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儒道之

天下霸主

先飞看刀◎著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儒道之

天下霸王

先飞看刀◎著

版权信息

书名：儒道之天下霸主

作者：先飞看刀

出版社：嘉鱼出版社

排版：近渡

版次：2019年4月第1版

本书内容来源于互联网，未经作者授权，仅供广大网友交流学习电子书制作技术之用。请于下载后24小时内删除。

八百年前，大儒董天舒于泰山之巅铸圣成功，开启了八百年的儒家天下。

如今，元魔皇即将出世，各方蛮夷虎视眈眈，士大夫们阻碍着社会的进步，拒绝任何变革，沉迷在纸醉金迷、歌舞升平的假象之中，对即将到来的山河破碎，天下大乱浑然不觉。

为了救妹妹穿越重生的主角，深知儒道崩溃无法避免，他要如何在这样的混乱中，通过科举、战争等手段，步步称霸，振兴华夏？

没错，这是一个妹控救天下的故事！

【PS.本书中“儒道”只是背景，主角并非儒家！】



挑书 | 这里有书在等你



长按，识别二维码，加关注

挑书

奇特的世界尽在挑书^注

↑点击查看已排版↑

◎请关注微信公众号：挑书，享受更多精美排版体验。

七月的天气，依旧炽热，即便是到了天色渐黑的傍晚，热气也难以消散。

木制的窗格，以轻纱遮挡着外头的蚊子，光亮一点一点的褪去，先是蒙上了灰色，就连这点灰，也在慢慢的变浓。窗外的梧桐树，知了在树上不停的鸣叫，因为是连贯的声音，反让人觉得分外的宁静。

屋内床边，坐着一个古装的少女，这少女虽然才十三岁，不过在这个年代，再过一两年，差不多也可嫁人。她穿的是橘红色的襦裙，借着三尺高的烛台上的烛光，一脸忧心的看着床上的少年。

那少年身上盖着薄毯，眉目清秀，却是昏睡未醒。

“哥哥……”女孩轻轻的呼唤着，想起白天发生的事，不由得暗自垂泪。济叔他们实在是太过分了，不但冤枉哥哥，还把哥哥推下了湖中，她哭着喊着，才有人下湖把哥哥救上岸，却到现在也还没有醒过来。

纱门被人蹑手蹑脚的推开，一个丫鬟走了进来，在女孩身边低声说道：“姑娘，你先去吃点吧？”

女孩摇了摇头，表示自己实在是吃不下。

那丫鬟说道：“不吃怎么可以？少爷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醒来，如果姑娘再病倒，那可怎么办啊？要不，我去把厨房炖好的肉汤端来，姑娘

你喝一点？！”说完后，也不给女孩拒绝的机会，就这般出去了。

就在那丫鬟走后没有多久，床上的少年慢慢的睁开眼睛。

看到上方的纱帐的时候，少年的意识还是有些模糊的，紧接着，眼睛却一下子变得犀利。烛台原本是放在床榻的另一侧，他的脸被卷在床头的纱帘所挡，处于昏暗之中，然而这一刻，仿佛有光芒从他的双目中爆出，虚室生电，竟将女孩吓了一跳，她搓搓眼睛，怀疑自己看错。

女孩的眼睛再次张开的时候，少年已经猛然坐起，扭头看向了她。

那神秘的光芒已经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他眸中的呆滞、错愕、惊喜……以及各种各样复杂的情绪。

“哥哥，你醒了？”虽然被哥哥以这么奇怪的眼神看着，但是看到哥哥终于醒来，女孩仍是差点雀跃起来。

“小梦？”少年却是看着她，脱口而出。

“哥哥，你怎么了？弄得好像很久很久没看到我的样子？”宁小梦瞅了哥哥一眼，紧接着双肩一紧，少年已经紧紧的将她搂住。

“小梦……小梦……妹妹……”这一刻，泪水从他的眼中，无法自制的涌了出来，打在了妹妹的肩膀上。五十六年了，整整过了五十六年，他终于成功的破碎乾坤、逆转阴阳，回到了这一天……这整整折磨了他五十六年的一天。

这少年的名字唤作宁江，在某种程度上，这已经是他的第三世。

在他的第一世里，他是另一个世界的高中生，在上高中的第一天出了车祸，被车撞死，穿越到了这个世界，成为了高锁县宁府的少主，开始了他的第二世，两年之后，他有了一个妹妹，也就是现在在他面前的小梦。

因为在以前的世界里，只允许有一个孩子的政策，宁江以前并没有兄弟姐妹，因为以前的父母一直把他当成宝一样看着管着，实际上，他也没有真正的见过多少世面。在穿越过来后的茫然中，这个新的妹妹，成为了他最亲的亲人。

他在这个世界的母亲死得很早，在生下小梦后不久，就血亏而死，

他们的父亲，宁家的家主宁理是一个沉默的人，虽然一直都没有续弦，却也不知道该如何做个好父亲。或许因为自己是“穿越”的关系，宁江与他也没有太多的亲情，唯有他的这个妹妹，他从小带着她一起长大，甚至可以说，她是他在这个世界唯一的牵绊。

因为在以前的世界里，原本就只是一个没有见过多少世面的高中生，家境虽然不算太好，父母对他却也疼爱有加，穿越到这个世界后，宁江也没有太多的豪情壮志，这是一个独尊儒术的太平盛世，虽然是古代异界，但高锁县的宁家不管怎么说也算是个不大不小的名门，他唯一的理想，就是在这个世界里，平平安安的，好好的活着。

在他十二岁的时候，他在这个世界的父亲因为水肿而去世，死前花了许多银两，走了一些关系，帮他的儿子捐了个孝廉。

按照这个世界的礼法，只等宁江守制三年，冠礼之后，就可以正式成为宁家家主，并由地方乡绅联名保举成为孝廉，官府一方，宁理死前也是帮自己儿子走好关系的，按理说，一切都没有什么问题。

然而就是在他上一世的今天，在他守完三年孝道，行冠礼的日子，一切突然间发生了改变，在他的冠礼之上，他们的堂叔宁济带着一群青楼女子冲进，直指他不守孝道，在守孝期间，不断招蜂引蝶，破坏礼法。

宁江又惊又怒，试图分辩，然而这些青楼女子纷纷作证，他是怎样瞒着大家唤妓，甚至说他在亡父的灵堂前跟众多女子脱光衣服鬼混，其中一个女人更是抱着他的腿，哭着喊着，要他为她肚子里的孩子负责。

这是一个礼教杀人的时代，守制三年，不得参加科考，不娶不聘，夫妻分房，不得举办任何庆典，甚至连过年都不许张灯结彩。宁家的公子竟然在连夫妻都不许同房的守制期间，于亡父的灵堂前唤妓，观礼之人尽皆哗然。

被冤枉的宁江又惊又怒，不断辩解，然而紧接着，本地知县曹判定就带了一帮人进来，说他访得实情，宁府公子宁江不守孝道，败坏守制，有辱门风。

如果说，一开始大家还只是将信将疑，然而县太爷亲自出面，就算是了解宁江的人也不能不信、不敢不信。

破家的府尹，灭门的县令，县太爷要让宁家少主死，谁敢让他活？

于是，众人纷纷大骂宁家公子败坏家风，他那小小的声音，淹没在了辱骂的狂潮中。

宁江虽然见的世面不多，但终究也不是傻子，很快就反应过来这是他的堂叔宁济在弄鬼，想要图谋原本属于他的家产，一时冲动，不顾一切的冲向了宁济，结果宁济身边的家丁早有所备，推推搡搡中，竟然将他推下了湖，他的妹妹小梦哭着喊着，跪倒在地苦苦哀求，才有人将他救了上来。

莫大冤屈，莫大耻辱，如果只是这样，宁江还可以忍受，毕竟活着比一切都更加重要。然而，就在当天晚上，发生了一件更为重要的事，直接击溃了他，从此，他浪迹四海，舍弃了家，舍弃了一切，疯狂的追求各种武道与术法。

既然穿越本身是存在的，那重生呢？

他要重生，他要回到这一天，他要阻止妹妹在这一晚的不幸，然后带着妹妹好好的活下去。

为此，他用了五十六年的光阴，寻找各种奇迹，追求各种武道。在这期间，天下大乱，儒道崩坏，文帝星灭，魔皇出世，整个天下生灵涂炭，他却对此不闻不问，追求最极致的武道，终于，他集万千武学于一体，成功的突破武道，成就仙体，成为了这个世界的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地仙。

他犹记得，在那一天，群侠在泰山脚下下拜，苦苦哀求，求他出山对付元魔皇，山河破碎，神州覆灭，魔兵推进，反抗者杀，高过车轮者杀，而他已成为了对抗元魔皇的唯一希望。他却立在泰山之巅，对群侠的苦求不闻不问，抬头看着那浩瀚的天空，一剑击出。

剑试苍穹，虚空破碎，阴阳逆转，乾坤崩坏！他用尽一身功力，施展出他苦苦思索出的逆天绝招“破乾坤”，然后毫不犹豫的，在群侠那难以置信的、震撼的目光中，朝那破碎的虚空跳入。

他要回去，即便冒着身死道消的危险，即便按着他自己的计算，能够成功逆转时空的机率还不到万万分之一，他也无论如何都要回去。

如果他能够救回妹妹，那他就救天下！

如果他救不回妹妹，那么，这个连他那柔弱的、善良的妹妹都无法容纳的世界……就让它崩坏吧！

对于宁小梦来说，哥哥只是昏睡了一个下午。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这却是时隔五十六年后的再度重逢，五十六年的痛苦，五十六年的折磨，化作了这一刻无限的喜悦，他抱着妹妹，泪水不自禁的打落。

宁小梦却哪里知道这些？从肩头的湿润，觉察到哥哥在哭，以为哥哥是因为白天发生的事而难过，也不知道应该怎样做，于是左手反搂着哥哥的腰，右手拍着他的背，哄孩子般安慰道：“哥哥，别哭别哭，没事的，没事的……”

“嗯……没事了……已经没事了！”宁江却是搂着妹妹，开心的笑着。

他回来了，他竟然真的回到了这一天。在他飞越虚空的过程中，仙体毁灭，元神碎散，他原本以为自己已经失败了，然而，或许是因为那最后的执念，或许真的只是因为奇迹，他竟然真的回到了这一天。

将妹妹推开一些，两手抓着她圆嫩的双肩，仔细的看着她，虽然于他，已经过去了五十六年，然而在他的记忆深处，她的模样却从来没有改变，再一次看到了活生生的妹妹，对他来说，一切都已经是值得的了。

“哥哥，你怎么啦？好像很久没看到我的样子。”小梦用手指头拨了一下耳边的发丝，疑惑的看着哥哥。

“嗯，”宁江忍不住再一次开心的笑了起来，“真的很久了！”

“喔……那你多看看！”小梦被这一刻的哥哥弄得有些哭笑不得。

被哥哥看了好一会儿，又道：“哥哥，躺了这么久，你也饿了吧？”

葵儿去端肉汤了，你先喝点。”

“葵儿？肉汤？”宁江看向门口，忽的冷哼一声。

“哥哥，怎么了？”小梦坐在床边的红漆凳上，疑惑的看着他。

宁江起身下床，往烛台上的火光看去：“下午还有谁来过？”

小梦摇了摇头。

宁江嘲弄的笑了一笑，就在昨天……在他冠礼之日、即将成为家主的前一天，那些人一个个的前来讨好拍马，而现在，在他出事之后，这些人却是一个个的躲了起来，世态炎凉，人情冷暖，可见一斑。

纱门就在这个时候被人推了开来，小梦的丫鬟葵儿端着肉汤进入，一眼看到宁江，有些吃惊：“少爷，你已经醒了？”

小梦欣喜地说道：“葵儿，把汤端过来给哥哥喝。”

“是！”葵儿低着头，把肉汤端到宁江面前，“少爷……”

宁江却是冷冷的看着她：“说吧，你在汤里放了什么？”

葵儿脸色一变，端汤的手不由自主的颤了一颤：“没、没什么，只是……肉汤……”

“除了肉汤，还有别的吧？”宁江淡淡的道，“不就是软骨酥么？有什么不能说的？说吧，宁一诚答应给你什么好处？娶你作小妾？你把你家姑娘送给他，然后自己乌鸦变凤凰？”

为什么少主会知道？没有想到这么隐秘的事，竟然会被刚醒来后的少主直接揭穿，葵儿整个脸色都变了。尤其是少主那突然间变得如同利剑般的目光，竟是逼视得她一阵心慌。

小梦张开口想要替葵儿辩解，她觉得葵儿无论如何不会对她做这样的事。

然而，看着葵儿那惊慌失措、做贼心虚的样子，她开始意识到哥哥说的竟然是真的。

突然间被揭穿的葵儿，在这一刻六神无主，然而紧接着却是把心一横，既然已经被发现了，那干脆就撕破脸。她把汤碗往桌上一放，大声道：“是又怎样？济老爷已经买通了各个分家的父老，明天一早他们就会联名给官府上书，说少主犯了不孝之罪，县老爷私底下已经答应了，会将少主流放到三千里外的西岭去，帮济老爷成为家主，姑娘也会被赶出宁府，不是我不想再跟着你们，我也要为我自己考虑……”

没有想到原本以为对自己忠心耿耿的葵儿、竟然说出这样的话，小梦气道：“你、你……”

一边因为丫鬟的背叛而心痛，另一方面，更因为乍闻哥哥明天会被县老爷以“不孝”的罪名发配西岭而惊慌，大周国以儒法、礼教治天下，极重孝道，《孝经》更是科考时“明经”所必考的经典，孝为“天之经、地之义”，任你高官显贵，一个“不孝”二字，都足以将人压死，如果县里的父老联名上书，指哥哥犯不孝大罪，那县老爷将哥哥流放，谁也无话可说。

宁江却是看着葵儿，冷然道：“只要你家姑娘还是宁府主家的小姐，你就是大丫鬟，背地里被你欺负的丫鬟小厮数都数不过来，也就在我和你家姑娘面前，你是一个老实丫头，现在我们马上就要被赶出江府了，再跟着我们，狐假虎威欺弱霸小的大丫鬟变成了无处容身的小丫鬟，我要是你我也受不了，现在，宁一诚给你这个机会，出卖你家姑娘后就能成为半个宁府女主人，你当然不会放过，呵呵，不要说是半个女主人，哪怕继续在宁府做个通房大丫鬟，也比跟着小梦一起被赶出去要好，是不是？”

“没错！”葵儿把心一横，掉头就走。现在在这房间里的，一个是少主，一个是姑娘，如果是以前，她无论如何不敢对他们无礼，但是现在无所谓了，明天他们就自身难保。等济老爷成为家主，她跟着诚少爷，至少也是个主家的通房大丫鬟，大户人家的大丫鬟，在主子面前虽然是个受气包，在外头却是风光得很，她无论如何也不肯跟着姑娘被赶到外头受罪。

宁江却是站在她身后淡淡的道：“等一下！”

葵儿回过头来，见宁江慢慢的往她走近，朝她说道：“你现在是‘诚少爷’的人了，我自然也不能拿你怎么样，明天这一劫，看来我是怎么都避不过了，不过你好歹跟了小梦这么久，以前也算是情同姐妹，等宁

一诚成了少主，看在我们以前待你不薄的份上，你怎么也应该帮小梦在新少主面前美言几句，至少在分家里给她留间遮风避雨的屋子，你说是不是？”

没有想到哥哥竟然反过来，为了她低声下气的向葵儿求情，宁小梦急道：“哥……”

看到少主逼视过来时，葵儿还有些紧张，现在却是得意起来，甚至有一种翻身做主人的感觉。她鄙夷的看了少主一眼，都被人欺负到了这个地步，不但不敢反抗，反而认了命，果然抢先投靠诚少爷才是对的，跟着这个脓包少爷和什么都不懂的姑娘是没有前途的。

她有些得意，有些嚣张地笑道：“这个放心，等明儿……”

话还没有说完，啪的一声，一只手陡然伸出，扼住了她的脖子，狠狠的把她掼在了墙上。

她下意识的抓住那绷着青筋的臂膀，却是怎么也无法摆脱，呼吸被扼得停顿，脸蛋被扼得通红，惊恐，害怕，后悔，难受，她在模糊的目光中看向扼她的少年，然而少年的目光是那般的冷漠，没有愤怒，没有激动，仿佛只是在随手捏按着一只路边的蝼蚁。

少……爷……

哀求与悔恨的话语无法说出，绷着青筋的手臂进一步的扼紧。当那坚定的臂膀缩回的时候，她已经死鱼般的，沿着墙壁滑了下去，两只眼睛依旧睁得老大，是无法相信的恐惧。

怎么也没有想到哥哥竟然出手扼死了葵儿，宁小梦整个人都懵在了那里。杀人了，哥哥竟然杀人了。看着瘫软在墙角的葵儿，她的脑袋一片轰然。虽然她也很生气，因为葵儿对她的出卖和背叛，因为葵儿竟然对她下药，她也恨不得要教训葵儿，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做。

但是，她怎么也没有想到哥哥竟然就这样扼死了葵儿。

怎么办？怎么办？

宁小梦的脑袋快速动念，原本就已经被冤枉的哥哥，要是再被发现他杀了人，那就不是流放，那是要秋后问斩的。忽的，她冲上去，拽着

哥哥往床上扯：“哥哥，你躺下，你躺在床上不要起来。我会告诉他们是我杀死了葵儿，是她惹我生气，我一生气就杀死了她，你躺在床上，就当还没有醒过来。”

宁江一个错愕，紧接着就失笑道：“谁会相信是你杀的？葵儿比你还要大一些，谁会相信你有力气掐得死她？”

“那怎么办？”小梦急得跳脚，眼泪啪啪啪的往下掉。

她知道哥哥很生气，因为葵儿竟然这样子害她，所以哥哥很生气，对于在这个时候落井下石，帮着外人害她的葵儿，她一点也不同情，但是杀人是要偿命的，济堂叔和县老爷肯定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看着小梦那吓坏了的样子，宁江好笑的摇了摇头，如果是在他第一世所生活的那个世界里，他倒不妨让小梦承担下来，毕竟小梦现在才十三岁多些，还在“未成年人犯罪保护法”的保护范围里，但是现在，他当然不能让小梦来替他承担这样的重罪。

双手按着妹妹柔弱的肩膀，宁江注视着她惊慌的脸蛋：“小梦，你放心，你不用坐牢，哥哥也不会坐牢，你只要这样这样……按哥哥教你的去做就可以了！”

宁小梦在宁家府院里所住的院落，唤作“著露院”。

此时天色已黑，新月暗淡，夜空中的群星还算璀璨。著露院的外头，一座假山旁，小溪流淌，夏夜的虫鸣在稍远处的花圃间此起彼伏。

一个黑影，从假山的后头窜出，悄无声息的溜到院门旁，只见地上堆着一小堆碎石，石上插了一朵鲜花。他将那花采了下来，心中想着那丫鬟果然会办事。他轻轻的推开虚掩的院门，踏着鹅卵石道，蹑手蹑脚的朝前方那秀丽华美的闺房走去。来到房门前，他轻轻的敲了两下，低声唤道：“小梦？小梦妹妹？”

等了一会，不见人应，再一推，连这门也是虚掩的，心中更是有数。那丫头按着他的吩咐，做完事后，怕担责任，此时已跑到外头跟其他人聊天去了。他进了屋，反身将门带上，摸着黑，往内头行去。

来到床边，揭开罗帐，床上已是躺着一人。发出一声淫笑，他钻入了毯中，在帐中摸去，发现昏睡的少女连衣裳也被脱得精光，心里多少有些不高兴，想着那丫鬟真是多事，让他少了许多情趣，却更是按捺不住，自己也脱了衣服，整个人压了上去。

还没有开始办事，门忽的“啪”的一声，被人硬推了开来，让猴急的他吓了一大跳，下意识的往帐外看去。屋内黑暗，门口处多少有些星光，他看到一个娇小的身影站在门口处，对着他这个方向，双手紧握，用力勾起，深深的吸了一口气的样子，紧接着：

“啊～～”

这一声大叫，用尽了所有的力气，尖锐的叫声撕裂了夜空。

女孩知道能不能让哥哥摆脱杀人的嫌疑，全在自己的这一叫，自然是用尽了吃奶的力气，直叫得天崩地裂，鬼神皆哭。偌大一个宁府，主

子虽然只有几个，却住了不少婆子、老仆、丫鬟、小厮，这些人，许多都是宁府的落魄亲戚又或者是亲戚的亲戚，被安排在宁府做事，夏夜炎热，大家原本就都睡得迟，突然听到姑娘那响彻全府的尖叫，也不知发生了什么，急急忙忙的赶了过来。

灯笼与火把，纷纷涌来，院中的人越来越多，大家看去，见他们的姑娘站在门口，指着漆黑的屋内：“鬼！鬼！”

姑娘在她的屋子里见了鬼？胆小的丫鬟心底发毛，胆大的婆子、老仆却想着这样的屋子哪来的鬼？莫不是姑娘看走了眼？于是提着灯笼，拿着火把冲进了姑娘的闺房，忽见帐内有黑影晃动。

姑娘要是没有喊出“鬼”来，他们还未必会怕，姑娘说了有鬼，结果屋内果然有东西，一时间他们也觉毛骨悚然。

倒是其中一个胖妇，胆子要比其他人大些，叫道：“只怕不是鬼，是贼！”

其他人一想，就算真有鬼，这么多人在这里也早就跑了，只怕真的不是鬼而是贼，不知道是哪个丫鬟小厮溜到姑娘房里偷东西，结果不小心被姑娘堵在了屋里。

这般一想，他们胆气立时大了许多，冲上去揭开幕帐。

“果然是人！”“拽出来揍他！”“这人居然在穿裤子，莫不是淫贼？”……

意识到弄不好是想要非礼他们姑娘的淫徒，他们立时下了重手。那人在乱拳中大叫：“住手，住手……”

终于有人发现，这不是分家的诚少爷的声音么？赶紧拦住众人，众人散开，有人拿着火把照去，认出这鼻青脸肿，上身光溜，连裤头都还没有系好的少年果然是济老爷的儿子宁一诚，一时间面面相觑。

在几名婆子的簇拥下，小梦也战战兢兢的移了过来，看到被人从她的床上拽出的少年，一个错愕：“诚堂哥？你、你怎么会在这里？”虽然唤作堂哥，其实只是辈分上的称呼，她的父亲与宁一诚的父亲那一代，才能算作堂兄弟。只是，因为她的父亲去世时，她和哥哥都还小，他们虽是主家，但整个家族的具体事务，大体上都是由他们的堂叔宁济管

理，实际上，在父亲还活着的时候，宁理大多数时候，也都是让宁济帮他看管各项生意，因为在他眼中，宁济这个堂兄弟“看着老实”。

因为患的是无法医治的水肿，宁理在死前，已经帮他的孩子打理好一切，只是他怎么也没有想到，就是这个他认为可以托付后事的“老实人”，在他死后对他的孩子下黑手。

分家的诚公子竟然会出现在主家小姐儿的闺房里，而且是穿成这个样子？

“床上还有人！！！”有人叫道。

一个灯笼照了过去，紧接着，惊讶，错愕，发懵，然后……

“葵儿？！”小梦的哭声，再一次响彻了宁府。

……

宁江躺在床上不动，先是妹妹的尖叫声从著露院的方向传来，如此尖厉，连他都在诧异着她那娇小身躯里所蕴藏的能量，很快，那一边就是一团慌乱，没过多久，便是众人的齐声惊呼，以及妹妹的哭声。

过了一会儿，两个老婆子跑了过来，推着他的肩膀，小声叫道：“少爷？少爷？”

他自然是动也不动。

“糟了，少爷还没有醒过来。”

“还是去问问姑娘，看看该怎么办吧？”

“姑娘那么小，又是一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她能有什么主意？”

两个婆子唠叨着去了，在她们身后，宁江睁开眼睛，无聊的看着帐顶。

著露院中，宁小梦用袖子抹着泪水：“你们问我，我又哪里知道该怎么办？赶紧去叫人啊，路伯伯家的三姨婆，段爷爷家的七大娘，华叔家的辣姐儿、清四姥姥……她们全都是会管事的人，快把她们叫来，问问她们该怎么办。”

那些人都已心慌意乱，小姐儿这么一说，其他人赶紧去了。虽然也有人意识到这样不好，这些七大姑八大婆的一来，就算是鸡毛蒜皮的小事都会闹大，何况原本就是大事，但是小姐儿已经被吓得不成样子，只想把她知道的所有能帮她出主意的姑婆全叫来，他们又哪敢阻拦？

“还要报官！”一个老婆子叫道。

“对对，还有报官，赶紧去报官！”宁小梦赶紧叫了两个人连夜赶到县衙去报官。

“还有济老爷，也要通知一下……”其中一人小声说道。

“通知他有什么用？犯事的可是他的儿子，白天他是怎么对少主的，还指望他公正不成？！”另一人愤愤地说道。其他人立时也七嘴八舌的骂了起来。

此刻，大家也都已知道济老爷谋夺家主地位的用心，虽然一些人已经被济老爷提前收买，但大多数的人其实是捞不到好处的，等济老爷搬进来后，自然要用他自己的人，他们这些主家的奴仆，除了少数几个被济老爷看重的，其他多半是要被赶到外头做杂役，实际利益是受损的。

只是白天发生的事情实在是突然，又有县老爷帮着济老爷出面，他们不过是些下人，自然一个个不敢吭声。一些人甚至恨不得马上跟少主撇清关系，提前巴结济老爷，但是更多的人却是敢怒不敢言，此刻自然也没有人会相信济老爷能够主持公道。

不过这个时候，事情已经传遍了宁府，得到风声的宁济很快就匆匆赶来。刚一进入著露院，就看到他的儿子上身光溜被人反绑着跪在那里，立时大喝道：“做什么？你们在做什么？”

虽然是分家的老爷，但这些年，整个宁家产业的产业都是宁济在管，他这一吼，底下那些人也有些害怕。宁小梦更是全无方寸，哥哥只是告诉她，等到诚堂哥进去后就大叫，等他们看到葵儿尸体后就哭，后面该怎么做也都没说，这一下子，她也全无方寸，被一个老婆子扶着坐在一旁哭个不停。

宁济一来就压住全场，让大家不敢吭声，然后阴着脸进入屋子，一名护卫提着灯笼，笼中的烛光洒在床上，他看着床上的丫鬟，也是暗自心惊。回到外头，宁一诚被绑在那里，哭道：“爹，不是我杀的，真的

不是我杀的……”

宁济喝道：“闭嘴！”看向周围，心中忖道：“小梦再怎么弱，此刻也还是主家的小姐，诚儿在她的闺房光着身子被人发现，床上还躺着梦小姐儿的丫鬟，再怎么解释也都说不清楚。为今之计，只有强行压下这事，葵儿是宁家从小买来的，无父无母，这里除了小姐儿，剩下的就都是宁府的人，只要威逼利诱，让他们不往外说，然后随便给葵儿编一个死因，或是急病暴毙，或是意外坠河，只要没有苦主替她出头，自然无事……”

目光扫向周围，冷冷的道：“听着，这里的事，谁要是敢……”

忽的，外头火光涌来，更有七杂八舌的人声接近。宁济脸色一变：“谁来了？”

那些下人赶紧说道：“大概是段老爷家的三姨婆！”“这大嗓门应该是路老爷家的七大娘！”“听这声音，华老爷家的辣姑娘也来了。”“别看了，这一边走一边大骂的，肯定是清四姥姥。”“还有这个……”

“谁叫她们来的？”宁济气急败坏，“谁让你们把她们叫来的？”

下人们悄悄看向他们的小姐儿，女孩却是被吓得缩在那里不停的哭。

然而宁济已经没有空去管到底是谁把这些七大姑八大婆叫来，只是顿足长叹……完了，完了！这七大姑八大婆的一来，就算是鸡毛蒜皮的小事都会闹大，何况原本就是大事……

宁江躺在床上，听着著露院方向的吵闹，知道七大姑八大婆们都已经到了。

七大姑八大婆一到，这件事济叔就算想压都压不下去。

他很清楚，在大周王朝，杀人是重罪，但死的毕竟只是一个丫鬟，如果在场的只有宁府这些人，济叔压一压，自然无人敢说出去，只要没有苦主报官，官府就算闻到一些风声也不会管。就算有苦主，用银两打发收买，大多数时候也都是可以摆平的。

当然，有时也会遇到不要钱财、只要杀人者偿命的苦主，死都要报官，县里不管就往府里告，那就麻烦了。但是这种人毕竟少，会让家中的女儿给人家做丫鬟的，多半也都是穷人家，吓一吓也就怕了，收到钱也就忍气吞声了，毕竟原本也就是卖出去的女儿。

然而，只要真往上捅，命案就是命案，按照大周律法，哪怕杀的是个丫鬟，该偿命的也要偿命。七大姑八大婆一到，很快全城都会知晓，又有人去报了官，这种情况下，就算是县老爷也难以压得下来，毕竟涉及到命案，他也没有办法只手遮天，他不管，被人捅到府里去，连他这官也都难做。

人，当然不是宁一诚杀的，但可惜的是，宁一诚就算有理也说不清。他怎么解释他这分家的少爷，出现在主家姑娘的闺房里？他怎么解释他脱了裤子，趴在主家姐儿的丫鬟身上？他要是敢告诉别人，他真正有意的不是丫鬟，而是小姐？那他真是嫌自己死得不够快了。

主家的小姐儿，还是同姓的堂妹，他竟然生出非分之想，单是这一点，在这个礼教杀人的时代，就足以毁掉他一辈子。更何况他把这龌龊心思说出去，也还是没有办法洗掉他的杀人嫌疑。

对于宁一诚和葵儿，宁江自然不会有半分同情，或者说，让他们就

这样死，都还是轻的了。

他犹记得，在他以“破乾坤”逆转时空，重生前的那一世里，他从西岭修成邪武归来，是怎么对待这两个人的，千刀万剐，让他们如同血虫一样在他的脚下爬动，连哀求的哭声都是干哑的，而现在，在他的慈悲之下，让葵儿死得这般干脆，想要给宁一诚的下场，也不过是个断头台。

只是，虽然对此刻被他陷害的宁一诚，他没有一点同情。但一想到，小梦这个时候，在人群中一定被吓坏了，他心中就很是过意不去。虽然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小梦越是被吓到，越是不知所措，别人就越不会怀疑到她。一个十三岁的女孩子，突然遇到这种事情，被吓坏也是很正常的事。

只是，他知道，事情并没有这么简单……

“县老爷来了！”

随着有人低声说道，整个著露院安静下来，就连刚才还在喧哗的七大姑八大婆们，也一个个的不敢吭声。

高锁知县曹判定带着一批人，进入院中，环视一圈，冷哼一声，天人交感，眉心印府里的文气化作无形官威，发散而出，一下子压制全场。

自八百年前，大儒董天舒率天下儒者于泰山之巅“铸圣”成功，文圣孔丘以圣人之尊驻入紫薇星府，紫薇星改称文帝星后，罢黜百家，独尊儒道。而科举则是儒道的基本法则，只要考中“秀才”，便能在眉心祖窍开辟文曲印府，与文帝星天人交感，得到文气，又曰“圣人之气”、“浩然正气”。

而随着在科举中的成就越高，通过天人交感得到的文气也越强。这文气，与武道不同，它并不会增强个人的力量，但却带给人无形的气运，用之刑罚，可化官威，用之战场，可振奋三军气势。一名武将，哪怕是宗师级别的武将，也不过就是百人敌、千人敌，一名进士出生的儒将，却是真正的“万人敌”。

一万名临时召集的普通新兵，在宗师级的武将的带领下，不过就是一盘散沙，个人的武勇在战场上的作用不能说没用，但终究是没有大用，但是在一名手无缚鸡之力的、进士出身的儒将的带领下，文气庇护，气运滔天，却可以跟最精锐的北方蛮族英勇作战而不弱下风。

也正因此，在文帝星府开辟，“独尊儒术”之后，整个大周王朝的风气就是重文轻武，而北方蛮族、西岭苗人虽然强悍，却始终无法威胁到大周王朝。

知县曹判定是举人出身，此刻官威发散，自是满场噤声，在他问话之前，无一人敢开口喧哗，即便是最泼辣的婆娘也不例外。

“大人！”提前到达的捕头赵宏上前拜道。

曹判定看着他：“出了何事？”

赵宏做了一个“请借一步说话”的恭敬手势，来到一旁，将情况说了一下，低声道：“宁家小姐儿的丫鬟葵儿死在床上，被发现时，这宁一诚正在床上对她施暴，属下已经查明，丫鬟葵儿是被人活生生扼死，如此看来，正是宁一诚因奸施暴。”

曹判定皱紧眉头：“宁一诚如何解释？”

赵宏说道：“他自然是死不承认，但是问他为何会出现在这里，他却是支支吾吾，其言闪烁，东拉西扯，不吐实言，显然心中有鬼。更何况被人逮住时，他还在急急忙忙的穿裤子，他不是凶手，却是何人？”宁一诚虽然大叫冤枉，但哪个犯人不喊冤？人证俱在，至少“嫌犯”是没得跑了。

曹判定踱了两步，忽道：“宁一诚或有不轨之行，但有人看到他行不轨，却也无人看到他杀人，又或是有人将葵儿先行杀了，放在床上，宁一诚不知，对她施暴？”

“虽也有这种可能，”赵宏道，“但我也问过周围的其他人，园中的婆子老仆在那个时间点，都聚在一起，瞒着他们的主子或赌或聊，都没有作案的时间，宁家的小姐儿虽然没有不在场的证据，但她一个女孩子，又不曾习过武，葵儿站在那里让她掐她也掐不死，除了宁一诚还有何人？”

曹判定往被两个老婆子搀扶着坐在那里的女孩看去，见她已是吓得身如筛糠，哭个不停，且不说她没有那个力气，就算有那个力气，也没人相信她有杀人的胆量。他目光一凝，再往赵宏看来，忽道：“宁江呢？”

赵宏答道：“据说白日里落湖之后，到现在都还没有醒来，宁府的小姐儿就是在陪着他，才无人证。”

曹判定冷笑道：“看看去！”带队往宁府少爷所住之处走去……

宁江躺在床上，听着外头动静，已经知道，知县曹判定到了。

不但到了，而且正往他的屋子走来。

重生后的宁江，自然已经知道，曹判定帮宁济争夺本应属于他的家产，绝不仅仅只是被宁济买通那么简单，曹判定的背后，有着更深层的、连宁济也不知道的目的。而因为那个目的，曹判定无论如何都要让宁济成为高锁县宁府的家主。

宁济的儿子出了问题，对曹判定来说也是一个麻烦。如果他进入屋子，发现宁江已经醒来，那么，不管有没有证据证明宁江有杀人嫌疑，曹判定都会设法把他牵连进去，先下入牢狱再说，剩下来，无非是屈打成招的问题。

但是要在他们面前装睡，显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捕头赵宏原本就是一个练有内力的武者，深通运气之道，一个人是真睡是装睡，他一查便知。

曹判定虽然不懂武道，但却是个眉心祖窍开辟了文曲印府的举人，同样难以应付。

要在这两个人面前装昏，几无可能……

虽然知道要在曹判定和赵宏两人面前装昏，几无可能，但是宁江必须要试。

他闭上眼睛，默查自身。

在他上一世中，五十六年后，于泰山之巅一剑破乾坤，穿越时空黑洞，在这过程中，他辛辛苦苦修炼出的仙体彻底崩坏，因此，回到这个时间点的，只是他的魂魄。他现在的这个身体，还只是他弱冠之年，还没有开始接触武道时的、普通少年的身体。

此外，在以破乾坤穿越时空黑洞的过程中，他好不容易修出的“阳神”，也不断削弱，被打回原形。

这个世界，有儒道，有武道。

儒道为圣人之道，武道为江湖之道。

圣人之道也好，江湖之道也好，都已经形成了完整的体系，但是“仙道”，他很可能是自古以来，唯一成功的一个。如果不是要回到这个时间点救妹妹，可以说，他已经能够御气凌虚，随随便便活上大几百甚至上千年，而这是其他人所做不到的。

“仙道”，不但要练体，更要炼魄，内外兼修，水火交融，视性命为圭火，视身体为烘炉。

而这个世界的武道，只知道练体，不知道炼魄，形体一旦炼到极致，武道就到了头。

至于儒道，更不用说，虽然是圣人大道，儒术独尊，但其实根本不是自己练出，而是靠着眉心印府与文帝星“天人感应”，借用圣人之力量，也正因此，几年后，当藏于地底深处的元魔星聚无穷恶气，一击击溃文

帝星后，天下儒者文气尽失，面对着北方蛮族的滚滚铁骑和西岭苗族的趁乱崛起，全成了百无一用的书生。

宁江在上一世中，收集无数旁门秘术，去芜存菁，不断推敲尝试，终于成功的修成“阳神”。

而在事后，他将自己的修炼过程进行总结归纳，将炼魄的过程分成金魄、火魂、灵神、阴神、阳神五个阶段。只是现在，在剑破乾坤，不顾一切的跳入虚空的过程中，他本命阳神的修为不断的被打散，先是被打回了阴神，紧接着又被打回了灵神、火魂，直到最后，连地仙之体都彻底崩溃，才护得一缕金魄成功重生。

回想一下在时空黑洞中的凶险，他依旧有些后怕，仅仅差了一点，他便要万劫不复，同时他更是知道，再来一次，他绝没有这般幸运。

而现在，虽然他辛苦修出的阳神，已经被打回了几乎是炼魄最初级的“金魄”，但比起一般武者根本没有尝试着修炼过的普通魂魄，依旧要强大许多。

他闭上眼睛，屏息静气，意识不断的沉静，魂魄慢慢的上浮、上浮.....

宁小梦看到县老爷和赵捕头带人往哥哥的院子走去，整个小脸蛋都吓得白了。

如果他们发现哥哥早已经醒过来了怎么办？如果他们发现是哥哥杀了葵儿怎么办？

她想要站起来跟上去，却是双腿发软，虽然被老婆子搀扶着，却是连走都走不了两步，只能呜呜呜的哭着，一心想着，如果被发现了，自己无论如何要帮哥哥承担下来，就说葵儿是她杀的，至于他们信不信，她已经管不得了。

其他人见小姐儿吓成这个样子，更是觉得她分外可怜，白天兄长被人推下了湖，能不能醒过来都还不知道，晚上贴身的丫鬟就被人害了。一些心软的姑婆过来帮忙扶她，另一些人则跟着县老爷，前往宁府少主的院中看热闹。

众人簇拥着县老爷进入宁家少主屋内，只见宁府少主果然正躺在床上

上。知县曹判定往捕头看了一眼，捕头赵宏会意，上去将手搭在床上少年的腕脉上，过了一会儿，低声说道：“气脉低缓虚弱，心跳放慢，的确是在昏睡之中。”

一个人，只要是醒着，哪怕是躺着不动，心跳的节奏与气脉的流动都会加快许多，昏迷中的气息与清醒时的气息是完全不同的，这一点，练过武的赵宏自然深知。

曹判定踏前两步，印府文气化作官威，朝床上少年喝道：“宁江？！”再喝一声：“宁江？！”官威化作无形气势，朝床上的少年卷去。

在他的官威之下，普通人莫说醒着，哪怕是还在睡着，都会被他惊醒，然而床上的少年却是动也未动，显然不是“沉睡”而是昏迷。曹判定白天是看着这少年落水昏厥的，以这少年的体质，到现在都还在昏迷之中，自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经过身为武者的赵宏的检查，又在自己的官威下昏睡，看来这少年果然是昏迷未醒。曹判定冷哼一声，转身负手而去，浑不知在天花板上，宁江的魂体正在看着他。

此刻的宁江，金魄出窍，床上的身体只相当于一个植物人，莫说只是一个区区举人的曹判定叫不醒，就算是文圣孔夫子来了也叫不醒。除非用上西岭苗人的招魂之术，那也得招魂的妖术师足够强大，毕竟他的“金魄”，要比普通人的魂魄强韧许多。

当然，这并不是说举人的文气太弱，只不过是术业有专攻，招魂可不是“敬鬼神而远之”的儒家的强项。

曹判定踏出院子，来到花圃处，挥挥手，让人先把周围其他人驱开，把宁济叫来。宁济小跑到他的面前，急急拜道：“大人，小儿肯定是冤枉的，这中间肯定有其他隐情。”

曹判定冷然道：“有何隐情？”

宁济支支吾吾的，却是答不上来。

曹判定冷哼一声，宁江昏厥未醒，全无嫌疑，宁小梦不过是个柔弱女孩，想要诬作是她杀的也没有人信，何况死的还是她的贴身丫鬟，其他下人又都可以互相作证不在现场，他就算想抓个人来帮宁济栽赃都做

不到，更何况宁一诚可是当着那么多人的面，被人光着身子从床上揪出，想赖都赖不掉。

往周围看了一眼，前来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到了明天，怕是整个县城都无人不知。不由得暗恨宁济自己无能，死的只是个丫鬟，自己悄悄压下去，把苦主摆平就好，随便栽个失足落水、重病暴毙，哪怕说是上吊自尽都好，一个下人，只要没有苦主报官，他就算知道也装作不知道就是，现在弄得所有人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想帮也帮不了。

他冷然道：“明天的事，办的如何？”

宁济赶紧道：“大人放心，明日上午，小人就会联合各分家和周围的父老乡绅，大家一起联名上书，指宁江犯不孝之罪，到时便请大人做主。”

曹判定淡淡的道：“宁江不孝妄行，本官自会为你们做主，将他发配到西岭去，让他再也不用想回来。不过你要知道，宁家的产业是本官给你的，没有本官，你什么也得不到。”

“小人知道，小人知道，”宁济道，“大人只管放心，等小人成了家主，自然会将祖地送上。”

又低声道：“那小儿……”

曹判定道：“此事既然已经闹大，不断不行，不过你放心，只要本官得到了本官要的东西，自然不会让你儿子死。罪是脱不了的，不过到底施暴还是通奸，是虐杀还是误杀，这里面可做的文章多了。到时判个两情相悦、失手误杀，发配到江南水乡呆个三五年，自然也就回来了，不过要是，本官没有拿到本官要的东西……你自己掂量掂量！”

宁济赶紧拜道：“多谢大人，多谢大人！大人放心，大人只管放心！”

当下，曹判定便让众捕快当着众人之面，将宁一诚押往县衙。等他走后，宁济往堂侄的院落看去，阴阴冷笑：“江侄啊江侄，你也不要怪我，就算不为家产，就为了我的宝贝儿子，也只能让你倒霉了。”

县太爷押着宁一诚走后，外头又喧闹了好一阵，然后才慢慢的安静下来。

此时夜晚已经变得深沉，宁小梦在院外低语了几句，留了一对看园的老夫妻在外头守着，自己轻轻的回到了哥哥房内，小心的道：“哥？”

宁江忽的一下坐了起来，借着床边烛台上的烛光，看着脸色苍白的妹妹，低声道：“小梦，吓到你了吗？”

那个时候，小梦原本在担心县老爷和赵捕头会发现哥哥已经醒来，结果县老爷和赵捕头进来看了看后就出去了，让她松了一口气，紧接着却又担心哥哥真的又昏厥了过去，现在看到哥哥没事，方才真正放下心来。

知道自己让妹妹担心了，宁江歉意的拉起妹妹的小手，让她坐在床边，低声安慰了几句，又见她脸上满是泪痕，于是用手帕帮她擦了一下。此时天色已晚，受了一日惊吓的小梦已经劳累难支。宁江就下了床，让她在自己的床上睡着。

毕竟，出了刚才那样的事，今晚他也不敢让妹妹离开他的身边，而小梦终究是个没有见过多少世面的女孩，想到葵儿的死，心中总是发慌。

让小梦躺在床上，帮她盖好被子，让她早点睡去。小梦闭上眼睛，睡了一会，忍不住又张开眼睛，流出泪来：“哥哥，到了明天怎么办？如果县老爷真的把你发配到西岭……”就算对外头的事了解不多，她也知道，西岭名义上虽然也是大周的国土，但那里毒瘴遍地，民风凶悍，被派往西岭当官的官员叫做“流官”，通常只有被皇帝痛恨又或是在朝廷的权力斗争中被打倒的官员才会被流放过去，十个有八个都会死在任上。

官犹如此，何况是民？县老爷要是真的把哥哥发配到西岭去，那和他死罪也没有什么区别。

宁江牵着妹妹的手，安慰道：“小梦，你放心，不会有事的，哥哥在这里，哥哥回来了……一切都会好起来。”五十六年的痛苦，五十六年的努力，他终于成功的回到了她的身边。一切都会好起来……这是时隔五十六年，他对她的承诺。

小梦用另一只手，擦着泪水，泪眼迷蒙：“如果哥哥要去西岭，小梦要跟哥哥一起去。”

“嗯！”宁江认真地说道，“不管去哪里，我都会带着小梦，天涯也好，海角也好，我不会再让你离开我。”

在他的安慰声中，再也坚持不住的女孩，沉沉的睡了过去。宁江站起，为她盖好毯子，放下软帐。他踏步来到窗边，打开纱窗，看着外头的月色。刚才还是喧闹的宁府，这一刻变得静谧，梧桐树在夜风中摇动着树叶，低矮的假山，起落的楼阁，清凉中飘来的花香，夜空中明灭不定的星光。

虽然，对妹妹，对家乡，对这里的许多人来说，什么都还没有开始改变，但是对他来说，五十六年的漂泊，终于回到了最初的家。历史的潮流，就像是浩瀚的洪水，他是再一次的被淹没在这铺天盖地的时空巨浪之中，还是成为推动巨浪的弄潮人？

他站在那里，负着双手，静静的看着远处的天空，他的目光是那般的悠远，他的神情是那般的恬静。

这一次，属于他的东西，他绝不会再让任何人夺走，妹妹也好，家产也好，人格也好，尊严也好……他将牢牢的抓住属于他的一切。

但这还仅仅只是开始，在夺回属于他的东西后，他将兑现他对这个世界的承诺。他绝不会再让自己被时空的浪潮淹没，他也不想成为历史潮流的弄潮儿，这一世，他要成为……卷动时空的惊涛骇浪！！

小梦在睡梦中惊醒。

她做了一个噩梦，噩梦中，她和哥哥一起被流放到西岭，一群野人抓住了哥哥，要把哥哥烤来吃，而她却只能爬在泥地里，不停的哭，不停的哭。

然后大火熊熊的烧起，吞没了哥哥，于是她不停的尖叫，不断的尖叫，直到就这般哭醒。

她在罗帐中猛然坐起，烛台上换过的新烛，也已经烧了半截，窗外不过是灰蒙蒙的亮。在这七月流火的盛夏中，这样的天色，最多不过是卯时初刻，甚至有可能连卯时都还没到。

“哥？哥哥？”她掀帐下床，穿起绣花鞋，低声叫着。

然而屋子里除了她，空无一人。她心中惊慌，跑到屋外院中，院中空空荡荡。

不知道哥哥去了哪里，她心底慌张，想要去问其他人，又想起连葵儿都被济叔父子收买了去，偌大一个宁府，也不知道谁才可以信任，更是焦急。

她在屋子里等了好一会，天色又亮了一些，才看到哥哥端着一碗豆花，一边吃着，一边推门而入。

“这么早就起来了？”宁江有些错愕的看着她。

“哥，你去了哪里？”看到哥哥回来，小梦松了一口气。

宁江笑了一笑：“去做了一点事。”低头看了看手中快要见底的豆花，挠了挠头，不好意思地说道：“不知道你这么早起来，没帮你带，

要不我先叫下人帮你做早点？”

小梦摇了摇头，眼泪水儿又不争气的流了出来。

宁江放下豆花走到妹妹身边，摸了摸她的头：“放心吧，没事的！”

“嗯！”螭首顶着哥哥的胸膛，小梦轻轻的应着。

兄妹两人坐在屋子里说着话，外头的天色，慢慢的开始发亮。阳光以极快的速度铺卷了大地，东方的天空残留着火色的红霞，很快也被金色的光芒刺透。

“少爷！”一名老婆子跑了进来，“济老爷召集了很多，要大家跟他一起联名上书……”

“哥！”小梦看着哥哥，脸色苍白。

宁江却是冷笑而起：“还是来了！”

……

“《孝经》有云：孝道为天之经，地之义，人之理！”宁济坐在紫檀木大靠背椅上，缓缓说道，“守制为儒道之本，我高锁宁氏，忠厚传家，诗书继世。大儒曰：当尽三年孝，常怀一片心。宁江这厮，却在亡父堂前招蜂引蝶，欺父妄行，不仁不孝，败坏我们宁氏门风，若是这种人成为了我宁氏家主，我们宁氏还有什么颜面在本县立足？”

“不错，不错！”在他身边，几名老人纷纷应和着。

此刻，在这大厅里一共有二十多人，一些是宁氏家族里的老人，还有一些是当地有名望的乡绅。随着宁济展开话题，其他人也都开始三言两语，骂着宁江，有的说在他小的时候就看出这小子不是个好东西，有的义愤填膺，仿佛恨不得替宁江死去的父亲教训他。

宁济见大家异口同声，全都站在他这一边，点了点头，说道：“大周以儒道治天下，儒道又以忠孝为先。宁江犯此不孝大罪，我欲连同诸位父老，一同上书官府，以正孝道，不知大家可有意见？”

“我有意见！”一个声音突然在门外响起。只见一个少年踏步而入，在他身后跟着一大群人，这些人中，有街坊邻居，有没有被邀请的小地主，有十年寒窗的秀才，甚至还有帮着少年冲开护院家丁的地皮无赖。

没有想到昨天掉入湖中，到晚上都未醒来的宁江在这关键时刻，突然带了这么一大批人进来，宁济拍桌喝问：“宁江，你要做什么？”

宁江冷笑道：“按照宗族礼法，昨天我行完冠礼，已经是宁氏家主，宁氏家主同样也是族氏之长，你们想要对付我这个族长，反问我做什么？我倒想要问问你们想要做什么。”

宁济怒道：“宁江，你败坏家风……”

宁江悠悠的道：“济叔啊，你先管好你儿子，再来教别人‘家风’好不好？”

宁济一下子面红耳赤，宁江身后那些人，此刻也都知道宁济的儿子昨晚所做的事，一想到宁济自己的儿子是个杀人犯，却去骂别人的儿子“不孝”，不由得也都哄笑起来。

众人大声哄笑，宁江负着双手，踏步而入。宁济身边，那些原本想要帮腔骂宁江的老人，一下子也梗在那里，看着宁江身后的那些人，又惊又疑。

在宁江于泰山之巅不顾一切的跳入虚空，重生前的上一世里，当他刚刚遭遇家族巨变，家产被夺，妹妹死去，自己被发配西岭，九死一生。那个时候，他曾觉得，全天下所有的人都在跟他作对，他遇到的每一个人，都要伤他害他。他愤世嫉俗，怨天尤人，怨天不公，恨地不平。

然而，随着他见过的世面越来越多，他终于明白，这个世界，既没有那么的简单，却也没有那么的复杂。人生在世，如果所有人都来欺压你，那你不妨想想，为什么你会让他们欺压？是不是因为你不争不斗？是不是因为你看上去就让人觉得好欺负？

那个时候的宁江，只觉得所有人都站在宁济一边，帮着宁济谋害他。但事实上，那是不可能的，宁氏家族内部关系复杂，周围的父老乡亲彼此之间多有摩擦，宁济要真能把周边的所有人全都团结起来害他一人，铁板一块，无懈可击，那有这种能力的宁济，真还看得上宁家的这

点产业？要真有这种团结力，号召力，宁济走到哪里起不了家？

在昨天的冠礼上，固然有不少人是被宁济收买，但更多的人，则是根本不了解内情，被突然闯入的宁济所带来的“证据”所欺骗，被宁济口口声声所代表的“礼法”、“大义”所震慑。而就算有人想要帮宁江说话，宁江自己表现出来的软弱可欺，分寸全乱，也让那部分想要站在他这一边的人，心中忖度着，为了一个无能的少爷去得罪强势的济老爷到底有没有必要？

欺善怕恶并非人的天性，但是欺软怕硬却是人的习性。

如果宁江自己不争不夺，难道指望别人去帮他争，帮他夺？

实际上，所谓的“联名上书”，只有此刻和宁济在一起的这些人，跟宁济算是一条心，这些都是能够跟着宁济得到好处的。他们商量好后，再到外头以所谓的“民意”、“礼法”裹挟其他人，绝大多数人不明真相，只以为宁江真的做了“灵前唤妓”这样的丑事，有的是出于正义感，有的是出于不愿得罪人、又或者是跟着大家一起做的从众心理，纷纷签字，在宁江看来，就像是所有人都在跟他作对。

然而实际上，绝大多数人都跟宁江无冤无仇，一边占据了“民意”、“礼法”，另一边却是软弱可欺，站在哪一边还用去想？

因为我无能，想帮我的人不敢帮！

因为我软弱，不想害我的人来害我！

因为我既无能又软弱，所以在我眼中，处处都是敌人，人人都要害我，没有人可以信任，没有谁可以倚恃！

然而一个什么都没做过的人，怎可能处处都是敌人，人人都要害他？说到底，其实不过是自己的不自信罢了。

正是因为明白了这一点，天亮之前，宁江就去敲了几家门，一些是他父亲生前的好友，还有几个是跟宁济关系龌龊的。

首先，他告诉他们，自己是被冤枉的，然后，他告诉他们，他并不需要他们站在他这一边与宁济作对，他只是希望他们在今天早晨能够前来“看一看”。

是的，他并没有请求他们帮助他，他也没有请求他们支持他，他仅仅只是要求他们……围观！！！

宁江很清楚，宁济毕竟谋划了那么久，其势已成，他突然找上这些人，想要他们站在他这一边，人人都会犹豫，都会考虑，然而他只是请他们去“围观”，这个性质就不同了。围观而已，又不是要他们公然去跟宁济那一伙作对，且不说这是宁江少爷的请求，在看出宁江打算对那些人员进行反击后，他们已经是心存好奇，不去看一看，他们自己也难受。

然后，宁江又请他们暗中帮忙串联，目的只有一个……请大家都去围观。

当然，为了防止被宁济提前知晓，邀请的人选都是在这场家主之争中，要么会因为宁济成为宁氏族长而利益受损，要么就是谁成为家主都没有影响，又或者是跟宁氏本身没有关系的，因为宁江的目的只是请大家去“围观”，暗中的串联，自然没有任何的问题。

欺善怕恶并非人的天性！

欺软怕硬却是人的习性。

而围观……更是人类的通病！！！

也正因此，当宁济一伙在这里会谈，准备率先签名然后出去裹挟“民意”的时候，却不知，外头已经开始大量的聚集了“围观”的人。而这些人中，也有一小部分人，是宁江暗中请来的地痞无赖，这部分人拿钱办事，他们对他们的要求只有两个，一个就是帮着他，以强硬的姿态闯过看门的家丁，另一个，就是在他踏门入内，说完第二句话后，放声大笑。

虽然大家都是来围观的，但当宁江率先闯入后，想要看热闹的人自是忍不住跟着他一同冲入，人人都想要占个好位，从宁济一方看去，就好像是宁江领着他们一同闯进一样。

而宁江也已算计过，他闯入之后，第一个开口说话的必定是宁济。

只因为，想争主家家主之位的原本就是宁济，宁济不开口，其他人自然也不会说话。

而宁济的第一句话，自然是怒问闯入的他想要做什么。然后，宁江就会直接揭穿他想要争位谋产的野心，果然如他所料，宁济马上反过来指他“败坏家风”，紧接着，宁江便悠闲的嘲笑他“先管好自己的儿子，再来教别人家风”。

因自己的突然率众闯入所引发的宁济的反应，可以说，完全在宁江的计算之中。

那些地痞无赖早已得到了宁江“说完第二句话就放声大笑”的交待，立时大笑起来。而因为宁济自己的儿子强奸杀人，却去指别人的儿子“败坏家风”的确是一件非常好笑的事，在有人带头的情况下，其他人忍不住也跟着哄笑起来。

却不知他们随着宁江一同“闯入”，因为宁江对宁济的嘲讽而放声哄笑，无形中助长了宁江的气焰，宁江便以此为背景，负手踏步，逼视宁济等人。

宁济被宁江一句话堵死，说不出话来，他身边的那些老家伙虽然想要帮腔，然而一眼看到那么多人随着宁江一同闯入，因为宁江的一句话而纷纷起哄，脸色皆变，他们不知这些人只是被宁江请来“围观”，只以为这些人全都站在了宁江一边，又见宁江负手而入，气定神闲，分明是胸有成竹的样子，如果不是得到了众人的支持，他如何有这般胆量、这份悠然？一时间，全都不敢吭声。

宁江便立在厅中，以身后众人对宁济的放声哄笑为背景，冷视着面红耳赤的宁济，以及开始有些坐立不安的其他人，竟让这些人如坐针毡。而在他身后的那些人，虽然只是被他请来围观，却已经在他有意无意的操控下，成为了被他借用的“势”，成为了被他裹挟的“民意”！

宁济被宁江的一句话和众人的哄笑堵着，无法开口，然而他身边的几人，都是被宁济许诺过好处的，宁济如果没有当上主家家主，成为宁氏族长，画给他们的大饼也将落空。

人之所以忙忙碌碌，辛劳一生，无非就是利益两字。虽然原本就不是属于他们的东西，但眼看着即将到手的利益受损，就像是煮熟的鸭子飞了，如何甘心？其中一个老人哼声站起：“宁江，孝悌二字，乃天下大节，你父亲本是宁氏族长，然而你却不守礼法……”

“是我不守礼法，还是你们肆意污蔑，意图冤枉？”宁江朗声道，“昨日乃是本人冠礼之日，你们随便找了几个我从未见过的女子，诬我在守制期间灵前唤妓，全然不给我辩解的机会就推我下湖，欺君之罪都还有个三司会审，你们栽赃陷害却还不容人分说？”

蓦地转身，大声道：“大家说，有没有这个理？”

众人齐呼道：“没有！”

昨天宁江冠礼，被安排在现场的都是宁济的人，这里的绝大多数人其实都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只是在事后听闻宁府少主被人当众揭发，支支吾吾无法解释，恼羞成怒意外落水，此刻才知宁济等人根本没有给他解释的机会就推他下湖，尽皆不平。

“捉贼要捉脏，捉奸要捉双！”眼见得越来越多的父老乡亲赶来看热闹，宁江厉声道，“今日父老乡亲全都在此，人在做，天在看，我宁江不但信天，更相信诸位父老，父老乡亲们的眼睛是雪亮的。昨日他们诬我不孝，今日就让他们摆出证据，是非公正，全都由诸位乡亲分断。”

一声大喝：“大家说，行不行？”

众人跟着大喝：“行！”气氛宛如被烈火点燃，一下子被推向高潮。

宁江连着两个大声喝问推高气氛，并且极大的捧了一下众人，众人在大声回应的过程中，浑不知自己已经从“围观者”变成了参与者。

而宁江的大义凛然，豪然的请他们作证，更让他们开始相信他的确是被冤枉陷害，却不知这同样也是宁江心理分析的一部分，宁江在朗朗乾坤之下，当着所有人的面直言相信他们，使得他们在自豪感和荣誉感上升的同时，生出一定要为宁府少主持公道的心态，从而无意识中，已经站在了宁江这一边。

宁江再次转身，逼视着宁济等人，这些人中，一些已经在暗暗后悔，原本以为方自成年，没有见过多少世面的宁江软弱可欺，没有想到一夜之间，他就像变了一个人一样。然而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已经是要么鱼死，要么网破，不在今天打倒宁江，等宁江成了主家家主、宁氏族长，他们也没有好日子过。

“把人证请来！”那老者硬着头皮道。

几名家丁奔了下去，不一会儿，五个浓妆艳抹的姑娘被带了过来，其中一个小腹微鼓，分明已是有了身孕。宁济站直身子，腰一挺，正要让她们作证。宁江哪会让他先说？蓦地往外一踏，指着这五个女子朝外朗声道：“众位乡亲，昨天就是她们五个说我宁江，在父亲灵前与她们鬼混，然我宁江可以对天发誓，在那之前我从未见过她们。”

指着旁边石柱：“今日，若是她们真能证明我宁江有那不孝之行，我宁江就当着所有人的面撞死在这里，以敬父亲亡魂。”蓦地从袖中取出一纸：“生死状在此，大家只管观看！”

没有想到为了洗清冤屈，宁江连生死状都已写下，众人更是拥上前来，纷纷看去。前涌后继，正面无法看清的，就往两侧挤去，一时间，宁济和他身边那些老人，以及那五个女子全都被围在中央，或是面无人色，或是脸色苍白。

宁江指着那五个女子厉声道：“我宁江若真不孝，宁愿撞死，但如果是她们冤枉陷害，那又如何？”

众人纷纷叫道：“剥了她们的衣服淹死她们！”“把她们抓去坐猪笼！”“这不是粉香楼的小凤香么？她说的话要是都能行，母猪都会上树。”“那不是红窑的珠姐儿么？为了钱什么事做不出来？为了那点钱，脱光衣服街都游给你看！”“宁少爷生死状都立了，如果是她们栽赃陷

害，我们就打死她们。”“对对，这样才公平，大家一起动手，官府也管不了。”……

那五个女子听着大家的七嘴八舌，一个个吓得身如筛糠，全然不知所措。

她们接这趟生意，不过就是为了钱财，哪想到居然弄到要生要死、赌命的地步？她们一个个的都是贱籍，如果群情激奋，真的大家一起冲上来打死她们，官府只怕也就是来个法不责众。

宁济暗道不好，宁江竟然签下生死状，要跟她们几个赌命，他付给她们的钱可没有到让她们为他卖命的地步。赶紧朝那有了身孕的女子问道：“朝红，我问你……”

宁江在旁边却是一把将他推开，朝这个唤作朝红的有孕女子喝道：“朝红，人在做，天在看，父老乡亲都在看，我问你，你肚子里的孩子到底是谁的？”

朝红缩在那里，惊慌失措的看了看宁济，又看了看宁江。宁江盯着她，冷笑道：“你最好想清楚，莫道乾坤无黑白，举头三尺有神明！你要是敢当众污蔑，陷害忠良，死后必入拔舌地狱，受尽千刀万剐，不得超生。”

说话之际，他的目光隐隐有神秘的光芒射出，冲向朝红瞳孔。

虽然以“破乾坤”成功穿越回来的，只有他的魂魄，此刻宁江的身体，也不过就是个普通少年，然而他重生后的这缕魂魄，毕竟已经修到了“金魄”，远比普通人要强大。眼睛是心灵之窗，灵魄之孔，他以强大的精神力，对着朝红施展他重生前在西岭学到的摄魂术法。

朝红原本就已经被吓得面无血色，骤然间，只觉自己真的置身在地狱之中，周围尽是拿着勾舌的钩子、剪舌的剪刀、割肉的刀子的鬼怪，阴阴森森，其形可怖。

而一尊大神在她的上方喝道：“朝红……”

“朝红，”宁江居高临下朝朝红喝问，“你肚子里的孩子到底是谁的？”

朝红身子一抖，忽的趴地大哭：“是诚少爷的，我肚子里的孩子是诚少爷的！！！”

周围一下子变得安静下来，只余下朝红趴在地上惊吓过度的痛哭声。宁江负手踱了两步，看着朝红，缓缓道：“你说的诚少爷，莫非是宁一诚？”

在他的摄魂术下，朝红如置炼狱，哭嚎道：“正是宁一诚少爷。”

“胡说，她胡说，”宁济气急败坏，“诚儿绝不可能做出这种事……”

宁江不屑的道：“就你那个已经被关进牢里的儿子？”

其他人哄笑起来！宁江却又看着朝红：“既然是宁一诚做的，为何要冤枉我？”

朝红继续哭道：“济老爷说了，只要我说是江少爷做的，他就帮我脱籍，为我和孩子安置房产，是济老爷让我做的，是济老爷让我做的……”

众人再一次轰然，宁济失魂落魄：“胡说，她胡说。”

宁江看向其他四个女子：“你们呢？”

既然朝红都已经交待了，那四人还有什么好坚持的？总不能为了那点钱真的去跟宁江赌命？赶紧纷纷交代，矛头全都指向了宁济。宁济又急又怒，到了这个地步，不要说扳倒宁江，他根本就是自身难保。

那几名原本与宁济一同议事的老人彼此之间对望一眼，都知道宁济已经完了，赶紧纷纷改口，与其他人一同大骂宁济，恨不得抱着宁江的大腿表明自己只是被宁济欺骗，一时间，所有的脏都往宁济栽去，而宁济除了不断的喊着胡说，竟是什么都没有办法做。

宁江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昨天的冠礼上，宁济占据着“礼法”之理，挟着暗中经营之势，以这几个被他收买的女人为证据。有理，有势，有据，宁江被他攻了个措手不及。然而现在，宁江先设计让他的儿子成为“杀人凶手”，让他无法再占据礼法大义，邀请了众多围观者，借势逼人，现在更是当众逆转了所谓的证据，一气呵成，让宁济全无反手之力。

理、势、据三者，现在全都在他这一边，他主家家主、宁氏族长之位已经坐稳，现在只剩下了最后一点麻烦。

外头突然生出骚乱，拥挤的人群纷纷让开：“县老爷来了！”“县老爷

到了！”……

宁济燃起希望，县老爷来了，县老爷是站在他这一边的。

一群衙卫强行把人群分开，曹判定排众而出，冷然道：“这里为何聚集了这么多人，是要闹事么？”一出现就直指有人聚众闹事。

宁江一个拱手：“大人，宁济收买这五名女子陷害小民，她们已经交代清楚，街坊邻居、乡亲父老都可以作证……大家说是不是？”

虽然也有少数人意识到县老爷在暗中帮衬宁济，但更多的人哪里会想到宁济所做的事，暗中竟然有县老爷的指使？眼看宁江少爷询问，自是纷纷帮着宁江作证，将朝红等人的交代一清二楚的说出。

曹判定得到宁江率众生事的消息，担心会有变故，急急赶过来镇场，没想到形势已经逆转到这种地步。眼看这么多人帮着宁江说话，脸色微变，“不孝”的确是有违礼法的大事，然而说到底，这个罪名，民不举，官不究，父老乡亲联名上书请官府管，官府自然可以管，但现在证据被破，所有人都开始相信宁江真是无辜的，他也不可能随便给宁江栽上这个罪名。

仗着官威，他一声大喝：“你们七嘴八舌的，本官如何听得清你们在说什么？你们几个，且随本官到衙门里分辩去。”便要宁济、宁江等几个当事人带走。

“大人，此事是非分明，证据确凿，如何不清？宁济诬害主家，欲夺族长之位，这是我宁氏内部纷争，自有族规、家规处置，若是族规、家规断不了，再来请大人明断！”宁江站在哪里，昂然看着曹判定。

曹判定冷笑道：“如果本官非要管呢？”

宁江负手而立：“子不语怪力乱神，小民自不敢对大人说举头三尺有神明，然而圣人有云：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愿大人行君子之道，莫做小人！”

“你说什么？”曹判定一声大喝，眉心祖窍文曲印府的文气化作官威，浪潮般涌出，周围百姓尽皆惶惶下拜。

宁府的少爷竟然对县老爷说出这样的话？一时间，人人面无血色。

曹判定的举人文气，如同浪潮一般冲刷而过，他们心惊的看向宁江，只见宁江在那汹涌的气势之中，犹如中流砥柱，竟是一丝一毫不肯退让。纵连曹判定也暗暗心惊，就这么一个刚刚才行完冠礼的白衣小民，竟然强行抗住了他的官威？

宁江对那扑面而来的、大浪一般的官威，仿佛全无感觉，他负着双手，盯着曹判定，一字一顿：“请大人……莫、做、小、人！”

没有想到宁江竟然敢当众顶撞县老爷，所有人尽皆惶惶。

然而宁江却知道，这一次，他必须强硬，无论如何都要强硬。

他要让所有人都知道他得罪了曹判定曹大人，也唯有如此，曹判定才不敢动他、不敢动他家人。

昨天，他只是个刚刚及冠的少年，曹判定帮着宁济拿下他就拿下了他，但是经过今天的这一场较量，他“不孝”的罪名已经被彻底摘下，稳稳的坐上了宁氏族长的位置。

宁氏在高锁县毕竟是个大家族，拿下一个父母双亡、无权无势的少年，和拿下一个大家族的族长，其性质完全不同。

更何况，他现在当众顶撞曹判定，接下来，他要是出了什么事，人人都会怀疑是不是县大人的所作所为，考虑到自己的官声，曹判定反而有更多的顾忌。

在摘下了“不孝”的罪名后，这一次，他是典型的“光脚的不怕穿鞋的”！

曹判定怒视了宁江一眼，目光却又下意识的往周围扫去，此时此刻，周围的人越来越多，不但有宁氏的人，有县城里的几个秀才，有段家、华家、路家这几个大家族的家主，人山人海，人人都在惊疑的看着他和宁江。

如果宁江表现软弱，他带走了也就带走了，但是现在这家伙公然的顶撞他，他除了在心中暗骂宁济无能，大好的局面弄成这个样子，此刻竟是拿宁江全无办法。

此时，段家、华家、路家这几个大家族的家主，也在惊疑的看着曹

判定。

宁家与他们几家都是高锁县里的大家族，宁家的内部纷争和他们无关，宁江是不是真的做了那种大不孝的事，他们也完全不知情，再说了，谁成为宁氏主家的家主，那是宁氏的事，他们最多不过就是看看热闹。

但是现在，宁江的冤屈已经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洗清，宁济诬陷少家主，谋夺产业，这是毫无疑问的事。

如果曹判定真的不顾法理公道，强行干涉宁家的内部事务，在宁家少主没有触犯任何律法的情况下，以职权对付宁家法理上的继承人，那他们这些大家族也会人人自危。如果真的发生这样的事，那他们恐怕也只有联名上书，为宁江出头，无论如何要轰走曹判定这个知县。

毕竟，今天曹判定可以这样对付宁家家主，明天就也能够对付他们，谁也不想自己又或自己的子孙，将来落到跟宁江一样的地步。

曹判定如何看不到这几位家主的疑虑？不孝之罪，民不举，官不究，宁江大不孝，宁家内部的父老联合邻里一同上书请他处置，他那是维护礼教，为民除害。现在宁江摆明无罪，他继续为难，那就是把宁、段、华、路几个高锁的大家族全都逼到他的对立面，一旦闹得这几个家族联名为宁江伸冤，他这官也不要做了。

脸庞牵强的牵动了一下，挤出笑容：“江侄误会了，本官是乍闻宁济这厮竟然诬害族长，蒙蔽视听，本官昨日不查，竟然受他蒙骗，一时愤恨，要将他带回衙门问罪。不过贤侄所说也有道理，宁济谋夺族产，这是宁氏内部事务，便先由你宁氏族规处置，若有族规无法明断之处，只管送往衙门，本官自会主持公道。”

宁江就是要让他亲口说出他是“受宁济蒙蔽”这样的话，这一来，他的冤屈可以说是彻底洗清，谁也没有办法再拿这一点说事。当下，他“啪”的一声，双手合拳弯下腰来：“多谢大人！是小民误会了大人，大人清风亮节，公正无私，小民佩服！”

第九章 吓死小梦了……

曹判定勉强地笑了一笑，狠狠的瞪了无能的宁济一眼，带着衙卫转身离去。在他身后，宁济整个人软瘫在地上，知道自己完了，他的儿子也跟着他一起完了……

宁府后院，宁小梦不安的坐在花园中。

此时，整个花园都显得空荡，许多老仆婆子都跑到外头“围观”去了，七月流火的时节，花香四溢，瓜果飘香，一大清早，知了就开始叫个不停。身边的假山，蜿蜒的小溪，透着让人忧虑的寂寞，就仿佛随时都有什么东西重重的敲下，把她身边的一切都敲个粉碎。

“姑娘，”一个婆子跑了过来，喘着气，“少爷带着好多人，找济老爷理论去了。”

宁小梦心惊胆战的抓着她：“知不知道结果怎样？”

老婆子摇着头：“还不知道呢！”摇了摇头：“我看难啊！”

“你再去看看！”宁小梦脸色苍白。

那婆子又跑了出去，过了一会儿，再跑了回来：“姑娘，形式大好，济老爷找来的那几个婊子改口了。”

“真的？”宁小梦又惊又喜，“你、你再去看看。”

那婆子又去了，宁小梦看着周围，心中无奈，以往她身边不知多少人围着侍候，从昨天出事时起，一个个都跑去提前讨好济堂叔家去了，葵儿出卖了她，连其他丫头也都一个个的避开了她，生怕以后济堂叔占

了这里后，会把她们也一起赶出去，也就只有这个老婆子实在是看她可怜，还在帮她通报外头的消息。

就这般，没过多久，只见那婆子气喘吁吁的跑着，才刚进入园子，身后就冲进了一堆女人，这些女人中，有各个分家的姑婆，诸多管事的婆娘。看着她们汹涌而来的气势，宁小梦吓得脸色都变了，想着莫非她们是来把她扔出去的？

“哎呀，姑娘，你怎么一个人坐在这儿？丫鬟呢？侍候的丫鬟呢？”“侄女啊，这是你孝祥堂叔前些日子在京城里买到的苏遮流纱，原本是打算给我家那两个闺女做衣服的，不过我想着啊，就我那两个闺女，哪里配得上这样的好料子？还是姑娘您婀娜秀气，比我家那两个丑丫头雅致多了，所以给您拿了过来。”“姑娘，葵儿出了那样的事，我们大家也都那个心痛啊，姑娘您看，我那闺女也算是心灵手巧，要不，姑娘您就把她留在身边侍候。”“不不，还是我家闺女好，老实，听话！”“我家的！”“我家的！”“哎呀，姑娘，大喜啊大喜，钱亭李府的李老爷，想要与宁府做亲家。”“呸呸，你说什么呢？钱亭李府的姑娘哪里配得上我们宁府的爷？姑娘，我跟你说了，路府的路老爷请我做个媒，你看看能不能在少爷……不不，是在爷的面前帮忙说说？”……

被落在后头的那个老婆子看着一大伙冲上去，重新巴结梦小姐儿的婆娘，挤都挤不进去，只好无奈的，先坐在旁边的石上休息。

宁小梦目瞪口呆的看着旁边这些七嘴八舌、拼命讨好她的女人，好半晌才明白过来，哥哥已经夺回了他家主的位置，济堂叔正被哥哥带着族亲押往宁氏的祠堂，以族规处置，不由得又惊又喜。

至于这些分家的婆娘，昨天哥哥出事时，以为他们兄妹会被赶出宁府，一个个避着他们，现在纵然来讨好，她心中也是厌恶，随便应付了一下，就以想要休息为由，把她们全都赶了出去，只留下那老婆子陪着。那些婆娘一个个暗恨自己没有和爷和姑娘落难的时候提前巴结，此刻自然也是无法。

过了一会儿，济堂叔的妻子和两个小妾一同在府外哭着，想求小姐儿帮她们的丈夫到祠堂里说情，小梦自然当做没有听到。

她也许心软，但一想到哥哥差点被害得发配西岭，宁一诚竟然想要对她不轨，如果被他们得逞，谁又会来同情他们兄妹两人？

三个女人在外头哭嚎了半天，铁石心肠的主家小姐儿全无动静，最后不得不去了。

小梦在家里等着，一直到了傍晚，哥哥才从外头回来。而因为这一次，有许多人自发的帮忙小姐儿探听消息，小梦已经知道，不只是属于族产，由济堂叔管理的那些田产、店铺被追回，连属于济堂叔个人的田地，也已经被哥哥以族规的名义强行充公，纳入族产，而那些帮衬着济堂叔的人，也都被迫大出血，最后，济堂叔被大家扭送到个官府。

宁江以打土豪、分田地的架势，把宁济的田产全都剥夺，自己一分不要，谁帮他批斗宁济，他就分给谁，最后几乎人人都跳出来大骂宁济。

这个时候还不知道落井下石、讨好新族长的就是傻瓜了，尤其是那些在宗族里地位较低的小家小户，一来有田分，二来如果能够得到新族长看重，成为管事，不知有多少油水，此刻自然尽责尽力的讨好族长！

最后，宁江自己置身事外，让其他人联名、以诬告陷害为名，把宁济扭送到了官府。

毕竟，族规是族规，宁济的产业本来就是来自于宗族，以族规处置，谁也无话可说，但是处理完他的田产，最后也就只能把他从族里除名，人身伤害什么的，那就是“滥用私刑”了，国有国法，滥用私刑那可是触犯国法的，宁江当然不会给曹判定这个空子钻。

虽然他相信他就算真的滥用私刑，在这种形势下，曹判定也不敢怎样，但是，只要把宁济送到官府，曹判定自然会帮他动手，何必他自己来？

只要把宁济送到官府，宁济就死定了，对于曹判定来说，现在的宁济，不但全无用处，留着的话，指不定哪天还会把他们的私下交易说出去，虽然他相信宁济没有那个胆量，但还是处理掉了事，而且，重重的处理宁济，也能够让曹判定在高锁的几个大家族面前，显得公正无私……

至于那些和宁济狼狈为奸的老家伙，一个个的出了血，只为了保证不被押送到官府，在把他们榨得差不多后，宁江也就勉强放过他们。

宁江回到府中，底下的人一个个的前来请安，当然，对他的称呼也

全都变了，以前是“少爷”，现在是“爷”！

来到后院，看到小梦喜盈盈的迎了上来：“哥！”

宁江笑道：“让你久等了。”又回头看了一眼：“对了，链嫂刚才在外头低声下气，说不知道怎么的得罪了你，要我帮她说项……发生了什么事？”

小梦说道：“也没什么啦，她带了她的女儿过来，夸她心灵手巧，想要我把她留在身边做我的贴身丫鬟。”

宁江自然知道，丫鬟也是分等级的，主家的公子小姐身边的，那都是大丫鬟，走到外头，比那些小家小户的户主都威风。他疑惑的道：“那又怎的？”

“问题是，她说她的女儿和葵儿一样好，吓得我赶紧把她们赶出去，”小梦拍着胸脯，心有余悸的道，“吓死小梦了！”

呃……

那一天的夜里，灯笼在花园的各处悬挂，一只萤火虫在花丛的昏暗处飞舞，那微弱的光芒摇摇晃晃，旋又熄灭。

花丛中，一个八角的雨亭，大红的灯笼在亭前高挂，笼中的烛火透过薄薄的红纸散出浅红色的光晕，溪水在远处的假山边流动，发出微弱的汨汨声。新月高挂，星辰却不算是太过繁密，荧惑星……又或者说是火星，已经开始往西方移动，火星西移，代表着天气已经到达了最为炎热的时节，却也表示天气即将开始转凉，古人所说的“七月流火”，这个“火”字代表的就是荧惑星。

石亭与假山之间，放置着一张红漆的、一尺宽三尺长的木桌，桌上放着菜肴，少年便与女孩，在这花前月下，一同赏花聊天。

此刻的女孩，穿的是石榴红窄袖对襟缀月襦裙，内里衬着葱绿抹胸，梳的是分肖的百花髻，娇媚可人，年纪虽然还小，却已显丽质。

在她身边的少年，穿的是白底云纹的小科绦及罗长衫，用的是定州刻丝，头上束发，戴的是白鹿皮制成的皮牟，左手拿着小杯，右手拿着筷子，意态悠闲，与妹妹一同说说笑笑。

白日里的忙碌终于结束，此刻兄妹两人终于有了闲情，对于小梦来说，她终于不用再担惊受怕，此刻也活泼了许多，对于宁江来说，重生后的他，对于高锁宁氏的这点产业，其实已并不如何看得上，只不过，属于他的东西，哪怕是随手扔在身边的破烂，他也绝不会再让人随便夺走，而且，把这件事结束掉，也是为了给妹妹一个安慰。

虽然对于他来说，干脆抛弃此处，带着妹妹去开拓一片更大的天地，也不是什么难事，上一世里五十六年的漂泊，让他见识了真正广阔的天地，高锁这个地方，对他来说太小太小，但是对妹妹来说，这里毕竟是他们的家，只要家还在，心也就安了。

小梦拿着一叠红柬，把里面的红纸一个个抽出来看：“这个是钱宁李府的千金，这个是路府路伯伯二姨太生下的闺女，这个是权秀才的妹妹，这个是北县张百户的……的娘？”

“啥？”宁江被吓了一跳，“他娘？”

这些红柬里，写的都是本县一些有身份的千金小姐的生辰八字。其实以宁江的年纪，早两年就已经可以说亲定婚，冠礼之后直接娶妻，然而因为这三年他都在守制期间，守制期间不允许谈婚论嫁，是以也还没有亲事。而今天他正式继承宁氏家主之位，在高锁县，也算是有头有脸的人物，许多人自然抢着托媒婆、找关系，想要把闺女嫁入宁府，一个个的生怕别人抢先。

不过……

宁江把那红纸拿来一看：“我靠，真的是他娘！！！”

紧接着摇着红纸道：“不行不行，我一定要娶他娘，就看在他敢送过来的份上，我一定要娶他娘，就为了让他叫我爹，我一定要娶他娘。”

小梦使劲抓着他的胳膊：“哥哥，你一定要想清楚啊，你千万不要自暴自弃啊，你千万不要……”话还没说完，已经笑得差点钻到桌底下去。

叫了一名丫鬟过来，让她把这些红柬全都收起，明天全部退回去。兄妹两人继续聊天，不知不觉，聊到了这两天发生的事情，小梦恨恨的说：“昨天他们实在是太过分了，竟然把哥哥你推到湖里去，可惜小梦不会武道，真恨不得拔剑杀了他们。”

她只是愤愤不平的随口说说，宁江听到这里，心中却是一动……让妹妹学武？

十三岁多些的妹妹，的确是开始习武的最佳年纪，而考虑到大周王朝重男轻女、甚至说出“女子无才便是德”这种话来的传统，妹妹学文学得再好，也无法参加科举，更何况，一旦文帝星崩坏，天下大乱，学文又有何用？

天下大乱不可避免，乱世之中，让妹妹有个防身之技也是好的。

当下，散宴之后，宁江就回到屋里，取出笔墨，沉思良久，在纸上龙飞凤舞的写下字句。

接下来的几天里，宁江先去拜访了段、华、路三家的家主，并一再感谢他们几家在那一天对他的支持，实际上，那几家也不过就是在事情越闹越大后，前去“围观”，后面的支持只是顺水推舟，但宁江的一再感谢，让他们觉得宁江真是靠着他们才夺回了家主之位，无意识的把宁江真正当成了自己人，而宁江的目的，不过是要把自己跟这几家绑在一起，让曹判定不敢妄动。

另一方面，对于宁氏内部的产业，他以霹雳手段进行了一番整顿，然后以类似于另一个世界的“董事会”的管理方式，定下总管事后，以宗族中几个有名望的老人，定期听取汇报，监督产业运作，定下了良好的规矩，让其他人无法再专权营私后，对于具体的事务，他基本上也就撒手不管，每日里，继续在屋子里写写画画。

似这般，过了几天后，他以中秋节快要到来的名义，带着妹妹前往宁氏宗族的祖地小鸚鵡洲，祭拜父母……

华夏境内，大周国土，有两条大河，乃是华夏文明的源头。

这两条大河，一名淮河，一名长河。

长河有一条支流，唤作钱潮江，小鸚鵡洲，便位于这钱潮江的“大缺口”中。

八月初，正是钱潮江涨潮之际，每年这个时节，就有许多文人墨客前来观潮，潮头从上游冲下，气势恢宏，惊涛拍岸，引得岸上人们纷纷奔逃，正是钱潮一景。而小鸚鵡洲位于钱潮下游，潮头从上游冲下，因为小鸚鵡洲的存在而分作两股，左右冲下，在小鸚鵡洲的下方交汇，两股潮头互相冲击，在空中形成十字潮，同样也是少有的奇景。

此刻，宁江与宁小梦兄妹二人，就在这小鸚鵡洲上，父母的墓前，扫墓祭拜。

小鸚鵡洲，乃是高锁宁氏的祖业，也是历代家主所葬之处。

其实按着与堪輿相关的风水来说，小鸚鵡洲并不适合作为祖坟，只因这里靠水太近，四处皆水，而一般的大家族祖坟所选之处，都是不容易渗水的所在。然而这小鸚鵡洲中央的山丘不知因为什么原因，却是土地干燥，完全不受钱潮的影响，被宁府的先人认作是一块宝地，也就成了历代族长所葬之处。

然而宁江却是知道，这小鸚鵡洲并不仅仅只是“宝地”，同时也是他和妹妹这一次差点遭遇不幸的“怀璧之罪”！

宁江亲手扫去墓前落叶，站在这一世的双亲坟前，看着足有一人高的墓碑上，双亲的名字，低声道：“爹、娘……我回来了！”

是的，他回来了。

没有人知道他这一次到底离开了多久，没有人知道他到底吃了多少苦，受了多少罪。

但是，不管怎么样，他回来了，他再一次的回到了这里，幸运也好，奇迹也好，都无所谓，既然回来了，他将要牢牢地把握住这一世。

“爹……娘……”小梦在他的身边，轻轻的唤着。对于她来说，从来不知道母亲是长得什么样子，而父亲去世的时候，她也不过才十岁。虽然宁家在高锁是大户，但这种与哥哥两个人相依为命的感觉，却陪伴着她度过了父亲去世后的这三年。

而现在，经历了前些日子的惊吓，哥哥平平安安，她也平平安安，这对她来说，就是最大的幸福。

此时，钱潮已起，在大江上游的远处，发出轰鸣，那轰鸣越来越近，如同千军万马滚滚而下。

宁江说道：“小梦，你跟我来！”带着小梦离开墓群，穿过一处灌木林，来到一座小丘前。

他道：“小梦，你先在这里等我！”

小梦说道，“哥哥，你要做什么？”

宁江笑道：“你在这等着就是。”自己跑到了半里外的荒林中，拨开野草，找到了一口井。

他将随身带着的绳索绑在旁边的树木上，另一头放入井中，自己爬了下去。井中干枯一片，并没有水。

就是在这个时候，钱潮江的潮头，怒冲而下，拍在了小鸚鵡洲的石岸上，潮头分作两股，往两边滚滚冲下，在下游形成十字潮。小鸚鵡洲的外头，江岸上，游人看着双龙一般冲天而起、彼此交错的水柱，齐齐的发出惊呼。

只是，没有人知道，当上游的潮头怒拍小鸚鵡洲的时候，小鸚鵡洲内的某个枯井之中，一个少年忽的将手一推，一块砖头陷了进去，露出一个空洞，他将手伸入洞中，抓住一个铁环使劲一拔，然后就快速的爬出了井中。

一路跑到小梦身边，小梦回过头来，看到哥哥快速跑来，疑惑的问：“哥，你在做什么？”

宁江没有说话，只是握着她前方的石地、一块与地面连成一体的大石块，使劲往左一扭，在他们前方，土石蓦地往下一陷，露出一个大洞。宁江道：“走，我们下去。”牵着妹妹的手，沿着洞内的阶梯往下走去，在他们进入后不久，轰的一声，那洞口便已自行闭合，远处井里内陷的石砖，也开始复原……

外头的江岸上，一个斜斜的山坡，坐落着一个小亭，此时此刻，高锁知县曹判定，正与另外三人，坐在亭中，一同看着小鸚鵡洲下游，那因为互相激撞而在空中形成十字交叉的十字潮。

那三人，一个是高大魁梧的汉子，一个是满身肥肉的胖子，还有一个，是一个风骚的女人。

看着两股潮头交汇在一起，滚滚的往下游涌去，曹判定脸色阴沉。

那满是肥肉的胖子摇着扇子：“根据我们的推测，小隋侯的秘宫十有八九就在小鸛洲上，而且似乎只有在钱潮冲下的时候，才能够打开通往内头的机关密道，看来，至少今年是彻底错过了。”

那魁梧的汉子冷冷地说道：“我们根本没有完整的藏宝图，就算上去也没有用。哼，曹老弟，你不是说你这一次肯定能够把小鸛洲弄到手中的么？”

曹判定眸现恼火，原本以为没有任何的问题，却没有想到，那个宁江，居然会这般难缠。

他的这三名同伴，魁梧的汉子叫做敖耀，肥胖的家伙名为左良朋，那风骚的女子姓余，名华灿。他们四人本是知道小鸛洲的内部藏有藏宝秘宫，但因为不知道具体的进入方式，所以想利用宁家内部的矛盾，把小鸛洲弄到手中，再在岛上大兴土木，调查藏宝秘宫的架构，却没有想到，因为宁江出乎意料的反抗而功亏一篑。

敖耀冷哼一声：“要不要我去做掉那小子？”他本是一名武者，如果主动出手，杀掉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少年，自然不是什么难事。

“千万不要，”曹判定淡淡的道，“现在就算杀掉他，我们也拿不到小鸛洲，反而会惹人怀疑。我花了大量本钱，才调到这里当知县，真要是得罪了本地的几个大族，被迫调离，以后更加难办。”

余华灿娇笑道：“不错，今年错过了，明年还有机会，只要没有人知道我们的真正目的，小隋侯宫早晚会落在我们手中，还是不要打草惊蛇的好。”又道：“至于那宁济……”

曹判定冷哼一声：“我已经判他流放，不过为防意外，还是让他早点死在路上的好。”

左良朋摇着扇子：“这个交给我来做。”又笑道：“只管放心，小隋侯宫的秘密除了我们，无人知晓，它早晚会落在我们手中。我先说好，其它东西怎么分没有关系，隋侯珠可是我的。”

敖耀低声道：“其它东西我全都可以不要，我只要那三颗灵丹。”

余华灿眼睛发亮：“我要珠宝，我要很多很多的珠宝。”

曹判定嘴角溢着笑容：“有钱好办事，隋侯珠也好，武者用的灵丹也好，我都不感兴趣，我只要钱。”

四人对望一眼，全都露出嘿然的笑容，虽然这一次计谋没有得逞，但小隋侯宫早晚还是他们的，谁也抢不走。

同一时间，小鸚鵡洲地底，一个女孩兴奋的问：“哥哥，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

她身边的少年随口应道：“小隋侯宫！！！”

“小隋侯宫？”小梦睁大眼睛。

宁江说道：“四百多年前，这一带为隋侯属地，因为朝廷削藩，隋侯自知性命不保，暗中修建了这座地宫，藏了许多他收集来的珍宝书籍、灵丹密典，准备在必要时供他藏身之用，可惜后来一场大火，将他全家烧了个干净，这座秘宫，也就没有派上用场。”

小梦讶道：“那哥哥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宁江笑道：“那个时候，济堂叔暗中对我交待，他和曹大人私下用密约，曹大人帮他成为宁氏族长后，他就设法迁走祖坟，把小鸚鵡洲让给曹大人。我想知道曹大人为什么要夺着小鸚鵡洲，暗中调查，后来找到了当年隋宫留下来的一些书籍，里面藏着这小隋侯宫的线索。”

这个当然是假话了，宁济根本不敢把曹判定和他的密约说出来，就算他敢说，宁江也绝对不听，那是逼着曹判定来杀他，曹判定身边有三个帮手，一个叫敖耀、一个叫左良朋、一个叫余华灿，都是有些本事的，一个小隋侯宫罢了，没必要为了这种东西，去跟他们弄得鱼死网破。

小隋侯宫是一个好饵，只要利用好这个饵，要除掉他们有的是办法，要利用他们也有的是办法。

带着妹妹，一路上经过小隋侯宫里的机关暗道。

这个地方，前世他早就来过多次，也在这里住过一段时间，此刻自然是驾轻就熟。

小隋侯宫以五行方位，分作东南西北四室和中央总控制室，整个秘宫设计的也还巧妙，一旦完全封死，那就只有在钱潮冲下的这一天，才能够通过那巨大的水力，触动入口的机关，将入口打开片刻，紧接着，入口就会封死，从入口进入的人，如果不能通过沿路的机关暗道进入中央的总控制室，就会活生生饿死在里头。

但是只要进入了中央控制室，里头就有一张整个小隋侯宫的控制地图，不过那控制地图早就被宁江记在心中，哪条路有机关，哪个点有暗道，他已经是一清二楚。

进入了总控制室，他先把秘宫里的机关全都解除，然后再带着妹妹在秘宫里乱逛。

首先进入了东方的东篱室，里面放置了许多经典书籍，有一些还是外头找不到的孤本，修建了这个秘宫的隋侯，本身更偏向于是个儒者，四百年前，朝廷削藩，南方一片混乱，虽然知道等朝廷灭了其它诸侯，自己也只能等死，他终究是没有反叛的胆量，只是暗中修建了这一个秘宫，想着实在不行就举家避难，作为一个儒者，这里所收藏的书籍自然不少。

在东篱室里逛了一圈后，就到了西边的西灵室，这里却是放置着许多丹药。

隋侯虽然是个儒者，但在这个儒术独尊的世界，钻研儒术却不为帝王所用，才是真正的“反意”，毕竟，在文帝星宫出现之后，儒可安邦，儒可定国，旗下聚集了一堆武者，朝廷未必会放在心上，要是聚集了一堆儒生，朝廷就会想着“这丫的想要干什么”？

为了表明自己没有反叛朝廷的用心，隋侯自然不敢随便招揽儒生，而是招揽了不少炼丹养生的道士。这个世界的道教，在炼丹术上还是有一手的，但跟能够兴国安邦的儒道一比，已经是纯粹的沦为了小道。“吾善养吾浩然之气”，这个世界的大儒，靠着文气带给他的气运，无需借助任何的药石和养生学，也能够身康体泰，长命百岁，根本不需要依靠道家的炼丹术。

当然，相比之下，道家至少还留下了道教这个似是而非的尾巴，诸子百家中的墨家、法家、纵横家等等，就都湮没在历史的烟尘中了。毕竟，开辟了“文帝宫”后的儒家实在是太强大了，让其它各家全都成了小道。

宁江在这西灵室中乱翻，对其它丹石，基本上是看都不看。

道教的炼丹术，有一些固然了得，但是更多的却是滥竽充数，往“仙丹”里随便加入水银和铅，几乎成了常态。很快，他就在隐秘处，翻出了一个盒子，他将盒子打开，这盒子里，却是放置着三颗灵丹。这三颗灵丹，一颗晶莹如玉，一颗橙黄如日，一颗紫光剔透。

宁江自然知道，这三颗灵丹，就是曹判定那个叫敖耀的同伙想要的朱光玉腴丹、自然龙骨丹、紫华流精丹。炼出这三颗灵丹的人，唤作灵成子，原本是四百年前道教的一个非常有名的炼丹师，《九品仙方》本是道教的先人装神弄鬼编造出来的东西，传说中，这《九品仙方》代表着九颗丹药，只要将它们逐一服食，就能够成就地仙，千年不死。

这当然是骗人的鬼话，但这灵成子竟然仗着他出神入化的炼丹术，完成了其中三方，炼出了这朱光玉腴丹、自然龙骨丹、紫华流精丹。只要服下这三颗灵丹，就能完成武者的练皮、锻骨、筑气三个阶段，哪怕是一个普通人，也能马上在武道中进入“三流”……虽然只是“三流”，但对于寻常武者，也要花上十几二十年才能达到，而有天分的少年再加上名师培养，也需要五六年，但对于灵成子来说，这不过就是三颗丹药的事，可以说，对于炼丹术来说，这已经是极大的进步。

只可惜，将九品仙方成功完成三方的灵成子，竟然想要把这三方献给皇室，这种作死的行为，直接恼怒了当时掌控朝廷的某个大儒。

如果《九品仙方》是存在的，这也就意味着道教胡诌出的“长生不老”也是可能的，以后会有多少帝王被这些炼丹妖道所蒙蔽？道教也势必因此翻身，这让儒教出生的他如何能够容忍？

于是，那大儒直接把灵成子打入大牢，他所进献的药丹，先拿给一名太监试服，结果那太监一吃就死，灵成子连辨别的机会都没有，就被以“弑君”的罪名，连同着他的弟子一起满门抄斩，他辛辛苦苦完成的那三方，也就此失传。

朱光玉腴丹、自然龙骨丹、紫华流精丹这三方的炼制方法虽然失传，但却有三颗丹药被留了下来，辗转转转，被隋侯所收藏。

这三颗灵丹，普通人服了，在功力上能够马上媲美武道中的三流高手，已经进入武道的人服了，也会有不小的进益，可惜的是它们的配方昙花一现，便因为那大儒的私心而失传，否则，大量炼制，为大周打造

出一支“特种兵”来，文帝星崩溃后，也不至于被蛮王猛查刺率领的“阿骨兵”如入无人之境。

这西灵室中，真正有用的也就是这三颗灵丹，其他的，无非是些疗伤圣药、养生补药，虽然也都算是上品，但也不过就是外头有钱就能买得到的东西。

当下，宁江先把这三颗灵丹收好，又带着妹妹，进入了西方的肃杀室。

在这肃杀室中，放置的则是一些上好的兵器，以及隋侯收集的武功秘本。

隋侯根本没有造反的胆量，这些兵器，更多的是收藏性质，数量自然不多，但也惟其如此，每一把都是上品。至于这些武功秘本，却只是普普通通了，真正的上乘武学，也不会落在隋侯手中。虽然如此，在小梦好奇的把那些剑抽来看去的时候，宁江却已悄悄的，将藏在他怀中的一本书放了进去，等妹妹过来的时候，装作方才发现的样子：“小梦，你看这个……”

小梦将那本书取了下来，看到上面写的是《璇玑剑舞》四字，翻开第一页，只见这是一本剑谱。

也不知怎的，当看到第一句的时候，她就深深的陷了进去，一页一页的翻着，竟是无法自拔。

宁江耸了耸肩，把妹妹留在这里翻看《璇玑剑舞》，自己先到北边的珍宝室去转了转。

珍宝室中，则都是隋侯留下的珍宝，不管怎么说，也曾是一方诸侯，留下来的金银财宝自然不少，只是宁江对这些财宝并没有多少兴趣，上一世，他一心想想要重生救回妹妹，对富贵荣华全无兴致，而这一世，他更重要的事要做，钱财不过是身外之物罢了。

他直接进入宝库深处，翻出了一颗几乎有鹅卵般大的宝珠……隋侯珠。

据说，隋侯的先人，曾经在山中救了一条蛇，一年之后，那条蛇叼了一颗宝珠前来报答，也就是这颗隋侯珠，这隋侯珠能辟百毒，也算是

个好东西。不过宁江也就是拿出来随便看了看，然后就放了回去，毕竟这个是见不得光的东西，一旦出现，不知道会引来多少人的争夺，而实际上的用处却是寥寥无几……能辟百毒固然神奇，但谁会有事没事的中个毒来玩玩？

实际上，宁江带着妹妹进入这里，主要的目的就是为了那三颗灵丹，以及替他亲手编写的《璇玑剑舞》找个来由，毕竟他也不能随便拿出一本最上乘的剑谱，然后告诉妹妹这是他花了两银子从路边买的吧？

出了珍宝室，小梦也跑了过来，手中拿着《璇玑剑舞》：“哥哥，我要练这个，我要练这个！！！”

宁江自然不奇怪妹妹会被《璇玑剑舞》所吸引，毕竟这可是他亲手为妹妹写的，对妹妹的性情和爱好了如指掌的他，从第一句起，就在构思着怎么吸引住妹妹，让妹妹生出好奇心和兴致。

“不过好奇啊，”小梦翻着这本剑谱，剑谱上图文并茂，狐疑的道，“这剑谱上的书页感觉要比其他书要新得多，而且，哥哥……为什么这笔迹这么像你写的？还有，这剑谱上的用剑女子，怎么这么像我？”

她把剑谱对着哥哥张开，为了讲解各种剑式，谱上用细笔画着一个又一个少女，或是持剑而立，或是斗着剑花，惟妙惟肖，的确是跟小梦有好几分相像。

宁江笑道：“你不会以为这是你哥哥我编的吧？我又不会剑法。”看向妹妹，只见妹妹想相信却又不相信的样子，知道自己彻底的勾起了她的好奇心。

宁江自然知道，不管是写文还是练武，在大部分时候，都是一件比较枯燥的事，读书人多了去，真正能够读出名堂的有几个？武学也是一样。要顶住这种枯燥，兴趣和目标是非常重要的。他引发了妹妹的兴趣，接下来，也该给妹妹找个目标了。

他说道：“小梦，你放心，哥哥相信你，总有一天，你能够成为天下第一高手。”身为他的妹妹，拿着他亲手为她创出的剑谱，成为天下第一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天、天下第一？”小梦瞪大眼睛，紧接着哈哈的道，“这……这个不可能的啦，我只要能够打败三五个地痞流氓就好了啊！”

三五个地痞流氓？开什么玩笑？那把那三颗灵丹吃下去就有这效果了，还需要我专门为你写剑谱吗？宁江用双手按着妹妹的香肩：“小梦，要有信心，你一定能够成为天下第一的。”

“这个……那个……”小梦想了想，又看着哥哥，好奇的问，“那哥哥你呢？我做天下第一高手，那你做什么？”

“我么？”宁江缩回双手，踱了两步，看着远处，“我要读书……我要考秀才、中状元……”

缓缓转身，负着双手，目光坚毅而又悠远：“我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我要救天下！！！”

重生前的宁江，一心只想着救回妹妹。

然而现在，随着他的重生，许多事情已经开始改变，妹妹被救了回来，宁江自然要开始考虑自己接下来的道路。

宁江很清楚，天下大乱、蛮族入侵是无法避免的事情，元魔皇藏在地底深处，至少谋划了数百年，蛮族“虎尊”猛查刺与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早已联合在一起，以秘法培养“阿骨兵”，西岭四分五裂的苗人即将在鹞哥的手中整合成功，串联猛查刺，对大周虎视眈眈。

然而承平已久的大周国依旧自以为天下太平，奢侈荒淫，重礼仪，喜古玩，大兴土木，罔顾民生，沉浸在富裕繁华的表象之中，全然不知危机四伏。

一旦文帝星宫被元魔皇聚无量恶气击溃，儒道崩坏，整个大周王朝几乎是以崩盘的速度灭亡，在北方蛮族和西岭苗人的侵略下，大周王朝的军队溃不成军，可以说，完全没有抵抗之力，不管是长河以北还是长河以南，全都无法形成抵抗异族的战线。

失去了文气的文官与儒将无法再领导军队，却不甘心失去手中的权力，大周的武者不肯再接受儒家的领导，想要取代儒道崩溃后的权力空白，各方势力互相攻伐，自相残杀到了血流成河的地步。

三四十年的天下大乱，造成了十室九空甚至万里无人烟、遍地残骸的惨况，紧接着就是元魔皇出世，以强大的实力横扫天下，好不容易有了一点振兴迹象的华夏，再一次沦为魔皇铁骑的屠宰场。

宁江在以“破乾坤”重生前，群侠在泰山脚下纷纷下拜，请他出山对付元魔皇，但他却很清楚，就算他真的出手，多半也不是元魔皇的对手。

元魔皇……根本不是人！

这里的“不是人”，并非是说他凶残成性，冷血无情。

元魔皇根本就不是人类！！

宁江甚至相信，元魔皇的目的，根本就不是要称霸天下，而是要毁灭天下。

虽然没有真正见到元魔皇，但那个时候的宁江仍然能够感应到，从北方发散至整个天地的强大杀气与阴冷戾气。如果说，猛查刺和鹞哥的杀戮是为了更好的征服中原，那元魔皇的杀戮，简直就像是為了將鮮血鋪滿萬里山河，純粹的是為殺而殺。

在以“破乾坤”跳入时空黑洞的过程中，宁江曾在仙体崩裂的绝望中，回头看了一眼，他看到，整个世界就像是被惊人的黑气所覆盖，正在分崩离析。而回想起那个时候，在泰山脚下苦苦哀求的群侠的绝望，只怕他们也已经知道了元魔皇的最终目的不是称霸，而是毁灭。

只是那个时候的他，完全漠视了他们的恐惧和苦求。

而现在，宁江有一种感觉，元魔皇将比他的上一世更早出世，其原因，恐怕是因为他以“破乾坤”重生、撕裂时空所带来的负面效果。

他很清楚，元魔皇非常的强大，甚至比上一世里，已经修成地仙的他还要强大。

即便他勉强拥有能够与元魔皇交手的实力，他也无法闯过元魔皇座下的蒙兵铁骑。

在他的上一世里，为了让他能够正面对上元魔皇，中原与西岭的最后抵抗力量，已经集结在一起，抱着必死的决心，只等他一点头，就拼死帮他突破蒙兵铁骑。

那是要么成功，要么成仁的最后一战。而实际上，对于成功，没有人抱有太多希望。

而现在，宁江无法说清，为什么他会觉得在这一世，元魔皇和他的蒙兵铁骑会因为他的“重生”而提前出现，毕竟，即便是重生后的他，对元魔皇也是一无所知。

但是不管怎样，他都必须要从现在就开始筹划。

——如果我能够救回妹妹，那我就救天下！

现在是他实现自己的诺言的时候了。

要救天下，首先，必须要阻止以儒教为支撑的大周王朝直接灭亡。

至少要给大周王朝留下半壁江山，给大周王朝治下的子民一个稳住阵脚的机会，而要做到这一点，关键之处，在于三年后的“泰山封禅”！

八百年前，大儒董天舒率天下儒者于泰山之巅“铸圣”成功，文圣孔丘以圣人之尊驻入紫薇星府，紫薇星改称文帝星后，罢黜百家，独尊儒道。

此后，按照儒教重新解说的“周礼”，人间帝王每隔九年，都必须进行一次“泰山封禅”，据儒家解说，此为江山“万世不易之法”，而在儒家的扶持下，大周王朝也的确是不曾再改朝换代。

然而，就是在三年后的那次泰山封禅，深藏地底的元魔皇聚无量恶气，趁着文帝星宫的开启，一举击溃文帝星，文圣陨落，整个建立于“文圣”之上的儒道直接崩坏，紧接着就是蛮夷入侵，周朝灭国。

重活一世的宁江，对儒道的“文气”体系，要比这个时代的所谓大儒都更加了解，毕竟，他曾经寄希望于“儒道”来救回妹妹，而在上一世的最后，他也是在泰山之巅施展“破乾坤”，破碎虚空，不顾而去。

在蓄谋了数百年的元魔皇的攻击下，文帝星宫的崩盘是无法避免的，但是，宁江必须要让文气的流失，成为一个相对缓慢的过程。只要能够诱出元魔皇的那一击，却在它即将击穿与紫薇星合成一体的“文圣”前，及时关闭文帝星宫，那么，元魔皇的那一击，虽然依旧能够摧毁文帝星宫，但不足以直接击溃文帝星。

虽然没有文帝星宫的保护，文帝星无法再聚集天下才气，最终导致文气流失，儒道依旧会崩坏，但是按着宁江计算，它至少能够支持个三五年。那么一方面，文气流失，足以让大周王朝君臣上下产生真正的危机感，如果能够马上进行军制改革，挑选真正有能力的武将，加强布防和训练兵将，而不是把鸡蛋全都放在“文气”这一个篮子里，大周王朝未尝没有机会。

另一方面，有了这个缓冲，北方蛮族至少无法一下子夺去大片江山，在文气彻底消失前，西岭的鹞哥也会有些顾忌。

而要在元魔皇那蓄势数百年的强力一击下，护住文帝星，首先，宁江必须要成为……状元！！

封禅者，封为“祭天”，禅为“祭地”，而在儒术独尊后，封禅的仪式中又加入了一个“祭圣”的仪式。

这个“圣”，自然就是文圣孔丘。

在泰山封禅的仪式中，皇帝祭天，当今世上最有名望的大儒祭地，此外，会在过去三届的状元中，选出一位，代表天下儒生“祭圣”。

自从儒道独尊之后，大周王朝在某种程度上，已经算是政教一体，封禅的仪式也从以前的“封”与“禅”改成了现在的帝王祭天、大儒祭地、状元祭圣，代表着“帝王与士大夫共治天下”，也代表着“天、地、圣三才合一”。

也正因此，为了能够保住文帝星，阻止大周王朝的直接灭亡，首先，宁江必须要参加科举，成为下一科的状元郎，然后在三届状元的竞争中胜出，代表天下儒生参加下一次的泰山封禅。而另一方面，他也需要从现在开始炼魄，至少从“金魄”、“火魂”修炼到“灵神”，唯有如此，在泰山封禅中，他才有机会代表天下儒生，挟天下之文气，在元魔皇的强大攻击下保住文帝星。

“我要读书……我要考秀才……我要中状元……我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我要救天下！！！”钱潮之下，小隋侯宫，宁江立在那里，缓缓地說道。

“中状元……天下兵马大元帅？”小梦吃惊的看着哥哥。如果说，哥哥帮她定下“天下第一高手”的目标，已经让她觉得很夸张了，没想到哥哥的目标竟然更夸张……天下兵马大元帅？就算她书读得不多，也知道，整个华夏的历史上，能够被称作“天下兵马大元帅”的也没有几个人好不好？

那可是在天下大乱、大厦将倾时，由帝王亲自拜将、统率天下兵马的“将军之长”，至少在这三百多年里就没有出过，在四百年前，倒是出过一位，那是在削藩引起的诸侯之乱中，周宣成帝亲自挂帅，自封“天

下兵马大元帅”……那也是由皇帝自己兼任的好不好？

哥哥的目标竟然是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女孩整个人都吓傻掉了。

看着妹妹那吓傻掉的样子，宁江摸了摸她的头，笑道：“立志必须远大，这样就算做不到，打个折，至少也能够有相当的成就，知不知道？”

原来是这个样子？小梦使劲握着拳头，兴奋的道：“嗯，小梦知道了，小梦以成为天下第一高手为目标，就算做不到，打个折，也能够对付得了三五个地痞流氓。哥哥以天下兵马大元帅为目标，哪怕不成功，打个折，至少也能够做个十夫长百夫长什么的。”

我说你这折也打得太厉害了……

接下来的日子里，宁江就基本上是一门不出，二门不迈，自己在家中日日用功读书，同时教妹妹练习剑术。

在另一个世界，许多网文里，一些人穿越到古代后，通过“抄诗”名扬天下，对于宁江来说，抄诗同样没有问题，两个世界虽然有些许相似之处，但不同之处更多，这个世界在独尊儒术之后，历史河流就已经往另一个方向流去，没有曹植，没有陶渊明，没有李白，没有杜甫。

但宁江要做的不是诗人，而是“状元”。

抄诗可抄不出个状元郎。

不要说抄个状元出来，单靠抄诗，连秀才都当不了。而在这个世界，抄诗抄出的名气再大，也无法在眉心祖窍凝成文曲印府，唯有考中秀才才行。可以说，科举决定了天下才子一生的命运，没能通过科举的人，哪怕再有才华也是无用。

不客气的说，不认真读书，靠着抄诗抄出的才名，不要说考上秀才，哪怕是在外头跟其他才子喝酒，行个酒令，是虎是虫也就一下子暴露出来。

酒令是读书人风花雪月所不可避免的事，而这个时代，哪怕是行个酒令都要大量的引经据典。

不过宁江对此并没有怎么担心，一方面，前世他曾试图从儒道中找到重生救妹妹的手段，对于儒学，也曾下过苦功，虽然最后大失所望，但因为当时是以救妹妹为目的，付出的心血绝对不少。

更何况，已经修成“金魄”的他，对于各类知识，几乎是过目不忘。

如果自己不能考中状元，整个神州都会覆灭，一旦元魔皇出世，自

己和妹妹也难有容身之处……抱着这样的觉悟，他自然也是下足了苦功。

曾经为了救妹妹，明知道“重生”只是一个渺茫的希望，依旧餐风饮露，吃了不知多少苦，受了不知多少罪，却从来不曾放弃过的他，此刻目标明确，自然是朝夕用功，即便是身体又困又乏，金魄也会离开身体，让身体在床上休息，只以魂魄构思诗赋、策论，等身体休息好后，再金魄归位，起身将心中的构思写出。

此外，他也时不时的，将自己做出来的诗赋，让人拿出去，请当地的有名的儒士指点，当然指点费是少不了的，好在身为宁氏家主的他并不缺钱。而这样做的目的，一方面是避免自己在象牙塔里钻研，自我感觉良好其实一塌糊涂，另一方面，藉着他在学问上的渐入佳境，他送出去的诗赋、策论，也慢慢的为他，在高锁县挣得了一些才名。

他甚至花上重金，让人带着他的诗赋请举人出身的曹判定指点、评定，同时暗暗透露出他将会参加明年二月、四月的童试的消息。

他相信这个时候，曹判定一定会在心里得意：“丫的，你还是要落在我的手中。”

只有考过童试的才能成为秀才，而第一场童试是由知县主持的，考过了二月的第一场，唤作“童生”，紧接着考过了四月由朝廷派来的学政主持的、郡里的第二场，才可成为“秀才”，算是真正的踏上了科举之路。

如果是按着宁江父亲生前的安排，高锁县的父老乡亲推选他成为孝廉，就可以不用参加第一场而直接参加第二场，只是，要成为孝廉，必须乡亲推荐、知县上书，曹判定当然不会给他这个机会。

在钻研学问的同时，他也在指点妹妹练剑。

此时，他已经让妹妹将朱光玉腴丹、自然龙骨丹、紫华流精丹分次服下。

单是靠着这三颗灵丹，妹妹在武道上，可以说已经是直接入门，肌肤与骨骼都要比普通入强韧许多，经脉中内力自生。

跟另一个世界武侠书里的描写不同，这个世界的内力并没有那么夸

张。

这个世界的武道，分作外功和内功两种。

外练筋骨皮，内练一口气。修炼外功的人，不但要练皮、煅骨，更要强筋，练出一身肌肉，纯凭身体素质和蛮力横扫敌人，唤作“横练”。而内功，则是一向讲究“仙风道骨”的道家最先创出的修炼方式，抛开了“强筋”这一过程，练皮、锻骨之后，紧接着就是“筑气”，从体内练出内力，这样，一方面，可以以内力对敌，另一方面，又可以不用担心因“强筋”而引起的身体变形问题。

道家的高手基本上修炼的全都是内功，其实内练有内练的优点，外练也有外练的优点，单是持久力这一点，内练就无法比得上外练，可以说，真正敢上战场的全都是外功高手，但是内练的一个绝对优点，是外练怎么也比不上的，那就是……形象好啊！！

也正是因此，从一开始，宁江打算让妹妹修炼的就是内功，而这也是当然的……谁会想要一个脸蛋秀气，满身肌肉的妹妹？

只是，不管修炼的是内功还是外功，以宁江现在的角度来看，这个世界的武道，都有一个极大的问题……练体不练魄。

这就意味着，不管如何修炼，这个世界的武者，也仅仅只是“武者”，无法从武道上升到“仙道”。

宁江为小梦创出的《璇玑剑舞》，却是体、魄兼修，在提纯内力、磨砺剑术的过程中，也通过性命圭旨的方式，视身体为炉鼎，以性命为火种，炼魂炼魄，走出一条与其他人完全不同的道路。当然，此刻的小梦自己并没有意识到她在修炼上的与众不同，只以为大家都是这么做的。

七月流火，八月未央，九月授衣，十月获稻，葭月潜龙……

天气越来越冷，终于下起了雪。

潜龙者，冰川雪地，万物在地底孕育生机。

那一日，宁江坐在火炉边，读着圣贤书。抬头看去，花园中，地面与枝头已是白茫一片，雪花如鹅毛一般飘落。腊梅还没有盛开，这个花

园一片萧瑟，唯有在覆了白雪的花枝间舞着宝剑的小梦，成为了天寒地冻的天地间，粉妆玉琢的美丽。

虽然天气变得寒冷，已经成功筑气的小梦，穿的却依旧是夏季的襦裙，在飞雪间翩跹而舞。

她的脚步轻灵而又轻快，剑光随着她那娇小的身姿，在白色的枝与枝之间如同光圈一般绽放。

宁江写出的这套《璇玑剑舞》，以璇玑为名。

这“璇玑”二字，指的并不是天文学里北斗七星中的前四星，而是《璇玑图》。

妹妹现在所练的正是《璇玑图》中的“琴芳兰凋茂熙阳”，宁江将这套剑法融入了《璇玑图》，成为最适合女孩子学的剑术，此刻由妹妹在纷飞的白雪间舞动，美得就像是画一般，单是看着，就让人赏心悦目。

宁江穿着半旧的蓝色大袄，靠着摇椅，头上遮着屋檐，身边放着火炉。左手握着圣贤书，右手拿起椅边矮凳上的一颗松子，用力往前一扔，松子往妹妹飞去，还没有击中妹妹，啪的一声轻响，剑光斜斜的飞过，松子已经分了两半留在地上。

宁江满意的点了点头，继续摇着摇椅，翘着二郎腿，看着手中圣贤书，随口吟道：“今有佳人宁小梦，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霍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

小梦将剑一收，剑光四散，白雪飘飘，她持剑俏立，朝着哥哥喜道：“哥哥，你的诗越做越好了。”

宁江继续摇摇椅：“一般般……一般般的好！”这几句是抄袭杜甫的。

摇椅在他的刻意摇晃下，前后摆动，吱啦啦的响。

似这般，读书赏妹，日子一天天的又过去了，终于到了“腊月嘉年”，腊梅花的花香溢满了花园。最寒冷的时节已经过去，早春的花朵开始出现花苞，县城里，准备着新年的人们忙忙碌碌，园林外，时而有

孩子的嬉笑声，以及看园的老婆子的喝骂声，想是翻墙摘花的顽童被人发现。

新年将近，上门来提亲的媒婆越来越多，几乎踏破了门槛，不只是为宁江这个高锁县的“钻石王老五”而来，也有为小梦而来的。

宁江自然是全都拒绝了，不管是对他，还是对他妹妹，此刻的高锁县，已经是太小太小，小到根本不足以容纳他们。而就算他有心要在这个小小县城悠悠哉哉的混日子，无法避免的天下大乱，也终究会将他卷进去。

那一日，眼看着新年将近，段家、华家、路家三家家主，派人请他前去商谈正月初二“迎财神”的事宜。

每年正月初二，由本县的四个大家族花费重金“迎财神”，成为了必不可少的盛会。实际上，大周王朝到了这个时候，土地兼并已经非常的严重，高锁县可以耕种的土地，基本上已经被这四个家族瓜分，乡下的农户可以说，全都是这四个家族的佃民。好在临川郡的各县，也算是鱼米之乡，各种苛捐杂税之下，百姓也都还过得下去。

而每年的“迎财神”，在某种程度上，也算是对他们这四家的存在感的强调，以及对地方的“回馈”。随着门阀制度因科举的发展和四百年前削藩的成功而消失，乡绅制度取代了门阀，段、华、路、宁四家，就是这高锁县的“乡绅”。

“新年要到了啊！”宁江收起书卷，左手握着负在身后，轻轻敲着自己有些坐酸了的腰，“曹判定那厮安分了几个月，恐怕要再来找麻烦了，为了能够成功考过童试，也为了让自己不会发生什么‘意外’……差不多该给他下点饵了！”

宁江被人领进段家大宅院时，段家家主段高鸿、华家家主华天成、路家家主路泰都已经等在这里。

段高鸿年岁较高，在高锁县的四个家族中势力也是最大，看着宁江，笑道：“这些日子，实在是难得见到贤侄。”

宁江故意露出苦笑：“一言难尽，一言难尽！”又向华天成、路泰问礼。

华天成客气的答了礼，路泰却是冷冷的哼了一声。

宁江自然知道，路泰跟他也没有什么过节，只不过自己前些日子拒绝了路泰的二姨太为他生下的那个女儿的亲事，让他很没面子。听说路泰的那个女儿，在高锁县也是一个能诗会画的才女，长得也还漂亮，向她提亲的才子可是不少，虽然是庶女，但她同母所生的兄长路知远，在本县却是有名气的秀才，功名在身，举人有望，非常得路泰看重。

秀才虽然无法直接当官，但在这个儒道独尊的时代里，已经足以让原本是庶子的路知远成为一个“有身份的人”，如果真的考中举人，毫无疑问的，将成为路家的下任家主，若再高中进士，那这家主之位他还真看不上，路知远的前途无量，连带着他的妹妹在路家也跟着地位大涨，再挂着个“才女”的名头，追求者自然不用多说。

只是听说那位路家姐儿的脾气不是太好，心胸有些狭窄，挂着才女的名头，结果提亲被拒，想必在家中没少发火，连带着路泰对宁江也没有好脸色。

当然，宁江居然会拒绝路家的提亲，也的确是出人意料的事。

在高锁县，路家好歹跟宁家一样，是个大家族，两家联姻，陪嫁的嫁妆绝对不会亏待了宁江，路家姐儿的哥哥又是功名在身，有望成为路

家家主的。如果她人丑也还算了，人还漂亮，又是高锁县有名的才女。而以宁江的年纪，终究是要娶妻的，宁、路两家联姻，哪点不好？

回想起提亲被拒时，女儿的一张黑脸，路泰对宁江自然也是一张黑脸。

如果不是看在这小子好歹也是宁氏主家的家主，女儿嫁给他，至少在高锁县也是一个富婆，而且他还死爹死妈，做他的妻子没有公婆欺负的份上，他还未必看得上这小子。这世界，有钱不如有功名，等我儿考中举人，连我路家在高锁县也跟着水涨船高，你这小子算什么东西？

“知县曹大人到！”外头传来一声唱诺。

四大家主一同迎了出去，“迎财神”虽然是由四大家族举办，但这种盛会，自然也是要经过官府的同意，而且成功举办后，功劳还得归功于官府，当然这也是“题中应有之义”。

曹判定踏步而入，目光在四人身上扫过，看到宁江，心中闪过阴戾，那个时候，他被这小子当面顶撞，不好再对他下手，以避免惹上嫌疑，现在过了几个月，大家也将那时候的事淡忘得差不多了，现在也该想个办法，将这小子解决掉去。

心中虽然生出杀意，表面上自然是和颜悦色，与四位家主微笑招呼，看到宁江，更是微笑问道：“这些日子，贤侄似乎很少出门，大家都难得一见，倒是贤侄的一些诗词，本官看了一些，颇为不错。”

“大人勿怪，不是小民不愿出门，”宁江叹道，“实在是七月时发生那种事情，小民心中惊惧，后来自己起了一卦，得了个‘巽上兑下，六三’，象曰：来之坎坎，坎险且枕。按这卦象，不管出去做什么都会有危险，只有呆在家里最安全，吓得小民这几个月来，连门都不敢出一一步。”

段高鸿等人这才知道，原来是这么回事，难怪他这几个月连街都不上，只是躲在家中。对于宁江说的什么“巽上兑下”，他们自然是一窍不通，但正因为不懂，所以反而“不明觉厉”，但是不管怎么，人家是算了卦的，出门有难，那不出门也很正常。

曹判定却是一个错愕，心中想着，还以为这小子怕他找麻烦，所以藏得怎么深，搞了半天……原来是读书读傻掉了？

宁江说的“来之坎坎，坎险且枕”出自《周易》，周易最早的确是用来算卦所用，后来成了儒家六经之一，但是真的会以之卜卦然后深信不疑，被吓得不敢出门的，恐怕也只有死读书然后读傻掉的书生。

不过想一想，他心中倒也了然，确实，那个时候，这小子可是好不容易逃过一劫，差一点就身败名裂，所谓惊弓之鸟，闻弦惊惧，自己卜了个凶卦出来，吓得不敢出门也不是不能理解。

想到这里，他心中微动：“小鸚鵡洲是宁家的祖坟，就算解决掉他，也难以把它弄到手，倒是这小子，既然这般的信卦怕命，不是不可以利用。”

心中拿定主意后，更是放下架子，与四位家主一同商量完“迎财神”之事后，紧接着便与宁江说笑聊天，得知宁江有意科举后，甚至考校起宁江的功课。而宁江也趁着这个机会，赶紧向曹判定请教策论，毕竟，不管做人如何，曹判定这个举人可是货真价实考上去的，而曹判定自然是毫无保留，细心教导，对他来说，就算是真的要暗中对宁江下手，也不能让人怀疑到他的头上，表面上与宁江拉好关系，对他也有好处。

其他人哪里知道那么多？原本以为那个时候，宁江当面顶撞县太爷，两人之间已生嫌隙，现在看到他们一个问，一个教，相处融洽，不由得感叹曹大人宽宏大量，宁江运气不错。

散会之后，宁江继续以请教学问为名，与曹判定一同离开，到了外头官轿旁，曹判定见宁江欲言又止的样子，不由得奇怪问道：“贤侄还有何不懂之处？”

“其实是与易理有关的事，”宁江赶紧躬身道，“小民最近又卜了两卦，一为‘坤上震下，九四’，一为‘乾下乾上，上九’，敢问大人，这两卦该作何解？”

曹判定略一沉吟，道：“坤上震下，九四，象曰：由豫，大有得，勿疑！按此卦，心中若有志向，只管去做，必有大喜。而乾下乾上，上九：此卦乃是‘亢龙有悔’，亢龙有悔，盈不可久，龙飞过高，必入穷凶之境，主大喜之后必有大凶。”

宁江的脸刷的一下就白了，赶紧道：“敢问大人，可有解救的办法？”

曹凯定心中暗笑，表面却是一端，凛然道：“你既学周易，焉不知周易开篇有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命数之事，以之警戒自己则可，岂有妄信之理？只要态度端正，吉凶之事，不可尽信，不可妄信。”他是举人出身，子不语怪力乱神，说是肯定要这般说的，《周易》最早虽然是卜卦之用，但经过文圣孔夫子《易传》的重新演绎，早已从卜卦所用变成了端正态度的学问，会因为一个卦象而吓得几个月不敢出门，只能说，这小子没有请个好老师。

宁江的脸一下子红一下子白，赶紧再向曹凯定拜道：“大人所教甚是，小民愚昧了。”

曹凯定又训诫了几句，然后方才上轿离去。官轿前行之际，他悄然揭帘，往后看去，见那少年依旧立在那里，惴惴不安的样子，不由得暗自冷笑……就怕你不信命，既然你信命，那就好办了。

等曹凯定走后，宁江往另一头走去，一边走一边搓着自己的脸，这“一阵红一阵白”的，还真是难演。话说，我都给他留下这么大的弱点了，他要是不知道利用，那就真的是蠢货了。

新年已至，整个宁府，到处张灯结彩。宁江虽然是宁氏族长，但因为是晚辈，自然也免不了的要走亲窜戚，而各个分家前来拜访他的人就更多了。

除夕日那天，宁江与妹妹一同吃了年夜饭，说说笑笑，虽然只有两人，却也热闹。

初一无事，到了初二那日，与其它三个大家族一同主持了“迎财神”，四位家主一同到北山的财神庙里，请财神下山，然后让人抬着财神爷在街上游行，浩浩荡荡的队伍中，踩高跷的，吹喇叭的，敲锣打鼓的，放鞭炮的，一团热闹。

财神下山，四位家主随在财神后头入城，就在这时，只见一个邋遢道士，手持摇幡，身上穿的虽然是破衣，但却是施施然的样子。这道士先是往宁江看了一眼，大笑道：“有福，有福。”紧接着再看一眼，又长叹一声：“有难，有难。”

他先是说福然后说难，换了其他人，大过年的说“有难”，怕是马上就让人打过去。宁江却是一下子就慌了手脚，慌忙上前道：“如何有福，怎的是难？”

那道人道：“公子眉心发红，上半年必有大福，然而头上黑云涌动，灾星待机，大福之后必有大难。”

宁江似是想起自己的“由豫，大有得”和“亢龙有悔”两个卦，赶紧将这道人请到家中，请他指点。那道人心中暗笑：“由不得你不中计！”

宁江将这道人请入家中，摆下宴席，请教姓名。那道人道：“贫道姓左，乃九嶷山得道之人，一向游历四方，虽然精通相术，一向从不为人看相。这次不过是刚巧路过城门，看你灾星当头，见你年纪轻轻，不忍见你蒙难，随口说了两句，你既然如此礼重将我请入家中，也算是你

我有缘，少不得为你指点一二。”

宁江赶紧取了银两，要请这位左道长指点迷津。

左道长愠道：“贫道修仙之人，功名利禄皆如粪土，岂会要你的钱？”

宁江怕他嫌钱少，取来更多银两。左道长怒道：“你这是看不起我。”起身要走。

宁江急忙将他拉住，感叹道：“道长真高人也！”于是也不再谈钱的事，只是一心请左道长为 he 看相。

左道长道：“贫道看你五行火虚，去岁夏天必定有过一劫，只是勉强度过。”

宁江一拍大腿：“道长说得太对了，确实如此。”

左道长道：“常言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你既然度过一难，今年必有福分。”

宁江道：“我有意参加今年的童试，不知……”

左道长拂须笑道：“只管去试，有福无祸。”

宁江喜道，“其实我自己也用易理算了一卦，得了个‘由豫，大有得’，也是这个意思。”

左道长笑道：“天下大道，殊途同归，易理也好，面相也好，堪舆也好，本质上并无区别。”紧接着却摇头道：“只可惜你虽然为自己挣得一些福分，然而却有更大灾劫等在后头。”

宁江急忙起身拜道：“道长救我！！！”

左道长把他从上到下看了一遍，道：“这灾劫非你本身引来，只怕还是要从风水方面着手。”

宁江忙领着他，在自己的府宅转了一圈。左道长取出风水罗盘，左看右看，摇头道：“你这宅院虽非宝地，却也并非阴宅。”又道：“既然不是你宅院的问题，怕是与你的祖坟有关，你且带我去看一看。”

宁江忙让人以大轿，将他抬到钱潮江岸，指向江中小洲：“那小鹦鹉洲，就是我宁氏历代家主所葬之处。”

左道长长叹道：“胡闹，胡闹，这小洲四处都是水，犹如困在‘井’中，子子孙孙无法跳出井外，一生难有大富贵。”再一看，道：“不用看了，地底有黑气溢出，你顶上黑气便来源于此。这黑气冒出已非一时，我问你，你父母是否也早已去世？”

宁江道：“道长神算！正如道长所言，家母在生下舍妹后就已去世，家父也在三年前病逝。”

左道长摇头道：“这岛下镇有恶鬼，如今恶鬼镇不住了，阴气冒出，污染了你家祖坟，你父母就是因此招灾。你去年虽然逃过一劫，但阴气缠身，早晚还是会有祸患。要想避开祸患，唯有选个良辰吉日，将你家祖坟迁走，这岛也贱卖了吧。”

宁江犹豫道：“这小鹦鹉洲既然镇有恶鬼，我却将它卖掉害人……”

左道长拂须笑道：“你有这等念头，也不枉我这番指点，你不愿害人，却也不可自己留着，何不就将它捐给官府处置？有官府的浩然之气镇压，恶鬼自散。”

又道：“贫道指点已完，如何做，那便是你的事了，贫道告辞。”说完，就这般飘然而去。

宁江在他身后急道：“道长留步，道长请留步，请容我再设宴报答一二。”

“见面是缘，分别亦是缘，缘来缘散，俱是浮云，”左道长头也不回，吟道，“八卦布列曜，运移不失中，元精眇难睹，推度效符证……”

那些跟着宁江一起来的下人，原本都还在想着，这邈邈道人必定是装神弄鬼骗钱的骗子，没想到他指点往他们的爷后，就这般飘然而去，仙风道骨，闲云野鹤，一时人人肃然，都道他们的爷遇到了真神仙。

宁江却是看着吟诗而去的“左道人”的背影，心中感叹：“……真能装啊！！！”

重生后的他，自然知道，这个“左道长”其实是曹判定三个同伙中的

左良朋，在知道他有相信卦象、命数这个巨大弱点后，曹凯定当然会从这个方向着手，左良朋来装神弄鬼，先说他有大福，再说他有大祸，再结合他自己透露出来的“卦象”，当然足以将他“吓个半死”。

宁江耸了耸肩，这样一来，曹凯定一伙不但不会再来害他，而且无论如何都要保护好他来，毕竟，迁移祖坟可是大事，他要是出了事，下一个宁氏族长可不一定这么好骗。而且，为了让他相信下半年会有大祸，上半年，他们无论如何都要帮他弄出“大福”来。有县太爷亲自帮他，至少下个月的那场童试是没有问题的。

当然，他自己也不能掉以轻心，毕竟，二月份的童试是由知县主持，就在本地考试，四月份的那场，却是朝廷派下来的学政和郡里的官员一同主持，在郡城里开考，曹凯定想帮也帮不上，自己用功也是非常重要的。

曹凯定一伙暂时是不用担心了，不过，既然是以三年后的泰山封禅为目标，这个时候，也差不多要开始积累名气了。毕竟，就算真的一路过关考中了状元，有资格在九年一次的泰山封禅中主持“祭圣”的状元也有三位，要在与前两届的状元的竞争中胜出，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实际上，就算是重生者的他，也没有太多的自信。

而足够的才名，在这样的竞争中显然是非常的重要。

那么，第一个目标……元宵诗会吧！！

高锁县、钱晨县、白茅县三县之间，有一大湖，名为岳湖。

岳湖乃是临川郡之著名景点，北有栖霞岭，南有钱潮江，湖光春色，美景无穷，同时又是长河一带的才子佳人游山玩水、吟诗作画的聚集之处。

每年元宵，在岳湖上都会举办一场盛大的诗会，不只是聚集了周围三县的众多才子，也有许多骚人墨客结伴而来，凑凑热闹。

天还没有黑，岳湖之上，许多画舫、楼船就已经挂起了灯笼，岸边的杨柳树经过了冬天的霜雪，已经开始焕发生机。北边的山岭，翠色覆上了山头，绿意盎然，南岸的酒楼，吆喝连连。

许多渔船在江上游荡，因为是元宵节，实际上并没有用于捕鱼。或是渔民拖家带口的游玩，或是被某个才子租用，船夫一边摇着橹，一边为租船的书生讲解着周围的风景。当然，会租用渔船的，往往都不是什么富裕的人。

在这些渔船中，大小、装饰漂亮的画舫，要比这些渔船显眼得多。

不过更显眼的，却是一艘崭新的小轻舟。

这艘轻舟，在江上犹如扁叶，一看就知道不是普通渔船，而是有钱人在自家的湖中泛湖所用。然而就算如此，其实也没有什么好让人在意的，真正让人注意的，却是在轻舟上划桨的少女。

这少女，差不多十三四岁的年纪，穿的是碧玉红精美襦裙，胸前对襟，衬着藕合色的绣金兰抹胸，抹胸的顶端缀着金丝。不管怎么看，这都是一个大富人家的千金小姐，而且模样秀丽，娇媚可人。

此刻，她双手拿桨，小桨在水面轻轻划动，带着小舟往湖心荡去。

她的前方，却坐着一个大她一些的公子哥儿，穿的是白底云纹的小科绦及罗长衫，戴着鹿皮制成的皮牟，坐在舟上，翻着书卷，意态悠闲。

两个人的模样有些相似，看上去是一对兄妹，然而当哥哥的坐在那里看书，却让妹妹在那划船，实在是让人看不下去。

一些书生甚至恨不得卷起袖子跳过去揍他，像这般不懂怜香惜妹的人，也有资格读圣贤书，做读书人？

当然，其中好些书生，为他们荡桨又或摇撻的也是渔家的女儿，但这性质还是不同的，渔家的女儿，为他们摇桨那是天经地义的事，而那个小姑娘，肌肤娇嫩，柳媚花娇，婀娜可人，秀色可餐，让这样秀美、且一看就知道有良好出身的女儿家去摇桨，实在是暴殄天物。

湖面在夕阳下粼粼的波动，一圈圈白光随着小船往两侧荡开。

“哥哥，”女孩感叹着，“让妹妹帮你划船，你也真坐得住啊。”

“你现在是练武之人，你哥哥我只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你让我拿桨我也拿不了几下啊，”少年笑道，“再说了，这也是对你的考验，水势无常，对水的流动的观察和掌握，与对敌人的招数的观察和掌握有异曲同工之妙，身为练武之人，连没有自主意识的流水都无法征服，我以后怎么敢让你行走江湖？”

女孩嘴儿一撇：“明明手无缚鸡之力，讲起武学来偏偏还一套一套的，跟真的一样。”

少年说道：“你别不信，难道不知道，有前辈高人浪翻云在洞庭湖畔观水性十年，悟出覆雨剑法，终成天下最顶尖的两大高手之一？”

“真的假的？”女孩不太相信地说道。她从来没有行走过江湖，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有一个叫浪翻云的前辈高人，看水都能看出个顶尖高手来，真是跟小说一样。

她好奇的问：“既然是两大高手，那一个是看水看成高手的，另一个是看什么看成高手的？”

看奸夫淫妇……宁江想。

《覆雨翻云》里，庞斑把他所爱的勒冰云送给风行烈，然后躲起来看他们两个天天做日日做，终于魔功大成，破碎虚空……不过这么极端的办法就不要告诉妹妹了，让她看看山看看水就好。

当然，他让妹妹划船，跟看山看水没有什么关系，一方面，观察水的流动的确是观察敌人有相似之处，另一方面，以妹妹自身的力气，举起桨来都有些困难，更不用说划船，因此，这一路也就需要用到内力。而内力怎样调节和运用，才能更好的划船而又不至于浪费，这个是她自己需要掌握的事，他能够指点，但是没有办法帮上太多的忙。

在武道上，自身的经验和身体的记忆才是最重要的。

宁小梦撇嘴归撇嘴，对哥哥却是信服的。虽然哥哥根本就不会武功，但她但凡有不懂的地方，拿着《璇玑剑舞》去找哥哥，哥哥总能够说出条条道道来，只要按照哥哥教的去做，事后总能证明哥哥是对的。久而久之，在武道的修行上，她也就不知不觉的开始依赖哥哥，哥哥怎么说她就怎么做。

只是，在周围的其他人看来，却是一个娇小柔弱的女孩在那里辛苦的划着船，比她更大的少年反而悠闲的坐在船上看书。尤其是，虽然已经开始掌握了一些水的流动，但因为一开始时用力过大，这个时候内力已经有些不支的小梦，气喘吁吁，连桨都有些拿不稳，更是看得那些才子一边同情小姑娘的不幸，一边义愤填膺。

以至于连宁江都开始感受到周围的压力，悄悄的汗了一下，赶紧让小梦把船停到岸边去，免得别人说他虐待妹妹。

把小船系在河边木桩上，他带着妹妹一同在岸上游荡。天色慢慢的变暗，周围的灯火反而变得辉煌，星辰一粒一粒的闪现，与湖上的灯光仿佛连成了一片。那一艘艘画舫、楼船也变得喧闹，欢声笑语连续不断。圆月移上了天空，散着美丽的光华。

前方的堤岸上，几座高楼通过各种梯架连在一起，一串串大红灯笼高高挂着，堤前小船来去，堤上各种叫卖。虽然按照气候，几天后还会有最后一股寒流降临，但此刻却是暖春时节，一些青年才子装模作样的拿着折扇摇来摇去。

另一端的远处，琴弦如珠玉落盘，时而轻快，时而舒缓，那是青楼女子的献技。这个时代，就算是青楼女子往往也是多才多艺。他们的后方，有儿童奔跑，嬉笑吵闹，一个妇女拉着其中一个孩子，警告他不要离河太近。

因为这三年都是守制期间，即便是过年，也没有凑过什么热闹，此刻的小梦，看这个也新奇，看那个也新奇，不知不觉也像是孩子一般奔来跑去，宁江也只能好笑地摇了摇头。虽然孝道确实重要，但三年的守制的确是太夸张了，不客气的说，人的一生中，又能有几个三年？就是因为守制的存在，在这三年里，妹妹连新年也不曾好好过过，然而，如果是按着另一个世界，此刻的她，也不过就是刚刚上初中的年纪罢了。

嘭！一朵烟花在他们头顶绽开，绽出五颜六色的彩环，紧接着，更多的烟火冲上空中。

宁江抬头看着这姹紫嫣红的美景，心中想着，如果他真的能够在三年后的泰山封禅中，阻止元魔皇一举击溃文帝星，为大周王朝争取到喘息的机会，那接下来，炼钢造炮也是必不可少的一环，毕竟，元魔皇的蒙兵铁骑实在是太过恐怖，如果没有超越这个时代的兵器出现，根本无法抗衡。

“哥哥……”小梦跑到前方，回过头来，向他招了招手。又是一道烟花绽放，映红了湖面，耀红了她的脸蛋，桃腮杏脸，分外可爱。

宁江笑了一笑，在盛放的烟花下，往妹妹走去……

宁江带着妹妹踏上木制的阶台。

周围前方灯火通明，摆着一张张方桌，高台之上，红毯铺地。

虽然也有其它郡县的才子佳人前来赴会，但更多的还是周围三个县城的年轻人，高锁县的自然也不少。

沿路上，宁江也遇到不少认识的人，虽然也都谈不上太熟，但因为他现在好歹是高锁四大土地主之一，前来与他招呼的人当然也不少。

对面，一个青年往他们这个方向走来，宁江笑着抱拳道：“这不是介兄么？好久不见。”

这个青年唤作介正文，是高锁县本地的几个秀才之一，宁江与他以往也见过几次，此刻在这里遇到，自然是要打声招呼。

介正文一抬头，看到是他，冷冷的“嗯”了一声，就这般拂袖，从他身边擦肩而过，仿佛与他多说一句都会脏了的样子。

“这个人怎么这么没礼貌？”小梦气道。哥哥好心向他打招呼，在这种节日里，哪怕是不太熟稔的人也会答个礼，彼此问候一下，这个人却像是哥哥欠了他几百两银子似的，给哥哥摆出一张臭脸，这人怎么这样？

宁江自己却也是一个错愕……他不记得自己有得罪介正文。

实际上，守完这三年礼制后，他这几个月里，基本上就是一门不出，二门不迈，也就是过年这段时间四处走动了一下，想得罪绝介正文也没处得罪。更何况，介正文虽然在高锁不是什么大家族出来的人，但他现在是有功名的，虽然还只是一个秀才，但就算是秀才，那也是有文气的。

在这个天下尊儒的世界里，有功名在身的秀才看不起宁江这种土财主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或者说，哪怕是出身贫苦，只要考中秀才，土财主也会抢着接济……万一人家将来中举，说不定也可以跟着沾下光，就算沾不上光，至少也不要得罪。

然而，就算秀才看不上土财主很正常，也不至于就这般摆脸色，更何况，现在高锁县谁不知道宁江有意科举，虽然现在连童生都还不是，但不管怎么说也算是个读书人。单是这“读书人”三个字，就已经能够把他跟寻常的土财主区分开来。

路家就是因为出了几个秀才，直接就从土财主上升到“书香门第”，虽然财富本身没变，但门楣就要比其它三家风光得多……唔，路家？

宁江开始隐隐猜到是怎么回事……不过算了，他爱怎的怎的。

宁江带着妹妹，继续往内头走去。

另一边，介正文与几名男女会合，低声说了几句。其中一个少女往宁江的背影看去，眸现恼火：“这混蛋就是宁江？”

却原来，这少女就是路泰的三姨太所生的女儿路惜芙。

路惜芙在岳湖周边的几个县中，也是一个小有才名的才女，她的哥哥路知远更是高锁县的名才子。因为已经到了差不多该出嫁的年纪，她的父亲前些日子，让人到宁府提亲。

其实路惜芙自己是看不上宁家的公子的，虽然靠着父母死得早，年纪轻轻就继承了家业，但说到底那姓宁的也不过就是个乡下土财主罢了。

只不过儿女婚事，一向由父母做主，她娘自己只是一个丫鬟转正的小妾，见识短浅，只想着女儿只要嫁给宁江，至少不用过苦日子，于是怂恿着路泰前去提亲。路惜芙自己自视甚高，她路家好歹是个书香门第，她哥哥又是一个有功名的人，因为哥哥的关系，她所认识的也都是才子、名士，一个不过就是有点臭钱的纨绔之徒，哪里配得上她？

她甚至觉得，如果说自己是天上的天鹅，那这宁江不过就是地上的癞蛤蟆，嫁给这样一个没有功名的纨绔之徒，连带着自己也掉了身份，不管怎么说，自己也是高锁县里数一数二的才女，而且她的哥哥早晚也

是会中举的，一个不过就是在乡下有点臭钱的纨绔子弟，如果不是她娘心急着把她嫁出去，哪里高攀得上她？

在媒婆前去宁家提亲的时候，她还愤愤的几个闺蜜面前抱怨，如果不是父母非要帮她做主，她哪里看得上那个姓宁的家伙？

她甚至想着，就算婚事说成了，她以后也要大闹一场，无论如何都要退婚……

然后，媒婆回来了，回来后告诉他家人……宁家的爷拒绝了……拒绝了……他娘的他竟然拒绝了。

她到现在，都还记得那媒婆长长的叹气声：“宁家的那个爷啊……他把自己当天鹅了……”“不但把自己当天鹅，他简直就觉得高锁县没出嫁的姑娘全都是癞蛤蟆，全都想吃他这个天鹅肉。”“唉唉，不要生气，不要生气，你们家姑娘也不是第一个被拒绝的癞蛤蟆……啊，呸呸，我是说，也不是第一个被拒绝的姑娘家……”“理由？没什么理由，人家直接就是摆着一张脸……配不上他！”……

虽然路惜芙原本就不想嫁给宁江，甚至想着就算婚事说成了也无论如何都要退婚，但这并不妨碍她心中异常的恼火，她都还没来得及嫌弃这家伙，这家伙竟然看不上她？尤其是她在闺蜜们面前说了那么多的大话，结果对方先拒绝了她，这让一向自视甚高、甚至可以说是傲慢的她，觉得分外的丢人，简直是怒火中烧，连带着对她的父母也时常摆着臭脸。

读书人实际上也是非常抱团的，周围的几个县里的读书人，时常聚在一起，吟诗作对，行行酒令，只有在这个圈子里的人，才会被他们承认。宁江觉得自己是“读书人”，但在这些人看来，大抵上属于“你也配姓赵”？

路知远与周边的这些秀才、才子相互结交，连路惜芙也因为哥哥的秀才身份和自己才女的名号，在这个圈子里混得很开，这件事一传开，这些才子全都为她打抱不平，自然也都不会给宁江好脸色看。

其中一人唤作盛嘉谊，他手摇折扇，冷哼道：“不过是个家里有点臭钱的纨绔之徒，也跑来参加岳湖的元宵诗会？”

其他人也纷纷应和，路惜芙是他们这一伙中的才女，竟然被一个纨

筠之徒看不起，连带着他们也觉得自己受辱一般。介正文笑道：“芙小妹只管放心，他不来也就算了，竟然来了，今日必要叫他受辱而归。”

其他人也跟着纷纷冷笑.....

宁江带着妹妹到处逛着，周围灯红酒绿，热闹非常。

忽的，外头有人唱诺道：“钱晨县褒老、白茅县宋大人、高锁县曹大人到！”

众人纷纷起身相迎，只见一个老者领头而入，这老者正是钱晨县的褒老。这褒老，如今虽已退休在家，但却是中过进士，入过翰林的。如今虽然没有官职在身，但在大周王朝，功名高于一切，就连钱晨县令看到他，也只能站着说话，不敢有丝毫怠慢。

跟在褒老后头的，是白茅县的知县宋松平，以及高锁县知县曹判定。

这三人，一位是进士，两位是举人，虽然没有刻意的放出文气，但已经是不怒自威。在他们出现的这一刻，众人已经是不敢说话，一个个束手而立。

虽然是县城的父母官，但宋松平与曹判定都刻意的慢上一步，以示对功名比他们更高的褒老的尊重，而褒老亦是理所当然的走在前头。这绝不只是此地风俗，就算是在京城，几名高官聚会，往往也是按着功名排定上座、下座，若是功名低的，哪怕官职再高，也只能屈居下座。

主持诗会的宾仪将三人迎到前方铺了红毯的高堂之上，然后，便由褒老当众讲话，无非是勉励大家一番。紧接着，主持诗会的宾仪便宣布，所有诗作都可以上交高台，每个人只能交诗一首，请三位大人评定，分出甲乙丙丁，最后，三位大人会选出今晚诗会最优秀的佳作，由两位大人代表官府赐予红缎、笔墨等。

基本上，这都是每年诗会的常态，就算不说其实大家也一清二楚。官府的赏赐都不是什么值钱的东西，当然大家也不是冲着这个来的。

这个世界有两件事最为重要，一个是功名，一个是才名。

功名自不用说，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而才名，同样也是一条进阶之路，不知多少无法挣到功名的才子，靠着诗赋带给他的名气，被高官显贵所聘用，而那些地位显赫的高官的门槛外，每天都有想要进献诗帖的才子守候，以期获得青睐。

而能够在这样的诗会中夺得头名，无疑是增加才名的最好机会。

褒老当众定下了一个题目，不过题目本身比较控方，只要求前两句要写春写景，然后以春和景延伸开来。

原本就是图一个热闹，又不是学堂又或科考，自然不会定下太过苛刻的题目。

另一边，墙角下，路惜芙、介正文、盛嘉谊等看着远处的宁江，窃窃私语。就在这时，一个声音在他们身边响起：“芙妹，你们在做什么？”

他们回头一看，却是路知远到了。

路惜芙喜道：“哥，宁江在那里，你帮我想个办法，羞辱一下他。”

路知远问起详细，才知道拒绝妹妹亲事的那个姓宁的小子，也来参加这次诗会，心中不由得亦是恼火。他一向将自己的妹妹看得极重，甚至觉得妹妹如果是个男子，如他一般考个功名在身，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原本也觉得那宁江根本配不上妹妹，不过看在宁氏在高锁县的确是大地主的份上，勉强同意让父母找媒婆提亲，没想到那姓宁的小子竟然给脸不要脸。他冷笑道：“要让他当众出丑，这有何难？你们只要帮我在旁边吆喝就好。”就在旁边桌上，取了笔墨，心中快速思量，紧接着就落笔而下。

同一时间，远处，宁江拿着一个本子，向妹妹解说的今晚的节目：“刚才的烟花只是餐前小点，一般来说，这场诗会会持续两个时辰，首先半个时辰后，会有舞龙灯，紧接着就是斜月楼的秦红韵小姐、花好楼的香絮小姐、鹂院的鹂儿小姐分别登台献艺，那个时候才算是真正的开始，然后就会越来越热闹……”他知道妹妹许久不曾出门游玩，

难得凑一场热闹，当然要尽一番兴，于是把后头的节目先行说出。

与一般人的认知不同，在这个世界，正经人家的姑娘，都是被称作“姑娘”，丫鬟奴仆对主子的女儿，也都是以“姑娘”相称，如果姑娘年纪还小，下人有时也会将她称作“姐儿”又或“小姐儿”，不过姑娘要是满了十四岁，通常就不会再这般唤了。

而“小姐”，其实是用来专指风尘女子……也就是青楼中的姑娘，这个词本身倒是没有什么贬意，只是大家习惯上都是这么唤的罢了。

所谓花前月下，风流才子，像这样的诗会，请几位有名气的青楼女子前来表演，也是很正常的事。而在那个时候，往往才是最热闹的时候。

小梦兴奋地说道：“哥哥，也就是说，后面会越来越热闹？”

宁江笑道：“这个是当然的……”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青年踏步上台，朝台上的褒老与两位知县拜了一拜：“知远得诗一首，请三位大人指点。”

正如宁江所说，现在才是刚刚开场，题目都才方自定下，一般来说，此时大家都在一边游玩一边构思，至少要半个时辰之后，才会有人交上诗卷，毕竟这又不是酒席上的酒令需要急才，有的是时间慢慢想，纵然已经有了灵感，做出来后，也可以慢慢推敲，根本不需要这么急。

一时间，所有人都看向那个青年，也很快有人认出，他就是高锁县的名才子路知远。

“原来是路贤侄，”褒老拂须微笑，“路贤侄果然是才思敏捷。”

路知远原本就是有功名的人，也被认为有望在今年秋天省城主持的解试里中举，对于这种举人有望的才子，地方上的乡绅都会提前结交，如果家境不好的话，也会慷慨资助，再加上“读书人”本身就是自成圈子，褒老自然也是早就认得路知远。

曹判定自然是不用说，本身就是高锁知县，宋松平对路知远也是早有耳闻的，当下，两人也一同颌了颌首。

虽然他们也有些疑惑，不管怎么说，路知远跳出来的也太早了，以

路知远的才学，花些时间慢慢雕琢，在这场诗会中夺魁应该是有望的，没必要这么急切才对。

路知远将诗帖呈上前去：“请褒老与两位大人指点。”

褒老接过诗帖，缓缓吟道：“袅袅春风吹水波，蟾兔影落钱潮江。蒲抽小剑戏月影，柳拂长眉舞春色。白铜堤下烟苍苍，林端细蕊参差香。绿桑枝下见桃叶，回看青云空断肠。”不由得赞道：“好诗，好诗！”

宋松平与曹判定也纷纷点头，此诗有景有情，的确是难得的佳作，列入甲等绝无问题，更难得的是，从确定题目到此刻，也不过就是短短的一会儿工夫，路知远几可说是七步成诗，这等才学，就算在整个临江郡，也没有几人能够比得。

其他人彼此对望，路知远一上来就是这样的高标准，看来这场诗会，想要夺魁有点不太容易了，因为可想而知，接下来，每个人都会以路知远的这首诗为标准，精雕细琢。当然，这也是过早交诗的缺点之一，诗作得不好，空自惹人嘲笑，作得太好，一下子就成了众人针对的目标。

褒老赞道：“甲等无异！”在诗帖的上角写了个“甲”字，然后将之交给身边两位知县。

宋松平道：“有春有景，对仗工整！甲！”也在贴上写了个甲字，又将其移给曹判定。

曹判定道：“甲！”紧随其后，落笔写了个甲字。

三位评官都评定为“甲”，路知远的这首诗毫无疑问就直接进入了甲等，而其他人自然也无话可说。

路知远拱手道：“多谢褒老和两位大人厚爱！”转身下台，忽的满是笑容，朝台下一个少年走去：“这不是宁江宁贤弟么？久闻宁贤弟才学过人，几可称得上我临江郡第一才子，可惜贤弟总在家中难得出来，愚兄一直不曾请教，想不到贤弟竟也来参加这次的元宵诗会。”

看着在所有人的目光中，满脸笑容朝自己走来的路知远，那少年先是一个错愕，紧接着却是暗道不妙……看来这家伙从一开始就是打定主意要让他出丑啊！！

此刻，好戏都还没有开场，路知远就在众目睽睽之下第一个登台交卷，而且直接被三位大人评定为甲等，尤其是他的这首《春江月景》的确是佳作，而要想在今晚夺魁，就无论如何要将他的这首比下去，于是，这个时候，自然是人人都看着他来。

而他就在众人瞩目之下，朝着一个少年走去，大赞那少年才是“临江郡第一才子”，一时间，所有人都往那少年看去。

“这人是谁？”“好像是高锁县宁氏的宁江。”“他有什么诗作，做过什么学问？凭什么当得临江第一才子之称？”“这个……我也不知……”“大概是因为这里是临江郡，他的名字叫宁江，临江、宁江……听起来一样？”“胡兄……你是在逗我们笑么？”……

所有人都往那少年看去，就连褒老、宋松平、曹凯定三人也不例外，只是三人都是官场出来的，马上意识到路知远这是“祸水东引”的捧杀。文无第一武无第二，读书人的暗斗比起武人的明争，虽然不见血，但是各种弯弯道道却是更加厉害。

当然这种事情他们不好插手也不会插手，毕竟路知远的确是在“赞”宁江。

宁江环顾一圈，见所有人都在往自己看来，如何不知道路知远的伎俩？笑了一笑，正要谦虚几句，把皮球打回去。

路知远却已是握着他的手：“贤弟既然已经到了，何不也当众作诗一首，让大家看看我们临江第一才子的才华？”

介正文、盛嘉谊等早就得到路知远的交待，立时大声道：“好！”“宁江兄不是说过，临江郡的才子全都是垃圾，跟你是天和地的差距么？今日就让我们看看宁才子的本领。”“宁才子只管一展才华，让我们心服口服。”“就是，就是！”……

周围几个县的才子原本就是彼此熟识，此刻彼此串联，纷纷起哄。而其他不了解内情的人，聪明的看出这些人是准备让这个叫宁江的小子当众出丑，围观不嫌事大，跟着起哄，智商不够的还真以为宁江说过侮辱全郡才子的话，更是义愤填膺，起哄声中夹着怒骂。

此时，就连宁小梦也看出这些人不怀好意，急道：“哥……”

众人怂恿着宁江当众作诗，此刻的宁江若是低声下气不断找借口推脱，路惜芙、介正文、盛嘉谊以及被他们串联的众人立时就会趁机羞辱，必要让宁江丢脸到家，沦为笑话。宁江如果真的被激得当众作诗，一旦被路知远的《春江月景》比了下去，那就更成了笑话中的笑话。

武人的明争不过就是杀人见血，文人的暗斗，虽不见血，但毁的是尊严、人格、声望、名气。一旦成为了文人圈中的笑话，基本上，也就不用在读书人中混了，可以说是真正的“杀人不见血”。

看着被众人围观的宁江，以及他身后焦急的宁小梦，路惜芙心中暗爽。

她原本就是心胸狭窄的姑娘，宁江让她私下丢人，她就要让宁江当众出丑。

介正文、盛嘉谊等人亦是心中快意，他们对路惜芙都颇为有意，只不过路惜芙的那个娘更看重“男财”。

论“才”，他们都觉得自己远远胜过宁江，只不过是“财”比不上罢了，路惜芙没有能够嫁入宁家，他们一方面松了口气，因为这意味着他们还有机会，另一方面却也心中暗怒。

就算婚事说成，也不过就是鲜花插在牛粪上，现在牛粪反而看不上鲜花？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而现在，牛粪就是牛粪，而且还是被围观的牛粪。

他们当然不认为宁江敢接受这个挑战，虽然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但路知远说一句“高锁第一才子”绝对没有问题，就算在整个临江郡那也是名列前茅的。而这首《春江月景》，在短短的时间里作出，马上就被褒老和两位知县大人一同评为甲等，这宁江哪怕真的有诗才，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作出另一首能够与之抗衡的诗作，基本上也是不可能的事。

何况，不过是个纨绔之徒，给他三天三夜，甚至三年，怕是也做不出这种级别的诗作来。

小梦看着这么多人围着哥哥不断起哄，又气又急。

这让她想起几个月前，济叔带着许多人“围观”哥哥时的情景，就是在那个时候，哥哥被那些坏人逼得落湖，差点淹死在水中。而现在，看着周围这些人的冷嘲热讽，看着介正文等人的冷笑和嘲弄，看着众人事不关己的冷漠和落井下石的围观，她的心中气得想哭，怒得想要揍人。

虽然既气且急，但她也不知道如何是好。对着哥哥起哄的这些人都是读书人，其中好几个还是有功名的秀才。

自八百年前儒道独尊、开创儒家盛世以来，八百年的重文轻武，早已让整个社会形成了固定的观念。

虽然已经开始练武的她，真要打起来，这些人没有一个是她的对手，但是在内心深处，她同样也有着跟普通老百姓一样根深蒂固的观念……这些人都是读书人，读书人是很了不起的！

“哥，我们走。”她在哥哥身后小声说道。虽然见的世面不多，但就算是她，也能够看出这些人的不怀好意。她甚至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这些人都要欺负哥哥？

宁江却是回过头来，对着妹妹笑了一笑。

文人的圈子本来就容易抱团，而他因为三年的守制再加上这几个月根本没怎么出门，做了三年多的宅男，自然是无团可抱。

这也让他想起，在他的上一世里，文帝星崩溃后的大周，虽然失去文气，虽然异族大举入侵，但那些人依旧死死地抱成一团，紧握着他们手中的权力，任何有能力的，只要不是自己的“圈里人”，稍一露头就马上被狠狠的踩下去，浑然不顾他们的所作所为，根本就是进一步加重大周的崩溃和毁灭。

不客气的说，维持了八百年的儒家天下，即便是没有元魔皇的出世，也差不多……该、变、了！！！！

路知远踏前一步，逼视着宁江：“宁贤弟不愿当众一展诗才，莫非是看不起我等？”

其他人更是轰然，被逼到了这一步，宁江要么就是当众作出一首能够与《春江月景》相抗衡的诗作，要么就是低声下气地谦卑认错，从此夹着尾巴做人，可想而知，以后“读书人”的圈子，也会自发的将他排挤在外。

宁江却是笑道：“稍等！”回过头来：“小梦，帮我去买把扇子。”

“喔！”不知道哥哥要做什么的小梦，跑到外头帮哥哥买扇子去了，人群让出了一条线，很快，女孩又跑了回来，把新买的折扇交给哥哥。

宁江“啪”的一声，折扇张开，摇了一摇，左手负后，笑道：“其实就算路兄不说，小弟也正有此意。”摇头道：“袅袅春风吹水波，蟾兔影落钱潮江。蒲抽小剑戏月影，柳拂长眉舞春色。白铜堤下烟苍苍，林端细蕊参差香。绿桑枝下见桃叶，回看青云空断肠……以小弟看来，路兄的这首《春江月景》优点明显，然而缺点也实在是太大。”

没想到他不但不赶紧屈服，反而蹬鼻子上脸起来，众人俱是错愕。

路知远更是心头暗怒，褒老定下题目未久，他七步成诗，直接被三位评官一同列入“甲等”，虽然是为了找宁江麻烦，然而自己心中亦是颇为得意，没想到这小子竟然当众指他这首诗“缺点极大”，言下之意，这诗也不过就是普普通通，这让他如何挂得住？

他冷笑道：“缺点何在？还请贤弟指教。”

宁江叹道：“路兄这诗，第一段写春写水，第二段写叶写柳，第三段写堤写林，合在一起，构成湖光春色，构思还是精巧的。然而第四段‘绿桑枝下见桃叶，回看青云空断肠’，这‘回看青云空断肠’直接拉低了

整首诗的层次。”

路知远冷然道：“怎么说？”

宁江摇扇道：“褒老定下的题目是由‘春’和‘景’延伸开来，路兄却是把‘春’和‘景’写得太死，以至于难以延伸，最后不得不强行拔高安上主题，以景喻情，安上一个‘愁’字。然而前面的春景和最后的‘愁’字，根本扯不到一起，如果没有这最后一句，还可以算是中庸之作，加上这最后一句，反而落到了下乘，如果要小弟来评价的话，那就是七个字……为赋新诗强说愁！！！”

路知远的脸一下子憋红起来，其他人彼此对望，也不由得暗自点头。路知远的这首《春江月景》虽然是以景喻情，但情和景之间的确是存在着严重的割裂问题，单从前面三段景物描写，无论如何也无法跟最后的“空断肠”联系在一起。

路知远自然也知道，他的确是将春景写得太过，进了死胡同，不得不在最后强行安插了一个主题。

然而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诗作讲究的就是要么借景抒情，要么文以载道，没有一个明确的“情”或“道”作为主题，那充其量就是一首精致的写景诗，档次上不去。

更何况，褒老的题目就是要以春和景进行“延伸”。

对于抓着这一点来做文章的宁江的评断，他的确是无话可说，而这也证明了，宁江“评诗”的眼光的确是犀利。

宁江却又继续摇扇道：“可惜！可惜！小弟这些年都在家中为亡父守孝，未曾出门，近来闻得岳湖上元宵诗会，才子云集，所以过来凑凑热闹，没有想到，连这样一首画蛇添足的中庸之作都可以被列入甲等，看来这元宵诗会……也不过如此啊！”

此言一出，尽皆哗然，如此猖狂的话语，配上他潇洒摇扇的姿态，根本就是在说：“我不是针对谁，只不过在座的都是垃圾。”

这一下，莫说群情激愤，就连褒老、宋松平、曹凯定这一位进士两位举人脸上都开始挂不住……把路知远的诗作列入甲等的可是他们。

平心而论，路知远的这首诗作固然有缺点，但除了那少数的一些亿里挑一、能够流芳百世的诗作，什么样的诗挑不出缺点？至于说“为赋新诗强说愁”，这可以说是天下才子的通病，把所有的诗作集合起来，可以说十首诗里至少有七首是这个样子，纵连褒老年轻时也不例外。

而考虑到路知远把春风、月影、水光、柳条等结合起来，构成“湖光春色”的巧妙，以及基本上无错可挑的景物描写，虽然有些不足之处，但给一个“甲”可以说绝无问题，更何况从褒老给出题目到他交诗，不过就是短短时间，纵然在“借景抒情”这方面有所欠缺，也不是不可原谅。

褒老呵呵的笑了两声，心中想的却是：“猖狂，实在是猖狂！！”路知远的这首《春江月景》可以说已经是相当不错的了，他这一辈子作了不知多少首诗，能够达到这种层次的也不过就是数首而已。

宋松平暗自恼怒，其实宁江点出的问题，他如何看不出来？但是说到底，这诗中的问题可以说是绝大多数人都免不了的，既然是大家都避免不了的通病，自然也就被无视了，能够避免这种问题的人基本上都能够千古流芳，但从古到今，真正能够千古流芳的诗人又有几个？

纵连曹判定也在暗中摇头，心里想着这下子难办了。宁江这一句话，基本上把这场元宵诗会上的才子全都贬了进去，以后在临江郡的文人圈里，也可以不用混了。

曹判定让左良朋伪装成“高人”前去忽悠宁江，说他先有大福后有大祸，把宁江唬的一愣一愣的左良朋回去后都还大笑不停。为了让宁江真的相信自己下半年会有大祸，早点迁走祖坟，把小鸚鵡洲捐给官府，曹判定正在想着该怎么给这小子制造“大福”。

没想到，还没等他给这小子弄出个大福来，这小子竟然就先惹祸上身.....

虽然宁江有志科举，但是现在的他，一不是童生，二没有在“读书人”圈子里混，说到底也不过就是一个土财主，而且还是靠着父母早逝继承家业的土财主，此刻竟然说出这种贬低众人的话来，立时惹起众怒。

连曹判定也暗自摇头，这种情况下，纵连他也没有办法帮宁江擦屁股。

路知远气得面红耳赤，而其他入，对介正文、盛嘉谊、路惜芙等一伙说的，宁江侮辱全郡才子的话原本是不信的，但是现在，眼看着这小子这般张狂，这般嚣张，不信都不成了，一个个自是纷纷怒骂。

路知远朗声道：“既然如此，还请阁下作诗一首，以教我们。”这小子也懒得再称“贤弟”了。

其他人亦是跟着大声吆喝。

褒老无奈摇头，这个叫宁江的小子，果然是不知做人，像他这般，不要说做的诗不如路知远的话，马上就会身败名裂，哪怕就算与路知远这首《春江月景》的水准相当，也会被这些人逮着缺点批判到死，毕竟诗赋这种东西，想要下嘴骂总是有办法的，真正能够经得住考验的，从古至今也就是那么一些。

宁江却是扇子一收，道：“敢不从命！”又道：“其实我等少年，正该是意气风发、努力做学问之时，悲春伤秋不是我等该做的事，小弟愿意作诗一首，与路兄和众位共勉。”

这简直就是逮着路知远的“为赋新词强说愁”说事，然后指着路知远鼻子说“你不懂，我教你”。

路知远气得浑身发抖：“好！好！”

宁江一拱手：“不客气！”仿佛路知远的这两个“好”字是在向他道谢。

如果自己不是读书人，路知远简直要抓起桌上的笔砚砸宁江的脑袋。

宁小梦死死的盯着路知远……如果这姓路的家伙敢动手，她就马上抢过笔砚砸破他的脑袋，管他是不是读书人。

宁江当然不怕路知远敢动手，身边有妹，动武不愁，让妹妹练武的好处在这一刻充分的体现了出来。

说真的，如果不是身边带了一个练武的妹妹，他还不不敢这么嚣张。

当下，他转身拿了桌上的宣纸一摊，抓起毛笔。

“哥，我帮你磨墨！”小梦拿起条形的墨块，在笔砚上轻轻磨动。其他人却是里三层、外三层的围着他们，或是不屑，或是冷笑。

路知远的《春江月景》已经是极佳的了，他们无论如何不相信，这样短的时间里，宁江能够作出另一首与路知远同水准的诗作。

而哪怕就是相同水准又或是略高一些，也不妨碍他们接下来的大肆批判……不过就是自以为是、暴发户一般的纨绔之徒，还真以为读书人好欺负？

宁江以笔尖沾上妹妹帮他磨好的墨汁，略一沉吟，在纸上挥笔而就。

路知远等，在他的身边阴然冷笑，在宁江写完两句后，这冷笑才慢慢收敛了一些。

紧接着，随着宁江的笔锋游走，收敛的表情逐渐变得凝重。

高台上，褒老端起桌上的茶，轻轻的啜了一口，摇了摇头，准备迎接众才子接下来的大批判。过了一会，批判并没发生，台下那一堆却是异样的沉默。而此时，宁江已经放下了笔墨，一拱手：“诗作在此，我还要与舍妹游玩，就不打扰众位了。”

话一说完，他就这般牵了妹妹就走。而外头的那些人，原本已经准

备好跟着大家一起开骂，不管宁江写的是什么都先骂再说，然而，随着前方异样的沉默，因为不知道宁江到底写的是什麼，一时间，连骂也不知道该从何骂起，不得不先让开了来，眼睁睁的看着宁江带着他妹妹离去。

路惜芙与同样在人群后方的介正文等对望一眼，全然摸不着头脑……那家伙到底写了什麼？为什么大家都不说话？

更多的人往前方挤去，宁江兄妹离去时的缺口很快就被堵上。然而沉默依旧继续，甚至往外蔓延，后头的人不知道发生了什麼，于是一个个的，也下意识的没有说话，而外头的商人、游客、歌妓等等，因为原本热闹非常的诗会这边的突然沉寂，也都在往这个方向看来。

高台上，宋松平、曹凯定彼此对望……那小子到底写了什麼？为什么他们都不说话？

这无法言喻，仿佛有一座大山压着般的沉默，连带着台上的三人都有些坐不住。褒老轻咳一声，起身绕桌，往台下走去，稍稍发散出一些眉心祖窍文曲印府的文气：“让让！让让！”

在他的气势之下，挡在他前方的才子下意识的让开了来。

褒老走到桌边，缓缓拿起桌上的诗帖，一句句看去。

“好！好！”蓦地，褒老身为进士的文气陡然间，化作无形气势快速扩散。

在儒道独尊的大周王朝，通过最后的殿试的进士的文气，要远远高于举人，在战场上每一个都是“万人敌”，随着他这两声“好”字，文气在刹那间覆盖了全场，扩散至岳湖，竟将方圆十里全都笼罩在内。

普通的老百姓惊得跪倒在地，意图趁着元宵盛会的热闹浑水摸鱼的盗贼吓的屁滚尿流，花船上的歌舞、酒宴中的吵闹在这一刻全都停歇，即便是万钧雷霆都没有这般效果。

而引发了这一切的老人，拿着诗帖，大声念道：“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好！好！”

众才子尽皆哗然！

宋松平、曹凯定对望一眼，亦是动容，他们两个都是举人出身，自然能够马上判断出这首诗的不凡。

此诗，开头的第一段写的还是园中之景，第二段从园中之景扩大到天下万物，第三段快速转折，与第二段的“阳春”和“光辉”进行对比，借景生情，第四段通过百川到海不复返，对这种情感进一步强调，最后一段画龙点睛一般，直接点亮了整个主题。

更妙的是，这首诗节奏明快，对仗工整，一般来说，过于追求工整的诗作往往都会影响到诗作本身的主题又或意境，然而这首诗，由点开面，由春到秋，意境叠加，画龙点睛……竟是层层递进无可挑剔，就像是芝麻开花步步渲染，整个主题明晰到了极点，根本不是路知远那“情”和“景”明显割裂的《春江月景》能够相比。

此刻，他们骤然明白为什么大家刚才都不说话。路知远一伙，气势汹汹，摆明了是无论如何都要从宁江写出的诗作中挑出错来。然而，在宁江写出这首诗后，他们竟然……挑不出缺点来。

论工整，论韵律，这首诗都无问题，可说是朗朗上口。论结构，路知远的《春江月景》前三段虽然也不错，但到了最后一段，却像是步步登高的骚人即将登上山顶拥抱朝阳，却忽然掉到了沟里头，如果只有前三段，无疑是构造精巧，加上最后一段，正如宁江说的……画蛇添足。

而这首《长歌行》每一句都是环环相扣，行云流水，一气呵成，配合朗朗上口的韵律，竟让人一口气读下来而毫不停歇。

论主题，那自然更是不用多说，路知远的《春江月景》不过是“借景抒情”，何况诗中的景其实根本抒不了他强加的“情”，以至于被宁江讽上一句“为赋新诗强说愁”，只能满脸通红，辩无可辩。

宁江的这首《长歌行》却已经上升到了文以载道的层次，在儒家的思想中，“文以载道”天然的要比“借景抒情”高上一个层次。

再加上为了扣住最后点出的道理，前面那一环扣一环的景物描写不断铺陈，如果说路知远最后的强说愁是“画蛇添足”，那这《长歌行》的最后一段就是墨彩勾勒后的“画龙点睛”，根本就是地和天的差距。

哪怕宁江作出的诗只是比路知远好上一些，这些才子也要逮住大骂，但是现在，这已经不仅仅是“好上一些”，这根本就是层次上的差距，即便是再无耻的人，在这种情况下也骂不出口，更不用说，这首诗从韵律到结构到主题，全让他们无法下嘴。

刚才的沉默，是“才子们”把已经冲到嗓口的火气硬生生的咽了下去，然后……憋得慌！！！！

此刻，因为褒老的文气发散，方圆十里的人全被惊动，更多的人赶到了诗会现场，这首《长歌行》也被周围的人争相传诵。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褒老哈哈笑道，“老夫回去后，一定要将这诗刻在学堂上，让小辈们天天背上一遍，省得他们整日里只知道游山玩水，仗着先辈的一点福荫，不知上进。”

拿着诗贴回到高台，将它摊在桌上，拿起毛笔，却又犹豫了一下，看向宋松平与曹判定：“这《长歌行》当如何评级？”

宋松平正要说“自然是甲等”，然而看了一下同样放在桌上的《春江月景》，不由得也犹豫了起来。“甲”已经是最高了，但是两首诗的差距，只要不是瞎子都能看得到，划在同一个等级里，实在是说不过去。

当然，这也不能说是他们的错，路知远的《春江月景》可以说已经是相当不错的了，一场诗会能够出个一两首，这场诗会就已经没有白办，如果连它都入不了甲等，那什么诗才能入？

只是没有想到，紧随在《春江月景》之后，既然跑出了这首《长歌行》来。

宋松平对着诗帖，也不知如何办好，又看向曹判定，曹判定同样只能无奈苦笑。

事到如今，也只能把两首诗都列在甲等里，反正在诗会的最后，还会由他们三人在所有列入甲等的诗作里挑出最佳，成为今晚的诗魁。

看着三位大人的犹豫，路知远如何不知他们在想什么？实在是自己的诗作与宁江的差距太大，让他们太过为难，心中只能苦笑一下，朝台上拱手道：“宁贤弟的这首诗作，知远自知远远不及，请褒老与两位大人，将知远的诗作降为乙等。”

另一边的路惜芙、介正文、盛嘉谊等彼此对望，俱是黯然，如果路知远的《春江月景》真的就这般降级，那简直就是莫大耻辱，以后人们只要一提到这首《长歌行》，只怕都会把《春江月景》的降级拿来说事，连带着路知远也会成为众人谈论的笑话。

不要小看了这种细节，对于文坛上的才子来说，这关系着一生的清誉甚至是身后名，连仕途都会因此受到影响。

原本是想要看那宁江笑话，没有想到竟然把自己的哥哥逼到了这种地步，路惜芙对宁江愈发的愤恨，却也是毫无办法。

褒老、宋松平、曹判定却是对望一眼。

路知远虽然自请降级，但他们当然不可能真的这么去做。

不客气的说，真的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把路知远降级的话，今年秋天的秋闹路知远也没脸去考了，以后只怕也会受到这场挫折的影响，对于曹判定来说，自己的县城里多出一个举人，对身为县官的他的官声也有所助誉，对于褒老、宋松平来说，同样也不希望挫了一个名才子的前途。

褒老笑道：“路贤侄的这首《春江月景》入得甲等，绝无问题。”又道：“至于这首《长歌行》，实比历届诗会的甲等都要为佳，列在甲等，并不合适。”

当下，拿着毛笔在宁江的诗帖上批下“甲优”二字。

宋松平、曹判定一同赞道：“甲优好！甲优好！”也各自拿笔在诗帖上批下“甲优”两字。

虽然历届诗会从来没有甲优这个级别，但这首诗的确是要比以往岳湖诗会的任何一首都要好，当得“甲优”二字，也唯有如此，才能既拉开这首《长歌行》与其它诗作的等级，又不至于让路知远难堪。

路知远暗暗松了口气，另开一个“甲优”来放这首《长歌行》，总比自己的《春江月景》被当众降级要好，诗会上技不如人大家都能体谅，被当众降级那就是侮辱了。

整个诗会再次哗然，历届岳湖诗会，都是按甲乙丙丁来排序，从来

没有“甲优”，如今三位大人竟然为了一首诗，另开一个新的等级，这真是前所未有之事。然而，虽然心中震动，但却谁也无话可说，只因为这首《长歌行》文以载道，夸它一句千古留名都不为过，如果把它放在甲等之列，那成为笑话的绝不仅仅只是路知远一人，怕是历届的甲等全都成了笑话。

此时，一些方才赶到的才子，也在纷纷询问着宁江是谁，而那些早已来到的人，也没有人敢再说宁江是“纨绔之徒”，高锁县的新才子是被最多人提到的，偶尔也有人说到“临江第一才子”，然后引起一些喧闹。

而更多有志于夺得今晚诗魁的青年才子，呆了半晌，然后无言散去，只因为，路知远的《春江月景》，许多人觉得自己花两三个时辰精雕细琢，或许还有超越的可能，但想要做出另一首能够与这首《长歌行》相媲美的诗作，谁也没有这个自信。

此外，也有一些人会质疑这首诗所说的“道理”，与宁江的年纪未免有些不合，毕竟在十几岁的年纪里，“强说愁”才是主流，很少人能够有这种自我警醒的觉悟，而没有这样的觉悟，根本做不出这首诗来，然后宁江父母双亡，三年守制却被族叔陷害的事，也在这个时候被知情的人说出，于是众人方才恍然，年纪轻轻就连番遭遇不幸，难怪能有这般感触，并进而引发上进心。

于是有人想着，或许就因为他真正遭遇过磨难，对路知远的“强说愁”才看不下去，而相比之下，明明不曾遭遇任何不幸却“回首青云空断肠”的路知远，批他一句“为赋新诗强说愁”也实在是不冤。

.....

数里之外，两名青年书生在月下踏步而行。

其中一人笑道：“鸿云兄此趟有备而来，对今晚的岳湖诗会想必是志在必得？”

另一人道：“承平兄满面笑容，看来是胸有成竹，今晚的诗魁非承平兄莫属啊。”

两人对望一眼，相视而笑，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两人虽然彼此夸赞对方，然而心中都认为今晚的诗魁除了自己还有何人？

就在这时，另有一人从对面走来，看到他们，道：“这不是鸿云兄、承平兄么？”

两人讶道：“李光贤弟，诗会不是方才开始，你这是要去哪里？”

唤作李光的男子抬头叹道：“反正今晚的诗会夺魁无望，不如早点回去。”

那两人纷纷笑道：“这会才刚开始，贤弟怎的就说这种丧气话？”“正是，我辈读书人，明知不可为而为之……”

“两位有所不知，就在适才，三位评官已将一首诗作评为了甲优，何为甲优？比甲等还要高上一阶，是为甲优，这‘甲优’一出，我等已是无望。”

被叫做“鸿云兄”的男子怒道：“这岳湖诗会我等也参加过多届，历来只有甲乙丙丁，何来甲优？今晚的诗会，到底请了哪位评官，竟然做出这种荒唐事来？这必是被收买了无疑，如此不公，也不怕我等告上朝廷？”

被叫做“承平兄”的青年也火冒三丈：“岂有此理，岂有此理！”

李光忙道：“不不，两位误会了，并非三位大人荒唐，实在是除了‘甲优’，其它位置无法容得下此诗。”于是摇头晃脑的，将那首诗念出。

鸿云兄与承平兄对望一眼，都有一些气馁：“果然也只有‘甲优’二字能够容得！”“罢了，罢了，想来这一场诗会，也出不了两个‘甲优’，我们还是回去吧。”

心知已是无望的两人，转身与李光一同离去。途中，鸿云兄道：“承平兄，你刚才不是还说，我辈读书人应该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么？”

“鸿云兄说笑了，我辈读书人，明知不可为……自然要早点回去。”

李光道：“此时回去也还早，两位兄台，反正诗魁无望，我等何不

寻一花船，风花雪月一番？”

另两人赞道：“这个好，这个好！”

三人一同说笑着去了……

钱潮江上，一艘花船往岳湖的方向飘去。

花船上，一名女子朝着屋内的四名男子盈盈一拜：“待钱先生回来后，便有劳四位相助。”

那四人笑道：“鹂儿小姐只管放心，一切包在我等身上。”“有我等在，今日必然小姐夺得诗魁之名。”“小姐放心，这事我们绝不会说出去。”

那女子浅浅一笑，拿起酒来，一个个的敬了过去，同时似有若无，不经意的挑逗着几人。

这个女子，唤作赵鹂儿……这当然只是艺名罢了。

正如丫鬟都有通房大丫鬟、大丫鬟、小丫鬟之分，青楼女子自然也是分等级的，上等卖才，中等卖艺，下等卖笑，卖身的只是下下等。“才名”对于青楼女子的重要性，绝不仅仅只是锦上添花，这般说吧，一个有才名的青楼女子，那才真正当得“风花雪月”四字，即便以后不做这行，也有许多人愿意娶回去，而空有容貌没有才名的女子，不过就是一个低贱的妓女。

赵鹂儿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但因为才名不够，在诗文上有所欠缺，以往总是被斜月楼的秦红韵压住一头，而那秦红韵，却是风月场中有名的才女，同时也是去年元宵诗会的诗魁。

在这种诗会上，才子们被一名风月女子夺得诗魁并不会觉得屈辱，反而是一种“美谈”，而去年的诗会夺魁也让秦红韵身价倍涨，连带着赵鹂儿被进一步压着，心中虽恨，却是无奈。

为了能够翻身，这一次的诗会，赵鹂儿便暗中弄了些鬼，提前请来了这几位与她交好，颇俱诗才而又爱慕着她的男子，此刻，另一人已经

赶去探听今年诗会题目，只等那人一回来，这几人便一同为她打造新诗，务要将斜月楼的秦红韵比下去，若能夺得今晚岳湖诗会的诗魁，马上也是身价翻番。

外头，一名老妈子道：“回来了，钱先生回来了。”

没多久，一个中年男子上了船，进入屋子。其他人道：“钱兄，今晚的诗会定下的题目为何？”

那中年男子摇头道：“没希望了，没希望了。”

赵鹬儿讶道：“先生说的没希望是……”

中年男子道：“诗魁基本上已经定了。”

其他人笑道：“钱兄说笑了，这才刚开始，怎的就被定了？”

中年男子道：“今晚诗会出了个‘甲优’，不客气的说，大家都没希望了。”然后将诗会中发生的事说出。

众人听完，面面相觑。赵鹬儿兀自不甘心：“难道以几位先生之才，真的就做不出比这首《长歌行》更好的诗作？”

几人对望一眼，无奈的一同摇头……这真是，打死他们也作不出。更何况，真要作出了这等诗作，谁愿意将它送给他人？

……

“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同一时间，另一艘华美的花船上，一个美丽的女子，手中拿着细笔，将这首诗写在纸上，然后长长的叹一口气。原本想要试着，看看能不能在今晚的诗会上再夺诗魁，现在看来却是完全无望了，这并不仅仅是因为水平的问题，更是因为她身为青楼女子，再怎么作诗，也只能是风花雪月，与此诗相比，天然的小家子气。

“红儿，登台的时间马上就要到了。”一名女人过来说道。

那女子略一思索，紧接着微笑道：“李妈妈，这首《长歌行》一出，今晚的诗魁定是那位宁江宁才子无异，您快去帮我找到他来，诚心请他到此船做客。”

李妈一下子反应过来：“妙！妙！我们无法夺得诗魁，那就让今晚的诗魁到我们的船上来，红儿你先登台去，等你回来，我必定将他请到这里。”

那女子微微一笑，道：“记得，必须要当着众人的面邀他，让所有人都知道他在我这里。”身为岳湖第一花魁，她当然知道如何为自己造势，作为去年的诗魁，她邀请今年的新晋才子前来谈诗，原本就是佳话，而且今年诗会的诗魁留宿在她的船上，也能够让她艳名更增，这样一来，不管是鹮院的鹮儿也好，花好楼的香絮也好，仍然都要被她压着。

为自己的机智悄悄的点了个赞，秦红韵带着两名舞姬下船献艺去了，李妈也赶紧带着其他人去寻访那名才子。

这可是事关她家女儿艳名的事，不说不要钱，哪怕是贴钱她也要把那宁江请来，而且动作要快，以免花好楼和鹮院那两家也想到这点。

当然，她也不担心那宁江会拒绝……谁叫我家小姐是岳湖第一花魁呢？

差不多过了半个时辰，献舞归来的秦红韵回到船上，见李妈已经回来了，赶紧问道：“李妈妈，那位宁公子呢？”

李妈苦着脸：“他说他没空。”

秦红韵一惊：“难道是被香絮又或赵鹮儿抢先了？”

李妈叹气：“这倒不是……他说他要陪他妹妹。”

秦红韵：“啊？”过了一会儿：“喔！”

陪妹妹？

秦红韵详细问起，才知道那位宁才子竟然是带着妹妹一同来逛这元

宵诗会的，不由的感叹着，这位才子还真的是与众不同。

要知道，风流才子，才子风流，不风流怎么能算是才子？像这样的盛会，哪个才子不是做好了风花雪月、彻夜不归的打算？带着妹妹来逛元宵诗会的，她还真是没见过……

进入舱中，换了衣服，坐在窗边，看着写在纸上的字句，轻声念道：“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唉！”虽然如今正是岳湖上的当红花魁，但她却比谁都更明白时光易逝、红颜易老的道理。

尤其是她这一行，去年她一诗成名，靠着诗才脱颖而出，与香絮、赵鹞儿拉开距离，临江才子莫不以能够与她把酒谈诗为荣，一掷千金在所不惜，然而这样的炙红，又到底能够维持得了几时？才子是风流的，才子却也是善忘的，一旦不能维持住当前的艳名，那就是冰与火的两重天。

“妈妈，”她道，“关于那位宁江公子，你知道多少？”

李妈道：“倒是打听到一些。”将打探到的消息说出。

秦红韵感叹道：“父母双亡，族叔夺产……难怪竟能有如此感触，做出这首诗来。”

李妈道：“红儿，外头有好几位公子前来求见。”

秦红韵道：“就说我偶感风寒，有些不太舒服。”

对于拒绝那些人的求见，她丝毫不以为意，男人有的时候就是这般的贱，她越是显得矜持，在他们眼中就越是珍贵。自去年夺得诗魁后，她出台的次数少得可怜，挣的钱却比前几年加起来都多，就是因为她够矜持，让那些所谓的风流才子，以能够得她青睐为荣耀。

不由又想起了那个拒绝了她，就为了陪妹妹游湖的宁江，心中有着些许的失落……她已经许久没有被人拒绝过了。

她在心中想着：“那个宁江，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能够做出这般上进的诗来，在这种佳节里不是像其他才子一般花天酒地，而是陪着妹妹一同游玩，想必是个温柔体贴、才貌双全的少年。”

虽然是个花魁，但在心底，对那些流连青楼，在她这种青楼女子身上一掷千金、浪费大好光阴的男子，她其实是打心眼里看不起的。现在想一想，那些所谓的才子做出来的诗，哪一个不是如这位宁江公子所说的那般“为赋新诗强说愁”？也就只有这位经过磨难的宁公子，才真正明白“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的道理。

坐在窗边，往外头看去，那一艘艘花船上，灯红酒绿，莺歌燕舞，那一个个男子吟着淫诗、作着秽词，不由得摇了摇头，人比人果然是有差距的，这些在元宵佳节不与家人团聚，反在外头鬼混的男子，如何能够跟那位宁愿陪着妹妹游湖、也要拒绝她这位岳湖第一花魁相邀的宁公

子相比？

那宁公子如此关爱妹妹，想来必是一个能够善待妻妾的体贴之人，明日，一定要想办法见他一面，若是能够嫁给这种人，哪怕是为妾为婢，亦是心满意足。

一眼看去，又见窗外湖上，一艘漂亮的小舟逆流而上，舟上立着一摇扇的少年，在他身后努力划船的却是一个大约只有十三岁的女孩，那女孩娇嫩柔弱的样子，虽然已经没了力气，但依旧咬着牙使劲支撑，时不时的放下桨，擦着香汗。

秦红韵摇头：“这人就更不成样子了，竟然让一个小姑娘帮他划船，自己在那赏月看湖，怎的会有这等不知耻的人？”

夜风吹了过来，顺着风声，秦红韵听到那女孩弱弱的道：“哥……小梦、小梦划不动了。”

那少年头也不回：“继续划。”

“哦！”那女孩不敢违背哥哥的话，又乖乖的划了起来，累得气喘吁吁。

秦红韵气得发抖……原来这人还是她的哥哥？如此不知惜香怜妹，与那位宁公子比，简直就是地和天的区别，像这种人，根本就是狼的心、狗的肺，他怎的就不知道跟人家宁江公子学学？看看人家宁江公子……

“咦？”帮她拒绝了外头的众才子，回到舱中的李妈妈看着窗外，“那不是宁江公子么？”

“宁江公子？”秦红韵喜道，“在哪里？他在哪里？”

李妈妈往那立在小舟上、赏月观湖的少年指去：“就是他！”

“就是……他？”秦红韵呆了好半晌，“那……他后面那个帮他划船的女孩……”

“……他妹妹！”

……

圆月挂在了夜空，周围星光璀璨，形成了星罗棋布的夜景。这璀璨的星光又与正月十五的圆月，一同倒映着水中，与周围各种花船上的灯笼连成一片，夜风吹动着湖面，湖水涟漪，带着映入水中的各种光影一同晃动，而那一叶轻舟，就在这摇曳的光点中逆流而行。

宁江立在舟上，欣赏着这份美景，岳湖的月景，有着不同寻常的美丽，而他虽然重活了一世，以前却从来没有真正的去欣赏过它。

忽的，感应到某种奇怪的目光，他扭过头去，只见右边数丈开外有一座华丽的花船，一个女子在窗户，以幽怨的、痛恨的、仿佛被他始乱终弃一般的眼神看着他，那种失望的目光，犹如看到了一片华丽的锦缎，没想到揭开来一看底下原来是狗屎……没错，就是这种仿佛被他欺骗了的目光。

这女人谁啊？我招你惹你了？

河道慢慢的缩窄，轻舟驶出了岳湖，逆着钱潮江往上游飘去。多少掌握了一些逆流技巧的小梦，呼吸多少平稳了些，然而内力的持续消耗，却让她划得越来越艰难，小舟的每一次前进，都会带来她的喘息。

元宵佳节，钱潮江的两岸也摆着许多摊子，喝酒猜拳的人们三三两两的聚集着。有人看到小梦的悲惨模样，义愤填膺，在岸边冲着舟上的少年大骂，少年却不以为意，将他无视，然后，先是那人的朋友跟着他一同开骂，紧接着，沿岸的其他人也都纷纷骂了起来。

只因为船上的那家伙实在是太过分了，身后的小姑娘都已经累成了那个样子，他竟然还要逼着她为他划桨，甚至不让她休息一下。更过分的是，在众人的骂声中，那家伙根本就没有悔改的意思，依旧在那里摇头晃脑，赏风弄月，完全是目中无人的姿态。

这一下子，即便是好脾气的路人，也跟着喝骂起来，钱潮江岸，骂声一片。

少年左手负后，右手拿着折扇“啪”的一声打了开来，轻轻摇动，吟道：“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他的妹妹在他身后腹诽……哥哥，这不是两岸猿声，这是两岸骂声！

又往远处那在她眼中几乎不动的、月光下的山岭看去，喘着气……而且，不要说万重山了，我们什么时候才能过得了这一重山啊？

虽然在心里悄悄腹诽着，但她还是没有放下手中的桨，继续往前划着。

似这般，用了许多时间，他们终于回到了高锁县的江岸边，此时夜色已经有些深了，不过因为是元宵，许多人家依旧亮着灯火，炮竹之声不断。

“哥哥，我做到了！”小梦坐在岸边，胸脯起伏，却是兴奋得要跳起来，“我真的把船划了回来。”

宁江自然早就知道，妹妹一定能够做到。

所谓武道，就是一个不断超越自己、挑战自己的过程，唯有在不断的超越和挑战中，才能激发出一个人的身体潜能，从而实现自身的突破。

服食了三颗灵丹的小梦，拥有比她自己所想象的、更多的潜力，只是她自己还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而经过了这一次的尝试，休息一晚后，她的内力将会更加的精纯。而这，也是将因为服丹而来的内力化为已有的必经阶段。

不过此刻的小梦，也的确是累到了极点，毕竟也就是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孩，再加上以前并没有划过船，纯粹靠自己慢慢掌握，能够坚持到这一步，已经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宁江背对着妹妹蹲了下来：“小梦，我背你回去吧。”

小梦艰难的要站起：“不要，小、小梦还能走……”摇摇晃晃的。

“你这样子，哪里还能走了？”宁江笑着，反身把她拉了过来，让已是无力的她趴在自己背上，“这一路都是你在划船，轮也该轮到我背你回去了，再说了，你小的时候我难道还背得少了？”

勾着妹妹的双腿，在月光下，往家的方向走去。

那皎洁的月光铺在石地上，犹如覆上了白霜，贯穿了县城的江水在他们的身后粼粼，远处，一朵烟火冲上了夜空，绽出五颜六色的光圈，整个夜空，在皎洁的圆月下亮了一亮。

女孩搂着哥哥的脖子，小声说道：“可是，哥哥是读书人……”

“什么读书人？”少年失笑道，“我是你哥。”

“嗯！”原本就没有了力气的小梦，没有再拒绝，紧紧的搂着哥哥的脖子，脑袋枕着哥哥的肩膀。虽然因为成功的把船划了回来而喜悦，然而此刻的她也是的确是累坏了，不但娇躯发软，眼皮子也变得惺忪。

“哥哥，”她迷迷糊糊地说道，“你唱歌给我听……”

“嗯！”少年背着仿佛回到了童年的女孩，一步一步往前走着，同时轻轻的唱着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歌曲：“不让岁月倦了等待的心，我的世界随你到天涯遥远；窗前灯火此刻悄悄熄灭，我心轻轻擦亮你如水的容颜。你的笑容仍甜美一如当年，你的消息是我珍藏的依恋；不管繁华成落叶暂时没荒野，承诺永远不如记得每个今天……小梦？小梦？”

背上没有回应，妹妹已经在他的背上睡着了。

少年哑然失笑，继续背着妹妹往前走去，他的歌声，在这逐渐变得静谧的深夜间，轻柔的响起：

“你我相隔遥远，人世偷偷改变；

历经万水千山，是否心意相连；

不求生生世世，不想朝朝暮暮；

但愿平平淡淡，携手同游人间。”

……

第二天一大早，外头突然放起了鞭炮。

元宵已过，一大早突然放炮，倒是让宁江吓了一跳，一时也想不起这是哪家在办喜事。

而很快，就有人前来禀报，说知县大人到了。

原本还在睡懒觉的宁江赶紧起身，出了府宅，只见前方，曹判定领

着一批人来，又是敲锣，又是打鼓，许多人纷纷跑来围观，如果不是时间对不上，怕是还以为宁江中举了。

“大人！”宁江迎下阶梯，拱手问礼。

曹判定笑道：“昨晚贤侄走得最早，吾与褒老、宋大人一致认为，昨晚的诗魁非贤侄莫属，本官特将奖品为贤侄带来。”实际上，昨晚在宁江离去后就没有几个人交诗，基本上那首《长歌行》一出，大家都已知道自己无望，虽然如此，按照惯例，褒老、宋松平、曹判定三人仍是等到了最后才评定魁首。

宁江道：“哪里敢有劳大人亲自送来？”

曹判定再笑道：“我高锁县才子夺得诗魁，本官亦是大有荣耀。”让人以铺了红布的方桌，将诗会时作为奖品的文房四宝抬了上来，又亲手给宁江戴上红花。

其实这些奖品都不是什么值钱的东西，但由本地父母热热闹闹的亲自送来，身价立时不同，周围一团热闹，一个个的前来讨赏，宁江自然也不吝啬，又将曹判定请入府中坐了一坐。

宁江知道，曹判定现在正等着他自己将小鸚鵡洲送上，当然要跟他拉好关系，但外人哪里知道这些？见县老爷这般看中宁江，而宁江诗会夺魁，也让宁家的门楣一下子大为争光，羡慕无比。

大厅中，曹判定道：“好叫贤侄知道，朝廷有意选贤，本官认为贤侄三年守制孝心可表，遭遇冤屈不气不馁，日日用功，时时上进，打算与高锁父老一同，表贤侄为孝廉。”

宁江急忙道：“小民哪里当得？”

曹判定笑道：“当得！当得！”为了让宁江相信自己下半年会有大难，他无论如何要帮宁江在上半年弄出“大福”来。然而，仅仅是二月份的童试，就算考上童生也很难说是大福，毕竟童生并非功名，而且考上童生也实在不是什么太困难的事，一个县城里，秀才算是稀有物品，但是童生那就太多了，小到十二三岁的小童生，大到七八十岁怎么也考不上秀才的老童生，基本上，只要是读书人，十个里至少有六七十个是童生。

而四月份的考秀才，那就不是他能够帮得上忙的了。虽然宁江这些日子，也都会将他的策论交给曹判定评判指点，在曹判定看来，已是拥有中秀才的实力，然而考试这种事，临场发挥、考官的个人喜好都会有一定的影响，万一宁江在四月份的考试中落榜，那就难办了。

于是，曹判定干脆就先帮宁江弄一个“孝廉”在身上，按着大周的规矩，孝廉就算没有功名在身，也是有机会入国子监的，一旦进入国子监，成为监生，出来后同样有机会当官，当然，因为不是正规的科举出生，这样的官，在官场中身份极低，但不管怎么说，元宵诗会的诗魁加上孝廉的身份，两者相加勉强也能当得“大福”二字。

为了帮宁江弄出“大福”来，他也是用尽了心思。

宁江当然要谦虚一番，但是曹判定显然已经拿定了主意。

第二日，曹判定便召集高锁县的众位父老，请大家一同上书，联名举宁江为孝廉。

一来，这是由县老爷亲自授意的事，二来，所谓的“有名望的父老”，在高锁县里其实也都是大富人家，哪一个不与宁家有着千丝万缕的交情？更何况宁江的父亲在生前其实也是在这方面打过招呼的，而去年发生了那种事情，也让许多人对宁江颇为同情，反正又不会损害自己什么，自然乐得做个顺水人情。

这个时代，对于礼教看得比较重，“不孝”二字可以说是能够逼死人的大罪，自然不会再出现以前那种“举孝廉、父乃迁”的笑话。

然而，不客气的说，穷苦人家的孩子即便是再为孝顺，也难以成为孝廉，基本上所有的孝廉名额都是被富家子弟所占据，毕竟，想要成为“孝廉”，首先需要地方上的父老保荐，然而关系网就在那里，一个无钱无势的穷孩子，别人凭什么保荐你？

当下，高锁父老联名上书，曹判定“访得民情”，上表至郡城，临海郡知府唤作典宏，在察得宁江的身世和经历，又知道宁江乃是今年元宵诗会的诗魁后，自也没有太多为难，反将高锁百姓的上表，与宁江的《长歌行》一同送上京城。

很快，这首《长歌行》就在京城传遍，许多人家都会抄上一份，放置在族中子弟的学堂中，令子弟诵读，尤其是那句“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几乎都成了警句。

没过多久，朝廷的批复就移了下来，宁江也因此而成为孝廉。

既然成为了孝廉，宁江干脆就放弃了二月份的童生试，直接开始为

四月的府试做准备，反正，有了孝廉的身份，就算不是童生，也能够直接报名考秀才。

他心知，既然是以泰山封禅为目标，那就不仅仅只是要一路过关，考上状元那么简单，更需要要在每一场考试中都名列前茅，如此才能够有机会，与前两届的状元一争。

此外，除了继续指点妹妹剑法，每天夜里，他自己也会盘膝坐在床上，视身体为炉鼎，视性命为圭火，进行炼晚上的修炼。

慢慢的，二月就这般过去，进入阳春三月，天气逐渐变得暖和，草长莺飞，处处春色。

三月初三这一天，是元宵之后，春季里最热闹的日子，民间习俗中，它是轩辕黄帝的诞辰，是道教供奉的真武大帝的生日，传说中又是民间百姓所祭拜的王母娘娘举办蟠桃会的日子，可以说，儒家也好，道教也好，普通老百姓也好，都把这一天当成重要节日来过。

而在几百年前，三月初三上巳节还是“会男女”的大好时光，不知多少男男女女在野外苟合。

当然，自独尊儒道之后，极其重视礼义廉耻的儒家掌握了话语权，这一传统也被慢慢的抛弃，应该说……蛮可惜的。

在以前，为了能够让大家好好的“会男女”，朝廷可是专门在这一天给大家放假的。

不过对宁江来说，真正重要的是……这一天是妹妹的生日。

那一日，宁江给自己放了一天假，带着妹妹到庙会里游玩，到处去凑热闹……虽然他自己继续做宅男，但他可不想让妹妹变成宅女。

到了晚上，他在家中大摆筵席，毕竟，对于女孩子来说，十四岁生日可是一个很重要的日子，因为这意味着她真正的从“女孩”变成“少女”了。

阳春三月天气新，湖中丽人花照春。满船罗绮载花酒，燕歌赵舞留行云。

除了三月初三这个对他来说算是特别日子的一天之外，在这个其他

人花天酒地的大好季节里，他继续宅在家中，读着书，修着魄，闲暇时指点妹妹剑术，基本上连大门都没有出过。而其他人也都知道宁府的爷正一心准备四月的科举，自然是不会来打搅他。

就这般，随着日子的一天一天过去，终于进入了四月……

虽然都属于童试，但普通老百姓为了将两场童试进行区分，更愿意将二月的那场唤作乡试，将四月的这场唤作府试，而两场的重要性显然也是完全不一样的，考过乡试的，只是童生，算是有了一个“读书人”的身份，而考过了府试，成为了秀才，才算是真正的有了功名。

府试是在郡城举办，入场的时间是卯时，即便是在已经开始进入夏季的四月，此时天也都还未亮。

因为高锁县离临江郡城并不算远，坐马车、走官道的话，不过就是一个时辰，宁江也就没有提前到达郡城，而是在半夜出发。

妹妹原本是想要送他到郡城的，不过被他拒绝了，因为这一场一共要考三天，而按照规矩，入了场后，至少要两天以后才能离开，妹妹送他到郡城后，还得回来，他不想让她跑来跑去，只是让一名老车夫连夜将他送到郡城会场。

到达会场时，已有许多童生等在这里，有老有少，其中也不乏五六十岁的老童生，考了一辈子，却始终没能过府试这一关。

黎明之前，正是天色最暗的时候，府门之前，两座兽像各立一旁，乃是两只负负，龙首而龟身，因“平生好文”，而时常放置在书院、学府门外。

八名衙卫持着木棒，分成左右，无声静立，在他们的两侧，各放着一个铁盆，铁盆放在三个木棍摆成的支架上，里面烧着木材，成为了这个场地仅有的两个光源，而所有的童生，大抵都站在黑暗中，不安的等待着。

夜空中，只剩下了最后一颗星，在往西边移去，昏昏暗暗，不见曙光。

铛.....铛.....铛.....铛.....

铁锣敲了四下，卯时已到，来自各个县城、乡村的两百多号童生排起了长队。

府门打开的那一瞬间，一股强大的气势冲了出来，威严，肃然，这股气势几乎覆盖了整个郡城，第一次参加府诗的童生，何曾见过这般阵仗？心惊胆战，战栗不安。

在这股强大的气势下，大门两侧火盆中的焰光在这一瞬间窜得极高，木材啪啪啪的响着。受到气运庇护的八名衙卫，在众人的眼中，高大得像是八尊神灵，竟让人无法逼视。

威南御凶，威北銜锋！如此强大的官威，至少也是进士出身的官员才能发出，在府门打开的这一瞬间放出官威，自然是为了给众考生一个下马威.....

正常情况下，连秀才都还不是的宁江，面对着如此强大、几乎覆盖全城，可让猛虎惊慌、群狼奔逃的官威，也会像其他的考生一般惊惧、不安，若是稍微心虚一些，甚至双腿发软，瘫倒在地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在他的后方，就有两名信心不足的学子，惊惶中打了退堂鼓，不安退却。

帝星高照，天人交感，上可定国，下可安邦！

在这个时代，文气，可以说是最庄严、最神秘的力量，它代表着儒家与天子“共治天下”的正统地位，令诸子百家里的其它各家全都成了外道，它是人间帝王君权神授的象征，使得大周王朝万世一系，再不惧四夷的挑战。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这股文气虽然强大，但还无法撼动他的“金魄”。

虽然如此，他也能够感应到自身金魄的些许摇动，由此可知，进士这一级别的文气的确是不可小觑，若是用在战场上，化作军势，几乎等于给己方的士兵加上了强大BUFF，同时大幅削弱敌人的士气，难怪说，每一个进士出身的儒将都是“万人敌”。

宁江相信，如果不是元魔皇的横空出世，彻底结束了儒家天下，大周王朝还能够继续维持下去，数百年不衰。

只可惜，元魔皇的出世是无法避免的，即便是他提前谋划，恐怕最多也只能延缓儒道的衰败，而最后能够做到什么程度也还未知。

队伍排成了两队，四名小童提着灯笼从府门里走出，一同转身，分作两排，领着两队学子鱼贯而入。随着童子的带领，学子们先后进入院

中，首先看到的，是一尊挡在所有人面前的文圣神像。

每一排的两个学子，一同向文圣鞠躬，然后分从左右绕过文帝像，进入会场。

宁江位于队伍的后端，来到文帝像前，抬头看着文圣孔子之像。

尧之为君巍巍乎，武王临渊斩乱臣！

上野获麟夫子泣，遂著春秋镇河山！

自“铸圣”成功，儒道独尊之后，原本只是诸子百家之一的文圣孔丘被不断神话。西狩获麟，不喜反泣，知道这是上天知吾道不昌，令其为不王之圣，遂笔削《春秋》，令乱臣贼子惧……然而最初的孔夫子，也不过就是周游列国，欲求官职而不得的普通人。

当然，现在的儒家天下，这种话是绝对不能说出，单是一个“不敬圣贤”，基本上就是前途无亮。

与身边的另一人，一同对着孔子的圣像拜了一拜。

这一瞬间，隐隐的，有无形的气运往圣像投去，虽然微弱如丝，对普通人来说，并没有任何影响，也无法觉察，但宁江还是清晰的体悟到了这种气运的转移。

他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

——天下英雄俱入吾彀中矣！

在重生前的那上一世里，为了能够重生，他也曾试着从儒道方面着手，不过因为那个时候，文帝宫已经被元魔皇彻底摧毁，天下儒生文气尽失，他自也没有能够得到什么。

虽然如此，对于儒家的文气体系，他却已是要比其他了解得多，是以，他清楚的知道，这一整个文气体系并没有天下书生所想的那么神圣，在它的背后，隐藏着一些不为人知的秘密。

尽管如此，他却也不得不承认，构建出这一整套文气体系的人，的确是非常的了不起，甚至可称得上是只手遮天。而不管这背后隐藏着什么样的骗局，它的确是开创了大周王朝八百年的盛世，使得华夏子民不

需要再担心外族的欺侮，也使得在这八百年间，虽然也有战火和纷争，但至少没有再发生那种席卷天下、十室九空的朝代更替。

只是，这个世界，终究没有什么东西，是真正能够“万世一系”的，不管当初的开创者是多么的理想化，随着时间的流逝，其弊端在不断的积累中，不知不觉，就变成了阻碍社会进步的一座大山，而一旦有人想要搬开这座大山，再一次的推动历史车轮的前进，那些占据了话语权的受益者就会拿着至高无上的圣贤书狠狠的把他压下去，让他永世不得翻身。

也正因此，这个儒家天下，不但失去了其一开始容纳百川的开明，反变得越来越保守，最终犹如一潭死水，在这死水般的几百年间，科技也好，制度也好，都不再有任何的进步，甚至胆敢让它进步的人，都没有一个好下场。

拜完圣像后，宁江随着队伍，进入院中，前方阶台之上，放置着三张桌子，桌后坐着三人，分别是临江郡知府典宏、省城下来的学政桑乐志，以及朝廷临时认命的考监欧永昌。

以文气放出官威的，正是知府典宏。

所有考生排列齐整，四名童子提着灯笼往两侧离去。紧接着，知府典宏便开始训话，训完话后，便由学政大人解说考场规则，当然，即便是他不说不说，其实每一个人都都一清二楚。

然后，考监欧永昌一个个的念着名字，念到名字的人上台领了考牌，被衙卫带到各自的考棚。

宁江被点到名字，上台的时候，知府典宏抬头看了他一眼，点了点头。

等所有考生前都被带走后，桑乐志道：“刚才的那个宁江，莫非就是在岳湖诗会上作出《长歌行》的宁江？”

典宏道：“不错！”

桑乐志笑道：“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如今这首诗，已不知在多少学堂挂着，单是这一

首，就足以让他身后留名了，我本以为，能够写出这般佳作的人，只怕也是个上了岁数，有了更多的人生经历的学者，不想竟是一个少年。”

典宏道：“桑大人有所不知，这少年年幼时便父母双亡，去岁更曾被奸人陷害，若是普通人，仅过这些磨难，难免自暴自弃，不想这少年反而因此奋发图强，在这些日子里，日日在家用功读书，几乎是一刻不曾松懈。本官初得地方官员上报此子之毅力与刻苦时，兀自有些不信，因此亲自暗访，几次经过高锁县，无人不夸赞此子之用功，从他院后经过，也每每能够听到读书声。本官也收集了他这数月以来，从家中送出，请人评判指点的文章、策论，竟是一日比一日精进，竟连本官也有士别三日、刮目相看之感。”

桑乐志、欧永昌俱知典宏为人一向刚正，既然连他都这般夸赞，那断无虚言，一同道：“难得！难得！”

典宏道：“在本官看来，以此子的实力，考过这场当无问题，不过最终还要看他自己发挥如何！”

.....

宁江进入了考棚，衙卫在外头把门锁上，咣的一声，铁锁放下，带动这链条哗啦啦的响了一下，然后，衙卫就拖着大棒去了。

科举期间，吃喝拉撒全都在这里，在某种程度上，其实跟坐牢没有太多的区别。

考棚里有两张桌子，连床都没有，要睡觉时，便将桌子一拼，睡在上面。旁边放着一些生活必需品，也都是简陋得不能再简陋了。宁江对此，当然没有什么抱怨，在重生前的那一世里，什么苦没有吃过？甚至连西岭那种地方，他都硬生生的熬了过来。

更何况，科举可是鲤鱼跳龙门中的“龙门”，再苦再累，也有不知多少人趋之若鹜。

他在其中一张桌旁正襟危坐，将桌边布袋里的三张卷子分别取出，一一去看。

第一张卷子，是以“登高抒怀”作诗一首，再以此诗进行延伸，作赋一首。题目倒还是比较空泛，只是定下的韵脚非常的窄，几乎可以说是“绣花针眼里做文章”，这个考的就是纯粹的诗词功底了。

第二张卷子，是对易经中的“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时变化而能久成”进行解说，这个是属于“经义”的部分，答案其实是定死的，考的是学子的四书五经的阅读范围，不过因为易经基本上是读书人必读的课程，会做错的人，那实在是平常不用功了。只是，在解说经义后，紧跟着，便要考生以事例进行分析，而且事例必须出自《左传》。

可以说，前半题完全是送分，后半题才是真正用来拉开差距。

摊开最后一份卷子，却是一篇策问，题目以帝王之口吻，提到某个书生为父报仇，亲手诛杀仇人然后自缚于官府前、众乡里联名为他求情

的事例，以此案问询，让考生以被询问的臣子自居，就这个案子向帝王阐述自己的看法并进行断案。

看起来是一个比较简单的题目，但涉及到了律法以及儒家所提倡的孝道之间的冲突，暗中其实隐藏了一个小小陷阱。

这篇策问，对于普通考生来说，足够让他们想得头大，按照律法，杀人偿命，即便是血亲复仇也是如此，不定其死刑，那便是违背了律法，定他死刑，那又不符合儒家对孝道的提倡，更何况策问中提到了“父老联名”的问题，而“民意”一向是重中之重。

如果非要去纠结律法与人情孰重孰轻的问题，那别说三天，三百年也纠结不清，宁江相信，至少有半数以上的考生会栽在这个问题上。

但他只是略一沉吟，便拿起手边稿纸，磨墨持笔，洋洋而书。

这第三卷的题目看似复杂，然而很少有人知道，它其实是有真实案例的，那差不多已是七百年前的事了，几乎就是同样的案子，引起了几名大员的争论。而最后的定案，是律法的尊严必须维护，杀人者必须判处死刑，然而孝道也要维护，因此，在判处死刑后，再由帝王“法外开恩”，将他赦免，如此一来，律法得到了维护，孝道得以提倡，民心可以满意，而“雨露雷霆皆是君恩”，皇权也得以强化。

这个题目说易，是因为只要知道这个案例，加以援引，那基本上就相当于送分，说难，则是因为这个案子并不记载于四书五经，一般的读书人根本无法读到，如果不是通读大周律法、并对过往的众多案子都有所掌握，基本上就不可能知道这个案例。

而如果没有援引这个案例，即便是想出了同样的、完美解决问题的办法，终究也是有所失分，只因为，在大周王朝的断案中，“有例可循”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

至于宁江，则是靠着他那由“金魄”而来的强大记忆力，将大周律法以及各种冷门的书籍全都看了一遍，真正的做到了有备无患。他甚至连这个案例的具体年月、以及所援引的条例都记得一清二楚，单是靠着这一点，就足以让他的这篇策论在所有考生中脱颖而出。

先把这篇策论作出后，他没有再继续做其它题目，而是就这般，在这个狭窄的空间里打起坐来，继续修炼自己的魂魄。

科考中，一旦被关入考棚后，基本上就无人问，无人管，房间有炉子，有火折子，有可以简单弄熟的食物，吃饭问题自己解决，洗澡问题就算了，时间到了，可以拉门边的小绳，另一头的铃会响，自然有人过来开门让你出去，时间没到，拉了铃也没人来理你。

而同样的，考场里的衙卫，一旦开考就不能离开会场，要待满这三天三夜，除了刚开场时把考生送进来和最后把考生放出去，不能以任何理由与考生随便接触。虽然这种把考生当犯人的手段的确是不近人情，但从某种程度上，也的确是被过往那层出不穷的作弊手段弄怕了。

宁江就这般，在这个差不多就是长八尺，宽八尺的房间里，一直打着坐，考场的外头，天色已经是大亮，然后又慢慢的暗了。

到了半夜，他金魄离体，慢慢的飞上天花板，穿墙而过，飘在屋檐上。

此刻，整个考场一片安静，院子外头，也士兵巡视，又有好几位效力于朝廷的武者，在四周监视，以防有江湖中人前来考场捣乱，又或是帮忙某个考生作弊。

虽然宁江的魂魄已经是“金魄”的层次，要比普通人强韧许多，这让他就算魂魄离体，也不会飞散，但在整个练魄的体系中，金魄也不过是最低阶的层次罢了，并不能离开身体太远，而且遇到过于强烈的风吹日晒，都会造成一些损害。

当然，虽然还只是“最低阶”，但因为已经能够清楚的感悟和控制自身的魂魄，对于普通人来说，已经是一个大台阶，是“能”和“不能”的问题。

飘在了屋檐上，他看着夜空，此刻的夜空，月明星稀，文帝星依旧在夜空中闪耀，纵连那皎洁的月色也无法挡住它的光芒。所有的星辰都在围着它缓缓旋转，整个星空，仿佛是一个按着四季慢慢旋转的漏斗，而曾经的紫微星……如今的文帝星，就在群星轨迹的中央。

天地设位而易行乎？其中道在天地，而法立乎无外，二仪四象，阴阳互根……

以自己的金魄，在屋檐上看了一会星辰后，宁江让自己的金魄慢慢下沉，重新回到体内。

站起来活动了一会，做了一趟另一个世界的“体操”，只觉得整个人都变得分外的精神。

然后，他便点起蜡烛，另外拿了一张宣纸，手持毛笔沾上墨汁，开始答第一题。

此时，他的整个精、气、神都调节到了顶点，注意力异常的集中，各种解题思路在他的脑海中疯狂的转动。

他将另一个世界里“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这首有名诗句进行化用，写入诗中，然后以这一句进行扩展，作了一篇华丽的长赋。

诗与赋分别写完后，已经到了下半夜，他也没有拼桌而睡，就这般继续盘膝而坐，通过吐纳放松自己在作诗赋诗崩紧的身心，并慢慢的进入似睡非睡的忘我之境。

不管是道家的吐纳还是佛家的禅坐，有一点都是相似的，那就是，眼睛要眯成一条细缝，在闭与不闭之间，脑袋要放空，在睡与不睡之中。只因，眼睛睁开，人是醒着，便会受到外界事物的各种干扰，眼睛紧闭，陷入完全的黑暗，思绪反会变得混乱和无法控制，各种发散，各种胡思乱想，这也是许多人觉得自己明明睡了这么久，为什么还是头昏脑袋的原因。

唯有在这种似闭微闭之间，似睡非睡之中，才最容易调节自己的身心，进入“忘我”的状态。

似这般，他一直坐到了第二天，到了上午时，再次起来活动筋骨，弄了些吃的，然后再拿起最后的那张卷子，细细思量。而通过身心的调

节，这个时候，其它所有的一切都被他从脑海中屏蔽，唯有这个题目，和与此相关的各种学问，在他的心中犹如垂手可拾的贝壳，一点一点的放出光芒……

第三天，一大清早，宁小梦就来到了会场外头。

只因为这个时候，天色越来越亮，考场里的考生，也开始一个个的出来。

出来后的考生，三三两两的聚集着，讨论着这次府试的题目。

宁小梦在广场上走来走去，始终没有等到哥哥出来。

日头移上了中天，还未到中午，天色已经开始变得炎热，阳光铺上了广场。另一头的马车上，一个老婆子下了马车，来到她的身边，道：“姑娘，看来爷没有这么快出来，那里有座酒楼，您还是先到那里吃些东西，就在那里一边乘凉一边等吧？我和我老伴在这里看着，一看到爷出来，马上就通知姑娘。”

马车上，另一名老仆也下车来劝说。

这老婆子，唤做何妈，去年家中出事，其他人都以为姑娘会被赶出去，一个个的避开他们，唯有这何妈看小梦可怜，依旧在她身边服侍，后来宁江夺回家主的位置，其他人虽然赶紧又回来巴结姑娘，小梦却已不再信任他们，只将何妈留在自己身边。

小梦往何妈所指的那座酒楼看去，见其中有两个窗子能够看到考场正门，于是也就没有让何妈和她老伴两个老人在这里守着，而是带着他们一同往那里去了。让两个老人在一楼自己吃些东西，自己上了二楼，要了靠窗的位置，点了些菜。

过了一会，出来的考生越来越多，酒楼里也聚集了不少刚出考场的人。虽然也有人往她这个方向看来，不过猜想她必定是那位童生的亲人，也没有怎么在意。

在她的右手边，有四名青年显然是从同一个学堂出来的，一同探讨

着最后一张试卷的策问，有人说杀人犯法，按律当斩，有人说法律不外乎人情，在各种断案中情大于理也是常态，那人为父报仇，又有乡里为他求情，考虑到孝道和民意，自然应该无罪释放。

没过多久，一个老者登上阶梯，那四人赶紧将他迎了过来，其中一人到：“老师，您如何也来了？”

老者拂须道：“不放心你们，过来看看，你们几个这次考得如何？”

那人道：“其它都好，诗赋、明经全看各自本事和发挥，就只这策问实在是有些刁钻。”

老者道：“如何刁钻？说来听听？”

另一人把策问的题目说出。老者沉吟一阵，道：“你们是如何答的？”

那四人各自把自己所做的策论说出，其中三位认为应该无罪释放，只不过两人从民意着手，一人从孝道着手，另一位则是从维护律法角度出发，认为按律当斩。

老者听完了四个学生的答案，拍桌道：“胡闹，胡闹！”

那四人兀自不服，其中一人道：“老师，这题目并无固定答案，想来，只要能够说出道理来便可，如何胡闹？”在科考中，没有固定答案的策问并不少见，这种情况下，全看考生各自的发挥，重要的不是问题的答案，而是推出答案的过程，像这个题目，情大于理又或理重于情，全都是说得过去的，而孰优孰劣，全看各自“讲道理”的能力。

老者却是大骂：“平常叫你们多看书，不只是四书五经，其它书也要多看看，这篇策问并不刁钻，这个案子不是出卷者自己编出，它在《大周律法承民旧引》中是有真实案例的。”

此言一出，四人尽皆色变，其他人也彼此对望，赶紧让各自的仆人、书童去买老者所说的《承民旧引》，那些仆人、书童跑遍了全城，好不容易才有人买回来了一本，众人围在一起翻书，紧接着纷纷长叹……这案子原本就是怎么断都说得过去，但如果在律法中有明确的案例记载却没有去引用，那就是极大的失分项。

也就是说，这篇策问所考的其实并不只是“讲道理”的能力，更是知识面。

与律法相关的东西，实际上考到的几率并不太多，绝大多数的考题还是出自四书五经。虽然如此，为防意外，大多数人还是将大周律法背的滚瓜烂熟，但是与之相关的各种案例，除非是一些有名的，否则大多数人真的是不了解，至于没有被记入与律法相关的书籍里的案例，即便是在现实中发生再多次，也不足以被引用。

而《承民旧引》里的这个案例，却是发生在七百多年前，原本就是非常冷门的书籍，又是非常孤僻的案子，自然没有人注意到。

大家一同唉声叹气，紧接着却也有人叫道：“不怕不怕，七百年前的案子有几人知道？既然大家都没有援引，那其实还是一样的。”

众人一想“也对”，于是一边哀叹着自己没有好好的把《承民旧引》看一遍，一边庆幸，这么冷僻的书籍，这么冷僻的案例，其它人自然也都不知道，这样一来，大家也还是站在同一个起跑线上。

就在这时，靠窗的位置上，坐在窗边的漂亮少女兴奋的往外头招着手：“哥~~”

宁小梦看到哥哥从考场正门走出的那一刻，马上便向他招手。

哥哥往她的这个方向看来，也笑着向她挥了挥手，然后便往她这个方向走来。

不一会儿，宁江就拾级而上，来到妹妹桌边。宁小梦帮哥哥点了酒菜，又想起好像都在说这次考试的策问非常的难，似乎所有人都犯了错的样子，不由得也担心起来，轻声问道：“哥，这次的策问，好像非常的难……”

宁江笑道：“你是说那个为父报仇、百姓求情的案子？很简单啊！”

因为酒楼里，只有小梦这一个少女，在加上原本也就漂亮，自然也吸引了其他人的注意力，此刻，听到宁江的这句“很简单”，其他人也纷纷看了过来，有的摇头，有的窃笑。这些人中，有许多也是考了很多次的，然而这么冷门的案例，连他们也都不曾读过，这少年明显是所有考生中最年轻的，能看过多少书，做过多少学问？显然也是跟大家一样，犯了同样的错误却还自以为是。

去年才行完冠礼的宁江，毫无疑问是所有考生中最年轻的，一句“很简单”，自然是惹来了大家的暗笑。

其中一个中年男子摇摇晃晃的移了过来，拱了拱手：“敢问这位小兄弟是如何答的，既已考完，不妨说说，让我等学习学习。”其他人也在心中偷笑，只等这少年回答后，就用这本好不容易买到的《承民旧引》打他脸……不是他们心理阴暗，实在是他们自己方自懊恼完，现在恨不得把每一个考生都抓过来，跟着他们一起懊恼。

宁江却是抬头看着面前的中年男子：“如何答的？很简单啊，这个在律书上是案例的啊……《承民旧引》第一百零三页，事情发生在武帝初年四月……有案例的啊！律书上明确记载了案例的，当然要按着案

例来！”

那中年男子呆了一呆，其他人也面面相觑，赶紧去翻《承民旧引》……果然是一百零三页……果然是武帝初年四月！

一时间，每个人都惊讶的往这少年看来，要知，大周立朝已经近千年，律书不知多少，单是要通读所有律法，已经不是容易的事，更何况是辅助的各种律书，再加上真正考到这些的几率并不大，一般人根本不会想到去看这些书，就算看了，如此多的书籍，也难以将每个案例都记住。

见所有人都在往自己看过来，宁江挠了挠头，看着他们：“《承民旧引》啊……大家都看过的吧？这个根本就是送分题，是我大周朝武帝亲自断过的案子，作为案例明确写在律书上的，既然是武帝亲断，当然要援引此案……大家都做对了吧？很简单的啊，送分题，很简单的……对吧？不可能有人做错的！”

众人干笑两声：“没错……没错！”纷纷回头，各自吃菜，那中年男子灰溜溜的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同样低头吃菜。

这时，小梦替哥哥点的酒菜也送了上来，宁江喝了两杯小酒，环视一圈，凑向小梦，小声道：“为什么他们都不说话？”

其他人也觉得实在是太安静了，赶紧纷纷举杯：“来来，喝！”“陈兄，来，我们喝一杯！”“吃菜，吃菜！”……

小梦掩着口儿，笑个不停。看着差点笑得钻到桌底下的妹妹，宁江耸了耸肩：“《承民旧引》啊……送分题，很简单的……”

“虽然是一道送分题，只可惜，通读所有律书的人实在不多，而《承民旧引》所记载的又都至少是两百年以前的案例，看过的人真是不多啊。”临江郡知府拿起一份卷子，摇了摇头，“看来，这篇策问恐怕没有人能够答得完美，不过也是，即便是本官，骤然遇到这道题，恐怕也会被它难倒。”

学政桑乐志道：“如果大家都未援引书中旧案，那反过来，所有人

的起点也都一样，终究还是各凭本事了。”

此时，典宏、桑乐志、欧永昌三人正在府邸审阅着众考生的卷子。

所有的卷子都在糊名后，由人重新抄过，再交到他们手中，糊名的是批人，抄卷的是另一批人，再由专人送到他们手中，似这般，也就没有人知晓哪份卷子是哪位考生所答。

而在审阅完所有的试卷之前，他们同样不能离开一步，不能回家，不能与外头的任何人接触。可以说，每一次的科考，对于他们这些考官来说，也与坐牢无异。

典宏与桑乐志各自看卷，而欧永昌则是在他们看完手中试卷，作出评断后，接过他们手中的卷子再看一遍，两人不曾碰过的卷子他也绝不去碰，起的更多的是一个监督的作用。

典宏与桑乐志一份份的看过去，时而摇头，时而点头，偶尔也会低声交谈一会。

有些卷子，自然是不堪入目的，看得他们大摇其头，而有不少虽然在经义这一块上，因为有几乎固定的答案而做得不错，但是在诗赋、策论上却是一塌糊涂，纯粹是“死读书、读死书”的典型。

两人一份份卷子看了过去，忽的，桑乐志一拍桌子：“妙！妙！”又将那份卷子翻了一页，仔细看去，略一点头，再翻到策论的那一页，紧接着却是一个错愕，然后笑道：“案首出来了。”

典宏道：“学政大人差矣，还有这么多份卷子不曾看过，如何就知道你手中这份必是案首？”

桑乐志笑道：“鹤立鸡群，一看便知！”将手中卷子递给典宏。

典宏接过，因桑乐志已经翻到策论那一部分，他自然也是从这一部分看起，方自看了几句，马上便讶道：“此生不但知道《承民旧引》中所记的那个案例，竟然连年月都写了出来？好记性！”

又往回翻了一张，见经义部分，先是对“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时变化而能久成”进行解说，然后以“晋侯梦与楚子搏”作为例子进一步分析，基本上无错可挑，于是也点了点头，又翻到了第一页，看完之后，

忽的大笑道：“好诗，好诗！好赋，好赋！如桑兄所说，鹤立鸡群，案首必此子矣！”

三日之后，放榜之时。

与宁江所知的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官府只是将榜贴出让人自己看不同，在大周王朝，放榜之日，所有考生必须再次聚集，由学政将名字一个个念出。

此刻两百多名考生聚于一处，排着队列。

广场之外，聚满了人，有的是这些考生的亲人，更多的纯粹是为了看热闹。

宁小梦站在高处，看着人群中的哥哥，因为在所有的考生中年纪最小，此刻的宁江，混在考生的队伍中，并不如何显眼，如果不是一直看着哥哥入场，一下子甚至难以找到。

“小梦！”另一边，有人向她招着手。

宁小梦扭头看去，只见一伙女人往她这个方向走来，其中一个穿着大红衣裳，正是华家的辣姑娘，内中又有一个老妇，乃是段家的清四姥姥，其他几人，也都是高锁县的妇女又或姑娘，其中一个，却是路家的路惜芙。

向她招手的正是华家的辣姑娘。

宁小梦向那姑娘打了招呼，又看向清四姥姥：“姥姥，你怎么也来了？”

清四姥姥拄着拐杖：“唉，还不是为了我那个外孙。”

宁小梦这才想起，清四姥姥的外孙也参加了这次的科考，不过因为清四姥姥的女儿是嫁到临江郡里的另一个县城去的，她一时也没有想起

这回事。

在清四姥姥身后，路惜芙恶狠狠的看了宁小梦一眼。路、宁两家虽然都是高锁县的大家族，但去年宁江拒绝了路家的提亲，今年的元宵诗会上，宁江又害得她的哥哥当众丢脸，此刻，对于宁江与宁小梦兄妹两人，她心中分外的厌恶。

广场上，桑乐志站在众位考生之前，先是说了一番勉励的话，然后便取来了一份名单，将名字一个个的念了出来，每念到一个，外头的亲友团便响起一声欢呼，就这般，一共念了二十个名字，方才收起卷子。

宁小梦细细听去，这二十个名额里，并没有哥哥在内。当然，从某种程度上，这也并非一件坏事，只因为，第一批念到的只是附生。

所谓附生，乃是“诸生之末”，在所有秀才中是最下等的，又称“附学生员”，虽然也是秀才，拥有参加省试的资格，但许多秀才能够享受到的待遇都没有，就算入学，也只能免费入县学，享受不到朝廷每年发下的廪银。

而那些成为附生的人，有的兴奋，只要没有落榜，对他们来说已经是高兴的事，虽然只能入县学，但不管怎么说，也已经是正式的“学子”，也有一些颇为沮丧，虽然没有落榜，但这名次与他们的目标多少有些差距。

人群中，清四姥姥不断的拜着，念着玉帝王母、雷公电母等等，请他们一定要保佑她的外孙。

辣姑娘笑道：“这个不归雷公电母管！”

紧接着，学政继续开始念名单，这一次，念到第四位时，清四姥姥一下子喜笑颜开……这是她外孙的名字。

不知不觉，又念完了二十个人，宁小梦细细听去……还是没有哥哥的名字，心里也不由得紧张起来。辣姑娘在旁边安慰她：“你放心，这只是增生，后面还有廪生呢。”

路惜芙冷笑道：“廪生可是只有十位。”说到这里，心中颇有一些自豪，只因为，她的哥哥就是廪生，在上一次的府试中，在所有生员中排在第五。她往宁小梦看去，心中冷笑，她才不相信那宁江能够在这两百

多名考生中考进前十，成为廪生。

学政刚念完的这一批，唤作增生，又称“增广生员”，享受到的待遇要比附生高上许多，拥有免费进入府学的资格，能够享受到郡里发给的廪银。

而还没有念出的最后一批，唤作廪生，也就是府试的前十名。

廪生的廪银是由朝廷发放，其实廪生与增生每年能够拿到手中的廪银是一样的，但是一个是郡府发放，一个是朝廷发放，荣耀完全不同。

更重要的事，成为了廪生，理论上，当官位出现大量空缺时，是可以直接“增补”成官员的，虽然这个只是理论上，毕竟就算真的要增补那也是从举人开始，但只要成为了廪生，就算日后没能中举，被各地的知府、县令聘为文书等等，也能够轻轻松松的混口饭吃。

当然，对于好歹也是高锁县土地主的路、宁两家，并不存在混饭吃的问题，更重要的，还是“门面”的问题，路家就是因为连着出了几个秀才，而能够成为“书香世家”，这对于省城、京城那种大城市来说，当然算不了什么，但在这种小县城，却是非常有面子的。

终于，学政开始拿出最后一份名单，从第十名开始往前，一一念出廪生的名字：“郁成益、澹星河、褒凯一、树光亮……”

小梦心中黯然，念了这么多，还是没有念到哥哥的名字。路惜芙的嘲弄更加的深了，果然，高锁县第一才子的名号还是我哥的，上一次的元宵诗会，不过是被那宁江走了狗屎运罢了。

与此同时，另一边的酒楼里，有四人同样在听着名单，这四人，正是曹判定与他的同伙左良朋、余华灿、敖耀。听着名字一个个的念下去，左良朋摇头道：“看来那小子落榜了。”

临江郡下一共管辖这八个县，来自这八个县的近三百个考生中，不乏用功多年，真正是十年寒窗的刻苦之人，左良朋无论如何不相信在所有考生中年级最轻的宁江，能够考入前十，而现在纵连廪生的名单也快念完，看来宁江的确是落榜了。

曹判定紧紧皱眉：“没有能够考上功名，单是一个孝廉和一个元宵诗会的诗魁，说成‘大福’还是薄弱了点。”

四个人对望一眼，都有些不太好办。如果“大福”没能应验，宁江那小子就未必会相信他下半年的“大灾”，那哄他迁移祖坟的计划就会有些麻烦，毕竟涉及到祖坟，不管是谁都会顾忌重重，没有足够的动力，换做是谁都不会轻易搬迁。

眼看着，学政桑乐志已经念完了九名廪生，只剩下了最后一名案首。曹凯定摇了摇头，起身道：“罢了，我们再去想想办法。”

另外三人也一同起身，准备离去。

广场上，桑乐志让了开来，临江知府典宏踏前一步，文气化作官威铺展开来，席卷全城。所有才子也都抬起头来看着他，等待着他念出最后的名字。

人群中，辣姑娘扭过头来，见小梦一脸忧色，于是拉着她的手笑道：“你别担心，弄不好你哥哥就是案首呢？”

路惜芙冷笑道：“他要是案首我就把眼睛挖掉去！”

所谓“廪生”，意思是由国家供养的生员。

所谓“增生”，则是在国家供养的生员之外的“增广生员”。

而“附生”，又是增生之外的诸生之末，属于“额外录取”。

之所以会有“增广”和“额外”的区别，是因为，最早的科举，并没有州试和殿试，府试过关的秀才便可以直接入京去考进士，而为了卡住入京的秀才的数量，府试中的秀才名额是定死的，而且数量较少，比如这一整个临江郡，周边一共有八个县城，定下的秀才却也不过就是十个名额。

但是后来，为了进一步选拔人才，加设了州试，由州试来进一步选拔人才，而府试这一关也增加了秀才的名额，谓之“增广”。

再后来，皇室为了防止科举出生的官员以师生的名义抱团，在会试之后又增加了殿试，由天子亲自主持阅稿。以前，会试出来的就是进士，现在会试出来的只是“贡生”，所有的进士都必须由天子选定，唤作“天子门生”，而在府试这关，又额外增加了生员的名额，也就是“附生”。

也正因此，同样是秀才，又有廪生、增生、附生之区别，毫无疑问，其中廪生为上，附生为下。

而案首，又是所有生员里的重中之重。

此时此刻，知府典宏官威发散，全城肃然，纵连远隔数里之外、热闹无比的菜市都安静了下来。每个人都知道，知府大人要宣布这次府试的“案首”了。

广场中，每个考生俱是低头，还没被点到名字的心中忐忑，纵然自

知没有希望，也还是不免抱着一丝侥幸，希望有奇迹出现。而已经被点过名的附生、增生、廪生，也想知道到底谁是他们之中的翘楚。

知府典宏官威发散，在所有人眼中，变得高大无比，他摊开名单，环视一圈：“本次案首——宁江！！！”

立时间，所有考生都不约而同，同时看向站在众人中央、年纪最小的少年。

场外则是一片轰然，没有想到宁江竟然真的考中案首的路惜芙目瞪口呆，全然说不出话来，而兴奋到极点的小梦已经完全不在乎路惜芙刚才说了什么，抱着路惜芙高兴得乱跳。

纵连清四姥姥、辣姑娘等也没有想到宁府的爷竟然考中了案首，又惊又讶。而另一边的酒楼里，已经准备离开的曹判定等四人错愕停步，彼此对望……那小子竟然考中了案首？

附生只能进入县学，增生能够进入郡学，廪生能够进入州学。而廪生之首的案首，只要经过知府考察，品行没有问题的话，那是能够直接上京，进入国子学的。

宁江的品行有没有问题？人家是孝廉好不好？

孝廉的品行都有问题的话，那不是打知府自己的脸吗？

曹判定一下子后悔起来……早知道就不应该推荐这小子做孝廉。这小子一入京，他们就真是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

成为本场府试案首的，竟然是去年才行完冠礼、在所有考生中年纪最小的宁江，一时间让不少人感到讶异。而宁江自己对此，倒是没有太多的意外，毕竟，他可是以状元为目标，如果连府试的案首都拿不到的话，那还是趁早死了拿状元的心好了。

当下，典宏对那些没有考中秀才的考生勉励了一番，在他勉励完后，落选者也只能自行散去。

接下来，典宏、桑乐志、欧永昌便领着众位秀才进入府中，对着文圣孔子之像一同下拜。

拜完之后，学政桑乐志大声道：“请《天人三策》！”

三对童男女童捧着三卷竹简，来到三位大人面前。典宏、桑乐志、欧永昌各持一份竹简，将它摊开，眉心祖窍文曲印府文气射出，一同将文气注入竹简之中。

这竹简由翰林院发下，简中所书便是八百年前大儒董天舒所作之《天人三策》。

也就是这《天人三策》，开启了八百年的儒家盛世。

随着三位进士出身的大人共同念完《天人三策》，三道光芒从三份竹简中射出，同时照向孔圣人之像，神圣之气上冲斗府，与文帝星宫彼此交感，孔圣人之像大放光芒。光芒之中，三位大人同时转身，齐声道：“守文之君，当涂之士！受天之晷，德施方外！学子宁江，上前拜圣！”

案首宁江踏步上前，对着文帝像拱手一拜，一股浩然之气，从孔圣人双目中直射而出，轰入他的眉心，仿佛有神秘宫府，在他的眉心之内豁然大开，那一瞬间，宁江遥遥的感应到天上的文帝与他之间的神秘联系。

天人交感，文曲灌顶！！！！

.....

身为案首的宁江第一个走出大门，在他的前方，鞭炮轰然，噼噼啪啪的乱响，火光如同蛇一般游走，带着阵阵硝烟。不知有多少人前来恭贺，有氏族里各个分家前来巴结的家主，有街坊邻里，有讨取赏钱的贺喜之人。

宁江微笑着，一个个应付了过去，至于发给众人的赏钱，都不用他动手，分家的这些人就已经在抢着帮他分发。

族长有了功名，对于全族都是一件好事，要知道，秀才名下的所有土地都是可以不用交田税的，这对于原本就无田无地的穷秀才来说，自然没有什么用处，但宁氏原本就是高锁县的土财主，宁江又是族长，挂在他名下的田产全都免交田税，单是这一点就可以让整个高锁宁氏捞到不少好处。

更重要的是，以前高锁宁氏虽然以乡绅自居，但在许多人看来，其

实也不过就是一个土财主，但是现在，族长有了功名，谁敢再说他们不是“乡绅”？

我们的族长可是有功名的读书人。

自从科举盛行以及四百年前的大规模削藩之后，乡绅制度基本上完全取代了门阀，而“乡绅”二字又是与科举紧紧的联系在一起的。这并不仅仅是门面的问题，因为有了功名就可以免田税的关系，一旦遇到收成不好的年头，普通老百姓交不起田税，便只能依附乡绅，成为佃民，多少乡绅就是靠着这一点获得大量的好处？

此外，秀才有着上书官府，协助官府决断狱案等各项权利，这对于无钱无财的穷秀才来说，同样也只是个虚名，但对于原本就是有田有地有钱又财的土财主来说，“钱”和“权”挂在了一起，那性质显然就不一样了。

当然，朝廷上的一些有识之士也认识到，“乡绅”往往都是造成土地兼并、贫民流离失所的罪魁祸首，于是，像官绅一体纳粮等各种制度也曾试着出台，但毫无疑问的，全都夭折，甚至，敢于提出这种政策的官员，没有一个有好下场。

而更多的官员，原本就是这种乡绅制度的收益者，哪里会自己拆自己的台？

族长有了功名，而且还是案首，这让宁氏各分家的人纷纷庆幸……幸好去年没有让宁济那蠢货得逞。

要不然真是亏大了！！！！

好不容易，宁江才摆脱众人，跟妹妹汇合在一起。

此刻的小梦，开心得连眼睛都笑眯了。

而另一边的路惜芙，却是有些失魂落魄，只因为，随着宁江考中案首，这高锁县第一才子的名头，算是彻底的落在宁江头上。

毕竟，虽然在元宵诗会的时候，宁江就把她的哥哥压了下去，但是那毕竟只是一场诗会，而她哥哥路知远，可是实打实的廪生，岂是一个岳湖诗会的诗魁可比？

然而现在，宁江不只是廪生，更是府试中的案首。就连路惜芙也曾听说，在京城里，那些大官在私底下的聚会，都是按照科举中的名次来排定座位的。

她恨恨的跺了跺脚，转身离去。

接下来的几天里，按照约定俗成的规矩，宁江先是与其他的新晋秀才，一同登门拜会知府，以谢“培育之恩”，至于秀才之间的互访，宁江却是能推的就推，即便是有人登门拜访他，他也只是随便的应付一下。

学子抱团，可以说是一件非常普遍的事，宁江的这种做法，自然是让他在这些学子间，不可避免的被排斥，有的人觉得他太傲，有的人觉得他不近人情，而他自己却对此毫不在意。只因为，从现在开始，他必须全力准备今年秋天的州试。

一旦跟这些学子混得太近，就不可避免的会被邀去参加各种酒宴、诗会，把时间浪费在行酒令、逛青楼等毫无意义的事情上，而他没有这个时间。

算一算，重生到现在，已经过了大半年，泰山封禅不过就是后年的

事。今年秋天必须通过州试，明年三月就是会试，会试三年一次，如果他失败了，就再也没有机会，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元魔皇彻底击溃文帝星，紧接着就是天下大乱、大周灭亡。

如果不能帮大周王朝保住半壁江山，直接就是蛮夷入侵，那就算是他，在那彻底的太乱中也难有作为，就算最后能够出头，也必须要经历十几二十年的乱世，根本无法建立起能够有效对付元魔皇和蒙兵铁骑的有效力量，那最后的结果，仍然是蒙兵铁骑摧枯拉朽的席卷天下，元魔皇所向披靡，无人可挡。

也正因此，对于现在的他来说，一寸光阴一寸金，没有时间浪费在各种不必要的应酬上。

当然，在此之前，有一件事，却是必须要先做掉去的……

曹判定最近有些烦恼，而他烦恼的原因，在于宁江的这个“大福”实在是太大了。

按照大周的惯例，府试中的案首，在有知府担保和推荐的情况下，是可以入京上国子学的。

国子学是整个国家的最高学府，一般来说，唯有五品以上的高官，又或郡王以上的皇亲或同等级的儒将的子孙才能够进入国子学，此外，就是州试中的佼佼者也有进入国子学的资格，府试中的案首，唯有在经过知府特别推荐的情况下，才能够进入国子学，但一般来说，如果不是品行特别优良的学子，知府也不会去特别推荐。

但问题是，宁江这小子还挂着一个“孝廉”的名头。

孝廉的品行不优良？这是打知府和曹判定这个知县自己的脸。

且不要说，典宏对宁江颇为看重，原本就已有推荐宁江进入国子学，就算只是从政绩的角度来说，本郡的孝廉在府试中考到案首，这种“佳话”，对典宏的官声也大有助益，毕竟能够集“案首”与“孝廉”于一身，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种品学兼优的学子，知府要是不向国子学推荐，那是怎么都说不过去。

但要是宁江真的入了国子学，曹判定就真的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了。谁都知道，作为“最高学府”，在国子学里，学问本身已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里面的学生不是皇亲就是将子，里面的讲师除了朝廷特聘的博士，还有许多高官兼任。

对于科举无望的高官之子、将门之后，那是镀金的地方，在国子学入学三年，出来后就拥有当官的资格，对于靠着自己的本事进入国子学的学子，那是一个提前拉好关系网，结交各类权贵的登龙台。

可以说，一旦宁江进了国子学，曹判定就真是不敢动他！

早知道他能够考中案首的话，实在是不应该让他成为孝廉的……曹判定心中懊恼。

单单是一个府试案首，又或单单是一个孝廉，都还好办，这两个加在一起，那杀伤力就实在是太大了，在任何一个郡县都可以作为榜样进行宣传，再考虑到宁江的那首《长歌行》，年初可是随着典宏的推荐呈上朝廷的，听说那些高官显贵一个个的，将它抄回家中，让他们的顽童劣子背诵，只要宁江自己愿意，进入国子学可以说是全无障碍。

想到这些，曹判定的头痛得简直都要炸了。

好在，那天夜里，一个人偷偷的找到了他，暗中向他报告了高锁宁氏族会中的一些事情，他的头痛才缓解了许多。

宁江终于向族中的父老提出迁移祖坟的事，当然，涉及到祖坟，一开始，肯定是遇到了强大的阻力。

但是对于曹判定来说，这显然是一个好迹象，这意味着宁江这小子真正的怕了，“大福”已经应验，担心下半年会出现“大祸”的宁江，开始动手了。

这让曹判定松了一口气，现在只要等着宁江那小子自己将小鸛鹑洲送到他的手上，然后他就可以找借口在小鸛鹑洲大型土木，挖出小隋侯宫。到时候，富贵在手，这一个小县官，当不当都无所谓。

然而过了几天，情况似乎又有了一些变化。

宁江与族中的几个父老到小鸛鹑洲上去了一趟，回来后，便不再谈

迁移祖坟的事，反而在暗中悄悄商议着什么。

曹凯定将左良朋、余华灿、敖耀召集过来，与他们商议。为了弄清宁江和那几个分家的家主在搞什么名堂，敖耀仗着他的一身武艺，悄悄潜入宁江与那几个分家家主议事之处，偷偷他们说话。

这几人的说话声实在太小，敖耀也不知道他们到底在商议什么，只是隐隐的听到“宝光”两字……

宝光？

敖耀带回来的消息，让曹判定、左良朋、余华灿具是一惊。

“莫非，小隋侯宫出现了？”余华灿眼睛一亮。

几人对望一眼，不管怎么样，他们都要把这件事情弄清楚。小鸚鵡洲如果真有宝光出现，那除了小隋侯宫还能是什么？

“今晚去看看，如果跟小鸚鵡洲无关，那就再等等，等那小子自己把小鸚鵡洲送上来，”左良朋恶狠狠地说道，“如果真的是小隋侯宫暴露了，那就只能先下手为强。”

曹判定犹豫了一下：“宁江那小子现在在高锁县风头正劲，杀了他，怕是会马上引起朝廷的注意。”

左良朋冷笑道：“如果真的是小隋侯宫被找到，那里面的财宝，已经足够我们隐姓埋名到处逍遥，过了几年换个身份，谁还知道我们是谁？”

余华灿笑道：“不管是不是小隋侯宫，总之得有人去看看，要不，你们先留在这里，我到那岛上查查……”

曹判定阴阴的道：“如果真的是小隋侯宫，你还会回来么？”

余华灿怒道：“你难道怕我独吞不成？”

曹判定哈哈两声：“不怕，不怕！”说是这么说，却是皮笑肉不笑。

左良朋、敖耀却也是心中暗自警惕，如果真的是小隋侯宫暴露，让余华灿进了小隋侯宫，谁知道会不会卷宝而逃？

左良朋哈哈了两声，道：“还是大家一起去看看，人多好办事！！！”

于是，到了夜里，四人弄了一条船，悄无声息的等上了小鸚鵡洲。

此时，已经进入了夏季，不过还谈不上有多炎热，夜里的风稍稍有些清凉。小鸚鵡洲中央的山丘上，建着座座豪华石墓，在夜里显得有些阴森，然而四人俱是胆大之人，自然都不把这些坟墓当一回事。

只是，因为生怕别人发现了小隋侯宫的线索却不说出，此刻，四人并没有散开寻找，而是一同在岛上一片片搜寻过去。就这般，一直在岛上搜寻了那个时辰，余华灿忽的蹲了下来，讶道：“这条地缝是新的。”

其实就算他不说，其他三人借着月色也已看到。为了找到小隋侯宫，他们以前也早已暗中登上这小鸚鵡洲不知多少次，但是此刻，在他们面前，有一条地缝却是他们以前所从来没有发现的。

他们对望一眼，一同顺着地缝往前奔去，穿过了一片林子，来到了东南方的岸边。在这条地缝的尽头，他们往下看，这地缝虽然细窄，但在地缝深处，竟真的隐隐有珠宝的光芒若隐若现。

余华灿喜道：“看来这底下，就是小隋侯宫。”

左良朋拂须笑道：“小隋侯宫从修建到现在，也已经过了四百年，想必是年久失修，再加上地形变化，终于让它暴露了出来。”

他们为了这小隋侯宫，暗中谋划了不知多久，现在终于找到了线索，自然兴奋莫名。

曹判定紧紧的皱着眉：“虽然找到了它的具体位置，但它在这底下深处，要往下挖，还是要把这小鸚鵡洲弄到手中。”

左良朋道：“再看看，既然它的位置已经暴露，说不定能够在这附近找到小隋侯宫的入口，要是这样的话，自然省下来动土的麻烦。”

四人就以这地缝为中心，继续展开搜索。过了一会儿，曹判定立在江边，看着下方，沉吟一阵。敖耀道：“你发现了什么？”

曹判定摇了摇头：“什么也未曾发现……”转身便要离去。

左良朋与余华灿却也走了过来，一同往下看，紧接着却是各自冷笑。左良朋道：“我记得，这底下本来有一个土坡。”余华灿道：“但是现在，这土坡不见了。”左良朋继续冷笑：“既然连我们两个都能发现这里的异常，我们举人出身的曹大人，怎的会看不出？”

曹判定脸色微变，开始知道，左良朋要好，余华灿也好，都如他一般，曾在暗中多次进入这小鸚鵡洲，将整个岛上的地形记得清清楚楚，也就只有敖耀这个纯粹的武夫，真正抱着大家合作的念头。想到这里，他哈哈一笑：“原来这里原本有一大块土坡的么？我还真是不知！”

敖耀跳了下去，落在下方一块石头上，转过身来，忽的：“这里有一个洞。”

曹判定、左良朋、余华灿对望一眼，也没有心思再勾心斗角，纷纷跳到石上，往下看，只见水面下果然有一个石洞。很显然，这洞口原本是被土石封闭，只是，大约是地理发生了一些变化，外头的土石被江水冲走，洞口露了出来。

这洞口位于水面之下，如果不是他们早已知道这小鸚鵡洲下有秘密，怕是根本发现不了。想起刚才在地缝中看到的宝光，四人立刻意识到，这十有八九就是隋侯宫的入口。

当下，四人先后跳入水中，往那石洞游去。过了一会，他们从水中钻出，已是到了洞内。四人衣裳湿透，却已顾不得自己，一条长长的地道往尽头延伸，尽头的深处，珠光绽放。

隋侯珠？他们心中俱是一动，能够在黑暗之中，放出如此惊艳的珠光，除了隋侯珠还能是什么？

宝藏就在眼前，四个人反而谨慎起来，只是到了这一步，他们却是无论如何都要继续前行，只因，哪怕说好暂时退却，谁又知道其他人会不会悄悄返回？我想要相信其他人，问题是其他人值得我相信吗？价值连城的隋侯珠，就算是普通人服下后也能马上成为三流高手的三颗灵丹，以及众多的珍宝……

四个人彼此戒备，谨慎前行，敖耀肌肉绷紧，余华灿暗中提聚内力，左良朋悄悄摸上了口袋中的一颗神秘药丸，纵连曹判定也手藏袖中，握着他暗中收藏的梨花针筒，针筒中装着随时可以利用弹簧射出的三十支毒针。

与此同时，小隋侯宫最中央的机关密室里，某个少年摇了摇头：“这真是，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啊！”

.....

“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草堂春睡足，窗外日迟迟！”

宁江在床上伸了个懒腰，翻身而起，穿衣下床。此时，日光已经从窗台铺下，紫檀木的桌面，发射着一缕流光，放在窗台上的兰花的幽香溢入了屋中，沁人心脾。

窗外传来簌簌的、微弱的空气震动声。宁江往窗户走去，随手拿起桌上的折扇，左手负后，站在窗前，看着外头。

此刻，妹妹正在外头的花丛中练剑，她那娇小玲珑、但显靓丽的身姿随着剑光在招展的花枝间飞窜，剑光在阳光下，绽出一圈圈雪白的剑花，脚步在移动中轻快的飞旋，襦裙一圈圈的转动，剑光随着她的倩影，犹如一段华丽的织锦回文，一朵落花飞起，剑身在花下嗡嗡的颤动，宛若弦音，正在璇玑剑舞中的“琴清流楚激弦商”。

啪的一声，他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

一个上午，都没有什么事情发生，哥哥读着书，妹妹练着剑，各得其乐，不亦悦乎。

到了下午，县城出现了一些骚动，铺头赵宏带着衙役们，到处寻找他们的知县大人。而在天黑之后，这份骚动越来越大，扩展至全城，高锁县的四个大家族都被惊动，纷纷派出底下的奴仆、佃民，不只是城中，连城外也搜了个遍。

到了第二日，知府典宏亲自带人驻入高锁县城，似这般，又过了两天，他不得不上报朝廷……高锁知县曹判定不知去向。

没有被人绑架的痕迹，没有凶杀的迹象，没有挂印留书，什么都没有……就仿佛凭空消失了一般。

宁江自然不担心这些人能够查到什么，只因，曹判定一伙原本就是偷偷摸摸的登上小鸛洲，生怕被人发现他们的行踪，这四个人都是老江湖，他们有心隐瞒行踪，谁查得到？

没有绑架，没有谋杀，什么线索都没有，这要是还有人能够找到他们，那就真的是奇迹了。

最终，典宏也没有太多的办法，只能一边当做失踪案继续调查，一边请朝廷派遣新的县令下来。而此事，虽然引起了整个县城的轰动，最终，也随着一天一天的过去，而慢慢的淡化下来。毕竟，所有的知县都是由其他州调派过来的外地人担任，虽然是本县的父母官，但曹判定在高锁并没有亲人又或族人，在连官府都无法查到他的行踪的情况下，其他人自然也就慢慢的放在了一边。

那天晚上，宁江盘膝坐在床上，感应着眉心祖窍的文曲印府。

秀才虽然已经拥有文曲印府，能够与文帝星宫天人交感，拥有文气，但这份文气并不强，基本上也就仅仅只是有和没有的区别，与举人根本无法相提并论。

虽然如此，在儒道上，他毕竟已经成功的踏出了第一步，虽然他自己对此其实没有太多的兴趣。

说到这里，他倒是想起，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里，曾听说过，有那么一个进士，将文气“玩出花来”，被视作离经叛道，遭遇了朝野上下的大肆批判，然而也就是这位将文气“玩出花”的叛逆分子，在文帝星宫崩溃后的乱世之中，以传承自先秦的纵横之术，连接各路英雄共抗蛮族，虽然最后还是一败涂地，但几乎可以说是蛮族席卷中原的头几年里，唯一组织起的抵抗力量。

记得那个进士，应该是叫做……甘玉书？？

可惜秀才的文气还是太弱，否则宁江也很想尝试一下将文气“玩出花来”，当然，真要这样做的话，千万不要被人发现，文气可是“圣人之气”、“浩然正气”，将文气用于这种奇巧淫技，一旦被告上朝廷，那可是足以被剥夺功名的。

先将文气眉心祖窍文曲印府的文气放着不管，宁江继续修炼着他的魂魄。

过了几天，知府典宏派人来，请他到郡府里去一趟。

宁江随着郡府里派来的人，离开县城，入了郡城，心里倒是多少有些担心，想着难道知府大人发现曹凯定的失踪与他有关？不过再一想，又觉得不太可能，如果是那样的话，那前来找他的，就是大队人马了。

入了郡城，穿过了康庄大道，入了郡府，很快，就被带到了典宏面前。

“学生拜见知府大人！”宁江对着紫色大椅上的典宏拱手鞠躬。

典宏微笑着点了点头，道：“宁江，本官这次找你来，是有一件要事要告诉你，本官打算荐你入国子学，你意如何？”

“多谢大人好意，学生不敢当，”宁江道，“学生欲入铜州唐虞学院，望大人成全。”

唐虞学院乃是省城的州学，宁江竟然推辞了典宏国子学的推荐，不肯上京，反要入本州的州学，典宏不但不以为意，反而哈哈大笑：“宁江，你可是有意于今年秋闱？”

宁江微笑道：“正是！”

典宏笑道：“有志气，有志气！！！”

竟然推掉了国子学的推荐，要入州学，听起来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但如果宁江想要参加今年秋天的州试，那就变得可以理解了。毕竟，现在离秋闱不过就是五个月的时间，宁江去上国子学的话，上京在路上要花时间，在秋闱时前往铜州参加州试的路上又要花时间，倒不如直接入州学，就近参加秋闱。

但是因为，宁江去年才行完冠礼，年纪正轻，谁都以为他在考中秀才后，会磨砺三年，再参加州试，纵连典宏也没有想到他竟然打算一鼓作气，直接冲着举人而去。

要知道，州试可不比府试，府试只是一个郡里的才子，州试又称省试、道试，那可是整个省里的人才汇聚一堂，难度直接提升了一大级别，而以往考中府试的案首，却在州试中落马的学子比比皆是。

虽然赞许宁江的志气，典宏却不得不好心的提醒他：“宁江，你可

要想清楚，你现在既是案首，又是孝廉，有本官的推荐，入国子学当无问题。国子学是何所在，你应当知晓。但如果你参加州试却未能上榜，到那时，你将平白放弃了进入国子学的机会，过了这个村，可就没有这个店了。”

宁江当然知道国子学是什么地方。

那是镀金的地方！！！！

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哪怕是废铜烂铁，到里面混上三年，都能镀一层金出来，如果是真金那更不用说，一出来就是闪闪发光。

这般说吧，国子学，可以说是宁江所知道的另一个世界里的清华北大，甚至清华北大也远远不及。国子学的老师里，连助教都是六品官员，各种经学博士那都是正五品。国子学的学生中，皇亲国戚、高官子弟、将门虎子、科场尖子……既是孝廉又是案首，还有知府重点推荐的宁江，也才堪堪达到入学的标准，不客气的说，在近几十年里，宁江是历届府试的案首中，唯一肯被知府举荐的一个。

要知道，考虑到国子学里的那些学生的金贵，知府的保荐，等于是用自己的官帽来担保，被举荐进国子学的学生要是犯了事，举荐他的官员是要受到牵连的，在这种条件下，有几人愿意用自己的乌纱帽，去为一个学子作担保？

而典宏之所以愿意举荐宁江，一方面，是因为，宁江年初成为孝廉，马上就在府试里考中案首，可以说是本郡的美谈，作为官府自然是想要树立这样的榜样，朝廷乐于见到地方上出现这种“佳话”，对于典宏来说，将身兼府试案首和本地孝廉的宁江举荐进国子学，同样也是一种政绩。

另一方面，典宏的确是对宁江极为看重，典宏本身为人便是公正不阿、态度端正，而宁江在考中廪生后，没有像其他新晋秀才一样，忙于互访又或是呼朋唤友出入于风月场所花天酒地，而是继续在家中用功读书，让典宏很是满意，考虑到宁江在临江郡好歹也是富贵人家，有这种自觉就更不容易了。

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府视中的案首，若是查得品行优良，可以举荐进入国子学，这原本就是朝廷的规定，只是一般来说，这个规定执行的次数不多，主因也还是因为各地知府不愿为了一个学子担责任，而一名学子的品行够不够“优良”，全由官府说了算。

但是到了宁江，因为他原本就是在年初才成为孝廉的，既然是孝廉，那品行就算不优良也得变成优良。于是，在这种情况下，典宏要是不举荐宁江，以后难免会被官场上的对手逮着说事。

然而现在，宁江自己要放弃这个难得的机会，直接参加今年的州试，那性质就不同了。

如果宁江在秋闱中能够中举，那还好说，如果落榜，那他的身份马上就从府试案首变成了“落第秀才”，再想进入国子学，可以说，基本就是不可能的。

也正因此，典宏才会劝宁江考虑清楚，毕竟宁江现在还年轻，不过是十六岁的年纪，按照过往的经验，这个年纪能够通过州试的几率实在是不大，倒不如一边在国子学里镀金，一边继续用功，三年之后再参加府试，而那个时候，宁江也不过才十九岁，在府试的所有学子中，可以说仍然是相当年轻的。

宁江认真的道：“学生已经想清楚了！”

宁江既然有这样的决心，典宏自然也不好再说，于是笑道：“你既这般上进，那本官也放下话来，即便是你今年秋闱落榜，本官也必定会试着向朝廷推荐，保举你入国子学。”

宁江拱手弯腰，道：“多谢大人！”心中却是知道，如果他秋闱落榜，那就只能马上放弃儒道。只因，如果他无法在今年秋季成为举人，那也就无法参加明年的会试和殿试，参加不了泰山封禅。

如此一来，文帝星在后年的崩溃，也就成了必然的事，而整个建立于儒道之上的大周王朝，将不可避免的在极短的时间里灭亡。那么，在这种几乎是跳崖式的崩盘中，该如何才能拯救华夏，这一点他还没有开始想……

宁江要参加今年的秋闱，拒绝了知府大人国子学的推荐的事，很快传了开来。

自然的，有人惊讶于他的志气，更多的人则是嘲笑他的糊涂，如果秋闱落榜，平白浪费了大好机会，简直是脑袋进水。

宁江对其他人的看法，自然是毫不在意，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如果那些人能够知道他在想什么，那他们也是穿越者了。

没有理会其他人的想法，他开始作前往铜州的准备，而妹妹小梦，他也准备带着身边。立志于要将妹妹培养成天下第一高手的他，自然要带着妹妹看看世界，看看江湖，宅在家里是成不了天下第一高手的。

一方面，不把妹妹带在身边，他也不放心，另一方面，此刻专注于儒道和炼魄的他，身边也的确需要一个保镖。

而除了妹妹，他不打算带任何的奴仆又或小厮，这让族中的其他人有些吃惊，几个老一辈来劝了一下他。其实独自前往省城和上京的秀才也有不少，但以宁江的条件，带上几个为他打下手的老仆、小厮，按理说也是一件很正常的事。

对于宁氏的那些老人来说，此刻的宁江，可以说是整个家族的宝，如果真的能够考中举人，那连带着宁氏在高锁县也成了“书香门第”，要是还能够中进士，那出来以后，至少也是一个知府级别的“大官”。

但是宁江主意已定，他不但不打算带奴仆，反而买了两匹骏马，开始教妹妹骑马。

此时的小梦，已经拥有了内功与武学的根底，哥哥又教了她一整套的驭马之术，花了几天，就掌握了骑马的技巧。

小梦并没有怀疑，为什么以往总是宅在家中的哥哥，竟然连怎么骑马都知道，只因为，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哥哥是读书人，读书人都是很了不起的，人在家中坐，便知天下事，懂得怎么骑马也是很正常的。

那一日的早晨，天气晴朗，已经把家族中的各种事物都安排妥当的宁江，向众人告辞后，便与妹妹一同骑着马，出城而去。

在他们的身后，城墙倒下的阴影间，一双阴郁的眼睛，注视着他们骑在马背上，绝尘而去的背影。

那是已经离职的高锁捕头赵宏！！！！

平芜尽处，春山柳细，草薰风暖摇征辔。

山连山的草地间，绿意盎然，夏日的和风在山野间刮过，将万里连绵的原野卷出一波波的弧线，犹如巨大的绿湖荡起波澜。

鸟群在蔚蓝的天空飞翔，片片白云悠闲，金乌洒下的阳光，在青山碧水间流移，让大地反射着片片炽白。

塔塔塔塔的马蹄声由远而近，两匹骏马在草地上飞驰而过。两匹马上，分别骑着一个少年，与一个略小一些的少女。

那少年，头戴远游巾，身穿青衫，英俊潇洒，眉宇间透着一股不同寻常的朝气。与他并驰的少女，身穿碧绿色的箭袖对襟褙裙，内里衬着秋香色的精美抹胸，下穿浅灰袄裤，蹬着小靴。她的腰间系着一条薄而细的玉带，一口宝剑斜斜的插在玉带上，模样娇媚可人，秀发飞舞，斜插在发髻上的玉簪，簪头挂着的两颗小珠子随着小白马的奔跑而晃动。

两匹白马争先恐后，绿草在马蹄的后方抛飞，前方一条小溪渐渐出现在他们眼中，两人猛抖缰绳，那少年蓦地低头，眉间一股文气照向胯下骏马，那骏马气势一振，加快了速度。然而，那少女亦是一掌拍在马背上，内力渗入，白马猛然冲刺，竟越过少年，猛然跃起，瞬间跳过了小溪。

小白马前蹄踏在草地上，又往前冲了一段，马背上的少女兴奋的高举粉拳：“我赢了！我赢了！”

少年跟在她的身后，无奈的笑了一笑，秀才的文气实在是太弱，可以说，根本没有什么大的用处，而妹妹以内力在短时间内激发马的潜力的办法，却是他前世在北方骊山牧场学来的。两匹马的速度差不多，但是在最后的冲刺关头，文气和内力的作用起到了关键，会输给妹妹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此时，在赶了两天的路后，宁江与小梦兄妹两人已经出了临江郡，进入了宜远郡，不过离铜州还有些距离。对于初次离家这么远的宁小梦来说，只觉外头海阔天空，自是兴奋莫名。

兄妹两人下了马，让疾驰过后的马歇息一会。宁江摊开地图，看了一眼，说道：“前面就是成山，成山过去就是鹿县，我们今晚就在鹿县休息好了。”

小梦第一次外出，当然是哥哥说什么就是什么，也没有意见。

牵着马走了一会，然后又一同上了马，慢慢的往前而去。天气变得闷热，虽然太阳已经挂在高空，却有一朵朵灰色的云丝，在他们的上空集结。宁江抬头看去，见这些灰云彼此堆积，于是道：“糟了，看来会有一场小雨。”

这样的天气，就算下雨，雨势也绝对不会太大，左右不过是场太阳雨，问题是他们现在在荒郊野外，无处避雨，被淋到总是不好。

“哥，你看那里！”小妹往山腰上一指，“那里有个庙。”

宁江看去，见这山要比周围的其它山高上许多，显然就是成山，于是笑道：“反正已经到中午了，我们干脆就到那庙中休息一会，吃点东西，万一下雨，也可以避一会。”山野间的云气难以判断，他也不敢肯定这雨是不是真的会下下来，如果下不下来，过了一会云气消散，自然也就不担心。

当下，兄妹两人将各自的马绑在山脚，小梦帮哥哥背起装着书本的箱子，两人一同上山，还没有接近那庙，雨就下了下来。他们赶紧往庙中冲去，好在不过是场太阳雨，虽然被淋了一些，进入庙中后，衣衫却也谈不上有多湿。

只是，方一进入庙中，一股血腥扑鼻而来，紧接着，一道目光，仿佛电光般落在他们身上。宁江虽非武者，魂魄却要比寻常人强韧，生出感应，眼睛蓦地往庙中阴暗处看去，只见一个高大魁梧、却是披头散发的男子，静静地坐在山神神像下，身旁放着一柄厚重的大刀，他上身近裸，腹部缠着布条，布条上血水透出，旁边扔着破碎的血衣。

阴沉的目光，从他肮脏而又披散的头发中透出，射在兄妹两人身上，这一瞬间，兄妹两人的身影仿佛倒影进了他犀利的眼睛，他们的一

举一动，全在他的监视之中。

虽然已经开始练武，但小梦对自己并没有多少自信，而这人身边的血衣、大刀，以及那仿佛要杀人一般的眼神，让她下意识的缩了一缩。

宁江却是心中一动……竟然是他？！

“霸刀”戴霸……在上一世里，距这个时间点二十年后，被他亲手杀掉的绝顶高手，可以说，那是宁江上一世中，最为凶险的一战，刀霸剑猛，漫天飞雪，冰川崩裂，血流如柱，即便是那个时候，在武道上由邪入正，已经开始进入大成的宁江，也只是险之又险，仅以毫厘之差胜出。

不过……

宁江往他身边的那柄厚重大刀看去……现在的他，应该还不是“霸刀”，而是“狂刀”吧？

想不到竟然会在这里，遇到上一世里仅有一面之缘，一面决生死的“狂刀”戴霸。不过，按照推算，虽然一生都在行走江湖，但现在的戴霸，得到“天狂七式”的前六式，应该也只有几年的时间，而在此之前的戴霸，充其量不过就是一个二流高手，正是那六式天狂，让戴霸脱胎换骨，从一个普通的江湖客，一跃而成龙图追杀榜上有名的“狂刀”！

没有想到会在这里遇到“狂刀”戴霸的宁江心中惊讶。

明明已经开始学武，却下意识的躲在哥哥身后的小梦，也在打量着这个受伤的大汉。

就算是第一次离开家门的小梦，也知道这是一个江湖中人，甚至有可能是黑道中人。

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所谓的江湖，几乎就等同于另外一个世界，江湖中的一切，跟普通老百姓无关，如果一不小心扯上关系，那往往就是灾难的开始。虽然如此，对于已经开始练武的她，“江湖”两个字，充满了未知而又令人向往的神秘感。

第三十九章 狂刀喋血山神庙

在宁江与宁小梦一同打量着“狂刀”戴霸的时候，戴霸也在看着这对方自进入山神庙的兄妹两人。

锐利到犹如刀锋的目光，刹那间将两人扫了一遍，并马上做出判断。

戴着远游巾的少年看起来并不会武功，身上有微弱的气势涌出，看来是一位秀才。

在普通老百姓看来，秀才已经有功名的读书人，很了不起，但在讲究实力为王的江湖中人来说，基本上就是弱鸡般的角色，肩不能挑，手不能扛，有文气，但与举人相比都还差得远，在战场上这点文气全无作用，有功名，但也仅仅只是功名，又不是官。

只不过，读书人跟他们这种江湖中人，可以说完全就是两个世界，当然，也有许多武者脱离江湖，或是成为捕快，或是成为侍卫，这些人将他们自己唤作“白道”，但在江湖中人口中，则是“朝廷鹰犬”，这一类武者，不管原本出身如何，都已经不能再算作江湖中人。

对一个秀才，戴霸并没有太多的兴趣，目光快速扫到那个少女身上。这少女身穿精美襦裙，胸口斜插宝剑，看起来也是习过武的，虽不知实力如何，但以她这般年纪，想来连“三流”都算不上，剑鞘华丽，鞘内的剑锋有没有开刃都很成问题。

看这兄妹两人，穿的都是绫罗绸缎，恐怕是来自某个家中藏有剑谱的富贵人家，又或是将门，哥哥习文，妹妹练武，只因为在这个时代，习文原本就比练武更有出息，武道练得再好，不是喋血江湖，就是在战场上做个冲锋陷阵的先锋将，大周王朝，终究还是儒家的天下，再厉害的高手，落在一名进士率领的战阵之中，也只能坐以待毙。

快速的扫了这两人一眼，意识到他们不是自己的敌人，戴霸便懒得

再多看他们一眼，只是坐在石台下，闭目养神。

石台上，山神石像面目狰狞，高举铜鞭。

宁江帮妹妹，将她背上的书箱放下，取出干粮，与妹妹一同分着吃了。

庙外，雨淅淅沥沥的下着，不过很快就停了，阳光铺在了庙门前，将那潮湿的、鹅卵石铺成的石道，照得犹如洗过的白练。

忽的，“狂刀”戴霸猛一睁眼，冷冷的道：“两位……雨停了！”

小梦往他看去，想着雨停了就停了，还要你来说？

宁江却是笑了一笑，牵起妹妹的手：“嗯，雨停了，我们走吧！”

小梦不解的看了哥哥一眼，但还是听话的，跟着哥哥一同站了起来，背上书箱，与哥哥一同走了出去。在他们身后，那披头散发，上身近裸的大汉，闭上了眼睛，仿佛只是在静养一般，那厚重的大刀放在他的手边，刀锋散发着浓重的血气。

宁江带着妹妹，往山下走去，虽然下了一场太阳雨，让空气清新了许多，然而周围却是一片安静，静得就像是整个天地都被停滞了一般。没有初夏的虫鸣，没有山林间的鸟叫。

纵连小梦，也还是意识到这里的不同寻常，低声道：“哥哥……”

“走吧！”宁江淡淡的道。

到了山脚，小梦一声惊呼。

他们留在山脚下的两匹马，竟已倒在地上。

他们来到马的尸体边，只见它们身上泛黑，竟已出现腐烂的迹象，如果不是知道他们只是上山躲了一场雨，他们甚至怀疑，这两匹马已经在这里死了大半个月。

“这是你们的马？”一声怪笑，忽的在他们身边响起。

兄妹两人猛一转身，立时便看到一个侏儒不知何时站在了他们身

边，对着马的尸体嘿笑：“好马！好马！”

说完后，这侏儒仿佛只是路过一般，负手踏步而去。

小梦小声道：“哥哥？”

宁江道：“走吧！”没有再多说什么，就这般带着妹妹离去。

走了大约数里，他回过头来，看着此刻已是透着说不出的诡异的成山，笑了一笑：“狂刀喋血山神庙啊！”

小梦道：“啥？”

宁江继续笑道：“没啥！走吧！”

如果不是看到那个侏儒，他还不会想到，自己竟然撞上了戴霸最重要的成名之战。

刚才那个侏儒，就是邛山七凶的“毒童”，他与他的五个兄长、一个姐姐，此刻恐怕已经包围了“狂刀”戴霸。

黑道中赫赫有名的邛山七凶，在江湖上杀人无算的邛山七凶，对上受伤的“狂刀”，以为胜券在握，却没有想到，他们全部成了狂刀的踏脚石，也就是这一战，让戴霸在江湖中人的心目中，真正的踏上了“宗师”的台阶，从此声势如虹，一发不可收拾，直到二十年后，宁江以同样的天狂之剑将他斩杀，让他生于江湖，死于江湖！

不过现在……

宁江耸了耸肩！前世的他，与戴霸是不得不战，但是今生的他，已经没有必要再跟这位曾经让他敬重、最后却死在他剑下的豪杰一较高下。对于现在的宁江来说，他的目光，早就已经超越了“武”的境界。

虽然两人的马都已经被邛山七凶中的“毒童”所害，但好在这里离鹿县的县城也已不算太远。

至于毒童将他们的马毒杀，不过是为了防止戴霸借马逃亡，倒不是为了要为难他们。江湖有江湖的规矩，不会随随便便将不相干的人卷入，即便是邛山七凶这种恶名在外的凶徒也是一样。毕竟，江湖人闹得太过，引来朝廷大力整治的话，对谁都不是一件好事。

进入了县城，他们找了一家客栈，暂时住下。宁江便在县城里，又挑了两匹马买下，不过因为这鹿县不大，离郡城又比较远，也买不到什么太好的马。

到了傍晚的时候，宁江在市集上逛了一圈，买了几坛好酒，一些小菜，挂在马背上，然后便与妹妹一同骑着马，出城而去。

小梦疑惑的道：“哥哥，我们这是要去哪里？”

宁江笑道：“找人喝酒去！”

江湖路，路漫漫，九万里风鹏正举，且把浮云吹散！！！！

宁江与宁小梦再次来到成山脚下的时候，天色已黑。两人将马拴好，宁江自己左右手各拎了一坛酒，小梦将剩下的酒捆成一团背在背后，两人一同往山腰登去。

一轮新月挂上枝头，夜空中星星点点，时明时灭的闪烁着。夏夜的虫鸣虽然微弱，但却是不绝于耳，相比起下午他们离开时那诡异的安静，多少有了一些生机。

一只野兔从草丛中钻出，扭头看了他们一眼，又惊得跳入洞窟，夜鸟在林中发出噜噜的声音。

来到山神庙前，空地上火光冲起，地面上，摆着七颗头颅，断颈处血水已经干涸，七颗头颅排成一线，全都面对着他们，阴森而又怪异。如此可怖的景象，让小梦缩了一缩。

七颗被斩下的首级的后头，是堆积在一起的木材燃起的篝火，篝火上架着一条滴着油渍的腿肉。有那么一瞬间，小梦甚至怀疑它是否是某个被杀的人的大腿，不过那显然是一条野猪的腿肉。

已经快要烤好的腿肉，发出滋滋的声音，散着肉香。戴霸便独自坐在篝火的另一边，依旧是披头散发，冷冷的看着他们，他的身边，已经放着那把厚重的大刀，刀身满是血迹，刀锋也已经卷了。

没有想到，白日里前来躲雨的这对兄妹竟然又趁夜寻了过来，戴霸那锐利的目光，充满这凌厉的杀机，仿佛是连斩七人后意犹未尽的豪气，惊得篝火劈啪作响，火星哗的一声，散了一散。

宁江却是无视他的冰冷的杀意，就这般提着酒坛，跨过排成一线的人头，在火边一坐，道：“喝不尽的仇人血，杀不尽的仇人头！有肉无酒，如何能够快哉？”将一坛酒往戴霸面前一放，笑道：“请君同饮！”

戴霸将他看了一下，却也没有多问，蓦地握刀，刀光一闪，封住酒坛的泥块、红布飞上了天，整个坛口都被削开。那一瞬间的刀身，反射着熊熊的火光，刀上的血迹愈发的艳红。

划过的刀锋回到了原地，戴霸抓起酒坛，闻了一闻，便毫不客气的往喉咙灌去，不一会儿，大半坛便已下肚。

小梦看得目瞪口呆，想着这人难道就不怕他们下毒？这可是“江湖中人”啊，不是说江湖中人，无时无刻不要面对着不可知的敌人么？怎的别人送上的酒，说喝就喝了？

宁江自己也开了一坛，双手捧着，喝了两口，不过自己现在终究是书生，捧酒坛喝还是不够文雅，于是把带来的碗拿出，倒在碗里喝。小妹又取出小菜，一叠叠的放在两人之间。

戴霸拔出小刀，从架在篝火上的腿肉上割了一块，随手递给宁江。宁江也不客气，接了过来，用力咬着。

不知不觉，月亮已经升起，挂在三人的头顶，戴霸身边已经放了好几个空坛，宁江面前也空了一坛。忽的，戴霸往他看来，道：“你认得我？”

宁江笑道：“武陵狂刀，早有耳闻。”

戴霸道：“你是秀才？”

宁江道：“临江郡，高锁县，秀才宁江。”他裂开嘴笑了一笑：“戴兄可以去高锁打听打听，我在高锁县很有名的。”

戴霸哑然失笑……江湖人和读书人根本就是两个世界，虽然他已经在江湖上逐渐打开名气，而且可以想见的，在今日怒杀邛山七凶后，即将名动江湖，但这少年身为一个秀才，竟然会知道他，某种程度上也是一个奇怪的事。就像他身为一个江湖客，连上一届科举的状元郎是谁都不知道，或者说，根本就不关心。

而这少年自信满满的“我在高锁很有名”，除了让他觉得好笑之外，并没有其他想法。虽然如此，江湖中人，你敬我一尺，我敬你一丈，这少年带着酒来找他喝，你看得起我，我自然也看得起你……江湖人就是这般的简单和直接。

两人继续喝酒，不知不觉，就已到了半夜，宁江兄妹带来的酒全都空了。戴霸看了看夜色，随手一拱，便要告辞。宁江忽一抬头，道：“戴兄既是武陵人士，可知晓，在武陵境内，有一座白马湖，白马湖边，有一块石碑，石碑上写着两行大字，分别是‘龙虎奔腾，鹰扬鹭搏’。”

戴霸起身，没有理他。在他看来，读书人弯弯道道的花样多，这少年无缘无故来送酒，多半是另有所图，或是结了仇怨，请他杀人，或是担心路上不太平，请他护卫……在这些读书人心中，所谓的江湖客也就只能做这些了。

宁江却是继续说道：“戴兄可知，如果有人同时以重力击中那碑上的‘龙’与‘鹭’两字，就会触动一处机关，石碑的后头，会打开一个石坑，坑中放着一样事物。”

戴霸冷笑道：“莫非是藏宝图？”

宁江摇头道：“不！只是一张玉帛，玉帛的最上端有四个字……断魔天狂！”

戴霸的眼睛蓦地一眯，目光如同霹雳一般落在宁江身上，刀光一卷，大刀卷起狂风由上而下，斩向宁江。锵！精光一闪，交错出绚烂的火花，快速抽剑挡住大刀的小梦虎口震了一震，退了两步，小脸苍白。

戴霸看着小梦，略略的有些动容：“不错！”虽然他远没有用出真正实力，但这女孩从拔剑到挡刀也不过就是一瞬之间，以她这样的年纪，已经算是难能可贵。

当然，如果他知道这个女孩去年秋天才开始练剑，到现在习武时间都还不足一年的话，必定会更加的惊讶。

戴霸一刀破退小梦，刀光斜斜的逼迫着坐在地上的少年，冷冷的到：“你到底是何人？”

宁江抬头笑道：“高锁县秀才，戴兄可以去问一问，我在高锁真的很有名的！！！”

戴霸冷笑道：“区区一个秀才，如何知道天狂七式？如何知道断魔天狂？又如何会知道本人刚好就缺了这一式？”

“戴兄，你这话我就不爱听了！”宁江在反射着熊熊火光的刀锋下，抬起头来，注视着披头散发的大汉，叹了一口气，“秀才怎的了？我可是读书人，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天狂七式啊戴兄！！！”

戴霸低头看着这坦然的看着他的少年，又惊又疑.....

天狂七式，是传说中的楚霸王留下的强大绝学。

当年，楚霸王以一人之力，挑战天下英雄，可以说是真正的武力上的万人敌，虽然最后陷入十面埋伏，被天下英雄群起而攻，然其威名，千年不灭。而他的最强杀招“霸王一斩”，也被拆分成“天狂七式”传承了下来。

在宁江重生前的那一世里，戴霸得到了天狂七式中的前六式，但唯独缺少了最后一式“断魔天狂”。然后，他花了十多年的时间，经历大大小小不知多少恶战，终于从前六式推导出第七式，七式合一，完成了“霸王一斩”，自此，狂刀升级成霸刀。

那时，为了能够破碎虚空重生回去，疯狂收集着天下武学的宁江，用尽心血，终于找到了天狂七式中的最后一式“断魔天狂”，并且由这最后一式反推出前六式，也重现了“霸王一斩”。

一山不容二虎，两个“霸王一斩”，到底哪个才是最接近楚霸王的真髓，哪个强，哪个弱？

两个高手的究极之战，自然是无法避免。

那一天，连绵千里的冰川上，风雪漫天，戴霸带着满车的酒找上了宁江，两人在冰川上喝了三天三夜。

酒空之后，就是冲霄的剑光，破川的刀锋！冰冷的雪，沸腾的血，在刀与剑之间泼洒，寒风呼啸，雷霆奔走，决出最后胜负的，正是两个人各自领悟出的、看似相似却又截然不同的“霸王一斩”。

在那之后，宁江有时也会想着，如果，他不是要以重生为目标，无论如何都要超越自己，或许，他可以避免与戴霸的那一战，甚至是成为朋友。

虽然这样的念头，仅仅只是一闪而过，就被自己强行抛弃，只因为，他无论如何都不能放弃，如果放弃了那唯一的目标，他将真正的一无所有。

但他的的确确是生出过这样的念头。

那是一种……惺惺相惜的感觉吧？

而现在，他已经救回了妹妹，他不需要再与这一世的戴霸为敌。

他带酒而来，正是要还前世戴霸带给他的满车美酒。

戴霸却如何知道这些？刀锋冷冷的逼迫着刀下的少年：“你把天狂第七式的位置告诉我，你想要什么？”

宁江抬头看他，笑了一笑：“我想要的，已经做到了……我只是要请你喝酒。”

戴霸皱眉：“就是这样？”

“就是这样！”宁江拿起一根筷子，敲击着摆在面前的酒碗，“有诗为证：君不见，长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如雪；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复醒，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五花马，千金裘，呼妹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木筷敲击空碗的锵声，伴随着他豪迈的声音，在山林间响荡。天上的月，孤独而又寂寥，身旁的火，噼啪一响，爆出火星。火焰在刀光下晃动，照耀着他的脸。一句句，一声声，豪气冲云霄。

戴霸看着他，目光慢慢的放缓，蓦地收刀，没有再多说什么，到远处砍了两根竹竿，将摆在地上的七颗首级串成两串，扛在肩上：“我欠你一席酒！”就这般大跨步的往山下走去。

不！背对着下山而去的狂刀，宁江抬头看向夜空。

这是我还给你的……

戴霸离去后，小梦心有余悸的收剑上前：“哥哥，这人好吓人！”

刚才戴霸突然出刀，将她吓了一跳，也亏得哥哥在这人的刀下，竟然还能这般镇定。生怕这人一刀把哥哥杀了的她，可是吓得手心都在冒汗。

宁江笑了一笑，以双手为枕，向后躺下。

在他的上一世里，戴霸用了十几年的时间，才从天狂七式中的前六式，推导出最后一式“断魔天狂”，而现在，在他的提醒下知道在哪里能够找到天狂第七式的戴霸，用上一年时间，应该就能练成“断魔天狂”，再花上一年，便能将天狂七式还原成“霸王一斩”，成为江湖上最顶尖的那一级别的高手。

一方面，上一世里与戴霸的那一战，对他最后领悟出“破乾坤”有极大帮助，算是还他一个人情。

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将来儒道崩溃后的天下大乱，做一些准备。

儒道崩溃之后，武道必定盛起，然而，原本就是一盘散沙的江湖，在他的上一世里，在对抗外族的入侵中并没有起到什么大的作用。大周王朝是帝王和儒家的大周王朝，游离在朝堂之外的江湖中人，对这一整个国家并没有太多的归属感，再加上常年积下的门户之见，根本无法统合。

其结果就是，在儒道崩溃之后，失去了压制和束缚的江湖，卷起腥风血雨，争名利，抢地盘，纷纷自立山头然后互相攻伐，最后在蛮夷的大举入侵下，意识到覆巢之下焉有完卵时，已经是元气大伤，更别提在这过程中，不知多少的江湖败类为了荣华富贵投向蛮夷，成为了猛查刺和鹬哥侵略中原的急先锋。

而拥有着真正的江湖血性的戴霸，始终是抗击蛮夷的中坚力量。

对于宁江来说，不管能不能在两年后的泰山封禅中保住文帝星，对“江湖”的统合，都是后面必须要去做的事，要让那些拥有强大武力的江湖中人，成为对抗蛮夷的助力，而不是隐藏在后方的搅屎棍，就必须以更为强大的武力，对那些江湖败类进行镇压，引导整个江湖投入到对

抗蛮夷的大战中。

外冷内热，绝不会投向外敌，更不是荣华富贵可以收买的戴霸，显然是他可以拉拢与合作的目标。

戴霸已经离开，此时已是深夜，就算回到县城，城门也已经关闭。兄妹两人就在山神庙中歇息，庙中石台下，兄妹两人靠在一起，说话聊天，宁江笑道：“小梦，要成为天下第一高手，你可要加倍努力了。”

把天狂第七式交给戴霸的一个坏处，就是，可想而知，在接下来的几年里戴霸的实力必然进一步飞越，这对于立志要将妹妹培养成天下第一高手的他，也造成了一些阻碍。

小梦说道：“这个……这个……”虽然哥哥帮她定下了这么宏伟的目标，但她自己可是一点自信都没有。而且，遇到的第一个江湖中人，一刀就把她逼得后退，眼睁睁的看着这人拿刀对着哥哥的脑袋，动都不敢动一下，也吓坏了她。

她自然不知道，今天遇到的这一位是已经踏入“宗师”境界的高手，只以为所有的江湖人物都是这般厉害，心里虚虚的……

第四十二章 附生之末？

就在成山休息了一夜，第二天进入鹿县县城，然后继续上路。过了两天，终于到了铜州。

作为省城，铜州自然要比临海郡郡城大上不知多少，满城都是繁华景象，人来人往。宁江并没有急于前往唐虞书院报到，而是先带着妹妹，在铜州的各个风景区游玩。

第一次来到这种大城市的小梦，自然是处处新奇，只觉得看这个也新鲜，看那个也新鲜。

宁江好笑的说，一个省城就让她兴奋成这样，以后去了京城怎么办？

当然，说是这般说，其实繁华时期的京城到底是什么样子，他也没有见过。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中，虽然也曾到过京城几次，但那个时候的京城，早已被蛮族来来回回的，洗劫了不知多少次，蛮族中的“勇士”在京城中以杀人为乐，十室九空，遍地尸骸，等宁江进入京城时，乌鸦在尸体上顾盼，骸骨堵塞了河流。

意识到继续杀下去、将要爆发瘟疫的蛮族，押着数千只“两脚羊”抛下了京城，留下了那曾经辉煌过的昊京。

所谓的两脚羊，全都是被蛮族俘虏的女子，年纪稍大一些的，唤作“不羴羊”，未成年的小女孩唤作“和骨烂”，意思是煮的时候，连骨头都可以煮烂。

也正因此，宁江记忆中的昊京，是一个残破的、几同于地狱一般的惨景。

小梦自然不知道这些，听到哥哥说“去了京城怎么办”，她心里是高兴的，这并不只是缘于普通人对京城的向往，更因为哥哥的自信。哥哥

是读书人，读书人上京，那当然是为了考状元。

能够上京考状元的，那至少也是举人了。

她眼睛都笑眯了。

在游山玩水的过程中，宁江也在打听当前的时局，得知靠近西岭的龙炎湖一带，正在发生暴乱，许多活不下去的百姓揭竿而起，这场暴乱的首领，唤作钟相。朝廷已经派出了一名中过探花的儒将，带着数名进士与上万官兵前去镇压。

这样的叛乱，在西南边时不时的总是会发生，在土地兼并极其严重的现在，一场大旱就足以让无数百姓因交不起各种杂税而倾家荡产，掌握着大量土地的乡绅却又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而免于缴税。

一方面，官府收不上这些士大夫们的税，只能将负担转嫁到普通老百姓身上，另一方面，老百姓一旦破产，就只能变卖土地，于是更多的土地被那些“乡贤”、“乡绅”所兼并，然后因为他们本身的功名又或官职而免于缴税，陷入了一种每个人都知道、但是谁也无法改变的恶性循环。

因此而引发的暴乱，在大周的历史上几乎从未停过，但也无一例外的被镇压，在帝王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几乎每一个进士都是“万人敌”的大周王朝，普通的农民起义，根本卷不起波澜。

但是龙炎湖的这场暴乱，宁江却是有些印象。

在他的上一世里，龙炎湖的农民军虽然被强行镇压，但随后的儒道崩溃，让几乎已经成为死灰的龙炎湖，以星火燎原之势，让整个西南部陷入抵抗官府的战乱中，让北方沦陷后，原本还有希望在长河以南建立南朝政权的大周王朝，进一步崩溃。

虽然龙炎湖暴乱，成为了压在大周王朝头上的重石，但宁江并不打算对此做些什么。

那些只是普通的老百姓，要么什么也不做，活生生的饿死，要么奋力一搏，然后被士大夫们统治下的官兵杀死。

如果宁江是他们，也毫无疑问会作第二种选择。

远在西南方的那场暴乱和平叛，除了一些江湖人偶有谈及，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几乎没有任何的关注。

铜州一带，土地兼并同样严重，但因为处于长河下游，属于鱼米之乡，比那些需要靠天吃饭的地方自然要好上许多，而且与道路不太通畅，官员、乡绅几乎等于土皇帝的西南部不同，这一带的乡绅们吃相还没有难看到那种肆无忌惮的地步，最底层的老百姓也都还能够勉强过活。

只是，提到龙炎湖，宁江倒是想起，在他上一世里，曾经听人提起的一个名字。

而那个人，此刻，应该也还只是铜州的学子吧？

唐虞学院，位于省城北部，周围有一处胡泊，唤作落佩湖，传说中曾经有天女落玉佩于此间，遂成此湖。

唐虞书院的东面，有一座名山，名为崆山，每到秋天，满山的枫叶，将崆山点缀得犹如艳红的火焰山，乃是本城的骚人墨客最喜欢游玩之处。当然，现在只是夏季，盛夏都还未到，离秋枫满山的时节还有些远。

为了安置妹妹，宁江在落佩湖边租了一套小院，跟妹妹住了进去。然后，到了第二天，他便前往唐虞书院报到。

虽然是州学，但是大周王朝的学府，更多的只是象征意义，本州各郡的廪生住入此间，一边读书，一边等待着秋闱到来。学府会安排讲师授课，讲解经义，教习策论。

就像宁江所知的另一个世界的大学一样，对于驻入州学的廪生来说，可以自行选择上什么课，上谁的课，非常的自由与散漫。

其实，对于家中有钱的读书人来说，县学也好、郡学也有、州学也好，都没有太多的用处。但是对于家中请不起老师，买不起书本的穷苦学子来说，却有着重大的意义，唯有在学府中，他们才能够得到真正的指点。

在报完名后，宁江顺便向面前的经师打听了一个人。

那经师坐在桌后，抬头看了他一眼：“百子晋？我们唐虞书院，应该没有这么一个学子。”

宁江知道，唐虞书院属于州学，这一届的廪生可以免费入学，增生与附生，实际上也是可以进来的，只不过需要花钱罢了。而那百子晋，虽然他对这人了解不多，但应该是铜州人士，并且是这一届的秀才。

不过，既然他没有在这里入学，那么，要么他只是增生又或附生，要么他虽然是个廪生，但选择了自己在家中苦读。

虽然如此，他还是继续找其他学子打听，只是，与他上一世里十几年后名震华夏不同，此时此刻，似乎真的没有什么人听过这个名字，接连问了十几个人，尽皆摇头。

直到宁江自己都准备放弃的时候，终于有一个人看了他一眼，不屑的道：“百子晋？附生之末罢了！”

顾楚郡，成远县。

此次已是远离了铜州省城。

天空中，略有些阴沉，天气闷热，不过暴雨显然并不会马上下下来，乌云也在往东北方吹去。

泥地两边的田地上，许多庄稼汉正在田里插着秧，辛苦地劳作着。

宁江拿着一把折扇，走在满是黄土的地面上，在他的身后，跟着腰插宝剑，抱着两把油伞，以防万一下雨的小梦。

实际上，小梦开始觉得，哥哥有点把妹妹当丫鬟用了。

当然，心中虽然小小的腹诽了一下，但她还是习惯性的跟在哥哥身边。

“哥，”她不解的问道，“我们到这种地方来做什么？”

到了铜州，没两天，哥哥又带着她离开了铜州，一路乘船，来到这成远县的乡村，让她感到有些奇怪。

宁江说道：“找一个人！”他走到路边，向一名庄稼汉打听了一下，那庄稼汉往远处指了一指。

按着这人所指的方向，宁江带着妹妹继续往前走去，只见前方的黄土地上，坐落着几间茅屋，一个身处锦缎的肥胖男子在那里喝骂，几名衙役扭着一个少年边推边走，其中一个衙役将铁索往那少年头上套去。

一个上了年纪，满头银发的老妇抓着那肥胖男子，不断下跪哀求。那男子将手一推，老妇倒在地上，那少年回头大叫。

小梦看不下去，冲上去将那老妇扶起。宁江踏步上前，挡住那些人：“你们要做什么？”

那几名衙役瞪了他一眼，但见他身穿绫罗，头戴皮牟，一看就是富贵人家的公子，而且身上隐隐有文人气势，显然是有功名的人，一时间不敢为难。

那肥胖男子同样瞪了过来，神情倨傲：“官差办事，要你管得？”

宁江皱眉：“不知此人犯了何事，你们要抓他？”

肥胖男子道：“我乃本县师爷，他拖欠税赋，我正要把他押送到衙门去。”

那少年双手被人反剪，大声道：“我已经是秀才，可免田赋……”

师爷冷笑道：“不过就是个附生罢了，何况你就算可以减免今年的田赋，去年的你可还没交齐呢。”

那少年气道：“税钱每亩20钱，地头钱每亩20钱，朝廷规定的田赋我都交了，你们却又在田赋上妄加羨耗、平余和漕运钱，加起来竟然比田赋还重，我如何交得起。”

师爷骂道：“别人都交得，为何就你交不得？带走！”

宁江喝道：“住手！他既是有功名的人，你们将他随随便便当犯人押走，就不怕我将此事上奏朝廷？不过就是田赋罢了，他差了多少，我帮他交齐便是。”他心知，地方官府在田赋上妄加杂项几乎成了常态，纵然告上朝廷，全国各地都是这么做的，朝廷也没有什么办法。只是，附在田赋上的杂项竟然比田赋本身还重，只能说此地官府的嘴脸也实在是够难看的。

然而，对这种事他想管也没法管，朝廷三申五令都解决不了的问题，他一个秀才又能够做得了什么？只能拿这少年的功名说事。

那师爷看了宁江一眼，其实税钱只是小事，他拿了本地某位乡绅的私钱，逼这附生卖地才是他的目的。

只是，他一时也拿不准眼前这个突然插手的绫罗少年到底是什么来头。眼看这人多管闲事，一时间也不太敢继续为难，只得哼哼了两声，

报了一个数目。宁江便替这少年将所欠的赋税付了。

那师爷带着那些衙役离去，一边走，一边兀自哼哼。

那少年从地上爬起，先去将那老妇扶到屋中歇息，然后才出来，向小梦道了声谢，又对着宁江鞠了一躬：“小生百子晋，多谢兄台出手相救，欠兄台的钱，日后必定奉还。”

宁江道：“兄台客气了，你我都是读书人，互相扶持帮忙，本来就是分所应为之事。”一边说，一边打量了一下眼前这个与他年纪相当的少年，只见这人秀秀气气的样子，典型的书生模样，心中也有些疑惑，想着难道只是同名？

一个师爷，几个衙役就能随随便便欺负的文弱书生，真的是他上一世里，所知的那个在儒道崩溃后，集结起西南方七路义军，硬生生挡住了西岭苗人的大举入侵，为华夏再起赢得了一线生机、最终丧命在元魔皇座下大将大宗邪亲手刺杀下的“鬼军师”？

虽然心中多少有些不解，但籍贯和名字都对得上，宁江只能猜想，此刻的百子晋毕竟年轻，还没有能够成长起来。但是不管怎样，既然这少年身为一个文人，却能够在日后那天翻地覆、群雄辈出的时代里，占有一席之地，那就必定有他过人之处，提前结交总是好的。

在他的刻意结交之下，两人自然“一见投缘”，然后，宁江又入屋以晚辈礼拜见了百子晋的祖母冯氏。

到了傍晚，宁江让妹妹到镇上买了酒肉，就在百子晋的茅屋外，与他饮酒聊天。

此时，百子晋已经知道，帮了他的这位少年同样也是铜州人士，乃是此次府试中，临江郡的案首，因为离八月份的秋闱还有数月，于是带着妹妹一边游山玩水，一边读书用功，不知不觉就来到此地。

听到哥哥的话，小梦其实有点想吐槽，哥哥，你不是说你是来找人的么？怎又变成游山玩水了？而且说是游山玩水，可我怎么觉得你是直接冲着这里来的？

虽然年纪相当，又都是新晋的秀才，但宁江是临江郡廪生中的案首，百子晋只是“附生之末”。

附生原本就是“诸生之末”，他又是在附生中排名最后，只不过是勉强强过关罢了。宁江有意结交，自然是让百子晋有些受宠若惊。

而宁江，见百子晋虽然与他的祖母在这里独自过活，守着三座茅屋，几亩薄田，但是举止与谈吐皆是彬彬有礼，显然并不是一般的农家子弟，于是便借机打听了一下。

在宁江的询问下，百子晋却是放下酒杯，对着远处山外的斜阳，无奈叹气：“宁兄有所不知，小弟原本也是将门之后，家祖百楚，勋至大周国柱，家父百伯梁，勋至上轻车都尉……”

在百子晋的解释下，宁江才终于知晓。

百子晋的祖父百楚，曾经在剿灭西岭叛乱的苗人中立下战功，授勋国柱，食邑千户。

而与其它儒将不同的是，百楚连举人都不是，只是秀才出生，投笔从戎，从一个百夫长，步步建功，授勋国柱，在大周王朝的将领中，也算是个另类。

实际上，在大周王朝中，几乎所有能够封爵又或授勋的，都是儒将，武将可以说是少之又少。而百子晋的祖父百楚，却并非那种在战场上直接冲锋陷阵的武将，他的武力不过是平平罢了，至于文气，秀才的文气在战场上几乎无用。

一个既非武将，又非儒将的秀才，竟然能够从百夫长一步一步，成为名将，直至授勋，这从某种程度上，也说明了他的与众不同之处。

当然，这里需要说明一点的是，大周王朝，以文统武，自从削藩之后，为防止再出现将领拥兵自重的情况，所有的勋与爵都是荣誉性质的，食邑也全都是空名，哪怕是封至王侯，也不拥有实质上的领土，食邑也只是折算成银两，随着月俸发下。

虽然授勋国柱，但因为不过是个秀才，在这个以科举论地位的时代，自然并不如何被看重。虽然如此，但好歹也是个走过科场，考上秀才的读书人，比起那些在前方出生入死、伤痕累累，回来后所有的功劳都被儒将夺去的普通武将，却又要好上不知多少。

百楚死时年仅四十三岁，在他死后，他的独子百伯梁从云骑尉做起，虽然不走科场，但靠着在北部对抗时常掠边的蛮族，竟也一步步封至上轻车都尉，可说是虎父无犬子。

然而就在几年前，东北方北罗之地，蛮族暴乱。

北罗人虽属蛮族，实际上早已归化，北罗之地，蛮族与华夏子民彼此混杂，一直都是相安无事。然而，不知从何时起，越来越多的北罗人加入了拜火教，竟在当地官府的眼皮子底下进行串连，一夜之间，这些北罗人纷纷拿起砍刀，四处屠杀华夏子民。

当地官员无力镇压，尽皆逃回中原，北罗之地的华夏子民竟被杀了大半。而这个时候，知道北罗暴乱的百伯梁，在还没有得到朝廷调令的情况下，直接率兵进入北罗，强行镇压当地暴民。

如果只是这样，都还好些，在看到被屠杀的华夏子民的惨况，尤其是在看到大量的婴儿被那些拜火教暴民活生生的烧死在火堆中后，百伯梁做了一件远远超出儒家仁恕之道所能够允许的范围的事……杀俘！

只要是曾经加入暴乱的蛮人，不管他们有没有放下手中的刀，不管他们有没有投降，全都推入河中射杀。在百伯梁的纵容下，劫后余生的华夏子民与士兵一同拿起了刀枪，将北罗蛮族杀得血流成河。

这件事，直接引起满朝震动，仁恕之道何在？爱民之心何在？擅自调兵原本就是大忌，纵容官兵、百姓大举屠杀更是罪无可恕。一时间，不知多少文官拿着圣贤书，纷纷上奏，管辖北罗的地方官员，也趁机将所有责任都推在百伯梁身上。

百伯梁被罢官夺勋，下入狱中，全家财产被抄。最终，他于三司会审时，在无数官员的辱骂中吐血而死，他的妻子在丈夫死后殉节自尽，只留下了一个还未成年的孤儿，以及头发苍苍的老母。

在百伯梁“羞愧而死”后，心满意足的儒官们，终于放过了他的孤儿寡母，允许百伯梁的母亲冯氏带着孙儿，扶棺还乡，回到他们籍贯所在之处。然而，百家按着籍贯虽然是铜州顾楚郡成远县人士，但以前并不是什么大户，百楚与百伯梁父子一生戎马，几乎不曾回过故乡，而大周王朝一向异地为官、异地为将的规定，也让祖孙二人，在这所谓的“故乡”，几乎没有什么认识的人。

更何况，树倒猢猻散，以前他们家所结交的那些人，都一个个的唯恐避之而不及，又有哪个愿意帮他们一把？虽然百家在成远县还留有几亩地，但冯氏已经年迈，百子晋幼时也是锦衣玉食，哪里种得来地？

种出来的粮食勉勉强强填饱肚子，竟是连田赋也交不起。

好在百子晋总算争气一些，今年的童试连着考上了童生、秀才，虽然是附生之末，但从今年起，就可以减免田赋。只是，如果不是宁江正好赶到，去年田赋未能交上的他怕是已经被逼得卖地，纵然免了田赋，又能有什么用处？

没有想到百子晋的身世竟然是这个样子，宁江也不免有些唏嘘。

只不过，在某种程度上，这也是无奈之事。

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当文人掌握了完全的话语权，这种事情总是无法避免，如狄青，如岳飞，如戚继光，都难以有好下场，而这个拥有文气的世界，远比另一个世界更甚。

因为是夏天，天色暗得比较慢，虽然如此，金乌的余晖也已经在慢慢淡去，田野间出现蛙声，月亮已是升起，不过在夕阳未尽的天空中显得苍白而不显眼。

宁江说道：“子晋兄既然已经过了府试，为何不去试试今年的秋闱？”

百子晋无奈的道：“小弟家道中落，别说请不起好老师，就连书本都买不起几本，这一次能够考中附生，已经是靠着运气，原本是想先入县学，等到了秋天，再看一看……”

宁江摇头道：“县学里的讲师，大抵也都是些过不了府试的秀才，甚至是连秀才都考不上的童生，教的基本上都是蒙学的孩子，子晋兄既然有志科举，何不与我一同前往省城，入学唐虞书院？”

百子晋低下头来，沉默不语。

宁江当然知道他在犹豫什么。

至少要廪生才可以免费入州学，百子晋只是一个附生，入府学都是要钱的。连田赋都交不起的他，怕是连前往铜州的路费都凑不出，如何上得起州学？

于是笑道：“如果子晋兄不介意的话，何不与我兄妹二人一同前往省城，入府学的学费也由某垫付，日后子晋兄飞黄腾达，再行还我便

是。”

不过是今日方才结识，宁江竟然愿意帮忙到这种地步，百子晋心中感激。

虽然如此，他还是犹豫了一下，道：“多谢宁兄好意，不过我还有祖母在家，年岁已大，我如何能够抛下她老人家前往省城？”

屋中，百子晋的祖母冯氏早已听到他们的说话，在屋内道：“孙儿，宁公子说的有理，你如今已是秀才，应当以学业为重，总不能真的在这里种一辈子地？再说了，你如今也已经大了，与郑家的婚事也该结了。当年你祖父对郑尚书有大恩，若非你祖父，郑尚书早已遗尸荒山，想来，你我前去投靠郑家，郑家念着你祖父对他家的恩情，以及你与郑家姐儿的亲事，总会收留你我，你也可以安下心来，好好读书。”

宁江往百子晋看去。

百子晋低声解释：“我祖母说的郑家，是铜州的光禄大夫郑安郑老，曾任吏部尚书左选，我祖父对郑家曾有大恩，郑尚书对我祖父一向执晚辈礼。郑尚书有二子一女，他的女儿唤作郑秀秀，晚年所得，与我有婚约在身。”

紧接着便犹豫了一下：“只是，我家如今落到这般田地……”

宁江道：“子晋兄此言差矣，听你与令祖母所言，当年那位郑尚书落难，令祖曾经有恩于他，那如今你家落难，想来他也不会袖手旁观。更何况，你既然与郑家姑娘有婚姻在身，若在这里自哀自怨，不知上进，岂非也耽误了那位秀儿姑娘？你如能考中举人，那位秀儿姑娘嫁过来，至少也有个门楣，难道让人家千金小姐过来与你一同种田不成？”

又道：“如果子晋兄觉得家道中落，配不上郑家姑娘，那更是不用在意，天生之材必有用，大丈夫起起落落，实乃正常的事。既然令祖能够从一介秀才，做到授勋国柱，那我相信子晋兄也同样能够做到。”

宁江语气诚恳，对于这位在他上一世中，集结起西南方七路义军，威震西岭，以至于连刚出世的元魔皇都要派出大将大宗邪以超凡武力前去刺杀的将才，宁江相信，只等风云际会时，他自然能够出人头地。

但是对于百子晋来说，他原本就只是一个还没有经历过太多世事的少年，家境破败，正处于人生中的低谷，虽然是个秀才，却不过是附生之末，连田赋都交不起，以至于竟被偏远县城里的小小师爷、几个衙役欺负，此刻宁江的信任，既让他受宠若惊，亦让他豪气顿生。

心中咀嚼着宁江“天生之才必有用”的话语，百子晋拱手道：“多谢宁兄教诲，是小弟想得差了。小弟明日便带着祖母，随宁兄一同前往省城，以备秋闱！”

第二日，百子晋便将家中的地租给附近的其他佃农，带上祖母，与宁氏兄妹一同前往省城。

一路上，宁江为他们出了所有的车费与住宿费，又沿着长河的一条支流，乘船而上。

因为冯氏的年岁已老，禁不起太多的颠簸，他们的行程并不算快，多花了几夭，方才来到铜州。

到了铜州，宁江将自己在省城北部落佩湖边所租的院子告诉了百子晋，百子晋再次感谢宁江这一路上对他们祖孙两人的照顾。

分开之后，百子晋带着祖母，一路打听，来到了光禄大夫郑家所在的豪宅前。

郑家的豪宅，占地宽广，富丽堂皇，门前两座石狮各逞威武，红瓦黄墙，别样华美。

百子晋与冯氏一同来到红漆大门前，拿起扣环，叩了几下。过了一会，门打了开来，看门的管事看了他们一眼，见他们粗布麻衣，皱了皱眉。

百子晋递上门帖：“顾楚郡成远县，原上轻车都尉百伯梁之子百子晋，与祖母一同前来拜见光禄大夫，还请帮忙通报一声。”

那管事瞪了他们一眼，大约怀疑他们是骗子又或打秋风的，拿过门

帖看了好几下，又扫了他们几眼，然后才道：“你等等！”让两名府卫在这里看着，自己拿着门帖入内。

祖孙两人等了好一会，那管事才踱了出来，傲慢的道：“你们跟我来吧。”

百子晋忍气吞声，带着祖母，随着他一同往内头走去，来到正厅，只见一名腰缠玉带、金章紫绶的男子立在那里，正是金紫光禄大夫郑安。郑安先将冯氏请到上座，道：“原来是老夫人到了！”

冯老夫人忙让孙儿前来见礼，又谈及孙儿有意今年秋闹的事。郑安微笑着勉励了百子晋几句，过了一会，便让人安排厢房，让冯老夫人与她孙儿暂且住下。

安置好祖孙两人后，郑安回到内房，他的妻子皇甫氏迎了上来，道：“老爷，你怎真的将他们留了下来？当年百家封至国柱，家世显赫，我们两家定亲乃是门当户对，现如今他们家已经破落，你难道真要将我们的秀儿嫁过去，跟着百家的孩子受苦？”

郑安无奈道：“我又何尝还想要这门亲事？但是你得想想，当年我落难之时，百国柱帮过我，这是人尽皆知的事，如今他们祖孙前来投靠，我若放着他们不管，这风声要是传了出去，对我的名声岂非也是有碍？再说了，百子晋与我们家的秀儿终究是定过亲的。我如今虽然阶至金紫光禄大夫，目前却也只是投散在家，近来走了各种关系，好不容易便要再次出仕入朝，怎能给人说闲话的机会？”

皇甫氏道：“老爷的意思是……”

郑安说道：“就算要取消婚约，最好也是由百家那边主动取消，否则会让人说闲话的。”

皇甫氏恨恨的道：“老爷说的也是，只是冯老夫人和她孙儿也实在是不明事理，他们家已经破败到这般地步，与我郑家早已门不当户不对，但凡有点良知，自己也该主动取消婚事，怎还就这般找了过来？”

郑安道：“夫人，这你就错了，他们怎是不明事理？他们这是太明事理了，他们如今已是一无所有，穷困潦倒，自然是死也要攀附着我们家来。”

长叹道：“现在想想，当初实在是不该结下这么亲事。唉，世上就是有这般恬不知耻的人！！！”

皇甫氏道：“就是……”

皇甫氏道：“只是，要怎样才能让百家的那老太太和她孙子自己知趣，取消婚事？”

郑安低声道：“这也不是什么难事，他既然以参加今年秋闱为名投靠过来，那我就安排他进入州学便是，州学里的那几位经学教授、学事大多都与我有旧，甚至是靠着我的推荐才得以进入州学授课，我只要暗自一下，他们自然会让他识趣而退。况且祥儿也入了州学，他自然知道该如何做。”

紧接着冷笑道：“不过是附生之末，连增生都考不上，便来参加秋闱，说到底，还不是想要攀龙附凤？哼！对了，祥儿到哪去了？”

皇甫氏道：“他们与河项郡王府世子、甘家的公子等人一同到落佩湖游玩去了。”

紧接着微笑道：“秀秀要是能够嫁入河项郡王府上那就好了，我看郡王妃那边其实也有这个意思，只是秀秀是定了亲的，婚约没有解除的话……唉！！！”

夫妻两人在这里悄悄商议……

落佩湖，此时正午刚过，阳光照耀在湖面上，随着湖水的荡漾，泛起一波波的白光。

天气显得炎热，远处的崆山犹如一座巨大的钟鼓，另一边的唐虞书院建筑错落。成排的翠竹，在湖的东面铺开，随着轻风往同一个方向摇曳。岸边一座不算太高的石塔下，有书生来去。

湖中，一座美轮美奂的画舫在水面上滑行，舫中，一些青年推杯换盏，彼此喧闹。这些青年俱是锦衣绫罗，非富即贵。

其中一个青年头戴玉冠，身穿锦缎，摇摇晃晃的走了出来，只见前方湖上，有一轻舟，舟上坐着一个捧着书卷，晒着太阳的书生，在他身后撑船的则是一个豆蔻年华的少女。

那少女身穿碧玉红精美襦裙，胸前对襟，衬着藕合色的绣金兰抹胸，抹胸的顶端缀着金丝，头上梳的是百花髻，腰间结的是如意结，肌肤如玉，娇媚可爱。

她手中拿着翠色的竹竿，竹竿在湖中轻轻一撑，那一叶轻舟在破开湖面，粼粼的水光被一层层的打散，又在舟后晃动，一眼看去，仿佛在镜光中穿梭。她的发丝随着微风飞舞，衣袂飘飘，竟看得那头戴玉冠的绛罗青年有些痴了。

“啪”的一声，有人拍了一下他的肩头，笑道：“世子这是在看湖光呢，还是在看美人呢？”

头戴玉冠的绛罗少年摇扇笑道：“湖光美，美人更美。”

这青年唤作宋俊哲，乃是河项郡王宋弘的嫡长子。

河项郡王乃是皇亲，论起身份，算是当今天子的堂弟。大周王朝的规矩是，唯有天子的亲兄弟又或儿子才可封作亲王，宋弘的父亲便是亲王，而到了宋弘这一代，则依例降等为郡王。

宋俊哲是河项郡王的嫡长子，一般来说，亲王的嫡长子唤做“王太子”，郡王的嫡长子唤作“王长子”。不过为了与“太子”分出区别，一般都是将亲王又或郡王的嫡长子称作“世子”。

另外，亲王限定于天子的同胞兄弟又或儿子，郡王倒并非限定于皇室中人，因为功高而受封郡王的外姓亦是有的，只不过数量稀少，因战功又或政绩而被封作“国公”的，倒是颇有一些，基本上若非名将，便是名臣。

在宋俊哲身后拍他肩头的，则是铜州知军甘恺之子甘烈。看到宋俊哲看着前方撑船的少女移不开眼睛，于是故意取笑。

其实那少女虽然漂亮，但宋俊哲也不是没见过漂亮女人，只不过那撑船少女衣裳华丽，却又在湖光中泛舟撑船，反显得另类而又与众不同，有着寻常的大家闺秀所没有的青春活力，却又不同于寻常渔女的粗

鄙，自是在一瞬间，吸引住了他的目光。

在他们身后，另外几名青年也移了过来，内中有光禄大夫郑安的第二子郑祥，以及其他一些青年。其中一人看到那船上的少年与少女，于是低声道：“是他们？”

边上一人道：“知远兄，那两个人是？”

那人道：“那少年是我宁江郡今年的新晋案首宁江，为他撑船的是他的妹妹，闺名小梦。”

“原来他就是宁江？”“做出《长歌行》的那个宁江？”“没有想到他竟然跑到这里来。”……

一提到宁江，众人便不免愤愤不平，其中尤以甘烈为甚。只因，自从年初这家伙作出那首《长歌行》，他们的家人便日日叫他们背诵，一句“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被他们各自的父母、师长当宝一样。

年轻人有几个喜欢被人天天教训、念叨？时间一长，自不免将这宁江也一同恨上。

宋俊哲低笑道：“原来这小子就是宁江？呵呵……也算是一诗成名了！”语气中充满了不屑，对于皇室宗亲的他来说，一个小小的乡下土财主，与蝼蚁也没有多少区别。

紧接着却是目光一转，沉吟道：“他妹妹倒是长得不错……”

郑祥低笑道：“世子若是看中了那丫头，我倒是有个主意，不如这般这般。”

其他人纷纷笑道：“好！好！这样既可以羞辱一下那小子，省得那小子还以为自己真的了不起，出我等一口恶气，也让那丫头逃不出世子的手心，到时世子将她抱也抱过，摸也摸过，看也看过，除了给世子作小，她还能怎样？”

宋俊哲微笑不语……这只是他们自说自话，他可什么也没说。

他虽然不说话，其他人如何会意不过来？自是吩咐下去。

至于那认出了宁家兄妹的，正是路知远，他在唐虞书院入学已有两

年，郑祥、甘烈也都是唐虞学院的学生。此刻虽然知道甘烈等人的打算，但宋俊哲、甘烈、赵祥等人不是皇亲国戚，就是高官子弟，他自然不会冒着跟他们作对的风险，去阻止他们。

虽然他心中其实是有点小小的嫉妒的，既然郡王府世子看上了宁小梦，那宁小梦被他娶去做妾已是免不了的事，这样一来，连带着宁江也能跟着攀龙附凤，捞到好处。

路知远有些后悔……早知道就让自己的妹妹来这里划船！！

带着妹妹泛舟而行的，自然就是宁江。

上午，与百子晋祖孙两人分开后，他带着妹妹回到在落佩湖中租用的宅院，中午吃完饭后，闲着无事，便与妹妹一同，在湖上泛舟。

一开始，宁江也看到了远处的那座画舫，不过在湖上游玩的船只多了去了，他自然也没有什么在意，只是坐在湖上，翻着手中书卷，时不时的与妹妹说说话，聊聊天。

然后，那画舫也在慢慢的往他们这个方向驶来。

忽的，宁江扭过头，往那画舫看去，心中稍稍的有些疑惑。

只因为，就在刚才，那画舫的甲板上，还有好几个人在那说话，但是突然间，那几人全都进入了舱中。

虽然只是小小的细节，一般人事不关己，根本不会注意，但宁江深知，事有反常即为妖。几个原本还在那里聊天说话，还有人对着他的妹妹指指点点，此刻既无风又无雨，那几人就全进入舱中，然后，那画舫就往他们这个方向驶来，这中间必然有些什么。

他虽然还不曾习武，但魂魄要远比寻常人强韧，对危机的感知，也要甚于他人。

眼看着，那画舫便要与他们交错而过，画舫船头的水纹，往他们这个方向微微的荡了一荡。

他冷冷的道：“小梦……小心！！！”

话一说完，那画舫便已猛的掉头，往小舟的侧面撞来。

那画舫，大约有两丈多长，六尺多宽，船上有两座雨亭，中间连着船舱，船头船尾有栏杆护着。而他们所划的，乃是剡木而成的独木舟，又唤作舢舨舟，因为形如蚱蜢而得名，比普通的小船还要小些，一旦被画舫撞上，必翻无疑。

好在小梦如今已是习武之人，再加上前些日子在哥哥的有意训练下，对于水流早已熟悉，又得哥哥及时提醒。蓦地扭头，双手抓着竹竿，往画舫侧面一挡，双脚一蹬，踩着小舟借力一荡。

舢舨舟立时横移开来，紧接着，她抓着竹竿继续用力，内力施展，舢舨舟快速远离了画舫。

画舫之中，宋俊哲等本是在窗格后偷看，他们的主意，本是就这般撞翻那舢舨舟，一来，让宁江吃些苦头，二来，由宋俊哲“英雄救美”，直接将落水湿透的宁小梦“救”回家中，为她换衣擦体，到那时，宁小梦看也被他看了，摸也被他摸了，除了给他为妾，如何还能嫁得出去？说不定就此生米煮成熟饭，直接就把她睡了。

而宁江事后纵然知道他们是故意的，又能如何？纵然告上官府，也不过是个“意外落水”。

更何况，在宋俊哲看来，自己愿意娶他妹妹作妾，那是给他面子，所谓的高锁宁家，在高锁县的普通老百姓看来，算是了不起的，但在他们这些皇亲国戚、高官子弟看来，不过就是个无关紧要的乡野小民罢了，捏一下指头，便能够按在地上。

只是，不管是宋俊哲，还是甘烈、郑祥、路知远等，都没有想到，大舫撞小舟，原本应该是十拿九稳的事，结果小舟不但未翻，反就这般翩然而去。

在他们眼中，那个唤作小梦的少女斜握竹竿，仿佛凌波而行，阳光照在她的身上，映在水波间，仿佛动怒的九天仙子，面带愠怒，却又分外的娇媚，竟让宋俊哲的心怦怦的跳动。

阳光下，水波中，碧玉红精美襦裙、绣金兰抹胸的少女骤然转身，娇躯在舢舨舟上一旋。

其实，这舢舨舟乃是独木舟，一般人只能坐在舟上划桨，像少女这样，站在这种小舟上撑竿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只是宋俊哲等人都不懂

划船，一直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而此时，她就这般的快速横移的独木舟上转圈，没有失去任何的平衡，竹竿在湖面上一打，水花呈波状大幅溅起，啪的一声，打在了窗格上，舱中几人惊得后退，整个画舫摇了一摇。

少女就这般，以独木船载着哥哥，撑竿而去……

五月是暴雨与热浪彼此交错的雨季。

落佩湖的水位涨得较高，游客也越来越多。

唐虞书院的读书声，时不时的也会往落佩湖的方向传来，今年是科举年，许多人十年甚至数十年的努力就在此一搏，两耳不闻窗外事的读书人，让他们的读书声成为了落佩湖边的一道风景。

小梦便每日在院中，等待着早出晚归的哥哥，哥哥读书，她练剑，日子就这般一天一天的过去。

有时，哥哥去了书院，她无事之下，也会独自泛舟，偶尔，会觉得仿佛有谁在暗中看着她，却又找不出人来。

宅院里，雇了一个帮他们打扫卫生、烧水做饭的老婆子，不过小梦自己也开始学着做些小菜，而她也确实很有这方面的天分，哥哥夸了她好多次。

当然，她并不知道，在最初的那两次，她的哥哥可是一边夸她一边硬着头皮吃下去的。

唐虞书院里，宁江用功读书的同时，有时也会与百子晋聊聊兵法或其它，不过，此时的百子晋，并没能表现出他的兵法天分，以至于，宁江偶尔也会想着，他是否真的是自己在上一世里曾经听说过的那位“鬼军师”？

只是，百子晋的确是非常的用功，在学业上，几乎达到了发悬梁、锥刺股的勤奋地步。

也就难怪他在家道中落、无钱聘请名师，甚至连县学都上不起的情况下，靠着自身的努力，考中秀才。

虽然只是“附生之末”，实际上已经很不容易了。

虽然如此，宁江觉得，百子晋的基本功还是不够扎实，如果就这般死读书下去，至少在今年的秋闱，怕是根本中不了举。

事实上，这也不是百子晋一个人的问题，这个时代的读书人，大抵如此，他们只知道抱着四书五经，对那些艰涩难懂的经义，一遍又一遍的研读，纯粹是靠着脑细胞来死记与硬背。

于是，宁江便开始教他自己所掌握的“科学学习法”……

宁江在以“破虚空”重生之前，便已是一个穿越者。

虽然在另一个世界的那一世，他才刚上高中就被车撞死，但好歹也是接受过真正的九年制义务教育。

在后世中，许多人总觉得古人的东西更加难学，实际上并非如此，在那个科学大爆炸的时代里，所要接受的知识，远比古人繁琐和复杂得多。古人读来读去，基本上也就是四书五经，而后世光是数理化，某种程度上就已等同于天书。

要知道，在那个全民接受教育的年代里，高考是真正的千军万马过独木桥，而在古代，一来人口要少得多，二来总体识字率差不多就是十分之一二，而其中真正算是“读书人”的更少，虽然也存在着强烈的竞争，但是在科学观、方法论上，后世学生中那早就已经习以为常的分析归纳法、在古代其实是并不如何被人掌握的技巧。

只不过是那个时代的学生，从小接受的教育，就是教他们那么做的，他们习以为常，才不将这些技巧性的东西当一回事。

大周王朝的学子们，与宁江所知的那一个世界里的古人，在这一点上并无不同，完全是一篇篇的死记硬背，效力低下，而且一旦遇到拐弯抹角的题目，就难以应付。

而宁江教百子晋的，便是另一个世界的“科学学习法”，分析，归纳，画脑图，利用有效时间强化记忆而不是效率低下的死背。

尤其是把整体事物分成各个部分、因素和层次，从最基本的本质属性和彼此联系进行研究的分析法，以及从打散后的、看似杂乱无章的知识中寻找同一性的归纳法，这个在后世的科学家看来是理所当然的科学方法，在这个年代，几乎还无人触及。

以至于从未想过“书还能这么读”的百子晋，在掌握了这些读书技巧后，目瞪口呆，大有一种“你们城里人真会玩”的感叹。

在那之后，每当有人从百子晋身边经过，便会看到他，拿着一叠厚厚的、蜀笺装订成的“笔记本”，用细小、特制的炭笔在上面写写画画，有时，还会在一张宣纸上画上一个一个的圈，圈里写着简短的字句，又用各种颜色的细小彩笔，将这些圆圈彼此相连，如同蛛网一般发散。

对这种名为“脑图”的东西，百子晋已经是佩服得不得了，他实在是不知道，宁江到底是怎么想出这种奇怪办法的，而将这种脑图与宁江所说的“纲领”、“中心思想”结合起来后，竟让他有种“读书原来是这么简单”的，不可思议的感觉。

难怪，两人明明年纪相当，宁江是“诸生之首”，而自己只能是“附生之末”，自己天天头悬梁锥刺股，却还是怎么都追不上时不时的陪着妹妹前去游湖看山的宁江，不但追不上，简直是被他越拉越远。

这“科学学习法”根本就是屠龙术啊！！

竟然将这样的屠龙术教给自己，百子晋对宁江不但佩服无比，更是感激万分。在他看来，这种屠龙术不但不应该教别人，简直就应该当做独门秘技代代相传，而且只传男，不传女。

对着百子晋那崇拜的目光，宁江很想告诉他……你是有未婚妻的！

只是，宁江慢慢的发现，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与百子晋，开始被人排挤了。

虽然从某种程度上来说，这也是一件很正常的事。

宁江在临江郡的时候，与临江郡的其他学子原本就没有来往，而读书人抱团原本就是很正常的事，但是，如路知远，如与他同是临江郡新晋廪生的郁成益、澹星河、褒凯一、树光亮等人，大家不管怎么说，也是同一个郡里出来的，现在在同一个地方入学，抬头不见低头见，就算算不得朋友，彼此打打招呼也是很正常的事。

但是此刻，他们却似是唯恐避他而不及。

相比之下，百子晋的处境却是更加糟糕。

刻意排斥宁江的，不过是那些他原本就不想打交道的学子，他没有精力，也没有时间跟这些人呼朋唤友、花天酒地。如果他没有能够通过泰山封禅挡住元魔皇的那一击，为大周王朝守住半壁江山，那这些人，也不过就是蛮夷的铁骑和大刀下的炮灰。

如果他成功了，那接下来，他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

而这些人，并没有表现出值得他为了将来的战乱，提前拉拢的能力，也没有像百子晋一般，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里，即便是不关心战局也时常听到的声名。

从这一点来说，这些人刻意的疏远他，对他来说完全没有坏处，甚至是让他觉得清净。

但是排斥百子晋的，并不仅仅只是学子，甚至还有那些经学讲师、教授、学事……这就有些古怪了。

那一日，天空下起了暴雨，高墙外的崆山，在阵雨中迷蒙，乌云叠嶂，隐隐约约间，有雷光隐现。

朗朗的读书声，从学室里传来，远处红色的屋檐下，百子晋低头垂手，一名教授站在他的面前，手中握着圣贤书，对着他喝骂。

许多路过的学子，好笑的指指点点，有人低声讥笑几句，又往另一边的宁江看去。

宁江双手抱胸，看着正在挨训的百子晋，无奈的摇了摇头。在他的右手边，雨水从屋檐刷下，形成透明的雨幕。交错而来的视线，汇聚在他的身上，让他觉得明明一直都很低调的自己，就像是黑夜中的明珠，不知不觉的就被关注了。

另一边的拐角下，那名教授拿着一张蜀笺，对着百子晋大骂了两声，直接把蜀笺撕成了碎片，扔在了百子晋的脸上。

实际上，在宁江看来，百子晋的挨训，纯属无辜。

这名教授在课上讲的是大周律法《重祥定刑统》，百子晋按着宁江所教的学习方式，在课上认认真真的画重点，做笔记，结果，那教授在课后拿起百子晋的笔记，见上面画着一个个圆圈和线条，便说百子晋是

在学道士“画符”，又见百子晋的书上，用炭笔大大小小写了不知多少的小字，更是勃然大怒，骂他身为读书人不知爱护书本，把他抓去大骂一通。

平心而论，如果是在另一个世界，像百子晋这种堪称典范的三好学生，不知多少老师喜欢，上课专心听讲，认真做笔记，勤奋用功，日日精进，哪个老师会不喜欢？

至于在书上划重点，写心得，这都不是事，反而要是谁的书太干净，那就表示根本没有认真学习。宁江还记得，在他的第一世里，语文老师最爱做的事就是定期把大家的书一个个翻过去，谁的书要是空空白白干干净净，那根本就是没认真上课，是要挨批的。

但是在这里，那教授举着圣贤书大骂百子晋身为读书人却不爱书云云，百子晋自然也只能低头附耳，不敢吭声。

至于百子晋画的脑图，直接被那教授当成画符，差点唾了他一脸，而百子晋也无法向其解释分析归纳、放射性思维、学科思维导图等连他自己也是刚刚学到的神奇秘法，更可况，他一直觉得，宁江将这种“独门秘法”传授给他，那是对他的信任，没有得到宁江的同意，他不能教给任何人，即便是将来有了儿子都不能传。

对着那教授的辱骂，自然也就只能低头，不敢解释，更不敢抗辩。

那教授却是越骂越起劲，骂百子晋能考中附生都是走了狗屎运，骂百子晋自不量力，真以为自己能够中举？甚至骂他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把百子晋骂了个狗血淋头，好一会，那教授才哼哼的去了。

等那教授走了后，宁江方才上前，与百子晋一同沿着屋檐，往远处走去。

此时，阵雨已经慢慢的小了一些。在路上，宁江问道：“子晋，你在郑府过得怎样？”

百子晋低声道：“尚书大人愿意收留我与祖母二人，我已极是感激，涌泉之恩，不敢或忘。”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

虽然他知道，百子晋在郑府，恐怕是过得并不好。一个很简单的道理，百家与郑家本是世交，百子晋的祖父对郑家曾有大恩，百子晋又是郑安的未来女婿，在这种情况下，百子晋对郑安的称谓，按理说至少也应该是“郑伯父”，而非是最为客套的“尚书大人”。

此外，百子晋虽然家道中落，但论起身世，祖父好歹是勋至国柱，父亲做到了上轻车都尉，怎么说也是将门虎子。

这州学里，固然有许多高官子弟，但家世来历比他差的，却也不少，就比如宁江自己，充其量也就是在他这一次考中廪生后，高锁宁氏才能勉勉强强够得上一个“书香门第”，甚至连“书香世家”都不能算。

如果不是有人在暗中作祟，这些教授、学事没道理会如此针对百子晋，三天一小训，五天一大骂，简直就是刻意的让他在众学子面前丢脸出丑。

而在这种省城州学，能够拥着这种能量的，自然不是普通人，或者说，七品八品的小官，根本就指挥不动这些教授、讲师。

当然，因为没有足够的线索，宁江也只能进行猜测，虽然他觉得，这些刻意为难百子晋的教授、讲师、学事的背后站着什么人，其实也并不难猜。

说话间，前面大摇大摆的走来一伙青年，眼看着两边人就要撞上，宁江与百子晋只好让到一旁，紧贴着墙。为首的青年，真是铜州知军甘恺之子甘烈。

甘烈斜了宁江一眼，继续往前走去，同时笑道：“一个乡巴佬，作了一首诗，就自以为成仙了，带着他的跟班一天到晚画起符来，可笑，可笑。”

其他人亦是纷纷应和。

宁江与百子晋让了路，一同往前走去。百子晋低声道：“连累宁江兄了。”

宁江笑了一笑，这书院里的那些讲师，的确是刻意刁难百子晋，不

过这甘烈，怎么看都是直接冲着他来的，跟百子晋没什么关系。

“啪”的一声，他打开折扇，摇扇笑道：“子晋莫要在意，不遭人妒是庸才，会这般遭人嫉恨，正说明我们两个……太、帅、了！”

百子晋一时间哑口无言，甘烈一伙回过头来，怒视着他们的背影，很想冲过去让他们脸上开花……帅你们的头！

宁江却又道：“小小挫折，子晋不用放在心上。岂不知，孟子有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苍蝇哼哼，这是对我们心志的磨砺，去跟苍蝇一般见识，那就是我们输了。”

百子晋侧身拱手道：“宁兄教训的是！”

两人拿起放在墙根处的伞，撑伞去了。

在他们身后，甘烈骂道：“什么东西……”

宁江与百子晋一同撑着油伞，走出唐虞书院大门。

百子晋摇头道：“宁江兄刚才可是在故意气他们？这却又是何苦来着，他们的父母都是本地的官长，你我在这里举目无亲，本该低调才是。”

“子晋你这般低调，他们又何曾放过你？”宁江笑道，“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给他一拳。再说，子晋你也看到了，这些日子我何其低调，结果还是避免不了麻烦，可见形势逼人，非我所愿。我就像夜空中的那颗贪狼星，再怎么压制自己的光华，那闪闪的光辉，也实在是太耀眼，不被人注目都难啊。”

百子晋：“……”还以为这家伙只是高调，原来他根本就是自傲啊。

竟然自比贪狼星，百子晋已经不知道该说他什么了。要知道，贪狼星可是紫微斗数中的甲级主星，在易学中，是北斗天枢中的智星和吉星，代表着强有力的统治，在道教的说法中，贪狼星总会在乱世之中降世，带给人们希望。

竟然自比贪狼星，你这是有多傲慢啊？幸亏自比紫微星是犯忌的事，否则你怕是要说自己是紫微星吧？

两人互相告辞，宁江往落佩湖走去，心中感叹……可惜自比紫微星是犯忌的事，否则真想说自己是紫微星！！！！

宁江当然是故意气甘烈和他身边的那些人。

他也差不多要开始继续高调了。

只因为，他的目标不仅仅只是状元，更是泰山封禅，是天下兵马大元帅。

所以，从现在起，他要让全天下都知道他的名字。

不如此，他就无法在与前两届的状元的竞争中胜出，不如此，他就无法在将来号令天下，驱逐胡虏，振兴华夏。

目前，只有一首《长歌行》的他，显然还是不够的，至于案首和孝廉，显然也算不了什么，毕竟每一个郡的府试都会出一个案首，至于孝廉，因为操作空间太多，没有谁会真正将它当做一回事。

阵雨小了许多，虽然已近黄昏，天色倒是因为乌云的散去而亮了许多。

宁江来到落佩湖边，稀稀落落的雨水打在湖面上，溅起水珠，远处的碧荷在水中连着一片，在风中一波波的摇曳着，那一颗颗莲花或红或粉，虽已含苞，却还未放，在荷叶间沉睡。

围着黄墙的院落，在雨中显得孤零，宁江穿过正门，撑着伞往院内走去，却意外地发现，院中的屋檐下，小梦正在和一个穿着锦衣、戴着玉冠的青年说话。

在那青年的身后，一名书童蹲在那里，抬头看着从屋檐流下的水串，另一边的厨房里，他雇来的老婆子正在做着晚饭。而小梦，便与那锦衣青年，在木门外的屋檐下说着话儿，这让他微微的皱了皱眉。

“哥！”看到他回来的小梦，向他挥着手。

宁江穿过雨幕，来到檐下，收起油伞：“这位是……”

小梦介绍道：“这位是宋公子，他与他的书童在湖边游玩，没有想到突然下雨，他们无处躲雨，又忘了带伞，只好到这里来避雨。”

“这样啊！”宁江听着听着就呵呵了。

湖边游玩？没有带伞？避雨？

这场阵雨下下来之前，天气闷得一塌糊涂，得蠢到什么样子的人，才会看不出要下雨，出门连伞都不带？

更何况，仔细看去，这人他其实还是见过一面的，那个时候他与妹妹在湖中泛舟，一艘画舫差点撞翻他们，当时在画舫上的人里，就有这个家伙。虽然那个时候只是匆匆一瞬，但以宁江金魄所带来的超凡记忆力，自是记得清清楚楚。

不过这个青年显然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被宁江认出，依旧煞有介事的，拱手施礼：“河项宋俊哲，冒昧打搅，还请兄台勿怪！”

河项宋俊哲？宁江再一次的呵呵了。

河项郡王府的王长子？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里，这家伙当过皇帝的吧？

当了几天？三天？还是四天？反正不超过五天！！

其实以宁江在上一世里，一心想要破碎虚空的抱负，根本不可能知道宋俊哲这种小人物，就像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杨广被杀后，杨坚的子子孙孙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纷纷被拥立为帝，但有几个人记得那些“皇帝”的名字？

宁江之所以会知道有这么一个当了三天……最多四天的皇帝，跟宋俊哲本身的作为无关，纯粹是因为另外一件事。

只是没有想到，这一世里，这家伙竟然自己跳了出来，还想泡他妹？

宁江真的呵呵了！！！！

只是，如果宁江没弄错的话，他上一世里，记忆中的另一个女人……跟宋家应该是有着某种关系的。

虽然当时山河破碎，国破家亡，隐居在深山中的她，以前在皇室中到底是什么样的地位，他不知道，也从来没有问过，但她……应该也是姓宋吧？！

居然会被宋俊哲找上门来，这也算是重生后，所引起的变动吧？宁江笑了笑，拱了拱手：“小生宁江！！！”

宋俊哲讶道：“莫非是今岁于岳湖元宵诗会上做出那首《长歌行》的宁孝廉？”

宁江道：“不敢，正是区区！”

宋俊哲立时说了许多久仰的话，宁江自然也未把他的这些别有目的的奉承话放在心上。

此时，雨越来越小，直至停了下来。宋俊哲道：“宁兄弟的才名，某如雷贯耳，某后日在崆山山阴，落雁湖边设会，邀请了许多本省著名才子佳人，还请宁江兄弟与小梦姑娘不吝光临。”

宁江拱手道：“既然如此，那就叨唠了！”

两人说好之后，宋俊哲带着他的书童告辞离去，宁江立在檐下，看着他们出了院门，“啪”的一声，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

下午下了一阵暴雨后，到了晚上，夜空如洗。

群星闪耀的就像是一颗颗闪亮的棋子镶嵌在星盘，月亮悬挂在东方的天空，散出皎洁的银光。

宁江与小梦，一同在湖面上泛舟，湖水倒映着星辰与明月，让他们仿佛游荡在银河之间。

“小梦，”宁江说道，“我们到落雁湖去看看吧。”

落雁湖位于崆山的另一边，实际上只是一个小湖，甚至不及落佩湖三分之一大，湖中有许多莲藕，每年春暖花开之时，便会有许多大雁在湖中落脚歇息，故名落雁。

落佩湖与落雁湖都与斜川江相连，自然很够彼此相连。

小梦并没有撑竿，而是坐在舟上，摇着两只固定在舟边的小桨。舴艋舟在星辰之间，箭一般穿梭，在他们的下方，星辰随着小舟的前进而摇晃。

一路划至落佩湖，只见这里，到处都是盛开的荷花，这些荷花在月光下摇曳，美得就像是梦境一般，绿色的荷叶彼此连接，一同反射着月色，舴艋舟从莲叶中穿过，栖息在荷花间的鸥鹭呼啦啦的飞起，惊得在夜空盘旋。

小梦又惊又喜的道：“哥，这里的荷花为什么开得这么盛，和落佩湖里的不同？”

宁江笑道：“品种不同，落佩湖里的那些是睡莲，在南方那儿开得更早，在这一带开得稍迟一些。”

小梦欣喜的道：“哥哥，你念诗给小梦听。”

宁江讶道：“怎么改成念诗了？以前不是喜欢让哥哥唱歌给你听的么？记得你小的时候，哥哥要是不唱歌，你都睡不着。”

小梦有些脸红：“哥哥现在是读书人，跟以前不一样，读书人，当然是要念诗的好。”

宁江失笑道：“有什么不一样的？罢了，你要念诗，那我就念诗好了。”在小舟上轻身站起，负着双手，凌着夜风而立，抬头看着天上夜景，朗声道：“天接云涛连晓雾，星河欲转千帆舞；仿佛梦魂归帝所，闻天语，殷勤问我归何处。我报路长嗟日暮，学诗未有惊人句；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

他那豪迈的声音，在落雁湖上徘徊，仿佛带着漫天鸥鹭上冲斗府。秀才的文气虽然不强，在这一刻，却随着诗句发散，月下的莲花进一步

盛开，荷叶纷舞，犹如成群舞姬联翩乱舞。

忽的，远处岸上传来优雅的琴声，这琴声犹如珠玉落盘，琳琅悦耳。没有想到此时此刻，这里竟然有人，宁江倒也是怔了一怔。琴声方弱，岸边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不知是何方才子深夜游湖，我家姑娘请公子过来一叙。”

宁江回过头来，与妹妹对望一眼，然后笑道：“既然别人都说了，那我们就过去吧。”

“哦！”小梦将舴艋舟往岸边划去。来到岸边，一个侍女打扮的少女提着宫灯，这宫灯琉璃为骨，外罩绢纱，八角样式，画的是吉祥如意，八角处有彩束悬挂，随风飘动。

宁江一眼看去，见这宫灯在风中纹丝不动，显然是有些沉的，而这侍女几乎只是用手指轻挑细棍，便已将它抓握，由此可知，这侍女如小梦一样，都是练有内功的。

宁江先行上了岸，妹妹在他身后，将舴艋舟系在岸边柳树上，跳到岸上。

提宫灯的侍女对着他轻轻的施了一礼：“公子请！”转身领着兄妹二人，沿着鹅卵石道走去，绕过花红柳绿，前方是一石亭，石亭前挂着两盏八角宫灯，一座铜炉置在亭边，冒着袅袅青烟。

石亭中，放着一张矮案，案后坐着一个袅娜的女子，那女子大约二九年华，梳的是美丽的凌云髻，面上戴着面纱，无法看出模样。

虽然如此，宁江却是看着她，猛然一怔：“绮梦？”

那女子抬起头来，看着他：“公子？你叫我什么？”

宁江静静地看着她，缓缓弯下腰来，拱手道：“不……没什么！敢问姑娘召唤小生到此，所为何来？”

凌云髻的女子疑惑的看了他一眼，心中忖道：“奇怪，这人为何能够叫出我在闺中为自己取的雅号？明明我从来就不曾告诉过他人。”再行看去，又见这人态度恭谨，也不知他刚才的脱口而出，到底是意外还是自己听错。

女子道：“适才听到公子与湖中吟诗，只是此诗，我却是从未听过，不知是何人所做？”

宁江道：“只是舍妹突然想要听诗，小生临场随兴而作罢了，不知姑娘在此，打搅了姑娘清静，抱歉。”

女子讶道：“原来竟是公子自己所做？天接云涛连晓雾，星河欲转千帆舞；仿佛梦魂归帝所，闻天语，殷勤问我归何处……能做出这般佳句，公子绝非无名之人，敢问公子名姓？”

“不敢，小生临江郡宁江！”

“原来是作出那首《长歌行》的宁才子？”女子生出纤纤玉手，做了个“请”的优雅姿势，那侍女搬了蒲团，在亭中放下。

宁江也不客气，入亭屈膝，与女子隔案对坐。凌云髻的女子，穿的是柳青色宽袖绕襟深衣，缀着金丝的襟边在饱满的胸前交叠，纤细的腰肢上系着彩条，腰间结着十二穗。

白色的面纱勾在耳际，遮住半截俏脸，眉如墨画，眸光水灵。她看着宁江，欣然道：“公子的这首‘天接云涛连晓雾’与当前的各种诗体截然不同，但却格律奇妙，一气呵成，且韵脚精准，仿佛随时都可以唱出一般。如果我没有看错，当是由‘十二月鼓子词’的音韵变化而出。”

宁江道：“姑娘慧眼如炬！”

这个世界并没有《渔家傲》这个词牌名，不过《渔家傲》的确是按着“十二月鼓子词”的音韵来定格律的。实际上，每一首“词”都是先有曲后有词，是可以拿出来唱的。

李白的《将进酒》，就是按照乐府短箫铙歌的曲调作出，所以看上去，与唐朝的其它诗句有着很大不同。而这个世界，就与宁江所知的另一个世界里的唐朝一般，主流还是“律诗”，也正因此，宁江这首按十二月鼓子词所作的“天接云涛连晓雾”，在这女子听来，便觉分外新奇，差不多就像是李白的《将进酒》放在整个唐诗里，自然就显得特立独行、与众不同。

虽然如此，凌云髻的女子却也知道，这首诗词，绝不亚于那首“青园中葵”，甚至是犹有胜出，且意境高远，极为大气，甚至能够直接

名扬天下、流芳百世，这也是她在听到这少年湖中长歌，忍不住便让侍女将他请来的主因。

凌云髻的女子遗憾的道：“十二月鼓子词乃是鼓乐，可惜我此处有琴无鼓，若是公子不弃，可否容我花些时间，为这首新词谱出琴曲？”颇为期待的看着宁江。

还是喜欢做这样的事啊！宁江微微一笑，拱手道：“那就有劳姑娘了！”

两人又聊了几句，宁江起身告辞，带着妹妹往湖边而去。在他们身后，凌云髻的女子轻拨琴弦，琴声在明月下、崆山间，悠悠扬扬的传荡，如梦似幻，仿佛在他们的脚下铺开了锦缎，是一种美妙至不可思议的感悟……

……

绮梦……

夜色已深，星辰隐现。

宁江站在院中，抬头看着天上的月。

想不到……竟然这么快，就会在这里遇到她。

在上一世里，在雪山深处遇到她的时候，她也已经三十多岁，年近四十了吧？

虽然如此，她的美丽，依旧像是天上的皎月，韶颜雅容。初次见到她的时候，她在石亭中弹着瑶琴，仿佛是在画中一般。

他在雪山深处，陪着她度过了三个多月，最后离她而去。那个时候，她的琴声，在他的身后，哀绝得犹如失孤的落雁。

他知道她在哭，但是他不能不走，只因为，如果他继续待下去，他就再也没有办法离开。但是，他必须要往前走，破碎虚空，回到过去，哪怕前路已经迷茫，哪怕已经找不到任何的出路，哪怕坠入那无边无际的黑暗，他都必须要走下去。

五十六年的光阴，不知多少个日日夜夜。

为了不让自己遗忘心中的痛，心中的恨，每个夜里，他都会不断的回想着幼时与妹妹的相处。

救回妹妹，是他上一世里，一生的追求，是他绝不允许自己放弃的唯一目标。

他不会让任何人拖着自己的脚步，即便那个人是……绮梦。

甚至于，他一年又一年的，在自己腿上割着伤口，五十六道刀疤，代表着他五十六年的折磨和心痛。

唯有那个女子，那个温柔如水、却又寂寞如雪的女子，是那五十六年里，唯一差点让他驻足、最终却又匆匆而过的梦。

他来到院中石桌旁，坐在石凳上，摊开一张蜀笺，沾了墨汁，借着月色，在纸上一挥而就。

放下毛笔，他拿起写上诗句的蜀笺，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哥！”一个声音却在他的身后忽的响起，将他吓了一跳。

他蓦地回头，一张宜喜宜嗔的俏脸出现在他的面前。他轻咳一声：“小梦……”

此刻的小梦，穿的是宽松的连衣裙，露出白皙的粉颈、精致而小巧的锁骨，略弯着腰，可爱的玉兔在襟内轻轻抖动，显然也是方从榻上爬起，内中未穿胸兜，匀称的小脚踩在眼中的草地上，裙袂轻飘。

因为吓到了哥哥，发出的嘻嘻声在院中回荡。

“哥哥，”小梦弯着腰，侧着脑袋看着哥哥，“你是不是在想湖边那个姐姐？”

没有想到竟然连这般单纯的妹妹都能看出自己的心思，宁江一时间有些尴尬，赶紧站了起来，道：“胡说……”

小梦立直身子，抬头注视着哥哥的脸：“小梦看得出来，哥哥喜欢那个姐姐。”

“瞎说什么呢？”宁江使劲抓了抓她的发髻，“我和她只是第一次见面，怎么可能就喜欢人家？不要乱说，快去睡觉。”

小梦双手合在胸前：“这个就是一见钟情吗？”

“钟你的头！”宁江叱道，“睡觉去！”

不想再与她谈这件事，转身往自己的屋子走去……喜欢，又或者不喜欢，又能怎样？

上一世的自己，深深的伤害了她，就那样离她而去，这一次，又如何有脸前去找她？

——“我是一个不祥的女人，不管是对我……还是对其他人……”

上一世的她，是这般对他说的……但是，绮梦，或许，你真的是一个不祥的人，但是遇到我……才是你的不幸吧？

我怎能容忍自己……再去伤害那样的你？

小梦回过头看，看着明显心神不宁的哥哥，又扭过头，看向桌上的蜀笺，轻轻的踏前两步，她将那蜀笺用纤细的手指捏起，在月光下看着上面的诗句，紧接着抿嘴一笑……哥哥喜欢那个姐姐。

……

铜州正中央，贯穿整个铜州城的斜川江边，一座豪华的府邸在夜色下沉静。

一辆马车停在了府邸的后院处，提着宫灯的侍女揭开着车帘，凌云髻的、戴面纱的女子轻柔的下了马车，她的怀中抱着精致的瑶琴。

守门的奴仆将门打开些许，躬身说了些什么，女子轻轻的点了点头，进入园中。

同一时间，在府邸的正门处，两名侍卫守着敞开的大门，内头的正殿里，一名身穿锦衣的男子坐在紫漆大椅上，听着下方某人的话语。那

人拜倒在地，低声说话，锦衣的王者时不时的问上几句，最后皱了皱眉：“赵捕头，按你所告，你实际上也无确凿证据能够证明，曹知县确实为你所说那人所害。”

下方拜倒的捕头道：“曹大人对某有知遇之恩，如果他还活着，某无论如何要将他找出，如果他已死了，某更是要为他讨个公道。王爷如果不相信某的话，某有一法，必能找出那厮的破绽。”

锦衣的王者道：“你且说来听听！”

那捕头伏在地上低声细语。

夜色愈发的深浓，后园中的女子在她的闺房中，放下瑶琴，对琴而坐，不由得又想起在湖边遇到的那个少年，以及那上冲斗府般的诗歌

——“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

她葱一般的手指，在那根根琴弦上拨弄着。

铜州城的夜晚，如同以往一般的平静，只是有什么东西，正在暗中悄悄的酝酿着。

而远离铜州城的岳湖，却已经卷起了巨大的波浪。

.....

紧靠在岳湖边的小镇，万籁俱静，唯有夏夜的蝉鸣，以固定的频率响着。

一名大汉摇摇晃晃的，从屋中出来，站在梧桐树下，对着树根解开裤头，正要释放体内的压力，上方隐隐有光芒投下。他疑惑的抬起头来，紧接着便睁大了眼睛，一颗巨大的火球，犹如坠落的金乌，从昏暗的天空中掉落。

那绚烂的光芒，在他的眼中越来越亮，直至覆盖了整个小镇，呼啸的颤音在天地间弥漫，大汉冲进屋内，对着他的婆娘又吼又叫，抱起床上的婴儿，想要带着妻与子逃出小镇。几家窗户打开，有人探出窗口，

吃惊地抬头看着直覆而下的白光。

轰然间的震响，屋檐翻飞，大地崩裂，死亡的轰鸣在大地上回荡，炽烈的光芒，耀红了整个岳湖，紧接着，湖水疯狂的卷荡，往地裂涌入。大地震动，一棵棵梧桐树拔起，往外抛散，在炽光中化为灰烬。

当知府典宏、郡守万义康率着大队赶到时，整个小镇都已经化作了大坑，湖水不断的灌入坑中，钱潮江的水位快速下降。所有人，目瞪口呆的看着那惊人的深坑，头皮发麻，直说不出话来。

忽的，波涛乱卷的湖水破开，有什么东西，一步一步，从湖中走出。

那是一个怪物……所有人都倒吸了一口凉气。

从大坑中走出的，是一个块头巨大但是满身黝黑的怪物，额上长着双角，肌肉仿佛铁块。

子不语怪力乱神，虽然民间总是流传着许多有关于怪物的传说，但实际上，谁也不曾真正的见过妖怪，然而此时此刻，纵连典宏、万义康也忍不住在脑海中同时闪过念头……妖怪？

那怪物看到他们，低吼一声，便要往另一边逃去。

“抓住他！”万义康一声喝令。

几名捕快冲了上去，长长的锁链往这怪物身上一套，怪物前反往他们冲来，轰轰轰的气劲爆响，几名捕快或以内功，或以横练，与怪物交手，然而他们打在怪物身上的力道，就如同打在铁块上一样。

扑的一声，一名捕快竟被这怪物抓住，硬生生撕成了两半。

典宏眉心祖窍文曲印府绽出文气，十几名士兵抢上前去，在知府大人官威的助力下，气势陡涨，即便是普通兵士，在这一刻，也力大得能够劈土断木，然而，锋利的刀锋，锐利的枪尖，劈刺在那怪物身上，竟然只能在他身上留下浅浅白痕，这怪物漆黑的身体竟是刀枪不入。

那怪物怒吼间抢过一口朴刀，在人群中怒劈，左劈右砍间，血水乱溅，竟是被它以极快的速度杀了五人。

这到底是什么怪物？众人又惊又怒。

万义康一声大喝，陡然出剑，嘭的一声，剑光如同游龙，刺在怪物黑铁般的身躯上，宝剑剑身快速的曲卷了一下，怪物被震退数尺。紧接着剑锋连抖，犹如化作七道光芒，嘭嘭嘭嘭嘭嘭嘭，以无法可当的威势，击中怪物的各个部位，正是他的家传剑法“海棠七杀”。

万义康原本就是武状元出身，虽然大周王朝重文轻武，但是能够在众多的武举人中脱颖而出，其本领自然也是不用多说。他踏着步法，剑光游走，又在典宏身为进士的文气的助威下，威力倍增。那怪物却是始终不死，最多只在身上留下白痕。

原本是漆黑的身躯上，那道道白痕，看得人触目惊心，只觉怪异莫名。

忽的，那怪物仗着它强韧至连宝剑也无法伤到的身体，不顾一切的往万义康扑来。万义康快速一闪，抛剑，抢枪，夺过一名士兵手中长枪，马步一扎，一喝一挑，黑影抛起，嘭的一声砸在地上。周围的兵士早已知机，十几把长枪死死的压制着这怪物，更多的人冲了上来，铁链，枷锁，层层缚上。

万义康退到一旁，喘了几口气，竟是手臂发麻……这怪物的身躯，简直比生铁还硬。

被层层铁索绑着，怪物虽然不断挣扎，却已脱不了身。在它的后方，让整个小镇覆灭的大坑，依旧湖水汹涌，岳湖的水仍在灌入。典宏移上前来，与万义康对望一眼，头皮俱是发麻，两人为官多年，就从来没有遇到这等怪事。

以往用来关押江湖高手的铁牢笼，从城里送来，将这怪物关了进去。怪物在铁笼中咆哮，那血色的眼眸，发着凶光。

临江郡的夜晚，已经注定了无法平静。

虽然对于大周王朝，对于天下……它还仅仅只是开始！！！！

……

宁江做了一个梦，在梦里，他梦到了绮梦。

梦醒后，他掀开毯子看了看，不由得苦笑……这还真是一个绮色的梦！

以至于他不得不一大早，到后院洗了个澡，让自己冷静冷静。

虽然重生之后，以救天下为己任，拥有着极其伟大的情操，但宁江不得不承认……他从来没有真正的碰过女人。

在他的上一世里，冠礼之日遭遇变故，发配西岭，然后，他就把自己变成了一台，以重生为唯一目标的机器，以至于，在相当一段时间，所有的江湖人都把他当成了除了武道，对其它东西……甚至是女人，都没有任何兴趣的武痴。

即便是对着绮梦，他也没有去碰她……虽然他知道她是愿意的。

除了妹妹……他不需要任何的牵羁！

即便是已经重生，即便是已经救回了妹妹，他也希望如此。

这更多的是缘于他的……自私！！

在破碎虚空的过程中，宁江曾经在时与空的裂缝中穿梭，他发现，这片宇宙，并不只有这个世界。

如果，那个时候，他的目的，不是不顾一切的重生去救妹妹，而是用尽全力，往另一个世界游去，他是否能够跳出这片天地，就如井中的蛙跳出了井，看到更广阔的天地？他不知道！

他要将妹妹培养成“天下第一高手”，实际上也是存在着这样的目的，红颜三春树，流年一掷梭，他就算救回了妹妹，终有一天，妹妹也会老会死。但是，只要帮妹妹，如他前世一般修到“地仙”，那么，至少，妹妹也能够拥有数百年的寿命。

如果，他再带着妹妹，破碎虚空，前往更广阔的世界……

也许有人要问，既然他的目标，是帮助妹妹修到地仙，最后与他一

同破碎虚空，去看看别的世界，那他为什么要花费精力，浪费时间，在这里考状元，救天下？

那是因为他害怕，他害怕自己不这样做……他会失去妹妹！！！！

那个时候，他于泰山之巅破碎虚空，跳入时空裂缝，身体破碎，元神撕裂。

他原本以为自己已经失败了，他牺牲了自己，但是却没有能够救回妹妹。

但是，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他竟然真的重生了。

——“如果我能够救回妹妹，那我就救天下！”

他想起了佛家有关“度世大愿”的说法，也许，在他破碎虚空时说出的这句话，就是他的度世大愿。他救回了妹妹，而作为他亲口许诺的度世大愿的一部分，他必须要救天下……这种想法，或许只是他自身的臆想。

但是这个世界，有太多他所未知的东西，这让他不得不去信其有，而不敢去信其无。

既然这个世界帮他完成了“救妹妹”的愿望，那他就要拯救这个世界，以做报答……这也算是一种“等价交换”吧？

救下这个世界，然后带着妹妹，离开这个世界。

他甚至想着，如果真的有许多的世界，说不定他能够带着妹妹，回到他穿越之前的第一个世界去看一看……如果，能够做到的话。

出于这种自私的念头，他不想在这个世界，留下太多的牵羈。

但是现在……他又遇到了绮梦。

上一世里……被他绝情抛弃的，美丽而善良的女子！

他站在湖边，看着朝霞的映衬下，反射着火一般的光彩的湖水。那一颗颗睡莲在湖中垂着它们的花苞，仿佛随时都要绽放出它们的火热。

在他的身后，小梦蹑着脚，来到他的身边。在她的眼中，哥哥注视着在朝阳下粼粼的湖面，他的目光是如此的专注，她从来没有看到过他这般沉默、这般专注的样子。

“哥？”她小声的问，“你又在想昨晚的那个姐姐？”

宁江看着远处的睡莲，其中一颗睡莲，慢慢的抬起了它粉红色的苞蕾。他说：“是的……我在想她。”

小梦歪了歪她可爱的脑袋：“哥哥真的很喜欢她？”

“嗯！”宁江看着那株在朝阳下绽开花苞的、艳红的莲花，“很喜欢……很喜欢……”

一个上午，宁江都没有前往唐虞书院。

到了下午，他前往州学，在书院中遇到百子晋，只见他衣衫残破，满身尘土，于是问道：“子晋，你怎么了？”

百子晋摇了摇头，低声道：“没事！”

宁江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

上课途中，一名学事又将百子晋抓去，狠狠的骂了一通。

宁江对此也只能无奈的叹一口气，暂时帮不上他什么忙。

另一边，郑祥看着百子晋挨训的身影，轻轻的啐了一声：“呸，落魄小子，也想娶我妹妹。”

甘烈往宁江这般看了一眼，冷笑一声，带着一伙人走了过来，拉了一张凳子，坐在他的对面，笑道：“听闻宁兄明日也会参加落雁湖边的诗会，不知是否已在暗中准备，要将这临江第一才子之名，变作铜州第一才子？”

宁江摇头道：“铜州第一才子之名，无论如何都不敢当。”

甘烈哼了一声，其他人也是心中冷笑……你知道自己不敢当就好。

宁江却又笑道：“我辈读书人，做人应该低调一些，文无第一嘛，再说了，不过是个铜州第一才子……”啪的一声，摇扇道：“其实也没什么意思。”

这一来，所有人都往他怒视而来，他这态度，简直就是在说这“铜州第一才子”之名他连看都看不上，这让他们这些铜州各郡的学子情何以堪？

甘烈心中恼火，另一边，路知远脸色阴沉，其他人亦是纷纷握着拳头，如果他们不是读书人，君子动手不动口，真的很想揍过去。

甘烈冷笑道：“那就期待宁兄明天的表现了！”起身推椅，椅子撞上了旁边的桌子，发出嘭的一声震响。

他身边的那些人亦是纷纷冷视着宁江，宁江却未理会他们，继续读书。

离开书院的时候，百子晋与宁江走在一处，他往宁江看了一眼，无奈的道：“宁兄，你今天又做了什么？为什么整个书院就像是要爆发的火山一样，而你就是坐在火山口的那位？感觉人人都要揍你一样。”

宁江笑道：“他们要是真的敢冲上来揍我，我反而看得起他们。”一旦儒道崩溃、天下大乱，这些家伙全成了百无一用的累赘，不但救不了天下，甚至连点血性都没有。

他道：“子晋，你在光禄大夫府上，到底过得如何？”

百子晋感激的道：“尚书大人对我一直都是关怀备至，至于其他人的看法，我也并不如何放在心上。”

宁江摇了摇头……如果百子晋在郑府受到冷眼以及各种欺负，身为家主的光禄大夫郑安怎么可能会一点都不知情？说到底，不过是既想做婊子又想立贞节牌坊罢了，郑安不想要这个女婿，但是，不管百家现在如何破败，当年百子晋的祖父百楚对郑家有大恩，这是谁都知道的事，如果郑家就这样解除婚事，不知有多少政敌会抓住这点来说事。

既然这样，郑安自然只好自己做好人，任由家人对百子晋冷暴力，其目的就是为了让百子晋自己识趣，主动解除婚事。

“宁江兄无需为我担心，”百子晋目视远处，毅然道，“子晋不过是附生之末，会被人看不起，也是正常的事。与其自哀自怨，恨天怨人，倒不如更加刻苦，在今年的秋闱中取得好名次，如此才能不辜负祖母的期望，不辜负宁兄你的相助。”

百子晋如何看不出郑家的用心？但他既已来了，自然无论如何都要放手一搏，在大周王朝，科举决定一切，只要他能够在科举中取得好名次，到时郑家自然也不敢看不起他。而这些日子，他按着宁江教他的“科学学习法”，读起书来，与以前相比竟是事半功倍，这也让他增加了极大的信心。

宁江点了点头，道：“我相信子晋你一定做得到的。”

百子晋侧身拱手：“全赖宁兄相助。”

在他看来，宁江连“科学学习法”那种屠龙技都无私的教给他，如果他再不知上进，为了一点挫折而踌躇不前，那真的是愧对宁江的照顾，士为知己者死，他所能做的，就是无论如何都不能让宁江失望。

宁江欣然还礼：“子晋客气了！”面对着周围的各种冷眼甚至是侮辱，百子晋的表现却是不气不馁，反而更加的激励自己，单是这一点，就已让他相信，百子晋的出人头地不过是时间问题，难怪在他的上一世里此子能够名震西南。

两人说了些话，便在这里分了开来。

同一时间，某个官道旁的驿站，几名驿夫再在树荫下悠闲的聊着天，忽的，一匹快马疾奔而来，那几名驿夫迎了上去，马上的人直接亮出一个牌子，上面有“马上飞递”四字，那些人不敢怠慢，以极快的速度，挑出驿站里最快的快马。那人话都没有多说一句，直接换马便走，只留下一道烟尘。

一名驿夫牵着那人留下来的，已经快到累得倒下的马匹，与其他人一同看着远去的信使的背影。

其中一人喃喃道：“马上飞递，八百里加急……这是出大事了？！”

当天晚上，一夜无话，第二日上午，宁江与诸生在唐虞书院中听课。

快到中午时，一名学事找上了临江郡廪生树光亮，也不知对他说了什么，树光亮忽的失声痛哭。

就在一旁的宁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踏步上前，问了起来，紧接着亦是脸色微变，整个神情变得凝重。

自从救回妹妹后，他再也不曾这般的凝重而又肃穆，就仿佛天塌下来了一般。

中午时分，崆山脚下，落雁湖边，许多奴仆忙忙碌碌，各郡的学子与铜州城的才子佳人，也开始三三两两的汇聚而来。

宁小梦站在树下，左看右看，等着哥哥，只是，原本说好的这个时候过来的哥哥，始终没有等到。过了一会，却是百子晋过来，告诉她宁江忽有要事，到州衙去了。

听到哥哥去了衙门，小梦心中一惊，赶紧问发生了什么事。

百子晋笑道：“小梦姑娘不用担心！”又道：“似乎是令郡一位唤作树光亮的学子家中出事，官府那边通知过来，宁兄便陪着他去官府走一趟。”

树光亮？小梦心中疑惑，她当然知道树光亮这个人，不过这个人并不是高锁县的，而是岳湖边上遮镇的，与哥哥并没有任何的交情，也就是因为，与哥哥是府试中的同榜廪生，她才知道这么一个人。

就算这人家中有事，与哥哥又没有什么关系，哥哥为什么要陪着他来？

既然哥哥没来，无奈之下，小梦也就只好先与百子晋结伴，两人穿过一处竹林，在他们对面，一伙人行了过来，为首之人微笑着向小梦拱手施礼，道了一声：“梦姑娘！”

这人自然便是这场游会的主人宋俊哲，百子晋并不认得宋俊哲，只

是看他身后，竟然跟着甘烈、郑祥，以及其他一些官宦子女，内中竟然还有他的未婚妻郑秀秀，立时便知这人来头不小。

郑秀秀厌恶的看了百子晋一眼，又见宋俊哲这河项郡王府世子，对着小梦这样一个也不知从那个乡野地方冒出来的丫头，说说笑笑，刻意讨好的样子，心中颇有一些嫉妒。她自然知道，父亲母亲有心为她解除婚事，将她嫁入河项郡王府，然而此刻，在宋俊哲眼中，整个诗会似乎只有这不知从哪冒出来的丫头一人，让她分外不爽。

悄悄的问起其他人，得知这个叫作宁小梦的小姑娘，出自什么“高锁宁氏”，显然并不是什么名门世家，于是心中想着，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这种丫头就算嫁入郡王府，最多也只能做妾罢了。

郑祥、郑秀秀两人与百子晋，虽然按着家世来说本是世交，然而现在的百子晋，不过是罪臣遗孤，在科场上，也不过是附生之末。

辛辛苦苦读了一辈子的书但却中不了举的秀才一抓一大把，何况只是附生之末，此刻在他们眼中，百子晋不过是看着他们门庭好前来攀附的累赘，对他自然没有什么好脸色。

百子晋想起自己家中还没有出事时，与郑秀秀也曾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却不想长大之后，就这般形同陌路，心中亦只能感慨，暗自下定决心，接下来更要刻苦用功，誓要在今年秋闱取得好名次，然后冲击明年的会试、殿试，绝不再让人瞧不起。

虽然是游会，但主办这场游会的是河项郡王府，自然是奢华到极致，湖上，一艘艘画舫彼此搭架，盛开的莲花在桥与桥之间绽放，各种彩带飘飘，虽然还没有到秋枫飞舞的季节，但那挂满在树上的彩带，点缀了一片姹紫嫣红的美景，艳丽好看。

大家都是才子佳人，吟诗，射覆，行酒令自然便是最主要的看点，偶有一些佳句，赢得了满堂喝彩，也有一些狗屁不通的诗句又或错得让人无语的酒令，引得众人哄笑。

似这般，人群中，甘烈忽的冷笑：“那位自称连铜州第一才子的名头都看不上的宁大才子呢？”

那些学子彼此对望，尽皆发现宁江没有出现，于是纷纷起哄：“不是说要在今日表现一下，让我们心服口服的么？”“到现在都还没来，不

会是憋不出好句子，跑了吧？”“大家让着他，还真的因为自己了不起了，什么文无第一，武无第二，分明是想说他要是认第二，就没人敢当第一。”……

昨日宁江那句藐视众人的话，原本就已惹起众怒，此刻他竟然没有出现，这些人自然趁机贬损，小梦想要替哥哥解释，但是人微言轻，她的声音在大家的轰然中，根本没人注意，百子晋同样想要替宁江说话，结果反被郑祥顶了两句。

而更多的人，有的是知道宁江得罪了甘烈、郑祥这等本州高官子弟，有的是不愤宁江的那首《长歌行》，害得他们日日被长辈以诗说教，再加上宁江那高傲自大，平日里仿佛与他们多说一句都是浪费的姿态，也惹得他们极是反感，此刻自是跟着出言侮辱。

小梦见这些人趁着哥哥不在，纷纷说着风凉话，气得想哭……

崆山的山腰处，有一石亭，名为醉翁亭。

此刻，醉翁亭外，枫树只见，坐着一名锦袍老者、一名锦衣玉冠的中年男子、以及一名柳青色宽袖绕襟深衣的女子。

那女子轻身正坐在琴案之后，拨弄着指间琴弦。

那老者拂须笑道：“已有许久不曾听长公主弹琴，今日风景正好，长公主可否演奏一二，让老夫与郡王一饱耳福？”

“许国公既有所命，鸾梅自当遵从，”自称鸾梅的女子欣然道，“其实，鸾梅前两日闻得佳作一首，那诗韵律与众不同，脱胎于十二月鼓子歌，鸾梅得诗作主人授意，将它谱作琴乐，国公乃我朝大儒，琴棋书画无一不精，鸾梅正想请国公指点一二。”

锦衣玉冠的中年男子讶道：“能够让鸾梅你也为之心动的佳作，必定不凡。只是这十二月鼓子歌，只是以小鼓、二胡演奏的民间小曲，以之为律，不免有下里巴人之嫌。”

锦袍老者道：“话不可这般说，曲调只是曲调，以之为律作出诗词，还是要看赋诗者的本事，就像同样的五言，有的人作出的能够流芳百世，有的人作出的，单是听一听便觉污了耳朵。”

那女子微笑道：“国公所言正是，鸾梅便是觉得这诗词必定能够流芳百世，是以便先求了过来，为它重谱琴曲，或能沾上一些光。”

老者与中年男子不由也为之动容，只因他们知道，这女子绝非空口白话之人，以她的地位和才气，若连她都觉得那诗能够流芳百世，那就必定不会有差。

老者笑道：“长公主这般一说，老夫就更想听了。”

女子道：“那诗作已是完美，只是鸾梅所谱琴曲，或还有不足之处，还请国公和王兄指点。”

当下，旁边侍女端来清水，那女子洗手焚香，轻拨琴弦，先是有清脆琴声悠然散开，幽若空山灵雨，挑动了听者的心弦，天空中的翠鸟不知不觉间聚集而来，云彩随着弦音而动，清风在这一刻刮过，摇动着远处的彩带、绿竹，近处那还未染上晕红的枫叶婆婆乱舞。

在那美妙的弦音中，女子放声唱道：“天接云涛连晓雾，星河欲转千帆舞……”

当琴声响起的那一刻，山脚下的众人便安静了下来。

那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梦境一般的感觉，就好像天开雾涌，云气涛涛，又似有星河涌动，千帆过尽，心灵深处的丝弦不自禁的被拨动，让每一个人都陷入难以自拔的陶醉，然后，歌声响起，清流激湍，畅叙幽情，连带着那充满韵律感的诗词，犹如在每个人脑海中展开幻象，竟让人无法自拔。

蓦地，弦音一转，飘飘渺渺，如梦如幻，而山头女子的歌声，也变得愈发的空灵。

“……仿佛梦魂归帝所，闻天语，殷勤问我归何处……”

这种空空灵灵的感觉，犹如凤凰鸣川，明月独举，让人幽若神游在天上帝宫，奇妙至难以言喻，动人至不可思议，只觉得每一个细胞都在战栗，甚至要一种想要膜拜的崇敬感。而琳琅的琴声，美妙的歌声，也在这一刻，梦一般的延续着：

“我报路长嗟日暮，学诗未有惊人句……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

本是空灵的歌声，忽的转向豪迈，弦音也在这一瞬间变得飞扬，仿佛有烟尘落地，陡然间冲天而起，大鹏展翅，过尽千山，虹销雨霁，彩彻云衢，抚凌云而不惜，奏流水而不惭，扶摇直上，踏步仙山。其后，琴音婉转，将那歌、那曲又回荡了一遍，流连忘返，荡气回肠，作罢之时，整个崆山都陷入了沉静，所有人都陷入那难以言喻的陶醉中，久久无法自拔。

似这般，过了许久，山腰处才有老者的大喝声传来：“好！好曲！好诗！”

山下众人这才反应过来，纷纷喝彩，更有人摇头晃脑，将那女子所唱的诗歌又吟诵了一遍：“天接云涛连晓雾，星河欲转千帆舞；仿佛梦魂归帝所，闻天语，殷勤问我归何处。我报路长嗟日暮，学诗未有惊人句；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好诗！果然是好诗！”

如此神奇的意境，如此别致的格律，仿佛打开一片新的天地一般，令得人人动容。

对于曲乐有些了解的，能够听出那琴曲是由“十二月鼓子歌”变化而来，然而原本只是由二胡和小鼓演奏的“十二月鼓子歌”，经过那女子的改编，犹如直接升华了一般，提升了不知多少个档次，而这诗词，更是不凡，游走在梦幻与现实之中，景象壮阔，气势磅礴，气度恢宏、格调雄奇，甚至有种一洗近百年诗坛之腐朽的、耳目一新的开拓感。

“坡上演奏的女子到底是何人？”“这首诗到底是何人所做？”……

众学子议论纷纷，更有人嚷着，能够弹出如此仙籁的，必是不同寻常的奇女子，无论如何都要到山上去看一看。

宋俊哲却是知道弹奏这首琴乐的是什么人的，只是这首琴乐，他以往也从未听过。而小梦却是兴奋到了极点，因为，她听出了这是前夜她和哥哥遇到的那位姐姐的声音，她原本还在想着，不知道该上哪再去找这位姐姐，却没有想到竟然在这里遇到她。

宋俊哲知道弹琴女子的身份，想要拦着大家上山，然而坡上弹琴的女子乃是“佳人”，大家又纷纷以才子自居，他如何阻止得了？再加上连宁小梦都求着想要去见一见弹琴的女子，他不愿得罪自己喜欢的意中人，于是向众人道：“大家要见一见那位女子，并无不可，只是山腰上那女子身份尊贵，还请大家安静一些，待我亲自上去，将她请下山来。”

众人见连郡王府世子都这般说，看来那女子来历的确不凡，于是便先安静下来，只是，这样一来，更是无论如何都要去见见这位佳人，万一被佳人看中，岂不是一下子攀龙附凤？

当下，宋俊哲便到了坡上，过了一会儿，便有三人随着他一同下山，其中有一位老人，与一位中年男子，很快，有人认出那老者竟然是当世大儒许国公，而那锦衣玉冠的中年男子，则是宋俊哲的父亲河项郡王。

与他二人在一起的，是一个戴面纱、凌云髻、宽袖深衣的女子，身抱瑶琴，袅娜娉婷，虽看不清全部容貌，给人的感觉却已是风华绝代，倾国倾城。

许国公与河项郡王在此，诸生自然不敢大声喧哗。宋俊哲先向那女子鞠了一躬，道：“众人想要知道堂姑姑适才演奏的那支曲子，其词是何人所做，还请堂姑姑告知。”

其他人听到宋俊哲将这最多与他年纪相当、只怕还要比她小一些的女子唤作“堂姑姑”，心中诧异，紧接着便又反应过来，心中这位女子必定出身于皇室，只不知是哪位郡王又或国公之女。

许国公拂须笑道：“莫说诸生好奇，便是老夫也想知道。”

凌云髻的女子美眸环视一圈，微笑道：“我前日于此湖岸边游玩，忽闻湖中有人乘舟吟诗，那才子吟的便是这首‘天接云涛连晓雾’，因为此诗实在与众不同，非绝句，非律诗，乃是倚曲乐而成，我便将它讨了过来，为它重谱琴曲。”

河项郡王点头道：“堂妹这曲谱得妙，此诗也实在是作得好，说到底，这位才子到底是谁？”

一时间，其他人也全都竖着耳朵，想要知道到底是哪位才子，能够写出这等非凡诗作。

凌云髻的女子朝内中的一位少女略一额首，美目又转了一圈，略有些遗憾的道：“我本以为那位才子亦会参加此次游会，是以过来一见，可惜他不在此间。他便是，年初于岳湖诗会作出那首《长歌行》的宁江宁才子。”

此言一出，众才子俱是错愕，甘烈、郑祥等人更是面面相觑，他们刚才还在对不知因何原因没有到场的宁江冷嘲热讽，没有想到转过头来……一时间，他们只觉得脸上火辣。

其他人亦是彼此对望，尤其是唐虞书院的众位，想起宁江昨日那“铜州第一才子也没啥意思”的可恶态度，想赞不甘心，不赞却又说不过去，结果尽皆哑然。

许国公笑道：“原来是那位写出‘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的临江案首宁才子，不错，不错。呵呵，我报路长嗟日暮，学诗未有惊人句……此子还真是谦虚啊！”

甘烈、郑祥、路知远等等立时想起宁江昨日说的那句话：

——“我辈读书人，做人应该低调一些，文无第一嘛！”

一时间尽皆无语！！

凌云髻的女子原本以为宁江也在众学子之中，是下山来见，现在看到宁江不在此中，也略有一些遗憾，微微一笑过后，转过身来，便要抱琴离去。

就在这时，人群中传来一个少女的声音：“等一下！”

凌云髻的女子回过头来，见说话的乃是宁才子的妹妹，许国公与河项郡王原本也已转身，此刻也回过头，与其他人一同看向那穿着碧绿色襦裙的娇小少女。

少女却是看着凌云髻的女子，一边是众目睽睽的盯着她的众人，一边是马上就要离去的漂亮姐姐，她心中焦急，忽地叫道：“我哥哥喜欢你！！！”

整个落雁湖，都在这一刻安静了下来，紧接着便一片哗然。百子晋在一旁瞠目结舌，郑秀秀等人瞪大眼睛，不知道这少女是谁的低声询问过后，紧接着彼此对望，既惊且讶，然后，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向了那美丽的女子。

美丽的女子抱着瑶琴，一下子连脖子都红了，突然遭遇到这种事情，竟是让她不知所措。

小梦却是生怕她就这样走了，哥哥喜欢这位姐姐，哥哥对这位姐姐一见钟情，要是她就这样走了，哥哥以后要上哪去找她？至少，她要让这位姐姐知道，让这位姐姐知道自己的哥哥喜欢她。

小梦一心想要替哥哥做媒，但是其他人却在这一刻呆滞了，一些人完全反应不过来，还有一些人拍腿大叫，没有想到宁江竟然玩这一手，先下手为强啊这是？宋俊哲一阵尴尬，想着小梦姑娘，你可知道她到底是谁？

凌云髻的女子憋红着脸，只觉得整个俏脸都是滚烫滚烫的，完全不知如何是好。小梦却是生怕她不信，赶紧取出一张蜀笺：“这是我哥哥为你写的诗，我哥哥喜欢你。”

小梦要跑过去将诗交给凌云髻的女子，宋俊哲赶紧拉住她的袖子：“小梦姑娘，冷静，冷静一些！”其他学子虽然已经猜到那女子是皇室中人，但大周王朝立国数百年，皇室早已开枝散叶，在他们看来，这女子多半是哪位县君又或县主，最多最多是位郡主，但他却知道，这女子的身份绝不是普通的郡主可比。

小梦要是冲撞了她，那可不是闹着玩的，连带着他们河项郡王府都会受到牵连。

生怕这位姐姐就这样离去，哥哥以后再也见不到她的小梦心中一急，干脆拿着诗直接念道：“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将蜀笺对着漂亮的姐姐张开：“我哥哥写给你的诗。”

众学子先是沉默，紧接着却是纷纷动容。甘烈、路知远等人彼此对望，尽皆苦笑，想着难怪那宁江连“铜州第一才子”的名号都看不上。百子晋亦是感叹，难怪宁兄敢自比天上星宿。

宋俊哲怔了一怔后，将手一松，无法再说出话来。

许国公拂须吟道：“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摇首笑道：“还说什么学诗未有惊人句……这根本就是一句接一句啊！太谦虚了，此子实在太谦虚了！！！”

如果说，宁江的“天接云涛连晓雾”原本就已令人震惊，那再加上这首“昨夜星辰昨夜风”，直接便已让所有人全都说不出话来。

原本还在嘲笑着宁江没有来参加这场游会，是因为怕了的甘烈等人，此刻俱是想着，也许人家根本就不将这场游会放在心上。

凌云髻的女子听着念给自己的字句，一时间，亦是心神恍惚。

——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她忽的想起，那个时候，那少年明明与自己第一次相见，却一下子叫出了，她为自己取的，从来没有告诉过他人的雅号……难道这真的是“心有灵犀”？

河项郡王见她在听到诗后，仿佛陷入迷茫一般，紧紧的皱了一下眉，低声道：“长公主！！！”

此刻，大家正因小梦念出的诗句，出于震撼之中，有几人听到河项郡王的低唤，暗自一惊……长公主？

不是县君，不是县主，不是郡主，甚至也不是公主……这女子竟是一位长公主？

河项郡王心知，这位长公主只是暂时离京散心，寄于他处，若是传出什么不好的东西，对自己也有妨碍，是以赶紧提醒，让她注意自己的身份。

凌云髻的女子却是看着小梦一步一步向自己走来，将诗递到自己面前，怔了一怔后，脸上火热还未消除，然而看着女孩期待的目光，却又实在无法拒绝，终是下意识的将它接下。

许国公与河项郡王宋弘对望一眼，在某种意义上，这首诗已经算是“情诗”了……这事情闹得有点大。

许国公轻咳一声，道：“长公主，我们走吧！”

凌云髻的女子回过身来，与许国公、河项郡王一同往坡上走去。

在她身后，小梦却是不甘心了，大声问道：“这位姐姐，我哥哥以后要上哪去找你？”接了我哥哥的情诗，你总得留个话啊。

凌云髻的女子回过头来，见所有人的目光都在往她这边看，等待着她的答复，脸蛋在薄纱下更加的晕红，然而女孩那期盼的眼神，终究还是让她轻轻的屈了一膝，低声道：“若是有缘，就在京城相见吧。”

然后便转身与许国公、河项郡王一同离去。

小梦这才心满意足……京城啊？等哥哥中了举，就可以上京了。

直等他们三人离去后，众学子才缓过神来，低声议论，气氛在这一刻变得炽热，这些才子佳人中，颇有一些高官子弟，那凌云髻女子的身份，也在众人的议论中慢慢确定。

百子晋走了过来，来到少女身边，苦笑道：“小梦姑娘，也难为你这般胆大，帮宁兄送情诗……那位可是长公主啊！！！”

小梦嘴角一撇：“长公主又怎的了？那个可是我哥！”

众人：“……”你哥比长公主还了不起？

想了想，小梦自己也有点不放心，小声问：“什么是长公主？”

众人：“……”

……

此刻的宁江，自然不知道落雁湖边发生的事，他正陪着同郡的学子树光亮，在巡检司中。

他与树光亮以往自然是没有什么交情，此刻会陪着他一同前来，不是因为同情树光亮家中出事，而是因为树光亮家所在的位置。

岳湖湖岸……遮镇。

年初的元宵诗会，就是在遮镇所办，宁江也就是在那里，写出的《长歌行》。

前天夜里，天降陨石，岳湖岸边被砸出方圆六里以上的大坑，整个遮镇无人幸存，岳湖湖水灌入大坑，整个临江郡城当晚都能感受到大地的震动。更听闻，湖中冒出一个浑身黝黑，长有双角的怪物，那怪物竟是刀枪不入，郡守万义康率领众多兵士，在知府典宏的官威的帮助下，方才将它惊险擒下。

大周王朝一向讲究“天人感应”，连蝗虫肆虐都被认为是上头警告，天降陨石，造成如此大的灾害自然是不用多说。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真正让他震动的，并不是一下子死了那么多人，上辈子看惯了血雨腥风的他，对这些死于天灾的人，并没有太多的感触，或者说，全然不放在心上。

真正让他震动的是……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根本没有这场天灾。

在那一世里，于这个时间点的两年后，他曾回到过临江郡，也曾多次到过岳湖，岳湖的地理，没有发生任何的改变，遮镇也一直在那里，要等到后代战乱迭起，席卷到长河下游，才造成十室九空的灾劫，但那也是人祸，而不是天灾。

虽然说，一只南美洲亚马逊流域热带雨林中的蝴蝶，偶尔扇动几下翅膀，有可能在美国德克萨斯引起一场龙卷风。

随着他的重生，有许多东西注定要变得不同。

但竟然能够改变到这种地步？

安慰了一下树光亮，并借机打听了一下岳湖发生的事。只不过，虽然天降陨石之事以急报送了过来，但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其实大家都弄不清楚。

宁江走在马路边，周围车马如龙。此刻已是黄昏，夕阳的光线在远处的城墙上流转，周围的建筑，全都沐浴在金黄色的阳光中。晚霞在天空中铺卷，看起来，雨季已经彻底过去，接下来，都会是阳光明媚的好日子。

但是对宁江来说，随着岳湖边的那一场天灾，有什么东西，似乎开始变得不一样了，只是，问题到底出在哪里，此刻的他，还没有任何的线索。

回到了落佩湖边，沿路上，遇到许多唐虞书院的学子，只是不知为什么，感觉每个人看着他的眼神都是怪怪的。

这又怎么了？宁江疑惑的看着他们。

回到院中，小梦迎了上来：“哥哥！”

宁江道：“小梦，今日的游会，没出什么事吧？”

小梦穿着碧绿色的精美襦裙，脑上梳着百花髻，双手张开，呵呵的道：“没、没事！”

宁江“哦”了一声，继续往屋里走去：“晚饭做好了没有？”

小梦追在他的身后：“那个，哥哥……”

宁江回过头来：“怎么了？”

小梦站在夕阳那最后的余晖下，歪着脑袋：“哥……长公主是什么？”

宁江抬头想了一想：“长公主嘛……”看向妹妹那俏丽的脸蛋：“不是很好吃！”

小梦：“……”

“我还以为你是在说晚饭呢，”宁江笑道，“长公主，一般只有皇帝的嫡长女又或姐妹才能当上，但也不是每个嫡长女又或皇帝的姐妹都能成为长公主的，绝大多数最多只能册封为公主，只有少数的几个深受皇帝

又或太后喜爱，又或是立有功勋的才能够成为长公主。”

“也就是说，”小梦瞪大眼睛，“长公主比公主还要厉害？”

宁江说道：“嗯……怎么了？”

小梦踏前两步，双手按着哥哥的肩，低着脑袋，深吸一口气，紧接着蓦一抬头：“哥，一定要吃到长公主！！！”

宁江：“啊？”

小梦往厨房走去：“我做菜去了。”

宁江莫名其妙的看着她。我问她今晚的饭菜做好了没有，她问我什么是长公主，等我告诉她什么是长公主后，她说她去做菜……难道今晚的主菜是红烧长公主？

又或者是清蒸？

晚餐当然不可能真的端上红烧又或者清蒸长公主。

在吃饭的时候，听着妹妹告诉自己发生了什么的宁江目瞪口呆。

妹妹竟然当着那么多人的面，告诉绮梦，他喜欢她？

而且还把他前天晚上写的那首诗送给了她？

小梦拿着筷子，略低螯首，小声的问：“哥……我是不是做错了什么？”

宁江左手环胸，右手叩着下巴，想要从理性的角度来分析这件事，弄清此次此事对他参与“泰山封禅”的目标的影响，弄清它会引起连锁反应，然后来判断妹妹到底是作对又或做错。

结果发现根本无法做到。

不管是对妹妹，还是对自认为前世亏欠了的绮梦，他都无法单纯的从“理性”的角度进行分析。

于是，他摸了摸妹妹的脑袋，低下头来，大口吃饭。

“哥哥？”没有得到哥哥的回答的小梦，依旧在那紧张着。

宁江抬起头来，笑道：“你帮哥哥做了这么多，接下来哥哥自己也要努力了。好好读书，考秋闱，上京城……去见她！！！”

“嗯！”小梦拿着筷子，筷头在桌上戳了戳，“哥哥你一定能够做到的……你是我哥嘛！”

门外的天色，慢慢的黑了，明月移上了天空，一粒粒星光，在夜空中闪着光芒。

到了夜半，读完书的少年来到院中，左手握着书卷，负着双手，抬头看着璀璨的星光，与银盘一般的圆月。

等到第二天，宁江再次进入唐虞书院，其他学子对他的态度，显然都变得复杂起来。

昨日午间，绮梦和妹妹各帮他甩出一首诗，让所有学子无话可说。

他算不算是“铜州第一才子”还不好说，这“铜州第一诗人”，恐怕是跑不了了。

尤其是那句“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如同风一般，吹进了千家万户，不知多少人赞不绝口，众位学子也只能是心服口服。

也正因此，以往一些与宁江显得隔阂的学子，见了他的面后，也都会拱一拱手，打声招呼，而在一节以诗赋为主旨的课程上，授课的经师更是将“天接云涛连晓雾”与“昨夜星辰昨夜风”，一句一句的剖析开来，解构出许多发人深省的内涵，以至于宁江自己都听得一愣一愣的。

不过对于宁江来说，他对这些，已经没有太多的关心，一方面，他要继续备战秋闱，虽然拥有足够的信心，但是对他来说，这毕竟是不可以输掉的战役，从某种角度来说，整个大周王朝的命运，可以说都牵系于他一人身上。

而另一方面，他仍然在探听着，于岳湖发生的那场天灾的细节。

那一日，城门口，日头当空，一股股热气在干燥的地面冒起。宁江与许多老百姓，在街道的两边拥挤着。

等了一会儿，车轮轱辘的声音传来，一名武将带着一队兵甲，押着一辆囚车进入城中。

那囚车，是以精铁铸成，车中所囚的，是一个捆满铁索的怪物，那怪物额上长着双角，双目大如牛睛，浑身漆黑，犹如黑铁一般。虽然在此之前，众人也已听说了在那陨星天将之夜，岳湖出现怪物的消息，但是真的看到这只怪物时，许多人仍然倒吸了一口凉气。

蓦地，那怪物双目一瞪，瞪着人群中的某人，怒吼，咆哮，锁链被它拉得嘭嘭作响。

那充满杀气的吼声，吓得一些孩子妇人哭了出来。

宁江在慌乱的人群中负着双手，冷冷的看着这笼中咆哮的怪物。

他觉得……或者说他很确定……这怪物是在瞪着他！！

在他的上一世里根本不曾出现过的天灾，在他的上一世里从来没有出现过的怪物……连他也不知道，这到底意味着什么。

他啪的一声，打开折扇，左手负后，转身离去。

虽然，他已经隐隐的觉察到，历史的车轮，正在往他所不知道的方向偏离，而岳湖天灾、天将怪物，很可能不过是其中的小小插曲，谁也不知道，以后到底还会再发生一些什么。

但是无所谓了，车来将挡，水来土掩。

只是，连他也没有想到，在他还没有多少准备的情况下，第一个考验，出人意料的降临了……

节气已经到了“大暑”，天气热到了极点，走在路上，远方的山岭，都像是被路面腾出的热气扭曲了。

金乌高高的挂在天空，继续肆虐着大地，远处的田地间，农夫挥洒汗水，开凿着引水的沟渠，一棵树下，一名老乞丐带着他的孙女，衣衫褴褛，端着肮脏的破碗向路过的每一个人乞讨，女孩坐在老乞丐的身边，无神的看着铺在树荫下的阳光。

崆山上那满山的枫叶，此时还是淡淡的褐色，一眼看去，整个崆山恍若鼓起的土包，崆山脚下的书院，此起彼落的读书声，俱都显得无精打采，夏日炎炎正好眠，如此燥热的天气，也的确不是读书的好日子。

宁江沿着一排黄色的高墙倒下的阴影，往前走。

在他的前方，是唐虞书院里，已经被废弃的一座旧楼，旧楼外的一角，站立着一个人，一身劲装，头戴幞头。

宁江上前，拱了拱手：“赵捕头，好久不见！”

此人竟然是原高锁县捕头赵宏。

赵宏看着他，双目一瞪，忽的喝道：“宁江，曹知县在哪里？”

宁江面不改色：“曹知县？曹大人失踪已有数月，小生又如何会知道他在何处？”

赵宏冷笑道：“宁江，你隐瞒也是无用，我早已知道，曹大人是被你所害。”

“赵捕头，你莫要血口喷人，”宁江冷笑道，“我可是有功名在身的人，你这般蓄意污蔑，若是官司打到官府，你拿不出证据，定教你吃不了兜着走。”

赵宏阴阴的道：“你当我真的没有证据么？”

宁江立在那里，静静的看着他。

赵宏冷笑一声，声音压低：“姓宁的，你就算瞒着我也是无用，不过你放心，我也不打算把你的事抖出去，只是曹大人对我总是不错，他就这般走了，连带着我的捕头也没了……哼哼，你难道不得补偿补偿？”语气中充满的威胁。

宁江却是往他身后的旧墙快速扫了一眼，心中嘲弄……

赵宏说宁江害得他失了捕头之职，这话并没有错。

在大周王朝，有官，有吏，一般来说，吏的地位低下，由民户轮流当差，又或是子承父业，世代为吏。

但是赵宏这种，实际上并不是吏胥，而更多的是“幕僚”。

因为大周王朝异地为官的规定，一些官员在上任之时，为了避免被当地吏胥欺骗，便会带上一些自己信得过的人，担任师爷又或捕头等重要职务，薪水则从自己的俸银里出，朝廷在给地方官的俸银中，也会将这一块的支出考虑进去。

这些自己聘请，用来管束又或镇压当地吏胥的师爷和捕头、文书、护卫，要么是落第的秀才，要么是“白道”中的武者，为之效力的官员在哪里上任，他们便跟到哪里，而聘用他们的官员对他们通常亦是以礼相待。

赵宏就是这样一种性质。

虽然如此，宁江却是绝不相信赵宏能够拿出他害死曹判定的证据，道理很简单，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曹判定绝不可能将小隋侯宫的事告诉赵宏，而那天夜里，曹判定、左良鹏等四人登上小鸚鵡洲的事，更不可能有其他人知道。

在这种情况下，赵宏再怎么怀疑他，也拿不出真正的线索来，只因为心中有鬼的曹判定，自己就不可能留下线索。

现在的赵宏，不过是以话术逼迫、诱惑宁江“收买”他，一旦宁江中计，藏在墙后的人便会将宁江的话全都听了去。而且可以肯定的是，藏在墙后的必定是一个身份尊贵的人，上了公堂，单是他的话就可以作为证据。

宁江淡淡的道：“赵捕头，你这般污蔑我，看来我没有什么话好跟你说了，我们这便到公堂走一遭，曹大人的失踪与我无任何关系，你要有证据只管拿出，看看到时官府是定我谋害之罪，还是定你讹诈之罪。”

转身就要离去。

赵宏怒道：“宁江，你莫要不知好歹，我给你这个机会，你自己非要错过，到时莫怪我鱼死网破。”

宁江继续冷笑，赵宏声厉内荏，恰恰证明他根本没有证据。虽然从某种程度上，赵宏既然会怀疑到他，那就必定是抓到了某些线索。

赵宏哼声道：“宁江，我不但知道曹大人是你所害，更可以确定，你家的丫鬟小葵，是被你妹妹所杀。”

宁江道：“是么？”

赵宏阴阴的道：“当日，我们之所以未想到这点，只是因为不知道你妹妹学过武，自然不认为她能够做到，但她如果练有内力……”

宁江转身，嘲弄地道：“那你怎么解释，那么多人看着宁一诚从小葵的尸体是爬起？”

赵宏盯着他：“宁一诚的确是意图不轨，但不轨与杀人是两回事，宁一诚当时并不知道小葵已死……”

“趴在一具尸体上做那种事，却不知道那人已死？”宁江看着赵宏，又惊又疑，“赵捕头，你如此处心积虑的去为宁一诚开脱，你……难道是被宁一诚收买了？”

赵宏怒道：“你说什么？”

宁江低声道：“曹大人的失踪跟我全无关系，你明明没有任何线索，却一心想要栽赃在我身上。宁一诚杀人辱尸，人证物证不知多少，你反过来如此为他开脱，说他无罪……”

赵宏火道：“我没有说他无罪，只是……”

宁江惨笑道：“当日宁济父子污我害我，你身为捕头，不见你出来

为我兄妹说半句话，反帮着他们一同欺瞒曹大人，现在曹大人无故失踪，你反变成正义的使者，无论如何要把污水泼在我身上，去帮宁一诚洗刷‘冤情’，罢了，罢了，你不就是想讹我钱吗？我给你就是。”

赵宏又气又怒，他本是想用出其不意的话术，让宁江自己露出破绽，没有想到宁江三句两句，反栽成他为了帮宁一诚脱罪有意栽赃。而他虽然知道这家伙只是在装，却是拿他全没办法。

现在回想一下，这少年的心机，竟是深不可测，从他去岁面对着家产几乎被夺的绝境，一步一步翻盘，到曹大人莫名其妙的失踪，仿佛所有的事全都在他的操控之中，偏偏无人能够找出半点证据。他快速的往身后旧墙看了一眼，照这般下去，只怕墙后的那位大人也难以再相信他。

他强吞下这口气，往后缩了缩，抱拳道：“原来曹大人的失踪，真的与公子无关，看来是我弄错了，抱歉！”深深的鞠了一躬。

宁江心中快速动念……他认输得如此之快，既未继续争论，也未恼羞成怒……此人必有后手。

表面上舒了一口气，抱了抱拳：“我知赵捕头因曹大人的失踪，心中急躁，绝不错过一点线索，但此事真的跟我没有任何关系。”说完之后，转身离开。

在他身后，赵宏慢慢的让开了来，就在这时，一股惊人的气势如同洪流一般冲向宁江，这一瞬间，仿佛天为之昏，地为之暗，日月山川为之变色。受到波及的唐虞书院里，所有人都停止了喧哗，连夏日的蝉鸣在这一刻都停止了鸣叫。

那惊人的气势，犹如天上星君下凡，噉雷发声，震撼五岳，直击宁江魂魄，一个声音随之威严响起：“宁江，曹判定曹大人可是为你所害？”

如此强大的气势，在战场上，直可让千军万马为之惊惧，而此刻，它如同海水一般压迫着宁江，在这般强大的威势下，换作其它人，心惊胆战之下，怕是什么事都已说出。

宁江却是缓缓回过头来，一字一顿的道：“不、是！”

天地间一片安静，静得连一根针掉落在地都可以听到。

宁江拱了拱手，就这般，往远处走去。

旧墙之后，依旧沉默。过了一会，一个声音低沉而又平淡的想起：“冠玉，依你看来，此子有未说谎？”

说话的，竟然是宋俊哲之父——河项郡王！！

此刻，河项郡王坐在墙后的高背椅上，锦衣高冠，身后站立着两名内家高手。在他面前，立着一位年近三十的男子，此人却是前两届的状元郎，姓阎，名冠玉，文气涛天，才学过人，点金榜，入翰林。

在儒家天下，一名进士便已可当得万人敌，状元为三甲之首，科举之巅峰。前届状元阎冠玉，上届状元雷景明，都是有望在后年的泰山封禅中主持“祭圣”的当世英杰，此刻，为了证明宁江的害官嫌疑，河项郡王竟是将前届状元请了过来，由此可知他对此事的重视。

阎冠玉拱手道：“此子应当并未说谎！”他乃是状元出身，文气远比普通进士要强，而宁江不过就是一个小小秀才，与他之间，有着举人、贡生这两个巨大差距，纵然宁江有所准备，在他的强大气势下，他相信宁江也无法在他的气势压迫下，有所隐瞒。

虽然在那一刻，他的心中也稍有一些疑惑，只因为刚才的宁江，在他的气势冲击下，并没有如他所料的那般惊慌失措，似是颇为镇定。

但从另一角度来看，这岂非也是心中无愧的表现？

他无论如何也不相信，这少年区区一介秀才，能够在他倾全力的气势冲击下说谎。而从另一方面，为了这一点小事，便特意将他这堂堂状元请来，在他看来，也实在是杀鸡用了牛刀……不过是一个秀才罢了，这点事也要请动状元出马，这让他们这屈指可数，每百年不过三十多位的状元如何忙得过来？

河项郡王看向已经进来的赵宏：“赵捕头，你怎么看？”

赵宏急道：“宁江那小子在说谎，此子狡诈……”

阎冠玉负手冷笑道：“赵捕头是在怀疑我的能力么？”

赵宏滞了一滞，拱手鞠躬，连称“不敢”。要知道，每一位状元都是直接入翰林院、能够时时与天子接触的精英，出将入相，前途不可限量。

河项郡王为了此事，竟然请了一位状元郎过来相助，已经是大出他的意料，他却是无论如何不敢质疑这样的一位状元公。

河项郡王起身，淡淡的道：“赵捕头，你所举告之事，原本就并无证据，此刻已有阎状元证明那宁江并未说谎。那宁江是有功名的人，你无凭无据诬告于他，我念你心悬你家知县下落，不愿放过任何一个线索，也算忠义，暂不追究，下不为例。”

赵宏赶紧拜倒：“小民知错，请王爷恕罪。”心中知道，河项郡王已经不会再管这事，毕竟曹判定不过是个举人出身的小小知县，对河项郡王来说，做到这一步怕是都嫌浪费时间，如果不是他与郡王府里的一位护卫有旧，请他代为牵线，以他的身份，连郡王的面都难以见到。

河项郡王也没有再说话，就这般与阎冠玉一同，领着那两名近卫高手，离此地而去……

宁江走在路上，低头沉思。

刚才那股文气气势惊人，即便是典宏、褒老这等寻常进士都无法比得，至少也是一位探花，甚至有可能是位状元。

他倒是没有想到，为了追查曹判定的下落，在明明没有足够线索的情况下，赵宏竟然能够请到一位探花、榜眼、状元“三鼎甲”级别的精英来帮他，如果不是宁江意志坚定，再加上这些日子在炼魄上，一刻也不曾松懈，暗中又有准备，猝不及防下，怕是已经着了道。

不，以赵宏的地位，绝无可能请到一位“三鼎甲”级别的精英，所以重点在于，墙后的另一位“大人”到底是谁。

但是，不管是谁，宁江都不认为，那人还会继续追究此事，说到底，曹判定不过是一名举人，一名知县，而且也没有证据证明他真的遇害，不过是“失踪”罢了。

倒是赵宏，原本就是江湖中人，万一血性一起，倒是有可能做出鱼死网破的事。虽然宁江分析之后，觉得可能性也不大，但多少还是要防备一些。

大暑过后，天气更加的炎热，然后，慢慢的就进了七月。

七夕这天，宁江带着妹妹，到外头游玩了一整天，到了夜里，兄妹两人一同看着天上的牛郎星与织女星。

到了七月中旬，火星开始西移，天气却依旧处于热浪之中，完全看不到转凉的迹象。

西南方龙炎湖周遭的暴乱，在强行镇压下已经平息，然而已经出现的旱灾，让百姓的日子变得艰难。朝廷从各地调派米粮前去赈灾，然后，几处米仓一夜之间失火。

日子就这般一天一天的翻过，不知不觉，就进入了七月底。

此刻的小梦，于“璇玑剑舞”，已经练成了“琴芳兰凋茂熙阳”与“琴清流楚激弦商”，正在练它的第三式“秦王怀土眷旧乡”。

崆山上的枫叶，开始慢慢的变红，从远处看去，犹如燃起的新火。游客增加了许多，然而上山的学子反而越来越稀少，只因为，八月的秋闱已经迫在眉睫，所有人都在加倍的用功。

毕竟，对于许多人来说，州试是一个坎，只要过了这个坎，以后哪怕中不了进士，稍微走点关系又或等个几年，也能补个地方官员。

当然，对于真正拥有大志向的学子来说，州试只是一个台阶，一个通往真正的龙门的台阶。

百子晋的日子，依旧很不好过，不管是在书院，还是在郑府。

虽然如此，但他显然没有任何的放弃。在众人的冷眼中，他以超凡的毅力，一步一步追赶着其他人，学问日益精进。

宁江也曾到郑府，探望百子晋的祖母冯老夫人。

此时的冯老夫人，身体已经越来越不好，尤其是七月初摔了一跤后，甚至已是难以下床。

对于冯老夫人的那场意外，百子晋并没有多谈，只是眉宇间有愤愤之色，看来并不是普通的意外，只是，既然百子晋没有说，宁江自然也就没有多问，有些事情，他帮不上忙。

看到了宁江，冯老夫人却很是感激。

孙儿在郑府里受到的这些冷遇、遭到的这些冷眼，她又如何不知？回想起以前百家还风光的时候，那时候的郑安，还没有升至光禄大夫，对百家是如何的讨好与亲近，不过是短短的几年间，人是而物非。

反而是宁江，明明与她百家没有任何的交情，却时常尽心帮助，更是在功课上时常指点她的孙儿。

“晋儿，做人最难的不是锦上添花，而是雪中送炭，”那天晚上，冯老夫人告诫着她的孙儿，“不管你将来能不能有出息，宁公子在你最落魄的时候帮了你，这是我们欠他的恩情，我观宁公子，将来是有大成就的人，但是，这份恩情，不管你将来能不能还得上他，我们总要记在心里，这是我们百家做人的本分。”

“奶奶，孙儿知道的！”百子晋为祖母洗着脚，说道。

冯老夫人长叹一口气：“晋儿，关于你与秀秀的婚约……”

百子晋低声道：“奶奶，关于婚约的事，孙儿已经答应了郑家，如果这次州试，不能考进一等，便主动解除婚姻，孙儿没有经过奶奶你同意，就擅自决定下来，对不起，奶奶。”

冯老夫人无奈的道：“唉……这样也好。”

百子晋替祖母擦干脚，将她扶上床，自己来到窗外，看着外头的月色：“奶奶，你放心，孙儿一定能够考进一等，不是为了攀附谁，也不是为了要娶谁，只是为了……不再让人看不起！！！”

进入八月，连着两个月的大旱之后，便开始疯狂的下雨。

远处的崆山，在雨中犹如烈焰一般艳红，那一日的上午，宁江与百子晋一同，在书院里翻着书籍。

宁江将过往十来届州试的考题，一个个的分析过去，然后进行归纳，总结出最有可能的出题方向进行重点复习，与此同时，也在分析着朝廷有可能派下来批卷的翰林，以及铜州太守等人取卷的偏向，然后进行针对性的练习。

如此投机取巧的方式，要是被那些读圣贤书的教授、经师知道，自然是要挨批的，只因为这种做法，完全是为了考试而考试，不符合“圣人之道”。

宁江自然不会去管那么多。

当然，他们也不会光明正大的弄这些，以防被那些儒官、御史抓住这点大肆批判。

阵雨哗哗的下个不停，落佩湖在这几个月里下降了许多的水位，也开始慢慢的上涨。

落佩湖边，宅院内，屋檐下，宁小梦在过道间练着剑法，她的脚下踏着七星，那刷刷的剑光，在雨帘与木墙之间游走，一剑抖开，犹如百鸟投林，竟是只见剑光不见人影。

迅捷，飞速！蓦地，她将剑一收，倒持着宝剑，立在雨幕后，抬起俏脸看着天空迷蒙的乌云，云阵间道道的闪电，仿佛有天神拿着武器在叠嶂的黑云里搅动。

她想着，过了这个月，哥哥就可以带着她前往京城了。

也不知道，京城是个什么样子。

铜州城的城门处，一群结伴的书生，穿着蓑衣，冒着阵雨冲入了城门，守城的兵士，将他们的文书一个个的检查了过去。

随着三年一度的州试的临近，各个郡的郡学、又或是在家里用功的秀才，一批一批的到来，铜州里的客栈已是人满为患，一些百姓的空屋也都被租出。

贯穿铜州城的斜川江上，一艘艘花船开始集结，才子聚集的地方，也是她们生意最好的地方，尤其是在放榜之后，考中的才子互相请客，大摆筵席，考不中的学子借酒浇愁，流连于青楼红粉之中，试图找到一个能够理解他们怀才不遇的心情的知心女子。

当然，在这种烟花风月之地，这种女子他们要多少有多少，是不是真的知心也不重要，她们总会让他觉得知心。

斜川江边，那豪华的府邸里，金紫光禄大夫正在和他的夫人商议。

皇甫氏说道：“老爷，你怎可答应百家的祖孙俩，如果百子晋在州试里进入一等，就让他与我们家的秀秀完婚？就算他考入了一等，也不过还是个举人，如何配得上我们家的秀秀？”

郑安道：“夫人，你想，州试放榜一共有三等，百子晋在府试时，也不过是附生之末，就是这么几个月，他再怎么用力，怕是也中不了举，想要考进一等，那不是痴人说梦吗？话说回来，他要真能如此上进，考入一等，那便让他娶了我们的女儿那又如何？有进一等的实力，说不定明年真能中进士，就算中不了，以我的人脉，走些关系，让他进入国子学，三年后出来，总有办法让他留在京城里做个京官，总不至于让我们的女儿受苦。”

紧接着笑道：“但他要是考不了一等又或中不了举，那是他自己没本事，不是我们逼他，这样一来，他与秀秀的婚约也就此解除，岂不更是简单？”

皇甫氏道：“果然还是老爷你想得周到。”

唐虞书院里，宁江也已经知晓百子晋与郑家的约定，他看着窗外的

大雨，笑道：“一等啊！”

百子晋毅然道：“如果是在数个月前，不要说是一等，便是三等，我也不认为自己能够做到。那时候，小弟只是诸生之末，但是现在，我却是颇有信心，全赖宁江兄的教导。”

宁江笑道：“我也没有帮你什么，读书这种事，靠的只能是自己，子晋你自己不想学的话，别人再怎么教也是无用。不过，我也相信子晋你必定能够进入一等。”

到了中午，大雨已经没有停歇的迹象，两人收起笔记、书籍，往外头走去。

州试已是就剩下三日，此时，州学里也没有再开讲授课，虽然如此，许多学子依旧在书院中学习用功，毕竟，在书院里总是更有读书的氛围。

另一边的角落里，甘烈、郑祥、路知远等聚在一起，看着宁江与百子晋两人的背影。

这些日子，甘烈也没有再去找宁江与百子晋的麻烦，毕竟州试临近，他也没有那个闲心。至于郑祥，他早已放弃了这次的州试，倒是比其他入更悠闲一些。

路知远道：“郑兄，听说这次州试之后，百子晋便要令妹完婚？”一个月前，他已将妹妹送给郑祥为妾，此刻对郑家的事，自然更关心一些。

郑祥冷笑道：“他若考中一等，舍妹便与他完婚，若是考不到一等，婚约就此解除，由不得他赖。”

路知远笑道：“百子晋在五个月前的府试中，不过就是附生之末吧？这么短短几个月里，他哪来的自信考进一等？”

郑祥笑道：“他要自取其辱，也就怪不得我们郑家无情无义。”郑祥自己是增生，尚且没有中举的自信，如何会相信百子晋这勉强够上车尾的附生能够考进州试一等？

甘烈往宁江和百子晋的背影看了一眼，有些厌烦的翻着书本，深恨

自己没有生在几百年前那个按着世家门阀的地位取士、高官的长子也能够当高官的世袭时代。

至于现在，靠着父亲的地位，以及自己的秀才身份，花上大量钱财，最多也就能荫个七八品的小官，对于他这种从小锦衣玉食的公子哥儿来说，那种地方上的芝麻小官，他是去也懒得去做。

说到底还是父亲无用，在官场上混了什么多年，也只在铜州这种太平之地做个知军，如果能够在边疆又或是那种暴乱之地建立功勋，受封个世袭减等的国公又或郡公，那自己至少也能够荫个开国男又或开国子什么的，哪用这么麻烦？

阵雨依旧哗啦啦的下着，下得疯狂，下得猖狂，世态炎凉，人间百态，就在这暴雨中一遍又一遍的冲刷着……

宁江与百子晋，各自打着油伞，在书院门前分开。

宁江往落佩湖边走去，雨水打得油伞嘭嘭作响，在他的周围，雨粒密密麻麻的敲击着地面，远处的崆山，在大雨中犹如被洗过了一般，更加的艳红，路边的田地，雨水打着沟渠，汇集成流，于那纵横交错的田径间，分割着收割后的稻梗。

在他前方的路边，一个男子背部紧贴着一棵大树，右手倒提着一口尖刀，尖刀的刀柄上绑着布条，又以牛皮绳系在他的手腕上。

田边的少年，左手撑着油伞，慢慢的往树前经过。

男子扭过头，看着少年的背影，提刀的手臂动了一动，几乎就要扑上去将少年刺杀。

然而在这一瞬间，他却又不免有些犹豫，只因这一刀下去，从此他就要亡命天涯。为了曾经重用他的曹大人，自己豁出性命也在所不惜……然而一辈子的逃亡，从此人不人鬼不鬼，提心吊胆的过着日子，随时随地都要担心自己被抓的生活，真的值得吗？

他犹豫，他迟疑，最终，少年走得越来越远，直至连背影都在阵雨

中模糊。

原捕头狠狠一刀刺在树上，解开腕上的牛皮绳，冒着阵雨离开了铜州，翻山而去。

尖刀插在了树干上，雨水沿着树皮流下，洗着它那未染血的刀锋。

往落佩湖边走去的少年耸了耸肩，悄无声息的收起了藏在右手袖中的神秘针筒，心知自己已是不用再担心那人。

义重生死轻……这种事说说容易，但有几儿真的能够做到？

他来到落佩湖边，前方的宅院里，身穿秋香色襦衣的妹妹在外墙正门的雨篷下，探出脑袋，看到他回来，于是兴奋的向他挥着手。

而就在同一时间，斜川江边的某个酒肆，嘭的一声，两个大汉裹着布帘从内中飞出，摔在了街上，在阵雨中痛苦地蜷缩。

紧接着就是咣当两声，一口朴刀与一柄流星锤扔在了他们身边，一个双十出头的女子从肆中走去，只见她，一身红衣，箭袖长靴，身材高挑。

往已经痛得站不起来的两人看了一眼，就这般走入雨中，解开绑在木桩上的一匹骏马，跨马而去。

在她甩动马鞭的那一瞬间，雨水泼洒，名为百子晋的、路过的少年惊慌的躲开了来。

他撑伞转身，呆呆的看着那在倾盆的阵雨中，疾驰而去的红衣女子的背影。在他的身后，一伙人提刀拿棍的，从街头冲了过来，有人扶起倒地的两个汉子，有人朝逐渐消失在雨中的红衣女子愤恨却又无力的追去。

阵雨哗啦啦的下着，下得疯狂，下得猖狂，人情冷暖，缘散缘来，各不相同的人们，就在这暴雨中不断上演着、名为人生的戏码。

日子就这般翻过，时隔三年的州试，终于到来……

大周王朝的州试，与府试又有许多不同。

州试一共要考三场，分别设在初五、初七、初九三天，第一场考经学，第二场考诗赋，第三场考策问。

单是这一点，便与府试时将众位童生关牛棚一般锁个两天以上，颇为不同。

进行州试的考场，有时设在唐虞书院，又是设在城东的隆学院，而今年，便是设在隆学院。

八月初五这一天，凌晨便开始下雨，接近卯时时，雨势并没有任何的衰减，反而有越下越大的迹象。虽然天色依旧漆黑，但隆学院外头的酒家、店铺一个个的，全都开着，做着这些秀才们的生意。

在其中一家酒楼，宁江、百子晋、宁小梦三人正在这里说着话。

宁江朝百子晋问道：“子晋兄，你今日状态如何？”

百子晋拱手道：“这几日，按着宁江兄所教的坐禅吐纳之法，养气调息，此刻只觉精神好到极点，必定不在话下。”

宁江点了点头。

考场之外，披着蓑衣的更夫敲起了寅时三刻的锣与梆，秀才们纷纷撑着伞，从避雨之处涌出，在院门前排成两队。此时已进入秋季，连着几天的阵雨，让天地间冷意弥漫。

宁小梦立在酒家二楼的窗口内，看着进入人群中的哥哥，队伍排得很长，那一排排的油伞，如同两条长蛇，在广场上盘桓。与府试时不同，州试分作间隔的三场考完，每一场，最迟可以考到黄昏，最早午时

就可以交卷。

所以，她准备就在这里一直等着哥哥。

下方的队伍中，宁江扭头看去，见甘烈、路知远、郁成益、澹星河、褒凯一等人都在队列中，路知远面无表情，甘烈则是显得颇为烦躁。同为临江郡廪生的、名为树光亮的学子，则因为岳湖那毁灭了整个小镇的场天灾，父母双亡，此刻正处于守制之中，无法参加科考。

百子晋立在他的身边，挺着胸膛，颇有信心的样子。

更夫将锣敲了四下，那咣、咣、咣、咣的声音在雨中传荡。院门打了开来，官威如同潮水一般涌出。两名童男、两名童女，穿着雨衣，提着能够避雨的气死风灯从院内走出，其中一个小女孩不停的打着喷嚏。

四名孩童分作两边，各自领着一对进入考场，门内有人一个个的查验他们的文碟、检查他们的随身之物，然后就是按着惯例的，在孔圣人像前鞠躬拜圣。

考场之内，铜州太守、朝廷派下来的翰林、考监坐在案后。

秀才们上前，在三位大人面前，一个个领了各自的牌号，被带进各自的考棚。

考棚同样是被锁死的，但是比起府试时，每一间都要宽敞与干净许多，火炉也早已为考生点好。毕竟，秀才与童生不同，每一个都是有功名的，这也算是一种优待。

宁江并没有急于去看卷子，而是先在火炉边暖了一下手。

炉子并不大，内中燃着的是木炭，散出的热量，也就只能勉勉强强暖和一下手，根本暖不到身子。

让手稍为热乎了一下后，他绕着方桌跑了两圈，然后正坐在地上，拿起挂在桌边的布袋，倒出内中卷成筒状的宣纸，解开红绳，慢慢的打了开来。

纸卷中，一共列了五道题目，当然，因为这一场考的就是经学，所以，五题全都与四书五经有关。他先看向第一题，见上面用小楷写着“季梁谏追楚师”，要求对此进行论述。

宁江点了点头，这是《左传》里的名篇，这种经论，只要是真正下过苦功的人，都能够答得完美，会被这一题刷下去的，那就真的是平日不用功了。

他继续往下看，只是，脑海中忽的想到什么，怔了一怔后，目光再次上挑，看向那“季梁谏追楚师”六字。

他就这般盯了半晌，忽的长长的叹一口气，放下卷子，盘膝而坐，闭上眼睛。

金魄慢慢的离体，飘然而出。

重生到现在也已经快有一年，此刻的他，金魄已是更为坚韧，离下一步“火魂”仅有半步之遥。他让自己的金魄穿墙而过，经过了几间考棚，然后，便看到了百子晋。

这一路上，虽然从几名秀才身边穿过，但自然无人能够发现他。

他居高临下的看去，只见，此刻的百子晋，正打开试卷，目瞪口呆的看着“季梁谏追楚师”这几个字，额生冷汗，目眦欲裂。忽的，百子晋一口血喷出，血水喷在卷子上，他颓然的放下卷子，爬到了门边，使劲拽着门边的小铃，就这般，拽了许久，本场考监慢慢的踱到外头。

百子晋站起，隔着木栏，拱手弯腰，低声细语。

那考监沉默了一下，低声说了几句，百子晋回身拿来题卷，捧在考监面前。考监拿过题卷，看了看题目，又看了看百子晋的文碟，沉默了一阵，带着它们到外头，与担任本场考官的太守与翰林商议去了，过了一会，又回来，向百子晋说了什么。

一个时辰后，衙役前来打开了考棚……

外头的天色，已经开始亮了。

阵雨却没有任何停歇的迹象，天色灰蒙蒙的一片，斜川江裹着黄泥穿过铜城，滚滚而下，整个省城一片安静。

宁小梦站在酒楼的窗户边，看着外头的大雨，隆学院的大门，就在这个时候打开了一条缝，一个人被推了出来，摔在了雨中。

原本要到午时才会打开的考场大门，辰时方过，就有人从里头出来，自是惹得所有人都看了过去，只见，被推出来的是一个青衫的少年，少年在雨中踉跄了几步，抬起头来，对着苍天发出无力的呼喊。

宁小梦呆了一呆，拿起油伞，腾腾腾的跑下楼，打开伞往雨中冲去，冲到那少年身边，将他遮住：“百公子？”

与哥哥一同进入考场的百子晋，明明连午时都还没到就出来了，让她颇为惊讶。

百子晋苦涩的对她拱了拱手，什么话也没有说，失魂落魄的往远处而去。

宁小梦怔了一怔，终是不放心他，追了上去，为他撑伞。

光禄大夫府，光禄大夫郑安，正与皇甫氏在府中说话，没过多久，管家前来报道：“大人，百公子回来了。”

郑安一个错愕：“此刻还未到午时，他如何便能从考场出来？”

皇甫氏道：“老爷，我看他怕是根本就没有进去。老爷你想，我们的祥儿好歹是个增生，尚且觉得自己希望不大，要再准备个三年，他区区一个附生之末，怕是还未进场就已经胆怯了吧？”

郑安摇头道：“唉，亏我还对他抱了那么一丝希望。”

皇甫氏道：“那是老爷你心好，收留了他祖孙半年，供他们吃供他们住，也算是仁至义尽了，他自己不争气，也怪不得老爷你。”

郑安笑道：“说的也是。”

百子晋来到后园，进入旧屋，冯老夫人在木床上艰难坐起：“晋儿，你怎的就回来了？”

百子晋蓦地拜倒：“孙儿对不起奶奶，孙儿让奶奶失望了。”伏地痛哭。

宁小梦拿着伞追在门边，怔怔的看着他们。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然而看着此刻无助的孙儿，冯老夫人也只能叹道：“罢了，罢了。”

百子晋抹干眼泪，在桌边拿着文房四宝，刷刷刷的写下退婚书，将笔一扔，低声道：“奶奶，我们走吧。”转过身来，背对着祖母蹲下。

冯老夫人什么话也没有说，伏身在孙儿背上。百子晋背着祖母，撑了把伞，往外头走去，一步一步的走入雨中。到现在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宁小梦，茫然的跟在他们身后。

另一边，华丽的楼阁里，巫山云雨，缠绵过后，路惜芙近裸的身躯搭在窗台处，看着远处黯然离去的百家祖孙，以及跟在他们身后的少女，讶道：“姓百的不是参加州试去了么？”

郑祥从后边搂着新娶的小妾，同样看着远处的三人，低笑道：“怕是终于知道自己只是自不量力，在考场前吓得腿软，连大门都不敢进就缩了，不用管他们。”抱着她往床上翻。

路惜芙咯咯的笑着，其实高锁路家虽然只是小小县城的乡绅，但毕竟也算是书香世家，在临江郡找一个大富人家嫁进去，做大妇便好，根本不需要给人做妾，但是她哥哥打听得，郑安马上就要进京去做吏部尚书，她若嫁入郑家，以后她哥哥的仕途也能跟着沾光，反过来，如果路知远在明年的春闱中金榜题名的话，那她也并不是没有机会转为正室。

于是用娇嫩的手臂搂着郑祥，全意讨好。

大雨愈发的磅礴，百子晋背着祖母，在阵雨中走出了那华丽壮观的府邸，走在街上。

冯老夫人道：“孙儿，你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奶奶知道你，你绝不是会临场退缩的孩子。”

百子晋低声道：“奶奶，今天的考题，第一道题是史论，题目是‘季梁谏追楚师’。”

“季梁谏追楚师？”冯老夫人以前也是知书达理的世家千金，细细一思，便已明白过来，“唉……这也都是命。”

宁小梦跟着他们后头，却是听到一头雾水，忍不住问道：“老夫人，百公子，这题目怎么了？”

“小梦姑娘你有所不知，”冯老夫人叹道，“老身亡夫姓百名楚，吾儿伯梁……”

……

考场中，宁江张开题卷，看着第一行的“季梁谏追楚师”六字，想起初次遇到百子晋时，他对家世的介绍。

——“宁兄有所不知，小弟原本也是将门之后，家祖百楚，勋至大周国柱，家父百伯梁，勋至上轻车都尉！”

百子晋亡父与祖父的名字，全都在这六个字里。

在这个礼教杀人的时代，这份卷子他要敢去作答，就算中了举，很快也会被人发现、上告，剥去功名，以后再也不用想参加科举。

出于“避讳”，他无论如何都要退出这次的州试。

这就是儒家的孝道，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谁也违反不得。

虽然为百子晋叹息，但此时此刻，他也帮不上百子晋的忙，只能先静下心来，认真的答题。

宁江离开考场的时候，乃是下午未时初刻。

此时他阵雨已经停歇，满地湿辘，天空却是明亮。

在他出来的那一刻，就看到妹妹在远处向他招着手。

宁江前去与妹妹会合，并从妹妹那，得知百子晋与他祖母已经离开了郑府。

“哥哥，”小梦一边与哥哥一同走在路上，一边分外不解的问道，“为什么题目里有百公子父亲和爷爷的名字，他就不能考试了？这是什么道理？”

宁江摇了摇头，这种事也很难向妹妹解释清楚。

事实上，这种事情并不只是在这个世界出现，在另一个世界的古代，同样出现过许多次。更有甚者，如唐朝“诗鬼”李贺，年少时便已声名远播，十八岁时本该参加科举，遭逢丧父，守制三年，后来再次参加科举时，却有妒才者攻击他，说他父亲名叫“李晋肃”，晋肃的“晋”字与进士的“进”字同音，犯了名讳，虽然有当时的主考官韩愈不断为他争辩，李贺最后还是只能被迫离开考场，一生未能再参加进士科。

现在虽无这般夸张，但百子晋的父亲与祖父，名字与考题接连犯讳，要是不离开，等放榜之后，不知会有多少人举着圣贤书说事，到那个时候，哪怕他中了解元，也会被马上打下来，且就此成为一生中的污点，弄不好连秀才的功名都保不住。

《季梁谏追楚师》，作为左传中的名篇，其主旨本是“民为神主，先民后神”，结果却因为那神神叨叨的“忌讳”，而打下了一个本有希望的学子，也不知道算不算是一种讽刺……

在靠近城门的一处柴屋里，宁江见到了百子晋与他的祖母。

百子晋低声道：“让宁兄失望了。”

宁江摇头道：“这是非战之罪，怪不得子晋。”

小梦在旁边安慰道：“百公子不用灰心，三年后再来，到时候一定能够考上的。”

宁江却是看向远处的城墙，叹道：“三年后啊……三年后，恐怕是没有科举了。”

百子晋错愕的看向宁江：“宁兄的意思是……”

宁江道：“此事，有些难以向子晋解释，只是想要让子晋知道，世间大道，万万千千，并非只有科举一途，与其随流而逐，不如走自己的道路。当今之世，用一条名为科举的大道阻截所有的路子，然而当这条大道崩溃的时候，所有人都将陷入绝境，唯有能够找到自己的道路的人，才能够走出黑暗，成为即将到来的黑暗中，闪亮的新星。”

屋内，冯老夫人听着宁江的话，长长的叹了口气。

当天晚上，虽然连着几天的阵雨已经停歇，但天气已变得阴凉。

百子晋从柴屋暂时租给他们的农夫家中端来热水，为祖母洗脚。

冯老夫人看着他，再次叹了一声。百子晋道：“奶奶不用担心，孟子有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孙儿这番虽然受挫，但绝不会就此气馁，正如宁兄所说，天下大道，不只一途。”

冯老夫人道：“罢了！罢了！我们百家，终究是没有科举的命

啊。”摸摸索索的，拿出剪刀，将穿在身上的小袄袄角剪破，取出了一本以牛皮为封面的书籍，交给百子晋：“孙儿！”

百子晋怔怔的看着这本书：“奶奶，这个是……”

冯老夫人道：“这个是百家家传的《阴符兵法》，据说乃是姜太公所著，当然是或不是，其实也无法考据。当年，你祖父就是找到了这本兵书，日日研读，才以秀才之身，屡屡建立战功，封至国柱。你父亲同样也是靠着此书，在北方抵御蛮族，一步一步做到上轻车都尉！”

百子晋讶道：“既然如此，奶奶为何现在才把它拿出来？”

冯老夫人叹道：“成也是因为此书，败也是因为此书。此书经天纬地，暗藏万类生杀之机，你爷爷、你爹爹自从得到此书后，就此沉迷其中，无法自拔，对四书五经再无任何兴趣，你爷爷好歹还考中了秀才，你爹爹沉迷于兵法之中，竟连府试也屡试不中。然而当今天下，终究还是儒家的天下，此书集兵家之大成，太公之谋略，你纵然将它学到极致，恐怕也只能如你爷爷、爹爹一般，纵然屡建战功，终究也没能有个好下场。我本希望，你如能走科举之途，那是更好，这《阴符兵法》是乱世之宝典，在这儒家盛世，全无作用，但是……唉。”

阴符兵法？百子晋接过这牛皮封面的兵书，只觉仿佛有电光在书与指尖之间窜过，体内的血液都似沸腾了。

祖母睡去之后，百子晋点着蜡烛，翻看着《阴符兵法》，很快，他就深深的陷了进去，书中所记竟是包括了遁甲、旗门、战阵等他前所未见各种兵家学问。

他终于明白，为什么祖父不过是个秀才，父亲连秀才都不是，在战场上，却也同样万人敌。的确，在儒家天下，这本《阴符》全无用处，但它却毫无疑问，是华夏历史上璀璨的明珠。

他翻着兵书，无法罢手，忽的，他抬头往窗外看了一眼，转身从书架上取来一叠蜀笺，研磨好墨汁，借着烛光，用细笔将它一字一句的抄到了蜀笺上。

……

第二日上午，百子晋背着祖母，来到渡头，将祖母背到前往顾楚郡的船上。

安置好后，他转过头来，只见宁江兄妹骑着马，往这边驰来。明明是在重要的府试关头，而自己此次已是中举无望，宁江仍是抽出空前来送他，百子晋心生感激，人世间，最难的原本就不是锦上添花，而是雪中送炭。

宁江下了马，将缰绳递给妹妹，来到百子晋面前，道：“子晋，何不再等几日，我们再与你一同将老夫人送回家中？”

百子晋道：“以宁江兄之学，必能中举，接下来还要忙于明年春闱，小弟已得兄长相助许多，绝不愿再让宁兄费心。”

宁江道：“子晋无需这般见外，你我兄弟一场……”

“正因如此，小弟绝不能再拖累宁兄，”百子晋啪的一声，拱手弯腰，“还请兄长答应小弟，明年春闱，必入鼎甲。”

宁江认认真真的看着他：“我不但要入鼎甲，我更要中状元！”

殿试一甲前三名，被称作“鼎甲”，百子晋望宁江能够入鼎甲，已经是极高的要求，然而宁江却是直指鼎甲之首“状元”，这已经可以说是猖狂。百子晋听了不但不意外，反而笑道：“不愧是宁江兄！”

从怀中掏出一块布包，双手捧起：“此物，是预贺宁江兄金榜题名的礼物，还请宁江兄收下。”

宁江疑惑接过：“这是……”

百子晋道：“还请宁江兄答应小弟，金榜题名之后，再将它打开。”

宁江见他说得郑重，也就没有再问，道：“我知道了！”将布包郑重收好，又道：“龙游浅滩终入海，我亦相信，子晋绝非池中之物，早晚必能一鸣惊人。”

百子晋拱着手，深深的鞠了一躬：“有兄长这句话，小弟日后若不能出人头地，便是愧对兄长，兄长放心，子晋绝非自暴自弃之人。兄长

涌泉之恩，子晋无以报答，唯有于万千大道中走出一条自己的路来，不负兄长期待。”

宁江还了一礼：“子晋言重了！你既将我呼作兄长，义气相交，谈何恩重？子晋此去，一路顺风，如果有困难之处，只管前来找我。”

百子晋道：“多谢兄长，子晋知晓！”

说话间，另一边有一队人走了过来，走在前头的却是金紫光禄大夫郑安，在他身后，还跟着心不甘情不愿的跟了过来的女儿郑秀秀。

来到百子晋面前，郑安笑道：“贤侄如何便要离去？没有中举也不是什么大事，便在我府上多住几天……”

百子晋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拱了拱手，道：“这些日子，叨扰了大人！”

郑安道：“贤侄言重了，你我两家，好歹也是世交嘛。”又挥了挥手，让一名仆人捧来银两：“这些银两，贤侄不妨收下，当做路上盘缠。”

百子晋昨晚已得宁江资助，也不想再与郑家扯上关系，坚拒不收。郑安强推了一阵，见百子晋坚持不受，也就未再强求，惺惺作态的说了几句珍重。

此时，船只快要开了，百子晋朝宁江与宁小梦拱手告辞，也未再理会郑家的人，转身上船。

船夫解开系在渡头上的绳子，撑船而去。宁江站在渡口，目送着百家祖孙两人远去。

郑安同样看着顺流而去的客船，拂着短须，脸带微笑，虽然郑家与百家已经解除了婚姻，但他姿态总是要做的，以免这次上京为官，有人会抓着这事说话。此时，他也已知道百子晋昨日提前出场的原因，可见连天都觉得百子晋配不上他郑家的女儿，如此也好，这样一来，就可以开始筹划着，把女儿嫁入河项郡王府又或是同等家世的公子，进一步加强自己在朝堂上的资本。

唉，真是从一开始，就不该结下这门亲事。

在他身边，宁江却是淡淡的道：“先圣犹能畏后生，大夫未可轻年少！有道是莫欺少年穷，今日大夫觉得得了便宜，将来可莫要后悔才好！”

转身带着牵马的妹妹，漫步离去……

连番的阵雨过后，今年的寒流来得较早。

虽然天寒地冻，但斜川河上的花船，已是越来越多，铜州城的氛围，也变得愈发的紧张。

八月初五的经学考，有学子因为先人名讳与考题犯讳之事，犹如一朵小浪花，被人偶尔提及，然后很快就再无人过问，八月初七的诗赋考对于许多学子来说，是最为紧张的一天，毕竟诗赋这种东西，远比经学要更注重临场发挥，苦读二三十载，却在诗赋上临场发挥不佳的事，应有尽有。

紧接着便是初九的策问与策论。

所谓策论，便相当于另一个世界里的议论文，要求的是一事一议，只是有可能涉及到的东西颇为广泛，从如何平定蛮夷，到民生、律法等等，各种类型的题目都有可能出现，而且往往都在四书五经之外，对于一些死读书的学子来说，从一开始就在祈祷，生怕出题范围是在自己不擅长的方面。

那一天，午时方过，宁江就走出了考场，抬起头来，便看到妹妹在对面的酒楼是朝他挥着手。

中午流移的日光照在妹妹探出窗口的俏脸上，青春而又娇美，引得路上的人们纷纷抬头往她看去。

宁江走入酒楼，妹妹迎了下来：“哥，你怎么这么快就出来了？”

宁江笑了一笑：“这次的策问比较简单。”

酒楼里，一些秀才的亲人也在这里等待着，听到宁江的回答，纷纷庆幸，比较简单啊，那就好，那就好。

宁江就在这家酒楼里吃了东西，在他们兄妹离去后，又过了一个时辰，才有其他学子相继走出。有人问他们今天的考题是不是真的很简单，然后他们就一脸郁闷的看着问话的人。

那天晚上，铜州的各个酒馆、青楼都变得热闹起来。

紧张了多日的学子们，趁着还没有放榜，让自己彻底的放松一下，到处都是欢声笑语，斜川江上，张灯结彩，落佩湖上，也停留了好几艘华丽的花船，莺歌燕舞，花红酒绿，推杯换盏，觥筹交错，一个个不亦乐乎，虽然两天之后，有的人就此平步青云，有的人依旧要在泥泞中挣扎，但并不妨碍他们在这时刻暂时忘却所有烦恼。

那日傍晚，小梦也让雇来的婆子，帮他们筹备了一桌的好酒好菜，酒足饭饱之后，兄妹两人便泛着他们的舢舨舟，在落佩湖中游玩了一番。

第二日，又开始下起了小雨，秋雨一旦下起，便是没完没了，连带着昨晚还一团热闹的铜州城，也似乎变得萧瑟了许多。

那艘艘花船，在雨中游荡，偶尔有歌声、琴声传来，远处的崆山，艳红的满山枫叶，蒙上了迷蒙的轻纱，反更让人陶醉。

这一整天都无事做的宁江带着妹妹，逛了一天的街，眼见着天气变得凉了，冬天的小袄、棉裤等等也都要开始准备了，还有，妹妹又在发育中，胸兜、心衣慢慢的也已开始嫌小，长兄如父，宁江也只能稍稍的过问一下。

终于，到了放榜的日子。

州试的放榜与府试不同，府试中，因为需要请天人三策，开辟文曲印府，所有的童生都要聚集一处，等着三位大人念出名字。州试时，众位秀才只需要呆在住处，等着报喜人前来报喜请赏。

虽然如此，急于知道消息的小梦，仍是一大早，便要拉着哥哥前往府衙前等待放榜……

“哥哥，起来……起来……”

小梦身穿金百蝶穿花大红裙袄，下着石榴红撒花绉裙，腰间系着五彩宫绦，宫绦上斜插宝剑，头上梳着百花髻。

她使劲拉着床上哥哥的手臂，想要把哥哥拉起。

“再睡会，再睡会。”宁江趴在床上，翻着身子。

“马上就要放榜了。”小梦急道。

“没事，”宁江继续睡，“准备好赏银，等报喜人来就可以了。”

“哥……”小梦气得跺脚，却又拿哥哥无法，只好先放着哥哥不管，到外头等着。

太阳慢慢的升起，远处的山岭雾气还未消散，湖光在阳光下晃动，停靠在另一头的湖岸边的花船，在昨晚的喧嚣过后，此时已是一片安静。

小梦一边等待着报喜人，一边无聊得在门口走来走去。

郑府的一角，寄居在郑府的路知远心神不宁的等待着，路惜芙一边与他说话，一边陪着他。

就这般，过了许久，外头突然响起爆竹声，紧接着就有管事的前来通知，路知远松了一口气，到了外头，妹夫郑祥已是在笑着帮他放赏钱。看到路知远出来，这些报喜人涌来贺喜，路知远问起，得知自己中了三等。

虽然只是三等，但毕竟还是中了举，再加上妹妹嫁入郑府，眼看着

郑大夫就要出仕吏部，就算日后无法在功名上更进一步，弄一个官帽也是十拿九稳的事，自是眉开眼笑。

又问道：“不知乙榜头名，解元是哪位？”

报喜人笑道：“说起来，正是路举人您的同乡……”

路知远一时又沉默了下来！

同一时间，铜州知军甘家，甘烈在家中走来走去，心情烦躁，等了许久，外头始终没有炮竹声响起，一直到了中午，终是没有动静，最终只能狠狠的甩着桌上杯碗，下人们知道公子脾气暴躁，此时自也不敢打搅。

铜州城中，各个郡汇聚而来的秀才有上千之多，此时此刻，绝大多数的人都是黯然的，那一座座青楼、一艘艘花船的小姐们也已经准备好安慰他们受伤的心灵。

其中一艘来自岳湖的花船上，艺名秦红韵的女子慵懒的伸伸懒腰，前去抄榜的青绕已经回来，将抄来的本州今秋乙榜名单呈了上来。

每个洲的州试，中举的名额都是限死的，如京城，如靠近京城的大州，名额能够上百，如一些偏远州郡，每场举人的名额不过就是十几二十人。铜州算是中等州府，朝廷给的名额有六十名。

秦红韵摊开名单，一眼看到最顶端的解元之名，讶道：“是他？”

落佩湖边，宁小梦继续踱着步子，忽见远处一群人一窝蜂的冲来，在他们身后卷起滚滚尘土。她睁大眼睛，看着这些人冲到她的面前，一片哄然：“宁解元可是住在这里？”“宁解元可在？”……

“等一下等一下，”小梦叫道，“这里没有叫做宁解元的，我哥哥叫宁江……”

众人笑道：“那不就是宁解元么？”“乙榜头名宁江老爷！”“恭喜恭喜！”……

“我哥哥是解元？”小梦兴奋的跳脚，紧接着就往院子里冲，众人自是跟着拥了进去。

此时，宁江刚起来未久，还在院中拿着杯子漱口刷牙，忽的大家就都涌了进来，贺喜的，讨赏银的，七嘴八舌，他叫道：“等一下等一下！”……

科举中，最为重要的两个榜，一个是殿试放出的进士榜，又称甲榜，一个是州试放出的举人榜，唤作乙榜。

进士榜自不用说，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这“金榜”就是甲榜，因为是天子钦点，以黄榜放出，固又称作“金榜”，榜上的“三鼎甲”直接进入翰林院，而哪怕只是列在三甲，放到地方上，也大多都能从知府、同知那一级别做起。

举人榜则基本保住了，就算将来没有能够更上层楼，也至少有个官身，能够当个知县、学官，将来也未尝没有机会做到同知，当然，还要再继续往上爬那就不是是一件容易的事了。

甲榜和乙榜，是科举中的两个龙门，至于其它的，如会试、府试等，都只是跳过这两个龙门的台阶。

也正因此，合称“两榜”的甲榜和乙榜，乃是整个科举的重中之重。

乙榜头名，便是“解元”！

哥哥不但中了举，而且更是中了解元，小梦自是高兴得不断跳脚，租宅院给他们的院子主人，早已在外头放着鞭炮，噼噼啪啪的，亮光闪动，租用他们屋子的秀才不但中了举，更是乙榜头名的解元，以后不愁这宅院没有学子抢着住。

远处花船上的姑娘们，也都在往这边看来，此时才知道州试的头名竟然离她们如此之近，早知道昨晚贴钱也要请他上船留宿。

小梦开心的发放着彩头，众人又自发的帮着在院门张灯结彩，好不热闹。

下午时分，唐虞书院的教授、学事也纷纷前来贺喜，虽说他们并没有教上宁江什么，但解元是从州学里出来的，总是让整个书院也跟着沾

光。

似这般，哄哄闹闹，直到天黑后安静下来，小梦的兴奋依旧没有衰减，宁江也拿她无法。

天黑后，兄妹两人在院中热着小酒，小梦也喝了一些，脸红红的，道：“哥哥，你现在可是‘老爷’了，嘻嘻。”但凡考上举人，不管年纪大小，有没有娶妻生子，都可以称作“老爷”。

宁江拿书卷敲她头：“不过是举人罢了，就有那么值得开心么？”

小梦道：“嘻嘻！”中了举人，哥哥就可以上京去吃长公主了。

因为一直都在担心着，不知道哥哥能不能中举，小梦昨晚根本没有睡好，今天又忙碌了一天，此刻多喝了些酒，不知不觉就东倒西歪了，以至于宁江不得不把她背到她的房间，扶她上床睡去。

从妹妹的屋中走出，他立在院中，看着天上星辰，再过几天就是中秋，天上的银盘已是椭圆。外头的落佩湖，有琴乐与歌声传来，唱的居然是由绮梦编曲的“天接云涛连晓雾”。

他负着双手，让那水一般的月光洒在自己身上。

接下来，可以上京去找绮梦了，所以得先想好来……清蒸还是红烧？

天接云涛连晓雾，星河欲转千帆舞；仿佛梦魂归帝所，闻天语，殷勤问我归何处……我报路长嗟日暮，学诗谩有惊人句；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

第二日一早，按着规矩，此次州试上了乙榜的新举人，全都在府衙聚集，由铜州太守姬成化领着，入府拜圣。

宁江自然是排在第一位，天人感应之后，大量文气灌入他的眉心祖窍，文曲印府进一步开拓，至此，才算是真正有了用处。

第一位拜圣的举人，能够得到最多的文气，后面跟着的会依次衰

减，到了三等，所得文气比起解元来，已是差了许多，但是再差，也要远远高于秀才。

到了中午，太守姬成化便在府中设宴，宴请众位新举人，六十名新举人按在名次入座，宁江自然是坐在最上席。

席宴过后，新举人们开始互相走动，而一些离省城较远的举人，也开始准备归家，好在中秋时与家人团圆。

其实，在以前，州试的时间都是定在八月底，后来改在八月初，朝廷虽然没有说明原因，不过宁江猜想，其中一个目的大约也是让这些举人们没有太多抱团的时间，毕竟按着“同乡之谊”结成的派系，往往是朝堂中党争的重要组成部分。

将放榜的时间放在中秋前，大多数的新举人在彼此聚集个两天后，就不得不赶回家与家人团聚。

当然，也有许多人便连中秋也不打算回家，流连于风月场所。

对于宁江来说，倒是没有这样的问题，毕竟，他唯一的亲人就在身边，不存在团不团圆的问题，不过一来，富贵不还乡，犹如锦衣夜行，二来，留在这里，势必需要与其他举人相互走动，不然人人怕是都会说他孤僻，而他又不想有那么多的应酬，已是干脆还是先回乡的好。

回到临江郡后，满城轰动，知府典宏亲自率众来迎，对于宁江来说，也算是“受宠若惊”了。

与他一同归来的同榜举人路知远、郁成益虽然知道，自己只是跟着沾光，知府大人真正迎接的是宁江这个解元，但与宁江一同被大家众星拱月一般簇拥着，亦是与有荣焉。

当日午间，典宏便与当地的几位乡绅，一同在酒楼宴请了几位新举人。

酒中，典宏道：“当日宁贤侄推了本官国子学的举荐，本官还担心你是自信过甚，没想到转头你就中了个解元回来，十六岁的解元，至少在铜州，应当是第一个了。”

众人纷纷恭贺，宁江拱手道：“全赖大人与诸位的福荫！”

典宏笑道：“不敢当，绝不敢当。”

郡城里的宴席结束之后，宁江回到高锁县，自然也是轰动全城。

本县的秀才考中解元，原本就是了不起的事，更何况还是本县四大家族之一的家主，即便是为了前来讨好，也非得“轰动”不可。

其他三个大家族，自是连着请宁江前去做客，这个是推脱不了的应酬，宁江自也无法。

中秋前一日的傍晚，一辆马车停在了岳湖湖边。

宁江下了马车，看着前方多出的大坑，此刻，整个遮镇都已消失，遮镇所在的位置，成为了圆形的湖坑，与岳湖连在一起，湖水灌入，一片污浊。

单是看着这番景象，就已经知道，三个月前的那场天灾，是如何的惊人。而他更是确定，在他的前世里，绝对没有发生这样的事。

这真的是天灾吗？还是人祸？他在那沉思着！

日历就这般翻过了一页，终于到了今年的中秋……

京城某处——

“姑娘，姑娘，那宁江……在铜州让他妹妹给你送情诗的宁江宁才子，在铜州府中了解元了。”一个声音清脆的响起。

“那个……和我又有什么相干？”慵慵懒懒的女子声音，轻柔的响起。

“他喜欢你啊，他给姑娘你写了情诗，情诗啊……”

“去去去，就你话多！”那女子红着脸儿，将鹦鹉般多嘴的丫鬟赶走。

将丫鬟赶走后，女子斜倚着高楼的栏杆，抬头看着天上的明月。皎

月如镜，让远远近近的楼阁、园林犹如覆上了冰霜，银白的一片，如同雪一般的铺开。

抬头看着那孤悬的圆月，与满空的星辰，她轻轻的念着：“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宁江！！！”

唉！！！”

她轻轻的叹息着。

你可知道，我是一个不祥的人？

她张开双手，在月下轻轻的舞动着，轻柔，美丽，又将双手合起，捧着那一鞠月色，露出欣喜的表情。

千里之外的县城，一个身穿精美褙子的少女捧着脸盆，脸盆里装着水，倒映着天上那美丽的圆月。

“哥哥，你看你看，嫦娥仙子在月亮里跳舞。”她兴奋地说道。

少年好笑的跟在她的身后，心想这么大了，妹妹怎的还跟孩子一样？你这样子，让我怎么把你培养成天下第一高手？

嫦娥仙子啊！！！”他抬起头来，看着那散出月华的银盘，心中想起了，那个总说自己不祥的女人。

绮梦，明月楼高……莫独倚啊……

中秋过后。

今年的气候显得有些反常，作为长河以南的高锁县，才到九月，天气就变得极是寒冷，然后下起了雪。

也幸好，不管怎么说也到了九月，虽然这场雪下的早，但原本也就是天气转冷的时节，如果是在六月下雪，怕是有人会说“必有大冤”了。

菜市口处，人山人海，人群分开，一辆囚车被推了进来，无数蔬菜、果皮往关在囚车里的囚犯扔去。

囚车打了开来，两名衙役将穿着肮脏的白衣的囚犯拖下，强迫他在众人的围观中跪下。高台上，新任知县看看天色，离午时三刻还有一点时间，不过这天也的确是冷，这才是九月，如果是在北方也就算了，高锁县勉强也算是江南了。

雪花一片片的飘下，虽然因为是白天，无法在地上堆积，却也让许多孩子变得兴奋，两名孩子要往人群中钻，被他们的母亲硬是拖了回去。

忽的，人群中的一角，气势散出，众人纷纷散了开来，一个少年提着食盒，慢慢走入。他虽只有一人，然而文气发散，普通老百姓自是不敢挡在他的面前。

一名衙役迎了上去，少年轻轻的说了几句，那衙役跑到台上，将少年的请求告诉新任知县。很快，那知县就点了点头，他虽是地方父母官，但也不过就是个举人，那少年已是解元，又是本地大族的族长，他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得罪。

那少年自然就是宁江，他一步一步来到那青年囚犯身前。青年囚犯双手反绑跪在地上，背上插着长长的木牌，衣服上写了一个大大

的“囚”字，在他的身后，站着在这雪天中裸着上身，持着大刀的刽子手，刽子手头扎红巾，身子粗壮，胸膛尽是胸毛。

宁江在囚犯面前蹲了下来，把食盒打开，端出里头的红烧肉，用筷子夹了一块：“来，吃一点吧，吃一点，好上路，到了地底下，做个饱死鬼。”

那囚犯抬起头来，颤颤抖抖，哭着：“葵儿不是我杀的，葵儿真不是我杀的。”

宁江安慰他：“我知道！我知道！”

这青年自然就是宁一诚，他虽是去年犯事，当时曹判定为了安住宁江的心，也为了撇清自己和宁济父子的关系，将宁一诚的罪定性极重，直接判处死刑，不过大周王朝的死刑，需要一层层的上报，知县最高只能判到“斩监侯”，也就是来年秋分、经过朝廷审核之后行刑。

与“斩监侯”相对的则是“斩立决”，不需经过朝核，当年秋天就可以问斩，但那已是超出了知县定罪的权限。

另一边，一个女人哭得死去话来，却被衙役拦着无法过来，那女人正是宁一诚的母亲，宁济去年被判发配西岭，结果还没有到西岭就暴毙而死，他的两个小妾也悄悄改嫁，正妻一度沦为乞丐，还是小梦心中同情，瞒着宁江悄悄接济了一些。

“别哭，别哭！”宁江将红烧肉挟到宁一诚口中，“没关系的，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到了阴曹地府，看到葵儿，跟她好好的做一对同命鸳鸯，你放心，以后你娘，我会让人好好的照顾的，你就安心心的去吧！”

宁一诚一边流着泪，一边哽咽着将肉嚼下。去年夏天，还以为自己能够成为宁家的少族长，谁知道转眼之间家破人亡，反而是宁江成为了解元归来，衣锦还乡，大出风头。葵儿不是我杀的，葵儿真不是我杀的……他在心中无数次的呼喊，然而纵然泪都流干，此刻也已无人在乎。

将宁一诚喂饱，宁江提着食盒，长叹一声，转身离去，流下了几滴鳄鱼的眼泪。台上，有人叫道：“午时三刻已到！”

新任知县拿起写了“斩”字的令牌往下一扔，旁边一人摘下囚犯背上写着罪名的木牌，刽子手高举大刀，刀光在阳光下闪了一闪，一刀挥下，热血在宁江身后涌出，溅洒了一地。被衙役拦住的女人一声尖叫，昏厥在地。

宁江走在回家的路上，抬头看看漫天飘下的雪花，今年的雪下得真是早啊……难道有冤？

接下来的几天里，宁江一边准备着上京的事宜，一边以请教学问为名，拜会典宏，同时拐弯抹角的向典宏打探夏天在岳湖出现的那只怪物的后续。

因为宁江原本就是本郡人士，对发生在岳湖上的天灾会好奇，也是很正常的事，典宏只有没怀疑他，低声说道：“你莫要告诉他人，那只怪物，在押往铜州大牢后，原本是要递送京城，朝廷也派人前来查看，然而不知怎的，那一日在水牢中，那怪物无缘无故的就已死去，只剩下一身骸骨，身上的血肉就像是被腐蚀了一般，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尸体腐烂，只剩下了骸骨？

宁江一个错愕，难道是……阿骨兵？

莫非这件事会与拜火教的萧菩萨哥有关？

那日晚边，宁江站在岳湖边，抬头看着星空，试图整理出上一世里，与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有关的线索，结果发现，对于这个女人，他可以说一无所知。

他唯一知道的就是，这个女人野心勃勃，猛查刺的“阿骨兵”，就是以这个女人的神秘邪术练成，每一个都近乎刀枪不入，在蛮族侵略中原的战争中，几乎如入无人之境，而每一个被杀掉的阿骨兵，都是血肉腐蚀，只剩下一堆骨头。

然而在元魔皇出现之后，这个名为萧菩萨哥的女人，也就此消失，再没有出现过，谁也不知道她去了哪里。宁江的一生中，与这个女人并

没有任何的交织，对于阿骨兵与协助蛮族侵略华夏的拜火教，也没有怎么在意过，只是典宏提到的那怪物的死状，让他直接想起了曾经听说过的阿骨兵。

难道，那个怪物跟萧菩萨哥和拜火教有关？

但就算是那极其神秘，据说从来没有人真正见过她的萧菩萨哥，恐怕也不可能弄出“天降陨石”这种，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只有刘秀这种位面之子才能够做到的事。

岳湖的这场天灾，就像是挡在他所知道的、上一世的历史车轮前的石子，他隐隐的觉察到，历史的车轮已经开始偏离了方向，但却不知道它到底是往哪个方向偏转，除了暗自警惕，自也做不了其它事。

在打探完那个天降怪物后，宁江原本便已准备上京。

不过他又暂时留了下来，因为他发现，妹妹在武道上的修为，已经到了重要关头。

对于小梦来说，她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她只觉得，这两个月里，自己不管是剑术还是内力，都没有一点的进步。

为此，她愈发刻苦的用功，虽然没有真正的去想过去要当“天下第一高手”，但她还是想要变强，强得可以去保护哥哥。

每个白天，她都在不停的练剑，她也不知道该如何让自己继续进步，只知道把《璇玑剑舞》里记载的剑术，一遍又一遍的练习。

桂花方落，园林里满地的花子，余香还未消散，梅花便已一朵一朵的开放，或是雪白，或是嫣红，穿着褙子与百褶裙的她，在花丛中舞动，那美丽的身影，犹如花间的精灵，轻快，娇媚，在挥洒的剑光中跳动。

有时，百褶的裙摆会随着她那玲珑的娇躯，一圈又一圈的转动，铺成陀螺般的圆。

然后，裙裳的花色就会在旋转中，连成充满层次感的姹紫嫣红，就

像是陡然盛开的花朵。

到了夜里，她就开始打坐，运转内力，虽然天气已经逐步转冷，但是内力在经脉间运转，会形成暖暖的气流，然后，精、气、神会随着她的全神贯注，提升到极致，身体犹如透明一般，放在身边的宝剑，剑意照入她的魂魄，心灵空空灵灵。

那是一种神秘的感觉，剑气如火，在她那纤细的娇躯里，仿佛在锻炼着什么，她自然不知道，她所学的《璇玑剑舞》，可以说是这个世界当前最奇特的剑术，它并不只是增进内力、磨砺剑法，同时还具有炼魄的功效。

她只知道，白日里的练剑与晚上的心法修炼，犹如交错的日月，形成了神秘的循环，就像是一个美妙的圆，身如琉璃，心若冰晶，然后，某种无形的、奇妙的力量就会在空灵之中隐现，难以捉摸，不可思议。

只是，在这段日子里，这种奇妙的、身与心的递进，出现了难以理解的停滞，这让她有些苦恼。

她去问过哥哥，虽然哥哥不会武功，但他是读书人，而且是很厉害很厉害的读书人。

在以往，遇到武学与剑术上的难题，哥哥总是能够完美的帮她解决。

但是这一次，哥哥却只是笑一笑，让她继续用功，不要松懈。

那天夜里，她以吉祥如意坐，盘膝坐在床榻上，芙蓉帐暖，无风自动，烛光在银柱上摇曳。剑意仿佛穿过她的身体一般，照进她的心灵，她心如剑，意如剑，呼吸平缓，犹如金蝶吐耀，胸脯起伏，似有温火内蕴。

她的脸蛋神情恬静，目光在闭与微闭之间，隔绝内外，至幽靡察，至静无心，那以往总是似有若无，无法捉摸的神秘力量，就像是河沙经过了一处又一次的洗刷，慢慢的剔出真金，又像是无形的风雨在天地洪炉间酿出仙露。

那无形无质，以往总是难以把握的神秘，仿佛从虚无中凝练，轰的一声，在她的四肢百骸间炸开，充满在她血肉的每一个角落，而她的娇

躯，如鼎炉一般，将这股神秘紧紧的包裹住。

然后，意识不断的下沉、下沉，她终于明白，这股神秘就是她自己，是“我”，她感应到了真正的“我”，这种说法有些古怪，但书读得不多的少女，并没有更好的语言来形容。

犹如太乙分两极，以往总是混混浊浊的身与心，在这一刻犹如璞玉被破开，凝练出那神秘的玉石。她清楚的感受到了身与灵的区别。而这种神秘的、纯净到不可思议的“我”，推动着她的血肉与身体。

她睁开眼睛，香帐自行分了开来，她只觉轰然一响，那流萤的烛光、窗外透进的月色，以及一切的一切，充满层次感的，映入她的眼睛，透入她的心灵，被她纤毫毕现的掌握着，观察着。

她飘下了床，推门出院，欣喜的看着月下的花园，霜月如梦，光华似锦，藏着她以往从来没有体会过的美丽。

她轻灵地在那一朵朵梅花之间飞掠，欣喜至难以言喻，兴奋至流连忘返.....

宁江立在窗下，看着远处花园中，张开双手兴奋的飞舞着的妹妹。

他知道，妹妹在炼魂这一块上，终于练出了“金魄”。

他亲手写出的《璇玑剑舞》，原本就是体魄双修，与其说是武学，其实更接近于仙道的超凡功法。

在他看来，身体就像是硬件，魂魄就像是运行硬件的驱动，而当前的武道只在“硬件”上下功夫，自然是有所缺欠。而文气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可以算作范围性的驱动，但毕竟不是自己修炼出来的东西。

当然，虽然修出了金魄，但妹妹并没有学过他的离魂之术，无法像他一样，让金魄离体，但随着在炼魄上的突破，妹妹的剑术，也将有一个飞越性的跳跃。

小梦自己显然也意识到了这一点，拔剑一抖，剑光飞出，朵朵梅花漫天飞舞。

这一瞬间的美丽，惊艳了天地……

接下来的几天里，小梦的剑术果然如宁江所想的那边，进一步增进。而宁江，在一切都准备妥当后，便带着妹妹，离开了高锁县，一路北上。

接下来的会试，是在明年三月，虽然打算上京，其实也并不急迫，只是天气已经开始转冷，不太适合游山玩水，兄妹两人沿着官道，先是骑马，后又因下了两天的雨，干脆又卖了马，有时租用马车，又是走水路乘船。

度过了长河，到了龙藏浦一带，龙藏浦的夫子庙，乃是大周王朝四大文庙之一，也是古太学之所在。虽然现在取消太学，改以国子学代替

以前太学的地位，但夫子庙作为一个浩大的建筑群，仍然建有诸多学宫，同时也是许多骚人墨客，前来游玩之处，即便是到了大雪纷飞的冬季也不例外，四方学子聚集而来，热闹非常。

宁江对儒教其实没有多少兴趣，之所以要考状元，也不是为了要振兴儒道，不过是作为他将来抵御胡虏的关键一环，虽然路过了夫子庙，也没有什么“膜拜”的心理，而反过来说，以他这样的心态，成为举人后，也能够拥有“圣人之气”、“浩然正气”，也是一件比较可笑的事。

过了夫子庙，来到了作为长河与湟河分水岭的邙山，邙山之上，建有许多道观，这里乃是道教的兴盛之处。这个世界的道教，虽然远无法跟儒教相比，但是在民间还是拥有着广阔的基础，邙山相传又是道教的祖师爷老子当年炼丹之处。

虽然老子的道家和现在的道教到底能够扯上多少关系，真的不好说，而所谓的老君炼丹，则更是编造的传说，但这并不妨碍道士们扯上老子这面大旗。更何况，“老君炼丹”再怎么也不会比“孔子获麟”更加夸张。

而提到邙山，则又不能不提到邙山的陵墓群，四百年前，诸多王侯都以“死葬邙山”为荣耀，因此也就形成了一片占地宽广，座座陵墓相连的陵墓群，即便是现在，亦有许多达官贵人，在死后葬在邙山这块“风水宝地”。

那一日，宁江在山腰处的石亭里看书，妹妹则在山脚下训练着一匹新买的骏马。

邙山这一带，路不太好走，再加上时有霜雪封山，马车难通，兄妹两人商量了一下，还是再买了一匹好马，两个人可以一同骑乘。刚好，在路过的县城里，一个落魄的江湖客因为缺少盘缠，他们便将那马买了下来。

只是这马性子颇烈，虽然哥哥教了她独特的御马之术，小梦一时间竟也难以驯服。

哥哥在山腰上读书，无事做的小梦不太甘心，再一次骑在马背上，这马虽骏，却极其暴躁千方百计想要将她甩下。小梦自然不会让它轻易得逞，死扯着缰绳部分，烈马发怒，竟是载着她狂奔。

冷风在小梦耳边呼啸，风霜如同利刀一般刮着她的粉颈，也幸好她近来内力大涨，否则怕是早已摔下了马。

她死勒缰绳，那马也渐渐气喘，眼看着就要被她收服，忽的，前方竟有一个车队转过弯口，骏马竟往那方向奔去。小梦生怕那马撞上，进一步紧勒。那车队里，正中一抬大轿，后面跟着两抬小轿，前后簇拥这二十多名兵士，眼看有一女子带马冲来，那些兵士赶紧停住马车。

骏马冲入队伍，小梦也恰在这时控制住骏马，骏马仰立长嘶，正前方的马匹受到惊扰，左右乱动，几名兵士与车夫好不容易才将马车控制住。

“哪里来的死丫头？”马车中，一个女子怒叱道。

小梦心知是自己的错，慌忙下马，弯腰道歉：“对不起！对不起！”

车帘翻了开来，内中一个中年女子，身穿凤纹华服，长得倒是有些粗壮，看起来并不是中原人士，脖子与手腕上全是金银，却又戴着珠翠云冠。

一名男子从后头跑了上来：“可有惊扰了帅臣夫人？”

那女子并未理他，反朝小梦叫道：“竟敢冲撞本浩命，给我跪下。”

那男子看向冲撞了车队的少女，此刻的小梦，为了路上方便，穿的半旧的小袄和百褶裙，腰上插着一把宝剑，虽然长相秀美，但怎么看都不像是名门闺秀，不过是个江湖女侠的模样。于是跟着喝道：“臭丫，还不向帅臣夫人下跪赔罪。”

小梦却是想着，虽然不小心冲了过来，但也没发生什么事，怎的就非得下跪了？只是，虽然不肯下跪，但毕竟错在自己，再加上这么多士兵拿枪对着，她不知道自己能打几个，心里也实在惊慌，也只能低声道歉。

那女人再次怒喝：“给我跪下！”

那男子冷笑道：“快快向帅臣夫人磕头，不然把你抓到衙门大牢里去，不死也要掉层皮。”

那女人道：“给脸不要脸，把她抓起来！”

小梦见道歉无济于事，真要被抓走，那就糟透了，忽的一扯缰绳，那马猛然掉头。她以极快的速度翻身上马，纤手拍在马臀上的那一瞬间，内力透入，骏马刹那间蹄蹄奔出。那些兵士没有想到她动作这般迅捷，竟是没能反应过来，追之不及，那女子气得在马车上破口大骂。

小梦冲出包围，骑着马一路奔驰，刚才还桀骜难驯的骏马，这一刻倒也听话。就这般，狂奔到远处林中，她策过马头，见已经看不到那些人的身影，方才拍着胸儿，呼出一口气：“吓死小梦了！”

小梦驯马去了，宁江独自坐在石亭里翻着书。

这本书其实不是什么圣贤书，不过是他路过夫子庙时，顺便买的一本小说罢了。

“小说”这种东西，虽然在先秦时就已经出现，但一直无法成为主流，在这个年代，也只有落魄书生，才会去写小说换钱，而且还要换个笔名，生怕别人知道是他写的。

看完之后，他把这本小说放入书箱里，又把书箱里的东西检查了一下。

书籍，一些干粮，百子晋赠给他的那本用油布包着的书……从触感来看，他觉得里面应该是一本书，不过因为还没有打开过，所以他也不是非常的确定。

为什么要让他在金榜题名之后，才可以把它打开，其实他也蛮好奇的，偶尔也会有先打开来看看的念头，不过想想还是算了，既然百子晋那般说了，那自己还是遵守的好。

此外，还有一个小袋子，他把那小袋子拿起，随手挂在自己腰上，里面放置的是一支竹筒，这竹筒随时都可以爆出三十支毒针，它的名字比较俗，唤作“暴雨梨花针”，不过确实很有用，在江湖上也算是非常了得的暗器。它原本是曹判定所藏，曹判定“失踪”后，自然就落在了他的手中。

除了暴雨梨花针，还有一颗珠子，自然是能解百毒的隋侯珠。这一

次上京，他觉得，以后恐怕是不会再回高锁县了，是以把隋侯珠也带在身边。

把书箱背起，走下山，另一边，妹妹也骑着那被驯服的骏马回到了山脚。

宁江抬头看着她：“没发生什么事吧？”

小梦在胸前举起双手：“没、没事！”

宁江狐疑的看了她，将书箱搭在马臀处，自己抓住妹妹的手，在妹妹的帮助下上了马，坐在妹妹身后，搂着妹妹的细腰。

小梦一抖缰绳，策马而去。

宁江道：“小梦，方向错了，这边不是官道。”

小梦道：“那个……那边、那边风景更好。”

啊？风景？宁江想了想……既然妹妹觉得那边风景更好那就随她吧。

骏马一路飞奔，周围的雾气不知怎的，越来越重。宁江抬头看去，明明还是下午，这雾气也来得有些古怪。

到后面，雾气实在太重，以至于他们竟是迷失了方向，马匹空自在雾气中打转。小梦策着马：“哥，这里的雾好重。”

宁江看向周围，这里并非山峡之类水气容易堆积之处，会有这么多的雾，的确是有些古怪，而且他们貌似竟是在雾中转圈，无法走出去。

他抬头看着天上的光影，在这浓雾之中，竟然看不到太阳，不过光线的强与弱，仍然能够让观察细微的他，做出一些判断。于是，他左手搂着妹妹的腰，右手往前指去，随着他所指的方向，小梦策马向前。

途中，宁江所指的方向改变了几次，就这般，又过了好长一段时间，前方云开雾散，他们到了一处山脚。宁江回头看去，见雾气依旧在他们身后沉积未散。

小梦舒了一口气：“这地方，好像鬼打墙一样，这是怎么回事？”

他们继续向前，前方是一条笔直向上的小路。此时，太阳还没有落下，在西边的天空苍白的悬挂着。翻过一段山坡，到了坡脚，前方竟有一处村庄，二十多座屋子稀稀落落，但却看不到人。再往前，却有一家铺子，铺前放着几张桌子，旁边是破旧的旗子。

有炊烟从烟囱冒出，铺前，一个看上去最多只有八九岁，扎着辫子，脏兮兮的小女孩无聊的坐在小凳子上玩着玩具。看到他们下马，于是朝内头叫道：“奶奶，有客人。”

一个老太婆驼着背出来：“这位公子，这位姑娘，你们可要吃点什么？”

宁江问道：“为什么这村子里没人住？”

老太婆叹道：“以前，这里还住着好些人，后来啊，这里闹鬼，死了一些人，其他的也吓得搬了。也就剩了我这老婆子，带着孙女，老了，走不动了，只能留在这里，唉。”

“闹鬼？”宁江把回头看了看，又问道，“你这里有些什么吃的？”

老太婆道：“没有什么好东西，就是一些黄酒、花生米、牛肉，还有刚蒸好的肉包子。”

宁江道：“那就给我们上点热酒、两碟花生，切个几两牛肉，再拿四个包子过来。”

老太婆道：“好，这就来，这就来。”转身进入屋内，过了几下，叫道：“小丫啊，快把吃的给客人端出去。”

那小女孩怦怦跳跳的跑了进去，先是端出热酒，然后又端出花生、牛肉、包子。小梦拿起包子，正要咬下去。宁江忽道：“等一下！”

把小梦手中的包子拿了过来，撕开看看，紧接着摇了摇头，扭头看向又坐回去玩玩具的小女孩：“小妹妹，你们家的包子，这是牛肉馅的，还是人肉馅的？”

小女孩抬起头来，看着宁江，很呆滞很茫然的样子。

小梦却是被哥哥吓了一跳，再看向这小女孩，这一看，却发现这“小女孩”，虽然看起来瘦瘦小小，然而胸脯竟与她差不了多少。

换句话说，这其实不是什么小女孩，她是一个长不大的侏儒，实际上的年纪，搞不好比她还要大许多。

侏儒女很呆滞很茫然的看着宁江，仿佛根本不知道他在问什么。看着她那傻兮兮的样子，小梦心想：“哥哥，这怎么可能是人肉馅的？”

宁江却是继续死死的盯着这“小女孩”：“小妹妹，我在问你话呢？”

忽的，“小女孩”诡异一笑，轻轻脆脆的道：“公子，您在说什么啊？太平盛世，光天化日的，哪来的人肉包子？”回过头来：“奶奶，你说是不是？”

老太婆在里头急咳一阵：“就是，就是，清平盛世，朗朗乾坤，哪来的人肉包子，这是俺自家养的老黄牛呢。小丫啊，客人大概是嫌那肉酸了，都叫你不要把昨晚剩的端给客人了，挨骂了吧？还不给客人换换？”

人小胸大的侏儒女一跳一跳，蹦了过来，把那盘包子端了下去，过了一会，又端了一盘上来。宁江把新端上的四个包子都撕开来，看了看里头的馅，方才看向妹妹：“吃吧。”

小梦扭过头，看着那冲她嘿笑的“小女孩”，一愣一愣的。

就在这时，山脚的那一边，一对人马正好往这边行来，看到这里有店，便先停了下来。

小梦回头一看，立时知道不好。队伍中，一个女人下了马车，一眼看到她，立时大怒：“臭丫头，又是你，给我把她拿下。”

说话的竟然是那位“帅臣夫人”。

小梦避开官道，就是为了躲开这个女人，没有想到这个女人竟然也是往这个村子而来，一眼看到她，立时让她带来的那些兵士冲过来抓小梦。小梦赶紧站起，锵的一声，抽出半截宝剑，但是对方人多，她一时间又不敢跟对方动手。

那穿着绣凤纹富贵华服、却是颇为“壮硕”的女人愤愤上前，看到小梦抽剑，骂道：“不知死活！”扭头喝道：“给我砍了她的手脚。”

那些兵士看到小梦娇滴滴的，有些舍不得伤她，但是夫人有命，他们也不敢不从，就要冲上去。那侏儒女一副吓坏了的样子，缩到了屋里头，与她的奶奶，一同探头看着外头，那老太婆看着紧张拔剑的少女，想着：“细皮嫩肉的啊。”

“且慢！”宁江猛然站起，淡淡的道，“你们要做什么？”

“大胆，”一个男子在那中年女子身后道，“你可知道这位是什么人？这可是西南路经略使功安将军的正妻曹夫人，从三品的浩命夫人，尔等冲撞了帅臣大人的夫人，不马上下跪磕头，还敢逃跑，真是不想活了。”

帅臣之妻啊！宁江耸了耸肩。

所谓的“帅臣”，是大周王朝特有的雅称，能够被称作帅臣的，都是边疆重地又或是蛮夷聚集之地的经略使、安抚使、部署之类，都是手中握有实际的兵权的人物。

跟中原各个郡连多调点兵马都要逐级上报的郡守之类不同，这些“帅臣”的兵权是实打实的。

另外，大周王朝以文统武，每一个“帅臣”至少也是进士出身，乃是儒将，这也是“帅臣”这个雅号出现的原因。而西南路，一向天高皇帝远，那一带的官员、帅臣实际上已跟土皇帝差不了多少，可以说是真正的民不聊生，而朝廷一贯粉饰太平，对可以说是糜烂到极点的西南一带，基本上没有任何过问。

也就难怪这位曹夫人如此飞扬跋扈，在她的地盘上那可是相当于土皇后的人物，而且看她的样子，恐怕也是练过武的，身材如此粗壮……果然没有让妹妹去练“横练”是对的。

“本夫人给过你机会，让你下跪，你居然还敢跑？”曹夫人尖利地叫道，“来呀，给我砍了她的手脚。”

“哥哥，怎么办？”小梦吓道。

“没办法了，”宁江耸了耸肩，“小梦，杀了他们吧。”

小梦：“啊？他们、他们有二十多个人！”

宁江道：“没事，才二十多个，而且看样子，也就是那胖女人厉害一点。”说实话，他早就打算让妹妹杀人了，学武不杀人，那学来做什么？

而且杀人这种事，一回生二回熟，如果不让妹妹先尝试一下杀人，万一真的有危险时，她未必下得了手，倒不如先拿这些倒霉蛋开刀，不过就是二十多个普通兵士，加上一个练有外功、不过看样子最多也就是二流之列的女人。

小梦却是吓得面无血色，二十多个人啊……他们有二十多个人啊，她觉得自己能够打败七八个地痞流氓就已经谢天谢地了，他们有二十多个，而且还是士兵，这个女人看上去也很凶很厉害的样子，她怎么可能是他们的对手？

曹夫人见这少年浑不把她当一回事，甚至说她是“胖女人”，口出狂言要让妹妹把他们全都杀了，勃然大怒，回身拔出一把剑来：“给我砍了他们！”

那些士兵涌了上来，宁江扭头看下妹妹，正要鼓励一下她，告诉她她行的，最多也就是一盅茶的工夫，拔剑，动手，劈了他们。就在这个时候，另一边传来一个女人的笑声：“曹二桃，你除了欺软怕硬，欺负人家两个文弱书生和小姑娘，还有什么本事？”

曹夫人蓦地扭头喝道：“谁？”

宁江与宁小梦一同看去，只见村子的另一边，又来了一批人，这批

人大约十来个，一个个的，看上去都不是好惹的，显然是江湖中人。他们其中四人，用肩膀抬着一抬大床，一个身处鹅黄深衣，衣襟宽松，胸脯半露的女人斜倚在床上，手中拿着酒杯。

曹夫人脸色微变：“苏盼容，你跑到这里来做什么？”

名为苏盼容的女人笑道：“你来得，我就来不得？”

曹夫人阴冷的道：“这里是中原，可不是你们竹花帮混的地盘，不要以为这里跟岭南一样没有王法……”

“王法？”苏盼容失笑道，“曹二桃，王法这两个字从你口中说出来，是不是太搞笑了点？谁不知道你这个桃花帮的蛇蝎女人，以前也不知害死了多少人，桃花帮手伸得太长，被鹞哥灭了后，你靠着年轻貌美搭上了西南路经略使功安，从一个江湖女贼飞上枝头做浩命了，被你害得倾家荡产的老百姓不知多少。可惜你自己不争气，生不下孩子来，又练武练得身材走了样，功夫大人有了新人，你这个旧人地位一落千丈，却跑到这里来逞威风。你自己这话说的好，这里是中原，你以为跟岭南一样没有王法么？”

看向小梦：“小姑娘，不用怕，有我‘满袖竹花’苏盼容在，绝不会让这个‘桃花蛇蝎’伤了你。”

小梦拍着胸口，放下心来，还好还好，有帮手了。又想着“满袖竹花”、“桃花蛇蝎”，这个就是江湖中人的“外号”吗？听起来就很厉害的样子。

宁江却是郁闷的看着这新来的“满袖竹花”，我正准备让我妹妹开荤呢，你这个女人能不能不要来凑热闹？唔，要不就让妹妹把他们两方全都杀光？不过这样一来，他们的确是人多了点，恐怕自己得用文气帮妹妹一把才行。

曹夫人怒道：“苏盼容，如果不是你们竹花帮在背后弄鬼，我们桃花帮又怎么会被灭？早晚叫你吃不了兜着走。”

两方彼此怒视，有那么一瞬间，宁江兄妹都以为她们马上就要打起来。苏盼容却又目光一转，娇笑道：“曹二桃，你桃花帮与我竹花帮的恩怨，还是等回岭南后再解决，这里可是中原，是有‘王法’的。”她将王法两个字说得分外讽刺。

曹夫人冷哼一声，没有再说话。

宁江却是想着：“这两个女人跑到这种地方来，必有所图，这也是她们虽然结怨，但却打不起来的主因。”这些江湖中人，一向无法无天，曹二桃现在是浩命夫人，或许多少会顾忌一些，苏盼容原本就是帮派中人，大不了犯了案后逃回岭南，一般来说别人也拿她没什么办法。

她们现在能强压下这个气，自然是因为她们有其它更重要的贪图，不想在这里拼得两败俱伤。

曹夫人怒视了苏盼容一眼，转身把剑放了回去，没有再理会宁江兄妹两人，自己找了张空桌坐下。那些兵士其实也不想跟竹花帮的这些人在这打杀，毕竟打赢了他们没好处，打输了，或死或伤，更是糟糕，于是安置好马车，其中一人朝店里的祖孙两人叫道：“老太婆，你这里有什么吃的？”

老太婆道：“包子！有许多用上好的肉做的包子。”赶紧让孙女把包子端出去。

那侏儒女，一笼笼的包子往外端，有人笑道：“你这店里包子还真是做得多。”

老太婆驼着背，苍老的道：“唉，我这小店，什么都少，就是包子多。”转身入店。

桌子不够，那些兵士又不敢与他们的夫人坐在一起，就在店外，或是找了木板、圆木当凳子，或是就在草地上随便乱坐，一个个的从笼中拿起刚出笼的新鲜包子，大口吃的。

竹花帮的那些人，见这些包子都是热热乎乎，也馋得流出口水，便叫那侏儒女同样端了两笼。苏盼容却是移到宁江兄妹两人身边，见这少年虽是文弱书生，但气度不凡，也不知是秀才还是举人，这少女娇媚可爱，腰插宝剑，看来也是练过武的，不过看她刚才被曹二桃和那些兵士围着时的慌张模样，恐怕也就是个刚练剑的雏儿。

娇笑道：“你们莫怕，有苏姐姐我在，绝不会让那恶婆娘吃了你们。”在他们身边坐下，也让侏儒女给自己端两个包子、一盘牛肉。

曹夫人冷冷的哼了一声。

宁江心想，你迟来两步，我已经让妹妹把她杀了。

侏儒女端了包子和牛肉上来，苏盼容看了看周围，那荒凉的村庄，以及山后诡异的雾气，又看了看那些吃得满嘴油水的兵士，蹙了蹙眉，将包子皮撕开一些，看了看后，忽的回头：“等一下！”

那些竹花帮众正纷纷拿起包子，听到苏大姐发声，赶紧停住。苏盼容目光一转，看向那个子小小的侏儒女：“小丫头，你们家的包子，这是牛肉馅的呢……还是人肉馅的啊？”

随着苏盼容的问话声，竹花帮众全都怔了一怔，低头看向笼中的包子。

那些兵士有的看着手中吃了一半的包子发愣，有的咽喉梗在那里，咽也不是，不咽也不是。

侏儒女却是抬起头，看着就算只是坐在那里都比她高的苏盼容，很呆滞，很茫然的样子，仿佛苏盼容问她的，是天书一样的问题，她根本听不懂。

看着她那超级无辜的样子，苏盼容都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弄错了什么。

与此同时，曹夫人也拿了一个包子，皱着眉头看了看，紧接着冷冷的看向侏儒女。

侏儒女蓦地一笑：“夫人，您在说什么啊？太平盛世，光天化日的，哪来的人肉包子？”回过头来：“奶奶，你说是不是？”

“就是，就是，清平盛世，朗朗乾坤，哪来的人肉包子，这是俺自家养的老黄牛呢。”老太婆在里头道，“小丫啊，你是不是又把昨晚剩的端给客人了，挨骂了吧？还不给客人换换？”

小梦心想……你为什么要说“又”？

“哦！”侏儒女轻轻脆脆的应了一声，跑过去把那一笼笼的包子全都端了进去，又端了几笼新的出来。

那些兵士全都在那发怔……他们吃下去的包子，到底是牛肉馅的，还是人肉馅的？

曹夫人冷冷的看着侏儒女，侏儒女却是站在那里嘻嘻的笑。

苏盼容同样也在盯着侏儒女看，试图看出一些什么。

就在这时，一个生冷如铁的声音忽的想起：“给我切四两牛肉，来几个包子。”

所有人蓦的扭头，只见一个大汉，不知何时已经在接近店铺，或是因为刚才大家都在看着侏儒女，以至于在他发出声音之前，竟没有一个人注意到他的出现。

这大汉身穿粗衫，背上背着一柄铁剑，看起来也是一个江湖客，然而真正的江湖客，其实是很少将剑背在背上的，会将剑背在背上的，往往都是一些将门、名门的公子哥儿，所谓的行走江湖，更多的只是到处耍帅，而看这大汉，显然不是这样的人。

大汉的块头很大，在这寒冷的天气里，穿的只是近乎短袖般的布衣，手臂肌肉虬结，一看就知道是横练高手。

因为那些兵士不敢和帅臣夫人一同入座，竹花帮的那些人也都是像那些兵士，到处两座，桌子倒还空了两张。背剑的大汉随便选了一张坐下，那侏儒女嘻嘻笑的，端了一盘牛肉，一盘包子上来。

然后，所有人都在看着那盘包子。

那大汉无视众人的目光，往包子抓去，就在这时，呼的一下，店里的老太婆竟然风一般冲了出来，速度快得吓人一跳，跟她那老态龙钟的模样完全不相称。

老太婆端了那盘包子就往店里冲，一边冲一边骂：“小丫啊，不想活了？又把昨晚的剩包子拿给人家？也不看看人家是谁，看人下碟都不知道？唉，奶奶真是白教你了。”

侏儒女看着那背剑的大汉有些发傻。

苏盼容却是看着那大汉，缓缓的呼出一口气：“五罡雷剑！”

曹夫人同样也是微微动容……“五罡雷剑”贺驰，龙炎湖一带有名的一流高手，竟然也到了这里来？

那些竹花帮众暗自警戒。

曹夫人带来的那些兵士彼此对望，不过他们不是江湖中人，对于“五罡雷剑”倒是没有太多了解。

虽然如此，江湖之上，高手如云，他们却也是知道的，所谓的“江湖”，在大多数时候，跟他们这些人就像是两个世界，如果不是帅臣夫人带着，他们根本不想闯进来。

小梦小声的道：“哥哥，这人是不是很厉害？”她觉得，曹夫人和苏盼容看起来已经很厉害了，但她们对这入似乎很有顾忌的样子，看来这人比她们还要厉害。

宁江想了想，发现自己没有听说过“五罡雷剑”这个外号，看起来，至少不是宗师级的人物，估计是在一流之列，对于寻常江湖人物，也算是很厉害了。

小梦却是非常的紧张，她遇到的第一个江湖中人，就是成山上遇到的那个“霸刀”戴霸，当时戴霸只是一刀，就硬生生的把她击退，于是在她看来，所有的江湖中人全都是那么厉害，此刻，这什么“五罡雷剑”、“满袖竹花”、“桃花蛇蝎”看起来全都是江湖上有名的高手，很可能就跟那“霸刀”一样厉害。

这让她心里怯生生的。

而且，你看……他们都有外号。

连外号都没有的自己，搞不好一剑就被他们打飞了。

宁江一手支着脸颊，一手敲着桌子，心中想着：“妹妹早晚是要杀人的，不如就从这个‘五罡雷剑’下手？”

话说回来，看来得先给妹妹取个好听点的江湖外号，以免等她打出名气后，其他好事之徒抢先帮她取上乱七八糟的外号，改都改不过来……要不干脆帮她取个诗号？

这“五罡雷剑”、“满袖竹花”、“桃花蛇蝎”，一同出现在这种荒郊野村，开店的这老太婆与“小女孩”也是神秘神秘，再加上山后那连他也差点迷路的，来历不明的雾气，看来这里必然有事发生。

虽然如此，宁江对这里的事，并没有太多的兴趣。

这就是江湖，总有许多乱七八糟的事情，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见妹妹拿起包子，吃也不是，不吃也不是，看来是没有胃口了。他干脆起身，带着妹妹离开这里。曹夫人也没有再管他们，与苏盼容在那彼此冷视，又时不时的，看向“五罡雷剑”，与那古古怪怪的侏儒女，以及里头不时咳嗽的老太婆。

小梦上了马，宁江坐在妹妹身后，搂着她的小蛮腰，往前方驰去，不一会儿，那荒村就被他们甩在了身后。

不知不觉，天色就已经黑了，寒气袭来，弯月孤零零的悬挂在夜空，几乎看不见几颗星辰，看这样子，下半夜多半是要打霜的。

一个多时辰后，来到县城外头，结果县城大门已关，无法进去，本想找个村子借宿，正好看到城外山腰处有一家道观，于是牵马上山。来到山门处，敲了敲门，过了一会儿，一个老道将门打开，宁江拱了拱手，说明借宿之意。

像这样的观与庙，原本就兼具着旅店的作用，那老道便将他们带了进去，宁江进入殿中，见这庙拜的是真武大帝，于是捐了香火钱和油水钱。那老道忙将他的婆娘唤起，为兄妹两人炒了两盘小菜，自己帮他们牵着马，到后院喂夜草去了。

此时，兄妹两人也的确是饿了，便在偏殿里吃了饭菜，热水漱洗过后，那婆娘将他们带到了西厢，道：“东厢的屋子已经被其他客人用了，西厢只有这一间，还请两位暂时委屈一下，两位放心，被子、床垫都是我家的新被，白日子里也都是晒过的。”这对兄妹给的钱多，而且穿的又都是绫罗，显然是大户里的公子千金，这里原本就是小县城，这道观一向香火不旺，难得遇到有钱的公子小姐，她自然要尽心许多。

宁江看去，见虽然只有一间，但是却有两张床，这婆娘也早已用幔布将整个屋子分作了两半，于是点了点头，想了想，又道：“请问，我兄妹二人下午从西南边路过，见那村子里的人都已搬空，那是发生了什么事么？”

那婆娘缩了一缩，低声道：“不瞒客人，那村里闹鬼，这两年死了好些人，城里的捕快查不出原因，后来，县老爷派人把剩下的人都迁

了。听说啊，那地方，白日里都会出现鬼打墙，有人被鬼缠住，几天都出不来，活生生被饿死都是有的。”

宁江道：“这样啊！”没有再问什么。

那婆娘离去后，宁江兄妹各自占了半间，两边的墙角都点着烛火，宁江扭头看去，在烛光映衬下，妹妹的倩影在幔布的另一边摇动，很快，她就在幔布另一边的床上盘膝运功，开始了每天晚上必不可少的练气与练魂。

宁江自己也坐在了床上，进一步炼魄。

此时此刻，他的金魄，已经修炼到了极致，他干脆抛开一切，就在这里，将金魄打散。身体为鼎炉，魂魄为圭火，在他的体内熊熊燃烧。似这般，不断的翻滚、翻滚，金魄不断的升华，就像是被他的生命之火点燃了一般。

过了许久，他慢慢的睁开眼睛，眸中仿佛有虚火冒出。

他已经练成了“火魂”！

炼魄的每一个阶段，都有质的飞越，练成金魄，只是从无到有的过程，练出火魂，就意味着可以使用一些术法。

实际上，西岭的巫祝、以及一些道教的道士，已经能够通过此法来施展巫术、法术，只不过他们都是在误打误撞中掌握了一些炼魄的技巧，能够借用魂魄的力量来施术，但却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充其量只是进入“术”的阶段，而没有达到“道”的层次。

他看向墙角的蜡烛，眸中神秘光芒一闪，烛火轻轻的晃动了一下，就此熄灭。

这点力量，当然不算什么，对于武道高手，不过就是一道指风的事，然而宁江不过就是看了一眼，什么都没有做，便已将火熄灭，在某种意义上，这已经属于“邪术”的范围。

紧接着，宁江使用离体之术，火魂飞出躯体，他低头看向自己。

这个时候，如果有其他人在这里，自然是看不到他的魂魄，但是在他自己的眼中，他的魂魄却像是火焰一边，具有着神秘的流动性。

他穿过幔布，往另一边木床上的妹妹看去，此刻的妹妹，以吉祥如意坐坐在木床上，她的身边放着宝剑，宝剑与她的魂体，形成了某种奇妙的共鸣，在宁江的眼中，她整个人都在散发着神秘的金光，这种金光，在其他人眼中同样也是不可见的。

金气乃是肃杀之气，与剑道其实有着天然的合拍性。不过宁江自己在上一世里，其实也是在研究西岭苗巫的控魂之术，在各种尝试中，才误打误撞的练成了金魄。

在西岭，使用降头术的苗巫能够通过祭炼的方式，操控死者的魂灵，进行各种杀人秘法，宁江曾努力研究这种降头术，想要以之让妹妹起死回生，只不过后来发现起死回生是不可能的，倒是触类旁通，想到既然能够以这种秘法强化冤魂恶鬼进行驱使，那是否也可以将它用在自己身上？

于是，他开始进行那些苗巫谁也不敢进行的尝试……对自己的魂魄进行祭炼，在经过了不知道多少痛苦和折磨后，终于走出了一条非同寻常的道路，这也成为了他“炼魄”的基础。

那个时候，他是自己在黑暗中摸索，自然走了许许多多的弯路，甚至差点害得自己魂飞魄散。

但是现在，他通过“璇玑剑舞”教给妹妹的，却是凝练过的、且完美契合妹妹体质，基本上没有什么危害的魂体双修之功法。

妹妹以之为基础，以剑法练出剑意，以剑意炼魂铸魄，终于成功的修成了“金魄”。

火光照耀着妹妹那娇媚的脸蛋，红嫩的容颜，在火光中娇艳欲滴，双唇轻闭，睫毛微动，百褶的裙摆在纤细的腰肢下，花朵一般铺开，让她整个人就像是一朵美丽的花苞。

将妹妹看了一阵，宁江的火魂飘出屋外。

外头开始打霜，天寒地冻，如果是正常情况下，即便是练成了金魄，在这样的风霜中，没有身体的保护，也很快就会被刮得飞散，但此刻已经练成“火魂”的他，自是没有这样的担心，就这般的在风霜中飘着。

忽的，远处的墙头，传来细微的声响，火魂漂了过去，只见有人从

墙头越过，落在地上。

这人体型瘦长，这倒不足为奇，真正古怪的，是他的脸色、皮肤，在夜色中都白得吓人，那是一种怪异莫名的惨白，以至于连宁江都被吓了一跳，想着莫非真的遇到了鬼？

这人往周围看了看，无声无息的往东厢掠了过去，在窗边轻轻敲了一下。窗户打了开来，他鬼魅的穿窗而入。

这人既然要敲窗户，那自然不是鬼，只是皮肤白到这般地步，也的确显得怪异。

宁江的火魂钻入东厢，只见屋原本就有一瘦小男子，瘦小男子道：“老大。”

那皮肤惨白的男子道：“老三，情况怎样？”

瘦小男子道：“四妹、小妹那边传来消息，‘五罡雷剑’贺驰、‘满袖竹花’苏盼容、‘桃花蛇蝎’曹二桃天黑前就到了罗结陵外的荒村，另外，还曾有一对兄妹在那里逗留了一下，天黑后，这真武观的西厢有人入住，恰恰是一对年轻男女，那姑娘虽然带着剑，不过看上去只是一个新手，看来他们的确只是无意间路过罗结山脚。倒是在他们走后，又有两人到了荒村，分别是一鹤道人与南都冥翁……看来他们全都是冲着天陨流光来的。”

暗处，宁江心中微动……竟然是“天陨流光”？

对于“天陨流光”，宁江亦有所知。

它是某种奇特的天降陨铁，拥有水一般的流动性，却又韧性极强，加入到兵刃的铸造中，可以锻造出超越这个时代的硬度的神兵，是许多铸造师梦寐以求之物。

而宁江也知道一些，它的其它用处，在上一世中，他曾经得到过一点天陨流光，让这个时代最出名的人偶师，为他做出了几乎是栩栩如生的、妹妹的人偶。

只是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里得到与“天陨流光”有关的线索。

皮肤惨白的男子道：“‘满袖竹花’苏盼容……我已得到消息，竹花帮已跟西岭的毒公子勾结在一起，与他们合作的，还有‘九棍阴雷’段霄与‘承天禽’钱秦，苏盼容既然出现在这里，恐怕毒公子、段霄、钱秦也来了。另外，搞不好整个竹花帮都已潜入了中原。”

瘦小男子色变道：“毒公子、段霄、钱泰？”

皮肤惨白的男子道：“老二、四妹、小妹恐怕都会有危险，我们先赶到罗结陵去，希望毒公子他们还未动手。”

两人急急出门，直接翻墙而去。

宁江的火魂飘在夜色中，暗自沉吟。西岭的毒公子，他上一世里，在西岭也是有所耳闻，据说这人既淫且毒，可以说是无恶不作，只是他用毒实在太过厉害，甚至能够使用毒瘴，不知多少江湖人着了其道。

在他的上一世里，这毒公子曾帮鹞哥入侵中原，不知毒死了多少华夏子民。

如果可以的话，最好能够把这家伙直接留在这里，另外，对于“天陨流光”，宁江也极有兴趣。

这时，他心中又微微的动了一动，如果“满袖竹花”苏盼容真的会跟一向奸淫掳掠、不知害死了多少良家妇女的毒公子勾结在一起，那她下午时对他和小梦，那看似见义勇为、阻止曹夫人伤害他们的示好……

蓦地，他往观外飘去，飘到山脚，环顾一圈，进入林中。

林中传来一声低沉的夜鸟鸣叫，一个人影从他的前方溜过，他冷笑一声，紧随其后。

没过多久，这人与林中的另外六人会合在一起，这七人全都是竹花帮帮众，其中两人下午时在那荒村里出现过，另外五人却都不曾露过面，看来那皮肤惨白的男子猜得没错，竹花帮潜入中原的人，要比想象中的更多。

这七名竹花帮帮众全都身穿黑色劲装，潜入林中者低声道：“白面鬼和坩坑鬼已经离开了！”

内中一人，显然是这些人的头目，他道：“那对兄妹呢？”

那人道：“还留在真武道观里。”

头目道：“苏大姐说了，毒公子一向喜欢那种细皮嫩肉、水灵灵的小姑娘，钱泰钱老有断袖之癖，喜欢的是公子哥儿，刚好这兄妹两人，一个送给毒公子，一个送给钱老。”

看向那人：“你去通知苏大姐，告诉她白面鬼和坩坑鬼赶回罗结陵去的消息，我们去抓那对兄妹。”

那人悄然去了。其他几人分别取出绳索、迷药，准备上山。其中一人小声道：“可惜那妞儿，长得真是不错，我们把她抢来，却要给毒公子送去。”

头目道：“我可警告你们，把她抓来，弄昏后，摸摸搂搂过过手瘾就算了，谁要是真敢把她破了，被毒公子发现，知道我们给他送了个残花败柳，到时候连苏大姐都要兜着走。”

那五人淫笑几声，虽然不敢真做，但过过手瘾也是好的，于是跟着

头目，往山上溜去。

在他们身后，宁江火魂如同青烟，从他们头顶一晃而过，飞入道观，回到身体，紧接着再次冷笑。难怪那苏盼容会帮他们，原来是做好了把他们送人的准备，既然她要对他和他妹妹下手，不给她点颜色，那真的是过意不去。

嘴角溢出一丝嘲弄，他计上心来，回头看了幔布一眼。此刻，幔布另一边的烛火也已经熄灭了。

宁江悄无声息的下了床，出了西厢，就这般往那六名黑衣劲装的竹花帮众迎去。

劲风一闪，那六人已经挡在了他的前方。

此刻，夜空中的弯月，在这寒冷的天气下，散出银光，银光四处铺开，扣霜的天气，大地反而显得明亮。那六人挡在他的面前，凶神恶煞，宁江却冲着他们笑了一笑：“你们来了？”

那六人彼此对望，一时间，竟是被他弄得有些摸不着头脑。他们鬼鬼祟祟的上山，想要下迷药掳人，谁知还没有等他们进入道观，这小子反先向他们迎来，还冲着他们笑，如此怪异的举动，让他们一时间有些发愣。

宁江却是看着离他最近的那人：“我可以跟你们走，但是我有一个要求，你的刀能不能先借我一下？”说话之间，他的目光犹如火焰，神秘的旋动了一下。

那人迟疑了一下，把刀递了上去……虽然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

“谢谢！”宁江接过朴刀，忽的反手一刀，砍在自己腿上，然后把刀交了回去。那人愣愣的接过刀，与同伴一起，莫名其妙的看着借刀自残的少年，少年退后几步，把腿上伤口的鲜血往自己的胸膛抹，血迹在银色的月光下，一片殷红。

他到底在做什么？那六人面面相觑，全然不知所措。宁江却没有给他们多想的时间，深吸一口气，忽的仰天发出惨叫，这一声叫，凄厉到让人心寒，绝望到让人哽咽，天为之恻，地为之悲，日月山川为之色

变。

看着这少年神经病般的举动，六人都显得有些呆滞，这少年到底是吃错了药，还是今天忘了吃药？少年就在他们面前，往后一倒，紧接着，一声惊慌失措的尖叫声在高空响起：“哥？”

带剑的娇小少女从道观中飞奔而下，速度快得犹如电光，猛的抱住满是鲜血的哥哥，失声惊叫：“哥哥？哥哥？”急得都要哭出来。

少年倒在她的怀中，艰难的伸出手，指着那六人：“为、为我……报、仇！”手一软，头一歪，整个身子沉了下去。

“哥……”

小梦抱着哥哥的身体，语声悲凉。

她在西厢里炼魄，哥哥出去，她其实是知道的，但以为哥哥不过就是夜里解手。谁知道，哥哥突然间在外头发出惨叫，她惊慌失措的奔过来时，哥哥已经倒在地上，胸口全是鲜血。

她蓦地看去，见那六名黑衣男子，全都在盯着她看，其中一人手上拿着刀，刀锋上依旧淌着血珠。

“你们杀了哥哥……是你们杀了哥哥……”愤怒与悲伤在她的心头肆虐，犹如崩溃的冰川，她蓦地站起，抽出剑来，梨花带露的脸上一片煞气。

剑身在月下反射着寒光，陡发的杀气随着漫天降下的冰霜发散，冷风在山间卷荡，彻入骨髓，那愤怒的眼眸，在夜色间散着金光，直看得那六名男子头皮发麻。

“拿下她！”那头目低声吼道。

虽然不知道这小子在搞什么鬼，但他们反正是要抓这丫头的。

然而他话音未完，刷的一响，整个夜空都似亮了一亮。

首当其冲的是那个拿刀的黑衣人，剑光如花墙般扑面而来，在他还没有来得及举刀拦截的那一瞬间，身子激溅出十几道血水，刹那间多出的十几道血孔，让他有种透心的凉。

其他几人只看到那少女带剑扑上，一线之后，他们的同伴就已经带血倒下，身上尽是剑孔。

这少女竟然是个剑术高手，他们心惊的同时，反应倒也极快，同时掣出武器。

一把大刀劈向少女，一只长鞭甩了过去。

剑身一响，幽若琴弦，剑花绽放，花雨扑卷，瞬间耀花了他们的眼。月光在花雨间反射，如此的绚烂，如此的璀璨……琴芳兰凋茂熙阳！！！！

执刀者与执鞭者同时中剑，整个身子向后飞去。漫眼的剑花犹如催命的音符无孔不入，他们竟连一颗也未能挡住。刷的一声，剑身犹如白练在他们之间穿过，挡住了那头目射来的暗器，暗器弹飞。

原本以为是只软弱可欺的绵羊，没有想到竟然是凶猛的雌虎。那头目大喝一声，一道流星锤卷起波浪，狂轰而去。

十八般兵器中，流星锤是极其难用的一种，往往要配上专门的路数才能发挥威力，他敢用流星锤这种难以操控的兵器，本身就代表着他的实力。

另外两名劲装男子各持一支短枪，从侧面刺向少女双肋，支援他们的头头。

剑响陡然间变得急促，剑花如瀑，犹如星河倒悬，正是《璇玑剑舞》中的杀招“琴清流楚激弦商”，左右两名持短枪者咽喉同时中剑。流星锤那狠辣的轨迹，在银河般的剑星中，溅出星火，密集的交击声犹如整支琴曲压缩到一块，叮叮当当刹那激放。

嘭的一声，流星锤反弹而回，砸中了头目自己的胸膛。他眼睁睁的看着那满目琳琅的剑花朝自己扑来，感觉就像是洪水冲击下的蝼蚁，根本无力抵抗。刷的一响，剑花在他的周围呼啸而过，他整个人就向后倒了下去，满身都是剑孔。

在他到地的这一瞬间，嘭嘭两声，那执刀者与执鞭者的尸体方才在抛飞中落地，另一边，失控的暗器扑的一声轻响，嵌入了一棵树的树干上。

此时，倒在地上的头目依旧还没有死去，虽然已经中了不知多少剑，但还在残喘着。他眼睁睁的看着持刀者与持鞭者在空中的抛飞，看

着两名持短枪者在自己身边的倒下。

两招，仅仅只是两招。

这少女在瞬间击杀一人后，仅仅只过了两招，就将他和四名同伴全都击杀。短短的时间里，两招一剑，六个人。他能够听到血水在自己身上的汨汨声，能够感受到地面的冰冷，以及身体的温度的快速流失。

他想要挣扎，却已无力，想要呐喊，却已无声。无法相信的结果，难以置信的反差，绝望，悔恨，本以为来抓的只是绵羊，原来自己才是绵羊，他竟然带着几只小羊羔就想来抓住一只凶猛的雌虎？

剑光反射着霜一般的月光，在他的眼中回旋，锵的一声，轻响入鞘。那清脆的声响，犹如震碎了月光，同时也震碎了他的生机。

连杀六人，小梦快速回身，哭道：“哥……哥？”

在她的眼中，哥哥已经翻身坐起，笑着看她。小梦睁大眼睛，一时间弄不清这到底是梦幻还是真实，明明哥哥在她的面前倒了下去，明明哥哥要她为他报仇，转眼之间，哥哥竟然就坐起来了……他竟然坐起来了？

夜色弥漫，寒风呼啸，扣在地上的霜，与铺在地上的银光连成一片，分不清到底是青霜还是月色。持剑的娇小少女，站在六具尸体间，惊讶，茫然，百褶的棉裙在冷风中勾勒着她娇美的身材。

宁江站了起来，脱掉自己染血的外衣，随手扔在一边，看着妹妹笑道：“小梦，你不用担心，我没……”

妹妹猛的扑进他的怀中，紧紧的抱着他的腰，哇的一声，失声痛哭。宁江赶紧搂着她：“别哭，别哭，哥哥没事，哥哥真的没事。”低头看去，见妹妹在他的胸前抬起头来，哭的泪流满面，心生歉意。

轻柔的用双手捧着她的脸蛋，替她擦着泪水：“看，我没事，真的没事……真的！！！”

……

月色下，宁江坐在树桩上。

妹妹蹲在他的身边，替他包扎着大腿上的伤口。

伤口其实很浅，宁江当然不会对自己下重手，不过就是弄一点血吓吓小梦……当然，他对小梦可不敢这么说。

不管怎么样，妹妹以后肯定是要杀人的，如果碰上真正的高手，却因为从来没有杀过人，在出杀招的那一瞬间心软，那很可能反而害了她的性命，倒不如先用这几个倒霉蛋练练，反正这几个人怎么都不是无辜。

他低下头去，看着妹妹，呵呵的道：“刚才那一下，被他们砍了一刀，真的以为自己要死掉了，不是故意吓你……真的不是！”

小梦抹着眼泪：“哥哥，你真的没死？你莫不是诈尸？”

“不不，我真的没死。”

“就算是诈尸也没有关系，小梦一样会留在哥哥身边。”

“都说了不是诈尸了！”

……

宁小梦骑着马，往罗结陵的方向驰去。

宁江坐在妹妹身后，搂着她的腰，妹妹的娇躯原本就比较娇小，几乎是偎在他的胸膛。他的视线从妹妹的百花髻上越过，看向远处那、在夜色间朦胧的山岚。

“哥，刚才那几个坏人，真的都是那‘满袖竹花’派来抓我们的？”小梦问道。

“嗯！”宁江回答，“没错。”

小梦恨声道：“那她为什么装作对我们那么好，要帮我们的样子？”

宁江笑道：“这个就是江湖，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江湖之上，有义气，也有险恶，不要随随便便的相信别人。”

马蹄在霜一般的草地上，发出踏、踏、踏的声音。

小梦想起刚才一下子杀掉了六个人，心里还是有些扑扑扑的跳，不过也幸好哥哥没事，否则那几个人就算死再多次也补偿不回来。

她小声的问：“哥哥……小梦是不是很厉害？”

宁江点了点头：“嗯，很厉害。”

小梦兴奋的问：“那，我和上次我们遇到的那个‘霸刀’，谁更厉害？”

宁江道：“这个……你还比他差得多！”一开始就跟宗师级的高手比，这要求太高。

“哦！”小梦低下头。虽然一下子就杀掉了那六个人，让她对自己有

了相当的自信，但那个“霸刀”是她遇到的第一个江湖人，是以忍不住还是要跟他比，现在知道自己还是差他很多，于是想着，江湖上果然还是藏龙卧虎的。

宁江在她的身后，挠了挠妹妹的脑袋，忽的，目光往前方看去，道：“那些是……死人？”

小梦道：“死人？”策马向前，只见前方有一条小溪，溪边七零八落的，倒着好多尸体。

这些尸体全都穿着布甲，竟然是他们昨日遇到的，曹夫人带着的那些兵士，他们倒在溪边，死相难以名状，脸庞在月色下扭曲，明明他们的旁边就是溪流，却像是沙漠里干咳的旅人，因为缺水而硬生生的渴死。

小梦心想，哥哥好厉害，明明我才是练武的人，哥哥却比我还先看到他们。

宁江下了马，将这些尸体小心的检查过去，然后低声说道：“他们全都是中毒。”

小梦道：“中毒？”

宁江道：“西岭的毒公子……他们全都是被毒公子所害。”

就在这时，另一边传来哭声：“四姐……四姐……”

那声音嚤嚤得犹如夜里猫叫，如果只是陡然在夜里听到，怕是会以为那是鬼怪，连小梦听了都有些头皮发麻。

宁江却是全然不怕，就这般朝声音传来的方向走去，只见在那边的草丛中，一个小小的身影，抓着地上的一个人哭泣。兄妹两人一同看去，见这八九岁一般大小的女子，就是他们白日里看到的那个侏儒女。

躺在她面前的，穿的虽然是老妇的衣裳，但皮肤有的黝黑，有的白皙，就像是一个韶好的女子抹上了污垢，而她的脸更是古怪，半边是老太婆般的皱褶，半边却像是蛇皮一般脱壳，那破碎的“皮”下，是丑陋的惨红。

小梦低声道：“哥哥……”她看出这倒在地上的女人，就是那个店里

的“老太婆”，只是不知道她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

宁江想着：“易容术？”

侏儒女听到他们的声音，猛一抬头，惊慌的看着他们。宁江看去，见倒在地上的“老太婆”已经是奄奄一息，肌肤白皙的部分，泛起一粒粒斑点，而这斑点，则在往扶着她的侏儒女的两只小手蔓延。

毫无疑问，这“老太婆”跟死在溪边的那些人一样，中了毒公子的毒，这侏儒女也正在被传染，用不了多久，她们就都会死在这里。

他耸了耸肩：“走吧！”带着小梦，离开这里。

走了两步，小梦回过头来，看着哭个不停的侏儒女，想起刚才自己以为哥哥死掉时的情形，一阵心软，低声道：“哥哥，我们帮帮她们吧？”

宁江摊了摊手：“你知不知道她们是做什么的？她们可是卖人肉包子的！”

小梦僵了一僵，终是看那“小女孩”可怜，说道：“那我们救下她们，然后让她们答应不再害人？”

宁江道：“她们说了，你就信啊？”

那侏儒女听到他们说话，意识到这两个人或许有办法救下她的四姐，于是陡然冲过去，跪拜在他们面前，双手撑地死死的磕着头：“救救我四姐，求求你们，救救我四姐。”

她想说，只要能够救她四姐，不管要她做什么都好，然而低头看去，自己的手在月色下，那一粒粒黑斑，如同蚂蚁一般沿着她的小手往上爬，身体犹如脱水一般燥热，心知自己也已活不了多久。于是哭着继续磕头：“救我四姐，求求你们，救我四姐。”

她哭声嘶哑，在夜色间撕裂空气。

宁江想着，这丫头明知道她自己活不成了，却只苦求别人去救她姐姐，倒也义气。

不由也想起刚才自己“死”时，妹妹的伤心难过，于是摇了摇头，踱

到那“老太婆”身边。他将右手伸入腰中锦袋，摸上了一物，通过一种别人难以觉察的手法，将那宝物的能量引出。

紧接着双目一瞪，仿佛有火光从他的眼睛里射出，照在“老太婆”身上，与之同时，眉心祖窍文曲印府里的文气，同样覆了上去。

只一会儿，这“老太婆”身上的毒素就已尽褪，呼吸也变得平缓下来。

宁江踱到侏儒女面前：“她已无事。”

“谢谢！谢谢！”侏儒女嗓音干哑，已是无法支撑，栽了下去。

宁江心想，还是好人做到底吧！右手继续握着袋中宝物，双目火光，与眉心祖窍的文气，再一次覆向侏儒女……

大约两刻多钟后，那“老太婆”蓦地翻身而起：“小丫？小丫？”

她的脸一片皱褶，一般干裂，极是古怪，此刻心中焦急，声音听起来倒很是年轻。

只是她一坐起，就看到她的小妹猫一般跪坐在她的身边，朝她叫道：“四姐！”

“老太婆”看到小妹无事，松了一口气，又发现身边还有其他人，猛一抬头，只见五步之外，站着两人，一个是戴着皮弁、双手负后的书生，一个是腰插宝剑、百花髻的少女，竟然就是昨日在她们店前路过的兄妹二人。

侏儒女欣喜地说道：“四姐，是那位举人老爷救了我们。”

原来那少年竟然是位举人？“老太婆”心知自己中的是西岭毒公子的瘴毒，传闻中，这毒公子所下的毒，几乎无人可解，这少年竟然能够将她救下，原本极是让她惊奇。

不过现在知道，这少年虽然年纪轻轻，却是一位举人，心里也就释疑了一些。

在民间的说法中，每一位举人，那都是文曲星下凡，他们是有文气的。虽然她也不知道文气到底能够做什么，但是书中自有黄金屋，人家是文曲星下凡的读书人，就算解得了毒公子的毒，好像也不是什么很奇怪的事。

“老太婆”本要上前道谢，一摸自己的脸，却又慌张钻入草丛中。

宁江与小梦看去，见那“老太婆”没入草丛，在另一边的溪流边待了一阵。

过了一会，就有一身穿荆钗布裙的青年女子移了出来，在他们面前盈盈拜倒：“奴家秦无颜，多谢举人老爷救命之恩。”

宁江虽然年轻，不过就是十六七岁的年纪，比她还小一些，但每一位举人，都可以被称作“老爷”，不管他是否娶了妻、生了子。

像宁江这种读书人，在大多数时候，与他们这些江湖人物，就像是生活在两个世界。读书人天然的就比他们这些江湖人要高上一等，毕竟，整个大周王朝就是读书人的天下，而他们这些江湖中人，只能在官府掌控不到的、名为“江湖”的泥潭中滚爬和挣扎。

小梦睁大眼睛，这秦无颜难道就是刚才的“老太婆”？

不管是年纪、模样还是衣裳，看起来都是两个人啊？

宁江却是知道，即便是她现在的样子，其实也不是她的本来面目，不过从她刚才呈露出来的肌肤来看，大约也就二九年华。他道：“无颜姑娘，你们到底是何人？”

秦无颜感激宁江兄妹救下她们姐妹二人，也不隐瞒，拜道：“奴家乃邛山人氏，幼时因后母妒恨，被她毁了容貌，放逐深山，幸好遇到一位异人，将奴家救下养大，传了奴家易容之术。奴家又有三位义兄、一位小妹，包括奴家在内一共五人，我们虽自称秦川五义，这一带的江湖中人，却多称我们为秦川五鬼，久而久之，我们也以五鬼自称。”

又道：“奴家大哥姓秦名陌，因为幼时得了白化病，遭人抛弃，一向只在夜间行动，故称白面鬼；我二哥秦泽，精通水性，又是我们五人中唯一有些学问的人，唤作空流鬼；三哥秦坎，习得钻地之术，称作坩坑鬼；奴家略懂易容之术，名为无艳鬼；这位乃是我们的妹妹秦小丫

儿，看着虽如八岁女童，其实已有十六岁，唤作玲珑鬼！我们五人，以往总在秦川一带，做些坑蒙的勾当，因为都是被嫌弃之人，是以全抛弃了原本姓名，一律以义父给的‘秦’字为姓。”

宁江沉吟道：“你们昨日所做的人肉包子……”

秦无颜赶紧跪道：“我等虽非好人，做了不少盗墓、坑蒙的勾当，却也谨守着义父‘盗亦有道’的教诲，从不敢轻易害人。我们蒙义父收留，从义父那习得讨生活的本事。但是近来，义父有仇家找上门，他生怕连累我们，将我五人赶下罗结山，要我们远走它乡。然而义父年岁已高，如今半身不遂，我们却又如何肯就这般抛下义父？是以，虽然离开了罗结陵，却在暗中阻止那些人上山去害义父，被我姐妹二人做成包子的，都是那些要害义父的人，只是未想到这一次的敌人实在太强，奴家虽然在二哥的拼死保护下，与小妹一同逃了出来，但身中奇毒，全赖老爷拯救。”

不由得泣了出来：“我们逃出来时，回头看到二哥栽倒，怕是为了给我们断后，已经落在了敌人手中。”

“玲珑鬼”秦小丫儿也在一旁哭了出来。

宁江想了想，忽的喝道：“你所说这些，可有一处说谎？”问话之间，文气陡然发散，化作惊人气势，朝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卷去。

二女原本就是拜在他的脚下，气势已弱，宁江文气陡发，又用上了一些摄魂之术，在她们面前，立时犹如神灵一般高大，那强大的威势，直摄她们心灵。

姐妹两人在他泰山般的气势下，心底一慌，跪在地上不停磕头。秦无颜跪道：“奴家有罪，就只有一事瞒了老爷！”

宁江冷然道：“什么事？说！”

一声呵斥。

秦无颜脑袋磕在地上，小声道：“就只人肉包子之事，除了近几日，窥山的敌人外，奴家以前，有时也会下山，故意以易容术扮成美艳女子，若有男子起了色心，意图对奴家施暴，就与小丫一同设下陷阱，将那人做成人肉包子拿去卖钱，以补生活之用。奴家有罪，奴家该死，

但是除此之外，其它再无一句欺瞒老爷，请老爷明鉴。”

在宁江的气势下，姐妹两人战栗着身子。

宁江心想“果然”，她刚才说，她们只是在这几里，才将他们义父的敌人做成包子，但是人肉和牛肉，调起味来肯定不同，而看昨日那些兵士吃得津津有味、满嘴油水的样子……这两个人以前绝对是“练”过的！

就是因为觉察到秦无颜话语中的漏洞，宁江才以文气逼迫，间伴着以火魂施出的摄魂之术。

现在，虽然知道秦无颜有所隐瞒，但他自也不会将秦无颜说的这事放在心上，虽然她与秦小丫儿，的确是有“钓鱼杀人”之嫌，但反正死的也不是什么好人。

而经过这一试，他知道，至少在其它地方，她都说了实话，此外，从她们的表现来看，也的确算是重情重义。

他沉吟道：“你说的白面鬼与坭坑鬼，莫不是那两个人？”将在那真武道观中，看到的两个人说出。

秦无颜道：“老爷说的，正是奴家的大哥与三哥。”

宁江想着，难怪那人在夜里看上去皮肤惨白，原来是白化病。白化病在这个世上，原本就比较少见，且几乎无法治疗。

他道：“如果是那两个人的话，那他们恐怕是危险了。”将那两个人早已被竹花帮的人跟踪的事说出。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听到她们的大哥、三哥有危险，心中焦急。宁江却是淡淡的道：“那苏盼容，不但要害你们，甚至还想着来害我兄妹二人，我们自然容不下她。也罢，我们且到罗结陵去看一看。”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心悬她们几位义兄安危，也不再多话，便与宁江兄妹一同，往罗结陵方向而去。

方自走到半途，前方传来一声怒吼。他们将马藏好，悄悄潜了过去，只见前方的竹林旁，一名身穿道袍的道者，脸上满是鲜血，拿着剑乱劈。在他身边，几名竹花帮帮众，手持火把，围着他哄笑不停。

那道者跌跌撞撞，发狂的怒吼声中，长剑屡屡劈空。

小梦小声道：“这人……”

宁江道：“他的眼睛已经被人弄瞎了！”这道人身手不错，至少也是二流顶尖，可惜眼睛都已被人挖出，正是虎落平阳被犬欺，连几个不入流的家伙都对付不了。

“这人是金虹观的一鹤道人，”秦无颜低声道，“昨晚老爷您走后，一鹤道人与岭南的南都冥翁先后来到了，紧跟着，毒公子与‘九棍阴雷’段霄、‘承天禽’钱泰一伙，率人围观荒村。苏盼容提出建议，让大家先联手来，一同对付强敌。原本大家都已经同意了，没想到战斗中，苏盼容趁着‘五罡雷剑’贺驰与‘九棍阴雷’段霄交手时，反过来暗算了贺驰，紧跟着南都冥翁又偷袭了‘桃花蛇蝎’曹二桃。”

她恨恨的道：“原来苏盼容与南都冥翁，跟毒公子、段霄、钱泰竟然是一伙的，故意先后进村，来个里应外合，想要将有机会跟他们抢夺天……抢夺我义父所藏的一件珍宝的人一网打尽。这一鹤道人双目尽瞎，这是‘承天禽’钱泰的手段，他在暗中饲养了一种猛禽，最擅长的就是挖人双目。”

宁江点了点头，中原一带的江湖，深受先秦墨家思想的影响，一向看重一个“义”字，论起这种阴谋诡计，的确是比不上西岭、岭南的那些人。

这种明里联手、背后暗算的行迹，在中原是只有‘江湖败类’才会去用的手段，中原的江湖客，讲究的是‘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轻律法，重侠义，一诺千金，与苗夷一带的作风还是有着很大不同。

远处，一鹤道人一声大吼，将剑一横，血花在夜色间飞洒，艳红了天地。

他竟是不愿再受辱，自刎而死。

一鹤道人的尸体扑的一声，倒在地上，那几人意犹未尽，哼哼的在他的尸体上踢了几下，方才离去。

在那些人离去后，宁江方才带着妹妹、秦无颜、秦小丫儿一同，来到一鹤道人的尸体边，见他双目空洞，血泪干涸，悲愤的表情凝固在死

后的脸庞上。宁江轻叹一声，让她们先用石子将他的尸体掩埋，擦伤那沾血的长剑。

在土坟前站了一会，他负着双手，忽的一声冷笑：“何人藏在暗处？出来吧！”

小梦一惊，保护在哥哥身后，如同豹子一边，左手握着斜插在腰间的宝剑，右手握着剑柄，将剑拔出寸许。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亦是紧张的，戒备着周围。

此时，月色已经变得暗淡，冷风如同霜刀一般刮过，将草地刮出一波波低垂的弧线，另一边稀落的竹林，在夜风中起伏。

她们警戒着周围，却是什么人也没看到。

宁江再哼一声，文气陡然发散：“你们两个，不自己出来，是要我去找么？”

虽然他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读书人，然而此刻，气势涌动，方圆数十丈都似亮了一亮。紧接着便是一声低沉的男子声音：“公子恕罪，小人这便出来！”

远处土石蓦地一翻，现出一个土坑，坑中跳出两个人来，一个皮肤惨白，一个身形瘦小。

秦无颜、秦小丫儿又惊又喜：“老大！三哥！”

出现的正是秦川五鬼中的“白面鬼”秦陌，与“坩坑鬼”秦坎。

秦无颜、秦小丫儿见到他们无事，欣喜的朝他们奔去。秦陌却是看着宁江的背影，又惊又疑，他与三弟藏得如此隐秘，实不知这文弱少年是如何发现他们的。来到少年身边，他拱手道：“小人秦陌，敢问公子大名……”

宁江缓缓转身：“吾乃铜州解元，姓宁名江，蒙太守、知府举荐，此番前往吴京入国子学，途径此地。”

秦小丫儿兴奋的道：“大哥，三哥，我和四姐中了毒公子的毒，是举人老爷救了我們。”

秦陌、秦坎一同动容，他们自然知道毒公子的毒有多可怕，几乎是中者无解，四妹与小妹中了他的毒，按理说已是必死无疑，没想到这位少年竟然能够救下她们。两人都是江湖中人，对科场了解不多，却也都知道，如此年轻的举人是不多见的，更可况还是一州之解元。而刚才，少年文气发散，他们藏在地底，亦是心中惊惧，显然这少年，的确确实是位举人。

秦陌与秦坎赶紧一同拜倒，秦陌道：“多谢老爷救下四妹与小丫儿，大恩大德，没齿难忘。”

宁江将二人扶起，道：“你们已经被竹花帮的人追踪，为何却会出现在这里？”

秦陌拱手道：“竹花帮虽然在我们的前头设下埋伏，但小人是惯于走夜路的人，从风吹草动间，发现有敌人潜藏，我三弟又有钻地之法，带着我及时钻地逃出，躲过一劫。我们在罗结陵周围藏了一阵，得知我二弟已经被敌人抓了去，正在用刑逼问我等义父藏身之处。只是对方防备重重，我二人无法将他救出，又得知四妹、小妹脱出，担心她们安危，所以前来寻找，因听到此处有人大吼，所以潜了过来，没想到竟被老爷发现。”

宁江道：“听起来，你们的本事，全都是你们义父所教，敢问你们的义父到底是哪位高人？”

秦陌道：“不敢欺瞒老爷，我等义父，自称秦抱朴，我等俱是为他收留，他的真实来历，我等亦是所知不多。”

宁江想了想，发现自己也没有听过这个名字。当然，这其实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江湖之上，三教九流，奇人异士数不胜数，有许多他不知道的也很正常。

此外，虽然这位秦抱朴似是精通各种秘法，教出来的几个义子义女，各有绝学，但不管是钻地之术还是易容之术等等，在江湖上毕竟都属于“旁门左道”，难以仗之成名，就像是西岭一带，也有许多实力了得的巫祝，但在江湖上往往名气不显，毕竟这些都是“左道”。

至于宁江，他当然不会看不起这些“旁门左道”之人，毕竟在他的上一世里，他自己都是误打误撞之下，先从左道修起，再由邪入正。

更可况，在他看来，“旁门左道”只要用得好，发挥出的作用同样无可估量。

就像一向被儒教看不起的“奇巧淫技”，往往才代表着科技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

这“秦川五鬼”各怀绝技，又颇讲义气，宁江有心收伏，他负着手，来回踱了几步，道：“那毒公子、苏盼容等，既得罪了我兄妹二人，又抓了你们的弟兄，我们便先一起对付他们，同时设法将你们的弟兄救下。”

秦陌、秦坎二人大喜，有一位举人相助，无形中便等于提升了他们的战力，更何况，这位铜州解元亦是高深莫测，不但能解毒公子的奇毒，连他们藏在地底竟然也能发现，有他相助，自是多了一些胜算。

虽然他妹妹看起来柔柔弱弱的，估计只是一个刚入武道的新手，恐怕还要他们保护……

绕过荒村，来到罗结山下，远方雾气缠绕。

秦陌低声道：“我义父原本是在这里布下了雾阵，让人难以进入罗结陵中，只说现在，雾气已经被毒公子破去，现在布在我们前方的是毒公子的毒瘴，只要有这毒瘴在，我们就难以进去救人。”

宁江道：“穿过这毒瘴并不是什么困难的事，问题是，他们一共有多少人，里面的地形又如何？”

秦陌将内中的地势简要的告诉宁江，又道：“这山中有一座废弃的山庄，毒公子、苏盼容、南都冥翁、段霏、钱泰五人多半就是留在那里。”他在地面上，将那废弃的山庄的位置，以及周围的地形画出。

秦无颜说道：“苏盼容有六十多名帮众，毒公子恐怕也有十几名手下，看来我们只能暗取，不能明攻……”

宁江却道：“不，我们直接攻进去就可以了。”

秦无颜讶道：“就算过了这片毒瘴，他们人也实在太多……”

宁江道：“那就以彼之道，还施彼身，用这片毒瘴反过来对付他们自己人就好。”他绕着毒瘴，负手走动：“迷雾也好，毒瘴也罢，要起作用，都必须倚地势而成，否则风头一来，什么雾、什么瘴也全都散了。”

目光看向周围山岭：“这里虽然是山岭环绕之处，但你们的义父为了能够在这里布置迷阵，必定还是做了许多改变。”

秦坎佩服的道：“正如老爷所说，北面，义父让我们连起了好几座土峰，西北方又移植了几颗古松，其它方向也做了不少改变。”

宁江道：“我们先过去看看。”

他们趁着夜色转到毒瘴东面，宁江抬头看去，见这里几棵古松，不规则地错落着，南面则有几座石峰。他道：“这些石峰看起来都似天然而成……”

秦坎道：“老爷有所不知，这只是假像罢了，其实里头都是黄土，外头贴了石块，以小人的钻地之术，用些功夫便能弄断。”

宁江走了一段，又往更东方的山岭看去，风从山峡间穿过，恰恰被这里的土峰与树木缓冲、引流，往外头散去。他笑了一笑：“你们的义父果然是奇人。”又道：“不需要全部弄断，只要一峰一树，也就够了。”

再一次往北面看去：“就让我们，借北风一用！！！”

废弃山庄，外头，身穿黑色劲装的竹花帮众，拿着火把来回巡视。

里边，一个男子浑身被绑，在地上痛苦扭曲。一个青年坐在虎皮大椅上，大腿上坐着“满袖竹花”苏盼容，在他们身边的，还有南都冥翁、“九棍阴雷”段霄与“承天禽”钱秦。

“承天禽”钱泰年过六旬，手臂上套这铁筒，一只猛禽双爪抓着铁筒，立在他的手臂上。看着倒在地上的男子，冷笑道：“这厮倒是挺能撑的。”

也不管旁边有人，那青年在苏盼容的身上狠狠的摸了一把，笑

道：“这厮撑得越久，就越是痛苦。我这毒，唤作‘节节酥’，每过一刻钟，痛苦就翻上一倍。”

紧接着笑道：“就算他能够一直撑下去也是无用，撑到最后，他的痛苦达到巅峰，反而会无苦无痛，整个人陷入催眠梦境，到那时，我问什么，他就只能答什么。”

那男子，正是秦川五鬼中的“空流鬼”秦泽，听到这青年的话，他瞳孔收缩。虽然饱受折磨，但他强忍下来，死也不肯交待，然而这青年的话语，却让他生出恐惧。他不怕自己受到更加狠辣的折磨，他也不怕死，他只怕到最后，自己失去意识，真如这毒公子所说，无意识的把一切都交待出去……

毒公子鄙夷的冷笑着：“还以为中原个个都是好手，想不到一个不如一个，什么五罡雷剑，什么一鹤道人，全都蠢得要命，中原的所谓侠客，全都是这般蠢材么？还有这什么五鬼，全都是什么东西？”

苏盼容曼声道：“中原的这些人，除了自视甚高，原本也就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尤其是那些以侠义自居的蠢货，既好骗，又好哄。听说这些侠客的源头，是什么墨家，只看那什么墨家，连几个渣子都剩不下，就可以知道也不是什么有用的东西。”

从毒公子大腿上起身，漫步到秦泽面前，弯下腰来，用手托住他的下巴，笑道：“你又何苦这般忍受？忍到最后，还不是什么都要招？早点把你义父和天陨流光的下落交代出来，也可以少受许多折磨。我看你们五个，还是有点本事的，但那又怎样？在中原这种地方，再有本事还不是被人看不起？你们说自己是五义，别人就只当你们是五鬼，久而久之，你们也真成鬼了。”

又道：“乖！说出那老头的下落，我们就放了你，不但放了你，还可以让你们加入我竹花帮，带你们到岭南享福去。”

秦泽蓦地一张嘴，“呸”的一声，一口痰吐在她的手上。

苏盼容大怒，“啪”的一声，狠狠一掌摔在他的脸上，把他脸打得半边红肿，兀自发怒，从旁边拔了一只短枪，居高临下，狠狠一枪扎下，洞穿了秦泽的大腿。

原本就被毒公子所下剧毒折磨的秦泽，痛得蜷曲。苏盼容把手中长枪使劲的扭了几下，冷笑道：“真不明白，你有什么好坚持的，那老头难道还会比你的性命更重要？你死了，不是什么都得不到？最后我们也还是有办法知道那糟老头的下落。”

秦泽痛得冷汗直流，却是硬声道：“我们中原人……的义气，你们

蛮夷……不懂！”

苏盼容大怒，把枪一拔，带出鲜血，一腿踹去，砰的一声，男子飞出，撞在了半丈外的墙壁上，滚了下来。

苏盼容骂道：“什么东西！”

“承天禽”钱泰坐在另一头，漫不经心的喝着茶：“这就是中原人的江湖，连条狗都要讲义气。”

南都冥翁亦是岭南人士，哼了一声。“九棍阴雷”段霄原本也是中原人，却因做过弑师之事，被视作江湖败类，在中原混不下去，逃到西岭，被鹞哥招揽，此刻却是低着头，只当自己从来就不是中原人。

毒公子却看着倒在地上的秦泽，眉头忽的一皱，闪电般抢上前去，抓住秦泽下颚一扣一拨，将秦泽下颚卸了下来。立时，满嘴的鲜血从秦泽口中喷出。

钱泰端着茶杯，怔了一怔。南都冥翁、段霄亦是错愕。

苏盼容脸色微变：“这厮做了什么？”

毒公子阴阴的道：“他想要咬舌自尽！”

却原来，毒公子故意说出“步步酥”的作用，是想要瓦解秦泽的意志，让他知道再怎么挣扎最后也是无用，令他精神崩溃，提前招供。却未想到，为了不让自己在失去意识后，交待出毒公子想知道的事，秦泽竟是趁着苏盼容那一脚，在撞上墙壁时借力咬舌，只可惜，他因身中剧毒，自身无力，又被毒公子发现得早，舌根还未断去，就已被毒公子卸去下颚。

虽然这厮功亏一篑，苏盼容、南都冥翁、钱泰等却已尽皆动容……这家伙竟然会做到这种地步？

就在这时，外头忽的传来一阵慌乱。几人对望一眼，先后掠了出去。

到了外头，抬头一看，空气中弥漫着惨绿色的雾气，散落在外头的竹花帮众纷纷倒下，在地上抽搐、昏迷。

毒公子色变：“这不可能！”他步在外头的瘴气，竟然往这个方向飘来。他抬起头来，冷风忽忽的刮卷，吹打着他的脸庞。

苏盼容道：“公子……”

毒公子手一翻，取出几粒小丹药，先让其他人服下，紧接着皱眉道：“有人改变了风向！！！”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能够做到这样的事？

另一边，宁江负手看着顺风刮去的瘴气，道：“走吧！”

秦陌、秦泽、秦无颜一同看着他……我们就这样直接杀过去？

就算靠着毒瘴还施彼身，里头可也还有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段霁、苏盼容这几个高手在那，就靠他们，真的有能力解决掉那几个高手？

只是，他们原本就非得进去救人不可，如果没有宁江，他们的胜算更低。此刻，既然宁江这般说了，那纵然是龙潭，他们也一定会跟着跳进去。

秦陌拱手道：“我等便跟随公子一同进去，还请梦姑娘留在此间等待。”

宁江往他看来……开什么玩笑？把小梦留下后方，我带着你们去送死吗？连低手都知道下象棋时要“三步出车”，你见过把能够横冲直撞的“车”留在后方，只让弱小的马和炮冲锋上阵的吗？

他道：“不用！小梦……你来打头阵！”

小梦：“啊？”一点信心都没有。

宁江手置囊中，握上一物，珠光与文气一卷，同时罩上了几人：“我们走！”竟然就这般直接往瘴气内走入。

山庄中，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苏盼容同时眯起了眼。此时天色已经有些蒙蒙的亮，风霜从北面刮来，将瘴气吹得四散。那蒙蒙的雾气中，一团光亮正在往他们这边接近。

毒公子悄悄打了个手势，他的十几名手下藏在暗处。此刻，竹花帮的几十名帮众都已经被顺风刮来的毒瘴弄倒，但毒公子自己带来的、这

十几名西岭苗人，本身就带着解药，自然无事。

在他们眼中，那光亮越来越近，那是一团神秘的珠光。珠光的中央，是一个弱冠的少年，他的身边，是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女，两翼跟着一个皮肤惨白的男子、一个瘦小的男子、一个青年女子、以及一个小女孩。

苏盼容讶道：“竟然是他们？”原本以为，来的是什么厉害人物，这不是昨日她在荒村遇到的那对兄妹，以及秦川五鬼剩下的四人么？

毒公子却是眯着眼睛，看着那仿佛整个人都在发出珠光的少年。虽然北风刮过，瘴气正在消散之中，但毕竟还未完全散去，但是这几人，就这般穿过他布下的毒瘴而完全无事。

很显然，破解他的毒瘴的，就是这少年的珠光。

但是这少年，到底是什么人，他是如何做到这种事的？这到底是什么术法？

宁江同样也在打量着毒公子和这些人。

破解掉毒瘴的，实际上是他取自小隋侯宫的隋侯珠。

隋侯珠能够破解各类毒素，当然，正常情况下，唯有它所接触到的人，才有解毒之效。但是他却通过自身的火魂，引导出隋侯珠本身的效能，再通过文气将它发散。

于是，在毒公子等人眼中，只觉得他神秘莫测，竟是让他们怎么也想不明白。

“你是什么人？”毒公子冷冷的看着少年，很明显，这几个人中，这少年无疑其他人的主心骨。

“铜州解元，”少年淡淡的道，“宁江！”

朝阳从山岭间射出它清晨的第一道光芒，照在少年身上，与他身上散出的珠光混杂在一起，一圈圈的扩散开来，犹如神光。竟是他周围的每一个人都觉刺眼无比。

这是一种登泰山而小天下的自信，明明只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

冠少年，然而这一刻，就仿佛整个世界都在围着他转。谁也不知道他的自信由何而来，但却莫名的就为之惊惧，被他震慑。

苏盼容同样暗自惊讶，虽然昨日她已看出，这少年不是普通人，若非秀才，就是举人，可能还是举人多些。

但是说到底，哪怕他就是一个举人，举人本身也没有什么力量。

她昨晚派了一批手下，前去把他们兄妹二人捉来，原本以为根本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没有想到，那几个手下竟未归来，反而是他们兄妹两人与秦川五鬼混在了一处。

她在心中忖道：“秦川五鬼，虽然各有绝学，但论起单打独斗，没有一个称得上是一流高手，这小姑娘看上去也只是个雏儿。唯有这少年，看起来是个举人，有他在这里，秦川五鬼与这小姑娘气运大涨，也会变得棘手，但是只要把他先做掉去，剩下这些人，也就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举人本身或许没有什么战斗之力，但在他的气运带动下，他身边的人也会实力大涨，这个是这儒家天下每个人都知道的常识。

苏盼容有心将这少年先行除去，漫步前行，摇动身姿，风情万种的走到少年身前，仿佛叙旧一般，婀娜的朝少年笑道：“这位小哥，昨日一别，原本以为再也看不到你了，没想到又在这里见面，这可真是缘分……”嘭的一声，肢摆臀摇间，至少有数十道光华朝少年疾射而去。

满袖竹花漫天华！！

这一出手，谈笑之间，既快且疾，竟让人无法反应过来。就是靠着这一手，苏盼容带着竹花帮混迹岭南，杀了不少人。更何况此刻在她面前的，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少年。

紧接着却是“刷”的一声，一道剑光带着弦音，犹如万点星辰，花雨满天，轰然间炸开，如此的绚丽，如此的璀璨。

在苏盼容眼中，轰往少年的竹花幽若被星河冲回，整个天地亮了一亮。

这是一种难以言喻的亮堂，她的眼眸都在反射着灿烂的剑光，星的

花，星的雨，惊艳，唯美。犹如刺破夜空的流星在那满目琳琅的星盘间划过，有什么东西正在向她接近，一点寒光，几度芳华，春来了，花开了，然后刷的一声，那漫眼的星花，齐齐的在同一时间收去，犹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唯有那流星般的光芒，一闪即逝，它消失了，但她知道，它的确出现过。

那是……什么？她想着！

这是她最后的意念。

在苏盼容以“满袖竹花漫天华”出手的那一刻，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段雪的心中是冷笑着的。

他们在等待着那少年的死亡，其中，“承天禽”钱泰的心中还多少有点觉得遗憾，在有断袖之癖的他看来，这少年不应该死得这么可惜。

苏盼容出手了，她一出手，就是她的成名杀招，而且与那少年之间的距离，几乎到了万无一失的地步。然而，刹那之间，那娇媚的女孩，闪到了她的哥哥与苏盼容之间，拔出了剑。

然后就是闪耀的剑花，犹如烟花盛放，犹如星河席卷，苏盼容的满袖竹花就这样被那星河般的剑花所淹没。然后就是一闪而逝的流星，惊艳，美丽……死亡。

陡然间，少女已经到了苏盼容的身后，娇小的体态，弓步收剑。百褶裙，碎花袄，绣花鞋，百花髻，依旧是娇媚如花，依旧是丽质天成。唯有身后那飞起的头颅、冲起的血花，在朝阳的晨光下，如同她的背景一般漫开。

秦陌、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同样目瞪口呆的看着那冲起的血柱，看着与他们同来的，娇媚少女的背影。

虽然举人老爷说了，让他的妹妹打头阵，但是一招，仅仅只是一招……她竟然只用了一招，就杀了“满袖竹花”？

这丫头……到底是什么人？

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段雹、秦陌、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等人，吃惊的看着一剑杀掉苏盼容的少女。

死不瞑目的苏盼容，头颅在地上滚了几滚，双目依旧睁得通圆，仿佛有星花在她的眼中凝固，就像结了冰一般，再也无法化开。

与此同时，藏在暗处的那十几个苗人，同样也是瞠目结舌。他们的公子，已经通过手势向他们下了命令，一等苏盼容杀掉那少年，马上就一起动手。

却没有想到，被瞬间杀掉的反而是苏盼容？

甚至，以他们的能耐，根本就看不出这娇美的少女，是怎么杀掉苏盼容的，他们就只看到那突然爆起的芳华，然后苏盼容的脑袋就飞上了天。

在所有人，都震惊而又难以置信的看着那少女的时候，却不知道那少女自己也同样吃惊。

她其实对自己根本就没有什么自信，在她的眼中，每一个有名气的江湖中人，都跟那“狂刀”戴霸一样厉害。

你看，狂刀、满袖竹花、桃花蛇蝎……他们全都有外号。

她连外号都没有……

她以为，这女人跟那狂刀一样厉害，所以一出手就用出了“琴芳兰凋茂熙阳”。

却没有想到，这么简单就杀掉了这女人，她甚至有种杀鸡用了牛刀的感觉。

在她身后，宁江无奈的摇了摇头，妹妹还是经验不够……杀鸡用了牛刀啊！！

毒公子等人快速对望了一眼。

“动手！”一声厉叱陡然响起，南都冥翁、钱泰同时往小梦攻去。南都冥翁手舞褐色铁杖，钱泰手持双环。藏在暗处的那些苗人也同一时间跃了出来，全然不顾中原的所谓“江湖规矩”。

无形的气势却在这时，浪潮一般扩散。

当当当当当，一连串的剑响密集。

南都冥翁与钱泰的实力，都比苏盼容要高，然而此刻的宁小梦，在他们眼中突然变得高大起来，宝剑如跳跃的音符，急促的击打着两人的铁杖与铜环，竟以一人之力，死死的压制着他们。

气势如流水一般铺卷，杀上来的那些苗人不约而同的心慌、惊惧，战意莫名的瓦解。扑的一响，地面多了一个坑，两名苗人被拖入坑中，血光一溅，两人都在坑中消失不见。

一名苗人耳边传来小女孩的娇笑声，那个子最小的侏儒女流水一般，突然到了他的身后，还没等他反应过来，一把小刀已经在他的咽喉一划，在他倒下的那一刻，他看到那如同风一般，仿佛没有形状的、诡异莫名的飞动，侏儒女的身影奇诡得难以形容。

在侏儒女的另一边，秦无颜踏着轻灵的步伐，刀一般的彩带在她的身边翻飞，刹那间就杀了两人。

能够被毒公子带到中原来的，原本就都是精锐，秦无颜与秦小丫儿的个人实力也都不算太强。然而现在，这些苗人精锐，在她们手下竟是不堪一击，仿佛有种神秘的力量在推动着她们，时来天地皆同力，而她们现在就似是在与天地同力，气势暴涨。

这就是华夏的文气？毒公子再一次色变。

那娇美的少女能够以一人之力挡住南都冥翁与钱泰两大高手，秦无颜与秦小丫儿能够如同死神收割一般屠杀他带来的精锐，一方面，固然是因为她们本身的实力，另一方面，却也是因为那少年散发出来的气

势。

就是这股气势，压制着南都冥翁、钱泰、以及他带来的苗人精英，同时让少女、无艳鬼、侏儒女、潜入地下杀人的坭坑鬼，实力莫名的暴涨。

虽然早已听说华夏的文气，又称圣人之气、浩然正气，可以化官威，化军势，但他仍是没有想到，它的作用竟是如此了得。

比毒公子更吃惊的，却是段霄，虽然依附于西岭鹞哥，但他原本亦是中原人士。他很清楚的知道，这个少年乃是举人，举人的文气虽然强，但也没有到这般地步，毒公子带来的西岭精锐，战意几乎是在瞬间瓦解，秦无颜等人的实力，无形的就提升了一大截。

这少年的文气或许还无法和进士相比，但已远胜于寻常举人。

扑的一声，又有一名苗人被拖入了土坑。段霄开声大喝，如同豹子一般冲前，一条金棍轰然砸下，土开石裂。被拖入土中的苗人爆出鲜血，一个瘦小身影却从土中跳出，嘭嘭嘭的，与段霄战了起来。

嗖，一个身影却从那瘦小身影与小梦之间穿过，电光般袭向宁江。

出手的正是毒公子！！

毒公子的实力原本就要比南都冥翁、钱泰、段霄高上一线，此刻与段霄配合默契，段霄方自挡住“坭坑鬼”秦坎，他立时便突袭宁江，务要将宁江一举击杀。

小梦剑光如弦，犹如清流激溅，连挡南都冥翁、钱泰两大高手，却已无法阻截毒公子。

刷，一道利刃，从毒公子手中脱出，激射宁江。

锵的一声，一道刀光却在这个时候，横里击出，将飞刀击飞。

秦川五鬼的老大秦陌现出身来，一柄软刀雪浪翻飞，犹如裹着白练卷向毒公子。

这是什么？毒公子暗吃一惊……这“白面鬼”刚才是怎么藏的？

“白面鬼”秦陌是与宁江等人一同到来的，在他们到来的时候，天还没亮，全身惨白的秦陌，在六人中最为显眼。紧接着，朝阳升起，晨光涌来，秦陌却像是在阳光下消失了一般。

以宁江为目标的毒公子，竟然未注意到秦陌一直在宁江身边，如此诡异的情形，连毒公子也吃了一惊。

秦川五鬼各有绝学，秦陌学的是白日刺杀之术，可以说，他是一名刺客。

只不过，普通的刺客都是借着夜色，在黑暗中动手，他却可以在阳光下潜藏。

原本想要对敌人进行刺杀，毒公子却先杀了过来，秦陌软刀翻飞，虽然有宁江文气相助，但实力依旧与毒公子相差太远，在毒公子行云流水般的攻势下，竟是手脚忙乱。

此时，依旧在他们身边立着的，苏盼容那失了头颅的尸体，还在摇动。

她的头虽然已经掉落在地，但身体仍然站立了一下，在毒公子与秦陌交手的劲风中，扑的一声，往侧面倒下，震起尘土。

毒公子招招抢攻，想要以最快的速度解决掉秦陌，在正常的情况，两人实力相差较大，这不过就是几招的事。然而现在，宁江的气势同样压制着他，让他虽然占据优势，但是怎么也无法解决掉秦陌。

而另一边，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却在快速解决他仅剩的那几个手下。

一旦秦无颜与秦小丫儿腾出手来，毒公子一方自然是凶多吉少。

原本，小梦再厉害，也无法同时对付得了南都冥翁与钱泰两人。剩下的这秦川四鬼，更不可能是毒公子、段霏、十几名苗人精锐的对手，哪边的胜算更多，根本就是一眼能够看出来的事。

然而此刻，宁江一人的文气，轻而易举的颠覆了双方的战力。

由此可知，为何在这个世界的历史上，八百年来，各方蛮夷从来没有对华夏产生威胁。

南都冥翁、钱泰都是老江湖，知道既然毒公子无法一下子解决掉宁江，那胜负的关键点就在他们身上。南都冥翁铁杖一收，回转之际，舞起车轮一般的杖圈，仿佛有鬼神呼啸，华盖轰然，杖声嗡响，气劲暴涨。

这正是他的杀招“冥震八方”。

钱泰同样一声长啸，一只猛禽从天扑下，双爪朝少女的双目猛抓而起。自己欺身而上，手中一对金环交错回旋，犹如一只大鹰，攻势凌厉，带动了凶猛狂风。

两人同时用出杀招，想要在瞬间将小梦击杀，至不济也要将她重创。

小梦却是娇躯一旋，百褶裙美丽的旋转了一下，手中宝剑转了一个大圈，冲下来的猛禽一声尖啸，扑腾而起，羽翅乱飞。钱泰带起的劲风被剑圈收去，犹如泥牛入海，瞬间瓦解。南都冥翁的杖圈越转越慢，还没有接近少女，力道就在快速消退。

十方肃清，气吞天下。

秦王怀土……眷、旧、乡。

没有想到，两人齐施杀招，竟被这丫头从容接下，南都冥翁、钱泰杀招用老，被迫各退一步。

小梦连续用出“琴芳兰凋”与“秦王怀土”两大绝招，又与气力更加强劲的两个老江湖硬战，此刻内力也稍有些支，喘了几下。

紧接着却是两声惨叫响起，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已经解决掉了最后两名苗人。

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段霄立知不妙，尤其是毒公子，深知自己位于敌阵中间，形势最险，嗖的一下，一边抵挡秦陌的软刀，一边从秦坎与小梦中间退了回去，喝道：“走。”

轰的一声，毒公子将一颗珠子往地上一掷，一团烟雾飘起，四处弥漫。

宁江将手一指，光芒乍现，烟雾被破。紧接着又是一声惨叫，却是

秦陌趁着段雪的退却突然下手，一刀刺穿段雪的后心。

将段雪的尸体踩在脚下，秦陌拔出刀来，与小梦、秦坎等人杀入了山庄，只见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已经不见踪影，他们在山庄中找了一圈，并没有找到秦泽，显然也已被带走。

此刻，毒公子原本布下的毒瘴早已被风吹散，山庄周围却还倒着那几十名竹花帮众。宁江引北风吹来，这些人虽然被瘴气迷倒，却还未死。秦陌、秦坎各自提刀，将这些人一个个补刀，杀了一遍。

回到宁江身边，秦陌道：“老爷只管放心，那三贼只能逃入山中，这罗结山，我等远比他们更熟，必不让他们逃了。”此刻，他已以宁江马首是瞻。

宁江有心看看他们的本事，道：“你们去吧！”他心知，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每一个都要比这四鬼厉害得多，但现在，那三人已成惊弓之鸟，这四鬼占着地利人和，又各怀绝技，只要配合得当，胜算显然在四鬼这一边。

当下，秦陌跳上墙头，在阳光下一跃，竟然就这般消失不见，秦坎往墙脚一钻，同样失了踪影。

秦无颜却是先回到山庄正门处，把“满袖竹花”苏盼容的脸皮割了下来，取出一个扁平小盒，将脸皮泡入盒中液体，收好之后，方才带着秦小丫儿，绕山庄而去。

宁小梦看着他们的怪异举动，有些发怔：“哥哥……这个就是江湖吗？”

宁江笑道：“江湖之上，奇人异事数不胜数，他们也不过就是其中之一。”牵着妹妹的手，跟着四鬼之后，上山去了。

毒公子拖着秦泽，与南都冥翁、钱泰，往山腰奔去。

明明带了一大批的手下，明明实力远对方更强。那秦川五鬼不过就是多了一对兄妹做帮手，竟然一下子就把他们逼到这般地步。此刻的毒公子，开始意识到自己小看了中原人。

只要华夏的气运还在，蛮族也好，苗族也好，都难以犯华夏一步。

他蓦地抓起秦泽，把秦泽的下颚往上一按，恶狠狠的道：“那老头在哪里？”

此刻的秦泽，“步步酥”已经发生了作用，犹如被催眠一般，不管毒公子问什么，他都会交待。然而秦泽刚才虽然没有能够彻底咬断舌根，舌头却也伤得厉害，满口是血，虽然被毒公子喝问，却是卷着受伤的舌头，难以说出话来。

嘭的一声，一块大石却在这个时候，往他们冲来，毒公子、南都冥翁、钱泰下意识的一躲，紧接着便是烟尘乱起。钱泰在闪躲之间，双脚突然被人扣住，将他往下拉去。意识到情况危急，他一声大吼，手中双环往下砸。

双环砸在脚下，尘土进一步扩散，藏在地底的秦坎却早已知机遁走。钱泰双脚陷入土中半截，提腿要起，一条彩绫在他面前闪了一闪，吸引他注意力的那一瞬间，他的背上已经中刀。

烟尘中卷起狂风，南都冥翁舞起铁杖，打飞一块滚滚而下的碎石，以劲风扫开尘土冲到钱泰身边，却是看到钱泰脑袋前搭，后心洞穿，已经死在那里，看向周围，已经是空无一人。

尘土消散，他与毒公子彼此对望，都知道不妙，这罗结陵，毕竟是秦川五鬼的地盘，他们根本无法知晓那四鬼会以什么手段，在什么地方杀出。

“走！”毒公子拖着秦泽，往上方继续奔去。

过了一会，宁江带着妹妹，来到这里，看着已经死去的钱泰。将周围观察了一下后，他马上便判断出那四鬼是怎么袭杀钱泰的，于是点了点头。论起实力，秦陌、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四人加起来都不是毒公子等三人的对手，但他们却很好的利用了地形和他们各自的绝技，将三名高手分而治之，钱泰几乎连反手的余地都没有就被袭杀。

又往前走了一段，坡的另一边，传来一声濒死的怒吼。

宁江带着妹妹，翻过斜坡，自己周围乱石林立，南都冥翁后脑中剑，趴在地上，在他的脚后跟处，是一片座石峰。

小梦惊讶的问：“哥，他是怎么被杀掉的？”看这样子，他分明是被从身后偷袭而是，但是他的身后明明是石壁。

宁江道：“这是小丫儿下的手。”

小梦道：“小丫儿？难道她有钻石头本事？”

“不是！”宁江往斜上方的一个石孔指了指，“她藏在这里头。”

小梦看着那石孔，更是惊讶：“这里头，恐怕最多就只能藏一个婴儿，她是怎么藏进去的？”

宁江道：“你还没有发现么？他们的老大有白日隐踪之法，他们的老二，按他们所说，乃是精通水性，老三有钻地之术，四妹有易容之术，你猜小丫儿会什么？”

小梦睁大眼睛……会什么？

宁江想了想，忽道：“小梦，等一下，当我说出‘是么’两个字的时候，你便直接动手。”

小梦：“啊？”没明白。

宁江道：“走吧！”往前走。

小梦道：“哥哥，你刚在说什么？什么‘是么’？什么动手？跟谁动手？哥，你说清楚啊……”追在哥哥身后。

他们的周围，树立着几座墓碑，虽然已经天亮，但是昨夜的霜还未化，天气冷得让人难以忍受。一座豪华的陵园在他们的左侧，只不过园前草木乱立，可以想见，建这陵园的家族，曾经也是一个豪门，但是现在想必已经破败。

在他们的前方，毒公子挟持着秦泽，已经被逼到了死角，毒公子前方，秦无颜与秦小丫儿戒备地逼视着他，秦陌与秦坎则不知道藏在了哪里。不过也正因为秦陌与秦坎不知所踪，毒公子的视线不时扫视着脚下与周围，虽然挡在他面前的只是两个女流，却是一丝一毫不敢大意。

“让开！”毒公子一声大喝，毒刀裂在秦泽的咽喉处，想要逼秦无颜与秦小丫儿让开。然而秦无颜与秦小丫儿生怕他带着她们的二哥逃走，却又如何肯让开？

看到宁江兄妹走来，毒公子目光缩了一缩，脸色更加的凝重，却也充满了更多的戾气。此刻被逼到这种地步，大不了先杀人质，一拍两散。

宁江却是走到他的面前，看着他道：“有话好说，只要你放了人，我们便不杀你，让你离开。”

毒公子冷笑道：“你们先让开，我出了山就放了他。”

宁江道：“我们如何能够肯定，我们让你走，你离开后就会放人？”

毒公子躲在秦泽身后，只露出半个脑袋，对着宁江继续冷笑：“我又如何知道，我放了他，你们就真的会放了我？”

宁江诚恳的看着他：“你不相信我们，我们也不相信你，但这样子总不是办法，事情总要解决，你说是么？”

刷，一道剑光从宁江身侧电光般击穿，划过惊虹，锵的一声，直接贯穿了毒公子的脑壳，将毒公子直接钉在了石壁上。

这一击，将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全都吓了一跳，秦陌从一处白光下现出身来，秦坎从土中钻出，全都呆呆的看着被宁小梦一剑钉死的毒公子，一时间都说不出话来。

明明宁江还在与毒公子谈判，宁小梦竟然说出手就出手，已经极是让他们吃惊，而更让他们吃惊的是，她竟然还成功了？

一剑击杀毒公子的小梦同样也是睁大了眼睛……

在利用隋侯珠帮秦泽解毒后，宁江先让秦陌等人对秦泽的伤势进行救治。

小梦来到他的身边：“哥哥，你早就知道会变成这个样子？”

宁江笑道：“这不是必然的事么？秦川五鬼对这里了如指掌，毒公子必然会被他们逼入死地，但是他们五人义气深重，只要毒公子劫持着空流鬼，他们四人就拿他全无办法，刚才那种僵持局面，根本就是无法避免的事。”

“可是，”小梦歪着头，“为什么那恶人刚才不躲？我那一剑他应该是躲得掉的，就算躲不掉，他只要把人质移一下，就可以挡住我，可他却什么都不做，看着哥哥就好像傻掉了一样？”

宁江道：“因为我在问他话啊！我问他的问题实在是太深奥了，那么深奥的问题，他当然要用心去想，反应不过来也是很正常的事。”

就是这样？小梦眼睛睁得更大了。

虽然哥哥问他的问题的确很深奥……但就深奥到了那种地步？

另一边，秦川四鬼为秦泽治疗过后，又按着宁江的吩咐，将毒公子、钱泰等人的尸体搜了一遍。过了一会，秦坎将从他们身上搜到的东西拿到宁江面前。宁江将那些事物一个个的检查过去，忽的，从内中捡起了一颗小小的菱形水晶。

这菱形水晶，长度不够半寸左右，红得犹如鲜血。宁江却是看着它，紧紧的皱了一下眉。

秦坎道：“这事物，是从毒公子身上搜出，他将它藏得极是隐秘，缝在棉衣的衣角里，如果不是四妹心细，怕是根本发现不了它。”

宁江却是心中疑惑，只因为，他依稀记得，自己重生前的那一世里，曾在一名被他杀死的拜火教头目身上，搜到类似的东西，他不知道这种血色水晶有何用处，然而，在西岭的毒公子身上，发现与拜火教头目身上所藏相似的东西，却还是引起了他的警觉。

他看向秦坎：“能不能请无颜姑娘帮我一个忙？”他将事情说出，秦坎便去找秦无颜说话去了。

到了中午时，秦泽终于醒了过来。秦川五鬼一同前来向宁江道谢，毕竟，如果不是宁江与宁小梦兄妹二人相助，秦无颜、秦小丫儿都已经中毒而死，秦泽也别想从毒公子的手中救回来。

宁江却是起身道：“几位客气了，我也只是恰逢其会，若非竹花帮亦是对我兄妹二人意图不轨，我兄妹二人恐怕也不会插手此事。”又道：“对于那位秦前辈，我亦颇多好奇，不知几位是否能够代为引见？”

秦陌道：“其实，我们已跟义父取得联系，义父也有心见令兄妹一面。”

宁江拱手道：“那就有劳带路了。”

当下，宁江便随着秦川五鬼，进入陵园深处，七转八弯，一只来到最深处的一处石墓前，五鬼散了开来，也不知他们做了什么，石墓陡然分开。

秦无颜再次出现在他们面前，盈盈施礼道：“两位请！”领着他们，往露出的石阶走下去。

宁江兄妹随在她的身后，小梦好奇的左看右看。就这般，一直来到地底深处，这里竟是一座精巧的地下宫殿。

很快，他们就在这里看到了一个老人。周围光线阴暗，虽然有炉火腾起，但还有许多地方显得幽暗，土石倒是非常的干燥，当然，像这种陵园，原本就是选在土石干燥之处。

那老人坐在轮椅上，垂垂老矣，甚至已是带着一些腐烂的味道。可

以想见，即便是这一次，为他除掉了找上门来的敌人，他怕是也活不了多久。

秦无颜介绍道：“义父，这位就是铜州解元宁江公子。”又道：“宁公子，这位就是我义父！”

宁江上前，拱手道：“小生宁江，见过老前辈！”

老人亦是惊讶的打量着宁江兄妹，他实在是没有想到，协助他几个义子义女，大破毒公子一伙的少年与少女，竟然如此年轻，这少女，恐怕就只有十三四岁吧？按无颜他们所说，她的剑术，竟连南都冥翁与“承天禽”钱泰都不是对手？

还有这少年，恐怕也只有十六七岁，如此年轻，竟然就已是一州之解元？

他看着宁江，道：“老夫秦抱朴，此番多谢两位出手相助。”让秦无颜前去泡茶。

秦无颜进入地底陵宫的一间侧室，转出来时，已经变了模样，刚才还是一个寻常的民间女，此刻却是舞姬打扮，身穿彩裳，头挽飞髻，就连容貌都变了，桃腮杏脸，与刚才全然不同。

宁江与秦抱朴隔桌而坐，秦无颜轻柔的跪坐在他们身边，为他们煮茶。

宁江看着秦抱朴：“前辈是道门中人？”他相信，“秦抱朴”这个名字绝非真名，而“抱朴”这两个字出自《老子》中的“见素抱朴，少私寡欲”，所以他有此一问。

秦抱朴讶道：“公子对《老子》亦有研读？我本以为，儒教中人，一向只读四书五经。”

宁江笑道：“小生对道家典籍，亦有许多兴趣，还请前辈指点一二。”

秦抱朴道：“指点不敢当，公子如有所问，老夫可与公子探讨一二。”

宁江道：“道家有云：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

根……”

陵墓深处，一片安静，唯有老人与少年的说话声，此起彼伏。

在石桌旁，先是秦无颜，一边为他们煮茶，一边说着她根本听不懂的话，过了许久，实在是坚持不下去了，又换上了秦小丫儿，然后又换上了小梦。最后连小梦也扔下了哥哥，跟小丫儿玩耍去了。

偶尔，秦陌、秦坎等人也会从他们身边经过，只觉两人说的每一个字他们都知道，组合在一起就跟天书一样。

当然，这也怪不得他们，实在是道家的东西，从他们的祖师爷老子开始，就惯用隐语，后来道家慢慢的发展出道教，每一部道书都是生怕别人看得懂，怎么艰涩怎么来。

而真正让他们惊奇的，却是那少年竟然能够与他们的义父谈这么久。

毕竟，在他们的观念中，他们的义父几可算得上是学究天人，无所不知。然而他们却清楚的看到，说到后面，许多时，竟是那少年在说，而他们的义父则是认真的垂耳倾听，偶尔露出动容的表情，仿佛少年所说的东西，是他以往从来没有想过的。

就这般，两人谈了一整天，秦抱朴方才让秦无颜与秦小丫儿打扫出空屋，让兄妹两人暂住。

秦陌来到秦抱朴身边，道：“义父……”

秦抱朴却是坐在轮椅上，看着宁江离去的背影，叹道：“知者不以言谈教，而慧者不以藏书篋……此子乃人中龙凤矣。”

当天晚上，秦抱朴将秦川五义叫来。炉火在他的身边噼啪，他拂着长须，沉吟一阵。

秦陌道：“义父？”

秦抱朴看着他们，道：“我年岁已大，原本就已活不了多久，这次

有敌人找上门来，我将你们赶下山去，实是不希望你们陪着我一同死在这里，不想你们竟是不肯离去，差点被我连累。然而，你们继续留在邙山一带，终究是不可能有出头之日，偏偏老夫教给你们的，也非什么堂堂正道，于儒道眼中是下九流，于大门大派眼中是旁门左道。”

五义齐齐拜倒。秦陌道：“我们五人全都是被遗弃的孤儿，如果不是义父收留，早已死于荒郊野外。下九流也好，旁门左道也好，如果不是义父教我们这等讨生活的本事，我等又如何能够活到现在？”

秦抱朴叹道：“然而你们这般下去，终究也不是办法，盗墓也好，坑蒙也好，行的多了终究是伤天害理之事，绝非长久。我观那宁公子，是有大志向的人，对你们各自的技艺也颇为重视，全无鄙夷之心，打算让你们就此跟着他去，你们可愿意？”

五义彼此对望一眼，他们心知，宁江现在已经是解元，就算以后中不了进士，将来也必定是能够做官的，跟着宁江，他们等于是就此脱离了下九流，进入了白道。更何况，以义父之眼力，都如此看中那少年，可知解元绝非那少年的终点。

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对于天下间的习文练武之人，仍然是主要志向，然而他们亦知自己是下九流，是旁门左道，如果不能跟个好东家，一辈子难有前途。既然义父有此交待，他们自然情愿。

当下，秦抱朴便让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去将宁江兄妹请来，五义一同在宁江身前下拜。

宁江见这五义各有绝学，又义气深重，虽然在许多人眼中属于“下九流”又或“旁门左道”，却都是忠义之辈，原本也就有心招揽，当下也不客气，受了他们跪拜后，再将他们扶起，至此，这“秦川五鬼”便是他招揽的第一批手下。

接下来，宁江又在这里住了一日，与此同时，他让五义将毒公子、南都冥翁、苏盼容等人的尸体全都掩埋，对外不许透露他们已在这里死去的事，五义自然照办。

那一日，在与秦抱朴谈完天文地理后，宁江在这里的房间里，研究着从毒公子的尸体上找到的血色水晶。

秦无颜捧了一盅茶，来到他的身边，轻轻的道：“老爷！”

宁江点了点头，让她把茶放下。

在收下五义后，因为妹妹身边没有丫鬟，宁江就让小丫儿随在妹妹身边，自己带着秦无颜。

因为是地底下，没有什么光源，全靠火把照明。好在防湿防潮这一方面做得好，住在这里也并不难受。

宁江抬头看了秦无颜一眼，见她已是换了青衣，做的是丫环打扮，模样也已变了，于是笑道：“你这般变来变去，走在路上，你的三个义兄与小丫儿如何能够认出你来？”

秦无颜盈盈一福，道：“不管奴家如何易容，唯有眼睛是无法变的，他们只要认得奴家的眼睛就好。”

宁江笑道：“这倒是一个好办法！”于是便让秦无颜站在火光下，自己盯着她的双眼看，将她瞳孔的颜色、瞳距等等全都记下来，务要做到

一眼就能认出。

在火光下，秦无颜的眼睛，反射着水灵的眸光。

看着秦无颜的眸光，又低头看了看手中的血色水晶，宁江心中微微一动，带着秦无颜出了石墓，来到外头。此时，外头乃是正午时分，他将血色水晶放在阳光下，阳光穿过菱形水晶，散出虹一般的光华，落在地上，斑斑点点，看不出什么来。

他想了想，又让秦无颜去找了一面镜子，让虹光落在镜子上，在折射而出。

他就这般，在秦无颜的配合下，不断调整着距离，忽道：“就是这个了！”

秦无颜捧着镜子跪在地上，看着落在地上的虹光，只见所有斑点已经连在了一起，形成了七扭八弯的奇怪图案。

她道：“老爷，这个是……”

宁江道：“西岭金屋洞的一种文字！西岭苗人本身并没有文字，大约在几十年前，金屋洞曾短暂控制西岭的三荒九岭二十七洞，并试图创造苗文，以让三荒九岭二十七洞使用同一种文字，不过很快金屋洞就被我大周派去的帅臣剿杀，这种苗文也就无人使用，只有极少数的苗巫使用。”

秦无颜道：“老爷认得它？”

“嗯！”宁江看着地上的金屋苗文，道，“它写的是……大雪、夜、石州！”

他沉吟道：“大雪……指的应该是二十四节气中的‘大雪’，‘夜’自然不用说，这‘石州’……大周王朝并没有石州……”

秦无颜道：“莫非是湟河支流无定河上的石州桥？”

宁江心中一动，笑道：“恐怕是了！”紧接着却是目光闪动。

大雪之夜，石州桥……看来毒公子与钱泰等人，进入中原其实另有目的，他们到底想做什么？

“大雪”快要到了……看来得去看一看……

宁江踏着步子，往前走去，来到秦抱朴面前，拱手道：“小生打算明日离开此间，特来向前辈告辞。”

秦抱朴道：“宁公子意在明年春闱，此刻还早，为何这般急于离去？”

宁江在他对面坐下，笑道：“有些事情，打算到无定河去一趟，然后便前往京城，一开春便入国子学。”

秦抱朴道：“你既然另有要事，就不留你了。”取出一个木盒来，道：“此物，你便带去吧。”

宁江道：“这个是……”

秦抱朴道：“你可曾听说过‘天陨流光’？”

宁江沉吟道：“略有耳闻，传闻此物裹于天外陨石之中，百年前，有天外之石飞来，名匠赵弘阔将它剖开，得到内中神秘流金，便是‘天陨流光’。这天陨流光，只要加入一点，便可将寻常凡铁铸出硬度极高却有坚韧不损的宝兵，甚至还有一些其它用途。”

秦抱朴道：“这木盒中所装，便是天陨流光。”他将木盒打开，宁江看去，见里头装着水银一般的流金，果然就是天陨流光，在他重生前的那一世中，也曾在偶然中得到过一点，并请人为他做了一个人偶。

宁江知道，不管是这个世界，还是他所知的另一个时间，应该都是没有这种金属的，不管是这个世界还是另一个世界，在常温、常压下唯一具有液态性质的就是水银，但这天陨流光却显然不是水银。

至于加上一点，就可以将兵器的品质提升一大截，倒是有点像另一个世界里的“铯”，但“铯”在常温下并不是液态。

实际上，宁江有些怀疑，这天陨流星是来自于这个世界，与他穿越前的另一个世界之外的“其它世界”，当然他并没有什么证据就是。

秦抱朴道：“这天陨流光虽是奇物，却也是祸源，毒公子等人，都是为这天陨流光而来。老夫年岁已高，性命已是不长，它留在我这里，与我陪葬，实是暴殄天物，倒不如交给你处置。”

宁江疑惑的道：“毒公子等人入山搜寻，前辈既然事前得到风声，让秦陌他们离山，那个时候，为何却不让他们将天陨流光带走？”

秦抱朴摇头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他们带着此物，不但难以保管，且早晚会因它而惹祸上身。”

宁江道：“前辈就不怕我惹祸上身？”

秦抱朴笑道：“你可是怕惹祸上身之人？”

宁江亦笑道：“前辈说呢？”也不客气，便将整个木盒接了过来。

他心知，这天陨流光的确是奇珍异宝，留在这里，埋没于地底，实在是浪费，但是普通人带着它，也的确是个引火烧身的祸害。然而，不管他如何努力，战乱终究是无法避免的，既然整个华夏早晚要被燎原战火席卷，那也就不差这点星火。

他道：“不知这天陨流光，为何会在前辈手中？”

秦抱朴道：“你可知道道门的贯斗忠孝道？”

宁江道：“贯斗忠孝道？”

秦抱朴道：“贯斗忠孝道，乃是当年道门中一个颇有声名的门派，外部以斋直为主，内部以铸炼为术，这盒天陨流光，就是贯斗忠孝道所藏，老夫就是贯斗忠孝道之宗主。”

宁江拱手道：“失敬！”又道：“那这贯斗忠孝道，如今……”

秦抱朴长叹一声：“此事说来话长！老夫原本姓梅，名见素，在三十多岁时，接掌贯斗忠孝道。吾有一妻，一向温柔，为我生下一女，因为是雪天所生，我为她取名作‘雪’。雪儿自幼聪明活泼，到了十四岁时，便已有一身本事，老夫对其极是喜爱，雪儿自己亦是孝顺。”

炉火在石桌旁，啪的一声，爆出一火星。宁江看着秦抱朴，等他继续说下去。

秦抱朴道：“大约在雪儿十六岁那年，她首次出门，前去行走江湖。想来公子亦是知晓，像我们这等大门大派，所谓的行走江湖，不过是拿着长辈的书信，到有交情的各大门派串访，在临出门时，长辈往往也会多次交待，不许踏入真正的江湖事务。因为雪儿原本就是聪慧之人大，武艺亦是不错，在这个连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秀才都经常外出游历的太平盛世，老夫自然没有太多担心，谁知，雪儿外出三个月后归来，却是性情大变……”

宁江道：“如何变了？”

秦抱朴道：“她变得远比以前更加的兴奋与神秘，同时又有许多来历不明的青年男女，时不时的前来找她，这些人与她以往并不曾见面，相见之后，往往就是谈了几句，就变得亲密无间。而这些人同样也是神秘秘，虽然看得出，都是出身良好，但却都有一种莫名的亢奋。为此，我曾多次告诫雪儿，让她不要再与这些人来往，谁知她不但不听，反叫我不再管她，她说这世界来源于火，亦终将被火吞噬，什么亲情、爱情，都如这世界一般都是假象，唯有神的意志才是真理……”

宁江动容：“拜火教？”

秦抱朴叹道：“那个时候，老夫对拜火教并没有什么了解，我贯斗忠孝道，乃是道门中的名门正派，那所谓的拜火教，不过就是蛮夷之地的邪道，如何会将它放在心上？一直到雪儿说出这番话，我才真正担心起来。直到那一夜，我在暗中跟着她，直至来到一处荒郊野外，我看到，她与许多男女，在荒郊中对着篝火不停跪拜，那火焰在夜间，一步步的窜高，诡异莫名。忽的，有一道火光冲出，落在其中一个少女身上，那少女大喜若狂，其他女子、包括雪儿在内，都尽皆失望。我看到那少女满身火光，就那般一步步走入火中，我眼睁睁的看着她，被烈火焚烧，化作灰烬，然后，我便看到那少女，犹如浴火重生一般，在火中先以婴儿姿态出生，再诡异成长，等她从火中走出时，除了肌肤更为娇嫩，犹如从未染上过尘世污浊，不管是容貌还是身材，都与那个被烈火烧成灰烬的女子，一般无二。”

宁江沉吟道：“浴火重生……或许前辈看到的，只是某种用来欺骗其他人的江湖把戏？”一个人被活生生的烧成灰烬，然后从火中新生，即便是他，也闻所未闻。

秦抱朴摇了摇头：“老夫本身就是道教中人，神神鬼鬼的东西，也

不曾少弄，的确知道，绝大多数都是骗人的，而一些看似神奇的术法，一旦将它原理弄清，其实也都无那般夸张，而浴火重生这种事情，老夫也一向从不相信。然而，以老夫的眼力，却也完全看不出那女子的手段，甚至是，在那一刻，整个人都被她所震撼，如果那真的只是装神弄鬼的江湖把戏的话，那老夫也只能认栽。”

宁江叹道：“以前辈之能，如果都无法看穿，那恐怕真不是普通戏法。”只看秦川五义各怀绝学，却是由他一人教出，便可知秦抱朴本人的见多识广与神通广大。更可况，正如秦抱朴所说，论起装神弄鬼的戏法，一向是道门所长，历来都是道门中人去哄骗别人，什么时候轮到别人来哄骗道门？

但那如果不是戏法……那就实在是太夸张了！

浴火重生……不管怎么想都是不可能的事！

他看着秦抱朴，道：“后来又发生了什么？”心中已极是好奇。

秦抱朴道：“那女子赤着身子，从火中走出，仿佛变了一个人般，姿态高贵。包括雪儿在内的所有青年女子，全都向她膜拜，而那些青年男子更是卑躬，一个个匍匐上前，舔她脚趾。我似乎看到那女子，往我看来，她的眼睛仿佛有火焰喷出，看得我魄动心惊。我不敢多待，悄然回到家中，心中想着，等雪儿一回来，无论如何要逼她离开那些人，谁知，天还未亮，家中忽起大火，我惊慌出屋，竟看到雪儿带着那些人、以及一堆神秘高手杀入家中。

“我率众奋力抵抗，竟是不敌，家人纷纷被杀。我的妻子，看到雪儿带头杀人，慌张的冲上前想要将她拉住，谁知雪儿竟是全无亲情，一刀将她杀害，然后向我奔来。我又惊又怒，喝问她为何连她自己的亲娘都要杀害，她却状若癫狂，笑着说我们所有人，都是神灵对她意志的考验。然后，她拿着沾了她娘亲鲜血的刀，逼我交出天陨流光，她说天陨流光是天上的神灵遗落在这污秽世间的宝物，她已将它献给了善女神。然后，我就看到昨晚那浴火重生的女子，在烈火之中向我走来，微笑着，让我把神的宝物交给她。而那个时候，家中所有的人都被杀光，从上到下，从老到小，就连我弟弟、弟媳那方出生的婴儿也未例外。”

啪的一声，火光再一次从炉中窜起，阴森，诡异，仿佛有鬼怪要从中冒出……

秦抱朴抬头看着石顶那晃动的光影，长长的叹了口气，道：“那个时候，我虽被围上，但好在我亦懂得一些其他人所不知晓的秘术与戏法，眼见女儿犹如变成了我从来不曾认识过的人，眼看着家人、弟子全都遇害，不得不靠着钻地之法，逃入地底密道，带着天陨流光逃出这些人的追杀。在那之后，我也曾不断打听有关拜火教之事，然而数十年下来，也没有得到太多与他们有关的线索，而在那之后，我也都未曾再见过雪儿。”

宁江沉吟良久，道：“前辈刚才提到过‘善女神’……”

秦抱朴道：“关于此事，后来我曾听说，拜火教中，持的是善与恶的二元论，倒与我道门的太极论有一些相似之处。他们的教义极其严密，听说在‘女尊’之下，又有两位‘女神’，一个是善女神，一个是恶女神。然而，我那日所见的浴火重生的女子，是否真的就是拜火教中的善女神，其实我也弄不清楚，对于拜火教，不管我用尽多少手段，最终仍是所知极少。”

石墓深处，一片沉默……

虽然知道了秦抱朴的过往，但宁江显然也无法为他做些什么。而事情过了这么多年，纵连秦抱朴自己，也早已放弃，又或者，纵然找回了他的女儿，他又能够做些什么？杀了女儿为家人报仇？

天陨流光，宁江便先交给秦无颜暂时收起。

那日傍晚，在得知明日一早便要离开后，“空流鬼”秦泽来到宁江身前拜倒，宁江将他扶起，问他有何要事。

秦泽道：“义父年岁已大，我等若是全都离去，深恐义父万一有个散失，无人照看，希望老爷能够允许小人暂时留下照顾义父，日后再前往京城，为老爷效力。”

宁江笑道：“这是你的忠义，我又怎会拒绝？”

于是便将秦泽留下，第二日，便与妹妹，带着白面鬼、坭坑鬼、无艳鬼、玲珑鬼离开。

在他们下山时，秦抱朴坐在轮椅上，于山腰处，看着下山的宁江的背影，长叹一声。

秦泽在他身后推着轮椅，道：“义父，您在想什么？”

秦抱朴道：“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此子既出，将奈苍生何？”

……

“大雪”这一天的石州桥，其实并未下雪。

虽然没有下雪，天气却非常的寒冷，天寒地冻，石州桥上，并没有多少行人，一辆牛车缓缓的从桥上经过，桥下的无定河，流水汨汨，在这萧条的季节里，漫不经心的往下游奔去。

远处的一个镇子里，有一老旧的院子，此时此刻，宁江正躺在床上。秦无颜坐在床边，将一张脸皮覆在他的脸上，用那灵巧的手指，在他的脸上不断揉捏、拍打。

这是毒公子的“脸皮”。

在罗结陵的时候，宁江就已经让秦无颜将毒公子的脸皮剥下，制成了人皮面具。

当然，这种人皮面具还是有许多限制的，如果是用在秦无颜自己脸上，因为她从小所练习的，名为“生水”的秘术，可以长久使用，用在其他人脸上，每张人脸面具就只能使用一次，而且通常在两三天后，人皮

面具就会开始变色、如果是夏天还会开始腐烂。

当然，秦无颜也精通一些不使用人皮面具也能改变一个人的模样的易容之法，但这种易容之法，很难变成另一个“原本就存在的人”。

就比如，如果不使用毒公子的脸皮，秦无颜虽然也能够通过易容之术，让宁江看上去与毒公子有七八分像，但要做到让人完全认不出来，却是极其困难的事。

虽然“毒公子”的这张人皮面具，用在自己脸上，只能使用这一次，但宁江原本也就不打算一直去用它。

另一端，小梦坐在桌边，眼看着天色渐黑，秦小丫儿端了一笼包子上来。小梦拿起一个包子，撕开口儿，左看右看。

小丫儿小声道：“姑娘……牛肉馅的！”

宁小梦：“……哦！”

宁江起身，来到镜前，左看右看，此刻单从模样看去，他已经跟毒公子完全一样。然后，秦无颜又帮他换了衣裳。

小梦不放心的道：“哥，我跟你一起去？”

宁江道：“不用！”

小梦急道：“万一……”

看着小梦与其他人那担心的目光，宁江笑道：“你们放心，我有自保之法。”

紧接着，把秦陌与秦坎叫了进来，吩咐过后，秦陌与秦坎离去。紧接着，宁江看看天色，见天已经黑了，于是便从后院出去，离开镇子，来到了石州桥上。冷风从桥上吹过，刮得他的脸庞隐隐作痛，天上的月色，孤孤零零，远处的山峦在夜色间，勾勒着模糊的影。

他就这般，在这里等了许久，一直到了半夜，在他以为自己弄错了信息，即将放弃的时候，一个人影，从桥的另一边，鬼鬼祟祟的溜了过来，从口袋里取出一颗血色的菱形水晶，又说了一句让人完全听不懂的话语。

宁江立时知道，他所预想的最糟糕的事情发生了，这个人并没有看他的脸，换句话说，对于现在站在宁江面前的这个“联络人”来说，与他接头的人是谁，并不重要，他甚至有可能一无所知，他只认信物与接头暗号。

然而宁江虽然有“信物”，也就是他取自毒公子的那个菱形水晶，但他并不知道接头暗号。

虽然如此，宁江却没有任何的犹豫，手一翻，将菱形水晶举起，举到了这人与自己的眼睛之间。那人一抬头，便看到了宁江的眼睛，他的眼睛仿佛有光芒闪过，紧接着便张了张口。

那人看到了信物，同时也看到了站在他面前的青年，张开口，仿佛说出了什么话。他没能听清这青年的话语，但是那摄人的目光，却又让他有一种模糊的意识，认为这青年已经说出了接头暗号。

于是，那人回过头，抬了抬手，忽的面容一变，猛地扭头，看向宁江，蓦地拔刀，冲向宁江。

嘭的一声，一团金光爆出，射在这人身上，这人向后一抛，倒在地上。

宁江将手中用空了的暴雨梨花针随手一扔，竹筒掉入湖中，溅起水花。他负着双手，叹了一口气……他的摄魂术法，对于普通人或许有用，对于这种武者，果然还是作用不大。

他抬起头来，往这人刚才挥手的方向看去，在那里，黑暗中方自有人影钻出，看到桥上有变，立时反身就跑，没入黑暗中。

宁江负手往桥的另一头走去，没过多久，远处的黑暗传来“扑”的一声轻响。过了一会儿，秦坎从土中钻出，手中捧着一物：“老爷，这是从那人身上的偷出来的东西。”刚才他藏在那逃走者脚下土中，暗中施了个手法，将那人绊倒，趁机从那人身上偷出这件事物。

宁江将它接过，见是一叠纸卷，他将纸卷摊开，一张张看去，蓦地动容。紧接着看向秦坎：“你去接应秦陌，一同跟着那人，千万小心，注意安全。”

秦坎道：“是！”在夜下飞奔而去……

三天后——

“僵尸门，吴成？”

一辆豪华马车，在官道上，往吴京驶去。

马车里，秦陌向宁江禀报道：“正是！我按着老爷您的吩咐，一路追踪那人，那人翻过了两座山，在一处破庙里，与另一人接头。大约是在那个时候，那人才发现他身上失了东西，庙里发生了争执，庙中之人将那人杀死。等到天亮以后，那庙中之人方才离开，一路上疑神疑鬼，小心谨慎，若非小人有白日匿踪之术，早已被那人发现。然后，那人便进入县城，小人继续在暗中打探，得知那庙中之人，乃是僵尸门在那县城开设的分堂的堂主，名叫吴成。”

宁江沉吟道：“僵尸门……”听起来，是一个下九流的门派。

秦陌道：“这僵尸门并不如何出名，属于左道旁门，因为它所经营的主业，在各州各郡，都建有分堂，而总舵则设在吴京外城。”

宁江道：“它的主业是什么？”

秦陌道：“扶棺、赶尸！僵尸门精通赶尸术，但凡有死在外地的游子、读书人、江湖客，官府在查实身份，调查完死因之后，往往便是通过僵尸门的人，将尸体运回故乡。吴京周围各州的死尸客栈、义庄，大多也都是他们的地盘。”

宁江叹道：“的确是一个网撒得开，但却根本不为人所注意的行当。”他从袖中取出那叠纸卷：“你们可知道，这是什么？”

秦陌、秦坎、秦无颜在他的身边，一同看着他。

宁江将纸卷一张张的摊开：“这些纸上所记，乃是中原各府的兵力驻扎，以及各地帅臣的名字、性格、以及他们家人名单和所住之处。”

秦陌、秦坎、秦无颜尽皆动容。这种东西，竟差点落在西岭鹞哥手下的毒公子手中？

秦陌色变道：“难道僵尸门，竟然是苗人暗藏在中原的奸细？”

宁江道：“有可能，但我觉得应该不是如此简单。首先，像这些资料，绝不是区区一个僵尸门弄得到手的，我甚至可以肯定，朝廷高官中，必有人在收集这些资料，才能做得这般详尽。其次，那人恐怕不是西岭鹤哥的人，否则，他们应该另有途径将这些资料传到西岭，而不是毒公子前来中原。我猜，这背后有其它势力，在暗中收集这些情报，并将之交给有野心的西岭，可能还包括了北方的蛮族。”

他盯着这些情报：“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十有八九是拜火教！”

秦陌道：“可要小的，从那吴成开始调查？”

宁江摇头道：“没用的！吴成最多只是被利用的底层人物，就算抓到他，他必定也是什么都不知情，反而会让我们打草惊蛇。吴成这个线索，我们不可再去碰他，等进京之后，再从另一个方向调查僵尸门，以及僵尸门背后所暗藏的势力。”

他往窗外看去，此刻，窗外正飘着大片大片的雪花。

在他的上一世里，与拜火教几乎没有任何的接触，他对拜火教不感兴趣，拜火教也从来没有来找过他的麻烦。

但是现在，随着岳湖里跑出来的那只怪物，随着天陨流光的出现，随着拜火教隐藏势力的意外现行，看来，他与拜火教之间的交道……将比预料中来得更早。

罢了，兵来将挡，火来……也就只能水淹了！

马车继续前行，一座座山岭，随着滚滚的车轮，在车窗外慢慢的后退。

吴京，那千年的古都，正离他们越来越近，那波澜壮阔的历史潮流，也在往他们……疯狂的涌来……

（本卷完）

本卷小结

《儒道之天下霸主》第一卷“江山如墨”已经完结。

总的来说，吸取上一本书的教训后，这一卷笨鸟写得小心谨慎，很多地方都不敢放开，笨鸟自己的感觉是，虽然没有犯什么大错，但是亮点也不是太多。

但是不管怎么样，整个故事随着第一卷的结束，算是真正的展开了。接下来，是本书的第二卷“三元连珠”。

三元者：天纲运转三元净，地脉通来万物生。

希望得到大家的继续支持。

此外，本书上了首页的三江榜，所以，求三江票。

首先，进入PC的三江页面，点击右上角的“点击领取”，再往下拉，找到《儒道之天下霸主》，投票就可以了。每天下午两点过后，都可以重新领取，连着七天。

希望大家帮帮忙，虽然不指望冲到第一，至少也希望，一直都能在前五名里，最后能够进入前三那就更好了。

请大家继续支持笨鸟，继续支持《儒道之天下霸主》！

^ ^
—



大周昊京，原名启封府，取“启拓封疆”之意。

其占地辽阔，由外城、内城、皇城三座城池组成，人口达一百五十多万，气势雄伟，规模宏大，富甲天下。

外城有十一座城门，五座水门；内城有城门八座，水门三座，乃是城中之城。内城的布置，以“坊”为主，整个内城分作八坊，外城则是街区交错，又有著名的“启封八景”。

此时，除夕刚过，正是大年初一，家家户户皆是张灯结彩，热闹非凡，每一家门前全都贴着春联。远处的皇芝山上，黄色的帏，红色的幔，满山飘卷，整座上都覆盖了一般。

“哥，那山为什么弄成那个样子，那么大一座山，全都被一层层围着？”一个少女的声音，在人群中响起。

“那里是太庙之所在，是用来供奉皇帝先祖的地方，”少年笑道，“今天是正月初一，天子正带着王室成员前往太庙祭祖，太后、皇后、长公主、公主等天子家眷也都要随着天子一同前往太庙，自然要将整座山围着。”

“那得浪费多少布啊？”少女感叹着，想了想，又道，“太后啊……皇后啊……长公主啊……公主啊……”

“不许问她们好不好吃！”

“我哪有问她们好不好吃？”少女跺脚。

说话的少女，头上梳着精美的百合髻，身上穿的是窄袖对襟玫瑰紫襦裙，内里衬着同色抹胸，抹胸的上沿与襦衣的襟边都是浅蓝色的，白皙的粉颈上挂着一串珍珠。

她的腰间缠着阔带，原本是分体式的上衣与下裳，连接处被阔带缠绕，在视觉上形成了连衣裙般的感觉，同时也让她的小蛮腰显得更加窈窕与纤细。阔带间又系着五彩的宫绦，打的是吉祥如意结，如意结打在左腰处，又斜斜的插了一柄宝剑。

虽然带着剑，然而给人的感觉却不是英气又或女侠般的狠辣，而是另类的娇媚与可爱。

她身边的少年，穿的是小科纳绦及罗长衫，书生打扮，头戴皮牟，手中摇着一把精致的折扇，至于明明是寒气未消的正月，为什么还要摇扇子，这个是读书人的雅事，大家就不用过问了。

兄妹二人，自然就是宁江与他的妹妹小梦，在他们身后，还跟着两个女子，其中一个正是秦无颜，此刻作的是丫鬟打扮，身穿青衣，头梳双髻，看上去普普通通，完全是普通大富人家里通房大丫鬟的角色，在她身边的，则是秦小丫儿，看上去虽然只是一个小女孩，但其实已有十六岁。

他们位于染河岸边，染河从外城的南水门穿过，流入内城，又从东面的角门流出，流经吴京的内、外两城，是吴京内的主要河流之一。

此刻，一艘艘花船，齐齐整整的，在染河上流动，每一条船上，都有许多人，或是表演杂技，或是吹拉弹唱，引得两岸人群聚集，再加上一个个摊子的叫卖声，极其热闹。

这些花船，并不仅仅只是来自于京城本身的各大青楼，同时也来自于五湖四海，今年毕竟是科举年，天下才子尽赴京城，有才子，怎么能没有佳人？

小梦还是第一次在京城过年，虽然刚到京城时，就已经被它那惊人的壮观气象所震惊，但是现在，看到那人山人海的景象，更是兴奋到极点，她甚至觉得，就算把整个临江郡的人聚在一起，恐怕也没有这一整条街上的人多。

“哥哥，看那里，看那里……”小梦兴奋的往河岸边跑去，指着远处高空。

宁江好笑地摇了摇头，来到妹妹身后，摇着扇子，抬起头来，与她一同看着远方。

嘭的一声，一道烟花，在那悠悠的白云下绽了开来……

同一时间，远处的御道上，豪华的车队缓缓向前。

两侧是执戈的士兵，身穿金甲，肃然而立，前方，有天子鸾舆，赤羽幢摇。

后方的凤驾，一名貌美的女子，揭开窗帘，看着远处那在白云下绽开的烟花。

这女子，头挽凌云髻，穿的是鹅黄色的绣金蝶对襟深衣，容貌瑞丽，月貌花容。

“鸾梅啊，你这是在看什么呢？”车中，一名富贵逼人的老妇问道。

那女子回过头来，朝老妇道：“在看远处的烟花呢！”

“烟花有什么好看的，你喜欢，叫你皇兄从宫里多拿一些到你的府上便是。”

“我就是随便看看！”那女子轻声说道。

“唉，你看你，”老妇道，“说起来，你也不小了，再过一两年，要到二十岁了，今年让你皇兄再看看，有没有合适的青年才俊，帮你提个亲事……”

那女子低声说道：“鸾梅是个不祥的人……”

那老妇怒道：“你是龙子龙孙，皇帝的亲妹妹，谁敢说你不祥了？那些嚼舌头的家伙的胡言乱语，你不要去管他……”

这老妇，便是当今天子之母陈太后。

陈太后，生有一子三女，她的三个女儿，长女嫁予户部尚书之子，次女嫁的是位探花郎，唯有这个小女儿鸾梅，到现在都还未曾嫁人。

其实，在鸾梅公主十四岁时，本是说定了左仆射朱茂通之孙，谁知

就在迎亲的时候，朱家的公子方自踏入她家门槛，不知怎的就被门槛绊了一下，一个跟头撞在地上，竟然就这般撞死了，好好的喜事变成了丧事。

没奈何，陈太后只好让天子给鸾梅公主重新物色对象，好在鸾梅并未过门，还不能算是寡妇。两年之后，天子从新科进士之中，择了一位仪表堂堂的进士给鸾梅为婿，这一次，鸾梅倒是过了门，怎知就在即将拜堂前，过于紧张的新郎官口渴，让下人给他递了杯水，结果呛了一下，一口气没能缓上来，就这般噎死了。

这一下，陈太后也不知道是该说自己的小女儿命歹，连着两位夫婿死在大喜之日，还是该说她命好，至少那位进士新郎不是在拜堂之后才噎死，她的女儿仍然不能算是寡妇？

无奈之下，当今天子只好重新为他的妹妹挑选夫婿，然而连着两位驸马都是在成亲当日遭遇飞来横祸，朝野上下自然不免开始传言这位公主八字克夫，虽然“尚公主”在大周王朝里，是一件荣耀的事，但还是自家的小命要紧，于是，人人都开始推脱。

在大周王朝里，天子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士大夫们不肯娶，就算是公主也嫁不出去，为此，天子甚至不惜把自己的妹妹升格为长公主，然而地位低的，太后不愿意把自己的宝贝女儿嫁过去，地位高的，人家不愿将她娶进门，结果天子的这位妹妹，成了几百年来唯一一位到了十八岁都还没有出嫁的帝姬皇女，眼看着再拖下去就要年满二十，到时候恐怕就真的再也嫁不掉了，太后自然也不免开始心急。

“对了，鸾梅啊，”陈太后道，“听说，你上次去铜州散心的时候，有一个才子给你写了情诗来着？”

鸾梅长公主低着头，脸蛋有些羞红：“那个……那个……”

太后道：“那个才子叫什么来着？”

鸾梅长公主小声道：“宁江……可、可他还只是一位举人，而且……而且他比鸾梅还小上一些……”

“举人的确是低了一些，如果不是三品以上官儿的子孙，那至少也得是个进士才成，至于年纪嘛，”太后道，“鸾梅，既然人家喜欢你，要是他今年考上了进士，哪怕只是一个三甲的同进士……赶紧嫁过去

吧！”

鸾梅长公主嗔道：“母后……”

“难怪总说自己不祥……两次成亲，两任新郎官在成亲当日死翘翘啊？！”

当日傍晚，宁江在院子里，抬头看着院外那一道道飞起的烟花，发出感叹。

白日逛街时，他特意打听了一下绮梦这位长公主的过往，然后也不免有些无语。

两位新郎官，一个在迎亲时被门槛绊倒摔死，一个在拜堂前喝开水呛死……绮梦你还真是有够不祥的。

院子的外头，小梦与秦小丫儿分别蹲在地上，将手点燃的香往前方竖立着的烟花探去，然后转身拔腿就跑，随着“咻”的一声齐响，两道蛇形焰光同时冲上天空，轰轰的炸了开来，远处有孩童拍手欢呼。

小梦也不由得，一边后退一边抬头，跳着拍掌，忽的后背碰到一人，吓了一跳，赶紧转身，对着那人道：“对不起对不起！”

那人温柔的道：“不要紧……咦？这不是小梦姑娘么？”

小梦一抬头，这才注意到，这个人居然是她认识的……他竟然是河间郡王府世子宋俊哲，于是惊讶的道：“原来是世子？真是好久不见！”

夜空中，烟花盛放，一团团的盛开，那时明时灭的光影，照耀着小梦桃腮杏脸的容颜，水灵灵的眼睛，宛如秋水一般明亮，那微微抿起的嘴角，天真可爱的神情，看得宋俊哲心脏怦然。再回味着她刚才香背碰及自己胸膛时，虽然只是轻轻的一触，那软玉入怀的感觉，宋俊哲简直连骨头都要酥了。

“小梦……”另一边，宁江走出院子，往这边走来。

小梦回头叫道：“哥！”

宁江来到他们身边，看向瞅着妹妹、目现惊艳之色的宋俊哲，道：“世子如何在此？”

宋俊哲微笑道：“原来是宁解元，我只是偶然路过此间，刚才只顾着抬头看烟花，差点吓到令妹，纯属意外，抱歉，抱歉。”虽然是回答宁江的问题，目光却依旧看着小梦，不舍得移开。

意外啊？！宁江忍不住的又呵呵了！

宁江自然不相信宋俊哲的出现只是一个意外，当然他对此也并不如何的在意。

接下来的几天里，宋俊哲时不时会前来邀请他们兄妹，一同去游山玩水，找的借口，是因宁江之才华，有心结交，然而就连秦无颜与秦小丫儿，都看得出来他醉翁之意不在酒，同时也看出他完全没有机会。

之所以没有机会，倒不是因为她们的小梦姑娘本身的意思，而是因为她们的解元老爷，对这位世子完全看不上。而自身几乎全无主见的小梦姑娘，可是什么都听哥哥的。

在这些日子里，宁江一边让秦陌与秦坎、秦无颜打探僵尸门的动向，一边自己在他们在京城所租用的宅院里，拿着一叠蜀笺，时不时的涂涂画画，有时也会把天陨流光取出来，揉揉捏捏，至于他在做的到底是什么，其他人却是都不清楚。

有时，秦无颜也会为老爷端茶送汤，只见老爷在书桌上低头画着的，是一个个古怪的人形图案，这些人形图案里，又画着齿轮，以及经脉般的线条，她不知道那是什么，也不敢多问。她看到老爷时不时的，将那些画好的人形图案删删改改，又或是揉成一团，扔进旁边火炉，然后重新画过。

虽然来到了京城，但是老爷显然没有什么朋友，除了别有用心的河项郡王世子，几乎就没有其他人来找老爷，而老爷对此显然也全不在乎。

有的时候，她觉得，或许老爷是一个孤僻的人，但事实又显然不是如此，很显然，老爷纯粹只是不想把精力浪费在那些人身上，又或者者说，在老爷的心里，那些日日花天酒地的学子，似乎根本不值得老爷浪费他的时间。

有时候，老爷也会让她和小丫儿，陪着姑娘一同外出游玩，又或进入内城，逛街购物。

而这种时候，河项郡王世子总是会“凑巧”的，在路上与她们偶遇，然后谈笑风生，陪着她们的姑娘逛街。后来，她把这事告诉了老爷，老爷皱了皱眉，不过并没有就此把姑娘关在家中，只是让她在姑娘外出时，用易容术扮成千金小姐模样，陪着姑娘一同逛街，等河项郡王世子出现时，便插在他们中间。

老爷说这个叫“电灯泡”……虽然她不知道什么是“电灯泡”，但她很好的充当了“电灯泡”的角色，虽然她觉得有点多余，老爷没有让姑娘喜欢上的人，姑娘是绝对不会喜欢上的。

今年的立春是在正月初六，老爷陪着姑娘看了青鱼坊的花灯。

然后，到了正月初七，老爷正式前往国子学府报道……

大周王朝的国子学府，位于外城南面的集英丘。

早前，大周王朝的高等学府，有国子、太学、四门小学之分。

其中，三品以上官员又或王侯的子女，才可以入国子学，七品以上官员的子女才有资格入太学。

后来国子、太学、四门小学合并，只留下了国子学府，太学与四门小学并入其中。

国子学府，占地极大，山头乃是一座孔庙，各种建筑便围绕着这孔庙而建，又分作上舍、内舍、外舍，一般来说，初入国子学的新生，都是先入外舍，一年后，根据平日里的表现已经考试，可以进入内舍，再过一年，内舍中的优等生，可以进入上舍，一旦成为“上舍生”，就可以不用参加州试、会试，而直接拥有进入殿试的资格。

换句话说，如果宁江去年没有推掉典宏的举荐，直接进入国子学，而表现极为优秀的话，一旦成为上舍生，就可以一举跨过州试与会试，直接参加殿试……当然，谁都知道这个只是理论上，能不能成为上舍生，除了要看成绩，还得看日常表现，而“日常表现”如何，全都是由国子祭酒和博士说了算的。

基本上，几百年来，没有一个上舍生，他们父亲又或祖父的官职又或勋爵是在五品以下。

所以上舍生，又被称作“上等上舍生”，实际上就是朝廷给那些高官子弟、公侯之后开设的绿色通道，从上舍出来的上舍生，直接便等同于会试出来的贡生，而在殿试中，只要问对时的表现不是差到惨不忍睹，最后也都能混个三甲。

除了上舍、内舍、外舍，还有一个四门馆，也就是以前的四门学。

四门学原本是为那些皇室宗亲所建，以避免那些皇室宗亲整日游手好闲，惹是生非，但是并没有起到任何用处，后来便干脆改变用途，开放给八品以下官员的子女又或庶子、贫苦人家的孩子，教予律法、算术等杂学。后来四门学并入国子学，虽然设了个四门馆，但却徒有形式，成为了那些凭着家世进入国子学，但依旧不学无术，博士教授也管不了的纨绔子弟、公侯之后的胡闹之处。

宁江因为是初入国子学，自然只能先入外舍。

让他意外的是，在这里，他竟然遇到了熟人……甘烈。

甘烈看着他，目光有些阴阴沉沉。

宁江耸了耸肩……府试之时，甘烈连三等都没有考中，他的老爹虽然是个知军，但毕竟不是京官，为了让他儿子进入国子学，看来是跑了不少关系啊。

进入外舍，先按着规矩，拜完文圣圣像，然后便与其他新生一起，在正殿里，对着外舍博士，献上三匹锦缎，亦即“束脩”，行完拜师之礼。

坐在师椅上的，乃是博士律雪松。

国子学里的每一位博士，都是正五品以上的官员……

下午时分，国子学外舍，包括甘烈在内，每一个人都在往操场看去。

一个少年立在操场上，垂头束手，律雪松律博士正在对着他斥责喝骂。

诸生中，有人低笑，有人摇头，甘烈更是心中暗爽。

宁江站在太阳下，只觉得律博士的唾液都快要溅到自己脸上了。

对于自己的这一次挨批，宁江自己都很意外，或者说……来的全无道理。

他完全不明白自己什么地方得罪的律博士，没错，他刚才的确是在上课时，往外头看了，但是出小差的人绝对不止他一个，甚至每个人都比他要过分。虽然国子学的确是比州学要严得多，但今天的课无非是空空泛泛的训诫，真的要抓典型，怎么也不该抓到他来。

甘烈和他身边的几个人甚至在那里说悄悄话，也没看到律博士对他们怎么样。

第一天进国子学，就被竖为典型，不得不说，宁江自己都有些难堪，而且对他的形象显然也很不好，毕竟他最终的目的，可是明年的封禅，任何一个污点，都有可能影响到他的目标。

但是律博士显然不在乎他心里是不是暗藏着拯救天下的野心，举着圣贤书，破口大骂，由小及大，几乎要把他的一点小动作上升到了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地步，以至于外舍、内舍、四门馆等等，人人都在往他看来。

律博士就这般当众训了他一个时辰。

卯时，宁江走在离开学府的人群中，周围的诸生，时不时的往他看来，恨不得离他这个入学第一天就引得博士大发火的不良少年远些。

忽的，另一端传来唤声：“宁江贤弟！”

宁江转身看去，意外的发现，叫他的竟然是路知远。

这简直比看到甘烈更让他惊奇，只因为，不管从那个角度来看，路知远都是不够资格进国子学的。论科举，路知远在府试时，虽然是廪生，但在州试时，不过就是三等，论背景，路知远的先人中也不过就是出了几个秀才，并没有高官。

入国子学者，要么是科举中的佼佼者，要么就是高官子弟、公侯之后，绝无例外。

他看到，在路知远的身后，还跟着几人，这几人，无一不是锦衣玉冠。其中一个锦衣玉冠、二十多岁的青年来到宁江面前，一副礼贤下士的模样：“这位就是铜州的宁解元？”

宁江道：“阁下是……”

路知远赶紧道：“这位是当朝太尉陈国柱之孙、陈豪陈公子，亦是国子学的上等上舍生，愚兄便是以陈公子的陪读身份，入国子学。”

太尉之孙……路知远这是抱上大腿了啊。宁江想着。

谁不知道，当今太后姓陈，陈太尉就是太后的兄长？也就是说，这陈豪可是实打实的国戚。

而成为上舍生，基本上就已经等于是过了三月的会试，可以直接参加殿试。

跟宁江所知的另一个世界不同，这个世界存在着文气，这就意味着，皇权对士大夫阶层，并不占据多少优势，而为了平衡与适当削弱士大夫阶层，像陈豪这种从国子学出来的外戚，天子一向不吝于重用，这也是太后的兄长能够位列三公、勋至国柱的原因。

文气体系的存在，使得帝王比另一个世界的宋、明这种同样是重文轻武的王朝，要更加的重用外戚，以强化皇权，而另一方面，只要文气体系还在，外戚就翻不了天，不可能出现另一个世界里汉朝的吕氏、唐朝的武家那种外戚一手遮天的局面，士大夫们对外戚这种依赖皇权而存在的阶层，也能够有更多的容忍，不像宋朝与明朝，深惧于汉朝、唐朝的先例，对外戚到了稍有冒头就全力压制，从各种制度上进行防范的地步。

同样的，大周王朝的公主们，既不可能像汉朝、唐朝那般嚣张跋扈，也没有到宋朝、甚至是明朝清朝那般，被压制得一门不出二门不迈，处处忍气吞声的地步，大周王朝的公主们，虽然没有多少政治权利，但却有着与其身份相符合的政治地位。

而能够娶到公主，也是一件能够媲美“金榜题名”的荣耀。

若非绮梦连着两位新郎官在成亲当日死翘翘，她实在是不用担心嫁不出去。

路知远竟然能够傍上陈豪这种大腿，倒是颇有些出乎宁江意料，也不知他到底是怎么搭上这根线的。虽然如此，以“陪读”的身份进入国子学府，也是种惯例，当然，也只有陈豪这种皇亲国戚才有资格带“陪读”，一般的学子，最多只能带书童又或小厮。

历史上，也的确不乏以“陪读”的身份进入国子学又或太学，最终出人头地的先例。当然更重要的是，会试与殿试一向都是由国子学的祭酒、博士们出题，然后由礼部和天子从国子学出的题目中择取，这也是国子学的学生们所占据的一大优势，也是路知远，宁可以“陪读”的身份进入国子学的一大主因。

若非有着这样的优势，宁江也不需要特意的入国子学，还有两个多月就是会试了，就算国子学里的博士、教授无一不是饱学之士，两个月的时间他也很难学到什么。

虽然入学第一天就被特意针对的确是让他有些意外，因为他觉得自己形象应该是蛮好的，没想到自己竟然是嘲讽脸？

他拱手道：“原来是陈兄！”虽然陈豪家世背景深厚，但在这国子学府中，大家都是太学生，自然也没有什么尊卑之分。

陈豪身后另外几人也走了上来，路知远一一介绍过去，其中一人竟然是此时已经成为吏部尚书的郑按的长子郑贤，也就是郑祥的哥哥，在这些人中，大约是年纪最大的一个，其他几人，也无一不是家世显赫。

在于这些人打完招呼后，宁江告辞，往外头走去，走了一段，见那几人在那说着什么，偶尔有人往自己这边看来，目露嘲弄之色。

他喃喃的道：“有趣……有趣！”

走在回去的路上，宁江还在想着律博士当众斥责他的举动，很显然，律博士的目的，是要给他一个下马威。但这是没有什么道理的，宁江不认为，这个世上有无缘无故的恨，既然会出现这种莫名其妙的事，那就表明，这背后，有什么事是他还没有能够掌握的。

还有，刚才那些人前来跟他打招呼的举动，也有一些奇怪。陈豪、郑贤那些人，每一个都是家世不凡，他不认为他们会对他这种小人物感兴趣。而路知远对他的介绍，与其说是学子之间的交流，更像是在告诉他们：“认准了，是他！就是他！”

啪的一声，他打开折扇，轻轻地摇动着……这还真是古怪！

宁江所租用的宅院，位于染河边，离国子学府原本就并不太远。

今天乃是立春之后的第二天，大街上热闹不减。斜阳从远处的建筑，铺下淡黄色的阳光，一幢幢长长的阴影，在他的脚下交错。

染水上，花船来去，偶有歌声传来。河道另一端的大街上，官轿来去。

宁江回到了宅院，看到哥哥归来，小梦兴奋的，在屋子里半趴在窗台上，向他招手。

那日傍晚，宁江把秦陌、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叫来，让他们注意一下，看看这几天里，有没有人在暗中监视他们。

听到老爷这般说，秦陌等人立时紧张起来，不过，随着连续几天的小心戒备，并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宁江原本担心的是，他冒充毒公子与僵尸门接触的事，已经被人发现，很显然，僵尸门能够弄到那样子的情报，朝廷高层绝对有里通外国的内奸，而他在国子学府莫名其妙受到的敌意或与此有关，不过现在看来，应该是自己想得多了。

同时，有关于僵尸门的事，也在进一步的调查之中……

“僵尸门的门主，叫做虎充石，”秦坎将他这几日里调查到的情况，向宁江报告，“僵尸门的总坛，在封丘区一带，加入僵尸门的门人，都可以习到一路拳法，唤作七路僵尸拳，主要是在赶尸、运棺的路上防身之用，不过门中并没有什么有名的高手，门主虎充石的功夫，大约也就在二流之列。”

宁江知道，僵尸门所做的生意，有点类似于镖局，只不过镖局运的都是财物，僵尸门运的是死人、棺木，基本上不用担心劫道之类的事，对门人的武学要求自然也不高。

“不过，僵尸门也是有背景的，它的后台，应该是道门的全清派，”秦无颜也禀报道，“这全清派，是道教在京城三大主要教派之一，与京城的许多高官、公侯都有来往，全清派的宗主叫做王易卿，原本是个未能中举的秀才，后来弃儒入道，开创了全清派，这全清派发展极快，在这几年里就像是雨后春笋一般，一下子就开枝散叶，派下门人众多，在朝廷的王公贵族中也很有影响力。”

秦坎道：“这王易卿王真人，听说他年轻时也是地方一害，虽然算是文武双全，但不务正业，呵兄骂嫂，欺善凌弱，当地人称‘王害风’，虽然中了秀才，但因为不悌，差点被夺去功名。后来，他自称梦中得到仙人劝善，痛改前非，弃儒入道，创立了全清派，传闻其功法高深莫测，且精通惊世骇俗之异法，就是在这京城中，就有好多个大户，抛妻弃女，拜在王真人门下，将全家财产捐奉给全清教。”

宁江道：“抛妻弃女？”这个世界的道士，是允许有家室的，吃酒喝肉，和普通人并没有什么区别，因此，他听到这话不免有些诧异。

秦坎道：“这全清派的教规，和其它道门有些不同，不习符篆，不修黄白，专修三还五反的内丹之术，授徒时不立文字，自称集儒、墨、道三者之大成。他们将自己唤作全清道士，一旦入了全清派，就禁止娶

妻生子，原本有妻子的，也必须先休妻才成。另外，京城里的一些小门小派，暗中都被全清派所控制，僵尸门正是其中之一。”

全清派？宁江暗自沉吟。

秦坎道：“老爷，可要从这全清派开始调查？”

宁江摇头道：“不！如果京城内奸之事，真的跟全清派有关，那他们势力太大，而我现在只有你们这几个帮手，暂时不宜去跟他们作对，哪怕只是勘察，都可能被他们发现。”

负着手，走了两步：“首先，我们需要在京城里发展属于我们自己的‘江湖势力’，不需要有太多的战斗力，只要能够形成一个用来打探消息的网络就行，可以从没人关注的走卒车夫开始发展，钱不是问题。”他交待了一些运作手段，注意事项，然后取出了一个包袱，交给秦坎。

秦坎接过包袱，将它打开，只见内头珠光闪动，立时动容……

背后拥有一座小隋侯宫的宁江，自然不担心运作资金的问题，对于秦川五鬼的忠义，经过这些日子的考察，他也颇为信得过。

当然，他们要是不值得信赖，那最好现在就给他卷宝潜逃，以免日后交给他们更重要的任务时出现问题。

光是财宝就足以让他们背叛的人，也没有资格留在他的身边做大事。

把那一包的珠宝交给秦坎与秦无颜，让他们拿去设法变卖，组织一个以打探消息为主的势力。

宁江只是帮他们做了一些规划，剩下的就基本上脱手不管。

宁江这般的信任，自然是让秦坎与秦无颜动容。

有道是有钱好办事，再加上宁江的要求又实在不高。秦川五鬼以往在邛山一带讨生活，也曾做过不少盗墓、坑蒙之类的勾当，有他们自己

的门路和手段，便以之为基础，慢慢在京城发展属于他们自己的地下势力。

那一日晚上，宁江取出了天陨流光。

天陨流光颇为古怪，乃是流金，彼此之间却又黏成一团，单纯的用手去撕，根本无法将它撕下一块，用刀强行切割，刀锋过处，便又自行黏合，唯有以炉火加热，再慢慢切割，方才能够切下一角。

宁江切了两块天陨流光，然后把秦陌叫来，连那两小块的天陨流光，以及一张画有古怪人形图案的设计稿纸，交给秦陌，道：“终南山上，住着一位道人，那老人自称焦饶老道，虽然是道者打扮，却是极为少见的墨者，擅长制作木甲、人偶、机关、巧器，你找到他来，将这两颗天陨流光交给他，这般这般。”

秦陌应命，带着那两颗天陨流光以及设计稿纸，往终南山去了。

今年的元宵，在慢慢的接近，京城热闹未减。

对于宁江来说，在国子学府的日子并没有好过多少，博士律雪松与几名教授时不时的，就会把他叫到广场上批斗，偶尔还会在“震怒”之下，文气发散，惹得所有学子都往宁江这边看来。

宁江知道他们是在“作”，但还是无法摸准这背后的目的，毕竟，国子学里的每一位博士，都是正五品以上的官员，律雪松也不例外，宁江无法明白为什么他要针对他来，一时间，也没有对此轻举妄动。

反而是甘烈、路知远等人，这几日里却是在刻意的与他打好关系，尤其是甘烈，脾气暴躁，以前在州学时从来没有给他和百子晋好脸色看过，现在却时不时的以请教学问为名，前来与宁江说话聊天，又与其他人一同，安慰被博士责骂的宁江。

宁江心知，事有反常必为妖，只是不知他们的真正目的，干脆就先走一步看一步……

元宵节的前两日，宁江一大早的，便前往国子学去了。

上午时，没有事做的小梦，带着秦小丫儿一同逛街，同时购买一些元宵节要用到的鞭炮、灯笼等等。

对于小梦来说，这是她第一次离开家乡，在外头过元宵节。而这几日，为了准备后月的会试的哥哥，没有什么时间陪她，秦陌离开了京城，前往终南山去了，秦坎与秦无颜也不知在忙什么，整日早出晚归。

于是，这几日，宅院里就只剩下她和秦小丫儿，无事可做时，逛街也就成了常态。

走在大街上，噼噼啪啪的鞭炮声，在另一头传来，那是迎亲的队伍在街头经过，小孩子们兴奋的在队伍前后奔来跑去。新郎官披着红缎，骑着白马，身前身后，唢呐锣鼓。

两边的楼房，许多人家打开了窗子，妇人、姑娘们纷纷往街面探头，大抵是看看新郎官帅不帅。没过多久，那些跑来跑去的孩子们，在迎亲队伍的前方手拉着手，拦住新郎官的白马，于是有人知趣的上前发了喜糖，分到喜糖的孩子们笑着一哄而散，小梦意外的发现小丫儿也在那些孩子里头，一回头，果然自己身边已是没人。

回到姑娘身边的秦小丫儿，嘻嘻笑的分了一些糖果给姑娘，两人一边剥着糖果，一边继续走着，忽的另一边有人讶道：“这不是宁小妹子么？”

秦小丫儿听到有人叫姑娘，立时做好准备，因为她的四姐有交待，一旦那郡王府世子冒出来，自己马上就要充当“电灯泡”，不过这次叫住姑娘的并不是那郡王府世子，却是一个青年女子，穿的是秋香色的箭袖襦裙，挽的是叠拧式的盘恒髻，腰间同样插着一柄精美的长剑。

小梦被这人叫住，一时间也有些疑惑，想着这人是谁？

那女子笑道：“你不记得我了？那天夜里，在铜州崆山落雁湖边，你我不是曾经见过？”

小梦一下子反应过来，讶道：“原来是提灯笼的侍女姐姐？”

那个时候，哥哥在舟上吟诗，就是这女子奉了长公主之命，提着灯笼请他们上山。

那女子笑道：“我姓岳名铭媚，在剑术上师承流霞剑阁段十三娘，虽然受长公主所聘，其实并非侍女，而是长公主府上的带剑女侍卫。”

小梦赶紧道：“铭媚姐姐！”不管是侍女还是护卫，她可都是那位长公主身边的人，为了哥哥的婚姻大事，小梦觉得自己得先巴结到来。

岳铭媚见宁小梦娇媚可爱，嘴儿也甜，心中亦生好感，与她一同在街上行走，又见她同样腰插宝剑，于是问道：“小梦妹妹似乎也是学剑之人，却不知师从那位剑术名家？”

小梦有些不好意思的道：“小妹没有师父，只是无意间得到一本剑谱，于是就看着剑谱学了，有不懂的地方就问哥哥。”

岳铭媚道：“这样啊！”她见宁小梦年龄不大，又没有名师指点，虽然说不懂的地方问哥哥，但她哥哥只是一个读书人，在剑术上又能够教她什么？自然也就没有放在心上。

于是笑道：“我们流霞剑阁，在京城里一向以剑舞闻名，我师父段十三娘更是京城里有名的剑舞名家，想来你也应该听说过。京城里的许多郡主千金、大家闺秀都拜她为师，跟着她学习剑技。我此刻正是前往流霞剑阁，小梦妹妹若是无事，何不与我一同前往剑阁？家师虽在准备元宵夜的剑舞，无暇他顾，但先认识好来，日后小梦妹妹若是在剑术上有不懂之处，也可以请家师指点。”

小梦欣喜的道：“多谢姐姐！”因为没有师父，她也不知道自己的剑法到底练得怎样，现在有机会得到真正的剑术名家的指点，自然是欣喜若狂。

与岳铭媚走在路上，又好奇地问道：“我听说江湖上对于武者，都是按着一流、二流、三流来进行划分，不知道铭媚姐姐的剑术……”

“学剑是件雅事，怎可去跟江湖上的那些粗汉子相比？”岳铭媚自得的道，“不过师父也曾夸我天分不错，又说论起剑技，在江湖上，愚姐至少也已进入三流之列。”

小梦羡慕地道：“铭媚姐姐好厉害！”她对江湖了解不多，但也知道，对普通人来说，能够进入三流，就已经算是高手了。虽然那个时候在罗结陵，感觉遇到的敌人，一个能打的都没有，但一想到那个非常厉害的“狂刀”，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有没有进入“三流”。

此刻知道岳铭媚师从名家，而自己多半还是“不入流”，对岳铭媚自然好生钦佩与羡慕。

在她身后，当日亲眼看到姑娘一剑斩杀在江湖上至少已是二流的“满袖竹花”，虽然有老爷文气支持，但是对上两位一流高手而不败的秦小丫儿，见姑娘对着一个刚入流的“三流高手”，又是羡慕，又是赞叹，双手往两侧一摊，长长的叹了口气……

“胡闹，胡闹，《季路侍》这一章‘车马衣轻裘’，这‘衣’字一向读作去声，你竟将它读作平声，如此不学无术，当日将你点中解元的考官，莫不是瞎了眼么？”国子学府里，一名老者的怒骂声响起。

“大人！”一个少年立在诸生之中，道，“若是‘子华使于齐，乘肥马，衣轻裘’这句，‘衣’字作动词解，表示穿着轻裘，确实该用去声。然而论语《季路侍》这章，‘车马衣轻裘’说的分明是车、马、衣、裘四物，这里的‘衣’字当作名词解，如何该用去声？况且这一句，全句是‘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如果将‘衣’字解成动词，难道是车、马、裘都与朋友共，衣却不与朋友共？”

那老者滞了一滞。

所有学生都看着他来。

滞了半晌，拿着教鞭使劲拍着桌子，怒道：“此章‘衣’字一向读作去声，孔夫子微言大义，半部论语治天下，为何此处当用去声而不用平声，自有圣人的道理！”

少年道：“敢问大人，是何道理？”

老者面红耳赤，教鞭敲得更厉：“是何道理，自己想！你要质疑圣人不成？”

“可是大人，圣人微言大义，此话不假，”少年道，“然学生翻遍书籍，也没看到圣人留下话来，说这里的‘衣’字该用去声？如果有，还请大人示之。”

“你的意思是历代的大儒全读错了？”

“这个……也不是没有可能，圣人微言大义，绝不会错，大儒们要是也微言大义绝不会错，那他们岂不也是圣人了？”

“出去，给我出去站着，给我出去站到下课。”老者气得差点喘不过气来。

然后少年就出去站着了。

宁江站在广场上，远处书声琅琅。

其它窗口，一双双眼睛向他看来，大约是想看，这小子怎的又被赶出来了？

宁江叹气……这一次真的真的，不是他的错。

刚才，律博士处处刁难，当着众人的面，有心让他出丑，问他许多稀奇古怪的问题，谁知宁江一一解答。

结果在那句“车马衣轻裘”时，对那个“衣”字的读音发出争执，宁江觉得自己的读法并没有错，然而律博士明明说不过他，却还是将他赶了出来。

过了一会儿，另一边，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也走了过来，在他身边，低着脑袋，与他并排站着。

两个人并肩站了一会，宁江扭头道：“孙山兄，你也出来了啊？”

那青年侧着身子，拱手道：“是、是……是啊！宁、宁江兄也、也、也出来了啊？”

两个人对望一眼，一同叹一口气。

这青年名唤孙山，在上一届的会试中，其实已经过了会试，在殿试的笔试中，也发挥不错，最后却被黜落，没能够金榜题名。而没有能够金榜题名的原因，跟才学无关，而是因为……他口吃。

因为口吃，在君前奏对时，支支吾吾的说不出话来，最终被天子黜落……当然，这也不能算是最倒霉的，毕竟历史上还有因为长得丑而被黜落的。

相比起宁江被律博士刻意针对，孙山一次次的被赶出来，与他同病相怜，主要原因，倒不是内舍博士的刁难，而更多的是怒其不争。内舍博士知道，孙山最大的问题不在学问，毕竟也是过了会试的人，他最大的问题还是在口才，只要他还要继续参加科考，君前奏对这最后一关就一定要过，于是，每每在课堂上对孙山进行提问，有意培养他的口才，谁知孙山却是怎么也改不过来。

两人就在这里站了许久，直到远处，有一老者，慢慢的往这边踱了过来，那老者白发白须。踱到两人面前，看了他们一眼。

孙山赶紧束手弯腰：“大、大……大人！”

那老者点了点头，看向宁江，想了想，道：“车马衣轻裘……历来大家都是将这‘衣’字读作去声，你为何偏要读成平声？”

宁江束手道：“历来大家都是读作去声，却又说不出个道理来。然而《论语》是不会错的，既然《论语》不会错，那要么是众人不解其中微言大义，要么是大家错了。既然众人未能说出其中微言大义，那学生只能认为是大家错了。”

白须老者笑道：“大家都错了，你是对的？”

宁江道：“未尝不可！”

白须老者忍不住大笑道：“狂妄！狂妄！”

宁江道：“此句中若有微言大义，那便说出，学生自然敬服。若是没有，又或者是其实谁也不知其中是否真有微言大义，只因为‘历来’二字，便强说它有，岂非犯了孔圣人‘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至理名言？律博士若真不知此处到底该读去声，该读平声，那便说出，学生绝不会笑他。然而他既然不知，却又强行说知，难道圣人这‘知之为知，不知为不知’的教诲竟然是错的？”

白须老者更笑道：“圣人如何会错？圣人若是会错，那如何还是圣人？所以这必是后人错了。”

宁江道：“大人所言极是！这肯定……是后人错了！”

白须老者道：“罢了，罢了！”又道：“听闻铜州宁解元能诗会词，一

首《长歌行》，惊动天下，一曲‘天接云涛连晓雾’，传遍九州，际此境遇，可有诗作？”

宁江略一沉吟，道：“得诗一首！”

白须老者拂须道：“念来听听？”

宁江踏前两边，听着周围的读书声，吟道：“江南有丹橘，经冬犹绿林；岂伊地气暖，自有岁寒心。可以荐佳客，奈何阻重深；运命唯所遇，循环不可寻。徒言树桃李，此木岂无阴？”

白须老者左手负后，右手拂须，沉思片刻，忍不住笑道：“看来，你这几日，日日罚站，颇不甘心啊！哈哈，徒言树桃李，此木岂无阴……然而丹橘虽然不输桃李，但满山尽是桃李，你一棵丹橘置于其中，特立独行，怎不招风？”

又道：“律博士罚你，你也不要不甘心！圣人微言大义，绝不会错；半部论语治天下，《论语》也绝不会错。然而日后改你卷子的，终究不是圣人，也不是《论语》，而是大儒。我再问你，这‘车马衣轻裘’，到底是该读去声，该读平声？”

宁江道：“果然是学生错了，当读去声！”

“孺子可教，孺子可教！”白须老者拂须笑道，“圣人不再，《论语》不会说话！等你日后成了大儒，你说这‘衣’字当读平声，自然无人敢轻易质疑，但是现在，它便是读作去声！回去上课吧！”

宁江道：“学生知晓了！”拱手弯腰，往课堂走去，心中想着，等我日后成了王者，便将这《论语》全都烧了，让子孙后代再也不用管它读去声还是读平声。

走向课堂，律博士看到他，文气一卷，怒道：“我不是让你站到下课么？”

宁江在海一般的文气中凛然而立，拱手道：“是外头那位大人让我回来上课的！”

律博士踏了几步，走到门口，往外头看去，看到那白发白须的长者，文气一弱，脸色微变。

宁江道：“大人……学生是该继续站去，还是该回座位去？”

律博士脸一阵红一阵白，过了一会，低声道：“哼……回座位去吧！”

宁江道：“谢大人！”在诸生的众目睽睽中，往自己的座位走去。

……

宁小梦带着秦小丫儿，随着岳铭媚，来到西浮桥边的流霞剑阁。

流霞剑阁，八排灯笼从外墙往三层高的楼阁的檐顶挂去，檐顶处，雕凤盘桓，外涂金漆，屋檐的四角向上弯起，构造精巧、华丽。

那串串灯笼下，二十多名女孩排成四队，在一名青年女子的带领下，一招一式的舞着剑器，这些剑器细而轻巧，全都是未开刃的。她们梳的是同一式的双丫髻，腰肢扭动，手臂轻摆，动作整齐划一。

进入楼阁，几名女子正在这里说着话，看到岳铭媚，纷纷起身道：“铭媚师姐！”

岳铭媚微笑颔首，道：“师父可在？”

其中一女道：“师父正在后边的飞凤阁中。”

岳铭媚便带着宁小梦，穿过楼阁，进入后园，周围奇峰怪石，流水小桥，虽在京城，却是江南园林的风格。

她们走了一阵，忽的有一人叫道：“站住！”

岳铭媚皱了皱眉头，停在那里。小梦看去，只见对面，有一青年女子，神情倨傲，带着两名少女缓缓走来，看了小梦一眼，冷冷的问：“铭媚师妹，这是何人？”

岳铭媚道：“雪槐师姐，这位是铜州解元宁江之妹，姓宁名小梦，初学剑技，心慕师父声名，前来请师父指点教诲。”

那女子冷笑道：“铭媚师妹，你真是好不晓事，元宵夜宴在即，师父在金凤院中，带着众位师妹练习元宵夜宴中所用的剑舞，你竟然就这般带着外人擅自闯入，你怎知她就不是眉妩台那边派来打探我阁情报的奸细？若是她将我们辛苦准备的剑舞探听了去，暗中告诉了眉妩台那边，你可当得起这个责任？”

岳铭媚面现愠怒：“师姐这话严重了，小梦妹妹来自铜州，初次入京，与眉妩台那边如何会有牵连？何况，我只是带她前往飞凤阁，既知师父在阁中与众师妹练舞，自然会带她在阁外等着，岂会随便闯入？”

那女子傲慢地哼了一声：“你自己知道就好！”带着身边两名少女，往外头走去。

等她们三人离去后，小梦扭头看着岳铭媚：“铭媚姐姐，刚才那人是……”

“不要管她！”岳铭媚哼了一声，“她是我们的大师姐赵雪槐，总以为整个流霞剑阁，就她一人真正得了师父衣钵，平日里就看不起我们这些师妹，总是拿着鸡毛当令箭。”

带着小梦，继续往内头走去。

路上，小梦好奇地问道：“铭媚姐姐，那眉妩台又是什么地方？”

岳铭媚笑道：“你果然是初次入京，连眉妩台都不知道么？”解释道：“京城里，这十多年间，论起剑舞，无人超过我师父段十三娘，就连我们流霞剑阁的众位师姐妹，亦常常受到王公贵人的邀请，表演剑器之舞。然而这两年，却出了一个眉妩台，眉妩台的台柱唤作春笺丽，同样擅长剑器之舞，且比我们的师父更为年轻。虽然目前，若是那些王公同时请了流霞剑阁与眉妩台，仍是以我们流霞剑阁为压轴，但也有风声，说眉妩台的春笺丽已开始取代家师，成为京城第一剑舞大家。”

轻叹一声：“这一次的元宵夜宴，是由鲁仲老郡王和老郡王妃宴请宾客，京城里的众多贵人、浩命都会参与，长公主与京城里的好多位郡主、县主也都会赴会。我们流霞剑阁与眉妩台都受到邀请，自然是要一争短长，一年之计在于春，如果在今年的元宵之夜，被那春笺丽压了下去，以后怕是再也别想压过眉妩台。”

小梦没有想到，京城这种地方，连一场剑舞都有这般多的明争暗

斗，听得乍舌。

随着岳铭媚，来到飞凤阁前，只见阁中曲乐缠绵，又有一朵朵花瓣，星雨一般从天而降，犹如天女散花，飘飘奇彩，如梦似幻，看得人目不暇接。小梦睁大眼睛，想着这是什么？

岳铭媚却是笑道：“原来甘玉书甘公子也到了。”

小梦道：“甘玉书甘公子？”

岳铭媚道：“他乃是上一届的二甲进士，家世显赫，文武双全，鲁仲郡王府的老郡王妃便是他的姑母。以他的家世，金榜题名后，本该是要入翰林院的，偏偏他这人玩世不恭，专爱研究奇巧淫技，更是作出酒醉之后，在风月场所滥用文气造出漫天花雨，逗青楼女子们欢笑之事，惹怒了不知多少儒官、御史，众人纷纷上奏，天子震怒，对他不再录用，若非甘家原本就是豪门，再加上老郡王妃请了太后帮忙求情，怕是连功名都给除了。”

小梦想着，竟然还有这样的人？

京城人真会玩。

说话间，阁内曲乐渐消，那漫天花雨也如梦境一般散去。

过了一会，一个三十多岁的华服女子，与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说笑走出。那青年道：“有这‘七星霓裳剑舞’，十三娘今年的元宵夜宴，绝不会输与任何一人。”

华服霓裳女子微笑道：“多谢甘公子相助，帮忙编曲。”

那青年笑道：“我也只是略尽绵薄之力罢了。”看到岳铭媚，招呼道：“铭媚姑娘，真是好久不见。”

那华服霓裳女子正是段十三娘，她道：“铭媚被鸾梅长公主聘为女护卫，这些日子多在长公主府上。”

甘玉书道：“原来如此！”又看向小梦，道：“这位小姑娘是……”

岳铭媚道：“她便是去年府试中，铜州解元宁公子的妹妹宁小梦。”

甘玉书一个错愕，紧接着笑道：“那位在崆山帮她哥哥，给长公主殿下送情诗的小梦姑娘？这可真是巾帼不让须眉！”

小梦没想到自己的名声竟然传到京城里来，脸一红，赶紧说道：“那个，我、我当时也是一时着急……”

甘玉书感叹着：“我要是也有一个天天帮我给漂亮姑娘送情诗的妹妹就好了。”

岳铭媚、宁小梦：“……”

段十三娘打量着宁小梦，见她模样娇媚，天真可人，身躯窈窕，腰插宝剑，比她座下的任何一个女弟子都要略胜一些，心中喜欢，牵着小梦的手道：“小梦姑娘来这里是为了……”

岳铭媚帮小梦说道：“小梦妹妹初学剑技未久，一向只在家中自研，无人指点。这一次随着她哥哥上京，知道师父您是京城有名的剑术大家，所以前来，请师父您对她指点一二。”

段十三娘道：“原来是这样啊！小梦，你是从何时开始练剑的？”

小梦赶紧道：“前年八月。”

“到现在也才一年多啊！”段十三娘点了点头，道，“剑术之道，三年五年，不过入门，十年八年，最多小成。你的年纪正好是最适合开始练剑的时候，再迟一些，恐怕想练也难了。也幸好你现在就过来，自己在家中练剑，无人指点，久而久之，谬误之处无人纠正，以后想改都改不过来了。”

小梦赶紧道：“还请十三娘指点！”

段十三娘笑道：“你来得正巧，我刚排舞完毕，正要去考校一下众弟子的功课，你便随我来罢。”

小梦见她肯指点自己，欣喜地道：“多谢十三娘。”

甘玉书亦是笑道：“也罢，反正我也没什么事做，就一同去看看，或许也能够对小梦姑娘指点一二。”

段十三娘看着小梦，笑道：“甘公子家传的《射月剑谱》，也是京城少有的绝学，他自幼练剑，就算是踏入江湖，也至少在二流之列，乃是真正的文武双全。”

甘玉书叹气道：“莫提这事，《射月剑谱》虽是我甘家家传，但我幼时也只敢偷偷练它，结果还是被家父发现，没被少骂。后来好不容易中了进士，遂了父亲的意，却又因为那场风花雪月之事，惹得御史告状，天子震怒，差点连功名都除了，现在家父一看到我就生厌，视我为家门之耻，恨不得将我轰出家门。”

大周王朝一向重文轻武，他竟然将精力花在武道上，自然惹得他父

亲不满，后来更在风月场所滥用文气，原本是可以进翰林院的，直接弄得连功名都差点没了，某种程度上也算是自作自受。

只是他虽然做出叹气的样子，却是全无半点悔改之意，可见他自己根本不在乎。

小梦巴不得有更多的高手指点，赶紧盈盈施礼道谢。秦小丫儿却在她身后，双手一摊，再次叹一口气……不过是个“二流”啊！

当下，段十三娘先带着甘玉书、宁小梦在剑阁逛了一圈，督促众弟子用功。在园中一处石块铺地的广场上，几名新手正在那儿拿着木剑，比划基础招式。

段十三娘一个个的，指点过去，然后又让她们先让开，让小梦上场，道：“你便先将你日常的练习演上一遍，我看看你基础如何。”她心知道自己已经年过三十，随着年纪的增长，哪怕日后剑术进一步精进，然而“剑术”与“剑舞”终究还是有区别的。

“剑术”是江湖打斗，像她们这种人，原本就很难真正用得上。真正助她在京城打开声名的“剑舞”，却是青春饭，与其说是剑道，还不如说是舞技。而她座下的这些女弟子，虽然有一些出色的，但单论模样儿，都不如眉妩台的春笺丽，单是这个便已输上一筹，论起剑舞，与春笺丽更是差得远了。

等自己的年纪再大一些，为了保住声名，势必要退居幕后，那时，若是流霞剑阁里无人能够挑大梁，连她的声名也会受到损害。而这宁小梦，至少模样儿绝不输于那春笺丽，出身良好，看起来也颇为好学，就只不知天分如何？

若是天分足够，或许能够收作徒弟，教她剑舞之道，以期将来，代表流霞剑阁与那春笺丽一争。

宁小梦被叫到场中，又见周围有些许多剑阁女弟子围观，多少有些难为情。段十三娘见她怯场，于是微笑鼓励：“你不用担心，就按着日常练剑，一招一式舞出来便是，差些也没关系，大家都是从小手过来的。”

甘玉书在远处笑道：“十三娘说的是，小梦姑娘只管放心，没人敢笑话你。”

秦小丫儿攀到远处假山上坐着，右手撑着小脸蛋，看着远处担心自己出丑儿的姑娘，颇为有趣的样子。

在十三娘与其他剑阁女弟子的鼓励下，小梦终于定下心来，在场中站定。当下，段十三娘与其他人让到场外，那青春而娇美的少女，在她们的目光中，右手握剑，从腰间拔出剑来，宝剑竖在胸前，左手捏个剑诀，裙袂飘飘。

段十三娘与甘玉书一同点头……至少这拔剑的动作还是不错的。

场中，娇小可爱的少女深吸一口气，暂时忘却周围的目光，脑中回荡着以前在家中练剑时，哥哥吟诵的诗句，剑花一抖，舞出光华。

霍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

国子学府，宁江走出课堂，只见周围许多学子，对着前方看个不停。

他疑惑上去，结果看到陈豪、郑贤、甘烈一伙，正与一少女在远处说话。

那女子，箭袖红衣，艳红如火，青春娇艳，身材撩人，腰间系着宫绦，斜插一口宝剑，剑柄上剑穗如丝，长裙下，红靴如云。

这少女，有着不输与小梦的青春貌美，而打扮上，可以凸显的衣色，勾勒在饱满胸脯上的V形花色，都让她异常的显眼。而那些学子，似乎也都知道她是谁，在他的身边兴奋得低声议论，在他的后方，也有听到消息的学子匆匆赶来，一睹为快。

宁江随意的看了一眼，并没有太多的在意，转身便往山脚走去。忽的，身后传来连番叫唤，他错愕回头，结果发现，陈豪一伙正拥着那艳红如火的少女，往自己走来。

叫住自己的，正是陈豪。

陈豪乃是外戚，他的祖父是太尉，如今“太尉”虽然只是加官性质的

荣耀，但陈豪的父亲在朝堂上也是正二品的官员，一门尊崇，宁江自然多多少少，要给些面子。

虽然他看得出来，陈豪也好、郑贤也好、甘烈也好，注意力全都在这艳红如火的少女身上，对他其实并没有兴趣。

陈豪介绍道：“这位就是铜州才子宁江！”

那少女双手握在腰际，轻柔的施了一礼，水灵灵的眼睛，带着迷人的眸光，娇媚的容颜，晕出醉人的酒窝，看得陈豪等人一阵心跳。只见她朱唇轻启，眸带微笑：“原来这位就是宁才子，小女子有礼了！”

宁江微微的皱了皱眉，这少女的动作、姿态、神情，全都完美得无错可挑，轻易的征服在场的每一个男子的心。然而在他眼中，这少女的每一个动作，都显得做作，是那种不知对着镜子训练过多少次的、虚假的美丽，她展现出来的天真，展示出来的可爱，都是那种人工霓虹般的浮华，不管是与绮梦，还是与小梦，都无法相比。

他很想就这般离开，但还是拱了拱手，道：“这位姑娘是……”

艳红如火的少女，那泛红的酒窝更显迷人：“小女子春笺丽！！！”

说完之后，便抬头看着宁江，仿佛在等待着他的激动。

宁江有些茫然的看着陈豪、郑贤等人……春笺丽又是谁？

陈豪、郑贤、甘烈等人则是很吃惊的看着他……你难道不知道春笺丽是谁？

周围的其他人，一个个睁大眼睛看着他。有道是佳人才子，才子佳人，身为铜州第一才子，你竟然连这一年多里，芳名满京华的这位绝代佳人都不知道？

陈豪低声提醒：“笺丽姑娘，眉妩台的笺丽姑娘……”现在你应该想起来了把？

宁江：“哦……”朝春笺丽拱手道：“久仰久仰！”

久仰你个头！！！

傻瓜都能看出他是在客套……这家伙到底有多孤陋寡闻？

春笺丽，北罗之地的侠女，两年前进入眉妩台，一向没有多少名气的眉妩台因她而崛起。入京之后，多少风流才子欲赌其剑舞而不得。

虽然流霞剑阁的段十三娘，依旧是京城第一剑舞大家，然而春笺丽胜在年轻，超越段十三娘显然是迟早的事。尤其是对京城里的风流才子、公子哥儿来说，已经三十出头的段十三娘，更多的属于“上一代人的记忆”，年轻貌美、娇媚迷人的春笺丽显然更加的魅力感人。

现在，京城里的少年，无不以对春笺丽献殷勤为荣，更有人认为，鲁仲郡王府举办的元宵夜宴，春笺丽或能一举击败段十三娘，夺得京城第一剑舞名家之称号。

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才子追求佳人，原本就是一件雅事，而春笺丽目前几可称得上是京城的“第一佳人”，眼前这铜州第一才子，居然连她的名字都没听过，这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春笺丽自己也怔了一怔，抬头看着这位一脸无聊的看着她的铜州第一才子，有些发懵……

剑光如同游龙一般，在场上飞掠，剑影如同花簇一般，一团团的绽放。

刷刷刷刷刷……那幢幢剑花，犹如星河一般满场抖开，剑花中的娇媚少女，踏着轻快的步子，如同飞凤盘桓，如同龙游天河。百褶裙，碎花袄，绣花鞋，百花髻，丽质天成的容颜在剑光中映衬，陡然间，仿佛有雷电轰然，剑身炸出万千光点。

明明没有音乐，宝剑的颤动犹如弦乐！

明明没有伴舞，旋转中的体态留下道道残影！

铿铿锵锵，金铁皆鸣，其气栗冽，砭人肌骨。草拂之而色变，木遭之而叶脱。随着少女的剑气纵横，剑风如同秋刀一般刮过，花与叶满空

飞舞，天河倒挂，上冲霄汉。剑气中的少女，幽若织着一首首美丽的回文锦，白光如练，妙不可言，衣裙飘卷，美不胜收。

场外，那一个个女弟子睁大眼睛，生怕错过那每一个瞬间的动人。

段十三娘合不拢下巴，在剑舞中失了颜色；甘玉书幙巾脱落，被剑气惊得色变。

桐树下，岳铭媚一脸茫然，看着那惊艳的剑光，整个人都惊得呆了。

假山上，侏儒女手支脸蛋，一脸得意……看，我都说了吧……

那可是我家姑娘！！

同一时间，集英丘，学府外。

宁江看着一脸呆滞的看着他的春笺丽：“笺丽姑娘，你找我有事？”你到底谁啊？

春笺丽脸上那动人的酒窝，在这一瞬间消逝，尴尬的笑了一笑，终究还是很快调整过来，妩媚施礼：“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小女子那日，闻得公子为鸾梅长公主所做之《昨夜星辰》，深慕公子诗才，闻得公子在国子学府就学，今日前来，只为一见，还请公子勿怪小女子冒昧。”

婀娜优雅，款款的施上一礼。

周围，其他学子又是嫉妒，又是羡慕的看着宁江。竟然引得当前京城里，被不知多少才子视作梦中佳的眉妩台剑舞大家，特意前来相见，这宁江真是走了莫大的桃花运。

只是，虽然羡慕嫉妒恨，他们却也无话可说，只因为那首“昨夜星辰昨夜风”，的确是才动八方，尤其是其中的“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即便是千年之后，怕是依旧会被人时时吟诵，就凭着这一句，怎么样被佳人倾慕都不为过。

宁江道：“姑娘客气了！”那首诗原本就是另一个世界历史上的著名诗人李商隐所作，他当时只是感触之下，写于蜀笺上，会被妹妹拿去送给绮梦，纯属意外，那本不在他的计划之中，到底是好是坏，其实他也说不清楚，只能说，名气倒是确确实实的，进一步打响了。

春笺丽轻叹一声，充满期待地看着宁江：“《昨夜星辰》虽好，却已为长公主所独美，不知公子，可愿为笺丽也作上一首？笺丽结草衔环，必有所报。”

诸生哗然，春笺丽当众求诗，几同于示爱，宁江只要答应下来，春笺丽便可算是他的“红粉知己”，换了谁，都无法拒绝这千娇百媚的佳人的示好。

宁江却是看着春笺丽：“抱歉，我只愿为两个女子写诗，你不是其中一个。”直接转身就走。

.....

竟然当众拒绝了春笺丽这等佳人“凰求凤”般的示好，甚至连客套话都不说一句，就这般掉头离去。

宁江的态度，引得周围的诸位太学生尽皆轰然，人人义愤填膺，恨不得冲上去揍他。

春笺丽自己显然也懵住了，这几乎是她懂事以来，第一次有人拒绝她这种“美丽的要求”，这种事，以前她从来没有遇到过，她原本以为以后也不会有。

陈豪、郑贤等人，这一刻也都显得有些难堪，甘烈看着宁江的背影，一脸阴郁。另一边，作为陈豪的陪读进入国子学府的路知远，以及那些外舍生，同样吃惊的看着往山下走去的宁江。

风流才子，才子风流……没有人想到宁江竟然会拒绝如此佳人。

这么浪漫的事，他竟然说推就推了？这到底是什么人？

这一刻，春笺丽的眼睛睁得很大，甚至多少显得有些失魂落魄。忽的，她朝着那铜州第一才子的背影，曼声问道：“公子说，只愿为两个女子写诗，众人皆知，其中一个便是长公主，敢问另一个是谁？”

其他人也全都往宁江看去，其中一些内心阴暗的人甚至想着，不管他说出谁来，都要批他一句脚踩双舟，有伤风化。

只见，在所有人那交错的视线中回过头的少年，很自然很认真地回应着春笺丽的目光：“另一个？我妹妹啊！”

春笺丽：“啊？哦……”

众太学生：“……”好吧，无话可说。

中午，金乌悬挂在上空，还有些发冷的天气，多少显得暖和了一些。

早春的花朵，在院子里开放，散出淡淡的清香，外头时不时的，有鞭炮炸响，然后就是孩童奔跑的欢笑声。

宅院里，秦无颜换了模样，犹如先秦女子一般，曲裾深衣，广袖绕襟，一身艳服，从厨房里端着酒菜出来。

五义中，秦陌去了终南山，秦泽留在罗结陵，秦坎这些日子一直在外头忙碌。此刻，唯有她与秦小丫儿留在这里。

桌上，宁江听妹妹说着她今天上午前往流霞剑阁，求教剑术的事。

对于段十三娘，他以往倒也有所耳闻，只是没有想到上次在崆山遇到的，绮梦身边的侍女，居然是段十三娘的女弟子。

此外，妹妹遇到的甘玉书……不就是那个“将文气玩出花来”的甘玉书么？这人虽然是金榜题名的进士，行事倒是不拘一格……或者说是严重出格，在风月场所，为了逗小姐们开心，把文气玩出花来，可以说，没有被革除功名，纯粹是靠着他家世好。

话又说回来，那甘玉书，作为一个纨绔之徒，于儒道上能够金榜题名，作为一个从小锦衣玉食的公子哥儿，在武道上能入二流之列，也算是文武双全了。

至于“将文气玩出花来”，实际上，谁都知道，那些表面上正正经经的大儒博士、文官儒将，暗地里将文气用在男女云雨这种事上，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

以前甚至有人，将一堆侍妾养在家中，以文气助兴，让她们做出各种丑态。如果不是他实在做过头了，嫌自己的黄脸婆年纪大了，想要休妻另娶美娇娘，家中正室一怒，告上朝廷，怕是也无人发觉。

在宁江看来，“文气”体系，原本就是一个莫大的骗局，如果士大夫们真的将它玩出花来，推动整个社会的进步，说不定反而是件好事。

但是现在，这些人一个个的，人前道貌岸然，人后男盗女娼，造就了一个压在所有人头顶上、寄生虫般的腐朽阶层，整天拿着圣贤书，打翻每一个胆敢变革的人。他们满足了自身的虚荣与富贵，却让整个国家在这几百年的时间里，犹如死水一潭，最终导致了华夏文明的全面崩溃。

或许，这个世界需要的是更多的、“能够将文气玩出花来”的人。

虽然现在已经来不及了！！

听妹妹说起她在流霞剑阁的经历。

说着说着，小梦不解的道：“十三娘与甘公子明明在事前说了，等小梦演练完后，他们会指点小梦的，可是真等我演练完后，他们一个个的，就都不说话。”

你指望他们说什么？

小梦说道：“他们说十三娘很厉害，所以小梦想要跟铭媚姐姐一样，拜十三娘为师，但不知为什么，十三娘怎么都不肯，她还说，如果我愿意的话，就与她姐妹相称。她还说，如果小梦在剑道上有不懂的地方，就……”

宁江瞄了妹妹一眼：“就怎的？问她？”

小梦小声道：“就多看看剑谱，自己想！”

宁江耸了耸肩……不错，那段十三娘也知道她教不了，这份眼力，还是称得上剑舞大家的。

小梦又道：“还有甘玉书甘公子，既然十三娘不肯指点，我只好请教甘公子，结果、结果……”

宁江问：“结果怎的了？”

小梦拿着筷子，低着头，小声说道：“他很郁闷的看着我，说：‘姑娘……你是来逗我的吧？’”

宁江哑然失笑。

另一边的秦小丫儿，回想着她家姑娘抓着段十三娘等人，一个个请教过去，请他们指点时，那些人憋在那里说不出话来时的模样，捂着肚子笑个不停。

秦无颜更是无奈摇头，那段十三娘虽然称作剑舞大家，但有的仅仅只是名气，那甘玉书也不过是个没有真正闯过江湖的公子哥儿。对着一剑斩杀“满袖竹花”，力敌南都冥翁和“承天禽”而不败的小梦姑娘，他们能够教得了她什么？

小梦小口小口的吃了几口饭菜，忽的，小心探着脑袋：“哥哥……小梦是不是很厉害？”

宁江耸了耸肩：“一般般……一般般厉害！”把段十三娘、甘玉书那种人吓住不算什么，对上真正的宗师级别的高手，还是有点不够瞧。

小梦小声的道：“哦……”她对哥哥一向信服，既然哥哥说不够瞧，那就肯定是不够瞧。

秦无颜、秦小丫儿睁大眼睛，看着她们的老爷……这还不够瞧？以姑娘现在的年纪，到这个地步已经很厉害的好吧？

宁江抬头看着天花板，感叹着：“离天下第一高手，还有很长一段距离啊。”

秦无颜、秦小丫儿吃惊的看着她们的老爷，眼睛睁得更大了……

那日傍晚，宁江坐在临窗的太师椅上，左手拿着一卷圣贤书，右手一只胳膊斜搭着窗台，看向外头院子里练剑的妹妹。

此时的小梦，穿的是淡紫色的箭袖对襟襦衣，在花间挥舞剑光，转着身子。撒花的百褶裙，随着她的纤细窈窕的娇躯，精灵一般，轻盈的转动着。

看到哥哥往自己看来，小梦对着哥哥展露出笑颜。

宁江想，跟那个什么春笺丽比起来，果然还是自己的妹妹更可爱。

日历就这般又翻过了一页，到了第二日，也就是元宵节的前一天。

宁江走在前往国子学府的路上。

反正来到国子学府门口，便看到一伙青年对着孙山推推搡搡，哄笑连连，其中竟然包括了甘烈与路知远。

宁江认得那些青年，基本上，全都是被他们的父亲硬塞进国子学的纨绔之徒。如陈豪，能够成为上等上舍生，其中固然有家世的因素，但他自己也的确用功。毕竟，国子学里的上舍生，除了家世背景之外，还必须在学府里的考试中，取得足够的成绩。

上舍生是可以直接进入殿试的，学问太差，博士们的面子也不好看。

但是此刻欺负着孙山的这些人，却纯粹是在四门馆混日子的，他们知道自己考不了科举，也成不了上舍生，于是便在这国子学里，有一日混一日，混满三年，镀一层金，以后靠着家世背景和先人的福荫弄个官做，显然是不成问题。

甘烈进入国子学府这才没几天，就已经跟这些人混在一起，也算是自暴自弃。至于路知远，跟这些人混在一起，则纯粹是靠着当狗腿子，混入这些高官子弟、王侯之后的圈子里，为自己日后的前途积累人脉。

其中一个纨绔之徒方自对孙山推了一下，路知远便已经抢上前去，对孙山踹了一脚。孙山出身贫寒，虽然被踹翻在地，却也不敢吭声，他不做声，那些人自是更加放肆，哄笑中，其中一人直接朝着被路知远踹倒在地的孙山的脑袋踢去……

“住手！”宁江蓦的一声大喝，文气陡然发散，从眉心祖窍疾卷而去，将那人吓得推了几步。

宁江抢上前去，对着那几人，怒道：“大家都是太学生，就算不念同窗之谊，也不带这般欺负人的。”

那几人见宁江抢上前去打抱不平，纷纷对他怒视。其中一人冷笑道：“有什么大不了的，就这结巴，反正也过不了殿试。”

宁江自然知道，换了其他学子，这些纨绔之徒也不敢随便欺负，大家都是有功名的人，谁知道被欺负的人，会不会中个一甲，将来飞黄腾达？但是孙山原本就是上一届里，过了会试，却在殿试被黜落的。

过了会试，成为贡生，拥有进入殿试的资格。但是跟“秀才”、“举人”不同，“贡生”的身份是一次性的，成为贡生之后，如果没能通过殿试，贡生的身份就会取消，打回“举人”，来科必须再次参加会试。

而每次科举，天下学子集结而来，参加会试的有大几千人，成为贡生的，不过就是其中的一百二十人。这一次考中了贡生，下一次未必还有这个机会，而以孙山的口才，就算再一次的通过会试，成为贡生，“君前奏对”这一关，同样是个莫大问题。

如果再次黜落，那他最终拥有的，不过就是举人身份，哪怕入过国子学，以他的家世背景，最多也就是在地方上，当个知县、学官，做到同知那都是了不起的，以这些人的家世，自然不怕得罪他。

孙山对自己已没有多少信心，又支支吾吾的，说不出多少话来，被这些人欺负不敢反抗。宁江却不管那么多，直接冷视着这些人。对于宁江，这些人还是多少有些顾忌，毕竟挂着“铜州第一才子”之名，乡试之案首，府试之解元，眼看着春闱马上就要到了，或许真能在千军万马

中，杀出重围，榜上提名。

在这个科举决定一切的时代里，就算是他们这些高官子弟、公侯之后，也不愿平白得罪一个有可能高中甲榜的才子。

也正是因为知道这一点，宁江毫不客气的对他们释放文气。然而，就在这时，另一边，海一般的文气怒冲而来：“你们在这里做什么？”

宁江一听这声音，立知要糟。果然，一回头，就看到了外舍博士律雪松。

能够在国子学这种地方担任博士的，至少至少，都是二甲进士，饱学鸿儒，文气一放，宁江立时成了大巫之下的小巫，赶紧将自己的文气收起。

律博士喝道：“你们在做什么？”

宁江正要说话，对方一人已经抢着道：“没事，没事！我们只是在闹着玩……”

律博士冷视着宁江，文气进一步压迫：“学府之前，打闹嬉戏，已经不成体统，游戏之事，竟然动用圣人之气，汝之德行何在？礼教何在？”竟是不容宁江辩解，直接按着一面之辞，将整个事情定性成打闹嬉戏，并以此指责宁江乱用文气。

宁江心知自己辩也无用，天地君亲师，他入国子学的第一天，对律老头是献过束脩拜过师的，除非他将来成为天子门生，否则，对律老头的任何抵抗都是不敬。而孙山爬起，结结巴巴的，想要帮他说话，却反让律博士更不耐烦，随后，两个人再一次的，一同站在那外舍的广场上。

广场上——

上午的阳光，散不去初春的暖意，远处，朗朗的读书人，此起彼落。

孙山束着手，与宁江并肩站着，低声道：“连、连累宁、宁兄了！”

宁江耸了耸肩：“这不是孙山兄的错，孙山兄又何必道歉？”且不说孙山原本就是被欺负的那个，律雪松更是根本就不管是非曲直，有心针对着他来。

对此，谁也没有办法。

想了想，他看向孙山：“孙山兄，无论如何都想要考中进士么？”

孙山低着声音，无奈的道：“宁、宁江兄也、也、也认为我过不了殿.....试么？”

孙山其实误会了宁江的意思，在宁江看来，元魔皇出世，儒道崩溃，天下大乱是必然的事，考不考科举没有任何的意义。如果自己不是必须要在明年的泰山祭圣，阻止蓄谋已久的元魔皇一举击溃文帝星，也不会在这里浪费时间。

当然，孙山的这种状态，想要过殿试，也的确是一件比较困难的事。

孙山却是低声说道：“亡、亡母去世前……我、我答应过亡、亡母……一、一定要金榜……提名……”

他似乎有很多的话要说，最后却归结于这一句。

既然是跟子对母的承诺有关，宁江自然无法劝他。于是道：“孙山兄若是不介意的话，可否让我为你把把脉？”

孙山有些疑惑的伸出手来。宁江将手指挡在他的脉上，沉吟良久，笑道：“看来孙山兄不但缺少运动，读书习惯亦是不好啊。孙山兄恐怕是长年累月，低头读书，颈椎经络不畅，脑部某处供血不足，影响局部的协调能力，进而导致精神过于紧张。”

他道：“小弟有一套身体锻炼之法，与一套呼吸吐纳之术，或许对孙山兄有所帮助，孙山兄可愿学？”

孙山道：“真、真的吗？”

宁江道：“孙山兄放心便是！”当下，就在这里教了孙山一套颈椎操，与一套吐纳之术。

作为穿越者的宁江深知，基本上所有的口吃，都与语言能力本身无关，无非是生理与心理两大因素，其中生理方面的因素，最容易被人忽

略。而对于读书人来说，最大的问题就是常年低头看书，所导致的颈椎病，而这些通过身体调节，都是可以恢复的。

国子学府里，书声琅琅。内舍之中，一个白发白须的老者负着手，慢慢踱出，看着广场上，一同摇头晃脑的两个人，颇有一些疑惑。紧接着又慢慢踱到了他们身后，此时，宁江正在向孙山讲解颈椎操的各个要点，以及配合它的吐纳之法。

然后，广场上，两个年轻人便与一个老人一同在那摇头晃脑、扭动腰身。

练完后，白须老者揉着揉自己的后颈，道：“有趣，有趣，这又是何戏法？”

宁江早知身后有人，回身禀道：“这是学生结合《黄帝内经》，思考出来的养生之法，为日常读书过久后，锻炼所用。”

白须老者笑道：“不错！不错！”踱到他们面前：“你们两个，又在这里罚站了？”

宁江道：“此乃习惯，已成自然！”

白须老者失笑道：“好一个习惯成自然！”拂须道：“昨日，已经见识了你的诗才，就不知你在其它方面的学问如何？”

宁江拱手道：“大人若有考校之处，学生必定竭虑以答。”

白须老者道：“我大周自立朝以来，对刑律有几次修改，每次改动，要点如何……你且说来听听？”

孙山在一旁暗自咋舌……这真是好大一个题目。

宁江却没有任何的犹豫，直接把每一次的刑律重编，一一说出，途中没有任何停顿。

等他说完后，白须老者拂须大笑：“不愧是铜州第一才子，罢了，上课去吧！”

宁江道了声“是”，往课堂走去，进入课堂，律博士看到他没有自己的命令就这般走进来，脸色一沉，正要喝骂，紧接着却想起什么，踏到

门口，看到外头那白须老者，脸色再次变的难看。宁江道：“那位大人让我来上课的。”

律博士看了他一眼，哼了一声：“那还不去坐着？”

于是，宁江再一次的，在众目睽睽之下，往自己的座位走去……

到了中午的时候，宁江为孙山做了一些治疗。

孙山并不知道宁江做了什么，他只看到，宁江拿着一个着小石头的绳子，在他的面前晃来晃去，他看着那呈弧形一般摆动的小石子，不知怎的，意识就变得模糊，醒过来的时候，真觉得自己好了很多。

宁江之所以愿意帮助孙山，并没有太多的原因，孙山不是戴霸，也不是百子晋，说到底，只是一个死读书甚至读死书的读书人，没有值得他结交甚至是加以“利用”的地方。

宁江更不是圣母，不会对每一个受压迫的人，都施以援手，上辈子见识过太多的战乱和屠杀，心肠早已硬了，血也早已冷了，如果说还有什么、能够激起他的热血和冲动的……大概就是他的妹妹吧？

他之所以愿意帮助孙山的原因，或许只是因为……同病相怜！

他想起了上一世里，自己家产被夺，亲人遇害，被发配西岭后的那些日子。明明看不到希望，到处都是泥潭，永无止境的打骂，随处可遇的冷眼和嘲笑，他活着，活着比死了还痛苦，他的血还在流动，却如同置身在比尸体还冷的坚冰中。

最后，他之所以能够一步一步的走出泥潭，是因为他没有放弃，他放弃了自己，但他没有放弃对妹妹的亲情、对妹妹的拯救。

一步一个血坑，他在那无限的黑暗中，不断的挣扎。有时，他会茫然的回过头来，看着身后，被他一点一点抛下的，无尽的深渊，然后继续朝着前方，那明明没有任何希望的未来，咬着牙齿，硬着头皮走下去。

终于，他靠自己，在那完全绝望的黑暗中，走到了号称“天柱”的、泰山的尽头，他的前方已没有路，于是他破碎了，他回到了这里，他救下了妹妹……虽然，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他这一路上的血和

泪。

宁江深深的知道自己，并不是什么天才，他能够走到这一步，仅仅只是因为他从来就没有放弃。

而现在，孙山因为在亡母生前的一句承诺，饱受冷眼而不肯放弃，多少让他想起了，上一世中，那个在无限黑暗中挣扎的自己。

那个时候，没有人对他施以援手。

但是现在，他并不吝于，对同样在黑暗中挣扎、而不肯放弃的人，给予一定的帮助。

下午的课程，颇为平静，大概是因为，那白发白须的老者连着两天取消宁江的罚站，让律博士疑惑，怀疑那白须老者是宁江的靠山，这让律博士再没敢难为宁江。

倒是准备回家时，路知远找了上来，先是为上午的事，向宁江道歉，紧接着，郑贤、甘烈一伙也过来，说笑了几句后，力邀宁江与他们明日晚边，与他们一同前往青晖湖游玩。他们态度殷切，宁江不好推辞，而另一方面，也的确是很想知道他们到底在搞什么鬼，于是便答应了下来。

回到位于染水边的宅院后，听到院子里有说有笑。进入院中，看到小梦正和一个青年女子在那聊天。

那女子，正是流霞剑阁的岳铭媚，在崆山时，以侍女打扮，和宁江见过一面。

见到宁江归来，岳铭媚起身，略略的施了礼。宁江自然是拱手回应。

岳铭媚笑道：“昨日宁公子拒绝眉妩台的春笺丽求诗示好之事，如今整个京城已经是无人不知，今日上午，我还将它说给长公主殿下听了。”近来，眉妩台对她们流霞剑阁的地位威胁极大，正所谓同行是冤家，春笺丽在铜州第一才子面前吃瘪，消息传到了流霞剑阁，自是引得流霞剑阁的女弟子们一阵兴奋，就好像自己打了大胜战一样。

宁江对流霞剑阁与眉妩台之争，并没有任何的兴趣，只是在得知绮

梦听说了此事后，颇感兴趣的道：“不知长公主有何反应？”

岳铭媚掩着嘴笑道：“长公主红着脸说……又不关她的事！”

宁江摇头失笑……果然是绮梦的正常反应。

小梦却是急道：“长公主真是这样说？长公主真的说了不关她的事？难、难道长公主不喜欢哥……”

岳铭媚抓着她的手，失笑道：“你别急！你别急！殿下要是真的不在意，也就不会脸红了，更不会一边说不关她的事，一边迫不及待的追问细节。人家一个大姑娘家，就算心里是关心的，嘴上难道还好意思说出来？”

小梦怔怔的道：“为什么不好意思说？”

岳铭媚道：“这个……”竟然没办法跟她解释。

接下来，岳铭媚又在这里待了一阵，然后告诉小梦，段十三娘说了，明日晚上若是无事，可以跟着流霞剑阁的姑娘们，一同前往鲁仲郡王府，帮忙的同时，顺便凑凑热闹。小梦自己没有什么主意，于是看向哥哥，宁江因为答应了郑贤等人，明晚前往青晖湖游湖，再加上也不愿妹妹一直留在家中做宅女，于是点了点头。

反正流霞剑阁的那些也全都是女子，便让妹妹跟着她们，既可以多一些朋友，也可以增加一些见识。最多让她把江湖经验更加丰富的秦无颜带上。

一夜过去，到了元宵之日，一整个白天，宁江先是陪着妹妹，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到内城的青鱼坊看了花灯，又租了一艘画舫，沿着染水逆流而上，穿过小半个京城，观看沿路风景。

中午在内城著名的状元楼用了午餐，下午又去了太平兴国观。到了傍晚，他们回到住处，一同吃了晚饭，然后，小梦便带着秦无颜前往流霞剑阁去了。而宁江自己，却去与郑贤、甘烈、路知远等人相见，又让小丫儿悄悄的在后头跟着他。

与郑贤、甘烈等人会和，包括宁江在内，一行共有七人，倒都是来自于铜州。

到了青晖湖时，圆月已经挂上了青空，青晖湖边，处处张灯结彩，到处莺歌燕舞。

忽的，甘烈往湖中的一艘巨大楼船指去，笑道：“那不是我们铜州的花好楼么？”

其他人亦笑道：“正是！正是！”

路知远说道：“宁江兄不会不知道花好楼吧？它乃是铜州最有名的花船，此时，就连我们岳湖最有名的三大名妓秦红韵小姐、鹧儿小姐、香絮小姐也都在这船上。”

却原来，岳湖原本也是著名的风花雪月之地，但自去年夏天那场诡异天灾之后，岳湖边一整个小镇覆灭，整个岳湖地貌被破坏，原本留在岳湖上的众多花船便也都散去。因为今年是三年一度的春闹之年，不只是天下学子到时要齐赴京城，各地的名妓也将纷纷涌来，凑此热闹。

于是，岳湖的三位名妓，便也都乘上了这花好楼，过年之前，便已来到了京城。

宁江对这花好楼并没有太多的兴趣，然而风流才子逛青楼，原本就是再正常不过的事，甚至可以说是“题中应有之意”。而宁江既然有志于泰山封禅，的确是不能显得太过孤僻。

眼看着众人已决议要去花好楼逛上一逛，他自然也没有什么意见。只是心中暗自思量着，虽然大家都是铜州学子，但他们与邀请他一同逛花船，还是显得有些古怪。

几人分乘上花好楼派在岸边的小船，小舟往停靠在湖中的楼船驶去。

上了楼船，宁江看去，见周围男男女女，燕舞莺歌。几个角落里还站着一些大汉，五大三粗，显然都炼有外功。当然这也是很正常的事，青楼这种地方，最怕人闹事，而敢开青楼的，黑道白道都要混得开。

进入船中，一个涂脂抹粉的老婆子，舞着手帕迎了上来，跟郑贤等人显然也是老相识了。紧接着，一个青年迎了过来：“郑兄，甘兄……”与郑贤等人，一个个的招呼过去。

郑贤笑道：“原来鲍兄也在这里！”

向宁江介绍道：“这位是贞吉观的鲍青，他的父亲便是京城有名的贞恒道长，一手‘问天剑’，已是接近于宗师之境。”

又向鲍青道：“这位便是铜州第一才子宁江宁解元。”

宁江与鲍青互道了一声“久仰”。郑贤笑道：“鲍兄竟然也到这种花柳之地，就不怕被被令尊知晓？”

鲍青亦笑道：“彼此彼此，尚书大人要是知道郑兄到了这里……”

两人相视一笑，便互相结伴。郑贤朝那老婆子道：“不知岳湖的红韵小姐、鹧儿小姐、香絮小姐可有空闲？”

那老婆子赶紧道：“鹧儿与香絮两位倒是刚好有空，就是红韵小姐，今日身体稍有不适，暂不接待客人！”

鲍青脸现阴郁，带着一些冷意。甘烈冷笑道：“红韵小姐自前年夺得岳湖诗会的诗魁后，真是越来越金贵了。”

随着鲍青、郑贤、甘烈、路知远等人，在偏厅里坐下，很快，几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娇好女子，联袂前来，纷纷入座。其中一个女子，正是鹮园的赵鹮儿，鹮儿坐在宁江身边，巧笑顾盼：“这位就是宁公子？小女子在岳湖时闻名已久。”

郑贤笑道：“鹮儿一来就坐到宁贤弟身边，看来是早就对宁贤弟情深一片啊。”

其他人亦笑道：“既如此，还不多敬宁解元几杯？”

赵鹮儿端起酒杯，深情款款，对宁江含笑劝酒。很快，大家也跟着推杯换盏，绝大多数却是冲着宁江来的，尤其是那些小姐们，仿佛早就商量好的，一个个冲着宁江抛媚眼，献花酒。

宁江无法推辞，被灌了好多热酒下肚。只是，让其他人意外的是，虽然喝得比其他人都多，宁江却始终面不改色。

虽然能够挡住酒意，但是黄汤喝多了，肚子总是装不下，一个时辰后，宁江暂时离桌，被一名青绡带着，前往茅厕。进入厕中，宁江在里头，呆了好一会儿，忽的，靠窗的位置，传来一声轻响。

宁江早有所料，道：“小丫，进来吧！”

窗户本有一个四方形的小窗口，窗口很小，哪怕就是四五岁的小孩子，原本也无法钻入。然而不知怎的，秦小丫儿先是探入一颗脑袋，身体七扭八扭，竟然就这般钻了进来，落在地上。

此刻的秦小丫儿，也不知从哪偷来的衣裳，与这里的青绡一般的打扮。

宁江道：“听到了什么？”

秦小丫儿道：“老爷，郑公子、甘公子等人都已经走了。”

宁江道：“走了？”他把小丫儿带来，让她混入花船，就是打算在自己借故离桌之后，让小丫儿偷听他们说些什么，倒是没想到他们竟然就这样走了？

秦小丫儿道：“老爷一离桌，他们就匆匆离去，不知为何。”

宁江略一沉吟，方要说话，忽的扭头往门口看去，而就是这个时候，门轻轻的响了两下，一个女子的声音，在外头低声响起：“宁公子可在？”

宁江细思，知道这声音他以前不曾听过。于是道：“哪位？”

外头的女子轻声道：“妾身秦红韵，有要事禀报，还请公子许妾身入内一见。”

岳湖三大名妓之首的秦红韵？宁江当然知道，在他之前，秦红韵可是前年的岳湖诗魁，去年的元宵之夜，他一诗成名时，秦红韵也曾派人请他，不过那时他要陪妹妹，没有赴她之请，当然，就算不是为了陪妹妹，他也没有什么兴趣就是。

这里本是男厕，秦红韵居然到这里来找他，还请他开门，原本就是一件奇怪的事。当然，名妓也终究是妓，并不会在乎这些。不过青楼女子，上等卖才，中等卖艺，下等卖笑，卖肉只是下下等，像秦红韵这种以才气吸引人的名妓，平白无故绝不会跑到厕所里来找男人，其中自然有其它内情。

宁江往秦小丫儿看了一眼，秦小丫儿会意过来，往他衣下一钻。

宁江穿的本是青衫。所谓“玉释佩，马解骖。蒙蒙绿水，裹裹青衫”，青衫可以说是这个年代里，还没有进士及第又或当官的学子们的标配。

当然这里的“青衫”，并不是说全部都是青色，主要指的是腰带，按照惯例，三品以上才能服紫带与金玉带，四品五品服绯带，六品七品服绿带。

一旦考中三甲进士，便自动成为七品，二甲进士进士六品，一甲直

接入翰林院，成为四品。

而所有八、九品的芝麻官，以及秀才、举人都是服青色，后来又规定，只要过了童生试，就都可以用青带，慢慢的，“青衫”也就成为了读书人的代名词。至于普通庶人、商人，则只能用黄带。

读书人的青衫，某种程度上相当于深衣，原本是藏不住秦小丫儿这么大的一个人。然而也不知怎的，秦小丫儿往他衫下一钻，下摆一放，外头竟是完全看不出来，也不知她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宁江道：“红韵小姐，请进！”

门轻轻的打了开来，一个女子悄悄闪入。宁江看去，见这女子螭首蛾眉、人淡如菊，虽然是风尘女子，在气质上却与外头的那些人颇为不同，难怪能够成为岳湖第一名妓。

他道：“不知小姐此来……”

秦红韵盈盈一礼，低声道：“公子快离开这儿。”

宁江其实早已知道不妥，却已经淡定问道：“这是为何？”

秦红韵轻声道：“公子可知，这是为公子设下的陷阱？外头已有一伙混混儿，正在等着公子，一等公子出去，便找茬为难公子，引发混乱，赵鹬儿、香絮等人也都被买通，一旦事情闹大，就会把所有责任都推在公子一边，更有御史等在外头，连奏章都已准备好，收罗了‘证据’之后，明日就会奏上朝廷，直指公子醉闹青楼、大伤风化，务要让公子无法参加春闹。”

宁江心想：“果然！”他道：“但是，宁某不过是个小人物，为何值得他们弄出这般大的阵仗，来对付我一人？”

秦红韵道：“公子有所不知，公子去岁向长公主献诗之事，已经传到了太后耳中，太后查得公子乃铜州解元，又是地方官府保举的孝廉，铜州太守、临江知府更为公子具保，荐公子入国子学，认为公子德才兼备，是以亲口说出，一旦公子今科春闹金榜题名，哪怕只入三甲，便将长公主许配给公子为妻……”

宁江脑海中电光一闪，刹那间把握住了实质，笑道：“所以，背后

针对我的这些……全都是河顶郡王府世子弄的名堂？”

秦红韵惊讶的抬起头来，看着宁江：“公子果是聪明之人，竟能一下子猜到郡王府世子？”

宁江之所以一直未能想通，律博士为何要特意针对他，郑贤等人为何要设计坏他声名，主要还是因为手中线索不足。虽然如此，他也早已猜到，这背后必定有着某个自己所不了解的隐情。

而现在，秦红韵这般一说，他马上就明白了过来……串联起这一切的，便是癞蛤蟆想吃他妹妹这个天鹅肉的宋俊哲。

道理很简单，论起辈分，绮梦这个长公主是宋俊哲的堂姑姑，宁江要是尚了公主，成为长公主的驸马，那就是宋俊哲的堂姑丈，宋俊哲死也别想娶到小梦……辈份不对。

到那时，小梦就比宋俊哲高一辈了。在这个注重礼教的年代里，哥哥娶了姑姑，妹妹嫁给侄儿……这不是笑话吗？因此，想要娶小梦的宋俊哲，无论如何都要阻止宁江尚长公主。而宁江之所以一直猜不到背后的隐情，只是因为他不知道绮梦的母亲……陈太后竟然说过那句话。

不过想想也是，连着死了两个未婚夫婿的鸾梅长公主，再拖两年，就要年满二十了，十八岁，在另一个世界里，不过就是个高中生，在这里却已经算是老处女，关键是有两个先例在那，虽然她是长公主，但已经无人敢娶。

宁江好歹挂着“铜州第一才子”和“孝廉”的名头，如果不是举人的身份实在太低，搞不好，愁着掌上明珠嫁不出去的太后，已经就把她的女儿送了过来。

秦红韵道：“初二那日，郡王府世子在花好楼里喝得酩酊大醉，鲍青与郑贤公子陪着他，听到他心中苦恼，便为他出了主意。既然太后说了，若是公子金榜题名，便选公子为长公主驸马，那便败坏公子名声，让公子无法参加春闹，岂不就是了？而今日之举，便是鲍青所设之局。”

继续道：“这花好楼的幕后金主，其实便是贞吉观，只是贞吉观乃是道观，明面里自与花好楼这等青楼无涉。真正控制着花好楼的，便是鲍青，花好楼里的小姐姑娘们，都不敢得罪鲍青，一旦生出事端，所有

人都会把矛头指向公子，再借由姐妹们，将公子的‘丑闻’发散出去，用不了多久，怕是全京城都会知晓，这个便是鲍青的意图。红韵既与公子同乡，不愿公子无端端遭此陷害，暗中前来禀报公子，还请公子早些离去。”

宁江拱手道：“多谢姑娘大义，我这便离去！”

秦红韵道：“此刻，那些混混儿已经守在公子会偏厅的路上，公子可往北廊离去，到了外头，妾身已暗中请了一名渔夫，以渔船接应，公子上船离去便可。”说完后，福了一福，悄然离去。

宁江一揭衫摆，秦小丫儿从内中钻出。宁江便让她伪装成船上青绕，在前方探路。出了茅厕，秦小丫儿往东廊溜去，果然看到一伙人，在那里凶神恶煞的等待着，于是回头向老爷招了招手。

宁江耸了耸肩，往北廊走去。对于鲍青所设下的这个“局”，他原本就没有多少担心，此刻心中想的是，一些他所不知道的内情，秦红韵却可以凭着她那微贱的身份轻易探出，这种风月之地，其实才是构建情报网络的最好场地。

按着秦红韵所说路线，带着秦小丫儿，登上了渔船。早已等在那里的渔夫，摇着橹，带着他们远离了那条条花灯高悬的楼船。

抬起头来，此时时辰还早，夜空中，银盘般的圆月方自在东边升起，湖面泛着粼粼的水光。渔船的两侧，一艘艘画舫灯红酒绿，歌女的曲儿，浪荡子的淫笑，酒徒的吆喝，不一而足。

上了岸，让秦小丫儿赏了那老船夫一些银两，老船夫欢天喜地的接过，摇橹去了。宁江回头看去，那一边的花好楼，一伙人冲了出来，左看看右看，像是在寻找什么。

没有管他们，宁江摇扇而去……

宁江走在街头，元宵之夜，到处都是孩童奔跑，另一边的街道，舞着龙灯的壮汉，戴着皮帽、皮套，用皮袄将身体裹得死紧。龙灯在鼓声与唢呐声中，一家家店铺前舞去，讨着赏银，人们欢笑着，拿串串鞭炮

朝他们扔去。

呼的一声，一名街头艺人，从口中吐出火来，旁边是走着套路的卖艺女。另一边的杨柳岸，几个梳着双丫髻的女孩，将双手托起，一个个内里放着蜡烛的红灯，往天空飘起，不过因为这个世界没有诸葛孔明，这些飞上夜空的花灯，自然也不是叫做孔明灯，只是唤作祈天灯，那几个女孩将祈天灯放上天空后，便兴奋地将双手合在胸前，向老天爷许着愿望。

鲁仲郡王府位于内城的报慈坊，宁江便带着秦小丫儿，穿过了景龙门，往内城走去，一边逛街，一边也可以在鲁仲郡王府的夜宴结束后，接妹妹回家。穿过了小甜水巷，走过了泾仪河山的石桥。内城最热闹的所在，是九坊中的青鱼坊，其它各坊，的确是不及外城热闹，而且许多要道，天色一黑便实行宵禁，即便是在这种节日里也不例外。

踏上了旧御道，大道的两侧，全都挂着灯笼，彼此拜会的名士、豪门乘着大轿来去。巡逻的兵士检查了宁江的文牒，知道他是国子学里入学的举人，便未再管他。

宁江沿着路边走了一阵，忽见其中一抬大轿，窗帘掀起，有女子好奇的探着头，看着天上那圆得完美的圆月。她的眼眸明亮如星，透着一丝欣喜，嘴儿微微的翘着，那白皙的脸蛋，在月光下勾勒着美丽的轮廓，单是看着，便已令人心动……

觉察到注视自己的目光，那美女粉颈微动，往路边看去，紧接着就看到一个少年，在街边，与她的轿子并行，并且一直看着她来。

很快，她的眼睛就睁得老大，认出了那少年。

脸蛋蓦地一红，美丽的女子难为情的缩回了螭首，在轿中轻柔的跪坐。

没有想到，居然会在这里看到绮梦，宁江一边随着轿子前进的速度走着，一边盯着她来看。此时，绮梦……或者说是鸾梅长公主虽然缩了回去，但并未放下窗帘，宁江依旧能够看到她在轿中略显羞红的脸蛋。

绮梦所乘，虽然是马车，但因前面有两名女侍卫开道，后面跟着护卫，前进的速度并不快，他自然能够轻易跟上。

过了一会儿，马车前的那两名女侍卫发现有人在路边一边走一边瞅着她们的长公主，其中一女抽了抽腰上的剑，想要将他吓退，宁江自然是置之不理。

另一名女侍卫回过头来，对车里说了什么。车中的美女，俏脸飞红，蚊子般的回了一句。然后那两名女侍卫也就继续前行，只是时不时的，好奇的往宁江这边看来。

而宁江的眼中，仿佛再没有别人，就这般，登徒浪子一般，毫不掩饰的一边欣赏着车中的女子，一边随着马车行进。路上，也时不时的有人往他这边看来，然而车中的女子都没有说话，那些人自然也都没有做什么。而在宁江眼中，其他所有人，仿佛都已经不存在了。

所谓“坊”，乃是纵横交错，呈井字形的街道组合，内城之中，如果按区域来说，分作九个大坊，每一个大坊，如果从极高之处往下看，都是一个四方形。

之所以叫“坊”，取的就是“方”字的音和形，而每一个坊又都相对独立，被巨石所建之高墙包围，只有东南西北四门，一旦发生暴乱，四门一闭，整座坊便等于是关死，成为一个独立的城中之城。

宁江就这般一路看着难为情的长公主，离了旧御道，穿过几条街。前方豪宅大院，灯火通明，一团热闹，一辆辆马车停在府前，许多身穿锦袍的男子，又或是头戴美冠的女子，先后下车，随着门口的唱诺，被人迎进府中。

长公主的马车也停在了府前，车帘掀起，车中的美女轻柔的下了车，飞凤冠，紫霞衣，玫瑰佩，攒珠结。踏阶而上，回头往远处看去，见那少年立在阴影间，兀自在盯着她看，脸上更热，逃跑似的，赶紧往府中去了。

墙根下，阴影间，宁江看着消失在他眼中的美丽女子的背影，“啪”的一声，打开折扇，摇扇道：“蛾儿雪柳黄金缕，笑语盈盈暗香去……可惜，可惜！”

就在这时，同样“啪”的一声，在他身后右侧，折扇打开的声音传来，一个青年左手负后，摇扇上前，与他并立，看着远处高挂着大红灯笼的府门：“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等撩妹手段……我甘玉书写个‘服’字！”

鲁仲郡王府后院，小梦勤快的帮着流霞剑阁的女弟子们。

此刻，前台已经开始上演“跳加官”，流霞剑阁的剑舞排倒数第二位，也就是“压轴戏”，此时其实还早。

“鸾梅长公主到！”正门处，传来一声唱诺。

小梦好奇的从后院的圆门，绕过张灯结彩的大戏台，悄悄往远处看去，此时此刻，园林内已是宾客满盈。一名侍女，将一位飞凤冠、紫霞衣的美丽女子迎了进来，果然是那位哥哥还没有想好、是清蒸还是红烧的长公主姐姐。

外头的园林里，男子不是达官就是显贵，女子或是有浩命的夫人，

或是公主、郡主，她自然不能就这样出去。

回到后院，流霞剑阁被安排的位置，只是其中一隅，其它各园，分配给即将登台的其它梨园。

院中，赵雪槐在那左吆右喝，岳铭媚等女弟子虽也不满，但赵雪槐是她们的大师姐，被赵雪槐指挥着，她们也不敢吭声。

小梦悄悄的将岳铭媚拉到一边，问问岳铭媚，能不能帮她，让她见见长公主，跟长公主说说话？

岳铭媚笑道：“你又要帮你哥哥送情诗？”

小梦赶紧道：“不是不是……我就是要告诉她，我哥哥到了京城！”那个时候，长公主姐姐可是说了，可以在“京城一见”的。

岳铭媚摇头失笑，想着你哥哥到了京城，那又怎的？他现在还只是一个举人，人家可是长公主。你哥哥到了京城，人家长公主就非得去见她？

只是，看着小梦那期盼的眼神，对着这个简直把她哥哥当成崇拜偶像来看待的好妹妹，岳铭媚也实在不好拒绝，已是笑道：“罢了，现在外头才刚刚开始，我也无法帮上你忙，等结束时，我自然会带你去引见长公主殿下。”

另一头，赵雪槐往这边指来：“你们两个，大家都在忙着，还不赶紧做事？”

岳铭媚心中多少有些不满，想着我是你师妹，被你指挥也是没办法的事，人家小梦不过是来帮忙的，你冲她吆喝什么？

小梦却是吐了吐舌头，赶紧跑过去做事……对她来说，只要有机会见到哥哥喜欢的那位姐姐，告诉她哥哥到了京城，她就已经心满意足。

就在这时，院门处忽的传来一声娇笑，众人扭头看去，只见一个少女箭袖红衣，艳红如火腰间系着宫绦，斜插一口宝剑，青春娇艳，有着撩人的身材，领着四名背剑的青年女子踏步而入，发出铃铛一般清脆的娇笑：“小妹春笺丽，前来拜会十三娘！”

小梦发现，在这红衣如火的少女踏入的那一刻，包括岳铭媚在内，

院中的众人就已经对她怒目而视，等她自报姓名时，小梦这才明白原因……原来这个姐姐就是眉妩台的春笺丽？

就像是带刺的玫瑰花，在春笺丽踏入的那一刻，就已显得惊艳，她身后的那四名背剑女子，身穿青色衣裳，其实也都漂亮，然而与春笺丽站在一起，却像是衬托鲜花的绿叶，没有一个能与春笺丽想比。

眉妩台的演出，在流霞剑阁的前一位，两边都是剑舞，实际上是存了在今日一争输赢之心，一旦眉妩台在今日超过流霞剑阁，那段十三娘恐怕不得不让出“京城第一剑舞大家”的名号。在这种情况下，两边本是势同水火，春笺丽却在这个时候，来到她们院中，挑衅意味十足。

众女身后，阁门开启，本在内中休息的段十三娘踏步而出，微笑道：“原来是笺丽妹妹。”段十三娘在京城见惯风雨，虽然春笺丽有心找茬，她自也不会轻易动怒，只是排众而出，与春笺丽握手相见。

春笺丽娇笑道：“十三娘乃是笺丽前辈，今日同台演出，笺丽也好向前辈多多学习，过了今日，等前辈荣退之后，笺丽怕是没有这个机会了。”

这话分明是说，段十三娘你老了，今日过后，你的“京城第一剑舞大家”的名号是保不住了。如此张扬的胜利宣言，就连段十三娘这等好脾气的人，也不由得暗自自动怒，更何况那些女弟子？一个个自是愤怒的看着春笺丽。

段十三娘笑了一笑，道：“笺丽妹子说的是，日后的京城，自然是你们年轻人的天下！愚姐将来若是混不下去，恐怕还得请笺丽妹子赏口饭吃。”

春笺丽微笑道：“十三娘只管放心，就凭着十三娘今晚对小妹的帮助，小妹必定不会忘了姐姐！”娇媚施礼，笑着转身去了。

春笺丽离去后，众女弟子纷纷大骂。段十三娘却是不动气，道：“她特意来惹我们生气，就是要扰乱我等心态，我们为她动怒，反是中了她的伎俩。你们放心，这场剑舞，乃是为师精心准备，绝不会输给了她。”

又微笑的看着小梦，道：“今日让小梦妹妹前来帮忙，甚是过意不去。”她对自己今晚的剑舞极有信心，深知自己绝不会输，所以不管春

笺丽如何挑衅，也不生气。

但她也知道，自己的岁数的确是大了，单是年纪，就无法跟春笺丽相比，守得住今年，守不住明年、后年。而弟子中虽然也有一些天分不错的，但跟春笺丽比起来，还是差得太多。若是小梦能够加入流霞剑阁，那流霞剑阁日后绝不会输于眉妩台。请小梦来帮忙，倒不是因为流霞剑阁真的缺人，纯粹只是为了让她跟她的弟子们熟识。

小梦自然不知道这些，赶紧道：“十三娘叫我小梦就可以了。”

段十三娘与小梦客套一番，然后便带着赵雪槐以及另外六名将要与她一同登台的女弟子，一同进入阁中，进行最后的换装。

小梦道：“那春笺丽好生可恶，难怪哥哥不愿给她写诗。”虽然是第一次见到春笺丽，但因为这几天，她已经跟流霞剑阁的这些人熟识，自己又是在这里帮忙，已是不知不觉的，便站在了流霞剑阁一边。而春笺丽刚才那嚣张的模样，也的确是让人看了就生气。

岳铭媚低声笑道：“你放心，昨晚我们已经看过了师父与几位师姐妹的最后一次排练，可以说，这一次的剑舞设计比以往的任何一次都好，我们是绝对不会输的。”为了保密，除了段十三娘与段十三娘特意请来帮忙一同设计剑舞的甘玉书以及精挑细选出来，为段十三娘伴舞的七名女弟子，其他人也都是在昨晚方才看到完整的元宵剑舞。

而看完之后，岳铭媚等人对今晚的胜利，自是信心十足，她们深知，这一次，如临大敌的师父的确是花了不知多少心思，呕心沥血，设计出将用于今夜的剑舞，也因此对流霞剑阁今晚的胜出，有着十成的信心。

见岳铭媚这般说，小梦也放下心，毕竟她现在在流霞剑阁帮忙，自然不希望流霞剑阁会输给眉妩台。

外头，舞乐声一场又一场的响起，时间一点一点地往后移，外头园林那热闹的声音，时不时的传了进来。就这般，过了许久，终于，到了今晚夜宴的倒数第三场，也就是眉妩台的表演。很快，那轻柔的音乐响了起来。

岳铭媚听着舞乐，颇有一些惊讶：“原来眉妩台也选用了《齐天乐》？这还真是巧了！”

几名女弟子虽然对自己的师父和七位师姐有信心，但还是抱着“知己知彼”的心态，溜出了园林，绕到场外的竹林间，偷偷的看着眉妩台的表演。过了一会儿，其中两名女弟子匆匆的赶了回来，奔到阁内：“师父！师父！”

也不知道，她们在里头说了什么，很快，已经换好霓裳彩衣、还未戴冠的段十三娘领着屋内的那几名女弟子，匆匆的出门而去。院中，其他女弟子正在准备着下一场登台所用的道具，忽的看到师父疾走而出，也不知出了什么事，彼此对望，纷纷跟了出去。

出了安排给她们的院子，绕到竹林间。小梦在众人间看去，见台上，春笺丽身穿天上仙子般的美丽衣裳，身边伴着舞着剑器的女子，那七名女子，犹如七星伴月，将春笺丽衬托得犹如月中嫦娥。

春笺丽便在那，配着齐天之舞，伴着星之七女，舞动宝剑。七女旋转，剑器飞旋，精美至不可思议。舞着宝剑的春笺丽，剑光挥洒，在特意安排的花灯下，身周绽出一圈又一圈银月般的冷光。台下，那一个个达官贵人、浩命千金，看得屏息静气，为之目眩。

这个就是“剑舞”吗？虽然自己所练的剑谱，亦是唤作《璇玑剑舞》，但这种以剑器为道具，配合音乐、伴舞的台上剑舞，小梦还是第一次看到，只觉得美轮美奂，妙不可言，心中好生羡慕。

只是再看向周围，流霞剑阁的姑娘们一个个哑口无言。岳铭媚目瞪口呆的看着台上的剑舞，额生冷汗，喃喃着：“这不可能……这不可能……”

小梦心中疑惑，扭头看向段十三娘，却见段十三娘犹如被雷霆击中一般，整个人都僵在那里，忽的一口喷出鲜血，向后倒去。

“师父！”“师父！”“十三娘”……

小梦与众人手忙脚乱！

一刻钟前——

宁江与甘玉书一边坐在一出楼阁的凉台上，饮酒聊天，一般看着远处高台的戏曲。

他们的下方，是几座假山，一条小河，两座石亭。再过去，则是鲁仲郡王与郡王妃今晚所请的宾客，人数不少。紫带、凤冠、金玉带……可以说非显即贵。

甘玉书并不在今晚的“宾客”之中，郡王妃原本就是他的姑母，对于鲁仲郡王府来说，他算是自家人，自然也不需要什么请柬，直接便将宁江带了进来。

宁江往远处的人群看去，绮梦所在之处，已被幔帐所挡，这里自然是看不到她。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甘玉书端着酒杯，道，“就因为宁江兄弟你的这一句，我可没有少被家父说教，到现在，我的书房里还贴着你的这句‘名言’。”

宁江笑道：“抱歉抱歉！”

甘玉书道：“我看你也不像是很抱歉的样子！”

宁江饮着酒，道：“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这其实就是正确的废话！说教若是有用，那也就无需说教了；说教若是无用，那说来又有何用？”

紧接着笑道：“其实我对甘兄才是真的久仰，有本事、又有胆量在风月之地将文气玩出花来的，数百年来，恐怕也只有甘兄你一个。”

甘玉书晒道：“那算什么？有闺房之乐，更甚于此。”

宁江失笑道：“甘兄到底把文气当成什么了？”

甘玉书抬头看向夜空中的明月：“对呀……文气到底是什么？大家都说它是圣人之气、浩然正气。然而从小到大，我见到不知多少道貌岸然的伪君子，口口声声都是天地大义、圣人教诲，然而背后做出来的事，却比盗、娼都还不如。或者说，鸡鸣狗盗之徒，都还知道‘盗亦有道’，朱唇一点万客尝的青楼女子，大多也都是身在贱籍迫于无奈。然而那些出口子曰，闭口圣贤的大儒、名士、清流、儒将，为了一个权字，为了一个钱字，暗地里所做之事，还不如这些盗与娼。盗者一日最多害一人、害一家，娼者作践自身，博人欢笑，哪及他们挥手之间夺良田千顷，一纸令下杀饥民上万？”

宁江抬头看他：“甘兄似乎很有感触？”

甘玉书叹道：“去岁时，曾随军到龙炎湖一趟……”

宁江开始明白过来，知道为什么甘玉书会与其他人不同。

不做安安饿殍，效尤奋臂螳螂……说到底，去年的龙炎湖之乱，全都是那些被夺了土地活不下去的流民。要么作安安饿殍，要么像挡在名为“朝廷”的车轮前的螳螂一般，被碾压得粉身碎骨，然后成为许多人的功绩，成就许多人的勋爵。

甘玉书与其他人的不同之处在于，朝堂上的每一个文官儒将，都知道圣贤书只是他们踏上“权”与“钱”的垫脚石，而甘玉书竟然真的拿着圣贤书，去看那些活不下去的“奋臂螳螂”，然后生出疑问，或者说……他才是真正的读圣贤书读傻掉了。

在他沉思之间，甘玉书失笑道：“我不该与你说这个的，来，我们喝酒！”

宁江却是笑道：“其实甘兄问得好，文气……到底是什么？”

甘玉书蓦地抬头，看向宁江：“难道宁兄弟知道？”

宁江笑了一笑，也不说话，往远处舞台看去。舞台上，花灯缓缓飘起，流光在台上，如同银色的月光一般铺开，单是这个开头，就已经有

先声夺人之效。七名佩剑女子，犹如夜空中逐一浮现的星光，拔剑起舞。

银光以设计到最为完美的方式汇集，凝在一个少女的身上，七名舞着剑器的女子，犹如伴月的七星，围着那美丽的女子旋转。这短短的一个开场，就已经让场下的所有观众屏住了呼吸。那如同皎月般的少女，身穿霓裳，犹如玉树琼花，被烘托到极致的美丽，蓦地拔出宝剑，风驰电掣，惊鸿艳影，每一个动作都犹如梦境一般，般般入画。

那少女，竟然就是前日向宁江求诗而不得的春笺丽，剑光在她的身边，反射着周围的灯光，如同圆月一般绽出光华，仿佛天上有一尊月，地上有一尊月，而她就是月中的嫦娥。虽然知道这是利用了花灯的折射造成的效果，然而纵连宁江，也不得不惊叹于如此巧妙的设计，以及春笺丽那美轮美奂的剑舞。

他笑道：“看来眉妩台能够名动京华，也是……甘兄，你怎么了？”

只见甘玉书拿着酒杯，看着远处台上的春笺丽，以及她身边的七名伴舞，一阵错愕……

岳铭媚等女弟子将段十三娘扶回院中。小梦看去，只见众人一边安慰着段十三娘，一边却也是茫然失措，完全不知如何是好，或者说，完全无法相信的样子。

“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难道……”……

“铭媚姐姐，到底出了什么事？”小梦不解的看着岳铭媚。

“七星霓裳剑舞，”岳铭媚脸色苍白，“春笺丽和眉妩台现在在台上表演的……是我们流霞剑阁的七星霓裳剑舞。”

小梦一惊：“你是说……”

“但这是不可能的，”岳铭媚喃喃的道，“‘七星霓裳剑舞’从开始设计到最后成型，都非常的保密，除了师父和参加剑舞的七位师姐妹，以及帮着师父一同设计的甘玉书甘公子，其他人都不知晓，就连我们，也是在昨晚最后一次彩排时，才看过全貌。”

眉妩台一方，能够完整的舞出七星霓裳剑舞，那就绝不可能是昨晚才泄露出去的，否则根本连练习的时间都没有。换句话说，从开始的构思、设计，到中间的不断修改，始终有人在向眉妩台透露。

缓过气来的段十三娘，在众人的搀扶中坐起，茫然的看着周围的女弟子们，忽的瞳孔一缩：“雪槐呢？雪槐在哪里？”

岳铭媚等人错愕的看向周围，这才发现刚才还跟她们在一起的大师姐赵雪槐，这一刻竟然失去了踪影，吃惊的众女散开来寻找，却是怎么也无法找到。段十三娘再喷一口血，一阵颓然，有可能出卖她，把“七星霓裳剑舞”暗中透露给眉妩台的，只可能是她身边的这七名女弟子之一，虽然她怎么也难以相信，跟了自己这么久的这七人中，竟然有人会出卖自己，然而事实便是如此，她相不相信都已不成。

小梦吃惊的道：“眉妩台偷走了十三娘的剑舞？那，如果我们这边也上同样的剑舞……会怎么样？”就算没有什么经验，她也知道是不好的。

岳铭媚低声道：“就算不考虑其它问题，眉妩台在我们之前，大家看了新鲜惊艳，我们再演时，就成了模仿者。更何况，如果她们从一开始就盗走了我们的创意，那还能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修改，说不定比我们的还要更好。”

小梦急道：“那就跟大家说清楚，让大家知道眉妩台偷了十三娘的剑舞……”

其他女子亦是义愤填膺，有的说要去报官，有的说要请外头的众人主持公道。

段十三娘却是长长的叹一口气：“没用的……眉妩台既然敢这样做，那必定就不怕我们告官。我们也没有证据证明，到底是她们偷了我们的，还是我们偷了她们的。雪槐已经被她们藏了起来，真要闹起来，说不定她反帮着眉妩台诬我们一口，说是我们盗用了眉妩台的剑舞。”

说话间，外头有两大跨步的踏了进来，小梦道：“哥哥……”

走进来的两人，正是甘玉书与宁江。甘玉书道：“十三娘，为何‘七星霓裳剑舞’会被春笈丽和眉妩台用了去？”

段十三娘失魂落魄：“雪槐……怕是雪槐被眉妩台那边收买了！”

女弟子们彼此对望，方寸全乱，段十三娘自己亦是一筹莫展。甘玉书踱了两步，也只能叹一口气，一时间找不出有效办法。事情闹大，眉妩台一方早有准备，流霞剑阁仓促应对。忍气吞声，接下去的剑舞，到底是演还是不演？

演的话，眉妩台在前，她们在后，一旦弄成她们抄袭眉妩台，马上就是身败名裂。不演的话，等于是自动认输，既得罪了将她们邀请来的鲁仲老郡王和老郡王妃，也成为了京城里的笑柄，段十三娘与流霞剑阁的声望，将会就此一落千丈。

热锅上的蚂蚁般的等待间，外头眉妩台的剑舞已经结束，园林中传来轰然的掌声。接下来，本该是流霞剑阁上台布置道具，众人看着段十三娘，段十三娘手捂胸口，心口绞痛，竟是完全不知如何是好。

这些日子辛辛苦苦做出的准备，和付出的心血，就这样放弃，实在是不甘心，尤其是想到刚才春笺丽过来的示威，根本就是有意看她们笑话，想到接下来春笺丽和眉妩台的猖狂，怎么也无法接受这样子的结果。然而不放弃，她们又还能做什么？

那些不知所措的女弟子，暗中啜泣，整个院子里气氛压抑到顶点。

一名管家前来催促她们，让她们赶紧布置、上台。

甘玉书叹道：“应该还有其他准备好，但是没有机会上台的戏班，我去跟姑丈说说，看看能不能临时插进去一个。”转身踏步而出，过了一会儿，外头音乐响起，甘玉书匆匆走了进来：“成了……只是这最多只能拖延两刻钟的时间。”

像这样的夜宴，自然会多叫一两个梨园、戏班在台下准备，按着正常的进度，这些作为备用的梨园、戏班原本是没有机会上台的，但是现在甘玉书却不得不利用自己在郡王府的关系，让其中一个先去凑数。

虽然如此，外头却已传来一阵骚动，原本大家都在等着看段十三娘与春笺丽的剑舞之争，结果在两场剑舞之间，突然又插进了一场，一些心细的人，自然是会想着，难道流霞剑阁出了什么问题？

高台远处的幔帐之间，鲁仲老王妃疑惑的拿起手中的单子，左看右

看，又招了一名侍女过来，让她到另一边询问。没过几下，那侍女会到她的身边，在她耳边低语。老王妃摇头道：“又是玉书那孩子，他在搞什么名堂？”既然是自己的侄儿在背后安排，她也就没有过问。

鸾梅长公主坐在老王妃身边，好奇的看着老王妃手中的名单。老王妃笑道：“大约是舞台的布置出了点小篓子，我侄儿已经处理去了。”

另一头的院中，春笺丽在身边舞姬的帮助下，脱掉了霓裳，换上了她那身艳红如火的衣裳，随手拿起宝剑插在腰间，在众舞姬的簇拥下踏出院门，看着远处台上临时安插的戏曲，俏丽的嘴角，溢着嘲弄……看你们现在能够做什么。

流霞剑阁若是知难而退，将就此被眉妩台压住，再也无法翻身。若是她们非要将事情闹大，那更是遂了她的意，很快，流霞剑阁盗用、抄袭眉妩台创意的“人证”、“物证”就会被一个个的翻出，段十三娘将就此身败名裂。

不管对方如何选择，她们这一边都赢定了！！！！

此时的流霞剑阁女弟子们，焦灼，不安，随着时间一点一点的度过而不知所措。

段十三娘心知自己，青春年华已经过去，剑舞被春笺丽压制，那是输人，将事情闹得大了，更是输阵，一口气堵在心里，竟是怎么也喘不过气来。

岳铭媚等女弟子慌忙帮她抚背，一边安慰一边无声落泪。

小梦看着难过，扭头道：“哥哥，有没有办法帮帮她们？”对哥哥极是崇拜的小梦，已经有点把哥哥当神仙了。

在小梦问话的时候，其他人下意识的，也都往宁江看了过来。

这倒不是因为她们真的寄希望于宁江，只是她们现在身处在最茫然，最失措的时刻，哪怕就是一根稻草在面前飘过，也下意识的就想将它抓住。

宁江心想，你们看着我做什么？这关我什么事了？

只是，虽然这不关他的事，但是看着妹妹那充满期待、仿佛只要他肯想办法，就一定有办法的眼神，却又让她实在没有办法拒绝……喂，小梦，你把我当神仙了？！

如果是其他人也就算了，自己的妹妹在这里求他，让他颇有一些头疼。

他无奈的摊了摊手：“办法也不是没有……”

竟然真的有办法？这一瞬间，仿佛在黑暗中陡然点亮的光芒，所有人都看着他来。

宁江耸了耸肩：“既然‘七星霓裳剑舞’不能用，那换成其它不就好了？”

甘玉书叹道：“宁兄弟，你这是说得轻巧啊，这等盛会，换成旧舞，既落了我姑丈姑母的脸面，也失了彩头。今日乃是元宵，还是新春，新春里用旧舞，说起来便不好听。如果说用新舞，这么一下子，却又哪来的新舞？要练也来不及了。”

宁江道：“所以，不但要换舞，还要换人！”

段十三娘、甘玉书本是要问“换谁”，结果不知怎的，就都往小梦看

了去。

小梦双手合拢在胸前，一下子变得紧张起来……你、你们为什么这样子看着我？

段十三娘与甘玉书对望一眼，宁小梦的剑舞，他们都是看过的。甘玉书心知，他虽然有家传的《射月剑谱》，自己在剑术上，也略有小成，但跟这个小姑娘比起来，那根本就不是够瞧。

段十三娘更是知道，宁小梦的剑技，本身也是一种剑舞，而且是出类拔萃，只能用“超凡”二字来形容的剑舞。她甚至觉得，如果宁小梦真的如她所说，是在前年八月方才开始练剑，以她现在的成就，那只能用“奇迹”两个字来形容。

如果，由小梦姑娘代替她登台……

意识到大家在想什么，小梦惊道：“我我……我不行的！”

段十三娘蓦地抓住她的手，低声道：“小梦妹妹，这一次，真的只能指望你了！”她心知，这一次，流霞剑阁与眉妩台等于是当众较技，这一场若是输给了眉妩台，不但她将身败名裂，整个流霞剑阁也会受她连累，而小梦却是她此刻翻盘的唯一希望。

岳铭媚等，也都不甘心在今晚的元宵夜宴里，败给眉妩台，尤其是对方所用的，竟然是如此卑劣的手段。于是围着小梦，求她帮忙，毕竟小梦现在勉强也能算是她们流霞剑阁的人。

甘玉书却是沉吟一阵，道：“就算小梦姑娘上场，但是事前未曾有任何设计、排练，且有舞无乐，再加上背景设计，伴舞之人等等，一应缺欠……”

宁江笑道：“伴舞就不需要了，对于我妹妹来说，所谓的伴舞反而是累赘。但是单靠我妹妹一人，的确是不行，所以还得有三个人帮忙。”

甘玉书道：“哪三个？”

宁江指了指他，指了指自己，又往外头指了指……

幔帐间，一名佩剑的女子匆匆走入，在其中一位飞凤冠、紫霞衣的美丽女子耳边，悄悄说了几句话。

那美丽的女子讶异的看了佩剑女子一眼，轻柔起身，随着佩剑女子绕过竹林，来到后园一隅。

进入院中，鸾梅长公主一眼看到了宁江……明明这里有不少人，她也不知怎的，一眼就看到了他。

然后脸蛋蓦地就红了一红，大约是想起了刚才在外头，他一路盯着自己看时的情形。

在鸾梅长公主看到自己的那一刻，宁江就盯着她微笑，然后欣赏着她的脸红。

甘玉书轻咳一声：“宁兄弟，时间不多了！”你们这样看来看去，等下做什么都来不及了。

将鸾梅长公主领进来的，正是岳铭媚，将长公主领进来后，便开始向长公主解释所发生的事情。鸾梅长公主听到流霞剑阁的编舞被眉妩台盗用之事，亦是惊讶，看向甘玉书与段十三娘，道：“不知我又能够帮上什么忙？”她却不敢去看宁江。

然而甘玉书与段十三娘却是看着宁江来，等他吩咐。

宁江道：“小梦所学的剑谱，唤作《璇玑剑舞》，原本就是倚诗词而成的舞剑之技，然而单靠她一个人，当然是不行的，还得有舞美，有音乐。这个时候再去设计舞美，已经来不及了，所以，舞美这部分，就仰仗甘兄的文气了，以甘兄的本事，应该不在话下。”毕竟是能够将文气玩出花来的人。

甘玉书笑道：“你这是将我放在火上烤啊，可想而知，明天又不知多少御史等着弹劾我。”

宁江洒道：“难道还会比你在风月场地为了逗小姐们开心滥用文气更糟？”

甘玉书也是死猪不怕开水烫，道：“也罢，‘七星霓裳剑舞’的设计，

原本就也有我的一部分功劳，就这般被人盗用，我也不甘心的很，我就帮这一趟。”

宁江又朝鸾梅长公主拱手一拜：“曲乐部分，就拜托长公主殿下了。”

一名侍女已经按着甘玉书的吩咐，将郡王府中最好的瑶琴取了过来，交给长公主。

鸾梅长公主抱着瑶琴，忧虑的道：“然而，应当选用什么曲调，又如何配合小梦妹子的剑舞？”她心知，此事说说容易，即便是以往相互熟识的三人，在全无准备下陡然配合，也难以达到默契，更可况他们三人以往并不熟悉，她并不曾真正见过小梦的剑舞，与甘玉书也不过就是在各种席宴上见过几次，对这个形骸放荡，“将文气玩出花来”的甘家不肖子，也没有太多了解。

哪怕他们三人的剑、景、琴俱是出众，强行粘合在一处，多半也只是弄巧成拙，这就像上好的食材扔到一口锅里乱炖，得到的很可能不是美味，而是难以下咽的大杂烩。

甘玉书同样看着宁江，就算让他用文气来布景，却又让他从何入手？现在根本就是连最起码的尝试的时间都没有。

宁江却道：“你们要配合的不是小梦的剑舞，而是我的赋。”

鸾梅长公主与甘玉书一同看着他……赋？

宁江早已让人取来笔墨，坐在石桌边，刷刷刷刷，挥墨而就，写了满满一张纸，递了过去：“甘兄，你只要按着这首诗赋的意境设计舞美便可。长公主殿下，也请殿下同样以此赋的意境和节奏，挑选曲乐，小生在台上吟赋之时，还请殿下为小生配乐。”

甘玉书将诗赋接过，目光扫去，蓦地动容：“如此佳作，我以前却从未听闻……莫非是宁兄所做？”他的年纪原本就要比宁江大上许多，刚才也一直是“宁兄弟”相称，此刻却已改成了“宁兄”而不自知。

宁江道：“不敢，只是游戏之作。”

甘玉书将诗赋交给鸾梅长公主，鸾梅长公主将它接过，一句句看

去，纤纤玉手，微微颤动，竟是看得喜不自胜，沉迷于赋词之间，难以自拔。若非岳铭媚等人心急，推了她几下，怕是都难以醒来。

抬起头来，她悄悄的看了宁江一眼，美丽的眼眸，散着星光。

宁江道：“两位觉得如何？”

甘玉书笑道：“既然有此佳赋，某便以此赋意境布景，绝无问题。”

鸾梅长公主纤手轻拨耳边秀发，欣喜的道：“若按此赋意境选曲，不如用‘青铜仙人’？只要将曲调稍稍改上一些，拔高一个调子，便无问题。”

三人对望一眼，先是而笑。小梦茫然的看着他们……到底该怎么做？

临时安插进去的表演，很快就结束了。

舞台的两边，就置着两盏花灯，其它都被撤下，舞台中央，在刻意制造的昏暗中，朦朦胧胧。

舞台外头，众人都在等待着流霞剑阁的剑舞，只是，适才春笺丽与眉妩台的表演实在是太过惊艳，超出流霞剑阁以往的任何一场剑舞。许多人已是想着，这一次，眉妩台恐怕是要一举超越流霞剑阁。

如果是在其它场合，哪怕是输上一阵，也未必有太大影响，然而此刻，在这里的，莫不是王公贵族、夫人千金，影响自然要比其它场合更加深远。段十三娘要是在这里输给了春笺丽，这“京城第一剑舞大家”的名号，自然非得让出不可。

另一边，角落里，春笺丽背着双手，那美丽的嘴角，带着略显刻薄的嘲弄。

在她看来，今晚可以说是胜负已分。

被杀个措手不及的段十三娘与流霞剑阁，已经毫无翻盘的可能。

而就是这个时候，神秘的琴声，在舞台右侧临时安置的屏风后，轻轻柔柔的响起。

春笺丽微微的蹙了蹙眉头……流霞剑阁竟然什么也不布置，就放了一面屏风，然后就开始出演？这是自暴自弃的么？

台外的观众，也全都安静了下来，期待着流霞剑阁的表演。虽然许多人已经开始认为，流霞剑阁今晚已是不可能胜过眉妩台，然而不管怎么说，这也是今晚的“压轴戏”。

随着那天籁般的琴声，有人听出，那是升了一个调的《青铜仙人》，而弹琴之人，显然便藏在那屏风之后。那曲调由微而起，空空灵灵，带着一种无可捉摸的梦幻感。

一个少年的声音，在不可知的所在，随着那慢慢铺开的琴乐，琅琅响起：“散幽情於曩昔，凝浩思於典坟。太初与其太始，高下混其未分。将视之而不见，欲听之而不闻……”

园林中的观众，为这不同以往的开场而屏息静气。当今世上，重文轻武，能够在这里的，无一不是精通四书五经、诗词歌赋之人，这随着琴声而起的三段六句一出，众人便已听出不凡，或者说，单是这个开头，便已让许多擅长作赋之人自惭形秽。

春笺丽却是有些错愕，想着难道流霞剑阁知道不可能在剑舞上胜出，改用歌赋来应付了事不成？然而你是“剑阁”，又不是“诗阁”啊？还有这声音……铜州第一才子？

“爰及寥廓，其犹橐籥。轻清为天而氤氲，重浊为地而盘礴……”

随着那少年的吟赋声，一道光芒，在那昏昏暗暗的舞台上打开，犹如盘古从名为混沌的宇宙间劈开天地，清气上升，浊气下降。剑光在分开的天和地之间，横向拉开，一个美丽的少女，戴白色的面纱，穿着雪裳，在剑光斩开的浑浊间显现。

她不是段十三娘！虽然人们已经意识到了这一点，然而，那动人的感觉，配合着惊艳的诗句、美妙的琴音，以及那凭空而现、出人意料的舞美，还是在一瞬间，拨动了所有人的心灵。而那仿佛应天地而生，一剑斩开混浊的少女，以不可思议的动人，舞动了剑光。

那闪亮的剑光，来去如电，带着悦耳的剑响，光华绽放，剑花绽放。琴声变得急促，清莹秀澈，锵鸣金石。登上高处的浊气陡然绽放，漫天花雨，飘飘奇彩。那美丽的少女，戴着神秘的面纱，在那景与乐中，翩翩起舞，浮光跃金，一剑万顷……

“尔其动也，风雨如晦，雷电共作！”

“尔其静也，体象皎镜，星开碧落！”

“其色清莹，其状冥冥，虽离娄明目兮，未能穷其形！”

“其体浩瀚，其势渺漫，纵夸父逐日兮，不能穷其畔！”

少年的吟诵声，充满着神秘的节奏感，字字珠玑。少女犹如踏着诗歌而舞，时而静如处子，时而动如脱兔。万千花朵随着她不断的旋转，少女的剑光如同天河一般铺开，这些花就像是飘在银河上的星花，漫空飞卷。天籁一般的琴音与她的剑响交织，犹如珠玉落盘，铿铿锵锵。

园林中的观众，连大气都不敢喘。角落里的春笺丽，看得目瞪口呆。另一边的王公世子之间，名为宋俊哲的男子一眼就认出了台上舞剑的少女，没有想到她会出现在这里，瞠目结舌的同时，心脏怦怦的乱跳。

忽的，台上的剑舞，犹如爆开的火焰一般，变得更加的壮丽。剑气挥洒，上冲斗府，配合着不断扩散的舞美，以仙乐齐天般的曲调，衔远山，吞黄河，浩浩荡荡，横无崖际，阴风怒号，浊浪排空，上下天光，气吞万里……

“浮沧海兮气浑，映青山兮色乱。为万物之羣首，作众材之壮观。”

“至妙至极，至神至虚。莫能测其末，莫能定其初。”

实际上，以小梦的剑舞，虽然了得，却无法与那一波又一波的景、以及一浪高于一浪的乐进行配合，而在这么多人的面前，上台表演，也不免会有些怯场。然而，她现在只认准了哥哥的声音，景也好，乐也好，人也好，物也好，全都被她忘怀。

就像是在家中练习剑舞时一边，哥哥念诗，自己舞剑，自自然然，其乐无穷。至于其它所有的一切，都已不被她放在心上。

甘玉书与长公主，一个是二甲进士，一个是天之娇女，在各自的领域里，都是出类拔萃。他们并没有去看小梦姑娘的剑舞，他们只是按着那少年写出的，足以名垂千古的诗赋，铺景，起调，任意挥洒，驰骋纵横。景、乐、舞……在少年那犹如大型演唱会的指挥家一般的朗诵声中，完美的协调在一起，玄之又玄，妙不可言，一气呵成，天衣无缝。

“这不可能……”春笺丽看着台上那惊艳到连她也为之心动的剑舞，喃喃自语。

在她的身后，眉妩台的那些舞姬，亦是看得落魄失魂，全然不知所

措.....

“五石难补，九野环舒。星辰丽之而照耀，日月凭之而居诸。非吾人之所仰，实列仙之攸居。尔乃遗尘俗，务遐躅。养空栖无，惩忿窒欲。陵清高而自远，振羽衣以相属.....”

赋未绝，舞惊艳，弦铮铮，景铺陈，超鸿蒙，混希夷，洋洋洒洒，震撼人心.....

（唐朝 翟楚贤·《碧落赋》）

“七日王君，永别缙山之上；千年丁令，暂下辽水之曲。别有懷真俗外，流念仙家。抚龟鹤而增感，顾蜉蝣而自嗟……”

宁江所朗诵的，乃是另一个世界里唐朝翟楚贤的《碧落赋》。每一篇能够流传千古的诗与赋，都必定有他的独特之处。而这首《碧落赋》能够流传千年，并深受古龙、黄鹰等诸多知名武侠作家的喜爱，在书中多次引用，其出众之处，自然是不用多说。

更重要的是，它一洗上千年来，以幽怨、牢骚为主的婉约做派，气势恢宏，豪迈壮丽，所引用的典籍，又都是先秦之前的著名典故，单以此赋，就已经让台下的每一个行家如痴如醉。

小梦的剑舞，即便是连有着“京城第一剑舞大家”之称的段十三娘，都自惭形秽，此刻舞将起来，如同蛟龙游走，剑光铺卷开来，惊得台下众人尽皆色变。再配上鸾梅长公主的琴声、以及甘玉书的花景，想要不让人震撼都难。

“乃鍊心清志，洗烦荡邪。凝魂於秘术，驰妙於餐霞。云梯非远，天路还赊。情恒寄於縣邈，愿有托於灵槎！”

宁江一口气将剩下的赋词全都念了出来，小梦踏诗而舞，轰的一声，剑气骤然炸裂，炸出万树千花，再快速一收。

花舞散开，琴声消退。台上的戴纱少女倒持宝剑，轻盈的一个鞠躬，往左侧下了台去。台上，众人依旧久久不能出声，每一个人都在回味着那让人流连忘返的诗赋、剑舞、琴乐、花舞，好一会儿，才开始有人反应过来，喝彩之声轰鸣，不绝于耳。

另一边的角落里，春笺丽与眉妩台的其它人彼此对望一眼，都有些失魂落魄。

夜宴的最后一场戏，也就是压轴戏之后的“大轴戏”。

虽然唤做“大轴戏”，实际上除了热闹并没有什么其它东西。宾客们在大轴戏时，纷纷起身，向主人家告辞，故而又称作“送客戏”。

然而今晚的送客戏里，宾客们却完全没有离开的意思，纷纷讨论着刚才的剑舞表演。眉妩台的表演已经是绝妙，然而流霞剑阁的演出，在他们看来，却是空前绝后，以往见所未见，闻所未闻。

更有人要将表演者请出，与众人一见。只是，很快，出来的不是刚才剑舞的少女，而是段十三娘。段十三娘按着宁江的吩咐，并没有说出小梦的名字，只是微笑的告诉大家，刚才那位少女，是她新结识的义妹，因她剑舞出众，还胜于己，于是便特意请了她，代表流霞剑阁参加此次出演。

众宾客更是无论如何，想要将那位神秘少女请出，段十三娘却是怎也不肯，只说那少女是流霞剑阁的客卿，她不肯出来，自己也没有什么办法。内中，河项郡王府世子宋俊哲其实已认出了戴面纱的小梦，只是恨不能将小梦收为禁裔的他，自也不会告诉其他人。

这时，又有人问起刚才的诗赋是何人所作？这个段十三娘却不隐瞒，悠然道：“此赋乃是铜州第一才子、宁江宁解元的新赋《碧落赋》。为了今晚的出演，妾身多次请他帮忙作赋，他俱是不肯，后来闻得妾身的女弟子岳铭媚在长公主身边服侍，于是便说，若能请得长公主，他便愿当众作赋，于是妾身便又请了长公主。”

众人这才知道，刚才在屏风后弹琴的竟然是鸾梅长公主，而吟赋的却是铜州第一才子，更是哄然。

既然请了段十三娘，自然也要将眉妩台的台柱春笈丽一同请出。段十三娘却是拉着春笈丽的手，微笑道：“若非妹子给的压力太大，也难有今日之舞，这场剑舞，亦有妹子的一份功劳。”

春笈丽牵强地笑了一笑，一时竟是无言以对。

后园之中，女弟子们纷纷拉着小梦的手，赞个不停。

宁江却是盯着鸾梅长公主，看个不停。在他的注视下，鸾梅长公主抱着瑶琴，低着头，红着脸儿，竟是不敢抬头。

远处的甘玉书，看看这边，看看那边，发现自己没人理，负手感叹……为什么就我一个，既没被一群妹子围，也没有漂亮妹子看？

鸾梅长公主被宁江看得怪难为情，想要说些什么，一时却又不知该如何开口，只好小小声地说道：“公子的《碧落赋》……我很喜欢。”

宁江却是认真的注视着她的脸，轻轻的道：“我也很喜欢！”

这一下，鸾梅长公主的脸红得更透了。

啪的一声，另一边的甘玉书打开折扇，无奈摇头……这等撩妹绝技，我果然只能写个“服”字。

……

散宴之后，各自回到家中，一夜无话。

第二日上午，宁江进入国子学府，一路上，先是有许多以往他并不怎么熟识的学子，向他打着招呼。

到了国子学府里，看到了郑贤、甘烈等人，他们看着他的眼神中，透着一些古怪，显然，昨晚他们把宁江骗进花好楼，结果他们前脚刚走，后脚宁江就凭空消失，他们也不知道宁江到底有没有看穿他们的用心，一时间，过来与他打招呼不是，不过来与他打招呼也不是。

上课的时候，外舍博士律雪松拿着圣贤书，在台上讲着，忽的，一个白发白须的老者，背着双手，慢慢的踱到门口，往里头看了看。

律博士赶紧放下书，上前拱手弯腰：“祭酒大人！”

那老者看了律博士一眼：“今天……宁江怎的没在外头站着？”

律博士心中一个咯噔，想着那宁江小子真的搭上了祭酒？这是我前几次有事没事就找宁小子麻烦，所以你跑来敲打我了？只是，您老要为宁江做后台，您早点说啊？您不说我怎么知道？您要是早点说，我哪里还敢去为难他？

于是赶紧道：“宁江近来用功苦读，学问大为精进，且品德兼优，为诸生之榜样，更……”

老者摆摆手：“让他出去站着吧！”

律博士一个错愕：“可是……可是他今天没犯什么错啊？”

“没事，没事，让他出去站着……我好跟他说说话！”老者背着双手，转过身，慢慢的往广场走去，“反正他在你这里，你也教不了他什么！”

律博士滞了一滞，整个脸都黑了，又不敢顶撞那老者，三两步来到宁江面前，低声道：“还出去？”

宁江很无辜的看着他：“可是……我今天没犯错啊？”

律博士的脸更加的黑了，好一会，才缓过气来，狠狠的瞪了宁江一眼：“出去……站着！”

宁江起身出门，来到广场上，对着那白发白须的老者拱手施礼：“学生见过祭酒大人。”

他当然早已知道，这老者便是国子学府的最高官员……国子学祭酒游贤游老。

游老笑道：“尔其动也，风雨如晦，雷电共作；尔其静也，体象皎镜，星开碧落；其色清莹，其状冥冥，虽离娄明目兮，未能穷其形；其体浩瀚，其势渺漫，纵夸父逐日兮，不能穷其畔……好一首《碧落赋》，老夫读赋多年，还未见过如此壮丽华美之杰作。比之其他少年‘为赋新诗强说愁’的惺惺之作，高上千倍万倍，亦是不止。”

宁江自然知道，昨晚的那一场剑舞，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他是最大赢家。道理很简单，这个年代没有摄影机，没有播放机，剑舞也好，曲乐也好，除非真的亲眼见过、听过，那便只能口口相传。

就像另一个世界里的公孙大娘和裴旻，他们的剑舞之妙，虽然有口皆碑，但到底是什么样子的，后世之人谁也没有真正见过。昨晚那“神秘少女”的剑舞，以及绮梦的琴技，毫无疑问，将会作为京城里的一段佳话传播开来，但因为，除了真正参加了郡王府的夜宴的那些人亲眼见

到、亲耳听到，其他人也只能“听说”罢了。

但是诗赋却是实打实的，在他今天踏入国子学府时，就已经看到许多人在那传抄。这就像在另一个世界里，公孙大娘也好，裴旻也好，他们的声名，更像是镜中花，水中月。李白与杜甫的诗作，却是后世的每一个人都能够感同身受的。

之因为，公孙大娘与裴旻将军的剑舞，后人终究并没有亲眼见到，而李杜的诗作却是每一个人都可以目睹并亲身感受的。

也正因此，昨晚的出演，令他的声名实打实的水涨船高。当然，因为小梦与“神秘少女”属于佳人，很长一段时间里，也将成为京城的才子们所津津乐道的话题，至于甘玉书……他还是先搞定毫无疑问会在今天拿着圣贤书批他滥用文气的御史再说吧。

大概是因为，就像另一个世界里的晚唐一样，这个世界的诗赋进入了一个死胡同般的阶段，已经很久没有真正的佳作问世，《碧落赋》一出，昊京的学子们竟是争相抄诵，京城一时为之纸贵。

对于宁江来说，他的目的原本就是明年的泰山封禅，这样的声名，对他的计划自然是有帮助的。虽然此刻的他，还没有意识到即将到来的莫大危机。

二月初四，也就是宁江在鲁仲郡王府“才动京华”的半个月后，长河以南，远在铜州的崆山……陨石天降！！

崆山天灾的消息传来的前几天里，宁江做了一件事。

那一天，路知远带酒找上了他，希望他能够将妹妹小梦，嫁给河项郡王府世子为妾。

虽然是为妾，但路知远告诉宁江，河项郡王府世子一再保证，日后一定会将小梦扶为正室，甚至不惜为此写下字据。

宋俊哲对小梦，的确是动了真情，他甚至为此，向其父请求，想要河项郡王同意他娶小梦，其结果当然是……被痛骂一顿。

宋俊哲是皇室，他将来娶的，必须是名门千金……高锁宁氏算什么名门？不过就是个乡下小财主。

就算宁江将来真的中了进士，他的妹妹也没有资格嫁入郡王府。要知道，宋俊哲可是王长子，按照世袭递降的原则，他父亲是郡王，他自己将来至少也能够做个国公。一个进士的妹妹，就想成为国公的正妻？

从这一点来说，宋俊哲硬着头皮，去请求父亲允婚，的确是下了莫大勇气的。然而，若是宁江真的金榜题名，那他的妹妹，最多最多也只是勉强够格……而且还是非常非常勉强的那种。

何况宁江现在还只是个举人？

但是宋俊哲根本不敢等到宁江金榜题名……太后还在等着有人娶她那个嫁不出去的宝贝女儿呢。

最终，宋俊哲只能让路知远帮他做媒，请宁江让妹妹给他作妾，并一再保证，将来一定会把小梦扶正。

对此，宁江只回了七个字……虎妹焉得嫁犬子？

当天晚上，宋俊哲怒摔杯壶，发誓将来一定要让宁江好看。

宁江自然是毫不在乎……不要说宋俊哲将来只是一个国公，哪怕他做了皇帝，那又如何？

对此全不在意的宁江，继续读书，准备着快要到来的会试，然后……崆山天灾的消息传来。

与去年的岳湖天灾一般，一颗巨大的陨石从天而降，崆山毁了一半，紧靠崆山的落雁湖尽毁，靠近崆山的郡学受到气浪波及，房倒屋塌。

一天之后，铜州城外的一个村子，全村人被屠，凶手是谁，无人知晓，只是找到了野兽的痕迹。

在这个讲究“天人感应”的时代里，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传入了京城，朝廷震动。天子急招公卿、大儒、司天监等商量，却无人能够说出个所以然来，最后归结于“君臣错位，天地不宁”，众臣沐浴更衣，持斋半月，天子下罪己诏，并将原定于明年夏天的泰山封禅，提前到明年正月。

连着两场都是发生在铜州，铜州太守、临江知府等，尽皆罢官，永不录用，连带着一向清廉公正的典宏，也被这场意外之变牵连。

虽然这两场天灾，闹得朝野上下人心不安，但真正被震撼住的，却是宁江！

他不记得上一世里，崆山与落雁湖有没有被陨石砸毁，但是天子下罪己诏、泰山封禅提前到正月……这个是绝对没有出现的。

岳湖、崆山……全都是他去过的地方。

这是意外……还是巧合？

上一次，一个怪物从陨石砸落后的岳湖走出，这一次……会是什么？

宁江很想回到铜州，把这件事情弄个究竟。他隐隐觉得，自己弄错了什么。

在以“破虚空”重生之后，他还从来没有这般的迷茫，对自己生出如此强烈的怀疑。

他甚至开始想着，自己的一整套计划，或许全都是错的？

但是，他最终没有回头，因为，他已经走到了这一步，所以，不管怎样，他都必须要继续走下去。

而且，就算回到了铜州，恐怕也什么都弄不清楚。想要更清晰的掌握住这些，不是回去，而是要从一个更高的角度，来看待这一整件事情，以及它所产生的惊人的蝴蝶效应，最好的办法是……入翰林院。

翰林院是为天子起草诏书、管理六曹章奏、兼任天子顾问的地方，唯有进入了翰林院，他才能够从更高的角度俯视全局。

而要直接进入翰林院，他必需要在殿试中名登“三甲”，单是考虑到这点，他就必须继续按着自己的计划走……虽然他已经无法弄清自己的计划到底是是对是错。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宁江强迫自己，先将岳湖和崆山的两场天灾放在脑后，暂时不去想他。

继续以会试为目标的同时，宁江也在关注着，秦坎与秦无颜在京城组建的情报组织的进展。

秦坎发展出了一个以走卒、车夫、船夫等等底层小人物为主的小帮会。然而，这个原本以为只要用钱撒就不会太难的计划，也受到了强大的阻碍，那个阻碍就是……全清派！

“京城里的小帮会，或明或暗的，全都受到了全清派的控制，”秦坎向他说道，“僵尸门、五虎门、染水小盐帮、贞吉观等等，无一例外。更有甚着，但凡有不愿被掣肘的帮会，都会受到打压，比如五雷观，原本也是一个颇有声望的道教名门，与全清派生出冲突之后，五雷观观主的女儿突然被人奸杀，至今找不到凶手，五雷观主失心疯后，落湖而死，五雷观落在了全清派手中。赫冲门与僵尸门一般，同样也是以死尸客栈、义庄为主要生意的下九流门派，因为不肯像僵尸门一般，投向全

清派，结果不知怎的，赫冲门门主突然因犯事被捕，关入大牢，赫冲门在与僵尸门的斗争中，惨败收场，黯然退出京城。在这些冲突中，全清派从来没有明着出手，都最后的结果，都是这些帮会，或明或暗的被它控制，而目前还没有被控制的那些帮会，也都岌岌可危……”

宁江沉吟道：“全清派不过是这几年来才开始冒出，竟然会有这般能量？”能够在京城这种地方混的，哪怕是个小帮派，也必定有着它的生存之道，竟然会被全清派如同秋风扫落叶一般，或是横扫，或是控制，的确是让他诧异。

秦坎道：“我们在京城组建的小帮派，才刚刚有了雏形，就受到了其它帮会的打压。京城的外城里，存在着好几个下九流的小帮会，掌握着这些小帮会的，唤作鲍青，他乃是贞吉观贞恒道长之子，贞吉观的背后，同样也是全清派！”

宁江心想……又是那个鲍青？

江湖与朝堂就像是两个不同的世界，这一点，就算是京城也不例外。

虽然每一个能够在京城崛起的帮派，它的背后，或明或暗的，都会有某个朝堂上的大人物的支持。然而，就算是那些大人物，对这些江湖帮派，其实也未必真的有多少在意。

毕竟，像这样的江湖帮派，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既然除是除不掉的，那么，只要维持着一定的均衡，让它们不闹事就好。

此外，虽然每一个能够在京城崛起的帮派，背后都有大人物的支持。但是同样的，那些大人物在捞取一定的好处的同时，也不敢与这些帮派有太多的牵连。不管是“结交匪类”还是“暗养奸类意图不轨”，这都是承担不起的指责，儒官们洁身自好，武将们自然更不用说，结交江湖帮派那几乎是图谋造反的同义词。

也正因此，对于那些斩之不尽的江湖帮派，朝堂更多的是一种“当它们不存在”的态度，不管你们背后如何龌龊肮脏，只要不影响我们朝堂上的高官粉饰太平就行。

但是宁江却是知道，像这样的江湖帮派，只要好好利用，可以发挥的作用绝对不小。当然，他自己绝对不能去碰，只要他还想要参加科考，就绝不能去跟那些亡命之徒打交道，这也是他把此事，交给秦坎和秦无颜，让他们暗地里来做的原因。

却没有想到，京城里的江湖，比他所想的，水还更深。

对此，宁江先让秦坎与秦无颜暂缓发展，以免打草惊蛇，却将这几年，因为全清派的急速扩张而被迫害的帮派先行查出，悄悄联络，却不轻举妄动。此外，他更是拿出了三套不同的功法，分别交给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三人，让他们各自修炼。

到了二月底，“空流鬼”秦泽也从罗结陵前来京城，秦抱朴最终还是没能活到夏天。

在得知义父去世的消息后，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俱是难过。

宁江同样给了秦泽一套功法，让秦泽自行修炼，然后让秦泽与秦坎一同组建帮会，监视全清派动向，却将秦无颜调回了自己身边，让她教小梦一些易容相关的知识，不要求小梦自己会易容，只要求在秦无颜帮她易容之后，小梦自己可以通过嗓音变化、动作变化等细节，让人认不出她来。

此外，宁江又让小梦去练了一套鸳鸯刀，然后让她不要在人前用出，只是作为备用。

对于去年底，发现京城里有人将各地帅臣的名单、兵力等等重要资料，透露给西岭鹞哥等事，宁江也开始详细解释给妹妹听。他知道，有许多东西妹妹还不理解，如果可以的话，他也希望自己的妹妹能够一辈子单纯下去。

然而，莫名其妙出现的崆山天灾，带给了他强大的压迫感，考虑到人活一世，总会有意外发生，除了不断加强妹妹自身的实力之外，他必须要让妹妹知道事情的严重性，教给妹妹一些基本的江湖常识。

虽然，他真的希望能够为妹妹编织一个童话般的梦境，不用去见识世界的黑暗，然而，在犹豫了许久后，他还是驱从于自己的理智而不是感情，自己总有照顾不到妹妹的时候，所以，必须要让她知道什么是现实……甚至，如果有一天，他再也无法回到妹妹的身边……妹妹自己也要能够坚强地活下去！！！！

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

在这个天气渐暖，到处都是花娇柳媚的二月里，除了崆山天灾带来的震撼，以及在暗地里悄悄组建帮派的计划，因为全清派的强势而受阻，总体来说，并没有发生太多的事。

被拒绝后的宋俊哲，再没有来纠缠小梦。因为国子祭酒游老对宁江似有若无的照顾，律博士等人，也不敢再为难宁江。宁江自己，也因为那一首《碧落赋》，名动京华，又抄了几首诗后，在诸学子中风头更劲。

到了二月底、三月初，一批批学子，从天下各州齐赴京城，京城里的学子越来越多，越来越热闹。

京城里的“江湖”，也在这个时间段，宛如从来就不曾存在过一般，没有人敢在这个时候惹是生非，便连全清派，也停止了它的急速扩张。

春闹是大周王朝三年一度之大事，启封府、巡检司全都在这个时候动了起来，没有人敢在这个时候，于京城闹事。不要说是帮派混战，抢地盘，哪怕只是小小的街头打斗，都有可能引来启封府尹的亲自关注，惹得京城的三法司衙门高手尽出，如果出了命案，哪怕死的只是升斗小民，启封府尹、巡检总司的大小官员，那都是拿着自己的乌纱帽来破案。

在这个时候，敢来京城找麻烦的人，朝廷不介意让他全家上下都再也无法找麻烦。

三月初三这一天，是妹妹的生日。

这一日里，京城里人山人海，一片热闹。

毕竟，这是华夏最古老同时也是最传统的节日，远比中秋、端午等等，还要古老。对于儒门来说，这是官方的祭祖之日，这个“祖”指的是轩辕黄帝，对于道门来说，这是真武大帝的生日，对于民间的普通老百姓来说，这是西王母举办蟠桃会的日子，对于宁江来说，这是“会男女”的好日子……呃，好吧，“三月初三会男女”被儒教视作陋习，早就已经取消了。

而且妹妹的生日比“会男女”更重要……虽然宁江其实也没有真正的会过男女。

话又说回来，儒家不是一向推崇周礼么？明明三月初三会男女、打野战也是周礼的一部分，怎么就成陋习了呢？

虽然已经不再有“会男女”的陋习，但三月初三这一天，仍然是春游的好日子。即便是参加春闹的学子们，也都会在这一天放下书卷，呼朋唤友，到郊外踏春。

宁江让秦无颜扮成船女模样，划着一艘小船，沿着染水逆流而上，出了水门。沿途，或是画舫游荡，或是轻舟来去。不时有欢声笑语，歌

乐琴声，亦有青年才俊在船头摇头晃脑，翩跹佳人掩面而笑。

跟另一个世界的明清时期不同，这个世界，对女子的束缚，虽然没有汉、唐时期那般放荡，却也谈不上禁锢。在儒教掌握的天下，各种规矩是免不了的，但毕竟没有出上一个女人偏要为难女人的曹大家。

这个世界的男女之防，大抵上如同另一个世界的两晋，甚至还要松些，闺中女子外出游玩，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郡主、县主之类在京城这种地方，时不时的也总能撞上一个。

当然，来自于名门世家的夫人、千金，往往会戴上面纱，然而因为大多用的是轻纱，实际上也不过就是象征性的东西，是美是丑，其实一眼就能看出。

宁江身穿绫罗，头戴皮牟，手中拿着一支折扇，不过并未打开。小梦穿的则是一件蜜合色的束胸襦裙。

所有襦裙都是上下分体式的，只不过普通襦裙，裙子是系在腰间，上衣很长，足以没过香臀，将裙子覆住半截，裙口系在上衣内头，外头绳缘系腰，这样的襦衣，上衣与下裳的配色比较重要，要有明显的对比，而又不失格调。

此外，也有上衣较短，只到小蛮腰的，这种情况，上衣与下裳通常都是选用同一颜色，在腰间缠绕阔带，衣摆与裙子的系腰都在阔带里，从外头看去，倒有点像是连衣裙。

小梦此刻所穿的这种束胸长裙，裙子却是系在胸口，绳结打在腋下，上衣很短，或者直接就叫做短衣，衬在了裙口内，因为裙子高得连胸脯也一同罩住，故而唤作“束胸襦裙”，又称作“齐胸襦裙”，在另一个世界里的隋唐时期最为流行，但凡是隋唐时期的电视又或电影里，都能见到。

因为穿的本身就是齐胸襦裙，自然不用再内衬抹胸，小梦又在外头披了件天青色的半臂，然后在腰间系上宫绦，斜插了一口宝剑，看上去，有着另类的娇媚，一路上，倒也吸引了许多“才子”的注意力。

他们登了岸，在京城周围的名胜古迹游玩了一阵，中午时，便在野外铺了席子，吃了点心。下午时，天气慢慢的有些热了。他们下了山，正往染水走去，忽的，远处有人唤道：“那不是宁解元么？”

宁江扭头看去，发现那边的石亭下，有几名男女在那儿聚会，呼唤他的，竟然是鲍青，在他的身边，居然还有眉妩台的台柱春笺丽。

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里遇到鲍青与春笺丽，只是，真正让宁江在意的，却是他们身后，同样往这般看过来的一名男子。那男子三十多岁，一脸严肃，犹如鹤立鸡群一般，气度非凡。

既然对面已经唤了过来，宁江只好带着妹妹，走了过去。虽然这也不过就是第二次见面，鲍青却像是老熟人一般，牵着他的手，满面笑容的与他说话，又将他介绍个其他人。知道这少年便是作出《碧落赋》，使得京城为之纸贵的铜州第一才子，其他人也都纷纷看着他来。

鲍青一一为他介绍过，说到那鹤立鸡群一般的男子时，道：“这位便是前科状元阎冠玉阎先生！”

宁江心中一动，已经知道，这阎冠玉便是去年在铜州，藏在墙后对他发出文气之人，此刻却是装作不知，拱手道声久仰。阎冠玉倨傲的点了点头，并没有多说什么。

春笺丽却是春风满面的牵着小梦的手：“这位妹子，就是在今年鲁仲郡王府里，代替十三娘舞剑的‘璇玑侠女’吧？”

这一下子，包括阎冠玉在内，人人都往小梦看了过来。

元宵夜宴中，那神秘少女一舞动京华，连隐隐要取代段十三娘成为京城第一剑舞大家的春笺丽，都被压住一头，而事后，段十三娘却是怎么都不肯说出那神秘少女是谁。虽然如此，宁江还是先帮妹妹取了一个“璇玑侠女”的外号，让流霞剑阁的那些女弟子帮忙宣传一下，毕竟，他不取，其他人也会帮着取，总不可能日后大家一说到那神秘少女，就“那个谁谁谁”吧，既然外号总是避免不了，那不如自己先取好来。

至于现在被春笺丽一眼认出，宁江并不觉得有多奇怪，毕竟流霞剑阁里的女弟子基本上都知道“璇玑侠女”的真实身份，有心人想要查探，总是查得出来，更何況流霞剑阁的大弟子赵雪槐，可是叛逃到眉妩台去了。

在春笺丽说出这少女就是“璇玑侠女”时，其他人自是忍不住往她们看了过来。此刻，两个少女站在一起，春笺丽依旧是一身艳红，如同夏天一般鲜艳，小梦却是蜜合色的齐胸襦裙、外罩天青色半臂，如同春天

一般娇媚。两个人各有胜场，且又都在腰间插着宝剑，闭月羞花，花容月貌，的确是这阳春三月的野外间，最好的风景。

鲍青眯眼看着小梦，微笑道：“这位，莫非就是令妹？”

宁江淡淡的道：“正是舍妹！”也不想跟这些人打太多交道，拱了拱手：“时间不早，我与舍妹还要回城，就不叨扰众位了。”

春笺丽牵着小梦，笑道：“我对令妹一见如故，不如送你们一程，路上也好向妹子请教一下剑舞之道。”

宁江不置可否，小梦见对方这般热情，一时也不好拒绝。当下，宁江便向其他人告辞离去，春笺丽一边牵着小梦的手，一边与她说说笑笑，往远处的染水走去。就这般，一直来到河边，渔女打扮的秦无颜早已等在那里。宁江上前，让秦无颜解开拴在木桩上的绳索。

而这个时候，依旧牵着小梦的手的春笺丽，扭过头来，微笑的看着小梦，没有人注意到，一滴血珠，沿着她光滑的手臂滑落，往小梦白嫩的皓腕滚去……

身后传来妹妹蓦地一声“哎呦”。

宁江刹那间回头，自己妹妹的左手手腕上，仿佛有星火一闪，一缕青烟腾起。

目光盯向春笺丽，仿佛有怒火闪过，气势惊人……你对我妹妹做了什么？

春笺丽这一刻，也骤然显得心慌意乱，赶紧道：“小梦妹子，你怎么了？”

小梦抬起左手：“好像被烫了一下。”坐看右看：“不过没什么事！”

春笺丽牵强的笑了一笑：“这样啊，没事就好，没事就好！”转过身匆匆去了。

宁江快速踏上两步，抓起妹妹的纤手，盯着她的手背看，在手背的关节处，有一个小小的水泡，仿佛被热油小小的烫了一下的样子。他往春笺丽的背影阴冷的看去，此刻的春笺丽，腰插宝剑，一身红衣，走得匆忙，竟不敢回头看上一眼。

“老爷？”秦无颜在他身后低声道。

宁江道：“我们回去！”

回到城里住处，宁江为妹妹检查了一番，妹妹的身体一切良好，没有什么不妥之处。

他负着双手，来到窗边，冷然看向外头。此时，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一同站在他的身边。秦无颜道：“老爷，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难道那春笺丽，对姑娘做了什么？”

宁江冷冷的道：“她想对小梦施术！”

另一边，刚被哥哥检查完的小梦，从榻上翻身而起，道：“那位笈丽姐姐是坏人？”

宁江看向窗外：“那春笈丽很可能来自……拜火教！！！”

宁江对春笈丽也多少做过一些调查，那春笈丽，原本是北罗之地的侠女，而北罗，恰恰是拜火教的重灾之处。

北罗之所以会成为拜火教的重灾之处，可以说，全是朝廷自作自受。

最初，拜火教原本只是在北罗悄悄发展，上不得台面。然而数年前，拜火教利用北罗本地蛮夷与当地华夏子民之间的矛盾，突然发难，拜火教教徒发起暴动，大量屠杀华夏子民，纵连女人和婴儿都不放过，当地官员，一个个被吓得弃职而逃，华夏子民因此而死者，数以万计。

名将百伯梁为了救百姓，未得朝廷宣召，率兵进入北罗，镇压暴民，对于参加暴乱的蛮人，即便是放下屠刀，亦不放过。屠杀后残存的华夏子民也纷纷拿着兵器，反过来杀拜火教徒。

此事引得朝廷震动，百伯梁原本就是擅自调兵，纵容官兵百姓搞大屠杀更是违反儒家仁义之道。

最终，百伯梁在三司会审中“羞愧而死”，朝廷派入北罗的官员，生怕重蹈百伯梁覆辙，对北罗蛮族一味安抚，既怕再次引起骚乱，又怕对拜火教打压过大，自己会成为下一个百伯梁。普通百姓但凡与拜火教徒发生冲突，必定站在拜火教徒一边，一旦拜火教徒威胁闹事，当地官员必定各种让利、讨好。

其结果，便是连当地的华夏子民，也开始纷纷加入拜火教，拜火教的势力，在北罗越发壮大。朝廷中，虽然也有人开始意识到这般下去，北罗早晚生变，但是这话却不能说，因为，如果百伯梁强力镇压北罗蛮族和拜火教的做法是对的，那岂不表示当时辱骂百伯梁，导致百伯梁吐血而亡的那些儒官全都是错的？单是为了面子问题，他们就必须按着“安抚”、“绥靖”的政策继续走下去。

依宁江分析，百伯梁当时之所以会受到那般的待遇，跟他在北罗的

作为，并没有太多关系，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因为他是纯粹的武将，连秀才都不是。

就像另一个世界里的狄青，在重文轻武的宋朝，战功越大，就越引起文官们的打压，找不到狄青的过错？没有关系，编出一个狄青家“狗生角、发夜光”的谣言，来证明狄青就是有罪。

百伯梁是纯粹的武将，一个武将凭着功勋做到了“云骑尉”，已经引起了众多儒官的不满，如果平息北罗暴乱算作功勋的话，那接下来他岂非要做到“柱国”，一名连秀才都不是的武将授勋柱国，这如何得了？因此，满朝儒官抓着百伯梁纵兵屠杀这一点，大作文章，无它，单凭百伯梁是武将这一点，用圣贤书糊他脸就是政治正确。

至于那些跟着辱骂的朝官、御史，也并非真的跟百伯梁有仇，又或者真觉得百伯梁的做法有问题，大骂百伯梁，说到底，不过是为了……刷声望罢了。

反正不过是个武将，刷了就刷了。在这个年代，唯有科举才能算作真正的功名，武将算什么？

反过来，去年龙炎湖暴乱，起事的全都是失了土地、活不下的华夏子民，最后杀得尸骸盈湖，甚至还发生了当地帅臣杀良冒功之事，结果还不是一个个的升官发财？

只是，百伯梁在三司会审时，因为气愤不过，吐血而死，这的确是超出了那些朝官的预计。他们原本，更多的是想利用北罗的事，将百伯梁的勋爵一贬到底，倒不是真的要让百伯梁死。只是，百伯梁这一死，为了凸显他们的正确，表示百伯梁死有余辜，更是要将百伯梁一踩到底。

于是，在北罗，那些被百伯梁率众所杀的暴民，全都成了被百伯梁迫害的“良民”，一切过错全都推在百伯梁身上，百伯梁在北罗所做的任何事全都是错的，拜火教徒与被拜火教怂恿的暴民，全都成了被百伯梁无辜镇压的善良老百姓，以至于后面调往北罗的官员、儒将，也不得不按着这个政策走，其结果就是明明应该为暴乱负责的拜火教，竟然在北罗进一步坐大。

当然，春笺丽来自北罗，并不能说明她就是拜火教徒。然而，今日春笺丽的所作所为，却让宁江基本上确定了这一点，她十有八九来自于

拜火教，而且还不是那种普通教徒。

那个时候，春笺丽绝对是想要对小梦施展某种邪术，当然，并不是直接动手，而是如同下蛊、种符一般，在小梦身上弄个“术引”，作为日后发动邪术的契机。

如果换了是其他人，说不定春笺丽真的就成功了……虽然这是建立在宁江事后绝对不会发现的基础上。

但是对于已经练出“金魄”的小梦来说，想要如此轻易的在她的身上种下“术引”，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正常情况下，想要通过武学，让一个人的魂魄达到“金魄”一般的程度，那至少需要有宗师级的水准。只因为，唯有宗师级别的高手，能够在不断修炼肉体和内力的过程中，通过一场场险之又险的战斗，在生死边缘游走，从而感知到生命本身所隐藏的能量，然后在进一步修炼中，强化魂魄。

但是小梦却是体魄双修，虽然在武学上，她与真正的宗师级高手还差得远，但是在炼魂这一块上，主动炼魂的她，在魂魄的强韧上，可以说，已经达到了宗师的级别。这就像，只要修炼到宗师，基本上就不再怕西岭的降头、巫蛊一样，炼出了“金魄”的小梦，虽然离宗师级的武者还有很长一段距离，但在这方面，对于寻常巫术，也已丝毫不惧。

春笺丽根本没有想到，小梦居然有这样的本事，因此，在施术失败后，才会显得那般惊慌。

然而，这场意外，却是一个双刃剑，春笺丽意外的暴露了她精通神秘术法、有可能来自拜火教的背景，以及对宁氏兄妹暗藏的歹意，却也使得宁江和小梦，将不可避免的被春笺丽和她背后隐藏的势力所注意。

宁江当然不怕冲突，然而此刻，春笺丽背后的那股势力，在京城里发展已久，宁江才是初入京城。

当然，反过来说，此前春笺丽对他们，显然也并不了解，如果春笺丽提前知道小梦有击杀毒公子、苏袖容的战绩，绝不敢如此轻易的对她动手脚。那个时候，春笺丽其实是看轻了小梦，事先根本没有想到自己会马失前蹄，由此也可以知道，春笺丽对她自己的术法，原本是信心十足的。

当下，宁江让秦小丫儿溜去通知秦泽与秦坎，让他们藏在京城暗处，暂时只是观察，不要做太大动作，也不要再回宅院。而秦无颜，保持着一个相貌，始终作着侍女打扮，目前不要再使用她的易容术。

而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宁江注意到，他们的宅院周围，的确是多了一些江湖高手。

即便到了夜里，他以火魂飞出宅院，也发现有人在黑暗中监视他们，查探他们动静。

虽然不认为对方能够查出什么，但宁江自然不敢有丝毫的大意。好在，不管对方有没有怀疑到他们，在这个时候，没有人敢轻举妄动，就凭他挂着“铜州第一才子”的名头以及太学生的身份，在这个春闹马上就要开始、三法司衙门一片紧张，白道高手尽出以震慑宵小的关键时刻，除非春笺丽和她背后的势力真的不想在京城混了，才敢对他这个太学生下手。

对于这各种线头，以及有可能发生的潜在危机，宁江一步一步的解释给妹妹听，搞得妹妹有些紧张。对此，宁江也显得无奈，有的时候，他也会想着，妹妹还小，现在就开始教她这些东西，会不会太早？然而，再一想，如果自己从现在开始，让妹妹知道什么是心机和算计，那么，将来很可能就是由现实亲自来打破她的天真和幻想，而他绝不希望看到那种情况出现。

虽然一直都有人在暗中监视，不过这些人，显然没有发现什么。

这也是当然的事，毕竟宁江与宁小梦的出身来历都是有案可查，家世背景清晰，会让他人产生疑惑的，唯有小梦的武艺，但是小梦的本领到底如何，那些人也不清楚。春笺丽的失败，固然可以看成是小梦本领了得，但同样也有可能是春笺丽的术法，刚好被小梦的武学克制。

而宁江本身不会武功，这个显然也是毫无疑问的。也正因此，外头那些人，虽然因为春笺丽的失败而疑神疑鬼，但最终还是悄悄的撤走。毕竟，不管怎么看这兄妹两人都不像江湖中人，尤其其中的哥哥还是一个春闹的考生。

然而宁江并不打算将自身的安全寄托在、不可知的敌人的轻视和疏忽上，他请岳铭媚走了关系，很快，小梦就被鸾梅长公主聘为了长公主府的带剑女侍卫……这倒是一举数得的事。

一方面，让春笺丽和她背后的势力更加有所顾忌，另一方面，也算是在他和绮梦之间，打通了一道能够彼此通信的桥梁，他甚至还专门为绮梦写了一封情书，让妹妹帮他给绮梦带去。

但是事情并没有这么简单，他开始发现，虽然监视着他的那批人，悄悄的撤了，但是很快，换了另一批人在暗中观察他，这些人，行动更为鬼祟，而且每一个都是真正的高手。

在通过火魂离体后，对这些人的反监视和窃听，他发现，这些人……都是来自全清派！

这让他的心中颇为疑惑，暂时无法明白，自己什么地方引起了全清派的注意。但是，正如不管这些人到底有何目的，都绝不敢在这个时候找他麻烦一样，此时此刻，他也没空把精力放在这些人身上。

只因为，事关数千学子的命运的、三年一度的春闹……终于到了！！！！

大周王朝的会试，最早设在二月，后来几次改动，定在了三月中旬。

与府试、州试不同，会试题目更多，一共要考三场，每场三天。整个会试前前后后，一共九天。与会试相同的是，这三场，同样考的是经义、诗赋、策问。考试的时间，则分别定在十五、十八、二十一日。

每场考试，用时三天，同样的，一旦进入考场，至少要两天过后，才能够交卷离开。

毫无疑问，会试虽然不在“两榜”之例，但却是整个科举中，最为艰难、竞争最为激烈的一关。

会试第一场，三月十五日，卯时之前，此时，天色根本就还没亮，好在阳春三月，一般来说，都是一年里天气最好的时候，既不是雨季，也不会太过寒冷。

贡院前的广场上，密密麻麻的，布满了来自五湖四海的举人，共有六千之多，如宁江这般，年纪在二十岁以下的，少之又少，同样的，像府试和州试时能够见到的白发苍苍者，也几乎没有，偶有几个，往往都是家世极好的书香门第。

只因为，穷苦人家的学子，哪怕对自己再为自信，熬到四五十岁，通常也是熬不下去了，往往也就只能往吏部递个牌子，表示自己放弃科举，最后递补到穷乡僻野里，做个知县、县丞、学官，其中一些背后走了关系的，能够安排到江南水乡又或是相对富裕的县城。

而身家富裕者，虽然连年不中，却也不愿意到其它州府去做个小小的、八品九品的地方官，到了一定年纪后，觉得自己没有希望，干脆老老实实的，在本乡里做个地方乡绅，一般从外省调来的知县、县丞等，也不敢轻易得罪。

除了真正的书香门第、经学世家，才会即便到了五六十岁都不肯放弃。

人群中，宁江抬起头来，看着天上那逐渐变得黯淡的星辰。此时此刻，群星开始隐退，曙光却还未出现，正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广场周围，一个个高高架起的铁锅上，火光腾起，将他周围的人们，倒出纵横交错的影。

这几天里，小梦作为鸾梅长公主府上的女侍卫，暂时搬入了长公主府，好让哥哥在这重要的关头，能够免去后顾之忧，秦无颜也跟了进去。宁江的身后，只带着秦小丫儿，小丫儿把胸束了，穿着青衣，看上去也就是一个八九岁的寻常小丫鬟。

广场的外头，士兵成列，每一场会试，都是直接派了军队来维持次序的。而贡院周围的众多瞭望塔上，站着三法司衙门派出的白道高手，既是防止举人们在考试中作弊，也是为了防止有人前来生事……当然，敢在会试期间到贡院来生事的，那真的是活得不耐烦了，至于作弊，一旦被抓到，那是直接下入大牢的。

贡院墙垣高耸，环境阴森，在建造之时，就已特意的给人一种威严之感。院内官威发散，让数千学子，俱都说不出话来。卯时已到，轰然间，大门打开，竟有一种神威扑卷之感。四周的火焰，扑扑扑的，进一步窜高，全场肃静，无一人敢于吭声。

这一次，没有什么童男童女，唯有官员，在院内一个个的唱名，被叫到的学子，恭敬入内，呈上文牒，数人拥上前来，验明正身，查无夹带。进入正殿公堂，于孔圣的圣像前祭拜，在考试官前领号，然后被两名士兵，如同囚犯一般押着，穿过“顾天开运”之牌坊，进入二门，两边各有一碑，一面刻着“明经取士”，一面刻着“为国招贤”。

进入龙门，另有两名士兵接受，同样如同押囚犯一般，暗自考生所领的号，押入各自的考棚。

贡院内的考棚，有九千多间，考棚与考棚之间，布有荆棘。这九千多间考棚，按《千字文》排布，中央有瞭望楼，刑部派来的监视官居高望下。周围同样散落着众多瞭望塔，每一个塔上都守着三法司衙门派来的白道高手，既监视着众考生的动向，也彼此监视，不容许任何弄虚作假。

六千多名学子，全部进场之后，天也早就亮了。其中宁江被安排到“寡”字第七号房。

盘膝坐在考棚里，阳光撒在外头的地面上，两侧的荆棘，犹如根根针刺，整个考棚当然都已被锁死，木栅外放着一个木桶。宁江来到木栅边，往高处看去，只能看到一线晴空。那一线晴空，白云悠悠。远处传来一声锣响，几队兵士，在考棚与考棚之间穿梭，押着礼部派出的文员，发放试卷。

啪的一声，“寡”字第七号房木栏外的桶里，也被扔了一轴纸筒。宁江伸手从栏杆中穿过，把纸筒拿了进来，然后转身，一步一步的回到四方形的矮桌边，正襟危坐，将里面的两张试卷倒出。

第一张试卷上，写的是十个小题，其中第一道题目，写的是《春秋》中的一句话“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宁江摇头……好吧，这又是一个“微言大义”！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这短短的一句话，实际上，说的无非就是春秋时期的鲁隐公元年，隐公即位，简简单单的“时间”和“事件”。大概就类似于历史书上的某年某月某日，某某做了什么一样。

但是，在孔子之前，鲁国史官所记的原话里，写的本是“元年春正月，公即位”，后来孔夫子笔削春秋，加了一个“王”字，于是，孔圣人为什么要加这个“王”字？解释这个问题，就必然要提到《公羊传》，然后引申出说不定孔夫子自己都没有想到的各种“大义”。

十个题目，至少有六个是这样的“微言大义”，剩下四个，则是故意用来刁难人的、四书五经里的怪僻问题。好在，但凡有志于科举的，对这种题目，早就有所准备，也没有什么可说的。

第二张卷子，只有一个题目，是篇史论，说的是“晋献公杀世子申生”，晋献公听信妃子骊姬的谗言，要杀他的儿子申生，公子重耳对申生说你为什么不解释？申生说，父亲宠爱骊姬，没有骊姬陪伴就不安逸，我要是揭穿了骊姬的阴谋，就会伤到父亲的心，是为不孝，于是自尽……

如果按着真心话来写的话，宁江会批上两个大字，一个是“S”，一个是“B”，然而这个是儒家一向提倡的忠孝之道，所谓“君要臣死臣不得

不死，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除非他真的不想过会试，否则也就只能就着“忠”和“孝”这两个字来写。

好在，因为这个题目实在是太正统了，不可能有人离题……当然也没有人敢离题。既然大家都只能就着“忠”、“孝”二字来写，那真正比拼的，其实还是文辞的华美，以及引经据典的能力，而宁江对此并没有太多担心……

“啪”的一声，一块石子在湖面上飞出，连着激起了六个水花。六圈涟漪荡开，在镜一般的水面上，彼此交错。

湖边，身穿蜜合色齐胸襦裙、腰插宝剑的少女兴奋的跳起了脚。另一边，鸾梅长公主微笑的看着天真的少女，又让人搬来了琴，就在湖边弹起了琴，琴声悠扬的传荡。

到了晚边，两人便倚着楼阁，说话聊天。少女讲了许多小时候与哥哥的趣事，原本也都是些小县城里的故事，然而以往并没有怎么离开京城的长公主，却也听得津津有味。

第二天清早，长公主披衣而起时，来到园林，少女已经在园林中练剑，园中的花与蝶，仿佛被她吸引一般，随着她翩翩起舞，美不胜收，长公主微笑地看着，觉得剑舞到了这般地步，直可用出神入化来形容。

下午时，两人一同坐在亭中，晒着阳春三月的太阳。少女想着，不知道哥哥现在怎样？长公主同样想着少年，又想到，如果他真的连着过了会试与殿试两关，母后是否真的会将自己许配给他？然后莫名的有些脸红……

第一场会试，宁江在贡院里待了两天，到了第三天，一大早就出来了。

出来后，秦小丫儿迎了过来，陪着老爷出了内城，回到染水河边的宅院。此时，宅院中只有他们两人，多少显得有些冷清。在贡院的这两

天，吃的基本都是干粮，宁江虽然不讲究，但还是带着小丫儿，到附近的酒楼开了开荤。

到了傍晚时，他们叫了外卖。之所以叫外卖，主要是因为，这些日子里照顾他们起居的秦无颜不在，而小丫儿弄不来这些。

由于明天，便是会试的第二场，同样也要在天亮前就到达贡院，宁江很早就睡了，然后，那天晚上，做了一个梦，梦到了绮梦，也梦到了妹妹。

夜半寅时，没等小丫儿前来唤他，他自己就醒了过来。

在家里煮了些面，吃完后，便前往内城。到了贡院前，见孙山到的比他还早，于是打了声招呼，又问他前一场考得怎样？

孙山低声道：“承蒙……宁兄关照……自我感觉……还好！”

宁江点了点头，又往另一边看去，看到路知远一片沉默的站在那里，同时还看到了路知远的妹妹路惜芙。对于路惜芙来说，她日后能不能在郑家扶正，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她哥哥的功名，自然也颇为紧张。

贡院的大门，同样在卯时打开，这一次，宁江被分到的是“结”字第二号考棚。

取到试卷，打了开来，这一场，考的是诗赋，只是，和以往不同，以往大多数时候，考的都是一首诗、一首赋，而这一次，只作一首，选用的诗体居然是“楚辞”，看来是打算通过诗赋，来将考生们的差距彻底拉开来。

楚辞体，又唤作“骚体”，因为最早创出这种诗体的，是楚国的诗人屈原，而后来的楚辞，都是模仿屈原《离骚》的体裁所作。

当然，对于宁江来说，身为穿越者的他，有另一个世界的诸多足以流芳百世的佳作可以化用，虽然只能化用，限于体裁、韵脚而无法直接抄袭，但毕竟已经是一大优势。

他用了一整天的时间进行审题，最后，从另一个世界里，名为曹植的诗人的作品中，选了一首进行化用。因为这个世界并没有曹植，自然也不需要担心被人发现模仿、借用的问题。

天下才共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只要确实实的对格律和韵书下过苦功，诗赋大概是穿越者最不需要担心的地方。宁江甚至记得，他在另一个世界里，曾经看到有人评论网文里那些穿越后只知道抄诗的主角，说他们……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

“不让岁月，倦了等待的心，我的世界随你到天涯遥远；窗前灯火此刻悄悄熄灭，我心轻轻擦亮你如水的容颜。你的笑容仍甜美一如当年，你的消息是我珍藏的依恋……”

长公主府上，一个少女轻轻的唱着歌儿，等她唱完后，飞凤髻、彩霞衣的长公主疑惑地问道：“这歌……好生古怪，不管是歌词还是曲调，都闻所未闻。”

少女说道：“这是我哥唱的，他说他也是瞎唱的。”

长公主道：“你哥哥既然能够依着十二月鼓子词，写出‘天接云涛连晓雾’那等惊人之作，那就绝不是不通曲乐之人，怎会瞎唱？这个……此歌必有莫大深意，待我好生研究研究！”

第二场会试，宁江直到第三天的傍晚，结束的锣声响起时方才离开。

这倒不是因为，他真的写到这个时候，实际上，他的诗赋早就作完，上午就可以离开。

只不过，连着两场都是时间刚到就急于交卷离开，殿试时，说不定就会有无聊的御史以此为借口，向天子告状说他“轻佻”，进而影响到他在殿试中的名次。

出来后，秦小丫儿同样早已等在那里，宁江带着她，离开广场，对面，一些马车停在那里，有车夫奔来，询问他们要不要乘车。宁江扫了一眼，来到其中一辆马车前，赶马的是一个驼背的老头。宁江往他看了一眼，问了到外城的价格，然后带着小丫儿，一同上了马车。

车帘放下，那驼背老头赶着马，马车缓缓转动，绕了个圈，往景龙门方向去了。车里，却有一人早已等在里头，低声道：“老爷！”

竟然是失踪已有许久的秦陌。

宁江道：“事情办的如何？”

秦陌道：“我按着老爷吩咐，到了终南山，果然找到了老爷说的那位焦饶道人，那焦饶道人原本不愿见我，直到我喊出‘天陨流光’四字。我按着老爷你的吩咐，拿出那两枚天陨流光，以及公子的设计图纸，那老道看到那设计图纸，颇为震惊，极力打听公子来历，我自然没有告诉他，只说他日后自然知晓。然后，我便告诉他，我家主人愿意以一颗天陨流光为代价，请他造出那图纸上所画事物，以及几样兵器，那老道看到天陨流光，没有任何犹豫就答应了下来。”

将一个盒子，捧在宁江面前：“这三个月里，焦饶道人一刻不曾休

息，终于为公子打造出了此物。”

宁江点了点头，这一世里，他虽然还没有与傜侥道人真正的见过面，但是在上一世里，对傜侥道人却极是熟悉，自然知道他根本挡不住天陨流光的诱惑，也知道他必定能够做出自己想要的东西，不管这东西，在这个时代是如何的稀奇古怪。

他看向秦小丫儿：“我让你们这几日里做的事情，办得如何？”

秦小丫儿道：“老爷，我们已经调查清楚，青晖湖上，好几艘花船都是被贞吉观所控制，是以，每天晚边，那鲍青都会到青晖湖去，基本上从无例外。贞吉观是全清派在京城触手之一，那些花船，也是全清派收集情报的地盘之一。”

宁江冷笑道：“秦陌，你先去找到秦泽和秦坎，你们三人就按着鲍青的行动路线，设计出几套刺杀他的手段，后天交给我。”

秦陌与秦小丫儿一个错愕，对望一样，秦陌道：“老爷，您不考会试了？”

宁江道：“怎么可能不考？”

秦陌道：“可是，后天老爷您不是还在贡院里么？”明天是会试的第三场，如果宁江要参加会试的话，那就意味着，至少要到大后天卯时之后，才有可能离开贡院。莫说老爷只是一个书生，哪怕老爷是最顶尖的一流高手，一旦进入贡院，也不是说离开就能离开的。除非宁江不参加第三场会试，否则，他们后天根本不可能见到宁江。

宁江却是抚着秦陌带回来的盒子，淡淡的道：“无妨，你们按我的吩咐去做就是……”

回到住宅，外头灯笼高挂，屋内烛光摇动。

宁江将窗帘拉上，左手拏出隋侯珠，以火魂催动，隋侯珠宝光散出。

他将桌上那长方形的长盒，缓缓打开，以宝光照去，长盒里，竟然

放置着一把燧发式火枪、一对鸳鸯刀，以及……一个人偶。

那人偶看上去，犹如十一二岁的孩童，但却几乎与真人无异，而这，就是他年初是在图纸上设计出来，让秦陌带着，前去找傣侥道人制造出来的“替身人偶”，其中动用了诸多特殊材料，并以天陨流光作为这人偶的“经脉”。

可以说，除了傣侥道人，世上再没有其它人，能够按着他的设计，造出这个替身人偶。

他咬破右手食指，在替身人偶上，缓缓的画着古怪纹痕，直到这替身人偶，被这血色的纹痕完全包围。然后，他放下隋侯珠，退了几步，退到床边，躺了上去。

火魂离体，往替身人偶投去。蓦地，替身人偶从盒中坐了起来，睁开了眼睛。

那一瞬间，它的眼睛仿佛有火光冒出。

替身人偶灵活得跳下桌去，拉开窗帘，跳窗而出，来到外头，对着天上的圆月，缓缓的张开双臂，仿佛是吸收日月精华的妖怪一般。月光流入它的身体，它那布满全身的血痕，开始自行增生，直至长出血肉、皮肤、头发。

很快，一个浑身赤体的男孩，就这般站在月下院中。

如此奇诡的画面，若是让其他人看到，怕是会头皮发麻，根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宁江所用的，其实是西岭巫祝所使用的一种傀儡之术，西岭的苗巫，有时会以纸人、稻草人等为骨架，以大量的野兽甚至是人类的鲜血为媒介，让被控制的鬼怪附入其中，为自己所御使。只是，这种被御使的傀儡，终究是不够灵活，只能在特定环境下使用。

而那傣侥老道，名为道，其实却是这个世上屈指可数的墨者，擅长各种奇巧淫技，在上一世里，宁江就是在他的帮助下，造出了妹妹的人偶，从外形看，几乎是一般无二。

至于现在，宁江以傣侥老道制造出的这个男童人偶，配合西岭的血

祭之术、傀儡之术，再加上自己强大的火魂，终于成功的，附身在这个替身人偶之上。

焦饶老道不愧是墨家传人，言出必诺，这替身人偶，使用的俱是这个世界少见的各种奇特材质，又暗藏着他亲手设计的法阵。他张开双手，天地间的神秘能量，犹如被吸扯而来，在他的身上，缓缓的聚集、流动……

到了夜半，马车缓缓驶入院中，来接这个院子里的举人老爷前往贡院。

宁江带着秦小丫儿，上了马车。秦小丫儿抱着长盒，她并不知道这个盒子里装的是什麼，虽然好奇，却也不敢偷偷打开看。而秦陌没有得到宁江的吩咐，自也不会把盒子里的事物告诉其他人，哪怕是他的义弟和义妹。

在路上，宁江交待了秦小丫儿，以及做了伪装后，在外头赶车的秦无颜一些事情。他道：“这些都做好后，后日傍晚你们就去找小梦，随便找个借口，留在长公主府上，不要在外头逗留。另外，跟你们的二哥、三哥也说一声，后日晚上，或者赌博、或是闹事，总之在人多的地方逗留，务必让其他人看到他们。至于秦陌，让他后日先暂时离开京城。等大后日，傍晚时你们再跟小梦一起来接我。”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并不知道老爷到底要做什么，但还是应了声“是”。

会试第三场，考的是策问。

这一次，宁江被分到了地字第一号考棚，等试卷发下来后，他将其打开，见试题中，先写了几个以往立法而后失败的例子，问“自古一立法，一弊生，弊生而又为之立法，于是法如牛毛，弊如蜂舞，如之奈何？”

像这种策问，题目都是以“天子”的口吻进行询问，让考生模拟臣子的身份进行答题。而这一次的題目，的确是自古以来，总是无法避免的难题。宁江猜想，绝大多数考生，多半会从道德、礼教等方面进行论述，认为法多而弊多，唯有从道德、礼教入手，以补法之弊端……总之是很正确的废话，听起来很有道理，但根本没有可行性的东西。

策问和经义不同，经义是不容许有任何质疑先圣、违背礼法的回答，又或者说所有的答案，就像另一个世界里的政治课一样，全都是定死的。但是策问却要宽松得多，只要不是太过惊世骇俗，适当离经叛道一些，问题也不是很大，因为策问考的是“用”，能够在会试中担任考官的，莫不是朝堂上的高官，多半也还知道“经”和“用”是两回事。

举着圣贤书，是为了在这个时代，占据道德高地以打倒政敌，然而真的只知道照着圣贤书做事的腐儒，早就被人打倒了。而根据宁江以往的研究，但凡在会试的策问中，只知道扯古人，扯圣贤书的，通常都拿不到好名次。道理很简单，科举的目的是选治世之才，然而会试的三场，“经学”与“诗赋”根本看不出一个人治理郡县的能力，这两项考的好的，更有可能是书呆子。

可以说，“策问”是唯一能够看出一个考生将来治理国家的实际能力的地方，如果在这里，仍然靠“正确的废话”来选材，那朝堂上就真的只能是满朝书呆子。

也正因此，在会试的策试中，答题并不要求绝对正确，尤其像这种历代名臣都解决不了的问题，别人也不指望这些连小小县城都不曾治理过的举人们，真的有什么办法解决。

所以，真正重要的，并不是对和错，而是见解的“独到”，那种正确的废话，在策论中很难拿分。

绝大多数考生，因为没有真正的从政经验，对这样的题目，也就只能从道德、礼法进行着手。身为穿越者的宁江，眼界自然要比这些人开阔得多。他先引用了几句圣贤之言……主要是为了扯虎皮，表示自己的见解，并不违圣人之道。然后开始叙述自己的见解，认为之所以“法多而弊多”，问题并不出在“法多”，而是出在执行上。

再好的“法”，一旦执行出了问题，都难以避免弊端。“法”可以通过不断的修改、增补进行完善，但如果不能改变上头立法、底下执行变样的问题，那法愈多，底下吏胥可以钻的空子反而愈大。

在另一个事件里，“王安石变法”的失败就是出在这个问题上，不管上头变法的本意有多好，真正执行的终究是底下人。而要解决这个问题，唯一的办法就是民众监督……当然在这个时代，谈什么民众监督，那就是狗屁。

何为民？在这个年代，有资格代表“民”的，其实都是乡绅，不与民争利，其实就是不与乡绅争利。于是宁江洋洋洒洒的朝廷立法、吏胥执行、民众监督，引申开来，其实就是“朝廷立法、吏胥执行、乡绅监督”……看起来很美好，真要执行起来绝对是狗屎。

虽然如此，宁江相信，这篇策论应该能够入得考官的法眼，毕竟，“民众监督”至少在理论上，就比靠着道德、礼法等空空泛泛的东西来解决问题，更具有可行性。而在具体执行上，能够代表“民众”的只有乡绅，乡绅的最大主力，就是朝堂上荣退下来的高官，“民众监督制”有助于他们发挥余热……想来这篇策论应该能够让那些考官欢喜。

于是，在宁江那花团锦簇的文章下，一篇理论上可行、看上去很美、真要执行起来绝对是祸国殃民的策论，就这样出炉了……但这绝对不是他的错。

除非打翻这整个儒家天下，另建一个真正的法治社会，要不然这“法多弊多”的问题，根本不可能解决了，神仙下凡都没用。

在字斟句酌中，宁江到第二天下午，才将这篇策论作完。作完之后，他并没有急于抄正，而是就这般，先将它放在桌上，然后盘膝而坐，一直坐到外头天色渐黑。

起来运动了一下后，宁江将两张桌子并在一起，自己躺了上去，和衣而睡，火魂却悄然离体，往外头飘去。

到了外头，几个火盆，在考棚与考棚之间燃烧，不过并不太多，周围又有石墙围砌，这是为了防止失火。火魂直接穿过内墙，几名白道高手，在相隔半丈的两座高墙之间巡逻，宁江有魂无体，这些人自然看不到他。以魂体，从对面高墙穿过，紧接着到了点名厅，一名监考官员，坐在案后昏昏欲睡，会试之中，他们这些考官也跟坐牢一般，不能离开贡院，不能随便串场。

哪怕就是修到金魂，宁江的魂体，也无法离开身体到这般远，且风吹日晒，都会受到一定影响，但是他现在已经修到了“火魂”，风吹日晒对他的魂体已经没有多少影响。他就这般穿出贡院，越过广场，神不知鬼不觉的，飘然而去。

他的魂体，犹如火焰燃烧一般，杀气凛然，只是无人能见！

月黑风高，正好杀人！

启封府位于内城的启圣坊中，威严壮观。

靠近启封府府衙的一处豪宅，后院中，一只猫忽的弓起猫背，毛发一根根的竖起，瞪着前方的空气，似乎看到了什么怪异的东西。

院中的某个，用来堆放杂物的、被放弃的楼阁里，放置着一个盒子。蓦地，盒子悄然打开，一个男童从盒中诡异的坐起，扭过头，目光射出高阁上那四方形的窗口，往外头的那只黑猫看去，那猫已是发出一声喵叫，惊慌的逃了开来。

男孩想着，果然，对于魂体，再没有什么东西比猫更敏感。

一刻钟后，男孩穿着大富人家的书童一般的装束，走在街上，手中拿着几张纸。

这些纸上，列出了几种、刺杀鲍青的手段。

半个时辰后，他已经来到了青晖湖边，那几张纸在他的手中，烧成了灰烬，他随手一抖，灰烬落在湖面，一片片的，被湖水化去。

这男孩，自然便是宁江的“替身人偶”！

他是来杀人的，他要杀的人，当然就是鲍青！

他要杀鲍青的理由，主要是基于以下几点。

首先，他需要找个人来，试试这“替身人偶”能够带给他的实力。

他在湖边月下，张开双臂，仿佛有无形的能量，随着月光，在他的体内聚集。

就像是，西岭的那些苗巫，他们本身并没有任何的战斗力，就身体

的强韧来说，怕是比普通的书生都还不如。他们施展邪术，必须要使用法器……对他来说，这替身人偶就是他的法器。

魂魄本身，原本就隐藏着强大的能量，但是这股能量，如果不借助媒介，根本无法用出。天地间隐藏着各种力量，将这些寻常人难以觉察到的力量，收集、利用，这就是巫祝的能力。

这替身人偶，就是他的法器，就是他的媒介。

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这鲍青，在京城的下九流间，拥有着不小的能量，秦泽与秦坎在京城的发展缓慢，固然是因为宁江让他们以小心谨慎为主，尽可能的不要引人注意，同时也是因为，以贞吉观……甚至是全清派为后盾的鲍青，隐隐的控制着京城里的下九流。

全清派是道门中的名门大派，贞吉观也是有名的道观，他们不可能主动的，与京城那些大大小小的“下九流”勾结串联，这对他们的清高和声誉，会是一种损害，让他们无法在京城之王公贵族之间周旋。

所以，作为贞吉观贞恒道长的“不孝子”的鲍青，实际上就是全清派埋藏在下九流中的代言人，只要杀掉他，京城中的那些下九流，便等于是脱离了全清派的隐形控制，这样，秦川五义才有空隙可钻。

但这仍然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他要一步一步的，引发整个京城的混乱。

现在的京城，实在是太过平静，平静得让他根本无法观察深处的暗流，唯有制造出混乱，这些暗流，才会一个个的，被迫浮出水面。

杀鲍青……只是他点燃这席卷京华的燎原之火的第一步！

反正，在京城这种地方，他不过是个光脚的，根本不怕那些穿鞋的，如果闹得实在太乱太无法收拾，大不了他带着妹妹和五义一走了之。

青晖湖上，花船座座，虽然因为今天还是会试，显得稍微冷清一些，但可以想见，从明晚开始，京城所有风月场所，将会变得一团热闹。在这个时间点，各个州府里，大大小小，稍有些名气的花船都已经入了京，三年一度的会试，同时也是这些小姐们，三年一度的盛事，每一个温柔的青楼女子，都已经做好了用肉体安慰心灵受创的才子们的准

备。

虽然会试还没有结束，这些风月场所还没有到最热闹的时候，但京城里，纨绔子弟、商贾豪侠同样也有不少，虽然各地花船纷纷入京，此刻不免有点僧少粥多，但依旧是欢声笑语，人来人往。

在没有人的阴暗处，“男孩”脱下衣服，悄然的跳入湖中，往花好楼游去，很快，就在花船的其中一角，无声无息的，从一个狭小的窗口钻了进去。这里是一个青馆的房间，他从衣柜里找了一件女孩衣裳，快速穿上，挽了一个简单的双丫髻，低着头，出了屋子。

秦川五义，擅长于盗窃、伪装、刺杀等各种下九流的手段，哪一间最适合潜入，怎样不会被人注意，都是事先查探好的。另外，宁江让他们把每一个人会用的刺杀手段，都写了出来，虽然他真正打算用的是秦小丫儿的，因为就身型来说，秦小丫头与此刻的他最为接近。

花船里，十一二岁的青馆并不少见，大多都是被父母卖入青楼的穷苦人家，像去年，西南方一带，龙炎湖暴乱之前，就有许多女孩子被卖入青楼，换取的不过就是几个馒头，又或是干脆将自己的孩子送入青楼，就为了让她至少还能够活下去。

这些青馆，在这种地方最不会引人注目。尤其是此刻花好楼里的名妓，其实并非来自同一家青楼，就如同岳湖三大名妓，以前其实是竞争关系，此刻在这里，更多的是属于寄居，她们在这里卖艺卖笑，花好楼的老板在背后抽头，而每一位名妓，往往又会带上几个随身服侍自己的青馆。

此刻的“男孩”，原本就是替身人偶，严格来说是没有性别的，扮成青馆模样，自然是无人会去注意。他绕到一个屋子里，在这里，一个大圆桌上放置着许多圆盘，圆盘上俱是酒壶、酒杯。

他端了一盘，回头走去，穿过两个走廊，迎面，一个胖子左拥右抱，走了过来，他默默的让到一旁，背靠着墙。让完路后，继续走去，前方是一个梯口，几名颇为狠辣的江湖中人守在那里。他低着头，端着盘，施施然走了过去，其中一人看了他一眼，并没有多说什么。

上了楼，前面是一排长长的过道，一盏盏灯笼在壁顶高挂。他闪入了右手第一间屋子，里屋里传来不堪入耳的秽语，男喘女笑，粉榻摇动。他把盘子轻轻的放在桌上，探窗而出，下方的走廊，有带刀的护

卫，往外头的湖面监视着。

护卫身后高处，扮成青绡的男孩，灵活的踩着窗台，往上攀爬，很快，搭上了更高层的窗口，无声无息的翻身而入。

潜入了楼船的高层，对于宁江来说，事情就简单了许多。这里并不是招待客人的地方，此时此刻，这些屋子里大多无人，而按着五义对鲍青行踪的探查，此时此刻，鲍青也还未到。他各种潜行，来到了其中一座华美的屋子里，仔细的检查了一下，这里毕竟是鲍青办事的地点之一，说不定能够找到什么与全清派、贞吉观有用的东西。

太过有用的东西没有找到，只是找到了一个账本，记的是花好楼与京城里一些官员的金钱来往，他快速的看了一遍，虽然不知道以后有没有什么用处，但还是记了下来。

外头传来声音，他快速将账本收好，仗着自己的身小，往衣柜上方的夹板一攀一滚，钻了进去。如果是秦小丫儿，绝对能够藏的比他更稳更好，他毕竟没小丫儿那特殊的本事，只能先这样藏着，好在，基本上也不可能有人发现得了他。

过了一会儿，便听到有人走了进来，其中一人道：“那份名单准备好了没有？”这声音浑厚有力，中气深藏，显然是一名高手。

紧接着响起的，才是鲍青的声音：“花了许多功夫才调查出来，岳湖原本就是著名景观，崆山枫叶也是铜州有名的美景，到过这两个地方的人实在是太多，铜州的才子，有几个没有在这两个地方吟过诗，做过赋？便是岳湖的三大名妓，她们原本就是来自岳湖，去年的府试，又全都转到了铜州，崆山枫叶是铜州最有名的风景，她们和她们身边的丫鬟、婆子也都去过崆山，现在也都在这名单上。还有临江郡本地的举人，哪一个不曾在这两个地方逗留过？爹，这名单到底有什么用处？”

那声音浑厚的男子道：“让你调查，你就调查就是，其它事不用去管太多，也不是你管得了的。”

夹板上，宁江想着，原来这人就是鲍青的父亲、贞吉观的“问天剑”贞恒道长？他们调查这两年里，同时到过岳湖和崆山的人的名单……这是要做什么？

此刻，岳湖与崆山都已被从天而降的陨石所破坏，原因到此刻都还

无人知晓，这些人却在背后调查到过这两处的人员名单？他很清楚，自己和妹妹必定也在这个名单里……

贞恒道长道：“一个时辰后，丽姑娘会在同文馆前等你，你将这份名单交给她，其它事情不要多问。”

鲍青道：“是！”

交待完后，贞恒道长便先行离去，鲍青到外头，查看今晚花好楼的进帐和营业情况去了。屋里空无一人时，宁江落在地上，把放在桌上的那叠名单翻了翻，果然看到自己和妹妹的名字也在里头。有那么一瞬间，他很想把写着自己和妹妹的名字的这张抽走，但很快就知道这是没有意义的。

去年元宵，他在岳湖作出《长恨歌》，夏天时妹妹又在崆山替他给绮梦送情诗，这是谁都知道的事情，他把写了自己和妹妹名字的名单抽走，反而是此地无银三百两。

重新藏了回去，过了大约一刻钟，鲍青与一名婆子走了进来，淡淡的道：“那一日，果然是秦红韵在暗中通知了宁江，让宁江躲了开来？”

那婆子道：“的确有人看到，红韵小姐悄悄进入厕中，与宁江解元相见。”又道：“公子，可要老身给那秦红韵一些好看？”

鲍青道：“不用！不是什么大事，那日只是宁解元的几个好友，想捉弄一下他罢了，此事不用放在心上。你先下去吧！”等那婆子离去后，他忽的冷笑一声：“那贱婢，竟敢坏我的事，过完这段，看我干死她！”那阴冷的声音，在屋子里传荡，直可令人头皮发麻。

等鲍青拿起那叠名单，匆匆去了后，宁江才从甲板上跳下，心念转动，紧接着便往外溜去。

半刻钟后，“男孩”穿回了他的衣服，走在街上。看来秦红韵那次暗中帮助他的事，已经暴露，不过宁江暂时并不担心她的安危。

在这会试、殿试期间，他们最多也只敢找借口刁难，不敢真的闹出人命，在这个时候，任何命案都会惹出启封府的调查、以及三法司衙门的关注，所以鲍青也就只能等“过完这段”，才能“干死她”！

只可惜宁江不打算让他“过完这段”……

同文馆前，宁江藏身在一处屋檐上。

过了许久，果然看到鲍青带着两名护卫，从巷子的另一边走来。

他把那两人留在巷子的另一头，自己独自一人，到了同文馆前。过了一会，一辆马车停在了他的身前，他站在车窗旁，对着车中的人说了什么，然后就把手中的名单递了过去。

紧接着，那马车绕了个弯，往原路驶了回去。宁江略一沉吟，想着要不要先去跟踪那辆马车，但很快就放弃了……他没有太多的时间，做完事后，他还得赶回贡院，现在不是节外生枝的时候。

他身子一滚，沿着屋檐滑下……

鲍青走在阴影间，前方忽的传来“扑”、“扑”两声轻响。

他怔了一怔，急急的奔了过去，只见，他带来的那两名护卫，已经倒在了地上。

在他们之间，站着一个男孩，这男孩，大约只有十一二岁左右，立在那里，双手负后，极是诡异。

鲍青脸色一变：“你是什么人？”竟然会对一个这么小的男孩，生出莫名的心悸感，连他自己也颇为惊讶，然而他带来的这两名护卫，在江湖上，也都有三流的水准，却是在这么一瞬间被人击倒，他也不得不紧张起来。

男孩缓缓抬头，双目中，仿佛发着神秘的幽火，直看得他头皮发麻。男孩盯着他，冷冷的问：“你交给春笺丽的那些纸上，写的是什么？”

鲍青脱口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男孩嘴角溢着一丝笑容……他已经说出了自己想知道的。

刚才那马车里的，果然就是春笺丽。

看着这诡异的男孩，鲍青的脸色微微的变着，明明只是一个孩子，不知道为什么，这家伙的身上，仿佛散发着神秘的火光，与冰冷的杀气。这杀气是如此的彻人心扉，如同潮水一般铺来，让他有一种身体发僵的感觉。

“你……到底是什么人？”鲍青死死的盯着这个孩子。

“你不需要知道，”男孩悠然的向他走近，“你只要……去死就可以

了！”

刷！男孩仿佛整个人都化作了火焰，席卷而来。

术法？鲍青脸色微变，但他终究并非等闲，心知绝大多数术法，实际上都是障眼法，只是看上去吓人。当下怒喝一声，拔剑往火焰一斩，家传的问天剑，犹如天工破石一般，既凌且厉。

紧接着却是嗖的一声，火光如同火蛇一般，沿着剑身卷上，缠上了他的手臂。

砰然间，手臂炸开……

小横桥边，灯笼在柳树上高挂，远处的河面上，少了那些吟诗作赋的学子，就好像空了很多东西。

一个妇人在岸边，拿着竹棍，冲着一个孩子叫道：“叫你不听话，我叫你不听话。”

男童叫道：“你再打我，你再打我我就跳到河去。”

妇人用竹棍拍打着树干：“你跳啊，你跳啊！”担心孩子真的往下跳，又叫道：“你跳啊，跳到底下有水鬼，把你拖下去吃掉你……”

男童叫道：“吃了就吃了！”转身装模作样的，要往水里跳，紧接着却一屁股坐到地上，指着水面，尖叫道：“水鬼！水鬼！”

妇人看自己真的把他吓到，双手叉腰，哈哈的大笑着：“这是骗你的……我的妈呀！”

刚才还安静着的街道，突然间变得慌乱起来，妇人拉着孩子没命的跑到街上，放声大叫。更多的人涌了上去，初时，有人惊慌，接着，有胆大者吆喝。很快，几名路过的巡捕冲了过来，看着河面发怔。

染河之上，花船座座，燕舞莺歌。一批青楼女子与几名商贾，在一艘花船上哄笑，其中一名胖子抬起头来，忽道：“好大的祈天灯！”其他人一同看去，俱笑道：“果然是好大一个祈天灯！”

一个祈天灯从夜空中飘来，虽然做得够大，但却是越飞越低。那胖子道：“那上面挂的是什么东西？”

大家齐齐看去，见那祈天灯下，挂着一个圆圆的东西，他们抬起头，想要看清，忽的，内中有女子发出尖叫，然后便是一团慌乱，桌子翻倒，碗筷抛飞，那女子被人撞倒在地，又被踩了两脚。忽的，空中那物掉了下来，在她面前滚了两滚，一双眼睛仿佛在盯着她看，她尖叫一声，吓得昏了过去。

内城之中，启封府尹苟文滨，正领着一批手下在各坊间巡视。

启封府管理着这个京城的治安，在这会试期间，他自然是一刻都不得松懈。好在，在这种重要关头，也没有哪个不长眼的江湖人物，敢于闹事……

“大人！大人！”忽的，远处有巡捕快马加鞭，急急赶来。

苟文滨怒道：“有人闹事否？打架？斗殴？”真有人不长眼？

那巡捕脸色苍白，下马禀报。轰然间，苟文滨文气一卷，怒道：“岂有此理？岂有此理？”半刻钟后，整个启封府动了起来，大批人马蜂拥而出。

迎祥街，赌坊里，秦泽与秦坎两人，正与其他赌徒吆喝连连，他们今天的手气颇为不错，已经连赢了好几把，面前摆放着一堆银子。另一边，有一伙人看着他们，脸都绿了，甚至摆出一副马上就要他们好看的架式。两人自然不怕，今天是什么日子？谁要是敢在这样的日子里，挑衅闹事，启封府尹不介意让他们以后在启封府的大牢里慢慢的闹。

不理睬那些人凶恶的目光，秦泽拿起色子，正要往桌上扔，就在这个时候，外头忽的一团慌乱，马蹄声疾驰而过，间伴着饱含劲气的大喝：“让开让开！启封府办案，尔等速速让开！莫要挡道！”秦泽与秦坎两人对望一眼。

三法司衙门，江湖人称“六扇门”，在大周王朝，代表的是大理寺辖下详检司、刑部辖下巡检司、御史台辖下巡察司。

三法司衙门里，招揽的都是为朝廷效力的白道高手，管理的都是涉及到江湖纷争的大案、其它衙门积年累月处理不了的要案、地方上官匪

勾结的重案，同时也是想要报效朝廷的江湖高手，在朝堂上最重要的晋身门路。

普通的民事纠纷、没有江湖背景和普通命案，根本动用不到三法司衙门。可以说，三法司衙门一出，就必定是大案。

此次此刻，三法司衙门中的详检司，一批白道高手正聚在一起，喝酒聊天。一般来说，像他们这样的人物，根本不需要守在这里，值班待命，但是这几日不同，会试与殿试，都是朝廷上最重要的大事，就算是他们这些以往只查大案要案的高手，此刻也不得不留守在这里，以防有案件发生……当然这是不可能的。

敢于这个时候，在京城生事的人，那真的是活得不耐烦了？

众人在此间小酌，会试期间，是整个京城里最重要的日子，但对他们来说，其实也是最无事可做，因为没有人敢在这个时候闹事……

砰砰砰砰！大门却在这个时候，被人用劲敲响。他们对望一眼，其中一人叫道：“来了来了！”起身往大门走去。

详检司的大门是“三开门”，也就是宽敞的正门间，竖着两根柱子，将一个大门分成三个并排的小门，每个小门又有两扇左右推开的门板，这也就是“六扇门”这个称呼的来由。那人将其中一扇门往外一推：“拍什么拍？有话快说！”

一眼看去，见拍门的却是启封府里的府丞。那府丞道：“京城出现分尸大案，大人急调众位前去祥检。”启封府与三法司衙门并不是上下级的关系，一般来说，启封府实在是处理不了的棘手案件，才会转交三法司衙门，但是会试期间，三法司衙门与启封府是联动的，一旦有案件发生，两边都要处理。

一听是分尸大案，院中众人彼此对望，一个错愕，紧接着纷纷跳了起来，拿朴刀的那朴刀，拿镋棍的拿镋棍。这种时候，还有人敢在京城犯下这种大案？这简直是欺负他们三法司衙门没人。

与此同时，他们也有些兴奋，有大案可查，总比在这里干坐的好，现在就看看是哪个不知死活的，敢犯下这等大事。

众人纷纷持械，一涌而出，就要往外城杀去。忽的，其中一人

道：“等一下！”

其他人回过头来看着他。此人唤作岑飞虎，不但是详检司里的名捕，更是正四品的御前带刀侍卫，以前在江湖上，是有名的侠客，江湖人称“铁面神断”，后来被刑部招揽，入了三法司衙门，成为有名的白道高手。他蓦地站定，看着回头瞧他的众人，皱了皱眉：“你们有没有闻到什么味道？”

其他人也不由得吸了吸鼻子。有人道：“这个是……肉香？”“难道有人在这里烤肉？”“这香味，让我想起以前在秦川一带吃过的包子。”……

众人看向周围，却找不到烤肉之人。岑飞虎猛然扭头，看向阶台边竖着的火盆。这火盆，乃是夜间照明所用，以三根木棍为支架支着，火光从盆中窜出，将旁边的石狮照得光影斑驳。岑飞虎踏着石阶，一步一步往火盆走去，突然一脚踹出。

嘭的一声，铁盆砸在地上，内中的木炭、木材齐洒而出。看向随着它们一同飞出的事物，启封府府丞倒吸一口凉气，岑飞虎与详检司的众人却是尽皆色变，或是怒火中烧，或是紧握朴刀，一脸怒气。

从盆中飞出的，竟然是一条已被烤得半熟的大腿。

从来，没有人……敢这样挑衅三法司衙门！！

贡院，地字第一号考棚，宁江在两张方桌拼成的“床”上翻身而起。

下了方桌，活动了一下筋骨，负手走到木栏边，看着外头的那一线夜空。此刻不过就是子时，也不知被他卸成六块的鲍青，已经被启封府和三法司衙门发现了几块？

虽然只是一件命案，但是，在会试期间，于京城发生这等分尸大案，毫无疑问，整个朝廷都会因此而震动，为了破案，三法司衙门必定会精锐尽出，春笺丽与鲍青的密会，也有极大的可能被揪出来，然后这火，必定会进一步烧到春笺丽的背后势力，进而将全清派也一同拖下水。

不管全清派和春笺丽背后的势力有多深，面对着整个刑部，以及由大理寺、刑部、御史台联合设立的“三法司衙门”，都必定会感受到空前的压力。虽然鲍青的死，跟春笺丽和她背后的势力全无关系，但三法司衙门，必定要调查这背后的每一个可能性，在这样的调查中，原本就不干不净的全清派和春笺丽背后的隐藏势力，必定会焦头烂额。

没有人敢小看三法司衙门，虽然，三法司衙门里，的确是没有宗师级的高手，只因为每一个宗师级的高手，那都是足以开宗立派的人物，绝不会去当这种朝廷鹰犬，但是来自五湖四海的一流高手，却是层出不穷。

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三法司衙门聚集的，就是来自于天下各郡的白道精英，宁江已经点燃了他们的怒火，现在就看他们往哪个方向烧了。

宁江耸了耸肩，上桌继续睡去。这个时候，小梦、秦无颜、秦小丫儿都在绮梦的府上，秦陌离开了京城，秦泽与秦坎早已按他吩咐，今晚始终待在人多的地方，拥有足够的“不在场证明”，这把火怎么也烧不到

他们的头上。

至于他……他还在贡院里考试呢。

再说了，我可是个书生，杀人这种事……人家会怕怕的！

睡觉！！

眉妩台位于外城顺成区成仓桥桥边。

此时的眉妩台台柱春笺丽，已经睡了过去。

外头传来急急的敲门声，有人被惊醒，前去开门。然后，一人往春笺丽的闺房快速走来。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春笺丽也已经披衣而起，开门而出，站在月下院中。

前来找她的，乃是一个女子，那女子来到她的身旁，在她的耳边低声说了什么，然后，春笺丽的眉头就紧紧的蹙了起来。

已经到了夜半，本该安静的京城，到处都是奔马来去。

远处，一名道者带着四名道士，在巷子里穿行，直至来到一处大院，院中，启封府尹苟文滨领着一批捕快、衙役，早已等在那里。那道者犹豫了一下，踏步进入众人之间，低头看去，紧接着就是一声大吼，吼声震动夜空，怒不可遏，他身后的那四名年轻道士，颤颤抖抖的围了过来，一同低头看去，又惊又怒。

忽的，启封府府丞奔了过来，在上司耳边低语。

启封府尹苟文滨怒道：“详检司？凶手欺我朝廷无人乎？”

见那道者看了过来，苟文滨拂须道：“道长莫慌……又找到了令郎的一条大腿！”

三法司衙门，各有分职，一般来说，京城之内，治安之类的小案交

由启封府，涉及到江湖人物、又或是启封府处理不了的棘手案子交由详检司，而巡检司管理的是地方上的要案。

然而此时，因为天下举人齐赴京城，隶属于各地巡检司的精英，也纷纷上京，既保证这些参加会试的学子来京路上的平安，也要在会试结束后，护送那些未能通过会试的举人们，平安还乡。同时，在会试期间，协助启封府和刑部，维持京城治安，处理紧急案件。

因为巡检司散布于天下各处，因此，相比起详检司，网撒得更开，人脉也更广，在地方上更吃得开，但是在京城一带，能量则要比详检司小上许多。

此刻，青晖湖上，整个花好楼都已被巡检司捕官“玉笛金钟”南宫嘉佑带人控制住。

南宫嘉佑年近三十，家传的玉笛功、金钟罩，年轻时虽也曾试走科举之路，但童试屡试不中，后来干脆专心走武学之路，但也没有放下诗书，算是巡检司里，少有的文武全才者。

与一般的捕快、衙役不同，巡检司里的人，虽然也挂着“捕”的名号，但是并没有统一的服饰，就只带着一块腰牌，腰牌一挂，就是捕头，腰牌一摘，就是江湖中人。而平日里，他们也都以江湖中人自居。

花好楼内，灯火通明，所有的小姐、青馆、婆子都被叫出。她们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心惊胆战的看着这些身穿便服的捕快，对于她们这些底层人物来说，三法司衙门，最经常打交道的其实还是巡检司，至于详检司和巡察司，和她们这些人关系不大。

也正因此，她们更是知道，这种不像捕快的捕快，才是真正得罪不得的，他们有规矩，但他们同时也最不讲规矩，对于她们这些人来说，得罪了这些人，才是真正连死字都不知道怎么写。

不过这里是京城，巡检司也不过就是协查罢了，并没有怎么为难她们。

南宫嘉佑负着手，与一名老婆子在那说话，忽的，一名女子从众女中走了出来，轻柔施礼：“南宫少侠，许久不见。”

南宫嘉佑看去，笑道：“原来红韵小姐也在这里？！”

说话的，正是岳湖第一名妓秦红韵，南宫嘉佑因为童子试怎么也过不了，心灰意冷之下，曾仗着一身武学，在江湖上行走，并在岳湖上与秦红韵结识，那个时候，秦红韵还没有靠着岳湖诗会，成为花魁，她原本也是良家女子，父亲乃是地方上的一名小官，因为长官犯错，推托在他的身上，削职入狱，连带着她也被打入贱籍，与南宫嘉佑，也曾同病相怜过一段时间。

南宫嘉佑先向秦红韵点了点头，然后看向那老婆子：“这么说，鲍青的确是来过这里，后来又离开了，你们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老婆子赶紧道：“是的，是的，那个时候，鲍青公子还带着两个他随身的保镖，一个唤作老洪，一个唤作钱九，具体叫什么名字，我这老婆子也不知道，大家都是那么唤的。”

南宫嘉佑又问了一些，然后才抛下这老婆子，前去与秦红韵相见。秦红韵道：“南宫少侠，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

南宫嘉佑知道，如此大事，很快就会全城皆知，也不瞒她，低声说了几句。

秦红韵睁大了眼……京城分尸案？死者……鲍青？！

今晚的京城，启封府与三法司衙门的大小官员、侍卫、捕头等等，注定无法入睡。

在会试期间犯案，将死者分尸六处，其中一处竟然还在三法司衙门的门口，这根本就是赤裸裸的挑衅。白道，虽然为朝廷效力，实际上也是江湖的一部分，这等挑衅，自然激起了三法司衙门众人的怒火。

此外，可以预见的是，明日早朝天子必定会过问此事，而大理寺卿、刑部尚书、御史台也已经连夜急招各自在三法司衙门的负责人，其中，御史台稍微好些，其管辖下的巡察司主要办的是官匪勾结一类的案子，虽然此事，会连累到整个三法司衙门的声名，但毕竟不属于巡察司的职权范围。

大理寺卿台鹏斌、刑部尚书杜刚却俱是怒不可遏，如果是其它日子也就算了，这会试都还没完，在京城里分尸六处，根本就是挑衅朝廷。两位大人直接下令，务要在明日他们上朝，被天子问起前，抓到凶犯。

立时，整个京城鸡飞狗跳，到处都是敲门声，问话声。

眉妩台，庭院深处，闺房之中，春笺丽低头垂手。暗处，一个声音，似有若无的，传到她的耳中。最后，那人道：“等官府找上来，你就这般回答，那名单之事，无论如何不得说出。”

春笺丽低声道：“笺丽知晓！”

砰砰砰砰！外头传来敲门之声，有女子在院中询问是谁，外头一声吆喝：“详检司办案，开门！”

春笺丽脸色微变……竟然来得这么快？

外头有人前去开门。春笺丽低声道：“反正他们并无证据，为什么

我不设法连夜离开京城，躲他们一躲，等真正的凶手被抓获后才回来？”

暗处那人冷笑道：“你太不了解三法司衙门了，正门大声敲门，周围早就埋伏了不知多少高手，你要不跑，他们未必会怀疑到你，你一跑，不要说逃出京城，连这条街你都逃不出去。到那时，不管你有罪无罪，先下入大牢，掉层皮再说。你不用担心，只管按我刚才交待的说，自然有人在暗处护你周全，帮你洗刷。”身影一飘，如青烟一般，鬼魅离去。

外头那人已经踏入院中，春笺丽定下心来，先松开腰绦，然后装作方自起床，一边系着腰间彩绦，一边飘然而出。

三月二十二日的夜晚，三司震怒，京城骚动，许多人在这一日里，无法入睡。

宁江却是在考棚里，安安稳稳的睡了一觉，到了二十三日白天，又把他的策论逐句斟酌，重新研究了一遍，觉得没有问题后，方才抄正。

虽然这个时候，他已可以交卷离场，但他还是在这里，无聊的度过了一整个白天，直到会试结束的鼓声响起。

刷的一声，外头有人打开了考棚，宁江漫步而出。在他身后，两名官员进入考棚，将他的卷子糊名、弥封。

走出贡院，远处，一个身穿蜜合色齐胸襦裙、腰插宝剑的少女向他挥着手：“哥哥！”

往自己的妹妹走去，在她身后，还跟随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对于小梦来说，会试的这九天，大概是她离开哥哥最长的一段时间，此刻看到哥哥出来，自是高兴。

宁江来到她们面前，笑道：“你们等了很久了？”他原本是让她们傍晚再来接他的，现在看来，她们应该是早就到了。

秦无颜笑道：“姑娘到中午就已经等不及的，要在这里等老爷。”

宁江心生暖意，带着她们离开广场，往外城走去。一路上，妹妹自是关心的问他考得怎样，宁江笑着说还好。紧接着，秦无颜告诉老爷，听说昨晚京城里出现了大案子，有人被分尸六处，启封府和三法司衙门到现在都还没有找到凶手。

宁江笑了笑，说：“是么？”

天黑后，秦泽与秦坎也回到宅院，宁江开始交给他们新的任务，其中最主要的一点，是进一步在暗处联络这几年来，被鲍青打压的下九流门派，另外，只管大胆的发展他们自己的江湖势力，目前不用顾忌太多。

宁江深信，以三法司衙门的能量，不可能查不到昨晚春笺丽与鲍青在暗中的接触，春笺丽背后的势力以及全清派要是没有鬼也就算了，原本就暗藏阴谋的他们，突然间被启封府和三法司衙门盯上，这个时候，必定不敢妄动。而那些以往被鲍青打压、迫害的下九流帮派，必定会趁机夺回原本属于他们的地盘。

在这样的混乱中，秦泽与秦坎正好于混乱中夺利。

此刻在这里的秦川四鬼，都已经猜到鲍青的死，必定与他们的老爷有关。前一日，老爷让他们列出刺杀鲍青的各种手段，然后让他们在第二日各自给自己制造“不在场证明”，当天晚上，鲍青就被人杀了，不是老爷做的，还能是谁？

然而，明明还在贡院里考试的老爷到底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他们心中虽然好奇，但都没有多问。

此时，在他们心中，宁江早已变得“高深莫测”，虽然是一个读书人，但是宁江交给他们的功法秘籍，就像是专门针对他们各自的优缺点而设。明明不是江湖中人，对江湖却似极为了解。做事小心谨慎，却又不放过任何一个出手的时机。

而这一次，宁江到底是怎么杀掉鲍青的，他们竟完全摸不着头脑，就算被人告上官府都不会有人信……谁会相信，一个读书人能够在会试途中，离开那被重重保护着的贡院，从从容容的杀人分尸，然后再无声无响的回到原处？

那天晚上，染河上，花船来去，一片喧闹，声音传到了宅院。

宁江与妹妹，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逛了会街，外城的街道上，巡捕显然多了许多，时不时的，能够看到有人在那些店铺里亮出腰牌，然后向人问话。

嘭的一声，一家堵坊里，有人被抛了出来，几名男子一拥而上，将那人按住。那人大喊着“我没有犯法，我没有犯法”，然后，一名腰带朴刀的汉子，从铺内走出，冷笑道：“有没有犯法，不审上一审怎么知道？”喝道：“带走！”

那人立时就被连锁连拖带拽的拉走。

对于京城里的普通老百姓，大抵上都是围观和看热闹的心态，而外来的江湖中人，却不免因为昨晚的分尸案而闹得人心惶惶，尤其是那些无法证明自己昨晚去向的游侠、帮派中人，深怕自己被“六扇门”找上。

哪怕被启封府抓去都还好，正派的官府终究还是讲律法的，详检司与巡检司的这些人，虽然隶属于三法司，但因为来自于江湖，自然也要比正经的官府，更知道如何对付江湖中人。

当然，三法司衙门里的这些白道高手，虽然不怎么讲律法，但却讲“江湖规矩”。

而所谓的江湖规矩，一个是义气，一个是人情。不要看他们这般大肆抓人，其实每一个被抓的人，都是非常讲究的。

首先，被抓的人，也许跟昨晚的案子无关……好吧，其实就是无关，但却肯定有把柄落在三法司衙门手中。

然后，抓人不是目的，抓了一个人，那这个人的亲朋好友必定要来说情。如果是启封府，又或者是刑部的其它部门，说情是没用的，一切按着律法办事，但我们是白道，是江湖的一部分，我们是讲义气的。

你来求情，我可以卖你面子，卖你面子不是因为其它，而是因为“江湖情分”，那么，我现在有麻烦，大家兄弟，义气一场，你们是不是也应该帮一些忙？

于是，通过这样的江湖规矩，再加上以往积下来的各种“江湖情分”，这些白道高手无形中，就快速构建了一个遍及三教九流的江湖网络，他们能够一夜之间查到眉妩台去，靠的就是这样的江湖网络。

毕竟，所谓的“江湖”，存在于帮会之间，存在于乞丐、走卒、游侠、道者等等之中。靠着这样的网络，各种各样的、大大小小的消息，都会快速流向三法司衙门……虽然三法司衙门为此，也欠下了不少的江湖情分，但是没有办法，因为这个是“江湖规矩”，除非不想在江湖上混，又或者干脆去做“江湖败类”，或者总得按着江湖上的规矩来。

只可惜，“读书人”跟“江湖”根本就是两个世界，不管这个名为江湖的渔网撒得有多开，至少现在，很难伤得到宁江。

这种以三法司衙门为中心构建而成的江湖网络，对于普通的江湖中人，可以说是个大杀器，任何一个稍有嫌疑的江湖中人，都逃不过它的刷选。但是，秀才也好，举人也好，全都在这种江湖网络之外……当然，从一开始三法司衙门就没有去考虑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读书人，更何况，哪怕是一个秀才，也不是他们敢于随便去碰的。

到了夜半，外头天色已黑，因为是月底，今晚的月亮只剩了一点牙儿，窗外的院子里一片幽暗。

此刻的小梦，洗浴过后，已经上床睡觉，忽的，外头响起轻轻的敲门声。

以一只胳膊撑起娇躯，小梦叫道：“谁啊？”

哥哥的声音在外头传来：“小梦，是我！”

“哥？”小梦披了件白色的连衫裙，起身道，“哥，你进来吧。”

宁江推门而入，床边，小梦已经吹起了火折子，点燃了烛台。宁江走了过去，此刻的妹妹，原本就是当做里衣穿的白色衫裙，颇为轻薄，红色的胸兜在烛光下若隐若现，勾勒着发育中的身材。

“哥，怎么了？”小梦轻轻的歪着脑袋。明明刚才，还跟哥哥在一

起，为什么哥哥在她躺下后，却又找了过来？

“小梦，我有一件事要告诉你。”宁江在妹妹的床上盘膝而坐。

小梦倚着床沿而坐，疑惑的看着哥哥，光滑的小腿，并拢在床边。

宁江注视着她的脸蛋：“昨晚京城里的分尸案，你已经知道了吧？”

小梦点了点头：“嗯！”紧接着又呼出一口气：“好吓人，原来京城里也这么不太平。”

宁江继续看着她：“你知不知道，凶手是谁？”

小梦睁大眼睛：“难、难道是……”

宁江摇头：“不是秦陌他们做的！”

小梦见哥哥突然找上自己，说这件事，还以为是秦陌、秦泽、秦坎三人做的。昨晚秦无颜和小丫儿跟她在一起，自然是没有嫌疑的，但是其他三人就说不定了。毕竟，这几人以前可是做过人肉包子的，现在听到哥哥说不是他们做的，她不由得松了一口气，拍着胸脯……还好还好！

宁江道：“是你哥哥我做的！”

小梦僵了一僵，疑惑的看着哥哥那张认真注视她的脸，紧接着噗嗤一声笑出声来：“哥哥，这个笑话一点都不好笑。”

小梦以为哥哥半夜睡不着，跑来找她说笑话。

哥哥杀人了，还把那人的尸体分成六块，扔在京城的地方.....不可能的嘛。

哥哥又不会武功，而且，昨天晚上，哥哥还在考会试呢。小梦读书不多，却也知道，大周王朝的科举是非常非常严的，里三层外三层，再厉害的高手都没有办法来去，被关在贡院里的哥哥，连从贡院里出来都做不到。

她干脆也将两只秀腿移到床上，像哥哥一样盘膝坐着，歪着脑袋，看着哥哥：“哥，你是不是睡不着，要小梦陪你说话儿？”

宁江注视着她那粉妆玉琢的俏脸：“你不信？”他伸出手，道：“那么，哥哥跟你玩一个游戏，你把你的手放上来。”

小梦不解的把自己两只小手，放在哥哥的手掌上。宁江握着她的手，道：“闭上眼睛。”

小梦心想：“哥哥这是要变魔术吗？”虽然不知道哥哥要做什么，但她还是听话地闭上了眼睛。

哥哥的声音，犹如梦魇一般，在她的耳边轻响：“小梦，你相信哥哥吗？”

小梦轻轻的点了点头。哥哥的声音继续传来：“那就.....把一切都交给哥哥吧！”

温热的感觉，缓缓的靠近，抵住了她的眉心，仿佛有神秘的吸力在引导着她。虽然不知道那是什么，但她却没有任何的抗拒，因为她相信自己的哥哥，她知道哥哥绝对绝对，不会害她。

古怪的声音，在她的耳边，以难以测度的节奏响起，空气都像是在振动一般。犹如婴儿在母亲的羊水里泡着，一切都变得古怪，仿佛有沉重的甲壳被抛下，就像是开了天窗，她觉得自己在不断的上升、上升，所有的感觉，都变得轻盈，犹如自己整个人都化作了空气。

上升.....不断的上升.....攀升至心与灵的高峰.....

明明没有睁开眼睛，她却像是.....看到了身边的一切.....

如果有人在这个时候进来，会看到，床上的兄妹两人，手握着手，额头顶着额头，眉心相连，犹如一同睡着了一般。

但是却无人能够看到，天花板上，那两个手牵着手魂魄，这两个魂魄，与床上的两人一般无二，只是生人根本无法看到。

“哥哥，这是什么？”少女的魂体，充满惊讶的问着，而能够听到她的声音的，唯有她的哥哥。

小梦发现自己飘起来了，她和哥哥漂浮在天花板上，然而床上还有一个她，还有一个哥哥。

宁江解释道：“魂魄出窍.....只有修炼到金魄以上的人，才能够魂魄出窍，普通人的魂魄如果离开了身体，一下子就会魂飞魄散。你已经修成了金魄，所以我才敢带着你的魂体，暂时离开身体。”他开始向妹妹解释炼魄的等级。

金魄.....火魂.....灵神.....阴神.....阳神.....

小梦把哥哥说的这些记了下来，又见哥哥的魂体，犹如流动的火焰一般，而自己的魂体，散着黄色的光芒。她惊讶地问道：“所以，哥哥，你已经修到火魂了吗？”

“是的！”宁江知道，妹妹的魂魄只修炼到“金魄”，魂体第一次出窍，不能离开太久，于是牵引着妹妹，重新回归身体。

两人在床上，一同睁开眼睛，小梦惊讶的看向周围，刚才那魂魄出窍的感觉，实在是太新奇了，就好像在做梦一般。然后，宁江开始向她解释秦陌从终南山为他带回来的替身人偶，以及他是怎样将火魂寄居在替身人偶上，离开贡院，杀掉鲍青的。

小梦睁大眼睛，越听越是吃惊，现在，她开始相信，那个人真的是哥哥杀掉的，哥哥不但杀掉了那个人，还把那个人分了尸。

有一些东西，宁江不太好向妹妹解释，于是便告诉妹妹，他之所以懂得这些，全是靠着在小隋侯宫里找到的秘籍，不过因为，这些在外头是被视作“邪术”的，所以他不能告诉其他人，除了他的妹妹，其他人，他暂时谁也不能说，就算是秦无颜她们也还没有透露。

然后，他开始向妹妹解释自己为什么要杀鲍青，从大周王朝的秘密情报被泄露、京城的形势，到秦川五鬼遇到的阻力，他们的住处前些日子受到的监视，甚至包括了有着神秘来历的春笺丽、以及那份包含了他们兄妹两人的名字的名单等等。

这些事情很复杂，复杂到他甚至没有办法向妹妹解释得太清楚，但他必需从现在开始，让妹妹逐渐的理解这些。既然他要让整个天下卷起涡流，那他就不能指望，在这席卷天下的浪潮中，妹妹不会被这名“江湖”……又或是名为“天下”的大缸所卷入。

在那不可避免的天下大乱中，普通人根本无法自保，妹妹现在是习武之人，已经开始有了自保的能力……前提是她要对即将到来的危机，有着更为清醒的认识。虽然，对于一个以前从来没有进入过江湖的、十五岁的少女，这有点难。对于绝大多数的少女来说，这还是向往美好、怀春的年龄。

如果可以的话，宁江当然希望妹妹能够一直保持着她懵懵懂懂的天真，他希望能够给妹妹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然而，除非那个“美好的未来”真的已经来到，否则，他必需从现实出发，不断的警告自己，怎样做才是真正的对妹妹好。

小梦先是吃惊的看着哥哥，哥哥说的一些东西，她真的不是很懂。虽然不是很懂，但等哥哥说完之后，她却蓦地抓住哥哥的手，抬起头，认真的看着哥哥：“哥哥，以后这种事……让小梦来做。”

宁江看着妹妹。

“哥哥说的那些东西，我不是很懂，”小梦认认真真的看着他，“但是，哥哥是读书人，所以，哥哥想要杀谁的话，让小梦来杀就好了。小梦相信哥哥，哥哥要杀的，那就一定是坏人……”

“如果是好人呢？”宁江却是注视着她，“也许不全是坏人，也有可能
是好人……”

小梦的俏脸有些苍白，但还是一咬嘴唇：“不管是好人还是坏人，
只要是哥哥要小梦杀的人，小梦就一定会去杀的。”

宁江摇头道：“虽然你这样子说，哥哥很高兴，但这不是我所希望
的。我更希望你知道，哥哥为什么要这样做，这样，万一以后哥
哥……”

小梦蓦地扭过头去，捂住耳朵：“哥哥，你不要再说了……我不想
听！”

宁江愣了一愣，紧接着一下子反应过来……自己把小梦看得太笨
了。小梦已经说的很清楚了，不管是什么事，只要是他吩咐的，她都一
定会去做，只要是他让她杀的人，不管是好人还是坏人，她都一定会去
杀。

那他为什么还要跟她解释这些？为什么还要让她了解这些？反正，
只要是他说的，她就一定会去做，那他还跟她解释这么多做什么？想到
了这一点的小梦，突然间变得敏感了。

没办法了！宁江赶紧抓住她的双手，强迫她把手放下来，认真的看
着她：“小梦，哥哥不是不要你。”

小梦用一种泪水汪汪的，犹如被抛弃的小狗狗的眼眸看着他。

有这么夸张么？没奈何，宁江干脆移到妹妹的身边，与她并肩坐
着，揉住她柔弱的肩膀：“小梦，你想得太多了……哥哥不会离开你
的！”

小梦歪着脑袋，靠在他的胸膛：“可是……可是哥哥的样子好像就
是在说，万一有一天，哥哥不在小梦的身边……哥哥刚才明明就是这个
样子……哥哥不会离开小梦的，对不对？”

宁江无奈的挠了挠她的脑袋：“这不是当然的吗？”说出这话的时
候，宁江多少有些后悔，只因为这个时候，明明应该进一步的让妹妹认
清现实，不管意愿有多美好，意外却也总有可能发生，这个就是现
实。

但是这一刻，对着突然间变得柔弱而又敏感的妹妹，他竟是怎么也无法进一步逼她，让她抛弃对意愿的美好幻想。

现在的妹妹，还是太依赖他了！他在心中想着。

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毕竟，因为父母去世得早，两个人可以说，一直都是相依为命。而宁江因为本身是一个穿越者，虽然第一世里死得早，刚上完初中，高中的第一天就被车撞了，但总比妹妹懂得更多，长兄如父，一直以来，也就成了妹妹生活与精神上的支柱。甚至连妹妹的第一次月事，都是他去向妹妹解释的，日常的生活，更不用说。

对于妹妹来说，根本没有办法去想象离开他的日子。只看这一次，他为了参加会试，两人分开了八九天，妹妹看到他时那高兴的样子……对于小梦来说，这可是第一次跟哥哥分开这么久。

没奈何，宁江只好搂着妹妹，把毯子拉了过来，两人一同盖着，就在这里，陪着妹妹说话……

三月下旬，天气已经开始变得慢慢变得热了，天也亮得很快。

一大早，小梦就已经在院子里练剑。昨晚哥哥说的那些，她没有认真的去听，也没有认真的去想。反正，只要哥哥一直都在她的身边，那她什么都听哥哥的就好了，从小到大她也都是这么做的。

所以，她要变得更厉害，厉害到可以一直保护哥哥。如果哥哥要杀人，那她就帮哥哥杀人，不管是好人，还是坏人。

另一边，秦无颜出了院子，看到在院中舞着剑光的姑娘，心想：“姑娘今天起得比以往都早。”

既然姑娘已经起来了，她也就没有偷懒，进入姑娘闺房，准备帮姑娘收拾床被，谁知一眼看到，老爷还在姑娘的床上睡着，这让她多少有些发怔……明明她记得，昨晚姑娘洗完澡后，进入了她自己的房间，为什么到了早上，老爷也会在这里？

参加会试的人，有数千之多，名次自然不可能这么快出来。至于读

书，已经没有什么必要了，会试过后，如果没能成为贡生，那只能等三年后再来，如果成为了贡生，那最后的殿试，经义是不会再考了，诗赋和策问只会考一个，不管考的是诗赋还是策问，都不是靠临时抱佛脚能够应付的，至于最后的君前奏对，更是只能看临场发挥。

也正因此，会试刚结束的这几天，可以说是最为热闹的时候，等会试一放榜，那就是几家欢喜众家愁。至于现在，到处灯红酒绿，莺歌燕舞，虽然有那分尸之案，压在京城，但那毕竟是个案，对于这些刚考完会试的举人们，并没有多少影响。

虽然分尸之案，对举人与京城的热闹并没有多少影响，但启封府与三法司衙门，却已经忙得快要疯了，为了减少影响，维护京城的威严，天子限他们十日之内破案，日历一页一页翻过，启封府与三法司衙门竟然连一点头绪都未能找到。

就这般，一直到了会试放榜的日子。放榜的这天，天气还好，一大早，小梦就带着秦无颜在贡院前等着，心里有一点儿小不满，因为她原本是要抓哥哥一起来看榜的，结果哥哥竟然要睡懒觉，还说反正有她和秦无颜去看就可以了。

看向广场周围，人山人海，数千举人和他们各自带着的书童、奴仆之类，人数着实不少。会试，可以说是整个科举体系中最困难，竞争最为激烈的一场，但因为得到的“贡生”身份，只是一次性的，能不能真正的登上龙门，还要看后面的殿试，也就不存在“报喜”的问题，是以众举人也都是自己、又或是派自己的书童、奴仆前来看榜。

小梦看向远处，在那里，她竟然看到了同郡的路惜芙，路惜芙也看到了她，两人虽然是同一个县城的闺秀，关系却谈不上有多好，但不管怎么说，毕竟是认识的，她也就带着秦无颜，过去打声招呼。

路惜芙不冷不热的应付着，时不时往远处看去。忽的，前方传来一声哄响，广场上的人们一拥而上。

放、榜、了！！！！

小梦看到大家都往前方挤，脱口道：“不是会念出来的么？”

路惜芙往她看了一眼，想着：“果然是个乡巴佬！”虽然是出身于同一个县城，不过路惜芙现在是吏部尚书家公子的小妾，也算是个京城人，对同乡的闺秀也多少有点看不起。

她撇了撇嘴，道：“会试放榜，都是挂出来，自己看的。”真是傻妞。

小梦与秦无颜俱是心道：“不好！”

小梦经历过府试的放榜，当时是知府老爷一个个将名字念出，然后在州试时，她在家里等着，报喜人自己就找上门去，没想到，比府试、州试更重要的会试，却是把名单一挂就不管了。至于秦无颜，更是连府试的放榜都没见过，一开始，听姑娘说会报名字，她还以为真的有这规矩，没想到姑娘弄错了。

小梦看着前方那拥挤的人群，有些发呆，想要用她高深的武学挤进去，然而人山人海般挤在前面的都是男人，她一个女孩子哪里好往里头挤？看向秦无颜，秦无颜却也无法，想着早知道就把二哥、三哥叫来。

想要等众人散去，但是两人心里那个急啊，明明榜单都放出来了，偏偏看不到，心里实在是难受。就在这时，秦无颜眼尖，看到一个青年从人群中钻出，赶紧道：“那不是孙山公子么？”

小梦一看，果然是与哥哥同为国子学太学生的孙山，以前也曾见过几面，急忙唤道：“孙山公子！”

孙山往她们这边看了过来，认得是宁江的妹妹，于是走了过来，笑道：“宁江兄……没来么？”

小梦道：“公子可是从榜前出来？可有看到我哥哥的名字？”

孙山道：“恭喜……令兄！”他原本有口吃之症，这些日子经过宁江的帮助，已经好了许多，只是不能急，一急就会出问题，是以说话缓慢。

小梦道：“我哥哥中了吗？”

路惜芙与秦无颜也一同看向孙山。孙山道：“令兄是……一等……头名！”

一等头名……会元？路惜芙呆了一呆，小梦则与秦无颜对望一眼，孙山说话实在太慢，以至于她们听完后，反应也不由得跟着慢了一些。就这么对望一眼后，小梦突然反应过来：“一等头名？会元？公子是说，我哥哥是……会元？”

孙山道：“正……是！”

“耶！”小梦立时抓着秦无颜的手，兴奋的跳脚。

路惜芙呆了半晌，想道：“府试案首、州试解元、会试会元……那不是小三元吗？”

就在这时，她忽的看到自己的哥哥也从人群中钻了出来，赶紧叫了一声。路知远往妹妹走来。

孙山在国子学府时，也曾受过路知远欺负，但毕竟还是认识的，于是拱了拱手：“路……兄！”

路知远低声道：“原来孙山兄也在这里！”

孙山道：“不知……路兄……名次……如何？”

路知远迟疑了一下，道：“在……孙山兄……之后！”拱了拱手，就这般带着妹妹离开。

小梦与秦无颜看向孙山，见他有些尴尬的样子。两人对望一眼，小梦问道：“不知孙公子，在榜上的名次是……”

孙山道：“令兄是……一等……头名……愚……远不及……令

兄.....幸好.....仍在榜.....上.....为.....三等.....末位.....”

小梦、秦无颜：“.....哦！”又想着，孙山公子是.....三等末位.....会试一共.....就是三等.....路知远的名次.....比孙山还要.....后面.....那不就是.....没上.....榜吗？

宅院里——

“老爷，起床了，太阳晒屁股了.....”侏儒女的声音，小心的传来。

床上的少年打了个哈欠，继续睡着。

侏儒女颇有一些郁闷，四姐跟着姑娘一起，到贡院去看放榜了，她却被留了下来。看这个时间，现在榜应该已经放出来了，她也很想知道老爷到底有没有考中贡生。

问题是，她虽然急，但是老爷却是一点都不急的样子，居然还在这里睡大觉。

好一会儿，宁江方才起身，伸伸懒腰，侏儒女赶紧为他打来清水。洗漱过后，宁江负着手，往外头走去，抬头看看天色，金黄色的太阳已经高高的挂在天空，几片白云悠悠。两只小鸟在墙上，叽叽喳喳的叫着，院子里泌着幽幽的花香。

今天真是一个不错的天气啊！他就在这院中，双手叉腰，扭来扭去。

侏儒女小声道：“老爷.....还不去贡院吗？”

宁江道：“没事.....小梦和无颜也差不多快回来了！”

侏儒女道：“可是老爷，你自己就不急吗？”

宁江呵呵的道：“没有什么好急的。”负着手，在院子里踱了一圈，看了看花，观了观云，打了一趟太极拳。

“哥哥.....”外头传来小梦的声音。宁小梦匆匆忙忙的跑了进来。

宁江继续打着太极拳，道：“怎样？”

秦小丫儿也赶紧往姑娘看去。

在他们身边，小梦迟疑了一下，低着脑袋：“那个……小梦在路上遇到孙山公子了，孙山公子过了会试，在会试放出来的榜单上。”

宁江停了下来，从秦小丫儿捧起的手上接过水杯：“是吗？”开始喝水。

小梦低着头，看着她自己的脚：“哥哥你的名次，在孙山公子后面……孙山公子是三等最后一名。”

噗！宁江一口水呛了出来……孙山是三等最后一名？我的名次还在孙山后面？我居然没有考中贡生？喂喂，这不可能啊？

宁江之所以不急，是因为他对自己极有信心，身为一个穿越者，诗赋上可以借用的千古名篇颇有不少，策问上有“后世”的诸多知识可以借用，唯一有点麻烦的就是经义，但是，魂是命，魄是识，对于几乎已经是过目不忘的自己，经学也已经背得通透，而且考完后，他也曾回头看过，基本上没什么问题啊？

经义这种东西，可以说是有固定答案的，诗赋没有出韵，这点他可以肯定，这一次化用的又是曹植的名篇，在另一个世界里，曹植可是“才高八斗”，在这个世界就算没有八斗那也有六七斗啊？难道是策论出了问题？唔……难道是哪一场忘了写名字？

诗赋那场忘了写名字？不可能啊？经义那场？

虽然不知道自己能不能考中会元，但宁江原本认为，至少列入一等是没有问题的。六千多名考生，前二十都进不了，这不可能啊？却没有想到，这不是前二十的问题，这是连前一百二十都没进去。还有……什么叫排在孙山之后？这个世界“名落孙山”这个成语将要因为我而出现吗？为什么我有一种自己装逼装成傻逼的感觉？

宁江有一套完整的计划，但他所有的计划都是建立在自己一定能够成功进入翰林院的基础上，却没有想到，不要说进入翰林院了，自己连殿试都进入不了，这一下子，他真的是有些懵了。

“哥哥，”小梦抓着他的手，“没有关系的，我们三年后……三年后……”

说着说着就捂着肚子笑个不停。

喂喂，不是吧？妹妹……你不会是在逗我吧？

斜眼看着想要憋住笑，却已是花枝乱颤的妹妹，宁江终于肯定，自己被妹妹耍了，忍不住一捂额头。

“哥哥，你是会元，会元啊！”再也忍不住的小梦，兴奋的抓着哥哥，又叫又跳。另一边，秦无颜也掩着嘴儿进入了院子，老爷的样子实在是太淡定了，让她们忍不住的想着，骗一骗他，看看能不能将他骗倒，没想到居然成功了。

宁江也是又气又好笑，换了其他人，他绝没有这么容易上当，但是妹妹从来没有跟他说过谎，结果她突然搞了这一套，反而将他骗过。将眼睛斜向另一边同样笑个不停的秦无颜……我妹妹这么乖，怎么可能会骗人？肯定是你教的！

“案首、解元、会元……这可是小三元啊！想不到，那少年竟有这般能耐！”

一处豪宅里，吏部尚书郑安，拿着会试出来的名单，看了一遍后，长叹一声。对于宁江这个人，他也就是在铜州见过一面，“先圣犹能畏后生，大夫不可轻年少”……这话到现在都还如在耳边，那个时候，他心中想着，你这种未经世事的年轻人懂得什么？现在倒是觉得有些刺耳。

在他身边，还站着他的二子一女……长子郑贤、次子郑祥、女儿郑秀秀。

郑祥不屑的道：“宁江性情孤高怪异，以后就算真的中了进士，也别想更进一步。”

郑安喝道：“等你也考个小三元，再去说人。”

郑贤却道：“祥弟这话说的并没有错，听闻前些日子，河项郡王府世子让知远帮他，去宁家提亲，宁江拒绝也就算了，父亲大人猜他是如何说的？”

郑安拂须道：“如何说的？”

郑贤道：“他竟说……虎妹焉得嫁犬子！”

郑安摇头道：“狂妄！狂妄……世子乃是龙子龙孙，他是犬子，那郡王是什么？当天子与皇室又是什么？真是狂妄之至！”

郑秀秀轻轻的哼了一声，母亲想要将她嫁入河项郡王府，这个她是知道的。然而河项郡王世子却对那宁小梦情有独钟，结果提亲被拒，使得她对宁江兄妹也全无好感。

同一时间，内城里，长公主府。鸾梅长公主看着远处拿着蜀笺，跑来的岳铭媚，道：“会试的名单已经出来了么？”

岳铭媚道：“出来了，长公主请看！”把蜀笺捧了起来。

鸾梅长公主接了过来，轻轻打开，见上面就写着“宁江”两个字，于是狐疑的看向岳铭媚……会试的贡生不是有一百二十人么？怎的这纸上只有一个？

岳铭媚笑道：“殿下勿怪，我把榜上的第一个名字抄了下来，然后想着，其他人抄下来也没意思，所以也就懒得抄了。”

鸾梅长公主讶道：“榜上的第一个名字，你是说……”

岳铭媚道：“自然就是此次会试的会元啊！”

鸾梅长公主惊讶而又欣喜的看着名单上的那两个字，心里想着，他原本就是府试案首、州试解元，现在又得了会试会元，这不就是“小三元”吗？坐在那里，抬起头来，见岳铭媚瞅着她笑，脸蛋一红，似羞似怨的道：“我叫你把整榜都抄下来……谁让你只抄一个来着？”

岳铭媚道：“敢问长公主，上一届的会元是哪位？”

鸾梅长公主道：“这个……这个……”

岳铭媚掩嘴笑道：“我还以为殿下就这般关心会试，原来连上届的会元是哪位都不知道啊？”

鸾梅长公主的脸更加的红了……对于天下的万千学子来说，会试无疑是最困难的一关，只因为，考过会试的贡生，按照比例，至少有四分之三能够金榜题名，也正因此，成为贡生，就意味着离金榜题名只有半步之遥。

但是对于普通人来说，会试毕竟不在“两榜”之列，对会试的关心，远远不及殿试。毕竟，就算成为了贡生，要是下个月没能金榜题名，那最后的身份就也还是举人。会试是举人与进士之间的跳板，要么更进一步，成为进士，要么就打回原处。鸾梅倒是记得上届殿试的状元、榜眼、探花是谁，但上届的会元并不在这三人之中，到底谁是会元，她就真的记不得了。

岳铭媚捉弄着长公主：“原来殿下连上届的会元是谁都不知道阿？还以为殿下这般关心会试，是以肯定知道的。可是殿下，您说您连上届的会元都不关心，这次怎么就突然关心起榜上的一百二十名才子来着？”

“就你嚼舌头！”鸾梅长公主拿起手边的圆扇拍她……

离京城十里之外的楚山，天色昏暗。

随着扑扑扑的奔走声，幽暗的林中，几只乌鸦惊起，在夜空振翅而飞。

山脚下，坐落着一座死人客栈，客栈外，白色的灯笼高高的挂起，枪旗飘扬，旗上写着一个“赫”字。

死尸客栈里，布置着一座灵堂，一个披麻戴孝的青年，跪在灵堂前，在他身后，跪着六名执着各不相同的武器的汉子。

死尸客栈，虽然是供来往的棺材停留、转运，但从来不许客人在客栈里布置灵堂。大周王朝，官员有异地为官的规矩，游侠有四处游荡的传统，至于各种背井离乡的江湖人物，被发配边疆又或它州的囚犯、黥军等等，不知多少，病死又或各种原因死于它乡，乃是常事。

扶棺还乡的过程中，普通的客栈，为了避晦气，多半不肯让棺材驻入，这个时候，死尸客栈和各处的义庄，就为那些扶棺还乡的旅人，提供了一个落脚之处。然而，棺材可以落脚，但是禁止在死尸客栈里布置灵堂，这是为了防止死魂在客栈里留连不走。

然而此刻，这座死尸客栈里，置着灵堂，这就表示，祭奠的并不是死尸客栈的客人……或者说是客户，而是死尸客栈自家的死者。

外头，乌鸦惊起的声音传来。其中一名男子低声道：“来了！”

其他几人，纷纷立起，拔出各自的兵刃，义愤填膺，警戒着周围。

那披麻戴孝的青年也站了起来，抓起灵堂上的两只短枪，看着案上牌位，惨笑道：“爹！孩儿不孝，没有能够替您和众位叔伯报仇，也没有能够保住赫冲门。”转过身来，朝向那五名大汉，道：“连峰无能，连累

大家了。”

“少门主！”“是我们无能，未能协助少门主振兴赫冲门！”“少门主放心，杀一个够本，杀两个有赚，今天就让我们陪少门主走完这最后一程！”……

这青年，姓赫名连峰，乃是赫冲门的少门主。

赫冲门，本是京城里下九流的门派，做的是扶棺运尸的生意，开的是义庄和死尸客栈。这一类生意，虽然偏门，但因为没有什么竞争，其实也颇为赚钱，在京城里，主要就是赫冲门与僵尸门这两家，都是以京城为中心，向外辐射，开设义庄和死人客栈，不过因为一个向西，一个往南，虽然存在着一定的竞争关系，但也没有太多的冲突。

然而，从两年前开始，僵尸门背靠全清派，意图吞并赫冲门。赫冲门，名为帮派，实际上算是家族生意，赫家世代经营，如何肯把先人留下来的产业拱手让人？于是，江湖火拼自然是无法避免。谁知，在双方火拼的重要关头，赫冲门的门主赫曾竟被人构陷入狱，赫冲门在京城不断败退，被迫退出京城。

虽然让出了在京城的地盘，但是僵尸门并没有就此罢休，竟与同样投靠了全清派的染水小盐帮联手，将赫冲门在各地的死人客栈一座座的吞并、拔起，赫连峰虽然带着众人不断抵抗，却根本不是对手。而他的父亲赫曾虽然因“查清案情”放了出来，但在狱中饱受折磨，又眼睁睁的看着家业不断的被蚕食，愤恨中吐血而亡。

这里，已经是属于赫冲门的最后分坛，而僵尸门斩草除根，丝毫没有放过他们的打算。整个赫冲门，目前只剩了他们这最后几人，他们自知已无幸理，只能抱着必死的决心，能杀多少是多少，正如其中一人所说，杀一个够本，杀两个有赚。

劲风，从四面八方传来，显然，整个死尸客栈都已经被敌人围上。嗤的一声，外头那高挂的灯笼，陡然飞走，在黑夜中燃起，抹过一道火光。紧接着，就响起撕裂夜空的惨叫，兵刃的交击声，瓦片的碎裂声，锋刃切割着血肉的声音以及发力前吐气开声的暴喝声，混杂在一起，杀戮在一瞬间开始……死尸客栈里的几人却是面面相觑。

他们还没有动手……外头却已经杀了起来。

这一场杀戮，来得突然……不只是对他们来说，对外头的那些僵尸门凶徒来说，显然也是一样。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赫冲门剩下来的这最后几人，无一不是江湖经验丰富，很快就判断出，有人埋伏在前来夺取他们性命的那些僵尸门凶徒的后方，在那些凶徒即将杀入客栈的那一刻，骤然杀了僵尸门一个措手不及。

是谁？他们彼此对望……到底是什么人在帮他们？

京城里，染水边，一处不算豪华的宅院里，新晋的会元……那个在深夜中还未睡去的少年，将一张蜀笺放在桌上，拿起他自己所制的一只鹅毛笔，沾了沾名为秦无颜的、侍女打扮的女子为他所磨的墨水，在蜀笺上写下“赫冲门”三个字，然后画了个圈，往另一边连去。

那女子看着桌上的蜀笺，见最中央处，画着一个大圈，圈中写的是“全清派”三个字，在它的周围，又连着几个小圈，写着贞吉观、僵尸门、染水小盐帮、五虎门等等。在它门的外围，却又写着其它的小门派，新加入的“赫冲门”就是其中之一，而且写得比其它字都要大些。

秦无颜道：“老爷，为什么赫冲门这么重要？”在她看来，赫冲门几乎灭门，已经没有什么可供利用的道具。

少年道：“从实力上来说，赫冲门已经没有什么高手，但是跟其它帮派比起来，赫冲门的据点散得最开，布得最广，僵尸门可以拔掉赫冲门在各处的分坛，但不可能将各地的死尸客栈、义庄在几年里全都拔掉。赫冲门是家族产业，只要给他们喘口气的时间，实力也要比其它帮会恢复得快。不过这还不是最重要的一点，最重要的是……道义！”

秦无颜道：“道义？”

少年说道：“赫冲门在京城里，原本也是百足之虫，这一次之所以会被赶出京城，固然是因为僵尸门背靠全清派，又有染水小盐帮与它联手，更重要的一个原因，却是因为赫冲门的门主突然被官府收押，赫冲门阵脚大乱。一个帮会协助另一个帮会，这个靠的是江湖情义，是很正常的事。但官府一旦参与其中，这个却是破坏了‘江湖规矩’。”

继续道：“同样的，不管之前官府是否真有人暗中偏帮僵尸门，一

旦赫冲门缓过气来，对付僵尸门，三法司衙门都必须真正的作壁上观。赫冲门门主的突然下狱已经让人怀疑僵尸门借助官府势力，而最先出手的原本就是僵尸门，赫冲门被僵尸门杀得死的死、伤的伤，赫冲门的复仇，具有天经地义的正当性，如果在僵尸门动手时，三法司衙门不管不阻止，在赫冲门报复时，反而干涉、阻止，那江湖上，对三法司衙门会怎么想？”

秦无颜立时明白了过来。三法司衙门之所以被视作江湖的一部分，就是因为他们按着江湖规矩办事。如果大家开始认为他们不再遵守江湖规矩，那他们也不过就是普通的衙役。既然一开始没有阻止僵尸门的争抢地盘，以及僵尸门对赫冲门的赶尽杀绝，那赫冲门的反击，三法司衙门也必须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当成普通的江湖纷争来处理。

江湖上没有律法，但是有“规矩”，白道高手组成的三法司衙门，不但是江湖的一部分，同时也是江湖规矩的维护者，因为他们很清楚，虽说“侠以武犯禁”，但按着江湖规矩来的江湖，终究还是可控的，真正可怕的是既没有律法、也没有规矩的江湖。

而对于宁江来说，只要借了赫冲门的壳，就能够肆无忌惮的斩掉全清派的一条臂膀……僵尸门！

嘭的一声，一具尸体撞破窗户，飞了进来，砸在桌子上。

赫连峰等人心惊看去，只见这人，面窄额高，身材偏瘦，分明就是僵尸门中的“尸拳”厉成，不由得又惊又喜。从僵尸门攻打赫冲门起，他们已有好几个兄弟死在这“尸拳”手中，想不到，就在他们身处绝境，自认必死的最后关头，“尸拳”居然在这里被人击杀。

他们看去，“尸拳”的咽喉处，有一道血痕，显然是被人用刀切断喉咙，这一刀又快又狠，“尸拳”几乎没有还手的余地。

外头慢慢的安静下来，赫连峰与他身边的五人彼此对望。一同看着门口，虽然，想要围杀他们的人被人杀了，但外头的这些人，却又是敌是友？

就这般等了一阵，外头响起一个低沉的声音：“赫冲门少门主可

在？五雷观雷鹤，前来求见。”

五雷观雷鹤道长？几人对望一眼，尽皆错愕……五雷观的雷鹤道长不是死了么？

赫连峰让众人收起兵器，朝门口拱手道：“小侄赫连峰在此，道长请进！”

门推了开来，一个中年男子踏步而入，身形高挑，但并未穿上道袍，一眼看去，不过就是寻常农夫的模样，脸上更是有一道长长的刀疤。赫连峰又惊又疑：“道长，人人都说你已落水而死，为何却在这里，变成这个样子？”

雷鹤道人惨笑道：“死的不是我，是我的一个无人知晓的胞弟。去年年前，全清派逼迫我，要我带着整个五雷观一同归附全清派，贫道自然死也不肯，却不想，那夜吾女雀儿竟被人奸杀。我想要找出凶手，但是全无线索。而我更发现，我的身边高手潜藏，随时想要谋我性命。我那胞弟自知武功不如我，把我骗出城外，留信让我脱身，自己却扮成我的样子，假作失心疯，落水而死。我隐姓埋名，甚至不惜将自己破相，藏在暗处，终于探出，奸杀吾女的，竟然是贞吉观观主贞恒道人。我日日藏在贞吉观边，想要找机会报仇，结果反被发现，差点被围攻至死，幸好有一侠客相救，那侠客告诉我，吾女虽然是贞恒那厮所害，但背后的主使却是全清派的王害风，只杀贞恒一个，难道就真的甘心？”

虽然早已知道，雷鹤道人的女儿被人奸杀之事，但是凶手竟然会是平日里道貌岸然的“问天剑”贞恒道长，实在是大出他们意料。赫连峰低声道：“听说，贞恒道长的儿子，前些日子也被人所杀，分尸五处？”

雷鹤道人摇头道：“并非贫道所为！那个时候，我因为受了重伤，被人所救，送到了秦川一带疗伤，根本不在京城，虽然如此……却实在是大快人心。”抬起头来，不由得流出泪来。

紧接着却是一抹眼泪，看着几人：“你赫冲门与我五雷观一般，虽然对你们赶尽杀绝的是僵尸门与染水小盐帮，但在它们背后，无疑是全清派。全清派为了扩张他们的势力，无所不用其极，手段卑鄙，全无江湖道义。救下我的那位侠客，正在联络受全清派迫害的各个帮派，商约共抗全清派。那侠客因为知道几位身陷绝境，让我和外头的一群朋友赶来相助，并且问一问各位，可愿加入我们正气盟？诸位放心，这正气

盟，纯粹是为了对付全清派而设，全清派一灭，立时解散。我们不为名，不为利，更不是为了吞并谁……就是为了伸张这一口正气！”

正气盟！

宁江在他的蜀笺上，写下这三个字，用鹅毛笔把它圈起来，与“赫冲门”、“五雷观”等等，用细线连在一起。

全清派发展得很快，短短的几年里，在京城就有了一股庞大的势力，但它的弱点，恰恰就是它发展得太快，许多手尾都还没有擦干净。虽然被压迫和并吞的那些小帮会，单独一两个已经没有办法相抗全清派，但是，一旦它们串联起来，这股力量就绝不输于全清派。

杀鲍青，一方面是为了压制全清派和春笺丽的背后势力，另一方面，是要斩断在京城根基还不够稳健的全清派，在江湖最底层的歌伎、走卒等下九流之间的触手，让他们注意不到暗中的串联。

但是现在，随着齐赴京城的数千举人们的返乡，来自各地的巡检司精英，也将纷纷离开京城，奔赴各地。悬挂在京城江湖之上的无形之剑，也会跟着松懈。毕竟，江湖永远都在那里，为了会试，把它死死压制住一个月，并没有什么问题，想要一直压制下去那却是不可能的。

甚至于，会试期间的这一个月里，如同死水一潭的“江湖”，随着数千学子的散去，在朝廷注意不到的角落里，已经开始出现了反弹。至于被江湖人物称作“六扇门”的三法司衙门，虽然注意到了这一点，但也没有管太多。

想要避免这种事发生，除非天下禁武，但那是不可能做到的事。又或者是，像儒道一般，开设一条上升通道，让每一个武者，都像儒生一般，为了他们的前途，变得谨小慎微，但是，要让朝堂上的儒官给武者让出一条上升通道，那比天下禁武还不可能。

只是，被会试期间出现的京城分尸案，吸引了绝大部分注意力的启封府和三法司衙门，还没有意识到，今年的江湖，比往常更加的暗潮汹

涌。

四月初八，天气已是变得极为炎热。

会试取得的“贡生”身份，只是过渡性质，不像刚考中举人时，有大量的应酬。

但因为“小三元”比较少见，宁江自然也免不了受到一些达官贵人的邀请。只不过，这一次，只要是能够接下的应酬，他基本上都不拒绝，途中又抄了几首诗，一时声名更盛。

这一天，宁江接到的却是吏部尚书府上的请柬，当然请他的不是吏部尚书，而是吏部尚书之子郑贤。

郑贤虽然没有参加会试，并不是贡生，但因为他是国子学的“上等上舍生”，可以免试进入殿试，邀请会试出来的知名学子，提前拉进关系，也是很正常的事。

单凭着他是吏部尚书之子，受到邀请的贡生们，也没有不去的理由。毕竟，日后一旦外放为官，吏部可是管理着对他们的政绩考核。

宁江当然没有推辞的理由，所以，下午的时候，他只是把妹妹叫来，安排她晚上去做一件事，然后就赴会去了。

被哥哥交待了任务的小梦，脸色有些苍白……

宁江来到了吏部尚书郑安所在的郑府。

这一趟，郑贤邀请的客人确实不少，其中，又以这一次会试的一等生居多。

郑祥作为郑贤的弟弟，自然也跟着出来招待，可惜路知远没有出现，要不然宁江很想问问他的名次怎样？

不过，郑贤居然还请了宋俊哲。

宋俊哲看到宁江的时候，一脸铁青，但终究还是拱了拱手。宁江自

是无所谓的还了个礼。

因为是年轻人的宴会……说是年轻人，实际上内中也有几个四十多岁的新晋贡生，而大多数的学子，也都有二三十岁，像宁江这般年轻的，其实不多。不过在大周王朝的读书人中，更多的是按着科考的年份来排先进后辈的，今日做客的，要么是郑贤的好友，要么即将与郑贤一同参加即将到来的殿试，因此，年纪相差再多，也算是同一辈。

郑安夫妇也就出来，与众人打了一声招呼，然后便又回到后府。

入座时，郑贤要请今科会试的会元坐在首位，宁江自然不肯……倒不是因为他谦虚，这个是读书人的“应有之义”。郑贤要是不请他入首座，那是郑贤的失礼，他要是真的坐了首座，那是他的傲慢。推来推去是必须的，没办法，读书人就是这么累累。

当然，最后，因为宁江连番推辞，还是按着年纪来排定座次……虽然按着地位，宋俊哲身为皇族，地位最高，但今晚是“读书人的宴会”，郡王府世子的身份，在这样的场合起不到什么作用。

众人坐定之后，郑贤道：“其实，今日我还请了一位佳人，只是那位佳人，自言得罪了在座中的某位客才子，自称无颜相见……”

他故意顿了一顿，其他人一听，既然是“佳人”，那还等什么啊？赶紧请出一见啊？至于说得罪了在座中的某人，那不管得罪的是谁，请来陪个礼，大家体谅一下就是。

绝大多数人，都不记得有什么“佳人”得罪了自己，再说，既然是“佳人”，那得罪了又有什么关系，我肯定是对佳人宽宏大量的呀？于是，纷纷起哄，要郑贤赶紧将那位佳人请出。

郑贤见气氛到来，于是拍了拍手，让大家先停止喧哗。然后道：“那位佳人自言有过，愿以琴曲赔罪，取得那位才子的原谅，方才敢于现身，还请诸位一赏。”

众人安静下来，三座假山，合成“山”形，山的另一边，晚霞悠悠。青烟袅袅升起，显然有人在那一边燃炉焚香。然后，琴声如同珠玉落盘，琳琅响起，先如丝竹，悦耳动听，再如灵雨，幽幽然然。这里的无一不是有着学问的才子，单是这一个开头，便知山后的佳人，造诣过人，俱是屏住气息。

琴声悠扬，畅叙幽情，极尽视听之娱，纵连宁江也不由得微微的动了动容，山后那人，在琴技上的造诣，只怕不下于绮梦。

琴声中，一个略带忧伤，犹如天籁一边的少女声音，美妙的响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纵我不往，子宁不嗣音……”

同一时间，内城，详检司府衙，“铁面神断”岑飞虎拿着京城周边呈上来的报告，紧紧的皱着眉头。

在他身边，围着几名详检司的白道高手，其中一人道：“岑老大，这纷争，我们管还是不管？”

岑飞虎没好气的道：“怎么管？这是江湖上的帮派纷争，而且看这样子，分明是赫冲门邀请了五湖四海的帮手，对僵尸门的报复，僵尸门杀赫冲门的时候我们没管，现在赫冲门反过来杀僵尸门，我们去管，这不是明摆着拉偏架？真要这么做了，以后江湖上会怎么说我们？”

今日白天，因为吞并了赫冲门、风头正劲的僵尸门，各处分舵突然间被人挑了，可以想见，赫冲门这一次根本就是有备而来。谁也没有想到，眼看着就要被赶尽杀绝的赫冲门的报复，来的如此快，如此猛烈，而且是选在这会试刚结束不久，京城里被强行压制了一个多月的江湖再次出现各种纷争，巡检司的主力为了保证还乡的举人们路上的太平，散了出去，启封府又因为没有能够在天子规定的限期里破掉那杀人分尸案，启封府尹苟文滨刚被罢免，新上任的启封府尹还没有选派的节骨眼出手，让他们极是头疼。

另一人皱眉道：“至少压一下他们，殿试还没结束呢！”

“怎么压？”岑飞虎道，“告诉赫冲门的少门主，你们这次出手太急了，僵尸门都还没准备好，等他们准备好了你们再动手？人家爹都死了，拖到会试结束才动手，已经算给我们面子了。”

把报告往旁边的文件堆里一扔：“这报告就扔在这吧……大家就当没看到。”

会试期间，大几千号举人齐赴京城，为了保证这些读书人的安全，

更是为了维护京城的威望，哪怕是一件小案，都要当成大案来处理，更何况还是这种蓄意挑衅朝廷的分尸大案，第二天就上达天听。

但是现在，除了那一百多个贡生，才子们纷纷离京，治安上自然也就松懈了很多。再加上，像这种江湖纷争，不归启封府管，至于刑部，只要底下的巡检司不报告，权当没有发生过，更不会吃饱撑的，奏到天子跟前。

也正因此，会试期间的那件杀人分尸，死的虽然只是一人，但却是震动京城、令天子震怒的大案，而赫冲门对僵尸门的报复，虽然死的人要多得多，但只要三法司衙门不报上去，天子不知，朝廷不问，地方不管，过个一两年，就好像根本没有这件事一样……反正死的都是那些无根无萍的江湖人，死了也就死了。

另一边的远处，新郑巷，一处无人的楼阁里，一名白衣白裙的少女，髻上插着带孝的白花，以麻衣为半臂，腰间插着一口鸳鸯刀。

在她的身后，立着一名青年女子，一眼看去，普普通通。

这少女正是宁小梦，只是，经过秦无颜的易容，就算是她的哥哥在这里，第一眼，怕是也认不出她来。

前方的宅院里，一批人马疾驰而出，往外城城门匆匆赶去。在她身后，秦无颜低声道：“姑娘！老爷要你杀的典杰就住在那里头，典杰自己不会武功，但他身边却带着五个强力的护卫，此外，里头还有一位僵尸门的高手，唤作康泰平，擅长使用毒刀和暗器，对上他时，千万要小心。另外，老爷的要求……姑娘可还记得？”

“康泰平一定要死，典杰的脑袋要砍下来带走，但是路上遇到的其他人，全都挑掉手筋，一个也不能让他们死，对不对？”宁小梦略低着螭手，看向窗外。虽然不是第一次杀人，但那个时候，在真武观外杀掉那几个人时，以为哥哥已经被他们害死，所以也没有想太多。

但是这一次，却有点不一样，事前一步一步的计划，就是为了取人性命，还没有动手，就带给她莫名的紧张感，而且，还要让她把那人的脑袋都砍下来带走……但是，她必须要做。

——“以后这种事……让小梦来做。”

如果她不做，那哥哥就必须去做，她觉得自己已经长大了，她必须要为哥哥做更多更多的事情，她不能总让哥哥照顾她，却无法为哥哥分忧。

那火一般的晚霞，随着天色的黯淡，慢慢的消散而去。大宅院中，最后一批人马因为各处据点被挑，而被调走，赶往其它地方驰援。

秦无颜道：“姑娘……可以动手了！”

一个靓丽的身影飞窗而出，落在地上，以电光般的速度，往前方的宅院冲起。随着一声大喝，显然有人正要发问，紧接着却是两道刀光，在昏暗中飞舞，蛟龙般杀入院中。

秦无颜站在后方高处，看着没入院中的身影，心中想着：“老爷会不会对姑娘，太残忍了些？这种事情，明明不一定要交给姑娘来做！”

……

琴声悠扬，在园林间飘荡，仙鹤飞至，云淡天开。

少女的声音，犹如天音，仿佛带动了漫天花雨，飘飘奇彩：“青青子佩，悠悠我思。纵我不往，子宁不来……挑兮达兮，在城阙兮。一日不见，如三月兮……”

带着款款深情的歌声，在假山的后方慢慢的消散。宴中的学子们，依旧沉浸在绕梁三尺的余韵当众，久久难以忘怀。过了一会，宋俊哲放下酒杯，赞赏一声：“此女的琴乐，竟可以与长公主相媲美，就是在整个京城，也少有人及，就不知是哪家姑娘，得罪的又是在座的哪位才子？”

其他人也是纷纷赞叹，要将那抚琴的佳人请出一见。宁江却是摩着酒杯，显得有些阴冷，嘴角略带着一丝嘲弄……原来是她？

郑贤看向宁江，笑道：“那位佳人自承得罪了宁大才子，不敢在宁大才子面前露面，不知宁贤弟可否看在愚兄与大家的面子上，原谅她的陪罪？”

宁江淡淡的道：“郑兄莫要说笑！小生实在是不记得，笺丽姑娘什么时候得罪了小生？”

当宁江说出“笈丽姑娘”四个字的时候，在座的众才子有的惊讶，有的错愕，只因为，大多数人，都没有想到山另一边的佳人，竟然会是春笈丽。

谁都知道眉妩台的春笈丽年轻貌美，剑舞无双，但却没有想到，她竟然是琴剑双绝？

郑贤朝假山的另一边笑道：“笈丽姑娘，宁公子说了，实在是不记得姑娘什么时候得罪了他，既然如此，姑娘何不出来与宁才子相见，赔上一礼，彼此说清？”

过了一会，便看到一个美丽的少女，身穿华美红衣，梳着美髻，臂披薄绫，转出假山，款款走来。虽然依旧是身穿红衣，但以往的春笈丽，给人的感觉是艳红如火，然而此刻的她，却像是一个犯了错事的小女孩，韶颜雅容，略带娇羞，梨花带雨，我见犹怜。

众才子屏着气息，全都盯着她来。纵连宋俊哲，也目瞪口呆的看着她来。

此刻的春笈丽，虽然一改往日形象，却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神奇的魅力，犹如烈日下的红莲，美艳，却是安静，披在肩上的丝绫在肩后飞舞，红色的对襟衬着金色的抹胸，腰间是宽达半尺的阔带，眉间一点鹅黄。虽然京华之中，也有不少美女，但春笈丽给人的，却是一种花苞初放、赏心悦目的美，与其他女子截然不同。

唯有宁江，在其他人盯着春笈丽的同时，却是漫不经心的玩味着手中的酒杯。这一刻的春笈丽，的确是非常的美丽，不客气的说，就算是绮梦与他的妹妹，在这一刻都无法与她相比。

但是宁江也很清楚，之所以会有这样的效果，不是因为春笈丽真的胜过了绮梦和小梦，而是因为，她动用了……媚术！

原本也的确是和绮梦和小梦相当的美女，又动用了媚术，要想吸引住这些没有见过多少世面的公子哥儿、又或是寒窗十年的宅男，自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踩着莲步，轻轻的来到宁江的面前，盈盈一福。春笺丽抬起头来，看着宁江，一脸不安的道：“笺丽上次自以为是，自傲自慢，妄自向公子求诗，燕雀自以为鸿雁，得罪了公子，事后一直在家中闭门思过，只觉无颜修出门，今日知道公子在此，特来向公子赔罪。”

其他人这才知道，春笺丽竟然是因为上次向宁江求诗而不得的事，觉得自己身贱位卑，胆敢去向宁江求诗，自以为是，不知自爱，无脸见到宁江。再一想，这些日子，的确是没有听到春笺丽的动静，一改她以前张扬的性格。原来竟是因为那件事，生出自卑之心，藏在家中闭门思过，一只不敢出来？

一时间，所有人都不满的看向宁江，多少有些激愤。竟然惹得这等佳人，自哀自怨，这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不过是一首诗而已，在考中会元后的这些日子里，宁江这小子也没有少作，就算不愿意与春笺丽相交过深，随便作上一首应付一下，又有什么关系？何必在国子学府前，当着众多太学生的面，直接拒绝，给人难堪？

宁江的心中愈发的冷笑，如果春笺丽因为那次想要给他妹妹暗中释放“术引”的事，真的有心道歉，那也就算了。却原来，她不是为了道歉，而是给他拉仇恨来了？

作为目前京城最有名气的“佳人”的春笺丽，确实是沉寂了一段时间，但跟宁江显然没有什么关系……好吧，其实跟宁江关系很大，只是春笺丽此刻并不知晓。

春笺丽之所以被迫沉寂、安分了一段时间，是因为宁江故意选在她与鲍青接触之后，方才分尸杀人，害得春笺丽被三法司衙门盯上。不过现在看来，春笺丽已经从杀人分尸案脱身，又开始准备在他面前搅风搅雨了。

眼看着春笺丽，犹如卖火柴的小女孩一般，用可怜的、委屈的模样，在自己面前盈盈下拜，低声道歉。虽然动作不大，但不知道暗中练习了多少次的肢体语言，带给她无穷的魅力，使得周围其他人全都往自己看来，多少显得义愤填膺，欲为佳人打抱不平。

宁江淡淡的道：“笺丽姑娘说笑了，那明明是小生失礼，哪里敢怪罪姑娘？更不敢担得姑娘赔罪！”

身为主人的郑贤笑道：“看来只是一场误会，既然这般，笺丽姑娘何不敬宁大才子一杯，宁贤弟就在这宴中，为笺丽姑娘赋诗一首，双方握手言和，也算是一段佳话？”

其他人见春笺丽这般可怜，自然纷纷跟着劝说。众人间，宋俊哲对宁江原本就多少有些怨恨，此刻看到模样不输于宁小梦的眉妩台春笺丽，竟为了宁江一首诗，委屈到这般地步，心中更是不快，但这种场合，自然也只能把不快往肚子里吞，跟着大家一同相劝。

当下，春笺丽从旁边侍女所端的盘子上，取了一杯酒，臂挂彩绦，左手轻握，右手微端，在宁江面前再次屈膝施礼，暗施媚术，魅力四射，明眸善睐，绽开笑颜：“小女子就此向公子赔罪。”

在众人的起哄声中，宁江却是笑了一笑，道：“小生适才已经说了，担不起姑娘的赔罪。至于作诗，这里有这么多的才子在座，我也不敢献丑。倒是有两个字，愿意送给姑娘。”

郑贤笑道：“不知道是哪两个字？大家且听上一听，若是不好，无法让笺丽姑娘满意，还得罚酒。”

其他人见主人这般说了，亦是纷纷哄笑，这种文人宴会，本身就是图个热闹，或是赋诗，或行酒令，都是正常的事。内中许多人已经开始想着，如果是自己，要当着这么多人的面，送给笺丽姑娘两个字，会是哪两个字？既要让佳人心动，如果能够博得佳人芳心那就更好，最好还要独出心裁、别致优雅……两个字的确是有些难办，如果能够多几个字就好。

于是，所有人都看向宁江，想要知道他会用哪两个字，作为送给佳人的词句。春笺丽那美丽的眼眸，更是星星般的亮，充满了光彩。

在所有人的期待中，宁江先是笑了一笑，右手抓起折扇，缓缓的探过身子，在春笺丽的耳边，说出了虽然低沉，却又足以让所有人都听到的两个字：“恶……心！”

木门瞬间斩出了纵横交错的十几道刀口，然后往内头崩裂，碎片飞洒。

穿着白色衣裙、麻衣半臂，头戴白花的少女舞着鸳鸯刀冲入的那一瞬间，一刀、一枪、一鞭就已经往她递去。

到达最快的是那条长鞭，在空气中带出凌厉的风声，整个长鞭，是由九根骨节组成，又唤作“九节鞭”，鞭头是尖锐的枪尖，舞将起来，犹如灵蛇吐信。

鞭快，但是鞭下的少女更快，白裙一转，左手的鸳鸯刀击飞了九节鞭的枪头，枪头后抛的那一瞬间，右手的鸳鸯刀跟入，精准的切中了执鞭者的手腕。两侧的刀和枪，在少女的身后击空，秀腿从裙下飞出，执鞭者向后抛飞，手腕滴血，长鞭落地。

在执鞭者的眼中，刷刷刷的，刀光连舞，速度快得惊人。那俏丽的身影，方自在他的眼中拉远，却又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拉近，在他的恐慌中，与他错肩而过，在她的身后，执刀者与执枪者已是兵刃坠地，两人捂腕倒地。

嘭的一声，梁木陡然断开，一团白光如同泼水一般，往少女狂压而下，间伴着偷袭者的大喝。

刀光飞起，切入白光，羚羊挂角般切割，反拉，双刀搅动。少女旋身躲开的那一刻，双刀已经收回到蛮腰的腰际，再如豹子一般，前冲，出刀。梁上冲下的偷袭者砸在地上，手骨碎裂的声音、伴随着痛楚的惨叫，少女冲击的方向，又是传来接连的痛吼。

夺夺夺！如击败革般的三道声音，密集的响起。

紧接着就是洪亮的男子声音：“散人康泰平，江湖朋友给个薄面，送个名号，唤作‘毒龙刀’，敢问姑娘如何称呼？我们僵尸门如何得罪的姑娘？”

白衣的少女，双手倒持鸳鸯刀，看着阻在前方的大汉。在她旁边的树上，三支飞刀插在那里，由上往下，排成一线。虽然她直接杀了进来，连伤多人，但这大汉仍然先以飞刀击树，再报名号，这是江湖高手的气度，所以她也先停了下来，以示尊重……这就是江湖规矩，她不喜欢江湖，但她已经踏上了江湖，所以她必须要按着规矩来。

“毒龙刀”康泰平，身材中等，面颊稍窄，身穿黑色劲衣，右手倒持这一口雁翎刀，刀身平直，刀尖成上翘的圆弧形，刀刃开在内侧，唤作“反刃”。

他看向麻衣白花的少女，少女身后，倒着一连串的人，俱是手筋被挑，以后怕是再也别想拿起兵器。面对着他的自报名号，少女并没有说话，鸳鸯刀随着她的手势抬起，左脚踏出，双刀在右肩处呈平行，刀尖对准了他。

康泰平冷哼一声，右腿向后斜扎了一个弓步，雁翎刀随着他的手臂向后延伸。两人的距离快速拉近，陡然间，一声震响，精光四溅。鸳鸯刀短而快，利于切割。雁翎刀长而弯，勾刺为主，因是反刃，雁翎刀的刀法与其它所有刀法都不相同，更显奇诡。

刀与刀对撞的锵响，在极短的时间里快速响起，光影交错间，一条板凳抛起，刷刷刷的分成四截，朝对面冲击。雁翎刀一刀劈落，又分成八块，往两侧抛去。刀勾刹那间切向少女的咽喉、胸脯、腹部，少女旋身，侧击，刷刷刷的又是三道刀光。

远处，梁上跃下，偷袭未遂，手筋被挑手骨骨折的男子，靠着墙根，额头尽是冷汗，看着对战中的两人，刀光在昏暗中来来回回的游走，金光一团团的绽开。木块击打着墙壁，反弹着地。少女拉开距离，“毒龙刀”一声暴喝，五只毒镖抖出。

当当当当当！双刀连划，斩飞了五只见血封喉的毒镖。“毒龙刀”却已随着暴喝声，疯狂的冲近，身后踏出的每一步，都在石地上留下脚印，雁翎刀在反劈中，卷起浪潮一般的黑光，铺天盖地的卷向少女。喘息中的少女发出娇喝，眸中仿佛爆出金光，抓着双刀，不顾一切的，往冲来的黑光投身而入。

手骨骨折的男子，吃惊的看着那爆起的黑光，与不退反进的少女。那一瞬间，他什么也无法看清，几乎就是连眼睛都来不及眨的，快到普通人难以做出任何反应的刹那，十几道精光从黑光里绽开。黑光碎散，手臂飞起，少女的鸳鸯刀已经没入了“毒龙刀”的胸膛，裙下抬起一脚，踹在“毒龙刀”的小腹。

身体飞出，撞上树干，树叶纷落，鸳鸯刀随之抽出。

看着在树下滑倒的尸体，少女喘了几口气，胸脯起伏，咣的一声，

那带着雁翎刀一同抛起的手臂砸在地上，交击出最后一点星火。

努力平复了一下气息，少女一步一步，往屋子里走去。昏暗的屋子里，空无一人，夏夜初起的月光，洒在窗户上。她的目光扫视着全场，然后定格在角落的一个书柜上。走了过去，鸯刀插回腰间，右手握着鸳刀，她用左手猛的一拉，强行将门拉开，伸手一抓，一个胖子被她拽着头发，拖了出来。

“不要杀我！不要杀我！”那胖子扑的跪倒在地，使劲磕头，“不要杀我！女侠饶命！女侠饶命啊！”

少女扯起他的头，由傣僇道人打造的、混有天陨流光的鸳刀，反手架在他的脖子上。

“女侠饶命！”胖子被迫抬起头来，嚎哭的看着她，哀求不止。

少女一咬牙，陡然用力，手臂的大力挥动间，刀锋切割着皮肉、血管、颈椎、咽喉。脑袋硬生生从颈上割下，血柱蓦地冲起。少女快速扭头，冲腾的鲜血打在她的侧脸上，那刺鼻的血腥味，瞬间弥漫开来。没有想到被割下脑袋后，一个人的断颈会涌出这么多的血，少女惊慌失措的，用衣袖擦着脸蛋，却反被溅得满身血污。

就在这昏暗中，怔了半晌，她一手提着鸳刀，一手提着人头，往外头走去。出了屋子，迈出大院，血水从她提着的首级，不断的往下淌。

靠着墙根，手骨骨折的男子，依旧坐在那里，呆呆地看着拎头而去的……满身血迹的她！！！！

“恶……心！”

当宁江在春笺丽的耳边，轻轻说出这两个说大声也不算大声，说小声却也足以让在场的所有人都听到的字眼的时候，所有人都呆住了。

一时间，每一个人都在看着宁江，以及在那一瞬间，脸色一阵红一阵白，那美丽的脸蛋涌动着无穷愠怒，眼睛都像是喷出火焰的春笺丽，都有些说不出话来。

宁江却是退了回去，安安稳稳的坐在那里，欣赏着春笺丽此刻的怒火……她这个样子，倒还勉强让人看得入眼。

春笺丽蓦地站起，转身就走，竟是没有再说半句……实际上，有那么一瞬间，宁江觉得她很想找支剑来劈死自己，不过幸好春笺丽今天没有带剑。

春笺丽就这样不顾而去，一时间，所有人都看着宁江来，有的愤怒，有的不满。其中，对宁江也算认识较早的宋俊哲与郑祥，目瞪口呆的看着宁江，虽然早就知道这家伙有些孤傲，但不解风情到这种地步，实在是让他们无语。

郑贤紧紧的皱了皱眉：“宁大才子……这会不会太过分了？”

宁江作叹气状：“实话实说！”没错，他只是实话实说罢了。

郑府后园，一名青年女子，与两名少女正在说话。那青年女子，乃是郑贤的正室，姓程，名雅丝，身材高挑，品貌端庄，亦是大家闺秀。那两名少女，则是郑秀秀，与郑祥去年新娶的小妾路惜芙。

前院正在摆院请客，三个女子无事可做，就在这后院聊天说话。没过多久，前方传来送客的声音。程雅丝讶道：“这么快就结束么？”

一名刚才在前院端盘的丫鬟笑道：“少夫人有所不知，大家全都被那位宁才子败了兴致，已经无心诗酒，大少爷也没有什么办法……都怪那位宁公子。”

程雅丝蹙眉：“宁公子？”

路惜笑道：“你说的可是铜州第一才子，本次会试的会元宁江？”

“就是他呢！”那丫鬟把刚才在外头发生的事说了一遍。程雅丝、郑秀秀、路惜笑尽皆错愕……宁江当着那么多人的面，直接批了春笺丽“恶心”二字？

郑秀秀与路惜笑，不由得一同看向程雅丝，对于她们来说，最多就是当成一个趣事来看，她们自己也是风华正茂的年轻女子，对于当前在京城，被众多才子津津乐道的春笺丽，自然没有什么好感，春笺丽这般丢人，她们心里甚至是有些暗爽的。不过程雅丝与春笺丽的关系，却是着实不错，郑贤这次能够把春笺丽请来，全靠的是程雅丝的面子。

却没有想到，在这样的场合，那宁江竟然这般不给面子。

……

离开了郑府后，宁江走在路上，嘴角流露着一丝嘲弄。

既然春笺丽那般的想要帮他拉仇恨，那他自然也不打算给她多少面子。假言欢笑，各种做作，这些事太过耗神，他不打算把自己的精力，浪费在春笺丽身上。

至于说，其中的优缺点，他并没有去考虑太多。老好人有老好人的优点，却也有老好人的缺点，性情孤高有性情孤高的缺点，却也有它的优点，重要的是日后怎样利用自己显露出来的“个性”，而不是一味的求全。防守不是他的作风，以前不是，以后也不会是。

会试后最热闹的时期已经过去，但还有许多外地的花船停留在京华，外城中，一向无人关注的、昏暗的角落里再在上演着江湖血斗，但是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既不会关注，也不会知道。

雇了一艘小船，让船娘为他载上一程。小船穿过内城的水门，往染河上游驶去。停靠后，给了船娘赏银，宁江往宅院走去。来到院前，就已经看到了秦无颜。秦无颜低声唤道：“老爷！”

宁江与她一同进入院中，道：“小梦回来了？事情做得怎样？”

秦无颜道：“按着老爷的吩咐做的，‘毒龙刀’被姑娘杀了，典杰被姑娘砍下了脑袋，带了出来。我已经为姑娘抹去了路上的所有痕迹，僵尸门此刻四面皆敌，根本派不出人手追踪我们，也没有想到有人会突袭那里。另外，如老爷所料，对于今晚的江湖帮斗，三法司衙门完全不算插手干涉。老爷放心，姑娘回来的路上，大哥在暗处缀着，没有人发现她。”

宁江看去，院子的角落里，秦小丫儿正在处理着血衣，心中微惊：“小梦受伤了？”

“全都是典杰的血！”秦无颜赶紧说道，“姑娘没有受伤，只是割头的时候，手法有点问题……毕竟以前没有练过。”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只是问道：“小梦呢？”

秦无颜道：“姑娘正在屋子里洗澡。”

让秦无颜帮小丫儿一同处理血衣，宁江进入，来到了妹妹的门前。里头，传来哗哗的水声，他背靠着墙，在那里站了许久，然后才慢慢的离开了。

回到自己的屋子，就在那里一直坐着，看着面前的烛火。过了一会，秦无颜端了一碗参汤，来到他的身边，轻声说道：“姑娘已经在里头洗了很久了……”

“没事的……不用管她！”

“老爷……真的有这个必要吗？这种事情，让我们来做就可以了。”

宁江说道：“有些事情，做习惯了就好了。”

秦无颜绽颜一笑：“说的也是，想当年，小丫儿第一次做包子，剁肉馅儿的时候……”

宁江扭过头往她看去。

秦无颜灰溜溜的往外头走去，走到门口，低头看了看手中的汤碗，又赶紧走了回来，把汤碗放下。

差不多过了半个时辰，秦无颜再次进入屋子：“老爷，姑娘已经洗完澡了，小丫儿煮了些吃的给她，不过她不太吃得下，现在已经上床睡了。”

宁江点了点头：“那就让她早点睡吧。”

秦无颜迟疑了一下：“老爷……你不去跟她说话吗？”

宁江摇了摇头：“我还有事情要做！”

秦无颜施了一礼，往门口走去，回过头看，却只看到宁江始终坐在那里，看着烛火，什么事也没有做。

秦无颜离开老爷的房间，穿堂而过，看到秦小丫儿站在那里。她低下头，看着秦小丫儿：“姑娘已经睡了么？”

秦小丫儿抬起头来：“躺下了！”

秦无颜往屋里走去，蹑手蹑脚的来到帐前，轻轻的掀开蚊帐。缩在毯中的少女，蓦地撑起，欣喜的道：“哥……”紧接着却滞了一滞。

瞧着睁大眼睛看着自己的姑娘，秦无颜道：“姑娘……你不吃些什么？”

少女摇了摇头，又躺了下去。秦无颜帮她放好蚊帐，点了一块安神的檀香，正要离开。在她身后，少女的声音轻轻的传来：“哥哥……回来了么？”

秦无颜转过身来，回答道：“老爷已经回来了，不过还有许多事情要做。”

少女在帐内小声的道：“……哦！”

芙蓉帐暖，夜深人静……

僵尸门门主虎充石，一脸阴沉的，踏入院中。

虎充石，身型并不太高，却显魁梧，额头开阔，双目有神。方一进入，目光扫向周围的一片狼藉，阴沉的脸上，怒气涌动。

“门主！”一个男子迎了上来，“外头情况怎样？”

虎充石冷冷的道：“我们外城与周边的好几个据点，一夜之间被挑，为首的应该是赫冲门的少门主。”

那男子乃是僵尸门在京城的分舵的舵主卜高寨，卜高寨紧紧的皱了皱眉：“赫冲门现在还有这种实力？看来他们暗中邀了不少人来助拳。可惜那个时候，没有早点将赫连峰那小子一棍打死，养虎为患。”

虎充石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卜高寨道：“‘毒龙刀’康师父被杀，典师爷被人砍下了脑袋，其他人手筋全都被挑断。出手的，是一个少女，穿着麻衣，戴着孝花，用的是一对鸳鸯刀。典师爷的脑袋被她砍下带走，康师父虽然被他杀了，但是尸首无缺，就只有丝毫不会武功的典师爷，不但被杀，连脑袋都被带走了，看起来，应该是为了寻仇，而且是直接冲着典师爷来的。”

虎充石眉头皱得更紧：“使用鸳鸯刀的少女？穿麻戴孝？”一时间，竟是怎么也摸不着头脑。

来到院子深处，看向地面，见地面碎裂，多了几个脚印，再看看周围情景，动容道：“看来康老师用出了他的绝招‘黑虎斩’，但却还是被对方所杀……我们僵尸门什么时候得罪了这样的敌人？”

卜高寨苦笑道：“我们这几年发展得有点快，得罪的人实在太多，有点不太好猜。那丫头既然披麻戴孝，杀人取头，多半是有亲人死在我们手中，而且跟典师爷有关……典师爷一贯的做派，您是知道的，帮着我们到处夺人产业，不知道逼死了多少人，他自己暗地里也捞了不少好处，想出来的也都是赶尽杀绝的计策。”

虎充石冷冷的道：“不管得罪了多少人，家中有女儿，擅使双刀，

跟我们僵尸门有深仇大恨……按着这几个线索来找，早晚能够把她揪出来。”

卜高寨道：“门主说的是！”

虎充石进入里屋，看着倒在地上，失去脑袋的尸体，眉头再一次皱紧：“典师爷死了倒还算了，但是这几年，帮里在京城走的帐全都是他管，现在又是最紧张的时候……”

卜高寨道：“只能先把付师爷叫来，让他先接受典师爷这边的账本，虽然有些黑帐，都是付师爷以前接触不到的，但付师爷在我们这里，好歹也做了不少年了，应该还是可以信任的。”

虎充石道：“那就把他叫来吧。”

卜高寨立时吩咐下去，让人把付师爷请来。

很快，一抬轿子，抬着一个矮矮胖胖的中年男子，往这边而来。那中年男子，在轿中擦着冷汗，强迫自己定下心来。

——“只要你把典杰留下的账本抄一份给我们，这箱珠宝就是你的，你的老婆和儿子也会放回来，我们不会再找你麻烦，虎门主也不会发现。是要珠宝和老婆、儿子，还是人才两空，然后像典杰一样，连脑袋都被砍了……你自己选。”

轿子停在院中，唤作“付师爷”的男子把擦汗的手帕塞入口袋，无奈的掀帘而出……这还有得选么？

万籁俱静，月色如同轻纱一般，笼罩在窗外的院中。

宁江在屋内，来来回回的踱着步子，显得有些烦躁。

他之所以烦躁，跟外头的局势无关，正气盟也好，僵尸门也好，一切都在他的计划之中，并没有什么问题，甚至是……不管计划有没有出错，反正他都不损失什么。

他之所以烦躁，是因为……到底要不要去安慰一下妹妹？

理智上，他知道自己不应该去安慰妹妹，妹妹对他的依赖性实在太重。就像是给孩子断奶，有的时候，的确是要狠下心来。要培养妹妹的独立性，就算以后自己不在妹妹身边，妹妹也能够应付所有的事情，那就不能让自己一直成为妹妹的依靠。

其实他也知道，这一次杀人，和那个时候，杀死那几个竹花帮众是不一样的。那个时候，一来自己就在妹妹身边，二来，妹妹是为了“替哥哥报仇”。但是现在，处心积虑的，去杀死一个不会任何武功、她以前也从来不曾见过的陌生人，还要亲手割下他的脑袋，这的确是突破了妹妹的底线。

但是，要培养妹妹的独立性，适当的突破妹妹的心理底线，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而且他也很清楚，这种事，真正的困难也就是这第一次，做了一次后，第二次、第三次……慢慢的也就变得无所谓了。然后，再遇到其它类似的事情，也就不是那么的不可接受。

没错，就是这个样子……既然要培养妹妹的独立性，那这个时候，就绝不能去安慰妹妹。

宁江往床铺走去……睡觉。

只是方自走到床边，忍不住的又犹豫了一下。他的心中想着：“虽然要培养一下妹妹的独立性，突破一下她的心理底线，但妹妹毕竟还小，这个……可以慢慢的一步一步来。她现在多半睡不着，恐怕还在等着我去安慰她……”

想一想，又觉得妹妹好可怜，身为哥哥，自己竟然这般算计她，虽然是为了她好，但还是过分了些……其实就算去陪陪她，也没有什么关系吧？

于是又转身往门口走去，打开门……想了想，又觉得不对，这个时候去安慰妹妹，那说好的培养妹妹的独立性呢？说好的给妹妹“断奶”呢？那我费这么多工夫到底是在做什么啊？

就这般，他在屋子里走来走去，时而觉得还是应该去安慰一下妹妹，培养妹妹独立性的事情可以慢慢来，再说了，反正我又不打算离开妹妹，她就是一直跟着我，没有独立性就没有独立性。一会儿又想着，不行不行，不怕一万，就怕万一，万一出了点事，自己不在妹妹身边呢？而且都已经走到这一步了，要让妹妹变得坚强一些，这样做也是没

办法的，自己这个时候去安慰她，怎么培养她的坚强？

他就这般走了许久，实在烦躁，干脆抓住书柜，用脑袋敲了几下，然后心中好笑……这样下去，妹妹不会有事，他自己反而要被逼疯了。

无奈的摇了摇头，转过身来……我的妈呀。

不知何时，妹妹已经站在了他的身后，一身白裘，犹如女鬼。

“小梦？”差点吓出心脏病。

小梦疑惑的站在他面前，歪着脑袋：“哥哥……你在做什么？”

宁江站在那里，呆呆的看着妹妹。

一直在想着要不要去安慰妹妹，没想到妹妹却找了过来，一时间，也不知道应该对妹妹说些什么。

只是再一想，妹妹会来找他，那不是理所当然的事吗？妹妹才十几岁，要是在另一个世界，都还是个初中生，第一次杀人割头，心里肯定是慌的，估计怎么都睡不着。她原本以为我回来后，会去陪她，结果我一直没过去，那她找过来不是也很正常？为什么我会没想到？

不由得感叹着，自己只要一碰到妹妹的事，就不免手忙脚乱，你说我刚才到底烦躁些什么啊？

看向妹妹，只见，此刻的她，大约是因为洗浴完后就去睡了，身上就只穿着一件白色的半臂短裙，轻薄的白裙罩着玲珑的体态，其它应该什么也没有穿，初熟的美体似有若无的勾勒，白皙的粉颈、可爱的锁骨、玉藕般的手臂、以及裙下露出的精致足踝各逞丽质。

大约是看到自己用脑袋撞书柜的样子，她像好奇的小猫一般，歪着脑袋，轻轻的抬着头，看着他来：“哥哥，你在做什么？”

宁江干咳一声：“没事……没事！”又问：“这么迟了，怎么还没睡？”

小梦低着头，看着她自己的足踝：“哥哥……你不喜欢小梦了吗？”

宁江看着她：“怎么可能呢？你是我妹妹啊？”

“小梦……小梦有点心慌，睡不着！”小梦伸出手，拉着他的衣角，“哥哥，你陪我睡觉！”

“啊？这个……哦！”唉，算了，还是陪陪她吧。

话说回来，三更半夜的，穿成这样，跑到哥哥房间，让哥哥陪她睡觉……我是不是把妹妹的底线突破得太厉害了？

……

桌面猛然掀起，茶壶、茶杯俱都飞出，乒乒乓乓，砸的满地都是。

穿着红衣的少女，在屋子里愤怒地喘着气，愤怒，屈辱，从来没有这样的愤恨，也从来没有这样的屈辱。

身形一闪，她蓦地拔出挂在墙上的宝剑，一剑劈下，掀翻的桌面，陡然间分了开来，往两侧滚了一滚。

一个声音，在屋中忽的，冷然传出：“你今天失态了！”

红衣的少女蓦地扭头，见屋里不知何时，多了一个模糊的男子，赶紧把剑挂了回去，在他面前跪下：“祭司大人！”

“这桌子又不是宁江，你劈它有何用？”那男子冷冷的道。

红衣的少女咬牙切齿：“祭司大人，那宁江分明有些问题，为什么不干脆直接把他抓了？”

“就算他的表现，非同寻常，但这世上也尽有天才，何况他不会武功也是事实，是不是就是女尊要我们找的人，也不好说。”那人冷冷的道，“更何况，他现在在京城风头正劲，国子学太学生，州试解元，会试会元，剑指金榜，太后关注，简在帝心，你说让他消失，就让他消失？”

“但那宁江实在可恶……”

“他再可恶，也不过就是一个书生，你迷不倒他也就是了，如今的儒道，虽然早已不复从前，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应有尽有，但也总有一些心志坚定，不为你媚术所惑的，毕竟，不管什么说，他也是有文气的人。你不该反被他激怒，善女神即将再度出世，像你这般心浮气

躁，我如何敢让你成为候选？”

红衣的少女赶紧道：“笺丽知错！”又道：“但那宁江……”

“暂时先不用管他，反正他也飞不了天！”祭司大人道，“此刻我们还有更重要的敌人要面对。今晚僵尸门突然遇袭，京城以及周边的各个分舵，几乎被连根拔起。全清派事前，竟然完全没有得到风声。虽然报复僵尸门的是赫冲门，但是赫冲门在前段时间损失惨重，绝没有这等实力，我们已经查到，这是有人合纵连横，将全清派的敌人全都拉拢到了一块。杀鲍青，是为了斩断我们在京城下九流里的眼线，击垮僵尸门，等于除掉了我们散在各州各郡的情报网。很显然，有人利用这多年全清派发展太快，吞下的地盘还没有完全消化，想要一步一步的把全清派击溃。”

少女道：“那些门派，要是有一种本事，以往也就不会被全清派打压成这样，看来，他们的背后，必有能人指点。”

“我和王易卿道长也是这般认为的！”祭司大人道，“全清派和我们在京城的力量，可以说是互补互成，没有我们，全清派的力量就只能局限在江湖，没有全清派，我们在京城同样也失去了最大的帮手。包括赫冲门在内，那些彼此串联的帮派，幕后的黑手一定要想办法揪出。鲍青被杀，让全清派在京城下九流中的情报来源几乎溃散，否则也不会完全觉察不到赫冲门对僵尸门的全面反击。现在，他们只能先靠着我们在京城的情报网，找出幕后黑手，这件事暂时交给你来处理。”

少女脱口道：“我看那宁江很有古怪，会不会就是他……”

祭司大人看白痴一样的看着她。

红衣的少女伏道：“抱歉，大人！笺丽被愤怒冲昏了头！”想一想都知道那是不可能的。鲍青死的时候，那宁江在考会试，而且今晚那些门派全面反击时，宁江可是赴宴去了。再说了，不管那宁江如何了得，但毕竟来历清楚明白，跟江湖完全无涉，跟全清派更无仇怨，怎么也不会是幕后主使。

“你以媚术对付那宁江失败，慧心反而被他打乱。那宁江，你暂时不用去管他，全力找出那幕后黑手。至于宁江，我会先让你的师姐盯着。”祭司大人道，“京城的事虽然重要，但善女神再度出世的事，更加重要，你是侯选处女，多加修行，保持住自己的心境，莫要自误！”

身形一闪，如同青烟一般，飞出窗外，消失不见。

“恭送祭司大人！！！”春笈丽伏地拜道。

初夏的天，亮得较早，辰时左右，外头就已经大亮。

秦无颜也如同往常一般早起，来到庭院，看到空空荡荡的庭院，有些发懵。

以往这个时候，姑娘可是早就起床练剑了的，今天，她竟然到现在都还没有起床？

做了一些事儿，看看天色，阳光已经铺在了院中，外头的街面，正在变得热闹。另一边，小丫儿也已经在生火烧饭。

她来到姑娘房间，为姑娘掀开香帐，正要把姑娘唤醒，结果却看到老爷也睡在姑娘床上，姑娘搂着老爷的腰，把老爷当抱枕一样抱着，睡得香甜，一时间不由得怔在那里。

什么情况？这又是什么情况？

好在老爷的衣服是完整的，姑娘虽然只穿着一件洁白的睡裙，纤细的腿儿都在裙下露出，但至少也不是光溜，要不然她真的怀疑……怀疑什么啊？人家是亲兄妹好不好？

这一天，兄妹两人都睡得很迟。

对于宁江来说，倒是很正常的事，在考会试之前，他也是天天用功，时时读书，考完会试之后，就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了，会试结束，剩下的就是不用考经义的殿试了。

但是对于宁小梦，这般的贪睡，在这些日子倒是极少见到的事。

起床后，吃完早饭，宁江就带着妹妹一同逛街，中午到了南区最好的酒楼，下午帮妹妹买了一些新衣服，逛了最繁华的青鱼坊，然后……我到底在做什么啊？说好的培养妹妹的独立性呢？说好的狠下心来，减少妹妹的依赖性呢？

早知道会变成这样，我昨晚纠结那么多做什么？宁江对自己有那么一些无语！

傍晚的时候，回到宅院，见到了早已在那里等着他们的秦陌。秦陌拿了几本账簿交给宁江，这是僵尸门最核心的账本，就是为了神不知鬼不觉的搞到这几本账簿，宁江才让妹妹去杀典杰，至于故意让她披麻戴孝，斩首便走，不过是让僵尸门往“寻仇”的方面去想。

晚边，宁江就在那里，一页一页的翻看账簿，小梦没有事做，就在旁边为哥哥剥着香蕉。

宁江把账簿从头到晚翻了一遍，紧接着便一声冷笑，拿来一张纸，在上面写上几个地址，把秦陌叫了进来：“告诉秦泽，让他带着正气盟，把这几个地方都给挑了。”纸页交给了秦陌。

又道：“让秦泽、秦坎准备好，这几个地方一挑，僵尸门怕是等不住全清派的安排和配合，就会狗急跳墙，全力出手，让正气盟提前设好陷阱，让他们自投罗网。让无颜去配合你们，趁乱把虎冲石杀了。”

秦陌道：“老爷，为什么这几个地方一挑，僵尸门就会狗急跳墙？”

宁江淡淡的道：“因为这几个据点，藏的是僵尸门真正见不得人的买卖，一暴露，马上就会惹来官府的调查。他们不知道正气盟到底查出多少，但这几个据点，明面上跟僵尸门根本无关，突然被挑，必定会让僵尸门疑神疑鬼、按耐不住。”

这几个账本，在此之前秦陌也翻看过几遍，完全看不出宁江何以能够做出这样的判断，虽然如此，他却也没有再多问，带着那页纸匆匆去了。

小梦道：“哥哥，我们要不要也去帮忙？”此刻，她对自己的实力，也有了相当的自信，而且昨晚连把人活生生的割脑袋这种事都做过，虽然事后有些心慌，但现在想来，好像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宁江摇了摇头：“不用，如果他们几人带着正气盟，以暗算明，又提前算到僵尸门的反应，这样都没有办法将僵尸门一锅端，那也没有必要再跟着我！”

小梦抿着嘴儿：“哥哥……说的好像可以跟着你是他们的光荣一

样！”

宁江心想，这话说得好！他道：“小梦，今晚还有一件事，需要你去做……”

小梦道：“要砍脑袋吗？”

宁江道：“不用。”

小梦道：“……哦！”

宁江心想……为什么妹妹看上去有一点失望？

他道：“今晚，你去帮我对付一个人！”

小梦问：“谁？”

宁江道：“春笺丽！”

对于这些日子自己所做的决定，宁江都会详细的解释给妹妹听，其中也包括了春笺丽的各种疑点。此时，小梦也早已知道春笺丽有问题，但是对于哥哥为什么这么快就去对付春笺丽，小梦却还是不太明白。

“哥哥，现在就要杀掉她吗？”她不解的问，“会不会打草惊蛇了！”

“蛇已经被惊动了！”宁江道，“全清派和拜火教都不是傻瓜，昨日正气盟的全面进攻，必定已经让他们觉察到在正气盟的背后必有串联，而且肯定已经开始着手调查正气盟背后的‘主谋’，如果我们放手不管，他们早晚会查到秦泽、秦坎身上，甚至有可能沿着这条线查到你身上。不用指望我们这边全无破绽，那是不可能的，除非不做事，只要有做事，总是有迹可寻，而是要给对方制造更多的破绽，就像两个人的决斗一样，只有给对方造成各种破绽，对方才会无暇来寻找我们的破绽，在对方还没有来得及反应过来之前，以快打快，撕开对方的网，迫使对方全面收缩，此是其一。”

又道：“对于我们来说，大不了发现不妥，马上离开，但是对于拜火教来说，他们在京城才是真正的见不得人，一旦被揭开，多年的经营功亏一篑，万一惹起朝廷注意，让朝廷知道拜火教徒在京城搅风搅雨，势必引出三法司衙门对拜火教的全面调查，他们怕，我们不怕，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利用这种优势，进一步把事情闹大，压制对方？这是

其二。”

看了妹妹一眼：“这是其中两个理由，还有第三个理由，你想想。”

还有第三个理由？小梦埋头苦思，左想右想，却是怎么也想不出来，不得不小声的问哥哥：“哥哥，第三个理由是什么？”

宁江看了妹妹一眼：“那个时候，春笺丽竟然想要对你下术引……看她不爽！”

小梦：“啊？”想了一想，紧接着便又喜孜孜的看着哥哥：“哥哥……要不要砍她脑袋？”

.....

经过秦无颜易容后的宁小梦，身穿白衣，外罩半臂麻衣，头戴孝花，腰间插着鸳鸯刀，阴阴冷冷的站在院中。

原本是带着一些孩子气的瓜子脸，经过了易容之后，脸蛋变得圆润，让人难以认出。

在她的身边，宁江负手道：“小梦，你要记得，无颜教你的，还只是表象，如果碰到真正的高手，很可能一眼就能看出你在易容，并进而对你的身份产生怀疑。而要防止这种可能，最重要的有两点，一个是‘气质’，一个是‘气’。”

继续道：“气质已经没有什么好说的，无颜这些日子也已经教过你。但是一个人，无形中散发出来的‘气’，对于真正的高手，同样也是可以捕捉的。但是好在，你原本就已经修成了‘金魄’，通过对自身魂体的调整，散发出不一样的‘气’，使得就算是宗师级的高手，也难以通过对‘气’的捕捉，觉察到你真正的身份，这种事情是可能的。”

小梦立在那里，按着哥哥所教，让自己的金魄，与腰上的鸳鸯刀产生某种神秘的共鸣，人就是刀，刀就是人。她散发出来的，是一种锋利如刀的杀气，单单只是立在那里，院中的落叶，就已经在一波波的向外翻飞。

宁江点了点头，背着手，绕着妹妹转：“身若冰晶，视身若晶！最好的伪装，是由内而外，让自己彻彻底底的遗忘真正的自己，变成另一个人。现在的你，就只是一个因为家人被拜火教所杀，一心报仇的孝女，没有亲人，没有朋友，你的武器，是母亲留给你的鸳鸯刀，它代表着你的仇，你的恨，你就是刀，刀就是你，刀意就是你的心……”

宁江慢慢的退到远处，看着此刻，刀未出鞘，但整个人却如同刀锋一般锋利的妹妹，满意的点了点头。或许是因为昨日让妹妹，有意识的

杀人割头的原因，心理底线被打破的妹妹，的确是少了许多顾忌，此刻杀意释放，浑然是一个森森冷冷的女杀手。

让妹妹适应了一下这种感觉，他道：“嗯，可以了，休息一下吧。”

小梦阴阴冷冷的往他看来！

喂喂，你为什么这样看着你哥？这只是演戏，演戏啊……

昨日赫冲门对僵尸门的反攻，拉开了一场江湖纷争的序幕。原本以为，在取得了一场大胜之后，赫冲门会暂时停歇下来，稳住阵脚，却未想，紧接着赫冲门就挑掉了几个看似微不足道的据点，僵尸门门主虎冲石一闻到消息，立时色变，召集手下人，对赫冲门进行疯狂反扑。

一场比昨日还有浩大的帮派仇杀，以许多人都无法在事先预计到的规模，陡然间扩大，在普通老百姓无法注意到的暗处，血斗，谋杀，诡计，火拼，一方是早有准备，合纵连横，蓄意的将事态扩大化，一边是仓促应战，昨晚受伤的伤口都还没有来得及舔净，就不得不反守为攻，被迫投入决战。

其结果自然不言而喻。

外城东区，黑暗中，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在巷子里匆匆行走。

原本打算，利用本教在京城里的秘密情报网，在暗中调查赫冲门背后的主使，然而没有想到，仅仅过了一天，她也才调查出“正气盟”这么一个名字，那正气盟就已经进一步发动，其行动之快，犹如雷霆。虽然全清派让僵尸门暂时隐忍，先以防守为主，等对敌人的情报有着足够的了解后，再做动作。

但是，随着几处看似无关紧要的据点受到攻击，僵尸门竟是根本沉不住气。这般下去，僵尸门必定会掉入对方算计之中。

虽然如此，但或许，这也是将“正气盟”背后的主谋揪出来的最好机会……名为春笺丽的少女，在心中想着。

初夏的夜间，地面已经开始冒着热气。巷子一片昏暗，蓦地，春笺

丽停在那儿，看着前方。

在她前方的巷口处，一个少女已经等在哪里，一身白衣，外穿麻衣半臂，腰间缠着白色的素缟，斜插一对鸳鸯刀，头上是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发髻，几乎就是随手挽成，发束斜披左肩，髻上插着一朵孝花。

夜里的天气本是显得有些闷热，然而麻衣白裙的少女，却如同冰冷的刀一般锋利，双刀皆未出鞘，冰冷的杀意，却已经如同冰川一般散出。

春笺丽的目光，陡然间缩了一下……这是没有道理的。

她竟然在这里被人堵住？

既然在调查“正气盟”的幕后主谋，那她自然已是知道昨晚杀掉僵尸门“毒龙刀”的神秘少女，而眼前的这个麻衣白裙的少女，显然就是昨晚的那个孝女。但是对于春笺丽来说，真正让她震惊的，是她既然会找上自己。

这就意味着，她的来历，以及她的幕后势力与全清派、僵尸门那似有若无的联系，很可能已经被对方知晓。

春笺丽红衣红裙，腰插宝剑，缓缓往前走去。在对方面前站定，两个少女，俱是娇媚，这一刻的春笺丽，如同夜里的红梅，麻衣白裙的孝女却冷得像是冰川上的雪莲花。

“这位姐姐！”春笺丽展露出一个善意的笑容，看着挡在自己面前的孝女，“能不能让让路？”

杀气，进一步扩散，仿佛有肃杀的秋风向她刮来，卷荡得春笺丽红衣猎猎。春笺丽那美丽的嘴角，勾勒着一丝冷笑。她当然不指望对方真的会让开，只是希望对方能够开口，这样，她或许可以从对方的话语中，探出对方的来历，又或是弄清对方到底知道多少。

但是很显然，对方根本不想跟她说话。

然而对于春笺丽来说，她的心中并无惧意，论起剑舞，她与段十三娘算是并列京华，但是她会的可并不只是表演用的剑舞。左手，悄无声息的捏了一个法决，腰间的宝剑，还没有出鞘就已经在嗡嗡作响。对峙

中的两人，刀气与剑意在空气中相撞，风尘围着她们，一圈又一圈的萦绕。

“小妹春笺丽，”红衣红裙的少女，巧笑嫣然，“敢问姐姐芳名？”

麻衣白裙的少女，握上了刀柄。春笺丽同样握上了宝剑，叹一口气：“看来姐姐是不想说了！”

刀与剑出鞘的那一瞬间，锵声在夜空中猛然一响，精光飞溅。同时抢攻的两人，兵刃在瞬间撞击，犹如冰与炎的相冲，形成了难以控制的对流。紧接着就是刷刷刷的刀光，如同霹雳一般斩出乱舞。

春笺丽左手始终捏着法决，一步一步的后退，宝剑如同画符一般挥洒，在对面那凌厉的双刀间，织出奇诡的剑网。白裙少女的双刀异常的迅捷，但是每一次出手，都被她的剑网快速截住。叮叮当当，金鸣不绝，精光在巷子间一道又一道的闪耀。

远方高处，一个男孩，双手抱胸，看着从巷头战到巷中的两个少女。刀光与剑光，在夜色间华丽的闪耀，精准的走位，迅捷的身法。白裙少女的进攻犹如雌豹，踏步间，双刀舞出昙花般的冷光，红裙少女的防守却也无懈可击，步步后退，步步为营。

这“男孩”，自然是宁江的替身人偶，他在高处盯着春笺丽，尤其是盯着春笺丽的捏在后腰处的左手……那是什么法决？

以宁江的见识，在春笺丽用出她的剑法的那一刻，他就已经认了出来，那是道家真传“罡元剑法”衍生出来的剑术，是真正的名门真传，然而罡元剑诀无论如何演化，都不会像她的剑法这般诡异，明明所有的剑招都脱不出罡元剑法的变化，然而却又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以至于连宁江都看不太明白。

据他所知，罡元剑法根本不需要一直捏着剑诀来，那春笺丽左手始终捏着的手诀，就不免有些古怪，而那手诀，恐怕才是春笺丽的罡元剑法如此怪异莫名的主要原因。

后退中的春笺丽，盯着不断往自己追击的刀光，心中冷笑。对面的强敌果然了得，难怪能够杀得了“毒龙刀”，但是比起可以说从四五岁起就已经开始练剑的自己，终究还是差了些。虽然对方一直压着自己，招招抢攻，但那不过是因为，自己想要看出对方刀法的来历。

现在看来，对方的刀法，虽然集百家之长，却也没有什么独创的地方。不想再浪费时间的春笺丽，蓦地退了一大步，宝剑手腕连抖三下，剑身织了个大圈，左手骤然往圈中一放，嘭，法决张开，一团火焰从剑圈中轰然而出，朝着往自己追击的孝女火潮般卷去。

炽烈的火焰，瞬间吞没了麻衣白裙的孝女……结束了？！

火焰陡然间散去，春笺丽蓦地眯起了眼，在她的前方，火焰吞没的方向，孝女竟然已经消失。刹那间生出不好的预感，春笺丽扭身回剑，锵的一声，鸳鸯刀斩在了剑身上，宝剑回甩，几乎割中春笺丽自己的大腿。没有空去庆幸自己避过几乎腰斩的一刀，另一刀已经划出华丽的曲线，侧面袭来。

春笺丽大惊后仰，刀光划破衣襟，襦衣破开，胸兜外露。这一仰，下盘立时不稳，白裙下飞出一脚，直接踹在了她的小腹，娇躯如同虾米一般飞出，嘭的一声撞在了墙上，春笺丽靠墙捂腹，宝剑支地，痛得额生冷汗。瞳孔收缩，看着一步一步，带着无穷杀意往自己走来的白裙孝女，她的心中颇有一些慌乱……她到底是怎么避开我的杀招的？！

麻衣白裙的孝女，阴阴冷冷，如刀似雪。

既然知道对方曾试图对自己暗施术引，那又怎可能不防备着对方的术法？哥哥早就说过，绝大多数术法，不过就是仗着“出其不意”四字，就像春笺丽左手一挥，从剑圈中喷出火来，若是全无准备，那自然是避之不及，但如果提前防范到这种可能性，那也不过就是一个普通招式。

虽然春笺丽用的是剑法，但她却始终注意着春笺丽的左手，怎会这么容易被春笺丽重创？

“你的脑袋，”麻衣白裙的少女杀气凛冽，“我收下了！”

双刀缓缓抬起，在右肩平行。

春笺丽却是冷笑一声，宝剑蓦地往自己裙下一刺，快速抽出，大腿被剑身一割，血水随着剑身飞溅，激洒在空中。麻衣白裙的少女被她这自残的行为吓了一跳，下意识的退了两步。

剑身带血，一片殷红，刷的一声，鲜血化作熊熊烈火，飞洒而出的血水也跟着回流。火焰倒灌，由剑而身，春笺丽连人带剑，都犹如被火

焰覆盖。炎气席卷，怪异莫名，轰然间，带火的宝剑呼呼的横扫，撞上了双刀。

嘭的一声，火光激荡，若非那对鸳鸯刀乃是终南山焦饶道人亲手铸成，又用了天陨流光，这一击，就已足以让它们折断。

咣咣咣咣！麻衣白裙的少女双刀不断交错，抵挡对方骤然变得疯狂的攻击，热气随着火剑狂涌而来。刷的一声，带火的宝剑划过石墙，石墙瞬间开裂，裂口处尽是焦黑。那火中的少女，在夜色间冲击，烈焰呼呼，如同战车一般推进。

麻衣白裙的少女，强行稳住自己，双刀连舞，不断的后退。瞬间，就已经退了十几步。然而炎气如墙，山一般的压来。蓦地往从侧面一滚，轰的一声，身后的石墙被裹着烈焰的宝剑快速分解，轰然倒下。

麻衣白裙的少女心道不妙，刚才差点就要死在她刀下的对手，如同打了鸡血一般，竟然一下子强大如斯？心生寒意的少女，知道糟糕，这般下去，自己必死无疑。想要甩刀逃走，然而瞬间看到，火中的春笺丽一击不中，面现惊恐，陡然退却。

这家伙要逃？麻衣白裙的少女，忽的想起哥哥说过的一种情况，立时如同豹子一般前冲，要将对手留下。春笺丽要是真有这般厉害，一开始为什么不用？这分明就是哥哥说过的，通过自残提升功力的魔功，根本就不能持久。她害怕，对方比她更害怕。

嗖！宝剑脱手飞出，电光般直刺她的面门。

麻衣白裙的少女一抬手，锵的一声，宝剑飞起。在她这一滞之间，春笺丽双臂一振，身上的火焰腾空而起，在她的上空形成艳红的云彩，一根红绳从云中垂下。

眼看着对面的少女抓着火绳就往上爬，麻衣白裙的少女加速前冲，一刀挥出，斩在对方背上。

鲜血溅出的那一瞬间，红衣的少女已不顾一切的钻入了云中。麻衣白裙的少女落在地上，也不知这火色的云到底是什么，不敢追击，只是充满警戒的抬头盯着。火云一卷，呈环形散了开来，钻入云中的春笺丽却已经消失不见，看得少女一阵发呆……这又是什么鬼？

弯月散出的光华，照在寂静的河面上，浅浅的粼光，在河面晃动。

这里是外城最安静的角落，另一边的码头，停着几艘破旧的小船。岸边成排的柳树，柳丝飘垂。

水面分开，一个少女虚弱的从水中爬出，跌跌撞撞的，从柳树间穿过。在她身后，水面在月色下泛红。

她的红衣，胸襟处已是割破，胸兜外露，背部与大腿同样衣裙残破，在湿漉中染出血水。红衣的少女，狼狈强行，进入昏暗的巷子，扶着土坯墙面，一步一个血印的，走了一段，忽的，肩靠土墙，双手紧紧的抱着自己的胳膊，无力地喘着气。

大腿是被她自己割伤的，倒还好些，小腹受到的腿撞，以及背部的那一刀，却几乎要了她的性命。强行使用魔功带给她的负面效应，再加上泡在水中所导致的寒气入体以及失血，让此刻的她，每一步都犹如踏在针毡上，冷得彻骨，痛得抽搐。

会死……这样下去……会死在这里……

一步一步的，往前走着，无法求援，不能让人发现她。眉妩台的春笺丽，身受重伤倒在这里，单是这个话题，就足以引起京城的轰动，带来不知多少麻烦，一旦被她背后的那些人放弃……那后果……

不断溢出的血水，染红了湿漉的衣裙，眼前一片模糊。双手蓦地撑空，整个人摇晃了几下，在那忽如其来的失重感的牵引下，往前跌撞。然而，不能倒下，无论如何都不能在这里倒下。红裙残破的少女，犹如踏着棉花，忽的头重脚轻，往下栽去……

“这位姑娘，你怎么了？”一个宽厚的胸膛，却在这个时候接住了她。两只坚强的胳膊，紧紧的扶着她柔弱的香肩。

她额生冷汗，抬起头来，那张似曾相识的人影，在她的视线中摇晃。那人看清了她，声音显得有些迟疑：“笺丽……姑娘？”这声音，明明近在耳边，却又仿佛是从极远的地方传来。

是……他……

那屈辱的感觉，骤然间涌上了心头，竟然被这个人，看到了自己如此狼狈的模样。少女下意识的伸出手，想要将他推开，双腿一软，已是倒在了他的怀中。

“笺丽姑娘，你不要动！”那人慌忙将她抱住，“你伤得好重！”

虽然想要推开这个，昨日让自己受到莫大屈辱的家伙，却已完全无力，身体越来越重，越来越沉。隐隐约约中，虚弱的觉察到自己，倒在了什么东西上，然后黑暗……疯狂的涌来！

昏昏沉沉的，也不知睡了多久。

幽暗如同幢幢的魔影，在自己的梦境中，一阵又一阵的压来。难以挣扎，无法动弹，犹如被梦魇压住一般，意识在黑暗的最深处沉沦，就像是困在大海中，无助的伸着双手。

直到那一团微弱的光亮，在那深沉的绝望中，往她照来……

少女突然惊醒，强大的危机感，让她睁开了眼睛。手臂支着木板，艰难的想要撑起身子，盖在身上的毯子滑落，她一声惊呼，慌忙的又拉起毯子，疑惑的看向周围。

不知何时，她已经到了一间稍显破旧的木屋里，一个少年侧对着她，用手捧着一件单薄的里衣，在炉火上烤着。觉察到身边的动静，那少年扭过头来，看着她：“笺丽姑娘，你醒了？”

春笺丽死死的抓着毛毯的边缘，一只手不由的，在毯下往自己的娇躯摸去，左腿的大腿处，缠着绷布，胸脯的下方，同样缠了两圈，将背上的伤口包扎，除此之外，她的身上竟是再无寸缕。她瞪着少年：“你……你……”这少年竟然是宁江。

宁江看着她，道：“遇到你的时候，你身上受了伤，不知道是不是有人在追杀你，不敢送你到药堂，只好把你带到这里，帮你包扎了一

下。另外，你的衣服全都湿了，怕你伤后着凉，只好帮你擦干来，你放心.....擦得很干净。”

春笺丽又恼又羞。恼的是，竟然被这家伙救了，为什么偏偏是这个家伙。一想起这个混蛋，昨日在自己耳边说的“恶心”两个字，她的心中就涌起无穷的怒火，甚至恨不得将他碎尸万段，羞的是，我的身子.....我的身子岂不是被他.....他、他还说他擦得很干净.....

少年犹豫了一下：“笺丽姑娘.....需要我为你去报官么？”

春笺丽脱口道：“不要！”

少年非常不放心的样子：“可是，伤了你的人.....”

春笺丽怒道：“不用.....你管.....”紧接着却是一团虚弱，连喘了几下。

宁江赶紧把手边的少女里衣放在一旁，过来将她扶住：“笺丽姑娘，你的身体还很虚弱，最好再躺一下，不要乱动。”

少女扭动娇躯，却又浑身发软无力，反而靠在了他的胸膛，被他用手臂环住。少年也不容她挣扎，强行让她躺下，低声道：“笺丽姑娘，你放心，我虽不知道你得罪了什么样的敌人，但这里应该是安全的。”

想了一想，低声道：“如果.....笺丽姑娘非要我负责的话.....”

少女瞪着他：“负责什么？”

宁江道：“虽然小生是事急从权，为了救姑娘性命，不得不为之，但毕竟脱了姑娘的衣裳，又把姑娘的身子都看.....摸.....咳咳！先圣有云：男女授受不亲！如果姑娘要小生负责的话，小生一定会负责到底的.....”

少女脱口道：“不要！”

少年松了一口气：“那就好，那就好！”

春笺丽一脸黑气.....这种被嫌弃的感觉是怎么回事？说要因为脱她衣裳，为她负责，其实不过就是身为读书人，迫于礼教不得不做出的承诺，实际上巴不得她以后离得远远的？如果不是此刻的自己虚弱无力，

她真的很想跳起来拿剑劈他。

宁江道：“笺丽姑娘，你再睡一会吧，你放心，我会在门口守着，绝不让任何人闯进来。”

春笺丽喘着气：“你……你为什么要救我？”

宁江淡淡的道：“我不知道在笺丽姑娘身上发生了什么事，但我是个读书人，心中自有忠信仁义，看到姑娘受伤垂危，自然不能不管！”说完后，为她盖好毯子，自己移到门边，搬了把小凳子，取了本圣贤书，就这般倚着门框，一声正气，凜然而坐。

春笺丽闭上眼睛，勉强调息了一下气息，过了一会，又悄然的睁开眼睛，看着坐着门边，借着微弱的炉火和外头的月光看书的少年。

她当然知道少年这样做的用意，孤男寡女共处一室，终不免有瓜田李下之嫌。她是江湖中人，其实并不怎么在乎这些，但他是读书人，“礼教”二字，对于他这种读书人来说，几乎是刻在骨子里的。

他这般做法，既可以照顾她，又可以避嫌。这种毫无意义的姿态，在她看来，是非常可笑的，但读书人就是这个样子……

虽然是，在她看来毫无意义的举动，但确实给了她一种异样的安心，只是再一想，这家伙对她根本就没有非分之想，但凡有半点非分之想，也不会对着她说出“恶心”二字，于是，这种安全感，又多多少少带着莫名的屈辱。如果此刻躺在这里的不是我，而是他的那位长公主，那又会是什么样子？他难道还会这般规规矩矩？

在这种气恼……而又安全的感觉中，少女再一次，沉沉的睡了过去！

在她睡着之后，门口那拿着圣贤书的少年，缓缓回过头来，看着她那变得安详与放松的、熟睡的脸蛋，嘴角溢出一丝淡淡的嘲弄……

昨晚春笺丽与小梦的那一战，让宁江更加确信，春笺丽是拜火教的人。虽然昨晚，春笺丽利用术法从小梦刀下逃脱，但她的障眼法术，又

如何瞒得过宁江？早已被宁江悄悄缀上。

虽然能够就这般杀了她，但考虑到，春笺丽是目前他在京城能够找到的，与拜火教有关的唯一一条线，春笺丽死了，反而会导致拜火教在京城里的势力隐藏得更深，那么，倒还不如暂时留着她来。

反正，不管春笺丽是伤是死，他的目的都已经达成，春笺丽的遇袭，必定会让拜火教在京城里的势力疑神疑鬼，不敢贸然加入全清派与正气盟之间的恶战，毕竟朝廷能够容忍那些剪不断、理还乱的江湖帮派在京城的存在，但绝不会容忍拜火教这种起源于外域的宗教，在华夏的京城搅风搅雨。

另外，宁江虽然对媚术了解不多，但上一世也曾听说过，当一个女子，对一个男子施展媚术而又失败，那在短期内，那男子会反过来，在那女子心中留下难以磨灭的印记。这是上一世里，西岭的一个苗巫告诉他的，其实他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

但是前晚，春笺丽试图对他施展媚术，不但没有起到效果，反而被他出其不意的“恶心”二字，打乱心底防线，失态而去。这让宁江觉得，或许多少可以利用一下。

宁江在这里守了一晚，第二日早晨，亲手熬了肉汤，给春笺丽喂下。春笺丽虽然想要将他推开，但是虚弱得根本无法做到。

到了中午，春笺丽开始发起了烧，宁江问起，要不要为她去请医生，春笺丽自己却是强硬地拒绝。

春笺丽自己知道，她目前的虚弱，不是因为后背和腿上的伤，这两处伤，说到底只是外伤罢了。真正给她带来后遗症的，是昨晚她为了一举击溃那个麻衣白裙的孝女，强行激发体内神秘血气施展出来的“凰血舞”。

这是一种靠着血气的快速损耗、瞬间增强功力的魔功，就是这种魔功，让她此刻被迫处于失血严重的虚弱状态，而此刻的身体发热，其实是体内“凰血”的自我增生和保护。

宁江其实也发现，春笺丽的发烧，异于正常的伤寒，想起昨晚春笺丽自残之后，血水化火的诡异情形，知道必有内情。于是装作担心，无微不至的照顾着她，其实只是借此观察着她的身体状况，春笺丽自然不

知道他暗藏的用意，在他那衣不解带的照顾下，自也多多少少的，开始有些感动。

外头，江湖上的混乱，则大体上是按着宁江的计划走。

在连挑了几个看上去，似乎和僵尸门没有关系的据点后，再也坐不住的僵尸门试图反守为攻，却反掉入了正气盟布下的陷阱。

五虎门、染水小盐帮、贞吉观等站在全清派一边的京城帮会，还没来得及赶去接应僵尸门，僵尸门门主虎充石就已经被秦川五义出手刺杀，僵尸门大败亏输，在京城的力量几乎被拔了个干净。

眼看着，正气盟与全清派即将爆发更大的纷争，三法司衙门终于坐不住了，原本以为只是僵尸门和赫冲门两个下九流门派的斗争，照这个样子下去，却是要把整个京城的三教九流一起卷进去不可。终于，三法司衙门高层的捕官，纷纷出动，动用他们在江湖上的关系，把双方全都警告了一遍……至少在殿试结束之前，都给我安分下来。

三法司衙门当然也知道，像这种江湖仇杀，一旦生起，想要强压下来，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但是眼看着殿试马上就要到了，既然正气盟已经灭了僵尸门，他们当然不希望在这种时候，把事态扩大化。

宁江自然早已算到，到了这一步，三法司衙门不可能不管。

一开始，正气盟是以赫冲门的名义，对僵尸门进行报复，当时，僵尸门对赫冲门几乎到了赶尽杀绝的地步，赫冲门的报复天经地义，三法司衙门不好管，再加上只是两个门派之间的冲突，总是能够控制得住。

但是，随着以全清派为首的各个帮会，以及这几年来，被全清派不断打压的各个弱小门派出乎意料地联合组成的“正气盟”之间的冲突，一旦爆发，那就是整个京城“江湖”的大混乱，即便是那些与此无关的各个帮派，也会因为各种“江湖道义”又或“江湖情分”卷入进来，而道教一向不是铁板一块，自身内部混乱，这几年来在京城被全清派压迫得较为厉害的正一教，十有八九也会插上一腿。

殿试还没有结束，三法司衙门当然不希望在这种时候，发生这种席卷江湖的龙争虎斗，自然免不了要出来说说。虽然江湖是非多，大洗牌是很正常的事，他们压得了一时，压不了一世，但是时间点，你们得给我掌握一下，殿试关系的是天子的颜面，你们在这个时候大规模闹事，

若真惹得天子震怒，朝廷立威，我们麻烦，你们也没有好处.....

就是因为知道，三法司衙门不能不管，宁江才会选择在这个时候，先一举击溃僵尸门。

杀鲍青，拔掉全清派在江湖最底层的下九流里的触手，除掉僵尸门，让全清派无法再利用僵尸门在京城之外，以死尸客栈、义庄组成的江湖网络，并让赫冲门顺势抢夺僵尸门在各地的据点，袭击春笈丽，敲山震虎，让拜火教在京城隐藏势力疑神疑鬼，不敢轻易相帮全清派，毕竟他们在京城是真正上不得台面的。

这三步，虽然在很大程度上拔掉了全清派的爪牙，但说到底，靠的是出其不意，打了全清派一个措手不及。但是正气盟的组建毕竟仓促，真要马上与全清派全面开战，胜算着实不高。现在，先把战果控制在对僵尸门的拔除上，反过来利用三法司衙门压住全清派，让他们不敢妄动。

然后，利用全清派的威慑，对目前还是太过松散的正气盟，进行整合，并逐步在暗中控制，一步一步的，在江湖上构建属于他的影响力.....这就是他的目的。

三法司衙门的重压，让全清派不得不暂时隐忍，再加上，全清派虽然这几年来扩张迅速，但毕竟根基不稳，一些被迫投向全清派的小势力，在意识到专门与全清派作对的“正气盟”的存在后，也变得蠢蠢欲动，让全清派颇为头疼，京城里的“江湖”，虽然剑拔弩张，表面上却沉寂了下去，虽然谁都知道，这份沉寂，最多就是维持到殿试结束。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全清派固然要灭，但是更重要的是，他必须利用春笈丽这一条线，深挖出拜火教在京城里的其它线，只靠着春笈丽这一条线，实在是太过脆弱，一旦这条线中断，拜火教将再次消失在他的眼中，下一次想再找到与它有关的线索，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傍晚时的天气，开始变得有些闷热。染河里，不时有鱼儿，在河面吐着水泡。

木屋里，宁江用毛巾浸着脸盆里的清水，小心的拧干、交叠，置在躺在木板上的少女的额头上。

少女低声道：“我真的没事……”

宁江道：“你的烧一直没退，怎么可能没事？”

少女没有办法告诉他，她现在的发热，纯粹是功法上的原因，他只是个书生，跟他说这些他也不懂。

宁江就在这里，一直陪着她来，与她说话，直等她看上去真的好了许多。又为她换了伤药。少女被他扶起，有些难为情的，用双手叠在腹下，任由他为自己包扎着大腿上的伤口。大腿上的伤口重新包扎好后，便是背上的伤。宁江其实隐约发现，她的伤口愈合得很快，这绝不是正常的人体质。

而在伤口没有发炎的情况下，她现在的发烧以及虚弱，就显得很不寻常。但他只是一个“读书人”，自然装作看不出其中的问题。

帮少女重新躺好，为她盖好毯子，让她早点休息。宁江转身，往门外走去。少女躺在他的身后，看着他的背影，迟疑了一下：“你……等一下！”

宁江回过头来，看着她。此刻的少女，身上就盖着一件毛毯，香肩裸露，她抓着毯子的边缘，犹疑的道：“我……真的就那么恶心吗？”

宁江想了想，说道：“抱歉，我那个时候不是故意的……只是没能忍住！”

“没能忍住？”少女的眉间，不由得有涌起一丝怒意，强行撑着身子坐起，瞪着宁江。

“因为你当时的那个样子……实在是太假了！”宁江道，“不管是你的笑，还是你的动作，都实在是太假了，明明是带刺的玫瑰花，非要伪装成牡丹花。我不知道那些人，怎么会被那样子的你迷住，不管怎么看，那都不是真正的你吧？”

少女张开口，一时间说不出话来。她当然知道，那个时候，自己用媚术伪装了自己。而那些轻而易举的就被她迷住的家伙，其实她打心眼里是看不起的，然而眼前的这个人，不但轻而易举的看破了她的伪装，甚至为这种伪装而鄙夷。一方面，既因为对方的鄙夷而愤怒，另一方面，却又完全无法反驳对方的话，这让她一时间，完全说不出话来。

这是一种矛盾到极点的心情，一方面，这种羞辱感实在是挥之不去，尤其是，这家伙还救了她，看过她的身子，那这种鄙夷，简直就像是毒蛇一般嘶咬着她。但是另一方面，对于对方的鄙夷，她既然完全无法反驳，因为她的确是在他的面前，作了伪装，偏偏还自以为是的，以为能够将他迷倒。当所有人都因为她的一颦一笑而倾倒的时候，这个鹤立鸡群般的少年，却一眼看穿了她的真面目。

宁江却又慢慢的踱到她的面前，拿起折扇，用扇头轻轻的托着她的下颚。春笺丽眼睛瞪得更大，被对方这近乎调戏一般突兀的举动，弄得说不出话来。

宁江居高临下的看着她，忽的笑了一笑：“其实你这个样子……倒也蛮可爱的！”然后负着手，转过身，慢慢的往外头踱去。

少女在他的身后发懵！这到底……什么人啊？

宁江走出木屋，此时天色虽然已晚，但夏日的夜晚，并不是特别的暗，只是那种空气中的那种闷热感，愈发的重了，看来半夜怕是会有一场震雨。

再一看去，远处的巷头，站着一个纤细窈窕的身影。宁江手持折扇，走了过去，道：“小梦……”

小梦微微的抿了抿嘴：“哥哥……为什么不砍她脑袋？”

宁江耸了耸肩：“还不是时候！”春笺丽是早晚要杀的，但目前还需要从她这条线进行深挖。

小梦有些气恼的样子：“哥哥，你是舍不得吗？”

宁江一个错愕：“为什么舍不得？”

小梦嘀咕道：“这两天，哥哥一直都在陪着她，都不理小梦了！”一

握腰间宝剑：“哥哥，我们砍掉她的脑袋吧！”

“等一下，等一下！”宁江赶紧拦住她……现在就把春笺丽的脑袋砍掉，那他这两天到底在忙活什么？

“我就知道哥哥舍不得！”小梦转过身，使劲踩着地，踏着步子往前走，“不就是因为她‘蛮可爱’的？”

宁江在妹妹的身后，怔怔的看着她的背影。

妹妹这是……在吃醋吗？

不由得回头，往木屋看去。虽然利用春笺丽挖出拜火教在京城的影响力这件事，极为重要，但是为此惹得妹妹不高兴的话，那就有点因小失大了……果然还是应该现在就杀了她吗？

到了夜半，随着轰的一声，阵雨终于下了下来。

水汽从打开的窗子，往屋里渗入，屋里的气死风灯，在桌上散出橘黄色的暖光。

宁江坐在桌边，将桌上蛇蜀笺涂涂画画，想了想，将其中的“春笺丽”三个字随手划掉，又修改了许多细节。

就这般过了许久，他停了下来，将蜀笺看了一会，朝门口道：“把小梦叫来吧！”

早已等在门边的秦无颜，到另一个房间把姑娘唤了过来。

小梦来到宁江身边，道：“哥哥，你叫我吗？”

宁江随口道：“去把春笺丽杀了吧！”

小梦呆了一呆，紧接着，歪着脑袋，疑惑的看着哥哥：“可是，哥，你不是说留着她还有用么？”

宁江道：“也没有太多用处！”为了一个春笺丽让妹妹不高兴，实在是得不偿失。

小梦道：“哦！”提着剑，撑着伞，出门去了。

宁江朝秦无颜道：“去帮小梦善后吧！”

秦无颜应了声是，转身要走，想了想，回过头来：“可是，老爷，现在去杀春笺丽，那这两日老爷所做的事不就完全是画蛇添足了吗？如果一开始就让姑娘悄悄杀掉春笺丽，谁也不会怀疑到老爷，现在收留了两天再去杀她，搞不好就会留下线索。还有，拜火教怎么办？”

宁江说道：“无妨，我自然会有办法。对了，记得把春笺丽的脸皮割了，以后说不定有用。”

秦无颜道：“是！”匆匆的，随姑娘去了。

宁江搓了搓脑袋，要杀春笺丽，前晚就应该直接下手，其实他当时也是看到春笺丽竟然能够从小梦刀下逃生，又身上带伤，干脆扮演一下她的“救命恩人”，拖了两天再来杀她，的确是画蛇添足了，不过算了，将来的事情，也很难说的清楚，也许留着春笺丽不但利用不上，反而会成为将来的祸患……杀了就杀了吧！

拿着蜀笺，又细看了几遍，杀春笺丽的时机的确是有些不对，但只要秦无颜成功的毁尸灭迹，问题也不是太大。于是收起蜀笺，正准备上床睡觉，结果就看到小梦又带着秦无颜回来了。

他一个错愕：“这么快？”

杀现在还是虚弱的春笺丽自然简单，但毁尸灭迹却是需要时间的，她们这么快就回来是怎么回事？

小梦把油伞放在门边，在桌旁坐下，看着宁江，道：“哥哥，我没有杀她！”

宁江道：“为什么？”

小梦道：“哥哥，这些日子，你要小梦做的事情，都会详细的解释给小梦听，为什么这次没有？”

宁江道：“这个……”

小梦双手叠在胸前，歪着脑袋，脸蛋枕在手臂上，瞅着哥哥：“哥哥……你是因为小梦，所以才要杀掉她的吗？”

宁江右手握拳，放在嘴前，轻咳了一声……看来这些日子对妹妹的教导，还是起到了作用，虽然他没有认真解释，但妹妹在路上，还是成功的推导出了他想要在这个时候杀春笺丽的真正原因。

他看向妹妹，正要说话，妹妹却嘿嘿一笑，伸出手来，在他的头上摸了摸。

“做什么做什么？”一向都是他摸妹妹脑袋，现在突然被妹妹摸，让他有点无法适应。

妹妹却已跳了起来，欢快的转身去了。跑到门外，忽的抓着门沿，探进脑袋，嘻嘻的道：“哥哥……其实小梦不生气！”然后唱着歌儿去了。

宁江为妹妹这番莫名其妙的举动，怔了好半会，然后才好笑的摇了摇头，拿出蜀笺，把春笺丽的名字重新写上去……算了，先留她一条狗命！！

阵雨席卷了京华，远远近近的园林、名山、官邸、石桥，都在阵雨中沉静。

内城中，隔开市坊的高墙与高墙之间，执行宵禁的兵士，穿着蓑衣，戴着斗笠，在阵雨中前行。

启圣坊中，一处豪华的园林中，美丽的女子，在石亭中弹着瑶琴，琴音与雨声混杂在一起，在那杂乱的喧闹中，悦耳的曲调如同天籁一般漫开。远处，提着灯笼的带剑侍女，倾听着长公主的琴乐，陷入那缠绵的情丝。

穿过了内城的染河，在阵雨中激溅着水花，水位缓缓的上涨，穿过了两道水门，往东方滚滚而去。

外城的街道，纵横交错，更夫在屋檐下避着大雨，连打了几个呵欠。在他的前方，两座石狮在阵雨中威严。另一条街，某处豪宅的后院，一名小贼正试图利用工具攀墙而入，入内盗窃，嘭的一声，钩索在雨水中打滑，他就这般栽了下去。

一个偏僻的木屋里，躺在木板上的少女，浑不知自己已经在鬼门关前走过一趟，盖着毛毯，在黑暗中睁开眼睛，回想着那个少年，用折扇托起她的脸蛋，说她“这个样子也很可爱”时的气人模样，她在黑暗中恨恨的咬着嘴唇，不知怎的，心又跳得好快。

相隔了一整条街的，染水边的宅院里，另一个浴后的少女，则在床上盘膝而坐，练着魂魄，娇媚的脸蛋被晃动的烛光映得嫣红，在她的床边，挂着精致的宝剑，与样式古朴的双刀。

在她隔壁的屋子里，侏儒女张开手臂，睡得香甜，外屋的青年女子则在翻看着老爷赠给她的功法秘籍，时而陷入沉思。

同一间宅院里，少年起床，慢慢的踱到窗前，推开窗子，看着外头的雨夜。夜里的凉意，随着湿气扑面而来，雨水敲打着院中的石地，噼啪作响。他的目光，仿佛穿过了重重雨幕，投向遥远的夜空。

虽然是春季过后的第一场阵雨，但还是……下的不够大啊！！

看来要让暴风雨……来的更猛烈一些！！

“九龙杯？！”

当宁江把他的下一个目标，告诉秦川五义的时候，秦川五义全都惊得呆了。

只因为，宁江的目标，竟然会是被称作皇室珍宝的九龙杯。在大周王朝，九龙杯可是与隋侯珠一同，被视作公侯瑞宝，隋侯珠虽然下落不明，九龙杯却是一向被放置在皇城之中，只有在与皇室相关的盛大节日里，才会将它取出来使用。另外，就是每三年一度的殿试，天子会以之招待众位进士。

这一次，老爷的目标竟然会是皇室珍宝九龙杯，实在是让他们.....莫名的兴奋。

侠以武犯禁，大周王朝的侠客，最初的起源是墨家，虽说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但对皇室和朝廷的反抗精神，也始终流淌在江湖豪侠的血液之中。实际上，朝廷为了抑制江湖，曾经弄出一个“龙图追杀榜”，将那些以武犯禁的江湖高手，列在榜上，以赏金进行追杀，没想到，没过多久，江湖游侠们，莫不以登上“龙图追杀榜”为荣，一旦进入了龙图追杀榜，立时声名大盛，几乎等同于江湖上的“金榜”，以至于后来朝廷不得不淡化这龙图追杀榜的存在。

只是，话又说回来，他们现在跟着的这个少年，可是马上就要考进士的贡生，“盗取九龙杯”这种连他们这些江湖中人都不敢去想的事，他竟然随口说出.....他们跟的到底是读书人还是江洋大盗？

“九龙杯，一向放在皇城内的宝文阁中，宝文阁紧靠龙图阁，虽然在皇城之中，但毕竟不在深宫，要把它盗出来，应该也不是什么太难的事。”宁江淡淡的道。

不是太难的事？秦川五义吃惊的看着他.....就算不在深宫，那也是

在皇城里面啊。龙图阁放置的是历代天子的墨宝、书画、御制文集，宗正寺所进宗室名籍与谱牒，宝文阁收藏的则是历代天子从民间收集来的古书、名画、宝器、珍玩，这种地方，就算是大臣们也不是随随便便想进就可以进的啊。

“老爷，”秦无颜小声的问，“把九龙杯偷出来……然后呢？”

“喝酒啊！”宁江看傻瓜一样的看着他们，“那种东西，不就是拿出来喝酒的。”

秦川五鬼：“……”讲道理……它的确是拿来喝酒的。

不过老爷这分明是嫌京城还不够乱，想要给这喧闹的京城，再添加一把大火，让所有人都在上面烤啊……

自从初夏的第一场暴雨下下来后，连着几天，阵雨便没完没了。

穿过京城的几条河流，水位都在上涨，城外的一些村落，爆发了洪灾，有传闻，甚至有一个村子全村都被泥石流淹没。

对于该如何盗取九龙杯，宁江暂时交给秦川五义中的秦陌、秦无颜、秦小丫儿去想，让他们先把计划做出。秦泽与秦坎，则仍然优先处理着与正气盟相关的事情，局面虽然暂时被三法司衙门强行压了下来，但双方都在养精蓄锐，一等殿试结束，更大规模的火拼，怕是怎么都无法避免。

宁江自己，则仍然在国子学府上着课，只是，外舍博士律雪松等，已不敢再难为他。

虽然如此，一些太学生，在远处看他的眼神，则大多都带着一些不满，究其原因，自然是那次在吏部尚书府上，宁江对他们梦寐以求的佳人批出的“恶心”两个字。

据说，在那件事之后，才子们几乎踏破了眉妩台，想要前去安慰佳人，春笺丽却拒绝了所有人的拜访，连着几天都不曾露过面，即便是向眉妩台的其他姑娘们打听，也大多缄口不言，看来他们心目中的佳人，的确是被那混蛋伤害极深，这让他们这些以护花使者自居的才子们，颇为愤慨。

宁江自然是不在乎这些，瞻前顾后，被动防守，那不是他的个性，除非不做事，只要做事，肯定会有“后遗症”的。

那一日，太学生们在学府内的馆中，摇头晃脑的读着圣贤书。宁江放下手中的书卷，看向窗外那如同透明的雨幕般刷下的阵雨。

对于他这种过了会试的贡生来说，读书暂时没有太多的意义。但是从整体数目来说，过了会试的终究还是少数，绝大多数人，还是得为国子学里的考试，又或者是三年后的会试做准备。十年寒窗无人问，但是能不能一举成名天下知，对大多数人来说，终究还是没有把握的事。

下课后，出了课堂，站在屋檐下，虽然带着伞，但这一刻的雨，下得实在是太大，如果就这般进入雨中，哪怕是撑着伞也会被淋个通透。于是，他便在这里等了一会，刚好看到从内舍中沿着避雨的走廊出来的孙山，两人就在这里，一边避雨，一边说话聊天。

在他们说话的当儿，另一边，一伙青年从四门馆中走出，往他们的方向看了过去。

虽然是在国子学府，为首的青年，穿的却是绫罗短衫，脚穿长靴，并非读书人的打扮。

“那家伙就是宁江？”绫罗短衫的青年，视线穿过雨幕，厌恶地看了过去。

旁边一人道：“没错，就是他！”

绫罗短衫的青年，唤作师凯乐，也是京城里有名的纨绔子弟，祖父是荣退的三公，父亲是镇守边疆的帅臣，授爵国公，母亲更是皇室的郡主。

虽然进入国子学，但这些人，平日里既不在外舍，也不在内舍，大多都是在四门馆里，或是蹴鞠，或是打马球。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进入国子学府纯粹就是为了混日子，为以后荫官度一层金。

其实在以前，国子学，只有他们这种皇族又或高官的子弟才可以入学，哪怕是普通六七品官员的子弟，都没资格进来，至于宁江与孙山这种没有什么家世背景的，更是连国子学的门槛都别想摸一摸。

但是现在，宁江这种乡下来的寒门子弟，不过就是靠着多读了几本书，就成为耀眼的新星，而他们这种家世显赫，如果是在削藩之前，单是靠着一个出身就足以被列入“上品”，甚至能够拥有等同于自己的国土的封地。现在虽然也能够靠着良好的出身，荫官世袭，但是在朝堂上，与这些科举出身的官员相比，多多少少的，都已经被边缘化，心中的不爽，自然是免不了的。

其实他们的父亲把他们送进来，也还是希望他们能够好好读书，如果能够成为上舍生，那以他们的家世背景，就算在殿试中表现不好，天子看在他们父母和先人的份上，一般来说也会大笔一挥，给个同进士出身，只可惜，这些人对读书基本上没有任何的兴趣，所有的心思，全都用在吃喝玩乐上，反正就算中不了进士，一世富贵总是没问题的。

师凯乐恶狠狠的瞪了远处的宁江一眼，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对于那些学子来说，对春笺丽的倾慕，更多的是春花秋月般的浪漫，但是对师凯乐来说，暗地里早就存了将春笺丽收为禁脔的野心，此刻看到“欺负”了他的禁脔的宁江，自然是分外不爽。

平心而论，在那次的宴会之中，以往都是以剑舞闻名的春笺丽，出乎意料的展示了她惊人的琴技，直可称得上是“琴剑双绝”，本该由此声名更甚，偏偏被宁江那令人愤恨的两字批语，一场佳话反而成为了屈辱，自是惹得众人纷纷不平。

然而，与流霞剑阁不同，虽然都是以剑舞为主，但流霞剑阁本质上乃是江湖上的女流门派，京城里的许多大家闺秀，也都是段十三娘名义上的女弟子。

眉妩台说到底只是“梨园”，春笺丽固然称得上是京城第一佳人，然而宁江风头更劲，府试案首其实不算什么，但是他身兼州试解元、会试会元、太学生这几重身份，对春笺丽，羞辱了就羞辱了，谁也无法拿他怎样。

师凯乐暗中早已将春笺丽视作禁脔，偏偏春笺丽两次被宁江羞辱，都是她自己送上门去，一次求诗遭拒，一次以琴音示好反遭恶评。师凯乐既恨且怒，此刻看着宁江，心中暗怒，恨不得冲过去先给他两个耳光。

只不过，宁江毕竟跟他一样，都是太学生，再加上又是即将参加殿

试的会元，虽然他并不将自己的太学生身份当一回事，反正也就是混日子罢了。但就这般闹起来，虽然出口恶气，但回到家中，总是免不了受到责骂。

于是，师凯乐等人，在这里恶狠狠的瞪了远处的宁江一眼，想要对付这小子，以后有的是办法，自然也不急在这一刻。

雨渐渐的小了一些，两辆极为豪华的马车，从国子学府的侧门绕了过来，停在师凯乐等人面前，师凯乐等一行几人，上了马车。其实除了祭酒及博士等寥寥几人，马车原本是不允许进入国子学接人的，不过四门馆的这几人本来就是背景深厚，再加上谁都知道他们在国子学里不过就是混日子，学府的博士、教授也都懒得去管他们，也就由得他们胡闹，只要不影响其他太学生的学业就好。

两辆马车前后从侧门驶出了国子学府，下了集英丘，穿过了成仓桥。虽然已经到了下午申时三刻，但是暴雨停了下来，天色倒是亮堂了许多，他们来到了西区的浚河边，一座花船停靠在岸边。虽然水位上涨，但京城里的堤岸，做得较好，浚河又比染河更宽，那花船停靠在岸边，以铁索、木板的固定，并没有收到影响。

在这花船上，与约好的另外几名纨绔子弟见面，花天酒地。

喝着喝着，又聊起前几日里宁江对春笈丽所做之事，有人谈起，春笈丽这两天终于露了面，只是看上去气色不是太好。师凯乐一脸阴郁，就在这时，其中一人往岸上看去，忽道：“是她？”

其他人也一同看去，只见柳堤岸边，一个身穿蜜合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带着一个十岁左右的小丫鬟，在石堤上走着。那少女，瓜子脸，百花髻，腰插宝剑，模样娇媚，亭亭玉立，秀色可餐。雨后的柳叶，苍翠欲滴，清凉的风从河面刮来，拂动着她的衣裙，就像是初春里开放的春桃花，单是看着，就已经让人眼前一亮。

另一人道：“甘贤弟，这是哪家的姑娘，如此亮眼？”

认出堤岸上的少女的，正是铜州知军甘恺之子甘烈。甘烈虽然被他父亲，走了好大一层关系，入了国子学，但却与陈豪、郑贤等人渐渐疏远。陈豪、郑贤等人虽然也是出身名门，但还是一心想要谋个进士出身，在他们这些世家子弟中，终究算是年轻有为的。国子学里的考试，远不及府试、会试竞争激烈，但能够在国子学里通过层层考核，成为上

舍生，这其中固然有家世背景的关系，但自身也是有着相当的实力的。

甘恺将他的儿子送进国子学，原本也是希望自己的儿子能够多跟陈豪、郑贤等人学学，如果能够如他们一般，成为国子学的上等上舍生，那自然是最好的。结果甘烈进了京城，入了国子学后，跟了陈豪、郑贤等人一段时间，现在却被师凯乐带着，整天在四门馆里混，甘恺若是知道，怕是会气得吐血，毕竟他们甘家，不过就是外郡的知军，跟师凯乐这种就算不考科举，也能够世袭的名门望族根本不能比。

看着堤岸上那蜜合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甘烈低声道：“那丫头就是宁江的妹妹，闺名唤作宁小梦。”

竟然是宁江的妹妹？其他几人颇为讶异。其中一人低笑道：“想不到宁江那小子，居然有个这般漂亮的妹妹？”

那堤岸上的少女，单就美色而言，与春笈丽可说是春兰秋菊，各有胜场。这些人方才还在讨论着宁江，想不到竟然会在这里见到他的妹妹，他们对望一眼。

师凯乐阴森森的道：“不如想个办法，把她弄来玩玩？”

其他人也俱都淫笑起来。甘烈终究没有他们这般胆大包天，说道：“不太好吧？她哥哥毕竟是今科的会元……”

师凯乐冷笑道：“有什么好怕的？不过是个乡下来的丫头，恐怕也没有什么见识。只要把她拖入暗处，事后不让她认出，她能怎样？报官？且不说她自己丢人，事情一闹大，她哥哥也会成为整个京城的笑柄。况且就算报了官，新任的启封府尹可是我祖父的门生，自然有办法，让官府查不到我们这边来。就算查到我们，我们一致说她，是在暗巷里卖笑的表子，看看到底是她丢人，还是我们丢人？”

他们这些人，以往在京城，其实也没有少做这种欺辱良家妇女的勾当，基本上，所有的受害者，要么被迫忍辱认命，要么刚开始时虽然想要讨个公道，最后也还是迫于他们各自的家世，不得不含泪忍气。这种事做得惯了，早就已经无法无天，此刻眼看着那少女貌美，原本就动了色心，偏偏又是宁江那厮的妹妹，更有了碰她的理由，于是悄悄合计……

宁小梦带着秦小丫儿，走在堤岸上，一棵棵柳树往前延伸而去，柳丝拂动，滴落着阵雨后的水珠。

此刻虽然还早，但是另一边的花船，却已显得颇为热闹。船顶的甲板上，一伙男子正在往她们这边看来。

秦小丫儿道：“姑娘，有人想被做成包子！”

宁小梦疑惑的回过头来：“包子？”为什么好好的提包子？

此刻的秦小丫儿，把胸束了，扎了两个小荷包，穿着艳丽的青衣，看上去不过就是十岁左右的女孩儿。她嘻嘻的道：“那些人想要变成包子……我一看就知道！”以前她跟着四姐，时常在青川一带的城镇瞎逛，秦无颜以易容术做美女打扮，招蜂引蝶，专门引诱那些想要变成包子的色鬼。

宁小梦道：“他们看上去像是读书人……”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正经的读书人哪里是他们那个样子？连非礼勿视都不知道？”

小梦不想生事，于是便沿着旁边的小路，下了堤岸，带着秦小丫儿穿过一条巷子。忽的，前方一名青年气喘吁吁的跑了过来，在她面前道：“这位可是小梦姑娘？”

小梦道：“你是……”

那人道：“我是令兄宁江在国子学的好友。小梦姑娘，不好了，宁江兄在学府里从书馆的楼上栽下，满脑子的血，已经被送往医馆，也不知现在情况怎样？”

小梦急道：“我哥现在在哪里？你快带我去！”

那人道：“你跟我来！”转身往远处奔去。

小梦扭过头来，与小丫儿对望一眼。如果没有小丫儿的事先提醒，陡然听到这样的消息，必定手足无措，慌忙跟去，现在却是提前有了警惕，心中马上就意识到其中破绽。试想，就算哥哥真的受了伤，国子学府位于外城南区，这里已经是西区。她与小丫儿，因为哥哥想要盗取九龙杯之事，进入内城北坊，表面上是去游玩，实际上是探地形去了。

两人刚从内城西面的曹门出来，京城这么大，这人怎就知道她在这里？

如今的小梦，对自己的实力也有了相当的自信，再不是刚刚离开高锁县时的那个，看谁都觉得好厉害的懵懂少女，一方面是艺高人胆大，另一方面，万一真的是哥哥出了事怎么办？

于是就追着这人去了。七转八绕，那人带着她们，越跑越偏，进入

一片幽幽暗暗的区域。小梦此时初涉江湖，没有经过太多的世事，却不是傻瓜，这些日子经过哥哥的调教，也已经知道防人之心不可无的道理。

手中握着宝剑，扭头看向小丫儿……砍他脑袋？

小丫儿用双手做揉捏状……还是做成包子算了！

小梦想了想，觉得说不定前方藏有真正厉害的高手，于是向小丫儿悄悄示意了一下。秦小丫儿身子一闪，往旁边窜去。

那人跑了一段，回过头来，却只看到小梦一人，道：“你的丫鬟呢？”

小梦猛一回头，惊道：“小丫？小丫？哎呀，我们跑得太快，把她给跟丢了！”

那人不虞有它，扭头道：“你哥哥就在里面，你快……”

一只秀腿已经从裙下飞出，凌空一个横扫，嘭的一声，扫在他的腰上，这人惨叫一声，往侧里撞上墙面，直接就昏了过去。

小梦收回秀腿，往前方看去。两侧是高耸的围墙，前方转角处，一片安静，却又有着某种浓烈的脂粉香传来。她歪了歪脑袋，想着要不要仗剑闯进去？就在这时，秦小丫儿却已经翻过墙头，以怪异的身法滑了下来：“姑娘，里面是窑子，您不能进去。”

“窑子？”小梦有些困惑的看着小丫儿。

“就是暗娼，是……”小丫儿突然发现自己有点不太容易向姑娘解释。

她恨恨的道：“里面藏了七八个男人，他们把姑娘引到这种地方，不只是一要害姑娘，更是要毁掉姑娘的名声，让姑娘有苦没地方说。”

小梦道：“到底什么是窑子？”

小丫儿掂起脚尖，在俯身的姑娘耳边低声说着。小梦立时也愠怒起来，道：“难道就这样放过他们？”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姑娘要是进了那里头，万一闹出事来，解释都解释不清，我们不进去，在外头对付他们就好了。”在小梦耳边又低声说了几句。

小梦道：“就这般做！”走到墙边，抓着被她踹晕的青年的头发，就这样拖着他往回走……

师凯乐等一伙七人，藏在暗窑之中，等着宁江的妹妹进入，便趁着这里的黑暗，一拥而上，谁知等了半天，什么人也没有等着。

其中一人道：“她怎的还没有来？”说话的正是甘烈。相比起其他几人，第一次做这种事的他，既有一种莫名的兴奋，却又多少有些慌张。

其他人也觉得等了太久了。师凯乐皱眉道：“难道是被她发现了？”

另一人道：“我看那丫头恐怕也没见过多少世面，哪有这么容易发现？就算发现，李岭贤弟也会过来说一声。”他说的李岭，正是被选去哄骗宁小梦入瓮的那人。

众人便继续等着，结果等了许久，还是没有等到。没办法，他们只好离开这儿，至于这窑子里的小姐们，他们并没有多少兴趣。到了外头，此时他天色，已开始显得有些昏暗。他们看向前方那幽长的巷子，整个巷子空无一人，看不到宁小梦，连他们那唤作李岭的同伴也失去了踪影。

他们疑惑的往前走，一直走到巷口，只见前方，一个小女孩背对着他们，蹲在那里放烟花，她手中拿着燃起的香柱，轻轻的往前探去，烟花的引线滋滋的，在火花下游走。忽的，女孩一个窜前，旋身猛踹。

他们眼看着滋滋的烟花抛飞而来，要闪已是不及，烟花窜入一个人怀中，砰然炸开，火树银花绽开的那一瞬间，硝烟弥漫，伴随着其中一人的惊叫声。师凯乐、甘烈等人慌乱欲散，风声陡然而起，其中一人下颚硬生生挨了一记，虾米般飞出，撞上了石墙。

“小心！”内里一人，家藏的武学，虽然不怎么精湛，却也是练过的。然后“小心”两字方出，其他人便已听到啪啪啪的耳光声，清脆而

又密集的响起。

师凯乐、甘烈都已知道不妙。甘烈抽身欲走，头上的皮牟忽的一紧，有人影从他的头上翻过，拽着他就往前栽，嘭的一声，他的脑袋直接撞在了石地上，随之而来的就是腰上的猛撞，整个身子飞了起来。

旁边一人，眼睛被烟花爆开后的轻烟笼罩，听到了身边的惨哼，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已知道不妙，扭身欲逃，后腰已经被狠狠的踹了一下，身体前扑。随着一个女孩儿的轻笑，身上有什么东西，重重的压了下来。

师凯乐大喝一声，在硝烟中摆开架式。他的祖父位列三公，父亲乃是驻守在边境的帅臣，家中也有一些武学秘籍，虽然练得不怎么样，此刻架势一摆，倒也有模有样。谁知架势方自摆完，扑的一声，小腹传来一阵剧痛，紧接着，衣袖陡然一拽，失重感带着他往下载，然后就是噼噼啪啪，一连串的击打。

嘭的一声，后脑勺的剧痛过后，他昏倒在地，失去意识。

“这人……架势摆得真好，还以为是个高手……吓了我一跳！”一个少女声音，轻轻的响起。

硝烟散去，小梦与秦小丫儿现出身来，看着倒在地上、七零八落的几人，哼了一声。小梦拍拍手掌，秦小丫儿双手叉腰。小梦道：“走吧！！！”

没有再理会这些东倒西歪的家伙，她们哼着歌儿，往染水方向走去。

回到宅院时，夕阳基本上已经落下，就剩下了一点余晖，在水面上慢慢的淡去。

吃饭的时候，小梦与小丫儿把她们回来时发生的事，告诉了宁江。

宁江拿着筷子，静静的听她们把话说完。在他们旁边，秦无颜端着汤，慢慢的走了过来，把汤放在桌上，听到她们的谈话，亦是恼怒，这种就算在江湖上，也只有江湖败类才能做得出来的行径，竟然是由那些不管什么说也算是读书人的太学生做出？

宁江看向妹妹：“你是说，其中一个，你以前在铜州见过？”

“嗯！”小梦点了点头，“在崆山的时候，也是见过的，好像姓甘。”

宁江心中冷笑……看来是甘烈，那其他几人是谁，也就可想而知了。回想起白日里，他们看向他时，那怨恨的眼神，他们是把对他的愤怒，转嫁到他的妹妹身上。

慢慢的挟了一块肉，他抬头看了妹妹一眼：“为什么不砍掉他们的脑袋？”

小梦怔了一怔：“可是哥哥……杀人的话……不是会把事情闹大吗？”

宁江淡淡的道：“以后遇到这种事，直接杀了他们好了！不要怕把事情闹大，不管事情闹得有多大，反正，哥哥会帮你解决。”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吃惊的看着她们的老爷……不管怎么想，姑娘把那些人狠狠的揍一顿，已经是最好的解决办法了吧？直接杀人的话，那他们最好的结果，也是流落江湖，从此被官府和三法司衙门追杀，这样真的好吗？

只是再行看去，老爷阴阴冷冷的，虽然是个读书人，但这一刻的他，竟然比她们这些江湖人，戾气更重，单是看着，就已经让她们心惊肉跳。她们甚至有种感觉，这件事，老爷绝不会就这样善罢甘休。

虽然已经进入夏天，但因为连着几天下雨的关系，夜里的天气，并不炎热。

吃完饭后的的小梦，在她自己的屋子里洗澡去了。

宁江站在窗前，左手负后，右手拿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

师凯乐、甘烈……这些人还真是不做死就不会死啊。

其实那个时候，郑贤、甘烈、路知远等人也曾为了帮宋俊哲，设计陷害他，不过他并没有怎么放在心上。而这一次，他之所以心中动怒，是因为师凯乐这一伙直接冲着小梦来。

不管怎么说，也是经过了上一辈子的风风雨雨，冲着他来的这些宵

小，在他眼中也不过就是些跳梁小丑，在他们身上多用一些心思都是浪费。但是冲着他妹妹来，那性质就是完全不同。

也罢，我正愁一个九龙杯，在京城搅动的风雨还不够，既然他们自己作死，那就让他们为这即将到来的、盛夏的京城……添一把火吧！！！！

那日一大早，内城，启圣坊。

鸾梅长公主清晨时，在园中弹琴，没过多久，一个少女穿过花丛，向她走来：“长公主姐姐？！”

来到长公主府中的，正是小梦，她现在在长公主府中，正挂着“带剑女侍卫”的名头，理论上，算是长公主的贴身保镖，自然可以随便进来。而实际上，由于某些众所周知的原因，府里的下人们，都没有将她当成普通的女侍卫来看待，长公主对她，亦是情同姐妹。

看到小梦来到，鸾梅长公主按住琴弦，道：“小梦妹妹！”

小梦道：“长公主姐姐，我哥哥让我带了一首词给你！”

鸾梅长公主喜道：“快拿来看看！”

小梦取出写了新词的蜀笺，鸾梅长公主接了过来，摊开一看，欣然道：“这是《蟾宫引》的曲儿！”

小梦嘻嘻的道：“我哥哥说，这是他为你写的，问你喜不喜欢？”

鸾梅长公主脸儿微红，又将笺上的词儿一遍遍看去，竟是爱不释手。

这时，一名侍女前来禀报：“殿下，眉妩台的春笺丽前来求见。”

鸾梅长公主道：“让她进来吧！”

侍女应命而去，小梦却是疑惑的道：“春笺丽？她怎的会来这里？”

鸾梅长公主道：“前两日，春笺丽前来见我，坦承了她在元宵节里，盗用十三娘剑舞之事，并说已向十三娘赔罪。我问了铭媚，铭媚说

确有此事。既然她已知错，我也便原谅了她。这两日，她时常前来与我弹琴论曲，见解独到，也算难得，昨日下午我们还曾谈了许久，直到母后派人来让我入宫，方才中断，本是说好了今日再聊，只是不想她到得这般早。”

小梦心想：“我在春笺丽背上砍的那一刀也不轻啊，她回眉妩台这才几天，怎的就活蹦乱跳了？”又想着：“哥哥说她多半是拜火教的人，只因为，现在我们对拜火教，只有她这一条线索，方才留她性命，她现在找到长公主姐姐来，真的是只为弹琴，还是别有目的？”

疑惑间，春笺丽已经被那侍女领了进来，在鸾梅长公主面前施礼道：“笺丽见过长公主殿下！”又微笑的道：“原来小梦妹妹也在这儿？”

明面上，小梦与春笺丽就只见过两次，一次是在鲁仲郡王府，另一次是在三月初三、城外河边，虽然鲁仲郡王府里的那次，小梦帮流霞剑阁出头，但两人之间，谈不上有什么仇怨……虽然这是在春笺丽不知道差点杀了她的“双刀孝女”就是宁小梦的情况下。

既然对方主动示好，小梦自也还了礼。春笺丽道：“小梦妹子来到长公主殿下府上，可是宁公子又作出了新的词儿？”

自从那个时候，宁江在崆山以十二月鼓子歌写出“天接云涛连晓雾”后，以流行的曲乐进行“填词”，慢慢的开始盛行起来。尤其是前几日，来自岳湖的名妓秦红韵，以一首“红藕香残玉簟秋”，名动京华，京城的才子佳人们，莫不以填词为乐。

几乎已经走到死胡同的诗坛，因为填词的盛行，出现了焕然一新的新气象。虽然也有一些老顽固大批“填词”媚俗、难登大雅之堂等等，但架不住满城的才子佳人们，对它的喜好。风月场所的名妓，也纷纷请人帮着写新词，各种古曲，也因为填词的盛行，而焕发出新的生机。

只是，虽然才子佳人们纷纷填词作曲、一展才学，但秦红韵以古曲《一剪梅》作出的新词“红藕香残玉簟秋”，却是一枝独秀，虽然没人知道，秦红韵的这首词，其实是宁江抄给她的。

有恩报恩，有仇报仇！宁江与秦红韵并没有什么交情，那个时候，秦红韵却冒着得罪郡王府世子、鲍青等人的危险，通风报信，如果不是宁江杀掉了鲍青，已经将她查出的鲍青，怕是绝不会放过她。

算作对那一晚秦红韵暗地里通风报信的报答，宁江便将另一个世界里，著名词人李清照的“红藕香残玉簟秋”抄给了她，反正这首词他是怎么也用不上，毕竟他一个男人，不可能写出“轻解罗裳，独上兰舟”这样的句子来。而秦红韵，也果然凭着这一首曲儿，从来自五湖四海的名妓中脱颖而出。

在大周王朝，“填词”还属于新鲜事物，目前能够跟秦红韵的“红藕香残玉簟秋”相抗衡的，只有宁江的那首“天接云涛连晓雾”，虽然两首词都是宁江抄了李清照的，但其他人当然并不知情。

其后，鸾梅长公主又让小梦，请她哥哥帮她也作些新词，宁江便又抄了几首，虽然都不及“天接云涛连晓雾”与“红藕香残玉簟秋”，但也都是才华横溢的佳作，随着鸾梅的唱开，无形中进一步帮他，提升了才名。

目前京城的佳人们，莫不以唱秦红韵的“一剪梅”，与宁才子的词儿为乐，这种情况，大抵上犹如另一个世界里，“填词”之风刚开始盛行未久，人人争唱柳永的新词一般。只是谁都知道，宁才子只愿为鸾梅长公主一人填词，于是莫不眼巴巴的盯着长公主府，就等着长公主能够从宁才子那，多多的榨出新词。

至于春笺丽，宁小梦怀疑她接近鸾梅长公主是别有用心，这个倒真的是误解了她。

虽然在吏部尚书府上，受到了宁江的羞辱，但春笺丽也让人见识到了她的惊人琴技。剑舞比得段十三娘，琴艺几不输与鸾梅长公主，琴剑双绝，“京城第一佳人”也算是名副其实。尤其是段十三娘年岁渐增，人气不复从前，鸾梅长公主毕竟身份特殊，乃是天子的亲妹妹，再加上似乎自带着“成亲当日死新郎”的奇特属性，也就只有宁江那种狂生敢去撩她。

春笺丽虽然琴剑双绝，号称“京城第一佳人”，但剑舞在鲁仲郡王府，被某个“不知名的神秘少女”压了一头，琴技虽然了得，但目前京城填词之风兴起，只有好曲没有好词也是不行。

她自然不能去抢秦红韵的“红藕香残玉簟秋”来唱，但是目前京城里流行的新词，除了长公主府里流出来的、铜州第一才子的新作之外，其它大抵平庸。

作为在席宴上被铜州第一才子羞辱的“佳人”，春笺丽当然不好去唱他的新词。

只是不知为什么，自从那日，被宁江所救后，心里便始终记挂着他。一方面，因为他在她重伤之后，几乎是无微不至、全身心的照顾而感动，另一方面，他的那句“恶心”，却又仍然如在耳边，每每想起，羞气难当。

惟其如此，对于宁江，她想要不去在意他，不知怎的就愈发的在意，想要感激他、报答他的救命之恩，却又忘不了他对自己的羞辱。

想要恨他怨他，却又莫名的觉得，这人跟那些只会蜂蝶一般围着她转，只知花天酒地却没有多少实才的纨绔之徒截然不同，虽然特立独行，但却有真才实学，虽然傲慢可恨自高自大全不知怜花惜玉，但、但照顾起人时……居然也能够那般的温柔。

正是抱着这种五味瓶一同打翻，连她自己都无法捉摸的心态，一方面，她发誓绝不去唱宁才子的新词，另一方面，宁江每每有一首新作流出，她便会不由自主的抄来，躺在床上，百般玩味，只觉处处精妙，句句念去，回味无穷。

而之所以会到长公主府上来，虽然借的是谈琴论曲的名义，但是，在内心深处，她也会小声的问着自己，真的只是因为这个吗？还是因为，只是想要近水楼台先得月……能够早一点看到他的新词？

那种奇妙至难以言喻的感觉，连春笺丽自己都弄不清楚，小梦又如何能够明白？

看到春笺丽找借口接近哥哥想要清蒸和红烧的长公主姐姐，自然怀疑她别有用心。

宁小梦会在这里，春笺丽其实是不知道的，只是不知怎的，看到小梦后，不由得就想去向讨好她，其中缘由，她自己也难以说清。宁小梦却反因为她的刻意讨好，而生出戒心……你说哥哥都骂她“恶心”了，我还砍了她一刀，她一看到我就笑得这么甜……这背后肯定有鬼吧？

总不可能因为她是自虐狂，被人骂了砍了反而心底开心？

春笺丽一眼看到长公主手中的蜀笺，心中浮起异样的波澜，面上笑

容不减，道：“殿下，这个是……。”

鸾梅长公主轻声道：“这是宁江公子倚着《蟾宫引》的曲调，新作的词儿！”

看到宁小梦在这里，长公主手中又拿着蜀笺，春笺丽其实已经猜到，虽然想要装作全不在意，眼睛却已蓦地反亮。故作漫不经心的道：“原来是宁才子的新词，不知……笺丽可否一观？”

鸾梅长公主知道，春笺丽与宁江两人之间存有芥蒂，尤其是春笺丽在京城，想要追求她的世家公子、豪门少爷要多少有多少，宁江对她的二字批语，让无数名门子弟不满。好在春笺丽对于词曲，似乎的确是喜欢，虽然与宁江有过节，但在她的府中，两人谈得最多的，依然是宁江的诗与词。

她有心为这两人化解干戈，于是微笑着，将蜀笺递了过去。

宁小梦自然也没有放在心上，对于曲词，她是真的不懂，只知道哥哥写的这些，是可以用来唱的，而且似乎很厉害的样子。其实这一刻，她的心思也并不全在这里。她今天，之所以会一大早的，就来长公主姐姐的府上，其实也是出于哥哥的交待。

不只是她，秦陌、秦泽、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也都是要么离城，要么出现在人多的地方，哥哥说，这个叫“不在场证据”。上一次哥哥这么做的时候，京城出了分尸大案，就不知今天……哥哥想要做什么？

春笺丽将蜀笺摊开，细细读去，一字一句的读完，心中又惊又喜，这首词，怕是能与宁江自己在崆山作出的“天接云涛连晓雾”，以及秦红韵的“红藕香残玉簟秋”相比，其灵巧处，甚至犹有过之，都是足以传世的佳作。

读完一遍，竟是爱不释手，忍不住又反复的重读了几遍，心中的喜悦，实是难以形容。

直至觉察到两侧的目光，留连难舍的抬头看去，只见长公主疑惑的瞅着她看，宁小梦歪着脑袋，看新鲜事物一般的睁大眼睛盯着她来。她的脸无由一热，红霞莫名的就飞上了双颊……

同一时间，城外的一处高坡。

秦陌、秦坎正一同抬头，看着眼前的一样事物。

秦坎摊开手中的图纸，把所有的细节，又都仔细的研究了一遍。秦川五义所学各不相同，他虽号称“钻地鬼”，但除了钻地之术，实际上也学了义父传下的木甲机关之术。

只不过，眼前的这样事物，跟他们的义父没有什么关系，全都是按着宁江的设计所造。

秦陌同样看着这稍有些庞大的东西，道：“这玩意，真的飞得起来？”

秦坎道：“对于老爷所说的空气动力学，其实我也不是太了解，材料与造型，都是按着他的设计做的，尤其是两侧的薄翼，这可是用上了天陨流光，好不容易才打造出来的东西，里头的一些小部件，请了擅长铸炼的干将门帮忙，他们也不知道我们在弄什么，让他们造的，都是拆解开来的部件，今天是第一次组装完成。”

秦陌道：“那就飞一下看看？”

秦坎道：“这个……理论上……是没有问题的，老爷可是读书人，书中只有黄金屋……他设计出来的东西，肯定是没有问题的。”

秦陌道：“那就快飞啊！”

秦坎道：“再说了，古人不是有记载么？曾经有精通木甲机关术的墨家高人，造出了一只木鸟，能够在梁上飞上三天三夜……”

秦陌道：“我知道，我知道……所以你快飞啊！”

秦坎迟疑了一下，道：“老大，你说，这一次，他让我们或是当着守城兵士的面离城，或是出现在人多的地方，是想要做什么？上次的分尸大案，真的是老爷做的？可他明明在贡院里……”

“那不是你该问的事，”秦陌道，“你快给我飞！”

“罢了，罢了！”秦坎一咬牙，大迈步往前走去，“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老大，万一我栽下去……”

“放心，我会给你收尸的！”

“喂喂，我是说一定要救我，”男子叫道，“不要直接给我放弃治疗好不好？”

.....

青鱼坊，乃是内城九坊中最热闹的一坊。

一大清早，街道上就已经是人来人往，各种奇货在景龙门打开的那一刻，就蜂拥着运入，街头巷尾，摊铺排列，车马如龙。

此时，太阳已经升起，杂耍、卖艺的吆喝声，与沿街的叫卖声混杂在一起，此起彼落。忽的，其中一处，骂声迭起，众人看去，只见一个青年女子不知因为何事，正与一个买玉石的老大爷发出争吵，老大爷脾气火爆，那青年女子双手叉腰，也是一点都不肯退让。

在那青年女子身边，一个梳着荷包的女孩儿，拉着那青年女子，想要将她拉开，却是怎么也无法做到。

远处，几名巡捕往她们这边看了过来，一边看着一边说笑，这种街头吵闹，他们自然也懒得去管。

.....

仍然是同一时间，集英丘，豪华的马车驶到了国子学府四门馆的一侧，一伙青年下了马车，互相吆喝，彼此嬉戏。

师凯乐身穿华美的大科纳绫及罗贵衫，头上带着玉冠。他的祖父乃是国公，父亲是朝廷重用的帅臣，母亲是皇室的郡主，即便是在国子学里瞎混日子，将来总能世袭到一个郡公，之所以在这里待上几年，不过是为了混一个读书人的光环罢了。

按照正常的规定，四门馆的侧门，原本是不许随便打开的，所有太学生都必需从正门进入，然而守着侧门的老人，哪里敢阻止他们？看到

马车来到，赶紧将门打开，就是这样，还因为开得慢了一些，被其中一人不满的踹了一脚。

这些人哄笑着进入四门馆，四门馆内，几座学阁，按着“四合”的布置排列，中央的广场，早就被他们改成了打马球的场地。博士和教授、经师，基本上也都懒得进入四门馆，早就已经当它不存在。

几名奴仆拥了过来，询问着少爷们今天想要玩什么？师凯乐没好气的道：“先把马牵来，把马球准备好！”

那几名奴仆赶紧去了，师凯乐等往另一边的恒读小馆去了。路上，师凯乐看向一旁的甘烈：“宁江那家伙到了学府没有？”

甘烈道：“看到他进了外舍。”

师凯乐恨恨的道：“早晚要他好看！”提到宁江，他心中真的是恨意无穷，那家伙羞辱了被他视作禁脔的春笺丽，原本他们一伙想要搞定他的妹妹，出口恶气，却没想到，那丫头竟然是个会武功的野蛮女，反过来把他们全都揍了一顿，偏偏他们还没处说理。

更可气的是，这几日师凯乐几次前往眉妩台，想要安慰佳人，春笺丽次次都不在，甚至有一次，他安排在眉妩台外头的奴仆明明就看着春笺丽进了眉妩台，结果最后他还是没有见着，竟是完全不给他面子。师凯乐不愿责怪佳人，怒火自是全都朝向得罪了佳人的铜州第一才子，偏偏那家伙风头正劲，他们也不敢轻易找麻烦，人家可是即将参加殿试的贡生，哪怕是伤着碰着，都有可能上达天听。

如今的大周王朝，他们这些靠着世袭封爵的豪门公子，在受重视的程度上，跟那些靠着科举一步一步登上龙门的天之骄子，还是有些差距的。

旁边一人，唤作钱赋，祖父是朝廷上正二品的高官。钱赋道：“怕什么，动不了他，我们就从他妹妹下手。”

师凯乐没好气的道：“从那野丫头下手，打得过她么？”

钱赋低声道：“凯乐兄放心，我已经把这事说与了全清派的孙散人，孙散人答应了为我们出头，那丫头再厉害，难道还能比得过孙散人？孙清净孙散人在江湖上可是一流的高手，是王真人的得意传人。”

其他人不由得停了下来，彼此对望……如果能够请动孙散人出手，对付那丫头，自然是不在话下。孙清净孙散人，可是全清派王易卿王真人几个弟子中，唯一的女性，在拜王真人为师之前，就已经是江湖上颇有名气的女侠，入了全真派，得到王真人的指点后，实力更是精进，有她出手，还有什么做不到的？

钱赋压低声音，道：“孙散人说了，到时她折了那丫头的羽翼，自然会把那丫头交给我们处置……嘿嘿！”

其他人彼此对望，俱是会意，龌龊的低笑着。师凯乐笑道：“难怪全清派这几年在京城越混越好，还是他们会做人。”

说话间，一伙人一同进入了恒读馆。许久以前乃是皇子学经所用的恒读馆，因为四门学的废弃，早已成为他们的据点，马球又或蹴鞠需要更换的衣服都在这里。进入恒读馆中，一同往深处走去，后方忽的一声震响，紧接着却是咣的一声。他们错愕回头，只见他们方自进来的大门，不知怎的竟已被关闭，同时更有一把大锁，牢牢的锁在了上头。

刷刷刷刷刷！四面高处的窗口，一道道帷幔打下，整个恒读馆，莫名的就黑了。

突如其来的黑暗，让他们的感官犹如被封闭了一般，一时间竟是难以反应过来。

“什么人？”师凯乐大声喝道，“哪个不知死活的？”

一向都是他们欺负别人，现在竟然被人捉弄，这些人纷纷破口大骂。

暗处却是传来一声冷笑，这声冷笑怪异莫名，直听得他们头皮发麻。先是一点幽火，仿佛从虚空中冒出，阴森诡异，灿红中透着蓝影。咣，幽火落在地上，在他们前方的空地上，犹如火蛇一般，一圈又一圈的蔓延，在地面上铺成螺旋状的火环，红焰摇晃，蓝影窜动。一个小小的身影，立在这围成了九圈的火焰之中，黑色的披风随着那晃动的焰光，诡异的飘忽。

男孩？师凯乐、钱赋、甘烈等人疑惑的看着火圈中的小身影，站在那里的，竟然是一个看上去只有八九岁的男孩。只是，随着火圈的游走，男孩那略低着的脸庞，阴晴难定，封闭着周周窗户的帷幔，咣咣咣

的卷动。

“小兔崽子！”师凯乐恶狠狠的瞪了过去，“你在做什么？”

男孩的嘴角，溢着深深的嘲弄，仿佛死神在注视着朝他吆喝的生魂。他慢慢的竖起一根手指：“嘘！”

啪啪啪啪啪啪！顶上的藻海，刷下了重重的幔布。所谓藻海，其实就相当于后世的天花板，在梁下铺以木板，饰以绢布，然而此刻，这层层幔布挂在藻海上，明明无风，幔布自舞。男孩慢慢的抬起头来，那星辰般的眼眸，透着凛冽的光芒。“你们……跳舞吗？”双手往两侧，一点一点抬起。

嘭嘭嘭嘭嘭！

随着他的手势，陡然窜出一柱柱火焰，被吓了一跳的众人，下意识的紧靠在一起。男孩却在笑声中，犹如另一个世界的指挥家一般，挥动双手，那熊熊的火焰，如同火的精灵，在他的指挥下呼呼呼的闪动，变幻莫名，奇诡难测，火车火马，火怪乱舞。

“他娘的搞什么鬼？”师凯乐壮着胆子怒叱道，“要玩戏法，到别处玩去，臭小子，知不知道我们是什么人，我告诉你，我他妈按一个指头，就可以让你全家像蚂蚁一样死绝……”

“嗯……我相信！我相信我连指头都不要按，就可以让你们死绝……你们信吗？”明明只是站在那里，男孩的声音却像是在四面八方嘲笑。哗的一声，周围的火焰进一步腾高，点燃了从藻海落下的数十块幔布。火势以极快的速度席卷，点燃了梯架，烧着了桌椅，亲吻着地板，蓝色的火焰在藻海的中心，往四面八方熊熊滚去。

刷，其中几道，犹如火的瀑布，沿着梁柱冲泄而下，火柱与火柱之间，焰光诡异地来去，奔火腾空，呼，幔布在乱舞中飞卷，犹如裹着烈焰的战将甩动他的披风。

意识到不好的众人，在恐慌中逃窜，最先想到的自然是正门。惊慌的冲去，嘭嘭嘭的震响。“门被锁上了！”惊恐的尖叫。“哪里来的妖人！”其中一人抓着椅子冲向火圈中的男孩，帷幔卷住了他，他在烈火中惨叫，左摇右摆的挣扎。

嘭的一声，一个试图从梯架爬上窗口的青年，先是刺鼻的味道冲入鼻息，轰然间，就已经连人带架烧成了火人，重重的摔在地上，在烈火焚身的剧痛中翻滚，发出震耳欲聋的惨叫。更多的人在奔逃间被火舌吞没，惨叫声不绝于耳。嘭嘭嘭嘭嘭，大门的外头传来大力敲击声，间伴着奴仆们不知所措的叫唤，但是对于馆内的人已经是毫无助益。

师凯乐在火海中面无血色的顾盼，这是一个噩梦，他很希望能够告诉自己，这只是一个噩梦。挂在墙上的帷幔同样被烈火点燃，一块琉璃爆裂，炸出耀眼的金光。书架倒下，许久已没人看过的书卷，啪啪啪啪的翻舞。“啊~~”甘烈全身是火撞了过去，书页如蝶，四处飞舞，他就在这乱舞的火蝶中，发出痛彻心扉的尖叫。

火海进一步席卷，“这不可能！这不可能！”钱赋双腿发颤，双腿间蓦地涌出湿意，只可惜这一点水分对于眼前的火势，连杯水车薪都算不上，带着浓烟的火如同墙一般滚了过来，将他吞没。

“你也活不了的，在这里，你也活……”师凯乐愤怒中指向男孩，声音却戛然而止，不知何时，男孩已经不知去向。

藻海之上，火云滚滚，嘭嘭嘭的，各种着火的物体在他的周围砸下。先是烫肤的热度狂涌而来，皮肤陡然间开裂。在他的周围，甘烈、钱赋等人的惨叫声，如同人间地狱般混杂在一起。师凯乐浑身着火，疯狂乱撞，紧接着就是直渗骨髓的剧痛，嗓子在干哑中嘶吼，耳鼓仿佛爆炸一般轰鸣，周围的一切事物都在旋转，绝望的哭喊声中，整个世界都在坍塌。

外头的奴仆们，听到了师家大少最后的、绝望到苍凉的嘶吼。但是他们什么都无法做到，只能不断的后退、后退，火焰从窗口砰然而出，呼的一声，浓烟向外冲卷，清晨的阳光被漫空而起的烟尘遮挡，火星溅落在地。

通向外舍的大门，博士、教授带着人匆匆赶来。“走水了！走水了！”“快救人！”“少爷，少爷！”混乱的喊叫声此起彼伏，有人像热锅上的蚂蚁到处奔跑，有人冲去提水，却根本不敢靠近。轰的一响，其中一角，哗啦啦的塌下，方自接近的人们慌手慌脚的后退。

外舍博士与内舍博士，领着大批学生几乎是奔跑着赶来，却也是全然不知所措。“祭酒大人呢？祭酒大人呢？”律雪松抓着一名助教吼

道。“面……面圣去了！”那人在扑来的热气中擦着汗水。

“快去请他，快去请他回来！”律雪松慌乱地叫道。

“里面有没有人？”上舍博士也匆匆赶了过来。

“好像……有十几个！”另一人面无血色。

同一时间，外舍某处，一个趴在桌上，打着瞌睡的少年，在外头传来的喧闹中坐了起来，伸伸懒腰，拿起放在桌角的折扇，慢慢走出，抬起头来，看着墙另一边，冲腾的火光与浓烟，左手负后，啪的一声，折扇打开，轻轻地摇动着。

这一场火，烧了大半天。国子学祭酒、启封府尹、以及朝廷上的众多官员，纷纷赶来。不但调派了兵将，连集英丘周边的百姓，也被强行调来救火。名为宁江的少年，也很努力的参与了救火，然而火势实在太，而且异常的猛烈，根本不是人力所能够控制，唯一值得庆幸的是，因为四门馆相对良好的设计，虽然烧毁了整个恒读馆，但是并没有波及到其它建筑。

“儿啊~~”一个身穿美服，头戴凤冠的妇人，在家人的搀扶中，发出凄厉的哭喊。

“郡主……郡主……”奴仆们纷纷将她拦住。

宁江往那个女人看了一眼，低声道：“那人是……”

旁边一人小声回答：“好像是师凯乐兄的母亲。”

宁江摇了摇头：“实在是太可怜了！唉，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怎的就走水了呢？”

另一边，作为上舍生的陈豪，带着他的陪读路知远，与郑贤等人，怔怔的看着黑烟滚滚的恒读社。

路知远喃喃的道：“甘烈兄……好像在里面……”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渡，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美妙的琴声，在启圣坊长公主府上，悠悠扬扬的响起。

鸾梅长公主弹着瑶琴，那动人的声音，犹如天籁，莫不可言，即便是唱完之后，余韵绕梁，依旧回味无穷。

另一边的春笺丽，捧着蜀笺，在听着曲儿的同时，忍不住将这倚托《蟾宫引》所作的新词，又读了一遍，心中实是惊叹难止。这曲“纤云弄巧”，说的虽是牛郎织女的故事，但构思精巧到令人咋舌，转折之间，化离别为向往，明明是个悲情故事，却演绎成对爱情最美好的向往。

弹琴的公主，与看词的少女，在这一刻，都不约而同的陷入了沉思。继“天接云涛连晓雾”与“红藕香残玉簟秋”之后，显然又多了一首，能够与它们媲美的绝世佳作。

小梦却是看看这个，看看那个，总觉得……好像有什么地方怪怪的。

“殿下，殿下……”一个声音，却在这时，焦灼地由远而近。

鸾梅长公主看去，见慌张奔来的，正是岳铭媚。

鸾梅长公主道：“怎的了？”

看到小梦也在这里，岳铭媚赶紧道：“外城传来消息，说国子学府起火，烧死了好些人！”

鸾梅长公主、春笺丽、宁小梦悚然一惊。小梦蓦地站起，急道：“哥哥……”转身要跑。

鸾梅长公主无由的也慌了起来：“我、我跟你一起去！”慌忙让人备好马车。

马车停在了后院，鸾梅长公主拉着小梦，急急上了马车。“殿下！”一个声音在她们身后响起。

鸾梅长公主回过头来，见春笺丽站在那里，脸色竟也有些苍白。心中升起一丝明悟，鸾梅长公主低声道：“一起去吧！”

很快，马车就沿着古御道，往外城驶去。车中弥漫着异样的不安，小梦不停的看向窗外，只觉得外头的景色，后退得实在太慢，只是，坐着坐着，她心中忽的想起，哥哥一大早把她打发到长公主姐姐府上来，又让秦川五义或是出城，或是到人多的地方，岂不是早就知道会出事？

虽然出事的是国子学，但是国子学那么大，外舍、内舍、上舍、四门馆占地宽广，想起那个时候，她与小丫儿将那伙人想要害她的事告诉哥哥时，哥哥的一脸冷笑，她的心中多少开始明白过来……那些人惹哥哥生气了。

国子学的这场大火，很可能是哥哥做的。

想到这点，心里倒是安了下来，回头看去，只见长公主姐姐看着前方，沉默不语，春笺丽在她的对面侧坐着，同样焦灼的往外头看去，红嫩的嘴唇，微微的颤动着，一副失魂落魄、面无血色的样子，看上去竟是比较长公主姐姐还要担心。

她疑惑的歪了歪脑袋。

从启圣坊到外城的国子学，即便是乘着马车，快马加鞭，实际上也用了差不多大半个时辰。

到了集英丘的山脚下，她们下了马车，抬头看去，只见山腰处的国子学府内，黑烟冒起。

鸾梅长公主道：“那里是……”

春笺丽道：“四门馆？”

两人对望一眼，出事的不是外舍，多少让她们放心了些。

三人一同往丘上行去，途中人群奔走，山下群众围观。两名兵士持着长枪，长枪交叉，将她们拦住。鸾梅长公主报了身份，那两名兵士不敢阻拦，又不敢轻易放她们进入，赶紧让人上报。还没有等他们的长官出现，上方，一名少年已经踏步而来：“殿下？小梦？”

鸾梅长公主看到宁江，心中这才彻底安下心来，紧接着，看到宁江对着自己微笑，却又多少有些羞红。

另一边，新上任的启封府尹，擦着汗水奔来：“长公主殿下！”

鸾梅长公主赶紧道：“大人不用慌张，我只是过来看看。”

不用慌张，不用慌张！新任启封府尹心中狂喊，不用慌张个屁啊，上任府尹因为会试中的杀人分尸案这才罢官多久，我刚上任就出这样的事，一下子死了十几个人，死的这些人，不是皇亲就是国戚，至不济也是有实权的高官的子弟，这个时候，身为天子的妹妹的你跑过来，再出点什么事你让不让人活了？

不由暗道倒霉，以往的启封府，大体上都是太平的，就算有打打杀杀，也都是边角里没人关心的小人物，结果今年，连着两起都是大案，这启封府尹真的是不能做了。

鸾梅长公主看向斜上方的国子学府，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记得，四门学不是已经废弃了么？为何会起这般的火，烧死这般多的人？”

新任启封府尹苦笑着：“四门学虽然废弃，但是四门馆里日常也还是有太学生在里头玩耍……咳，在里头学习的，至于这场大火……”压低声音：“起火的学馆，门是从里头被人锁上，火起得实在太快，有违常理，三法司派来的人，闻到火药燃烧后特有的硝烟的味道，这分明是……这、这恐怕是有人纵火。”

鸾梅长公主、春笈丽俱是动容……在国子学府里纵火？这简直比在会试期间杀人分尸还要夸张十倍，在这几十年里，京城就没有出过这种重案。到底是什么人，竟然敢犯下这种震动天下的重案？

宁江与鸾梅长公主、春笺丽、小梦一同离开的时候，大批兵马涌来，封锁了集英丘。

鸾梅长公主回头看去，见封锁集英丘的是三千铁骑、八百御林，赤羽幢摇，旌旗瑞色，分明是当今天子亲驾。

宁江得知，她们是因为听到了国子学府起火的消息，方才匆匆赶来，于是微笑着朝鸾梅长公主道：“多谢公主挂心！”

鸾梅长公主有些脸红，低声道：“也、也没有什么！”又道：“笺丽其实也担心得很！”

“我、我……”春笺丽双手往胸前一抱，扭过头去，“我才没有！”

宁江道：“……哦！”心中却是暗自警惕……为什么春笺丽会跟绮梦在一起？这纯粹是她的私人行径，还是拜火教的别有用心？

如果早知道春笺丽会试图接近绮梦……果然那个时候还是杀掉她更好么？

“长公主殿下！”另一边，岳铭媚带着一批长公主府上的女侍卫，前来保护。

鸾梅长公主道：“我不过就是出来转转，哪里需要这么多人跟着？让她们回去吧。”

岳铭媚有些犹豫。宁江道：“殿下，近来京城也不太平，又是杀人分尸，又是学府纵火，还是小心些好。”

小梦看向哥哥……都是你做的。

宁江道：“不过殿下也尽管放心，有小梦在这里，小梦很厉害的。”

小梦嘻嘻的道：“小梦只挡得住那些小贼，如果有某人想要利用和小梦的关系，把长公主姐姐偷去清蒸和红烧，小梦也是挡不住的。”

宁江往她看来……不要只知道吃。

鸾梅长公主知道他们是在拿她开玩笑，霞飞双颊。

只让岳铭媚留下了些许人，其他人先让她们回府，免得旗鼓张扬，太过惹人注意。

小梦知道，哥哥与长公主姐姐见面的时候不多，毕竟哥哥是个读书人，没事也不能往长公主府上跑，跟她不同。现在难得在这里遇到，干脆便拉着长公主，邀大家一同游玩。

鸾梅长公主道：“既如此，我在明节院置有一艘画舫，离这儿颇近，不如将它调来，一同游湖？”

小梦喜道：“这个好！”

春笺丽柔身施礼道：“笺丽就不打搅几位……”

鸾梅长公主却是拉着她来：“反正无事，笺丽你也一同去吧？”

春笺丽推辞了几句，一方面却之不过，另一方面，偷偷的看了宁江两眼，不知怎的，其实也不是那么的想要离开，终是应承了下来。

当下，鸾梅长公主就让岳铭媚前去调船，几人便在染水河边，一边说话，一边等着，果然，没过多久，一艘豪华的画舫，就从远处驶来。

在鸾梅长公主的邀请下，几人一同上了船。

小梦看去，见这画舫雕栏画栋，琉璃窗台，前后两处方阁，两座方阁的顶端，又彼此搭接，建有高阁，构造极为精致、装饰更为华美，不由得赞叹着，他们宁家在高锁也算是个小财主，但是跟长公主姐姐的富贵比起来，还真是如同皓月之下的萤火，根本不在一个层次上。

鸾梅长公主其实已不是奢华之人，但毕竟是长公主，每年的食邑都难以用完，几艘画舫、几座豪宅在这京城之中，以她的条件实也不算什么。他们进入舫中楼阁，便在这舫中聊天。鸾梅长公主取了宫中的上好茶叶，亲自为几人煮茶。

此刻的宁江，头戴皮弁，手持折扇，身穿小科纳凌及罗长衫，或许真是这一年多读书读多了，带着一股儒雅之气，神采飞扬，眉目如剑，颇为俊朗。

在他的身侧，坐着宁小梦，精美的束胸长裙，肩披对襟半臂，头上梳着百花髻，腰间系上宫绦，斜插一口宝剑，瓜子型的脸蛋，带着天真的孩子气，星一般的眼眸，散发着好奇的光彩。

在他的斜对面，则是喜穿红衣的春笺丽，垂鬟分肖，艳红如火，对襟的襦裙，衬着金丝缀边的抹胸，抹胸内峰峦鼓胀，显得颇为饱满，腰间绕着阔带，令本是上下连体式的襦裙，看上去犹如连在一起。不像在长公主府上有个“带剑侍卫”的职位的小梦，本是到长公主府上谈词论曲的她，自然没有携带随身的宝剑，虽然如此，却也有一种特有的青春活力和英气。

在他对面的鸾梅长公主，却又跟她们两人完全不同，虽然年纪更大一些，但因为身份的关系，真正见过的世面不多，高贵文静，在少年几乎是肆无忌惮的注视下略带娇羞。头上戴的是飞凤冠，身上穿的是窄袖绕襟的五彩深衣，这种深衣，如今在民间基本上已经是看不到的，也就只有宫廷中的仕女，才会穿着。

腰间缠着秋香色的阔带，两臂上向后披挂着妃红色的彩绦，原本只是优雅地煮着茶，谁知对面的少年一直在看她，身为长公主，如何曾这般被人看过？若是换作其他人，早已斥责对方无礼，偏偏对方完全是一副“我就是无礼了，你想怎的”的态度，她心中还气不起来，于是螭首越来越低，美颊越来越红，这般下去，脸都快要泡进茶水里去了。

宁小梦与春笺丽呆呆的看着她……这茶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喝到？

春笺丽道：“殿下？殿下……我来吧！”忍不住又往宁江瞅了一眼……有你这样一直盯着人看的吗？人家可是天子的亲妹妹，是长公主啊长公主。

宁小梦想着，哥哥……你现在就要吃掉她吗？

没奈何，鸾梅长公主只好把茶具交给旁边的春笺丽，自己脸红红的坐在那里，任由那明知道“非礼勿视”却偏偏还要视的坏蛋看。

春笺丽心想，还是别煮茶了，直接倒清水给大家喝。宁江往她看了过来，她抿了抿嘴唇，腰板挺直，饱满的胸脯高傲的挺着，暗“哼”一声，扭过脸去……对这个说她“恶心”的家伙，实在是不应该给他好脸色看。

然而宁江却根本没有去看她的脸色，很快又看他的长公主去了。春笈丽悄悄的回过头来，看了他一眼，垂下头去，心里莫名的有些失落。

同一时间，城门处，秦泽背了搭袱，进入了城门，很快，就在城门处，看到了秦坎。他大迈步的走了过去，朝秦坎问道：“城里可是出了什么大事？”秦坎低声道：“国子学四门馆失火，烧死了十几人，无一不是皇亲国戚又或世家子弟。”

“国子学府？”秦泽有些咋舌，往周围看了看，压低声音，“老爷做的？”

另一边，集英山下，侏儒女抬起头，目瞪口呆的看着被官府封锁的大周国最高学府，学府里，浓烟未散，虽然有士兵把守，山脚下，却也挤满了围观的平民百姓。把四姐悄悄的拉到一旁，侏儒女低声道：“是老爷做的？”

秦无颜小声道：“我又怎的知道？”口中说着不知道，但是，她很肯定的是，那一日，想要欺负姑娘却被姑娘狠揍的那些人……肯定都在里头！！！！

“红藕香残玉簟秋，轻解罗裳，独上兰舟；

云中谁寄锦书来？雁字回时，月满西楼。

花自飘零水自流，一种相思，两处闲愁。

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青晖湖上，一个女子的歌声，在午后的阳光下响起。

歌声缓缓的停歇下来，花船之中，众人纷纷叫好。

此时，在花船中唱着曲儿的，正是岳湖第一花魁秦红韵。秦红韵歌声罢歇，船上的宾客纷纷叫好。其中一名锦衣玉带的中年男子赞道：“红韵姑娘的这首《一剪梅》，越听也有韵味，字句之精美，意境之幽邃，即便是今科会元宁才子的新词，也能够比得。”

秦红韵道：“先生过奖了，妾身与那位宁才子，虽然从未谋面，但生平最佩服的，便是那位宁才子，若非那位宁才子，谁又能将填词这种小道，生生的变成潮流，使得天下才子莫不以填词为乐，也引得风花雪月之地，多了那般多的风雅之事？”

其他人也不由得纷纷点头，填词的兴起，的确是缘于那首“天接云涛连晓雾”，尤其是经过长公主亲手谱曲之后，更是在一夜之间，传遍五湖四海。长公主夜游崆山，宁解元湖中吟诗之事，更是成为了才子佳人间的一段佳话，甚至有说书人将它编成故事。

另一人道：“说起来，那位宁才子与红韵小姐也算是同乡，两人又都是岳湖诗会的诗魁，为何听小姐所言，似乎与那位宁才子并不相识？”

秦红韵微笑着道：“妾身与宁公子虽然都是临江郡人士，但并非同县，那位宁才子，志向高远，一向不出没于风月场所，红韵蒲柳之姿，自然是无缘相识。”其实她与宁江是见过面的，只是其他人并不知晓罢了。

这首《一剪梅》，原本就是宁江暗地里送给她的。

秦红韵原本也是官家千金，只因父亲犯事屈死，她自己也罚入贱籍。本是千金小姐，沦为朱唇一点万客尝的风月女子，虽也曾想过寻死，却又始终没能鼓起那个勇气，只能在这污浊之地，尝试着改变自己的命运。好在她幼时学诗，颇有一些才华，靠着岳湖诗会带给她的声名，成为了岳湖第一花魁，总算从卖身卖笑的普通妓女，成为了只卖艺，不卖身的名妓，其中艰辛，唯有她自己知晓。

当然，所谓的“只卖艺，不卖身”，也只是用来吸引人的噱头，大抵上，是从只要有人花钱就无法拒绝，变成了可以有选择的，选自己看得入眼的，或是权势高到让她根本不能拒绝的达官显贵。

“卖艺不卖身”这种事当然是有的，但那一种，根本就不是贱籍中人，有一种江湖女子，白日里是行侠仗义的女侠，晚上偷偷换个身份，就变成了卖艺卖笑的风月中人，以此补贴生计，但人家说到底是自由之身，身怀武艺，四海漂泊，得罪了有钱有势的人物，大不了抽身便走。

对于真正的贱籍中人，“卖艺不卖身”不过就是一个笑话，是用来吸引那些纯情才子的噱头，面对那些真正有钱有势的人，卖不卖身，岂是你自己说了算的？

那一日，她之所以会在暗中向宁江通风报信，倒不是为了巴结宁江，那个时候的宁江，其实也不过是一个举人罢了。实在是，在得知鲍青等人的计划后，心生同情，她自己就是因为父亲被人陷害，连累了全家，如果鲍青计谋得逞，毫无疑问，宁江日后的前程，也会被毁大半。她心中不忍，对方又是同乡，于是悄悄通风，心中其实也多少有些害怕，生怕被鲍青发现。

却不料，没过多久，鲍青竟然被人分尸，而宁江再上台阶，成为会元。过了几日，就有一自称秦小丫儿的女孩找上了她，呈上了宁江的书信，送了她这首《一剪梅》，算是对那一晚的报答，没有想到对方的谢礼如此之重，秦红韵又惊又喜。

原本，秦红韵说到底也只是“岳湖第一花魁”，在京城这种地方，实在是算不了什么。正是靠着这首“红藕香残玉簟秋”，在短短几天里名动京华，京城之中，不知多少达官显贵千金一掷，只为请她在宴席中露个面，增加门面，添个彩头，身价自是倍增。

秦红韵自己算计，再过半年，她三年不得赎身的期限便要到了，到时便能脱离贱籍。只是她本质上属于官妓，想要脱离贱籍，要支付相当大的一笔钱财为自己赎身，正常情况下，靠自己，是很难筹足那一大笔银子。虽然靠着才名，也有达官显贵愿意为她赎身，娶她作妾，但那种所谓的“如夫人”，其实地位低下，往往要受尽大妇的虐待欺辱，更有甚者，不过就是被当成家中养着的歌妓来对待，她心中又不情愿。

而现在，在京城这种到处都是视钱财如粪土的权贵的所在，打出才名，她自己悄悄算计了一下，这般下去，半年之后，应当便能筹足为自己赎身的钱，不过是个心中不忍的善意之举，竟能获得如此回报，心中自也极是感激。

也正因此，除了宁江暗地里送她的这《一剪梅》，每当宁江有新词出现，她都会带头传唱。前些日子，因为宁江羞辱了“京城第一佳人”，不知多少世家公子对他不满，也是靠着她在风月场中，不断的大赞宁江才学，并悄悄串联，制造出“人人争唱宁会元新词”的现象，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宁江的负面形象。

至于在表面上，因为她与宁江的确是“素不相识”，自也无人知道她投桃报李的用心，只以为这位岳湖第一花魁，真心那般仰慕宁会元。

既然谈到宁江，秦红韵便又将这些日子，宁江的新词一一赞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上游忽有琴声传来。

琴声初起之时，众人便下意识的安静了下来。随着琴声而来的，是一种梦幻般的、不可思议的意境。虽是下午时分，却仿佛有星河涌动，心灵深处的丝弦不经意的被拨动，清流激湍，畅叙幽情，飘飘渺渺，如梦似幻。

紧接着，便是美妙的充满了似水柔情的歌声：“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渡……”

众人原本就因这天籁般的琴声而讶异，此刻听到歌声，竟是以往不

曾听过的新词，一时间，全都竖起了耳朵。琳琅的琴声，继续响起，不只是他们，整个青晖湖，都在这一刻陷入了沉静，唯有这空空灵灵的琴声，回响在夏日的青空。唱歌的少女，声音悦耳的犹如黄鹂，引动天上鸟雀盘旋，美妙至令人难忘。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听到这一句时，所有人立时动容，这令人惊叹的琴技，以天籁般的歌喉自然不用赘述，这唱出的半句新词，却也同样堪称经典，尤其是这句“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直可称得上是千年难遇的金句，单是这一句，便已惊世骇俗。

整个青晖湖中，人人屏息，直等着那琴继续弹去，那歌继续唱下。

“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琴声似梦，歌声缠绵，飞鸟落下，白云悠悠。

时间仿佛在这一刻停滞了一般，那珠玉落盘般的弦音，仿佛在构建着全新的天地。

“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花船上的众人，彼此对望，心中震撼莫名。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度。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此词，直可与“天接云涛连晓雾”、“红藕香残玉簟秋”这两首，一同并称于世、千古传诵，这琴技、这歌声，同样让人的每一个细胞都在战栗。三者加在一起，真可称得上是“此曲只应天上有”。

到底是什么人，能够弹出如此美妙的弦音，唱出如此动人的歌声？又到底是什么人，能够做出这等新奇的新词？

那曲，那歌又重新回旋了一遍，停歇之时，众人已经沉浸于其间，久久不能忘怀。好一会，远远近近的人们，方才反应过来，或是踏出花船，或是走至窗前，纷纷往歌声传来的方向看去。只见，一艘豪华的画舫，正从上游缓缓漂下。

那画舫，雕栏画栋，构造精致，前后两处方阁，阁顶又搭高阁，装饰华美。船头船尾，又各自站着两名带刀的女侍卫。

单是看着这般情景，众人便已知道，那画舫里的人，绝对是大有来头。只是，里面的到底是什么人？弹琴与唱歌的，究竟是何人，这新词又到底是何人所作？包括秦红韵在内，众人心中俱是好奇。

画舫里的，自然便是宁江、小梦、鸾梅长公主、春笺丽四人。弹琴的乃是鸾梅长公主，唱歌的是春笺丽，新词自然不用多说，原本就是另一个世界最有名的七夕佳作，词牌名是《鹊桥仙》，不过这个世界填词只是刚刚才开始盛行，还没有“词牌”这种说法，虽然没有《鹊桥仙》这个词牌，但它的曲调却是早就存在着的，唤作《蟾宫引》。

就是因为，原本就存在着曲调，如鸾梅长公主、春笺丽这等精于琴唱的才女，自是方一拿到新词，就能够将它唱出。

宁江原本就是抄来的诗词，但是鸾梅长公主与春笺丽自然并不知晓，对这新词竟是爱不释手，看着宁江的眼神，自又多了几分崇拜。宁江心道惭愧，但当然不会自己拆自己的台，反正就算要解释也解释不通，而且说实话，被绮梦用这般钦佩的眼神看着，让他有点小小的虚荣，至于春笺丽怎么看他，他却是没怎么放在心上。

在三人身边，宁小梦手指点颊：“为什么我觉得，还是哥哥唱的那首‘携手游人间’更好听？”

春笺丽的眼眸立时像星辰一般发亮：“宁公子莫非还有其它新词？”话一说完，脸又有些发臊，对这个说她“恶心”的家伙，她其实不想跟他说话。

宁江赶紧轻咳一声：“只是以前在高锁县的游戏之作。”

鸾梅长公主微笑道：“那首‘携手游人间’，我也曾从小梦妹子这学来，此曲倒也……新奇！”她不知道该怎么评价。

对于春笺丽来说，但凡是宁江写出的诗词，无一不是足以传世的佳作，既然知道还有其它自己没听过的词曲，便催促着鸾梅长公主试唱。鸾梅长公主拿她无法，于是便再取瑶琴。

画舫外头，人们纷纷在打听舫里的是什么人，有人以小舟接近画

舫，向船尾的女侍卫询问，那女侍卫也未瞒他。很快，消息便传到了秦红韵与她身边的那些人耳中，没有想到，画舫里的竟然是鸾梅长公主，与铜州第一才子、眉妩台的春笺丽，所有人俱是惊讶，紧接着又都露出恍然的表情。

确实，目前的京城，也只有宁才子能够写出这等佳作，同样的，也只有鸾梅长公主的琴，笺丽姑娘的歌，能够达到这种天上仙乐般的效果，这画舫里，除了他们，还能是何人？

“这竟是宁会元的新词？”秦红韵亦是一阵心动，又把这“纤云弄巧”，来来回回的吟了几遍，每一个人都是赞不绝口。

就在这个时候，琴音再起，众人赶紧再次屏息静气，侧耳聆听。很快，一个女子的声音，便轻轻柔柔的响起：“不让岁月倦了等待的心，我的世界随你到天涯遥远；窗前灯火此刻悄悄熄灭，我心轻轻擦亮你如水的容颜……”

琴声依旧缥缈，歌声依旧动听，只是众人听着这歌、这曲，却有些面面相觑。其实这歌声，听起来也还是不错的，就是这曲调……这歌词……

然而那画舫中的女子，依旧继续唱着：“你的笑容仍甜美依如当年，你的消息是我珍藏的依恋；不管繁华成落叶战士没荒野，承诺永远不如记得每个今天。你我相隔遥远，人事偷偷改变；历经万水千山，是否心意相连；不求生生世世，不想朝朝暮暮；但愿平平淡淡，携手同游人间……”

直等这歌慢慢的唱完，众人依旧在安静中，彼此对视，一时间没人说话。好一会儿，才有人笑道：“这歌……琴技与嗓音，倒也无错可挑，就是这歌词……”另一人亦道：“这歌词，倒是俗气了点，没有什么格调啊。”

既然有人开口了，其他人也纷纷评价：“陈兄所言极是！”“唔，有宁才子的‘纤云弄巧’珠玉在前，后面这首，岂止是没有格调？真可谈得上……唔，怎么说来着？庸俗倒也谈不上，就是……”“怪异？”“不错不错！怪异……正是怪异！”“的确啊，看起来只是故作创新的庸俗之作，真正高雅的，还是宁会元的新词。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这等佳句有几人能够写出？”

秦红韵微笑道：“虽然有些……怪异，但听起来，倒也颇为新奇，以前的确是闻所未闻，不如让人再去探探，这第二首，却又是何人所作？”

旁边一人笑道：“有什么好问的？想来不过是某个连基本的格律都不知晓的庸人所作。”“就是，就是！”“唉，先前若是没有宁才子的新词在前，倒也勉强一听，可惜啊可惜！”

虽然这般说，外头还是有人前去问了，只是，得到的答案，却让众人再一次目瞪口呆。

——“这第二首，也是铜州第一才子，今科会元宁江宁公子的词儿！”

“这第二首，也是铜州第一才子，今科会元宁江宁公子的词儿！”

等到的回答，让刚才还在大肆批判的所有人，彼此对视，一时间，都有些说不出话来。

秦红韵同样没有想到，后面这首，竟然也是宁江填的词儿，同样也呆了半会，紧接着略一思索，道：“其实……仔细想来，这第二首，也颇有独到之处。”

其他人再一细思，甚至把整个歌儿，一字一句斟酌了一遍。过了一会，纷纷点头：“有理，有理！”

“妙啊，此歌表面听来，看似普通，但众位且想，‘你我相隔遥远，人事偷偷改变；历经万水千山，是否心意相连’这两句，与宁才子先前的‘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岂非是异曲同工？”

“不错，不错，还有‘窗前灯火此刻悄悄熄灭，我心轻轻擦亮你如水的容颜’……虽然不饰笔墨，但仔细读来，画面如在眼前，看似庸俗，实是无比神奇。”

“不愧是宁江宁大才子，化腐朽为神奇，也就只有他，才有这般本事。”

“诸位可有发现，‘你的笑容仍甜美依如当年，你的消息是我珍藏的依恋’这段，不就是‘柔情似水，佳期如梦’最好的写照？不求工巧，但求真挚，平平淡淡，反见其妙，不愧是宁才子，真不愧是宁才子。”

“的确，的确，刚才还没有注意到，现在细细一想，才知其别出心裁，意蕴颇深。”

“此词必定还有其它莫大深意，待我们一一思来……”

画舫中，听完了整首曲儿的春笺丽坐在蒲团上，嘴儿张得大大的，让人很想往里头塞进一个鸡蛋。

宁江打趣的看着她：“笺丽姑娘，你觉得这词曲，作得如何？”

春笺丽：“啊？这个、这个……自、自然是极好的。”

宁江使劲点头……当然是极好的！

……

夕阳那金黄色的光线，覆盖着眼前那残破的景象。

三法司衙门之一，详检司的捕官“铁面神断”岑飞虎，面色凝重的看着眼前那一片焦黑的恒读馆。

作为大周王朝最高学府的国子学，在设计时，就已经尽可能的考虑到防火的因素，只是这大火烧得实在是太快太猛，此时此刻，整个恒读馆，已经是塌了半截，剩下的也是一片焦黑。

抬起头来，一扇残破的窗户，里头能够看到铁锁横拉。

他的前方，被烧毁的大门，同样有烧得乌黑的大锁耷拉在那。

很显然，纵火之人，在放火之前，竟是将所有的出口完全封死，不让里头的人有任何逃走的可能。

这纵火者，手段之残忍，心性之冷酷，可见一斑。

在他的身边，刑部尚书杜刚，踱了过来：“岑捕头，你觉得，这纵火之人……是否也死在了里头？”

岑飞虎紧紧的皱着眉头：“以这样的火势，纵火者根本没有逃出的可能。况且，所有的门与窗，都被从里头锁死，看来那放火之人，早就已经打算跟进入的那些太学生同归于尽。”

杜刚道：“到底是什么样的仇恨，竟让那人做出这等事来？”

岑飞虎道：“尚书大人，不知国子学里的太学生……”

“都已查过了，没人有嫌疑，”想了想，又道，“况且普通的太学生，又如何能够做到这般地步？”

岑飞虎无奈的道：“事到如今，也就只有等着将里头的尸体一一清出，看看多出来的是什么人。”

杜刚道：“再过几天就是殿试了，恐怕，我们得在殿试前给圣上一个交代。”

岑飞虎犹豫了一下。

杜刚道：“岑捕头在担心什么？”

岑飞虎低声道：“万一……属下是说万一，在这片残桓中，除了受害者，并无其他尸体，那又如何？”

杜刚的眉头也紧紧的皱着：“这如何可能？你不是也说，纵火者绝无逃出的可能？”

岑飞虎道：“如果真的在里头，找出了纵火者的尸体，倒还好办，那人既然有同归于尽，必死之心，自然什么都无所谓了，想来杀人动机等等，也都不会特意去隐瞒。但是属下，却有一种不祥的感觉……”

杜刚道：“怎么说？”

岑飞虎道：“大人可还记得上个月的杀人分尸案？杀人也就算了，偏偏要在会试期间杀人，就算在会试期间杀人，那也还算了，凶手偏要分尸六处，其中一处甚至送到了详检司的大门口去。那凶手，绝不仅仅是为了找鲍青麻烦，他真正的目的，分明是要挑衅朝廷。”

杜刚动容：“岑捕头的意思是……”

岑飞虎苦笑道：“但愿是我想多了，真希望，在这片废墟中，真的能够找出纵火者的尸体来。”

……

国子学纵火案，震动京城。

当天夜里，外城南区，甚至为此执行了以往只在内城才会执行的宵禁。

十几户人家，哭声一片。街头巡逻的兵士也多了不知多少。

在宵禁下，宁江自然无法出门。虽然本人无法出门，体内的火魂却是悄悄离体，上了一趟集英丘，当然，普通的兵士根本就发现不了他。

对于国子学里发生的重案，回到了染水河边宅院的秦无颜与秦小丫儿，都没有多问。如果要告诉她们的话，老爷自然会告诉她们。既然老爷不说，她们当然也就不问。

“可是，老爷！”夜晚的时候，在屋里帮宁江搓背的秦无颜，轻声道，“我们还要去盗九龙杯么？”

大周王朝境内，虽然不是处处太平，尤其是西南一带，更不用说。但京城却是不同，除了一些压不住的江湖仇杀，整体来说，可以说是非常太平的。国子学纵火案，可以说是近几十年里，都不曾出过的大案。

在这种情况下，全城戒备，还想去盗九龙杯的话，那是难上加难。在她想来，想要从内城里盗出九龙杯，原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更不用说，是在现在这种情况下。

宁江坐在澡桶里，背对着秦无颜，缓缓的道：“无妨，我到时自有办法。”回过头来，轻咳一声：“我自己来就好了。”

秦无颜似乎真把她自己当成通房大丫鬟了，但是对宁江来说，之所以带着秦无颜和秦小丫儿，更主要的原因，其实还是因为，高锁宁氏不管怎么说，多多少少也算是个乡下小财主，身边要是没有丫鬟小厮的话，反而会让人奇怪。

秦无颜却是微微一笑，并没有多说什么，继续在他的身后，帮老爷搓着背。

与此同时，外头的院子里，宁小梦正在刷刷刷的练着剑，身如蛟龙，剑似雷霆。

另一边，秦小丫儿坐在台阶上，双手支在腿上，花儿一般，撑着她的脸蛋。

同一时间，外城西区的眉妩台，浴后的春笺丽，躺在床上，摊开手中的蜀笺，细细的看着。

金凤雨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蜀笺上墨迹未干，她将蜀笺放下，呆呆的看着帐顶，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如此动人的新词……但却不是为了我写的！

在床上滚了一滚，饱满的胸脯，压着粉红色的垫被，双手抱起睡枕，歪着螭首，看着床边的烛火。

忽的，烛火微微的晃动了一下，原本紧闭的窗户，传来啪的一声轻响。春笺丽赶紧起身，来到床边，果然看到一个老者，不知何时已经立在那里。她赶紧下拜道：“祭司大人！”

那老者居高临下的看着她：“你……最近与鸾梅长公主走得很近？”

春笺丽赶紧道：“如祭司大人所说，笺丽在剑舞上已经打出名气，但要在京城进一步站住脚跟，不能只靠剑舞，是以便从琴乐着手，鸾梅长公主正好是琴技上的大家，以此跟她接触，既可打开人脉，也可增进琴技。”

老者淡淡的道：“但我却听说，你与她在一起，聊的多是宁江的诗词……”

春笺丽心中暗惊，心知长公主府上，必有祭司大人的眼线，赶紧道：“这是为了松懈她的防备之心，笺丽盗用流霞剑阁之事，早已被长公主知晓，如果不能松解她的戒心，难以得她信任。”

老者缓缓道：“我并未怀疑你，你为何如此紧张？”

少女小声道：“笺丽……笺丽并未紧张！”

老者踱了两步，道：“今日国子学有人纵火之事，你如何看？”

春笺丽略一思索，低声道：“死者的名单，笺丽适才也已看过，其中好几个，倒也是认识的。然而，什么人敢在京城这种地方，冒如此大不韪，犯下这种触动龙怒的事，笺丽却是实在猜不出来！”国子学可不是寻常所在，它既属于代表儒教最大意义的科举的一部分，同时也是王公贵族的子弟的教学之所，国子学的祭酒，那可是正二品的官员。

实在是很难想象有人，竟然敢在这种地方犯事。

老者沉声道：“吾已查出，死的那些人，其中一些，曾试图对宁江的妹妹宁小梦行不轨之事，却反为她所揍。”

春笺丽心中暗惊，却不敢有任何犹豫：“莫非，此案跟宁氏兄妹有关？”

老者道：“暂时还无法判断，至少表面看去，并无牵连。然而你曾尝试为宁小梦种圣血，却未能如愿，虽也有可能，是她所修功法与圣凰之血排斥，但终究还是有些古怪。况且，他们兄妹两人，都曾到过岳湖和崆山，有可能正是女尊所说，如今于我等有利，将来却必坏我教大事的‘破天之人’。也罢，那宁江现在乃是会元，我们目前动不得他，你既与鸾梅长公主接近，便借着这个机会，与他们兄妹交好，多多观察一下他们，如有发现不妥之处，及时报来！”

春笺丽俯身道：“是！”微风一卷，抬起头来，祭司大人已是消失不见。

呼出一口气，她站起身子来，来到窗边，怔怔的看了看外头的夜色，夜空星光璀璨，万籁俱静。她伸出手，缓缓关上窗户，来到床前，整个人往床上一倒，滚了两滚，抱着睡枕，心中乐开了花。

轻轻的伸出手，拾起蜀笺，摊开来细细读着：“金风雨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便胜却人间无数……”就这般，呆了好半晌，忽的把蜀笺往旁边一扔，把脑袋使劲往睡枕里埋：“我在做什么啊！”

双手一撑，支起娇躯，嘟起嘴，“呼”，床头铜台上的烛火瞬息灭去。

整个屋子陷入了黑暗，过了好一会儿，一个幽幽的，自言自语般的声音，在黑暗中悄悄的响起：“祭司大人既然都交代了，为了任务，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我才不是因为能够光明正大的接近他而高兴……

才不是呢！”

第二日的上午，春笺丽就给自己寻了个借口，到染水河边，去见宁江兄妹。

但是让她意外的是，宁江兄妹并不在家。

实际上，一大早，宁江就带着妹妹离开了城门，到了城外的一处山头。

“这个是……”宁小梦看着前方，一个如同蜻蜓一般，两侧张开薄翼的奇怪物件发怔。

秦泽在一旁道：“这个是滑翔机，是按着老爷设计的图纸打造出来，其中动用了墨家的木甲机关术，又用上了天陨流光。”

宁小梦好奇的道：“滑翔机？”

秦陌走了过来，笑道：“靠着它，人就可以在空中飞翔，不过正常情况下，只能有一人能够乘上它，又或者是像姑娘你与小丫儿这样的两个人。”

当下，秦泽便当着所有人的面演试了一遍。只见他在滑翔机中，借助滚轮顺坡而下，呼的一声，滑翔机带着他整个人，飞出了崖外，往远处飞去，并不时借着山间的气流进行升腾。

没有想到，这东西竟然真的能够带着人在空中飞，小梦、秦无颜、秦小丫儿全都睁大了眼。

另一边，宁江摇着折扇，缓缓行来。

如果是在另一个世界的古代，就算真正的了解空气动力学的理论，知道滑翔机的构造，也难以将它轻易造出。但这个世界，还是有很大的

不同，武学、术法、文气、虽然没落但也曾经兴盛过一段时期的墨家机关术，虽然比不上另一个世界飞机天上飞、火车地上跑的电气化时代，但利用一些比较“现代”的知识，以及这个世界所特有的一些神秘事物和技巧，造出一架滑翔机还是能够办到的。

实际上，如果不是独尊儒术后，整个墨家木甲术都被打成“奇巧淫技”，宁江甚至觉得，这种东西早就应该出现。毕竟，在这个世界，甚至有人能够造出表面上看，跟活生生的人全无二致的人偶，有几乎能解百毒，就算是另一个世界的现代医学也无法做到的隋侯珠。虽然在整体上，比他所知道的另一个世界，还是要落后了不知多少，但某些地方，却也有这个世界本身的独特与神奇之处。

将来，说不定哪一天，能够带着妹妹破碎虚空，回到那一个全然不同的世界看看……这也算是他心中的一个憧憬吧？

而且他觉得，日后这也不是不可能做到的。

目前造出的这台滑翔机，当然还谈不上有多“高科技”，但是靠着天陨流光，却已足够轻薄与小巧。

很快，秦泽便已利用风向，盘旋了一大圈，飞回到了山脚下。然后，宁江就让妹妹也逐步掌握使用它的技巧，直到能够带着秦小丫儿，稳稳的在天空中飞翔为止。

之后，他便将妹妹和秦小丫儿留了下来，让她们继续练习，尤其是要做到，能够利用风力和气流成功的上升、转向，于必要时调整在空中的姿势。

至于他自己，在确认了滑翔机的完成，以及等妹妹掌握了最基础的飞翔，不会有什么大的危险后，便先带着秦无颜回城。

他们本是乘着马车前来，此刻，宁江便将马车留给妹妹，自己往染水方向走去。

反正染河上，船来船往，花一点钱，总有人愿意载他们回城。

上了官道，正准备穿过官道，前往染河岸边，忽的，有烟尘从城门的方向滚滚而来。宁江与秦无颜停在路边，只见大队兵马调动，从他们面前疾奔而过。

这队兵马，竟有千人以上，靠近京城一带，如此急切的调动兵将，显然是出了什么事。

宁江立在那里，往那些兵士的尘尾看了一会，正要离开。忽的，一辆马车停了下来，一个男子揭开车帘，笑道：“这不是宁贤弟么？”

宁江抬头一看，跟着笑道：“原来是甘兄，甘兄好久不见！”

向他打招呼的，正是能够“将文气玩出花来”的甘玉书。

甘玉书道：“宁贤弟这是要去哪儿？”

宁江道：“适才出城游玩，此刻正要到了河岸边，寻船回城。”

甘玉书道：“既然如此，我也刚好正在回城途中，你何不就坐我的马车，一同回城？”

宁江笑道：“反正无事，甘兄何不下车，与我一同寻船回城，既可欣赏沿途风景，也可聊聊？”

甘玉书失笑道：“乘车乘船，原本就没有多少区别，宁贤弟如此坚持，看来是更喜欢做那个拿主意的人。也罢，反正我也没什么事，就随你走走！”当下，就下了马车，让车夫自己先赶车回城。

两人一同摇扇前行，宁江道：“前些日子，我也曾去府上拜访甘兄，都说甘兄外出游玩去了，怎的这么快就回来了？”

甘玉书干咳一声，小声道：“不瞒你，我一不小心，在外头惹出了桩风流案子，不回来不成了。”

宁江哑然失笑：“不愧是甘兄。”

甘玉书摇扇笑道：“人不风流枉少年，贤弟啊，人道是‘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要不怎说风流才子呢……”

宁江道：“甘兄这话，似乎另有所指？”

甘玉书嘿笑道：“你说人家大好一个女儿家，品性如何暂且不提，至少长得美啊！先是求诗被拒，接着是赔罪挨批，现在谁不知道我们的宁大才子，心如铁石，血如坚冰，根本就是不解风情……”

宁江道：“甘兄不是离开京城了么？”

甘玉书道：“对啊，宁大才子的不解风情辣口骂花，已经天下皆知了。”

宁江没好气的道：“有那么夸张么？”往回看了看：“甘兄可知道，刚才那支兵马调动，是出了什么事么？”

甘玉书低声道：“你可知道年初的崆山天灾之事。”

宁江点了点头：“自然。”

甘玉书道：“那你可知道，在崆山被从天而降的陨石砸毁之后，在那附近，曾出现一只不知名的怪物，使得铜州周边一整座村子里，所有人尽遭横祸？此事朝廷虽然没有大肆宣传，甚至尽可能的封闭消息，但是目前已有迹象表明，那怪物正在不断接近京城。就在我经过南边二十里外的四德郡时，就有二十多人，一夜之间被那怪物所害。听闻先是牛羊丢失，当地郡守派兵围山，结果不但没能抓住那怪物，反而损失惨重。如果那怪物真的是冲着京城来的，只怕用不了多久，京城就会人心惶惶。”

宁江略略的有些动容……崆山天灾？怪物？

崆山与岳湖两处，都曾被陨石击中，而这两起天灾，都是他上一世里没有发生过的。虽然目前看不出与他有什么关系，但他心中最大的危机感，可以说正是来源于此。

此外，在岳湖天灾之后，也曾出现一只怪物，虽然被官府强行拿下，但没过多久，那怪物就死在水牢里，只剩下一具骸骨，而据宁江所知，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暗中为蛮族培养的“阿骨兵”，同样会在死后化作骸骨，也不知这两者之间，是否真有联系？

同样的，崆山被陨石砸中之后，据闻铜州一带，也有怪物出没的迹象，只是始终没有被抓住。

却没有想到，那怪物竟然越过长河、穿越秦川，跑到京城来？它到底有何目的？

甘玉书叹道：“听闻国子学府，昨日发生火灾，乃是有人纵火，一

下子烧死了十几个太学生。现在又有神秘怪物往京城而来，看来今年的昊京，真的是多事之秋。”

昨日被大火烧死的，有十四人之多，而那日想要对小梦不轨的，其实只有其中的八人，某种程度上，有六人算是被无端卷入。当然宁江对此并不在乎，四门馆的那些人，活着也只是浪费国家粮食，早死早投胎，免得再去祸害别人。

只不过，那十四人的确是家世背景极其深厚，其中，身为铜州知军之子的甘烈，可以说是背景最浅的一个了，也正因此，惹起的轰动着实不小，甘玉书还未进入京城，就已听闻，尤其是在听说不是意外失火，而是有人纵火的时候，也是吃了一惊的。

虽然，那些人如果不是个个都有好家世、大来头，宁江只怕还懒得把事情弄得这么大。

甘玉书当然不知道国子学纵火案与宁江有关，虽然死的那些人中，有好几个与他也算是认识的，但是京城这么大，最多也不过就是点头之交，其中，甘烈甚至可以算是他的族弟……当然那也是八竿子才打得着的关系。

也正因此，他们对此也就是随便聊了几下，就转到其它话题去了。

很快，他们来到染河边，恰好有一艘客船顺流而下，他们便上了船，闲聊中，从水门入城。途中，自不免聊起诗词，甘玉书对宁江最近所作的新词，自是赞不绝口。就这般，到了外城一处湖泊，只听前方，有歌女唱着：“不让岁月，倦了等待的心……”唱完之后，周围众人纷纷大赞，直喊着曲好词更佳。

甘玉书失笑道：“我也不过就是离京未久，这京城里的变化，怎如此之大？这词曲纯属白话，不通格律，也不知是哪个庸俗之人所作，哪里好了？”

宁江在一旁拿眼睛斜他：“我作的，怎么了？”

甘玉书噎了一下，如果是其他人写的，他自然不屑于顾，但既然出自能够写出“天接云涛连晓雾”和“纤云弄巧”的宁江之手，他自然不能不仔细思索一番。细思过后，不由得拿着折扇，拍击左手手心：“唔，此曲初听之下，似是普通，然而细细研究过后，却觉别开生面，结构新

奇，意境高雅，倒是愚兄庸俗了。”

接下来，甘玉书对这首《携手游人间》，开始逐句评论，果然是一堆好评。

宁江听着远处的叫好声，以及甘玉书的赞赏，心中倒是想起了，年初时国子学祭酒对他说的“日后等你成了大儒，你说‘车马衣轻裘’的衣字当读平声，他人就不敢轻易读成去声，至于现在，它便是读作去声”的话语，一阵感叹，果然，姜还是老的辣。

想不到自己也能够享受一把“权威”的感觉。

他笑道：“原来它竟然藏有这么多的讲究，这我倒真是不知。其实它就是小的时候，随便写出来唱给我妹妹听的，想不到小时候的游戏之作，意境竟然也有这般高远，看来我从小就是一个天才儿童。”

甘玉书一阵急咳，差点噎死。

秦无颜在他们身后，捂着肚子笑个不停，几乎笑得栽到河里去。

“我说，”甘玉书很无奈的看着宁江，“你是故意的吧？”

啪的一声，宁江打开折扇，轻轻摇动，凌江而立，含笑不语。

单从河上，就能够看出两岸多了许多巡回的兵士，其氛围，比一个月前数千学子入京时还要紧张。另一边的街面上，有巡捕挨家挨户的进行盘问。然而粉饰太平，本身就是京城的惯例，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就像是任何事情也不曾发生过。

当然，杀人分尸案也好、国子学纵火案也好，对许多人来说，原本也就是事不关己的话题。而现在，宁江就算告诉他们，文帝星即将崩溃，明年开始，蛮族和西岭苗人就会大举入侵华夏，山河破碎，中原沦陷，整个京城会遭到反复屠城，只怕也没人会相信。

此时，前方的湖面上，依旧是画舫来去，岸边人来人往，一团热闹。一夜之间，各艘花船上，人人争唱“纤云弄巧”，居然连那首《携手游人间》，也隐隐有火遍京城之势……这个让宁江觉得蛮无语的。

忽的，远处有人叫道：“那不是玉书兄么？”

甘玉书与宁江一同看去，只见前方岸边，是许多艘船连在一起，搭建而成的高台，高台之上，张灯结彩，一根根细绳悬在空中，上面挂着写有谜语的红纸。台上聚集了不少人，有男有女，其中倒是男子多些。

甘玉书一眼认出，向他招手的乃是平日里花天酒地的好友李骏景，于是便让船夫将船移了过去。除李骏景之外，三三两两的，还有其他人向甘玉书打着招呼，由此可见，他在京城人缘倒是不错。只不过，因为曾在风月场所以文气造花，被御史告上朝廷，虽然没有被剥夺功名，却也不再录用，除了流连于风花雪月之地，日常无事可做，人缘广也很正常。

李骏景道：“玉书兄不是外出游玩去了么，如何会在这里？”

甘玉书笑道：“今日方才回来，家都还没到。众位为何在此？”

李骏景说道：“近来京城填词之风盛起，我等无事，就在这里办个词会。玉书兄何不也上来坐坐？”

甘玉书原本就是喜欢凑热闹的人，盛情难却，干脆就拉着宁江，一同登上高台。台上，摆了有二十多张圆桌，时不时有人摇头晃脑，又有一些少女三三两两，聚成一团，说笑不停。

很快，甘玉书就被人拉了着去了。宁江闲来无事，便也在这里逛了逛，猜了几个字谜，看了几个新词。就在这时，其中一人讶道：“那不是眉妩台的笺丽姑娘么？”

其他人赶紧看去，只见岸边，果然有一个身穿红衣、腰插宝剑的少女在那走着，箭袖彩绦，青春娇艳，眉如墨画，身材撩人，果然就是春笺丽。

那些青年才俊立时纷纷低语，内中一人，乃是这场词会的召集人，唤作郭渝。郭渝道：“其实我昨日也有前往眉妩台，邀请笺丽姑娘，只是她们说她到长公主府上去了，虽然等了许久，始终没有等到她回来，

没有邀成。想不到居然在这里遇到。”赶紧带了两人，登了岸，前去邀请春笺丽。

红衣箭袖的少女，立在杨柳岸边，与他们三人说着话，虽然面带笑容，却是不断拒绝的样子。郭渝三人全力邀约，船上又有两人赶了过去。少女犹豫了一下，往台会这边看了过来，忽的，美眸微微的亮了一下，就像闪动的星光。

船上，一个手摇折扇的少年左看右看……她难道是在看我？！

原本以为少女还会拒绝，不知怎的，她竟然又答应了下来。郭渝等人大喜过望，簇拥着她上船登台，很快，更多的人围了上去，犹如蜂蝶。

另一边，手摇折扇的少年摇了摇头，想着这丫头还真有魅力。也没有去管她，继续在台上逛着。就这般过了一会，甘玉书走了过来，在他身边道：“宁贤弟，为什么我觉得，春笺丽一直在往你这边看？”

宁江扭头看去，只见春笺丽在人群中，又往他这边看了一眼。于是淡定笑道：“大概是想冲过来咬我吧？”

甘玉书哑然失笑。

眉妩台的春笺丽，被铜州第一才子以“恶心”二字羞辱的事，传遍了整个京华，无人不知。甘玉书自然不会怀疑春笺丽还会有其它心思，听到宁江这般说，心想搞不好真是如此。于是低声取笑：“贤弟可要小心了，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你这般得罪她，小心她以后会找个机会报复回去。”

说话间，便已看到春笺丽往他们这边行了过来。甘玉书心想：“她的报复不会来得这么快吧？”一拱手：“宁兄弟好自为之！”先往一边闪去，他可不打算为了宁江跟佳人为敌。

宁江无语……这重色轻友的家伙！

春笺丽红衣如火，曼妙而来：“原来宁公子也在这里？”

宁江心想：“说的好像你刚刚才看到我一样！”口中微笑着：“笺丽姑娘，好久不见。”

春笺丽瞅他一眼……昨天不是还在一起，和长公主、你妹妹一同游了许久的河吗？

春笺丽红嫩的嘴唇微微的翘了一翘，想要多少显得高傲一些，眼睛却犹如星光一般：“公子既然已经到了这儿，何不也作上一首新词？”

你叫我作我就作啊？宁江摊了摊手：“只是随着玉书兄正好路过，并非特意前来，一时间，也没有什么诗兴。”

春笺丽道：“那公子觉得，会上可有什么好的词儿？”

宁江摇了摇头：“说实话，看了一圈下来，都很普通，没有什么值得一观的新词。”

此时，郭渝、李骏景等人，原本就追随者春笺丽往这边走来，听到宁江的评语，立时就不满意了。这场词会，好歹也聚集了不少京城才子，虽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但他们对自己也都是颇为自信的。更何况，当着佳人的面，批他们的词作一无是处，读书人岂有这般落人颜面的道理？

于是纷纷冷笑：“大家所作的新词全都‘不值一观’，看来阁下还真是眼高于顶。”“我等都是平庸之辈，想必阁下必定是才华横溢的奇才，既然如此，阁下何不也就在这作上一首？”“正是，正是，就让我等看看，阁下的新词，又值得几观？”

消息传开，众人尽皆愤愤，尤其是其中一些，自诩今日状态颇佳，所作新词颇为不错的，本是想借着，或许能够得到佳人青睐，帮着将新词流传开来，也能够增加自己的才名，谁想到竟然出了一个狂妄之徒，把所有的新词全都打成“不值一提”，这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春笺丽却是瞪着宁江，想着这到底是什么人啊？明知道在这种场合，哪怕是虚假的奉承话，也应该夸上几句，给大家一个面子，不是说“文无第一”么？读书人的正常交流，不就是彼此互捧，互相谦虚的么？

通常情况下，读书人之间的相处，都是我自谦一句、捧你一下，你自谦一句、捧我一下，大家彼此互捧，一团和气，这种直接摆出“在座的都是垃圾”的态度，是怎么回事？你真的是读书人吗？

看着在众人的围攻中傲然自若的少年，春笺丽瞪大了眼。

宁江却是摇扇微笑，道：“抱歉，我今天没有什么诗兴……”

众人既怒且笑：“评论他人诗词，就说不值一观，让你自己作词，就说暂无诗兴？”“怎的有这般无聊之人？”“这岂止是无聊，自己没什么本事，却在他人面前贬人为乐，这根本就是下作了。”

其中，身为这场词会的召集人的郭渝更是冷笑：“阁下既然这般评断大家，如不作上一首，实在是难以服众。”

李骏景更是冷笑：“阁下若是觉得一人作词无趣，我愿抛砖引玉，先作上一首，还请阁下到时不吝赐教！凡事自有公论，若是本人之作的确不及阁下，从此便再也不作诗词，如果阁下之作比不得我，那就在此向众人赔罪，如何？”他在这里构思已久，心中早有草稿，自觉比起会中的几篇佳作，都不遑多让，当下便要来四宝。

众人见他这般自信，更是纷纷起哄。其中一些人，更是鄙夷的看着那被人围观的少年，这家伙真是给脸不要脸，这里是京城，你以为真是你撒野的地方？

甘玉书一看不好，不管怎么说，李骏景也是他的朋友，自己怎能任他这般作死？赶紧冲上去，死死拉住他提笔沾墨的胳膊：“骏景贤弟，冷静，冷静，不过是游戏罢了，自取其辱就不好了。”

李骏景冷笑道：“玉书兄，不是我李骏景不给你面子，这人非要自取其辱，大家都看到了，我也没什么办法，哼哼，就当给他买个教训，让他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一甩胳膊，毛笔往砚上一沾，挥笔就写……

李骏景之所以敢说出这般大话，是因为，他的确是有才华的。

填词之风，在京城虽然才盛行未久，但他精于韵律，近来所作的几首，虽然比不得那位铜州第一才子，但与其他人相比，却也都算是优秀，而现在，更是有心在佳人面前表现一二。

虽说“文无第一”，但读书人表面自谦，实际上是埋在骨子里的骄傲，一旦有表现自己的机会，通常就不肯放过。尤其是现在，还有佳人看着，那就更要一展才学。

当下，李骏景将宣纸往桌上一摊，拿起狼毫笔，落笔走龙蛇，摇头晃脑间，疾书而去。每写一字，他身边的那些人便叫一声好，为他造势。

春笺丽却是疑惑的看了宁江一眼.....难道他刚才登船时，这些人没有问他是谁？

在宁江身后，秦无颜半倚着栏杆，很无奈的摊了摊手.....这真是何必呢？

甘玉书心道不好，眼看着李骏景就要落入坑中，身为朋友，总不能不拉上一把。于是移到宁江身边，装作闲聊的样子：“宁江贤弟，说起来，今科会试你高中会元，我还没有为你贺喜，眼看殿试在即，这里就预祝你高中状元。”

宁江道：“多谢多谢！”

李骏景刚刚写完第一句，对甘玉书与宁江的闲聊，原本并没怎么放在心上，等他们两人说完，不知怎的，刷.....的一下，手一抖，第一句的最后一笔，竟然长长的划了一条大撇，划过了半张宣纸。

他周围的那些同伴，眼看着他写完了第一句，正要齐声喝彩，紧接着，所有人忽的梗在了那里，这种喝彩声方要出喉，突然有什么东西，让他们觉得很不对劲，下意识的又硬生生憋住的感觉，实在是难受到让他们说不出话来，整个气氛，突然之间怪异到极点。

然后……所有人都扭头看向了张狂摇扇的少年！

少年却像是完全没有在意这些，慢慢的又走到桌边，左手负后，右手轻摇着打开的折扇，看着桌面宣纸上的字句，摇了摇头：“这第一句，似乎并不如何，希望后面会好一些。”

李骏景手中的毛笔，依旧按在宣纸上，仿佛它一下子重了许多，提不起来一般。他呆呆的看着自己写下的首句，其实他自我感觉，这第一句，应该算是相当不错的，毕竟先前其实也字斟句酌，推敲了大半天，用词足够精美。少年无端端的一句“并不如何”，换作往常，早已动怒。

然而现在，听着身边的评语，他心中下意识的想到了“天接云涛连晓雾”，以及“纤云弄巧、飞星传恨”这两句开头，再看看自己写在宣纸上的句子……突然间，整个人就僵住了，按在宣纸上的笔，简直犹如泰山一般沉重。

少年疑惑的道：“李兄为何不写了？李兄请继续啊？”

其他人彼此对望，郭渝在甘玉书身边低声道：“适才忘了问，你带来的这位朋友是……”

甘玉书道：“啊？我忘了介绍吗？这位就是铜州第一才子，今科会试的一等头名，宁江宁会元。”

众人：“……”你竟然不早说？

像这样的文人聚会，呼朋唤友，相互之间，有不认识的人也很正常。随着甘玉书前来的这个少年，年纪又轻，其他人自然也都没有放在心上。后来，春笈丽虽然将这人称作“宁公子”，但大家也都没有往那铜州第一才子去想。

谁不知道那铜州第一才子、宁江宁会元，前段时间，当众羞辱春笈丽的事？

他要真的在这儿，春笺丽怕是直接黑着脸，掉头就走，怎么可能反而跟他打招呼？

却没有想到，这家伙竟然真的会是，可以说以一人之力，带动了原本死水一潭的诗坛进行变革，使得人人争相以填词为乐的宁江宁会元？

看着众人那目瞪口呆的表情，春笺丽双手往胸前一抱……好吧，就知道会变成这样。

然后，所有人又都看向了李骏景。李骏景怔怔的看着宣纸，竟是写也不是，不写也不是。虽然觉得自己心中的腹稿还算过得去，然而把它跟身边少年这些日子广为流传的新词一比……他不由得冷汗直流。

还是甘玉书够兄弟，在一旁笑道：“刚才李贤弟只是为了活跃一下气氛，所立赌约，其实只是开开玩笑……李贤弟是吧？”

李骏景赶紧道：“是，是！”慌忙把桌上那只写了一句的宣纸揉成一团，牵强的笑了一笑。

宁江意味深长的道：“这……样……啊？”

李骏景道：“是这样！是这样！”

其他人：“……”

既然只是“开玩笑”，宁江自然也没有放在心上，随便与众人说笑了几句。李骏景却是把甘玉书拉到一旁，擦着冷汗：“甘兄，你这实在是够意思，也不早点提醒一下。”

甘玉书低声道：“我不是已经叫你不要自取屈辱了么？”

李骏景：“……”原来那“自取其辱”四字是对我说的啊？

同一时间，城外郊野。

犹如蜻蜓一般张开双翼的滑翔机，在山与山之间飞翔。

宁小梦娇小的身躯，与机身平行，双腿勾着机身的后半截，双手抓着两只圆环，左手有力，右手微微的放松一些，滑翔机往左一侧，绕着一座山，斜斜的飞了过去。

这种如同鸟雀一般，在天空中飞翔的感觉，实在是让她兴奋莫名，在此之前，她实在是不曾想到，人类竟然也能够做到这样的事。

虽然这个世界，也的确是存在着机关木甲之术，但是在天上飞，不管怎么想都是非常夸张的一件事，而现在，这种非常“夸张”的、就像是做梦一般的事情，竟然就这样实现了，她的心中，自然是极致的兴奋。

滑翔机借着空中的风势，绕着一处山头飞过。俯视大地，草地如同毯子一般铺开，成排的树木，在她的下方组成了一个无规则的图案。一只野鹿在草地上奔跑，渺小得犹如虫蚁，一群飞鸟从树林间飞起，在山腰处盘旋不休。

远处的山脚下，又有一伙人在山岭间行走，其中大多都穿着轻甲，持刀握枪。

原本以为这里是无人的荒郊野外，没有想到既然有这么多人在这里，看这样子，似乎是搜山抓人的阵仗。小梦悄悄的在空中，借着风力再一次的改变方向。

人群中，一个青年回过头来，本是要看看身后，却下意识的抬起头，看向了高空中，往山后飞去的那只“大鸟”。

那是什么怪物？名为南宫嘉佑的青年疑惑的想着。

作为巡检司中的有名高手，南宫嘉佑跟着大队人马搜山，就是为了找出最早出现在崆山的那只怪物。此刻看到天空中避开他们的那只奇怪飞鸟，他的心中一阵疑惑。他们正在搜捕的那只怪物，应该是不会飞的，那天上那只，又到底是什么东西？

山雨欲来风满楼，总感觉，今年的京城，一下子就变得不太平了！

小梦飞了回去，不知道有没有被人发现的她，自然是不敢再飞，稳稳的落了地。秦陌、秦泽、秦小丫儿奔了过来。

离开滑翔机，小梦将山的另一边有人的事，告诉他们。秦陌与秦泽，急忙将滑翔机拖去藏好，小梦则带着秦小丫儿，离开了这里。

小梦上了马车，秦小丫儿坐在车夫的位置上，赶着马，驶上了官道，往京城城门方向驶去。到了城门口，见守城的兵士多了许多，盘查

颇为严密。当然，京城这种地方，连着两个月出现重案，尤其是国子学府的纵火案，震动京城，盘查严密也是很正常的事。

马车进入了城中，小梦想着，城外那些搜山的，又是在做什么？

.....

宁江在词会上呆了一会，懒得多待，找了个借口便要离开。

见他要走，春笺丽也没有心情留在这里，于是问道：“小梦妹子可在家中？”

宁江随口应道：“逛街去了，这个时候也差不多回去了吧？”

春笺丽面带微笑：“我与她一见如故，反正无事，不如随你一同前去，找她说话。”

宁江：“啊？”你什么时候跟小梦一见如故了？

不过既然她这般说了，宁江也就没有拒绝，与她一同离开。

两人登了岸，往远处行去。在她们身后，才子们看着他们的背影，有些发怔。

郭渝疑惑的道：“不是说，他们两人存有过节的么？”

甘玉书摇扇叹道：“依我看来.....这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啊！”

郭渝、李骏景等：“.....”不知道为什么，感觉特别的不爽。

宁江与春笺丽一同走在街上。

两人并肩而行，身后跟着侍女打扮的秦无颜。

此刻的宁江，心中其实是颇为警觉的，在他看来，春笺丽的态度，多少有些古怪，而这一路上，更像是为了接近他而没话找话。

宁江并不认为这个世界，有无缘无故的恨，但同样的，他也不相信这个世界有莫名其妙的善意。防人之心不可无，虽然他的确是扮演过春笺丽的“救命恩人”的角色，但他也曾当众羞辱过她，以春笺丽表现出来的骄傲性情，他不认为春笺丽能够忘掉那样的羞辱。

更何况，春笺丽的背后，可是那神秘莫测的拜火教。

当然，因为最先释放出“善意”的，是在那一夜里“救”了春笺丽的他。也正因此，表面上，他自然得跟着春笺丽一同演下去。

扭头看去，此刻的春笺丽，倒也的确是看不出有什么不妥之处。最多比小梦大上一岁的年纪，但却没有他第一次见到她时，那种显然经过了不知多少次练习的做作感。有时会抿一抿嘴，微微的翘一翘嘴唇，然后不知想起什么，转过头来恶狠狠的瞪他一眼，有时却又突然就红起了脸，垂下头去。

春笺丽的这个样子，让宁江感到有些困惑，因为他突然发现自己有些无法把握住这个少女，或者说，无法弄明白她所暗藏的心计。是她的媚术进一步精进了吗？然而，能够骗倒自己的媚术，应该是不存在的。

回到了染水河边的宅院，小梦还没有回来。宁江便在院中招待了春笺丽，秦无颜进入屋中，取出瓜果点心。宁江便在院子角落的石桌旁，置一炉子，烧水煮茶。

这个时代的“煮茶”，比另一个世界里后世流行的泡茶，麻烦了不知多少，因为煮的并不仅仅是茶，还需要往茶里加上生姜、橘皮、红枣、薄荷等各种调料，于是，这些调料的搭配、加入的时机、火候等等，就非常的讲究。而现在，正是饮“明前茶”的最好时节。

宁江一边煮着茶，一边看去。能够把当前京城最有名的“佳人”请到自己家中独坐，对许多才子来说，怕是可遇而不可求的。事实上宁江也无法明白，她为什么会跟着自己回家。

此刻的春笺丽，安静的坐在他的对面，既没有她暗施媚术、又或是故意展示自己的美丽时的让他觉得做作的“甜美”，却也看不到她那骨子里的野性，一眼看去，倒有点像是憧憬着某种美好的邻家女孩。

红色的衣裳虽然明媚，但在她这种低头不语的神情下，不再是火一般的感觉，倒有点像是河中的睡莲。腰间插着宝剑，双手无意识的夹在腿间，美丽的脸蛋带着吹弹可破般的娇嫩。

偶尔的，悄悄的抬起头来，看了宁江一眼，有点儿不知所措的低下头去，明明已经没有什么话题，小梦也没有回来，却是赖着不走。她的这个样子，让宁江微微的有些皱眉，或者说，他其实更不喜欢她现在的这个样子。

茶壶里的茶水，滚滚的冒着泡。宁江将它端起，倒在另一个空壶里，然后给春笺丽倒了一杯。春笺丽小心的端起杯子，轻轻的吹了几下，送入唇中，忽的一口呛出，茶杯放回桌面，使劲跺了下脚，紧紧的抿了下嘴，猛一抬头，看向宁江……你想毒死我？

宁江双手一摊……他根本不会煮茶！

煮茶这种东西，是种技术活，跟泡茶不同，泡茶无非就是把茶叶扔下去，用开水泡。煮茶这种事，煮的好是享受，煮不好就跟喝药差不多。这种又麻烦又难以掌握的东西，在另一个世界早就已经被淘汰，不会煮茶，真的不是他的错。

春笺丽恶狠狠的瞪了他一眼，有些赌气的，抢过茶具和小火炉，干脆自己动手。

就是在这个时候，大门外响起骏马的嘶鸣声，紧接着，就传来小梦的叫唤声：“哥哥，你看谁来了！”

刚听到马嘶声时，宁江正自猜着是谁找上门来。及至听到妹妹的声音，倒是多少有些意外。一来，妹妹回来的比他预想的要早一些，二来，他留在城外的，不过是匹轻马车，而外头的声音，至少是两匹骏马拉着的大车。

结果还没有等他猜好，妹妹的声音就响了起来。他起身来到院子，只见两个女子一同走了进来，其中一个自然是妹妹，另一个居然是鸾梅长公主。

此刻的鸾梅长公主，倒是没有再穿那不太方便的深衣，而是天青色的襦衣，外罩白纱制成的褙裙，肩上挂了一条白色的臂绦，亭亭玉立，步步生莲。

没有想到绮梦竟然会跟妹妹在一起，宁江颇为惊讶。鸾梅长公主却也没想到春笺丽也在这里，见春笺丽慌忙起身，上前行礼，微笑点头：“原来笺丽也在啊？”

春笺丽赶紧道：“我只是在路上遇到宁公子，然后前来找小梦妹子聊天，她还没回来，所以在这里等着。”她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这般急于解释。

小梦道：“哥哥，你们在煮茶啊？刚好，我渴死了！”

宁江笑了一笑，便请鸾梅长公主一同入座，四个人分别坐定。宁江与春笺丽依旧坐在原位，小梦坐在哥哥的右手边，看到桌上已经有一壶刚煮好的热茶，已是先给对面的长公主姐姐倒了一杯，自己也倒了一杯。

小梦本就口渴，端起小杯，送入口中，紧接着却一扭头，“噗”的一声喷了出来。在她的对面，左手抬袖，优雅的喝着茶的鸾梅长公主也蓦地一阵急咳。然后，两人不由而同的，一同扭头看向春笺丽。

鸾梅长公主想着：“笺丽剑舞了得，琴技过人，煮茶的手艺……还真是不行啊。”

小梦想着：“她竟然煮这样的茶给我哥喝，她想毒死我哥吗？”

春笺丽左看看，右看看，想着你们为什么这样看着我？忽的反应过来，一回头，看着刚才已经被自己抢了过来的炉子和煮茶用的茶具，心

中大叫冤枉……你们喝的茶不是我煮的啊！！！！

竟然被鸾梅长公主和小梦误会自己煮了这般，跟毒药差不多的茶，春笺丽有些无语，干脆一卷袖子，拿起茶壶，准备好好的煮一次，让他们知道，她煮茶的手艺，可是不输与她的剑舞和琴技的。

宁江道：“我们还是不喝茶了，到外头走走吧。”

春笺丽赶紧道：“等一下，等一下！”至少得等我露完这一手，洗刷一下我的冤屈。

小梦使劲点头：“嗯嗯，去外面玩。”她万一在茶里下毒怎么办？

鸾梅长公主微笑起身：“那就去走走吧！”

春笺丽急道：“不要啊……”我还要展示一下我高超的茶艺……不要走啊！

可惜鸾梅长公主和小梦已经认定刚才的茶是她煮的，不打算给她再一次祸害她们的机会。

上街闲逛的时候，春笺丽始终在以幽怨的眼神瞅着宁江……这人不给她机会，分明就是不想让长公主和他妹妹知道，那难喝得跟毒药一样的茶是他煮的，奸诈啊。

既然不打算留在这里煮茶，那总得找点事做。

鸾梅长公主道：“听闻青鱼坊槛菊苑，新到了各种盆花、字画，左右无事，我们何不一同前去逛逛？”

宁江并未拒绝，小梦更是什么都听哥哥的。当下，四人一同上了马车，守在外头的女侍卫，护着马车往青鱼坊驶去。

途中，既提到了昨日国子学府的火灾，又谈起，听闻有怪物接近京城的事。

鸾梅长公主多少有些忧愁：“这京城，似乎越来越不太平了。”

宁江耸了耸肩，春笺丽也恰在这时，扭头看向窗外。两人几乎是异口同声：“岂止是京城……”

声音戛然而止，两人对望了一眼。

鸾梅长公主基本上都待在京城，偶有外出游玩，去的也都是太太平平的大城。春笺丽却是来自北罗那种是非之地，宁江更是知道，大周王朝将来要面临的劫难，同时知道，西南方是如何的民不聊生，可以说，如果不是靠着大周王朝的文气体系强行压制，早就已经天下大乱。

至于京城，靠着各州各郡供给的各种苛捐杂税，营造出一片繁华景象，从上到下粉饰太平，生活在其中的百姓，自然也容易产生一种天下依旧太平的假象。而鸾梅长公主这种皇室贵女，当然更加不知道那些阴暗的角落里所隐藏的险恶形式。

鸾梅长公主疑惑的看了他们一眼，两人却只是笑了一笑，各自转移了话题。

紧接着，春笺丽便提到在词会上，李骏景想要与宁江比填词，结果写了一个开头，得知宁江的名字后，直接吓得写不下去时的样子，笑个不停。鸾梅长公主亦是听得有趣，小梦更是得意……原来哥哥的名气已经这么大了啊？

马车驶入青鱼坊，来到槛菊苑前，四人先后下了马车。

宁江兄妹二人看向周围，见这里出入的大多都是身穿绫罗的青年才俊，又或是语笑嫣然的大家闺秀。各种花香从苑内传来，撩人鼻息。大门两侧，挂着灯笼，进入内头，彩带高悬，飞絮婆娑。

各色花朵，层层地摆列开来，左侧字阁，右侧画室，前方还有一片供人游玩的园林。

他们先到画室转了一圈。

与一个世界中国古代历史上的画作相比，这个世界在色彩上的运用，更加的娴熟，各种色彩的调配，都有其独到之处。

琴棋书画，都非宁江所长，听着鸾梅长公主和春笺丽对画作的品评，多少有些插不上话，偶尔被她们问起，靠着身为穿越者的见识，发表了一些意见，倒也让她们刮目相看，但是太过细处的东西，宁江自然也不敢多言，以免露拙。

赏完画后，她们离开画室，恰在这时，有六名女子结着伴，从字阁那边走来。为首的一名女子，容貌亦是瑞丽，一眼看到他们，微笑行礼：“原来殿下也在这儿？”

鸾梅长公主道：“雅丝你也在啊？”

宁江看去，这六人中，竟然有两人是他认识的，一个是与百子晋解除了婚约的郑秀秀，另一个是给郑祥作小妾的路惜芙。两人看到他们兄妹二人，竟然会与春笺丽走在一起，同样是颇为讶异。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他看到，那个被鸾梅长公主称作“雅丝”的青年女子，有意无意的看了春笺丽一眼，在她身边的另外一名少女，同样看着春笺丽，眼神有些怪异。

在双方的介绍下，宁江得知，为首的那名青莲女子，便是郑贤的正

室，姓程，名雅丝，同样出身名门。她身边的那名少女，唤作司徒蕾，是吏部侍郎右选司徒宏的女儿，跟她们一同前来的另外两名少女，也都是官家小姐、名门闺秀。

在得知与鸾梅长公主、春笺丽走在一起的少年，竟然就是如今风头正劲的铜州第一才子宁江宁会元，那两名少女一同用好奇的眼神看着他。

闲聊之时，程雅丝拉着春笺丽的手，两人显然早就熟识，且关系不错的样子。那名为司徒蕾的少女，一边与她们说话，一边看向宁江，偶尔流露出一丝冷意。

鸾梅长公主问起，得知对方一伙也是刚刚开始逛这槛菊苑，于是就邀请她们结伴同游。一行十人，一同说说笑笑，进入园林，逛了好一会儿。途中，那两名少女颇有一些兴奋的接近宁江，与宁江谈论他的新词，宁江只是随便应付了几下。

很快，宁江就看到，程雅丝与春笺丽、司徒蕾有意无意的走在一起。他心中微动，装作内急，找了个借口暂时离去。另一边，程雅丝等三人，见他往远处去了，悄悄的离开鸾梅长公主、宁小梦等人，转到了假山的另一边。

春笺丽低声道：“师姐……”

程雅丝道：“你为何会跟宁江兄妹在一起？他不是曾当众说你……”

司徒蕾阴阳怪气地笑道：“说她恶心罢了，又未造谣。”

春笺丽怒视司徒蕾：“你……”

司徒蕾冷笑道：“这话又不是我说的，有本事，你找他发火去？是了，他都说你恶心了，你还缠着他来，这般死皮赖脸……莫非是真的喜欢上了他不成？”

春笺丽脸色有些苍白：“谁、谁喜欢他了？我、我只是……”

程雅丝疑惑的看着她。

春笺丽低下头去：“是……是天洪祭司让我利用鸾梅长公主，接近他们兄妹两人，发现他们有问题的话，就及时上报，我只是……我只是

在执行祭司大人吩咐下来的命令。”

听闻是祭司大人的命令，司徒蕾一时也不敢再阴阳怪气的说她。只是冷笑道：“执行祭司大人的命令就算了，可不要监视来监视去，监视到对方床上去了。”

春笺丽冷笑道：“你是善女神的候补处女，我也是善女神的候补处女，我看你是巴不得我失去贞洁，好少一个竞争对手。”

司徒蕾怒道：“我对圣凰虔诚无二，哪像你，你不过是因为……”

程雅丝低声喝道：“住口！你们两个都是有圣凰血的人，大家都是为圣凰所感召的姐妹，正该一同为女尊效力，岂可在这里生出争执？”

春笺丽、司徒蕾立时闭口不语。

程雅丝道：“我已是嫁了人的人，此身无法再为圣凰所用，你二人却还是冰清玉洁，善女神即将再次出世，你二人都有机会成为新任善女神，都该好自为之，莫要自误。笺丽师妹，既是祭司大人的吩咐，那你自己便小心一些，如有需要我们帮忙之处，暗中知会。蕾师妹，此刻京城暗潮汹涌，显然有人在搅动风雨，你也安分一些，不可误了大事。”

司徒蕾束手道：“是！”

春笺丽同样垂着头，低头看着她自己从裙下露出的绣花鞋：“是……笺丽知道了！”

程雅丝往远处看了一眼，见鸾梅长公主、宁小梦等正往这边走来，没有再多说，领着她们两人，迎了过去。

她们所不知道的是，一团她们所看不到的火光，同样也在悄悄的离去。

另一端，一堵石墙之后，头戴皮牟、绛罗长衫的少年，先是如同假寐一般，安静的坐那里，然后，慢慢的睁开了眼睛。他的心中一阵冷意。

找到了，程雅丝、司徒蕾……果然是拜火教的人！！！！

回到宅院的时候，天色已晚。

宁江让秦无颜，将秦陌、秦泽、秦坎全都召集了过来。

秦小丫儿，在外头守着，宁江带着妹妹和五义中的其它四人，一同在院中围着圆桌而坐。

他先看向秦陌、秦泽、秦坎三人，道：“你们的武学，最近练得如何？”

秦陌道：“自从开始修炼老爷给的《白虹追日》功法后，小人的武艺，近来就飞涨了许多。”

秦泽道：“我按着老爷给的《玄冰心法》进行修行，近来已能凝水为冰，虽然用的还是以前的招数，但威力已经比以前打大了不知多少，自信就算对上一流高手，也能够一战。”

秦坎道：“我的《厚土载诀》，前三层也已经练成，上次才到第二层时，就已经能够力拼僵尸门门主虎充石。”

秦泽晒道：“虎充石最后可是死在我的玄冰掌下。”

秦坎笑道：“就算二哥你不动手，我也能稳稳的拿下他，不过就是当时赶时间罢了。”

宁江点了点头，他给他们的功法，实际上全都是他自己亲手写出，以秦抱朴秦老为他们打下的基础，再加上自己专为他们而设的，体魄双修的功法，武道大涨，也不是什么很稀奇的事。

而通过这些日子，他们对他们暗中的考验，基本上也能够确定，他们是属于他能够重用的人。

他看向秦坎：“‘天地会’发展得怎么样？”

秦坎道：“老爷放心，一切顺利，至少在京城已经有了基础。”

宁江点了点头。“天地会”是他让五义在京城发展的全新门派，“正气盟”的主要目标是击垮全清派，等全清派覆灭后，理论上，“正气盟”就没

有存在的必要。然而，在宁江的设计下，全新的“天地会”，已经在逐渐取正气盟而代之，而且去芜存菁，吸收的都是在与全清派的对抗中，有所表现的精英。

只要能够击跨全清派，天地会的势力，将会在正气盟与全清派的冲突中，渔翁得利，进一步坐大，并真正的为宁江所用。

当然，“天地会”这个名字，宁江也只是借用了另一个世界里原本就存在的帮派名称，反正也只是一个称呼，他懒得去另外想。

他道：“从现在开始，重点监控两个人，一个是吏部尚书郑安的儿媳程雅丝，一个是吏部侍郎右选司徒宏的女儿司徒蕾，她们全都是拜火教的人，监视的时候，小心一些。”

秦陌等人动容，以她们的身份，竟然会被拜火教吸收。

这种事如何可能？她们可不是春笺丽那种来自于北罗，身世多少有些不明的人物，像程雅丝这种，能够嫁入光禄大夫府上的，本身就是名门千金。司徒蕾自然也不用说，她的父亲是吏部侍郎，能够坐到那个位置的，至少也是进士出身，他的女儿怎可能会是拜火教徒。

说出去都难以让人相信。

宁江道：“我知道，此事难以置信，但拜火教的确是有些神秘莫测的手段。只看，我华夏各地的帅臣、兵力的资料全都被泄露，差点落在西岭鹞哥手中，便可知，朝廷中早已被拜火教渗透，而能够渗透进去，拿到那些普通人根本拿不到的情报的，很可能就是程雅丝这些人。这些人不除，朝廷的资料，仍然会源源不断的外泄。”

秦陌等人对望一眼，点了点头。秦陌想了一下，低声道：“还有一件事，我们已经按着老爷的吩咐，在暗筹全灭全清派的计划。然而，全清派势强，我们势散，要对付全清派，只能采用打蛇打头的手段。但是王易卿有五个弟子，分别唤作匡清洪、赵清政、南清义、段清厉、孙清静。这五人，无一不是一流高手，更何况还有贞恒道人等等爪牙。更关键的是，全清真人王易卿，实力犹在他的五个徒弟之上，据闻，已经极度接近宗师之列，正气盟中，无人是他敌手，我们也都非他之敌，就算是姑娘……恐怕也是凶多吉少。”

宁江道：“无妨，到时，王易卿就交给我来对付好了。”

交给老爷对付？秦陌等人彼此对望，尽皆错愕。秦泽小声道：“老爷……难道你也会武功？”

“武功？”宁江很奇怪的看他们，“我？我不会啊？”

秦陌、秦泽、秦坎、秦无颜：“……”

宗师与一流，是实力上的差距，虽然王易卿的实力，大约就是刚好踩到一流与宗师之间的这一条线，但也不是普通的一流高手能够对付得了的。如果他们五人加上姑娘，或许能够硬生生把王易卿围死，但一旦决战开始，他们的人手原本就不算充足，王易卿的五个弟子也都是江湖上的成名高手，根本不可能给他们围攻王易卿的机会。

然而宁江却告诉他们，到时，全清真人王易卿交给他来对付。在这一刻，秦川五义，甚至开始怀疑宁江或许是隐藏的绝世高手，毕竟连小梦姑娘都有一流强的水准。

结果宁江看傻瓜一样的看着他们，就像在说，你们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念头？

秦泽等人都有些无语……为什么一个不会武功的，会对他们说，把对面武功最厉害的那个交给我？

而且他们居然还信了。

“小梦，”宁江看向妹妹，“这几天，春笺丽恐怕还会找借口过来，接近我们，你就多跟她在一起，尽可能的熟悉她的动作习惯、说话语气，以及她的个人气质。”

又朝向秦无颜：“你也跟着小梦。”

秦无颜心念微动，低声道：“老爷，你准备除掉春笺丽了么？”

小梦也同样看向宁江。

宁江淡淡的道：“她已经没用了！”

那个时候，宁江之所以会留下春笺丽一条性命，最主要的原因，在于唯有通过春笺丽，他才能够挖出拜火教暗藏在京城里的潜藏势力。

而事实证明，他是对的，虽然线索比他意料中，还要来得更早。既然已经有了程雅丝与司徒蕾这两条线，那春笺丽也就没有必要再留下她了。

实际上，对于春笺丽，这两日的接触，多少让他有一些困惑，她的一些变化，让他有一种难以掌握的感觉，甚至有一种，除开立场上的不同，他们未必不能成为朋友的微妙念头。但是现在清楚了，春笺丽是奉了那所谓的“天洪祭司”的命，来接近他。

这个女人比他所想的心机更深，更加恶毒，既然不需要再用到她，那就早点将她除去。毕竟，想来拜火教也多少意识到她身份的暴露，从她身上，已经很难再挖出什么有用的东西来。

秦无颜自然一点就透，老爷这不只是要春笺丽的性命，还要春笺丽的脸皮。

小梦却是有些发怔，要她现在就去杀春笺丽，她是做得到的，反正也杀过她一次。但是要她先去跟春笺丽做朋友，然后再去杀她……她总觉得这样子不太好。

不过对于宁江来说，既然春笺丽先一步利用绮梦来接近他们，那他们反过来利用她那虚假的友情，也不过是以彼之道、还施彼身罢了，跟那种女人，谈不上什么道德的问题。

眉妩台，纱窗封闭，床边黄铜铸成的烛台上，烛光轻轻的摇曳着。

屋中，放置着一个澡桶，红色的衣裳，叠在了旁边的凳子上，少女唱着歌儿，在澡桶中捧起水花，水花从精致的锁骨浇下，沿着光滑的肌肤滑下。

她唱的是《携手游人间》。

虽然刚开始时，觉得这首歌实在是……怪异，然而哼得久了，竟也

有一种不同寻常的、独特的味道，舒缓，而又带着温情，就像是山涧中缓缓流动的溪流，悄然地滋润着心灵深处的花朵。

“……谁说两地缱绻，最是扰人心田；谁说人海沉浮，难有恒久情缘？不管分分合合，也许聚聚散散；只求平平安安，携手同游人间！”

在澡桶中唱完歌儿，擦干身子，穿了一件当作睡衣穿的粉红色深衣，让人把澡桶抬出去后。她来到窗前，推开窗子，看着外头的月色。

此时此刻，夜已有些深沉。今晚的京城，要比往日，显得安静许多，夜空中的银盘，却是分外的圆满。

双臂搭在窗台上，抬头看着天上的明月，月光如同银色的流水，铺在覆住了远远近近的树木、围墙，犹如让所有的一切都蒙上了轻纱。那个少年的影像，仿佛在月色间向她走来……

眉睫微微的动了一下，垂下头去，看着窗外的地面。

明明知道，自己跟他是不可能的，为什么，莫名的就会想要跟他在一起？明明他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而且他又那般的可恶，在他的心里，只有他的那位长公主，从没有真正的将她放在心上。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明明只是一个犹如狂生一般的、可恶的家伙，但在她的眼中，他又是那般的与众不同，莫名的自信，惊人的才华，毫不做作的讽刺，与仿佛能够一眼看透她的伪装的、锐利到让人有些害怕的目光……

“我到底在做什么啊？”少女突然用双手狠狠的搓着自己的发髻。

那么可恶的家伙，为什么要一直想着他来？我可是善女神的候选处女啊，是有资格成为神女的人。

把纱窗狠狠一关，使劲踩着地板，往床榻走去，决定至少在这一刻，要骄傲的、绝不犹豫的把他给忘掉。于是摆着双臂，踏着步子，僵尸般来到床边，直挺挺的往床上一倒，一动不动……假装自己是条死鱼！

……

四月的雨季，天气虽然连着晴了好几天，突然的又下起了阵雨。

接下来的几天里，时不时的，春笺丽就会到染水河边的宅院里，找宁氏兄妹说话聊天。

她的理由，有的时候，显得并不怎么符合常理，这让宁江与宁小梦，进一步生出戒心。

那一天的下午，宁江以殿试即将到来，需要读书用功为由，留在住处，实际上是在着手准备盗取九龙杯之事。妹妹则与春笺丽，一同到了内城，与跟她们早已约好的鸾梅长公主，一同到朱雀坊中的四圣观去游玩。

这里的四圣，指的是道家四圣，也就是“通玄真人”文子，“冲虚真人”列子、“南华真人”庄子、以及“洞玄真人”庚桑子，都是先秦时道家的有名人物，又被现在的道门扯着虎皮，尊奉为道教的四位神仙。

整个内城，被外城如同“回”字一般包围着，而皇城，又被内城的九个街坊所环绕。

朱雀坊，位于皇城的北面，而四圣观，又位于朱雀坊内龙首山的山脚下。

这四圣观虽是道观，但与在京城风头正劲的全清派，并没有什么瓜葛，乃是属于正一教的产业。

正一教，虽然这几年，在京城也被全清派压得有些抬不起头，但在长河以南，却依旧有着较大的影响力，而且因为其历史之悠久，即便目前内斗不休，却也不是全清派能够轻易相比。

只是，正一教的影响，大多都是在民间，不像全清派，从一开始就是在走上层路线。

再加上，全清派为了迎合高层的喜好，妄改道教教义，搞出所谓“集儒、道、墨三者之大成”的全清教义，不习符箓，不修黄白，儒不像儒道不像道，虽为传统道门所不齿，但的确是深得京城达官显贵之心。

至少在京城这一块，全清派已经有取正一教而代之之势。

宁小梦站在龙首山下，抬头看去。

龙首山在内城九坊的山丘中，也算是较高的了。

扭过头，往另一边的远处看去，那边的山脚下，几辆马车停了下来，正卸着屏风、妆台之类的木具。在那边指挥的男子，一身朴素，看上去只是一个普通的工头。

他是秦川五义中的“坩坑鬼”秦坎。

在她身后，侍女打扮的秦无颜，同样往远处的三哥看了一眼，看着三哥让人把那些家具，运入山腰处的一处道观，心中想着：“老爷的计划也实在是够夸张的！”

“小梦！”前方的春笺丽，回过头来，向她挥着手。

鸾梅长公主也同样回过头，在雨后的阳光下往她看来。

宁小梦向她们小步跑去。秦无颜跟在姑娘身后，与身为长公主带剑侍卫的岳铭媚，一同跟随着入观游玩的三女。

小梦来自长江以南，春笺丽来自北罗之地，鸾梅长公主从小在京城长大，三个人也可以算是来自“天南地北”，聊起来时，自然有许多其他人不曾听过的新鲜事物可以谈论。

在南华真人的神像前，上了香火，三人一同往侧院逛去。途中，鸾梅长公主见春笺丽与宁小梦手牵着手，俱是娇媚，于是笑道：“笺丽你虽是来自北罗苦寒之地，但不知道你的人，一眼看到你，怕是会觉得你跟小梦一般，来自江南水乡。”

春笺丽道：“殿下有所不知，我出身于淮水一带，后来才随母亲去的北罗。”

鸾梅长公主道：“原来如此，我就说了，北罗的姑娘家，如何会有你这般秀美。”

春笺丽微笑道：“哪里及得长公主殿下？”

鸾梅长公主道：“说起来，我有几位表妹，如今也整天念着宁公子的新词，昨晚还跑到我的府上，说要与宁公子见上几面，简直就恨不得以身相许了，我告诉她们马上就要殿试了，宁公子实在是抽不出空去见她们，才把她们打发了。”

春笺丽想起这几日自己也是天天念着宁江的新词入睡，脸蛋微微一红。

岳铭媚在她们身后打趣道：“想来，宁会元在家乡时，就已经不知有多少姑娘家悄悄喜欢着。”

“我哥？算了啦！”宁小梦说道，“我哥以前在家里，那可是一门不出二门不迈，比大家闺秀还要大家闺秀，他说 he 自己是‘宅男’，意思是整天宅在家里连门都不出的男人。”

“宅男？”鸾梅长公主笑道，“这个词倒也新奇。”

春笺丽讶道：“像你哥哥这般的才子，往往都会呼朋唤友，流连于风月场所……”

宁小梦道：“那种地方，我哥哥从来不去的啦。记得府试刚结束的时候，很多人邀请哥哥到那种地方去玩，他去都不去，还有很多媒婆上门提亲，他连看都不看就给推了。唔，记得有整整两个月，他除了帮我去买新的抹胸儿，连门都没出过。”

鸾梅长公主、春笺丽、秦无颜、岳铭媚：“啊？”

同一时间，外城染水边的宅院里，宁江连打了两个喷嚏，搓搓鼻子……这是有人在说我么？

摊开一份地图，将它放在桌上，继续研究着，这是京城里皇城、内城、外城的分布图，其中，内城朱雀坊龙首山，与皇城上苑离宫御苑的位置，被重点标出。

紧接着，他又取出几张蜀笺，用自制的鹅毛笔，沾上墨水，在上面涂涂画画。

在他身边，秦小丫儿垫着脚儿，疑惑的看去，见老爷在蜀笺上画着许多七扭八弯的古怪字符，她自然不知道这些，都是另一个世界里

的“阿拉伯数字”，只是看着好奇，想着老爷难道还会道教的“鬼画符”？

在蜀笺上最终计算好的一串数字下，重重的划了两笔，宁江来到窗外，往外看着天空，就这般一直看了近半个时辰。

秦小丫儿实在是待不住了，在他身边，抬起头来，道：“老爷？”

宁江道：“决定了，明晚动手！”

明晚？秦小丫儿瞪大眼睛：“可是，老爷……后天不就是殿试吗？”

当天傍晚，宁江将他的决定告诉了秦川五义。

虽然宁江早就在准备盗取九龙杯的计划，但是，他选择的日子，居然是殿试的前一天，仍然是大出他们的预料。

殿试和府试、州试、会试都不相同，并不需要半夜就前往会场，虽然如此，却也需要在巳时之前，进入皇城，虽然只考一天，但是对所有考生来说，这是最为关键的一场。

竟然选择，在这般重要的时间点去盗取九龙杯，秦川五义自然是面面相觑。

然而宁江把他们叫来，并不是为了跟他们商量，只不过是告诉他们，他的决定罢了。

对于宁江来说，已经决定下来的事，并不容许其他人轻易更改。

他看着秦川五义，道：“盗取九龙杯的事，主要由小梦、秦坎、小丫儿三人执行，秦陌、秦泽、无颜，你们三人就留在外城，带领着正气盟和天地会，以防有意外发生。”

秦川五义齐齐的应了一声“是”。

那天的晚上，天气显得有些闷热。

吃完饭后，宁江兄妹二人，就在院子里一边乘凉，一边聊天说话。

期间，小梦告诉他，说她与春笺丽结伴离开内城时，春笺丽问了她很多与他有关的事。

小梦说道：“总觉得，她的话题都离不开哥哥。”

宁江皱了皱眉，心中想着，莫非拜火教已经开始怀疑他了？

“哥哥，”小梦双手放在桌上，略略的探着头，“笺丽姐姐……春笺丽真的是坏人吗？”

宁江奇怪的看了她一眼：“你不会是忘了她想要给你种术引的事了？这个女人藏得很深，千万不可信她！”

小梦低声道：“哦！”

那天晚上，一夜无话。

到了第二天，那一整个上午，天气都有些暗，到了下午，天色愈发的闷热。

傍晚的时候，越来越多的乌云，层层叠叠的，聚集在京城的上空，这是一种，即将要下大暴雨，然而雨又怎么都下不下来的闷热感。

到了申时左右，内城朱雀坊龙首山的山脚下，一个道者，来来回回的走着。

这个道者，乃是五雷观的观主雷鹤道人，只是经由秦川五义中的“无艳鬼”亲手易容的他，并没有多少人能够认出。

因为不肯依附全清派，雷鹤道人的女儿，被人奸杀，他自己也险死还生，在找贞吉观报仇时，为秦川五义中的秦泽、秦坎所救，就此加入了正气盟，紧接着，又入了秦川五义暗中创建的“天地会”。

对于其他人来说，雷鹤道人早就已经是死人，然而在京城，他仍然有些不为人知的产业，有着几名忠贞的弟子，其中一处，就在这龙首山中。

虽然是夏天的夜晚，但乌云密布，天色越来越黑，越来越暗。

进入亥时，内城开始执行宵禁，雨仍然没有下下来，然而风却越来越大。疾风刮卷着地上的沙尘，小粒的石子，被风吹得在街面上滚动，在内城中巡逻的兵士，已经开始提前避着肯定会下下来的阵雨。

在龙首山山头的某处，有暗影幢幢，有人在组装、拖拽着什么东西，在如此昏暗的天色，以及内城每晚必行的宵禁下，自然没有人能够

注意到他们。

龙首山的西南面，越过那早已无人的市集，是一堵高墙。高墙再过去，有一丈宽的过道，一队士兵，几乎是应付了事般，在过道间匆匆而过。

高墙的另一边，是皇城北面的城墙，墙头上虽然有人巡视，但也同样是匆匆的应付一下。这倒不是因为他们玩忽职守，实在是，根本就不可能有什么事会发生。这里并没有城门，就算有人要攻打皇城，也绝不可能选在这一段。

现在这个时间点，整个内城都已在执行宵禁，内城城坊的高墙，与皇城城墙之间的禁道，除了巡逻的御林军，任何人在任何时间，敢于出现在这里，巡视的兵将都有权直接视作刺客，当场击杀。更何況，再厉害的高手，也不可能翻得过六丈高的石墙，攀上十几丈的城墙。

现实中，可是没有茶馆里的评书先生说的那种，一跃飞上五六丈的绝世高手，又或一剑数十里的剑侠。

风越来越大，越来越狂，星月已经被乌云遮挡，整个天地一片昏暗。狂风舞过竹林，呼呼的劲舞，沙沙沙的乱响在风的吼声中卷荡。在城墙上的一处箭塔里，几名兵士，正在这里悄悄的热着黄酒。他们并没有注意到，在高处的空中，有什么东西，正从他们的头顶飞过。

那张开双翼，犹如大鸟一般的东西，越过了空荡的市集、朱雀坊的坊墙，以及那十几丈高的城墙，飞入了皇城。夜色虽然极暗，星月无光，然而借着那神秘事物在夜空中滑翔的少女，双目却仿佛有金光射出。修炼出“金魄”的她，有着如同宗师级的武者一般过人的视力，与更加超凡的感知力。

借着风力，在空中时左时右，来回的滑动，悄然的一个俯冲。一个小小的身影，从那神秘事物中跃下，凌空一翻，稳稳的落在皇城之内的一处山丘上。

落在那里的，是一个看上去连十岁都不到的男孩，身上穿的是黑色的劲装。

所谓劲装，实际上就是江湖人物夜行时所穿的紧身衣，没有多余的边角，干净利落而不拖泥带水。

他立在山头，看向周围，昏昏暗暗的夜色中，他的眼眸如同有火焰窜动。杂乱的草地，起伏的石林，一只麋鹿在他的前方走动，忽的受惊奔逃。这里属于上苑的一部分，乃是专供天子散心的离宫御苑，然而明天就是殿试，当今天子自然没有时间到这里来游玩，而普通的嫔妃、皇子，并不能随随便便进入离宫御苑。

整个上苑占地极大，其面积几乎占了整个皇城的四分之一，但同样被高大的城墙包围着，普通人根本无法进来。而到了夜里，皇子、嫔妃等各自回宫，上苑里，自然也不可能处处布防。

男孩扭头看去，他的目光穿透了那重重的夜色，看向远处的城墙。

离宫御苑里的这座山，从直线上，与朱雀坊的龙首山相隔较近，两山都要高出皇城的城墙。但如果不从空中飞，那就需要绕上好大一个圈子，穿过皇城东面的晨晖门，再穿过外城的两坊，才能够进入朱雀坊，到达龙首山，起码需要大半天的时间。

也正因此，这两座山丘，成为了他进入皇城的突破口，这里根本没有什么布防，然而城墙再高再大，终究是防得了地面，防不了空中。

男孩在山头来去奔跑，很快，就找到了一处相对平坦的空地。而就是这个时候，夜空中，那神秘的事物又飞了回来。

男孩拿起火折子，将火折子的木塞拔了开来，火星在昏暗中晃动。没过多久，另一个娇小玲珑的身影，从空中跃下。

男孩手一挥，有疾风从他的手心飞出，他整个人都如同风一般，朝那娇小的身影迎了上去。两人在离地半丈高的位置撞在一起，男孩稳稳的，将那个头和他差不了多少的女孩接了下来。

那女孩，年纪其实并不算小，只是无法长大罢了。她正是秦川五鬼中的“玲珑鬼”秦小丫儿，从空中跳下来的时候，她其实是有些心慌的，这样的黑暗中，她甚至看不出哪里是地面，只是在姑娘让她跳的那一刻，硬着头皮跳下，然后就被接住了。

落在地上，此刻靠得近了，她才能够看清眼前的这个男孩。她不知道这个男孩的真正来历，只知道他是老爷和姑娘请来的帮手，姑娘说他的外号叫作“蝙蝠公子”，他看上去很小，单从外形上看，跟自己一般的大，但到底是跟自己一样，也是个长不大的侏儒，还是他的年纪真的就

是这么小，她也弄不清楚。

在接住从空中跳下的秦小丫儿后，蝙蝠公子就开始，用火折子在夜色间引导空中的滑翔机。

火折子，其实并不是火苗，而是在一个小竹筒里，填充的特制草绳，不用时将它盖住，草绳在里头缓慢燃烧，但是不会熄灭，需要用时，把塞子取下，轻轻一晃，草丝接触空气，让火星旺起，可以用来引燃其它东西。

在火折子的引导下，滑翔机降落在了空地上，宁小梦从滑翔机上跳了下来。

“蝙蝠小弟弟！”她嘻嘻笑的，摸了摸个头最多只到她胸脯的男孩的脑袋。

秦小丫儿觉得男孩有那么一些无语！

进入皇城，只是他们计划的第一步……当然也是最重要的一步。如果没有滑翔机，外人想要在夜里潜入皇城，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即便是宗师级的高手也难以做到。否则，皇帝、嫔妃、皇子等的性命，全都在江湖高手的威胁之下，哪还有什么法度可言？

此刻的宁小梦，经由秦无颜帮她易了容，腰间插着鸳鸯刀，作的是孝女打扮。而秦小丫儿，则只穿着一件黑色的抹胸、一条紧身的及膝短裤。

三个人先一同将滑翔机藏好……虽然这其实是没有必要的，这个时间点，根本就不会有人来到这里。

然后，三人便一同往山下奔去。而这个时候，夜空中的乌云，已经隐隐约约的，开始出现闪电。风，越来越大，他们侧对着风向，往前冲刺，唤作“蝙蝠公子”的男孩奔在前方，侏儒女在他的左侧，虽然是娇小可爱型，但此刻在三人中却是最高的小梦在男孩的右侧。

秦小丫儿这些日子，也从她的老爷宁江那儿，得到了一本秘籍，唤作《飞燕闪》，乃是比较纯粹的轻身功法，飞掠起来，身轻如燕，但其实无法持久，虽然适合偷袭，但是在正面的战斗中，其实用处不大。毕竟，所谓的“轻功”，在这个世界里，更多的只是一种运用内力的技巧，

并不能真正的违反自然法则。

他们足足奔了有半个时辰，方才离开了离宫御苑，途中，也遇到了不少饲养在御苑中的各种动物。

哗的一声，一道闪电在他们的上方，斜斜的劈下，紧接着一声轰响，下起了大雨。

大雨中，秦小丫儿几乎根本看不到前方的路。眼看着便要与身边的两人冲散，一只手就在这时，牵住了她，带着她继续往前奔去。

阵雨打湿了他们，进一步增加了他们的阻力，却也让他们更加的隐蔽，无限的降低了被人发现的可能。秦小丫儿被身边的男孩，带着往前飞奔，她在这倾盆的暴雨中往身边看去，在这样的雨夜中，她连身边的男孩与姑娘都无法看清，也不知道他们两人，是怎么看清前方的路的。

另一边的马廊中，住了几名在上苑里负责喂马的太监，这个时候，也都早已睡去。绕过了马廊，继续往前奔去，过了一会，三人躲在一处亭阁，看着前方的高墙，只要翻过这座高墙，高墙的另一边，就是宝文阁与龙图阁的所在之处。

为了能够盗出九龙杯，他们在事前，就花了不少精力，弄到皇城的图纸，找出这一条通过上苑，直达宝文阁的路来。然而那图纸，只不过是皇城里各个宫殿、机构、上苑里的名山胜水的分布图，皇宫里的具体结构，其实他们也弄不清楚。

第四十八章 血夜：危机！

阵雨愈发的轰然，乌云在夜空中滚滚，空气中的沉闷，倒是被席卷一空，凉风裹着湿气涌来。

虽然已是夜半，阵雨中的天地，却要比刚才乌云积压的时候，亮了许多，电闪雷鸣间，远远近近的景色，一次又一次的闪亮。

秦小丫儿看去，只见蝙蝠公子坐在亭中，一动不动，而姑娘也在他的身边呆着，似乎在等待着什么。她自然不知道，蝙蝠公子体内的火魂，早已离开这里，在四处游走。

忽的，蝙蝠公子张开了眼，那一瞬，秦小丫儿仿佛看到了，从他眼中射出的火焰般的光芒。

“走！”蝙蝠公子低声说道。然后，他就带着小梦与秦小丫儿，往另一边奔去。

“这里！”他突然站定。

秦小丫儿与小梦一同看去，只见前方的雨中，是一个大门，大门的两侧，高墙上有圆形的石球。蝙蝠公子从腰间解下一段长长的绳索，变魔术一般，在绳头打了个圈，绳子一甩，飞了上去，无巧不巧的套在了圆球上。

三人先后翻过了高墙，前方是一排建筑，这建筑，是宝文阁与龙图阁的外围，唯有穿过它，才能真正的接近宝文阁。

他们找到了一个通气孔，这通气孔很小，正常人根本无法钻入。然而秦小丫儿往上一攀，也不知她是如何做的，扭了几下，便从蝙蝠公子与宁小梦的眼中消失。

秦川五鬼各怀绝技，秦小丫儿的独门秘技，就是能够摆出各种姿势

的.....缩骨功。

她甚至能够整个人塞进一个并不算太大的酒坛子里。

很快，一扇紧闭的窗户，就无声无息的打了开来。

“你在这里接应我们！”蝙蝠公子朝小梦说道。

小梦有些激动和兴奋的点了点头.....原本以为，盗取九龙杯是一件非常困难，根本就不可能完成的事，没有想到，靠着一架滑翔机，就这么简简单单的进入了皇宫。

蝙蝠公子潜了进去，与秦小丫儿互相配合，他那能够离开“身体”的魂魄提前探路，秦小丫儿那出神入化的缩骨功，在他的指点下，或是潜入窗户，或是攀上藻海，一路上，几乎是无惊无险。

他们穿过了这重隔开上苑和宝文阁的建筑，悄无声息的接近了宝文阁。

忽的，蝙蝠公子拉着秦小丫儿，往暗处缩去。在他们的前方，一名将领，冒着阵雨领着一队士兵，巡视而去。

秦川五鬼以前也曾做过不少偷窃、盗墓一类的事，算是轻车熟路，只是这里毕竟是皇城，一旦被发现，大内高手和御林军齐涌而来，几乎是十死无生，手心自然也是捏了一把冷汗。

在他们右边的远处，隔着宽达数十丈的广场，是通往外头的宫门，即便是这样的雨天，也有大队人马在那里驻防，宫门边的两处箭塔上，有监视着周围的大内高手驻守。好在没有人能够想到有人能够飞越城墙，进入上苑，更不会想到有人这般大胆，是以，并没有防范到他们这个方向。

虽然如此，蝙蝠公子却也不敢有丝毫的大意，这里毕竟是皇宫，虽然他的本意就是想“干一票大的”，但一不小心把自己搭进去就不好了。

宝文阁与龙图阁，虽在皇城之中，但终究不是天子又或皇后、皇子的寝宫，外围的各处重地虽有重兵，但这两阁本身并没有兵将包围把守。

等巡视的兵将过后，他们就不为人知的，溜到了宝文阁旁。宝文阁

的大门，虽然也已经被大锁锁死，但秦小丫儿从高处的一个小小的通风口爬了进去，爬到了藻海上，绕了一个大圈，从一处缝隙滑了下去，从内里打开一扇窗户。

男孩跟着进入了宝文阁。

成功的进入了宝文阁中，秦小丫儿这才真正的松了一口气，接下来，就是找到九龙杯了……

倾盆的大雨过后，雨慢慢的小了一些。

宁小梦藏身在墙角下，阵雨已经把她的娇躯淋得湿透。

忽的，远处有轻微的响声传来，她心中一惊，悄然一闪，藏在一处石像后。没过多久，一名大汉领着四名带刀侍卫，从另一边走了过来。

那大汉，显然是一名大内高手，手中撑着一把油伞，目光往周围扫视了一遍，继续往前走去。

宁小梦以半蹲的姿势，背靠着石像，缓缓移动。好在，雨虽然小了许多，但依旧淅沥。麻衣与石块那轻微的摩擦声，被阵雨的喧嚣所掩盖，即便是那名大内高手，也无法听到。

这五人从石像的正面经过的时候，她也悄无声息的，移到了石像的背面，又继续移动，始终躲在他们视线的盲点。

那名大内高手停了下来，又往周围看了看，并没有发现异常，就这般，撑着伞，带着那四人，穿过了上苑与宝文阁之间的这条过道。

只等他们消失在远处的转弯口，少女才松了一口气，拍了拍胸脯……吓死小梦了！

就在这时，另一边的窗子轻轻打了开来，小梦看到哥哥的替身人偶带着一个包袱翻窗而出。窗子关上，秦小丫儿在窗子的里头将它扣好，然后从另一边的孔洞溜了出来。

小梦赶紧奔过去：“怎么样？”

“拿到了！”男孩露出笑容，拍了拍包袱中的九龙杯。

九龙杯既然已经到手，三人自然也就没有多待，顺着原路，回到了上苑，冒着逐渐小下来的夜雨，在上苑中狂奔，又花了半个时辰，赶回了离宫御苑。

此刻，也已经到了夜半丑时，不过离天亮还早，正是夜里最好睡的时候！

到了离宫御苑的山头，他们翻出了滑翔机。小梦先用滑翔机将秦小丫儿送了出去，再过来接“蝙蝠公子。”

飞在夜空时，男孩往下看，滑翔机的下方，皇城的城墙往两侧延伸，高耸的箭塔，安置在城墙上大型弩车，蔚为壮观。城中之城，城中有城，不知耗费了多少的人力物力。然而，如此威严，如此壮观的京城，在他的上一世中，并没有能够挡住蛮族多久。

失去了倚仗近千年的文气，大周王朝从上到下，几乎就没有人知道该如何打仗。

此时，阵雨小得只剩下了细雨绵绵，滑翔机在风中侧动，划了一个弧线，借着风势，越过了龙首山，往外城飞去。飞到了外城的水门外，小梦道：“哥哥？”

男孩道：“我先把九龙杯带走！等下让秦坎将滑翔机藏好，你和小丫儿明天天亮后，再离开内城。”双手一松，背着九龙杯，往下方的河流落去，扑的一声，河水在夜色里溅出水花。

在他的上方，滑翔机一个回旋，掉头往龙首山飞了回去。

男孩往下游去，远离了内城的水门，游了好一会，方才上岸。上岸之后，他在夜色间，往南区奔去。装着九龙杯的包袱背在他的背上，在胸前打结。

虽然他已将九龙杯盗出，但是想来，九龙杯的失窃，并不会马上就被发现，当然，这桩盗窃案也无法隐瞒太久，一等殿试结束……

忽的，他停在了那里，没有继续想下去，而是充满警戒地看向周围。

此时此刻，他正身处在一条巷子里，穿过这条巷子，马上就可以进入外城的南区，接近染水，回到他所住的宅院，并藏好九龙杯，稍一准备之后，还要光明正大的，随着礼部的官员进入皇城，去赴殿试。

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强大的危机感，忽如其来地压迫着他，这是他穿越重生以来，所从来没有过的。

此刻的男孩，他的身体乃是特制的替身人偶，本质上并没有什么“五官六感”，然而他那强大的火魂，使得他即便没有身体，也能够轻易的感知到身边的危机。

雨终于停了，夜空中的乌云随着这一场大暴雨而散去，月亮终于在夜空中出现，那皎洁的月光，仿佛被他吸引一般，有一种神秘的能量，流向他此刻的替身人偶。

他的目光，扫视着周围，两侧的石墙并不算高，远处传来更夫敲着梆子的声音。

另一边，陡然响起狗的叫声，这叫声是如此的急促和吵闹，有人在夜里被惊醒，发出一声怒骂。

男孩蓦地转身，盯着身边的石墙。

更夫的打更声、远处的狗叫声，在他的感觉中，都遥远得像是另一个世界，雨后的空气中，莫名地集压着沉重的气氛，仿佛所有的一切都凝滞了。

那一堵死寂的石墙，借着微弱的月色，在男孩的眼眸中反射，男孩的瞳孔深处，石砖与石砖之间，交错着黄土的石墙，凝聚成一小片深邃的光点。

突然间，这光点就被打碎了一般，四分五裂。

就像是放慢的影像，一块块石砖，在男孩的前方崩坏、绽开，往他这个方向、以及他的身边飞来。一个庞大的黑影，后发先至，瞬间突破了石墙。至少有两丈高的体魄，在男孩的面前犹如一座小山，强壮的肉块，还有勒在肉块与肉块之间的、森森的白骨。

熊抱似凶狠的飞扑，如同背景一般在它的周围飞散的石砖，锐利到

形同刀刃的十道白光，即便是以男孩的反应力，一时间也难以将这一切怪异的景象组合起来。

轰轰！

前后两堵石墙在瞬间坍塌、瓦解，石块噼噼啪啪的打落在地。

啪！滚开的男孩，一手拍在地上，快速回头。几乎是与此同时，那庞大的怪物在击垮了他身后的另一堵石墙后，猛然扭转兽首，犹如半圆的血色球体强行塞在脸上的两只眼睛，仿佛有实质的凶光冲出，冲击着男孩的魂魄。

这是什么？男孩蓦地眯了眯眼。他从来不曾见过这样的怪物，如同另一个世界科幻电影里的异族杀手，强壮的身躯、粗壮的手臂。三根白骨箍在它的胸膛上，咧嘴呲牙。

这并不是毫无理性的野兽！从它那充满杀气的目光中，男孩只能做出这样的判断。

它根本就是冲着 he 来的！

怪物开始了他的下一步动作，一只大掌捞上了一块方长一尺多的石砖，大掌上的五只利爪弯得犹如刀锋。呼，石砖朝着男孩飞掷而来，电光般就到了男孩面前。后仰的那一瞬间，石砖从男孩脸的上方带着疾风飞过，重重的脚步声由远而近。庞大的身影狂压而来，要将男孩粉身碎骨。

“嘭”的一响，如击败革的击打声，在这个时候，紧追而来。

画面如同定格了一般，怪物那庞大的身躯，硬生生的停在了半途，双臂勾起，十爪张开，甚至还没来得及发动致命一击。在它的兽首下方，两只粗壮的臂膀之间，男孩小巧的身子凝在空中，双腿与地面形成一个微妙的平行线，一臂前伸，击在了怪物的胸膛上。

怪物与男孩的躯体，犹如大巫与小巫，怪物那爆发性的力量，在它身后的石地上，留下了深深的足印。谁也无法明白，为什么男孩的一个冲拳，竟然硬生生的止住了它那疯狂的势头。

小小的拳头冲击着怪物的胸膛，于怪物一侧，狂风倒卷，被强行中

断的冲击，引得周边的气流在紊乱中咆哮。于男孩一侧，空气却是异样的平稳，仿佛他一开始就是保持着这样的滞空姿势，是怪物自己强行撞上了他的拳头。

没有人知道他到底是如何做到的！！！！

从怪物破墙而出，男孩的闪躲，怪物撞垮另一堵墙，回头抛石，冲刺，到男孩突然反击，其实不过就是短短的几个刹那。

怪物的攻击既凶且狠，男孩的反击却也极快，一拳击在了怪物的胸膛上，与此同时，仿佛有神秘的冷光，从男孩的体内涌出，沿着他的手臂，随着拳头快速冲击着怪物的身体。

画面在这一刻凝滞，如击败革的“嘭”声过后，男孩震退，空翻，落地。蓦一抬头，怪物的皮肤表层，如同染了一片黑气，然后很快就回复如初。

意识到自己结合了苗巫秘术，以火魂吸收的天地能量，通过这神奇的替身人偶施展出来的“黑砂掌”，对这怪物不起作用，男孩并没有太多的震惊，而是掉头就跑。

怪物低吼一声，在他的身后紧追不放。

男孩的身子，轻快至不可思议，完全违反物理常识般，踩着墙壁奔跑，翻上墙头，几个跳跃。轰，在他身后，怪物直接破墙追击。啪啪啪的，又是一连串交手，怪物轰碎了院中的假山、树木，在它的身边，几道火光炸响，却也还是未能对它造成伤害。

灵活的身影翻过了另一座墙头，一声震响，他的身后碎石乱飞。怪物从碎石中冲出，兽爪狠狠的抓向男孩的后脑，男孩却像是原地消失一般，竟然凭空不见。在它的身后，男孩一闪而现，凌空反踹。

失衡的怪物，那巨大的块头呼啦啦的滚动，撞毁了一座院门前的石狮。

“妖怪！妖怪！”另一边，有更夫惊声尖叫，咣咣咣的敲响了手中的钹。怪物旋身甩臂，嗖的一声，石块飞出，更夫的脑壳向后抛飞，带着

血水、脑浆，尸体一摇，扑在地上，手中的锣与槌发出“咣”与“啪”的两道声响。

周围的院落，有火光亮起，一片喧杂，更有巡捕急急赶来，提着灯笼，心惊肉跳的看着倒在地上的尸体。

另一边，怪物与男孩早已一前一后的远离，时不时的，传来神秘的爆响，尘土在夜色间冲腾，轰轰的震响不绝于耳。

男孩不断的飞奔，那怪物却也是丝毫不慢。

然而，更让男孩暗惊的是，四面八方的风声此起彼伏，显然此时此刻，追击他的，并不只有身后的怪物，在他的周围，还有其他的江湖高手正在对他阻截、包抄。

一道刀光，在他身侧的黑暗中陡然杀出，滚滚的雪花般向他袭来。

刷的一声，男孩化作火焰贴着刀光而上，持刀者左劈右斩，火光却已缠上了他的手臂。男孩突然间出现在他的头顶上，还没等他反应过来，小手已经在他的额头一按。

砰然的爆裂声中，持刀者的脑袋如同西瓜一般炸开。

男孩翻飞，巨大的黑影裹着狂风撞来。扑的一声过后，男孩狠狠的撞在了远处的宅院大门，红漆的大门发出震响。男孩滚落在地，怪物冲来。男孩拔腿就跑，怪物撞破了大门，门内传来一连串的尖叫，血腥之气弥漫。

持刀者的偷袭，让男孩狠狠的被怪物撞了一下，然而原本就是替身人偶，并非真正的血肉之躯，自也没有受到影响。

只是周围的劲风声越来越响，显然随着怪物一同出现的江湖高手，想要趁着京城的兵将赶来之前将他解决。

将怪物暂时甩开了一会，男孩凭着感觉，避开左侧的围追，如同飞蛇一般，右拐，飞窜。

刷刷两声，两道光芒就在他的眼中，一左一右的冲起。

啪啪的两个空翻，男孩背着九龙杯向后闪躲，剑光在他的身前飞舞

缭绕，既疾且厉。陡然间，两只宝剑舞出光圈。光圈出现的刹那，男孩方自站定，心中下意识的闪过一个画面。果然，轰的一声，两团烈焰同时从剑圈中轰出，往他冲来。

早有所料的男孩，抢先往地上一蹲，奇诡的贴地而上，火焰在他的头上交错而过，蓦一抬首，就看到了两名少女。

这两名少女，俱是穿着黑衣，额上画着火焰般的印记，面上戴着黑色的面纱。

然而，尽管她们都已经作了伪装，男孩还是在瞬间判断出，右边的少女，就是春笺丽。

两团烈焰同时击空，男孩的不退反进，大出两个少女意料。左边的少女宝剑一转，想要反手斩下，嘭的一声，腹下传来剧痛，整个人在吐血中，虾米般向后抛飞。右侧的春笺丽大吃一惊，侧滚中舞出剑光，却看到一只黑色的手，在自己的眼中越来越大，摸向她的额头。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黑衣人从墙头凌空而下，一刀斩向男孩。

原本想要在此时，顺便杀掉春笺丽的男孩，快速前冲一滚，躲开了刀光。春笺丽同样往另一边滚去，幸运地躲过了一劫。后方一声暴吼，那怪物怒冲而上，原本想要向男孩追击的黑衣刀手躲闪不及，整个人被插入他体内的兽爪撕了开来。

裂开的尸体往两侧抛去，血水在空中飞洒，怪物在血水中冲过，裹着暴吼声冲向男孩。男孩几乎是没有任何停留的，翻过了一堵墙，紧跟着墙就被怪物撞毁，在不知道是哪家达官显贵后院的园林中，此起彼落的追逐战，犹未停歇。

在他们的后方，幸运的躲开一劫的春笺丽，宝剑支地，半跪在那里，左手擦了一下额头的冷汗，怔怔看着消失在撞出缺口的围墙中的、一小一大两道身影。

祭司大人所说的，早晚会为我教带来后患的“破天之人”……竟然是个男孩子？

另一边，与她同来的黑衣少女，已是腿间溢血，扑到在地，在血泊中颤动着无助的身体。

而就是这个时候，一连串的马蹄声由远而近，显然巡防的外城驻兵正在往这里赶来。几名黑衣人飞奔而至，抱起那濒死的少女，头皮发麻的裹起被怪物撕碎的尸体，匆匆离去。春笺丽同样不敢多呆，提着剑往另一端奔去。

更多的黑衣人，从两侧，不断的往被怪物追逐的男孩包抄。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男孩仿佛总能够知道他们的位置，每每在重要关头，避开他们的最弱点，让他们始终无法将他堵住。

今晚的行动，对他们来说极其的重要，明天就是对大周王朝最重要的殿试，他们在京城里，能够不为人所知地调动的高手都在这里，大多都在一二流之列。再加上那只可以说是刀枪不入的怪物，即便是宗师级的高手，按理说也可以留下。然而，那男孩就像是滑不留手的泥鳅，总让他们有种用不着力的感觉。

京城里，什么时候多了一个这样的男孩子？

阵雨之后，潮湿的地面，传来噼噼啪啪的奔跑声。

一处水洼溅起污水，几名黑衣人飞奔而过。另一边传来一声闷哼，那是他们同伴的声音。紧接着又是一连串的震响与爆裂，等他们赶到时，地上躺着一具尸体，额头一片黑腐，腹部犹如被野兽踩过。

其中一名黑衣人，不得不留下来处理同伴的尸体，另外几人继续追击。处理尸体的人，将死者背起，沿着另一条巷子奔去，远处树木断裂、石块崩开声音连续不断，尘土在月色下，绕着一个大圈，呼呼轰轰，由远而近。

背着同伴尸体的黑衣人，蓦地扭头，看向右手边的围墙。乱叶飞舞，烟尘在月色下冲腾。一个小巧的黑影翻过了围墙，凌空跃向了他。

黑衣人心知不妙，甩开背上的尸体，就去拔腰上的武器。男孩振开双臂的身影，犹如月色下的蝙蝠，以极快速度由远而近。兵刃斜斜的撩起，斩出寒光。呼的一下，男孩以完全违反常理的轨迹，避开刀刃，从他的头上翻过。

轰！围墙爆开，巨大的体魄紧追在男孩的身后破墙而出。黑衣人瞪大了眼，在他的眼中，怪物的拳头越来越大，兽掌紧握，五个如同利刀

一般的兽爪恐怖的并拢在一起，冷光闪耀……砰！

坚硬的头骨犹如鸡蛋一般轻易的被轰破，血水与脑浆在瞬间冲起，呼呼轰轰的混响快速远去，被撞飞在墙壁上的失去头颅的尸体，反弹倒地，在汨汨的血泊中颤动。

另一边，一伙黑衣人匆匆赶到，看着这里的两具尸体。

留下两人在这里运走尸体，以免落在三法司衙门和巡防营手中，其他人正要继续追击。

其中一人忽道：“等一下！”

另一人猛的扭过头来：“还等什么？”

那人低声道：“我们……死了多少人？”

其他人怔了一怔，紧接着心底都有些发寒。

明明是跟着那只怪物，追杀那个男孩，为什么死来死去，全都是他们的人？

“啊！”一声惨叫，在他们左前方的另一边响起。

“他……在狩猎我们？！”其中一人忽道。

这些人彼此对望，在反应过来的这一瞬间，俱是头皮发麻。明明是追击猎物的狩猎者，猎物被他们追得到处乱逃，然而莫名其妙的，他们身边的人就在一个个的死去……到底谁是猎物？

就在这时，神秘的哨声响了起来。听到这哨声的同时，他们俱都松了一口气，这是撤退的暗号，显然，想要在巡防的兵将赶到之前，解决掉那个男孩，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又或者，这般的下去……多半是他们被解决掉？

“走！”他们掉转头，匆匆而去。

内城，龙首山上，宁小梦、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站在山头，他们的视线越过了内城的城墙，看向外城。在那里，火把聚集而成的火龙，正在不断的移动，这是兵马调动的迹象，显然，外城正在发生什么

事情。

难道是哥哥被发现了？宁小梦心中有些着急。她甚至想用滑翔机，飞到外城去看一看，只是，阵雨过后，星月已经出现，就这样飞在夜空，存在着被人发现的可能，这让她有些犹豫。

而他所担心的人，却在奔跑中，猛然回过头来，看向身后……怪物不见了！

此时此刻，男孩正身处一条小巷中，一面石墙的倒影压在他的身上，周围一片安静。远处，狂乱的马蹄与战马的嘶声，由小见大。一团文气席卷而来，连院子里的狗都惊得停止了吠叫。

国子学府的纵火案，与怪物逼近京城的消息，让整个京城显得有些风声鹤唳，也正因此，虽然从怪物对他的追杀到现在，其实也没有经过多少时间，但巡城的兵马已经是急急赶到。

意识到杀不死他，那些黑衣人，已经带着那只怪物，迅速撤走。

但他又怎会给他们这般轻易地、收场的机会？！

既然要玩，那就再玩大些，玩一把就走……想得美啊？

离浚河数里外的一条巷子里，近十名黑衣人，朝着浚河的方向急急走着。

在他们身后，块头巨大、上身有白骨箍紧的怪物，发出低沉的咆哮声，不甘，愤怒，半圆的血色眼睛透着凶残的杀性，猛一回头，想要再去找寻它的猎物。

四名穿着黑衣的少女，死死的盯着它，在她们的额头上，各自印着犹如火焰般的印记，印记在她们的眉间射出红光，死死的罩定着怪物。

仿佛受到了无形的束缚，怪物在愤怒中，无力的挣扎了几下，然后就被四名黑衣少女、以意念催促着，紧跟在其他人的身后。

忽的，那怪物发出吼声，咧起了它的獠牙。

虽然被无形的力量束缚着，凶性却像是被不断压缩的火药，温度急剧地攀高，犹如到达了即将爆发的临近点。

“安静！”其中一名少女低低的叱了一声。

然而就在这时，她们的前方，那些黑衣人突然停下了他们赶路脚步。“为什么还不走？”一名少女想要发出询问，但是很快，她就发现没有询问的必要。

只因为……他们被堵住了。

街头的尽处，男孩缓缓的走出，阴冷的、冷漠的，犹如信庭漫步但却让人心底生寒的，走到马路中央，转过身来，挡在他们面前。

男孩看上去并不大，不过就是十岁左右，身上穿的是黑色的劲装，月色照在他那粉嫩的脸蛋上，透出的是说不出的诡异。他的脚下，那依旧湿漉的地面犹如覆上了银霜，他的头上，月亮仿佛直直的悬挂在他的头顶，为他一人所独有。

无法形容这些黑衣人，在这一刻的感觉。原本想的是，迫于形势，暂时不得不放过这个男孩，然而事实上，这个男孩根本就不打算放过他们。

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孩子？为什么他如此的年幼，却有这般的能耐，这般的自信？他到底从何而来？

怪物被再次出现在它面前的男孩激怒，疯狂的想要扑上。四名黑衣少女以眉间的火焰印记，死死的束缚着它，犹如想要扑向敌人却被死死拴住的恶犬，那怪物的戾气进一步暴涨。然而对那些黑衣人来说，此刻却是战也不是，不战也不是。

那个男孩，却没有给他们犹豫的时间，他的双手慢慢的举起，一只手，拿着火折子，另一只手，拿的却是一个烟花。

然后，他用火折子点燃了烟花……这一刻，所有人都看到了他脸上的狞笑。

噔！烟花冲上了空中，炸出姹紫嫣红的火树银花，那些黑衣人都已经知道不好，各自拔出兵器，往男孩杀去。而就是这个时候，惊人的气势，如同大海一般卷来，压制着他们所有的人。

“过去看看！”远处，一名骑马的儒将，往夜空中绽放的烟花指去。文气，从他的眉心祖窍狂涌而出。在他的身边，上百名兵将朝着他所指的方向奔去。烟火呈环形盛开，在夜空中洒下漫天星点。

烟火的下方，血水飞舞，一颗脑袋爆了开来。两道刀光卷起，嘭的一声，一个身影带刀飞出，撞在墙上，吐血倒地。

杀戮几乎是单方面的，远处卷来的文气，死死的压制着那些黑衣人，然而那男孩不知为何，竟然完全不受那无形气势的影响。

看不清男孩所在的位置，只看到血光在周围飞舞，一名黑衣人执刀乱斩，一只黑色的手却在他的眼中越涨越大，避无可避的按上了他的额头。额头先是出现黑色的掌印，那一片黑诡异的泛了开来，整个脸被黑气覆盖，然后……头颅爆炸。

原本也就有着实力上的差距，文气的压迫，又加大了这份差距，造出了人间的地狱。刚才还需要找着他们落单的机会，伺机解决的男孩，一口气连杀数人。

“吼~~”血腥味刺激着怪物，让它发出震天的咆哮。

那四名黑衣少女再也无法将它压制，似乎有无形的绳索，在她们与怪物之间，啪啪啪啪的断裂，她们同时惊慌的退了一步。怪物怒冲中撞飞了一人，兽爪狠狠的抓向男孩。

男孩如同流火一般，带着一道瑰丽的焰光，从它的肋下滑过，直接滑向了那四名黑衣少女。嘭的一声，其中一名少女根本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就飞上了空中。另一人拔剑下斩，然而同样被文气压制的她，动作慢了不知多少。

她眼睁睁的看着男孩抓住了她的手腕，手臂无法控制的反扭在背上，睁大的眼睛，就这般眼看着愤怒的怪物往男孩冲来，而她却在男孩与怪物之间。

兽掌插入了娇嫩的胸脯，剧痛过后，最后的记忆是身体被撕碎的感觉。怪物从撕碎的身体间穿过，血水溅了它一身，十爪凶残的乱抓，然而男孩早就已经知机避过。

剩下两名黑衣少女掉头就跑，其中一名跑得慢了一些，方自跑了两步，脑袋已经被一只小手按了一下。男孩的手按得很轻、很轻，然而她的头却越来越重，黑气溢开之后，嘭的一声，如同西瓜一般爆裂。以她的脑袋为跳板，男孩在墙上一蹬，闪到了最后那名少女身前。

“啊~~”少女舞着剑花，朝男孩冲去。

然后，在她的眼中，犹如所有的一切都在放慢，男孩抓住了她的手臂，踏步、旋身、横甩，她整个身躯被带着，抡了一个大圈，呼的一下甩了回去。

周围的一切都在旋转，男孩、怪物、男孩、怪物、男孩、怪物……她的视线，定格在了怪物身上，腹部一阵剧痛，怪物的两只兽爪已经插了进去。意识到怪物要做什么的她，眸中现出最绝望的恐慌，下一刻，随着怪物的怒吼，她的上身与下身，都在远离怪物。

乱马的奔腾声，在这个时候终于赶到，火光从四面八方汇集而来，照亮了现场。一名武将手提长枪，方要喝问，紧接着，就与他身边的副将、兵士一同，全都呆了一呆。

眼前的景象，难以形容。

一个巨型的怪物，满身是血，可怖如斯，在它的身后，倒在许多具残破的尸体。

这是人间地狱般的惨况，失去头颅的尸体，被分尸的血肉，一处墙角下，是半截下身，两丈外的另一边，被腰斩的少女，一边哭泣一边向前爬着，血水在她的腰下拉成了一摊长长的血痕。

这就是最早在铜州出现的那只怪物？武将震惊的看着它……它到底是怎么进入京城的？

怪物一声怒吼，冲破了围墙。

“抓住它！”一声喝令。

被文气加持的兵将，从四面八方如潮水一般冲上，金革齐鸣，血气弥漫，星月无光，人心惶惶。

另一边，一座楼阁的高处，男孩背着九龙杯，双手抱胸，看向远处被围攻的怪物。

在那些兵将被怪物吸引了注意力的那一瞬间，他就已经趁机翻墙溜走。此刻，越来越多的兵将赶了过来，将怪物重重包围。然而，不管他们的刀枪、剑戟如何劈砍在怪物身上，都犹如砍在金石上一般，始终无

法伤到怪物。

怪物横冲直撞，刷，一波箭矢射向怪物，那一瞬间，怪物中了上百箭，所有的箭却又都噼噼啪啪反弹而回。咆哮，冲撞，怪物所过之处，血肉横飞，从高处看去，犹如一只大象在无数的蚂蚁间肆虐。

又一名儒将赶来，进一步增强着周围士兵的气势，但对那只怪物，并没有任何用处，然而这里是京城，不管它如何强悍，那些武将、兵士也全都无法退却。

男孩冷冷立在高处，冷冷的看去，失去了那四名黑衣女子的制约，那怪物更加的凶残与狂暴，而它所冲撞的方向，依旧是他所在的位置……

最先赶到现场的武将，唤作赵昕。

赵昕的职务是侍卫马军司都虞候，他并不是科举出身，自然是没有文气，然而一身武艺，在军中也是翘楚。

眼看着那怪物不断伤人，他一声大喝，蓦地从马上跃起，凌空旋身，长枪在空中抡了一个大圈，狠狠地砸在怪物背上。啪的一身，长枪竟然折断，而怪物只是往前踉跄了两步，回身一甩。

赵昕断枪一挡，甩在他枪上的是半截尸体，虽然被他挡住，血肉却往他这般溅了过来，他急急后退，却仍是被溅了一身。

那怪物却对他全无兴趣，充满戾气的，继续往某一个方向冲去，仿佛那里有着什么，在吸引着它。

啪啪啪啪，几道铁索飞起，套在了怪物身上。

出手的，是随着兵将一同赶来的、三法司衙门的捕快，对付这种单打独斗的凶犯，他们显然更有经验，见这怪物竟是刀枪不入，立时甩出套索，想要束缚住怪物。

怪物在震天的吼声中，抓着缚在它身上的铁索，疯狂的转圈。

自从发现它所追逐的猎物以来，就一直被那老鼠一般的小东西带着走，那种滑不溜秋的感觉，已经让它暴躁到了极点。血的味道在空气中弥漫，那凶残的本性始终无法得到真正的发泄，疯狂，愤怒，被戏耍与被玩弄的感觉，进一步激发了它那半人半兽的野性。

呼呼呼呼！抓着铁索的捕头们，竟被它那不可思议的大力，甩得车轮般转动，直到支撑不住，纷纷脱手，其中两人撞上了石像与高墙，骨头碎裂的声音响起，一人飞入了周围的枪林，被不及回避的士兵手中的长枪刺了个通透。其他几人也一个个的，都不好受。

嘭！怪物以它那握紧之后，如同镶在拳头上的五支弯刀一般的兽爪，在冲刺中轰碎墙面，破墙而出。

在它所经过的方向，惨叫连连，血水一波波的溅洒。

赵昕与他身后发出文气的儒将，各自摸了一把冷汗，从军这么多年来，他们还从来没有遇到过这般可怖的家伙，这到底是什么东西？妖怪？野人？还是成精成怪的凶兽？

不管它是什么，他们都不得不继续追去。

远方高处的男孩，眼看着那怪物再次朝着自己的方向冲来，心生一计，冷笑一声，沿着石壁滑下，往另一头奔去……

与此同时，一座横跨浚河的桥梁下，一艘货船停在那里。

船上，站着一名美艳的女子，女子放下手中的短笛，紧紧的皱着眉头。

在她的身后，还跟着两名身穿黑衣，额上现有火焰印记的少女，少女彼此对望，都有一些不知所措。

“幻月大人！”一名男子，在那手持短笛的美艳女子身边低声说道，“再不离开，我们也早晚会被发现，到那时就真的麻烦了。”

那女子往远处看去，那个方向，兽吼与惨叫不绝于耳，到处都是火光。显然，想要将那怪物“回收”，已经是不可能的事。她淡淡的道：“它在追的，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那男子道：“传回来的消息说……是个十岁左右的男孩子！”

男孩子？美艳的女子不由得错愕，女尊预言中，将成为我教大患的“破天之人”，竟然是一个小孩子？他们花了这么大力气，竟然连一个孩子都抓不住、杀不死？

“走！”她低声说道。

货船，悄无声息地顺流而下，远遁而去。

名为春笺丽的少女，在黑夜中奔跑。

额头上的火焰印记慢慢的淡了下去，体内的圣凰血也在冷却。

原本以为，借着这一次的任务就能够见到那个女人，然而出乎预料之外的，整个行动彻底的失败。

后方那喧闹的声音，代表着他们不但没有能够杀掉女尊要杀的人，甚至没有能够按着计划，在军队赶到前平安的撤走。

她的口中，含着一粒小药丸，这是一种“保险”，万一没有能够从这次的任务中脱身，宁可咬破药丸，也不能活着落在三法司衙门又或军队的手中……她真的不希望自己有可能会用到它。

“什么人？”三名巡捕却在这个时候出现在她的前方，一同看着这黑色夜行服，蒙着黑纱的少女。

刷！在他们出声询问的那一瞬间，她的宝剑已经出鞘，电光石火般的旋身中，由下而上，斜斜的斩出光华，一名巡捕带血抛飞。

另外两人急忙出手，嘭的一声，她的宝剑划过剑圈，左手法诀一晃，烈火轰出，其中一人变成火人，在惨叫声中左摇右摆。最后一人发现情况不妙，当机立断，掉头就跑。他身后的黑衣少女却以极快的速度追上，一剑刺入他的后心，拔出剑后，娇喘了几口气。

然而，周围却有更多的人，听到惨叫声，从四面八方赶了过来。

少女蓦地咬牙，左手再捏了个法诀，往上一挥，火云在她的上方无由而现，一根金色的绳子垂下，她抓着绳子往上爬去。

等其他人赶到时，地上倒着两具尸体，还有一人浑身着火，在烈焰中惨叫挣扎，凶手却已无影无踪，唯有一团诡异的火云，在夜空中呈环形散开。

这一夜，不知有多少人在睡梦中被惊醒。

杀人分尸案，国子学纵火案，到现在都还没有找出凶手，如同阴影一般压在人们的心头，有怪物在接近京城的消息，更是在暗地时传得沸沸扬扬。

然而到了半夜，外城到处都是马蹄声，时不时的，更是响起令人心惊的、不可知的野兽的吼声，这种兵荒马乱的感觉，在京城已经许久未曾出现，令得外城里的达官显贵、平民百姓，在睡梦中惊醒，惶惶不安，也不知外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京城里戒备森严，每一支兵马的调动，都会牵涉到许多机构，此时此刻，皇城之内，帝王所住的禁中已经是灯火通明，当今天子也已经被外层所发生的事所惊动，形部与兵部的官员，正在急急赶往皇城。

龙首山上，立在高处的小梦，看到了坊与坊之间的禁道，火把聚成火蛇，穿梭而过，往外城赶去。

到底发生了什么？难道真的跟哥哥有关？她心中焦急不安。

与此同时，外城之中，一个老者立在高处，看着呈扇形一般，往一个方向移动的众多火把。赶来的兵将虽多，但那怪物刀枪不入，且过墙拆墙，逢屋撞屋，那些兵马竟是怎么也无法将它堵住，被它带着跑。

这老者，乃是拜火教四大祭司中的“天洪祭司”，因为有着无论如何不能暴露的身份，今晚的行动，他并没有亲身参与，而只是作为一个旁观者。然而事态显然处在失控之中，这让他深深的皱紧了眉头，他们所要对付的，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他看向那火光汇聚的扇形，所移动的方向，眉头进一步的皱紧，那个方向是……无咎山？

无咎山，乃是全清派在京城开宗立派之处，之所以唤作“无咎”，取的是易经里“或跃或渊，进无咎也”之意。

此时此刻，外城的喧闹，也已经影响到了无咎山，无咎山上同样燃起了灯火。

两名守山门的弟子，身穿道袍，握着剑柄，警戒的看着远处。在那个方向，火光照亮了半边天，奔走的马蹄声，屋檐又或围墙倒塌的声音，令人头皮发麻的兽吼与此起彼伏的惨叫，混杂在一起，正往这个方向不断接近。

他们看到了一个男孩，从远处的土墙上翻过，往他们这边奔来。

“站住！”两名年轻道者齐声喝道。

“怪物！怪物！”那男孩手忙脚乱的往身后指去。

轰的一声，土墙倒塌，一个浑身是血的巨型怪兽，在怒吼中往这边冲来。

怪物？他们心中同时闪现出这个念头，而尖叫着的男孩，已经从他们之间冲了过去，冲上了无咎山。

眼看着怪物接近，两人齐齐的拔出剑来，却没有一个人有勇气向这个浑身浴血的怪物出手。怪物也就这般，从他们之间冲过。然后，不知多少的兵将赶来，紧追着怪物，如潮水般涌了上去，而他们只能不知所措的看着。

段清厉、孙清静是全清派派主王易卿的两个徒弟。

两个人，在拜王易卿为师之前，就已经是江湖上的成名人物。段清厉原名段厉，孙清静原名孙文静，两人都是在拜师之后，改了名字。

此时此刻，他们正带着一批弟子，惊疑不定的，听着由远而近的喧闹。

鼎沸的人声，在山下犹如冲来的潮水，最先闯上山的是一个莫名其妙的男孩，紧跟着男孩的却是一个妖怪般的家伙。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闯上了全清派的重地，他们自然不能不管。

“拿下他们！”段清厉下意识的发出命令。随着他们一声令下，那些全清派弟子冲向了怪物……一个块头巨大浑身是血的怪物，与一个十岁左右的孩子，他们下意识的忽略掉了其中一个，联手对付着他们认为真正可怕的家伙。

然后就是血肉横飞，最先接近怪物的几人，被它肆无忌惮的杀戮！

段清厉、孙清静同时拔出了剑。

段清厉一出手，长剑如同游龙一般抖动，铿铿锵锵的，漫开数道光茫，人还在数丈之外，刹那间，剑已经到了怪物身前。孙清静的剑光更为华美，仿佛在空中一个折射，噼啪一声，击出刺耳的剑响。

两人的宝剑，同时击中了怪物，震出金石相交般的精光。周围的众弟子齐齐的发出喝彩，然而两人却已经凭着手感知道不妥，那种握剑的手掌被震得发麻的感觉，根本就不像是击中了血肉之躯。

两人反应极快，直接抽身便退，那怪物却已经撞入了众弟子间，一人被硬生生撕裂，一人的头骨被兽掌拍碎。

然而，随着段清厉与孙清静这两大高手这么一阻，男孩已经不知去向，而那些兵将也已经拥上了无咎山，将那怪物团团围住。只是，面对着根本不怕任何伤害的怪物，人多并不能起到多少用处，反而因其混乱，造成了更多不必要的死亡。在咆哮中乱撞的怪物，每一次冲击都在收割着生命。

断手与头颅在空中飞舞，照明的火把四处乱飞，燃起了树木、焚烧着道观。

一名道者匆匆赶出，一眼认出率兵冲上山头的武将，低声道：“赵将军，出了何事？”

“王真人！”赵昕道，“这怪物不知从何处混入京城，大开杀戒，已经被它杀了不知多少人，我等四处追赶，好不容易将它逼入此间，只是这家伙刀枪不入，且不惧文气，恐怕还需要王真人和贵派帮忙，如能将它擒下，我等必上奏天子，为贵派请功。”

赵昕心知，对上这种不知从何而来、不惧刀枪的怪物，即便是有文气加成，他所带来的兵士也很难起到大的作用。从一开始到现在，他们

已经不知道在这怪物身上劈了多少刀，刺了多少枪，却是一点用处都无。全清派都是练武之人，王易卿更是京城中数一数二的高手，或许能够派上用场，是以先许下好处，反正这怪物已经杀上了无咎山，王易卿想不帮忙都不成。

这就是从铜州而来的那只怪物？王易卿紧紧的皱着眉头。

他知道，今晚藏在京城中的拜火教徒有所行动，似乎是要找什么人，但是具体情况如何，其实他也一无所知。他与拜火教，更多的是彼此利用的关系。然而，京城这么大，光是人口就有一百五十万之多，这只怪物竟然冲上了无咎山，这让他有一种无端端的就引火烧身的感觉。然而，正如赵昕所猜，火已经烧过来了，他想不管都不成。

“布剑阵！”他一声喝下。

王易卿，原本也是秀才出身，但因为呵兄骂嫂，欺负乡邻，差点被取消功名。在那之后，他深深的意识到声名的的重要性，开始苦心经营自己的名望，先假借道门，为自己扯上虎皮，又开始待兄如父，待嫂如母，接济乡里，制造出痛改前非的假象。于下，广收门徒，以清规戒律进行约束，于上，开始专一走上层路线，经他篡改后的“全清教义”，深受朝廷上下喜欢，发展极快。

如今的他，已经几乎控制了整个京城的江湖，虽然这些日子，遭遇到超出意料的反抗，但也不过是些疥癬之患。

但是王易卿并不满足，他的目标，是要在大周王朝，彻底取代正一教，成为整个道门的代表，进而当上大周王朝的国师。而他也比朝廷上下更清楚，此刻大周王朝暗中面临的内忧外患，深知自己的机会很快就要到来。

这是能够让他一展所长的时代，为此，暂时的压抑本性是值得的，即便他对那老实巴交只会在他年幼时责备他到处惹是生非、说他整天给家里找麻烦的大哥极是厌烦，即便他恨不得亲手活埋那个整日里说他游手好闲的嫂嫂，甚至对他那个长得还算标致的侄女，暗中早有窥视之心。

但是为了给自己带来好名声，他仍然好好的善待他们，帮他的侄女找到一个好婆家，把自己暗地里用各种血腥手段赚来的金银，毫不犹豫的大方送出，馈赠弱小。

他的忍耐带来了回报，以前不过就是一个地方上的二赖子，但是现在，他在京城里已经算是有头有脸的人物。

但是这还不够，他要成为这个时代里拯救天下的英雄，而要成为英雄，首先就要让这个天下变得更加的混乱，与拜火教的交易只是各取所需，他还有更加庞大的计划，一个足以搅动风雨，然后让自己站在时代的浪头前、为万世所瞩目的庞大计划。

等到他真正的功成名就，到那时，吃了他的，拿了他的，都要给他千百倍的吐出来。

“布剑阵！”随着他的一声令下，七七四十九名道者从四面八方飞掠而出，将那怪物团团围住。士兵如潮水一般被迫退，四十九柄长剑围着那怪物疾旋不休，剑锋过处，气势如桶，竟将那怪物重重的困在中央。怪物的每一次冲撞，都有七柄剑同时将它击中，将它打回原地，不管它冲向谁，侧面总有接应，形成固若金汤的防御。

赵昕蓦地动容，全清派竟然还藏有如此神奇与了得的剑阵？

那如同星河一般，交错游走的剑光，耀花了他的眼。

此时此刻，涌上山来的士兵与无咎山的道士，在外围混杂在一起，男孩又藏身在这些人与人之间，不知何时，他已经到后方打晕了一个小道士，换上了他的道袍，随手挽了一个小道髻。

所有人视线的焦点，全都在那怪物身上，自然也没有人注意到他。

他在人群中看去，只见那七七四十九名道士，前前后后分作七层，每一层又都是七人，踏的是北斗七星之阵。剑气交错，人影游走，迫使那怪物怎么也无法闯出重围。

他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开始在人群中跑动起来。而不管他如何跑，那怪物仿佛都能够锁定他的位置，在愤怒中，千方百计的想要朝他冲来。男孩并不知道这怪物的来历，但这并不妨碍他基于已经发生的事情进行分析，这怪物是冲着他来的，它甚至很可能，是追着他，从铜州来到京城……虽然不知道，它到底是怎么从茫茫的人海中找到他的。

王易卿眯起了眼，因为他发现情况有些不太对劲。

他所秘藏的这天罡北斗剑阵，就算对上宗师级的顶尖高手，也能够将其轻易的困住、击杀，这怪物刀枪不入，仓促之间无法杀死也就罢了，但困住它本该是绝无问题。

然而此刻，这仿佛失去理性、只知道野兽一般乱撞的怪物，所冲撞的方向，无巧不巧的，竟然都是天罡北斗大阵的阵眼所在。整个大阵，一次次的被撼动，原本密集的大阵，布阵的四十九人逐渐后退，阵形越来越散。

难道这怪物竟也懂得术数，能够看破这天罡之阵？王易卿皱了皱眉，段清厉与孙清静亦是动容……这怪物到底是什么来历？

“吼～～”怪物一声暴吼，突然间加快了速度，七柄长剑刺出，竟然只有一支刺在了它的身上。咻，那支长剑立时断去，其他道士甚至还没有来得及补上，怪物已经突入，杀戮，原本固若金汤的阵势立时大乱，尸体飞起，血肉铺地，惨叫连连，两颗头颅在怪物的拍击下撞在了一起，发出清脆的爆响，脑浆冲起。

王易卿又惊又怒，他好不容易培养出来，用来对付江湖上绝顶高手的天罡北斗大阵，居然一下子被怪物连杀多人。右手一引，宝剑快速出鞘，他整个人腾起半丈，如同蛟龙一般，朝着怪物破空袭去。人还在半空，宝剑就已经吐出一尺长的青色冷光。

“剑芒？”赵昕大吃一惊。王真人果然已经踏入了宗师级的境界。

刷！在其他连眼睛都来不及眨的那一瞬间，怪物身上溅出血花。

这是它今晚第一次受伤！

在整支军队的枪林剑雨中，分毫无损的怪物，因为王真人的一剑而受创，使得周围所有人尽皆震撼……这就是身为宗师级的武者的实力？

怪物在愤怒的吼声中，疯狂的扑向王易卿，王易卿绕着它疾旋不休，每一剑，剑锋都有剑芒吐出，刷刷刷刷刷，怪物身上便已多了十几道伤口。

在众人的不断喝彩声中，王易卿却是冷哼一声，换了是其他人，早已经被他所杀，但是这怪物的确是强悍，即便是他这般摧铜斩金的剑芒，给它造成的也只是皮肉伤。

强行推动剑芒，不断游走，好在这怪物刀枪不入，但它最厉害的也仅仅只是刀枪不入，众人只看到一团团剑光，在它的周围不断缭绕，竟连王真人的人影都难以看清。怪物在悲愤的吼声中左挥右摆，适才虽也是浑身浴血，但它浴的都是别人的血，而此刻，它皮开肉绽，鲜血淋漓，浴的是它自己的血。

原来它的血也跟大家一样都是红色的！

这是所有人，此刻心中的震撼。

蓦地，剑团如同星光一般飞起，在空中绽出一圈圈光华，嗖的一声，人影破光华而出，这一瞬间，仿佛虚空都被撕开裂口，犹如传说中的驭剑一般，剑光在人影的操控中斜斜击下，直射怪物眼睛。怪物下意识的抬手去挡，嗤的一声，吐出剑芒的宝剑，竟然刺穿了怪物的手掌。

自出现以来，不知多少兵器被它折断，不知多少高墙被它轰碎，不知多少头颅被它拍爆的怪物的兽掌，竟然就这般，摧枯拉朽的被一剑贯穿。剑势不停，直入怪物右眼，那血色的半圆的眼睛直接爆裂开来。

喝彩之声再起，段清厉与孙清静更是兴奋莫名，师父的这招“天罡惊虹剑”，也不知他们什么时候才有可能练成？！

这一刻的画面，仿佛突然凝滞了一般，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玄之又玄的感觉，仿佛整个天地都因为王真人的这一剑而亮了一亮。浩荡神威，诛恶伏魔，一剑动天地。

瞎了一只眼睛的怪物，另一只拳头愤怒的往剑身轰去。宝剑却早已带血抽出，陡然间王真人就已经到了它的身后，一团团剑光再次爆开。周围的武将、兵士、道者等等，除了喝彩已经不再有其他念头，在王真人的剑下，这怪物已是必死无疑，这是所有人都能看出来的事。

远处，一名儒将一边擦着额头的汗水，一边舒了口气，他是侍卫马军司的指挥使，虽然不会武功，但却是科举出身，职位远高于只不过是都虞候的赵昕。眼看着王真人庖丁解牛般、出神入化的剑法，眼看着他那怕是连铁块都能一剑斩下的剑芒，江湖上宗师级的高手，竟然能够做到这般地步，实在是让他刮目相看。

他心中甚至暗自想着，看来以后，还是要向朝廷建议一下，在以科举制度选拔儒将的同时，也应该适当提升一下武将的地位，或者是进一

步放开武举的入选资格，让更多的江湖高手，能够为朝廷所用。

刷！仿佛有惊雷在怪物身侧爆开，王真人在瞬间就踏了七步，剑芒呈半圆形散开，怪物的一只胳膊飞上了空中。周围的其他人连喝彩都已遗忘，他们连发生了什么事都没能看清。唯有段清厉、孙清静能够勉强看出师父那快到电光石火般的动作，心知师父用出了他的秘传剑技“雷霆锁太华”。

斩断了怪物的一只胳膊，王真人瞬间拉到一丈开外，宝剑倒持在身后，仙风道骨，犹如御气而行。左手缓缓的捏了一个剑诀，单是这个架势，段清厉与孙清静已经知道，师父即将用出他最强杀招“金光混劫剑”，这一剑，即便是他们也没有怎么见过，此刻俱是屏住了呼吸。

周围的火焰，无因无由地，同时向上冲腾，王真人身形一动，猛然间，众人只看到金色的剑光，刷的一声，就从怪物身上冲过。这一道剑光，从与怪物一丈远的位置开始，越涨越大，刹那间就到了怪物身后。剑光顿住，王真人就从这剑光中现出身来，嘭的一声，怪物那残破的高大身躯，在他身后四分五裂。

喝彩之声雷鸣一般漫了开来，王真人宝剑支地，喘了两口气，心里也松懈了些。

这怪物的体魄确实强大，逼得他每一剑都不得不催动剑芒，并接连用出“天罡惊虹剑”、“雷霆锁太华”、“金光混劫剑”三大杀招。

虽然消耗了不少精气神，但这种在众人瞩目中、被人所敬仰的感觉，仍是让他心满意足。名声、地位，这些都是他所渴求的，而现在，他正在一步步的踏上那万众瞩目的高点，只要再给他时间，他必将在这个注定混乱的时代中，龙游大海，成为新时代的英雄……

呼！一道清风，却在这个时候吹向他的脑后。

忽如其来的危机感，让他的心中陷入了无法自拔的深渊，想要拔剑反击，内力却处在三大杀招过后的空竭期。

有什么东西按在了他的后颈处，嘭的一声，仿佛整个耳鼓都在轰鸣，天地在他的眼中，无端端的开始旋转。

他先看到了星月暗淡的夜空，再是远处着火的树木、惊慌中拔剑往

他赶来的两个徒弟、失去脑袋但却眼熟的躯体，以及一个孩子……孩子？

无论如何不能接受这种事实的愤怒，仿佛只是做了一个噩梦的不甘，犹如从道门虚构的天庭一下子坠入地狱的绝望，瞬间叠加而来，然后就是……死寂。

孝建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全真人王易卿……卒！！！！

内城解除宵禁，打开城门的时间，一般都是在卯时，如果是在冬天，这个时候，天都还是黑的，在夏天，也不过就是灰蒙蒙的亮。

摆摊的商人，会在这个时间点开始逐渐进入内城的九坊，然后，随着天色越来越亮，内城也会慢慢的热闹起来，而其中最热闹的，当然还是九坊中最大的青鱼坊。

在城门打开之前，即便是内城的九坊之间，平民老百姓也是禁止穿行。

但是，今天解除宵禁的时间，要比往日迟上许多。

天亮后，小梦就带着秦小丫儿，离开了内城。因为不知道昨晚外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自是不免小心打听，不过小心其实是没有必要的，只因为，此时此刻，几乎人人都在谈论昨晚发生的事情，而确切的消息，早就无法隐瞒。

一只刀枪不入的怪物，昨晚出现在了外城，被怪物所杀的人，不知多少。

驻防外城的兵将，将那怪物逼入了全清派的无咎山，全清派掌门王易卿王真人，以惊世骇俗的高超武艺斩杀了那只怪物，然后……

宁小梦与秦小丫儿离开外城的时候，在眉妩台躺了半夜、装作从来没有出去过的春笺丽，也派人到外头打探消息，而得到的结果，也同样让她目瞪口呆，完全无法弄清，事情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

昨晚的行动……到底是谁在对付谁？

……

京城之中，暗处的某个角落。

一个老者，与一名冷艳的女子无言以对。

那女子缓缓道：“还没有查出那男孩的来历？”

那老者无奈的道：“在我们所怀疑的名单里，没有一个人，能够跟那个孩子对上，到现在，无法知道那孩子到底是从哪来的。而且，昨晚我们的损失不小，其中还包括了五个善女神的候选处女，暂时也不敢再轻举妄动。王真人的死，对我们的影响也非常的大，很多事，我们都是靠着全清派去做的。”

两人对望一眼，尽皆沉默。

原本想要解决掉“女尊”所说的后患，结果这一脚踹下去，踹到的居然是个大火坑，一不留神，竟然把自己狠狠的烧了。

过了一会，那老者才长长的叹了口气：“蝙蝠公子……也不知他到底是什么人？”

……

无咎山下，山门前。

全清五子之首匡清洪，急急的下了马，领着他的几个弟子踏步上山。

进入山门，只见满山戴孝，一片素白。

“师兄！”孙清静迎了上来。

匡清洪与孙清静，原本是一对夫妻，只因全清派的教义，是禁止弟子娶妻生子的，两人拜在王易卿门下后，便解除了夫妻关系，改为以师兄妹相称。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匡清洪沉声道，“以师父的本事，又是在自己山中，怎么可能会被杀？”

孙清静道：“当时师父方自解决掉那只怪物，内力不继，那孩子出手又实在太快，他穿的是我们派中道童的衣服，又是个孩子，根本没有人防着他。我虽然看到了他，但还以为是派中好事的弟子，虽然看到他接近师父，但当时所有人都看到师父斩杀了那只怪物，兴奋过头，我也没有放在心上，最多想着事后把那不听话的道童训斥一顿，没想到他突然就出了手，我和段师兄根本反应不过来，甚至连师父的脑袋都被他抢了。”

匡清洪道：“那你们怎又让他逃了？”

孙清静苦笑道：“他根本不是往山门冲去，直接冲到了崖边，从崖上跳了下去，我和段师兄到崖下找他，并没有找到他的尸体，想来是精通某种术法，可跳崖而不死。他在跳崖时，大笑三声，喊了句‘杀人者蝙蝠公子’，但是也无人知道这‘蝙蝠公子’却又是谁。”

居然会是这个样子？匡清洪一阵头疼。

孙清静低声道：“师兄，师父已死，但是我全清派还是需要主事之人，你是大师兄……”

匡清洪断然道：“现在不是谈这事的时候，先找出凶手要紧。”

孙清静自是希望，她的丈夫兼大师兄能够成为全清派新的掌门，但却也的确正如大师兄所说，现在不是讨论这个时候，又或者说……这里不是讨论的地方，当即闭口不言。

……

皇城周长五里，建有诸多楼台殿阁，内中雕梁画栋，飞檐高架，曲尺朵楼，朱栏彩槛，蔚为壮观，气势非凡。城门都是金钉朱漆，壁垣砖石间，镌铁龙凤飞云装饰。

宁江与众位贡生，以及国子学府的上等上舍生，一同站在皇城内的

广场上。虽然昨晚其实也入了皇城一趟，但当时是直接飞越城墙，进入上苑，又是深夜，自然感受不到皇城里真正的壮丽。

而现在，随着礼部的官员一同进入皇城，他才真正感受到，内中的辉煌景象，并为之而咋舌。

但是，此时此刻，在经由礼部的官员教导他们殿试中的各种规矩后，他们却已经在这里等了许久。

殿试与其它所有的考试都不相同，不需要像囚犯一般关押，而且只考一场，就在这一天里考完。

此刻，在这里的一百二十多名贡生，最少有九十人能够成为进士，而且，考虑到“加恩”的情况，实际上还会多些。

但是，另一方面，如果没有能够在殿试中过关，那也是非常残忍的。想要在近万的举人中杀出重围，成为贡生，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像孙山这般，连着两届都会试过关，实际上是非常困难与小概率的事情，即便如此，在这一次的会试中，他也仅仅是排在三等最后一位，差点掉出榜外。

虽然过了会试而没能够过殿试者，日后补缺时，吏部也会重点考虑，但“进士”和“举人”，在大周王朝的身份差距，几乎就是龙和蛇之间的差距，踏上了“进士”这个台阶，就等于于是飞上了龙门。

昨晚下了一场大暴雨，这两日积压在天上的乌云，一扫而空，金乌早早的就爬上了檐顶，一点一点的移上天空，铺下金色的阳光。贡生们，在这里排着队，等了许久。昨晚外城出了事，这是谁都知道的，再加上前几日的国子学纵火案，到现在也都未查清凶手，连带着皇城都不免显得有些压抑。

身为会元的宁江，站在队伍的前列，往身后看了看。

大部分贡生都显得局促不安，孙山在队伍的最后沉默不语。陈豪、郑贤等六位国子学府的上舍生，倒是相对笃定一些，毕竟以他们的背景，只要不是发挥得太失常，就算没能考过，天子往往也会看他们的家世背景上，为他们“加恩”，而就算发挥失常，跟那些一旦掉落，就重新打回举人的贡生不同，他们回到国子学，仍然是上舍生，下一科仍有机会直接进入殿试。

他们就这般等了许多，方有司礼太监让众学子入集英殿。

宁江与另一名贡生当头，领着所有人一同，登上阶台，进入集英殿，对着玉阶宝座上的天子山呼万岁。然后，便是按照惯例的礼部宣诏、天子嘉勉。

当今天子宋劭坐于宝座之上，他的心情其实是颇为烦躁的。

自从儒道独尊以来，那些大儒们，每每喜欢拿着圣贤书，口口声声便是君权神授、天人感应，去岁的岳湖天灾、今年的崆山星陨，引得人心惶惶。

天现灾劫，表示上天对帝王和臣子的不满，在这个连出现蝗灾都代表着上天警示，天子必须下罪己诏、且禁止杀灭蝗虫的时代，固然有一些人，是以此约束皇权，然而更多的人，从小接受的就是这种教育，他们是真的相信这些。

就连宋劭，在连着两次天降陨石之后，心里也有些发慌，想着莫非自己真的做了什么得罪上天之事？有人说，这是前年西路、太守安学义在蝗灾时偷偷灭蝗所致，有人说，这是铜州上下官员失德所致，有人说是因为派往西路的经略使妄杀苗民所致，甚至还有人说是因为某王子去岁踩死了一只蚱蜢而未加忏悔。

而现在，太守安学义已经下狱，铜州、临江郡上上下下一应官员全部罢免，西路经略使调回，另外派了安抚使前去安抚，连还只有四岁的幼子也被下令“闭门思过”，宋劭自己也下了罪己诏，并将明年的泰山封禅提前。

然而紧跟着，京城就不太平起来，先是有人在会试期间杀人分尸，挑衅朝廷，然后就是国子学纵火……当然这一点其实是幸运的，有人纵火，那是底下官员失职，如果是无端端的、因为天干物燥而着火，那怕是马上又有人扯到“上天警告”、“君臣失德”，他现在都还记得，前年紫宸殿被雷击劈了一角的那次，他是怎么被儒官们的口水淹没的。

其实在小的时候，宋劭也曾对那些大儒到底是怎么从“敬鬼神而远之”的先圣经典里，扯出“君权神授”、“天人感应”等一大堆东西所疑惑，然而只要稍有质疑，马上就是一大堆的圣贤书压过来，无数人的口水将他淹没，时间久了，连他自己也开始相信，他弄不懂这些，只是因为他学识不够、学问不精。

但是身为天子他是不能够让人知道他学识不够、学问不精的，于是，但凡出现这一类的东西，他也就只能跟着应和、反省、下罪己诏，反正，几百年过来，历代天子也都是这么做的。

也正因此，对于京城这一连串的杀人分尸案、国子学纵火案，宋劭的心里头，其实是有那么一点儿高兴的。自从两次天降陨石之后，你们整天说我失德，连我小儿子踩死一只蚱蜢都要被你们拿出来说事，但这种治安案件，你们怎么也扯不到朕的头上吧？京城连续出现大案，这分明就是你们失职。

于是借着这个机会，这两天他狠狠的把朝堂上的官员骂了一顿，算是把年初被迫下罪己诏的事报复了回来。

当然这种暗爽的感觉，他是绝对不能说的，或者说，他自己是无论如何不会承认的。

然而，紧跟着，昨晚又出现了“怪物”一事，这让他震惊之后，又颇为苦恼。

京城里出现前所未有的怪物，这到底算是“君王失德”，还算是“臣子失职”？他就在这样的苦恼中度过了下半夜。

好在，最后那只怪物还是被诛除，虽然被它杀了不少人，但从宋劭的角度来看，死的那些人也不过就是几个数字罢了，另外全清派的王易卿王真人，因为诛杀怪物而被人暗算，也需要派人好好抚慰一下，加些恩典。倒是那怪物，到底是怎么进入京城的，这个得彻底的查一查。

今天是会试的日子。代表着整个大周王朝儒道之基石的科举制度，也只有在这个时候，他这个天子才能插得上手，虽然殿试的题目，都是由国子学府那边定好几个后，由他来选出其一，而最终能够成为进士的学子，也只能从礼部和国子学送上来的这些人中勾选，但至少“三甲”的挑选与最后的加恩，都决定在他的手中，这也代表着天子的威严。

只是……

当今天子，看向玉阶下左手边第一位的那个少年，不由想起老太太昨晚对他的千嘱咐万交代。

——“那个铜州第一才子啊，就是那个叫作宁江的，你可一定要让

他登科，如果他实在表现不好，可也记得加个恩典，至少给他一个同进士。要不然啊，你妹妹可就真的嫁不出去了！”

对于宁江这个人，当今天子宋劭，也算是早有耳闻。

鉴于他是唯一一个，有胆量对自己那连着死了两个新郎官，再这般下去都要以“克夫”之典范记载进史册，成为数百年来唯一一个嫁不出去的皇室公主的妹妹，送诗示爱的少年，宋劭想不听闻都难。

府试解元，会试会元，也算是才华横溢，初到京城没多久，元宵节那天就在鲁仲郡王府以一首《碧落赋》，令京城为之纸贵。掀起了填词的新风，虽然也有嫉妒者因此说他沉迷于词曲小道，但也没有多少人真的将此放在心上。

另外，曾有风闻奏事的御史，上书批评宁江，说他当众献诗长公主，举止轻佻，不合礼法，肆意妄为，有伤风化。结果天子还没有说什么，宫中的老太太不乐意了，把那御史叫去大骂一通，说凭什么给我女儿送诗就是有伤风化？我女儿是堂堂长公主、天子的妹妹，凭什么给她献诗就是有伤风化？

天下间给姑娘家送诗的才子不知多少，没看到你们一个个的告过去，轮到有人给我女儿送诗你们就不乐意了，你们巴不得我女儿嫁不出去是不是？天子的妹妹嫁不出去你们这些做臣子的很开心是不是？

那御史急忙辩解，说他不是这个意思。然而老太太根本不管他是什么意思，就是从头骂到尾，最后逼着那御史到宫门跪着去了，后面自也没有人敢再拿着宁江说事……有道是“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鉴于除了某个少年，已经没有人敢向那位长公主求婚示爱，老太太还没有看到他，就已经觉得他很有趣了。

天子居高临下，将这唤作宁江的少年打量了一下，在所有贡生中，这少年无疑是最年轻的一位，甚至比鸾梅还要小上一些，仪表倒还算是不错，虽然有一些不太好的传言，比如对某个名动京城的佳人，直接以

恶言相向，被认为性情孤高怪异，如同狂生，但其实也没有做过什么太过出格的事来。

更何况，从不出现于风月之地，虽然诗才横溢，但事实上，除了给鸾梅送过诗、填过词以外，也没有给其他“佳人”献过诗词，更没有他这个年纪的才子，通常都必不可少的“风流债”，也算是德才兼备了。

“如果他能够在殿试中进入前十，那看在鸾梅的面子上，倒也不妨给他一个状元。”天子心中暗自想着。

虽然殿试的名次，都是由天子拟定，但内中其实又有章程。

真正阅卷与评判的，还是礼部和国子学的读卷官，被判定最优的十人，再移交给天子，状元、榜眼、探花三位，就从这十人之中选出。从这一点来说，不管是谁，想要成为状元，都必须先过“读卷官”这一关。

即便是宋劭有心相帮，至少，他也得在这一百二十多名贡生中，进入前十才行。

.....

上午的时候，宁小梦与春笺丽，都出现在了启圣坊长公主府里。

因为昨晚外城的骚动，整个京城风声鹤唳，她们昨晚又都参与了一些不该参与的事情，为了表明自己心中无鬼，白日里自然要照常出游。

对于宁小梦来说，昨晚她与哥哥，只不过是想要安安静静的做个美少女和美少年.....不是，是安安静静的盗个宝，如果不出意外的话，九龙杯的失窃，皇宫里要过上几天才能发现，昨晚应该是风平浪静的一夜，结果，哥哥才刚刚带宝离开，外城就出了大事。

等她早上回到宅院时，哥哥已经赴殿试去了，她也不知道昨夜外城的骚乱，跟哥哥有没有关系，只是从时间点来看，应该说，有关系的可能性极大。而到了长公主这里后，她才开始听说，那刺杀王易卿的孩童，跳崖离去前自称是“蝙蝠公子”.....于是她基本上确认，那个就是哥哥了。

至于春笺丽，她的心中同样是忐忑的，昨晚她和那位“蝙蝠公子”照了一面，与她一同参加昨晚的行动的同伴，死了不少，其中有五个甚至与她一样，都是善女神的候选处女。

那孩子到底是什么人？他和那一次，刺杀自己的鸳鸯刀孝女，又是否有什么关联？她的心中暗自警惕。

阳光照在长公主的后园中，三女一同聊着天，喝着茶，春笺丽想要一展茶艺，洗涮上一次的冤枉，结果有“前车之鉴”的鸾梅长公主和宁小梦吓得赶紧阻止了她。

鸾梅长公主将她们留在府中用餐。

到了下午的时候，天气渐渐变得炎热了许多，三个女人一同坐在亭中乘凉，却都有些心不在焉。

长公主抚着琴弦，看向远处那悠悠的白云；春笺丽一身红衣，斜倚着石桌，看向亭外的树叶；小梦听着长公主姐姐那不成调的曲儿，两只小手夹在腿间，任由思绪飞扬。

他……还在殿试呢……

宁江正坐于集英殿中，挥笔而书。

宽敞的集英殿里，至少可以容得下上千人而不会显得太过拥挤，此刻容纳他们这一百二十多名贡生，自然是绰绰有余。

贡生与贡生之间，虽然用屏风隔开，但论起严密，连乡试都不如。

这也是当然的事，此刻在这里的，都是从数以万计的学子中，通过府试、州试、会试，全军万马中杀出的科场精英，就算把那些大儒找来，若是疏于练习，于科考这一块上，此时此刻，也未必就能做得比他们更好。

更何况，至少有九十多名能够过关，谁也不愿意因为这个时候，作弊被抓而前功尽弃，那可是真正的拿自己的功名开玩笑。再加上，府试又或会试时，有数以千计的考生，防不胜防，还不如用考棚把他们全都

关起来了事。而现在，总共就是一百个多些，十几名监考官来来回回的走动，已经足以监视到所有人。

殿试时的待遇也是非常不错的，宁江不过就是示意了一下，一名宫女就上前来，为他的水杯舀上清水。

悠闲的喝了口水，宁江把自己作出的诗与赋，又检查了一遍。

诗自然不用说了，这次的殿试，题目是以母慈子孝作诗一首，宁江暗道一声幸运，直接就抄袭了另一个世界里，最出名的一首颂扬母爱的诗作，至于赋，则颇为花费了一番心思，虽然他对自己的能力也有一些自信，但此时此刻，能够坐在这里与他比试的，也全都是精英，谁也不敢保证是否有人会在这一场超常发挥。

殿试结束，是在傍晚酉时，在考试期间，甚至可以在集英殿内走动，只是不能相互交谈，此外，也不能提前交卷离场。

出了集英殿时，天色其实也还早，毕竟酉时，在另一个世界里，其实也不过就是下午五点，在这个时节，太阳也才刚刚开始西落。

离开时并没有礼部的官员引路，大家三三两两的，结伴离去。宁江与孙山走在一起，聊起殿试中所作的诗赋，宁江将自己的诗念了一遍，孙山动容道：“宁江兄，单凭此诗，状元恐怕已非你莫属。”

宁江道：“还不一定，或许有人水平更佳，何况还有赋呢。”心中却是暗道“惭愧”，这首诗原本就非他所写，当然，身为一名穿越者，这方面有优势，这也是没办法的。而为了保证能够在所有贡生中脱颖而出，身为穿越者的优势，不用白不用。

不管是谁，作了穿越者，处在这种情况下，恐怕也是一样吧？

说实话，如果不是为了拯救天下，他还懒得费这番工夫，抄诗也是很累的！

走出了皇城，远处有人向他挥着手：“哥哥！”

如同夏日的紫色喇叭花一般站在那里的，自然是小梦。

此刻的小梦，穿的是玫瑰紫齐胸襦裙，外罩秋香色对襟半臂，腰间缠着缀金丝紫色阔带，娇媚窈窕，亭亭玉立，单是站在那里，就已经吸

引了才子们的注意力，甚至有人下意识的整整衣衫。只可惜，那娇媚少女的眼中，只有她的哥哥。

在她身后，还停着一辆华美的马车，能够将马车停在皇城的宫门前，宁江已经隐隐猜到了车中的人是谁。

心中生起一丝暖意，宁江向孙山告辞后，往妹妹走去。

随着妹妹一同进入马车，果然在车中看到了鸾梅长公主，不过稍显意外的是，居然连春笺丽也在这里。

小梦嘻嘻的道：“哥哥，知道你这个时候考完，我们来接你了。”

宁江笑道：“多谢，多谢！”至少被三个美女等的感觉还是挺不错的。想到这里，他往春笺丽看了一眼，昨晚他差一点就把这丫头给杀了，这丫头运气倒是不错，从小梦刀下逃过一劫，又从他的黑砂掌下逃过一劫。

见马车缓缓起步，他问：“我们去哪里？”

鸾梅长公主微笑的道：“就到我的府中坐坐吧？！”忧虑地道：“现在京城越来越不太平了，先是有人杀人分尸……”

宁江心想：“我做的！”

鸾梅长公主继续道：“还有人在国子学纵火……”

宁江心想：“还是我做的。”

鸾梅长公主接着道：“昨晚还有怪物出现在京城！”

小梦看向哥哥……这个也是你做的？

宁江悄悄的摇了摇头，虽然怪物是冲着他来的，但这个真的是在计划之外。

小梦感叹着：“京城实在是太危险了啊！”

春笺丽打趣道：“没错，自从你们兄妹两人来了之后！”

宁江、宁小梦刷的一下往她看去……完了，被她看破了，要不要现

在就杀人灭口？

春笺丽摸着自己的脸……我脸上长花了？为什么他们这样看着我？

进入启圣坊，来到长公主府前，在鸾梅长公主的邀请下，下了马车。宁江站在府前，啪的一下，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

进入长公主府中，沿途欣赏着风景，却也有许多女侍卫、侍女好奇的在远处探着脑袋，对着他指指点点，笑个不停，也不知是他在欣赏着风景，还是他自己就是风景，真正被人欣赏。

当然宁江对此并不在乎，有这么多人围观他，正说明他……帅、呆、了！

鸾梅长公主在府中设下酒宴，招待了他，他也一丝一毫都不客气。春笺丽往他悄悄的看了一眼，心想他莫不是把这里当成了他未来的府邸？

到了天色渐黑、星月升起的时候，鸾梅长公主带着三人，来到后园深处，只见一处八角高楼，竖在他们前方，这八角之楼远高于其他的楼阁、假山，灯笼高挂，彩带飘飘。宁江抬起头来，看着这华丽的高楼，摇扇道：“我猜，每到月圆之夜，长公主必是喜欢在这高楼之上，登楼独倚，迎风赏月。”

鸾梅长公主惊讶的往他看去：“你怎么知道？”

宁江微笑的看着她：“心有灵犀……一点通啊！”

鸾梅长公主的脸登时就红了起来。

宁小梦道：“哥哥，要不你和长公主姐姐到楼上看看？”拉着春笺丽的手，随手一指：“那边风景很好，我们到那边看看？”

鸾梅长公主、春笺丽：“啊？”

宁小梦拉着春笺丽：“走啦走啦！”直接把春笺丽给强行拉跑了。

鸾梅长公主睁大眼睛看着宁江。宁江摇扇微笑……这个妹妹养得好！

进入了八角之楼，鸾梅长公主一手提着灯笼，一手提高裙裾，沿着绕墙的楼梯，一步一步的往上。

宁江跟在她的身后，打量着她苗条的身材，在他上一世里，遇到绮梦的时候，她的年纪其实已经不小了，但在这一世里，她还未到双十年华，虽然对于寻常女子来说，早已过了正常的嫁人年龄，算是老处女了，但是对于身为穿越者的他来说，这个年纪的女人刚刚好。

大约也意识到，身后的少年一直在盯着他看，鸾梅长公主羞得连脖子都红透了。

登上高楼，夜风清凉，抬头看去，一轮弯月挂在夜空，漫天的星斗，在他们的头顶，如同珠光般撒开，这些光芒彼此交错，璀璨唯美。

两人一同倚着栏杆，看着远处的风景。鸾梅长公主想起一事，手撩发丝，低声道：“说起来，去岁在崆山，与公子第一次见面的时候，公子似乎将我唤作绮梦？”

宁江笑道：“不知为何，第一眼看到殿下下下的时候，心头就冒出了这个名字，感觉非常的适合殿下。”

鸾梅长公主喜孜孜的道：“其实，我在闺中吟诗作曲时，为自己取得名号就叫‘绮梦’……你、你做什么？”

在她的身边，少年合拢折扇，慢慢的伸出，用扇头勾起她的下颚。没有想到他突然做出这般大胆的动作，女子手足无措，脸蛋愈发的憋红。宁江在年纪上虽然比她小上一些，但毕竟是男子，个头更高，肆无忌惮的托着她的脸，居高临下的，注视着她俏丽的容颜，调戏道：“所以说……心有灵犀一点通啊！”

第五十四章 究竟有什么关系？

在少年的注视下，鸾梅长公主脸蛋轻抬，呼吸急促，胸脯美妙地起伏着，美目紧闭，睫毛微微地颤动着。

这家伙……还真是无礼啊！她的心中难为情的想着，却又不知怎的，娇躯发软，根本气不起来。

然后，那莫名的热感，离她越来越近，有什么东西……印在了她的唇上……

另一边的远处——

“你不是说这里风景很好么？”一个少女声音，在昏暗中响了起来。

“这个……这个……”另一个少女挠着头，不好意思的呵笑着。

作为天子御赐的豪宅，长公主府占地颇大，好些地方都是风景不错的。然而宁小梦随手一指，指的刚好是下人的住处，只好与春笺丽两个人，又灰溜溜的掉头回去。

在园中逛了一圈，最后迷了路，还是在一名女侍卫的引导下，方才回到八角高楼下方，又等了好一会儿，才看到宁江与长公主从楼上下来。长公主的衣裳稍有些凌乱，一看到她们，脸蛋就变得通红。

两个少女同时看向宁江……你对她做了什么？

眼看着内城的宵禁就要到了，虽然以长公主的身份，就算到了宵禁，也可以把他们送出去，但那样的话，自不免被记录在案，说不定就会有哪个儒官御史以此说事。

于是，在宵禁之前，鸾梅长公主便让人用府中的马车，将他们送了出去。

在车中的时候，宁小梦与春笺丽盯着宁江的嘴唇看……那里分明还残留着女子的脂红。

出了外城，马车先把春笺丽送回了眉妩台，然后又将宁氏兄妹送回了南区的染水岸边。

回到住处时，秦川五义都已经等在这里……毕竟，昨晚出了那般大的事，到现在，他们都还没有搞清楚状况。

宁江进入屋中，取出九龙杯。

九龙杯的整体造型，大约像是一个大型的独脚杯，差不多像是另一个世界里，奥运冠军拿到的奖杯一般，只是外围又有九龙，每一条龙都将龙口探入杯中。

在这大杯的周围，又围着九个小杯，将酒倒入大杯之中，倒到一定位置，酒水就会被九龙吸入，均匀的流向外头的九个小杯。大杯中的酒如果倒得不够，九龙就不会开始吸水，大杯中的酒如果倒得太满，酒就会从大杯的底部漏出。因此，每一次倒酒，九个小杯里的酒基本上都是一样多，是以，这九龙杯又唤作“九龙公道杯”。

宁江自然知道，这不过就是利用了虹吸的原理，但是在小梦、秦川五义等人看来，却是分外的神奇。

然而这个世界的九龙杯，并不只有这点用处，否则也不可能与能解百毒的“隋侯珠”齐名。它还有一个非常非常神奇的作用，那就是，不管什么样的酒，由它倒出之后，酒香不散，却能够让人千杯不醉……当然这个作用虽然神奇，却也实在是没什么用处。

就像隋侯珠能解百毒，但谁也不会有事没事的中个毒让它去解，九龙杯倒出来的酒能够让人千杯不醉，但不贪酒的人，根本用不着，贪酒的人，要的就是那种醉的感觉。也正因此，这九龙杯虽然名闻天下，但它最大的用处，也就是在皇室的盛宴中，拿出来让人尝尝鲜，只是所谓的“珍宝”大抵如此，也不止这一个九龙杯。

“这么说，王易卿被人给杀了？”仿佛第一次听闻这事，他看向秦川

五义。

秦陌说道：“听说杀掉他的是一个孩子，是趁着王易卿刚刚杀掉那怪物的空儿，突然下手，打了所有人一个措手不及。”

宁江一拍大腿：“哎呀，本来说把他交给我来对付的，我这都还没出手，他怎的就死了呢？”

秦陌、秦泽、秦坎、秦无颜心想：“老爷你不会武功的好不好？”

小梦想着：“哥哥你还真能装。”

秦小丫儿却是稍稍有些疑惑，想着杀了王易卿的那个男孩，应该就是昨晚帮她和姑娘盗宝的“蝙蝠公子”了，老爷怎么可能会不知道？

秦泽说道：“要不要让正气盟趁着这个机会动手？”

宁江道：“不可，现在风声太紧，而且全清派刚刚死了掌门，正是弦崩得最紧的时候，上下一心，同仇敌忾。”冷笑道：“不但不能动手，反而要让正气盟，暂时退出京城，尽可能的让人感受不到他们的存在。在没有外在压力的情况下，失去了王易卿这个主心骨，全清派内部必定会出现乱子，还有那些被迫依附全清派的小势力，也必定会生出各种念头，时间稍长，我们什么都不做，他们自己就会内斗起来。”

他往九龙杯里倒了酒，九条水柱经过龙身，注入九只小杯。他自己拿了一杯，其他人也拿了一杯。宁江看向妹妹，他觉得妹妹还小，不能喝酒，不过想想，既然九龙杯倒出的酒“千杯不醉”，好像也没有什么关系。

几个人一同干了一杯，宁江看到妹妹喝完，歪了歪脑袋，咂了咂嘴。

他问道：“味道怎样？”准备等妹妹说不好喝后，开始循循善诱的告诫她，喝酒是不好的，这一杯就算了，以后至少要到十八岁以后才可以喝。

小梦喜孜孜的道：“还行！味道蛮好的！”

宁江：“……”这节奏不对啊？

赶紧把酒收了起来，又把接下来要做的事，向秦川五义交代了一番。

不过需要交代的事其实不多，全清派那一边，全真人王易卿不但是主心骨，也是实力最强的、有宗师级之境界的高手，一旦发生冲突，正气盟这边起码要分出好几个一流强的高手，付出相当代价，能不能对付得了还很成问题，现在少了一个王易卿，对面的全清五子、贞恒道长、五虎门门主等，也不过就是一流之列。

己方的秦陌、秦泽、秦坎在经过这几个月的苦修后，目前也有一流的实力，再加上雷鹤道人、赫冲门少门主赫连峰等等，双方在高手上的实力已经差不多。而只要正气盟继续韬光养晦，全清派那一边，为了挑选新任掌门，必定会有一番内斗，接下来只要静观其变就好。

他站了起来，伸伸懒腰。

秦陌道：“老爷，这九龙杯应当如何处理。”

“拿到城外扔了啊，”宁江打开折扇，漫不经心的道，“不是用它喝完酒了么？还留着干什么？”

秦陌、秦泽、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

敢情我们费了这么大工夫把它从皇城里盗出来，真的只是为了用它喝酒啊？

外头天色昏暗，屋子里，显得有些闷热。

宁江在屋子里洗完澡，换了一身干净衣衫，秦无颜帮他把澡桶收了出去。

宁江从墙边的柜子里，取出一个布包，来到床头，斜斜的倚着。想了想后，他将它打了开来。

这布包里，装的是百子晋临行前，预贺他金榜题名的“礼物”，他不知道这里头到底装的是什么，不过百子晋当时却是特意交代了，让他金榜题名以后才能打开。

而现在，虽然甲榜还没有放出，但在宁江想来，不管有没有登科，反正最后也还是要打开来看的，也不差这几天。

他对百子晋这个，在他上一世里名震西南的“鬼军师”送给他的礼物，还是很好奇的。

打开来后，他细细看去，见里面竟然是一本书。

书名上写着“阴符”二字。

《阴符》？他怔了一怔。

他当然知道《阴符》这本书，在另一个世界里，《阴符》是姜太公的传世兵书，就与孙武的《孙子兵法》，孙臆的《孙臆兵法》一般，都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军事著作，不过与《孙子兵法》不同的是，在那一个世界的后世里，《阴符》早就已经失传。

而在这个世界里，实际上并没有与《阴符》这本书有关的记载，当然也可能是因为独尊儒术后，兵家的书籍早就无用武之地，就连孙子兵法都少有人提及。

没有想到，百子晋送给他的，居然会是姜太公的《阴符》？百家竟然还藏着这样的一本书？

正要打开来，继续翻看，就在这时，也已经把自己洗得香喷喷的妹妹，来到了他的房间：“哥哥？”

“小梦！”宁江把书放在床头，让妹妹过来，与他一同坐在床上。

小梦道：“哥哥，昨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殿试结束之后，先到了鸾梅长公主府上做客，回来后，又与秦川五义他们在一起。哥哥似乎并不想让秦泽他们知道“蝙蝠公子”就是他的事，在有其他人在场的情况下，她也就没有多问，不过她心中还是非常的好奇，所以洗完澡后，就来到了哥哥房间。

宁江也不隐瞒，将昨晚那只怪物莫名其妙的袭击他的事说了出来，而利用那只怪物，杀上无咎山制造混乱，借此机会干掉王易卿，则纯属他的灵机一动。

小梦睁大眼睛，那只怪物竟然是冲着哥哥来的？她惊讶的道：“哥

哥，你是说，那只怪物从铜州越过长河、秦岭、淮水，就是为了到京城来杀你？”

宁江叹道：“恐怕正是如此。”虽然他也无法明白，为什么会有这种事情发生，但这一点，却是显而易见的事。

小梦吃惊的道：“哥哥，你到底做了什么？”

宁江摸着下巴：“唔……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太帅了？”

小梦跟着左手环胸，右手支在左手手腕处，叩着下巴：“嗯，难道那只怪物是母的？”

“等一下，”宁江叫道，“那跟它是公是母有什么关系？”

“可是，它从铜州、长河、秦岭、淮水一路追过来啊……”

“所以说，那跟它是公是母又有什么关系？”

“如果跟它是公是母没关系，”原本跪坐在床上的妹妹双手猛的一拍，翘起娇躯，雌虎一般恶狠狠的瞪着他，“那跟哥哥你帅不帅又有什么关系？”

“这个……这个……”

眉妩台中，洗完澡后的春笈丽躺在床上。

床头的烛光蓦地晃了一晃，窗台处，传来一声轻响，她慌忙起身，果然，天洪祭司已经出现在了靠窗处。

“祭司大人！”春笈丽赶紧向他拜倒。

天洪祭司负着双手，居高临下的看着她：“昨晚你可有受伤？”

春笈丽低声道：“托祭司大人的福，笈丽并未受伤。”

天洪祭司点了点头，道：“你在京城人缘颇广，昨晚那个孩子，你与他应当也照了一面，可有将他认出？”

春笺丽道：“笺丽确信，以前从来不曾见过那个男孩。”

天洪祭司皱了皱眉：“此事颇为古怪，女尊确信，那破天之人到过岳湖、崆山两处地方，然而我们所查出的名单中，并无那样一个孩子……”

春笺丽低声道：“就算那个孩子去过岳湖与崆山，名单上恐怕也不会有他。我教在岳湖与崆山并无分舵，这名单全是靠着鲍青为我们调查而出，但是鲍青再怎么细心，也不可能将十岁甚至连十岁都可能不到的孩子，放在我们所说的名单里。”

天洪祭司沉吟半晌，道：“这倒的确是个失误！”紧接着冷笑道：“不过，那破天之人，也未必真的就是‘孩子’。”

春笺丽道：“大人的意思是……”

老者道：“如果他真的与他表面年龄相符，那既不可能有那般本事，也不可能有那般心机。原本只是遭遇暗算，竟然能够在极短的时间里，想到驱虎吞狼，利用全清派击杀怪物，又反过来暗算王真人的主意，如此急智，如此歹毒，说他是孩子，你信？”

春笺丽沉默不语……原本是一个以有心算无心，为拜火教提前诛除后患的行动，谁知既损了那只唯一能够找到“破天之人”的怪物，又折了全清派这样一个强援，被对方顺势打了个措手不及，损失巨大。

这种一脚踹向敌人，结果踹的是带着毒刺的铁板，而事后还只能躲在暗处自舔伤口的感觉，实在是让人憋屈。

老者道：“如果老夫没有猜错的话，昨晚那个男孩，很可能既是串联起正气盟的幕后主谋，又是杀死鲍青的凶徒，还有国子学纵火案……搞不好也与他有关。”

春笈丽惊讶的道：“祭司大人的意思是……”

老者道：“那人既然会利用这样的机会，击杀王真人，自然是全清派的敌人。正气盟的出现，原本就颇为诡异，被全清派打压得几无还手之力的那些宵小，突然间就串联起来，鲍青是全清派在下九流中的代言人，死得不明不白，连三法司衙门都查不到凶手。如果是昨晚那个男孩，做到这样的事也不稀奇，甚至连袭击你的那个鸳鸯刀孝女，搞不好也是他的人。至于国子学纵火案……目前倒是看不出关联，不过杀鲍青的凶徒，既然能够做出把鲍青的一条大腿扔到详检司大门口这种事，这等胆大妄行，挑衅大周朝廷，做出国子学纵火这样的事也并不如何稀奇。”

想了想，忽道：“国子学失火之时，那宁江的妹妹宁小梦是与你在一起？”

春笈丽赶紧说道：“正是！那时她与笈丽都在长公主府中，还有鲍青被杀之时，笈丽已经查过，她同样是在长公主府上，他哥哥则是在贡院，当时是会试……”

天洪祭司冷冷的道：“我并未问你此事，你为何如此急于替他们洗清嫌疑？”

春笈丽赶紧伏道：“笈……笈丽没有……”

天洪祭司冷然道：“你莫要忘了，你可是善女神的候选处女，体内有圣凰之血，是有资格成为善女神的人。”

春笺丽颤声道：“笺丽知晓！”

天洪祭司居高临下的看着她：“有一件事要你做！”

春笺丽道：“请大人吩咐！”

天洪祭司道：“昨日我们死了五位候选处女，这般下去，难免影响到善女神出世之事，必须要重新挑选善女神的候选处女，我们有一人选，这两日，你就找个机会，为她种圣血吧！”

春笺丽道：“大人说的那女子是……”

天洪祭司淡淡的道：“鸾梅长公主！”

春笺丽心中一惊。

天洪祭司冷冷的道：“有问题么？”

春笺丽伏在地上，小声地道：“可是……可是鸾梅长公主是天子的妹妹，她如果成为了善女神……”

天洪祭司冷笑道：“那些事情，是你需要关心的么？”

春笺丽滞了一滞，低声道：“笺丽不敢。”迟疑了一下，小声道：“天洪大人！听闻……听闻幻月大人也已经到了京城……”

天洪祭司缓缓道：“不错！”又道：“鸾梅长公主，是我们这次精挑细选的候补人选，她的体质颇为奇特，很可能正是我们所需要之人。你现在刚好与她走得近，这件事你若做得好，幻月大人或许便会来见你一面。”

春笺丽心中一喜，赶紧道：“笺丽一定不辱使命！”

天洪祭司点了点头，身形一闪，犹如一道青烟，飞出窗外，消失不见。

春笺丽轻柔起身，来到窗前，看着窗外的月色。

——“这件事你若做得好，幻月大人或许便会来见你一面。”

她的心中涌起无限的喜悦，然而，不知怎的，脑海中，忽的又回想

起傍晚时，鸾梅长公主走出楼阁时脸上那无法抑制的羞红，以及那个少年嘴唇上的脂红，一张俏脸，慢慢的又变得有些苍白……

那天晚上，少女做了噩梦，时而梦到那个女人背对着她，在远处走着，时而梦到那个少年冷冷的看着她，伸出黑色的手掌，犹如掌握死亡的神灵向她抓来。

天亮之前，她就从床上惊醒了过来，扑到桌边，倒了一杯昨晚剩下的茶水，喘着气喝了下去，然后，惊出一身冷汗。

接下来，她就在屋内茫然的走着，时而想着，只要完成了这次的任务，就能见到那个女人，时而想着，如果他知道我对他喜欢的女人做了这样的事……

外头昏昏暗暗，万籁俱静。

她竟希望这天，永远也不要亮起来。

这当然是不可能如愿的事。

仅仅只是卯时多些，玫瑰色的霞光就已经抚上了窗台。天色越来越亮，即便是躺在床上闭上眼睛，把自己当作是贪睡的懒姑娘，甚至假装自己是条死鱼，最终也是无法摆脱那种，整个人都被放在煎锅上烤的烦躁感。

最终，她还是推开了门，走了出去，看着那已经升上东方的天空的、红彤彤的旭日，那充满朝气的阳光，带给她的，却是莫名的阴影。

天色大亮之后，她让人为她备好了马车。

“姑娘，要去那儿？”赶车的老车夫回头问道。

原本想说要去启圣坊的，然而不知怎的，声音还没有发出，就梗在了咽喉处，过了好一会儿，才有些虚弱无力的道：“先在外城随便转转吧。”

马车载着她，离开了眉妩台。

虽然近来的京城有些不怎么太平，但是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日子也还是要继续过下去，再加上，那只怪物也已经被杀了，对于京城的老百姓来说，也算是少了一个压在头上的阴影。杨柳岸边，孩童嬉戏，横跨在浚河上的一座拱桥，挑着担子的行商，腰插朴刀，拿着杠棒的巡捕，提着竹篮的妇人，人来人往。

马车从成排的柳树边驶过，少女揭开车帘往外看着风景。一艘画舫上，宿醉的学子踉踉跄跄的爬到甲板上，对着河面呕吐。下游在河边洗衣的老妇收起衣服，破口大骂，一名孩童爬到树上，抓着知了，他的姐姐往他奔去。扑的一声，远处的另一边传来响亮的水花声，但是被柳丝所挡，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只听到有女子笑个不停。

马车继续往前驶去，前方有人家办丧，披麻戴孝的男男女女一直在哭。看到他们，春笺丽倒是想起了一件事，于是道：“无咎山……去无咎山吧！”

马车往无咎山的方向驶去，车中的少女，暗地里松了口气。不管是明里还是暗里，她与全清派都有一些交情，全清真人被人杀害，于情于理，她都应该去祭奠一下。她并不是在拖延时间，只不过是刚好有其它事要做罢了……

马车停在了无咎山下，春笺丽下了马车，无咎山的山门，白幡高挂，正门两侧全都是花圈。知机赶来的生意人，早已在街的对面做起了生意。春笺丽给了老车夫一些银两，让他帮着自己去购买花圈，自己先行上山。

全清派的教规，本身是禁止门下弟子婚嫁的，虽然如此，不少青年道者，与春笺丽却也是认识的。当下有人将春笺丽引向山腰处的灵堂。春笺丽看去，见全清五子中，匡清洪、赵清政、南清义、段清厉、孙清静五人都在这里，领着各自的内弟子披麻戴孝，跪在两侧的蒲团上。

春笺丽到灵堂前上了香，全清五子领着众人鞠躬感谢。完毕之后，春笺丽出了灵堂，只见京城里的各门各派，有不少人都在这里。其中一人，正是贞吉观的贞恒道长。此刻，贞恒道长立在那里，一脸阴沉，他的儿子上个月被人分尸，到现在连凶手是谁都不知道，他自然也没有什么好的脸色。

虽然拜火教与贞吉观，也算是合作关系，但春笺丽对贞恒道长的丧

子之痛，自然是没有太多的同情。鲍青原本就算是死有余辜之人，至于贞恒道长，表面道貌岸然，背地里欺男霸女的事同样做了不少，五雷观雷鹤道人就是因为不肯依附他们，连女儿都被贞恒道长在暗地里奸杀，雷鹤道人也被逼得失心疯落水而亡。

周围的人越来越多，过了一会，灵堂里的全清五子率众而出。全清五子之首，匡清洪立在高处，向三面抱拳，请大家安静一下。众人看到其他四子静立两侧，一众全清弟子亦是束手侍立，于是也都压下声来。

匡清洪痛心疾首，道：“吾师王真人，高风亮节，洁身自好，光明磊落，德配天地，以忠孝立教，以德恩立品，霁月光风，硕望宿德，吞舟之鱼不游枝流，行若由夷贞松劲柏。前日妖物祸乱京华，家师斩妖灭魔，除魔卫道，竟有奸邪小人，趁家师不备，黑手偷袭，呜呼哀哉，呜呼哀哉……”

众弟子义愤填膺，痛哭流涕。

匡清洪继续道：“那奸邪小人杀吾等师尊，害……”

话未完，山门外忽有吹拉弹唱，唢呐喇叭，一团热闹，就像是戏曲开场前的“跳加官”一般，迎亲队伍也不过如此。全清五子紧紧的皱起了眉头，想着他们是死了师尊，又不是加官晋爵，到底是谁这般不晓事？还是外头的人把曲乐弄错了？

众人往山门处看去，只见一伙人，穿红戴绿，敲锣打鼓，簇拥而进，齐声吆喝：“蝙蝠公子恭贺全清真人羽化成仙，命我等前来献礼。”

众人再看，只见这些人抬着一个巨大的花架，花架上用龙飞凤舞的字迹，写着一副对联，上联是“成仙成圣成大神”，下联是“你好我好大家好”，居然还有横批，写着“生的伟大、死得光荣”。另有一排小字，写着“蝙蝠公子贺”。

全清五子中，南清义脾气最是火爆，猛地冲上去，将当头几人几脚踹翻，怒道：“你们做什么？”

那为首的一个，是个矮矮胖胖的家伙，被踹翻后，趴在地上嚎啕大哭：“道爷饶命，道爷饶命，不是我等想好来的，实在是今天一大早，有个自称蝙蝠公子的男孩到了我们的戏班子里，逼着我们帮他送礼贺喜，他说我们要是不来，他就杀我们全家，小的上有老下有小，不敢不

来啊。”

赶紧让后面的人，捧了一个盘子上来，那盘子上不知放着什么，上面盖了红布。胖子擦着冷汗：“蝙蝠公子说，这、这这这……这是他送来的礼物，请、请道爷们查收。”

南清义抓起红布，用力一扯，紧接着就怔了一怔。木盘上的，正是他的师父王易卿王真人的首级，只是头发不知道被什么东西染成了红色，如同椎体一般上冲，端的是“怒发冲冠”，眼睛瞪得大大的，额头上用朱砂写了一个“神”字。

全清五子气得浑身发抖，众弟子一个个握着剑，恨不得把那可恶的凶手抓出来碎尸万段。围观的群众没有想到那蝙蝠公子如此嚣张，杀了人还要这般挑衅，尽皆错愕，面面相觑。

那些戏子又开始吹拉弹唱，齐声叫道：“成仙成圣成大神……”

南清义火冒三丈：“你们还唱？”

那些人慌忙伏下，一同哭道：“蝙蝠公子说了，我们要不在这喊上十遍，就要杀我们全家。”“道爷，连王真人都被杀了，我们不敢惹他啊。”“道爷们就可怜可怜小的们，让我们喊完吧。”

稀稀落落的声浪又开始响起：“成仙成圣成大神！”“你好我好大家好！”“生的伟大、死得光荣！”……

这一下，纵连那些与全清派没什么交情的围观群众，也不由得紧紧的皱着眉，杀人不过头点地，士可杀不可辱，那蝙蝠公子也实在是够可恶。人群之中，春笈丽也一片愕然，这蝙蝠公子……也实在是太过分了吧？

“哥哥，会不会做得太过分了？”山门外的远处，一个少女悄悄的问道。

“管它呢！”在她的身边，少年啪的一声打开折扇，带着妹妹漫步而去。

要说过分，当然是有些过分的，不过绝不会比王易卿生前所做的那些事更过分。雷鹤道人的女儿虽是被贞恒道长所奸杀，但是幕后出谋划策的正是王易卿，赫冲门与其它一些小门派，被王易卿和他的帮凶杀得几乎灭门，就连死后也没有人帮他们说话。

他固然是放了一个嘲讽，但反正也就是那样了，有本事王易卿从棺材里爬起来咬他啊？

兄妹两人说说笑笑的，往远处逛去。

无咎山上，大好的丧事，被那些戏班子搅得一团混乱。

全清五子虽然火冒三丈，但是揪不出“蝙蝠公子”，自然也是全无办法。

春笺丽非常无聊的，在无咎山上呆了许久，期间，自然也有许多前来祭奠的公子哥儿看到她在这里，如蜂蝶一般缠着她，她自是对每一个人都展露出最可爱的笑容，心中其实厌烦到极点。

下午时，她终于拖不下去，让马车载着她进入内城启圣坊，来到长公主府前，求见长公主。

得到的消息是，长公主入宫陪太后游上苑去了。

这让她再次的松了一口气……长公主不在，这可不是她的错。

于是又让马车离开内城，老车夫问她要去哪里，她想了想，把宁江兄妹的地址告诉了老车夫。

到了染水边，踏入院中，方要问一声“有人在吗”，就已经看到了宁江与宁小梦兄妹两人。

两人都在院中，宁江双手拍着石桌，瞪着他的妹妹：“长大了是不是？翅膀硬了是不是？会顶嘴了是不是？”

宁小梦同样拍着桌子，垫着脚尖，不让哥哥在势头上压倒她：“不好看，反正我就是觉得不好看。”

宁江气道：“哪里不好看了？以前我买回来的你不都觉得很好看么？为什么就是这一次不好看？”

宁小梦叫道：“反正不好看，就是不好看！”

这兄妹两人竟然也会吵架？春笺丽好奇的走了过去，笑道：“你们这是怎么了？”

“这是我让隆安街最著名的彩衣铺为她新作的衣裳，”宁江拿起石桌上的一件女儿家的新衣裳，“哪里不好看了？”

宁小梦叫道：“反正就是不好看！”

宁江也有些恼火：“说不好看你也得讲出一个理由啊？到底是怎么了？以前不也都是我帮你买的么？”

春笺丽看去，见这新衣裳颜色艳丽，衣上绣的是一朵朵石榴红，就像是女孩子过年的新衣裳。她道：“挺可爱的啊？”

宁江道：“就是嘛！”

宁小梦抿着嘴儿：“反正我就是不喜欢！”

春笺丽继续看了看：“唔，好看是好看，就是……就是有点像十一二岁的小女孩穿的花衣裳。”

宁小梦道：“就是嘛，这根本就是小孩子穿的。”

“什么叫小孩子穿的，你以为你现在很大么？翅膀硬了，会飞了么？”宁江嘀咕了几句，大约是觉得，连春笺丽都站在妹妹这边，恐怕的确是自己买的有问题，于是哼了一声，把新衣裳收起，往屋里走去，一边走一边嘀咕，“哪里不好看了？”

春笺丽心中好笑，豆蔻年华，原本就是一个很微妙的年纪，随着年龄的增长，宁小梦会慢慢的，更喜欢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女人”，而不仅仅只是一个“女孩”，对这种太过孩子气的新衣，也逐渐会有一种抗拒心理，作为差不多年纪的少女，她自然是深有所了解。

但是在什么事都要帮妹妹考虑好来的宁江的眼中，妹妹仍然是那个还没有完全长大的妹妹，为她买的衣服自然不免还是那般的“可爱”……或者说是“孩子气”。两个人的想法出现了偏差，斗嘴也就成了免不了的事。

话又说回来，哥哥帮妹妹买新衣裳，原本也就是一件奇怪的事，只不过，他们两人似乎从小丧母，幼时丧父，在这种情况下，做哥哥的自然也就不知不觉的，承担起了“父亲”的角色，想来，这大概也是宁江与其他的同龄人不太相同的地方吧？总感觉，跟他在一起，似乎更有安全感，既不会像其他才子那般，流连于风月场所，同时也带着一种，让人看着就生气，却又忍不住的被他所吸引的……傲慢？

春笺丽看去，见宁小梦双手往已经开始发育的胸前一抱，一副还在赌气的样子，不由得一阵好笑。

既然春笺丽已经来了，宁氏兄妹自然开始招待她。宁江从屋里转了一圈后，回到院中，三人在石桌旁坐下聊天，春笺丽见另一边放着茶具，于是一卷袖子：“我为你们煮茶吧！”

宁氏兄妹齐声道：“不要！”

春笺丽恶狠狠的瞪着宁江……小梦以为上次的茶是她煮的，不要也就算了，你不要什么不要？

知不知道外面有多少公子哥儿，巴不得她为他们煮茶？别说煮茶了，她只要跟他们说说话儿，他们一个个的，就跟喝了蜜糖的大狗熊一样。我肯帮你煮茶，这是你上辈子修来的福气。

这一下，春笺丽也不由得抿起了嘴，为什么每次都要被这家伙气着？

更可气的是，每次都被他给气着，偏偏就是想来见他，一想到这一点，她简直恨死自己了。

宁江笑道：“还是我来吧！”把茶具端了过来。

春笺丽眼睛一亮……也好，等你再煮出那么难喝的茶，你妹妹就知道上次的茶不是我煮的了。

只见，宁江让秦无颜取来新茶、橘皮、薄荷等等，很熟练的一番折腾之后，将茶煮好，为妹妹和春笺丽倒了一杯。小梦端着小茶杯，轻轻地吹了一下，慢慢的啜着。春笺丽在一旁看着她，很难喝吧？跟毒药一样难喝吧？根本无法下咽吧？

谁知宁小梦就这般把茶喝了……没什么反应。

春笺丽睁大眼睛看了一会，又低头看着自己的这杯，小心翼翼的端起，喝了一小口，紧接着吃惊的看着宁江……居然不难喝？

虽然也谈不上有多好，但的确是到了那种咽都咽不下去的地步。

宁江心中暗笑，知道自己煮茶不行，这几天他也是找秦无颜好好的学过的。其实煮茶这种事，想要煮得非常好，当然很困难，但在熟悉流程后，按部就班的做，至少也不会太过糟糕。上次他是完全没煮过茶，随便乱放，自然一塌糊涂，现在知道程序后，说实话，想要再煮出上次那样的“水平”，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再加上春笺丽对他的预期实在太低，现在他煮出的茶虽然也就是普普通通，但已经足以让她吃惊了。

“唔，”第一次喝哥哥煮的茶的小梦道，“比笺丽姐姐煮的好。”

春笺丽拿眼睛斜她……明明都是你哥煮的。

实在是不甘心，春笺丽抢过炉子和茶具，无论如何都要亲手煮一次，就在这时，外头忽的响起一个少女的声音：“小梦妹妹在么？”

春笺丽顿在那里，惊讶的抬起头来，只见，外头的少女走了进来，竟然是司徒蕾。

没有想到司徒蕾会在这里，春笺丽颇有一些惊讶。司徒蕾看到她，嘴角闪过一丝其他人难以注意到的冷笑，紧接着却是微笑走来：“原来笺丽姐也在啊？”

春笺丽同样微笑道：“司徒姐姐，许久不见！”心中却是暗自警戒，司徒蕾会在这里，是出于她自身的意志，还是出于天洪大人的授意？

司徒蕾看向宁小梦：“小梦妹妹，时辰差不多了，我们走吧。”

小梦道：“等我一下！”蹦蹦跳跳的进入屋子，加了一件半臂，带上秦无颜，与司徒蕾一同出门去了。

春笺丽低声道：“她们这是……”

宁江看了她一眼：“中午逛街时遇到的司徒姑娘，司徒姑娘很是热情，与小梦相谈甚欢，又邀她这个时辰，一同去逛虹湖。我想小梦在京城也没有什么朋友，就让小梦跟她一起去了。”司徒蕾的突然出现，多少也让他怀疑，是否是出自拜火教的安排，但是从春笺丽的反应看来，至少春笺丽根本没有想到司徒蕾会出现在这里。

小梦与司徒蕾离去后，院子里倒是多少变得安静了些。

春笺丽抬头看了宁江一眼，然后便低下头去，默默的煮着茶。等她煮好，为宁江倒了一杯，宁江慢慢的喝着，只觉果然是清香四溢，如饮佳酿。同样的材料，只是火候、比重、时机的不同，喝起来就有这般的差别。

慢慢的将手中的茶喝完，他疑惑的看了春笺丽一眼：“笺丽姑娘有心事？”

春笺丽抬起头来看着他，摇了摇头，轻巧的笑了一笑。紧接着微笑道：“不知宁公子的屋子，小女子能不能去看一看？”

宁江再次看了她一眼，道：“请！”起身带着他，往内头走去。春笺丽跟在他的身后，怔怔的看着他的背影，心中想着：“其实，按着天洪大人的交待，给鸾梅长公主种下圣血，也没有什么不好。如果长公主成为了善女神，跟他也就是不可能的事了，那我或许还有机会。”

春笺丽很清楚，她对自己成为善女神，其实并没有太多的兴趣，她之所以成为候补处女，更多的是出自另外一个女人的期许。与一心想要成为善女神的司徒蕾不同，她的心中并不虔诚。

如果鸾梅长公主真的成了善女神，那从她的角度来说，其实也是一件好事。

只要.....

宁江并不知道身后的少女，那如同乱麻般的心事。只是，作为一个姑娘家，突然提出要到他的房间看看，多少让他有些摸不着头脑。转了个弯，进入屋中，忽的，身后香风扑来，软玉般的感觉，从后边紧紧的抱住了他。

沉默片刻，他道：“笺丽姑娘？”

“上一次，你救了我，我还没有向你道歉，”少女的声音，在他的身后，轻柔得犹如蚊子哼哼，“如果……如果你想要我报答的话……我现在就可以报答你。”

这种梦呓一般的声音，带着女孩子特有的嚤吟，仿佛是鼓足了的勇气中，却又含着几分娇羞。这其实已经是赤裸裸的暗示了，只要他想要她“报答”，那么在此刻，在这里……她就是他的！

少年却是静静的立在那里，背对着她，几乎没有什么犹豫，只是缓缓的道：“抱歉……我喜欢的是鸾梅长公主！”

身后安静了一下，那柔夷般的手，慢慢的松了开来。宁江转过身来，看着她：“笺丽姑娘……你没事吧？”

少女摇了摇头，她的脸上看不出有多少表情，既不是失望，也不是高兴，倒像是做出了什么决定，轻松下来的样子。她抬起头来，微笑的道：“我没事，真的！”

宁江点了点头，什么话也没有说，就带着她在这屋子里转了一圈，然后又一同转了出去。春笺丽却像是刚才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般，说说笑笑的。两人到了外头院中，春笺丽向他告辞。

宁江道：“我送你出去吧！”

往大门外走去时，春笺丽低着头：“以后……应该是不会再见面了。”

宁江往她看了一眼，道：“笺丽姑娘，那个时候，我之所以救你，只是因为……”

“我知道，我知道！”春笺丽微笑的回过头来，看着他，“因为你是读书人嘛，看到有弱女子在路上受了伤，没有办法不管。跟这件事没有关系，只不过是我马上就要离开京城了。刚才的事……呐，刚才的事你不要放在心上啦，我们江湖儿女，跟你们读书人不一样，你对我又是救命之恩，有恩不报，梗在心里很难受的。所以……所以我已经报过恩了，是你自己不要的，你现在就算后悔也已经来不及了。所以，你以后绝对不能用救命之恩来威胁我……当然你以后大概也见不到我了！所以，你就好好的去追求你的长公主吧。”

走到大门口，宁江停了下来，看着她。

少女往前走了几步，背对着他，低下头来：“再见了……宁公子！”然后，大跨步的往前走去。

下午的阳光，照在了少女的脸庞上，没有沮丧，也没有气馁。阳光在她的前方游移，河上的风轻轻刮来，秀发在她的脑后飞扬。

她已经做出了决定，不管怎么样，她都要报答他的救命之恩，或者用她的身，或者用她的心。

宁公子，既然你不要我的身体……那就收下我的心意吧！愿你和你的长公主能够白头到老，永结同心，这……就是我对你的报答！！！

春笺丽就这样走了。

在她走后，宁江站在大门口，揉了揉太阳穴，这女人刚才那个样子，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突然的就要“救命之恩，以身相报”，紧跟着又是一副永别了的姿态，这算什么？欲擒故纵？

不管什么说，也是拜火教的人，说句“妖女”都不为过，不防备着一点，当然是不成的。他回过头来，道：“小丫儿，你怎么看？”

不知何时，秦小丫儿已经站在了他的身后，抬着头，手指儿点着腮帮子：“唔……不知道这个女人在搞什么鬼。”

适才，秦小丫儿一直躲在梁上，监视着跟在老爷身后的春笺丽，万一她要图谋不轨，以她的“飞燕闪”，也可以及时出手。在春笺丽从后边扑过去抱住老爷的时候，她几乎就要出手了。

此刻，虽然老爷问起，但她不是春笺丽肚子里的蛔虫。虽然看上去，春笺丽似乎并没做什么坏事，但原本就是敌人，他们自然不能不先以最大的恶意去猜忖。

宁江心中想着，要么春笺丽使用的是“欲擒故纵”的手段，不管怎么说，也是会使用媚术的人，要么就是她真的打算离开京城，前来与自己告别。到底是哪一种，看她会不会再次出现在自己面前就知道了。

话又说回来，如果她就这样消失在自己面前，那这个女人还真的是福大命大。小梦杀过她一次，没杀死，前晚自己都杀了五个与她同路的“黑衣少女”，偏偏就是被她跑了。现在他和妹妹已经决定，要杀掉她，剥她脸皮，小梦也按着他的吩咐，与司徒蕾拉进关系，等杀了春笺丽后，再通过司徒蕾继续追查拜火教，结果杀春笺丽的行动还没有展

开，她就要离开京城了吗？

宁江摇了摇头，如果春笺丽真的就这么走了，不再出现在他的面前，倒也不是不能将她放过。如果她还是在玩心眼……那就是她自己找死了！

打开折扇，负手转身，正要回到屋中。就在这时，远处忽有一伙人，簇拥着往他们这边奔来。宁江错愕回头，见领头的，居然是一名宦官。那宦官带着一辆黄幔马车，数名侍卫，远远的看到宁江，便已叫道：“这位可是宁江宁会元？”

宁江回身道：“学生正是，敢问公公，找学生何事？”

那宦官拂尘一挥：“奉太后懿旨，请宁会元赴上苑，赏花作诗。”

宁江又是一个错愕……

豪华的黄幔马车，从皇城的侧门驶了进去。

宁江被引入了上苑的湘波湖边，只见这里碧波横空，花团锦簇，桃红柳绿，玉树琼花。

前方的湖边，有许多身穿锦绣的男男女女，在那说话聊天。引路的太监让宁江先待在这里，自己入内通报。没过多久，那太监再次出来，将他领了进去，一路上，向他小声解说礼数。

很快，他就被带到一个梳着太华髻，戴着九凤冠的老妇身前。这老妇坐在舒适的华美大椅上，身边扶着她的胳膊的，正是鸾梅长公主。

“学生宁江，参见太后！”宁江目前主要的身份还是太学生，是以以学生自称。

陈太后道：“来，抬起头来，我看看！”

宁江抬起头来，陈太后将他仔仔细细的打量一番，点头道：“不错，不错，蛮俊俏的一个孩子。”

周围几个少女，在一旁笑个不停，鸾梅长公主的脸红的跟石榴似的。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是可想而知，多半是谈到了鸾梅的婚事，然后不知怎的，提到了宁江，鸾梅长公主成了调戏的对象，然后，也不知是谁先出的主意，竟然就把宁江宣了过来。

陈太后笑道：“好！好！起来吧！听说你诗词作得好，今天刚好大家在这里热闹热闹，把你叫了过来，不过是游湖罢了，这里呢，大多也都是你的同龄人，不用拘束，就当是自家儿一样。”

宁江道：“谢太后！”站了起来。

陪着太后说了些话，陈太后问了他一些事儿，大抵也不过就是一些家事。在知道他从小就没有母亲，父亲又去世得早后，叹道：“天可怜见，也难为了你这孩子，从小没人照顾，却还能够如此上进，十六七岁的会元，怕是我太周立国以来，都没有这般年轻的会元了吧？”

旁边一名妇人笑道：“这个当然是没有的。”

实际上，十多岁的状元还是有的，但是十几岁的会元，那就是真的没了，主要是一百多年前是没有“会试”这一关的，这就造成了会元比状元少得多。十几岁的状元，偶尔还会出现，十几岁的会元，目前倒是的确没有。

陈太后道：“难得！难得！小小年纪，既要赚钱糊口、照顾妹妹，又要好好读书，真是不容易啊。”她不知道宁家在高锁县，也算是个小财主，只以为宁江来自那种她听也不曾听过的乡下，多半是那种住在屋顶会漏雨、晚上看书要凿墙偷光的土房子里，有上顿没下顿的苦孩子，越想越是心疼，赶紧让人赏了宁江一堆金银珠宝。

莫名其妙就发了一笔小财的宁江谢恩过后，看向周围，只见周围果然是十几二十岁的同龄人居多，连河项郡王府世子宋俊哲也在这里，在远处阴郁的看着他，显然，这本是皇族中年轻人、陪伴太后的聚会，正常情况下，他本是没有资格参与的，能够出现在这里，全是沾了鸾梅长公主的光。

当然，从他的角度来说，也没有什么好激动的，只因为他的目标，是将来把鸾梅拐走，而不是自己真的留下来，做什么长公主驸马。

在宁江打量着其他人的时候，其他人也在打量着这个，敢于在崆山

向鸾梅送诗的铜州才子。年纪虽然比鸾梅小些，但是个子挺高，身材匀称，没有一般的儒生，在腰间佩玉的习惯，倒是在腰带上插了一把折扇。虽然也有传闻说，这个少年在太学生中被认作是“狂生”，然而此刻看去，却也温文尔雅，说说笑笑间，颇为风趣，几句话就哄得太后笑个不停。

陈太后原本就想着，这可是唯一一个敢娶她这个小女儿的年轻人，此刻亲眼见到后，对这个“未来女婿”觉得的确是非常满意，一表人才，也不辱没了鸾梅，乐开了花，然后又逼着鸾梅长公主陪着宁江“玩儿去”，鸾梅脸红红的，想要在大家面前矜持一下，偏偏又拿生怕她嫁不出去的母后没办法，只好陪着宁江，与他在上苑中逛着。

此时其实已经到了黄昏，两个人在画一般的园林中逛着。宁江的肚子无端端的“咕”了一下。

鸾梅瞅了他一眼，垂下螭首，不太敢看他，只是小声道：“母后也是真的，这个时间点了，突然就把你叫了过来。”让路过的宫女取来糕点，宁江呵呵的笑着，也不客气。

等宁江吃完后，鸾梅见他的嘴角儿还残留着一些糕粉，于是温柔的伸出手，用手绢为他擦拭。忽的，旁边的花丛中传来笑声，鸾梅手一颤，红着脸退了一步。宁江扭头看去，只见三名大约十二三岁的女孩子从乱花中钻了出来，笑个不停。

“姑姑！”为首的女孩拉着鸾梅的手臂，嘻嘻的道，“听说你的这位如意郎君，除了他的妹妹，就只愿为你这一个女子作诗赋词，不知道你打算让他今晚，为你作几首词儿？”

“就你们事多，给母后出主意，让她把人宣来的也是你们。”鸾梅气得拿起一把小圆扇拍她们，又瞅了宁江一样，小声道，“这位是皇兄的女儿红蝶公主，她身后的这两位，这一位是河项郡王府的宝桐县主，这一位是我六姐的女儿鹭小姐儿。她们三人年纪差不多大，整日里在宫中胡闹，也没有人能管得她们。”

既然是天子的女儿，宁江忙向红蝶公主拱手鞠躬，施了一礼。令他意外的是，看上去颇为活泼的红蝶公主竟然颇为不好意思的避了开来。至于另外两个，一个居然是宋俊哲的妹妹，另一个显然也是出身名门，毕竟她的母亲是公主，那父亲肯定也是有来历的，但因为不是天子之

女，他也就拱了拱手。

鸾梅无奈的道：“她们三人最喜欢你的诗词，尤其是红蝶，每次见到，都逼着我要我把你请到宫里来，说是要请教诗词，我自是不肯，谁知今天竟被她们煽动了母后，让母后下了懿旨。”

宁江这才知道，原来她们三个，才是自己这次突然被宣进宫的“幕后黑手”。鸾梅看去，一直说要见宁大才子一面的红蝶，竟然躲到了她的身后，探出小脑袋，以好奇的眼神打量着宁江。

自进入京城之后，先是一首《碧落赋》，令京城为之纸贵，再是“纤云弄巧”等诸多诗词，打开了诗坛的新风。此刻，京城里自然是有许多佳人，想要一睹宁才子的风采。正如春筓丽在京城里，被不知多少才子追求着，此刻宁江在京城，暗地里其实也惹得不少闺中少女相思与爱慕，只不过人人都知道他跟鸾梅长公主的佳话，属于“名草有主”罢了。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他的目的，仅仅是为了帮自己打开名气，为明年的泰山封禅做准备，其它事都不如何放在他的心上。鸾梅他是早晚要拐走的，至于这个京城，即便是他成功的为大周守住三五年文气，恐怕最终还是会沦陷在蛮族的铁骑之下，公主也好，郡主也好，都无法避免沦为蛮族玩物的命运。

他很清楚，蛮族暗地里，为了颠覆大周已经准备近百年，阿骨兵一出，目前可以说是无人可挡。而他的打算，也只能是先想办法为大周王朝，守住长河以南的半壁江山，至于其它的，他也管不了。

在他的上一世里，胡人肆虐华夏长达数十年之久，而重生后的他，目前能做的，也仅仅是尽可能的在十年之内，将蛮族驱逐掉，重振华夏，以更好的局面迎接不可避免的、元魔皇的冲击。

也正因此，虽然微笑着与红蝶公主、宝桐县主、鹭小姐儿这三个女孩说话聊天，但他心里其实并不想与她们生出太多的瓜葛。一旦文帝皇崩潰，蛮族潜伏多年的势力，真正发动起来，估计她们也逃脱不了上一世里那悲惨的命运吧？

泰山封禅即将到来，这个时候，声名的确是对他很重要，因此，虽然不想太过接近，但显然也不能就这般拒人于千里之外。只是，在应付这三个女孩的时候，他的心中又想起了百子晋送给他的那本《阴符》，

虽然时间太短，对于那本《阴符》他还没有参透，但他有种感觉，随着这本书的出现，他的计划，很可能需要做一次彻底的调整。

宁江与鸾梅长公主、三个女孩说说笑笑的，从假山后转出。

另一边的宋俊哲，见连自己的妹妹都在围着宁江那家伙转，心中愈发的堵得慌。耳听着，身边的其他人，也在悄悄的对宁江评头论足，尤其是那些女子，瞅着宁江笑个不停，他心中暗恼，想着不过就是会作些诗词罢了，终究是个乡巴佬，又有什么了不起的？

这一刻的他，有一种对着那少年开嘲讽的冲动，不管是嘲弄也好、讥刺也好，他想要让身边的这些人知道，那少年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这种冲动愈发的强烈，几乎让他无法控制住自己，恨不得就这般跳起来，对着少年发动攻击。

但是很快，他又想起以往那些对宁江进行嘲讽的人，无一例外的，全都是狼狈收场，于是，最终强行咽下了这口气。

虽然是皇族，但他很清楚，只要大周王朝的科举制度还在，宁江这种人，才是真正的水之骄子，而他区区一个郡王府世子，相比起宁江此刻的风头，实在是算不了什么。

最终，他也只能忍气吞声的，找了个借口提前向太后告辞，郁闷的离开上苑，独自回家喝闷酒去。

他自然不知道，身为一个配角，此时此刻，他做出了正确的选择……

紫宸宫中。

当今天子宋劬倚着龙榻，翻看着手中书籍。

皇后娘娘在他的身边，为他揉着肩，道：“太后和鸾梅、红蝶，还有那些小一辈的孩子都在上苑玩着，陛下何不过去坐坐？”

宋劬道：“就让他们多陪陪老太太，我过去了，他们反而拘束。”

皇后道：“陛下似乎在这里等着什么？”

宋劬笑道：“在等新词。”

皇后道：“新词？”

宋劬放下手中的书卷，伸伸懒腰，坐直身子：“也不知是谁怂恿了太后，用懿旨把铜州才子宁江宣到了上苑，让他吟诗作赋，自从入京以来，那宁江作出的每一首诗词都广为流传，朕也很喜欢，今晚倒要看看，他还能写出什么好的诗词来？”

“宁江？就是那位给鸾梅妹妹送诗的宁大才子？”皇后笑道，“不用问了，怂恿老太太的，肯定是红蝶、宝桐、鹭儿那三个孩子。她们现在每天晚上睡觉前，不把那位宁才子的诗词读上一遍就睡不着，都快成魔怔了。尤其是那首‘纤云弄巧’，她们简直是翻来覆去的读，前两日，她们甚至还想着偷偷溜出宫去，就为了见那位宁才子一面。”

“这宁江啊，诗赋也的确作的好，”宋劬摇头道，“莫说是那些孩子，他的《碧落赋》，连朕都读了许多遍。现在的诗赋，不是哀天就是怨地，一个个大男人，吟出来的诗词就跟怨妇一样，像这般大气的新赋，已经有许久不曾见到了。‘为赋新诗强说愁’……呵呵，宁江的这一句，不知把多少人骂了进去，朕听了着实痛快得很。”

“陛下，陛下！”一名太监急急的奔了过来，“那位宁学子果然有了新词。”

宋劬喜道：“哦？可有抄来？”

太监捧着宣纸：“奴婢早已在那儿等着，宁学子念一句，奴婢就抄一句，宁学子再念一句，奴婢再抄一句……”

“你他娘话多！”早已等不急的天子直接把宣纸抢了过来，从上到下看了一遍，一拍大腿，“妙！妙！如此好词，怕是堪称古今第一了。”

同一时间，上苑里的新词，已以极快的速度，通过各种途径流出了皇城。

一处深闺，一名丫鬟急急的奔着：“姑娘，姑娘，那位宁才子又有新词出来了。”闺中，一名原本已经睡下的少女，连衣裳都来不及穿就连忙爬起。另一边，明月下，浚河上，一艘花船上，青倌在走廊间急急的奔着：“小姐，有新词了，那位宁才子又有新词了。”周围所有人立时都安静了下来。

北区的一处名胜，张灯结彩，许多年轻人在这里举办诗会，有人摇头晃脑，有人冥思苦想。忽的，一人往这个方向奔来，然后，先是全场安静下来，听着那人拿起手中抄录下来的诗词，大声的念着，紧接着，全场轰然，也没有人再有心事构思新诗，全都在讨论着上苑中传出来的新词。

眉妩台，后院深处，红衣的少女浴后上床，静静的躺在床上，看着帐顶。“姑娘？姑娘？”外头有人叫道，“姑娘，睡了么？有一件事儿，跟那位宁才子有关的。”

少女在里头无力地答道：“以后，不用再跟我说他的事儿。”她已经做出了某个决定，是的，从此以后，她再也不会去找他，也不打算再听到任何跟他有关的事。她与他，原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即便是他没有喜欢的人，他们也是不可能在一起的，从现在开始，她打算听到、与他有关的任何事情……

“是新词，”那丫鬟道，“宁江宁才子在上苑作的新词呦！”

屋内先是传来“啪”的一声震响，紧接着就是什么东西打翻的声音，

噼噼啪啪、连鞋子都没有穿的跑步声，门哗的一下，从内里打开，少女那激动而又兴奋得、像能够挤出水来的水蜜桃一般的脸蛋露了出来：“抄来了没有？”

过了一会儿，那清甜得犹如黄鹂的声音，在屋内一遍又一遍的响起：“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

那少女，在屋里转着圈子念了一遍，躺在床上念了一遍，打开窗户，在月色下看着月光，痴痴的念了一遍，关上窗户，硬挺挺的躺在床上，假装自己是条死鱼，结果不知不觉又念了一遍。

她就这般一遍又一遍的念着……就好像魔怔了一样！！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

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

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华美的马车驶离了上苑，鸾梅长公主坐在车中，低着螭首，不由得把这首《水调歌头》又念了一遍，抬起头来，欣喜的看着对面的少年。

《水调》就如同《蟾宫引》一般，也是大周王朝颇为流行的曲儿，一共分作四章，这首“明月几时有”，按的是《水调》的头章填出来的词儿，少年将它唤作《水调歌头》，可以想见，在今日过后，它必定会成为人们争相填写的词律，但是要想有新作能够超过这首“明月几时有”，怕是千百年后，都是不太可能。

适才在上苑中，老太太开心得合不拢嘴，红蝶她们兴奋得一直在跳脚，就为了这一首新词，整个上苑就像是在过节一般，如果不是亲眼目睹，实在是难以让人相信。

鸾梅只是悄悄的瞅了对面的少年一眼，谁知对面的少年一直在看着她来，她立时又害羞地低下头去。脑袋低了一会儿，觉得对面一阵安静，那人也不说话。抬起头来，又往对面看了一眼……人呢？

再往旁边一看，不知何时，少年已经坐在了她的身边。

她吓了一跳，赶紧往旁边移了一移，少年不客气的继续贴过来。她再移，少年再贴，直等她再移的话，都要掉下椅子为止。

实在是拿这家伙的轻薄举止毫无办法，更、更可恶的是……他、他竟然搂她的腰，摸、摸她的腿儿……

这人诗词虽然做得好，但是……一点也不像是个读书人！

她在心里头似幽似怨，又极是害臊得想着。

宁江当然知道自己这样的举动，实在是不符合“非礼勿动”的读书人举止，只不过他虽然也算是三世为人，但除了妹妹，也没有正正经经的摸过女人，偏偏绮梦看上去又是一副很好吃的样子，让他实在很想把她吃掉。

一路上，动了好些手脚，被他欺负的长公主竟是不敢吭声。可惜的是上苑离启圣坊实在是太近，很快就到了长公主府。

摸够的宁江低声说道：“反正还早，我到你的府上坐坐吧？”

长公主想着：“你想要到我家继续欺负我吗？”明明想要拒绝的，不知怎的，却又低下头，难为情的“嗯”了一声。过了一会，又道：“其实……其实我也有话想要对你说！”

两人下了马车，在他们身后，还有一辆宫中派出的马车跟着，里面装的是金银、锦缎等宫廷里的赏赐之物，在宁江写出那首“明月几时有”后，连天子也从内宫派人，赐了不少好东西。

其实宁江觉得这些东西再好，终究是不如九龙杯值钱的，他连九龙杯都拿了，这些东西，自然也不怎么放在眼里，不过收下来，也可以拿去给秦川五义作天地门的活动经费。

向后方车辆帮他护送太后与天子赏赐的带刀侍卫说了一下，那两名带刀侍卫知道这少年基本上就已经锁定了长公主驸马的身份，自然也不

以为意。鸾梅便先让人招待他们坐坐，自己领着宁江，进入府中后园。

侍女早已在园中挂起了灯笼。鸾梅坐在石亭间，垂着螭首，低声道：“其实……其实我也知道你对我很好，母后……母后与皇兄也有意将我许配给你，只是……只是……”

她的脸先是红了一红，是的，这少年喜欢她，她自然也看得出来。母后深怕她嫁不出去，这少年不管才华还是品德，都是上上之选，原本就是孝廉，眼看着马上就要金榜题名，可以想见，以他在众学子那出类拔萃、几乎是鹤立鸡群的才华，几乎没有落榜的可能，就算真的落了榜，皇兄也肯定是会为他加恩的。

一等金榜题名，成了进士，母后就会为她作主，将她许配给这个少年。

但是，她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是的，她必须要在这里跟他说清楚，她是绝不会下嫁给他的。不管如何伤到他的心，她也必须要告诉她，就算他把她当成一个冷漠无情的人，她也非得这样做不可。

她咬了咬牙，毅然道：“我……”

宁江笑道：“你不想嫁给我！”

鸾梅蓦地抬头，吃惊的看着他：“你、你怎么知道？”

宁江道：“不是说了么？我们两个心有灵犀一点通。”

鸾梅再一咬牙，垂下头去：“是的，我不想嫁给你，你这人、你这人不正不经的，我一点都不喜欢……”

“才不是呢，”宁江直截了当的道，“你喜欢得不得了！你不想嫁给我，是因为你觉得你自己是个不详的人，你怕你真的像那些人说的那样克夫，你怕我会像前两个新郎官一样，在成亲的当天死翘翘。你怕你会克死我，是不是？”

鸾梅再一次的抬起头来，睁大眼睛看着他……为什么你会知道？

宁江耸了耸肩：“都说了我们两个心有灵犀一点通啦！”

好笑地注视着她那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是好的样子，宁江伸出扇

子，轻轻的托起她的下颚，认真的注视着她：“绮梦，有一句话，我一直很想问你，你……其实是个笨蛋吧？”

鸾梅的眼睛一下子瞪得大大的，那俏丽的脸蛋憋得通红，紧接着，又难为情的低下头，局促的用玉手揉着衣角……为、为什么你连这个都知道？

宁江道：“心……”

鸾梅猛的跳起来抢过他的折扇使劲拍他。

宁江好笑地抓住她的手，强行把她搂在怀中。是的，在上一世里他就发现了，她其实就是一个笨蛋。可以想见，那个时候，他离开这样子的她，是多么的残忍。轻轻的楼着这娇弱的女子，他低声说道：“绮梦，你放心，不管怎么样，我都不会离开你的，我也不会被你克死。”

鸾梅在他的胸膛前，垂着螭首：“可是……可是我成过两次亲，他们……他们两个全都在成亲的那一天死去……”

宁江笑道：“那是因为你在等我啊！这恰恰说明，你跟我才是真的有缘，其他人都配不上你。”

鸾梅小声道：“万一……万一我真的命中克夫……”

宁江知道，在这个天子会因为蝗虫成灾、天降陨石下罪己诏的时代，连着发生两起意外的她，会怀疑自己命中克夫，实际上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他扶着绮梦，让她重新坐下，认认真真的看着她：“命中克夫？有我在这里，谁敢决定你的命运？上天，还是神灵？如果上天想要在我的面前，决定你的命运，我会再一次的把它撕开，你不用怀疑，我做过的，而且我绝不介意再做一次。如果神灵想要在我的面前决定你的命运，我会将他狠狠的踩在脚下，让他知道，没有人能够在我的面前，决定我所关心的人的命运，而你……就是我所关心的人！”

被他紧紧的握着双手的、美丽的女子，难为情的垂下了螭首，异样的温柔，难以言喻的安心。因为她知道，知道他是认真的。

“只是，绮梦，有一件事我要告诉你，”宁江紧紧地握着她的手，认

真的看着她，“京城，只是我路过的一个站点，我不会一直待在这里，甚至有可能，很快就会离去，到那时，绮梦……你愿意跟着我，一起离开吗？”

鸾梅抬起头，难为情的，不敢看他：“如果……如果我真的不会害到你的话。”

温柔的话语，在她的耳边轻轻的萦绕：“不会的，我保证！”

羞涩的、犹如春风一般的声音：“那、那我愿意跟着你……一辈子！”

马车慢慢的驶离了长公主府。

宁江从车窗里探出头去，向后方立在府门的台阶上，提着灯笼往他看来的鸾梅挥了挥手。

四月底的天气一片炎热，白日里积下的热气，从地面腾起，却不及他们此刻的内心温暖。

马车到达景龙门的时候，宵禁已经开始，不过宁江原本就是奉了懿旨前往皇城，两名皇城派出的侍卫表明身份，登记过后，马车便继续前行。

到了染水河边的宅院，让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将御赐的金银绸缎搬入屋中，给了两位侍卫大哥喝酒钱，马车离去后，宁江进入屋中。

此刻，小梦也早就已经回来，兄妹两人聊了一会天。等妹妹睡去，宁江洗过澡后，在自己的房间里，继续拿着那本《阴符》，仔细研究。

这本《阴符》，显然是由百子晋亲手抄出，又分作上、中、下三篇，分别是“太公兵法”、“太公阴谋”、“太公金匱”。

宁江暂时自然没有多少时间，将它钻研透彻，只是先粗略的扫了过去。

昨晚，他已经将“太公兵法”快速的浏览了一遍，并且开始明白，为什么百子晋的祖父与父亲，虽然一个只是秀才，另一个连秀才都不是，却能够成为当世之名将，很显然，他们靠的就是这本兵书。

这“太公兵法”的确是兵家之瑰宝，虽然宁江觉得，在某种程度上，这也是非常悲哀的一件事，一本起码写了上千年的兵书，到现在也都还有用，由此可知，在独尊儒术后的这一千年来，于兵器、于兵法、又或

是于整个科技文明，能够有多少进步？

文气制度，铸就了大周王朝八百年的太平，却也让大周王朝，在这八百年里死水一潭，几乎没有发生任何有用的变革。

当然，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也有着类似的现象，只不过这个世界更甚罢了。

在上一世里，宁江专注于武道与术法，不过他也很清楚，要想对付即将全面杀来的蛮族，以及更加可怕的蒙皇铁骑，单靠个人的勇武，作用实在是有限。这篇“太公兵法”，的确是弥补了他的短板，而在他的上一世里，百子晋这样一个不会武功的穷秀才，在对付蛮夷时起到的作用比那些宗师级高手都要大，以至于元魔皇都不得不派出手下大将大宗邪进行刺杀，靠的只怕也正是这本《阴符》。

“太公兵法”是这个时代已经不被重视的兵家之秘法，也的确有可能是出自姜子牙之手，但是“太公阴谋”，宁江怀疑，与姜子牙、甚至是与兵家全无关系，不过是假姜子牙之名所作，因为它所涉及的内容竟然是……遁甲。

当然，这只是宁江的猜测，就像在另一个世界、和这个世界的历史上，都有项羽这么个人。但是另一个世界的项羽，虽然号称“力拔山兮”，但其个人勇武最多也不过就是百人斩，真正厉害的还是他行兵打仗中的战术，以三万对上五十六万，居然能够大获全胜，其兵法之可怕可想而知。

而这个世界的楚霸王，却是真正的以一人之力挑战天下英雄，是纯武力上的万人敌，虽然最后被天下英雄群起而攻，陷入十面埋伏，但其“霸王一斩”之威名，可以说是千年不灭。

顺便说下，这个世界并没有刘邦，两个世界的历史，在战国结束之后，就已经出现了严重的偏差。

也正因此，宁江也不敢肯定这篇“太公阴谋”，是否真的就是托名之作，也许这个世界的姜太公，真的就是精通奇门遁甲的绝世奇才，毕竟，对这个世界的历史，他也有许多摸不透的地方。

这篇“太公阴谋”所记的就是遁甲秘术，它是依靠山川地理、奇门五行的布置，发挥出神秘力量的秘法。对于遁甲之术，宁江倒是原本就有

相当的基础，在上一世里，他也曾尝试着，想要通过遁甲之术来破碎虚空，而最后之所以选择在泰山一剑破碎，也是因为，从遁甲的角度来看，泰山集神州之气运，另外，如果将整个华夏视作一整块巨大的风水宝地，那破碎的文帝星宫，恰恰是那“遁去的一”。

这篇“太公阴谋”却要比他上一世里所学的遁甲，高深了不知多少，以至于宁江将它看完之后，猛的一拍大腿……早就应该把它打开的。

这本《阴符》高深莫测，普通人就算用尽一世，也未必能够将它研究明白，百子晋让他金榜题名之后，方才将它打开，就是怕宁江沉迷其中，误了科考大事，毕竟在这个时代，科举才是唯一的正途，其它一切都是奇巧淫技。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如果他早点得到这本《阴符》，他甚至不需要上京考科举。

只要有这本《太公阴谋》在，就算不参加泰山封禅，他也有其它办法，阻止元魔皇击溃文帝星宫。

这也是他傍晚跟绮梦说那番话的原因，因为，既然有这篇《太公阴谋》在，他现在就可以离开京城、直接进行他的下一步了。

当然，想是这般想的，但既然已经到了京城，也就不急在一时。

在京城里打出名气，仍然是一件重要的事，君不见《水浒传》中，宋江文不成武不就，但却走到哪里都有人纳头就拜，靠的是什么？不就是江湖好汉人人皆知的“及时雨”三个字？君不见《三国演义》里，刘备刘玄德每次打得全军覆没、到处逃窜，但不管走到哪里，都能够重新拉起队伍，靠的是什么？靠的是天下人都知道他的仁义。

宁江当然既不想做宋江、也不想做刘备，但他知道，名气的确是非常重要的事，既然要做大事，那首先，就要让天下人都知道他，而在儒道独尊这个时代，金榜题名就是最好的招牌。

另外，就算要走，也得先把京城里的全清派铲除掉去，拜火教的那些人也得一个个的挖出来。

他慢慢的踱到窗前，推开窗子，右手拿着书卷，轻轻的置在背后，看着外头的夜色，月末的月牙儿，洒下来的月光，比昨日又暗淡了一

些，清清冷冷的铺在地上，犹如一片银霜……

天亮之后——

“我在做什么啊？”一个少女忽的把手中的宣纸往帐顶一抛，抓着头发在屋中尖叫起来。

明明已经决定了，再也不去想他，再也不去找他，结果一个晚上就在这里念他的新词，睡都没办法睡着。

可恶，明知道自己想要跟他一刀两断，从此彻彻底底的，当成不同世界的陌路人，他就故意写出这么好的新词，害得她一个晚上都在想他，他是故意的，他绝对是故意的……

少女在床上一个翻身，趴在床沿，脑袋耷拉，秀发垂落，看着地面，长长的叹了口气。

写着新词的宣纸，与帐顶一个接触，又慢悠悠的飘下，落在她的身上。

他肯定是故意的……

这一天一大早，春笺丽就早早的起来了。

又或者说，其实昨晚根本就没有睡着。

洗漱过后，吃了早点，练了一会剑舞，在院子里散步般转了一圈，然后，对着梳妆台，精心的修着眉毛，试图掩盖掉昨晚留下的黑眼圈，贴了鹅黄，抹了唇红，换了一身干净的红衣裳。

在腰间将彩绦系好，结了个漂亮的彩穗，把放在桌上的宝剑斜斜的插在腰间，然后，给自己戴上轻薄的白色面纱，她就这般出门去了。

一路上，自也引来了许多男子惊艳的目光，只是这样的视线她早就已经习惯。是的，她是漂亮的，她也早就知道自己是漂亮的，也就只有那可恶的家伙，才不把她的漂亮当一回事……那可恶的家伙。

花了不少的时间，一路来到内城，进入启圣坊，前往长公主府。

少女已经做出了决定，她要报答那个少年救命的恩情。在偿还了这个恩情之后，她就再也不会去想他了……如果做得到的话。

天洪祭司已经决定，要给鸾梅长公主种圣血，不管最终鸾梅长公主有没有成为善女神，一旦成功的种下圣血，宁江与她几乎就没有可能在一起。

但是，种圣血，也是有可能失败的，就比如，她曾经尝试着为宁小梦“种圣血”，但是并没有成功。当然，以往，就算失败了，通常也不会被人发现，像那个时候，城外的染水河边，圣凰血方一接触到宁小梦的肌肤，就如同青烟一般冒起，这种事以前也是从来没有过的。就连天洪大人，在听取了她的汇报后，也只能猜测，之所以会发生这样的事，很可能与宁小梦自身所习的功法有关。

那一滴圣血，甚至还没有进入宁小梦体内就已经被排斥了。

而她现在，就是去为鸾梅长公主种圣血。

祭司大人的命令已经吩咐下来，所以她非去不可，但是她知道，这一次她一定会失败……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并不是每一个人的体质都适合圣血。

是的，她打算去虚应一下故事，回来后告诉祭司大人她失败了，鸾梅长公主的体质不适合圣血，这当然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反正，只有女子才能够拥有圣凰血，祭司大人应该也没有办法去查证。

昨日下午，她已经作出了这样的决定。如果，那个时候，那个少年没有拒绝她，那就表示，鸾梅长公主在他的心中其实也没有那般重要，那么，她会按着祭司大人的吩咐，去为鸾梅长公主“种圣血”。如果，他拒绝了她，那么，她就会以这样一种方式来帮他，然后再也不跟他发生纠葛。

是的，她给了他选择的机会，虽然他选择的并不是她，但是她并不难过。

不管怎么样，她都会报答他的恩情……以她自己的方式。

少女走在启圣坊的古御道上，启圣坊住的大多都是王公贵族，就算在大白日里，也不是非常的热闹。一抬抬轿子来来去去，一群纨绔子弟看到了她，殷勤的前来邀请她一同去游湖，被她微笑拒绝。然后，不想被更多人看到的她，穿过了一条巷子，沿僻静处，踏着轻快的步子，就这般来到了长公主府前。

这段时间，她原本就时常前来，自然也不需要太过正式的通报。一名侍女将她引入了府中，告诉她，长公主正与客人在后花园中说话聊天。她心中想着，难道是宁氏兄妹也到了？

问了一问，知道不是，也就没有在意。

她就这般，迎着上午的阳光，闻着满园的花香，踏入了后花园，看到了远处亭中的长公主。

然后，她的心，犹如遭遇到严寒的冷风，莫名的就沉了下去。在她的前方，与鸾梅长公主在一起的，另有一个青年女子，与一个与她差不多年纪的少女。

那少女往她看了过来，带着神秘的冷笑……

“好！好！”皇城，集英殿内，一名男子拍案而起。

这男子乃是大理寺左寺丞，姓郭名节礼。

殿试的阅卷官，都是从朝廷上选出的饱学之士，在朝中担任的全都是要职。阅卷官一共有八人，这八人，在集英殿中各自分开，每一份卷子，都要轮流送到他们八人案前。八人对送到自己面前的卷子进行评品，分作甲、乙、丙、丁、戊五等，得“甲”最多的十份卷子会送到天子面前，状元、榜眼、探花这“三鼎甲”，就由天子在经过面试之后，从这十人之中挑选而出。

郭节礼，就是这八名“阅卷官”之一。

原本只是坐在这里审阅着卷子，突然间拍案叫好，引得周围几名随

侍的官吏看来，不过按着规矩，他们并不能随意的接近放着殿试考生的卷子的书案，只能在远处看着。只见郭大人，手持一卷，连声叫好，摇头晃脑的，又把那卷子暗吟了一遍。他们彼此对望，心中想着，到底是哪位考生的卷子，能够让经纶满腹的郭大人这般喝彩？

郭节礼读完卷子上的诗后，赞叹不已：“单是凭着这首游子吟，哪怕不需要后边的赋，便已当得一个‘甲’字。”又把后边的赋也读了一遍，点头道：“不错！不错！”

拿起朱笔，在卷上右角写了一个“甲”字，又想着：“可惜，可惜，此诗胜出其它诗作太多，可惜并无‘甲优’，否则就是给他一个‘甲优’都不为过。”忍不住拿起卷子，又读了一遍。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这一整个白天，宁江基本都是宅在宅院里，研究那本《阴符》。

《阴符》的上、中、下三篇，上篇《太公兵法》，中篇《太公阴谋》他都粗略的看了一遍。

接下来，他继续翻看下篇《太公金匱》，然后他开始发现……他看不懂！

这《太公金匱》并不长，不过就是正与反都写满的一页，但问题是，它用的……居然是蝌蚪文。

那如同蝌蚪一般，扭来扭去的文字，宁江只能认为它是蝌蚪文。

蝌蚪文其实也有两种，其中一种是古代的篆书，因为是用尖峰来书写，一笔一划，看起来都跟蝌蚪一般，这种蝌蚪文，又叫作“蝌蚪篆”，虽然也很难辨认，但如果对文字的演变有所了解的话，其实还是认得出的。

还有一种，就是各种评书、小说里，只有神仙才能看得懂的蝌蚪文，看上去就是一只只蝌蚪在爬。

很不幸的是，这篇《太公金匱》，用的就是后面这种。

宁江研究了半天，还是连一个字都看不懂。

这本《阴符》原本就只是摹本，可以看得出临摹时那生硬的痕迹，由此推测，百子晋也只是一笔一画的将它抄下来，其实他也是看不懂的。

宁江甚至想着，或许就像另一个世界里，金庸的《侠客行》里的蝌蚪文一样，只有不识字的人才能看得懂，为此他特意到外头找了一个不

识字的老人帮他看，可惜那个老人也看不懂。

这让宁江很是心痒，有一种遇到谜题，然后无论如何都要将它解开的冲劲，只可惜他在这里钻研了一整天，什么成果也没有。

到了傍晚，他也只能暂时将它放弃，回过头来，继续研究《太公阴谋》。

然后，他在桌上，用鹅毛笔在蜀笺上写写画画，一直到深夜，再次确认，就算不经由泰山封禅，也有另外一种手段，能够阻止元魔皇摧毁文帝星。

第二天一早，他让秦无颜去通知秦陌、秦坎、秦泽三人，让他们准备好，随时对全清派、贞吉观、染水小盐帮发动进攻。

原本想着，自己会在京城一直待到泰山封禅结束，自然要稳扎稳打的发展，但既然已经没有必要继续呆在京城，那么，直接砸盘子也无所谓。

对于他来说，京城还是太小太小，小得就像是一个鱼塘。

不如把这个鱼塘打翻，大家一起到江湖游一游？

到了中午的时候，秦陌、秦泽、秦坎悄悄的溜了过来，与他商议。秦陌道：“老爷，这几天就要动手？原本不是说，再韬光养晦，隐忍一段时间么？”

秦泽、秦坎也都颇为意外的看着老爷。

少年说道：“迟动手有迟动手的好处，早动手也有早动手的理由。王易卿方死未久，新掌门之位悬而未决，在没有外界压力的情况下，没有王易卿这样的宗师坐镇，内部必定会出现各种问题，迟动手，可以等他们的问题暴露出来。但是反过来，正气盟里的那些人，全都受尽了全清派的欺压，雷鹤道人女儿被害，赫冲门少门主几乎全家破灭，杀父之仇不共戴天，其它门派，也都对全清派恨之入骨。五虎门虽然依附全清派，但原本也就是被迫的，没有少被全清派欺压，现在也已经开始暗通正气盟。”

继续道：“王易卿一死，这些人士气大振，恨不得现在就杀上无咎

山，时间拖得久了，他们的斗志也会冷却下来。早点攻打全清派，是趁热打铁，迟点发动，是待敌自乱，各有各的优势，也各有各的劣势。”

秦泽忧虑的道：“但是现在就动手，全清派还没有乱，我方的牺牲也会比较大。更何况，三法司衙门已经划下道来，这段时间谁也不许动手，我们如果提前发动，直接不给三法司衙门面子，以后怕是再也无法在京城站稳脚跟……”

宁江扇子打开，在腰间轻轻的摇动着：“那又如何？”

那又如何？秦陌、秦泽、秦坎吃惊的看着老爷。

宁江道：“如果没有我们，五雷观早已灭尽，雷鹤道人不但报不了仇，甚至也早就死了。如果没有我们，赫冲门同样早已满门死绝，一个难留。其他人也是一样，如果没有我们组建起正气盟，那些人早就被全清派害得个个家破人亡。现在有机会反过来报仇，对他们来说已经是幸运的，他们还有什么可以不满的？”

淡淡的道：“另外，现在动手，的确是会引起朝廷和三法司衙门的打压，但是从我们的角度来看，这个对我们是有利的。正气盟的目标是全清派，也仅仅只是全清派，全清派一灭，他们就没有存在的意义，也就很难继续为我们所用。但一旦受到三法司衙门和朝廷的迫害和追杀，他们就不得不继续抱成一团。你们要记住，正气盟只是我们用来对付全清派的一块抹布，借此发展天地会，才是我们真正的目的，三法司衙门对正气盟出手，反而更利于我们在暗中发展天地会。唯一需要注意的，是无论如何要保住赫冲门，发生冲突的时候，尽可能的让他们在外围，想办法早点让他们加入天地会。赫冲门散布在各州各郡的义庄、死尸客栈是现成的江湖网络，我们自己去搭起这样一个江湖网络，太浪费时间，赫冲门正好能够为我们所用。一等灭了全清派，你们就全力帮着赫冲门，接收僵尸门在各洲的地盘，记住……这一点甚至比对付全清派还重要。”

几人对望一眼，老爷这种将整个正气盟当成用过即弃的抹布的做法，他们不是很能接受，他们觉得这不符合江湖上的“侠”、“义”二字。

但是老爷原本就不是江湖中人，他们对此也没有办法。而老爷的态度，也像往常一般，我已经向你们解释过了，你们理解，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有问题可以问，问完之后照着做。

建正气盟也好、灭僵尸门也好、盗九龙杯也好、对付全清派也好，宁江从来都会给他们说话的机会，甚至会让他们拿出各种应变手段和计划，但是整个大的方针，却从来都是取决于他一个人的独断专行。

正如为了盗取九龙杯，他们策划了种种手段，但是为什么要盗取九龙杯，他们到现在也还是不明白。

虽然如此，但他们并没有任何的不满。

自从跟了宁江后，不过就是半年左右的时间，他们在武学上的成就，尽皆踏入一流，从以前在秦川偷鸡摸狗做馒头的小人物，成为了能够在京城卷起风浪的弄潮儿。

更何况，他们按着老爷的布局一步一步的走，看似每一步都理所当然，没有什么让人惊艳的布局，但是僵尸门灭了，正气盟建起来了，九龙杯盗出来了，王易卿被人杀掉了，天地会发展良好，不知不觉中，他们就开始有了自己的势力。

而现在，正如老爷所说，因为王易卿的死，正气盟斗志正旺，虽然全清派的内部矛盾还没有激发出来，现在就动手，必定会有一番恶战。

然而江湖人物，原本就是血性十足，甩开胳膊，不计后果的埋头就干，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

既然宁江已经决定下来，他们也就没有其它的意见。秦坎取出一个名单，道：“老爷，这是我们这些日子，在暗中跟踪和调查程雅丝、司徒蕾等人的人际关系后列出来的，有可能与拜火教有关系的人员名单。”

宁江将它接了过来，先是粗略的看了一遍，点了点头，然后让他们离去，着手让已经暂时撤出京城的正气盟各方势力，悄悄返回京城，随时准备对全清派发动总攻。

等秦陌三人走了后，宁江在自己屋中，取出一份画着脑图的蜀笺，他将名单上的这些人，也全都写在上面。

因为目前也不能肯定这些人是否就真与拜火教有关，他便先在这些人名旁打上问号。

对着这份蜀笺，他低头沉思，又在蜀笺上划了几条线，将一些看似无关的节点，用线条连结起来，过了一会，便摇了摇头……还是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

即便把这些人全都加进去，拜火教也仍然不可能弄到去年底、他们想要与毒公子做交易的那份资料，程雅丝、司徒蕾、春笺丽这些人，在京城都有着潜藏的能量，尤其是程雅丝，她的公公就是吏部尚书，但是各地的驻扎兵力和帅臣名单，绝不是她们这些人能够拿得到的。

还是漏掉了什么……一条大鱼……一条他如果不把它揪出来，就没有办法放手离开京城的大鱼！

一条除掉了他，就像是除掉了王易卿之于全清派，他自己之于正气盟的大鱼，甚至等于是拔掉了整个拜火教在京城隐藏势力的大鱼。

然而，从程雅丝、司徒蕾、春笺丽这些人，从秦坎拿给他的这份名单，从拜火教与全清派之间的各种隐秘关系等等，虽然拜火教在他的眼中，已经显露出了许多，但他还是无法锁定住这条“大鱼”。

一定有什么自己还没有发现……又或者是漏掉的。

他暗自沉吟……看来得找一个人来帮忙了！不管用尽什么样的手段，在离开京城前，都得把那条大鱼找出来，为大周王朝除掉一个祸害。

正自站起，准备去找某个或许能够帮上他忙的人，就在这时，妹妹带着岳铭媚走进了他的房间……

马车停在了启圣坊，宁江下了马车，进入那长公主府。

虽然以他的身份，原本是不应该进入鸾梅的闺房的，但府中的侍女、女侍卫们，早就把他当成了未来的长公主驸马，也没有人在意这些。

进入了鸾梅的闺房，内中檀香缭绕，宝帐婆娑，硕大的琉璃镜反射着银烛台上的冷光，阳光在窗格外均匀的铺洒。来到紫檀床边，鸾梅盖

着绣金兰的薄毯躺在床上，玉体娇美，肌肤赛雪。

虽然旁边的侍女告诉他，太后派来的御医已经检查过了，并没有什么大碍，猜测只是中了暑，但是宁江依旧不怎么放心。搬了把凳子，在床边坐下，将鸾梅的手取出，手指搭在她的腕脉上，他沉吟不语。

仅仅是肌肤上的接触，也能觉察到，床上女子的体温要比正常人高上一些，不过脉象却很平稳，观其面色，也看不出有什么问题，这让宁江安心了些。

虽然还有一些事情要做，但既然已经到了这里，干脆就在这里守着她来。

过了一会，鸾梅幽幽的醒了过来，睁开美目，忽见自己的床边多了一个男人，吓了一跳，结果看到是他，脸蛋一下子红了，拉着丝绸薄毯，掩住自己的半张脸：“你、你怎的会在这里？”

床边的少年道：“他们说你病了，我过来看看。”

鸾梅低声嗔道：“不过就是中了暑，她们也真是的，大惊小怪。明天就是君前奏对的日子，把你叫来做什么？”

少年笑道：“奏对罢了，又不是什么大事。再说了，天子是你哥哥，明天他要是在殿上问起：‘朕的御妹病了，你为什么不去看她？’我一下回答不出来，说不定他一气之下就把我黜了。”

鸾梅把毯子又拉高些，只露出一对美目，低声笑道：“那可是殿试，怎可能问这样的问题？”

“我要是他，我就会问！”宁江又笑了笑，道，“怎的好端端的，就病倒了？”

“就是昨天午间，不知怎的，突然就虚弱无力了，哪里有病倒？”

“这还不是病倒？你果然是笨蛋啊！”

“不许说我是笨蛋，”鸾梅也不知哪来的力气，忽的抓起枕边的圆扇，使劲拍了他几下，“就算你知道也不许说。”

“嗯，我不说，”宁江做在床边，笑着抓住她的手，将她搂在怀

中，“就算我知道，我也不说。”

鸾梅轻轻的挣扎了几下，无力挣脱，又或者，其实也不是那么的想要挣脱。被迫偎在情郎的怀中，她似幽似怨地嗔道：“你……你就是来气我的！坏蛋！”

“不许说我是坏蛋，就算你知道，也不许说。”

“你……你……”

此刻的鸾梅，因为是在自己的闺房里，衣裳轻薄，极是害羞。

好在宁江知道她还在病中，也没有太过欺负她，就这般轻轻的搂着，低声说了许多甜言蜜语。

到了傍晚的时候，喝了药汤的鸾梅，再一次睡去，宁江为她盖好毯子后，方才离去。

回到染水河边的宅院后，他与秦无颜说了几句，然后，秦无颜就匆匆而去。

差不多过了半个时辰，甘玉书随着秦无颜，摇扇而来：“听说贤弟得了宝物，想要请我一观，不知到底是什么宝物？”

宁江笑道：“的确是一件宝物……一件非同寻常的宝物。”

甘玉书踏入屋中，卷着袖子：“那就赶紧拿出来让我看看。”

宁江取出一本簿子：“玉书兄请看！”

甘玉书笑道：“这纸页，看起来也就是普普通通，纹路粗糙，既不光滑，亦不平整……”

宁江没好气的道：“我要你看的是里面的内容，不是它的品质。”

甘玉书道：“难道是你的新词？”笑着将簿子翻开，一句句看去，过了好一会，面色渐渐的变得凝重：“宁兄……这是什么？”

宁江道：“你难道看不出么？”

甘玉书苦笑道：“就因为看得出，所以更想知道，这种东西，如何会在你的手中？”

宁江道：“我知道甘兄去年，曾随着大军前往西南平叛，既然如此，你可曾听说过毒公子？”

甘玉书沉吟道：“略有耳闻，他是西岭一带有名的江湖人物，听闻其心狠手辣，且极其擅长用毒，在西岭、岭南一带为非作歹。”

宁江道：“但是那毒公子，已经不能算是江湖中人，他投靠了西岭的鹞哥，而京城中有人，曾试图将这样子的一份情报，传递给毒公子。”他也不隐瞒，将真正的毒公子已经死在罗结陵，他带着秦川五义追查毒公子留下的一条线索，追查到了僵尸门，发现这份各地帅臣的背景资料和驻扎兵力的事说出。

甘玉书越听越是动容，不只是因为，这样一份重要情报，竟然会被人泄露，同时也是因为，看着不过是文弱书生的宁江，竟然会牵扯进这样的事件之中？

对于江湖之事，甘玉书也有相当的了解，他沉声道：“僵尸门？前些日子，那个被正气盟一口气灭掉的僵尸门？”

宁江道：“正是！实不相瞒，在暗中组织起正气盟的，正是小弟，而僵尸门的背后，则是全清派，与全清派勾结的，很可能是北方的拜火教，京城里，已经潜藏着许多拜火教的人。”他将自己所知道的事，一个个的分析过去。

甘玉书有些难以置信的看着他：“正气盟的幕后人物，竟然是你？”紧接着又苦笑道：“这么重要的事，你为什么肯告诉我？你就不怕我也跟全清派勾结，甚至有可能也是拜火教的信徒？”

宁江自然无法告诉他，自己之所以相信对方，是因为在他重生前的上一世中，甘玉书可以说是黄河以北，唯一对蛮族组织起有效的抵抗力量的英杰，虽然最后还是螳臂当车，以惨败收场，但在因为儒道崩溃而落入深渊，君臣上下只知推卸责任、对外族的入侵彻底束手无策的大环境中，拥有这种觉悟与勇气的甘玉书，已经是难能可贵。

对于宁江来说，甘玉书是“经过考验的人”，虽然因为宁江的重生，蝴蝶的翅膀已经煽起，但一个人的信念和性情，并不会轻而易举的被改变。

当然，他不能把这个真正的原因说出，只是看着甘玉书，说

道：“上次在鲁仲郡王府，听了甘兄一席话，我相信甘兄才是真正的忠义爱国之辈。另外，在京城，我可以相信的人原本就不多，但是反过来讲，我也不相信拜火教真的能够渗透到整个京城的朝野上下，选择相信甘兄，的确是有风险的，我手无缚鸡之力，如果甘兄真的与拜火教又或是全清派有关，说不定今晚就有人来取下小弟的人头，那小弟也只能怪自己信错了人。”

说是这般说的，如果今晚真的有人来送死，大约明天一早甘玉书的家人就可以到处去找他的人头。而宁江自己，最多也就只是拍拍屁股，离开京城。

轻而易举的相信别人，固然不妥，然而若是什么人都不去信任的话，同样也没有办法成就大事。

竟然从宁江这里，得知这样的隐秘，甘玉书惊讶过后，负着手踱了几步。过了一会，他停了下来，扭头看了宁江一眼：“你想让我做什么？”

宁江暗自点头，在知道这些事情后，甘玉书固然震惊，然而很快的，就基于已经发生的事情进行考量。他直接道：“这份名单，是我们所怀疑的，跟拜火教有牵连的人，甘兄先看看。”

他将另一份名单交给甘玉书，甘玉书越看越是心惊：“眉妩台的春笺丽、紫金光禄大夫郑安的儿媳程雅丝、吏部侍郎右选司徒宏的女儿司徒蕾、大理寺丞方明达的养女方访晴……这些全都是拜火教的女教徒？”

宁江道：“不只是女教徒，确切的说，她们就是拜火教安插在京城里的棋子，是拜火教的内部人员。”

甘玉书道：“春笺丽也就算了，其他人……这如何可能？”

宁江自然知道他此刻的惊讶，只因为，这些家世良好的姑娘，不管怎么想都不应该与拜火教有所牵连，就像是秦抱朴秦老当年也无论如何都不相信自己的女儿会成为最忠贞的拜火教徒一样。他道：“我知道此事难以让人相信，但是，拜火教有它自己吸收信徒的一套独特手法，只是这套手法，我也还没有弄明白。”

甘玉书看了看那份情报，再看了看这份名单：“就算这些人真的全

都是拜火教徒，仍然无法弄清这份情报的真正来由，这一整份情报，不是她们这些人能够弄得到手的。”

宁江道：“这就是我想要找甘兄商量的，甘兄认为，什么样的人，才有可能搞得到这样的情报？虽然我也怀疑过兵部的一些人，但是思来想去，总觉得还是有不对劲的地方。”

甘玉书摇头道：“不是兵部，大周王朝崇文抑武，防内胜于防外，兵部分权严重，不客气的说，就算是兵部尚书，也不可能弄到这样完整的一份名单。除非把整个兵部的高层都收买掉……当然这是不可能的，我想拜火教还没有这样的能量。如此想来……”

他看向宁江：“我猜，宁兄的分析，漏掉了一个关键的地方。”他缓缓说出了三个字。

宁江略一沉吟，紧接着长叹一声：“甘兄说的是，我的确是把那一个看似无关紧要的地方给漏掉了。”紧接着，目中射出寒光：“也就是说，那处所在，必有一人，是拜火教真正的高层人员，甚至有可能这些少女，全都是听从他的命令行事？”

启圣坊中，长公主府。

由海外上供、宫廷赐下的白檀点燃的香气，均匀的在华美的闺房中缭绕。

两名为长公主守夜的侍女，进入房中，探看了一下长公主，见长公主气息平稳，额头虽然还有一些发热，但是睡得安稳，于是便退了下去。

窗户是开着的，只是用轻纱挡住了外头的蚊虫，白檀的香气原本就有驱蚊的效用，也就没有放下罗帐。夜里的凉气，隔着轻纱，悄悄的透进了一些。

在最上好的紫檀木造出的床榻上，那美丽的女子，忽的翻来覆去，体内的血夜，仿佛在莫名的沸腾，身上的每一个细胞都在发烫。

她的整个娇躯，都在散着红光，然而这种红光，普通人并无法看到，它就像是渗入了虚空中那谁也无法觉察到的位面。如果，此刻有人在这里，最多也就是能够看到，她的肌肤要比其它时候，都更红嫩一些。

床上那美丽的女子，做了一个奇怪的梦，她梦到自己在不断的往上飘，周围的一切，都在分崩离析。这是一种玄之又玄，难以言喻的感觉，她感觉自己像是困在一个精美的玩具里，自己不过是个虽然美丽但却虚假的布偶，此时此刻，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在带着她往上飞，飞出了名为世界的玩具。

轰然间，她发现自己，身处在熊熊的火焰之中，惊恐，畏惧，低下头去，她看到了自己的脚下，那生她养她的世界，正在以神秘的方式走向死亡，她不知道为什么自己能够看到它的“死亡”，但是她看到了，然后无由的感到害怕。

她觉察到，有什么东西正在注视着自己，抬起头来，她看到了一只艳红的、美丽的大鸟，它是如此的巨大，上下四方曰宇，古往今来曰宙，这只美丽的巨鸟，仿佛占据了一整个的宇宙，而自己，犹如宇宙中最渺小的尘埃。

这只美丽的、高傲的，神秘而又高贵的巨鸟，往她看了一眼。这一瞬间，她下意识的生出膜拜它的念头。然后，就是火……无穷无尽的火，神圣的，造就了世界并也最终将摧毁世界的圣火，在她的周围熊熊的燃烧着，她的身、她的心，仿佛都经过了一次最神秘、最难忘的洗涤。

然后，灵与欲不断的下沉……下沉……

床上的美丽女子，先是犹如陷入梦魇，恐惧，害怕，紧接着，慢慢的进入了最深沉的睡眠。与此同时，那神秘的焰光，在肉眼无法看到的虚空中，上冲云霄。

同一时间，京城之中，许多女子，在黑暗中爬起，或是来到窗前，或是走出院子。她们纷纷抬起头来，看向启圣坊所在的位置，她们的视线，在同一个点上聚焦。在普通人眼中，那个方向什么也没有，在她们的眼中，那仿佛要席卷事件的焰光，犹如燃烧了半个天空……那是她们新生的同伴！

与此同时，某个幽暗的角落里，一个美艳的女子，与一个仿佛整个面容都处在黑暗之中、让人根本无法看清的老者，同样往焰光冲腾的方向看去。那老者体内并没有圣凰血，自也无法看到那道上冲斗府般的焰光。他低声道：“怎么样？”

那美艳的女子动容道：“我还是第一次见到，有人在换圣血时，生出这般惊人的圣光，即便是上代善女神，也没有办法做到。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那个女人，很可能是女尊寻找许久但却从来不曾真正找到、甚至是只在传说中的……拥有天人体质的人！”

“天人体质？”天洪祭司亦是震惊。

虽然在拜火教的历史上，善与恶两位女神，总是会定期的降临在这个世上，但是，凡人的体魄，并不能够完美的承受并且发挥出圣凰所赐予的力量，这就导致了，拜火教历代的每一位神女，寿命都不是太长，在成为了“女神”之后，往往就只有十来年的寿命，而且圣凰所赐予的力量，也不能够完美的发挥出来。

也正因此，寻找传说中，拥有天人体质的女子，也成了拜火教历代的追求，虽然所谓的“天人体质”，到现在也还没有真正的遇到过。

却想不到，就在这京城之中，他们竟然遇到了一位，拥有真正的天人体质的璞玉？！

两位祭司对望一眼……这件事一定要尽快禀报女尊。拥有天人体质的候补处女，这是无论如何不能放过的事，不管用尽什么样的手段，也要让她成为拜火教的一份子。

那普通人无法看到的，如同蘑菇云一般的焰光，在天空中如同伞盖一般铺开，惊艳，瑰丽，犹如神话传说中，燧人从天上盗下来的第一道天火。

染水岸边，一个少年便在这时，走出了宅院，双手负在身后，沉默的看着，远处那昏暗的夜空。已经到了月底，月牙儿散出来的光芒似有若无，让这些日子发生了不少事的京城，显得幽幽暗暗。

少年并不知道，那个方向有些什么，然而就在刚才，他有一种不祥的感觉，仿佛有什么东西，正从远处的天空漫开。虽然什么也无法看到，但他一向相信自己的感觉，应该是……发生了什么事吧？

虽然在民间的各种评书、小说中，喜欢将天子在皇宫中，处理军国大事的正殿唤作金銮殿，但是事实上并非如此。

金銮殿在皇宫中，紧靠着翰林院，实际上乃是皇宫中的偏殿，通常情况下，也并非议政之处，而是天子召见臣子，请教其它学问，又或是聊聊与国事无关的家常的所在地。

此时此刻，宁江等一百二十多名学子，就是在这金銮殿前，等待着天子的召见。

他们在科举这条登龙之路的最后一关，就取决于这一刻，在这金銮殿中，他们给天子留下的印象。

这是他们最紧张的时刻，谁也无法知道，在接下来，天子会问他们一些什么。以前，甚至有过仅仅是因为长得太丑，而被天子黜落的情况，又或是事先有不好的风言风语，传到天子耳中，让天子心生定见，直接弃之不用。

雨露雷霆皆是君恩，谁也不敢对此生出怨言。

学子们的排位，依旧是按着会试时的名次，这使得，没有人知道自己在阅卷官的阅卷中，到底成绩如何，心中更是忐忑。

排在第一位的宁江，抬起头来。

金銮殿同样构造华美，富丽堂皇，屋脊的两端，是由十三块黄彩琉璃瓦件拼成的兽像，此兽唤作“鸱吻”，它们在屋脊两头彼此相对，张开大嘴，仿佛要将整个殿脊吞下去。

“鸱吻”乃是龙之九子之一，传说中有镇火之用。

在豪宅大殿正脊的两端放置的石兽，叫作“吞脊兽”。

只有天子、嫔妃、皇子的宫殿才允许使用龙、凤、龙子作为吞脊兽，官员的豪宅，则只能使用狮虎之类，而普通的地方乡绅，则最多只能使用斗牛之类的杂兽。

金乌从金銮殿的一角升起，从他的角度看过去，殿脊右侧的那只鸱吻，犹如被金光所笼罩，带着神秘的威严。

“铜州学子宁江，入殿面圣！”司礼太监的声音，就在这个时候，在白玉阶台上响起。

没有任何的犹豫与迟疑，宁江沿着白玉阶台的右侧，一步一步的拾级而上。在他的身后，其他学子看着他的背影，第一个入殿面圣的贡生那果决的背影，也多多少少的影响到他们，让他们安下了心。

宁江踏入殿中，觐见天子，天子宋劭坐于宝座之上，点了点头。

历代的殿试中，都不乏在笔试中取得好名次，却在奏对这一关中，因为过于紧张，以至于语无伦次，甚至是说不出话来的情况，也正因此，少年此刻的镇定，让他很是满意……或者说不满意也不成。他要是满意了，老太太就要对他不满意了。

低下头来，看着手中的诗卷。一份卷子上，居然批了八个“甲”字，这在一百二十多名贡生中，乃是独一无二的。

当然这也是很正常的事，这一次的殿试，考的是诗赋，以这少年能够写出《长歌行》、《碧落赋》的实力，诗赋这一关根本难不倒他。或者说……其实就是考虑到这一点，宋劭才选择了诗赋，而不是策论作为这次殿试的题目。

话又说回来，在会试时，这少年所作的策论，也是深合大臣们的心意，甚至有好几位大臣进言，要按着执行，只是他看来看去，都有一种，如果真的按着这少年的策论来做，大臣们虽然高兴，但是自己一定会掉进坑里的感觉，于是强行压了下去。

当然，年轻人嘛，毕竟没有真正的从政经验，考虑有所不周，也是很正常的事。

翻着手中的试卷，他往阶下看了一眼，轻描淡写地问道：“朕的御妹鸾梅长公主，这两日生了点病，不太舒服，你可有去看过她？”

喂喂……你还真的问这个啊？宁江有些无语。

连两边的臣子也不由得一同拿眼睛斜天子，虽然从来没有人规定，在殿试的最后关“君前奏对”中，天子可以问些什么，不可以问些什么，但这和殿试也实在是太没有关系了吧？

既然天子问起，宁江自然也如实回答：“学生昨日已往长公主府上探望过，宵禁前方才离开。”

天子点了点头，又看向手中试卷：“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此诗写得相当不错，母慈子孝之心，尽在其中。不过朕听说，你自幼丧母……”

宁江在阶下拱手弯腰：“学生虽自幼丧母，但依旧有孺慕之心，每每在梦中思念亡母，此诗，写的就是学生梦中的母亲。”

众臣子在一旁，尽皆感叹，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儿亲不待，可叹，可叹。大周王朝最重孝道，而这首“游子吟”，几可认为，古今宣扬母爱之诗词无出其右，“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大周王朝一向有异地为官的传统，便是这些官员，对游子之心，也是深有体会，此刻听到宁江的话语，自是感触良多。

天子再次额首，道：“下去吧！”这场“君前奏对”便算结束。

众臣子自然知道，天子问的如此简单，表示他对被问的学子早有定见，这一场问答，不过是走个过场罢了。

宁江礼毕欲退，天子忽道：“等一下，还有一事。”

宁江站定。

宋劭在宝座上，居高临下的看着他：“在铜州崆山之时，你给鸾梅送诗……那时你可是已经知道鸾梅便是朕的御妹？”

众臣子也不由得看向宁江，天子这话，已经是多多少少有些诛心之意了，如果此子是因为知道鸾梅长公主乃是天子之妹，是以献诗示爱，那他年纪轻轻，就有这般心机……

宁江却是面不改色，在阶下施礼道：“当日学生并不知道长公主殿下的身份。”

宋劭语气颇冷：“但是你与朕的御妹，只有一面之缘，她的年纪甚至还大你一些，你既不知她的身份来历，如何便有献诗之举？”

宁江有些不好意思的道：“陛下既然问起，学生不敢不答。学生自幼丧母，从小缺乏母爱，那日虽然是第一次见到长公主，然长公主心地善良，品貌端庄，说话温柔，年纪还比学生大上一些，一看……就知道是很有母爱的人！”

宋劭：“呃……”

宁江摇着折扇，走在内城那纵横交错的街坊间。

作为第一个入殿面圣的学子，他出来的时间，自然也要比其他入早得多。

回想着刚才天子宋劭目瞪口呆，周围的大臣很无语的看着他的样子，宁江心中好笑。恐怕他们现在也已经认定了，他之所以会找年纪比他还大的长公主，是出自他自幼丧母，从来没有体会过母爱的孺慕情结……虽然某种程度上也不能算错啦。

既然要找，自然要找一个温柔的，不会跟小梦生出争执的，能够很好的承担起“长嫂如母”这一角色的人选。

散步一般逛着，不知不觉，来到了启圣坊。他抬起头来，看向天空。昨晚半夜，他隐约的觉察到，在这个方向的上空，出现了什么东西，但到底是什么，他却也说不清楚。

他立在那来来往往的人群中，就这般看了一会，沉思良久。

啪的一声，折扇一收，他负手往前走去。

到了长公主府，也不用什么正式通报，守门的侍女很快就将他带了进去。

来到后方的花园之中，他看到鸾梅静静的坐在那里，抬头看着天空。

走到她的身边，宁江道：“病还没有好吧？怎的就出来了？”

鸾梅回过头来，看了他一眼，展露出笑颜：“已经好多了。”

宁江伸出手，在她的额头上摸了一下，见果然热度已退。

鸾梅略有一些脸红，不过昨晚穿成那个样子，被他搂着抱着，现在只是被他摸摸额头，自然也没什么。

宁江回过身，在她的身边坐下，与她一同看向亭外的远处，说道：“刚才在想什么呢？”

鸾梅长公主轻叹一声：“只是突然觉得，人的一生，真的是非常的苦短，就像是飞蛾那短暂的一生，还没有回过味来，突然就被火给烧了。不只是人，就算是这个世界，恐怕也是一样的，所有的东西，终究都有毁灭的一天，再美好的事物，在神灵的面前，也不过就是渺小到犹如尘埃的过眼云烟罢了。”

宁江失笑道：“怎的生了一场病，就有这样的感悟，既然这个世界没有永恒的事物，那就好好的活过这一世不就是了？去想那么多做什么？”

鸾梅长公主犹疑了一下，犹如呓语一般，低声道：“虽然这个世界没有永恒的事物，但这个世界之外呢？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也许宇宙中，还存在着我们所不知道的、永恒的事物，只是我们无法理解。这个世界到底从何而来，它又将往何处行去……你、你做什么？”

在她身前，少年蓦地旋过身来，抓住她的双肩，死死的盯着她的眼睛。这一瞬间，她仿佛在他的深邃的眼睛里，看到了倒映在其中的、她自己的眼眸，它们是那般的迷蒙，又是那般的陌生，它们充满着对未知事物的恐惧，就像是被乌云遮去的星与月，连她自己看着，也生出一种莫名的恐慌。

“我……我在做什么？”她下意识的摸着自己的脸。

少年继续盯着她：“绮梦……今天上午有谁来过？”

“上午？”她心慌意乱的道，“上午的时候，笺丽、司徒蕾、大理寺丞方大人的女儿访晴，一同来看望过……怎、怎么了？”

宁江道：“她们对你说了什么？”

“她们、她们说……记、记不清了，她们说了很多东西，但是……但是记不清了！”鸾梅先是低着头，有些苦恼，然后又抬起头看向她的情郎，在她的眼中，少年的表情陡然间变得阴冷，整个人都像是化作了刀锋，无由的杀气，莫名的在他们的周围卷荡，亭外的树叶，就像是被凛冽的秋刀，忽然间席卷而过，无数的树叶，摇曳而下。

她从来没有在他的脸上，看过如此可怕的表情，那是一种……想要杀人的表情。

午时方过未久，三名少女，便在长公主的府前先后下了马车。

其中一名少女，身穿红衣，艳红如火，立在长公主府前的石像旁，抬起头来，看了看天空中那已经开始显得毒辣的金乌。

远处传来知了的叫声，前段时间，夜里曾经下过一场暴雨，但是这样的暴雨，并没有为已经进入夏日的季节，带来多少天的清凉，而现在，天气真正的变得炎热了起来，让人真正的感受到，即将来到的酷暑。

三名少女，到了府门前，通报了一声，很快的，就有人将她们领了进去。

来到园中的阁楼前，一名美丽的女子与一名俊朗的少年，正坐在那里，郎情妾意的说着话儿。

没有想到那少年也在那里，与两名同伴一同进入长公主府的，身穿红衣的少女，脸蛋在这一刻变得有些苍白。

那少年也漫不经心的，往她们这边看了过来。

红衣红裙的少女，显得有些心慌意乱。

三名女子来到长公主身前，与她见了礼。内中的两名少女……春笺丽与司徒蕾，与宁江原本就是认识的，倒是另外一名少女，与他是初次见面，自是免不了要相互介绍。

那少女，正是大理寺丞方明达的养女方访晴。

“原来宁公子也在这儿，”司徒蕾颇为惊讶的道，“今天不是殿试的日子么？”

少年笑道：“君前奏对罢了，我是第一个入的殿，最早出来，在会试中排名靠后的，有一些怕是还没开始吧？”

司徒蕾笑道：“小女子忘了，宁公子可是会元来着。”又道：“前日公子上苑中作的那首‘水调歌头’，整个京城都已传遍，公子的诗才，实在是让人惊叹啊。”

宁江笑道：“突然被太后宣到上苑，应急之作罢了。”紧接着又看了春笺丽一眼：“我还以为，笺丽姑娘已经离开了京城呢。”

春笺丽低下头去，看着她自己的脚：“虽有这想法……但是还未成行。”

宁江淡淡的道：“是么？”

春笺丽低着头，没有再说话。

方访晴来到鸾梅长公主身边，曼声笑道：“有一件礼物，想要献给公主，我想公主一定喜欢。”往宁江看了一眼：“只是、这礼物却是女儿家的东西……”

宁江起身笑道：“我到外头走走去。”

方访晴朝春笺丽看了一眼，又往春笺丽悄悄的努了努嘴，显然是让她跟到外头，将宁江缠住。

春笺丽犹豫了一下，跟了出去：“小女子有一些格律上的问题，正要向公子请教……”

两人一同曼步而出，司徒蕾、方访晴一左一右，微笑的坐在公主身边。却不知顶头藻海之上，一双眼睛，从缝隙中悄然监视着她们。

宁江与春笺丽走在外头的园林中。

仿佛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般，宁江有一句没一句的，与春笺丽说着话，心中却是冷笑。

原本以为春笺丽命大，真的会离开京城，现在看来，她竟是自己找死，跟她的同伴一起，把主意打到了鸾梅身上。

看来，没有趁早将她解决掉，果然是一个失误。

从一开始，就不应该留着她。

阳光挥洒在园林中，远处的竹林，那原本盎然的绿意，仿佛蒙上了无形的气罩。假山边的小溪，无精打采地流动着，几处蝉鸣，枯燥而又

单调的交响，此起彼落，单是听着，就已经让人昏昏欲睡。

宁江只是随便应付，此刻的春笺丽，似乎也没有什么说话的心情。毫无营养的聊了一些东西，不知不觉中，将整个园林逛了一遍。

虽然在藻海之上，留了人监视，但宁江并不想让司徒蕾与方访晴，与鸾梅待上太久，于是又慢慢的往阁楼转了回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春笺丽忽的将他拉住。

宁江回过头来，此刻的春笺丽，仿佛下定了什么决心，不再是刚才那副茫然无措的样子。她看着宁江，低声道：“宁公子，你和长公主殿下已经是情投意合，太后和圣上早晚会将她许配给你……对是不对？”

宁江装作疑惑的样子：“笺丽姑娘为何突然说起这事？”

春笺丽略抬着头，认真的看着他：“宁公子，反正殿下早晚是你的人，不如……不如你早点与她行完周公之礼。”

宁江讶道：“周公之礼？这个……姑娘的意思，小生不太理解，姑娘说的周公之礼，难道指的是……”

“房事啊，笨蛋！”此刻的春笺丽，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低声道，“宁公子，请相信我这一次，早点与殿下行房……越早越好！”

说完之后，看到另一边有侍女走来，也不敢再留，匆匆的就往前去了。

宁江在她身后，一声冷笑，啪的一声，打开折扇，轻轻摇动……这妖女又在玩什么花样？

他深信，春笺丽必定是在鸾梅身上，下了某种术引，就像那个时候她想要对小梦下术引一样。而术引一般来说，都是需要发动条件的，莫非，让男子与鸾梅行“周公之礼”，就是发动术引的条件之一？

他知道，在西岭有一种蛊虫，就是需要通过那种事儿来发动，“蛊”实际上也是术引的一种。

又或者，这是陷害他的另一种手段，等他真的按着做时，就来个“捉奸捉双”，败坏他的声名？仔细想想，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只

是……她去得这般匆匆，生怕被其他人听了去的样子，却又是怎么回事？

回到了阁楼，看到了鸾梅，也不知司徒蕾与方访晴对她说了什么，此刻的鸾梅，看上去，仿佛看到了新的希望一般，脸庞带着光彩。这种光彩，就如同被拉入传销群的新人，在经过不断的“谈心”之后，看到了一夜发财的希望。

然而，正常的情况下，以鸾梅的身份背景，功名利禄，对她早就已经失去了吸引力，很难有什么东西，能够将她说服又或是洗脑。

看到宁江随着春笺丽一同回来，司徒蕾与方访晴停止了与鸾梅的交谈。

然后，鸾梅的目光仿佛又陷入了迷茫。

他们在这里聊了一些无关紧要的话题，然后三个少女一同站起身来。

宁江道：“我刚好也要走，就与你们一同离开吧！”

四个人一同告辞，往府外走去。途中，春笺丽微笑着与宁江交谈，犹如与他不是太熟。

到了府外，少年与三名结伴的少女正要分开。就是在这个时候，仿佛突然间想起一事，少年蓦地看向那红衣的少女：“笺丽姑娘，抱歉，虽然不知道刚才笺丽姑娘为何让我与长公主殿下，及早行周公之礼，但是小生是读书人，有道是非礼勿动，男女授受不亲，除非圣上真的将殿下许配给小生，否则小生绝不会做那种苟且之事。”

在他说出这番话的那一瞬间，司徒蕾与方访晴极是震惊的扭过头去，同时看向了春笺丽。

仿佛陡然失血一般，春笺丽的脸，刷的一下就白了。

宁江拿着折扇，向她们拱了拱手，转身往远处的街角行去。

他故意说出这番话的本意，其实是一种试探，试探刚才春笺丽对他的“建议”，到底是拜火教的安排，还是她自己的主意。

试探的结果很有趣，至少，司徒蕾与方访晴根本不知道……或者说根本没有想到，春笺丽会对他作出这样子的建议。看来，要么是这三个人之间，存在着某种不为人知的芥蒂，又或者是，拜火教的内部，并不像他所想的那般团结。

当然，虽然试探出了一些有用的东西，但是……其实也无所谓了。

既然我还没有开始动手，你们就先一步，把主意打到我身边的人身上，那么，我也不介意让你们知道……什么是自寻死路！！

白日里积累下来的热气，到了天色渐黑的夜里，并没有消退。

前些日子，不知名的怪物在夜里肆虐京城造成的恐慌，倒是慢慢的被人选择性的遗忘。屋子里的闷热，让人们纷纷走上街头，河上张灯结彩的花船，路边挂着灯笼的小摊，桥上乘凉散步的人们，构成了看似宁静而又祥和的夜晚。

染水河边，那处无人关注的宅院，手持折扇的少年，阴沉、而又冷漠的吩咐着什么，过了一会，前前后后，一共有三人先后离去。

刷，一道刀光在院落中斜斜的飞起，手持双刀的少女，在昏暗的星光下舞起凛冽的冷光。

青晖湖上，一个个自诩多才多艺的小姐，争相弹奏着名为《水调》的、古曲的头章，所唱的，自然是今科会元，那位铜州第一才子……此刻也隐隐为京城第一词人的新词。

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

青晖湖的一隅，一个醉酒的青年，在甲板上狠狠的把空了的酒坛砸进了湖中，几名仆人惊慌的涌上去将他拉住，生怕他掉入湖中。

与此同时，青年的妹妹，某个十一二岁的女孩，正与另外两个同龄女孩，在皇城的深宫中，一同趴在华美的大床上，兴奋的读着那充满想象力的句子，仿佛不读上几遍，就无法睡着。

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与皇城的上苑，只隔着一座高高的城墙、一条御道及一面高墙的启圣坊中，那美丽的长公主，在沉睡中翻来覆去，时而犹如陷入梦魇，时而露出甜甜的微笑。在她的上方，藻海与屋檐之间，某个能够藏身在狭小的空间里的侏儒女，从缝隙中往下看了一眼，然后趴在那里，一边小口小口的啃着干粮，一边抱怨着老爷给自己安排的任务。

同时暗地里下定决心，如果有下一辈子的话，绝不再学这能够摆出好多姿势的缩骨功。

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

眉妩台的后院，喜穿红衣的少女，焦灼不安的，在自己的屋中来回走动。

她那本是粉嫩的脸蛋，极是苍白，床边黄铜烛台上的烛光，轻轻的摇曳着，屋子里的家具，倒影斑驳。

外头的街面上，能够听到热闹的人声，有几名公子哥儿，结伴前来邀她游湖，又被外头的舞姬打发了回去。屋子里没有风，然而那闷热的感觉，并没有能够消除她心中的冰冷。

直到天色愈发的黑了，京城的夜里，渐渐变得安静，唯有那枯燥的蝉鸣，随着其它各种声音的沉寂，而趋向响亮。

红衣的少女静静的定在那里，在她的前方，已经打开的窗户边，不知何时多了一个女子。那女子大约三四十岁左右，颇为美艳，梳的是堕马髻，虽然出现在窗边，却又犹如身处在现实与虚幻之间，让人看不真切。

红衣的少女，心中莫名的一紧，原本是自己朝思暮想想要见到的人，然而此时此刻，她的心几乎坠入了更绝望的深渊。她轻轻的走上前去，在这美艳的女子身前，伏身施礼：“幻月大人……”

迅捷的风从左侧陡然间卷来，啪的一声，先是耳鼓的震动，紧接着整个脑袋都在轰鸣。身体往侧面跌撞，嘭的一声，脑壳撞上了墙壁。旁边的小书柜，砰然倒下，书本、纸页哗啦啦的飞舞。

少女捂着那火辣辣的脸，倒在墙根下，右手向后撑着地，看着冷冷的向她逼进的女子，惊恐的向后退却。瞳孔无神的放大，右侧的秀发，

血水染红了一片。那发颤的声音，透着仿佛在不断的往深渊处坠落的战栗：“娘……娘……”

美艳的女子，犹如在雪峰的高处，即将往山脚下席卷，吞没一切的雪浪，阴阴冷冷的表情，仿佛是亘古永存的冰川、积累了千年的寒意：“小春……你知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

嘭的一声，少女的后背撞上了倒下的书柜，双腿在娘亲逼视而来的目光中，依旧在往后蜷缩，颤动的嘴唇，发出的是惊恐到极点的声音：“娘，我知道错了……我真的知道错了……”

拜火教四位祭司之一，那唤作“幻月”的女子，冷冷的弯下腰来，强行抓住她的下颚，迫使她注视着自己的眼睛：“小春，你难道忘了，在你小的时候，娘是怎么对你说的？我们是圣凰派到这污浊的尘世间，拯救这个世界的使者，这个世界太过丑陋，太过肮脏，唯有用圣凰的火焰让它浴火重生，才能够将它拯救，我们就是为此而来。当年，娘没有能够被圣凰选中，成为善女神，这是娘生命中最大的遗憾，娘原本是希望，你能够做到娘没有办法做到的事，但是你……实在是太让我失望了！”

“我错了……我真的知道错了……娘我真的知道错了……”

“不要叫我娘，为什么你就不明白？亲情也好，爱情也好，全都只是过眼云烟，这个世界生自于火，也终将在圣火中灭亡，唯有被圣凰拯救的人，才能够得到真正的永生。”女子阴阴冷冷的看着少女，“如果你真的明白这些，你就不会犯下这样的大错，背叛了圣凰，背叛了女尊……背叛了我们所有的人。”

“我真的知道错了……”少女惊恐的哭泣着。

“你必须要受到惩罚！”幻月祭司冷冷的站起，在她的额头，出现了神秘的火焰印记。仿佛有无形的火焰照向脚下的少女，少女的额头跟着有火印现出。

“娘，不要……不要……”少女哭泣着想要逃开，体内的血液却犹如在沸腾，整个人滚在地上，挣扎，蜷曲，哭声干哑，仿佛有青烟在她的肌肤无形的腾起，她痛得在地上打滚，幽若置身在地狱最深处、那炙烤灵魂的火焰之中。

幻月祭司冷漠地道：“你应该庆幸，我们在京城人手不足，还需要有用到你的地方，否则，就凭你今天所做的事，就算你是我的女儿，我也必定会让你死无葬身之地。如果下次还有这样的事情，你也莫要怪我无情，这可是你自己找的。”

神秘的火光一闪而逝，她就这般消失不见。遗留在她身后的，是那绝望而无助的哽咽，仿佛陷身在毫无光明的黑暗之中，不断的往下坠去.....坠向那没有止境的深渊.....

夜已深沉，幻月祭司飘出了眉妩台。

一名老者在外头等待着她。

两人一同并肩往远处飘去，老者低声道：“女尊传来消息，天人体质可遇而不可求，让我们无论如何也要将鸾梅长公主拉入我教，即便是付出更多的代价，也在所不惜。”

幻月祭司道：“既是女尊的决定，我们按着做便是。”

老者道：“关于笺丽之事.....”

幻月祭司冷冷的道：“那孩子的心中并不虔诚，跟其他的候补处女不同，笺丽并没有真正的见到圣凰。她体内的圣凰血，只是靠着我与她之间的母女血缘进行传承。这一次，我们在京城已经损失了好几位候补处女，她的心中虽不虔诚，但毕竟也是有圣凰血的候补处女，当初也是因为女尊大人，觉得她天分颇高，让我以转缘之法为她换血，现在正值用人之际，便暂时留住她的性命。”

杀气凛然：“你放心，如果她再次犯错，即便她是我的女儿，我也必定会亲手将她解决。”

两人没入黑暗之中.....

眉妩台中，大约过了一个多时辰，在痛苦中呻吟的少女，方才蜷缩在墙角。

铜台上的烛火，早就已经熄灭，外头陷入了最深沉的宁静。

少女知道自己让母亲失望了，因为，她从来就不是真正的，圣凰的信徒，她的心中从来就没有真正的虔诚过。

和其他的候补处女不同，虽然体内也有圣凰血，但是她感受不到圣凰的神圣和威仪……明明母亲是那般的虔诚，她把所有的一切，都奉献给了圣凰，奉献给了拜火教，为什么自己却无法做到？

她自己也不明白……

如果，按着其他候补处女的“种圣血”的方式，大概，她会是属于种圣血失败的那一种人……就像那宁小梦一样。

但是，拜火教中，是从来不讲亲情的，每一个人，都将她们的生命和人生目标奉献给了圣凰。如果她不能成为善女神的候补处女，那她就会被送走，她将再也无法见到她的娘亲，她将失去自己在这个世上，唯一的亲人。于是，在很小很小的时候，她就做出了决断，她要成为圣凰最完美的信徒，她要代替母亲，成为善女神。

她到现在都还记得，当还只是一个孩子的她，骄傲的将自己的这个目标告诉娘亲的时候，那个时候的娘亲，很高兴很高兴，抱着她在那红梅纷飞的花林中转圈。

她永远也忘不了，那一时，那一刻，她所感受到的、母亲的温暖。

她永远也忘不了，那漫天飞舞的红！

但是现在，她竟然背叛了娘亲，背叛了娘亲的信仰，背叛了娘亲赐给她的……那神圣而又高贵的圣凰血！

仅仅是为了那一个人……

她知道，她应该要好好的忏悔，忏悔自己所犯下的过错。她应该要从现在开始，忘掉那个人，明明……明明从一开始，就知道自己跟他是不可能的，明明知道这样子，早晚会害了他，害了自己。明明已经决定了，再也不去想他……

但是……做不到……不知道为什么就是做不到……

她的心中，她的脑海中，不知道为什么总是会浮现出他的身影，他写的每一句诗，她就是想要反反复复的去念，明明他是那般的可恶，那

般的傲慢，羞辱过她，让她生气，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她就是忘不掉他……怎么都忘不掉他！

风，陡然间冲入了屋子，犹如滚滚的杀气，洪水一般卷了进来。她身边的一切，在这一刻，都像是被凝固了，天寒地冻，连地面都在结着神秘的冰霜。有什么东西，闯入了她的屋子，她甚至能够觉察到，如同黑色的涡流，在自己的前上方汹涌而来的、惊人的杀气。

她抬起头，一只黑色的、巨大的手，在她的眼中越来越大，就像是往不堪一击的蝼蚁，强按下去的巨灵的手掌。

死亡与毁灭，这就是它此时此刻，所存在的意义。

她很清楚的记得，自己不是第一次看到这样的手，就是在那一夜，在那疯狂的夜晚，她也曾经在这样的、黑色但却可怕的手掌下逃脱，而她的同伴，却没有那般的命好。

那黑色的、诡异的，犹如破天而下的死神以瘟疫铸造的手掌，如同泰山一般，往她的额头压下，无可抵挡，也无法抵挡，然后莫名的就停住了……停在了离她的额头，仅有一线的距离。

她深深的相信，只要它再按下一些，她的脑袋，就会砰然间爆开。

“你是来杀我的吗？”她竟然笑了，她泪流满面的笑着，笑得凄惨，笑得绝望，同时又带着，仿佛即将从炼狱深处的煎熬中脱出的轻松，“你……杀了我吧！”

那幻大的、黑色的巨掌的后方，隐藏着的男孩，那阴冷而又充满着无限杀意的眼神，在这一刻多多少少显得有些困惑。斜下方的少女，穿着最单薄的衣衫，抱着膝盖，无助的蜷缩在阴暗的墙角里，虽然抬起了头，但她的脸上尽是泪水，那充满哀伤的眼眸，透着仿佛因为知道自己即将死去、而忽如其来的喜悦，失去血色的脸庞透着悲凉，白皙的肌肤在颤抖中战栗。

男孩紧紧的皱了下眉，神秘的光芒，以他为中心，往周围铺开，他看到，地上散落着一张张写着诗句的纸页。这些纸页上的每一句，他都是那般的熟悉。

——“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

.....

这些诗句，散落在少女的身前，犹如蛛网一般，困住了此刻那软弱无助、犹如在黑暗中找不到火焰的飞蛾的她，在即将到来的解脱中、无言流下的泪水，在刀割般的心痛中、孤独无依的美丽，就像是即将被制成标本的蝴蝶，展示着它最后的迷人，微笑着、眷恋着，但是已经.....绝望了！

此刻的男孩，杀气席卷了整个屋子，犹如故事中如来佛的手掌，随时都能把少女倾翻，瞬间让她粉身碎骨。只是，心里有种不太舒服的感觉，觉得自己大约是弄错了什么。

他看着少女那满是迷蒙和泪水的眼睛，看着地上那一句句的诗词，回想着这些日子，她那总有些让他琢磨不透的怪异举止，甚至回想起那个时候，在那杨柳岸边，她回瞬间看到另一个“他”时，眼睛里陡然闪现的光亮。

这一条条线索，在这一刻终于清晰的结合在了一起，这一瞬间，他有一种不知所措的感觉。想了一想，觉得还是应该杀掉她，这女人简直比他事先所想的还要麻烦，只是，就这样杀掉她真的好吗？

哎，实在是麻烦，果然那个时候，自己的“英雄救美”.....实际上是作茧自缚吧？

几乎已经触及到自己额头的黑色巨掌，并没有更进一步，而是缓缓的收了回去。少女睁大了眼睛，她看到了，黑色手掌后方现出身来的男孩，这是一种诡异的感觉，他穿着黑衣，漂浮在那里，整个天地，都仿佛被他所冻结。

那洞彻骨髓、让周围的一切都铺上了冰霜的杀意，缓缓的退却。男孩居高临下的看着她，什么话也没有说。

他是在可怜我吗？少女的心中有些愤怒，自己已经卑微到连前来夺

走她的生命的死神，都要可怜她的地步了么？又或者是，他想要折磨她，虐待她，迫使她说出与拜火教有关的更多秘密？

然而，事情显然不是这个样子。男孩只是双手抱胸，飘在她的前方，缓缓的道：“许个愿吧！”

许愿？少女的眼睛睁得更大了……他竟然叫她许愿？

只是再行看去，男孩已是全无刚才那般的阴冷，他飘在那里，身周仿佛散发着灵光，这种犹如旭日一般的灵光，照满了整个房间。他是那般的威严，那般的神圣。

难道他、他不只是收割生命的黑色死神，他还是能够给人带来祝福、让人实现愿望的小天神？少女觉得有些难以置信，但是他的确是让她许愿了，如果他不是能够帮人实现愿望的小天神，他为什么要让她许愿？

“我想得到……幸福！”她看着小天神，迟疑了一下后，说出了自己的愿望。

是的，她从来就不想成为什么善女神，她从来就不想得到那所谓的、永恒的生命，她只想要……幸福，属于正常人的幸福。

她想要能够跟她的亲人在一起，能够跟她喜欢的人在一起……一辈子。

她以紧张而又激动的目光，崇拜的看着那散出神秘灵光的小天神……既然他已经让她许了愿，那肯定是能够帮她实现愿望的，对吧？否则他为什么要让她向他许愿呢？

在她的眼中，小天神双手抱胸，庄严的、神圣的，如同高高在上的神灵俯视着苍生的，看着她：“你的要求实在太高……自己努力吧！”

紧接着就带着一道狂风，嗖的一下飞了出去。啪的一声，打开了的门自行关上，他就这般离去，留下了在他身后目瞪口呆的少女。

少女坐在墙角，眼睛睁得大大的，嘴巴也张得大大的，不是说好的让我许愿的吗？不是说好的要实现我的愿望的吗？忽的噗嗤一声，笑了出来。双手紧捂着心中，刚才那种，犹如刀割般的痛，此刻倒是好了很

多。她、她竟然……竟然被他逗笑了！！！

染水河边，万籁俱静，宁江从床上翻身而起。

“哥哥，你杀掉她了没有？”在他的身边，守着他的身体的小梦看着他来，“砍掉了她的脑袋，还是让她的头嘭的一声爆炸？”

桌上的烛火散出橘黄色的光晕，宁江揉了揉太阳穴，无奈地说道：“我没有杀她！”

“没有杀她？”小梦疑惑的歪了歪脑袋，“那，哥哥你去做什么了？”

“我让她许了个愿。”

“许愿？”妹妹的声音带着一丝困惑，显然没弄懂剧情为什么是往这个方向发展。

“嗯！”宁江说道，“我让她许个愿吧，她说她想要幸福。”

“我也要！”

“要你个头啊，她傻你也跟着傻啊？真当我是神仙了？”少年没好气的下了床，伸伸懒腰，踏步走到窗边，推开窗子，让夜里的凉气透进来些。

紧接着便又自嘲的道：“不过那姑娘……恐怕还真是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啊，这都多少次了，明明伸一伸手就可以杀掉她，结果总是没杀成。”

妹妹跪坐在他的床上，侧了侧身子，歪着脑袋，疑惑的看着他。

对于春笺丽，宁江开始意识到，也许真的是自己弄错了什么。那姑娘，与其他的拜火教徒恐怕是有些不同。

在窗边舒展了一下筋骨，他重新关上窗子，回到床上，很舒适的躺在那里。

“哥哥，你又要去了么？”小梦问道。

“嗯……看看其他人是不是也像她一样命好。”少年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说实话，刚才想要杀人但却没有杀成，心里还是有点小不爽的，不再多杀几个，念头不通达。

半个时辰后，远方的某处府邸，一个少女被人狠狠的抓着脑袋，往墙上甩去，身体与墙接触的那一瞬间，冲击力甚至还没有来得及发生作用，嘭的一声，她的脑袋已经如同瞬间加温的鸡蛋一般爆开。

一个时辰后，另一处宅院里，一名身穿心衣，在睡梦中被突然惊醒的少女，刷的一声一剑斩出，剑上火光一闪，一张桌子一分为二。扑的一响，一个穿着黑衣的男孩，却已在她的身后狠狠的一踹，将她踹倒在地。她趴在地上，想要挣扎，男孩那明明小巧的身体，却如同山一般压在她的背上。

“你们拜火教的人，来来去去，就只有这几招么？”男孩拽着她的头发，冷笑一声，身体诡异的飘起。少女的娇躯，在他的拉扯之下，呼啦啦的旋转。娇躯在强行的干涉下诡异的扭曲，少女那充满痛楚的呻吟，让男孩有着说不出的愉悦。

长长的秀发往她的双脚一圈，男孩冷笑着：“教你一种新姿势！”转身一甩……嘭！

一个半时辰后，相隔数里外的另外一处。“乖，别哭别哭，你看，这刀很利的，刚买的……好吧，其实是刚偷的，但我留了银子呦。”男孩将小刀在某个青年女子脸上比了比，应该给她一种什么样的死法呢？他正在想，算了，看她这么可怜的样子，就不虐杀她了。

青年女子流着泪：“天清清，地宁宁，圣凰……”

“凰你妈啊！”男孩一甩，刀光刷刷刷的飞过。本来还想给你一个痛快的，这样子杀人，连我自己都觉得变态了，原本想要收敛一些，你居然逼我变态，好，你赢了，算你狠。

半个时辰后，男孩走出屋子，抬头看着天上的月牙儿，呼出一口气，呼，畅快多了。回头看了一眼……我靠，太变态了……

卯时刚过未久，内城保康门。

天色亮得较早，推着车、挑着担，进入内城卖菜卖货的人们，忽的往两侧急急散开。

一伙人骑着马，就这般穿城门而过。一名老汉挑着担子，避得慢了一些，担子的一头被撞得甩开，跌跌撞撞的冲入了旁边的人群，鸡飞蛋打，一团混乱。

几名守城的士兵奔了出来，看着远处的那伙人。其中一人喃喃的道：“是详检司的人，这是又出大案了么？”

“启封府办案，无关之人速速让开！”数里之外，成队的衙役护送着一台大轿，落在一个大院门口。衙役乱棍打去，将那些看热闹的围观群众轰得远了。启封府府尹从大轿里出来，抬头看着东方升起的旭日，叹了口气。

今年的京城真的是不太平，也不知自己这个府尹，还能够在这个位置上待多久？

同一时间，浚河岸边的一座青楼里，几名男子冲了进去，找到了一个青年：“南宫捕头？南宫捕头？刑部召见，京城出现大案，让你赶快去一趟。”

名为南宫嘉佑的青年摇摇晃晃的，从某位小姐的床上爬起，按着宿醉后昏沉沉的脑袋：“京城里出现大案，找启封府啊，找详检司啊？刑部自己的捕快呢？我是巡检司的人，不过就是回京城交个差，你们找我做什么？”

“案情重大，人手不够，听说昨晚一下子死了三个人，刑部全力侦查此案，三法司衙门里的人，不管是巡检司还是巡察司，只要是名捕都

紧急征调了。”

“死了三个？你们京城也实在是大惊小怪，江湖上随便一场冲突，哪次不要死上十个八个？也没见朝廷当一回事，轮到京城人就这般金贵。”原本是护送各地举人还乡，刚回京城交差，以为可以休息个几天的南宫嘉佑抱怨了几句，“说吧，死的是什么人？”

“听说是吏部侍郎右选司徒大人的女儿司徒蕾、大理寺丞方大人的女儿方访晴、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邬大人的女儿邬雨秋。”

南宫嘉佑猛的顿在那里，转头看向说话的捕快。这真的是……疯了？！

无奈之下，让青楼里的青倌打来清水，让自己的脑袋清醒一些，赶往刑部，方在途中，就已经有人前来知会之，直接前往其中一处案发地点。要来了马，赶到吏部侍郎右选司徒宏的府上，府里已经是哭声一片。

来到后园，见到了启封府尹，府尹看到他来，赶紧道：“南宫捕头！”

南宫嘉佑自然知道，启封府尹虽然职权重大，但是真正的重案要案，让启封府去查，实在是有点强人所难，于是道：“大人莫急，我先去看看再说。”掀开珠帘走入闺房，紧接着却是眉头紧皱。

屋中，一个少女犹如“嵌”入了墙面，身体紧贴在墙上，螭首却是已经炸裂，脑浆与血水在她的断颈处，如同扇形一般往墙上铺开，连上方的藻海都是一片惨红。少女的尸体边，由上而下，写着一排血字：“你做初一，我做十五；拜火妖女，得而诛之……杀人者蝙蝠公子！”

同一时间，远处的另外一座豪宅，另有一人，在看着同样的一句话。“你做初一，我做十五；拜火妖女，得而诛之……杀人者蝙蝠公子！”那人将这句话反复的念了一遍。

这里是大理寺丞方明达方大人的府院，只是与司徒府里的那句不同，同样的一句话，在这里，却是用刀锋削出，居然还削得龙飞凤舞。

在这句话的旁边，同样有一名少女，这少女身上只穿着最单薄的心衣，整个身体反拗成诡异的圆，双腿在上，胸脯在下，脑袋与香足在后

腰处，同时“塞”入了墙面，整个人就这般悬挂在那里，也不知凶手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这个男子，乃是详检司的名捕“铁面神断”岑飞虎，同时还是正四品的御前带刀侍卫。听着外头的哭声，他知道，虽然死了女儿，但是对于方家来说，其实还是幸运的了。

虽然对外头的宣称是死了三个人，但是事实上，真正被杀掉的只有两个，在来这里之前，他先去了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邬大人的府中，出事的是邬大人的女儿邬雨秋，只是在他赶到时，邬雨秋还有没死，或者说……其实比死了还惨。

看到女儿那个模样的邬大人已经疯掉了，他带到邬府的，全都是见多识广、看惯各种场面的捕快，其中一人，竟当场吓得尿了裤子。

在邬雨秋的身边，同样也留着这样的一句话：“你做初一，我做十五；拜火妖女，得而诛之……杀人者蝙蝠公子！”

……

虽然官府强行压制消息，然而京城再次出现命案的风声，依然是不胫而走。

一方面，百姓的心中，因为京城的不太平而生出恐慌，另一方面，出事的是那些朝堂高官的女儿，自然不免惹来各式各样的猜想。而“拜火妖女”这样的字眼，也在无形中传播开来。

对于老百姓来说，他们根本不需要所谓的真相又或事实，他们需要的只是、那些能够供他们在街头巷尾悄悄交谈的所谓“秘闻”。不管真相如何，对他们来说，“拜火妖女”的字眼，已经打在了那些死去的千金小姐的身上。

眉妩台中，打探到消息的红衣少女，全然不知自己应该感到吃惊，还是感到高兴。因为她很清楚，自己原本也应该是其中的一员，她甚至在想着，如果昨晚那神秘的男孩没有放过她，她会是什么样的死法？

是脑袋爆开，还是身体反拗成圆“挂”在墙上？

又或者是像邬秋雨一样.....

吏部尚书府，名为程雅丝的青年女子，坐立不安。

一夜之间，死了三个人，她很清楚的知道，死的这三个人全都是她的姐妹。

那蝙蝠公子，根本就是冲着她们来的。

只是，这种坐立不安的感觉，很快的又烟消云散，她是圣凰选出的使者，她曾经亲眼见到过圣凰的神圣和强大，人的生命是如此的短暂，唯有圣凰的火焰，终将照亮这一整个世界，给这片宇宙带来永恒。

能够为圣凰而死，她们应该感到骄傲，她也一定会感到骄傲。

“你做初一，我做十五.....他是冲着我们来的！”黑暗中，一个女子的声音轻轻的响起。

“原本就是我们先开始对付他，他要报复也不奇怪。”另一个略显苍老的声音道，“问题是，为什么他能够找到她们？他对我们到底了解多少？”

“不管怎样，绝不能让他就这样杀下去。”

“不错，绝不能让他这样杀下去.....一定要尽快除掉他！”

暗处的两个人，窃窃私语，女尊预言中的“破天之人”，远比他们想象中的，还要更加可怕，更难对付。他们甚至开始后悔，上一次没有做足准备，就敢向这样的一个人挑衅。

但是不管怎么样，这件事，必须尽快解决。

很显然，他们与那蝙蝠公子.....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

“宁兄，这件事跟你和正气盟，可有什么关系？”染水河边，宅院里，甘玉书认真的看着站在他面前摇扇的少年。

“你怀疑那蝙蝠公子是我们的人？”宁江摇头道，“我也希望我们能够有这样的一个高手，但是很可惜……不是！”

甘玉书有些不信：“但是，他昨晚杀掉的那三个人，全都在你的那份名单上。”

宁江说道：“我也听说那凶手杀死那三位姑娘的手段，说实话……我深深的耻！纵然是报复，但毕竟都是些女子，何必做到这种地步？”

甘玉书道：“报复？”

宁江道：“甘兄可曾听说，殿试前一晚京城里的骚乱？据正气盟事后的调查，那天晚上，就是拜火教在带着那只怪物追杀那位蝙蝠公子。我不知道拜火教与那蝙蝠公子之间，有什么深仇大恨，但显然拜火教惹了他们不该惹的人。那天夜里，外城死了不少人，除了全清真人和被怪物杀掉的那些士兵，其他全都是拜火教徒。”

甘玉书讶道：“竟是如此？”他踱了两步，道：“宁兄，你所说的、与拜火教有关之事，事关重大，我想要告诉一人，请他帮忙商酌，还请你同意。”

宁江自然知道，这种事，自然不可能他说什么就是什么。甘玉书固然愿意相信他，但也肯定会防着他来，以免自己被他的谎言所利用。

他道：“如果是甘兄真正信得过的人……”

甘玉书道：“此人唤作岑飞虎，江湖人称‘铁面神断’，以前也是江湖上有名的侠客，后来入了祥检司。宁兄只管放心，我与岑捕头乃是深交，深信他的为人。况且，京城里有拜火教奸细的事，总该让朝廷尽快知晓。”

宁江道：“既然甘兄相信这位岑捕头，我自然也愿意信他，我只有一个要求，我会去见他，但甘兄不可泄露我的真正身份。甘兄应该也清楚，小弟不过是个读书人，不懂半分武艺，万一泄露了与正气盟有关的事，全清派随便走出一个人，都可以轻而易举的将我捏死，我是信任甘

兄你，才让你知晓……”

甘玉书犹豫道：“既要保护好你的身份，又要让你去见他，这个……如何能够做到？”

宁江笑道：“甘兄放心，我自然有办法，只要你愿意替我守口如瓶就好！”

当天晚上，甘玉书带着“铁面神断”岑飞虎，走在一条小巷子中。

昨晚一夜之间，发生了三起命案，岑飞虎原本并没有时间做其它事情，只是在听说，甘玉书竟是认识正气盟的幕后之人后，立时心动。

昨晚的凶手，很显然不是普通人，那三家的护院，全都是重金聘请的武者，他们家的姑娘在自己的闺房中被人那般虐杀，竟无人发现，甚至连一点动静都没有听到，这显然是一件难以理解的事。

如果那杀人凶手，真的就是杀死全清真人王易卿的“蝙蝠公子”，那自然也是一个真正的高手，而且还是精通某种术法的高手。

这种高手，用寻常手段根本抓不住他，只能通过名为“江湖”的网络，将他找出。

正气盟，目前在京城，就是这样的一张网，它集齐了京城里江湖中的三教九流，能够在全清派的如虹之势中，将这些原本只是丧家之犬的各个门派，集成铁板一块，它幕后的人物，必定也是一个非凡之人。

是以，当甘玉书说要带他来见这样的一个人时，他马上就二话不说，跟了过来。

他相信甘玉书，正如甘玉书相信他一样，他们两人，原本就有着过命的交情。

此时此刻，黄昏方过，天色还未到全黑之时。只是巷子里显得幽暗，穿过一个宅院，院中吃着晚饭的老夫妇看了他们一眼，什么也没有说。然后，就过了一段竹林，到了一处僻静的四合院中。

一个汉子，面无表情的站在那里。

岑飞虎觉得那汉子有些面熟，不由得多看了一眼，紧接着动容

道：“五雷观雷鹤道长？”

雷鹤道人缓缓的道：“岑捕头，许久不见。”

岑飞虎看着他：“我还以为，道长已经不在人世……”

雷鹤道人冷冷的道：“害死我闺女的凶手还活着，我又如何能够比他先死？”

岑飞虎沉默半晌，长叹一声：“抱歉，虽然我也知道，害死令媛的凶徒到底是何人，但是他做得谨慎，我们实在是找不出证据……”

雷鹤道人淡淡的道：“贫道能够理解，如果你还是以以前的岑大侠，我相信你早已跟我一同杀上了贞吉观。但你现在是岑捕头，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人在朝堂，更加的由不得自己。”

岑飞虎苦笑一声，双手抱拳，施了一礼，没有再多说什么。他知道雷鹤道人虽是理解，但终究是不免有怨言的，换成是他，他也肯定会有怨言。

但是他也是的确是没有办法，江湖中人做事可以不讲证据，全靠着血性行事，但如果三法司衙门也这样做，那三法司衙门还有什么存在的必要？三法司衙门是按着江湖规矩办事，但终究不是江湖。他们可以按着江湖规矩，对雷鹤道人的报仇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不可能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偏帮任何一方。

随着甘玉书，他继续往深处走去。在他们身后，雷鹤道人静静的立在那里，仿佛泥塑一般……

第六十六章
找到你们了……

踏入庭院深处，香炉瑞蔼，一盏八面琉璃镜的气死风灯，在墙角悬挂，散出晕黄色的光晕。

一张桌子，几张矮凳，旁边摆布着几样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家具。一个看上前病怏怏的青年，一只手放在桌上，坐在桌旁，旁边立着一名靓丽的侍女。

甘玉书领这岑飞虎来到青年面前，介绍道：“这位就是正气盟的幕后之人。”

岑飞虎略有一些惊讶，如果不是深信甘玉书不会在这种事情上骗他，如果不是雷鹤道人就站在外面，他甚至以为这是一个玩笑。

在背后联合起各方势力的，竟然是这样一个青年？他抱了抱拳：“原来是正气盟盟主！”

“不是盟主。”那青年缓缓的站起，他身后的侍女上前一步，生怕他随时倒下的样子。他有气无力的道：“岑捕头误会了，正气盟并没有盟主，它的存在，只是为大家讨回一个公道，为这朗朗乾坤，伸张一口正气，等公道讨回之后，正气盟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

岑飞虎自然知道，正气盟乃是以全清派为对头，全清派背后的龌龊手段，他心中又何尝没数？

现在，正气盟摆明了，一等全清派覆灭之后，就会解散的态度，从三法司衙门的角度来说，自然也是一件好事。

岑飞虎抱拳道：“敢问阁下名号？”

那青年一阵急咳，身后的侍女将他扶住。

青年道：“名字，还请允许在下保密，至于名号，我其实并非江湖中人，为了方便，底下人将我称作病公子，岑捕头也这般称呼就好。”

岑飞虎疑惑的看向甘玉书。甘玉书道：“他虽是正气盟组建的幕后之人，但却不会丝毫武功。”

不会武功？岑飞虎暗自惊讶，他原本以为，正气盟的幕后人物，必定是个至少也在一流顶尖的江湖高手，没有想到竟然不会武功？一个不会武功，如此病怏怏的人，居然能够让正气盟底下的那些三教九流，听从他的号令行事？

他沉吟一阵，忽道：“公子看起来，似乎有重病在身？”

青年长叹一声，道：“幼时积下的沉疴，也曾拜访过名医，说我恐难活到明年春季。”

岑飞虎道：“我也略通一些医术，公子可否让我为公子把把脉？”

青年毫不在意的，重新坐下，生出手：“岑捕头请。”

岑飞虎在他对面坐了下来，把手指搭在对方腕脉上，凝神不语。

甘玉书往青年看了一眼，暗自担心。他自然知道，这“病公子”就是宁江，宁江的身边，竟然有人精通这般出神入化的易容术，以至于连岑飞虎都未能看破，的确是让他意外。然而，易容也就算了，现在竟然让岑飞虎当场把脉……这个会不会做过头了？

岑飞虎以前可是江湖上的名侠，现在则是三法司衙门的名捕，宁江有病无病，怎可能瞒得过他？

只是再行看去，却见岑飞虎一阵沉默之后，将手收回，叹道：“公子还需保重身子，避免操劳。”

“病公子”无奈的道：“操劳也好，不操劳也好，寿命都在那里，还不如趁着还有一点时间，做些于国于民，有利之事。”

岑飞虎动容：“公子之豁达，岑某佩服。”他已探出，这青年的确是不会任何武功。世间的武学，不外乎外功与内功两种，这少年身体羸弱，一看就知道不是横练之人，气脉无力，显然也不曾修炼过内力。更重要的是，脉象杂乱，的确是重症在身，恐怕是真的活不了多久。也正

因此，对于青年此刻隐瞒真实身份的行迹，他也开始真正理解，毕竟是个连普通人、随便拿把菜刀就能轻易杀掉的病书生，得罪的又是全清派那种江湖势力，不小心也不成。

青年道：“生死有命，捕头无需为我担心。我此番让甘兄将捕头请来，其实是另有一件要事。”让身边侍女将一本簿本放在桌上：“捕头请看。”

岑飞虎翻看之后，色变道：“这个是……”

青年开始将京城里隐藏着大量的拜火教徒，全清派与拜火教勾结之事，逐一说出。他明确告诉岑飞虎，就是因为找到了这份名单，他才开始组建正气盟，对付全清派。

如果说，岑飞虎原本还会有些怀疑他的真实用心，现在知道这青年寿命不长，根本活不了多久，正气盟又是只以对付全清派为目标，随时都会解散的临时性组织，对他自然已不再怀疑。只是在得知这些内情之后，心中不免震惊。大周王朝各地帅臣的名单以及兵力驻扎，如此重要的资料，竟然会落在拜火教的手中？他们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及至青年拿出另一份名单，他更是难以置信：“这些全都是拜火教徒？”

青年道：“还未一一证实，不过十有八九。”这份名单，与他最早给甘玉书看的名单，其实还是有些不同，有一个人的名字，已经被他拿掉了。

岑飞虎看着青年：“昨晚那蝙蝠公子杀掉的人，全都在这个名单里……”

病公子道：“我们也不知那蝙蝠公子的真正来历，只是探出，他应该是拜火教的强敌。殿试前的那一夜，不知因何原因，拜火教精锐尽出，带着那头怪物追杀他，结果反被他杀了许多人。如果我没有猜错，昨晚恐怕是他对拜火教的报复。”

岑飞虎自然也知道，殿试前那一晚外城的动荡，只是没有想到那头怪物竟然跟拜火教有关。

他看着这青年，沉声道：“公子将我请来的用意是……”

“并无任何用意，”青年缓缓道，“正气盟只是为对付全清派而设，全清派一灭，正气盟也会解散。在那之后，我也会离开京城。然而拜火教在京城暗藏眼线之事，总该有人知晓。我对捕头大人并不了解，但是甘兄愿意相信捕头大人。是以，我让甘兄将捕头大人请来，并非想让捕头大人做些什么，只是此事实在事关重大，三法司衙门也得有人知晓，至于接下来岑捕头会如何做，甚至是否会相信我，都不是我管得了的。”

一阵急咳，挥一挥手：“送客吧！”

他身后的侍女道：“两位请！”

岑飞虎、甘玉书一阵错愕……就这样？

走出宅院的时候，雷鹤道人已经如同挺拔的松树一般站在那里。

岑飞虎向他抱了抱拳，方才与甘玉书一同离去。

原本以为，在告诉了他这么重要的消息后，那位病公子必定会另有所求，谁知对方就这样把他赶了出来，一副“我已经告诉你了，你爱信不信”、“不要再来烦我”的架势，让岑飞虎颇有一些无语。

纵连甘玉书也没有想到，宁江竟然就这般放过正气盟与三法司衙门合作的大好机会，摇头苦笑。

两人走在路上时，岑飞虎低声道：“甘兄，这位病公子到底是什么样的人？”

甘玉书摇头道：“虽然我知道他的真实身份，却也没有办法回答你，如果非要我说的话，大概也只能用‘高深莫测’四字来形容吧？”又问：“关于拜火教之事，岑兄打算如何处理？”

岑飞虎面容阴冷：“不管我信不信他，朝廷的重要情报被泄露乃是事实，此事我无论如何不能不管。”紧接着却又皱了皱眉：“但是，单从正气盟给的这份名单，还是无法看出，拜火教到底是如何弄到这样的情报。”

甘玉书低声道：“实不瞒你，这位病公子也是因为同样的疑惑，方

才将我找上。岑兄，我且问你，普通人在知道这件事后，第一个怀疑的目标是哪里？”

岑飞虎道：“自然是兵部！”

甘玉书道：“不错，出了这样的事，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第一个怀疑的，肯定是兵部中有人泄密，然而岑兄再想想，实际上，还有一个地方，同样有可能接触到这样的资料……一个在我大周王朝，没有半分权势，也参与不了任何朝政大事，甚至对许多人来说根本不存在，但却能够接触到这些情报的机构！！！”

岑飞虎一个错愕，紧接着目光闪动：“你说的是……枢密院？”

甘玉书与岑飞虎走后，宁江在秦无颜的帮助下，以易容术换了一个模样，同样离开了这里。

走在路上时，秦泽出现在他的身边，将一份情报悄悄递给他，然后转身就走。

宁江打了开来，这是一份京城的简略地图，地图上画了好几个点。

他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

昨晚，他当然并不是仅仅只因为冲动，就杀掉司徒蕾、方访晴、邬雨秋三人，甚至使用那般残忍的手段。

他是故意威慑拜火教。

拜火教对绮梦所做的事，与其说是想要害绮梦，不如说是，想要把绮梦洗脑，让绮梦跟程雅丝、司徒蕾等人一样，成为拜火教徒。

但是这其中颇有一些古怪，那就是，为什么拜火教偏偏要在这个时候，冒着一定的风险，去对绮梦下手？绮梦可是天子的妹妹，是大周王朝的长公主。拜火教刚刚经历了殿试前那一晚的重创，与他们狼狈为奸的全清派，又死了主心骨。

这个时候，拜火教原本应该安安分分才对。

在这种时候，都还要急于吸纳新血，那就表示，他们有迫不得已，不得不这样做的理由。

然后，他想到了，那个时候，他通过火魂藏在暗处，偷听程雅丝、春笺丽、司徒蕾谈话时，她们所提到的一个名词……善女神的候补处女。

——“我已经是嫁了人的人，你们两个都有机会成为新一代的善女神，应该好自为之，莫要自误！”

那个时候，程雅丝曾对春笺丽、司徒蕾说出这样的话。

善女神的候补处女……善女神出世……他盗取九龙杯的那天晚上，一口气杀掉了春笺丽的五个同伴……如果她们也都是“候补处女”……拜火教死掉了五个候补处女……拜火教急于吸纳新血，甚至不惜把主意打到鸾梅长公主头上……秦抱朴秦老对他提到的“往事”……

所有的线索，终于黏合在了一起。

拜火教的善女神即将出世，善女神出世的仪式中，必须要有足够的“候补处女”。那个时候，春笺丽想要对小梦动手脚，那其实不是什么术引，那大概只是拜火教吸纳新血的某种“测试”，小梦没有能够通过他们的“测试”，于是他们也就没有再把主意打到小梦头上。

唯有通过他们的“测试”的人，才有资格……又或者是才有可能，成为“善女神的候补处女”。

鸾梅通过了他们的测试，所以她们开始“发展”鸾梅……而且看这样子，恐怕还是“重点发展”。

明明知道时机不对，他们还是要冒着这样的风险，可想而知，善女神出世的事，对他们来说事关重大，不容有失。

在这种情况下，他昨晚再杀三名拜火教徒，剩下的人疑神疑鬼，不知他何时还会继续下手，更不知他到底是怎么弄清她们的身份背景，于是，剩下的候补处女，将不得不开始转移。

虽然，事实上，宁江以“蝙蝠公子”的身份杀掉的，只是已经被确认了的三人，春笺丽又被他放过。而名单上的其他少女，到底是不是拜火

教徒其实只是存疑。

但是没有关系，“蝙蝠公子”的心狠手辣，超出他们意料的反扑，已经威胁到了隐藏在暗处的那些人，迫使他们开始动作。

当然，宁江也可以考虑，按着春笺丽的建议将鸾梅“吃掉”……现在他开始相信春笺丽真的是在为他着想。

但是那恐怕是治标不治本的手段，程雅丝同样是嫁了人的，虽然她不是“候补处女”，但依旧是最虔诚的拜火教信徒。这就意味着，吃掉鸾梅，最多只能斩断她成为善女神的可能性，并不能阻止她被拜火教洗脑。

最好的办法，还是直接把拜火教在京城势力连根拔起。

回到宅院，他拿出画着脑图的蜀笺，又将秦泽刚才悄悄递给他的情报，全都记在了蜀笺上。

他在蜀笺上，画出许多纵横交错的线条，然后，他慢慢的踱到外头院中，拿着蜀笺，目光越过石墙，往远处眺望，那英俊的脸庞，露出充满杀意的冷笑……找到你们了！！！！

南殷山，乃是外城太庙之所在。

虽然太庙是在前山，一共分作前、中、后三殿，但是整个南殷山，都已被高墙围起。

此时，南殷山的后山处，一共七名身穿黑衣、戴着黑色面纱的少女，相互沉默地聚集在这里。

虽然属于皇族在重大节日里，举办大典的重要场地，但平日里派不上用场，前山的太庙并没有多少兵将驻守，至于后山处，也仅仅只是被高墙围着，这里是皇室的地盘，平民百姓根本不允许进来，但是皇族的皇子、公主等等，基本上也都不会出现在这里，自然也就成为了无人注意的死角。

其实，高墙之外，还是有一些哨所，只是，哨所里的兵士虽然已看到了她们进入此间，但却是不闻不问，仿佛什么也没有看到一般。

虽然基本上不会有人出现在这里，但此处的构造，依旧建得如同大型的园林。从各处运来的奇峰怪石，最上等的金丝楠木建成的石亭，曲折幽探，各逞奇观，成片的箭竹在山腰处起伏，月牙儿挥洒下素洁的冷光。

没有人有心情，去欣赏此刻月下的美景。

七名黑衣少女，用她们的目光，戒备地扫视着周围。

在这些日子里，她们的姐妹，已经死了好几个，甚至在昨晚，就有三人以最凄惨的方式死去。她们的心中，其实也是恐慌的，但是这种恐慌，并无法压倒她们对圣凰的崇拜与恐惧。与某个靠着母亲的血脉，方才能够继承圣凰血的家伙不同，她们中的每一个，都亲眼见证过圣凰的神圣与庄严，她们亲身感受到自己与这个世界，在圣凰面前的渺小，就

像是浩瀚宇宙间永恒不灭的神灵面前，那瞬息而灭的火苗，她们卑微，她们低贱，唯有通过圣凰的拯救，才能够得到真正的救赎。

她们心中有着最深的恐惧，是以……她们无所畏惧！

明明是炎热的夜晚，忽的有冷风刮来，这莫名吹来的风，突然间渗入了她们的骨髓，是一种由心到身，无法抵御的冷意。

然后，她们就看到了一个孩子，犹如掌管冰消瓦解的恶神，一步一步的，往她们走来。

这是一个穿着黑衣的男孩，也许只有十岁左右，甚至还更小些，明明是在月色之下，月光却莫名的被遮断，虚虚幻幻，看不真切，其气栗冽，砭人肌骨。

他就是“蝙蝠公子”？少女们紧紧的握着各自的宝剑。虽然早就听说，心狠手辣、辣手摧花的蝙蝠公子是一个男孩子。然而，在真正看到的这一刻，她们依旧为之而惊异。

男孩的目光，缓缓的往这七名少女身上扫过。明明深处在黑暗中，他的目光却像是有红光爆射。而浑身上下，散发出来的杀气，犹如冰霜一般往周围铺开。

虽然这些少女全都戴着面纱，但是在看到她们的这一瞬间，首先，男孩已经判断出，程雅丝不在这里。由此可知，已经嫁了人，不再是“候补处女”的程雅丝，在拜火教中已经被重点保护的必要。

而春笈丽同样也不在这里。其原因，恐怕是因为，昨天春笈丽对拜火教的“背叛”，让她已经不再被完全信任……这或许是一件好事，让他可以放手而为，不用再去管那一个，让他开始有些头疼的女人。

连着几次杀她，最后都功亏一篑，现在的他，对那个丫头也实在是提不起半点杀意。再考虑到，昨天她其实是在设法帮他，却反因为他在司徒蕾、方访晴面前对她的“出卖”，而受到拜火教的惩罚……心里甚至还是有些过意不去的。

目光阴阴冷冷的，往周围扫视了一眼，看向那紧张的戒备着他的七个少女。他冷笑道：“出来吧！”

昏暗中传来一声冷哼，另一边的假山爆了开来，一个长须锦袍的长者，从崩裂的假山中缓缓走出：“竟然能够找到这里，真的是好本事。”

男孩的目光，却往另一边扫去：“还有一个！”

老者脸色微变，那七名少女也怔了一怔。

男孩右侧那片箭竹之中，腾起一层浅红色的焰光，焰光飞出箭竹林，落在男孩的右手五丈开外，惊疑不定的看着男孩。

这两个人，自然便是天洪祭司和幻月祭司，而这……原本是为了对付这个男孩所设的陷阱。

昨晚，这蝙蝠公子能够杀掉他们三位候补处女，这就意外着，他对他们的了解，比他们想象中的更多。为了防止剩下的候补处女也都被他解决，他们被迫安排了今晚的行动。他们让剩下的这七名候补处女，悄然离开她们各自的家门，通过各种手段，潜到这南殷山。

这既是对她们的保护，同时也是以她们为诱饵。如果蝙蝠公子无法找到她们，那这些候补处女，暂时就是安全的，蝙蝠公子在京城能量，也没有他们所担心的那么大。如果这样子都能被他找到，那这蝙蝠公子，只要留在京城一天，他们拜火教在京城，就没有任何的立足之地。

谁也不知道他到底掌握了他们多少秘密，谁也不知道，他还会一路杀掉他们多少人。

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是不安全的，而且会被不断的顺藤摸瓜，直到所有人尽皆覆灭。

在这种情况下，两位祭司，决定以这些候补处女为诱饵，击杀蝙蝠公子。

在这七名候补处女脚下，布下了特有的法阵，蝙蝠公子只要朝她们出手，马上就会掉入陷阱。

天洪祭司藏身在暗处，随时准备进行偷袭。而考虑到他同样有被发现的可能，幻月祭司以她所秘藏的幻空之术，藏身在箭竹林中，几乎是屏蔽了所有的生机，按道理，任何人都不可能觉察到她的存在。

但是这男孩，一登场，就如此简单的看破了他们的三重陷阱？这孩子.....到底是什么人？

仿佛是在回应着他们心中的震惊和疑惑，男孩的嘴角，流露出深深的嘲弄：“你们的陷阱.....好搞笑！”

“你们的陷阱.....好搞笑！”

男孩的嘲弄，听在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耳中，异样的刺耳。

尤其是他们发现，男孩并不是在故意激怒他们.....他是真的觉得很搞笑！

幻月祭司看着男孩，缓缓道：“阁下也是不凡之人，何不加入我们拜火教？世间污浊一片，唯有以圣火毁天灭地，才能得到新生。人的一生不过匆匆百年，只有被圣凰救赎者，方能脱出苦海沉沦，得到永生.....”

男孩冷笑道：“毁天灭地，重获新生？你们的圣凰想要毁天灭地.....它得到过我的允许了么？”

天洪祭司怒容满面，幻月祭司脸色阴沉.....他们从来就不曾见过这般嚣张狂妄的男孩子。

天洪祭司拂着长须，黄色的光芒，在他的身周涌现，犹如烟尘一般滚动。尘土在他的身后，一波又一波的向后席卷。

幻月祭司身周红光更盛，左手暗捏了一个法决，精致而美艳的脸庞，在月光下虚虚实实，摇摆不定。

轰！

陡然间，那七名被暗藏的法阵所保护的少女，就看到三人仿佛“撞”在了一起，就像是时间突然被抽掉了一节，还过神来时，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各自挟着强大的能量，犹如黄与红的两座大山一般，将男孩挤压在中央。

男孩在两座大山之间，呈“大”字形，张开了两只小手，硬生生的挡住了轰来的两团能量。

这男孩子，竟然同时挡住了天洪与幻月两位大人的全力一击？这种事如何可能做到？

七名少女只觉得头皮发麻！

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却是彼此相对，居高临下的看着、远比他们要矮小得多的男孩。这个男孩能够同时挡住他们倾尽全力的一击，这种事他们绝不相信，而事实上也是如此。他们看到，自己攻出的黄与红两团气流，在男孩的身周，诡异的旋转，犹如两条被强行改道的河流，彼此冲腾在一起，在男孩的身周，形成诡异而又无形的十字潮。

男孩并不是同时挡住了他们的全力一击，但却以几乎是正常人不可能做到的诡异手法，让他们的术法相吸相撞，互相抵消。世间怎么可能有这般神奇的法术？他们看不明白，想不明白。男孩没有给他们看、让他们想的时间，忽的往前一窜，双手前推。

不好！两大祭司心知糟糕。

双手裹着红与黄两道气流，朝那七名少女轰去。砰的一声，两团气流犹如轰在了无形的琉璃上，空间一片片的碎去。保护着七名善女神候补处女的法阵，居然反被他们自己的术法轰破，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怒容满面。

刷！天洪祭司抢先攻击，右腿横扫，犹如带动了一片岩层。轰轰轰的震响过后，男孩不断的闪避。呼的一声，幻月祭司的攻势紧接而来，烈火席卷。

两人意识到，这男孩能够以不可知的手法，改变与扭曲他们的术法，于是调整了战术，采用彼此交错的密集攻击，两人都是全力以赴，一人方竭，一人再攻，不给男孩喘息的时间。

虽然是一口气压着男孩打，但是两人的步调形成巧妙的错位，不再给这男孩借力打力的机会。

轰，一条腿仿佛踹破了虚空，踹到了男孩身前。男孩侧翻，回避，还没来得及反击，火焰就已经轰来。男孩绕着圈子，不断后退。此刻的

他，已经大体上弄清了这两人的实力，两个人的实力都在一流与宗师之间。长须锦袍的老头是武学为主，术法为辅，美艳女子目前使用的则多是以火为主的妖术，以中原的武学看来，都有一些非常规，但在他的眼中，却也实在是算不得太过稀奇。

只是同时面对两名准宗师级的强敌，让他几乎没有还手的时间。身体向后，翻过一片假山，轰，假山碎散，碎石呼呼轰轰，往四面八方飞溅，男孩的身影朝远处的石林窜去。呼！呼！两大祭司一左一右紧追着他，此刻他们也弄清了这男孩大致上的实力，单打独斗，也许比他们中任何一人都要强，但是绝不是他们两人联手对手。

如果现在不解决掉他，以后后患无穷，他们绝不能放过这样子的机会。

在他们的后方，那七名身穿黑衣、戴着面纱的少女瞪大眼睛看着没入石林的三人，层次实在差得太大，她们根本看不清两位祭司与那蝙蝠公子的交手，就看到红与黄的两团气流，一波波的爆开，男孩的身影忽焉在左、忽焉在右，根本无法捉摸。

在那惊艳的冲突中，地面焦黑，假山爆开，兔起鹘落，来去无迹，突然间三人就没入了远处的昏暗。

她们彼此对望，俱知自己就算赶去帮忙，也是碍手碍脚，根本帮不上两位祭司大人。

正自焦急的等待着最后的战况，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声音出现在她们身后：“喂！”

三位高手之间的争斗，已经远去，她们的身边本是安静一片，突如其来的一声“喂”，将她们吓了一跳。

所有人猛的回头，然后，她们就看到了另外一名少女！

头上戴着孝花，身上穿着白色衣裙，外披半臂麻衣，左腰处插着一对鸳鸯刀的少女。

一开始的时候，她们怀疑这少女是她们的“自己人”，毕竟年龄上差不多，然而很快所有人就都意识到不是，这并不只是源于她们并没有在这个少女身上，感应到与她们相同的、来源于圣凰血的气息，也是因为

她们没有一个人认识这个少女。

这是一个敌人！

白衣白花的少女，右手握着鸳鸯刀的双柄。

——“身若冰晶，视身若晶！最好的伪装，是由内而外，让自己彻底底的遗忘真正的自己，变成另外一个人。现在的你，就只是一个因为家人被拜火教所杀，一心想要报仇的孝女，没有亲人，没有朋友，你的武器，是母亲留给你的鸳鸯刀，它代表的是你的仇，你的恨，你就是刀，刀就是你，刀意就是你的心！”

谨遵着哥哥的教诲，化作仇恨女神的孝女，浑身散发着无穷的恨意，刀即是人，人即是刀，那冰冷的美丽，惊艳着昏暗的月色，整个天地都像是亮了一亮。

今晚.....真的是一个杀人的好天气.....

孝女犹如霜雪一般的杀气，渗入了空气，一丝一丝的，往这七名善女神的候补处女涌来。

就像是化作了实体，直压得她们喘不过气。

知道自己遇到了强敌，七名黑衣少女各自提剑，手捏法诀，彼此散开，逞半包围状，将孝女围在中心。

“众位师妹！”就在这时，另有一名女子替剑赶来，她竟是程雅丝。

“师姐！”一名少女低声道，“这丫头不知是何来历，有可能与蝙蝠公子是一伙的，先杀了她，其它事等下再说。”

程雅丝道：“好！”

“动手！”其中一名少女低声叱道。

话一说完，血水飞溅。

程雅丝手中的宝剑直接刺入她的后心。

在其他少女错愕的那一瞬间，孝女的双刀，也已经滚了进来，雪浪翻涌，叮叮当当，一颗脑袋飞了起来，在空中打转。尖叫声，怒斥声。“程师姐，为什么……”声音戛然而止，地面陡然裂开一个口子，她整个人没了进去，唯有一道血光从骤开即闭的地缝中泼出。

两名少女各自将剑划在自己身上，血水飞出的那一瞬间，她们浑身犹如火人，两支带火的宝剑同时攻向孝女。刷刷刷刷刷，剑火密集成网，纵连鸳鸯刀的孝女，也无法抵挡她们此刻的攻势。然而早已知道她们用的不过是自损真元的魔功的孝女，以奇诡的身法闪避，身如鬼魅，错步如飞。

两名火人般的少女追之不及，眸中渐现恐慌，其中一名突然踉跄了一下，身子不过就是摇了一摇，脑袋已经飞上了空中。另一名少女在愤怒中尖叫，一口鸳鸯刀随之插入了她的口中，顺势一搅，这一次飞起的只有半颗脑袋。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另一边的地面，土石陡然升起，将另外一名黑衣少女的身体裹住，一个男子从土中钻出，随手一柄短枪刺入她的胸脯。

极短的时间里，这七名黑衣少女，就已经死得只剩一人。最后的那人拿着宝剑，惊疑不定的看着已是将她围住的三人……手持鸳鸯刀的孝女，伪装成程雅丝的青年女子，以及从地底钻出的、手持带血短枪的男子。

那名黑衣少女手持宝剑，额生冷汗，忽的一咬牙，厉声叫道：“天清清，地灵灵，圣凰……”

噗噗两声，长剑刺入了她的左肋，短枪刺入了她的小腹，与此同时，锋利的刀刃切割骨头的声音，瞬间响起，血柱从粉颈上冲出，脑袋飞上了夜空。

那原本在她前方的孝女，已经到了她的身后，右腿向前踏步，冷冷收刀：“凰、你、妹、啊！”

另一端的石林中，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在听到后方惨叫声的那一瞬间，就已经知道自己中计了。

他们蓦地定在那里，竟是进也不是，退也不是。

很显然，蝙蝠公子借他们的术法，破掉保护那七名少女的法阵，然后把他们引到这里，就是为了杀掉那七名善女神的候补处女。

蝙蝠公子还有同伴，他的同伴，正在对剩下的、善女神的候补处女进行屠杀。

赶回去，只怕已经来不及了，而且将错过击杀眼前的蝙蝠公子的机

会。

继续追杀蝙蝠公子，他们虽然相信，合他们二人之力，早晚能够将他解决，然而这个男孩滑不溜秋的，这个“早晚”，到底需要多少时间，他们也没有数，而现在，已经确定的是，这蝙蝠公子还有同伴，那么，他的同伴有多少人？实力如何？

他们竟是完全不清楚，这也导致了他们无法继续动作。

两个人，一左一右，天洪祭司满脸怒容，幻月祭司一脸阴沉，两人同时看着、那站在假山上的男孩。这个男孩，实在太过奇怪，以他们几乎没有任何停歇、让人喘不过气来的攻势，哪怕是实力胜出他们的宗师级高手，也会应接不暇，从而内力不继，体力不支。

然而这个男孩，仿佛连气都不用喘，虽然一直处于挨打局面，但却仿佛能够吸收日月精华一般，他们这样的连续攻击，竟是丝毫没有将他削弱的迹象。

男孩立在那儿，双手负后，月色宛如被他吸引而来，在他身周诡异的旋转，再一圈一圈的绽出光华。

“你们的陷阱实在太搞笑了！”男孩啧啧的叹了两声，“跟我学学。”

两位祭司尽皆沉默，不管是上次带着那只怪物追杀这男孩，反被他解决了与他们在暗中合作的全清真人，还是这次自以为是的布下所谓三重陷阱，然后沦为笑话，都证明了，在智力上，他们的确不是这个男孩的对手。

他们的所谓计谋，在这个男孩的面前，只有让他们不得不承认的二字评语……搞笑！

而就在他们的犹豫不决之间，后方的声音已经停止。

夜风袭来，摇曳着远处的箭竹，发出沙沙的声响，让这夏夜里的炎热，消散了许多，然而两人此刻的感觉，原本就不是夏夜的炎热，还是莫名的冰冷，这忽如其来的凉风，又让他们觉得更加的冷了些。

男孩显然也知道，以一敌二，他并没有胜算，冷笑一声，翻身跃走，没入了远处的箭林。天洪祭司与幻月祭司对望一眼，也都没有追逐

的念头，掉头匆匆赶了回去。回到了他们离开的所在，只见地上倒着七具女尸。

女尸的旁边，划着一条直线，六颗半脑袋，排开一线摆在那里。

之所以是六颗半，是因为其中一颗，是从两颌的位置被强行撬开，有半颗脑袋依旧留在她的脖子上。

在这一字排开的、六颗半少女脑袋旁，有蓝色的鬼火，写成了一行龙飞凤舞的草书：“你做初一，我做十五；拜火妖女，人人诛之！”

天洪祭司、幻月祭司尽皆沉默，随着这七名善女神候补处女的死去，他们现在唯一有机会成为善女神的，就只剩下了对圣凰并不虔诚、甚至还曾试图在暗中出卖过他们的春笺丽，以及虽然已经成功的种下圣血，但现在也还不曾加入拜火教的绮梦长公主。

更糟糕的是，迎请善女神降世，需要有足够的、体内拥有圣凰血的处女，他们现在根本就是人手不足。

他们彼此对望，尽皆沉默，这一次……他们真的是一败涂地。

染水河边的宅院里，宁江拿起蜀笺，蜀笺上用朱砂笔重点圈起了几个名字，他沉吟一阵后，忽的将其它几个名字随手划掉，只余下最后一个。

紧接着，一阵冷笑……大鱼找出来了。

另一边，妹妹也在秦无颜的帮助下，解除了易容，把自己洗得香喷喷的，变回了原来的样子，来到哥哥身后，探着脑袋，好奇的看着哥哥手中的蜀笺。

沐浴后沾了水气的秀发，落在了宁江的脖子上，让宁江觉得痒痒的。

“老爷，姑娘！”依旧戴着程雅丝的人皮面具的秦无颜，用木盘端了两碗解暑的绿豆汤进来。

小梦坐在一旁，喝着绿豆汤，等秦无颜退出去后，歪着脑袋，看着哥哥：“哥哥，那种替身人偶还有没有？小梦也想要一个。”

“给你也用不了，”宁江继续看着蜀笺，“至少需要练到火魂，还需要配合其它的一些术法，而且也不会比你以后更厉害，你去用它做什么？”

“好玩啊！”

“好玩你个头！”宁江没好气的应道。

说起来，在上一世里，他就有一个与妹妹一模一样的人偶……其实是蛮好玩的。

小梦道：“哥哥，我们接下来做什么？”

宁江道：“拜火教如此着急的吸收新血，应该是他们的某种仪式，需要用到足够的，像春笺丽、司徒蕾、方访晴这样的处女。看他们对你的长公主姐姐所做的事就知道了，这种吸收新血的方式，不是可以一蹴而就的。现在，那些处女都被我杀得差不多了，他们的仪式注定无法完成。不过为防万一，明天一早，你还是到长公主府上，保护好她来，顺便把小丫儿替换回来，让她休息。”

小梦道：“明天可是放榜的日子。”她嘻嘻的道：“等哥哥你金榜题名，就可以娶长公主姐姐了。”

“不，”宁江笑道，“我准备把她带走。”

不管怎么样，拜火教已经盯上了绮梦，让她留在京城总是不安全。而且一旦蛮族入侵，京城恐怕最终也还是会沦陷的。既然这样，还不如趁早把绮梦带走。

他伸伸懒腰，到床上躺着：“我先睡了，明天早上还有事做。”

小梦道：“哦~~”

天色方有些灰蒙蒙的亮，枢密院院事和泰，就已经早早的起来了。

虽然在朝堂上有真正的官职在身，但是和泰却是一位太监。

曾几何时，枢密院也曾经辉煌过，四百多年前，那个时候，朝廷还未削藩，枢密院也是由武人掌管。掌握了枢密院，就等于掌握了兵权。

那个时候的兵制，还不像现在这样，分权严重。掌握了枢密院的武人，一旦与地方兵马勾结，就极易形成尾大不掉的局面，历史上，甚至还出现过丞相兼任枢密院使，架空皇权之事。

只是那个时候，四方藩王犹在，朝廷兵权集中，保持着随时可以对藩王进行打击的威慑力，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其后，靠着越来越强，逐渐增长的文气，朝廷终于削藩成功，于是兵制改革，也就势在必行。兵部的统兵权和用兵权被切割开来，彻底形成了现在这种将不知兵、兵不知将的局面，枢密院取消了“枢密院使”这一重要职位，职权被削弱到极点，人数也非常的稀少，同时，枢密院院事等官职，不再由武人担任，也没有交给儒官，而是由武将与儒官之外的第三种人……宦官担任。

所谓宦官，自然就是太监。

如果说，大周王朝一向重文轻武，那对于太监，更是轻蔑到了极致。

由太监担任职务的枢密院，几乎无法参与任何的军国大事，名誉上是最高层的军事机构，实际上的地位，早就可有可无。

虽然如此，大周王朝的枢密院，依旧掌握着一项重要职能……发兵权。

这所谓的“发兵权”，实际上更多的只是橡皮图章的性质，朝堂上决议好的兵马调动，发给枢密院，至于为什么要调动，目的何在等等，枢密院实际上根本无权过问。与以前的、几乎可以算是军方最高统帅的枢密院使相比，现在由太监担任的枢密院院事，仅仅具有着走过场一般的象征意义。而之所以仍然需要这样的一个过场，只是为了将发兵权，与兵部的统兵权和用兵权切割开来，一旦有人想要造反，天子能够通过控制枢密院，控制着全国上下的兵马调动。

虽然在朝廷上，不过是个完全无法发出声音，可有可无，从来没有

人当做一回事的枢密院事，但和泰仍然还是需要上朝。

也正因此，天才刚亮，他就早早的，坐上大轿，在几名侍卫的保护下，离开了自家的豪宅，前往皇城。

出门的时候，天色还只是灰蒙蒙的亮了一些，但是夏日的早晨，这点亮光，很快就铺卷了开来。当大轿上了通往皇城的长津桥时，旭日在回津河的下游慢慢的升起，橘红色的霞光铺卷开来，往长津河的两岸漫开。

那四抬的大轿，就在桥上停了下来。

原本想要问外面为什么还不走的和泰，并没有问出声音。

因为他已经感受到了，在他的前方，犹如千年不化的寒冰一般、往这边漫来的杀气。

心中涌起一阵惊疑，他掀开了车帘，然后就看到了，在他们的前面，那背对着他们的……身穿黑衣的男孩。

旭日的阳光，从男孩的侧面铺了过来，男孩背着双手，就像是沐浴在充满朝气的晨光中。然而沿地袭来的寒冰，却让看着男孩的每一个人，都有一种心寒的感觉，就仿佛旭日下所有的暖意，就已被那男孩诡异的吸了去，留给其他人的，只能是寒冷……无法抵御的寒冷。

慢慢的回过头来，看着枢密院事和泰，男孩的脸庞，露出诡异的、嘲弄的笑容：“找到你了……天、洪、祭、司！！！”

“或者我应该叫你……枢密院的和公公？”

男孩看着轿中那面白无须，看上去不过就是四十岁左右，与昨晚在太庙后山与另一个女人一同攻击他的“锦袍长须的老者”看起来完全不同的太监。

他负着双手，嘴角的那份嘲弄，愈发的深了。

和公公的心却犹如坠入了无敌的深渊，因为对方不但找上了他，还喊出了“天洪祭司”这四个字。他固然可以尝试着装出错愕、惊疑等模样，以诱导对方，但他知道这根本没有任何的意义。

以这男孩虐杀司徒蕾、方访晴、邬雨秋时的血腥手段，就是真的找错了人，他恐怕也是先杀了再说。

昨晚避开了他和幻月祭司的联手袭击，一转头，却堵在了这里。

天洪祭司再一次确认，他们遇到的是真正可怕的敌人……虽然这样的确认，在此时此刻，已经是全无意义。

“什么人？”旁边的几名侍卫，或是持着长枪，或是持着朴刀，朝前方的男孩喝问，但竟然无一人敢于冲上前去。

虽然只是一个孩子，或者说，明明只是一个孩子，给他们的感觉，却是毒蟒一般的凶残，从看到他的第一眼，就下意识的生出不要去惹他的念头。

黑风陡然间疯狂卷来，轰然间，大轿粉碎，弥漫的黑烟中，这些侍卫不知所措的散开，回过头来，惊异的发现，原本被他们所保护的和公公，竟然跟这男孩战在了一起。一道道黄光腾起，明明只是一个太监的和公公，他的攻击竟然出人意料的刚烈，由上而下的一个劈击，嘭的一

声，石面崩开，脚步再错，旋臂攻击，有褐黄色的土气，从四面八方往和公公涌来，让他的形象在瞬间变得伟岸。

几乎是肉眼无法看清的几个瞬间，两人起码交手了数十次，明明身体没有任何的接触，气旋却在两人之间不断的爆裂。嘭的一响，男孩往侧面滚了开来，单手往地面一撑，抬头的那一瞬间，大腿裹着黄光朝着他的下颚追至。

男孩双手一按，下一刻，他整个人都向后抛了出去。

在京城这原本就紧张到极致的气氛中，长津桥上的争斗，很快就传播开来。详检司的高手最先赶到，其中一人惊呼道：“蝙蝠公子？”

一个看上去只有十岁左右的男孩，通过偷袭杀掉全清真人的男孩，此时此刻，看着桥上那身法鬼魅的孩童，每一个人的第一反应，自然就是蝙蝠公子，而且深信自己没有猜错。一群捕快纷纷拔出自己的兵刃，想要冲上前将他拿下。

“等一下！”一个声音却在这个时候，冷冷的喝令道。

“岑捕头，为什么不让我们上？跟他交手的可是枢密院的和公公……”

“枢密院的和公公……会武功么？”将众人喝住的岑飞虎，冷冷的问道。

其他人全都怔了一怔……对啊？

和公公是太监……他会武功么？

他们一同看去，原本以为根本不会武功的、枢密院的和公公，他的一身实力却是异样的惊人，来去如电，身躯犹如不断的在涨大，他的武学以腿攻为主，然而诡异的是，他的每一击，都有神秘的土气被他吸扯而来，原本平整的石地，莫名的就出现了黑色的斑驳，犹如被经年累月的风沙啃食过一般。

他不但会武功，而且显然附加了某种神秘莫测的术法。

他的实力很强，比他们在场的所有人都要强，即便是岑飞虎，也确信着，如果对上和公公的不是那个男孩而是自己，恐怕早已被和公公那

凶猛的攻势，踢得血肉横飞。

然而，如此凶猛的攻势，却始终没有能够踹中那个男孩。男孩闪避、腾挪，踏着诡异的步子不停的后退、走位，在和公公那狂风骤雨般的攻势下，全无一丝凌乱。两人战到一队车马旁边，护送车辆的人早就已经吓得逃开。嘭，一辆车厢翻滚着冲向男孩，男孩旋身中一挡，明明看上去没有用上任何的力道，车厢却是诡异的停住。

轰然间，车厢四分五裂的往周围碎散，一大一小两个人影在四分五裂的木块，以及飞散的贡品间身影交错。

远处，马蹄奔走，有儒将率数百兵将赶来。“发生了什么事？”那儒将低声喝问。

岑飞虎沉声道：“蝙蝠公子……还有和公公好像也有问题，他隐瞒了他会武功的事实。”

那儒将惊疑不定，然而他既已赶到，不能不管，一声大喝：“一同拿下！”眉心祖窍的文气，轰然间同时往两人卷了过去。

文气卷过两人的那一瞬间，蝙蝠公子仿佛道了一声“来得好”，攻势不但未停，反而更盛，就像早就在等待着这一刻，一团黑气疯狂爆开。

发现这厮竟然不受文气影响的那一瞬间，天洪祭司已经知道不妙，对方的实力毫无疑问要胜他一筹，而他已开始受到文气压制。暴喝一声，他以同归已尽的态势，朝男孩疯狂扑上。

一黑一黄两团能量彼此相撞，轰然炸开，粉尘弥漫，烟消尘止的那一刻，众人只看到和公公那伟岸的身躯猛然间爆了开来，一个身影破尘而出，抓住了他冲天而起的脑袋，落在桥边的石栏上。

原本还是势均力敌、难分难解的两人，在文气席卷的那一瞬间，骤然分出了胜负，一时间，所有人都呆滞在那里。在众人的注目之中，男孩立在石栏上，手提首级，背对着他们，冷冷的道：“拜火教天洪祭司……授首于此！”随手把首级往身后一扔，纵身向前，迎着东方初生的旭日，跃向那波光粼粼的河面。

这一瞬间，众人仿佛看到了跃过龙门的飞龙……

今天乃是金榜放榜的日子，本是京城最热闹的时候。

然而，伴随着这份热闹的，还有更多的混乱，前晚三名千金小姐被虐杀，昨晚又有好几位大家闺秀，突然不知所踪，而其中，竟然还包括了吏部尚书、金紫光禄大夫郑安的儿媳程雅丝，启封府和刑部原本就乱成一团，枢密院院事和泰和公公被蝙蝠公子所杀的事，却又在这时传来，制造出更大的混乱。

百年以来，京城从来不曾出现这样的乱子，自新春之后，京城接连出事，让大家都有一种疯了的感觉。然而科举是整个大周王朝的根基，甲榜放榜，依然是重中之重，不可能为了这些事停下来，街头巷尾，到处都是兵马巡逻，各部门的巡捕全都加班加点，尽皆出动，而承受着最大压力的，无疑是启封府、刑部、以及三法司衙门，大大小小的官员，都跟疯了一般。

昨晚有许多闺秀失踪……枢密院的和公公，被蝙蝠公子杀了……蝙蝠公子杀了和公公后，说“拜火教天洪祭司授首于此”……

眉妩台中，身穿红衣的春笺丽，听到这些消息的第一反应是困惑。

枢密院的和公公，是否就是天洪大人，说实话，她并不清楚。在她的印象中，天洪大人是有胡须的，长得也颇为魁梧，根本不像是个太监。

然而这证明不了什么。

以天洪大人的本事，就算他真的是太监，出现在她面前时，也有无数种方法让她看不出来。

天洪大人不可能将他自己的身份，寄托在她这种随时都会被放弃的小人物身上，不只是她，她相信，包括程雅丝等人在内，都不会有人知道天洪祭司大人在京城里的隐藏身份。

只是，如果枢密院的和公公，真的就是天洪大人，那蝙蝠公子又是如何将他找上的？娘亲又是否有危险？接下来又会发生些什么？

春笺丽不安的，在自己的屋子里踱来踱去。

春笺丽很清楚，昨晚必定是发生了什么事。

前晚三名姐妹被虐杀，考虑到让善女神降世，需要足够的、体内有圣凰血的处女来主持仪式，娘亲和天洪大人不可能不有所行动，昨晚失踪的，全都是她的“姐妹”，应该是被娘亲保护起来了把？

但是并没有人通知她离开，她心中不安，知道因为上次的事情，自己已经不被娘亲和天洪大人信任。

现在应该怎么做？她茫然的不知所措，逃走？她知道那是没有用的，母亲随时可以找到她，而且她也不愿意就这样离开母亲。而那蝙蝠公子，也早就知道她是拜火教中的一员，虽然她还是没有弄懂，为什么前晚，明明可以随手杀掉她的蝙蝠公子竟然放过了她，但是，以这蝙蝠公子展现出来的神秘手段，想要在他的手下逃脱，不管怎么想，都是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

自己这一边的人，已经开始不信任她，心狠手辣、辣手摧花到简直是变态的敌人，反而将她放过，虽然幻月大人是她的娘亲，但是她在京城的顶头上司是天洪大人，现在又传来天洪大人被杀的消息。虽然她也不知道和公公是否真的就是天洪大人，但是考虑到杀他的人是那鬼神莫测的蝙蝠公子……其实她的心中已经信了。

叩，叩，叩！

门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一名舞姬在门外道：“姑娘，外头有人求见！”

春笺丽道：“不见，今天谁来都不见！”如果是娘亲又或是其实还没有死的天洪大人，根本不会让人发现他们，如果是蝙蝠公子，那就更不会让人通报。所以，不管来的是谁，她今天都不打算见……

外头的舞姬却又说道：“来的可是铜州第一才子、宁江宁会元……”

春笺丽一声惊呼：“是他？”

前来眉妩台见她的，竟然会是宁江？这让她的心中颇为意外，不管她如何猜测，都没有想到来的居然会是他。

要不要见他？这个时候的春笺丽，心中颇为犹豫，她知道，在这种时候，她实在是不应该跟宁江扯上更多关系，他与她接触得太多，只怕早晚会被她连累。而且、而且那日自己明明是为了他好，让他早点去跟长公主行周公之礼，她一个女儿家，羞耻的向他暗示这种事情，原本就已经是非常的难为情。

可恨的是，他竟然好心当成驴肝肺，反而在司徒蕾和方访晴面前透露出来，害得她被娘亲惩罚……话又说回来，前晚蝙蝠公子刚出现时，明明杀气是那般强烈，结果竟然放了她，难道是因为，她当时的样子实在是太过可怜，以至于连蝙蝠公子都因为同情而不想杀她？

如果是那样子的话……他好像又间接的救了她……

“那就……让他到园中等我吧！”明明知道，不应该再跟他接触的，只是，不知怎的就这样说了出来。

门外的舞姬去了，屋子里却传来一阵慌乱，衣柜的开合声，木盒不小心打翻在地的撞击声，“哎呦”一声轻呼，然后又是其它各种杂声……

当宁江站在园中，看着小塘边的蜻蜓，听到身后的动静，转过身来时。

眉妩台的台柱，那带着青春气息的少女，已经换上了一身崭新的襦裙。

缕金百蝶窄袖对襟碧玉红精美襦衣，衬着藕合色绣金兰抹胸，抹胸的顶边缀着金线，刚好位于小巧锁骨的略下方，纤挺的胸脯裹出有致的峰形。

襦衣很长，垂至及膝，裙内是天青色的下裳，腰间束着宫绦，在右腰处结着吉祥如意的彩结，一眼看去，青春靓丽，犹如人间尤物。

或许是因为修习过媚术的原因，虽然也没有太过刻意，不经意间，一举一动已经在展示着自己的美丽，原本就是与鸾梅和小梦同一级别的美女，这种有意无意间展示自己美丽的姿态，又让她显得有些不同。宁江其实并不喜欢太过做作的女孩，不过现在纯以欣赏的眼光看去，倒也觉得，还算是赏心悦目。

突然间意识到，这好像还是第一次看到，这个人认认真真的打量着

自己，春笺丽莫名的觉得自己的脸颊有些发烫，她轻轻地低下头去，装作并不在意的样子：“宁公子，不是马上就要放榜了吗？”是啊，马上就要放出金榜了，他为什么会出现在这儿？

宁江笑了一笑，道：“昨夜新作了一首诗，也不知作得如何，刚好无事，想着过来请笺丽姑娘赏鉴一下。”

春笺丽眼睛微亮：“公子请言。”

宁江踱了两步，摇扇吟道：“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池月下逢。”

随着宁江一句一句的念出，春笺丽眼睛更亮，她轻声道：“这是乐府中清平调的格律，公子所作这诗……我很喜欢。”

“这样啊！”宁江耸了耸肩，“其实我也不知是好还是不好，不过既然笺丽姑娘喜欢，那就当作是为笺丽姑娘而作好了。”

宁江竟然会在这种时候来找自己谈诗，春笺丽原本已是意外，更意外的是，他竟然说这首诗是为她而写，一时竟是又惊又喜。毕竟，以前他可是亲口说过，只愿为鸾梅长公主和他妹妹这两个女子写诗的，这意味着，自己在他心目中，也已有着与其他女子不一样的地位么？

她却不知，唯独这一次，宁江其实真的没有去想太多，又或是去管太多。

对于春笺丽，宁江自然是从一开始，就抱持着绝不信任的态度，一方面，是春笺丽借由媚术所展示出来的美丽，并不能够让他欣赏，反而让他觉得太假。而后来又发现她是拜火教的妖女，据他所知，拜火教的女子根本就不讲亲情，为了她们那所谓的“圣凰”，连父母都可以杀害。

对父母家人都是如此，其它自然更加不用多说。

也正因此，在前日，春笺丽对他做出那样子的建议时，宁江毫不犹豫的将她出卖，以测试司徒蕾和方访晴的反应。虽然司徒蕾和方访晴的反应，证明了春笺丽当时的举动，很可能根本不是拜火教高层的安排，但他又哪里会去在乎这些？

那个时候，他已经抱定了，不管怎样，反正都要杀掉春笺丽的决心，他的心思，已经放在了寻找拜火教的“大鱼”上，而春笺丽最多不过就是一条随时可以被拜火教抛弃的小鱼罢了。

只是后来发生的事，让他意识到，这姑娘恐怕真的跟拜火教的其他

妖女不一样，她是真的想要帮助他和鸾梅。前天夜里，她很显然也因此受到了拜火教的惩罚，那个时候，半张脸发肿、脑袋流血、整个娇躯都在战栗的她，显然是刚刚承受完被惩罚的痛苦，心灵上的伤害与肉体上的痛楚，竟让她在泰山般压来的死亡面前，展露出绝望而又凄美的笑容……那泪流满面的笑容。

宁江并不是一个抱有太多同情心的男人，否则前晚也不会那样子虐杀司徒蕾等人，只不过，再怎么缺乏同情心，面对着一个因为想要帮他而受到折磨的少女，终究还是下不了手。

虽然如此，宁江终究还是不会一下子就完全相信她，想要相信一个本应该完全无视亲情和爱情的拜火教妖女，竟然会因为一个少年而心动，宁可背叛拜火教也要帮他，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他一大早来，实际上也还是多多少少有一些试探的成分。

昨晚，春笺丽并没有出现在南殷山后山，跟其他的善女神候补处女在一起，这固然有可能是因为，被发现背叛拜火教的她，已经成为了拜火教的弃子。但也同样有可能，是被安排了其它更重要的任务。

宁江相信，以拜火教那严密的制度，被发现出卖过拜火教一次的教徒，即便是还有利用的价值，也不可能再得到高层的信任。

而现在，事实也证明了的确如此。如果春笺丽不在眉妩台，那她很可能就是被安排了其它重要任务，连她“出卖”拜火教的行为，都有可能是一场戏。

但是现在，在“蝙蝠公子”几乎杀光了其他善女神候补处女的情况下，春笺丽竟然仍然被留在眉妩台，面对着随时都有可能前来杀她的蝙蝠公子。昨晚出现在南殷山的“天洪”和“幻月”两大拜火教祭司，对她的态度也就可想而知，基本上是属于仍然有利用价值，但要实在保不住也无所谓，拜火教日后的其它行动也不会再让她知晓的那种弃子。

此时此刻的春笺丽，恐怕根本不知道昨晚发生在南殷山的事情。

既然确认了这一点，对于前日自己故意将她出卖的行为，倒是多少有些过意不去，这首诗，也算是一种赔罪吧……不管怎么说，也是冒着那样子的危险，想要帮助他和鸾梅、却反而被他差点随手虐杀的女儿家。

只是话又说回来，如果前日白天自己没有“出卖”她，把她害成那个样子，搞不好前天晚上他就真的把她干掉了，事实上，连虐杀后的姿势他都帮她想好了。

这般想来，这丫头其实还真是命好，能够活下来，也算是善有善报吧？

春笺丽自然不知道自己此时此刻最应该做的是“谢宁公子不杀之恩”，只是听到宁江说这首诗是为她而作，眼眸莫名的就亮了起来。

两人就在这里，讨论了一会诗句，然后，因为还要去看榜，宁江便向她告辞。

待宁江走后，春笺丽进入屋中，把这首新诗抄在一张蜀笺上，倒在床上，翻来滚去的，反复吟诵，喜笑颜开，只觉得这两天所受的折磨和痛楚，全都是值得的。

就这般，吟了数十遍，她忽的一声尖叫：“我到底在做什么啊？”把蜀笺往帐顶一扔。

现在是念诗的时候吗？被蝙蝠公子杀掉的、枢密院的和公公到底是不是天洪大人？娘亲到底是生是死，她不会有事吧？程雅丝以及那些失踪的姐妹现在又在哪里？

这些事情都没有弄清楚，我居然还有空在这里念诗？我居然还有空念诗？

只是再一想，她却又发现，即便是在担心着，她竟也是什么都无法去做，只能在这里耗着。

再一想到，程雅丝和那些“姐妹”多半是被母亲保护起来了吧？一想到，连已不再是处女，无法成为善女神的程雅丝都被保护了起来，而自己却被母亲留了下来，心里有一种隐隐的刺痛。

蜀笺飘了上去，与帐顶无声的接触了一下，又轻飘飘的落了下来，落在她的抹胸上。她仰躺在床上，艳红的襦衣、天青色的下裳，让她如同出淤泥而不染的莲花，娇媚地绽放着。

轻轻的抬起玉手，将写着少年送给她的新诗的蜀笺按在心口处，那

空空荡荡的心灵，仿佛又被填满了一般。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池月下逢……宁公子……

在宁江去见春笺丽的时候，某个隐秘的地窖里。

一个脸皮都已被剥去的青年女子，在那昏暗的屋子里发出诡异的笑声，这笑声在潮湿的石壁上回响，层层叠叠的交错在一起。

“现在他们信了吧？圣凰来了，你们看，火，到处都是火，所有人都会死，所有的一切都会被毁去，唯有被圣凰拯救的人，才能够得到真正的新生，你们看，你们看，火来了，火烧过来了……”

“是啊，火烧过来了，怎么办才好？我们应该怎么办才好？”另一女子惊慌的声音响起，“我们已经加入了拜火教，现在我们已经是一起为圣凰效力的姐妹了，看，那位就是幻月大人吧？圣火烧过来了，幻月大人奉圣凰的旨意前来拯救我们了，还有谁？还有谁跟她在一起……”

门口处，名为秦陌的白面男子，看着地窖里，那吊在壁上，已经陷入癫狂、满脸都是血水的女子，以及在她面前循循善诱的四妹，心中想着，果然还是老爷有办法。

对付这种跟疯子一般的邪教教徒，再严酷的刑具都没有用处，还不如真的把她变成疯子，让她沉迷于她自己的幻想之中，再一步一步的诱导她交代出他们想要的情报。

“天洪”与“幻月”这两个名字，就是这样被他们套出话来，从而通知老爷的。此外，京城里还有两名已经嫁了人的拜火教女教徒，也已经被他们问了出来。

不过到了这一步，实际上，可以再挖掘出来的情报已经基本上没有了。对于那所谓的天洪祭司也好，幻月祭司也好，这个女人所知道的，也仅仅只是表面，她们这些人，说到底不过是拜火教在京城布置的棋子，对于拜火教更深层次的各种隐密，几乎可以说是一无所知。

“杀了她吧！”秦陌转过身，往外头走去。

秦川五义中的四妹，拿出了她削皮切肉、做包子的软刀。

.....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渡，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渡，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渡，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一个美丽的女子，在飞絮濛濛、如同乱丝般的垂柳间念着诗句。

她也不知道为什么，她的情郎非要她将这一句翻来覆去的念。只是前几日里，无端端的做了一个梦，在梦里，她仿佛离开了这个世界，被带到了那睥视寰宇的神鸟面前，人生苦短，譬如朝露，让她无由的生出恐慌与害怕，渴求着得到真正的永恒。

但是这两日，在他的要求下，她将这诗词不断的吟诵着，却又觉得，人生苦短，也并不是那般可怕的事，如果这一辈子，没有能够真真正正的活过，那漫长的生命又有何用？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果然，她渴望的还是那种，哪怕是短暂、也要绚烂多彩的人生。

一阵风吹过，垂柳一波又一波的拂起，另一边的柳丝下，名为小梦的少女，坐在石桌旁，腰插宝剑，双手如同花朵一般撑着她天真俏丽的脸蛋，看着不停的念着哥哥的诗句的长公主姐姐。

看着长公主那眉飞色舞的喜悦神情，小梦想着，这不就跟自己小时候字学的不好被罚抄书一样么？有什么好高兴的呢？

“差不多要放榜了啊！”鸾梅放下手中的蜀笺，抬起头来，看着天空中那悠悠飘过的白云。

这里的事做完，马上就要离开京城了啊。小梦想了想，双手叠在石桌上，娇躯往前探了探：“长公主姐姐.....龙虎山是什么地方？”

“龙虎山？”鸾梅道，“龙虎山位于江南，是正一教的祖庭，也是道教最著名的胜景，怎的呢？”

“没事，就是问问！”小梦嘻嘻的道。

要到江南去了啊……她在心中想着。

日头一点一点的移动，眼看着金榜在这个时候，差不多已经在放榜了。

鸾梅长公主也已无心念诗，继续抬头，看着那变化多端的云彩。忽的，外头响起一连串的鞭炮声，噼里啪啦，络绎不绝，内中还有数声震响。

鸾梅惊疑道：“怎的了？这附近也有中进士的学子，还是有人要办喜事儿？但这声音，好像是我的家门口啊？”

说话间，只见岳铭媚等侍女奔了进来：“中了，宁公子中状元了。”

小梦猛的跳起：“状元？我哥哥真的中状元了？耶！”兴奋的跳脚。

鸾梅长公主亦是又惊又喜，虽然也猜到，宁江必定能够金榜题名，但那可是状元啊。原本就是解元和会元，再加上一个状元，这不就是“大三元”吗？连中三元，这可是科举场上极少有的荣耀，大周王朝建国至今，也不过就是寥寥几人能够达成啊。

紧接着却又红着脸，拿起手边的小圆扇追打着众侍女：“宁公子中状元，你们在我的府前放鞭炮做什么？”

侍女们嬉嬉笑笑地逃着。

虽然憋红了脸，鸾梅却也拿她们无法，闹了一阵，心里其实还是喜孜孜的。小梦兴奋的道：“我们去告诉哥哥。”

鸾梅笑道：“全京城的报喜人都在找他，以便第一个报上喜讯，讨要彩头，哪里需要你去通知他？而且，中了状元，还有许多的事儿要做，要入皇城面圣谢恩，天子还会在上苑摆下宴席。下午诸进士要一同前往文圣大殿拜圣，然后你哥哥还要骑着白马，游街夸官，你现在就算去找他，他也没时间陪你。”

小梦道：“好麻烦啊。”

鸾梅羡慕道：“而且今日宫廷午宴，天子还会取出九龙杯款待众位天子门生……你知道的，但凡取中进士者，皆是天子门生。我虽身为御妹，却也不曾喝过九龙杯里倒出来的酒，这可是只有在每三年一次的金榜之后，又或是招待于国有大功的功臣时才会取出来用的宝贝。”

“呃……九龙杯？！”

郑府正门前，大串的鞭炮早已高高挂起，却始终没有点响。

那奢侈豪华的府邸中，此时此刻，鸦雀无声，金紫光禄大夫兼吏部尚书郑安，紧紧的皱着眉头，看着在他府中进进出出的、三法司衙门的捕快。

昨晚，他的儿媳程雅丝凭空消失，不知去向，虽然已经报了官，官府前来调查，也是理所当然的事。然而此时此刻，他的心中却有着某种不安，只因为，以他的身份，原本应该由刑部直接派人前来查询，但是此刻前来查案的，竟然会是详检司、巡检司、巡察司这虽然隶属于三法司管辖，却基本上是由江湖中人组成的三法司衙门。

而他的长子，身为国子学上舍生的郑贤，竟然被喊去问话，以郑贤太学生的身份，如果来的是刑部又或御史台也就算了，三法司衙门里的这些捕头捕快，按理说怎么也没资格查到他的身上，初始时，他也为此而震怒，然而很快的，前来查案的捕头，竟然取出了秘旨。

到底出了什么事情？郑安心中一阵困惑。

另一边的密室里，郑贤愤怒的拍桌而起：“你们这是把我当犯人不成了？”

“不不，郑大公子误会了！”

在他前方隔案而坐的，是巡察司的一名老捕头。

与详检司又或巡检司不同，巡察司的直辖上司是御史台，查的基本上都是官匪勾结的要案，前些日子的杀人分尸案、国子学纵火案、京城怪物案等等，虽然闹得满城风雨，但基本上都和巡察司没有太过关系，最多也就是帮帮另外两司的忙，不管最后案情的结果如何，反正不在他们的职权范围，自然也不承担什么责任。

但是今日一早，天子突然下召，急调巡察司办案，郑安的儿媳程雅丝昨晚的失踪，也是要调查的事项之一。这种事应该交由刑部来做才是，和巡察司又有什么关系？身为巡察司名捕的老捕头，一开始是困惑的，只是随着一些线索的挖出，他的心中很快就开始意识到……这是要出大事了？

“大公子冷静一点，我只是一个小小的捕头，如何敢把大公子当犯人？”老捕头不急不慢的道，“只是职责所在，有些事情不得不问一问。只要大公子把这些问题说一说，大公子脱清关系，敝人也好交差……”

“脱清关系？”郑贤怒火中烧，“我是读书人，俯仰无愧于天，我要脱清什么关系？”

“郑大公子，你跟我这老头子说这些也没有用啊？你也知道，我不是详检司的、我也不是巡检司的，我们巡察司只归御史台管，御史台只对圣上负责，为什么要问这些问题，我这老头子也不知道啊？”老捕头不急不缓，“大公子与令室是如何认识的，令尊身为吏部尚书，他所涉及到的朝廷秘闻，令室知道多少，她平日里和什么样的人来往，经常去一些什么样的地方，你对她有多少了解……”

郑贤怒道：“我妻子被人掳走，你们不去追查掳走她的凶徒……”

“到底是被奸人掳走，还是身份败露畏罪潜逃……我们也还在调查呢！”

“你这是……什么意思？”已经意识到事情很不对劲的郑贤，又惊又疑的看着老捕头。

“这么说吧，大丈夫何患无妻，令室走了也就走了。郑大公子，你可是太学生，莫要为了一个女人误了自己的前程，大公子……你说是么？”老捕头缓缓的道。

郑贤迟疑了一下，慢慢的坐下：“你们想……知道什么？”

密室里的问话还在继续。另一边的后园里，郑府的姑娘郑秀秀，与郑家二公子郑祥的小妾路惜芙，在阁楼上，同样惊疑不定的看着远处进进出出的捕快。今天是金榜放榜的日子，身为国子学上舍生，家世背景深厚的郑贤，几乎没有落榜的可能，然而此时此刻，某种让人紧张的气氛，却压抑着整个郑府。

虽然她们知道，事情与昨日突然失踪的程雅丝有很大关系，然而到底出了什么事？她们竟是全然摸不着头脑。

不知道发生的事，会不会连累到她们，此刻她们的心中，亦是分外的紧张。

有人跑到了另一边的大厅，然后府中愈发的安静。一名丫鬟从那个方向行来，郑秀秀将她叫了上来，问了几句，然后，她与路惜芙也一同沉默了。过了一会，路惜芙低声问道：“可知道这一次的三鼎甲是谁？”

那丫鬟答道：“探花是国子学府的太学生孙山孙老爷，榜眼是魏州的周源周老爷，至于那位状元，姑娘与如夫人却是认识的，就是上次被大少爷请来做客，结果闹得大家都不开心的太学生宁江宁老爷，这一次中了状元，再加上之前的解元和会元，他可是连中三元来着。”

路惜芙再一次的沉默了。宁江，竟然又是宁江……

大约一刻钟后，密室里的问话也已经结束，老捕头将门打开，踱了出来，与其他人说了几句后，带着众捕快离开，到了府外，看了看高高挂在门边的、大串的大红鞭炮，想了想，朝身边的人问道：“放榜了没有？”

旁边一人道：“金榜已经放出来了，郑大公子榜上无名。”

老捕头点了点头，回头看了那庄严华丽的郑府一眼，郑贤的父亲，阶至金紫光禄大夫、官封吏部尚书，正二品的官员，按道理，就算殿试中发挥不佳，也应该是有恩典的，结果却是金榜无名。

事儿不小啊……他摇了摇头，率队而去！

皇宫之中，天子宋劭立于阶上，怒容满面。

御前带刀侍卫岑飞虎，在阶下束手禀道：“已在和泰和大人的发现密室，朝廷上的每一次发兵诏书、虎符调动，他竟是在家中私藏备案。从今早和泰与那蝙蝠公子交手的情况来看，和泰不只是武学功底深厚，只怕还精通某种不可知的邪术。正气盟暗中上交的那份被外泄的情报，

恐怕真的是和泰所泄露。”

天子道：“和泰年少之时便已净身入宫，一向深得父皇与朕的信任，枢密院虽然已无实权，但终究是管理着兵籍和兵马调动的来往文书，若非入宫多年、从无差错的老宦官，绝不可能入枢密院，他到底是何时成为了拜火教的奸细？”

岑飞虎道：“恐怕，在他入宫之前，就已经被拜火教发展，成为拜火教的忠实信徒。”

天子怒道：“拜火教竟有这般能量，在我京城重点，布下这重重眼线，将我华夏的军情大量外泄，而始终不曾被发现？刑部到底是如何办事的？你们到底又是如何办事的？”

岑飞虎慌忙跪道：“臣等无能。”

天子心中虽怒，却也知道，此事怪责详检司、甚至怪责刑部都是无用，为了分散兵权，枢密院的用人一向不由六部干涉，说到底，竟然会被和泰这种隐藏极深的拜火奸细当上枢密院院事，纯属他这天子用人不明。若非和泰今日上午被那蝙蝠公子逼得展示出惊人武学，三法司衙门即便是怀疑到他，也绝不敢私自调查。

朝堂上的那些儒将，早就想取消枢密院，将发兵权与兵籍收回兵部，和泰竟然是里通外国的奸细，以后他们必定会拿此说事，此事必须要尽可能的压着，枢密院原本就是为了分兵部的兵权而设，绝不可取消……宋劭在心中忖道。

他道：“起来吧！”

等岑飞虎起身后，宋劭继续问道：“被那蝙蝠公子所杀的司徒蕾、方访晴、邬雨秋果然也都是拜火教教徒？但她们自幼在京城长大，父母也都是有功名的士大夫，拜火教如何能够发展她们，让她们死心塌地？”

岑飞虎道：“想来，拜火教必定藏有某种秘术，只是臣还无法掌握。不过依臣想来，拜火教的这种手段，也必定是有其限制的，像这种被发展的秘密信徒，绝不会多，拜火教在蛮荒之地，也有数百年的历史，若真能这般肆意发展信徒，岂非全天下早就已全是拜火教的信徒？是以，以臣看来，被蝙蝠公子所杀的、昨晚连夜失踪的，皆是拜火教

徒。拜火教不知与那蝙蝠公子有何仇怨，殿试前的那一夜，他们带着那怪物袭击蝙蝠公子，事后遭到蝙蝠公子的血腥报复，那些失踪的少女，就是因为担心被蝙蝠公子找上，连夜潜逃。除却这些，拜火教在京城剩下的，应该已不太多。”

宋劭沉吟一阵，道：“你的判断虽然有理，但此事还必须进一步调查，终究不可有漏网之鱼。至于拜火教……”咬牙切齿的道：“当年拜火教在北罗生事，百伯梁血腥镇压，几乎在北罗之地杀尽拜火教徒，朝廷强行将他召回，三司会审，未赏其功，先定其罪，反令得拜火教在北罗进一步坐大，如今更是胆大包天，把手伸到京城来了。”

岑飞虎道：“百将军杀戮再多，死的也只是被拜火教蛊惑的百姓，终究是动摇不了拜火教的根本。拜火教形同邪教，一向隐藏极深，要想剿灭拜火教，恐怕还是需要江湖手段。”

宋劭道：“此话倒也有理，今日过后，朕必让刑部拿出章程，多给尔等一些权力，拜火教如此作为，背后必有更深企图，尔等务要将其连根拔起，以绝后患。”

岑飞虎道：“是！”

宋劭道：“追查拜火教在京城之余孽之事，务密务细，不可枉杀，却也不可放过，若是涉及到朝堂中人，交由巡察司来办，朕已给了他们密旨，你先下去吧！”

岑飞虎退下之后，礼部侍郎谭松入殿禀道：“陛下！诸位新晋进士已在上苑等候赐宴，请陛下移驾上苑。”

宋劭道：“令宝文阁学士，前往宝文阁将九龙杯取出。”

礼部侍郎谭松应道：“遵旨！”

……

同一时间，上苑之中，状元宁江、榜眼周源、探花孙山，领着诸位新晋进士，在上苑一隅等候。

此时，日头已经移上了中天，天气炎热，不过众位新晋进士都被安排在了阴凉之处，周围水榭楼阁，翠池环绕，湖光山色，美不胜收。虽然是在皇城之中，周围又有礼部官员看着，不过在这金榜放榜的大好日子，也未对他们这些新晋进士要求太多。

许多人还是第一次进入上苑，一边欣赏着周围风景，一边彼此闲聊。确定了自己金榜题名之后，他们的心情自然已都放松下来，虽然不敢大声喧哗，却也在低声的说说笑笑。

榜眼周源，大约有四十岁左右，这个年纪，在所有贡生中其实也不能算是太大，他并非太学生，宁江以前对他自也没有什么印象，不过一百多名贡生，原本也就不可能个个都熟。此刻因为都在队伍的前列，一甲的三人，自然不免聊起天来。

孙山再次向宁江道谢，这一次，他能够进入一甲，固然也是因为自己在殿试的笔试中发挥极佳，但如果不是宁江帮他治好了口吃之症，君前奏对这一关，只怕还是会被刷下去。宁江微笑道：“孙山兄无须在意，我也只是略尽绵力罢了。”

在他看来，孙山连着两次都能从千军万马中杀出，进入殿试，这一次更是直接进入了三鼎甲，本身就已经证明了他的实力。

周源问起，才知宁江为孙山治好结舌症的事，讶道：“原来状元郎还有这般本事？”

说话间，有司礼太监唱诺道：“圣上驾到！”

众位进士忙噤声束手，很快，天子宋劭便已率百官而至，立于高处，对众位新进士勉励一番，又令一甲三人上前，赐“进士及第”，入翰林院，其中，状元封正四品，榜眼为从四品，探花为正五品。二甲三十人，赐“进士出身”，三甲六十余人，赐“同进士出身”。

紧接着，便按着惯例，由天子赐宴，也就是各种戏曲中经常提到的“琼林宴”，然而实际上“琼林宴”并非正式称谓，只不过殿试放榜之后，天子赐宴乃是惯例，而最早的赐宴是在作为天子花园的琼林苑，后来虽然几次更换地点，但民间还是习惯了将它唤作琼林宴，正如各种戏曲、评书中总是将天子与众臣商议国家大事之处唤作金銮殿一般。

此外，因为在琼林宴上，必有鹿肉，是以它还有一个名称，唤

作“鹿鸣宴”。之所以在琼林宴上以鹿肉为主脯，是因为《诗经》中有“呦呦鹿鸣，食野之苹”之句，以此象征天子求贤若渴之心。

天子赐宴，在礼部的安排下，进士们纷纷入座。

此时，远处不知因何原因，传来急促的奔跑声，不过天子并未在意，抬了抬手，于高处朗声道：“赐酒！”

在天子喊出赐酒的时候，众位新晋进士内心亦是激动万分。

奉诏新弹入仕冠，重来轩陛望天颜；金榜题名琼林苑，九龙光映壁奎间。

琼林宴上的鹿肉，九龙杯中的美酒，这是天下学子最渴望得到的荣耀，甚至有人说，吃了琼林宴上的鹿肉，喝了九龙杯中的美酒，才能真正的算是金榜题名，跃过了龙门。眼见着天子赐酒，众位新晋进士俱是虚杯以待，极是兴奋。

然后……他们等待了好久。

直到宝文阁学士，擦着额头上的冷汗，小心上台，在天子面前跪禀着什么。那一刻，大家看到天子猛的抓起手中的空杯，几乎就要往宝文阁学士的脑袋狠狠砸去。

礼部的官员们、与台下的进士们疑惑的看着台上的天子……出了什么事？

身为状元郎的宁江却是低头看着自己酒案前的空酒杯，心中有那么一些些后悔，觉得自己不应该把九龙杯偷走……不好意思，让大家失望了。

紧接着，大家便看到天子怒站而起，踏步下台，往台后去了，很快，远处隐隐约约传来天子的怒骂声，以及慌乱的脚步声。过了好一会儿，终于开始上酒，只是大家看着那些宫女捧着的、用来倒酒的大酒壶，都有那么一些疑惑。

我们书读得不多……这是九龙杯吗？

又等了一阵，大家才看到天子一脸怒气的，走了回来，环视一圈

后，强压怒火，现出有些尴尬、有些勉强的笑容，举杯与众人同饮，虽然大家都看出有些不对头，琼林宴上的鹿，九龙杯中的酒，这可是金榜题名后的标配啊，琼林宴上的鹿肉还在，九龙杯中的酒哪去了？

但显然的，也没人敢于开口询问，只能就这般纷纷举杯，与天子共饮。

与此同时，宝文阁里，才上任不过一个月的启封府尹，带着手下，看着楼上一处空空如也的架子，欲哭无泪……这到底让不让人活了？

旁边一名启封府的捕头，眼看着长官那想死的心情都要的表情，赶紧安慰道：“大人，安心，安心……案多人不愁，反正也不差这一个了……”

“不差你娘啊！”启封府尹大怒之下，抓起旁边的画轴就要往他头上砸。

“大人，冷静，冷静！”“大人，砸不得，千万砸不得，这可是先帝墨宝，砸坏了他的头没关系，砸坏了这先帝墨宝可怎么办？”“大人，您还是把它放下吧……要不您用这笔砚砸他？”“你这馊主意，这笔砚上的‘御制’两字你没看到吗？这可是先帝第一次学字时，先先帝命人打造的宫廷玉砚。”“这个……大人，我们不砸了，先把他的脑袋寄着，我们回府以后慢慢砸，到时想怎么砸就怎么砸。”……

这一次的琼林宴，结束得有些草率，当然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不知道为什么，这一次天子并没有取出可以让人千杯不醉的九龙杯，而下午时，众位新晋进士还需要前往文圣大殿拜圣，喝醉可就不好了。

到了未时，宁江等众学子，被礼部带到了文圣大殿，早已等在那里的，是大周王朝当前最有名望的三位大儒，分别是国子学祭酒游贤游老、昆山先生孔博孔老、阶至特进的孔庙主祭萧鹤萧老。这三老，可以说是代表了当前儒道之巅峰的代表性人物。

虽然目前还没有明确向外透露，但谁都知道，在明年的泰山封禅中，主持祭地大典的大儒，必是这三老里的其中一位。

此刻，这九十多名新科进士，原本也都是有文气的人，然而三老仅仅只是站在那里，都不需要文气发散，就有一股强大的威势，压得众人喘不过气来，即便是方才面见天子时，也未让人这般紧张。

文圣大殿，名为大殿，实际上却是大周王朝四大文庙之首，因为是在京城里，单从占地来说，其实还比不上龙藏浦的夫子庙建筑群，但这里却是供奉原版“天人三策”，以及八百年前开创儒道的大儒董天舒金身之处。

所有的新晋进士，在状元、榜眼、探花的带领下，向三位大儒鞠躬，因为他们是“天子门生”，对这三位大儒只能执晚辈礼，而不能执弟子礼。

游贤游老看着宁江，拂须额首，自宁江进入国子学起，他对宁江就颇为看重，而宁江也果然没有让他失望。

孔博孔老、萧鹤萧老也在打量着众位新晋进士中，年纪最小，但却排在最前头的这个少年。十几岁的状元郎，又是连中三元，同时还是当地奏请的孝廉，进入京城不过数月，就引领了整个诗坛的变革，使得整个京城，人人都以填词为乐。

虽然人红是非多，也惹出了一些非议，比如狂妄傲慢、性情怪癖、以词曲小道为乐等等，但树大招风，原本也就是免不了的，反过来说，以他现在的名气，惹来的也不过是这点不痛不痒的中伤，已经算是品德优良了。

当然他们并不知道他在背后做的事，如果知道的话，怕是早已吐血三升，大喊着儒门败类……

儒门三老，各自勉励与训诫了一番，虽然这些都是天子门生，但从他们踏入科举的那一天起，就已经是儒门弟子，而现在更是儒门中的精英。

勉励完后，三老领着他们，先是入了崇圣祠，祭拜文帝孔子之父——启圣公叔梁纥，然后，又入了十哲殿。

这十哲，自然便是子渊、子骞、伯牛、仲弓、子有、子贡、子路、子我、子游、子夏等十位文圣弟子。

最后，众学子进入了正殿，正殿里，放置的是“四配”的塑像，不过与另一个世界不同的是，在这个世界，孟子的亚圣地位并没有被承认，反而是开创了儒道的董天舒，与颜子、曾子、子思并列为“四配”。

当然，某种程度上，这也是很正常的事，就算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孟子》也是在王安石变法之后，才开始被列入科考的科目之一，原本只是诸子百家之一的孟子，地位扶摇直上，最终被尊为亚圣。

在这个世界，说出“民为贵、君为轻、社稷次之”这番话的孟子，与儒门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主体思想，实际上是格格不入的，而这个世界也没有出现一个王安石，将孟子的地位无限拔高，最终与孔夫子并称“孔孟”。

颜路、曾参、孔伋、董天舒四人，便是这个世界的四位亚圣。虽然在宁江的记忆里，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成功劝说汉武帝独尊儒术的大儒唤作“董仲舒”，也不知与这个世界的“董天舒”算不算同一个人，但纠结这个其实是没有意义的，就像去纠结另一个世界里的楚霸王会不会“霸王一斩”一样。

拜完四位亚圣之后，三位大儒便请出《天人三策》，领着众位新晋进士登上文圣大殿最中央的“文坛”！

宁江站在“文坛”之上。

整个文帝大殿呈正方形，“文坛”则是分作上、中、下三层的圆坛，最上层呈完美的圆形，与正方形的大殿一同，象征着天圆地方。中间两层各自是十二边形、二十四边形，分别表示十二月、二十四节气。整个文坛庄严雄伟、气象恢宏。

立在高坛之上，清风徐来，莫名的就有一种会当临绝顶、一览众山小的雄伟感觉。实际上，这文坛并不算高，甚至连俯瞰京城都无法做到，但却有一股神秘的气势，仿佛正带着他上冲斗府，立在文坛之上，犹如与天地共鸣，天人感应，人即是天，天即是人。

这种天人合一的感觉，即便是宁江，也只在上一世里，立于泰山之巅，即将破碎虚空时，才真正的体会过一次。

这里并非泰山，却也同样能够感受到这种“天人合一”的神秘状态，这让他进一步确信，就算不参与明年的泰山封禅，也有其它的办法，阻止元魔皇那蓄势已久的一击。

三位大儒，手持天人三策，齐声朗诵，天人三策同时涌出神秘光芒，明明是白天，这一刻，宁江仿佛看到了整个紫薇星府出现在自己的上空，文帝金身就在那紫薇宫中，犹如泰山一般巨大。

在天人三策的驱动之下，他整个人都像是驻进了文帝星宫，不可知的力量，犹如醍醐灌顶，轰入了他的眉心祖窍，轰然间，眉心祖窍内的文曲星宫，进一步开拓，直到此时，他才真正算是“文曲星下凡”的进士，又或者说，才真正算是成为了诸进士之首的状元郎。

守文之君，当涂之士；受天之冕，德施方外！

没有人能够看到，此时此刻，那最年轻的状元郎……嘴角溢出的冷笑！

强大的文气，在他眉心祖窍的文曲星宫中，如同海一般滚动。

站在了儒道最顶端的阶层上的少年，对整个儒教却只有最深沉的鄙夷……这或许就是此世界最大的笑话？

第一个登上文圣大殿之文坛的宁江，自然也是第一个离开。

出了文圣大殿，礼部的官吏早已抢了上来，为他戴上左右插花的展翅乌纱帽，穿上赤罗青缘的圆领大红袍，腰缠光素银带，挂上一副药玉佩，簇拥着骑上高大威武的白马，热热闹闹的敲起了锣，打起了鼓，先在内城中游街夸官。

沿途，许多孩子奔来跑去，旁有小吏抛着喜糖。街坊两侧，父老乡亲聚集成群，不知多少美艳妇人、闺中少女在高处打开窗户，指指点点，说说笑笑，如此年轻的状元郎，而且还是连中三元，单是以此，就已经让他与众不同。

“今晚，不知又有多少闺中少女要失眠了啊！”一名老人见惯世面般

的，叹了一口气。

“听说这位状元郎，诗词原本就作得好，惹得京城里许多姑娘家朝思暮想，现在又高中状元，大魁天下，啧啧啧啧……”旁边一人赞叹不已。

夸官的人马穿过了朱雀坊的主街。

“状元郎……状元郎到了……”越过黄色的坊墙、御道，那巨石砌成的城墙上，三名女孩兴奋的在墙头奔跑着。在她们身后，彩裳凤冠的女子无奈的摇了摇头，还以为她们穿过上苑，跑着皇城的城墙上到底要看什么来着，原来是要看夸官的状元郎啊？

“有什么好急的？”那彩裳玉冠的女子，对其中一个女孩好笑的道，“等状元郎日后成了你姑丈，岂不有的是机会看？”

旁边另一名女孩，小声道：“状元郎要是娶了堂姑姑，会不会也在成亲的第一天……”

“呸呸呸，你在瞎说什么啊？”两个女孩开始揍她，“他可是状元公，一定镇得住姑姑的。”“没错没错。”

彩裳凤冠的女子：“……”

夸官的队伍，穿过了朱雀坊，进入了启圣坊的古御道。

“哥哥！”古御道的另一边，有人往这个方向叫道。

宁江扭头看去，只见鸾梅的车队竟也刚好路过，小梦立在那华美马车、车夫的位置旁，一边拉着车厢，一边向他招手。

古御道原本就颇为宽广，两只队伍虽然是往同一个方向行去，但相隔较远。宁江也不管那么多，策着马，脱出队伍，驰了过去。礼部的官吏认出那是长公主的轿子，现在谁人不知，状元郎将来迎娶长公主，几乎已是必然之事？也没有阻止他，而是敲锣打鼓的跟了过去。

宁江先向妹妹点了点头，紧接着就与大轿并肩而行。窗帘揭开，鸾梅那宜喜宜嗔的、美丽的脸，在窗内显了出来。

宁江笑道：“你们这是要去哪里？”

鸾梅轻声道：“鲁仲郡王的孙儿今日正好满了十岁，请了我前去赴宴。”

宁江笑道：“我送你们一程。”与长公主的轿子一同前行。在他们身后，各种吹拉弹唱，更加的热闹，与其说是状元郎夸官，简直就像是迎亲的队伍。

鸾梅从轿中伸出手，推了他两下，没有能够将他推开，俏脸愈发的羞红……

无人可知的密林里，昏昏暗暗。

西方的日头，就像是被不可知的屏障所遮盖，阳光在森林的上空，诡异的扭曲，然后像是被折射开来一般，无法透下，驱不散密林中的暗。只有那朦朦胧胧的火光，不知从何而来，在这诡异的所在，似有若无的发散着，让这片奇诡的地方，不至于伸手不见五指。

蝉鸣与鸟叫声，仿佛被完全屏蔽在外头，密林里死寂一片。又有七具尸体，呈花瓣形围成一圈，这些尸体全都是少女，其中六具，颈处能够看到被针线硬生生缝起的、交错的斑驳，另一具，则是从嘴角处开始缝，原本被撕裂开来的上下颚，被强行缝在了一起，一眼看去，狰狞可怖，怪异无比，就像是传说中的鬼怪。

这些少女的尸体，俱是足心朝内，头颅朝外。在她们的周围，没有虫鸣，在她们的头上，没有鸟雀，就像是阴间与阳间之间的夹层，看不到生的事物，也看不到死的魂灵……如果，这个世界真的有所谓阴间的话。

唯有一个长得颇为美艳，但却一脸阴沉的女子，在绕着这些尸体走动。

她的口中念念有词，发出来的声音，犹如能够穿透虚空，时而铿锵，时而阴柔。她的身边，空间犹如闪动着一条条黑色的细小裂缝，有黑色的火舌，时不时的从内中窜出一下，又缩了回去。

蓦地，那美艳的女子，一刀割在自己的手腕上，殷红到诡秘的血水，从她的手腕流下，就像是活过来了一般，游到其中一名少女尸体身上。明明血液已经干涸的尸体，体内有神秘的能量被它引发，呼的一声，少女的尸体就这般燃烧了。

那股红而又诡秘的血水，一如火蛇的脑袋，带着火丝往下一个少女

爬去，紧接着是再下一个。它从每一个少女的尸体上爬过，引燃了她们的体内，那残存的、神圣的血液，爬完了一圈，所有的少女全都犹如蜡人，熊熊的燃烧着，形成一个火圈。

火焰高涨，犹如火的舞姬，围成一圈跳着上古的祝舞。那美艳的女子……拜火教的幻月祭司，在火圈之外虔诚的下拜，以最谦卑的姿态，诵读着拜火教的教义。火圈来回窜动，呼呼的响着，嘭的一声，有什么东西炸裂开来，然而周围的所有事物并没有任何的变化。

女祭司的身体，却是伏得更低了：“恭迎女尊。”

在少女们的尸体上燃烧的火焰，嗖的一下，往她们的中央汇聚而去。一个苍老的老妇形貌，就以这些火为身体，诡异的显现出来。少女们的身体，在这个时候已经烧成了灰烬，原本一个人的尸体再怎么燃烧，也难以烧得这么完全，纵连一点骸骨都不留下，但这种不可思议的景象，在这一刻，也的确确实的，就这般发生了。

以火为形体的老妇，朦朦胧胧，看不真切，只是用那怪异的、绝不属于任何地方的口音，缓缓地问道：“出了何事？”

幻月祭司拜在她的脚下，低声禀报什么。那老妇蓦地动容：“那破天之人，竟然这般厉害？从上次你们将天人体质的事禀报我，这才几天？”

幻月祭司道：“我也不知，他到底是如何将我们的人一个个找出，又是从何处得知天洪在大周朝堂的身份，或许是在京城，有着我们所不知道的庞大的情报网，又或者，他真的是击破天命的人，有着我们说不知的可怖手段，又或者是精通某种预言术……”

拜火教女尊道：“你害怕了？”

幻月祭司咬牙道：“属下并不害怕，只是未能完成指派的任务，心中惭愧。如今，善女神的候补处女已被杀得只有小春一人，鸾梅长公主虽有天人体质，但还没有加入拜火教，原本被安排着去接近她的几名候补处女都已被杀，小春又被他人所迷，亦不可信。长公主府中，虽然也有我们安插的人，但只是最底层的信徒，无法担当重任。而且就算我们成功的吸收了鸾梅长公主……”

拜火教女尊道：“说不定也只会让她被那破天之人找上，使得这块

千载难遇的，拥有天人体质的璞玉，还没能为我们所用就已被杀？”

幻月祭司道：“正是如此！况且体内有圣凰血的候补处女，已被杀得只剩小春一人，就算成功让鸾梅长公主入了我教，也没有足够的人选进行赤羽火裳舞的仪式。”

拜火教女尊道：“既如此，那就直接动用圣羽。”

幻月祭司道：“直接使用圣羽，如果成功，倒还好办，如果失败，鸾梅长公主就算能够活下来，怕是也成废人。况且，她是大周天子之妹……”

拜火教女尊道：“天洪的身份既然已经暴露，无论如何，大周都不可能放过我教，我教在昊京的残存势力，也早晚会被挖出。京城必须退出，纵连北罗，恐怕也只能暂时放弃。既然如此，就抢了大周的长公主，又能如何？大周再强，终究不能搜遍漠北，何况他们大难临头而不自知。此外，我估计那长公主既然是天人体质，应当是能够承受圣羽的力量。虽然为此动用了一根圣羽，但天人体质百年难遇，不可错过。”

幻月祭司道：“既然使用圣羽，也就不再需要小春，小春虽是我的女儿，但犯下大罪，也无需留着……”

拜火教女尊道：“小春体内的圣凰血来源于你，你随时都可杀她，无需急在此时。既然你说，她对那个叫宁江的少年动了真情，那少年又已金榜题名，入翰林院，那就让小春接近他。天洪既死，小春日后或许能够成为我教在大周京城的重要棋子。况且，纵然她被发现，能够透露出的我教秘密也是有限，既然如此，就由她去吧。”

幻月祭司道：“我只恐那蝙蝠公子，还会再来坏事。”

拜火教女尊缓缓的道：“既然如此……就由老身先来会会他！”

夸官的队伍，已经到了外城。

此时已经到了黄昏，京城极大，想要在几个时辰里游遍内外城的各条主街，原本也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今天只是夸官的第一天罢了。

宁江忽的下了白马，抬起来头，他的目光，仿佛穿透虚空，看到了什么其他人看不到的东西。

是的，有什么东西，正在往京城覆盖而来。如果他没有弄错，这应该是某种搜魂术法。

然而，能够施展出如此大规模的搜魂术法的，绝对不是普通人，或者说，整个天下，能够做到这种地步的人，也是屈指可数。

他的心中微微的冷笑着，整个中原，是以武学为主，会使用术法的人原本就不太多，西岭苗巫，自称蚩尤之后，也的确是有一些人，会使用这种搜魂秘术，但绝对无法做到覆盖京华。

在这种时候，来的人到底是谁，也就没有那般难猜。

“状元公！”旁边的一名小吏见他忽然下马，道，“你可是累了？今天的夸官差不多要就结束了，你可要休息一下？”

宁江道：“好……有劳了！”

他们在阴凉处停了下来，小吏殷勤的搬来摇椅，让状元公先坐着休息。

宁江摇着摇椅，闭目小憩，体内的火魂已经神不知鬼不觉的飞出了身体。途中变化了模样，朝着虚空中卷来的神秘能量，倒迎而上。

在他的前方，云气涌动，仿佛有一老妇现出形来。

宁江冷冷的道：“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

“你就是蝙蝠公子？”拜火教女尊看向前方的魂体，正常人的魂体，即便是在即将落下的夕阳下晒着，也很快就会魂飞魄散，然而挡在她面前的，就像是无形无质的、金乌散出的日光，分外的耀眼。

当然，她也知道，虽然蝙蝠公子的魂体在她的眼中是如此的耀眼，但下方的普通老百姓，根本无法看到他，即便是宗师级的武者，最多也只能感应到有什么东西出现在天空，从而生出戒备，而无法亲眼目睹。

仿佛有个小人，在天地错位的虚空中负手而立，如同小小的太阳一般，散出他的光芒，这就是萧菩萨哥此时此刻，所看到的蝙蝠公子。

蝙蝠公子同样也在虚空中打量着她，作为拜火教的女尊，在他的上一世中，他与她几乎没有打过任何交代，唯一知道的事，至少两三百年前，这个女人就已经存在于这个世上，甚至有可能更久更久，蛮族与苗人大举入侵华夏，背后有她的推动，然而在元魔皇席卷天下的过程中，她却像是凭空消失了一般，连带着整个拜火教也销声匿迹。

在他的眼中，这拜火教女尊，形貌苍老，但他知道这种“形貌”根本没有什么意义，如果他还是“金魄”，对方可能一眼就能够将他看穿，但已经修炼到火魂的他，魂魄已经具有着非凡的流动性。而此刻的萧菩萨哥，显然也是借助了某种媒介显现于此，他所看到的，只不过是她想让他看到的，至于她的真身，很可能远在千里之外。

“蝙蝠公子果然是好手段！”老妇的声音，带着桀桀的怪笑，又带着一丝沙哑，就像是刀锋刮过坚硬的岩石。犹如裹着火云的、虚无缥缈的形体，绕着散出夺目光芒的男孩飞舞，“这么短短的时间里，就将我们隐藏在京城的势力连根拔起。”

蝙蝠公子的声音则是冷漠，冷的就像是万载不化的冰川，明明浑身上下都如同火源一般散着光芒，声音却是这般的冷漠，阴与阳两种气息在他的周围诡异的旋转：“是你们先来惹我的！”

“得罪公子，的确是我们的错，”老妇的形貌陡然间生出变化，声音也变得妖娆了起来，给人一种返老还童的感觉，“敢问公子，到底从何而来？”

“从何而来？”

“大家都是明白人，公子何必再装？”萧菩萨哥缓缓道，“前年七月，天现裂口，有异物天外而来，那破天飞来之人，想必就是公子。虽不知公子到底是何方神圣，但天外飞来，想来必有所图，公子何不说出来意，也许你我还有合作的余地。”

蝙蝠公子心中快速动念，前年七月，正是他“重生”的时候，拜火教居然能够发现有人“破天飞来”，的确是非常了得。其实他也知道，自己的重生，必定已经改变了什么，就像他虽然没有证据，却已经深信，在这一世里，元魔皇会比他的上一世要更早出世、带来更大祸患一样，看似无根无据，然而就像是被打碎的玩具，再怎么拼装起来，也总会有裂痕一样，他的重生，恐怕已经给这个世界带来了不可知的隐忧。

萧菩萨哥之所以能够发现“破天之人”，恐怕也是因为他破碎虚空、重生归来所带来的隐患，既然穿越是存在的，重生也是存在的，那这个世界……又或者是这片宇宙，必定还藏着更多的，连他也都还不知晓的各种奥秘。

虽然萧菩萨哥并没有能够掌握住他的秘密，但是，既然能够说出这样的话，那就意味着，对于这片宇宙，拜火教同样也掌握着一些他所不知道的秘密。

“合作？”他淡淡的道，“你们能够给我什么？”

“天下！”萧菩萨哥语气转柔，已不再是那桀桀怪笑的老妇，倒像是殷勤献媚的女子，“我拜火教谋划多年，公子如果愿意，我们自然能够以非常手段，助公子夺得天下，统治这万里河山……”

“一统天下？”蝙蝠公子嘲弄的道，“你们把我随手可得的玩具送给我，然后美其名曰说是跟我合作？要不这样吧？从现在开始，你们全都听从我的号令，条件是……我让你们活着？”

萧菩萨哥冷冷的道：“阁下真的是好大的口气！”

“不是我口气大，是你们太无诚意了，夺取天下，统治这万里山河？这么简单的事，我需要你们帮忙么？”蝙蝠公子负手冷笑道，“要不，你们把条件再开高一些？不只是天下，这一整个天地寰宇，你们都打包来送给我？”

萧菩萨哥语气更冷：“这种事，我们如何能够做到？”

“做不到？”蝙蝠公子的声音，如同从炼狱的最深处传来，“既然做不到，你们还敢来惹我？难道你还没有意识到，在你们惹上我的那一刻……你们就已经胆大包天了？”

“说我们胆大包天？”萧菩萨哥轰然怪笑着，“你可知你到底是在跟谁作对？你可知在我们的身后，站着的是什么？那是整个宇宙唯一的神灵，是开创此世界的圣凰，圣凰高居于天地之上，俯视众生，就算你能够与天地，与地斗，你难道还能够与神斗？”

蝙蝠公子冷笑道：“有何不可？”

萧菩萨哥厉声道：“你已经触怒了神灵，触怒了高居于众生之上的、独一无二的圣凰，你可已经做好了接受神罚的准备？”

“神罚！”蝙蝠公子淡淡的道，“我还没有将你变成丧犬，为何就已听到了你的哀鸣？”

“你也就是这张嘴厉害了！”萧菩萨哥缓缓的举起双手，“那就让我们看看，这一次，圣凰的神罚会释放在什么地方？就算你能够保护住你自己，你又是否能够保护着你的亲人，你的朋友？你所踏过的土地，没有一处是安全的，你所接触过的每一个人，全都是有罪的。圣凰独一无二，圣凰无所不知，他将再一次展示他的神威，让我们猜猜，这一次是哪里？”

在她的身后，虚空中仿佛打开了缺口，有山川在内中隐现，整座山川，仿佛是一个大型的祭坛，许多蛮族在对着山头顶礼膜拜，大声唱着谁也听不懂的歌谣。山头处，火光一波波的绽开，带着他们的声音上冲云霄。

“让我们看看，这一次，圣凰的惩罚会发泄在哪里？让我们看看，这小小的寰宇，有谁能够抵挡圣凰的神威？”萧菩萨哥的声音，在虚空中响荡着，犹如穿透了时与空。地面上，人们纷纷抬起了头，那原本晴朗的天空，突然间变了颜色，火色的云霞，一圈又一圈的、诡异的卷开。这是要变天了么？他们疑惑的想着。

蝙蝠公子蓦地出手，虽然只是火魂，但却有一股无形的能量冲向了萧菩萨哥，萧菩萨哥回身一窜，遁入虚空，她那桀桀的怪笑，仿佛从虚空的尽头传来：“这一次圣凰的神威会发泄在哪里？你猜？你猜？”疯狂的笑声、猖狂的远去，火云呼呼呼的卷入了虚无，就这般消失不见。

停留在空中的火魂，快速一扭，下一刻，原本在远处闭目养神的少年，从摇椅上猛然站起，抬头看着天空。卷来的术法波动已经消失，萧菩萨哥的的确确是已经离去。然而某种强大的危机感，死死的压在了他的心头，这是要出事……而且是要出大事的感觉。甚至可以说，这是他重生以来，所遇到的最大的危机。

你可已经做好了接受神罚的准备……你所踏过的土地，没有一处是安全的，你所接触过的每一个人，全都是有罪的……他将再一次展示他的神威，让我们猜猜，这一次是哪里……这一次是哪里……是哪里……

他的心中快速的动着念，既然能够接受自己穿越重生的事实，那同样的，也能够接受这个世界或许真的有所谓的“神灵”与“神罚”。

然而，就算真的有所谓的神灵、所谓的神罚又能怎样？浩瀚宇宙，悠远时空，只有一样事物是真正无法对付的，那就是根本不存在的东西。只要存在，那必定是有迹可循，只要存在，那就不是无法对付，就算是神也是一样。

如果真正存在着所谓神罚，那这一次，它会出现哪里？砸在他的头上？一个神罚就能把他砸死，拜火教何必把事情弄得这么复杂？

那么……这一次……它会砸在哪里？

宁江陡然翻身上马，文气快速发散，催着马，掉头就往内城疾驰而去。

“状元公？状元公？”在他身后，礼部的官吏一边叫喊，一边追着。

黄昏的时间，景龙门正是各种摊贩出来的时候，一片混杂，文气卷来的时候，所有人在这一瞬间，都吓得不敢妄动，许多平民老百姓更是直接跪伏在了地上。头戴展翅乌纱帽，身穿赤罗大红袍，腰缠光素银带，身带药玉佩，骑着高大威武的白马的少年，就这般纵着马，从他们中间狂奔而过。

白马被文气强行催动，马蹄敲击着坚硬的地面，马蹄铁与石块轮番碰撞的塔塔声，犹如骤然打下的雨点。

一路狂奔，穿过纵横交错的街坊，一名儒将发现有人动用文气，不知发生了什么事，率队疾奔而来，沿途人仰马翻，一片混乱。

白马闯入了启圣坊，不断的狂奔，一队巡逻的兵士惊慌的散开了来。前方是一座高大华丽的豪府，有护卫看到有人策马冲来，想要拦截，轰然间，文气席卷而至，这是每百年也不过只有三十多位的，状元的文气，又岂是他们所能够抵挡？所有人竟被唬得不敢动弹。

骏马一声长嘶，就这般跃上阶台，冲入府门。府门内，正在办着喜事，一名丫鬟在躲避间撞上了柱子，手中的玉盘打翻在地，一片狼藉。奔跑声，惊叫声，内中，所有的贵客都往突然闯入的白马少年看来。这一眼看去就已经知道是新科状元的打扮，这不顾一切强行闯入的猖狂，让所有人在这一瞬间错愕莫名。内中又有一名美丽的女子，蓦地站起，睁大了眼。

“哥哥？”一名腰插宝剑、齐胸襦裙的少女闪了出来。

马蹄踏翻了宴席，众人纷纷避让。那美丽的女子惊呼一声，还没有怎么明白过来，就已经被少年强行拉上了马。一手强抱女子，一手拉扯缰绳，白马快速调头。

“小梦，抢马，走！”随着少年迫不及待的声音，那齐胸襦裙的少女，朝着白马疾追而出，直接抢上了府外一匹拉车的骏马。宝剑锵的一声出鞘，朝身后快速一挥，斩断了马与马车之间的绳索，骏马在少女的操控下飞奔而出，紧追在掳美而去的少年身后。

“抢人了，抢人了！”“那可是状元郎！”“可是，可是？”各种慌乱声，在他们身后叫嚷。

紧接着却是一声惊呼：“那是什么？”

两匹马不断的往前冲刺，这一次，沿途的人们却没有被他们所吸引，而是不约而同的看着天空。被状元强行掳走的美女，被迫偎在他的怀中，美丽的面孔朝向天空，眼睛却是越睁越大，忽的急拍少年的胸膛，一手指向天空：“那是什么？那是什么？”

“不用管它！”少年毫不犹豫的大喝一声，这一声大喝，不是回答女子的问题，而是朝向身边想要抬头的妹妹。齐胸襦裙的少女一向对哥哥最是信服，既然哥哥叫她不要抬头，她也就强压着抬头的冲动，回手以剑鞘抽在马臀上，进一步加快着奔腾的速度。冲刺，不断的冲刺，犹如被死神的脚步所追逐。

双马冲过了纵横交错的几条街道，冲出了古御道，冲向远处的景龙门。景龙门的两侧，所有的兵士都已经抬起头来，吃惊的看着天空，没有人理会他们，也没有人在意他们，那惊恐到极致的表情，那在惊讶中放大的瞳孔，那栗栗发抖的双腿，以及如同山一般压下的阴影，形成了一幅奇诡而又压抑的画面。

除了策马狂奔中的少年与少女，每一个人，都在抬起头，看着天空中出现的那巨大的火球，热浪往火球的周围卷动，在它的身后拖拽，犹如彗星的焰尾。西方那即将落下城墙的夕阳，在这一刻失了颜色，再也没有人关注。那破空而下的焰球，在众人的眼中不断的幻大，奔跑声，惊叫声，如同巨人脚下的蝼蚁一般、急切但却毫无意义的乱撞，抱着孩子的妇女的哭声，拜倒在地撕心裂肺的尖叫声，杂乱地混在一起。

压迫在众人头顶上的，是死神的呼啸，那空气被击穿的刺耳的轰鸣，敲击着每一个人的耳鼓，战栗，心悸，炽热的光芒，耀红了京城。两匹骏马冲出了景龙门。轰然间，在他们身后，大地震响，犹如地龙的咆哮，屋檐翻飞，土石崩裂，气浪一波波的翻滚，那震耳的喧嚣，震动了天地。死亡的颤音在大地上回荡，拔起的楼阁，坍塌的城墙，水门崩碎，河水倒流，烟尘腾起，往四面八方疯狂的弥漫。冲出城门的少年与少女，陡然间就被卷了进去，那一刻，仿佛有神灵的嘲笑，在高处响荡。

建孝一十九年，四月底，金榜放榜之日……陨石袭京城！！

没有人能够形容这一刻的震撼，天降陨石，砸入了启圣坊，滚滚的烟尘冲天而起，在黄昏下往周围，犹如蘑菇一般弥漫。整个京城地面都在震动，到处都是哭声，喊声，穿过内城各坊的回津河，水位突然间上涨，然后急速下沉，河面上的船只倾翻了一大片，随着浪潮往外推了一段，又朝灾难的中心吸扯而去。朱雀坊以及靠近启圣坊的其它各坊，人们在漫眼的尘土中，无头苍蝇般奔走，孩子的惊哭声刺耳地响起，另一边有女子歇斯底里的喊叫。

飞扬的尘土间，一阵急咳：“哥哥，出了什么事？”

“唔……果然还是我太帅了？”

“哥哥！”这一下，就连那一向听话的妹妹都不由得发起了脾气。

“别问了，先离开这里再说。”周围全都是烟尘，啪的一声，着火的树木砸落在他们身边，少年无法知道这一场天灾的波及范围到底有多大，带着吓坏的美女与妹妹，在滚滚的尘烟中，循着远处的哭喊声前进。虽然看不清楚方向，但有哭声传来的地方，至少还有活人，相对来说肯定是安全的。

只是走着走着，少年忽的想起一事，忙到：“小梦，你带绮梦先走，如果皇宫没有被波及，就带她去皇宫，如果，皇宫也被砸了，就去有兵马的地方。”

“哥哥，你呢？”少女抱着强行塞到她怀中的柔软的躯体，急急叫道。

“我暂时不能跟你们在一起！”少年道，“往有人声的地方走，不要随便相信别人，如果看到怪物，先跑再说。”

小梦惊道：“怪物？”

“有可能！”少年道，“总之，自己小心，确认安全之后，我再来找你们。”

话一说完，他掉头就往另一个方向走去，离自己的妹妹和他所关心的女人远远的……是的，怪物，极有可能冲他而来的怪物。岳湖天灾出现了怪物，崆山天灾也出现了怪物，如果像上次那样、刀枪不入的怪物再次出现，那妹妹和绮梦跟着他，就是真正的不安全。

不断穿过弥漫的烟尘，地狱般的惨叫声，从城墙坍塌的方向传来，一声轰响，有什么东西滚落、撞击在另一样事物上。远处有火光冲起，让那灰蒙蒙的尘烟，一阵又一阵的闪耀。“啊~~”一个全身着火的人，在他的右侧摇晃，然后倒了下去。

终于，他穿出了尘烟最弥漫之处，虽然发生了震动京城的天灾，夕阳却是毫无怜悯的、残忍的落了下去。站在外城的街道上，周围一片混乱，少年回过头来，看向身后那冲起的烟雾。预想中可能会出现怪物，还没有将他找上。

保持着最高的警戒，少年在人群中奔跑，虽然怪物还没有出现，但他不敢有丝毫的大意。

远离了妹妹和鸾梅，跑回了染水河边，仍然没有发生异常的危机。是这一次的怪物更加的机智，还是这一次并没有什么怪物？线索太少，他自然也无法肯定，不管怎样，拜火教的萧菩萨哥，竟然能够做到这种地步，也的确是大出他的意料。

“老爷？”一个青年女子往他奔了过来，身边还有一个女孩。她们自然是秦无颜与秦小丫儿。

秦无颜此刻的模样，宁江并没有见过，不过还是很简单的就认出了她。“老爷，你没事吧？姑娘呢……”秦无颜与秦小丫儿急切地叫道。

“冷静一点，我没事，小梦也没事！”看着惊慌失措的她们，宁江沉声道。

知道老爷和姑娘两个人都没事，秦无颜与秦小丫儿松了一口气，从天而降的陨石是落在内城方向，尤其是启圣坊，姑娘可是在那里的。

宁江回头再次看了一眼……虽然整个京城一片慌乱，但是在他来的

方向，没有发生更大的骚动，看来怪物真的没有出现。他回过头来，道：“去通知秦陌和秦泽、秦坎，让他们带着正气盟，攻打全清派。”

秦无颜讶道：“现在？”

宁江道：“现在，你们也去帮忙。”

秦无颜道：“让小丫儿去通知就可以了，老爷，我跟在你身边。”不像姑娘，老爷可是不会武功的，她自然不放心他一个人。

宁江道：“不用，我没事，秦陌那边更需要你们。”怪物仍然随时有出现的可能，身边多一个人，他反而更不好做事。

秦无颜无法，只好带着小丫儿往远处奔去。

此刻，夜幕已经降临，到处昏昏暗暗，一些地方虽有火把燃起，但因为是月底，月牙儿已经细得犹如一线弯勾。

宁江往宅院走去，没走两步，忽的定在那里，一声冷笑。而就是这个时候，一名道姑，从街头转角的黑暗处转了出来。那道姑盯着他，杀气盈然：“你是什么人？和正气盟有什么关系？”说话之间，她已经握上了插在腰上的宝剑。

这道姑虽然没有能够认出宁江，宁江却是早已将她认出。她就是全清派的孙清静，毫无疑问，她是在暗中缀着秦无颜来的。他已经在策划，让正气盟在这几日里，向全清派发动攻势，秦无颜也在忙着这事，刚才那一下，天降陨石，被陨石击中的显然是内城，知道小梦在启圣坊的秦无颜过于恐慌，连改颜换貌都没来得及就急急忙忙的来找他，浑然不知道自己已经被孙清静暗中跟踪。

宁江自然不会去责怪秦无颜，亲眼目睹陨石往启圣坊砸去，又知道姑娘在启圣坊，秦无颜要是不会惊慌失措，那反而有问题。至于孙清静，宁江原本也就不打算让她活着，他可是记得很清楚，那个时候，他火烧四门馆，在那之前，师凯乐等人可是商量着，请这位孙散人去对付小梦，而这位孙散人也是同意了，只不过在孙清静出手之前，他先一步杀掉了师凯乐等人，没有了委托人，孙清静也就懒得出手罢了。

“你到底是什么人？”孙清静掣出宝剑，冷冷的喝问着。他们一直都在寻找正气盟的“幕后黑手”，刚才被她跟踪的那个女子，显然是正气盟

中的关键人物，她既然在这种、正气盟与全清派大战在即的关键时刻，前来见这个少年，那这少年很可能就与正气盟有关系，好不容易找到这条线索，她当然不会放过。

宁江双手负后，淡淡的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右手手指之间，隐隐有光芒闪动。

孙清静如何会相信他的话？厉声道：“既然你不知好歹，本散人……”

轰然间，仿佛有无形的气势，往她这边卷了过来，顿时间让她心底生寒，如坠冰窟，而少年在她的前方，就像是巨人一般，形象不断的变大。这一瞬间，她身心发凉。就是这个时候，少年眼睛蓦地往另一边移去，发现了什么，忽的往后一缩，惊叫道：“不要杀我，不要杀我……”

孙清静一个错愕，刚才那一刹那，她竟是被这少年的气势吓到，然而现在再行看去，这少年惊慌的跌坐在地，怎么看都不过是一个，不会武功的、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普通书生。刚才显然只是自己的一个错觉，竟然会被这样的一个家伙吓到，孙清静勃然大怒：“找死！”

陡然一剑，朝少年劈去。咣的一声，有红影从侧面疾窜而出，双剑相交，在夜色中绽出金光。

“什么人？”意识到有人来救这个少年，孙清静一声怒喝。定睛看去，只见她的宝剑之下，是一个容貌瑞丽、清纯而又娇媚的少女，剑光照在少女那美丽无暇、让她自惭形秽的脸蛋上，犹如夜色间即将盛开的昙花。她怒道：“春笺丽，你要跟我全清派为敌么？”

和秦无颜一样，春笺丽看到了天降陨石，京城大乱，心惊肉跳之下，想到这个时候，宁江正在夸官游街，也不知道有没有被这场天灾卷入，急匆匆的就赶了过来，一到这里，就看到孙清静拿剑去劈宁江，想都不想，下意识的就冲上来拦截。

耳听着孙清静的喝问，她心中亦怒：“为敌就为敌！”宝剑一抽。

剑锋在对拉中交错出火花，咣的一声，再次震响。京城的上空，那滚滚的烟尘还在弥漫，刚刚露出一个头的月牙儿，很快的又被遮去。孙清静是好不容易才找到正气盟幕后主谋的线索，无论如何不能放过，春笺丽是知道拜火教在京城势力，随着天洪大人的死几乎全灭，反正自己在京城也待不下去了，不怕得罪人。

两人彼此抢攻，招招都不留手，剑锋交错而过，嘭的一声，一棵柳树倒下，那无数柳叶在剑风的激荡下，漫空散开，孙清静的实力却要胜过春笺丽，脚下连踏七星，每一剑都是凌厉万分，既狠且辣，剑锋抖着颤音，从春笺丽的耳际紧擦而过。那俏丽的容颜旋转间，贴着剑锋险险躲开，还没来得及还手，下一剑已经蛟龙般折来，少女后退，断树飞起，断裂，柳枝刷刷的乱甩，拂得她眼花。后退的那一瞬间，剑光一寒，朝着她的眉心直夺而来。

“笨蛋，快帮忙啊！”春笺丽大叫。

一股气势，就在这个时候狂涌而来，陡然间，春笺丽只觉自己气势上涌，对方在她的眼中，渺小得犹如蝗虫。

这不可能！孙清静脸色大变，眼看着便要死在她剑下的春笺丽，在她的眼中仿佛突然间变得山一般巨大，侧面一剑甩来，咣的震响，她整只手臂都在发麻，宝剑差点脱手而出。这一瞬间，她感觉自己就像是在高手面前舞着木剑的孩子，整个气势被压到极点，而对面的少女却是水

涨船高。

进士？不，哪怕是普通的进士都没有这般强大的文气，连她这等进入一流强的高手都被如此简单的压制。这一瞬间，她想起了被春笺丽保护在身后的少年的年纪，脑海中电光一闪……状元？连中三元的新科状元？

刷！春笺丽舞出剑花，铺天盖地般，朝对方海啸般卷去。她当然知道自己不是孙清静的对手，之所以敢于跟她以硬碰硬，就是因为身后站着一个状元，如果孙清静是宗师级的高手，或许她还会犹豫一下，不过是一流中的强者，身后站着一个状元公，连一流强的所谓高手都不敢去挑战，那真的是白练剑了。只可恨这个笨蛋在这种时候才想到他的文气，不过也幸好笨蛋终于想到，要不然她真的是死得悲哀。

此刻，孙清静也已心知不妙，她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想要为难的，竟然会是新科状元。整个气势被压制到了极点，眼看着卷来的剑花，那普普通通的剑势在自己的眼中，竟然如同山崩地裂，气象磅礴，她咬牙死撑，用尽所有内力，剑光陡然爆散，将对方的剑花强行接了下来。

忽的，对面剑势一转，舞出一个圈来，不知对方用意如何，但总算找到空隙，不敢再战的孙清静抽身便要退走。

轰，火光如同快速窜出的熔岩，瞬间将她吞没。

在文气催动下的烈焰，瞬间烧中了孙清静，让孙清静整个人都变成了火人，惨叫声中乱窜，断去的柳树被她点燃，柳叶如同火蝶一般漫天飞舞。眼看着，远处有巡捕往这边赶来，春笺丽不敢多待，转身拉了少年就跑。

跑到了宅院里，将门关上，院子里一片黑暗。

“笺丽姑娘，谢谢！”少年的声音，在黑暗中响起。

“她为什么要杀你？”春笺丽呼出一口气，疑惑的问道。

少年歪着脑袋，想了一想：“大概是因为……看我帅？”

“你……你……”春笺丽有一种无语的感觉。

宁江笑道：“我也弄不清楚，她突然就找了过来，说要让我跟她

走，不走就杀了我，我跟她说她的年纪太大，我不想跟她走，然后她就生气了。”

春笺丽在黑暗中看了他一眼……信你才有鬼。紧接着却又想到，孙清静似乎并不知道他的身份，否则，想来她也没有胆量对新科状元公动手。更何况，就算她有这个胆量，在看到我出手的那一刻，也应该知道，只要状元公一帮忙，她就不是我的对手，有多远就应该逃多远才是……看来这并不是蓄谋已久的袭击，只不过是临时起意罢了。

宁江在黑暗中看着少女，问道：“笺丽姑娘，你怎么会在这里？”

春笺丽道：“我……我……”

宁江低声说道：“谢谢！”

少女的脸在黑暗中蓦地就红了起来，扭过脸去：“你、你谢我做什么？才、才不是因为担心你跑过来的。”

宁江意味深长的道：“这样啊……”

“本……本来就不是……”

眼睛是灵魂之窗，虽然是在昏暗之中，宁江却是早已将她那憋红的脸蛋，以及扭捏的神情看在眼里。少女却还以为对方看不清自己，脸蛋发烫的同时，庆幸着对方无法看到。她垂下头去，低声道：“宁公子……其实我这一次，是来向你告别的。”

宁江点了点头，道：“你要离开了么？”

少女低着脑袋，轻轻地说道：“嗯！”京城是非之地，她已经没有办法再继续呆下去。天洪祭司已经被杀，连程雅丝等人也都身份暴露，正在被三法司衙门的人追查。她本以为自己的身份也已败露，必定会被人找上，结果竟然到现在都还没事。

虽然如此，她也不敢再继续待下去。更何况，她很清楚，宁江现在是新科状元，如果她继续留在京城，下一步，上头必定会让她，利用她与他之间逐渐变好的关系，留在他的身边，哪怕是给他作妾。不管她心中是如何喜欢，都不能就这般把他卷入这种阴谋诡计之中。

宁江想了想，低声道：“这样啊……”对于春笺丽来说，离开京城或

许也是一件好事，虽然他通过岑飞虎交上去的名单中，已经把春笺丽的名字拿了下来，但是时间一久，朝廷仍然有可能注意到她。而且，她留在这里，对他来说也是颇为头疼的事，因为他不知道到底该拿她怎么办。

对于这种喜欢他，即便是冒着生命危险也要帮他的女孩，他反而没有更多的办法，甚至是有些不知所措。

“那么……再见了！”少女低着头，“这一次……真的是再见了！”

一只手，在昏暗中慢慢的伸到她的面前，轻轻一弹，弹在了她的眉心：“那就……自己保重！”

酸酸楚楚的感觉，蓦地在心头涌起，忽的，春笺丽扑了上去，紧紧的抱着少年。

“笺丽姑娘……”宁江张开双手，这种香玉满怀的感觉，对于实在不曾尝试过真正的男女之事的他，实际上也是非常具有诱惑力的。而这丫头也实在是敢爱敢恨，想起她上一次告别时的“暗示”，如果他现在就把她抱入屋中，恐怕她是不会拒绝的吧？太过直爽和冲动的女孩，果然也是一件麻烦的事，你不知道她到底会做些什么，也还不能去责怪她。

“我没事，就是……抱一下！”少女的额头抵在他的胸膛，双手搂着他的腰。对于自己这般大胆的举动，她自己其实也是不知所措的，只是，这一次分开，以后就真的是天涯海角，再也不可能见面了吧？她甚至想着，如果，如果他就这样把她抱进屋子里去，其实……其实她是不介意，给自己的将来，留下一段美好的回忆的。

“那就……抱一下吧！”少年有些无奈的，合拢双手，把她抱在怀中。他并不想与妹妹和绮梦之外的女人有太多的牵羁，与春笺丽之间变成这个样子，说到底也只是因为不忍心罢了。他固然知道，对方都暗示得这么明显了，允许他把她抱进去，但是……还是算了。

两人在黑暗中相拥，就是在这个时候，门在外头使劲敲了起来：“哥哥？哥哥？”

妹妹在外头迫不及待的敲门声，让宁江立刻意识到出现了新的状况。还没有等他去开门，嘭的一声，等不及了的妹妹已经一脚把门踹开，架在门上的木栓咔嚓断裂，妹妹风一般冲了进来，一眼看到在黑暗

中彼此相拥的两个人，怔了一怔，紧接着却是急道：“哥哥，长公主姐姐……长公主姐姐被人抢走了。”

宁江松开春笺丽：“冷静一点，出了什么事？”

小梦急得要哭：“一个女人，一个很厉害的女人突然闯出来，把长公主姐姐抢走了，我不是她的对手。她的武功很古怪，每一招每一式都好像有火冒出来一样。”

宁江眉头一紧……幻月祭司？

春笺丽怔了一怔……娘？

幻月祭司竟然在这种时候出来抢鸾梅，大出宁江的意料，之所以说是出乎意料，倒不是说原本猜测幻月祭司不敢动手，拜火教在京城里的势力已经开始被连根拔起，狗急跳墙之下，会做出什么事情都不奇怪。只是，在这样的混乱局面下，幻月祭司竟然能够这么精准的把握住鸾梅的位置，看来也是有其独特的手段。至少，换了是宁江自己，在这样的混乱中，连找到小梦和鸾梅都不容易。

他看向春笺丽，此刻春笺丽的表情，同样也是一脸错愕，看来是完全不知道此事。

就宁江的判断，幻月祭司找上鸾梅，显然是为了那所谓的“善女神出世”，然而他也同样判断出，“善女神出世”的仪式需要足够数量的处女，而这种处女，至少在京城，已经被他杀得只剩下了春笺丽一人，那么，幻月祭司这种时候掳走鸾梅，到底是想做什么？

他看向妹妹：“小梦，你有没有受伤？”

小梦急不可耐：“我没事，但是长公主姐姐……长公主姐姐……”对方的目标根本不是她，等鸾梅长公主落在对方手中后，她又不敢继续出手，再加上对方也不敢多待，虽然过了几招，但她并没有受伤。

就在这时，春笺丽一咬牙：“我去帮你们找她，你们不要乱跑！”一抓腰间宝剑，往外头走去，走到门口，回过头来，再次交待：“你们不要乱跑！”匆匆的去了。

小梦扭头：“哥哥？”

宁江道：“稍等！”进入屋中换了一声衣服，出来后道：“走吧……跟着她！”

今晚的京城，已经是注定了绝不太平。

陨星砸入京城，引得京城震动，人心惶惶。

到处一片乱象，还有地痞流氓趁机行盗窃、抢劫之事，在这巨大的天灾之下，没有人知道已经死了多少人，由于是在晚上，虽然兵马紧急调动，更多的也只是无头苍蝇般来回乱跑，大周王朝的军制，使得天子能够最大程度的防止底下兵将拥兵自重，然而就算是在这样的灾劫下，也没有人敢随意调动人马前去救灾，大量的时间消耗在文书来去的路，而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状况，接下来该做些什么，也没有几个将领能够真正的摸着头绪。

与此同时，京城里的江湖，却已经开始卷起一场腥风血雨，无咎山一片火起，街头巷尾刀光剑影。一处巷子里，两队人马各自拿起兵刃，在阴暗处对冲，厮杀，一只断臂飞起，在夜色中洒下鲜血，一道刀光抹去，滚烫的液体铺上了石墙，腾起带腥的热气。

一名道者在黑暗中磨着手中的宝剑，嚓嚓嚓嚓的声音，在那令人心寒的死寂中刺响。远处的染水上，几首船只顺流而下，却又陡然被掀翻，河面搅起一阵波动，一股股殷红冒起，过了一会，一批咬着刀的劲装男子，从水中爬上了岸，将刀握回手中后，往远处的阴暗奔去。

西边的某处，一名青年带着一伙彪悍的汉子，披麻戴孝，在灵堂前跪倒。“爹，娘，孩儿今日誓要给你们雪恨！”青年朝着案上的牌位，连磕了三个响头，抓起地上的旗枪，毅然扭头，带着同伴踏步而去。与此同时，远方的道者也磨完了剑，提剑而出，惨笑道：“女儿啊，如果你在天之灵还未散去，就在这里看着为父，为父现在就去为你报仇，为父让你久等了！”

黄昏时那余晖下的美景，此刻化作了地狱般的灾劫，紧接着又有道道血花，在这片黑色的炼狱中盛开，美丽的，丑恶的，杀戮的，怨毒的，刀光波动，沿途一片血水，乱马奔腾，嘶吼中化作悲鸣。

一处庭院里，恶犬狂吠，破空声过后，一支箭羽钉入它的脑袋，有人杀出，有人冲入，孩童哭喊，血水交错。一刻钟后，“至少，放过我儿子。”一个声音在绝望中哭求，等待他的不是回答，而是抹过他脖子的刀刃，血水洒出，那般的美丽，却又那般的丑恶。

烟尘回归大地，怨气上冲云霄，天灾过后的夜空，乌云破碎，突然间下起了雨。婴儿睡上了摇篮，吵闹回归平静，陡然间绽出了血。杀不尽，洗不清，绝望与仇恨交织，哭泣与惨笑缠绵，鲜血与泪雨……那一夜的京华！！！！

春笺丽腰插宝剑，走在满是杂草的山林间。

回过头来，远处的夜空，竟然下起了雨，雨并不大，但却来得突然，仿佛有杀气惊动了九天，让这本该炎热的夏夜，流下了泪雨。

继续往前行去，荆棘勾住了她天青色的下裳，她回身一剑，将下裳斩裂，一提裙裳，继续上路。

只有她才能找到那个女人，正如只要是那个女人，就能够随时将她找到一样。

前方的森林，幽幽绰绰，仿佛有暗影来回的晃动，到处一片死寂，连夏夜惯有的蝉鸣都已消失。这样的安静，透着说不出的诡异，唯有那仿佛从地面不断冒出的热气，让她的粉颈溢出汗水，就好像地底有个火炉一般。

穿过了幽暗的林子，前方忽有两个人影闪了出来：“站住。”

这两个人，身穿黑衣，都是拜火教低层的杀手。春笺丽知道自己找对了地方，低声道：“让开，我要见幻月大人。”

其中一名男子沉声道：“幻月大人没空见任何人！”

春笺丽握上剑柄：“我要见幻月大人！”

那两名黑衣杀手各退一步，同时握上了各自的兵刃。就在这时，远处传来清冷冷的声音：“让她过来吧！”

两名黑衣杀手让了开来，少女从他们中间踏步而入，被斩破的裙裳，随着她的步伐轻轻的卷动着。等少女远去之后，两人再一次潜入暗处，监视着周围。没有虫鸣的森林，反因为异样的安静而让人心悸，更

大的危机已经往他们潜来，只是两人并没有发现。

春笺丽踏出了密林，紧接着整个人都震了一震，吃惊的看着前方，在那里，火焰熊熊的燃烧着，一个美丽的女子，在火中犹如梦魇一般挣扎。不是痛苦，不是惨叫，就是在火中扭动着身躯，犹如在做着一个长长的梦。

那个青年女子窈窕而又美丽，没有柴堆，烈焰在她的下方，如同涡流一般，从地底生出，一圈又一圈的卷动。紧靠着地面的火圈最大，那是蓝色的焰光，呈螺旋状往上缠绕，先是化作青色，紧接着又是紫色、橙色、石榴般的红、橘子般的黄……每一层的颜色都不相同，一共绕成七层，就像是叠拧的彩虹，一圈又一圈的缩小，华丽无匹，美仑美奂。

在那螺旋状的火虹之间，通红的火光冲天而起，诡异的是，明明是这般耀眼的火柱，她刚才在外头却是怎么也没有看到焰光。

犹如被喷发的熔岩冲上空中，那已是一丝不挂的美女，就在这惊人的火焰中，悬空着，旋转着，虽然有一些挣扎，但却又像是在享受。炽白的火光，在那红彤彤的火柱间闪耀，女子的身体正在一点一点的化作灰烬，并不是正常的焚烧，而是一片一片的碎散，就像是被剥离之后化作星光，她的手、她的脚，就这般一寸寸的与她的身体分离，再星星点点的洒落，神秘，但却美丽，诡异，而又令人向往。

这一整个场景，是如此的瑰丽，就像是听完神话故事后、在睡梦中生出的意象，却活生生的出现在现实的场景之中，如梦，似幻，明明就在眼前，却又是如此的不真实。又像是传说中的蜃龙吐出的幻象，让人身在其中，却又完全没有真实的感觉。

浴火？她吃惊的扭过头来，看向她的母亲……那美艳但却冷漠的女人！

“娘，这个是……”

“善女神已经选中了她，”幻月祭司的脸庞带着一丝神秘的愉悦，“拥有天人体质的她，将成为我们新任的女神。”

“可是，没有赤羽火裳舞……”

“你是在嫉妒，还是想要从我们的身边夺走她……为了那个男人？”

“什、什么男人？”眼看着母亲阴阴冷冷的，往自己看来，春笺丽赶紧跪伏在地，“小春只是……只是恨自己没用，我没有能够成为善女神……我让娘亲失望了。”

“嗯，你的确是让娘失望了，”一只手，轻柔的摸上了她的脸，“不过没有关系，天人体质可遇而不可求，你会输给她，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以后娘还有用到你的地方，只要莫再让娘失望就好。”

“娘放心，再也不会了。”少女轻快而又毅然地说道。

少女完全没有想到，她的娘亲会在这种时候，于这里完成善女神降世之事，没有其它的、拥有圣凰血的处女，没有赤羽火裳舞，时机也完全不对。

如果善女神降世是如此简单的一件事，那先前又何必搞得那般复杂？这让她意识到，与善女神降世有关的事，娘亲还隐藏了更大的秘密。

七彩的火光往四面八方发散，那惊人的气息，庄严而又神圣，即便是赤羽火裳舞也绝对无法做到。少女知道，“浴火”既然已经开始，那现在强行中断仪式，只会真正的害死鸾梅长公主，于是不敢有丝毫的妄动。

火中的美丽女子，一点一点的化作灰烬，犹如道教传说中的羽化，整个人都逐渐散作了星光。那七彩的火虹，有神圣的气息在往火柱中汇聚，让那原本就通红的火柱，愈发的焕然一新，就好像从即将落下的、夕阳的余晖，陡然切换成初升的朝阳，火霞铺开，周围所有的场景都在这一瞬间换了颜色，一如这片天地在瞬间新生。

神秘而又无法解释的事情，在这一刻出现，先起七彩交织，在那朝霞一般的烈焰中、化作一点神秘的星光，紧接着，这点星光一点一点的成长，成长成胚胎，成长成婴儿，周围那神圣的气息，都在被其吸去，婴儿成长成女孩，女孩再一点一点的长大。在她身边，那本是熊熊燃烧的火柱，一分一分地黯淡，就好像内中的能量都被她吸去了一般。

浴火……重生？少女睁大了眼睛，虽然早已知道有这样的事，然而此刻亲眼目睹，才真正的明了它所带给她的震撼。

这就是奇迹吧？在这样的奇迹下，凡人怎么可能不为之而惊惧？这

就是神灵赐下的力量，总有一天，那毁天灭地的圣火，将摧毁这整个世界，唯有得到神灵祝福的人，才能像眼前的女孩一般，得到新生？

火中慢慢长大的女孩，浑身上下散发着美丽无暇，却又无比庄严的气息，这一刻，少女下意识的就想要向她膜拜，臣服于她的脚下。然而，或许是因为某种早已深藏在心底的逆反心理，又或者真的是因为，某个突然闯入她心头的少年，她娇躯一纵，蓦地就要纵入那逐渐淡去的火中，将那还在成长中的女孩抢出。

体内的血气，就在这一刻如同沸腾了一般，让她整个人都顿在那里。心脏仿佛停止了跳动，额头上尽是冷汗，血管在膨胀，每一寸血管都在膨胀，那原本不应该属于她的血，犹如燃烧了起来，炙烤着她的灵魂，摧毁着她的生命。

这一瞬间，少女意识到自己错了，她犯下了一个极大的错误。

“小春，你想要做什么？”幻月祭司冷冷的移到她的面前，犹如看着一条，即将被她随手捏死的虫子，毫无怜悯，毫无惋惜。

少女的眸中生出最深层的恐惧，她知道娘亲能够给她肉体上的惩罚，这是一种以她体内的圣凰血为基础的咒术，她已经下定了决心，即便是忍受着那难以承受的折磨，她也要将火中的女孩救出，只因为这般下去，女孩就要变成真正的“善女神”，她与那个少年，将再也没有可能在一起。

但是，此时此刻，她才知道，就像娘亲对她隐瞒了与善女神出世相关的更多信息，娘亲还对她隐瞒了另外一件极其重要的事……她体内的咒术不只一种。

娘亲不只是能够通过咒术折磨她……她还随时能够让她死！她的反抗，她的决心……从一开始就是没有意义的！

“小春，我给过你机会的。你是我的女儿，我一直希望你能够代替我，完成我当年没有能够达成的愿望，可是，你太让我失望了……你真的太让我失望了。”幻月祭司没有太多的表情，就这般看着她，缓缓的抬起手。

“娘……娘……我是你女儿……我是你女儿啊……”少女的瞳孔在放大，咒术已经在她的体内发动。沸腾，所有的一切都在沸腾，有什么东

西在她的身体里，一点一点的炸裂，她已经听到了死亡的脚步，它是那般的匆忙，每一步都在她的耳鼓中轰响。

“女儿？”女人放声笑着，“只有圣凰才能给我真正的永生，亲人这种东西，不过就是这肮脏的世界里用来迷惑人心的虚幻和假象。为了能够侍奉圣凰，我连养我育我的亲娘都杀了，女儿又算得了什么？”

随手一推，失神的少女，立时间倒了下去，扑的一声，纤细的娇躯砸在了草地上。而就是这个时候，异变忽起，火光忽的闪动了一下。幻月祭司猛然回头，只见一个身穿麻衣白裙、腰插双刀、头戴孝花的少女，抱着火中新生的女孩破焰而出，往远处的树林飞纵。

“放开她！”没有想到暗处竟然还藏有其他人，幻月祭司这一刻也显得有些惊慌失措，没空再管濒死的女儿，急急的往那鸳鸯刀的孝女追去，在她远去的方向，一道焰光拖曳而去。

在远去的两人身后，春笺丽倒在地上，沸腾的血液，在快速的冷却，体温以非同寻常的速度迅速流失，好冷，真的好冷，冷得连体内的经脉、一寸寸炸裂所造成的痛楚都是那般的遥远。模模糊糊的意识中，有脚步的声音在她的耳边轻响，有谁，将她那冰冷的身体搂入怀中。

目光，缓缓的聚焦，少年的面容，在她的眼中，犹如重影一般，艰难的叠在了一起。苦涩的笑容，在她那溢血的嘴唇边流露，连声音都变得远在天际：“宁……公子……”那虚弱无力的感觉，犹如坠向最深邃的渊底，失去了所有的希望。

一手将她搂在怀中，一手搭在她的腕脉上，宁江的脸庞，是如此的凝重。红色衣裙的娇艳少女，体温在快速的流失，明明没有伤口，一切却都开始停滞。有什么东西，正在毁灭着她的生机，肆意破坏，绝断经脉。

然而少女，在这一刻却变得异样的安静，这种温暖的感觉，这种在生命中的最后一刻，能够依偎在喜欢的人身边的幸福，是自己的错觉吗？

“宁、公子……我要死了……”犹如梦呓一般的低语，没有痛苦，没有悔恨，仿佛只是在轻轻的呢喃着那最简单的事实。

“嗯……你要死了！”宁江把她搂起，让她那失去血色的脸蛋，枕在

自己的肩头，“在你死前……有什么要说的吗？”

“我、我还是……那么恶心吗？”少女靠在他宽厚的胸膛，虚弱而无力的问道。如果说，还有什么遗憾的事，大概……就是他曾经送她的那两个字吧？总是……不甘心啊……

“算是……可爱吧？”少年的声音，在她的耳边轻轻的回荡着，“虽然不是太多……一点点吧。”

“那就……好！”那寂寞的脸庞，展露出幸福的笑容，虽然不是自己想要的，但至少……至少能够“可爱”的死在他的怀中……这就已经足够了。

意识，渐渐变得模糊，在生命中的最后关头，她那呓语般的声音，轻柔的，仿佛到了世界的尽头：“希望……你们……幸福……”

“嗯！”宁江缓缓抽出她插在腰间的宝剑，“对了，笺丽姑娘，有一件事我还要对你说。”

少女勉勉强强的，睁开了眼睛，突然间，她的胸口一痛，那闪耀的剑光，已经从她的胸脯间刺入，从她的后背穿出。血花绽放，在她的身后抛洒。少年一手搂着被宝剑贯穿的濒死少女，一手握着剑柄，缓缓的道：“我只想说，几次想要杀你，你都活了下来，现在不想杀你了，你告诉我你要死了？你就这么……当我不存在吗？！”

那疯狂的一夜，满是鲜血和泪雨；鲜血与泪雨，又增添了那一夜的疯狂。

皇城的城墙，靠近上苑的部分倒塌了一大段，皇宫中灯火通明。宝殿中，天子紧急召见文武百官，事情还没有拿定，就已发生了无尽的争吵。“沐浴持斋，向天请罪，这个是现在的当务之急么？”一个弱弱的声音方自响起，紧接着，无数人拿着圣贤书，用口水将他淹没。

皇城外，一名召集完兵士的武将，在广场上来回的走动。“大人，为何还没有命令下来？”拉住一名兵部的儒官，他急急问道。

“这是你该问的事情么？”那儒官冷冷的回答，原本心急的武将赶紧告罪后退。在他的身后，那些兵士们茫然对望，京城天灾，死伤不知多少，到处一片混乱，他们被连夜调集而来，然后就在这里，不知所措的等待着，没人告诉他们下一步该做什么。

“这些江湖中人，真的是目无法纪！”刑部大堂，一名官员使劲拍着桌案，“压住他们，给我压住他们……”

“是！”一名捕头在案前拱手弯腰，心中想着，人都被急调光了，你让我去压着他们？我还是回去抱老婆吧。

无咎山上，火势汹涌。一名狼狈的持剑男子，胡须烧了半截，道袍残破，在那刀光剑影中，气急败坏的吼着：“鸡鸣狗盗之徒，有本事就光明正大的出来跟我一战？”嘭的一声，一具尸体飞入着火的大殿，一名浑身白皙的男子走了出来：“既如此，秦川秦陌，请道长赐教！”

“呵呵呵呵，就算你现在杀了我又能怎样？”远处的贞吉观外，另有一名道者，疯狂的笑，着，“你的女儿就是我杀的，我玩她玩得很开心……”

“我想，杀了你儿子的人，肯定也是这么想的……玩得很开心。”在他的对面，提剑的道者冷冷的道，“这就是报应！”

“狗屁的报应！”怒不可遏的冲杀。

急促的交击声后，是无可奈何的惨笑：“我不相信……报应，如果真的有报应……明明是我的错……为什么要报应在我儿子……身上？”扑的一声，尘土溅起。

淌血的宝剑从尸体上拔出，同样癫狂的声音：“女儿，你看到没有？我终于为你报仇了……我终于为你报仇了！”

同一时间，远处的巷子里，一伙人埋伏在那，倾听着远处的动静，忽的，有夜鸟声悄悄的响起，那伙人立时杀了出去，结果却扑了个空。“人呢？人在哪里？”意识到中计，他们惊慌四顾。

另一边的暗处，有人看着他们，悄悄的问：“四姐……可以包包子吗？”

“不要再提包子！”旁边一名女子没好气的应道，在她身后，人影杀出，血腥再起。

这一夜的京华，仿佛所有的一切都脱离了原有的轨迹，变得疯狂，变得喧嚣。然而杀戮与混乱，原本就是天地间的常态，熔岩被石层紧紧的压着，直到再也无法压住，于是爆发，谁又能够说它疯狂？人性被扭曲了，还是人性本身就是扭曲的，没有人能够真正的知晓，仁义礼信，爱恨情仇，当它们狠狠的撞击在一起，谁又能够真正的将它们丈量清楚？

远处的森林，戴着孝花、穿着白裙的孝女，抱着白璧无瑕的女孩没命的跑着，气急败坏的女子，在她身后不断的追逐。

忽的，女子顿在那里，在她的前方，一名诡异的男孩，犹如斩裂苍穹的刀锋，散发着最凛冽的杀意，冷冷的转了出来，挡在她的面前。

“蝙蝠公子？”幻月祭司脸色再变。

“幻月大人，你听，你听，”男孩负着双手，杀气一波又一波卷动，以他为中心，乱叶飞舞，天旋地转，寒风呼啸，神鬼惶惶，“有人在叫你呢！是谁？这是谁的声音？啊，想起来了，这不是天洪祭司的声音么？他让你去……陪他呢！”

（本卷完）

本卷小结

《儒道之天下霸主》第二卷“三元连珠”终于完结。整体上，这一卷的自我感觉还算是比较满意，其实老读者的话，大概都已发现，这本《天下霸主》跟笨鸟以前的几本，都有一些不同，笨鸟以前的作品，主角都是从最底层，一步一步的杀出，而基本上每一卷，都会有一个压制着主角的小BOSS，但是这本书，主角的起点其实是很高的，而且不像以前的主角一样，总是被命运推着走，而是试图主宰命运。

一开始，我也不太确定自己是不是能够写好这样的主角，不过试了两卷之后，觉得问题不大。无非就是把以前的书里，到了中后期才开始装逼的主角，弄到前面来装。

当然，因为设定的不同，写法肯定不同的。就比如书中的“全清真

人王易卿”，如果是以前的话，那肯定是当做前期的小BOSS来写，主角受到压迫……升级……反杀，这才是正常的套路。但是在这本里，写到这个人物时，我就想着，既然都把主角的起点设定得这么高了，那我为什么还得去搞出一个所谓的“前期小BOSS”，去给主角添堵，去给自己添堵，去给大家添堵？我为什么就不能继续让我们的主角，去做一个安安静静的、装逼的美男子？

当然，故意把王易卿营造成不好对付的“前期小BOSS”，然后让他帅一把就死，这个的确是带着一些想要捉弄读者的恶意，不过大家应该不介意吧？^0^

接下来，是本书的第三卷“天地雌雄”。

——天地之雌雄兮，徘徊子与午；寅申阴阳祖兮，出入復更始。循环而摇光兮，执衡定元纪。

这是道家经典《周易参同契》里的名句。

让我们暂时抛开这个世界里虚伪的儒教，来看看这里的道教是什么样子？



酷暑时节，地面炎热得，犹如冒着蒸汽，连远处的景象，在路人的眼中都被扭曲了。知了藏身在谁也找不到的所在，枯燥的鸣叫着，单是听着，就已经让人厌烦。

甘玉书一袭白衣，走在那蒸笼般的日光下，在他的左手边，是一条已经枯了的河道，仅仅是半个月的时间，失去了水流的长津河，就已经被晒得连河底都龟裂出纵横交错的裂口。岸边的梧桐树，依旧是东歪西倒，大多都已枯死，却也有那么一两株，维持着半死不活的状态，让人不得不惊异于它们的坚强，只是，这种坚强又能够维持多久？这却是没有人能够肯定的事。

另一边的远处，强征而来的徭役，在太阳底下挥洒着汗水，几名军士在凉篷下，一边饮着小酒，一边监视着这些力役。京城与其周边，绝大多数平民，都因为这场天灾，而不得不被迫应征服役，这场凭空多出的苦役，已经让许多人怨声载道，虽然对于甘玉书这种有功名的读书人，又或是家中能够随随便便拿出使役钱的富人，基本上没有任何的影响。

穿过那条被强行清出的过道，甘玉书站在坑边，前方那方圆数里的大坑，现在看来，倒是远远不及岳湖和崆山那两场天灾，只是因为砸在了最繁华的京城，造成的伤害和恐慌，却又远非岳湖和崆山可比，原本就是京城的中央，紧靠皇城的内城，近万条人命，在一夜之间灰飞烟灭，即便是现在，回想起当时的惨况，亦觉魄动心惊。

对于甘玉书来说，或许应该庆幸自己因为在风月场中喝醉了酒，忘了参加他的姑母……鲁仲郡王妃府上的喜宴，从而避免了这场浩劫，而从事后的地貌来看，鲁仲郡王府，竟是位于这场天灾的正中心。

当然，此刻去想这些，已经没有太多的意义，或者说，朝堂上有不知多少人在拿着这场天灾做文章，天子的罪己诏也已经发了，大臣们也

都纷纷在沐浴持斋，甘玉书并不想，也没有兴趣去讨论这一次又是谁得罪了上苍，或许真的有这样的一个人，然而那又怎样？这个世界，总有许多人是有罪的，却又总有许多人是无辜的，有罪的人，未必就因为这一场劫难而受到了多少惩罚，受到惩罚的，也多半都是无辜的。

更重要的是，就算真的有“天人感应”，那降下的这一场天灾……它又到底改变了什么？

看着那些在烈日下，摇摇晃晃，不断搬运着残砖碎瓦的贫民，白衣的男子心中想着，如果真的要做出改变，就算是这样子的一场天灾……恐怕也还是远远不够的吧？

天子宋劭坐于陛阶之上，在他的下方，群臣又开始争吵了起来，这种吵闹日复一日，它到底有什么意义，天子自己也说不清楚。让朝堂维持着相互党争、彼此抗衡，谁也无法威胁到天子的局面，是历代天子的努力，先帝、先先帝都是这么做的，所以他也这么做了。既然这种手段能够维持大周几百年的兴盛，那想必就是对的吧？

他是这么想的。

然而此次此刻，看着互相推卸责任，谁也不肯具体拿出章程，以免多做多错，被对手找到攻讦机会的群臣，他却也实在是有些厌烦。连着三场天灾，这一次竟是直接砸在了京城，谁都知道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但到底是什么？却又谁也说不明白，万方有罪，罪在圣躬，反正，不管出了什么事，他这当天子的都是错的，至于错在哪里，这并不重要，几百年下来，早已形成了一整套应对的礼法，下罪己诏，如果一次不够，那就两次，如果两次不够，那就三次，总之，只要“正刑与德，以事上天”，灾祸总能够自解。

手段并不重要，心态才是最重要的，修心修德，天人感应，这才能够获得上天垂怜，赐福万民。

只是有的时候，他也会在想，这个真的是对的吗？还是说，仅仅是因为……这个是最轻松的？

“京城灾劫，引动四方，西南路刁民再次聚众闹事，侵扰州府，还

请陛下尽快发兵。”

“陈大人此言差矣！先圣有云：变古易常，天有所感！昔日荆轲慕燕丹之义，有白虹贯日，太子疑之，事果不成；卫先生为秦画长平之事，太白食昴，大事底定。夫天地精变，必有所警，今星陨京城，再加兵戈，岂不更是获罪于天？陛下当正刑与德……”

知了在外头不断的鸣叫，虽然让人厌烦，但因为其单调，渐渐的，也就被人忽视。朝堂上的争吵，无休无止，很多时候，其实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在争论些什么，只不过一直都是这么过来的，大约也不会是错的。

日头在天空，一点一点的移动，散出的热气，覆盖了京华，每年的这个时节，总是这般的炎热，想来明年也是一样。陨坑的周围，做着苦役的人们，擦着汗水，看着远处来来去去的、豪华的大轿，心里的怨气又多了一些，但也仅仅只是如此，天子与士大夫共天下，谁叫他们不是读书人？

“什么了不起的？”其中一人低低的骂了一声，然后，另一边有军士骂了过来，众人赶紧又拿着手中的工具，继续开始干活。

朝议结束后，天子离开了正殿，一名太监上前，向他禀报了什么。

他立在那里，想了想，然后长长的叹了一口气：“罢了，他既然如此坚决……那就随他吧！”

然后，他就来到了金銮殿，金銮殿的阶下，一个少年早就已经等在那里，看上去沉默而又沧桑。问礼之后，少年低声说了一些什么，天子道：“朕知道你因朕的御妹之死，心伤难过，但你乃是新科状元，大魁天下，又是翰林，前途无量，朝廷正是用人之际，你在这个时候辞官而去，不但误了你自己，想来朕的御妹在天之灵，见到你这个样子，她也不会开心。”

少年道：“臣愧对陛下，愧对圣贤。去岁臣在铜州初见长公主，惊为天人，长公主对臣说，若是有缘，京城相见。在那之后，臣悬梁刺股，凿光夜读，就是为了能够在京城与长公主再遇。臣知道自己愚昧，身为读书人，齐家治国平天下，当报效君王，为社稷建不朽之功。这些日子，臣也每每以此自勉，想要劝说自己。然而夜夜思念长公主殿下，心如刀绞，肝肠寸断，翻来覆去夜不能寐，这些日子，臣在翰林院中，

但见纸页，便想起写给长公主殿下之字句，但见琼花，便想起长公主殿下的音容，抄摹章奏，一字未出，奉旨吟诗，无语泪流，拿朝廷俸禄，食君王廩米，上无法为君王效力，愧对君恩，下无法救回殿下，悔恨难当，还请陛下允臣还乡，臣只愿，臣只愿在穷乡僻野结一茅庐，为长公主守灵……终身不娶！”

猛一拜倒，嚎啕大哭。

听着阶下新科状元的肺腑之言，想起死于那场天灾的御妹，天子宋劬亦不由得落泪，旁边的太监更是以袖抹眼。

半个月前陨石落京城，鸾梅长公主身在鲁仲郡王府中，自然也是遭逢劫难，到现在连尸体都没有找到，恐怕也永远无法找到。身为新科状元的宁江，虽然入了翰林院，但心伤过度，这已经是第三次请求放他还乡。这世上有为父母守孝而辞官的，但是为了女子而辞官，恐怕也只有这一例。

眼看着无法将他劝动，天子只能勉慰道：“罢了，你既如此重情，朕也无法再阻你，但你本家中独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身为读书人，你岂能不知？终身不娶之事，不可再言。此外，你既已高中状元，终究还是要以报国为重，你为你父亲守孝，也不过三年，岂可为一女子而自误终身？鸾梅虽是朕的御妹，朕也不能允许有这等事发生。朕便给你两年时间，两年之后，朕必夺情起用，到那时，你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辞。”

少年泣道：“谢陛下！”

又将他劝勉一番后，天子方才让他下去，眼看着少年离殿而去，天子长叹一声，高中状元，入翰林院，前途似锦，却为了鸾梅一至于此，这少年也算得上是情深义重，只可惜鸾梅福薄。

离开金銮殿，进入深宫。一个女孩跑了过来：“父皇，听说宁江他、他……”却是天子之女红蝶公主。

天子无奈的道：“他非要为你姑姑守节，朕也拿他无法，已经答应让他离京。不过朕只给他两年的时间，两年后，朕必定会让他回京。”

红蝶公主哭道：“姑姑好可怜，他也好可怜。”

天子摸了摸她的头：“就像他自己的诗词中说的一样，人有旦夕祸福，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牵着她往深宫走去。

过了一会，红蝶公主小小声地说道：“父皇，两年……两年后……女儿也长大了……”

天子：“啊？”一下子没反应过来。

小公主脸蛋憋红，声音犹如蚊子哼哼：“长大了……就可以嫁人了……”

天子道：“那个……”

宁江出了皇城，来到了陨坑边，虽然已经过去了半个月，但那一片狼藉，仍然是触目惊心，大半个启圣坊都已被毁，其周边亦是土石崩坏，连上苑都受到波及，毁了近三分之一，内城与皇城大片城墙倒塌，景龙门灰飞烟灭。

萧菩萨哥玩的这一手，倒也的确是了得。只是，跟年初毁了半个崆山，以及去年毁了岳湖的那两场天灾比起来，这一次的陨石其实明显小上了许多，看来萧菩萨哥……又或者是那所谓的“圣凰”，这次的陨石也扔得很仓促，之所以会造成更多的死伤，和更大的震撼，纯粹是因为地点的关系罢了。

“看来那次是真的把那个女人气坏了，一言不合就扔陨石……还没准备好就扔！”他摇了摇头。

而且，怪物呢？说好的，会跟陨石一起出现的怪物呢？

连怪物都没有……差评！

一直都在等待着怪物的出现，结果怪物一直没出来，说实话，也是蛮让人失望的。他摇了摇头，转身往外城走去。

“宁江兄！”远处有人往他走来。

“原来是甘兄！”宁江看着往他走来的青年。

甘玉书来到他的身边，与他一同并肩前行：“听说宁兄打算辞职还乡？”

宁江黯然道：“我之所以前来京城，就是为了长公主殿下，如今长公主殿下已死……”

甘玉书截道：“关于这事，其实我也很想问问宁兄……长公主殿下真的死了吗？”

话一说完，唬得宁江赶紧将他的口捂住，左看右看，确定周围没人偷听，方才松开：“甘兄……噤声，噤声！”

甘玉书低声道：“果然……长公主殿下还活着吧？”

宁江尴尬的道：“甘兄为何会有这种想法？”

甘玉书冷笑道：“不要把所有人都当傻子好不好？据我所知，那一日，你妹妹小梦姑娘也是在长公主身边的，她们两人既然在一起，怎的你妹妹无事，长公主却死了？就算事有凑巧，当时小梦姑娘刚好出了启圣坊，接下来的两天里，正气盟攻打全清派，背后分明是有人主持，你是正气盟背后的主谋，长公主要是真的出了事，你还有心情去做其它？”

宁江道：“就算这般，你也不过是猜测罢了。”

甘玉书蓦地抓住他的袖子，往里一卷：“这是什么？”

宁江轻咳一声：“这个是……”

“香灰吧？”甘玉书笑道，“想要装哭却又哭不出来，强抹香灰的感觉很好受么？”

宁江只好叹气：“说实话……很是难受。”

两人继续往前走去，甘玉书道：“罢了，我也不问你到底将长公主藏哪去了。”又道：“宁兄真的打算离开京城？你可是新科状元，方入朝就已经是正四品，前途无量，这里是京城繁华重地，以宁江兄的本事，正可以大显身手，为何就这般匆匆离去？”

“大显身手？”宁江嘲弄的笑了笑，“对我来说，这座京城，犹如一片

鱼塘，现在不过是牛刀小试，就已经弄成这个样子！真要在这里大显身手，这小小京城……它经受得住么？”

第二章 与天斗、与地斗、与神斗

甘玉书扭过头来，瞪着他：“有没有人告诉你，你其实非常的欠揍？”

“没啊！”宁江啪的一声，打开扇子，“倒是最近有好多京城的美女跑来找我，说她们理解我的心情，不停的劝说我不伤心过度，昨天还有一对姐妹花，想用她们美丽的身体安慰我受创的心灵，对了，她们好像也是姓甘……”

甘玉书黑着脸：“她们是我的两个堂妹。”

“呃，这个……甘兄放心，我没有碰她们……虽然她们脱光了衣服，自己躺在了我的床上。”

“你……果然非常的欠揍。”

宁江望天长叹：“唉，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哎哎，别打，别打，嘴上说说就好，不要真的动手啊……”

虽然将宁江揍了一顿，但甘玉书也的确是毫无办法，就凭着宁江这些日子在京城集下的才名，他早已成为了京城里不知多少闺中少女的梦中情郎，连中三元，最年轻的状元郎，又进一步增加了他的光环。

他与鸾梅长公主之间的佳话，原本就传遍了京城，此刻，因为鸾梅长公主“死”于天灾，宁江连番辞官，京城里无人不知。有德有才，又是个如此痴情之人，由不得京城里的姑娘们不为他心动神伤，恨不得自荐枕席，取代鸾梅长公主，成为他的情人。

两人一同往前走去，来到桥上，看着顺流而下的染水。与长津河不同，染水虽然也经过内城，但并不途经启圣坊，而是从内城东南角穿过，基本上没有受到天降陨石的影响。

甘玉书道：“不知宁兄接下来打算去哪里？”

宁江道：“去一趟终南山，然后就要到江南去。”又道：“甘兄今后又打算如何？”

甘玉书笑道：“能够如何？不过是过一天混一天罢了。”

宁江摇扇道：“恐怕是混不了多久了。”

甘玉书疑惑的道：“宁兄此言何意？”

宁江道：“不知甘兄觉得，若是有一天，整个文帝星宫崩溃，天下再无文气，我们华夏会变得如何？”

甘玉书一震：“宁兄是在开玩笑？”

宁江道：“甘兄觉得，我是在开玩笑吗？”

甘玉书转过身来，认认真真的看着他，过了一会，转回身，同样摇着折扇，看着逝水东流：“我常恨自己看得太多太多，这使得他人能够醉生梦死，我却只能游戏人间。然而，这世上若是有一人是我无法看透的，那就是宁兄了。”

宁江道：“既如此，甘兄不妨听我一言，就以文帝星崩溃、文气不再为假想推演将来，并为之而努力……最好从现在开始。”

甘玉书道：“你总得给我一个时间吧？”

宁江笑了笑：“假如我运气不好，最多明年。”

甘玉书道：“看来我更应该从现在开始，为你祈祷，愿你成功。”

宁江道：“假如我运气好，最多三四年。”

甘玉书道：“操，这不是没希望了么？”

啪的一声，宁江打开折扇，将它举起，对着天上那刺目的太阳，而他就这般，透着扇上的绢丝，看着那朦胧的光芒：“有我在这里，甘兄何言没有希望？”

甘玉书同样将张开的扇子举起，想了想，道：“好吧，我就信你一

次.....以八百年不灭的文帝星崩溃为前提，我一定是疯了。不过算了，如果你错了，那我不过就是上你一次当，下一次，我一定会还回来，如果你真的说中了.....但愿我们真的还有希望。”

又道：“如果真的存在着能够击溃文帝星的敌人，那这接连三次的陨石天降，莫非也有幕后黑手？”

宁江道：“甘兄.....相信有神灵吗？”

“宁兄.....你是在开玩笑吗？”

“甘兄觉得我是在开玩笑吗？”

“这话你刚才说过了。”

“这个问题，甘兄刚才也问过了。”

“这样啊，”甘玉书抬头看着挡在自己脸上的折扇，道，“那就容我再说一次.....操，这不是没希望了吗？”

“未必啊，”宁江啪的一声，收起折扇，背在身后，就这般直视着那火球般的金乌，那英俊的脸庞，透着神秘的笑容，“与天斗，与地斗，与神斗.....其乐无穷！！！”

新科状元宁江因为心伤长公主遇难，肝肠寸断，三次辞官，最终被天子应允，即将离开京城的事，以极快的速度传遍了京城。那一晚，不知多少闺中少女因此而失眠，许多豪宅的后园，一个个少女，低声唱着宁公子的诗词，即便是半个月前，那场死伤近万人的天灾，也不曾让她们这般难过。

第二日一早，城门处，宁江带着他的丫鬟，还没有出城门，就已看到众多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女，在两侧相送，说实话.....连他自己都有些无语。

自己也算是享受了一把明星的待遇了吧？

当然，前来相送的并不只有这些脑残粉.....不是，是并不只有这些被美好诗词和凄美爱情所感动的怀春少女，还有国子学祭酒游老，以及国子学的一些博士、与他同殿登科的孙山和其他一些太学生，甚至还有宫里派来的太监。

宁江“黯然神伤”，与众人道别之后，乘上马车，带起一丝烟尘，在众人的注目间逐渐远去。

在他的身后，许多少女哭成了泪花儿。

城墙上，同样有三名女孩，在看着远去的马车，这三个女孩，自然就是红蝶公主、宝桐县主、鹭小姐儿。

红蝶公主泪流满面：“宁公子，你一定要回来，等你回来后，我就长大了。”

宝桐县主、鹭小姐儿同样哭了出来：“我们也长大了。”

然后，红蝶公主看了她们一眼，她们也彼此互看了一眼……从那一刻起，她们不再是朋友了。

马车上，作孽的少年完全不知道，自己刚刚将三个从小亲密无间的好朋友，拆散成了从此互相竞争、彼此赌气的情敌，他正在马车上，一边闭目养神，一边听取着身边丫鬟的汇报。

“老爷，老大已经传来消息，周边各郡的死尸客栈、义庄，基本上都已经被我们接收完毕，在湖远郡遭到了一些抵抗，不过很快就解决了，虽然杀了些人，不过官府和三法司衙门都没管。还有一些地盘，与僵尸门原本就是依附性质，僵尸门已经灭了，他们顺势就靠了过来。全清五子中，逃走的南清义已经被二哥、三哥找到，正在围杀，但是受伤的段清厉目前还不知去向。”

宁江点了点头：“做得很好！”南清义、段清厉都已是丧家之犬，全清派勾结拜火教的事已经泄露，现在连巡检司也在追查他们，就算逃了，也翻不起浪花，宁江真正满意的、还是对僵尸门残留势力的接收，对他来说，这才是最大的遗产，靠着散布在各州各郡的死尸客栈、义庄，他可以用最快的速度构建属于天地会……或者说是属于他的“江湖网络”。

他开始向秦无颜交待，天地会接下来的章程和发展，身为穿越者的他，深深的知道，组织力才是一个组织，区别于其它三教九流的重中之重，而要想让一个组织，拥有真正强大的组织力，最重要的，是人人都能够看到的愿景，不管是国家，还是军队、势力，当它处于上升期，每一个人都能够看到美好愿景的接近的时候，他们也就能够忍受更多的规

矩、束缚，从而为实现共同的目标而奋斗。

这个愿景，必须要是实实在在的，不能太过超前，空泛的口号不如实实在在的利益，然而只靠着利益集合起来的，却又不过是乌合之众，必须要杂以让人感觉上、能够实现理想。要建立起如同另一个世界的近代史上，那拥有钢铁意志般的队伍，其实是非常困难的事，不过好在，目前宁江对天地会的要求也不高，他只需要它保持着稍稍超出普通江湖帮会一筹的凝聚力，在合适的画饼，以及他所规划的制度下，这并不是什么太困难的事，如果连这个都做不到，他也就枉为穿越者了。

秦无颜认真听取着老爷的吩咐，在他们的外头，赶车的是一个沉默的大汉，那大汉面颊消瘦，臂膀有力，目光始终眺望着前方，手臂一挥，马鞭抽在拉车的骏马上，并驰的两匹骏马，发力奔跑。

在连赶了几天的路后，他们来到了终南山下。

此时，秦无颜也已经离开了马车，只剩下了宁江和那赶车的汉子。

那汉子将马车停在山脚，道：“公子，到了！”

宁江下了马车，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抬头看着峻拔秀丽的终南山。终南山，位于秦岭中段，又唤作太白山、太乙山，如同锦绣画屏，处在京城之西南。宁江领着那汉子，登山而上，途中道：“道长的天心五雷功修得如何了？”

那汉子在他的身后拱手道：“多谢公子赐书，目前已是练成‘白气混沌’，‘禹步阴阳’也有小成。”又道：“若非公子赐书，以我的本事，实难亲手击杀妖道贞恒，以雪血仇，公子之恩，没齿难忘。”

宁江道：“道长客气了，不过是一本功法，举手之劳罢了，以后还有许多仰仗道长之处。”

雷鹤道长道：“但凭公子吩咐。”

两人登上山腰，绕过一处密林，往风洞方向走去，走到半途，一名少女已经奔了过来：“哥哥？！”

她自然便是小梦。

此刻的小梦，身穿蜜合色齐胸襦裙，脑上梳着百花髻，腰间系着五

彩绦，斜插一口宝剑，看到哥哥到了，喜上眉梢，犹如小鸟一般欢快。

宁江牵着她的手儿，说说笑笑的往前走去。进入风洞，一名少女坐着轮椅，推轮而出，身穿红衣，青春娇艳：“宁公子……”

宁江道：“笺丽姑娘，伤势恢复得如何了？”

红衣少女道：“已经好得多了。”说到这里，抬起头来，悄悄的看了少年一眼，对于那一晚的事情，她还有许多不太明白的地方，原本应该是死去的，醒过来时，虽然身体虚弱到极点，但终究还是活过来了，现在半身不遂，只能坐在轮椅上移动，但毕竟是保住了性命，只是，他到底是怎样从她娘亲的咒术下将她救出？这个她却是到现在都还摸不着头脑，只是醒来以后，没过多久就被送到了这里，想问也一直没办法问。

风洞的尽头，一个身形短小但却满是胡须的老者，风一般踏步而出：“你就是宁江小子？”

宁江拱手笑道：“小生正是宁江，多谢老前辈肯助我收留她们。”

“谢什么谢，”矮小老道吹胡子瞪眼，“又是天陨流光，又是你那不知道是怎么想出来的设计图，我这老家伙就算是想拒绝，那也得拒绝得了啊？”

紧接着往身后看了一眼，无奈的道：“不过你这小子还真是会给我找麻烦，拜火教的善女神？”拂须叹道：“你还是赶紧帮我把她弄走，这般的下去，那丫头恐怕早晚会从里头杀出来，然后将我们碎尸万段。”

宁江摊手道：“老前辈说笑了，如果连你这里都关不住她，还有什么地方能够将她关住？若不是对老前辈有信心，我也不敢将她送到这里。”

焦饶老道两只眼睛再次一瞪：“你对我这老家伙，好像比我自己还了解？”又挥了挥手：“罢了，罢了，看在你送来的天陨流光和设计图纸的份上，你们想怎么在这里折腾就怎么折腾吧。”气呼呼的走了。

宁江叫道：“等一下，老前辈，那女孩……”

焦饶老道头也不回：“让那两个丫头带你去，别理我，烦着呢。”

宁江无奈摇头，有看向身边的小梦和春笺丽。小梦道：“哥哥，我

们带你去。”

随着她们，穿过了几重机关，来到一条山中石道的尽头，一面琉璃制成的屏障挡在他们面前，能够看到那临时布置的，少女闺房般的装饰，一个表面看去，最多只有八九岁，肌肤犹如无暇白玉、粉妆玉琢的女孩儿，双手被铁索死死的扣着，仿佛花的精灵，昏昏沉沉的在里头睡着……

下午的阳光，从风洞洞口透入。

春笺丽推着轮椅，看着外头那把马车拉上山腰，将两匹骏马身上的绳索卸下的大汉。

回过头来，她看着小梦：“那人是……”

小梦道：“他是……是……是我哥哥的车夫啦……”

“你不要骗我，”春笺丽没好气的道，“那不是五雷观的雷鹤道长么？雷鹤道长好歹也是京城里一流的高手，会给别人做车夫吗？”

小梦道：“这个……这个……可、可那人是我哥啊？”

春笺丽道：“你哥很了不起么？”

小梦嘴儿一撇：“就是很了不起！”

背后是半透明的琉璃镜，左侧有一面屏风，绣的是出山之虎，一张大理石面的石桌，一个紫檀木制成的精美木柜。

宁江看着他的前方，昏沉沉地睡在竹席上的女孩儿。

女孩穿的是橘黄色的连衣裙，玉削般的美足，精致到近乎完美的脸蛋。鸾梅小的时候，差不多就是这个样子的吧？但是想来，应该也没有这般的无瑕，或者说，只要是凡人，都不可能这般的毫无瑕疵。

在他的注目下，女孩儿慢悠悠的醒了过来，双手一挣，铁索哗啦啦的震响，一眼看到宁江，竟也没有多说什么，而是就这般的凉席上、以

最骄傲的姿态跪坐着。铁索从她身后的墙壁伸出，双手与双脚都被捆着，然而即便如此，却也无法束缚着她的高贵与傲慢。

“你是什么时候意识到我的力量在上涨，想到把我转移到这种地方的？”女孩儿扯了扯右手的铁索。

“一直都知道！”宁江笑了一笑。最早被他送到终南山来疗伤的，其实只有春笺丽，而这个女孩，一直都被他隐藏在京城，只是藏了十天左右，发现她的身体里，有神秘的力量在上涨，这般下去，他将无法轻易将她关住，于是便把她弄晕，先送到这里来关着。

至于他自己，虽然迟了几天，但那也是没办法的事，身为新科状元的他太过引人注目，必须要找到合理的理由才能离开。

“你怕我？”女孩儿双手优雅地叠在腿上，抬头看他，露出神秘的笑容。

“或许吧！”宁江想了想，叹了一口气，“因为我不知道该拿你怎么办。”

“或许你应该放了我，否则，你又能够拿我怎么办呢？杀了我，就等于杀了你的情人，一直关着我，你又能够关得了多久？”女孩慢慢的站了起来，张开手，“要不，你也加入我们，一同为圣凰效力，这个世界满是污浊，一个个满口仁义，却是父不慈，子不孝，弱者苟活在世上，强者靠着欺凌弱者，享受荣华富贵。唯有以圣凰的火焰摧毁这个世界，才能给这片天地以新生。”

“这就是我想问的，你明明已不记得圣凰是什么，为什么却还要向它……或者是他效力？你为什么要向一个你根本不知道他到底是什么样子的神灵臣服？”

“这很重要吗？没错，你们把仪式强行中断，害得我的附身并不完全，很多事都已记不得了，但是你想否认神灵的存在吗？”

“关于这一点，或许我真的无法否认。”

“既然如此，那你还在犹豫什么？”女孩将双手与身体张成十字形，高高的抬着头，仿佛在接受着神光的沐浴，“既然神灵是存在的，既然圣凰已经在你的面前展示了他的神威，你为什么还要质疑圣凰？凡人永

远不能质疑神的高贵，只有神才能拯救这个世界，为圣凰效力吧，唯有如此，你才能够得到圣凰的怜悯，从而在吞噬万类的圣火中得到新生。”

宁江觉得她的样子仿佛在说：“信我者，得永生！”

“实际上，这就是我想问的，”宁江道，“既然你也不记得圣凰是什么样子，那你又怎么知道，他就真的会给这个世界新生？你又怎么肯定，他所做的一切真的是为了这个世界？”

女孩用骄傲的、怜悯的表情，看着他：“因为他是圣凰，是神，为什么要去质疑神灵？圣凰用他的怜悯，给大家指明了一条全新的道路，你看到了我的新生，你看到了奇迹，为什么你还要质疑？在这肮脏的尘世间挣扎苟活的蝼蚁，有什么资格、又有什么能力去质疑圣凰出于怜悯而向你伸出的那只手？在猎人笼子中的鸟雀，尚且知道为了能够活下去而讨猎人的欢喜，圣凰与凡人之间的差距，犹胜于猎人和笼中的鸟雀，何不祈求圣凰的恩典，从而得到圣凰赐予的永生，和更加美好的未来？”

宁江长长的叹一口气……如果是其他人，恐怕真的会被她唬住，在另一个世界里，某个宗教靠着虚假的“圣子复活”，都能够发展出一大片的信徒，何况在这里，眼前的这个女孩的的确是展示了什么叫“浴火重生”。如果是在上一世里，还没有能够救回妹妹的他，亲眼看到这样的奇迹的话，搞不好都会为之而震惊、臣服，努力侍奉那所谓的圣凰从而试图换取妹妹的新生。

但是现在，亲手让整个世界“重生”的他，对于浴火重生这样的奇迹，多多少少觉得有点不够瞧了。

不过，现在不是跟她争辩这个时候。

山外，夕阳开始慢慢的落下，阴影沿着大地铺来，覆住了秦川，也覆住了这一整座终南山。山中，宁江静静的看着面前傲慢的女孩，女孩沉静了下来，然后慢慢的倒下。宁江上前，将她搂住，过了好一会儿，女孩在他怀中虚弱的睁开眼，看到他，欣喜的道：“宁公子……”

风洞的外头，春笺丽与小梦扭过头来，一同看着将女孩慢慢扶出的少年。

圆月从远处的山头升了上来，将那高低起伏的山岭覆上了浅浅的银光。山岭与山岭之间，错落着深邃的幽暗，仿佛有怪兽在月光挥洒不到的所在盘桓。少年扶着女孩，在远处的山崖上坐下，圆月升到了他们的头顶，犹如展开了一副美丽的画景。

或许是因为，那一晚，火中的女孩被小梦强行抢出的缘故，此刻的女孩，身体里就像是存在着两个不同的魂灵，到了白天，她会把自己当成善女神，到了晚上，她又会变回那位长公主……当然，变回原来的她已经是不可能的。

意识到自己已经不同的她，初始时异常的害怕，少年也花了不少时间，才让她大体上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她是拥有“天人体质”的人，什么是天人体质，这一点已经无关紧要，总之，她和其他人是不一样的。

拜火教看中了她的天人体质，以古怪的仪式，让“善女神”降临在她的身上，然后，在小梦与笺丽的救援下，仪式被强行中断，结果就变成了这个样子……白天是善女神，晚上是她自己。

“这可怎么办啊？”小梦忧心的道。

“现在让他们行周公之礼……也不知道行不行？”春笺丽有些不太确定。

“现在的长公主妹妹……也实在太小了吧？”小梦惊道。

春笺丽看着远处山崖上，少年怀中那最多只有八九岁的样子女孩，心想，他要是下得了手的话……她一定要离那变态远远的。

山崖上，搂着小女孩鸾梅的少年，目前其实也没有什么好办法，就算强行与鸾梅行周公之礼，估计也没什么用处。毕竟“善女神”已经在她的体内，而且他怀疑，善女神降世之所以要选择处女，很可能只是一种洁癖，而不是真的就必须是处女。更何况，现在的鸾梅也实在太小，根本就不可能下得了手。只是，为了安慰此刻如同受惊的小兔子般的鸾梅，他不得不继续把她当成情人看待。

他觉得那狗屁圣凰，在某种意义上也算是成功了，没错，它的陨石没有砸中他，但是它强行把他变成了萝莉控……万恶的萝莉控！

他觉得身后好像有谁在用看变态的眼神看着他。

“绮梦，你放心！”搂着女孩，他认真地说道，“我一定会想办法把那家伙赶出去……然后等你长大。”

“嗯！”女孩偎在他的怀中，轻轻的应着。从小在皇宫中长大，后来虽然有了自己的长公主府，但也基本上没有怎么出过京城的她，突然遭遇到这样的事情，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好在，还有他陪在自己身边，让她安心了许多。

就这般，陪了鸾梅一晚，到了黎明前天快亮时，不得不又将她锁了回去。

就算是在延绵千里的秦岭，终南山也是其中屈指可数的高山，日出时，从山腰处看去，火红的太阳从群山间跃出，将那壮丽的金黄色铺卷至整个天下，华丽无匹，蔚为壮观。鸟雀在远远近近的山岭中嬉戏，苍鹰在高空盘旋，东方那犹如被火染红了的朝霞，正以极快的速度变幻着它的颜色，山脚下，有马车到来，却是秦坎将他们在京城里制造的滑翔机运了过来。

雷鹤道人下山，与秦坎一同将滑翔机搬了上来，秦坎开始重新组装，没过多久，焦侥老道也跑了出来，研究着这架神秘的木甲。

山中深处，被铁索栓着的女孩儿再一次，慢慢的苏醒，在她的前方，宁江以先秦时最常用的正坐……差不多就是现在的“跪坐”，安静的坐在她的对面。女孩儿也慢慢的坐起，依旧是那般的优雅，而又毫不动怒。高贵的姿态，骄傲的神情，那粉妆玉琢般的容颜，带着犹如从世界的最高处俯视苍生的傲慢，以及想要将小小的蚁窝从即将烧来的烈火中移开、以拯救蝼蚁般的怜悯。

是的，她现在就在用这种怜悯的眼神，看着面前的少年，明明要瘦小得多，但却给人一种居高临下的感觉，仿佛在说，可怜的羔羊，明明我想要帮你，为什么不接受我的帮助？

“我们来谈一谈吧！”宁江在她面前坐着，认真的道，“你说的那些东西，其实我也想了很久，我觉得很有道理，既然神灵是存在的，我们为

什么不聆听神灵的教诲？那可是神啊，高高在上的神灵。我们有什么资格，有什么能力去质疑？只是，我还有一个小小的困惑，希望能够得到教导。”

女孩儿微笑着：“你可以问。”

宁江道：“那高高在上的神灵……你所说的圣凰，为什么要用圣火摧毁这个世界呢？”

女孩儿道：“不是摧毁，而是令其重生，丑陋与肮脏的世界，只有通过神圣的火焰才能洗清它的罪恶，给大地带来新生，这是奇迹，是圣凰因为怜悯，而拯救这个世界的奇迹。唯有圣凰才能够带给我们这样子的奇迹。”

宁江道：“那么，这个世界到底肮脏在哪里？丑陋在哪里？”

女孩儿以温柔的、圣人对待羊羔般的怜悯，轻轻的道：“它的肮脏与丑恶无处不在，强者欺凌弱者，富者压迫穷者，所谓的官，只是靠着权寄居在平民百姓身上的食血的害虫，所谓的绅，只是凭着势从佃奴身上割肉的凶徒。官是丑恶的，绅也是丑恶的，然而把压迫者与受压迫者彼此互调，其结果难道又会有变化？把受压迫的民变成了官，其结果是多了一个寄居食血的害虫，把受欺负的奴变成了绅，也不过就是多了一个杀人不见血的凶徒，然后，一无所有的民与奴又会开始怨恨、怨恨到极点，开始偷，开始抢，开始杀戮他人。这说明了什么？这说明，丑恶是埋藏在每一个人的骨子里的，是隐藏在每一个人血液中的，人天生就是有罪的，是丑恶的，如果不能把这个世界洗涤一遍，挑选出全新的人类，那这种丑恶就无法改变，所以我们需要圣凰，需要那毁天灭地的圣火，以及给愿意侍奉圣凰、被圣凰选中的幸运者以新生的奇迹。”

宁江说道：“这就是我想要说的，我觉得，这个世界既不美好，也不丑恶，既没有天生的善，也没有天生的罪，之所以会表现出无处不在的丑恶和罪孽，只是因为三个字……不公平！”

女孩儿看着他：“不公平？”

“没错……不公平！”宁江说道，“官绅能够成为寄居吸血的害虫，是因为不公平，贫民与佃奴会充满怨恨甚至走上恶途，也是因为不公平。一块土地上，风吹日晒，辛勤劳动的人，吃不饱穿不暖，什么事也不用做的老爷花天酒地，一个个胖得流油，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为什么？因为不公平，那么，不公平在哪里？是因为有的人天生下贱，有的人天生高贵，有的人天生善良，有的人天生丑恶？”

他认认真真的道：“不！不是！是因为生产资料上的不公平，以及分配上的不公平。什么是生产资料？就是生产作物所需要的资源和工具，具体的来说，就是土地、工具、铜矿、盐矿等等，掌握着它们的人，就掌握着权力，然后利用手中的权力制造更大的不公平，夺取更多的生产资料。皇帝为什么拥有最大的权力？因为他拥有最多的生产资料，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为什么他能够拥有最多的生产资料？因为他是皇帝的儿子。这就是不公平，有些人什么事都不用做，一出生就拥有一切，有些人明明没有犯错，一出生就一无所有，然后，拥有一切的人成为了国家的蛀虫，失去一切的人饿死冻死，或者被奴役一生，或者走上恶途。就是因为这样的不公平，所有人就都变得丑恶。”

女孩儿呆呆的看着他，若有所思。

宁江继续道：“辛苦劳作的平民、佃民、佃奴用他们的劳作养活了那些富得流油的官绅、养活了皇帝，这些人没有生产出一粒粮食，但却理所当然的高高在上，把那些辛苦劳作的人视作贱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一块田地上产出来的作物，天子拿走三成，合不合理？很合理啊。朝堂上的那些官员，整天忧国忧民，拿走三成，合不合理？很合理啊。土地是那些官绅的，他们拿走三成，合不合理？也很合理啊。既然大家都合理，为什么偏偏会有人活不下去呢？为什么有人辛辛苦苦的在田里，起早摸黑，付出了比所有人都要多的劳力，吃的却是最难咽的糟

糠，穿的是最破烂的麻衣，一遇到天灾就要卖女儿，一碰到徭役就哭着向家里人告别，希望自己能够活着回来？是因为他们一生下来就一无所有，所以，这世上的许多丑恶，许多肮脏，归根结底只有一个字……不、公、平！”

女孩儿小声道：“这是三个字。”

宁江一挥手：“不要管它是几个字，总之就是不公平。”

女孩儿道：“所以说，那就更需要用神圣的火焰，来把这个世界清扫干净，给这个世界带来新生……”

宁江道：“这就是我想要问的。这个世界是丑恶和肮脏的，但这种丑恶和肮脏，主因是因为这个世界的不公平，既然如此，神灵……您所说的圣凰大人，能不能公平起见，让所有的人全都得到新生？”

“那、那……那这样的新生有意义吗？”

“也就是说，不可能所有的人都得到拯救？”宁江一脸失望，“那这不对啊！有的人能够得到拯救，得到新生，有的人不行，这不公平啊？这个世界的丑恶和肮脏，原本就是因为不公平造成的，那用一种不公平来取代另一种不公平……”

他用最卑微最好学的姿态看着女孩：“这种事公平吗？”

女孩下意识的摇了摇头。

“所以说，这不对啊，要么就公平的，让所有人都得到拯救，要么就公平的，让所有人都无法得到拯救，这样子才是公平啊？如果没有办法做到公平，那这样子做的意义在哪里呢？有些人，一出生就失去了一切，辛辛苦苦的劳作一生，饥寒交迫，遇到天灾，卖了女儿，颠沛流离，乞讨过活，然后圣火烧来了，死了，一切都没有了……这不对啊？你不是善女神吗？这不善良啊？你不是说要烧尽这个世界的丑恶和肮脏吗？可我怎么觉得这更加丑恶，更加肮脏呢？死亡是这个世界唯一的公平，要么大家一起死，要么大家一起活，你现在一把火烧过去，有的人死，有的人得到了新生，这不是连最基本的公平都没有了吗？”

女孩张着口儿看着他，说不出话来。好半晌，她小声道：“那、那反正也没有好办法，也许听从圣凰的教诲……”

“这个，”宁江毅然道，“我觉得，还是有好办法的，能够给这个世界带来真正的公平，真正的，能够拯救这个世界，拯救所有人的办法。”

女孩疑惑的道：“你说的办法是……”

宁江猛地站起，转身面对着半透明的琉璃墙，取出早就准备好的炭笔：“一个字！”

刷刷刷刷，写上整整齐齐的几个大字：共、产、主、义！

女孩心想……这是四个字吧？

春笺丽坐在轮椅上，目瞪口呆的看着崖外，在空中飞翔的宁小梦。

犹如蜻蜓一般的神秘木甲器，带着小梦在空中飞翔，一股风吹了过来，滑翔机又上升了些。轻轻一侧，滑翔机绕了一个大圈，飞入了远处的山岭后方，过了一会而，又从山的另一侧飞出。

飞翔，是人类有史以来最美丽的梦想，但是亲眼看到有人真的能够在天上飞时，春笺丽依旧不免瞪目结舌。另一边的焦饶老道，却是拿着图纸，不断点头：“原来是这样……原来是这样……了不起、了不起……”

焦饶老道虽然是道者打扮，其实却是当前华夏已不多见的墨家门徒，木甲机关术一向是他所长。小梦此刻用来飞在空中的滑翔机，就构造来讲，在他眼中并不如何复杂，真正让他不解的是它飞翔的原理。而现在，当他拿着少年交给他的，与空气动力学相关的图纸和各种理论，只觉眼前一亮，许多以前虽然有想法但却无法实现的东西，立时迎刃而解，心中自是激动万分。

等小梦飞回来后，焦饶老道更是围着滑翔机绕个不停，小梦无法，只好先将滑翔机留给他，自己帮春笺丽推着轮椅，进入风洞。

途中，春笺丽回过头来：“那木甲真的是宁公子……你哥哥设计出来的？”

小梦说道：“当然是的啦。”

春笺丽想着，原来宁公子不只是满腹经纶，连木甲机关术都这般厉害？心里喜融融的。

两人一同来到风洞的尽头，关押“善女神”的囚牢外，隔着琉璃制成的墙面往里看去，只见琉璃墙的另一面，写着许多大小、龙飞凤舞的字迹，宁江站在那里，拿着炭笔刷刷刷刷的写上更多，又在大声的讲解着什么。

囚牢深处，女孩跪坐在席上，双手交叠，臀部微抬，眼睛睁得大大的，张口结舌的样子，让她们想起刚才倏尔老道拿着设计图纸的样子。回想着这几日里，她们每次见到这位“善女神”时，她那总是高高在上，想要给她们讲解“圣凰的神恩”时的模样，再对比她现在，犹如看到了新知识的、刚刚进入学馆蒙学的小学生时的姿态，她们一同歪着脑袋……这是怎么了？

“其实先秦时的老夫子已经说过了，不患寡而患不均，生产资料的不均，造就了所谓的阶级，分配上的不均，造就了阶级与阶级之间不可调和的矛盾，”宁江朗声道，“那么，要怎样才能破除这样的矛盾呢？唯一的办法就是……共、产、主、义！什么是共产？就是生产资料归全民所有，土地是那些达官显贵造出来的吗？山川河流，各种精矿、各种资源是天子和高官变出来的吗？不是！它们是天地所造，天生万物以养人，生出它们的是天地，既然这样，它们凭什么要归那少数几个人所有？它们应该属于大家，属于这世上的每一个人。你造出来的东西是你的，天造出来的东西凭什么也是你的？

“所以，共产主义，就是要让这些归全民所有。佃民、佃奴为什么心存怨恨？因为他们辛辛苦苦劳作的，是其他人的东西，甚至连他们的人身都属于他人，但是这凭什么？生他们养他们的，是他们的父母，凭什么他们就属于那些什么事都不用做，从一出生就高高在上、连一粒粮食都没有生产过的地主财阀？所以，我们需要共产，如果所有的生产资料都属于大家，属于全民，生产出来的作物按劳分配，甚至在发展到一定程度时，按需分配，那每一个人都是这个世界的主人公，公平了，也就没有怨恨了，没有肮脏，没有丑恶，每一个人都能够看到、得到自己的劳动成果，多劳者多得，那也就不需要再争斗，这个世界不就变得美好了吗？”

“可是，”女孩儿提出不同的意见，“就算这样，也仍然可能会有罪恶，有阴暗的心理和丑陋的事情。”

“没错，但是在美好愿景之下，这种阴暗，这种丑恶会被减弱到极点，”少年说道，“一个一无所有，即将被迫卖女儿的佃民，对那些富人心存怨毒，罪恶的事情即将发生，这个时候，他突然得到了一块足够养活他一家人的田地，他还会铤而走险，偷鸡摸狗甚至杀人吗？”

“这个……应该是不会的吧？”

“当然不会，这个时候，他的心中只有高兴。那么，我们再想想，这个世界里，一个人，会因为得到了一块田地又或财产而兴高采烈，高兴万分。那反过来，他会因为今天很高兴，而突然得到一块地吗？一个富家公子，会因为从小就拥有庞大的家产而整天游手好闲、风花雪月，但是一个贫民，会因为整天游手好闲、风花雪月又或是伤春悲秋而突然得到庞大的家产吗？”

“这个……当然不会，他连地都没有，养活自己都做不到……”

“这说明了什么？”

“说明了什么？”女孩疑惑的问。

“是物质决定精神，而不是精神决定物质。是那庞大的资产决定了一个人高高在上的态度，而不是一个人高高在上的态度，决定了他可以拥有庞大的资产，”宁江严肃的道，“所以说，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如果把它加以总结，那就是，一个字……”

转过身来，啪啪啪的写着：“辩证唯物主义！”

琉璃墙的另一边，两个少女把往左歪着的脑袋，又一同往右歪去……这是一个字吗？

女孩：“～～哦！”

接下来的那些日子里，只要到了白天，少年和女孩就会关在风洞深处的囚牢里，不停的讨论着什么。

说是讨论，在小梦和春笺丽看来，已经变成了少年不断的进行演说，女孩睁大眼睛，惊讶的看着、听着，仿佛打开了新世界的、神秘的

大门。

她们偶尔也会去听一听少年说了什么，竟然让那个自称善女神的女孩听得那般入神，不过，大多数时候都听不太懂，说什么要反压迫，反封建，反抗压在贫苦农民身上的三座大山，而所有的这些，又归结为一个字……阶级斗争！

“天生万物以养人，生产资料是属于全人类的，土地、矿产等等，也都是属于全人类的。我们要做的，就是让所有人都明白这一点，明白他们才是这个世界的主人翁，明白什么是人民当家做主。但是，那些旧社会的蛀虫，是肯定不肯放弃他们手中的权力，和因为出生所带来的地位的，所以，只能发动阶级斗争，这个世界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什么神仙皇帝，要创造属于全人类的幸福，只能靠人民自己！要让穷苦人民夺回劳动果实，让思想冲破牢笼。是谁创造了人类世界？是劳动群众。一切归劳动者所有，哪能容得寄生虫！最可恨那些毒蛇猛兽，吃尽了劳动人民的血肉。一旦把他们消灭干净，鲜红的太阳照遍全球！这是真正的斗争，团结起来到明天，英特纳雄耐尔……呃，美好的世界就一定能够实现……”

少年面对着女孩，愤怒的高举着他的拳头！

宁小梦与春笺丽，在琉璃墙外看着墙里大声呐喊的少年，以及跟着他不断高举小粉拳的女孩儿。

不知不觉，又过去了好几天，这些天，只要是白天，两个人就始终在一起。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少年已没有再将女孩用铁索锁住，然而，始终把自己当成拜火教的善女神的女孩，竟然也没有逃走，没有反击报复，每次天亮醒来，就迫不及待的聆听着少年的教导。

以前好歹也是拜火教中的一员的春笺丽，难以置信的看着墙内的变化，宁江现在做的事，让她想起拜火教给被“选中”的少女种圣血之后，接下来的，灌输教义的过程，但那个可是善女神啊，那个可是善女神啊，是圣凰派到人间，代表着圣凰的威仪的善女神啊……因为很重要所以她一定要说三遍。

那个可是善女神啊！！！！

屋子里，宁江居高临下地看着，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敬服的跪坐在他的脚下的女孩儿，在女孩儿那近乎崇拜的、充满虔诚的目光中，他从袖中缓缓取出一本厚厚的红壳书：“这些日子，我所说的东西，更详细的内容，都已经写在了这本红宝书里，你可以看一看。”

女孩儿激动万分，坐直身子，以仿佛接受着圣人的宝敕一般的姿态，双手捧起，将红宝书捧在手中。

宁江点了点头，转身往外头慢慢的踱了出去……果然，破除封建迷信，还是得靠共产主义光辉才行。

在他身后，女孩收臀坐了回去，以最为兴奋的、眼睛里散发着饥渴般的光芒的神情，慢慢的打开了红宝书。这一瞬间，仿佛有红色的光芒

从红宝书中夺目而出，首先进入她眼中的，是铿锵有力的一行字：

——“打倒一切牛鬼蛇神！”

这些日子里，只要是在白天，宁江都在风洞深处，与“善女神”说着话，只有今天，不过是中午时分，他就已经出了风洞。

他看到秦坎与雷鹤道长在远处说话，看到焦饶老道趴在乱纸间写写画画，也不知道是在折腾些什么，从京城运来的那架滑翔机，早就已经在远处，被拆得乱七八糟。

看到宁江出来，焦饶老道立时抓着他，唠唠叨叨的跟他说了半天，其他人偶尔从他身边路过，也都不知道他到底在说些什么。

小梦和春笺丽，其实都有一些小不满，这些日子，宁江白天陪着善女神，晚上陪着长公主，能够与她们相处的时间少之又少。尤其是春笺丽，她还有许多的问题想要问宁江，她知道，宁江兄妹肯定有什么地方瞒着她，雷鹤道人和那个叫秦坎的男人，显然都是一流的高手，但他们全都以宁江的属下……甚至是仆人自居，这一点就已经很不寻常。

而这个名为焦饶道人的小老头，她以前更是连听都没有听过，但她却已经看出，这焦饶老道绝不是普通人，他一身所学，在某些方面，也已经算得上是骇人听闻了。

而现在，宁江好不容易有时间了，却又被这小老道给占去了。

一直到了下午，宁江才丢下埋头深思的小老道在那不管，过来与妹妹和春笺丽相处，然后又为春笺丽把了把脉。

这些日子，为春笺丽把脉，也是他一直都在做的事。

虽然每一次，把完脉后，他什么也没说。

但是这一次，他却是长长的叹息了一声，道：“笺丽姑娘，我陪你转转吧。”

然后，他就把妹妹和其他人留了下来，自己帮春笺丽推着轮椅，离

开了风洞洞口，往太乙池的方向，缓缓而去。

太乙池，位于风洞的东方，是地震造成的山中湖泊，四周高峰环列，池面碧波荡漾，山光水影，风景优美。宁江从后边推着轮椅，整理了一下思绪，然后道：“笺丽姑娘，关于你的伤……”

春笺丽坐在轮椅上，低下头来：“是不是已经没得治了？”

宁江长叹一声：“我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你的经脉之间，始终有异物梗在那里，我找到你的时候，这不属于你自身的血液，在你的体内肆意破坏，我虽然强行放血，但也只能阻止它的继续破坏，让你不至于当场死在那里。”

春笺丽低下头去：“那是圣凰血，它是我所使用的术法的力量来源，但是母亲在将它赐给我的时候，隐藏了一些咒术在里头，那个时候，就是咒术发动……”

宁江点了点头：“你体内的咒术已经被我破除，这圣凰血虽然已经散失了大部分的活力，但你体内的经脉大多都已断去。一方面，这些圣凰血发挥着奇特的作用，勉强连接着你断绝的经脉，另一方面，它们滞结在经脉之间。它们非你所有，与你的身体本身是呈排斥状态的，这也是你现在半身不遂的原因。说实话，这已经不是医道能够解决的问题。”

春笺丽的目光，往右侧那粼粼的、碧波般的水面看去：“所以，我以后一直都会这个样子……成为一名残废？”

宁江摇头道：“但这其实并不是最糟糕的。这些失去活力的圣凰血，维系着你的生机，一旦把它们弄出，你就会马上经脉寸断而亡。但是另一方面，它们也成为了你身体里的毒素，在缓慢破坏着你的内部，这样下去，你的身体会越来越糟糕，最多再过三个月，体内就会出现水肿，然后水肿会不断扩散……”

春笺丽移回目光，低头看着自己的腿：“那……我还能够活多久？”

宁江道：“最多……只有一年吧？！”

春笺丽轻轻的道：“是么？”紧接着一抹眼泪，轻快的道：“没有关系的，那个时候，我原本以为、原本以为自己已经死了，没有想到还能够

活到现在，就算只有一年，我也已经、已经很开心了。”

垂着螭首，道：“那、那我娘她……”

宁江摇了摇头：“我们也不知道她到底是活着还是死了，那个时候，小梦把鸾梅抢了出去，你娘没空管你，追着她不放。小梦说，后来，她听到你娘在她身后惊呼了一声‘蝙蝠公子’，就没有再追来。小梦知道自己不是你娘的对手，自然也不敢回头，绕了一大圈后，和我回合，把你和鸾梅带出了山，你娘也一直都没有再出现。”

春笺丽一惊……蝙蝠公子？

娘被蝙蝠公子找上了？她现在到底是生是死？

只是，回想起那个时候，所还记得的一些模模糊糊的影像，她的眼睛渐渐睁大：“从火中抢出殿下的是小梦？可、可我怎么记得……”

宁江道：“的确就是小梦……在那之前，在巷子里阻截你，差点把你杀掉的也是小梦。”

春笺丽猛地扭头，看向宁江……那个穿着孝衣，戴着孝花，使用鸳鸯刀，从背后砍了她一刀的孝女竟然会是宁小梦？她虽然也知道，这个世上存在着易容术这样的事，但是气质看上去完全不同，那个鸳鸯刀孝女一身怨恨、满是杀气，怎么可能会是看上去不谙世事的宁小梦。

宁江道：“那个时候，是我让她动手的。”转到春笺丽身边，蹲下来看着她。

“你、你让她动手的？那后面救我……”

“她没能把你杀掉，于是我想着，干脆我再装下好人，把你救了。”宁江看着她，“生气了？”

春笺丽的脸蛋憋得通红……竟然是这个样子？就是因为他对她的英雄救美，她才开始慢慢的喜欢上他，结果，结果他竟然是演的？他脱光了她的衣服，说他把她擦得干干净净，他在她的身边，衣不解带的守着她……这一切都是一场戏？

“你、你……你怎么能这样……”

“不要指望我因此道歉，”宁江没好气的道，“不要忘了你自己在之前做了什么，在染水河边，你对小梦下术引……不，现在看来，你应该想要对她种圣血吧？她是我妹啊，你要把我妹妹从我身边抢走，你黑不黑心啊？还有，在郑府的时候，你的意图你自己不知道？故意使用媚术帮我拉仇恨，让我成为众矢之的，对吧？那个时候说你恶心都还是说得轻了。”

春笺丽脸憋得更红，好一会，才低下头：“那个……谁、谁让你又是铜州第一才子，又要各种大出风头来的？我、我原本就是拜火教的人，上头的人觉得有必要把你妹妹吸收成拜火教的一员，我、我也没有什么办法。还有、还有在郑府的时候，就算是我不对，但……但是后来……你也说过我很可爱了。”

宁江道：“有吗？我怎么不记得？”

春笺丽左手一抓椅柄，右手猛地握拳就要往他砸去：“明明就有。”

宁江道：“真的吗？我有说你很~~可爱吗？我怎么记得我说的明明是一点点~~可爱啊？”

“就算是一点点，”少女扭过脸去，难为情的揉着衣角，“那……那也是可爱啊！”

“好吧……反正也就是一点点！”少年继续帮她推着轮椅，往前行去。

虽然是在夏日，但因为是在山间，四周群峰环绕，倒下重重山影，这里倒也谈不上有多炎热，凉风从山缝间吹来，扰乱了少女的发丝，同时也吹皱了水面。太乙池的湖面，一波波的荡起波澜，湖面那反射着阳光的万千星点，随之晃动，犹如白日里的星河。

春笺丽坐在轮椅上，背对着宁江，低声道：“可是，我记得，根据调查，杀了僵尸门高手‘毒龙刀’康泰平的，也是一个穿着白衣，戴着孝花的少女，按照分析，她很有可能是正气盟的人……”

“那个也是小梦，”到了这个时候，宁江也没打算隐瞒，“不用奇怪！正气盟原本就是我在背后创建的，我在来京城的路，无意中知道了僵尸门里通外国，将我华夏的情报泄露给西岭鹤哥的事，而僵尸门所做的事，多半是出于全清派的授意，于是以合纵之术，集合起全清派的所有

敌人，创建了正气盟。不过这个时候，全清派已经被灭，虽然有几个漏网之鱼，但连三法司衙门都在追杀他们，已经是成不了事，所以，正气盟也已经解散。”

他竟然会是正气盟的背后主谋？春笺丽再一次的回过头，吃惊的看着他。一个不会武功的书生，竟然会是牵连起京城里的各个帮会，最终灭了全清派的，正气盟的幕后主谋？将他瞪了好一会，直到确定他是认真的，才慢慢的转了回去。

“原来是这个样子，”她轻轻的道，“你说的那份情报，应该是我交给王易卿的，其实我也不知道那是什么，交给我的是天洪大人。我们拜火教在中原一带，虽然也有布局，但毕竟是外来宗教，影响有限，许多事情只能依靠当地的帮会。”

虽然知道宁江兄妹瞒了她这么多，但想到原本也就是她先开始对付他们，少女也很难生出什么怨言。更何况，她现在已经落到了这般地步，如果他们真的心狠，那个时候不强行救她，她也早就已经死了，就算是现在，原本就是互相为敌的两方人，他们也大可弃她而不顾。

再说了，反正自己现在也只剩下了一年时间，这个时候，去怨，去恨，去纠结那些恩恩怨怨的细节，到底还有什么意义？

宁江在她的身后，缓缓的为她推着轮椅，说道：“抱歉……不是为那个时候，骗你的事道歉，那种事我才不会道歉呢。是因为，你为我和鸾梅所做的事，如果没有这些事，你也就不会被拜火教怀疑，不会跟你娘决裂，更不会落到这个地步。如果我早点选择相信你，事情也许不会变成这个样子。”

春笺丽却是低下头来，小声道：“明明就是我先对你和小梦存了坏心，还自作聪明的以为你们不知道，而且，我也没有能够阻止他们对殿下种圣血。”

过了一会，又道：“宁公子……”

宁江道：“怎么了？”

春笺丽的头低得几乎垂到了她的膝盖：“既然……既然我也只能活一年，那、那在这一年里……我可以陪在你身边吗？”紧接着却又手足无措的样子：“我是说，我是说，反正、反正我也没地方去了，而且就

一年，就一年……”

静了一静，双手无力的交叠在腿上，脑袋垂得更低：“我……我可以喜欢你么？”

宁江想了想，移到她的身边，蹲下来，握着她的手，道：“唔，有一件事我还没有说清楚。我刚才说了吧，从医道的角度来说，你的病情是没得治的，但是，这个世界，也并不只有医……医……道……”身子一摇，往她身上一栽。

“宁公子？宁公子？”少女惊慌失措的扶着突然就晕过去的他。

一个声音就在这个时候，冷冷的出现在另一边：“他没事，他只是被我弄晕了。”

春笺丽蓦地抬头，惊呼道：“蝙蝠公子？”

不知何时，另一边的巨石上，多了一个穿着黑衣的男孩。

这男孩阴阴冷冷，犹如天外飞来的黑魔，山影倒在他的身上，他却比山影还暗。没有想到蝙蝠公子竟然会出现在这里，春笺丽陡然一惊。蝙蝠公子却已呼的一声，疾冲而来，在她还没能反应过来的那一瞬间，扑的一下，她身边昏迷的少年已经被扔入了太乙池，池面溅出水花，惊动了远处的光影。

“你做什么？”春笺丽又惊又怒。

“如此无用之人，”黑衣的男孩，不知何时又回到了石上，双手抱胸，冷笑道，“让他到水里冷静冷静！”

没有想到蝙蝠公子一出现，竟然就把宁江扔到了水中，春笺丽一急，推着轮椅两边的车轮就要往湖中冲去。一块石头梗在了车轮下，整个轮椅一翻，她翻倒在地，滚了一滚，腰部以下早就已经无法动作，但是身体的痛感还在。

然而此刻的她，也已顾不得身体的痛楚，双手抓着湖边的鹅卵石，拼命的想要往水中爬去：“宁公子……宁公子……”

蝙蝠公子在她身后阴阴的冷笑道：“你想要去救他？就你这个样子，爬到河里，也不过是跟着他一起死，你能救得了谁？”

少女猛的回头：“你、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蝙蝠公子冷冷的道：“因为他实在是无能，把你害成这个样子，却连你身上的这点伤都治不好，这般无能的人，留着他做什么？”

“这不关他的事，”少女急道，“你把他救上来，我知道你恨拜火教的人，但那不关他的事，你快点把他救上来，你要我做什么都可以，你、你快点把他救上来。”她急得想哭。

蝙蝠公子冷哼一声，身子一纵，以不可思议的身法，落在湖面上，将手一捞。湖中的少年被带出的那一刻，他已飞掠而回，往少女背上一抓，犹如蝙蝠一遍，诡异的飞掠而去。

唯有那倒翻在地的轮椅，车轮依旧在哗哗的空转……

春笺丽猛然睁开眼睛，她发现，自己已经被扔进了一处寒气逼人的所在。

明明是酷暑时节，但这里却是颇为寒冷，周围的壁面上结着寒冰，不知道从哪里反复折射而来的光线，在地洞内均匀的流转，经由寒冰的多次反射，绽出诡异的光泽。

春笺丽知道，在终南山里，只有一个地方，就算在盛夏里亦有坚冰。

那就是风洞以北好几里外的冰洞。

他们现在毫无疑问被扔入了冰洞里。但是终南山的冰洞，内部错综复杂，哪怕小梦他们知道他们在冰洞里，也很难找得到他们。

更可况终南山这么大，没有人提醒，小梦、雷鹤道人、秦坎、傣侥老道他们根本不可能想到冰洞。

“宁公子……宁公子……”她用一只手，艰难的撑起上身，使劲推着身边的少年。

上头传来呼呼的声音，她抬起头来，看到蝙蝠公子振着双臂，从高处飞下。

人自然是不能飞的，就算是蝙蝠公子这样的高手也不例外，但是他却每每能够顿在空中。直到这时，她才发现，在他们的头顶，悬空挂着一根根纵横交错的丝线，蝙蝠公子就是利用这些丝线，悬停在空中，这让她生出绝望，哪怕她没有瘫痪，也没有本事利用这些丝线逃出去，更可况是根本不会武功的宁江？

蝙蝠公子落了下来，立在离她最近的一条丝线上，丝线很细，他却稳稳当当的站在上面，没有一丝一毫的晃动，仿佛整根丝线都被他以诡异的术法固定住了一般。

“你想做什么？”春笺丽使劲瞪着他，好像这样子就能将他吓退。

蝙蝠公子当然无视她的目光，负着双手居高临下的道：“我且问你，你所用的剑法，我要是没有弄错的话，应该是道家的罡元剑法，罡元剑法在道家，虽也算得秘传，但精通罡元剑法的道门，却也有好几家，而每一家的罡元剑法又各不相同。你所用的罡元剑法，奇变为主，勾挑较多，本是配合道教的符篆、道术等秘术所用，根据本公子的调查，鹑州贯斗忠孝道梅氏一脉的梅氏罡元剑的特点就是如此。”

顿了一顿，缓缓道：“然而贯斗忠孝道，许久以前就已经被灭门，贯斗忠孝道的门主，原名梅见素，他有一女儿，因为是雪天所生，取名梅雪。梅雪十五六岁时，瞒着父母，入了拜火教，梅掌门为此调查拜火教，反遭灭门，连梅夫人都被她的女儿亲手所杀，在那之后，梅掌门逃亡至秦岭，改名换姓，他的梅氏罡元剑也没有再外传……你又如何会使已经被灭门的、梅家的梅氏罡元剑？”

春笺丽呆呆的看着他：“我母亲的本名，就叫梅雪，在我小的时候也是姓梅，叫做梅春，但是……但是跟你说的这个贯斗忠孝道有什么关系……我就知道了。”心里想着那个时候，母亲说的“我连生我养我的娘亲都能亲手杀害”的话语，对这诡异的男孩所说的话，心中已至少信了八分。

“那就不会有错，名字相同，年纪相当，剑法相似，又是同样的杀母逼父，你母亲就是梅掌门的女儿，你便是梅掌门的外孙女。”蝙蝠公子道。

在看到春笺丽使用的是道家的罡元剑法的时候，他就多少有些怀疑，拜火教起自蛮荒，身为拜火教信徒的春笺丽，为何用的却是道家的罡元剑法？而后，他通过天地会暗中的调查中得知，早已被拜火教灭门的贯斗忠孝道，同样秘藏了一套罡元剑法，自不免生出联想。

贯斗忠孝道既已灭门，梅掌门也未再将梅氏罡元剑法传给他人，那世间唯一还会梅氏罡元剑法的，自然只有他的女儿、那入了拜火教后杀母害父的梅雪。那身为拜火教一份子的春笺丽，与梅雪以及梅掌门的关系，也就可想而知。

春笺丽趴在那里，犹疑的道：“你……你问这个做什么？”

蝙蝠公子淡淡的道：“你可知，在京城时我为什么没有杀你？正是因为，你极有可能是梅见素梅掌门的外孙女，我与梅掌门，也算是忘年之交，你既然有可能是他的外孙女，我自然不能不留下一份情面。”

春笺丽睁大眼睛：“我外公？他还活着？”

蝙蝠公子道：“很可惜，他家破人亡之后，化名秦抱朴，深藏于秦岭之中，但是在年初正月时，他已因病老而死。其实他的岁数亦不能算是太老，大约是灭门之后，愁苦交加，又无法找自己的亲生女儿报仇，饱受了这么多年的病痛折磨，终于油尽灯枯。”

春笺丽低下头去，一阵黯然惆怅，原本以为自己在世上还有一位亲人，结果方一得到希望，马上又如同梦幻一般破灭。只是想到这里，她马上又抬起头来：“那、那我娘呢？我娘现在……”

蝙蝠公子冷冷的道：“我已经杀了她！”

春笺丽又惊又怒：“你说什么？”

蝙蝠公子冷笑道：“就算她是梅掌门的女儿，那又如何？这等杀母害父的不孝女，留在这世上又有何用？更何况，你需要为她担心么？她可是连你这亲生女儿也要亲手杀害。哼哼，莫说是她，即便是你，在京城时，若不是看你与其他拜火教徒有些不同，似还顾念亲情，即便你是梅掌门的外孙女，我也留你不得。当年梅掌门要是狠下心来，直接杀了他的那个不孝女，又怎会有事后的灭门惨祸？”

春笺丽紧捂心口，心如刀绞：“她……她是我娘……不管怎样……都是我娘……”

蝙蝠公子居高临下的看着她：“你跟其他那些六亲不认，只知道侍奉所谓的圣凰、女尊的拜火教徒，倒也的确是很不一样。”紧接着却又冷笑道：“但就算如此，你现在又能如何？你已残废至此，生机绝断，苟延残喘，就算我弃你不管，你也活不了多久。哼哼，这少年对你也还不错，说你能活一年，恐怕最多三个月，你体内就会毒血发作，从内部开始溃烂，到那时，你体内将处处都是水肿，就算是活着，也将日夜煎熬，痛苦万分，你或许会以为自己能够忍受，但我告诉你，到了那个时候，你会恨不得自己死了的好，你活着，对你自己是痛苦，对他人更是拖累。你说你想要跟在这少年身边，你想要让他日日夜夜的看你痛苦，看着你脓包渐起，头发脱落，一步一步的走向死亡？看着你夜夜无法入睡，痛哭尖叫，却只能束手无策，没有一丝办法能够减轻你的煎熬？”

少女缩了一缩，那柔弱的手指，紧紧的抠入土中。

蝙蝠公子道：“不过，只要有我在，或许能够助你解决体内火毒，看在你是梅掌门的外孙女的份上……”

“我不需要你帮我，”少女的眸中冒着火花，“你杀了我娘，你杀了我娘……”

“既如此，那就算了！”蝙蝠公子身子一起，往上飘去。

“等一下！”少女急急叫道，“你、你把他放出去！”

她指着身边昏睡的少年。

蝙蝠公子负着双手，立在上方另一条丝线上，冷笑道：“凭什么？”

“跟他没有关系……”

“他跟我也没有关系！”蝙蝠公子继续往上纵。

“等、等一下！”少女猛的一拍地面，“你、你到底想怎样？”

蝙蝠公子低下头来，俯视着她：“这冰洞之中，寒冰经年不化，这少年丝毫不会武功，这般下去，他终究不免大病一场，甚至就这般死在这里。哼哼，不用抬头用这种愤怒的眼神看我，你不是说，想要陪在他的身边么？我让你们在这里做对同命鸳鸯，你还有什么不满足的？你不用看我，我不会将他放出去，要让他活着，唯一的办法，就是你恢复过来，用你的‘火云纵’将他救出，否则，你就只能与他一同死在这里。”

春笺丽撑着娇躯，呆呆的看着高处：“太高了……就算是我的火云纵也没有办法带他出去……”

蝙蝠公子淡淡的道：“在我的调……哼，在我的教导下，你的实力要是还跟以前一样不堪，连带一个人从这里出去都做不到，那就真是浪费我的时间。”

继续道：“说吧，是要跟这少年，在这冰洞地底做一对同命鸳鸯，同生共死，还是接受我的调……接受我的教导，恢复健康，变得更强大，然后带着他一起出去？你最好快点决定，他刚才落入湖中，浑身湿透，这里到处都是冻气，再拖下去，就算你最终同意，他只怕也已经病倒。”

春笺丽怒道：“你是在威胁我么？”

蝙蝠公子低下头来，有些无语的看着她：“我说……你才发现我是在威胁你啊？”

冰洞深处，四周的寒冰在昏暗中反射着均匀的光芒。

中央处，不知何时，堆了一堆的木材，木材彼此搭架在一起，但却没有点燃。

木材旁边，穿着红衣、半身不遂的少女，艰难的盘膝坐在火堆边，双腿强行扳成了吉祥如意坐的姿势，双目微闭，额上香汗淋漓。

在她的另一边，昏睡的少年，身上盖着毛毯，仍然没有醒来。

少女此刻，经脉断绝，全靠那些失去活力的圣凰血才能维系生机。然而这些圣凰血又在排斥着她，成为她身体里的毒素，阻截着她气脉的流通，让她一丝一毫的内力都无法用出。

而此刻，她的心室之中，却有一团温热流转，它是那般的微弱，那般的缓慢，但总算是从无到有，让她这本已在逐渐走向枯萎的身体，生出了一些变化。

——“你此刻的病情，再好的医术，都已无法治愈，但是这个世界，可并不只有医道。”

——“很幸运的是，你从小练习的是道家的罡元剑法，运转的是道家的心法口诀，虽然你母亲的本意，恐怕不是让你去继承贯斗忠孝道的剑法，但对你来说，总算是一件幸运的事。”

——“道家的心法，其最初的本源，俱是来自于《周易》与《道德经》，罡元剑法也同样如此。罡元剑法，何为‘罡’？罡字拆解开来，乃是‘四正’，心有四正，分别是：道正，德正，法正，智正；身有四正，乃是体正、气正、精正、神正。北斗七星的斗柄唤作天罡，天罡正，则北斗正，北斗正，则群星正。你虽然修行了不少拜火教的邪术，但是靠着从小打下的道家罡元，你体内的血毒，绝断得了你的经脉，但是绝断不了你心中的正气。正是因为心中还存留着一口正气，你才始终与拜火教的其他人有所不同，那些似是而非的教义，始终无法影响你的心智，也正是靠着这一口正气，你才能够在体内的圣凰血化作血毒发作之后，活到现在。”

——“现在你所要做的，就是将你心中的这一口正气，化作可以供你使用的一口真气，从而驱使因气脉断绝而溃散的内力。这个‘心’，指的并不是你体内的心脏，而是你的魂，你的魄，你的思，你的想。你也

许要问，思想与魂魄，如此虚无缥缈的东西，如何能够把握？然而，魂魄是生命之本，思想是生命之源。我思……故我在！只要你还能够思考，你的思与你的想便未断绝，你的魂与你的魄便未消散。它们是你生命的起点，同时也是你生命的终点，有了它们，即便失了肉身，你也仍然是存在的，失了它们，即便你肉身还在，你也已经消失。而你的这一口正气，便依附在它们之上，或者说，你的整个精、气、神，全都依附在思想与魂魄之上，它们虚无，它们缥缈，但是它们……存在！！！”

第七章 道德法智三昧火

从虚无缥缈的所谓精、气、神中，强行提炼出一口“真气”？这种事情，对于此刻的少女来说，可以说是匪夷所思。尤其是，她也不知道，自己的精气神中，是否就真的存在着那黑衣男孩所说的“一口正气”。

他怎么可能比她自己还要了解她？

虽然如此，她却是在认真的尝试着，只因为，如果她不去做的话，并不只是她会死在这里，连她身边的少年也会死在这里。

按着蝙蝠公子的教导，闭目内省，感应着那几乎无法感应到的魂魄，提升着那也不知道到底有没有在提升的“精气神”，这种镜中摘花、水中摸月的感觉，简直比练它三天三夜的剑法还要辛苦，她甚至怀疑自己能不能办到。然而，此时此刻，她的成功关系到的不只是自己，所以，不管怎么样，她都告诫着自己，必须要成功，无论如何都要成功。

何为罡？罡既“四正”！

心有四正：道正，德正，法正，智正。

她守着四正，不断的感悟着自己的魂魄，提升自己的精气神，一步不够，那就继续，一点一点，让自己的灵性，不断的向上攀升……

在她的身边，少年不知何时，已经醒了过来。他盖着毯子，毯子下，却是什么也没穿。那湿透的衣衫，早就已经脱了下来，抛在远处，甚至已经结成了冰。他在毯子底下搓着双手，心里想着天作孽，犹可饶，自作孽，不可活……到了夜里，这地方比他想的还要冷。

他往春笈丽看去，此刻的少女，模样依旧是那般的娇艳，在这昏暗之中，犹如含苞的睡莲，而那认真到极致的神情，又进一步增添的她的美丽，让她显得清纯脱俗。似这般，又过了好一阵，慢慢的，少女睁开了眼睛，举起了手，她的手，一点一点的往前方触去，她的目光，注视

着面前的薪柴，专注至全无遐思，终于，当她的手指接触到薪柴的那一刻，一点火苗，在她的手指头间蓦地一闪，火光出现。

在薪柴烧起的那一刻，她已经倒了下去。

倒入了少年怀中。

早已经准备着的少年，毛毯一卷，将她搂住。

少女在他怀中胸脯起伏，不停的喘着气。虽然只得到了那一点“真气”，弄出了那些许火苗，但这一整个过程，却比她所想象的还要累。比起辛辛苦苦的练习剑术，苦修内力，这点真气近乎于“无中生有”，如果不是因为，自己的成败还关系这身边的少年，在这途中，她差点就想要放弃。

但是好在，她终于还是成功了。

篝火窜起，耀红了冰洞深处的这片冰窟，也驱散了周围的寒气。春笺丽依偎在少年怀中，休息了好一会儿。

“笺丽姑娘，发生了什么事？我们为什么会在这里？”少年的声音，在她的耳边响起。

春笺丽双手撑着地，有些难为情的移了一下，低声道：“是蝙蝠公子……”

她开始将发生的事，告诉身边的少年。少年裹着毛毯，叹道：“原来是这个样子……”

看向已经在远处结冻的衣服：“我的衣服……”

少女道：“那混蛋把你扔到水里，这个地方又实在太冷，我没有办法，只好帮你把它们脱了，把你擦干来……”有些害羞的看向一旁。

宁江点了点头：“谢谢……擦得很干净。”

少女的脸更加的红了。这让她想起上一次在京城，她被他“英雄救美”，他好像也说了一句“擦得很干净”，可恶，他救她，感觉上被他调戏了，现在她救他，怎么感觉还是被他调戏了？

更可恶的是，她今天才知道，上一次他的“英雄救美”……竟然是被他陷害的。

“笺丽姑娘，你不要动。”宁江强行把她搂入怀中，文气一卷，撒在她的身上。这一刻，少女只觉得自己的娇躯暖融融的，舒适了许多，刚才的疲劳也一扫而空。只是男女授受不亲，这般被他抱着，总是害臊脸红，尤其是他的身上其实什么也没穿，他又怕她冻着，用毯子将她一起裹住。

她有些恨恨的道：“那蝙蝠公子实在可恨……”转移话题。

宁江笑了一笑，道：“这个我倒是不觉得，以他在京城里表现出来的杀人手段，要杀死我们，不知道有多少种办法，又何必这么麻烦，从京城跑到这种地方，就为了为难我们？我看他说的应该是真的，而且，你的伤病，的确不是医道所能够治好的，要想让你恢复健康，只能够另寻它途。按道理，你经脉寸断，内力溃散，根本无法用出任何内力，使用丁点术法，但你刚才的确是点燃了篝火，这不就证明了他是对的？”

“可是他，”春笺丽偎在他的胸膛，“他杀了我娘……我不想欠他的恩情……”

宁江说道：“既然如此，你不是更应该让自己好起来，然后找他报仇？”

春笺丽低声道：“可是……可是……”

“如果受了他的恩情，他就是你的救命恩人，担心那个时候，自己下不了手，没有办法报杀母之仇？”宁江无奈的道，“笺丽，像你这么单纯的女孩子，在拜火教那种无视亲情，无视爱情的邪教里，到底是怎么活到现在的？”

春笺丽沉默不语。

宁江道：“算了，就不问你这些了，现在最大的问题是，如果不按他说的做，我们连离开这里都做不到，不管报不报仇，至少也要等离开这里以后再去考虑，是不是？”又道：“你先休息一下吧，看起来，你不练成他教你的功法，他是不会让我们离开的。”

无奈之下，春笺丽也只能偎在他的怀中，慢慢的睡了过去。

接下来的几天里，那蝙蝠公子又出现了好几次。

他每一次出现，都会用让人无法觉察的手法，先把春笺丽身边的少年弄晕，然后才出现。

春笺丽亦曾为此而动怒，蝙蝠公子却是立在丝线上，冷冷的道：“我教你的武学，秘不授人，怎可被他得去？”

春笺丽气道：“他又不懂武功……”

蝙蝠公子淡淡的道：“他虽不懂武功，但却是读书人，即便是自己不练，也可能过耳不忘记了去，我岂能不防？”

“既然这么不想教人，为什么还要传我？”少女怒道。

“既如此，我不传便是。”

“你、你回来……”

毫无意义的对话，连着出现了几次后，春笺丽也只能对方说什么就是什么。毕竟，她可以不管自己，但却不能不管和她一起被困在这里的少年。

蝙蝠公子教她的功法，唤作“三元流珠”，所谓“流珠”，同样也是道家的用语，《太玄金锁流珠引》云：“昼夜斗转，周天无穷，如水流之不绝，星圆如珠，故曰流珠也。”

而三元，则是：罡元、真元、天元。

不知道为什么，春笺丽竟然有种，这“三元流珠”简直就像是专门为她所创的奇怪感觉。

而更奇怪的是，这套三元流珠心法，有一个与其它功法截然不同的地方，那就是，它竟然还有“炼魄”这一步。

——“当前的道家，能够想到从虚无缥缈的精、气、神中导出其他武者所没有的‘真气’，以之催动内劲，又或是使用符篆，也算了得，”蝙

蝙蝠公道道，“但是很可惜，他们还不知该如何成系统的修炼魂魄，以强化他们的精气神。虽然也有一些道者，隐约认识到了这一点，于是通过炼丹服气、御女之术、养气养生等手段试图找出办法，其中一些误打误撞之下也有小成，尤其是龙虎山的龙虎之气，但是不客气的说，绝大多数，都还在门槛之外，能够踏入门槛的，也纯属偶然，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其中一些，自己因此练成神功，但却不知该如何传予后人，最终也不过就是成为昙花一现的所谓‘奇人’。”

——“也正是因为这一点，道教目前的那些高深功法，往往都是各种隐晦，含含糊糊，似是而非，似非而是，它们倒也并非唬人，只因，的确是有人靠着这些天书般的道书习得神功，但这些人却是纯粹靠着悟性、运气等不可测的因素，练成之后，把同样的方法教给下一位，下一位却是多半无法练成。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炼魄本应该是由内而外的，他们不得其法，只能由外而内，正如这篝火，本该是将火点燃，散出火光，生出热气，他们却试图在外头制造热气，生出火光，从而点燃篝火，虽然也不是绝对无法做到，但终究是事倍功半。”

——“我教你的这套三元流珠心法，却是内外兼修的、真正上乘的道家功法。当前的道家，虽然在炼魄这一关上，不得其门而入，但在基础上，其实已颇为接近，而你从小修炼的梅氏罡元剑法，正好为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这对你来说，也算是一件幸运的事。而你首先要做的，就是将你从小积累下来的罡元之气，转化为真气，再以之炼出三昧火。”

——“这三昧火，乃是心、身、意三昧之虚火，它是虚非实，是无非有，所以你要化虚为实、无中生有，如果能够做到这一点，便可进行下一步。”

在蝙蝠公子的讲解下，春笺丽从自身罡元中，不断的提纯出真气，不知不觉间，道家真气遍布全身。但是真气和内力不同，内力可以驱动身体，化作攻敌的外力，但是真气仍然只是存在于身体里、似虚似实的一口气。

接下来要做的，就是以身体为鼎炉，以三昧火为炉火，将她体内的火毒一步一步的炼为已有，并以之煅魂炼魄。

按蝙蝠公子所说，所谓的毒，其实只是存留在身体里，无法被吸收，甚至是对身体有害的“异物”，人的身体需要水分，但如果水分太

多，那无法被吸收的水分就是水毒，即便是砒霜，少量的一点进入体内，它也谈不上是毒，但是超过人体能够化解的量的砒霜进入体内，它就成为了“异物”，随之也就成为了剧毒。

发作的圣凰血，之所以在她体内形成了火毒，是因为它非她所有，但是它本身是拥有神秘能量的，如果能够真正的将它炼为己用，自然也就不再担心它对她的伤害。

这个过程异常的艰苦，通过真气，将体内那虽然已经失去活力、但却在排斥着她的圣凰血，一点一点的用三昧火炼化，与自身的魂魄一同锻铸，每一次，身体都犹如被万千针毡扎过，痛得让人难以忍受。

只是每每想到，如果自己不能成功，死在这里的并不只有自己，于是便强行忍耐着，无论如何不肯放弃。

在这过程中，少年也始终在她的身边，陪着她，鼓励着她。蝙蝠公子每次出现，都会带下来足够的干粮与生肉，少年就在这洞中，或是煮着肉粥，或是烤着肉块，让少女颇为意外的，明明只是一个读书人的他，手艺竟然出奇的好。而他的文气，也总是能够在她虚弱，又或是支撑不住的时候，恰到好处的支撑着她。

从上方洞口反复折射而来的，光线的强弱变化，能够知道日子在一天一天的度过。

偶尔，她也会想着，他们两人就这般，一直在这里与世无争的度过，或许也是一件幸运的事，当然这种念头一闪即逝，就算她会因此觉得幸福，想来蝙蝠公子也不会一辈子为他们充当送水送粮的仆役。

炼魄一共有五个阶段，分别是金魄、火魂、灵神、阴神、阳神……这个是蝙蝠公子告诉她的。

而在此之前，她却是从来没有在任何一本书、又或是听任何一个人提到过还有这样的等级划分。虽然蝙蝠公子告诉她，其实古往今来，也有不少奇人，因为各种缘法而修到“火魂”的境界，但却因为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未能将他们的修炼方法传下，甚至还有修炼到灵神的，却也终究不过是昙花一现，但她仍是忍不住想着，也许，这种境界划分，搞不好就是这位蝙蝠公子自己编出来的吧？

但是，不管怎样，在她从小打下的道家罡元的基础上，在蝙蝠公子

那神秘至不可思议的心法，以及逐渐将体内的圣凰血一点一点的炼化，并与自身的魂魄，通过身体炉鼎和真气锻铸成一块后，她终于成功的，修出了蝙蝠公子所说的“金魄”……

上方折射而下的光线，在冰层的折射下形成一圈圈的光晕。

宁江搂着春笺丽的腰，搀扶着她，绕着篝火，慢慢的走着。此刻的少女，虽然修出了金魄，但是魂和体依旧是两回事，虽然如此，此时此刻的她，已经将体内的圣凰血，化作了神秘的精神力量，依附在自身的金魄之上，并藉着金魄的力量，形成“真元”，真元与罡元彼此协调，互相交融，带着原本圣凰血所拥有的神秘力量，连接着她体内原本已经断去的经脉。

此刻的她，正在慢慢的康复中。

在宁江的帮助下，做着复健的运动，或是被他搂着弯腰，或是被他抱着后翻，其中自然也不免有一些让人害羞的姿势。终于，少女终于恢复了她原本的健康。

然而，即便如此，他们也还是无法离开这里，这个世界并不存在着什么一跃十几丈的轻功，即便是有宗师级的武者又或同等级别的巫者，其实也是靠着某种奇特的法术又或绝招，才能够在短时间内达到那种效果。

虽然他们的头顶，悬着一根根纵横交错的丝线，但春笺丽并没有靠着它们离开这个洞底的本事，为此，她不得不继续按着蝙蝠公子所传给她的心法进行修炼。直到，她终于将自身的罡元、真元，作为真气的一体两面，合成了“天元”，完成了三元流珠心法的初级境界，也使得她以身、心、意全力发出的“三昧火”，达到了一个新的层次。

那一天，在一切都准备妥当后，宁江从背后搂着她的粉颈，伏在她的背上。

背着宁江，春笺丽抬头看向上方，体内的三元真气，滚滚涌动，形成了三昧火，她双臂一振。以前，只能靠着体内那其实不属于自己的圣

凰血才能够生成的火云，这一次，只凭着她自身的三昧火就已快速出现，升腾到高处，一根金色的绳索挂了上来。

她背着少年，沿着金绳爬上了火云，半蹲在火云之上，抬起头看，看着高处上方的洞口，深吸一口气，忽的将身一纵。火云腾出神秘的云气，带着他们往上一冲，下一刻，上方的洞口外，火光一闪，啪的一下，两个人栽了下来，少女趴在地上，少年压在她的身上，用双手撑在她的双肩旁，抬起头来，左看右看，兴奋道：“笺丽，我们终于出来了。”

“你、你还不给我让开？”少女憋红着脸蛋……这姿势……

少年笑着从她背上翻开，伸出手，将脸红红的少女一同拉起。

他们虽然离开了关了他们许多天的冰窟，但这里依旧是在风洞深处。宁江文气发散，犹如蝙蝠一般，凭着文气的反弹和感应寻找出口。没有想到文气竟然还能够这样用，少女大感惊奇，却不知宁江也不过就是装装样子罢了，这条路他早就来来去去不知多少遍了。

两人到了外头，此刻正是上午时分，外头风和日丽，周围鸟语花香。自从在京城的那一夜里险死还生之后，就一直瘫痪着的少女兴奋的在山野间奔跑，娇艳如花，语笑嫣然，宁江在她身后无奈摇头，好笑的看着她。

他们一同往南行去，花了一些时间，终于回到了风洞，只见风洞外头，小梦正与另外两人在那儿啃着瓜子，说说笑笑，那两人，一个是侍女打扮，一个是看上去只有十岁左右的女孩。春笺丽记得，这两个人正是宁氏兄妹身边的侍女和小丫鬟，只不过这还是她第一次在终南山看到她们。

那小丫鬟看到他们，赶紧推了宁小梦一下，宁小梦回过头来，看到他们回来，慌慌忙忙收起瓜子，跑了过来，搓着眼睛，哭道：“哥哥，你们跑哪里去？小梦一直都找不到你们，呜呜，一直都找不到你们……”

宁江笑着把她搂在怀中，拍着她的背：“没事没事，我们就是出去转了一圈，你看，这不就回来了么？”

春笺丽：“……”总感觉哪里怪怪的？！

接下来，宁江进入风洞，到风洞深处见到了“善女神”，此时此刻，女孩依旧在如饥似渴、孜孜不倦的读着宁江给她的那本《红宝书》，看来这些日子就没有停过。宁江耸了耸肩，决定继续让她沐浴在共产主义的光辉下，不管怎么说，总比她天天想着“用神圣的火焰烧世界”要好，于是也没有管她，就这般转身离开了。

到了下午的时候，浴后的春笺丽，与宁氏兄妹一同坐在风洞洞口乘凉。

虽然是酷暑时分的下午，但是风洞里，却有习习凉风吹来，再加上太阳已经转到了山的另一边，风洞入口，颇为阴凉。

春笺丽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忽道：“你们是不是还有什么事情瞒着我？”

小梦摸着脑袋，哈哈的道：“有……有吗？”

春笺丽盯着小梦：“你是不是早就知道我们被关在了冰洞里？要不你为什么看上去一点都不担心？”

“我很担心啊，”小梦牵着哥哥的袖子，哽咽着，“我担心死了，呜呜呜呜～～”

春笺丽叫道：“骗人！”要真的担心，还会有心情在这里啃瓜子聊天？

宁江看着春笺丽道：“没有办法了，我就说实话吧。其实，那蝙蝠公子……是小梦的师父。”

小梦：“啊？”

宁江看向妹妹：“事到如今，我们就不要再骗她了。”

小梦：“这个……哦！”

春笺丽吃惊的看着他们：“蝙蝠公子……是小梦的师父？他看起来那么小……”

“只是看起来小罢了，真正的他，恐怕也有好几十岁了吧？”宁江说，“你觉得，一个小孩子，真的会有那样的本事？”

“也就是说，”春笺丽狠狠的瞪着他，“上一次你救我，是你跟小梦一起串通好了来骗我，这一次我救你，是你和小梦的师父一起串通好了来骗我？”

.....

傍晚时分，夕阳已经转到了远处的山岭之间。

春笺丽气鼓鼓的在山林间走着，宁江摇扇跟在她的身后，笑道：“用得着气这么久么？”

春笺丽抓着秀发：“不要再让我见到你。”

宁江折扇一收，忧伤的道：“既如此，笺丽姑娘.....再见了！”转身要走。

“你、你.....你给我回来。”少女气苦.....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混蛋？

眼看着少年又转了回来，她双手叉腰：“你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宁江笑道：“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你血毒在身，已经不是医道所能够治疗，我束手无策，只能把他老人家请来，因为你是拜火教的一份子，他老人家虽然不杀你，却也不想救你，我们可是求了好一阵子。”

春笺丽道：“那，他说他和我外祖父认识的事.....”

宁江道：“和秦老.....也就是你外公认识的不是他，是我和小梦。”他把自己和小梦在罗结山遇到秦抱朴的事说出，并告诉她秦川五义乃是秦老所收的义子义女。

他道：“秦老已经在正月里去世.....这个也没有骗你。”

春笺丽低头看着她自己的脚：“是吗？”神情黯然。

宁江道：“小梦的师父，他老人家虽然愿意帮你，但你体内的血

毒，只能通过你自己的努力才能够化解，那个时候也已经不能再拖延。选在冰洞那种地方，是因为只有在那里，能够在修行你的时候，利用寒气压制你体内的火毒。故意演那样子的一场戏，用我的生死来威胁你，是为了激发你的斗志。你自己可能都没有注意到你这些日子的样子，虽然半身不遂，连路都不能走，但是不气不痛，就好像认命了一样，即便是在我告诉你、你只能再活一年的时候，也没看到你有什么难过，如果不给你予必须成功的动力，恐怕直到你死，你也练不成他老人家教你的功法。”

春笺丽垂着头，看向一旁：“那是因为……那是因为……”心中不由得浮现出，在那片山林间，母亲抛弃濒死的她，不顾而去的画面。

宁江右手持着折扇，负在身后，看着她：“笺丽，这几天，你很努力，很用功。我知道，你是为了我才做到这种地步的……我很感激！”

春笺丽脸红红的垂着螭首：“也、也没什么，你们为我做什么多事……我才应该感激你们。”

“嗯！”宁江转身看向远处的山岭，啪的一声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也不用太感激。”

“你、你……”一不小心就被他气着。

“对了，还有一件事没有告诉你，”宁江看着她，“其实……你母亲并没有死。”

春笺丽的眼睛猛的一亮：“真的？”

宁江耸了耸肩：“骗你做什么？”

那一夜，化身“蝙蝠公子”的他其实是很想把幻月祭司干掉的，只不过春笺丽濒死倒地，他自己的身体也留在附近，而那幻月祭司的实力，并不会比“蝙蝠公子”相差太多，再加上，他也急于弄清鸾梅当时的状况，所以，也就只能先将那个女人吓走。

当然，下一次再遇到她，他是绝对不会将她放过的，即便她是春笺丽的母亲、秦老的女儿也是一样。

看着春笺丽那发亮的眼睛，他无奈的摇了摇头，摊上那样一个无情

无义的娘亲，她还在担心她的生死，这姑娘……

那天晚上，风洞之中，春笺丽睡得很是香甜。

自从离开京城以来……或者是有记忆的幼时起，她还从来没有睡得这般甜美。她也不知道，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明明他一次又一次的骗她，明明每次跟他在一起，他都会把她气着，简直就像是故意的。

但是待在他身边时，她仍然有种异样的安全感。

现在回想起来，在拜火教中的日子里，她从来就没有真正的安心过，她享受不到其他姐妹全心全意的侍奉圣凰时，那醉生梦死般的宁静，她甚至无法对此加以理解。蝙蝠公子说，这是因为她的心中始终存留着一口正气，才没有被拜火教那似是而非的教义迷失了心智，就像在迷雾中奔跑的女孩，始终在偷偷点亮着一盏属于她自己的明灯，虽然没有能够找到出路，但却终究还是能够知道，自己是走在不正确的道路上。

她也不知道他说的是不是真的，她只是知道，或许，自己今后的人生……已经变得不同了。

春笺丽睡得很香甜，某个少年却意外的烦恼了起来。

他的情人的人生要变得不一样了……这是他此刻内心深处最无奈的念头。

今晚的夜色非常的不错，他带着鸾梅，走在太乙池的湖边。弯弯的月亮，犹如小船一般倒映在水中，周围一片安静，又仿佛有无声的天籁，在山野之间轻盈的传唱。

他坐在一块石上，拉着小鸾梅的手，道：“抱歉，这几天没有能够在你身边陪你。”

在他离开前，就已经告诉了她，他要为春笺丽治疗体内火毒的事，此刻，鸾梅自然也不会怪他。

她轻轻的道：“这么说，笺丽已经没事了？”

宁江点了点头，道：“基本上已经活蹦乱跳了。”

鸾梅微微的笑了一笑：“那就好！”

宁江道：“你再给我一点时间，用不了多久，我应该就能够让那个‘善女神’离开。”就目前的情况来看，他对善女神施展的“共产主义光辉”正在产生效果，现在的善女神，已经开始拥有了人人平等的意识，接下来只要进一步诱导她，她和鸾梅也是平等的，地主压迫佃奴是不对的，她压迫鸾梅也是不对的。

然后，最多就是想办法让焦饶老道再制造一个人偶，让善女神自愿移出来。

鸾梅低着头，想了一想，小声道：“其实……我也有一件事情想要跟你说，我决定……帮助善女神。”

宁江错愕的看着她：“什么？帮助她？帮助她什么？”

“你不在的这段时间，她已经跟我谈过了，以前她总是压迫我，恨不得把我生吞活剥的样子，但是这段时间，她变了非常多。前几天，在我的身体里，我们两个人好好的谈了一会心，后来，我也开始研读那本红宝书，我觉得，你对她说的那些东西很有道理，我也很认同她现在的理念，所以，我想要帮她。”女孩那娇美无暇的脸庞，闪动着神圣的光芒，猛地握紧粉拳，使劲一挥，“要想让世界更加美好，只能依靠共产光辉！”

宁江……倒！！

对善女神祭出共产光辉，实际上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对付那种动不动想要烧掉世界的邪教分子，共产光辉无疑是最有效的。

但宁江却没有想到，在自己不在的这段时间里，善女神竟然反过来把鸾梅，用共产光辉洗脑了。

在此之前，虽然共用同一个身体，但善女神只在白天出现，鸾梅只在晚上出现。他虽然也开始注意到，白天出现的善女神越来越强势，晚上出现的鸾梅越来越虚弱，由此可知，善女神正在逐渐侵消鸾梅的意识，但是在他祭出共产光辉之后，这种侵消基本上就已经停止。

而即便是在协助春笈丽恢复健康的过程中，实际上，他也曾时不时的，利用替身人偶过来看看，只是在这段时间里，善女神很安静，即便是缚着她的铁索早就已经解了，她也没想要生事，就是整天抱着红宝书，如饥似渴的读着。

却没有想到，虽然她没有再侵吞鸾梅的意识，但却和鸾梅在同一个身体里“平等的交流”过了。

“以前，我在皇宫里长大，从小锦衣玉食，自以为天生就是高贵的，从来没有想过，我之所以能够拥有这样的富贵，仅仅只是因为我是先帝的女儿、皇上的妹妹，”小鸾梅使劲的握着拳头，“现在我才知道，原来人世间还有那么多受苦受难的人们，他们是这个世界最勤劳的人，但却饥寒交迫，他们是这个世界最辛苦的人，但却享受不到他们的成果。而我现在更是知道，这个世界已经在走向末路，它必须要做出改变，不是变好，就是变坏……”

看着不断挥舞小小拳头，大声演讲的鸾梅，宁江一阵头痛。他用共产光辉镇压了善女神想要火烧世界的念头，现在他该用什么来镇压共产主义光辉？

“鸾梅，”他赶紧提醒她，“你可是天子的妹妹，你这是造反，造你哥哥的反啊？”

“这个天下已经到了穷途末路，所有人都坐在火山口上，被积压的民怨终究会爆发，龙炎湖接二连三的起义就已经说明了这一点。”鸾梅继续挥舞着拳头，“皇兄是个好人，但大周王朝已经开始变得腐朽，身为天子的他，代表的就是这个腐朽阶层的顶点，他已经无力改变这一切。但是我可以，虽然我是一个女子，但是在这些日子的钻研中，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

宁江问：“什么道理？”

鸾梅双手紧紧的握起拳头，手肘向后，拳头上抬，骄傲的抬起脸蛋，在这一刻，她整个人都如同初升的旭日一般，散发着光芒：“一个字：妇女能顶半边天！”

宁江：“……”好吧，不知道为什么……这样子的鸾梅其实也蛮可爱的。

认真看去，此刻的鸾梅虽然比原本的她要小上许多，但却像是找到了人生目标一般，那粉妆玉琢的脸庞透着异样的光彩，看来共产光辉果然是可以彻彻底底的改造一个人，连拜火教的善女神都没有办法抵抗它的改造，何况是以往从来没有主见的鸾梅？

小鸾梅被他看得有些不好意思，只是这一次，她却并没有向以往一样，总是被他看得，害羞得低下头去，而是依旧透着兴奋的光芒：“这是我第一次觉得，自己虽然是个女人，却也可以做很多很多的事情，觉得自己不再是那个只能在金笼子里混吃等死的、没有用的女人，我也知道，这是一个男人的世界，但这是我第一次觉得，自己也能够做些什么。”

她小心的看着宁江：“你不会怪我吧？”

宁江问道：“她究竟对你说了什么？”

“大愿！”清晨的阳光下，自称善女神的小姑娘，在山崖下迎着阳

光，张开双臂。

“大愿？”宁江在她的身边，看着她，开口问道，“那是什么？”

“所谓大愿，就是奇迹，”小姑娘道，“因为仪式的中断，现在的我和她，都是不完全的，原本，我会完全占据她的身体，侵吞她的记忆和神识，但是现在，我们两个人的神识困在了同一个身体里。如果我不能完全得到她的身体，就没有办法恢复完整的力量，而随着时间的流逝，她也早晚会被我更为强大的神魄吞噬。”

宁江点了点头，这个他也早就注意到，几乎没有多少自我主见和意志的鸾梅，虽然拥有让拜火教女尊为之心动的天人体质，但她的意志实在太过薄弱，这般下去，根本抵抗不了善女神的意志侵蚀，这从前些日子，每天晚上出现的鸾梅越来越虚弱就可以看出。

善女神继续道：“但是现在，我已经跟她商量过了，我和她一同许下大愿，在这同一个大愿下，我们两个人将真正的融合在一起，鸾梅就是善女神，善女神就是鸾梅。我的力量，加上她的天人体质，全新的我和她，将最为完美的发挥出我们所拥有的能力。而在大愿的束缚下，她也不用担心新生的她……或者说是新生的‘我们’，会利用她的身体去做坏事。”

宁江道：“那么，你们准备一同许下的大愿是什么？”如果是其他人，听到她的这些话或许会觉得匪夷所思，但是对他来说，轻而易举的就理解了这其中的可行性。

善女神将她的小手，伸向那逐渐伸起的朝阳：“将共产光辉，撒向大地！”

宁江道：“喂喂……”理想虽然远大，但在现阶段根本就是不可能实现的好不好？即便是再努力个一千年，能够进入“社会主义”就已经不错了。

“其实我也知道，这个理想虽然美好，但要想实现它，是非常困难，甚至是在我们有生之年都不可能完成的事，”善女神认真的道，“但是我们都认为，它必须要有一个开始，也许我们做不到，但至少我们能够将它如火种播向大地，我们可以让更多的人认识到，天地造物，它们不属于某一个人，它们属于所有人，我们可以让更多的劳动人民认识到，他们不是命中注定、天生就该受到那些吸食民脂民膏的贪官豪强的

欺凌和压迫。我们未必能够实现我们的愿望，但至少我们可以努力一下。”

宁江想了想：“可是，也总得有个时间表吧？你们难道打算一直维持着这个样子？”

善女神道：“五年！！！”

宁江道：“五年？”

善女神道：“嗯，这是我和她说好的，我们两个融合之后，因为她经验不多，所以一开始，会以我的神识为主。然后，随着时间一点一点的度过，我的存在会慢慢的减弱，到了五年之后，她将拥有我所有的力量，以及我的所有经验和记忆，到那个时候，她身体里的我就会灰飞烟灭，我们一同许下的大愿将无法再束缚她，她可以重新作出选择，是按着这五年里我所走下去的道路，继续往下走去，还是做出改变？”

宁江吃惊的看着她：“你是认真的吗？”这样子的话，她扮演的更多的是鸾梅的“引路人”的角色，而在五年之后，她将真正的消失，鸾梅将完全拥有她的一切。

“我是认真的，”善女神毅然道，“在这五年里，我会点起革命的火种，我会让共产光辉的火种撒向大地。如果鸾梅认同我，她将继续沿着我的道路走下去，那么，就算我的意识消失了，我的精神也得到了延续，一个善女神倒下了，会有更多的善女神站起来。但是，反过来，如果五年后，当我们共同的大愿消失后，连在这五年里跟我并肩战斗的她，都选择背弃我的理想，那岂不说明了，在这五年中我所走的道路是错的？所以，我给她选择，如果我是对的，她会继续举起我留下的旗帜，那么，不管我有没有消失，我与她仍然是一体的，如果我错了，我也必须要留下一个，能够结束我的错误的人，那个人就是……另一个‘我’。”

宁江心想，看来她真的是认真的。

他来回踱了两步，回头看着善女神：“好吧，如果这真的是你的意愿，同时也是她的意愿，那我想，我没有拒绝的理由。”

“其实，就算你拒绝，也是没有用的，因为在她自愿的情况下，我不需要任何外在的因素，就可以完成我和她之间的融合，”善女神转过

身来，抬头看着他，“但我仍然很高兴，能够得到你的支持，是你给了我全新的理想，是你让我真正认清了这个世界的本质。你就像是人生导师，如果没有你的支持，我会非常的遗憾的，而她也是一样。”

轻轻的歪了一下脑袋，展露出神秘而又可爱的笑容：“知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跟我限定五年？因为五年后，这个身体也已经长大了，大到可以真正的嫁给你了。但是你死心吧，虽然我给了她选择的机会，但我更加相信，在五年之后，她会继续完成我们的理想，她将踏在那全新的我，为她选择的道路上，革命的火种一旦点燃，它是没有那么容易熄灭的。”

宁江点了点头：“看来我得努力了。”

那天晚上，宁江再次与鸾梅交谈。

原本只是想利用共产光辉把善女神洗脑，没想到顺便把鸾梅也一起洗了，看来共产光辉实在是太可怕了，不过算了，考虑到以后肯定无法避免的天下大乱，提前播下共产光辉的种子，说不定真的能够起到什么作用。

而且，再怎么也不会比她一直留在京城那种地方更糟，同样，也不会比拜火教的善女神整天想着用火烧世界更糟。

月照山崖，鸾梅立在那里，抬起头来，轻轻的道：“我很高兴。”

宁江说道：“高兴什么？”

鸾梅道：“我很高兴，你愿意支持我们。从小到大，这是我第一次真正决定自己想要做的事情，虽然我知道，这种事情非常的渺茫，就好像那空中的楼阁，但我的确是非常的想要做些什么。说不定，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是这般想的，想要做一些自己能够做到的事，而不仅仅只是一个摆在那里好看的、名为公主的花瓶，但我是皇室的公主，我必须做一个好看的花瓶，也许我的心中早就已经厌倦，但我从来不敢去试着打破它，是你给了我这样的机会，给了我努力的方向。”

“但是这条路会很困难，比你想象中的还要困难。”

“我知道，”鸾梅微笑着，“但是……我真的很想去尝试一下！”

看着她那仿佛即将盛开的、鲜花般的笑容，宁江心想，或许自己以前并没有真正的了解过她。是的，以前的她，只是那名为公主、又或者是长公主的花瓶，摆在那里很好看，但对许多人来说，也仅仅只是好看。她出色的完成着命运赋予她的任务，努力的做一个好看的花瓶，但是在内心深处，或许，她也会想着是否能够打破自己的命运，而不仅仅只是去当一个花瓶？

不管怎么样，善女神的命运被改变了，她的命运也被改变了，那她们两个加在一起，又能够改变多少人的命运呢？

他非常的拭目以待。

当天色渐亮，日月交辉的时候，他陪着女孩，来到了山头。

他亲眼看到，沐浴在太阳与月亮下的女孩，仿佛有两团能量，从她的身上缓缓的升起，化作那虚无缥缈的那个女孩，一同向日月挥洒的光芒，许下了神秘的愿望。然后，她们融合，下沉，回到了女孩的身体里。

没有太多的奇迹发生，也没有什么异象出现，她们一同许下了大愿，然后新生了，又或者是升华了。这是她们共同的愿望，虽然她们自己也不知道，“她”最终将归于何处。

历史，是一条浩瀚的河流，一块石子砸向了它，溅起水花，影响了许多细微的水珠，但却无法影响整条河流的走向。

但如果砸向它的，是一颗散发着共产光辉的陨石呢？对此，宁江也不清楚……不过无所谓了！

啪的一声，少年立在那里，左手负后，右手摇扇，抬头看着山头那发散出神圣光芒的女孩，不管怎么样，这一次的陨石，是他造出来的，说实话……他还是蛮享受这个过程的！！

那一整天，小梦与春笺丽都在好奇的打量着，那跑来跑去的、既是“长公主妹妹”又是“善女神”的女孩。

比起以前的鸾梅长公主，这个新生的小鸾梅异常的活跃，仿佛有着说不出的干劲，但是非要说有什么地方不同，其实她们也说不上来。

宁江带着春笺丽，与秦坎、秦无颜、秦小丫儿三人重新介绍了一遍，在知道春笺丽竟然会是收养他们的义父的外孙女后，秦坎等人也吓了一跳。

当然，对于秦坎等人是外公的义子和义女，纯粹按着辈分来算，连看起来只是一个小女孩的秦小丫儿都是自己的“小姨”这样的事，春笺丽尽可能的装作没有注意到。好在对秦坎等人来说，收养他们、并教给他们一身绝学的义父恩大于山，对于义父的外孙女，他们更多的是当作“姑娘”来看待，而不可能真的以长辈自居。

到了傍晚的时候，宁江进入风洞，看到焦饶老道独自一人坐在石桌旁，沉吟不语。

他摇扇走了过去，道：“前辈为何在这里独坐？”

焦饶老道拂须道：“我决定了。”

宁江道：“前辈决定了什么？”

焦饶老道道：“我决定……帮助善公主！”

宁江道：“善……公主？”

紧接着便反应过来：“你说的是鸾梅？”

“长公主”和“善女神”加在一起，变成“善公主”了吗？

焦饶老道目放光芒：“小老头我虽然以道者自居，其实却是墨家的传人，有的时候，我也会想着，为什么墨家兼爱非攻的理想，如此的伟大，如此的崇高，最后却总是以失败而告终。下午时，我与善公主谈了许久，现在我终于明白我们墨家错在哪里。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是物质决定精神，而不是精神决定物质。我们墨家，一直都在强调着兼爱非攻的崇高精神，然而生产资料上的不公，导致崇高的精神根本就没有生存的土壤，唯有实现共产，天下大同，我们墨家的崇高理念才有可能实现……”

“等一下等一下！”宁江叫道，“鸾梅找你谈过了？”

难怪一个下午都看不到他们。焦饶老道一向久居山中，与世无争，其实宁江也在想着，要怎么说服他出山帮助自己，没想到还没等自己出手，鸾梅一个共产光辉砸过去，就把他砸到了她那边。

“没错，”焦饶老道猛的一拍桌子，“只有共产光辉，才能救华夏，只有共产光辉，才能帮助穷苦人民过上真正的好日子，只有共产光辉，才能实现天下大同，只有共产光辉，才能完成兼爱非攻，只有共产光辉……”

“我知道了，我知道了，”宁江连摆双手，“对了，鸾梅现在在哪里？”

“找你妹妹谈话去了！”

“我靠！”宁江掉头就走。

匆匆来到风洞深处，果然看到妹妹跪坐在蒲团上，鸾梅站在她的面前，挥着小手，大声说着什么。宁江二话不说，冲过去抓起妹妹就走。小梦叫道：“哥哥，你在做什么？”宁江头也不回：“没看到太阳落山了么？走，我们去洗澡。”

妹妹：“啊？”

……

那天晚上，宁江开始让众人收拾东西，准备离开终南山。

秦无颜疑惑地问道：“老爷，为什么突然变得这么急。”

宁江道：“不急不行啊，这般下去，共产光辉还没有实现，我的墙角就先被挖光了。”鸾梅已经开始抽冷空子，想要找秦坎和雷鹤道人谈话，秦坎还好说，有丧女之痛的雷鹤被共产光辉一砸，肯定是要叛变革命……不是，是叛变到革命队伍那一边去的，身为反动派的宁江无论如何不能让她阴谋得逞。

宁江开始有些后悔，不过就是为了对付封建迷信，自己竟然祭出了共产光辉。这种为了消灭坦克造出了原子弹的感觉是怎么回事？

到了第二天，秦坎与雷鹤道人已经在山下准备好了马车。

鸾梅拉着宁江，依依不舍，对此刻的她来说，宁江不只是她的精神导师，也是她的恋人，虽然她为了那远大的理想，已没有时间再谈情说爱，但还是舍不得让他离开自己。她原本想着，只要一步步的把他身边的人……尤其是他的妹妹，拉到自己这边，与她一同实现共产光辉，他也一定会留下来，没想到他根本不给她这个机会。

宁江很清楚，此刻的鸾梅，拥有善女神的力量和长公主的天人体质，表面上看虽然是个小女孩，但她真正的实力，至少也是宗师级别，或者说，如果连“宗师”这一级别都无法达到，拜火教也没有必要费这么大的功夫，让所谓的“善女神”出世。也正因此，对于她，他其实没有什么可担心的。

摸了摸鸾梅的脑袋，以拯救天下的穷苦百姓为己任的女孩，这一刻居然如同羊羔一般安静。

宁江其实也说不清，她现在是鸾梅自己多一些，还是善女神多一些，又或者这个时候再去计较这些，已经是没有意义的事了？

鸾梅送他们下山，到了终南山下，两辆马车已经停在了山脚，小梦与春笺丽、小丫儿同乘一辆，宁江带着秦无颜乘上另外一辆，雷鹤道人与秦坎分别赶车，带着他们绕过终南山，准备穿过秦岭，往南而去。

恋恋不舍的看着他们离去后，鸾梅也匆匆的回到了山上，与焦饶老道一同商量着，怎么将共产光辉的火种撒向大地……

宁江带着春笺丽，绕了一个大圈，前去罗结山，在秦老的坟前祭拜。

然后，便又继续南下，穿过了孔庙建筑群，度过了长河，在这过程中，又到铜州去看了一看。

整个崆山都已被毁了大半，落雁湖尽毁，落佩湖和州学也受到了波及。

小梦与春笺丽一同看着那残破的，往内凹去的崆山，一阵心惊。

能把一整座名山砸成这个样子，如果是这样的陨石，直接砸入京城，那死的绝不仅仅只是大几千人。

紧接着，宁江便带着她们，回到了临江郡。

虽然想要低调些，但等他进入郡城时，整个郡城都为之轰动，知府率着本城的大小官员亲自迎接，连中三元的状元郎，这是本郡前所未有的喜讯，整个郡城张灯结彩，简直就像是过年一般热闹。

宁江不过就是聊聊的应付了一下，当然，此刻新科状元郎因为他心爱的长公主死于天灾而伤心过度，甚至辞官返乡之事，早已传遍天下，更有好事的说书人编成评书，在酒楼里翻来覆去的说，听得那些闺中少女、一个个肝肠寸断。此刻，看到他无心应酬，倒也无人怪他，毕竟人家为了长公主的死，连翰林院的官都辞了。

虽然如此，宁江毕竟是新科状元，在如今的大周王朝，改制过后，“官”与“阶”是分开的，即便他已辞去了翰林学士的官职，依旧拥有正四品的品阶，即便是本地知府，都还要比他差上两阶，更可况，一等他想开了，重回京城，再入翰林院，侍奉在天子身边，进而出将入相，也实在是再简单不过的事，当地的大小官员，自然不敢有一丝一毫的怠慢。

回到高锁县后，更可以说是全城出迎，新任知县恨不得能够谄着脸跪在他的脚下帮他舔鞋，对此宁江也只能摇头。

在这个科举决定一切的儒家天下，他不过就是会读书，其它什么事也不用做，其地位就已经远远的超过那些累死累活的地方父母官。而在某种程度上，这或许也是朝堂和地方不断脱节的主因，只因为，不管在地方上的政绩有多出色，只要没能够在科场中取得好成绩，能够升上一两级就已经顶天了。

正如补缺的举人，不管在治理乡郡中如何出色，最多也就只能做到同知。

这就导致，这些地方官方一上任，就已经触及了仕途的天花板，于是干脆将他们所有的权力和精力用在敛财上。而另一方面，那些进士，一外放就是知府、太守，根本没有多少治理地方的经验就要管理一郡甚至是一州，很多时候，也就轻而易举的被底下人架空而不自知。

更有甚者，便是“三鼎甲”，作为读书人中学问最高的尖子，几乎没有经历过任何地方上的磨砺，直接就是入翰林，上朝堂，混个几年，轻而易举的就成为了对整个天下做出决策的那一批人。因为没有真正的治国经验，却又绝不能承认自己的无知，于是“正刑与德，以事上天”是他们最常说的话，“半部论语治天下”是他们深信不疑的事，“天人感应说”与其说是最有效的治国理论，不如说是最简单的推脱手段，而这还不是最可怕的，真正可怕的是，几百年下来，朝堂上的那些人，甚至已真正的对这些东西深信不疑。

这整个儒家天下，都已经形成了一种病态，当这种病态变成了惯性，谁也没有勇气、没有能力将它改变时，或许，真的需要所谓的圣火，又或是革命的火焰将它洗刷一遍，才能够得到新生。

就因为多了他这么一个状元郎，此时，整个宁氏一族，已经超越了高锁县的其它三家，成为了整个县城最大的家族，甚至到了他宁家的仆人犯了事，官府都不敢拿问的地步。对于这种情况，宁江也无心去管，即便是他想管也管不了，徒然的浪费时间。

在他不在的这段时间里，依附到他名下的土地越来越多，许多是连着土地上耕种的贫民一同“转”过来了，这些连着土地一同买卖的贫民，实际上就是“佃奴”，大周王朝的法律上，是禁止佃奴的存在，但事实上，佃奴早就已经遍布天下，他们名为民，实为奴，即便是宁江没有任何的官阶在身，打死自家的佃奴，最多也不过就是罚一点微不足道的银两。

当然，这并不只是这个世界才拥有的现象，在另一个世界的南宋时期，即便是理论上比佃奴、佃仆多少高上一阶，与地主只有田地租用关系而没有人身依附关系的佃民，尚且“人命寝轻，富人敢于专杀”，甚至从律法上规定佃民无权控诉地主。

作为儒家理学之代表性人物的朱熹更是主张，凡有狱讼，首先应当“论其尊卑上下长幼亲疏之分，以下犯上，以卑凌尊，虽直不佑”，此后，凡是涉及佃民和地主的案件，无不强调“主佃名分”，以“一主一佃，名分晓然”、“主仆之分”等等作为判断是非曲直的依据。

然而即便如此，也仍然有许多平民，争着依附过来，把自家的土地赠送给他，为的就是减免田税。

只因为，在越来越严重的土地兼并中，大量的地方乡绅因为各种原因免于交税，但是朝廷定下的税赋却是逐年增多，这就使得，那些拥有土地的平民，竟比被迫将土地送给乡绅，为仆为奴的佃民、佃仆还要凄惨，一旦交不起税赋，马上就是下罪入狱，而一旦入狱之后，还能够回来的少之又少。

连人带田依附那些免交田赋的地主，为奴为仆，虽然日子也不好过，但至少不用直接面对官府。为了保证自己的田地里有足够的劳作力，至少在其它方面，他们的主子会适当的庇护他们。而在这种病态的、扭曲的潜规则下，一方面，土地兼并越来越严重，另一方面，官府反而越来越难以收到税赋。

正如此刻，成为了状元郎的宁江，大量的土地依附而来，他名下的这些田地减免掉的税负，也必然的会转嫁到其他人身上，迫使更多的人卖田卖地卖女儿，他的田地、奴仆也就进一步膨胀。换句话说，在他成为状元郎的这一刻，虽然他什么事也没做，他的财产、奴仆就已经在成倍数的增加，而不以他自身的意志为转移。

如果鸾梅还在这里，基本上，宁江就是现在的她所要打倒的对象……

第十一章 江南尽处双蝶舞

铜州一带，位于长河下游，属于鱼米之乡，虽然土地兼并也已极其严重，毕竟大家也都还能够过活，西南一带，却因为连续几年的旱灾，早已是一片惨象。

去年好不容易才被镇压下去的龙炎湖暴乱，因为京城出现的天灾，让找到借口的人们再次掀起浪潮。而这一次，朝廷因为“上天警示”，无复先前残酷镇压的果敢，到底是该继续派兵强行镇压，还是赶紧“正刑与德，以事上天”？朝堂上的官员们陷入了无意义的争执当中，而在他们争论的这两个月中，再次出现的暴乱，正在快速扩散，已经波及到了施州、会州、沔州，而且有愈演愈烈之事。

在宁江的记忆中，上一世里要到文帝星崩溃才会再次出现的西南方七路烟尘，藉着陨石砸京城的契机，算是提前爆发了。

虽然如此，那也不是现在的他所能顾及得到的事，又或者说，爆发就爆发吧，对他来说也是无所谓的，反正，不是在沉默中死亡，就是在沉默中爆发。

第一次来到宁家兄妹出成长的地方的春笈丽很是好奇，她还想知道，到底是什么样的水土，能够养育得出宁江这样子的混蛋？不过在这里住了两日后，她却觉得蛮失望的，因为这个地方看上去也没有什么奇特。

不管怎么看，以前生活在这里的宁江，也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乡村小财主啊？

后来，宁氏兄妹又带着她，一同登上了小鸚鵡洲，进入了小隋侯宫，对于这个藏着宝藏的所在，春笈丽倒是觉得蛮惊奇的，也很好奇这样的地方怎么会被他们找到？

宁江对自己的所谓家乡，其实并没有什么留恋，如果不是原本就准

备南下，他甚至不打算回到这里。只是，竟然要到江南去，那就干脆回家一趟，而主要的目的，便是将小隋侯宫里的这些珠宝取出，转交给秦川五义，让他们作为天地会的发展资金。

不管世界如何变化，“有钱好办事”，这一点终究是万古不易的。

推脱掉了一切应酬，对于高锁宁氏的事物，也基本上没有去管它，正如两年前，他差点被夺去家产的时候，没有人愿意站在他这一边，现在大家齐齐的趋附过来，对他们兄妹各种巴结跪舔，说到底也不过就是趋炎附势罢了。悄悄的将小隋侯宫里的宝藏运出，通过秦川五义转入了天地会后，宁江便带着小梦和春笺丽再一次的，离开了临江郡，只是这一次，他们却是往南走。

就这般，他们穿过了会州地界，又转向西南，进入了池州……

会州与池州，算是真正的江南水乡，这里水多山少，到处都是田园村舍，风景秀丽，相比起其他地方，要富庶许多。

然而，再往南，逐渐接近越岭……也就是“南岭”，山岭逐渐的多了起来，到处都是荒山野岭。南越北蛮，在许久以前，越岭一带，与西岭一般，同样到处都是毒虫猛兽，瘴气延绵，在这里住着的百越，跟北方的蛮人一般，都是属于化外之民，不过现在，越岭一带基本上都已开发，虽然依旧有些山高皇帝远，但朝廷对这里的掌控，已远远超过了西岭、北罗等地，而所谓的“越民”，也早就已经消失在了历史的尘埃中，和普通的华夏子民没有什么区别，或者说，早就成为了华夏子民的一份子。

与宁江所知的另一个世界相比，这个世界里的“越岭”，与另一个世界的五岭在地貌上有着很大的不同，而这个世界的“岭南”，通常指的是西岭以南，从地理上来说，差不多算是另一个世界的广西、越南一带……当然这样的对比并没有太多的意义。

辰洲，承丰郡城外，某处山野。

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手中拿着一柄宝弓，她摆开姿势，将弓张开，对着二十步外的树木，连着射出五箭，啪啪啪啪，五箭齐中。射完之

后，她垂下手臂，轻轻的喘了几声。

在她旁边，一名身穿秋香色束胸襦裙的少女鼓掌道：“笺丽好厉害。”

另一名身穿青衫，头戴皮牟的少年却是很无语的样子：“你不是说你的箭术很厉害么？这就是你的箭术？这根本就是一塌糊涂好不好？”

秋香色束胸襦裙的少女道：“可是哥哥，她连着五箭都射中了啊？”

少年道：“你没有看到她现在喘得厉害么？连腰都开始弯了，分明是手臂发酸，呼吸急促，显然是心跳加快，不过是射了五箭就成这个样子，哪里厉害了？”

红衣少女气道：“至少我五箭都射中了。”

“那又怎样？”少年不屑的道，“你这根本就是野路子，有诗为证：射贵形端志正，宽裆下气舒胸。五平三靠是其宗，立足千斤之重。开要安详大雅，放要停顿从容。后拳凤眼最宜丰，稳瞄方能得中。你连第一句‘射贵形端志正’都做不到，直身开弓，脑袋先歪，腰既不下，胸如何舒？胸既不舒，气如何平？别人开弓，双手如开门之状，你却哪里是开弓，分明是靠着蛮力硬扯，整个姿势都不对，就是靠着那点内力强扭，五箭过后，心如何不跳？气如何不喘？手怎么会不酸？也幸好你平常只用剑不用弓，多来几次，怕是整个人都成了歪瓜烂枣。”

红衣少女气道：“说你就会说，有本事你来射啊？”

少年道：“喂喂，我是读书人……”

红衣少女持弓叉腰：“既然不会射，那你这副指点江山的派头做给谁看？”

少年笑道：“我不会射又怎的？吃炒鸡蛋的人难道还非得自己去下个鸡蛋？没吃过猪肉难道还没看过猪走路？”

“你才是猪，你全家都是猪。”

“小梦，她连你也骂进去了。”

秋香色束胸襦裙的少女将腰间斜插的宝剑拔出半截，冷笑着：“哼

哼！”

红衣少女举着宝弓，绕着另一个少女走：“出来，你给我出来，不要总是躲在你妹妹后面，你出来——我一定不打你！”

一男二女在那打打闹闹，远方山腰处，一队马车沿着绕山的路缓缓前行，山区的路，往往都是在山上山下转来闹去，再为接近的两座县城，通常都要花上许多时间才能到达，不像越岭以北、长河以南那俗称“江南水乡”的大片土地，单是水路就四通八达。

马车停在路上休息，一个穿着道袍的青年立在路边那陡峭的崖壁上，看着斜下方山野间嬉戏的一男二女。

那少年年轻俊朗，两个最多也就是豆蔻年华的少女娇媚如花。先是身穿红衣的少女，绕着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手持短弓追着那少年，闹着闹着，不知怎的，又变成了两个少女围着那少年，你追我闪，打打闹闹，就像是双飞的蝴蝶，成为了这片荒山野岭之间最靓丽的风景。

青年道者身旁，一个年约五十多岁的老者笑道：“竟然在这种地方打闹，看来，大约是初出江湖的富家公子又或名门千金，学了一点武艺，就真的以为自己能够闯荡江湖了，也不想想，北面水乡也就算了，这里却是什么地方？穷山恶水之处，匪类横行，一不小心遇到哪路出来犯案的盗匪山贼，岂不可怜了两个如花似玉的姑娘？”

青年道者笑道：“大约也是有来历的吧？如果真是武林中的名门大派，报个名头，至少这周围的那些寨子，也不敢轻易招惹。”又道：“那少年好像不会武功，是个读书人？”

那老者见多识广，又看了一阵，点了点头：“恐怕是个落第的秀才，那两个姑娘，倒是有些根基的，不过看她们的年纪，还有那娇娇嫩嫩的样子，恐怕也强不到哪去，大约也就是刚入流吧？你看那少年不过就是往边上一躲，那穿红衣的丫头就连抓都抓不住。”

他们身后，其他人也笑着指指点点，虽然是穷山恶水之间，能够看到这般娇媚的两个姑娘，终究是一件赏心悦目的事，就是那被她们绕来转去的少年，多多少少有些碍眼，让他们恨不得把他赶走，自己取而代之。

那少年自然就是宁江，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正是他的妹妹小梦，

红衣襦裙的少女则是春笺丽。

打打闹闹间，他们继续往下一个县城行去。

虽然原本应该是乘坐马车的，但他们也已打探清楚，在他们来的县城，与下一个县城之间，乘坐马车的话，因为要不断的绕山绕水，需要大半天，如果直接走山民提供的小路的话，其实也差不多就是这么多时间。而乘坐马车，要跟其他人挤在一块，也没有这般自由，于是干脆就向山民问了道路，就这般上路了。

一条小河挡在他们前方，不过早就有山民，将一块块大石搭成一线，又铺上简陋的木桥。

他们沿着木桥走过，再往前，则是一处断崖，只是这断崖上，几乎就是与地面垂直、陡峭得不能再陡峭的“羊肠小道”，因为这段山崖，马匹怎么也不可能登上，否则他们骑马前来，实际上还可以省不少时间。

而那位指路的山民，其实也是不建议他们走这一条路的，单是这一段山崖，他就不觉得，像他们这样的公子哥儿、千金小姐能够登上。

宁江看向春笺丽。

春笺丽拿眼睛瞪他……又是我？

宁江做了个拜托的姿势……我是读书人！

春笺丽只好背对着他弯下腰来，宁江笑着趴在她的身上……做读书人也是有好处的。

春笺丽以“火云纵”，直接带着他登上了断崖，在他们身后，小梦则是沿着那条陡峭的小道，犹如灵活的小兔子般轻快的追了上来。

将背上的少年放下，春笺丽嘀咕：“为什么哥哥和妹妹会差这么多？”

少年笑道：“那是因为没有练武，我要是练了武，绝对比你们厉害。”

春笺丽道：“啧啧啧啧……”

少年摊手道：“我敢说学武的话绝对会超过你们，你敢说你学文也能够考中状元么？这个就是本事。”

“哼，吹牛不打草稿。”看向宁小梦，“他说他学武的话会比我们更厉害，你信？”

小梦歪了歪脑袋，嘻嘻地笑道：“他是我哥嘛！”

红衣少女双手握拳高举，跳脚道：“你哥了不起啊？”

不知不觉间，又变成了你追我逐的打闹。

他们穿过了荒郊，登上了大道，又走了一段，后方又一队马车行驶而来。为首的那辆马车放慢速度，车上，一名青年微笑道：“三位可是要前往前方县城？如果不嫌弃的话，就让我们送你们一程。”

三人原本就存了到这里后，找机会顺路搭车的念头，此刻他们已经上了大路，没有什么近道可抄，单靠走路的话，到县城还要再走一个时辰，既然有人主动邀请，他们自然也不拒绝。

邀请他们的，是一个身穿道袍，头挽道髻的青年，这一队人，大约有十几人，全都随身配着刀剑，看上去却不是坏人。

一共有四辆马车，每一辆都载着木箱，又在车上插着紫色的旗枪，三角的小旗上有阴阳鱼的图案。

宁江只是看了一眼，就已认出这是道教紫阳悟真宗的标志。

紫阳悟真宗，在越岭一带也算是有名的道教宗门，这个世界里的道士，除了刚刚在京城兴起，却又旋被覆灭的全清派，其实都是可以娶妻生子的，越岭一带，乃是道教最兴盛之处，各家宗门林立，却又共同尊奉正一教为道门正宗。

而要维持一个门派的生计，行商走镖，炼丹卖符，斋直作法，乃至于装神弄鬼……自然也都是免不了的。

这些人显然就是在做着运镖的行当。

实际上，刚才在路上时，宁江、小梦、笺丽也已经看到了这支队伍，这支队伍显然也看到了他们，只是现在刚好在大路上遇到，这青年

道士就顺路邀请了他们.....

第十二章 腻水源头两花娇

车队沿着大路，往前方滚滚行去，为首的马车上，驾车的老者唤作萧伯，虽然这只队伍名义上的首脑是那青年道士，但实际上打点一切的，显然是这位萧伯。

在萧伯的身后，坐着宁江与那青年道士，此时，宁江也已经知道，这青年道士名为李鸿永，他的伯父正是紫阳悟真宗的掌门紫旭真人李庭坚。

小梦和春笺丽一左一右，坐在后边敞开的车厢里，与前方的两人说着话儿。听得他们是铜州人士，李鸿永讶道：“几位竟然从铜州跑到这种地方来？这种地方，可不如你们那儿太平。”

春笺丽娇笑道：“是这位宁公子，想要弃文学道，前往龙虎山拜师。他一个读书人不敢上路，所以请了我和小梦妹妹做他的保镖，押送他前往龙虎山。”

小梦道：“应该是护送吧？”

春笺丽挥着手：“差不多啦。”

宁小梦与春笺丽，虽然模样娇美，却都是腰插宝剑，春笺丽还随身带来一支短弓，看上去的确像是江湖女侠。至于宁江，则不管怎么看，都是一个文弱书生，李鸿永听春笺丽这般说，倒也信了几分。

因为觉得自己科举无望，弃文入道又或是弃文习武，这种事总是有的，尤其是那些家境好的富家公子，对每三年不到百名的进士不抱希望，对考中举人，去当一个七八品的小小县官又不感兴趣，转入道门，也是很正常的事。

在这种科举高于一切的儒家天下，道教之所以能够占有一席之地，靠的也都是这些读过书但又中不了进士的富家公子作新血。虽然在大周

王朝，道教远不如儒教兴盛，但身穿道袍，闲云野鹤，隐世于山野之间，感觉上也是一件相当有格调的事，虽然实际上，真正成为“隐士高人”的道者，也是少之又少。

李鸿永道：“要往龙虎山，还得穿过剑州才行，近来西南路各州暴乱，连南岭这边也多少受到一些影响，许多匪类往这边游荡而来，从辰州到剑州的路上也不是很太平。三位何不就与我们一同上路，到了剑州之后，再前往龙虎山？我紫阳悟真宗，在这一带还算是有些来头，沿途上的几个山寨的，多多少少都会给些面子。况且，龙虎山虽为道门正宗，我悟真宗却也有上百年的历史，宁兄弟既然有志修道，可先到龙虎山看看，万一龙虎山不收，我悟真宗也算是个选择。”

宁小梦与春笺丽一同看向宁江，宁江扭头道：“既如此，那就麻烦李兄了。”

道门虽然不禁婚嫁，但因为年轻时，大量精力都用来研读道藏又或是打下根基，成亲一般较晚，也不像儒家礼教那般讲究门当户对。李鸿永年纪也有二十，也差不多到了可以娶妻的时候，眼见小梦和笺丽两人俱是娇媚，已然心动，又知道她们只是身边少年的“保镖”，自然巴不得路上有机会多多接触，见这少年同意下来，心中暗喜。

眼看着县城的城门越来越近，萧伯回过头来，往春笺丽的腰上看了一眼。李鸿永会意过来，转头看向春笺丽里：“小春姑娘，持弓入城可是犯法之事，你的弓可要藏一藏……”

春笺丽笑道：“李公子尽管放心，他们不会管我的。”

李鸿永道：“这个……”虽然越岭这边，在这些方面管得远不及中原严格，许多猎户往往也都会带着弓箭入城，但终究是可管可不管的事，如果守城们的兵士非要过问，要么没收，要么平白无故的去些银两，虽然也不是什么大事，但总是不好。

说话间，马车已经到了城门，此时日头正盛，守门的两个兵士懒洋洋的倚在两边。马车停下，李鸿永亮了亮行商的文牒，其中一名兵士随便扫了一眼，挥一挥手，正要让他们京城，眼睛一瞄，忽道：“等一下……你，就是你，你这是什么？带弓进城是犯法的知不知道？你这是……”

春笺丽回眸轻轻一笑：“这位兵哥哥，你看，这弓儿只是用来收藏

的装饰品，根本伤不到人的，你让我把它带进去好不好？”

那士兵看着她那千娇百媚的容颜，心神一荡，整个人都痴了：“那个……好……好……”

春笺丽原本也就是江湖儿女，又精通媚术，一个小小的守城兵士自然是轻易拿下。直等马车进了城，那兵士已经在他们身后，魂不守舍的往他们这边看来。

马车上，李鸿永感叹着，什么叫“回眸一笑百媚生”，他现在终于见识到了。

车队进入早已包下的一家客栈，其他人在萧伯的指挥下，将车上的箱子帮到后院，将马牵入马厩。虽然李鸿永推托，但春笺丽仍然按照规矩，交了属于他们三人的份子钱，她告诉李鸿永，反正她们用的也是那位“宁公子”的钱，不用白不用。李鸿永原本不好意思收他们两个姑娘家的钱，不过既然出钱的是被她们“押送”的那位少年，那他自然也就不客气了。

正要进入客栈大厅，忽的，后方传来一声娇笑：“这不是鸿永兄弟么？”

几人回过头来，只见踏入院中的是有两人，一个是二十多岁，身穿黄裳的青年女子，一个是颇为秀气的少年。看到他们，李鸿永笑道：“原来是胡大姐和霜兄弟，两位如何会在这里？”

被他唤作“胡大姐”的女子，腰间系着九节鞭，黄裳上撒着百蝶，踏到李鸿永面前，笑道：“我姐弟二人刚好路过这里，原本要在这里住下，问了之后，才知这客栈已经被你们包了。原本想要另寻它处，又觉麻烦，刚好看到你在这里，干脆来问问，可否让我们也先在这里住着，等今晚赚些外快，明儿给你份子钱。”

李鸿永失笑道：“有胡大姐你在，何必说这么见外的话？这小县城里，客栈原本也就没什么人住，我们之所以将它包下，纯粹是整个包下比按人头算还要省钱罢了。你们要住下，那便住下就是，小弟哪还敢算胡大姐你的钱？”

胡大姐打趣道：“我只怕你把我们当成劫货的。”

李鸿永笑道：“就算想要劫货你们也来此了，这趟出门保的是崔家的丹石，早就已经运出去了，箱子里装的不过是贺州的土特产，反正回来路上，车空着也是空着，带些外地的东西回来买罢了。你要早来一些，倒是可以把崔家的那些药丹劫去。”

“劫去撑死自己的肚皮么？”胡大姐笑得发颤，“谁不知入药镜崔家的那些所谓灵丹妙药，卖到长河上下游的那些富贵人家，卖得死贵死贵，仿佛真能延年益寿一般，实际上成本低得可怜，延年益寿那就算了，最多也就是吃不死人的地步，我要劫了过来，卖又卖不掉，吃又懒得吃，崔家那些财迷过个几日，又是一炼一大把。”

李鸿永道：“胡大姐，这话你说的可就不对了，入药镜的那些灵丹妙药，虽然延不了年，益不了寿，但至少咬起来是咯嘣咯嘣脆的，为了能够咬起来咯嘣咯嘣脆，他们可是没少费工夫。”

胡大姐看向春笈丽和宁小梦，眼睛一亮：“这两位水灵灵的妹子是……”

李鸿永道：“这两位是从铜州岳湖来的小春姑娘、小梦姑娘。”

胡大姐笑道：“小春姑娘，小梦姑娘，两个加起来不就是春……”

李鸿永干咳两声：“大姐莫要乱开玩笑。”又向春笈丽与宁小梦介绍道：“这两位是胡蔓大姐、胡霜兄弟，江湖人称‘腻水双花’，也是我们这一带有名的侠女。”

胡蔓笑得花枝乱颤：“侠女两个字，我可是一丝一毫都当不得。”又看向春笈丽与宁小梦，见她们俱是腰插宝剑，娇娇媚媚，虽不知实力如何，但至少长得好看。

像这种敢于跑到中原之外的地方“闯荡江湖”的少女，如果不是真有两本本事，那就必是初出茅庐、不知天高地厚的雏儿，哪天无缘无故的凭空消失、再被人找到时已是成为残废，被卖入哪个窑子都不奇怪。

又往她们身后看去，见那儿站着一个手持折扇的少年，看来是个“读书人”，虽然长得俊朗，但这种读书人跟他们就完全不是一路的了，上前打招呼恐怕都还要被对方嫌弃，也就没有将他放在心上。

“腻水双花”这个名号，春笈丽以往从未听过，当然这也并不如何奇

怪，江湖实在太太，她以往大多数时候又都是在黄河以北，正如她虽然没有报上真名，但“春笺丽”这个名字虽然名动京城，在越岭这一带恐怕也是无人知晓。她只是好奇，为何这姐弟两人会是“双花”？

几人一同往客栈里走去，途中，胡蔓眼波一转，走在两个少女身边，压低声音道：“胡姐姐在这里有些门路，两位今晚可愿跟我一同去赚点添头？放心，我们只卖艺的。”

她本是站在宁小梦这一边，宁小梦却不懂得她在说什么，扭头看她：“啊？”

胡蔓其实也没有指望她们会跟她一起去混，只因为在江湖上，但凡是正正经经的腰插宝剑又或是身背宝剑的少女，往往都是出自名门正派，只是看她们确实漂亮，刚才又没有自报门户，说不定也是野路子，随口问了一问。

现在见宁小梦连她在说什么都不知道，立时知道，她不过是个初入江湖，没有任何江湖经验的雏儿。

于是笑了一笑：“没啥！”带着弟弟往另一边的梯口去了。

宁小梦回头看向春笺丽：“她在说什么？”

春笺丽轻轻的“呸”了一声，道：“不用管她！”

几人一同住入客栈，到了黄昏，天色渐黑，白日里积下的热气慢慢的升腾，屋子里感觉反而越的闷热。萧伯带着其他人，在后院喝酒猜拳，时不时的便有吆喝声传来。李鸿永则在大厅的门口处摆下小酒，邀请了宁秀才与小春姑娘、小梦姑娘一同闲聊。反正无事，宁江也下来坐坐，并让春笺丽借着这个机会，趁机向李鸿永打听这一带江湖上的情况。

几人聊着聊着，宁小梦往厅子里头看去，只见有两名女子，从木梯上拾阶而下。

她疑惑的歪了歪脑袋，想着这两个人是谁？过了好一会，才认出走在前头的女子竟然是胡蔓，只是，原本的胡蔓就算及不得她们两人，模样亦是标致，此刻的她却是浓妆艳抹，反而掩了许多姿色，反倒是她身后跟着的另一名少女，婀娜秀气，垂手害羞，给人眼前一亮的感觉。

宁小梦想着，这人又是什么时候住入客栈的？

此时，宁江也回过头来，与李鸿永、春笺丽一同看着胡蔓和她身后不知何时多出来的漂亮少女。

李鸿永微笑道：“两位这么早就出去啊？”

胡蔓娇笑道：“我们这些野路子，也得混口饭吃不是？”带着身后那害羞的少女，曼妙的离去，出了院子。

看着她们两人消失在院门外，春笺丽手拿筷子，张大口儿，忽将筷子往桌子一拍，左手捂着肚子，弯着腰笑个不停：“这也可以？这样子也可以？”

纵连宁江也不由得莞尔：“人家不是说了么，她们只卖艺，不卖身，轻车熟路，想来也没人发现得了。”

宁小梦看了看摇头失笑的哥哥，又看了看笑得花枝乱颤、肚子疼的笺丽，不解的问：“怎么了？跟在胡大姐身后的那个妹子是谁，她什么时候住进来的？还有胡大姐的弟弟霜公子呢？”

看着妹妹那疑惑的样子，宁江笑道：“刚才跟在胡大姐身后的那个少女，就是她弟弟胡霜。”

小梦一扭头：“啥？”

春笺丽捂着肚子继续笑：“原来这样子也可以……难怪叫腻水……双花！”

李鸿永打趣道：“我不是已经说过了，他们是我们越岭一带有名的‘侠女’么？”

第十三章 五平三靠、狂刀再出

人在江湖混，并不只是大块吃肉，大碗喝酒那么简单，还得为生计发愁，有钱走遍天下，无钱寸步难行。

名门大派里，被师长派下山的那些弟子倒还好办，路上的盘缠什么的，都不用愁，实在不行，找上与自己的师门有交情的门派、或是当地的豪侠，报上来历，总会有人接应。但是没有什么来历的，自然也就只能依靠自己，也就不免有些江湖上的女子，白日里里卖艺，夜里换个装束出去卖笑，其实也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春笺丽以前是拜火教的善女神候补处女，行走江湖有“活动经费”，现在又摊上了宁江这个大款，自然不需要为这种事发愁，但毕竟是江湖儿女，对这种事也是见多识广，是以胡蔓下午时间问起，可愿晚上跟着她一起去“赚点添头”，马上就知道她在说什么。

只是她真的没有想到胡蔓是带着弟弟一起去的……

李鸿永却又道：“虽然被那些名门大派认作是下九流的路数，但这一带的江湖中人，对胡大姐和霜小弟却也是的确是非常敬重。他们来自于腻水的九狸村，那里近些年，年年收成不好，摊上的田赋却是越来越重，这几年全是靠着他们姐弟二人在外头挣来的钱，去为村子里缴纳税赋，九狸村的村人才能过活。别看他们连夜里都出去挣添头，自己却是省吃俭用，从未将挣来的钱乱花在他们自己身上。”

春笺丽道：“原来如此！”倒也肃然起敬。

就这般闲聊了一阵，到了夜里，各自散场。

宁江到妹妹房中，与她聊了好一阵子，然后才回到自己房内。熄灭烛火，来到窗前，对着窗外伸伸懒腰，正准备转身上床睡去，忽见外头，一个窈窕的身影悄然的翻墙而出。他怔了一怔，想着这么迟了，她这是去做什么？

那窈窕的黑影，翻出了墙，到了远处河边的一片林中。然后，
嗤……嗤……嗤……

弦响与破空声时不时的传来，过了一会儿，有少女的嘀咕声传来：“射贵形端志正，宽裆下气舒胸。五平三靠是其宗，立足千斤之重……不过就是射箭罢了，扯开弓射出去，能中不就行了？哪有那么麻烦？哼……我为什么要听他的……”

嘀咕是这么嘀咕的，然而嘀咕完后，弦动的声音、箭响的声音，仍然断断续续的传来。

林外，少年慢慢的踱了进来，站在两棵树下交错的阴影间，看着前方月下，努力开弓的少女。

他的前方，是林间的一片空地，身穿红裳的少女站在月光下，努力地按着正确的姿势，左手紧握弓柄，右手拉弦，呈开门状，右脚站定，左腿前探，那素洁的月光撒在她的身上，是带着英气的美丽。粉颈按着习惯，下意识的想要往箭翎歪上一歪，紧接着却又想到这样子姿势不对，于是又努力的稳住自己。

手一放，弦一松，随着弓弦崩响的颤音，弦上的箭飞了出去，却未射中十步开外的树木。不甘心的又试了几箭，竟是一发未中，对这新的姿势，却是习惯了许多。歪着脑袋想了想，然后再次探步开弓，忽的，体内的金魄隐隐的生出感应，总觉得有人在看着自己，蓦地回头，一眼看到另一边摇扇微笑、欣赏着她的媚态的少年。

脸蛋一下子就憋红了起来，整个娇躯在这一刻，都像是被人固定住的蝴蝶标本，张开的弓，竟是射也不是，不射也不是。

想要解释自己才不是因为他的话，而跑到这里来偷偷练箭，然而看着少年那笑而不语的样子，她的整个呼吸都急促了，一时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宁江笑了一笑，折扇轻轻的收起，插在腰上，慢慢的踱到她的身后，抬起手，手把手的帮她调整着姿势：“五平三靠说的是两肩、两肘、天庭要平正，翎花靠嘴、弓弦靠身、右耳听弦……对，就是这样……”

春笺丽的年纪原本就比他小些，又是少女，被他以近乎抱怀的姿

势，亲手教导，羞涩难当。总算靠着心中的那一口罡元正气，稳稳的将箭射出，啪的一声，竟真的射中了前方的树干。

宁江道：“对吧……”

少女的娇躯，几乎是偎在他的胸怀：“就……就你厉害……”

“都说了，没有吃过猪肉，也看过猪走路嘛。”

“……你才是猪……”少女羞羞的嘀咕着。

少年道：“再来。”继续指点少女练箭，过了一会，疑惑的道：“怎么了？怎么越来越歪了？下腰……宽裆……宽裆啊……这个怎的还要我帮你？舒胸……再舒点……还不够……你害羞什么啊……弓弦靠身……嗯，靠在这里……别动……”

“你……你……”

“别说话，认真点！”宁江严肃的教训道。

好不容易调整好姿势，少女一箭射出，不但没中，竟然偏得更远了。宁江在她的身后，无奈的搂着她的腰：“你这是射哪里啊？”

少女放下宝弓，晃了一晃，不知怎的，就整个人偎进了他的怀中。这种香玉满怀的感觉，让宁江也没有什么心情再教她箭术，从后边轻轻的将她搂住，在她耳边低声道：“怎的不练了？”少女犹如整个骨头都化了一般，软在他的怀中：“姿势……姿势总是不对……”

宁江在她耳边取笑道：“要不，我再教你新的姿势？”

少女低声的道：“……嗯……”

宁江把她抱入怀中：“那就……”

就在这个时候，忽的一声大吼在他们身后响起，两人吓了一跳，同时回头，只见一只狮形兽首往他们快速飞来，仿佛要将他们的脑袋咬掉一般。紧接着，兽首抬起，一个娇小的身影跳了出来，脑袋一歪，嘻嘻的道：“哥哥，你们在做什么？”

宁江、春笈丽道：“我们在……”声音顿住，然后彼此对望……我们

在做什么？

第二日一早，宁江在床上懒腰，翻身而起。

捶了捶发酸的手臂，无奈的摇了摇头……他才睡了半个时辰。

昨晚原本想要捉弄一下春笺丽，没有想到妹妹突然闯了进来，然后，妹妹也想学箭术，无奈之下，他只好认认真真的教她们姿势，这一教，就教了大半夜。

现在她们两个都已睡去，他虽然睡了半个时辰，但是很快的又醒来了。

让店小二打来清水，洗了把脸，他出了屋子，拾阶而下，原本想着，这个时候也差不多要起程上路了，结果看到李鸿永和萧伯、胡蔓三人，在那里说着什么。

看到他下楼，李鸿永道：“宁兄弟，今日我们恐怕暂时是不能起程前往剑州。”

宁江讶道：“出了什么事？”

李鸿永道：“听闻鬼罗林一带的盗匪，流窜到了越岭来，现在就在辰州与剑州之间流窜，这些外地的盗匪和本地的那些寨子不同，本地的山寨，虽然也抢劫过往商旅，但对我们来说，熟门熟路，按着江湖规矩，我们问山拜帖，他们也都得给些薄面。那些流盗却是穷途末路下，流窜到这里，原本就是失了地盘的，也管不了那么多，见谁劫谁，捞一把就走。况且，鬼罗林并不同于寻常山贼，他们原本是前年龙炎湖暴动中趁机起事的贼军，鬼罗林的鬼盗三兄弟无一不是真正的一流高手，手下的也都是亡命之徒，只看他们虽然捞过了界，但本地的那些山寨一个个的，全都噤声，便知他们的厉害。”

宁江道：“鬼罗林？小生虽然是读书人，对江湖上的事知道不多，但鬼罗林不是在融州么？与这里还跨越了一整个越州，他们怎的就流窜到这里来？”

李鸿永道：“宁兄弟可知道红娘子？”

宁江心中一动，想着红娘子就出来了么？看来，随着京城天灾的出现，许多事情已经开始跟他的上一世，变得很不一样了。

心中动着念头，口中却装作不知：“红娘子？”

李鸿永道：“宁兄弟不是江湖中人，自然不知道她的来历，这红娘子，乃是龙图追杀榜上有名的女贼，听闻她的实力，离宗师也不过就是一线之隔，六扇门里，死在她手中的捕头已是不知多少。她到底长得如何，我们也不知晓，有人说她貌美如花，有人说她毒如蛇蝎，更有人说她身高八尺、腰围也八尺，是一个粗犷的女汉子。因为她喜穿红衣，大家都叫她红娘子。这一次，龙炎湖一带暴乱再起，周围的几个州都被卷了进去，红娘子也在融州占山为王，融州太守及其上下官员都已为她所杀。鬼罗林的盗匪就是被她夺去地盘，不得不逃入越州，又在越州被官兵围剿，流窜到了辰州和剑州一带，有消息说，他们现在就在我们前往剑州的必经之路上，除了鬼盗三兄弟，大约还有几百多号亡命之徒。”

宁江没有去管这什么鬼盗三兄弟，而是一个错愕：“这位红娘子.....攻下了融州城？”

虽然因为连着三次的陨石天降，在这个讲究天人感应的年代里，引发了一连串的连锁反应，原本应该在文帝星崩溃之后才再次出现的西南路大乱，也提前出现，但竟然连融州城这种省城都会被攻下，还是大出他的意料，毕竟融州城这样的省城，至少有两到三位进士坐镇，在文气体系还在的现在，很难想象暴动的乱民，能够做到这种地步，即便带领他们的是那位红娘子.....那位在他的上一世里，凭着“禹神紫蛟九变”进阶宗师、名动天下的红娘子。

毕竟，“紫蛟九变”的红娘子虽然厉害，但没有“鬼军师”的红娘子，就像是沒有云气的龙，没有双翼的虎，她实力高强，本领了得，但终究还是无法一鸣惊人，直上云霄.....

对于那位红娘子，竟然能够攻破有进士坐镇的融州城，宁江颇感意外。

不过从战略的角度来说，攻破融州城，对她来说也未必就真的是好事，因为这一来，必定惹得朝廷全力剿杀，只要文气还在，这种发自底层的暴乱就难以成事。话又说回来，那红娘子不会真的是身高八尺，腰

围也八尺吧？如果是那样的话，他倒是挺同情百子晋的……

既然今天无法启程上路，他干脆就上楼通知了春笺丽和妹妹一声，然后继续睡去。到了下午，她们又继续到那林中练习箭术，宁江也再次帮她们摆姿势，然后……唔，一不小心摆错了……

“……‘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话说那位宁才子，对着山峰上的长公主殿下，念出诗句，立时间，漫天飞花，万里山河一片艳红。众位客官可知，为何有此异象？只因，此诗只当天空有，人间岂得几回闻？此诗一出，天地山川莫不为之泣动，故能有此异象。长公主殿下，本是天上神妃仙子，谪落人间，众位且想，若非如此，为何她连配二位夫君，二位夫君都是死于成亲当日？只因这天上仙子，岂是凡人能娶？

“那日原是神妃仙子重回天庭之日，未想宁才子诗出鬼神动，句吟天地惊，神妃仙子闻得此诗，芳心一乱，竟误了飞升时辰。究竟那宁才子一诗惊天，是否感动了那神妃仙子……且听下回分解！”

远方的某个茶楼里，说到正精彩处的说书先生，将拍案石往桌上猛的一拍，发出一声震响。

茶馆里的众位茶客意犹未尽，纷纷嚷着让他再说一段。

那先生却是装模作样，口口声声说有要事，耽搁不得，收拾东西要走，那些茶客早已会意，纷纷凑上铜板。

角落里，却有一名大汉，身形魁梧，披头散发，桌上放着一柄厚重的大刀，一看便知道是江湖客。

那江湖客将茶钱放在桌上，随手拿起大刀，往外走去。周围人来人往，走到他身边时，却下意识的让开了来，仿佛那大汉身上，有股神秘的气势，莫名的就让他们感到害怕，不知不觉的就离他远远的。

那大汉提刀前行，就在这时，忽有一名道者迎面而来，在他面前拱手施礼，道：“贫道五雷观雷鹤，奉我家公子之命，请戴大侠往越岭一游……”

鬼罗林往北，是一片由奇峰怪石组成的石林，唤作“鬼神窟”，鬼神窟里的峰石，在黄昏的时候，总是会发出火焰般的光芒，这些光芒彼此交错，犹如鬼神窜动。

如果某个穿越重生的少年在这里，自然能够知道，这是华夏土地上特有的一种地理现象，唤作“丹霞”，但周围那些愚昧的百姓，却又如何知道这些？自是不免把这里，当做鬼怪聚集之地，并随着各种奇奇怪怪的传说，越传越夸张，越传越离谱。

然而此刻，却有一批兵马，涌入了鬼神窟，这些人，显然并非普通的官兵，却也不是一般的流民，他们头上戴着红巾，身强体壮，训练有素，进入鬼神窟之后，便自发的散了开来，忙碌着各自的事情。

内中，有一名穿着红衣的女将，大约双十年华，身材高挑。只见她策马而入，红裙犹如火云一般卷动，下马之后，将马随手扔给旁边奔来的小兵，自己踏步往前。

穿过了一片石林，在她的前方，一个少年背对着她蹲在那里，看着地上画着的，奇奇怪怪的线条，这些线条纵横交错，又夹杂着一些谁也看不懂的符号。

“军师，我们已经全部退出了融州城，”那女将绕着地上的那些线条，踱到少年对面，居高临下的看着他，“现在该怎么做？”

蹲在地上的少年，慢慢的抬起头来，他的脸上，戴着古怪的青铜面具，周围怪石嶙峋的丹霞峰散出的光芒，交错地照在他戴着面具的脸上，犹如鬼怪一般狰狞。

同一时间，融州城内，到处都是官兵。只是，此时此刻，杀回融州城的这些官兵，颇有一些茫然。

原本以为会有一场恶战，谁知杀回来后，匪兵早就已经撤走，城里的粮草、物资也全都被搬运一空。

罗龙遥策着马，在城中狂奔，身为一名冲锋陷阵的武将，此刻的他，风尘仆仆。在府衙前下了马，他匆匆的踏入府中。

一名儒将正与几名副将在那里商谈。他急急的拱手鞠躬，道：“大人！听说大人已下令起兵，围剿鬼神窟？”

那儒将道：“不错！”

罗龙遥急道：“大人，万万不可，那红娘子，乃是钟相的养女，她一身武学，几不下于钟相，她所率的红巾军，即便是在去年叛军大败，那自称‘混世魔王’的钟相被杀之后，都未能剿灭，不同于寻常贼寇，这一次更能攻下融州……”

那儒将喝道：“她有何本事？不过是趁我军大意，城内空虚，被她觑了个空子，抢了粮就走，现在已查得他们藏身之处，还怕他们翻了天不成？”

罗龙遥赶紧道：“大人，红巾军的大本营一向是在鸣山一带，正因为鸣山易守难攻，到处都是密林、水路，八荒宣抚司方才始终拿他们无法。现在他们抢了粮，不回鸣山，反而逃到鬼神窟那种绝地，此事颇为古怪……”

旁边一名副将冷笑道：“不过是回鸣山的路上被我军阻截，不敢与我军作战，如丧家之犬般逃到鬼神窟去，有何古怪？”

罗龙遥急道：“大人，此事必定有诈……”

那儒将因融州城被匪兵攻破之事，深怕朝廷怪罪，若能尽快剿灭红巾军，拿下红娘子，或许还能挽回一二，如何肯听罗龙遥劝解？当下文气一放，满城皆惊，朝罗龙遥喝道：“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你身为武将，不敢奋勇直前，如此贪生怕死，成何体统？本官已经下令出兵，汝再蛊惑军心，我必将你在阵前问斩！还不退下？”

罗龙遥不敢再多言，惶惶而退，到了外头，转身看向即将落下山头的夕阳，长长的叹一口气……

另一边的广场上，一名驼着背的老者，回过头看，看到了仰天长叹的罗龙遥。

广场上，堆放着一些尸体，老者正带着一批沉默寡言的人，为这些尸体洒上特制的药水，用密缝的布套装起。

回过头来，老者看到了那一脸无奈的武将，夕阳的光线，照在他那沾满尘土的软甲上，是一种孤寂而又落寞的感觉。

“老唐，”旁边一名孔目，拿着簿子道，“以往这一带运尸的事，不都是僵尸门在做么？什么时候归到你们赫冲门来了，说起来，僵尸门的李舵主，这些日子也好久没见到了……”

老唐呵呵的笑着：“李舵主家中有事，回老家去了。”

那孔目笑道：“什么回老家了，是被你们杀了吧？哎，算了，你们这些江湖人，哪天不死上十个八个，那才是奇怪的事，管你们僵尸门赫冲门，这里的事你们给我做好就行。”

老唐点头哈腰：“那当然，那当然……”

“不要跑，有本事不要跑，你停下来……我一定不打你！”

黄昏下的县城里，一个红衣红裳的少女拿着短弓，追着一个文弱少年跑来跑去。

“喂喂，是你让我教你们新姿势的……”

“让你教我们用弓的姿势，你……你那是霸王硬上弓的姿势好不好？”红裳的少女，追着追着就脸红了。

没有营养的打闹过后，太阳慢慢的下了山。到了傍晚，春笺丽与宁小梦又到林中练了一会箭术与剑法。

这一次宁江只是老老实实的在旁边看着，毕竟，下午时一不小心差点玩过头了，而且其中一个还是他妹妹。

春笺丽原本就是以剑舞闻名京城，小梦的璇玑剑舞同样也是美轮美奂，两人彼此对剑，犹如蝴蝶穿花，赏心悦目，单是在一旁看着，就已经是一种享受。

差不多到了亥时，她们练剑结束，一同出了林子，就在这个时候，远处忽有十来人从石桥上冲下，有人大叫道：“找到了！”“是不是就是这两个娘们？”“一定是她们，把她们抓去再说。”……

三人突然被围在中央，也不知发生了何事，定睛看去，见这些人俱是身穿皂衣，手提朴刀，显然是本地的步兵巡检。

所谓朴刀，相当于小型的关刀，与关刀不同的是，朴刀的刀身与刀柄是可以卸开的，合在一起时，可以当作关刀一般的长兵器使用，卸开后，则分成一刀一棒，一般情况下，是将刀插在腰间，提着棍棒，视犯人的威胁，决定使用棒还是刀。

在大周王朝的地界中，朴刀几乎是正式的捕快又或是步兵巡检的标配。

突然间被这些步兵巡检围上，三人多少有些讶异。为首的巡检官对着春笺丽和宁小梦喝道：“好大胆的两个丫头，伤了人还想跑？”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春笺丽道：“这位大人，你们是否认错人？”

那些兵士对望一眼，一时间也不太确定，毕竟这三个人实在太过镇定，虽然其中两名少女带着宝剑，看上去像是江湖中人，但江湖人，在他们这种地方也不算少见。那巡检官喝道：“难道不是你们打伤了赵公子？”

春笺丽笑道：“你们说的赵公子却又是哪位？我们着实不知道。”

她这一笑，百媚千娇，看得那些兵士心动不已。

就在这个时候，石桥的另一边，一名男子带了几人，凶神恶煞的往这边赶来，这男子锦衣破碎，脸庞也被人狠狠的抓了一道，颇有一些狼

狈，看来的确是被人揍了。巡检官道：“赵公子，你看看，可是她们？”

那赵公子猛然间看到春笺丽与宁小梦，怔了一怔，待要说不是，却发现她们比那个抓伤他的少女还要美上不知多少，几可说是国色天香般的佳丽，竟是看得失神。

像这样的美人儿，在江南水乡，或许还能遇到一些，在越岭一带，可以说是可遇而不可求。

他一时间竟是看得痴了。

那巡检官再次问道：“赵公子，可是她们？”

赵公子心中沉吟：“虽然被刚才那两个贱女人逃了，但这两个丫头，却要比刚才那两个强上不知多少，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来历，但显然不是这一带的人，如果能够收入房中……那才真的是福气。”于是故作迟疑：“天太黑了，好像是……又好像不是！”

那巡检官立时会意过来，冷笑道：“那就是有嫌疑了！”喝道：“把她们带走！”

“且慢，”宁江踏前一步，淡淡的道，“事情还没有弄清，就想要抓人，你们巡检司就如此没有王法么？”

那巡检官冷笑道：“看你也像是个读书人，那我就告诉你，这位可是南剑宣慰司宣慰使赵大人的侄儿赵元松赵公子，你说王法？南剑宣慰司的话在这里就是王法，至于巡检司？那是什么狗屁？”

宁江恍然，在这种偏远之地，宣慰司可以说是军政合一，虽然用的是“步兵巡检”的名头，但这里的弓兵巡检与步兵巡检，根本就不归巡检司管，而是直接由宣慰司调度，难怪他们敢于不问青红皂白，直接抓人，在这里，天高皇帝远，宣慰司的权势可以说是大于天。而这位“赵公子”既然是宣慰使的侄儿，那对于这些人来说，即便是辰州太守，都还没有这位赵公子金贵。

而此刻，大约是平日里仗着宣慰司的名头，嚣张惯了，这位赵公子看到小梦和笺丽的美色，也不管三七二十一，想要先把她们抓了再说。

想到这里，宁江冷笑道：“什么事都得讲证据……”

“那是什么？！”那巡检官指着春笺丽的腰大声喝道。

众人看去，只见那红衣的少女腰间，竟然挂着一柄精致的短弓。

巡检官冷笑道：“你说王法？禁止带弓箭入城，这个总是王法了吧？把他们拿下！”

那些兵士齐声大喝，这里天高皇帝远，他们原本也就不在乎什么“王法”，更何况现在“王法”还在他们这一边。

大周王朝的律法上，的确有平民禁止携带弓箭入城这一条，其实并不只是弓箭，还包括了关刀、长枪一类的长兵器。但是对于春笺丽来说，这一路上穿州过府，也都没遇到什么问题，无非就是展颜一笑就能解决的事，除了对上宁江这个大混蛋，她的这一手还从来没有失败过。

现在这些人抓住这一点，倒确实实是让他们无话可说。虽然谁都知道，这跟她带弓入城根本没有关系，而一旦被这些人抓走，在这种地方，她和小梦会有什么下场，简直可想而知。

两个少女同时看向了宁江，在这些事情上，她们早已习惯了听从他的安排。

眼看着这些兵士逼近，宁江一握拳头：“他们是官府的人，那人又是南剑宣慰使的侄儿，没有办法了……只能忍耐。”

忍耐？春笺丽吃惊的看着他……对这些人忍耐？他真的要让她被这些人关进大牢里去？

那赵公子脸庞露出得意的笑容，果然就跟以往一样，只要他报出头，在这种地方就没有人敢招惹，不要说是他们，就连龙虎山正一教，对着南剑宣慰司不也只能点头哈腰？可以说，在这种地方，他们赵家就跟土皇帝没有什么区别。

那巡检官更是不担心这看上去手无缚鸡之力的少年，和两个千娇百媚的少女能够做得了什么，一声大喝：“拿下她们。”

四名兵士持着棍棒、铁索冲了上来。春笺丽扭头怒视着宁江：“你……”没有想到他是这么软弱的人。

刷的一声剑响，瀑布般的剑花就在这个时候陡然闪现，棍棒、铁索

飞上了天，间伴着飞起的手指和几缕血光。没有想到穿齐胸襦裙的少女说出手就出手，那四名兵士惨叫声中后退，持着棍棒和铁索的手指都已经被切下，得势的少女几乎是裹着剑花，毫不犹豫的冲过他们，宝剑如同夜色间闪耀的烟花一般灿烂。

“她……”春笈丽吃惊的看着直接出手伤人的宁小梦，喂喂，不是要忍耐么？你不是最听你哥哥的话么？你哥哥都说了要忍耐……

“你在做什么？还不动手？”宁江莫名其妙的看着她。

“不是要忍耐么？”春笈丽睁大眼睛瞪着宁江。

“对啊，忍耐，”宁江双手虚虚的往前一推，作了个“请”的姿势，“忍着点，别打死人！”

刷的又是一道剑光，一名兵士发出惨叫，整只右手被斩成了两段送上天空。

“这也叫忍耐？”春笈丽不可思议的指着宁小梦的背影。

“这不没死人吗？”

第十五章 夜黑山高五里雾

毕竟只是一个县城里的步兵巡检，虽然带着十来人，但就算是那名巡检官，其身手也还未能进入二流，宁小梦犹如雌虎一般杀入这些人中，根本就是如入无人之境。

这些人却又哪里想得到，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女，娇娇媚媚，弱不禁风，却是至少也有一流强的实力？如果有县太爷在这里，靠着文气，他们或许还能一战，此刻对上宁小梦，只看到那一团团剑花犹如星瀑一般爆开，竟是完全无法抵挡。一名士兵握上刀柄，大喝声中拔刀砍去，手腕连着朴刀一同飞起，另一人方自提棒起势，想要横扫，秀腿已经从裙下飞出，狠狠地踹在了他的小腹。

那巡检官一张脸又红又白，原本以为欺负的只是软弱的绵羊，没有想到竟然是出山的雌虎，他大喝一声，左棍右刀，大开大合的全力一击，刀光与棍影在瞬间交错，犹如盘龙，虽然只是一个未入二流的武者，这一招却是拥有名门正派的大气。

宝剑却已带着神秘的，犹如琴弦一般的颤音，反射着皎洁的月光，犹如羚羊挂角，毫无阻滞的切入了他的刀与棍之间，这一刻，他仿佛看到了月桂下的仙子，随着旋转的衣袂翩翩起舞，如此的美丽，如此的迷人……然后便有鲜血溅出。

另一边，一条红影也已毫不犹豫的从他们身侧冲了过去。

不管了！

对于忍耐其实就是“忍着点别把对方打死”，春笈丽其实有那么一些无语，不过无所谓了，梅氏罡元剑法瞬间出手，重创了三名想要从侧面袭击他们的兵士，娇躯一纵，直接朝那赵元松踏了过去，明明只是一步，她的身后却似有火光闪过，赵元松只觉眼前红影一闪，红衣的美丽少女就已经到了他的面前。

“你们知不知道我是谁？我是宣慰使的侄……”

啪的一声，带鞘的宝剑已经狠狠抽在他的脸上，牙齿在这一瞬间崩出几颗，紧接着就是腹部的剧痛，腿弯的骨裂声随之而来，身体失衡倒在地上的同时，他看到无数的粉拳轰下。等知县终于带兵赶到的时候，地上已多了一只全身发肿的大熊猫……

县城里一片混乱，许多兵士持着火把到处搜寻。

昏暗的小巷子中，少年与两个少女在那走着，虽然已经生出事端，但他们其实也没有那般的在乎。

毕竟只是一个县城，能够动用的兵力总是有限，管理此处的县官最多也不过就是举人，举人的文气能够覆盖的范围，最多不过就是十几二十丈，与进士可以说是天和地的差别。

当然，如果实在是要比文气的话，他们也是完全不怕的，只是宁江实在不想欺负小朋友。

走了一段，忽的，前方的院子里，有人探出头来，向他们招了招手。

他们对望一眼，走了过去，结果发现向他们招手的竟然是胡蔓。

进入院中，在这里的还有她的妹妹……呃，弟弟胡霜。

只不过，此刻的胡霜，作的却是少女打扮，柔弱害羞的样子。

胡蔓看着他们，道：“出了什么事？你们为何也会被官兵追赶？”

宁江摇扇泪目：“有一个什么赵公子，带了一些兵士，看到小春姑娘和小梦姑娘，硬说她们是伤他的人，要把她们抓走。我告诉她们要忍耐、忍耐，有道是民不与官斗不是？就算被抓到了官府，也总有说理的地方不是？结果她们竟然说动手就动手，把那什么赵公子揍了……我都告诉她们要忍耐了，她们偏偏就是不听，这可怎么办啊？”

笺丽与小梦一同往他看来。

“你们为什么这样看着我？我告诉你们要忍耐了吧？我跟你们说过要忍耐了吧？”

胡蔓好笑的想，看来这少年也是读书读傻了的无用秀才，他以为这里是什么地方？就算是中原，平民老百姓许多时候也都没有说理的地方，这种地方自然更不用说了，宣慰司的帅臣可以说就是这里的土皇帝。

她笑道：“抱歉，那些人原本是来抓我和霜弟的，都说了只卖艺，不卖身，那姓赵的偏要仗着自己有来头，动手动脚，所以我们就将他揍了一下，其实也没有下狠手。”口中说着抱歉，其实却是一点抱歉的意思都没有，天大地大，无奇不有，闯荡江湖什么事儿遇不到？这种事儿对他们这些江湖人来说，哪里叫事？

她道：“我们最好连夜离开这里，一两个兵士算不得什么，但真要被大队人马围上那就糟了，况且还有知县在，别拿知县不当老爷。我知道有一个地方可以离开，先走再说。”

虽然这座县城，是有城墙的，但毕竟也只是穷山恶水间的小县城，城墙其实也只是一两丈的土坯，有些地方还塌了半截。胡蔓轻车熟路的带着他们，避开那些搜寻的官兵。到了一处低矮的城墙上，回过头来，胡蔓见那些兵士还在全城搜捕，于是想着，这动静也太大了吧？不就是把那赵公子揍了一顿么？然后便跳出墙头。

春笺丽背着宁江，啪的一声，落在她的身边。在他们身后，宁小梦也跳了下来，道：“会不会连累到悟真宗的李公子他们？”

胡蔓随口道：“只管放心，悟真宗在江湖上可也不是什么小门小派，我们和悟真宗也没什么关系，这点事儿，他们搞得定的。倒是从这里到剑州，全是高山野林，这之间也有好几家山寨，没能搭李鸿永的顺风车，还是多少有点不太方便。不过你们放心，只要到了腻水，那就是我们姐弟的地盘，周围的几个地头蛇全都相熟，包你们平安无事。”

宁江赶紧道：“平安就好，平安就好……”

胡蔓笑个不停，抽空儿把春笺丽和宁小梦拉到一旁：“你们怎么会带着这样的一个傻帽跑到这种地方来？”

春笺丽笑道：“你别看他那样……他可是大款来着。”

胡蔓道：“真的？”

宁小梦一挥手：“家财万贯。”

胡蔓看向另一边无聊观星的少年：“哇……人不可貌相。”

春笺丽道：“现在知道我们为什么跟着他了么？”

胡蔓道：“人傻钱多？”

笺丽与小梦一同抓着她的手，使劲摇……没错。

天色已经大亮，一行五人行走在山林间。

此时胡霜已经换回了少年装束，两男三女，还有一头毛驴，穿过山林。

毛驴是他们一大早从一户农家那买的，五人之中，唯有宁江不会武功，既然已经准备翻山越岭前往剑州，路上辛苦，这毛驴自然就给了他骑。

一路上，胡蔓向春笺丽和宁小梦解说着越岭一带的江湖，对于这一行三人，她心中亦是好笑，一个人傻钱多、想要弃文习道的少年，加上两个初出茅庐的“侠女”，尤其是昨晚，她们竟然直接就把这少年“家财万贯”、“人傻钱多”的底子透露出来，也幸好她们遇到的是她，换了其他心黑一点的人，弄不好就会在暗中对她们下手。

穷山恶水出刁民，这种化外之地的“江湖”，可比不得中原。

这让她想起自己刚出道的时候，同样也是一片纯真，真以为凭着“侠义”二字，就能够走遍江湖。

那一夜，她们便夜宿在一处山林间。到了夜半，守夜的胡霜忽的窜回了他们歇息的岩石下，先将他的姐姐推醒。

胡蔓被弟弟叫醒，立时知道有事，考虑到，听闻融州的鬼盗流窜到了这一带，虽然天大地大，不见得这么命歹的，就会被他们遇上，但还

是紧张起来，叫醒了小春与小梦二人，待要去叫那姓宁的书生时，却看到那书生已经坐起。

“发生了什么事？”春笺丽低声说道。

“还不清楚，”胡蔓道，“好像有不少人从附近路过。”

因为还是夏季，天气炎热，虽然点了驱蚊赶虫的檀香，在周围撒了赶蛇的硫磺，但并没有生篝火，此刻他们把檀香也灭了，悄悄的移到高处。五个人一同趴在石上，往山脚下看去，只见，在这般美好的星月下，竟有雾气涌动，又有两盏灯笼，在雾气的前头诡异的飘动。隐隐约约，仿佛有人在内雾气之间，如同僵尸一般跳啊跳。

“这、这是什么……”小梦颤声问道。

胡蔓却是笑了起来：“原来是赶尸，真是晦气。”

小梦道：“赶尸？”

胡蔓解释道：“一些死在异乡的江湖人，又或者是流放的犯人、被强行征去服徭役而死亡的穷苦百姓，家里人付不起太多的钱，就只好请那些赶尸人帮着赶尸。那些赶尸人，先将这些尸体抹上防腐的药水后，停放在义庄，等数量多了，就成批的往他们的家乡运。这些赶尸的，有一些是真有本事，能够弄些行尸的符纸，贴在尸体上赶着走，更多的其实只是装神弄鬼，用两根长棒子把几具尸体固定住，前后各派一人抬着，再配上故弄玄虚的步伐，看上去也跟僵尸跳来跳去差不多。他们白天休息，晚上赶路，不进城池，不住客栈。看到前面的那两盏灯笼没有？那个唤作‘死神打灯’，那一团雾气叫作‘五里大雾’，夜行的江湖人看到它们，都会自发的避开，免沾晦气。”

小梦恍然：“原来是这个样子。”

胡蔓道：“底下这些运尸的家伙，应该是赫冲门的吧？以往这一带，这一类的生意都给僵尸门做了，赫冲门根本进不来，前段时间，僵尸门与赫冲门发生了一场大战，赫冲门绝地反击，把僵尸门给灭了，现在，越岭这一带的死尸客栈、义庄似乎全都被赫冲门给并了。也不知赫冲门背后有着什么样的来头，感觉现在到处都是他们的人。”

紧接着又笑了笑：“话又说回来，这种生意虽然有赚头，但也没什

么人跟他们抢，一嫌晦气，二嫌麻烦，说到底也是下九流中的下九流。”

小梦道：“这样啊……”她对江湖上的事了解不多，虽然知道赫冲门其实已经是哥哥和她的手下，但也未放在心上。

春笺丽却是吃惊的扭头看向身边的宁江，赫冲门背后的来头当然是天地会，天地会的首脑则是秦川五义，秦川五义又全都是听从宁江这个“隐形首脑”的命令，这个她当然已经知道。

她只是没有想到，天地会的势力，竟然这么快就扩张到这种地方来了？

正气盟虽然已经解散，但组织更为严密的天地会，却在原本的正气盟的土壤上，悄无声息的崛起，以小隋侯宫里的宝藏为养分，藉着原本属于赫冲门的江湖网络，快速的开枝散叶，这个她当然已经清楚，但是这么快就发展到了越岭来，仍然让她大吃一惊。

她知道，胡蔓说“感觉到到处都是赫冲门的人”，这其实只是一种假象，这些人中，有很多其实并不属于赫冲门，而是属于天地会的一份子，他们正利用赫冲门的网络、在各州各府建立属于天地会的分舵，就像嫁接一样，在赫冲门的枝干上，快速的结出了天地会的果实。

虽然知道，这种手段或许是可行的，但这效率也太高了吧？

她惊讶的扭头看向宁江，同时想起了，在那些日子，宁江不断的向秦川五义解说着什么，虽然她也曾经听过几次，但因为不连贯，到后来只觉得枯燥而又一头雾水，然后也就没有再听，但是那个时候，秦陌也好、秦泽也好、秦坎也好，每一次听他说完，都带着仿佛领悟到全新武学般的兴奋，现在想来，她开始有些后悔，当时没有好好的听他说些什么。

这家伙到底藏了多少神秘莫测的手段？

她却不知道，虽然她已经极是震惊，但少年的心中其实并不是那么的满意。

因为在他看来，此刻的天地会，还是属于“粗放式发展”，就像是另一个世界里，新中国刚刚成立时的工业一般，虽然完成了“从无到有”的

过程，但想要达到他要求的现代化组织的“高标准”，那还远着呢……虽然以这个时代的标准来看，已经算是不错的了，但身为穿越者的他，标准怎么可能这么低？

清晨的阳光，在山林间游离。

胡蔓睁开眼睛，扭了扭头，然后就看到，那姓宁的少年和“押送”他的小春姑娘、小梦姑娘不知何时已经睡在了一起。

两个少女一个在他的左边，一个在他的右边，被他左拥右抱的，睡得甜甜。两个少女，原本也都是娇媚，在这夏日里清晨的阳光下，带着梦幻般的美丽。

胡蔓搓搓眼睛，想着这三个人，恐怕并不只是有钱的富家公子，以及被他聘请来保护他的“女侠”那么简单。

天亮后，就在这里抓了些野味，吃了些干粮。然后继续上路，姓宁的秀才骑着毛驴，其他人则是步行。

路上时，胡蔓找了个机会，试探了一下宁秀才的口风。宁秀才呵呵的道：“这个……有钱……好办事！”

在他的暗示下，胡蔓和胡霜恍然大悟，看来小春和小梦并不只是接受了他“护送他上龙虎山”的委托那么简单，恐怕中间还暗藏了一些皮肉交易，他付钱，她们两个保护他的途中，也出卖一些自己的色相……难怪她们两个人会习惯性的睡在了他的身边。

在他们前方，春笺丽与宁小梦回过头来，咬着嘴唇瞅了宁江一眼……虽然胡蔓问得小声，宁江答得也小声，但她们还是听到了。

宁江摇扇哼哼……谁让你们昨天说我人傻钱多？

胡蔓原本是看小春和小梦两人，天生娇媚，又似是没有多少江湖经验，再加上她们被那位赵公子找上，也是受了她和胡霜的连累，是以带着他们一同上路，多少也可以照顾一下她们。现在知道她们为了那些

钱，竟连肉体也一同出卖，倒是多多少少有些看不起了。

虽然她有时也会带着弟弟去“挣些添头”，但终究也不过就是卖唱卖笑，怎么也不会到卖身的地步，走到这一步，那和妓女有什么区别？而妓女终究还是身处贱籍，并非真的就自甘下贱，她们明明是自由之身，就为了那些阿堵物，做到这般地步，这就真的是自甘堕落了。

虽然如此，但大家都是萍水相逢的江湖中人，虽然心中隐约有些看不起，但自然不会多管，只是想着，将他们带到剑州也就是了，路上自然也就冷淡了许多。

就这般，又走了一天，还没有离开辰州地界，忽的，前方有急促的破空声传来，夺的一声，一支箭插入了他们前方的树桩上，发出嗡嗡的颤音。

胡蔓暗道“不好”，此为响箭，又唤作“鸣镝”，箭杆上绑有能够发出声音的竹哨，射出之后，会发出尖利的哨声，起到警示的作用。

果然，响箭过后，一名大汉骑着一匹烈马，从前方的山坡上冲下，在他身后还跟着二十多名贼兵。那为首的贼将面宽额高，手中提着一柄大关刀，看上去倒也颇为威武。马匹一声长啸，顿在斜坡上，旁边一名贼兵照惯例喝道：“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要从此路过，留下买路财！”

宁小梦睁大眼睛，虽然她以往也在一些评书里听到这几句话，但她却没有想到，现实中的山贼原来真是这么喊的？

她却不知，虽然这几句话，最早是那些说书人瞎编出来，但这些山贼大多没文化，自己也编不出好的来，早已将茶馆里听来的这段“名句”借了去，如今天下的山贼，大多还真是这么喊的。

只是，在那贼兵喊的时候，那贼将却是看着坡下那红裳与秋香色齐胸襦裙的两个少女，眼睛一亮。

如此娇美、如此秀气的少女，就算在越岭以北的水乡也极其少见，更不要说是这种地方，那水灵灵的，让人仿佛连骨头都要化了的感觉，竟是让他看呆了眼。他身边的那些贼兵，亦是看得垂涎三尺。

胡蔓、胡霜心知不妙，如果是与紫阳悟真宗的人一同上路，还能靠

着悟真宗在江湖上的关系网，讨个情面，至于他们两人，要是在腻水一带，报上名号，总还有人卖些薄面，但是在这里，恐怕别人连听也没听过他们。

如果硬打起来，这名贼将肌肉虬结，身粗体壮，一看就知道是一名外功高手，又是骑在马上，他身边带的贼兵也有二十多位。

胡蔓与胡霜，差不多都是在二流，因为修的是内力，一旦遇到人多，难以持久，而小春和小梦两人，虽然都带着宝剑，但看上去也是很靠谱的样子，有没有进入三流都很成问题。

胡蔓上前一步，施礼道：“这位爷，奴家乃腻水河畔胡染花，大家其实是同道中人，今日与弟弟和三位朋友路过贵宝地，还请高抬贵手，容我等路过此间，日后必备上薄礼，前来相谢。”

那贼将冷笑道：“什么腻水河畔胡染花，本大爷听也不曾听过，既然路过本大爷的地盘，那就得听本大爷的，要想从这里经过，先拿个二十两金锭来，拿不出的话。”看着前方的两个美少女，怪笑道：“本大爷的寨中刚好缺了压寨夫人，拿不出钱，只好用人抵了。”

其他贼兵亦是哄笑起来。

胡蔓心中暗恼，如果他说的是二十两纹银也就算了，二十两金锭，这根本就是已经打定了“劫人劫色”的主意，不想谈了。

二十两金锭，在这种地方，即便是一个普通的大富人家，恐怕也拿不出来，普通的老百姓不要说金子，就连银锭一辈子也见不了几回。

像他们这种江湖中人，怎么可能拿得出二十两的金子出来？要是随身拿得出这么一大笔钱财，他们又如何会就这般上路？

虽然心中恼怒，但这里毕竟是人家的地盘，她也只能忍气吞声。正要继续说话，在她身边，红裳的少女却已踏前一步，朝着坡上的贼将甜甜一笑：“这位大爷，你想要人是不是？”

看着她那柳媚花娇般的笑容，贼将心花怒放：“想要，想要！”

嗖！一支箭劈面而来，贼将直接翻下了马。

没有想到小春姑娘说动手就动手，居然还真的就一箭射翻这名贼

将，胡蔓与胡霜吓了一跳。那些贼兵在这一瞬间，也都懵了脑袋，这一箭隔的距离可不短，他们的头目好歹也是进入二流之列的高手，怎么可能会被一箭射倒？

他们却哪里知道，在箭到之前，他们的头子就已经被红裳少女的媚术惑了心神，修炼到了金魄的少女，以眼为心，施展出的媚术也比以前厉害了不知多少，哪里是一个没见过多少美女的山贼所能抵挡？

“臭丫头！”“杀了他们！”那些贼兵持着兵器，愤怒的冲了下来。途中三道箭光划过，又被射倒了三人。

胡蔓、胡霜大惊之下，纷纷掣出武器，然后还没有等他们动手，身边的两个少女已经以不可思议的速度窜了出去，剑光乱闪，血花绽放，来去如电，锐不可当。犹如两只猛虎杀入了兔群，手臂飞起，脑袋后坠，尸体抛飞，惨叫连连。

胡蔓持着九节鞭，胡霜持着两支飞刀，两人俱是张口结舌。

要知道，如今的天下，总体上还算是承平的，敢于在这种地方立寨、劫道的，并不是什么活不下去的百姓，而大多都是真正的亡命之徒，也多多少少，都学了一些横练的武艺。如果是单打独斗，这些人一个个的上，他们也并不如何惧怕，然而两个人就这般肆无忌惮的杀入二十多个亡命之徒中间，这个他们却是无论如何都不敢的。

这小春和小梦，全都是真正的一流高手？明明两个人都这般年轻，她们到底是如何练成这股本事的？

对于小梦和笺丽的实力，宁江自然是没有任何的担心，小梦当然早就已经进入了一流之列，至于春笺丽，在京城的时候，最多也就是二流强、接近一流的实力，在暗巷的战斗中，几乎是被小梦压着打，后来靠着自残的魔功才强行逃出，紧接着就大病一场。

但是现在的春笺丽，经过化身“蝙蝠公子”的他在终南山的调教，真正的吸收了圣凰血的能量，练成了三元流珠的内功，也已经进入了一流之列，虽然在剑术上，还比不上小梦的“璇玑剑舞”，但毕竟有道家罡元的底子，内力比小梦还要强些，战斗经验也比小梦丰富一些，此刻两人联手，在这些山贼之间，自然是如入无人之境。

往一旁看去，胡蔓、胡霜俱是吃惊的样子，大约是，原本以为遇到

的是漂亮而又好看的蝴蝶，没有想到突然就变成了凶残的猛禽，预想与现实之间的错位，让他们没能一下子反应过来。

二十多名山贼，一下子就被两人杀了大半，其实剩下的，如果继续坚持下去，或许能够坚持到两个少女内力不支。修炼内力者，虽然不影响体型，但在战斗中不能持久，这个也算是内功修炼者的通病，这也是，战场上真正冲锋陷阵的武将往往都是横练高手的主因。

但剩下的这些人，眼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个的倒下，而这两个丫头又实在残暴，尤其是秋香色齐胸襦裙的这位，一出手就是砍头，杀得他们心惊胆寒，斗志全消，一哄而散，多留半晌都怕没了脑袋。

将这些山贼全都杀散，春笺丽与小梦两人方才收剑，两人的宝剑都是焦饶老道在终南山上所铸，加入了一点天陨流光，杀了这么多人，既未卷刃，也未有半点缺口。各自取出一条手帕，拭去剑上的血迹，同时入鞘，染血的手帕在她们身边犹如艳红的花朵，在她们的随手抛飞中，缓缓的飘落。

两个腰插宝剑、脚边满是尸体的少女，一同回过头来。

胡蔓与胡霜下意识的退了一步……

几人继续上路，途中，胡蔓与胡霜时不时的看向小春与小梦两位姑娘。

或许她们真的是初出茅庐，或许她们真的是经验不足，但是那又怎么样？就凭着她们刚才所展示出来的武艺，这个江湖上，能够难为她们的人已经是不多，所谓“艺高人胆大”便是如此。

事先怎么也没有想到，不过就是两个十四五岁、豆蔻年华的姑娘，竟然就已经是一流水准的高手，甚至恐怕比普通的一流高手还要强些，胡蔓与胡霜颇为惊异，途中，他们再次试着打探她们的来历，得到的结果似乎并没有什么不同……她们似乎真的不是来自于哪个名门大派。

当然这也是很正常的事，那些名门大派的弟子，稍微有点本事，通常就能打出响亮的名头，毕竟人脉广泛，彼此吹捧，一个二流水准的年

青高手通常就已经能够被吹成英杰，真正进入了一流，那还不天下皆知？而他们的确是没有听说过这两个人。

与此同时，他们更加疑惑的是，以她们两人的本事，怎会沦落到要向这个姓宁的少年卖身赚钱的地步？以她们的实力，要入那些名门大派，怕是每一个名门大派都不会拒绝，投往那些达官显贵，怕是马上就被奉作嘉宾。

长得又美，武艺又高，却跑来给一个年纪轻轻的读书人做保镖，甚至为了那点钱奉献身体，这实在是让人想不通的事。

他们进入了剑州地界，来到了膩水河边。

这一带，对胡氏姐弟来说，算是自己的地盘了。在一个郡城里，带着他们游玩了一圈，即将分别时，胡蔓实在是忍不住，拉着小春和小梦两人到一旁，悄悄打探。

她实在是很想知道，以她们两人的本事和貌美，跟着那看上去弱不禁风的少年走这一趟，那少年到底打算付她们多少钱？

小春和小梦对望一眼，小春道：“不是说了吗？万贯家财啊！”

“万贯家财？”胡蔓吃惊的道，“你们的确是说过那位宁公子有万贯家财，但是……”

小梦点了点头：“我们只要护送他到龙虎山，他的万贯家财就全都是我们的啦。”

“不是吧？就是为了让你们陪他去龙虎山，他把他的万贯家财全都给你们？”胡蔓原本以为，凭她们两人的实力和青春貌美，竟然来赚这样的钱，实在是傻掉了，现在发现，原来那个姓宁的也疯掉了，就为了到龙虎山当道士，就把所有家产送人？

她低声道：“所以，你们陪他……做那种事情……”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小春泣道：“胡姐姐你误会了，我们和他什么事也没有做过。”

小梦也泣道：“嗯嗯。”

小春用袖子抹着泪水：“我们只是跟他约好，这一路上，我们会保护他到龙虎山，他把所有家产都给我们。但是，如果在路上，他想要我们的话……那我们两个人就都把身子给他，我们不要他的家产，什么都不要他的，就只跟着他，哪怕他是要我们做小妾……”

小梦同样哭道：“不要说小妾了，做丫鬟都可以。”

“但是这一路上，他就没有碰过我们……”

“龙虎山马上就要到了，他马上就要做道士了，”小梦哽咽着，“我们可怎么办啊？”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相拥哭泣。

胡蔓睁大眼睛，吃惊的看着她们……竟然是这个样子？这般千娇百媚的两个姑娘家，为了那个姓宁的，做到这般地步，那姓宁的竟然也能够舍得抛下她们，抛下万贯家财，就为了去龙虎山当道士？他到底是什么人啊？

她不可思议的扭头看向远处的少年，此时此刻，那少年正立在膩水河岸，手持折扇，独自看着缓缓东逝的流水，黯然神伤……

第十七章 江湖救急病公子

郡城的码头边，买下一条小船的宁江立在船头，负手眺望远方。

在他身后，小梦摇着桨，春笈丽则向码头上的胡蔓、胡霜姐弟两人挥手告别。

看着船只渐渐驶离码头，沿腻水而下，胡霜道：“姐，这位宁公子到底是什么人？”

胡蔓摇了摇头，初始时，她本是想，这姓宁的也不过就是一个学文不成、转而学道的富家子弟，但是，就算是为了学道，将万贯家财转手送人这种事，也实在是太夸张了。而小春和小梦两人，这般天生丽质、秀色可餐，连她这种女人都看了心动的两个可人儿，抱着以身相许的念头一路陪着他来，竟然也无法打消他散尽家财、转入道门的念头？

会被这般优秀的两个姑娘家喜欢上的，想来也不会是普通人吧？她在心中想着。

送走了三人后，姐弟两人转身往回走，穿过了一条街道，一个茶馆里忽的有人叫道：“这不是蔓姑娘、霜小弟么？”

胡蔓、胡霜一同看去，见喊住他们的竟是辰洲名侠“七禽刀”萧章，在“七禽刀”萧章，以往在辰州一带仗义疏财，颇有名望，对他们也有一些恩情。胡蔓带着弟弟进入茶馆，娇笑道：“萧大侠如何会在这里？”

“七禽刀”萧章笑道：“到剑州来，有些事情要做。”

胡蔓道：“看萧大侠如此开心，晴妹妹的病莫非已经好了？”

她知道，萧章有一独生女，唤作萧晴，一向是他的掌上明珠，聪明伶俐，博学多才，去岁时，萧章有一敌人，为了找萧章报仇，竟暗施毒针，萧章虽然避过，他的女儿却中了一针，这几个月来，萧章不断的为

他的女儿延请名医，却始终不曾将他的女儿治好，不但不曾治好，且请来的每一个名医，都断言萧晴活不到下半年。

现在看到萧出现在这里，且满面春风，显然是萧晴的病已经治愈，否则萧章又哪有心情跑到这种地方？

萧章拂着短须，道：“多承蔓姑娘关心，小女的毒病的确是已经痊愈。”

胡蔓讶道：“不知治好了晴妹妹的是哪位名医？”她知道，为了救治女儿，萧章几乎把长河以南的名医全都请了个遍，全都是束手无策，此刻得知萧晴已经恢复健康，欣喜的同时，终是不免好奇。

萧章想了想，道：“你可知道病公子？”

胡蔓疑惑的道：“病公子？我却从未听说过此人。”

萧章笑道：“你姐弟二人不曾听过也很正常，这位病公子，以往在江湖上也只是默默无名，但是在今年，他却做了一件大事。”

胡蔓与胡霜对望一眼，一同问道：“是何大事？”

萧章道：“此事却是发生在京城，可以说，已经传遍了大江南北，只是越岭与中原实在是隔得太远，知道的人方才少些。”

继续道：“你们可曾听说过全清派？这全清派，乃是新创建的道门，这些年里，在京城风头极劲，在大江北岸，几乎取正一教而代之。全清派派主王易卿，也是踏入宗师级的高手，门下全清五子，也全都在一流之列。虽然如此，这全清派，表面道貌岸然，暗地里却是男盗女娼，以各种卑劣手段抢夺地盘，乃是实实在在的江湖败类，靠着他们那些违反江湖道义的卑劣手段，京城大大小小的许多帮会，都被他们暗中控制，幸好这个时候，有人以非常手段，组建起专门与全清派作对的正气盟，一步步揭露出全清派勾结拜火教，里通外国，向蛮族、苗人泄露我华夏军情等各种阴谋，并最终剿灭了全清派。”

缓缓的喝一口茶，悠然道：“如今众人已经知晓，在暗中组建起正气盟的，正是那位病公子。听闻这位病公子身染重症，不会武功，但却是真正江湖救急、替天行道的侠义之辈，他带着五名手下，扶持、救助那些被全清派压迫的弱小门派，不知施恩了多少人，在全清派覆灭后，

却又深藏功与名，解散了正气盟，毫不眷念权势，如果不是三法司衙门凭着各种线索，一步一步的将他挖出，纵连正气盟里、在危难之中受到他各种救助的侠士，怕也不知道有这么一个人，然而即便如此，众人也只知道有这样一位不会武功但是锄强扶弱的病公子，对于他的真正来历，到现在也还无人知晓，端的是神龙见首不见尾。”

没有想到中原竟然出了这么一号人物，胡蔓、胡霜俱是惊讶。

一个来历不明、不会武功的病公子，在京城重地掀起风暴，推翻了一名宗师坐镇、由江湖败类组成的恶势力，单是以此，就足以成为“江湖传说”，更何况他还是这般的神秘莫测。

而“仗义疏财”、“替天行道”，可以说是江湖中人对一个人最大的赞美，这些江湖中人，不敬天、不拜地、纵连皇帝老儿也未必放在心上，然而一听到有这等仗义疏财、替天行道的好男儿，恨不得纳头就拜，这位病公子，显然就是这样的好男儿。

胡蔓道：“萧大侠突然提到这位病公子，莫非……”

萧章道：“那已经解散的正气盟中，颇有一些人，与萧某交好，每每提到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莫不交口称赞。萧某虽然闻得他的声名，但因为他在京城，我在辰州，各不相干，原本也未放在心上，只是后来听闻，这位病公子不只是仗义疏财、急人所难，且精通医道、遁法等神鬼莫测之手段，萧某闻得此事，便辗转相邀，希望能够请到他来，为小女看上一看。”

继续道：“其实萧某也早就绝望，无非是病急乱投医，但凡有一点希望都不想放过。谁知，仅仅在几天过后，便有一人连夜赶到我家，此人自称秦二，说是那位病公子派来之人。却原来，那位病公子得知吾女是被毒针所伤、毒素始终无法清除后，急急派他，带了一件宝物赶了过来，一路上，光是累死的马就有五匹之多，又言他家公子也在赶来的路上。”

拂须长叹：“萧某一看到那秦二所带来的宝物，就已经知道吾女有救，想那病公子，与我萧章非亲非故，一个天南、一个地北，从无半点交情，就只因为一个请人代传的不情之请，便将那等宝物千里送来，江湖救急，一至于此，这等侠义风范，怕是古之孟尝，也不过如此。”

胡蔓笑道：“看来这位病公子，果然是名不虚传。”

又道：“不知哪位病公子，究竟是何模样？”

萧章道：“萧某也不曾见过。”

胡蔓讶道：“萧大侠不是说，那位病公子也在赶往令府？”

萧章笑道：“原本的确如此，只是，他还未到，小女已经被他所派来的那位秦二，以带来的宝物治好，附近的几个名医重新为小女看过，都说小女膏肓中的毒素已经消失，犹如发生了奇迹一般，只要再调养一些日子，便无大碍。那位秦二侠在得知小女已经无恙之后，便告诉萧某，说他家公子重症在身，这般酷暑时节，兼程南下，于体有伤，希望能够让他赶回去告知。萧某虽然对那位病公子万分感激，希望能够亲身道谢，但既知他体弱多病，小女又已无事，自不愿再劳烦他南下，毕竟辰州这种地方，乃是酷暑之地。”

然后道：“那位病公子，在得到秦二侠的回报之后，也就未曾继续赶来，萧某也就到现在都无缘一见。”

胡蔓道：“这位病公子果然是急公好义之人，真希望有一日，我与霜弟也能够亲身结识。”又问道：“晴妹妹大病初愈，萧大侠为何不在家中多陪陪她，又跑到这剑州来？”

萧章道：“这个，倒也与那位病公子有关。在小女病好之后，萧某感恩思报，多次让人转告那位病公子，希望有机会报答他救下小女的恩情，那位病公子几次三番让人回答，说他不过是举手之劳，不图报答。然而他虽然不图回报，萧某又岂是有恩不报之人？后来，又是那位秦二侠前来，说病公子有一事相托，他说，近来南方，有可能会发生一件不公之事，希望我能过来看看。”

胡蔓问道：“不知是什么样的不公之事？”

萧章道：“这个，其实我也并不知晓，我问那位秦二侠，病公子想让我做些什么，那位秦二侠却说，病公子并无交待，只是请我南下看一看，若有遇到不平事，但凭侠义二字。你也知道，我萧某原本就见得看不平事，若非如此，也不会连累女儿被奸人毒针所伤，若是不知也就罢了，既然知道此间或有不平事发生，总是不免过来看看，更何况还是那位病公子的托付？”

胡蔓道：“原来如此，这位病公子倒也真是行事奇特，不拘一格。”

三人在这里谈论那位在新近的江湖传说中，犹如神龙一般的病公子。茶馆的另一边，一名说书人也已摆开书案，拍案石一拍：“众位客官，上一回我们说到：宁才子金榜中状元，长公主碧落有仙名！众位客观或许要问，金榜中状元人人知晓，但是何为碧落？又怎的有仙名？且听我——道来……”

……

黄昏的夕阳，在河岸远处的山岭上，铺开一层金黄色的光芒，准备回巢的鸟雀，在山头上盘旋，悦耳的鸟叫声，此起彼落，交织出清脆的乐响。

光波粼粼的水面上，以西边的河岸为中心线，山岭与夕阳、以及它们的倒影，宛如一幅写意的山水画，真实与朦胧互相映衬，铺开的金光在河岸线的上方与下方呈对称状，然后又一同，慢慢的收束，夕阳随之一点一点的没入山岭。

夜幕在其后降临了，然而月亮却已早早的挂上了空中，虽然不及金乌的亮堂，却带来更加迷人的月景，月下的小舟，顺着水流，悠闲而下，在小船的下方，倒映着时不时的，随水波晃动的月影。

犹如滑行在梦境中的缥缈，以及舟上那风华绝代的美色，般般入画，醉人心弦。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摇着桨儿，犹如半个圆柱搭在舟上的船舱里，艳红如火的少女轻轻的撇了撇嘴儿：“还不是给你做面子？”

在她对面，皮牟青衫的少年笑道：“你们自己瞎编故事，怎的又是我的错？”

回想着分别时，胡家姐弟看着自己的，那怪异的表情，少年当然知道，这是笺丽和小梦在乱编故事，而已经被她们展现出来的实力所震惊的胡蔓和胡霜，竟然真的被她们唬住。

红衣的少女哼了一声，瞅着他来：“不是你自己说，到了这一带后，你要开始装悲伤，装深沉的么？要不然，以后别人问起，我们的状元郎怎么跑到龙虎山来，想要当道士？你让我们怎么回答？”

宁江摇扇笑道：“说的也是！”紧接着，便在两人之间的小方桌上，点亮了油灯，取出一张蜀笺，在上面涂涂画画。

红衣的少女跪坐在他的对面，双手呈花朵状支着那美丽无暇的脸蛋，好奇的往他的蜀笺看去，见蜀笺的正中央，写着“龙虎山”三个大字，又在这三个字上画了圈，一根根线条，如同蛛网般发散开来，连着许多奇奇怪怪的小字。

她好奇的道：“我们为什么非得去龙虎山？你.....不会真的想要去当道士吧？”

宁江低着头，用鹅毛笔在蜀笺上画着线条，随口应道：“不可以吗？”

红裳的少女，双手改成叠在桌上，香臀微抬，娇躯往前探了一探，小声的道：“我记得，正一教的道士跟全清派不一样.....那里的道士是可以娶妻的吧？对不对？”

宁江抬起头来，看了她一眼：“为什么问这个？”

红裳的少女脸一红，侧开脸来：“也.....也就是随便问问。”

少年好笑的用手中的鹅毛笔的羽尾，往她那可爱的鼻子轻轻一刮：“可以的！”

红裳的少女脸蛋更红，犹如水蜜桃般，娇艳欲滴：“人家.....人家真的就是问问。”过了一会，又往少年瞅去，见他继续在蜀笺上写着什么，于是再次探头，低声问道：“你还没有告诉我，我们到底是为什么要去龙虎山？”

少年低着头：“你可知道龙虎山，它为什么是以龙虎为名？”

红裳的少女笑道：“不就是那些装神弄鬼的道士，编排出来的传说，说什么正一教第一代天师在龙虎山炼九天神丹，丹成而龙虎现.....搞得跟真的一样。”

少年的鹅毛笔依旧在蜀笺上刷刷的写着，头也不抬的道：“如果我告诉你.....这是真的呢？”

第十八章 丹成九转张天师

“真的？”春笈丽吃惊的看着对面的少年，“你是说，张天师真的炼成了九天神丹，飞升成仙？”

少年笑道：“飞升成仙倒不至于，大约也就是炼魂成功，修到了‘灵神’那一层次吧？一共活了几百岁，再加上他的一身武学和术法，在普通老百姓眼中，和神仙也没有什么区别。”

“这么说，‘丹成龙虎现’的传说竟然是真的？”春笈丽惊讶的看着宁江。虽然不是真正的“飞升成仙”，但活了几百多岁，某种程度上，也可以算是真正的仙人了，虽然正一教历代天师也的确是以长寿居多，但一般也就是一百岁多些。

“很奇怪么？”宁江抬头看了他一眼，“你们拜火教的女尊，传说中不是也活了好几百年？”

春笈丽小声道：“说是这么说的……”实际上她根本不信，虽然女尊千变万化，的确是神通广大，但要说她真的活了好几百年，她以往却是无论如何都不信。

还有，那位传说中的张天师，竟然修到了“灵神”？关于炼魂的等级划分，她也是在终南山时才知晓，金魄之上是火魂，火魂之上才是灵神。据那位蝙蝠公子说，古往今来，修到火魂的还能够找到一些，修到灵神的却是少之又少，那位“丹成龙虎现”的张天师，竟然真的有这股本事？

不过话又说回来，毕竟是正一盟威道，被道教称作“老祖天师”的传说中人，说不定真有这样的本事。

宁江又道：“不只是修到了灵神，在我看来，他应该算是华夏历代以来的……最强宗圣吧？虽然我怀疑你们拜火教的女尊，以及历史上被西岭三荒九岭二十七洞尊奉为再世蚩尤的‘血幽老祖’也都有这个实力，

但后面二位，比起张天师，恐怕都还要差一些，而且也都不是华夏的。另外，拜火教女尊必定有宗圣级的实力，但隐藏太深，几乎不曾真正的在人前出现过，世人根本没有什么了解，至于那位血幽老祖，虽然拥有宗圣级的实力，但明显走错了路子，才活到一百五十多岁就爆体而亡。”

春笺丽咋舌。

才……活到一百五十多岁……

所谓“宗圣”，实际上并不是什么固定的称谓，只不过在历史上，偶尔也会有那么一些人，实力明显超出“宗师”这一层次，或者说，绝大多数宗师，跟他们根本就不是一个级别，像这样的人，就被称作“宗圣”，张天师、楚霸王、血幽老祖都算是这一级别的人物。

事实上，江湖上普遍认为，曾经在天下英雄的十面埋伏下，兀自斩杀了上万敌人的楚霸王，才是历史上真正的最强宗圣，毕竟他的战绩摆在那里，而正一教的“老祖天师”，更多的是在传说中。

而目前，基本上，被认为最接近“宗圣”的，是南海的“梅剑先生”，但是这位梅剑先生也已许久不曾露面，到底是生是死，其实也无人知晓。

当然，除此之外，江湖上也还流传着一些与宗圣有关的，各种各样的传说，但江湖就是江湖，这种传说永远不会少，却也大多无法证实。

春笺丽疑惑的看着他：“你怎么会知道这么多？”

宁江摇扇道：“我是读书人！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千钟粟嘛。”

春笺丽嘀咕：“说到底就是瞎猜。”

宁江笑了一笑，没有说话。

对于正一教的“老祖天师”，其实他的了解也不算太多。不过可以肯定的，那位张天师并不是“丹成龙虎现”，而是反过来，龙虎现……而后丹成！

这也是他必须要去龙虎山的一个主因。

小舟悠然的往下游飘去，天色渐晚，舱内的方桌被移到了外头，少年便与红裳的少女，在舱内并躺着，相拥而睡。到了下半夜，红裳的少女搓着惺忪的眼睛，从少年的怀中起身，到外头换班，然后，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便进入舱中，替换了她原本的位置，在少年怀中沉沉的睡去……

剑州城，城门处，一对人马进入城中。

被这群人押运的，还有五辆马车，每一辆马车上，都插着绣有阴阳鱼图案的紫色枪旗。

李鸿永身穿道袍、头挽道髻，领着队伍穿过两条街道，往自家的紫明观走去，这一路上，总体来说还算是太平，并没有遇到流窜至辰州、剑州这一带的鬼盗。只是，想着已经不知去向的小春姑娘以及小梦姑娘，多多少少还是有些为她们担心，不过目前看来，虽然伤了人，但她们并没有被官府抓住，若她们聪明一些，现在恐怕也已经往北而去，离开越岭了吧？

只要她们离开越岭，就算那赵元松是宣慰司帅臣的侄儿，也不能拿她们怎么样。更可况，他心中亦是清楚，就算那赵元松是帅臣的侄儿，在外头总是仗着帅臣的名头为非作歹，但也仅仅只是侄儿，不过就是想要调戏良家少女被人揍了一顿，这种事帅臣大人也不至于就为他闹得满城风雨。

前方就是紫明观，只是不知道为什么，今日的紫明观显得异常的安静，外头有许多兵将驻守。李鸿永心中疑惑，让车队停在正门处，自己进入院本中，方自来到正厅，就看到了他的父亲、紫明观观主李廷树，此外，还有一名青年儒将，白面无须，身穿软甲，胸前一面护心镜，身后立着两名武将，与父亲隔案并坐。

李鸿永束手鞠躬道：“父亲！”

李廷树道：“鸿永，这位乃是南剑宣慰司宣慰副使仇天凌仇将军。”

宣慰副使？李鸿永暗自惊讶，赶紧拱手道：“小道李鸿永，见过仇大人。”

南剑宣慰司宣慰副使仇天凌缓缓道：“李公子可是从北面归来？”

李鸿永道：“正是，小道为入药镜的崔家运了些丹药到长河一带去，方才归来。”心中想着，莫非赵元松那厮真的因为那点小事，到宣慰司告状去了？

仇天凌点了点头，扭头看向紫明观观主：“道长可知，融州鬼罗林的鬼盗流窜到越岭的事？”

紫明观主李廷树道：“贫道亦曾听闻。”

仇天凌道：“但是有一件事，道长恐怕还不曾听闻，前几天，剑州太守派人运往朝廷的一批税银，突然遭到鬼盗三兄弟和他们所率匪兵的袭击，整车的官银都被劫了去。”

李廷树、李鸿永俱是吃了一惊。李廷树讶道：“就算那鬼盗有神出鬼没的手段，且都是不怕死的亡命之徒，他们却又怎能够知晓官银押运的路线？”

“岂止如此，”仇天凌道，“越岭山多林多，大几百名匪兵藏入山中，的确也不太好找。但是反过来，越岭山林再多，那些人以往总是在融州犯事，被红娘子驱逐后，又被越州的官兵赶出越州地界。融州、越州他们都呆不下了，怎的进入我们剑州后，就如此的神出鬼没，到处劫掠，待我们想要抓时，却连个影子都无法摸着？”

李廷树迟疑道：“将军的意思是……”

仇天凌往李鸿永看了一眼，淡淡的道：“有人说，在我们越岭地界，有人在暗中协助、收留那些盗匪，甚至是与他们狼狈为奸，虽然这话有些匪夷所思，越岭一向龙蛇混杂，但想来也不至于有人敢做这种引狼入室之事？即便是那些占山为王的贼寨，想来也无这般胆大包天。但再想想，若非如此，又怎能解释，一伙外来的盗匪，大几百号人，在我们的地盘这般如鱼得水，想来就来，想走就走？”

端起茶杯，缓缓的啜了口茶，道：“此外，有人秘告，说那些匪盗劫来的官银、财物，是靠着剑州的内线交易出去的，那密告之人说……紫明观的李公子，正是他们的内线之一……”

李廷树一震，李鸿永更是吓得面无血色，赶紧在仇天凌面前拜

倒：“大人明鉴，小道再怎么也不敢有这熊心豹子胆，我们紫阳悟真宗在越岭，几十上百年的努力，才一点一点的打下基业，怎敢做这种勾结盗匪之事？”

仇天凌道：“要说勾结盗匪……恐怕还是有的吧？”

李廷树失声道：“大人……”

仇天凌挥了挥手，笑道：“不用太过紧张！你们江湖上的事，我也知道一些，你们做的是运镖这一类的江湖买卖，剑州、辰州这一带的各家山寨、黑道白道，都得打点一二，这个是江湖人情，我又怎会不知？但真要说勾结这种流窜犯案，连官银都敢劫掠的匪盗，莫说你们这种名门正派，即便是那些以往总是四处扰民的贼寨、整日里杀来斗去的黑帮，怕是也没谁有这样的胆量。我们容得他们存在，无非是因为越岭民风彪悍，这些人就像是杂草一般，杀了一批，总会再长出一批，只要他们不是做得太过，我们也懒得理会。反过来，越岭要是跟中原一样太平，那我们南剑宣慰司还有什么存在的必要？你们说是不是？”

继续道：“所以呢，有人密告到你们紫明观来，不管是帅臣大人还是我，其实都是不信的，但我们也得公事公办，既然有人告了，那人又说得有板有眼的，我总得过来查查，这也是为你们好，过来查查，查清楚了，我们省事，你们也安心，是不是？”

李廷树早已在一旁弯腰鞠躬：“将军说的是，将军说的是！”

仇天凌负手起身，往外头踏去，李廷树与李鸿永父子两人慌忙跟在他的身后。

一直踱到外头，仇天凌道：“这些，就是李公子这一趟出门带回来的货物？”

李鸿永道：“正是。”

仇天凌道：“可否让我们打开来看看？”

李鸿永道：“全都是从江南带回来的特产，大人只管查看。”

仇天凌挥了挥手：“查查吧！”

那些兵士，将车上的箱子抬了下来，并排放在一起。嘭的一声，第

一个箱子打了开来，里面放的都是江南的锦缎一类，紧接着又打开了第二箱。

李廷树往自己的儿子看去，李鸿永回以父亲一个安心的眼神。虽然不知道是被什么样的仇家陷害诬告，但他原本就是问心无愧。

正如仇天凌自己所说，若说他与剑、辰两州的某些黑道、贼寨有来往，那他的确是难以解释，只是但凡做运镖这种行当的，哪家不是如此？没有这样的江湖关系，他怕是连货都运不出越岭。但是与那种到处流窜的匪盗进行勾结，那就真的是拿自己的身家性命开玩笑。

箱子一箱箱的检查过去，不知不觉，检查到了最后一箱，所有打开的箱子，也全都是些外地的土特产。李廷树也已放下心来。就在这时，最后一个箱子也被打开，忽的，随着一声惊呼，有人叫道：“是官银。”

李廷树脸色一变，在他身边，李鸿永也下意识的窜了过去，只见最后一箱，被翻开的锦缎下，是一块块完整的银锭，只有从官窑里烧出的官银，才有可能这般的完整。这一瞬间，他只觉脑袋发懵，天旋地转。

“果然是私通匪类，拿下！”仇天凌的大喝声在他的身边传来，伴随着疯狂卷来的官威，他整个人都颤了一颤，枪杆子重重的打在他的身上，另一边传来父亲的怒吼。

在那地覆与天翻般的感觉中，他看到了，仇天凌那愉悦的、阴毒的笑容。

整个天地，都在这一刻颠覆了……

橘红色的朝阳，从东方连绵的山岭中跳出，将它的光芒撒向大地。

腻水河上，摇桨的红裳少女打了个哈欠，往船舱里看去，紧接着就睁大眼睛……他们两个睡觉的姿势越来越古怪了，知道的说他们是如同手足一般的兄妹，不知道的还以为……

唉，这两个人！好笑的摇了摇头，名为春笺丽的少女，扭头看向西方的岸边，星波流转，美目微微的眯了一下。

远处的山林间，有一大批人马飞驰而出，一共有四十多个人，每一个都是身强体壮，穿着兽皮，半裸胸膛，也不知是哪里来的盗贼。

春笈丽心知，普通的山贼根本组建不起这样一队骑兵，而这些人却又明显不是官兵。正自疑惑他们的来历，这些人显然也看到了河上的小舟，以及舟上那娇媚如花的摇桨少女，眼睛俱是一亮……

第十九章 小春飞箭、例不虚发

四十多骑铁骑，沿着河边，几乎是追着小舟沿水流而下，对着舟上的少女吹着口哨，发出调戏的笑声。

船舱中的兄妹两人也被惊动，起身出舱，那些人看到船上的姑娘又多了一名，更是毫无忌惮的哄笑。纷纷叫道：“两位小娘子，何不到岸上来，跟大爷们一起玩个痛快？”“哈哈，你们跟的那小子，读书人吧？不行～～”“就是，让大爷们来告诉你们什么叫爽。”“生气了，生气了，连生气都这么漂亮，你们是在哪家卖的？告诉爷，爷去光顾光顾。”……

听着这些人的污言秽语，春笈丽愠煞着脸，宁小梦也是暗自着恼。看到她们的表情，那些人不但不退却，反而笑得更欢，如果不是她们在河中央，他们在岸边，怕是早已冲来抢人。饶是如此，那些充满污秽的话语，却是随着那滚滚的马蹄声不断传来。

春笈丽气道：“小梦，你来划船！”把摇桨的位置让给宁小梦，自己在舟上弯腰拿起短弓，对着岸上的那些人一箭射出。谁知箭在半途，河风吹来，立时便吹得歪了。

那些人更是哄然大笑，骑在最前方的人声音响亮：“小娘子，再来，让爷看看你的本事，哈哈，弓用得倒是不错，就不知床上的功……”

随着又一声弦响，少女手中的箭再次射出，结果依旧射歪。又或者说，其实她自己也知道在双方都在快速移动，再加上清晨风大的情况下，要想射中对方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只是实在气恼，忍不住又射了一箭。

就是在这个时候，舟上的少年摇了一摇，体内火魂无声无息的，瞬间离体，在那几乎是弹指间的刹那，飞在空中、其势已弱的箭矢，羽尾

处仿佛有红光闪过，突然就改变了方向，加快了速度。

为首的那名大汉还没带得及将“夫”字说出，箭光一闪，陡然贯入了他的口中，整个人都翻下了马。他身后的那些人立时乱了起来，随着慌乱的马嘶声，纷纷将马勒住，下马抢救。

春笺丽自己也没有想到竟然能够射中，大喜过望，与宁小梦一起朝这那些不再往他们追赶的匪徒做着鬼脸。

在她们身后，少年的身体摇了一摇，重新站定，啪的一声打开折扇，含笑而立。

小舟的下方，是一条三叉的河道，小梦摇动木桨，小舟转入了另一条河道，逐渐远离了在远处岸上破口大骂的那些人。

小舟顺着一条狭窄的河道，飘往下游，两岸麋鹿来去。远处的天空中，有乌云聚集，随着内中那似有若无的电光闪动，乌云逐渐变得稀薄，那一边的景象却趋向模糊，显然是正在下着阵雨。

阵雨虽然在往这个方向移动，但看来，恐怕到不了他们这里就会停下，倒是阵阵的凉意，已经渗了过来，让人感觉清爽了许多。

“在下春笺丽，江湖人称宇内第一箭手，神见神怕，鬼见鬼惊，小春飞箭，例不虚发。”红裳的少女对着岸边的一只麋鹿，得意的张开了弓。

在刚才那种，自己在船上顺流而下，敌人在岸边策马奔跑的情况下，居然也能够射中对方，让她大是兴奋，只觉得从头到脚都在沸腾一般。

悄悄的往身边的少年瞅了一眼，嘴儿微微的翘起……现在知道我箭术绝伦、宇内无敌了吧？

少年翻了个白眼……你还真以为你箭术绝伦、宇内无敌啊？如果没有我帮你，你那一箭射得中么？

“你这是什么表情？”春笺丽拿着弓箭，双手叉腰。夸一下人家会死

啊？

宁江笑道：“不过就是走了狗屎运，有什么好得意的。”

春笈丽气道：“这个叫本事，本事知道吗？你以为那超群绝伦的一箭是人人都能射得出的吗？”

宁江摆了摆手，道：“有本事你再射一箭试试？”

“哼，看我的！”春笈丽对着下游的一只鹿，摆开姿势。那只鹿长着双角，显然是只公鹿，正一边低头吃草一边缓缓的移动。小舟在河面滑行的过程中，箭头也离它越来越近，阳光在箭头上闪耀出十字光芒，随着一声弦响，过了一会儿，那鹿慢悠悠的往另一边去了，飞出的箭矢却至少落在了它的一丈开外……这个距离已经可以说是谬之千里了。

红裳的少女呆了半晌，她已经很努力的寻找着刚才那一箭的感觉，可是为什么偏差竟然会这么大？小舟继续往下游而去，她回头看着鹿影，那只鹿也已经窜入了林中，消失不见。

少年笑道：“都说了你刚才只是走狗屎运了。”

红裳少女气道：“至少我刚才射中了一次……”

少年晒道：“那么简单的事，有什么好炫耀的。”

红裳少女叫道：“有本事你来、你来。”原本只是想让他夸自己一下，谁知这家伙不夸她也就算了，反而在这里奚落她，真是是可能孰不可忍。

少年道：“我来就我来！”把扇子插在腰间，接过短弓，拉了拉弦后，要过羽箭，对着斜下方的一棵树，用劲将弓张开。

红裳少女双手叉腰，哼哼的想着，真是不知死活，我这个练武之人，都射不中，你一个读书人也想射中？摇桨的秋香色襦衣少女也好奇的看着自己的哥哥。

在她们的目光中，少年仿佛在倾听着风的声音，缓缓调整着箭头的方向，口口念念有词，犹如在计算着什么，忽的一箭射出，夺的一声，竟然真的射中了岸边的树木。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兴奋的道：“哥哥好厉害！”

红裳少女目瞪口呆，且不说除了卖嘴皮子，以前根本就没看过这家伙练箭，即便他真的练过箭术，他们是在河面上移动，此刻，因为远处的阵雨缓缓移来，河风比刚才还大，什么样的箭也会给吹偏，他到底是怎么射中的？

“你、你以前苦练过箭术？”她疑惑的问道。

少年笑道：“从来没有练过，不信你问小梦。”

“那……你是怎么做到的？”

“之所以能够做到，”少年道，“原因只有一个。”

“是什么？”红裳的少女瞪大眼睛。

少年左手拿着弓负在身后，右手啪的一声，打开折扇，潇洒的摇动着：“那就是……因为我帅！”

“这跟你帅不帅有什么关系？”红裳的少女双拳高举，使劲跳脚。

整个小船都在摇动，摇桨的秋香色少女慌忙叫道：“冷静点，冷静点，别跳，别跳……”

慌乱声中，小船摇摇晃晃的往下游飘去，他们穿过了一处莲花群，一片片碧叶铺在水面上，朵朵艳红的荷花，如同火焰一般盛开。

穿过莲花聚集的水面，前方是镜面般的湖泊，粼粼的水光在夏日的阳光下有规律的晃动，几只红色的鲤鱼在湖光中嬉戏。鲤鱼散开，湖光打散，小船慢慢的穿梭而过，湖光在他们身后再一次的汇聚，连成一片，与舟上那含笑的少年、两名娇媚迷人的少女，一同构建着世间最美丽的山水画。

小船慢慢的往湖边泛去，停在了一处几乎就是由木板简陋搭成的小码头，码头的另一边，几名蹲在那儿洗着衣服的、粗衫的妇女往他们这边看了过来。红裳的少女把小船拴在木桩上，往周围看了看，然后就往远处一家简陋的茅屋跑去。

过了一会儿，一个老渔夫带着孙女，与她一同出来，往停在湖边的小船看了好一会，然后便叫了人来，几个人一同高兴的凑着钱，交给了红裳的少女。

红裳的少女随着兄妹二人，一同离开了小湖，在她的手上，为数不多的铜板抛来抛去，发出清脆的声音。他们的后方，那些渔夫渔妇兴奋的把他们留下的小船拖上岸。

小梦不解的道：“为什么不将船送给他们？”

对于他们来说，根本就不差换来的这点小钱。

春笺丽笑道：“这你就知道了，如果我们就这样把它送给他们，他们反而会疑神疑鬼，担心我们是偷来的、抢来的，想要也不敢要，你知道的，像他们这种人，最怕的就是摊上官司。现在我们卖给他们，他们反而安心下来，毕竟他们也是用钱买的。这个世界就是这样，我们一文钱不要，他们反而会怀疑我们是别有用心的歹人，我们多少要一些，他们会觉得我们只是不知道怎么做生意的公子哥儿、千金小姐。”

小梦嘻嘻的道：“笺丽知道得真多。”

宁江耸了耸肩：“一般般吧。”

春笺丽气道：“夸一下人家会死啊？”

宁江摇扇道：“问题是，实在没什么可夸赞的地方。”

“你、你……”为什么总是被他气着？

忍不住又举起弓追他：“你不要跑，你不要跑……我真的不打你！”

再往前，他们来到了一个镇子，这个镇子靠山倚水，人家聚集，一丈宽的流水贯穿了整个镇子，拱桥、堤岸、炊烟、斜阳，描绘着一副不输与江南水乡的乡村美景。

拱桥边，一对行商正在将他们的货物卸下，街头的另一边，有卖艺的父女正在收起他们的花枪、石板。拱桥下，两艘渔船箭一般穿过，在它们的后头拖曳着两道互相平行的水痕。

三个人一同登上了拱桥，忽的，宁小梦轻轻的道：“猫？”

宁江与春笺丽扭头看去，只见小梦正弯下腰来，双手撑着膝盖，看着一只黑猫，这黑猫小巧而又可爱，抬起头来，看向小梦的眼睛里透着惊慌与害怕，“喵”的一声，往桥下逃窜而去。小梦站直身子，回过头，

看向往巷口逃去的小黑猫，一阵轻风吹了过来，拂动着她秋香色的裙裳。

宁江皱了皱眉：“那只猫……”

春笺丽道：“怎么了？”

“没什么……大概是我想多了。”宁江再次看去，那猫却已经消失在了巷口。

下了拱桥，继续往前走去，两侧是成排的院落，其中一家院子里，有女子大声痛哭，哭声凄惨悲切。宁江与春笺丽都没有去管太多，宁小梦却是听着不忍，拉着旁边的一位老人问：“老人家，请问那家出了什么事儿？”

那老人长叹道：“那是柯嫂家里，唉，可怜啊，丈夫两年前因为交不起田税被抓了去，然后就再也没有回来，辛辛苦苦的做手工，拉扯着一个儿子，昨天儿子到外头玩儿，就再也没回来，也不知道是不是被人贩子拐了去，听说周围的村镇，已经有好几个孩子失了踪。”

无奈的摇头离去。

宁小梦听了黯然，只是，自从离开临江郡后，她已是知道，天底下这种事儿不知多少，管都管不过来。

前方的哥哥回过头来，唤了她一声，她连忙往前奔去。

三人找到了镇子里最大的……其实也是唯一的客栈，便在这里住了下来。天色渐黑，这个镇子却也颇为热闹，浴后的春笺丽与宁小梦，前来找宁江，问宁江是否要跟她们一起去逛夜市，宁江却告诉她们，他另外还有些事儿。

于是，春笺丽与宁小梦手牵着手玩儿去了，宁江则独自一人，在自己的屋子一边摇着扇子，一边翻看《太公阴谋》。差不多过了半个时辰，门外传来三响两轻的敲门声，他缓缓的道：“进来！”

有人推门而入，进来的，却是一个看上去普普通通的老妇，与一个十岁左右的女孩儿。她们将门关上，来到宁江身边，束手低声道：“老爷！”

她们却是秦无颜和秦小丫儿。

宁江放下书卷，看向她们。秦无颜低声道：“老爷，目前已知，‘霸刀’戴霸、‘七禽刀’萧章、‘大衍掌’吴愚得、‘天机’张人童、‘沦落人’陈天涯这几位江湖上知名的大侠，都已经入了剑州，此外，因为正一教新任天师继位典礼的事，原本也有许多的江湖客，往龙虎山而来。还有，这是老爷您要的，西南路融州、会州、武定一带的战报。”将一张纸条呈了上来。

宁江接过纸条，快速看了一遍，紧接着却是一个错愕：“鬼军师？”

第二十章 西南大乱、黑猫诡异

来历不明之鬼军师，协助红娘子于鬼神窟设下神秘阵法，大破官兵，杀敌上万，斩杀儒将李若杜，震动西南路，以此为契机，西南路乱象进一步扩散，八番宣抚司受到各路义军四面围攻，虽有儒将坐镇，终因顾此失彼，八番宣抚司被破，十几万官兵或死或降。

得到这样的消息，宁江颇为错愕……百子晋已经被红娘子找上了？

虽然知道，这其实是早晚的事，这两个人之间，有着一些他所不知道的渊源，但百子晋这么快的就跟红娘子鬼混在一起，还是超出他的预料。想了一想，他取出了西南路的地图，仔细看去。

八番宣抚司被破，这就意味着包括红娘子在内，那些叛军能够以龙炎湖、融州、会州、武定为根基，以岭南的大片山林为纵深，虽然在武定还有一个普安宣抚司，但普安宣抚使实际上根本就是以往被朝廷招揽的当地土司，其管辖的军队也是以山越为主，在整个西南路陷入战火的情况下，他们不跟着反叛就已经是不错了。

换句话说，朝廷已经无法再对这些由大量失去土地的乱民组成的义军进行“围剿”，想要收复西南路，已不再是一日之功，而西南路那些失去土地的百姓，也早已对朝廷失去了信心，尤其是去年平定龙炎湖的过程中，发生了不知多少起杀良冒功之事，朝廷却始终不闻不问，在那些起义的首领打着分土地、均财富的口号下，反正横也是死、竖也是死，整个局势已不再是朝廷所能够轻易控制。

宁江头疼的揉了揉太阳穴，看来一开始协助红娘子攻下融州城的，就是百子晋，没有百子晋，红娘子攻不下融州城，没有百子晋，红娘子斩不了李若杜。

各路义军齐攻八番宣抚司，可以说是一个影响了整个西南路、又或者说是影响了整个天下的大战役，除了百子晋，根本不可能有人能够布

得下这样的局。

这一世的百子晋，成长得比他所想象的更快，当然，父亲为国效命反遭屈死、自己州试途中被迫退场，也让他对朝廷再没有任何的期待和想法，他就像是如同猛虎一般的红娘子身边的双翼，必将为红娘子打下一整片天空。

季梁谏追楚师.....季梁谏追楚师.....

宁江无奈的摇了摇头，就是这么短短的一句话，让朝廷损失了一员足以安邦定国的儒将，并生生的从大周王朝，挖下了一整块的血肉。不得不说，历史的确是充满了太多的偶然性，如果那一场州试中，出题的考官另换一个题目，如果另一个世界里民国的前期，北京大学对他们的某个图书管理员及时支付了薪水，如果.....如果.....

他继续看着地图，叹了一口气。

从局部来看，西南路乱到这种难以收拾的局面，对他来说算是有利的，但是从整个大方向来看，对他的整体战略的破坏却是极其严重。

西南路的混乱，可以说是近百年里，大周王朝所遭遇的最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如果是在一个没有文气的世界，此刻的大周王朝，可以说已经到了风摇雨坠的王朝末年，但在这个儒家天下，它终究还是无法动摇根本。

虽然如此，但如此大规模的混乱，甚至连整个八番宣抚司都被端掉，这对朝廷来说，已经不再是疥癬之患，接下来，朝廷必将把整个重心转移到对西南的平定上去，从而进一步造成北方的空虚，一旦蛮族大举入侵.....

百子晋啊百子晋，你还真是在给我增加难度啊.....他无奈的想着。

当然，想是这么想的，但他其实也没有办法抱怨什么，毕竟，百子晋再怎么厉害，也不可能有他这重活一世、超前的眼界。而从另一方面，百子晋敢于作出这种违背“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儒家大义的逆天之事，恐怕还是出于他当日与百子晋分开时，对百子晋的鼓励。

唉，算了，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同一时间，宁小梦正与春笈丽在镇子上逛着。

虽然只是一个石镇，但或许是因为处在东西、南北两条交通要道的交汇口，有许多过往的商旅在这里交换物资，因此比许多县城都还要热闹一些。

天色已经开始暗了，但是街上的人反倒更多，白日里太过炎热，大家并不是那么的喜欢出门，此刻反而一个个的上街乘凉。

呼，另一边的路口，有卖艺的汉子吹出火团，引得众人叫好，两侧的摊子，一盏盏灯笼沿街挂了过去。几名孩童到处乱跑，焦急的妇人警告着他们，不要跟陌生人说话，不要跑到没人的地方。

几名在路边说话的少年，时不时的往她们看来，待她们把视线往他们转去时，又一个个不好意思的避开目光。摆着各种也不知真假的玉佩、首饰的小摊上，摊后的男子大声的吆喝着，希望她们能够买上一些。

走在途中，宁小梦的目光无意中往一个巷子里扫去，然后便停在那里，歪了歪脑袋：“猫？”

春笈丽同样往那个巷子看去，不过就是两人宽的巷子，幽幽暗暗，一片漆黑。

她道：“猫？”她什么也没能看到。

宁小梦摇了摇头。两个人继续往前走。

她们来到了镇尾处，刚好有一个卖着南方特有的甜茶的摊子摆在这里，左右无事，她们便在这里坐下，吃了一些。

就在这时，她们看到一个五六岁的男孩，从街的另一边往镇外跑去。春笈丽的视线随着他移动：“这孩子有点奇怪。”

宁小梦道：“怎么了？”

春笈丽道：“他的眼睛……”在刚才那一刻，她看到那男孩的眼睛如

同灰色一般，空空洞洞，毫无光彩。

宁小梦也有一些疑惑：“这种时候他还跑到镇子外头去？”

虽说小孩子到处乱跑，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但单独一个孩子跑到镇外，而且还是在昨天还有孩子失踪的情况下，这就多少有些不寻常了。

而就是这个时候，另一边传来男子的叫唤声，大抵是没有看到自己的孩子，正在到处寻找。

春笺丽回过头看，问摊子的老板：“刚才过去的那个男孩子是你们镇上的么？”

那老板错愕的看着她们：“什么孩子？”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他根本没有看到？

春笺丽道：“去看看？”

宁小梦道：“嗯！”

两人付了茶点的钱，一同往镇外追去。

在她们身后，老板搓了搓自己的眼睛：“见鬼了。”这两个姑娘是怎么回事？好端端的说有什么孩子从他们面前跑过，她们是在逗他呢，还是在逗他呢，还是在逗他啊？

不会真的有鬼吧？！

他缩了缩身子，突然觉得有些凉飕飕的。

两个少女一同跑出了石镇，月光洒在绿色的草地上。在她们前方，那小男孩正在往远处的林子跑去。

她们对望一眼，如果说，她们能够看到这个男孩，普通人却无法看到的话，那就只有一种可能……她们的目光隐隐的现出金光。

虚室生电，原本至少要宗师级的武者才能够做到，但对于体内拥有“金魄”的她们来说，已不是什么难事。这个小男孩显然被人施展了某

种隐身的术法，但是因为魂魄已经修炼到了“金魄”，寻常的邪术，对她们已经起不了什么作用，这也是那个时候，春笈丽尝试着对小梦“种圣血”，直接以失败告终的原因。

所谓“心眼”，心是魂、是魄、是思、是想，眼睛则是心灵的窗口，魂魄的强韧，让她们的目光远比寻常人要锐利不知多少，这小男孩虽然被人施加了隐身的邪术，但这种邪术对此刻的她们是无效的，这也是她们能够看到这个小男孩，刚才那个小摊老板却无法看到的原因。

而不知内情的小摊老板，恐怕还以为她们见鬼了。

两个人一同往那个小男孩追去，就在这个时候，林子的西面，共有六人骑着马，往镇子的方向驰去，忽的，其中一人叫道：“是那两个臭娘们。”

两个少女一同看去，只见这六人，与清晨时在腻水岸边追赶她们的那伙匪徒装扮一致，显然就是那些人中的几个。

这六名匪徒看到她们，勃然大怒，策马往她们冲来。

春笈丽回头看了一眼，见那小男孩马上就要跑入林中，于是拈起弓来，张弓搭箭对着那六人：“小梦，你先去追。”

宁小梦道：“可是……”

“你放心，”春笈丽冷笑，“这么几个人，我还对付得了。”

宁小梦“嗯”了一声，追在那小男孩身后，带剑没入林中。春笈丽箭尖左右摇动，那六名匪徒已经知道她箭术了得，凌晨时在那种情况下，都还能被她射中一人，此刻尽皆不敢大意，散了开来，呈环形逼近身穿红裳的少女。

宁小梦追入林中，齐胸的襦裙，随着她的身姿不停的晃动。

不知道为什么，几次都要追上那个男孩，结果莫名其妙的又被他跑得更远。她睁大眼睛看着前方，神秘的金光在她星一般的美眸前若隐若现……猫？

在那小男孩的前方，不知何时多了一只小黑猫，小黑猫在男孩的前方，极其灵活的跳跃着、奔跑着，男孩犹如梦游一般追着它。忽的，黑

猫发出了叫声，叫声悲切得犹如女婴的哭声，充满了令人头皮发麻的诡异感。

夜鸟在他们的周围惊恐的飞起，扑扑腾腾，落下了满林的羽翅。一只野猪惊恐的往远处逃窜，低矮的灌木犹如鬼魅一般摇晃。

在小黑猫的前方，空间出现了黑色的涡流，就像是黑色的水波，一圈又一圈的荡漾，形成了诡秘的，圆形的波纹。小黑猫跃了进去，小男孩紧随其后，黑色的波纹晃了一晃，快速收缩，在它消失之前，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用手臂遮着额头，半侧着娇躯，硬着头皮撞了过去。

黑色的波纹再次一闪，消失不见，空空旷旷的树林间，飞起的鸟雀正在夜空不安的盘旋，过了好一会儿，才缓缓落下。

玲珑的身躯从虚空中跳出，宁小梦落在地上，在她的周围，是宛如血色的、暗红的山丘，抬起头来，高处灰蒙蒙的一片，极为压抑，淡淡的血腥味在空气中弥漫，脚下是如同骨灰一般的尘土，这种仿佛来到地狱中的感觉，让她的身心有些发冷。

她下意识的拔出剑来，倒持在身后，一步一步的往前走去，那个五六岁左右的小男孩，此时此刻已经失去了踪影。通过哥哥以前教过的，以调整呼吸节奏来控制思绪、让自己静下心来来的方式，驱除内心深处的害怕，她不断的告诉自己，她是一个高手……她已经是一个高手。

周围却传来窸窸窣窣的声音，她猛的抬起头来，在她的斜上方，一只身体极长的豹子，在石峰上陡然扭头，一双金黄的眼睛里透着血色的寒光。狂风如同山一般，以极快的速度往她的脸庞疾压而下。

扑的一声，尘土在这一瞬间飞扬，呼呼呼的风响，伴随着疯狂的兽吼，然而这却不是豹子的声音，而是狮子的怒吼。另一只庞大的躯体从暗处疯狂的冲来，利爪，獠牙，凶残的扑击过后，是瞬间爆发的剑舞。嘭的一响，剑花如同星河一般在血色的昏暗中爆开，血水犹如泼洒的飞瀑。

豹子撞上了石峰，石峰轰然间塌了下去，碎散成无数的、灰色的碎石，满身是血的豹子在碎石间滚动，血水染红了一片。

宁小梦娇躯旋转，扑空了的雄狮猛然扭头，充满血丝的兽睛凶残而又狂暴，回扑的那一瞬间，周围的一切都在震动。少女那美妙的躯体，

却在雄狮的上方，头下脚上的翻过，绣了金百蝶的秋香色裙裳，呈扇形般张开。空翻的少女，右脚先一步落地，秀发漂亮的往后甩了一甩，左脚斜迈。

如同飞舞的仙子，在两座石柱的侧面，几乎是与地面平行的踩过，娇媚的身躯如同风一般，在空中转了个圈，看似凶险其实毫发无伤的避开了踏石追来的雄狮，左腿带着裙裾往后撩起，看似缓慢而又美到极致的姿态，其实不过就是在瞬间完成，剑光如同雷电般陡然射出，从雄狮的腹部刺了进去。切割，旋舞，热血泼洒而出的那一刻，少女已经曼妙的飘到了半丈之外。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只小黑猫从她的斜上方陡然扑下，“喵”的一声，如同婴儿哭泣般的猫叫过后，双爪抓向她的眉心……

黑猫的双爪抓来的那一瞬间，宁小梦的宝剑已经横架在她的额前，如果黑猫继续抓来，它自己必将会斩成两段。

然而诡异的事就在这一刻发生了，在它的双爪即将接触到剑锋的那一瞬间，时与空仿佛突然间凝滞，黑猫那小小的身子定在了空中。这是一种无法形容的错觉，仿佛在这一刻，少女、黑猫，以及周围的一切都被冻住，冻在了神秘莫测的水晶之中。

唯有黑猫的双目，生出诡异到极点的、黑白交错的光芒，瞬间照定了少女的眉心。三魂不定，七魄难安，跳动的灵魂就像是从小罐子里被抽出的水流。宁小梦大吃一惊，她的魂魄正在被抽离，从黑猫双目中射出的光束，带着神秘的力量，正在抽出她的魂体。

虽然修炼到了金魄，但少女的魂魄其实只离体过一次，那是在哥哥的帮助下做到的。修炼武学的少女，并不会使用离魂的术法，而且金魄也无法像火魂一般离得太远，经不得太过强烈的风吹日晒，就算离体，其实也没有什么用处。

但是这一次，哥哥不在她的身边，她却被这只小黑猫抽出了魂魄。

被冻住的时空，如同琉璃破碎一般，瞬间回归到现实。小黑猫双爪在剑锋上轻轻一碰，就这般往回跳去，落到了地上，而少女也连人带剑往下倒去……失去了魂魄的身体，就算还活着，也和植物人没有什么区别。

小黑猫“喵”的又叫了一声，看了看倒在地上一动不动的少女，忽的觉察到什么，抬起头来，紧接着却是猫躯一僵，整只猫都吓傻掉的样子。

在它的斜上方，原本被它抽出后，应该快速散去的魂魄，散出的却是强大的金光。虽然是正常人无法看到的魂体，但在它那于黑暗中发出

蓝光的猫眼中，以及琥珀般的瞳孔里，映出的却是少女那金色的影。这一瞬间，它所有毛发都竖了起来，吓得猫腿都在发抖。

宁小梦心想，吓到小朋友了……小朋友？

刚才宁小梦金魄不曾离体，黑猫在她的眼中仅仅只是黑猫，但是现在，她不只是看到了黑猫，还看到了几乎是“附”在黑猫身上的一个……看上去几乎只有四五岁的、小小的女孩儿。

在她的眼中，女孩儿的魂体几乎是全裸，趴在地上，与黑猫的身体形成微妙的重叠，黑猫抬着头，女孩儿也抬着头，或许是因为没有想到被它（她）抽出来的居然是这样的“怪东西”，此刻的女孩儿，竟被吓得栗栗发抖。

与此同时，宁小梦更是发现，在这个小女孩魂体的脖子上，系着一条血色的绳索，犹如被主人拴着的宠物，这条正常情况下根本看不见的绳索，在这充满了血腥味的所在，往远处不可知的黑暗蜿蜒而去。

如果有人在她们的身边，只会看到倒在地上、也不知是生是死的少女，以及在少女身边犹如看到鬼怪、吓得腿软的小黑猫，如果那个人拥有猫一般能够看透阴阳两界的眼睛，又会看到那飘在高处的，与倒在地上的美丽少女几乎长得一模一样的、金色的魂魄，以及附在黑猫身上，与黑猫保持着同样姿势、脖子上系着绳索的吓坏了的小女孩。

看到小女孩那害怕和可怜到极致的样子时，他们或许会觉得，那金色的少女魂体必定是邪恶的神祇，然而那“邪恶的神祇”自己知道，她什么也没有做，又或者，仅仅只是修到金魄的她，单靠魂体是什么也做不了的。

就算是修到了火魂的哥哥，都还需要一个替身人偶呢。

对着这弱小的小女孩，宁小梦猛地握了握拳头。

喵，小女孩吓得掉头就逃，发出的女孩哭声，犹如猫叫。

少女下落，回到自己的体内，翻身而起，怔怔的看着往远处逃去的小黑猫。

她倒是不想吓它（她），只是她金魄离体之后，身体可是没有丁点

自保之力，这只小黑猫又实在是太过奇怪，而且显然不怀好意……如果她的魂体不是已经炼到了金魄，被它这样子抽出，怕是没几下就魂飞魄散，变成了一个植物人。

但是……刚才的那个小女孩，到底是怎么回事？

猫的身体，女孩的魂魄？虽然哥哥说过，天下之大，无奇不有，但这也实在是太奇怪了。

她提剑而起，看向一旁，此时此刻，被她一剑刺穿的雄狮已经死去，那只最先攻击她的金钱豹却还倒在血泊中，喘气颤动，看着也怪可怜的。小梦上前，补了一剑，让它安安静静的死去，然后就带剑，朝那小黑猫消失的方向追去。

“小梦，小梦……”春笺丽提着剑，在林中跑着。

杀掉那六名匪徒，多少费了她一些功夫，主要的一点是因为他们全都是骑在马上，而且显然经过真正的战场磨砺，跟上次遇到的那伙山贼很是不同。

虽然如此，她也还是成功的将他们一一杀死，自己不过就是消耗了一些内力，而在内力这一方面，因为从小修习的是道家的罡元，她是要胜出小梦许多的。

只是，原本以为小梦早就已经追上了那个男孩，谁知等她杀了那六人，进入林中，却是什么也没有找到。她循着路上的痕迹，这些痕迹断断续续，让她觉得颇为奇怪，感觉上去，就像是小梦和那个男孩，跑完一段路后，就会跳跃到前方的另一段路，虽然方向并没有改变，但是这种有违常理的“跳跃式前进”，让她越想越不明白。

再一次的，小梦和男孩跑过的痕迹消失不见，她继续往前奔去，数十丈后，痕迹又一次的出现，如果是宗师级的超强高手，有可能能够施展出这样的“轻功”，但是小梦不可能有这样的本事，那唯一的解释就是……术法。

重新找回了小梦的足迹，又追了一段，然而这一次，当小梦和男孩留下的痕迹再次消失的时候，她却再也无法将其找出。

地面飘落着羽毛，被惊飞的鸟雀还在夜空中盘旋，她在周围到处乱

找，小梦和那个男孩就好像凭空消失了一般，已经是不知去向。

“小梦……小梦……”她焦急地叫道。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女子从月光下慢悠悠的转出，娇笑道：“这不是小春妹妹么？真是好久不见！”

春笺丽看着突然出现的青年女子，呆了片刻，紧接着，便绽开一个清甜的笑容：“原来是佛桑姐姐！”心中却是一紧……这娘们怎么会出现在越岭这种地方？

此刻出现在她面前的这个青年女子，一袭素白的衣裳，手中持着花瓶，瓶上插着柳枝，看上去就像是慈眉善目的仙子。

但是春笺丽却是知道，如果真的有人以貌取人，将她当做心慈手软的女神，那就真的是被放在锅里蒸，都还要帮她数钱。

这个白衣的青年女子，唤作佛桑娘，以前在北蛮的土地上，与春笺丽有过一面之缘，但她却不是蛮族，而是西岭的苗女。她名为“佛桑娘”，这“佛桑”二字，指的并不是佛桑花，她本名其实是个桑字，至于原本姓什么，春笺丽并不知晓，在名字前加个“佛”字，表明她的巫术来源，乃是藏地的佛教。

所谓佛教，是一种在比西岭还要更西边的、高地上流行的一种神秘宗教，据说这种宗教极为残忍，活生生剥下少女皮肤作鼓，唤作“阿姐鼓”，割下女子某处，唤作“宝珠”，可以说是充满了血和欲的残忍宗教，却又口口声声以“慈悲”为名。

但这佛桑娘，其实又并非藏地佛教的佛母，而是苗疆三荒九岭二十七洞中，一个颇为有名的草鬼婆的女弟子，那草鬼婆唤作金嫫姥姥，长住于金蚕岭，收有六个女弟子，合称“金蚕岭六毒花娘”，在西岭一带，几乎无人敢惹。

那个时候，春笺丽就是随着她的母亲，在北边与金嫫姥姥相见，即便是她那身为拜火教祭司的母亲，在金嫫姥姥面前也是毕恭毕敬，不敢有一丝怠慢。

当时，陪在金嫫姥姥身边的，就是这位佛桑娘！

只是，春笺丽怎么也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越岭这种地方遇到她。

春笺丽心知，像佛桑娘这种苗女，真正可怕的是她那让人防不胜防的巫蛊、邪术，于是一边暗自警惕，一边展露出人畜无害的笑容：“佛桑姐姐不在西岭享福，如何会在这里？”

佛桑娘同样微笑着：“听闻小春妹妹离开北罗，到了京城，想不到竟会在这里见着，你们拜火教的势力，竟是发展到这种地方了么？”

春笺丽心中快速动念：“看她样子，似乎并不知道我已经背叛了拜火教，不过这也是很正常的事，母亲以为我已经死了，根本想不到我竟然还会活着，既然在她看来我已经死了，那自然没有必要特意把我叛出拜火教的事告诉他人，何况金嬷嬷和她手下的六毒花娘，与我们拜火教最多只是合作关系，不可能事事都让她们知晓。”

于是曼声笑道：“佛桑姐姐误会了，这一带一向是道教的地盘，我们再怎么，也无法发展到这里来，只是听闻正一教新一代的天师即将即位，我母亲派我来看看南方的情况。”

佛桑娘笑道：“以小春妹妹的能力，派来做探子这样的小事，会否大材小用了？”

春笺丽道：“这个却不是由得我做主的，佛桑姐姐也该知道我们拜火教的规矩，有许多事，我们只能按着命令行事，可是没有办法问的。”

佛桑娘道：“这倒是事实，家师也曾说过，像小春妹妹这种性情与资质，在拜火教那种规矩森严的地方，实在是太可惜了，还不如到我们金蚕岭来，跟着我师父，怎么都比在拜火教那种、恨不得把每一个弟子都洗成只会按命令行事的人偶的地方好……小春妹妹可有这意思？我去与师父说说，让她老人家也收你为徒？”

春笺丽摊手道：“姐姐莫要害我，叛教即死……我们拜火教的规矩你是知道的！”

佛桑娘似是惋惜的轻叹一声，紧接着却又流波一转：“小春妹妹似乎在找人？”

春笺丽道：“我有一位同伴刚才追着一个奇怪的小男孩子来到这

里，紧接着却是不知去向，怎么找都无法找着……”

佛桑娘问道：“你这同伴也是贵教的女弟子？”

春笈丽眼也不眨的道：“是。”

佛桑娘轻叹一声：“虽然有些遗憾，但她恐怕已经死了。”

春笈丽脸色微微一变：“怎么说？”

佛桑娘道：“你可知道，这一带已经变成了我五师妹的祭场？你说的那个奇怪的小男孩，必定是被我五师妹以迷魂的手法引来的，我五师妹所练的血巫驭兽之术，想来你也应该有所听闻，你的那位同伴竟然闯到了她的地盘，恐怕现在早就已经被她的驭兽分尸吃了。”

春笈丽脸色难看……连六毒花娘中的“血菱娘”都已经到了这种地方？

对于那位血菱娘的名头，春笈丽却是早已有所耳闻，如果说，佛桑娘至少表面上还算慈眉善目，那这血菱娘却是毫不掩饰的心狠手辣，她所修炼的是血巫之术，任何一种血巫之术，都不知道要害死多少无辜者的性命，那是真正的以鲜血为媒介的歹毒术法，虽然春笈丽以前并不曾真正的见过那位血菱娘，却也早就听过她的名头。

在某种程度上，她倒还宁愿自己遇到的是这位佛桑娘，而不是那位血菱娘，至少这位佛桑娘还会口口声声打着慈悲的名号，那位血菱娘却是毫不掩饰的残忍。

佛桑娘手持琉璃瓶，惋惜的道：“你的那位同伴既然遇到了我的五师妹，这个时候恐怕已经性命不保，希望你们能够谅解，我们也未想到贵教的人会出现在这里，这只是意外罢了，想来贵教也能够体谅，不会为了这点小事，伤了我们金蚕岭与贵教的和气。不过我想，贵教以侍奉你们口中的圣凰和女尊为重，应该也不会在意区区一个女弟子的性命？”

春笈丽心念快速转动，紧接着却也是嫣然一笑：“可惜，可惜！”

佛桑娘盯着她：“可惜什么？”

春笈丽道：“我也知道你的五师妹巫术了得，可惜这一次她遇到的

却是我的那位同伴，弄不好现在已经没了脑袋。虽然我也知道，你们六位师姐妹一向情深义重，如同手足，但这次的事情只是意外罢了，我们也未想到贵岭的人竟然会出现在这里，想来就算是你们的师父金嬷嬷也能够体谅，不会为了区区一个掉了脑袋的女徒弟，伤了与我教之间的和气？”

佛桑娘看着她，面容微微的变了一变，过了一会，持瓶笑道：“小春妹妹说笑了，我的五妹是何等人物，想来小春妹妹也应该知晓，就算是你们中原普通的一流高手，对上她也是凶多吉少，不客气的说，虽然家师很欣赏小春妹妹你的资质，但以小春妹妹你的本事，对上我的五师妹，基本上也就是个死字。”

春笺丽心想：“那是以前的我。”当然，这话她却不会说出，就算现在实力大涨，对上这位佛桑娘她也没有必胜的把握，让佛桑娘看低自己一线总是好事。

她展颜一笑，道：“我当然知道自己比不得你的五师妹，但是可惜，这一次她遇上的是我的那位同伴，她的本事，却要胜过我不知多少。”

佛桑娘冷冷的道：“就算如此，她进了我五师妹的祭场，只怕也别想出来。”

“嗯，”春笺丽说道，“不管是什么人，只要进了血菱娘的祭场，都别想出来……除非……”

佛桑娘的脸色再次一变，她定睛看着春笺丽，想要知道这丫头是不是虚张声势，然而，刚才在她眼中，还急切的想要找到她的同伴的春笺丽，此刻竟然一丝一毫都不着急，或者说，在知道她的同伴被卷入了她五师妹血菱娘的祭场后，红裳的少女，竟似反而安下心来，不再担心的样子。

佛桑娘微微的蹙了蹙眉：“你的那位同伴……到底是什么人？”与春笺丽说了这么多的话，直到此刻，她才真正问出这句。

只因为在此之前，她的的确确是并不关心，反正，被她们六毒花娘害死的人也不是一个两个，再增加一个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我的那位同伴，唤作小梦，”春笺丽负着双手，那美丽的脸庞，微

微的露出笑容，“人送雅号……砍头魔女！”

齐胸襦裙的少女，在满是血腥气的、暗红色的所在奔跑。

在她的脚下，那土灰铺成的地面，每一步都会留下脚印，偶尔还能看到从那灰色的土石间，露出的森然的白骨。

忽的，前方传来嘶嘶的声响，一只巨蟒从石峰上盘桓，猛然扭头，如同灯笼一般的眼睛死死的瞪着她。

如果是换在以前，少女或许还会感到害怕，然而现在经历过许多次战斗之后，她的心中早已经笃定了许多。

她回想起刚才和那只小黑猫的对峙，以及以前在京城和笈丽的那场战斗。

刚才那一刻，她被小黑猫抽出了金魄，其实是无力自保的，但她吓到了，小黑猫更是吓到。

而在京城的那一次，她如果被笈丽因魔功而突然暴涨的实力吓跑，那输的就是她了。

任何生命，其本能都是怕死的，她是这个样子，她的敌人又何尝不是？

她握着宝剑，抬起头来，一步不让的与这只巨蟒对瞪着。

她的双目，仿佛有金光爆出，吐着红信的巨蟒，已经准备攻击的势头陡然的缩了一缩。而剑光就在这个时候如同烟花般绽放，绽出环形的光圈，如同琴弦激荡般的剑响过后，巨蟒的脑袋已经掉了下来。

轰的一声，石峰粉碎，脑袋虽然已经掉下，但巨蟒那负痛的身体带着强大的力量，不断的扭曲抽动。周围石块乱飞，烟尘弥漫，一片狼

藉。少女的身影，在弥漫的烟尘中跳跃，落在一处石峰上，石峰轰碎的那一刹那，她已经弹跳而起，勾着双腿，在空中划过美丽的曲线，落在另一座石峰上，就这般，几个跳跃过后，她落在地上，急咳了几声，在她身后，尘土滚滚，慢慢的安静下来。

她拍了拍衣裳，深呼吸了一口气，继续往前跑去。

在她的身后，烟尘散开，失去脑袋的巨蟒，在一片狼藉的碎石与粉尘间动也不动。

就这般，又跑了一段路，前方传来孩童的哭声，跑过去后，她发现，自己到了一个古怪的所在。在她的面前，红色的地毯上，坐着一个丑陋的青年女子，那青年女子披头散发，左脸处坑坑洼洼，从额前流海射出来的目光，阴森诡异。

在她左侧的一个石洞里，还关着四个孩子，她刚才追着的男孩也是其中一个。三个男孩，一个女孩，脖子上全都拴着链条，缩在一起，惊恐害怕，哭个不停。

此外，在这青年女子身边，还缩着那只小黑猫，小黑猫趴在那里，吓得浑身发抖的样子，这一刻，宁小梦想到的是附在它身上的那个、脖子上拴着神秘绳索的小女孩。

她紧握着宝剑：“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要把这些孩子抓到这里？”

那丑陋的青年女子，露出凶狠的光芒，看着宁小梦，仿佛在看一个死人。已经认识到气势比什么都重要的宁小梦，毫不客气的与她对视着。那丑陋女子冷笑道：“竟然敢追到我的祭场来，看来你是不想活了。”

宁小梦同样冷笑着：“竟敢在本姑娘的面前放肆，看来你是不想要脑袋了。”

这丫头竟然比自己更嚣张，丑陋的女子怒容满面，作为金蚕岭无人敢惹的六毒花娘之一，一个比她还要小上许多的丫头，竟然敢在她的祭场上威胁她，她那丑陋的脸庞，仿佛有青筋在跳动，长发瞬间如同鲜血一般艳红。

她缓缓的抬起双手，两只猎豹、一虎一蟒，从暗处钻出，与此同

时，又有一只海东青在从高处落下，落在她的肩头。

宁小梦眯着眼睛，她看到这些野兽猛禽，几乎是随着这突然变成血色头发的丑陋女子的手势出现，她看到那只小黑猫，缩在这丑陋女子的身边，惊恐而又害怕的看着它的主人。

她想起小黑猫……或者说是附在它身上的那个可怜的小女孩脖子上的、用肉眼无法看到的绳索，暗中想着这些往她逼近的野兽的脖子上是否也有一条。

犹如商量好的一般，两只猎豹在她的左右逼近，毒蟒盘上了她后方的石柱，居高临下的窥视着她，那凶残的猛虎却在她的正前方，甩了甩脑袋，发出低沉的吼声。

它们的配合是如此的默契，根本就不像是野生的猛兽。

几乎是同时一吼，猛虎、猎豹同时往少女冲来。少女却反往猛虎迎面而上，刷的一声，画面在这一刻就像是凝滞了一般，腾起的猛虎与两只猎豹顿在了空中，在它们之间，有剑光爆起。

这凝滞的画面，仿佛在随着剑光旋转，转了个半圈过后，剑光消失，少女那持剑的美丽身影依旧留在原地，美轮美奂，完美无瑕。

丑陋的女子疑惑的睁大眼睛，她看到了那惊艳的剑光，看到了那剑光消失后动也未动的少女，她知道这个少女用出了了不得的剑术，然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却是完全看不明白。而停滞的画面，开始流动的那一刻，猛虎、猎豹依旧在往少女凶狠的扑去，后方那居高临下的毒蟒却将蟒身一窜，窜向了丑陋女子的左侧。

丑陋女子猛然扭头看向自己的左边。

剑光如同雷电一般往她的脖子削来。

刷，剑锋扫过，红发飞起，及时低下脑袋的丑陋女子心中大吃一惊，不知道这少女到底是什么时候、从她的眼皮底下移动了位置。然而更加凌厉的剑光已经连续不断的往她砍来，招招式式不离她的脖子。

刷刷刷的几剑过后，嘶的一声，巨蟒咬向了少女。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猛然回剑，剑光呈环形，斩向巨蟒。

她用新学会未久的、璇玑剑舞里的新招“洞翔飞燕巢双鸠”留下残影，晃过了猛虎与猎豹，甚至骗过了这个丑陋女人，但却没有能够骗过这只毒蟒，大约是因为蛇类的眼睛，根本不是靠着影像来捕捉敌人。

巨蟒一扭，瞬间闪了开来，灵活得犹如一名人类的武者。丑陋女子肩上的海东青猛地飞起，双爪朝少女的眼睛疾抓而下，这一瞬间，想通过“秦王怀土”强挡海东青的宁小梦，陡然改变了主意，扭身朝丑陋女子扑去。

一旦被这只海东青拖住，她将真正的陷入绝境，于是她不顾一切的冲向那丑陋的女子，要狠，敌人狠，她要比敌人更狠。

海东青的双爪猛的一抓，从她的后肩狠狠抓下，鲜血淋漓，与此同时，她的正前方剑光从下往上斜斜的斩过，血水如同飞瀑一般溅出，丑陋女子的身体在惨叫声中向后抛飞，嘭的一声，撞在了石壁上，胸脯上鲜血艳红。

宁小梦定在哪里，不知何时，海东青也好、猛虎也好、那两只猎豹也好，都没有再攻击她。它们全都朝向了那身受重伤，胸脯几乎已被剖开的“主人”。丑陋的女子紧捂着胸口，背靠着石壁，怨毒，凶狠，但却.....恐惧。

她无法明白为什么在这样的情况下，她竟然会反被这来历不明的少女劈成重伤，不管从哪一个角度来讲，她都占尽了优势，她完全没有输的道理，然而，仅仅就是几个照面，形势莫名的就逆转过来。

毒蟒、猛虎、双豹、海东青反过来往她逼近，她恶狠狠的瞪着它们，试图把它们逼退，女主人的余威，让那些猛兽犹豫不安，然而从她身上流出的大量鲜血，却又极大的刺激着它们。

她的手猛的一甩，几只猛兽就像是被雷电击中一般，痛得在地上打滚。一个小小的黑影却在这个时候，朝她猛扑而下，紧接着又是一声惨叫，丑陋女子的双手在自己的脸上乱摸。

宁小梦怔怔的看着突然冲到丑陋女子脸上狠狠的抓了一把的小黑猫，小黑猫一抓完就惊恐的逃开。或许是因为看到了它们中最弱小的一员，都敢突然反抗它们的“主人”，那些野兽朝着丑陋女人猛冲而去，海东青的利爪凶猛的抓着女子的头骨，猛虎、猎豹在她的身上拼命的撕咬，毒蟒从她的腿盘旋而上，骨裂声不断传来。

原本就已经身受重伤的女子，发出尖厉的惨叫，叫声回荡。

宁小梦暗自捏了一把冷汗，如果她刚才没有拼死赌这一把，现在被这些野兽分尸的恐怕就是她了。她低下头来，看着在她的脚边栗栗发抖的小黑猫，似乎连它自己也没有想到它竟然那般的大胆，竟然敢抓向它的“主人”，此刻的它，吓得缩成了一团，然而也正是因为它的勇敢，其它的野兽才终于鼓起了、对受伤的主人进行反抗的胆量。

另一边的石洞里，被关在木栅里的四个孩子，互相搂抱着缩在角落里，惊恐的看着外头那血腥的画面，凶残的野兽正在分尸着把他们抓来的丑陋女人，美丽的姐姐倒持着宝剑，肩后鲜血淋漓，在她的脚下，趴在地上的小黑猫连毛发都在颤抖。

他们这一辈子……将再也无法忘掉这奇诡而又可怕的画面……

那尖厉的惨叫声从不可知的所在传出，就像是从地底发出的、女鬼的怒吼。

地面上，走在一起的两个女子，其中之一……那一袭白衣、手持净瓶的青年女子脸色再变。

只因为，她已经听出，这是她五师妹的惨叫声。

春笺丽却在这个时候，悄悄的握上了腰间的宝剑。发出惨叫的并不是小梦，那就自然是血菱娘，既然小梦无事，那她现在所要做的，就是绝不能让佛桑娘活着离开。

娘亲以为她已经死去，如果她还活着的消息传到了拜火教，那拜火教是绝对不会放过她的，进而，她也会连累到宁江和小梦。

在她的宝剑即将抽出的那一瞬间，佛桑娘头也不回地冷笑道：“看来这些日子不见，小春妹妹本事大涨了啊，莫非真觉得，有杀我的本事？”

春笺丽缓缓松开宝剑，笑道：“这些日子不见，佛桑姐姐还是这么敏感啊，小妹怎敢对姐姐动手？”

佛桑娘慈眉善目地回过头来，微笑着：“是么？”

春笺丽道：“是啊！”

两人就像好朋友般，彼此一笑……然后瞬间动手！！！！

宁小梦目瞪口呆看着被那几只野兽分尸的丑陋女子。

随着最后那绝望而又愤怒的惨叫声，丑陋女子的血肉猛然爆开，化作几片血影，冲入了那一虎、两豹、一蟒、一鹰体内，其中又有一股，往小黑猫诡异的流来。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瞬间出剑，一剑劈在血水上，血水破的一声洒开，却仍有一小部分冲入了黑猫体内。

小黑猫痛得在地上翻滚，不只是它，那些野兽更是如此，冲入它们体内的血水，如同在它们体内燃烧，摧毁它们体内的一切。

这种情况，让小梦想起了那个时候，幻月祭司在笺丽体内发动的咒术。

几只野兽在嘶吼中打滚，身体一片片的裂开，嘭的一声，最先爆体而亡的是那只海东青，紧接着，随着巨蟒最后的抽搐，它也瘫软在地，一动不动，剩下的虎和豹，也在做着垂死的挣扎。

很显然，那丑陋女子用她最后的死，报复了这些将她分尸的野兽。

少女跪坐在地，把可怜的小黑猫搂在怀中，小黑猫在她的怀中扭动，发出喵喵的悲鸣，奄奄一息。少女想要把它抱去找哥哥，也许哥哥会有办法救它，然而回头看看害怕地缩在那里的三男一女、四个孩子，她又无法抛下他们不管。

怎么办？她急促不安的想着，就是在这个时候，她的胸口蓦地一痛，小黑猫咬在了她的身上……

砰的一声，宝剑与琉璃瓶在瞬间发出震响，春笺丽一剑横扫，琉璃瓶被她震退，落回前方高处的佛桑娘手中。

佛桑娘的脚尖，诡异地点着一根枝头，近乎于悬空的飘在那里，这已不是寻常的武学所能够做到，而必定是缘于某种巫术。

佛桑娘淡然笑道：“小春妹妹的本事，果然长进了许多。”

她的样子，看上去既不生气，也不动怒，那慈悲的面容，仿佛在劝说着世人。她继续微笑着：“不过姐姐却很想知道，为什么你这么的急于杀我？就算你的那位同伴，与我的五师妹发生了冲突，但是现在找到她们，或许也还有挽回的余地，实在挽回不了，我们找上的也只会是她，跟小春妹妹你没有什么关系，你却为何要替她出头？”

紧接着却又居高临下的，注视着春笺丽：“还是说，小春你有什么理由，生怕我会将你出现在这里的事透露出去，所以想要……杀人灭口？”

春笺丽心知对方已经看穿了她，但她却全无办法，事实证明，即便是相比以前实力大涨，想要击败甚至是杀死这位佛桑娘，仍然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虽然她很讨厌对方的笑容……

她娇笑道：“姐姐真的想多了，小妹只是想试试自己的本事到底长进了多少，不过现在看来，恐怕仍然不是姐姐的对手，小妹有些班门弄斧了。”

佛桑娘却是叹了口气：“每次看到小春妹妹你的笑，都让人很想用你两个耳光。”

春笺丽突然感觉自己的心情好了很多，她笑道：“彼此彼此！”两个同样虚伪的人撞在了一起，果然是无法相处啊，不过或许也正是因为虚伪，杀不了对方，至少也要尝试着用笑容恶心死对方。

佛桑娘心中也是暗中警惕，这丫头的实力仍然要弱她一线，这一点她已可肯定，但她深深的知道，自己如果要杀对方，同样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尤其是，她很清楚，这丫头拥有某种能够通过自残，在极短的时间里提升实力的魔功，如果她非要在这里把对方杀死，那在绝境之

中，对方的反噬，对她来说也不好受，甚至有可能拖着她一起死。

显然，就是因为明白她不敢冒这样的险，这小娘们才敢笑得这么开心……或者说是笑得这么恶心！

当然，她的五师妹血菱娘就在附近，如果血菱娘能够杀掉春笺丽的另一名同伴，然后来到这里，那她们两个人联手，自然稳打稳的能够解决掉春笺丽，然而回想着刚才，五师妹那濒死的惨叫声……她的心中颇有一些心寒。

看着春笺丽，她的笑容中透着阴冷：“如果我的师妹出了事，我金蚕岭绝对不会放过你们。”

春笺丽同样在阴阴地冷笑着：“彼此彼此！”

两人的目光，陡然间交换着仿佛实质性的杀气，佛桑娘猛一转身，往远处飘去，她的身影，犹如青烟一般在枝头飞窜，忽的一下就消失不见。春笺丽也没有空去管她，拔腿就往刚才惨叫声传来的方向跑去。

就这般跑了一段，她忽地叫道：“小梦？”

在她的前方，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怀中抱着一只小黑猫，身后跟着四个手牵着手、惊慌害怕的孩子，穿过一片灌木，往她走来。

当宁小梦与春笺丽带着那些孩子走出林子的时候，她们一眼看到了宁江。

此时的宁江，正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两人，站在几具尸体边。原本在向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交待着接下来的任务，想到她们两个散步去了这么久，一直没有回去，于是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出门看看，结果得到了小春、小梦两个少女追着一个“看不到的男孩”跑出镇子的消息。

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宁江还是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追出了镇，一路找到这里。看出这六名匪徒全是死于春笺丽的罡元剑法后，宁江的心中是有一些疑惑的，因为春笺丽和小梦应该是在一起的，但是看这样子，在这里出手的只有春笺丽。

只是，还没有等他进一步查找线索，就已经看到春笺丽和宁小梦，带着四个孩子从林中走了出来。

“小梦，你受伤了？”他看着抹胸上有一点血痕，肩头满是血迹的妹妹。

“不碍事的！”小梦摇了摇头。

虽然她是这般说的，宁江还是将手搭在了她的腕脉上，替她检查了一下，见她确实没有什么大事，方才放下心来。又看向她抱在怀中的小黑猫：“这是……”

小梦道：“哥哥，我们回去再说。”

宁江点了点头，既然妹妹这般说了，他也就没有多问。

进入镇子，找了一名老人，将那四个孩子送回了家。

拱桥边，被大家唤作柯嫂的女人，抱着其中一个男孩失声痛哭，又带着她的孩子，在他们面前不断磕头。

过了一会，另有一对夫妇赶了过来，他们却是刚才跑出院子的男孩子的父母。

另外的一个男孩和女孩，有人认出，他们不是这个镇上的，而是邻镇失踪的孩子，此刻天色已晚，暂时也就只能先住在镇上，等明天再派人把他们送回去。

在救回了这四个孩子后，整个小镇一片轰动，镇上的百姓将春笺丽围起，连声感谢，至于宁小梦，则被她的哥哥带进客栈里包扎去了。

好不容易打发掉这些人，春笺丽进入客栈，上了楼，看到秦小丫儿守在小梦的房间门口。看到是她，秦小丫儿让开了来。

推开门进入房中，看到宁小梦裸着上身坐在床上，宁江在她的对面，用手指勾着粉末往她的胸口抹，她下意识的就冲了过去：“你、你……”

宁江与宁小梦一同抬起头来，莫名其妙的看着她，倒把她看得懵懵的，想着是不是自己有问题？但是……这两个人……

宁江没去管她，继续为小梦那被猫咬了的伤口抹药，其实血早就已经止住了，不过就是防止感染罢了。抹完后，在小梦的胸口摸了一下，笑道：“又要帮你买新的胸兜了！”宁小梦娇憨的“嗯”了一声。

春笺丽回过头来，与另一边的秦无颜彼此对望……这两个人表现得太平常太理所当然，反而弄得她们有点不正常了。

妹妹在身后窸窸窣窣的穿着衣服，宁江踱到桌边，看着趴在那里，惊恐的看着他的小黑猫：“那么，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小梦与春笺丽对望一眼，开始说出她们所遭遇到的事情。宁江微微的有些动容：“金嬷嬷……六毒花娘？”

春笺丽道：“你知道她们？”

宁江道：“知道一些！”尤其是六毒花娘中的大姐蜀葵娘，那是他记忆中，第一个被他残忍虐杀的女人……虽然在某种意义上，如果不是蜀葵娘的话，他根本无法活着离开西岭。

当然，那已经是上一世的事情了。

这一世里，竟然会在这里撞见金嬷嬷和她的六个女徒弟？

宁江呵呵的笑着……这也算是一种缘分啊！

他轻轻的摸了摸这只害怕的小黑猫，往回看了一眼：“这位血菱娘，用的应该是女巫法术中的女巫驭兽之法，你娘将她自己的圣凰血分一部分给你，用的其实也是类似的手段吧？”

春笺丽低下头，轻轻的“嗯”了一声。

宁江继续说道：“至于小梦说，通过金魄看到了附在这只黑猫身上的女孩子……她应该没有看错。狮虎之类的野兽，虽然凶狠，但兽类毕竟是兽类，危险而又难以控制，再加上智商不高，在真正的战斗中连彼此配合都难以做到。所以，这种驭兽之法，其实是在野兽的身体里，种下属于‘主人’的血种，再杀掉生人，将生人的魂魄与自己的血混合祭炼，然后附在拥有‘血种’的野兽身上……”

小梦惊道：“哥，你的意思是……”

宁江低头看着桌上的这只黑猫：“它的身体的确是只黑猫，但它体内的魂魄，却是被血菱娘杀害后，以女巫之术祭炼的女孩子。”他闭上眼睛，回想着上一世里，在西岭时，他的魂魄在火中痛苦的挣扎惨叫时的情景，那是他第一次真正的接触到西岭九苗的巫术，那种痛苦，那种折磨，根本不是凡人所能够想象。

小梦、春笺丽、秦无颜却没有注意到他那一闪即逝的沉默，她们都在吃惊的看着桌上的小黑猫。

杀掉一个孩子，强行将她附身在猫的身上，以供自己驱使……这种事情那女人也做得出来？

小梦不解的道：“可是，哥哥，为什么要附在一只猫身上？如果是狮啊虎啊还可以理解……”忽的想起，今天被她杀掉的那些野兽，体内其实也都是人类的魂魄，一时间只觉得阵阵的恶寒。

宁江说道：“这是因为，猫的眼睛与平常的动物不同，它们能够看到一些其他动物、甚至是人类看不到的东西，藉着它们的这种本事，加以训练的话，能够学会一些奇特的术法。但是，一只普通的猫再怎么聪明，靠它自身，也是很难成功的，而如果把一个还未成年的小孩子附在它的身上，从小训练，那以猫的奇特体质再加上人类的智力，炼成法术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在小黑猫的毛发上轻轻的摸了一摸，小黑猫发出“喵”的一声，女孩的哭声。他将手收回：“另外，这只黑猫恐怕不是普通的品种，大约是极其稀有的‘飞天猫’吧？飞天猫其实并不是真的会飞，但它们的眼睛，能够看穿空间与空间的缝隙，于是在普通人看来，仿佛能够飞天遁地一般，这类品种的猫，在天地间已是极其稀少，想不到竟然也被血菱娘遇到一只。”

春笺丽心想……宁公子知道得好多。

小梦道：“哥哥，它好像病了！”

宁江摇头道：“不是生病，应该是血菱娘在死前以女巫咒术，要杀掉这些反过来咬她的野兽，虽然你替它挡住了一些血咒，但还是有一小部分进入了它的体内。它失了主人后，靠着你的血，与你建立了一些精神上的连系，你的金魄为它驱除了一部分血咒，但是毕竟还没有祛除干净，这些血咒成为了它身体里的毒素，所以看上去就像是病了一样。”

小梦急道：“那，哥哥，要怎样才能救它？”

宁江道：“不妨事，我把血菱娘留在它身上的血种祛除掉就好。”说完后，让秦无颜帮他取来包袱，里面放着一盒针灸。

他花了半个多时辰，为这只小黑猫进行针灸，小黑猫趴在他的腿上，由一开始的痛苦，慢慢的转为沉睡。然后，他把小黑猫抱还给小梦，让小梦抱着它睡去。

第二十四章 鲤龙见首不见尾

在宁江给那只小黑猫针灸的时候，春笺丽在门外走来走去。

一直等到宁江出来，将门关上，留下小梦带着那只小黑猫睡去后，她才站在宁江面前。

宁江看着她：“怎么了？”

春笺丽疑惑的看着他：“你……不急吗？”

宁江错愕的道：“急什么？”

春笺丽道：“小梦杀了金嬷嬷的徒弟，金嬷嬷和六毒花娘的其他几位随时都可能找上门来……”

宁江道：“找上门来送死吗？”

春笺丽吃惊的看着他：“你知不知道金嬷嬷是什么人？她可是西岭三荒九岭二十七洞有名的草鬼婆，换在中原，差不多就是宗师级的实力……”

宁江道：“就算这样，这里毕竟不是西岭，不是她们地盘，她们非要今晚就找上门来的话，我也不介意在这里解决掉她们。”

“但是怎么可能做得到？”春笺丽不相信的道，“如果是按着中原武学的等级，金嬷嬷的实力可是宗师级的，她剩下的五个弟子也都是一流，而且她们用的是巫术，根本就是防不胜防。这里只有我和小梦、秦四姐、小丫儿……我们根本不是她们的对手。”

她想不明白，一向聪明的宁江为什么还是这么不急不慢，也不带着她们赶紧逃走。如果血菱娘没死，金嬷嬷也许会看在拜火教的份上，放过他们，但是血菱娘一死，一向护短的金嬷嬷，是不可能放过他们

的。

宁江却道：“你跟我来！”

带着她到走廊的尽头，从窗口往下看，在客栈的后院，一群人正在那里喝酒聊天，春笺丽认出，他们是白日里在拱桥卸货的行商。

宁江道：“你可知道，他们是什么人？”

春笺丽疑惑的道：“什么人？”

宁江道：“看到那个老板打扮的胖子没有？你别看他肥得流油，实际上，他是金州一带的暗器高手，外号‘一口罗烟’，人称罗胖子，以前只是一名二流高手，这些日子，有人送给他一本武学秘籍，目前已经进入了一流之列，只是在外人眼中，他还只是一名二流高手。他旁边的那个女人看到了么？那位姑娘名叫孙紫萝，家人被全清派所害，自己也差点死去，但是在三个月前的那一晚，她跟着大家一同杀上了无咎山，终于得报血仇，如今，她修炼了一种唤作紫罗刀的秘技，虽然还是二流之列，但十二连环刀施展开来，就算是一流高手，陡然之下，恐怕也会死在她的手中。还有那个走来走去的书生，看上去弱不禁风，但你如果认真看去，会发现他的脚，在地面基本上不会留下任何脚印，不带起一点烟尘，此人唤作‘回天腿’宋达知，武功不算太高，但却来去无痕，只要有他在这里，没有人能够突然杀入而不被他截下。”

他将后院的这几人一一点评过去，竟然都是在江湖中算不上太过出名，但都各怀绝学的好手。

春笺丽睁大眼睛，这些人，她白天虽然就有看到，但怎么也没发现他们个个都是江湖好手。她问道：“难道说……”

宁江道：“他们都是天地会的。”又带着她，下了楼，外头的院子里，卖艺的父女正在苦练着花枪。

宁江低声道：“你是不是觉得，他们耍的花枪只不过是中看不中用的假把式？然而他们真正的本事，其实并不在枪上，他们也不是真正的父女，那汉子名为岳柏，他真正的本事是吐气开声的‘开山拳’，一拳打死一头蛮牛，对他来说不在话下，他的‘女儿’没有什么本事，但却是有名的医女，如果有人想要施展毒烟毒雾，又或是在井里下毒，绝逃不过她的眼睛。”

春笺丽道：“难道他们也是天地会的。”

宁江道：“自然！”

就在这时，外头又有四人前来投宿，另有一名乞丐想要混进来，被客栈的人赶了出去，于是哼哼的在外头的树下躺着。

宁江道：“你可知道，这四人又是什么来历？他们就是霍州大名鼎鼎的胡家四兄弟，近来同样得了一本秘籍，实力大涨，而作为交换，他们答应入天地会三年，像他们这种江湖侠士，自然是一诺千金。还有那个乞丐，你如果真的以为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乞丐，那你就错了，他乃是黄河一带杀人无算的穷丐洪九，做的都是劫富济贫的买卖，你莫看他穷，从他手中撒出去的金银不知多少。”

春笺丽低声道：“难道他们也都是天地会的。”

宁江道：“没错，虽然他们并不知道其实我就是天地会的病公子，他们只是接到了，在必要时听我号令的命令，胡家四兄弟与穷丐洪九原本都是在邻镇，就是因为接到了号令，方才连夜赶来。”

牵着春笺丽上楼，从楼下往下看，一名穿着粗布的青年正在擦着饭桌。

他目光闪动，一脸严肃的问：“还有这个人，你可知他是谁？”

春笺丽不可思议的道：“连他都是天地会的？”他们随随便便住进一家客栈，里头就已经安排了天地会的耳目？

宁江笑道：“当然不是，他是这家客栈的小二……笨蛋！”

“你混蛋！”少女气得用粉拳捶他。

虽然知道这坏蛋又在捉弄她，但总算是安下了心来。虽然这些人中，也都没有金嬷嬷这种级别的人物，但金嬷嬷和六毒花娘要是真的敢杀来，那金嬷嬷也许还留不下来，六毒花娘却是一个都别想逃……只因为，他们这边可还有一个拥有强大文气的状元郎。

或许她们遭遇到佛桑娘和血菱娘只是一个意外，但在事情发生后，宁江显然已经在她所不知道的暗处，做好了最大的防备。金嬷嬷和六毒花娘真要在這個時候杀来，那就真的是自投罗网了。

宁江却道：“不过这只是预防万一罢了，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今晚金嬷嬷是无论如何都不会出现的。”

春笺丽疑惑的道：“你怎么知道？”

宁江笑了一笑，也不解释，带着春笺丽进入自己屋中。到了屋里，自己在桌边坐下，看了她一眼，道：“你是不是还有什么事想要跟我说？”

春笺丽立在他的身边，往一旁看去：“我……我……”

宁江叹一口气：“离开了我和小梦，你还能够去哪里？我们又怎么可能让你就这样离开？”

春笺丽猛一扭头，不可思议的看着他：“你知道我要说什么？”过了一会，又低下头去：“你怎么会知道的？”

“原本也就是很好猜的事，”宁江坐在那儿，看着她，“佛桑娘与你是认识的，她知道你是拜火教的人，对不？既然如此，在发生今晚的冲突后，她们必定会先去向拜火教讨要公道，不只是你，她们以为小梦也是拜火教的人。但是很快，她们就会发现她们错了。”

继续道：“拜火教的女尊与你母亲都以为你死了，哪怕当场没有死去，也必定活不了多久，她们不会想到你在那样子的情况下，竟然也能够活下来，自然也就没有管你，但是她们很快就会从金蚕岭这边知道，你不但没死，甚至还活得好好的，这个却是她们无论如何都不能容忍的。这跟你会不会泄露拜火教的内情没有关系，就算想泄露，你也泄露不了多少。关键是，像拜火教这种隐蔽性极强，且教义极其严格的组织，门下弟子叛教而出，这个是如何都不能允许的，一件都不能容忍，只要出了一件，就无法保证不会再出第二件、第三件，拜火教如果是那种能够任由教中人叛教而不管的寻常组织，在江湖上也不会如此隐蔽。”

春笺丽低声道：“嗯……”

宁江笑道：“所以，发生了今晚这样的事，你必定会想着，早点离开我和小梦，拜火教对你的追杀一旦发动，那肯定是不死不休的，这不是你一个人的问题，这是要做给所有的弟子看，如果我是他们，我也必定会这样做。但是，如果离开了我们，你现在又能够去哪里？”

春笺丽不安的道：“可是……”

“笺丽，”宁江拉着她的手，“其它事先不要管，我只问你……想不想继续跟我们一起？”

春笺丽低下头，轻轻的道：“嗯……”是的，她想要跟他们在一起，虽然时不时的被他捉弄、欺负，这坏蛋简直就是故意的，但跟着他们在一起的这段日子里，是她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候，无忧无虑的到处乱走，打打闹闹的过程中，有一种奇怪的满足，即便是被捉弄了，心里竟然也是喜孜孜的。

不像在拜火教的日子， “姐妹”虽然多，但没有一个算是她的朋友，大家存在的唯一目的，就是侍奉她从来没有真正见过的、伟大的圣凰，她们是那般的满足，以至于她在她们中间，显得那般的怪异。

她甚至开始怀疑起自己，当周围所有人都是那般的虔诚、那般的“伟大”的时候，她忍不住的就会想着自己是不是唯一疯掉的那个。

但是现在，在他身边的时候，她被捉弄、被调戏、一不留神就被他气着，然而也就是这样的日子，才让她真正的意识到，她并不是什么，将一生都奉献给神灵的圣徒，她只是一个寻常的、漂亮的女孩，而这……才是她想要的日子、想要的生活。

随着少女的声音，宁江淡淡的道：“既然想，那就留下来吧！”

春笺丽的眼睛有一些湿润……那就留下来吧！

就是这么简简单单的一句话，但却不容许她拒绝，没有太多的说辞，没有更多的安慰性的话语，他甚至不是在征求她的意见。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她却有一种异样的安心。

明明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读书人，但却总是弄得他很了不起一样。

轻轻松松的就猜透了她的心事，然后轻描淡写的就为她作了主，这样的傲慢，这样的霸道，但是不知道为什么……她就是很喜欢。

夜色慢慢的降临，客栈里，一片安静。

后院中，名为孙紫萝的女子，回头看了后方的楼房一眼。

在她的身边，罗胖子抽了一口旱烟，慢悠悠的吐出烟圈，道：“你可知道这一次我们要保护的是什么人？他就是这一次京城科举的状元公。”

孙紫萝惊讶的道：“原来是他？”

罗胖子笑道：“是不是觉得很荣幸？听说这位状元公，才华横溢，天底下，不知多少大家闺秀每晚都在念着他的名字。听说他原本是可以直接当大官的，就因为心爱的女人死了，就离开了京城，跑到这种地方来。”

孙紫萝轻轻的笑了一笑：“有什么好荣幸的？像他这种读书人，跟我们这些江湖中人基本上就毫不相干。”她低下头来，轻轻擦拭着她的飞刀。

罗胖子笑道：“是啊，他再怎么厉害，跟我们也是两个世界的人，如果是我们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公子，你恐怕就不是这个样子了吧？”

孙紫萝脸一红，低下头来，小声道：“说什么呢……我的命，是公子救的，我的仇，是公子帮我报的，我只是希望，能够以自己的蒲柳之身，为公子做一些事儿，其它的，别无所求。”

罗胖子了然的点了点头，把烟杆往旁边的铁盆里敲了敲。

孙紫萝往他看来：“罗大侠，你以前可有见到公子？”

罗胖子道：“怎么，你不曾见过？”

孙紫萝摇了摇头。虽然被病公子派人救下，现在又在为公子做事，但她其实也从未真正的见过他。

罗胖子抬起头来，看向天空，悠然道：“见过一次……端的是个了不得的人物，虽然他一副病怏怏的样子，但是那个时候，他让我在他面前，把我的毕生所学演练一遍，第二天，他就把一本秘籍交给我，上面全都是他亲手写出的功法，我按着那本秘籍开始修炼，停滞了近十年的武学，仅仅一个月的时间，一下子就突破到一流，你敢信？就是一

遍.....我就只在他面前演练了那一遍啊。你可知道，现在会中有多少弟兄，尽心尽力的办事，就是为了将来有机会见公子一面，在他面前将自己的武学演练一遍？然而更多的，却是像你这样的，即便是见不到公子的面，也愿意为他出生入死的弟兄。鲤龙见首不见尾，江湖救急病公子.....龙藏于野，义薄云天啊！”

听着罗胖子发自肺腑的赞叹，孙紫萝俏脸飞红，竟比自己被人夸奖还要高兴.....

第二十五章 龙虎山：九阴真经！

夜深人静。

客栈里的一角，床榻上的少女从帐中探出头来，看着在桌边挥笔而书的少年。

一不留神，就在他的房间里住了下来，原本害羞的想着，到了夜半他也上了床怎么办，但他竟然就这般，在那里写了一个晚上。

名为春笺丽的少女，微微的翘了翘嘴角，她的红裳整整齐齐的叠在了床头，外头珠光晃动，他竟然拿出了一颗夜明珠当做灯用，珠光散开，散出一圈圈的光晕，单是这颗来自于小隋侯宫的夜明珠，放在外头，就不知会惹来多少鸡鸣狗盗之徒的抢夺。

珠光撒在软帐上，从帐中探出脑袋的少女，一张俏脸被映得嫣红。“芙蓉帐暖睡不足”大概就是此时此刻的她，最好的写照，然而桌边的少年却像是完全没有注意到她的媚态，也不知到底在写些什么东西，让感觉被遗忘的她，小小的有些委屈。

脑袋缩回帐中，双手合在颊下，又睡了一会，再次醒来时，外头的窗子已经打开，晨曦透入，让房间里明亮了许多。

少年正站在窗前，对着窗外的晨风，扭头拧腰，做着奇怪的运动。

少女抿着嘴角，掀开蚊帐，悄悄的下床，蹑手蹑脚的往前走去，来到桌边，看着放置在桌上的那本刚写完的书籍。

她很好奇，到底是在写些什么样的东西，竟然让这家伙连睡在他床上的、香喷喷的美少女都不管了。

书籍的样式显得有些古老，上下两层蓝色的硬壳间，夹着许多书页，她捏着手指，将它翻起一些，歪着头看去，见封面上用篆书龙飞凤

舞的，从上到下竖写着一排大字……“九阴真经”！

她困惑的想着，这是什么东西？武功秘籍？道书？

往窗边的少年看了一眼，转过身，又蹑手蹑脚的溜回了帐中。过了一会儿，做完体操的少年转过身来，好笑的往床上看了一眼，慢慢的踱回了桌边，坐了下来，把那本经书又检查了一遍，满意的点了点头，将经书收好，往床上走去。

床上的少女，脸朝着墙面，觉察到身后的动静，颇有一些紧张，窸窣窣窣的声音过后，有人躺在了她的身后，将她轻轻的搂住……

同一时间，远处的林子里，一个女子脸带煞气、阴阴冷冷的看着站在她面前的、白衣的女子：“菱娘被人杀了？”

说话的女子，年近三十，额头略高，乌发盘桓，衣饰多金，正是六毒花娘中的大姐蜀葵娘。在她的身边，还有另外两名女子，分别是她的三师妹毒蘼娘与四师妹月丁香娘，两人俱是惊异的看着对面一袭白衣的佛桑娘。

佛桑娘手持琉璃净瓶，轻叹一声：“我原也告诫过她，这里终究不是金蚕岭，让她收敛一些，她却不听我劝，非要在这一带掳童炼魄，有人追着被她迷魂的孩童进入了她的祭场，将她重创之后，被她以血巫控制的那些野兽趁机反噬，我虽也想为她收尸，但她的血肉都已被她自己的驭兽分尸，我也只能将她连同那些驭兽一同埋葬。”

又道：“进入她祭场的人，似是唤作小梦，江湖人称‘砍头魔女’，她还有一个同伴，却是拜火教幻月祭司之女秦小春，现在似乎取了新名，叫做春笺丽。”

蜀葵娘咬牙切齿的道：“砍头魔女……小梦？管她是拜火教还是其他，既然杀了菱娘，我们就绝对不能放过她！”

佛桑娘忧虑的道：“虽是如此，但我们进入越岭，此刻另有要事，姥姥安排我们的事还未做完，现在去找那小梦报仇，恐怕误了姥姥的正事。况且，此事关系到拜火教，终究还是要让姥姥知晓，不如我们先为姥姥办完事后，赶去通知姥姥，姥姥自会让拜火教交人，拜火教若是不交，到那时也就怪不得我们不留情面。”

蜀葵娘冷哼一声：“砍头魔女……小梦？总有一天，我要砍下你的脑袋，将你练成凶灵，让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阴毒地发出誓言，然后便带着三位师妹、转身往远处去了。

途中，蜀葵娘想起一事，回过头来，看向佛桑娘：“二妹，最近有许多中原的武者进入越岭，你可知晓？”

佛桑娘道：“似乎确有此事，其中有一部分人，应该是受正一教邀请，毕竟正一教新一任天师即位大典在即，但是其他人却不知道因何而来。”

蜀葵娘冷笑道：“我倒是抓了一名从中原而来的江湖客，逼问出了一点事儿。”

佛桑娘流波转动：“什么事儿？”

蜀葵娘道：“你可曾听说过……九阴真经？”

龙虎山主峰，圭峰。

圭峰，又名龟峰，因山石相叠如龟而得名。

此时此刻，在圭峰山头，正一教的主殿中，即将接任正一教下一任天师的张韶，安静的坐在太师椅上。

虽然是新一任的天师，但此刻的张韶，也不过就是二十岁出头。

历代天师，大多都能够活到百岁左右，再加上“天师”之位，一向都是由张家子传孙、孙传子，基本上，每一位天师即位时，都已有五六十岁，像他这么年轻就能够接任天师的，其实并不多见。

而他其实也并非嫡系，只是上一代天师……第十七代天师张金台唯一的儿子，因为一件意外而死。

张金台死时，只有五十多岁，如果是在平民百姓之间，五十多岁，也不能算是短寿的了，但是对于正一教的“天师”来说，寿命却实在是算不上长。因为自己的独子比自己死得还早，在因病痛而垂死之前，张金

台选取了旁系中、他认为最为杰出的后辈，收为继子，作为下一任的天师人选，而这个被他选中的青年才俊，就是张韶。

在知道自己被选中的那一刻，张韶是很吃惊的，他的武学造诣算不上高，勉强进入一流之列。当然这个算不上是太大问题，事实证明，历代天师，即便是资质最平庸的，靠着龙虎山秘传的功法，以及相对长寿的性命，最终也都能够晋阶宗师，无非是迟和早的问题。

他只是想不通为什么会是他，毕竟，在整个家族，他的表现实在是谈不上有多出色，各方面都只能说是中规中矩。

虽然如此，在他被选中的那一刻，他也毫不犹豫的接受了这忽如其来的命运，并希望自己能够不负已经死去的、老天师最后的托付。

然而，很快就是他正式接掌正一教的日子，但是那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压迫感，却已经死死的压在了整个龙虎山。先是紫阳悟真宗，莫名的就卷入了官银失窃一案，紧接着便是伍柳林的伍柳仙宗，突然派人告知，说他们无法参加龙虎山的即位典礼，询问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却是始终不说。

在道门里，长河以南的各个宗门，共奉正一教为道教正宗，紫阳悟真宗与伍柳仙宗，可以说是他最大的助力，这两个宗门，按理是无论如何都不会错过龙虎山的大典的，但是现在，两个宗门尽皆出事，让这些年里，原本就日益衰弱的正一教，不得不感受到那异常的危机。

而就是这个时候，山下突然间，聚集了来自五湖四海的江湖中人，这些人中，有一些是收到他们发出的邀请帖，前来观礼的，然而更多的，以往却跟他们正一教，没有任何的关系。

虽然如此，他们却也无法将这些人赶走，虽然邀请帖只发给了其中的一部分人，但至少表面上，龙虎山历来都是欢迎五湖四海的“朋友”在大典的这一天，前来观礼作客的。

然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这些人却又是为何而来？此时此刻，他和龙虎山的几位长辈，竟是完全摸不着头脑。

在他沉思的这一刻，外头忽的传来爽朗的笑声，他抬头看去，见走进来的，是龙虎山正一教的执法真人张据池，以及丹玄宗的老掌门钟贤野。

丹玄宗与悟真宗、伍柳仙宗一般，一向都是龙虎山正一教在道门中的强大臂膀，在这种时候，张韶更需要丹玄宗的助力。于是起身相迎，道：“老掌门来得如此之早，晚辈未能远迎，还请恕罪！”

钟贤野笑道：“少天师客气了，大典还未开始，我这老头子就仗着这一点交情，提前跑来喝口茶水，打打秋风，还请少天师勿怪。”

张韶道：“前辈哪里话？晚辈只恐招待不周，让前辈见笑。”请钟贤野入座，让童子上茶。

张韶、张据池心知，钟贤野提前到来，必定另有其它要事，陪着他说了番话后，开始试探口风。钟贤野拂着长须，沉吟片刻，道：“其实，有一件事儿，我想问问贤侄，还希望贤侄能够告知一二。”

张韶、张据池见他“少天师”改称“贤侄”，开始攀起关系，心中更是疑惑。张韶道：“前辈请问！”

钟贤野认真的看着他：“不知贤侄可曾听说过……九阴真经？”

“九阴真经？”张韶与张据池对望一眼，都有些摸不着头脑。张韶道：“前辈提到这九阴真经，晚辈以往从未听说……它是何物？”

钟贤野看着他：“贤侄真的不知？”

我应该知道吗？张韶疑惑的看向一旁的张据池，然而张据池表现出来的，却也是一头雾水的样子。

钟贤野呵呵的道：“没事，没事……我这老头子也就是随便问问。”与他们闲聊一会，紧接着便向两人告辞。张韶开口挽留，却没能留住，只得亲自将他送出大殿。

眼看着钟贤野下山而去，张韶、张据池彼此对望。张韶道：“池叔，这九阴真经……”

张据池紧紧的皱眉：“我也从来不曾听过，然而看钟掌门刚才的样子，竟似怀疑我们在骗他，仿佛我们应该要知晓此物，却是故意瞒着他来。”

张韶道：“九阴真经……听起来像是一本道书。”紧接着便道：“山下突然多了许多我们不曾邀请的人物，难道，也是为了这什么九阴真经而

来？”

张据池道：“山下的那些人，其中有不少与我们正一教的弟子颇有交情，我让他们下山去打听打听。”说完之后，转身离开。

过了许久，才再次回到殿中。张韶看着他问：“池叔，情况如何？”

张据池摇了摇头，无奈的道：“什么也未能打探出来，这些人，一听到‘九阴真经’四字，马上就都缄口不言，看着我教弟子眼神颇为古怪，也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倒是几次三番，听到他们提起一个人。”

正一教少天师问：“什么人？”

张据池道：“病公子！”

虽然已经进入了八月，若是在北方的话，天气已经开始转凉，但是在南方，天气依旧炎热。

山脚下，来自五湖四海的江湖中人，三五成群，初始时，也不过就是上百，然而江湖上的消息，往往如同风一般，走得极快，在龙虎山下，群侠聚集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传向了四面八方。这些人何要在这里聚集？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到底为何而来？

随着这样的疑惑，越来越多的人听到风声，而“九阴真经”四个字，也如同风中的花种，不经意间，播往四面八方，种入一个又一个心中，进而生根、发芽，然后，更多的人赶了过来，不知不觉间，长河以南的武者，不管是黑道白道，汇聚于此，竟有上千之多。

山脚下，南宫嘉佑坐在临时搭起的茶棚里，看着周围，身为三法司衙门……也就是江湖人口中的“六扇门”中的一员，对于这种突然出现的江湖聚会，他不可能不关注。然而，此时此刻，看着这些聚在山脚，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江湖豪侠，他的心中却是颇有一些疑惑。

不知不觉中，“病公子”三个字，就已经成为了江湖上的一道招牌，明明没有多少人，真正的见过这位病公子，然而忽然间，江湖上就已经到处都是他的传说，他敏锐地觉察到这其中的古怪，然而那位病公子到

底想要做些什么？

鲤龙见首不见尾，江湖救急病公子……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萧大侠也来了。”“想不到萧大侠竟然也会出现在这里，难道有关九阴真经的事竟然是真的？”……

在他的周围，一些人忽的议论起来！

第二十六章 龙虎山：群雄相迎！

南宫嘉佑看去，只见一名男子正往这边踏步而来，此人额高面宽，生得一副国字脸。单是听得周围其他人的悄然议论，南宫嘉佑便已知道，此人正是江南一带有名的大侠“七禽刀”萧章。

萧章大跨步的，从远处走来，当其他人看过来的时候，他紧紧的皱了下眉。

众人这种“看，连萧大侠都在这里”、“想不到萧大侠也是这种人”的模样，让他一头雾水。他并不知道，这些人出现在这里的原因，只是突然听闻，许多江湖中人汇聚而来，于是便过来看看。

萧章的实力，大约在一流与宗师之间，还不能算是真正的宗师级高手，他的名头，更多的是来自于他以往行侠仗义所积累的侠名，也正因此，他在江湖上人脉较广。这些江湖人中，有不少都是他认识的，在摸不着头脑的情况下，他往这些人走去，想要弄清发生了什么事。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人骑着马飞奔而来：“萧大侠留步！”

萧章回头看去，讶道：“原来是秦二侠，秦二侠如何在此？”

众人看去，见那唤作秦二侠的男子，以最为敏捷的动作跳下马来，对着萧章拱手道：“幸好萧大侠在这里，我有一事拜托，还请大侠出手相助。”

萧章赶紧道：“秦二侠请说，只要力所能及，萧某必定全力以赴！”

那秦二侠道：“萧大侠可曾听说一位宁江宁公子？”

萧章错愕道：“秦二侠说的这位宁公子，莫非就是今年高中状元的宁翰林？萧某虽然是江湖中人，但这位宁才子之名，我又如何不知？他的诗词，小女也一向甚为喜欢。”

那秦二侠道：“正是那位宁公子，此人正在来龙虎山的路上，但却在途中，被西岭的金嬷嬷和她手下的六毒花娘追杀，我虽已急急派了一些人前去保护，但那金嬷嬷，邪术深不可测，防不胜防，我担心保护那位宁公子的人手有所不足，还请萧大侠找些信得过的朋友，前去相助。”

萧章讶道：“这位宁翰林只是一个读书人，如何会得罪西岭的金嬷嬷？那金嬷嬷，又怎敢对我华夏的状元公随便下手？”

秦二侠道：“宁翰林恐怕是受了我家公子的连累，我家公子知他因为心爱之人遭遇横祸，心灰意冷，想要弃文习道之事，于是便托他带了一本书，前来龙虎山，不想此事竟然走漏了风声，那金嬷嬷恐怕就是为了这本书，带着她的六个徒弟前来越岭，若非那宁公子身边也有两位女侠保护，恐怕他已被金嬷嬷的女徒弟血菱娘所杀。”

血菱娘若是能够死而复活，怕是会气得再死一次，因为她和那“两位女侠”的冲突，跟秦二侠所说的什么书完全无关，但是萧章哪里知道？一听此事，立时道：“秦二侠稍等！”当下便点了人群中数位颇有实力，又信得过的好友，与他一同随着那秦二侠去了。

其他人却是彼此对望，内中有人低声说道：“这位秦二侠……莫不就是病公子手下的秦二？听说萧大侠的女儿，就是病公子让这位秦二，带了一样奇宝方才救回。”其他人亦是悄悄议论：“这位秦二的主人，请新科状元带了一本书来龙虎山，远在西岭的金嬷嬷，为了这一本书，竟是千里迢迢赶来抢夺？”

这些人彼此对望，忽的，一人站了起来：“周兄，邓兄，刚才那位秦二侠的话你们可听到了？西岭的老巫婆，竟然敢到我们华夏的地盘来闹事，当真是叔可忍嫂孀忍不住……”“陈兄，是是可忍孰不可忍。”“反正就是不能忍，我等侠义之辈，岂能坐视不管？”

他的同伴还未说话，另一边也有人站起：“不错，状元郎身份尊贵，乃是文曲星下凡，是我们华夏的荣耀，若是出了事，丢的是我们整个华夏的脸。”“就是，就是，那老巫婆视我华夏无人乎？”“走，我们一起去保护李翰林！”“那个……童兄，是宁翰林……新科状元公……宁江。”“管他是什么江……呃，我是说，重要的不是他是什么江，是我们为国效力，保护国家栋梁的心意。”“有道理，有道理”……

群雄纷纷站起，一窝蜂的，追着“七禽刀”萧章和那位秦二侠去了……他们以前从来没有这么积极的为国效力过。

在他们后方的山腰上，龙虎山上的那些正一教道士彼此对望……又怎么了？

“小刀……上！”夕阳的阳光下，宁小梦纤手指去。

在她的指挥下，一只小黑猫趴在地上，将猫躯一伏，往前纵了两下，猛然跃起，凌空一翻。

在它那华丽的轨迹下，其中一段，它竟然凭空消失，再出现时，已经到了一棵树前，双爪猛然一抓，树上多了几道诡异的爪印。

宁小梦拍掌叫道：“小刀好厉害！”

这只“小刀”，自然就是被小梦带了回来的那只飞天猫，哥哥说它聪慧可爱，偷偷传了它一套武功，叫做……九阴白骨爪。

对于猫竟然也能够练武功，小梦觉得蛮神奇的，不过考虑到教它武功的那个人是自己的哥哥，小梦又觉得理所当然。或者说，在她的心里面，哥哥已经是天上地下，无所不会了。

另一边，春笺丽疑惑的看着站在岸边的少年，少年手持折扇，寂寞的看着往远处逝去的流水。

来到他的身边，她小声的问：“你在做什么？”为什么突然变得这般寂寞如雪？

少年道：“我正在培养情绪。”

春笺丽道：“培养情绪？”

少年缓缓念道：“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

春笺丽：“……”到底在做什么？

又往另一边看去，只见原本在一路上保护他们的那些人，撤了许多，只剩下了四个。她低声道：“为什么把人都撤了？金嬷嬷和六毒花娘来了怎么办？”

少年头也不抬：“你往右边的那座山看去，那里是不是有一处山崖？她们在上面！”

春笺丽一惊：“什么？”

宁江摇扇道：“其实我是不介意在这个时候解决掉她们的，只不过现在没有这时间。”

春笺丽吃惊道：“解决掉谁？金嬷嬷？”

宁江道：“如果她非要自寻死路的话……是的！”

春笺丽不可思议的看着他……你是在开玩笑吗？那个可是金嬷嬷啊。

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烟尘滚滚而来，小梦赶紧抱回小刀，保护他们的那几名天地会高手也聚了过来，将他们护住。

春笺丽睁大眼睛：“这又怎么了？”

宁江忧伤的道：“大概是来迎接我的吧？唉，我就像夜空中最璀璨的星光，明明想要低调一些，却还是不经意间，就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人生真是……寂寞如斯啊。”

其他人拿眼睛斜他。

宁江道：“别管我……让我继续培养一下情绪。”

所有人：“……”

远处的山崖上，一个拿着鬼头杖的老妇，带着几名女弟子，阴冷的、怨毒的看着远处溪边两个少女。此人正是金嬷嬷，在得知自己的徒弟被人杀了之后，她做完手中的正事就赶了过来。

此时此刻，她已经知道，那个号称“砍头魔女”的丫头和拜火教没什么关系，拜火教幻月祭司的这个女儿，也早就已经叛出了拜火教。

只是，这两天里，对方身边却又有不少高手保护着，让她动不了手。但是现在，对方身边的高手突然少了许多。她阴阴的冷笑着：“我们今晚就动手，我要让他们生不如死……”

忽的，远处烟尘滚滚，她和她的女徒弟们睁大眼睛看去，只见，竟有数百名武林中人飞奔而来，将溪边的那个少年，众星拱月般的团团围住，殷勤讨好。

蜀葵娘、佛桑娘等互相对望……发生了什么事？

金嬷嬷皱眉道：“那个少年……是什么人？”

蜀葵娘迟疑了一下：“这个……我们还不知道，以为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秀才，所以……也没怎么在意！”

金嬷嬷怒道：“去查查！”一个秀才？一个小小的秀才，会引得如此多的武林中人，前来迎接、保护？开什么玩笑？武林盟主也没这么高调吧？

同一时间，远处的树林里，数百名盗匪潜藏于此。

这些人，便是从融州鬼罗林流窜至越岭的流寇，人称“鬼盗”，为首的，正是鬼盗三兄弟，分别唤作高飞、陈麟、王鹤。

一名小头目溜了过来：“三位当家，那两个杀了我们弟兄的妞儿，走的就是这条路线，恐怕很快就要到了。”

大当家高飞笑道：“那两个丫头，真的有你们说的那么漂亮？”

那小头目嘿笑道：“小的也不知道该怎么形容，真的就美得跟花一样，只是穿红衣服的那个，箭术了得，三位当家与她交手的时候，可要小心些儿。”

二当家陈麟笑道：“我们这么多人，还怕她能飞天遁地不成？就是两位妞儿，不够分啊？”

王鹤道：“我家那母老虎管得严，小弟也没有休妻的胆量，她们自

然是两位哥哥的。”

高飞与陈麟相视而笑。

江湖上也有江湖上的规矩，他们虽然是流寇，烧杀抢掠无恶不作，但奸淫这种事却是不做的，倒不是不敢做，而是，这种下三滥的事不但败坏名声、惹得江湖上的好汉耻笑，而且会被视作江湖败类。

即便是那些占山为王的山贼，看到漂亮的姑娘，抢上山明媒正娶做个压寨夫人，好吃好喝的供着，这事儿没人管，最多有些看不过眼的大侠找上山来，但如果直接去行那强奸甚至奸杀之事，那就是人神共弃的江湖败类，连那些山贼都是不屑于做的。

京城里的全清派，这几年显赫一时，一出事就落到人人喊打的地步，就是因为他们接二连三的被曝出丑事，以往被他们控制的那些小帮会，只是迫于他们的淫威，而不是出于真正的江湖道义，而那位病公子，明明不会武功，却一下子名动江湖，也正是占了“道义”二字。

此刻，他们所打的心思，就是把那两个丫头抓来，做他们的“压寨夫人”。

虽然那两个丫头，杀了他们的手下人，但干他们这行，生生死死，其实也是很正常的事，凭什么只能你杀别人，不能别人杀你？他们也不会特意为此，前来找她们报仇，只不过是听得她们漂亮，不免动了一些心思。

那小头目道：“两位当家虽然有这个心，不过那两个姑娘，整日里跟着一个读书人，也不知现在是不是处儿……”

陈麟笑道：“这算什么事儿，我们又不是那些腐儒，只要成亲之后看紧一点，别让她们红杏出墙了，其它也不是什么事。不过那什么读书人，看来还是要一刀砍了，免得她们挂念，让她们死了那个心。”

拿定主意后，他们藏在这里，继续派人打探，准备杀人劫美。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烟尘滚滚，来得显然不止几人。

高飞皱了皱眉，道：“去看看，出了什么事？”

探子慌忙而去，过了一会儿，急急赶回：“三位当家，不妙，不

妙。”

高飞道：“何事这般惊慌？”

探子道：“那两个丫头身边的读书人，也不知是什么来头，一大批的江湖高手跑去迎接他，恐怕有上千之多。”

陈麟失笑道：“你这话说得的，江湖高手……还能有上千之多？整个江南的‘高手’最多也就是这个数吧。”

那探子道：“江南和越岭的江湖高手，差不多全在里头。”

开什么玩笑？三位当家对望一眼，王鹤道：“我去看看！”亲身赶了过去，过了一会，又急忙赶回来：“我们先离开再说，莫要被他们撞上。”

高飞道：“难道江南、越岭的高手，真的都在那里头？”

王鹤苦笑道：“单是我认出的，就有好几个，‘七禽刀’萧章、‘大衍掌’吴愚得、‘沦落人’陈天涯，还有各门各派的掌门、黑白两道的高手，无一不是有来头的。”

高飞、陈麟脸色大变，王鹤点出的这几个，都是江湖上有名的大侠，他们的人马虽有数百，但要真的与上千名人人皆会武艺的高手对上，那也仍然是死路一条。当下二话不说，赶紧带着人马，转身就走。

途中，高飞问道：“这些人，真的是全都在迎接那个少年？”

王鹤道：“我看到的，是这个样子。”

高飞、陈麟尽皆色变。能够惊动饶、贺、处、横、吴、剑、池等江南各州的英雄豪杰亲身相迎，那少年到底是什么来头？

还好没有去抢他的女人……

第二十七章
龙虎山：鹤立鸡群！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马车里，春笺丽坐在窗边，不解的看着窗外。

此刻，虽然已经入夜，但是周围却有不知多少的江湖豪杰，里三层外三层的，将他们保护在内，其中还不乏那些知名的一流高手。

这种情况下，莫说只是一个金嬷嬷，就算是十个金嬷嬷闯进来，也不过就是掉进火坑里的癞蛤蟆，唯一需要考虑的就是几分熟的问题。

但是春笺丽却是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没错，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宁江现在是天下闻名的状元公，但读书人跟江湖客根本就是两回事，想要让如此多的江湖好汉聚集起来，迎接一个读书人，几乎就是不不可能的事，哪怕他是一位状元公。

更何况，他们这一路上，也蛮低调啊？也没有四处去宣扬啊？

宁小梦在一旁，抱着她的小黑猫，呵呵的道：“这也没办法啊，我哥就像夜空中最璀璨的星光，明明想要低调一些，却还是不经意间，就吸引了所有人的目光。”

春笺丽举着双拳：“你哥了不起啊？”等一下，为什么这句这么耳熟。

宁小梦凑过脸来，嘻嘻的道：“我哥要不是了不起，你又怎么会喜欢上他？”

红衣少女脸一红，双手抱着胸膛，扭过脸蛋：“就算了不起，也……也不至于弄得跟没有他太阳就不会升起一样吧？”

宁小梦抿着嘴儿：“要是没有我哥，太阳就是不会升起！”

我说你到底是有崇拜你哥啊？红衣少女翻个白眼：“是、是，天不生你哥，万古如长夜行了吧？”

马车的外头，宁江骑在马上，一脸黯然的道：“萧大侠，我宁江何德何能，不过就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读书人，哪里敢劳得大家如此礼重相待？惭愧，惭愧！”

萧章在一旁道：“状元公客气了，我等不过是草莽中人，能够为状元公略尽微薄之力，那是我等的荣幸。”

在他们周围，其他人亦是纷纷应道：“正是，状元公乃我大周栋梁，我等为状元公效力，理所当然。”

“就是，就是。”……

宁江持扇微笑：“那就有劳众位了。”

在他身边，萧章却也是疑惑的看向周围，他本身是因为那位秦二侠所托，前来保护这位宁翰林，但是其他人竟然也全都跟了上来，颇为出乎他的意料，他心中想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应付完这位宁翰林后，他到远处，找了一位自己信得过的好友，悄然打听。那人低声道：“原来萧兄还不知道？”

萧章疑惑的问：“知道什么？”

那人神秘秘的，压低声音，说了一会儿。萧章动容：“天师遗书，九阴真经？在这位宁翰林身上？”

那人道：“其实也不能确定，不过看这样子，恐怕是十有八九……”

萧章看向周围，发现，前来保护这位宁公子的群雄，其中固然有不少在警戒着周围，但也有许多，时不时的往姓宁的少年看去，其中竟还混入了一些以往无恶不作的江湖败类，显然是别有所图。而那位少年，似是身怀圭璧而不自知，时而望向星空，黯然神伤，时而摇扇沉默，寂寞如雪，看来传闻中，新科状元郎因为心爱的长公主的死，伤心欲绝，竟是看破人情世故，想要弃文习道的事竟然是真的。

那天晚上，一众江湖好汉保护着某位“身怀奇宝而不自知”的少年，走走停停，往龙虎山的方向接近……

旭日东升，龙虎山脚下，一队姐弟骑着马来到这里。

“姐，不是说这里聚集了江南和越岭的众多高手，连萧大侠、陈大侠都在这里么？怎的现在就这么几人？”其中的弟弟疑惑的问道。

这两个人，正是“腻水双花”胡蔓、胡霜，他们刚回到腻水河边的九狸村未久，就听到长江以南众多江湖中人赶到龙虎山下的消息，他们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江湖中人，原本就最爱凑热闹，更何况，这里离九狸村原本就极近，于是便也赶了过来。

谁知道，来到这里，就只看到寥寥几人，其他人却都不知去向。好在，留在这里的这些人里，也有一人是他们认识的，此人唤作朴空，乃是江湖上的包打听。两人过去，向朴空打听。

“腻水双花”在江湖上虽然只是二流高手，但在这一带，的确是颇有一些侠名。那朴空也未隐瞒他们，笑道：“他们去迎接一个人去了。”

胡蔓看向周围，见到处一片狼藉，显然都还没有来得及收拾，她疑惑地问道：“迎接一人？什么人能够让他们这么多人，一同去迎接他？难道江湖上终于选出了全新的武林盟主？”

朴空失笑道：“当然不是，他们去迎接的，乃是一位读书人。”

“读书人？”胡蔓更加不解，“到底是什么样的读书人，竟然使得萧大侠、陈大侠，以及上千名武林高手、江湖好汉前去迎接？”

朴空道：“你可知道，这一次朝廷科举、金榜题名的状元郎是哪位？”

“当然知晓。”胡蔓失笑道，“不知多少茶馆里，都在说他与长公主殿下下的故事，想听不到都不成。”

朴空神秘兮兮地说道：“他们去迎接的，就是那位宁状元。”

胡蔓与胡霜姐弟二人彼此对望，反而更加摸不着头脑。

新科状元郎跑到这种地方来也就算了，居然还引动了江南、越岭的

众多江湖人物前去迎接？虽说状元的确是非常非常的了不起，尤其是在这儒家天下，更不用说，但江湖好汉和读书人……感觉八竿子都打不到一块啊？

说话间，远处，莺莺燕燕的来了不知多少、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女，这些人，却又并非全都是江湖中的女侠，有许多一看就知道是平日里一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大家闺秀。胡蔓道：“这又是做什么？来参加龙虎山少天师的即位典礼么？”

“当然不是，”朴空低声笑道，“我看，恐怕都是为那位宁翰林来的，谁不知那位状元郎，才华横溢，流出京城的诗词，无一不是足以名垂千古的佳作，引动了不知多少佳人的情思，就算是我们越岭也不例外，现在知道这位宁翰林要到龙虎山来，这些姑娘家，能赶来的都赶来了，就为了一睹他的风采。”

胡蔓看去，单是这些姑娘家，不知不觉，就已经聚集了一百多人，这还是那宁翰林前来龙虎山的事方才传出未久，否则的话，恐怕越岭所有饱读诗书的闺中少女全都会赶来。

她心中感叹……这还真是了不得。

太阳慢慢的跃出山岭，到了高处，北面忽的烟尘滚滚。那些千金小姐、大家闺秀一同惊呼：“来了，来了！”“宁公子到了！”“那位就是宁公子？”“是了，必定是他，虽然我也是第一次见到，但是你看他，就像那漫天星辰里最璀璨的星光，我第一眼就认出了他。”……

他们所站的位置，地势颇高，居高临下，自能看清往这边缓缓涌来的那上千人，其中一名少年，明显与其他人不同……虽然这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这些人中，就他骑着高大威武的白马，且身穿有功名的读书人常穿的玉带白衫，不像其他人、大多都是便于行走江湖的劲装，成群的江湖人中，被簇拥的骑着高大白马的读书人，想要不“鹤立鸡群”都有点难。

那少年骑着白马，被上千人保护在中央，一副寂寞如雪的模样。

胡蔓、胡霜蓦地睁大眼睛，露出难以置信的神情……竟然会是他？！

那些千金小姐低声议论：“宁公子好俊俏！”“但是感觉好难过的样

子？”“果然还是在为长公主的死而伤心吗？”“听说宁公子为了那位长公主殿下，立誓终身不娶。”“他比我梦里面遇到的，看上去瘦好多。”“宁公子！”……

一个个的，心都要碎了……

龙虎山，圭峰，正一教正殿。

今日乃是正一教少天师张韶正式接掌正一教的日子，龙虎山上，正一教上上下下的道士们，全都在各自的位置上。正殿之前，装饰华美，长阶上下，道童侍立。

然而此时此刻，山中却是异样的安静。

执法真人张据池看向周围，丹玄宗、灵宝宗、洞玄宗、双鹤宗、入药境这几位道门大宗、以及不少小宗门的宾客都已经到了，但是紫阳悟真宗与伍柳仙宗这两个少天师最大的支持者，却是一个都没有出现，这本身就是一种不寻常的征兆。

然而更不寻常的却还不是这个。

随着正门道童的一声又一声唱诺，越来越多的人进入圭峰，前来观礼，其中许多，却是他们根本不曾邀请的。

“进士宁江，登门拜山，前来贺喜！”

随着又一声唱诺，张据池与身边的其他道长彼此对望，都有一些错愕……进士宁江？

这不就是新科的状元郎么？

“状元”实际上只是一个雅称，甲榜三鼎甲正式的名称是“进士及第”，是以，虽然人人都称状元公，但在正式的拜帖里，一般写的仍然是“进士”，当然，主要也是因为宁江此刻并没有正式的官身，虽然因他做过半个月的翰林，许多人便以“宁翰林”相称，但也不过是习惯上的尊称罢了，正如那些解职还乡的乡绅，一般人为了表示尊敬，往往会以他以前在朝堂上最高的官阶相称。

虽然他们也听说了这位状元公，为了心爱的女子辞官还乡的事，但是为什么他却会出现在这里？

要知道，虽然是道门正宗，但当今天下依旧是儒家的天下，道教只能偏安于南隅，尤其是他们正一教，虽然得到朝廷的敕封和笼络，但是其实一向不为朝廷上层所喜，只看在京城，连所谓“采儒、道、墨三家之所长”，其教义跟正统道教基本上就毫不相干的全清派都比他们更吃香，就能够明白这一点。

也正因此，这位宁状元竟然会在此时，登门贺喜，让他们大感意外。

虽然如此，人家毕竟是状元公，是整个儒教科举制度最威权的象征，一入朝廷，就是出将入相的人物，他们自然不敢有丝毫的怠慢。

张据池慌忙与身边几人，出殿相迎。只是，方到外头，就看到一个手持折扇的少年领头而入，在他的身后左右，跟着两个腰插宝剑、娇媚可人的少女，紧接着便是不知多少的江湖客，随着他一拥而入。

唱诺的道童目瞪口呆，根本喊不过来。刚才还是安静的圭峰，一下子变得热闹起来。

这是什么情况？龙虎山中的道士们，吃惊的看着率众而入的少年，如此气势汹涌、来势汹汹，让他们怀疑这位宁状元是不是要带着江南群雄攻打龙虎山，朝廷终于打算实施以毒攻毒之策，以江湖人来改正一教了么？

与此同时，更让他们疑惑的是，随着这些江湖中人一同涌入的，还有不少千娇百媚的女子，莺莺燕燕，好不热闹，她们注目的焦点，又全都在这位宁状元身上。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张据池却还是赶紧迎上前去：“贫道张据池，恭迎状元公！”

为首的少年持扇还礼：“不敢，不敢，小生冒昧前来叨唠，还请众位道长勿怪。”

又道：“小生来得匆忙，未备厚礼，请道长见谅，不过有一位病公子，托小生带了一本书前来，他告诉小生，此书只能交由贵教的新任天

师，因此，还请允许小生在此观礼，等贵教少天师即位之后，便以此书相贺！”

张据池与他身边的几位道长心中微微一动，就连丹玄宗、灵宝宗、洞玄宗、双鹤宗、入药境等宗门的代表，也全都看了过来。

张据池道：“敢问公子，公子所说的书是……。”

宁江道：“据病公子说，此书乃是贵教的老祖天师，在羽化之前，将生平绝学与毕生领悟书写而出，集结成册，唤作九阴真经。只因当时正值战乱之中，贵教老祖天师深怕此书落在奸人手中，于是藏于北邙山中，留待有缘之人。病公子寻得线索之后，终于找到此书，并确信此书，集当今天下所有道藏之精华，若非老祖天师这等奇人，断然无法写出，并言古今之武学，尽在其囊括之中，天下武经无出其右。”

所有人尽皆动容……

第二十八章 龙虎山：九鼎丹经！

“九阴真经”的存在，就连正一教内部的嫡系以往也并不知道。

但是这并不妨碍此时此刻，众人的深信不疑，只因，找到它，让这位宁翰林将它带来的，便是那位病公子。

鲤鱼见首不见尾，江湖救急病公子。

如今的江湖，谁不知道，那病公子不止是仗义疏财、义薄云天，同时也是一个颇为神秘的人物。

他自己不会武功，但不管是什么人，只要将其一生所学，在他的面前演练一遍，马上就能得到这位病公子的指点，然后实力大进。

如果说在此之前，众人还只是惊叹于他那惊人的眼力，但是现在，许多人都已想着，他之所以有这样的本事，莫非就是因为，他通读了这本九阴真经？

就凭找到它的是那位江湖救急、其声名在极短的时间里传遍五湖四海的病公子，将它带来的是这位金榜题名、高中状元的宁翰林，就已经是让人无法质疑，更何况，这种事情，谁会轻易的拿它来开玩笑？声势已经弄得这么大，如果最后发现，这不过是一个捉弄人的把戏，那不管是病公子还是这位宁翰林，都不可避免的成为全天下的笑柄。

况且，以前也的确确实存在着正一教老祖天师留下了神秘宝典、但却始终未能找到的传言，只不过，江湖上的各种传言数不胜数，大多原本也就无法证实。

那些正一教的道士彼此对望，又惊又喜……老祖天师留下来的绝世宝典？

这实在是莫大的诱惑，要知道，他们的老祖天师，可是能和“万人

敌”的楚霸王争夺历史上最强宗圣之宝座的传奇人物，虽然就战绩来说，无疑是力敌天下的楚霸王更加辉煌，但在他们看来，那也不过是因为他们的老祖天师闲云野鹤、与世无争罢了。

在这上千年的时间里，历史上虽然也还出现了几位“宗圣”，但却无一人能够到达老祖天师和楚霸王的声望。

而现在，老祖天师留下的绝世宝典，终于要重归龙虎山了么？

张据池为人却更谨慎一些，沉吟道：“北邙山的确是老祖天师当年修炼之处，在我教的记载中，老祖天师先是在北邙山修炼，神功大成之后，方才转到龙虎山炼九天神丹，江湖传说中，也的确是有老祖天师遗下宝典的传说，但是这九阴真经之名，我等以往也从未听说……”

要知，正一教虽然奉他们的老祖天师为开山鼻祖，但实际上，它却并非老祖天师亲创。正一教的前身是天师教，真正开创天师教的，其实是正一教第三代天师……也就是老祖天师之孙，只是在天师教创建之后，再往回追奉第二代天师、第一代老祖天师罢了。

也就是说，如今正一教的武学和术法，实际上都是由第三代天师传下来的，而第三代天师，据闻只得了老祖天师的一小部分真传，再加上忙于俗务，其一身所学，到最后也不过就是普通的宗师级别，算不上有多出类拔萃。

外界的说法是，老祖天师对他的子孙……也就是第二代天师与第三代天师的资质其实并不看好，认为把自己的毕生所学传给他们，并无助于他们的成就，反会害了他们，毕竟当时乃是乱世，单是怀璧之罪，就已经足以引动天下奸雄的窥视……虽然事隔千年，这种说法其实也无法证实。

张据池却是想着：“这九阴真经到底是否真的是老祖天师真传，也还未可知，但是这风声，就已经引动了江南、越岭的各州豪杰前来，其中不乏暗藏抢夺、窥视之心的奸邪，照这样子，怕是很快就会惊动天下。若它真是老祖天师之遗书也还罢了，如果不是，我正一教将它收藏，天下人都以为它是真货，那岂不是平白惹祸上身？”

宁江却道：“那位病公子说，此书到底是真是假，只要念上一段，诸位便知。”在众目睽睽之下，取出一本书来，翻开念道：“其意博，其理奥，其趣深，天地之象分，阴阳之候列，变化之由表，死生之兆彰，

不谋而遗迹自同，勿约而幽明斯契……”

张据池与另一名道长忽地叫道：“宁公子请勿再念，我们信了。”

正一教的那些弟子，虽然听到这位宁翰林持书而念，却不知他念的这几句到底是什么，现在再行看去，突然打断持书少年的朗诵声的，除了他们的执法真人张据池，还有弘道真人张形正，而丹玄宗、双鹤宗、入药镜的几位高手也全都竖起了耳朵，生怕漏过一句。

看到执法、弘道两位真人如此急切的打断少年的模样，那些正一教弟子立时反应过来……这少年所念的，必是在正一教中，唯有天师与极少数几位长老才知的《九鼎丹经》。

《九鼎丹经》，是正一教第三代天师流传下来的，龙虎山独门秘传。

就是靠着这本《九鼎丹经》，正一教历代天师，才能代代修至宗师之境，并基本上都能寿达百岁。不要小看此事，有道是君子之泽，五世而斩，正一教能够成为道门正宗，就是因为它能做到代代出宗师。又或者说，历代龙虎山天师的实力，几乎已经成为了“宗师”的标杆，江湖中人，基本上都是以龙虎山、除老祖天师之外历代宗师的平均实力，来衡量天下英雄。

任何一个门派，如果能够做到接连十几代，代代出宗师，它想不成为“正宗”都难。

道家经籍中的句子，往往极其隐晦，非经年研究道藏的道教中人，基本上都是“每一个字都懂，合在一起却跟天书一般”，宁江虽然只念了这么几句，那上千名江湖中人，就已经是听得头昏脑涨。

虽然如此，当他们看到龙虎山的执法、弘道两位真人迫不及待的打断宁翰林朗诵的态度时，心中就已清楚……这本九阴真经，只怕是真的。

龙虎山正一教，第三代天师传下来的，只是老祖天师的武学，这部分武学，正是《九鼎丹经》，如果这本九阴真经真的是老祖天师毕生所学之精华，那里头有《九鼎丹经》，也就再正常不过。

仅仅只是作为九阴真经一部分的《九鼎丹经》，就已能够保证龙虎

山历代天师，不管是愚是贤，哪怕资质再差，都能够修至宗师，那如果，得到的是一整本九阴真经.....那是不是就连修到宗圣，也并不如何稀奇？

此时此刻，周围的每一个人，看着少年手中那本经书的眼神，都变得复杂无比。

犹豫、贪婪、沉默.....各种各样的视线，在这一刻汇聚。

而其中又有一个叫作春笺丽的少女，以有异于其他人的、最为吃惊的眼神看着被众人瞩目的少年手中的经书，因为，唯有她清清楚楚的知道.....这本书是他自己写的吧？

她甚至到现在都还记得他书写经书的那个晚上，说真的，作为一个主动躺在了他的床上却被他遗忘了一整夜的美少女，想要不记得还是蛮难的！

众人之中，颇负侠名的“七禽刀”萧章、“沦落人”陈天涯、“大衍掌”吴愚得已经下意识的守护在少年身边，以防有人经受不住九阴真经的诱惑，出手抢夺。

这三人，在江湖上都是有名望的大侠，虽然身为学武之人，对这本九阴真经也下意识的生出欲得之而甘心的念头，但对他们来说，侠名比武道、甚至比生死更加重要，自不希望在他们的眼皮底下，发生杀人夺经之恶事。

尤其是萧章，心知病公子请自己南下，恐怕就是为了这一刻.....“一切但凭侠义二字”，这是那位鲤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对他唯一的交待，而这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对他来说，便是抛却性命也在所不惜的重任。

这三人，都是与宗师只有一线之隔的、准宗师级的武者，此刻又出于默契的，共同将少年保护在内，自然是镇得其他人不敢轻举妄动。再加上，三人都是江湖老手，一些奸邪之辈，又或是原本就唯恐天下不乱的好事之徒，但有靠近的迹象，就被他们刻意盯防，一时间，谁也都不敢轻易靠近。

江湖之上，鱼龙混杂，内中的确是有一些人，心存贪念，想要先闹出事端，再一哄而上，浑水摸鱼，然而现在看到萧、陈、吴三位大侠已

经将那少年保护住，正一教众道士也防备起来，自然也就不敢下手，毕竟经书只有一本，真要闹起来，自己作为闹事的带头人，一下子结下众多仇敌不谈，还未必能够抢到这本九阴真经。

而那个少年，似乎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成为全场的焦点，而是一脸疑惑的左看右看：“为什么这么安静……为什么大家都不说话？”

此时，另一边的胡蔓、胡霜，于远处吃惊的看着那一脸茫然的少年，想着这位状元郎，恐怕根本不知道这本经书对于一名武者意味着什么。不过想想也是，大周王朝一向重文轻武，他身为儒道魁首的状元，读书这种事他在行，武道这种事，他恐怕是真不了解……否则他怎敢就这样，带着这本书一路从京城到铜州、又从铜州翻山过岭到剑州？

而内中也有一些人拍腿大恨，如果早知道这个少年，竟然带着这样子的一本书千里而来，在路上就应该将他劫了……

此外，在外围还有许多的大家闺秀、千金小姐，她们不知道什么是九阴真经，也不知道这一本道书到底有什么用处，她们就只看到，无数次出现在她们梦中的宁翰林，手中拿着一本书，英俊而又帅气的站在那里，不知道为什么，大家全都在看着他。

他就像是夜空中最耀眼的那颗星，明明什么事都没有做，其璀璨的光芒，就已经亮瞎了所有人的眼……这就是她们此刻的印象。

张据池深知，宁江所念的，的的确确就是《九鼎丹经》中的一段，正一教对《九鼎丹经》看管极严，这少年竟然能够在这本书里，找到九鼎丹经的内容，那它恐怕真的是老祖天师的遗书，而即便不是，他们也绝不能让九鼎丹经，流落在外。

于是朝少年拱手道：“看来此书的确是我教老祖天师所传，多谢宁公子将它送至。”上前一步，想要将它收下。

宁江却反退了一步，道：“道长是贵教天师？”

张据池道：“这个……”

宁江道：“我与病公子说好的是，这本九阴真经，只能交予贵教天师手中。”

说话间，一名青年漫步而出，道：“小道张韶，见过状元公！”

宁江还礼道：“原来是龙虎山少……天师！小生有礼了！”

张韶轻咳一声，按照正常的礼仪，他原本应该在典礼正式开场时，方才能够出来，只是在内头听到九阴真经之事，既然是老祖天师的绝世秘藏，他自然不能不出来。

谁知这位史上最年轻的状元郎，一个“少”字就已将他堵死。

群雄也不由得哄笑起来，少天师、少天师……终究也还不是天师。

宁江却又持扇拱手，道：“少天师只管放心，今日乃是少天师既位典礼，小生便在此观礼，等少天师继任之后，小生必定会将九阴真经奉上。此外……”

长叹一声，黯然神伤：“小生近来遭遇一件伤心事，只觉世事无情，天乐难求，若是少天师不嫌弃，奉上九阴真经后，小生希望能够在龙虎山，研读道藏，每日里向众位道长请教，以求逍遥长生之道。”

张韶与张据池、以及龙虎山的众位道长对望一眼，又惊又喜，这少年愿意将此经送还龙虎山，看来不会有假，若非如此，他甚至无需将此书带来。

另外，身为新科状元，却要入正一教求仙问道，这对龙虎山正一教来说，同样也是极增门面的一件事。此外，跟一般的江湖门派不同，道教因为各种经典的艰涩难懂，实际上，与儒教一般，极其看重读书人，然而儒教毕竟掌握着朝堂，天下的读书人都努力考功名去了，只有实在考不上功名的，才愿意转入道门，这也是道教在这个儒家天下，始终无法真正发扬光大的原因之一。

然而眼前的这个少年，年纪轻轻，就已经站在了科举的巅峰，《碧落赋》、《游子吟》、《长歌行》等等诸多诗赋，名传天下，他要是肯加入道门，对于道门来说，同样也是求之不得的人才……

第二十九章 龙惊虎变：分裂！

正一教的几位道长欣喜若狂，群雄彼此对望。远处的那些姑娘们却是心都要碎了，她们的宁公子真的要去当道士了。

其实这个世界的道士也是可以娶妻的，但是对于许多对道教了解不深的人来说，所谓道士，就是那些整日里躲在山上，炼丹炼符，妄图长生，来去缥缈的避世之人，宁公子可是状元郎啊，如果不是伤心欲绝，心若死灰，怎可能走到这种地步？

群雄之中，不少人对这少年，也不由得一阵叹息，原本是中状元、点翰林、前程似锦、出将入相的栋梁之才，却为了一个死去的女人，做到这种程度，这少年也的确是个痴情种。

情义二字，一向最为江湖中人所看重，此刻对这位为情而伤的宁翰林，许多人心底也不由得真正开始敬重起来。

既然这位宁翰林已经说得这么明白，按照江湖上的说法，其实就是“划出了道”，张据池便请众人入座观礼。

因为来的人实在太多，上山的江湖豪杰、原本就被邀请而来的各个道教宗门、赶来看她们的梦中情人宁翰林的千金小姐们，七七八八加在一起，位置实在是坐不够，也就只好将就一下，在正殿外头的草地摆上蒲团、竹席等物。

好在那些千金小姐，只要能够看到她们的宁公子就满足，而其他更多的，原本就是江湖中人，莫说还有蒲团、竹席，哪怕是就这般随便找块草地，也能够满不在乎的坐下。

当下，即位典礼正式开始，作为道门正宗，名门大派，自然是免不了有许多繁琐的礼仪，尤其是道教的各种斋直、典礼，在某种程度上，也并不比儒家简单多少，看得群雄昏昏欲睡。好不容易撑过后，终于，司礼官请出了朝廷下发的铁券丹书，张韶当着众人的面，对着丹书下

拜。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即便是以“求长生”为目的的道教，自然也不例外，更何况这世间也从未出现过真正的长生，道教也不过是世俗的一部分，脱不出王法的管束。

最早的老祖天师，他的天师之名是实打实、凭他自己的名头挣出来的，就像是楚霸王的“霸王”之名，根本不需要得到其他人的承认。

但是在周王朝，从第六代天师起，所有的天师，理论上都是由天子“封赐”。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表示整个道教服从王法的管束，也表示朝廷对道教的承认。从龙虎山的角度来说，这保证了龙虎山被朝廷承认的“道门正宗”的地位，天师只会有一位，而且也只能出在龙虎山，其他所有道门都不能自称天师，否则就是逾越，龙虎山在道门中的最高地位，由此而定。

而对于朝廷来说，一方面，确定了天下道士对天子的臣属关系，另一方面，也是为了防止各类奸邪利用道教反抗朝廷，毕竟道家与儒家相比，同样是历史悠久，而且早期的道教，扎根于民间，拥有不少“不良记录”。

拜领天子发下的丹书，虽然只是礼仪的一部分，这丹书始终放在龙虎山中，而天师人选，也都是有龙虎山自己决定，象征意义居多，但是它却又是必不可少的一环。

司礼官请出天子丹书，张韶率龙虎山众道士下拜，正要跪接丹书，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声大喝凭空响起：“且慢！”

这一声喝，犹如雷霆，直震得人耳鼓发麻。张韶、张据池更是脸色一变……还是来了！

群雄也下意识的往山门看去，一些人已经猜到了来者是谁，而纵然没有猜到的，单是凭着这几乎响彻了整个圭峰的大喝，就已经知道，来人至少有宗师级的实力。

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彼此对望，都已想到，这位张家旁系的少天师，想要即天师之位，恐怕不是一件那么容易的事。

在众人的注目之中，只见一名身形魁梧的道者，率众登上山来，这

名道者，面目阴沉，一脸横肉，颇有一些凶相。他身后的那些道士，一个个的，也都持枪带棍，且一看就知道不是越岭人士。

一看到此人到来，龙虎山众道士立时摆下阵来，怒目而视。这男子却是冷笑道：“龙虎山天师宝座，一向是传予张家嫡系，这小子何德何能，竟敢即天师之位？”

却原来，此人唤作张屠圭，若真按血统算来，其实乃是正一教第十四代天师之嫡孙。

第十四代龙虎山天师，唤作张匡正，张匡正有两个儿子，一个唤作张霖，一个唤作张霆，其中张霖为长子、张霆为次子。

如果按照正常的传承，自然是应该由张霖继承天师之位，而在张匡正生前，对他这个长子也颇为看重，总说他这长子，必定能够振兴龙虎山，让龙虎山正一教重振当年雄风。

原本，大家都以为，张霖成为第十五代龙虎山天师，乃是必然之事，谁知道某一天，年老的张匡正忽然急召龙虎山众位真人，以张霖“心术不正、将来必为龙虎山之祸”为由，将张霖赶出龙虎山，立二子张霆为下一代天师。此事出人意料，毕竟，立幼不立长，不管于国、于教、于家，都不是一件说得通的事，众位真人苦苦相劝，尤其是，单单一个“心术不正”，这理由也实在太过含糊，近乎于无中生有。

众真人希望，至少也要给个说得过去、让天下人信服的理由，老天师却在大雨中，指着张霖，手指发抖，颤声嘶哑：“你们问他，你们问他！”在他的吼声中，张霖却也是二话不说，跪在雨中一磕头，咬牙起身就走。

眼看着他们父子的反应，众人心知，必定是发生了什么大事，才会变得如此。毕竟，如果说老天师是因为溺爱幼子而赶走长子，以往老天师却也并未表现出对幼子更多的宠爱，反而总夸长子天分过人，说幼子资质平庸，而张霖当时的反应，也分明就是心中有愧。

事后，每当有人稍稍提及张霖，老天师便是又气又怒，说不出话来，然后化作无声的长叹，而在其后的风烛残年中，也都未提起他赶走张霖的原因。虽然如此，众人却也大致上猜到，那必定是一件难以启齿的丑事，一旦真的通告天下，已被赶出龙虎山的张霖，声名败坏，在江湖上将再无立足之地。

对于自己的这个长子，老天师终究还是无法做得太绝，留下了那一点情面……继而也留下了莫大的后患。

在赶走长子之后，第十五代天师张匡正并没有活上多久，在某一天夜里，吐血而亡，张霫继任为第十六代天师，他虽资质平庸，但靠着龙虎山秘藏的《九鼎丹经》，也还是修到了天师之位。然而，仅仅在数年之后，在江湖上消失许久的张霫竟再次出现，虽然没有得到《九鼎丹经》，但他竟也同样修到宗师，而且功力只会比他弟弟更高、更强。

那个时候，远在巴蜀的张霫通告天下，说他之所以会被父亲赶出龙虎山，是因为父亲溺爱他的弟弟，而他并未犯下任何的错，天师之位本该是他所有。龙虎山上的张霫和众位真人，当然知道这不是实情，张霫不过是仗着老天师已死，无人知道他所犯过错，方才信口雌黄。

然而老天师到底因何事赶走张霫，却连张霫这个做弟弟的也不知晓，虽知兄长颠倒黑白，却无法分说。在龙虎山一方始终无法回应的情况下，江湖上的舆论，自是全都在张霫一边，而张霫更是借此机会，在巴蜀创建了西天师教，因为未得到朝廷敕封，不能称作天师，他便自称“太真人”，并自始至终，说天师之位，原本为他所有。

而这西天师教，在张霫的带领下，却也势头凶猛，当然，这也有朝廷故意纵容，以分裂道门的部分原因。此外，张霫之所以选择巴蜀作为西天师教的根基，实际上也是有历史缘由的，这个容后再说。

总之，在朝廷的刻意扶持之下，正一教实际上已经分裂成了南、西两派，虽然龙虎山在江湖人心中依旧是正统，而“天师”的称号，也依旧留在龙虎山，但天分超绝的张霫，已经在事实上撕裂了道门，影响了龙虎山道门正宗的地位。

龙虎山第十六代天师张霫死后，天师之位传给了其子张镇，张镇在天师之位上的时间并不长，十年之后，便溘然离世，天师之位传给其子张金台。张金台的儿子张浩一，却在一次郊游中，被一伙来历不明的贼寇所杀，而张金台自己，还未能修到宗师，就因病痛而死，死时才五十多岁，在历代天师中，寿命算是极短的了。

张匡正死前，收张韶为继子，令龙虎山众位真人扶张韶为第十八代天师。另一边，西天师教一方，张霫却也留有一子，便是这张屠圭，龙虎山正一教主殿位于圭峰，他却将自己的儿子唤作“屠圭”，其用心可想

而知。

作为西天师道的第二代太真人，张屠圭如今已有七十来岁，在三十年前，他就已经修至宗师之境，并立誓，迟早夺回本该属于自己父亲的天师宝座。只是，虽然有这个誓言，但一来，“天师”之位一向是朝廷敕封，不是他实力强就能当得上的，二来，不管理由如何，他的父亲当年的的确确是由第十四代老天师亲口赶出龙虎山，不管事后如何往龙虎山一方泼脏水，这一点却是无可辩驳的事。

而现在，在第十八位天师的即位典礼上，张屠圭终于找到机会，率自己的门下弟子，直接闯山门而入。

在众目睽睽下，他盯着年轻的张韶，冷笑道：“天师宝座，一向传予张家嫡系，张霆当年身为幼子，抢夺天师之位，已经是不合礼法，你不过是旁门庶出，有何资格，成为新一代天师？”

张屠圭虽然已是年至七十，但道家一向擅长养生之术，再加上他也早就修到宗师之境界，单从外表看去，也不过就是五十岁左右。立在那里，傲然自若，大有睥睨天下之气魄。眼看着他突然杀到，这般不客气，龙虎山众道士脸色皆变。

张据池喝道：“张屠圭，这是我龙虎山之事，你父早就已经被赶出龙虎山，此事容不得你插手……”

张屠圭大笑道：“天下间事，无不要占着一个理字，家父当年无端被逐，我父子忍气吞声，如今你们更要立这等奸邪之徒为新任天师，我张屠圭好歹也是张家嫡系血脉，岂能坐视不理？”

他这一笑，笑声传遍四面八方，直震得人耳朵嗡嗡作响。张据池脸色微变，心知张屠圭的实力，恐怕已经超过了其父当年，若是认真动起手来，龙虎山上，怕是无一人是他对手。

而周围江湖人虽多，大多也都是看热闹的心态，毕竟这是道门内部事务，即便是萧章、陈天涯、吴愚得这等平日里行侠仗义的名侠，也无法进行干涉。

在众人的围观中，张韶却是缓缓的踏前一步，拱手道：“师叔祖既然知道，凡事都要占着一个理字，那我们便来说这个‘理’，我张韶虽是出自庶族旁支，但终究也是张家血脉，且已被先天师收为继子，这里的众位师伯，都是来喝过酒的。况且，即便是旁支庶族，但一个人的正与邪，和他的出身又有何关系？我张韶行事堂堂正正，怎的就成了奸邪之徒？如果说，仅因为来自庶族便是奸邪，那这天底下，不知有多少人一下子被师叔祖打成奸邪，这些人什么事都不曾做过，就因为一个出身，便成了师叔祖眼中的邪道，岂非无辜？”

他的年纪比起张屠圭小了有五十岁，论起辈分，差了两辈，论起实力，哪怕十个他都抵不上张屠圭一人，然而此时此刻，面对着张屠圭这位明显带着恶意的宗师级高手的压迫，他却是不亢不卑，不急不慢，彬彬有礼的当众反驳着张屠圭的话语。

龙虎山上，群雄想着，看来龙虎山也不是随便挑人，来做他们的新一代天师。

面对着实力远比自己更强的张屠圭，张韶态度从容。

龙虎山中，其他道士也中殿内涌出，集结在他们的少天师身后，或是持符，或是持剑。这里终究是他们的地盘，张屠圭如果非要动手，他们总是人多势众。

忽的，一股官威，却在这个时候，从山下卷来，覆盖了场上的所有人。张据池等脸色再变，这官威范围如此之广，来者至少也是一名进士。

说话间，一名白面无须的青年将领，领着两名武将、成群的兵士登上山头。那些兵士一上山，就散了开来，将所有人呈半圆围住。看到他这番架式，萧章、陈天涯等也不由得紧紧皱眉，他们已看去，这些兵士并不是寻常府衙里的普通士兵，他们分明便是南剑宣慰司里的精兵。

张据池却是认得那青年将领的，慌忙上前，拱手下拜道：“不知仇大人要来，吾等有失远迎，还请恕罪，恕罪！”

此人却是南剑宣慰司宣慰副使仇天凌。仇天凌负着手，淡淡的道：“道长不用客气，本将来此，也不是为了做客，只是有些事情，想要问问你们的少天师。”

张据池疑惑的回头看了张韶一眼，不知宣慰司忽的找上他们的少天师，有何用意。然而越岭一带，全都在南剑宣慰司的管辖之下，不客气的说，在这里，南剑宣慰司的权势比天子还大，他们自然也不敢得罪。

张韶上前两步，拜道：“小道张韶，见过仇大人！”

仇天凌道：“少天师不用担心，本将只是有几件事儿，要问一问少天师，不会耽搁太久的。”

张韶道：“大人请问！”

仇天凌负手踱了几步，看向张韶，和颜悦色的道：“事情是这个样子的，这些日子，从融州鬼罗林流窜而来的鬼盗三兄弟，和他们的大批手下，在我越岭接连犯事，手段残忍，杀人无算，此事，大家也应该早就知晓。”

他们周围，群雄彼此对望，这事他们自然知道，但鬼盗三兄弟，虽然算是流寇，但另一方面，也算是江湖中人，大体上还是按着江湖规矩办事的，他们自然不会去管。

“江湖”是个筐，什么都能往里装，开宗立派的宗主、行走江湖的大侠、占山为王的山贼、甚至是鸡鸣狗盗之徒，都属于江湖的一份子，而江湖之中，也有黑道、白道、侠义道，彼此之间相互争斗、厮杀，而又共同遵守着一条无形的线，也就是“江湖规矩”。比如采花贼这种行当，一旦被白道、侠义道追杀，即便是他在黑道上的朋友都不敢对他伸出任何援手，以防连自己都被视作江湖败类。又比如几乎所有的江湖中人，都是目无法纪，以武犯禁，然而一旦涉及到国仇家恨，像里通敌国这种事，是无论如何不敢去碰的，一旦被人揭破，那就是人人喊打的局面，全清派就是最好的例子。

但是，像打家劫舍这种事，实际上，却算不得什么太大的事，或者说，谈不上是破坏“江湖规矩”，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砍头杀人，从来就是江湖的一部分。

这种情况，说起来有些微妙，但事实就是如此。谁要是看不过眼，那就来一场江湖厮杀，看谁厉害便是，江湖有江湖的规矩，而武力就是最大的规矩。

只是，虽然绝大多数人并不将打家劫舍这种、触犯王法的事当一回事，即便是萧章、陈天涯这样的大侠，暗地里也还多少结交了一些黑道上的“江湖好汉”，但是对正一教这种有根有底的名门大派，像那种被朝廷围剿的流寇，却是无论如何不敢去接触的。

也正因此，听到仇天凌突然提到鬼罗林的“鬼盗”，张韶、张据池心中俱是暗吃一惊。

张韶道：“大人说起这事，是……”

“事情是这样子的，”仇天凌淡淡的道，“那伙鬼盗从融州翻过越州，一路逃到剑州地界，却在这里神出鬼没、来去无踪，分明是有本地的势力与他们相互勾结，将他们窝藏，宣慰司费了一番工夫，终于抓到了暗中勾结这些贼匪的嫌犯，只是逼问之后，那人却说，他也是受人主使……”

一挥手，道：“将嫌犯带上来！”

在他身后，一伙士兵押着一名身穿白色囚衣，满身污渍、狼狈不堪的青年，青年被推了上来，押跪在地。

“李公子？”远处，宁小梦低呼一声。

宁江也紧紧的皱了一下眉头。

不只是他们，丹玄宗掌门钟贤野、双鹤宗两位宗主等等，也都认出，被官兵押来的，竟然是紫阳悟真宗宗主“紫旭真人”李庭坚的侄儿李鸿永。只是，此刻的李鸿永，身上皮开肉绽，十指血迹斑斑，也不知道到底经受了多少刑罚。

在众人的瞩目中，仇天凌踱到李鸿永面前，道：“你不用怕，告诉大家，勾结鬼盗，抢劫官银，为那些盗匪提供销赃途径等事……到底是主使你的？”

李鸿永跪在地上，颤着身子，抬起头来，他鼻青脸肿，惨不忍睹，目光慢慢移到其中一人的脸上，他虚弱无力的道：“主使我的人……是龙虎山的少天师！”

众人哄然，张韶沉默，张据池却是又惊又怒：“这是诬陷，少天师一直都呆在山中，极少与外界接触，他又何必去勾结盗匪？仅凭这人的一面之词……”

“真人莫急，莫急！”仇天凌含笑道，“其实我也知道，这事多半与贵教的少天师无关，且实际上也没有什么证据，此人虽然供出了少天师，但或是禁不住刑罚，又不想供出真正的主使，随意攀咬，这种事也是有可能的，你们江湖上，不是一向讲究一个‘义’字的么？他为了那个义字，死也不肯供出同谋，咬上他人，这种事也不足为奇。又或者，他与少天师原本就有仇怨，反正他自己事发，怎么都是一个死字，于是干脆拖少天师下水，这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继续道：“其实呢，我也是非常相信少天师的为人的，不只是我，就是宣慰使大人，也同样相信少天师绝不会真的去做这种勾结盗匪，祸国殃民之事，但他既然供出了少天师，我们总得公事公办，过来查查，对不？过来查查，这也是为了少天师好，为了龙虎山好，查清楚了，我们省事，大家也安心，是不是？”

张据池等还能说什么？眼看着，西天师教的那伙人在张屠圭的带领下，在远处看好戏一般，阴阴冷笑，群雄则是彼此对望。事涉官府查案，虽然有人想到，这名宣慰司的儒将来得太巧，早不到晚不到，偏偏在龙虎山的少天师即将接下天子赐下的丹书的这一刻出现，未尝不是别

有用心，但官府查案，其他人也无法干涉。

张韶继续拱手道：“大人明鉴，小道绝对未曾做过勾结盗匪之事，即便是那鬼盗三兄弟，小道也从未见过。”

仇天凌负着双手，点了点头：“这个，本将是相信的，不过对于此案，其实本将也只是过来问上一问，正如本将刚才所说，我相信，这事与少天师真的无关。”紧接着却是话锋一转：“其实还有一个案子，需要问少天师一问。”

张韶沉声道：“大人请问！”

仇天凌看着他道：“不知伍柳仙宗宗主伍重之独女伍韵梅，少天师可认识？”

张韶道：“大人说的是韵梅姑娘？曾有数面之缘。”

张据池与龙虎山正一教的众人，不知这位宣慰副使为何突然向他们的少天师问起伍柳仙宗宗主之女，俱是疑惑。伍柳仙宗宗主伍韵梅，也是剑州有名的才女，知书达理，才思敏捷，曾写过几首道歌，流传甚广。

要知，对于大多数老百姓来说，直接向他们去念隐晦难懂的道教典籍，无异于一件对牛弹琴的事，不客气的说，绝大多数的道藏，比四书五经还要艰涩。

但是，道教也需要在民间宣传自己，让更多的老百姓了解道教，于是，道诗与道歌，就是最好的推销方式，这也是道门对拥有诗歌天赋的弟子，一向颇为看重，宁江方自说他想要加入龙虎山，龙虎山众位真人尽皆欢喜的原因之一。

而这伍韵梅，就是道门中有名的、善写道歌的才女。再加上伍柳仙宗一向是龙虎山最坚定的支持者，实际上，龙虎山上的几位真人已是想着，一等他们的少天师即位为真人后，便向伍柳仙宗提亲，让这位韵梅姑娘嫁入龙虎山，成为天师夫人。

与民间不同，道门中的弟子，精力最为旺盛的年轻时期，时间都是花在了研读道藏上，绝大多数道门弟子，娶妻生子都是非常迟的，张韶虽然已经二十出头，但还未娶妻，而在道门中，年过三十方才娶妻生

子，可以说是非常常见的事。

不知道这位仇大人，为什么突然提及伍柳仙宗的名才女，众人一同看着他来。仇天凌却是看着张韶，道：“不知今年元宵之夜，少天师与这位伍姑娘可有见面？”

张韶道：“今年元宵之夜，我与韵梅姑娘在伍柳林外乌栖涧外偶遇，相谈甚欢，大约子时左右，方才散去。”孤男寡女在野外共处，若是在极其看重礼教的儒家，自不免招人闲话，有瓜田李下之嫌，但在讲究缘来缘散、闲云野鹤的道家，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尤其是江湖儿女，更不会在意这些，他自然也没有什么不能说的。

仇天凌却是冷笑道：“但这位伍姑娘，却不是这么说的，她已经告到官府，说在那天夜里，她月下游涧，与少天师偶遇，少天师你不顾礼法道德，仗着武艺比她更强，将她绑起，对她施暴……行那禽兽之事！”

此言一出，众人尽皆哄然，张韶又惊又怒，大声道：“绝无此事！”

仇天凌淡淡的道：“你是说，这位韵梅姑娘在冤枉你了？”

丹玄宗宗主钟贤野、双鹤宗左右宗主、入药镜家主崔行尊等等，全都看着张韶来，甚至连龙虎山山中的其他道士也不例外。

说到底，在成为龙虎山的少天师之前，张韶在道门中并不如何显眼，在整个张家也显得平庸，并不能说他本事不济，但的确是并不出众。

而伍韵梅作为伍柳仙宗的掌门之女，又是道门中有名的才女，其品德一向深为众人所熟知，如果非要在张韶与伍韵梅间选择一个人来信，只怕多数人都会选择伍韵梅。更何况，此事涉及到女儿家的名节，若非真有其事，谁又会拿自己的贞洁来开玩笑？

张韶却是站在那里，朗声道：“小道相信韵梅姑娘的为人，绝不会作违背良心，冤枉无辜之事，还请大人将韵梅姑娘请来，小道愿与她当面对质。”

第三十一章
龙斗虎争：奇峰！

所有人的目光，又转向了仇天凌。

确实，单凭这位仇将军的几句话，谁又知道那位韵梅姑娘是否真的将张韶告上了官府？而其中一些人，更是看向了被押跪在另一边，鼻青脸肿的李鸿永，想着谁又知道那位韵梅姑娘，是否如同这位李公子一样，被官府拷打过？屈打成招这种事，对于官府来说实在不是什么稀奇的事，尤其是在这些江湖客眼中，官府信得过，母猪会上树。

如果仇天凌不敢将伍韵梅请出当众对质，而非要先将张韶带到官府再行问案，又或者是那位韵梅姑娘也像李鸿永一样满身伤痕，那官府明为问案，暗里实在偏帮西天师教的险恶用心，可以说是昭然若揭。

仇天凌却是负手叹道：“早知道少天师必会这般说……有请伍韵梅姑娘！”

在众人的注目之间，只见一名大约二九年华的白衣女子，从众兵士身后缓缓转了出来，瓜子脸，柳叶眉，虽然不是天香国色，却也容貌姣好。她低着头，在无数人视线的交集间，慢慢的走到场中。

在伍韵梅走出来的那一刻，其他人的目光，就已经在往她看来，想要看看，韵梅姑娘是否被用过刑，是否受过拷打威胁。

但是这位韵梅姑娘一袭白衣，并没有被人用过刑的痕迹，而道门中人，有不少都是认得伍韵梅的，自是看出，她不是他人伪装。

仇天凌转过身来，看着伍韵梅，柔声道：“伍姑娘莫怕，请你将那晚之事告诉大家，就算本官无法为你作主，这里多的是各宗掌门、江湖名侠，他们自会为你做主！”

伍韵梅的目光扫向周围，眼神中充满了哀伤。钟贤野、崔行尊、双鹤宗左右宗主等心中想着，她神情哀伤，但眼眸灵动，应当并没有被人

迷惑心神。

在众目睽睽之下，伍韵梅垂下螭首，低声道：“那一夜里，我到乌栖涧中赏月作诗，不想在那里遇到张韶公子，我与张韶公子以往也是认识的，在那里偶遇到他，便与他一同游涧，谁知、谁知……”猛的往地上一蹲，捂脸哭道：“谁知在半途中，他竟将我拖到水中，将我制住，捆绑欺凌……”

众人立时大哗，如果说，初始时群雄对仇天凌的话还是将信将疑，那现在，有伍韵梅的当众作证，众人自然再无疑虑。

江湖与官府不同，如果是在官府中，真遇到这种案子，恐怕还得问问受害女子的身份地位，如果一方身份高贵，一方是佃民之女，地位低下，那欺凌了也就欺凌了。但是对于江湖中人来说，奸淫弱女这种事，一向是最为看不起的事，受害者是大家闺秀也好，乡村农女也好，都没有什么区别，但凡做下这种施暴之事的，都可明确归类于江湖败类。

哪怕对方是杀父仇人的女儿，一刀砍了也就砍了，为了报仇灭人满门，这在江湖上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但若做出奸淫之事，那立时就被江湖好汉所不耻。

众人看着张韶，满是鄙夷。远处的春笈丽也不由得恨声道：“想不到这位少天师居然是这样的人。”

宁小梦却有些困惑的歪了歪脑袋，看向被所有人以最鄙夷的目光注视的少天师，此时此刻，那人一脸悲愤，欲言而无语，不知为何，让她想起了那个时候，被济堂叔等人冤枉的哥哥。

“少天师，”仇天凌冷笑道，“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张韶立在那里，先是又惊又怒，好一会儿，才长长的叹一口气：“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要冤枉我，但我绝对未曾作过那样的事，那一夜，我们二人的确是曾在月下共游，但根本未及于乱。”

仇天凌笑道：“这么说，是伍姑娘在陷害你了？”

众人看去，只见蹲在地上的伍韵梅失声痛哭，悲痛欲绝，不由得更恨张韶，污人贞洁被当众揭穿，竟然还要满口抵赖。一时间，四面八方的豪雄、侠客恨不得拔刀冲上前去，将他碎尸万端，以维护江湖正义。

纵连龙虎山中的那些道士，也彼此对望，想着少天师如果真的是这样的人，那让他成为新任天师，恐怕会惹得江湖上人人耻笑。

张据池却是猛然踏前一步，喝道：“此事还未弄清，到现在，也不过就是一面之词。”

仇天凌冷笑道：“当然是一面之词，这种事，你让人家一个女儿家，如何去证明？但是是非公道，自在人心，不要以为做过就可不认。”

张据池看向伍韵梅：“贤侄女，我且问你，你说这是元宵时节的事，大半年过去了，你为何现在才说？”

伍韵梅泣道：“我原本也是清清白白的女儿身，被人这般玷污，羞于出口，如何敢于告人？张韶更是威胁我，说他很快就要成为龙虎山天师，我们伍柳仙宗一向都是依附龙虎山……”

张据池忽的一声冷笑：“韵梅侄女，你可知你信口雌黄，终于露出那马脚？你说我们的少天师威胁你，说他即将成为龙虎山天师，要挟你不要说出实情，但是那个时候，先天师还未染病，少天师还未被先天师收为继子，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会成为龙虎山的少天师，他又如何敢以自己早晚成为天师来威胁你？”

在他身后，那些龙虎山道士被他一提醒，立时也反应过来：“不错，那个时候少天师还未被天师收为继子，当时的他只是旁支庶族，如何就知道自己会成为下一代天师？”“果然还是韵梅姑娘在说谎么？”“但是韵梅姑娘也不像是这种人？”“但据池师叔说的没错，那个时候的少天师，根本不可能知道他会成为下一任天师，就算是浩一师弟遇害，张家旁支中的人选也还多着，当时的韶师弟并不突出，而且那个时候，天师也还未病至膏肓。”“这个……说的也有道理。”……

就在这个时候，旁边忽的传来一声惨然的笑声，众人看去，只见发出惨笑的竟然是弘道真人张形正。

张形正笑得悲惨、笑得凄凉，使得所有人在这一刻，都不约而同的往他看去。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弘道真人张形正在惨笑声中，看着张据池，忽的双目一瞪，猛然喝道，“据池师兄，浩一师侄是你和少天师一

同害死的吧？”

此言一出，众人再次哗然，只觉奇峰迭起，竟是风波不断。

张据池怒目一张，不由喝道：“你说什么？浩一师侄的死，怎可能会跟我和少天师有关？”

众人的目光再一次转向了张形正。张形正却是老泪纵横，惨笑连连：“其实我早就有些疑惑，浩一师侄死得不明不白，他在游山途中被盗匪所杀，但到底是哪路盗匪，却到现在都还没有查出。天师虽然遭遇丧子之痛，但身体一向也还安康，怎可能说病就病？我总觉得，有些事实在是太过巧合，是以也曾暗中调查……”

忽的一转头：“莫老，你将事情告诉大家。”

只见一名老人，拄杖而出，龙虎山众人认出，这老者便是山中专门管理丹药的老道莫衡。莫老长咳一阵，缓缓道：“老道长居山中，总觉得天师这一次病逝，病得突然，可疑之处实在太多，是以，在天师死后，曾悄悄的将天师生前所服丹药藏下一颗，结果发现，天师所服的丹药中，竟是暗藏水银……”

几位真人勃然色变，众道士又惊又怒。

虽然江湖上许多道门败类、又或是伪装成道士的骗子，总是以水银炼制丹药，招摇撞骗，一来水银被火加热之后，会慢慢消失，看似正合道藏中“得火则飞”之句，二来少量添加的水银，在短期里确实是会使人容颜焕发，看起来就像是“延年益寿、青春永驻”一般，但是道家正宗大多知晓，就算是少量添加的水银，长久服用，也会损人寿命，而服用的计量一多，暴毙而亡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张据池怒道：“莫衡，你莫要胡言乱语，天师体内本有暗创，他在修炼九鼎丹经的过程中，骤闻浩一师侄惨死之事，体内经脉大乱，药石难医，他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但因为道门正是多事之秋，北有全清派风头正劲，西有西天师教虎视眈眈，是以他始终未将自己的伤势透露出去，而是在暗中物色传人……”

张形正冷笑道：“你当然不会承认，自浩一师侄死后，天师自己无心炼丹，他所服用的丹药，全都是据池师兄你替他炼制……”

张据池喝道：“形正师弟，天师体内有暗创之事，别人不知道也就算了，你应该是清楚的。”

张形正木然道：“此事我以前从未听闻，只在天师死后方才听你说起，是或不是，我又如何知晓？”

张据池指着他：“你……你……”一口气竟是喘不上来。

张形正却是阴然的道：“据池师兄你说天师有暗创，发病而亡，我原本也是信的，直到莫老发现天师所服的丹药有问题，他不敢和你说，暗中告知我，我才开始生疑。天师到底是怎么死的，浩一师侄到底是被谁所害？我以往也在怀疑，但毕竟是找不到证据，但是现在，韵梅侄女已经证明，张韵师侄在今年元宵之时，就已经知道他很快就会成为天师，那个时候，浩一师侄方死未久，天师也还未发病，也丝毫没有透露出要收任何人为继子的迹象，张韵是如何会知道天师寿命不久？如何知道他会成为下一代天师？”他竟已开始对张韶直呼其名，不再尊称他为少天师。

张据池气得浑身发抖：“你是说，我与少天师一同杀害浩一师侄，谋害天师？”

张形正缓缓道：“难道没有这个可能？”

张据池怒道：“你……你……”气怒攻心，冲上前去，便要对张形正动手。

文气却在这个时候疯狂卷来，仇天凌身边的两名武将带着一批兵士齐涌而上，将张据池团团围住。仇天凌原本也是进士出身，此刻释放官威，欺压全场，他踏上前来，冷然道：“被人揭穿后，就要以武压人，阁下真当这世间没有王法么？”

张据池指着张形正：“此贼血口喷人！”

第三十二章 龙争虎斗：败类！

张形正却是冷笑道：“你说我血口喷人，还是你别有隐瞒？天师之病，到底是炼功出错身有暗创，还是误食毒丹，除了你谁能清楚？天师会选张韶为继子，到底是他亲身考察后的意思，还是受到你的影响，谁能了解？更重要的是，如果张韶真的在元宵之时，就已经知道他会成为下一任天师，那他到底是如何知晓的？”

他冷笑道：“那时天师明明还未决定人选，连我们这些龙虎山的老人都不知道的事，张韶怎么会知道？”

所有人的目光，不由得又看向了张韶。原本以为，张韶涉及到的只是欺凌弱女，但是现在，他竟是牵扯到了与张据池共同谋害天师之事，确实，除非第十七代天师之死，不涉及任何阴谋，否则张据池与张韶就是最大的嫌疑。

张浩一乃是第十七代天师的亲生儿子，只要他还活着，张韶就完全没有希望，此外，历代天师，大多都能够长寿，只要第十七代天师多活个几十年，只怕也没有张韶什么事。

毫无疑问，第十七代天师和其子的死，张韶是最大的受益者。如果在此之前，张韶就已经知道自己“很快”就能够成为新的天师，那这背后所隐藏的秘密，不免叫人不寒而栗。

在众人的注目中，张韶一片沉默。

张据池却是喘了几口气，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天师是在修炼九鼎丹经的过程中，骤然得知独子遇害，气急攻心，修炼出了差错，这个别人不知道，张形正却是明明一清二楚，但他现在矢口否认，分明就是别有用心，但是现在，张形正的质疑与伍韵梅的证词已经形成了一个完整的陷阱，很显然，这个陷阱并不是临时起意，而是一早就设计好的。

他心中忖道：“要冷静，说到底，他们终究没有任何证据，最多

只能以口舌诬陷……”

就在这个时候，大殿后方，忽的响起一连串的厮杀声。张据池猛的回头，看向后方远处，群雄也是一阵疑惑，想着怎么会打了起来？

紧接着，就看到一名小兵急奔而出，在仇天凌耳边耳语。

听完之后，仇天凌一声冷笑，看着众人道：“不瞒众位，大家在这里说话的时候，我已悄悄派人绕入山中搜查，只因那些来自鬼罗林的盗匪能够在我剑州神出鬼没，来去无踪，必有内应，这位李鸿永李公子说与他们暗中勾结的是龙虎山的少天师，我原本是无论如何不信的，虽然如此，为防万一，我还是派人暗中前去搜查，你们猜如何？果然在山中找到了被窝藏的贼匪。”

说话间，只见一群人被官兵追着逃出大殿，其中有三人武艺高绝，至少也在一流之列。为首的大汉一眼看到张据池，急道：“据池道长、少天师，我们已经被发现了，大家一起扯呼。”旁边另一人也吼道：“大家杀过去，少天师和据池道长帮了我们这么多，我们江湖中人，讲义气，够兄弟，死也要保护他们一起走！”

那些贼匪往这边杀来，群雄中有人认出为首三人，惊呼道：“鬼盗三兄弟？”

张彤正指着张据池，气急败坏的样子：“师兄，你毒害天师、将天师宝座私相授受也还罢了，怎可连这等流寇都窝藏到山里来？你这是、你这是要毁掉我们整个龙虎山啊！”

张据池怒道：“你、你……”猛地一口血，喷了出来。

张据池气急吐血，另一边，仇天凌文气一展，众兵士一拥而上，鬼盗三兄弟与他们身边的十几人尽皆被抓。

越岭一带的江湖中人，彼此对望，鬼罗林的鬼盗团伙在融州混不下去，被红娘子和她身边的鬼军师抢了地盘，逃到越州地界，又被官兵围剿，不得已跑到剑州，却能够在剑州、池州一带四处劫掠，甚至抢夺官银，他们在这一带没有地头蛇接应，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但是谁也没有想到，在暗中窝藏、接应他们的，居然会是龙虎山。

仇天凌踏前一步，阴阴冷笑：“张韶、张据池，你们还有何话说？”

一声大喝：“龙虎山窝藏盗匪，协助盗匪抢劫官银，分明就是意图谋反，来啊，封了龙虎山，将龙虎山道士全都拿下。”

数千兵士拥了上来，将众人团团围住。

萧章、陈天涯、吴愚得等江湖中人彼此对望，原本以为，前来参加的是龙虎山天师即位的典礼，没有想到急转直下，竟变成官府围剿盗匪的大戏。仇天凌代表的是南剑宣慰司，南剑宣慰司在越岭掌管着军政大权，权力远大于州府，他们自然也不敢干涉。

而丹玄宗、双鹤宗、入药镜等其他宗派的道者，更是下意识的让开了来，生怕一不小心也被当成龙虎山道士抓入宣慰司的大牢。

正一教的道者们，一个个又惊又怒，却不知该如何是好。眼看着这位仇将军文气发散，化作无形军势，围住他们的那些官兵个个显得人高马大，他们下意识的缩成一团，或是握着剑柄、或是持着符录，却又不敢真的反抗。

“大人，”张形正却在这时，踏到仇天凌面前，拱手弯腰，“窝藏贼寇之事，全都是张据池与张韶暗中所为，我等确实并不知情，请大人明鉴。”

仇天凌负手道：“张韶是你们的少天师，张据池是你们的执法真人，你说他们所做之事，龙虎山不知情，你让我如何相信？”

张形正道：“大人，这二厮不但勾结盗匪，得罪朝廷，奸淫弱女，触犯王法，且涉嫌谋害已经死去的先天师，我教也正在调查此事……”

仇天凌沉吟道：“说起这个，倒是还有一事。”扭头一指：“把那厮押来。”

几名兵士把李鸿永提了过来，仇天凌淡淡的道：“告诉大家，张韶最早让你与鬼盗接触，是在什么时候？”

李鸿永跪在地上，低着头，颤声道：“去年金秋九月，张韶让我偷偷接应他们，前往潮平山，事后再偷偷将他们送走……”

此言一出，龙虎山众人又惊又怒，只因原本的少天师张浩一，正是在去年九月，死在潮平山。

张形正怒冲至鬼盗三兄弟面前，叱道：“浩一少天师，莫非是你们所杀？”

鬼盗三兄弟中的王鹤惨然道：“你们既然已经知道了，我们还有什么可说的？”

高飞发狠道：“一人做事一人当，是又如何？”

仇天凌低头看向李鸿永：“那这一次，张韶再一次让你协助他们，他是怎么对你说的？”

李鸿永发着抖道：“去年那次，小人、小人实不知这些人到潮平山去，是为了杀害浩一少天师，事后非常害怕，但想到他们是被我引入剑州的，生怕告发出去，连自己也要下入大牢，不敢吭声。这一次、这一次张韶说，鬼盗三兄弟被官府逼得走投无路，找上了他，威胁他说，他要不帮他们躲藏，他们被抓住，一定会将他请他们于潮平山杀人的事说出。张韶说、张韶说……”

仇天凌冷冷的道：“说什么？”

李鸿永小声道：“张韶说，到那时我也会跟着完蛋，所以，所有要我再帮他一次，帮他们作上几票，销完赃后，他们有了路费，自然会设法离开……”

众人再次哄然，身为龙虎山的少天师，竟然会去勾结盗匪，甚至直接将鬼盗三兄弟窝藏在龙虎山中，实难让人相信，但是现在，情况却是一下子明了起来。张韶与张据池有把柄在鬼盗三兄弟手中，实在是不帮不行。

张形正朝张据池、张韶喝：“你们还有何话说？”

张据池喘气喝道：“胡扯，全是胡扯！”这个时候，他再怎么愚蠢，也知道仇天凌、张形正、伍韵梅、鬼盗三兄弟全都是串通好的，难怪鬼盗三兄弟能够在越岭到处流窜，因为南剑宣慰司跟他们有密约，有南剑宣慰司的纵容，谁抓得住他们？而这一次，鬼盗三兄弟根本就被张形正暗中引入山中，再故意让这位宣慰副使“抓现行”，然而现在，纵然知

道这些，他又能够做些什么？

忍不住又是一口血喷了出来。

张韶在一旁将他扶住，同样是长叹一声，看向周围那些虎视眈眈的兵士，鬼盗三兄弟是在龙虎山上被抓住，单凭这一点，南剑宣慰司就已经能够将他们龙虎山一网打尽，先封了龙虎山再说，而他纵然知道这是南剑宣慰司的阴谋，却又有何办法？说鬼盗跟南剑宣慰司有关，实际上是在替南剑宣慰司办事？说出来也得有人信。

眼看着仇天凌那阴沉而嘲弄的冷笑，如果他敢在这件事上胡言乱语，这位仇将军恐怕会先将整个龙虎山封了再说，那样的话，他就真的是龙虎山的罪人了。

眼看张据池无法辩解，张韶沉默以对，龙虎山的道士们，在这一刻也终于爆发了出来：“天师和浩一师弟果然都是池师叔和少天师所害？”“还叫他少天师？还以为他是好人，没想到竟是这等狼心狗肺。”“我就说，怎么会好好的挑他出来当少天师，原来竟是跟池天师狼狈为奸。”“狼狈为奸也就算了，竟然还把贼寇引到自家里来，这是要让大家跟着他们一起死么？”“无耻败类，真是无耻败类！”……

这些人中，固然有一些是张形正安排的人，更多的是眼看着所有证据都指向了张据池与张韶，一想到这两人为了抢天师宝座，竟是杀害少天师张浩一，毒杀天师，怒火交加，忍不住就破口大骂。

还有一些，依旧有些将信将疑，然而看着周围摆出仗阵的兵士，以及发出官威的宣慰副使，虽然还未全信，却也赶紧开始跟这两个人撇清关系，免得跟他们一同被宣慰司抓入大牢。

骂声愈发的响亮、愈发的恶毒，汇集在一起，又形成了更大的集体效应，纵然还有些犹豫的人，也忍不住加入了声讨。

原本只是抱着看热闹的心态的群雄，尽皆摇头，龙虎山好歹也是道门正宗，想不到他们的少天师和执法真人，竟然会是这样的人，为了权势，竟是如此不择手段。内中，唯有南宫嘉佑在暗处皱了皱眉，身为巡检司之名捕的他，敏锐的觉察到其中所隐藏的一些问题，然而这里是南剑宣慰司的管辖范围，身为巡检司一员的他，想插手也无法插手。更不会为了一个龙虎山，去得罪南剑宣慰司。

“想不到这位少天师，竟然是个这样的渣子。”远处的春笺丽撇了撇嘴。

宁江却是摇扇道：“凡事不能只看表面。”

第三十三章 状元出马：仙道根本？

春笺丽道：“难道还是那位姑娘诬陷他？这位伍姑娘也是一个诬害他人的贱女人？”她往蹲跪在地上哭泣的伍韵梅看去。

春笺丽对张韶的其它罪行并不关心，但他欺负弱女子的行迹，却让她觉得恶心，不过如果，这位韵梅姑娘才是恶人的话……因为自己以前在京城也曾试图“陷害”过宁江，所以她不免也考虑到这种可能，看上去柔柔弱弱的女子，未必真的是柔柔弱弱。

宁江道：“也不是，这位韵梅姑娘，倒的确不是无端陷害他人的人。”

春笺丽往他看了一眼……左也不是，右也不是，那到底是什么？

在众人的辱骂声中，张形正再次跳出，张手道：“众位安静，张据池和张韶引贼寇上山，祸及龙虎山，唯有将他们赶出龙虎山，让朝廷知道，他们所做之事，与我们正一教无关，才可解我龙虎山的这场祸事。”

群道之中，有人叫道：“但他们一个是执法真人，一个是少天师，谁有资格将他们赶出龙虎山？”

另一人喊道：“为今之计，只有赶紧选出新任天师，以天师的名义，将他们从我正一教除名。”

这几人，却是张形正所安排的弟子，在他们的带头叫嚷下，其他人也想，执法真人与少天师将鬼盗窝藏在山中，被官府抓到现行已是事实，要想不被官府针对，也只有赶紧将他们从正一教除名……于是纷纷跟着赞同。只是，到底要让谁做龙虎山第十八代天师？一时间，他们彼此对望。

张形正又道：“众位，依我看，屠圭太真人本身就是张氏嫡系血

脉，又有宗师级的修为，不如就请他回龙虎山主持大局，即任天师之位，如此一来，也可让我龙虎山与西天师教两教合并，避免我正一教彼此内斗，大家觉得如何？”

龙虎山众道士彼此对望，一些老人暗自想着：“原来这才是弘道真人的目的？”而更多的人，却不得不开始考虑这样的问题，眼看着在这种局面下，张韶已不可能再当上天师，又或者，他如果成为了天师，整个龙虎山怕是都要跟着他一起遭殃，那选出新的天师势在必行。

虽然闹到最后，龙虎山竟让被西天师教吞并，但考虑到西天师教的太真人确也是第十四代老天师的嫡孙，这也不是不能接受的事。眼看着张据池与张韶被宣慰司的兵士团团包围，再看到仇将军那含笑不语的模样，现在分明到了要么被带走两人，要么所有人都被带走，整个龙虎山都被当作暗通贼寇的奸党围剿的局面，不得不三三两两的表示同意。

仇天凌负手微笑：“张屠圭太真人之为人，朝廷一向深知，忠孝有加，仁义宽厚，龙虎山窝藏贼匪，不可不查，原本应该全都押入牢中，一一审问，但若有太真人加以管束，朝廷或能放下心来。”

有他代表朝廷放出这番话来，众人俱是无奈，又想着执法真人和张韶谋害先天师和少天师，摆明了就是事实，尤其张韶还做出奸淫弱女这等人神共弃的丑事。更何况，任谁都能看出，这位仇将军明显是在为西天师教的太真人张屠圭站台，连南剑宣慰司都站在西天师教这一边，得罪了南剑宣慰司，龙虎山日后在剑州恐怕也不好混。

当下，张形正以弘道真人的身份，代表龙虎山请张屠圭即天师位，张屠圭假意推托一番，终是“却不过众人脸面”。正一教继任典礼继续举行，只不过这一次，主角却换了一人。

来自江南、越岭的群雄都没有想到，一番喧闹过后，结果变成了这个样子，但这说到底也是正一教的内部事务，他们自然无法干涉。丹玄宗、双鹤宗、入药镜等各个道家宗门俱是沉默，龙虎山与西天师教合并，对于道门的影响是非常大的，但是不管怎么样，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也找不到为张韶说话的理由，更何况他们对伍韵梅的品行一向了解，绝不相信伍韵梅会做出以自己的名节陷害张韶这样的事，心中对张韶已是不齿。

就这般，在众目睽睽之下，张屠圭接下了天子赐下的丹书，继任为

正一教第十八代天师。

紧接着，张形正又是一窜，来到宁江面前，拱手道：“宁翰林，天师已经继任，还请宁翰林按照约定，赐还九阴真经，我教感激不尽。”

这一下，所有人的目光又都往某个少年这边看了过来。

对于张形正来说，张据池与张韶已经成为了落水狗，要解决他们也不差这一时，现在最重要的，是把天师遗书《九阴真经》迎回龙虎山。而对于群雄来说，他们真正关心的，并不是正一教的新天师到底是谁，而是陡然出现在江湖的这本奇书。

纵连张屠圭和他所率的那些西天师道弟子，也都看向那大周王朝最年轻的状元郎，老祖天师留下的道家真藏，就连他们也不可能不心动。张屠圭自忖，如果他不是早已设好计谋，对天师之位志在必得，天师之位已经逃不出他的手掌，陡然知道这本书的存在，怕是会直接杀上龙虎山，出手抢夺。

旷世奇书，天师秘藏；武林至宝，九阴真经……谁能够挡得住它的诱惑？

在万众的瞩目中，少年负着双手，缓缓踏前……终于轮到他表演了！

在所有人的目光中，少年环顾一圈，手握折扇，低头沉吟。

他的脸庞是那般的哀伤，神情是那般的憔悴，周围的群雄全都沉默了下来，远处的那些千金小姐、大家闺秀更是心都碎了，这一刻的宁翰林，他是那般的痛苦，那般的憔悴，就像是天山深处寂寞的雪莲，孤独寂寥，黯然神伤。

在众人的沉默中，宁小梦心中想着……哥哥正在培养情绪。

春笺丽想着……他有完没完啊？

那犹豫的表情，缓缓的化作无声的叹息，被众人围观的少年，慢慢的抬起头来，再一次看向周围：“诸位，提到这本九阴真经，我希望大家能够先听我说一些事。”

张屠圭、张形正对望一眼，原本应该在天师即位之后，交出九阴真

经的少年，突然决定先“说一个故事”，让他们多多少少生出一些不好的感觉，虽然如此，他们却也不好阻拦，论地位，宁江是状元郎，代表着儒道的最高点，论身份，宁江现在还是客，天师遗书在他身上，他们现在有求于他。

无奈之下，张屠圭只好拂着长须，道：“宁翰林请说！”

其他人也都在四面八方，看着少年，心中想着：“他到底想说什么？”

在他们的注视下，少年抬起头来，缓缓道：“事情要从两个月前，小生离开京城时说起。那个时候，我本是在翰林院中，代圣上管理六曹章奏，但却因为一件心伤之事，无心政务，自觉愧对朝廷俸禄，于是连着三次向圣上请辞，终于获得圣上恩准，离京还乡。”

此事众人虽然都已知晓，但现在听他亲口提及，俱是不免在心中叹息。题金榜，点翰林，上代天子拟诏，下管六曹章奏，这是何等荣耀之事，这少年却是说放弃就放弃，实在是一个世所罕见的痴情种。

要知道，翰林又称“内相”，对于所有读书人来说，这可是莫大的机遇。

如果是那些读书人，或许会在心中暗笑着少年脑袋秀逗掉了，居然会做出这种傻事，但是对于他们这种江湖中人来说，他们最敬重的就是这种情深义重的男儿汉，此时此刻，对这少年不但没有半点嘲笑，反而多了许多敬意。

少年继续道：“就在我离开京城的路上，却有一人找上了我，那人年纪比我大上一些，看上去却是一副体弱多病、风吹即倒的样子，却原来，此人就是江湖传说中鲤鱼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

听到这里，群雄精神一振。

对于这位病公子，绝大多数人也只是风闻，然而江湖好汉，最为看重的就是声名，如今的江湖上，这位病公子声名雀起，名动天下，单是“江湖救急”与“仗义疏财”八字，就已经让江湖上不知多少豪杰，恨不得与之相交。而现在，儒道最杰出的少年，与江湖上名头最响亮的男儿的一次见面，自是引得人人侧耳倾听，想要知道他们到底说了什么？

少年道：“原来，那位病公子在得知我离京而去之后，跑来劝我，他说如今的天下，正值多事之秋，他说天涯何处无芳草，希望我能够放下心中悲恸，振作起来。我却告诉他，我又何尝不想振作？只是肝肠寸断，心如刀绞，实在是痛不欲生，哪怕仅仅只是留在京城，就不免睹物思人，恨不能与心爱之人共赴黄泉。”

闭上眼睛，长长的叹一口气，然后才再次睁眼道：“那病公子未能将我说动，无奈之下，便问我今后有何打算。我想了好一阵后，便告诉他，我想到道门看看，或许能够从道藏中，寻得排解心头忧伤之法，再行振作。那位病公子听到之后，在我面前踱了许久，然后转身告诉我，说他那里有一本奇书，愿意借我一观。他将这本书交给我，说他三天之后再取，于是，我便将那书读了三天，结果发现，这的确是一本集古今道藏之大全的奇书，里面包含着对天地之理的各种认识，甚至有闻所未闻的炼魄修仙之法。”

继续道：“三日之后，病公子再次出现，他告诉我，这本经书，就是正一教老祖天师毕生所悟之精华，他说，他天生多病，经脉不畅，无法习武，就是在通读了这本经书之后，天下武学一看便知。他还说，这本经书所提修炼之法，实已超出了‘武学’的范畴……”

说到这里，他顿了一顿。

在他周围，所有人都睁大了眼睛……已经超出了“武学”的范畴？这是什么意思？

目光，在众人面前缓缓扫过，少年道：“它是仙道之根本！”

群雄尽皆动容，飞天遁地，御气逍遥，长生不老，魂魄不灭……仙道，不知是多少人毕生的追求。世间不知有多少与仙人有关的传说，然而真正的仙人却从来没有出现过，富有天下的秦始皇派出大量童男童女出海寻仙，却也从来没有找到过。

张屠圭、张形正、钟贤野等人也现出惊色，虽然道门一向以追求长生、羽化成仙为口号，然而真正的仙道，依旧是缥缈难测，正一教历代天师，基本上能够活到百岁左右，在平民百姓眼中就已经算是高寿，虽然也有一些被公认为“宗圣”的奇人，寿达一百多甚至是两三百，但在整个历史上，这种奇人依旧是少之又少。

而现在，这个少年身上所藏的，竟然是被那位鲤鱼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称作是“仙道之根本”的旷世奇书？

少年道：“那位病公子说，这本九阴真经虽然是仙道之根本，但是修炼仙道得看天分，并不是谁拿到它，都可以踏上仙途的，但是，武学为仙道之末，任何一个习武之人，只要拥有它，练到宗师级的水准，都是一件简单的事。天分稍好的，就算是宗圣之境，花上几十年，也不是什么太过困难的事。”

此言一出，群雄再次动容。

要知道，整个华夏，被认为拥有宗师级实力的也不过就是二十多位，而其中大多都是天分超绝者，资质稍弱一些的、又或是运气稍差一些的，穷其一生也无法进阶宗师。

只有身为武者，才能够知道武艺停滞，无法寸进是一种什么样的痛苦。不知多少人止步在一流甚至二流、三流的水准，冬练三九，夏练三伏，却始终无法有一丝一毫的进步。不知多少人穷尽一生、冥思苦想、饱受折磨，就是为了能够再一次的超越自己。

而现在，这个少年，这个状元郎却告诉大家，只要一本书……只要拿着这一本书，就能够轻轻松松进阶宗师，甚至连宗圣都不是梦想，谁人不为此而震撼？

但这还不是最重要的，对于这本九阴真经，能够让人修至宗师，原本就没有多少人会怀疑，既然它是正一教老祖天师的真传，既然《九鼎丹经》只是它的一部分，就已经足以让龙虎山历代天师修至宗师境界，那众人对它还有什么可怀疑的？

然而现在，这少年却告诉大家，这其实并不是一本武经，这是一本修仙的真经。武学为仙道之末，助人修至宗师境界，对它来说，不过是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功能……这炸弹一般的消息，如何能不在众人之间，引发轰鸣？

即便是张屠圭这种已经踏入宗师的高手、仇天凌这种曾经金榜题名的儒将，也无法不为之而心动。

仙道，这是从古至今，无数人梦寐以求的梦想，虽然少年说，就算拥有这本书，也仍然只有天资极其卓越者才能成功踏上仙途，但谁又不想去试上一试？更何况，仅仅只是靠着这本经书，简简单单就能够达成的“宗师”境界，就已经足够让每一个江湖中人为之而心动。

在众人的震撼中，少年的声音犹未停歇：“我听病公子说得这般神奇，于是，又问了他许多与江湖、武林有关的事情，他跟我说了武林中许许多多的传说，然而有一件事情，我却是越听越糊涂、越听越不明白，我问他一个简单的问题，问了他一个这么多年以来，不知道为什么，天下的武学大家从来没有想过的问题。”

他从怀中猛地抓出九阴真经，举在高处摇了一摇：“病公子告诉我，这本书写自近千年前的老祖天师，到如今，它依旧是江湖中人梦寐以求的奇迹。他还告诉我说，一千多年前楚霸王的绝技霸王斩，直到现在，也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超越。可是我不明白，这是为什么？不是说江山代有人才出么？不是说长河后浪推前浪么？为什么我们的江湖，我们的武道，却是今不如古？为什么写自一千年前的书，到现在都还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奇迹？我看到了一些人眼中的贪婪，我知道，你们中有些人，恨不得马上扑上来，抢走这本经书，但我更想知道的是，为什么？”

他大声的问着：“为什么一本一千年前的东西，到现在都还值得你冒着性命危险前来抢夺？为什么一千年前的人达到的武学成就，到现在都还无人能够复现？在这一千多年里，我们华夏的武学，为什么就没有一丝一毫的突破，以至于到现在，都还把古人的东西当作宝？为什么我们华夏武学整整浪费了一千年？”

在他的质疑中，所有人彼此对望，面面相觑……对啊，为什么？

这个问题，他们以往的的确确是从来也没有想过，但是现在，在少年的质问声中，他们却不得不去思考，是啊，为什么？

为什么一千年前的先辈可以做到的事，他们无法做到？为什么一千年的人写成的东西，到一千年后的他们手中，仍然是个宝？

在他的质问声中，如萧章、如陈天涯、如吴愚得，俱是彼此对望，若有所思，但是大多数的人，他们识不了多少字，不知道大道理，他们看着这位史上最年轻的状元郎，希望他能够告诉他们答案。

宁江再一次，将视线缓缓的扫过一圈：“对于这个问题，病公子与我讨论了许多，最后，我们一同得出了一个答案，那就是……因为自私！”

自私？群雄彼此对望。

“没错，就是因为自私！”宁江大声地说道，“古人已经做到了许多辉煌的成就，创出了许多强大的武学，后人本应该在站在古人的肩上，继续完善，突破，可是，近千年来的人们是怎么做的？他们抱残守缺，不思进取。他们得到了一本武功秘籍，然后呢？接下来就是抱着那本秘籍，子传孙，孙传子，生怕被其他人看了去，生怕被别人抢了去，然而谁也无法保证自己的子孙都是聪慧之人，于是传着传着，就断了传承，越是上等的武学越是如此，当成传家之宝，传男不传女，哪怕儿子再愚再蠢也绝不传于外人，然而君子之泽，尚且五世而斩，有多少东西又能够真正的、子子孙孙传下去？就是因为这种自私，即便是再好的武学，也昙花一现般，响亮一时，然后过了几十年、上百年，不知不觉就断了传承。每一个人，都把自己得到的东西当成宝，敝帚都要自珍，何况其它？”

挥舞着手中的经书：“当今天下，所有的道藏，其起源都在先秦时老聃的《道德经》，就是因为《道德经》的流传，造就了如今的一整个

道教，造就了无数建立在《道德经》之上的道书与功法。大家扪心自问，如果老聃当年写下《道德经》之后，也将它深藏，宁可传媳绝不传女，宁可失传绝不外传，那还有没有华夏历史上最灿烂的道家？有没有如今开枝散叶的道教？穷尽天文地理的道德经，老聃尚且不吝于外传，可是我们后人又是如何做的？不断的把先人留下的武学占为己有，守着那越来越残破的所谓‘秘籍’沾沾自喜，留给儿子、孙子，子孙不肖，逐渐失传，在这样的环境下，不要说超越先人，甚至连继承先人的武学都难以做到，一千多年，在这一千多年的时间里，我们到底做到了什么？”

他看着大家，响亮地质问着……

在状元郎的质问声中，众人彼此对望，尽皆惭愧。

因为他们不得不承认，身为一个读书人的状元郎，远比他们这些武林中人看得更加透彻。

“先人留下了高深的武学，后人本应该以共同的智慧，在先人的成就上继续深研，不只是一要将先人的武学发扬光大，还应该继续精进。我们站在先人的成就上，站在先人的肩膀上，本应该比先人站得更高，看得更远，”宁江沉声道，“但是，就是因为这种人人敝帚自珍的想法，使得在这一千年里，一代不如一代。”

他扫视全场：“当今天下，是儒道的天下，为什么是儒道的天下而不是武道的？因为儒教广收门徒，在县城开办的小学，在郡城开办的郡学，哪怕是穷人家的孩子也能够去上，不管你们如何不满，事实上，儒家的的确确实现了孔圣人‘有教无类’的理念，四书五经就在那里，人人都可以去读，在科举面前，那些王公贵族并不存在着穷人家孩子所没有的‘秘籍’，反而是穷人家的孩子有着大多数纨绔之徒所没有的勤奋和努力。大家且想，如果儒家的先人，也把四书五经当成‘秘籍’一般深藏，儒家是否还会有现在的辉煌？所有人都可以去读书，儒家的每一份典籍，人人都可以去抄写，然后在名为科举的、同一条起跑线上竞争。当年开创科举的帝王，是怎么说的？”

他深吸一口气，看着大家：“天下英雄……尽入吾彀中矣！”

紧接着却是失望的道：“但是天下武林，又是怎么做的？即便是一本二流三流的所谓秘籍，都生怕别人抢了去，宁可传予愚钝的子孙，绝

不传于聪慧的外人，每一次练功都要关起门来，生怕被别人偷师，收下徒弟，总是要留下最后一手，就怕徒弟比自己更加厉害。病公子跟我说过很多江湖上的传说，有人掉下山崖，意外的捡到了武功秘籍，修炼之后，功力大涨，名动天下，很神奇，是不是？然后我问他，那本武功秘籍后来怎样了？他说，那人传给了他的儿子，他的儿子又传给了他的孙子，传着传着，就失传了……”

他失望的看向大家：“这就是我们的武学，我们的江湖？！”

群雄有的面红耳赤，有的低下了头。

纵连道门各宗的各个掌门也尽皆避开了他们的目光，不敢与少年对视。

因为他们的的确确，都是这般做的。谁没有在教自己徒弟的时候暗中留下一手？谁不是把自己家中的武功秘籍当成宝贝，宁可失传也绝不让它被人看了去？

然而，你不这样做，他人也是这样做，人终究都是自私的，把自己的秘籍拿给其他人去一同研究，这种事又有谁真正能够做到？

少年继续说道：“当我把这些想法，告诉病公子的时候，病公子沉默了许久。然后，他问我，如果他愿意把这本九阴真经送给我，我又会这么做？难道就不会像其他人一样，把这本书当成传家之宝，传子传孙？我告诉他……不，那不是我想要的！”

此时此刻，每一个人都看着他，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屠圭、南宫嘉佑、臧水双花、那上千名来自于江南和越岭的高手、龙虎山与西天师教的道士，甚至还有被兵士拿下的鬼盗三兄弟、张据池、张韶等等。

所有人都在看着他，这可是号称仙道之根本的绝世宝典，这可是能够让任何一名江湖中人晋阶宗师的天师遗书，如果换成是他们，一旦得到它，是无论如何都会将它当成传家宝的，但是这少年会怎么做？

此地此刻，他们也很想知道，到底是为什么，他会将这样一本绝世宝典，千里迢迢的带到这里来？到底是为什么，他要跟大家讲出这样一番话。

“我告诉病公子！”少年当着所有人的面，高高的举起手中的道书，“如果他愿意把这本书送给我，那么，我会把它传遍天下。我希望能够从我做起，让我们的江湖、我们的武林不再是自私的，我希望我们的子孙后代能够站在更高的武学台阶上，站在我们所有人的肩膀上将武道发扬光大、更上层楼。”

他在正午的阳光下，以最为庄重的、傲然的眼神注视着大家：“我听说，武道上的‘宗师’，就像是儒道中的金榜，一旦越过它，就能够鲤鱼跃龙门，化身成龙。我想要让天下的习武之人，人人都有一本九阴真经，我希望我们的武林、我们的江湖……人、人、如、龙！”

第三十五章 状元出马：天下无人？

仿佛有春雷在众人的上空炸响，龙虎山上一片安静。

所有人都在震惊地看着少年，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震撼，这是一种从脚到头的热血沸腾。

每一个人都能够拥有一本九阴真经，人人都有机会晋阶宗师，从这一刻开始改变江湖、改变武林，让后世的子子孙孙，都能够站在他们的智慧和成就之上，让每一人在武道上的成果，都不再如昙花一现般，掩埋在历史的尘埃中。

以这本九阴真经为基础，开创一个人人习武、甚至是人人修仙的华夏，让天下间的每一个习武之人……人人如龙！！

这是一种仿佛每一个细胞都在燃烧的感觉，一如有崭新的世界，在所有人面前打开。是的，一千多年的自私，让所谓的武林、所谓的江湖，到现在都还在把古人的东西当做宝，难道这种情况还要继续？难道我们要让一千年后的华夏儿女，把他们现在的这点微末之技也当成宝？

如果周文王也像他们一样自私，不肯让周易流传，如果老聃也像今人一般自私，不肯让《道德经》见人，如果先秦时的诸子百家将他们的思想成果全都深深的隐藏，这个世界将失去多少瑰宝？所谓的华夏文明，到现在又是否还能够存在。

为什么连古人都知道的道理，今人反而无法做到？

所有人都陷入了深深的深深的思索，同时也下意识的，展开了最光明的憧憬。

即便是春笺丽与宁小梦，也在吃惊的看着，与她们从京城到铜州、又从铜州到龙虎山的少年。她们虽然知道，他心里必定有一个她们所不了解的计划，他有着她们所不知道的野望，但她们仍然没有想到，他的

野望竟然是如此的惊人，如此的不可思议。

人人如龙……那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少年看着大家，说道：“最后，病公子认同了我的理念，他不希望，这本九阴真经也像古往今来的许多武学秘籍一样，传着传着就传没了。他将这本书交给我，由我处置，但是有个条件。他说，这本九阴真经毕竟是正一教老祖天师所留，要将它公布于众，使得人人都有机会修炼九阴真经，终究还是需要正一教天师的同意，而这……就是我来到这里的原因！”

这一瞬间，所有人都看向了张屠圭，只要张屠圭这个新上任的第十八代天师一点头，这个少年，这个史上最年轻的、连中三元的状元郎，就会将它公布于众，这将是足于改变整个华夏武林的、最重要的一刻。

不只是来自江南、越岭的群雄，甚至是龙虎山、以及西天师道的那些道士，此地此刻也都在看着他们的新天师，心中充满了期待。他们很清楚，就像那本九鼎丹经，只有历代天师和极少数几位真人能够接触，这本九阴真经，一旦被深藏于山中，即便他们是正一教的一份子，也不可能再看到它。

但是现在，他们有机会，接触到比九鼎丹经更加强大的、号称“仙道之根本”的秘籍，即便不考虑少年展望在所有人面前的、华夏武学的未来，仅仅是出自自身的利益和渴望，他们也希望天师能够点头。

在所有人的注目下，张屠圭心中也是一阵的犹豫，他不得不承认，这位少年状元公说的是正确的，就是这种人人敝帚自珍的想法，制约了整个华夏武学的发展。如果能够从现在开始，打破这种恶俗，让天下的每一个练武之人，都拥有一本九阴真经，那么，华夏武学的未来，必定会更加辉煌的。

但是，这样的念头，很快又一闪而逝，因为他很快就想到，九阴真经原本就是老祖天师留下来的，而他现在已经成为了第十八代天师，这本书原本就应该是属于他的。他为什么要把自己的东西，去跟其他人分享？如果他独自占有这本真经，在可以期待的未来，他成为天下第一也不是什么难事，但是如果将它公之于众，使得人人都有机会修炼，他将自己造出多少实力相当的对手？

终于，他硬下心来，定睛看着少年：“抱歉，这本九阴真经既然是

老祖天师所留，本天师也无法做主将它外传，还请状元公将它交还龙虎山。”踏上前，想要接下经书。

“是吗？”少年却是退了两步，叹了一口气，“那就真是遗憾，原本我也想着，如果天师不同意，也就只能将它交还正一教，但是我现在改变了主意，无论阁下是否同意，这本书，我都必定要将它公布于众，让天下人，都有机会修炼。”

张屠圭怒道：“此书是我正一教先祖所留，你没有权利处置它。”

“没有权利？”少年失笑道，“如果我不把它带到龙虎山，你们谁知道它的存在？如果我将它偷偷收藏，你们谁会知晓，谁能拿我有办法？我将它公布于众，你们正一教也同样有机会修炼，我要是偷偷藏起，你们还不是一无所获？你们原本就没有任何的损失，还因为我的公布于众，而跟天下人一样有接触仙道的机会，我将它带到龙虎山，是为了尊重你们，我要是不尊重你们，你们又能怎样？”

他话一说完，群雄也纷纷叫嚷：“不错，这本书本来就是病公子找到的，病公子将它赠送给宁翰林，处置权原本就在宁翰林手中。”“宁翰林说的对，如果他偷偷藏了，谁又能够知晓？那样正一教还不是什么都得不到？”“岂止是得不到，我看正一教根本不知道九阴真经的存在。”“没错，病公子与宁翰林心胸广大，欲为天下人谋利，造福整个华夏武学，正一教难道还要阻挡不成？”

一时间，上千名江湖人物，群情汹涌，人人站在宁翰林这一边，对着张屠圭破口大骂。即便是正一教的那些道士，也小小声的，加入了叫嚷的队伍。

且不说宁江的确是揭开了华夏武林千年来的陋习，使得人人都想做出改变，即便是出于自私的念头，支持宁翰林，他们就都有机会修炼九阴真经，把九阴真经就这般交还龙虎山，除了正一教天师，其他人只怕一辈子都别想再看上一眼。

一名汉子叫道：“宁翰林说的对，我们华夏武林的陋习应该要变了，我平州铁苍门，愿意追随宁翰林，将我们的铁苍七击公布于众。”

“说的好，我们漓江鬼宗愿意追随宁翰林，将我们的天鬼九决与大家分享，我们华夏武林，应该从此抛开门户之见，同气连枝！”

“孟兄好样的，我铁拳门愿意紧随其后……”

一个女子跳了出来，娇笑着：“我们膩水双花，愿意将我们的翠风鞭与柳尖刀与大家共享。”

纵连入药镜家主崔行尊也握着拳头放在嘴前，干咳一声：“这个……我们崔家的炼丹之法，同样愿意公之于众，华夏武学千年来人人自扫门前雪的陋习，也的确是应该改改了。”

看着这些跳出来争当变革先锋的家伙，张屠圭心中暗骂：“废话，有了这本九阴真经，你们哪里还稀罕你们自家的那些破底子？九阴真经一旦公之于众，你们抛出来的这些二三流玩意，怕是求你们的子孙后代去学他们都懒得学，还有这什么翠风鞭与柳尖刀，听都没听过的武学秘籍，谁他妈稀罕？”

然而，周围反对声音实在太大，甚至连他自己带来的西天师道的人，都跃跃欲试，只是惧于他的淫威才最终没有喊出声来。

张屠圭一咬牙，快速在张形正耳边说了几句，又猛的退到仇天凌身边，低声道：“只要九阴真经能够归还正一教，贫道必定会奉予仇将军和帅臣大人一份。”

他心知，在这种情况下，他必须要找到盟友，才能够应对群雄的声音，将九阴真经与南剑宣慰司帅臣和宣慰副使分享，总比被宁江公布天下要好。一来南剑宣慰司帅臣和仇天凌毕竟是文臣儒将，就算现在开始弃文转道，也不可能一下子超过他，要是被其他的宗师得了去，那就难说了。二来南剑宣慰司帅臣和仇天凌就算得了一份，最多也就是当成“传家之宝”代代相传，绝不可能外泄，毕竟人都是自私的。

仇天凌心中快速动念，即便是他，在宁江说要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的时候，心中也是颇为激动的。身为一名儒将，他对武学其实没有任何的兴趣，说到底，现在的华夏，依旧是儒家的天下，武艺再强，在朝堂上，也不过就是一个被人使唤的先锋武将。但是，这本九阴真经并不只是武学，它更是“仙道之根本”，飞天遁地，长生不老……这样的憧憬，就算是他也无法避免。

但是现在，张屠圭这个枝头一抛出来，他更是为之心动。

一件宝物，在别人有而我却没有的时候，他当然希望“见者有份”，但

是在我有而别人没有的时候，谁会希望跟别人一同分享？这就像历朝历代的暴乱，喊出“均田地”这种口号的，永远是失去土地的人，拥有土地甚至拥有大量田产的官绅，谁会希望跟别人平分田产？

文气陡然一展，压制着所有人的声音，数千兵将持兵大喝，声势更甚。他踏前一步，朗声道：“众位所言固然有理，但这本真经终究是老祖天师遗下的宝物，屠圭先生身为正一教第十八代天师，一时间难以做出抉择，也是很正常的事，宁翰林何不先将这本真经交还龙虎山，给屠圭先生三天时间思考，再做决定？”

张形正叫道：“宁公子，天师一旦即位，你就将真经交还，这可是你前面自己说的。”

张形正之所以会暗助张屠圭，很大程度上，就是为了九鼎丹经。九鼎丹经只有历代天师才能学全，即便是他和张据池这样的龙虎山真人，也只能学到半本，一旦张屠圭登上第十八代天师的宝座，龙虎山和西天师教合并，张屠圭便会让他看到正本九鼎丹经，让他也有修至宗师的机会。

但是这本九阴真经一出，就连九鼎丹经也变得无关紧要，也正因此，在刚才那一刻，就连他也不太愿意站在张屠圭一边。张屠圭只答应让他看全九鼎丹经，两人的密约并不涉及九阴真经，如果宁翰林真的将九阴真经与天下人分享，那就连他也有机会得到。

然而在刚才的那一刻，张屠圭直接告诉他，愿与他分享九阴真经。人都是自私的，一想到，九阴真经如果只有他们少数几个人拥有，那它是块宝，但如果真的全天下的习武之人人手一份，那它也不过就是烂大街的草，如果他能够修炼九阴真经而别人不能，那他必然出人头地，如果大家都有机会修炼，那他如何就能保证自己比别人更出色？

他心中快速下定决心：“九阴真经是老祖天师所留，哪怕我没有机会修炼，也无论如何要让它回归正一教，回归龙虎山。”在这自欺欺人的念头闪动过后，他立时对宁江发出质问。

在众人的注目之下，宁江左手负在身后，右手握着收紧的折扇，低着头，忽的发出冷笑声。

他的冷笑充满着嘲弄与讥刺，引得场上的每一个人全都往他看去。他在那毒辣的阳光下，在那一道道交集的目光中，慢慢的抬起头

来：“不错，本公子原本的确是想着，如果你们正一教不同意的话，那我就将它交还正一教，毕竟它原本就是你们老祖天师留下来的东西。但是现在，我改变了主意，你们知道我为何要改变主意？因为我看不下去，诬告，陷害，以莫须有的罪名将无辜的人打入大牢，就为了一个天师的位置，颠倒黑白，混淆是非，视朗朗乾坤如无物，视天下英雄如儿戏。这本真经既然在本公子手中，本公子就无论如何，不能把它交给这等……”

手中的折扇，骤然往新任的第十八代天师一指：“奸佞之徒！”

“你说什么？”张屠圭勃然大怒，他原本就是宗师级高手，这一声喝，仿佛整个龙虎山都在震动。

少年却是凛然而立，折扇在张屠圭、仇天凌、张形正三人之间游动，那一身的正气，让他犹如烈日一般夺目：“以如此卑劣的手段，抢夺龙虎山天师之位……你们就真以为天下无人吗？”

宁江此言一出，所有人下意识的就往张屠圭看去。

只因为他这已经不是在说九阴真经的问题，而是直接指责，张屠圭的天师之位，根本就是通过阴谋诡计抢夺而来，他根本就没有资格成为龙虎山的第十八代天师。

张屠圭整个脸都变了，变得阴沉难看。而群雄看到宁江的折扇，在张屠圭、仇天凌、张形正三个人之间游动，刹那间想起了另一种可能……张形正与张屠圭难道早就勾结在一起？

身为宣慰司副使的仇将军，在为张屠圭站台，对于众人来说，并不是那般难以明白的事。原本，西天师教的坐大，在背后就有朝廷的坐视和扶持。

但是，身为龙虎山弘道真人的张形正，与身为西天师教太真人的张屠圭早已在暗中进行勾结，彼此之间藏有利益交换，这个对于许多人来说，的确是难以想到的盲点。

也正因此，刚才官兵在龙虎山上搜出鬼盗团伙，张形正为保下龙虎山，急急推荐张屠圭担任新天师，包括龙虎山众道在内，大家都觉得他是事急从权，为了急于与勾结盗匪的张据池、张韶进行切割，而不得不作出的妥协，甚至认为他忍辱负重、也算是个人才。

但是现在，众人忽的一下子想到……如果张形正早就被张屠圭收买了呢？

如果他跟张屠圭、仇将军根本就是一伙的呢？

把鬼盗三兄弟藏入龙虎山的，固然有可能是张据池和张韶，但也同样有可能是张形正，甚至是在刚才“搜查”的这一刻，鬼盗三兄弟方才进入山中。

刚才的一切，实在是发生的太快，以至于绝大多数人，都来不及往深处想，内中恐怕也只有南宫嘉佑这种原本就是巡检司捕头、见惯了各种各样的“证据”的人，才暗暗想到了这样一种可能性，但也仅仅是可能性罢了。

但是现在，这个念头却在每个人的心中，一下子冒了出来。

张形正脸色铁青，看着大家那疑惑的目光，他何尝不知道群雄这一刻在想些什么……吃里扒外的小人！

身为龙虎山的一份子，却在暗中与外敌勾结，这在一向看重“江湖义气”的江湖人心中，可以说是最最鄙夷的事。

但是，明明这位宁翰林什么事都没有做，他就是站在那里，在众人的瞩目下，愤恨交加的，将他的折扇往他们三人指了一指，突然间，形势就一下子变了过来，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他竟是完全说不清楚。

他却不知道，之所以会出现这样子的改变，是因为看似无关紧要但却又足以影响许多事的两个字……信任。

刚才，众人之所以更相信他们这一边，相信张据池、张韶两人真的在勾结盗匪，是因为通过伍韵梅，仇天凌打破了众人对张韶的信任。在成为龙虎山的少天师之前，张韶原本就只是一个没有太多人关注的小人物，大多数人对他并不了解，而伍韵梅却是颇有名气的才女，又是一个弱女子。

当伍韵梅开始控诉张韶对她捆绑奸淫的时候，群雄已经是下意识的，对张韶生出怀疑。尤其是丹玄宗、入药镜等各宗，他们对伍韵梅的品行更为了解，很难相信伍韵梅会做出诬害龙虎山少天师这种事来，如果非要在伍韵梅与张韶之间选一个人来信，他们更加相信伍韵梅。

伍韵梅的控告，打翻了众人对张韶的信任，从而让后来张形正的一连串控诉，变得有力有据，而一等鬼盗三兄弟被官兵发现，众人也下意识的就认为，的确确实就是张据池和张韶所窝藏。

但是现在，宁翰林却站在那里，直指张屠圭是以卑劣手段抢夺天师宝座，然后以愤怒的目光，无声的指控着张屠圭、仇天凌、张形正三人。

虽然宁翰林什么都还没做，但是众人对他有着远比张屠圭等人更多的信任，在朝堂上拥有远大前程的状元郎，却因为一个心爱的女人而放弃前途，这是情；明明可以将九阴真经占为己有，但却想要将它与天下人分享，想要构建一个“人人如龙”的新的武林，这是义。

他们扪心自问，如果换作是他们自己，他们无论如何都无法做到这样的地步。

有几个人愿意为了一个女人而放弃在朝廷上当高官的机会，即便那个女人是他们所深爱的？

有几个人在得到九阴真经这样的奇书后，不会将它私吞，不会想着将它作为传家宝子子孙孙代代相传，反而是迫不及待的想要与天下武者分享？

毫无疑问，此时此刻，这位状元郎在他们心目中的形象是高大到极点的，是重情重义的。就算是那位号称“江湖救急”的病公子，想来也不过如此。

也正因此，当他以控诉的目光，指向张屠圭、仇天凌、张形正三个人时，这一刻，没有人会生出怀疑这位少年状元公的念头，而下意识的想着，这三人难道真的早有勾结？难道鬼盗三兄弟其实是张形正引入山中，宣慰司的官兵再装模作样的将他“搜出”？

明明少年还没有摆出任何的证据，群雄却已经开始生出怀疑，从而想着张据池与张韶会否根本就被陷害的？

如果换了一个人，哪怕做出与宁江同样的动作，也不可能达到如此强大的效果，而这种效果，它的基石其实就是简简单单的两个字……信任。

仇天凌猛的踏前一步：“宁翰林，你也是读书人，应该知道，凡事都要讲证据，张韶奸淫弱女，与张据池一同窝藏贼寇，涉嫌谋害原本的少天师张浩一，与毒杀天师张镇，人证物证俱在，你为了私吞真经，反指新任天师为奸佞，是何道理？”以他之能，自然不会轻易的被宁江带动群雄情绪，反过来指摘宁江是为了九阴真经，诬张屠圭为奸佞。

“证据？”宁江冷笑道，“好，你既然要说证据，请容我再问一问伍韵梅伍姑娘，你们放心，我只问一句。”

仇天凌与张屠圭对望一眼，心中都有一些疑惑……只问一句？一句话里，他能够问出什么？

张屠圭略一额首，这位状元郎或许学问了得，但说到底，也不过就是一个读书人，他实在不相信这少年能够在这件事情上弄出什么名堂。

仇天凌见张屠圭把握十足，于是双手负后，冷然道：“既然宁翰林觉得此事或有疑问，那就请宁翰林问伍姑娘一问，看看她有否说谎？”

宁江淡淡的道：“我自然相信这位韵梅姑娘，但愿你也要相信才好。”同样负着手，慢慢的往伍韵梅踱去。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两人一同握着腰间宝剑，跟在他的身边，小刀趴在宁小梦的肩头。

其他人疑惑的看着宁江，不知道他还能从这位韵梅姑娘身上问出什么？

如果韵梅姑娘是在说谎，那不管他如何问，她显然都不会改口，如果她没有说谎，那不管张屠圭和仇天凌等人有没有勾结，至少张韶已经是没有资格坐上天师宝座。

纵连被押在另一边的张据池、张韶，也不解的看着这位新科状元郎。此时此刻，他们已经知道这位状元郎，恐怕是看出他们遭遇陷害，看不下去，想要帮助他们，但是，事已至此，他又能够怎么做？

在众人那困惑的目光中，宁江慢慢地踱到伍韵梅面前：“韵梅姑娘，我就问你一件事。”

伍韵梅抹泪而起，柔身施礼，梨花带露，楚楚可怜：“公子请问！”

众人彼此对望，想着这位韵梅姑娘这般凄然，恐怕是并未说谎。

宁江却道：“韵梅姑娘，请抬起头来，看着我的眼睛！”

伍韵梅抬起头来，看向宁江。宁江陡然喝道：“我就问你，你是谁？”一股强大的气势陡然间一展，随着他的目光贯入了伍韵梅的双眸。

伍韵梅只觉得她的脑袋，仿佛有什么东西轰然间炸裂开来。

同一时间，远处的另一座山头，一名手持鬼头杖的老妇，立在林间，在她的身边，还有五名女子，其中一名女子身穿黑裙，以古怪的姿势坐在草地上，只见她，头插木钗，从颈处到左颊，有蛇一般的印记若隐若现。另外四名女子，守护在她的身边。

陡然间，原本已经不知道坐了多久的黑裙女子，猛的一颤，口一张，一口血喷了出来。她身边的那几名女子一个错愕，纷纷将她扶住：“靡娘？”“三姐，你怎么了？”“三姐？三姐？”……

手持鬼头杖的老妇闪了过来，厉声道：“出了什么事？”

那被唤做靡娘的黑裙女子嘶声叫道：“那宁江……那宁江破了我的术法！”忍不住又是一口血喷出，昏厥过去。

圭峰上，正殿前，被状元郎喝问的青年女子娇躯一震，就像是在梦中被惊醒一般，惊慌的往周围看去。

“韵梅姑娘，我问你，”站在他面前的少年缓缓问道，“今年元宵，龙虎山少天师张韶是否曾奸淫过你？”

青年女子惊道：“没有。”

她此言一出，周围群雄立时轰然一片，连张据池与张韶，亦是又惊又喜。凌天仇猛然道：“且……”

“慢”还未说出，宁江已经是冷冷截道：“凌将军，何不等我把话问完？”

此刻的仇天凌又惊又怒，很想问这厮：“你不是说了只问一句的么？这是多少句了？”

然而这个时候，已经没有人去管新科状元郎有没有食言，所有人都被伍韵梅的这声“没有”所吸引。看到宁江那往他扫来的淡淡的目光，仇天凌甚至想着，如果他非要追问这个问题的话，得到的恐怕也是“我就是逗你的，来咬我啊”这样的答案。

他陡然往张屠圭看去……不是说没有问题的么？却见张屠圭却也是看着宁江与伍韵梅，又惊又疑，似是完全没有想到会生出这样的变化。

而就在这个时候，另一边的张韶已经是见缝插针，快速问道：“韵

梅姑娘，你适才为何说我曾在乌栖涧欺凌于你？”

伍韵梅急道：“刚才那个不是我。”

张屠圭喝道：“韵梅姑娘，你是要出尔反尔，当场翻供么？”他这一喝，中气十足，整个圭峰都似在摇晃。

宁江持扇冷笑道：“屠圭太真人，你是要比声音大么？”张屠圭明明已经继承了第十八代天师之位，他却继续将其唤作太真人，且语带讥刺。

萧章忽的踏前一步，沉声道：“韵梅姑娘，你不要怕，大家都在这里，有什么说什么。”虽然是同一个人，但伍韵梅此刻的表现跟刚才完全不同，任谁都看出其中有问题。

陈天涯、吴愚得也同时踏了上来，将伍韵梅保护在中间，以免他受到张屠圭的威胁。

伍韵梅却是一咬牙：“小女子也说不清楚，昨日我在前来龙虎山的途中，突然遭到一名黑裙女子的袭击。那女子把我带到一处林中，在那里还有另外四名与她年纪差不多的女子，以及一名老妇。那女子让她的一只黑蛇咬了我一下，又对我施展了一夜的法术，然后不知怎的，我整个人就都变得浑浑噩噩，难以再控制自己，身体就像是属于别人一般……”

有少女惊道：“你说的那几名女子，其中可有一人手中拿着琉璃瓶？那个老妇，又是否拿着黑色骷髅头的拐杖？”

伍韵梅道：“的确是如此！”

那少女道：“她们是金蚕岭的金嫫姥姥和六毒花娘，对你施展降头巫术的黑裙女子，必是六毒花娘中的毒靡娘，她以特制的蛇毒来麻痹你的身体和意志，然后以降头术侵入你的意识，占用你的身体。”

众人看去，只见说话的是这一路上保护宁翰林的两名少女之一，身穿红裙，腰插宝剑，模样娇媚。在她的提醒之下，众人立时反应过来，原来是西岭的降头术？虽然在此之前，也有人怀疑伍韵梅是否中了迷魂之类的手段，但是看她的模样却又不像，也就没有生疑。

然而毒靡娘的降头术等于是整个人附在伍韵梅身上，代替她操控身子，单从言行举止自然是难以看出，而这里的江湖人，大多对西岭的巫术并不了解，也没有往降头术去想，现在才知，一开始出现在他们面前的，其实根本就不能算是真正的伍韵梅，不过是被利用的躯壳。

宁江看向仇天凌，淡淡的道：“仇将军，你还有何话说？”

一时间，所有人都看向了仇天凌。

仇天凌朗声道：“本将军亦不知伍姑娘被降头术附身的事……”

宁江冷笑道：“你说你不知她被附身的事，但你说，韵梅姑娘曾到宣慰司控诉少天师张韶，但是，按韵梅姑娘自己所说，她昨晚被人捉去，施术了一夜，又哪有时间前往宣慰司，再由你带兵而来？还是说，韵梅姑娘控诉少天师是在此之前的事？韵梅姑娘……”

伍韵梅道：“在此之前，我从未到宣慰司控告过任何一人，少天师与我在元宵之夜，的确是曾偶遇，然后一同游润，但他并不曾非礼于我。”

众人群情激愤，如果是这个样子的话，那就表示金嬷嬷和六毒花娘，与南剑宣慰司也有勾结，甚至是听从南剑宣慰司的命令行事。纵连丹玄、双鹤、入药镜等各宗亦是脸色微变，官府竟然以这种卑劣手段来干涉龙虎山天师之位的继承权？

龙虎山正一教传承了近千年，尚且如此，他们这些底蕴还不如龙虎山的各宗又会如何？宣慰司的做法，竟是让他们人人自危。

仇天凌却是冷哼一声：“伍韵梅的证词前后矛盾，若说她中了奸人的邪术，那又怎知她是刚才中了术法，还是现在中了术法被人控制？此事还要仔细调查，如果发现真是西岭苗巫弄鬼，本将军绝不姑息。但是贼匪在龙虎山被搜出却是事实，单凭这点，就必须押回官府详加审问。”

往张据池、张韶一指：“将他们带走！”

张屠圭在仇天凌面前猛地拱手鞠躬：“大人，宁江藏有我正一教的秘藏不愿交还，我愿与他一同到官府，由官府裁断真经之归属。”

仇天凌道：“既如此，便请宁翰林随我们走这一趟。”

立时间，群雄纷纷破口大骂，这位宣慰副使是彻彻底底的不要脸

了。人被抓入了宣慰司，怎么审不都是他们的事？

仇天凌猛然大喝：“你们要抗拒王法么？拿下他们！”官威发散，更多的官兵从山下涌了上来，排成战阵，步步而上。

陡然间，更强的气势却如同海浪一般，快速爆发，反往他们推来。就像两股海浪激荡，互相冲撞之下，后发的这股反而更强。那些官兵竟被惊得惶惶而退。

圭峰正殿前的这片土地虽大，但此刻也是人山人海，后方的官兵收势不住，竟是被倒推着从山坡滚了下去，互相践踏。

后面那股汹涌的文气，如同海啸一般，席卷了整个圭峰，即便是对于这些官兵来说，也是前所未见。群雄气势大盛，愈发不惧。

仇天凌喝道：“宁江，你也是读书人，难道不知王法？此案是非难断，又有苦主告你私藏他家宝物，按律法提往官府再行审问，合情合理。”他冷笑道：“你敢视王法如无物，就不怕本将军将你当成乱党抓走？”

眼看着这位仇将军如此猖狂，众人纷纷破口大骂。

宁江却是张了张手，文气卷动，让大家安静下来，紧接着却是看着仇天凌，摇扇道：“好，将军既然要提王法，我就与你说王法，敢问将军……你是几品官员？”

仇天凌傲然道：“本将军……”紧接着忽的想起一事，整个人懵了一下，顿在那里，一时间说不出话来。紧接着便是脸色尴尬，额头上溢出冷汗。

宁江继续摇扇：“仇将军为何不说话了？请问你是几品？”

仇天凌张口结舌，仿佛有什么东西梗在那里。

群雄见他突然变得难堪，虽然摸不着头脑，不知道为什么宁江一句话便将他问倒，但还是齐齐的看着他来。

内中，却有一人悠然的道：“我记得南剑宣慰司的副使，应当是从四品的官阶。”

说话的却是巡检司的南宫嘉佑，群雄身处江湖，对朝堂上的制度、规矩了解不多，更不知道这位仇将军到底是几品的大官，不明白他为什么会被宁翰林一句问倒。然而身为白道名捕的南宫嘉佑，却是一听即明。

其他人还是不明白，目光又看向了宁江，想着这位仇将军是从四品，那又怎样？

却见宁江左手负后，右手摇着折扇，淡淡的道：“我是正四品！”

看着仇天凌，不屑的道：“莫说本公子没有犯法，即便我真的犯了法……你有权利抓我吗？”

群雄这才明白过来，哄然大笑：“没错没错，宁公子的官比你大，你在他面前摆什么威风？”“你不过是区区一个从四品的官，人家宁翰林是正四品的官，一个从一个正，你凭什么跟宁翰林比？”“从四品见到正四品，就跟如夫人见到正堂夫人一样，你还不过来磕头倒茶？”……

在众人的嘲笑声中，仇天凌心中暗骂：“你们这些蠢货到底知道什么？”

却原来，绝大多数江湖中人和平民老百姓都知道状元很了不起，很有出息，一百年也不过就是三十多个，你说厉害不厉害？但是宁江虽然是状元，现在却没有官职在身，他们以为既然不是官，那就跟他们一样都是布衣，是“民”，而仇天凌却是当官的。

却不知在如今的大周王朝，“官”和“阶”是分开来的，此刻的宁江虽然没有任何官职在身，但在他成为状元的那一刻，他就已经拥有正四品的品阶，除非他被天子下诏降阶，否则这正四品的官阶，就是一辈子带着的。

就好像郑安在成为吏部尚书之前，虽然投散在家，但因为有着“金紫光禄大夫”的头衔，哪怕他身上没有任何官职，那也是从二品。

群雄不明事理，对朝廷了解不多，说什么“宁公子官比仇将军大”、“从四品见了正四品就好比如夫人见了正堂夫人”，那都是错的，此刻的宁江连官职都没有，又怎么可能“官比仇将军大”？然而，明明不是官的宁江，按着品阶，他的地位就是比仇天凌高，仇天凌不服不行。

也正因此，当宁江突然问他是“几品”的时候，仇天凌一下子意识到，自己搬出了王法，砸了自己的脚。就像宁江说的，莫说宁江没犯法，即便是犯了法……他能怎么样？

在群雄的哄笑声中，仇天凌一时间也是面红耳赤。品阶只是品阶，宁江就算品阶比他大，那也管不到他。

但是同样的，即便是宁江犯了法，按照朝廷的律法，他最多也就只能往上告，而不能直接抓人。

要知道，在这一方面的制度是非常的森严的，甚至到了不管是任何案子，一旦打起官司，先论双方“尊卑”，再谈是非的地步。

而在军中，甚至还立有“阶级法”，规定兵士无权状告上级，对上级稍有触犯便须处死或流放。

之所以会有这种官职与官阶分开的制度，说到底，还是那些制定制度的高官，在为自己的将来考虑，这样一来，朝堂上的那些高官即便是告老还乡又或是被政敌斗倒，回到家乡，仍然是一个地位尊贵的“官绅”，身无官职，品阶犹在，地方官员依旧得看他们脸色，不敢随随便便的动他们。

也正因此，此时此刻，别说宁江没有犯法，哪怕他真的就是造反，仇天凌这个从四品的儒将，也没有权力抓他这个正四品的“民”。他要是敢这样做，朝廷上的那些大员绝对会让他死得难看。

只因为，这种制度，保护的是那些大员自己的将来，谁敢保证自己始终能够在朝堂上风风光光，一辈子不被政敌斗倒？谁敢保证自己将来没有“告老还乡”的那一刻？在朝堂上是一个威风八面、富贵显赫的高官，解职还乡之后，区区一个地方官就能对他们说抓就抓，这种事谁受得了？

仇天凌要是真敢把品阶比他大的宁江抓去，他挑战的就不只是这里的江湖人物，而是一整个儒家天下的制度……他可真没这个胆量。

不由得回头朝张屠圭狠狠瞪了一眼。

张屠圭本是想，他当众“状告”宁江，仇大人把告状双方都带到宣慰司去“审理”，乃是天经地义的事，哪里又知道会这么麻烦，连官都不

是的宁江品阶反而比仇天凌这个几乎算是地方一霸的宣慰副使还大？

宁江看着张屠圭，喝道：“既然你要告我，我们不妨齐赴京城，到天子面前分说。”

张屠圭脸色再变。

宁江只要不傻，就不可能跟他到宣慰司去打官司，但如果他们一同到京城去，那会如何？就算他在江湖上是宗师级的高手，就算他是正一教的天师，他也是民，到了京城，宁江就是官，在大周王朝，民告官就是一个笑话。

更何况，这个为了一个心爱的女人连官都不做的状元郎，伤心过度，连九阴真经这等奇书也不放在心上，要跟天下人分享，但要真的拿到京城去，朝廷怎么可能让他这样胡闹？

这九阴真经一旦送入京城，怕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了，那甚至还不如任由这少年把它公布天下，人手一份，至少自己也能见着。

在张屠圭犹豫之间，仇天凌喝令：“其它事容后再说，张据池、张韶窝藏盗匪，不但勾结盗匪在剑州祸害百姓，且涉嫌谋害正一教第十七代天师张镇，杀害天师张镇之子张浩一，证据确凿。来人，将张据池、张韶押回宣慰司。”

群雄大哗，纷纷大骂卑鄙。

仇天凌已是知道，他没办法将宁江当众带走，于是先敲定张据池和张韶的罪行，要把他们押回宣慰司大牢关押再说。

然而群雄现在却已知道张据池和张韶十有八九是被冤枉，要知道，虽然有好几位“证人”，但其中最有力的其实还是伍韵梅，就因为伍韵梅作证，纵连龙虎山内部都忍不住怀疑他们的少天师。尤其是“少天师在元宵之时就已经知道他即将即天师位”这一点，让他身上的嫌疑百口莫辩。

但是现在，人人都已经知道伍韵梅也不过是被利用，少天师既不曾对她做过凌辱之事，也不曾说过那样的话，这根本就是宣慰司的冤枉陷害，那剩下的所谓“人证”，李鸿永遍体鳞伤，分明就是屈打成招，鬼盗三兄弟分明也大有问题。

张据池与张韶分明多半是清白的，然而再怎么清白，一旦真的进入了宣慰司，哪里还会有机会活着出来？

纵连龙虎山正一教的那些道士也是又惊又怒，刚才他们实在是被发生的一连串事件弄懵了，来不及多想，现在却是越想越有问题。眼看着官兵就要将他们的执法真人和少天师带走，下意识的就与群雄一同冲了上去。

“你们这是要造反么？”仇天凌一声喝斥，文气发散。官兵齐拥而上，或持长枪，或持弓箭。他固然不敢对官阶比他高的宁江动手，但是对这些江湖中人，他却没有一丝一毫的客气。

然而江湖中人，有的时候就是仗着一口不怕死的性子，打打杀杀的事见得多了，单靠吓又如何吓得倒？

更可况江湖中人讲究一个义字，先前真以为龙虎山的少天师和执法真人触犯王法，事不关己也懒得去管，现在知道他们是被陷害的，路见不平，下意识的就想拔刀相助，竟是纷纷拔刀拔剑：“如果朝廷不讲道理，反了又如何？”“你们口口声声说王法，陷害诬告，屈打成招，这它妈狗屁王法？”“什么叫王法？听你们的就是王法，不听你们的就是造反，这样的王法，反了就反了！”“不错，西南方七路都反了，我们反不得？”……

仇天凌又惊又怒，这些人全都是江南、越岭的江湖高手，在他原本的计划中，这些人绝大多数根本不会出现在龙虎山，现在被这一本九阴真经引来，是在他计划之外的事。

如果他们真的敢反，朝廷自然绝不会放过他们，然而现在，在整个西南方卷起暴乱、朝廷焦头烂额的情况下，朝廷固然不会放过这些敢于造反的江湖人，他这个挑起事端的人，这官恐怕也是不用做了。

但是他布下这一连串的局，好不容易做到这种地步，若不将张据池和张韶带走，后面事端再起，同样也是无法收拾。

就在犹豫之间，突然间，另一边官兵分开，杀入一批人来……

第三十八章 血溅龙虎山：出招！

众人看去，只见那伙突然冲进来的，有二十多人，为首的却是那名“秦二”。秦二身后的那些人，亦是伤痕累累。

被官兵押着，一直冷眼看笑话的鬼盗三兄弟，猛的跳了起来，为首的高飞惊道：“出了什么事？”

被秦二带来的，全都是他们的手下。

“大当家、二当家，三当家，”其中一人悲愤地叫道，“弟兄们都被官兵杀光了，官兵在他们提供的粮食和清水里下泻药，就我们几个被这位秦二侠带人救了出来。”

高飞、陈麟、王鹤这鬼盗三兄弟齐齐色变，高飞猛的指向仇天凌：“我们如此信任你们宣慰司，你们竟然这般利用、剿杀我们？”他们本是在融州、越州走投无路，被赶入剑州，眼看着就要全军覆没，被南剑宣慰司的人找上，答应帮南剑宣慰司演这一场戏。

却没有想到，仇天凌一边答应，在事情结束后代表朝廷将他们“招安”，一边却趁他们不在，对他们的手下进行屠杀。

眼看着自己的几百名，跟着他们一路从融州杀来的手下，被杀得只剩这么点人，高飞目眦尽裂，陈麟与王辉亦是愤恨交加。

仇天凌却是暗自冷笑，想着这是你们蠢，也不照照镜子，看看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还以为你们真有资格与宣慰司谈判？

对于仇天凌来说，这鬼盗三兄弟原本就是打算利用完就算，一来，将鬼盗团伙成功剿杀，原本就是军功一件，目前在越岭一带，能够赚到军功的机会可不太多。二来，南剑宣慰司与鬼盗合作，陷害正一教的事，一旦传出去，对宣慰司的名声可不太好，他怎么可能在事后，真的让这些盗匪活着？

在他看来，鬼盗三兄弟不与他们合作，那早已被他们剿杀，与他们合作，也不过就是早晚要死的、被利用的棋子。只是，他在外头安排的人，竟然没有将那些鬼盗剿杀干净，被逃了一些人出来，这个却是出乎他意料的事，一时间，他也有些不知所措。

高飞、陈麟、王辉奋起杀出，与那几名逃出的手下会合在一起。这二十多人好不容易在秦二所带的人的帮助下，逃出生天，又趁着所有人的注意力全在这里，从龙虎山的后山悄悄寻路登山，冲了进来，与三位当家会合，原本就是遍体鳞伤，此刻终于见到三位当家，猛的拜倒，失声恸哭，听得群雄亦为之悲切，想着这就是相信官府的下场。

竟然将自己底下的弟兄害到这种地步，鬼盗三兄弟只觉羞愧难当。

高飞猛地转身，朝群雄大声道：“众位好汉，是我们错了，这位执法真人与龙虎山少天师，我们以前从未见过，也没有任何勾结，龙虎山的原少天师张浩一不是我们杀的，我们的说辞全都是这位仇将军的安排，将我们藏在龙虎山的，其实是这位……”

将手猛的一指：“龙虎山的弘道真人！”

群雄原本也就在怀疑这点，此刻听得高飞当场翻供，更是哄然，龙虎山众道士亦是怒容满面，原来他们的弘道真人从一开始就在暗助西天师教，想要帮助西天师教吞并龙虎山。

“张形正，你还有什么话说？”张据池猛然喝道。

张形正面红耳赤，事态急转直下，已经超出了他事前的想象，“吃里扒外”这可是江湖上最鄙夷的、没有义气的事情。

他下意识的看向仇天凌，如果不是有这位宣慰司副使明确表示站在他们这一边，他其实也不敢做这样的事情。

仇天凌心想，这里人多嘴杂，跟这些江湖上的蠢货去讲“王法”全无用处，于是给张形正使了个眼色，然后大声道：“这些匪类杀人越货，信口雌黄，一会说他们是龙虎山执法真人窝藏，一会说他们是龙虎山弘道真人窝藏。但是众位放心，不管是谁窝藏，我宣慰司都会给大家一个交代，来人啊，将这些匪徒和张据池、张形正、张韶等全都押走。”

张形正叫道：“我张形正对龙虎山一腔热血，天地可鉴，愿随大人

前往官府明辨是非，若有犯法之处，任由官府处置。”

那些官兵便要张据池、张韶等一同押走，然而龙虎山众道士既已知道，他们的弘道真人与宣慰司勾结在一起，陷害执法真人和少天师，哪里还愿意让他们就这般被带走？一些有血气的，竟是冲了上来，在一些江湖好汉的帮助下强行将他们抢回。

西天师教太真人张屠圭踏前一步，朝这些龙虎山道士叱道：“此事朝廷自会秉公办案，你们这般做法，是要陷我正一教于不义么？”大声道：“我以第十八代天师名义，令我教弟子，不得妄动。”

正一教中，固然有一些人迟疑了一下，但也有不少年轻人，与群雄破口大骂：“用这种诬告陷害的手段抢夺天师之位，你没有资格做天师。”“难怪宁翰林宁可当真经公布天下也不愿意将它交还，若是交给这种奸佞之人，还有天理不成？”……

在众人的大骂声中，张屠圭却只是冷笑，骤然举起手中丹书，喝道：“天子所赐丹书在此，谁敢说我不是天师？”

仇天凌阴阴的道：“即位典礼已成，铁券丹书已领，屠圭先生持天子丹书接掌正一教，有质疑者，就是质疑圣上……你们果然是要造反吗？”

那些龙虎山道士迟疑了一下，如果是在即任典礼之前爆出此事，他们自然能够据理力争，但宁翰林虽然揭穿了这场阴谋，却也还是迟了一些，此刻张屠圭已经当众接领了天子丹书。

要知道，从第六代天师起，“天师”之位，实际上是靠着朝廷敕封，正是因为有朝廷的名义，龙虎山才能名正言顺的成为“道门正宗”，也使得天下道者，无一人敢自称天师，即便是张屠圭在巴蜀创下西天师教，最多也只敢自称“太真人”。

也正因此，这份铁券丹书，代表的是天子的敕封，是朝廷的背书，除非龙虎山真敢拂逆朝廷，否则，接领了铁券丹书的就是天师。而他们毕竟没有拂逆朝廷的胆量，像这些来自各州的江湖好汉，散了也就散了，侠以武犯禁，就算是朝廷也抓不过来，他们龙虎山却是就在这里，要是真的被定为乱党，不要说朝廷，就算一个南剑宣慰司，都能够灭了他们。

此时，整个圭峰已是变得一片混乱，官兵要将鬼盗三兄弟和剩下的贼匪抓起，鬼盗三兄弟因为自己竟然相信了南剑宣慰司，害得手下弟兄惨死又惊又怒，更知这一次一旦被抓走就是个死字，竟是宁可血溅龙虎山，也要死战到底。

龙虎山众道虽然在群雄的帮助下，将他们的执法真人和少天师抢了回来，但他们顾忌更多，犹豫难决，既不肯让他们的执法真人和少天师被官兵带走，又不敢与官兵为敌，一时间僵持在那里。

张屠圭死死盯着宁江，心中既恼且怒。

虽然靠着天子丹书，暂时压住正一教，但他心知经过这一闹，他已是无论如何难以服众，心中火冒三丈，愤恨的看着少年。

若不是这少年横生枝节，事情根本不会弄成这个样子。

与此同时，他心中更是想着，实在不行，他宁可不做这个天师，也要抢下九阴真经，最多抢下九阴真经后，回巴蜀苦修，只要他将来能够修至宗圣，天下人又能耐他何？

仇天凌却是知道，他今天无论如何都要把鬼盗三兄弟和张据池、张韶带走，否则他纵容贼寇为祸越岭、自导自演抢劫官银、暗通贼寇陷害忠良等事全被曝光。如果不能尽快的把这几人抓去处死，打成铁案，事情继续闹大，他将来也不好受。

“拿下他们，”他大声下令，“有敢阻挠者，一律当乱党处置，格杀勿论！”

众官兵层层压上，箭光闪动，寒铁逼人，仗着人多势众，呈半圆形朝群雄压迫而上。

群雄之中，高飞带着他的弟兄手提钢刀，咬牙切齿；张据池与张韶被看不下去的江湖好汉和龙虎山道士保护到了后方，这些江湖好汉，原本也谈不上是一路，然而此刻，一本九阴真经，已经让他们全都站在了张屠圭和仇天凌的对立面，到了这一步，他们已是无论如何都不肯让九阴真经被张屠圭一个人得了去，而在知道张屠圭的天师之位也不过就是靠着卑鄙手段抢来的后，更是同仇敌忾。

“且慢！”宁江忽的排众而出，朝仇天凌朗声道，“朗朗乾坤，我就不

相信这世间没有天理，没有公道，宣慰司勾结盗匪祸害百姓，暗通奸佞，谋夺天师之位，我愿带着大家到京城告御状，我就不相信这世间就真的没有公正二字。”

人群中，南宫嘉佑猛的一震，不可思议的看向少年……疯了，这少年疯了，他到底知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群雄却哪里会去想那么多？纷纷叫嚷：“说的对，我们就跟着宁翰林上京！”“我们就不相信这天下就真的没有王法。”“宁翰林都不怕，我们怕什么？”“这姓仇的欺人太甚，我就不相信他真能一手遮天，我们上京去告御状。”……

仇天凌脸色难看，告御状？

如果只是这些江湖中人，他把他们当个屁，但如果带着他们的是宁江，是身为状元郎的，正四品的宁江，是才名满天下的宁江……

如果这少年真的带着这些来自各州各郡的人上京城告御状，恐怕人还没有过长河，就已经惹得朝野震动。

私藏匪类自盗官银……这种事在越岭压下也就压下了，哪怕是朝中真有人得到风声，恐怕也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装作不知，但要是就这般光明正大的捅到天子面前，由状元郎率着民众捅到文武百官面前……

“张据池、张韶，不但勾结贼匪，谋害已经死去的天师张镇、少天师张浩一，且意图造反，勾结贼匪绑架状元郎宁江，”仇天凌大喝道，“众将士听令，救回宁翰林，送往宣慰司保护！将张据池、张韶、高飞、陈麟、王辉当场诛杀，胆敢阻挠者杀！”

众将士齐拥而上，群雄被压得不断收缩，破口大骂，这姓仇的已经是彻底的不要脸了。他们当然不可能让宁江被这些官兵带走，一场战斗眼看着是无法避免。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少女突然冲了出来，哭道：“哥，想不到你是这样的人！”

在这种紧张关头，一个女子冲出大哭，众人还没反应过来。仇天凌却是失声道：“小妹，你怎么会在这里？”

却原来，这个少女唤做仇娇娇，乃是仇天凌之妹，一向心仰新科状元公的诗才，这一次，知道新科状元公要到龙虎山来，瞒着自己的哥哥，也偷偷溜到了龙虎山，和那百多名大家闺秀、千金小姐混在一起。

因为没有想到，哥哥竟然也到了龙虎山，仇娇娇生怕哥哥骂她，始终藏在人后，再加上周围人多，仇天凌自然也没有注意到她。

这些姑娘，慕宁翰林之名而来，上了龙虎山，就是为了亲眼目睹宁翰林的风采，没想到龙虎山接二连三的发生事端，在这过程中，她们见到了宁翰林的一身正气、傲人风骨，反更觉得能够作出那些惊世之作的宁才子，果真是与众不同。

而相比之下，这位仇将军，虽然也是进士出身的儒将，但从一开始的刻意偏帮，到后面的睁着眼睛说瞎话，再到现在的臭不要脸，让她们越看越气，与宁翰林一对比，就像是天和地的差别。

尤其是仇娇娇，她不谙世事，以往总以为自己的哥哥是一个一身正直的官儿，没有想到，原来他竟是这般的恬不知耻，眼看着哥哥要把她的宁翰林抓走，再也忍不住，冲了出来。

这些姑娘，虽然是跟着群雄上山的，但众人却没有将她们当作一回事。她们原本是处在靠着山门的位置，后来官兵上山，她们不知不觉的移到了龙虎山正殿的殿门处，依旧是处在对峙双方的外围，现在突然冲出一人，再加上仇将军脱口而出的“小妹”，一时间将所有人都吓了一跳。

官兵们生怕伤到仇大人的妹妹，自是不敢再上前，群雄当然也不会去伤害一个无辜的少女……更何况这少女还是站在他们这边骂对面的，也就暂时静了下来。

眼看着刚才还杀气冲腾，马上就要打起来的双方，突然间安静下来，宁江心中一个咯噔……不好，要坏事！

第三十九章 血溅龙虎山：后招！

“哥，我一直都以为你是个好官，想不到你竟然做出这样的事来，有本事你将我也一起抓走。”仇娇娇朝着自己的兄长叫道。

没有想到自己的妹妹竟然也会在这里，仇天凌也不由得错愕、犹豫，他心知，官场上的事情，哪里有什么公道、公正可言，像宁江一样，一句“看不下去”就跳入这样的浑水之中，这是只有那种刀口舔血、浑不把自己的性命当一回事的“江湖好汉”才会做的事，但凡被官场这个大染缸染过几年的人，谁还会这般冲动？

只是，虽然知道这个道理，但谁不想在自己的家人面前，表现得正气凛然、公正无私？

谁希望让自己的家人看到自己是个贪官、奸官，看到自己阴毒和不要脸的一面？

这一瞬间，就连他也忍不住迟疑了好一阵，想着要不要就这样收场……不管怎么样，他都不希望自己的家人卷入这样的乱斗之中。

但是从一出京城，就在为今日布局的少年，又怎么可能在这种时候，突然收手？这是他救亡即将崩溃的华夏、所必不可少的一步，甚至是最为关键的一步，又怎么能在这种时候，在这样的关头中断？宁江猛的指向张屠圭：“我不但要上京告御状，我还要告你以卑劣手段，勾结金蚕岭金嫖娼娼，窃取天师之位，我必让朝廷收回天子丹书……”

张屠圭凶相一闪，猛的掠向宁江……此事已经难以善了，天师教这些人也不可能再奉他为天师，哪怕拿着铁券丹书，也难以控制龙虎山，而一旦闹上朝廷，事情更是麻烦。

到现在，他也顾不得这么多了，只要能够从这少年手中抢到九阴真经，龙虎山又算得什么？天师之位又算得什么？

等他将来仗着九阴真经，练到宗圣之境，他还要看谁脸色？

这一刻，他的身影如同闪电一般冲向站在群雄前方的宁江，一掌就往宁江抓去。

却听嘭的一声，却是萧章、陈天涯、吴愚得三人同时攻向张屠圭。萧章的七禽刀、陈天涯的沦落剑、吴愚得的大衍掌，与张屠圭的劲气相撞，先是发出一声霹雳般的震响，紧接着就是刀光剑影，围着张屠圭旋转。

这三人，都是江湖老手，眼看着少年状元公凭着一腔热血，要主持正义，心中佩服的同时，却已在防备着张屠圭狗急跳墙。他们三人虽然都不是宗师级，但也都是在一流顶尖，与宗师仅有一线之隔的人物，且经验老到，又怎会让张屠圭轻易得逞？

张屠圭所练功法，唤作“黑紫伏功”，与九鼎丹经颇为接近，但却更为阴暗，施展起来，黑风呼啸，仿佛有百鬼厉吼。萧章、陈天涯、吴愚得都未见过如此诡异的玄功，不得不小心应对。春笺丽、宁小梦心知张屠圭是整个场上唯一的宗师级高手，即便是萧、陈、吴三位大侠，能不能将他拦下都不好说，俱是握着宝剑，紧张的防备着张屠圭。

原本就是剑拔弩张的态势，张屠圭的突然出手，带动了周围兵士的前冲，然而三大高手的恶战，又让周围变得混乱。双方都紧张到了极点，就在这个时候，某个少年悄悄的做了一个手势，官兵之中，一名箭手张开了弓，陡然松弦，弦响的那一刻，少年一声大叫倒了下去。

春笺丽、宁小梦猛的回头，看到宁江胸口中箭，只觉得脑袋轰然一响。

群雄也陡然间爆发出来：“宁翰林中箭了。”“他们杀了宁翰林。”“跟他们拼了。”……

轰然间，群雄在涨潮般的怒火中冲上前去，血水乱洒，并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积压的怒气在这一瞬间宣泄，明明不是江湖中人却为江湖主持公道的宁翰林，都落到了这般地步，他们还在乎什么？

他们带着满腔的热血，高涨的气势，如同潮水一般冲向官兵。

这一刻的仇天凌，脑袋也是懵的，他的人杀了宁翰林……他带来的

人杀了宁翰林.....他带来的人杀了新科状元郎.....才名满天下的状元郎.....

眼看着这些江湖人在愤怒中不顾一切的冲杀过来，两名武将护着他节节败退。

其中一人急道：“大人，怎么办？”

状元郎竟然死在了这里，这件事一旦捅上去，他们恐怕都别想活。

仇天凌却也是急智，猛的甩开他们，厉喝道：“这些刁民，这些匪贼，他们无法无天，不但绑架了宁翰林，更是残忍的将他杀害，杀了他们，为宁翰林报仇。”官威发散，催动着所有兵将的血气。

那些武将，猛然反应过来：“为宁翰林报仇！”“杀了这些刁民，为状元郎报仇！”

“他们杀了宁翰林。”“他们杀了状元郎。”那些士兵在文气的催动下，随着这些武将冲了上去。绝大多数人，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就只知道一声弦响过后，紧跟着的就是宁翰林的惨叫，但是有一点，他们却是非常清楚的.....绝不能承认是他们杀了宁翰林。

军中的阶级法，兵士对上级哪怕是稍稍的一点触犯，都能够被流放、被处死，何况是正四品的宁翰林？何况是每百年也不过就是三十多位的状元公？“但凡诉讼，论其尊卑上下长幼亲疏之分，以下犯上，以卑凌尊，虽直不佑”.....死的可是位于整个儒家科举制度之顶点的状元公。

文气化作军势，兵士们全力向前，群雄节节败退。仇天凌的指鹿为马，虽然让群雄愤怒到极点，然而这些兵士的数量原本就数倍于他们，又有进士的文气相助，他们如何能敌？

另一边，同时对上张屠圭的萧、陈、吴三位大侠亦是心惊。

随着宁江的那一声惨叫，他们也不知宁江现在到底是死是活，眼看着官兵已经是彻底撕破了脸，变成了一场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殊死搏斗，他们的实力原本就比张屠圭要弱，三人联手也只是堪堪抵住，仇天凌的军势发散，压迫而来，他们虽然意志坚定，却也还是受到了一些影响。

张屠圭快速出掌，黑气竟然如同铁块一般，随着他的掌法击出，嘭的一声，萧、陈、吴三人竟然同时被击退。

没有去管这三人，张屠圭朝着倒下的少年飞冲而去，无论如何要借着这个机会抢夺九阴真经。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道刀光，从斜上方怒劈而来。

这一道刀光，仿佛撼动了天地，在周围的人们眼中，犹如血色弥漫，震惊霹雳，轰然间，刀光与掌风相交，整个龙虎山都像是震了一震。张屠圭噤噤的连退三步，脸色一变：“霸王一斩？”

萧章、陈天涯、吴愚得俱是一震，继老祖天师的九阴真经之后，连楚霸王的绝学都要出世了么？

他们猛然看去，只见一名魁梧大汉，提着一柄又厚又重的大刀，往张屠圭缓缓压迫而来。萧章又惊又喜：“‘狂刀’戴霸？！”他们这边终于也多了一位宗师级的助力。

早两年，戴霸也和萧、陈、吴三人一般，被认定为准宗师级的高手，但在去年他喋血山神庙，以一人之力，连杀江湖上成名已久的邛山七凶之后，他就已经是毫无疑问的宗师级高手，然后，他又消失了半年之久，再次出现时，实力更进一步，有人说，是因为他终于找齐了楚霸王“霸王一斩”拆分而成的霸王七式，现在看来，传言恐怕为真。

此刻的戴霸，自然还没有真正练成“霸王一斩”，他施出的这一刀，乃是霸王七式中的最后一式“断魔天狂”。

这一式，在江湖上同样消失已久，如今再现江湖，纵连张屠圭脸色也为之一变。

儒道的文气，对他们这种宗师级的高手，虽然不能说完全没有影响，但这点影响几乎可以忽略不计。此刻戴霸突然出现，挡在张屠圭面前，让张屠圭脸色再变，他厉声道：“戴霸，你也要抢夺九阴真经么？”

楚霸王的成名绝技跟老祖天师留下的道家绝学，根本不是一个路子，如果戴霸真的集齐了全套的霸王七式，那他应该将全部的精力用在，从霸王七式中复现“霸王一斩”上，张屠圭想不通他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我是来……请人喝酒的！”戴霸披头散发，刀气如同暴风雨一般，既狂且烈。

张屠圭心知，有戴霸挡在他的面前，想要突破，绝不是三招两式所能做到的，虽然怒火中烧，一时间却是无法。好在，在他的周围，官兵们仗着文气，进一步压缩群雄的空间，这般下去，屠尽群雄也不过就是时间问题。

戴霸身后，宁小梦与春笈丽早就已经将宁江拖到了后方。两人心中焦急，同时也在暗自责备自己，因为她们两人保护着宁江，竟然都没有注意到这一箭是怎么射在他身上的。宁江却抓着插在他身上的箭尾，艰难的翻身而起：“扶我……起来！”

宁小梦道：“哥哥……”

春笈丽道：“你……”

宁江道：“放心，我没事！”在两个少女的搀扶下站起，文气骤然一放。

如同海啸一般的文气，轰然间席卷了整个龙虎山。

群雄气势上涨，犹如猛虎出柙，势不可当，那些官兵却是一下子变得势弱。

进士可以说是这个时代的“万人敌”，此刻，双方都有一名进士相助，但是一来，宁江是三鼎甲中的“状元”，仇天凌只在三甲之列，文气的强度远不及宁江。二来，官兵一边虽然人多，但基本上都是普通人，内中只有十来名精通武学的武将，而群雄之中，聚集了来自江南、越岭的武者，其中还有许多一流高手。

在官兵一方拥有文气相助的情况下，群雄当然不是对手，但在双方都有文气，甚至群雄这边文气更强的情况下，形势一下子变得不同。原本就是在江湖上刀口舔血的好汉，不是这些大多数时候都在混日子的官兵可比，再加上武艺更强，气势更足，此刻又是个个义愤填膺，立时杀得官兵节节败退，溃不成军。

要知道，因为有文气的存在，华夏周围的蛮夷，几乎无人敢于入侵华夏，在大周王朝数百年的时间里，对于兵法、兵阵之类的东西，早就

已经无人重视。战场上，文气一放，化作无形军势，官兵们个个奋勇冲锋，即便是强壮的蛮族也无法抵挡，又哪里需要什么阵法、兵法？

也正因此，对于这种对方也有文气相助，而且文气更强的情况，这些兵士大多不知如何应对，一下子变得混乱起来，被杀得连连后退，人挤人，人撞人，不知多少人被倒退的人群冲挤得滚下山去。

群雄回过头去，见宁翰林倚着那两名女侠，胸口插着箭，血流满襟，却还是艰难地相助着他们，只觉热血沸腾，更是不顾一切的冲向官兵，龙虎山道士与道门各宗也随之加入战斗。

仇天凌在远处怒视着宁江，又惊又怒，他的文气已被对方压制，空自人多，却已是毫无用处。一群好汉斜斜的冲了过来，他身边的两名武将护着他且战且退，从山门逃了下去。主将这一逃，那些兵士更是屁滚尿流，来不及从山门退出，竟是纷纷滚下山去，留下了满地的尸体。

嘭的一声，张屠圭与戴霸换了一招，整个大殿都震了一震，眼看着群雄往自己这边杀来，张屠圭猛的转身，朝山门飞掠而去……就算是他，也不敢在这种时候，面对群雄的如虹气势。

张彤正逃得慢些，奋力抵抗了几招，一刀从斜里劈来，劈开他的肋骨，虽然也有人喊着要留他一条狗命进行盘问，但群雄在这一刻已是杀红了眼，停下来时张彤正身上已经不知道挨了多少招，惨死当场。

本是被官兵押着的李鸿永被人救下，眼看着周围留下了上千具尸体，滚下山去不知生死的官兵怕是更多，李鸿永知道这一次的事情已经无法收场，猛的跪倒，嚎啕大哭：“我的家人，我的家人被他们关着，我要是不听他们的他们就要把我父母全都杀了，我没有办法，我也没有办法……”

在他那凄惨的哭声中，群雄怒气更盛，而这时，正午的烈日方自往西边移了一些，毒辣的阳光照在满地的鲜血与尸体上，血水慢慢的汇聚在一起，铺成了惨红色的血泊，触目惊心……

远处连绵的山岭，仿佛覆上了一层刺目的白光，山上的道观，在烈日下沉静。热血未消的豪杰，惊慌闪避的闺秀，啪的一声，山门边的迎客松栽了下去。

张韶在几名龙虎山弟子的守护下，站在正殿前，沉默的看着前方的血迹和尸体，血在烈日下干得很快，散发着让人头皮发麻的腥味。

今天对于他来说，是颠簸起伏的一天，仿佛生命中所有的曲折，都集中在了这一刻。

他马上就要成为天师了……官兵找上来，他被诬告，被陷害，眼看着就要被抓往大牢……他沉冤得雪了，众人开始相信他的无辜……宣慰司的人要将他当场诛杀……杀戮开始了……他被救回了……然后呢……

鲜血，染红了圭峰，但这仅仅只会是开始，“造反”这个词，是他以前所从来没有想到过会出现在自己身上的，民不聊生，官逼民反……这好像都是其他人的事，但是现在，他看着那满地的官兵的尸体，他沉默了。

不管愿不愿意，许多事情都已经被改变，不管是他，还是龙虎山，也包括了这里的所有人。

另一边的石柱下，仇娇娇也在吃惊的看着这一切，整个人都是懵的。她冲了上去，质问她的兄长，然后突然就打了起来，有人把她拉到了后方，然后她就看到刀光剑影，看到不停洒起的热血，那一刻，她只觉得疯了，大家都疯了。

整个龙虎山，一团混乱。宁江被送到那些闺秀间包扎，那些女子，有的哭了出来，有的茫然无措。名为伍韵梅的女子，来到她们中间，为她们打着气，此刻的她，心中更多的是自责，如果不是她被那毒靡娘抓住、利用，事态也许不会变成这个样子。

.....

山外远处——

“扑”的一声，一只脚踹在仇天凌的身上。

仇天凌向后倾倒在地，紧接着又赶紧重新跪好，不断磕首：“大人息怒，大人息怒，是属下无能，请大人息怒！”

将他踹倒的，是一名身披鲜艳软甲、白发的老者，此人正是南剑宣慰司的宣慰使赵参。

赵参阴阴冷冷的看着他：“蠢货，一点小事都办不好。”

仇天凌跪禀道：“大人，都是那宁江，全都是那宁江.....”

在赵参身后，数万官兵集结而来，战马嘶鸣，寒光闪耀。

赵参缓缓的坐回豪华大椅：“你说，那宁江被你的人用箭误伤，那他现在到底是死是话？”

仇天凌趴在他腿前跪禀道：“看起来.....血流得很多，但当时未死，现在.....就不知道了。”

赵参冷笑道：“既然伤都伤了，为什么不干脆一点，直接杀了了事？事情已经闹到这种地步，你要是让他活着.....哼哼，本帅倒是无所谓，到时所有事往你一推，死的是你，你自己就只能好自为之了。”

仇天凌小声道：“大人，现在该如何做？请大人示下。”

“还用问么？”赵参冷冷的道，“你这一趟，已经是折兵损将，几千人就这样被你给折了，现在要怎么做，你难道还不清楚？”

仇天凌咬牙道：“龙虎山少天师张韶、执法真人张据池包藏祸心，谋害龙虎山第十七代天师张镇，与原少天师张浩一，未将带人前去调查，不想张韶、张据池罪不止此，更是暗藏造反之意，集结江南、越岭众多匪类，以及鬼罗林流窜至此的鬼盗，欲趁着西南大乱，自立为王。新科状元郎误入贼窟，为他们所伤.....”

赵参冷然截道：“为他们所杀！”

“为、为他们所杀！”仇天凌咬牙道，“请大人急调兵马，围剿龙虎山。”

紧接着却又迟疑了一下：“但是……但是山中还有一些本州的千金小姐……她们也看到了整个过程。”

赵参冷冷的道：“那些乱党，连状元公都杀了，又怎会放过她们？自然也都被杀得光了，可恨这些逆贼，做着称王称霸的美梦，占山揭竿，聚众闹事，却是心性残忍，连弱女子都不放过。”

仇天凌赶紧道：“是！是！”心中暗惊……他的妹妹也在山中。

“听着！”赵参探了探头，在他面前阴阴的道，“这件事做得好，你就是发现逆党阴谋，为朝廷诛除大患的功臣，等将来我荣退之后，这帅臣的位置就是你的，纵然有刁民不服，本帅也必定会保你。这要是做的不好，留下后患，那就是你以公谋私，陷害忠良，杀戮百姓，还有擅自调动兵马，官逼民反。而我最多就是一个不察之罪……你自己好自为之。”

仇天凌一咬牙：“是，属下明白了！”

事到如今，就算是自己的妹妹也顾不得了。在帅臣大人的挥手之下，急调数万兵马，往龙虎山开拔而去，同时发出公文，向各府、各县通传龙虎山聚众造反之事，重重设卡，并令各郡官兵从四面八方，布下天罗地网，务求一名贼寇也不放过。

等仇天凌率大军离去后，赵参打道回府。

进入府中，早有两人等在那里，却是西天师教太真人张屠圭，与金蚕岭金嫖娼。对他们二人竟然会在自己府中，赵参并没有任何的惊讶，只是坐上了檀木大椅，淡淡的道：“你们这一趟，也太不小心了。”

张屠圭怒哼一声：“原本一切都在计划之中，不想凭空杀出一个宁江，弄出九阴真经这么一桩事来。”

赵参皱眉道：“那九阴真经，真的是老祖天师所藏？”

张屠圭道：“宁江既然能从中念出九鼎丹经的内容，恐怕不假。”

金嫖娼叹道：“那个时候，我的徒儿菱娘被他身边的两个丫头所

杀，我为了帮靡娘对伍韵梅施术的事，拖延了一会，没有早点对付他，否则的话，恐怕已经拿到了九阴真经。”

赵参道：“谁又能够想到，他一个读书人，竟然会藏有老祖天师的密传？”说话间，他端起桌上的茶杯，倒了一杯茶水，他用手轻轻的摩着杯子，过了一会，杯中的水竟是渐渐泛黑，隐隐的发出臭味。

他缓缓的舒出一口气，踱到外头，将杯中的黑水倒去，黑水泼在地上，冒出黑烟。

等他重新踱回，金嬷嬷道：“师兄病体如何？”

赵参淡淡的道：“放心，还能坚持几年。”

赵参乃是南剑宣慰司的帅臣，同样也是三鼎甲的进士，三十多岁时，中过探花。这般一个人，金嬷嬷竟然将他唤作“师兄”，若是传出，必定会让人大吃一惊。

但是无人知道的是，他其实乃是西岭苗人，而且还是五斗米教的秘传弟子。

却原来，五斗米教的祖师爷唤作张修，原本也是老祖天师的弟子。当年巴蜀一带，巫鬼教横行，以大规模的淫祀祸害乡民，老祖天师带着他的徒弟与儿子进入巴蜀，以剑印符篆大破巫鬼教。

却不想，在他离去后，他的徒弟张修不但没有继续铲除巫鬼教余党，反结合巫鬼教的教义与老祖天师传予他的术法，创立五斗米道，试图利用当时的天下大乱，逐鹿中原。

再后来，老祖天师之孙……也就是第三代龙虎山天师，正式创建天师教，并协助朝廷，大破五斗米道，诛杀张修。

五斗米道崩溃之后，张修收下的几名弟子逃入西岭，继续传下巫鬼教的薪火，张修结合了老祖天师符篆之术和巫鬼教御鬼邪法的诡异巫术，也在西岭扩散开来。

那个时候的苗疆巫术，大多都是以蛊术为主，极其原始朴素，就是在逃入西岭的五斗米道弟子的帮助下，苗疆巫术开始得到大幅的发展。

可以说，没有张修，就没有五斗米道，没有五斗米道，就没有现在

除蛊术之外，西岭苗巫千门万类的各种邪术。

而巫鬼教与五斗米道，也始终在西岭潜藏着，只不过西岭虽然是化外之地，但明面上仍然被大周王朝控制着，是以一直不敢冒头罢了。

再后来，西岭出了一位宗圣级的强者，此人号称“血幽老祖”，一身邪术，远胜于华夏的任何一位宗师级高手，只是无人知道，这位血幽老祖，实际上是一位得到秘传的五斗米教徒，又或者说是极为隐秘的“巫鬼教教主”。

这血幽老祖，实力超绝，结合了西岭的各种巫术，号称“再世蚩尤”。然而，这位再世蚩尤，并非那个时代唯一的一位宗圣，当时还有一位南海的蝴蝶大师，始终压着血幽老祖一筹，让血幽老祖无法为害中原武林，这个就是另一件事了，暂且不提。

血幽老祖虽然强至号称宗圣，但却活到一百五十岁就命归黄泉，一百五十多岁，对于寻常人来说，当然已经是长寿，但在历代的“宗圣”之间，可以说算是早衰了。

除开楚霸王这种陷入天下围攻、力竭而死的豪雄，历史上屈指可数的几位宗圣，哪一位不是活到两三百岁？

在死前，血幽老祖告诉他的秘传弟子，他之所以能够拥有宗圣般的实力，是因为他将五斗米师……也就是五斗米教的创始人张修留下来的术法，修炼到了极致，甚至超越了张修本人。

然而，张修当年所得的，不过是老祖天师的“外功”，真正的内丹之术，却是被龙虎山正一教得了去。修炼西岭苗巫之术的人大多短命，也是因此，“五斗米师”张修留下术法，极大的发展了苗疆巫术，但御鬼、血巫等等终究是邪道，炼得越深，便越是损害寿命。

即便是血幽老祖强行将自己提升到了宗圣级的修为，最终也还是因为暗疮发作而死，不像龙虎山历代天师，即便只是寻常的宗师级别，就已能够轻轻松松的活到百岁，要知道，这个时代的大多数人，活到六十岁就已经可以算是人瑞了。

这还是龙虎山历代天师大多天资普通，无人能够修到宗圣，否则两三百岁的寿命，只怕也是轻轻松松。

血幽老祖在死前告诉他的秘传弟子，唯有得到正一教的九鼎丹经，才能让五斗米师传下来的巫法得到真正的完善，也正因此，后来潜藏在暗处的巫鬼教教主，莫不想方设法的，试图夺取九鼎丹经，然而，此事却又谈何容易？

直到后来，张屠圭的父亲张霹被赶出龙虎山，当时的巫鬼教教主，偷偷找上了张霹。

张霖未能经受住诱惑，跟着巫鬼教教主，修炼五斗米师留下来的邪术，终于修炼到了宗师，并仗着父亲死后，无人知道他当年所做丑事，指称弟弟抢了他的天师之位，然后以此为借口，在上一任巫鬼教主的帮助下，于巴蜀创建了“西天师教”，实际上等于是将原本的五斗米教改头换面之后，仗着自己是老祖天师的嫡系血脉，让五斗米教再现江湖。

然而，张霖当年被赶出龙虎山时，因为只是少天师，也只修炼了九鼎丹经的基础功法，虽然与巫鬼教狼狈为奸，换着花式“洗白”了近千年来一直隐藏在暗处的五斗米教，但终究是无法将九鼎丹经带给巫鬼教。

而当时的巫鬼教教主，又收有两个徒弟，其中的男弟子，因其天资聪慧，他将巫鬼教的巫法暗中相传，让他潜入中原，变换身份后，专心科举。这男弟子却也了得，用了二十年的时间，终于成功考上科举，且成为了三鼎甲中的“探花”，并通过各种拐弯抹角的手段，最终成为了南剑宣慰司的宣慰使，也就是此刻的“赵参”。

赵参又有一位师妹，同样继承了巫鬼教的巫法，成为了这一任的巫鬼教教主，她就是金嫫姥姥。金嫫姥姥直到师父死时，才知道她原本以为早就已经死去的师兄，竟然在大周当上了坐镇一方的帅臣，而这个时候，张霖也已去世，留下了自己的儿子张屠圭，成为了第二代西天师教太真人。

于是，张屠圭与金嫫姥姥便在暗中勾结赵参，又收买了张形正，张形正探得当时的第十七代天师，修炼九鼎丹经到了关键时刻，暗中知会张屠圭，张屠圭便出手杀害了第十七代天师之子张浩一，并设下了一连串的毒计，就是想要在今日成为龙虎山天师，只是没有想到千算万算，竟然在这关键时刻，跑出一个宁江，跑出一本《九阴真经》。

赵参千方百计的当上南剑宣慰司的帅臣，最初是奉了师命，想要利用大周朝廷的权势，谋取九鼎丹经，进而毁掉正一教，让五斗米道大盛。

但是在与师妹金嫫姥姥勾结之后，他敏锐地觉察到，天下有可能出现动荡，此时整个西南方都已经陷入了战局，西面的三荒九岭在鹞哥手中，差不多已经整合完毕，而通过金嫫姥姥与拜火教暗中的连系，他更是知道北面整个蛮族都已是虎视眈眈。

大周王朝四面皆敌，却依旧以为歌舞升平，如果不是儒家的文气体

系实在太强，可以说，早就已经天下大乱，就算这样，它又到底能够支持得了多久？

此刻的赵参，他的着眼点已不再是一个龙虎山，一本九鼎丹经，如果真的天下大乱，以他现在的权势，将大有可为。

也正因此，这一次的龙虎山之乱，他并不亲身参与，仇天凌就是他的白手套，如果张屠圭和金嫖姥姥能够得到九鼎丹经，自然少不了他一份，万一出了差错，便往仇天凌身上推个干净便是。

虽然如此，他却也的确是急于得到九鼎丹经，只因为，当年师父传给他的巫鬼教巫法，练得越深，对身体损害越大，再加上他早年为了读书考科举，没有太多的时间修炼，暗中使用毒功强行提升自己的实力，此刻毒入肺腑，如果不能得到九鼎丹经，他恐怕是撑不了几年。

然而现在，已经不是一本九鼎丹经的问题……而是比九鼎丹经更加诱人的九阴真经的问题。

“你们放心！”他坐在大椅上，淡淡的道，“在越岭这一带，可是我说了算，就算是天子也管不到这里。此刻围攻龙虎山的，至少有四位进士，数万精兵，各郡的兵马也布下了罗网，不管是宁江还是龙虎山的那些道士……一个也跑不了。”

张屠圭与金嫖姥姥对望一眼，出动南剑宣慰司的大军直接围剿龙虎山，事情的确是闹得大了。但是为了九阴真经，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此外，虽然他们都是宗师级的高手，但对于行兵打仗、攻山拔寨，他们显然也帮不上太多的忙，出现在战场上，反而会给天下人以口舌，也就只能在这里等待消息。

就这般，不知不觉天色渐黑，一名信使飞奔而来，在赵参面前跪禀道：“帅臣大人，仇将军已经带兵攻下了龙虎山，只是、只是……只是龙虎山上空无一人。”

赵参猛然喝道：“什么？”

地底深处，宁江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哥哥？”“宁公子？”在他身边，春笺丽和宁小梦轻唤着他。

宁江在她们的搀扶下坐起，问：“这里是什么地方？”

两个少女彼此对望，春笺丽道：“这里是龙虎山地底！”

宁江道：“龙虎山地底？”

宁小梦道：“哥哥你中了箭伤，虽然不是致命的，但还是流了好多血，昏了过去。然后，大家派人去探听消息，发现宣慰司大军开拔，朝龙虎山杀来，军中更是有人暗中报信，说是要把龙虎山上的人当成造反的乱党，一个都不放过。”

春笺丽跟着道：“大家都不知道该怎么办，少天师、执法真人、萧大侠、陈大侠等人聚在一起商量了好一会，然后，我看到少天师和执法真人从龙虎山的三座山头，找来了三个老人，有人说那是正一教的三位长老。少天师和执法真人与他们争执了好久，后来，我听到执法真人提到了九阴真经，那三个老人就都往这边看了过来。这时候，大军已开始在山下驻扎，眼看着就要攻上山来，那三个老人好像也想不出什么办法，就带着我们所有人，到了后山，打开了一处密室。”

宁小梦兴奋的道：“原来在龙虎山中，竟然还藏着这样子的一处隐秘所在，山上的好汉和龙虎山的道士全都藏了进来，这个时候，那些官兵恐怕还在山上到处乱搜呢。”

宁江说道：“扶我起来看看！”

两个少女将他扶起，来到窗前，一同往外看去。此时此刻，他们所身处的，是一个常人难以想象的地底洞天，一座座丹霞峰散出红光，琼花瑞草铺陈开来，从地下水引来的溪流鱼群嬉戏，只有在山海经中才能见到的影木一叶百影。三三两两的好汉聚齐谈笑，又有一座座楼阁精致华美。

少年的嘴角，溢着一丝神秘的笑容。

龙虎现而后丹成……龙虎山中，老祖天师千年前真正的炼丹之处，正一教最大的隐秘，真正的卧“虎”藏“龙”之地，正一教祖庭洞天……他

终于进来了！

正一教祖庭洞天，可以说是龙虎山最为隐秘的所在。

千年前，老祖天师，就是在这龙虎山的祖庭洞天中，炼制传说中的九天神丹，丹成而龙虎现。

虽然传说中，老祖天师服食了九天神丹后，羽化成仙，但宁江知道，其实真没有那么夸张。

尽管如此，靠着那颗九天神丹，正一教老祖天师，也的确确实是成功的晋阶宗圣，成为能够与楚霸王并称的传奇人物。而正一教之所以能够延续千年，成为道门正宗，说到底，靠的也都是老祖天师的福荫。

后来，第三代天师正式开创正一教……当时还是唤作天师教，由于时逢乱世，第三代天师继续开辟祖庭洞天，又经过了后面好几代的努力，将祖庭洞天扩建成可供数千人隐居的地底神秘所在。

所谓人无近忧，必有远虑，君子之泽五世而斩，谁也无法保证正一教是否真能子子孙孙代代传承下去，再加上，由于某些原因，九鼎丹经所需要的一些丹药，只能够在龙虎山中炼制，才有成功的可能，正一教无论如何，都不能放弃龙虎山。

于是，暗中扩建祖庭洞天，就成为了历代天师的一个任务，其目的，就是为了让子孙后代遭遇战乱、又或是飞来横祸时，能够有个藏身之处。

只不过，谁也没有想到，只是为了预防万一的祖庭洞天，居然在这个时候用上。

对于龙虎山中，竟然还存在着这样的一个隐秘所在，群雄自然大是惊奇，感叹着龙虎山不愧是道门正宗，是老祖天师当年炼丹飞升之处，果然是洞天福地。

四座丹霞峰，犹如四根擎天之柱，在四方耸立，群雄聚集在一起，另一边的角落里，还有那些无端被卷入这一场混乱的姑娘们，从军中传来的消息，宣慰司已经是宣布她们被“乱贼”所杀。

很显然，宣慰司打定了杀人灭口的主意，即便她们没死，宣慰司也打算让她们死在这里，免得她们到外头乱说话，毕竟，像她们这种多少有些家世背景的大家闺秀，在某种程度上，影响比这些江湖好汉更大。

“宁翰林来了！”“宁翰林来了！”……

众人看去，见一名少年，在几名道士的搀扶下，从众人中间穿过。

眼看着宁翰林无恙，那些姑娘们松了心弦，原本坐着的群雄也一个个站起，与宁翰林打着招呼。

另一边，临时搭建的台阶上，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韶、张据池都在台上，此外还有三名老道、以及秦泽。

宁江登上台，与他们打着招呼，张据池为他介绍了那三位老道，都是龙虎山上的元老。

此时，宁江已经知晓，戴霸并不在这祖庭洞天之中，在秦二……其实也就是秦泽的建议下，戴霸已经离开了龙虎山。

南剑宣慰司打定了要将这里的所有人都视作揭竿造反、杀害官兵的乱党，一锅端掉的主意，在越岭，南剑宣慰司可以说，就相当于是这里的土皇帝，想要闯过官兵的重重关卡，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但是戴霸本身就是宗师级的高手，如果只是他一个人的话，翻山越岭，官府能够抓住他的几率相对较小。于是，群雄便请他独自离开龙虎山，闯出官兵的包围网，将九阴真经出现在龙虎山，以及这里发生的冤情散布天下。

一本九阴真经，必然能够引来更多的江湖中人，而一旦冤情扩散，天下皆知，或许也能够引起朝廷的过问……虽然大家对这一点，其实并没有太多的指望，去岁龙炎湖之乱，官兵杀良冒功，何尝不是天下皆知，唯有朝廷不知，或者说是装作不知？

如果不是对朝廷彻底的绝望，又怎么会弄得西南方七路，无数百姓

冒着身家性命造反，且一呼百应？那些辛辛苦苦种田过活的老百姓，在朝廷心目中的地位也不过如此，像他们这种“侠以武犯禁”的江湖中人，朝廷哪里会来管他们的冤屈？

“诸位，”龙虎山少天师张韶张开双手，请大家安静下来，“龙虎山不幸，遭遇如此大劫，并连累了众位英雄……”

人群中有人叫道：“官府欺人太甚，哪里是龙虎山和少天师的错？”“不错，那些人实在是太过分了。”……

群雄义愤填膺！

对于他们这些江湖中人来说，是非分明。

原本就是西天师教勾结宣慰司，谋取龙虎山，这等手段，众人就已看不下去，更可况他们现在与龙虎山已经是系在了一条船上？

“张韶多谢众位路见不平，出手相救，若非有宁翰林与诸位为小道洗刷冤屈，拔刀相助，小道恐早已为奸人所害，”张韶道，“只是事情已经至此，今后大家何去何从，还是要一同商议一下。”

群雄彼此对望，确实，今后何去何从，对他们来说已经是不得不去考虑的问题。

即便是像西南方一般，扛起反旗，首先，越岭一带与连着几年天灾的龙炎湖及西南方不同，未必能够做到一呼百应，其次，那也得先杀出官兵的包围网再说，而现在，他们已经被南剑宣慰司的数万官兵围上，其中怕是还有不少进士出身的儒将，他们这边虽然也有一位状元郎，却终究还是寡不敌众。

张韶回头看向萧、陈、吴三位大侠与宁翰林，四人一同点了点头。

然后，张韶再次看向众人，道：“这里，首先有几件事需要让大家知晓，第一件就是，请诸位放心，此处为我龙虎山之隐秘，经过了上千年的暗中改建，官兵绝对无法进来，另外，也藏有足够大家吃上一年的粮食与各种物资，水源乃是地下之水，完全没有问题，甚至还可在这地底种植蔬菜、水果，这里原本就是历代龙虎山天师为防意外所修筑，周围还布有龙虎山特制的符箓，可利用特殊手段引入阳光，总之，对于在这里的生活，大家目前可不用担心。”

紧接着又道：“此外，宁翰林带来的这本九阴真经，已经交由萧大侠、陈大侠、吴大侠，以及敝教的执法真人和三位长老看过，他们一致认定，这本九阴真经的确是真，它可以让任何一人，修炼至宗师境界，虽然每个人天资不同，有的人可能要十几二十年，有的只要短短数年甚至只是一年两年，但不管怎样，只要拥有这本书，在一流与宗师之间，便不再拥有任何的瓶颈。”

萧章站了起来，朗声道：“此事，萧某愿意向大家作个见证，萧某虽然只是将那九阴真经看了一遍，有许多地方都还似懂非懂，但是领悟已是颇多，在看完之后，匆匆躲到无人之处，暗中修炼了两个时辰，自觉功力大涨，这些年来一直未能突破的武学屏障，竟是轻松越过。”

他的声音极是洪亮，如同霹雳一般在众人上空震动，显然他自己也极是兴奋，忍不住就展示了一下自己此刻的功力。

群雄一片哄然，萧大侠原本就是准宗师级的高手，武学再作突破，这就意味着他真正的进入了“宗师”的级别。

仅仅就是将那本九阴真经看了一遍，修炼了两个时辰，困住他多年的武学难题就已轻松突破，这九阴真经竟是如此了得？

虽然群雄中，绝大多数人，原本就是被这本九阴真经吸引而来，然而它到底如何了得，终究也只有宁翰林一个人的自说自话，而宁翰林毕竟没有练过武。

但是现在，有“七禽刀”萧大侠、“沦落人”陈大侠、“大衍掌”吴大侠，以及龙虎山的执法真人亲自做保票。萧大侠更是兴奋得当众展示他突破后的惊人功力，众人哪里还会有疑问？

更何况，龙虎山少天师亲口告诉他们，虽然官兵仍然在外头搜查，但至少他们目前已是安全，甚至在这里躲上一年半载都不成问题。他们原本就是江湖中人，大多数过的都是朝不保夕、刀口舔血的日子，既然知道不会马上就死，心情早已放松下来。

而龙虎山的少天师，一出场就告诉他们两件事……他们可以在这里躲很久……九阴真经是真的……

隐隐猜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的众人，有一种热血沸腾的感觉。

张韶道：“适才，我们几人一同商量接下来的打算，宁翰林有一个提议……”说到这里，让开了来。

在众人的注目中，宁江笑了一笑，往前踏了两步。

与此同时，数名龙虎山的道童正在将一本本崭新的书册搬来，放置在台上。

“诸位英雄，诸位侠女，诸位姑娘！”宁江朝前方的群雄微笑拱手，又朝着另一边的那些闺秀们含笑致意，群雄倒还没有说话，另一边的姑娘们就已经兴奋的欢呼起来……宁翰林注意到她们了，宁翰林终于注意到她们了。

“小生是一个读书人，原本只是因为个人原因，方才游荡江湖，如今才知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天下竟有这许多污浊之事，”狠狠的一握折扇，作咬牙切齿状，“然而事已至此，我们却也不得不做出应对。南剑宣慰司诬良为盗，栽赃陷害，誓要陷我等于绝路。我等既无外援，唯有自强不息，方才能够为自己挣得活路，为此，小生提议，便将这本九阴真经，抄摹至此间所有人，人手一份，便以半年时间为限，一来……”

他还未说完，群雄已经是轰然叫好，虽然单从张韶透露出来的口风，他们已经猜到宁翰林作出的必是如此建议，然而等他亲口说出，仍然是从脚到头的热血上涌。

人手一份九阴真经，这就意味着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有机会修到宗师，联想到从古到今，不知有多少人卡在一流与宗师之间，那难以跨越的一线，这种发自身心的兴奋，实是让人难以名状……

另一边的阁楼上，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个少女，并排站在窗台边，看着远处雷鸣般叫好的群雄、道士，以及在台上试图让大家安静下来的少年。

取名作“小刀”的小黑猫趴在宁小梦的肩头，懒洋洋的打着呵欠。

远处，少年终于能够再次开始说话，他解释了他的理由，一个是，在这里躲上四五个个月，外头的数万官兵不可能就这样始终围上那么久，到时必有松懈，此外，四五个月后，到了冬天，大雪封山，更有利于他们这些习武之人突围。

另外，在这四五个月……甚至半年的时间里，大家一同修炼九阴真经，互相切磋，共同研究，必定能够进一步增强众人的实力，甚至出现几位宗师都不奇怪，而他们的实力越强，到时突围的成功性就越大。

他每说一句，大家就叫一声好，因为其他所有的理由都已经无关紧要，对于这些学武之人来说，单是“九阴真经”四个字就已经足够。

春笺丽抬起头来，想了一想，道：“小梦，有一件事，我想问你……你知道你哥那个时候，是怎么被箭射中的吗？”

宁小梦扭过头来，看了她一眼，两人彼此对望，然后一同摇了摇头。

那个时候，宁江突然中箭，两个人都被吓坏，差点哭了出来，但是现在回想一下，却也多多少少有些疑惑。

当时，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突然出手的张屠圭，和将张屠圭截住的萧、陈、吴三位大侠所吸引，没有注意到有人射箭也很正常，但是她们两人都在宁江身边，虽然那一刻，目光也都往张屠圭看去，生怕他闯过三位大侠布下的防线，但也还是在戒备着周围。

结果一声弦响，宁江刹那间中箭倒下，竟是让她们完全反应不过来。

她们两人好歹也是一流高手，明明就在他的身边，却连箭飞过的影子都没看到。

只是，那个时候，两人着实被吓坏了，宁江胸口插箭，血流满地，也不知到底是生是死，当时的她们，整个脑袋都是懵的。而原本就剑拔弩张的局面也被瞬间挑动，紧接着就是一场厮杀，让她们根本没有时间多想。

但是现在，两个人定下心来，互相看着，心里都有一些小小的疑惑。

春笺丽看着窗外远处，高台上大声说话的少年，和齐声叫好的上千名江湖好汉，以及正一教龙虎山的道士们，喃喃地道：“小梦，你说，我们所有人……是不是都被你哥给耍了？”

两个少女在阁楼上说话，就是在这个时候，她们身后忽的有人叫道：“姑娘！”

两人猛一回头，宁小梦惊喜的道：“你们两个怎么也在这里？”

登上楼阁的居然是秦无颜和秦小丫儿，秦无颜的手中还捧着一大碗熬制的鱼肉汤。

宁小梦根本没有想到她们也在龙虎山，此刻竟然在这龙虎山内的祖庭洞天看到她们，自然是大感意外。秦无颜将鱼肉汤放在桌上，笑道：“我们原本就在人群里，后来随着大家一起进来了，这里的鱼儿倒是不错，刚才抓了一些，找那些道士要了炊具，熬了些汤。”

春笺丽疑惑的道：“你们既然也在龙虎山上，为什么一直不露面？”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因为老爷安排了其它事情给我们。”

春笺丽道：“其它的事情？”

秦小丫儿说道：“我的任务是带着几个天地会的人，一起喊道‘杀啊，杀死他们’，四姐的任务比较麻烦一些，要扮成男人，穿上那些官兵的衣服，拿着弓混进去……”

拿着弓混进去？宁小梦和春笺丽睁大眼睛……混进去做什么？

连小梦肩上的猫，这一刻都将它的眼睛睁得大大的。

秦无颜道：“没什么啦没什么啦……来，喝汤！”拿起小碗，将鱼肉汤分了。

两位姑娘一同端着鱼肉汤，小口喝着，一同继续看向窗外远处。

这个时候，宁江也已经将他的话说完，群雄的热情高涨到极点。

然后，她们就看到秦泽在台上，大声道：“宁翰林所言有理，不过在下还有一个提议，我们江湖上的老话说‘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即便是我们这里的这些人，时间久了，江湖纷争恐怕也是免不了的，万一生出内斗，外头还有官兵包围，岂非是自损筋骨？在下认为，总得选出一位大家信得过的主事之人，为大家出谋划策、决断恩怨。”

众人纷纷点头……这一点他们颇有自知之明。

身为江湖人，任何一点小事都有可能惹得双方互砍，蛇无头不行，没有人领头的“江湖好汉”就是一盘散沙，这个他们都是深有体会的，这一次他们能够团结起来共抗官兵，连他们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一名胖子忽的站了出来：“与其选什么主事之人，干脆我等就在这里选出东南方的武林盟主好了，大家想，江南、越岭排得上号的人物，有多少人都在这里？我们不敢代表天下英雄，但是代表江南、越岭各州的江湖好汉，选出一个东南的武林盟主难道还过分不成？”

众人看去，有人认出，说话的乃是“一口罗烟”罗胖子。

罗胖子此言一出，一些好事者已经是纷纷叫好。九阴真经的横空出世，东南武林盟主的选拔，让他们有种正在参与历史性的武林大事件的感觉。

体内原本就热血未消，轰然的热情弥漫在众人上空，纵然有几个相对冷静的人，也没有多少异议，反正他们肯定要选出一个临时性的头脑，至于是叫东南武林盟主还是其它，至少在这一刻并不重要，先共同面对当前的危机再说。

另有一名侠女站起：“小女子孙紫萝，就提议由宁公子担任我们东南武林盟主，大家觉得怎样？”

此言一出，包括腻水双花在内的诸多侠女，与另一边的姑娘们纷纷叫好，尤其是那些大家闺秀，她们是状元郎最坚定的拥护者，是他天然的拉拉队。

宁江赶紧道：“不可，不可，小生只不过是读书人，初入江湖，并不了解多少江湖事，且不会武功……”

群雄中有人叫道：“宁翰林不用推辞，就凭你今日路见不平，为了帮龙虎山洗涮冤屈不惜与官府作对，就已经当得义薄云天四字，九阴真经这等奇书宁翰林都愿跟我等共享，仗义疏财疏的不过就是银两，甚至都不足以形容宁翰林的义气。我们江湖人最看重的就是义气，不会武功又怎样？要打要杀有我们在，哪里需要宁翰林动手？要打谁要杀谁宁翰林只管吩咐就是。”

其他人纷纷跟着叫道：“不错，我赵某以往一向看不起读书人，唯有宁翰林，能让赵某写个服字。”“宁翰林都当不得武林盟主，谁能当得？”……

在众人的喧闹声中，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据池等彼此对望，也一同点了点头。

这少年重情重义，让人无话可说，更可况，就凭他洗龙虎山之冤，将九阴真经带到这里，人人赠送一份，这里的所有人都等于是欠了他一份恩情，有恩必偿同样也是江湖情分。

此外，他不会武功，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这代表着他和江湖上的任何一方势力都不相干，唯有如此，才能够更加公正的处理问题。至于打打杀杀，这个原本就不是“武林盟主”最重要的事，何况他身为状元郎，只要有他在，众人便等于是多了一位“万人敌”。

在这个拥有文气的儒家天下，以文统武，绝不是没有道理的。

当下，就连萧章等人也纷纷附和，宁江虽然百般推辞，但终究还是却不过大家情义，最后勉为其难，担任东南武林盟主一职。

阁楼里，看着远处纷纷喊着宁盟主好、宁盟主就是好的众多好汉，春笺丽喃喃道：“我突然想起了一句话……很有名的。”

宁小梦左手端着瓷碗，右手拿着调羹，歪着脑袋：“被人卖了……还要帮人数钱？”

春笺丽、秦无颜、秦小丫儿一同点头……

这一场，在后世的武林历史上足以记下重重一笔的东南武林大会开了许久。

在这过程中，宁江定下了一些章程，并向大家约定，他只是暂代盟主之位，在两个月后，大家可以通过共同推举的方式，以决定东南方武林盟主的正式人选。

之所以定下这样的约定，并不是因为他真的相信所谓的“民主选举”，而是因为，他深深的知道，此刻他之所以能够成为“东南方武林盟主”，很大的程度上，并不是因为大家认同他的能力，而是出于“江湖义气”、“江湖情面”之类的东西。

靠着这种东西联合起来的所谓武林，不过就是一盘散沙，终归是起不到大的作用。

所以，他需要通过所有人都能够接受的“共同推选”，在制定规则的同时，悄无声息的，将组织力与制度，潜移默化的渗入其中，从而让这些人，在将来真正的成为他的可用之才。

儒道的崩溃最终是无法避免的，在整个儒道崩溃之后，武道必定能够兴起。

为此，他需要通过某些方式，对整个华夏武林施加影响。并且在将来对抗蛮族、苗兵、乃至于元魔皇的过程中，让以往总是散沙一盘的华夏武林，形成可以供他使用的、有效的抵抗力量。

而这，就是他所走出的第一步。

这本九阴真经，原本就是他亲手写出，里面并不只有他自身的武学领悟，同时更包含了他的许多理念。

就像是老子的《道德经》包含了老聃“治大国如烹小鲜”、“无为而治”的治国理念，在另一个世界里，影响了整整一个汉朝一般。

他暗藏在九阴真经中的一些理念，必定随着这些人的不断研读，潜移默化的影响着这里的所有人，并在这些人武功大进，再现江湖之后，进而影响着全天下。

实际上，这本九阴真经虽然了得，但在许多地方，他暗藏了其他人根本解不开的隐语，而在后续的过程中，他将不断的推出他的“九阴真解”，随着越来越多的人对九阴真经的深入研究，人们会发现，唯有他的观点，始终是最正确和最有效的。

于是，在可以想见的未来，每一个习武之人，都不得不开研究他亲手写出的“道书”，认认真真的研读着他的每一句话。

而一旦儒道崩溃，武道盛行，甚至连仙道都开始出现苗头的时候，连那些读书人，也将开始修炼九阴真经，进而研究他那一本又一本的“九阴真解”，到那时，他甚至有可能成为这个时代里，如同老子、孔子一般的圣人，将他的思想散布天下。

他微微的笑了一笑……天下英雄，尽入吾彀中矣！

“哥哥？”远处，小梦与春笺丽站在花丛中迎接着他。

这龙虎山深处的祖庭洞天，的确是种着许多世所罕见的琼花瑞草，在她们的周围，一朵朵花儿盛开，在远处丹霞山的照耀下，绽出姹紫嫣红。

宁江来到她们中间，与她们说说笑笑，往远处走去。

就在这个时候，在他们身后，忽的传来一声冷笑：“盟主且慢！”

宁江回过头去，只见一名男子阴阴冷冷的站在那里。

春笺丽与宁小梦同样回过头来，看着这名男子。

宁江道：“你是……”

那男子道：“巡检司南宫嘉佑，见过宁盟主！”

宁江道：“原来是南宫捕头，捕头来找我，不知有何要事？”

南宫嘉佑冷然道：“我来见盟主，只是为了跟盟主说一句话，这一句话，恰好是盟主自己说过的。”

宁江道：“什么话？”

南宫嘉佑盯着他：“宁盟主……真以为天下无人乎？”

宁江讶道：“为什么这么说？”

南宫嘉佑先往他身边的两个娇媚少女看去，宁江笑道：“捕头有事只管说就是。”

南宫嘉佑阴阴的道：“盟主设下这一连串的计谋，先以一本九阴真经，引江南、越岭诸多英雄上龙虎山，刻意激发龙虎山与官府的矛盾，莫非就是意在这祖庭洞天？”

宁江看着他，故作惊讶：“捕头此言何解？难道你以为，这一切都是我设计的不成？”

南宫嘉佑淡淡的道：“虽然并非全是盟主设计，但显然所有人都被盟主利用了。宁盟主你……就是鲤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吧？”

他突然抛出这一个爆炸性的隐秘，春笺丽、宁小梦心中一惊，下意识的握紧了手中的宝剑。

宁江却是摆一摆手，让她们不要妄动，看着南宫嘉佑道：“南宫捕头为何这般说？”

南宫嘉佑死死的盯着他：“谁都知道，那位秦二侠是病公子的人，而他今天突然提议，要选一位群雄之首，紧跟着建议直接选出东南武林盟主的，是‘一口罗烟’罗胖子，在罗胖子之后跟着提议宁翰林你、根本不给大家思考其他人选的机会的是‘紫罗刀’孙女侠，但是没有多少人知道，在灭了全清派、解散正气盟之后，病公子暗中又建立了一个名为天地会的江湖组织，罗胖子与孙女侠，全都是这天地会里的人。”

宁江想了想，道：“原来是这个样子的么？但你仅仅只因为孙女侠的提名，就怀疑我是病公子，这却是有点莫须有了。他们也可能仅仅只是出于江湖义气，或是觉得我做这盟主之位更好。”

南宫嘉佑道：“如果今天发生的一切，真的只是一连串出人意料的变故，那的确是有这种可能，但如果这一切，全都是某人设计好的呢？”

宁江吃惊的道：“设计好的？谁？谁设计好的？”

南宫嘉佑冷然道：“自然是……你。”

宁江失笑道：“怎么可能会是我？难道我早就知道南剑宣慰司会找龙虎山麻烦？”

南宫嘉佑道：“以天地会如今所暗藏的实力，不是没有这个可能。”

宁江道：“但就算真是这样，我也的确确是帮了龙虎山……”

“状元公真的是要帮龙虎山么？”南宫嘉佑冷笑道，“九阴真经的事这般隐秘，为何状元公人还没到龙虎山，江南、越岭一带的豪杰就已经人尽皆知，引得众人赶来？初上山时，状元公就可以将九阴真经交给龙虎山，让龙虎山少天师来决定是否将它公布于天下，而不是非要等到‘天师’即位，除非你早就知道他做不了天师。”

又道：“此外，状元公你既然早已看出张屠圭与宣慰司的阴谋，为什么就是不肯早一步揭穿，非要等到张屠圭接掌了天子丹书后，方才说出？张屠圭绝不可能会让这本九阴真经公布天下，状元公你难道会不知道？你这分明是在逼龙虎山上的英雄好汉，与张屠圭和整个宣慰司为敌。”

宁江歪着脑袋想了想，道：“你这么一说……好像也有点道理，但是说到底，只是我想得太简单，没把事情想得那么复杂。”

南宫嘉佑继续道：“那么，状元公威胁仇天凌，要带着大家上京告御状，是否也是因为想得太过简单，没有想到自己是在逼他狗急跳墙？在当时那种情况下，状元公若是冷静一些，给仇将军一些台阶下，仇将军已经知道阴谋揭穿，事不可为，双方未必不能各退一步。”

宁江手持折扇，黯然道：“捕头说的是，现在想来，还是小生无能，江湖经验不足啊。”

“真的只是江湖经验不足么？”南宫嘉佑淡淡的道，“敢问状元公中的那一箭，又是怎么回事？”

他看向宁江身边的两位少女：“眉妩台的笈丽姑娘，以及令妹小梦姑娘。江南与越岭的好汉们对她们虽然不了解，但敝人通过暗中调查，早已知道她们都在一流之列，虽然当时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张屠圭吸引了去，但以她们两人的本事，也不应该保护不了公子。”

冷笑道：“依我看，恐怕当时是有人在对面军中拉了一个空弦，状元公‘啊’的一声，自己给自己插了一箭，倒下去吧？”

宁江道：“哇……南宫捕头实在是太有想象力了，这种事都能想得出来，实在是个人才。南宫捕头，就冲着你这惊人的想象力，我愿意邀请你加入天地会，你有没有这个兴趣？”

“叭”的一声，南宫嘉佑拱手弯腰，朗声道：“愿为盟主效犬马之劳，盟主但有吩咐，属下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春笺丽、宁小梦：“啥？”这莫名其妙的画风突变是怎么回事？

两个少女一同看着远处心满意足地离去的南宫嘉佑，又扭头看向宁江。

宁江摇扇道：“走吧。”转身往远处走去。

两个少女一左一右跟在他的身边，春笈丽道：“他到底是来做什么的？”

宁小梦道：“我本来还以为他是来威胁哥哥的。”

“威胁我？”宁江晒道，“他既然能够怀疑到我是这一连串事件的幕后黑手，怎可能不知道，他要真敢威胁我那就是自寻死路？说到底，他说的这些有什么证据？他要敢把他刚才说的这些捅出去，事情闹大，双方对质，我轻则说他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重则说他是宣慰司的走狗，他能怎么办？你说大家是信我还是信他？”

春笈丽道：“那他过来是……”

宁江笑道：“他过来说上这一通，只是为了向我证明他的能力，好让我以后能够重用他，要不然，你们以为他是来送死的啊？明知道你们两个是一流高手，我又有文气的状元，还敢出现在我面前揭露我，他就不怕我杀人灭口？人家可是冒着生命危险来求重用的。”

宁小梦嘻嘻的道：“所以，他说了这么多，其实就是表明，虽然哥哥你很厉害，但他也是一个有本事的人，希望哥哥你以后能够重用他？”

“不然你以为他在做什么？”宁江摇扇道，“求包养啊？他可是个男的。”

兄妹两人一边走一边说话，另一边的红衣少女却停了下来。走了一

段，兄妹两人发现她没有跟上，回头看她。宁江道：“怎么了？”

红衣少女脸红红的看向一边，用几乎如同蚊子哼哼般的声音，小声道：“求……求包养……”

宁江将手放在耳朵边：“什么？你在说什么？”

红衣红裙的娇媚少女一下子变得僵直，俏脸愈发通红，双手连摆：“没、没什么……”

宁江：“哦～～”

……

另一边，南宫嘉佑大跨步的走在路上，心中颇为激动……因为他证明了，自己没有看错人。

已经年近三十的南宫嘉佑，一向深信自己的能力。然而，在大周王朝，只要没能过科举这一关，能力再强也是无用。

他接连几次，都未能通过府试，最后不得不弃文习武，进入三法司衙门，成为巡检司里的“名捕”，但是他深深的知道，朝廷是一个看功名、看出身的地方，不管他如何有能力，最终也只能一辈子，在三法司衙门里当一个捕头。

他已经看到了他头顶上的天花板，而且知道，只要是在这个环境下，他永远也不可能越过。

所以，他决定把自己的未来，赌在那个少年身上。

一开始，他也与其他人一样，深信那少年是年轻气盛、满腔热血，为了正义而不顾自身的、初出茅庐的少年。

但是，在这祖庭洞天前，当他把所有的一切都重新思考、串联之后，他深信，这里的所有人都被这少年玩弄于股掌之间，甚至连南剑宣慰司都被利用了。

这让他生出警惕的同时，不得不惊异于这位宁翰林的手段，这种玩弄天下英雄的才华和能力，绝不是一般人能够做得到的。

到底要不要揭穿他？对于这一点，他考虑了很久。

然后他发现，就算他想这样做，实际上也根本无法做到。

且不考虑这少年从头到尾只是在顺水行舟，基本上没有留下任何可以让人质疑的证据，唯一算是漏洞的，大约是因为在关键时刻，眼看着群雄与官兵就要在龙虎山上厮杀，仇将军的妹妹突然杀出，让少年不得不再自导自演了一场“中箭”的戏码。

但这场“中箭”显然也是提前备好、以防万一的预案，故意惹怒张屠圭，逼迫张屠圭出手，把所有人的目光都引向了张屠圭，自己再“突然”中箭，这种魔术般的手法，实际上也没有留下任何的证据，现在连那支箭恐怕都已经被处理掉了。

此外，没有能力的，根本不可能看出那少年暗中的操控，而有能力看出的人，到了这一步，恐怕也不敢再跳出来指责，造成群雄的分裂。

在这种大家都被困在龙虎山中的局面下，一旦生出分裂，对任何人都不是一件好事。少年显然也是看清了这一点，所以全然不惧。

也正因此，当他突然出现在少年面前，将其“揭穿”之后，少年完全就是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只因为能够“揭穿”他的，肯定是一个聪明人，而真正的聪明人，绝对应该知道，这种时候就算揭穿了也没有什么用处，何况一本九阴真经已经能够对这里的任何人作出补偿，真要当众对质，群雄会相信谁？相信一个连九阴真经这等奇书都愿意与大家分享的少年，还是相信其他人？

虽然认识到自己拿这个少年根本没办法，但是从另一方面，南宫嘉佑开始考虑，这少年的目的到底是什么？

如果考上状元后，辞官离京并非真的是为情所困，如果这少年其实就是病公子，扳到了全清派的病公子、名满天下的病公子，如果他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实际上是别有目的……那就意味着，朝廷上的官位也好，九阴真经这等奇书也好，全都不被他放在眼中。

这个少年，拥有着更加惊人、更加远大的抱负，在这个远大的抱负下，纵连“状元”、“九阴真经”、“武林盟主”这些了不得的东西，在他眼

中，也仅仅只是通往更高阶台的手段。

在他发现了这一点后，他突然间感到了沸腾的热血，他绝不相信这少年用上这些手段，目的仅仅只是一个龙虎山，在这样的儒家天下，能够让一名状元郎，连朝堂上的官职都不屑一顾的，恐怕唯有……

在考虑清楚了这些后，南宫嘉佑决定来赌上这一场，他出现在少年面前，毫无顾忌的将他“揭穿”，他的目的，仅仅只是为了向少年证明自己的能力。

他很清楚，这个时候，少年只有两种选择，一个是对他这个自己送上门的“揭露者”杀人灭口，要是真的被杀了，南宫嘉佑只好怨恨自己看错了人。

但是，如果他没有看错人，这个少年真的拥有极其远大的抱负，那他必定需要更多的人才……而自己通过这一刻的表现，向他证明了自己是个人才……

南宫嘉佑激动的走在路上，他知道自己以生命作出的赌注是对的，少年一眼看穿了他的念头，然后毫不犹豫的招揽了他。

他仿佛看到了，在自己面前打开的，那通往天下的大门……只要跟着这个少年！！

祖庭洞天里，在每个人都拿到了一本九阴真经后，人人都开始认真的研读和修炼起来。

对于一些功底差的，他们发现，九阴真经中名为“锻骨洗髓篇”和“金光炼心篇”这两篇心法，对他们的基础根基有着极大的改善。而对于一些原本就有一定实力的，他们发现，九阴真经里竟然是包罗万象，几乎是无所不有。

只是，九阴真经里的许多字句过于艰涩，而群雄中有许多人甚至连字都识不上几个，在这个情况下，他们选出的东南方武林盟主，竟是毫不吝啬的，将他的大量时间，花在帮助大家研究经义、钻研道理上。

因为前来求教的人实在太多，后来他干脆就在祖庭洞天里，开堂授课，将自己的心得告诉大家。

在这过程中，他也反复的提及了他对于国家存亡、江湖大义等等的看法，刚开始时，大家并没有怎么放在心上，毕竟人家是读书人嘛，喜欢说教也是理所当然的。只是后来，一个是潜移默化，一个是随着盟主的深入讲解，一些东西慢慢的形成了完整的理念，根植在了众人心头，于是慢慢的，在一些空闲时间，大家也会对这些东西进行讨论。

“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国家存亡，匹夫有责”……这些江湖好汉以往虽然赞同，但是从来没有真正深入了解的念头，也随着盟主的讲课，进一步深入人心。

祖庭洞天的上头，龙虎山上，南剑宣慰司的兵士，在他们的宣慰副使的带领下，始终没有停止搜山，他们试图将隐藏在龙虎山某处的那些江湖中人，和龙虎山道士们找出来，然而，经过了近千年暗中修建的祖庭洞天，又怎会是那么容易找到并且闯入的？

而这个时候，外界的各种质疑，也开始形成了强大的压力，让赵参与仇天凌焦头烂额，只是到了这一步，他们想要收手都已不成。

不知不觉中，中秋节已经到了，仇天凌带着兵将，对这一天重点防备，他怀疑这些人会趁着节日的这一天，强行突围。然而，他空自带兵守了一整夜，最后却是什么结果也没有得到，只能和他带领的数万兵将，一同看着那圆圆的银月升起，然后又看着它落下，相顾无语。

这些人……到底想要藏多久？他们又能够藏多久？

仇天凌开始感到那无助的茫然和不知所措，而他所不知道的是，这还仅仅只是开始。

同样是在这个月满长空、万家欢乐的节日里，长河以北、秦岭以南的孔庙建筑群的一角，从南方归来的雷鹤道长，与名为秦陌、秦坎的两名男子在暗中悄悄的见了面。

“公子的计划已经成功了，”雷鹤道人将一本册子递给秦陌，“公子说，在他不在的这半年多里，天地会只要在暗中慢慢发展就好，一些重要的事项，他都已经写在了这个册子里。另外，他说，天地会这几个月里发展太快，如果不是真正有帮助的新血，暂时不用再吸收了，韬光养晦，暗中慢慢整顿，一切等他出来再说。此外，他转移到会中的那些珍宝，遇到真正有困难的江湖朋友，该散就散，没必要省，钱都是赚得回来的……”

皎洁的月色，铺洒在那一座座错落有致的夫子庙上，它们是那般的壮丽与华美，虽然没有人知道……这是它们最后的辉煌。

岐山，相传为炎帝生息之处，周朝立国之时，传说曾有凤凰盘桓于此，留下“凤鸣岐山”的美谈。

银色的，如同流水一般的月光，覆在了整个岐山上，仿佛蒙上了光的薄纱。有猫头鹰在山林间的枝头，居高临下的审视着下方的草丛，忽的往下一扑，随着一声“吱”响，一只山鼠已经被它抓起。

翅膀扑腾，它飞向远处的山涧，有神秘的琴声在山涧中，如同落盘的珠玉，妙不可言的传来。

猫头鹰并没有收到琴声的惊吓，从琴声的左上方飞过，越过缓缓流动的溪流，飞向了另一边的林子。

弹琴的，是个满头银发的女子，身穿华美的霓裳，年岁不知几许。她的琴声轻柔得犹如丝竹，飘飘渺渺，与山体、美景融合在一起，浑然天成。

另一边的远处，一名男子负着宝剑，漫步而来，驻足在溪边，侧耳倾听。这男子大约在四十岁左右，一身白衣，宝剑插在背上，剑穗在夜风中轻轻的拂动着。

“你来了？”银发的女子，指头在瑶琴上挑动，时快时慢，一忽儿犹如疾风骤雨，一忽儿犹如风和日丽。

“是，我来了。”背着宝剑的男子露出陶醉的表情。

“既然你来了，那想必刘玄游也已经死了？”银发的女子，漫不经心地说道。

“他没有死，我和他根本没有动手。”男子多少有些惋惜的叹一口气。

“你们为了这一战，苦练了七年之久，居然在这最后关头放弃了？”银发女子的声音，透着讶异。

这男子唤作“甘霖剑”周公贵，乃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宗师级高手，今日白天，本是他与另一名宗师决斗的日子，那名宗师唤作“天密”刘玄游。两人苦练多年，到了今日，在武学的成就上已经难以再有寸进，于是相约一战，以死者的死，作为生者武道上的垫脚石。

“是什么事，让你们放弃了？”银发的女子，琴声不断。

周公贵露出有趣的表情：“你可知道，今日的江湖，出现了一个有趣的传闻？”

银发的女子道：“你说的，莫非是九阴真经？”

周公贵笑道：“原来你也知道？我还以为你这些日子都在山中弹琴，外头发生的事，传不到你的耳中。”

银发的女子不置可否。过了一会，又道：“似这等江湖传闻，百件之中，难有半件是真，你们竟然也会为了这等捕风捉影的东西，停住你们准备多年的这一战？”

周公贵道：“这一次有些不同。”

银发的女子道：“有何不同？”

“甘霖剑”周公贵道：“这一次，将消息带出龙虎山的，乃是戴霸。”

银发的女子按住颤动的琴弦，讶道：“‘狂刀’戴霸？”

周公贵道：“或许现在不应该叫狂刀，而应该叫霸刀了，从江湖风声来看，他恐怕是真的集齐了霸王七式。”

“原来是戴霸？”银发女子道，“我虽不曾见过此人，倒也曾听说过他的大名，此事若真是他所说，那想来不会有假。你与刘玄游，莫非已是对这九阴真经有兴趣？”

周公贵负手道：“多少有些兴趣，打算去看一看，你可要跟着一起去？”

银发女子道：“不了！我还有另一件事要做。”

周公贵道：“另一件事？”

银发女子道：“你可知道，近来江湖上，不只是多了一位病公子，还多了一位来历不明的善公主？”

周公贵道：“这个倒是不曾听闻。”

银发女子未再说话，手指轻挑，琴声再一次悠扬传荡。

背剑的男子道：“这几次我来，好像都未听到你的哀歌？”

银发的女子道：“你想听哀歌？”

背剑的男子忙道：“非也非也，就是随便问问。我只是好奇，到底是什么样的高手，值得你集起这么多日的哀思前去杀他？莫非就是你说的那位善公主？”紧接着却又自嘲的道：“不过还是算了，也许我不问更好。”

转过身，沿着来的方向，闲步而去。

在他的身后，琴声愈发的悠美，犹如泉水叮咚，犹如瀑布飞溅，掩云光，敛轻雾，藏鸣湍，映孤霞。

算空哀思秋水荐，九天并刀落红尘……

外头的光阴，一日又一日的流逝，祖庭洞天里的一切，也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

那一日的宁江，早早的就起来了，来到窗前，他看向外头，远处通过术法引来的晨光，与丹霞峰散出来的光芒糅合在一起，闪动着神秘的光晕。

此时已是秋季，外头想必早就已开始冷了，如果是北方，搞不好都已经开始下雪。不过山中能够感受到的，大抵还只是清凉。

外头的空地上，一只小黑猫……没错，就是那只名字叫做小刀的小黑猫，正在带着一百多名姑娘一同练着……九阴白骨爪。

一百多名姑娘，在那只小黑猫的带领下，往前踏步，右手迅速伸出，狠狠的……抓！

宁江觉得有那么一些蛋疼。

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这些姑娘们以前大多都没有练过武，现在虽然也拿了九阴真经，在修炼最基础的锻骨洗髓篇，但是要形成实际的战斗力，那还远着呢。于是他干脆教了她们一套能够应急的速成篇，也就是九阴白骨爪。

然后她们每天早上就在他的窗外……抓。

这祖庭洞天这么大，为什么非得在我这里“抓”？宁江觉得有些无语。

而那些姑娘们大约也意识到宁公子起来了，正在看着她们，也就练得更努力，更用劲了。大家排列整齐，猛一踏步……抓。

宁江心想，从明天开始，我还是教她们广播体操算了，这样看起来更养眼一些……唔，要不然教她们“左三圈右三圈脖子扭扭屁股扭扭”？

秦小丫儿打来了清水，宁江洗漱过后，吃了早点，问小丫儿春笺丽和妹妹上哪去了，得到的是她们一同练剑去的消息，他点了点头，没有说什么。

换了一身衣衫后，带着小丫儿，出了楼阁，从小刀和姑娘们的前方走过。

小刀带着姑娘们……抓。

宁江：“……”果然还是蛋疼。

带着小丫儿，走了一段，首先来到的，却是西南方的“化学谷”，许多年轻人，正在这里捣鼓着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看到宁江到来，纷纷喊着：“盟主。”“盟主好。”……

所谓化学，是九阴真经其中一篇里，所记载的一种天变之法，所谓“天欲化物，无方可变，乃至日月于其中”，着重研究这一个“化”字。

既然万事万物都是由天地化出，那这个“化”的过程又是什么样子的呢？所谓“化学”，就是在研究这个“化”的过程。

整本九阴真经，其实都是宁江自己写的，这个“化学篇”自然也是，在他看来，华夏的传统，在数理化这一块上，实在是研究不足，而唯一算是涉及到“化学”这一块的道教，其目的又只是为了炼丹，而不是为了

追求真正的天地奥秘，就像是另一个世界的中国，空守着四大发明，但却从来不曾真正的重视，最后也只是为他人做了嫁衣裳。

而现在，他就是利用这本九阴真经，让“化学”变成了理解天地奥秘、进而追求长生的，重要的一环，并通过他手著的一本“九阴真解之化学篇”，对此详家论述，并进而吸引到这些年轻人的兴趣。

于是，这个原本只是祖庭洞天里无关紧要的一个空谷，就变成了用来做实验的“化学谷”。

反正这祖庭洞天里，原本就藏有各式各样的材料，道教中的炼丹术，原本就可以说是华夏最古老的化学，而这个世界的炼丹术在一定程度上其实是有效的，只不过以往，那些精于炼丹术的道门同样存在着“敝帚自珍”的问题，而现在，在宁江的影响下，正一教，入药镜等，也纷纷把他们的“秘诀”贡献出来。

这也是宁江故意制造出这场危机的一个主因，萧菩萨哥为蛮族秘密培养的阿骨兵，在某种程度上已经应用到了类似于基因改造之类的神秘手段，而他唯一能够想到的，对付大量阿骨兵的手段，就是火药和火器。在他的上一世里，被蛮族攻陷的华夏，为了对付阿骨兵，不知牺牲掉了多少武林高手，他无论如何不能允许再出现这样子的“浪费”。

而要让这些习惯于保密的各门各派，将他们各自的秘诀贡献出来，光靠讲道理是没什么用处的，最有效的办法，是让他们陷入险境，当“大家一起活下去”，成为所有人最大的、也是最主要的目标时，藏私就变成了可笑的、微不足道的事。

扑的一声，另一边的角落里，火光乱闪，黑烟滚滚，几个人冲了出来，一阵急咳。为首的一对青年男女，连脸都是黑的。

宁江走了过去，笑道：“少天师，韵梅姑娘！”

“盟主？”

“盟主！”

那对青年男女看到走过来的少年，紧接着又彼此对望，有些赧然的笑了一笑。

宁江笑道：“两位怎么会弄成这个样子？”

伍韵梅用旁边一名道童递过来的毛巾擦了擦脸，兴奋的道：“按着盟主你解开来的经义，我们修改了黑火药的配方，果然是厉害了不知多少。我们按着盟主所说，不敢在封闭的密室里弄，以防发生爆炸的问题，但是这一次，张韶这家伙……那个，少天师他……”

宁江忍不住笑道：“你就算将他唤作‘这家伙’，我们也不会笑你的。”

伍韵梅原本被熏黑的脸蛋居然泛起了晕红，旁边的几名道童偷笑不停。伍韵梅将他们赶走，方才说道：“原本都好好的，这一次，张韶非要尝试着将使用新配方的火药和符箓混在一起使用，结果燃烧的威力小了许多，烟倒是大了不知多少。”

狠狠的瞪了张韶一眼：“都是这家伙。”

张韶摸着脑袋，不敢吭声。

宁江沉吟道：“将化学和符箓之术混合使用？”这个倒是他事前没有想到过的。

这个世界，当然是存在着真正的符箓之术的，不过这个世界的符箓之术，大抵也就是处在装神弄鬼、愚弄百姓非常好用，真要用来对付敌人，多它不多少它不少的尴尬位置，一些呼风唤雨的小伎俩，可以通过符箓来完成，但要是真正的干旱之地，就算用符箓也唤不出雨来。

在战斗中，看到一名龙虎山的道士拿出符箓，基本上直接把它当成某个“招式”就是，而那些道士大多也就是在刚出手时，扔出符箓产生光电以壮声势，吓敌人一跳后，接下来还是该动刀子动刀子，该舞花枪舞花枪，总之是一个很鸡肋的东西。

就像宁江的那个替身人偶，能够吸收天地精华为己用，道家的符箓差不多也就是对天地间本来就存在着的能量，进行些许“调动”，看起来的确是很神秘，实际用处真的不大。

然而再怎么不大，既然这种术法在这个世界是“存在”的，那就必定有它可供发展和利用的地方。

将符箓之术和“化学”结合在一起……宁江不得不承认，身为龙虎山少天师的张韶，这个突发奇想的念头，的确具有着实际的可操作性，甚至有可能决定着符箓之术未来的大发展。

当下，他颇感兴趣的跟张韶和伍韵梅就这件事讨论起来，并提供了他自己的意见与想法，毫无疑问，他的意见再一次震撼了两人。对于张韶和伍韵梅……又或者说是对这个洞天里的所有人来说，盟主的任何一个建议，都已经无法让他们忽视，它总是别出心裁，而又始终走在正确的方向。

或许，这就是能够连中三元的状元郎，所拥有的天赋和本事吧？

他们感觉盟主就像是什么都会的样子，明明不会武功，却比其他所有人都能更好的解析出九阴真经对武学的应用，明明没有看他练过丹，但对于“化学”和炼丹术，却像是比所有人都更了解，在他的带领下，来自各州各郡、各门各派的江湖中人，自自然然的就开始了分工合作，仿佛每个人都找到了自己的位置。

想来，他能够成为最年轻的状元郎、连中三元的状元郎，并不是没有原因的……这就是这里所有人的想法。

在讨论完后，宁江让张韶与伍韵梅将他们的想法写成“论文”，让每一个对此感兴趣的人都能够加以了解，两人欣然的同意了。

然后，宁江又四处逛了逛。只是，当整个制度都已经无形的构建完毕后，他需要做的事其实已经并不太多。

在他定好的章程下，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据池基本上就已经能够完美的处理所发生的各种问题。而在这一方面，宁江所采用的，大体上类似于另一个世界的“民主集中制”。

他个人认为，在另一个世界里，中国能够在某个政党的带领下从一穷二白、一片废墟上飞速发展，成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能够有效的团结、利用好全体力量的民主集中制是其中极为重要的一环。而在这里，它也同样能够起到真正有效的作用。

祖庭洞天内的中午，天色要亮堂许多，虽然是在地底，但在建造的过程中，历代天师充分的利用了悬崖峭壁等险恶地势，进行光线的折射和采光。

下午时，他来到了另外一个角落，这里有几人在折腾着木甲，只是相对于化学谷，人员却是少得可怜。对此，宁江只能长长的叹一口气。

这一次，他原本想着，通过九阴真经，或许也能够吸引一些墨家的人到龙虎山，然后被他“一锅端”。

墨家门徒，在华夏的土地上虽然已经远不及儒家和道家，但也还是多多少少存在着的，而木甲之术，大多也都掌握在这些墨家门徒手中。

然而，最后他发现，进入这祖庭洞天的，一个墨家门徒都没有。在打听中，他知道，越岭和江南的江湖上，原本也是有好几名真正的墨者的，但是在九阴真经的事传开之前，这些墨者不知怎的，就一个个的，往秦岭去了。

看起来，是鸾梅和焦饶老头在跟他抢人才啊……他无奈的想着！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早知道会这样，给鸾梅的红宝书里应该把这一句删掉去。

到了傍晚的时候，宁江让小丫儿先回去，自己来到一处丹霞石峰的峰头。

小刀早就已经等在这里。

宁江盘膝坐在石峰上，给小刀讲了一段与炼魄相关的经义，小刀趴伏在他的身前，安静的听着。

虽然身子是一只黑猫……或者说，是一只品种极其稀有的飞天猫，但在这只飞天黑猫的身体里，其实是一个小女孩的魂魄。

这就意味着，虽然是一只猫，但它却有着人类的智慧，而因为被血菱娘杀害、炼魄时，小刀还小，对世间的许多东西，都还没有形成固定的观念，更容易接受新鲜事物。

所以，宁江打算尝试一下，看看能不能让它修炼成……妖怪。

这个世界，到目前为止，是没有出现妖怪这种东西的，如果说，有些活物被人们当成妖怪，那也并非那种，能够化形成人的“妖”，而不过是一些比较少见的凶兽。

对于多活了一世的宁江来说，既然“仙道”是真实存在的，那“妖怪”说不定也是可以出现的。而之所以还没有出现，大概就像是还没有走出山林，开始直立行走的猿人一样，不是做不到，只不过是契机没有到来。

走出山林的猿类进化成了人类，没能走出山林的猿类变成了猴子。“神仙”和“妖怪”在他看来，差不多也是同样的东西，被旧有观念束缚住的人继续做人类和野兽，有机会踏出哪一步的，才能够得到“进化”。

宁江知道，龙虎山是小刀最有机会“修炼成妖”的地方，这是因为，他知道，到目前为止，他们看到的都还是龙虎山的表象，祖庭洞天只是龙虎山所暗藏的隐秘的一部分，在他们所在的这个位置的更深处，还藏有更多的隐秘。

老祖天师的九天神丹，只有在龙虎山才能练成，九鼎丹经里记载的一些药方，唯有在龙虎山上，才能保证它的成功率，就是因为这样的隐秘。

教了小刀一段修炼的口诀，因为他以前从来也没有尝试过教一头猫进行修炼，这段口诀实际上也是他自己不断的推敲出来的。他告诉小刀，他也不敢保证就一定能够让它“变回人类”，而且弄不好还是有危险的，但知道自己有机会“修炼成人”的小黑猫，显然还是下定了决心。

将口诀暗中背下的小黑猫，趴蹲在峰上，外头的月光折射而入，照在它的身上。

宁江的眸中仿佛有火光闪动，他定睛看去，照在小黑猫身上的，并不只有月光，还有从地底深处溢出的，一青一白两团神秘的能量，犹如无形的气流，它们慢慢的被小刀吸收而来，围着它悄悄旋转。

宁江很期待它有化形成人，成为“猫耳娘”的那一天……

把小刀留在这里独自修炼，下了丹霞峰，走在路上。

祖庭洞天的夜里，无星无月，不过周围却有不少能够发出荧光的花草，此外，灯笼也早早的吊在了高处，让整个祖庭洞天笼罩在朦胧而又柔和的光线中。

回到住处，他往妹妹所住的阁楼走去，推门而入的那一瞬间，紧接着却是看呆了眼……做什么？这是在做什么？

在屋子里，他看到，地上铺着毛毯，小丫儿在中间，春笺丽和妹妹一左一右，三个人都在摆着同一个姿势……双手撑地，身体向上、后仰，反扳成一个圆，双腿从后肩的上方穿过。她们的脑袋夹在她们自己反扭的大腿间，如果宁江没有记错的话，在另一个世界里的自由体操运

演员倒是时不时的会“表演”一下这样的姿势。

这一瞬间，她们全都抬头看他，他也在低头看着她们，从他这个位置，能够看到她们的脸蛋和在脑后反拗的小腹，其中春笺丽的脸已经是憋得通红……很显然，被他看到这样子的姿势让她觉得很难为情。

在她们的后方，秦无颜端着一碗肉汤，同样往他看了过来。

看到他进屋，三个摆出……呃，让人很有想法的姿势的少女慌慌忙忙的站了起来。

春笺丽气道：“你也不敲门的么？”

我进妹妹房间从来不敲门，怎么了？

宁江疑惑的问：“你们在做什么？”

小梦嘻嘻的道：“我们在跟小丫儿学缩骨功啊。”

宁江道：“缩骨功？”你们两个早就过了可以练缩骨功的年龄了吧？而且说到底，这东西学来做什么？

看着哥哥那愈发疑惑的表情，小梦说道：“都是笺丽啦，她好好的想学缩骨功，小丫儿说缩骨功要从四五岁时开始学的，现在学已经迟了，她说没关系，她就是想让自己变得柔软一点。我看着好玩，也就跟着学了。”

宁江当然知道，一般来说，十三四岁是开始练功的最好年纪，但缩骨功例外，这东西就有点像是体操，从小就要保持身体的柔韧。少女的娇躯虽然大多也都是柔韧的，但要练缩骨功还是已经迟了，而且说到底，缩骨功这种东西在大多数时候也都没什么用处，实在是需要时，有一个小丫儿就已经够了。

他疑惑的看向春笺丽，春笺丽身子一僵：“才、才不是为了摆很多种姿势……”

小梦和小丫儿同时往她看来，其实她们也很奇怪，她为什么突然想练缩骨功……原来是为了摆很多种姿势？

宁江抬起头来，听她这么一说，他倒是想到，前一段时间，有那么

一次，因为没什么事做，秦小丫儿表演了一会儿缩骨功给他们看，他笑着让春笺丽也去学学，春笺丽问学来有什么用，他打趣着说：“可以摆很多种姿势啊！”那个时候，少女的脸一下子就红了起来。

原本只是一句玩笑话，没想到……她还真的偷偷去学了啊？

再一次的往春笺丽看去，她的脸更加的红了，双手往胸前一抱，一脸傲气的说：“明……明明就不是。”

在他们身边，小梦用手点着脸颊，抬起头来，不解的问：“摆很多种姿势……摆很多种姿势做什么？”

宁江、秦无颜、春笺丽、秦小丫儿一同往她看来……什么也不做，就是为了好看……真的……

在妹妹的房中，与她们聊了一会，宁江离开了这里，不打扰她们继续练习很多种姿势。说实话，在内心深处，他其实是有那么一些些期待的……很多种姿势啊！

回到自己的屋子，在他的桌上，不知何时，竟然多了一个三尺左右，长方形的盒子。

宁江对此并没有任何的奇怪，这盒子，是秦泽在暗中放在这里的。表面上，秦泽是病公子的手下，和他并没有什么关系，而在整个祖庭洞天里，知道他就是病公子的，除了秦泽，就只有已经在暗中投靠他的南宫嘉佑。至少在表面上，宁江与他们并没有太多的接触，以免惹人起疑。

他仔细的检查了一下，盒子上暗藏的符印是完好的，表示在这段时间里，它并没有被任何一个人打开过。

他退开一步，目光盯着木盒，眸中仿佛有火光闪了一闪，啪的一声，仿佛有人在内中推动，封口处的封印破开，盒子竟然自己打了开来，一个小巧的人影在盒中猛然坐起。

它竟然是宁江的替身人偶……蝙蝠公子！

此刻的宁江，魂魄并没离体，他就这般做着其它事情，那替身人偶却在他分出的意念的操控下，自行从盒中爬起，在他的身后走来走去。

他向后挥了挥手，替身人偶竟是飘在了高处，犹如魔术一般凌空而立。

这替身人偶其实早已有如他身体的一部分，单是靠着意念就能动作，当然因为火魂不在内中，是无法发挥出“蝙蝠公子”的实力的，但是对他来说，火魂离体再瞬间附身，也不过就是刹那的事。

那个时候在京城，全清派的孙清静想要杀他，他全然不惧，就是因为替身人偶原本就在暗处一直“跟”着他，当然，另一方面，即便没有这个替身人偶，他也暗藏着保护自己的手段。只不过当时笺丽及时赶到，他的替身人偶和手段才没有用上罢了。

因为替身人偶在这段时间里用不上，于是他让秦泽找人将装着它的盒子带入祖庭洞天暂时藏好，不过盒子里装的是什么，纵连秦泽也不知晓。

“蝙蝠公子”与他们兄妹在暗中有着某种交情的事，秦川五义都已有所猜测，但他其实就是“蝙蝠公子”的事，即便是秦川五义，他也未让他们知晓。

将木盒与替身人偶藏入上方的藻海，他梳洗过后，便上床睡了。

过了一会儿，秦无颜进入屋中，见他已经睡去，便在屋中点了一片檀香，熄去烛火，退了出去。

到了夜半，床上的少年还在熟睡，藻海上的替身人偶却已是翻身而起……

蝙蝠公子在黑暗中低掠。

他心知此刻的祖庭洞天里，高手颇多，如萧章已经进入了宗师之列，准宗师级的高手也有好几个，一流高手自然更多。

虽然如此，各个人所处的位置，他也已早就心中有数，尽可能的避开那些有可能发现他的人，绕了一个大圈，往祖庭洞天的东面而去。

在祖庭洞天的东面，建有好几座道观，正一教的弟子大多都居住在这里。此时，就时辰上来说虽然已经是半夜，但祖庭洞天的这一个区

域，就算是在白天，总体上也是颇为幽暗的，白天和晚上区别不是太大。

此时，仍然有许多弟子在练功，蝙蝠公子小心的避开了他们，来到了道观的后方。

在他的面前，是一片焦黑的崖壁，蝙蝠公子负着双手，抬头看着崖壁上的裂痕。这些裂痕犹如龟裂，一条条的展开，似是天然而成，又似是被仙人刻上的仙篆。

在他的上一世里，他其实是来过这里的。不过那个时候的正一教，早就已经被张屠圭占了去，大周王朝崩溃后，赵参自封为王，并在蛮族攻陷中原后，早早的向其称臣，若非如此，大周王朝溃退至南方后，或许还能像另一个世界的南明一般，在南方勉勉强强稳住阵脚，坚持个二三十年。

在那一世里，甘玉书在北方建立的勤王大军的全线溃败，加上南剑宣慰司的划地为王，基本上正式宣告了大周王朝的终结，宋俊哲仅仅是当了几天的皇帝就被杀。只是那个时候的宁江，对这些并不关心，他关心的仅仅是在龙虎山中所隐藏的某个秘密。

从时间上算起，他是在这个时间点的三十年后，方才来到这里，那个时候的他，可以说已经拥有了宗圣级的实力，却已经很难再有任何的进步，然后，他来到了这里，但却无法解开这座崖壁所暗藏的封印，最后强行靠着蛮力将它劈开，引发了整个龙虎山的崩溃。

那个时候，赵参也好、张屠圭也好，早就已经死去，他们自以为能够掌控局势，然而天下大乱后所造成的、失控的洪流却还是将他们所吞没。二三十年的天下大乱，终于洗涤了污浊，让整个华夏英雄辈出，红娘子、鬼军师都是那个时代的佼佼者，眼看着整个华夏就要在这些新时代的英雄手中重建，然后，他们就开始面临着更可怕的浩劫……

蝙蝠公子在那几乎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双目火光隐现，抬头看着黑色崖壁上的古怪裂痕。

在上一世里，他以宗圣级的力量，方才能够将它强行劈开，紧接着却造成了地底深处“龙”和“虎”的震动、崩溃，而在龙虎山崩溃之后，天下的武者，都或多或少，有了实力上的提升，道教所使用的符篆之术，威力也增强了许多。

没有人知道是怎么回事，后来有人认为，那是元魔皇的出世，所导致的玄气紊乱，但是他却知道，实际上根本不是那一回事。那是因为，原本深藏在龙虎山深处的两股神秘力量，因为他的破坏散至天下。

而现在，他并没有宗圣级的力量，但是百子晋给他的那本《阴符》，却让他找到了能够正确打开这门禁制，而不是靠着蛮力强行破解的方式……

第四十七章 虎转龙旋奇上奇

深邃的黑暗中，蝙蝠公子立在那里，他的火魂，真正感受着从地底深处上涌的，那神秘莫测的力量。

隐藏在龙虎山地底的那两股神秘力量，虽然已经被封印，但还是有无形的力量发散而出。他并不知道这两股神秘力量，到底在这地底深处隐藏了多久，也许有数千年、上万年……甚至更久，他知道，没有它们，就没有老祖天师当年的成就。

这并不是说老祖天师本身的能力不足，只不过，在炼魄的方式形成真正有效的系统性之前，所有宗圣的出现，都带着极大的偶然性因素，即便是老祖天师和楚霸王也不例外。许多人总以为老祖天师是因为子孙悟性不够，所以未将他的一身绝学传承下来，唯有宁江知道，这并非是他不想，而是他做不到。

能够让子孙后代，代代成就“宗师”，已经是老祖天师所能够做到的极限，就算这样，很大程度上也是靠着龙虎山这块宝地。

地底深处发散而出的神秘力量，被他的替身人偶缓慢的吸收着，这两股神秘的力量，一股犹如春天的草木一般，隐藏着蓬勃的生机，另一股却如同冬天的冰雪一般，寒冷与肃杀。隔着唯有靠宗圣级的实力才能够击破的封印，还能够发散而出，由此可知它们本身的强大。

力量在替身人偶的体内越积越多，他缓缓伸出双手，一青一白两团光芒在他彼此相对的双手之间，犹如太极一般流动，无形化作有象，猛然间，他将双手往崖壁一拍，两团光芒全都注入了崖壁上那犹如仙篆般的缝隙之间，但却像是泥牛入海，什么也没有发生。

他对此不以为意，这封印多半是正一教的老祖天师所留，一个宗圣级的高手以遁甲之术布成的封印，又岂是这一刻的他如此简单就能够打开的？

他双手按在崖壁上，更多的、从地底散发出的神秘能量被他吸扯而来，以他的替身人偶和火魂为桥梁，无形化为有象，注入崖壁。

就这般，过了两个时辰后，他方才离去。

在那之后，几乎每个晚上，他都会出现在这里，以同样的方式，将能量注入崖壁，夜复一夜，没有任何的中断。

而在白天，他依旧在做着他身为“盟主”所该做的事。祖庭洞天里，对“东南方武林盟主”重新进行了一次推选，他自然无可争议的再一次成为盟主，而随着这一次的推选，一些规则已经默默的植入了每一个人的心头，对他所推行的许多决策，也顺理成章、理所当然的就接受了下来。

没有多少人真正的意识到，他们此刻所拥有的这位“武林盟主”，与华夏武林的历史上不定期出现的那些武林盟主，在权势上的不同。

历代出现的武林盟主，更多的不过是一种崇高的声望，当门派与门派之间出现纷争时，大多都是靠着声望排忧解难，他们在江湖上拥有的地位，全是靠着江湖人“给个面子”，想要真正的做到发号施令，根本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而现在的这位盟主，却已经在无形中将他们拧成了一团，让每个人都在他们自己的位置上做着他所安排的事务。

初始时，大家只是发现，听从盟主的建议是最有效的，然而随着一日又一日的度过，当“建议”不知不觉中变成“号令”的时候，这其中的转变，已经在悄无声息中完成。

天气渐渐的，越来越冷了，穿过祖庭洞天的底下河流，水温倒是并不比他们刚进来时低上多少，虽然如此，每个人还是能够深切的感受到气温的变化，搞不好外头早就已经打起了霜。

祖庭洞天里，每个人都在修炼着功法，对于那些武道原本就处在瓶颈口的高手，九阴真经对他们的帮助是毋庸置疑的，瓶颈口一解决，武道可以说是大跨步的飞越。

而对于一些基础还不够稳健的武者来说，九阴真经并不会让他们的实力迅速提升，只是让他们找准了日后修炼的方向。此外，一些以前走

错了路子的武者，也通过锻骨洗髓篇重新改造着筋骨。

九阴真经，与其说是武经，不如说是强大而又高深莫测的武学原理，每一个人从中修炼出来的武学都是不相同的，它可以帮助他们在自身武学的基础上，大跨步的提升，也可以让他们别开奇径，在这个武学原理上，悟出适合自己的全新武学。

此外，“炼魄”这个概念，也得到了全面的普及。

虽然，在以往，但凡是宗师级的武者，其魂魄必定强于其他人。

但其魂魄之强化，是由外而内的，是在身体与经脉的强化过程中，通过精气神的提升，进而强化魂魄，可以说是事倍而功半，但是现在，通过九阴真经，主动性的修炼魂魄，也成为了一些一流以上的高手，日常的一部分。

其中却又有两人，从来没有去看九阴真经，这两个人就是宁小梦和春笺丽。

她们一个继续修炼着璇玑剑舞，一个继续修炼着三元流珠心法。两个人都早已修到了金魄，正在向火魂进发。

其实春笺丽对九阴真经也是非常好奇的，很想去看一看，但是宁江对她说没有这个必要，她就算把九阴真经翻个底朝天，也不可能从中悟出比“蝙蝠公子”在终南山上教她的三元流珠心法更适合她的武学……又或者说是仙道心法。

是的，仙道……对于三元流珠心法，宁江是这么说的。

虽然春笺丽很是不解，明明是一个不会武功的家伙，为什么会搞得他好像什么都知道似的，而她还偏偏就是信了！

此外，在少年的调教下，小刀也成功的修炼到了金魄。

这倒不是说它的天资高绝到了那般地步，这么短短的时间里，就能够修到金魄。要知道，小梦从一开始就走在正确的道路上，也花了一年的时间才修成金魄，春笺丽则是有她从小打下的道家罡元根底，然后才在“蝙蝠公子”的指点下找到了正确的方式。

小刀之所以也能够这么快的炼成金魄，是因为它的魂魄，原本就经

历了血菱娘的残酷祭炼。

只要一提到血菱娘，小刀就忍不住的栗栗发抖，即便知道血菱娘已经死去，这份害怕，它也还是无法根除。

宁江当然能够明白这种感觉，只因为，在他的上一世里，他也曾经经历过同样的事情。虽然，这为他日后找到正确的炼魄之法提供了契机，然而那种折磨与痛苦，对于曾经经历过它的人来说，可以说是毕生难忘的。

小梦也好、笺丽也好，她们能够成功的踏上正确的炼魄修仙之路，可以说，都是他以上一辈子所承受的痛苦和折磨所换来……当然，他并不打算将这些告诉她们。

每天夜里，在那面不被其他人注意的崖壁前，宁江始终在以他的替身人偶，汲取神秘能量，往里注入有象之气。

当天气到了最为寒冷的时候，终于，这个崖壁里的裂缝都被注满。然后，在他的遁甲术数的计算下，壁上的这些裂痕在诡异的涌动。

那天夜里，崖壁突然大放光明，青与白的光芒，在壁上游走，远远近近的所有人都被惊动，人们在寒夜中纷纷起来，往这边赶了过来。

最先赶到的是正一教的道士们，其中包括了他们的执法真人张据池，与少天师张韶。

当他们赶到时，壁前空无一人，壁面上的青与白两种光芒，呈现出诡异的圆，圆中仿佛有一条条符文在不断的旋转、游动。道士们对望一眼，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很快，萧章、陈天涯、吴愚得等人也匆匆赶到，祖庭洞天里，因为突然发生的这桩异象而出现了骚动。

最后赶到的是宁江，一来到这里，他就在询问着发生了什么事……当然没有人能够解答。

崖壁上的异象，持续了一整天，只到壁上的诡异符文，在慢慢的淡化。在这过程中，宁江建议龙虎山的道士们将符文抄下，他说这或许是以前的某位天师留下的“秘籍”，因为某些原因而被触发、现形，将它抄

下研究，说不定能够发现什么。

龙虎山的道士们觉得很有道理，赶紧在壁上的光芒消失前，将它抄下，当成宝贝一般研究。

唯有宁江知道，他们不过是在白费工夫，这些异象，只不过是壁上的隐藏禁制被破解后，封印解开的过程。他建议龙虎山的道士们对这“符文”进行研究，实际上是转移了他们对崖壁的关注。

两天后，宁江再一次的火魂出窍。

这一次，他直接用火魂穿过崖壁，在某种诡异的扭曲感过后，他来到了深处的另一处神秘空间，而他的替身人偶，早就已经被放置到了这里。

封印解开的那一晚，在群雄赶来之前，“门”打开了一瞬，在那一刻，他用替身人偶进入其中，然后让火魂离体，替身人偶留在了这里头，火魂回到本体，再“匆匆”赶到崖壁前，在他的操作下，自然没有一个人怀疑此事跟他有关。

火魂附身在替身人偶上，他慢慢的站了起来，看向周围。

这里是祖庭洞天的更深处，但就连龙虎山的历代天师，都不知道它的存在。他们唯一知道的，是龙虎山是块宝地，在这里炼制的丹药和符箓，比在其它地方炼制的，不管是成功率还是威力、效用，都要大上许多，但他们全都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

他继续往深处飞掠而去……

穿过了几处关卡，眼前豁然开朗，蝙蝠公子站在了龙虎山最深层的所在，看向前方那不可思议的景象。

在他的面前，是足以让这个世上的任何一个人，都为之震撼的画面，一只巨大的、延绵数里的兽骨，就像是神话故事中的龙被风化后留下的骸骨，青色的光芒覆盖在这条龙骨上。与此同时，另有一座犹如山丘一般，白色的虎首，庄重而又威严，散发着荧荧流转的白光。

在它们的周围，是犹如火山喷发后造成的巨大空间，灰质的岩层，被青与白交织的光芒所溢满，山脉一般的龙骨与高山一般的虎首，就在

这巨大的空间里，巍峨而又令人震撼的坐落着，没有人知道它们已经在这里存在了多久，也没有人知道它们到底是从何而来。

蝙蝠公子深深的知道，早在老祖天师到达龙虎山之前，它们必定就已经存在，它们所隐藏的力量，经过了千万年的发散，直到如今依旧是强大的，如果它们以前，是真正存在于世的活物，那它们生前的力量又是何等的强大？

龙虎现而后丹成，就是靠着隐藏在龙虎山深处的“它们”的力量，正一教的老祖天师，才能够炼制出九天神丹，从而成为能够与楚霸王竞争最强宗圣的绝世高人。正一教能够代代出宗师，实际上也并不只是靠着那本九鼎丹经。

他甚至怀疑，它们根本就不属于这个世界，或许，原本的它们，就是拜火教那所谓的圣凰，是类似于神灵般的存在。

这个世界.....又或者说是这片宇宙，还存在着太多太多的奥秘，即便是他也没有能够弄清，就像他始终不知道元魔皇到底从何而来，他不知道拜火教侍奉的所谓圣凰到底是什么，他深信这个世界并不是这片宇宙的唯一，然而这片宇宙中又到底拥有多少个世界？他穿越之前所在的那个世界，又是否是其中之一？

这些都是他所不了解的.....但至少在目前，这些东西无关紧要，因为首先，他必需要保护好他所在的这个世界。

这是他这一次重生，所许下的大愿。

他在这地底深处，不为人知的布置着。在接下来的好几天里，他利用从太公阴谋里学到的知识，在这里布置了一个强大的阵法。

最后，他将自己的替身人偶留在了阵中，龙骨与虎首位于大阵的两翼。在他的火魂离开之后，巨龙的遗骨与猛虎的兽首，依旧在地底发散着它们那神秘的光芒，只不过这一次，它们的光芒在大阵中扭曲着，以留在它们之间的替身人偶为中心，不断的旋转.....旋转.....

十二月的中旬，虽然离春暖花开的日子越来越近，但天气却也最为寒冷。

泰山的祭坛上，被劳役强征而来的民众，冒着呼啸的寒风，在刺入骨髓的冰冷中忙碌着。

离这一次泰山封禅的日子，只剩下了一个月多些。以往的泰山封禅都是放在夏季，唯独这一次，因为岳湖、崆山、京城接连三次陨石天降，泰山封禅也被提前。然而，对于朝廷上的天子和相爷们来说，不过是动动嘴皮子的事，对他们这些临时调派的苦役来说，却是敢怒而不敢言的苦差。

连童生都不是，自然无法免去劳役，又穷得交不起使役钱，在这样的寒冬腊月无人关注的做着苦役，除了在暗地里咒骂几句，却也都没有别的办法。

陨石袭京城，这是人人都知道的事，然而底层的平民老百姓，更多的不是惊惧，而是隐藏在内心深处的莫名的兴奋，反正砸死的都是京城里的那些大老爷们，那就狠狠的砸吧。至于天子为此下了罪己诏，实际上，绝大多数老百姓对这个是完全没有感觉的，他们不知道这东西对他们有什么帮助。

也许那些读书人会因此而叫好，大声赞扬圣上的正刑与德，但是对于那些不识字的老百姓，他们并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而他们的声音，是传不到天子耳中的。

天子肯定是好的，可恨的都是底下这些脚底长疮的贪官污吏……他们恨恨的想着。

此刻的京城，人们已经开始在准备着春节的到来。

作为整个华夏最繁华的所在，四月底的那场天灾，的确是给大家带来了一场莫大的震撼，然而半年多过去了，偶尔有人再谈起那场天灾，大多也都是当成事不关己的往事。

那一次灾难，它的影响很大，然而它到底影响了什么地方？其实谁也说不上来。

翰林院，是精英聚集，被称作“内相”的地方，能够进入翰林院的，莫不是科考中的精英，又或者说是精英中的精英。其他人，就算中了进士，最终也还是要外放为官，但是他们却可以直接进入翰林院，随侍在天子身边，为天子起草诏书，管理六曹章奏，并最终在朝堂上，成为权重势大、决策华夏命运的朝臣。

点金榜，入翰林，这是许多人命运的转折点。科举改变了许多人的命运，尤其是对于寒门，它几乎是这世间唯一的公平，一旦跳过了这个龙门，子孙后代的命运都为之而改变。

此时此刻，这些翰林们，正在花费着他们的精力，处心积虑的构思着新的诗词。

随着新春的到来，写给圣上的贺诗，用于祝贺封禅的青词，乃至于各种各样的诗会、词会，这些全都不容忽视。

唯一庆幸的是，这一次，没有那个能够写出“天接云涛连晓雾”的家伙与他们竞争，这让他们的压力小了许多，否则，在那少年皓月一般的才华下，他们所有人都像是被月光掩去的、暗淡的星辰，那着实是一件让人气恼而又无奈的事情。

京城里繁华不减，又或者说，为了带给人们华夏依旧是歌舞升平、锦绣豪华的太平盛世的印象，这一次的新春，将比往常更加的热闹。

然而西南方那残酷的战场，并没有因为朝廷派去的二十多万官兵而消弭，整个战局混乱不堪，八番宣抚司的失陷，让各路的贼匪拥有了广阔的纵深，融州、会州、施州、武定、仁德府全部沦陷。他们撑过了整个夏天，然后利用冬天的冰雪，延缓了官兵的脚步。

更让朝廷的兵将们不安的是，在他们收复的土地上，即便是那些没有参加暴动的百姓，看着他们的，也都是冷漠到让人心寒的眼神。

去年的戡乱，在这片土地上到底发生了什么，被派到这里的每一个儒将其实都是心照不宣，即便是再无耻的人，此时此刻，也说不出他们是为了从匪兵手中保护这些无辜子民的话语。

他们是朝廷派来的兵，被他们剿杀的敌人是匪，然而在这些老百姓的心目中，到底谁才是匪？

此刻的西南方，那满是山林的土地上，逐渐已经分不清是匪是民的人们，就像是一个满是污泥的泥潭，一点一点的，把周围的一切卷入，撕碎，却没有办法产生新的生机，不管是对官府，还是对百姓，它都已逐渐化作了无底的深渊！

淮河背面的霍州，却燃起了希望的星火，一个名为张开木的少年，最深切的感受到了这一切。

原本是一个佃民之子的张开木，因为这一年的收成不好，家中交不起今年的田租，他们所租用的田地的主人，竟直接买通官府，让当地的弓兵巡检前来抓人。

一路被抓去的佃民，一共有九十多人，沿途纷纷落泪，惨不忍睹，他们中的大多数人，竟是被活生生的饿死在牢狱之中，没有能够活着回来，张开木的父亲也是其中之一。

张开木也曾经生起过，凭着烂命一条，拿着菜刀找上夺走他们祖辈留下的土地，并最终害死父亲的大老爷，然而一想到自己怕是连那老爷的人影都无法靠近，就会被他的狗腿子打翻，他就一阵的气馁。

怒气化作了沉默，沉默化作了忍耐，最终，他也不得不继续租用老爷的田地，为来年的田租和口粮辛苦劳作。

这一切都是命，是上天注定好的，谁也没有办法改变……每到夜里，在这一遍又一遍的叹息中，他无言的接受了自己的命运。

直到“善公主”这样一个名字，不知何时，开始一传十、十传百，传到他的耳中。

天生万物以养人，山川、土地、河流、矿产等等，它们是天生地造，它们应该属于所有人，而不应该被任何一个人所霸占。你造出来的东西是你的，上天造出来的东西凭什么也是你的？平民老百姓在天生地

造的土地上，开垦出来的作物，凭什么要被那些不事生产、犹如寄生虫一般的官老爷和绅老爷抢去？他们付出最多，凭什么得到最少？

这样的质问，在他们这些辛辛苦苦的付出汗水和血泪，却连自己也无法养活自己的平民老百姓间，无声无息的扩散着。不知何时起，人们开始在那些官老爷、绅老爷注意不到的地方，悄然的聚集。一个名为“共产”的字眼，不知不觉中，传了开来。

初始时，人们以为，就又是一个“均田地、轻税赋”，但是慢慢的，人们开始发现，这个全新的口号，跟以往是不同的，打倒一切压迫着劳动人民的吸血虫，让所有的东西归劳动人民所有。这不同的口号，将他们这些辛劳过活的人们，跟那些不事生产的寄生虫切割开来，一个名为阶级的观念，开始出现在他们每一个人的心头，地主与贪官污吏，是他们天生的敌人，唯有将他们全部打翻，属于全体劳动人民的美好日子才能够到来。

这样的憧憬，实在是令人振奋，于是，不知不觉中，更多的人们被吸引而来。在这个过程中，张开木积压在内心深处的怒火，也不知不觉间被挑动，与其他人一同，化作对那些压迫他们的蛀虫和吸血虫的痛恨和愤怒。

终于，有一天，他亲眼看到了那位善女神，那是一个仿佛奇迹一般的存在，幼小，但却美丽，善良，而又心存怜悯，她的每一句话，都充满了不可思议的魔力，它们是那般的新鲜，而又让人激动……那是他第一次看到她，或许也是最后一次。

马蹄与刀枪，突如其来的杀戮，他不知道敌人从何而来，他也不知道敌人是谁，突然之间，就到处都是喊杀声。他身边的人在奔走和哭喊声中，被马蹄掀翻，被砍刀劈倒。

火焰熊熊的燃起，周围是呼呼呼的破空声，他看到那美丽而善良的女孩，脸上的震惊和愤怒，她在痛恨，她在哭泣，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因为这些因她而来，却死在她面前的人们。

他看到更多的人，朝着那女孩围去，他扑上去，想要保护她。

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要这样做，明明这个时候，活下去更加的重要，但他还是这样子做了。

这是一种无法明白的感觉，或许，他只是觉得这个世界可以少了他，但是不能少了这个女孩，他渴望让更多的人听到这个女孩的声音。又或许，是因为重新涌起的怒气，他无法忍受它再一次的熄灭，他不知道女孩所说的这些，在千百年后能不能够做到，但是无所谓了，至少在这一刻，她让他看到了希望。

然后，有什么东西，重重的劈在了他的脑袋上，但是他并没有马上死去，他死死的抱着某个人的腿，不肯让他往那个女孩多接近一步，紧接着就是更多的刀枪劈来砍来，然而意料中的痛感并没有出现，有什么东西，在他的周围不断的飞溅，泼洒在他的身上。

当他摇摇晃晃的，满身是血地重新爬起的时候，他的身边全都是尸体，而那个女孩，却已经不知所踪，虽然他不知道她是怎么做到的，但他相信，在那一刻……是她救了他。

张开木所不知道的是，在他踉踉跄跄的从尸体间爬起，往远处跌跌撞撞的离去的时候，另一边，那个女孩正在遭遇着另一场危机。

这一次，她所遇到的，是一个满头银发的女子，这女子年岁不知几许，用的是一张瑶琴，在她坐在山林间弹琴的那一刻，琴声如同刀锋一般，凛冽的冲击而来。

算空哀思秋水荐，九天并刀落红尘。

那女孩意识到，前来杀她的，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宗师级女子，秋水荐就是她的名字，但是那已经不重要，在那一夜，已经有太多的人因她而死，她愤怒，她不甘，她的愤怒和不甘化作了杀人的火焰。

最后，她满身伤痕的走出了山林，在她的身后，银发的女子抚着她的断琴，沉默了。

女孩被另外一伙人接应着离去，然而这一路上，她都没有说话。

她不明白自己错在了什么地方，她拥有满腔的热血，然而她的事业还没有开始，就已经害死了许许多多的人。到底错在了哪里，她不明白，她确实是成功的在那个地方种下了希望的火种，然而它却是如此的渺小，以至于被人一吹就灭。就像是漂浮在海面上的浮萍，连保护自己都做不到，更不用说燎向大地。

最终，她再一次翻起了那个人送给她的红宝书，直到“理论联系实际”这样的一句话，出现在她的眼中时，她怔了好半晌。

后来，她把她身边的那些人，叫在了一起，共同讨论着基于现实的处境，怎样才能让共产光辉普照大地的问题。他们商量了许久，直到有人提议，百姓都是愚昧的，与其花费大量时间去与他们讲解他们所不明白的东西，不如假借神灵，以神的喻言，将他们所倡导的念头传播开来。

“不，这不是我想要的，”女孩说，“我们想要的，是打倒压迫在劳动人民身上的一切牛鬼蛇神，却为此而造出神灵，那最终，我们能够得到什么？我们跟拜火教、五斗米教那种妄称神灵愚弄大家的牛鬼蛇神有什么不同？”

其他人彼此对望，说不出话来……是的，如果只是这样，那他们和其他人到底有什么不同？

焦饶老道却道：“其实我们并不需要让大家去接受‘崭新’的理念，看看儒家，现在的天人感应说和孔夫子的儒学，到底有多少关系？但这并不妨碍现在的大儒们，奉行着跟孔夫子八竿子打不着的学问，张口子曰闭口子曰。要传播一个新的思想，需要太长的时间，但重新阐述旧的理念，却是相对容易的多。”

女孩道：“就这么办……我们所需要的不是表象，而是真正的实质，至于它是叫作共产光辉还是叫作其它，这一点并不重要。”

于是，在这一场会议之后，一个全新的组织开始出现了，它的名字唤作……墨门。

是的，那早就已经消失在历史尘埃中的墨门，藉着一个看似相似而又全然不同的理念出现了。他们重新研读了墨家的古老书籍，编造……不是，是发掘了墨子他老人家留下的、世人所不知道的经典，然后发现，哇，原来共产光辉早就深藏在墨子他老人家的崇高思想之中。

是的，他们并不是在开创全新的理念，他们只是在复古，恢复先秦时的古老思想，他们是非攻与兼爱的传播者，唯有共产，才能实现天下非攻，唯有共产，才能实现平等兼爱。他们是和平的革命者，只是那些蛀虫和吸血者既不肯信奉他们所倡导的全新的墨学，又不肯去死，让他们很为难。

“红门还是墨门并不重要，能够实现共产光辉就是好门，”女孩使劲挥舞着手臂，“正如墨子曾经曰过：黑猫白猫，能够抓住耗子就是好猫！”

如果某个少年在这里，这一刻，一定会在心里为她的机智，悄悄的点个赞.....

潜龙！

潜者，隐伏之名；龙者，变化之物，言天之自然之气，起于建子之月，阴气始盛，阳气潜在地下，故言，初九，潜龙也。此自然之象。圣人作法言，于此潜龙之时，小人道盛，圣人虽有龙德，于此时唯宜潜藏，勿可施用，故言勿用。

冰天雪地之际，寒风呼啸。地面上冰刀凌厉，北风刺骨，一切作物尽被摧毁，树叶凋零，野草枯朽，却又在地底隐藏着生机，一旦时机到来，必定能够蓬勃而出。

今年的冬季，要比以往更冷一些，即便是位于南方的龙虎山，也开始被冰雪覆盖。驻守在山中的兵士们，各自成群，在篝火中抱怨着，夏天时藏入地底的那些江湖中人，就像是再也不想出来一般，到现在都没有消息。

他们浪费了大量的精力，在整个龙虎山进行搜索，寻找，最终却是什么也无法找到。以至于，即便是到了这样的寒冬腊月，他们也不得不继续驻守在这里，以防止那些人趁机脱逃。

在龙虎山的更南方，又有两处山脉，一个唤做彭武山，一个唤作彭夷山。按照道门的传说，上古尧帝之时，道家先驱彭祖，曾率领族人移居到越岭以南。当时此地洪水泛滥，到处汪洋一片。彭祖的两个儿子彭武和彭夷带领族人堆山挖河，疏浚洪水。后人为了纪念武、夷两兄弟，就把堆山的两座山脉，分别以他们的名字为名。

虽然已经是冬季，但是彭夷山上，却是腊梅花开，花香四溢。

山中的一个书院里，一名儒者身穿华服，在他的前方，弟子云集。

那儒者拿着圣贤书，对着门下的众多弟子，庄严说道：“饮食之

间，孰为天理，孰为人欲？饮食者，天理也；要求美味，人欲也！圣人千言万语，只是教人存天理，灭人欲！须是革尽人欲，复尽天理，方始为学……”

儒者铿锵有力的，向弟子们传授着他全新的儒家思想，六经注我，我注六经，他深信自己的思想，很快就能在这个儒家天下发扬光大。

在书院的后方，年青的儿媳绣着花儿，屋子里芙蓉帐暖，新插在花瓶中的腊梅花娇艳欲滴，仿佛春天已经到来。

半个月后，华夏处处，张灯结彩，家家户户鞭炮震响。新春终于到来，每一个人都希望新的一年里能够有好的兆头，即便大多数人的日子，在过去的许多个年头都没有改变过。穷苦人家的孩子，有一些终于能够穿上新衣，吃上一顿白米饭。灯红酒绿的烟花之地，在经过了一整个寒冬之后，也终于热闹起来。

一切都跟往常一样，这样的热闹，让所有人都觉得，他们的日子还会继续不变的维持下去，欢声笑语，苦脸愁眉，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春来了，花开了，然后呢？然后又能怎样？

就这般，随着热热闹闹的春节过去，终于，封禅的日子到来了……

封禅的前一日，龙虎山深处的祖庭洞天里，一阵忙碌。

因为他们已经决定了，在明日闯出龙虎山。现在还是春寒，冰雪还未完全消散，但若是再等下去，等到冰雪消融，对于他们的突围未必有利。

然而，就在一切都准备好后，盟主宁江病倒的消息传来，这让群雄变得犹豫。从时间上来说，现在是最适合突围的时机，如果慢慢的拖到夏天，对他们反而不利。但是少了宁江这个状元郎，他们这一边的实力无疑减弱了许多。

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据池聚在一起，认真的讨论着，最后决定，仍然执行明晚突围的计划。

此时，他们四人都已经靠着九阴真经，成功的突破……或者不能说是突破，而是理所当然的修到了宗师级的层次。四名宗师级的高手打头阵，一般的兵士原本就很难抵住，更何况他们还准备了诸多的手段。

而外头的官兵，在等待了这么多月后，想必早已松懈下来，在他们突然发动的攻势下，仓促应对，就算没有盟主的相助，他们突围而出的机会原本就不小。此外，泰山封禅，对于天下所有有功名的儒生来说都是大事，那些儒将，在这个儒家的盛事下，注意力只怕也不在他们这边。

在决定下来后，他们又派人前去询问了重病中的盟主的意见，盟主显然也认同了他们的看法，于是，对于全体人员的打气和调配，依旧在继续，每个人都变得紧张起来，同时也兴奋起来。

这些日子在祖庭洞天里的苦练，让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深信自己跟进来时已经变得不同，众人的士气拧成了一团，他们的精神在这些日子的准备中，已经绷到了极点，利箭置在了弦上，随时等待着刺向敌人。

那一天的夜晚，在地底更深处，散发着青色光芒的龙骨，与散发着白色光芒的虎首之间，人偶依旧在盘膝而坐，在这些日子里，他可以说根本就没有动过。而此时，少年的火魂，也完全附在了人偶的体内。

在他的周围，那青与白的涡流，形成了奇诡到难以言喻的画面。就像是绕着主星不断旋转的银河，形成了汹涌的能量狂潮。又像是初生但却完整的宇宙，青与白的能量便是阴与阳的两极。天魂地魄，阴阳流转，日起月落，乾坤聚景。

乾坤聚景的阵法，将这两股强大的能量，不断的积压，积压，犹如随时都会喷发的火山。即便这个世间真的有神灵，在这一刻，只怕也会为之而惊惧。这是足以惊动天地的力量，一不小心，就足以让整个龙虎山都为之掀翻。

而这种能量的凝聚和压缩还在继续……不断的继续……

正月二十二日的这一天，整个泰山一片热闹。

天子宋劭早早的，就已经带着文武百官进驻泰山脚下，将要与他一同封禅泰山的，分别是名满天下的大儒昆山先生孔博，以及状元阎冠玉。

昆山先生自不用说，他原本就是衍圣公孔家的后裔，家学渊博，世代传承。

阎冠玉则是前一届的状元公，满腹经纶，天下皆知。

对于自己能够在这一次泰山封禅中，代表天下儒生祭圣，阎冠玉从来没有一丝一毫的怀疑。即便是去年殿试前后，某个少年因为那惊才绝艳、震动天下的才气而声名不可一世的时候，他也从来不曾怀疑过这一点。

又或者说，对于那个不过是靠着填词小道大出风头的少年，他的心中是极其不屑的，在他心中，那个少年根本没有与他竞争的资格。尤其是后来，那少年竟然为了一个女人，放弃远大前程离开京城，他的心中更是充满了鄙夷。

大丈夫当胸怀天下，为了一个女人凄凄切切，这证明了他的看法并没有错，那少年不过是一个不成器的雏儿，即便是做到了连中三元，成为了大周王朝最年轻的状元郎，也不过就是仗着那一点运气、以及跟他同一届的考生无能罢了。

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

考中状元，吃上鹿鸣苑的肉，喝上九龙杯的酒，可以说是天下学子最为荣耀的事，而代表天下儒生在泰山封禅中祭圣，更是荣耀中的荣耀。这一刻的阎冠玉，便站在了历代状元的最高点。

三千铁骑，八百御林，家家焚香设火，户户结彩铺毡。天子离辇，登泰山，上天坛。千军吆喝，万马奔腾，文臣武将屏息静气，漫山彩旗随风招展。天子身穿大裘，内着袞服，头戴旒冕，手持镇圭，鼓乐齐鸣之后，群臣下拜，天子诵读祷文，曰“承天效法”，请出天人三策之天策。

其后，大儒孔博入地坛，童子捧玉，舞姬撒花，大儒诵读祷文，曰“厚土载德”，请出天人三策之地策。

这一刻，天现异象，文帝星宫赫然洞开，能看到巍巍文帝，高居于泰山之上，以泰山之高，如其椅凳，以天下之大，如其闲庭。而这个时候，状元阎冠玉便带着翰林、进士、学子等入圣庙，祭文帝。

同一时间，华夏那辽阔的土地上，万万千千的学子都亲身感受到文帝的威仪，不约而同的，对着泰山的方向鞠躬下拜。

就是在此时，霹雳一声巨响，有强大的魔气，从北方刺破苍穹，往文帝星轰然撞去。

无法形容天下学子们，这一刻的震撼，此时此刻，他们天人交感，精神仿佛与整个文帝金身连成了一片，以天之大，以地之广，他们天人合一，瞰视大地。这是自儒道开创以来，每九年一次，属于天下读书人的盛会。这是他们至尊无上的荣誉，也是儒教高居于整个华夏诸子百家之上的证明，他们代表着春秋大义，他们代表着尊王攘夷。

而这一刻，他们却无不为之而震撼。

此时，文帝星宫已经打开，天子、群儒、天下学子的共同祭圣，让文帝星犹如烈日一般耀眼。

然而远处那仿佛连天空都在撕裂的魔气，犹如贯日的长虹，犹如传说中羿射落九日的神箭，在它所经过的方位，苍天轰鸣，大地震动。

他们清清楚楚的感受到了这一刻的恐惧，那神秘而可怕的阴影，那仿佛让半个大地都为之而陷入黑暗的力量，朝高居于星盘之上的文帝星狠狠攒去，天摇地动，万物哀鸣，群儒惊惧，众生惶惶。

手持着天人三策之人策的阎冠玉，整个人都在发颤，以往总是镇定而又高傲的他，从未想过自己竟会如此的惧怕。身居泰山孔庙的他，手持人策的他，清楚的感应到那强大魔影的可怕，没有人能够抵挡它的袭击，整个文帝星即将被它所摧毁。

这一瞬间，阎冠玉在颤抖，在害怕，说到底，他的高傲，他的强大，全都是建立在整个儒道的基础上，如果文帝星崩溃，他又还能够剩下什么？有生以来，他第一次感受到了自己的弱小和无助，面对着那足以击垮一切的阴影，他两股战栗，无法动弹，文帝星完了，儒道完了，整个大周王朝……完了。

而就是这个时候，从南方，一龙一虎两股气流，随着一个少年的火魂，破空飞来……

没有人能够形容这一刻的震撼，龙虎山上，群雄方自从地底杀出，按着事前布置好的路线，杀出祖庭洞天。官兵猝不及防之下，节节败退，另一边，却有更多的兵马包围而来。

大地却在这个时候轰鸣，引得人人色变。轰然间，从龙虎山的另一侧，山石爆开，侧峰坍塌，从峰下赶来的上万官兵被活生生的埋在地底。群雄回头，目瞪口呆，在他们的视线中，一座山峰倒了下去，尘土滚滚，唯一庆幸的是，它倒向的并非是他们所在的方位。

这到底是什么？这一刻，没有人有心事再战斗，纵连那些勉强挡在他们面前的官兵，也一边败退一边瞠目结舌的抬头看着。

轰的一声，远处的大地裂了开来，在那个方位，传来了一连串的惨叫。群雄突围的方向原本就是官兵的薄弱之处，发出惨叫的那一边，却是南剑宣慰司大军驻扎的重地。嗡嗡的震动声，往他们脚下波及，在那一瞬间，他们怀疑自己马上就要被即将破碎的大地所吞噬。

远处那崩裂的大地，却有龙形虎象冲天而起，它们在龙虎山的上空旋转、徘徊，一青一白两股强大的气流，犹如天帝之两翼。

群雄中，身穿红衣的少女，背着一个昏睡的少年，吃惊的回头看着这一切，这到底是什么？

虽然少年跟她说过，在他们突围的这一天，龙虎山会有异变，让她不要慌，但她仍然无法抑制自己这一刻的震撼。

那到底是什么东西？如果它是往他们这边袭来，那他们这里的所有人，怕是没有一个能够逃过这一劫吧？

杀在前头的锋锐中，又有一身穿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在她的肩头趴着一只小黑猫。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同样回着头，睁大眼睛看着天空，想着这难道会是哥哥做的？

群雄惊惧，万类惶惶。有人惊道：“那里面有什么？”

众人心惊肉跳的看去，那龙形虎象的强大能量里，仿佛还裹着一个人影，然而没有等到他们将那人看清，犹如贯日的长虹，那人以挟山超

海之势，裹着龙形虎象，朝北方划空而去，随着一声音爆，云层滚滚散开，所过之处，山川失色，天地无颜.....

第五十章
天下惊变：魔皇出世？

“那是什么？”看着消失在天际的、青与白的强大能量，有人不可思议地问着。

当然没有人能回答他的这个问题，而正一教的那些人，也只能喃喃着：“丹成龙虎现……丹成龙虎现……”

萧章道：“别管那么多了，先杀出去！”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另一边，围山的官兵主力被摧毁，让他们精神大振，奋力向前。

人群中，秦泽回头看了一眼，他身后的几人会意过来，将几本写着《九阴真经》的书册抛在各处，装成混乱中落下的样子。它们并非真正的九阴真经，只是盟主叫他们将亲手伪造的这几本九阴真经留在这里，到底有什么用处，他们其实也不清楚。

在官兵的混乱中，他们不断向前，终于成功突破，沿途留下了一路尸体。

宁江的火魂，裹着龙形虎象，朝泰山方向电般飞去。

在他的后方，地底深处，被剥夺了能量的龙骨与虎首，犹如在一瞬间经历了上万年的风化，轰然坍塌，然后层层叠叠的土石砸下，填满了整个地底空间，将它们完全掩埋。

宁江知道，这一刻，文帝星宫已经因为泰山封禅而被打开，元魔皇在地底集聚了数百年的致命一击，也正在轰向文帝金身。有形无质的能量，在风驰电掣中冲向了泰山。一股气浪如同蘑菇云一般散开，孔庙中，阎冠玉甚至还来不及反应过来，一个声音已经淡淡的在他的耳边响起：“闪开，让我来！”

有什么东西如同海啸一般卷来，将他冲下了祭坛，祭坛下的那些翰林、学子也在瞬间抛飞。画面仿佛在这一刻停滞，呈圆形向外席卷的无形气浪，在气浪中飞起的人们惊恐的表情，茫然的目光，扭曲的面容，以及拼死的想要抓住什么的肢体，全都在这一刻凝固了。

撞在了金碧辉煌的画壁上的阎冠玉艰难的往祭坛上看去，他看到祭坛上，仿佛多了一个少年的身影，那少年，手持着他留下的人策，有强大的能量，往人策注入。

同一时间，天坛上的天子、地坛中的大儒，全都在惊慌的往后退，原本为他们所持有的天策和地策，似乎在与什么东西产生共鸣。嗡嗡嗡嗡……嗡嗡嗡嗡……

龙虎之气催入了天人三策，三道光华冲天而起。

泰山上的文武百官、山外的万千兵将、百姓，都在头皮发麻的看着山上发生的一切。在封禅的过程中，他们看到文帝凭空而现，浩浩圣威，卷荡天下，这是历次泰山封禅所必然会出现的圣迹，但是很快，北面的天空犹如裂开，惊人的黑气袭来，所过之处，苍穹被划出扇形的巨大缺口。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天、地、圣三坛，腾起冲霄的光柱，这三道光柱包围着文帝，不断的环绕，显圣的文帝离他们越来越远，最终消失在他们眼中。然后就是一声震响，整个苍天都像是崩碎了，上千颗陨石从天空中划下，壮丽至难以言喻，震撼至头皮发麻。

泰山在震动，万千的野兽，朝山外逃窜。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只看到天空中，犹如出现了一股黑色的狂潮，黑潮不断的进发，造成了漫天的星雨。这不可思议的气象，是他们以往从来不敢去想象的。

孔庙之中，圣坛之上，少年的火魂却是暗自松了口气。他知道，他终于赶在元魔皇这致命一击之前，成功关上了文帝星宫。元魔皇轰碎的，是保护文帝金身的“紫薇垣”，它们是用来保护文帝星的星垣。

文帝金身，早就已经跟紫薇星合成一体。然而宁江知道，文帝金身，实际上是某种类类似于“转换器”之类的东西，这样说有点古怪，然而事实正是如此。每九年一次的泰山封禅，文帝星宫打开，天下的无数学子朝泰山一拜，信念化作无形的能量，被文帝星汲取而来，在文帝星宫里转换为文气，提供给通过科举的进士、举人、秀才。

天下的读书人不知多少，他们朝着文圣的每一次下拜，他们的“气”都会被收集。这点气，对于他们来说是无关紧要的，因为每个人，在每天的劳作中，都会有生气流失。然而，这八百年里，历代的读书人不知多少，积累下来的“气”相当的可观，而能够通过科举的人，犹如千军万马过独木桥，总体上却是有限的。

犹如这八百年间，每个人掉落了一些铜板，但却有收集机制将它们收集，并提供给这些人中的佼佼者使用，那这些佼佼者想不富都难。所谓“儒道”，如果真正的揭穿开来，其实就是这么简单的事情。

而其中真正了得的，其实并不是被天下学子尊为文帝的孔圣人，而是完成这一切的“董天舒”。可以说，没有董天舒，就没有这一整个名为儒道的体制，没有当前的儒家天下，从而也没有大周王朝这八百年的太平盛世。

许多高深莫测的东西，真要将它拆解，往往都是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戏法，但是这并不能否认它曾经拥有的辉煌和伟大，这一整个文气体制也是如此。

宁江并不敢带着龙虎山深处的龙虎之气，去硬抗元魔皇的蓄势一击，元魔皇的这一击，强大无匹，为了这一击，他筹备了至少有数百甚至上千年，而龙虎之气虽然强大，但毕竟也散发了数千年，乃是死物，绝难挡得住元魔皇。

更何况，真要那样做的话，他必须要亲身“领”着龙虎之气，去硬撞元魔皇的魔气，而不管最后有没有成功，他的火魂在那样的冲击下，怕是都别想保住。他并不想为了这个儒家天下，做到那样的地步。

甚至在他看来，这个世界可以没有文帝星，但是不能没有他。

此刻的他，乃是将大量的龙虎之气注入天人三策，强行关闭紫微星垣，元魔皇的这一击，造成了紫微星垣的破碎，聚集在文帝星宫内的大量文气，将从现在开始外泄，但因为文帝星并没有直接被击溃，文气外泄的过程，将会是缓慢的，他原本预计，至多能够坚持个三五年，不过现在看来，有可能能够坚持个十年八年。

他的计划，比想象中的还要顺利一些，紫微星垣的确是被破坏了，但没有他想的那般严重。而元魔皇如果能够再来一击，那以其撕天裂地的力量，将连残破的紫微星垣和里头的文帝星一同击溃，但是很可惜，

这样的一击，除非再积蓄个数百年，否则就算是元魔皇也无法做到。

宁江开始计算着自己残存的龙虎之气，他在极短的时间里强行赶来，硬生生驱动天人三策关闭文帝星宫，这中间消耗的能量是巨大的，或者说，正常情况下，原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而现在，他所剩下的龙虎之气已经不多，他估量着，虽然不算太多，但将其带回龙虎山，练为已用，将很快的助他修成“灵神”，而一旦修成灵神之后，他也就不再需要替身人偶。

心里想着：“计划通。”火魂裹着残存的龙虎之气一纵，飞出泰山，正要往回飞去。

紧接着却是猛一回头……那是什么？

惊人的不祥之气，从北边的极远之处，侵克天地，发散而来。

他快速调头，驱使着龙虎之气，往北方飞越而去。他飞过湟河，越过沂山，直入贺兰深处。不知多少山岭，几乎是在他的脚下瞬间后退，原本就是无形无质的火魂，在龙虎之气的驱动下，几乎是真正接近于闪电的速度。

他当然知道，如果将剩下的这点龙虎之气也消耗完毕，会极大的延缓他修成“灵神”的速度，但是这一刻，他竟是顾不了那么多。他很清楚的感应到，极北边出了事，他必须要弄清楚那是什么。

湟河以北的大片土地，仿佛都笼罩在惊人的阴影之下，虚空中压抑着黑暗的气息。这是在他上一世里，所从来没有过的景象，即便是带着蒙皇铁骑让整个华夏的土地被鲜血染红的元魔皇，也不曾带给他如此强大的压力。

他飞过了万里银川，飞过了大片的草原与冰川，蛮族所暗藏的大军，在他的脚下犹如过眼云烟，一闪即逝。他飞到最北方的北冥之地，紧接着暗自心惊……那是什么？

更远处的天际，有滚滚的黑壁，不断的涌动，这是一种诡异的感觉，就仿佛世界到了这里，就已经到了尽头，又或者说，像是另一个世界科幻电影中的黑洞。它是如此的巨大，犹如此世界的北面，已经尽被它所吞噬，而它还在推进，缓慢……但却是没有止歇的推进。

此时，大半个北冥都被这黑暗到极致的、滚滚的黑壁所吞噬。

然而更让宁江心惊的是，元魔皇呢？

原本深处在北冥地底的元魔皇呢？这里是北冥之地，是寸草不生，就算是一向历经风霜的蛮族也无法在这里活下去的北冥，元魔皇就是深藏在北冥的地底，等待着侵占天下的时机，但他现在却在哪儿？

轰的一声，随着一声震响，黑壁前方的地面炸出了缺口，大地如蛇形一般撕裂，两壁之间，有残存的能量，化作电闪雷鸣，来回窜动。宁江避开它们，往地底深处潜去，紧接着，他就看到两个巨大的人影战在一起，其中一个人影，肌肉是血色的硬块，一拳轰出，土崩石裂，他是那般的魁梧而又强壮，“力拔山兮气盖世”，或许用来形容他更加的合适。

然而此时此刻，他却被一名身披金色铠甲，手持黄金宝剑的敌人死死的压制着。那犹如战神一般的披甲之人，浑身散发金光，在他宝剑的挥动下，大地一道又一道的裂开。

即便是宗圣级的高手，也远远不可能达到这般可怕的地步，将整个地面劈开的，显然就是他手中的黄金宝剑。

宁江整个人都有些发懵，那满身血色肌肉的，自然就是元魔皇，然而此次此刻，死死的将他压制住的黄金战神却又是谁？元魔皇到底在跟谁战斗？

嘭，元魔皇的魔躯撞在土壁上，土崩石裂中，坚硬的岩层如同豆腐一般坍塌。劲气狂卷，空间都在爆响，破碎，元魔皇的魔劲，显然并未到达在宁江上一世里，所知道的惊人地步，看来提前“出世”对他的实力，还是有着极大的影响，却也绝对是远远胜过这个世界曾经出现过的，老祖天师与楚霸王这样的最强宗圣。

但是那黄金宝剑劈在了元魔皇的魔劲上，魔劲直接四分五裂。

紧接着就是一道道鲜血，在元魔皇的魔躯上，随着剑光挥洒而出，一股热血洒在岩石上，岩石竟然在瞬间崩裂成灰，仿佛就连这些血水中，都带着无穷的力量。怒吼震动了虚空，连空间都摇动出令人目眩的错位感，这寸草不生，犹如绝望之地的所在，正在发散着更深沉的绝望。

终于，随着又一声大喝，元魔皇冲天而起，跃上了地面。元魔皇要逃，即便强大如元魔皇，在这一刻竟然也要逃走？

宁江的心中震动着，然而那金甲的战将，甚至不给他逃走的机会，黄金宝剑一剑劈下，锵的一声，天地间闪动着“N”形的剑光，剑光刺入元魔皇的体内，元魔皇那强大的魔躯，猛然间爆裂开来，化作了无数片碎肉冲击着四面八方的一切，凡是被碎肉撞上的土石，莫不化作齑粉。

天空仿佛在这一刻塌了下来，大地随着元魔皇魔躯的爆破进一步崩坏。远处少年的火魂，藏在暗中，惊心动魄的看着这一切。

他这一次的重生，不只是想要救下妹妹，同时也想要从元魔皇的手中，救下这个世界，救下将在未来，被元魔皇和他的蒙皇铁骑杀尽杀绝的千千万万人。

但是现在，他以元魔皇为最终目标的布局才刚刚开始，元魔皇竟然.....被、杀、了！！！！

元魔皇的被杀，让少年感到了不可思议的震撼，然而震撼仅仅只是一瞬，他便强迫自己将它抛下。

既然事情已经发生，那这个时候，再去纠结为什么会发生这种完全超出他预计的事，是没有意义的。

他通过火魂在暗中观察着那金甲的战将，结果发现，虽然身穿金甲，体型高大，但就长相来说，此人却是异常的丑陋，甚至可以说丑到了让人同情的地步。然而其浑身上下透出的凶相，即便是那满身的金光也无法掩盖。

他看到这个身穿金甲的战将高高的举起了他手中的宝剑，北边那黑色的、滚动的黑壁里，有一只金色的眼睛现了出来，金光照在了他的宝剑上，金气快速的膨胀。宁江开始意识到，也许这个人并没有自己原本想象的那般强大，他之所以能够击杀元魔皇，更多的是依靠这把剑带给他的力量，但就算如此，按着华夏武林的划分，他也至少是宗圣级的实力。

但是，宁江并不认为这个人是华夏人，又或者说……他真的是人类吗？

犹如镶嵌在黑壁上的金色的巨大眼睛，射出的金光让黄金宝剑光芒大盛。然后，巨眼的视线就移了过来，这一瞬间，宁江有一种被它照了个通透的感觉，它看到了自己……他在这一刻，瞬间明白到了这一点。

然而这已不是他现在所需要关心的事，他看到，那身穿金甲的战将，一声大喝，将其手中的黄金宝剑抛向空中，犹如生出金色的焰尾，黄金宝剑朝着南方电射而去，只是一刹那，它就已经消失在了天际，并在所过之处，将虚空刺出惊人的裂痕。

宁江心知不好，御着龙虎之气，闪电般抽身就走，朝黄金宝剑疾追

而去。瞬息千里，其迅如雷，越银川，过贺兰，掠苍穹，渡黄河，飞往泰山，刺入天盘……轰然一声，苍天震动，泰山轰鸣。

宁江的火魂追入了泰山，在那巍峨的山头上，他抬起头，看向天空，龙虎之气，为他展开了心灵的视野，然后，他便沉默了。

黄金宝剑，击溃了原本就已经残破的紫微垣，刺入了文帝金身……

龙虎山，那坍塌的土石中的某处，尘土陡然分开，一个孩童从土中爬了出来。

宁江重新回到了他的替身人偶体中，不过从掩埋的土石里爬出来，还是用了好一会工夫。

原本，他已打算不再使用这个替身人偶，而是尽快靠着残存的龙虎之气，修出“灵神”，不过适才，他靠着残存的龙虎之气远赴北冥，又重回泰山，再回到这里后，残存的龙虎之气，也基本上都被消耗光了。

也幸好，至少他成功的返回了这里，如果在路上就被消耗干净，那就实在是糟透了，就算练到了火魂，长久离开身体，最终也还是会魂飞魄散。

男孩站了起来，此时，已经到了夜里，冷月孤伶的悬挂在夜空。龙虎山的这一侧土石坍塌，被滚石吞没的军营和寨栅偶有露出。

他拍拍身上的尘土，往远处掠去。

途中，他的嘴角露出一丝冷笑……事情变得有趣了。

还没有等他动手，元魔皇竟然就已经被人杀了？文帝金身看来似乎也没有能够保住。

在初始时的震撼过后，他没有再去管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而是直接从已经发生的“现实”来考虑。

虽然元魔皇被杀，但他不认为这个世界的危机真的已经就此解除。出现在北冥之地，那黑色的，犹如天涯的黑壁是什么？黑壁上的金色大

眼是什么？杀掉元魔皇的黄金战将到底是谁？

在他的上一世里，这些都是没有出现的东西。他所知道的“未来”已经被改变了，但是说到底，在他的上一世里，除了如何救回妹妹，其它事情他也从来不曾关心过，甚至连元魔皇真正的来历和拜火教女尊的目的，他也是一无所知。

只是不管怎样，既然那金色战将用他的黄金宝剑刺穿了文帝金身，那毫无疑问，他同样也是华夏的敌人。

敌人是元魔皇还是其它，对于宁江来说，其实并没有太多的意义，因为他很清楚的知道，不管敌人是谁，与其寄希望于敌人的怜悯，不如期待华夏自身的强大。经过这一次的异变，蛮族“虎尊”和西岭鹤哥入侵华夏之势，已经是不可阻挡，打铁还需自身硬，怎样一边在抵挡异族入侵的同时，一边让华夏变得更强，才是他的重中之重。

此时，从地底杀出的群雄，早就已经离开了这里，杀出重围后，他们将化整为零，潜出越岭，而发生了今天的异变之后，估计官府也没有空去理会他们，只要是县官，基本上都是举人以上的出身，文帝星出事，将会引发他们眉心祖窍文曲印府的震动，这个时候，整个华夏的官员，怕是都已自顾不暇，想要弄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而他们也很快就会知道……出大事了。

在这种情况下，一两千名由江湖中人组成的“乱匪”，对于官府来说已经不是重中之重。

他赶了大半个夜的路，来到一条河边，低头看看自己，见自己身上满是泥土。

刚才从地里爬出来，身上全都是污泥，脏得不成样子，于是他干脆脱下外衣，跳入水中。

他在水中洗了一会，正要上岸，忽的，岸边有女子“咦”了一声，紧接着有人叫道：“大姐，你看这里有个孩子，半夜在河里洗澡！”

男孩在水中钻出头来，见河边月下，站着两个女人，其中一个女子大约有二十六七岁的样子，胸襟处绣着大红的花朵，旁边一名少女则只有十四五岁，一身黑裙。

看到这两个人，男孩心中一动……她们竟然还没有回西岭？

这两个人，却是金嬷嬷座下六毒花娘中的大姐蜀葵娘，以及最小的六妹黑石榴。

在上一世里，宁江曾经以最狠毒的手段虐杀她们，但是这个时候，她们两人最多就是知道大周王朝去年的状元公叫作“宁江”，却不知道，如果不是历史河流在某一个节点发生了变化，这个名为宁江的状元郎，便会与她们产生交集，而她们也最终将死在他的手中。

在他看着这两个人时，蜀葵娘与黑石榴也在颇为好奇的看着，这个在如此寒冷的深夜里，在几乎要结冰的河水中游泳的男孩。

虽然已经是正月下旬，但这种时候，正是最后一股春寒袭来的时候，天气既冷，湿气又重，某种程度上，比腊月还要冷上一些。她们只是走在路上，就已经被冻得快要受不了，而这个看上去，恐怕连十岁都还不到的男孩，竟然在三更半夜里，跑到这种荒郊野外来洗澡？

黑石榴看着有趣，正要上前，蜀葵娘却是警惕的拉住她的手，摇了摇头，让她不要惹事。

蜀葵娘心知，这男孩如此怪异，恐怕有些来历。

在西岭，有三种人是绝不能随便招惹的，分别是女人、孩子、出家人。西岭的苗女，几乎家家户户都养了几只蛊虫，一不小心就着了道，而敢于在西岭横着走的孩子，也大多都不是普通人。

而所谓的出家人，一般专指道士和和尚，西岭本身既无人信佛，也无人信道，但因为东接巴蜀，西乃藏地，有时也会出现道士与和尚，所谓艺高人胆大，敢于出现在西岭的中原道士和藏传和尚，肯定都是有手段的。

这里并不是西岭，西岭流行巫蛊之术，许多东西在不了解的情况下，自是防不胜防。中原人大多练的是武学，一个孩子再怎么有天分，身骨子就在那里，正常情况下不可能厉害到哪去。

然而，一个会在这样的寒冷天气，在这种荒郊野外，在这等夜半三更，于河里游泳的小孩子，看着就很古怪，蜀葵娘并不想去惹他。

拉着六妹，蜀葵娘往上游而去。黑石榴的脸庞却在这个时候，溢过一丝阴毒的冷笑，紧接着，下游处传来“啊”的一声大叫。蜀葵娘回头一看，见那男孩已经翻滚着，被河水卷了下去。她回过头来：“六妹，你对他用了蛊针？”

黑石榴失笑道：“我看他古古怪怪的，想试试他的本事，谁知道他这么没用？”

蜀葵娘没好气的道：“你啊……”虽然语带嗔怪，然而杀都已经杀了，也懒得再去管这事，带着黑石榴，继续往远处掠去。

待她们离去后，下游处，男孩从水中冒了出来，随手将自己身上的几根毒针拔下，面容冷漠，甚至是杀气暗藏。

这黑石榴，果然还是跟他记忆中的一样，视人命如草芥，全不把他人的性命当一回事。

六毒花娘，在金蚕岭原本就是横行霸道，无人敢惹，而其中又以血菱娘和黑石榴最是不知分寸。不过西岭一带的苗女大多如此，越是年轻越是心狠手辣，反正这些修炼巫蛊之术的人，绝大多数，能够活到四十岁就已经算是长寿，从小开始修炼巫术，也不像中原武林，大多都还讲个江湖规矩、侠义心肠。

自己还没去惹她，她竟然就来惹自己，看来她是不介意她自己这辈子再被虐杀一次了。宁江上了岸，回想着上辈子将黑石榴的脚剁成肉酱，一口口喂给她吃时的样子，心中想着是再来一次，还是换种花式？

他在岸边找到自己的外衣，在河里搓干净后，也不穿上，带着水往腰上一缠，在夜色间，往上游疾追而去。

蜀葵娘与黑石榴，自然不知道她们此刻正被那个中了蛊针的奇怪男孩跟着。两人从上游处的一处石桥渡过了河，继续往前奔去。

途中，黑石榴道：“大姐，二姐她们抓到的那个侏儒是……”

蜀葵娘道：“好像跟秦小春和那个什么小梦是一伙的，她们两人现在跟其他人在一起，桑娘她们不好下手，先找了个机会，把她们身边的那个小丫头抓了来，看能不能把秦小春和杀了五妹的那丫头诱出。”

黑石榴阴阴的冷笑道：“何不干脆就用三姐的魔术，利用那侏儒女去杀了她们？”

蜀葵娘道：“上次，靡娘的魔术就被人破了，她自己也差点受到反噬，这次自然要小心一些。”

她们不断赶路，直至来到一处密林的外头，此时，正是卯时左右，若是在夏天，天色差不多已经亮了，但是这个季节，最为漆黑的时刻。两人正要进林，黑石榴忽的停住脚步，疑惑的回过头来，往身后的黑暗扫了一圈。

蜀葵娘跟着停下，回头看她：“怎的了？”

黑石榴摇了摇头：“没什么！”

蜀葵娘点了点头，也未再多问，继续往林子深处掠去，一直来到林中，只见这里生着篝火，手托琉璃瓶的佛桑娘与颈部有纹痕的毒靡娘都在这里，此外，旁边的树上还吊着一个虚弱的小女孩，虽然说是小女孩，但胸脯的发育却已娇好，看来并非是真的年纪小，只不过是无法长高罢了。

蜀葵娘道：“她就是跟在秦小春和那个砍头魔女身边的小丫头？”

佛桑娘淡淡的道：“不错，秦小春和那个小梦身边有其他人跟着，而且两人始终在一起，虽然不知道我们藏在暗处，我们却也始终没能找到机会下手，只能寻了个机会，先把这丫头掳来。”

毒靡娘冷笑道：“原本想从这小丫头身上问出一些什么，她却也嘴硬，什么都不肯说，看来等下要给她下点毒虫……哼哼，我看她能够坚持多久。”

佛桑娘问道：“小妹呢？小妹不是与大姐你在一起的么？”

蜀葵娘猛然一个回头，脸色陡然一变。

佛桑娘道：“大姐，怎么了？”

蜀葵娘喃喃地道：“小妹她……刚才还跟在我身后的。”此时此刻，在她的身后，竟是空无一人。

佛桑娘与毒靡娘对望一眼，一同看向周围，却是什么异样也没有发现。

蜀葵娘唤道：“小妹……小妹……”几只夜鸟被她的声音惊起。

毒靡娘低声道：“会否小解去了？”

佛桑娘目光闪动：“就算是小解，又怎会不与大姐说一声？大姐，你是什么时候未注意到她的？”

蜀葵娘道：“在进入林中时，我还与她说了话。”

三人之间，篝火闪动，照得周围魅影幢幢，三人彼此对望，心中暗惊……

蜀葵娘向佛桑娘使了个眼色：“我去看看。”

佛桑娘道：“大姐，我和你一起去。”手持琉璃瓶，从晃动的篝火边飘过，与蜀葵娘一同往她来的方向寻去。

她们方走未久，毒靡娘立在那里，看着周围。忽的，暗处一条人影急袭而来，毒靡娘冷笑一声，蓦地转身，刹那间，从地底钻出数十条毒蛇，朝那人咬去。与此同时，另一边亦传来两声娇喝，竟是蜀葵娘和佛桑娘，她们装作离去，却是早已猜到暗处的敌人，必定会袭击落单的毒靡娘，藏在暗处，现在一见敌人来袭，立时出手。

咬向来人的数十条毒蛇，发出奇怪的嘶声，毒靡娘心中一动，猛然看去，失声道：“小妹？”

朝她飞来的黑影，竟然是被割破的衣服如同粽子一般捆绑的黑石榴，嘴巴也被死死的塞着，无法发出声音。若非自己培养的毒蛇认得她师姐妹的血味，只怕黑石榴已经被这些毒蛇咬上，惨死当场。

毒靡娘一声低嘶，那些毒蛇猛的又钻入了地底，眼看着黑石榴往她冲来，她下意识的往旁边一闪，黑石榴竟是直接往篝火抛去。

蜀葵娘猛的一收术法，仿佛有喇叭状的大红花朵一闪即逝。佛桑娘琉璃瓶跟着一收，两人往地上落下的那一瞬间，一左一右，同时抓住了黑石榴。黑石榴眼看着那熊熊燃烧的火焰，离她已是近在咫尺，被布条强塞的口舌发出呜呜的声音，额上惊得冒出冷汗。

此刻的黑石榴，身上的衣裙几乎已被剥光，就只穿着一件绣花的肚兜，捆绑她的正是她被撕开的裙子，双腿被绑着向后勾起，与反剪的双手捆在了一块，虽然被大姐和二姐救下，火光映在她的眸中，依旧吓得她花容失色。

蜀葵娘与佛桑娘把她拖了回来，快速为她解绑，毒靡娘戒备着周围，脸色忽的再变：“那小丫头呢？”

蜀葵娘、佛桑娘猛一抬头，原本被吊在树上的那个侏儒女，竟然已经消失不见，只余下一段绳索，在树枝下飘动着。

佛桑娘柳眉微微的蹙了一蹙，暗藏的敌人在蜀葵娘的身后掳走小妹，在她们三人的身边救走侏儒女，这种魔术般的手法，证明了其机智和实力，都不是她们中的任何一人所能够比得。蜀葵娘亦是暗自心惊，她们到底惹上了什么样的敌人？

蜀葵娘与佛桑娘背对着背，小心戒备着周围，毒靡娘为黑石榴解开缚绳。黑石榴将塞在嘴里的布条使劲拔出，喘气道：“那个孩子，是那个孩子……”

佛桑娘问：“什么孩子？”

黑石榴惊恐的道：“那个在河里游泳的男孩子。”

佛桑娘目光扫视周围，不敢回头：“大姐，她说的是什么孩子？”

蜀葵娘低声道：“刚才我们在路上遇到一个三更半夜在河里洗澡的孩子，小妹不知好歹，非要用蛊针去试他，当时以为他被小妹杀了，我也没去管他……”

黑石榴急道：“他明明被我的蛊针刺中了，不知道为什么没死。”她的蛊针，是以炼制的小飞虫，带着见血封喉的毒针刺向敌人，神不知鬼不觉。那些小飞虫是她用自身的鲜血喂养，与她意识相通，蛊针有没有刺中敌人，她心里是一清二楚的。

就是在这个时候，她们看到，另一边的黑暗中，一个人影闪了一闪，紧接着，一棵树木朝她们这边横冲而来。四人猛然低头，树木从她们的上方呼啸而过，又从篝火的上方飞过。

闪过了断木，蜀葵娘、佛桑娘、毒靡娘快速抬头，看着远处黑暗中现出身来的男孩。三人想要朝他冲去，联手将他拿下，紧跟着却又同时看到有什么东西在她们面前晃了一晃，三人暗道不好。

蜀葵娘与佛桑娘反应更快，往两边一闪，毒靡娘在她们两人之间，

来不及闪避，快速上跳。哗的一声，明明从她们头上飞过的断树竟然又倒拖了回来，拖着地上那些燃烧的木柴，星火乱溅，尘土飞扬，间伴着黑石榴的一声惨哼。

毒靡娘快速跳起，险险地避开了从她脚下拖过的断树，断树拉着柴火，也不知掺了什么东西，瞬间燃烧了起来。毒靡娘的腰肢如同蛇一般灵活，瞬间向后一翻，还未落地，就已经看到一个黑影在空中划出曲线，朝她扑下。

嗖嗖嗖嗖，毒靡娘衣裳一卷，二十多只花花绿绿的毒蛇，从她的身上窜出，吐着蛇信，平行着冲向朝自己扑来的男孩。

以她的聪慧，在后翻的那一瞬间早已猜到这人多半会冲着她来，大姐二姐在这一刻也都来不及对她援手，她怎会不做好准备？

嗤嗤嗤嗤……二十多条毒蛇竟然全都咬在了对方身上。

扑的一声，男孩竟然连势头都没有停一下，一个膝撞撞上了她的胸口，在她虾米般向后弓背的瞬间，带着她继续往前飞去。毒靡娘背部着地，在地上拉出一条长痕，痛楚间睁眼，只见男孩单膝压着她的胸部，身上群蛇乱舞。

这不可能……心中的念头方自闪过，男孩已一掌拍下，耳鼓轰然的震了一震，她直接晕了过去。

蜀葵娘与佛桑娘一左一右躲开回拉的断树，快速扭头的那一瞬间，男孩跃空袭击三妹，三妹的毒蛇咬在他的身上，男孩扑倒三妹的过程，电光石火般在她们眼中闪过。蜀葵娘往地上一踩，红光在她的脚下闪出，她冲向男孩，食人花般的大红花朵朝男孩咬去，所过之处，腥风血雨，诡异莫名，每一片花瓣，都宛如有鬼怪号哭，令人头皮发麻。

佛桑娘却在一棵树干上轻轻一踏，借力凌空，娇躯在空中旋转，这一瞬间，肩上仿佛长出六条手臂，美轮美奂，每只手上各持一条柳枝，柳枝瞬间生长，扭曲，朝男孩疯狂卷去。

男孩猛然扭头，冲向被断木撞倒，惊慌爬去的黑石榴，此刻的黑石榴，身穿肚兜，身上的蛊针早已被搜刮了个干净，对于她这种苗女来说，失去了炼制的蛊虫、法器，单论身手在中原最多就是三流武者的程度，甚至还有所不如。眼看着男孩满身挂蛇的冲来，骇然闪躲。

男孩抓住身上的一只毒蛇，闪动般伸向她的胸脯，毒牙瞬间印在她的胸脯上。刷的一声，滚滚的柳条长鞭一般卷来，没能卷住滚地逃开的男孩，瞬间缠住了黑石榴，往回一拉。

佛桑娘接回黑石榴，一眼看到她胸口两颗牙印溢着黑血，赶紧道：“大姐……”

“带小妹走！”蜀葵娘叱道，自己的大红花瓣往地上一卷，卷起昏倒在地的毒摩娘，同样转身飞逃。

嗖的一声，佛桑娘抱着黑石榴，往另一边飞掠而去。她心知，摩娘的毒蛇识得她们的血气，不会主动咬她们，此外，虽然这些毒蛇的毒性，对其他人都是见血封喉，但她们体内都有一些对它们的抗性，就算被咬上了也不会马上死，但若不快速救治，拖上半刻，黑石榴不死也成残废，自然不敢再逗留。

在用毒摩娘的毒蛇咬中黑石榴的那一刻，蝙蝠公子就不担心佛桑娘不救。他对这六毒花娘颇为了解，与拜火教的那些女教徒相比，这几个苗女绝对算得上是姐妹情深。如果是拜火教那些毫无亲情可言的女教徒，看到毒摩娘和黑石榴被他击倒，剩下的自知不是对手，怕是直接逃了，哪里敢出手救人？但是这几个花娘，却是绝不可能做出抛下姐妹不管这样的事。

然而，她们这愚蠢的举动，却也意味着她们别想真正逃脱。蝙蝠公子冷笑一声，抛开佛桑娘和黑石榴不管，因为他知道这两个人逃不远，毒摩娘的蛇毒，就算以佛桑娘的手段，也必须对黑石榴尽快的救治，而且不是一时半会能够救回，等一下再来找她们就是……既然另外一个花娘不在这里，这葵娘也好、桑娘也好、摩娘也好、黑石榴也好，他一个都不想放过。

他踏着枝头，朝着蜀葵娘的方向追去，在他的脚下，枝头轻轻的晃了一晃，新芽震动。

此时，东方的天空已经有些灰蒙蒙的亮，蜀葵娘背着毒摩娘，在林间飞逃。猛一回头，男孩在枝头与枝头间纵跃，不管是中原还是西岭，都不存在真正的“轻功”，但她却完全看不出这男孩用的是哪种术法。

她心知，这般下去，根本无法逃脱，逃窜中，手往一棵树上一拍。男孩从树上越过，那树陡然变化，化作巨大的大红食人花，朝他咬去，

然而他却像是早就知晓一般，随便一翻，直接跃过了食人花的攻击范围……对这些苗女，一旦知晓她们所擅长的巫术，提前做出防备实在不是什么难事。

蜀葵娘连拍了几棵树木，大树化花，却全无作用。刷的一下，男孩落在她的前方，一拳击出。蜀葵娘向后抛飞，与昏迷的毒靡娘在地上滚了一段。

蝙蝠公子负着手，冷笑着向她走去。蜀葵娘咬牙跃起，途中施法，大红妖花凭空而现，吐着血舌，气势吓人。蝙蝠公子却对它看也不看，猛一转身冲向另一边的毒靡娘，凌空一个飞踹，嘭的一声，在离毒靡娘仅仅一尺的位置，蜀葵娘犹如从虚空中被踹出，惨哼着摔向了另一端。而那凶相惊人的大红妖花也在这时咬在蝙蝠公子身上，却是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蜀葵娘撞在一棵树干，倒在地上，捂着腹部，痛得冷汗直流。

她惊恐的看着那古怪的男孩，不知道为什么，他就好像对她的术法和行动了如指掌一般。她看到男孩的脸庞，带着嘲弄的冷笑，用他的脚把毒靡娘踢得翻了个身，看了一眼，然后带着杀气，将脚一抬，就要朝着靡娘的脸狠狠踹下。

就在这个时候，乱叶往男孩的方向陡然一卷，花香溢来的那一瞬间，随着一声娇叱，一道冷光朝男孩的腰部切割而去。

蜀葵娘失声道：“香娘，快走……”

蝙蝠公子猛然扭头，花与叶中，一个瓜子脸的少女，身上穿的是汉人的襦衣，手中持着一对锋利的月牙轮，月牙轮带着颤音，往他快速划来。

蝙蝠公子无奈的叹一口气，眸中倒是多少现出了一丝温情……原来这姑娘也在这里！

金嬷嬷唯一的一个修炼中原武学的女徒弟，六毒花娘中的四妹……月丁香娘。

月牙轮交错着往蝙蝠公子攻来，攻势凌厉。蝙蝠公子闪避，跳跃，嘭的一声，一棵小树被月牙轮斩断，倒了下去。月丁香娘一声娇叱，月

牙轮的光芒陡然爆开，正要发动凌厉的杀招，眼前人影却是一闪，被她攻击的男孩陡然消失不见。

“身后！”蜀葵娘急急叫道。

月丁香娘一转身，衣袖飘飞的那一刻，她再次看到了这奇怪的男孩。男孩赤着上身，外衣缠在腰上，背对着她。月丁香娘月牙轮再闪，一波波的攻势下，寒光快得让人无法看清。男孩却只是背对着她，漫步一般左走右踏，也不知怎的，她的每一招每一势，竟然全都被他未卜先知一般，轻而易举的闪了开来。

月丁香娘一咬牙，双轮陡然互击，招式快速一变，轮影奇妙的生出变化，即将展开她最厉害的杀招……紧接着就顿在了那里。

在她的前方，明明没有回头的男孩不过就是向后伸了伸手，她的皓腕竟然无巧不巧的，仿佛自己送上前去，被他的五指直接扣住，所有的后招，立时间，全都无法展开。

呆滞之间，还没有等她反应过来，男孩一甩，她整个娇躯都从他的上方飞了过去，撞在了树上。不甘心的她于摔落在地的那一瞬间猛然跳起，正要继续，然后便整个人僵在那里。

在她的前方，蜀葵娘被迫跪在地上，双手被男孩反剪。男孩在蜀葵娘身后，两手抓着她的手臂，一只脚踩在了她的背上，而这个时候，他身上的那二十多条毒蛇，依旧在死死的咬着他，蛇身乱甩，让他看起来像是狰狞的怪物。

淡淡的往月丁香娘看了一眼，男孩冷然道：“你再过来……我就先杀了她！”

事到如今，宁江对蜀葵娘上一世里，对他的折磨，已没有多少怨恨。

确实，那种魂魄被炼化、被焚烧的痛苦，根本不是正常人所能够忍受，只看血菱娘已经死了这么久，只要一提到她，小刀就会怕得发抖，就可以想象得出。

但是不可否认的是，如果不是蜀葵娘将他从犹如奴隶一般的囚犯中提出，也许他早就已经死在了西岭，更不可能有后来的破碎虚空和重生。

虽然蜀葵娘本身的目的，绝不是为了帮他，也不是真的跟他有什么仇怨，想要折磨她。她就单纯的是，想要找个人来，试验她新的巫术，至于这个人是宁江还是其他人，她从来没有放在心上，而后来所发生的事，也不是她所能够预计到的。

对蜀葵娘的恨意，早在上一世里将蜀葵娘虐杀时，就已经消解，而这一次之所以想将这几个花娘一同杀了，无非是因为黑石榴先对他下了手，你不仁我不义罢了，再加上妹妹和笈丽已经跟这几个花娘结了仇怨，而他唯一不打算杀的月丁香娘，适才又恰好不在。

直到现在，宁江犹记得，在他的上一世里，月丁香娘死在他面前的画面，那与白雪混合在一起的鲜红，从她的身上汩汩的流出，梅花的花瓣一片片的飘落，花香溢满了死亡的山麓。她最后那哀绝的眼神，仿佛在问他，有没有喜欢过她，而他却始终无法回答。

实际上，宁江实在是不太记得那个时候，与月丁香娘相处的过程，不管是她在他面前练武的日子，还是后来她对他的拼死保护，他记得有这样的事情，但是不太记得这些事到底是怎么发生的。依稀记得的是，她在她的面前念了诗……大概是这样吧？因为他想要活下去，于是用了一

些他如今已不太记得的手段，欺骗了他的“主人”……也就是蜀葵娘的这个妹妹。

在六毒花娘中，唯有蜀葵娘和月丁香娘是真正的亲姐妹。然后，又发生了许多事，最后，这个容易欺骗的少女，试图带着他逃出西岭。这一整个过程，在那浑浑噩噩的记忆中，实在是难以记清，唯独她最后的死，对他的冲击实在太太大，以至于到现在都还无法忘却。

在西岭的那段日子，有许多记忆都出现了空白，这应该与蜀葵娘对他的炼魄有关，不过更可能是因为后来的“血色魔渊”。能够肯定的是，如果不是月丁香娘为他保护住了身体，也许他也会跟小刀一样，被强行“附身”在某个怪兽身上，或者是成为被操纵的恶灵。

但是后来自己到底是怎么惹得，全西岭的苗女都来追杀他的？这一点连他自己后来左思右想都没能想通。

而月丁香娘当时的死，事后看来，的确是一场意外，蜀葵娘从来没有真正的想要杀掉她的这个妹妹，许多狠话不过就是威胁罢了，倒是暗中想要取代月丁香娘，嫁给鹧哥的儿子，却又“看上了他”的黑石榴很不好说，而后来显然是所有的事情都失控了，连带着他也跟着失控了。

是的，失控了……他无论如何也不肯承认自己后来时不时出现的，虐杀得罪了他的女人的行为，是他的本性，因为他很清楚他的本性是善良的。

“你再过来，我就先杀了她。”男孩反剪着蜀葵娘的双手，强迫她跪下，一只脚踩在她的背上，朝月丁香娘冷冷地说道。

月丁香娘立时僵在那里，不敢再动一下。

蜀葵娘惨然道：“香娘，你不用管我，你快走。”她知道，妹妹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是这个奇怪男孩的对手，自是希望妹妹赶紧离去。

但是男孩却知道月丁香娘不会走，或者说，其实他倒是希望月丁香娘真的逃了，这样他就能毫无顾忌的先虐杀蜀葵娘和毒靡娘，然后再去找佛桑娘和黑石榴。

他无法在“曾经”为了保护他而死去的月丁香娘面前，杀掉她的姐

妹，即便这个时候的月丁香娘，其实根本不认识他。正如在京城时，在知道春笺丽那个时候，为了帮他而受苦，他就无法再对春笺丽下手一样。

果然，在进入林子之前就应该先杀掉蜀葵娘和黑石榴么？自己什么时候也犯上了拖拖拉拉的毛病？

看着不知所措的月丁香娘，他冷哼一声，正要说话。就在这个时候，周围的地面仿佛扭曲了一下。

他的嘴角溢着冷笑……更厉害的来了。

嗑！嗑！嗑！嗑！

拄杖敲击地面的声音，浑浊地传来，一个老妇左手持杖、右手背在背上，缓缓的从暗处走出。

她自然就是六毒花娘的师父金嬷嬷。金嬷嬷满是杀气的盯着他：“放了我的徒儿……我会让你死得干脆一些。”

蝙蝠公子笑了一笑，虽然刚刚才赶到，但是金嬷嬷并不想问到底出了什么事，因为她没心情知道，一向护短的她，从来不会去管先惹事的到底是对方还是她的徒弟。六毒花娘虽然是她的女徒弟，但实际上，差不多算是她收养的女儿，也就是她这种护短的做法，才导致了血菱娘与黑石榴的无法无天。

尤其是在金蚕岭，许多人对她们敢怒而不敢言。即便是离开了西岭，相对稳重一些的蜀葵娘和佛桑娘多少还会收敛一些，知道这里不是她们的地盘，血菱娘和黑石榴却没能改变她们在西岭时的作风，说到底不过就是被宠坏了。

他双手一推一放，右脚往蜀葵娘屁股上狠狠一踹，让蜀葵娘往前扑去，然后举起双手，笑道：“我现在能不能死得干脆一些？”

虽然按着金嬷嬷说的，放了蜀葵娘，然而他那嚣张的、满不在乎的态度，任谁都看得出来。金嬷嬷狠狠的盯着他，在她看来，这个男孩的确是非常的古怪，但是敢欺负她徒弟的，不管他是谁，她都绝不肯放过。

鬼头杖往地面猛地一敲，整个地面都像是在扭曲一般。蝙蝠公子瞬间拔起，向后空翻，地底钻出了众多恶鬼，往他疾冲而去，所过之处，树木腐烂，地面焦黑。众鬼呼啸，铺天盖地的卷向男孩，金嬷嬷紧随其后，鬼头杖对着男孩摇了一摇，男孩却是全无动静，轻轻松松的闪避着群鬼。

金嬷嬷的脸色微微的变了变，她自然不知道，眼前的这个男孩原本就是替身人偶，并非真正的血肉之躯，再加上又早已修到火魂，根本就不怕她的降头术，只是看到降头术与靡娘的蛇毒对他完全不起作用，不由得冷哼一声，紧追而上。

月丁香娘扶着蜀葵娘，往他们战斗的方向看去。晨曦下，树木一棵棵的倒下，溅起飞扬的尘土，嘭的一声，有什么东西撞在了一起，树木的炸裂声在这一刻爆响。他们逐渐远去，唯有声响传荡在四面八方，恶鬼嘶吼的声音不绝于耳。

一棵树木凭空拔起，呼啸着往金嬷嬷横扫而来，金嬷嬷鬼头杖一指，两只鬼便将它搬开，男孩却已消失不见。金嬷嬷冷笑一声，鬼头杖再敲，幢幢鬼影以鬼头杖为中心，龙卷风一般呼啸散开，方圆数十丈尽被包围。

一个男孩冲天而起，金嬷嬷发生低沉的咒声，群鬼由下往上，朝男孩嘶咬而去。

人非鸟禽，无法飞翔，眼看着避无可避的男孩却在空中四肢一张，晨曦照在他半身赤裸、只在腰部围着外衣的身子上，轰然间，他整个人都犹如小太阳一般，爆出火光，群鬼惊得纷纷回飞。

金嬷嬷也被那陡然闪现的光芒刺得眯了眯眼，一惊之间，男孩已在她的身边双手叉腰，单脚点在地面，弓身落地，嘲笑道：“老太婆，你也只有这点本事嘛。”金嬷嬷暴怒的吼上一声，鬼头杖回甩，乱披风般攻向男孩。

男孩负着双手，面对着她，后退，不断的后退，道道杖影在他的身边窜过，却拿他全无办法。金嬷嬷的确是很强，然而各种神出鬼没的巫法，只要提前知道其原理，也就是那么一回事，以他现在的“知己知彼”，金嬷嬷的巫术很难对他起作用，而她最厉害的降头术，对他的火魂和替身人偶更是完全无效。

抛开这些，金嬷嬷近战的能力，在中原的江湖上，最多也就是一流左右，作为一个西岭的老巫婆，其实也算很厉害了，但在他的眼中显然是不够瞧。

混战中，金嬷嬷一杖甩空，拄杖喘气，如果换了其他人，这个时候必定会趁机出手抢攻。男孩却反而迅速后退，一只长虫从金嬷嬷身上快速一窜，缩了回去。男孩吹了声口哨，金嬷嬷却是面容再变，这个孩子实在奇怪，她的巫术、蛊术还没开始用，仿佛就已经被他看破，甚至连她故意示弱的诱敌之计都不起作用。

她厉喝道：“你小子到底是谁？”

蝙蝠公子凌空一翻，奇诡的避开鬼头杖，落在她的身后，背对着她：“你现在……才想到要问么？”

另一边的远处，月丁香娘背起昏迷未醒的毒靡娘，扶着蜀葵娘，看向前方，在那个方向，厉鬼的啸声时不时的传来，高处蓦地绽出了火光。她问道：“这孩子到底是什么人？”

蜀葵娘冷哼一声：“不管他是什么人，这下子，他都别想活下去，没有人能够在姥姥的杖下活命。”

月丁香娘点了点头，她当然也是深深的相信这一点，那孩子很是古怪，但他这一次对上的，可是她们的姥姥，明知道她们的姥姥出现了，他还敢这般张狂，真的是不知死活。

犹如被腐蚀了一般，那一边的树木一棵棵的倒下，尘土阵阵飞扬。嘭的一声，神秘的爆响传来，紧接着就是枝枝叶叶的乱舞，在这个春寒未消的清晨，挥洒着夜里凝结的露珠。就这般，过了好一会，那一边终于安静下来。

看来已经结束了，蜀葵娘与月丁香娘一同想着，她们往那个方向走去，走了一段，紧接着却是震了一震。在前方，她们的姥姥极是狼狈的被吊在树上。

“姥姥……”月丁香娘将背上的毒靡娘一放，惊慌的冲过去，想要将姥姥救下。

“小心。”蜀葵娘的话还没说完，刷的一声，一根枝头弹跳而起，月

丁香娘头下脚上，整个人被吊了起来。

更远之处，黑石榴捂着解开衣襟的胸口，挣扎着爬起，看到了在她面前的佛桑娘，松了口气：“二姐。”

紧接着恨恨的道：“那孩子呢？”

佛桑娘道：“我听到姥姥御使巫鬼的声音，既然姥姥已经到了，那孩子恐怕是别想有好下场。”

黑石榴咬牙切齿的道：“希望姥姥能够留他一条狗命，我一定要活剥了他的皮。”

佛桑娘没好气的瞅她一眼：“菱娘的教训你还没有吸取么？说了多少次了，这里不是金蚕岭，奇人异士，在中原、越岭、银川、北罗等地同样也是数不胜数，并非西岭所独有，菱娘的仇到现在都还没报，你想把我们再一同害死么？”

黑石榴哼了一声：“这不是没事么？姥姥都没说什么，二姐你这话多。”

佛桑娘自然知道，五妹和六妹会变成这个样子，姥姥的纵容才是最主要的问题，反正有姥姥庇护着，她的话也没人听，自也没有什么办法。

将小妹扶起，道：“远处已经没了动静，看来那孩子已经被姥姥拿下又或是杀了，我们过去吧。”她对姥姥的本事，自然是信心十足，当下便扶着黑石榴，离开藏身之处，往那边行去。

方自走了一刻钟，抬起头来，紧接着两人便是同时色变，娇躯震了一震。在她们的前方，姥姥灰头土脸的被绑在树上，蜀菱娘、毒靡娘、月丁香娘三女却是一丝不挂的，双手被绑，吊在姥姥身边。

而那个古怪的男孩，只是冷冷的坐在一块大石上，守株待兔般，以嘲弄的表情，等着她们两个自投罗网，菱娘、靡娘、香娘的衣裳和肚兜，七零八落的扔在大石周围……

第五十四章 光岳气分山雨来

没有想到竟然连姥姥都不是这个男孩的对手，佛桑娘手持琉璃瓶，脸色大变，黑石榴也是震了一震。

那男孩却是看着她们，嘴角流露着冷笑：“我给你们一个机会，你们可以逃走，我不追你们，然后，我会把原本应该用在你们身上的刑罚加倍用在你们姐妹身上，你们也可以现在就跪下来，向我磕头，然后跟她们在一起，看看我会怎么对你们。”

黑石榴不知所措的看向佛桑娘，佛桑娘却是轻轻的叹息一声，就这般对着男孩跪了下来。

黑石榴道：“二姐……”

佛桑娘把她拉了下来，二话不说，便带着她一同磕头。

男孩坐在石上，有些无趣，这佛桑娘果然还是聪明的，事实上，他已经决定，谁要是真逃了，他必定会让她不得好死。此刻，他的心中仿佛有着某种欲望，在蠢蠢欲动，不过这显然不是拥有善良本性的他的错，这全都是她们逼他的。

至于现在，扭头看了看被他脱光衣服吊在树上、惊恐的月丁香娘，他耸了耸肩，至少这一次，看在月丁香娘前世为他死过一次的面子上，暂且放过她们吧……

金嫖姥姥猛的惊醒过来时，天色已经大亮。

一眼看到远处被吊在树上的，光溜溜的五个女徒弟，她心中一惊，想要跳起，五脏六腑却是一阵剧痛。

“你最好不要动，”男孩慢慢的踱到她的面前，“你的琵琶骨已经被你二徒弟的柳条刺穿，你的身上中了蛇毒和蛊针，还有其它好几种毒物，

以你的本事，这些东西一时半会杀不了你，不过这几天里，你是不用再想跟人战斗了。”

他冷冷的嘲弄着：“你自己的女弟子培养出来的毒物，你自己应该清楚，对吧？”

金嬷嬷怒道：“你到底是谁？”

男孩冷冷的道：“说了，现在才来问这个已经是没有意义，要怪就怪你自己没有管教好你的徒弟，让她们到处惹事，你想让你的所有徒弟全都死在越岭么？”

金嬷嬷看着远处的五个女徒弟，终是不得不低声下气：“你想要什么？”她终究是个聪明人，知道这孩子既然没有杀掉她们，那肯定是有条件的。

男孩道：“我可以放过你们，但是有三个条件，首先，你们不许再为血菱娘报仇。”

金嬷嬷盯着他：“你和秦小春，还有那个小梦是什么关系？”

“这是你配关心的事么？”男孩冷笑道，“你可以不同意，我无所谓，这一次放过你们是我心软，不过你也可以尝试着让我的心硬起来。”

金嬷嬷迟疑了一下，终究还是不敢去做那样的“尝试”，一边是已经死掉的一个徒弟，一边是五个活生生的弟子，该做什么选择不言而喻。

她低声道：“好……第二个条件是什么？”

男孩看着她：“第二个条件……不许将你的第四个徒弟月丁香娘，嫁给鹞哥的儿子。”

金嬷嬷震了一震，再一次的盯着他看。连这种事他都知道，看来他对她们西岭的事，早就了如指掌。

而他恐怕更是知道，月丁香娘与鹞哥之子的婚事，并不只是男婚女嫁那么简单，那是一场统合苗夷三荒九岭二十七洞的政治交易，如果由她这边主动拒绝这场婚事，将不可避免的引起西岭内部的分裂，对鹞哥暗中筹谋的大计影响深远。

这个人不简单，她在暗中想着，却也不得不再应了一声“好”。

男孩淡淡的道：“一个好字，以为我就真会信么？至少需要用你的本命蛊神发誓才行。”

对于这个男孩竟然知道本命蛊神这样的事，金嫖姥姥已经不再惊讶，事到如今，也只能按着他的吩咐，以自身的本命蛊神发了誓。

然而，方才有气无力的看着他：“第三个条件又是什么？”

男孩露出笑容：“第三个条件嘛……”

半个时辰后……

秦小丫儿有些发僵。

一不小心，竟然被六毒花娘给抓了来，原本以为自己已经是必死无疑，甚至能不能死都成问题。

却没有想到，自己竟然幸运的被人救下，而现在……

此时此刻，她正与一个男孩子，一同坐在铺满鲜花的花车上，在他们前方，五个光屁股的女人正并排地爬着，往前方拉着花车。

这是什么情况？她扭过头来，茫然的看着男孩。

对于这个男孩，小丫儿当然知道，他就是蝙蝠公子，在盗取九龙杯的时候，奉老爷的命，她和他合作过。这位蝙蝠公子和老爷、姑娘都是认识的，会救她，好像也是很正常的事。

但是现在，她却像是新娘子一样，和他一同坐在车上，被五个一丝不挂的女人，做牛做马一般拉着，感觉就像是做梦。

在最中间的是黑石榴，此时此刻的她，脖子上绑着绳索，腰上套着缰绳，匍匐着往前拉动花车，这般的屈辱，让她很想转身扑过去，狠狠的咬死车上的两人。

黑石榴身边的，是蜀葵娘与佛桑娘，两人同样也觉得屈辱，但她们却是知道，不管怎么说，这样的屈辱总比丢了性命好上一些，更何况这一次，终归是她们这一边先惹上对方的，在这种情况下，还能保住性命，已经算是幸运的事了。

外侧的则是毒靡娘与月丁香娘，两个人自然也只能沉默，月丁香娘含着泪，但她们现在，师徒六人全都捏在这个奇怪的男孩子手中，她自然也不敢反抗。

男孩搂着玲珑的身躯有些僵硬的小丫儿，舒适地躺在那里。他倒不是非得把她们五人剥光光，只不过像她们这种修炼巫蛊的苗女，唯有让她们这个样子，才能保证她们无法做出反抗。毕竟这五个女人，唯一真正修炼中原武学的，也就只有月丁香娘，其他人，当法器、蛊卵等等都被移除后，也就跟普通的女人没有太多区别。

而且，话又说回来，这一次，已经是很便宜她们了……他总觉得自己的体内有什么东西蠢蠢欲动，不找点什么发泄一下，就会做出不可理喻的事来。

远处坡上，传来宁小梦、春笺丽、秦无颜的叫唤声：“小丫儿？”“小丫儿你在哪里。”……

秦小丫儿赶紧在花车上招手：“在这里，我在这里。”

在旷野间找着昨晚突然消失不见的小丫儿的三人，听到她的声音，心中一喜，来到坡上往下看，紧接着也傻了眼。

坡下远处，五个女人正一丝不挂的在地上爬着，每个人的腰上都拴着缰绳，在她们所拉的花车上，坐着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男孩拿起鞭子，在她们的胴体上抽来抽去。

什么情况……这是什么情况？宁小梦、春笺丽、秦无颜目瞪口呆。

小梦自然知道那个“男孩”其实是哥哥，不过这个秘密就连笺丽和无颜都不知道，她自然也不敢乱叫。

春笺丽自然是认得“蝙蝠公子”的，她知道蝙蝠公子是小梦的师父，很厉害很厉害，连他们拜火教的天洪祭司都不是他的对手，但是现在这种情况，是什么鬼样子？

那边那个，不是六毒花娘中的佛桑娘么？整日里摆出佛母一样的高贵姿态的佛桑娘，为什么会在这里像牛和马一样拉车？她身边的那几人，难道就是六毒花娘中的其他几位？

秦无颜却是不认得“蝙蝠公子”的，此刻看到小丫儿跟一个男孩子，一同坐在车上，被五个裸女拉着，自是不免瞠目结舌。

看到了小梦、笺丽、秦无颜三人，蝙蝠公子忽的冷笑，手中长鞭猛然一甩，从黑石榴的肋下刺入。黑石榴一声惨叫，瘫倒在地。

没有再去管她们，他一搂小丫儿，从她们头顶跃过。

蜀葵娘、佛桑娘、毒靡娘、月丁香娘慌忙将痛得打滚的黑石榴搂住：“小妹，你怎么了？”“小妹、小妹？”……

黑石榴惨然哭道：“他、他杀了我的本命蛊。”

几人往男孩的背影骇然看去……他终究还是不肯放过用蛊针暗算他的黑石榴……

男孩离去后，蜀葵娘、佛桑娘、毒靡娘、月丁香娘带着黑石榴匆匆赶了回去，救出她们的姥姥。

毒靡娘恨恨的道：“姥姥，现在该怎么办？”

金嫫姥姥长叹一声：“罢了，罢了，我们不是他的对手，这一次被他放过，已经是幸运。”她心知自己这段时间，已经无法再跟人动手，无奈之下，只好让几个女弟子搀扶着她，前往南剑宣慰司，希望她的师兄、亦即南剑宣慰司的赵参能够派些人，送她们回西岭，也好让本命蛊被杀的黑石榴能够安心养伤。

只是方自来到南剑宣慰司，这里却是一团混乱。

看着那乱如热锅上的蚂蚁的兵将，金嫫姥姥皱眉道：“去打听听，看看发生了什么事？”

佛桑娘整好衣裳，前去探听，过了一会就匆匆回来：“姥姥，南剑

宣慰司宣慰使赵大人死了。”

金嬷嬷蓦地色变：“死了？我昨日还见着他，怎会死了？”赵参其实是她师兄，是巫鬼教安插在大周的内应的事，即便是她的这几个女徒弟也不知晓。她深知她的师兄，虽然修炼巫法，毒素入体，但是再活个几年却也绝对不成问题，怎么说死就死？

佛桑娘赶紧将她探到的消息说了出来，却原来，昨日龙虎山藏在地底的那些人，利用泰山封禅之日，闯了出来，也不知出了何事，龙虎山峰塌地陷，官兵无端端的，死了近两万人。而后，有人找到群雄遗落在地的九阴真经，送呈宣慰使赵大人。

对于送到自己面前的那本九阴真经，赵参其实也不知道它到底是真是假，虽然如此，他还是小心的将它打开，谨慎翻看。

谁知，就在他看到里头内容的第一眼，他就仿佛停不下来般，一页一页翻了下去，对其它事情再也无心过问。他就这般，翻看了一晚，到了今日天亮，太阳初升的那一刻，他刚好看完最后一页，紧接着却是猛地喷出一口鲜血，栽了下去，暴毙而亡，死时经脉尽断，七窍流血。

听到这样的消息，金嬷嬷心中震动，完全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就算龙虎山地底杀出的那些人，故意留下了一本假的九阴真经，以师兄的聪明和本事，也不可能还没有弄清真假的情况下，就去修炼。

而听起来，师兄也根本没去练它，就是这样看了一晚，看完即死……那到底是一本什么样的魔书？

金嬷嬷与那几位花娘尽皆无语，在她们身边，黑石榴依旧痛得泪流满面，翻滚难安。

蝙蝠公子将被六毒花娘擒下的秦小丫儿送回了宁小梦、春笺丽、秦无颜身边，然后就匆匆离去。

差不过半了时辰后，某个“重病”中的少年，虚弱的睁开了眼睛，此时此刻，他正在一辆滚滚向前的马车里，与他在同一辆马车上的，却是春笺丽与秦无颜。在二女的搀扶下，他“虚弱”的坐起，问道：“我睡了多久，这里是哪里？”

春笺丽道：“你昨晚喝了药后，都快睡了一天了，我们现在已经闯

出了龙虎山，那些官兵不知道为什么，也都不来追我们。”她将昨日群雄杀出龙虎山时，天现异象，山崩地裂等奇事说出。

少年故作惊讶：“居然发生了这么多的事？”又问：“小梦呢？”

说话间，车帘掀了开来，坐在外头的小梦探入脑袋，嘻嘻的道：“哥哥，我在这呢。”

从地底杀出的群雄，按着事先安排好的计划，化整为零，往江南潜去。但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这一路上，官府对他们可以说根本就是闻不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群雄多多少少有些摸不着头脑，只是，很快的，南剑宣慰司宣慰使暴毙的事就传了出来，此外还有文气大乱，整个儒道即将崩溃的消息。

即便他们不是读书人，儒道将崩的事，也让他们为之而震动，八百年的儒家天下，难道真的会就此终结？今后这一整个华夏，又将何去何从？

几乎每一个人，都能感受到，即将席卷天下的风暴……

江南，处州，麦青湖边。

此时已经是二月中旬，南方正处在春暖花开的好时候，湖边鸟语花香，美景无穷。

一处具有江南水乡特色的华美庭院里，少年坐在红木窗边，书写着什么。偶尔，他会抬起头来，看着外头互相对剑的两个少女，两人一个练的是称作璇玑剑舞的剑法，一个原本就是京城里的剑舞大家，此刻施展开来，犹如莺起燕落，互争娇媚。

名为小梦的少女，这一次，穿的是具有春天色彩的，柳青色的精美襦裙，外罩杨妃色对襟半臂，半臂上绣的是小瓶与鹤鹑，意即“平平安安”。她的对手，则依旧是惯穿的大红襦衣，裙下是浅青色的祆裤。两人梳的是同一式的百花髻，美丽的脸蛋在剑光的对撞下辉映。

如果是一个更为悠闲的时候，宁江或许会欣赏完她们那犹如剑舞一般，美丽无暇的动态美，但是现在，他的确是很难有这样的心情。

将窗帘拉了下来，一边思考着，一边将交待给秦陌和秦坎的信写完，把小丫儿唤了进来，让她通过天地会的秘密渠道，把信送出去，然后他又取出另一份信，拆开来看了一会。

此时，离泰山封禅的结束，已经过了半个月多。

在这半个月里，华夏的土地上，可以说是异常的安静。

虽然许多人都觉得，这天下也该变了，然而当这种巨大的变化，眼看着已是无法避免的时候，更多的人却是下意识的不知所措，震惊的，观望的，不管是西南方混乱的战场，还是昊京那繁华的京城，在这一刻，所有人都沉默了下来。

就像是暴风雨前的宁静，连风都感受不到一丝一毫，唯有那层层叠叠的乌云，积压在所有人的头顶，触摸不到，却带给人绝望而深沉的压抑。

泰山封禅中，那一柄来历不明的黄金宝剑，实际上并未完完全全击溃文帝星，虽然如此，它彻底击垮了紫微星垣，并刺入了文帝金身。文气以极快的速度流失。

宁江试了试，此时此刻的他，文气施展出来的范围，最多相当于以前四五个举人的程度，而他好歹还是状元郎。其他的进士，文气最多就是比得两三个举人。

而举人所拥有的文气，在文帝星垣被毁，文帝金身被刺穿的现在，基本上已经可以忽略不计。

离开龙虎山后，他与龙虎山执法真人张据池一同联名，上书朝廷，状告南剑宣慰司诬良为盗，状纸中甚至暗示，南剑宣慰司的做法，极可能官逼民反，使道门及众多江湖中人被迫与朝廷为敌，更使越岭如同西南各州一般，陷入混乱局面。

对于朝廷来说，这个时候，哪里还顾得上越岭？生怕越岭被西南七路的暴乱波及的朝廷，几乎是第一时间派出钦差，对龙虎山以及各个道门进行安抚，赵参反正已经死了，不再追究，宣慰副使仇天凌被迫承担下所有的罪责，被押往京城，途中却有一批江湖好汉突然杀出，将他剁成了肉酱，呼啸而去，以往一向强势的官兵，这一次竟是不敢阻拦。

西南方的战局，在这一刻变得诡异，当儒将们的文气越来越难以起到作用后，官兵们竟是完全不知该如何打仗。而反叛的各方势力，突然也变得犹豫起来，每一个人都在观望和迟疑。

宁江明白他们的念头，他们原本只是活不下去、被官府逼反的老百姓，是被迫造反的义军，在官兵的强大压力下，他们能够团结起来，共同对抗压迫他们的朝廷和官绅，然而儒道真的崩溃的话，这就意味着天下大乱，他们不但有机会成为割据一方的势力，甚至有机会裂土为王。为民请命的义军与裂土称王的豪强，其实就在一念之间，面对着巨大的诱惑，谁能保持原本的初心？

这种大变的形势下，是继续联手对付官兵，还是抢先一步吞并周边的其它势力壮大自己，为将来的天下大乱做准备？眼看着官兵对西南方

的平叛，已经是不可能做到，压力大减之下，各路“义军”之间的内斗，恐怕已是无法避免，而这却是谁也阻止不了的。

蛮族与西岭，目前都还没有动静，也许是在观望着华夏的文气到底会削弱到什么程度，也许是在等待着冰雪消融。在宁江的上一世里，因为没有“天降陨石”这一异象，泰山封禅是在夏天，文帝金身被摧毁之后，蛮族便立马南下，但是这一次，泰山封禅改在正月，有许多事自然变得不同。

朝廷则在尽最大努力的挽救着这一切，天子接二连三下罪己诏，领着群臣持斋，日日往泰山方向祭拜。大儒们聚在一起，废寝忘食，争论着这一切都是谁的错。连去年的状元郎中了状元后，却辞官而去这等不忠不孝的事，都被拿出来鞭挞了一番，差一点得出，之所以发生这等重大事，全都是新科状元的错这等重要结论。

直到有人觉得，区区一个少年，还不至于就惹得乾坤震动，大家一想也对，于是再一次的“万方有罪，罪在圣躬”，而天子宋劭不得不焦虑的思考，想着到底自己是什么地方做错了，惹得天人感应、上天震怒，于是继续下罪己诏，最后在群臣的口水中病倒在龙榻上。

宁江无意于去嘲笑朝廷上下的愚蠢，只因为，他们确是用这种方式，维持了大周王朝八百年，纵然有人提出不同的意见，那些意见也很快就会被“正确”的做法淹没。他可以轻易的看穿其中的可笑，不过是因为他是穿越者，但是身置其中的人，时代的局限性绝不是那么容易突破的。

只可惜这八百年的“正确”，全都是建立在整个儒道文气体系的基础上，当这个基础被破坏掉的时候，许多东西就必须做出变革，然而任何时候，变革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宁江在看的这封信，却是张韶写来。

此时，张韶、伍韵梅、秦泽已经在挑选新的地址，进行“化学”的研究。

说是化学，目前的重点自然是火药。火药是战场上的利器，但是一旦开始使用，配方的流失几乎是必然的事。

虽然如此，在进入龙虎山之前，宁江就已经让外头的秦陌、秦坎利

用天地会的网络，以及小隋侯宫的宝藏，在民间收集硝石。

宁江知道，火药的配方并不复杂，但是真正影响火药大规模使用的乃是硝石，天然可用的硝石，大多集中在民间的猪圈、茅厕周围。而硝矿的炼制，则要困难许多。抢先一步，大规模收集硝石，可以让火药的配方就算曝光，敌人也无法大范围应用。

而天地会所控制的赫冲门，又有收集硝石的正当性，只因为硝石的冷却作用，让它成为赶尸、运尸所必不可少的材料，赶尸途中故弄玄虚的“五里大雾”，也是通过硝石来完成。最多找个理由，说东南方死人太多，等到了夏天，需求量太大，提前准备，在这个还没有人开始对火药真正重视起来的时代里，没有人会在意这个。

何况赫冲门是下九流中的下九流，那些高高在上的人物对他们多看一眼，都嫌浪费，根本不会去管他们在做什么。

此时的秦陌、秦坎已经跟张韶那一边接上了头，宁江所提供的、全新的土法炼硝也开始进行。以前因为是在地底，对新火药的试验，仅仅只是止于配方的不断改进，而现在，“炸药包”的应用也开始提上日程。好在现在，南剑宣慰司已不敢再找他们的麻烦，而越岭山多岭多，道教对这一类的东西的研究，在其它人眼中，又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宁江心知，席卷华夏的暴风雨，已经是不可避免，而整个局势到底会往哪个方向发展，此时此刻，就连他也无法把握。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此时的他，也只能以最大限度的准备，做着最坏的打算……

那天晚上，圆月高高的挂在空中。

林中，一只小黑猫爬上了枝头，对着天上的圆月，发出喵呜的，犹如女婴一般的叫声。

另一边的草地上，宁小梦以吉祥如意坐，纹丝不动的坐在月下，在她的身边插着宝剑，剑身与她身上隐隐散出的神秘光芒彼此辉映。

春笺丽从另一端的树下走过，抬头看了看枝头上的小刀，又看了看月下的少女。天上的月光，犹如被小刀吸引一般，有神秘的光点，围着

小刀荧荧的流动。她心想，难道这个就是传说中的“吸取日月精华”？

而在小梦身边，那只宝剑，明明没有人握持，却忽的嗡嗡作响，发出颤音，仿佛整只剑都在震动。

春笺丽睁大眼睛看了一会，想着这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如果是御鬼之类的巫术，通过祭炼的恶灵来操作武器又或物体，这个自然是可行的，比如黑石榴就是通过极小的飞行蛊虫来操控毒针，但小梦显然不会巫术。然而那不断震动的剑身，就像是与她浑然一体一般，让春笺丽心中极是讶异。

此时，春笺丽已经知道，小梦所修炼的武学，唤作璇玑剑舞，不过即便是也算见多识广的她，以前也从未听过这种剑法。

话又说回来，难道宁江还真能从那本九阴真经里，悟出动物的修炼之法，让小刀日后修炼成妖怪？

春笺丽觉得他有些异想天开了。

穿过林子，抬起头来，圆月犹如银盘，光辉皎洁。在这几个月里，她算是真正的第一次看到完整的圆月，在龙虎山地底的那几个月里，不要说圆月了，连月亮都无法见到，而从龙虎山出来时，元宵节已经过去。

现在想来，困在龙虎山祖庭洞天里的那几个月，虽然外头被官兵堵着，实际上却还真是悠闲，每天除了练功，剩下的时间就是打打闹闹，而且一不小心就被那家伙气着。

出来后，虽然事情解决了，他却似乎一下子变得忙碌起来，这半个多月里，也没什么时间来陪她和小梦。今日早晨，她和小梦在他的窗外练剑，如果换在以前，他必定会饶有兴趣的看完，有时还会点评个几句，然后又把她给气着，觉得他明明不会武功还话多。

但是今天早上，他竟然把窗帘拉了，生怕她们吵到他似的。

她抿了抿嘴，心里有些气闷，但终究还是不敢去打扰他。终归到底，自己算是他的什么人呢？她想要成为他的助力，但是真的有什么事，他总是吩咐秦无颜和小丫儿去做。他笑着气她，好像不把她气得跳

脚，他就不甘心，而她却总是拿他没办法，心里其实还有点喜滋滋的，但是说到底，她既没有变成他的女人，却也不是他的妹妹。

那她留在他的身边，仅仅只是她自己的死皮赖脸吗？他的心中，真的有着属于她的位置吗？

不知道为什么，在这离开祖庭洞天的第一个月圆之夜，她莫名的烦恼了起来。

来到林外的一处亭边，她拔出宝剑，刷刷刷的练起剑来。

三元流珠心法催动，心、身、意化作三昧之火，随着她的宝剑呼呼的挥出。这是她以往通过自残的魔功，发动圣凰血的效用才能够做到的事，但是现在，却已经是信手捏来。

火光斜斜的抡了两个大圈，她的娇躯凌空转动，双腿在裙下快速的交错，点在地上，拧身间宝剑如同雷霆一般往后一刺，嘭的一声，火光陡然绽开，如同昙花一现的烟花，绚烂，而又炎气逼人。

“唔……”一个声音却在这个时候传了过来。

春笺丽收剑转身，持着宝剑对着亭上拜了一拜：“师父！”

此时正好刚到子时，一个男孩已经双手抱胸立在了亭上，这个男孩自然就是蝙蝠公子。

自从那日救回小丫儿后，他便将春笺丽收作了徒弟，在他们暂时住在麦青湖边的这些日子，每到子时，他都会出现在这里，指点她剑法，一般也就是一个时辰就会离去。

春笺丽其实也很好奇，既然他是她和小梦的师父，那为什么不也在这里住下，总是来去不明？不过小梦说了，因为他是“蝙蝠”公子，蝙蝠总是在晚上出来的，白天被人看到，还算是蝙蝠吗？春笺丽听完后觉得好有道理，她竟然无言以对。

第五十六章 兄慈妹恭春韶好

但是这几天，师父却是时不时的，看着她练剑的过程，或是皱着眉头，或是“唔”的一声，然后就不说话了，让少女颇为忐忑，眼看着这一次，师父他老人家……小梦说过，师父看着小，其实年纪是很大的……

师父他老人家今晚又是这副“我该拿这丫头怎么办”的奇怪表情，她终于忍不住了，抬头问道：“师父，我练的不好么？”

蝙蝠公子双手抱胸，想了想，说道：“不，你练得很好……”

少女心中一喜，紧接着便听到他继续说道：“……看！”

她睁大眼睛：“很好……看？”

“我说，”男孩也有点无语的看着她，“你和小梦两个人，最近练剑越来越花俏，越来越好看了，根基倒是进步得很快，就是这剑法哪里还像是对敌的剑法？简直就是……算了，我已经拿你们没办法了。”

现在回想一下，也不是她们的错，责任全都在他……

对于小梦与笺丽最近练的“剑法”，宁江的确是有些无语，不过说到底，这也是他自己的错。

在祖庭洞天里的那些日子里，因为大多数时候，都是没什么事做的，所以他经常会在在一旁，欣赏着她们这两个美少女练剑。一开始，倒也还没什么问题，但是后来，大约是为了展示自己更为美丽的一面，春笺丽的剑法逐渐变得花俏起来，然后小梦也不甘示弱。渐渐的，两人的对剑，已经不再是对实战的练习，简直就像是比着看谁好看。

一开始他也没怎么在意，毕竟看着两个千娇百媚的少女在自己的面前展示着她们的美丽，还是非常养眼的，只要她们平日里知道分寸就好。但是在离开祖庭洞天的这些日子，他藉着蝙蝠公子的形象，将春笺

丽收作徒弟，然后每晚半夜前来指点她剑法，结果一看……我靠，这是怎么鬼？

她是准备去参加选美大赛么？

眼看着师父那不知不觉翻起了白眼的样子，春笺丽瞬间也红起了脸。她其实也知道自己这些日子的剑法练得很有问题……都怪那家伙。

她心里恨恨的想着。

其实从小行走江湖的她，虽然号称剑舞大家，乃是眉妩台有名的舞姬，但在剑法上，还是很讲究实用性的。但是自从跟着宁江兄妹的这大半年里，她基本上就没怎么跟人动过手，再加上和小梦一同练剑的时候，某个少年总喜欢在一旁看，生怕被他看到自己难为情的姿势、又或是不太美观的样子的她，不知不觉的调整了剑法，以她在剑舞上的成就，这当然是轻而易举的事。

但是不可否认的是，真正的剑法，总是不可避免的会有一些不太美观的动作，而要追求美观，就难免变得不太实用，于是，在这种不断的调整中，连小梦都被她带得歪了，现在两人之间的对剑，简直就是拿着剑器争妍斗艳，在那个少年的面前比着看谁更漂亮。

宁江当然也开始意识到问题的所在，而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她们两个现在都缺少了行走江湖的紧张感。小梦不用说了，基本上都是被他带在身边，全都是他说什么她就做什么，哪里会有对武学的紧迫感？笺丽现在跟小梦两人相互影响，小梦开始学到了笺丽的臭美，练剑但求好看，实不实用无所谓了，笺丽学到了小梦的懒散和依赖性，他推一步她就走一步，两人都是好的不学，专学坏的。

宁江开始意识到这样子是不行的，天下大乱不可避免，他不可能永远保护着她们来，是时候让她们自己到外头闯闯了，她们两个人现在实力大涨，绝对有行走江湖的资格，只有让她们自己到外头走走，才能真正有助于她们在武学上的成就，宗师级的实力，很大一部分来自于江湖经验，不是靠着一两本秘籍就能做到的……只是想这么想的，真要决定下来，却又一拖再拖，实在是有点舍不得放手。

他在心中忖道：“天下大乱是无法避免的，但至少江南和秦岭东段这一带，目前还是安全的，就算蛮族南下，也不会一下子打到秦岭来，不如让她们在外头走动走动？继续在我的身边‘练’下去，除了让她们的

剑法越练越好看，也没什么用处了。”

他知道自己或许是个好哥哥，但实在不是一个好老师，所谓严师出高徒、棍棒出孝子，玉不琢不成器，这一点对于武道来说，尤其如此，既没有压力，又没有动力，一个人的武学成就就难以达到真正的高度，而他就像是教雏鹰飞翔、却又始终舍不得将其推向山崖的慈父，明知道现在不是太平盛世，妹妹自己的实力提升才是对她的最大保障，但总是狠不下这个心来。

“罢了，罢了。”他提身就走……决定了，明天就让她们去行走江湖吧。

“师父、师父……”春笺丽在他身后紧追，眼看着师父消失不见，整个人都僵住了……师父生气了？这“罢了、罢了”的意思是，以后再也不教我了？在他看来我已经无可救药了？

不要啊！感觉自己被抛弃的少女觉得，前途那个灰暗啊。

第二日一早，宁江把笺丽与妹妹叫了过来，告诉她们，他有任务安排给她们。

意识到自己终于可以帮上他的忙的春笺丽，一下子兴奋起来，她总觉得自己在他身边的作用，连秦无颜和秦小丫儿都还不如，最多没事每天练剑给他看，结果昨天他还不看了。

但是现在，他终于想到，其实她也可以帮上他的忙吗？

小梦也是兴奋起来：“哥哥，你要我们做什么？”

宁江道：“我要你们帮我到秦岭以南和江南一带，找到那些墨者，同时看看能不能吸收到谁加入天地会。”

“找墨者？”春笺丽疑惑的道。

“嗯，”宁江回答，“江南、越岭一带原本是有一些墨者的，但不知道为什么，突然间全都消失一般，你们去查查他们的下落，我这里有一份名单，能找到几个是几个，顺便也到外头散散心。另外记得，往北绝不可过秦岭，中原往西不可过鹃州，江南往西不可入信州。”

春笺丽心想，这范围已经是非常的大了，但是这个任务，也实在是

太笼统，感觉就像是看她们没事做，随便给她们找点事做赶她们走一样。

小梦一握拳头：“嗯，哥哥，我知道了。”终于能够行走江湖了，感觉还是有点小兴奋的。

宁江心想，不对啊……为什么妹妹答应得这么爽快？难道她不觉得，要离开哥哥好多天，不会很舍不得吗？这可是你自己第一次离开哥哥身边，行走江湖啊，为什么你好像很高兴的样子？难道你翅膀硬了，早就想飞了？你看笺丽就很舍不得的样子，我可是我亲妹啊。

他犹豫了一下：“那就准备一下……明天上路吧。”我是不是做错了什么？

既然要行走江湖，自然就有一些东西需要准备。

上午的时候，宁江暂时放下手头上的事情，陪着她们逛了会街，又帮妹妹买了路上换洗的衣裳。

到了下午，开始不断的教她们路上的注意事项，春笺丽笑道：“不过就是行走江湖罢了，哪有那么麻烦。”对她来说，从小在江湖上走惯了，普通的贼寇根本不是她们的对手，真正的高手也不是走在路上就能随便撞死几个的，有什么好担心的？

此时，秦小丫儿正给远方的秦陌送信去了，秦无颜回到宅院，得知老爷让姑娘前去行走江湖的事，也有些不太放心，于是问老爷，要不要让她跟着？

秦无颜知道，江湖这种地方，鱼龙混杂，有的时候，不是单凭武功就能够解决所有问题。

宁江道：“我有事要到信州去一趟，你先跟着我吧，让小梦靠她自己去历练历练也好。”

既然老爷这般说了，秦无颜自然也就无法。只是，在她看来，老爷嘴上说着放心吧，让她们自己去磨砺一下，到了晚上却又千交代万交代。

“哥，我知道了，”小梦开始有些不耐烦了，“你说了很多遍了。”

宁江心想，果然还是翅膀硬了吗？妹妹终于也到了青春期少女所必不可少的逆反期了吗？她开始觉得哥哥烦了吗？

在上一世里，这个时候妹妹已经死了，他也不知道长大后的妹妹应该是什么样子。不过以前的妹妹很乖巧啊，从来不会这样子不耐烦啊，虽然我的确是交待了很多遍……但也不过就是十几遍吧？不至于让她不耐烦啊？

拿哥哥实在没有办法的小梦，干脆拿着衣服洗澡去了。宁江想了想，总感觉还有很多事没有向妹妹交待清楚，想要跑进妹妹的房间再说一遍，结果被春笺丽和秦无颜拦了下来。到了夜里，他走来走去，想着现在就让妹妹在他的保护之外行走江湖，对她来说可能还是太小，要不就再过两年？

但是按着形势的发展，再过一两年，恐怕就真的天下大乱了，那时候岂不是更不放心？

在外头看到老爷屋子里亮着灯火、有人正走过来走过去的秦无颜心想，去年天降陨石、上月泰山出事等大事发生时，都没看到老爷这么烦躁。

到了清晨，宅院之外的湖边，春笺丽与小梦各自牵着一匹马，春笺丽的马上挂的包裹和短弓，小梦的肩头趴着小黑猫。

“哥哥，小梦知道了啦！”眼看着哥哥准备把他昨天说了许多遍的话再说一遍的小梦，清脆地叫道，连小刀也跟着“喵”了一声。

宁江心想，妹妹果然已经开始对我不耐烦了。无奈的叹一口气，又看向春笺丽：“你也要小心，小梦第一次行走江湖，有很多不懂的地方，你看着她来。”

春笺丽忍不住也笑道：“知道了。”有那么夸张么？就凭小梦现在的本事，江湖上有几个人对付得了她？

当下，两个少女一同上了马，往远处驰起。宁江在她们身后叫道：“你们两个自己注意一些！小梦，不要太想哥哥。”

小梦回过头来，向他挥了挥手：“好的！”

宁江：“……”好的？你竟然说好的？这情况不对啊，你不是应该拉着哥哥的手流着泪说舍不得吗？你怎么就走的这么干净利落呢？你可是我妹啊。

秦无颜扭过头来，看着他的样子，心里想着……老爷看上去好纠结。她笑道：“老爷，姑娘不过就是离开两三个月罢了，又不是去很久，再说，她也已经长大了，以后也早晚是要嫁人的……”

宁江脸上陡然一变：“嫁什么人？有什么好嫁人的？我养不活她么？我保护不了她么？有什么好嫁人的？”

秦无颜张了张口，发现自己不知道该怎么接这话，赶紧又闭上嘴儿。

宁江负手转身，往院子里走去，心里想着，糟了，有一件最重要的事忘了交待妹妹……不许在外面找男朋友！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骑着马，带着小刀，离开麦青湖，往远处驰去。

途中，春笺丽看向宁小梦：“小梦，你好像在气你哥哥？”

小梦双手骑在马上，双手往胸前一抱：“哼！”前天她和笺丽在哥哥的窗外练剑，结果哥哥竟然把窗户关了不看她们，然后第二天就让她们去“行走江湖”，她觉得哥哥是嫌她们碍事，心里其实也是有些气闷的。

现在远离了麦青湖，绕过了一处山脚，回过头来，却也有些惆怅，刚才故意要气哥哥，都没有好好的跟他告别。现在回想一下，其实哥哥也是很舍不得她的。

既然已经出来了，自然不能就这样回去，于是想着，还是找点找到哥哥说的那些墨者，做完哥哥交待的事后就回来。

当下，两人一同北上，此时正是春暖花开之际，处处鸟语花香，绿意盎然。她们离开处州，先是到了铜州境内，其间两人到了临江郡，至小隋侯宫住了一晚，小梦也去拜祭了父母，然后，未继续北上，而是沿着钱潮江逆流而上，不断往西……

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一同，沿钱潮江往西而去。

沿途，虽然基本上还算太平，但路上看到的江湖人却是渐渐多了起来。

一方面，西南方大乱与文帝金身几近崩溃之事，让官府的威信和对民间的掌控急剧减弱，尤其是各地的县城，那些举人出身的县官，其文气可以说已经是不起作用，身怀武学的江湖中人自然也就敢于“以武犯禁”，光明正大的走上街头。

另一方面，《九阴真经》的出现毫无疑问是千载难遇的武林大事，尤其是它正以极快的速度发行开来，令得天下为之纸贵，然而这本经书用的是道家的隐语，莫说江湖中人，大多都是识字不多，就算是识字多的秀才举人，基本上也都是看得发懵，迫使天下武者不得不纷纷出门，找那些精通道藏的读书人帮着解读，而那些从龙虎山出来的江湖好汉，一个个的声名大起，不知多少人抢着结交。

儒道处于即将崩溃的边缘，加上九阴真经引发的武林盛事，此消彼长，此刻的江湖，可以说，正处于数百年来最热闹的时刻，到处都是江湖中人，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她们来到熙州境内的一处郡城，打听住在这个郡城里的一位墨者的消息，唯一得到的结果却是，那墨者早在去年就已经离开了这座郡城，到底去了哪里却是无人知晓。

两人无法，干脆就在熙州境内的名胜转了一番，这一日，她们来到五旋山中，因为是春季，山中的游人颇有不少。

两个美少女原本就俱是娇艳，自是惹得众人纷纷侧目，往她们看来，她们却也不以为意，身为美少女，早就已经习惯了这样的眼光。

她们穿过一处桃林，沿途一片桃红。两人正要绕山过水，另一边忽的有人叫道：“这不是笺丽姑娘么？”

她们扭头看去，只见另一边的八角石亭外，聚集着许多青年男女，说话的青年男子年约二十，身穿绫罗，腰挂佩剑，在他身边的那些人，大多也都是箭袖长靴，做着习武之人的打扮。

随着那青年的叫唤，众人也都往路过的那两名少女看去，只见这两名少女，一红一青，俱是腰插宝剑，天生丽质，娇媚可人，那身穿柳青色襦裙的少女，肩上又趴着一只小黑猫。

这两个少女，各有不同的美丽，一个犹如夏日里盛开的莲花，一个犹如春夜里水中倒映的明月。这些人中虽也有几个模样不错的青年女子，却无人比得上她们中任何一人。

两人方从桃林中出来，桃花却像是沦为了她们的背景，直可谓人比桃花更胜。

春笺丽看去，见那佩剑青年往她走来，拱手微笑道：“笺丽姑娘，京城一别，原以为难以再见面，想不到笺丽姑娘竟也到了熙州？”

春笺丽露出灿烂的笑容：“小女子也未想到公子竟然在此，京城一别，公子风采依旧。”

那青年见春笺丽还记得他，大是兴奋，又邀她们一同到石亭坐坐。两人此趟外出，原本也就是为了行走江湖，而人情世故也是江湖的一部分，自未拒绝。那青年在前方引路，宁小梦在春笺丽耳边悄悄问道：“他是谁啊？”

春笺丽却在青年身后翻了个白眼：“我怎么知道？”

宁小梦：“……”

那青年将她们领到石亭边，为双方介绍，那些人中，也有好几个来自京城，在知道身穿红衣的少女就是眉妩台的笺丽姑娘后，大是激动。而京城之外的那些人，其实并未听过春笺丽的名头，然而只以她那娇媚的模样，听未听过已经不重要了。

待介绍到宁小梦时，宁小梦自己略施一礼，道：“我叫宁小梦，是

笺丽的朋友。”

她话一说完，其中几个年轻人已经是抢着对她自我介绍，只是那走马灯一般的介绍，实在是让她记不清楚，实际上也没有怎么去记。

不过在接触中，她们还是慢慢的弄清楚了，认出春笺丽的青年唤做杨时雨，乃是承剑庄的少庄主，这些人大多都是来自长河两岸的名门大派，这一次，他们是来参加衡岳剑派派主“无衡剑断”谭如海的六十寿辰，只因为承剑庄离衡岳较近，他们便暂时到承剑庄来做客。

提到“无衡剑断”谭如海，春笺丽也多少有些动容，知道此人是长河一带有名的宗师级人物，交友甚广，名头响亮，即便如王易卿、天洪祭司、她的母亲，也绝非他的对手。

杨时雨道：“这一次，衡岳剑派举办盛宴，广邀长河两岸之天下英雄，但凡路过的武林中人，皆可赴宴，两位姑娘若是无事，何不也随我们一同前往衡岳？”

春笺丽其实是喜欢凑热闹性子，宁小梦则是无可无不可，虽然如此，两人却又有寻找墨者的任务在身，当下只是含含糊糊的应了下来，途中若是得到她们想要寻找的墨者的消息，自然是马上离开，若是无事，倒也不妨去凑凑热闹，如果这场衡岳之会，真的聚集了长河两岸的英雄豪杰，说不定能够找到她们要找的人。

当下，两人便暂时与这些人结伴而行，途中，小梦发现虽然这些男子都围着她们转，那些女子却在远处三五成群的自成一团，仿佛当她们两个人不存在一般，偶尔往她们看来，也都多少带些敌意。

抽空儿，她向笺丽说起这事，春笺丽奇怪的看着她：“不是一直都是这样么？”小梦心想你到底是怎样活到这么大的？

众人一同下了山，前往承剑庄做客，来到承剑庄，进入庄中，看到一名男子正与两名青年在那说话，其中一名青年身形高瘦，仅仅只是站在那里，便已觉气势逼人。那些女子一眼看到那高瘦青年，眼睛俱是一亮，立时便围了上去：“原来吕公子也到了这里？”“吕公子别来无恙！”“吕公子。”“吕公子。”……

春笺丽道：“那位是……”

杨时雨有些悻悻的道：“他是南海梅剑先生的弟子吕松涛，一身武学，已得梅剑先生真传，在武林的年轻一辈中，风头极劲。”

春笺丽动容……原来是南海梅剑先生的弟子？

南海鸳鸯蝴蝶派梅剑先生，可以说是当前华夏公认的，最接近宗圣的人物，而梅剑先生的传承，就是两百多年前名震华夏的蝴蝶大师。

需要说明的一点是，这个“大师”和出家人没有什么关系，在华夏的传统中，习惯于将在某一方面达到了登峰造极之化境的超绝高手称作“大师”，而一旦被称作大师，就表示他们在其所专长的领域，远远超出了同领域其他人的水平，而蝴蝶大师就是武道上的“大师”。

这吕松涛一出现，周围的侠女们就围了上去，某种程度上，与春笺丽和宁小梦两人此刻在“侠少”们中享受的待遇差不多。

只不过笺丽、小梦二人更多的是靠着她们胜过其他女子的青春貌美，所谓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古往今来皆是如此。

而这吕松涛，就其相貌来说，与其他青年相比，其实也相差不多，没到帅得吓人的地步，然而仅仅只是站在那里，整个人便如同剑锋一般，无形中就比其他人更加显目，轻而易举的，抢了杨时雨等人的风头。

与吕松涛一同说话的，则是熙州一带有名的大侠、杨时雨的父亲杨钟，以及衡岳剑派派主潭如海之子潭麟。在众人往吕松涛看去的时候，他们三人也下意识的往春笺丽与宁小梦看了过来，只因为，在杨时雨等人的众星拱月之下，她们两人实在是太过亮眼，让人想不注意都难。

吕松涛年纪大约在二十五六岁，一眼看到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亦觉眼前一亮，但他立志于剑道，对于美色并不如何看重，而对于一看到他便围了上来的那些所谓侠女，更是不曾放在心上，倒是那潭麟，看到这花娇柳媚的两个少女，却是一阵心动，微笑着行了过来，请杨时雨代为介绍，待知道这身穿红衣的少女就是前两年在京城里红极一时的、眉妩台的笺丽姑娘，亦是为之惊讶。

他却是去过几次京城的，自然知道这两年里，以剑舞闻名的春笺丽在京城是如何红火，即便是流霞剑阁老牌的剑舞大家段十三娘亦是远远不及。只是在去年五月过后，春笺丽便离开了京城，无人知道她去了哪

里，却没有想到她竟然会在这里出现。

当晚，身为庄主的杨钟便设下宴席，宴请众人。

席位摆在园中，赏花饮酒，颇为热闹。这一场宴席，却是长河两岸各门各派的年轻人居多，大家无事闲聊，自然不免聊到近来江湖上的一大盛事，亦即九阴真经的出现，而提到九阴真经，则又不免提到当前的东南方武林盟主宁江。

潭麟放下酒杯，先是哼了一声，道：“其他事暂且罢了，那宁江原本就不是练武之人，却做了所谓东南方武林盟主，如今传遍江湖，未免成为笑柄。”

旁边一人道：“潭麟贤弟，话也不能这般说，他这东南武林盟主之位，也是江南、越岭的诸多英雄选出来的……”

潭麟冷笑道：“且不说那些人，凭什么代表当时不在现场的其他英雄好汉，就算代表得了，他要说江南武林盟主、又或越岭武林盟主也就算了，凭啥划下这一整片东南？这东南二字，又到底指的是哪几个州府？我们熙州算不算在其中？若是算的话，龙虎山之事，与我们熙州的好汉有何关系？凭什么就由得他人做主，帮我们选出盟主？如果不算的话，他这东南武林盟主的东南二字，又到底作何解释？”

他这话一出，其他人也不由得纷纷议论起来。

长河北岸的倒是无所谓，反正与他们无关，南岸的那些江湖人士，却是不免耿耿于怀，尤其是这些人大多都是来自名门大派，莫名其妙的就出现一个压在他们头顶上的“盟主”，心中自是不爽。

其实此番，衡岳剑派遍邀长河两岸的江湖人物，也是存了另辟盟主之意。眼看着这一次泰山封禅中，文帝金身出现变故，儒道的衰弱无法避免，儒道既衰，武道必定盛起，一些人自是不免存了心思，若是能够一统武林的话，万一真的天下大乱，未必不能有所作为。

然而，想要成为武林盟主，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江湖中人，一盘散沙，那宁江这一次能够成为东南武林盟主，纯粹就是运气使然。但这“东南”二字实在是太过笼统，如铜州、处州、横州、吴州、剑州等算是东南也就算了，但像熙州、贺州、信州、越州这样的州府，算不算在“东南”里？

潭麟的父亲“无衡剑断”潭如海，此番正是想借着这次的寿宴，仗着自己宗师级的实力，以及衡岳剑派的名头，将长河两岸的武林门派聚在一起，借此一同商议“大事”，若是能够整合出一个“长河武林盟主”来，再徐徐图之，将来自然大有可为。

前来参加此次衡岳盛会的江湖人物，也大多知晓衡岳派的用心，只是此时，西南方一片混乱，官府显然已经是无力解决，儒道大变，东南又出了一位武林盟主，也不知接下来的形势将如何变化。

山雨欲来风满楼，这些江湖中人，在“东南武林”的压力以及榜样下，各门各派也开始意识到，抱团或许是一个好办法，于是纷纷前来赴会。

春笺丽却是哼了一声，道：“就算宁公子不会武功，那又如何？就凭他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的义举，一个东南武林盟主又有什么当不得的？再说了，据我所知，他对这东南武林盟主之位原本就没有什么兴趣，只是大家求他当罢了，你们有本事，也让人来求你们当啊？”

在她的话语下，众人一时无语，正如这位笺丽姑娘所说，不管那宁江会不会武功，天下武林因他而改变，已成必然之事。就凭一本九阴真经，整个武林都受到他的影响与恩惠。

要知，对于那些根基不深的武者，九阴真经未必能够一下子提升他的实力，但对于那些卡在武道关卡上的高手，它却是功德无量的宝物。

尤其是“一流”与“宗师”之间那难以跨越的一线，不知道卡死了多少武林高手，武道上的进阶宗师，就跟儒道中的考中进士一般，甚至还要困难得多，进士毕竟每三年就能够出九十多位，宗师可是一年都未必出得了一位。

然而，就凭着这本九阴真经，像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据池这几位以往离宗师只有一线之隔，却是怎么也无法再得寸进的一流顶尖高手，这一次再出江湖，都已经进阶宗师，简直就是九阴真经的活招牌，一本九阴真经，改变天下武林，绝不是一个梦话。

潭麟见这位笺丽姑娘貌美，原本就有心结识，见笺丽姑娘这般替宁江说话，自然也就未再多言。

吕松涛却是握着酒杯，淡淡的道：“依我看，九阴真经乃是龙虎山

老祖天师所留，那宁江也不过就是慷他人之慨罢了，他原本就非九阴真经之主，恐怕也非适合武道之人，本是儒家弟子，对武学不感兴趣，也未必知道这本九阴真经的真正价值，以之公布天下，正好收买人心。即便是他为了长公主殿下辞官还乡之举，又焉知到底是情深义重，还是沽名钓誉？儒家多的是沽名钓誉的伪君子，怎知他不是其中之一？”

春笺丽冷笑道：“吕公子当然看不惯宁盟主散发九阴真经之举，令师梅剑先生号称当今天下最有机会成为宗圣的绝顶高手，独占当年蝴蝶大师遗留下来的武道，平日里恐怕也是以天下第一高手自诩，现在出了这本九阴真经，将来宗师倍出，他这自诩的天下第一高手恐怕也当不了多久，更不知什么时候，会有人靠着九阴真经比他更一步踏阶宗圣，他恐怕是气得觉都睡不着，自是恨宁公子入骨。”

吕松涛怒道：“九阴真经公布天下，家师只会乐见其成，你作这等毫无根据的诛心之论，是何道理？”

春笺丽亦是怒道：“你也知道是毫无根据的诛心之论，那你说宁公子的话又何尝不是如此？信口开河，搬弄是非，你一个堂堂正正的大男人都这般不要脸，我一个小女子怕什么？”

吕松涛猛的一拍桌子，碗碟震动，怒起喝道：“你说什么？”

春笺丽同样拍桌而起：“说你是无根无据挑拨离间泼脏水的小人，怎的了？”

吕松涛与春笈丽相继站起，怒目而视，气氛一下子变得尴尬起来。

身为主人的杨时雨赶紧站起，与几名同伴两边相劝。

吕松涛专心武道，虽然对美色并不如何在意，但以往每走到一处，都被许多爱慕他的“女侠”围着，平日里总是自得，再加上师出鸳鸯蝴蝶派这种江湖知名、出过宗圣的名门大派，不免养成傲慢的性质，此刻被春笈丽牙尖嘴利的挑衅，立时火冒三丈。

但他性情孤高自傲，毕竟不可能去跟一个差不多小他十岁的少女动手，冷哼一声，束手就走。谭麟、杨时雨等人想要将他劝住，却没能劝动。

春笈丽却是不管那么多，重新又坐了下来，语笑嫣然，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

她原本就是做过舞姬，脸皮较厚，换脸自跟翻书一般。

对于吕松涛的离去，杨时雨和其他一些青年表面不说，心里其实是很爽的。只要吕松涛在这里，他们的光芒就仿佛都被他夺去一般，除了笈丽姑娘和小梦姑娘这两位，其他女子几乎都围着他转，而笈丽姑娘和小梦姑娘看起来也并没有真正将他们放在心上，让他们觉得自己像是可有可无的人物。

而现在，吕松涛被笈丽姑娘逼得气走，尤其是春笈丽的那一番话，奚落得吕松涛直接失态。他们倒不在乎两人到底在争什么，总之就是心里暗爽。

吕松涛一走，气氛反而活跃了许多。众人说说笑笑，讲了不少长河南岸的武林轶事。

途中，有人问到：“不知笺丽姑娘和小梦姑娘，怎的会到熙州来？”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想着让她们就这般找人，也不知什么时候才能够将那些墨者找到，这些人却是来自长河两岸的名门正派，或许能够从他们这里打探出一些什么。

于是，春笺丽说道：“我们来熙州，是为了寻找一人，那人唤作封毅，听闻擅长木甲机关与铸炼之术……”

话才刚刚说完，内中有一少女“咦”了一声：“你们找家父？你们找家父做什么？”

春、宁二人立时看去，见说话的乃是一个与她们差不多年纪的少女，颇为文静，从头到尾，基本就没怎么说过话儿，静静的坐在那里，安静得跟山野间没人看的小草一般。

那少女看着她们，颇为疑惑的样子。

春笺丽喜道：“仁成郡的封毅封先生就是令尊么？我们曾到仁成郡寻他，封家府上却已无人，这位姐姐怎么称呼？”

那少女看着她们，却是颇为警惕：“小妹封乘珠，家父去岁就已离开了熙州，近日或许就会回来，你们找家父是为了……”

没有想到得来全不费工夫，春笺丽心中大喜，往封乘珠走去：“我二人来到这儿拜访令尊，其实也是受人之托……”

话还未说完，一只脚已是暗暗的往她腿前伸出。

对于春笺丽所说的封毅，这里的大部分人根本没有听说过这么个人，自然也未插嘴。而杨时雨虽然知道封毅，但主要也是因为，承剑庄原本就与仁成郡城极近，仁成郡内稍微有些名气的江湖中人，大多也都认得，再加上，身为江湖中人，锻铸兵器总是免不了的，而这封毅可以说是郡城里所能够找到的最好的铸剑师。

杨时雨虽然知道封毅，但是春笺丽和这位小梦姑娘居然是为了他前来仁成郡，这个却是他未能预料到的事，毕竟这封毅，虽然是江湖中人，却也只在仁成郡有些名气，出了仁成郡，基本上就无人知晓。

春笺丽说出她的来意，没想到封毅的女儿刚好就在这承剑庄里做

客，春笺丽喜出望外，向封乘珠走去，杨时雨也未在意。旁边却有一名女子暗中气恼，陡然往春笺丽脚前伸腿，想要将她绊倒。

这女子，唤作赵珠，乃是长河漕帮帮主夫人“淮阳照雪”赵江彤的女弟子。

春笺丽气走吕松涛，对春笺丽自己来说，当然是无所谓的事，对于杨时雨等人来说，口中虽然惋惜，心里其实还是很暗爽的。

但是对赵珠等“女侠”来说，却是不乐意了。

春笺丽与宁小梦的存在，原本就让她们觉得自己像是无人关注的小草，其中宁小梦倒还好些，人长得漂亮，但至少不爱炫。尤其是这春笺丽，简直就是天生的狐狸精，明明什么都没做，莫名其妙的就已经把周围男人的魂勾了去。

对春笺丽这种可说是天生媚态的少女，她们的敌意几乎是与生俱来的，偏偏这家伙还气走了被她们围着转的吕少侠，给吕少侠难堪，简直让她们气坏了肚子。

对于春笺丽与吕松涛之间的冲突，这些女侠们又分作两种，一种乃是武林世家里的大家闺秀，平日里除了舞刀弄剑，同样也喜好诗词，喜欢听浪漫的爱情故事，虽然不曾真正见过那位宁公子，但是能够写出“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的宁公子，同样也是她们憧憬和心仪的对象。

还有一种，却是从小在江湖上混，识不得几个字，对那什么宁江完全无感，也不知道他写的那些东西有什么了不起的。在她们看来，那不会武功、手无缚鸡之力、现在连文气恐怕都没剩多少的宁江，与她们喜欢的、英俊冷酷的吕少侠相比，简直就是乌龟和龙子的区别，这姓春的丫头原本就让她们感到不爽，为了帮那个宁江说话更是气走了她们的吕少侠，简直是叔可忍、嫂子忍不住。

眼看着这可恶的小娘们往自己身前走过，赵珠暗生奸计，往她的腿前快速一伸，想要将她绊倒，让其丢脸出丑。

赵珠所用的，唤作鸳鸯连环腿，一脚勾出，神不知鬼不觉。

春笺丽却是在她勾出之前陡然一停，一只脚狠狠的往下一踩。

“啊”的一声，赵珠发出痛彻心扉的惨叫。

这一瞬间，每个人都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

虽然这些日子，跟着宁江兄妹，表面上“乖”了许多，但以前好歹也是拜火教的“妖女”。在京城时，偷了段十三娘的剑舞，还要跑到段十三娘面前炫耀，把她气吐血这种事，某个少女以前绝对没有少做，后来尽可能的收敛，无非是生怕她喜欢的某个少年觉得“这是一个坏女孩”。

有道是女为悦己者容，其实女不只是会为“悦己者容”，还会在“己悦者”面前变得乖巧。

但这并不意味着她就真的变得好欺负。

赵珠觉得自己做得出其不意，绝对能够给春笺丽一个难堪，但从小生活在同龄女孩对她的敌意中的春笺丽，哪里可能这么简单的就被她算倒？

其他人眼看着春笺丽往前走去，突然就是骨裂声，紧跟着一声惨叫，赵珠就痛得倒了下去，全都吓了一跳。

只是，春笺丽不过就是突然一顿一踩，明明是在边上的赵珠就受伤倒地，发生了什么事自然一看就明。

如果赵珠不是暗中出腿，春笺丽就这般走着，怎会将她踩伤？

虽然如此，赵珠的鸳鸯连环腿乃是“淮阳照雪”赵夫人所传，这个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明明是专练腿功，又是出其不意，竟然反被春笺丽踩断，让人对春笺丽的反应速度大吃一惊。

春笺丽却是对赵珠懒得再多看一眼，仿佛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一般，就这般往封乘珠笔直走去。

赵珠身边，一个人将她急急扶住，这人乃是赵珠的师姐郭花兰，眼看着师妹腿断受伤，春笺丽连头都不回一下，心中大怒，猛的一拔刀，朝春笺丽的背影冲去：“干你娘！”

谭麟、杨时雨等想要抢上前去救人，却已是来不及了。

刷的一道剑光快速闪过，耀花了所有人的眼，爆散的剑光中，桌子

倾倒，碗筷翻飞。

发生了什么事？众人在那闪耀的剑光中心惊肉跳，反应过来时，郭花兰已经被按在翻倒的圆桌上，一只剑架在了她的脖子上。

刚才还安静的坐在一旁的小梦姑娘，不知何时，已经是雌虎一般的拔出宝剑，浑身上下散发着令人心寒的剑气，仿佛是从安静的春兰，陡然间化作了带刺的玫瑰，那森寒的气息，竟然让场上的所有人都说不出话来。

“你是不想要……脑袋了么？”在众人的眼中，柳青色襦裙、百花髻的少女猛的一瞪。

一直都趴在她肩上的小黑猫，也在这一刻张起了牙，舞起了爪。

被击飞的刀，恰在这时落了下来，插在她的脚边。郭花兰双腿发软，脸色苍白，一张脸被架在她脖子上的寒光照得，几乎失去血色。而其他入，也在柳青色襦裙少女，发散出来的无形杀气中，噤若寒蝉……她真的会砍下郭花兰的脑袋，只要郭花兰敢再动一下，这位小梦姑娘绝对会毫不犹豫的砍下她的脑袋。

甚至于，郭花兰还能够保住她的脑袋，已经是一件极其幸运的事。

赵珠绊人不成反被踩断腿，郭花兰砍人不成反被一剑制住，双方的实力差距，只要是人都能看清楚。

这位小梦姑娘和春笺丽的实力……超过了在场的所有人！

这一下，连腿骨折断的赵珠，都躺在地上，吓得不敢发出声音。

宁小梦哼了一声，宝剑一收，不再去管吓得滑落在满地狼藉的菜肴间的郭花兰，与春笺丽一同往封乘珠走去。

眼看着一出脚就断人腿，一出剑就要砍人头的两只母老虎往自己走来，封乘珠惊得花容失色，逃又不敢逃，躲又不敢躲。

春笺丽心想：“在这种情况下，很难向她解释清楚，更不好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告诉她宁公子派我们来的。”于是咪咪笑的看着封乘珠：“这位姐姐，你放心，我们只是有些事情要找令尊，这里不方便说话，我们先离开再说。”

宁小梦想要早些回到哥哥身边，现在好不容易有了线索，怎肯放过？两人一左一右，挟着封乘珠往外头走去。封乘珠生怕她们弄断她的腿，砍掉她的头，不敢反抗，眼看着被她们拖了出去，可怜兮兮的回头看向大家。

然而这世间固然有侠客愿意英雄救美，但现在挟持她的人比她更美，而且武功高超，心狠手辣。

于是，这些侠少们，只能一个个的，用抱歉的眼神目送着她，请她好自为之……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将封乘珠架到外头。

封乘珠不安的看着她们：“你你……你们想做什么？”

春笺丽微笑道：“姐姐只管放心，我们不是坏人。”

宁小梦道：“其实呢，我们是受了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之托，前来寻找令尊，有点事儿商量。”

小刀道：“喵。”

封乘珠道：“东南方武林盟主……宁江？”她在见到春笺丽为了那位宁翰林，与吕松涛生出争执时，就已经猜到她们必定是认得那位宁盟主的，只是没有想到，她们竟然会是他派来找她父亲的。

她疑惑的看了她们一眼：“最近在暗中监视我的那些人，莫非也是宁盟主派来的？”

春笺丽、宁小梦错愕对望：“监视你的那些人？”

小刀道：“喵？”

封乘珠看着她们：“我父女以往一向在仁成郡中隐居，直到去年，有人找上了家父，接着家父就与几位朋友离家北上，小妹独自留在家中。但是这几日，小妹发现，有人在暗中跟踪、监视小妹的动向，小妹自忖并没有得罪什么人，也不知那些人来自何处，心中害怕，便找了个借口，跟着其他人一同到这承剑庄在做客，想着这里人多，就算那些人要做什么坏事，应该也不敢在这里动手。”

往后头看了一眼，心忧的想着，她被这两人就这样子架了出来也没人管，看来这里也不太安全。

当然，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如果架走她的是两个壮汉，说不定那些侠少就英雄救美了，偏偏架出她的是比她更美的美女，那些侠少怕是都恨不得以身代之，代替她被两个美少女“绑走”。

春笺丽见这封乘珠举止安静、谈吐文雅，显然也是读过书的。

她沉吟道：“不，那些监视你的人，跟宁盟主没有什么关系，宁盟主只派了我们两个人来寻找令尊，并没有其他人，更不会做得这般鬼鬼祟祟。”

宁小梦道：“而且，宁盟主让我们来拜访令尊，主要是因为有一些木甲、铸造方面的工作，想要聘用令尊，不管令尊是否愿意，都不会为难你的。”

小刀道：“喵~~”

春笺丽想了想，又道：“听姐姐你说，有人在暗中跟踪你，也不知道要做什么，既然这样，不如就由我和小梦护着你来，看看能不能将那些人揪出，弄清他们的来历？”

宁小梦道：“封姐姐你这般躲着，总也不是办法？”

小刀道：“喵！”

封乘珠犹豫了一阵，她虽然避入承剑庄，但与承剑庄以及在这里做客的那些人，其实也并不熟，若非如此，适才她被春、宁二人架出，也不至于没有一人替她说话，又或是跟出看看。大部分的人根本不认得她，承剑庄的人也仅仅是认得他们父女，以往曾多次请他们父女锻铸兵器，谈不上有多少交情。

此刻得知这两人乃是东南武林盟主派来的人，武功也比里头的那些侠少侠女高上许多，迟疑了一下，终究还是应承下来。

说话间，在里头给赵珠安排好救治的杨时雨走了出来。

虽然发生事端，但先惹事的明显是郭花兰与赵珠师姐妹两人，他自然不会怪在春、宁二女头上。更何况……虽然这般说有些不讲理，但就凭笺丽、小梦两位姑娘比郭花兰、赵珠漂亮得多，在这些侠少们的心中，就已经拥有了天然的正义。

江湖中人，一言不合拔刀相向可以算是日常的一部分，郭、赵二人主动生事偏偏还技不如人，只能说是自取其辱。只是身为主人，杨时雨还是要抱着息事宁人的态度处理问题，先安置好受伤的赵珠后，便赶了出来，向春、宁二人赔罪。

此时，春、宁、封三女已经谈妥，于是一同向杨时雨告辞。杨时雨挽留了一会，未能将她们留住，只好将她们送出山庄。

天色其实已经开始有些黑了，春笺丽、宁小梦上了马，封乘珠坐在春笺丽后头，两匹马一同往郡城驰去。

承剑庄离郡城原本就不远，半个时辰不到，她们就入了城，来到封家。

封家并不大，类似于一个四合院，后边多了一个放置着各种杂物的小园。当天晚上，春、宁二人就带着小刀住了进来。

因为封乘珠说，这些日子总有人在跟踪、窥探她，于是这一路上，春笺丽与宁小梦也都在小心翼翼的观察着周围，只是并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春笺丽与宁小梦在这里住了两天，期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纵连封乘珠也开始怀疑是否自己过于疑神疑鬼，生出了被人迫害的妄想。

这一日下午，三人闲来无事，一同在街上闲逛，经过一处茶亭时，因天气已经开始变热，就一同进去，一边喝茶，一边听着说书人说书。

就在这时，春笺丽隐隐感应到往这边看来的视线，快速扭头，往茶亭外看去，只见一名戴着斗笠的男子赶紧低下了头，急匆匆的往巷子的另一边走去。她心中冷笑一声，让小梦和封乘珠先在这里待着，自己快速离去。

那戴着斗笠的男子到了巷子之中，回头看了一看，已是看不到茶亭，轻轻的哼了一声，继续往前走去，绕了几个弯，忽的停在那里，脸

色变了一变，只见在他的前方，不知何时已多了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

那少女头梳百合髻，身穿艳丽的红色衣裳，左手插腰，腰间斜插着一口宝剑，虽然只是立在那里，却已是自自然然的，形成了最完美的姿态。她看着这戴斗笠的男子，冷笑一声：“你是什么人？为什么要监视乘珠？”

她原本已经开始怀疑，封乘珠其实并没有被谁跟踪窥探，只不过是她自己弄错了，直到发现这个人，才开始意识到的确是有些不寻常。

戴斗笠的男子却是一声冷笑：“谁说我们要监视的是封乘珠？”

少女哼声道：“不是她，却又是谁？”

戴斗笠的男子杀气凛冽：“当然是你……秦、小、春！”

春笺丽的眼睛蓦地一眯，她以往在北罗和京城，毕竟有些名气，这里虽然远离京城，但会被一些从京城出来的人认出，也是很正常的事。

但是，知道“春笺丽”这个名字的有不少，知道“秦小春”这个名字的，却是寥寥无几。

她冷然道：“你是什么人？”

说话之间，在她的后方，又有两人持着兵刃，缓缓逼近。

春笺丽原本以为，这人是冲着封乘珠来的，没有想到竟然是冲着她来。

虽然如此，她却全然不惧，左手悄悄的捏了个法决，右手握上了剑柄。

在他的前方，戴斗笠的男子道：“你想知道我是谁？我告诉你……”

刷的一响，春笺丽拧身之间，宝剑往左上方一闪，兵刃交击的那一瞬间，一个从墙头跃下的人影惨叫中倒飞了出去。

戴斗笠的男子故意说话，引少女注意，就是为了掩饰墙头上的暗杀，却未想到早已练成金魄的少女，虽然没有扭头，却已感知到了敌人的出现。

“杀了她！”戴斗笠的男子一声大喝。少女后方，两名男子一左一右，刀光闪电般袭来。

春笺丽开始意识到，这些人恐怕都是训练有素的杀手，是真正以杀人为职业的凶徒。

右脚往后一滑，双腿在地面形成“一”字，身躯向前，低头的那一瞬间，两道刀光险之又险的从她的发髻上斩过。一招之间，少女反而到了这两名杀手的后方，剑光一撩，咣的一声震响，其中一名杀手弯刀飞起。

另一名杀手低吼一声，迅如雷霆的回身一斩，刀势方出未出的那一瞬间，就看到有剑圈在他面前闪过，轰的一声，烈火轰来，他已全身着火，低吼声中摇晃退却，栽倒在地。

戴斗笠的男子开始意识到，这丫头比他们所得到的资料中写的更强，眸中冷光一闪，往前一踏，刹那间，一道剑光离少女的眉心便已只有一寸左右。

当当当当，双剑快速相交，瞬间交错了七八下，剑光映得春笺丽眉间隐隐发胀。少女知道这是一种惑神乱心的剑术，愈发肯定对方的杀手身份，只因真正的杀手和江湖上的武者，在武学的专长上还是很不一样的。

两剑快速一滑，少女强行将对方的剑尖从自己的眉心前荡开。

戴斗笠的男子已是身子一欺，一只短剑瞬间刺往她的小腹。

春笺丽暗吃一惊，她很清楚这个人不管是内力还是武学根基，都比她要弱，但他的招数却远比她实用和有效得多。心中在瞬间闪过师父在说她的剑法“很好看”时的叹气声，左手快速一拍，火光一闪，轰的一声，对手已经是惨哼退却。

这丫头……戴斗笠的男子眸中现出惊恐，他开始意识到，或许他的实战能力胜过对方，但就武道来说，这丫头绝对不只资料上写的“二流强”。他看到少女的左手犹如燃着火焰，在空中指指点点的划些什么，轰的一声，火团爆开，宝剑已经带着熊熊的火焰轰了过来。

内力化火？这不可能？戴斗笠的男子闪电般后退，却是已经迟了。

滚滚的火焰轰在了他的身上，紧跟着就是连闪的剑光。

戴斗笠的男子倒在地上，尸体着火，少女将他的斗笠挑开，趁火势往他的脸部蔓延之前，看清他的相貌，结果发现自己从未见过。

她心中暗自沉吟，想着这家伙的招式明明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但要是换了去年的自己，怕是三两下就被他杀了。以这家伙快而奇诡的剑术，哪怕内力不强，陡然发难之下，寻常的一流高手，恐怕都会被她几招干掉，而自己之所以能够反败为胜，主要的原因，还是在于她的“三昧火”。

对方既然能够知道她的真名，或许也会知道她的“凰血舞”，但是他并没有想到，体内已经没有圣凰血的她，随手就能达到“凰血舞”的效果。

扭头看去，除了这名戴斗笠的男子，前来杀她的还有三人，从墙头跃下的杀手，直接被她反杀。从身后袭来的两人，一人烧死，另一人原本只是被她打飞了兵器，此刻却已是倒在地上，一动不动。

春笺丽上前看去，见这人七窍流血，显然是在头目被杀的那一瞬间，知道这一次的任务已经失败，竟是服毒自尽，不让自己成为“活口”。

她正要继续检查一下，看看能不能找出什么有用的线索，就在这个时候，远处传来了一片慌乱声。

她猛一抬头，知道那是小梦和封乘珠所在的方向，赶紧急奔而去。

她跑出巷子，只见不知多少人四处奔跑，混乱不堪。大街两侧鸡飞蛋打，路面马车互撞。她奔到茶亭前，茶亭空无一人，唯有两具掉了脑袋的尸体倒在地上，血水兀自汨汨的流着，其中一张四方桌分成了两半。

小梦呢？她跑出茶亭，娇躯一纵，仿佛有火光在她脚下一闪，停下来时，已经落在了茶亭的上方，扫视周围，发现混乱在往大街的另一边延伸。她赶紧踏着周围店铺的屋檐，飞奔而出，沿途的街道上，竟是七倒八歪，倒着好几具身首异处的尸体。其中一颗脑袋，竟然落在了屋檐上，差点被她踩着。

“小心，这丫头专砍脑袋！”远处传来一声大叫，紧跟着又是一声喵叫，有人发出撕心裂肺的声音。

第六十章 大水撞入了龙王庙

春笺丽凌空一跃，在她划过的轨迹上，仿佛有火光闪了一闪，这一跃竟有一丈之远。

她落在一匹马上，这原本是一辆四匹马拉着的豪华马车，一名官员在马车里瑟瑟发抖，边上的护卫乱成一团。在他们反应过来之前，春笺丽一剑斩下，胯下骑了一匹，左手拉了一匹，两匹骏马朝前方疾驰，沿途民众纷纷闪避。

再往前，她看到小梦拉着封乘珠，一边跑一边与几名杀手交手，这些杀手实力虽然都不如刚才那带斗笠的头目，但是胜在人多。一名杀手想要从侧面往她袭来，小梦宝剑一转，剑光如同风车一般转过，那杀手的脑袋就飞上了天。在她肩头，小黑猫往另一边配合袭来的杀手一跃一抓……九阴白骨爪。

刷的一下，那人脸上满是鲜血，仓皇后退。

“小梦，上马。”春笺丽叫道。两匹马从小梦身边冲过，小梦抱起封乘珠，将吓坏了的她往春笺丽身后一扔，自己飞身上马：“小刀。”

小刀早已知机跳回她的肩头。两匹马趁乱冲刺，一路冲出城门，守门的兵士惊慌闪避，眼看着两道烟尘飞逝而去。

两匹马远离了仁成郡城，途中，春笺丽往回看了一眼，见封乘珠心魂未定，脸色苍白，于是说道：“抱歉，把你连累了进来，那些人看来是冲着我和小梦来的……”

小梦扭过头，看着她，抗议道：“不是冲着我来的。”

春笺丽道：“那就是冲着我来……”

小梦道：“他们是冲着乘珠姐来的啊，他们想要把乘珠姐抓走，被

我挡住才没得逞。”

春笺丽讶道：“这样？可是他们有几个同伙，在那边的巷子里围攻我，而且还能叫出我以前的名字。”

小梦举着双手：“那就是冲着你们来的，跟我无关。”

小刀同样高举双爪：“喵。”

春笺丽心中诧异，不管怎么看，杀她的人和追封乘珠的人，应该都是一伙的，但是她和封乘珠以往可没有什么交际。她回过头，看向身后的封乘珠：“乘珠姐，你可认得那些人？”

封乘珠摇了摇头：“以前从来不曾见过。”

小梦道：“看来前些日子就是他们监视、跟踪乘珠姐了。”

春笺丽道：“还是有些奇怪，这些人是有组织的杀手，这一次之所以没能得手，不过是低估了我们两人罢了，但是在他们发动之前，我们也没能发现他们，就是那个把我引到巷子里的戴斗笠的人，现在看来，分明也是故意让我发现，一边对我设伏，一边把我从你们身边引开。这样的杀手组织，前几日如果真的在暗中跟踪乘珠姐，又怎会被她发现？”

听她这般一说，不只小梦，连封乘珠自己也有些奇怪，只是三人计议一通，终究因没能弄明白那些人的背景，自也无法弄清真相，只得继续上路……

三人一猫，傍晚时在一个村子里吃了些东西。

春笺丽想了想，看着封乘珠道：“如果乘珠姐你以前真的不曾得罪过谁的话，那他们便极有可能是冲着令尊来的，乘珠姐你说过，令尊这几日就要回熙州？”

封乘珠有些犹豫：“嗯，家父有些事情，要到熙州城去，不过并不会回家。”

宁小梦道：“乘珠姐姐，带我们去见他吧，我们有些事情要和他商量。”

封乘珠说道：“好。”

三人继续上路，到了半夜，在一处林间休息。月圆之夜早已过去，此时的夜空，只剩了一勾月牙，林间幽幽绰绰，却又溢满了春天特有的，野花的香味。

封乘珠忧心忡忡，春笺丽也无法入睡，唯有小梦一人卧在草丛中，睡得香甜。春笺丽心想，她们三人，只有小梦一个算是真正的大家闺秀，宁家在高锁县好歹也是一个土财主，这种土财主家的姑娘，总是不免娇生惯养。

但是现在看来，小梦却是比她们两个更适应江湖的样子，该说她适应能力强呢，还是该说她天真得没心没肺？

方自想着，另一边有黑影窜出，吓了封乘珠一跳，再行看去，却是那只小黑猫。小黑猫低低的唤了一声：“喵。”

春笺丽心中一动，溜到了林外，没过几下，便又跑了回来，急急将小梦推醒：“有人来了。”

小梦跳起，与她们快速收拾了一下，一同往林子深处跑去。封乘珠发现，那只小黑猫跑在她们前方，春、宁二女拉着她，紧追在它的身后，小黑猫纵跃之间，周围的空间有一种诡异的扭曲感，她自然不知道，这只小黑猫并非寻常的品种，而是一种唤作“飞天猫”的奇特种类，拥有一定的、空间跳跃的能力，只以为这是春、宁二人所使用的术法。

在她们后方，一批黑衣人，呈半圆形潜入林中，却只看到两匹马在一棵树边安静的待着。他们找到了三个少女在这里逗留过的痕迹，待要搜寻她们逃走时沿途留下的线索，这线索却是断断续续，最终消失不见。

远处的山腰，三个少女和一只小黑猫，趴在草地上，居高临下的看着林中搜寻而来的那些黑衣人。

春笺丽道：“看来，这些跟白天里那些杀手是一伙的。”

宁小梦歪了歪脑袋：“唔……我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

春笈丽扭头看她：“怎么了？”

宁小梦想了想：“我总觉得，这些人也太容易被发现了。我在想，如果是哥哥在这里，他会怎么做？”

春笈丽被她一提醒，猛的反应过来，快速跳起：“小刀，你跟我来。”带着小刀往山头跑去，过了一会便匆匆而回：“糟了，我们被包围了。”

封乘珠脸色苍白：“怎么办？”

小刀“喵”的一声，往坡下跳来跳去，过了一会，又跳了回来：“喵。”

春笈丽、宁小梦：“跟着它。”

半刻钟后，周围风声疾响，布满了黑衣杀手，他们散了开来，四处搜索，却是一无所获。过了一会，一名戴着木制面具的男子，与一名锦衣老者缓缓走来。那戴着木制面具的男子沉声道：“没有道理的，她们不可能逃出我们的罗网。”

锦衣老者淡淡的道：“看来你们黑庭鬼宗的罗网，也并非密不透风。”

戴面具的男子哼了一声：“怕是你们给的资料有问题，那秦小春似乎比你们给的情报，要厉害得多，而且会的怕是并不只有火云纵这一种逃亡手段。话又说回来，你们原本付钱，让我们对付的就不是她，而是那些墨者，临时设伏，总是难免算计不周。”

就在这时，一名杀手急奔而来，在戴面具的男子耳边低声耳语。戴面具的男子目光闪动，冷笑一声：“可以先不用管这三个丫头！另一边找到了。”

手一挥，带着那批手下，与锦衣老者匆忙而去。

在他们走后许久，直到周围全无动静，下方陡峭的斜坡上，先是传来一声猫叫，然后，一名红衣少女爬了上来，紧跟着回身弯腰，把另一名女子拉起。最后上来的是宁小梦。

宁小梦坐在草丛中，摸了摸小黑猫脑袋：“幸好有小刀在，要不然就被发现了。”

小黑猫轻轻的“喵”了一声。

春笺丽却是瞳孔收缩：“刚才那个老人的声音……那是天禄大人的声音。”

宁小梦与封乘珠一同向她看去，封乘珠疑惑的道：“天禄大人？”

春笺丽向封乘珠看来：“我也不再瞒你，我原本是拜火教的人，去年叛逃出教，之所以到南方来，是因为这里不在拜火教所能控制的势力范围，拜火教的势力，一般只在黄河以北，以前还能在京城有一些影响力，现在在京城的根基，基本上也都被拔光了。但是刚才那个，分明就是我教天禄祭司的声音，没想到他竟然会跑到长河以南来。”

拜火教女尊座下，有两位“女神”，其中善女神座下，又有四位祭司。

这四位祭司，春笺丽目前所知的分别是天洪祭司、天禄祭司、幻月祭司、慧月祭司。不过天洪祭司已死在京城，有没有其他人补上，她就不得而知了，而她母亲，便是其中的幻月祭司。

在拜火教的善女神还未出世时，这四位祭司，就是拜火教中“善”这一方的主要负责人，在善女神出现之前，大多数时候都是蛰伏着的，因为春笺丽的母亲就是四位祭司之一，所以这四位祭司，她基本上也都见过，当然，就跟天洪祭司一般，其背后所隐藏的身份，她就一无所知了。

在去年，直到天洪祭司被杀后，她才知道，原来一直给她下命令的天洪大人，竟然是枢密院里身居要职的太监。

至于教中“恶”的那一方，她则是完全不了解，恶女神出世已有多多年，她的隐藏身份，就算是教中，恐怕也只有女尊一人知晓。春笺丽所知道的是，前几年的北罗暴动，就是恶女神的一名得力手下所策划，恶女神自己并未出手，就已经使得北罗的华夏人种，差点被杀尽杀绝，而现在，北罗之地，几乎是人人都开始信奉拜火教。

没有想到天禄祭司竟然会出现在这种地方，春笺丽颇为诧异。封乘

珠却也同样没想到，事情竟然与拜火教有关，而春笈丽居然会是拜火教叛逃出来的女弟子，极是惊讶。

春笈丽猛看向封乘珠：“乘珠姐，你说令尊会到省城去，其实是骗我们的吧？”

封乘珠道：“这个……”

春笈丽道：“你不相信我和小梦，怀疑我和小梦有可能是故意接近你，骗取你爹的下落，我们可以理解。现在想来，那些杀手恐怕也是同样的用心，他们故意打草惊蛇，被你发现，就是让你惊慌之下，跑去与你爹会合，寻求保护，看来拜火教的人正在找你爹。他们在长江以南没有多少势力，所以雇佣了这个名为黑庭鬼宗的杀手组织。但是看他们刚才突然撤走的举动，恐怕你爹已经被他们找到，这个时候，你如果还是不肯相信我们，只怕会来不及通知你爹和你爹身边的人，到时候，就真的后悔莫及了。”

宁小梦道：“乘珠姐，请相信我们，事到如今，我们也不隐瞒了，其实去年在京城杀死拜火教天洪祭司的蝙蝠公子，就是我们的师父，我们与拜火教是敌非友，这一次来熙州，也真的是受了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之命。”

封乘珠其实也已发现，那些杀手撤走的方向，正是父亲和其他人所在的真正位置，于是一咬牙：“我带你们去。”

三女往南方赶了大半天的路，此时天色已经开始亮了。

翻过了几座山，前方是金井山，在熙州也算是个不大不小的景胜。

远处的林子，忽的腾起火光，同时有兵刃交击与战斗声传来。马匹惊走的声音，伴随着一声惨叫。经过的路上，沿途七倒八歪着几具尸体。

“杨叔。”封乘珠忽地叫道。

春、宁二女看去，见草丛中，一具尸体倒在那里，这人心脏已经被剑洞穿，凝固的面容带着愤怒。

宁小梦道：“这位是……”

封乘珠黯然道：“他是家父的好友，也是我们墨门中的一名墨者。”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讶道：“墨门？”她们都以为，在华夏的土地上，虽然还存留着一些信奉墨家理念的墨者，但早就已经没有墨门。

封乘珠也不再向她们隐瞒：“新的墨门，是最近方才创建起来的，里面都是一些信奉新墨学的、志同道合的同志，家父和这位死去的杨叔都是其中的一员。只是，我也不知道我们新墨门为什么会和拜火教生出冲突，我虽然也加入了新墨门，但也只是外围人员。”

全新的墨门？春笺丽暗自沉吟。在先秦时，墨学与儒学，可以说是华夏土地上的两大显学，但是随着朝廷“独尊儒术”，儒道大兴，墨门却早已成为历史上无人关注的残篇，却没有想到在这种多事之秋，墨门竟然会再次出现？

封乘珠道：“有些东西不太好解释，墨门竟然会再次创建，说出来，一开始我们自己都不信，直到我们遇到了那位带给我们全新的墨家理念的善公主……”

春笺丽、宁小梦齐声道：“善公主？”

小刀道：“喵？”

春笺丽与宁小梦往它看去……你喵什么喵？

封乘珠讶道：“你们知道善公主？”

春笺丽道：“等一下，你说的善公主，是不是一个外表看起来只有十岁左右的女孩子？”

宁小梦道：“她还喜欢握着小拳头，跟大家谈论共产光辉？”

封乘珠更是惊讶：“原来你们不只认识善公主，还知道新墨学？”

春笺丽、宁小梦齐声道：“嗯嗯，我们熟。”这还真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

春笺丽往前看去：“看来令尊他们是被围上了，我们先闯进去。”

没有多想的时间，小刀当头，春、宁二人在两侧，她们一同往前冲去。在她们前方，几名黑衣人方自回过头来，其中一名黑衣人眼前黑影一窜，紧接着便是捂脸惨叫。小刀从这人脸上纵，双爪又往另一人探去……九阴白骨爪。

在它身边，剑光缭绕，或是火焰纵横，或是脑袋飞起。那些黑衣人，并未想到身后有人突然杀出，被杀了个措手不及。

闯到林中，只见一辆马车停在前方，几名残存的墨者正在奋力拼搏，边上倒着许多具死者。“爹！”封乘珠朝内中一人叫道。

那人正是封乘珠的父亲封毅，猛然扭头，看到自己的女儿与两名他不认识的少女杀开了一条缺口，赶紧往同伴招呼一声。一名墨者急调车头，马车朝他们这边冲来。宁小梦抱起封乘珠将她扔上了车，转身与其他墨者一同，护送着马车闯出林子。

春笺丽挥动宝剑，三昧火随着剑光挥出，沿途放火，阻挡从侧面围来的杀手，随后娇躯一扭，跃上了马车。

在马车前方，小刀不停的纵跃着，在那些黑衣杀手的眼中，马车竟像缩地成寸一般，一忽儿就出现在远处。

“乘珠，你什么会在这里？这两位女侠是……”眼看着暂时闯出重围，封毅向女儿问道。

春笺丽翻到车前，道：“我叫小春，这是我师妹小梦……”

宁小梦踩着边上的踏板，“挂”在车边，叫道：“是师姐。”

春笺丽道：“我应该比你大上一些。”

宁小梦嘻嘻的道：“你要比岁数的话，我比不过你，你要比师门位置的话，我可是比你更早入门呦，所以我是师姐。”

小刀在前方回过头来：“喵。”

春笺丽狠狠的瞪了它一眼……你就是向着她。

当然，现在不是争论这个时候，更何况春笺丽发现，真要按着江湖惯例争下去，她还真是会变成“师妹”，于是先不管这事，看向封毅，继续道：“我姐妹二人乃是受了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之托，前来拜访封先生……”

“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封毅惊讶的道，“他怎么知道，我们要将这蛋送去给他，派了你们来接？”

春笺丽疑惑的道：“蛋？”

宁小梦睁大眼睛：“什么蛋？”

封毅说道：“原来你们不知道么？”将车帘一掀。春笺丽回头，宁小梦探头，两人一同看向车内……果然是蛋。

封毅道：“我们新墨门的善公主，让我们从京城赶来，就是要将这蛋送去给你们的宁盟主，只是没想到，竟被拜火教发现了我们运送这蛋的路线。”

宁小梦歪了歪脑袋：“这蛋是……你们的善公主下的？”话说回来，从他们离开秦岭、与善公主分开到现在，差不多就是十个月……哥，你在秦岭的时候到底对她做了什么？

春笺丽道：“你在说什么啊，她再怎么也下不了……这么大的蛋吧？”这蛋实在是有点大。

此时此刻，放置在车中的“蛋”，就形状来看，跟鹅蛋差不了多少，但却异常的大，一个十岁多些的孩子，差不多要双手交叠才能将它刚好抱住。

它竖在车上，竟然如同不倒翁一般，虽然随着车厢的前进摇来摇

去，但就是没有倒下。

蛋壳上沾了尘土，不过仔细看去，可以看出它原本是雪白雪白的，下端更大更圆，上端更尖一些。

封毅道：“这蛋是我们善公主下的……吓吓吓吓吓，说什么呢？我都给你们搞糊涂了。这蛋是善公主在京城找到的，她让我们带到江南去，交给宁盟主，她说，这蛋可能跟拜火教的圣凰有关。”

宁小梦疑惑的看向春笺丽，歪了歪脑袋……你们的圣凰还会下蛋？

春笺丽亦是一脸困惑……没听说圣凰会下蛋啊？

封毅低声道：“善公主说，这蛋很重要，无论如何都要交到宁盟主手中，但我们人手不足，也只能隐蔽的运来，只是，拜火教似乎也在寻找这颗蛋，不知道花了多少代价，请了黑庭鬼宗的人帮他们出手。幸好两位姑娘相助，否则，这蛋已经落在了他们……”

“小心！”春笺丽猛一回头，急急叫道。

在他们前方，拉车的马往前一栽，收势不住的封毅与封乘珠父女两人竟往前飞了出去，落在突然出现的落马坑中。两侧草皮一揭，竟有许多黑衣杀手杀了出来。保护在马车两边的那几名墨者纷纷拔刀抵抗。

车厢前翻的那一瞬间，车中的蛋也飞了出去。宁小梦凌空一跃，将蛋抱住，在空中一个翻腾，落在坑外。一名黑衣人往她杀了过来，她将蛋往回一扔，宝剑一闪而过，一颗脑袋飞了起来。

春笺丽同样跃起，将蛋抱住，扫视周围，见封毅父女灰头土脸的从坑中爬起，那几名墨者也是形势险恶。她娇喝道：“小梦，我们走！”

小梦再砍一脑袋，叫道：“小刀！”

小刀“喵”的一声，往其中一个方向跳去，小梦与春笺丽紧随其后，两名黑衣人从侧面杀来，眼前人影一闪，再出现时，两个少女和她们前方的小黑猫就已经到了几丈开外。

这是什么妖术？他们暗吃一惊，但还是赶紧朝她们追了过去，只因为，他们所要的蛋，就在她们手中。

靠着小刀身为飞天猫，类似于“飞天遁地”的能力，宁小梦与春笺丽突围而出，回过头来，见那些杀手已经抛下了封毅父女和那几名墨者，往她们追来。这些杀手人数太多，她们不敢多呆，带着这奇怪的蛋，继续往前奔去。

就这般跑了许久，靠着飞天猫的能力，宁小梦与春笺丽逐渐甩开黑庭鬼宗的杀手，躲入一片隐蔽的林子里。

她们将蛋放下，坐在草丛中。宁小梦道：“乘珠姐他们没事吧？”

“我看到那些杀手都往我们追来了，”春笺丽说道，“他们应该没事，这些杀手的目标本来就不是他们，而是这个蛋，杀手组织一向都是拿多少钱，办多少事，非必要的情况，他们也不会随便杀人。”

宁小梦盘膝坐在草地上，看着面前像不倒翁一般，立在那里的蛋：“你说……这到底是什么蛋？”

春笺丽道：“我怎么知道？”

小刀：“喵！”

两人一猫，在蛋的周围，一同好奇的打量着它。

在蛋的内头，仿佛有什么东西，也在打量着她们，她们那娇美而好奇的脸蛋，透过蛋壳，晃来晃去的映入蛋中。

小梦歪着脑袋，想了一想：“现在怎么办？”

春笺丽道：“没办法了，虽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只能先把这蛋给你哥送去，我想，鸾梅……善公主让这些人拼了性命把它给你哥送去，肯定是有缘由的。”

小梦道：“但是我们离开的时候，哥哥说了，他有事要往信州去一趟，现在也不知道是不是还在处州？”

春笺丽道：“不管怎样，先把它送到麦青湖再说吧，实在不行，先放到小隋侯宫里去。”

小梦道：“嗯。”她将这蛋抱起，与春笺丽一同往前走去。

就在这时，上方忽如火云聚集。春笺丽猛一抬头，脸上微变：“小梦你先走！”拔出宝剑，背对小梦，步步后退，警戒着火云。

火云陡然一涌，春笺丽宝剑一挡，轰然间，火云在剑光前炸裂，炸出一团团艳红的光芒。春笺丽紧咬着牙，却还是被逼得退了两步，猛一抬头：“娘！”

火云中传来阴冷而又怨毒的女人声音：“小春，你已经叛出了拜火教，却还不死，你实在是太让娘失望了。”火云散开，现出一个人影，果然是拜火教的幻月祭司。

小梦抱着蛋，被春笺丽护在身后，退到远处。另一边却有敌人，如同电光般袭来，此人速度极快，至少也是准宗师级的高手。小梦抱着蛋，连剑都无法拔，赶紧将腰一拧，疾奔而去，那人一刻不停，紧追在她的身后。

春笺丽怒道：“天禄大人！”往小梦追去的显然是拜火教的天禄祭司。

幻月祭司冷笑道：“小春，你还有时间去管别人么？”火光一闪一串，从侧面往春笺丽袭来。

春笺丽宝剑一转，三昧火挥出，轰的一声，两团火撞在一起，往四面八方迸裂，周围的树木纷纷起火。一只乌鸦呱呱的一声飞起，还没来得及飞到高处，火蛇已经卷到了它的身上，黑色的羽毛瞬间起火，悲鸣中往远处跌飞。

一大一小两个人影在火中战斗，一道道火圈，时不时的冲起。嘭的一声，一团偏紫色的火焰，将另一团压制、击退，内中传来一声冷笑：“小春，你的本事进展了！”紧接着厉声：“不过还不够！”

紫色的火焰如同海啸般压去，内中有螺旋状高度压缩的气团。滚过地面直接变成焦土，犹如着了火的战车，朝骨肉至亲的女儿碾压。少女的眸中闪过哀伤，虽然早就知道，娘不可能容她活着，然而当那带着死亡气息的火轮朝着自己滚来的时候，惨痛的现实，仍然让她的心有种撕裂般的疼。

宝剑在压来的火墙下一圈又一圈的斜撩，少女犹如在滚滚的车轮下奋力拼搏的螳螂，一不小心就是粉身碎骨的死亡。

“小春，我给过你机会的，为什么就不肯和娘亲一起侍奉圣凰。”

“娘亲真的希望你能够成为善女神，但是你太让娘亲失望了，你实在是太让娘亲失望了。”

“娘亲不想杀你，娘亲真的不想杀你，娘亲只恨自己当初为什么要把你这个让我丢脸的女儿生出来？”

火轮滚滚而过，两棵树木被它卷过，轰然倒下。在女人喋喋不休的怒骂中，气焰进一步暴涨。在火墙的席卷下不断退却的娇小身影拼命叫道：“娘，住手，我真的不想杀你！”

“杀我？”女人肆无忌惮的放声笑道，“小春，几个月不见，你的口气倒是越来越大了。想要杀我？就凭你这个没用的贱丫头？”

战车一般的火轮，朝着前方轰然冲去。眼看着势不可挡的滚火冲来，少女的脑海中，闪过的却是在祖庭洞天时，某个少年教她的一些知识。那个时候的她，其实是多多少少有些不耐烦的：“这什么空气动力学，什么流体力学，我为什么要去学这些东西？”

那个时候的少年，很没好气地说道：“你是用火的，能不能像你的前辈火人学一学？能不能向钢铁侠和哪吒学一学？像你这样用火根本就是拿着狙击枪当棍棒用，纯属浪费。”

“你说的这些人是什么鬼？”她抓狂地叫道。

记忆中的画面一闪而过，汹涌的火墙却已经压了过来。少女宝剑快速回插，双臂一甩。

轰然间，火海滚滚而过，沿途着火的树木成片的倒下。

幻月祭司脸庞闪过扭曲的冷笑，紧接着却猛一抬头，现出惊讶与错愕的表情……居然还能、这样做？

她看到，在林子的上方，原本应该被火轮吞噬的女儿，于空中勾起右腿，双手放置在腰间，手掌朝下，掌心与左脚都有焰光喷出。

她的女儿竟然就这样悬飞在空中！！

原本只是靠着她赐予的圣凰血才能够用出圣火的女儿，轻而易举的

就能够施出火焰，已经是让她感到诧异，而现在，她竟然还能够做出这等，完全出人意料的事情，更是让她感到难以理解。

仅仅只是一年不到的时间里，最多只有二流顶尖的水准的女儿，在这些日子里，到底学了些什么东西？她的实力怎可能这般突飞猛进，以至于自己猛下杀手，竟还未能解决掉她？

“娘，”少女以完全违反这个世界的人所认知的姿态，凌空而立，她低下头，看着自己的母亲，黯然的道，“娘，你不要逼我，你现在……不是我的对手！”

“丫头，你真是越发的长进了！”幻月祭司阴阳怪气的道，“不知从哪学来了一些小手段，就真的觉得自己了不起了？我把你从小养这么大，你能有多大本事，我还会弄不清楚？靠着这一点小手段，你真以为你今天能活下来么？”

幻月祭司的实力，按着江湖上的划分，至少算是准宗师级的高手，虽然看出女儿的实力变强了许多，她却是无论如何也不相信，在这短短的几个月里，会凌驾于她的头上。在江湖上，靠着一些小手段取得优势的事，虽然也时有发生，但是实力上的差距，并不是这些小手段所能够轻易弥补得了的。

她怒哼一声，将身一纵，烈焰进一步卷向少女。少女娇躯一扭，竟是沿着林子的上方，与地面呈平行飞去。

幻月祭司心知，这等飞行之术，对内力、体力等必有消耗，绝不可能一直保持下去，疾追而去，眼看着女儿速度开始变慢，她杀气凛冽，更多的火焰朝女儿卷去。

少女却是凌空一翻，踩在了一棵树上，右手蓦地从腰上抓出了一根大约四寸长的圆管，快速往母亲一掷。

幻月祭司冷笑一声……这丫头还学会使用暗器了？烈火一卷，往圆管卷去。

少女看着圆管飞入娘亲的火中，脑海中却是再次闪过与那少年相处时的某个画面：

——“看你整天把武学讲得头头是道的，你自己为什么不练？”

——“那是因为，练武也没什么用处。”

——“怎么会没用处，你看你，弱不禁风的，我一下子就能把你打倒。”

——“那也未必，哼哼，你有神功……我有化学！”

在少女的眼中，四寸长的圆管扔入了母亲的火中，管口封印的符纸快速燃烧，然后……

“娘，快闪开！”少女忍不住大声叫道。

轰！圆管陡然间炸了开来。

后方林中的爆炸声传了过来，奔跑中的宁小梦回头看去……笺丽没事吧？

然而，现在显然不是担心春笺丽的时候，只因为拜火教的天禄祭司，已经在以极快的速度往她逼近。

虽然跑了这一大段，但是天禄祭司的速度不但没有丝毫的减慢，反而越来越快，即便小梦的前方，有飞天猫时不时的帮她“缩地成寸”，竟也无法将他甩开，由此可见，这人的内力何其深厚。

前方是一段斜坡，再往下，是涛涛的河水。

宁小梦发现自己已是无处可逃，更何况，以这人的内力，长久的追逐下去，自己早晚会被他抓住，倒不如趁着内力未歇，拼上一拼。

她突然停下，将蛋往身前一放，扭腰旋身的那一瞬间，拔剑就斩。

这丫头终于知道逃也无用了么？天禄祭司沉声一喝，右手一压，空气仿佛在他的前方凝结，如同铁墙一般往柳青色襦裙的少女压去。

剑尖刺在无形的气墙上，整个剑身都在弯曲。

这人的内劲好强！宁小梦再次一惊。

看来这人在追她的时候，其实还没有用出全力，而是想要如同猫捉

耗子一般，消耗她的内力，再将她直接拿下。

天禄祭司却也看着她的剑，想着，她的兵器恐怕不是寻常宝剑，弯成这个样子，竟然也不折断。

用上了天陨流光，由焦饶老道亲手铸出的宝剑，几乎弯成了半圆形。

眼看着少女已经是脸蛋憋红，继续下去，她的内力根本支撑不了这样的抗衡，天禄祭司冷笑一声，手掌进一步下压。

宁小梦紧咬着牙，一步不退，双目仿佛有金光爆出，金魄与手中的宝剑开始生出共鸣，这一瞬间，她的宝剑嗡嗡作响，人与剑仿佛成了一体，刷的一声，剑尖吐出金色的、一寸长的光芒，急压而来的气墙，瞬间被切割开来。

剑芒？天禄祭司大吃一惊。

这丫头竟然能够用出剑芒？

不管怎么看都不是宗师级的高手，宝剑却吐出了以往唯有宗师以上级的高手才有的剑芒，让天禄祭司内心为之震动。虽然只是寸许的剑芒，却已经足够用来切开内力化作的气墙。剑身瞬间抖直，反弹的剑光差点将天禄祭司的手掌刺个通透。

得势不饶人的宁小梦，刷刷刷刷刷，宝剑连舞，时勾时挑，虽然如同舞蹈一般华丽但却是异常的凌厉，抖开的剑花将空气刺出道道金芒，反杀得天禄祭司节节退却。天禄祭司的气墙时不时的被剑芒切割开来，无法再逼着少女比拼内力，而少女剑法的精妙，却又大大的超出他的意料，犹如织着美丽的回文锦，剑势不停，一气呵成。

这丫头不得了！天禄祭司心生杀机，双臂陡然一挡，当当两声，宝剑切中了他的两臂，但却如击金石，少女被震得退了一步。

衣袖中藏着铁护腕的天禄祭司并没有利用出其不意的一招，趁机紧逼，反而快速抽退到半丈开外，左右手大开大合，仿佛有气流被他强行吸扯而来。

宁小梦意识到对方要仗着内力的雄厚，与她比拼绝招，立时纵身一

跃，从空中逼近天禄祭司。天禄祭司双手猛然一推，充沛宏伟的劲气，朝她轰然撞去，这一瞬间，他自己的脚下，地面都裂开口子，由此可知其力量之惊人。

劲气击中了宁小梦，宁小梦的身躯四分五裂。天禄祭司脸色微微的一变，在少女向他跃空纵来的时候，他的心中是冷笑的，因为这种情况下跳到空中，根本就是自寻死路，而少女也的确是和他的绝招所击中，但这种“四分五裂”，更像是水中倒影的幻灭。

嗤，一道剑光从侧面向他袭来。

这是什么戏法？天禄祭司念头急动之间，身子却已凭着敏锐的感觉往侧面闪去。

少女用的并不是什么戏法，而是璇玑剑舞中的“凋翔飞燕巢双鸪”，这是她所会的绝招中，最不消耗内力的一招。

除非能够一击必杀，否则与这人比拼绝招，只会被他硬生生耗死。绝招的威力更加的强大，但是消耗的内力也更加的惊人。

身影幻灭之间，逼近敌人，剑光切割，反转，疾刺，勾挑，她以最精妙的招式，以最灵活的步法，保持着与天禄祭司一剑的距离。拉得太近，自身处在对方澎湃拳风的攻击范围，拉得太远，又会给对方用出绝招的机会。

这是面对真正的强敌，非生即死，在这强大的压力下，她被迫将以往一切多余的花招全都舍弃，每一剑每一式都尽可能的力求迅捷、精准。

天禄祭司虽然知道这丫头是在以其之长，攻他之短，偏偏却无法再拉开距离。一道道剑光在他眼前划动，他双掌猛拍，气劲却屡屡被剑芒击破，无法靠着内力压制，只能比拼技巧本身。铁护腕与宝剑一个交错，袖口撕裂，金属摩擦的火光绽开。宝剑往他面前窥了一招，就往他的下盘扫去。

天禄祭司越战越惊，他发现这丫头的剑法越来越快，越来越有效。她的剑法在进步，飞速的进步。他心知这般下去，他恐怕真的会败在这丫头精妙的剑招下，大喝一声，双腕快速的扣向宝剑，意图将它锁死。少女的手腕却在这个时候一甩，宝剑脱手飞出。

弃剑？战斗经验丰富的天禄祭司绝不敢去赌她只是失手，然而在这个时候舍弃宝剑，仍是让他摸不着头脑。谁知宝剑嗖的一下，转了半圈，奇诡的改变方向，剑柄落在少女旋身后的左手上，刷刷刷的三剑过后，宝剑再次飞出，以正常的攻击下根本不可能出现的角度，脱手刺向他的咽喉。

这是什么剑法？天禄祭司大吃一惊。

每一次脱手飞出，都有若在以意念控制着剑势，剑光在少女周围飞速地缭绕。嗖的一声，宝剑刺入了他的肩头，少女手一握，飞出的宝剑自行倒飞回她的手中，犹如传说中的驭剑一般。这种人剑合一的战技，简直就像是评书里才会出现的剑侠。

鲜血从肩头方自溅出，下一波的剑势已经攻来。短短数招过后，天禄祭司便多次受到剑创。虽然都非致命之处，心胆却在这一刻寒了。这少女竟然越战越强，她的尽头到底在哪里？

明明拥有准宗师级的实力，对上一个不知比自己小了多少岁的丫头，竟然被逼到丧胆的地步。天禄祭司恼羞成怒，大吼一声，竟是以同归于尽之势，用强大内力击向少女。

嘭！一只秀腿抢先一步踹在了他的腹部，完全没有想到少女会突然从裙下飞出一腿，天禄祭司弓着身子虾米般后抛。

犹如后羿射日一般，少女探步疾刺，宝剑带出一道白练，射入了他的胸膛。在他抛飞到半丈之远，她将手一勾，宝剑嗡嗡的振动了几下，剑柄一晃，整只剑带着血水倒飞而回，落回少女手中。少女娇躯一旋，做了个收势的动作，强敌已是嘭的一声，撞在了远处的树下。

确定自己赢了这一战的少女，胸脯起伏，她现在终于明白哥哥为什么要让她行走江湖。如果只是与笺丽两个人，在哥哥面前表演一般的对练，她恐怕很难再有更大的进步，唯有面对真正的敌人，在生死一线中激励自己，她的潜力才能真正的发挥出来。

她的实力比她自己所想的更强，直到现在，她才清清楚楚的认清了这一点。

眼看着敌人倒在树下，还未死绝，她倒持宝剑，正准备上去割下他的脑袋，身后却传来喵喵喵的叫声。她蓦地回头，紧接着却“呀”的一声

叫唤，没有再去管这受了重伤的家伙，往斜坡下跑去。

不知何时，那蛋已经滚下了斜坡，落入了河中，想要挡住它的小黑猫，反被它带入水里，此刻正趴在蛋的上方，和蛋一起，沉沉浮浮的，在水面上，往下游冲去。

“小刀、小刀……”宁小梦在河岸边紧追……

林中，幻月祭司背靠着一块大石，身上尽是尘土，整个脸都被薰成了黑色。

忽如其来的爆炸，完全在她的计算之外，如果不是女儿及时叫了一声，她恐怕已经被炸成了碎片。

那到底是什么东西？看起来像是烟花爆竹，却有着远胜于烟花爆竹的威力，配合了道家的符篆之术，却绝非那些装神弄鬼的符篆所能够比拟。

春笺丽绕过焦土，远远的看着她：“娘，你没事吧？”

幻月祭司喘着气：“你、你滚！”

春笺丽道：“娘，你别生气，我不是有意要弄伤你的……要不我带你去看大夫？”

幻月祭司嘶声道：“你滚！”竟然会成为自己女儿的手下败将，这对她来说，是分外不能接受的耻辱。

春笺丽赶紧将双手举在胸前：“我走，我走！”想了一想，终究是放心不下，又跑到远处摘来一些果子，扔到母亲身边：“娘，那你在这里好好养伤，饿了就吃水果！”

又跑去用竹筒打来清水，小心翼翼的接近母亲，放在她的身边，然后快速后退：“渴了就喝水。”

幻月祭司咬牙切齿……她故意的……她绝对是故意的。

“娘，那我走了，你自己保重，一定要好好的！”春笺丽侧着身，弯着腰，向她挥挥手。

幻月祭司感觉自己的脸更加的黑了……她肯定是故意的。

春笺丽抛下母亲，往另一边跑去，一路跑出林子，冲下一段草坡，跳过一片矮木，忽见前方一棵大树，树的另一边有什么东西在蠕动。她疑惑绕了过去，仔细一看：“天禄……大人？”

在树后的，竟然是受了伤的天禄祭司。天禄祭司多处收到剑创，本以为性命不保，没想到那丫头跑去追滚入水里的蛋和小黑猫去了，放过了他。他松了一口气，暗道幸运，虽然此番战败受辱，但终究是保住了性命。

心中一边暗恨，想着日后一定要报复回去，让那丫头好看，一边为自己涂上金疮药，没想到一抬头，竟然又看到了春笺丽。

春笺丽一看周围情形，与他身上的伤口，立时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天禄祭司败给了小梦。

不过小梦也真是的，怎不知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那边那个是我娘，我留她性命那也是没办法，这边这个，你怎不砍完头再走呢？

她拔出宝剑，冷笑着逼向天禄祭司。天禄祭司狼狈的往后缩，举着一只手：“小春，你听我说，我知道你其实是个好姑娘，你跟其他人不一样，你的本性是善良的，我知道你一直都是一个好女孩，天禄伯伯了解你，杀人是坏的，我知道你是一个好姑娘……”

在天禄祭司不断的告饶声中，春笈丽猛地一剑斩出：“好、你、妹、啊！”

鲜血如同瀑布一般泼洒而出，一颗脑袋耷拉在脖子上，往侧面歪去。

看着一剑下去，只砍掉半边的脑袋，少女心想：“原来砍头也不是这么容易的事啊，看小梦一剑一颗脑袋，还以为很简单呢。”

没有去管脑袋和脖子依旧连着的尸体，她掉头冲下斜坡，来到河边。

湿漉的河滩上，能够看到一条滚向河里的土痕，猫爪留下的爪印，以及少女绣花鞋的足迹。猫的爪印消失，绣花鞋的足迹却拐了个弯，往下游延伸。

不需要太多的分析，就已经能够看出发生了什么事，显然是那颗蛋和小刀掉进了水里，小梦追它们去了。

春笈丽赶紧也往下游追去……

远处的信州，一条河上，一艘画舫缓缓的逆流而上。

甲板上，一名少年摇着折扇，左手负后，欣赏着沿途的风景。

“老爷，”一名青年女子来到他的身后，“我们马上就要入信州城了，老爷你的第一本道书也已经刊印成册，第一批刚发出来，就已经被抢购一空。另外，有消息说，衡岳剑派的‘无衡剑断’潭如海，以举办寿辰为

名，遍邀长河两岸的各大门派赴会，想要成为长河武林盟主，三哥派人来问，我们应该怎么做？是想办法闹场，让他们竹篮打水一场空，还是静观其变？”

少年摇扇道：“做两手准备，一边搜寻衡岳剑派过往的劣迹，在暗地里大肆宣传，一边促成长河武林盟主之事，先让谭如海做段时间的长河武林盟主吧。”

唤作秦无颜的青年女子道：“真的要这样吗？长河武林盟主一旦选出，必定会与我们生出冲突，尤其是熙州、铜州、涣州这三个州府，到底属于东南武林，还是属于长河武林，到时说也说不清楚，而且衡岳派也是有野心的人……”

少年笑道：“有野心不可怕，我就怕他们没野心。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就给他们一点甜头，让他们为我们做一些前期工作，以后我们再接收过来就是。”

秦无颜心想，不愧是老爷，这短短的几句话，仿佛整个衡岳剑派都是在帮他打杂一样。

她犹豫了一下，道：“老爷，现在时局开始变得混乱了，姑娘和笺丽姑娘在外头行走江湖，要不要通知我们的人，在路上帮着照应照应？”

宁江想了想，道：“还是算了，她们两个应该能够照顾好自己。以她们两个人现在的实力，只要能够真正的发挥出来，目前的江湖上，能够难住她们的也不太多。”心里想着，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如果继续待在他的身边，不在外头磨砺磨砺，她们的剑法就真的慢慢变成好看的花招，以后改都改不过来了。

他道：“对了，你觉得‘璇玑侠女’这个名号怎么样？”

秦无颜道：“不错啊！”

宁江道：“我估量着，小梦的名气早晚是会在江湖上打响的，既然这样，不如先帮她取好外号，免得江湖上的好事之徒到时乱取，你就让天地会的人，从现在开始，适当的帮小梦宣传宣传吧。”

秦无颜心想，老爷为了他这个妹妹，还真是操碎了心，连这个都要

计划好来。

画舫从水门，驶入了信州城，水流往东，在他们身后涛涛的流去……

春笺丽沿江而下，追了半天，忽见前方一团混乱，人群惊慌奔走，有人惊叫道：“砍头了，有人砍头了！”

这些人四处奔逃，蛋打鸡飞。春笺丽想着，又出了什么事？追了上去，只见前方是一个码头，码头上倒着好几具身首异处的尸体，一看就知道是小梦干的。

她知道，小梦绝不会无缘无故杀人，看向周围，码头边停着一艘大船，一些拿着兵器的人逃到了船上，不敢下来。这些人和倒在地上的尸体，衣服是同一样式，一看就知道是帮派分子。另一边的角落里，又有一个女人在那栗栗发抖。

春笺丽觉得那个女人有些眼熟，仔细看去，那女人竟然是长河漕帮的郭花兰。

一看到郭花兰，春笺丽立时明白过来……这些显然是长河漕帮的人。

小梦无巧不巧的闯入了他们的地盘，郭花兰仗着自己人多势众，想要报前几日受辱，以及师妹断腿之仇，结果被小梦杀了个屁滚尿流。

她冷哼一声，往郭花兰走去，郭花兰犹如惊弓之鸟，吓得面无血色。春笺丽抓住她的头发，硬把她拉了起来：“我的同伴往哪去了？”

郭花兰连下裳都已被吓得湿透，她今日带着帮众在这里卸货，其中有好几个帮里的好手，看到那宁小梦气喘吁吁的、追着河中一颗奇怪的蛋，和蛋上的小黑猫跑了进来，原本以为能够一雪前耻，没想到那丫头真正是出手狠辣，几乎是一剑一个，连着砍了他们好几个人的脑袋。

身为江湖中人，凶残的敌人也见得多了，像这样一言不合就砍脑袋的丫头，他们可是真没见过。

郭花兰用发颤的手，往码头边指去，春笺丽一看，见那里有一条被剑斩断的绳索。显然小梦追到这里，抢了一条船，继续往下追去了。

她扫视一圈，见那些人，想要上前救郭花兰，却又不敢妄动。她冷笑一声，道：“你们可知道你们今天得罪的是什么人？哼哼，砍头魔女知不知道？金嫖姥姥的徒弟都被她砍了脑袋，你们什么人不好惹，偏偏要来惹她，真的是不拍掉脑袋。”

那些人彼此对望……砍头魔女？

想着刚才那丫头，一剑一颗脑袋的粗暴，心胆皆寒……江湖上什么时候出了这样子的一个魔女？

要是早知道她的声名，他们哪里敢来惹她？

春笺丽没有再去管他们，将吓得尿裙子的郭花兰扔下，跳上了另一艘小船，同样斩断系船的绳子，摇着桨，顺流而下，往小梦追去。

就这般摇了一会儿，在她的前方，她看到小梦盘膝坐在船上，任由船只自行往下游飘去，于是叫道：“小梦。”

小梦回过头来，又惊又喜：“笺丽！”

她的内力原本就不如春笺丽，与天禄祭司战斗时消耗了不少，又一路追来。刚才遇到那些向她围来的凶徒，她虽然出手狠辣，一剑一个，其实内力已基本耗尽，如果不是她的样子实在太凶，将剩下的那些人吓退，多来几个，她自己恐怕都会倒下去。

此时此刻，她坐在船上，连摇桨的力气都没有，只能盘膝静坐，调息血气，希望能够尽快恢复，才会被春笺丽摇着桨追了上来。

春笺丽将自己的船靠了过去，然后一提裙脚，灵活的跳到小梦船上，将桨拿起，划动小船，同时问道：“小刀呢？”

小梦亦是着急：“和那个蛋一起被水冲下去了。”

春笺丽道：“你先休息，我来划船，放心吧，小刀不会有事的。”

小船载着她们，在水面上带出箭一般的纹痕，往下游加快了速度……

“喵呜～～”

小黑猫趴在蛋上，随着它一起在水面上起起伏伏。

河道竟然在这里一分为二，一道急流冲来，将它们冲入了支流。

过了好一阵，它们被冲上了河滩，那蛋撞上了尖尖利利的石块，发出啪的一声。

“快来看，这是什么？”“蛋？好大的一个蛋！”“还有一只猫。”……

一群孩子奔了过来，好奇的打量着从河里漂上岸的奇怪东西。

小黑猫对着他们，张牙舞爪，不许他们靠近蛋。其中一个男孩子，拿着竹棍，坏笑地逗弄着它。

“喵。”小刀对着他，连挥了两下猫爪，意思是你再不滚开，我就用九阴白骨爪抓死你。

但是这些小孩子显然不知道九阴白骨爪的厉害，也不知道它是一只会武功的猫，并没有被它吓退。

小刀心想，没有办法了，不抓伤一两个，他们不知道好歹。

正要往拿着棍子的这个纵去，她的身后却传来了“咯”的一声。

那些小孩一下子退了好几步，瞪大眼睛，看向它的身后。他们越退越远，紧接着扭头就跑：“怪兽。”“怪兽要出来了。”……

小刀瞪大猫眼，忽的一跳，朝向自己的后方，弓起了背，身上的寒毛一根根的竖起。

在它的面前，这颗大蛋正在一点一点的裂开，就像是刚孵化的小鸡，有什么东西，从内里一点一点的将它戳破。

这一刻，小刀感觉自己整个猫身都在发抖。

咋的一声，顶部已经被戳破口儿的蛋，往它这边龟裂开来，然后，

有什么东西在蓄力一般，随着又一声“啪”的声响，剩下的蛋壳往周围四分五裂的崩开。小黑猫“喵”的一声，惊恐的跳开。

再行看去，只见一个孩子坐在那里，四肢张开，抬头看天：“哈哈，终于出来了！”

小刀睁大猫眼，歪着脖子：“喵？”

这个孩子看上去大约有七八岁的样子，身上竟然还穿了一件金丝勾成的，类似于裙子一样的东西，却也很难借此判断他到底是男孩还是女孩。

孩子抬头看着天空，唔了好一会，又扭头看了看小刀：“好奇怪的小东西！”想了想：“算了，不管了。”

站起身来，伸伸懒腰，一边看着周围，一边往上游走去，喃喃自语：“这到底是什么地方？哈，算了，不管怎么样，能活下来，没被那些可恶的家伙变成魔骨将已经算是不错的了，话又说回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明明都已经被抓住了啊？还以为自己死定了。”

在那孩子后方，小黑猫看了看变成碎片洒在到处的蛋壳，又看了看那个男孩，喵了一声，往那个孩子追去。

穿着金色裙子的孩子回过头来看着它，心里想着……好像有点饿，这小家伙可以吃吗？

小黑猫吓得又退了一步。

孩子继续往上游走去，小黑猫跟在他的身后，就这般走了许久，直到远处传来一声又惊又喜的叫唤：“小刀。”

一艘小船顺流而下，船上有两个少女，她们自然是宁小梦和春笈丽。看到小黑猫，宁小梦开心的唤着它。

那孩子往她们两个看去，心中想着：“女人？两个女人？”

船停在岸边，小梦跳上了岸，将小黑猫兴奋的抱起，转了两圈，裙袂像花一般转动：“小刀，你没事吧？”

小黑猫高兴的“喵”了一声。

春笺丽用桨让小船搁浅在岸边，看着那个孩子，心里想着：“好一个金光闪闪的家伙。”

眼前的孩子，身上穿的是一件金色的裙子，头发倒是很短。

再仔细一看，这裙子实际上应该是非常的薄，薄得犹如蚕翼一般，只是用不可知的金线织成，方才给人“金光闪闪”的感觉。

金丝织成的薄裙，袖子很短，离肩头只有两寸左右，差不多算是“半臂”，甚至比通常的半臂还要短。裙脚只到达膝盖的上方，露出光洁的小腿，和沾上了泥泞的脚丫。在这种乡下地方，看到这样的一个孩子，自然是不免让人觉得很是古怪。

在开心的与小刀重逢后，宁小梦也同样看向这个奇怪的孩子。能够穿上这种金光闪闪的金丝裙，这个孩子看起来也是有来历的，但是除了这身金丝裙，其它什么也没穿，又是出现在这种荒郊野外，看上去就显得颇为古怪了。

小梦道：“小刀，这孩子是谁？还有那颗蛋呢？”

小刀从她的怀中跳到地上，半蹲在那里，双爪作圆形，然后“喵”的一声，快速分开。

小梦道：“你是说，那个蛋弄破了？”

小刀使劲点头，紧接着又跳转身，抬起一只爪对那个孩子使劲指。

小梦道：“你是说……蛋是被他弄破的？”

小刀……趴！

紧接着再次爬起，朝金丝裙的孩子指啊指。

金丝裙的孩子不好意思的摸着头：“原来那蛋是你们的啊，不好意思，被我不小心弄破了。”

小刀朝着他用力挥：“喵！喵！喵！”

小梦蹲下来，摸着它的脑袋：“没关系的，没关系的，弄破了就弄破了。”

小刀倒在地上，无力的喘着气。

春笺丽、宁小梦带着这个奇怪的孩子，往远处炊烟腾起的方向走着。小刀被小梦抱在怀中。

金丝裙的孩子摸着后脑：“那个……其实我也不知道我是从哪来的啦，也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我就记得我被坏人绑走了，醒过来时，就已经被人扔在了那里。”

宁小梦问道：“那，你叫什么名字？”

金丝裙的孩子道：“这个嘛，你们就叫我……就叫我小方吧，嗯，就叫我小方。”

春笺丽心想，怎么看也像是临时取的名字。

她拿眼睛斜着这个看上去只有七八岁，但总让人觉得怪怪的小孩子。

宁小梦道：“那，小方，你到底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她觉得他有点像男孩子，但是穿着这样的金丝裙，又有点像女孩子。

小方双手枕在后脑勺处，扭过头来看着她：“男孩子？女孩子？”

宁小梦道：“对啊，你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

“我是小孩子啊？！”小方被她问得有点懵懵的样子，“还有，你们两个女人，就这样走在路上真的没问题吗？”

春笺丽道：“有什么问题？”

小方说道：“你们是女人啊，女人就这样走到街上真的没人管吗？”

春笺丽和宁小梦对望一眼，被小方问得莫名其妙……为什么要有人

管？

就在这时，有两个青年从前方的城镇走了出来，与他们迎面而过。小方吃惊的看着他们，那两个青年被他看得摸不着头脑，也一边看着他，一边从他身边走过。

宁小梦按着他的脑袋：“不要这样看人，很没礼貌的。”

小方吃惊的道：“人妖？你们这里居然有人妖？”

春笺丽没好气的道：“什么人妖？不要随随便便骂人好不好？”

小方转身指向那两个青年的背影：“身为女人却没有胸，那不是人妖是什么？”

宁小梦道：“说什么啊？他们是男人好不好？”

小方抓狂：“你们不要看我是小孩子就骗我，男人怎么可能长成这个样子？”

春笺丽和宁小梦再一次彼此对望，刚开始时，这孩子说他不知道自己从哪来的，她们还怀疑他是人小鬼大，现在看来，搞不好他真的是脑袋坏掉了，连男人长得什么样都弄不清楚？

她们进入了前方的小镇，小方不可思议的左看右看：“你们这里……人妖好多。”

过了一会，又喃喃地道：“而且……连一个男人都没有。”

春笺丽心想，这孩子真可怜。

宁小梦心想，搞不好是被坏人绑架的时候，被吓成痴呆了。

“那那那……那是什么？”小方突然指着路边，不可思议地叫道。

两个少女和其中一个少女怀中的小猫一同看去，见路边，一个妇人抱着一个很可能最多满月的男婴，正在为他把尿。这里原本就是乡村小镇，农村妇女也没有那么讲究。小方却是指着那男婴腿间的某个小东西，惊恐的道：“那是什么？他那里长了什么？”

那妇女恶狠狠的瞪着他……哪里来的小屁孩？

春笺丽与宁小梦赶紧拉着小方跑开，春笺丽道：“你到底在做什么？”

小方抬起头来，不可思议的道：“喂喂，刚才那个不是孩子吗？不是刚出生没多久的孩子吗？为什么会长那种东西？”

春笺丽没好气的道：“废话，那是一个男孩子。”

小方再一次的抓狂：“孩子就是孩子，什么叫男孩子？有男孩子，难道还有女孩子？这都什么鬼？”

两个少女心想，你这是什么鬼？有男孩子，当然就有女孩子啊？还有你到底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

另一边的远处，有一家酒楼，她们忙活了这么久，也早就饿了，当下带着这个孩子一同登上酒楼。乡村小镇里的酒楼，自然不会有什么太高档的东西。她们随便点了一些菜肴，又继续问这孩子，看看他能不能想起什么。这孩子显然也想从她们这里知道，这个地方到底是什么鬼，双手按着桌子：“难道这里不是只有三种人……男人、女人和孩子？”

宁小梦想了想：“确切的说……只有两种人啊。男人和女人！”

小方好奇的看着她：“那孩子呢？像我这样的孩子呢？”

两个少女心想……像你这样的孩子是什么样的孩子？宁小梦道：“还没有长大的男人就是男孩子，还没有长大的女人就是女孩子啊？”

小方怔了好半晌，在她们的解释下，好不容易才明白过来，紧接着却是将脸往桌上一栽，心里想着：“那只大火鸟到底把我扔到了什么鬼地方？一出生就是男人和女人？连孩子都没有？”

小刀在桌上，用爪子挠了挠小方的头发：“喵！”感觉他好可怜。

小方叹了一口气，抬起头来，指着窗外的一些人：“也就是说，那些长得很像女人，但是却没有胸、看起来像人妖一样的人，就是你们这里的男人？”

春笺丽和宁小梦对望一眼，点了点头……虽然觉得这孩子的说法有点怪怪的。

春笺丽斜了小方一眼：“那你知道的男人是什么样子的？”

小方道：“唔，我画给你们看。”

春笺丽回头道：“店家，有没有笔墨？”

一名村姑拿了笔墨进来，小梦帮她磨好墨。小方拿着毛笔有些发懵，小梦干脆又取出了一根哥哥制作的鹅毛笔。

小方说道：“好奇怪的笔。”用笔尖沾了沾墨水，开始在一张裁剪过的宣纸上画了起来。他画得倒是很快，不一会儿就画好。

两个少女和小黑猫一同好奇看去，见纸上画的，虽然勉强也可以算是“人”形，但是黝黝黑黑，眼睛如球，额上仿佛长着虬肉，手脚犹如铁块，一眼看去丑陋到让人无语。

春笺丽道：“这就是你说的男人？”

宁小梦道：“这是怪物吧？”

这种丑到了让人做梦都会吓哭的东西也算是“男人”的话，那这个世界的女人还是不要男人算了。

小方叹一口气……这个地方果然很奇怪。

这时，那个村姑开始端菜上来，小方把画好的宣纸放在一旁，朝她笑了一笑：“这位哥哥，谢谢！”

村姑僵了一僵。春笺丽直接给了小方一个栗子：“人家是姐姐好不好？”

小方指着村姑的胸：“不是说没有胸的就是男人么？”

村姑用菜盘挡着自己，后退一步，泪水汪汪……谁说人家没胸了？人家只是不显眼好不好？

宁小梦道：“小方，你不能因为别人胸小就欺负人家，胸不大又不

是人家的错。”

小方抓着头叫道：“你们这里的男人和女人长得都一样，根本没办法分啊。”

春笺丽、宁小梦吼道：“哪里一样了？”

小刀：“喵？”

天色渐渐黑了，远在信州的宁江，住进了一处临时安排的宅院里。

他独坐在院中的石桌旁，看着夜空，心中想着，不知道妹妹现在到了哪里？有没有遇到什么奇奇怪怪的事、奇奇怪怪的人？

自从重生以来，这是妹妹离他最远、时间最长的一次了，他的心中多少有些惆怅。

宁江这一次到信州来，是为了招揽一个唤作金姹门的小门派，这个门派，在其他入眼中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做的都是风水、堪舆之类的生意，弟子倒是遍布五湖四海，因为做的是风水青囊的生意，平日里倒也在各州各郡，画了不少地图。

在知道东南武林盟主兼状元郎宁江亲身前来后，金姹门的众人受宠若惊，宁江又仗义疏财，送了许多珠宝。江湖上的男儿讲的是士为知己者死，宁盟主亲自前来信州，就为了他们这些除了看看风水，就没什么其它本事，一整个门派里连三流高手都出不了几个的小门派，金姹门从上到下自然是激动万分。

就连秦无颜也不明白，不过就是一个看风水的小门派，为何老爷这般重视？

不过老爷却也没有解释，在与金姹门的门主谈了许久，并赠送了一本秘籍，等金姹门门主率众拜倒，将他们扶起后，老爷就告辞离开了金姹门。

其实在宁江的上一世里，对于金姹门这样的小门派，简直连听都不曾听过，但是这一次，目标不同，要走的路自然也就不一样。小门派有

小门派的本事，就看他将来会不会用。

尤其是这些下九流的小门派，各有各的生存之道，在某些地方，比那些宗师级的高手都还有用。

而现在，在信州的事已经做完，在这阳春三月的日子里，他坐在新月之下，看着星空，长长的叹一口气。

另一边，秦无颜端着肉汤，一边往老爷走来，一边看着显得很寂寞的老爷。

自从姑娘离开后，总感觉老爷唉声叹气的次数多了起来，再这样下去，怕是真的要老了。

“老爷！”秦无颜将肉汤放在老爷面前。

老爷道：“你也端一碗，一起喝吧。”

秦无颜端了一碗过来，坐在老爷身边，陪着他一起喝肉汤。

对于老爷，秦无颜一直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一方面，老爷并不介意他们主动以尊卑之分对他，但是另一方面，他们真要忘了自己的身份，丫环不像丫环，手下不像手下，老爷显然也不是太在意，或者说完全没有放在心上。

老爷总是会听取他们的意见，但他决定下来的事，就不允许有任何的疏忽。他不会武功，但是在他的指点下，他们五人的实力可以说是突飞猛进，就连老大秦陌，竟也神奇的治好了他的白化病，可以光明正大的走在阳光下。他总是安排一些看不出有什么用处的计划，然后又总是能够达到惊人的效果。

在秦无颜看来，老爷是神秘的，矛盾的，他就像是生而知之的圣人，却又会因为要给妹妹挑什么样的胸衣而发愁。他不经意间名动天下，高中状元，号称诗仙，仁义无双，武林盟主，但是秦无颜总觉得，这些东西，在老爷眼中并不重要，至少，远不及妹妹离开的这些日子有没有想他更加的重要。

宁江与秦无颜一同喝着肉汤，喝着喝着，忍不住又放下碗来，抬头看着星空，长长的叹一口气。

秦无颜心想，看来老爷又在想姑娘了。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的门响了起来。

虽然三更半夜，有人敲门，不过他们一听这敲门的节奏，就已经知道来的是谁。秦无颜有些诧异，但还是赶紧过去将门开了。

门一打开，秦小丫儿就蹦了进来。

原本应该是做其它事去了的秦小丫儿，竟然会连夜赶来，看来是有什么急事。连宁江这一刻都没有再去思念妹妹，往她看来。秦小丫儿跑到他的身边，呈上一封书信，说道：“老爷，这是墨门的善公主，通过隐秘途径找上我们的人，转交给老爷你的。”

宁江一个错愕：“墨门？善公主？”善公主自然就是鸾梅了，但这墨门是怎么回事？

虽然不知道，想要实现共产光辉的鸾梅什么时候弄了一个“墨门”出来，但他还是接过了信，在秦无颜递过来的烛台下，将信拆开一观，紧接着略一沉吟，心中想着：“蛋？”

这封信上，说了一件事情，信上说，在去年砸入京城的陨坑里，出现了一颗奇怪的蛋，在清理蛋的那些役民发现它时，鸾梅用了一些手段，将那些人收买后，得到了那颗蛋。这颗蛋原本是埋在陨坑深处，她认为，应该是在去年陨石天降时，跟着陨石一起掉下来的，而有迹象表明，拜火教的女尊也在派人找这颗蛋。

鸾梅自己没有空去管那颗蛋，把蛋留在北方又觉得不安全，于是就派了人，把那颗蛋送到江南来交给他，这个时候应该就在路上。而那个蛋的来历，她连那些墨者也没有告诉，只是另外写了一封信，通过其它途径交到他的手中，让他知道这事。

看着这封信，宁江低头沉思：“蛋？跟着陨石一同，从天上掉下来的蛋？话又说回来，从天上砸下来的陨石一共有三个，岳湖、崆山、京城，前两次都跑出怪物来，唯有这第三次，原本以为会出现怪物，结果并没有出现……莫非是因为，这第三颗陨石扔得太仓促，怪物还没有从蛋里孵化出来？”

对于拜火教，宁江其实也是颇多好奇，毕竟，单凭它能够从天上扔

陨石这一点，说它是真正的神灵也不足为奇。

但是在他的前世里，像这样的事情却是绝对没有发生的。

当然，在他的前世里，元魔皇可也没有这么酱油。

很显然，有什么事情已经发生了改变，虽然在某种程度上，他也多少有一些心理准备。

在他原本的预计之中，元魔皇将比他的上一世里，更早的出世，但是元魔皇在最后一次泰山封禅的当天就出世……或者说是被迫出世，紧接着就被人杀死，这一点仍然是远远的超出了他的预料。

“老爷，”秦小丫儿又道，“还有一件事儿，二哥传来消息，说长河漕帮正在下发帮令，追杀我们姑娘以及笺丽姑娘。”

宁江讶道：“长河漕帮？出了什么事？”

秦小丫儿道：“我们也还没弄清，二哥说，有人在前些日子，看到长河的一条支流边，姑娘追着河里一颗奇怪的大蛋往下游跑，蛋上还有一只小黑猫，然后就闯入了长河漕帮的地盘，不知怎的，长河漕帮的人跟姑娘起了冲突，被姑娘杀了好些人。长河漕帮帮主韩帆大怒，对全帮下放追杀令……”

宁江看向秦无颜：“通知秦泽，收集长河漕帮的黑料，调集天地会高手，和我一起去灭了长河漕帮。”

秦小丫儿赶紧道：“二哥说了，到底发生什么事还没弄清……”

宁江端起桌上的汤碗，一口喝了下去，把碗猛的往桌上一放：“弄什么弄？有什么好弄清楚的？对我妹妹下追杀令？”

负着双手，恨恨的往屋里走去：“没死过！”

第六十五章
傲气长河：看你不爽！

长河漕帮帮主韩帆，最近有点上火。

他上火的原因，是因为有两个不知死活的丫头，竟然敢触犯他的虎威，在他的地盘上惹事。

那两个少女，一个是名满京城的京城第一佳人春笺丽，另一个是号称“砍头魔女”的江湖新人。

这两个丫头，全然不将他长河漕帮放在眼中，初入熙州，就弄断了他夫人赵江彤的徒弟赵珠的一只腿，几天后，又肆无忌惮的闯入他长河漕帮的码头，那砍头魔女一出手砍了好几颗脑袋，直接吓得他夫人的大徒弟郭花兰尿了裙子。

现在，他的夫人正带着一批手下，到处去找那两个臭丫头的下落，相信用不了多久，就可以将那两个臭丫头生吞活剥，让她们知道死字怎么写。

不过对于韩帆来说，烦心的还并不只有这一件事。

这几日里，他长河漕帮运送的两艘船突然被劫，这对于他来说，几乎是不可想象的事。在长河上下游，谁敢动他韩帆的船？即便是三法司衙门，在长河这一带，都要多多少少给他一些面子。

但是现在，竟然有人胆敢在太岁头上动土，这让他原本就被那两个臭丫头撩起的怒火，愈发的难以压制。

而这个时候，发生了一件让他意想不到的事。

此时的韩帆，坐在紧靠着岸的一艘大船上，周围手下环绕，江的另一边，渔船聚集。

阳春三月的天气，岸边绿树成荫，远处山清水秀，花香溢来。

韩帆低下头，看着桌上放置的拜帖，拜帖的一角，龙飞凤舞的写着“东南武林盟主宁江”数字。

青山白鹭，草长莺飞；南疆北界，一水横陈；风雨蔽江，烟尘暗地；不才宁江，前来拜会。

韩帆心中冷笑着，“风雨蔽江，烟尘暗地”八字，意有所指，已经可以说明，这宁江分明是来者不善。

虽然如此，这宁江用的是东南武林盟主的名义，既然他是以江湖人的身份前来，韩帆自然要按着江湖规矩，摆下场子，划下道来，他倒是要看看，这所谓的东南武林盟主，到底意欲何为？

话又说回来，也就是看在他用的是江湖人的身份，方才给他一些面子，说到底，不过就是一个不会武功的读书人，说是状元，身无官职，在这个儒道开始崩溃的现在，区区一个没有官职的状元，算得了什么？

楼船很大，周围散落着六十多名长河漕帮的帮众，这些漕帮帮众，无一不是精挑细选出来的高手。

立在他身后的，则是他的得力干将“长江游龙”蔡树龙与“七变毒泉”彭众智。蔡树龙身形较高，面高额窄，身形颇瘦。彭众智则是身材短小，稍稍显得有些猥琐。

两人一声不吭的站在帮主身后，目光却往岸边看去，在那里，烟尘滚滚而来，一个玉树临风的少年，领着三十多名江湖中人策马而来。

他们所乘之马，每一匹都颇为神骏，即便不是千里马，至少也能日行五六百里，都不是普通的江湖中人买得起的。

那少年率众下马，摇着折扇，踏上搭在甲板与杨柳岸之间的木板，他所率领的那些江湖中人，男子为主，却也有数名女子。韩帆、蔡树龙、彭众智一眼看去，见这些江湖中人，大多都是他们所不认识的，偶有几个认出的，在江湖上也谈不上声名赫赫。

韩帆愈发的鄙夷，所谓的“东南武林盟主”，就是这点气势？

说到底，所谓“武林盟主”，大家给面子他才是盟主，大家不给面

子，他也不过就是一个屁。

毫不掩饰这份鄙夷，他坐在虎皮大椅上，朗声道：“这位就是宁盟主了？久仰久仰，以宁盟主之年纪，能够统领东南武林，倒也让本帮主刮目相看。”

“大家给个面子罢了！”身后三十多人一字排开，宁江拉了一下韩帆对面的椅子，与他隔桌而坐，“东南武林的众位英雄给个面子，小生才是盟主，大家要不给面子，小生什么都不是。”

紧接着却看着韩帆冷笑道：“正如我今天来，给韩帮主你面子，韩帮主你以后就仍然是帮主，我要是不给你面子，从明天开始，你就是一个屁！”

此言一出，莫说韩帆陡然色变，就连蔡树龙、彭众智，以及他们身后的众多高手亦是怒容满面。

他们见过嚣张的，但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嚣张的。即便这少年是东南武林盟主，在这长河之上，东南武林盟主又算得什么？

韩帆额头青筋抽动，紧接着便阴阴冷冷的道：“看来宁盟主，还真是把自己当一回事，可惜，即便你统领东南武林，这里是长河，怎么也算不在东南武林之内，哼哼，要说这话，等哪天你做了整个江湖的武林盟主再说。”

宁江的嘴角溢着一丝嘲弄，整个江湖的武林盟主？这对他来说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今天的宁江，的确是有些上火，而上火的原因，跟韩帆竟然敢对他妹妹发追杀令关系不大，此时的他，已经大体弄清了长河漕帮与小梦、笈丽冲突的过程，无非就是“淮阳照雪”赵江彤的一个女弟子想要暗算笈丽，反倒被笈丽踩断腿，然后小梦追着落入江里的“蛋”闯入了长河漕帮的码头，再起风波。

说到底，两次冲突，小梦和笈丽都没吃任何亏，至于长河漕帮的追杀令，他如果真的想要找些江湖情面，用江湖规矩摆平的话，也不是什么难事。所谓的江湖，本身是一张大家各拉关系的人情网，“江湖情面”在很多时候，的确是个好东西。

真正让他恼火的，是他靠近长河后，发现妹妹竟然有了一个“砍头魔女”的外号，而这个外号，似乎正是长河漕帮传出来的。

更可恶的是，这个外号居然传得很开，即便他让天地会在暗中想方设法的，尝试着消除这个外号的影响，也都无法做到。

这让他咬牙切齿，来的时候，就已经决定，要让长河漕帮从此成为，江湖上再也无人关心的一个屁。

看你们没事，还敢不敢给人乱起外号。

宁江自己给自己倒了一杯茶，漫不经心的道：“本人今日为何而来，想必帮主早已心中有数。”

韩帆哼了一声，脸庞带着一丝杀气：“看来，似乎是敝帮得罪了宁盟主，宁盟主兴师问罪而来，本帮主倒也的确是很想知道，我帮到底是什么时候得罪了盟主？”

“你们得罪的不是我！”宁江慢悠悠的喝着茶，“是天下众多善良无辜的百姓，是被贵帮迫害的许许多多的人，是韩帮主你视若无物的王法。”

“真是好大的名头，”韩帆阴阴冷冷的道：“我们长河漕帮不过就是在长河混混饭吃，江湖朋友们给点薄面，容我们在这里有个立足之地，这么大的帽子，我们可是戴不起。”

宁江道：“听闻贵帮最近有两艘商船被人劫了？”

韩帆死死的盯着他：“那又怎的？”

宁江道：“我做的。”

蔡树龙、彭众智怒容满面，韩帆一拍桌，瞪着少年：“你到底意欲何为？”劫了他们的船，居然还敢就这样明目张胆的杀上门来，这是完全不将他们放在眼里了。

宁江冷笑道：“贵帮自己所做的事，贵帮自己难道不清楚？近日，民间有不少女子、孩子，被人或是掳走，或是拐卖，我欲为天下除害，追查这些妇幼失踪的方向，竟然查到了贵帮头上，哼哼，那两艘船上，载的就是近日里失踪的良家妇女和被拐走的孩子，帮主作何解释？想不到贵帮不只是做漕运，竟然还做这种下三滥的买卖。”

韩帆脸色变了一变：“宁盟主不要胡言乱语，我长河漕帮一向只是帮人走货，至于装的是什，我们根本就不知情。”

“不知情？”宁江笑道，“那么多人，装货卸货，贵帮竟然说不知情，敢做还不敢认么？”

韩帆又惊又怒，脸色发黑：“看来，宁盟主是存心找麻烦来了。”

韩帆当然知道船上运的是什，人口买卖，这在大周王朝是明文禁止的事。就连随着土地一同买卖的“佃仆”、“佃奴”表面上也是不存在的，虽然谁都知道根本无法阻止。

佃仆转让的合同，一向都是表面上呈给官府一份，只涉及土地买卖，不涉及佃仆、佃奴，暗地里另有一份，官府就算知情也不过问。

但至少在明面上，这就是犯法的事。

而人口拐卖，差不多也是类似，到处都是青楼，那么多的女子到底是怎么来的？天下那么多的奴仆小厮，既然有庞大的需求，自然就有人供应，只是大家都装作不知道罢了。

至于长河漕帮，本身实际上并不做人口买卖，但他们原本就是江湖帮派，只要有人花钱，他们什货都敢运。而现在，宁江劫了两艘运送人口的商船，直指是他们在做这门生意，他们自然是有口难辩，更重要的是，他堂堂一帮之主，凭什么要向这家伙解释？

连六扇门都不过问的事，一个根本管不到长河的东南武林盟主算个屁？

“找麻烦？”宁江往后一靠，“既然韩帮主说，这件事贵帮根本不知情，让我们再来谈谈其它事。去岁，贵帮的一名头目奸淫了松沙村的一名女子，那女子的家人要到官府上告，反在路上被贵帮灭了满门，此事最后不了了之。同年四月，钱潮江边梅英阁惨案，凶手正是贵帮的一名舵主，起因嘛，是因为梅英阁里藏了一样宝玉，尊夫人想要强买，梅英阁却不肯卖，那舵主便带人动了手，不但杀人劫宝，竟连无辜婴儿都不放过。五月……”

他竟一路将长江漕运上上下下去年所做的丑事说出，其中不乏江湖上根本无人知晓的恶劣行径。他身后的许多人，也都是第一次听到长河

漕帮所做的这斑斑劣迹，俱是动怒。

韩帆心中惊疑不定，宁江说的这些事，其中一些连他这个帮主其实也不知晓，不过长河漕帮原本就算是黑帮，发生这些事也不足为奇，但是这些事，竟然会被宁江一一说出，看来这宁江真是有备而来。

其实就算是宁江，也不可能将长河漕帮的这些劣迹全都查出，然而通过南宫嘉佑，动用三法司衙门的关系，还有什么事是查不出的？可以说，对长河漕帮上上下下的劣行，他现在甚至比韩帆这个帮主还清楚，毕竟这些劣行，有些事还真是瞒着他这个帮主做的。

将长河漕帮的这些丑恶之事如数家珍般的说出，宁江冷笑道：“这些都还是去年贵帮上下所犯之事，前年和更早之前的，需要我一一说出么？”

韩帆一拍桌子，怒站而去：“且不说这些事是真是假，就算都是真的，那又关你屁事？你们东南武林，凭什么管到这来？”

“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江湖是江湖人的江湖！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剷恶锄奸，分所应为……好吧，这些都是废话，实际就是，”慢慢的抬起头来，看着韩帆和他身后的蔡树龙、彭众智，“我就是看你们不爽，今天就是要灭了你们。”

宁江这种跟你讲理其实是跟你客气，其实我懒得跟你讲理的态度，让韩帆脸色发黑，大拍桌子：“好，我倒要看看，今天到底是谁灭了谁？”

一挥手，另一边的江上，那些看似无人的渔船，一个个篷帐猛然翻起，不知多少人拿着兵刃现出身来。韩帆转身负手走了几步，猛一回身，指着宁江：“这是你自己找死，今天我就要让你这狗屁的东南武林盟主死在这里。”

宁江冷笑道：“我好怕怕呦！”

说话之间，那些本应该往这边冲来的渔船，突然就杀了起来。不知多少人在那一艘艘彼此靠近的渔船上纵来跳去，血流成河。

出了什么事？韩帆、蔡树龙、彭众智震惊的扭头看去……

那些渔船上，潜伏的本应该都是长河漕帮的人，但是这个时候，这些人却乱成了一团，显然是早有敌人藏身其中，而韩帆等人事先竟然完全没有发现。

上百渔船乱成一团，岸上更有许多人杀了出来，也不知这些人到底是什么时候靠近的，长河漕帮的侦查机制竟然不起作用。

韩帆额上青筋跳动：“看来宁盟主果然早有准备，哼哼，那又怎样？我说过，这里可是长河！”再一挥手。

楼船的另一头有人打出旗帜，上游的某处，有烟火腾起，更上游的支流里，几艘大船快速驶出河道，就要往下游杀去。

这些伏兵的领头者，唤作“天狼涉水”刘雄，同样也是长河漕帮里有名的高手。虽然帮主让他们潜藏在这里等待号令，但刘雄却觉得帮主实在是小题大做，那宁江再怎么样，也不可能有胆子在长河闹事，这里可是他们的地盘。

没有想到，下游竟然起了纷争，这还没有多久，竟然说动手就动手。他心中想着，看来那宁江真的是来找死的，立是率队杀出。谁知船队刚刚出了支流，轰的几声，随在后头的船只，一艘艘的，内头传来巨响，紧接着有人大叫，有人哭喊。

刘雄大惊，奔到后方甲板，见靠近他的那艘船，船舱里喷出火光，甲板上的帮众犹如热锅上的蚂蚁，无头苍蝇般四处奔跑。一人全身着火，从舱里奔出。紧接着又是一声轰响，船头下方水底有火光闪了一闪，整个船开始倾斜，显然是正在进水。

“要沉了，船要沉了！”这样的大叫刚刚开始，后方轰然一声，另一艘船撞上了着火下沉的大船，而其它船只也好不了多少。

到底是什么时候被人做的手脚？刘雄心惊肉跳。

大概是因为，他这艘船乃是主舰，是最容易被发现的一艘，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出事，其它船只却纷纷出了状况。惨叫声中，残存的帮众被迫跳入河中。

“头领，现在怎么办？”一名头目奔了过来。

刘雄一咬牙：“这些人先不用管，帮主那里需要我们，继续前进。”只要有一艘船到达下游，就可以让宁江和他带来的那点人死无葬身之地。

那头目道：“好……”突然出刀，劈向刘雄身后。

咣的一声，精光闪动，刘雄竟也及时抽刀，锵的一声，劈开那头目手中的兵刃，厉声道：“赵兵，果然是你？”他为人亦是机警，心知如果没有内应，敌人怎么也不可能在这么多艘船上做手脚，除了自己这艘主船，所有的船都出了问题，最大的嫌疑显然就是可以算是他的副手的赵兵。

眼看着自己暗算不成，赵兵慌忙退却。

刘雄怒道：“你这叛徒。”大刀往赵兵劈去，虎虎生风，劲气十足。方自劈到半途，就在这时，他的背后陡然一痛，刀势弱去，他惨然回头，见自己的身后，不知何时多了一名男子，这男子皮肤要比普通人白上许多，也不知用的是什么功法，立在阳光下，几乎无法让人发现。

他到底是……什么时候到自己身后的？刘雄意识摇动。

在他的前方，赵兵狰狞道：“刘雄，你不要怪我，实在是宁盟主出的价太大，我也没有办法。”

扑的一声，刘雄连着他的刀一同，往下栽去。

下游处，乱成一团的渔船间，一道道血水洒出。

犹如琉璃破碎般的爆裂声中，一名长河漕帮的帮众咽喉中箭，倒下船去，扑的一声，水花溅起，紧接着却又凝结成冰。秦川五义中，号称“空流鬼”的秦泽在冰上一跳，闪到了另一艘船上，他将手一抓，一道水柱在他的手中凝成冰刀，瞬间切入了一名敌人体内。

秦川五鬼中，每人都得了一本秘籍，秦泽所得到的，唤作“玄冰心法”，练到深处，可凝水成冰。

连杀数人之后，秦泽往上游看去，藏在上游支流中的敌船并没有出现，显然老大“白面鬼”秦陌已是计谋得逞。

秦陌学的，原本就是他们的义父秦抱朴传下的白日刺杀之术，后来老爷又送了他一本《白虹追日》心法，能够极大的利用光线的反射，做到来去无踪。

先是利用收买的内应，在敌船上做手脚，再通过刺杀的手段，直接击杀头脑，最后发动伏兵，此刻的长河漕帮，是典型的偷鸡不着蚀把米。

而下游的码头处，虽然也有敌人的船只，但逆流而上，原本就比较麻烦，更何况南宫嘉佑正带着水兵巡检，找了借口对他们进行搜查，想要赶来参战，肯定是来不及了。

刷刷刷刷刷.....离秦泽一丈之外的一条船上，一个身穿紫衣的青年女子，十二口飞刀同时施展开来，往她杀来的三名敌人，身上都被砍了数刀。

那女子将手一扯，十二口飞刀在她的身边疾舞，占据在关键处，竟是无人敢再靠近。

这紫衣女子，正是天地会的孙紫萝，十二连环刀，有两条肉眼几乎无法看清的细线相连，在她的精心操作下，神出鬼没，变化多端，直让人防不胜防。

抽着空儿，孙紫萝往对岸的楼船看去，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正在那艘船上。

对于这位宁公子，最近的江湖，有一个传言，孙紫萝不知道这个传言到底是真是假，甚至可能永远都不会知道。

宁公子.....病公子.....鲤龙见首不见尾.....

手臂一甩，十二连环刀如同蛟龙一般，往远处飞去，又是两名敌人，带着满身的刀伤倒下。

再一次，悄悄的往对岸看了一眼，孙紫萝的目光有一些凄迷。

楼船上，长河漕帮帮主韩帆的脸色是真的变了。

对岸的手下，正在遭受屠杀也就算了，上游的伏兵为什么没有出现？

这可是长河，在他们长河漕帮的地盘上，对方竟然能够做到这样的地步？

在他的对面，少年却是悠然的翘着二郎腿：“长河是天下人的长河，可并不只是你们长河漕帮的长河，不要真以为取了这样一个帮名，长河就真成你们的了。”

韩帆怒道：“杀了他们！”

蔡树龙与彭众智同时冲向少年。

虽然他们这一边有六十多人，对方的人数不过就是三十多人，但这少年毕竟是一名状元。即便是在这个儒道开始崩溃的时候，文气大幅削弱，此刻的他，至少也还是相当于以往的两三个进士，在真正的战场上，或许已经算不了什么，但是在小范围的冲突中，仍然是不可忽略。

原本以为，靠着埋伏的伏兵，要杀掉这些人实在是轻而易举，没有想到神不知鬼不觉的就被对方算计了。他们在长河上，帮众不少，但此刻真正能够起到作用的，显然只有他们这些人，既然如此，擒贼先擒王，总不会错。

蔡树龙面前却是人影一闪，一名道者出现在他的面前，两人的兵器陡然相交，蔡树龙竟在这一瞬间，被震退数步。

眼见这道者，剑光中仿佛有电闪雷鸣，他动容道：“雷鹤道长？”

雷鹤道长冷哼一声，持剑而上。两人再一次战成一团，蔡树龙竟是节节败退，全靠着身后赶来相助的五名手下，方才勉强维持住阵脚。

另一边，彭众智同样冲向宁江，面前却忽有一道白烟冲来，彭众智号称“七变毒泉”，双手一挥，毒水卷起。谁知，水与烟撞在一起，竟如同撞上铁墙一般，反弹而回，落在地上，在甲板上溅起一团青烟。

彭众智怒道：“罗胖子，凭你也敢挡在老子面前？”

将他拦下的，正是“一口罗烟”罗胖子，以往在江湖上，不过就是二流的角色，此刻竟然敢独自挡在自己面前，这让彭众智杀气腾腾。

罗胖子却是漫不经心的抽了一口旱烟，烟一吐，白气如罡，他淡淡的道：“彭矮子，以前我怕你，是因为你比我强，至于现在……你可是真不够瞧了。”

彭众智冷笑道：“一年多不见，口气倒是大了不少，那就看看，到底是谁不够瞧。”欺身而上，烟腾水起，和罗胖子战成一团。

与此同时，其他的帮众也杀了上来，雷鹤道长与罗胖子身后的那些人也同样一拥而上。然而，明明长河漕帮这一边人数多了一倍，对方除了雷鹤道长，也没有太过有名的人物，长河漕帮这一边，竟是逐渐处于劣势。

彭众智看着面前如同罡气一般，一股股袭来的白烟，竟是被压得喘不过气来。以往明明远不及他的罗胖子，此刻实力竟是突飞猛进，使得他不得不在身边手下的帮助下才能堪堪抵住。再行看去，对方阵中那几个，虽然名气不算太大但以往他也认识的江湖人，实力也远超出了他以前的认知。

虽然他也知道，近来江湖上出了一本九阴真经，但一个人的本事，不可能就靠着那样一本艰涩难懂的道书，就在极短的时间里精进如斯。

他们全都得到了高人指点……彭众智心中忖道。

他想到了那个，传说中将他人的武学看上一遍，就能够给出，足以让那人的武学有跨越式发展，去年曾昙花一现、名动江湖，这段时间却像是销声匿迹一般的、鲤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

但是现在，他显然没有时间关心这个，只因为，东南武林盟主的文气已经卷了过来，虽然相比从前，并不算强，但已经足以在双方的天平上，狠狠的压上一码。

只是这个时候，韩帆也在以极快的速度，往发出文气的少年纵去。

能够在长河这种地方，建起长河漕帮这种帮会，韩帆自然不是易与

之辈，他早就看出雷鹤道人和罗胖子对宁江的保护，是以以退为进，让蔡树龙和彭众智上前，引雷鹤道人和罗胖子挡在蔡、彭二人面前，自己再突然施展步法，以极快的速度纵向宁江。

而此时此刻，或许是因为在混战中乱了阵脚，或许是因为大意之下的疏忽，宁江身边竟然无人保护。

韩帆这一纵，有一名堂，唤作双潮纵，纵跃之间，身形鬼魅，根本无法捉摸。

之所以一开始就用出绝招，是为了防止有人将他截住，拼死保护这个不会武功的少年。

但是，甚至连这一点都是多余的，只因为，发现少年在帮主面前落单的蔡树龙、彭众智，正通过快攻，缠住雷鹤道人和罗胖子，让他们无法对少年施以援手。

而雷鹤道长与罗胖子，不知道是完全没有想到韩帆的突然反击，还是本身就应变不足，竟也全然没有准备救援他们的盟主，甚至连他们带来的那些人，都对他们的盟主不管不顾。

一群蠢货！韩帆心道。

虽然用了一些阴谋诡计，但这些人，果然还是一盘散沙，能够算到他的伏兵，不过就是读书人满肚子的盘外招，碰到真正的硬战，这些读书人除了那点文气，根本就是一无是处。

他一发狠，强大的劲气，凝结在他的拳头之下，已经准备将这弱不禁风的少年一拳轰成肉酱。在他身后，那些帮众亦是大声喝彩，战斗方自开始，看来就要结束了，果然，在长河上，他们才是真正的无敌。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悠悠闲闲的坐在那里的少年一抬手。

他的手上，似乎握着什么东西，对准的，却是斜上方偏向右侧的空处。

在他抬手的那一瞬间，韩帆清楚的看清了他的动作。但是此刻的韩帆，心中莫名的一惊，只因为这个时候，他的双潮纵，刚刚好落在地上，并踏出了他的下一步，下一刻，他就像是自动送上前去一般，出现

在了少年所握着的，神秘暗器的前方。

无法明白这只是一个巧合，还是少年真的看穿了他独门秘传的双潮纵。原本落地一闪之后，就要一拳击杀少年的韩帆，一眼看到斜下方黑色的铁管，管口对准了他的脑袋，紧接着就是砰的一声，火光闪了一闪，头发、脑浆、血水、天灵盖练成一线向后上方翻飞。

这一刻，所有人都往这边看了过来，在他们视线的交集之处，头骨被轰开的长河漕帮帮主向后抛开，安安稳稳的坐在太师椅上的是的少年，手中握着的是一个谁也不曾见过的暗器，七八寸长的漆黑铁管在阳光下发出光芒，后端是可以让人握着的、弯弯的手柄。管口的前端冒着硝烟，指去的方向，天灵盖、脑浆、血水、头发还飞在空中。

嘭的一声，尸体落地。少年在众目睽睽下收起手臂，潇洒的在古怪暗器的前端吹了一下。

你有神功，我有化学，武功再高，一枪撂倒！

战斗在开始的这一瞬间就已决定了胜负，突然之间的王对王，紧接着，身为长河漕帮帮主的韩帆，就被完全不会武功的少年直接击毙，震撼了每一个长河漕帮帮众，就连蔡树龙、彭众智两人，在这一刻，脑袋也是懵的。

他们的帮主死了……他们的帮主竟被一个不会武功的少年直接杀了，甚至连闪躲的机会都没有？

他们看着少年手中那神秘的暗器，仿佛已经停止了思维，这一刻，他们觉得这个世界错了，而且错的离谱。

即便是雷鹤道长与罗胖子那些人，虽然在来的时候，盟主就已经安排好这样的“陷阱”，并直言把韩帆交给他来处理，而他们也一向相信盟主的能力，但是这也实在是太快了，他们就只看到盟主一抬手，韩帆的脑壳已经在向后翻，尸体倒在地上，脑浆与血水流出，在阳光下，在甲板上，交融出红与白的斑驳。

阳春三月的天气，天空是蔚蓝的，只飘着几丝悠然的云彩。远处有一排大雁飞来，又被这砰然的一声，惊得往另一边飞去。当战斗再一次开始的时候，几乎就已经变成了单方面的屠杀，长河漕帮毕竟不是什么训练有素的猛士，在帮主被杀的那一刻，许多人已经是心胆皆寒，对面的文气进一步压制而来，更是让那些意志不坚定的，转身就吓得往水里跳去。

嘭的一声，一股白烟，冲入了一个矮瘦的男子体内，男子胸膛爆出血水，撞在了长杆上，惨死当场。

尸体前方，抽着旱烟的胖子，缓缓的吐出一口烟：“都说了……你现在的真不够瞧！”

半丈之外，蔡树龙眼见连彭众智都已被杀，更是不敢恋战，找了个

空子，抽身便往甲板外头冲去，眼看着便要跃入江中。在他身后，雷鹤道人长剑挥动间，仿佛有白练与剑光合成一体。脚下踏步，阴阳二气快速流转，剑势一涨，仿佛有雷声隐现，剑光犹如长虹破日，刹那间刺入蔡树智体内，蔡树智惨叫声中，带水飞入江中。

自从去年报得血仇，离开京城后，雷鹤道人就一直在修炼一本名为《天心五雷功》的功法，这套功法，就像是为他量身打造一般，令他实力大增，“白气混浊”与“禹步阴阳”就是这套功法里的两种绝技，陡然施展开来，竟是让蔡树龙连逃都来不及，尸体在江面上，随着浪潮卷去。

杀了蔡树龙，雷鹤道人扫视全场，不过这个时候，可以说已经不需要他再出手。连蔡树龙和彭众智都已被杀，剩下的人唯一担心的就是生怕来不及逃命，再无一人敢于反抗。

雷鹤道人往场中看去，他们的盟主，依旧安安稳稳的坐在那里，用白布擦拭着他的神秘暗器。

此时此刻，江湖上已经开始生出，其实“宁翰林”就是“病公子”的猜测，对于这种猜测，公子给他们这些知道内情的人的命令是，既不要去阻止这种猜测，也永远不要去“证实”，就让这种猜测永远保持在谁也无法证实的神秘之中。

但是雷鹤道长却是知道，这种猜测其实就是事实。不过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在他看来，像公子这种神龙一般的人物，区区一个江湖，怎么可能一下子出现两个之多？

在其他入眼中，宁江或许只是“盟主”，但是在他看来，这少年就是他这一生中拼死效力的主公。没有这个少年，他报不了杀女之仇，甚至根本无法活到现在，没有这个少年，他的武学无法取得今天这样的成就。他远比这里的其他任何一个人，都要了解这个少年的能力，那潜在渊般的神秘，那运筹帷幄的能力，以及轻而易举的看穿他人武学的眼力，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可怕吧？

有的时候，雷鹤道人甚至想着，他在自己心中立誓，为这少年效力一生的决定，或许并不只是为了报答恩义这么简单，更是因为……他永远不想成为这个少年的敌人。

楼船上的战斗，正处在收尾之中，少年漫不经心的擦拭着他手中的短铊。

燧发式的短铳，在不断的改良下，可以说，不管是威力还是构造，差不多都已接近完美，唯一可惜的是，在这个时代的工艺下，至少在目前，根本就不可能做到量产，单是冶铁技术这一块就无法过关。这把短铳，不但动用了最好的铸练师，甚至还动用了最为珍贵的天陨流光，这个世界也没有那么多的天陨流光来供它“量产”。

在众人的扫尾中，少年负手而起，慢慢的踱到船头，看着远处的青山白鹭、江水滔滔。

清风徐来，日照江头，山明水秀，春暖花开，今天果然是一个好天气……

一处僻静无人的山野间，身穿红衣、与身穿柳青色襦裙的两个少女正在林间休息。

在柳青色襦裙少女的身边，还有一只小黑猫。

此时差不多已经快到黄昏，西边的金乌散出的光线略略的带着一些金黄，南边的林子里，成群的鸟雀正在回巢，叽叽喳喳的声音颇为热闹。

两人练了一趟剑法，肚子都已开始有点饿，好在包裹里还有从前一个村子里买的牛肉干和烤鱼干，名为宁小梦的少女，将烤鱼干分了两条给小黑猫吃了，小黑猫“喵”的叫了一声。

两个少女一同吃了一些水果和牛肉干，虽然粗浅，但行走江湖，自然也无法要求太多，更何况她们现在还在被追杀之中。

追杀她们的，是长河漕帮的帮主夫人“淮阳照雪”赵江彤，以及她所带领的许多长河漕帮的高手。宁小梦与春笈丽两人，倒不怕这个“淮阳照雪”，但是架不住对方人多势众，于是被追着逃了一路。

其实两人，也可以去找天地会的人帮忙，不过总觉得多多少少有些没有面子。她们接下的任务是寻找那些墨者，现在墨者没有找到，还把鸾梅派人送来的、那神秘的蛋给弄没了，这行走江湖还没多久，一事无成也就算了，还要寻求帮手，总感觉很丢脸。

稍稍的填饱肚子后，宁小梦有些忧虑的道：“我们现在该怎么做？”

春笺丽说道：“乘珠姐和她爹平安后，应该会设法去找你哥，这样我们的任务也算完成了一部分。你哥当时说的是秦岭以南，秦岭与长河之间那些州府的墨者，我们也还是去找的，但是要想过江，恐怕很难躲过长河漕帮的追查，毕竟这里是他们的地盘嘛，现在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实在不行，也就只能找你哥帮忙了。”

宁小梦撇了撇嘴……这样回去的话，真的很没面子。

春笺丽往北面的山腰看去：“那里好像有个庙，我们今晚就先到那儿住一晚吧。”

小梦招了招手，小黑猫跳到她的肩上。两个少女一同往北走去，穿过一片树林，来到山腰处，只见这里，坐落着一座稍显破旧的神庙，以前大约也曾经香火旺盛过，只是后来慢慢的没落了。正门前是鹅卵石铺成的石路，蜿蜒着往山下而去，门上的匾额已经看不清楚字迹。

进入庙中，可以看出台上的石像是位女子，但显然不是非常大众化的神灵，至少她们两个都没能认出。另一边的窗格处，破碎的糊纸勉强地贴着，夕阳的光线从外头射入，在地上映出几块方形的光点。庙里灰尘不少，但也谈不上“厚积”，大约一两个月前，还是有人来打扫过的。

三月的天气，既不太冷，也不算热，对于在野外留宿来说，大约算是最适合的时节。她们清出了一块干净的空地，正要在这里过上一夜，外头却忽的传来说话声。

没有想到这个时候，竟然还会有人来到这种地方，春笺丽错愕回头，又与小梦对视了一眼。两人一同握着剑柄往门口走去，小刀趴在小梦的肩头。

眼看着，马上就要到达正门处那高出地面七寸的门槛，外头的人也刚好隔着门槛，出现在她们面前。两边人一个照面，春笺丽、宁小梦刷的一下，各自拔出了宝剑，她们对面的那些人也紧张得退了一步。

此时此刻，堵在外头的，竟然是追杀她们的赵江彤，以及跟着她的七名帮众。

为了甩开赵江彤，春笺丽与宁小梦已经是绕了一个大圈，自以为躲

入了敌人绝对想不到的方向，没想到还是被堵在了这里，这让两人多少有些吃惊。

只是再行看去，赵江彤和她带来的那些人似乎跟她们一样吃惊。只见这些人，一阵狼狈，其中好几人身上显然还带着伤，身为长河漕帮帮主夫人的赵江彤，此刻也不免有些灰头土脸，看到她们，陡然退了一大步，同样握住了缠在她腰上的长鞭。

两方人彼此对望，春笺丽和宁小梦发现，对方似乎并不想动手，而是有些不知所措的样子。这让她们有些心动，想着要不要先下手为强？

但一来对方人多，二来也不知道他们还有没有后援，更不知道他们怎的会出现在这种地方，一时间，也不敢随便动手。

赵江彤犹豫了一下，狠狠的瞪了她们一眼，一边戒备着她们，一边带着手下往一旁让开。

两个少女原本就担心被敌人堵在这里，无处可逃，见她主动让开，二话不说，直接踏了出去，不再逗留，沿着鹅卵石道，一路奔下山去。

途中，宁小梦道：“她不是来追杀我们的么？”

春笺丽道：“看起来不是！”追了她们好多天的赵江彤，与她们也照过几次面，每一次都是意气飞扬的样子，但是刚才那个样子，却有点像是惊弓之鸟，也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两人下了山，往远处奔了一段，此时，天色已经慢慢的开始黑了。忽的，她们同时顿住，看向周围，就连小刀也轻轻的“喵”了一声。

两人一猫都已经修炼到“金魄”，感应要比普通人敏锐许多，都觉察到她们的周围，埋伏了不少人。

果然还是落入了长河漕帮布下的陷阱么？她们心中想着。

就在这时，一棵树上，猛的跳出一人，惊喜地叫道：“姑娘！”

宁小梦讶道：“小丫儿？你怎么会在这里？”

与小丫儿一同现出身来的，还有东南武林的好几个知名高手。

秦小丫儿也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里遇到姑娘和春笺丽，她的嘴角如同喜鹊一般飞快的道：“姑娘，你们怎么会在这里？你们有没有看到长河漕帮的帮主夫人赵江彤？”

春笺丽抢先道：“看是看到了，怎的了？”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长河漕帮已经被老爷带人灭掉了，我们现在正在追杀赵江彤，一路追到这里来。”

在秦小丫儿的解说下，春笺丽与宁小梦方才知晓，长河漕帮帮主韩帆昨日就已经被宁江所杀，紧接着，一夜之间，群龙无首的各个分舵尽皆被挑，天地会和东南武林的人以极快的速度，抢下原本属于长河漕帮的地盘，在长河两岸的其它帮会还没能反应过来之前，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瓦解了整个长河漕帮。

不过长河漕帮被灭之时，他们的帮主夫人并不在帮中，被她逃过一劫。于是秦小丫儿又带着人手继续追杀，一路上，杀了不少人，结果还是被赵江彤逃了。

没有想到，不过就是这短短的几天里，原本极是猖狂的长河漕帮，几下子就灰飞烟灭，春笺丽和宁小梦对望一眼。不过这个时候，也没有时间去问太多，她们赶紧带着秦小丫儿等人，重新回到山腰上的那座庙里去，可惜的是，这个时候，觉得这里已经不安全的赵江彤也已带着那几人撤走，不知所踪。

很显然，一路逃亡的赵江彤，找了一条自以为追兵想不到的“安全方向”，而春笺丽和宁小梦也是这样想的。她们都觉得这个地方相对安全，结果就在那里撞了面。

这让春笺丽与宁小梦暗暗后悔，早知道是这个样子，她们刚才就应该动手的，就算对方人多一些，她们其实也不太怕，最多拖上一阵，拖到小丫儿等人赶到。当然，这想法也不免有些马后炮，她们担心的是对方会有后援，哪里知道后援是她们的？

春笺丽疑惑的道：“为什么你们突然就把长河漕帮灭了？”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当然是因为他们对两位姑娘下了追杀令，老爷听了很不爽，干脆就把他们灭了。对了，现在老爷反过来对赵江彤下了追杀令，一颗人头五百两纹银，生死不论，其实我是来赚零花钱

的！”

原本在处州的宁江，突然率众到长河边来，灭了整个长河漕帮，春笺丽与宁小梦本以为，必定是又发生了什么大事，没有想到竟然是因为这样子的一个理由，错愕之下，心里倒是有些喜孜孜的。

不管怎么想，就为了她们两个人，如此兴师动众的，灭掉一个大帮，这也实在是太夸张了些。

但是从另一方面，她们心里其实还是有些得意的……哼哼，谁让那些人要来惹她们？

只是这样一来，她们这一趟行走江湖，什么事都还没有办成，反而惹得她们身后的老大帮她们出头，兴师动众，感觉上真是分外的没有面子。

春笺丽道：“我们也去追杀那个女人吧？”

宁小梦道：“嗯。”

说到底，会变成这个样子，全都是赵江彤的两个女徒弟害的。

如果能够靠自己砍了赵江彤的脑袋，她们的面子也能够多多少少挽回一些。

当下，她们与秦小丫儿一同带着那些人，前去追杀赵江彤。只可惜，由于已经打草惊蛇，这一次，赵江彤更加的谨慎小心。

三日之后，她们来到了一处小城。这个小城位于长河边，虽然不大，但却是水陆两方的交通要道，人来人往，颇为繁华。

虽然知道，赵江彤一伙逃到了这个方向，但是此时此刻，她们已经是完全失去了她的踪迹。

进入城中，只见街面上，多了不少武林人士，整个气氛变得颇为紧张。

春笈丽道：“看来是出了什么事吧？”

她们到茶楼里一边歇息，一边打听，很快，就得到了一些消息。

其中最重要的，无疑是西岭的苗兵，在鹞哥的带领下，将派住在西岭的朝廷官员尽皆杀害，举兵入侵巴蜀，司壁洞安抚使派兵剿灭，大败亏输，在短短的数天之内，整个巴蜀就已经沦陷在苗兵手中，光州、颍州岌岌可危，长河上游，眼看着便要落入鹞哥手中。

而与此同时，西南各路的“义军”之间，终于爆发内乱，互相杀戮，尸骸盈野，其中又混杂着直接举旗造反的官兵，以及趁火打劫的恶霸、奸雄，可以说，除了“惨烈”二字，根本无法形容西南各州此时的状况。

如果说，文帝金身出事前的西南各州，是将周边所有的一切尽可能卷入其中的泥潭，那现在的西南，已经变成了熊熊燃烧的炼狱，每一天都不知道有多少人死去。

东北方的北罗之地，同样出了状况，不过因为离长河南岸实在太远，再加上沿途的消息封锁，到底现在是个什么情况，也还无人知晓，可以想见的是，此刻的朝廷，已经是开始捉襟见肘，顾头难顾尾。

西南方的平叛是不可能再进行下去了，苗兵的大举入侵，已经意味着长期战争的开始，北罗不能丢，但是谁也不认为北方的蛮族，依旧会这般的安静下去。

即便是目前还算太平的长河中下游的各个州府，民间都已经开始弥漫着不安的气息。

虽然如此，但这并不是这里变得这般紧张的原因，更不会造成江湖人的聚集。绝大多数人都是安于现状的，除非战争真的卷到这里，否则没有多少人愿意主动的做出改变。而即便火已经烧到了眉毛，绝大多数人恐怕也是下意识的，先转头去看看别人是怎么做的。

真正让这里变得热闹，到处都是江湖人士的主要原因，是衡岳剑派派主“无衡剑断”潭如海，集结长河两岸的英雄好汉，向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发出英雄帖，要向宁江讨个公道。

嘭的一声，茶楼的一角，一名大汉猛的拍着桌子：“太过分了！那什么东南武林盟主，说到底不过就是当时在龙虎山的那些人自说自话，说选出就选出，即便是江南、越岭各州，许多好汉都不知情，这也就罢了，看他献出九阴真经的份上，大家承他恩情，就让他江南、越岭做一个挂名的武林盟主。但是他凭什么管到长河来？堂堂一个长河的大帮，说被灭就被灭，他到底以为自己是什么人？”

“不错，就算以前也出过一两位武林盟主，又有哪一位不是德高望重的和事佬，两派人有什么恩怨，做个鲁仲连，大家一起坐下来谈一谈，有什么解决不了的事？哪有这般说动手就动手的道理？更何况他连武林盟主都不是，凭什么管到这里来？”

群雄纷纷议论，都觉得那宁江手伸得太长，更何况，他这般做法，跟以往的武林盟主都不相同，以前的每一位盟主，无一不是武艺惊人，哪像他这般，不会武功，虽然这一次亲手击杀了长河漕帮帮主韩帆，靠的也是不知如何造出来的神秘暗器，根本算不得什么。

此外，历来的武林盟主，都是以化解江湖纠纷为重，像他这般，莫名其妙的就带着一大帮人，跨界袭杀与他毫不相干的江湖帮会的做法，简直是太过猖狂。

其中一人猛捶桌面：“今天他可以对长河漕帮这样做，明天就可以对其他任何一个帮派这样做，他到底以为他是谁？天王老子不成？就算是天王老子，他妈的又凭什么管这么多？”

众人纷纷怒骂，许多人其实并不在乎长河漕帮的存灭，只是那宁江的这般做法，让长河两岸的许多帮派人人自危。他能够带着东南武林的人在他们的地盘上，对一整个帮派说灭就灭，以后自然也能够以同样的借口，对其它帮派这样做。

侠以武犯禁，所谓的江湖，原本就应该无拘无束，以往虽然也有几位武林盟主，但哪一个不是靠着众人的抬举以德服人？大家给他面子，他才是盟主，现在的这位东南武林盟主，连不属于他地盘上的事都要管，实在是过界了。

“这一次的宣城大会，无论如何，要那姓宁的好看。”

“岂止是要他好看？我们更要让他知道，说到底，他算是什么玩意？”

在众人的嚷声中，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心里都想着，看来这一次真的是闹大了。

虽然是为了帮她们出头，但這一次的莽撞，可以说是，一下子就得罪了长河两岸众多的英雄豪杰，尤其是与长河漕帮类似的帮派，更是人人自危。

这一下又该如何收场？她们彼此相视，都有一些忧虑。

宣城，官府府衙后院，一名官员坐在那里，不安的喝着茶，一杯接着一杯，仿佛这样子才能够缓解他紧张的心情。

一名中年男子踏步而入，在他面前躬身弯腰：“大人！”

那官员道：“福师爷，那些人走了没有？那些江湖人走了没有？他们到底走了没有？”

这官员，乃是本城知府，同进士出身。

与“如夫人”不同，“如夫人”本质上不过是小妾，地位低下，形同奴婢，“同进士”实际上仍然是进士，只是在金榜上列在三甲。以前有不知好歹之人，为了对仗工整，以“如夫人”去对“同进士”，一不小心，便得罪了众多的三甲进士。

每一位进士都是“万人敌”，放在地方上随随便便就能从同知、知府做起。这官员，在宣城上任多年，以往也是威风八面。

但是，自从这一次的泰山封禅，紫微星垣破碎，文帝星出事以来，即便是一甲、二甲的进士，其文气都所剩不多，更不用说他区区一个三甲。他心慌意乱，每日里提心吊胆，担心无法镇住底下人。

而现在，屋漏偏逢连夜雨，宣城里，忽然聚集了众多的江湖人。

但凡江湖人聚集的地方，就容易发生打斗，尤其是现在，大约是意识到再也不用担心他们这些手无缚鸡之力的官员散发出来的“官威”，这些江湖中人，三五成群，一个个的蛮横猖狂，也不再将城中的捕快放在心上。而为了西南方平叛，连熙州这样的州城，真正的精兵都已被调

光，只剩下了那些混日子的老弱残兵，更不用说他这样的一座小小郡城，如果是以往，靠着官威，就算是这些老弱残兵，镇住这些江湖人也已绰绰有余，但是现在……

就在前些日子，在他治下的一座县城里，方才发生一名失去文气的县官，为了维护治安，得罪了一伙路过的江湖匪徒，被那伙江湖匪徒冲入县衙，连他的小妾一同劈死在床上的惨事，而那伙匪徒，到现在都还未抓到。如果说，以前这些会武功的“江湖好汉”，看到他们这些官，跟老鼠见了猫一般，避之唯恐不及，那现在，整个情况倒了过来，对于这些江湖客，他们已经是能不管尽量不管，以免惹上麻烦。

但是现在，他虽然不想惹麻烦，麻烦却找上了他，也不知为什么，长河两岸的江湖中人，都在往这边赶来，满街满巷的，全都是拿刀带剑的江湖客。

这几天里，他日不能食，夜不能寐，天天都在祈祷这些爱闹事的江湖人早些滚蛋，或者说，要惹事端，到其它地方惹去。

那福师爷却是叹一口气：“大人，您恐怕还得再忍一忍，这一次，是衡岳剑派的派主发出英雄帖，召集长河两岸的武林人士……”

“衡岳剑派？”知府恨恨的道，“衡岳剑派的潭掌门？他要开大会，不会到他自己的衡岳去，跑到这里来做什么？他的山头也不小啊，犯得着跑到这里来么？”

福师爷道：“大人，这你就知道了，这一次，他召开英雄大会，不只是召集了长河两岸的武林人士，还向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发了帖子，要领着整个长河武林，质问宁江宁盟主，不在他自己的山头办，是为了表示公正，免得落人口实。”

“东南武林盟主……宁江？”知府迟疑了一下，“就是去年科举，考中一甲头名的宁江？”

福师爷道：“就是那个宁江，大人想必也已听说，这宁江因长公主的死，辞官离京，不知怎的，被他找到了千年前正一教老祖天师留下来的九阴真经，散布天下，震动了整个江湖，并由此而成为江南、越岭各州的武林盟主，这一次，似乎是他越了界，身为江南和越岭的武林盟主，把手伸到了长河来。衡岳剑派的潭掌门，堂堂宗师级的高手，同样也是有野心的，原本就想要借着这一次的寿辰，召开武林大会，坐上长

河武林盟主的宝座，这宁江破坏了江湖规矩，正好给他口实，这一次，他就是以长河武林的名义，向宁盟主发出帖子，要带领长河两岸的英雄好汉，向宁江讨个公道。”

知府抓着茶杯，咬牙切齿：“这宁江真是多事，你说他好好一个读书人，不知自爱，非要去凑这种热闹？还有那什么九阴真经，既然已经找着，就应该上交朝廷，就算不肯上交朝廷，自己私藏也就罢了，非要搞出这么多名堂，好好的翰林不去做，跑去当什么武林盟主，真是礼乐崩坏，礼乐崩坏。”

福师爷道：“年轻人嘛，总觉得自己能够改变天下人，大人您看他就为了一个女人，连翰林都不做了，就可以知道，这种人根本就没法知道他在想什么。”

知府皱眉道：“但本官却不明白，就算他身为那什么东南武林盟主，却跑到长河来闹事，但他将那九阴真经公布天下，那些江湖人也算是承了他的恩情，不是说江湖人最重恩义的么？怎的现在却冲着他来？”

福师爷低声道：“大人可知，升米恩，担米仇？”

知府若有所思。

福师爷轻声道：“那些江湖人，重的是聚在一起，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情义，三杯下肚，一诺千金，你名头响亮，对他们夸上几句，请上几顿，他们觉得得了重视，可以为你杀人放火。但像宁江这般，一本书印上千册万册，人人可得，但并没有谁受到特别看待，反而无法突出‘情义’二字。更糟糕的是，一个人千辛万苦，得了一本秘籍，他会当成传家宝一般看待，现在大家坐在那里，秘籍从天上掉下，人人都有，反弄得他们应得的一般，仿佛别人原本就欠了他们的。”

继续道：“况且他这般做法，初始时人人都说他好，好的就像是圣人，时间长了，一个个的又都想着，他难道就真的这般好？这天下难道就真的有圣人？于是便用鹰一般的眼睛，死死的盯着他看，等他一犯错，大家便轰然而笑，说‘看，我就说他不可能这么好心’。”

知府沉吟道：“你的意思是……”

福师爷道：“现在的情况，便是如此，那宁江把九阴真经这等奇书

公布天下，开始时，人人竖起大拇指，交口称赞，然而人心是一件有趣的事，当某个人，自己说他好的时候，还不觉得有什么，当听到别人也都在说他好的时候，便会下意识的想着他难道就真的这么好？他会否只是道貌岸然的小人？会否只是擅用阴谋诡计的奸徒？这种心理，不知不觉的就会蔓延开来，初始，大家只在私下议论，然后议论着议论着，就跟真的一般。他们表面不说，背地里却已经难免想着，说这人收买人心，必有所图，说这人身穿衣冠，必为禽兽。而等到这人真的做下错事，无数人就会纷纷跳出，说：‘看，我早知道他是这般的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正因为武林中，人人都承了这宁江的恩情，于是乎，人人都恨不得他是个歹人，他身上的任何一个缺点都会被放大，升米恩、担米仇便是如此。”

.....

第六十九章
无颜：面具！

知府拂着几乎没有的短须，沉吟了一下，福师爷这话说得有些邪乎，但听上去，倒也是很有道理。

福师爷道：“现在的情况便是如此，这宁翰林如果得的是仗义疏财的名声，江湖上人人都会夸他，但是公布九阴真经，这事太大，大得根本不像是正常人会做之事，简直就跟圣人一般。于是大家不免想着，这个世上有圣人吗？显然是没有的，那他如果不是圣人，却表现得跟圣人一般，那他到底是什么人？而现在，出了这档子事，其实长江漕帮被灭，真正放在心上的能有几人？这所谓的江湖，哪天不要死上几十上百人？怎就突然之间，人人跳出来，想要主持这个公道？所谓大忠似奸，大善似伪！人人都不相信一个人真有这般好心，于是当那个人真的犯下错时，人人都在说：看吧，我早就说过了，这家伙根本不是好人。”

知府大笑道：“早就说了，他一个读书人，何必去趟那些蠢人的泥潭？真是不知自爱，落得这般下场！”

福师爷却是叹气：“说他不知自爱，或是的确如此，说他落得这般下场，却是未必，我只恐这些江湖人的反应，也早在他的意料之中。”

知府犹豫了一下：“这又怎么说？”

福师爷道：“我估量着，这宁江做出公布九阴真经之举，或有三种可能……”

知府坐在石桌旁，抬头看他：“哪三种？”

福师爷道：“一种是，他乃沽名钓誉，喜好声名之人，辞官离京也好、公布真经也好，都是为了一个‘名’字。或者说，我原本想着，他十有八九便是这样的人，但现在看来，却又并非如此，他若真是爱惜羽毛之人，不会想不到，这一次的事情，是有损他的声名的。”

知府道：“第二种呢？”

福师爷道：“第二种，乃是率性而为之人，他想到了什么，便做什么，至于后果如何，并不在他的考虑之内。从他的表现来看，似乎也的确如此，但他若真是这般不计后果之人，有许多东西就无法解释得通。看他身为状元郎，如今文气崩散，对他的影响不可谓不小，然看他所为，全无气馁之色，与其他进士，态度相差何止是渊天之别？再看他剿灭长河漕帮的手段，从容布局，一鼓作气，虽是江湖厮杀，用的却是兵家的手段。谋而后动，出其不意，非常人可以测度。”

知府道：“这个……”确实，文气溃散，对身为状元的宁江，影响同样不可谓不大，那家伙怎么还有心情到处搅风搅雨？

他抬头看向福师爷：“那这第三种人是……”

福师爷低声道：“成大事的人！”

知府错愕：“成大事的人？”

福师爷道：“爱惜羽毛者，犹如困在声名的笼子里，左思右想，前忧后虑，不管做任何事，都生怕影响到自己的声名，这种人，反而成不了大事，就像是以往那些所谓的武林盟主，喜好脸面，生怕被人在背后指摘、说闲话，虽然名满江湖，但因为什么都做不了，反而可有可无。率性而为者，爬得高，跌得快，做小事而无畏，遇大事而无用，匹夫之能，血气之勇，看似风风光光，实则有他不多，没他不少，这种人，虽然也有一些能够名入青史，但都非不可替代之人，需要用时，散些钱财，说几句好话，敬几次好酒，随时能找来十个八个，皆非能成大事之人！”

知府道：“那什么是成大事之人？”

福师爷道：“成大事者，不拘小节，声名、权势等等，皆不过是可供利用的棋子，身居一隅，放眼天下，他人之口舌、损毁，并不真正放在他们心中，他们以天下为棋盘，却又总觉天下当围着他来转，他们潜藏地底，只为蓄势，纵观天下，或跃或渊，一旦时机到来，怒冲而起，其势惊人。”

知府不信：“你觉得……这宁江是这样的人？”

福师爷躬身道：“小人不知，小人只知道一点。”

知府道：“哪一点？”

福师爷道：“大人，赶紧备上厚礼出城，去找这宁翰林问问礼、求求情吧，现在这时局，这么多的江湖人跑到这来，您镇不住，州老爷那边也管不了，倒不如赶紧去求这宁翰林，让他悠着点，别闹出什么大事来。大人，别黑脸，他是正四品，您是正六品，您登门拜访您不吃亏。”

一条巷子里，两个少女与一名看上去犹如小女孩的侏儒女，一同走在路上。

其中一个身穿柳青色襦裙的少女，肩上还趴着一只小黑猫。

远处的城墙，在晚霞下显得古朴，也不知建了多少个年头。巷尾处的一个花店，卖花的女子正在收起摊子。更远处，几名江湖人或是拿着刀，或是背着棍棒，在那聊天说话，有人看到她们，往边上的其他人碰了碰，那几人便一同往她们看了过来，偶尔说笑几句，大约是在谈论着她们的春色。

对于这样的目光，两个少女早就已经习惯，唯有那侏儒女狠狠的瞪了那几人一眼。不过那几人原本也就是江湖客，全未把她的威胁放在心上，反哄笑了几声。

侏儒女恨恨的想着，早晚把你们做成包子。

穿过巷子，是相对开阔的大街，路边的青楼，门口已经有涂脂抹粉的女子甩着手帕，拉着从门前经过的男子。有人会驻足看上一眼，更多的只是匆匆而过。

从青楼前走过，前方是一座拱形的石桥，桥下有水，水上有荷。不过河面不宽，只有竹排才能在桥下来去，看不到大的船只。

“姑娘，小丫儿！”

几人正要踏上石桥，有人在她们身后叫道。

她们回过头，只见一名青年女子站在她们身后，这青年女子她们并不认得。春笺丽正自想着这人是谁？小丫儿却已叫道：“四姐！”

唤住她们的自然是秦无颜，只不过秦无颜号称“无艳鬼”，脸上戴着的就是人皮面具，宁江和秦陌、秦泽等人，可以靠着她的瞳孔等细节将她一眼认出，宁小梦和春笺丽却每次都要认真的看上好多遍才能确定。

秦无颜来到她们身边，施了一礼，道：“两位姑娘，老爷在城外买下了一处庄子，他让你们去见他呢。”

春笺丽与宁小梦俱是无法，这一趟出门，终究还是什么事都没有办成。不过事已至此，她们自然也就只能先去见宁江再说。

于是随着秦无颜一同，往河岸的另一边行去。

河岸边，种着棵棵柳树，此刻，正是柳枝最绿的时候，一片片叶子窜在柳条上，随着三月的春风拂动。河岸的另一边，一个小店里，嘭的一声，两名江湖人打了起来，桌翻椅倒，碗筷乱飞，店里的客人纷纷逃出。有人跑去告诉巡捕，远处身穿皂衣的两名巡捕犹豫了一下，最后却是掉头走了，当做什么也没有发生。

“唉，这都是什么世道？”一名白发苍苍的老人，拄着拐杖，叹息着。

宁小梦停下来，往那边看了一眼，自也没有去多管闲事。

几人走了长长的一段，秦无颜问起小丫儿，得知她们还是被“淮阳照雪”赵江彤给逃了。当然，整个长河漕帮都已被灭，逃掉一两个人，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

她们拐了个弯，正要往城门走去，就在这时，在她们身后，忽的有人喊道：“姑娘……素秋姑娘……”

春笺丽、宁小梦、秦小丫儿继续往前走着，秦无颜却是蓦地回过头。她这一停，其他人也停了下来，只见一名老乞儿，褴褛的坐在一棵树下，右腿断去，露出骇人的白骨。那老乞丐看着秦无颜，唤了几声，等秦无颜转过头来看他，却又迟疑的往后缩了缩：“我、我认错人了，怎、怎就跟我家姑娘的声音这么像呢？”

惊慌而又茫然的低下头去。

春笺丽和宁小梦自然都未放在心上，正要继续往城门方向行进，却看到秦无颜吃惊的看着这个老人，一步一步的往他走去。她们与秦小丫儿再次停下来，疑惑的扭头看着秦无颜。秦无颜有些不太相信的，看着这个断去右腿的老人，慢慢的蹲了下来。

老人往后缩了一缩：“对不住，我认错人……”

“浦爷爷？”秦无颜猛地抓住老人的肩，连声音都在颤抖，“你怎么会在这里？你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

老人迟疑的看着这个声音明明熟悉，但是容貌却是完全不认识的女子：“你、你……”

秦无颜道：“浦爷爷，是我，你没有认错，真的是我。你怎么会在这里？奶娘呢？奶娘在哪里？你怎么会被赶出来的？”

“姑娘？素秋姑娘？”老人猛的号哭出声，“素秋姑娘，真的是你？家里出事了，老爷和小少爷他们、他们……”

秦无颜慌张的抓着他：“他们怎么了？爹和小弟他们怎么了？”

老人猛地往地上一伏，嚎啕大哭：“都被奸人给害死了！”

秦无颜身子摇了一摇，小梦、小丫儿赶紧上前将她扶住。

城外的一处山庄，宁江身穿小科纳绫及罗长衫，头戴远游巾，手中持着精致折扇，折扇张开，绣的是美人图案。

将前来拜访的本郡知府、和他身边的师爷送了出去，宁江耸了耸肩。

际此非常时期，大量的江湖人士聚在这里，给本地官府的压力的确是太大了。不过这名知府能够想到前来拜访他，看来还是有点见识的，当然，真正有见识的很可能是他身边的那名福师爷。

转身回到庄中，正准备着接下来该做的事，外头冲进来一名女子，在他面前忽的跪倒在地，哭道：“请老爷为我做主！”

宁江错愕道：“无颜，出了什么事？”

此刻跪倒在他面前的，却是他派出去，让小梦和笈丽回来的秦无颜。

对于秦无颜，宁江其实也早就知道，她以前必定也是个出身良好的大家闺秀，但此前的她，到底来自何处，家世如何，却连秦陌等人也不知晓。

在宁江看来，她知书达理，照顾着他和小梦的饮食起居，做的是通房大丫鬟的事儿，任劳任怨，也从来没有有什么要求。现在，她突然冲进来，跪倒在他面前，向他哭求，倒是让他吃了一惊。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他还是先放下手中的事，将她带到内头，安静的听她说。

不知不觉，天就黑了，天黑后，他负着手，踱着步子，来到了另外一间屋子，早已等在这里的小梦和春笈丽站了起来。

小梦道：“哥哥……”

宁江点了点头，在她们对面坐下。此刻的春笈丽刚刚煮完新茶，便为他斟了一杯。宁江拿起杯子，慢悠悠的喝了一口，看向她们：“墨门的人联系上我了，他们说的那个蛋……”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三言两语，将发生的事说了出来，尤其是提到了那个叫小方的奇怪孩子。

宁江皱了皱眉：“那个小方，现在在哪里？”

小梦说道：“他说要到这个世界的其它地方看看，我们也不知他是什么意思，还有，那个蛋已经被他打破了，我们看他脑袋好像有点问题，也就没有叫他赔。”

宁江道：“你们再把整个细节都说给我听听？尤其是遇到小方之后，他说的每一句话。”

等她们逐一说完后，他道：“你们说，那个小方，画了一个他想象出来的‘男人’的样子，那张图还在么？”

春笺丽说道：“在我这里！”将小方当时画的那张纸拿了出来，笑道：“他说这妖怪一样的东西就是‘男人’，看来脑袋真的是坏掉了。”

宁江将那张纸接过，仔细的看了好一阵，沉默片晌，忽的看向安静的趴在桌上的小黑猫：“小刀，我问你一件事，如果我说的的是对的，你就叫一声，如果我说的的是错的，你就叫两声，知不知道？”

小刀道：“喵！”

宁江看着它：“那个小方……就是从‘蛋’里孵出来的吧？”

小刀：“喵！”

春笺丽、宁小梦睁大眼睛：“……”

宁江却是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只是看向她们两个：“无颜的事，你们就与小丫儿，一同跟她去一趟吧！”

然后慢慢起身，拿着那张纸，负手踏步而出……

长河北岸，一艘大船在夜色间，悄无声息的停在了无人的码头边。

三匹马被牵了出来，紧接着，有四个人分别上了马，年纪最大的青年女子，与表面看起来最小的侏儒女乘上了同一匹，很快，三匹骏马在月下疾奔，春泥在马蹄下不断地向后卷去，路边，一只野兔从草丛中钻出，旋又惊得往洞窟中钻去。

三匹马连着赶了两天两夜的路，途中，遇到城池，宁可花费银两，将跑得累了马卖了，另换好马。就这般，他们进入敬州地界，来到子鸣郡郡城之外的一个镇子上。

那一天，天色还早，虽然已经快到初夏，长河以北的早晨，却还带着露气。四人在镇子上吃了早点，名为秦无颜的女子，找了家铁铺，买了一口杀猪解牛的解牛刀，磨得锋利，插在后腰处，面无表情的，带着三人一同往镇外走去。

昨晚大约是下过一场小雨，地上有些湿漉，空气中带着清新的、野草的味道。北面极远之处，重峦叠嶂，那里是邙山分支的延伸。

她们踏过独木桥，河岸边，小童嬉戏。再前方，是一片桃林，穿过这片桃林时，秦无颜的面容现出悲伤，或许是因为想到了幼时在桃花树下奔跑的日子，又或许是因为想到了其它，她的眼眸仿佛被雾气侵得湿润。

她身边的两名少女、与那名侏儒女俱都没有说话，连被她们带来的小黑猫都只是安静的趴在其中一个少女肩上。

此刻正是桃花盛开的时候，或是艳红，或是粉白，人面桃花彼此辉映，唯有那化不开的煞气，在这一刻，让整片桃林染上了神秘的灰暗。

她们鱼贯而出，来到了前方的一座山庄前，正门是朱漆涂就，看上

去依旧崭新，大门上的匾额是方方正正的“文家庄”三个大字。

秦无颜抬头看着这三个大字，心中酸楚。

她本姓文，闺名素秋，父亲文德，乃是本郡有名的富商，家中虽然有钱，但常年在外行商。她生母在她年幼之时，便已因病去世。在她母亲去世之后，父亲新娶了一名姓马的女子作为续弦。

这马氏，在子鸣郡也算是有名的美女，其父乃是一位举人，算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不过马氏自己只是小妾所生。

这马氏人虽貌美，心却恶毒，每每在丈夫离家之后，便对丈夫前妻所生之女，各种虐待。小素秋惧怕后母，也不敢告诉父亲。而文德对这亡妻之女，虽然也颇疼爱，但毕竟是生意人，常年不在家中，虽然每次离家之时，都托付妻子善待女儿，但背后的事情，却又哪里知晓？

马氏又生有一子，小名小安。小素秋因为生母去世的早，父亲大多数时候都不在家，没有享受到多少关爱，较为懂事，而后母整日里只关心如何梳妆打扮，即便是生下的儿子也不如何放在心上，于是小素秋便时常带着弟弟，姐弟俩感情颇为亲近。

直到那一年，小素秋差不多也有十岁多些，那一日，她与弟弟玩着捉迷藏的游戏，跑到后园时，无意中看到一名男子，从假山后钻出，匆匆离去，过了一会，又看到后母转了出来，突然看到她，脸色变了一变。

那个时候的小素秋，根本没有意识到太多，只是多年养成的习惯，让她看到后母便心生害怕，也不敢与后母说话，急急的去了。

到了夜里，小素秋在床上睡着，脸上却忽的一痛，惊恐的睁开眼时，只看到锋利的刀在她的面前不断的割下，间伴着后母狰狞的冷笑声：“我让你看，我让你瞎看。”那个时候的她，害怕得大哭、求饶，她唯一的感觉就是脸好痛，非常非常的痛。

然后，在那红色的视线中，她的后母走了，外面传来锁门声，紧接着，屋子里着起了火，火势起得很快，不一会儿，就烧尽了整个屋子。

但是小素秋却逃出了着火的屋子，惊恐的她，从屋后无人知道的小洞里爬出，背对着熊熊的烈火，头也不敢回的逃了。她就这般逃入了深

山，紧接着却是昏倒，发烧，直到迷迷糊糊中，被一个老人抱起、带走，那将她救起的老人，后来成了她的义父。

老人虽然救下了她，却也无法恢复她被乱刀划得惨不忍睹的容貌，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她都无法出去见人，直到她渐渐的长大，学了老人教给她的易容术，成为“秦川五鬼”中的四妹，才开始行走江湖。

后来，她也曾想过，从小就虐待她的后母，为什么偏偏在那一天下那样的狠手？回想着后母在那个时候的怨毒，以及当时后母所说的话，在江湖上多多少少见识了一些世面的她，开始意识到，在那个白天，那个她不认识的男子从假山后离去，没过多久后母跟着转出时，她必定是以为她看到了什么。

虽然知道了这一点，已经改名叫秦无颜的她，终究还是不敢回去。就算回去控告后母，她又如何证明自己就是以前的小素秋？就算说出了事实，除了让父亲伤心，让弟弟小安像她一样，从小失去母亲，她又能够得到什么？

她已经是一个江湖人，是一个没有脸，却又有着许许多多张不同的脸的“无艳鬼”，杀过人，卖过包子，江湖之上风风雨雨，朝不保夕，她已经不想再跟过去的自己，有任何的牵连。而在跟了宁江之后，她更是将自己转变成了一个大丫鬟般的角色，她的生活中，已经没有了自已，或者说，不再需要有她自己，更不需要她的过往。

然而，这一次，她遇到了那个断去右腿的老乞丐。

那老乞丐，唤作文浦，他的老伴，就是小素秋幼时的乳娘。他相当于文家的管事，常年跟在她父亲身边，一向忠心耿耿。

在看到 he 断去一腿，沦落街头时，秦无颜非常的吃惊，她绝不相信父亲会将这个跟了他多年的老管事赶出文家。然后，在老管事的哭嚎中，她才终于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却原来，在那一晚起火之后，因为没有能够找到小素秋的尸体，马氏便反诬是小素秋放火逃走。文德回到家中，得知此事，怎么也找不回女儿，气得重病一场。

在那之后，马氏便愈发的放肆起来，每每趁文德不在时，家中多有男子出入，庄中的奴婢也大多都被替换成她的人，底下的丫鬟小厮纵然

知道，也都不敢吭声。

而与此同时，马氏更是靠着她的貌美，与邛山脚下蟠龙观的道士苟合。那蟠龙观的观主，自称柳普仙君，精通武艺。那一日，在外行商的文德早了几日回到家中，竟被他看到马氏与柳普仙君在屋中行乱，文德气得破口大骂，转身又要往官府报官，谁知那柳普仙君竟是直接一拳把他打得吐血倒地。

随后，马氏便以“照顾”为名，每日里硬给文德灌下柳普仙君开的药汤，文德神智渐渐模糊，半年之后，终于重病而死。在那之后，马氏更是与柳普仙君一同，占了文家的产业，整日里与一班淫道在家中鬼混。

此时，文德与马氏的独子小安，也渐渐长大，懂事了些，一开始劝他娘亲不动，后来便恶言相向，说他早晚要告到官府。

马氏自然不怕他告到官府，官府那一边，她早就已经打通了关系，只是想到等小安长大，山庄也好、财产也好，终究都是他的，而且他是少东家，整天在家中说她坏话，她也心烦，竟再次与柳普仙君合谋，没过多久，连小安也病倒在床，就在一个多月前，终于“暴毙”而亡。

文浦夫妇，本是文家的老管事和老乳娘，拼死上衙门告状，竟被按了个“诬告主母”的罪名，挨了板子，被人抬出衙门时，老管事的一条腿竟然被活生生打断，老伴没活两天，就吐血而死。此后，无处可去的老管事，也只能拖着一条腿，四处乞讨过活，直至遇到失踪已久的姑娘。

秦无颜怎么也没有想到，文家竟然会落到这种地步，尤其是“虎毒不食子”，后母竟然连小安也不放过，心痛欲绝，更恨自己软弱无能，自以为为了父亲和小弟着想，当年没有去揭穿马氏，害得父亲和小弟被那贱人害死。

此时此刻，站在久违的家门前，看着庄门上的“文家庄”四字，秦无颜又气又怒，有生以来，第一次这般的想要杀人。

宁小梦与春笈丽对望一眼，即便是与秦无颜相处时间相对较短的春笈丽，在龙虎山地底的这几个月里，也受了秦无颜的许多照顾。她们深知，秦无颜原本就是温柔的性子，无微不至的照顾着他人，却生怕给他人找麻烦，如果不是迫不得已，她绝不会为了她自己的事情，而找他人帮忙。

眼看着秦无颜睹物神伤，她们踏上前去，各人抓了一个铜环，使劲扣门。

噶噶噶噶的响声过后，里头传来喝骂声：“吵什么吵，一大清晨的，赶来投胎啊？”

门的另一边传来木栓抬起的声音，紧接着却是嘭的一响，门打了开来，一个人却飞了出去，在院内狠狠的摔了个灰头土脸。

“什么人？”院子里，一伙护卫舞着刀，拿着棍冲了出来，只见他们那开门的同伴在地上惨叫了一声。门的那一边，两名梅雪斗艳、各逞娇媚的少女，腰间各自佩着一口宝剑，踏槛而入，其中一个少女，艳红如火，另一个少女，柳青色的襦衣，肩上还有一只奇怪的小黑猫。

在她们身后，又有一个沉默不语的青年女子，与一个看上去似乎只有十一二岁的、双丫髻的小女孩。

四名女子打上门来，尤其是最前面的两个，美得让人心动。这些人一阵错愕，有人笑道：“小娘子，你们是不是找错地方了？”更有人道：“没错，没错，这是知道弟兄们寂寞了，自己送上门来的。”

“出了什么事？”一名道者踏了出来，这道者，额头较低，一脸横相，正是蟠龙观的高手彰龙子。自夺了文家的产业后，蟠龙观的人马就尽数转移到这里，整日里淫乱鬼混，将好端端的一个富庄，变成了藏污纳垢之地。

“好像是来惹事的。”其中一人笑道，“不知道是哪几个弟兄玩了她们的身子，找上门来了吧？”

其他人也哄笑起来，更有人朝那红衣少女调笑道：“小娘子，看你模样标……”

嗖，箭光飞过，这人口中中箭，向后飞退，镞的一声钉在了墙上。

“臭娘们！”“哪里来的臭娘们！”……

没有想到这红衣少女说动手就动手，而且毫无预警的就搭箭杀人，彰龙子等大吃一惊，愤怒的冲了上去，将这四个女子围住。

那红衣少女将短弓重新挂回腰上，道：“无颜姐，有没有要留的？”

秦无颜环视一圈，早已看出，这里的人，她已是一个都不认得，而哪怕就算有认得的，恐怕也早就被马氏收买。她低下头去：“还是……不留下了。”

“杀了她们！”彰龙子也已看出这几个娘们来者不善，大声怒喝。

众人一拥而上，那红衣的少女却是环视一圈，嫣然一笑，这一笑，媚态天成，不知怎的，就让他们迟疑了一下。紧接着，刷刷两声，两颗脑袋就已经飞上了天空，伴随着犹如红泉一般的血光。

清晨的阳光照入了院子，战斗在这一刻打响，两只宝剑在刀光棍影中飞舞。一名男子惨叫一声，向后退却，脸上是长长的爪痕，紧跟着一个小巧的影子诡异的闪到他的后脑处，短剑一割，惨叫声戛然而止。另一人怒吼中冲向前去，轰的一声，火焰冲来，他浑身着火，摇摇晃晃的，撞倒了身边的另一人。

当当当当，两人冲向了那一出手就是砍头的少女，兵刃以极快的速度交击，少女踏步，旋身，从容地躲避着他们的攻击，在他们招式用老的那一瞬间，闪到了他们身后，剑光如同黎明时拉开的一线晨曦，紧接着他们的脑袋就飞上了高处。

这些到底是什么人？彰龙子心中震动，拔出长剑，挽了个剑花，剑光一闪。轰的一声，红衣的少女接下了他，一出手就是剑圈中喷出的烈焰，犹如火鸟飞舞……

庭院深处，一个男子从床上猛的坐起。

在他身边，躺着一个白花花的、一丝不挂的女子。

那男子听到外头的动静，皱了皱眉，起身下床，穿上放在床边的道袍。在他身后，那女子意犹未尽的翻了个身：“仙君，你要去哪儿？”

道者哼了一声，踏步出去，看向院外远处，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颗脑袋飞上墙头，在空中翻了几翻，掉了下去。

道者的眼光愈发的阴寒。

外头的圆门处，嘭的一声，木门撞开，一个人全身着火，弓着身子，破门而入。门中，另有几名獐头鼠目的道士，拿着刀剑，慌忙避开了来。

“彰龙师兄！”有人叫了一声。紧接着，有窈窕的人影从外头窜入，那人一声大喝，刀背上镶有三道铁环的大刀朝着窈窕的人影狠狠的劈下。金属的摩擦声在这一刻，拉出刺耳的声响，精光迸发，刷，柳青色的身影在他的眼中闪了一闪，然后他就觉得咽喉一痛，天地在他的眼中打转。

另一边的墙头上，一人暴喝中，疾跳而下，欲借着蓄势的一击，斩向下方的某个小女孩，一道箭光劈面而来，瞬间刺入了他的胸膛，带着他往后掣去。那小女孩人儿虽小，胸脯却已发育，如同水流一般滑不溜秋，手中持的是一支锋利的短剑，灵活而多变的身体，伴随着名为“飞燕闪”的功法，陡然间就到了一名敌人身后，从他背上跳起时，那人咽喉拉出血光，倒了下去。

远处的墙角，一名丫鬟心惊胆战躲在那里，看着这一切。明明这些道士和护卫人多势众，然而杀进来的四女一猫，就像是在单方面的屠

杀。

她当然知道这些蟠龙观的道士有多厉害，他们现在在这一带，可是连官府都不敢惹的地方一霸，欺男霸女，无恶不作。这丫鬟模样儿亦是不错，跟其中的好几个道爷都有一腿，前些日子，想起幼时曾被一个同村的女孩嘲笑，虽然过了好多年，临时起念，跟其中一个道者说了一声，那道者竟带着同伴找上了那女人，将她丈夫打个半死，将那女人拉到屋中脱光衣服轮了，满村的人不敢吭声。

而现在，这些猖狂不可一世的道爷，在这四名年青女子的面前，就像是弱小无力却喜欢蹦跶的蚱蜢，被斩首的，被烧死的，被割吼的，死相惨状，不一而足。

她只觉得，她们就像是地狱中走出的女魔头，阴冷，可怕，带着满身的煞气，偏偏又蕴含着花苞一样的美丽，与初春一般的明媚。双剑如蛟，血光飞洒，地冻天寒，光彩照人。各种错位的、扭曲的、相互冲突、互相纠结的画面交织在一起，强大无匹，惊艳夺目。

她看到那只黑猫，在其中一人脸上一抓，那人便鲜血淋漓的倒了下去，黑猫往她看了一眼，她立时吓得掉头就跑，连裙内的下裳都已湿了。

身后满是尸体，柳青色和红裳两个少女当头冲入了最后的院门，呼的一下，一棵大树车轮般，横着往她们飞来。其中一个少女上纵，另一个少女下蹲，树干从她们之间飞过，轰的一声，砸在了石门的两侧。

一名高大的恶道，站在院中，满脸阴沉。这恶道，正是蟠龙观的观主柳普仙君。当然，所谓的“仙君”不过是他自己的妄称罢了，真正的道教中人，绝不敢给自己随随便便取一个这样的外号，哪怕是“真人”、“散人”这样的名号，都需要经过一定的认定。

柳普仙君看着这两名少女，脸色难看。下蹲的那个少女，重新倒持宝剑，俏立站起，上纵的红裳少女，竟然“飞”在了空中，右腿微弯，向下的掌心和左足，隐隐有火光喷出。在她们后方，滚木落地，另有一大一小两名女子踏入石门，跨过树干。

“你们到底是什么人？”柳普仙君沉声厉喝。

年纪看上去最大的那个女子，缓缓地问：“你就是柳普仙君？”她的

声音，宁静中蕴含着引而不发的春雷，就像有无限的愤怒在波澜不惊的水面下涌动。

柳普仙君喝道：“是又如何？”

那女子垂下头去：“我只希望……由我来给他最后一刀！”

前方的两个少女早已会意，柳青色襦裙的少女嗖的一剑，剑光竟如同飞箭一般射到柳普仙君面前。柳普仙君却也是本领了得，向后再一抓，咣的一声，一柄关刀将宝剑砸开。谁知那宝剑随着少女的纤手一引，竟然又倒飞回她的手中。

没有空去惊讶于这驭剑一般的剑术，斜上方的红裳少女已经疾冲而来，轰的一声，火光喷发。柳普仙君舞着关刀，驱散火焰，当当当当当，两个少女同时攻至，两柄宝剑压制得他节节后退，纷乱的剑影，星海般的剑光。嘭的一声，星辰般的光点在他的眼中闪耀，紧接着又是盘蛇一般的火圈。

左支右绌的挡了几招，电光石火般的兵刃交击过后，他的关刀就已震飞。接下来的招数根本就无法看清，刹那间，他双肩俱是一痛，两只宝剑刺入了他的肩胛，将他钉住，在他的前方，那沉默但却愠怒的青年女子，往他疾冲而来。

磨尖了的解牛刀，刺入了他的胸膛，剧痛过后，就是往下拉开的撕裂感。刀锋切割着皮肉，深深的拉到小腹，大肠、小肠裹着热气滚滚而出。道者倒了下去，在他自己的血泊和肠子间蠕动。挣扎着，滚翻着，整个肠胃都在纠缠中抽搐，死亡却遥远得就像是在天际。

将他剖腹的青年女子，把他扔下不管，提着解牛刀进入屋中，没过多久，就传来一名女子的尖叫。很快，有人被她拽着头发硬生生扯了出来，这是一个连里衣都还来不及穿上的女人，胸脯饱满，面容惊慌。

近乎半裸的女人尖叫着：“你们是什么人？你们到底是什么人？我认识县老爷，我认识……”

秦无颜冷笑着道：“你想知道我是谁？”左手往脸上一掀，厉声道：“你自己看我是谁？”

那女子抬起头来，只见这握着解牛刀的青年女子，脸上是纵横交

错、密密麻麻的刀痕，狰狞可怕，触目惊心。

春笺丽与宁小梦也一同下意识的往她的脸看去，这是一种窒息的感觉，虽然她们也早就知道，秦无颜变来换去的面容下，是早已被破了相的面目，然而直到这一次，她们才真正见到这可怕的悲凉，她们无法想象，如果是自己遭遇到这样的惨状，会是什么样子？或者连活下去的勇气都没有吧？

然而她们平日里所认识的她，依旧是无微不至、不怨不悔的照顾着他人，是那个随遇而安，安心心的过着日子的善良而宁静的女人。

“你是……素秋？”马氏的面容在这一刻，因为无法抑制的惊恐而扭曲，本是妖冶的容颜，瞬间失去了血色，犹如死猪肉一般惨白，“素秋，你听我说，你听我说……”

结果却是什么话也无法再说出来。

她当然知道，自己当年在这个孩子的脸上割了多少刀，那翻红的血肉，那无法填补的坑洼，一片片，一块块，她只是没有想到这个孩子居然还能活着，居然还能活到现在。

秦无颜显然已不打算再听她说任何话，把她往旁边一扔，解牛刀插回后腰，向春笺丽借来宝剑，对着在血泊中滚动未死的柳普仙君一剑斩下，割下柳普仙君的首级。将剑还给春笺丽，左手提着淌血的头颅，右手拖着马氏拧成一团的长长的头发，往外头走去。

马氏发出杀猪般的叫声，叫声震飞了远处山林间的鸟。

出了文家庄，秦无颜将马氏往镇上拖去。春笺丽、宁小梦、秦小丫儿跟在她的身后。

此时此刻，田里、路上，已经有许多人出来做活，一眼看到她，或是惊恐地让开，或是吓得松掉手中的农具。镇口处，孩子们惊慌的逃

散，吓得母鸡飞上了屋檐，黑狗汪汪乱叫。

所有人的目光，都在这一刻吃惊的往混乱的源头看去。看着那脸上满是瘢痕，几乎无一块完好的女人，提在她左手上的人头，以及被她拖行的妇人。

镇上的捕快下意识的握紧了腰间的雁翎刀，然而他很快就认出了被这个女人提在手上的首级，一张脸立时就白了。连蟠龙观的观主都被砍了脑袋，他又能够做些什么？

“众位乡亲！”被破了相的，丑陋得犹如恶鬼般的女子浑身都是血迹，她来到镇中，将马氏一扔，环视着周围害怕地看着她的人们，“我乃是西头文家庄的长女，本名素秋，这个女人，乃是我后母马氏。在我幼时，这女人将我毁脸破相，把我锁在屋中，要放火烧我，被我逃出。我在外头流浪多年，为保文家和睦，不敢归家，谁知这毒妇变本加厉，勾结奸夫，杀夫害子，禽兽尚且及不上她的心狠手辣。”

周围的百姓，离文家庄本就极近，马氏暗地里所做那些肮脏之事，背地里谁不知晓？只是衙门都已被马氏行贿赂买通，蟠龙庄的那些妖道，又是个个武艺高强，日常里到处恃强凌弱，欺压百姓，众人俱是敢怒而不敢言。

现在得知，当年失踪的文家小姐儿，竟然归来复仇，而被她提在手里的，岂非正是蟠龙观观主的脑袋？一时尽皆哄然，尤其是那些平日里被这些恶道欺压过的，更只觉舒了胸中恶气。

秦无颜大声道：“此刻，害死我爹爹和弟弟的奸夫已经授首，这恶妇也落在我的手中。我来找众位乡亲，一来，请知道我父亲与弟弟所葬之处的，帮忙领个路，此刻我已不愿再与这女人多说半句废话。二来，请大家跟着去做个见证，今日我文素秋，只为报父兄之仇而来，绝不牵连无辜。”

众人彼此对望，还未说话，一名老人就已经拄着拐杖，大声说道：“我带你去，我带你去！”众人看去，见站出来的是镇东的郑老，他的孙女被柳普仙君的师弟潘龙子强抢而去，儿子儿媳找到蟠龙观，竟是再也没有回来。

眼看着柳普仙君那淌血的脑袋，郑老老泪纵横，竟是抢先站了出来。他一出声，其他人立时纷纷叫道：“我们也去！”“这些妖道平日里欺

人太甚，现在终于被素秋姑娘杀了，我们还怕什么？”“走，我们大家一起去！”……

众人领着满脸伤痕的丑陋女子，往镇外走去。马氏眼见群情激奋，更是惊恐到极点。秦无颜将她头发一抓，就这般拖着她走，马氏在她身后双腿乱蹬，嘶声哭喊。

秦无颜跟着乡亲，上了西南山腰，果见父亲和弟弟坟墓坐落于此。众人让了开来，秦无颜拖着马氏上去，手一松，先将手中的人头往父亲墓前一放，眼见父亲坟前杂草丛生，显然造好之后就无人打理，更是悲从中来。

右手一拔后腰的解牛刀，她回身踏步，将要往山下逃去的马氏硬生生的，又拽了回来，压在地上，将她胸脯上颜色鲜艳的肚兜一扯，大声道：“爹，小安，你们走好！”

一刀刺下，刺入马氏胸脯，她本是做过人肉包子的人，这一刀，下手精准，在毒妇的乳间硬生生挖了个洞，剖出心来，左手伸入胸腔之中，活生生将心拽出。马氏身体抽动了几下，猛地一下，再不动弹。

秦无颜握着心脏，身后的秦小丫儿早已会意的将从镇上带来的酒递到她的身前。她将手握紧，血水哗哗的落入酒坛。

直到将最后一点血水都已榨干，将干瘪的心脏一扔，她捧着酒坛，先来到弟弟坟前：“小安，这样的娘，我们不要也罢！”将血酒往墓前泼洒，然后又回到父亲坟前，道：“爹，女儿不孝，来看你了！”同样将血酒洒下，然后捧着酒坛，仰着头，咕噜咕噜的喝着。

殷红的血酒染上了她那脸皮坑洼的脸，犹如从血海中爬出的厉鬼。

将血酒一口喝干，空坛与解牛刀往边上一扔，她猛的跪倒在地，伏地痛哭。哭声回荡在山野之间，闻者落泪，见者伤心。周围众人彼此对望，也不知该如何安慰……

阳春三月天气新，湖中丽人花照春。满船罗绮载花酒，燕歌赵舞留行云。

一艘船沿着小河，往下游飘去，摇桨的是一个身穿红衣的妩媚少女，船上还坐着一名与她年纪相差不多，或许要小上一两岁的、身穿柳青色襦裙的同伴，与一名青年女子、一个侏儒女，此外还有一只黑色的小猫。

清澈的水面在阳光下反射着粼粼的光波，两岸青山绿水，鸟语花香，悠悠的白云在天空中轻轻的飘荡，风和日丽，带给人悠闲的感觉。

年纪最大的青年女子过意不去，想要起身：“笺丽姑娘，还是我来吧？”

红裳的少女在后方一边摇桨，一边笑道：“无颜姐，今日你就好好的休息一下吧，反正是顺水行舟，也累不到我们。再说了，在祖庭洞天的那几个月里，也蒙你照顾了那么久，吃的穿的，全都是你在操心。”

柳青色襦裙的少女也将那青年女子拉了下来：“笺丽说的对，反而也没什么事儿，你就休息一下吧。”

那青年女子也只好无奈的坐了回去。

这四人自然便是秦无颜一行，在剖心祭父之后，她们仗着艺高，直接冲进了当地县衙，逼着县官写下字据，将文家的产业重新收回，散给那些父老乡亲。那县官吓得面无血色，周围的衙役没有一人敢上前救他。

最后，那县官心惊胆战的，答应了她们的所有要求，只恨不得抽他自己的嘴巴，好让她们满意。

在威胁他，自己日后必然会来查看之后，四女离开，买了艘船，顺流而下，逐渐接近长河。

秦无颜不安的道：“也不知老爷那边，情况怎样了，为了我一人之事……”

小梦笑道：“放心吧，哥哥那么厉害，没有我们就活不下去不成？”

春笺丽也笑道：“是，是，反正你哥就是了不起！”

秦无颜、秦小丫儿忍不住道：“老爷的确就是了不起！”

小刀道：“喵！”

春笺丽翻了个漂亮的白眼……真是受不了她们。

沿着支流，到达长河北岸，又寻了大船，度过长河，她们昼夜赶路，终于来到宣城，却发现原本聚集在这里的那些武林中人，已经少了许多，剩下的，也都在谈论着昨晚发生的大事。

有人道：“想不到竟然能够在这小小宣城，见到两位宗师级高手的决斗。”

另一人道：“潭掌门的‘剑断无衡’果然了得，你们也看到了，一剑施出，整座木楼都切成了两半，若是剑气聚于一处，恐怕切金斩铁都不在话下，真不愧是宗师级的高手，可惜他这一次遇上的，是号称‘天密’的刘玄游，乾坤倒转，承天之密，你们也看到那一招了，感觉整个天地都暗了一下似的。”

“就凭刘玄游击败潭掌门的那一招，恐怕已经可以与南海的梅剑先生，竞争天下第一高手。话说，原本的玄游先生，应该没有这么厉害的吧？听说他就是看了九阴真经之后，多年来始终未解的武学难题，一下子悟了出来，功力大进。”

“唉，潭掌门刚刚才成为长河武林盟主，马上就遭遇这等奇耻大辱，这一下子，恐怕没有什么心情，整合长河武林了。”

“说起来，东南武林的宁盟主也是奇怪，原本以为他会带人和潭掌门闹起来，看看他这一次带来的人，‘七禽刀’萧章、‘大衍掌’吴愚得、‘沦落人’陈天涯、正一教的执法真人，全都是这一次从龙虎山出来

后，晋阶宗师的高手，长河武林这一边算得上宗师级的，可是只有谭掌门一人。谁知道宁盟主一到，竟是力推谭掌门做上长河武林盟主之位，让人搞不明白。多出一个长河武林盟主，对他有什么好处？”

“我觉得，宁盟主实乃大公无私之人，看看长河漕帮的所作所为，其实也怪不得宁盟主看不下去，既然没有人管，他当然要自己管了，路见不平嘛。”

“这个……说的也是，宁盟主要真有私心，恐怕也不会促成长河武林结盟之事。唉，可惜谭掌门自己不争气，刚坐上盟主宝座，竟败在玄游先生手下。”

春笺丽等人彼此对望……谭如海成为长河武林盟主，然后败在同为宗师级高手的“天密”刘玄游手下？

这发展实在是有些出人意料。

宁小梦道：“走吧，我们去见哥哥。”

春笺丽喃喃地道：“说真的，我真不想在这个时候去见他，我总觉得，这时候的他，肯定又是一副‘一切都在我预料之中’的可恶模样。”

宁小梦、秦无颜、秦小丫儿使劲点头。

话是怎么说，她们还是一同穿过宣城，到达城外的山庄，很快就在庄中见到了宁江。

一看到宁江，宁小梦就叫道：“哥哥，外头发生了什么事？听说衡岳剑派的谭掌门成为了长河武林盟主，然后就被打败了？”

宁江微微一笑，左手负后，右手啪的一声打开折扇，轻轻的摇动着。

四女心想：“看吧，看吧……就是这个样子！”

那天晚上，宁江陪着妹妹和笺丽饮茶聊天，说了许多话儿。

此刻的小梦和笺丽，已经将她们自己洗得香喷喷的，小梦身上穿了一件半臂的连衣裙，露出玉藕般的手臂和光洁的小腿，也不知是因为什么原因，自从开始修炼璇玑剑舞之后，她的肤色愈发的白皙，成长得也比较缓慢，仿佛青春已开始驻留在她的身上。

一开始，连她自己也没有注意到这一点，直到这一次行走江湖时，路过临江郡，偶遇到一名认识的路人，说她跟前两年，几乎没有什么变化，她才多少有些讶异。至于，到底是剑舞本身的效用，还是因为修炼至金魄的关系，其实她也弄不清楚。

笺丽则是更加的娇媚了，原本就是活泼的性子，以往生活在拜火教那种压抑的环境下，整个人都被束缚住了一般。现在离开了拜火教，感觉就像飞鸟一般自由。

此时的她，秀发清爽的扎在脑后，身上一反常态，穿了一件白色的长裙，胸口处饱满耸立，露出浅浅的沟儿，颇为成熟诱人。

她肌肤红润，谈到开心处，眼睛眯成了月牙儿。

上一次三人在这庄子里匆匆见面，因为秦无颜的事，她们两人很快的又离开了，除了宁江详细问起的与“小方”有关的事，其它事都来不及细说。这一次，谈起自己击败了母亲的事，虽然是自己的母亲，但因为以前从来没有想过自己居然能够超越她，春笺丽依旧不免眉飞色舞。

宁江笑道：“先不要得意，九阴真经出来后，宗师级的高手只会越来越多，你们也要努力才行，还有，记得别再只练那些样子好看的剑法。”

九阴真经的出世，影响深远，但是短期内受益最大的，无疑是那些以往卡在“准宗师”这一关卡的一流顶尖高手。这一级别的高手，人数不少，但因为“一流”与“宗师”之间那怎么也无法跨越的龙门，始终停留在那一层次上，难有寸进。

而九阴真经等于是彻底抹去了“一流”与“宗师”之间的门槛，对这些，在武学上原本就有深厚造诣，但因为始终没能找到正确的道路而无法进步的准宗师来说，受益可以说是巨大的。

其实宁江很是清楚，以前之所以存在着这样的门槛，主要还是因为过往的武学，在“炼魄”这一方面的欠缺，想要进阶宗师，“金魄”又或是

类似的魂魄强度是最低的底线。

只是以往的每一位宗师，都是在身体的不断强化后，通过误打误撞又或密不可传的方式，由外而内，方才达成。而那些常年修炼的“准宗师”，实际上，各方面都已经达到了标准，差的只是这“临门一脚”。

只要找到正确的方式，“金魄”的要求其实并不算太高，只看小梦就是修炼了一年多就已达成，笺丽其实并没有经过这方面的训练，但因为从小修炼道家的罡元，在“蝙蝠公子”的指点下，几天就能突破，就可以知道。

也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在祖庭洞天里，萧章拿到九阴真经后，仅仅修炼了半天，就成功的跨过了这个门槛。

在上一世里，宁江吃了不知多少苦，用了不知多少手段，方才成功的找到炼魄的正确途径，在他的一本九阴真经下，许多人却能够轻轻松松的做到，这种事并不奇怪。正如牛顿的三定律，靠着不知多少先人的摸索，和他自己的经年努力方才成功推导而出，而后人只需要记得几条公式，就已经站在了他的肩上。

科学也好，武学也好，原本都应该是这种，一代人站在上一代人肩上，不断攀高的过程，如果没有能够做到这一点，那就证明整个社会的发展，肯定有什么地方扭曲了。像这种，经过一千多年的历史变迁，今人反而比不上古人的现状，肯定是错误的。

对于天下所有停步不前的“准宗师”来说，九阴真经打开了一片全新的天地，在短期内，宗师级的高手，将会如同雨后春笋一般冒出。虽然蛮族、苗夷也可以从九阴真经中获益，因为它用的是华夏道家的各种隐语，那些想要从九阴真经里汲取知识的蛮夷，就必须开始学习华夏的语言，和道家的各种知识，在宁江看来，这对于华夏文明的传播和对外族的同化，同样也是一件好事。

而且说到底，整个九阴真经都是建立在华夏武学的基础上，至少在几十年内，外族在这方面的受益，肯定是比不上华夏武林。

听到他说“不要再只练那种好看的剑法”，春笺丽红了红脸。小梦却是双手托着脸蛋，像花儿一般，嘻嘻的笑着：“还不是想要让哥哥你看？”

春笺丽心想，喂喂，你是妹妹啊，妹妹说喜欢让哥哥看是不是太奇怪了点？你们真的是亲兄妹吗？只是再行看去，宁江却也是一副理所当然、天经地义的样子，对此春笺丽只能说，果然还是自己思想不健康，人家只是纯洁的兄妹关系。

夜色渐深之后，妹妹与笺丽睡觉去了，宁江回到屋中，直接取了一颗夜明珠做灯光，翻开地图，沉吟不语。

这幅地图却是他前往信州时，从金姹门那儿弄来的，乃是华夏各地的堪舆图。他对着这份堪舆图，看了许久，到了下半夜，方才缓缓卷起，拿起一本小册子，在上面写写画画，然后，便拿起另外一张纸，看着纸上的图。

“老爷！”门口处，秦无颜端了一碗热汤走了进来，“夜里天气还凉，趁热喝了吧。”

宁江放下手中的图，笑道：“以后自己去睡就好了，没必要三更半夜为我准备这些。”

秦无颜低声道：“除了这些小事，其他事我也做不了什么。”将热汤放在桌上。

宁江无奈的摇了摇头，他也算是一个心狠手辣之人，否则也不会以“蝙蝠公子”的身份，在京城里做下那几件残忍的案子。在他看起来，只要成为了敌人，就算是女人，也无法成为她的护身符，哪怕再美的女人也是一样。

但是另一方面，他也实在是见不得别人对他好。

将热汤慢慢的喝完，秦无颜正要将碗收拾离去，他却站了起来，忽道：“无颜，你的脸让我看看吧。”

单从岁数，他的年纪比秦无颜要小上一些，不过毕竟是男子，个头却要高出秦无颜许多，重生到现在，其实也已经很难再称作“少年”，也许称作青年更好一些。

在他居高临下的注视下，秦无颜下意识的摸上了自己的脸：“我、我……”

宁江轻轻的道：“无妨，我就是看看。”

秦无颜低下头去，缓缓的揭开她的脸皮。其实一直以来，她都很怕他人看到她人皮面具背后真正的这张脸，然而这一次回到故乡，当着那么多人的面，露出自己的真面目，又报了血仇，心情倒是好了许多，也渐渐看得开了。她垂着脑袋，一只手掌轻轻的抚上了她那丑陋的脸，宽厚而又温柔。

她低声道：“老爷？”

男子的声音，在她的耳边轻柔而又认真的传来：“等一下，到我的屋里来睡吧？”并不是命令的语气，只是在问她愿不愿意。

秦无颜的脸一下子就热了起来，这一刻的她，很清楚的理解了老爷的意思。虽然一直都是在做通房大丫鬟的事，但此刻只要她点一点头，她就真的变成“通房”了。身为女人而又能够被人需要的喜悦，以及自惭形秽的卑微感，让她的心情在这一刻感到复杂。

身前的男子却是笑了一笑，托着她的脸蛋，注视着她的脸，道：“我不在乎这个，我只是想知道，你愿不愿意？”女子粉颈发烫，微微的额了额首。

男子微笑着将她放过，让她先收拾烫碗离去。然后，他便坐回桌边，看着桌上的那张图……说实话，压力很大啊。

这张图，是小梦和笈丽所说的那个叫作小方的孩子，所画的“男人”，身躯如铁，额上长瘤，形貌丑陋，怎么看都不可能是“人”，一看就像小孩子的臆想。然而宁江却是清清楚楚的知道……元魔皇就是长得这个样子。

还有那个杀死元魔皇的“金甲战将”，如果剥下他那耀目的金甲，搞不好也是长成这样子吧？

虽然元魔皇已经死了，然而宁江感受到的，不是轻松，反而是……更大的危机。

很快，秦无颜就回到了他的房中，她终究还是没敢用她本来的模样前来服侍，而是精心打扮过后，换了一副美丽的容颜。宁江自然没有去强求她，在梳洗过后，便将她抱上了床。

这是他人生中的第一次，其实他也很难说清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又为什么选择的是她，大概只是突然想要了。人的一生中，总有许多事情，是自己控制不住的，包括这心血来潮下的选择。

今晚的夜色，异常的宁静，对他们来说，唯有那吱吱摇动的床铺，是他们此刻唯一的满足。然而对于整个华夏，这一个夜晚，却是血腥的开端。

建孝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蛮族猛将歇占鲁、蒙郁各率十万前锋军，分从夏缺口和贺兰山两处杀出，攻入井州、许州，在那滚滚铁骑的冲撞下，人仰马翻，血染山河，神州起火，华夏惊惶。

就像是两道蓄势已久的毒箭，撕裂了臃肿而无能的巨人，震动苍穹的马蹄下，江山开始破碎，华夏子民的鲜血，流向那不停裂开的深渊.....永无止境！！

（本卷完）

本卷小结

《儒道之天下霸主》第三卷“天地雌雄”终于结束。接下来的第四卷，将不可避免的写到战争。战争是残酷的，但是需要让大家知道的事，战争的残酷性，并不是这本书的主题，所以在这一方面，这本书不会刻画太多，甚至是尽可能的减少在这一方面有过细的描写。

虽然这样做，有可能会降低本书的厚重感，但从另一方面，则是为了能够更好的延续前三卷相对轻松的剧情和爽感。任何文章，都不可能面面俱到，在必要的地方，总是需要做出适当的选择，希望大家能够理解。

另外，希望大家都支持正版阅读，如果你不是在起点又或阅文旗下的书站，通过付费阅读看到这段话，那你很可能看的就是盗版，请停止这种小偷般的行为。

在这里，笨鸟也感谢所有正版阅读，以实际行动支持本书的读者，对于大家的支持，笨鸟只能以身相.....不是，是尽可能的以更认真的态度，呈现给大家更精彩的内容，希望大家继续支持《儒道之天下霸主》。



五月初五，是女儿回娘家的日子，也是游百病、迎鬼船的日子。

许多地方的风俗里，会在这一天，用纸草扎成旱船，带去登高、游街，传说中，游荡在阳间的鬼大多都是懒鬼，它们日常里，寄居在生人身上，是百病之源，这一日里，天气酷热，它们看到旱船，便会上船歇息、乘凉，百姓在游完街后，便将旱船带到村外烧去，让它们不再为祸人间。

但是今年的端午，人们还没有来得及送走百鬼，就迎来了战火。从三月底蛮族入侵华夏开始，淮河以北，先是井州、许州相继失守，紧接着，鹿州州牧卢昌、石州儒将廖锦绩集结军民五十万，两面夹击，意图收复井州，蛮族大将蒙郁先率铁骑万人，千里奔袭，大破石州二十万大军，再通过穿插战术，以七万兵力，击溃近三十万鹿州兵，鹿州州牧卢昌战死，军队溃散，鹿州沦陷。

紧接着，蒙郁分兵，一取魏州，一取井州，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华夏军民纷纷溃败。

与此同时，蛮族淳欣部鹬后部下猛将歇占鲁，连破许州多郡，横扫许州各处。许州太守王温春集结精兵十万，与歇占鲁战于曲野，一触即溃，十万人马被蛮族追杀，逃回许州时只有数千。

无奈之下，王温春坚守不出，任由本州各郡失陷，歇占鲁驱百姓攻城，上万华夏子民死于许州城下，尸骸遍野，惨不忍睹。然许州城乃是华夏北面之屏障，坚不可摧，王温春心志坚定，任由百姓死于城下，使蛮族之策未能奏效。谁知当夜，竟有数百诡异奇兵，趁着守兵疲劳，攀城而上，刀不能劈，枪刺不死，这些皮肤惨白的诡异奇兵，抢下城门，歇占鲁亲率蛮族杀入，王温春城破自尽。

其后，歇占鲁屠城三日，休整之后，继续南下，沂州太守未战先

逃，沂州沦陷，吕州武将夏德邻欲借山川之利，阻敌于前律壁，吕州太守怕其不敌，夏德邻拼死请战，终未能成行。歇占鲁兵逼吕州城，重施故技，驱民攻城，夏德邻擅开城门，欲救百姓入城，反被混入百姓中的诡异奇兵所杀，吕州城破。

至此，蛮族之“阿骨兵”开始为世人所知，而歇占鲁与蒙郁亦成联合之势，短短的一个多月里，湟河以北，石州、吉州、并州、潞州纷纷失守，蛮族各部，大肆屠杀华夏子民，尸体阻断了河道，泪水流满了田野。

四月底，歇占鲁座下虎将木不孤从长河上游率兵渡江，兴阳州太守惊惧降敌，昊京上下，朝野震动，而另一个，在过去一年的时间里，某个已经开始被认为离经叛道的名字，也由此再一次进入众人的视线之中。

端午的这一天里，天子宋劬抱病，召集尚书右仆射兼中书门下平章事韩熙、尚书左仆射卢至思、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徐老、尚书左丞、尚书右丞等，于殿中议事。

此时的宋劬，自泰山封禅以来，病疴渐重，甚至已难以下床，此刻被人用龙床抬着进入殿中，看着面前的臣子，长叹一声：“战事如何？”

右仆射韩熙沉吟片刻，道：“陛下只管宽心，北面的敌人，暂时已被牵制住，无法过河，西面兴阳州的蛮兵，目前已被宁江挡住，过不了采石峡，昊京目前并无危险。想来，那些蛮族一下子攻下这般多的州府，也难以控制过来，僵持下去，他们终将退却。”

此时，左卫上将军邱德，已经率大军渡过湟河，采用散骑常侍甘玉书之策，一边修筑防御工事，利用四五月的雨水，挡住歇占鲁的主力，只守不攻，一边靠着兵力上的优势，派遣骑兵绕袭敌人后方，歇占鲁一路攻城拔寨，后方终究未稳，被迫收缩，湟河以北暂时稳住了防线。

西面的兴阳府，形势却也同样糟糕，巴蜀早已被西岭鹞哥所占，司壁洞安抚司勉强挡住鹞哥，根本就无力收复巴蜀，光州的兵力早就已经抽调一空，连平民老百姓都被强征。兴阳州原本还有地利之险，朝廷本指望兴阳州的兵马，至少能够挡住木不孤一两个月，谁知北面连连失守，已经失去文气的兴阳州太守，根本没有与蛮族交战的胆量，开城纳敌，木不孤兵不血刃取了兴阳府。

程州、随州的兵力早被左卫上将军邱德抽走。占了兴阳州的木不孤精兵猛将，往程州开拔，朝廷一筹莫展，一旦蛮族占了程州，或是进逼吴京，或是断邱德后方粮道，策应歇占鲁。此时此刻，邱德所率的大军，已经是黄河以北的唯一防线，就算如此也只是勉力支撑，若是再退，整个中原将彻底沦陷，吴京岌岌可危。

就在这个时候，去年的状元郎宁江，与衡岳剑派的掌门谭如海，竟联名发布英雄令，号召武林中人救国保家。宁江率着大批武林中人度过长河，以他身为状元郎和东南武林盟主的名号，集结从北方溃败的官兵，利用山川之险强行挡住木不孤的上万雄兵猛将，黄河以北沦陷之地的江湖中人，亦受英雄令感召，奔赴采石峡支援。

对于宁江，去年他刚刚考中状元时，在京城里，声名一时无两，但是随着后来，他辞官而去，又在龙虎山惹出是非，公布九阴真经，当上所谓武林盟主，朝堂之上，已经开始认定此人离经叛道，非是正经的儒学子弟，甚至有人提出，要剥夺他的功名，只是后来，泰山封禅之后，天下生变，自也没人有空再理会这事。

听得宁江带领大批的江湖中人，集结北方逃下的残兵败将，竟真的能够挡住木不孤的上万蛮兵，宋劭躺在龙床上，眉头终于舒了一些。

对于这个连中三元，却因为鸾梅的死而辞官离京的少年，宋劭的印象还是非常好的。虽然做了一些遭人议论的事，但年轻人嘛，想到一出是一出，考虑不周也是很正常的事，现在京城危机，天下生变，他能够为国为君挺身而出，也算是忠义有加、年少有为了。

他道：“宁江能够在这国难当头之际，护国护民，实是难得，朕欲传旨，将他授勋上护军，令他就地收编官兵，抵御蛮夷……”

韩熙猛地躬身道：“陛下，此事万万不可！宁江虽然有功，但他投散在外，结交江湖匪类，此时更是未得朝廷征召，便擅自收编残兵，集结江湖游侠、帮会，拥兵自重，视法纪如无物，虽是形势使然，终究乃犯忌之事。朝廷不罚其罪也就罢了，若再加封其武勋，岂非引得人人效法？若是人人都学他，收编江湖匪类，坐地拥兵，等着朝廷册封，如何得了？”

宋劭道：“这个……”

左仆射卢至思道：“韩相，我觉得，凡事因人而异，事急从权，宁

江此举总是为国御敌，或可通融？”

韩熙悍然道：“国之法纪，岂有通融之理，何况是此等大事？如果宁江私自拥兵可以通融，那西南的那些匪兵又作何处置？日后有人以此为例，该当如何？”

朝宋劭厉道：“陛下，蛮夷之兵，不过是一时之患，法纪败坏，人人划地拥兵，才是动摇国之根本的大事，陛下欲封宁江，臣无论如何无法奉诏，此是为我大周王朝万世计，是为陛下千秋之基业计。”

尚书左丞、尚书右丞等几名官员亦齐齐谏道：“陛下，韩相所言有理，此事决不可开其先例。”“不但先例不可开，宁江擅自收编兵马，事后亦需问罪才是。”……

天子宋劭一阵急咳，想着无论怎样，问罪都实在是太过了。在他身后，两名太监赶紧为他捶背。他喘了一口气，道：“但是现在局势未定，兴阳州一边，还仰赖着宁卿……”

右谏议大夫道：“臣以为未必，陛下试想，各州精兵，都未能挡住蛮族，那宁江也不过就是十多岁的少年，集聚着一些江湖匪类，以及从北方败下阵来的残兵败将，大抵是些乌合之众，如何就能够成事？不过是因为，进入兴阳州的这支蛮兵，只是强弩之末，过湟河而来，本为恐吓，之所以会有这场危机，纯粹是因为兴阳太守无胆，望风而降。若是他胆壮一些，连宁江与那些乌合之众都能守住，他又如何会守不住？由此可知，选将远比其他更加重要。那宁江之功，不过是因势而成，但将此等大事，寄托在他一黄口小儿之上，终究不妥。唯今之际，倒不如选一良将，带着圣上诏书，前去将他替换下来，再对其兵马加以整顿，必能将敌兵剿灭。”

卢至思犹豫道：“那些武林中人，都是应宁江的英雄令而来，将他换了，那些人如何还肯效力？”

韩熙毅然道：“他若真心为国，自会配合，若是存有非分野心，那我等又岂能重用？他若肯听朝廷调度，上下一心，自能驱逐蛮兵，他若不服朝廷，那他与那些蛮兵又有何区别？我等岂非是养虎驱狼？”

天子一阵急咳：“这个……”一时也不知如何是好，于是看向了坐在另一边、始终没有说话的平章军国重事徐修省。平章军国重事，虽然位高，但其实并无实权，乃是给曾经功名赫赫的老将用来养老、以显荣耀

的位置。

老将徐修省，年轻时时常出入贺兰山，与蛮族作战，际此非常时期，宋劬自是很想听听他的意见。

在他的注视下，徐修省却是装作未曾看到一般，垂下头去，一言不发。

天子宋劬一阵失望……

太阳高高的挂在空中，一名蛮将坐在马上，有些阴郁看着前方的山峡。

这名蛮将，有着魁梧的身形，蓬头盖面，后颈处有着对华夏人来说，颇为怪异的凸起。

蛮族，与华夏人相比，除了常年居住在蛮荒之地，身材普遍要比华夏人高大一些，其它地方大体上还是差不多的，虽然如此，却也总有一些蛮族，会长出一些奇怪的特征，很难说清这种特征，是源于怎么样的血统，实际上，绝大多数人普遍认为，蛮族与华夏人，同样都是炎黄子孙，只是他们的先人，乃是传说中的“四凶”。

这四凶，乃是黄帝的不才子浑敦、少昊的不才子穷奇、尧帝的不才子驩兜、炎帝后裔缙云氏的不才子饕餮。虽然在一些传记里，他们被记载为凶兽，但他们实际上是四个战败的部落，被放逐到北方不毛之地，沾染了北方冰天雪地的恶气，两三千年下来，慢慢的就变得与华夏人有所不同。

当然，历史的真相是否真的是这个样子，如今其实也不可考。但是不可否认的是，他们居住在北方苦寒之地，时时窥视中原沃饶的土地，然而在这八百年的时间里，拥有文气的华夏近乎于无敌，他们也只能一直龟缩在穷山恶水之间，养精蓄锐，等待着时机的到来。

这名蛮将，正是木不孤，淳钦部猛将歇占鲁手下的一员大将。

实际上，这一次，虎尊遣下的，还只有淳钦部鹵后座下的猛将歇占

鲁，以及“神册”宗倍的义子蒙郁各自率领的十万人马，更多的是试探性质，然而基本已经失去文气的大周王朝，实在太弱，出乎意料的弱，单是这二十万的蛮兵，就已经攻下了湟河以北的大片土地，这庞大的巨人，远比他们所想的还要脆弱。

但是现在，木不孤终于遇到了他南下以来的第一个对手，他舔了舔嘴角，仿佛已经闻到了对方的血气。

他很清楚的知道，那个混小子就在对面的山上，只是前方的山峡，就像是一尊张开了巨口的猛兽，等着他自动送入虎口，这种感觉让他很不舒服，是他这一次南下以来，所没有过的。

看着前方，那在短短几天里构建好的各种军事建筑，仿佛不要钱一般到处乱放的据马，以及那能够喷火、前两日放火烧了他上百骑兵的铜车，他咬牙切齿……这都什么鬼？

同一时间，山腰处，一名身穿长衫的青年，手中拿着鹅毛制成的羽扇，轻轻的摇动着。

在他的身后，是为他撑着遮阳伞的侍女，青色的长裙，看似普通，几乎让人无法将她记住的模样，轻而易举的就可以让人忽略她的存在。

青年居高临下的看着远处集结的数千骑兵，这些骑兵，每一个都是身强体壮，手中拿着的，或是狼牙棒，或是钉头锤。

没有文气的大周官兵，要想靠着本身的身体素质，去跟这些蛮兵作战，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或者说，以双方此刻的士气，根本就是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在这一个月里，这些蛮兵在涅河以北的土地上，基本上就是如入无人之境，即便是十倍二十倍的兵力，也能够被他们轻松地贯穿、击溃。

虽然收拾了从北方溃逃的官兵，此刻宁江的兵力，绝不弱于对方，但是他绝不敢去尝试着，在旷野上跟这些蛮族骑兵较量。

他所聚集的这些官兵，早就已经被蛮族杀破了胆。而且，说实话，在八百年里，大周王朝的官兵早就已经习惯了依靠文气铸就的军势打仗，这些兵士地位低下，带领他们的武将在大周王朝里也没有多少地位，兵阵、兵法基本不会，运筹帷幄全是空谈，现在失了文气，全都变成了无头苍蝇。

虽然宁江不想说这话，但这妥妥的，还真就是体制问题。

不过对于宁江来说，从文帝金身被那只神秘的黄金宝剑击穿之后，他就已经在准备着这一刻。

宁江自己计算了一下，他原本打算至少保住文帝金身三年以上、延缓蛮族南下的计划，算是彻底的失败了，而且由于天降陨石这一意外之

变，令今年的泰山封禅提前，反而使得蛮族比他上一世里，更早南下，使得他拥有的时间更为仓促。而百子晋与红娘子的提前相会，也让西南七路的反叛早了一年爆发，使得朝廷被迫抽调中原兵力，也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北面的空虚，使得歌占鲁与蒙郁能够如此快速的席卷至黄河。

在这种种因素下，大周王朝的形势，可以说比他的上一世里更加的险恶。

不过另一方面，他原本是打算在泰山封禅之后，再着手整顿武林，但由于百子晋送给他的那本《阴符》，让他可以提前离京进入江湖，整合了东南武林，并通过九阴真经让江湖上的宗师级高手数量翻番，以及提前通过正一教和各个道门进行了各种“化学”试验，也算是早一步拥有了属于他自己的“本钱”。

他往下方山峡看去，说是山峡，但其实非常的宽广，完全是靠着各种临时搭建的军事建筑和据马，才能够让对面的骑兵无法直接策马冲过。此外，更有大量的，名为“猛火油车”的兵器。

所谓的猛火油其实就是石油，因为其“水浇愈旺”的特点，在另一个世界的五代和宋朝，已经开始使用在战场上，到了北宋，更是发明出了用于在战场上放火的猛火油柜，乃是将熟铜制成柜，内置猛火油，上方有四根铜管，管上横置着“唧筒”，通过抽拉“唧筒”，往柜里施加空气，喷出火焰，与后世的火焰喷射器，其实已经没有本质的区别。

而到了明初，还出现了可以在战场上推着走的“猛火油柜”，专门用来对付蒙古骑兵，可惜的是，到了后来的清朝，火药也好，猛火油也好，其发展进程都出现了中断，到后来，更是重新回到了纯粹的冷兵器。

宁江所设计的猛火油车，实际上就是改良后的猛火油柜，利用长于风水、堪舆这一方面的江湖下九流门派，找到猛火油，暗中铸造大量猛火油柜，因为构造奇特，那些浇铸猛火油柜的铁匠、铸炼师等等，实际上也不知道他们在打造的到底是什么东西，反正盟主出了钱，有钱好办事。

此刻，他所带来的众多武林人士，其中还包括了萧章、陈天涯、吴愚得等拥有宗师级实力的高手，带着收拢的兵将里身强体壮的兵士，在这些蛮兵东进的必经之路上，以据马、猛火油车布成兵阵，使得强如木

不孤，也不敢轻易进犯。

而那些派不上多少用场的残弱兵士，则在兵阵的保护下，快速的构建着军事建筑。

“老爷，”在青年身后，替他举着遮阳伞，遮挡着端午节毒辣的太阳的侍女说道，“南边传来消息，小梦和笈丽两位姑娘，正在押送新一批水泥的路上，很快就要到了。”

.....

“威远.....飞扬.....”

远方的山脚下，一队长长的镖车，绕着山路，蜿蜒地前行。

车队的最前方，坐着两个模样娇媚的少女，这两个少女，一个正是春笈丽，一个则是宁小梦。

此刻的春笈丽，不再是一身的红。将峰峦裹出有致峰形的红色抹胸，白色的半透明轻薄中衣，外面再加上浅紫色的对襟半臂，下身则是与抹胸同色的百褶裙。对襟的下端呈“V”形收入束缚着小蛮腰的阔带，愈发凸显了窈窕而又迷人的身材。

脑上则是垂鬟分肖的百花髻，将秀发结成发束后，拧成花朵般的垂鬟，剩下的发束，本应该分成两束，置于左右双肩，亦即“分肖”，俗称“燕尾”，她却是俏皮的，只结成一束，搭在左肩上，找借口说是不会影响右手拔剑的动作，却也别有一番可爱。

宁小梦则是秋香色的柳丝云纹束胸襦裙，头上梳着百合髻，腰间结着蝴蝶挂，外罩藕荷色缀金边的对襟襦衣，宝剑斜斜的背在背上，从右肩处露出剑柄与剑穗，头上梳着绕鬟的发髻，又插了一根漂亮的发钗，一眼看去，竟是仙风道骨，犹如长居山野的修仙少女，带着出尘飘逸的味道。

在她的腿上，又有一只奇怪的小黑猫，时不时的扭头看来看去。

紫衣红裳的春笈丽，闲着无事，双手如同喇叭一般合拢在嘴前，开始喊镖，她的声音本就悦耳动听，犹如黄鹂，这一喊，美妙的声音回荡在山谷，如同天籁。

在她们身后，那些押送马车的好汉们相视而笑，这一趟押货，单是跟着这两位少女一同上路，沿途听听她们的声音，都感觉是不枉此行。

车队很长，每一辆车，都颇为沉重。车里一包一包的，偶尔会洒出灰色的粉末，也不知到底是什么东西。

春笺丽扭头看去，这些唤作水泥的东西，都是在秦岭的一处山谷里弄出来的，动用了大量开凿而出的石灰，造炉烘烤，原本，宁江也只是说试上一试，似乎并没有太过指望能够成功，说是火候不好掌握，但是后来请了入药镜崔家的人来帮忙，却也意外的简单。

火候这东西，对于常年大量炼丹制药的崔家，根本不算什么，而道教的符篆之术，在这种时候也再一次派上了用场，加固砖窑，调动炎气，调节火势，很快就完成了他想要的东西。

原本，春笺丽并不知道宁江为什么要弄出这些东西，但是这些日子，在看到这唤作水泥的东西，使用在防御工事上时，她才明白它所带来的效率。大幅的缩短了人力和时间，尤其是对建造工地时的石块，也不再需要浪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挑选、凿平、打磨，简直可以说是奇迹。

“你哥哥还真是厉害，好像什么都会一样。”她感叹着。

“他是我哥嘛！”小梦喜孜孜的道。

“喵！”她腿上的小猫也叫了一声。

就在这时，前方传来尖厉的哨响，紧接着便是“夺”的一声，一支箭插在了她们前方的树上。春笺丽赶紧站起，抬了抬手，车队陆陆续续停了下来。紧接着，山腰处冲出一批人马，为首的一名大汉持着宣花大斧，朝她们大声喝道：“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要从此路过，留下买路财！”

打劫？两个少女对望一眼。

春笺丽拈出短弓，冷笑一声：“哪里来的不长眼的毛贼，劫到姑奶奶头上来了？”

那为首的大汉喝道：“你们这些不识路的家伙，跑到你们大爷的地

盘上，连买路财都不肯给，还想就这样过去？小的们，给我劫了他们，这两个水灵灵的丫头，刚好带回山去做压寨夫人。”

春笺丽与宁小梦黑着脸，自从开始行走江湖，她们在路上遇到的山贼也不算少了，为什么每一个都想把她们带回山去做压寨夫人？

宁小梦把小刀抱到肩上，也站了起来：“哼，我就看看他们，还能够留下几颗脑袋。”

那些劫匪亦是大怒……你们坏了江湖规矩还敢猖狂？

却原来，但凡镖局走镖，通常都会在必经之路上，先行探好山头，找好门路，呈上礼银，然后在走镖时，喊上镖号，山寨上的好汉们一听，这家是送过礼的，自然也就放他们过去。而春笺丽和宁小梦原本就不是镖师，伪装成镖局走镖，不过是为了路上方便，避免惹人注意罢了，自然不知道这么多，更不知道原来这附近还有山寨。

适才春笺丽出于好玩，喊了一下镖号，其实她们要是不吭声，过了也就过了，这些人还未必注意得到她们，镖号一喊，这些人一听，这镖号完全没听过。你要是送了礼银，经过时喊个镖号，通个气，也就算了，没送礼还敢喊镖号，这简直就是开嘲讽，喊着：“快来劫我，快来劫我，不来是小狗！”

这叫人如何忍得下来？

既然将镖车拦下来，自不免说些狠话，其实对方要是软下来，陪点好话，也不是不可以谈。所谓和气生财，路上走镖的，求的是个平安，他们下山劫货，为的也不过就是银两，商谈一下，未必不能卖个人情。却没有想到，他们狠，对方的姿态竟然比他们更狠，活这么大，他们还没见过这么走镖的，真是叔可忍嫂子忍不住。

“两个臭丫头，看来真是找死！”那大汉宣花大斧一提，便要带着人马杀上前来。

车队后方，其他人忍不住了……这不合套路啊？其中一人赶紧奔了上来：“且慢，且慢，这位好汉，实不相瞒，我等并非真正的镖行，实是受道门之托，运送物资，支援宁盟主的兄弟，不知这里有江湖好汉聚集，未能提前打好招呼，还请恕罪。”

那大汉陡然动容：“你说的宁盟主，莫不就是正带人在采石峡，与那些蛮人作战的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宁翰林？”

那人道：“正是宁翰林。”

那大汉与他身边的劫匪彼此对望，紧接着，那些劫匪便纷纷收起兵器。那大汉抱拳道：“原来是去援助宁翰林的兄弟，是我们鲁莽了。宁翰林曾言，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江湖是江湖人的江湖，我等深有同感。如今蛮夷入侵，生灵涂炭，我等亦在打算收拾一番后，便带着寨中的弟兄前去投奔宁翰林，共抗外蛮，众位既然路过，何不到我寨中，歇息一二？”

那人道：“多承好意，实是这批物资，宁翰林赶着要用，不容我等耽搁。”从袖中取出一封银包：“不小心打扰了众位好汉，过意不去，这点薄礼，便请好汉和众位兄弟喝个酒水……”

那大汉愠道：“刚才我们不知你等是宁盟主的人，也就算了，现在既然知道，宁盟主现在在前方阻截那些杀我华夏同胞的蛮人，我们岂能在背后刮他银两？还请收回！”紧接着却又指着车上柳丝云纹束胸襦裙的少女，喝道：“但是这个丫头，一点礼数不知，路过我们的地盘，一开口就说要看看我们还能留下多少脑袋……哼哼，这等狂妄的小娘们，今天看在宁盟主的面子上放过你，有本事报上名来……”

束胸襦裙的少女哼声道：“本姑娘宁小梦，怕你不成？”

那大汉脸色微变：“莫不是砍头魔女宁小梦？”那些劫匪也一下子，齐齐的后退了一步。

小梦一握宝剑：“怎的了？”

其他人刷的一下，看向那大汉。那大汉赶紧也跟着大家退了一步，摸着自己的后颈，在少女雌虎般的眼光下，呵呵的道：“没……没事……随便问问。”

众人：“……”

采石峡，黄昏照耀在山岭上。

宁江看着远处退开的蛮兵，沉吟不语，在他身后，秦无颜来到他的身边，道：“老爷，他们为什么还不攻来？”

宁江道：“明天！明天他们就会攻过来，现在他们不过是在准备罢了。”

准备？秦无颜看着老爷。宁江手持羽扇，凝重的道：“嗯……我们也在准备。”

兵者，死生之地。即便是对自己有着相当的信心，宁江也不敢有丝毫的大意。他深深的知道，哪怕是一点的意外，都有可能带来万劫不复的后果。

在他的后方，被他精心挑选出的武将，与那些他所信任、并拥有相当素质的武林中人，已经聚在了一起，萧章等几名重要人物，正在给他们讲解着作战计划。对于这里的将领、兵长，这种做法是难以想象的，以往的战斗，往往都是那些儒将发布命令，他们执行命令，至于整个作战计划，上司不屑于向他们解释。而现在，宁翰林却尽可能的，让他们每一个人都清楚自己的位置，以及各种应变的对策，让他们清楚的了解明天的战场上，将会出现的各种复杂情况。

这样的会议，开了许久，而每一次，给他们上课的人，到最后都会狠狠的挥一挥手：“记住：大声喊！”

是的，大声喊，在这一次次的会议中，“大声喊”，是被强调了无数次的，最重要的东西。

“一定要喊出来！”在众多的命令、纪律之中，唯有这个，是最被重视和强调的一点。

到了夜里，宁江来到营帐里，与那些士兵接触，鼓励着他们，为他们打着气。这些士兵，大多都是从北方溃败下来的，他用自己的方式，对这些残兵败将进行了一次筛选，然后又将他带来的武者安插了进去，其中，曾与他一同被困在祖庭洞天里，经过他的“封闭式培养”的，都安插在关键的位置上。这不是因为任人唯亲，而是因为，至少在现在，他对这些人更为了解，这些人也对他更为信任。

对于存在“阶级法”的大周王朝的军队，像宁江此刻这般，亲身到士兵之间，与这些最底层的兵士接触，可以说根本就是不可想象的事。

其实在宁江看来，这是史书上记载的，鼓舞士气、稳定军心最有效的手段，从吴起到韩信，历史上真正的名将莫不如此，但是在大周王朝，所谓的士气不过就是文曲印府文气一放的事。而从另一方面，这个世界好歹还有文气这种超自然的东西，在另一个世界的宋朝，士兵的地位更是低下到形同于奴隶一般的存在，脸上带着一辈子摆脱不掉的鲸字，任打任骂。

也正是因此，整个宋朝在对外族入侵时，士气之低下，空前绝后，那个时候，原本就没有多少“国家”的概念，长官不将他们当人看，他们又如何愿意为长官打仗？于是创出了，面对外敌的攻击，在城墙上，要给赏钱才肯射箭，给多少赏钱射多少箭这样的奇葩事。因为在他们看来，他们只是在给长官做牛做马，既然长官不将他们当人看，他们又有几人真心愿意去为长官打仗？

那一个晚上，他都没有停过，他就这般到处走动，做着对他来说，或许是最简单的事情。

第二日的中午，被蛮兵从四面八方赶来的平民老百姓，被身后的暴徒驱赶，悲泣着，沉默着，往前方那虽然盖得迅速、但依旧显得粗鄙的要塞蹒跚行进。

数千名无力的百姓，他们的眼神是空洞的，在他们的前方，是对着他们的箭矢，在他们的身后，是鞭打着他们的、带刺的长鞭。毒辣的烈日下，血水、泪水、汗水，混杂在一起，渗入那干燥的土地。

为什么会遭受到这样的命运？他们不懂，日子就是这般过的，种田，交税，没完没了的苦日子，原本以为那已经是他们的一切，没有想到还有更深的深渊。在他们的前方，或者是他们的死，或者是带着对面

那些人跟他们一起死，在他们的后方，是压迫着他们的，无法战胜的虎狼。这个时候，应该做些什么……这个问题对于他们来说实在是太过遥远。

沉默，永远只能是沉默，就这般的沉默中，辛辛苦苦的过上一辈子，又或者是在沉默中死去。悲哀的，痛苦的，其实也早就已经麻木了的。他们看着对面那丑陋的阵地，在他们的眼中越来越远。嘭的一声，走在最后的一人，被钉头锤狠狠的砸中，往侧面抛飞开来。

那些蛮兵开始驱赶他们，后面的人推动着前面的人，前面的人被迫朝前方的阵地小跑，他们已经开始接近那一排排的拒马，以及高处的箭矢。一声大吼就在这个时候响起，“王八蛋！”血光陡然间冲起。在这沉默到让人不安的、死一般的寂静中，陡然而生的变化，引得人人都看了过去。

然而更多的吼声，也在这个时候，在人群的各个角落响起。“反正也是死，跟这些家伙拼了！”“跟这些蛮子拼了！”这样的吼声，声音实在太，几乎就扩散到了整个战场，唯有真正有见识的人，才会明白，这至少是宗师级的内力才能够达到的效果。

然而对这些老百姓来说，就像是死寂的湖面突然间卷起了波澜，化作激流，往缓慢前行的方向逆冲而上，至少有两三百人在这一刻，齐齐的调了头，其中几人掷出了符箓，轰然的震响中，惊醒了所有的人。拿着顶头锤，刚刚才敲死一人的蛮兵，吃惊的看着其中一名“百姓”从粗衫下猛的拔出刀来，劈向了他，从来没有想过竟然会遭遇到贱民的反抗，光芒在眉间一闪，红色快速的漫开，他便倒了下去。

暴动来得实在是太过突然，从周围的各个村庄驱赶百姓，聚集而来的蛮兵，原本就不可能把所有的人一个个检查过去，等意识到这些人中，藏了许多会武功的人时，人群已经在这些江湖人的大喊声中，往他们倒冲而来。一名蛮族的勇士，试图镇压住这些人，流星锤陡然一挥，黑气随着带刺的铁锤呼啸地转了一个大圈，冲到他周围的百姓在惨叫声中抛飞开来。

一个中年的华夏人却在这时，马步一顿，一掌拍出，“喝！”吐气开声的那一瞬间，雄浑的掌力墙一般扑来，这名蛮族勇士倒飞而回，紧接着就被人群淹没。

后方山头的青年，沉默的看着这一切。驱民攻城这一招实在好用，对面的蛮兵蛮将必定会再做尝试，应对原本就是必须的。而对于江湖人来说，藏身于民众之间，也是相对简单的事，这一切并没有逃过他的算计。“民”是一个很奇怪的概念，在大多数时候，他们都是沉默的，你可以赶过来，我可以赶过去。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听上去很有道理，然而大多数时候，它就只按着固有的河道流动。

在穿越前的那个世界做学生时，看着历史上的那些屠杀，他会想着，为什么不反抗？明明束手待毙是死，反抗说不定还有一点活路。尤其像宋末、清初，为什么处在多数的民众会被人数更少的一方屠杀？然而后来他知道，沉默、忍耐，这是一种习惯，大部分人都是随波逐流的。当外界发生变化的时候，他们习惯于看看周围，看看大家，有人带头时，他们能够卷起天翻地覆的洪流，没人带头时，几十万人能够安静的被一两万人屠杀殆尽。

有的时候，你无法明白，他们怎么能够就这般的麻木不仁？而有的时候，你又不能理解，为什么他们就能够席卷一切？人心是散乱的，每一个人，都像是一颗安静大河里的小水珠，他们没有自己的意识，只知道跟着潮流。茫然，无措，麻木，不仁，出了大事，看一看身边人是怎么做的……

“反正都要死，干脆跟这些蛮子拼了！”吴愚得练的是大衍掌，在江湖上敢凭着纯粹的掌法走天下的，内力必定雄厚。他的声音传荡开来，成为了众人此刻唯一的意念，那些平民老百姓跟着大喊，在潜藏于他们中的江湖人的呐喊下掉头，哭喊地朝着那些驱赶他们的蛮兵猛冲。

蛮兵开始屠杀，不断的屠杀，成排的百姓在他们面前倒下，然而这意料之外的变化，仍然冲乱了他们的阵脚。采石峡的营寨就在这个时候打了开来，据马被搬开，滚滚的马匹冲出：“跟我上！”“跟这些蛮子拼了！”

冲在最前方的几名武将大声的喊着，“大声喊”是他们这一战里最重要的战术，虽然他们并不能够理解这一点。朝蛮兵冲去的百姓，听到了后方的声音，藏在他们之间的江湖客亦是精神大震，齐齐的呐喊着。战斗在这一瞬间爆发，倒下的尸体，乱撒的血花。

从营寨里杀出的骑兵，是按照螺旋一般的轨迹，分成两股，绕过百姓，穿插着杀入敌军，初始时造成了蛮兵的极大被动。然而这种本应该

起到更好效果的战术，很快就在恶战中变得混乱不堪，跟在他们后方的步兵更是一窝蜂般的冲杀。山头上的青年面寒如水，实在是没有心情发表意见谴责这些官兵的素质。幸好那些武将还记得这一次战斗最重要的要点……大声喊。

冲杀的喊声中，终于产生了群情效应，兵将气势如虹。虽然大多都是北方逃下来的残兵败将，但至少在总的人数上，实际上是胜于对方的，气势推高之下，即便是这些蛮族兵将，也开始了节节败退，但是战况显然不可能这么简单的就结束。

远处，蛮族勇士不孤满是杀气，在他身后，还有两千名真正的猛士没有投入战斗。这两千人，才是他真正的精锐。他这一次率兵南下，名为铁骑上万，实际上只有八千兵马，其中又有好几千，骑的马相对较劣，做的也是打下手之类的事务。此刻驱民上前的，就是那些蛮兵。当然，实际上就是这些打下手的蛮兵，在族中也个个都是猛士，在这一个多月里，也都是战无不胜，近乎无敌的。

“杀！”他猛的一提大捶，就这般亲率精兵，朝战场冲去。铁蹄震动着大地，杀气卷动着尘土，如同一只硕大的猛虎，滚滚的扑下山。而就是这个时候，第二批华夏的兵马也杀了出来，他们大声的呐喊，以不输于对方的气势，支援着己方。战场急剧的扩大，再扩大，彼此冲撞，互相杀戮。

兵力实际上是悬殊的，然而优势根本不在人多的这一方。最新杀入的蛮骑，几乎是横冲直撞，如入无人之境。然而这一次战斗，又跟以往的每一次都不一样。“杀啊！”一名武将在马匹倒下的那一刻，成功的滚下了马，翻身拿着长枪，挑飞了面前的一名蛮兵，长枪横甩，家传的枪法施展开来。

这名武将，名唤王克远，在军中地位不高，可以说是武将中的最低等。他本是驻守在井州，一路从石州、并州、霍州败了下来。除了第一次，他看到一名蛮兵冲到了他十步开外，其它的众多败仗，他甚至连蛮族的影子都没有看到。前锋与敌人接触，全军溃败，前锋与敌人接触，全军溃败……他就是在这样不断的循环中，一路逃到了这里，有的时候，他甚至在想，到底是被自己人败逃时自相践踏踩死的人多些，还是被那些蛮子杀死的人更多？

到后来，甚至在半夜里听到风声，他和他身边的那些残兵，都会被

惊得跳起，导致炸营。唯有这一次，他真真正正的在与敌人交手。“跟他们拼了！”“跟我上！”这样的声音此起彼伏，让他知道自己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是的，明明我们人多，为什么会每次都一打就溃？他以前始终不明白这一点，但是在这个时候，他似乎明白了什么。一名受伤的同伴在他的身边倒下，他红着眼睛厉声嘶道：“起来，跟我上！”长枪如龙，刺穿一名敌人，在他的身边，那人挣扎着拿起手中的刀，同样暴吼一声，再一次冲向这些该死的蛮子……

第四章 华丽的败仗

山岭上的青年，沉默的看着远处的战斗，紧绷的面容，终于松缓了一些。他的松缓，并不是因为他们这一方即将取胜，因为他很清楚知道，这一战根本就是胜不了的。木不孤的精锐铁骑，根本不可能这么简单的就被消灭。

但是，至少，现在还在战。他用了这么多的心思，甚至连宗师级的高手都派入了战场，主要的目的不是杀敌，而是在战斗中大声喊，让己方的所有人都听到，目的只是为了防备最糟糕其实也是最大的可能性……一击即溃。

不管他有多大的本事，哪怕是孙武再世、吴起复出，带着这样的一批残兵败将，如果士气低落到跟敌人甫一接触就直接崩溃，那再好的战术、再厉害的后续手段也没有意义。项羽可以用三万人追着刘邦五十六万人杀，谢玄可以用八万人追着前秦百万兵马打，在这一个月，黄河以北就是在上演着这一幕幕看似奇事的奇事。

要败，没问题，至少也要打过一场再败。从一开始，这就是一场根本不可能胜利的战斗。但是，要打，无论如何都要打上一场。

木不孤怒容满面，实际上，他也已经看到了远处山岭上的青年，在他看来，那青年手摇羽扇，一副从容淡定的样子，让他厌恶到了极点。而眼前的这些华夏兵将，跟他这些日子里遇到的那些，也有着极大的不同，很难说清这种不同到底是在怎么地方，明明是一样的羸弱而又毫无章法，但却有一种莫名的气氛，在推高着他们的士气。

呼的一声，一个坛子往他扔了过来，他铁锤一甩，坛子爆裂开来，某种黑色的液体往另一边泼去，洒在一名蛮兵身上，着起了火。在他后方，一伙华夏的盾牌兵突然分了开来，在他们的掩护下，一批武者扔出他们手中，点燃了火捻的油坛，嘭嘭嘭的炸裂声中，烈火一波波的窜起，在猛火油的攻击下，许多蛮族骑兵连人带马，在火中惨叫嘶鸣，又

连累到了他们的同伴。

从未遇到过的火攻，让蛮族的精锐也出现了混乱，同时更有猛火油车推上前来，朝着这些蛮兵喷出熊熊的火焰。毒辣的天气下，黑烟滚滚，为敌我双方都造成了极大的麻烦，然而“杀了这些蛮子”、“大家上啊”这样的吼声，又让那些几乎崩溃的华夏兵将知道，身边还有人在不断的战斗。

“杀！”此刻的王克远，身上满是敌人的血，弥漫而来的黑烟，又让他脸上一片黝黑，精准而又凌厉的刺穿一名蛮兵的咽喉，他看向周围，在他的身边满是尸体，其实更多的是自己的同伴，而身边已经看不到己方的人。这一刻的他，其实有些心慌意乱，生出了逃跑的念头，然而此起彼伏的、同伴的大喝声，在一定程度上给了他安全感，让他进一步坚持了下来，再一次冲向面前的敌人。

然而这名敌人，却也是蛮族中的勇士，手中持着狼牙棒，呼呼轰轰的交击声中，原本就已累得够呛的王克远手臂发麻，咣的一声，面前精光震动，他左手再也握不住枪杆，长枪甩开，门户在这一刻洞开，蛮族勇士的狼牙棒往他的胸膛砸了过来。

终于还是结束了么？王克远的脑海中仅仅只是闪过这样一个叹息般的念头，眼睁睁的看着狼牙棒带着风声劈来。呼的一响，一道刀光却在这时横斩而过，将那蛮族勇士斩了开来。蛮族勇士带血抛退，狼牙棒在王克远的胸前挥了个空。王克远定睛看去，只见一名平民打扮的中年男子，手持宝刀站在了他的身边，这一刻，他认出了这个人，他是江湖上有名的大侠……“沦落人”陈天涯。

陈天涯朝被他救下的这名武将点了点头，他是混入被蛮兵驱赶的“百姓”的人员之一，在祖庭洞天的那几个月里，靠着九阴真经，他也修到了宗师级别。然而在这个战场上，他却是很清楚，这个他并不认识的年青将领，杀掉的敌人要比他多。虽然在他看来，这武将也就是堪堪进入一流的实力，然而身为精修横练的战将，在持久力和韧性上，的确是要比他们这些内功高手更适合群战。

后方山崖上的青年，在这一刻挥起了手，当当当当当，有人敲起了用于发号施令的金器。他已经看出，己方的兵马正处在崩溃的边缘，这些蛮族实在太强，之所以还能够坚持下去，实际上是因为战场实在太乱，以及在猛火油的黑烟下，靠着此起彼伏的呐喊，造成了大家还能战

斗的假象，所引发的集体效应。但是心理上的作用，终究还是无法真正的改变现实。

如果他再不鸣金，很快，己方的败势将不可避免，到时就是溃散的局面。因为主帅鸣金收兵而选择的“战术性撤退”，跟打不过敌人而导致的溃败，在后续的心理上显然是很不一样的。

这一次的战场，离他们这一方的营寨原本就非常的近，听到了鸣金的声音，那些几乎已经坚持不下去的兵将，齐齐的调头往自家的阵地跑去。与此同时，一直都在后方看着的萧章，带着一批高手冲出接应。

愤怒的木不孤带着蛮兵衔尾追杀，想要趁势杀入峡中，在他们的冲击下，沿途留下了众多的尸体。眼看着，就要被他们冲入峡中，轰然间，几团爆炸，掀起了飞扬的尘土，冲在最前方的骑兵和落在后头的华夏兵将，全都被卷了进去。爆炸的冲击声，令得后方追杀的蛮兵蛮将，下意识的勒住了马，原本就是混乱的冲杀，在这一刻，人仰马翻，一片混乱。

紧接着，更多的箭矢射来，密密麻麻，与此同时，两侧的山岭，高处的建筑，涌出难以计数的人群，他们大声朝着这些蛮兵哄然大笑，又有滚石、滚木等被推了下来。

木不孤急急勒住了马，看着漫山遍野的华夏人，额头的青筋都在抽动。眼看着，那些华夏兵将已经逃入了营寨，拒马、猛火油车再次推出。虽然恨得想要就这般冲上去，但看到那声势惊人的呐喊，终究还是忍了下来，怒哼了一声，带着手下掉头而去。

“蛮子逃了！”眼看着蛮兵撤退，萧章一声大喝，喝声传遍了山野。军民立时间欢呼起来，连那些逃入寨中的人马，亦是在艰难的喘息中，兴奋的互相庆贺。群情轰动，声势惊人。

“老爷，我们赢了！”扮成士兵的秦无颜，在摇着羽扇的青年身后兴高采烈地说道。

“赢了？”青年却是看着远处满地的尸体，露出淡淡的嘲弄，“其实只是……败得很华丽罢了！”

是的，败得很华丽……简直就像赢了一样！

蛮兵的退走，让整个营寨士气大振，尤其是那些原本一路从黄河以北逃下来的人，对他们来说，这是蛮族入侵以来，他们第一次看到蛮兵的败退。

那些没有参战的人们，加紧着对防御工事的建造，与此同时，有更多的人赶来相助，被庇护在后方的城镇，也运来了更多的物资。

当天晚上，在一处临时搭建的木屋里，宁江看着被他召集而来的将领，和萧章、陈天涯等重要人物。这些将领，大多都是在这一战中活下来、并拥有出色表现的，内中有两个，甚至只是最底层的士兵。其中又有一名唤作王克用的低级武将，在这一次的战斗中，表现颇为出色，此时也被召集了过来。

“我知道，这一次的胜仗让大家很激动，”他严肃的看着众人，“但我要说的是，实际上，我们根本不能算胜，的确，敌人败退了，但我们的损失也很惨重，根据点算，这一次，我们一共杀死了大约两千名敌人，而我们自己，却牺牲了三千多名战友，付出不可谓不大，如果要我说的话，实际上，这不过就是一场势均力敌的战斗，我们根本不能算胜。”

他一握拳头，痛心疾首。然而那些武将，却俱是兴奋，以三千多人的代价，交换对方两千多人，这对他们来说，已经是前所未有的大捷。在这一个多月里，他们就只看到身边的人死去，不断的死去，几万人几万人的崩溃，都无法挡住那些蛮子南下的脚步。尸骸遍野，血流成河，换来的就是那些蛮兵不可战胜的形象。

而现在，他们不但成功的阻止了敌人，还有有效的将对方重创，这对他们来说，已经是不可想象的事。

宁江却是在心里无奈的想着：“不是三千换两千，而是四千换七百。”

即便是成功的造成了敌人的混乱，最后清点战果，在这一战中战死的蛮兵，最多也不过就是七百左右，而他们这一边，至少战死了四千人，其中还不包括那些被卷入了战场的普通老百姓。当然，这四千多人，有相当大一部分是死于最后鸣金收兵时，被蛮兵的追杀。然而那个时候若不收兵，接下来就是毫无疑问的溃败。

他用主动性的鸣金收兵，以及那些实际上根本不能参战的民众造成的声势，华丽地掩盖了一场险到极点的败仗。实际上，当时他们这一边可以说已经无力再战，如果木不孤没有被突然出现的，满山的“敌人”惊到，怀疑他们还有再战之力，而是不顾一切的杀过来，他们根本就是守不住的。

但是对于这里的绝大多数人来说，他们见多了几乎是毫无理由的惨败、大败，敌人的强大和他们自身的羸弱，形成了强大的心理压力。

这一次，他们面对的同样是蛮族的精锐，而他们这一边，即便人数更多，其实也只是勉勉强强聚合起来的乌合之众，主帅不过是个以前没有上过战场的读书人，身边的战友大多是都快要丧失斗志的败兵残勇，在这种情况下，居然能够击退敌人，已经让他们生出极大的自信。

更何况，这一次他们可是从正面跟那些蛮人以硬碰硬，打了一场真正的硬战。而最后，在满山的哄笑中，敌人狼狈离去的画面，也让他们产生了极大的印象。

在这样的战场上，真正能够通晓全盘的人并不太多，大多数人都只能看到最后的结果。那是让每一个人都热血沸腾的画面。

此时，如果宁翰林大声的高呼着胜利，以此鼓舞他们，他们或许还会怀疑战果的真实。但是在他们面前，宁翰林却是痛心疾首，给他们泼上冷水，虽然击退了敌人，但是我方阵亡三千，只杀敌两千，这样的战果实在是无法接受，我们根本就不能算是胜利，紧接着又自我检讨，表示了自己的失误之处，认为过错在于自己误判了形势，如果迟点收兵，说不定还能够更大的重创敌军，没有能够取得战果，是因为我没有能够相信大家的实力。

虽然宁翰林始终表示无法接受这样的战果，但众人事先对自己的预期实在太低，低到了甚至认为只要不直接溃败就已经算是胜利的地步，在知道这样的战果后，实际上是兴奋的。兴奋得恨不得把宁翰林高高的抛起来，毕竟，在宁翰林的带领下，他们成功地证明了，其实敌人也没有那么可怕，只要敢干，他们是能够跟敌人真正的打上一场的。

会议结束后，宁江对这些人全都给予了提拔，己方的士气也进一步高涨。

对于宁江来说，他清楚的知道，他的第一步算是成功的跨了出来，

只要他们敢去打，他就有办法可想。只要一看到敌人，就已经生出不可战胜的念头，那就算是天王老子也帮不了他们。

当然，他也很清楚，今天的这一战，对于木不孤来说，有损失，但损失并没有大到不能承受，至少，他的精锐还是保存着的。用不了多久，木不孤的反扑，便会再一次到来。

.....

开完会后，那天晚上，宁江基本上都在伤兵营中走动。

伤员的数量，其实是非常惊人的，只不过因为这里毕竟是在中原，在这样的一场“大胜”的鼓舞下，其它一路溃逃的兵将，也会聚集而来，兵源暂时不成问题。

虽然一座座伤兵营的走过去，无微不至的关心着这些人，但在内心深处，宁江清楚的知道，他只是在以士气、人心等等角度，来尽可能的加重他们这一边的天平，在他的眼中，整个战场就像是一个棋盘，从情感上来说，他的心中并没有多少喜悦，也没有所谓的悲痛。

他的心是冷漠的，他的安慰、鼓励，在某种程度上只是一种表演，是为了达成胜利所采用的种种手段。但他并不因此而感到内疚，反过来，他认为这些人应该感恩，正是因为他的冷漠，让他可以站在高处通观全局，从而设法带给他们真正的胜利，同样也正是因为他能够将他们所有人都视作棋子，斤斤计较着，怎样发挥出他们最大的价值，所以他们仍然是有用的。

天快亮的时候，他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老爷！”秦无颜迎上前来，为他宽衣解带。

宁江道：“说了，太迟了就不用等我。”

秦无颜微笑着没有说话，将他的外衣挂在一旁，为他端来一直在用小火温着的热汤。宁江喝完肉汤，用外头水缸里的水冲了凉，洗漱过后，上床歇息。

屋子本身是简陋的，木床也非常的硬。秦无颜温柔的坐在床边，为他揉捏着肩膀。

在她温柔的服侍下，宁江沉沉的睡了过去。

此刻的秦无颜，为了白日里出去时可以通过易容术扮成兵士，秀发直接扎在了脑后，没有梳任何的发髻，身上穿的是轻薄的长裙。

藉着桌上的烛火，她低头看着熟睡中的老爷。俊朗的面容，在这一刻显得异样的安详。那坚毅的眉头，仿佛只有在睡着的时候，才会真正舒缓开来，这也让此刻的他，与姑娘的容貌颇有些相似之处。

或许是因为，成为了老爷的女人，对于这个实际上比她还要更小一些的男子，她才有了更多的了解。

没有人比她更清楚，在这一个月里，老爷所做的那些事。他几乎一刻都不曾停歇，他奔赴越岭，监督着龙虎山少天师与伍韵梅姑娘在“化学”上的进展，他发布英雄令，号召武林人士救国保家，他赶赴秦岭，安排人手开凿石灰，研制水泥，他聚集逃过黄河的残兵败将，大声演说，为他们打着气。

在他的安排下，许多事物，都在无人知晓的暗处，如同齿轮一般转动。人们只看到他此刻的风光，而无法知道他暗地里的努力。在所有人的面前，他都表现出异样的自信，但却没有人知道在他的自信背后，那思虑周密的深谋远虑，他以无形的手，掌控着许许多多、他人无法注意的事物，在他从容淡定的表象背后，是他人无法看到的付出与算计。

有的时候，他也会需要发泄，在这一个多月里，他要了她好几次，都是在小梦和笺丽两位姑娘不在的时候。虽然大多数时候都是温柔的，但偶尔，她也能感受到在他的身体里，那深藏的戾气，唯有在这种时候，她才真正的意识到，即便是看上去永远从容淡定，仿佛所有的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的老爷，有的时候，也会感受到深深的压力。

在那种时候，他会喜欢换些花式。但即便如此，他也依旧是那般的温柔。

秦无颜很清楚，自己其实并没有真正的了解这个男人，虽然她也很怀疑，真的有人能够了解他吗？其实她也知道，在老爷的心中，也许她并不是那般的重要，但她依旧觉得很幸福，至少，她现在被老爷需要着。

宁江醒来的时候，天色已经大亮。此时的他，正侧身将秦无颜搂在

怀中，左手从她的腋下穿过，在她的胸兜内，抚摸着她浑圆的胸脯。

将她翻过身来，蹂躏了一番，又休息了一会，伸伸懒腰，翻身而起。

秦无颜慌忙起身为他穿衣。他无奈的笑了一笑，都告诉她不用这般殷勤了，许多事他自己来就好，她偏偏就是不听。

对于人心，由于上一世里的经历，宁江是有一定了解的，而已经跟了他许久的秦无颜，他的了解更多一些。

即便是在孩童时发生了那样的不幸，她终究也只是一个单纯的女人，渴望着被人需要。

尤其是在复仇结束后，回到他身边的那个晚上，虽然表面看上去依旧是那般的平静而又温柔，但是宁江仍然能够体会到她的空虚与自卑。失去了亲人、失去了家，即便是手刃了仇人，这种空虚也仍然是难以填补的、血色的沟壑，感觉天大地大，就没有自己的容身之处。

在上一世里，宁江很清楚这样的感觉。

所以他占有了她，成为了她的男人。

他当然也清楚，自己其实是趁虚而入了，但他认为这也是她所需要的。在失去了亲人后，她有了她生命中的第一个男人，不管是心灵上的支柱还是肉体上的支柱，都让她有了支撑。

而对他来说，他也需要他身边服侍他的女人，是他绝对信得过的，甚至是将她的整个心都放在他的身上，这让他可以省却许多麻烦。

在他的身前，秦无颜轻轻蹲下，为他整理着长衫。

他伸出手，勾起她的脸。秦无颜抬起头来，心里想着难道老爷又心血来潮了，想要将他的那儿送入她的口中？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传来喧闹。

宁江推门而出，来到外头。一名将领飞奔而来，在他面前拱手道：“宁翰林，朝廷圣旨到。”

宁江眯了眯眼……圣旨？

宁江率着众位将领，出了营寨，只见对面是一支千人左右、盔甲崭新的队伍。前方的豪华车辆上，有一名太监，与一名盔甲鲜艳的、三十出头的男子。那男子环视周围，神情倨傲，犹如视察一般。后方持戈的高大士兵拥上前来，在他们周围雄赳赳的排开。

宁江心中冷笑……下马威？

宁江当然知道，自己擅自集结残兵败将，坐地拥兵，是犯忌的事，他也猜测过，朝廷对此会做出什么反应。最理想的状态，当然是朝廷主动为他补票，封勋拜将，承认他对集结的兵将的领导权。不过他对此其实并不太指望，天子宋劭有可能会这般做，但是这种事想要在朝廷上通过，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那些重臣必定会拼死反对。

次一级的，也是最有可能出现的，就是朝廷对他这边的做法，不管不问，既不承认他的功劳，也不追究他私自集结兵勇的罪过。

应该说，只要朝廷上的那些重臣理智一些，肯从现实情况来考虑，这种情况的可能性是很大的。

但是现在，出现的无疑是最糟糕的情况。

看到他到来，那太监手中的拂尘挥了一挥，尖声道：“速来接旨！”

宁江率众下拜。

后方的秦无颜，束了胸，又换了一身装束，扮成普通兵士模样，来到外头，看到开阔的场地上，老爷带着众人，在新到的车队前接旨。

原本应该有更正式的礼仪，不过按着大周王朝的律法，在战场上，接旨的仪式也可以从简。

在她周围，那些江湖人，以及营寨里的众多兵士，也拥了出来，大家一同看着。

很快，前方的消息便传了过来，立时间，群情轰然……天子下诏，由护军居志荣接掌兵权，抵御蛮兵。

这消息一传出，所有人面面相觑，尤其是那些从五湖四海集结而来

的武林中人，更是群情激愤。

他们是受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宁翰林发下的英雄令而来，这个时候撤了宁盟主，那他们算什么？还有那些兵士，他们比谁都清楚那些蛮人的强大，他们一路从北方逃下来，溃败，不断的溃败，也就只有在宁翰林的领导下，好不容易打了一场胜战，现在朝廷却要將宁翰林换了？一时间，所有人尽皆气馁。

宁江却是一边派人安慰众将情绪，一边将居志荣迎进寨中。在居志荣的身后，还跟着两名副将，以及朝廷派下来的一千多名龙虎禁军，这些龙虎禁军，全都是骑兵，有着大周王朝最好的盔甲和兵器，每一个都是良家子。

走在路上，宁江朝居志荣道：“圣上旨意，小生已经明了。只是兵权移交之事，还请将军知晓，此事有些为难之处……”

居志荣勃然色变：“你是要抗旨不成？”在他身后，那两名青年副将也按着佩剑，冷然看着宁江。

宁江却道：“小生怎敢抗旨？只是这中间有点误会，将军您也知道，小生既无官职，也无勋位，手中无兵，何来兵权？至于这些将士，他们本属于其他部属，原本各有上司，大多也都非本州兵将，只不过北方大败，他们一路南逃，在此成功集结后，再抗蛮兵，并请小生为他们出谋划策。他们并非小生的私兵，小生亦非他们的将领，朝廷让我交出兵权……”

左看右看，叹了一口气：“小生一个兵都没有，又能移交什么兵权？”

听到这话，居志荣一时间也皱了皱眉，他原本以为宁江是想要抗旨，继续拥兵，要是这样的话，他一声令下，身后的武将就可直接将宁江斩了。但是现在，宁江这一说辞，倒也让他无话可说。

朝廷一方得到的消息是，宁江在兴阳州集结从北方溃败的兵勇，抵御木不孤的蛮兵，若是这样的话，那宁江就是私自拥兵。但是具体情况，在这种突发的战乱中，其实朝廷也不能完全掌握，如果真按宁江所说，是这些兵将自发的集结起来，请了宁江做参谋，那性质又有所不同。

居志荣看向周围的其他几位将领，道：“既如此……”

“宁江！”远处，有轻脆脆的少女声音传来，一时间，所有人都扭头看了过去。只见，一队长长的镖车往他们这个方向行来，车上又有两个少女，一个身穿浅紫半臂、白衣红裳，一个身穿柳丝云纹束胸襦裙。两个少女都极是娇媚，仿若沙漠里无意中遇到的、神秘的花朵，一下子就吸引了众人的目光。

向宁江招手的，正是内中那浅紫半臂、白衣红裳的少女。

对于那些江湖中人，大多倒是都认得这两位姑娘，知道她们一个唤作小春、一个唤作小梦，但是具体的来历，其实并不知晓，只知道那个小梦姑娘有一个能让婴儿止啼的雅号，尤其是长河漕帮的那些人，充分证明了她的雅号的正确性。但是不管怎么样，她们两也算是江湖上新近开始崛起的侠女。

但是对于那些官兵来说，还是很好奇，想着这般娇媚的两位姑娘，跑到这种地方做什么？与此同时，居志荣身后的一名副将，更是吃惊的看着那白衣红裳、浅紫半臂的少女，眼看着车队行近，少女跳下了马车，往这边走来，他惊讶的道：“笺丽姑娘？”

少女错愕的往这名青年将领看去……

主帐之中，居志荣召集了这里的众位将领。

他坐在案后，拿着宁江呈上的名单，一一点将，过后，紧紧的皱了一下眉。只因为，这些“将领”，报上的武阶实在太低，有两个甚至只是士兵，其他的，原本也都是各自军中的低级武将。

宁江站在一旁，手持羽扇，摇扇道：“大人，这里的兵士，原本就并非一部，甚至不是一州之人。昨日敌军来袭，幸亏有众位将军率众拼死血战，杀敌二千，我军亦是阵亡三千余人，还有多人负伤。现在在这里的，都是昨日的战斗中，表现出色的将士！”

居志荣淡淡的道：“诸位昨日破敌，立下战功，本将必定会上奏天子，朝廷日后必有赏赐。然而诸位想来也知道，军中有军中的法度，任何战功，都必须先上奏朝廷，确认之后，再由朝廷定夺。私自提拔，这不符合我大周的阶级法……”

包括王克远在内，众将领彼此对望，一时间也都默不吭声。军中的阶级法，每一阶每一级，都管得非常的严，一个武阶能够带多少兵，全都是有规定的，此刻他们所带的兵马，无疑都超出了他们各自武阶规定的数目。

宁江却摇扇道：“大人，大敌当前，这个时候再一一换将，只恐人心不稳，这几位将军，这些日子在战场上的表现，兵士们也是有目共睹的，我们现在所拥有的兵士，也同样非一州之兵，而是来自北方各州，被蛮人占了家园。若是将大家所信赖的勇将撤下，只恐人心不服。”

居志荣身后一人却冷笑道：“此言差矣，军中无法，乃是大患，朝廷法度若不遵从，人人各行其是，如何能战？”

这说话之人，唤作郭仁青，也就是刚才认出春笺丽的青年将领。这一次，他与身边的这名蒋诚贵，一同率领着一千名龙虎禁军，随着居志荣前来接收此地兵将。龙虎禁军，以往一向驻扎于京城，被认为是精锐中的精锐，龙虎禁军中的士兵，每一个都出身良好，训练有素，装备也要比地方上的驻军齐全，龙虎禁军中的将领，全都是世家子弟，任何一个人站出来，武阶都要比此刻站在这里的王克远等人高上许多。

对于采石峡昨日的战绩，居志荣等人到这里之前，就已经听闻，虽然这已是这一个月来，唯一的一场胜战，但是在他们看来，最大的可能，并不是这里的兵将有多了得，更可能是，原本进入兴阳州的蛮兵就是外强中干。

而现在，看到军中兵士的散漫，以及这些低阶武将的名单后，他们更加的确信这一点。

连这些人都能够给敌军以重创，看来那些蛮兵其实也不怎么样。

若是按着军中的阶级法，来重新划分职权，那郭仁青、蒋诚贵等龙

虎禁军中的将领，毫无疑问将接管这里的兵力。而王克远等人，马上又会打入军中的底层。但是宁江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让这种事情发生。

在宁江看来，大周王朝的阶级法，早就应该取缔了。“阶级法”本质上，是为了防止出现四百年前削藩时，出现的士兵哗变，属于“防内胜于防外”。一方面，底层的士兵失去了上升通道，不管如何拼命，都难以得到提升，所有的功劳都被上司得了去。

另一方面，由于大周王朝的兵制，练兵权、统兵权、用兵权是分割开来的，存在着“将不知兵，兵不知将”的情况。一旦上了战场，将领无法靠着声望服众，就只能依赖阶级法，靠着自己的官阶，以冷血的手段驱使士兵，军官凌虐成性，上层压迫中层，中层压迫下层，最底层的士兵，实际上是过着猪狗不如的日子，对长官稍有反驳，都有可能棍棒加身，甚至被斩首示众。

由于这个世界存在着文气，真正统领军队的，是拥有文气的儒将，这种制度，在这几百年里，也的确确实是有效的。在战场上，儒将文气一放，兵士便往前冲。但是现在，儒将的文气开始流失，统帅兵士的将领既无文气又无威望，许多东西就开始生出了变化。

在蛮族入侵的时候，便出现了多次炸营的情况。

所谓炸营，又称营啸，军中本是肃杀之地，纪律严明，为了强化军纪，长官每每在半夜突然下令点兵，兵士要在规定的时间内集合，超出时间的，立时斩首。在这种情况下，人人提心吊胆，日日夜夜生活在压抑的气氛之中。

有时，到了夜半，长官其实并未点兵，只是有人翻身又或是起床夜尿，惊动了旁边的人，旁边的人在睡梦中受惊坐起，以为点兵，急忙起身，又惊动了其他人，最终全营的人都匆匆而起，赶往点兵处，最后证明只是一场虚惊，这种情况，唤作“夜惊”。

由于文气的存在，夜惊往往刚开始，就被文气所化的官威强行镇压。但是在战场上，没有文气的情况下，因为敌人随时有可能袭来，每一个人的精神都处在极度的紧张下，一旦发生夜惊，就会产生极为恶劣的状况，人人放声大叫，到处乱跑，这便是营啸，更为严重的，犹如疯了一般，拿着刀砍杀着身边的人，尤其是那些长官，往往在第一时间被众人扑上去残酷杀害，亦即炸营。

在蛮族入侵的这一个月里，炸营的事便时有发生，往往蛮兵的影子都还没有出现，整营的人就已自相残杀到几乎死尽死绝。只是这些死伤，最后都会被归入战死的数目之中。

宁江在这些日子，每天晚上都要出现在军营中，与守夜的兵士聊天，四处走动，除了争取兵士的信任，防止这些从北面溃逃下来的兵士炸营，也是其中的一个原因。对长官的不信任，对胜利的怀疑，都是导致炸营的重要因素。可以说，直到昨日确确实实的，击退了入侵的蛮兵，炸营的可能性才真正降低了下来。

而现在，居志荣想要带着龙虎禁军，以阶级法接收这里的兵士，这个是他无论如何不可能答应的。将不知兵，兵不知将，在防止臣子拥兵自重时是有效的，但在与外敌的战争中，往往就是致败的根源。而他这一次所采用的，其实更类似于另一个时间近代史上，某军的“火线提拔”，即直接提拔在战场上表现英勇的战士，使得人人心服口服。

一方面，这是最有效的激励，另一方面，自己的头领是在战场上浴血混战活下来的英雄，这也能够带给兵士更多的安全感和信任。当然，按着“阶级法”，大周王朝根本不存在火线提拔这样的上升通道。

耳听着郭仁青的质问，宁江一声冷笑：“诸位将军在此军中的地位，是他们这几日里，通过在沙场上浴血混战得来的，是靠着兵士们的拥戴取得的。你们一无战功，二无能耐，平日里在京城游手好闲，现在来到这里，翘着二郎腿就想要夺走他们的兵权，取代他们在军中的地位，只恐众人不服。”

郭仁青怒道：“宁江，你是要抗旨不成？”

宁江好笑道：“我如何抗旨？”

郭仁青大声道：“旨意要你交出兵权！”

宁江道：“我交出了啊？我说了此间将士非我私兵，我手中并无兵权，一个兵都没有，倒是有许多受到英雄令召唤赶来相助的义士，但他们不是兵。但我虽无兵权，却是看不过眼，你们这等做法，大家看不过眼，我身为此间参谋，亦看不过眼。”

郭仁青这才明白，他这是拐弯抹角的绕了个圈子来抗旨，旨意让他交出兵权，他说他并无兵权，只是此间参谋，他只是参谋，但这里的人

全都听他的……

郭仁青怒火中烧：“你这是狡辩！”

宁江冷笑道：“我是狡辩，你是无能！”

郭仁青猛的踏前一步，喝道：“你说什么？”

宁江摇扇道：“众位将军的地位，是靠着他们的英勇奋战得来的，是在满地的尸体和鲜血中，一刀一枪博来的，你要是不服气，敌人还在外头，黄河以北，也大多落在敌人手中，你也到外头杀蛮子去，你们杀的比大家多，大家服你们，上刀山下火海，无不听命。现在你们一个蛮子未杀，一寸土地未守，就要大家听你们的，我只想说……凭什么？”

郭仁青额上青筋跳动，正要反驳，却看到，在宁江身后，那些将领一个个的，以鄙夷和冷漠的眼神看着他们三人，一时间僵在那里。

对于王克远和他身边的这些将领来说，他们早已习惯于军中的阶级制度，既然朝廷派了这三人和龙虎禁军来接受兵权，他们自是不敢吭声。然而宁翰林的这番话，却是说到了他们的心坎里。

他们浴血沙场，用自己的性命挣来的地位，凭什么要让给这些连一个蛮兵也不曾杀过的、平日里在京城养尊处优的家伙？他们凭什么要将自己的生死，再一次的交给这些他们根本不信任的长官？

他们在那些全无本事的将领的带领下，一次次的战败，身边的人大部分都已死去。他们好不容易逃到这里，成功的取得了一场胜仗，难道又要再次陷入那种、不断溃败的轮回中？

居志荣与蒋诚贵亦是脸色难看，圣旨已下，在他们看来，取得兵权原本就是几句话的事。在大周王朝军中，从来没有人敢这样跟朝廷的旨意作对。尤其是这宁江，根本就是明目张胆的挑动这些将领的对立情绪，然而就算是他们，也不得不承认，换了自己在对面，也会被宁江这一针见血的几句话给挑拨。

居志荣喝道：“宁江……”

呼的一下，忽的有人揭帐而入。居志荣抬头看去，见进来的三名汉子，其中一人猛然喝道：“宁盟主，听说朝廷派了人来，要夺了你的兵

权？”

另一人喝道：“什么兵权不兵权的，我们江湖人不懂这些，只知道，我们辛辛苦苦的在这里打仗，流血流汗，凭什么说换就换了？”

第三人冷哼道：“宁盟主，我们在这里替朝廷守疆土，朝廷不记念功劳也就算了，反要猜忌吾等，干脆我们就在这里杀了钦差，扯旗造反，反他个娘的。”

这三人中气十足，震得居志荣等耳鼓发麻，郭仁青、蒋诚贵面无血色，他们身为龙虎禁军的将领，同样也是一身武艺，此刻却是单凭着这三人的内力，便已知道，其中任何一人，他们都不是对手。而这三人，明知道他们是朝廷派下来的，一开口就是扯旗造反，更是让他们心惊肉跳。

居志荣赶紧道：“三位好汉是……”

这三人道：“本人池州萧章。”“行不改名，坐不改姓，本人陈天涯，不过是个江湖上的沦落人罢了。”“本人吴愚得。”

居志荣忽的意识到，刚才宁江好声好气的把他请到主帐中，搞不好就是藏了不良居心。若是有龙虎禁军在身边，哪怕就是三名宗师级高手在他们面前，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但是现在，龙虎禁军正在外头接受犒劳，这三名本领高绝的江湖客匹夫一怒，若真要杀他们，在这里谁也救不了他们。

居志荣忙道：“三位好汉，有话好说，有话好说……”

就在这时，外头传来一阵哄闹，一名将领急急掀帐而入：“众位将军，不好了，大家不知从哪听来传言，说朝廷派了人来，要将宁翰林押入京城，问他私自集结兵马之罪，此刻群情激愤，正在外头聚集。”

居志荣赶紧领将而出，只见外头人山人海，都是围来的兵士。他们带来的龙虎禁军，却被挡在了远处。周围人声鼎沸，有人大声叫道：“若是宁翰林带我等抗蛮也是有罪，让我等干脆全都散去好了。”“抗蛮有罪，这到底有没有天理？”“既然要带走宁翰林，那我们也全都散了！”“不错，宁翰林要是有罪，那我们也全都有罪，干脆大家散了。”……

居志荣面无血色，韩相是希望他们能够接收这里的兵力，挡住木不孤，甚至是将木不孤剿灭，若这里的兵士真的全都散去，木不孤进可直逼京城，退可袭左卫上将军邱德后方，那真的是形势更危。鉴于这种情况，就算是朝廷也不敢说宁江在这里聚兵是非法的，只是希望通过圣旨将这里的兵力顺势接受罢了。押宁江入京，就算想也不可能在这个时候做，这分明就是有人鼓动。

他指着宁江，怒容满面：“你不是说你非此地主帅的么？”

宁江左手负后，右手一握羽扇，垂头叹气：“我本非主帅，只是区区一介书生，奈何名气实在太太，声望实在太高，大家非要拥我为帅，众望所归，不得不为。唉，这种烦恼，大人您是理解不了的！”

居志荣：“你、你……”气得差点吐血。

“那宁江，实在可恶！”龙虎禁军的营帐里，郭仁青怒不可遏。

居志荣坐在那里，亦是脸色阴沉。

此时已近黄昏，整个营寨终于安静了下来。

在白日里的那种氛围下，居志荣无法可想，只能不断的向这里的将士解释，最后放弃了接收兵权的打算，暂时维持原状，并一再保证不会将宁江押送入京……其实他们原本也就没打算这样做。

郭仁青年轻气盛，道：“大人，难道这事就这么算了？”

居志荣却也是颇为无奈：“不这样又能怎样？大敌当前，那宁江是吃准了我们不敢跟他闹翻。反正他现在在朝廷上没有官职，大不了一走了之，要是这里的人真的都跟他一起散了，我们能怎么办？难道就靠着我们的这点禁军，去对付木不孤的蛮骑？”

郭仁青握着腰间佩剑的剑柄：“我看这些兵也没有什么大用，长官商议军官大事，他们群起围观，全无法纪，这样的军队，能够做得了什么？不过是被他们捡了便宜，依我看，这里的蛮兵原本就是用来诱敌的，根本不是蛮族的精锐。看看这些人，从北方一路逃下来，逢敌即败，怎么可能在一个宁江手中，就真能脱胎换骨？”

蒋诚贵道：“属下也觉得是这个理。”

居志荣冷冷的哼道：“现在也只能先观望两天，哼，这宁江分明是要拥兵自重，此事我早晚上奏朝廷，要他好看。”

宁江带着妹妹和春笈丽，沿着一条极为崎岖的小道，登上山腰。

夏日里炎热的天气，积累下来的热气覆盖在大地上，到了这个时

候，就像是蒸笼一般。

上了山腰，绿树成荫，清风徐来，倒是多少凉快了一些。

“你还真是敢干啊！”春笺丽感叹道，“你这可是变着花样抗旨，哪有你这么做的？”

宁江拿着羽扇，摇啊摇，微笑着：“他们以后会习惯的。”

春笺丽与宁小梦也各自拿出一只绣美人的精致小圆扇，一左一右，在他身边摇啊摇。

宁江讶道：“你们什么时候买了这样的扇子？”她们手中的圆扇，除了一只是粉红色的，一只是淡青色的，其实是同一样式。扇面用的是最上好的丝线，薄而透明，勾勒在面上的美人图案活灵活现，细细的手柄用竹丝缠绕，做工精美。

宁小梦嘻嘻的道：“那一次路过宝绣斋，看到刚好有一对儿一模一样的款式，就买了下来。”

三个人走在林间，一同摇着扇子。青年身形较高，两美相伴而行，在这平日里本是无人的、犹如世外桃源的山野之间，宛如一幅秀美的山水画。

小梦道：“哥哥，我们也跟无颜姐一样，留在这里吧？”

宁江笑道：“不用了，这里是战场，你们女孩子留在这里也派不上什么用场，明天就离开吧。”战争和行走江湖可不是一回事，战场上，形势千变万化，就算是他也没有必胜的把握，任何一场战争，都要做好最坏的打算，他当然不希望她们两人留在这种地方。

小梦道：“可是哥哥，我们留在这里可以保护你啊？”

宁江晒道：“我还会需要你们的保护？而且军中讲究颇多，连无颜也开始女扮男装，你们要是跟在我身边，打仗时还带着姑娘家，对我的形象也不好。”

春笺丽道：“那我们也女扮男装好了……”

宁江扭过头来，往她的胸脯看了一眼。半臂的对襟呈“V”形在胸前

彼此相对，下端束缚进缠在上腰处的阔带里，粉红色的抹胸在“V”形的襟边里有力的凸起，以她这惹火的身材，想要“女扮男装”还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意识到他在看自己的某个位置，少女粉颈发热，绣美人小圆扇轻轻的挡了一挡，却又有些羞怯的移开，也不知自己到底是想让他看，还是不想让他看。

宁江扭过头去，又往妹妹看了一下，妹妹纤胸微挺，喜孜孜的瞅了他一眼。

宁江摇扇道：“无颜是有易容术，年纪比你们大些，个子也比你们高些，在她的伪装下，别人很难注意到，你们两个根本就没办法伪装。你们放心好了，要是真有危险，我一定跑得比谁都快，我可不打算把自己的性命丢到这种地方。”

春笺丽抿着嘴儿，抬杠道：“你这是身为主帅该说的话么？”

宁江继续摇扇：“不不不，我只是参谋。”

两个美少女在他身边一起摇扇。

穿过林子，他们来到崖边，橘红色的阳光，正从远方起伏的山岭间，一点一点的往下沉去。此刻正是日落时分，昨日还是血腥战场的大地，覆上了虚假的美丽，血红的阳光没入了地底，但是天色并没有马上暗下来。

他们就这般，一同欣赏着那光芒消逝的美丽。

太阳的光线在西边的天空缓缓的消逝。

居志荣带着一队禁军走出了营帐。此时此刻，他的心中依旧恼火，他是带着圣上的旨意，朝廷的恩威来到这里，结果却什么事都没能做成。

终有一天要给这姓宁的好看……他在心中愤恨的想着。

虽然抱着这种不甘的态度，但这种时候，居志荣毕竟还是拿宁江没有什么办法。这姓宁的既然抱着一拍两散，大不了所有人全都撂摊子的态度来威胁他，他也就不得不暂时忍辱负重。听说这姓宁的，在考中状元后的这些日子里，也没少惹事，朝廷甚至起过将他剥除功名的念头，他现在恐怕也是死猪不怕热水烫。

走在军中，居志荣看向周围，心中更是鄙夷，这军营实在是太过吵闹，那些休息的兵士，三三两两，聚集成群，毫无顾忌的大声喧哗。在他看来，军营乃是肃杀之地，长官不吭声，底下人谁也不敢说话，如此才有军纪可言，这般的散漫，成何体统？

这些人，昨日竟然也能够击退蛮兵，看来那些蛮兵也不足为虑。他在心中冷哼着。

走了一段，在一处开阔之处，见到一名将领，正在教习手下兵士战场上的刀法。那些兵士里三层外三层的在他的周围围坐着，那将领手持盾牌，讲解着当敌人的兵器撞来时，如何以盾牌卸力杀敌，总结起来，实际上就是两种步法，将敌人的兵器往左卸，右手挥刀顺势劈砍，又或是将敌人的兵器往右卸，旋身之后用力一刀。

这名将领，居志荣是认得的，他就是被那姓宁的从兵士中提拔上来的两人之一。看着周围那些围观兵士的大声叫好，他大摇其头，统御部下，应该御以威严，像这般与底下人打成一片，在战场上如何带领手下？

“在战场上，千万不要慌！”那将领大声喊道，“那些蛮子没那么可怕，他们力气大些，但没那么灵活，所以一定要看准了，不要被他们的兵器击中盾牌正中，把他们的力往边上卸，一定要往边上卸，然后出手要稳，要狠，不要慌，不要想着快，他们没你灵活，慢一点没关系，一定要稳，要狠！”

那将领嗓子很大，一招一式，认真的讲解着他与蛮兵战斗时的经验。他的招数并不多，统共就这么三招两式，非常的简单，但都是专门针对蛮兵的特点开发出来，虽然简单却是有效。

居志荣沉吟了一阵，心中想着：“把杀过蛮子，在战场上经验丰富的士兵提拔上来，让他们向底下人直接传授经验的做法……也许还是可以提倡的，虽然这不怎么符合阶级法！”又想着：“只是这法子虽好，把

一营的兵力，放在这种以前没有当过将的底层士兵身上，还是有些不妥。”

就在这时，那将领扫视全场，大声说道：“宁翰林把我老唐提拔了起来，其实我也知道我老唐没什么本事……”

其他人却是纷纷叫道：“唐老大你一身上胆，杀的蛮子比我们这里所有人都多，你要是没本事，谁还有本事。”“所有的弟兄里，我们最信服的就是唐老大你，唐老大你只管放心，有什么事情，叫弟兄们做就是。”……

那唐老大伸手让大家安静下来，声音响亮：“我老唐没什么本事，就是这刀里来枪里去的烂命一条。宁翰林叫我管，我管不来，反正，大家只要跟我上就可以了，不管有什么样的战，我老唐保证，绝对是冲在第一个。只有一件事，我要告诉大家，人可以死，军不能乱。”一声大吼：“赵三！”

一名汉子猛然站起：“在！”

老唐大声道：“我要是死了，你带着大家继续上！”再吼一声：“敢不敢？”

那汉子同样吼道：“敢！”

周围的兵士一下子变得热血沸腾，举着刀枪，大声喧哗，群情激昂。

居志荣再一次的沉默了，眼前的画面，让他觉得有什么地方是不对的。在他以往的认知中，任由兵士大声起哄，毫无疑问是一件让人忌讳之事，所谓兵，就应该一声不吭的，听从上司的命令。挑动士兵的情绪，对上司来说并不是一件好事。几乎所有的兵士，对他们的长官都有一种莫名的敌意，兵士们的情绪太过高昂，对于领导他们的官长来说，反而是暗藏的危机。

但是现在，这个汉子却是肆无忌惮的挑动着底下人的情绪，他为什么敢这样做？为什么这些人肯毫无保留的跟随他？

居志荣暗中咀嚼着面前上演的这一幕，不得不承认，也许其中最大的魔力，就是老唐的那句“跟我上”，正因为以往的战斗中，他就是这

么做的，所以这些人才能够信任他，跟随他，所以他才敢这般自信而又自豪的，让大家听从他的号令，因为他的号令仅仅只是……跟我上！

居志荣继续往前走去，一边走，一边沉思着，在这样的战场上，违反阶级法，直接将老唐这样的人提拔起来，这种做法到底是对还是错？这一瞬间，他也有些迷茫了。如果是在以往，只要有文气存在，所谓的士气根本就不需要担心，但是在文气缺失的现在，或许……这才是正确的吧？

他继续往前走去，在他看来，周围每一营的人，情绪都异常的高昂，一个角落里，上千名骑在马上，持着长枪的骑兵，整齐划一的大声呐喊，带领他们的，正是那个名为王克远的低阶武将。不知道为什么，明明是日常见惯的队列，给人的感觉却是焕然一新。

这真的是我们大周王朝的兵士吗，明明没有文气，他们到底是怎么做到这种地步的？居志荣沉默着。

在他身边，一名卫兵低声道：“大人……”

居志荣道：“再看看……再看看吧！”

继续往前走去，一直来到前方的阵地，紧接着却是一个错愕：“这是什么？”

在他的前方，许多人正在堆砌着军事用的建筑。临时搭盖防御工事，原本就是不可能的，但是这些人将许多灰色的粉末，一袋袋的倒出，与沙子、水混合在一起搅拌，就这般挑上去，一层层的加盖。前方，还有更多临时加盖的建筑。

他来到一座箭塔前，用手碰触着那明显凹凸不平的石块之间，坚硬但却颜色奇怪的填塞物。他退了一步，抬起头来，一阵惊讶，像这样的箭塔，至少也得花上两三个月才能造出一座，还必须要出色的工匠，像这种简直就像是随手找来的石块强行堆成的箭塔，怎么可能不倒？

一名卫兵拔出刀来，在那些缝隙之间的填塞物上狠狠的刺了几下，扭头道：“大人，这东西简直跟石头一样硬。”

居志荣讶道：“采石峡以前有箭塔么？”

他身边那些来自京城的士兵互相对望，彼此摇头……没听说过。

居志荣移了几步，吃惊的看着前方那一座座虽然丑陋，但却坚硬的军事建筑。他之所以会小看木不孤和他带领的那些蛮兵的一大原因，就是因为采石峡根本不是什么军事要塞，按道理，根本不可能挡住敌人。木不孤的铁骑会在这种地方被阻住，除了他们太弱，根本没有别的解释。

但是现在，他看着那一座座犹如奇迹一般凭空拔起的箭塔、石墙，整个人都懵住了……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建成这般多的建筑，这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这里……到底在搞什么鬼？

“笺丽姑娘！”一声响亮的叫唤，从另一边的寨门下传来。

春笺丽扭过头，然后就看到了龙虎禁军的青年将领郭仁青。

此时月亮已经升起，夜空中星辰稀落，另一边的营地，是为那些赶来支援的江湖人安排的宿地，春笺丽正是往那个方向走去。

“郭公子！”春笺丽转过身来，习惯性的、甜甜的微笑。

郭仁青大迈步的走到她面前，朗声道：“笺丽姑娘去年离开京城后，大家都不知道笺丽姑娘的去向，想不到笺丽姑娘竟然会出现在这里，真是巧遇。”

春笺丽柔声道：“小女子于去岁的元宵之夜，在剑舞上未能夺魁，渐渐的便对其失了兴趣，后来又遇陨石天降之事，只觉世事无常，想要出外多见见世面，于是下了江南，到处游玩了数月。近日知道蛮族入侵，许多江湖侠士都受到宁盟主的号召，赶来抗蛮，笺丽自诩现在也为江湖的一份子，希望能够略尽绵力，是以也前来相助，会在这里遇到公子，亦属荣幸。”

郭仁青在京城里，也是春笺丽身边众多的追求者之一，自然也知道，在去年元宵之夜，鲁仲郡王府的夜宴中，春笺丽在剑舞上败给一个代替流霞剑阁出战的来历不明的对手的事，在那之后，春笺丽似乎也的确未再当众表演剑舞，而是转向琴艺。

此刻听她这般一说，亦是合理。郭仁青拱手叹道：“笺丽姑娘实是大人有大量，巾帼不让须眉，这姓宁的去岁那般羞辱姑娘，姑娘为护家国，竟是如此不计前嫌，可恨那宁江不识好人心，当日竟那般对待笺丽姑娘，实在是让人气愤！”

春笺丽呵呵的道：“那个……保卫家国，共抗蛮夷，是每一个华夏

人都分所应为的事，小女子自然不会……计较那区区个人恩怨。”

心里想着，那该死的宁江，去年那“恶心”两字，到现在都还被人记得。

郭仁青自然不会想到，春笺丽在这近一年里，实际上是跟着宁江鬼混去了，春笺丽颇为爽朗的性子，在京城少年中所共知，宁江当着那么多人的面，近乎侮辱般的批她二字，换了谁都无法忍受，何况是在京城，被不知多少公子哥儿犹如众星拱月的春笺丽？

此刻见春笺丽，竟然这般公而忘私，抛弃前嫌，为了抗击外蛮跑来相助当众羞辱过她的宁江，不由得感叹，笺丽姑娘果然是巾帼英雄，心胸宽广，令人仰望。

春笺丽却是想着，如果不是为了宁江，谁吃饱撑的跑到这种地方来？

对于郭仁青来说，虽然不愤于宁江白日里公然抗旨之事，但能够在这里见到春笺丽，实乃意外之喜，于是陪着春笺丽，献足殷勤。春笺丽以前在眉妩台做过舞姬，习惯上，对每一个人都是客客气气的，也就只有某个坏蛋才会时不时的将她气着，此刻心中虽然有些不耐烦，却也还是微笑应对。

直到从秦无颜那抱回小刀的小梦跑了过来，她才找了个借口，向郭仁青告辞，与小梦一同往另一边的营地行去……

这又是什么鬼？另一边的军营里，居志荣吃惊的看着一群正在加紧训练的士兵。

这些士兵显然是从全体兵将中精挑细选出来的精兵，他们分作三组，一组持枪，一组持盾。

盾非常的大，必须要用双手才能拿起，他们组成队伍，长枪架在盾与盾之间，往前冲去，一遍又一遍模拟着推开敌人的动作。

在他们身后，第三组士兵，却是推着犹如手推车一般的奇怪铜车，

他们随着前方的队伍冲上前去。前方队伍快速分开，呈两翼将铜车护卫在中央，铜车继续前冲，车上的管口猛然喷出烈焰，滚滚的火势，犹如道道火龙喷向前方。

“去问问，这是什么法器？”不可思议的看着眼前这一切的居志荣，向身边的士兵说道。

一名士兵跑去询问，很快就回到他身前，禀道：“他们说，这是宁翰林亲手设计出的猛火油车，不过大家更喜欢叫它们喷火兽。”

竟然还能够设计出这等东西？刚刚才见识了“水泥”的居志荣既惊且讶……那宁江到底还会些什么？

看着军中这一切，跟自己以往的认知完全不同的新奇事物，此刻的居志荣，也变得犹豫了。

他继续走着，忽见远处一人踱着步子，慢慢的走来，沿途的士兵纷纷起身，那人却是点着头，让大家做他们自己的，不用管他。

来到居志荣面前，那人道：“居大人还未去休息啊？”

居志荣讶道：“宁翰林就一个人这样走？”

宁江笑道：“习惯了，就是到处转转。”

身边连护卫都不带，就这般的军营里走动，居志荣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去评价这一点。

宁江道：“没事的话，就一起走走吧？”又往他身后簇拥的那些护卫看了一眼。

居志荣迟疑了一下，挥了挥手：“你们先回去吧！”

一名兵士赶紧道：“大人……”

居志荣道：“没事，我就跟宁翰林走走，你们先回去。”

那些兵士只好躬身离去。

居志荣随着宁江一同，在军中走动。他道：“听说那喷火的铜兽，

乃是宁翰林亲自想出？”

宁江道：“其实并不是什么复杂的东西，只是内中的猛火油难找。这种猛火油，只有在地底才有，水浇不灭，只要找到这种黑油，剩下的其实也好办得多，就像打铁的铁匠送风用的鼓风机，将空气抽入，混上猛火油从管口送出，点燃即可。”

居志荣道：“翰林如何知晓有猛火油这种东西？”

宁江道：“实际上，古时的一些志异多有记载，只是从来无人关注罢了。以我华夏之大，无奇不有，只是读书人都只关注四书五经，无人愿意研究这些东西，纵然有对此感兴趣的，大抵也都被认为是不务正业。实际上，何为正业？”

他自嘲的笑了一笑：“能够给国家、百姓带来便利的，就是正业，若是不能够明白这一点，那空有一身学问，也不过是于民无用的东西，许多所谓的大儒，寻章摘句，能够从圣人的一句话中得出万千道理，活着时身居高位，为天下读书人景仰，却从不曾造出一样于民有利的事物，通观历史，多他一人不多，少他一人不少，我们大周王朝，就是太多这样的大儒，而少了那些真正愿意为国为民，格物、造物的人。”

居志荣道：“听闻宁翰林近来的一些做法，颇为离经叛道，我原本还有些不信，现在才知传闻不如见面。”他也不知道，自己这话到底是批评还是夸赞。宁江这番话，若是平日里说出，怕是不知多少读书人会手持圣贤书将他骂死，但是在这里，大敌当前，国家危难，淮河以北几乎全都沦陷在蛮族铁骑之下，宁江在这个时候说出，竟连他也隐隐觉得，或许这后生小辈的话，也不是全无道理。

此外，他开始觉得，以此人的作风，不管他是批评还是夸赞，对方恐怕都未必在乎。

他往宁江看去，果然，这青年只是笑了一笑。

两人穿过了好几个营寨，巡夜的兵士，显然也早就习惯了在夜里看到宁江。一名低层的武将，与一群兵士聚在星月之下，聊天说话，看到宁江和居大人来到，想要站起，宁江伸伸手，让他们坐下，自己也拉着居志荣一同坐下，与他们说话聊天。

宁江说话风趣，时而说到一些有趣的故事，引得众人哄笑，这些故

事大多都是些粗鄙的民间笑话，实在谈不上什么高雅之处，若是传到外头，实是让人想不通它们竟然会是由状元郎说出。

在这里几乎坐了快到半个时辰，宁江方才与居志荣一同离去，又到其它各营转了一遍。居志荣其实也已注意到，这里的兵制划分，与正常情况有所不同，只是到底是刻意为之，还是因为聚集的原本就是各州各郡南逃的兵勇，不得已采用的临时措施，他也弄不清楚，隐隐约约的，觉得有一些很不一般的东西，但到底是什么地方不同，一时间却也看不清楚。

他们到了伤兵营，在这里，许多老百姓在照顾着伤员。他们进入一处帐中，此时大多数人都已睡去，也有几人醒着，大约是习惯了宁翰林的到来，也未叫醒其他人。宁江坐在他们身边，与他们低声说话，又问了他们伤情，这里每一个人的伤势，他似乎都了如指掌，也不知是如何记住的。

离开伤兵营时，已经到了下半夜，一名武将为策安全，非要亲自带兵将他们送回，宁江却让他早些休息，后来推辞不过，便让他派了几名兵士，在他们的前后拿着火把，护送他们。

走在路上时，居志荣沉默了一阵，才道：“宁翰林每晚都会这般走一走么？”

宁江道：“大敌当前，夜里是大家觉得最不安全的时候，我在这里走一走，让大家看到我，只是让他们知道，至少，他们的长官没有逃，还跟他们在一起。其实真正打仗的是他们这些人，我也做不了什么，在夜里走一走，让他们安心一些，也算是我能做的了。”

居志荣想了想，道：“若是其它地方，主帅夜里这般一走，怕是大家睡得更不安稳。”

宁江笑道：“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大周王朝的惯例，就是统兵权和用兵权的分割。兵不知将，将不知兵，要打仗了，临时空降几个主帅过来，主帅无法服众，只能不断的立威，使兵士惧怕，如此法令才能严苛。我大周王朝以文统武，主帅基本都是文官，文官看不起武将，看不起底层的士兵，这已经是数百年的积苛，以前有文气也就算了，如果现在还不知变通，那北面那些因为营啸被兵士砍死的儒将，就是他们的好榜样。”

居志荣道：“但是慈不掌兵，这也是千古不易的道理。令行禁止，号令严明，才是取胜之道。”

宁江点头：“令行禁止，号令严明，的确是任何一支军队所必须的，但是到底怎样才算是令行禁止，号令严明？看看那些蛮兵，平日里三五成群，聚成一团，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全无章法，打仗时，一声呼啸，令来即进，令下即止，每个人都知道自己的位置。反观我大周军队，十五条五十四斩，军纪不可谓不严，人人担惊受怕，害怕一不小心触犯军纪，平日里，长官下令，无人不从，战场上，不管将领如何喝骂，看着敌人就是不敢上前，或是前方刚战，后方就溃，或是兵士上前，将官先逃。为何如此？将士根本不在一条心上，所谓令行禁止，全都是惧怕长官官威，担心受罚做做样子，他们平时害怕长官，战场上又何尝不害怕敌人？人心散乱，互不信任，事到临头，所谓的号令全都是笑话。真要做到令行禁止，首先要将士一体，上下一心，否则不过就是空谈罢了。”

居志荣再一次的沉默了。

将居志荣送到龙虎禁军的营寨前，宁江拱了拱手，道：“今日白日得罪了大人，还请大人见谅，其实小生心中亦是有愧……”

居志荣淡淡的道：“其实你心中一点愧都没有吧？”

宁江一个错愕，紧接着却笑了一笑：“确实如此！其实我也知道，我大周王朝一向将不知兵，兵不知将，一纸令下，临阵换将乃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但是现在，时势变了，许多东西也变了，朝廷决议，小生不敢妄言，但是这一次，小生只能抗旨不遵。其实真要按照朝廷决议办事，小生也无所谓，小生此刻一无官职，二无武阶，大不了一走了之，但是呢……”

左手负后，右手拿着羽扇，缓缓的道：“居大人你，还有你带来的这些人，以及这里的众多将士，没有我……恐怕就真的得死在这里了。”

明明是盛夏里的夜晚，这一刻，却像是有寒风刮来，战旗舞动，星月摇坠，整个夜空仿佛都在这一刻急剧的暗了下来。居志荣看着此刻站在自己面前，突然变得冷漠的青年，不知为何，竟有一种心惊肉跳的感觉。在居志荣身后，从京城来到这里的龙虎禁军，忽的一团喧闹，人人

受惊，抢出营帐，战马嘶鸣，一片混乱……

黎明之前，天色还是最为黑暗的时候。

春笺丽在帐篷中坐了起来，藉着金魄的力量，她的眸中仿佛有金光冒出，虚室生电，在黑暗中，将周围的情形看清。

此时，小梦与小刀都还在睡着，帐篷里也没有床，只是在地上铺了干净的木板，因为天气本就还是闷热，也没再垫毛毯。

觉察到她的坐起，小刀抬起头来，瞅了她一眼，她摸了摸小刀的脑袋，让它继续睡去，自己翻身而起。

来到外头，周围一片漆黑，唯有远处的几个角落里，有放置在三角支架上的火盆，散出火光。这里是划分给他们这些江湖人作为临时居所的营寨，离军营较远，虽说江湖中人，人人习武，但是在战场上，发挥良好的军队，还是要比他们这些更擅长单打独斗的江湖客有用一些。也正因此，在大多数时候，他们的任务，都是混入百姓之中，对敌军的侦查，以及对敌人散出来的探子的伏击。

在此前的恶战中，这些混入百姓的江湖客，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如果不是他们藏在被蛮兵驱赶的百姓中突然爆起，打乱了蛮兵的阵脚，想要击退木不孤，恐怕真不是那么简单的事。

她往营地外头走去，整个营地，只是用最为简陋的木栅围着，来到栅门处，几名轮值守夜的江湖客正在那里聊天说话，看到她从里头出来，有人笑道：“小春姑娘，你这是要去哪里？”

少女道：“睡不着，想要外头走走！”又往远处眺去：“那里怎么了？”

另一人拿着一根木柴，往面前的篝火一扔，嘲弄的道：“京城来的那些禁军，昨晚半夜营啸了。”

少女讶道：“才来的第一天？”就算对军队不熟，她也知道，营啸在军中乃是不祥之兆，更有甚者，人人犹如疯了一般，自相残杀，唤作炸营，在这一个多月里，好几支军队就是因为炸营，敌人的影子都没看到就杀没了。但是，龙虎禁军好歹号称大周王朝最精锐的队伍，是精兵中的精兵，保护天子，护卫京城，这才刚到这里，敌人的面都还没见着，说营啸就营啸了？

那江湖客笑道：“大概是怕了吧？呵呵！好在也没影响到其它营，大家也都是当笑话来看，龙虎禁军……我呸。”

春笺丽也不由得莞尔……那可是大周王朝装备最好，最精锐的龙虎禁军啊。

那一千名龙虎禁军，与其他士兵原本就是隔开来的，彼此相隔较远，再加上此时此刻，多少有些相互敌视，龙虎禁军的营啸，也未影响到其它地方，甚至让大家多了一个谈资。

春笺丽出了营地，来到外头，她的步伐逐渐变得轻快，认准了一个方向，往另一边奔去。她远离了已方的阵地，来到一处山脚，抬起头来，看了看，咬了咬嘴唇，忽的手臂一振，一团火焰腾起，化作红云。她钻入红云，再一跃，下一刻，她已经落在了山腰处。

她继续往前奔去，穿过了一片树林。此刻，东方的天空中，有红彤彤的光芒，拉出一线玫丽。她奔到山崖边，只见一个人影站在崖边，背对着她，她心中立时莫名的一喜。

站在崖上的青年转过身来，颇有些讶异的看着她：“笺丽，你怎么会跑到这里？”

少女脸一红，双手下意识的揉着衣角，扭过脸去：“我只是、只是想到昨天你带我和小梦来看落日，然后又想到只要移个方向……在这里看日出好像也很不错……”

宁江笑道：“然后就来看我在不在？”

少女霞飞双颊，脸蛋更烫，双手往胸前一抱：“我才不是因为想到你可能会在这里……才不是呢。”

这话当然连她自己都骗不了，在这一个多月里，宁江仿佛有太多的

事要做，她们与他原本就是聚少离多。昨天她们护着镖车来到这里，今天他就要她们离去，说这里毕竟是战场，她们留在这里不安全。然而，他放心不下她们，她们却又如何放心得下他？

昨晚，她并不如何睡得着，睡到半夜时，突然想到，既然他会在这座山上观日落，那同样也有可能在这座山上观日出，然后莫名的，就想要过来看看，连她自己也没有想到，竟然真的在这里遇到了他。

宁江好笑的看着面前娇媚可人的少女，朝阳在他的身后，从山峦间缓缓升起，散出的霞光，映红了她精致的脸蛋。

婀娜纤细的腰身，曲线饱满的胸脯，天然的媚骨，不需要任何的故作就已经分外的诱人，更何况身为舞姬，习惯性的就展示了自己最动人的一面。

其实宁江会在这里被她撞上，更多的只是因为巧合，他并不是每天都会在这里观日出。这些日子，大多数时候，他都会巡夜到天快亮时，方才回去睡上一会。不过这一次，因为前日的那一场“胜仗”，军心已经真正的稳定了下来，即便是昨晚半夜那一千名龙虎禁军的营啸，对其他兵士也没有造成影响。

抛下龙虎禁军，让居志荣他们自己整顿去，他便回去睡了一个时辰。

宁江每日里，用于睡觉的时间并不多，自从重生以来，大多数的时候，妹妹都在身边，他心里也更安稳一些，但是这段时间，和妹妹也是会少离多，不知不觉中，总感觉自己心中多了许多戾气，晚上也睡得没有那般踏实。其实昨晚很想让妹妹就在他的屋子里，陪他一起睡，但这里毕竟是军中，被人看到，对军心的影响就真的不好了，就连作为他的侍女的秦无颜，也开始扮成小兵。

半夜回去后，睡了一会，便已无法再睡着，他干脆便到这里来看日出，没想到春笺丽竟然找了过来。

慢慢的踱到少女面前，他伸出手，轻轻的勾起少女的下颚，居高临下的注视着她。没有想到他突然做出这般动作，少女美眸微闭，眼睫轻轻的跳动着，呼吸都变得急促。她的样子实在是太过可人，看得人心动难止，青年微笑着低下头来，在她的唇上轻轻的吻了一下，然后笑着拉她，一起去看日出。

第一次被男子这般亲吻，虽然只是轻轻的触了一下嘴唇，对于少女来说，却仿佛有着神秘的余韵，在她双唇的触感间回味。伴在他的身边，看着远处如同火盆，从山岭间跃出的金乌，又扭头看了看身边的男人，忽将双手往他脖子一挂，在他回头看自己的那一瞬间，双脚一垫，粉嫩嫩的双唇狠狠的送了上去。

没有想到她居然搞突然袭击，宁江也是一个错愕，但还是用双手搂住了她纤细如柳的小蛮腰，回应了她的热吻。

对于春笺丽来说，她原本也就是一个敢爱敢恨的性情，只不过这些日子，青年对她的态度，让她实在是把握不住。她总觉得，这些日子自己在他身边，就像是妹妹一样的角色，甚至比小梦这个真妹妹还更像妹妹。

这种感觉很是古怪，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但就是说不清楚。至少对小梦，这家伙还会亲手去帮她测量发育情况，然后帮她去买胸兜、心衣，对她，他可从来没有这样关心过。

但是宁江刚才的这个吻，虽然很轻、很轻，但仿佛打开了什么，既然他会来吻她的嘴儿，那他就不是真的把她当成妹妹，这一刻，她也管不了那么多了。既然你不主动，那干脆就我主动好了。两个人，就在这夏日的朝阳下热情的拥吻着，就这般过了好久，方才分开。

青年低头看去，将双手挂在他脖子上的少女，此刻反倒不难为情了，略略的歪了歪脑袋，以妩媚的眼眸，俏皮的看了他一眼，让他怀疑她是否还想再进一步，在这里将她推倒。不过她毕竟是未经人事的姑娘家，虽然也想过干脆自己硬上弓好了，但终究还是没敢真的做出来。

宁江当然知道，她对她的喜欢，在京城时，她甚至为了帮他，而差点死在她母亲的手中。为什么一直没有顺势将她吃掉，其实他也说不清楚。或许是因为，在此之前，他其实也是个处男，处男总是害羞的，直到现在终于在秦无颜身上破了处。但他知道，这个根本不是真正的原因。真正的原因，或许只是因为，在内心深处，他其实并不希望除了妹妹，还有其他的女人对他太好。

在这一次的重生后，刚开始时，他曾想过，日后带着妹妹破碎虚空，到外头的世界去看一看，只要他们两个人就好，后来遇到了鸾梅，终究还是没能放下前世里那一段不是恋情的恋情，于是想着，干脆到时

将鸾梅也一同带上。但是鸾梅现在变成了小萝莉，事情就变得古怪了，他与鸾梅之间的关系，也就只好暂时吊着。

至于后来睡了无颜，一来是因为当时的她实在是孤苦无依，让他下意识的想要给她一些心理和身体上的支柱，二来他也毕竟是个男人，前世复仇的欲望和拯救妹妹的决心压倒了一切，但是这一次，妹妹已经救回来了，而且也在慢慢的长大，从女孩变成了漂亮的少女，他也感觉到自己有什么地方，蠢蠢欲动，迫切的想要宣泄，于是到了那个晚上，顺势的就让无颜陪他了。

人的心，有的时候是很奇怪的，一根绷紧了许久的弦，在慢慢的松开之后，一些事情也就渐渐的放开了。孤苦无依的秦无颜，与为了他背叛了拜火教、再也无处可去的春笺丽，在某种程度上原本也就有着相似之处，此时，她们生活的重心，也都在他的身上，既然推倒了秦无颜，那再去拒绝春笺丽，就显得太过矫情。

只是在这一方面，这丫头似乎比他更加的饥渴，不过就是轻轻的一个吻，就换来她如此热情的回应。当然，因为时机不对，两人自也没有继续深入。

慢慢的，天色已经大亮，两人一同往林中走去，或许是因为刚才的热吻，在事实上确定了两人的关系，途中自不免打情骂俏的说了些趣话。

少女甩着秀发，转过身来，双手勾着指头放置在臀后，面对着他，一边后退一边歪着脑袋看他，发出黄鹂般的笑声：“现在是不是觉得我很好了？现在是不是觉得我很漂亮了？看你那个时候还敢说人家恶心。”有一种大仇得报的感觉。

心里还记恨着那事啊？青年好笑的道：“你那个时候恶不恶心，和你现在讨不讨人喜欢，根本就是两回事。”

“哪里恶心了？”少女气得跳脚。

宁江盯着她胸前调动的波浪，心里想着她的发育还真是不错。少女停了下来，背着手，扭过脸去，胸儿一挺，仿佛是在问他好看吗？青年故意淫笑一声，压迫而上，将她压在树干上，以自己的禄山之爪一阵欺负。果实盈满，黄鹂娇喘，吃了好一阵的豆腐，知道再不回去，底下的将士免不了到处找他，方才将她放过。

原本走那羊肠小道下山，不过有春笺丽在这里，自不用这般麻烦。两人来到陡峭向下的山腰处，宁江笑道：“背我下去！”

少女睇了他一眼，拿他的无耻全无办法，只好在他的前方，背对着他弯下腰来。青年看着她的翘臀，想着这丫头还真是前凸后翘，话又说回来，她的母亲幻月祭司长长得也颇为美艳，看来跟遗传有关。

少女背对着他，见他突然不动，扭过头往来看他，见他正低头看着自己往后翘起的玉臀，脸蛋终是染上了嫣红，却又故意扭了一下腰，发出嘤咛般的撒娇声。

这丫头还真是调皮，青年将她的香臀扶住一抬，少女重心失衡，双手被迫撑着地面，背对着他，如同小狗儿般趴着。然后，一只手便在她的身上摸来摸去。羞羞气气的，承受了身后坏蛋的调戏，心里竟然还有些喜滋滋的。她双手撑地，翘着后臀，红着脸道：“要不、要不我今天先不走了？”

“不行！”宁江在她屁股上一拍，又想着，这丫头热情如火，再调戏下去，她今晚可能真的就不走了，他可不想让她和小梦一直留在战场上。于是将她放过，老老实实的伏在她的背上。

少女背着他，施展火云术，往下跳去，紧接着却是趴的一声，山脚下火光一闪，两个人从火云上栽了下来。少女双手向前趴在地上，青年压在她身上，笑道：“怎的又摔成这个样子？”少女红了红脸，刚才被他摸来摸去的，姿势没调整好。

她反手拍着压在她背上的家伙，撒娇道：“你还不给我下来？”

青年笑道：“我偏不……”

就在这时，他们前方，一个咬牙切齿的声音传来：“笺丽……姑娘？！”

宁江与春笺丽同时抬起头来，只见在他们前方一丈开外，竟然站着郭仁青。

郭仁青乃是龙虎禁军的将领，因为昨晚发生的营啸之事，半夜被惊醒，好在很快就被弹压了下去。将那些兵士训了一通后，为防意外，下半夜自也无法入睡。天快亮时，他带着一批兵士在外头巡视，看到春笺丽往这个方向走来，因为当时士兵夜惊刚刚结束不久，他自然无法跟来，只是在天亮交班后，方才前来寻找。

没有想到，到了这里，忽见春笺丽与一名男子掉了下来，男子压在她的背上，两人亲密接触，春笺丽不但不生气，反而近乎发嗲般的在他的身下撒着娇。等到这青年抬起头来，郭仁青发现，他竟然会是宁江。

郭仁青原本以为，这两个人肯定是敌对关系，毕竟去年在京城宁江当众羞辱春笺丽的事，人尽皆知。但是现在，傻瓜都看得出这两个人的关系非同一般，搞不好早就已经发生了不可告人的秘密关系。郭仁青看着宁江，妒火中烧。

宁江却是全不在意，起身将春笺丽拉起，帮她拍拍身上灰尘。春笺丽既知已被看到，更是全无害羞，挽着宁江的胳膊，就这般一同去了。郭仁青见他们当他不存在一般，心头恼火，目光追着他们远去的身影，竟看到那姓宁的，一只手在春笺丽的香臀上摸啊摸，娇媚的少女撒娇般的扭动着。

春笺丽回到营地，看到宁小梦抱着小刀朝她奔了过来，叫道：“笺丽，你跑到哪里去了？”

春笺丽道：“这个……就是……就是随便去转了转。”不知怎的，竟

然不敢跟她说。

小梦自也没有放在心上，这个时候，她们运来的水泥早就已经卸下，随她们一同来的那些江湖客，将空车往回押运。两个少女让他们先走，只留了两匹马。到了中午，宁江赶来送她们一程。

此时虽然是中午，天空中却已积蓄了乌云，不知道下午阵雨能不能下得下来。

宁江告诉她们，如果发现不对，就早些躲雨，小梦嘻嘻的道：“知道了知道了！”

小刀在她的怀中“喵”了一声。

宁江道：“现在越来越乱了，你们在外头自己也小心些，我猜京城暂时还不会有事，但终究是不保险，若是情况不对，你们就先到江南去。在路上时，尽量不要惹事，如果有什么麻烦，就通过天地会联系我……”

小梦摆着手：“知道啦知道啦，放心啦，我们也是很厉害的。”

宁江道：“我知道你们的本事有长进，但是须知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小梦继续摆手：“真的知道了，每次分开哥哥你都要说好几遍，哥哥你现在好啰嗦。”

宁江长长的叹一口气……果然是逆反期到了么？

两个少女上了马，小梦欢快的向哥哥挥了挥手，二女一同往前策马而去，途中，春笺丽时不时的回过头来，看向后方逐渐遥远的青年，小梦却是头也不回。

那青年越看越是纠结……小梦，你是我妹啊，你是我亲妹啊，为什么感觉你离开我好像还很高兴的样子？

这一带原本就是山多岭多，很快，两个少女就绕山而去，消失不见。小梦勒住马，掉过头来，看向被山挡住的哥哥所在的方向。

春笺丽道：“小梦，你哥哥明明是舍不得你的，你为什么都不回头

看他一眼？”

小梦抬起头来，想了一想，说道：“我也舍不得离开哥哥啊！可是，哥哥有很多事要做，他把我们赶走，肯定是因为这里也不是那么安全，但是他自己又留在这里。他不想让我担心，可是我也不想让他担心啊？”

原来是这个样子的么？春笈丽看向小梦，突然意识到，也许在某种程度上，她比自己更加的体贴她的哥哥。

此刻的小梦，其实也颇有一些寂寞，因为在这一个多月里，她连哥哥的面都没有见着几次，而且每次都是匆匆来，匆匆的又去了。不过知道哥哥在做大事的她，并不希望哥哥替她担心，隔着山岭，朝着哥哥所在的方向轻轻的、再一次挥了挥手，然后便带着小刀，与春笈丽一同，继续往前上路。

她们往东南而去，驰了一个多时辰，乌云也在往这个方向卷荡。春笈丽抬头看看天空，喃喃地道：“看来真的会下雨。”

小梦道：“我们还是先躲一躲吧？”

小刀道：“喵！”

两人一同策马，往远处有炊烟飘起的方向驰去。随着骏马的加速，衣裙飘飞，一个犹如红莲起伏，一个犹如绿云卷动。

似这般，穿过了一片竹林，只见腾起炊烟的并不是村落，而是一处庙宇。那庙宇坐落在山脚下，并无外墙，却有好几座建筑，大约平日里也是香火不错的。其中一座主殿，金字形的屋檐，盘着奇怪的野兽。

这一类的庙宇，祭拜的大多都是被当地人所熟知的神灵，只是每一块土地都有每一块土地自己的信仰，所以她们也并不知道这庙宇祭拜的会是什么样的神。眼看着天上黑云滚滚，不过雨却也不像是要马上下下来的样子，这样的天气，反而更显闷热。神庙在她们眼中越来越近，忽的，她们齐齐的将马勒住……那是什么？

在她们的前方，两处高墙之间的阴影下，有几个人影定在这里，之所以说是“定”，是因为他们的姿势极为怪异。

一名凶神恶煞的壮汉拿着刀背上镶有铁环的厚背刀，厚背刀高高的举起，一脚前抬，一脚后斜，是前冲中砍人的姿势，然而这种前倾的姿势，按道理根本不可能维持着不动，因为他整个都失去了平衡。

在他身边，另有一人向后仰着，背部离地面两尺左右的距离，双手向上伸着，两腿弯曲，似乎是在向后倾倒的过程中，不知怎的就僵住了。旁边另有三人，同样是这般怪异的姿势，一人前奔中扭头看向同伴，脸上那惊讶的表情纤毫毕现，一人倒在地上，大约是想来个鲤鱼打挺，结果却维持着后脑和双手撑地，两腿上抬的动作，最后一人张口呐喊，嘴巴张得大大的，整个面容都扭曲了。

乌云之下，天色原本就比较暗，他们又是处在阴影之间。就算这样，她们原本也不可能到这么近才发现他们，只是这几人，与周围的情景仿佛连成了一体，她们原本以为是放置在这里的什么东西，因此也都没在意，此刻看到竟然是活生生的人，心中升起诡异的感觉。

两人互相对望了一眼，心中生出警戒，红裙与青裙一卷，齐齐的翻身下马。春笺丽的剑插在腰上，她将剑柄握紧，小梦的剑则是背在背上，右手微抬，手指头向后虚指着肩后的宝剑，小黑猫在她的左肩上瞪大猫眼。

她们绕着五人走了几圈，初始时，多少还有些怀疑，他们只是雕像一类的东西，但等她们凑近其中一人，见这人额上冷汗直流，眼睛随着她们的移动，微微的打着颤，可见竟是活人。

小梦低声道：“这是什么？”

春笺丽道：“看起来像是中了什么术法。”

然而说是这么说，对于术法，她也有颇多了解，就她所知的任何一种术法，似乎都不可能造成这种情形。就比如这举刀前冲的壮汉，即便他的身体被术法弄得僵硬，但他这样的姿势没有道理不往前倒，而他偏偏就是立地生根般，定在那里一动不动。

“他们本来好像是在追杀谁？”小梦说道。

春笺丽扭过身：“过去看看？！”

她们戒备着往前行去，一路上，又遇到好几个这样的人。这些人，

显然是来自于某个江湖帮会，此刻却是一一以奇怪的姿势定住，动也不动。即便她们两人艺高人胆大，此刻也不免觉得手心冒汗，抬起头来，主殿的前方，一道青烟飘起，显然有人正在殿前生火。她们再一次的对望一眼，绕着大殿，跨过了几个倒在地上，同样一动不动的家伙，小心翼翼的往殿前探去。

只见，在大殿前方的空地上，火苗窜起，一个身穿漂亮裙子，脑上梳着两个精致荷包的小女孩，手中拿着一根树枝，枝上窜着两条不知从哪摸来的鱼，一边烤鱼一边哼哼：“让你们不要追我，你们偏要追，哼，真的是没死过。”

两个少女、以及其中一个少女肩上的小黑猫一同睁大眼睛，她们觉得这声音有些耳熟。那小女孩也觉察到身后有人，猛一回头，讶道：“小春姐姐？小梦姐姐？”

两个少女齐声道：“小方？”

小黑猫：“喵？”

原本积压在采石峡上方的乌云往东南方移去，宁江抬头看看天空，想着妹妹和笺丽恐怕真的会遇上暴雨。

当然，现在再去担心她们两个有没有被淋成落汤鸡，实际上是有些多余的，只是他忍不住的就会往这方面去想罢了。

接下来的几天里，木不孤一方，并没有太大的动静，而他们这一边，也在继续备战。居志荣暂时没有再提朝廷旨意，宁江当然也不会主动的跟他撕破脸，不管怎么说，居志荣也是代表着朝廷一方，就把他当成通常军队里并不可少的监军也就是了。

只是这些日子，郭仁青却像是吃了火药一般，时不时的找他麻烦，对此宁江倒也不是不能理解，这家伙一看就知道是对笺丽有意思，而这世上，并不是谁都能够做到公私分明……当然，不管于公于私，郭仁青其实都是有理由针对他的。按照朝廷分派下来的意思，他们这些龙虎禁军的将领，本来应该将这只军队控制在自己手中，然而现在的情况是，他们逐渐的被边缘化。

但是这一次，主营帐里，两边人却是吵了起来，郭仁青指着宁江的鼻子骂道：“蛮子在外边屠杀我们华夏子民，你却坐视不理，如此无胆，怎么带兵？”

事情的起因，是因为木不孤正轮番派出小股蛮兵，在采石峡西面的村镇烧杀抢掠，消息传到这里，宁江却是按兵不动，禁止派兵救援。郭仁青对宁江原本就看不顺眼，尤其想起，他压在春笈丽身上调戏欺负时的情形，更是心里堵得慌，此刻见宁江见死不救，于是占着义理，对宁江大肆怒骂。

宁江却是摇着羽扇，淡淡的道：“此原本就是木不孤的伎俩，他派出小股骑兵轮番劫掠，我们要是派出大批兵马进行驱逐，自中了他调虎出山之计，若是也派出小股骑兵出战，那些蛮族骑兵个个都是精锐，我方难以取胜，若是战败而归，不但救不了那些村镇，反挫了我们自己这边的士气。”

郭仁青怒道：“但是现在在君保镇的这支敌兵，不过就是三百之数，且君保镇离我们并不太远，这都不敢派兵驱敌，说到底，你就是无胆匪类。”

宁江道：“一地之失，无损于大局便可。况且，出兵容易，出多少？人数少了，敌人不惧，多了，对方必施诱敌之计，到时我方到底是追还是不追？追的话，蛮族马快，我方难以追上，不追的话，敌方反复挑衅，我们为对方少量骑兵不断劳师动众，岂非反中了疲兵之计？要比马壮，我方能够一拼的，恐怕也只有几位将军带来的龙虎禁军，的确无一不是好马，只是就算这一千禁军派去，恐怕也非敌手……”

郭仁青勃然大怒：“那支蛮子不过就是三百骑，我们三倍于敌，怎么可能不胜。你自己无胆无能，不要以为天下人全都跟你一样。”转身朝向居志荣，猛的拱手鞠躬：“大人，属下愿率千骑，前去援救君保镇，为国驱敌，以振我大周雄风。”

宁江猛的抓住郭仁青手臂：“郭将军，不可，不可，千万不可、去、送、死、啊！”犹如唱戏一般，夸张地叫道，紧接着长叹一声：“罢了，罢了，我便派出五百骑兵前去驱敌，敌人虽强，但我方以多打少，五百人应当够了，总比折了龙军禁军千名将士要好，郭将军，你莫急，我这就派兵……”

宁江“好言相劝”，结果不但惹得郭仁青更怒，便连蒋诚贵的脸也挂不住了。

龙虎禁军一向号称大周王朝精锐中的精锐，用的是最好的武器，乘的是最优秀的骏马，护卫天子，守护皇城，对地方兵将一向是瞧不上眼。然而这一次，他们刚到此间，当晚就发生营啸，已经是落了面子。

现在，宁江更是直言他派出五百骑兵，便可打跑那三百名劫掠君保镇的蛮兵，若是让他们这一千名龙虎禁军出战，反而是白白送死，这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作为大周王朝最精锐的龙虎禁军，居然被小瞧到这种地步，郭仁青、蒋诚贵俱是怒容满面。

“请大人准许出战！”两将不看宁江，齐齐朝着居志荣下拜。

居志荣却是一阵犹豫，龙虎禁军是他带来的，被宁江当着众将的面这般小瞧，就算是他也觉得倍没面子。但是在这些日子里，他也隐隐觉得，宁江治军，的确有许多不寻常的地方，虽然这些与众不同之处，许多地方他都看不透，也很难断定到底是好是坏，但这只军队的风气，的确是他以往所不曾见过的。

然而现在，两名将领拼命请战，他一时也不知该如何做，于是在心中快速忖道：“那支蛮兵，不过就是三百人，龙虎禁军不管什么说也是我军精锐。宁江能够带着这些残兵败将，以三千换两千，但是他手中的兵力虽然多于敌人，但最多也不过就是倍数，而且还是临时聚集的乌合之众。现在我方三倍于敌，且训练有素，没有道理会败，若是能够全歼敌人，于我的声望也有好处。”

当下便答应下来，只是定下章程，敌人若逃，不可追敌，以免中了诱敌之计。

宁江苦苦相劝，告诉他们敌军了得，还是由我们这边派五百骑兵去吧，要不我们的人一起去？

两将心想，他为何如此想要阻止龙虎禁军出动？是了，他必定也是知道那些蛮兵不堪一击，想要争功。

郭仁青大喝道：“无需再言，不过是些不识我华夏军威的蛮子，有我一千铁骑就已足够。”

宁江苦恼的道：“你们若败了却又如何？唉，还是我派人去吧……”

郭仁青、蒋诚贵同时喝道：“愿立军令状，若是败了，提头来见！”

宁江左手负后，手持羽扇，长长的叹一口气：“唉，你们的头能拿来做什么？”

蒋诚贵额上青筋跳动，郭仁青更是一脸阴沉。蒋诚贵大声道：“我们若胜了，那又如何？”

宁江微笑道：“你们来时，我也曾说过，只要你们有本事杀蛮子，我便服你们。也罢，我也愿立下军令状，只要你们能够击败那三百蛮骑，我便服气，愿真正让出兵权，绝无二话。”

郭仁青、蒋诚贵同声喝道：“好，一言九鼎。”居志荣却是猛地看向宁江，想着他为何敢说出这番话来？

当下，宁、郭、蒋三人同时立下军令状，郭、蒋怒而出帐，点兵上马，往阵地前驰骋而去。

宁江来到外头，手摇羽扇，王克远等在他身后，彼此对望。一名武将低声道：“宁翰林……”

宁江笑了一笑，道：“无妨，看戏便是！”

郭仁青、蒋诚贵率着千骑龙虎禁军，往君保镇方向杀去，一路带出滚滚烟尘。

他们身为护卫皇城的精兵，竟然如此被人小瞧，仿佛连那些从北方逃下来的乌合之众都不如，这让他们这些一向自诩为大周精锐的禁军，如何能够忍受？更何况，连那些乌合之众都能够重创的敌人，他们以三倍之数，怎么可能会败？

想到等一下回去，将会看到那姓宁的垂头丧气的嘴脸，郭仁青心中冷笑。事实证明，那家伙也就是嘴皮子厉害，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读书人，根本就不知兵法，笺丽姑娘实在是单纯善良，才会被他的花言巧语所骗，今日必要打碎他的假面具，让世人知道他不过就是一个无能之辈。

千名龙虎禁军在烈日下冲刺，杀气凛然，君保镇离他们越来越近。远处，白云飘荡，群鸟惊起，一只苍鹰在空中盘桓。

君保镇上，随着一声呼啸，三百蛮兵各自上马，朝镇外冲去，在他们身后，烈火焚烧，百姓哭喊。为首的蛮将将手一招，苍鹰从天空飞下，落在他套着铁筒的手臂上，却是一只海东青。

那蛮将骑着一匹烈马，手中提着狼牙棒，眼看着对面卷起的尘土，以及越来越近的骑兵，狼牙棒朝天一举：“杀！”

三百铁骑齐声呐喊，声势竟然完全不输于对面的三倍之敌。

这名蛮将，乃是淳敦部中的勇士，这一次奉命洗劫君保镇，原本也是有计划的。敌人一旦派兵出战，若认为可战，就尽可能的击溃、剿灭敌人，若是敌人大军出动，那就转身逃走，诱敌远离阵地，敌人若是追，大将自能随时派兵截断敌方后路，敌人不追，那就不断的重施此计，令敌军疲惫。

而现在，看着对面杀来的三倍之敌，蛮将一个“杀”字，就是在告诉他率领的三百手下……可战！

郭仁青、蒋诚贵原本以为，这些蛮兵必定不敢跟他们作战，没想到，他们还未杀到君保镇，这些蛮子就已经主动杀了出来。再一次被小瞧的感觉，让他们怒火中烧，他们身边的那些兵士，紧咬牙关跟上，心中却开始有些发慌。

两边人眼看着便要撞在一起，对面的三百骑兵蓦地分作了两支，从他们的两侧冲过，这些蛮兵以极快的速度，就这般的马上拉弓射箭，两

边的箭矢射入龙虎禁军之中，人仰马翻。龙虎禁军在这一刻变得混乱，前方冲过头的骑兵急急的勒马，想要掉头，后方的骑兵收势不住。两侧则散了开来，各自冲向从两翼绕过的蛮骑。

两支蛮骑各自绕了一个大圈，从高处看去，其运动轨迹就像是两道半圆，其中一支蛮骑从龙虎禁军的后侧方杀入，为首的猛将狼牙棒挥舞间，带着惊人的啸声，在他冲刺的前方，龙虎禁军的骑兵甚至来不及调转马头，就已经被扫了下来。猛将率众，轻易的就杀穿了已显混乱的龙虎禁军，另一只蛮骑紧跟着杀入。

犹如在一只臃肿的长蛇身上，交叉着狠狠划开两刀，紧接着就是双方的混战。

郭仁青持着长枪不断的后退，他并没有遇到敌人，而是被自己人挤得后退。他大声吆喝，愤怒下令，然而明明敌骑更少，在这一刻却像是在他的四面八方。己方的队伍接连几次被贯穿之后，就连身为将领的他也不知道自己这边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样子，就只知道人马不断的倒下。

后方队伍分开，仿佛有狂风袭来。郭仁青猛力一夹马身，骏马人立而起，在他的强行扭腰下，膘壮的马匹竟然快速掉向。长枪猛地一横，咣的一声，一柄狼牙棒砸在了枪杆上。

虽然勉强挡住了攻击，但毕竟应对仓促，长枪的挥舞间，他的马不断地后移，身边的人一个个的倒下。这一次，轮到他挤压着身后的自己人连番后退。他能够觉察到对面的蛮将，论起单打独斗的实力绝对在他之下，但是他却被这一连串的攻击震得毫无反手之力。两侧的护卫都被蛮兵清空，他一个人竟同时面对着三名敌人。

他骇得扯马就逃，明明己方的兵力是对方的三倍，为什么会变成这种局面，他不明白，也无法再明白，嘭的一声，狼牙棒狠狠的砸在了他的背上，剧痛过后，身体在瞬间飞起。

蛮将大力一甩，狼牙棒抡了一个大圈，对被砸飞的敌将看也不看，他策着烈马，再无阻滞，杀向前方。

接下来，已成了单方面的屠杀……

采石峡的阵地里，一片沉静。

此时，宁翰林与龙虎禁军的两位将领签下军令状的事，以极快的速度，风一般的传遍全军，每一个人都在等待着消息。

时间一点一点的推移，居志荣在主帐的前方踱来踱去，他看向另一边，在帐篷下端坐摇扇的青年，不明白他为什么能够这般的从容淡定。

军中的其他将领，也都没有说话，感觉上，有什么地方失控了，然而看看那个漫不经心，仿佛只是在玩着一个小游戏的状元郎，又像是所有的一切都在按着某个早就设定好的轨迹走，全都在他的意料之中。

前方忽的传来叫声：“回来了！”“他们回来了！”……

这一下子，连王克远等人也坐不住了，纷纷站起。

报信官急奔而入，跪禀道：“众位将军，他们回来了……”

居志荣喜道：“胜了？”

报信官迟疑了一下，低头道：“只逃回来了……二十多骑！”

居志荣的脑袋轰然一响，急奔而出，来到主寨前，只见二十多名浑身是血的战士，被人搀扶而来。他色变道：“出了什么事？郭将军呢？蒋将军呢？”

那些兵士纷纷跪倒在地，嚎啕大哭：“败了，全死光了，郭将军、蒋将军当场战死。”“就剩了我们几个，其他人全死了。”……

居志荣道：“到底有多少敌人？”

“三百骑，就只有三百骑！”一人恸哭，“根本就没法打，不知道怎么的，一下子就败了，大家都在逃，逃着逃着就剩了我们这点人。”

居志荣喃喃道：“这怎么可能？这怎么可能？”明明是三倍于敌，明明是大周精锐，竟然这么简单的就败了？竟然就只逃回了这么点人？

然而，再看向周围的那些将领，包括王克远在内的众将，更多的只是沉默，没有人为这样的战果惊讶。一千骑被三百骑歼灭不算什么，在这一个多月里，大周王朝的军队是以十万为单位的崩溃。前些日子的战

斗，他们生生的阻挡住敌人前进的脚步，并为此而感到骄傲，因为在蛮族入侵后的这段时间里，能够做到这种程度，就已经是堪称奇迹。

居志荣看向宁江，他终于明白，为什么这个青年能够如此淡定，对方根本就没想过他的赌约会输。郭仁青也好、蒋诚贵也好，他们过低的估计了这些从北方逃下来后、在宁翰林手中整合的兵将的本事，从而也过低的估计了那些蛮兵的实力。他们从来没有想过，并不是那些蛮子太弱，而是这些他们看不起的“残兵败将”、“乌合之众”……跟那些蛮子一样强。

一千名龙虎禁军几乎被全歼的惨败，并没有给己方的兵士带来多少负面的影响，战报如同风一般传遍全军，不过更多的却是幸灾乐祸的声音。

“听说宁翰林死命劝他们不要出战，他们就是不听。”“当时在场的几位将军都听到了，宁翰林说，实在要出战的话，我们派五百骑兵去就够了，要是让他们去，一千人都是送死，宁翰林就是这么说的，偏偏他们就是不信，还逼着宁翰林跟他们签军令状，宁翰林说，签就签，结果看吧？果然被宁翰林说中了。”“就是，还说什么要是输了提头来见，他们倒是把头提回来啊？”“什么龙虎禁军，我呸！”

这些人与龙虎禁军纵然谈不上势不两立，终究也是彼此敌视，平日里，龙虎禁军养尊处优，高高在上，看不起他们这些地方上的兵士，此刻他们好不容易打了场胜仗，那些人一个蛮子未杀，就想要来接收战果，更是引发了他们的对立情绪。

而现在，那些家伙不肯听从宁翰林的劝阻，非要送死，反过来证明了宁翰林的眼力果然了得。

宁翰林说了，如果是我们的人，只要派出五百骑兵就能取胜，如果是号称大周王朝最精锐的龙虎禁军的话，一千人都是送死。那些蠢货不听翰林言，果然是吃亏在眼前。

“你是故意把他们逼去送死的吧？”某个没有外人的营帐里，居志荣愤怒的瞪着面前的青年。

“错了！”青年嘲讽的道，“让他们去送死的人不是我……是你！”

“如何会是我？”居志荣愤怒的看着青年。

现在回想一下，郭仁青与蒋诚贵两人，从一开始就是被宁江带着走。这一千名龙虎禁军来到这里的当晚就发生营啸，原本也就失了面子。宁江的“好言相劝”，则根本就是讽刺，口口声声说对付那三百名蛮兵，他只要派出五百人就够了，千名龙虎禁军出战反而是送死，激得郭、蒋二人立下军令状。

军中无戏言，在军令状下，就算是败象已显，他二人只怕也没脸逃回，就算逃回，宁江恐怕也真会按着军令状将他们斩了。

宁江却是冷笑道：“如何不是你？军中无二帅，现在你是朝廷派来的，我是大家拥护的。那一千名龙虎禁军与我军格格不入，在关键时刻，到底谁听谁的？你说我逼他们去送死，那这几日里，郭仁青时时找我麻烦，我说一句，他必定顶撞一句，你又何曾吭过一声？他现在顶撞我，我无所谓，若是敌人来时，他也处处不听号令，乱我军阵脚，那却如何？换作你是我，你又是否会留他？”

继续道：“实际上我也给过他们机会，若他们真的有本事，在这一次的出战中杀敌而归，我绝对愿意让出自己的位置，因为他们让我刮目相看了，他们证明了我对他们的看法是错误的，证明了就算没有我他们也能够做到更好。但是很可惜，他们并没有做到。事实证明，他们自不量力，高估自己，低估敌人，而你也同样对他们做出了极大的错误判断，那么，现在再回想一下，我如果真的接了朝廷旨意，把大军让给你们，由你们率军应敌，结果会如何？这一次你们判断出错，损失的不过就是千名原本就派不上用场的龙虎禁军，和两个自视甚高但却公私不分的武将，若是你们统帅整支军队，你们也这般出错，后果如何？”

居志荣瞬间沉默不语。

那些蛮族远比他想象中的还要更强，这一点，他终于明白过来。而那只不过是三百骑。在上一次的恶战中，宁江可是带着这些乌合之众，挡住了木不孤亲率的上万精兵。原本，他还想着，或许那些蛮兵也谈不上有多厉害，然而看着己方的龙虎禁军以三倍之数，竟被敌人杀得丢盔弃甲，他才真正意识到敌人的可怕，以及华夏的羸弱。

如果那个时候，宁江真的交出了兵权，以他和郭仁青、蒋诚贵等人的轻敌，到底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

他竟是想也不敢去想。

沉默了一阵后，他忽的看向宁江，沉声问道：“有一件事，我希望你能够明明白白的告诉我，如果你当时派出五百骑兵前往君保镇，是否真的会有胜算？”

宁江笑道：“没有……我绝不会蠢得就这样去跟蛮族的精锐铁骑拼骑术，那也不是我们华夏人的长处。但是现在，这已经不重要了，大家都开始相信，我们同样有着精锐的骑兵，正如我所说的，这一千名龙虎禁军杀出去只是送死，现在，他们也同样相信我说的另一句话，如果派出的是我们自己的五百骑兵而不是龙虎禁军，我们绝对能够取胜。”

继续道：“现在，就连我们的骑兵也开始有了这样的自信，他们相信他们确是比龙虎禁军更强，他们相信他们只要敢拼，与那些蛮骑绝对能战。而为了做到这一点，他们必定进一步的加强训练。不管你是否愿意承认，我成功的发挥出了这一千名龙虎禁军的作用，我让他们死得有价值，让他们成为了激励我军的踏脚石，既然他们不服管束，活着，只会是我军后方不稳定的因素，倒不如让他们，用他们的死来激励大家，发挥出真正有用的力量。”

居志荣道：“你用这种手段，带给大家的何尝不是盲目的自信？这一次死的是郭仁青他们，下一次……”

宁江道：“不一样。”

居志荣道：“不一样？”

“敢战，敢杀，这是对士兵们的基本要求，”宁江持扇道，“而如何让手下的兵将在更为有利的形势下与敌人拼搏，这是统帅的能力。将士不敢战，这是将士的无用；明知道骑兵冲阵不是我方的长处，还偏要以己

之短，攻敌之长，这是统帅的无能。给我五百骑兵，只要这些兵士敢战，我自然会想办法让他们能够击败对面的三百铁骑。没错，双方对冲的话，我方必败无疑，但我怎会蠢得就这样跟他们对冲？何为兵法？因势利导，以己之长，攻敌之短，这就是兵法。”

居志荣震惊的看着这个青年，他发现自己无法再说出话来，对这青年来说，郭仁青、蒋诚贵和那一千骑的龙虎禁军是不利因素，所以他毫不犹豫的，用了个小伎俩，在完全不影响己方士气的情况下将这不利因素剪除，明明是一场败仗，反而增加了底下人的斗志和士气，进一步收拾了人心。

而现在，居志荣很清楚的知道，为什么对方要跟他说这些，这青年已经将他逼到了死路，对方是在告诉他……他已经没得选了。

当天晚上，居志荣一夜无法入睡。

第二天一早，他当着全军的面，将朝廷交给他的兵符，以最为恭敬的态度，呈送到了宁江面前。

自此，三军振奋，将士一心……

“所以，小方你其实是个女孩子？”小梦走在路上，扭头看着双手枕在后脑处，跟着她们往前走的、身穿漂亮裙子的孩子。

此时，她们正走在一个县城里。

原本是安详宁静的县城，现在却到处都是北方逃下来的百姓，茫然的眼神，无助的面孔，不时有抢劫和盗窃的事发生，更多的却是被官兵驱赶到偏僻的巷子里的流民，仿佛这样子他们就会消失一般。

“这个，”小方哈哈的道，“就、就算是女孩子吧！”

这个东西还能“就算”的吗？你要是女孩子，穿成这样也就算了，你要是男孩子，穿成这样可是很变态的。

春笺丽问道：“你上次说，你知道的男人都是那种怪物一样的丑八怪，你们那里的孩子就是孩子，不是男孩也不是女孩……”

“你在说什么啊？”小方继续哈哈，“那个时候我被人绑架，吓傻掉了，跟你们说的都是臆想出来的啦，根本不是真的。”

小梦道：“小方，你其实就是从那个蛋里跑出来的吧？”

“蛋？啊对……那个蛋，”小方笑道，“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那些坏人把我绑架后，我昏昏沉沉的，醒过来时就已经在那个蛋里了，那些人是谁，为什么要把我关到蛋里，我全都不知道，我只是小孩子，不知道那么多啦。”

这家伙！春笺丽使劲握着拳头……明显就是在信口雌黄。

毫无疑问，小方就是从那个蛋里出来的，如果那个蛋，真的按宁江的猜想，是跟着去年的天降陨石从天上掉下来的，那他的来历就实在是太奇怪了。他到底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他所说的那个、男人长得像怪物的所在到底是什么鬼地方？

“这里是在打仗么？”小方扭头看向周围的难民。

“嗯，”宁小梦说道，“北边在打仗，这里只怕也不是很安全。”

“北边啊。”小方往北面看了一眼，喃喃地道，“肯定有什么地方是相连的。”

春笺丽、宁小梦一同看向她：“你在说什么？”

被小梦抱在怀中的小刀：“喵？”

身穿漂亮衣裳，头上梳着两个荷包的孩子摸着后脑勺，哈哈的道：“没什么啦，没什么啦。”紧接着又抬头看向天空，说道：“你们知道吗？这个世界……被人砍过一剑。”

被人砍过一剑？这是什么意思？两个少女再次对望一眼，觉得他可能还是脑袋有问题。

旁边有一座酒楼，此刻她们都有一些饿了，于是便登上酒楼，点了酒菜。小梦专门为小刀点了一盘鱼。

小方看着小刀：“这家伙好奇怪……它们在这里是叫做猫吧？它好像跟其它的猫不一样？”

小梦嘻嘻的道：“因为小刀是只飞天猫。”

“飞天猫？”小方道，“那又是什么鬼？”

小刀道：“喵！”

春笺丽看向一旁：“好像有麻烦了！”不知何时，她们周围的酒客已经被清空，多了许多带着武器的江湖客，这些江湖客时不时的，往她们这边看了过来。梯口处，传来噤、噤、噤、噤的声音，她们一同看去，只见首先上楼的，是一个面高额宽的大汉，在他身后，还跟着三个女子。

这三个女子，竟然是“淮阳照雪”赵江彤，与她的两个徒弟郭花兰、赵珠。

赵江彤扭头往她们看来，眸中仿佛有愤怒的火花冒出。那大汉冷哼一声，往他们踏步而来，留下带着兵器的江湖客，也纷纷站了起来，将她们围上。那汉子道：“彤妹，长河漕帮被灭，妹夫被杀，就是因为这两个丫头？”

赵江彤厉声道：“不错！我原也不知道那姓宁的，为什么好端端的冲着我们来，几番打探之后，才知道其它所有的理由都是假的，实际上就是为了这两个臭丫头。可怜我丈夫明明与那宁江无冤无仇，无端端被他杀害，连我师徒三人都在江南失了容身之处。”

那汉子踏前一步，厉声道：“本人‘狂暴刀’赵悍，乃是照地帮帮主，你二人害得舍妹家破人亡，今日自己送到此处，就莫要怪我照地帮有怨报怨、有仇报仇。”

春笺丽与宁小梦猛地拍桌站起：“谁怕谁？”这人既然是赵江彤的兄长，赵江彤的丈夫和整个长河漕帮，也算是因她们而灭，这种情况下，反正对方是不可能放过她们，她们自然也懒得多说废话。

小方举着双手：“喂喂，发生了什么事？发生了什么事？跟我无关……”

嘭的一声，一个人影破窗而入，紧接着轰的一闪，火焰如红莲一般绽放，闯入之人又全身带火，从原处飞了出去，外头大街上传来一连串的惊叫。

赵悍额头青筋一跳，他从妹妹这得知，这两个丫头年纪虽轻，但是实力了得，所以一边登梯而上，一边安排了人在窗外突袭，没有想到直接被这红裙的少女看破反杀。他厉吼一声，拔出刀来，刀势一滚，犹如狂风暴雨，首先朝这外号“砍头魔女”的丫头劈去。

刷，剑花如同瀑布一般，从上而下，泼入对面滚滚的刀势之中。小梦的剑本是背在剑上，真正在江湖上行走的侠女，大多都不会这样做，只因为根本不利于拔剑，这般背剑的，大多都是名门大派的女弟子，剑更多的是当作装饰之用。然而她纤指往肩头一勾，宝剑竟自己弹跳而出。剑花与刀影在瞬间激荡在一起，周围其他人也飞扑而上。

春笺丽焰光一卷，将这些人迫退，扭身往小方一抓：“走！”脚下有火气一闪，飞窗而出。“喵”，小刀九阴白骨爪抓向赵悍，赵悍一刀未能奏效，周围火起得太快，眼看着这小黑猫诡异的朝自己的面孔抓来，后退一步。

赵江彤知她们要逃，从兄长胁下穿过，一剑刺向砍头魔女胸口，剑尖破入，击穿的竟然是一道残影，少女已经带着她的小黑猫，在窗台往外一跳。

“追！”赵悍与赵江彤纷纷跳窗追出，郭花兰、赵珠紧随其后。

春笺丽双足透着火光，带着小方一跳，便已落在对面屋檐，扭头看去，下方街道涌来了许多照地帮帮众。街道宽广，小梦并无她这般控火的本事，自是跳不过来，小刀却从她肩头跳起，在她前方一引。在下方那些拿刀舞剑，等少女落下的人眼中，少女突然消失了一段，再出现时，竟也落在了对面屋檐。

赵悍、赵江彤跳出窗户，却都落在地上，只能率众紧追。

春笺丽、宁小梦一前一后，带着小方和小刀在呈“人”形往两侧斜开的屋檐上奔跑。陡然间，十几支箭往她们疾射而来……

照地帮乃是江湖帮众，在大街上当众杀人也就算了，侠以武犯禁，历来如此，但是竟然直接用起了被官府强势禁用的弓箭，由此可知，在当前的形势下，官府对地方帮会的管控，基本已经到了失控的地步。

两个少女奔跑中扭身，打飞了数支箭矢。宁小梦往侧面顺势一滑，美轮美奂地凌空一翻，落在地上，刷刷闪过两道剑光，两名弓箭手的脑袋就已飞起。在她后方，剑光犹如烈日上冲，迅捷的闪来，地面被剑光覆得雪白，她却先一步跳开，从前方翻墙而过。

“淮阳照雪”赵江彤一剑击空，怒而再追。小梦仗着自身轻灵，又有飞天猫接引，上纵下跳。

照地帮众从四面八方杀来，小方叫道：“别把我卷进来啊！”左手食指在牙间一咬，咬出血来，在她自己的右手上快速划动，紧接着右掌前伸：“定！定！定！定！”

一名刀手方自跳上屋檐，脚与屋檐接触的那一瞬间，整个人就像是

石化般顿在那里。一名弓箭手刚刚将弓拉开，虽然拉了个满弦，却已无法再动。一名头目带队绕来，陡然顿住，后面的人收势不住，大家一同摔了个滚地葫芦。却也有一名高手见势不妙，在她手心朝来的那一瞬间跳了开来，大声喝道：“小心，小丫头会妖术。”

春笺丽连杀两人，眼睛往小方瞅去……这是什么术法？

这里显然是照地帮的地盘，周围敌人太多，两个少女出手凌厉精准，尽可能的节约内力，亦不敢恋战。二女一童一猫跳入了一片闹市，在人群中奔逃，后方敌人紧追，鸡飞蛋打，混乱从街头席卷至街尾。

她们冲到街尾，只见前方竟也有一伙敌人冲来。春笺丽江湖经验更丰富得多，心道“奇怪”，她们已经是尽可能的绕着圈子，为什么还会被人堵上？心中一动，扭头看去，只见远处一个较高的楼阁上，有一瘦小的男子挥着小旗，显然在指挥着这些照地帮众。

她低声道：“小梦，我去杀了这家伙，你们往城外杀去，城西五里外有一个韩公庙，我们在那里会合。”宝剑往腰上一插，发动三元流珠心法。

赵悍、赵江彤等追在后方，猛一抬头，只见那身穿红裙的少女往空中一纵，竟然飞在了空中，掌心、双足犹如喷火，在众人的头顶如同长虹，他们心中大骇，想着这是什么？

春笺丽御着火光，竟朝高处那挥着小旗、居高临下监视她们逃走方向的瘦小男子快速飞去，引得一路上人人抬头，直以为有仙女腾空。那瘦小男子更是惊骇，眼看着这娇媚的红裙少女双手一收，落在他的身边，握着宝剑，冷冷的看着他，心惊肉跳之下，竟不敢战，小旗一扔，大叫一声，蒙头就往下跳。

春笺丽探头看去，见下方地面传来嘭的一声，尘土震起，那家伙趴在那里，就算不死恐怕也是残废。于是哼了一声，再行看去，小梦在小方那定身术法的配合下，杀开了前方的敌人，冲入人群之中，七拐八绕之后，成功的甩开了大部分的敌人。

此时，她自己的内力也消耗了不少，无法赶去与小梦会合，于是干脆往另一个方向纵去，抢了一匹马，从敌人的薄弱处突围而出。

……

城墙的外头，一队商旅沿着护城河，朝城门的方向缓缓前行。

原本只是一个小小的县城，护城河虽然挖得深，但河道早已干枯。阳光从侧面洒了过来，将他们的影倒入那干枯的护城河中。

忽的，护城河另一边的城墙上，传来一阵骚动，有兵士发出叫唤。他们扭头往墙上看去，一个惊艳绝美的少女，往箭孔上一踏，竟从城墙上向外跳出。

无法形容这红魅飘飘，犹如仙女飞空般的一跃，秀发在脑后飘扬，美丽的容颜与诱人的胸脯，迎向从西边射来的阳光，犹如人间尤物般令人陶醉的曲线，在夕阳下勾勒出美至出尘的光影，仅仅只是看着她的背影，赶到墙头的那几名兵士就已经呆了。

虽然只是县城，但城墙毕竟也有数丈之高，少女在空中跃出翩翩的轨迹，紧接着便向后勾起右脚，双手掌心朝向身后，竟是御着神秘的火光，以美妙的身姿往前方落去。

轻轻的踏在草地上，腰插宝剑，身穿红裙的少女，头也不回的往前奔去，在身后那些商旅和士兵目瞪口呆的注视下，奔入了远处的树林，消失不见。

这天仙下凡般的一瞬，已是让那些人一辈子无法忘怀。

红裙的少女进入林中，双手撑着膝盖，弯腰歇息了一下。被她自己称作火舞术的火焰御空之法，消耗的内力还是太大了些。

休息了一会后，她往西边走去，她并没有动用内力，走的自然也就不快。从小修炼的道家罡元心法，为她的内力打下了不错的底子，此刻，内力也在慢慢的恢复。

在一条溪流边，取下挂在腰上的小袋子，拿出内头的干粮，吃了一些，又喝了几口山泉，然后继续上路。

金乌虽然已经开始落山，但原本就是盛夏，又是月中，天色暗得很慢，圆月却已早早的升起。

翻过了一座山，她看到一伙人骑着马，往西边赶去，为首的竟然是赵江彤，她的两个女弟子郭花兰与赵珠也跟在她的身后。

少女暗暗想着：“看来小梦她们的目的地被她发现了。”

这里原本就是照地帮的地盘，搞不好城外的山头上，都有他们的眼线，只看他们竟然敢明目张胆的在城里使用弓箭，就已经知道，本地的官府都已管不住他们。

要知道，弓箭和长兵器，连入城都是不允许的，在正常的情况下，一个帮派藏有大量的弓箭，简直就是造反的表现。也就只有在文气流失、到处都是一团乱的现在，这些江湖帮派才敢这般大胆。

少女心道“不妙”，小梦的江湖经验终究浅些，小方也不像是很可靠的样子，她们要是继续往韩公庙而去，搞不好会被照地帮围个正着。

不由得后悔没有与小梦商量好分散后的应急之策。

她赶紧穿林过岭，同样往西面赶去，如果小梦和小方、小刀被敌人围上，她藏在外围，或许有机会放火施救。

就这般赶了一大段路，眼看着天色渐暗，韩公庙也越来越近。周围星月无光，雾气深浓，她忽的停了下来，看向周围，紧紧的蹙了蹙眉。

这样的天气，这样的时间点，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雾？

不知何时，白茫茫的雾气就已经弥漫在四面八方，连夜空中那本是犹如银盘的圆月都已无法看到。周围变得寂静，夏夜里的虫鸣，在这一刻犹如消失了。水气在草尖上凝结，诡异的、缓慢的往地面滴落。方向已经无法辨认，只是有某种神秘的气息，在往四面八方鼓动。

少女开始意识到，这个地方不太正常，于是将手握紧宝剑，一边戒备着，一边小心翼翼的前行。就这般，难辨东西的转了好一阵，前方忽有马蹄声接近。春笈丽抬头一看，策马而来的，居然是赵江彤。

赵江彤看到她，脸上亦是一变，低喝道：“臭丫头。”她带着两名女弟子，和一批照地帮的高手，赶到这里，同样也被这诡异的雾气所困，然后不知不觉的，回过头来，竟与其他人走散。

同样意识到这地方有什么东西不太对劲，策马走动，查看状况，结果竟然在这里遇到了春笈丽。

赵江彤江湖经验丰富，一看到春笈丽这副模样，立时知道，她也为这雾气所困。其实赵江彤也明白，这种时候，应该暂时放下仇怨，想办法弄清这里发生了什么事，脱困再说。然而她丈夫身死，长河漕帮被灭，全都是因为这两个丫头，眼看着仇人在前，如何忍得下来？

“受死！”她一声大喝，策马朝春笈丽冲去，途中剑光一闪，犹如烈日腾起，在地面覆上了一层银光。

春笈丽往侧面的旋身中，宝剑出鞘，火光在马睛前陡然闪动，一波艳红漫过。那马受惊长嘶，人立而起。赵江彤从马上跃起，锵的一声，两人双剑相交，咣咣当当的，交击了好几下。

赵江彤身居高处，长剑犹如烈日一般刺眼，淮阳照雪之名，果然不是虚得。马匹惊逃，逃入那迷漫的雾气之中，马蹄声在迷雾中，以诡异的速度淡去。金色的光波与红色的焰光，接连的几个交错，双剑的交击震开了周边的迷雾。

嘭的一声，火光爆开，春笈丽挥舞着宝剑，烈火在她的剑影下犹如朵朵红莲，不停的绽开、熄灭。赵江彤冷哼一声，她本就拥有准宗师级的实力，在江湖上也算是有名之辈，结果竟无法在与这个丫头的对峙中占到上风。脸庞闪过怒气，赵江彤长剑一举一引，剑气犹如朝阳洒出的光芒，在地面撒出冬雪般的银色，银色渗入地底。

少女飞起，凌空。刷刷刷刷刷，银色的冷气竟从她的脚下冲出。赵江彤抬起头来，在她的眼中，少女双足喷出火光，在上空曼妙的转身，银色的剑气在其脚下消散，根本无法将她触及。在少女的周围，火云集结，少女钻入了火云，火云散开的那一刻，她便已没了身影。

下一刻，在赵江彤身后，火光一卷，天生媚骨的少女现出身来，宝剑带着火光，旋身中往赵江彤的细腰横斩。锵的一声震响，下一刻，两支剑已再次撞在一起。及时回身的赵江彤不退反近，两人相互抢攻，散开的精光，犹如火树银花，一朵朵的绽放。

战到这种地步，两人对对方多多少少都有一些佩服。春笺丽想的是这女人果然不好对付，赵江彤想的则是，这丫头年纪轻轻，这一身本领到底是怎么练出来的？

赵江彤想要通过快攻来消耗少女内力，然而少女练的是道家心法，且三元合一，在内力这一方面颇为绵长。数十次剑招交换后，远处突然传来一阵鼓响。这一声鼓，震得两人心脏俱是一跳，立时分了开来。

噏.....噏.....噏.....噏.....

这鼓声，带着令人头皮发麻的节奏感，一声敲起，感觉像是整个天地都在膨胀，再次敲起，膨胀的天地又快速收缩。它就这般，一通通的敲响，给人的观感，犹如周围的一切，都在如同心脏一般膨胀与收缩，起伏伏，阴森可怖。

这一刻，两人已无心再战。

这个地方实在奇怪，而她们短时间里显然也很难分出胜负。一边互相戒备着，一边往鼓声传来的方向看去。周围雾气实在太浓，本是难辨东西，但这鼓声响起的方向却是清晰，带动了雾气的卷动。

“啊~”远处传来一声惨叫，紧接着又是一声。此起彼伏的惨叫声中，赵江彤脸色再变，发出濒死的吼声的，都是她带来的照地帮众。这鼓声仿佛带着神秘的魔力，对她们两个的影响虽然小些，只是感觉上，连自己的心脏都在跟着鼓声跳动，对那些男子，却像是挖心的恶魔，让他们一个个的、在痛苦的惨叫声中死去。

赵江彤一咬牙，抛下春笺丽，提着剑往鼓声传来的方向奔去。春笺丽想了想，也倒持宝剑跟在后头。这个地方实在不祥，在她们两人势均力敌的情况下，继续战斗下去无疑是愚蠢的。

她们循着鼓声，一路狂奔，前方竟是鬼火涌动，阴气森森。两边竖着一个个木棍，木棍上竟然挂着血色的骷髅头，它们呈平行往前延伸，如同一条通往地狱的道路。

鬼火在骷髅头的上方越来越旺，一座神庙在她们的前方急速接近。蓦地，赵江彤停在那里，声音嘶哑，愤怒叫道：“珠儿？”

春笺丽同样也是震了一震，顿住脚步。在她们前方的右侧，一个被

活生生剥下娇嫩皮肤的少女，在地上悲惨的蠕动着，她竟然就是赵江彤的徒弟赵珠。在她们的正前方，那壮丽的神庙前，一个身上穿着奇怪的黄袍，没有头发、脑袋上却长着一颗颗奇怪肉包，一看就知道不是中原人的老者，手中拿着骷髅头制成的短槌。

黄袍的光头老者盘膝而坐，他的前方，放置着一面鼓，鼓皮包得严严实实，表面看上去，娇嫩得犹如处子的肌肤。

骷髅短槌敲在鼓上， 咚.....咚.....咚.....咚.....

四面八方，是幽暗深邃的雾气，在她们两侧的身后，支着骷髅头的木棍鬼火阴森。身穿黄袍的老者身后，神庙可怖。

赵江彤看着被活生生剥去人皮的女徒弟，再看着神秘老怪敲击着的皮鼓，又惊又怒。

春笺丽却是心中一动，想起了以前曾听说过的，在西边藏地的一个、血腥残忍的神秘宗教，听闻那里的出家人，喜欢剥下处女皮肤，用来制鼓，唤作阿姐鼓。毫无疑问，面前的这个黄袍老怪，就是西边藏地的藏僧。

“哪里来的秃子？”赵江彤大怒之下，身子一纵，长剑腾起金色的剑光，剑光如日，刷的一下，银光覆向地面，剑气潜入地底，往那藏僧袭去。藏僧“噔”的一声，鼓声一响，下方的土地仿佛一收一放，剑气四散。

鼓声再一响，噔，愤怒的冲向他的赵江彤，被无形的力量震了一震，嗒嗒嗒的连退三步。

赵江彤暗自一惊，这藏僧却已抬起头，向她看来：“这位施主，本座慈悲为怀，在此修行，你为何妄开杀戒，要害本座？”

赵江彤怒道：“你将我徒弟害成这个样子，还敢说是我妄开杀戒？”

藏僧道：“本座非是害她，而是救她。世间有轮回之苦，无法超脱，今生行善，来世必有福报，今生作恶，来世必遭苦难。侍奉我佛，乃是善中之善。你这徒弟本一凡胎，得遇本座，施舍皮囊成为我佛法器，我佛有灵，来世必度她投胎大善之家，享富贵荣华。”

“放屁！”赵江彤长剑如蛟龙般往藏僧刺去，剑身嗡嗡作响，既疾且厉，划出金色的剑光。

噔！又是一声震响，黄铜色的光芒在藏僧的身周散出，金色的剑光如撞铁壁。锵的一声，长剑断去，赵江彤再退三步，喷出一口鲜血。

与自己势均力敌的赵江彤，仅仅只是两招，就被震得吐血，令春笺丽心中暗惊。这藏僧却已往她看来，这一瞬间，春笺丽感觉自己被他剥皮去骨一般，浑身一阵冰凉。藏僧念了一声让人听不懂的句子，感觉像是道教“无上天尊”般的口号，紧接着道：“好一个红粉骷髅，本座观你与佛有缘，何不将你自身舍与我佛，以求来生富贵？”

春笺丽被他看得浑身发寒，她早就听闻，藏地佛教喜欢剥女子皮肤用作佛鼓，取少女羞处唤作宝珠，这些藏僧，在藏地拥有至高无上的地位，百姓形同于他们的奴隶。只是在华夏，儒道独尊，就连传统的道教也没有多少地位，更何况这外来的邪教。

只是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中原腹地，被她遇到一名藏僧，恐怕还是藏僧中的高手。

虽然心生寒意，但她终究是倔强之人，嗖的一声，竟与赵江彤联手，一左一右往这诡异藏僧攻去。这藏僧实力极强，而且显然已是心存歹意，与其被他做成阿姐鼓，倒不如与敌人联手。

两人适才彼此较量，此刻倒也配合默契。噔的一声，金光与火光在藏僧身周绽出光环，竟是硬生生被挡了下来。黄袍的藏僧念着诡秘的经文，直念得她们脑袋嗡嗡作响。幻象在她们眼前丛生，赵江彤看到死去的丈夫在向她走来，春笺丽看到微笑的宁江向她招手。

周围所有的一切都在扭曲，春笺丽在炼晚上终究是有金魄级别的修为，心、身、意三昧之火在体内涌动，强迫自己定下身来。再行看去，赵江彤脸上露出诡异的笑容，摇摇晃晃的往黄袍藏僧走去，竟是坐入他的怀中，求欢一般。

藏僧看着少女，微微的“咦”了一声，大约是没有想到，她竟不为幻象所惑，再一次敲响以赵珠之人皮制成的阿姐鼓，噔，噔，噔，噔……

摇摇晃晃的少女，猛的一剑刺在自己腿上，血水随着剑光飞出，化作火焰腾飞。藏僧道一声“我佛慈悲”，手化大掌往她抓去。少女反应也快，抢先钻入火云凌空一纵，那藏僧那黄色的巨手猛然一抓，虽然抓碎了火云，少女却已消失不见。

“我佛慈悲！”黄袍藏僧双手托着赵江彤玉臀，威猛道，“那丫头终究是逃不出本座手心，本座便先为你灌顶，救你今生苦难。”

神庙后方，少女背靠树木，屏住呼吸。

虽然从那藏僧的魔掌中暂时逃出，但周围依旧是雾气深浓，即便是靠着火云纵，她也无法离开这里。

她隐隐的觉察到，这片土地，已经被那黄袍藏僧施展了某种类似于幻境一般的术法，但她却偏偏无法破解。神庙的另一边，传来赵江彤不堪入耳的叫唤，想一想都知道她现在在做什么。

少女以前，也曾听说过藏地佛教所谓“色空双运”的双修法门，那些藏僧将女子视作修行道具，于极致的欲望中，追求空灵的佛心。毫无疑问，这一时刻的赵江彤，就成为了这样的“道具”。

只是，春笺丽并没有空去同情她，如果没有办法逃出这里，不管是成为这样的“道具”，还是被做成阿姐鼓又或“宝珠”，对她来说都是一件极其可怕的事。

“彤妹！”另一边却猛然传来愤怒的吼声，春笺丽仔细听去，知道是照地帮帮主……也就是赵江彤的哥哥赵悍到了。

轰的一声，炸响声传来，紧接着便是时缓时密，令人心悸的鼓声。空间如同心脏跳动般收缩，金革击墙般的闷响接连传来，很显然，赵悍正与那黄袍藏僧交手。

少女犹豫了一下，想着要不要出去相助赵悍？然而要做出这样的选择，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赵悍与赵江彤兄妹两人的实力，并不会相差太多，她与赵江彤两人联手，对这藏僧也没有产生半点威胁，此刻她去相助赵悍，恐怕也是同样的结果。

就是在这犹豫之间，另一边传来赵江彤的娇哼，紧跟着便是又一声闷响。赵悍的嘶吼声响起：“卑鄙……”

噶！随着鼓声的陡然震响，空间仿佛急剧颤动了一下。

然后，就这般安静下来。

少女藏在树后，大气都不敢喘一下。那边的打斗已经停止，赵悍不管怎么说也是准宗师级的高手，这战斗停止得实在是太快了，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她知道，躲在这里终究不是办法，逆着鼓声响起的方向，往另一端悄悄的行去。她感觉自己的心脏跳得很快，手心都在冒汗。然而，更糟糕的是，她发现鼓声扩散至她的四面八方，绵绵密密，与她的心跳保持着诡异的一致，也不知是她的心跳在跟随着鼓声，还是鼓声在追随着她的心跳？

她的瞳孔开始收缩，因为她发现，不管她往哪个方向走，似乎都在走向鼓声，连呼吸的空气，在这一刻都变得异常的压抑。她咬了咬牙，双臂一振，火光上涌，她钻入火云，全无目的的随意一跳。下一刻，在一处空地上，她落了下来，看向周围，雾气依旧深浓，什么也没有改变。

噏！

一声震响！

她猛地回身，再一次看到了那藏僧。

那藏僧高大威猛，手中法槌敲击着皮鼓：“我佛慈悲，你与我佛有缘，就做本座的宝珠吧！”

少女一咬牙，刷的一声，烈焰随着宝剑，朝着藏僧快速切割而去。藏僧以槌击鼓，噏的一响，烈焰震散，再响一声，宝剑震退。紧接着便是时紧时密的鼓声，少女拿着剑，摇摇晃晃，周围的情景在她的眼中不断的扭曲，那藏僧在她的视线之中，时而拉长，时而缩短，整个天地都像是在旋转一般。

少女想要向他攻去，却是幻象尽生，浑身无力。

那藏僧道：“尔红粉骷髏，得遇本座，乃是你的佛缘，今生化作法器，来世必得善果。”将手一伸，化作大掌，往春笈丽抓去。

“破！”一个童声却在暗处猛然响起，嘭，藏僧面前的皮鼓炸了开

来。紧接着就是流星般的剑光，犹如撕开天际的长虹，瞬间刺入藏僧体内。藏僧一声怒吼，黄色的法力呈圆形绽开，宝剑飞退，一个少女蛟龙般飞出，接过宝剑，剑声一响，幽若琴音，剑花绽放开来，整个天地都亮了一亮……琴芳兰凋茂熙阳。

“小梦？！”春笈丽又惊又喜。

小梦一出场就用出杀招，藏僧受伤负痛之下，一声大喝，喝声犹如狮子之吼，刚猛霸道。金黄色的圆光以他的身体为中心，仿佛要摧毁一切般卷荡开来，眼看着就要将突然杀出的柳青色齐胸襦裙少女卷入。春笈丽甚至还没有来得及喊上一声“小心”，又是一声“破”字传来，有一种无形的力量，撞入了藏僧金黄色的圆光，圆光陡然瓦解，紧跟着，小梦又是一剑斩在那藏僧身上。

鲜血泼洒而出，狮子吼的余音也震得小梦耳鼓发麻，整个人如同皮球般反弹而回。春笈丽看去，只见在小梦的后方远处，小方一只手对准藏僧，手心上有着血色的符文。连着挨了两剑的藏僧，双臂一开一合，胸膛割破的血肉，竟是硬生生粘合在一起。

但是春笈丽怎会再错过这样的机会？从侧面宝剑斜斩，娇躯的斜撩间，剑尖由下往上，斜斩出撕裂空间般的火光。小梦也踩着树干，改退为进，剑间吐出白色的剑芒，一剑之下，万千光点随之震动……琴清流楚激弦商。

二女都知道敌人难缠，是以直接用出杀招。火光与剑芒，摧枯拉朽的袭向藏僧，藏僧怒哼一声，双手连拍，竟硬生生的挡住火光，接下剑芒。轰轰轰轰轰轰……他的双掌隐隐泛着黑气，犹如铁石一般坚硬，火光一波波的爆散，剑芒发出嘶嘶的破空声，竟全都被他的双掌接下。

藏僧大喝道：“你二人都与我佛有缘，不如……”

轰轰两声，两柄宝剑一左一右同时斩来。红裙的少女紧咬牙关，剑身带火；齐胸襦裙的少女剑吐厉芒，宝剑震动。藏僧两掌齐拍，硬挡双剑，威武不可一世，令二女难再寸进。

呼，一只黑猫却从高处陡然扑下，双爪一抓，刷！

藏僧发出一声惨叫，踉跄后退，脸上鲜血淋漓，一双眼睛竟已被硬生生的抓破。那血色的裂痕，在藏僧脸上狰狞可怖，他双手乱挥，却已

是无法再看到二女。二女自然都不是会手下留情的善类，趁着藏僧双眼已瞎，继续欺身而上，又在他身上劈了几剑，只是这藏僧却也的确了得，身体犹如坚木，虽然被砍得血水四溅，却也还是没能让他毙命。

那藏僧实是没想到，自己竟然会在这种地方，落得如此下场，犹如疯了一般大喝两声，一只脚往地面猛地一踏，犹如金刚发怒，在他的后脑处，竟有一颗神秘的水晶体，从后脑勺破出，悬挂在高处。“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万般美色，尽化骷髅！”他念经般，将这两句反复大吼。

想要继续抢攻的二女俱是一震，摇晃后退，那神秘的水晶体一晃一晃，晃出来的光芒犹如滚热的开水，要将她们的血肉煮烂一般。

这种置身在金汤沸水间的感觉，犹如整个人都在分解，不变成白骨誓不罢休。纵连成功偷袭，将藏僧双眼抓瞎的小黑猫亦在地上不停打滚。

另一边却传来孩童“咦”的一声，紧接着又是一声“破”字。躲在远处的孩童自然便是小方，看到藏僧后脑勺上破出的水晶状异物，她现出讶异的表情，紧接着却再次咬破左手食指，在右手手心上快速写了什么，对着水晶体再喊一声“破”，破字出口，她手心上的血色符文一下子消失不见，那挂在藏僧头上的水晶体也摇了一摇。

藏僧震了一震，他的“戒色梵文”，化美女为骷髅，只要是女子……甚至只要是母的都会受到影响。远处的那个，明明是个穿着漂亮裙子的女孩子，他也不知为什么就她不受影响？他却不知，单纯从性别而论，那孩子既不是男孩，也不是女孩，她只不过是“孩子”。

水晶体摇动的那一刹那，法力受到影响。轰的一声，一团火焰破入藏僧胸膛，紧跟着，带着剑芒的宝剑，从藏僧左颈处切入，右颈处切出。

脑袋飞上空中的一瞬间，藏僧的嘴唇仿佛正在呐喊，这两个臭丫头，与佛……无……缘……

藏僧的脑袋落在地上，滚了两滚。

失去首级的尸体飘出鲜血，倒了下去。

红裙的少女将宝剑插回腰际，看向周围，那深浓的雾气正在消散，圆月复现，银光铺在草地上一片素洁。

另一边的韩公庙，在月光下雄伟的坐落着，夏夜的虫鸣从远处似有若无的传来。

宁小梦呼出一口气：“这老头好厉害，他到底是从哪来的？我好像没有听说过江湖上还有这样的秃顶高手。”

春笺丽道：“他是极西之地的藏僧，那里有一个唤作佛教的宗教，他就是那个宗教里的高手。”

宁小梦歪了歪脑袋：“佛教？”她自然是没有听过这个宗教。

小刀道：“喵？”

春笺丽看向它……你喵什么？

不知何时，小方已经蹲在她们面前，捡起那掉落在草地上的神秘水晶体，喃喃地道：“奇怪，这个不是……”

春笺丽、宁小梦一同看着她：“是什么？”

“没什么啦没什么啦，”小方摸着脑袋哈哈的笑着，“就是觉得这东西有点眼熟，好像在什么地方看过，到底是什么却已经想不起来了。”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总感觉她在撒谎。

“小梦，你们怎么会这么巧赶到？”春笺丽看向身边的少女。

“不是凑巧，只是在路上的时候，发现已经被照地帮的人监视了，就用了点手段躲了起来，原本以为笺丽你肯定会发现他们在往这边赶，结果藏在林中的时候，看到你走了进来，没有办法，只好跟进来了，”宁小梦嘻嘻的道，“笺丽你江湖经验不足啊！”

春笺丽握着双手叫道：“我是担心你们江湖经验不足，怕你们被照地帮的人围住了，所以跟进来看看能不能帮你们的好不好？”当然，说是这么说，结果她们没事，她反而进入罗网遭遇危险，也的确是一件很郁闷的事，只是谁会想到在这韩公庙前，竟然多了一个这么厉害的藏僧？

先不管这已经死掉的藏僧，她们在周围转了一圈，找到了赵悍与赵江彤的尸体，赵江彤一丝不挂，脸上带着神秘的欢愉，赵悍抱着妹妹，却是七窍流血，可以推敲出来的情况是，那藏僧突然将赵江彤扔出，赵悍迫不得已强行救人，反被藏僧直接击毙。

赵珠则早就已经活生生的痛死，远远近近，还散落着那些跟来的照地帮众。

此外，她们还找到了郭花兰，郭花兰幸运的，躲在草丛中，并没有被那藏僧找上，只是早已吓得身似筛糠，尿了裙子。

没有去管郭花兰，她们重新回到那藏僧的尸体边，此刻，小方还在翻来覆去的查看那个奇怪的水晶状异石。

下半夜里，并没有什么事情发生。到了天亮时，粉色的霞光覆满了山川，一个身穿白衣的青年女子，手中托着琉璃瓶，从远方飘来，来到韩公庙前，往周围看了一眼，忽的皱了皱眉，抽身欲退。

“这不是佛桑姐姐么？”一个银铃般的笑声响了起来。

白衣持瓶的女子回身看去，只见一个身穿红衣，腰插宝剑的少女婀娜的走了出来，于是微微一笑：“原来是小春妹妹。”

在她周围，不知何时，一个齐胸襦裙的少女、一个穿着漂亮裙子的女孩、一只小黑猫已经将她围住。

那白衣女子，正是金嫖姥姥座下六毒花娘中，排行第二的佛桑娘。佛桑娘看着春笺丽，曼声笑道：“小春妹妹莫非是在这里等着我的？”

春笺丽却是反问道：“姐姐莫非是在这里找人？”

佛桑娘叹一口气：“你们应该庆幸，我要找的人，并没有被你们遇到，否则你们这一刻，恐怕早就已经被做成法器了！”

宁小梦嘻嘻的，将身后的脑袋往前一提：“你说的我们最好不要遇上的人，莫不就是这个秃驴？”

佛桑娘目瞪口呆的看着被宁小梦用柳条串起，提在手中，脑上犹如长着肉包的首级，说不出话来。

春笺丽摊了摊手：“这秃驴的确是非常厉害，只可惜遇到了我们，也就只能去见他说的什么如来了。”

佛桑娘轻轻的叹一口气：“你们可知道被你们杀死的是什么人？他乃是藏地三大法王之一、桑耶上人迦鲁巴的师弟八护连，虽然在中原无人知晓，但在藏地却是赫赫有名的高手，因为与迦鲁巴争夺桑耶寺寺主之职失败，立誓离开藏地，要趁着华夏儒道大衰，来中原宣扬佛教。他的实力，实不弱于家师，想不到竟然会被你们所杀。”

春笺丽与宁小梦却是知道，哪怕只有她们两人在这里，也绝不是这个秃驴的对手。

另一边，小方却是眯着眼睛，看着佛桑娘：“这位大姐姐，你能不能告诉我，这个是什么东西？”她小手张开，手上放置着那水晶状的异石。

佛桑娘心知她们既然有杀死八护连的实力，那要杀她，同样也是轻而易举的事，也不隐瞒，微笑道：“这个，只怕就是八护连大师的舍利子了。”

小方道：“舍利子？”

佛桑娘道：“藏地佛教的修行者，唤作喇嘛，他们在藏地，拥有着奴隶主般的地位，占有大片土地，不过藏地本身并不是适合居住的好地方，普通人上了藏地，恐怕连呼吸都成问题。这些喇嘛中的修行高深

者，会进入一个名为血渊的所在，唯有从血渊里修出舍利子的喇嘛，才能算作大德，被尊称为上人。”

小方眯着眼：“血渊？”

春笈丽与宁小梦一同往小方看去，她们也不知道这孩子为什么对这颗唤作“舍利子”的奇怪石头这么感兴趣。

佛桑娘道：“血渊是藏地和我们西岭，流传了上千年的一个传说，听闻它每次出现，都会将大地拉出长长的血口，吞噬掉它所能吞噬掉的一切。西岭横跨数千里的黑影峡，传闻就是上一次血渊在西岭出现时所造成。听闻，藏地里那屈指可数的几位散人，知道进入血渊的法子，修行到一定程度的喇嘛，便会冒死进入血渊，在血渊深处凝结出舍利子，然后便会实力大进，成为上人。”

小方喃喃道：“血渊……舍利子……有趣，这个世界越来越有趣了。”

佛桑娘道：“我所知道的，全都知无不言，说了出来，我现在可以离开了么？”

春笈丽瞅着她：“这八护连是在藏地夺权失败，跑到中原来搅风搅雨，你来找他却是为了什么？”

佛桑娘叹一口气：“小春妹妹应当知晓，想要在华夏搅风搅雨的，可并不只有藏地的那些上人。”一般叹气，一边看着春笈丽，眼见春笈丽已经握上了宝剑，赶紧悄悄的运转法力。

春笈丽握着剑柄，快速动念：“我们与六毒花娘原本就是敌非友，现在有机会杀掉一个，最好不要放过。”紧接着却又想到：“但是那个时候，师父已经制住了金嫫娑娑，降伏了六毒花娘里剩下的这五个，但最后却没有杀她们。以师父在京城所作所为，绝不是心慈手软的人，他既然放过她们，当是有他的理由。”

慢慢的又松开剑柄，娇笑道：“路就在那儿，又没人拦着姐姐。”

佛桑娘暗中松一口气，面上却是微笑不减，转身飘然而去……

阵地的前方，二十多辆飞石车排成一线，蛮兵正在逼迫着那些被迫投诚的兴阳府官兵，加紧安装和调试。

高处的瞭望台上，宁江带着居志荣、萧章、王克远等人，一同看着阵地外头，忙忙碌碌的敌人。

居志荣不安的道：“我方虽然加紧赶制，但建筑还是薄弱，恐怕禁不起强攻。”

采石峡原本就不是军事要塞，虽然靠着这些“水泥”，各种建筑以惊人的速度搭起，但与那些城池相比，终究还是有很大差距，他自然难免担心。

宁江却是摇扇道：“不然，我方虽然薄弱，但是木不孤带来的这些人，原本就是以骑兵为主，阵地的攻坚战原本也就不是他们的强项，他们现在在以其之短，攻我们之长，此是其一。吃过上一次的大亏，他们不敢再驱民攻寨，对那些被迫投诚的官兵也难有太多信任，而这里毕竟是华夏的地盘，我们哪怕是败而不溃，后面兵力也总是能够得到补充，他们却是败不得，实际上拖到现在，他们的压力恐怕比我们还大。”

居志荣松了一口气：“所以，我们只要能够守住采石峡，消耗掉他们兵力，最终他们自然便会撤退？”

宁江一握羽扇：“不，我们必需要胜……而且是必需大胜。”

其他人震惊的看着他来，面对着更为精锐的蛮族，想要大胜，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宁江道：“我估量着，湟河北边的战场，恐怕也到了尾声，左卫上将军邱德率六十万大军，挡住歇占鲁和蒙郁十几万蛮兵，每日里只是深挖沟渠，坚守不出，只守不攻。据我所知，朝廷对左卫上将军只守不攻的态度颇为不满，一个多月里，湟河以北大片土地失守，人心惶惶，朝廷急需一场胜利来振奋士气，现在正派出监军前往湟河北岸，犒劳三军，同时催战。这一次，邱将军恐怕很难抗拒朝廷的命令，毕竟他率兵以来，除了挡住敌人之外，一场胜战未打，一片土地未复，朝堂之上，已有人认为他为将懦弱，开始争论是否要更换敢于杀敌的将领，为了证明自己非懦弱之辈，邱将军将不得不主动出击。”

居志荣皱眉道：“朝廷怎会如此不智，将在外君命有所不从，邱将军亲身面对敌人，自有他的打算。”

“大周朝以往，胜负全都取决于文气，‘将在外君命有所不从’不过只是无用的废话，进士便是万人敌，一名儒将敢不听从君令，换一名就是。而现在，文气流失，朝廷对这一方面反而更加顾忌，手中的权力有流失的迹象，只会让他们更加用力的，紧紧握住手中的权力。再加上，我这边抗旨不遵的情况，必定已经开始传入京城，这让他们对邱将军那边也同样分外敏感。邱将军违抗朝廷的意见只守不攻，到底是省时度势的‘君命有所不从’，还是养寇自重？这样的猜测，哪怕只要有一两句传出京城，都必定引得邱将军心中惶恐。”宁江无奈的摇了摇头，他自己既无官职，又无武阶，也没有身家、亲人在京城，抗旨了也就抗旨了，但指望其他人也敢这般做，显然是不现实的。

继续道：“另外，从整个大局来看，其实朝廷是对的。如今西南未平，巴蜀沦陷，北方败得太快，引得各方势力蠢蠢欲动。此时此刻，若是能够取得一场对蛮族的胜仗，哪怕只是一场小胜，都能够提振人心。尤其是，歇占鲁和蒙郁掠地太快，后方其实并未稳定，从战略上来说，只要邱将军能够正面小败敌人，必定能够引得蛮兵后方火起，我要在朝堂，也必定会希望邱将军能够快速破敌，稳住局面。”

居志荣道：“你说，我们这边必须大胜……”

宁江淡淡的道：“这只是从形势来判断，邱将军那边是主战场，我们这边只是次战场。邱将军那边要是能够坚守得住，我们这边同样也只需要挡住敌人，这边毕竟是我们的地盘，拖得久了，木不孤多半会引兵暂时退却。若是邱将军那边主动出击，那他们要是胜了，情况倒还好说，歇占鲁与蒙郁后方不稳，必定先行退兵，我们这边哪怕是大败一场都无关紧要，在主力退兵的情况下，木不孤必定不敢独自进逼京城。但是反过来，若是主场战那边大败，而我们这边未能彻底击溃木不孤……”

他眺望着远处结阵涌来的蛮兵蛮将，缓缓的道：“那京城……基本上就守不住了。”

居志荣、萧章、王克远等俱是一震……宁翰林说他们这边必须“大胜”，那也就是说，他根本不看好另一边的主战场……

宁江的话语，让众人进一步为华夏的未来担心，然而这个时候，替别人担心其实也显得多余，只因为，他们自己能不能活过这一场都还很不好说。

看着大批的蛮骑在他们阵地的前方耀武扬威，他们每个人都没有说话。投石车的有效距离，大约是一百步多些，若是骑兵出阵，不过就是一忽儿的事，对方的目的，显然也是在诱他们出阵。然而上一次出阵恶战之所以能够成功，更主要的，是因为藏在被驱赶的百姓中的江湖好汉，带着老百姓临阵跳反，冲乱了敌人的阵脚，但是现在，他们若是主动出击，只会中了敌人之计。

宁江看着前方那一辆辆的飞石车，缓缓的道：“今日午时，他们必定会开始攻城，今日这一战，仰仗诸位了。”

众将齐声道：“遵命！”

到了午时，日头高高的挂在天空，毒辣的日光洒在了地面上，远处的景象，在升腾的热气间扭曲了。

随着第一块大石，在天空划过凶狠的抛物线，地面投下了一道阴影，嘭的一声，大石砸下，带起了飞扬的尘土，哗啦啦的撞倒了几道木墙，远处传来齐声呐喊，仿佛示威一般。紧跟着，更多的大石抛入，撞上了箭塔，撞上了石墙，一名士兵被大石带着，从墙头滚落。

“大家不要慌！”一名青年在墙上走动，他响亮的声音，往四面八方扩散，“记住自己的位置，记住自己要做什么。今日这一战，我宁江必与众位共存亡……”

“状元公！”一名将领急急奔了个过来，他擦着冷汗，“这里不安全，有我们在这里就可以了，状元公还是先到后方看着，我等必定守住，不会让状元公失望，状元公你先下去吧……”

青年却是笑道：“放心，我就在这里看着，飞石而已，砸不到我的。”

嘭的一声，一块飞石砸在了他身边一丈开外，墙头开始裂出口子。

那将领苦苦的劝说，想要让此刻已等同于全军统帅的宁翰林到后方躲避飞石，宁江却反让他不用担心，直言飞石并不可惧，然后便在墙头来回走动，鼓舞士气。

宁江很是清楚，这个时代的抛石车，能够砸死的人其实是有限的，真正带来的影响，是大石抛来，给己方造成的压抑感，时时刻刻对抛来的石头的担心受怕，才是抛石车起到的最主要的作用。

即便他真的手无缚鸡之力，飞石恰好砸中他的概率也是很小的，更何况，以他火魂的感知力，任何一块飞石，在飞出的那一刻，自己是否在它的威胁之下，他已是一清二楚。而他身为统帅，在最前方鼓舞士气，与大家一同面对着飞石的威胁，带给最底层兵士的士气提升，却也是无法估量的。

飞石砸了一个多时辰，如果采石峡的阵地采用的只是寻常的土坯墙，在这一块块大石的攻击下，恐怕已是倒塌一片，但是使用水泥搭建起来的石墙、箭塔，除非在同一个位置接连砸中两三次以上，否则便难已击垮。然而这个时代的飞石车，靠着几十人拉动绳索，投出大石，根本没有所谓精度可言。

蛮族本身并不擅长制造攻城器械，他们找到的飞石车，不过就是从占领的华夏城池里找出，强迫投降的兵士拉绳。同样，因为文气的存在，再加上八百年的太平，攻城器械在对付没有多少高大城池的蛮夷用不上，自然也没有多少发展。

从某种程度上，这也算是一件幸运的事，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投石车在宋朝得到了极大发展，但是因为宋朝本身的重文轻武，其结果就是，在北宋末期，大量先进的投石车，落在了金人手中，在汴京的灭城之战时，金人竟在城外架设了五千多座投石车，朝城中万石齐发，以至于后来，汴京城外再也找不到可以投射的石头，竟砍下城外大宋子民的人头，以投石车往城内投射。

如果这些蛮族运来的是另一个世界里北宋时期，大幅改进后的投石车，宁江恐怕也只能先弃守此处。

飞石在空中乱飞，有许多甚至只是落在两军之间。一个多时辰后，大约也是意识到采石峡这边士气不减，等一块大石砸碎了一片拒马之后，对面的蛮兵发出耀武扬威般的一声呐喊，飞石车停了下来。蛮族驱赶着兴阳府的降兵，推着攻城车和木架等等，齐齐向前。

宁江立在石墙上，看着越来越近的敌人，同时在心底计算着这些人的距离。攻城车和各种板架越来越近，那些原本是属于大周王朝一份子的兵士沉默着，仿佛早已不将自己当成活人，也许停止思考对他们来说是最简单的一件事。

石墙上的兵士举起了手中的弓，最前方的降兵以盾牌保护着攻城车。虽然已经进入了一箭之地，然而宁江并没有让己方的箭射出。直到那些蛮兵驱赶着这些降兵，已经极度接近石墙，攻城车甚至已经开始准备冲向寨门，他才猛一抬手。

在他的后方远处，六名士兵拿起火把往前一伸，另有几人拉动了什么。几乎是同时的一声“呼”，六块着火的巨石竟然从墙头飞过，砸向了后方的蛮兵。六颗火石犹如六颗流星，令得敌人纷纷抬头。着火的巨石砸入人群之中，十几名蛮兵受到波及，倒下一片。

这些蛮族驱赶着兴阳府的降兵，原本还在弓箭的射程之外，却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受到投石车的攻击。一般来说，投石车都是放在阵前，只因为飞石的抛射很难控制，若是前方是己方的军队又或军事建筑，不小心被自己的飞石砸中，实在是再正常不过的事。

但是宁江放置在后方的六架投石车，却是经过了大幅的改造，如同另一个时代里北宋所用的重式投石车一般，采用了扭盘和转轮，只需要十几人甚至几人就可以操作，更不需要每次发射，都由几十人在那里拉索，射程更大，精度更准，也正因此，能够藏于后方而不用担心发射时，因无法控制飞石而砸到前方的建筑。

六颗涂上猛火油的巨石，声势惊人，但造成的杀伤，在动辄以千为单位的战场上，其实并不太多，只是本以为自己还在华夏士兵弓箭射程的蛮兵，遭遇到超出意料的攻击，气势上又不能退，于是干脆奋勇向前。

“射！”随着宁江一声令下，墙头上的弓箭手终于射出他们手中蓄势于久的弓箭，却是置已经冲到墙下于不顾的那些降兵于不顾，直接射向

进入射程的蛮兵。

第一波箭雨通常是最有效的，成片的蛮兵倒了下去。而战斗则在那些降兵的犹豫中，进一步打响。轰轰两声，两罐点了火的猛火油最先砸中寨门前方的攻城车，黑油随着瓷罐的破碎泼洒在攻城车上，攻城车瞬间着火。石墙呈一线延伸开来，梯架搭上，箭雨射下，火油泼洒。啊的一声，随着被烧开的热油的倒下，几名攀在梯上的降兵发出撕心裂肺的惨叫，满身糜烂的掉了下去。

这些华夏的降兵，几乎在战斗的开端，就被急剧的消耗着，稍有退意就被身后督战的蛮兵砍杀，试图攀墙不过是死得更快。但是那些蛮族却极是勇猛，一段梯板成功的搭在了石墙上，嗖的一声，试图往梯板上扔猛火油的兵士被墙下一名力大无穷的蛮族勇士射杀，猛火油砸在他自己脚下。

几名蛮兵率先跳上墙头，周围的华夏兵士冲上前来，强行把他们刺了下去，然而更多的蛮兵正在冲上梯板。

呼！一名蛮族勇士竟踩着着了火的攻城车，跳上了墙头，狼牙棒快速挥舞，瞬间就击飞了四名兵士。另一边的陈天涯抢上前去，宝刀与狼牙棒狠狠的对撞了几下，两侧兵士抢来，发现不敌的蛮族勇士竟又跳下了墙头。

更多蛮兵杀了过来，新一轮的火石也刚好越过石墙，砸在他们中间。石墙的存在，虽然有效的迫使这些身强体壮、叱咤草原的蛮兵打起了攻坚战，但就算靠着那魔术一般的“水泥”，搭建的时间也还是短了些，高度还不及那些小县城的城墙。一块块梯板搭上，一个个缺口被撕开，然后又被血肉之躯补上，鲜血在墙头不断的泼洒。怒吼声，惨叫声，尸体从墙上滚落，到处都是熊熊的火焰。

蛮兵后方，木不孤坐在新建的木台上，颈后的肉包隐隐的鼓动着，仿佛有无穷的怒气在他的体内燃烧。他的兵士在前方进攻对方阵地，原本应该无坚不摧的蛮族猛士，竟然陷入了焦灼的拉锯战。上一次虽然被迫退兵，但是对方的伤亡数倍于他们，前些日子，他派在外头的三百蛮骑，还大破对方派出的千名装备良好的精兵，在他的想象之中，对方的士气应该低落到极点才对，然而古怪的是，那些华夏人的斗志竟然不减反盛，全然不合常理。

木不孤并不知道什么兵法，只是草原上那残酷的环境，让他有着极为丰富的作战经验，无法带着狼群从猛虎身上咬下肉来的狼首，通常就会成为群狼怒火下的牺牲品，他就是在这样的竞争中，一次次的取得胜利从而最终脱颖而出。而现在，他开始意识到，自己似乎在跟随着对方的步调走，但他却已停不下来。

他猛然站起，手持狼牙棒，发出愤怒的吼声，更多的蛮兵涌了上去。两千名精锐骑兵，则在攻打敌人阵地的蛮兵后方，来回驰骋，大壮己方声势。炎热的夏日里，气焰进一步掀高，滚滚的尘土间，黑烟弥漫而来。

蛮兵如同浪潮一般冲上阵地，木架推起，木架掀翻，板架搭上，板架着火。蛮兵一次次的杀上墙头，又被一次次的捅了下去。这些蛮兵实在是凶悍强壮，防守方的压力越来越大。然而不断砸在阵前的巨大火石，以及猛火油燃烧后滚起的黑烟，也让这些凶悍的蛮兵难以组织起有效的进攻次序，虽然在许多点都给防守方造成强大的压力，但终究是无法一鼓作气的突破。

墙头的某处，那手持羽扇，缓缓摇动的青年，是整个战场上，看上去最为悠闲的一个。在众人眼中，手无缚鸡之力的他，并没有射出一箭，也没有扔下一石。他就是站在那里，看着，走着，偶尔低声说了几句，身边立时有人急急离开，发号施令。

后方远处，居志荣虽然心中焦急不安，也不知道到底这一战能不能守住，然而想到自己问起状元郎他能够做些什么时，状元郎唯一回答的就是“镇之以静”，于是也强迫自己，微笑得在后方走动，安慰着那些退下来的伤兵，仿佛对于前方的胜利，他没有一丝一毫的担心。

轰！一名蛮族勇士挥臂之间，一个被削尖了的圆木竟朝着寨门狠狠的撞了过去，发出震响，此人力气之大，可以说是骇人听闻。数十名蛮兵在他的带领下，带着攻城木冲了过去。攻城木撞击着寨门，正面裹了牛皮，反面镶了铁板的寨门，发出嘭嘭嘭的震响，每一击都被震出尘土。

上方有人想要浇下烧开的热油，一支充满劲道的利箭带着鬼哭般的颤音射上了墙头，油锅瞬间打翻，惨叫连连。一名蛮族的弓箭手在下方远处，射出连珠之箭，他身形矮小但却手臂粗壮，每一次张弓俱是满弦。嘭的一声，一罐猛火油扔了过去，炸在他的前方，黑烟滚去，阻挡

了他的视线，另一罐猛火油扔向抬着攻城木的蛮兵。

一根圆木往飞在空中的猛火油扫去，猛火油罐砰然砸开，往石墙上泼洒。那蛮族勇士大吼一声，圆木竟然往墙上抛去，圆木在空中转了半个圈，带着一名华夏武将，几名华夏士兵往石墙的另一边滚落。攻城木将寨门撞出道道裂纹，随着抬木的蛮兵又一次后退蓄势，那蛮族勇士猛地飞出一脚，踹在了攻城木的后端，那些蛮兵收势不住，随着攻城木一同往前冲去。

轰！寨门往内侧分开，攻城木冲了进去……

攻城木终于撞开了寨门，后方的蛮兵齐声呐喊，就像是狂乱的洪流终于找到了宣泄口，成群的蛮兵往寨门里冲入，他们争先恐后，奋勇向前，然而，前方的蛮兵蛮将很快就发现，他们的面前并没有敌人，数十罐猛火油从四面八方往他们扔了过来，而他们的脚下，尽是树枝与枯叶。

这些猛火油并未点燃，只是砸在那满地的枝叶上，到处泼洒。他们的前方，是围成环形的低矮的石墙，仿佛早就在等着他们自行冲入。最前方的蛮族大吼，想要通知后方后退，然而后边的蛮兵根本听不到他们在喊什么，狂泄的洪流哪有那般容易收回？杀红了眼的蛮兵，一层推着一层，全都涌入了围成大圆的矮墙之中，一眼看去，竟是密密麻麻。

然后，数道火箭从高处射了下去。

猛火油一点就着，原本就是夏日里干枯的树枝铺满地面，燃起得极快。火势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扩散开来，悲吼声，惨叫声。一名道士拿着棉布包裹的方形不明物，冒着黑烟从石墙的一端冲了上去，棉包一扔，寨门的一侧轰然炸响，乱石坍塌。

紧接着，就是那熊熊的人间火狱。

无法形容这恐怖的一幕，以为终于突破了敌方阵地，疯一般涌入寨门的上千蛮兵蛮将，在熊熊的火海中惨叫挣扎。坍塌的寨门外的那些蛮兵，抬头看着石墙另一边滚滚的浓烟，以及连石墙也阻隔不了的热气，仓皇后退。自从杀出贺兰山以来，他们还是第一次心生怯意。

烧烤的肉香四处弥漫，同伴的惨叫声犹如这世间最刺耳的喧嚣。在急剧扩散开来的热气中，华夏一方的士兵们兴奋的齐声呐喊。从一开始，他们就清楚的知道自已的位置，除了寨门，绝不能让任何一处被敌人突破，而现在，他们的拼死搏斗，显然起到了决定性的效果，让宁翰

林安排下来的战术得到了完美的执行。

在那滚滚的热气下，战斗其实已经无法再持续下去，剩下的蛮兵战也不是，不战也不是。后方木台上，木不孤猛然站起，看着前方阵地里冒出的滚滚浓烟，听着即便相隔如此之远也如在耳边的惨叫声。他带来的蛮兵无一不是穷山恶水间杀出的猛士，纵然是死也不会发出这般的惨叫，然而上千人陷入火海，所面临的深沉的绝望，使得濒死前的恐慌，如同瘟疫一般扩散，仿佛传说中的地狱移到了人间。

而计划的成功实施，进一步推高了华夏一方的士气，大声的高呼中，箭矢如雨。

终于，木不孤狠狠的咬了咬他那饿狼般的白牙，发出退兵的命令。

剩下的蛮兵，如同大力拍向海岸，却拿沿岸的岩石毫无办法的海浪，在汹涌的攻势之后，丢下了一路的尸体，无声的退却。华夏一方并没有追击，而是在石墙上高高的举起了手中的兵器，热血如潮，气势冲霄……

兴阳州州城，原兴阳太守张伦不安的在府邸里走来走去。

州城的几处城门，早就已经被蛮兵拆除，那些蛮兵在州城里来去自如。百姓基本上已经逃光，剩下的便都是与他一同献城的官员。

战斗正在采石峡打响，此刻的张伦，对那宁江其实是颇为怨恨的。身为兴阳太守，他占据着城池之利，对蛮族却是闻风即降。但是在他看来，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在涅河北岸，多少城池，连挡住那些蛮子一日都无法做到，在蛮族南下的这些日子里，他每天听到的，就是败仗，不断的败仗。

张伦自己乃是进士出身，如果是换在以前，对蛮族他根本没有任何的担心，但是在这次泰山封禅之后，他所剩的文气，连以往的区区一个举人都不如，而抛开文气，他竟是完全不知道该如何与蛮族作战。

他在心中不断的告诉自己，投降蛮族，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想要挡住这些蛮兵，根本就是做不到的。而以这些蛮子的残忍，抵抗只会增

加他们的杀戮，让底下的百姓遭到屠杀。

没错，他是为了治下的子民，才放弃抵抗，他绝不是为了自己，明知道挡不住敌人，用降敌来减少伤亡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他就这般一遍又一遍的解释给自己听。

他当然也很清楚，程州和随州的兵力早就被抽调一空，兴阳州不战而降，将使得这些蛮子，可以直接进逼京城。但这同样也是没办法的，华夏境内连着三次的陨石天降，早就已经在告诉大家，大周完了，连上苍都开始示警了，这都是朝廷上下，没有能够正刑与德的错，他也只是顺应时势。

在自己投降之后，张伦其实是希望这些蛮子可以直接击破程州、随州的，这可以证明，不是他无能怯战，而是这些蛮子根本无法挡住。然而，出乎他意料的是，在整个兴阳州城献城之后，那个宁江，竟然带着从北方溃逃下来的残兵败将，靠着一个采石峡挡住了木不孤和他带领的精锐蛮兵，而这是他连想都不敢去想象的事，即便是靠着州城之坚，也没有这个可能。

但是那宁江竟然真的做到了，直到现在，张伦也无法明白，就靠着那一座采石峡，和那些被蛮子杀怕了，甚至还没看到蛮族的影子，都能炸营溃败的逃兵，那宁江到底是怎么做到的？他怎么可能真的能够挡得住那些蛮子？

这些日子里，他除了尽可能的讨好这些蛮子之外，每天夜里，都在恨不得那宁江早点死去。宁江与他所带领的那些兵勇，每多活一天，都在狠狠的打他的脸。

虽然是状元，但那宁江不过就是二十不到、以往从来没有坐镇一方的年轻人，他却是治理一州的太守。那宁江坚守的是虽有天险，但以往根本就没有任何军事建筑的采石峡，他占据的是整整一座州城。那宁江带领的是在其他统帅手中不断败逃的残兵剩勇，他带着一整州的兵将。

那宁江成功的阻敌于采石峡，他却是连战都不敢战，直接自缚出城，以城献敌。

宁江的成功阻敌，给许多不知内情的人造成了一些错觉，认为不是宁江和他所带领的兵士太强，而是木不孤所率领的蛮族兵将太弱。然而这些日子里，近距离的观察着那些蛮子之后，张伦再一次确信，不管他

投不投降，兴阳州的失守原本也就是时间问题。也正因此，他完全不明白那宁江为什么能够做到。

但是这并不重要，今天，宁江和他所带领的那些人，终于要完蛋了，对于这一点，张伦实际上是幸灾乐祸的，只有坚守采石峡的那些人的惨败，才能证明他的选择是正确的。他仿佛已经看到，那些蛮兵蛮将正在对被攻陷的采石峡，进行血腥的屠杀。这些日子，没有人能够在蛮子的强攻下取胜，那姓宁的又何德何能，能够例外？

抵抗，除了造成毫无必要的牺牲，根本就是没有意义的，他坚信着这一点。

今日的兴阳城，一片安静，酷暑时节，火热的太阳照在地面上，街道是空空荡荡的死寂。

被卸去大门的东西城门，并没有人把守。木不孤只是将城门卸去，就已经让城中的这些降兵，生活在随时都有可能遭遇灭顶之灾的恐惧之中。这些日子，蛮兵对周围村镇的屠杀和劫掠已经成了日常，明明是朗朗的夏日，乌云却压抑在每一个随时都可能死去的百姓的心头。

张伦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转身往内府走去，想要在那些蛮子回来之前，用昨晚被下人抓来的那个女孩消消火，外头却有喧闹声传来。这些日子，时时担惊受怕的他，原本就分外的敏感，听到外头生出动静，慌忙领了人往外头赶去。

“出了什么事？”他朝着一名亲信吼道。

那亲信急奔而来：“大人，不好了，钱将军、姜将军叛了，他们带着不知道从哪冒出来的许多江湖人，往这边杀过来了。”

张伦吼道：“疯了，他们疯了，他们知不知道他们会害死多少人？”他悲天悯人，坐在地上痛嚎：“为了保护大家，保护百姓，我这些日子，整日里低声下气，任打任骂，为的是是什么？不就是想让木不孤大人网开一面，放过我们大家？我为大家做牛做马，为什么他们就是不明白？他们反了事小，连累了大家，让那些蛮子血洗了兴阳城怎么办？”

那亲信道：“前、前方传来消息，木、木不孤大人……大败……”

张伦继续哭嚎：“大败宁江？我早就说了，我早就说过了，我们根

本不是这些蛮子的手，守不住的，兴阳完了，大周完了……”

那亲信急道：“不是大败宁江，是大败……那些蛮子攻打采石峡，大败亏输，全军覆没……宁江的人马上就要杀过来了。”

张伦猛的跳起：“你说什么？”

那亲信道：“木不孤大人败了，全军溃败，他们完蛋了。”

这不可能！张伦额生冷汗。木不孤和他带来的那些精锐蛮兵，不但无法攻下采石峡，反而全军溃败？在这一个多月里，那些蛮子可是没有输过一仗。

张伦深深的知道，对于现在的他，蛮族占领了中原，他还有一条生路，偌大的华夏，那些蛮子到最后总是需要有投降的华夏人帮他们打理，蛮子要是败了，那他这种人就是真的死无葬身之地。但是现在，木不孤竟然败了，身为蛮族猛将，带着近万名蛮族精锐，攻打一个小小的采石峡，那些蛮子竟然大败亏输？

那亲信道：“大人，我们怎么办？”

“什么怎么办？”张伦吼道，“逃啊，赶紧给我拉马，还有通知几位夫人……不不不，不用管她们了，我们先逃，我们先逃……”

木不孤铁骑在攻打采石峡时，于前方大败亏输，全线溃败之事，如同风一般传遍了整个兴阳城。四处火起，到处都是片喊杀声。张伦开始意识到，宁江的人恐怕早已经在城中串联，就在等着这一刻，然而此时，他心惊胆战之下，也不敢逗留，带着一批亲兵闯出了西城门，反叛的那几名将领追之不及，或者说，实际上也没打算追。

等到后来，张伦开始得到前方的确切线索时，在马车上气得喷出一口老血，心知自己被那姓宁的给耍了。

兴阳州城的混乱起得极快，随着太守张伦的逃跑，这混乱也在快速的消退。

起事的武将唤作钱跃，在一名唤作福师爷的、来历不明的男子的配

合下，城中各处几乎是同时发动，裹挟了那些心志不坚的将士，并最终吓跑了张太守。

“现在，我们该怎么做？”然而此时，在勉勉强强控制了兴阳城后，钱跃却是看着福师爷，完全束手无策。

福师爷却是咪咪笑的样子：“没事，把真相告诉大家就可以了。”

就这样？钱跃想了想，发现也没什么办法，于是走到外头，看着那些将领：“有一件事，我需要告诉众位。那些蛮子，在采石峡败退是真，但败而不溃，至少他们的主力还在，此刻正往此城撤退。”

他这话一出，除了早就与他串通的少数几个，绝大多数人都傻眼了。说好的木不孤和那些蛮子大败亏输，近乎全灭呢？说好的采石峡大军正在往这里杀来，对于降将誓不放过呢？

这一场暴动，对许多人来说，来得太过突然。先是蛮兵败了的消息传来，紧接着这消息，几乎是以暴风雨一般的速度扩散，在这个消息里，木不孤在采石峡全军溃败。宁江大军压来。在这种狂乱的氛围下，当反抗张伦的暴动卷起的时候，许多人自发的站在了暴动的这一边。

听从太守命令投降蛮子，原本就是无奈之举……或者说，不管自己是如何怯战，推给上司，总是最有效的自我安慰的手段，不是我没用，是上司无能，不是我叛国，是上司下令投降，我也没有办法。

而现在，蛮子溃败，大军压来，抢先反抗降敌的太守，是洗刷自己的最好手段，也许朝廷能够看在自己临阵反抗、重新助朝廷夺回兴阳城的份上，放过自己的降敌之举。

但是此刻，发动暴乱的主谋明明白白的告诉他们，首先到来的不是宁翰林的军队，而是退兵的蛮子……于是他们全都懵逼了！

现在该怎么做？这些降将面面相觑，他们手下的兵马原本就不多，且没有多少斗志，刚才之所以敢于跟着大家发起暴动，一来的确是不愤于这些蛮子，对兴阳百姓的屠杀，更重要的，却是真以为木不孤的军队已经溃败。

而现在，一些聪明人，终于意识到，从一开始他们得到的就是假消息，木不孤的确是退了，但即便是退下来的蛮兵，要剿灭他们这点人，仍然是轻而易举。而关于蛮军全军覆灭的消息，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传得人尽皆知，跟真的一般，分明就是有心人一开始就设计好的。

一些人愤恨的看着钱跃，毫无疑问，钱跃早就已经被宁江收买串通，这是早就设计好的计谋。

在钱跃身边，一名略显发福的男子却眯着仿佛在微笑的眼睛，道：“诸位将军，鄙人不才，却也知道：反复小人，人所不齿！众位原本是为张太守所挟持，被迫降敌，如今拨乱反正，想来朝廷也能体谅。若是现在降而复叛，叛而复降，莫说天下人会如何看待诸位，就算是那些蛮子，日后难道又真的敢再用众位？他们重新得回此城，恐怕第一件事就是将众位全都杀了，以防再发生这样的事端吧？即便是张太守，诸位再将他请回，他又会如何对待诸位？”

那些人彼此对望，尽皆沉默。他们的是上了当，但他们发动暴乱已经是事实，这个时候，他们已经被逼到了绝路，前进是死，后退也是死。

“我们该怎么做？”其中一人忍不住问道。

那男子眯眼笑道：“众位放心，鄙人必定有办法护众位安全，只要众位按着我说的做就好。”

“你到底是什么人？”那将领再问。

“鄙姓福，本是熙州宣城的一名师爷，蒙宁翰林不弃，礼聘于鄙人，目前正为宁翰林效力，大家都叫我……福员外！”

木不孤带着蛮兵撤回兴阳城时，已是傍晚。方自到了城下，他便举了举手，在他身后，蛮骑纷纷勒马。

在他们前方，城门依旧是洞开的，城墙上，早已被撤下的大周王朝的旗帜，却已经重新插了上去。城墙上，队列齐整的兵士手持长弓，纷纷对着他们。一名大嗓门的武将在墙头喊着：“兀那蛮子，你们中计了，宁翰林已经派兵取了本城，你们速速投降，可免一死。”两侧的兵士齐声呐喊。

木不孤怒容满面，原本想着先回此城，休整一番，看看北面会否再有兵马派来，却没想到一转眼的工夫，兴阳城竟然已经被人夺了。旁边一名蛮族勇士恨恨的道：“将军，我们干脆冲进去，杀他个娘的？”

就在这时，后方有人飞马而来，禀报道：“将军，后面有敌人在往我们这边杀来。”

木不孤脸色再次一变。回头看看自己身后，许多人灰头土脸，疲惫不堪。虽说他亲自率领的两千精骑依旧能战，但是今日的这一战，他已经折损了两千多的人马，除了这两千精骑之外，剩下的这些人，都已无法再战。而如果把这两千精骑投入战斗，城里的华夏军和他们后方的追兵两面夹击，他们的形势也颇为不妙。

终于，他咬了咬牙，恨恨的道：“走！”率着兵马，绕城而去。

看着那些绕城而走的蛮子，墙上的那些兵将，各自抹着冷汗，纷纷松了口气。此时此刻，他们在城墙上摇旗呐喊的这些兵，已经是他们能够拉出来的，能够勉强一看的所有兵马。那大嗓门的武将喊出的“派兵取了本城”，让木不孤误以为有新的兵马驻入此城，在后方有追兵的情况下，自不敢冲入城中去打巷战，实际上，那些蛮子只要敢冲进来，他们根本无力抵抗。

他们佩服的看向那位福师爷，把所有能看的兵士搬上城头摇旗呐喊、“示敌以强”的策略，终于成功了。

在蛮族走后没有多久，宁江宁翰林带着四千骑兵赶到，顺势接收了兴阳城。即便是他，这一场仗，也是直到这一刻才真正放下心来。要想

大破木不孤，必须取得兴阳城，一旦让木不孤的铁骑回到城中，就会变成双方对峙，他守着采石峡，木不孤守着兴阳城的局面。在经历了这一场败退之后，木不孤绝不会再进攻采石峡，在这种情况下，只要木不孤坚守着兴阳城，等待着主战场的胜负，那就连他也一筹莫展。

不能提前歼灭掉木不孤的主力，将蛮族赶出兴阳州的话，一旦另一边的战事结束，蛮族就能够源源不断的往这边添兵，黄河上游尽入敌手，蛮族将轻而易举的控制整个黄河两岸，京城也就无险可守，到时，连占据巴蜀的苗兵也会趁机东进。在背后是大批蛮兵的情况下，司壁洞安抚司孤军作战，不败都难，整个中原的形势将直接崩溃。

实际上，刚才那一刻，对于宁江来说是最为危险的。虽然在采石峡成功的重创蛮兵，但木不孤的两千铁骑并没有投入攻打采石峡的战斗。上策，木不孤可以直接杀入兴阳城，宁江这一边根本就无力攻城。中策，木不孤可以带着那两千铁骑反杀，那样的话，他就只能强行与木不孤再次开战，而最好的结果，他恐怕就是牺牲掉手中的这四千骑兵，来消耗木不孤的两千铁骑，败是肯定会败的，他只希望，能够让木不孤杀敌四千，自己也损上个七八百。

好在，木不孤最终取了下策。

他在兴阳城中的隐秘布局，成功的吓走了降敌的兴阳太守张伦，福员外也成功的劝服了那些降将，实施“示敌以强”的战术。木不孤并不知道，这是兴阳城里的降将在错误情报的诱骗下反水，看到兴阳城失陷，还以为真的有新的奇兵杀入了兴阳城。在攻打采石峡折损严重的情况下，生怕受到两面夹击的木不孤选择了避战，白白将兴阳城送给了他，而这……才是真正注定了木不孤的败亡！

五月并非一年之中，最炎热的月份，但却是最毒辣的“恶月”，它是蛇类和各种猛兽的交配期，也是这些毒物最为活跃和最猖狂的时节。它们四处游走，动辄攻击路人，古人认为，这是一年中邪气最重的时候，群鬼乱舞，邪入百骸。

对于大周王朝的子民来说，今年的五月，是灾难的开端和延续。蛮族入侵，黄河以北尸骸遍野，到处一片惨况，华夏兵将接连败退，而这

种情况，直到进入五月下旬，才终于开始有了一丝振奋人心的消息。

蛮族淳欣部猛将木不孤，率精锐蛮骑上万，一路攻城拔寨，从霍州南下，度过湟河，兴阳府不战而降，蛮族偏师兵逼程、随两州，直指昊京。在这关键时候，新科状元郎宁江，集结兵力，阻敌于采石峡，两次击退蛮兵，并智取兴阳城，声势大振，一呼百应。其后，宁翰林不断派出小股骑兵，以及听其号令的江湖好汉，对撤退的蛮族骑兵连番骚扰，他们并不与蛮族精锐正面冲突，而是不断的利用情报上的优势和地形，或是于高处射箭，或是在夜间以猛火油纵火，使得蛮骑疲惫不堪。

木不孤欲带着蛮骑，从风笛口退回霍州，留守风笛口的蛮兵却被来历不明的数百武林中人，于夜间袭杀。建有上百年的石桥，在不可知的爆炸下，一夜被毁，无奈之下，木不孤只得率兵赶往湟河上游，又于地承山遭到埋伏已久的高处敌人的火箭袭击，人困马乏。

最终，于湟河上游守株待兔的宁翰林，率骑兵四千，步兵两千，先借地势，以猛火油车令蛮骑阵脚大乱，再以残存的文气，亲率骑兵突袭，大破蛮骑，木不孤仗着自身威猛，直取宁翰林，却在文气的压制下，被众将围攻，最终身中乱枪而死，宁翰林割其首，率军北上，收复霍州。

上万蛮族偏师的全灭，令华夏一方士气大振，然而紧接着，于湟河北岸吕州、蔡州之间阻敌的六十万大军，在朝廷的命令下，被迫放弃要塞，主动出击，与蛮族歇占鲁、蒙郁两部共十七万蛮兵于平原进行大会战，第一日，华夏前锋军溃败，第二日，蛮族大将歇占鲁率阿骨兵和精锐铁骑，直接冲击华夏军本阵，本阵不敌，被迫后退。

紧接着，面对华夏一方四倍于己方的兵力，歇占鲁、蒙郁全动出击，短短几天里，华夏军大溃，左卫上将军邱德战死，在蛮兵驱赶下跳入湟河的华夏士兵难以计数，湟河滚滚，尽是尸体，京师震动。

此时，宁江藉着大破木不孤之势，进一步收编官兵，达十万之众，再取石州，控制了湟河上游，甘玉书于蛮兵后方，成功集结沂、许、吉三州之残存兵力二十万，以沂州城与前津壁为犄角进行坚守，坚壁清野，与宁江彼此呼应。南下的蛮族终因后方未稳，担心后路被断，缓缓北退。其后，“虎尊”猛查刺座下神册宗倍派出使者入昊京，与大周朝廷谈判，大周君臣权衡利弊，被迫同意和谈，割让沂、许、吉、石四州，甘玉书接连上书，言及沂州前津壁乃北方屏障，既已夺回，无论如何不

可割让于敌，终是未能劝动一心谈和的朝廷。

双方和谈之后，歇占鲁、蒙郁掳走蔡、吕两州之大量百姓和物资，以及大周朝廷献上的金银财帛，缓缓退兵，甘玉书接朝廷旨意，无奈之下，全军退出沂州。第一次蛮族南下，便以华夏一方割让四州，蛮族名正言顺的占有淮河以北半数土地而告终……

六月下旬，高温席卷了京城，地面烫得犹如冒着热气的蒸笼。

京城外，聚齐着在北方的战乱中，逃过淮河的百姓，北方的战争虽然暂时结束，但他们却已经是无家可归。有人在城外施粥，衣衫褴褛、排着队的百姓，在互相搀扶中，沉默的往那稀得几乎难见米粒的施粥点慢慢移进，不时有人在这炎热的天气下，倒在路边，然后再也无法醒来，过了一会儿，便会有人前来，无言的将尸体拖去埋葬。

一辆华丽的马车，停在了另一边的人群中，肥肥胖胖的商贾下了车，身边有仆人大声吆喝。过了一会，有人颤声回应着，然后，那商贾将一袋米扔到了枯树边的某个男子面前，仆人们将那男子抱着的女孩抢走，女孩嘶哑的哭喊，那男子用颤抖的手抓住面前的米袋，匍匐低头，然后就那般一直沉默着，直到女孩被马车带走，永远消失在了他的面前。

城门的两侧，聚集的流民无疑是最多的，然而死死把守着城门的兵士，让每一个流民都无法进入。京城里的百姓，依旧忙着自己的日子，如同外头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染水河边，那去年曾出过状元郎的宅院，此刻也早就高价租给了其他人。

湖中，游湖的公子哥儿、千金小姐，比往年这个时候还要更加的多，其中原因谁也说不清楚。湖中的歌女唱着的，除了那首“红藕香残玉簟秋”，便多半是去年的状元郎的旧词，只是在去年五月，状元郎离开京城后，就再也没有出过新词，有人说他是因为长公主的死，无心诗词，也有人说他不务正业，做些离经叛道的事儿去了。

国子学府里，去年燃起大火，烧死十几个太学生的四门馆，早已经清除了废墟，正在重建之中，内城之中，景龙门那陨石造成的大坑，却依旧是触目惊心，就像是被猛兽撕咬过的伤口，再也无法愈合。

皇宫之中，某个华丽的宫殿里，一个漂亮的女孩儿在精美而又清凉的白玉床上滚了两滚，床边的两侧，两名宫女拿着大大的、漂亮的宝扇为她扇着风。这样的天气下，即便是一向爱玩的她，此时此刻也已不想再出门。

“红蝶！”一个衣裳轻薄但却华美的女子，来到了殿门前。女孩儿抬起头来，脆生生的唤了一声“母妃”。那女子来到床边，微笑道：“怎么不去走走？”

女孩儿在玉床上又滚了一滚，通过娇嫩肌肤与冰凉玉床的接触，将身体多余的热气散去。她哼哼两声：“外面这么热，我才不出去，不要想把我骗出去。”

“好吧！”那衣裳华美的女子轻轻的道，“那我就不告诉你，那位你最喜欢他的词儿的状元郎，正在外头等着你父皇召见呢！”

宁江身穿按品制，唯有从三品以上才能穿的大科纳凌及罗制成的长衫，头戴远游两梁冠，腰系紫带，立在殿门前。

随着司礼太监的喊声，他踏步入殿，被引到龙榻之前。殿中放置着冬天保存在地窖中，现在取出的冰块，这里的温度比外头凉爽许多。

天子的气色并不太好，从正月底的泰山封禅之后，便一直病到现在，此刻看到被召唤而来的青年，倒是振奋了一些，待青年施完礼后，道了一声“免礼”，然后让太监赐座。

这里算是深宫，天子卧病在龙榻上，虽然说是赐座，但不可能真的搬来椅凳。太监取来竹席，青年以古礼席地正坐，矮了天子一头。

天子道：“你这一次大破蛮兵，解了兵逼京城之危，朕却只将你授了个从三品的护军，你可有不满？”

宁江在席上拱手弯腰：“臣不过是应华夏之危，做力所能及之事，何敢言功？蒙圣上厚爱，赐予功勋，微臣深感荣幸。”

对于自己授勋一事，宁江早已从侧面知晓朝中发生的争执。

蛮族南下的这两个月里，宁江歼灭木不孤上万铁骑，几乎就是唯一的胜仗，在这种情况下，对宁江按功行赏，自是必然之事。尚书右仆射兼中书门下平章事韩熙韩相，带着群臣商议了一天后，决定封宁江为正三品的冠军大将军，以彰其武功。天子宋劬接到上书后，气得直接把文书摔在地上，然后召集群臣，决定不授宁江任何官阶，而是授其功勋，封正三品的上护军，韩熙竭力反对，最后天子只能退而求其次，授了个从三品的“护军”。

从“正三品”降为从三品，“冠军大将军”听起来也要比“护军”威风得多，看起来宁江是吃亏了。

但是需要明白的是，在如今的大周王朝，如上柱国、柱国、上护军、护军早就已经不是武将头衔，而是变成了按着军功授予的武勋，是一种荣耀性质的封赏。在大周王朝，具有武勋的文官，唤作“儒将”，而“冠军大将军”却是武散官。状元郎出身的宁江，封上一个武散官，哪怕品阶再高，那又算得什么？

在大周王朝，以文统武，拥有武勋的文官……亦即儒将独领一军，乃是再正常不过的事，许多儒将甚至同时具有“勋”与“爵”两种头衔，真正算是出将入相。然而独自领军的武将，却已是许久未曾出现。宋劭宁可把宁江降一阶，授予一个从三品的勋位，也要驳下朝臣封他作正三品的“冠军大将军”的意见，正如宁江所说，这的确是出于“厚爱”。

天子倚着龙榻，急咳一阵，然后道：“这一次蛮族入侵我华夏，乃是数百年未有之事，这些蛮子，一路攻城略地，想我大周养兵千日，拥将无数，平日里，一个个的，能说会道，在这关键时刻，却是尽皆无能。前前后后，我朝集结的兵力，两百万不止，最后却被那二十万未到的蛮子杀得丢盔弃甲，不得不割让四郡，实是我大周开国以来，亘古未有的耻辱。”长长的叹一口气。

又道：“不过朕倒是很想知道，为何其他人遇上蛮兵，都是一战即溃，唯有你能够挡住蛮夷，剿灭上万蛮骑？莫非你文气仍在？”

“文帝星遇劫，儒道不昌，微臣又如何能够幸免？”端坐在席上的青年道，“只是，八百年前文帝星还未出现时，人人皆无文气，我华夏兵将，难道又曾被四方蛮夷灭了不成？既然古人能够做到，不依赖文气而降服四方蛮夷，为何我今人就无法做到？读圣贤书，不为文气，不为富贵，只为能上知古往今来，下通天地造化，兵法、格物、纵横帷幄之术，书中应有尽有，微臣能够击败蛮兵，统归一句……学而致用罢了。”

天子忍不住笑道：“好一句学而致用，这再简单不过的四个字，也不知几百年来读书人，到底有几人能够做到？”

沉吟一阵，道：“你与那些蛮子交战过，这一次，蛮族割去四州，再加上西北方的鹿、魏、潞三州，北面实际上等于有七州落在蛮族手中，依你看，我们该如何将这七州夺回？”

青年想了一想，道：“陛下要听真话，还是要听假话？”

天子一个错愕，正要追问。就在这时，另一边传来一个轻脆脆的女孩声音：“父皇！”

青年扭头看去，只见一个身穿缕金百蝶大红衣裙，外罩五彩刻丝半臂，年约十二三岁的女孩儿，端着药汤慢慢的往这边走了过来。女孩儿道：“父皇，御医说你该吃药了。”

宋劭讶道：“这事有御医做着，如何是你送了过来？”

女孩儿道：“父皇一直病着，女儿也要关心一下父皇的龙体啊！”悄悄的往席上的青年看了一眼，脸蛋儿飞红。

青年起身拱手，道：“见过公主殿下！”这女孩自然就是去年在御花园，与他见过一面的红蝶公主。

宋劭从女儿手中接过药汤，取笑道：“活了这么大，这还是朕的宝贝女儿第一次亲手为朕送药，果然是女大不中留啊。”

红蝶公主撒娇道：“父皇，您乱说话了，女儿亲手给父亲送药，怎就成了女大不中留？”

宋劭道：“要是没有某人在这，你还能想到给你父皇送药，那才是女大中留，至于现在么……”

“吃你的药！”红蝶公主小脸蛋羞红，用调羹舀起药汤就往父皇嘴里送。

宋劭笑着接过药汤，一边喝着，一边看向青年：“你刚才说，有真话，有假话，看来真话不好听啊。罢了，朕其实也知道，东南未平，巴蜀已乱，想要再从蛮族手中抢回七州，的确是难上加难……这就是你想要对朕说的真话吧？”

青年严肃的道：“不……这是臣想要对陛下说的假话。”

宋劭紧皱眉头：“这是假话？那你想要说的真话是什么？”红蝶公主也不由得坐在榻边，好奇的看着青年，在她的印象里，从来没有人这样跟她的父皇说话。

青年重新坐回席上，抬头看着天子，缓缓说出他的真话。宋劭拿着汤碗，手掌颤动。女孩儿睁大眼睛，渐渐地，面无血色……

“危言耸听，陛下，那宁江只是在危言耸听！”右仆射韩熙在阶下双手垂拱，沉声喝道。

其他官员亦彼此对望，然后纷纷附和：“陛下，韩相所言有理。”“陛下，那宁江，或是见识不广，杞人忧天，或是有意夸大北方蛮子的威胁，意图争功，请陛下勿要信他。”……

左仆射卢至思犹豫了一下，道：“陛下，臣也觉得……宁江对北蛮的看法，过于悲观了。虽然如此，有道是未雨绸缪……”

“如何绸缪？”韩熙喝道，“西南未定，苗夷未平，却要将兵力用于根本看不见的威胁之中？”

他朝着阶上的天子拱手道：“陛下且想，所谓蛮族，不过是我等华夏之人，对北方蛮胡的统称罢了，然而数百年来，蛮胡从来不是铁板一块，单其部落，便有十几个之多，历来蛮族对我华夏的侵犯，最多也不过就是其中一部，在压制住其它各部后，对我华夏寇边劫掠罢了，这一次，侵犯我华夏的蛮族主力，便是蛮胡中的淳欣部，依臣看来，淳欣部近来在贺兰山北面蛮族各部间坐大，裹挟了一些其它部落，此次南下的二十万蛮兵，已经是他们所能够集合的全部兵力，若说真有人能够一统蛮族各部，只等我华夏出事，大举进犯，如何能够做到？”

尚书右丞亦道：“微臣也是如此看法，此次之所以为蛮族所趁，不过是因为我华夏文气流失，内忧外犯，就算如此，这些蛮兵最后攻掠有余，守土不足，最终也只能逼我朝割让四州，退兵作罢。陛下且想，如果此次的二十万蛮兵，只是蛮族的前锋军，那蛮族主力，岂非有近百万之众？蛮族所生活之地，俱是穷山恶水，人口远远不及我华夏，要集齐百万兵马，除非真有蛮王，整合蛮族各部二十年以上，然后至少二丁抽一，陛下且想，若真有蛮王能够做到这等地步，为何我等事前全无一点风声？”

天子宋劭勉力支撑着身子，犹豫了一下，道：“朕自然也希望此事为虚，然而我朝，对蛮夷一向不甚重视，对北方蛮族情报不足，亦不足为奇。况且，以往对北方的军事情报，总是先送到枢密院，再由枢密院整合上报，然而如今知晓，枢密院院事和泰，却是拜火教安插在我朝的

细作……”

“陛下且想，既然是我朝廷上下官员，都未能得到的消息，宁江以前不过就是在家中读书的学生，前年方中秀才，去岁考中进士，之后在南方越岭结交江湖匪类，惹出事端，然后蛮族入侵，方才重回中原，此前不过是区区一介书生，北蛮之事，如何知晓？”韩熙猛一甩袖，“总为此人离经叛道，不务正业，为了让陛下重视，夸夸其谈，信口开河，亦不足为奇。”

另一名官员亦道：“陛下，微臣以前主持北方事务，对那些蛮胡，也有许多了解。宁江说的什么‘虎尊’，微臣以前从未听闻。况且，淳欣部在蛮族十多个部落中，属于大部落，其首领乃是一女子，唤作月理朵，人称‘鹞后’，凶残成性，最喜好的便是杀人，她又有一子，名为李胡，不知听何妖道所言，以为喝人血可以延年益寿，一日不喝人血便不得安宁。陛下且想，似这等凶人，又岂肯甘居于他人之下？这所谓‘虎尊’，大抵是那宁江自己臆想而出，欺瞒陛下，这宁江以危言欺骗陛下，用心险恶，已犯欺君之罪，按律当斩！”

其他官员也尽皆附和，直言宁江居心不良，请圣上问罪。

见众人都说这是不可能的事，天子宋劬也稍稍安下了心，尤其是，这一次，左相和右相的意见基本一致，看来的确是杞人忧天了。

又往于阶下右侧赐坐的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徐老看去，只见徐老坐在靠背大椅上，仿佛听得睡着，不由得无奈摇头。他道：“既然众卿意见一致，看来的确是宁卿弄错了，朕想来，宁江有意欺君，当还不至于，大约也是为他人所骗。欺君之罪……这个就罢了……”

左谏议大夫道：“陛下，纵然不算其欺君之罪，但宁江未得确切消息，便在陛下面前信口胡言，即便是无心之失，亦不可不作处置。”

天子无奈的道：“也罢！此事朕自会处理，诸卿先退下吧。”

韩熙等无法，先行告退，出了宫门，尚书右丞道：“韩相，陛下为何对这宁江如此纵容？抗旨拥兵之事，不闻不问也就罢了，此次宁江分明欺君，看陛下言行，恐怕最多也就是小作惩罚。”

韩熙哼了一声：“陛下心伤长公主之死，顾念旧情罢了。”

旁边几名御史道：“韩相放心，陛下若是不做惩罚，我等明日必定联名上谏，行言官之职。”纷嚷而去。

诸官离去之后，天子宋劭乘上龙辇，正要回深宫，一名太监忽的前来，在辇前小声禀报。天子一个错愕，沉吟良久，道：“起驾金銮殿！”

金銮殿在皇城中，紧倚着翰林院，乃是偏殿，一般是天子单独召见某个臣子聊天又或问对之处，真正的军国大事，一般来说并不在此处商议。去年殿试的君前奏对，便是在这金銮殿中，众学子一一进入殿中，回答天子问话。

此时，天子宋劭入了金銮殿，却有一老者，先一步在阶下束手等待。看着此刻全无睡相的老人，天子讶道：“徐军国为何去而复返？”

立在阶下等着他的，竟然是刚才一言不发的徐修省。一改刚才垂垂老矣的模样，徐修省在阶下拱手弯腰：“陛下，老臣有一事，想要问一问陛下。陛下莫非已经认定，与那北蛮有关之事，乃是宁江欺君？”

宋劭迟疑了一下，道：“欺君当不至于，但众卿所言也有道理，北蛮各部一向不合，历来都是彼此攻伐，想要藏兵百万，的确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徐修省长长的叹一口气：“我华夏上下一向自大，不管是对蛮还是对夷，历来就没有多少人去关心。天下最好的土地，都已被我华夏占据，蛮夷所得，不过是蛮荒之地。百官对蛮族本就没有多少了解，适才却是仿佛每一个人都能说出条条框框，好像自己对蛮族了如指掌一般。要是真的了如指掌，为何此番蛮族南下，竟杀得我华夏军民血流成河？明明不知内情，却纷纷嚷着宁江所言必定是假，为何？”

抬起头来，看着圣上，叹道：“只因，唯有相信宁江所言是假，大家才可安心。蛮族二十万人，就能杀得我华夏百万大军不断溃败，湟河以北几乎全部沦陷，若是真有百万蛮军，那我大周朝，岂非非得亡国不可？大家不是不信，只不过是……无论如何不敢相信、不愿相信罢了。”

宋劭抓着龙椅，久久说不出话来。

当宁江告诉他，这一次出贺兰山缺的只是蛮族的前锋军的时候，他也为之震惊、惶恐，而当群臣皆言这不可能的时候，他也立时心安了起来。

若是从前，哪怕蛮族真有百万之众，拥有文气的大周王朝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但是现在，二十万蛮军就差点杀到京城，若蛮族真有百万大军，那对整个华夏，毫无疑问是灭顶之灾。也正因此，虽然群臣对北方蛮地也未必有多少了解，但他还是，近乎逃避性的选择了他更愿意相信的那一边。

他颤声说道：“难道蛮族真有可能有那般多的兵马？”百万之众，对于华夏来说，实在是算不了什么，但对于蛮族来说，如此数量，实在是骇人听闻。

徐修省道：“蛮族之中，任何一部，都不可能拉出这般多的兵马，除非真的出现蛮王，一统北方那冰天雪地的万里银川。对于北方蛮地，我等消息闭塞，其实老臣也不知道，这消息到底是真是假，只是想来……恐怕很有这个可能。”

天子道：“怎么说。”

徐修省道：“北方蛮族各部之间，的确是已许久不曾出现战争，以那些蛮人的习性，这些年如此安静，颇为反常。其实百官说的也没有错，蛮族各部之间，一向并非铁板一块，然而那些蛮子，历来信奉强者为尊，在有绝世强者出现时，也未必不能整合在一块，更何况，面对着华夏这一块巨大的肥肉，蛮族各部放下嫌隙，共同侵犯华夏，绝不稀奇。蛮族人口，的确是远不及我华夏，然而他们生活在穷山恶水之间，逐水而居，北蛮之地，多的是凶残猛兽，这些蛮人，每个人到了一定岁

数后，便等同于战士。三丁抽一、二丁抽一，从我们华夏来看，几乎是不可能的事，但是对于蛮族，他们却是人人上马可战。”

宋劭心知，以往这老家伙，总是装聋作哑，凡事置身事外，从不发表任何意见，此刻独自找上自己，分明是坐不住了。他道：“徐军国的意见是……”

徐修省沉声道：“陛下，宁江之言，到底是真是假，其实老臣也不知晓。正因为不知晓，所以必须弄个清楚，并做好最坏打算，历代大儒，总喜欢言天人交感，然而事实是，不管我们如何正刑与德，外界的敌人并不会因此而受到影响。老臣之意，做好最坏的准备，即便错了，也不过是一场虚惊，若是真的往最恶劣的形势发展，有准备，总比没准备好上一些。”

宋劭沉默良久，道：“对于宁江，徐军国如何看？”

徐修省道：“我大周朝，以儒道治国，口口声声皆是心性，心性正了，可堪重用，心性不正，必不可用。但是老臣以为，借此非常之时，当用非常之人，那宁江或许年轻气盛，或许叛道离经，然而不管怎样，单从事实来看，此次蛮胡入侵，他是唯一一个取得胜利，全歼蛮族精锐偏师的人。此次蛮胡之所以未能直接威胁到京城，就是因为有他这决定性的一战。”

继续道：“只是人心，是一件奇怪的事，就因为他胜得太漂亮，太好看，所以不免给人一个错觉，总以为换了他人，也同样能够做到。然而老臣这几日里，细细的研究了他在对付木不孤精骑时的战术与谋略，最后不得不承认的是，这场战争，换成我大周上下的其他任何一人，皆无法做到，老臣年轻时做不到，今日那些口口声声说他危言耸听，将他大肆批判的人……也无人能够做到。”

外城北面，有一条金水河，金水河上，又有三条桥梁，分别是白虎桥、横桥、五王宫桥。

五王宫桥附近，有一座豪宅，此时，宁江正踏步而入，在他的前方，一名少女抱着怀中的小黑猫迎了过来：“哥哥！”

宁江看去，见另一边，春笺丽、秦无颜、秦小丫儿正在指挥着一批人，在院子里忙个不停。他笑道：“叫他们不用忙了，也许我们很快就会离开。”

“离开？”小梦疑惑的歪着脑袋，“我们不是才刚到吗？”

宁江负手往前：“嗯……不过很可能，已没有留在这里的必要。”

春笺丽、秦无颜、秦小丫儿同时回过头来，被她们指挥着的，则是一些自愿为他们充当护卫的江湖客，以及一些打下手的亲兵。

此刻，宁江拥有从三品的品阶，这座宅院，也是朝廷发下，此外自然也有一些因他功勋而来的封赏，不过很快就被他“仗义疏财”了。

走了过去，告诉秦无颜她们，随便清出几间房，暂时能住就是了。春笺丽也跟小梦一样疑惑：“我们不是才刚到么？”

宁江耸了耸肩：“我猜，明天必有旨意下来，估计是要惩罚我的，如果是要惩罚我，我就直接撂摊子不干，走人就是。”

宁小梦嘻嘻的道：“哥哥还真是任性。”

一名护卫道：“估计全天下的读书人，也就只有盟主会说这话，敢说这话。”

春笺丽不由得笑道：“当上武林盟主的读书人，不也就他一个？”

其他人也都笑了起来。

此时，刚好就是傍晚时分，秦无颜亲自做厨娘，为大家弄了吃的。其中，又有一些人上门，或是送上拜帖，或是送上请柬。小丫儿带了两入守在门口，只要是请柬便都代老爷拒了，拜帖则先收下，说老爷刚到京城，诸事繁忙，此刻也还没有回来，等老爷回来了再做答复。

府邸的后园很大，吃完饭后，天色渐晚，宁江便提着灯笼，在后园逛了一圈。这后园风景不错，乃是前些日子，于蛮族入侵时主动降敌的儒将所居，花费了大量的财力建造，那儒将降敌之后，留在京城的家人尽皆问罪，家产全部被抄，这一座豪园，就被划拨给了宁江。

其实宁江与小梦、笺丽，在采石峡分开后，也是直到这次进了京城

后，方才再次相聚。在击破木不孤后，宁江便与居志荣一同，在霍州整顿兵马，直到朝廷与蛮族之间的和谈结束。后来，朝廷召他入京，他便将手中的兵马，移交给居志荣，以及由他亲手提拔起来的那些将领，然后便带着秦无颜和一些入，乘船沿湟河而下，并通过天地会的网络，与妹妹和笺丽联系，相约在京城见面。

其实来之前，这些日子将他的用兵之法——看在眼中的居志荣，是希望宁江能够留在军中，由他上京，请朝廷封宁江为帅臣。但是一方面，宁江知道，在他上一次抗旨之后，这一次若是再次抗旨，不服朝廷征召，那基本上就真的坐实了拥兵自重的罪名，连天子宋劭也没有办法帮他说话。居志荣若是为他说话，那只会连居志荣也一同卷入。

而另一方面，居志荣觉得，虽然他才是朝廷明令下来的主帅，但那一整支军队，却是由宁江一手拉出，并奇迹般的取得了胜利，逼退了蛮兵，深知自己远远不如宁江的他，知道唯有在宁江的带领下，这只焕然一新的军队才能够维持持续上升的战斗能力。但是对于宁江来说，他的着眼点，并不是一州一府，一支军队，而是整个天下的大势。

也正因此，从一开始，宁江都会将他在军中的每一个想法、每一个念头，详细的分析给居志荣听。不管是初始时，居志荣站在他的对立面时，他的冷嘲热讽，还是后来居志荣几乎已经等同于他的副手，对他的任何决策都下意识的认为是对的，言听计从，近乎崇拜时，他也仍然会将他的每一个命令的缘由，向居志荣解释一遍。

在他看来，居志荣算是禁受住了他的考验。在采石峡时，与看到他及笺丽的密切关系后，便妒火中烧，公私不分的郭仁青等人不同，居志荣初始时不明情况，亦是趾高气扬。但当他意识到什么才是最正确的选择时，他能够主动放弃自尊，当着全军的面交出兵符，并毫不犹豫的配合宁江，协助宁江坐镇后方。

当自己的尊严、权力受到挑衅时，虽然不甘心，却最终还是能够从大局出发，这已经让居志荣比普通人要胜出不知多少，放眼看看史书，不知多少人，面对着举国覆灭的危机，那些一个个所谓的聪明人，仍然为了手中的那一点权力，你争我斗，最后抱着身边的所有人，一同卷入历史的洪流，成为了史书上的笑柄。

能够认清自己，认清大势，并且在认识到什么才是真正有用的、有效的时候，敢于接受变革，单是这几点，就已经让宁江能够放心的把那

整支军队，交给居志荣来统帅。同样的，采用了民主与集中的原则，对军队的高层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改组后，他就这般放手离开了。

以他此刻在军中的威望，他并不担心那支军队会脱离他的影响，而从另一方面，居志荣和那些他亲手挑选出的将领，日后要是真能做到将他架空，让全军摆脱他的影响，他反而会更加放心，因为那意味着他们真正的变强了，是他将来所能够依靠的，抵抗外蛮的力量。

此时，宁江带着妹妹、笺丽、秦无颜一同在园中逛着。

很显然，这园子以前的主人喜欢奇石。宣石、灵臂石、斧劈石等一块块天然雕饰的奇石，在园中或是散石点缀，或是彼此层叠。园中一片水池，两块奇石之间，九曲十八弯的红漆小桥在湖上延伸。穿过一座水榭，两侧是夏日里盛开的荷花。

听着笺丽和妹妹说起这些日子里，在外头行走江湖时遇到的一些事，尤其在知道她们两人，竟然与那个叫小方的孩子一同杀掉了藏地桑耶寺寺主迦鲁巴的师弟八护连后，宁江颇为讶异。对于这个世界的藏地佛教，他也有许多了解。在这个世界，佛教并没有进入中原，自然也就不存在什么禅宗、唯识宗等具有华夏特色的大乘佛教，这个世界的佛教，基本上等同于另一个世界历史上的密宗。

桑耶寺寺主迦鲁巴的师弟八护连，宁江是知道的，虽然在藏地佛教的权力争夺中失败，但同样也是排得上名的高手，想不到竟然会被小梦和笺丽两个人撞上，江湖凶险，果然不是随便说说。

而以小梦和笺丽此刻的实力，两人加起来，按理说也不会是八护连的对手，想不到她们竟然能够与小刀、和那个叫小方的孩子一同杀了八护连。

他让她们将那唤作小方的孩子所使用的术法说出，在得知那孩子使用的，是以他自己指尖的血，在手心上画古怪字符，然后施展术法之后，连宁江也不由得困惑了，即便是他，也从未听说过天地间还有这般离奇的术法。

小梦说道：“小方本来是与我们在一起的，但是我们要到京城来，她却似乎对那什么血渊很感兴趣，所以暂时离开了我们，去打听那个什么血渊去了。”

血渊……那孩子为什么会对这种事情感兴趣？上一辈子进入过血渊的青年，沉吟了一下，忽道：“你们如果再次遇到那个孩子，可以告诉她，关于血渊的事，我也多少知道一些，你们可以让她来找我。”

春笺丽瞅了他一眼：“有什么是你不知道的吗？”

青年摇扇微笑。春笺丽双手叉腰，哼哼着……不知道为什么，就是看他这个样子不爽。她双手往胸前一抱：“好吧，有本事你就猜猜，小梦现在里头穿的是什么颜色的胸兜？”

青年往妹妹纤挺的胸儿扫了一眼，此刻，小梦穿的是齐胸襦裙，里头的胸兜自然是被包裹得严严实实。见哥哥往自己的胸口看来，小梦双手交叉在胸前，歪了歪脑袋。青年左手负后，摇扇转身：“鹅黄色的，绣的是莲莲有鱼！”含笑而去。

春笺丽想了想，转身把小梦襦衣的衣口往外一拉，探头看去。小梦道：“做什么做什么？”春笺丽怔怔的抬头看她：“为什么他会知道？”她们两个今天才到京城，在这之前，小梦又没当着她哥的面换衣服，为什么她哥会知道她穿的是哪件？

小梦嘻嘻的道：“他是我哥哥啊！”

春笺丽抓狂：“为什么他不是你哥就会知道这个？”

回到自己的屋中后，宁江在桌上摊开地图，看着地图上画着的各方势力。

北方被割让给蛮族的土地，西边鹞哥不但占据乱整个巴蜀，而且已经开始吞并周边各州。

蛮族退兵后，中原和江南看起来暂时还是安定的，只不过这种安定的局面到底能够持续多久？

至于西南方，早已经杀得血流成河，某种程度上看，因为西南方乱得太早，一些势力已经开始做大，在一定程度上，对西岭的苗兵也有所遏制。

在他的上一世里，苗兵可是直接席卷了西边的大片土地。而现在，西南方的暴乱，使得山头林立，再加上为了平定西南，朝廷先一步将大军往西南压去，虽然造成了北方的空虚，却也让西岭的苗兵有所顾忌，在这种情况下，只要西壁洞安抚司能够继续坚守，苗兵一时间便难以逼近中原。

但是，只要“虎尊”猛查刺开始大举入侵……

为何猛查刺这一次，只是派出歇占鲁和蒙郁这两个先头部队，连他手下最强力的神册宗倍、“豹王”察割、“鹞后”月理朵三名大将，一个都没有派出，宁江其实也是有些困惑的。只是，回想起泰山封禅之日，极北之境元魔皇被杀，黑壁不断推进，大地崩裂时的状况，他只能猜测，这对蛮族也多多少少有些影响。

事实上，在上一世里，他就已经在猜测，萧菩萨哥明面上帮助猛查刺，暗地里却和隐藏在地底深处的元魔皇有所关联，只不过，那个时候的他对这一切并不是太过关心，自也没有怎么放在心上。

将地图收起后，天气炎热，他就在后园的池泉边洗了澡。回到屋子，早早的就上床睡了，过了半个时辰后，随着推门声的响起，以及轻轻的脚步声。他睁开眼睛，看到妹妹穿着轻薄的单衣，左手抱着枕头，右手搓着眼睛：“哥哥，我跟你一起睡！”

宁江让了开来，看着妹妹爬上了床，睡在里头，把枕头往床头一放，迷迷糊糊的就睡了过去。

此刻的小梦，身上的丝绸睡衣，是用最上好的丝线织成，虽然薄如蝉翼，但织的很密，并不透明。乳白色的单衣上，绣着彩色的蝴蝶，半臂的衣袖，以及及膝的下摆，让她白白嫩嫩的手臂和小腿都裸露在外。领口随着她的睡姿，松松垮垮，精美的锁骨、半截雪坡，构成了美妙的曲线，翻身之间，酥胸随着她的侧身挤压出诱人的沟儿。

不需要任何的推测，就能够看出妹妹睡衣的内头，是一丝不挂的空旷，裙下纤细而小巧的美腿，微微的弯曲着，曲线玲珑的肢体，妙不可言的呈现在他的眼中。

他伸一伸手，在她的琼鼻上轻轻的刮了一下，小梦在似醒非醒间伸出手来，将他的手抓住，连着手臂一起像睡枕一样抱在怀中。

这孩子气般的动作，让宁江觉得好笑而又安心。果然妹妹还是没有办法离开他啊……这样想着，让他有一种深深的满足感。

躺在妹妹身边，顺便充当她的睡枕，就如同幼时一般。过了一会儿，他生出感应，忽的扭头往门口看去。在那里，门轻轻的被人推了开来，一个丽影蹑手蹑脚的往床边走来：“宁江……你睡了吗？”

宁江还未说话，不知怎的，明明已经差不多睡着的小梦哗的一下，撑着哥哥的胸膛坐了起来，隔着哥哥，与那人大眼瞪小眼。

进来的少女却是春笺丽，上一次在采石峡，宁江对她的“欺负”，让她开始意识到宁江心里其实也是有她的。但是那个时候，宁江忙于与蛮族作战，她也不敢回去找他，这一次终于再次见面，白日时，因为小梦一直都在旁边，她与宁江也没有多少私人空间。到了夜晚，她在床上翻来覆去的，无法入睡，忍不住的，就抱着自荐枕席的觉悟跑来找他。

结果才刚进来，就看到一个少女从宁江的身后猛然坐起。没想到明明有她这个大美人在隔壁，宁江居然在他的屋子里藏女人，春笺丽这一

刻又是生气又是恼怒，结果一看，从宁江床上爬起的分明就是小梦，一时也不由得与小梦瞪起了眼。

身上只穿着单衣的小梦，很难说清这一刻的她到底是睡着还是醒着，就像是发现有人闯入自己地盘、突然受惊坐起的雌虎，一下子就露出了凶相。紧接着，大约是意识到闯入地盘的是熟人，在迷迷糊糊中露出困惑的表情，歪了歪脑袋：“笺丽……你也要跟我哥一起睡吗？”

春笺丽一下子娇躯绷直，后臀紧夹，香足微抬，双手举起乱摇：“没……没有！”不知道为什么，这一刻的小梦看上去和颜悦色的，但她却有一种自己只要一点头，她就会扑上来咬她的感觉。一边呵呵笑着，她一边往后退，就这般退出了门外。

等她一走，小梦脑袋一搭，整个人伏在哥哥胸膛，一下子又睡了过去。

宁江：“……”

春笺丽回到自己的屋子，躺在床上，瞪大眼睛看着藻海。

装饰华美的屋子里，藻海是一层漂亮的画纸，紧紧的贴合在封住房梁的屋板上，在流萤的烛光下，光影晃动。

她翻来覆去的，竟是无法睡着，忍不住伸出一只手，往自己摸去，又咬了咬嘴唇……那该死的宁江。

第二日一早，外头传来急促的破空声，春笺丽睡眠不足的爬起床，推开窗子，看到远处的园中，小梦已经在精神抖擞的练剑。

看着那精力充沛的，在花丛中飞舞的娇小少女，春笺丽懒洋洋的往窗台一趴……总感觉自己一个晚上，都没有睡着的样子。

不知道为什么，一个晚上，摸自己的时候，忍不住就在想着，宁江会不会在他的床上对……然后就失眠了。

可恶，自己到底在想怎么啊，他们可是兄妹啊兄妹。

意识到自己思想不纯洁的少女，双手搭在窗台上，看着窗外的落花，长长的叹一口气……这个季节，花就已经开始凋谢了吗？

至于远处那满园的花朵，暂时被她无视了……又或者说，感觉上它们的光彩都已经被花园中舞剑的那个少女抢走了。

转过身来，耷拉着上身，往床榻走去，想要回到床上再睡一会。忽的，额头顶到了什么，她陡然抬头，一眼看到宁江，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出现在了她的房间里，低头看着她：“你在做什么？”

她整个人猛地一僵：“那个……我、我……”整张脸一下红了起来。

青年好笑的看去。

此刻的春笺丽，上身是仅有一尺宽的、红色的抹胸，抹胸的上下两端，缀着金色的花边。饱满的胸脯被抹胸完美的包裹着，玉削般的香肩，凝脂般的雪肤，完美地收缩着的小蛮腰，以及可爱的小肚脐，全都露在了外头。下身是同色的精美丝绸小袄裤，很薄，几乎是紧贴着她的小腹、玉臀与大腿，让她那诱人的身体曲线，完美的勾勒了出来。

小袄裤的裤管只到大腿的长度，玉腿充满了身为舞姬的、健康的弹力，让人很想亲手摸上一摸。

没有想到他竟然这般无声无息的，出现在自己屋子里，看到了她的这幅模样。玉臀紧绷的少女，脸蛋瞬间红了一红，星一般的眼眸却像是看到夜空中最喜欢的星辰一般，闪动着喜悦的光芒。

青年却是看着秀发蓬松的她，如同清晨的阳光般、笑了一笑：“昨晚没睡好？”

少女低下头去，并没有因为自己穿成这个样子，羞人的站在他的面前而难为情，又或者说，这份难为情很快就被她抛在了一边。她轻轻的道：“恩！”紧接着又抬起头来，充满勇气的迎着青年的目光，仿佛是在挑衅着什么。

对于这个走惯江湖，敢爱而又敢恨的、红色抹胸与小袄裤的少女，青年自然早已有许多了解。伸出手，将她的小蛮腰搂住，在她的香唇上狠狠吻了一下。

外头却在这时传来哗的一声，树木倒下的声响。

外面的园中，秦小丫儿本是坐在假山上，看着姑娘舞剑。

姑娘的剑术一向犹如行云流水，美轮美奂，即便小丫儿自己也是一个女孩子，也同样看得赏心悦目。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明明在一朵朵花丛中，将宝剑舞得光华四射，剑气纵横，人比花儿更美的姑娘，却在这时一个失手，宝剑刷得一下，直接击倒了一棵桃树，将她吓了一跳。

远处屋子里的两人，也在这时停止了动作，一同往窗外看去。紧接着却是一片安静，外头宝剑划破空气的刷刷声停了下来。

两人彼此对望了，等了一会儿，外头没有了动静。青年便慢慢的，将少女推到了榻上，将她压住。

就在这个时候，府门之外，传来一声吆喝：“圣旨到！”

宁江抬起头来……

宁江令众人设下香案，开始接旨。

实际上，他已经做好了准备，在他想来，这个圣旨必定是责备他信口雌黄，在毫无根据之下，夸大北方威胁的。

天子宋劭听到他昨日的话后，必定会去找群臣询问，然而，承认北方蛮族的兵力，远远的超出这一次蛮族南下的二十万，便等于是承认大周王朝已经处在灭亡的边缘，对于许多朝臣来说，这是难以去接受并且相信的事，绝大部分人，恐怕都更愿意像把头埋在沙子里、不愿看到威胁接近的鸵鸟一般，千方百计的，反驳这种可能性。

而把责任推给做出这种可怕猜想的他，无疑是最简单的事。与其去相信大周王朝随时都会遭遇灭国之祸，不如去相信，是他这一个黄口小儿危言耸听，或是有意散播这种流言，或是愚蠢的相信了这种几乎为零的可能性，总之，一切都是他的错。

在这种情况下，对他的处罚和责备，应该很快就会下来。而宁江已经决定，只要一接到这种处罚，哪怕是再轻，他都会马上离开京城，因为这意味着，在朝堂上，他很难找到盟友，与其在京城浪费时间，不如尽快的做其他打算。

但是令他意外的是，这一次，下来的圣旨，竟然是封官的……封了一个龙图阁直学士。

龙图阁直学士？宁江在心中快速的思量着，这一个官职背后所暗藏的微妙玄机，以便决定自己到底是去是留。

在他的后方院子里，小梦问道：“龙图阁直学士……这是几品的官儿？”对于她们这种对官场了解不多的人，第一个反应，自然就是拿品阶来比大小。

春笺丽原本是拜火教安插在京城中的细作，以往也在京城结交了许多的高官子弟，对官场的了解更多一些，道：“龙图阁直学士，同样也是从三品，大约是个没有实权的虚衔吧？！”

秦小丫儿道：“听说那些大官原本是要让老爷做正三品的大将军，皇帝老儿硬是压了下去，只封了一个从三品的护军，一听就没有‘大将军’威猛，现在再次封官，只给了什么直学士，还是从三品的，皇帝老儿果然是不喜欢老爷么？”

春笺丽好笑的道：“不是‘大将军’，是‘冠军大将军’，这个是武官头衔，听着威猛，在大周朝没什么用处的。另外‘护军’不是官，而是勋位，有这个勋位，再加上进士及第，你们老爷就算是儒将了，随时可以派出去领军。至于这个龙图阁直学士，这个是文官的官职……虽然好像没什么用处，龙图阁是放置以前的皇帝留下的御书、御制文集、地方官进献的祥瑞等东西的地方，和你们那个时候盗出九龙杯的宝文阁性质差不多，这个官职好像真没什么用处。”

宁小梦道：“看来哥哥真的准备离开京城了。”不管怎么想，现在的哥哥，也没空去管理什么御书、御画之类的东西。

春笺丽、秦无颜、秦小丫儿一同点头。

外头，传旨太监将圣旨交到宁江手中，道：“直学士入宫谢恩吧！”

宁江接过圣旨，道：“公公稍待，容下官入内换件衣服！”转身进入院中，却看到笺丽、小梦等人已经在整理东西，于是问道：“你们在做什么？”

小梦抬头看他：“哥哥，我们不是要离开京城么？”

“暂时走不了！”宁江左手负后，右手拿着羽扇，轻轻的道，“圣上应该是想要重用我了。”

宁江坐在马车上，随着司礼太监，从西城门进入内城。

沿途，还能够看到去年京城陨石造成的天坑，虽然被强行征役的民夫清理过，但其周边那满目的疮痍，却是没有那么容易修复。

豪华的马车，往皇城的正门驶去。

对于这一次，天子宋劭对他的封官，宁江倒是颇有一些诧异。龙图阁直学士，并不是什么有实权的官职，它更多的，是一种象征性的荣耀。龙图阁、宝文阁里的学士、直学士，也唤作“阁馆”，所谓一入阁馆，便是名流，说出去，倒的确是一件很有身份的事。但是这个官职本身属于加封性质的虚衔，在朝廷上是没有任何权力的。

只是，虽然没有任何实际权力，但是首先，龙图阁位于皇城之内，身为龙图阁直学士的他，即便没有天子征召，也可以进入皇城，这本身就是一种恩赏。其次，即便是虚衔，它也终究是官职，这意味着宁江不再是散官，在天子的征召下，可以光明正大的在朝堂上议事。

最后，正因为这种阁馆，属于天子恩赐性质的加封，所以它不需要经过中书省，而是由天子直接下旨加官，也就绕过了相权。历史上，也的确是有皇帝想要重用某个官员，于是通过加封龙图阁、宝文阁学士，让其直接进入朝堂议政，同时培养资历的事。

当然，也存在另外一种情况，就是天子将一个人贬官之后，加封一个龙图阁又或宝文阁的学士、直学士，表示我虽然贬了你的官，但对你的恩宠还在，这种则多半属于安慰性质。

因为龙图阁直学士属于加封，一般来说，是原本就有官位，再“兼”一个龙图阁直学士，不过宁江并无官职，“护军”属于勋位，这龙图阁直学士，也就成了他的实际官职。

在这种时候，天子突然封他做一个看上去可有可无、没有任何实权的虚衔，宁江细细推敲一番，很快就开始意识到，在有关任用他的问题上，君权与相权出现了偏差。

进入皇城，天子宋劭直接便在深宫中召见了了他。

此刻的宋劭，看上去气色并不是太好，卧在龙榻上。

如同昨日一般，免礼、赐座过后，宋劭在太监的搀扶下坐起，摆了摆手，让太监退到门口，然后看着端坐于凉席上的宁江，道：“昨日卿所说之事，朕与右仆射等商议过后，他们皆说，卿所言之事，未免有些杞人忧天。蛮胡各部，一向并非铁板一块，彼此相争，从未停歇，以贺兰山外蛮荒之地，想要养兵百万，并非一件容易的事。”

宁江道：“那他们是否知道，蛮族各部之间，至少已有二三十年未曾发生大的战争？天下肥沃的土地，皆为我华夏所有，贺兰山外，万里银川，虽然地大，但大多都是不适合居住的冰天雪地。在我华夏有文气之前，蛮族难以侵入华夏，只能为争夺贺兰山外万里银川那有限的资源，而杀得你死我活，能够在那种地方，带领族人生存下来的各部首领，无一不是心狠手辣之辈，这么多年未发生大战，唯一的可能，就是已经出现了，凭借强大武力一统蛮胡各部的蛮王。陛下且想，若是华夏文气依旧，也就罢了，如今文气流失，面对着我华夏羸弱的军民和肥沃的土地，那些蛮胡怎有可能会放过？这一次的蛮胡入侵，更多的只是试探，如今他们的试探已经结束，下一次，必将是蛮胡的大举入侵。”

宋劭道：“若真如此，我们又当如何？”

宁江道：“变法！”

宋劭道：“如何变？”

宁江道：“首先，必须要一改以往重文轻武之传统，如今我华夏内忧外患，风摇雨坠，儒道既衰，武力不显。是以，需对军中做出变革，重用精通兵法、战阵之人才。”

宋劭道：“这一类的人才，恐怕并不好找！”

宁江道：“天降一世之才，以供一世之用，以华夏之广，各方各面的人才，真要找总能找出。只是以往，此等人才难有出头之日，纵然存

在于军中，也不受重用罢了。但是现在，乃是非常之时，是以，首先当罢用阶级法，用将不问出身，不问资格，对于在对抗蛮族、苗夷、乱民的作战中拥有出色能力的，一律予以重用。为将之道，各有所长，原本就没有什么准绳，有人擅长以宽治军，有人擅长以严治军，善领兵者不拘一格，以一条阶级法来约束所有军队，原本就是不合适的。在国难当头之时，唯有战绩是唯一准绳，对于与蛮夷作战时，表现优异的，不吝于封官加爵，以收人心。愈是乱世，人才便愈为重要。陛下，微臣也知道，朝堂之上，许多人已习惯于粉饰太平，但是唯有真正认清时局之险恶，才有机会开创全新的太平盛世，看不清暗潮汹涌的人，终将被浪潮所吞没。”

宋劬沉吟良久，将他最后一段话仔仔细细的斟酌一番。

从宋劬的角度来说，无论如何不会希望传承近千年的大周王朝，在他的手中崩溃。

然而文帝星出现异象，儒道崩溃，已经是不可避免的事，大周王朝处于八百年不曾有过的水深火热之中，即便是当年的削藩，也远远无法与此刻相比。然而看看朝堂，却仿佛一切依旧，什么也不曾发生过，他对此也多少感到一丝困惑。

即便是他，也开始感觉，有什么地方需要变了，但是即便是在这种情况下，朝堂依旧犹如死水一潭，每个人都生活在强大的惯性之中，没有任何一个人愿意做出改变。

但是昨日发生的事，却让他一下子醒悟过来。

天下是他宋家的天下，西南大乱，巴蜀失陷，割让四州，这些事虽然屈辱，但失去的是“王土”，对于生活在京城里的高官显贵们养尊处优的生活，是没有任何影响的，但是宁江带来的消息，却让他们一下子就怕了，不只是他们，连他也怕了，整个华夏的灭顶之灾，这样的消息，让所有人都下意识的不愿意去相信。

然而徐修省的那番话，却让他不得不去重视华夏灭亡的可能性。这一方面，也的确是有着宁江人微言轻，而身为平章事军国重事的徐修省却是两朝元老、虽然是同样的话，两个人分别说出，分量却是不同的原因。而另一方面，也是在反省之后，他开始意识到，朝堂上的顽疾所在。

面对着儒道崩溃所带来的华夏危机，朝廷必须要做出应对，要变革。然而，在朝堂上，任何一场变革，都是腥风血雨的象征。而在这样的变革中，最不用担心的人是谁？

恰恰是他这个天子！

八百年的儒家天下，让“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观念，深深的种在每一个人心中，朝堂上谁都可以被替代，唯有他这个天子是不可替代的。

但是对于其他人来说，绝大多数人，更加在乎他们辛辛苦苦的熬资历、斗政敌所得来的地位和权力，越是这种时候，他们越是担心自己的权力和地位受到影响。

改变这种事，谈起来容易，不管怎么改，反正天子都是天子，他们这些朝臣，却是谁也不敢保证自己的位置，能够在即将到来的腥风血雨中维持下去。

这种想法，可以说是朝廷上绝大多数人共同的心声，也正因此，比以往更加强大的惯性，就在这种人人自危的氛围中，推着整个朝堂继续向前，哪怕前方是不见底的深渊。

当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宋劭的第一反应是失望，对整个朝堂的失望，然而失望归失望，比以往更加强大的责任，却也在这个时候，深深的压在了他的肩头，他不知道要往什么地方改变，但他知道，不管怎么样，大周王朝都需要变了，而这种变革，除了由身为天子的他自己来带动，根本就不能指望其他人。

对于宋劭现在的心态，宁江其实是能够理解的。就像是另一个世界里明朝的崇祯、清朝的光绪，当意识到整个国家的危机的时候，身为皇帝，他们也曾试图做出改变，为那踏入末期的王朝续命，只是自身能力的不足以及所面对的强大惯性，最终让他们落得或是身死，或是国破的下场，但是封建王朝的性质，必然会使得一些清醒的帝王，因为肩头上的责任而想要尝试着做出改变，毕竟理论上，国家是他们个人的国家，不是朝臣的，也不是百姓的。

宁江继续道：“取消阶级法，重用武将，整顿军队，严加查处刻剥、私役兵士之惯例，使将士一心。在此基础上，实行保甲之法，各郡、各县皆编制民兵，以十户为一甲、以十甲为一保，从军中选出有能为之低阶武将前往训练，动员起华夏所有壮丁以备战。练兵权，用兵权

合而为一，形成队、部、将、军之作战单位。重工，将各地有一技之长的工匠、铁匠召集起来，研制兵器，以往身在贱籍的工匠，给予脱离贱籍，对于能够设计出大幅提升兵士实力之兵器的工匠，不惜授予官职、荣耀，等同于学士、直学士，至于翰林院中的诸位学士、国子学府的太学生们，可令他们下乡深造。重商，一方面，减租减税，令普通老百姓不至于成为流民、暴民，另一方面，给予商人适当的地位，促其流通，然后开征商业税。四方战事迭起，需要用钱的地方极多，与其取之于民，不如取之于商。”

他就这般，不断的说了许多。

在他说完之后，宋劭沉吟良久，道：“卿说的这些，要在朝堂上推行下去，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宁江拱手道：“臣固然也知道，这些说起来容易，推行起来阻力极大，但是陛下，这些若是能够推行下去，我大周朝还有一线生机。若是不做，那就真的是坐以待毙。”

他心知，宋劭并非一个精明干练的帝王，唯有以灭国亡族之危机，才能真正的将他激励起来，这也是宁江昨日直接将蛮族藏兵百万的事说出的主要原因，身为天子，面对着即将亡国灭族之深渊，若是都不能让宋劭振奋起来，精励变革，那对这大周王朝，他也没有必要再给予更多的希望。

宋劭捂着额头，沉默许久后，道：“你先退下吧，容朕想想，容朕再想一想。”

宁江起身道：“微臣告退！”

宁江离开，在一名太监的带领下，往宫外走去。

就在这时，一个轻脆脆的声音，在另一边的角落里响起：“直学士！”

宁江看去，见立在那里的，却是打扮得漂漂亮亮的红蝶公主。

此时，一个上午都已过去，太阳高高的挂在空中。红蝶公主站在阴影下，有那么一瞬间，宁江差点误以为她是鸾梅。

鸾梅和红蝶本来就是姑姑与侄女的关系，现在看去，两人其实长得颇为相像。当然岁数对不上，原本的鸾梅，二九年华，在这个世界算是大龄青年了，现在浴火重生，却又变成了比红蝶看上去还要小些的萝莉。

话又说回来，他也有好久没有看到鸾梅了。唯一能够知道的，就是一个名为墨门的组织，正在其他人关注不到的地方快速建设。只是在这种时候，没有多少人会去在意一个像墨门这样的“古老的组织”，更没有多少人知道，这样一个“古老的组织”，所暗藏的是一个全新的思想理念。

显然已经在这里等了许久的红蝶公主，脸红红的，往他这边走来。正要与宁江说话，就在这时，远处跑来两个女孩：“红蝶！”“红蝶，原来你在这里。”

宁江看去，见跑来的是宝桐县主和鹭小姐儿两人。

宝桐县主是河项郡王的小女儿，同样也是皇族的一份子，鹭小姐儿却是鸾梅六姐的女儿，与红蝶是表姐妹的关系。

两个女孩抓着红梅，嘴儿极快：“红蝶啊，原来你在这里啊，让我们两个好找，你到这里也不说一声……”一边说话一边往宁江直瞄。鹭小姐儿则是害羞的躲在红蝶身后，瞅着宁江。

红蝶小粉拳紧握，尖叫道：“为什么你们会在这里？我们不是已经绝交了吗？”

宝桐县主性子显然也颇为活泼，用肩膀碰着红蝶：“红蝶你还是小孩子吗？动不动就说绝交，会被宁公子看笑话的知道吗？”

鹭小姐儿道：“嗯嗯，嗯嗯。”

意识到她们两个其实根本就不是来看她的，红蝶气急败坏：“你们两个……”握着粉拳朝她们两个追杀。

宁江并没有去管她们，只是往另一边看去，在宝桐县主与鹭小姐儿的身后，又有一名青年踏步而来，这青年衣着华美，走在皇宫之中，身边却并没有太监引路。

来到宁江面前，这青年将他打量了一眼，谈不上是傲气，却也实在是没有多少友善地说道：“你就是宁江？”

红蝶停了下来，施礼道：“皇兄！”

虽然是第一次见面，但宁江其实也已猜到这青年身份，此刻听到红蝶对他的称呼，自然再无疑问，拱手鞠躬，道：“龙图阁直学士宁江，参见太子殿下！”

宋劭虽然有几个子女，但皇后所生的只有一个，红蝶遇到的如果是其他皇子，就多半是按着排行称呼，能够被她称作“皇兄”的只有一个……太子宋乾！

面对着宁江的问礼，宋乾随便点了点头，神情颇为冷淡。他既然这个样子，宁江自然也没打算跟他结交，就这般拱手告辞。

红蝶气恼的捶了两个小伙伴几下，本来以为跟他有独自相处的空间的，结果就被她们给破坏了。

宋乾却是看着往皇城外走去的宁江，冷冷的哼了一声……心术不正的小人！

离开皇城，出了内城，宁江回到府邸。

进入府中，未看到笺丽和小梦两人，从秦无颜那得知她们两个到后园游玩去了。

吃完饭后，宁江便也到后园逛去，后园很大，一时间，也不知她们两个在什么地方。他就这般逛了一大圈，直到假山的另一边，传来说话声。

绕过假山，首先看到的是秦小丫儿，坐在柳树下乘凉的秦小丫儿看到他，方要起身通知姑娘。他摆了摆手，让她不要惊扰到她们，自己踏上前去，来到园中的小湖边。

远处，是一片从雕栏上方搭盖而出的雨篷，雨篷的阴影倒影在水面上，两个少女正在湖中游着泳儿。

在水中的两人，都只穿着一件心衣，和一件单薄的丝绸小袄裤。心衣紧贴着胸脯，裸着背儿，在水中嬉戏，看上去分外养眼。

宁江便在湖边，摇着折扇，欣赏着她们在水中动人的身影。

很快，水中的她们也发现了他的到来。小梦在远处向他挥着手，春笺丽在水中瞅了瞅他，有意无意的，在波光晃动的水中，展示着自己迷人的体态。

因为在京城认识的人太多，春笺丽住进来后，便没有再出门上街。毕竟，以她这两年在京城中的名气，怕是走到哪里都会被人认出。只是两人这段时间，在江湖上走惯了，守在家里，实际上也是一件颇为无聊的事，偏偏宁江一大早的，就进宫面圣去了。到了中午，两个游湖的少女，嫌天气太热，便一同下湖洗了澡。

看到了在湖中颇为清凉的她们，宁江又开始觉得有些热，干脆便也下了湖，与她们一同戏水去。

到了下午时分，浴后的两个少女，在假山间彼此对练，宝剑在她们兔起鹤落的美妙身影间，彼此对撞。宁江摇着折扇，左手负后，欣赏着

她们犹如剑舞般的身姿，然后觉得，她们本是彼此喂招的剑术，好像比以往凌厉了许多。

到了傍晚，去年与他一同列入三鼎甲的榜眼周源，与探花孙山联袂前来拜访，宁江便在正厅前的空地上，设下薄宴招待了他们。

此时的周源和孙山，都已经按着惯例，进入了翰林院，成为了翰林学士。论起品阶，其实比宁江这个龙图阁的“直学士”还要大上一阶。论起实权，翰林院好歹还承担着帮天子拟旨、管理六曹章奏等一些简单的事务，龙图阁直学士则完完全全就是个虚衔了。

对饮中，周源说道：“宁兄这一次对抗蛮族，明眼人都知道宁兄居功至伟，避免了蛮族兵进京城之祸，朝廷却只是授了宁兄一个护军，翰林院中，许多人都在为此感到不愤。”

宁江却是笑道：“不愤的固然有，幸灾乐祸的怕是也不少吧？”

孙山无奈的道：“宁兄明鉴，也的确是有些人说话难听。不过大抵也都是些不务正业、离经叛道之类的老套说辞。”

宁江自然不以为意，这世上，永远都那一种人，自己没什么能耐，却只会以言语攻击那些做到了他们做不到的事情的人，仿佛这样子，他们就能够比那人高上一等。这样的人，以前有，现在有，以后也绝对不会少。

孙山低声道：“宁江兄可要小心一些，你可知道，上午圣上封你为龙图阁直学士，下午许多言官就已开始上书，说你危言耸听，甚至是妖言惑众，说你在民间结交江湖匪类，意图不轨，还有许多各种各样的说辞，几乎没有一人替你说话。这种时候，宁兄还是要低调一些才好，不要太出风头。”

宁江手握折扇，长长的叹一口气：“其实我也知道自己应该低调一些，但是实在没有办法做到，我就像是夜空中最闪亮的那颗星辰，再怎么压抑自己的光华，那闪闪的光辉，也实在是太过亮眼，想不让人嫉妒都难。”这句话好久没说了，终于有机会再次说出，感觉好爽。

周源、孙山：“……”总感觉他特别的欠揍。

到了第二天早上，一大清早，皇宫中的旨意再次下来，这一次，却是将宁江封作龙图阁学士。

从龙图阁直学士，到龙图阁学士，品阶高了一阶，但就实权来说，其实并没有太多区别。然而紧接着，传旨太监便传达天子旨意，让宁江上朝议政，至此，宁江知道，天子宋劭终于下定了决心。

那一天，朝堂之上，卷起了风雨，一名青年，在殿中，与许多名官员发出唇枪舌剑的争执。

仿佛象征着朝廷上的动荡，当日傍晚，京城的上空卷起了乌云。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京城里下起了暴雨，河水不断的上涨，而一个个旨意，也开始传出京城。其中最为人所关注的，便是朝廷不断派人钦差、巡抚，整顿军队，大力彻查军中的贪污腐败，尤其是克扣军士俸禄的问题，这在军中，早已是积痼已久的惯例，朝廷对此一向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反正，以往打仗靠的都是儒将的文气，军中的士气意义不大。

但是这一次，却因为这个早已经成为惯例的“小问题”，接连有文官武将入狱，朝廷甚至颁布旨意，允许底层的兵士对口粮、俸禄的克扣问题，上告官长，这旨意一出，众人哗然，因为这意味着，军中的阶级法就此作罢。要知道，兵士上告官长，按照以往，那是可以直接问罪斩首的。

所有的军队，都开始对这个问题进行整顿，朝廷下发的俸禄、口粮、恩赏等等，不再藏着掖着，而是以明文通告全军。

对于安抚军士，整顿军纪的问题，宁江并没有太过担心。毕竟，这原本就是朝廷上早就知晓，只不过无人会在意的积病罢了。

至少在明面上，没有人敢公开宣称将官克扣兵士口粮、俸禄的做法是对的，即便想要抵制，也很难找到太好的借口，毕竟道义就已经站在了天子与宁江这一边。真正重要的，还是执行力的问题，是雷声大雨点小的做做样子，还是一视同仁、执法必严的大力整顿。

而当朝廷接连派出酷吏，大批的将官问罪下狱，甚至还有许多人

此掉了脑袋之后，所有人才开始意识到，这一次，天子是动真格的。

在这过程中，也有一些将官抱着抵触的情绪，消极怠工，然后一些朝臣以此为借口，深称用药过猛，反不利用治病救人，军中的抵触情绪一旦蔓延，将不利于作战。

一开始，宋劭也不由得有些动摇，然而在与某人商讨了半个时辰之后，接下来，却是以更强硬的态度处理此事，但凡有消极怠工，一律贬官罢将，永不录用。

宁江的道理很简单：我大周王朝，文臣武将的俸禄原本就高得有些离谱，许多人的位置，根本就配不上他们所拥有的丰厚俸禄，他们食君之禄，本该分君之忧，际此国家危难之际，他们本该一心为国。但是现在，仅仅因为天子下令，不允许他们克扣、贪污底下兵士本就微薄的那点薪酬而心生怨言，消极怠工，那到了战场上，又怎能指望他们拼却性命，为君上效力，为国家分忧？

像这种因为不能再贪污到原本就不该属于他们的东西，就置国家危难于不顾的贪官污吏，别说只是罢除官职，就算全都杀了也没有一个冤枉的。罢除了他们，反而有利于腾出空位，留给那些真正有能力的底层将士。

反正大周王朝，从来就不用担心人才不够，有能力者换上来，没能力者换下去，增强上下层之间的流动性，反会激励那些真正想要上进的人，最重要的，是要做到“赏罚分明”，只要赏罚分明，其他事就没有什么可担心的。

宁江并不指望，能够在极短的时间里，把大周王朝这几百年来的积痼解决掉，但是，至少要从现在起，给那些人以震慑。对于将官克扣剥削之事，底层的兵士早就积怨已久。其实朝廷拨下来的军饷并不算少，只是经过上面的层层克扣，到了底层，已经是少得可怜，哪怕是上边稍微收敛一些，对底层兵士的伙食和生活条件，都会有极大的改善。

要知，在阶级法之下，这些兵士以往在军中的地位，几乎和奴隶没有多少区别，明明朝廷从来都没有少花钱，他们却是吃不饱穿不暖，这又如何能够打仗？

天子大幅整顿军中的贪腐问题，对于底下兵士士气的鼓舞，几乎是立竿见影的。只因为，在这个时候的底层百姓心中，从来都是“圣上是

好的，坏的都是那些官”，在他们眼中，他们的悲惨，从来都是压在他们头上的那些贪官污吏的错，而现在，天子终于开始注意到军中存在的问题，在看到那些克扣、剥削他们的军饷的将官不断罢官，甚至是人头落地时，即便他们的生活还没有立刻得到好的改善，至少在对天子和朝廷的向心力上，已经是得到了极大的提升。

而在意识到，天子这一次是认真的后，那些将官也不敢再掉以轻心，尽皆收敛。

正如宁江所说，原本这些人的俸禄就是丰厚的，即便是不克扣底层兵士的军饷，也要比绝大多数人过得好，只是常年累月形成的惯性，让他们将克扣底层兵士当成了习惯，再加上军中的阶级法，他们对兵士的贪污和剥削，没有任何的风险，在这种情况下，纯粹是不贪白不贪。而现在，当罢官甚至是掉脑袋的风险随之而来的时候，至少对明面上发给底层兵士的军饷，他们已不敢再轻易染指。

更何况，其实在内心深处，每个人都知道其实圣上的做法才是对的。在文气流失的现在，打仗终究还是要靠着这些底层的兵士去打。这一次蛮族南下，北面作战的士兵接连发生炸营之事，除了对敌人的惧怕，对上司的积怨与不信任，也是其中的重要因素。

作为一个穿越者的宁江，心里很清楚，整顿军纪、吏治，其实并不会让中层的文臣武将人心动摇。看看另一个世界的近代史，那些通过不断贪腐、发国难财的官员，因为比所有人都更了解国家的黑洞，虽然通过自己在国家中的权力得到了大量的好处，却反而对国家失去了所有的信心。用大力手段、没有任何妥协的进行整顿，固然让他们少了许多原本就不属于他们的灰色收入，暗地里难免会有怨言，但是在另一方面，至少，他们能够看到，这个国家其实还是有救的。

在大力的整顿了军纪之后，保甲法也随之出台……

保甲法，乃是另一个世界里，北宋王安石的变法中，开始推行的一种“寓兵于民”的组织形式。

以十户为一甲，以五甲为一保，以十保为一大保，将全国的壮丁组织起来，在农闲之时，加以训练，使之成为民兵，在某种意义上，算是一种全国性的总动员。一方面，增强了底层百姓的组织性和战斗力，另一方面，这些具有自治性的民兵可以承担起捕盗之类的治安事务，大幅降低朝廷在地方治安上的开支，为朝廷节约收入。

保甲法，是王安石新法中颇为重要的一部分，可惜的是，在王安石下台之后，新法也随之取消。在北宋后期，新党与旧党之争，已经到了不管法律本身是好是坏，只要是对方支持的我这边必然反对，但凡是对方反对的我这边肯定支持的，非理性的地步。

在后来的元、明、清，则拾起了王安石的“保甲”制度，只不过其目的并不是王安石所要的“寓兵于民”，而是进一步加强封建集权统治的保甲连坐制度，例如十家为一甲，只要有一家犯罪，而另外九家没能告发，则全甲连坐，虽然在构架上与王安石的保甲制度差别不大，但性质已经改变。

到了民国时期，某个委员长，则开始在全国再次推行保甲制度，这些甲长、保长，在国民政府的控制下，逐渐形成了军事化、警察化、特务化的特点，与黑道结成一体，极大的压缩着共产党的生存空间，只不过国军自身的无能，使得这些被称作“团练”的地方民兵组织，最终没有能够起到大的作用。

“保甲”、“团练”这种地方自治性的组织，平时受到朝廷的控制，每一位保长，都是由官府选出。而一旦朝廷失控，因为地方上的组织已经形成，也能够拥有一定的战斗力。

在这一次的蛮族入侵，黄河以北大片土地，军队溃败之后，百姓只能无组织无次序的溃逃又或被屠杀。如果事先存在着即便在没有官府的情况下也能集结起来的民间组织，在那大片的土地上，不过是二十万的蛮军，很难一下子连下数州，如入无人之境，非得等到甘玉书辛苦集结起沂、吕等州的残兵败将，宁江全歼木不孤后从霍州北上，才开始担心后方不稳的问题。

寓兵于民的“保甲”制度，是宁江无论如何都要推行下去的重中之重。虽然在当前的形式下，担任保长的，必然是那些有权有势有名望的地方乡绅。然而，哪怕是最低级的组织力，有组织也要远远胜于没组织。而“保甲”制度的最大作用，就是能够直接通过户籍管理，将全国的壮丁组织和动员起来。

对于全新的保甲制度，在朝廷上自然掀起了极大争议，这毕竟与整顿军纪不同，阻止将官对底层兵士军饷的克扣、剥削，虽然极大的打破了军中的现状，但以往口口声声都是大道理的儒官们，无论如何都无法做到厚着脸皮说贪污军饷是对的。

然而这保甲制度，则是在民间大量的组建起自治性的民兵，虽然按着这各家彼此作保，唯有“良家”才能进入保甲，所有保长俱由官府任命的方式，朝廷能够有效的将它们控制在自己的手中，但是会不会有后患，却也是很难说清的事。

对此宁江只能说这些人真的想多了，都什么时候了，还能够考虑到十几二十年后的“后患”问题。

虽然遭遇到了不小的反对，但这一次，天子宋劭始终站在他这一边。此外，朝廷上的这些高官，在各自的家乡也无一不是乡绅，考虑到他们各自在地方上的家人，将毫无疑问的当上“保长”，而这些组织起来的地方民兵，也的确是保护他们家乡的一份力量，在天子的强势之下，反对的声音也慢慢的小了下来。

而训练各地民兵的团练使，在宁江的要求下，全部由低阶的武将担任。这个倒是没有什么好说的，毕竟那些儒官既不擅长、其实也不屑于去做这个。

而宁江计划中的，将保甲制度作出改变，把各地民兵的领导权逐渐转移在这些低阶武将手中的下一步举动，当然不会蠢得在这个时候就说

出来，毕竟，寓兵于民，保甲团练，建立起民间最基础的组织力和战斗力，哪怕这些民兵是控制在那些地方乡绅手中，对他来说也已经是跨越性的进步，能够极大的抵销掉蛮族“人人上马可战”的强悍，毕竟华夏一方，的确是具备着人数上的优势。

在朝廷上下统一了意见之后，保甲法以极快的速度被推行了下去。大周王朝对户籍的管理原本就非常的严，而保甲法的按户编甲、按甲编保，每一大保组成一个民兵团的做法，在严格的户籍管理下，原本就是一件简单的事，虽然开始时起到的争议极大，但在推行时，其实比整顿那积痼已久的克扣军饷的问题，要简单得多。

只是，宋劭与宁江都知道，真正麻烦的下一步，即将到来，而排山倒海般的朝议，几乎就是必然的事……

远离京城的南方，在那山岭延绵的越岭，与龙虎山相隔较近的一次荒野之间，不知何时，已经建起了几座高炉。

许多道士，在那一座座高炉间忙碌着，这些高炉，内中都燃烧着熊熊的火焰，外头则布下了许多加固用的符箓。

天师教少天师张韶走在路上，他穿过一片石林，前方传来咣咣当当的打铁声。在他的前方，一个身穿布衣，脚踩草鞋的男子，拿起一块铁器，反反复复的看着。

张韶走到他的身边，道：“封先生，怎么样？”

这男子，乃是新墨家的墨者封毅。

那个时候，封毅为了那神秘的“蛋”，被拜火教在南方雇用的杀手追杀，幸好春笺丽和小梦及时赶到。后来，宁江便通过这条线与新墨门取得联系，并请了包括封毅在内的几名墨者，前来龙虎山帮助设计高炉。

在少天师张韶的询问下，封毅道：“宁盟主设计的这全新的高炉炼铁之法，不只是大幅加快了以往炼铁的速度，而且造出来的精铁品质上也比寻常铁块好上很多，需要消耗的焦炭、木炭等资源反而少了不少。宁盟主实不愧是天下少有的奇才，他的设计理念，即便是我们这些擅长

于木甲机关之术的墨者，以前也闻所未闻，见所未见。”

另一边，伍柳仙宗的伍韵梅与封毅的女儿封乘珠一同，结伴而来，两人一个来自道门，一个来自墨家，理念截然不同，但毕竟年纪相当。而且在历史上，道家与墨门并没有多少冲突，不像儒墨两家，几乎是势不两立。

伍韵梅这些日子，一直在研究九阴真经里提到过，又经由东南武林盟主宁江的九阴真解进一步开拓的“化学”，而将“化学”与符篆、木甲之术的结合应用，也是宁盟主明确指出的重点。在宁盟主的安排下，道门和墨门，在这荒山野岭之间，进行着虽然规模有限，却也算是空前的合作。

看到张韶和封毅在这里交谈，伍韵梅与封乘珠两人也走了过来，与他们一同讨论以宁盟主亲手设计出的高炉炼铁之法、大量造出的精铁。

当然在这里所做之事，并不能让官府发现，大量练铁，在大周王朝乃是犯法之事，虽说侠以武犯禁，身为江湖中人触犯王法乃是再正常不过的事，但是，就像在城镇中暗藏大量弓箭一般，这种事等同于造反，就算是江湖人，也不敢随便触犯。

当然，如今的大周王朝，自顾不暇，也管不到越岭这边来。

说话间，伍韵梅摊出一张纸：“这是在炼出精铁之后，宁盟主想要我们结合火药铸造出来的兵器，请封先生先看一看。”

封毅往设计图看去：“这个是……”

南方的天气，比北方更加的炎热，再加上山中高炉热气发散，即便是山风也拂不去这蒸笼一般的感觉。

即便如此，在这里，所有人的热情却如同火焰一般高涨，只因为，他们以往所不曾见过的一些新鲜事物，正在一点一点的出炉。

而他们比外头的任何一个人都要清楚，这些新出炉的事物，将会是划时代的开创……

南方的天气热如火炉，京城里的那一晚，却下起了暴雨。

那天夜里，小梦在自己所住的阁楼里，修魂炼魄，就这般，在榻上坐了很久，她睁开眼睛，看了一眼同样在她身边练魂的小刀。

与她一样，小刀也早就已经修到了金魄，不过想要修到下一步的火魂，显然还要一段时间。

她没有惊动小刀，光着脚丫儿，踩着地板，轻飘飘的飘到窗前。她推开窗子，往外头看去，远处有电闪雷鸣，暴雨如同天河泄下一般，不要钱似的往下泼洒。

此时天色已暗，另一边的院落里，马车驶入的声音。她心中想着，哥哥总算回来了吗？

这些日子，哥哥每天都要上朝，早出晚归，每天天还未亮就已经不见了人影，总是要到这个时间点，甚至更迟才能回来。

她其实更喜欢以前在高锁县，只有她和哥哥两个人的日子，简单，但是温暖，整日里都是悠闲的，没有太多的事情。哥哥在她的身边读书吟句，她在哥哥的身边嬉戏练剑。

潮湿的水汽，从外头侵了进来，她双手一握，美妙的胸脯微微的挺了一挺，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哥哥是要做大事的人，可不能再让哥哥替自己操心。

就在这时，她的眼睛下意识的往另一边瞄去。在那边，一个红色的圆影原本正往她这边飘来，毫无疑问，那是一柄在雨中撑开的，红色的伞。

大约是听到了远处院子里的动静，那伞下的人顿了一顿，然后便折了方向，往那边的院中移去。

窗边的少女，轻轻的歪了歪脑袋。

马车驶入院落，宁江下了马车，在前来迎接的侍女撑开的油伞的迎接下，下了马车，进入院中。

“老爷，用了晚饭么？”秦无颜将油伞收起，放到一边，为他解开披风。

“在宫里用过了。”宁江说道，“帮我准备澡桶吧，我先洗一洗。”

秦无颜微笑着：“已经准备好了。”

宁江点了点头，有这个善解人意的通房大丫鬟在他的身边，的确是让他在生活上少了许多麻烦。

进入屋中，在通房大丫鬟的服侍下宽衣解带，踏入澡桶，坐在桶内，舒缓的深深懒腰……今天的朝议，还真是像火药爆炸了一样。

前几日的变法，虽然都成功的推行了下去，但是说到底，那些改变，并没有伤及到这些朝中大臣自己的利益。而一旦触及到他们自己的利益时，一个个就像是被冒犯的猛虎，齐齐的跳了出来，而天子宋劬，平日里虽然优柔寡断，一旦下定了决心，却也是意外的刚毅，坚定不移的站在了他的身后，若非如此，作为“罪魁祸首”的他，怕是早已经被赶出了朝堂。

朝堂上的斗争，果然是无比的累人，他无奈的叹一口气……害得他连陪妹妹的时间都没有。

通房大丫鬟到外头，帮他准备新衣去了，他自己在桶中洗了一会。过了一阵，一双柔荑在他的身后伸出，轻轻的为他搓着背。

他享受了一阵那虽然有些生涩，但却深情款款的揉捏，笑道：“怎么是你？”

在他身后的，却是不知什么时候已进入他的屋中的春笺丽。

春笺丽脸红红的，却又非常傲气的甩了甩秀发，哼哼道：“不可以么？”

宁江笑道：“可以，可以！”你自己跑进来为一个裸浴的男人搓背，还要问这个男人可不可以？

春笺丽再一次的哼了一声，在他身后，瞅着他的背，抓起挂在桶边的毛巾，示威性的狠狠搓了几下。宁江道：“你这是帮我搓背啊，还是虐待啊？”

春笺丽咬着嘴唇，哼哼的道：“就是虐待你。”

宁江在桶中洗着澡，任由她在后边搓背。白日里唇枪舌剑积累下来的疲劳，很快的就消散而去。反正无事可做，他干脆将春笺丽从身后拉到身前，笑道：“你不是跟小丫儿学了很多新姿势吗？摆给我看看！”

春笺丽站在桶前，脸红红的看向一旁，在这个位置，只要一低头，就能看到一些不该看到的东西。听到他要她摆跟小丫儿学到的“姿势”给他看，她的脸蛋更加的艳红，却又含着春意的瞅了他一眼：“你想要看什么样子？”

宁江笑道：“就先看看你上次摆的那个。”

春笺丽慢慢的后退数步，她原本就是一个相对大胆的女孩子，虽然羞意难当，却从一开始就不打算拒绝。更何况，原本跟小丫儿去学缩骨术的目的，就是为了将来能够摆好看……或者说是羞人的姿势给心上人看。

往前弯腰，双手撑着一个低矮的小凳，两脚一蹬，笔直的双腿慢慢的往在双手的支撑下抬起的后脑勺弯去，直到腿弯子搭上了后肩，整个人形成了一个反拗的圆。螭首夹在腿间，后脑几乎与反拗的小腹接触在一起，抬头瞅向澡桶中的男子，仿佛在问他自己厉不厉害。

宁江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个很有趣……其实也很诱人的姿势，其实在他穿越前的那一世里，还是一个中学生的時候，在电视上看到某个运动会时，也曾想过，长大后娶一个会体操的女运动员，也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

他有些难以自禁的，慢慢站起，就这般走出澡桶，往摆出奇怪姿势的少女走去。春笺丽睁大眼睛，看着身无寸缕的他离自己越来越近，有什么东西，正在接近她的檀唇，她下意识的张开了口儿，然后就被堵住

了。

屋子里传来奇怪的声响，不时有几声喘息。不知何时，已被脱去短裤的少女，后腰渐渐的扳直，双腿反勾在了青年的后颈，两手撑着凳子，胸脯被青年用绕过她蛮腰的双手托着，在青年的身前形成月牙儿般的反弧。青年感受着双手，体内的激流，在少女的刺激下不断的涌动。

眼看着到了最后的关头，就在这时，心生感应的他，猛一抬头，只见窗户不知何时打开了一角，一双充满了惊讶与不知所措的眼睛，正在往他们看来，那一双张苍白的脸，在窗外的雨中犹如一闪即逝的花朵，在他看去的那一瞬，就惊慌的逃去了。

而激流恰在这个时候涌出.....

逃回自己阁楼的小梦，换了一声干净的衣裳，上了床，然后翻来覆去的无法睡着。

刚才那个画面是.....哥哥和笺丽他们.....

她仰躺着，视线透过帐顶，看着更上方的藻海。

刚才那一刻，笺丽好像在吃哥哥的.....哥哥也在亲她的.....

她觉得自己有些混乱了.....就好像突然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

外头的阵雨，哗啦啦的响着。阵雨声慢慢的小了下来，灯台上的烛火，也渐渐的燃到了底，然后一闪即灭。

到了半夜，房间的门被人打开了，有人轻轻的走了进来，坐在她的身边，轻轻的呼唤着：“小梦？小梦？”

小梦紧闭着眼睛.....装睡。

坐在她身边的那人，一改以往无所不知的冷静和自信，不知所措的挠了挠头，对妹妹生出一种无言的羞愧感。

明明是相依为命的两个人，自己却背着妹妹去做不好的事情，还被妹妹看到了，这一刻的他，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去向妹妹解释。

无奈之下，只能躺在妹妹身边，陪着明显装睡的妹妹。

那天晚上，其实兄妹两人都没有睡着……

第二天的上午，朝堂上。

“与民争利，这是与民争利！”右仆射韩熙拿着奏章，使劲的挥舞着。

在他的带领下，众多朝臣也纷纷上书，他们不敢冲着这些日子里逐渐变得强势起来的天子，于是纷纷朝向了虽然只是龙图学士，但在变法的过程中，显然已经成为了天子的左膀右臂的宁江，而其中，也有少量人站在了宁江这一边，与这些人大声的争论了起来，只是，当韩熙挥舞出“与民争利”这一大棒的时候，他们一时间也不知该如何争辩。

宁江却没有直接去与韩熙等人打口水战，而是朝着陛阶上的天子拱手鞠躬：“陛下，‘与民争利’历来为圣人所不齿，然则何为民？这些年里，对百姓的税赋日益加重，诸位大人从来没有想到这是与民争利。陛下且想，西南七路为何一片大乱？主因岂非就是佃租、田税过重，百姓辛苦产出，十斗中能留下一两斗就已是幸运，稍一遇上天灾，马上就入不敷出，穷困潦倒，不得不卖儿卖女，直到连卖儿卖女都无法活下去，横也是死，竖也是死，干脆就揭竿而起。陛下，若是在此之前，朝廷便能明白，那重于猛虎的苛捐杂税无一不是在是与民争利，早一步减租减税，则西南方何至于此？如今，为了平定西南，朝廷大量消耗人马、军饷，屡平不定，反造成了蛮族入侵时的北面空虚。”

继续道：“四方战事既起，朝廷势必要加税加赋，不是加在商人头上，就是加在贫民头上。给贫民加租加税时，众位大人未曾想到‘与民争利’四字，一提到加商税、征盐税，马上便给吾等扣上与民争利的帽子，诸位大人其心可诛！”

韩熙指着宁江：“胡言乱语，你这是胡言乱语。”

宁江冷笑道：“盐铁本就应该由朝廷专营，然而事实上，专营制度在两百年前就已经形同虚设。韩相，你如此反对开征盐税，说到底，不过是因为丰乐、常州两处的盐矿早已为你韩家所占。诸位如此反对开征商税，又何尝不是如此？我大周朝一向重文轻商，人人耻言一个商字，然而哪一个大的商社，他们的背后没有朝官的支持？韩大人，沿海德丰

商社的社主是您的族侄吧？路大人，连接着鹄、敬、武、平四州的铜辉商社的背后大老板是谁，需要下官说出吗？赵大人……”

“陛下。”韩熙大声道，“宁江这是信口胡言，德丰商社的社主即便是臣的族侄，然我韩氏族大业大，开枝散叶，偶有不肖之子走上商途，又岂能随便牵涉到老臣头上。宁江这是捕风捉影，无事生非。陛下，如今民心不稳，各项杂税的确应当减免，田税当减，商税也万万不可加……”

“田税当减，商税不加，那朝廷因战事越来越重的各项开支，钱从哪来？”宁江冷笑着，“况且，田税固然当减，然而当前土地兼并已经极其严重，朝廷加了田税，税赋全是加在了在田里耕作的佃民、佃仆身上，百姓苦不堪言。朝廷减了田税，却是减在土地的占有者身上，乡绅地主反趁机增加田租，享受着减免田税带来的好处，底层百姓其实并未减负。我大周朝的惯例，历代唯有那些地方乡绅，才是众位大人口中的‘民’，至于最底层的普通老百姓，与其说是民，不如说是‘贱民’，众位大人的心中，何尝有他们的存在？”

此话一出，这些朝官个个面红耳赤，虽然他说的的是事实，然而把这种事实血淋淋的揭破出来，自是令得所有人恼羞成怒。

然而这些朝臣，却也都是朝争的好手，很快，各种拐弯抹角的嘲讽、抗争，以及引经据典的攻击，从各个方向泼了过来，整个朝廷，开始陷入了无意义的争辩之中。

东宫，太子宋乾手执书卷，端坐看书。良久，他放下书卷，道：“朝上的争议还未结束？”

在他的对面，坐着太子少师詹同善。詹同善道：“只怕没有这般容易结束，韩相与众位大人，此刻都已气坏。”

太子道：“韩相本为当世大儒，在朝为官多年，一向高风亮节，父皇以往一向对他敬重有加，不知是何人将他气着？”

詹同善道：“便是陛下近来颇为倚重的宁江。此次朝争，起因在于税负上，韩相言，近来百姓穷困潦倒，民心不稳，在税赋上，应当采取轻徭薄赋之策，予民修养，田税应当减免，商税也万万不可增加。”

太子道：“这是老成谋国之论，父皇难道会反对不成？”

詹同善道：“但是宁江却说，底层的百姓，与其说是民，不如说是贱民，田税减之无用，商税也非开征不可。陛下近来为其蛊惑，不肯听韩相轻徭薄赋之言，亦一心想要增加税赋，众位大人正在与那宁江争论。”

太子宋乾面现愠色：“这宁江果然枉为读书人，难道不知民心向背的道理，竟将百姓呼作贱民？此人实乃奸险小人，妄言蛮胡之事，恐吓父皇，使父皇不得不重用于他，仗着自己此次破蛮有功，妄言军事，修改阶级法，使军心浮动，骗父皇行保甲之法，美其名曰寓兵于民，却是短视之举，不为我大周王朝作百年之计。我大周王朝各种税赋，原本就已极重，轻徭薄赋才是正理，他却反劝父皇加重税赋，如此倒行逆施，实乃奸臣。”

詹同善叹道：“幸有殿下明白事理……”

轰轰烈烈的朝会终于散去，金銮殿中，天子宋劭坐于宝座之上，一阵急咳。

阶下，宁江道：“陛下积劳成疾，还宜多做休息……”

宋劭摆了摆手，道：“今日之事你也看到了，朕强行下旨，门下省封驳退回。按照朝例，待朕三次下旨，三次被封驳之后，便要将此事交由朝议，此事恐怕难以通过朝议。”沉吟一阵，道：“右仆射与那几位官员最后之言，你可听到？田税先减，则商税可谈，或许朕应当如他所愿，先减免田税……”

宁江在阶下拱手道：“韩相此策，不过是用来反攻微臣之伎俩罢了。如今西南方战事未平，巴蜀苗夷入侵，北方刚刚割让四州，需要建大量工事，又赔了蛮族许多财帛，即便是以我朝之富足，在此多事之秋，亦逐渐入不敷出。纵然想要减免田税，予民生息，也必须等开征商税之后，多了进项，方才能够做到，韩相身为百官之首，对此岂能不知？更何况减免田税，该如何减，也是颇多讲究，如何保证减了田税之后，地方乡绅、地主不趁机加租，造成朝廷少了进项，大量佃民无法得利，反富了地主乡绅之举？即减田税，又逼着那些地主乡绅减免佃租，那是与全天下的乡绅为敌，自然是不可行的，但至少要保证在减税的同时，那些地主乡绅不加租。然而韩相只言减税，不提佃租，这是为何？说到底不过是在陷害微臣罢了。”

宋劬道：“此话怎说？”

宁江道：“韩相自然知道，除非真的开征商税，否则绝无减田税的余力。他口口声声说要减田税，不过就是占个好名声。今日之事传到外头，韩相屡劝陛下减税，微臣不但强行反对减税，反劝陛下加税，这一来，韩相自然是清风亮节、为官为民的忠臣，平白得了个好名声，日后史书恐怕都还要为他记上一笔，微臣却成了不肯体恤百姓的奸臣，纵连陛下，只怕也成了受微臣蛊惑的昏君。”

宋劬头疼的道：“现在该如何做？”

宁江道：“此事是臣大意了，当韩相将盐税与‘与民争利’四字挂钩时，微臣便应该暂时退却才是。微臣逞一时口舌之利，却让韩相将减田税与征商税强行捆绑。若减免了田税，真的能够做到开征商税也就罢了，然而真要减了田税，开征商税时，仍是不免发生争执，哪怕是争上个两三年，朝廷入不敷出，不得不再将方自减免的田税提起，这一反复，损害的只会是陛下的颜面和威信，到时其他新法也会受此影响。到了这一步，开征商税已经是不可能的事了。”

他心中长长的叹一口气，这一次的确是自己失算了，韩熙的“减田税”这一招，可以说，已经完全堵死了开征商税的可能。“减免田税”成了韩熙挥舞着的大棒，为了大局，宁江不得不挨下这一棒，若在这个时候，他与天子再强提征收商税之事，不但成不了事，反而会坐死了昏君、奸臣的名分。

他在阶下拱手道：“明日朝会，便请陛下当众宣布，征收商税之事就此作罢。”

紧接着却又顿了一顿，继续道：“商税之事，已是作废，然而为了其他新法的推行，韩相切不可再留在朝堂之上！”

宁江之言，让宋劭沉默了。

不可再让韩熙留在朝堂上……这话的意思，已经是在让他罢相了。

无故罢相，势必惹得朝野纷议。这是必然会记载进史书的大事，即便身为天子，且一心想着振兴儒道崩溃后，以断崖之势下跌的华夏，他也不由得顾忌起来。

然而，回想着今日韩熙口口声声俱是为国为民，实际上却是置国难于不顾的架势，他也不得不承认，要想让变法继续下去，罢相几乎是势在必行。否则，在韩熙的带头下，日后被阻止的，绝不仅仅是开征商税的问题，甚至连已经执行下去的都会出现问题。

除非他不打算将变法继续下去，否则，君相相争，将是不可避免的事。而君权与相权的激烈冲突，原本就是国家的大忌。

他位于陛阶之上，道：“罢相之事，说来容易，然而即便是朕，也无法在朝堂上无故提及罢相之事，首先必须找信得过的御史，由御史来罗织丞相的过错。若是罢相不成，控诉丞相的御史必然罢官，此乃惯例，一时之间，想要去找敢于与相权相争的御史，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况且韩熙本身乃是大儒，一向爱惜声名，其过错也不好罗列……”

宁江道：“不需要御史！”

宋劭一个错愕：“无需御史？”韩熙乃是右仆射兼中书门下平章事，身为百官之首，按照道理，其他官员可以反对他的决策，但不能直接控诉他本人。若是没有御史，他想不出该如何罢相。

宁江却道：“只需这般这般……”

第二日的早朝，宋劭召集百官，第一句就是明言开征商税之事就此作罢之事，韩熙等尽皆大喜。

正如宁江所说，虽说大周王朝一向重文而轻商，但几百年下来，哪家大的商社、商团的背后没有朝臣的支持？官员有权，商人有钱，官商勾结甚至是官商一体原本就是必然之事。尤其是天子连盐税都要动，盐矿、盐运，哪一个不是掌握在大家族手中？这可是实实在在的，触动到了他们的利益。

况且，即便不考虑这个问题，能够让这些日子力排众议，无视相权的天子吃上一次鳖，对于他们来说，本身就是一次莫大的胜利。朝堂之争，许多时候，原本就不是是非对错的问题，而是立场……或者说是派系的问题。

有的时候，哪怕明知道自己这边是错的，为了己方的声势和威望，也无论如何要坚持下去，斗倒政敌。

同样的，君权坐大，相权就不免束手束脚，在这个文气流失的时代，手中的权力，他们是愈发不能放弃。

原本以为今日必然又是一场纷争，没有想到天子直接妥协，百官大喜过望。天子妥协，这就意味着他们的胜利，也意味着至少在这一次，相权占了上风。

于是纷纷嚷着陛下圣明……虽然赢了，但天子的颜面重要给的。

陛阶之上，天子宋劭一阵急咳后，长叹一声，道：“我大周朝近千年的盛世，传到朕这一代，却是四方乱起，西夷占了巴蜀，北蛮割去四州，实乃八百年未有之耻。总是朕不合天心，惹得华夏不靖，百姓不安。”

韩熙拱手下跪：“是老臣无能，身居相职，未能助陛下匡扶四海，扫平蛮夷，还请陛下允老臣告老，以待贤明。”

其他官员也跟着纷纷下拜：“臣等无能。”

主忧臣辱，主辱臣死！天子自言无德，丞相领着百官自然要跟着下

拜，为陛下承担罪过，这是整个儒教体系所形成的“题中应有之义”，然后，在天子与百官争相“承担过错”之后，大家一同立志，要“正刑与德”，这可以说是几百年来重复了无数次的套路。

但是这一次，在群臣下拜后，本该继续自省的天子却沉默了。整个大殿，一下子变得安静下来，陛阶上的天子，突然就一言不发了。跪伏在阶下的百官一时间，尽皆茫然，低着头，彼此对望……为什么陛下没有跟着套路走？

就这般等了良久，陛阶之上，才缓缓传来天子的声音：“也是，总是我君臣无德无能，惹得天怒人怨，为此，朕必定持斋三日，正刑与德，以事上天。至于右仆射韩熙，尔虽自言无能，然而往昔毕竟也为朝廷做了许多事，没有功劳亦有苦劳，如今既自愿告老……也未尝不可！”

说完之后，天子宋劭便起身离座，出殿而去。很快，外头传来“天子起驾”的呐喊声。

殿中的群臣却在一阵懵逼之后，陡然反应过来……圣上这是在罢相。

韩熙猛地抬起头来，看着阶上空空如也的龙椅，身子向后一软……说好的套路呢？几百年传下来的套路呢？

陛下这是不按常理出牌啊！

群臣也是一阵哗然，陛下竟然用这种手段罢相，这实是前所未有之事。一时间，每个人都往韩熙看了过去，俱不知如何是好。韩熙苦不堪言，这计划之外的、干净利落的雷霆一击，竟连他这个朝争的老手，一时间也是不知所措，难道他可以说他刚才的告老只是做做样子？难道他可以说他刚才的自言无能只是谦虚。

“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圣上的这一句，根本就是在当众坐实他的无能啊。

他颤颤抖抖的起身，蹒跚着步伐，转身往殿外走去。

后方的宫中，龙辇之上，宋劭坐在轿中，当昨日宁江说出，不需要御史也能罢相时，他还在想着，这哪有可能？等宁江将主意说出时，他

的第一反应就是……这简直就是耍流氓啊！

中午时分，尚书右仆射的府中，聚集在此的官员纷纷怒骂。陛下这一手段来得太过突然，初始时没人能反应过来，然而紧跟着，众人纷纷想到，这必定是宁江那奸险小人为陛下出的主意。

陛下忽如其来的罢相，让一些官员沉默了，以往一向显得优柔寡断的陛下，竟然会出这种雷霆手段，让许多人不得不开始深思天子的决心，以及与天子作对的后果。朝廷之上，从来就不是铁板一块，随着韩熙的罢相，必然有一批人会因此倒下，而与此同时，也必定会有许多人得到机会。

一些原本就与韩熙有所芥蒂，又或者是想要借着这个机会往上爬的官员，已经开始悄悄的准备着支持天子罢相的奏章。

而另一边，那些原本聚集在右相身边的官员，却已是人人自危，纷纷上书天子。

韩熙则是脑袋都大了，一方面，他开始准备着告老的奏章，到了这个地步，他的奏章是不能不写的。虽然被圣上耍了一记，但告老的话终究是他自己亲口当着百官的面说出，即便人人都知道这原本只是“套路”，但就算是做样子，到了这一步，他也必须要硬着头皮做下去，否则的话，“恋权”二字，将毫无疑问的扣在他的身上，这对于一向爱惜羽毛的他，是份外不能容忍的事，日后记在史书上，也是一个笑柄。

而另一方面，他纵容着依附在他身边的官员，以及朝堂中的学生联名上书，劝陛下挽留，甚至将关系找到了宫里。然而，所有的上书都被天子留中。

最终，他也只能颤颤抖抖的，交出了他告老的奏章，很快，奏章的批复就已下来，结果就是朱红色的两个字……准奏。

韩熙气得吐血。

接下来的几天里，朝堂之上一片动荡。在确定了韩熙的罢相之后，告发他的奏折如同羽毛一般飞入空中，仿佛一夜之间，每个人都认清了他的真面目。而朝堂之上，许多以往站在韩熙一边的人，也突然之间转变了立场，支持天子变法的人一下子多了起来，与此同时，很快就被天子任命为尚书左丞的宁江，也一下子门庭若市。

原本是尚书左仆射的卢至思，右迁至右仆射，成为百官之首，但不再兼中书门下平章事，反是由宁江这个尚书左丞，兼任了门下侍郎，尚书左仆射空缺。这一来，相权削弱到了极致，君权也借此大幅扩展。而由于宁江兼任了门下侍郎一职，天子颁布新法的诏书，自也不用担心再被封驳。各项新的政策，也随之一步步的出台……

到了八月，北方的天气已经开始渐渐转冷，南方却还是一片炎热。

随着韩熙的罢相，天子不顾一切整顿朝廷、推行新法的决心，也让上上下下的官员，看得更加清楚。一些开明的人士，也多半认识到，随着儒道的崩溃，许多东西，也的确是应该变了。而即便是不满新法的人，也不敢在这个时候，轻易触怒越来越强硬的天子，以恐布韩熙后尘。

新法虽然连续推出，而其中被当做是重中之重的，依旧是保甲制度，大量的低阶武将将被提升为团练使，分配至各地，对以保甲法召集起来的民兵进行训练，此外，朝廷又别开生面的，允许各州自行举办武举，允许未有案子记录在案的本州习武之人参加，在经过选拔之后，令其在各地的团练中担当要职，由朝廷发给廩米、俸银，等同于举人。

在独尊儒术八百年之久的现在，这一制度方一推出自然就遭遇到了不小的反对。然而朝廷推行的决心，令得任何反对全都无效。再加上文气依旧在不断的流失，也使得“读书人”的地位和作用逐渐走低，“文能安邦、武能定国”的全新理念，也在朝廷的刻意推动下，慢慢传播开来。

武将的地位，开始逐步提升，“首重军功”的提倡，让这些以往总是被文官压着一头的武将，开始看到了自己的出头之日。而由武将独自领军，也慢慢成为了常态，以往将不知兵、兵不知将的情况正在逐渐扭转。

作为尚书左丞兼门下侍郎的宁江，在这些天里，他的府邸几可用门庭若市来形容。不知多少高官显贵前来拜访，他的财富，也在他什么事都没有做的情况下，以倍数增加，只是，都被他给“仗义疏财”捐了出去。有人说他是清廉自律，更多的人说他是沽名钓誉，但不管别人怎么说，都没有能够影响到他的举动。

为了推行新法，在他的身边，自也聚集了一些手段狠辣的酷吏，重症当用猛药，在这种危机逼近的情况下，宁江自然也没有心情跟那些官员磨蹭。反正在他看来，只要保甲法能够推行下去，这一次他就至少成功了一半，剩下的，就是尽可能的扭转大周王朝重文轻武的风气，为接下来的危机做准备。

至于，想要在短短的时间里，改变整个大周王朝八百多年的积痼，他还没有盲目自信到这种地步。反过来，只要能够挡得住蛮夷的入侵，以后有的是时间慢慢改，如果没能挡住，那一切都是废话。也正因此，在发现征收商税遇到的阻力实在太大、短时间内难以做到后，他直接将它放弃了，只是在促进商业的同时，征收一些边边角角的税收。

而像摊丁入亩、官商一体纳粮这种从长远看于国于民有利，但是在短时间内却必定引起剧烈的内部纷争的东西，他更是连碰都没打算去碰。他的目的，就是让大周王朝，能够以最好的状态对蛮夷进行备战。

对于西南七路，他开始逐步将官兵撤出，对一些的确是因为活不下去的暴民进行招安，即便是那些真正充满野心的势力，只要肯在明面上继续尊奉天子和朝廷，便给予名义上的爵位和封赏。

这样的做法，自然是引得朝野上下纷纷对他进行攻击。但是从宁江的角度来看，这个时候，还去想着平定西南，根本就是不切实际的妄想。而另一方面，即便朝廷对西南方放着不管，各路义军在没有官兵的压迫下，也同样会自相残杀，然后面对着苗兵的攻击。

当然，对于身为穿越者的他来说，要是西南方真有豪杰能够以养蛊的方式，从那一团乱象中杀出，并进而逼退苗兵，兵进京城，那他或许真会考虑把京城送出去，助那人一统华夏，共抗蛮族。只可惜面对着狼子野心的鹧哥，就算是红娘子加鬼军师这样的搭配，也是难上加难。

那天夜里，京城再次下起了暴雨，一个不速之客，来到了他的府中……

那一天的晚上，积聚在天空的暴雨，倾盆泼下，整个天地一片喧杂。远处传来轰然一声闷响，窗外的夜色亮了一亮，紧接着又暗了下去。

宁江独自坐在桌边，翻看着手中的各种文书。朝廷上的事务，比 he 想的还要麻烦，如果可以的话，他很希望能够尽快从这些事务中脱身。然而现在，变法却是处在关键时期，哪怕松上些许，都有可能前功尽弃。

在他和宋劭的努力下，整个朝廷犹如机器一般，疯狂的运作。虽然他只是尚书左丞，但是目前的权柄实际上已经等同于实相。最先起到效果的，还是军中的面貌，虽然如此，要做的事情也还是太多。

在他的影响下，京城里使用鹅毛笔的人渐渐多了起来，鹅毛笔虽然制作简单，但其实并不利于保存，只是写出来的字迹细小好看，确实也是比较方便的事。

当然，鹅毛笔之所以能够一下子流行起来，跟方不方便没有太多关系，大抵是因为他现在是京城红人，许多人开始对他有样学样罢了。

鹅毛笔写到一半，他忽的抬起头来。外头的风雨之中，传来急促的风声。他放下鹅毛笔，负手踏出屋子，来到屋檐之下。与周围的阵雨与狂风显得有些协调的破空声，断断续续的传来，他抬起头来，看向那懂懂的雨幕。

黑暗中，一个人影在雨中闪了出来：“盟主，有人想要闯入！”

宁江手握折扇，略一沉吟，道：“来的是朋友，让她进来吧！”

那人退了下去，不一会儿，远处的破空声停歇下来。

宁江转身，穿过院落，来到后方园中。在他的前方，是往远处延伸开来的走廊，走廊从假山与流水之间穿过，檐顶在阵雨的敲击下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他走在走廊上，在他的两侧，雨水犹如瀑布一般刷下。

他往前方的八角雨亭走去，走到亭中，转过身来。在大约两尺高的雕栏之上，不知何时，立着一个女孩儿。

她的肌肤，是完美得犹如玉脂一般的娇嫩，看上去大约八九岁左右，粉妆玉琢。明明是穿过阵雨落到这里，她的衣裳却不见一点湿意，脑上梳的是宫中仕女才会梳的飞仙髻，身上穿着玫瑰紫的襦裙，臂上挂了一条臂绦，看上去也有几分小大人的模样。

虽然是站在雕栏上，但女孩儿本身娇小玲珑，借着栏杆的高度，也不过是与宁江相当。她似乎很满意这种“对等”的姿态，可爱的脸蛋微微的露出笑容：“你的府上还真是暗藏了不少高手，我原本想不让人发现的前来找你，结果还是被发现了。”

宁江笑道：“我好歹也是东南方武林盟主啊！”

踱到她的面前，牵起她的手：“这些日子，你过得怎样？”

女孩儿轻轻的道：“发生了许多事……很多很多……”

这女孩自然是与他分开已有一年多的鸾梅。

他道：“江湖上有一个传言，说是十年前就已经踏入宗师级别的用琴高手‘算空哀思’秋水荐，败在了一个神秘的小女孩手中，那个神秘小女孩就是你吧？”

鸾梅轻轻的“嗯”了一声，却又往他瞅了一眼：“江湖上却是天天都有你的传说，九阴真经，武林盟主，大破蛮骑，权倾朝野……你还真是没有消停过。”

宁江笑道：“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其实也没做什么大不了的事情，结果一不小心就名满天下了。”

鸾梅的嘴角抹过一丝美妙的弧线……这个人还是这个样子，就好像没有他太阳就不会升起来一样。

宁江在栏杆上坐下，双手撑着鸾梅的胳膊，把她抱到自己腿间，认

真的打量着她，不管怎么说，这个小女孩才是他名正言顺的情人，虽然一不小心就变成了萝莉控，实在是让人觉得无奈。他问：“你的墨门发展得怎么样？”

鸾梅微微的笑了一笑，笑容中有着宁江以前所认识的她的优雅，却也带着一种神秘的邪气，让他分不清此刻站在自己面前的她，到底是长公主多一些，还是善女神多一些。她轻轻的道：“还行。”

对于她居然能够想到将共产光辉与墨学结合在一起，宁江不得不为她点上一个赞。

鸾梅瞅了他一眼：“你现在在为皇兄做事，皇兄好吗？”

宁江道：“陛下前些日子，忧虑过重，重病了一场，近来事务颇多，大约是有了事做，精神倒是好了许多，只是不免有些积劳成疾。”

檐外的阵雨越下越大，宁江将她搂在怀中，轻轻抚摸着她的小翘臀：“怎么想到过来看我？”在听到她问起宋劭时，他便已知道，此刻的她，还是长公主多一些。

鸾梅偎在他的怀中，轻轻的道：“刚好有事到京城来，顺便就过来看看了。”

宁江笑道：“我本以为，你来找我，是想让我帮你推行共产光辉来的。”

鸾梅却道：“我知道你现在等同于实相，但我更知道，想要实现共产光辉，靠你的帮助是没用的。你的做法，只是自上而下的改动，不要说共产光辉了，连商税你都推行不下去。要想实现共产光辉，就必须来一场从下到上的变革，只有打翻这一整个国家制度，方才有可能在废墟上浴火重生。”

顿了一顿，却又说道：“但是我也知道，现在还不是时候，对付蛮夷的入侵，才是整个华夏的当务之急，我来，其实也是想要知道，我有什么能够帮上你的？”

宁江用双手将她抱在怀中，道：“你能来看我就好。”又道：“对了，你派人给我送来的那个蛋，莫非是随着陨石从天上掉下来的？”

鸾梅说道：“嗯，如果我猜的没错的话，那颗蛋里，应该是还没有出生的怪物，而且拜火教也在找它。我没什么空去管它，放在北方又不安全，原本想着直接打破了，但是想想，说不定你会感兴趣，所以给你送了过去，可惜那蛋还是破了……”

宁江道：“那蛋的确是破了，不过并没有跑出什么怪物，而是跑出了一个小孩子。”

“小孩子？”鸾梅将他推开一些，睁大眼睛看着他。

宁江把那个叫作小方的“小孩子”的事告诉她，又道：“从小梦和笺丽那里打探到的情况来看，这个小方恐怕根本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你对此有什么看法？”

鸾梅身带的邪气，莫名的重了一些，抚着额头，沉思了好一阵：“因为浴火重生的仪式被迫中断，有许多东西我都记不得了。如果当时浴火重生的仪式是成功的话，我应该会记得更多的，与生俱来的知识。现在你问我，我最多就只能回答，其它世界肯定是存在的，但到底是什么情形，我却也弄不清楚。”

宁江却是想着，如果那个时候，她成功的浴火重生的话，那他们搞不好就真成敌人了。“共产光辉”恐怕也未必能够打消掉身为善女神的她火烧世界的念头。

紧接着，他开始提到那个叫小方的“孩子”很感兴趣的血渊。

鸾梅流波一般、水灵灵的目光在眼眸中转动，犹如晶莹剔透的水晶：“血渊？这是什么？”

宁江说道：“据我所知，血渊是西岭及藏地偶尔会出现的一种奇特现象，大地拉开一条血色的渊口，在它之上的一切都会被吞没。藏地的佛教懂得某种进入血渊的手段，修行到一定程度的喇嘛会进入血渊，在血渊里修出名为‘舍利’的异石，唯有能够修出‘舍利’的藏僧，才可被称作上人。”

继续道：“另外，据我所知，血渊里，存在着大量的恶鬼。”

鸾梅疑惑的看着他：“恶鬼？”

宁江说道：“你应该知道，正常人一旦死去，魂魄在极短的时间里就会飞散。但是这世上，也存在着将新死的生魂练成恶鬼的手段，这种御鬼之术，尤以西岭的苗巫最为擅长，甚至不惜直接杀人取魂，操纵恶鬼。但是在血渊深处，却存在着大量天然的恶鬼，在那内头存在着某种神秘的阴气，生魂一旦进入其中，就会化作恶鬼，犹如藏地佛教经书上所说的十八层地狱一般。那些进入血渊但是没有修出舍利、活着回来的喇嘛，死在血渊里，也都化作了厉鬼，乃是一个神秘莫测却又极其危险的所在，我也不知道那小方为什么会对血渊感兴趣。”

鸾梅目光转动：“莫非……那血渊和她原本所在的世界，有着什么联系？”

宁江在她的身上摸啊摸：“我也是这么想的！”

鸾梅在他的手背上轻轻一拍……再拍他都要摸到她的腿间了。

宁江却是毫不犹豫的继续摸去，轻轻玩弄，让她红起了脸。

阵雨慢慢的小了下来，两人便在这里喁喁细语。到了下半夜，被他摸了许久的鸾梅终于离去，离去前，她低声道：“与那小方和血渊有关的事，我也会让墨门多多注意一下，另外，你可能也注意到了，蛮族那一边有些诡异，北面的万里银川，以及比银川更北的北冥之地，肯定是出了一些事，我也已经派出了墨者前去查探，如果有什么消息的话，我会派人来告诉你。”

宁江点了点头：“你自己也要小心！”

鸾梅轻轻的“嗯”了一声，将身一纵，奇诡地跃入了那深邃的夜色，消失不见……

接下来的几天里，京城的阵雨仿佛无法消停。

在八九月的天气里，连续不断的阵雨，原本就是极为反常的一件事，仿佛在暗示着某种征兆。

那一天的傍晚，宫中，天子宋劭、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宁江三人在殿中商议要事，此时此刻，三人的面容都有一些凝重。

徐修省道：“陛下，老臣近来不断派人前往北面，探得消息，蛮族

恐怕会在十月大举入侵。”

徐修省年轻时屡建战功，临老时，受封平章事军国重事，虽然只是恩赐给老将的荣誉性头衔，但此职位，理论上比丞相还要高上一级，也算是位极人臣。然而他深知，只要在朝中，就难免是非缠身，一不小心就晚节不保，因此这几年来，一直都是装聋作哑，绝不插手朝廷之事。

只是，终究是热血之人，当发现大周王朝真正开始面临着灭顶之灾时，他终于坐不住了，让宋劭真正下定决心重用宁江，便有他的一份功劳。而在那之后，他也开始利用自己以往的人脉和身为老将的经验，不断派出探子，前往北面窥探，今日，便是前来将自己的判断上奏天子。

天子宋劭皱眉：“但这却是有些不合常理，进入十月，到处都是冰天雪地，蛮族在这个时候入侵，时机不对。”

宁江却道：“陛下，臣也请付了一些江湖人，各种乔装打扮，潜入北面蛮荒之地，发现蛮族各部正在大量集聚，穿过夏缺口，往魏州、鹿州、井州迁徙。臣派出的人探知，极北的北冥之地，似乎出现了大规模的天灾，并开始往银川波及，水草大量流失。蛮族诸部分散在银川各处，聚集，南迁，使得蛮族主力未能趁着夏季南下，但是看这情形，他们恐怕并不想等到明年春暖花开。”

徐修省无奈的道：“如果这一次，歇占鲁与蒙郁的二十万蛮兵前锋南下，我大周王朝能够表现得更强势一些，或许能够让他们更加谨慎，拖到来春，但是这一次，我大周表现得实在太弱，让他们再无顾忌了。”

宁江道：“其实这也并非全是坏事，一旦进入寒冬，终究是利守而不利攻。只要我们准备妥当，未必不能给蛮族一些打击。只是，在准备应战的过程中，有一些事，仍是不得不做……”

他将自己的想法说出。

宋劭一震：“竟会到这般地步？”

徐修省长叹一声：“宁学士所言，并非夸大其词，前津壁是黄河以北最大的天险，前津壁既失，等蛮族第二次南下，黄河以北是无论如何守不住的，一方面，收缩防线，利用黄河与敌人形成拉拒，另一方面，正如宁学士说言，有备方能无患。我朝虽已开始变革，但要在这么短的

时间里，提升到能够与大量蛮兵作战的地步，仍是颇为困难，今冬应当还无问题，到了明年春暖花开，昊京难免直面蛮族主力，能否守住，纯看天意，将太子与宫中天眷，提前迁往长河以南，在铜州建立太子宫，万一昊京失守，陛下可及时南狩，退至南方，先稳住半壁江山，励精图治，再图还击蛮夷。”

竟然要做弃守京城的打算，这对宋劭来说，自然是难以接受的事，然而，看着徐修省与宁江这两位重臣的态度，他也不得不长叹一声。

他道：“罢了，朕便让太子提前前往南方，以防不测，至于朕，却是无论如何要与昊京共存亡。”

宁江拱手道：“陛下，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真到那危机之时，陛下更该顾全大局……”

宋劭卧在龙榻上，摆了摆手：“此事无须再提，朕是无论如何不会离开的。”

宁江心知，要让身为天子的宋劭，做出放弃昊京“南狩”的决定，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从心理上，他就无法接受，也就只能暂时作罢，打着日后再行劝说的准备。

即便是有着天子的支持，对于蛮族大举入侵之后，守住昊京，宁江也没有多少自信。毕竟，所谓变法，并非是电脑上的单机游戏，只要点了选项，经验值就哗哗的往上跳。重用武将，保甲团练，这已经是是目前所能够做到的极致，而其它更深层次的改革，他甚至没敢去触及。

毕竟，给他的时间并不太多，数百年积累下来的旧疾，不是几副猛药就能够随随便便治好。

这一夜过后，更多的朝令颁布下去，首先，宁江以尚书左丞的身份，领镇国大将军一职，同时兼门下侍郎与龙图学士，授勋上柱国。文武两职集于一身，几乎是大周王朝削藩以来，所未曾有之事，自然惹得朝野上下议论纷纷，而宋劭再一次的力排众议，坚决重用宁江。

宁江领了镇国大将军之职后，所做的第一件事，便是离开京城，前往湟河以北，整顿兵马，收缩防线，原本分散在吕、蔡、霍、并、潞各

州的兵力，被他集结起来，退守至湟河上游，算是彻底放弃了收复割让给蛮族的四州，与此同时，他更是以尚书左丞的身份，对领军的各个儒将，就兵法、阵法等方面进行考核，只要是不过关的，便直接将其罢官，令其回京。

紧接着，他又与甘玉书一同，对大军重新整编、调整，以他自己的方式鼓舞士气，在采石峡曾与他一同作战、有着出色表现的王克远等武将，也被他安插在军中的重要岗位。与此同时，对各州以保甲法集结起来的民兵，他也在派人发下弓、枪等兵器，加紧训练。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更大的风暴，却在京城中，无声无息的卷来……

在宁江于湟河以北调动兵马，督建防御工事的同时，天子宋劭，也在按着他与徐修省、宁江定下的大战略，一边调集西南的兵马北上，一边募兵。同时改铜州为临安城，并准备令太子以南巡的名义，带领太子太师、太子太傅、太子太保等东宫三师及一批朝臣前往临安城，另建别京。

那天晚上，天子在殿中召见太子。外头电闪雷鸣，屋檐之上，随着轰然一声震响，整个大殿都似晃了一晃。

“父皇！”太子宋乾的模样，在窗外透进来的电光中显得坚毅，“父皇，那宁江分明就是妖言惑众，肆意夸大蛮族的威胁，狐假虎威，恐吓父皇，逼父皇重用于他。如今，他口中的百万蛮兵还未见到，他自己倒是连升三级，掌管朝廷文武之事，随心所欲任用武将，分明就是个野心勃勃的奸险小人，父皇为何非要重用于他？”

宋劭在龙椅上猛地坐起：“你知道什么？他是在为我大周王朝续命……”

宋乾冷笑道：“如何续命？蛮兵还未南下，他就已经主动放弃各州，收缩兵力，只防着蛮兵从湟河上游攻至，战还未战，便先想着拼死防守，分明就是无胆匪类。敌兵的影子都还没有看到，便已想着弃守京城，我看是他自己心存歹意。韩相年高望重，为国为民，屡劝父皇轻徭薄赋，他却反称百姓乃是贱民，只想着加赋加税，搜刮民脂民膏，朝野

不知多少人看不下去，父皇却反听他谗言罢相。我大周王朝以文统武，为的是万年基业，当年藩王之乱历历在目，他不但要搞保甲法，甚至还开始允许为将者拥有私兵、曲部，分明就是要乱我大周基石……”

宋劬急喘了几口气，怒道：“是谁跟你说这些的？你身为太子，不知内情，只看表象，这里面的条条道道你还不懂……”

宋乾一身正气，大声道：“儿臣即便不懂，却也知用人当用贤的道理。那宁江当年给姑姑送诗，恐怕是早就知道姑姑长公主的身份，借此以为台阶。姑姑死后，他沽名钓誉假作悲伤，以退位进，骗取父皇信任。前次抵抗蛮兵，父皇派人接收他的兵权，他分明就是看到敌人羸弱，意图争功，抗旨不遵，父皇那时就应该责他抗旨欺君之罪，结果竟反受他蛊惑，任他控制朝野，以变法之名祸害天下。此人不忠、不义、奸佞、阴险，父皇以往一向贤明，如今怎会昏庸至此，信任这等人？”

宋劬拍着椅柄，怒而站起：“住口，你贤愚不分，不明时务，朕到底是怎么教你的？”一阵急咳，喘不过气，好不容易平复过来，道：“罢了，罢了，是朕没有教好，平日里只知道让你跟着他们去读圣贤书，这也怪不得你，国难当头，连朕也才知单靠圣贤书救不了大周，救不了天下……”

宋乾猛地跪倒在地，大声道：“圣人之道，为天地立命！父皇正是为那宁江蛊惑，背弃圣贤，违了天心民意，天人交感，方才使得我大周基业动摇。还请父皇罢黜奸臣，任用贤明，继用祖宗之法，正刑与德，以事上天，则强敌不攻而破，百姓不治而平……”

宋劬喝道：“废话，全都是废话！这些废话朕已经听了几十年了，它治不了国，更救不了国！”

宋乾在地上猛地磕头，脑袋噼里啪啦的响着：“父皇，忠言逆耳，请父皇明辨是非，莫要成为遗臭万年的昏君啊！”

“遗臭万年？”宋劬惨然笑道，“朕若不能守得我大周江山，守得百姓安康，那不管史书如何记朕，朕都是昏君一个，唯有守住江山，守住百姓，朕才能有资格谈是昏是贤。这江山，当年就不是靠一本圣贤书打下来的，现在更不可能靠所谓的圣贤书守住，你、你……”

他指着儿子，手指发抖：“你给我到南方去，好生反省，另外，是

愚是贤，不要再去看圣贤书是怎么写，要用眼睛看，要用你的眼睛看。”

他抓起身边的一堆折子：“你说朕重用奸臣，没关系，但在你评断他人之前，至少也要了解一下你评断的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这些是宁江这些日子上书给朕的折子，他的每一个思路，每一个想法，全都写得清清楚楚，你到南方去，好好的把它们看一看，想一想，朕不需要你学得他一半本领，但至少要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学以致用，什么才是……”

哗的一下，宋乾一手甩出，那些折子从宋劭手中打飞，洒落在地。外头风声愈大，阵雨愈狂。宋乾大声道：“父皇，儿臣不去南方。父皇既然非要重用奸臣，儿臣明日便在东华门领群臣长跪不起，请父皇诛奸臣、保社稷。”血气上涌，猛然站起，转身要走。

宋劭猛地抓住儿子肩头，气道：“站住，你给我站……”身子一歪。宋乾愤怒之下，大力回身甩臂，轰的一声，殿外雷霆震响，殿内间伴着“叩”的一声重响。

“父皇……父皇……”紧张的，低沉的说话声轻轻的响起，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太子那张苍白的脸。

狂风暴雨中，有人在风雨里狂奔。过了一会儿，一个三十左右的女子领着几人进入殿中，颤颤抖抖的检查过后，那女子猛一咬牙，大声道：“来人啊，通知左金吾卫上将军曹毅紧闭宫门，速速去请太子三师。”对着她的儿子喝道：“慌什么慌？记住，你刚才什么也没有看到，是母后先到这里，再通知你的。”

环视一圈，厉声道：“你们听到没有？”

周围仅有的几位宫女、太监吓得跪倒在地。

那一晚，暴雨倾盆，太子三师连夜入宫，紧跟着，皇宫、内城兵马调动，在那狂风骤雨带来的昏暗中，一道霹雳破空而下，犹如撕裂了天地……

宁江骑着快马，在八月底那逐渐转凉的天气中狂奔，在他身后，春笈丽与小梦两人腰插宝剑，带着十几名武林中人策马紧随。

天子驾崩的消息，在正式的通告到达之前，便以极快的速度传到了宁江耳中。虽然知道这些日子，宋劬积劳成疾，但毕竟看着还是能够支撑下去。没有想到他竟然突然暴毙，令得宁江亦是措手不及，只能先快马加鞭，赶往昊京。

眼看着那壮丽的京城，由远而近，出现在他的眼中，此时太阳已经落山，城门已经紧闭。他在城下勒马，城门之上，一名官员露出脸来：“原来是宁大人，宁大人何事回京？”

宁江在城下朗声道：“听闻圣上驾崩，回京祭奠。”

那官员迟疑了一下，道：“圣上驾崩，新天子即位已有三日，韩相起复，那个……此刻天色已晚，下官还需要先请示一下新天子和韩相，才能放宁大人入城，请大人稍待。”

宁江略一沉吟，猛一策马，低声道：“走！”

新天子自然便是宋乾，宋劬方自驾崩，他就起复了被宋劬罢免的韩熙。宁江身为尚书左臣兼门下侍郎，连进入外城都还需要向皇帝和右相通报。朝廷接下来的动向，简直就是不言而喻。

眼看着宁江二话不说，策马就走，那官员在城头不知所措地叫道：“宁大人！宁大人……”

建孝二十年八月二十三日，天子宋劬驾崩，太子宋乾即位，紧接着，新天子起复旧相韩熙为尚书右仆射，继续兼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废尚书左臣兼龙图学士宁江门下侍郎之职。

复相后，韩熙尽废宁江所提拔之文官武将，率御史于新皇面前，控诉宁江妖言惑主，蒙蔽君上，把持朝政，擅权作威。新皇召宁江回京述职，然而宁江竟已不知所踪，新皇大怒，下诏斥宁江奸佞，罢黜其一切官职、勋位，令御史台搜罗其罪证，下海捕文书捉拿。

紧接着，新皇宋乾，以祖宗之法不可擅改，先皇不过是受宁江蛊惑为名，重定军中阶级法，取消保甲制，收回下发给民兵的弓弩、兵器，尽废各种新法。卢至思告老还乡，原太子太傅程德厚任左仆射，平章军

国重事徐修省力言保甲不可废，新法不可改，被天子勒令还乡。

其后，新天子宋乾调居志荣等宁江旧属，前往西南平叛，并一改防守姿态，令湟河以北数十万官兵，逼近割让给蛮族之四州，意图收复失地，重振华夏雄风。

长河两岸，官府四处搜捕奸臣宁江，与此同时，朝廷尽废各州之武举，朝政反复，令天下习武之人尽皆不满。被宁江罢黜的儒将，也尽皆官复原职。

中原与江南的乡绅们，依旧过着纸醉金迷的日子，西南的战事与北方的蛮族，感觉上离他们太过遥远。北方的土地上，失去土地的百姓渴望着这一次朝廷的官兵能够成功的驱逐蛮胡，夺回他们的田地。控诉奸臣的奏章，如同纸片一般飞入京城，以讨好新任天子，虽然也有人沉默着，但因其沉默，他们的声音无人能够听到，也根本无人在意。

那一天的早晨，一个梳着飞仙髻的女孩儿，立在京城外的一处山头，看往皇城方向，沉默无言，金乌在她的身后缓缓升起。

那一天的早晨，早朝之上，新天子意气风发，整个朝堂焕然一新，一派全新气象，延绵万里的锦绣山河，仿佛已经摆放在他的面前。

在这个即将改天换地的时代里，所有的一切，却以一种强大到不可思议的惯性，往那不可知的前方……滚滚推进！

原名铜州，由先帝改名为临安城的州城里，一处豪华的宅院里，一个披麻戴孝的女孩儿，在假山间看着北面，独自一人沉默着。

原本是一个活泼的女孩子，然而忽如其来的打击，却已开始让她发懵。父皇将她送到了南方来，原本说好的皇兄和其他皇室成员，也都会南下，然而没多久，却传来父皇驾崩的消息，紧接着皇兄登基，而她喜欢的那个人，一夜之间成为被各州通缉的罪犯，已经不知所踪。

她就像是被人遗忘一般，留在这临安城中。原本皇兄登基后，想要将这临安城再改回铜州城的，最后大约是因为，父皇与那人这几个月里执行下去的新法都已被罢黜，皇兄总要给父皇留下一些面子，“临安”这个州名，也就没有再改回去。

在她身后远处，宝桐县主与鹭小姐儿两人一同往她走来，呼唤着她。

虽然“绝交”了好多次，但三人打打闹闹，依旧还是最好的伙伴。金秋九月的日子里，风大露重，她们实在是放不下心来，也就找到了这里。

“红蝶，不要难过了！”鹭小姐儿轻轻地说道。

“红蝶！”宝桐县主口快，“你母妃还在到处找你呢，我们猜你肯定是在这里，就找了过来，别在这里伤风悲秋啦，走，我们去玩儿。”

红蝶公主一抹眼泪，回过头来：“我不玩了，我要练武。”

宝桐县主、鹭小姐儿齐声道：“练武？”

红蝶公主拿起一本道书：“嗯……我要练武！”

两个小伙伴一同看去，见道书的封面上，赫然写着“九阴真经”四字。

那一日，当宁江第一次将整个华夏有可能面临的灭国危机告诉先皇时，红蝶也在边上听着。虽然年纪还小，但是灭国这样的事，仍然让她不寒而栗。红蝶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很清楚一旦真的变成亡国奴，像她这样的女孩，会遭遇到什么样的下场。

对于父皇为什么要把她送到南方来，她心里是清楚的，她默默的听从了父皇的安排，同时也希望父皇与那个人能够平安无事。然而，让她没有想到的是，蛮族还未南下，父皇就已经暴毙，而皇兄显然是根本不相信那个人的说辞，甚至就像是有意要跟那个人对着干一般，凡是那个人支持的，他都要把它放弃。

红蝶是相信父皇的，同时也深深的相信着那个人，她觉得自己也应该做些什么。然而朝堂之上，没有女人的容身之地，哪怕她是天之骄女。

于是，她想要开始学武，如果真的天下大乱，她希望，至少自己能够保护好自己。当然，她也知道习武是一件非常辛苦的事，尤其是对于一向娇生惯养的她来说，但是，她相信自己一定能够坚持下去。

“习武啊！”宝桐县主想了想，然后抓着她的胳膊，嘻嘻的道，“我们跟你一起学吧。”

鹭小姐儿使劲的点头：“嗯！嗯！”对于习武，她们两个自然是没有多少兴趣的，但她们还是决定陪着她来，毕竟，她们是从小一起长大的伙伴儿。

与这座豪宅相隔不过一条街道的郡王府中，宝桐县主的父亲，河项郡王宋弘，与当地名宿、早已从朝廷隐退的赵国公一同坐在大殿上。

此刻，天色其实也才方亮未久，院落中树叶上的露珠还未滴尽。占地宽广的后园中，依旧有雾气笼罩着华丽的景观。

河项郡王宋弘道：“这一次小儿的婚事，就有劳国公了。”

赵国公呵呵笑道：“些许小事，何足郡王挂怀？”

宋弘无奈的摇了摇头，他的儿子宋俊哲恋上宁江之妹，他自然是一清二楚的，然而，宁江考中状元之前，他的妹妹根本没资格嫁入郡王府，等他考中状元，他又与先帝之亲妹、鸾梅长公主关系暧昧，其后又发生了一连串的事情。

现在，宁江已被新天子以海捕文书通缉，畏罪潜逃，宋弘身为郡王，自不敢与他有任何瓜葛，于是强行给其子定下了一门亲事，这几日便要完婚。

他饮了一口茶，沉吟道：“最近朝廷政令，反反复复，尤其是保甲法，此等大事，刚一有了雏形，便一夜尽废，不知对这些新法……谭老您如何看待？”

赵国公摇头道：“不好说，不好说。朝廷的事，你我也应该清楚，有的时候，对对错错其实并不重要，像这诸多新法，先帝办得急，新帝废得急，有许多东西，我们这些人看不明白。不过一夜之间，新法尽废，老夫觉得，还是过了一些，在老夫看来，这新法，还是有许多出色之处的。”长长的叹一口气。

宋弘却是想了一想，低声道：“其实，先帝与宁江所做之事，也并未全废……”

赵国公疑惑的看着他：“怎么说？”

宋弘轻声道：“你可知道，在这几个月里，那宁江以天子旨意，调集了各州各郡，众多稍有名气的铁匠、工匠，这些人汇集于一处，最后皆被天子以密旨调走，但是现在，新天子与韩相似乎完全不知此事。本州的铁匠、工匠召集时，是经过我的手办理的，当时拿到的只是先帝的密旨，说是北方有防御工事需要用到这些人。然而据我后来所知，这些人并非往北，而是被天子派来的人，带着往南去了。”

赵国公讶道：“往南？听闻那宁江妖言惑主，用的就是北方有更大战事的借口，集聚工匠、铁匠往北修建工事，亦是常理，往南却是做什么？”

宋弘道：“这个……本王自然也不知晓，我本以为，谭老你会知道一些……”

赵国公更是惊讶：“为何老夫会知道？”

宋弘压低声音道：“令侄这一次的认命，恐怕就是与此有关。”

赵国公皱眉：“你说的是霖侄？但他这一次被任命的，乃是南剑宣慰使，虽然是破格提升，但南剑宣慰司管的是越岭、岭海之事……与北蛮应该没有什么关系才对。”

赵国公原本姓谭，他口中的谭霖乃是他的侄儿，进士出身，又是驸马，也就是鹭小姐儿的父亲，娶的是先帝的第六个女儿。两个月前，先帝紧急召见谭霖，紧接着便让他前往南剑宣慰司走马上任。

对于自己的侄儿，突然被任命为南剑宣慰司宣慰使一事，赵国公也是颇为惊讶。先帝对他的这个侄儿一向颇为看重，亦是信任有加，这个赵国公自然是知道的，但以谭霖的资历，虽然身为皇亲国戚，选任为坐镇一方的南剑宣慰使，还是有所不足。

宋弘继续道：“带走那大量工匠、铁匠的人，姓福，我也不知他真名是谁，只知其他人都将他唤作福员外，他手中持有先帝密旨，我将那些工匠交接给他后，对他们的去向，自也无法多问。只是现在，新皇登基，朝堂之上，似乎根本不知此事，我也不知是否该将此事上奏……”

赵国公苦笑道：“原来郡王这一次把老夫找来，是给我出难题来的？”

宋弘赶紧拱手，道：“不敢，不敢！其实对于此事，既然当时接的是先帝的密旨，事后我就不当过问，但此事终究太过古怪，其实我也不是太敢肯定那些人，真的就是入了越岭，只是……”

赵国道：“罢了，罢了，听你这么一说，就连老夫也好奇起来，我便写信给我那侄儿问问。不过我那侄儿，你也是知道的，若真有什么先帝密旨，想要从他口中探出口风，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

京城，皇宫深处。

新皇后陈嫣在一众宫女的服侍下，对着宝镜涂脂抹粉。

陈嫣嫁入东宫不过三年，先帝宋劭虽然身体不是太好，但毕竟还在

壮年，陈嫣原本以为自己至少要再等上十几二十年，才有可能从太子妃晋升成皇后，却没有想到，幸福来得这般突然。

太子妃与皇后之间的距离看似只有一步之遥，但其地位，几乎就是处处谨小慎微、一步不敢踏错的笼中雀，与作威作福的金凤凰之间的区别。在成为了皇后的那一刻，她就狠狠的教训了一下，那些连他们自己都不知道怎么得罪了她的太监、宫女，然后在其他的皇亲国戚面前耍了一下威风，只觉得心满意足。

快到中午时，“圣上驾到”的声音传来，她打扮得花枝招展，一身艳服，起身往自己的丈夫迎去。天子宋乾踏入殿中，皇后陈嫣双手置在腰间，盈盈施礼，轻柔的道：“臣妾恭迎陛下。”

宋乾拉着她的手，笑道：“让皇后久等了。”

这几日的朝会，朝臣各种逢迎，再加上各处地方官呈送上来的祥瑞、以及新皇即位后报上来的奇观，朝廷上下喜气洋洋。与此同时，各种喜报传来，在接到各方的奏报后，他方才知晓，原来大周王朝形势一片大好，可恨父皇在时，受那宁江蛊惑，总以为我大周随时都有灭国之祸，使得所有人都生活在提心吊胆的压抑之中，整个宫中压抑不安，连带着朝野上下都在紧张的变法中，不得安宁。

而现在，至少百万以上的大军，正从各个方向，逼近割让给蛮族的北方四州，父皇失去的土地，终究还是要在他的手中夺回。

陈皇后亲手为宋乾解下龙袍，道：“听说朝臣正在为先帝拟谥号，不知可有定下？”

宋乾叹道：“父皇虽然为那奸臣蛊惑，但终究也是勤奋之君，没有功劳亦有苦劳，韩相等拟了一个‘神’字，朕觉得也还好。”

神者，民无能名谓之神……老百姓不知道该怎么形容他，便称他为神！

在宋乾想来，这至少不是恶谥，他终究还是为父皇最后的昏庸，留了一些情面。

接下来，新天子与新皇后便在殿中，一同用了午饭，紧接着上了龙榻，各种恩爱缠绵，不亦乐乎。

更深之处，新天子之母周太后，在她的殿中，看着放置在地上的一大叠折子，折子上血迹斑斑，她沉默不语。

在那个暴风雨袭来的晚上，当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以雷厉风行的手段，为她唯一的独子铺平了道路，没有让那一场意外，影响到他们母子的未来。此时，但凡有可能知道那一晚到底发生了什么的宫女和太监，也都被她在暗地里处置了，没有留下任何的后患。

但是此刻，看着这些无论如何不应该留着的折子，不知道为什么，她却有一种堵得慌的感觉。那斑斑的血迹，仿佛是一种无言的冷笑。

她咬了咬牙，最终还是将它们一本一本的拾起，扔入了火炉之中，火焰燃起，将那蛊惑她丈夫之奸臣留下的字迹，以及她丈夫最后的鲜血，一同化作了灰烬，那片片的灰，在炉中翻动，犹如死亡的蝴蝶，无声的嘲笑着什么。

她愈发的堵得慌。

金秋九月，金色满园，秋风渐起，银露始降，硕果累累，秋水盈盈。新皇登基，万象俱新，祥瑞遍地，政通人和，站在那华美壮丽的宫中，往四方看去，只觉那连绵万里的锦绣山河，一切都是那般的繁华与太平。那万里河山，犹如蒙上了金妆玉饰，一夜之间，万千祥瑞齐涌而出，造就了一副即将到来的盛世景象。

直到那一晚，从北方传来的八百里加急，敲开了京城的大门，进入了内城，飞入了皇宫。

连夜从皇后身上爬起的天子，急急出殿，在看到八百里加急文书的那一刻，在那满天星辰的夜空下，仿佛响起了那天晚上，那撕开天地一般的震雷，整个人都已经蒙了。文武百官纷纷召集而来，人心惶惶，茫然相顾，有人安慰着天子，同时也在自我安慰着。

然而，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地方呈上来了更多的祥瑞，北边却也传来了更多的加急文书。战报如同狂风一般，往四面八方席卷。华夏子民，尽皆失措。深宫太后，捂胸无颜。后宫新后，面无血色。

那金妆玉饰的山河锦绣，仿佛在这短短的几天里……被撕了个一干二净……

前些日子还连续下着阵雨的京城，突然变得炎热起来。

这种无言的、反常的闷热感，犹如夏天再一次降临，稍微做一些事，就会流出汗来。

天子宋乾，召集尚书右仆射兼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韩熙、左仆射程德厚等重臣，紧急商讨着军国大事。

他看着众卿：“现在该如何做才好？”

尚书右仆射韩熙不停的擦着汗水：“首先……首先应当集结兵力，全面退守至湟河上游，阻止蛮兵沿湟河南下，只要……只要坚持到大雪封山，至少在明年春暖花开之前，京城还是安全的……”

宋乾怒道：“这不是原本奸相宁江在做的事么？现在做如何还来得及？”

韩熙颤着身子：“还有……还有实行保甲法，征召民兵，发放兵器，一旦京城危机，令天下勤王……”

宋乾死死的盯着他：“这不还是宁江在做的事？半个月前你还说此新法祸国殃民，不为我大周作百年之计。”

“事、事到如今……也、也只能这么做了！”韩熙继续抹汗，“此外……此外就是废除阶级法，首重军功，提拔武将……另外就是……就是做好南狩准备，有备无患……还有、还有暂时放弃西南平叛……”

宋乾猛一拍桌站起，右手拿起笔砚，就要往韩熙砸去。韩熙吓得跪倒在地，号哭道：“老臣无能，老臣无能，请陛下恕罪，除了这些……除了这些老臣也确实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在天子面前，程德厚等纷纷跪下，伏低身子，无法说出话来。事到如今，他们才真正发现，这些日子被他们废除的新法，才是最好的对蛮之策，然而现在再去做，一切恐怕都已经迟了。

这一整个上午，宋乾都是在浑浑噩噩中度过。

到后来，他已经不记得这些重臣到底说了什么，或者说，恐怕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他们自己在做什么。

他就只看到，这些人如同无头苍蝇一般，焦头烂额的在他的面前晃。他们一个个脸色苍白，汗如雨下，如同苍蝇一般嗡个不停，却失去了以往的响亮。他们不断献计，然而说来说去，他竟是发现，其中有用的竟然都是现在还在被他以海捕文书通缉的奸相原本在做的，现在却已经被他废除了个干净。

不知道什么时候，他喝退了这些重臣，茫然的出了大殿，也未上龙辇，就这般，脑袋空空的在皇宫之中游荡着。那些侍卫、太监抬着龙辇跟在他的身后，不敢吭上一声。

他抬起头来，前方的大殿富丽堂皇，由十三块黄彩琉璃瓦拼成的龙子“鸱吻”，在屋檐的两端彼此相对，仿佛要将整个殿脊一同吞下。火热的太阳，高高的挂在大殿的上方，金色的光芒刺得他眼睛发痛。

“陛下？陛下？”一名服侍他多年的老太监在他的耳边轻轻的唤着他。

他猛地想起一事，转身上龙辇。老太监在轿边道：“陛下要上哪儿？”

“去太后那。”

龙辇往深宫而去，老太监持着拂尘，迈开双腿急急跟着龙辇。宋乾在轿中闭上眼睛，想起了那一个雷声轰然的夜晚。

龙辇停下，老太监在轿边呼唤着他。他猛然惊醒过来，下了龙辇，发现自己已经到了太后所居，这天气实在炎热，热得让人脑袋迷糊，途中的一切，仿佛都是在做梦一般。他踏入殿中，一眼看到了他的母亲。

周太后的年纪其实并不算太，此刻也不过就是三十些许，保养得

好，看上去依旧美艳。她迎了上来：“皇上，你如何有空在这个时候到哀家这来？”

宋乾迟疑了一下，忽地问道：“母后，那天晚上……地上的那些折子……可还有留着？”问出这话的时候，他整个人是虚弱的，身为年青天子的尊严，身为大周帝王的脸面，仿佛都在这一刻被剥了个干净。

他想起了，那个时候，先帝对他所说的话，他仿佛再一次看到了，先帝在他的面前，拿着那叠厚厚的折子对他说：

——“这些是宁江这些日子上书给朕的折子，他的每一个思路，每一个想法，全都写得清清楚楚，你到南方去，好好的把它们看一看，想一想，朕不需要你学得他一半本领，但至少要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学以致用。”

周太后对着他，默默的摇了摇头，作为最后的证物，她又怎会让那些折子还留着？她仿佛再一次看到了，那些带着她丈夫的血迹的折本，在火炉中如同灰色的蝴蝶般，一片一片的断裂，翻飞，仿佛在嘲笑着什么，仿佛在隐喻着什么，它们是那般的神秘，明明是没有生命的折子，在它们焚烧的那一刻，她却仿佛闻到了死亡的味道。

看着摇头的母后，宋乾自嘲的苦笑着，是的，这种时候，他怎会指望那些东西还能留着？他转过身，失魂落魄的往殿外走去，不顾母后在他身后的叫唤，抬头看着秋日里毒辣的太阳，这片天地，这个世界，在他的眼中，一切都变得反常了……

九月的最后几天里，难以计数之大量蛮兵，分从夏缺口、贺兰山缺南下，与此同时，还有不知多少的蛮族妇女老幼，从银川迁移至落入蛮族手中的北面各州。

紧接着，蛮族开始以燎原之势，对逼近北方各州的百万华夏大军发动总攻，华夏一方遭遇了比几个月前更大的惨败，死伤无数。

华夏朝廷一边集结兵马，一边重拾保甲法，但已是时不我待，蛮族“豹王”察割，亲率猛将盆敌烈、女巫萧古，与数十万蛮兵蛮将，以不可挡之势横扫湟河以北，吕州、蔡州、并州、潞州等全数落在蛮族手中，原本被奸相宁江集结于湟河上游，却因新天子意图收复四州而被迫分散北上的百万华夏大军，在不断的溃逃中，几乎死尽死绝。

其后，蛮将李胡、蒙郁各率十几万大军，直接从湟河上游，几乎无人可挡的一路击破霍州、兴阳州、程州、随州。新天子下令天下勤王，各州各府之兵力纷纷北上，救援京城。李胡兵压昊京，蒙郁轮番击破赶来救援京城的颍州兵三十二万、平州兵二十万，以及武、敬、汝、常等州兵力。华夏官兵不断集结，又不断的被击溃，短短的半个月间，京城便陷入了被蛮族兵压的灭顶之灾。

通缉奸相宁江的海捕文书，不知何时，在各州各府悄无声息的被撤去，被勒令还乡的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又被急忙请回。因重拾保甲法而紧急编收的各路民兵，重新发放兵器后，来不及训练就被派上战场，然后不断的被击溃、被屠杀，山河色变，华夏惊惶。

随州，涉川城中，蛮族大将蒙郁坐在临时清空的府衙里，倾听着从四面八方不断传来的捷报。

蒙郁虽然块头魁梧，如同其他蛮族一般，但整个人看上去却颇为安静。

在蛮族中，他并不属于任何一个部落，而是隶属于巫相神册宗倍。神册宗倍、豹王察割、鹞后月理朵，乃是虎尊之下的三巨头。这三巨头中，神册宗倍无疑是最为阴险的一个，对华夏的了解也是最深的一个。

对蛮族各部的不断整合，却又始终坚忍、藏兵，一如既往的对华夏示弱，便是出于神册宗倍的计谋。在这不断的隐忍中，他们终于等到了华夏文气的流失。

正因为主子对华夏的了解，以往的蒙郁，对于华夏文明也同样存在着各种羡慕，这些人拥有最肥沃的土地，最壮丽的建筑，最文明的礼仪，他们中的上层人物，不需要带兵打仗，不需要出生入死，就可以享受最好的美酒、收藏最昂贵的珠宝、拥有最漂亮的女人。

但也正因为羡慕着这些人的生活，打心眼里，蒙郁却也看不起这些人。这个世界终究是弱肉强食的世界，这些人，在他们先人打造的名为“儒道”的福荫下，享受着他们根本不配拥有的荣华和富贵，但是在本质上，不过就是一群夸夸其谈的寄生虫。

上一次的率兵南下，蒙郁已经清清楚楚的看清了这些人的弱小，弱得简直可以用不堪一击来形容。虽然最后，歇占鲁座下猛将木不孤的战败，让他稍稍有些意外，但在他看来，也不过就是被大汉强上的小姑娘，懂得捶那么几下子。

在上一次的退兵之后，蒙郁原本以为，华夏的这些人，终于变得聪明了。他一直都在观察着华夏这一边的动静，重用武将，举民皆兵，主动放弃黄河以北的大部分土地，在黄河上游集结兵马，在各个要塞加强防御工事，这些做法，显然是为了利用将要带来的冰雪，将蛮族的主力挡住一波后，将后续的决战拖到明年。

蒙郁不得不承认，华夏一方，存在着能够看清形势的人。大周朝这一边，毕竟拥有最好的工匠，上一次的南下，蒙郁和歇占鲁就曾被那名为邱德的华夏大将，利用强大的防御工事挡住一波，直到那邱德最后愚蠢的放弃了防守，主动出击。而木不孤之所以会惨败收场，一大主因，也是因为被迫打起了蛮族一方不太擅长的攻城战，一下子折损了过半兵力。

然而，就在他以为华夏这一边居然也能够看清形势的时候，对方却又愚蠢的放弃了防守，把原本集聚在黄河上游的大军，往北推进，紧接着就是送人头一般不断的被击溃。这些愚蠢的敌人，终究还是没能看清形势，又或者说，失去了那所谓的文气，这些人根本就不会打仗。

这十几天里的战事，几乎只能用可笑和无趣来形容。在整个大战略出错后，华夏一方面临的，几乎就是灾难性的局面。即便在蛮族中都被称作是杀人魔的李胡，如同一支无人可当的利箭，直接往华夏的京城压去，为了救援京城，救援他们那所谓的天子，华夏的军队只能不断的赶来，然而被他轻轻松松的击败、击溃。

从蛮族的角度来说，华夏军的这种战术，是可笑到极致的，只有强者才能够统治天下，京城里那个连保护自己都做不到的华夏天子，根本就没有去保护的必要。但是在这些华夏人看来，那个被称作天子的人，却是整个华夏至高无上的象征，是无论如何都必须要去救援的主上。这迫使那些人，不得不千里驰骋而来，跟他打起那些人根本就不擅长的战斗，然后一波波的被击溃。

照这个样子，根本不需要等到明年春暖花开，这个冬季……他们就能够攻下整个华夏了吧？

蒙郁的嘴角流露出一不屑的冷笑，这真是一个巨大但却愚蠢的国度，在那庞大而又臃肿的表象下，集聚的，全都是弱小得犹如蝼蚁一般的人们，这些人，不配拥有如此肥沃的土地，不配占有如此广大的山川，甚至、根本就没有资格活在这个世上。

即便心中充满了不屑，然而蒙郁依然认真的听取着各方传来的战报，己方五百名骑兵，遭遇敌方人马两万，敌方不战而溃。南面集结来六万敌人，被我方击溃，西面拥兵十三万，徘徊不敢上前，被我方主动击溃……这样的战报，几乎可以用无聊两个字来形容。在北方的那万里银川中，蒙郁就从来不曾打过这般轻松的战斗。

就在这时，他拿起一份报告，微微的皱了皱眉……派往南边的五十名斥候，下落不明。

是遇到了敌人？他多少有些错愕，在这个敌人即便是看到他的斥候兵都会害怕不前的战场上，哪怕是一支斥候兵，他也许久不曾折过。

他冷哼一声，干脆再派出一支千人的骑兵，沿着那些斥候兵搜寻的方向查看。

一天之后，那支千骑下落不明，接下来的几天里，又有更多的斥候兵在派出之后，失去了踪影。与此同时，被派出劫掠、抢夺冬天所需的各种粮食和物资的小股蛮兵，接二连三的遇袭，虽然损失不大，却让蒙郁开始皱起了眉头……

蒙郁骑着烈马，领着上万蛮骑主力，在平地上疾奔。

这是他所拥有的最精锐的骑兵，在他看来，单是这一只骑兵，就已经能够纵横中原而不败。

上万骑兵的前行，其气势是惊人的，两只偏师在两侧成双翼之势，前军与后军的队列极其的齐整。

大军包围了前方的镇子，蒙郁率着一队蛮族勇士进入镇中，只见这里四处火起，东倒西歪着许多尸体，这些尸体大部分都是他手下的蛮兵。

蛮族的军制，不像华夏的阶级法那般，一级级细化到繁琐的地步，但也存在着三六九等。蒙郁亲率的这上万铁骑，是精锐中的精锐，其他的蛮兵，平日里如同仆从一般为这些精兵服务，在战场上放出去，进行着侦查、搜刮等虽然繁重但不需要面对太强敌人的任务。另外，这些蛮兵中，上下等之间的流动性是非常大的，在战场上表现稍差的，就有可能从精锐中被打下去，然后被底层的勇士取代。

在这里，驻扎着他的两千蛮兵，虽然都不是精锐，领兵者却也都是善战的猛士。

然而现在，这两千名蛮兵却是死伤惨重，整个镇子到处都是火焰，还有一些地方，多出了黑色的土坑。

几名伤兵被带到了他的面前，他骑在马上，冷冷的追问着：“敌人有多少人？”

其中一名蛮兵肩上带伤，带着赫鲁部的口音，跪禀道：“大将，当时太乱，根本弄不清楚，一大早那些人就杀过来了，那些人跟我们以前所遇到的华夏军好像有点不同，他们还带着会喷火的怪兽，他们来得太

快，我们的探子根本没来得及报信，这些人……这些人就像是鬼怪一样，一下子就出现了。”

蒙郁看向周围的伤兵，沉声道：“他们是什么时候撤退的？”

那蛮兵说道：“一个时辰前，突然一下子，说走就走了……”

一个时辰前……

蒙郁暗自计算着，在他接到报信，精锐出动没多久，袭击这里的敌人就撤了？是从一开始就计划好的，还是他的动作，全都被对方掌握得清清楚楚？

这几天里发生的事情，是他以往所从来没有遇到过的。他派出的斥候和小股骑兵，接二连三的损失，结果他却连敌人的影子都没有摸到。这二千蛮兵昨日方才驻扎在这里，今天一早就遇袭，简直就像是有人把他派出去的每一支队伍，全都通报给暗藏的不可知的敌人。

有那么一瞬间，他甚至怀疑自己的身边出现了内奸，否则那些人，怎么可能袭击得这么精准？

这绝不是普通的华夏兵！他在心中想着。

这些日子，哪怕是几百人的小队，都可以追着那些华夏兵上万人杀，敢于主动袭击他两千人、并且还几乎全歼的华夏军队，已经很久没有遇到了。

他喃喃的道：“会喷火的怪兽？”不知怎的，想起了几个月前，木不孤几乎被全歼的部下里，勉勉强强逃回去的那些蛮兵提到过的……会喷火的怪兽。

他策马驰出镇子，环视着远处的山岭，脸上的杀气更加的重了……

高大魁梧的身形、方方正正的脸庞，那个被一群蛮族勇士簇拥着的蛮族大将的模样，在镜前清晰的放大着。

小梦与春笺丽一同趴在山腰的草地上，小梦的双手，持着古怪的长

筒，长筒架在右眼之前，左眼紧闭，明明隔得极远的蛮族大将的模样，就这般被她清清楚楚的看在眼里。

过了一会儿，那上万的蛮族铁骑在扑空之后，带着镇上的伤兵，缓缓撤退，小梦就一直用这能够望远的长筒，目送着他们远去。紧接着，她低声说了几句，春笈丽爬起，绕到了另一边的山崖，朝远处挥舞着一面小旗，而她的身影，便映入了远处另一个望远筒的镜面之中。

蛮族主力退兵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一个山头一个山头的传递出去。

在某处山谷间，一支精兵潜藏在这里，内中，某个青年对着面前那庞大的沙盘，将一面小旗移了一移。

此时此刻，在青年的操作下，围绕着蛮族大军的周边，几乎每一座山头都潜藏着两名以上的江湖人，这些江湖人全都隶属于天地会，他们组成了一个名为“雀眼”的网络，每一支小队，都带着一支望远筒，帮助他监视着那些蛮兵的动静。

这些望远筒其实早就已经制好，但却从未在人前出现。他甚至要求，“雀眼”中的每一个人，在遭遇敌人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先悄悄的将它毁掉，不让任何外人知道它的作用。

身为一个穿越者的青年，非常的清楚情报和信息的重要性，对上明显比他这一方更强的蛮兵，他只能打一场不对称的战争。当然，他的目的并不是要救援京城里，那些自己作死的人，他的主要目的，就是练兵。

原本被朝廷调往西南的、这几个月里居志荣按着他的办法训练出来的军队，早已经悄悄转移到秦岭西段，利用山川之险隐藏行踪。然后，宁江便派出由江湖高手组成的“雀眼”，望远筒的存在，以及他所设计出来的更有效率的情报传送方式，让他们总是能够提前避开敌人，并进而对敌人的斥候进行捕杀。

可以说，望远筒的存在，让他在这一场局部的战役中，处在一种犹如开了挂一般的“知己知彼”的优势上，使得他的军队，在敌人眼中犹如神出鬼没、来去无踪。而身为东南武林盟主、手中又有一整个天地会可供使用，也让他能够较为轻松的利用望远筒，以江湖人组成一个监视敌人的网络。

“回来了，他们回来了！”山头上，有人收起望远筒，向下方挥着手。

半个时辰后，青年将领王克远领着数千骑兵归来，此时此刻，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是兴奋的。袭击那两千名蛮兵，并成功的避开蛮族主力的就是他们。在其他军队不断的溃败中，他们却在积累着一场场胜利，即便这些都还是小胜，也已足够让他们振奋。只要找准好的时机，跟随优秀的主帅，就算没有文气，蛮族也不可怕……这样的认知，开始潜移默化的鼓舞着他们的士气和斗志。

当天傍晚，宁江再次召集军中的重要将领，传授他们兵法、战术，以及更多的、超越这个时代的认知的军事理论。而底层的武将，也在进一步整顿军纪。

宁江知道，胜仗，能够带给一支军队更好的精神面貌，而在良好的精神面貌、以及对胜利的信心之下，底下的将士也就能够接受更严的纪律、更强的训练，从而带来更大更多的战果，形成良性循环。练兵、不断的练兵……这就是他目前最大的目的。

日头高高的挂在空中，天气却是颇为凉爽，城墙上，大旗呼呼的随风卷舞。

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徐老，带着一批武将，看着城外嬉戏的蛮兵。

蛮族淳欣部王子李胡所率领的蛮兵蛮将，在城外安营扎寨已有多日，但却始终不曾攻城，每日里所做的，就是派出蛮兵在京城周边四处劫掠，又或是耀武扬威的策着快马，绕着京城来回奔驰。

此时，万胜门外，蛮族的营寨层层叠叠的铺陈开来，驱使华夏百姓搭盖起来的木台、瞭望台等，如同雨后春笋一般座座拔起。寨门前的空地上，两支骑兵正在玩着马球，在地上滚来滚去的，竟是那些被砍下脑袋的华夏将士的人头。

远处的寨营中，不时传出哄笑声，即便相隔如此之远，也让他们如在耳边一般刺耳。

对面蛮族的轻松，带给排布在外城城墙上的军民的，却是更深的压迫感。这些敌人根本没有将他们放在眼中，然而，即便是看着对方如此的悠闲与轻松，他们中也没人敢于出战，去给对方的大意一个深刻的教训，或者说，每个人心里都很清楚，真要这般做的话，得到深刻教训的，绝对是自己这一边吧？

即便对面根本没有摆出攻城的气势，吴京城墙上的兵将，也不敢有一丝松懈。他们已是知晓，这些蛮族，拥有一种名为阿骨兵的奇特兵种，这些阿骨兵，刀枪难入，能够徒手攀上城墙，这一路上，有许多紧闭城门的城池，就是这般，被这些阿骨兵轻松的夺下城门。

也正因此，他们的弦一刻都不敢放松，明明蛮兵还未攻城，他们已是每日每夜，都紧紧的绷着心弦，提心吊胆。

“老军国，他们这是在做什么？”一名武将在他耳边低声问道。这些蛮族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兵压吴京，到了之后，却在城外整日里嬉戏玩耍，让他看不明白。

徐修省却是长叹一声：“围点打援……他们这是在围点打援啊！”

这些蛮子，并不只是要攻下吴京这么简单，这根本就是想要利用大周朝这一次的自乱阵脚，一举击垮整个华夏的精气神，以及中原能够集结起的有生力量，而他明明知道这些蛮子的用心，却是什么也做不了。

原本已经被迫还乡的徐老，又被紧急请了回来，然而对此，他并没有任何的喜悦，因为他很清楚，这一次，他恐怕是真的要把命丢在这里了。

年轻时的徐修省，也曾屡立战功，位极人臣。临老之后，为了能够有个善终，他一直在装聋作哑。而现在，徐修省深深的后悔着，对于大周王朝以往的各种积痼，他心里是清楚的，他也明白，先帝虽然有时显得优柔寡断，但却是个值得他付出忠诚的、英明的帝王。

如果早个十来年，他能够抱着粉身碎骨的觉悟，针砭时弊，协助先帝推动华夏的变革，而不是一直得过且过，想着有个善终，大周王朝现在的处境，是否会好上一些？

他比其他人都看得远，却也比其他人都藏得深，这使得他能够安安稳稳的，在朝堂的争斗中，如同不倒翁一般保持不坠，然而这么多年，

回过头来，于国于民，身居高位的他到底做到了什么？一无是处……终究还是一无是处啊！

这几个月里，他这把老骨头第一次，想要真真正正的做些事，然而太迟了，一切都太迟了。他本以为能够多少看到一些希望，然而现实给他的，却是真正惨痛的教训。先帝死了，那个敢于给华夏带来变革的青年被迫逃亡了，而他这把老骨头，带着大家勉勉强强支撑着这个京城，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散架。

现实证明了，这些日子里那个青年的判断是对的，现在大家都已经清楚的明了这一点，然后，等待着大家的，就是犯下大错之后的……惩罚。

时间一点一点的流去，到了傍晚的时候，一支华夏军终于接近了皇城，令得皇城上的军民一下子振作了起来。这是这些日子里，唯一一支成功的接近皇城的援军。纵连徐修省，精神也为一之振，紧急调动兵马，准备在那支华夏军队对城外蛮兵的进攻中，进行配合。

然而，很快他们就失望了，城外的蛮兵，不过就是分出了一支铁骑，就将那支赶来驰援的华夏军杀了个落花流水，以至于城中的人连出城接应的机会都无。

蛮族的主寨之中，淳欣部王子李胡，大口的咬下手中的烤肉，旁边传来一声垂死的惨哼，一名华夏小姑娘被剖开了胸口，取出的心脏，血淋淋的注满了放在案前的酒杯。李胡端起血酒，咕噜咕噜的一口喝尽，裂口大嘴，不满的哼哼着：“蒙郁那蠢货在搞什么鬼？竟然被这样一支渣滓跑了过来。”

在他的身边，猛将敖鲁干将被他剖开胸脯的小姑娘随手一扔，笑道：“听说蒙郁将军那边，碰到了难啃的骨头。”

李胡哼了一声：“这些渣滓里，还会有骨头？哼哼，不过是那蠢货总喜欢这些渣滓的东西，变得跟这些渣滓一样蠢了。”说话之间，被他喝入口中的血酒，穿过他的肺腑，沿着他古铜色的皮肤往上游走，在他的头顶上腾出蒸汽……

随州，涉川城。

蒙郁坐在府邸中，那鹰一般的视线，扫视着面前的一份份战报。

他当然知道自己遇到了难啃的骨头，他甚至很清楚，这难啃的骨头，十有八九就是上次全歼了木不孤的宁江。这让他颇有一些兴奋，上一次，那宁江靠着一群临时收编的残兵败将，就能够大破木不孤的万名精兵，现在，几个月过去了，他和他的那些人，这一次又能够做到什么样的地步？

对于这个宁江，蒙郁确实是很有兴趣。

虽然是个蛮将，但蒙郁对华夏的一些东西，还是很感兴趣的，其中就包括了华夏的诗词。那些诗词，他其实不太弄得懂，而且也鄙视它们的无用，但鄙视是一回事，感兴趣是另一回事。而那宁江，这一两年里写了不少诗词，他对其中的格律什么的，一窍不通，但至少听上去感觉很好，很让人喜欢。

在上一次退兵之后，他留意着中原发生的事，自然也知道，那个姓宁的小子得到了周朝上一位天子的重用，进行了一些变革。当然很可惜的，新天子上位后，就没他什么事了，用华夏的老话来说，这个叫“一朝天子一朝臣”吧？

但是不管怎样，蒙郁必须承认，那家伙拥有值得他重视的本钱。所以，他不介意把那小子早点找出来，给他一个三刀六洞，看看他到底有多大的胆？

蒙郁从自己派出去的斥候接连被拔，判断出那些人必定有他所不知道的侦查手段，而且侦查的范围还不小。那些人到底是怎么做到的？他到现在也还没有想明白，但是这个世界，原本也就存在着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所以，对方是怎么做到的并不重要，只要知道对方能够做到就

好。真正的为将者，总是能够基于现实来考虑问题，而不是在事实发生后蒙上头来喊着这不可能。

为此，蒙郁首先做的，就是收缩自己的兵力，不再让他的兵马四处分散，派出去的斥候，也都是彼此配合，互为犄角的两组，相隔一定距离，彼此配合，互相守护，一组遭遇袭击，另一组马上做出应对。

兵力收缩了，自然也会有些想要支援昊京、支援他们的天子的华夏军从他的手中溜出去，但他对此并不在意，他相信李胡一定会一边骂他是个蠢货，一边轻松的把那些不堪一击的华夏兵解决掉。

他现在只对那支，找上他的麻烦的家伙感兴趣。

蒙郁很清楚，不管对方是如何藏，如何绞杀他派出的斥候，迫使他压缩侦查的范围，一支至少数万人甚至更多的军队，最终是要露出马脚的。

他可不是那些惊弓之鸟的华夏兵，单靠骚扰解决不了他，对方显然也很清楚这一点。

那么，首先，他必须要弄清对方兵马的动机，那些人的目的，是跟其他人一样，想要援救京城里的那位天子，还是单纯的就是想要吃掉他这一支部队？

他放开了救援京城道路，就是对此做的尝试。他任由一支他根本不感兴趣的华夏军过去了，但是那些人并没有离开，他很清楚的知道，那个姓宁的仍然潜藏在暗处窥视着他。

于是他明白了，那些胆大包天的家伙，还真就是冲着他来的。

一支敢于放着他们那陷入险境的皇帝不管，就为了吞这一支、在华夏的土地上到目前为止都还是战无不胜的精兵的华夏人，这些人到底是太过狂妄，还是太过愚蠢？

无论如何，真正的战斗，最终还是硬碰硬的。这一点不管是他还是对方，想必都很清楚。但是他知道，在真正的硬战到来之前，对方必定会利用种种手段，让战场上的天平往对方那一边倾斜，就像那姓宁的几个月前，对木不孤做的那般。最终的决战，是两边的骑兵对冲，但是在最后的那一战之前，木不孤和他的铁骑就已经被骚扰得筋疲力尽，就像

是一个已经精尽的大汉，即便最后对上的是一个远弱于他的小姑娘，实际上也已经和坐以待毙没有什么区别。

制造出最为有利的环境，让己方的士兵能够以最为完整的斗志，在相对有利的战场上对上敌人，这才是名将所为。

毫无疑问，对面是个名将！

那么……对方到底会选择什么样的战场？又或者……他真的有机会选么？

宁江坐在一张木凳上，看着摆放在面前的沙盘。

李胡兵压昊京，蒙郁围点打援，这显然是两支蛮族主力的既定战略，但是现在，蒙郁的主力放开了通往昊京的缺口。

沉吟良久之后，宁江开始明白，这不过是蒙郁对他的试探。身为蛮族大将的蒙郁，已经敏锐的觉察到，自己就是冲着他去的。

这里是华夏的土地，宁江这一边通过望远筒和“雀眼”占据着侦查上的优势。然而宁江并不敢有任何的大意，说到底，即便是他，也是第一次带着数万人的大部队，对上实力强悍的蛮族精兵。

战场上，数千人又或上万人的军队，与数万人甚至数十万人的大部人马，是完全不同的。刘邦能够带十万之兵，已经被认为是了不起的事，彭城之战非要带上超出他能力的五十六万人，其结果却是被项羽的三万人追杀，氏秦苻坚带百万之众，结果一个全军后退的命令，因为后军有人制造谣言而变成了全军溃败。

采石峡一战，证明了他能够对由他亲手整合的一两万人做到如臂使指，但是在更大的战场上，“如臂使指”绝不是说说那么简单。军队本身是分散的，许多兵马他甚至无法见到，只能通过底层的将领，按照既定的战略一层层的，将任务分派下去。战争是一个概率的问题，他不会因为自己是个穿越者就有丝毫的大意。

对于蒙郁放开的口子，宁江没有去管它，京城里的那个新天子是死

是活，他自然完全不放在心上。帝王是华夏的主心骨，但是说到底，这个主心骨也不是不能撤换。他现在首先面临的，是属于他的这场重要的战争。

与敌人相关的更多的信息，通过“雀眼”网罗而来。在分析对方行动方向的过程中，宁江眯起了眼睛，那些蛮兵收回了分散的斥候兵，正在以拐子连环马的方式，接连派出以千骑为一组的骑兵，往他这个方向轮番扫荡而来。宁江开始觉得，自己这么早的，就挑上这样一支蛮族精兵，是否太狂妄了些，毫无疑问，对面是一个冷静而又拥有大局感的蛮族将领。

虽然重活了一世，但在上一世里，宁江对于战争并没有太多的关心，蛮族一些大将的名字，他最多也就只是有所听闻，对他们的性格和作战的风格，并没有什么了解。当然，这就是战场，未知总比已知的东西要多，再厉害的将领，也很难掌控全局，所以说到底，这是一个概率的问题，如何让自己这一边，拥有更大的赢的概率，这就是他现在所要做的事。

随州南部的山岭，属于秦岭西段分支的延伸，山林相对较多，把敌人引到这一边，对他来说相对是有利的。

对面的蛮将显然也明白这一点，但是对方不怕，蛮兵蛮将的强悍，并不是这些许的优势所能够抵消的。知道自己在情报上处于劣势的蛮军，正在以最快的速度将他们找出。主力一旦被发现，接下来就必然是实力的碰撞，以这个年代的兵士的素质，去打什么游击战不过是个笑话，游着游着，大家就都成互相找不到队伍的一盘散沙了。

他低头看着沙盘，看着蛮族分作四部，呈方形往他这个方向推进的阵仗，每一部在推进时，又都派出连环马，如同卫星一般探查着周边。敌将的判断异常的敏锐，躲是无论如何躲不过的。既然如此，他现在能够做的，就是在被敌人发现他的主力之前，主动出击。

而首先上场的就是……笺丽和小梦了！

傍晚时分，春笺丽与宁小梦站在一处山头，手中各自持着一支望远镜，看着远处河边，正在安营扎寨的蛮兵。

那支蛮族军队位于蛮将主力的右翼，有一万五千人左右，大约是原本就在北面的万里银川过惯了艰苦的日子，营寨的搭建颇为简陋，也没有太多的讲究，但却是异常的井然有序和按部就班。

以连环马的形式派出的探子，正在撤回，那支蛮军的军营里，开始传来各种哄笑声，不像她们以前所遇到的那些华夏军，往往都是异常的安静，甚至是带给人莫名的压抑感，整个士气低沉到极点。也就只有她们现在所接触的宁家军，士气才显得要比其它华夏军高昂许多。

是的，宁家军……不知道是什么时候起，在那支军队里，将士们就已经习惯于那样子称呼他们自己。

若是在以往，在不允许拥有部曲的大周王朝，这样的称呼可以说是犯忌的事，军队不属于任何人，想要打仗时，再临时空降一个主帅过去，这样的称法根本不可能出现。

但是现在，大约也是没人在乎了，谁也不知道，风摇雨坠的大周王朝，还能够维持得了多久？

作战经验丰富的蛮军，选了一个紧靠小河，视野相对开阔的所在驻扎。夜幕慢慢的降临，秋冬之交的天色黑得很快，到了夜里，风大露重，天上也没有什么星光。两个少女钻入了林中，在林子里临时搭盖的茅屋里休息了半夜，养精蓄锐。

下半夜时，她们出了茅屋，夜里的天气颇为寒冷，即便她们已经穿了不少，也觉得有些发冻。春笈丽再一次的拿起望远筒，往另一边的山头看去，那个方向，亮起了几道火光，那是通知她们按计划进行的信号。

“三更半夜叫我们做这样的事，”春笈丽不满的嘀咕了一下，“回去以后一定要让那家伙补偿。”

小梦知道她说的“那家伙”是哥哥，她不由得想起了那个雨夜，哥哥让摆出奇怪姿势的笈丽，吃哥哥身上奇怪地方的事情，自从那个晚上后，连她看着哥哥的眼神都变得怪怪的了。尤其是想到，其实那种姿势，她也是跟修炼缩骨功的小丫儿学过的。

两个少女在黑暗中，从一处草堆里拖出了一个极大的木甲器，这是经过哥哥重新改装过的滑翔机。虽然夜色昏暗，但对于修炼到金魄的她

们来说，并不存在什么麻烦。

随着滑翔机一同被拖出的，还有许多棉包，每一个棉包都被压得结实实，呈豆腐状。她们将这些棉包安放在滑翔机上，然后一同推着滑翔机，顺着一道斜坡往下冲去，滑翔机下方的滚轮越转越快，冷风在她们耳边倒卷。

另一边的远处，一对数千人的骑兵，已经在悄悄的往蛮军驻扎的军营靠近。所有人都下了马，马蹄上缠了减震的布条。夜里风大，他们避开了蛮军的上风，从侧面接近那些蛮子。然而，几千人的军队，想要真正做到无声无息是不可能的，而蛮军对夜袭显然也不是全无防备。

噔噔的鼓声急促的敲响，远处的蛮兵纷纷出帐。心知已经被发现的他们，快速上马，往前方的军营靠近。

即便是骑兵，真正有效的冲杀距离，其实也不过就是五六百步，如果提前冲刺的话，往往还没有冲到敌人面前，马的速度就已经减慢，成了强弩之末，反而在敌人的一箭之地，成为了箭靶子。这就像一个能够坚持长途奔跑的壮汉，在短时间里全力加速，能够跑上一刻钟就已不错。

这支骑兵并没有能够成功的接近冲刺的距离，从夜袭的角度来说，无疑已经是失败了，然而他们依旧策着马，往远处的军营，以并不太快的速度接近。

军营中，后方的蛮兵虽然仍在慌乱中出帐，集合，但是弓箭手已经开始集结完毕。对于敌方的夜袭，只要能够成功的射住阵脚，基本上就可以避免本阵遭受直接冲击，后方也可以从容布阵。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轰的一声炸响，在集结的蛮兵弓箭手中炸了开来。

这一声炸，声势极大，带着一股环形的气流，因为是处在弓箭手集结的最中央，几具尸体肢残肢断体断的，带着土石抛飞开来。与此同时，有不知多少的铁蒺藜、铁钉、铁珠随着气浪往四面八方飞射，在一连串的惨叫声中，制造出极大的混乱。

集结在中央的弓箭手，在这忽如其来的爆炸中奔逃，并对周围的其他人形成了推搡。紧接着又是一声轰响，这一次爆炸，实际上的威力要小上许多，也没有铁蒺藜、铁钉、铁珠的迸射，但是却炸在了上风处，声势更响，震耳欲聋。滚滚的黑烟随着这一声爆炸，从上风卷了下来，将那些蛮兵没入其中，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蛮兵，犹如无头苍蝇一般大喊大叫，四处乱跑。

远处的骑兵，看到了敌方军营的混乱，一声声爆炸声中，有人已经压不住体内的热血，下意识的想要加快马的速度。然而领头的武将依旧在压制着马的速度，同时也压制着全军的速度。六百步……五百步……

他一声大喝，后方，许多人点燃了手中的火箭，火光燃起，在夜色间犹如聚集的星火。直至接近到了四百步，那武将终于大吼一声“杀啊”，手中的马刺往身后马臀猛的一压，快马前冲。在他的身后，骑兵如同激流前冲，快速的接近着敌方那混乱的弓箭手。紧接着又分成了三支，中间的那支在武将的带领下直接冲向蛮兵，冲入那弥漫的黑烟，在他们的滚滚铁骑下，那些蛮族弓箭手被撞倒、被践踏，在马蹄下翻滚。

左右两支散了开来，呈弧形往两侧分开，绕着弯子，贴着军营的边缘，朝内中射出火箭。秋冬之交的夜里湿气极重，然而他们的箭尖上缠绕的布条全都浸过了猛火油，一座座帐篷开始着火。

一个个蛮兵被冲开，被挑飞。轰轰轰轰轰，冲入军营的骑手扔出了早就准备好的猛火油罐。火势在帐篷之间、在蛮兵之间席卷，那些蛮兵早就已经知道这支华夏兵擅长放火，原本就是驻扎在河边，两名蛮兵抬

着水缸往着火之处泼去，然后那火竟沿着水流往地面铺开，火势反而进一步增强。

“妖法，妖法！”无法明白为什么会存在着不能被水浇灭的火的蛮兵，发疯般的叫着。水越泼洒，火势反而越旺，一名蛮兵浑身着火，摇摇晃晃的撞倒了边上的帐篷，哗的一声，在他的滚动间，帐篷熊熊的燃烧着。

从高处看去，整个场面其实是非常的壮观，火势一波波的蔓延，连另一边的河面都被映得通红。可以容纳上万人的军营中，铁骑交错，一小支骑兵在混乱中冲入了方自集结好的蛮兵之中，被那些蛮兵扑上去，马匹倒下，血肉横飞，瞬间就被杀了个干净。紧接着却是从空中扔下的棉包在这些蛮兵中爆炸，铁蒺藜、铁钉等往四面八方冲击，震响之中带着嗖嗖的颤音，将他们炸得人仰马翻。

空中，宁小梦与地面呈平行，操控着滑翔机在风势的作用下不断的绕圈，春笺丽在她的下方，平行的被吊着，腾出手来，将炸药包往蛮兵集结最多的地方扔。高处虽然风大，春笺丽将手一捏，炸药包便已轻松点燃。不同作用的炸药包，起到的是不同的效用，其中一些炸在蛮军的上风处，滚滚的黑烟往下卷荡。

因为身处在高处，让她们能够看清整个战场，从而让她们的每一个炸药包都炸在关键点上。连着打散了蛮兵的几次集结，使得冲入军营中的华夏兵占据着压倒性的优势。即便是人人擅战的蛮子，在混乱中也只能是不断的被屠杀。

很快的，炸药包就已经被消耗一空，而已方夜袭的骑兵的优势已经真正形成。

“我们走！”小梦娇躯一歪，滑翔机倾斜，便要借着风势飞走。

“等一下！”春笺丽突然叫道。

小梦在夜空中，让滑翔机转了个圈，大声道：“怎么了？”

春笺丽往蛮兵后方一名骑在马上，愤怒的大声吆喝的蛮骑指去，喊道：“我们去干掉他！”

即便是隔着这么近的距离，她的声音在空中的大风中，也好不容易

才传到小梦耳中。小梦道：“好！”娇躯顺势往另一边斜去，滑翔机改了方向。

混乱一旦形成，要想在战场上再次稳住阵脚，是一件极其困难的事。已经分成数股的华夏兵在军营中不断的冲杀。然而在局部，也有一些蛮兵成功的集结起来逆势厮杀，这也从侧面证明了这些蛮族的强悍。在这几个月里，至少，绝大多数的华夏兵在敌人冲入军营中的那一刻就已经开始崩溃，甚至连敌人的影子都还没有看到，整个营就炸了。

其中一个方向，战马嘶鸣，一队蛮骑与夜袭的华夏骑兵发生了接触战。狼牙棒与长枪咣的一声震响，人影飞出。手持狼牙棒的蛮子吼了一声，狼牙棒顺势一扫，又硬生生的砸飞了一人。嘭的一响，有什么东西砸了过来，在滚动的黑烟中看不清楚的蛮子寻着风声扫去，瓷器的碎裂声中，粘稠的液体泼在他身上，紧接着就是浑身的刺痛。

人和马都被烧起，战马负痛中疯狂的前冲。自知必死的蛮族猛士狼牙棒继续挥舞，隐约间砸碎了什么东西，在他的侧面，一个人影脑袋迸裂，连着马一同歪开。然而那蛮子却也随着他自己的战马一同往前栽倒、滚翻，然后就是更多的马蹄声，从他耳鼓边冲过。

为首的华夏将领长枪挑起了着火的帐篷，帐篷带着火星呼的一声往前方冲来的蛮兵卷去，紧随其后的，是如同银蛇一般的凌厉枪影。战场上的招数，没有太多的花巧，接连刺翻两人后，另一边的华夏兵斜刺里冲了过来，从侧面击穿了往他杀来的一群蛮子，紧接着他便也跟了上去。

这名将领，唤作岳青，原本是武林中人，后来沦落成占山为王的盗匪，自从投向宁盟主，加入宁家军后，就被火线提拔。身后跟着的这些人，也都是以前跟随他一同纵马劫掠的弟兄，在跟随宁盟主后，宁盟主并未将他们拆散。

在这些武将中，岳青算是颇为另类，读过书，先人在大周王朝做过武将，但因为犯事，累及后人永不录用。岳青习有家传的枪法、骑术，却只能作为马匪横行。之所以去投宁江，更多的是因为不甘心一辈子做马匪，听说宁盟主是位“识得好汉的人”，靠着江湖义气就找了上去，然后自己也不知怎的，就被不断的重用了，直到今晚，更是直接领着几千人的骑兵“做大事儿”。

长枪瞬间刺穿一名蛮骑的咽喉，岳青枪法如龙，几乎是没有任何停顿的抽出、反挡，接下了侧面袭来的流星锤，身边的手下冲了上来，解决了使流星锤的家伙，其中一人抱怨的喊着：“老大，不要冲那么快啊。”

岳青咧嘴笑了一笑：“有你们呢！”

在他们前方，另外两支华夏骑兵交叉而过。

靠近河流的所在，一名蛮族将领大声的吼着，试图组织起身边的蛮兵。今晚的败势已经无法避免，但至少要坚持到这些家伙退却。最多一个时辰，大将那一边的援兵就能够赶到，这些人必定会在半个时辰之内退走。

他骑着马，来回的奔跑，喝令着己方的兵将。就在这时，呼的一声，斜上方有急促的风声传来，蛮将猛一抬头，就看到一个倩影从空中急扑而下，一只宝剑电光般刺向他的眉心。

咣的一响，电光石火间，蛮将手中的大锤硬生生挡住了宝剑。宝剑呈弧形弯了一弯，少女下坠之势快速止竭，凌空一翻，宝剑耀出火光，刷刷刷的就与这蛮将战了起来。

凌空偷袭的少女自然便是春笺丽，她已注意到，这个蛮子就是这支蛮族偏师的头领。扔完炸药包，原本已经完成任务的她，仗着自己艺高人胆大，竟直接利用滑翔机来个擒贼先擒王。只是这蛮将也的确了得，竟让她未能直接偷袭得手。

大锤从侧面横扫而来，春笺丽娇躯后仰的那一瞬间，锤面几乎是贴着她的脸扫过，秀发被疾风带得飞扬。她心知这蛮将力气比她大上不知多少，不敢硬碰，仗着自己的灵巧，秀足在马头上一点，竟踩着马首转了个弯，宝剑刷刷刷的斩出三道火光。

若是两人骑马对冲，春笺丽只怕拿这蛮将没有什么办法，但是此刻，她靠着偷袭抢了先机，两人离得实在太近，蛮将的重兵器反而成了对自己的束缚。当当当当，蛮将被迫用锤柄硬挡了几招。战马甩头，少女飘起，宝剑划了个圈……嘭。

陡然现出的火光，将马背上措手不及的蛮将喷了个正着，蛮将痛哼一声，带着火就往马下翻去。周围的蛮兵抢上前来，有的救援将军，有

的杀向少女。春笺丽自然不敢多待，四肢一甩，竟御着火行术，反往空中冲起，直看的那些蛮子目瞪口呆。

滑翔机如同大鸟一般，在少女的上方飞过，下一刻，少女已经抓住了下垂的铁环，被滑翔机带着，往远处的山岭顺风而去。

那蛮将在地上滚了几滚，虽然在手下蛮兵的帮助下熄灭了身上的火，却也是奄奄一息。随着他的受创，周围的蛮兵进一步陷入混乱，另一边的岳青，已是率着主力掩杀而来……

一个时辰后，黎明时分，蒙郁率着大队骑兵，明火持杖的赶来时，华夏骑兵早已连夜撤走。

军营里一片火起，烤焦的肉香四处弥漫，河道上尸体漂浮。

几名蛮将四处奔走，集结着溃散的蛮兵。

天色慢慢的亮了，东方的天空蒙上了玫瑰色的红，与军营中腾起的光火彼此辉映，色彩惨淡。

一名蛮将被人抬到了他的面前，身上尽是水泡，虽然未死，却也一直都在昏迷。

蒙郁怒哼一声，如果在这里的是李胡，怕是早就一锤把这还有脸活着的家伙锤个稀烂。然而蒙郁却强行忍了下来，让人把他抬下去救治。

两个时辰后，天色大亮，伤亡方才清点完毕。

蒙郁坐在一根木桩上，双手撑着大腿，一脸阴沉。

虽然是夜袭，但对面的华夏兵竟然有勇气……同时也有能力对他的右军进行袭击，仍然是大出他的意料。

他很清楚，所谓夜袭，绝不仅仅是趁着夜黑风高，冲上去一通乱杀那么简单。严明的军纪，令行禁止的作风，以及出色的将领，这些都是缺一不可的。

这是一支，远比其它的华夏兵强上不知多少的对手。

蒙郁算准了那支华夏兵的主力，是在这个方向，于是以虎狼之势直接扑来，他本以为，那姓宁的必定会选择对那些华夏兵有利的地形以逸待劳，与他决战，但他的确是未曾想到那些华夏兵竟然有胆子主动出击。

他在心里，对这一支华夏军的实力，又拔高了一线。但是不管怎么样，这一战他都必须继续下去，这一仗数千兵马的折损，已经是让他骑虎难下，必须要在这一带，实打实的把那支军队的锐气打下去，以免养虎为患，也给其他的华夏军带来虚假的希望。

“大将！”一名蛮将率众飞奔而来，“查清了昨晚那些家伙逃走的方向，要不要追上去？”

蒙郁冷冷的道：“不用管他们！”

昨晚夜袭的华夏兵，离开不过就是半日，如果非要循尾追击，或许能够把他们揪出来，但这一带山多林地，原本就容易设伏，对方又能够放那种不怕水的火，蒙郁自然不会轻易追上去。

没有去管那只华夏骑兵，他将自己的军队重新编整，分成三部，按着原定方向，继续推进。

接近中午，十几里外的远处，岳青领着骑兵不断奔驰。

一夜劳累，他所率的骑兵人困马乏。战马越跑越慢，其中一些已经开始吐起白沫。

就在这时，岳青看到，在他前方，两处断崖之间的空地上，一个青年左手负后，手持羽扇安静的立在那里。

金乌移到了中天，阳光从断崖上方笔直的照下，照在那青年俊朗的身影上，虽然是那般孤伶，却又犹如擎天之柱，让他们一下子安下心来。

战马开始放慢，带着身后轻轻飞扬的烟尘，滚至那人前方。岳青快速下马，在青年面前单膝拜倒：“盟主，末将幸不辱命。”

那青年将他扶起：“做得好！”又看着他身后的数千骑兵，朗声

道：“大家都做得好。”

虽然筋疲力尽，众人却在这一瞬间热血上涌，举戈齐呼，声势震天.....

随着骑兵们的呐喊，两侧的山头，亦有许多人露出头来，跟着大声欢呼。

在这些藏在山头的人的周围，放置着许多滚木、大石。其实宁江从那支蛮军的风格判断出，那蒙郁用兵的风格相对谨慎，在没有弄清情况的情况下追击过来的可能性不大，但他却不能不防。

因为这是一个概率的问题，虽然是小概率的事件，但并非不可能，一旦发生敌人精骑衔尾追击而他却没有去预防，那损失将是他无法承受的。是以，明知道空耗人力物力的可能性更大，但是作出预防，为这支一夜奋战归来、筋疲力尽的骑兵断后却是必须的。

但是对于岳青等人来说，接到的指令只是，在夜袭过后就往这个方向撤来，现在看到主帅站在这里亲身迎接并为他们断后，在大胜之后，感受到的自是无上的荣耀和豪情。

高处，有人拿着望远筒，往岳青等后方看去。

在确定没有追兵之后，宁江便让他们在这里原地休整一番，被带回的伤员也在紧急救治。

然后，在他的安排下，岳青等徐徐退却……

宁江来到一次隐蔽的山腰处，在这里，停放着那架滑翔机。

秦坎正带着一批天地会的人，运来更多的炸药包，放置在滑翔机上。同时还有一些被替换下来的“雀眼”的人，在这里休息。

看到盟主到来，这些人纷纷起身，宁江摆了摆手，让他们不用管他。

宁江来到秦坎身边，问了问这边的情况。在秦坎认真的汇报之后，他点了点头，又问起小梦和笺丽在哪里。

秦坎朝林子的另一边指去：“两位姑娘在那一边休息。”

宁江负手往林中走去。

在他身后，秦坎继续检查着滑翔机，确认并没有损坏后，往走向林中的青年的背影看去。

不知不觉中，他们五人跟着这个青年也有两年了，从一开始，他们所想的是，一直在江湖上做偷鸡摸狗、下九流的行当不是个事儿，再加上有义父的吩咐，这青年当时已经是州试的解元，将来做官是必然的事，只要跟着他，他们五人自然也能够白道里有个落脚之处，成为衙门里的捕快又或是保镖等等，不是难事。

后来，他们的老爷连中三元，前途无量，有道是宰相门前三品官，他们的前程也跟着大放光明。谁知，紧跟着，他们的老爷就开始辞官还乡，先是搞出了鲤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到越岭转了一圈后，就变成了东南武林盟主，然后进入朝堂，一路升官，权倾朝野，位极人臣，忽然的，一下子又成为了被朝廷通缉的奸臣，几乎人人喊打，紧跟着—转身，华夏将倾，他们的老爷转眼之间就成了带领大军与蛮族虎狼之师作战的主帅，而且在其他华夏军接连溃败的情况下，成功的杀敌数千，振奋三军。

短的两年里，在朝廷出将入相，出尽风头，在江湖龙游大海，东南盟主，在军中统帅数万大军，无人不服。看着逐渐没入林中的青年的背影，秦坎不得不承认……老爷实在太会玩了！

宁江穿过树林，只见前方的茅屋前，秦小丫儿抱着小刀，坐在一块大石上。看到他走过来，秦小丫儿从石上跳了下来：“老爷。”小刀也“喵”的叫了一声。

宁江点了点头，进入茅屋，只见春笺丽和妹妹还在简陋的木床上睡着。两人穿的小袄叠放在了一旁，妹妹睡在里头，笺丽睡在外头。

他在床边坐下，春笺丽迷迷糊糊的睁开眼，看到有人在身边，初始时吓了一跳。紧接着便用双手抓着薄被，似羞似喜的盖着自己的身体，瞅了他一眼：“你怎么来了？”

其实她的身上穿着中衣的，这般动作做出，反而予人一种薄被下似乎什么都没穿的遐想，颇为诱人。知道她学过媚术的宁江笑了一笑，媚术本身说到底就是撩拨男人的手段，由她这种怀春的处子施展出来，的确是别有风情。

他道：“昨晚你们两个做得很好，我来夸奖一下你们。”昨夜夜袭的成功，她们两个的“制空权”无疑是极为关键的因素。

春笺丽抿了抿嘴，拉着被子躺在床上，斜斜的看了他一眼：“三更半夜飞在空中，冷死了，你要补偿我。”虽然两人在那一晚之后，并没有更进一步，但说到底也已经是吃过和被吃过的关系了，已经将自己当作是他的情人的少女，撒起了娇来。

宁江伏着身子，往她的脸凑去，取笑道：“要怎么补偿你？再喂你好东西吃么？”

春笺丽把嘴唇儿改抿为咬，妩媚的瞪他……那到底是你补偿我，还是我补偿你？

宁江倒也喜她妩媚的样子，便要往她的嘴儿吻去。旁边小梦却猛地的翻身坐起，搓了搓眼睛，扭头往他们看了过来。

两人一时间都僵在那里。

小梦看着躺在她身边的春笺丽，又看了看坐在床边，伏身往笺丽亲去的哥哥。大约是还没有睡醒，眼睛瞪得很大，却又只是这般看着。青年抬起头来，看着妹妹，一时间竟是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干脆凑过脸去，在小梦的唇上亲了一下。小梦张开口儿，做出“O”的样子，然后往下一倒，又睡了下去。

这下却是轮到躺在他们两个之间的春笺丽瞪大了眼……

没有时间在这里多呆的宁江，过了一会就离去了。

在秦坎和天地会的其它人的帮助下，滑翔机转移了位置，到了下半夜，春笺丽与宁小梦再一次利用滑翔机，从山头飞出，飞向了敌军。

此时，这些蛮兵的主力一共分作了三部，如同箭形，在推进中彼此呼应，驻扎时互为犄角，白日里放出小股骑兵，如同卫星一般散开、搜索。

滑翔机飞向的是右后翼的蛮军，在夜风的作用下，它在蛮军的上方绕了一个圈，在小梦下方腾出双手的春笺丽拿起炸药包往下扔，轰然的震响中，整个大地都像是在震动一般。

蛮兵蛮将惊得纷纷出帐，弓箭手快速聚集，到处点起了火把，战马也在嘶鸣中待命。

其实她们这一次扔下的炸药包，声势虽大，浓烟滚滚，但是并没有什么威力。然而对于这些蛮兵蛮将来说，昨晚另一支部队的遇袭、重创，也让他们成为了惊弓之鸟。

春笺丽在蛮军的几个分散点，连扔了好几个炸药包，然后，小梦侧着身子，带着春笺丽如同黑夜中的大鸟一般往回飞去。而那些蛮兵，就这般惊扰了一晚。连带着另外两支蛮军也随时处在准备支援的状态，空耗了一晚。

到了白天，知道昨晚的骚扰着必定就藏在附近山中的蒙郁，派出更多人手，对周围的山林进行搜索，然而秦坎带着天地会的人，在“雀眼”的帮助下，总是能够成功的避开蛮兵的搜索，就这般，利用滑翔机和炸药包连着骚扰了那些蛮兵几个晚上。其中一晚，岳青再一次出击，靠近蛮兵军营后，在上风处射出火箭，对蛮军造成了局部的混乱，紧接着便又迅速撤走，一名蛮将愤怒中率队追击，反而中了埋伏，损失了数百人后，被迫撤回。

在时不时的被骚扰中，蒙郁却是毫不犹豫的让兵马继续推进，终于在奈青山下，与宁江率领的华夏兵主力形成对峙。

奈青山的地势其实并不高，只是往两侧缓缓延伸开来，形成一个大的土坡，虽然建有一些工事，但是非常的粗浅。毕竟，可以容纳几万人的战场，不像攻防不过就是一两万人的采石峡。

大量的老百姓被驱赶而来，在蛮兵的驱使下，砍伐树木，搭建高台，安营扎寨。

蒙郁骑着马，看着远处奈青山上猎猎的军旗，那些华夏兵选择了这样的一个地形，是下定了决心，要在这里跟他打一场硬仗了。当然，这也是他意料之中的事，不管对方如何骚扰，两只军队的硬仗仍然是无法避免的。考虑到华夏一方，京城已经处在随时都有可能失陷的当口，这里虽然是华夏的腹地，但是时间并不在对方那一边。

奈青山上，宁江负着手，看着极远之处，骑在马上的蛮将，他知道，那个就是敌方的大将蒙郁。

这支蛮军推进得比他预想中的还要快些，虽然一路上，被他不断的骚扰，损失了大几千号人。但是，从一开始，这支蛮军就找准了方向，即便被骚扰，也没有任何的犹豫，最终将两只军队的主力推到了面相对的局势。在这种情况下，宁家军的主力除了老老实实的打上一仗，已经是别想躲、别想逃。

这也从侧面证明了敌方大将的自信，即便是在精力和地形的劣势下，也相信自己的军队最终能够取胜。而所谓的奇兵，不管如何有效的骚扰，最终的战斗也还是实力的碰撞。

事实上，也就只有带着这支自己亲手训练出来的军队，宁江才敢在一定的地形优势下，与敌方交手。如果按着大周王朝以往，用兵权与练兵权分开的方式，临时给他一支大军，哪怕人马数倍于他的这支宁家军，对上对面那支由精兵猛将组成的蛮军，他也是马上抽身就走，因为他知道那根本就没有获胜的希望。

远处，那蛮将抬起头来，视线也同样往他这般看了过来。两个人虽然相隔极远，目光却像是在空中无形的碰撞了一下。然后，那蛮将挥了挥手，一名蛮族猛士骑着马，飞出阵中，高举着一封信往奈青山飞奔而来。宁江前方坡下，一名武将往宁江这边看了过来，宁江点了点头。

很快，那武将便下令，让那蛮骑通过。那蛮骑就这般策马上山，如履平地，一路飞驰到宁江斜下方一丈之外，勒住僵绳。宁江身后，一名武将策马上前，将书信接过，回马交予宁江。宁江将信拆开，只见信上竟是用最为端正的华夏文字，写着“明日午时，战”五个大字。

如此正式的约战，对于蛮族来说，的确是颇为意外的一件事。实际

上，双方约定时辰，彼此排开阵列，互相交锋的作法，即便是在华夏，于先秦之后也已经比较少见了。但是宁江并没有嘲笑对方的念头，这是对面对方的骄傲和自信，同时也是对方的心理战术。

伸了伸手，旁边有人呈上笔墨，他就这般的在信上画了个圈，写了个“可”字。战书交付蛮骑，蛮骑策马而回，宁江转身，就这般往营寨走去。在他身后，那蛮骑回到本阵，将战书交付大将。

蒙郁满意的将战书交给身边的人：“拿去找个名匠，把它裱起来吧，在上面签押的，将是华夏土地上的最后一位状元郎，同时也是周朝末代最有名的诗人、词人，这应该他最后的字迹了，能够跟他在同一张纸上留下笔迹，这是本将的荣幸，裱起来吧，本将要留给子孙后代做传家宝。”

那蛮兵道：“大将，既然您这么爱才，要不我们明天对他就只抓不杀？”

“那就不用了，”蒙郁负手往阵中走去，“太麻烦！”

那天傍晚，宁江召集了王克远、岳青等众多将领。篝火在旁边熊熊的燃烧着，几名卫兵在烤着野味。

宁江带着众将围着他精心制作的沙盘，沉声道：“明天这一战，关系重大。它考验着我们这些日子以来，不断努力和训练的成果。兵者，诡道也，然而它再怎么千变万化，首先，要有能够与敌人一较高下的实力，才能够行诡、行诈，又或者说才有实力去行‘诡道’。这些日子以来，其他华夏军的将领，难道就没有读过兵书？为将无谋，纸上谈兵；为兵无勇，惧敌不前，则就算有千般手段、万般伎俩，也无法施展出来。

“对面的蛮兵为什么敢就这样杀上来？因为他认为我们有谋而无勇，就像一个大汉和一个孩子较量，那孩子要尽种种手段，最多也就是对大汉造成一些骚扰，最终还是要被大汉一拳撂倒。那些蛮将认为我们就是没有力气孩子，他不怕我们。他是对的，我们的确是要了许多的手段，但是最终，他们逼了上来，我们就只能堂堂正正的击败他们。”

“其实在他们逼上来之前，我可以带着大家逃，逃得远远的，躲开他们，”宁江抬头看着诸将，“但是我们不能逃，明天的那一战，我们是有优势的，在这样的优势下，我们要是赢不下来，那我们就可以洗洗睡了。因为我们以后，还会遇到更强大的敌人，而且我们也不可能永远在优势下面对敌人。现在，敌劳我逸，敌逆我顺，我给大家带来了优势，但我也把大家带到了死地。我很想告诉大家，我们一定会赢，但我其实也不能肯定，我只能说，我就在你们的身后，你们赢了，我跟着你们冲锋，你们败了，我跟着你们一起完蛋，所以……看你们的了！”

身为主帅的宁江的话，并没有任何的夸大，也没有刻意的说些鼓舞人心的东西，但却比其它任何的语言都更实在……要么同生、要么共死。

性命的托付，无疑是最大的信心，同时也是最有力的支持。诸将热血上涌，这一刻只觉豪情万丈，纷纷打着包票。而宁江又在此，通过沙盘将明天有可能会出现的状况，一遍又一遍的推演。

小范围的战役，他可以直接下令，但是在大规模的战争中，战场上实际领军的底层将领自己的判断，才是最重要的。说到底，仗，是靠着这些人去打，一旦形成混战，后方的主帅根本不可能对每一个武将重新下令。

“记住自己的位置，一定要记住自己在战场上的位置！”他再一次的告诫着他们，“在战场上，你们不是一个人，一定要清楚自己的位置，任何时候都不要乱。”

他环视一圈：“记住，你们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宁江带着诸将，在这里讨论着即将到来的战场。另一边，居志荣则在军中走动，与那些士兵、伍长、队长进行接触。

大周王朝以往的文气体系，造成了军中存在着儒将这种、一旦失去文气后便难以在前线派上用场的将领。但是在这支军队中，这些儒将，以及军中的一些读书人，却意外的找到了他们自己的位置，他们建成了区别于武将的另外一套体系，接触士兵，维持军纪，通过谈心等手段解决一些兵将畏战避战的心理问题。

他们不再是高高在上的、让底层兵将感到陌生的存在，而真正的成为了军中的一份子，他们做着以往的军队从来没有过的事情，甚至开始管理起士兵在生活上的问题，同时也负责着优秀兵士的提升和选拔，以

及对军功的考核。他们认认真真的，向最底层的兵士解释着军功的论定与提升某个士兵的原因，听取意见，而不再是高傲的自说自话，他们不厌其烦的向所有的兵将解说着每一条军纪制定的原因、以及它们的重要性，然后不容任何分说的执行，全力的做到赏罚分明和执法必严。

此刻，还没有人知道这种在另一个世界的近代史中，被称作“政委”的雏形所能够起到的作用，只是对于底层的兵士来说，明明确确的感受到的是，自己所在的军队与以往的不同。他们不用再担心自己仅仅是因为被某个长官看不顺眼而被惩罚甚至是处斩，却也对任何一条军纪都不敢有丝毫的放松。

他们清清楚楚的知道，自己身边的同伴是因为什么原因而被记功又或提拔，同时也意识到自己拥有同样的机会。这种关怀，这种改变，渗透到每一个角落，一点一点的积累，最终让整支军队生出质的变化。

而现在，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很清楚明天将会出现的大战，但却不再像以往那般畏惧。他们无法明白为什么自己会变得不同，但是他们知道，自己……又或者说是这一整支军队，的确是变得不一样了。

那一整个晚上，敌我两方，都异常的安静。

秋末冬初的寒风，如同刀一般，从连绵起伏的山川上刮过，将一片片生机，从各种各样的生命中剥夺，树叶凋零，化作泥土，苍松折断，削作滚木。死亡的气息，覆盖着即将破碎的山河，烈火焚烧家园的辟嘞声，铁锤砸开头颅的敲击声，哀嚎与痛苦，嚎叫与打消，让那一块块土地变得喧嚣。

但是在这里，一切都静了下来……就仿佛暴风雨即将到来前的苍空！

第二天一早，午时之前，宁家军就已经背靠奈青山，排开阵列。

同样的，对面的蛮军，也开始出寨，在寨前排开了开来。

两边俱是军旗招展，灰色的云彩压抑在整个战场的上方，金乌一点一点的往中天移去。

蛮族大将蒙郁，站在寨中的高台上，在他的身边，四面牛皮打鼓一字排开，四名裸着半个胸膛的蛮汉，每人握着两柄鼓槌，站在打鼓之前。

借着高台，居高临下的蒙郁，目光越过己方排在寨前的大军，往对面扫去，然后微微的眯了眯眼。虽然两方都竖着战旗，但对面军中的旗实在太多，以至于他虽然立在高处，竟也无法看清对面军中的状况，只是隐隐的觉得，另一边的阵列，与他以往所见都不相同。

唯一能够看清的，是最前方的两个方阵，每一个方阵大约都有三千多人，前方是一排手持长达两丈的长矛，如此长的长矛，竟是要双人才握持。中央是蒙郁从来不曾见过的战车，两侧的护翼，盾牌手、狼筅手、铙钹手互相交错，形成奇怪的组合。

这又是什么？蒙郁再一次皱了皱眉头，他发现，自己对对面的这支军队，越来越看不透了。

奈青山的山坡上，宁江负着双手，风从他的身后吹来，卷荡着他的长袍。

华夏一方的单兵体质，显然是比不上在北蛮恶劣环境下，从小就被当成战士来培养的蛮兵的。

以前拥有文气的时候，文气轻而易举的弥补了一切不足。但是现在，文气无法再依靠，那么，兵阵，就是弥补单兵体质不足的重要法宝。

只是，兵阵虽然能够弥补单兵力量的不足，但对于士兵的素质和纪律性，要求却是非常高的，如果不是经过了这几个月的艰苦训练，他也不敢把这支军队拉出来，跟这些蛮军硬碰。

最前方的两支方阵，每一个方阵有三千六百多人，其中又分成了九个小方阵。每一个小方阵，大体上采用的是另一个世界里，戚继光所创造出的鸳鸯阵。鸳鸯阵原本是为了对方倭寇所创，后来戚继光被调到北方对抗胡人，又进行了大幅度的改良。

宁江对另一个世界里，戚继光用来对付胡人的鸳鸯阵，其实也只有一个大概的印象，只是在借用了《太公兵法》的理论后，进行了重新设计。

在另一个世界里，因为并不存在文气这种近乎于玄学的东西，对于兵阵的研究和开发，自然也就极为重视，从扶周灭商的姜太公，到一统六国的秦军，再到诸葛亮、李靖、戚继光等名将，莫不如此。

以长得吓人的长矛摆在兵阵的最前方，就是秦军的首创。诸葛亮的八卦阵并不只是演义，而是被后世的李世民和李靖不断夸赞的排兵之法，戚继光更是兵阵的大行家。

虽然在宋朝时，因为以文统武，兵阵在很大程度上走上了歧途。那些实际上根本不懂兵法的文官，迷信于所谓的奇门术数，他们不知道诸葛亮的八卦阵不过是因为每一个大阵刚好分作了八个小阵，所以用了“八卦”之名，真以为那些三才五行、八卦九宫之类的术数带着神秘的力量，热衷于去搞三才阵、五行阵、六合阵、九宫阵之类神神鬼鬼的东西，结果在战场上完全派不上用场。

当然，对于在金兵杀到城外时，大开城门，请道士召唤天兵天将驱敌、结果就这般被金兵长驱直入的宋朝君臣，宁江也实在无法去指望他们什么。路线错误，知识越多越反动，背离实际，书读得越多越愚蠢。

但是这个世界的“实际”，就是的确存在着一些玄学性的东西，当然，除非经过反复的验证后，真正的将玄学和实际结合起来，否则，宁江绝不会去搞什么五行阵、九宫阵，而是老老实实的布下了跟玄学扯不上关系的、戚继光的鸳鸯阵。

对于那些蛮兵来说，战场上的排兵布阵自然是必须的事，但是那种将兵种混搭，形成古怪阵形的“兵阵”，却是他们以往所不曾见过的。此刻，看着对面那两组方阵，都有一些摸不着头绪。但是这个时候，显然也没有时间给他们思考。

日头移上了中天，敌我两方前都擂起了战鼓。噔、噔、噔、噔……随着战鼓的节奏声，方阵推进，蛮兵也同时推进。打头阵的蛮兵，用的原本就是相对较短的重兵器，在不断的接近中，看到对面的华夏兵布成两排，两丈长的长矛密密麻麻的对准了他们，一时间都有些不知所措。那些重型长矛兵却已是同时发出一声大喊，随着喊声，在后边同伴的推动下大力往前冲去。

成排成列的矛尖冲入了敌阵，蛮兵一个个翻起。重型长矛兵继续推进，前排的蛮兵如同波浪一般卷动。紧跟着，就是成排的标枪从长矛兵

的后方飞出，越过重型长矛，飞入了蛮兵之中，鲜血一股股的溅洒。

蛮兵的冲势顿了一顿，华夏军一方已在初次接触的振奋中杀上前去，紧跟着便是双方的混战。

两组大方阵的最前锋与蛮兵的接触最为密集，每一个小方阵的中央，战场上的士兵轮番射出了火箭。格挡为主、无法用来进攻的狼筅与如同三叉戟一般的镗钯形成有效的配合，一边阻挡着敌人对方阵的冲击，一边趁隙击杀敌人。以往从来没有应对过这种状况的蛮兵，在战斗的一开始就死伤惨重。

最前方的兵士，扔下了刺穿敌人身体的重型长矛，拿起了后方同伴递上的藤盾和大刀。藤盾密密麻麻的集结在一起，身后的战友在藤盾与藤盾之间架起了普通的长枪，然后再继续前冲，脚下倒着成片的尸体。

兵阵在战斗的一开始就起到了极大的效果，然而随着战场的推进，要想保持兵阵不会变形，却是一件极其困难的事。大的方阵逐渐变得散乱，一些小的方阵也被蛮族猛士带队击穿。虽然如此，却仍然有大半的小方阵强行保持着阵形，在混乱中有效的杀伤敌人。

密密麻麻的杀戮，鲜血一波又一波的翻滚，混乱的局面下，相持的焦灼点却在往蛮军营寨那一边一点一点的推进。

后方的蒙郁陡然挥手，身边鼓声密集，营寨右侧，一支两千人的骑兵划了个弧形，往宁家军的后方刺去。

眼看着敌方骑兵主力出动，宁江也同样下了命令，左侧山上，岳青同样率着骑兵主力，利用斜坡的坡度，后发先至，冲击蛮军铁骑的腰际。

虽然锋线的接触，通过兵阵占据着相当大的优势，但是宁江并没有多少喜色。兵阵对士兵的要求极高，那结成两个大方阵的七千多名士兵，已经是他所能够挑选出的精兵中的精兵，虽然宁家军的步兵有数万之众，但这七千人基本上可以认为是步兵主力。

然而蛮族的惯用战术，冲在最前方的，往往都是不被重用的、最底层的兵士，而这些兵士往往又会驱赶着比他们还弱的降兵又或华夏老百姓冲击敌阵。通过相对较弱、打下手的蛮兵在锋线形成僵持，再通过骑兵精锐侧袭，打乱对手的队形，锋线的蛮兵趁机推进，这是蛮族屡试不

爽的战术。

“以正合，以奇胜”虽然是孙子兵法里的名句，但不管是这个世界还是宁江所知的另外一个世界，都是由北方的蛮胡将它发挥得淋漓尽致。当然，其中最主要的原因，也是因为蛮胡的骑兵，的确是有利于发挥这种战术所需要的机动性。

锋线正面冲撞形成的优势，对于其他华夏军来说，几乎已经可称作奇迹，毕竟，这可是在野地里与蛮军的大规模交锋。但是对宁江来说，这种优势的形成，说到底还只是以上驷对下驷，如果以精心挑选出来的七千精兵组成的兵阵，对上蛮军最底层的蛮兵，连这种优势都没有，那这支军队这几个月的苦练真的是白做了。

岳青手提长枪，一马当先，利用下山时的冲刺以及顺风的优势，在那支蛮骑从侧面刺入己方的步兵大阵之前，成功的冲入蛮骑主力的侧翼，紧接着便是一场人仰马翻的大厮杀，铁蹄滚滚，战马嘶鸣，不断被挑飞、被刺落、被砸翻的人影中，两股死亡的阴影争相收割着对方的性命……

远处的山头上，春笺丽与宁小梦各自拿着一架望远筒，看着那相隔遥远的战场。

战场是浩大而又壮阔的，通过望远筒，实际上也只能看到局部的厮杀，然而看到的就算只是局部，也只能用惨烈两个字来形容。

虽然在心里担心着，但是这一场战争，她们并没有办法参与。她们已经做了许多事，然而这种正面冲杀的战场，终究还是那些男人的事，而她们只能一边担心，一边等待着最终的结局。

混战之中，岳青对上了一名使用狼牙棒的蛮族勇士，长枪与狼牙棒接连的几次交击，震得他手臂发麻。

两方的战马几乎是互相擦着，交错而过，紧接着，岳青与那发狠的蛮族勇士之间的距离，就在混乱中拉开。在他身边，连着两名敌人被长枪挑落，另一边，一名宁家军的骑兵被狼牙棒狠狠的、连人带马一同砸歪，撞倒了边上的同伴。

两方骑兵的厮杀，一下子变得混乱起来，虽然为了避免敌人骑兵队己方本阵的冲击，这样的混乱是必须的，然而骑兵的对冲，对于华夏一方的确是非常不利的事。

方阵的后方，却又有一大队华夏步兵冲了出来，这些步兵分作两组，一组拿的是长枪，一组拿的是盾牌和弯刀，长枪隔开战马，手持盾牌和弯刀的士兵以地趟法贴地滚去，专砍马腿。他们并不冲入混战的骑兵之中，而是沿着外围，专砍对方那些被冲散的蛮骑。

与此同时，更多的蛮兵从后方杀来，宁家军的后方，同样也有新的战力压上，整个战场进一步扩大，局面也愈发的混乱。

除了最前方的两个方阵，整个大军，宁江采用的是“鱼鳞阵”的排

列，出战的兵力分作许多个小方阵，作战时，后方的兵力按着不同的时机，次第往前添加，乃是以进攻为主，利攻而不利守的布阵之法。

这种布阵，兵力在中央集结，战斗中不断往前推进，然而侧后翼却是己方的薄弱点，不过因为他们原本就是背靠己方大本营，弱点得到了一定的保护。

当然，对随时都有可能从侧翼袭来的、机动性极强的敌方骑兵的拦截，也是重中之重。此外，鱼鳞阵中，主帅通常都是处在全军的最后方，一般都是自身武力值稍差、或者说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的主帅所采用，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武侯”诸葛亮便惯用鱼鳞阵，自身处在最后方，全军却保持着进攻姿态。

而对自身武力值比较有信心的曹操、李世民、薛仁贵等，对鱼鳞阵则比较少用或者基本不用，在战场上，他们大多都是处在全军的中央又或是前端，其中，李世民与薛仁贵更是经常在最前方，亲自带着近卫，领军冲锋。

骑兵在专门训练地堂刀的步兵的配合下，对敌人的精锐骑兵进行拦截和纠缠，步兵主力不断推进，有效杀伤敌人，这就是宁江在这一战中所采用的整体战术，简单，但显然是有效的。

随着前方锋线的推进，以及后方兵力的往前补充，宁江站在木台上，十几名士兵推着木台，台下木轮滚动，连续前移。

在木台的两侧，手持陌刀的督战队一字排开，随之往前推进。督战队的后方，手持鲜红大旗的骑手来回飞奔，让前方兵将知道整个大军底线的位置，同时也是态度鲜明的知会所有士兵……退至此线者斩。

锋线的推移，每一步，都有大量的人死去。整个战场的中央，犬牙交错，彼此刺穿。

蛮军之中，蒙郁一脸阴沉。

这是第一次有华夏兵，能够与他的军队正面相持，甚至还占据优势。

但是蒙郁并不急，虽然对面华夏军的步兵主力占据着优势，但想要在这场战斗中获得最后的胜利，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蛮族的军队里，并没有督战队，也不需要督战队。在北面那万里银川的凶险之地，每一个男子，都是从小被当成战士来培养的。战争，是他们出人头地、获得财富的唯一手段，要么抢夺其他部落的财富，要么成为其他部落的奴仆，骄傲的站着或者卑微地跪着，全都取决于武力，千百年来，那万里银川上生活的人们，全都是这般过来的。

战场上的血性，深埋在他手下的这些蛮兵里每一个人的血液里。只要战斗还能够持续下去，他们便会继续战斗。

蒙郁深知，不管对面那些华夏兵的阵法是如何的精妙，只要不断的相持，双方的混乱是必然的，到那个时候，蛮族士兵的力量和耐性，将会决定着最后的胜利，必将是属于他们。

事实上，他已经看到了对方在不断的推进中，其方阵的逐渐散乱，虽然战斗到现在才开始慢慢变得混乱，已经是很不容易的事，但是这一趋势无法逆转，实际上，对方的推进已经开始一点一点的慢了下来。

在他的左侧，蛮族勇士刺挞鲁，看着前方杀得轰烈的战场，舔了舔舌头，露出凶狠的表情：“大将，要不要我现在就带人杀过去？”前锋遭受到的重创，让他非常的不满，尤其是这些日子以来，不断的被骚扰，让他肚子里一团火大。

蒙郁却是往对面的奈青山冷冷的看了一眼，道：“等着。”

即便是凶狠如狼的刺挞鲁，也只能安静的退下，不敢再吭声。

蒙郁知道，奈青山上，必定还藏着未出的骑兵，如果刺挞鲁率军杀出，袭击敌人另一侧，其结果也必然是被敌人截住。骑兵一旦投出，被截住之后，就难以再保持机动，最有威胁的箭，永远是在它即将射出、而敌人不知道他射向哪里的那一刻。

与此同时，在蒙郁的后方远处，有一片区域，仿佛有充满杀气的阴云在那片区域中盘旋。在大将身边，就连那些充满血性的蛮兵，偶尔往身后看上一眼，都会下意识的、微微的哆嗦一下，仿佛在那里，藏着这世上根本不应该存在的恶魔一般。

蒙郁那厚厚的嘴角，露出一丝残忍的冷笑。

显然，对方的军中还藏着杀手锏，至少，对方还没有用上能够喷出

烈火的“喷火兽”，现在他倒要看看，对方的杀手锏能够藏上多久？

轰的一声，一辆战车被一名蛮族勇士带队掀翻，车上的华夏兵在跳车滚地的那一刻，就开始被人来回踩踏。翻起的战车压垮了几人，尘土震起，混乱进一步扩散。

唐七是处在这辆战车右侧的众多镗钹兵之一，战车正面的盾刀兵被蛮兵击破，在身边的狼筅手的配合下，他刺穿了一名蛮兵，目光下意识的往周围扫去，一眼看到一丈之外，头盔上带着红缨的队长。“走”他一声大喊，与周围的其他人，自发的往那红缨队长聚集。

当战车还在的时候，跟着战车走，当战车被敌人击溃的时候，跟着队长走，这就是他这几个月里，不断训练后所养成的、下意识的反应。在这种自发性的反应下，以战车为中心的鸳鸯阵分散成了互不相干的两股，然后继续往前推进。

鸳鸯阵，又称作两仪阵，在中央被击溃之后，可以分作左右两股小阵。战场上无法看清哪一个是队长，于是离自己最近的红缨头盔，就成为了最明显的标志，以红缨队长为中心继续杀敌。

所有的红缨队长都是藤牌兵，在每一个战车的周围，只有两个红缨队长，他们绝不主动杀敌，这保证了他们的存活率，在被敌人重点攻击的战车被击垮后，快速的担任着带领身边兵士的责任，开始率队前冲，鸳鸯阵“鸳”与“鸯”的精髓就在这里。

不同的兵器所起到的不同作用，使得即便集结的过程是散乱的，每一个人也还是很简单的就找到了自己的位置。红缨队长带着残存的盾刀兵冲在前方，长枪兵紧随其后，利用盾牌的间隙刺杀敌人。前端发散着许多铁枝、几乎可以阻挡任何兵器的狼筅，与三叉戟一般的镗钹，在小分队的两侧，一路推进，绝大部分的敌人都是被由盾牌与狼筅保护着的长枪兵、镗钹兵所杀。

唐七实在是不记得，自己杀死了多少蛮兵。镗钹刺入一名侧面杀来的蛮兵的胸膛，那蛮兵手中的钉头锤早已经被他身边的狼筅隔开。镗钹抽出，队伍继续前行。就在这时，随着一声马嘶，大吼声如在耳边，在他身后有人影抛飞，疾风狂卷，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唐七下意识的回过头来，看到的却是走马灯一般在他面前晃动的光影，整支小队也在瞬间冲散。

忽如起来的混乱中，唐七已经是无法找到红缨队长的位置，他紧咬牙关，按着这些日子的训练，第一反应，就是奔向离自己最近的狼筅手，紧接着一名盾牌兵与一名长枪兵努力的聚了过来，混乱中，他们没有再往前，而是在狼筅手的带领下，尽可能的往肉眼所能够看到的，己方的战车又或旗帜杀去。

在他们前进的前方，一名武将骑在马上，努力的集结起身边的兵士。在他身边，十几名士兵结成队列，一面旗帜竖了起来。

这名武将，原本并非处在最前方的两大方阵之中，而是按着鱼鳞阵，从后方按梯次填上来的新力。

以前是带头冲锋陷阵的武将，这一次，主帅甚至不允许他拿着长枪，就是发给了他一支反曲弓，一筒箭矢，以及一柄在马上其实根本派不上用场的仪剑。于是，他被迫摆正自己的位置，抽出仪剑，大声的发号施令、集结、列阵、推进。

时刻记住自己在整个战场上的位置，无论如何不能乱，这就是主帅对他们的、最重要的交待。身为一名武将，这还是他第一次冲上了锋线却不是以杀人为目的，“列阵！列阵！”他在自己的将旗周围来回奔走，周围的散兵集结而来。

庞大的战场上，许多士兵其实根本没来得及与敌人接触、战斗，就已经因为各式各样的原因被冲散。找不到位置的散兵，面对着四面八方的人，在无助之下，或是无头苍蝇般的到处乱跑，或是惊慌下退却，从而将恐慌的情绪传染给其他人。

鱼鳞阵的一大用处，就是后方的新力，能够以小方阵的形式，不断补上锋线，带动前方有崩溃迹象的散兵，从而始终保持着全军进攻的态势。只是以鱼鳞为大阵，以能够不断分解的、兵种配合的鸳鸯阵为小阵的整体结构中，将领的作用不再是带头冲锋陷阵的“跟我上”，而是不断集结兵力、维持大大小小的阵形的“给我上”。

既然单兵体质不如那些蛮兵，那就通过兵种和武器之间的配合来取胜，这一场大战作战思路的精髓，便在于此。也正因此，在大战之前，宁江才会不断的对这些武将强调他们的位置。

蛮军后方，蒙郁紧紧的皱起了眉头。对面的华夏军，其韧性竟是完全超出他的意料，明明混乱已经开始生成，但却始终维持着乱而不溃的

进攻姿态。反而是他这一边，前方的蛮兵，在混乱中继续付出惨烈的代价，然后不断的被敌人推进。明明他的蛮兵要比对方强，结果却是他这一边的不断退却，意想中的形势逆转，直到现在都还没有出现。

“大将！”刺挞鲁再一次的按捺不住。

蒙郁的目光却是再一次的往奈青山上的另一侧看去。现在，或许正是让刺挞鲁出战的好时机。整个战线，离他这边越来越近，此刻让刺挞鲁出阵，从敌军的左翼杀人，对面隐藏的骑兵未必来得及拦截。只要能够让刺挞鲁击穿敌人的步兵……

只是，还没有等他下定决心，对面的奈青山上，数十辆战车就已经当先从坡上冲下，在那些战车后方，紧跟着潜藏已久的数千名骑兵。蒙郁的眉头再一次紧皱……对方竟然先出动了？

不管是自己这一边还是对面的华夏军，都隐藏着相当大的一部分骑兵主力，这个可以说是必然的事。

在战局处于优势时，可以作为生力军一举击垮敌人。在战局处于拉锯时，可以寻找关键点撕裂敌人。在战局处于劣势时，在必要时可以为全军进行断后。总之，只要这一支精锐没有派出去，它就随时能够在关键点上，起到关键的作用。

也正因此，只要刺挞鲁这一支蛮骑精锐没有出动，华夏军剩下的骑兵主力也不敢轻易出动。

但是现在，对面的骑兵主力出动了……这意味着那些华夏军已经开始发动最后的总攻，同时也意味着对面的主帅，要么是在孤注一掷，要么是认为时机已经到来。以对方步兵在整个战场上形成的优势，这当然不是孤注一掷，而是对面认为时机到来，开始放出决胜局的杀手锏了。

“截下他们！”蒙郁朝刺挞鲁喝道。刺挞鲁发一声吼，策马领军，朝对面侧翼扑来的敌方战车和骑兵杀去。

与此同时，蒙郁猛一回头，看向后方那阴影集结之处。阴影中，有白色的魅影一闪而没，紧接着，在蛮兵的纷纷避让中，数百名手持斩马刀，瘦瘦长长，浑身苍白的怪人，狂奔而出，从一开始就以人类所能够达到的极限速度冲向对面的华夏兵，在他们前进的道路上，那些挡着他们的蛮兵，竟也被它们践踏、砍杀。

蒙郁终于放出了他的杀手锏……阿骨兵。

刺挞鲁的精锐骑兵与阿骨兵同时放出，犹如两只狼群，同时冲向了对面。这些阿骨兵不过就是数百人，带给人的感觉，竟是比较刺挞鲁的数千蛮骑还要可怖。

刺挞鲁率着数千骑兵，不断的接近前方的战车。骑兵与战车的对冲，其结果自然是不言而喻，他甚至在冷笑着，这些华夏兵是在是太过愚蠢。在步兵的对攻中，使用战车也就算了，骑兵对冲竟然也使用战车？这真是一群蠢货。

他看到那些战车越来越慢，最终停了下来，每一辆战车都由三匹马拉着，车上的挡板被推开，现出奇怪的装置，每一辆战车上，都露出密密麻麻的箭尖。

刺挞鲁心中暗惊，那不是战车，那个是……弩车？然而，要说是弩车的话，一般来说，弩车只能安置在城墙又或是阵地的高处，安置在马车上，地方既小，位置也太低，而且也绝无可能有这么多的箭尖。这种装置刺挞鲁以前从来不曾见过，或者说不曾听说过。

而且，如果说那些是弩车的话，那车上的箭指向的位置也实在是太高了。

与此同时，他更是发现，车上那些单单是露在装置外头的箭头就有一尺长的铁箭，虽然指的实在太高，但在车上那些华夏兵的操作下，指向的全都是他这一边。有人点起了火，装置后端的士兵则按下了什么。

嗖嗖嗖的破空声传出，陡然间，数十捆铁箭飞上了空中，每一捆铁箭又绑着竹筒般的东西，后端喷射出青色的火焰。

“散开！快散开！”意识到会发生什么的刺挞鲁大声吼着。数十捆铁箭飞出，每一捆又散成了几十支飞箭，密密麻麻的飞箭，相隔如此之远，如同蝗虫一般，往蛮骑飞来，速度奇快，力道奇大，立时间，刺挞鲁身边，人仰马翻，许多中箭的蛮兵，竟是整个身子都被贯穿。

在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最早由北宋在攻打南唐时使用出来的“一窝蜂”，几乎可以算是火箭炮的雏形。以火药为推动力，射程更远，威力更大，在明朝时，第一个将“一窝蜂”安置在战车上的，正是戚继光，其中，能够一次发射二十支箭的唤作“火龙箭”，一次发射一百支箭的唤作“百虎齐奔箭”，虽然是雏形，但在原理上，和后世的火箭炮是一个性质，都是通过精巧的设计，利用火药进行多级推动。

在“一窝蜂”的基础上，为了增加射程和精度，以及可以让它更好的运用在战车上，宁江使用了另一个世界里西方“弩炮”中采用的扭力弹簧，请了新墨家的人帮忙设计和锻造，虽然只造出了六十多架安置在战

车上的“一窝蜂”，但同时射出，数千支火箭在火药的推动下破空而来，声势极其惊人，短短的一瞬间，这些蛮骑就折损了数百，剩下的在这忽如其来的乱箭中，也乱成了一团。

刺撻鲁狼牙棒乱扫，咣咣当当的，扫飞了往他射来的三支火箭，以他的实力，普通的箭矢哪怕再多，对他也没有半点威胁。然而这些火箭，仅仅扫开三支，他就已经是手臂发麻，而他又是这火箭车万箭齐发的中心点，身边蛮骑纷纷倒下。

王克远就在这个时候，带着骑兵精锐，从那些火箭车之间冲过，杀了上来，在这一刻，首当其中的刺撻鲁，同时面临这王克远和多名武将的攻击。

战场中间，那些阿骨兵却如入无人之境，飞一般杀了上去，斩马刀不断横扫，竟是神挡杀神。它们就这般杀入华夏军中，好不容易集结起来的阵列，被它们一冲而散。它们的身体异常的坚韧，劈在它们身上的刀枪，难以伤到它们。一名武将试图带队挡住它们，乱枪之下，被他集中的阿骨兵分毫无损，那阿骨兵斩马刀一斩，那武将竟是连人带马，被斩成横飞的碎肉。

它们的存在，不但一下子撕开了华夏军的阵形，同时也让那些蛮兵感到惊惧。眼看着，就要被它们就这般一鼓作气杀散在战场上好不容易集结起来的华夏军，就在这个时候，一股强大的气劲首先冲起，十几名阿骨兵竟在同时飞上了空中，落下时，身上全无伤痕，却是倒在地上，蠕动不起。

剩下的白骨兵募的停住，只见有四人排成一线，往它们走了过来。它们愤怒中同时往这四人冲去，这四人踏步上前，刀劲横扫，掌力澎湃，劲气交叠，竟是在极短的时间里，连杀二十多名阿骨兵。

这四人，正是萧章、陈天涯、吴愚得、张据池。

四位宗师级高手同时出手，就算是这些阿骨兵，也难以应对。

宁江早已猜到，蒙郁的军中必然藏着阿骨兵。对于阿骨兵，此时绝大多数华夏人还是初次遇到，但是在他的上一世里，华夏一方经过几十年山河破碎的惨痛，对于阿骨兵早就有了深刻的了解。对付阿骨兵最有效的手段，还是内力高深的内功高手，直接以内力震破它们的肺腑。这些阿骨兵驱壳虽然坚硬，但身体里许多地方，终究还是跟普通人没什么

区别。

在上一世里，华夏一方最后就是靠着众多内功高手与阿骨兵以命搏命，在付出惨痛的代价后，方才将所有的阿骨兵诛杀干净。

此时，四个宗师级高手从一出手，就连用杀招，诛杀了三十多名阿骨兵，阻住它们势头之后，因为对付这些阿骨兵，需要大量消耗内力，此刻内力都有一些不支，于是快速退下。而他们身后，以千计的武林中人补了上去，用的却多是铁网、钩子链之类不以杀伤为目的的兵器。紧接着又有炸药包从后方投掷上去，在阿骨兵中轰然炸开，即便是驱壳坚硬的阿骨兵，也被炸得肢残体断，又或是浑身无伤却七窍流血的倒下。

这些武林中人，藏在后军之中，始终没有出手，就是在等待着对付这些阿骨兵。在此之前，宁江就对他们进行了针对性的训练。皮坚力大但是下盘不稳，是这些阿骨兵的弱点。不怕外伤但是挡不住内劲的渗透，虽然以内劲杀人是消耗内力的一件事，但是这些江湖人毕竟占着人数上的优势。

对聚在一起的阿骨兵，直接扔点燃的炸药包，对被迫分散的阿骨兵，就以三或四人为一组，勾腿，捆绑，虽然在这个过程中，这些武林中人也牺牲了不少，但已让这些阿骨兵无法再威胁到整个战场的胜负。

另一边，天平却已经开始倾斜。如果说阿骨兵是蛮军这一边的杀手锏，那六十多架火箭车就是宁家军所隐藏的杀手锏。

阿骨兵被针对性的克制，火箭车却是大告成功，靠着万箭齐发的、以扭力弹簧和火药为推动力的飞箭，瞬间击溃了刺撻鲁所率的精锐骑兵。刺撻鲁仗着强大的蛮力，在乱箭中活了下来，紧接着便在王克远等将领的围攻中被乱枪刺杀。

紧跟着，王克远只留下了部分骑兵，对已呈乱相的残余蛮骑进行缠斗，自己带队冲入蛮兵后阵。原本就在华夏步兵的不断推进中，筋疲力尽的蛮兵以极快的速度被击穿，队不成队，列不成列。

在任何的战场上，步兵一旦被骑兵击穿，都是难以挽回的颓势，更何况在胶着的战局中，蛮兵原就处在势劣的一方，本是用来逆转局势的阿骨兵，并没有起到应有的效果。

宁家军后方高台之上，宁江一声喝令，身边战鼓如雨点一般敲响，

己方兵马发出齐声呐喊，趁着这个机会，在杀入敌阵的骑兵的带领下疯狂突进，剩下的就已经是单方面的杀戮，整个战场如同往蛮军兵营溃去的巨浪，其势头已无人能够阻挡。

往前冲杀的华夏军的左翼，岳青一枪挑杀掉一名想要抽身退走的蛮将，骑在马上，喘了几口气。虽然想要跟着队伍往前冲杀，但是整个人已是连点力气都无法使出。

始终庇护在全军左翼的他，可以说是身处在最险要的位置，锋线的步兵是以上驷对下驷，他这一边则纯粹是以下驷对上驷，强行拖住敌人侧翼袭来的精锐铁骑，死伤不可谓不惨重。

然而现在，看着士气大振的全军，如同汹涌的浪潮般往前推进，势不可挡，虽然站在他这个位置，对全局的战况根本无法把握，却也知道他们胜了。实际上，如他这般，在战场上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兵将，不知多少，或者说其实绝大多数都是如此，然而后方主帅密集前进的战鼓声传来，以及身边所有人已经不在乎阵形的往前冲刺，在这般的气氛渲染下，任谁都知道这一场恶战的胜负已经定下，而胜利在他们这一边。

在这莫名的兴奋下，仿佛有更多的力气涌入体内，他们随着大队不断的往前突进。

这个时候，除了蛮军被王克远骑兵反复杀入而变得混乱，其实连宁家军这一边的阵形也已经在冲杀中完全崩溃了。然而胜负的形势已经形成，即便是神仙下界，也难以逆转。蛮兵在不断的后退中，留下了不知多少的尸体。

华夏军以极快的速度，冲向了敌方的寨门，蛮兵在溃败中死伤惨重，不断的往寨中退去。眼看着，宁家军就要尾随着那些蛮兵杀入营寨，陡然间，大量的箭矢从寨中射出。这一通乱箭，射在敌我双方銜尾相交之处，射杀的蛮兵甚至比射杀的华夏兵还多，但是总算射住了阵脚，寨中的蛮兵趁机紧闭寨门。

蒙郁让寨中的蛮兵轮番往外头射箭，此时此刻，他整个人都阴沉如铁。寨门紧闭，未及退回寨中的蛮兵、蛮骑，如同泥牛入海，被那些杀红了眼的华夏兵以极快的速度剿杀干净。

清除了寨外没能逃回的蛮兵，王克远率众骑在寨前耀武扬威的来回飞奔，同时约束住了全军。大军分开，木台缓缓推到阵前，台上的青年

手持羽扇，站在台上，在他身边，战鼓越来越缓，却也越来越重，犹如示威一般，眼看着主帅到了阵前，众兵将举起手中的武器，齐声欢呼。寨中的蛮兵却是犹如惊弓之鸟，死死抵着寨门，生怕敌人趁机攻打营寨。

经过一个下午的恶战，战场上满是尸体，其中又以蛮子居多。日头在西山，开始下沉。

高台上的青年，缓缓的举起了手中的羽扇，战鼓骤然停了下来，全军肃静。在所有兵将的瞩目之中，青年大声喊道：“威远……华夏！”

所有兵将再一次的举戈呐喊，群情激昂，声势震天。“威远军”的名号，就在这血与火铸就的胜利中被定了下来，并随着这一场大胜，传遍天下……

由“奸相”宁江率领的华夏军，大破蒙郁主力的消息，如同风一般，传入了京城。面临着蛮兵威胁的吴京军民，士气大振。

在这些日子里，他们听到了太多的败仗，前前后后，被蒙郁击溃的华夏兵，怕是百万不止。而现在，那支战无不胜的蛮军，终于遭到了沉重的打击，如同希望的火把点亮了死寂的草原，给所有人带来了光明。

街头巷尾，人人都在谈论着那一场大胜，浑忘了前些日子，那蛊惑先帝，把持朝纲的奸相是怎样落得人人喊打、被迫逃亡的局面。

朝堂上，一众君臣也开始松了一口气，城外李胡的蛮军，已经在做全军攻打京城的准备，他们甚至已经处在了绝望的边缘。这些日子，也不是没有人来救援京城，结果却是来了一批，就被击溃一批，从来没有例外。

直到此刻，终于有人带来了这一场久违的胜利，而且击垮的还是蛮族这一次越过黄河的两大军团之一，犹如久旱之下的甘露，令整个朝野精神振奋。

“宁卿不愧是我华夏最杰出的将才，”天子宋乾坐在龙椅上，长长的吁了一口气，面带笑容，“这一次大破蛮军，实在是振我华夏军威。”

原太子太傅，新皇登基后改任左仆射的程德厚拱手弯腰，道：“恭喜陛下，一等宁学士大军压来，理应外合，城外的蛮军必定败退，则京城之危必解。此乃圣上洪福，德被苍生，得上苍庇护。”

宋乾笑道：“上一次误解了宁卿为国为民之心，幸好路遥知马力，如今才知宁卿不愧是为先帝重用的忠良之辈。朕这便下旨，将宁卿官复一切之职，此番宁卿有大功于社稷，待他归朝，朕必再加重用。”

其他官员也纷纷祝贺，力言宁江之贤良。当下，宋乾便令翰林拟

旨，同时更让众臣坚守，以待援军。

众臣退下后，程德厚转了个圈子，却又重新回到天子面前。宋乾讲道：“左仆射为何去而复还？”

程德厚道：“陛下真要将宁江官复原职？”

宋乾道：“这个……难道有不妥之处？”

程德厚低声道：“陛下，宁江原本之职，有尚书左丞、门下侍郎、龙图阁学士以及镇国大将军。尚书左丞、龙图阁学士、镇国大将军这些也都罢了，唯独门下侍郎一职，万万不可再由宁江兼任。陛下且想，这一次的蛮军两大主力互为犄角，等宁学士一到，城外蛮军必退。到那时京城之拱卫，便都掌握在宁江手中。陛下莫要忘了，蛮族这一次南下之前，陛下以海捕文书通缉宁江，却是遍寻不着，现在看来，宁江分明就是藏在军中。那一整支军队，名义上是由居志荣统率，实已等同于宁江私兵，藏匿天子通缉之臣，此等事与造反有何区别？臣更是听闻，在那军中，人人皆以宁家军自称，居志荣虽为朝廷任命，实已等同宁江副手，唯宁江马首是瞻。”

继续道：“即便以先帝对宁江之信任，令其北上调配全军，却也未将京城之防卫交予宁江。若是陛下此次将宁江官复原职，尚书左丞与镇国大将军已经是将相合一，自削藩以来不曾有过，龙图阁学士虽是虚职，但有不用通报直入皇城之权。陛下，到那时，宁江手中握有重兵，再兼任门下侍郎，此等权重……几可行废立之事了。”

宋乾陡然一惊。他这才想到，父皇未死之前，宁江虽然诸职合一，权倾朝野，但终究在京城是没有兵权的。若是这一次，他勤王而来，大军入城，这就已经不是权倾朝野的问题了，这可是在天子脚下拥有重兵的权相。尚书左丞与镇国大将军倒还罢了，门下省可是掌握着封驳之权，在这种情况下，等于是朝廷的一切政令都需要经过宁江的同意方能发出，只要宁江那厮有心，“挟天子以令诸侯”将成为可能之事。

他犹豫了一下：“但朕已经说了，为他复原职……”

程德厚道：“陛下，门下侍郎一职，以往大多都是由左仆射兼任，由尚书左丞兼任乃是极其少见的事，先帝不过是因为宁江年纪尚轻，资历不够，还不足以担任左右仆射之职，是以破例让他以尚书左丞的身份，兼了门下侍郎一职，领尚书左丞而不兼门下侍郎其实才是常态。另

外，宁江此番有大功，按律可以封爵，待他归朝后，可封他为国公，以赏其功。”

宋乾点头道：“卿言有理，宁江勤王有功，封爵也是应该的……”已不再提门下侍郎之事。

另一边，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与重新担任右仆射的卢至思一同往皇城之外走去，此时已经开始入冬，天寒地冻，就连白日里，也是冷意萧萧。徐修省拄着拐杖，看着远处的城墙，苍老的脸庞，皱褶如同刀痕，愈发的深了。

卢至思道：“老军国适才在殿中，为何一言不发？先帝在时，老军国与宁学士颇为投缘，这一次，等宁学士归朝，老军国也可以放下许多担子。”

徐修省却是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唉，你们不了解宁江，你们实在是太不了解他了……”

卢至思苦笑道：“确实，不管是陛下还是众位同僚，以往都亏欠了他，其实便连我也没有想到，朝廷这般对他，他却仍是冒着如此大的危险，勤王而来。以往，我虽知他能力出众，但他之行事作风，毕竟还是有许多离经叛道之处，不过正如陛下所说，日久方见人心，宁学士之忠良，天地可鉴，想来这一次，陛下必定会如先帝一般重用于他……”

徐修省嗤之以鼻：“宁江之忠良？老夫给你说个笑话：宁江之忠良……哈哈，好不好笑？哈哈……呵呵……呵呵呵呵！”

卢至思道：“老军国？”

徐修省道：“先帝死时，陛下发布诏书，说宁江妖言惑主，这是错的，宁江此人，不好空谈，他的每一个思路，都是条条有理，你们觉得他夸夸其谈，只是因为他的言论，过于超前，唯有静心思索者方能了解。而一旦明了他所做之事，便会为他所折服、震惊。此人之才，绝世独立，非凡人可以测度。宁江从来不作空谈，如果有人觉得他在空谈，那必是那人太蠢。先帝不蠢，所以先帝重用于他，如商汤之用伊尹、文王之用太公，甚至伊尹、太公亦有所不及。”

卢至思动容，徐老竟然将宁江比作伊尹、姜太公这等具有传奇色彩之人物？这会不会太过了？即便那宁江真有能力，但比之伊尹、姜尚，

也实在是太夸张了些。

徐修省继续道：“当日，最早劝陛下重用宁江的，便是老夫，老夫对先帝说，宁江有能，有救世之大能，若是用他之能，或能救我华夏。但是宁江虽然有能，却是无德，今上不敢用他，其实也是对的。先帝用宁江，乃是用他之才，而非用他之德，若以德行而论，宁江此人……无德！”

卢至思不解的道：“徐老说宁江才比伊尹、姜尚，未免有些夸张。但您现在说他无德，却更是过了。朝廷这般对待他，他岂非也勤王而来？”

“勤王？”徐修省抬起头来，看着苍薄的夕阳，无奈的道，“你可知，程相与我们一同出来，为何绕个圈子就没影了？他这是背着我们回头进谏去了。宁江若真勤王而来，手握重兵，官复原职，其它职位也就算了，门下侍郎……却是无论如何不能给他的。陛下刚才思虑不周，未能想到这点，程相现在便是回去提个醒儿。但要老夫说，莫说尚书左丞兼门下侍郎，干脆就给他一个右仆射兼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京城里的兵马，也全都让他调度好了……”

卢至思怔了怔：“徐老……您今日莫不是老糊涂了？手握全京城兵马，右仆射、镇国大将军、中书门下平章事……这都可以挟天子以令天下了。”

“是啊，挟天子以令天下……其实干脆就让他做个天下兵马大元帅好了！”徐修省负着手，沧桑的往前踱去，“总比他不开的好！”

卢至思的脸色终于变了，因为他的的确确是没有想到还有这样一种可能性。或者说，刚才在宫中大赞宁江的大周君臣，没有人想过会有这种事情发生。如果宁江和他的宁家军根本不来怎么办？如果他根本不想勤王怎么办？

他下意识的追了上去：“这……这如何可能？他要是不来，那他为何要辛辛苦苦的与蛮军作战？战场之上，胜负难料，他冒着如此之险……再、再说陛下还在京城，他不管怎么说也是我大周臣子，圣上有难，他岂敢不救，岂能不救？”

“所以我说，宁江此人无德！何为德？我大周以儒道治天下，所谓大德，便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但是宁江此人……目无君上！”徐修省

左手负后，右手撑着柱杖，步伐蹒跚的往前走去，“至思啊，趁着还有那么一丁半点的机会，赶紧把家人送走吧，宁江那厮不会来的，京城……守不住了！”

卢至思整个人顿在那里，看着长叹中沧桑而去的老军国，额上冷汗直流，整个人都懵了……

十月的季节，寒气袭来，许多地方已经下起了雪。

那一场恶战，以蒙郁为主帅的蛮军损失惨重，不但损失了几百名阿骨兵，手下兵将也折损过半。在那之后，以宁江为首的威远军，对蒙郁步步紧逼，蒙郁与其残兵节节败退。紧接着，宁江用主力逼住蒙郁，分兵涉川城，抢占了原本被蒙郁控制在手的涉川城，令蒙郁不得不冒着开始降下的冰霜西逃。

对于威远军的分兵之举，威远军内部，是起了争执的。而主要的争执，便是在宁江与居志荣两人之间。居志荣希望能够尽快击溃面前残存的蛮军，赶去驰援京城。在得到蒙郁这一边大败的消息后，淳欣王子李胡开始全力攻打京城，许多地方已经开始大雪封山，目前离京城最近的，就只有他们这支威远军，更何况，也只有他们这支威远军能打能战。

宁江却是力言，蒙郁虽败，但终究是个名将，虽败不乱。若是不能将蒙郁这支蛮军彻底剿灭，强行驰援京城，在正面与李胡交战时，一旦被蒙郁袭击后方，则后果难料。

居志荣不解的道：“既然如此，我们更该集全军之力，在他们退到涉川城之前，彻底剿灭蒙郁残兵才是，为何反要分兵抢城？分兵抢城，虽然断了蒙郁的粮草、后路，迫其西逃，令我们稳操胜券，但兵力分散，我们短时间内也无法对他们发动攻势……”

宁江道：“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蒙郁困兽犹斗，我们虽然大胜，但也同样是人困马乏，再加上天气寒冷。强行剿杀，就算灭了我们面前的这支蛮军，我们自己也会损失惨重，不可不虑。”

居志荣道：“前次敌强我弱，学士都有法子取得大胜。如今敌弱我

强，敌方如惊弓之鸟，我方气势如虹，只要学士愿意调配兵马，当能在保住我方实力的情况下，全歼敌军……”

宁江手握羽扇，长长的叹了一口气：“你这是把我当神仙了，人力有时而穷，为了前一场大战，我已思虑枯竭，此时一下子也想不出能够快速取胜的好办法。况且，这一次我军虽然大胜，但伤兵亦是不少，我们又岂能将他们扔下不管？兵者，危矣，有道是骄兵必败，如果因为一场胜利就将蒙郁的残兵败将不放在眼中，说不定反而给对方找到翻盘的机会，谨慎……无论如何都当谨慎才是。”

那京城里的圣上和文武百官怎么办？这般拖延下去，等他们真正剿灭了蒙郁，京城恐怕已经破了。

居志荣张了张口，想要继续争论，却忽的想起一个可能，心蓦地往下一沉，竟是无法说出话来。因为他突然意识到，也许……宁江根本就不打算勤王！

意识到宁江很可能根本不打算勤王，但居志荣却是无法说出。

虽然在威远军中，他是名义上的……或者说是由朝廷正式任命的主帅，而且这些日子，在宁江不在的时候，他也实际领导着全军。

但是他心里很清楚，这支军队的主心骨就是宁江。王克远等众多年青将领，都是宁江从底层提拔上来的，岳青等也是从江湖上主动投靠过来的佼佼者。虽然因为宁江目前没有任何官职，众人都是以“学士”、“盟主”相称，但至少到目前为止，整支军队的精气神，全都是靠着宁江的个人魅力和能力在支撑着。

没有宁江，就没有这一整支威远军的质变，没有协助他们击败阿骨兵的武林高手，没有各种神秘但却是出人意料的兵器，没有莫测高深的兵阵和战法。

即便是居志荣，虽然他的年纪要比宁江大上不知多少，此时也越来越得到宁江的倚重，但就算是他也无法想象这支军队没有宁江，会变成什么样子，怕是跟其他华夏军一般，对上蛮军就不堪一击吧？

如果宁江真的不打算勤王，那他深深的知道，靠自己什么也做不了。

即便大家愿意跟着他走，对上另外一支蛮军主力，他也没有胜出的把握。

在隐隐的猜到宁江的打算后，居志荣沉默了。从小接受着儒家忠孝理念的他，在意识到这种可能性之后，心中是震惊的，甚至可以说是无法接受的。然而，一旦冷静下来，他就开始明白，不管他接不接受，他都无法做出改变。毕竟，从现实的考虑出发，包括他在内的这一整支军队，可以没有远在京城的天子，但是不能没有宁江……

在沉默了一阵之后，最终，居志荣彻底的支持了宁江的意见。

在接受了事实之后，他开始支持了分兵的决策。

既然不打算勤王，那就只能先对蒙郁的残兵败将进行围追堵截，一步一步的逼死，但却不一鼓作气将其消灭。

只要蒙郁的残兵还在，威远军就有不立即勤王的理由。

作为这支军队名义上的主帅，实际上的副帅，居志荣不得不为宁江掩盖他的“不臣之心”，毕竟，经历了八百年的儒家天下，忠孝、仁义的理念早已深入人心，若是没有合理的借口，一旦传扬开来，实不免落得千夫所指。

当然，对于底下的那些将领来说，他们并没有任何的异议，前一场大胜，虽然振奋人心，但全军也的确是颇为疲惫，宁江剿灭蛮军残部的战术虽然拖延一些，但的确是更为稳妥，夺取涉川城之后，步步为营，也有利于全军的修整。

在陵洲与随州之间的山岭间，一支二十多人的队伍，成功的避开了攻打京城的蛮军放出的探子，以及四处打家劫舍的小股蛮兵，往涉川郡的方向赶去。

为首的是一名中年男子，虽然在躲避蛮兵的过程中，换上了便服，但一些举动，仍然能够看出他平日里的养尊处优。

这个男子，姓赵名德海，实际上是朝廷派出，前往涉川郡一带宣召的钦差。淳欣部王子李胡的蛮军已经开始全力攻城，京城危在旦夕，此刻，赵德海就是带着天子诏书，从东城门溜出，前去册封原状元公宁江为镇国大将军，请其赶赴京城，救援京师。

赵德海深知自己责任重大，一路上小心翼翼的避开蛮军，到了深夜，依旧连夜赶路，以期早日完成天子所派差事。

此时，在一夜赶路之后，他们在一处林中休息。天气很冷，风大霜重，他们生起了篝火，暖和了一下身子，吃了一些带出来的干粮。

赵德海以前从来没有过过这般的苦日子，只觉辛苦咬下的干饼，实在是难以下咽。

“大人！”一名率队护送他的武将低声道，“可要在这里多歇一会？”

赵德海咬牙道：“不了，本官还能坚持，我们早点上路，早些……”

就在这时，那武将忽的将他按住，目光扫向周围幽幽绰绰的昏暗。

在他的暗示下，其他人也慌忙用土往篝火上压。火光一下子暗了许多，却也还有些许光芒，犹如在黑暗中挣扎，怎么也不肯暗去。

赵德海心神不宁的道：“怎么了？”

那武将低声道：“不太对劲。”

赵德海慌张的看向周围，虽然天色快要亮了，但是时节已经进入冬季，天寒地冻间，暗影犹压在整个苍凉大地的怪兽，难以消散。

扑的一声，另一边传来沉闷的声响。赵德海下意识的看了过去，什么都没有能够看清，身后却已传来刀锋相互对拉的噪音，砰的一声，精光闪了一闪，紧接着就是呼呼的破空声，他身边的护卫也全都动了起来。

赵德海看不清发生了什么事，就只是在惊慌中感受到不断切来的几道疾风。扑的一响，他的面前有人影倒下，即便是这样的昏暗中，他也能够看到，那一抹突然溅起的血花的瑰丽，而这还只是开始。

有人倒在了未能完全熄灭的篝火上，星火乱洒，白色的烟在黑色的夜与冲腾的血光之间扩散。“带大人先走！”那武将的吼声犹如狮吼。

赵德海的胳膊被人架起，他那僵硬而又腿软脚动了起来，几乎是被人半拖半拉的带着走。在他的身后，一连串的兵刃交击声，伴随着几声惨哼。有人低低的骂了一声：“好家伙，莫不是军中的‘震东狮’郝石？”

那武将怒喝道：“既然知道本将威名，还敢前来送死？”

说话之人冷笑道：“谁死还说不定，郝石，敬你是条好汉，这事与

你无关，你闪一边去，我们不杀你。”

咣咣两声，郝石的刀法更加的凌厉。他用的乃是战场上的杀人刀法，几乎没有任何的花巧，就是一昧狂攻，既疾且猛，竟将来袭者硬生生逼退。他冷喝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如何知道本将？”他本以为，自己遇到的是蛮兵，然而现在看来，这些人分明也是华夏人。他虽然在军队中有些名望，但终究不曾在江湖上行走，几招过后，竟然就被这些来历不明的袭击者叫出名号，这让他意识到，这些人绝不普通。

与郝石交手的袭击者却也不再说话，一柄雁翎刀在黑暗中闪出光华，与郝石的横刀撞在一起。呼呼砰砰的交击声中，几根枝条断裂，紧接着又是一团劲气的爆裂。

赵德海被五名护卫带着，一路逃出了树林。东方的天空艰难的拉开了一线朦胧的鱼白，回过头去，后方的郝石等人也不知到底是生是死。

他们不敢多待，继续赶路。

到了中午，他们穿过一条小路，此时，他们已经进入了随州地界，途中经过一个村子。蛮兵曾经在这里经过，村里的人也不知是被强行掳走还是早就逃亡，看不见人。

残破的土屋，倒塌的石墙，一堵破墙的井边，有一丝不挂的女子尸体，想来也知道她死前发生了什么事。他们无心在这里逗留，继续往前走，快要穿过村子时，忽的有人从一个院子里走出。

那五名护卫立时警戒的握着刀，保护在赵德海前方。从院中走出的是一个四十多岁，衣衫破旧的汉子，天气虽冷，不过他穿的并不多，手中拿着一个缺了口子的破碗，正在喝着碗中的稀粥，看到赵德海等人，整个人如同山岳一般定住，仿佛与地面融成了一体。

被派来保护赵德海的这几名护卫，也都是精挑细选出来的高手，这一瞬间，立时知道这汉子实力非凡，更是紧张。那汉子大约也是看到他们几人只是刚好路过，被他突然从门里出来吓了一跳，而不是故意来找他麻烦，慢慢的退了一步。在他身后，另有三人走了出来，却是一名女子，两名青年。

那女子道：“大哥，出了什么事？”看到赵德海等六人，柳眉微微一挑：“他们是什么人？”

那汉子淡淡的道：“应该是路过的。”

保护着钦差大人的五人，看出这几人恐怕也只是从这废弃的村子路过的江湖人，大约是借用了这已是无人的院子煮点吃的，跟他们没有关系，于是护着赵大人，准备离开。

就在这时，他们身后马蹄声快速接近，众人同时看去，只见十几名蒙面人策马奔驰而来。

这五名护卫一眼认出追来的这些人，就是昨晚的袭击者，赶紧拔出刀来。那些蒙面人发现还有其他人在这里，先是勒住，警惕的看向那汉子和他身后的三人。那汉子再退一步，以示自己跟赵德海等人无关。江湖是非多，他们只是路过而已，别人的浑水，他们自然不会轻易踏入。

保护着赵大人的五人心知糟糕，照这般看，邾石恐怕也已被这些人杀了。其中一人低声道：“大人，一开打你就走！”他们心知，这一趟他们恐怕是要将自己的性命送在这里，他们死不要紧，朝廷派下来的任务关系重大，他们只担心自己死不瞑目。

赵德海一咬牙，朝对面那些骑在马上袭击者，一身正气的喝道：“我看你们这些人，也都是华夏人，为何为虎作伥，为蛮军效力，置国家大义、百姓危难于不顾？”他想来，自己和江湖人也没什么仇怨，这些人既然如此急于杀他，自然是为了阻止他前往宁家军宣召，除了被蛮族收买的奸贼，还有谁会这般做？

那些蒙面人却是不答，齐齐下马，持着各式各样的兵刃，往赵德海等人扑来。

“大人你先走！”其中一名护卫大喝一声，手中的朴刀劈去，刀还未至，面前却是人影一闪，嘭的一声，冲在最前方的蒙面人硬生生被震退。而那喝完稀粥的大汉，已经是背对着他们，负手看着那些蒙面杀手。

为首的蒙面杀手厉喝道：“你是什么人？这事与你们无关，不要多管闲事！”

那大汉冷笑道：“天下人管天下事，有什么管不得的？”在他身边，那一名女子，与两名青年也横了过来，与他一同挡着那些蒙面杀手。那女子冷笑道：“光天化日之下，藏头盖面，鬼鬼祟祟，看来你们也知道

自己没脸见人。”

那些蒙面杀手杀气凛然，为首之人冷然道：“再说一遍，此事跟你们无关，千万不要自己找死。”

那大汉缓缓往前踏了两步，也不知怎的，随着他踏出的步伐，无形的气势快速上涨，竟让他整个人，如同山一般难以逾越。为首的蒙面人终于变了脸色：“莫不是‘山岳当关’傅定波傅大侠？”

那女子笑道：“既然知道我们老大的名号，你们在江湖上，想必也有些来头。”在她身边，一名青年不屑的道：“可惜却是见不得光的败类。”

那蒙面人淡淡的道：“既然傅大侠在此，那你们想必就是黄山四侠中的另外三侠，哼哼……不过江湖上谁都知道，黄山四侠，傅大侠一个人独占了‘黄山’、‘侠’三字，剩下的三人不过就是与傅大侠一同凑那个‘四’字。”

那女子再次笑道：“我知道你是故意气我们，不过这是事实，所以我们也不会被你气着。有本事，你就摘了面罩，让我们看看你又算得个什么人物？”

那蒙面人哼了一声，他心知黄山四侠中，这三人虽然远不及傅定波，却也都进入了一流之列。而傅定波却是准宗师级的高手，考虑到九阴真经的出现，等于是抹去了一流与宗师之间的界限，近来不知多少准宗师级的高手踏入宗师，傅定波就算是其中之一，他也绝不会奇怪。

“走！”二话不说，带着身边的蒙面杀手，陡然抽身，纷纷上马，调头便走。

那女子哼了一声：“跑得倒是很快。”转身看向被他们救下的六人：“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这些鬼鬼祟祟的家伙，为什么要杀你们？”

赵德海施礼道：“多谢几位大侠相救，吾乃朝廷钦差，奉天子之命，前往涉川郡一带见宁学士，代天子宣诏，不想路上竟遇到这些歹人。这些歹人，十有八九是投靠蛮胡的华夏败类，阻截下官，就是不想让宁家军驰援京城。”

那女子唤作徐娇龙，那两个青年，一名余智城，一名袁澄江，

与“山岳当关”傅定波合称黄山四侠。听得此事，互相对望一眼。余智城缓缓地道：“我们虽然不愿多管闲事，但这事却是不能不管。”袁澄江笑道：“因为这已经不是朝廷的事，也不是江湖的事，而是我们整个华夏的事，再说了，反正我们原本也就有心去见宁盟主，看看有没有什么能帮得上忙的，既然刚好遇到，正好以此作见面礼。”

许娇龙问道：“老大，你怎么看？”

傅定波沉声道：“国难当头，不能不管。”看着赵德海：“我们护你一同上路。”

赵德海拱着手，重重的掬了一躬：“几位义薄云天，下官便代天下人，谢过几位了。”他心知这些江湖人，不为官，不为利，所做一切全都是为了侠义二字，是以也不说多余的话。当下，黄山四侠便与赵德海一同上路，赶赴涉川郡。

在他们后方远处，其中一名蒙面杀手低声道：“捕头，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那为首的蒙面人也是一阵头疼：“想不到竟然会在这里撞上黄山四侠，难办啊！”真不知该怎么去向盟主交代。

.....

山林间，名为郝石的青年武将猛然惊醒，紧接着就是浑身的刺痛。

用左手肘支撑着地面，他艰难的抬高自己的身子，紧接着就看到一个背对着他的，纤细的女子的背影。那女子，往林中燃起的篝火添加着木柴，大约是觉察到身后的声音，回过头来：“你醒了？”

这女子，相貌普普通通，属于走在路上一眼看去，轻易的就会被人遗忘的那种。正午的阳光从上方的枝枝叶叶间洒下，斑斑驳驳的光影落在她的脸上。虽然是到了午间，天气依旧有些凉，地上颇为潮湿，燃起的篝火驱散着周围的寒意。

郝石道：“这位姑娘，您是……”

那女子柔声道：“奴家姓严，名情，在江湖上略略有些薄名，大家都将我唤作软月刀……”往受伤的青年男子看去，见他没什么反应，稍稍的有些失望的样子。又道：“今日一早，我从山另一边的林中路过，看到壮士您倒在地上，身上带伤，若是放着不管，难保性命。我们江湖儿女，解危救难，本是分所应为之事，因不知你得罪的是哪方的仇家，也不敢将你留在原处救治，便将你带到这儿，好在你伤口颇多，但都是些没有伤筋动骨的皮肉伤，当时看着满身是血，倒也无性命之忧。”

郝石低头看去，见自己身上的伤口基本上都已包扎妥当。昨晚那一战，原本以为自己必死无疑，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竟然活了下来。看来，多半是那些杀手急于去追赵大人，没空给他补上一刀。

一想到自己此刻所担负的重任，他猛然坐起，身上更是刺痛。严情道：“这位壮士，你身上的伤虽然都不致命，但伤还未好，还是不要乱动的好。”

郝石知道，这女子多半是行走江湖的侠女，大约是看到他带着兵器，在荒野中受伤倒地，所以把他也当成了江湖中人。他因为不曾混过

江湖，自然不曾听说过“软月刀”，但对方毕竟是救了他。当下感激的道：“多谢女侠救命之恩，只是我有重要任务在身，不敢在此多留，大恩大德，还请容后再报。”

抓起就放在他身边的横刀，以刀柄支地，艰难起身。

那女子往他手中的刀看了一眼，迟疑了一下：“壮士你……公子你莫非是军中的人？”

郝石知道，作为最常见的兵器之一，刀的样式不知多少，简直可以算是千门万类，但从刀的制式，还是能够看出一些使用者的身份。

比如长柄的关刀，只可能是军中所用，普通的江湖人，携带麻烦，而且任何长兵刃都不允许带入城中。

类似于关刀，但刀身更窄，携带方便的朴刀，则只有捕快、步兵巡检之类，隶属于官府的道、衙役才会带着，只因为它带着长柄，虽然长柄可以拆卸，但本质上还是属于长兵器，普通人无法携带进城这一点，就已经让江湖人对它敬而远之。

此外，军中还有四种样式统一的刀，即横刀、障刀、仪刀、陌刀。仪刀自然不用说了，纯属好看，陌刀同样属于长兵器。剩下的横刀和障刀，利于战场上直来直往的厮杀和格挡，在江湖上用的人同样不多。也正因此，这女子在意识到他很可能不是江湖人之后，因他所携之横刀，首先便往军队去想。

没有回答严情的问题，郝石艰难站起，摇了一摇，却又差点栽下。严情赶紧将他扶住，道：“就算你有要事，但是这个样子，你又能够做些什么？路上一旦遇到蛮兵，以你现在的伤势，连自保都成问题。我看你还是迟些上路，至少休息半日再说……”

郝石低声道：“多些姑娘关心，但是京城危机，我军务在身，难以拖延。”

严情叹道：“罢了，你们军中的事，我一江湖女子，原本也不想多管。但是如今蛮胡入侵，宁盟主也曾号召我们江湖中人共赴国难，救国救民，你所做的事可与抗蛮有关？你要去哪里？我护你一程。”

郝石道：“姑娘认得宁学士？”

严情略有些脸红：“虽然闻得盟主威名，却也从来不曾真正见过，只是心中仰慕已久。”

郝石呼了一口气：“实不相瞒，其实我这一次的军务，就是护送朝廷派出的钦差，去请宁学士救援京师，只是路上不知杀出了何方奸人，要害钦差大人，对方人多，我虽然庇得钦差暂时逃出，但那些奸徒现在想必也已经追了上去，也不知钦差大人此刻到底是生是死。”

严情道：“既如此，我就与你一同上路，这一带是我走惯了的，知道不少捷径，或许能够赶在那些奸徒前方，找到钦差大人，至不济，也要将此事告知宁盟主。”

郝石大喜，道：“我们这就上路。”当下，也不顾自己伤势，与严情一同往西面赶去……

在他们的西边远处，赵德海在黄山四侠与五名护卫的保护下，一同赶路。到了傍晚之时，他们来到一条河边。

黄山四侠中的余智城道：“这一带我以前也来过一次，这里以前明明有一座浮桥，乃是用许多船只并排相连，在上边搭盖木板，怎的现在一艘船未见？”

袁澄江笑道：“怕是你记错了吧？”

徐娇龙在岸边检查了一番，道：“看这里的石柱，这里还勒着被砍断的铁索，看来以前的确是有浮桥的，估计不是被官兵拆了，就是被蛮兵拆了。”

傅定波往下游看去，忽道：“那里有船！”

众人一同看去，只见下游果然有一艘船慢慢划来，摇桨的乃是一个最多二八年华的、清秀的粗衫少女。那少女唱着歌儿，在这冷风刺骨的时节，仿佛天地间最靓丽的颜色。赵德海喜道：“有船就好，有船就好！”

众人仔细听去，只见这村姑打扮的娇美少女，嗓儿清脆，那美妙的歌儿犹如黄鹂，在两岸间响荡：“唱支山歌给哥听，我把哥来比爹亲，爹娘只生了我的身，哥哥的光辉照我心……”

徐娇龙笑道：“好奇怪的歌儿！”放声道：“那位妹子，我们想要过河，你可愿载我们一程，我们愿意付钱来着！”

那少女把船划了过来，往他们瞅了几眼，脆生生的道：“载你们过河可以，不过我这船小，一次只能载两三个人。”

徐娇龙道：“不妨事，多送几次就好，我们不差这点钱。”

那少女道：“我还没谈钱呢，过一趟河一两银子！”

徐娇龙道：“你这是敲诈啊？这样的河，十文钱最多了，岂有一趟一两银子的道理？”

那少女轻轻地哼了一声：“我就是这个价，你们爱过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们，附近也就只有我这一条船了，你们想要过河，就得走个十里路，到上游去，那里可都被蛮兵把守着。”

赵德海急忙道：“我们过，我们过。”

那少女道：“过去算一趟，回头来接人也算一趟，一来一回就是两趟。”

徐娇龙道：“你抢钱啊？”

少女撇着嘴儿：“都说了，你们爱过不过。”

徐娇龙哼了一声，紧接着压低声音：“老大，这丫头有些古怪。”

傅定波低声道：“有古怪是必然的，不过谈好价钱的话，也许好些，总之小心为上。”这附近兵荒马乱，蛮兵已经扫荡过不知多少回，周围的村落，能逃的估计都已经逃了，逃不了的，不是被蛮子杀了，就是被蛮子抓去使唤了。像这样的一个姑娘家，如果没有本事的话，哪敢在这种地方出没。

徐娇龙朗声道：“给你赚钱没问题，就是不会在河道上，突然请我们吃粽子又或馄饨吧？”

少女娇笑道：“你们放心，我不卖粽子和馄饨，倒是有一个朋友是卖包子的，你们要是在秦岭遇到她开的店，就说是我介绍的，可以便宜一些。”

徐娇龙道：“偌大一个秦岭，横跨了不知多少州，哪里就能遇到？真要遇到了，我们不要变成包子就好。”低声道：“老大，我们怎么过河？”

傅定波沉声道：“先过两批人到河对岸，确定那一边没有埋伏后，我和你再带赵大人过去。”看着那粗衫的少女，大声道：“我们先付一半定金，待全都过河之后，再付另一半，如何？”他声音响亮，蕴含内劲，向对方暗示自己并不好惹。

少女哼了一声：“你不用声音大，我可不怕你，你们要分几趟过河？定金先付来。”

傅定波道：“我们有十人，分四次过河就好。”

少女道：“四次就是八趟，八两银子，先付一半过来……”

徐娇龙道：“我说你这算法不对啊，且不说我们人多，你也不打个折，你接送四次，途中返程只要三趟就够，加起来不过就是七两银子，哪来的八两？”

赵德海却是抢着道：“没关系，没关系，不差这一两，我这有，我这有。”赶紧将银子取了出来。

徐娇龙翻了个白眼……这些当官的果然是人傻钱多。再行看去，见船上的少女瞅着赵大人缠在腰上装黄白之物的盘缠，咪咪笑的样子，于是低声道：“老大，小心一些，我看这丫头就是做馄饨的。”

傅定波道：“无妨，她翻不了天！”这丫头即便不是好人，岁数摆在那里，总不可能强得过他，况且真正的绝顶高手，也不可能在这种地方做馄饨。

徐娇龙接过银子，踏上前去：“七两银子，先给你一半，也就是三两半，等我们全都过了河后，除了剩下的三两半，再多给你一两算作小费，可好？”

粗衫的少女笑道：“这般也好。”

当下，少女收了定金，便唱着歌儿，先把余智城与两名护卫送了过去，三人到了河对岸，检查周围的芦苇、草丛，又回头招手，以示没有

发现异常。过了一会儿，少女将船划了回来，又送了两名护卫过去。第三趟，赵德海与徐娇龙一同护着傅大人上了船，在他们身后，袁澄江与另外一名护卫继续等着。

途中，粗衫的少女一边摇着桨，一边唱着歌儿。徐娇龙笑道：“妹子，你这歌儿，哥啊妹啊的，莫非是情歌？到底是谁编的曲儿，听起来这般古怪。”

少女道：“编这曲儿的，是个了不起的人物，说出来吓死你们。”

徐娇龙失笑道：“这话说的，这几年喊出来能够吓死人的、没遮挡的人物，来来去去也就那么一些，会编曲儿的就更少了。既会编曲儿，说出来还能吓死人，敢情是身兼东南武林盟主和状元郎的宁公子？人家还有空来给你编曲儿？”

少女抿了抿嘴儿：“说不准呢。”

说话间，上游处忽的有声音传来：“小妹？”

傅定波、赵德海、徐娇龙扭头看去，只见一艘渔船如同箭一般，从上游划了下来，船上的是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脸上带着面纱，虽然看不清模样，却已知道必然是个美人儿。此刻乃是傍晚时分，水光犹如铜镜，将她连人带船一同倒映在水中，水波往两侧分开，如同穿梭在镜中一般。

戴面纱的红衣少女将船停在他们边上，曼声娇笑道：“小妹，你今天生意不错嘛？你打算请他们吃粽子还是把他们下馄饨？”

粗衫的少女道：“没，我帮他们过河儿。”往对面船上望了一眼：“看来你今天也做了好买卖啊？”

傅定波等人看去，见红衣少女的船舷，竟是血迹斑斑，这些血都还未干，在即将落山的阳光下触目惊心。

红衣少女道：“刚才遇到了几个蛮子，用过河为借口，想要在船上对本姑娘动手动脚，干脆也懒得刮他们，直接就把他们做馄饨了。”

这一边，就连赵德海也看出着两个丫头不是一般人，在徐娇龙身边悄悄的问：“徐女侠，她们说的粽子和馄饨到底是什么意思？”

徐娇龙冷笑道：“这是黑道上的行话，用船带人过河，到了河中，拿刀逼客人把身上的银两全都交出，接下来，把人绑成一团扔到河里，唤作包粽子，直接几刀砍死推水里，唤作下馄饨。说起来，以前在秦岭一带还有做包子的女店家，用的全是人肉馅儿，这一两年好像凭空消失了，不知道是不是嫁人去了，搞不好跟她们就是一伙的。”

没有想到这般千娇百媚的两个少女，竟然也是江湖上杀人越货的女劫匪，身为朝廷钦差大臣的赵德海一阵心惊，尤其是，他想起自己以前也在秦岭吃过包子……

“送他们过河？”红衣少女道，“我说你这做的不对啊！我们两个可是人见人怕花见花残的混江双蛟，一向只做没本钱的买卖，下馄饨包粽子那是样样拿手，你还真送人过河？没得折了我们混江双蛟的名头。”

粗衫少女道：“他们出的钱多啊？”

红衣少女道：“这不是钱多钱少的问题，这是面子的问题，人在江湖混，最重要的是什么？无非就是面子两字。我们混黑道的，走出去别人问我们做了什么，说我们是包粽子下馄饨的，说出去都威风。你没见最近新出名的那个砍头魔女？别人问她是做什么的，答上一句‘砍头的’，多威风？现在别人问你说做什么的，‘帮人撑船的’，你是没人要的丫鬟啊？无端端辱了我们混江双蛟的名头。”

粗衫少女歪着脑袋想了想：“唔，你说的也有道理。罢了罢了，这买卖也不做了，看在他们好歹付了定金的份上，也不把他们下馄饨了，这船就给他们吧。”将手中的桨一转一甩，从扣上脱开，娇躯一纵就往同伴船上跳。

“姑娘且慢！”傅定波猛然往少女的肩头抓去，这少女说走就走，连桨都要带走，他当然不能让她就这般得逞。

傅定波实力了得，这一抓，劲气犹如化作泰山，朝跃起的粗衫少女疾压而下，气势惊人。在赵德海与徐娇龙眼中，傅定波整个人幽若变得巨大，仿佛连天都遮了。

粗衫少女凌空回身，手中木桨陡然一挥。这一瞬间，木桨犹如利剑一般，带出森森剑气，漫眼都是剑气所化的剑花，嘭的一响，无形的剑花化作有形的实质，与往她压去的气墙猛烈一撞，水波在两艘船之间轰然炸开。傅定波的劲气滞了一滞，粗衫少女已经落在那另一艘船上。

傅定波哼了一声，在一旁看着的徐娇龙却是心头暗震，以老大的实

力，竟然也没有能够直接留住这丫头？这丫头到底是什么来头？

粗衫少女落在同伴船头，低头一看，这大汉明明不曾碰到她手中的桨，她的桨竟已刷的一下，化作了粉末，如果不是她招式精妙，根本不可能摆脱对方的无形气劲，“山岳当关”的名号果然不是虚传。

她拍了拍手，笑道：“桨坏了！”

傅定波喝道：“留下来！”手一挥，船边水柱涌起，竟在他的强大内力之下，如同水龙一般往红衣少女的船撞了过去。

这粗衫少女的剑术，的确是超出他的意料，在他刚才山一般的气劲下，她竟然通过巧妙的招数，将原本冲向她的气劲全都引向了木桨，单是这一手，就以足于证明，她的实力已经超出了一般的一流高手。

以她这样的本事，绝不可能真的只是在江上做没本钱的买卖的女劫匪，从一开始，这丫头就是冲着他们来的。

也正因此，这一下，他已不再客气，直接做了毁船擒人的准备。

蒙着面纱的红衣少女快速抽剑，剑光在身侧闪电般一斩，水面分开，一道火墙猛然冲起，嘭的一声，水龙撞上了火墙，蒸汽升腾。两艘船荡了开来，红衣少女收剑笑道：“青山不改，绿水长流，我们走了，后会有期。”在她身边，粗衫少女已经是接过桨，船头如同箭一般破开水面，往远处冲去。

傅定波又惊又疑，冲起的火墙在水面上，带着神秘的罡气不断晃动，虽然用的是术法，却又蕴含着道家特有的罡元真气。

这两个丫头，全都有准宗师级的实力……他现在非常的肯定这一点！

在河的两岸，已经过了河的余智城，与仍然留在后边的袁澄江也都看到了河中的变故。他们眼睁睁的看着，那两个少女在他们老大的攻击下脱身而去，以她们的年纪，竟然拥有这般出人意料的实力，的确是让他们颇为震惊。

徐娇龙低声道：“老大，情况不妙啊！”此刻，其他人被河隔了开来，河面上，就只剩了他们三人，船在刚才的冲击中不停的在水面上打

转，没有了木桨，他们也难以控制住船身。

傅定波却是盯着河水，那两个丫头如此用计，必有所图，绝不可能就只是捉弄他们这么简单。赵德海站立不稳，跌坐在船上，擦着冷汗：“傅大侠、徐女侠……”

徐娇龙道：“噤声……河里有人！”

一股股寒气，在水底往上翻涌，在这样的水流下，竟然有冰块结起。傅定波暗道糟糕，猛地一掌拍下，冰块猛然裂开。嘭！犹如镜面被打破了一般，紧接着就是一声炸响，船身往上冲起，整艘船四分五裂。在赵德海的惊呼中，傅定波大掌往他肩头一抓，疾冲而起，同时猛一回头：“娇龙……”

“不要管我！”徐娇龙自然没有他这般，在破碎的船身上借力飞起的本事，整个人往水中没去，被水流带着往下冲。

傅定波又惊又怒，但是水中显然藏着极其熟悉水性的高手，他号称“山岳当关”，在这种情况下也没有什么办法可想。眼看着，冲高之势开始回落，他能够觉察到，水中的强敌已经在等待着他落水之后，给他强力一击。

在这关键时刻，他一声大喝，内劲随声而出，脚面落在水面的那一刻，水面竟然如同硬化了一般。而他就这般，提着赵德海，在水面上大跨步往前奔去，脚底与水面的每一次接触，都有内力疯狂透下。水面一波波的震动，眼看着对岸离他越来越近，他的额头也开始泌出汗水。

这个世界并不存在真正用来提身的轻功，靠着内力对水面的渗透，强行硬化河水来借力，就算是他也坚持不了太久。

“老大！”在他的前方，余智城快速用刀砍断一棵树，大力将树干抛来。傅定波在树干上一踩，树干下沉。他趁机转了一口气，靠着强大的修为，差点枯竭的内力瞬间回复了一些，再一次的踏水而行。

在他身后，一颗脑袋从水中露出，有些目瞪口呆……这样也可以？真不愧是“山岳当关”。

扭头往下游看了一眼，往水中一沉，朝被水流卷去的徐娇龙急追而去。

靠着强大的内力，傅定波踏水而行，终于成功的到了对岸。回过头来，徐娇龙已被河水冲得不知去向。另一边，袁澄江与另一名护卫无法过河，便一同往下游追去，希望能够找到落水的徐娇龙。

余智城同样心悬徐娇龙安危，道：“老大，你们护送赵大人先走，我到下游找找。”

傅定波心知那些人都是冲着钦差大人来的，看来此事的确是干系重大，于是低声道：“好，你们也要小心，找到娇龙后再赶来。”先与过了河的另外四名护卫，护着赵德海继续往涉川郡方向赶去。

傅定波带着钦差离去后，余智城与袁澄江便在河的两岸，一同往下游搜去，想要找到徐娇龙。太阳慢慢的落了山，冬天的河水极是寒冷，他们搜了数里，竟也都没有看到徐娇龙的影子，心急如焚……

徐娇龙猛然醒过来时，发现自己被厚重的破旧棉被裹着，边上是熊熊的篝火，还有一名陌生的男子，在火边往她这边看了过来。

她在被中往自己一摸，发现身上的衣裳都已经被脱了个精光，陡然一惊，幸好再摸过去，发现并未失身，于是瞪着那男子看。那男子轻咳一声，道：“这位姑娘，我见你昏倒在岸边，大约是落了水后，被冲上了岸，天气寒冷，我怕你冻着，所以把你救到这里……”

徐娇龙自己也是江湖中人，没有那般多的俗礼，见自己的湿衣在边上晾着，于是道：“多些壮士相救！”心中却是微微动念，想起自己在昏迷之前，分明有人在水中从后边将她搂住，不由得往这人悄悄看了一眼，试探的道：“敢问壮士大名？”

那男子道：“这个……萍水相逢，姓名无关紧要，我姓秦，在家中排行第二，就唤我作秦二好了。”

徐娇龙道：“原来是秦二侠，奴家姓徐，名娇龙，多承秦二侠出手相救。”

秦二道：“原来是黄山四侠中的徐姑娘，久仰久仰！”

徐娇龙笑道：“虽说是四侠，但是大家都知道，我们的义兄独占了‘黄山’与‘侠’三字，我们剩下的三人不过就是跟着大哥，一同凑那个‘四’字。”

秦二道：“徐姑娘过谦了，黄山四侠，‘山岳当关’傅大侠固然是武艺高强、义薄云天，但另外三位同样也是各怀绝学、仗义而为，这是江湖人一向深知之事。”

徐娇龙道：“不知秦二侠哪里人，做的是什么买卖？”

秦二道：“家无定所，不过是到处走动，混口饭吃的小人物罢了。”

徐娇龙道：“哦……”她心知，在她落水之后，分明是有人将她救上了岸，而当时在水中的，十有八九就是袭击他们的人。虽然她并不能够非常确定，但对这位秦二，却也多多少少保持着一丝戒心。只是，一来这秦二也有可能真的只是见义勇为，将她救下，二来他如果真的别有用心，那以自己此刻的处境，也只能先虚与委蛇，看看情况再说。

只是不管她怎么旁敲侧击，这秦二总是应付得滴水不漏，慢慢的，她也拿他没什么办法，困乏之下，就这般裹着棉被，昏昏沉沉的又睡了过去。

到了清晨，等她迷迷糊糊的醒来，发现烘干的衣裳已经整整齐齐的叠在她的身边，又放了一些干粮和刚烤好的野味，边上留了字迹，却是那秦二说他见她已是无恙，因另有要事，便先行告辞，萍水相逢，让她自己保重。

此时，边上的篝火还在熊熊的燃烧着，大约是新加的干柴，驱散着周围的热气。徐娇龙在火边穿回衣裳，填饱肚子之后，下了山，见四周一片空旷，那秦二早已不知去向。

她原本怀疑，他就是昨日在水中袭击他们的人，救下并接近她乃是别有用心，现在看他守了自己一晚，天亮之后说走就走，才知这人的确是施恩不忘报的侠义之辈，自己误会了他，心中多多少少有些过意不去。

收拾了一下心情，她便也离山而去，设法与同伴会合。

远处，傅定波与那四名护卫，护送这赵德海，穿山过岭，一同继续

赶路。

虽然心悬义妹安危，此刻，傅定波也无暇他顾，只能先把搜寻徐娇龙之事，交给余智城与袁澄江二人。

他们在寒气森然的冬夜里赶了一夜，到了早上，赵德海已是难以支撑。傅定波心知，他不过是个文官，能够坚持到这种地步，已经是颇为难得，便在这里休息了一个多时辰，快到中午时，再将困乏得几乎无法醒来的赵德海强行叫起，然后继续赶路。

不知不觉间，他们已开始进入涉川郡。虽然如此，越是接近目标，他们便越是不敢大意，只因为他们知道，如果那些蒙面杀手的目的，真的是为了阻止朝廷钦差与宁家军接触，那这里，就是那些蒙面杀手最后的机会，也是他们最危险的一段。

涉川郡一带，原本就山多岭多，乃是秦岭西段支脉的延伸，一路上，豺狼当道，许多地方原本就是不安全的。

在这样的所在，即便如傅定波，也都不免提心吊胆，只因为敌人随时都能从暗地里杀出。尤其是，在那条江上，竟然被两个小姑娘给算计了一道，这让号称“山岳当关”的傅定波更加不敢大意。

这日傍晚，他们在一条羊肠小道间行走。

日头已经被侧面的山岭所挡，山的倒影如同鬼怪一般压在他们身上。夕阳的余晖，在天空慢慢的消沉，另一边有流水声，哗哗的响着。遥远的山头，有昨日积下的白雪。除了水流的声音，周围便是一片死寂，静得让人不安。

忽的，傅定波一把拉住钦差，顿住了脚步，另外四人虽然不及他的敏锐，却也赶紧按住刀柄，将钦差大人护住。

傅定波的目光，往前方山路的弯口，凌厉的扫了一眼，冷冷的道：“什么人？”

傅定波的突然出声，使得赵德海等人俱是一惊。

在他们的前方，却转出了两个人来，其中一个拱手弯腰道：“赵大人！”

傅定波看去，见这说话之人高瘦结实，身形精炼有力，跟在他身后的，则是一名相貌普通、走在路上都不会有多少人特别注意的青年女子。

“郝将军！”赵德海看到这人，却是松了口气，连带着他身边的那几名护卫也放松下来。

傅定波道：“这位是……”

赵德海赶紧道：“这位是受朝廷委派，奉命保护我的郝石郝将军，那晚遇袭时，为了帮本官断后，留在后头，与我们失散。”看着郝石道：“郝将军，你没事就好。”

郝石道：“那日虽然受了些伤，但被这位严姑娘所救，幸免于难，只是让大人受惊了，幸好大人亦是无恙。”

赵德海道：“幸亏有这位来自黄山的傅大侠相救。”将后来发生的事说了一遍，又问：“郝将军，你为何会在这里？”

郝石低声道：“这位严女侠对这一带的地形比较熟悉，带着末将抄了许多近道。在前边的山林间，我们发现有一批杀手藏在那里，末将猜想，那些人必是冲着大人来的。既然他们会在这里设伏，那就表示大人暂时无恙，且很快就要到了。严女侠说，大人有极大的可能是走这一条路，所以末将就在这里等着，幸好真的等到了大人。”

赵德海心悸地道：“那些人果然不肯这般轻易放过我。”

傅定波看着郝石身后的女子：“这位姑娘是……”

那女子道：“奴家姓严名情，江湖人送雅号‘软月刀’。”抬起头来，见大家显然都没听过的样子，略略的有些失望。

傅定波道：“那个……久仰久仰！”这当然只是客套话，不过江湖中人，大大小小的，都会有一两个名号，他也不可能每一个人都听过。

知道郝石幸免于难，赵德海自是欣喜，只是又知敌人守在前方，不由得又是焦急。傅定波独自前往前方探路，过了一会，悄然回来，道：“果然有敌人在前边守着，若不是郝将军和严女侠提前通知，恐怕我们已经中伏。”

赵德海道：“这可如何是好？”

严情道：“奴家以往在这一带来来去去不知多少回，对这一带极为了解，知道一条可以绕过去的路，虽然麻烦一些，路也不太好走，但最多不过就是多花费半天时间，绝不会让那些人发现。”

赵德海喜道：“这就好，这就好。”

当下，趁着逐渐昏暗的夜色，严情带着他们，绕着山路，往另一条一般人难以发现的山路去了。到了夜半，他们来到一处断崖。傅定波看去，见崖外夜风极大，前方又已无路，不由得皱了皱眉头，道：“严姑娘，你是不是记错了路？”

严情道：“傅大侠，你再往下走一些。”

赵德海沿坡而下，凝神注视，讶道：“原来这里竟然还藏着一条小路？”

其他人一同下坡看去，只见沿着山崖，竟真的有一条贴着山壁、只能供一人行走的崖边小道。

严情道：“这附近原本有一处寨子，寨子里住的都是打家劫舍的山贼。为防官兵围剿，他们在山寨的后方偷偷建成了这一条无人知道的退路，我与那寨中的好汉有些交情，所以知道这一条路。不过近来，那山寨的好汉都已投向了宁家军，寨中的老弱妇孺也都转移到了南方，前方的寨子已经无人居住。”

郝石道：“幸好严姑娘你知道这一条路，要不然我们就麻烦了。”

傅定波却是在心中暗忖：“有道是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这严情到底是何来历，其实我们也不清楚，要是有敌人埋伏在前方，这种险地，比刚才那处还更加危险。”

严情却道：“那些杀手应该是不知道有这条路，更不会想到我们会从这里通过，不过凡事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安全请见，我们还是分批过去的好，先有两人到另一头守着，我和大人走在中间，分作前中后三批过去。”

傅定波点了点头，想着这女子倒也聪慧，她知道我们与严其实也是萍水相逢，未必就真的信了她，她若是走在最前方，我们怕她弄鬼，她走在最后方，我们更是未必放心。现在这法子，她与钦差走在中间，若有敌人突然窜出，钦差不安全，她也同样不安全，以此证明她心中无鬼。

当下，两名护法自告奋勇，先在前方探路，郝石跟在他们后头，到了断崖的另一边，确认没有埋伏之后，郝石守在那一头，一名护卫回来通知他们。紧接着，傅定波带了一人在后方断后，严情与另一名护卫一前一后，保护着钦差向前。

赵德海往崖下看去，只觉下方昏昏暗暗，竟是深不见底，他乃是一个文官，如何经过这般阵仗？竟是双腿发软。严情在他身后安慰他道：“大人不可往下看，你放心，我们在你前后守着，断不会让你出事。”

想了想，又道：“大人，你的衣袍太宽，崖边风大，不如先把袍子脱下，以策安全？”

其他人原本就是武人，身上穿的都是劲衣。即便严情身为女子，也是一身箭袖紧衣，唯有赵德海一人宽袖长袍，立在崖边，异常招风。赵德海想想也是，当下便在严情与身边护卫的帮助下脱去外袍，又将贴身放置在腰间的圣旨、文书等放好，方才在严情与那侍卫的搀扶下，背贴着崖边的小路，颤颤抖抖的往另一边移去。

夜半的风实在太大了，他们在山腰处，又不敢点火，生怕被远处的敌人看到火光。幸好此刻还未到下半夜，月光洒下，还是勉勉强强的能够看到一些。

虽然如此，但对于身为文人的赵德海来说，只感觉夜里的风如同刀割一般，连面都是疼的，心里着实慌得心凉，只觉得一不小心，他们三人就会被风吹走。

幸好严情在他身后不断安慰他：“大人莫慌，莫慌，有我们在呢。”就这般，一路安慰着他，终于帮着他，颤颤抖抖的过了那条险之又险的小路。在崖的另一端，郝石成功的抓住钦差大人的胳膊，将他接应过来。远离了山崖的赵德海双腿一软，再也无法站立。

在他们身后，傅定波也带着另一名护卫过了山崖，看到钦差大人此刻的模样，多少有些好笑。在他们这些武人看来，其实这条崖边小道也就是看着危险罢了，在从赵德海看来，却像是从虎口脱出一般。

一名护卫背对着钦差弯下腰来，道：“大人，我背你走吧。”

钦差擦着冷汗，道：“有劳了，有劳了。”以前他可从来不曾对这些武夫如此客气过。

他们继续上路，穿过了一片松林后，果然到了一座已经废弃的寨子。破旧的栏栅、肮脏的帘子，在月下构成了一副苍凉的景象。

严情道：“可惜，这山中的好汉早已经投向了宁盟主，共抗蛮胡去了，若是还有人在这里，或许能够接应一下我们。”

赵德海叹道：“如今才知草莽之中，亦有豪杰。虽是打家劫舍的山贼，国难当头，却也应声而起。”

严情笑道：“那也是宁盟主识英雄重英雄，大家才肯为他效力，换了是其他人，想要这些好汉听其号令，这些好汉们不给他几刀就是客气的了。”

赵德海继续擦汗：“这个……也是，也是！”

严情道：“哎呀，大人，您的长袍还在我这，天气冷，您还是赶紧穿上吧？！”抖开长袍，帮赵德海穿上。

傅定波道：“我们是在这里歇息一会，还是继续赶路？”

严情道：“奴家觉得，这里离宁家军应当不远，我们既然已经绕过了那些奸贼，为免夜长梦多，不如继续赶路。赵大人走不动，大家伙儿

轮流背他便是。”

此刻，对于帮助他们成功绕开那些杀手的严情，傅定波等自然已是深信不疑，况且夜长梦多这句话原本也就在理。当下，除了身为女子的严情之外，其他人轮流背着钦差大人，继续赶路。到了夜里，霜露愈重，天气愈冷，纵连那些护卫慢慢的也难以忍受，咬牙硬撑。

天快亮时，他们从一处山脚出来，陡然间，十几人冲了上来，为首一人喝道：“你们是什么人，为何会出现在这种地方？”

郝石见这些人都是穿着华夏军的军服，于是上前问道：“我等奉朝廷之命，护送钦差大人前来宣旨，尔等可是威远军的人？”

那些兵士彼此对望一眼，那兵长迅速派人回去通报，很快，便有一支骑兵率队而来，为首的武将一眼看到郝石，道：“这不是郝兄弟么？”

郝石抬头一看，道：“原来是陈兄，陈兄不是在平州任职的么？怎的会在这里？”原来，率队前来的武将名为陈承勇，以前曾与郝石跟随同一名禁军教头习武，两人也算知交。虽然不知为何会在这里遇到原本在平州担任武职的陈承勇，但可以确定的是，他们遇到的绝非敌人，郝石也松了一口气。

陈承勇下马，看着郝石苦笑道：“愚兄原本的确是在平州，大半个月前，随着本州知州，率二十万大军前来勤王，结果被蛮军打得落花流水。你没有经历过那样的战场，可能无法理解，其实便连愚兄，到现在也无法明白那仗到底是怎么打的，二十多万人，对上敌人随便分出来的二三万蛮军，都还没开始打就已经败了，全军溃败，死伤惨重，很多弟兄都是在逃亡途中，被自己人踩死，或者是背对着敌人不要命的往河里冲淹死的，愚兄侥幸逃得性命……说起来你都不信，其实我连蛮子的面都没见着，就跟着大家逃了，从头到尾没有看到一个蛮子，感觉却像是从刀山火海里逃出来一般。”

无奈的自嘲了一阵，又道：“后来在山中躲了几日，出来后，不知怎的，对自己失望透顶，也对自己所在的平州军失望透顶，然后听得威远军之名，干脆也不回平州，找上了威远军，有人带我见到了宁学士，宁学士让我当着他的面，与军中的其他武将对练了一番后，说我武艺不错，就让我领了一支哨骑，我现在便在威远军中。”

赵德海、郝石等人听着，尽皆唏嘘。

这几个月以来，太多的败仗都是这般，都不知道是怎么的，就输得一败涂地，也就只有威远军，真真正正的，在战场上击败了蛮军，而且还是在正面战场上堂堂正正的交锋。

邾石看向陈承勇，原本的陈承勇，在平州好歹也是一名游骑将军，现在大约是初到威远军，还只是一名领着几百号人的哨骑，但是看他此刻的表情，却像是反觉踏实得多，竟是宁愿留在威远军也不愿回平州去。只不过，邾石对此并不是不能理解，在一支根本看不到打胜仗的希望军队里，即便官当得再大，也难以找到安全的感觉，而威远军至少是一支、在失去文气的情况下依旧有能力打胜仗、打硬仗的军队。

邾石将赵德海请上前来，道：“这位是圣上派来的钦差傅大人，他特来向威远军与宁学士、居将军宣旨。”

陈承勇验过文书后，赶紧将钦差大人请上马，又道：“学士和居大人都在军中，未将这便领路。”

傅定波见周围兵将渐多，既已将钦差护送到军队之中，自也不用再担心那些藏在暗处的杀手，于是便向钦差大人告辞。严情亦道：“大人既已安全，奴家便也告辞了。”

赵德海道：“两位出手相救，救命恩德，赵某还未报答，何不暂留几日，容吾设宴回报？”

傅定波道：“多承大人好意，傅某也不过是路遇奸徒图谋不轨，顺手解救，算不得什么，此刻还要尽快赶回去与我的义弟义妹会合，就不好再打扰大人了。”

严情亦道：“奴家本是女子，不好进入军中，况且我们江湖人也不懂礼仪，进入军中，各种拘束反不习惯，还不如就此别过。”

赵德海留了几下，未能留住，只能不断道谢，然后目送着他们离去，看着远处两人的背影，赞叹道：“果然是市井草莽之中，多有侠义之辈！”

陈承勇朝邾石低声问道：“发生了什么事，为何听你们的言外之意，这路上遭遇颇多？”邾石便将路上遇到来历不明的蒙面杀手的事说出，没有想到天使竟然在路上遭遇刺客，陈承勇大吃一惊，赶紧让众兵将朝廷天使保护在中央，自己亲自为朝廷天使执马，同时让人层层上

报，通知宁学士和居大人。

军中，宁江、居志荣正与众位将军商议军情，听闻天使驾到，居志荣脸色大变。

圣上旨意一到，他们马上就身处两难局面。其实此刻，对于威远军迟迟未赶赴京城勤王，军中的一些将领也是颇有一些流言蜚语，这个时候，勤王的旨意一到，若是抗旨不遵，整个军中怕是马上就会变得人心不稳，甚至有可能出现一些将领私自带兵勤王之事，若是接旨勤王，蒙郁的残部还在，他们正面与李胡大军相抗，后方还得防着蒙郁的偷袭，同样也是一个危险局面。

所有人一同看着宁学士。宁学士手握羽扇，沉声道：“圣上如此急的派来天使，京城怕是拖不下去了，我们去接旨罢，天子威仪，事关重大，这一次，我们无论如何不能再做抗旨之事。”

众将见，连被新皇罢官丢职的宁学士都这般说，俱是想着，宁学士果然是忠良之辈，于是纷纷随着宁学士一同起身，出去迎接天使。途中，居志荣道：“圣上必已知晓过去误会了学士，这一次，必定会如先帝一般，重用学士，学士再次入京，则新法可成。”虽然对新天子罢黜新法，造成这般局势，居志荣心中也颇有一些怨言，但身为臣子，他自是无论如何不能直斥天子之非，最多只能使用“误会”二字。

而从内心深处，他更希望宁江能够再次被朝廷重用，在解了京城之祸后，再次推行新法，则华夏有救，太平可期。

宁江叹道：“新法既已废弃过一次，再行变法之事，政令反复，已是难上加难，不过我等臣子，为圣上效力，分所应为，只要圣上有用我之处，我必粉身碎骨，在所不辞。”

当下，众人摆香案，迎天使。钦差赵德海在众人的簇拥之下，来到案前，与宁江等互相问礼之后，取出贴身保存之圣旨，道：“宁江、居志荣率众人接旨！”

宁江、居志荣率众下拜。钦差当众打开圣旨，朗声道：“门下，天子之本：犯官宁江，蛊惑先帝，妖言惑众，其罪当、当……”钦差念着念着，汗如雨下……

钦差的声音越来越小，案前，众人却已经是忍不住，纷纷抬起头来，看着圣旨。

原本，所有人都以为，天子旨意，必定是为宁江洗冤翻案，甚至是让其官复原职。毕竟，事实证明，先帝还在时，宁江为应对北方蛮胡所做的各种变革都是正确的。而在其他华夏军纷纷溃败，唯有宁学士所率之威远军取得大胜的情况下，宁学士之能力毋庸置疑。

然而，当朝廷派下来的天使开始读诏的时候，他们才开始意识到，情况恐怕跟他们所想的有所不同。

赵德海自己却也是整个人都懵在那里，已是不知道该不该将这份诏书继续念下去。

气氛一下子变得尴尬起来，钦差大臣摊开诏书，明明是入冬时节，他却是冷汗直流。诏书之下，一些将领已是变了脸色。

居志荣心知情况有异，这个时候，若是让钦差大臣把诏书继续念下去，后果难料，赶紧应了一声：“臣等奉诏！”起身看着钦差：“大人？大人？”

此刻的赵德海，已是不知所措，颤颤抖抖的卷起诏书，双手捧着，交到居志荣手中。

居志荣朝一名将领道：“带天使下去歇息。”

那将领道：“大人请！”赵德海欲言又止，终是无奈的跟着那将领离去。

等天使离去后，居志荣沉默着打开诏书，将天使未当众读完的部分扫了一遍，然后无言的交给宁江。宁江接过，同样扫了一遍，长长的叹

了口气，又看到其他将领纷纷凑来，于是便将诏书交给他们，众将纷纷传看，一个个冰冷着脸。

终于，有人咬牙切齿的骂了一声：“昏君！”

骂出“昏君”二字的乃是岳青，其他人纵然有所不满，但在桎梏了华夏上千年的君臣礼仪之下，却也不敢随便骂出声来。岳青却不管这么多，他原本就是占山为王、沦为盗匪的“江湖好汉”，对天子威仪并没有那般放在心上，二话不说便骂出声来。

他这一骂，其他人也就管不了那么多了，愤怒之中纷纷开腔，群情激昂。

宁江却道：“众位，这般大逆不道的话，万万不可再言。圣上圣明，皓如日月，尔等藏我在军中，原本也就是触犯国法之事。法纪为国之根本，圣上这般做法，并没有错，旨意已下，尔等便按着旨意，将我擒拿入京吧。”

手持羽扇，抬头看天，长叹道：“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啊！”负手而去。

宁江一走，其他将领立时围上了居志荣：“大人，我威远军绝不能没有宁学士。”“我等原本就是慕宁盟主之名而来，宁盟主要是被押走，我们也只能散了。”“散什么散？谁要是敢押走宁盟主，莫怪我等不客气，真以为我们不敢反么？”“不错，最多反了就是。”……

居志荣赶紧道：“大家放心，我们绝不会让宁学士被带走，大家放心……”好不容易安抚住众将。

虽然勉强安抚住了众将，朝廷旨意的内容，却已无声无息的在军中传了开来。大家为了抗蛮出生入死，不但没能得到朝廷的恩赏，反而因为“窝藏犯臣”惹得天子降罪，一时间，全军上下，尽皆愤慨，“昏君”这样的字眼，在军中悄无声息的传荡着，怎么也无法压住。

谁都知道，没有宁学士，就没有他们对上蛮军主力的大胜，而说到底，新君若是按着宁学士还在任上时所定战略行事，蛮军又何至于如此快的就逼近京城？他们又怎会为了勤王，而跟着蛮军硬拼？如今，昏君不念他们抗蛮之功，反记挂着窝藏犯臣之罪，如此昏庸无能的天子，实是让人气愤。

这一整天，全军就在这种无法压制的愤怒中度过。

军中的众将，也已经决定了，这一次无论如何都要抗旨，只是再想一想，其实抗旨之事，他们以前也不是没有做过。

到了晚边，多少有些疑惑的居志荣，在自己的屋中，将诏书仔仔细细的看了几遍，最后沉吟良久，让人找来火炉，直接将诏书投入火中，然后无奈苦笑……这一手真是绝了！

“让我去见宁学士，让我去见宁学士！”另一边的角落里，已经被软禁起来的钦差，无力的拍着门，“那诏书……那诏书一定是让人换了，一定是被人换了……”

天子诏书，拟好之后，先是交由门下省，然后由门下省发出，故天子诏书的制式，开头皆是“门下，天子之本”。他虽是钦差，路上自也不能随便打开诏书观看内容，也正因此，在发现诏书的内容非自己所知之后，直接懵了。但是现在，经过反复的思量之后，他终于想到，搞不好真正的诏书早就已经让人偷了，在路上就已经被换成了伪诏，虽然他自己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人，在什么时候做的，但除了这个，再无其它解释。

毕竟，圣上把他派来时，可不是这般跟他说的，如果知道旨意里是这般写的，他怕是死也不来。

一定要向宁学士和居志荣解释清楚，一定要向威远军的众将解释清楚，一定要让他们勤王，无论如何都要让他们勤王……他使劲的拍着门，但却无人理会。

与此同时，一个名为“严情”、原本应该早就离去的女人，在某个青年的屋中，双手撑在墙壁上，裙子上翻到腰上，小腹与腿儿折成直角。“老爷……老爷……”她的娇躯在颤动中，低低地呻吟着。

那青年在她身后，扶着她的臀侧，一边用力一边夸道：“这一次，你做得很好！”

在他身后的木床上，一卷黄绢被随手扔在那里……

夜深人静之时，名为秦无颜的女子，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此时此刻，她正与老爷睡在同一张床上，重新换了一副容颜的她，让其他人再也看不出她就是那个“严情”。

裹着被子，她睁着迷糊的眼睛看去，在她的眼中，青年半坐着，打开圣旨，一边看，一边露出嘲弄的笑容。

她低声问道：“老爷，你真的不去京城么？这一次，你若肯回去，圣上和朝廷必定会重用于你……”

“重用？”青年嘴角的嘲弄之色，愈发的深刻了，“这圣旨之中，表面上写着官复原职，却独独漏了门下侍郎一职，我还没有回去，就已经开始防着我了。我要真的回京城去，结果也不过就是跟着他们一起等死。京城里的那艘船，已经漏水了，蠢货才会在那艘船上，跟着大家一起往下沉。”

将圣旨卷起，随手往远处的火炉一扔，圣旨在火炉中熊熊的燃烧着，吐出欢快的火苗，为屋中增添了一些暖意。

他往下躺了一些，将身边的女子搂在怀里。

“老爷……”秦无颜偎进他的怀中，紧紧地搂住他的腰。

对于秦无颜来说，这些日子的她，是心满意足的。

原本最多也就是以贴身侍女，又或者说是以照顾老爷日常生活的大丫鬟自居，不知怎的，就成为了老爷的女人。

她心里很清楚，只要老爷想要的话，他是不可能缺女人的，且不说有一个，即便她没有破相，也比她美上不知道多少的笈丽姑娘，大家闺秀中，爱慕老爷诗才的才女，江湖上，仰慕盟主威名的侠女，即便是在天地会中，也有好几个，如同孙紫萝一般恨不得被老爷注意到的女人。

明明有那么多的选择，为什么就要了她，让她做他的第一个女人？秦无颜对此并不明白。

虽然不明白，但心里却是有一种异样的满足感，日常服侍着老爷的她，深深的知晓，至少在目前为止，除了她之外，老爷并没有跟其他的女人发生任何的关系，最多也就是笈丽姑娘，与老爷之间有一些暧昧，

但也绝对不曾真正做过。

对自己并没有多少自信的她，竟然能够比貌若天仙、幽若仙子下凡的笺丽姑娘还要抢先一步，这种奇妙的满足感，犹如照入她那曾经被撕开血口的心灵的火光，让她整个人都被填满，除了老爷，不管是身体还是心灵，都已经容不下其他的任何事物。

偶尔，她也会试着像一个普通的女人一般，小小的撒一下娇，而老爷总是会满足她，这让她有着莫名的惊喜。虽然如此，她却也不敢太过放肆，或许是因为，她心里知道，她已经无法离开老爷，而老爷其实并不是真正的离不开她。在某种程度上，她是一个随时都能够被替换的角色，虽然这已经让她感到幸福。

而现在，就像大家族里的如夫人一般，依偎着老爷，被老爷轻轻地搂抱着，这种纵然在这一刻死去，也不会有任何的遗憾的温暖，深深的填满着她的心灵，只觉得每一个细胞都在战栗着、幸福着。

与此同时，几座山头之外，当当当当的交击声传来。

一道火光冲起，紧接着便是如同星河倒卷一般的剑花。火光与星一般的剑花撞在一起，星火一波波的绽放。

深夜间，试剑的两个人，在寒风卷荡的树林间兔起鹊落的交着手。一支宝剑发出美妙悦耳的颤音，剑响犹如天籁，抖出的剑花如同倒泻的星河，在昏暗的夜间美轮美奂。

嘭的一声，另一柄剑扫出灿烂的火光，火光卷成一团，再陡然间喷发出来，与星河般的剑花互相冲击。两波剑气交错着扩散开来，周围的松针簌簌的落下。几棵树的树干上，多了几条剑痕，几道焦黑。

另一边的大石上，一只小黑猫蹲在那里，抬头望着清清冷冷的月，月光在它的周围萦绕，不知不觉间，犹如织成了一片薄纱，披在它的身上，这一瞬间，它的身上，仿佛有女孩的模样若隐若现，一时间，竟是看不清到底是猫是人。

只是这种诡异的情形很快的又烟消云散，小黑猫垂着头，有些气馁

的、轻轻地“喵”了一声。

与对剑的少女和小黑猫，相隔了十几丈的空地上，篝火熊熊的燃烧着。一个虽然看上去只有十岁多些，但胸脯已经颇有形状的侏儒女，裹着毛毯躺在火边沉沉的睡着。

到了下半夜，月色越发的黯淡，石上的小黑猫“喵”的一声跳了下来，往火边跑来，在篝火边伏着，驱散身上那已开始让它栗栗发抖的寒气。而对剑的两个少女，也相互收起了手中的宝剑，其中一个少女揉着发酸的手臂，另一个少女用双手撑着膝盖，弯下腰来，娇喘了两口气。

然后，她们一同肩并着肩来到火边，各自坐了下来。内中那身穿秋香色小袄的少女招了招手：“小刀！”

唤作小刀的小黑猫便跳入了她的怀中，被她那暖和的身体抱着，打了个小小的呵欠，然后便慢慢的睡了过去。

另一个少女穿的却是桃红色的褙袄，红鞘的宝剑插在腰间，艳红如火。她拿起炭笔，嘿笑着在熟睡中的侏儒女脸上画啊画。

“无颜那边好像成功了！”桃红褙袄的少女画完后，往篝火中扔了几根木柴，让火烧得更旺一些。

“应该是吧？”秋香色小袄的少女其实也不是很清楚，反正交给她们两个人的任务已经完成，后面的事也没有让她们参与。

“弄得好麻烦！”桃红褙袄的少女嘀咕一声，“为什么不直接把那钦差杀了？那个时候，如果我们两个一起动手，应该能够缠住那姓傅的，秦泽在水里把船弄翻，他可是号称空流鬼的，在河里，就算是那姓傅的都拿他没办法，要杀那个钦差简单得很啊？”

秋香色小袄的少女道：“哥哥说了，虽然路子不同，那钦差却也是想要救国救民的好官，如果不是非常必要的话，没必要杀他。而且，不杀他也有不杀他的好。”

“好在哪里？”

“这个……这个……反正哥哥这样说的，肯定是对的啦。”

桃红褙裙的少女继续嘀咕：“反正你哥做的事，哪怕是错的你也会

当成对的。”

秋香色小袄的少女嘻嘻的道：“其实在京城的时候，哥哥做的事情，全都会解释给我听，想要让我知道他为什么要那样做，想要让我变得跟他一样聪明，那个时候的哥哥看起来好累，后来慢慢的他就没有再那样做了，大概是觉得我已经无药可救了吧？”

“哇……亏你也说得出口！”桃红色襦裙的少女又是好气又是好笑。

秋香色小袄的少女抱着怀中的小黑猫，嘻嘻的笑了一笑，抬起头来，看着昏沉沉的夜空，此时此刻，月色已经稀薄到近乎于无，密密麻麻的、枯黄的松针在她们的头顶形成扇形的伞盖，为她们遮蔽着黎明前的风露。她轻轻的道：“我知道我很笨，笨到许多事情，哥哥不告诉我，我就不知道该怎么做。可是这又有什么关系？只要我一直跟着哥哥不就好了？反正有什么事情，都有哥哥在那里，我又不想离开哥哥。”

桃红裙裾的少女想着，难道你以后就不嫁人了？只是这话却也没有说出口，因为她其实也很怀疑，那家伙会不会真的舍得把他妹妹嫁掉。

她想了想，有些犹豫的样子：“说起来，无颜她……”

秋香色小袄的少女扭头看她：“啊？无颜姐怎么了？”

桃红裙裾的少女赶紧将双手在胸前摆动：“没、没什么！”心里却多多少少有些困惑，想着是不是自己想多了？明明自己这般的主动，那家伙……那家伙应该不会先找上秦无颜吧？

双手抱着膝盖，她看着小梦，试探性地问道：“我知道你哥哥以前在临江郡的时候，是从来不逛青楼的，那……那个时候他就没有什么相好的丫鬟吗？”

小梦歪了歪脑袋，不解的看着她：“相好的丫鬟？”

“那个……你哥哥是男人啊？而且你们宁家在临江郡不管怎么说也是小财主的吧？男人……总是会有一些需求的吧？你哥哥又不去青楼，那，有一两个……有一两个服侍他的小丫鬟什么的……也是很正常的啊？我知道很多大户人家的公子哥儿都有，还有一些不只是带着好看的小丫鬟，还喜欢清秀的小厮什么的？”

“啊？”小梦有些不解的看着她。

“就是说……女人啊？”说着说着，桃红色裙裾的少女自己也有些脸红，“到他这个岁数的男人……都会有一些需求，想要女人的吧？”

“女人？”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歪了歪脑袋，“哥哥有我啊？！”

呃……你说得好有道理，我竟无言以对……这根本不是一回事啊？

其实桃红色裙裾的少女，也知道自己的思想一向是很不纯洁的，只是，面对着这兄妹两人“纯洁的兄妹关系”，她实在不知道到底是自己不够纯洁，还是实在太纯洁了？

就在这个时候，周围有白雪慢慢的飘下，她们的上方，雪花在篷针上一片一片的积压，远处的草地上，雪花斑斑驳驳的落着，彼此相连，并在接下来的几日里，一点一点的堆积成，覆盖了万千污浊的洁白……

蒙郁带着手下疲惫不堪的蛮兵，抬头看着那片片飘落的鹅毛大雪，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这一场雪的到来，意味着他已经是彻底的完了。

此时此刻，他已经被逼到了绝路，犹如被赶入了铁笼子里的耗子，除了等死，已经别无出路。李胡原本就不可能放弃攻打京城，前来救他，而此时此刻，已经在外头不断逼近的宁家军，竟也出乎意料的，舍弃了危急的京城于不顾，截断了他的所有粮草，阻断了他的一切归途，不断的施展疲兵之计。

此时此刻，宁家军终于开始发动总攻，而他手下的兵马，已是饿得无力再战。曾经跟着他纵横北面万里银川的这些蛮族猛士，如同落入平阳的猛虎，曾经的威风，过往的豪气，都遥远得像是几乎被遗忘的梦，仿佛从来就不曾存在过。

蒙郁无法明白，对面的这支华夏军，怎么就敢放着他们的天子不管，放着他们的京城不管？这不符合他以往对这些、深受儒家思想桎梏的华夏人的认知。

虽然从内心深处，他知道这些人做出了正确的选择，但是，放着天

子不管，这些人，以后怕是要面对着不知多少华夏人的千夫所指吧？

他自嘲的笑了一笑……以他现在的处境，去为这些人担心他们日后将会遭遇的麻烦，实在是有些杞人忧天了，不客气的说，不管怎样，这些人都还是有未来的，甚至有可能，那一整支军队将来所要面对的处境，也全在那个神秘莫测，连他也无法看透的神秘青年的计划当中，而他，却已是完完全全的失去了未来，彻底的沦为了那个青年的垫脚石。

抬头看着四面八方，在远处集结，覆满了远远近近的山头的、皑皑的白雪，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涌起无力的感觉。

也是最后一次。

他猜想，那个时候，木不孤最后一次，在战场上面对着这些华夏兵，面对着那个让人无法看透的青年，也是他现在这般心情吧？在第一次的大败之后，紧接着，便是不停的被刀割，在第一次的恶战之后，后面的一切仿佛都被注定了一般，所有的挣扎，都是在不断的失血中寻找着希望，等发现希望其实已经不存在的时候，唯一剩下的，就是体内的热血几乎已经流光的绝望。

“大将！”一名蛮兵，将战马牵到他的身边，他提着长枪，翻身上马。

这一天的雪很大……很大很大……

在他们的外头，大军按着如同演练一般的既定套路，一层又一层的往前推进。

名为宁江的青年，在这寒冷的天气里，手中握着可以让他显得很酷的羽扇，左手负后，站在高台上，监督着全军的前进。

到了这一步，整个胜负早就已经注定，此刻的最后一击，其实是非常非常无聊的。就像是象棋里的连将，对手已经是无路可逃，现在不过就是将绝杀的最后一步摆出来，喊上一声“将军”，然后将对面棋子上的“帅”取下来即可。

就当做是一场实战演习罢……他无奈的笑了一笑。

这样的天气，其实还是适合躲在被窝里的。

在高台的前方，集结起的兵阵，两翼张开的骑兵，按部就班地发动攻势，犹如给他们发下的教科书。

骑兵的前方，有将领回头往高台上看去，己方的主帅，很酷……同时也显得很无聊的站在那里。

这是一场必胜的战斗，此时此刻，几乎所有人都明白这一点。

其实在那一次的恶战之后，并没有再发生什么出其不意、或者说是让人叹为观止的战斗又或战术，就像是一连串的组合拳，几个套路下来，就将这支残兵败将逼到了绝路。擅阵者无赫赫之兵，在主帅的带领下，这一句千古名言得到了清清楚楚的阐释，整个战局的一切变化，都是那般的水到渠成，不知不觉间，就走到了这最后一步。

然而，明明在他们对面的，是那支在几个月前，还横扫黄河以北，战无不胜的蛮军，铁骑纵横，以一当十，甚至是一以当百，为什么此刻，在他们眼中却是如此的不堪一击？其中的道理，他们也说不明白。

冲锋的号角开始吹起，他们如潮水一般往前杀去。

然后这一战就结束了。

很难说清是巧合还是其它，在蛮族大将蒙郁授首的那一日里，同一天，京城沦陷。

即便是城高池坚的昊京外城，终究也没有能够挡住阿骨兵的不断袭击。作为先锋的阿骨兵杀上了城头，后续的蛮兵源源不断的跟上，紧接着，守城的华夏兵便开始溃败，不断的溃败。

内城根本就没有办法守，四月里陨石天降时倒下的城墙，还没有完全修复，守城的禁军也早就已经失去了战斗的意志。蛮军冲入了内城，攻破了皇城，血与雪覆盖了京城，刀光剑影中，滚滚的人头落地，四处火起，哭嚎一片。

躲入了御花园的天子、太后、皇后都被揪了出来，城中的大臣第一时间被屠杀，在那短短的时间里，死去的百姓和士兵不知多少。

唯一可以算是幸运的是，随着斩杀了蒙郁的宁家军，开始往京城推进，李胡的蛮军，也无心驻守京城。毕竟，随着蒙郁部的覆灭，以及十

月的逝去，在接下来的一整个冬季里，京城里的一整支蛮军，在可以预见的三两个月里，都不会再有援军。

李胡并不打算独自面对能够全歼蒙郁部的威远军，以及其它各州还会继续赶来的华夏军。攻下京城，拿下了大周皇帝和那些大臣，对他来说已经是谁也夺去的大功。在屠城一日后，全军押着周朝的天子和众多的皇室成员，以及从京城里掳来的一大批达官显贵，他们沿着湟河南岸，往上游撤去。

等威远军辛辛苦苦的赶到京城时，所面对的，就只有那一片残破的景象。而因为接下来连续不断的大雪，到处都是冰雪封山，他们也无法对北撤的蛮军进行阻截，最终，只能先行在京城驻扎，救护百姓。

京城失陷，天子和百官蒙难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传遍天下，华夏震动。

这是大周立国以来，千年未有的奇耻大辱，到处一片哀嚎。

紧接着，各州各府，更多的勤王军赶来，进驻了京城，为此也引发了相当多的混乱。失去了天子的京城，笼罩在比冰雪还要刺骨的悲凉之中，谁也不知道今后会发生一些什么，谁也不知道他们的未来会是什么样子。这到底是灾祸的结束，还是灾难的开端？此时此刻，谁也说不清楚。

萧瑟而又悲凉的大街上，名为秦红韵的女子，撑着稍显破旧的红伞，在街道上茫然的走着。

昨晚已经下了许久的雪，到了白日，依旧没有停歇，悲凉的哭声，在这美丽的雪景中传荡。远处，令人心碎的二胡，慢悠悠的响起，起伏的屋檐，在白雪的覆盖下银装素裹。

她立在石桥上，转过头来，看着远处那以往总是显得热闹、此刻却是空荡荡的青晖湖，无言的沉默着。

原本是岳湖第一花魁的秦红韵，因为岳湖天灾，失去了容身之地，后来趁着三年一度的科考盛事，进入京城，凭着一时心软，给某个少年

的小小恩惠，被他回报了一首“红藕香残玉簟秋”，竟意外的成为了京城第一名妓。

到了去年底，终于筹够钱的她，到官府赎身，原本以为会受到刁难，结果却是意外的顺利，很快的就脱离了贱籍。然后靠着才名，卖艺不卖身，又存了几个月的银子，在京城购置了一处宅院，以为能够就此过上太平安定的日子，却没有想到，这天地变得如此之快，短短的大半年间，就遭遇了滔天巨变，最终，京城失守，连太后、天子都被蛮军抓了去，被带走的文武百官和他们的家眷，竟有数千之多。

在蛮军攻入京城的时候，秦红韵缩在她的屋中，栗栗发抖，她不知道自己会遭遇到什么。蛮军的凶残，无人不知，而城外这支蛮军的残暴，听说又比其它蛮军更甚，有人说，那个名为李胡的蛮族大将，每天都以喝人血为乐。而北方被蛮族攻下的州府，有许多都被屠得十不存一。

好在现在看来，像他们这种底层老百姓，终究还算是幸运的。攻入了京城的蛮军，并没有在京城逗留太久，虽然有屠城，但首先倒霉的，是那些家中藏了许多财产的豪门大户，在那整整一日的屠城里，奸淫掳掠，惨不忍睹，但因为只持续了一日，紧接着蛮军就开始押着天子和文武百官撤离，大部分的普通老百姓，还是得以保全了下来，然后在驻入京城的宁家军的安抚下，维持了暂时的安定。

只是，接下来，又该如何是好？秦红韵走在路上，为自己的未来赶到担忧。天下大乱，最无力的原本就是她这种无法保护自己的普通老百姓。

而即便只是从现实的角度出发，现在蛮军退了，等他们再次南下，连天子都被掳走的京城，谁又能够阻挡住蛮军？京城恐怕还是会被蛮子夺走，到那个时候，于普通老百姓而言，恐怕才是真正的灭顶之灾。

后悔不该在京城里买房子的她，在桥上撑着遮雪的红伞，轻轻地叹一口气。

为了在这繁华之地能够拥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土地，她已经花光了所有的积蓄，早知道，应该回江南去买房的。

现在纵然想要把京城里的宅院换成银两，恐怕也已经是卖不出去了。

京城是个不安全的地方，无论如何，在下一次蛮军南下前，一定要离开这里。她可不指望，京城再一次被蛮族攻陷时，她还会有这般的好运。

只是，在这种兵荒马乱，各种物价都开始上涨的情况下，就算是想要回铜州……也就是现在的临安府，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难道还得重操旧业不成？

红伞架在肩上，她抬起头来，长长的，叹了一口气。而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人在她的身后，远远的唤道：“红韵姑娘！”

秦红韵回过头来，紧接着，便看到了，许久不曾出现在京城里的、巡检司名捕南宫嘉佑……

眼看着南宫嘉佑在飞雪中往自己走来，秦红韵讶异的道：“南宫公子是何时到的京城？”

南宫嘉佑站在她的伞前，拍了拍自己身上的雪花，道：“这几天刚到。”抬起头来：“听说城破之时，红韵姑娘也在京城里，有些担心，所以过来看看，幸好红韵姑娘无恙，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

秦红韵低声道：“多些公子关心，虽然受了些惊吓，但好像并未受到那些蛮子骚扰。”

“嗯，”南宫嘉佑站在桥上，与她并肩，一同往远处的青晖湖看去，他沉吟一阵，道，“这一次，蛮兵退得太快，对京城的普通老百姓来说，受到的浩劫还不算太大。但是最终，京城恐怕还是不免落在蛮子手中，红韵姑娘还是早做打算，早点南下的好。”

秦红韵不安的道：“到了江南……就能够平安无事吗？”

“不好说！”南宫嘉佑无奈的道，“八百年太平，积下来的各种弊病实在太多，天下肯定是要乱的，这一乱，到底要乱上多久？五年？十年？谁也说不清楚。江南……也不知道能够保住多久，实在不行，就往越岭走，往岭海走，能够保得几时是几时。实在不行，大周灭了，天下亡了，最终，蛮子也好，苗夷也好，总不可能一直杀下去，杀光华夏人吧？”

秦红韵沉默着……竟然到了这样的地步吗？

她低着头，看着桥下的流水，忽道：“这样的时局……我这样的女人，能够做些什么？”

南宫嘉佑转头看着她，张开口，欲言又止。

秦红韵抬起头来，认真的看着他：“你这一次来找我，并不只是看看我这么简单吧？这样的時候，你应该也没有空闲到这种地步。你应该是有事想要我做，看到我后，又改变了主意……是不是这个样子？”

迟疑了一下，南宫嘉佑笑道：“的确是这个样子，没有能够瞒过你。唔，我们需要某一方面的人才，不过……唔。”

秦红韵想了想，道：“你们需要某一方面的人才，然后找上了我。你说的你们……是三法司衙门？”

南宫嘉佑低声道：“不是。”

“那是……”

“是一个叫做天地会的江湖门派……”

桥上的两人，在逐渐飘落的雪花中低声交谈着。说到后来，那女子露出诧异的表情，等到男子把话说完，却又毅然的点了点头。

“你真的不多想一想？”男子说到，“虽然我们会尽力保证你的安全，但是，你也知道，一入江湖，身不由己，有太多不可预测的事情。而且，你已经脱离了那一行，没有必要再继续……你明白的。”

“嗯，我知道，”女子低下头来，“但是，就因为是这样的时局，我才更想要做些什么。而且你也说了，你们需要这方面的人才……而我就是这方面的人才。”

南宫嘉佑道：“我都还没有告诉你，我现在在的这个天地会是做什么的，你就这样加入进来？”

“也许，我比你知道的更多一些。”女子微微的笑了一笑，“天地会的前身，就是去年灭了全清派的正气盟吧？鲤龙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其实就是、就是……那个时候，杀了鲍青的……也是他的人吧？”

南宫嘉佑张了张口，想要说些什么，突然又发现自己已经没有必要说话的必要。正如她所说，他们需要这方面的人才，而她的确就是这方面的人才。而在内心深处，他也开始意识到，也许真正打动她的，不是其它，而是藉着“天地会”、“正气盟”、“病公子”这一条线，从而推出的……那个人。

他道：“嗯，我明白了。我会告诉盟主，从现在开始，你就是天地会的一员。不过为了保密，以后我们只会派专门的人跟你联系，不会让其他人知道你和我们有关。做这一件事所需要的花费和所有开销，全都不是问题，如果你还有什么需要的……也许我可以去跟盟主说说，让他来见你一面？”

“不用了！”女人拿着红伞，看着脚下飘落的雪，“这样就很好……这样就够了！”

是的，这样就很好，这样就够了。说到底，自己也不过就是一个曾经出入风尘的残花败柳，能够以自己的这蒲柳之身帮上他的忙……这就已经够了。

那一天夜里，女人在一些江湖人的保护下，离开了京城。紧接着，一艘艘连锁的花船，出现在大江两岸的烟花之地……

被蛮军掳走的太后、天子、皇后，正在遭受着无尽的屈辱，然而很快的，大周上下，已经没有什么人真的在意他们的遭遇，只因，家不可一日无主，国不可一日无君，谁来做下一位新君？各方各面的势力，都开始急剧的运作起来，明面上的争斗，暗地里的激流，一股股的潜藏，又一股股的爆发。

而这一切，又以京城，以及已被称作别京的临安城为中心，犹如两股风暴，在短短的十来天里，就开始扩散、发作，彼此对冲，又快速的交融。没有人能够看清这整个此起彼伏的浪潮，但是所有人又都知道，这一切，会在这短短的几天里决定下来，于是，几乎每一个人都在忙忙碌碌着……除了一个人之外。

残破的皇城，好不容易整出的一个大殿里，十几名官员、将军来来回回的走着。

当居志荣走入大殿的那一刻，这些人全都往他看了过去。其中一个老者坐在椅子上，冷哼一声：“居大人来得好慢。”

居志荣道：“让太尉久等了！”又朝其他人道：“让大家久等了，军中有一些急事需要处理，来得迟了。”

其他人纷纷客气一番，唯有那老者道：“宁学士呢？为何不见宁学士？”

居志荣道：“这个……宁学士说，他现在一无官职、二无勋爵，不好进入皇城，还是不过来了。”

众人彼此对望，宁江的官职的确是已被天子剥夺，但现在天子已经被蛮军抓走，而谁都知道，威远军真正的主帅乃是宁江，宁江不过来，许多事情根本就只好谈。

那老者不客气的道：“老夫已经向宁学士发出邀请，宁学士不来，莫非是看不起老夫？”

居志荣道：“这个……太尉大人说得这么直白……会让学生很为难的。”

这一下，所有人不约而同的往老者看去，而老者的脸也一下子挂不住了，面红耳赤，脸上一团怒火。

这老者，乃是当朝太尉唐郝功，太尉乃是三公之一，名义上的最高军事长官。虽然大周王朝现在的军制，三公更多的是荣誉性质，但能够被封为三公的，莫不是德高望重的老臣。

京城危急时，各州各府的州兵纷纷而来，却被蒙郁的蛮军轮番打垮。无奈之下，天子宋乾令平章事军国重事徐修省带领城中禁军抵抗蛮军攻城，让太尉唐郝功兼枢密使，持虎符节制各州兵马，统一调配，救援京师。只是，不管是宁江还是唐郝功，最终都来迟了一步，等他们赶到时，京城已经被攻下，天子家眷、大批皇族以及文武官员，都被蛮军掳走。

唐郝功身居太尉之职以及枢密使，理论上，就连威远军也受他节制。其实大周王朝已经数百年不曾任命过枢密使。在四百多年前，各地藩王还在，为了抗衡地方军队，枢密使在军事上权力极大，曾造成尾大不掉的局面，后来削藩成功后，枢密使这一职位就始终空缺，由天子直接任命身边的太监为枢密院院事。

只是这一次，蛮军攻至城下，天子才不得不再次任命枢密使，调派各地州兵勤王。

此刻，唐太尉凭着圣旨、虎符、以及枢密使的职位，单是京城之中，受他节制的兵马就已达三十万众。此刻，他召集各军将领，其他人都已到了，唯有宁江一人不来。其实威远军名义上、由朝廷任命的主帅原本就是居志荣，若是说些客气话，也不是不能过去，结果居志荣居然毫不掩饰宁江不来是因为“看不起”，这让唐太尉的脸一下子变得没处搁。

其实大家都很清楚，虽然此时此刻，各州兵马齐赴京城，但蛮军围点打援的两大主力，打援的那支是被威远军打掉的，攻入京城的蛮军之所以北撤，一方面是因为失去了原本互为犄角的策应，另一方面，也是顾忌能够歼灭蒙郁主力的威远军。然而心里清楚是一回事，争功是另一回事，虽然天子蒙难，但逼退蛮军，解救京城这个功劳，他们是一定要抢的，然而，比起接下来的“大功”，即便是解救京城这样的功劳，也变得不值一提。

唐太尉猛然拍桌，怒火中烧，其他人却是赶紧纷纷安慰：“太尉大人，正事要紧，正事要紧。”“居大人，宁学士没来，想必也有他的难处，我们能够体谅，能够体谅。”……

唐太尉怒哼了一声，冷冷的道：“宁学士既然不来，威远军之事，居大人可做得了主？”

居志荣道：“那要看是什么事了，威远军内部之事，许多地方，学生还是能够做主的，与威远军无关的事……学生就没办法了。”

唐太尉紧紧的皱了皱眉，居志荣这话说得模棱两可，而且隐隐的透着不合作的态度。宁江和这家伙到底在搞什么名堂？他们难道不知道，此时此刻，他们只要能够彼此合作，眼前的利益几乎是无可限量？

他往边上一人看了一眼，那人会意过来，赶紧道：“既然大家都已经到了，我们还是来谈正事，正事要紧，正事要紧。”轻咳一声，道：“圣上不幸为敌所掳，吾等俱是痛不欲生，然国不可一日无君，为今之计，只有另立新君，号令天子，以图振兴华夏，迎回天子。这一次，城中皇室，虽都被蛮子尽皆掳走，然天可怜见，城破之时，宜滨郡王留有一子，被其母带着藏入民间，避过了蛮军的搜捕。此子乃是哲宗血脉，龙子龙孙，虽然年方四岁，却也是聪慧过人……”

这官员滔滔不绝的讲了一大堆，然而言下之意，却已是无人不懂。

新君是必须要立的，京城里的龙子龙孙，基本上都被蛮军带走。此时此刻，临安城的官员，也已经在策划着拥立河项郡王为新天子，拥立之功，功大于天。只要他们能够抢先拥立新天子，那在场的这些人，将无一不是位高权重，朝中那些令人垂涎三尺的官职，也必然会被他们瓜分。在这个巨大的利益面前，彼此之间的所有嫌隙，全都可以暂时放开。

只是，此刻在京城，唯一被找出的龙子龙孙，就是宜滨郡王的四岁幼子，虽然就血统来说，与河项郡王一般，都离当今天子宋乾的血脉最近，皆为哲宗之后，先帝的堂亲。但是一来，河项郡王的辈分要大上一些，二来，那孩子毕竟年幼。虽然年幼也有年幼的好处，将来利于他们把持朝政，但是此时此刻，却未必能够令人信服。

这种时候，身居太尉的唐郝功，以及曾被先帝器重，因为大破蒙郁的蛮军主力、声望被推高到极点的威远军，若是能够联合起来，一同昭告天下，抢先拥立新君，那南方的那些人，也就只能咬着牙认了。毕竟，京城目前是在他们这些人手中，从京城发出拥立新君的诏书，也算名正言顺。而这个时候，威远军的态度就变得极为重要。

那官员道：“居大人，新君册立，宁学士与居大人身为国家栋梁，必定能够得到重用。宁学士原本就先帝所重用，今上不察，误信无能之臣，方才酿此大祸，新君即位之后，宁学士官复原职是必须的，升职左仆射也没有什么问题，唐老援救京师，同样居功至伟，官进太师也是应该的。到时，太尉一职空出，居大人您同样破蛮有功，您看……”

居志荣心中冷笑，这已经是赤裸裸的利益交换了，只可惜……

冬日里的终南山，从远处看去，各个峰头，都被白雪所覆盖。

一辆马车在旷野中，往终南上慢慢的驶去，马车上由两匹骏马拉着，赶车的是一个身穿厚重的裘衣的男子。

车中，摆放着用燃烧木炭的小火炉，上面放着铁架，肉片在被加热的铁皮上发出滋滋滋的声音。

马车上有一名青年与四名女子、以及一只小黑猫，那青年手中拿着书卷，无聊的打了个呵欠。一名身穿桃红褙袄的少女妩媚的瞅了他一眼：“你还真就这样子，放着京城不管啊？那你辛辛苦苦的做那么多，到底是在做什么？”

那个青年，自然就是宁江，此刻与他一同在车上的，乃是与他有着地下情人一般的暧昧关系的春笺丽、妹妹小梦，通房大丫鬟、侏儒女，以及唤作小刀的小黑猫。

天子蒙难，威远军驻进京城，所有的乱象方才开始，京城与临安两边，正在忙着册立新君，各种明争暗斗，一团乱麻，而他竟然就这般说走就走，把军队和京城里的那一团乱局放着不管了？对于他的这种做法，春笺丽怎么想也想不明白，既然这样，那他带着威远军，好不容易剿灭了蒙郁的蛮军主力，到底得到了什么？

宁江将手中的书卷翻了一页：“为什么不走？一艘破了大洞，已经开始往下沉的破船，船上的人机关算尽，用尽心机的想要争夺船长的位置，你们觉得，这种做法叫什么？”

春笺丽道：“就算那是一艘破船，可你也做了这么多啊？就这样一走了之真的好么？”

宁江道：“破船是肯定要往下沉的，这是大势，我只是在决定它往

哪个方向沉。蒙郁一死，李胡必然要撤走，那至少在这一整个冬季里，蛮军都不会再度过黄河，这个也是大势。大势定了下来，剩下的那些东西，不过都是狗苟蝇营的小事罢了。这一次，我的目的就是在大势加以影响的前提下进行练兵，现在目的达到了，兵也练得差不多了。北方冰雪塞川，那些蛮族收拾黄河以北的大片土地，也需要一些时间，皇帝都被他们抓去了，损失了一个蒙郁和几万蛮兵，对他们来说也不是不可以接受。对于大周这一边来说，新君是肯定要立的，不管最终成功册立新君的是京城还是临安，反正等到明年，长河以北终究是守不住的，这个也是大势。至少，因为我的存在，两河之间的大片土地，没有马上落在蛮军手中，剩下的，我也管不了了。”

小梦将一块肉挟了起来，放在碗里吹了几下，抬起头来：“可是，哥哥，为什么要让皇帝被那些蛮子抓去？如果哥哥你想救他的话，应该是救得了的吧？这也跟大势有关吗？”

“没啥！”宁江又翻了一页，“看他不爽罢了。”

四女：“啊？”就这样？就是因为觉得不爽，所以任由皇帝被蛮子抓走？

宁江漫不经心的道：“在一整个大势之下，天子算个屁？蒙郁一灭，不管京城有没有被攻破，皇帝有没有被抓，另一支蛮军的退兵都是必然的事，毕竟现在是冬季嘛，在后援无法保证的情况下，就算是李胡，也不敢就这么一支孤军，留在中原腹地。至于京城，现在不被破，以后也还是要完蛋，先让他们适应一下，对城里的那些人也是好事。不客气的说，要是这一次威远军没有出现，那这些蛮军可就不是破完城，抓了皇帝就走，以李胡的性子，他可是有一整个冬天来慢慢屠城。话又说回来，在这样的大势下，还想着在京城策立新君的，我只能说……”

嘴角流露出嘲弄的笑容：“一群蠢物！”

当那官员说完话后，所有人都看向了居志荣。

在当前这种情况下，宁江和威远军的支持，是他们所必须的。

拥立新君，涉及到的东西实在太多，他们所选择的幼主，并不是那

般的名正言顺，在这种情况下，声望和实力，就变得异常的重要，而目前，不管是声望还是实力，都很难跳过威远军。

为此，他们也的确是摆出了足够的利益，宁江官复原职，这其中自然也包括了门下侍郎，再加封左仆射，重兵和实权皆在手中，居志荣高居三公之一。

至于唐郝功，身居太师，太师这个职位，虽然在大多数时候都纯粹是荣耀性质，但毕竟是三公六卿之首，拥有辅佐天子之重职，考虑到他们所拥立的乃是幼主，以及唐郝功即便成为太师，也绝不会放弃枢密院使这个，因为实权过重，已经三四百年不曾实设过的重职，这一来，他与拥有左仆射及门下侍郎平章事一职的宁江，等同于瓜分了君权与相权。

他们两方瓜分了君权和相权，剩下的六部尚书、参知政事、权六曹尚书等等，自然不用多说，在场的这些人每一个都有“拥立之功”，当然是落在他们头上。反正被蛮军掳走的宋乾和百官，基本上是不用再想回来了，即便真能回来，大局已定，他们也做不了什么。

而这一切，首先是建立在新君是由京城这一边拥立的基础上。

在每一个人都在看着居志荣的时候，居志荣却是摇了摇头：“抱歉，诸位，威远军内部的事，居某可以做得了主，但是册立新君之事，事关重大，已经超出了居某的权柄，请恕居某无法插手。”

此言一出，在场人人色变。

即便唐郝功也是又惊又疑，他看不出宁江与居志荣为什么会拒绝这样的好事。自从削藩之后，大周王朝改制以来，“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又或是“右仆射兼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便为实相。身为实相，手中又握着一支威远军，这已是毫无疑问的上升为“权相”了。

唐郝功初始时，摆出不满姿态，就是因为觉得他这一边的让步实在太。只是考虑到，他这一边以太师的名义“辅佐幼主”，再加上枢密院使这实际上的军事最高长官，等同于把持了君权，不将相权让给宁江的话，实无法说动宁江与他合作。

却没有想到，宁江竟然连出都不出现，而代表威远军前来的居志荣，竟然直接拒绝。

其他官员亦是摸不着头脑的看着居志荣。新廷建立之后，为了争权夺利，必定还会有各式各样的朝斗，但是争权夺利的前提是，“权利”原本就在他们这一边，若是临安那一边先扶持起新天子，一朝天子一朝臣，新天子未必会重用他们这些人，那权与利全都成了空谈。

威远军辛辛苦苦的歼灭了一整支蛮军，眼看着相权即将到手，他们怎可能会拒绝？

唐郝功迟疑了一下，道：“莫非……对于新天子的人选，宁学士与居大人你另有想法？”

此言一出，其他人立时反应过来，不错，唯一的可能就是，威远军手中同样也有一位龙子龙孙。仔细想想，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毕竟那个时候，威远军可是比他们先入的京城，有漏网的龙子龙孙被他们发现，这种可能性也的确非常的大。

这一来，所有人又都再次看向了居志荣。道理很简单，即便此刻的威远军，声势极高，手中又握着一名隐藏的龙子龙孙，但想要拥立新君，同样不是一个威远军就能够做到的事。在这种情况下，居志荣势必要开出足够的条件，才能够让他们支持威远军摆上台的新君，他们现在就在等着居志荣划下道来。

唐郝功更是在心头暗怒，他觉得这些人实在是太不知好歹。目前他与威远军实质上一同掌握着京城，没有威远军的支持，他固然是难立新君，但是反过来，想要册立新君，以宁江和居志荣目前的身份，根本没这个资格，说到底居志荣不过就是一个上护军，而宁江，犯臣的身份都还没有摆脱。如果不是他们两方人现在合则两利，分则两空，他怕是直接拍桌就走。

居志荣却是站在那里，傲然道：“诸君误会了，我与学士对新天子的人选并无想法。策立新天子之事，远远超出了我等的职责，我等不敢妄为。另外还有一事，其实这一趟，居某是来向诸位告辞的。”

众人面面相觑，唐郝功皱眉道：“你要去哪里？”此刻他们心中都有一些不安，威远军不但抛弃了他们摆出的这么大的诱饵，还要离开京城，那唯一的可能，就是威远军跟临安那一边，早已在暗中做好了交易，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们策立新君的打算，立刻就变成了一场空。

居志荣沉声道：“这一次，我与学士领着威远军勤王而来，只可惜迟

了一步，圣上蒙难，吾等亦是难辞其咎，羞愧难当。此次蛮军南下之前，天子曾令我军前往西南平叛，只因京城危急，我等迫不得已，舍弃君令勤王而来。如今京城战事虽了，四方未平，吾欲奉圣上旧诏，前往西南平叛，报效家国。诸君，此番一别，也不知何日方能再见，诸位保重，居某就此别过。”

抱拳施礼，转身踏步而去。

在他身后，所有人俱是目瞪口呆。在这种时候，威远军居然要离开京城和临安这两个权力中心，前往西南？他们竟然要舍弃这千载难得的大好机会，反而跑到西南方，去应对那泥潭一般的乱象？拥立之功，从龙之功……他们完成了其他军根本无法做到的奇迹，却弃即将到手的拥立之功和从龙之功于不顾，弃马上就要到手的相权于不顾，就这样离开权力中枢？

眼看着，居志荣就这样不顾而去，消失在他们眼中，他们一时间，竟是无法说出话来……这到底是、什么人啊？

与此同时，居志荣出了大殿，踏出皇城，抬起头来，看着被大雪覆上了一片素洁的京师。即便曾发生过蛮军破城而入的屈辱、即便曾造成了无法弥补的创伤，此刻的京城，在大雪的覆盖下，依旧是这般的宏伟而又壮观。它令人眼花，让人迷醉。

然而，一旦学会从更高的角度来看待它，就会发现，它真的已经破了，破得再也无法修补。在这依旧繁华的假象下，是海市蜃楼一般，能够把内中所有的一切全都拖入深渊的怪兽，自己已经活不下去了，却还要吞噬它所能够吞噬的一切。

回过头来，他看向身后，此时此刻，对于殿中那些到现在还在想着争权夺利的官员，他心中更多的，不是愤怒，而是怜悯。在这一刻，他想起了那个青年，在临去前对他说的话：

——“早点离开京城这艘破船，离船上的那些蠢货远远的……不要被他们传染！”

宁江带着春笺丽、小梦、秦无颜、秦小丫儿进入终南山，暂时住入

了风洞。

此时，焦饶老道自然早就已经离去，鸾梅也没有回到这里。经过焦饶老道长期的设计和建造，即便是在冬季，因为壁面干燥，风洞内头也并不寒冷。

这个时候，居志荣也已经差不多带着威远军，离开了京城。当然，说是去西南平叛，但是在这样的天气下，基本上也就是延误在路上。另外，威远军的不合作，固然会让京城里的那些蠢货失望，但另一方面，也会有许多人巴不得威远军赶紧离开权力中枢，以避免成为他们的绊脚石，一路上的穿州过府，恐怕也是大开绿灯。

实际上，居志荣带着威远军往西南而去，并不是真的准备趟西南那块浑水，目前的西南七路，乱有乱的好处，正因为乱，所以群雄并起，以极快的速度大浪淘沙，最终崛起的，也必定是有能为的人，更何况还有红娘子和鬼军师那样的组合在。

威远军南下的目的，实际上是以宋乾发下的旧诏的名义，按着早就计划好的路线，到南方屯田去了。没有自己的地盘，就始终只能受制于人，这一次是以勤王的名义，一路就食于州府，然而随着天下大乱，各种物资也必定很快就会变得匮乏起来，威远军要想发展，必须要有自己的地盘，而西南平叛正是离开京城、外出屯田的最好借口。

那天夜里，寒风呼啸，他们在这风洞之中住了下来，久违的蝙蝠公子，也再次出现……

黑夜之中，北风呼啸，春笺丽御着火行之术，往前方的人影追去。

从远处看去，她就像是在森林的上方飞过的流星，火光带着焰尾，在皎洁的月色下划出惊艳的光芒。

今晚的月亮很圆，高高的挂在夜空，犹如银盘，仿佛只要不断的往它飞近，就能看到自己在它内中的倒影。

雪也早就已经停了下来，从森林的上方看去，皑皑的白雪在树枝上积压着，往远处铺陈开来，周围的山岭，全都被这种素洁的白所覆盖。银色的月光与遮盖着大地的洁白融成了一片，让整个终南山都犹如最精致的玩具，而她就身处在这精致的玩具之中，不敢大声喧哗，仿佛一不小心，就会将这美丽而又晶莹的梦境惊得粉碎……虽然她也知道这是不可能的。

被她追着的人影，是一个男孩，一身黑衣，在覆盖了白雪的、伞状的树上往前跳跃，仿佛用的是在说书人的故事中才会出现的踏雪无痕的轻功，被他踏过的树枝，连压在枝头上的积压也不见抖落。

男孩犹如在夜色间滑翔的蝙蝠，飞入了前方的太乙湖。此时的太乙湖，湖面上早就已经结了一层冰，男孩纵上了湖中凸出的一块大石，负手而立。

红色褙袄的少女收起火行术，凌空一翻，稳稳的落在冰面上，抬起头来：“师父，这几个月您一直都在这儿？”

自从离开越岭之后，春笺丽正式拜蝙蝠公子为师，与宁小梦也算是成为了师姐妹的关系，虽然小梦总是说她入师门更早，应该算是师姐。

在处州时，春笺丽跟着师父练了一段时间的武，结果那个晚上，师父很不满的说她的剑法“很好看”，然后就再也没有出现，也不知去了哪

里，而她和小梦也被宁江派去行走江湖，直到这一次，进入终南山的当天晚上，师父就出现在她的面前，是以她猜想，也许离开处州后，师父就来到了终南山。

“差不多吧！”蝙蝠公子模样虽然只是男孩，看上去却是颇为高傲，一副隐世高手的风范。

似乎并不想与自己的女徒弟谈论太多与武学无关的事情，他立在石山，淡淡的道：“把你的剑法再练一遍。”

春笺丽知道，师父的性格颇有一些怪异，尤其是，他可是在京城里虐杀过好几个善女神的候补处女，还曾让金嫖姥姥座下的五个花娘脱光衣服，像牛马一样拉着车子。虽然自己是他正式收下的女弟子，他应该不会那般对付自己，至少小梦看上去一点都不怕他的样子，但想到师父毕竟是一个心狠手辣之辈，也不敢太过放肆。

当下，老老实实的抽出宝剑，按着这几个月来不断精粹的剑术，从头到尾练了一遍。她的身影，在明镜一般的冰面上纵跃，迅捷如电，来去如火，啪啪两声，剑光中闪动着惊艳的火花，夜空中洒下的月色，仿佛被那无形的剑气一波波的击碎。

就这般，将一整套剑法练完，收剑俏立，抬头看向师父。

蝙蝠公子负手点头：“不错，进步了很多。”

春笺丽自然知道，这一趟行走江湖，让她的剑法少了许多花俏，多了许多凌厉，在此之前，自己的剑法的确是走得偏了。至少，经过这大半年来的江湖磨砺，她的剑术从只为了好看的表演性质，变成了真正的杀人剑术。这般想来，那个时候，师父说她的剑法“很好看”后，叹气就走，第二日，宁江就让她和小梦一同离开行走江湖，他们两个恐怕是串通好的。

话又说回来，师父和宁江那家伙又到底是什么关系？好像从来没有看到他们两个人真正的在一起交谈过，但却像是有一种奇怪的默契一般。

蝙蝠公子道：“你的根基，虽然是靠着道家罡元心法打下的底子，但因为你的经历，也使你的罡元之气，与玄火融合，别开奇径。如今你已炼成了这三元流珠心法，以往的剑术，慢慢的也不再适合你。罢了，

我再教你三招玄天离火剑法，看清楚了，这是第一招……荧惑玄罚阴阳闪。”

蝙蝠公子将手一招，远处岸边，一根树枝抖动，树上雪花震落。啪的一声，树枝折断，往他手中挥了过来。

师父竟然玩了这一手隔空取物，让少女心中暗惊。她虽然知道，但凡高手，能够做到以内力控物的颇有不少，就如那“山岳当关”傅定波，当日就曾以内力取水撞船，若非她提前防范，当时她与梦所立之船，怕是被他一招击溃。然而这一次，师父与那岸边之树，相隔如此之远，也不像是用了内力、又或是在暗中操控鬼怪的样子。

她也算是见多识广，竟是看不懂师父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男孩站在冰中石上，犹如持剑一般，将树枝竖在胸前。月色犹如散作了无数神秘的星点，围着他萦绕不休。

春笺丽不知不觉的往后退着，在她的眼中，月色犹如星河，在师父的身边不断的旋转，转出一股股环形的冷光。这让她想起了小刀修炼时的样子。

宁江那家伙说，要帮小刀修炼成人，对此春笺丽是觉得好笑的，动物修炼成人，这种事情也就是出现在传奇志异之中，怎可能真的存在？

但是宁江却是教得有模有样，而小刀也确实每天晚上，都在按着宁江教的办法“吸取日月精华”，以至于她也多少怀疑，说不定这事真的有可能做到。毕竟，那天晚上她可是亲眼看到宁江写出震动天下的《九阴真经》，然后说是正一教老祖天师写的。居然能够写出《九阴真经》这等奇书，也不知他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而现在，春笺丽看到，师父此刻的做法，便与宁江教给小刀的，汲取月精的情景颇为相似，看来宁江在武学上的许多知识，搞不好也全是跟着师父学的。

月光所化的神秘星点，在男孩的身边，犹如涡流一般的旋转，然后疯狂的扯入他的体内。蓦地，男孩冲天而起，手中的树枝如剑，在旋转中抖出火海般的光芒。她看到，那熊熊的火光，逆着师父旋转的方向，犹如内外两层螺旋，在彼此摩擦中，滋生出红蓝相间的火焰，内中积聚着惊人的高温。

火光犹如分作了正与反，又或者说是阴与阳的两层，这种神秘至不可思议的事，在少女的眼中实实在在的发生着。两种截然相反的火焰，一层以男孩旋动的身体与手中的树枝为中心，另一层就像是与天地融成了一体，形成圆形的虹光。男孩裹着身周的气流，不断的旋转，旋转，紧接着雷电一般射出，在他的前方和身周，转成半圆形的陀螺状的玄火，带动着外层的虹光，轰然间，就像是整个天地都被他带动了一般，形成玄之又玄的错位感。

轰，陀螺状的内层玄火与七彩交织的外层虹光，随着他的前冲之势，在他手中的枝头融合，化作了快速旋转的球体，球体上彩环萦绕，犹如天上的荧惑之星，疾射而出。

冬日里结实的冰面轰然炸了开来，水流冲起，在高温下化作了冲天的蒸汽。夜空一下子被雾气所笼罩，月色在这一瞬间仿佛被抽空了，放眼过处，一片空濛。直到月光艰难地从雾气间洒下，少女震惊的看着前方，冰面上多出了一个直径一丈的圆，那圆犹如鬼斧神工，完整至不可思议，其下沸气滚滚，那是直接将大量冰水闪蒸后所造成的瞬间蒸发，如果是一个活生生的人在里头，怕是直接被蒸发成了白骨。

荧惑玄罚阴阳闪……这是配合了玄火和罡气的强大杀招，在看到它的第一眼，春笈丽就已经明白，这恐怕是师父专门为她一人设计出的惊人绝招，除了她之外，没有其他人能够用出。小梦不能，她的母亲不能，其他任何一个人也都不能。即便是师父自己，也是靠着神秘手段汲取月精，做了大量准备后方才强行施出。

蝙蝠公子落回石上，将手中的树枝随手一扔，开始向她讲解这一杀招的诀窍，少女认真的听着。升腾的雾气在冬夜的寒气下，化作冰粒，簌簌的落下，月光复现，冰湖生辉。大约半个时辰后，太乙湖上，男孩便已消失无踪，唯有那美丽的、天仙般的少女，在月下一剑一式地舞动着，不知不觉间，圆月移到了中天，镜一般的冰面上，倒影着它那浅蓝色的光影。

红衣的少女，那天生媚态的身影在圆月的倒影上飞舞，犹如传说中奔月的嫦娥，神秘、而又美丽至不可思议……

蝙蝠公子独自一人，负手立在树下的阴影间，欣赏了一会冰上月下少女的身姿。

从他现在所立之处看去，那晶莹的冰面，反射着月的光华。冰上少女的身影，以及天空中的明月，都在那一线光芒的分割中，倒影在冰面的下方。

月光中的少女冰肌莹彻，秀色可餐，伴随着周围那幽光神秘的美景，的确是美不胜收。

就这般看了一会后，没有再去打扰认真练剑的少女，他转身往风洞掠去。虽说他准备教给这个女徒弟兼准情人的玄天离火剑诀一共三招，但单是这第一招，春笺丽也不是一天两天就能够练成。

荧惑玄罚阴阳闪！荧惑星便是火星，火星近于妖星，在星象学中，主旱灾、饥疾、兵乱、死丧、妖孽等等，以阴阳之离火制造象征着混乱与混沌的“荧惑之星”，即便是已炼成了三元流珠心法的春笺丽，要想控制住这样的杀招，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蝙蝠公子此刻的身体，本质上乃是人偶，是无法修炼的，此刻御的是，以火魂汲取月之精华转化成的神秘玄气。来到风洞前，此刻，风洞的入口已被大门封闭，侧面有一小门，他推门而入，缓缓踏步而行。

风洞里颇为暖和，与外头完全不同。这里原本是焦饶老道做住，内中设置了各种墨家的木甲机关，也正因此，在鸾梅刚刚变成“善女神”时，他便是先将她关在了这里。风洞之中，毫无湿气，却有清风在洞中的缝隙间彼此流通，在焦饶老道的设计下，底层的暖室升起炉火之后，暖气就会四处流动，慢慢的，整个风洞的温度都会升高，而到了夏天，则在底层放置从冰洞里采来的冰块，生成凉气。

在这种设计下，这风洞里冬暖夏凉，也的确是个适合居住的好地方，如果不是鸾梅的“共产光辉”，焦饶老道恐怕真会在这里住一辈子，舍不得离开。

穿过了一条过道，拐了个弯，前方有几条岔路。他正要往中间的岔路前行，却又停下了脚步，疑惑的往右侧看了一眼。凭着敏锐的感应，他觉察到右边的岔路里有些动静，然而这条路的尽头，应该是没有人才对。

皱了皱眉，他转身往右岔口飘去，途中的石壁上，有几条山缝，暖气便从这些山缝中吹出。男孩在其中一个山缝前停了下来，想了想，侧身挤入。这山缝本是狭窄，哪怕他此时这小巧的人偶之身稍微大些，也无法钻入。他小心翼翼的穿过山缝，沿着一条羊肠小道，阴阴冷冷的，负手往下行去。暖风从下方吹来，他觉察到那微弱的呼吸声，这底下，乃是焦饶老道设计的机关密室的一部分，是风洞本身天然的空气对流的利用，但是现在，这底下分明有人。

难道这里除了他们，还有其他潜藏者？他心中冷哼一声，往下走了一段，又装了两个弯，前方火光闪动，他一个抬头，紧接着却是错愕……这个是？

在他的前方，放置着几根高低不平的木桩，一个一丝不挂、身体悬空的侏儒女，以她自身为中心，双腿往两侧对称张开，呈“V”形上翘，勾住了两边的木桩。双手往头上反拗，胸脯前挺，这一刻的她，显然正准备利用她的缩骨功向后弯腰。而男孩刚好走到她的前下方，抬起头来，清清楚楚的看到了最不该看到的地方……

原本以为这里隐藏着神秘的敌人，没有想到在这里的居然是秦小丫儿，蝙蝠公子颇有一些意外。

秦小丫儿却也是完全傻眼了，此时此刻，她发丝湿辘，原本就是在洗完澡后，跑到这里，一边练功，一边利用这里的暖气吹干头发和身体。

在她想来，姑娘也好，老爷也好，都已经睡了，就算半夜叫人，也有四姐在那儿。而这里，除了另一条通过机关门进来的通道，就只有斜上方这一条往上通风的山缝，是稍大一些的孩子都无法进来，她在这里，哪怕摆出再奇怪的姿势也不会有人看到。没有想到，突然一低头，一个男孩在她的腹下，抬头看她，这一下，她彻彻底底的傻掉了。

如果闯进来的，是她不认识的其他人，她恐怕早就已经动了手。但是这一刻，这个所谓的“男孩”，可是在越岭，从六毒花娘手中救过她的蝙蝠公子，他可是两位姑娘的师父，是在京城里虐杀过好多少女的、凶残的恶魔，一想到自己真要敢对他动手，那些死得惨不忍睹的拜火教候补处女就是她的下场，她立时全身僵硬，动都不敢动一下。

但是她没穿衣服啊，而且，这姿势……这姿势……

她的脸一下子憋得通红。

自从自己的情人浴火重生，变成萝莉，被迫成为一名萝莉控，多多少少激起了一颗大叔心的某人，不得不承认，这一刻的小丫儿，身材娇小，酥胸饱满，姿势有趣，而且因为角度的关系，还是很让人蠢蠢欲动的。

此时的小丫儿，双腿直直的往两侧叉开，与身体形成了“W”形，即便是再柔韧的杂技演员，也很难做到这种地步，也就只有修炼缩骨功的她能够完成。脸蛋憋红，身躯僵硬，终于想到收腿下跳，差点在地上栽

倒。

蝙蝠公子无奈的上前一步，将她扶住。

小丫儿的年纪，其实和笺丽差不多，比小梦还要大上一些，只不过天生的无法长大。此时此刻，两人面对面的站在一切，从远处看去，不过就是一对十岁左右的男孩和女孩，只是女孩身上没穿衣服罢了。在蝙蝠公子面前，小丫头下意识的挡住要害：“我我我、我在……练功！”

蝙蝠公子将她扶好，双手负后，一本正经的道：“嗯……很明显！”转过身去，慢慢的往回踱：“你继续练吧！”

小丫头：“……”这还怎么练啊？

小丫头练的本身就是缩骨功，无人时，自然也会摆出一些奇怪的姿势，相比之下，刚才的样子其实还是正常的了。同样也是因为缩骨功，为了避免衣服的束缚，脱了衣服练也是经常的事，除了四姐和近来时常跟她学缩骨功的笺丽姑娘，一般也没人看到，结果这一下子，竟然被人看了去，心立时怦怦的乱跳。

赶紧跑到角落里，把自己的衣服穿上，回头看，男孩已经消失不见。

风洞的内部纵横交错，空间颇大，风洞尽头，被辟作石室的地方颇有不少。不敢再继续待在这里的秦小丫头，跑了出去，跑回自己的房间。这间屋子，要比刚才那儿冷上许多。她裹着衣裳上床，盖上被子，看着壁顶，一时竟是无法睡着。竟然那个样子，被人看到，这让她不知所措，虽然在身体上无法长大，但在年纪上，毕竟也是怀春的少女，而且那个角度也实在是……现在想起来，脸都还是憋红的，仿佛会喷出蒸汽一般。

只是，刚才那个，可是蝙蝠公子啊，是连西岭的金嬷嬷都不是他的对手的蝙蝠公子，辣手摧花，杀人如麻，还有着古怪的癖好。仿佛一闭上眼睛，他就会压下来，以各种可怕的手段折磨她，虐待她，她的心里毛毛的。

蹑手蹑脚的下床，又往另一间石室跑去，轻轻地敲了敲门：“四姐？四姐？”

门被打开了来，秦无颜睡眼朦胧的看着她：“怎么了？”

小丫儿往她的腋下钻进去：“我跟你一起睡！”

秦无颜关上门，回头看她，虽然不知道三更半夜的，她为什么突然跑过来，但也没有说她。姐妹两人上了床，并肩躺着，秦无颜打了个呵欠，继续睡着。小丫儿却是继续睁大眼睛看壁顶，过了一会，她小声地问道：“四姐，如果……如果一个女人，被一个男人看了身子，那……那应该怎么办？”

秦无颜在半睡半醒中，迷迷糊糊的应着：“把他做成包子！”

“可是……可是我打不过他啊，打不过他……怎么办？”小丫儿扭头看去。

秦无颜转过身去，背对着她，梦呓般的道：“那就嫁给他吧。”

秦小丫儿的眼睛睁得更大了……

宁江在自己的床榻上坐了起来。

此刻，替身人偶已经被他藏好，魂魄回到了自身体内，回过头来，看到一双黄睛蓝瞳的眼睛，在昏暗间看着他，却是不知何时来到他的房中的小刀。

对于魂体，猫类原本就异常的敏感，小刀又并非寻常猫类，本体是一只飞天猫，魂魄是被六毒花娘中的血葵娘祭炼过的小女孩。魂体本身亦是一种无形的能量，只不过普通人感应不到罢了。

大约是觉察到这一边能量的波动，小刀跑了过来，此刻看到他从床上坐起，瞪大了猫眼。宁江伸出手指，轻轻地“嘘”了一声，然后摸了摸它的脑袋。小黑猫低下头来，乖巧地发出“喵”叫。

宁江跳下床，出了房间，拐了个弯，在另一边随便敲了一下，紧接着便推门而入：“小梦？”

紧接着，便看到妹妹身穿一件鹅黄色抹胸，与一件单薄的丝绸及膝

小袄裤，跪坐在床上一动不动，在她的身边插着她惯用的那支宝剑。宝剑隐约间散出光华，剑气森然，与她自身散出的神秘金光互相呼应，彼此交感。

宁江负手踏入，在床边看着妹妹，暗自点了点头。虽说他亲手写出的《璇玑剑舞》原本就是为妹妹量身打造，是最适合她的剑术，再加上魂体双修，远胜于其他剑法，但是说到底，还是得靠她自己练，好在小梦还算勤奋，白日练剑，晚上炼魄，也算是朝夕不辍，一点一点的精进着。

只穿了宽约七分的抹胸、和贴臀的同色小袄裤的妹妹，露着精美的锁骨、纤细的沟儿，以及可爱的肚脐眼儿。双腿并拢，以臀压腿，从两侧收起的细细腰身挺得笔直。瓜子型的脸蛋精致美丽，杏脸桃腮，樱桃小口。刀削似的香肩与玉藕般的手臂，露着美玉一般的光泽，在她金魄所化的剑气之下，犹如画儿一般，就像是最精致的玩偶，美丽中透着可爱。

青年在床边坐下，欣赏着妹妹此刻的俏模样，不知不觉间，重生回来，也有三年了，有妹妹陪在身边的三年里，前一世的各种苦难，都开始慢慢的，变得遥远，仿佛只是记忆碎片中曾经做过的梦境。幸福得来不易，以至于，在刚刚重生归来的那段时间里，多多少少有些不真实的感觉，就像是《盗梦空间》里的男主角，最后看到孩子的那一刻，依旧怀疑着眼前的一切是否真的是现实。

直到现在，这种真实感才慢慢的被他抓住，原本一切都是为了妹妹而存在，不知不觉间，也开始逐渐的关心起身边的人，而不仅仅只是功利性的考量。他知道自己多多少少，变了一些，他也无法明了这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而这种对于自己，对于未来，逐渐变得难以理解和琢磨的感觉，竟是意外的不错。

在他的注视下，小梦慢慢的睁开了眼睛，歪了歪脑袋，好奇的看着哥哥那仿佛想要把她画下的目光。她自然早就已经知道哥哥进入了她的房间，也清晰的感应到哥哥一直在看着她。当然对于哥哥来说，这也是很正常的事啦，毕竟他是她哥嘛。

作为哥哥，就应该这般关心妹妹，作为妹妹，理所应当的就应该被哥哥关心着、宠爱着……反正她的认知就是这个样子的，而且觉得所有的兄妹应该也都是这样吧？

“哥哥，你刚才去了哪里？”小梦往里移了移，让哥哥靠着他的身边。

“你怎么知道我离开了？”青年笑道。

“我去了你的房间啊！”妹妹说道，“叫都叫不醒，你又去做蝙蝠公子了吧？”

她将被子拉了过来，盖住了自己，同时也盖住了哥哥。兄妹两人便在被窝里喁喁细语，时不时的，传出笑声。

.....

接下来的几天里，终南山上的日子，过得颇为平静。每天，喜穿红衣的少女都会在结了冰的太乙湖上练习着杀招，她将师父教给她的“荧惑玄罚阴阳闪”反反复复的练习着，一刻都不肯松懈。

在她的身边，时而出现前来鼓励她的青年，时而出现前来监督她的男孩。

有那么一次，小梦很好奇的问哥哥，为什么要弄得这么复杂？结果哥哥告诉她：“好玩啊！”然后她就不说话了.....因为的确是蛮好玩的。

偶尔会变化模样的青年女子，照顾着所有人的生活起居，无微不至。某个侏儒女，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则只敢在自己的屋子里练她的缩骨功，偶尔，她会在半夜从自己的屋子里探出脑袋，坐看右看，仿佛在寻找着什么。

同样的，每天月亮刚刚开始升起的时候，一只小黑猫便会在山头，对着月亮一动不动，这个时候，总会有神秘的光点被吸引而来，围着它悄无声息的旋转着，偶尔，它的影像会生出奇妙的变化，似人而又非人，只是这种神秘的景象总是维持不了多久，就又变回了原来的模样，这让它很是气馁。

“哥哥，小刀真的能够修炼成人吗？”那天晚上，小梦在被窝里问着哥哥。

“说真的，其实我也不知道！”哥哥告诉她，“理论上，应该是存在着修炼成精的可能性的，但是至少在这个世界，恐怕是还没有哪只动物成功过。”

“这个世界？”

“这个……我不敢保证其他世界存不存在妖怪这样的东西。”

“小刀不是妖怪。”

“好吧……好吧……喂喂，睡进去些，别挤过来啊？”

“哥哥……真的有其它的世界吗？”小梦在寒冷的冬夜里，用手抓这被头，从被窝里探出脑袋，好奇的问道。

“嗯，是的，其它世界肯定是存在着的！”想起了自己的第一世，想起了自己上一世里破碎虚空后看到的那些画面，想起了那个叫小方的“孩子”，青年如是说。

对于笺丽和妹妹遇到的那个，从神秘的蛋里“生”出来的小方，宁江也曾让天地会的人帮他注意一下，希望能够将她（他）找到，只可惜天大地大，要找一个孩子，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在他们待在终南山的这些日子里，秦陌、秦坎、秦泽也时不时的上山，向他们汇报情况。不过寒冬腊月，许多地方冰雪塞川，车马不通，消息也传递得极慢。毕竟这个时代，远距离的通信，仍然是一个极大的问题，即便是他，也难以有效地解决。

而在这个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麻烦事，根据从各方汇报上来的消息，他控制下的天地会，在靠近巴蜀的光州、潞州一带的分舵正在接连被挑。是那一带本地的地头蛇做得，还是有其他的势力，正在暗中针对他？他不由得皱了皱眉头。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对于一些隐藏在暗处的有心人，天地会与原先的正气盟之间的关系，很可能已被发现。毕竟，连秦红韵这种并不涉及江湖，只是在消息复杂的青楼流连的无关之人，都能够借着一些微妙的线索，推导出他与天地会之间的联系，换成其他一些人，也未必就不能做到。

不管怎么样，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看来有必要到光州和潞州去一趟了……他在心中想着。

风卷云涌，万象俱新。他所不知道的是，在他决定往西边去一趟的这一刻，在西方的远处，一个名为司壁洞的所在，震起了违逆天时的冬雷……

“好冷好冷好冷好冷……”

遥远的某处，寒风呼啸的山脚下，一个孩子使劲的跳着脚。

这孩子，大约十岁左右的样子，穿的是漂亮的、但绝不适合在冬天穿的金丝连衣裙，头上扎了两个可爱的小辫子。此刻，原本就是夜半三更，远处的溪流，冰片在水中一点一点的凝结。天寒地冻间，北风呼呼的卷来，犹如刀割，卷荡着沿途所能够遇到的一切生机。

“好冷啊！”那孩子抱着胳膊，仰天发出一声大叫，紧接着把右手的手指放在嘴前，想要伸进去咬，却又强行忍了下来。

唉，这样下去是不行的，会把自己的血流光的。

她把手放了下来，低头看着脚前画着的，古古怪怪的字符。这些字符，与这个世界的任何文字都不相同，却仿佛隐藏着神秘的力量。

此时已经过了月中，天上的月是半圆状的，在昏暗的夜空中显得零落。孩子那纤细而小巧的身影，在旷野间孤零零的，犹如无根的野草，仿佛随时都会被风吹走。她强行忍下了用术法生火取暖的冲动，以避免无端的消耗自己的精力，看这脚前这些扭来扭去的字符，小手藏在袖中捏来捏去。

“嗯，看来不会错的，这个地方肯定藏有地龙。”她往那些字符上一站，深吸一口气，下决心咬破自己的手指头，手指头朝着下方，血水滴落，紧接着，便犹如被那些字符吸入一般，那些字符开始发出光芒，神秘的光晕在她的周围流动着。

下一刻，身穿连衣裙的孩子已经从原地消失不见，神秘的光晕，以肉眼无法看清的，极快的速度往前冲去。犹如某一个世界里的悬浮列车，孩子的身体便被这沿地飞奔的光晕托着，炮弹一般往西而去。纵连

这个世界最快的烈马也无法企及的速度，短短的半个时辰，便已是几十里的距离。

光晕前进的方向并非一条直线，它以一种奇妙、但却与大自然无比贴合的轨迹，蜿蜒向前。被光晕覆盖、托着的孩子感受不到天地间的寒冷，只是与地面平行着，不断的加速。在她的眼中，昏暗的树林、山川的倒影犹如扭曲了一般，诡异的向后退。

蓦地，极速前进的孩子睁大了眼睛，前方竟是一片陡然下陷的断崖。“地龙断了，地龙断了！”她手舞足蹈的大叫，试图停住自己前进的速度，从载着她的光晕中跳出。呼的一声，光晕停在了断崖的尽头，她却已弹射而出，呈抛物状，在空中手脚乱舞的大叫着。

崖下的森林里，几只野狼发出低吠，抬起头来，往空中那发出尖叫的小小身影看去，紧接着便受惊般扭头逃开。

下方那白雪未消的树林离那小小的身影越来越近，那身影凌空翻身，拇指在牙间一咬，快速的划出了什么。嘭的一声，小小身影没入了林中，几只冬季的夜鸟飞起，同时还有震动声传来，发出嘭的一声震响。过了一会，碎散的雪堆里，漂亮金丝连衣裙的孩子爬了起来，双手抱着胳膊，跳着脚，仰天尖叫：“好～冷～啊！”

此时的她，已经进入了光州地界，离西面的司壁洞，不过三十多里……

北方的大地，兵锋来去，滚滚的铁骑下，人头滚落，血水横流，又被那不断飘落的白雪所掩盖，时而有白骨横出，在寒冰的冻结下，犹如羊脂般的白玉雕成，毫无瑕疵，却又让人心悸。

麻木不仁的人们，被一根根绳子拴着，如同两脚的羔羊，在寒冬下蹒跚向前，偶尔有人跌倒，被鞭打到站起，又或是无法站起，被补上几枪后，拖到路边去，慢慢的，不管是斑驳的血迹，还是无力哀嚎的面容，都被雪花覆盖了。

更北边，一处以寒冰砌成的大殿里，精美的丝绸如同不要钱般，随地乱铺，两侧铁锅里，油脂在火中燃烧，时不时的窜起压抑人心的火

焰。

神册宗倍就在这排成两排的深蓝色火焰中，慢慢的、驼着背负手走着。

从外表看去，只是一个苍老的老头，脸上的皮与颅骨、颊骨紧紧的贴成了一块，让人完全感觉不到肉的存在，就像是一个仅仅裹了一层皮的骷髅头，双目中的眼睛，更是诡异的圆形，如同球体一般在眼眶里凸着，仿佛随时都会爆出。

在神册宗倍的身后，跟着一个沉默的华夏人，此人名为卢文进，原本也是石州的一名秀才，始终无法过得州试，反因得罪了一名在朝中有人的地方豪绅，父母被害死，自己也被剥夺了功名，下罪入狱，却趁着狱中的一场火灾逃脱，逃往北方后，被神册宗倍招揽，成为神册宗倍手下的一名谋士，这一次，蛮军攻入石州城，原本得罪了他的那些人，男子全都被他凌迟至死，女子亦是被扔入军中，可说比死还惨，石州城更是遭遇大规模的报复性屠杀，即便绝大多数人，其实与他无冤无仇。

虽然行事狠辣，表面看上去，卢文进却也只是一个普通的文士，走在外头，和多年赶考屡试不中后、被迫放弃科举的教书先生也没有太多的区别，一身加了棉的长袍，沉默寡言，虽然要比神册宗倍高大得多，但却始终跟在神册宗倍身后，仿佛只是这位蛮族邪相的影子。

前方是搭建在冰砌的大殿里的华美大帐篷，整个风格只能用一塌糊涂来形容，这让神册宗倍长长地叹一口气，显得有些不能容忍。帐前的两名蛮兵揭开了帘子，神册宗倍弯腰驼背，慢慢的踱了进去，一眼看到的，便是鹵后之子，淳欣部的大将李胡。

此刻的李胡，靠坐在虎皮大椅上，紧紧的搂着一个身穿华美的衣裳的华夏女子，这华夏女子大约不过十七八岁，肌肤细腻，被块头巨大的淳欣王子强行搂着，虽然小鸟依人，却是写满了恐惧，看到有人进来，惊慌到极点的脸庞，眼睛里充满了希望有人对她施加援手的渴求，只是神册宗倍对她全无兴趣，跟着神册宗倍进来的华夏人，却是看都没有抬头看她一眼。

“王子这一趟从南边归来，可说是大丰收啊！”神册宗倍眯眼笑着，原本就矮小而又诡异的身形，这一笑，仿佛把阴影带入了整个帐子，直让人不寒而栗。

李胡却是冷笑着：“如果不是某个无用的家伙拖后腿，华夏的京城和那大片土地，早就已经被本王子占了。”

神册宗倍阴阴地笑着：“不急，不急，它们就在那里，走不了的，是我们的东西，终究都是我们的。”

李胡将身边的华夏美女狠狠的一搂，抬起头来看这神册宗倍，露出挑衅性的凶残目光：“如果不是虎尊强行下令，让本王子撤兵，这个时候，本王子还在华夏人的京城里大吃大喝，哼！”最后一声哼，连地面都跟着震了一震。

神册宗倍叹息道：“王子说笑了，王子要是不撤兵的话，这个时候，你母后恐怕就要想尽办法去救你了，而且还未必救得成。”

李胡怒道：“你以为本王子跟蒙郁那蠢货一般无能么？”

神册宗倍道：“不不不，王子误会了，您怎可能跟蒙郁一样无能？您可比他还要无能，蒙郁对付不了的人，我们也实不指望王子您能够对付得了。”

嘭！李胡猛一拍桌，木桌四分五裂，那华夏女子吓得花容失色。这一刻的李胡，浑身上下一片暗红，体内血液都在沸腾一般，肌肤隐隐有热气冒出。

“儿啊，不可对相爷无礼！”一个女子的声音，恰在这时传了进来，另一边的帘子掀开，四名蛮兵抬着一抬大轿进入，轿中是一个蛮族女子，身上穿的是最上好的羽毛制成的羽衣，手边放置着几个果盘。

神册宗倍咪咪的笑着：“鹞后可真是越来越年轻了！”

鹞后月理朵放荡地笑着：“神册大人的嘴儿是越来越甜了。”

神册宗倍嘿然道：“您的儿子可不是这么想的。”

另一边，有火没处发的李胡愤怒中，将身边的华夏女子翻过来往椅上一按，裙子一掀，裙内原本就是空荡荡的。女子趴在椅上，臀后传来一阵剧痛，她留着泪，当着周围众人的面，强行忍受着身后蛮人的撞击，比整个身体都像是撕裂开来的刺痛跟难以忍受的，是这种被当成玩物一般的低贱妓女的屈辱，原本是高高在上、母仪天下，整个华夏最有

权势的女人，在享受了几个月的尊荣之后，就轮落到这种地步，她也曾想过寻死，却终究在那最后一步，怎么也下不了决心，于是，只能一次又一次的，被欺负，被凌辱，甚至被人当着她的丈夫……那曾经至高无上的男人的面被奸淫，而她的丈夫只能筛糠般缩在那里，看都不敢看她。

在发泄中，李胡身上那诡异的暗红慢慢的消退。

神册宗倍道：“王子这些日子，还有喝人血么？”

鹞后月理朵轻轻地哼了一声：“那骗了我儿的妖道虽然已被千刀万剐，但落下的病根，一下子却是治不好了，神册大人对此，可有什么办法？”

神册宗倍叹气：“就算我这糟老头子有好办法，你们母子又真的敢用么？”

月理朵曼声笑道：“神册大人说笑了！”紧接着却是转移话题：“神册大人这一趟，跑到哀家的地盘上来，难道是有什么要事不成？”

神册宗倍并不想告诉她，在华夏的文化中，只有死了丈夫的太后才会自称哀家，当然对这个女人来说，她的男人原本也就都死光了，绝大多数都是她自己杀的。他再一次的眯着眼：“这一趟，王子把皇宫里的那些龙子龙孙全都抓了过来，嘿嘿，能不能让老夫把那些人都看上一看？”

月理朵怀疑的道：“那些蠢物，有什么好看的，竟然惹得神册大人亲自跑来？”

神册宗倍道：“这个嘛，呵呵，也不瞒鹞后您了，老夫得了一个小道消息，说是大周皇族已经死掉了那位长公主，拥有传说中的天人体质。如果是这样的话，周朝皇室先人的血脉，恐怕是有一些不同寻常之处，弄不好，那些龙子龙孙中，还会有一两个有着天人体质的家伙，正好让我这糟老头子，用来做做实验。”

月理朵的眼睛同样也眯了起来：“那些人全都是我儿的战俘，按照规矩，他们现在全是我们淳欣部的奴隶，就算只是去看一看……神册大人打算用什么来换？”

神册宗倍笑得阴险：“鹞后可曾听说过血菩提？”

月理朵皱眉：“那是什么？”

神册宗倍道：“菩提，是藏地佛教中的觉醒者，传闻，在许久许久以前，有一名藏地的喇嘛，抱着他们的佛经上‘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觉悟，进入了血渊深处。虽然那喇嘛最后死在了血渊里，但他的尸骸与血渊深处的某种神秘力量结合在了一起，让他成为了藏地佛教中唯一的一名觉醒者，后世的人们，将他唤作血地藏。这位觉醒者至少拥有宗圣级的力量，但因为某些原因，最终没有能够从血渊里出来，只是留下了一道地狱之门，让他的弟子能够通过那方便之门进入血渊，通过重重考核，到达他的身边，朝圣之后，取得一样汲取了他菩提金身之力量，名为舍利子的奇怪玉石，得到了舍利子的喇嘛，出来后往往实力大涨，唯有得到舍利子的喇嘛，在藏地才可以称作上人，拥有崇高的地位。”

“还有这样的事？”月理朵剥着手边的葡萄，漫不经心的道，“这又和哀家有什么关系？”

神册宗倍嘿嘿地笑道：“那名藏地佛教的觉醒者，被后世的喇嘛们称作师祖，又被称作是地藏老祖。所谓的舍利子，便是散落在他尸骸身边的无名水晶，其实它正式的名称，唤作菩提子，汲取了血地藏金身力量的菩提子，就是我说的血菩提。它们的具体作用，鹞后您也没必要知道，您只需要知道，只要有一枚血菩提，就可以轻易的治好王子体内的寒血之症，让王子没有必要，再继续强练那鼎血神功。”

月理朵将剥开的葡萄，轻描淡写的塞入口中，对于神册宗倍说的这些，似乎并不放在心上。另一边，李胡却将胯下的华夏女子猛地往前一推，狠狠的回过头来，瞪着神册宗倍，似是充满了愤怒，却又充满的渴望。

月理朵轻轻地哼了一声：“也就是说，要治好我儿的病症，需要找那些喇嘛，要一颗舍利子？”

“不不不，”神册宗倍阴阳怪气的道，“舍利子和血菩提，还是有些不同的。血菩提是血渊深处，血地藏金身身边的原石，那些喇嘛进入血渊深处，经过重重磨砺之后，得到一颗血菩提，当场修炼，血菩提化作他自身佛骨，也就成了舍利子。这种舍利子，只有得到他的喇嘛一人可用，其他人得了也是无用。此外，这些都是藏地佛教中的隐秘，鹞后纵

然去问他们，他们也是绝对不会说的。鹞后不用问我是如何知道这样的隐秘，只要知道，血菩提能够治好王子的事，老夫没有半点虚言，只是，那必须是血渊深处的原石。”

月理朵咬着葡萄：“听你这么说，要进入血渊，还是得靠那些喇嘛，他们又怎会带外人进去？”

神册宗倍驼着背，嘿然道：“那些喇嘛，或许有进入血渊的方便之门，但我这老头儿，刚好知道即将出现的，血渊的另一个入口，鹞后若是感兴趣，我倒不妨将进入血渊的法子告诉鹞后您……”

第五十一章
寒山羞黛春事暖

终南山，太乙湖的冰面上，一个丽影冲天而起，在空中凌空一翻，娇躯随着手中的宝剑旋转，罡气与玄火阴阳剥离。

罡气为环，玄火为核，她裹着罡环，呼呼呼的转动。轰然间，她电射而出，一团火焰疾轰，呼的一声，火焰在冰面卷去，快速消散。名为春笺丽的少女落在冰上，回过头来，罡气之环并没有被她的剑意带动，在她的身后烟消云散。

她那饱满的胸脯起伏着，宝剑回鞘，双手撑着膝盖，喘了几口气。师父打算交给她三大绝招，而这还仅仅只是第一招，就已经把她难住。这些天以来，她一刻也不曾歇息，但却始终没有办法掌握，这让她颇有一些气馁。

往被烈火卷过的冰面看去，冰面化开了一些，但是这种程度的火烧，即便是不用这招“荧惑玄罚阴阳闪”她也能够做到，甚至能够做得更好。

鹅毛大雪继续飘落，被化开了一层的冰面，很快又厚了起来。抬起头来，纷飞的大雪中，那原本就苍白的金乌，稀薄得近乎于无，远处起伏的峰头，在白雪的覆盖下苍茫一片。她双手抱胸，在冰上跳了几下，虽然还想再练一会，但体内的内力差不多已经枯竭了，这样的杀招，对内力的消耗原本就是非常惊人的，即便她从小修炼的，就是道家的罡元真气，在根基上要比这个年轻的其他少女深厚得多。

内力枯竭，连御寒都难以做到，跳了几下，感觉好冷，她往风洞的方向小跑而去。

穿过小门，进入风洞，风洞的内头远比外面暖和得多，让她感觉好受了些。进入风洞深处，秦无颜迎了上来，朝她施礼道：“笺丽姑娘，你早点还没吃吧？可要我帮你端来？”

春笺丽轻轻的道：“无颜姐，有热水么？我先泡一会。”

秦无颜笑道：“热水随时都有，我这就去帮你弄来。”温柔的往她身侧走过。

春笺丽回过头来，看向秦无颜的背影，在行走间不自觉的扭动着腰肢的秦无颜，虽然依旧细心而又温柔，但显然有什么地方，变得不太一样了。这种一般人难以注意到的不同，恐怕也只有外表虽然活泼，其实内心颇为敏感而又纤细的自己才能觉察到。

看着无意识中，小幅度的扭动着玉臀的秦无颜，少女怔了好半晌，然后才回过头来，默默的往这里的房间走去。

过了一刻钟，在秦无颜的帮助下，她泡在了移到自己屋子里的澡桶中，热气升腾的清水洗涤着她的身体。秦无颜在桶边，继续往里倒着热水。她问道：“小梦呢？”

秦无颜答道：“姑娘带着小丫儿一起下山了，老爷说，这两天差不多要离开这里了，需要买一些路上用的东西，姑娘留在山上没什么事做，就带着小丫儿下山购物去了。”

春笺丽“嗯”了一声，也没有再多说什么。等秦无颜离去后，她背靠着桶壁，用毛巾擦着自己的身子。这些日子，始终无法练成“荧惑玄罚阴阳闪”，原本就让她有一种无法摆脱的挫折感，也没有去注意小梦这几天在做什么。马上就要离开终南山，也是秦无颜这一次说起她才知道，他好像并没有跟她提过。

我到底在做什么啊？她的娇躯扭了一扭，转过身来，双手架在桶边，长长的叹一口气。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轻轻敲了一下门，宁江的声音传了进来：“笺丽？”

虽然敲了门，但是敲完后，门外的男子也毫不犹豫的进来了。看到她在澡桶里泡着，微微的一个错愕。不过两人的关系，虽然在这些日子里始终没有更进一步，但在京城的那一晚上，毕竟也是互相吃过的。青年踏到桶边，笑了一笑，问道：“剑招练得怎样了？”

少女用毛巾在桶里捂着胸脯，没敢看他：“还需要……一些时间！”

“这样啊！”青年想了想，说道，“光州那边出了些事，我准备带着小梦一同过去看一看，要不，你就先在这里继续练剑，我们做完事就回来？”

不知道怎么的，心里有一种委屈的感觉，少女露出牵强的笑容：“嗯……好的。”

青年疑惑的看着她：“怎么了？”

少女赶紧摇了摇头：“不……没什么！你们去吧……我在这里等你们！”

青年狐疑的看了她一眼，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负手转身离去。在他走到门口的时候，少女忽地叫道：“宁江……”

青年回过头来，看着她。她却从澡桶中慢慢的站起，让自己就这般呈现在他的眼中。她低着螭首，轻轻的问：“好看吗？”

青年就这般将她欣赏了一阵，笑道：“很好看！”然后走了出去，帮她关上门。

少女重新坐回桶里，双手抱着膝盖，蜷缩着娇躯，益发的委屈了。她不明白，自己在他的心目中，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存在？明明他和她之间，都已经做到那般地步了，明明他是明白她的心意的，为什么就是不肯更进一步呢？如果说，他对谁都是这般的，也就算了，但他对秦无颜……他们两个……

她就这般在桶里坐了很久，直到桶里的水慢慢的凉了。

中午的时候，她再次回到太乙湖的冰面上，用尽力气般的练着剑法。烈焰纵横，各种色彩的火焰在她的身边，疯狂的燃烧着，其结果自然是一塌糊涂。其后，她一发狠，干脆也不练了，就这般御着火行术，在白雪皑皑的森林上飞行，没过多久，就内力耗尽，狠狠的摔入雪中。

在雪中狠狠的哭了一阵，最后却也只能垂头丧气的，独自一人从雪里爬出来，擦干泪水，默默的往风洞走去。

此刻的她，终究还是下定了，离开他，离开这里的决心，越待在他的身边，她就越是茫然，找不到自己的位置。她完全不知道，自己在他

的心目中到底有多重要，也许、根本就是微不足道的吧？

她悄无声息的溜进了风洞，溜回了她自己的房间，此时的她，因为摔在雪中，已经是一身泥泞。她脱下身上的湿衣，去拿柜子里的新衣服，只是，想着这一走，其实天大地大，自己也不知道应该去哪里，而且可能再也无法见到他，心里犹如刀割了一般，这些日子所有的压抑、委屈，突然间涌了出来，狠狠的一挥手，火光涌出。

过了一会，她赶紧又手忙脚乱，找来水往着火的柜子泼去，一通忙乱之后，看着焦黑的衣柜发怔。所有换洗的衣裳就这般毁了，换下的湿衣显然也无法再穿，就这般咬着嘴儿，怔了好久，无奈之下，她只好转过身，来到门边，打开门，探出脑袋看了一眼，蹑手蹑脚的溜了出去，光着身子，垫着脚尖，往小梦的房间跑去。

推开房门，往里头看了看，里头自然是没有人。进入屋中，将门虚虚的掩住，来到小梦的衣柜前，将柜门打开。

因为他们原本就并不打算在这里住上太久，小梦的衣裳也并不太多。她翻了翻，挑了同一色的、莲莲有鱼样式的抹胸和丝绸小袄裤，将它们穿在身上。小袄裤倒还算了，对她来说，抹胸稍微小了一些，紧接着，她却又想起，这一色的抹胸，似乎是他帮他的妹妹挑的，不由得愈发气馁。

紧接着，她便又挑了一件秋香色的襦裙，方自穿上，还没有来得及系紧腰间的彩绦，就在这时，门突然被人推了开来，一个男子走了进来：“小梦，你回来……了？”紧接着却是一个错愕。

春笺丽扭过头去，呆呆的看着他，一时间显得不知所措。

走进来的青年，原本以为下山买东西的妹妹回来了，没想到，却在妹妹的房间看到了春笺丽，而春笺丽的身上，穿的又是妹妹的衣裳，昏暗的光芒下，他差点把她当成了小梦。

他讶异的道：“笺丽，你……哭过？”

少女赶紧擦拭着脸上的泪痕，手中的腰绦掉了下去，对襟的襟边分开。青年呆呆的看着她，似乎想到了什么，又似乎有些不解。既然被他看到了自己的这个样子，少女倒是一下子狠狠的下了决心，抬起头来，近乎挑衅的看着他。只是，站在她面前的青年，似乎也显得有些迟疑，

甚至连呼吸都急促了。

是他终于意识到自己的魅力了么？她抿了抿嘴儿，下意识的就施展了以往对他从来没有成功过的媚术，在这一刻，她的每一个轻微的动作，都在挑逗的他，妩媚的眼神，充满诱惑的笑容，在他的紧逼下犹如小兔一般，欲拒还迎的退却。

早就没有指望自己能够成功，唯独这一次，不知怎的，面前的心上人，犹如魔怔了一般，下意识的便往她接近了过来。一步步的被他逼到墙角，双手慌张的交错在胸前，犹如一只已经无可避免的已经被吃掉的可恨又复可爱的小白兔，心里涌起的却是成功的喜悦。在他那炽热目光的逼视下，她羞怯地低着头，自己的心也跳得好快。

施展媚术的时候，自己的心绝不能反过来被对方勾引，这是媚术最基本的法则，然而从一开始，她就阻挡不住自己对他的喜欢。干柴与烈火，在这昏暗的屋子里犹如一点即燃的火药，很快的就爆发了，钢铁般的手臂，紧紧的将她搂在了怀中。充满男子气息的话语，在她的耳边轻轻的唤着：“小……笺丽……”

“嗯！”意识到他终于忍不住要对她做些什么的少女，这一刻蓦地就羞涩了起来。紧接着，便在天昏地暗的旋转中，划过石壁，滚过妆台，在柔软的床榻上倒了下去。“去……去我房间……”迷迷糊糊的少女，传来迷迷糊糊的、蚊子般的呓语声。

“不用了……在这里就好！”男子低低的喘息着，又轻轻的抓住了她试图脱下身上衣裳的柔荑，然后慢慢的、慢慢的……往她的腹下摸去……

床榻摇动，肌肤的摩擦急剧升高着屋内的温度……

……

也不知过了多久，屋子里渐渐的安静了下来。

宁江搂着春笺丽，睡在妹妹的床上，揉了揉他自己的太阳穴。

依旧穿着小梦的秋香色襦衣的少女，抱着他的腰，依偎在他的胸膛。宁江很想弄根事后烟来抽，当然时代不同，画风也就不对。

这一刻的小春姑娘，心满意足的样子，使得他没能弄懂，他们两个到底算是谁推倒了谁？唉，算了……或许这种事原本就并不重要。

他知道那一刻，自己中了笺丽的媚术，虽然这是没什么道理的。自己居然会被她的媚术给击倒，这真是活见鬼了。但是刚才那一刻，她穿着妹妹的衣裳，流出凄楚的泪水，不知怎的，他内心深处的某根弦就被挑动了，然后不知不觉中，就被她一步一步的带着走，虽然没过多久，她自己也迷乱了，媚术用成她这个样子，也算是绝无仅有吧？

抱着他的少女，轻轻的抬起头来，羞喜而又俏皮的看着他的脸。她知道自己实在不是一个正经的女孩子，明明是第一次失身，却好像自己占了大便宜一般心满意足，这要是让那些道学家知道，肯定是要大骂她不知廉耻的。破瓜后的痛楚依旧，心里却是填满了幸福。

就是在这个时候，外头远远的传来说话声。两人陡然一惊，这分明是其他人回来了。如果小梦看到他们在她的床上……两人赶紧下了床，春笺丽双腿落地的那一瞬间，一个踉跄，差点无法站稳，宁江赶紧将她扶住。两人急急忙忙的整理了一下，就开始往外跑。

方自跑出门，就看到远处有人影转过路口，往这边看来，首先看到的却是秦无颜，而秦无颜也一下子看到了从姑娘房中溜出来的老爷和笺丽姑娘，同时也看到了他们那无法见人的模样，吓了一跳，猛一转身，啪的一声，将身后的姑娘一手按在墙壁上。

小梦被她这突然的动作弄得吓了一跳，背靠着墙，受惊的小鸟一般看着逼迫着她、一掌按着她肩后墙壁上的秦无颜：“无颜姐，你、你……你要做什么？”

趁着小梦被秦无颜挡住，宁江与春笺丽两人赶紧往另一个屋子溜去，溜入了春笺丽的屋子，将门关紧。

过了一会儿，外头传来小梦的叫声：“哥哥？哥哥……咦，不在么？”等了一会，这一边的门也轻轻的响了几下：“笺丽？笺丽？”

两人在屋子里屏住呼吸，这一刻竟是不敢吭声。

发现没有人应的小梦，很快的就离开了，两人就在昏暗的屋子里相互搂着，彼此对望。

在屋子里再次缠绵了一阵，宁江方才离开。过了一会，装作刚回来，一不小心烧掉了衣柜的春笺丽跑去向小梦借衣裳。小梦疑惑的看着她：“可是，笺丽……你身上的这件抹胸好像就是我的啊？”春笺丽：“啊？这个……这个……”一下子忘掉了。

好不容易才找到理由，解释清楚，过了一会，宁江也什么事都没发生一般，散着步子，来到妹妹身边。妹妹抱怨道：“哥哥，你刚才跑到我的房里睡觉了是不是？把我的床弄得乱乱的。”

青年轻咳两声，没有说话。

当天晚上，在小梦带着小刀前去修炼的时候，宁江也与春笺丽，在外头手牵着手，一同在雪林中逛着。

此刻的春笺丽，穿上了小梦的一件蜜合色齐胸襦裙和保暖的天青色小袄，不过因为她的发育更为成熟，胸脯仿佛要从衣襟里爆出，更为诱人。她面对着青年，双手负在身后，倒退着行走，露出嗔怪的样

子：“哼、哼，你这个坏蛋……刚才那样子欺负人。”

青年道：“喂喂，到底是谁欺负谁了？你这是得了便宜还卖乖啊？”

“谁得了便宜还卖乖了？”少女气得跳脚捶他。

青年笑了一笑，抓住她的柔荑，将她的小蛮腰轻轻搂住。少女的胸脯紧压着他的胸膛，扭过脸去，轻轻的道：“只是……只是我有点不明白……我就真的那么没有魅力吗？”

青年讶道：“为什么这么说？”

少女垂下头来：“因为……因为人家都那么主动了，你却宁可去碰无颜姐，你、你难道对我就这么不感兴趣？”

青年：“啊？我对你很有兴趣啊！”

少女气道：“一点都看不出来！”低头道：“其实……其实今晚我本来是想离开的，反正……反正人家在你心里一点也不重要……”

青年没好气的道：“你到底在想什么乱七八糟的？不重要？不重要我吃饱撑的把你带在身边，吃饱撑的帮你研究绝……咳咳！”她还不知道他就是蝙蝠公子。

想了想，大约也意识到两人之间有什么误会，他搂着少女道：“笺丽，你想多了，我没有碰你，只是不希望你对我太过依赖，从而影响到你的武学罢了。你难道自己没有注意到吗？你原本是一个活泼的女孩子，但是你的依赖心太重了，以前对你的母亲就是这样的吧？不管她说什么，你都无条件的听从，从来没有自己的想法，即便拜火教里的生活与你的性子根本就是格格不入。现在也是这个样子，我说什么，你就做什么，你自己的想法，自己的念头仿佛根本就不重要。反应到武学上也是一样……”

听到这里，春笺丽不甘心了：“你又不会武功，知道什么？”

宁江失笑道：“就算没吃过猪肉也看过猪走路，你难道自己没发现么？你知不知道你师父教给你的那招‘荧惑玄罚阴阳闷’，你为什么始终练不成？真正高深的武学，必须要契合每个人自己的理解和特点，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再厉害的高手，能够把徒弟教到‘一流’的水准，

就已经算是很厉害了，宗师级的高手，也没有办法手把手的教出一个宗师级的徒弟来，高深的武学造诣，不是别人教出来的。”

继续道：“可是你看看你，你这几天，全都在模仿你师父的绝招……没错，我说的是模仿，你根本就是在按着他老人家的姿势，一遍遍的重复，你自己的理解呢？你自己的特点呢？你这样纯粹的模仿，低浅的武功也就算了，真正高深的武功，根本就不可能学会。不客气的说，你现在还能跟上小梦的进度，纯粹是因为你小时候底子打的好，加上小梦练武迟。你如果一直这个样子，早晚会被小梦甩得远远的。”

春笺丽抬起头来，吃惊的看着他，过了好一会，才道：“可是……可是小梦对你的依赖也很重啊？为什么我就不行？”

宁江叹一口气：“你要是真像她一样，没心没肺、什么事都不多想的性子，我还真是不担心，偏偏你又容易想多。小梦因为不多想，所以她的剑法反而全无章法，无迹可寻，自己怎么喜欢怎么来，一本《璇玑剑舞》，练得我都有些看不懂了。但是，你在拜火教的那些日子，对你的影响还是太大了些，虽然它没有能够彻底的束缚住你的思想，但还是让你在思维上无法放开。拜火教要的是循规蹈矩，绝对不会反抗的门徒，但你要也是这个样子，你怎么可能成为真正的高手？”

竟然是这个样子？少女睁大眼睛看着他：“那……那你为什么不对我说，你也可以把你的想法告诉我……”

宁江笑道：“你的师父肯定也知道这个道理，他为什么没有告诉你？因为自己领悟出来的道理，永远要比别人告诉他的，更让其印象深刻。按着你现在的修行，是不可能练成你师父教你的这一杀招的，真正强大的杀招，必须要融入自身的思想、信念，必须要有代表着他自身的精气神，否则它就只是一个空壳。你的师父教你一招后，就把你扔下不管，就是要让你自己明白这些道理。当你不断的走进死胡同的时候，要么，你最后一事无成，要么，最终自己领悟出正确的道理，并找到真正适合你的武学……”

他很无奈的道：“其实我是不应该对你说这些的，你现在是不是觉得我说得很有道理？是不是觉得，通过我这番话，你一下子领悟了很多？但这其中，其实是有很大问题的。你之所以觉得我现在说的很有道理，并不是因为你自己亲身体悟到它，而是因为我是你的男人，我和你已经是肌肤之亲，你把我当成了依靠，心里已经认定了我绝对不会骗

你，但事实上，如果我现在说的是另外一番完全相反的道理，我同样能够把你说得深信不疑……你不要跳脚，觉得我是在把你当成傻瓜，等你真正明白的时候，你就知道我这番话的道理，而不是现在这样，你以为你明白了……”

叹了一口气：“其实你根本不明白！”

少女的眸中，闪过一丝困惑，被他这般一说，她竟是不明白自己到底是应该听他的，还是不应该听他的。她的确是没有意识到他说的这些问题，而当他清清楚楚的告诉她的时候，她觉得自己一下子就懂了，但是现在，被他这般一说，她却又完全糊涂了。仔细想想，这个人明明不会武功，为什么自己总是被他带着走？偏偏他还觉得自己听他听坏了似的……

只是，一咬牙，她蓦地扑上去，紧紧的抱住他的腰来。

宁江道：“喂喂，你在做什么？”

春笺丽低声道：“我不管，其实我也不是那么的想要成为很厉害很厉害的高手，我只是……我只是想要开心一些，只是想好跟在你身边。所以、所以你觉得我想得太多也好，依赖心太重也好，这些我都不想去管。反正，我现在是你的女人，人家、人家连身子都给你了……反正你不能不管我，你不能丢下我。”

宁江笑道：“谁说我不管你么？谁说我要丢下你了？我不是说了么？我只是想要培养你的独立性，好让你……”

“可是，你不觉得这样子很奇怪吗？”春笺丽抬起头来，疑惑的看着他，“我也许真的不知道，要怎么样做才能成为真正的高手，但我知道……知道一个人想要另一个人时是什么样子。想要对方离不开自己，想要一直陪在对方身边，永永远远。只要跟对方有关的事，就没有办法好好的思考。可是你对我……你对我就不是这个样子，我也知道，你其实是关心我的。但是……但是你对我的关心好奇怪，只要跟小梦有关的事，你就没有办法静下来思考，碰到其他人的事，你就像无所不知一般，厉害的不得了，也冷静得不得了，对我也是这个样子。我知道……我知道你刚才说的都很有道理，可还是很奇怪啊？明知道人家这么喜欢你，明知道你只要想要，人家、人家随时都愿意给你，很想……很想很想给你……为什么你就能够这么冷静的，去想着什么样子是好的，怎么做

是不好的？你这个样子……你这个样子倒是有点像是……”

抿着嘴儿看向一边：“像是把我当成了你的妹妹……小梦反而更像是你的情人。”

宁江张了张口，突然一下子说不出话来。他觉得春笺丽的这番话很没有道理，他明明是在帮她，是在为她着想，是从最理性的角度来进行分析，来决定什么样子对她更好，怎么到头来反而是他错了？只是再一想，好像自己的确是有什么地方弄错了。

说到底，他培养她的独立性，想要让她成为真正厉害的高手。但是对春笺丽来说，她原本就是一个陷入爱河的、热恋中的少女，她就是想要跟着他，陪在他的身边，成为他的女人，什么武功高手、什么独立性，这些根本就不是她想要的。

从来没有真正跟少女谈过恋情的青年，发现自己从一开始好像就错了方向，他自以为是的跟她保持着适当的距离，觉得这有利于培养她的独立性，实际上反而是伤害了她，也许正如她所说的，理性更多的是存在于亲情之间，对于爱情来说，这种绝对的理性本就是很奇怪。

他说他想要培养她的独立性，想要帮她找到信念、理想，如果他是蝙蝠公子的身份，作为她的师父说这些，并没有错。但是作为一个刚刚才占有了她的男人，一个她渴望着能够一辈子陪伴着的男人，这样说的确是一件很奇怪的事。

哪个男人不希望自己的女朋友更多的依赖自己？哪个男人不希望自己的娇妻离不开自己？谁会希望自己的情人又或妻子，拥有更多的独立性？少女隐隐的意识到这种不对劲的地方，但因为沉浸在初次失身的害羞和喜悦之中，并没有往深处想，只是身为女孩子那天生的细腻心思，让她隐约的觉察到有不对劲的地方，下意识的嗔怪起来。

然而理智全开的青年，瞬间把握到了自己的错误，紧接着却是因为自己在这种时候，还能如此冷静的分析着两人之间的误会和矛盾，而升起一丝对怀中少女的内疚。只是虽然如此，她说她更像是他的妹妹而不是情人，小梦反而更像是他的情人，这话好像也有点问题，妹妹和情人能有多少区别？老话说的好，女儿是前世的情人，妹妹是来世的情人……这哪里不对了？

一提到妹妹，刚才还大道理十足的青年脑袋也有点懵懵的，没有办

法静心思考。偏偏春笺丽身上穿的还是妹妹的衣裳，也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她今天特别的娇艳，干脆也懒得再去管那么多，拉着春笺丽，寻了一个山洞，恩恩爱爱的要了几次，不知不觉间，少女就被他解锁了好几种姿势。

接下来的两天里，少女也没有什么心思去练她的“荧惑玄罚”，两人暗地里背着小梦，如胶似漆，舍不得与情郎分开的春笺丽，自然也跟着他们一同离开了终南山，前往光州。路上时，她继续抽空去练绝招，宁江原本以为她是不可能练成的，谁知，虽然只是路上抽空练习，她的“荧惑玄罚”却是突飞猛进，越来越接近完美，效率比她在终南山上苦练的那段时间，高了不知多少，以至于那天晚上，她一边夹着情郎的腰起落着，一边数落他在山上时说了那么多没有的废话，结果她还不是练成了？

青年自己也有些郁闷，这是没有道理的啊，以他的能力，难道还会看走眼？还是说热恋中的少女真的拥有常人难以理解的神秘力量，不可以常理来测度？唉，算了，过程不重要，结果完美就好……

【飞钳：取自《鬼谷子》“飞钳第五”，飞者，谓作声誉以飞扬之；钳者，令不得脱也！】

光州，彬郡郡城数里外的一个林子里，一个青年双腿交错，在林间如同快马一般飞奔。

这青年，唤作宋达知，乃是天地会中的一员。去年他曾与其他几名天地会中的弟兄，保护着宁翰林前往龙虎山，然后在龙虎山地底的祖庭洞天，修炼了半年，其后，离开祖庭洞天，并在蛮胡入侵的这些日子里，于光州、霍州一带建立分舵。

光州、霍州一带，靠近司壁洞，司壁洞安抚司目前是抵御鹞哥西岭苗兵东进的主力。北方的蛮族，在蒙郁的主力被全歼后，因冰雪塞川，暂时未能南下。鹞哥一方面被司壁洞安抚司安抚使赵纲率众挡住，另一方面，对光霍两州其实也没有多少兴趣，全面侵占南方，而朝廷于京城被攻陷之后，内部一片混乱，自然也无能力继续管控这里，一时间，光、霍两州成为了三不管地带。

虽然是三不管地带，但因为处在了华夏、蛮胡、苗夷三方势力的中央，消息往来，鱼龙混杂，对于天地会来说，这一片地盘，也是目前必须紧抓的重中之重。唯有在这里站稳脚跟，对蛮族、苗夷的探测才能够进行下去，西边与北方的一些重要消息，也才能够及时传递。

然而此时此刻，宋达知在奔跑中，却是悲愤交加，双目爆出愤怒的血丝。他的身上血迹斑斑，这是他手下弟兄的血，寒风在他的耳边呼啸，犹如尖刀，刮过他的血肉，刺入他的骨髓，一刀一刀，催命符般的紧催着他。

在他的身后，传来女子似有若无、但却始终不绝于耳的狞笑，这声音是那般的猖狂，杀气四溢，寒冷如铁，带着无法抵挡、难以抗拒的神秘魔音，就像是一根根的毒针，刺入他的经脉，让他经脉寸断，五内难安。

宋达知号称“回天腿”，就是靠着这一双腿，让他在重重包围中，靠着弟兄们的拼死保护才能够成功的逃了出来，而现在，倒在他身后的弟兄们血犹未冷，这神秘的魔音便已将他追上。那每一句狞笑，都像是魔箭一般，无形地将他的身体刺穿，血液开始冻结，每一次奔跑，肌肉就像是撕裂一般。

宋达知知道自己不能死，他的性命是弟兄们保护下来的，他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然而身后追逐的声音却是越来越近，他也越来越无力。

呼的一声，一名敌人从侧面追上了他，一柄大刀往他的腰际横斩。嗖！大刀从他的脚下斩过，瞬间拔身而起的他在刀身上一踩，想要借力。持刀者却也是一名好手，刀光一转。嘭，宋达知快速变招，硬生生踹中了持刀者的胸膛，持刀者后退、倒飞，刀光也跟着斩空，后背撞上了苍松，松针上积雪乱撒。

虽然踹飞了敌人，宋达知自己的前冲之势也跟着滞住。后方两团疾风快速接近，途中风势不断变化。宋达知在疾风与剑影中翻滚，跳跃。冷光在他的身前身后翻飞，两名持剑的杀手出手狠辣，招招夺命。

“李舜、李坊！”宋达知的厉吼声在林中震响，“你们这两个畜生！”

持剑的这两人，是兄弟二人，乃是有名的江湖败类，曾杀死过教他们武学的授业恩师，奸杀了他们的小师妹，伪装成不知名的杀手所为，却在三法司衙门的调查下东窗事发，人人喊打，后来逃到巴蜀一带，继续作恶，此刻却是被人招揽，宋达知的手下，有不少都死在他们剑下。

李舜、李坊做出在江湖上为人所不齿的罪行，却能逃过三法司衙门的追杀，自然是有他们的本事的。两人剑法极快，犹如泼出的水，漫眼都是他们的剑光。宋达知却是以腿快著称，经过龙虎山地底大半年的修行后，实力大涨。若是以前，李家兄弟两人中，任何一人都能够与他战得势均力敌，此刻两人联手，竟是拿他不下。

虽然如此，宋达知却也是被他们死死缠住，无法靠着腿快脱身。松针上的积雪簌簌的抖落，紧接着又被剑风和腿影震得乱飞。陡然间，李

坊拉到远处，长剑一抖一闪，再次拉近时，急促的风声瞬间切割，左右飘忽，无形无声。宋达知心知不妙，后退中脚往雪地上一踢，雪花飞起，漫了李坊的眼。

然而李舜与李坊本是联手技，李坊视线受阻，李舜铁剑一划，竟奇诡地接过了李坊的剑势，旧浪未退，新浪再起。眼看着澎湃的剑光朝自己汹涌而来，宋达知脚步交错，踏着让人无法看清的步法，身上刷刷刷的，多出了几道伤痕。他心知自己无法避开对方的杀招，竟以多处的小伤来交换，勉强躲开致命要害。

更多的敌人，却也在这个时候，紧随着李家兄弟追来。

躲过了李氏兄弟必杀技的宋达知，瞬间转身，旋身之快，几乎是在时间的间隙间完成，不愧“回天腿”之称。趁着这二人杀招方退，踏雪无痕，往前飞奔，刚才消失了一会的女子魔音，却又再次“刺”入他的体内，让他痛得抽搐。

一个大汉在他的前方转了出来，呼……斩马刀横空一斩。宋达知快速跳起，魔音猛地加重，他体内气息一乱。斩马刀分开了雪花，撕裂了空气……

“啊～～”痛彻心扉的惨叫声在林中响起，震得四处雪片抖落。身影从刀上飞过，血花沿着刀锋往那一线冷光的上下倒卷，几可照人的刀身染上了惊人的红。两只脚啪的落在了雪地上，热血往另一侧泼洒。从刀上飞过的人影撞上了雪堆，在雪中滚动，那莹洁的白雪很快就被鲜血染红。失去双足的青年在碎散的雪中痛得滚动，手持斩马刀的大汉，将刀背扛在肩上，鄙夷地冷笑着：“回天腿？我呸！”

李舜、李坊带人围上，此刻的宋达知，膝盖以下已经尽皆断去。热血滚出未久，就化作了惨红色的冰花。扛着大刀的大汉冷然道：“把他抓回去，逼问他……”

漫天的雪花却在这个时候，从他们的左侧墙一般推来。“小心！”“有敌人！”几声怒哼。

噦！雪墙碎散，交错的刀光中，惊人的刀气在十字形的交叉处崩开，碎散的雪墙往四面八方进一步抛飞。持刀的大汉猛一回头，倒在地上断腿的青年竟然已经不见。李舜用袖风扫开身前障眼的飞雪，怒道：“又是那老乞丐。”

持刀的大汉杀气森然：“他们跑不远……追！”

纷飞的雪花中，一名衣衫褴褛的老乞丐背着断腿的青年，在风雪中没命的狂奔。

“小宋，撑着点！”老乞丐低沉地说道。

“洪老，你不用管我！”青年虚弱的道，“你自己走……这样子……这样子我们都跑不掉……”

那老乞丐却是冷哼一声：“我洪九这一辈子，杀的人早就够本，就算没了这条命又能怎样？你放心，我们的人就在前边，让他们追。”

“穷丐”洪九，原本是湟河一带的独行盗，虽然做的是杀人越货的买卖，却是杀富济贫，嫉恶如仇，后来同样被天地会招揽。天地会中的许多人，从未想过这一向独来独往、性情偏激的老乞丐竟然也会加入会中，初始时，不少人皆被吓了一跳。

刚才停了一会儿的大雪，此刻重新下了下来，宋达知的断腿以及身上的伤口被寒气冻住，总算避免了失血过多、流血而死的危险，然而对于号称“回天腿”的他来说，连自己最引以为豪的双腿都已失去，此刻自是痛不欲生，更不想拖累洪九，是以想要洪九将他放下，反正对于他们这种江湖人，变成残废，与死也没有什么区别。

洪九却是无论如何也不肯将他抛下，他虽然跑得没有宋达知快，但胜在内力雄厚，疾奔一路，速度竟是丝毫不曾减弱，只是他并没有宋达知踏雪无痕的本事，身后足迹深深，根本无法掩盖，而敌人显然也在不断的往他们追来。只是洪九并不急，在前方的雪林中，他也同样埋伏了好手，只要逃到那里，他们就能平安无事……本来应该是这个样子的。

飞奔入林，冰树如雕，正要让藏在这里的弟兄准备动手，紧接着，洪九却已是眯起了眼。

在他们的前方，倒着一具具尸体，又有一名女子，披头散发，高高瘦瘦，背对着他们，发出阴森森的怪笑。一听到这笑声，宋达知心头便是一紧，只因为，就是这笑声，在刚才一直追逐着他，犹如无形的毒箭，不断刺穿着他的身体。

从始至终，这女人的声音都像是追逐在他的身后，结果却是在他们

的前方杀人，而倒在她身边的这些天地会弟兄，一眼看去，就知道连还手的机会都无，由此可知，这女子至少已是宗师级的水准。

宋达知低声道：“洪老……”

洪九心知他们已无路可逃，怒哼一声，将宋达知放下：“小宋，你在这里等着。”踏步在这女子身后，内力不断的攀升，忽的一声大喝，身边的积雪疯了一般，朝女子的背影海啸似的铺卷，劈天盖地，气势惊人。

洪九的拳头紧随其后，在雪浪的掩护下，朝着敌人狂轰而去。

在那之后，两人便再也没有能够回去……

半个时辰后，二十多匹马从东边的远处飞奔而来，在林外，这些人下了马，进入林中。

“洪老！小宋！”内中，一名男子发出悲愤的叫声。在他的眼中，洪九皮肤上尽是血水，处处裂开血口，爆体而亡，宋达知则倒在地上，双腿已断，胸口插了一支刀，显然是知道已无生路，宁可自尽也不愿落入敌人手中。

在那男子身后，又有两名少女，一个身穿红色褙袄，一个身穿秋香色襦裙，外罩半臂短袄，下穿灰色棉裤，又披了一件天青色的披风。两个少女，腰间都插着宝剑，俱是娇媚。她们一个往左转身，一个往右转身，背靠着背，扫视着周围，然后又往雪地上的尸体看去。

洪九与宋达知，她们两个也全都是认识的，去年她们随着宁江南下时，这两个人就是暗中保护着他们的天地会高手的一份子，后来也跟着进入了祖庭洞天，虽然在明面上与他们没有什么关系，实际上却一直都在宁江的调度之下。

蛮族入侵之后，天地会的重心转移到了北方，尤其是这一带，虽然蛮族、苗夷、华夏军都从这里撤出，但明里暗里的势力纷纷将它们的触手伸来。洪九常年活跃于湟河一带，自告奋勇，主动北上，想不到却是死在这里。

洪老与小宋的死，让那男子极是愤怒，最终却也只能悲痛的让人将马牵来，把死在这里的弟兄的尸体搬上了马。那男子来到两位少女身边，低声道：“小春姑娘，小梦姑娘，我们先离开吧？”

红色褙袄的少女点了点头，与那男子一同，带着众人离去。在他们后方，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又往周围看了看，轻轻的甩动身上的天青色披风，跟在他们身后。

另一边的远处，一只漆黑的乌鸦在枝头上定了许久，直到这些人消失在林中，方才振翅而起，翅膀一拍，目中仿佛有火焰卷动，在林中绕了一圈，往西边飞去。

“那两个丫头是什么人？”乌鸦飞入山头，落在一名相貌猥琐的男子肩头，那男子嘿笑了两人。

在他周围，又散落着那扛着大刀的大汉，以及李舜、李坊兄弟两人，以及众多诡异的高手。李舜冷笑道：“那两个丫头，一个叫作小春，一个叫作小梦。那小春现在已经知晓，其实就是曾在京城红极一时的春笺丽，那小梦外号砍头魔女，听说是个心狠手辣之辈，家世武学尽皆不明，来历有些奇怪，不过现在有种传闻，听说她竟然是东南武林盟主宁江的亲妹妹！”

“宁江的妹妹？”相貌猥琐的男子一个错愕，紧接着发出意味深长的笑声。

李舜笑道：“只是有这种说法，其实还不能确定。不过听说这丫头实力的确惊人，而且专喜欢砍人脑袋，想要惹她的话，最好小心一些。”

扛着大刀的汉子冷冷的道：“说到底不过是两个小娘们，这什么天会，就只有这点人手么？一个能打的都没有！”

一处小县城里，烈马长嘶。偏僻的院子里，人们惊醒，院门吱呀一声，被人打了开来，有尸体被人抬入。“洪老，宋舵主……”“钱兄弟！”“赵六！”……一个个充满悲愤的声音，在院中响起。

人群围了上来，怒骂声，悲痛声，也有几声女子的哭泣。

“李舵主，难道……”其中一个声音响起。

领头而入的男子长叹道：“禾城、祢城那一边的分舵都被端了，连我也在路上遇袭，幸好小春姑娘和小梦姑娘及时赶到，将我救下，等我们赶去支援洪老和宋兄弟时，就已经迟了一步……”

说话的男子唤作李海阔，乃是天地会驻扎在光州新坨城这一边的分舵舵主，外号“踏地滚龙”。这段时间里，天地会在光、霍两州不断遇袭，现在更是连洪九、宋达知这等的顶层的人物都已折损，损失可谓严重。

李海阔让人将洪九等人的尸体小心安葬，他自己带着几位新坨分舵的主力，与小春、小梦两位姑娘一同进入屋中。屋中生起炉火，小春姑娘道：“你们的敌人到底是谁？”天地会的分舵接连被挑，连“穷丐”和“回天腿”这样的高手都没能逃过，他们的敌人已绝不仅仅只是地头龙。

李海阔沉声道：“其实我们也都还没能弄清，近来有一个名为红莲教的组织，在这一带突然崛起，事先全无半点风声，而且所有的举动，都像是冲着我们来的。被这红莲教网罗的，全都是被视作江湖败类的邪派高手，有的在明，有的在暗，我们根本挡不住他们。”

“红莲教？”春笺丽蹙了蹙眉，心中涌起一种不舒服的感觉。

“怎么了？”她身边的秋香色襦裙少女问道。

“感觉红莲这个名字用得有些奇怪，”春笺丽说道，“如果说红莲指的是红色的莲花的话，那不管是在道教还是在儒家，红色莲花都没有什么特殊意义，唯有在藏地的佛教之中，红莲这个词才具有特殊的象征意义，它表示着藏传佛教中‘地狱的业火’，是对人心的考验，可焚尽一切罪孽。”

“藏地佛教？”李海阔等几人对望一眼。沉思良久后，李海阔道：“但是这些人中，基本上也都是华夏人，内中似乎并没有藏地的喇嘛。”

春笺丽道：“所以有些奇怪，一般来说，帮派的名号，必定有它特殊的意义，但是对于华夏人来说，‘红莲’两个字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含义。如果说取的是莲花本身出淤泥而不染的寓意，那没必要指定是‘红莲’，而且这种寓意，一般的江湖人也不会去用它。”

李海阔道：“小春姑娘说的是！只是‘红莲’二字在藏地佛教中的隐喻，如果不是小春姑娘你今日提起，我甚至也从来不曾听闻，如果说这些人跟藏地佛教有关，那我们所遇到的也都是华夏人，在他们的背后招揽他们的，却又会是什么人？”

春笺丽摇头道：“这个我也猜不透了！”

旁边一人低声道：“盟主这一次派来的……就只有两位姑娘？”

其他人也不由得看着她们，毕竟，这么大的事，盟主只派了两个人来，实在是有些说不过去。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却是嘻嘻笑道：“盟主说了，有我们两个人就够了。”

春笺丽道：“这红莲教离我们最近的根据地在哪里？”

李海阔道：“他们在七里外的松郡开了分坛，只是，那里高手众多，我们已经知道的，就有‘破寒刀’薛屠峰、‘泼风双剑’李氏兄弟等、‘屠狮’孟烈、‘六指阴杀’赵六指等等，据说还有一个来历不明的西岭妖术师。宋兄弟的腿，只怕就是薛屠峰斩断的，这薛屠峰刀法了得，我也非他敌手。其实单论人手，我们这一边的人原本也不少，但是高手的数量实在是比不过他们。”

春笺丽冷哼一声：“来而不往非礼也，我们现在就杀过去！”

李海阔吃惊道：“现在？”

其他人也彼此对望。他们这一边，原本人数亦是不少，就因为高手数量不足，被对方接连挑了众多分舵。

其实天地会中，高手总的来说并不算少，但毕竟现在扩张较快，各州各府分散一下，能够分派的人手也就有限。当然其中一个重要原因，也是因为天地会中，目前主要招揽的，还只是京城以及江南的武林人士，一个是靠着当初对付全清派时，在京城周边三教九流里聚起的人才，一个是靠着宁江东南武林盟主的名头，招揽的江南和越岭豪杰。

虽然利用原本赫冲门的江湖网络，天地会迅速的开枝散叶，但扩散得越开，高手数量难免越是不足。江湖打斗，又与战场不同，战场上，几千几万人的厮杀，单个高手的武力能够起到的作用颇为有限，但是江湖上，一般也就是几十号人的冲突，百人以上，已经算是大规模了，这种情况下，高手的个人武力和数量，自然就起到了决定性的因素。

小春姑娘与小梦姑娘两人的名号，他们这些人以往也是听过的，但在他们的印象中，应该也就是一流强的程度。虽然以她们的年纪，这已经是很不错的了。但是随着九阴真经的出现，越过准宗师这一条已经开始变得模糊的界限，晋阶宗师的高手越来越多，一流高手也逐渐变得不算什么。

更何况，从祖庭洞天里出来的洪九与宋达知，也都有一流强的实力，连他们都对付不了的敌人，多上她们这两个娇滴滴的姑娘，又能怎样？

在众人的疑惑中，小梦姑娘却是笑道：“他们杀了我们这么多人，难道我们就这么只挨打不还手不成？你们放心就是，盟主既然敢把我们两个人派来，自然是认为我们两个镇得住场子。难道李舵主不想替洪老和宋舵主报仇？我们怎能就让他们这般死得不明不白？”

春笈丽哼了一声：“你们怕了不成？”

新坨分舵的这些人，原本就因为这些日子所遭遇的欺压，既愤且怒，恨不能将敌人碎尸万段，更何况今日又遭遇到洪九、宋达知等弟兄分舵惨死之事，被两个年纪小上不知多少的少女这般一挑衅，如何还坐得住？纷纷叫道：“不错，反正我们不去找他们，他们也早晚会找上我们。”“杀一个够本，杀两个有赚，不管了，跟他们拼了。”“舵主，不用

想了，就跟他们拼了。”……

这些江湖好汉，热血上涌，李海阔身为舵主，却怎会就这般放纵他们胡闹？如果只是他一个人的性命，早就拔刀冲上去了，涉及到整个分舵的弟兄，他却不能不冷静一些，毕竟，这些人的身家性命，全都托付在他的身上。

他在心中沉吟道：“虽说小春、小梦两位姑娘这般自信，但她们两人皆是初入江湖，未必知道天高地厚，小瞧敌人也是很正常的事。”想了想，朝向两位盟主派来的少女，道：“小春姑娘，小梦姑娘，若是不介意的话，我们就在这里切磋切磋……”

同一时间，后院之中，一批人沉默着，将死去的人抬入棺中。这些死者，大多都不是本州人士，然而江湖中人，随土而葬，绝大多数的江湖人，死后能有一个棺木就都已经算是幸运的事，想要在死后还乡，大多都是妄想。

其中一名老者长叹一声，道：“这般下去，恐怕我们的日子也不远了。”

另一人道：“总舵那一边已经派了人来……”

那老者无奈的道：“来了两个小姑娘，又能够做得了什么？看来，这一次，总舵那一边是想要放弃光州这一带的地盘了，否则怎会只派两个小丫头来？估计是来通知我们撤走的。”

旁边一名青年年轻气盛，愤恨地道：“怎么能就这样走？就这样离开，那死掉的弟兄不是白死了？”

老者道：“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总舵对于这一带原本就有些鞭长莫及，继续在这里耗下去，只会害死更多的人，既然如此，还不如早点收手。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我看李舵主也是这个想法，以前舵主也是一个有些血性的人，但是现在他坐上了这个位置，就不能为大家的性命来考虑，许多人，也都是有父有母，甚至是有妻有子的……”

那青年气道：“难道死掉的这些弟兄就没父没母，无妻无子？我们这一走，怎么去向他们的父母妻儿交待？依我看，也别管那么多了，大家一起抄家伙杀上去，能杀多少是多少，砍头不过碗大的疤，十八年后

又是一条好汉。”

老者没好气的道：“所以说，年轻人，冲动，冲动就容易误事。砍头不过碗大的疤，这话说的容易，幸好你不是舵主。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忍，有时候必须要忍。总舵为什么派两个漂漂亮亮的丫头过来？就是劝我们忍的……”

嘭，另一边忽的传来了一声震响，他们错愕的扭头，往屋子那边看去。就这般滞了一会，门被人踹了开来，他们的舵主带着屋子里的弟兄冲出来：“抄家伙，大家全都给我抄家伙！”“通知周边的弟兄，能动的全都给我动起来。”“那边几个，那些事先放着，拿兵器，全都给我拿兵器去！”

几人彼此对望，俱都摸不着头脑，青年叫道：“舵主，出了什么事？”老者道：“现在就要撤了么？”

“撤什么撤？”李海阔喝道，“走，小春姑娘和小梦姑娘说了，现在就带我们杀过去，不怕死的就上！”

说话间，两位少女从屋中踏步而出，杀气如刀，比寒风更甚……

原本就压抑到极点的气氛，随着突然点燃的战意，瞬间爆发，整个分舵动员起来。就像是被上紧的发条，呼啦啦的尽情转动。

命令以极快的速度传递下去，已经趋向昏暗的夜色间，人影分成数股，往松郡赶去。

春笺丽与宁小梦各自骑了一匹马，带着分舵的天地会好汉，往西边而去。对于这一场战斗，她们当然并不仅仅只是冲动，在前来光州的路上时，宁江原本是与她们在一起的，只是在接收到光、霍两州传来的，各种各样复杂的消息后，宁江便带着秦无颜、秦小丫儿、小刀离开了，只让她们两人前来这里处理问题。

“不用管那么多，只管放手干！”这是离去前，宁江对她们两人的交待。

松郡里红莲教分坛的敌人，显然没有想到，明明这些日子被杀得不断退却，眼看着就要被赶出光州的天地会一方，竟然会在洪九、宋达知等人惨死之后，不管自身势弱，毫不犹豫的反扑，战斗初始时，被杀了个措手不及。

黑夜之中，四处火起，人心惶惶。街头巷尾的刀光剑影，以极快的速度蔓延开来，其中，春笈丽与宁小梦两个人，带着分舵的高手，如同利箭一般，直接杀向对方分坛的据点，没有多余的布局，没有花巧的战术，就像是最凌厉的剑客，剑尖直接对准了敌人的心脏。在她们的前方，想要阻截她们的一波波攻势，全都被她们轻松的击穿，竟无人是她们的一合之将。

“我们还没有杀上去，他们这些蠢货竟然反杀了过来？真是不怕死！”红莲教的分坛中，一个声音响了起来。

四周的火把，将周围的夜色尽皆驱散，火光连成了一片，光影交错的摇曳着，仿佛在暗示着此刻的动荡。说话的男子脸色渐渐的变了，只因为外头惨叫声的不断接近，意味着前方的手下根本挡不住敌人，很显然，从正面直接杀来的，是真正了得的高手。然而，从他们所得到的消息来看，天地会在这一带的分舵，不过就是来了两个十几岁的小丫头。

轰，数十丈之外，一团火起，内中响荡着一连串濒死的惨叫。火光冲腾，紧接着便是一颗颗人头以那发散的火光为背景，不停的飞上空中，在火光中翻翻滚滚。这些骚动越来越近，犹如潮头奔来，势不可挡……

宽大的木门在星瀑一般的剑光中四分五裂，往内抛洒，火光进一步摇曳。碎散的木块冲击着树木，摩擦着石地，撞击着盛火的铁盆，铁盆倒下，内中的柴火、木炭哗的一下，随着咣当声滑了出来。

院中，“破寒刀”薛屠峰扛着他的大刀，死死盯着从破开的大门中走入的两个少女。从天地会分舵的人正面突破的速度，他已能判断出对方必有高手带队，然而在确定真的是这两个丫头后，他仍然多少有些诧异。在他身边，“泼风双剑”李氏兄弟、“屠狮”孟烈、“六指阴杀”赵六指等红莲教这一边的高手，也全都眯眼看着她们。

这两个少女，一个身穿红色褙袄，一个身穿秋香色襦裙，在摇动的火光中，争妍斗艳，俱是娇媚。然而从她们身上散出的逼人的炎气，与森冷的剑意，却让他们这些人一丝一毫不敢大意。

一方蓄势以待，另一方人蜂拥而入，原本就已经燃起的斗志，在这一瞬间攀高到极点。薛屠峰踏前一步，喝道：“谁敢与我一战？”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剑光一闪：“我来！”剑气如虹，电光般刺向对方。

刀与剑快速拉近，瞬间交击，咣咣当当，交错出飞舞的精光。其他人的目光暂时都被他们吸引了去，只见纵横的刀气下，剑花如星。没有多余的话语，在极短的时间里，数十招就已交错而过，刀锋卷荡，震动着地面，一块块地砖飞起。

薛屠峰大刀既重且厚，抡将起来，周边狂风大作，刀气的挥舞犹如呼啸的龙卷风，气势惊人。十几块地砖在他的身前掀起，轰然间碎散成粉。力劈，绞杀，无一不充满着强大的力量感，地砖并未被大刀触及，仅仅是在刀风的作用下就已经瓦解、散成漫眼的粉末，又在少女的剑气发散下往四面八方荡开，遮蔽人眼。

锵的一声，刀与剑再一次相交，清脆得犹如天音，周围所有的一切都跟着震了一震。如此清脆的声响，感觉上其实是非常的怪异，它根本不像是兵刃交击发出的声音，倒更像是拥有超凡琴技的名师沐浴焚香后，在长琴上的试音。惊扰了大地，挑动了心弦，让人屏息静气，下意识的便侧着耳朵，渴求聆听着接下来的天籁。

紧接着便是珠玉落盘的琳琅声，叮叮当当，络绎不绝，清脆悦耳，空空灵灵。尘土进一步消散，众人拂袖定睛，只看到刚才还气势澎湃的薛屠峰正在不断的退却，他的每一刀每一势依旧有力，然而星河一般的剑雨不断击打着他的大刀。紧接着，人们发现，这空灵的声音，竟然不是兵器相交的震响，而纯粹是少女宝剑发出的剑啸。

从一开始那龙卷风一般的刀气，到现在人们只看到银河一般的剑花，从一开始肆虐万物似的刀风，到现在只听到琴音跳动的剑响，这过程其实并没有多久。然而“破寒刀”薛屠峰的颓势已经开始形成，震撼，惊讶，如此快速的形势逆转，证明的是难以跨越的实力差距。

已经知道不妙的薛屠峰大喝一声，突然后退，凌空而起。大刀高高的举在空中，昏暗的夜空中犹如撕开了一线缺口，他双目凸爆，皮肤开裂，在劣势下强行使用杀招所带来的气血逆行，让这一刻的他分外的狰狞。刀气犹如蘑菇云一般，瞬间攀升，积聚在他的刀锋之上，在众人的感官中，犹如被撕开的空间裂口进一步扩散，随着一声霹雳般的震响，朝斜下方的娇小少女狂压而下……太岁破千寒！

刷，少女旋身间一剑回甩，宝剑竟脱手而出，朝斜上方的大汉，玉女投梭般疾射而去。在泰山般的刀气下犹如细小银针般的剑光，在飞速中不断幻大，刀气与剑意的碰撞，犹如轰雷一般响荡在石城的上空。天开地裂，星月无光，刀气被不断的撕裂、撕碎，在大汉那凸爆的目光中，宝剑的剑尖在快速的接近。

犹如夜空中划过的流星，每个人都看到了那惊艳的一线光芒，刀气溃散，脑袋飞起。紧接着便是震响过后反涌而来的死寂，人头飞上了空中，翻滚中带着血花，尸体和大刀却还在空中停滞。划过的宝剑，在夜色间一个回旋，竟然嗖的一下倒飞而回，落回少女手中，犹如传说中的驭剑之术。时间就像是被拉长了，在这无言的沉静背后，是那超凡绝伦的一剑，所带来的震动，正因为无法理解，反而带着唯美至极点的艳丽和闪亮，惊动神魄，挑动心弦。

收剑旋身的少女，娇美如兰。如同被无形的透明屏障紧紧压住的气氛，让这一刻的天地变得凝滞，连火光都像是停止了晃动。直到名为“时间”的东西终于跳动了一格，所有人一下子从这氛围中惊醒过来，紧接着便是疯了般的厮杀。压抑的火光呼的一下进一步升腾，本是寒冷的天气突然间变得炽热。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踏前一步，看着从高处掉落的尸体和大刀，有些无语的样子：“看他刚才那么凶，还以为他很厉害！”

在四周的厮杀声中，尸体和大刀砸在地上，虽然发出了声响，却已经无人注意。紧接着，坠下的人头在她的脚前滚落。两道剑光却在这个时候，如同蛟龙般划来，间伴着凌空的大斧疾劈，出手的却是“泼风双剑”李舜、李坊，以及“屠狮”孟烈，他们都看出这少女很强，比他们中的任何一人强，即便以薛屠峰的实力，从头到尾也没有一点胜算，是以三人联手，想要先对付这个丫头。

火光就在这个时候，从左往右横扫而来，间伴着另一名女子银铃般的笑声：“亏你们也是男人，这是要以多欺少么？”

明明是火，扑面而来的却是刚柔并济的罡气，竟将李舜、李坊两人同时逼住。这是一种难以形容的感觉，阴火与阳火分作内外两层，彼此翻滚中热度攀升。李舜与李坊的剑犹如击中实体，竟是硬生生被反弹而回，连剑身都开始变得烫手。两人脸色陡然一变，漫眼的火光中，身穿红色裙裾的另一名少女已经曼妙的向他们走来，腰间的宝剑随手一抽，呼，焰光往他们席卷。

从高处以大斧往秋香色襦裙少女劈砍的“屠狮”孟烈，失去了李氏兄弟的配合，大斧的疾劈中，看到少女持剑抬头，冷视着他，吓得急急收势。他自忖自身的本领还不及薛屠峰，在没有其他人的配合下，不敢与这丫头以硬碰硬，也亏他实力的确是了得，在这种情况下，竟是凌空翻身，强行抽退，倒翻而回。紧跟着却是一团劲气沿地滚来，狂袭他的下盘。

孟烈束手束脚，不断退却，怒喝道：“李海阔？！”

李海阔豪笑道：“姓孟的，我们再战一场！”他与孟烈原本就是旧敌，以往也是势均力敌，上一次两人交手，孟烈身边还带着其他高手，他不敢应战，匆匆的过了几招后，抽身逃走，这一次终于找到机会报

复。

李海阔号称“踏地滚龙”，最擅长的就是专攻下盘的地镗刀，孟烈凌空袭击，中途心慌退却，方自落地还未站稳，下盘不稳，胆气又失。他与李海阔的实力原本也就是相当，此刻先手既失，竟是被杀得不断溃退，难以反击。

轰，一棵树着起了火，火势以不可思议的速度燃烧着，一下子，整棵树都被火焰吞没。进一步膨胀的高温，让李舜与李坊兄弟二人满头是汗。他们退得越来越快，红衣少女的宝剑不但凌厉，而且那紧随着剑法一起袭来的烈焰，让他们完全不知该如何应对。以往从来没有应付过这种结合了道家罡元和神秘术法的剑术，手中的长剑就像是被不断加温一般，连拿都无法拿稳。

似有若无的声音传到他们耳中，兄弟两人继续退，退到后方正厅的匾额之下。嘭的一声，匾额突然碎开，一道指光朝少女的脑袋疾射而出，与此同时，早知如此的李氏兄弟趁机反击。然而嗖的一声，远处一只宝剑竟然后方先至，将匾额上的偷袭者咽喉贯穿，锵的一声钉在墙上。轰，完全不理会上方偷袭者的红衣少女剑如火龙，原本以为她纵然不死也会因为遭到暗算被迫退后的李氏兄弟，手中长剑直接投入火中，轰的一声，烈焰海一般滚去，两人同时发出惨叫。

匾额上暗藏的偷袭者，便是“六指阴杀”赵六指，原本以为这一偷袭万无一失，哪料到练成金魄的两个少女，拥有着宗师级的敏锐，早已知道他藏在那里？偷袭不成反被杀，倒跟着送掉了原本还能够撑上一会的“泼风双剑”的性命。

“呱~~”一只乌鸦却在这个时候，从高处扑击，抓向宝剑脱手的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宝剑飞出，还没有来得及招回，天空中黑鸦的突袭，倒是的确超出了她的意料。但她却全然不惧，抬起头来双目一瞪，竟有剑气从她的美目之中，金光一般爆出。这些日子，以剑炼魄，以魄炼剑，已是让她剑魄合一，实已触到传说中飞天遁地之“剑侠”的边缘。

剑气发散，仿佛有电光闪了一闪，黑鸦“呱”的一声惨叫，直挺挺的栽了下去，落在地上，身首异处，犹如中剑一般。少女猛一扭头，看向远处屋檐上暗处的一个瘦小男子，杀气凛冽，英气逼人。那瘦小男子正是黑鸦的主人，本以为必然得手的一击，不知怎的被他操控的黑鸦，突

然间就栽了下去，这黑鸦是他以血气喂养，骤然被杀，他气血翻涌，猛地喷出一口鲜血，再看到那少女森冷冷的扭头看来，心胆皆寒，吓得不顾一切扭头就逃，一边喷血一边飞遁远去。

少女将手一招，刺在正殿上方的宝剑嗡嗡的颤动了几下，嗖的倒飞回她的手中，赵六指悬挂着的尸体掉了下去，在他的下方，李氏兄弟的身体依旧在熊熊燃烧着，三人在火中燃成了一团。

敌方分坛的几个主力接连被杀，两个少女又是无人可挡，接下来的形势，基本上就是天地会一方的屠杀。红莲教分坛一方死伤惨重，孟烈最终也被李海阔，在两名手下的帮助下击杀。这些日子以来受到的打压，让天地会分舵里的众位好汉原本就积下了众多的怒气和仇恨，这一刻自然是毫不留情。

两个少女又杀了几人，然后各自按着宝剑，四处张望。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一脸失望：“一个能打的都没有！”

李海阔杀了孟烈，喘了几口气，来到两位少女身边。此时的战况，已经不再需要他们出手。李海阔看去，见周围的弟兄有些杀红了眼，原本可以放过的都毫不留情的杀了，也不知她们看了会不会不高兴，毕竟她们都只是年纪轻轻的姑娘家，也许不愿见到这种太过血腥的事。于是低声问道：“两位姑娘，剩下的这些已经没什么用处，要不要放了？”

红色襦裙的少女没好气的道：“有什么好放的？能杀就杀！”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一挥手：“对！能砍头就砍头！”

李海阔：“……”居然觉得砍头魔女和她的同伴会有怜悯心实在是自己想多了。

远处，一座阁楼里。

一个青年左手端着盘子，右手拿着茶杯，站在窗边，一边看着外头远处的火光，一边慢悠悠的喝着茶。在他右手边的窗台处，趴着一只奇怪的小黑猫，小黑猫的眼睛里，那蓝色的瞳孔犹如宝石一般晶莹而又神秘。看着远处那逐渐消失的厮杀，小黑猫轻轻的发出一声“喵”叫，叫声

幽若婴儿的啼哭，在夜色间幽然的传荡开来。

在青年的身后，一左一右，又随侍着一个女子，与一个看起来只是一个小女孩、虽然娇小但却有着颇为有致的胸脯的侏儒女。

他们就在这无人觉察到的所在，悄然的看着外头的一切……

阁楼中，那侍女打扮的女子轻声问道：“老爷，你怎么知道两位姑娘今晚就会带着他们杀过来？”

她身边的侏儒女与她一同看着她们的老爷。

青年却是端着茶，长长的叹一口气：“唉，一不小心把她们培养成这么容易猜到的单细胞生物，实在是我的错。”

侍女和侏儒女想着，什么是单细胞生物？

青年却又抬头想了想：“不过有一件事，我却是一直想不明白。”他困惑的道：“为什么小梦会变得喜欢砍人脑袋？我不记得我有这样子培养她啊？”

老爷竟然也有不知道的东西？他身后的两人一下子变得兴奋起来，毕竟，在她们感觉中，简直是无所不知的老爷，竟然还有他想不通的事情，这简直就是一件奇事。名为秦无颜的侍女笑道：“这个倒是并不难猜，那个时候，老爷不是让姑娘去砍僵尸门那个师爷的脑袋么？那个时候，姑娘还是怕得紧的，但是在那之后，姑娘大概就觉得挺好玩的。就像小丫儿以前一样，第一次做人肉包子时，怕的连手都是抖得，后来做着做着，简直就变成享受了，还是我硬拉着她，不是真正的恶人不允许她做成包子，才控制到一些。”

秦小丫儿嘻嘻的道：“第一次做的时候虽然还害怕，但做了一次后，不知怎的，就像是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一样，估计姑娘也是这个样子。老爷您放心啦，谁没有一点兴趣爱好呢？”

秦无颜道：“许多东西没有接触过的时候，不知道自己喜不喜欢，接触过以后就习以为常了。也许姑娘的天性就是喜欢这个的。”

秦小丫儿使劲点头：“嗯嗯，姑娘打开了新世界的大、大……”

青年转过头来，用眼睛斜着她们。

秦小丫儿小声道：“我……我去给老爷倒茶！”灰溜溜的溜走。

秦无颜道：“我……我去把小丫儿做成茶叶……让她乱说话！”赶紧跟着逃了。

在她们逃走后，青年没好气的翻了个白眼，回过身来，将手中的茶盘放下，轻轻摸着小黑猫的背：“小梦的天性是喜欢砍头？什么乱七八糟的，小梦这么乖，怎么可能有这么奇怪的兴趣爱好。小刀，你说是不是？”

小黑猫轻轻的“喵”了一声。

青年道：“她们肯定弄错了，小梦怎么也不可能喜欢这种事情，呵呵，我难道还会不了解她？我可是她哥啊！”

小黑猫道：“喵！”

青年道：“对吧对吧！”

小黑猫道：“～～喵。”

青年：“……”为什么连你都喵得这么没有信心的样子？

城里的战斗，逐渐趋向于平静。而这个无人注意的宅院里，青年一整个晚上都在忙碌着，他围着楼阁，做了许多布置，他运来各种奇奇怪怪的石头，按着谁也看不透的规律，摆放在各个方位，涂上五颜六色的色彩，贴上古里古怪的字符。

这一整个晚上，秦无颜和秦小丫儿都在阁中看着他，她们不知道老爷在做什么，自然也就无法帮忙。只是，不知道怎的，在她们眼中，周围的情景正在变得奇怪，莫名的多了一种奇妙的扭曲感，有的地方变得幽长，有的地方却在缩短。神秘的雾气笼罩着周围，仿佛将这个院落与外界所有的一切全都隔绝了一般。

到了早晨，青年开始告诉她们，他准备在这里睡上几天，周围已经被他布下了阵法，其他人难以进入，甚至是下意识的就会避开这个宅院。他教了秦无颜进入的办法，并让她每一次出去，都通过易容术变化模样，尽可能的不惹人注意。

对于老爷为什么要选在这种地方“睡觉”，而且说他要连着睡几天，秦无颜与小丫儿实在是摸不着头脑。不过老爷做的许多事，一向都是神秘秘，她们自然也只会遵从。那个白天，在购买了这几天里的生活必需品后，青年便选了一个房间睡去，秦无颜与小丫儿姐妹两人，也只能按着老爷的吩咐，在这里守着老爷。

她们所不知道的是，在她们的老爷“睡”去之后，在她们看不到的角落里，一个看上去不过十岁左右的男孩，悄无声息的掠了出去。

此时，天色已晚，经过了昨晚的杀戮，今晚的石城愈发的安静。昏暗的夜色间，男孩停在后院，身后传来一声低低的“喵”叫。他回过头来，看到小黑猫趴在窗台上，用那宝石蓝的猫眼，怯生生的看着他。

男孩道：“小刀，你也要跟我去吗？”

小黑猫轻轻的道：“喵！”

男孩伸出手：“那就一起去吧？”

小黑猫从窗台跃出，灵活的跳到他的肩头。男孩带着小黑猫，踏着古怪的步伐，与前方的围墙不过就是几丈的距离，他却走了许久，才来到围墙底下，跳了出去。

走在昏暗的街头，不安笼罩着这座被抛弃的郡城。蛮族虽然还未占领这座石城，知府却早就已经逃了，所有人都生活在惶惶的不安之中，看不到未来，也看不到希望。一些人已经悄悄的搬走，更多的人却只能不知所措的等待着他们那不可知……或者说其实已经注定悲惨的未来。

昨晚的打斗，虽然死了不少人，也烧了许多地方，但江湖人的打斗，虽然让人不安，对于普通老百姓毕竟没有太多的影响。整个石城都弥漫在压抑的气氛之中，但大体上也还算是安静，便连平日里总是必不可少的小偷小摸和街头混混，这两天也收敛了许多，毕竟真正的江湖厮杀，连他们也是害怕的，生怕一不小心太过嚣张，就被那一边的江湖人当成敌对方杀了，是以也只敢老老实实的躲在家中，暗地里咒骂几句。

男孩走在昏暗的巷子里，摸了摸肩头的小黑猫：“小刀，你应该也是西岭的吧？”

小黑猫轻轻的喵了一声，犹如婴儿啼哭一般的猫叫声中，带着几分

困惑，几分忧伤。男孩笑道：“是了，你被血葵娘杀害祭炼的时候，应该还小，问你是哪里的，恐怕你自己也不懂。”

小黑猫趴在他的肩头，耷拉着脑袋，男孩在它的头上摸了摸。

城门早就没有驻守的官兵，男孩出了城门，在夜色间飞掠，他的声音犹如魅影，在夜色间几不可见。

虽然天寒地冻，但他这个身体原本就是替身人偶，对寒冷自然也没有什么感觉。就这般一路往西，翻过了山头，穿过了树林。

途中，天上的冷月，那神秘的月光仿佛被他与他肩上的小黑猫，一同吸扯而来，化作点点光华，围着他们旋转，又被他们吸入体内。到了月华最盛的时候，小黑猫隐隐约约，显出一些女孩的模样，但又很快消失了，然后气馁地趴在他的肩上。

男孩轻轻的道：“不用着急，总有那么一天，你能够修炼成人的！”

小黑猫无力的道：“喵！”

他们就这般赶了一晚的路，来到了当地的一处名胜。男孩踏着步子，从一线天那狭小的过道间负手而过。出了一线天，抬起头来，前方是一座石峰，石峰的上方，一个穿着浅紫色连衣裙的女孩，立在峰头，背对着，看着天际逐渐拉开的一线晓光。那女孩，表面看上去与他差不多大，脑后梳的是精美的飞仙之髻，黎明时分的微弱曙光照在她的身上，在她的身周勾勒着朦胧的美感。

男孩负着手，就这般抬起头来，欣赏着她的背影。

若有人在这个时候，从远处看去，这一整片情景，就像是一副唯美的山水画。冬夜最黑暗的时分已经过去，鱼肚白的天际间漫出微弱的霞光，立在石峰上的，娇小而美丽的小仕女，石峰下神秘莫测的男孩，以及男孩肩头诡异的小黑猫。所有的一切都显得怪异，但也因其怪异，所以也自成一片天空，无人喝彩，却也不需要他人的喝彩，不经意间，便已构建了一副只属于他们自己的山水画。

大约一个时辰后，男孩与女孩，一同肩并着肩，在清晨的阳光下飘走。脚下的草地透着枯黄，远处延绵起伏的山岭，白雪皑皑。

女孩扭头看向身边的男孩，目光中透着一丝惊讶：“明明只是一个人偶，想不到竟然做得这般精致灵巧，就跟真人一般。虽然焦饶老师也说了，当你让人带着天陨流光，把设计图拿给他的时候，他看着设计图，唯一的感受就是佩服二字。但是亲眼看到它附上生魂，如同真人一般走动，还是让人难以置信。”

男孩的嘴角溢着神秘的笑容：“这世上，原本就是千奇百怪，无奇不有，在亲眼见到之前，我也同样无法相信这世上竟然真有浴火重生之事。然而这世间就是如此，不管如何不信，有些奇迹，的确确实是存在着的。”

女孩的眼睛晶晶亮：“我更奇怪的是，为什么你会这么多的东西？以前你在京城与我相处的时候，我还觉得，你只是一个诗词做得好、有本事的读书人，但是现在看你做的这些事，许多都不是一般的读书人能够做得到的，兵法、格物、木甲机关、最近开始在江湖上流行的化学，好像没有你不会的东西。我也曾试着了解你的过去，但是从你的人生轨迹来看，完全看不出你是从哪里学来这些东西的，在上京考科举之前，你就只是一个不曾离开过铜州的读书人吧？”

男孩笑道：“确切的说，是不曾离开临江郡，铜州可是一点都不小，我只是住在钱潮江边小县城的穷书生。”

其实宁家也不能算穷，但此刻的善公主，不管是作为“长公主”还是作为“善女神”，宁家在临江郡的那点产业都看不上眼。她的目光中颇为疑惑：“那你怎么会知道那么多的事？”

男孩淡淡的道：“这并不如何稀奇，我不是说了么，这世上千奇百怪、无奇不有。他们不是说，儒家的祖师爷孔老夫子是生而知之的圣人？既然生而知之这种事是存在的，那出现一个，也就难免会在出现第二个？”

女孩笑道：“原来你是圣人在世，失敬失敬。”

男孩微笑道：“好说好说！”

小黑猫趴在男孩肩头，轻轻的“喵”了一声。

女孩没有去说自己到底是信或不信，或者说深究这个，其实没有什么意义的。这个世界既然存在着各式各样的奇迹，那深究奇迹就显得不是那般的必要，已经发生了的，就直接从已经发生的“现实”来考虑就好，就像她这个“善公主”一般。

太阳虽然已经升起，但冬季里清晨的寒冷并没有那般容易消散，枯黄的草地上，冰霜还未化开，大地显得一片萧条。两个在别人眼中，金童玉女一般的孩子，犹如点缀着这寒冬腊月间，苍凉的大地，仿佛只要他们存在着，这世上就有着谁也抹不去的色彩。

善公主道：“关于红莲教，我已经查出了他们背后的真正来历……”

蝙蝠公子充满杀气的冷笑着：“其实就是拜火教搞出来的名堂吧？”

“原来你也早就猜到，”善公主道，“所谓的红莲教教主，应该就是拜火教四大祭司中的慧月祭司。拜火教有善恶两系，‘善’这一系中的四大祭司，分别是天洪、天禄、幻月、慧月。天洪祭司在京城的时候，就已经被你这个‘蝙蝠公子’杀了，天禄祭司为了抢那颗神秘的蛋，在江南死在了小梦和笈丽手中。现在的这个拜火教，应该就是幻月和慧月两人弄出来的名堂，‘红莲’在佛教中有着地狱之业火的含义。拜火教在华夏，一向是被当做邪教，声名并不太好，是以让她们假借了一个红莲教的名义，你们天地会，自然是她们首先要针对的目标。”

蝙蝠公子笑道：“并不只是我的天地会，你们新墨门，与拜火教也是水火难容，早晚是要拼个你死我亡的吧？”

善公主愉快的道：“已经斗起来了，在湟河以北，新墨门已开始在民间驻扎，拜火教也同样利用了百姓对未来生活的恐惧，快速的发展信徒。他们的教义是，唯有圣凰是此世界唯一的神灵，唯有信奉圣凰才能够得到新生。新墨门的信念是打倒一切牛鬼蛇神，尽可能的在民间培养反抗独裁、反抗一切压迫的力量，想要不打起来还真是有点难。不过光州、霍州这一带，目前不是我们主要发展的地盘，虽然如此，要真是让拜火教利用红莲教这个新壳在这一带做大，对我来说，也是一件很头疼的事。”

“嗯！”蝙蝠公子嘴角流露着强烈的杀意，“那幻月只要活着，对笈丽的未来就是一个麻烦，更何况这一次，也是她们先找上了天地会。这幻月也好、慧月也好……就让她们死在这里吧！”

第五十七章 万神之窟、地藏发泄

蝙蝠公子带着肩头的小黑猫，与善公主一同在清晨的冷露中漫步而去。

善公主的樱桃小口微微地翘了一翘，露出神秘的微笑：“墨门的人已经按着你布下的计划，提前进入了光州，在暗地里配合笺丽和小梦的行动，你们天地会里藏着一些被红莲教收买的内奸，也已经被我们的人找了出来，或许可以将计就计。幻月和慧月所藏的位置，目前还没有找到，不过等到笺丽和小梦带着天地会的人展开全力反击，红莲教一方必定会阵脚大乱，将她们找出也是早晚的事。”

蝙蝠公子耸了耸肩，在来光州的路上，凭着各个分舵上报的那些其它人难以注意到的细节，他就已经敏锐的觉察到拜火教在光、霍两州的势力发展，也觉察到天地会在这两州的分舵里，隐藏着小部分内奸，当然这也是无法避免的事。

不像新墨门，里面的墨者是在一个强大信念的号召下聚集，再通过不断的整风，将信念不坚的人剔除，内部铁板一块，天地会虽然采用了一些超越这个时代的，更有效率的组织形式，但是说到底还只是一个靠着利益以及空泛口号，和他个人魅力建立起来的普通江湖组织，再加上摊子摆得太大，从越岭、江南到西南七路，从京城到黄河两岸以及巴蜀周边，形成了一个庞大的江湖网络，在这种扩散太开的情况下，部分分舵被渗透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但是现在，天地会在明，墨门在暗，笺丽和小梦的快速反击必定会大出红莲教意料，将红莲教杀个措手不及。然后，靠着墨门在暗地里的配合，以及他的提前布局，打乱红莲教的阵脚乃是必然之事，那些被红莲教买通、或者原本就是红莲教安插进来的内奸，也将一一无所遁形。

到了中午时，他们来到了一座大城，城中人来人往，除了华夏人，还能看到不少蛮族、苗人。城中并无军队，华夏兵早就已经撤离，蛮军

和苗兵也未驻入。就战略位置来说，光州实际上并不是那般的重要，蛮族与西岭鹤哥之间显然早有密约，在瓜分华夏之前，他们并不打算彼此冲突，竟然如此，也就没有急于占领光州的必要。

两个金童玉女一般的孩子，肩并着肩，从城门踏步而入，自然吸引了不少路人的注意。不过两人对此全不在意，就这般一边说话，一边在自家后园散步一般，漫步前行。善公主道：“此外，你提到过的那个叫小方的孩子，我也找到了一些线索，目前看来，他已经过了光州，往司壁洞方向去了！”

蝙蝠公子讶道：“司壁洞？”

善公主道：“你应该也知道司壁洞，作为华夏四大石窟之一，司壁洞一向有着不少神神鬼鬼的传闻。而司壁洞中，最有名的风景乃是万神窟，古往今来，不知多少画师在万神窟内，心有所感，画出各种奇奇怪怪的鬼怪，万神窟之名由此而来。”

蝙蝠公子愉快的道：“嗯，我不但知道，同时更清楚为什么在万神窟会有这种异象发生，只因为，那里乃是血渊的地藏发泄口之一。”

前方转角处有一茶馆，两人一同踏入，茶博士虽然疑惑两个孩子结伴来到这种地方喝茶，但是看他们衣着与模样，显然也不是寻常人家的孩子，不敢怠慢，殷勤引入空位，端上好茶，糕点。

茶馆中，有一说书先生正在案后说着评书，故事的内容竟然是‘长公主凌霄飞升，宁才子崆山献诗’，此刻正说到精彩处，长公主尘缘已了，眼看着就要飞升成仙，不想宁才子一首“昨夜星辰昨夜风”惊天地泣鬼神，亦震动了长公主的芳心，惹出了一段恩爱缠绵的孽缘。

两个当事人一边饮茶，一边听着他们自己的故事，虽然已经被编造得怪诞离奇，但是听起来还是别有一番滋味。待说书先生将故事说完，善公主斜斜的睨了身边的男孩一眼，眼神中颇有一丝妩媚。蝙蝠公子笑道：“你莫要这样看我，我当时真不知道小梦会把那首诗就那般送给你。”

善公主咬了咬嘴唇，轻轻的哼了一声：“你的意思是说，你其实并不想要这段孽缘。”

男孩道：“这个……我不是这个意思！”

善公主瞅了他一眼：“你还不如不解释。”又道：“你这身子不是人偶么，也能喝茶？”

男孩笑道：“喝喝罢了！”往女孩看去，浴火重生后的她，肌肤娇嫩，白璧无瑕，同样也是精致得犹如最美丽的玩偶一般，单是看着，便觉赏心悦目，让人很想搂在怀中，肆意亵玩。

觉察到他那颇有一些邪恶的目光，女孩只是微微的抿了抿嘴儿，粉妆玉琢的脸蛋微泛红霞。她道：“你刚才说的那地藏发泄，又是什么东西？”

蝙蝠公子慢慢的饮了一口茶，道：“你可曾听说过血地藏？”看着女孩颇为疑惑的眼神，于是道：“那是藏地佛教中，唯一算是真正修成菩萨道的修行者，他在佛教中的地位，大体上相当于道教的老祖天师。整个道教的正统在天师教，而天师教的根源又在老祖天师，这血地藏差不多就是藏地佛教中与此类似的传说级人物。这血地藏死后的金身，藏在了血渊深处，勾连着某种神秘的力量，以他的金身为桥梁，某种或许根本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力量，被他引导而出，弥漫在血渊深处。”

善公主讶道：“我虽然也听到一些与血渊有关的传闻，但还是第一次听说你讲的这个血地藏。”

蝙蝠公子道：“就像正一教一直隐藏着与祖庭洞天有关的秘密一般，藏地佛教同样也在隐藏着与血渊和血地藏有关的秘密。血渊深处，血地藏所在之处，藏有一种名为血菩提的原石，这种原石是藏地的上人修炼所用的舍利子的来源，对于藏地的喇嘛来说，取得舍利子，是他们修成上人的重要手段，他们自然不会将此事透露于他人。”

紧接着却是摇了摇头：“其实在我看来，舍利子的存在，对于那些喇嘛来说，是保证实力增长的方便之门，却也实实在在的制约了藏地佛教的发展。就因为，只要取得血菩提，就必定能够练出舍利子从而突破，使得每一个喇嘛都以此为修行目标，在这几百上千中，其修行手段和佛学反而没有多少真正的进步。当然，同样的问题，在华夏这一边其实也是一样的，各门各派的敝帚自珍，把先人的东西当成宝一样，既不敢外传，又没有能力或是不敢跳出其桎梏，其结果就是今人不如古人，使得千年前老祖天师和血地藏能够达到的成就，今人反而无法企及。”

善公主微笑着：“你还真是无所不知的样子，这世上到底有多少你

不知道的东西？”

蝙蝠公子淡淡的道：“很多很多！了解的越多，便觉得这片宇宙，有太多东西是我所不了解的。这一整个世界就像是一口枯井，井外的世界到底是什么样子？说真的，我已经很好奇了！”

又道：“血地藏的金身，以某种神秘的方式，连通着某个不可知的所在，将一种神秘的能量释放到了血渊深处。受此影响，血渊变成了一种可怖的存在，被血渊吞噬的生魂，死后魂魄都会沦为鬼怪又或者是恶灵，即便是那些未能找到血菩提、修成上人的喇嘛也不例外。在某些地方，这种神秘的能量会影响到地表上的生灵，这种地方，被称作地藏发泄之处。万神窟就是这样的一个地藏发泄口，那些在万神窟中心有所感的画师，在石壁上画下的鬼神，实际上就是血渊深处那些被不可知的神秘能量污染了的恶灵，它们记不起生前的事，其智疯癫，渴求鲜血。”

继续道：“若有特殊的手段，从这种地藏发泄口，便能够进入血渊，只不过进入血渊的方式，以往总是被藏地佛教所把持，为了保住这个秘密，藏传佛教在修行之术上，采用的是口口相传，绝不著于文字的方式，一切密法奥秘，皆由上师亲自灌顶，所以又称作密宗。”

善公主道：“还有这等事？也难为你连这种秘密都会知道。”

蝙蝠公子道：“这世上终究是没有不透风的墙，不管密宗如何保密，一千多年下来，总会有一些秘密是保守不了的。只不过中原人士对藏地那种蛮荒高原，一向不感兴趣，而在独尊儒术的华夏，佛教也始终流传不进来，是以无人关注罢了。不过听笈丽和小梦说，那一日，那个叫小方的孩子在看到被她们杀死的藏地上人八护连死后留下来的舍利子后，对血渊升起了莫大兴趣，如果那孩子真的不是这个世界的人，那血渊深处所隐藏的秘密，搞不好跟他原本所在的世界有关，甚至也可能跟那所谓的圣凰有关。舍利子的原石，就是血渊深处，血地藏身边的血菩提，也许他真正感兴趣的，就是血渊深处的血菩提，又或者是血菩提中所汲取的不可知能量。”

他让茶博士取了一些小鱼干来，放在手边，小刀趴在那儿，轻轻的舔着鱼干。

善公主看着小刀，目中仿佛有神秘的火光闪了一闪，然后道：“这孩子，原本也是人类？”

蝙蝠公子道：“西岭苗女的一种炼魂之术，将活人的魂魄强行以精血祭炼，附入野兽之间，以达到御兽的目的。它原本的主人，是西岭金娼娼的徒弟血葵娘，这是血葵娘惯用的手段。”他轻轻的摸着小刀的背，笑道：“我想帮她修炼成人，不过目前还没有找到确切有效的手段。”

善公主轻轻的摸了摸小刀的额头，忽地说道：“你刚才提到的血菩提，倒是让我想起了一样东西。”

蝙蝠公子看着她：“什么东西？”

善公主道：“圣羽！”

蝙蝠公子有些疑惑：“圣羽？”即便以他的见识，也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东西。

善公主说道：“这是拜火教里的一种神秘事物，它的本体乃是一片羽毛，但却拥有能够引发奇迹的、神秘的力量，可大范围的增强术法，引发一些不可思议的奇迹。你可知道，那个时候在京城，明明需要有足够数量的候补处女，才能够举行仪式，引‘善女神’下界，在你几乎杀光所有的候补处女，就剩了笺丽一人的时候，为什么幻月仍然能够召唤‘善女神’？就是因为她动用了一根萧菩萨哥赐给她的圣羽。据说，每一根圣羽，都拥有他们所祭拜的圣凰所赐予的神秘力量，与你所说的血菩提，倒也有许多相似之处。”

圣羽……血菩提……

蝙蝠公子慢慢的咀嚼着这两种看似不同，却有着相似之处的神秘事物背后所隐藏的秘密，只不过对此，他也是一无所知。在他的上一世里，他的确是接触过血菩提，但对于血菩提背后所暗藏的、神秘力量的根源，因为一些不可预知的变化，他根本来不及深究。

两人一同饮完茶，蝙蝠公子抱起小刀，与善公主一同飘出茶馆。蝙蝠公子道：“现在去哪里？”

善公主道：“光州这一带，有不少名胜古迹，一向是骚人墨客游玩之处，等到了明年，绝大部分地方恐怕都不免覆于战火之中。若是无事的话，你不如陪我一同去逛上一逛？”

蝙蝠公子笑道：“我也早就有这个意思，反正剩下的这些事，先交给笈丽和小梦好了。”

当下，两人结伴而行，踏着重新飘落的雪花，游玩而出。而在另一边，连番的厮杀，已在光、霍两州的各角接二连三的生起，在他们提前的布局下，天地会在明、新墨门在暗，红莲教的教徒以及被他们所招揽的高手，正在遭受残酷的追杀。

两天之后，一封信通过隐蔽的手段，传递到了善公主手中。此时此刻，正与情郎的替身人偶一同游山玩水的善公主，将信轻描淡写的看了一眼，漫不经心的道：“红莲教的总舵找到了，是集结起你我两边底下人的力量，继续布局，还是我们就这般杀过去？”

蝙蝠公子淡淡的道：“山水也看够了，就去杀几个人吧，希望他们能够给我一些惊喜。”

两人就这般飘然而去……

第五十八章
天地烘炉：大道至简！

黄昏，一处山寨依山而建，外头古道竹林，风景优美，内头建筑错落，古朴幽邃。

男孩和女孩联袂来到山寨外头，男孩抬起头来：“这里就是红莲教的总舵？”

“嗯！”善公主愉快地道，“这寨子原本唤作林家寨，其主人也算是光州一带的豪强，不过早已经被红莲教灭门，整个山庄和其产业都已被红莲教所占。慧月在西北这一带，经营颇久，也的确是招揽了不少江湖上的亡命高手。这些人，大多都是在中原难以容身的江湖败类。红莲教的发展，有蛮族邪相神册宗倍和西岭鹞哥的暗中支持，将来蛮族或者苗夷，不管是谁进入此州，红莲教的这些人都可‘为王先驱’，替这些异族占领者统治武林，从而为自己捞取更多的好处。”

蝙蝠公子露出嘲弄的笑容：“这算盘倒是打得不错。”

大石砌成的高墙上，十几子箭矢对准他们，发出冰冷的寒光。一名大汉喝道：“哪家的孩子？滚远点！”

其他人也一同看着立在寨门前、那金童玉女般的男孩和女孩。男孩一身黑衣，肩头一只小黑猫，负手而立，明明只是一个孩子，却犹如王者降临，神情倨傲。女孩飞仙髻、淡紫裳，鼻腻鹅脂，冰肌莹彻，仿佛蕊宫深处飞出的小仕女，天然的美人胚子，精致无瑕，美不胜收。

虽然为这两个孩子的装扮和神情感到惊异，但毕竟只是两个孩子，墙上的这些人一边张弓恐吓他们，一边说笑。在他们视线的交错中，男孩却是抬起头来，淡淡的道：“记住今天的日子，因为这是你们的死期！”

“我们的死期？”墙上的大汉一个错愕，紧接着便轰然笑道，“哪里来的臭小子，莫不是得了失心疯，吃……”

嗖！在他的眼中，男孩肩上的黑猫快速一跃，下一刻，男孩已经出现在他的斜上方，腾着身，勾着脚，一只手往他的额头伸来。

以男孩为中心，周围的一切仿佛都慢了下来，这是一种玄之又玄的感觉，原本就在众人视线焦点之间的男孩，忽然位移到了城墙上，却依旧被所有人注目着。仿佛这一刻，整个空间都扭曲了，又或者，不管出现在哪里，他都必然成为周边一切的中心点。

在大汉的眼中，男孩往他伸来的手慢到了极致，明明被他看得清清楚楚，但他却怎么也无法躲避。这是一种自己不管逃或不逃，不管自己往哪里逃，最终都无法躲过的可怕感觉。他就这般清清楚楚的，看着男孩的手离自己越来越近，看着死亡离他越来越近。

嘭！脑袋如同瓜果一般爆开，四散的血水与脑浆在空中有一个缓慢的停止，仿佛时间在这一整个过程被拉长了。男孩翻到了无头尸体的身后，下一刻，便如同魅影一般，闪向了第二个人。

墙头上的混乱，快速的蔓延开来，箭矢的破空声，强行出手的大喝声。刀锋、剑影，血水，脑浆，以及在这一片混乱中收割生命的黑色的死神。

寨门的后方，一名刀客带着十几名手下抬起头来，想要弄清楚上边发生了什么事。就是在这个时候，前方的寨门忽的出现声响，他与他身边的那些人，惊疑不定的看去，只见寨门咯咯咯的龟裂开来，刷，突然就崩成了无数的碎片。碎片往外头涌去，犹如被强大的磁场吸扯，聚成高密度的球体。嘭的一声，球体往他们这个方向爆射而来，木屑卷荡空气，激发起一道道呈螺旋状的气流。

嗤嗤嗤的破空声中，一个个人影向后翻起，血水从他们身上突然多出的、密密麻麻的血孔中溅出。那刀客怒喝一声，全身的劲气在这一瞬间迸发出来，刀光如同狂风一般往前劈去。木屑飞溅，刀影憧憧。奋力的抵挡中，他觉察到有什么东西从自己的身边经过，他疑惑的扭过头去，然后就看到了那娇小但却美丽的残像，依稀间，他仿佛见到了传说中月宫里的嫦娥，飞仙似的发髻，淡紫色的霓裳，他看到了那如梦似幻的、唯美的残影，紧接着却什么也无法看到。

一群人从寨子里冲了出来，他们眼睁睁看着飞仙髻、浅紫裳的女孩穿过寨门，犹如御风一般往他们飘来。在她的身后，一个个人影翻倒，

血水从他们的身上不断激溅，每一个都被射得千疮百孔。

飞射的木块，依旧在女孩身侧，呈平行嗖嗖的划过，将空气激出颤音。在她身后，那刀客回首看向女孩的背影，在他回头的这一瞬间，后脑勺有脑浆飞出，和着鲜血，绽放成红白相间的地狱之花。

女孩的身后，高墙上已经变得安静，明明安排了足够的守卫，墙头上却只剩下了一片死寂。唯有一个身穿黑衣的男孩，在方形的箭孔上负手而立。即将落山的夕阳，在男孩的身后漫出暗淡的光芒，男孩从土墙上倒下的影子显得幽长。一只黑猫跳到了他的肩上，男孩轻轻一纵，途中似乎消失了一段，下一刻，就已奇诡的落在了女孩身边，与她肩并着肩，踏着犹如在死神的琴弦上漫步般、压迫人心的无声回响，缓慢但却是令人心悸地往他们接近。

“你们是什么人？”声嘶力竭的声音，在惊恐中响起。

“废话，杀人的！”男孩仿佛在嘲笑着怎有人会问出这么愚蠢的问题？

“杀了他们！”怒吼声中，众人纷纷抽出兵器往前冲去，紧接着，死亡的气息进一步漫开。

寨子深处，幻月与慧月这拜火教的两大祭司……红莲教实际上的控制者，惊疑不定的看着外头，怒吼与惨叫声络绎不绝的传来，以一种虽然不快但却平稳的速度，往她们所在的方向接近。敌人正在杀来，没有人能够拖延对方的脚步，这是显而易见的事。这里是红莲教的总舵，被她们搜罗的高手绝对不少，到底是谁，竟然敢就这般肆无忌惮的杀上前来？

幻月祭司的年纪其实也不能算是太大，不过就是三十多岁，虽然曾经生过一个女儿，但也算是风华正茂。冷艳的容颜，因其无坚不摧的信仰而透着阴狠，体内涌动着的圣凰血，带给她大力量的同时，也带给她坚定不移的信念。烈火在心中燃烧，这是对每一个胆敢违逆圣凰的敌人的愤怒，她死死的盯着杀戮传来的方向，美艳的脸庞透着说不出的阴冷。

慧月祭司比她大上一些，高高瘦瘦，披头散发，狰狞的笑声，仿佛能够渗透进周围的一切事物，让身边的每一样东西都在跟着震动。长发发散，状若恶鬼，她发出的每一个音符，都有若化作了实质的毒针，是

一种深入骨髓的恶毒。

有人跌跌撞撞的冲了进来，幻月祭司阴阴冷冷的道：“来的是什么人？”

“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那人不知所措的应对着。

“男孩……和女孩？”幻月祭司又惊又疑。

“拦住他们，给我拦住他们！”慧月祭司歇斯底里的叫着，“你们这么多人，有什么好怕的？给我杀了他们！”

“看来是蝙蝠公子和善公主！”看着那人匆匆忙忙的又出去了，幻月祭司冷然道，“我早就怀疑蝙蝠公子和宁江那小子是一伙的，看来果然如此。也不知他们到底对善女神做了什么，她现在处处跟我们作对。”

“明明应该是我们的善女神，居然变成了墨门的所谓善公主，看来圣凰还真是在考验我们的虔诚！”慧月祭司绵里藏针，声音穿透了身边的一层层建筑，“不过这一次，他们是来找死的，他们就是来找死的！”

她的手中握着一支赤红的羽毛，目光中透着疯狂与渴望：“他们将我献给圣凰的，最美妙的祭品。”

“啊~~”的一声惨叫，外头的广场上，一个人捂面而退，脸上黑血直流，一只黑猫在人群间纵来跳去，猫爪一伸……九阴白骨爪。在它的旁边，是那动作灵活的男孩，行云流水般的攻击，不需要任何杀招就已经是实实在在的威胁着敢于出现在他面前的敌人。

三道刀光陡然间同时斩出，分上中下三路斩向男孩。持刀的凶徒面相狠辣，手中明明只有一把刀，却同时斩出了三道劈山裂地的刀光。男孩踏着奇怪的步伐，负手后退，点评道：“你这是云鹤段家的三才流星追命杀，接下来你该出剑了！”

刷！持刀者左手电光般掣出一剑，流星般直夺男孩心口，心中却是震惊到极点。他祖传的三才流星追命杀，明刀暗剑，杀人无算，见过这一杀招的人基本上都已死尽死绝。然而这一刻，他连剑都还未拔出，男孩就已经看破。

出其不意的杀招和被敌人一口叫破却还不得不强行送上前去的喂

招，其性质完全不同，暗剑流星般击出的那一瞬间，他已经预料到了自己的下场。而结果也果然如他所料，嘭的一声，胸膛剧痛传来，胸骨往内凹去，身体向后抛飞的那一瞬间，气息便已断绝。

“可惜，能放不能收，练得还是太差！”男孩摇头叹息，若是这人能够及时收招，自己倒不介意留他一命。“三才流星追命杀”在云鹤段家暗藏的三大杀招中排在第二位，当它练到能收能放的地步时，便可修炼云鹤段家的最强杀招“天魂崩碎”，只可惜近百年来，没有一个段家后人能够将这招“三才流星追命杀”练到极致。

身影一晃一闪一拳，顺手再解决一人，他往另一边的女孩看了过去。

女孩看上去比他还要悠闲，飘飘的衣裳，在劲风中卷舞。她的身后，已经倒下了一大排的尸体。

在她正前方，一名大汉怒喝声中，大铁锤抡起旋风，往女孩挥去，千军横扫，万马辟易，眼前却是残影一晃，大铁锤力道挥空，女孩却已经到了他的身后。一名持剑者拔剑疾斩，这一剑既疾且厉，剑速不可谓不快，然而不知怎的，明明是斩向女孩的剑锋，随着女孩轻柔而曼妙的旋身，嗤的一声刺入了铁锤挥空的大汉的后心，仿佛一开始就是冲着他去的。

数朵暗器击向女孩，女孩一伸手，其中一朵贯入了持剑者的脑门，头壳掀翻，脑浆飞洒。手势再转，嗤嗤嗤嗤嗤，最接近她的五人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失去平衡，向后栽去。在他们还未倒地时，女孩的身影晃了一晃，从原地消失，下一刻，更多的人倒了下去。

就连宁江，也无法看透她的手法，不是武学，也很难说是术法，几乎就是瞬移般的空间转换，应该是有一个延时的过程，然而几乎如同超能力般的，对身周力场的控制，与其说是武学，倒不如说是异能。双鬓的飞髻美轮美奂，衣袂的飘飞中，杀向她的那些人一个个的，还没有反应过来就已经被瞬间击倒。

从寨子深处冲出来的男子，蓦地后退一步，心惊胆寒的看着他们，说不出话来。他明明只是入内禀报了一下，出来时，在这两个孩子身后就已经倒下了成片的尸体。无法明白他们是怎么做到的，这里可是红莲教的总舵，明明留守在这里的，无一不是在江湖上排得上名的高手，无

一不是杀人不眨眼的凶徒，然而此时此刻，面对着这两个孩子，竟然像是全无反手之力的弱鸡。

这是一幅地狱般的场景，倒下的人影，爆开的脑袋，飞射的兵器，扭曲的空间，交织出惨绝人寰的可怖画面。一名他深悉其本事的高手，斩出了压箱底的杀招，黑云涌动，尘土飞扬，刀气如同喷发的火山。男孩却只是一闪一拳，喷发的火山就突然瘪了，硬生生的被中断。如此简单的动作，为什么能够击穿如此强大的杀招？他看不明白，他怎么也看不明白。

就仿佛在这个男孩的眼中，所有的天地奥秘都已被其看穿，强大的杀招和小孩子挥舞木剑的游戏，并没有多少区别。自从《九阴真经》出世后，这人也反反复复的看过，然而，什么才是书中提到的“大道至简”，此时此刻，这男孩便在清清楚楚的向他演示着……

第五十九章
天地烘炉：红莲业火！

如果说，虽然无法明白男孩是怎么做到轻轻松松看穿出现在他面前的所有杀招，然后以最为直截了当的动作将其击破，但至少他的每一个动作还是让人看得清清楚楚。那女孩给人的唯一感觉，就是神秘而美丽。

在她的身周，犹如形成了不可测的涡流，砍向她的所有兵器，全都是斩在他们自己的同伴身上。射向她的暗器，在她的抬手之间就变了方向，贯穿了其他人的脑袋。有时，她会轻轻的闪动一下，然后瞬间换了位置，淡雅脱俗，莫测高深。在她这无可捉摸、变化莫测的身影下，一切杀招和绝招，都变得全无意义，没有人能够肯定一刀斩出后，她是否还在刀下，没有人能够知道劈向她的刀锋，是否会斩在自己的同伴身上。

于是，面对着女孩的逼近，他们只能不断的后退，仿佛他们面对的根本不是人类，而是美丽但却可怖的恶魔。

而他们的退却并不能换来女孩对他们的怜悯，既然已经投向了牛鬼蛇神，成为了挡在共产光辉面前的绊脚石，那就接受被打倒的命运吧。

从深处冲出的男子额头冷汗直流，女孩从他身边飘过，对他连看都没有看上一眼，嘭，石子飞起，划过一线光芒，脑浆爆开，而女孩与男孩已经在他的身后远去。

外头的怒吼与惨叫声，依旧在接连不断的传来，幻月祭司阴沉如铁，慧月祭司脸上的疯癫却愈发的明显。她的笑声，进一步扩散，空气间，有什么东西隐藏着，疯狂的往外涌去，如同密密麻麻的毒蜂，涌向外头的两个孩子。

“咦。”男孩颇有一些诧异，“这是什么术法？”

“一种以声音催动的咒术！”女孩双手背在臀后，慢慢的从他身边走

过，“去年，秋水荐以类似的音咒向我出过手，当时差点着了她的道儿。”

蝙蝠公子道：“你说的那个秋水荐，莫非就是江湖上有名的操琴高手‘算空哀思’？算空哀思秋水荐，九天并刀落红尘……秋水荐在宗师级的高手里，也算是数一数二的了，不过她跟拜火教应该没有什么关系，为什么会向你出手？”

善公主道：“当时我也有些疑惑，后来倒是查明了，这秋水荐却是慧月祭司的亲妹妹，虽然是妹妹，不过实力比她的姐姐厉害多了。似乎是因为欠了她姐姐一个人情，答应为她的姐姐出手一次，事后再不相欠。说到底，不过是拜火教借刀杀人的把戏罢了。”

说话之间，两人对朝他们密密绵绵的刺来的魔音，犹如听而不闻，全然不受影响。蝙蝠公子身影连闪，瞬息间连杀三人。善公主魅影飘忽，手指一勾，身后落在地上的三支兵刃刷刷刷的飞出，贯穿三名敌人的脑袋，那三人脑袋镶着长剑，就这般倒了下去。

蝙蝠公子道：“你似乎喜欢刺头？”

善公主道：“只是因为简单罢了，怎么了？”

蝙蝠公子道：“小梦近来，很喜欢砍人脑袋，也不知是为什么……”

善公主道：“从杀人的角度来说，砍头是一件很没有效率的事，脖子太粗，用砍也更为费劲，而且她用的是剑吧？人的身上有太多可以致死的大穴，非要用剑去砍脑袋，只能说，这是她的恶趣味吧？”

蝙蝠公子扭过头来看着她。

“怎么了？”

“不……没什么！”

“无法接受自己的妹妹有这样的恶趣味？”

“怎么可能？她是我妹啊，有什么是我不能接受的？她身上能有什么是我不能接受的？哼……有什么不能接受的？”蝙蝠公子猛一踏步，一拳击出。

嘭的一声，一个人影倒飞着，抛入大殿，沿途洒下一路血水。幻月与慧月死死的盯着从门外负手踏入的男孩和女孩，尸体在她们的身前抛落，脑袋砸在了她们前方的石阶上，发出咚的一声震响，血浆在她们的前脚前泼洒。

“蝙蝠、公、子！”幻月祭司咬牙切齿。就是这个来历不明的男孩，在京城时，拔掉了他们的一整个分坛，几乎杀光了所有的善女神候补处女，杀害了潜藏在朝廷几十年的天洪祭司，协助那姓宁的家伙拐走了她的女儿，并最终让善女神的出世功亏一篑，令拜火教凭空多出了一个名为“善公主”的大敌。

“善、公、主！”慧月祭司同样也是癫狂阴狠。新墨门的存在，极大的打压着她一手整合出的红莲教的生存空间，现在，墨门更是暗中配合天地会，在这短短的几天里，几乎拔光了红莲教各处的分舵，此刻更是就这般毫无顾忌的杀上前来，从一开始就不将她们放在眼中。

蝙蝠公子负手看向周围，这一整个大殿，布置得犹如隐蔽的神殿，周围的石壁上，画着各种奇形怪状的鬼神。令他稍稍有些诧异的是，这些鬼神的脚下，莫不浮现着红色的莲花，这些红莲犹如毒火一般，在无形中散着热气。虽然他知道拜火教想要借壳上市，弄出一个“红莲教”来，但是画壁上的这些红莲，隐隐中，竟然真的透着某种纵连他也一时难以看穿的力量。

善公主笑道：“看来，她们也是做了准备的！”

蝙蝠公子愉快地说道：“嗯，说真的，我已经很期待了。”

幻月祭司跟他是交过手的，那个时候，她与天洪祭司两人联手，也没有能够拿他怎么样。同样的，慧月祭司也曾请她妹妹“算空哀思”秋水荐出手对付善公主，秋水荐本身的实力，应该是在慧月祭司之上。而现在，他们已经杀了过来，她们两人竟然没有逃，这就意味这她们认为自己不用逃，她们觉得她们有胜算。

既然如此，这两个人必定提前准备了他们所不知道的后手，并且认为她们必定能够解决得掉他们两人。

如此显而易见的道理，事实上，只要稍稍一想就能够明白。不过对于蝙蝠公子来说，他也很希望自己能够遇到一些惊喜，就比如那个时候的陨石砸京城，只是陨石砸完京城后怪物没有紧跟着出现，让他当时多

多少少有些失望。

慧月祭司蓦地拈出一根羽毛，厉声道：“今天就让你们死在这里，让你们成为献祭给圣凰的祭品。”随着她歇斯底里的尖叫，石壁上的红色莲花，犹如火海般连成一片，周围所有的一切，都变了场景，鬼怪活了过来，温度急剧攀升，就像是传说中的炼狱，让他们陷入了火的海洋。“被圣火焚毁吧！”慧月祭司的声音，如同神灵的代言人，无处不在的回响。

蝙蝠公子眯着眼睛，他所看到的这些，已经绝不仅仅只是唬人的幻像，而更像是把虚幻变成现实的奇迹。他道：“这个就是圣羽。”

“嗯！”善公主道，“这个就是圣羽，你最好小心一些，以神灵的力量所引发的奇迹，并不适用于这片天地已知的各种法则。”

蝙蝠公子负手叹道：“这样也好，说真的，这片天地，已经没有多少能够让我觉得新鲜的东西，大概也就只有这种属于天地之外的力量，能够多多少少勾起我的一些好奇。”

善公主跟着叹气：“我以为，我已经是一个很骄傲的人，你却骄傲得连我都想揍你。”

鬼怪在呼啸的火海中，往他们狰狞得爬来，倒在他们前方的，胸骨破碎，脑袋开裂的尸体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发出疯狂的嚎叫。蝙蝠公子微微的有些诧异，虽然是化虚为实，但这场景，令他想起了血渊。轰，在他的前方，幻月祭司裹着强大的能量，在火海中狂轰而来，蝙蝠公子双臂交错，玄气在他的身前聚集如同屏障。嘭的一声，他整个人硬生生的，被震退了半丈，脚下拉出一道长长的烟尘，在他的肩上，小刀发出有些胆怯的“喵”的一声。

男孩抬起头来，看着他的前方，虽然本相跟她的女儿一般娇艳，但却面目凶狠，整个人裹着汹涌炎气的幻月，笑道：“实力长进了嘛！”

“蝙蝠公子！”幻月在愤怒中傲然道，“上次不小心败在我女儿的手中，痛定思痛，拿到九阴真经后，我闭关了大半年，如今已经修成宗师，这里又是我的主场，你还能怎么做？”

慧月手中的圣羽化作了熊熊的烈焰，空间置换，变幻为真，那炼狱深处涌出的红莲业火，与她体内圣凰血腾出的圣火彼此呼应，令她的形

象进一步膨胀，犹如火之女神。

蝙蝠公子双臂交错，长长地再叹一声：“唉，看来某人到处发放九阴真经实在是个错误，现在连阿猫阿狗都可以修成宗师了。”

九阴真经的存在，帮助最大的无疑是幻月这种原本就具有极度接近宗师之实力，只是长期未能突破的准宗师级高手。他们的修为早就已经具备了突破的资格，只是未能找到正确的手段，而现在，随着九阴真经的出现，在可以预期的将来，宗师级的高手还会越来越多。

“去死！”幻月暴吼声中，红莲业火在她的手中快速聚集，轰的一声，狂射而出。

火光犹如熔岩一般，从女孩的身边串过。女孩却只是手负臀后，略略的抬着头，看着在阶台上疯癫笑着的慧月祭司。她充满悲悯与同情的叹息一声：“这就是你们服侍圣凰和女尊的代价么？我竟然差点变成了你们这样的人！”

慧月的笑声中透着癫狂：“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懂，不管你们理解不理解，明白不明白，圣凰就在那里，她是这世上至高无上的神明，能够聆听到圣凰的声音的人是有福的，这个世界早晚都会毁灭，唯有圣凰才能带给人类、以及这世上所有的生灵新生。”

“嗯，这个世界的确需要新生，”女孩淡淡的道，“但这个新生，不是由任何神明赐给我们的，而是要有人类自己争取得来。革命的火种已经在这片丑恶的大地上埋下，人类不需要任何神明的拯救，他们需要的，只是明白，他们自己能够拯救自己的道理。”

“很可惜。”慧月疯狂的笑， “你本来是可以成为女神的，成为侍奉圣凰，带着大家走向福音、走向新生的女神，你永远不会知道你错过了一项多么伟大的事业……”

“伟大？”女孩嗤之以鼻，“当我沉迷于其中的时候，我的确也以为它是伟大的，但当我跳出这些桎梏，以辩证的眼光看待历史，我才明白。这个世界的确存在着真正伟大的奇迹，这个奇迹，就是人类至今为止通过不断的努力，所达到的成就。说到底，千千万万年来，真正在改造这个世界，让人类一步一步走到今天的，全都是人类中的劳动者。然而那些一事无成的寄生虫，却每每喜欢趴在劳动人民的身上，吸着劳动者的血液，然后自以为是的以为，这个世界离不开他们，以为他们天生就应

该高高在上，而全然忘记了到底是谁在养活他们。神明也好、帝王也好、王公贵族也好，如果他们继续阻碍着劳动者获得他们应有的报酬，阻碍着这个世界真正的进步，我不介意带着大家……革他们的命！”

“狂妄！”慧月一声怒喝，红莲之业火，犹如化作了有形的毒针，朝着女孩蜂一般冲去。女孩旋动她那娇小而玲珑的躯体，衣袖舞动，彩袂飘飞，周围的空间就像是跟着她一同转动，硬生生“扭”了半周，所有的毒针竟然全都往慧月倒飞而去，仿佛从一开始就是冲着她自己去的。

慧月一甩袖，毒针消退，前方却是残影一晃。下一刻，女孩已经到了她的身后，背对着她。嘭，火柱从天而降，朝女孩轰然砸下，慧月那尖尖刺刺的厉笑声震荡着虚空：“你为什么就是不明白？这里已经变成了我们的地盘，不管你如何躲，不管你如何闪，你都是逃不掉的。”

“是么？”一个声音在她身后清清冷冷的传来，“那么……你在轰哪里？”

火柱陡然消散，慧月定睛看去，呈环形散开的火光中空无一人，猛一回头，善公主竟是仍然留在原地，仿佛从来就不曾动过，刚才闪到她身后的，竟然只是她自己凭空生出的幻觉。这到底是怎么做到的？慧月脸色微变。

另一边，轰的一声炸响，整个神殿都在摇动，冲击着地面的滚滚熔岩，陡然间破开，幻月祭司灰头土脸的向后滚开。在她的前后，那身穿黑衣的男孩左手负后，右手轻描淡写的拿着一根神秘的圆筒：“唉，你有神功，我有化学……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明白？”

在他肩上，小黑猫示威性地叫道：“喵～～”

幻月看着前方的男孩，又惊又疑。

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这个男孩，根本不怕周边这熊熊燃烧的业火？

这红莲业火，乃是圣羽化成，利用了佛教经典中的典故，并汲取了血渊深处一种无形的力量，不但温度极高，而且拥有着炙烤灵魂的奇特效用。善公主毕竟是差点成为拜火教善女神的人，天生的天人体质，再加上善女神的神魄，不怕这圣羽所化的红莲业火也就算了，为什么连这个男孩，竟然也全无影响？

她却哪里知道，这男孩，原本就不是真正的人类之身，只是以神秘手段造出的替身人偶，自然不怕什么高温的炙烤。至于说炙烤灵魂，这对他来说更是一个笑话，火魂原本就比许多人的魂魄更加坚韧，再加上接连三世的经历，尤其是上一世，早就已经经历了不知多少的磨砺，什么样的折磨，才能真正拷问得了他的魂魄？

他伸出手，轻轻的抚摸着肩头小黑猫那柔软的猫躯，也不知他做了什么，竟连小黑猫的猫身上，也多了一层晶莹的光芒，将它保护在内。单单是看他此刻的温柔，实在是无法想象他就是京城里那个以残忍手段，虐杀了众多候补处女的杀人恶魔。

“还是不要浪费时间了！”男孩漫不经心的道，“你不是已经修到宗师的级别了么？既然这样，应该也有一两样你拿手的杀招吧？还是早点用出来吧，看看能不能取悦于我。”

男孩的语调令幻月进一步感受到莫名的愤怒，从一开始，自己就没有被他放在眼中。她怒而腾起，双臂展开，更多的红莲毒火汇集而来，在她的前方汇聚成庞大的火团。圣凰血在她的体内急剧的升腾，让她的肌肤变得赤红，这一瞬间，她整个人都化作了熊熊燃烧的烈焰。火光扩

散，收缩，扩散，收缩，而她所蕴藏的力量，就这般不断的往上翻，犹如即将炙烤大地的金乌女神。

“居然还有这一手，你真是让我……愉悦啊！”男孩把手中的圆筒随手扔开，轰的一响，圆筒在远处炸开。他张开双手，抬头看着升腾到高处的美艳女子，兴奋莫名。这一刻的幻月，看上去与喜穿红衣的笈丽分外的相似。即便是他，也能感受到她身周不断攀高的能量，按照常理，对于这种蓄能式的术法，他应该马上出手，阻止她杀招威力的提升，但他居然就这般看着、等着，仿佛不让她提升到尽头，他自己都不甘心。

“继续……继续……用点力，千万不要让我失望……”

兴奋，莫名的兴奋，他的眸中仿佛闪动着最深沉的渴望，仿佛无聊许久的宅男，终于找到了他最喜欢的玩具。

慧月和善公主，同时往远处的幻月和男孩看去，此刻的她们，也已经无心战斗。在她们眼中，幻月整个人都像是变成了燃烧的烈日，而内核所拥有的能量还在不断的升高。慧月的脸庞流露着残忍和渴望，这个男孩根本不知道他即将面对的是什么。

这里原本就是圣羽所化的人间火狱，是她们的主场，此刻，幻月体内的圣凰血在不断的汲取着圣羽散开后的、神灵的力量，这是女尊亲传的杀招，是独一无二的、代表神灵降下的神罚。

纵连善公主，这一刻的脸色也微微的变了，她觉得男孩实在托大，此刻的幻月，犹如在进行着最虔诚的仪式，如果他强行阻止的话，她的仪式必然被打断，而他居然就这般一直等着。

此时此刻，纵连她也能觉察到，幻月当前所拥有的可怕力量，而她的实力还在不断的往上翻，如此强大的力量发出来的杀招，他真的有把握接下？

犹如金乌女神的幻月，能量还在不断的往上翻，散出来的焰光，强大到几乎可以将大地烤焦。男孩将肩头的小黑猫往远处的女孩一扔：“帮我照顾它！”紧接着却是垂着双手，嘿嘿的笑着，笑声越来越大，蓦地仰起了胸膛，犹如质问苍天的狂徒：“来啊！来啊！让火焰来得更猛烈些，不够，这样子还不够，烧啊……烧啊……”

这家伙到底在做什么？女孩接住小黑猫，看着她突然变得不认识了

的男孩，如此的疯狂，如此的扭曲。她突然意识到，也许，这一个才是真真正正的，在京城里虐杀了那些少女的“蝙蝠公子”，人性，善心，仿佛在这一刻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

小黑猫缩在她的小小胸脯里，害怕的看着远处那突然变得奇怪的男孩，栗栗发抖，刚才还对它那般温柔的他，这一刻就像是地底深处突然涌出的恶魔，也许并不是什么地底深处，而是他的灵魂深处，原本就隐藏着这样子的一只恶魔，现在它终于钻了出来。

幻月身周汇聚的能量愈发的强大，升华成紫色的火焰，仅仅只是看上一眼，眼睛便已刺痛得几乎爆开。而所有的焰光，又如浪潮一般，涌向了斜下方的男孩。男孩握着拳头张开手臂，仰着胸膛兴奋的叫着：“来呀！更猛烈些，更猛烈些！不要让我失望！”

紫焰在女子的中心集结，轰然间爆出莲华，犹如神话传说中诞下烈日的羲和，她在莲华中踏出，莲华进一步绽放，刺天透地。她的语调神圣而又威严：“狂徒，纳命来！”右手一挥一舞，紫色的莲华在她手中聚合成强大的紫雷，天惊地裂，神鬼惶惶，在它的感应之下，所有的焰光化作了毒火，红莲业火进一步汹涌，烈焰焚身，震惊霹雳。

男孩在熊熊的火焰中捂着额头，呵呵的笑着：“不错啊，真的不错啊，竟然能够做到这一步，虽然借用了一些乱七八糟的力量，但是已经很了不起了！”陡然大笑：“你真的取悦到我了！”

轰然间，在他的体内仿佛有什么东西爆开，这是一种灵魂能量的释放。善公主与慧月在远处惊疑地看着他，随着这声爆响，在他的身体里似乎发生了些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红莲业火在他的脚下燃烧如火海，他却站在火中全然无事。这原本是不可能的，善公主深深的知道这一点，即便是以超凡的木甲术制造出来的替身人偶，也不可能承受得了如此惊人的高温。

汇集了圣羽的惊人力量，幻月的杀招还未发出，其神威却已经强大到极点，在这神圣毒火的炙烤中，男孩的身上却开始升腾出金色的冷光。金色的冷光往上升腾，魂魄里爆出的能量在他的身周萦绕。这是一种奇诡到难以言喻的迹象，炙烤其魂魄的业火，犹如炉鼎下的炭火，周围所有的一切，都像是在以他为中心进行旋转。

这到底是什么？慧月与善公主在远处的角落里，根本不敢靠近。

幻月狂怒中，轰然冲下，紫雷挟着不可一世的神威击向男孩。虚空被击出裂口，这是纵连山川也可以劈开的强大力量。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明明是如此强大而不可思议的一击，明明是如此迅捷、几同于雷电的速度，男孩与她自己的距离却始终不见缩短。

“呵呵呵，做得很好，但是不够，还不够！”整个天地都开始旋转，旋转的中心点竟是那在神罚之下，本应该渺小得犹如蝼蚁的男孩。

男孩依旧捂着额头，他的笑声无处不在：“差点被你们骗过了，还真以为是化虚为实的奇迹，实际上这个只是空间置换吧？把血渊之内的某个所在，通过那圣羽的力量置换到这里，你们的奇迹也不过如此啊。还以为你们的圣凰，真的是创世造世的神明，其实也不过就是偷梁换柱的把戏，嗯，很厉害，能够做到这一点其实也很厉害了，但是还不够，想要对付我，这样的奇迹还不够啊！”

“不过这样子也好！”男孩的笑声中透着难以言喻的疯狂，“虽然只是偷梁换柱，但毕竟也是形成了一片隔绝于外界的小天地，说起来，很久以前，我曾经有一个绝招的创意，但是始终没有完成，现在刚好借你这片小天地试一试，你要小心了，你已经取悦到我了，你让我很开心，我可不希望你这么简简单单的就死掉。”

紫雷疯狂的朝他击去，如此惊人的力量，如此强大的杀招。然而，此时此刻，在幻月的眼中，以男孩为中心，天往左旋，地往右转。红莲的业火在大地上呼呼的升高，扭曲，蔓延，想要将男孩吞噬。男孩魂魄中散的金色冷光，却如同上古传说中的神农之鼎，架在了熊熊燃烧的毒火上。幻月眼睁睁的看着金光从她的下方漫过，将她那声势庞大的紫雷一同包裹。强大的冷光推来，将善公主和她怀抱的小黑猫推到了死角，慧月却在尖叫中被卷入其中。

“天地烘炉！”男孩的声音在这片自成一体的天地之间轰然响起，震耳欲聋。

善公主左手抱着小刀，右手展开五指挡着自己的脸。仿佛从天地的中心刮起的旋风，呼呼的吹打着她们，即便隔得如此之远，竟也让她们难以忍受。勉强睁开眼，轰然间，除了她们所站立的狭小的空间，整个“天地”都被烘炉所占据。幻月、慧月，从石壁上走出的无数鬼怪，尽在其中，无一能逃。

“水煮乾坤！”男孩再一声暴喝，金气化作了金水，在天地炉鼎中滚滚的往上涨。红莲业火熊熊的燃烧，却只能让金水进一步沸腾。凄厉的惨叫声中，来自血渊的凶魂厉魄在煮沸的洪水中挣扎，哭嚎，即便已经失去了神志，这一刻的它们依旧感受到了无法压制的恐惧，即便身体已经化作了枯骨，魂魄依旧在翻滚的金汤中，不断的被撕裂、聚集，然后继续被撕裂。

“圣凰.....圣凰.....”慧月在惨叫声中，悲哭与哀嚎。祈祷着神明的垂怜与救赎，然而得到的却是远比死亡还要悲惨的折磨，皮肤、血肉，在煮沸的金汤中，以奇诡的、不可思议的缓慢速度一点一点的被分解，直至现出森森白骨，魂魄依旧无法消散，头骨抬起，颞骨张合，无力的朝着旋转的天空伸去的手臂，是惨白色的手骨。哭嚎早就已经无声，呐喊却永无止境，纵然是最虔诚的信仰，也挡不住深入骨髓的折磨与悲凉。

吸收了圣羽的力量的幻月，依旧还在坚持，附身的紫雷却在一片片的剥落，难以置信的惊恐，无法言喻的战栗，即便是催山裂岳的神罚也抵挡不住这毁天灭地的绝望，虽然在心中狂喊着这不可能，然而相比起她现在利用神迹所施展出来的力量，眼前这可怖的场景，或许才是真正真正的、恶魔的惩罚。

这到底是什么？即便是没有被烘炉所卷入的善公主，在鼎外卷荡一切的狂风中，感受到的，也唯有那不可思议的震惊，与无法诉说的绝望。这是他很久很久以前、想出来的绝招的创意？这根本就是涂炭生灵的毁灭，到底是什么样的心态，才会去考虑这样的杀招？抱着怀中栗栗发抖的小黑猫，她的整个心灵，都是突然涌出的无限悲凉。

男孩在这片天地的中心疯狂的笑着，卷荡一切，摧毁一切。天地烘炉，水煮乾坤，这一招在他的上一世里，其实也不过就是一个稍具雏形的念头。

在那一次又一次，尝试着拯救妹妹，却一次又一次陷入绝望的日子里，在他的内心深处，也曾涌出毁灭世界的恶念，既然无法救活妹妹，干脆让整个世界的人，去给妹妹陪葬，这个世界错了，每一个人都是有罪的，既然妹妹无法得到救赎，就让天地间的每一个人都亲身体会到他的痛苦，体会到他失去妹妹的绝望。

就是在这样的绝望，在这样的愤怒中，他想出了毁天灭地的杀招的

雏形，却最终将它深深的埋葬在内心深处。然而，在这个念头出现的那一刻，实际上就已经无法将它毁灭，越是压抑，它就越是在他灵魂深处，连他自己也看不到的角落里成长，如果不是最终成功的破碎虚空，回到了妹妹身边，也许，它最终将成长为连他自己也无法控制的毒龙，让他成为连元魔皇也未必能够攀比的、毁灭世界的魔头。

而现在，虽然得到了重生，虽然救回了妹妹，但这个长期压抑在他内心深处的毒念，却因为陪伴了他太久太久，而怎么也无法摘除。在他的上一世里，他极力的压制自己，一刻也不敢将它挖出，强迫自己当作它从来就不存在，甚至刻意的不去研究天地术数，以防止自己不小心研究出毁天灭地的杀招，从而控制不住自己。也正因此，这一杀招，在他的心中一直都只是一个雏形，但是现在，他终于找到了试验它的契机.....

以自身的火魂为桥梁，视天地为炉鼎，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试验，他的魂魄，离上一世里破碎虚空前的“阳神”还有很大的距离，这里也只是用圣羽强行置换出的小天地，与外在的大世界无法相提并论，然而那毁灭天地的恶念，却还是在这一刻释放而出。

善公主抱着小黑猫，惊惧的看着炉鼎中央的情郎。就是这样的一个人，用共产光辉打消了她焚烧世界的念头，让她为拯救辛苦过活的劳动人民而努力，但是他自己，心中竟然潜藏着这样的毒龙？疯狂，残忍，不是为了毁灭敌人，纯粹是为了折磨而折磨。白骨翻滚，呐喊哀嚎，置身其中的生魂与鬼怪，竟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到底是什么样的心念，什么样的绝望，才会去想出这样的、末日一般的杀招？正常的人，对这样的绝招连想都不会去想吧？

“够了！”她试图冲入鼎中，阻止他。她不在乎鼎中的敌人会变得如何，但她绝不能让他就这般继续下去。原本是以整个天地为炉鼎，却因为她和小刀的存在，而留下了缺口。即便是这种仿佛报复世人一般的恶毒杀招，他终究还是为她们留下了空间，既然如此，她就绝不能放着他不管，她不能放着从他内心深处涌现出来的毒龙不管。

“够了！住手！”她大声叫着，拼命的往炉鼎的缺口挤去。恶鬼的悲号无休无止，慧月的惨叫无休无止，时间仿佛在不断的拉长，业火疯狂的燃烧，想要烧尽那疯笑的男孩，却反而进一步助长了烘炉的威力。所有的一切，全都处在失控的边缘，人心，理性，一切的一切，都在走向那最终的崩溃。

“住手！”她没命的嘶吼着，终于成功的挤入烘炉，朝着男孩伸出无力的手。

轰，爆炸的气浪在这一刻翻滚，震耳欲聋的喧嚣中，所有的一切都

在轰鸣。无法弄清发生了什么事，唯有那惊人的空间撕裂感，在瞬间迸发，令所有血肉、乃至整个灵魂都在颤抖的绝望中，身周所能够感受到的一切，仿佛全都炸了开来。

.....

林家寨深处突然出现的爆炸，让整个大地都震了一震。

能量往四面八方爆开，烟尘滚滚，石块到处乱飞，撞击着沿途所遇上的一切。空气间弥漫着刺鼻的焦味，黑色的空间裂缝滋滋滋的闪动着电花，山岭间的夕阳已经落下，那一瞬间的闪光，却照亮了半个天空，让本是昏暗的夜色，透着玫瑰色的暗红。

爆炸之前，就已经倒在地上的，七零八落的尸体，齐齐的震了一震，又被往周围宣泄的乱流带着向外滚动。尘土翻卷，漫过了尸体，周边的木制建筑在各种冲击下东倒西歪。

善公主捂着额头，艰难坐起的时候，照亮了天空的暗红，慢慢的又消沉了下去，夜色回归大地。在她的怀中，依旧抱着名为小刀的小黑猫。小黑猫软塌塌的趴在她的身上，发出轻轻的、无力的喵呜。

她抬起头来，紧接着便看了男孩，男孩蹲在她和小黑猫的身边，安静的守着她们。

“你没事吧？”“你怎么样？”

两人几乎是同时发出关切的询问声，然后便又一同停住。

善公主看着男孩：“你.....”

“抱歉！”男孩揉了揉太阳穴，“当时有点控制不住自己，可能是因为受到那种来自血渊的毒火的影响，有些失态了！”

善公主当然觉察到，那些红莲业火有拷问灵魂的作用，不过他真的只是因为受到那些火焰的影响，才会变成刚才那个样子的吗？她对此实际上是有些怀疑的。但是不管怎样，至少这一刻的他，看上去平安无事，多少让她放心了些。

她看向周围：“幻月和慧月……”

“慧月已经死了！”男孩往边上指了一指，那里掉落着一颗毁去半截的头骨，脸上的血肉已经溃烂，其它部位也早就已经在爆炸中粉碎。他道：“至于幻月，还是被她给逃了！”

他扶着鸾梅，帮她站起。鸾梅拍了拍身上的尘土，虽然被幻月逃了，但红莲教的总舵基本上也已经全灭，他们的任务也算完成。她看向男孩：“你真的没事！”

男孩温柔的道：“放心吧，我好多了，让你和小刀担心了。”

两人一同在夜色间往外走去，途中，善公主道：“拜火教的这四大祭司，基本上已经毁了，要重新培养恢复，短时间里他们恐怕也难以做到。但是恶女神那一边，到目前为止都还在隐藏着，连我也不知道他们的恶女神到底是谁，你还是要小心些，说不定什么时候，他们就向你出手。”

蝙蝠公子轻轻的道：“你放心，我会注意的，你自己也要小心些，拜火教女尊和恶女神，同样不会放过你。”

鸾梅微微的笑了一笑：“我知道，反正我也不打算放过她们。”

来到外头，善公主抱起怀中的小黑猫，要将它还给男孩。男孩却道：“你帮我把它带给小梦吧，估计她们很快也要到了。”

“你呢？”

“我需要去走走！”男孩揉了揉自己的太阳穴，“脑袋有点乱乱的，这个替身人偶好像也出了一点小问题，我要去走一走，散一散心。”

“你真的没事？”女孩不太放心的看着他。

男孩笑道：“真的没事，反正也只是替身人偶，实在不行，把它放弃就是。”

“嗯！”想了想，女孩抱着小黑猫，温柔的靠近他，额头抵着他的胸膛，那精美的双飞髻，在他的面前轻轻晃动。男孩道：“鸾梅……”

“刚才那样的杀招……不要再用了！”女孩轻轻的道，“你还有小梦，

还有笺丽……还有我……那样的东西不要再去用它了。”

虽然自己也是第一次见到，但女孩还是很清晰地觉察到，刚才那一招的背后，带着强烈的灭世倾向。虽然这一次，它只是在幻月和慧月以圣羽置换出的小天地里施展开来，而且最后为了保护她和小刀，及时收了手，真要到外头的广阔天地，就算是他也不可能真的做到，但是这种带着灭世倾向，几乎就是为了灭世而出现的存在，从一开始根本就不应该存在，或者说，只要是对这个世界，稍有眷恋的正常人，都不可能去考虑它。

“我知道……我知道了！”男孩轻轻的抱住她，同时也抱住小刀，他低声而又温柔的道：“刚才真的只是一个意外，这种情况，以后真的不会再出现了。”

“嗯！”女孩抬起头来，对他露出一个千娇百媚的笑容。其实自从许下大愿，要让共产光辉普照大地，并且建立新墨门后，她便从未将自己视作一个普通的女孩，但是这一刻，她却像是一个普通的小情人一般，向他展示着自己可爱的一面，只是希望能够对他施加一些影响，让他对这个世界多一些留恋。

两人分开，女孩抱着小黑猫，往远处飘去，男孩在她的身后，目送着她进入夜色。女孩回过头看，目光透过懂懂的昏暗看着她，男孩露出一个让她安心的笑容，她挥了挥手，然后才飘向前方。

就这般看着自己的小情人消逝在远方，男孩慢慢的低下了头，右手五指张开，蒙在自己的脸上，就这般静了许久。在他的后方，那一片狼藉的寨子陷入了无言的死寂，冬夜的冷风开始席卷大地。明明刚刚入夜不久，天地间就已经昏暗得难见光亮。

慢慢的，他抬起头来，五指之间，是扭曲到极致的面容。阴狠的、畅快的、疯狂的、暴虐的……各种各样的阴暗，聚集成不可一世的冷笑。他转过身，慢慢的往另一边走去：“嗯，逃啊，你要好好的逃啊，我来找你了，你已经取悦到我了，现在我来找你，我一定会好好待你的，你可千万不要让我失望，我这就来找你，我这就来找你了呦……”

他的笑声，在这黑暗笼罩的夜色间，透着难以言喻的诡异，冷风潇潇，地冻天寒。

从内心深处释放出来的毒龙，哪有那般容易收回？就像是身体里憋

到极致的激流，如果不让它满意，就连他自己也会跟着疯狂。刚才那一刻，他计算错误，那由圣羽强行造出的小小天地，根本不足以承受他从灵魂深处释放出来的恶毒，即便鸾梅不努力的来阻止他，担心误伤到自己的小情人和小刀的他，也必然会全力将它中断。但是不爽，真的很不爽，就像是几乎要憋坏了的处男在第一次成功宣泄时，因为不可知的因素而强行忍了下来，这让他分外的不爽。

很庆幸自己没有误伤到鸾梅和小刀，但是竟然让幻月那女人逃掉了，不过这样也好，让她逃掉也好，他现在对她很满意，他需要玩偶，他需要京城里，那些候补处女们一般，令他满意的玩偶，让她就那样简简单单的死掉，实在是太可惜了。

嗯，你慢慢的逃，我来追你了，你要好好的逃，千万不要让我失望呦.....

马蹄在冰冷的地面急促的敲击着，到了下半夜，冷月方才一点一点的移上中天，给这冰凉的大地带来一丝明亮。夜风开始呼呼的刮过，可以想见，今晚又是一个打霜的日子，在夜色间策马奔腾的人们，耳垂被刮得刺痛，面颊冻得僵硬。

随着缰绳勒住马匹的嘶鸣声，他们在那孤零零的坐落在山脚下的寨子前停了下来。“两位姑娘！”一个人影从前方在破碎的寨门前闪了出来，低声说道。

为首的是两名十多岁的少女，两人俱是身披风衣，腰插宝剑。其中一个身穿秋香色齐胸襦裙，披着天青色风衣的少女敏捷地跳下马来，双手放在嘴前轻轻的呵了几下。在她身边，红衣漫过，另一边少女也带着身后的天地会好汉纷纷下马。

“已经进去看过了？”第二名少女，穿的是金百蝶大红穿花褙袄，粉红色的披风，边角缀着金丝。

“进去看过了，全都是死人！”从寨中出来的男子低声道，“全都死光了，没看到一个活的。”

另一边的黑暗中，另有一名身形短小的男子从暗处钻出，跑了过

来：“两位姑娘、李舵主！”

“辛苦了！”两个少女身后，一名汉子将手中的缰绳扔给一名手下，沉稳的踏上前来。

两个少女带头往前行去，前方那空空旷旷的寨门，大门早已不知去向，只是在边沿残留着破碎的框架。穿过寨门，地面上倒着十几具尸体，绝大部分，身上全都是血洞，显然是有什么东西，密密麻麻的，以极快的速度击溃了他们。那李舵主蹲下来，在其中一具尸体上挖了挖，疑惑的道：“木块？”

红色褙袄的少女道：“像是有人把这一整个大门瞬间弄碎后，散成了暗器。”

在她身后，那些人面面相觑……这到底是什么手法？

在这些尸体间，还倒着一名刀客，那刀客脖子扭曲倒在地上，后脑勺上一片淤血，看来是回头的那一瞬间，后脑被力道十足的木块击穿，然后他明明正对着寨门外，抵挡住前方飞来的“暗器”，为什么会突然回头？这个却也让他们想不明白。

他们继续往前行去，前方是开阔的广场，却也同样满地都是尸体。在李舵主的示意下，天地会的好汉们拿着火把散了开来，一个个尸体检查过去。

“这不是‘梅山血狼’王难么？想不到竟然会死在这里！”“这是‘快刀’朱楼？看他死的这个样子，好像连对方的一招都没能接下！”“这两个不是孟焦、孟腾兄弟么？”……

这些诧异的声音，在摇晃的火光中此起彼伏。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她们刚刚才查到红莲教的总舵没多久，还在想着，要怎么样带人攻过来，没过多久，在这附近悄悄侦查的探子就已经急忙回报，说红莲教的总舵被人端掉了。虽然多少有些不信，但仗着艺高人胆大，她们还是一边戒备，一边带队杀了过来，结果现在看来，她们果然是来得迟了……

两个少女继续往前走去，就在这个时候，后方忽的传来一声喵叫。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转过身来，很快就看到一只小黑猫穿过寨门，往她们这般奔来。

“小刀？”少女惊讶的伸出手，把它抱起，高高地举着，“小刀，你怎么在这里？”

小刀道：“喵！”

红色褙袄的少女讶道：“它不是跟你哥在一起么？”

“对啊！”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把小黑猫抱入怀中，“小刀，是不是哥哥不要你了？告诉我，我一定好好的批评他。”

小黑猫声音低得犹如婴儿轻泣：“喵！”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道：“哼，哥哥实在是太坏了。”

抱着小黑猫继续往前走去，两人穿过广场，进入寨子深处。沿途满是鲜血。

忽的，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停在那里，歪了歪脑袋：“小刀.....这个人是你杀的吧？”在她左边的路旁，倒着一具尸体，这尸体脸上残留着深深的爪痕，满是污血。

小黑猫：“喵？”装傻。

红色褙袄的少女在一旁拿眼睛斜它.....肯定有问题。

她们继续向前，走了一大段，紧接着就一同怔在那里，在她们前方，是一片可怖的残骸，石制的大殿崩裂在四面八方，中央是焦黑的圆

坑。这里显然发生过一场爆炸，而且爆炸的威力颇为惊人。其他人也纷纷围了过来，有人低声问道：“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天晓得！”“从迹象来看，杀进来的人恐怕不多，看来是真正的高手。”“就这些人的做法，得罪什么样的人都不奇怪。”……

他们一边小声的讨论着，另一边，也多少有些幸灾乐祸。不管怎么样，红莲教的总舵就这样子被人一锅端，也省了他们许多麻烦。

他们在这里搜寻了许久，并没有找到太多有用的线索，最后也只能这般不了了之。天快亮时，霜终于降了下来，两个少女与李舵主率队离开。天亮后，回到分舵，一名天地会成员奔了出来：“小春姑娘，小梦姑娘。”

红色褙裙的少女下了马：“什么事？”

“前些日子，盟主让我们查找的那个孩子有线索了。”那人将一封密信呈了上来。

红色褙裙的少女将信拆开，快速扫了一眼，紧接着便交给内身边的同伴：“你也看看！”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将怀中的小黑猫放在肩上，接过信认真的看了一眼，哼了一声：“这些蛮子，实在是太猖狂了！”

两人对望一眼……看来是有事做了！！

“放开我，放开我，你们这些恶贼，连小孩子都欺负，太过分了。”山野间，一个被五花大绑的孩子没命的叫着。

这孩子，身上穿的是一件金丝的连衣裙，此刻，虽然已经到了正午，但在这样的天气中，如此的穿着仍然显得太过单薄。押送着她的，则是一队蛮兵，说着她根本听不懂的话，缓慢的在山林间往前行去。

虽然只是一个孩子，但这些蛮兵，显然并没有多少怜悯，这些日子以来，单是出于玩乐被他们砍掉脑袋的孩子甚至是婴儿，也已经不知多少。如果不是上头有人想要她，他们根本懒得费这般的功夫来押送

她。

孩子气愤地叫着，但却没人理她，慢慢的，她也只能无力的叹一口气，觉得自己倒霉透了。以她的能力，原本怎么也不会这么简单的就被这些人抓住，偏偏在那个时候，她刚好大量使用完遁术，血用得太多，身体还很虚弱，再加上又被冻得发紫，根本就没办法逃，结果就被这些人给抓了。话又说回来，这些人也好奇怪，他们好像早就知道她会出现在那里一样，还是说，这真的只是自己运气不好？

蛮兵押着她，往北而去，她被关在还算干净的囚车里，抬头看着天空。虽然昨晚打过霜，但这天气还是很晴朗的，蔚蓝蔚蓝的天空，万里无云，她长长地呼了一口气，白色的雾气从她粉嫩嫩的小口中呼出，感觉热气都被带出了很多，于是她抿住嘴，试着屏住呼吸，看看能不能借此保住体温，结果很快就喘不过气来，被迫一阵急咳，然后觉得自己实在是太傻了。

“喂！”她扭过头来，想要跟边上的蛮兵说话，就是在这个时候，右侧忽的传来轰隆隆的声音。她将小脑袋猛地往另一边扭去，这一刻，感觉自己的脖子好像都痉挛了一下。乱石从山坡上冲下，冲入囚车前后的蛮兵之中，紧跟着就是尘土飞扬，有人冲下了山坡，厮杀声急促的响起。

“怎么了怎么了？”她放声大叫。

就在这个时候，上方传来呼呼的声音，她猛一抬头，叫道：“着火！着火了！”

“火你个头！”一个身穿红色褙袄的少女，竟然就这般从空中落了下来，锵锵两声，宝剑斩开了囚车，把她抓了出来，随手割断了她身上的绳索。“小春姐姐！”她兴奋地叫道。

“走！”春笈丽带着她，往另一边跳去，几乎是拖着她走。有蛮兵想要往她们追来，后方刷刷刷的剑光斩过，几颗脑袋飞起。紧跟着又是嘭的一声震响，蛮兵中一名力大无穷的勇士，打翻了囚车，与砍脑袋的少女交起了手。这些蛮兵数量太多，那少女带着天地会的好汉且战且退。

“小梦姐姐！”那孩子回头叫道。

春笈丽叫道：“她没有事，我们先走！”

小梦带着天地会的好汉突袭，她利用火行术从天而降救人先走，原本就是他们所采用的既定战术。只要人先救下，剩下的就好办多了。

春笺丽带着这个名为小方的孩子，沿着计划好的路线离去，她们穿过一片茂密的林子，越过一处山岭，回过头来，没有蛮兵蛮将追来，看来小梦他们，已是成功的将那些蛮兵缠住。春笺丽道：“好了，这里安全了。”

小方却戳了戳她的手。

她转过头：“怎么了？”

小方朝另一边悄悄的指了指：“这里……好像不是很安全！”

春笺丽沿着她小手指去的方向，陡然扭头，紧接着却下意识的握紧了手中的宝剑。

在那个方向，一个身穿桃红色衣裳的女子，撑着桃红色的花伞，背对着她们，坐在一块石上。她的衣裳靓丽而又唯美，绣着一片片的桃花，腰间缠着阔带，阔带也是桃红色的，虽然只是坐在那里，却能够看出她的高挑。

她倒撑在肩上的花伞，遮挡着她的香肩与发髻，桃红色的花伞，配上在桃花枝头跳跃的杜鹃，与她身上的衣裳天然的融合成一体。

在看到她的背影的第一眼，春笺丽就已经知道不好，瞬间握紧宝剑，左脚却下意识的退了一步，美眸一下子变得警戒起来，整个娇躯都绷得紧紧的，就好像活生生的见到了鬼。

小方道：“小春姐姐，你认识她？”

春笺丽却拉着她，右腿也跟着后退了一步，肌肤仿佛涌起恶寒的感觉，整个人都颤了一颤，她低声道：“快走！”

“小春，你要去哪里？”那女子站了起来，优雅回身，杜鹃花伞轻轻晃动，带着一道桃红色的残影，美轮美奂。

“快走！”春笺丽将小方一拉，瞬间往另一边掠去，她很清楚，就算自己近来实力大涨，也仍然不是这个女人的对手，而这个女人，同时也是她最不想遇到的人。

疾风在两人耳边倒卷，这一刻的她，速度快得惊人，犹如被饿狼追逐的小兔子一般。呼的一下，眼前却是桃花漫天，乱红迷眼，人影在她们面前呼啦啦的聚集成形，那女子回身娇笑：“小春，为什么要逃？你这般无情，实在是太伤姐姐的心了。”

春笺丽猛地顿住，看着面前这高挑而纤细的女人，下意识的咽了口水：“桃、桃霏姐！”

眼前的整个女人唤作桃霏，也是拜火教的一员，她的原名叫作什么，春笺丽并不知晓，她知道的是，这个桃霏，在拜火教中，被誉作是百年不遇的奇才，同时也是年轻一辈中最杰出的高手，为了培养她，女尊甚至在她小的时候，就动用了一根圣羽。

春笺丽对圣羽了解不多，只是隐约知道，那是圣凰所赐下的，能够引发奇迹的圣物，即便是她母亲等等，如果不是遇到特别重大的任务，也无法被赐予圣羽，用圣羽这等圣物，来专门培养一个孩子，单是由此，便可以知道女尊对这桃霏的看重。

春笺丽自己，在拜火教的女弟子中，其实也是颇被女尊看重的，但与这桃霏，根本无法相比，至少，她的天分绝没有到能够让女尊为了培养她，而动用圣羽这等奇物的地步，她自己也从来不敢指望。虽然如此，在她们这些拜火教女弟子小的时候，比她们大上几岁的桃霏，也经常被拿出来谈事，让她们向她学习，也正因此，许多女弟子，对这桃霏师姐又是嫉妒又是羡慕。

而对于春笺丽来说，这桃霏既算是她的师姐，同时也算是她的半个师父。在她小的时候，好几名拜火教的女弟子被聚在一起，学习拜火教经典，以及拜火教内的各种术法，“凰血舞”就是其中之一，当时被派来教她们与术法相关的入门知识的，就是这个桃霏师姐，一开始的时候，春笺丽对她也是很有好感的，毕竟这个看上去，对她……以及对所有漂亮的小师妹都很好的大师姐，看上去既温柔又美丽，慈眉善目，温柔体贴，简直就像是她们人生的导师。

直到那一天，春笺丽一不小心，看到这位温柔美丽的桃霏师姐，对她们中某个已经开始发育的同伴……后来还……

桃霏撑着花伞，打量着“小春妹妹”那前凸后翘、媚骨天生的身材，眼睛都笑眯了：“小春，这么急着逃做什么？你又不是不知道，从小姐

姐就疼你，姐姐难道还会害你不成？嘻嘻，小春，你果然越长越漂亮了，在你小的时候，姐姐就知道你是一个美人胚子，唉，为什么这样子看着姐姐？姐姐也知道你已经叛出了拜火教，但是姐姐难道还会为了这点小事来害你？你难道忘了，在你小的时候，你可是最喜欢坐在姐姐腿上的，那天晚上你生病了，姐姐还……”

“住住……住口！”她不提还好，她这一提，少女马上又想起了自己小时候的心理阴影，脸蛋一下子憋红起来。

小时候的春笺丽……或者说是秦小春，在被拜火教集中培养的那段时间里，对她的桃霏姐的确是颇为依赖和崇拜，那个时候的桃霏，在拜火教中也还没有任何的职位，纯粹是她们的的大姐姐一般的存在。那个时候的桃霏大姐姐，很喜欢抱着她，让她坐在她的腿上，给她讲各种江湖轶事。小春还小，只知道桃霏大姐姐对她很好，简直比她娘对她还好，直到那个晚上……

当然，当时的她，最多也就是觉得桃霏大姐姐很怪，有一点儿不太对劲，只是后来，随着她认识的几个模样漂亮的小师姐，被桃霏大姐姐给玩坏，而在她慢慢的开始发育后，桃霏大姐姐看她的眼神也总是咪咪笑，那个时候的她，终于明白了，原来这个世上竟然还有喜欢女人的女人，吓得她赶紧找借口，让她娘把她带走，提前跳出了火坑。

此刻，两人再次见面，桃霏看着久别重逢、已经长成了美人儿的小春妹妹，乐开了花，春笺丽却是被她看得浑身恶寒。虽然小的时候，在这位“知心大姐姐”准备对她下手之前，就已经逃出了魔掌，但是被这个桃霏姐玩坏掉的其他女弟子，她可是认识不少。至于桃霏此刻所提到的“那个晚上”，其实也没有对她做下什么很不好的事，只是帮她、帮她……想一想就觉得好羞耻。

“小春妹妹，”桃霏撑着花伞，亲切的往她走来，“那个时候，你就那样子走了，姐姐可是伤心得很，始终对你念念不忘，后来知道小春妹妹你叛出了拜火教，担心妹妹你出事，心啊，那个都是疼的，来，小春你过来，让姐姐好好疼你……”

小方怔怔的看着往小春姐姐走来，眼睛都笑得眯成了月牙儿的桃霏：“她是……男人？”

春笺丽叫道：“她怎么可能是男人？一看就知道是女人吧？”

小方跟着春笺丽，在桃霏的逼近下后退：“那她为什么看上去跟色狼一样？”她对这个男人和女人长得差不多的世界，实在是分不清楚性别，在她的印象里，这个世界的男人和女人最大的区别，就是男人没胸，女人有胸，当然也有一些女人的胸实在是不显眼，让她没办法好好区分。

但是这个女人，胸还是很显眼的，只是她看着小春姐姐的眼神，简直就跟男人中的色狼差不多。

春笺丽道：“这个女人喜欢女人……”

小方抓狂：“女人喜欢女人是什么鬼，你们这个世界的人到底是怎么回事？”

春笺丽指着桃霏气道：“不要用这种变态代表世界人民，向世界人民道歉！”

桃霏曼声笑道：“女人喜欢女人又怎么了？除了太监，这个世上无非就是两种人，一种是男人，一种是女人。男人是泥做的，污浊不堪，行事粗鲁，一身汗臭，偏偏还一个个的自以为是，女人喜欢男人，就好像喜欢给自己身上泼脏泥，想想都觉得恶心，你在家中洗澡，喜欢用肮脏的泥土往自己身上抹么？女人就不一样了，女人是水做的，漂亮的女儿家，就是水灵灵的玉石，抱着暖心，捧着舒心，跟那些粗鲁的男子比起来，简直就是天和地的区别。每个人，都喜欢往自己家中存放漂亮的玉石，而不喜欢路边的脏泥，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女人天生就比男人漂亮、温柔、美丽、可爱，这个世界要是只有女人没有男人，岂不会变

得美好得多？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每个女人都喜欢漂亮的衣裳，喜欢可爱的玩偶、精致的折扇、美丽的绣花，为什么遇到其他人，就被所谓的性别蒙蔽了眼睛？依我看来，漂亮的女孩子，是天地间最美好的事物，男人只要不眼瞎，自然会喜欢，同样的，凡是不喜欢漂亮的女孩儿，反而喜欢那些臭男人的女人，也全都是瞎了眼。”

春笺丽、小方：“……”不知道为什么……感觉她说的好有道理。

桃霏道：“小春，来……过来！”

春笺丽展露出甜甜的笑容：“桃霏姐……”身子一摇，仿佛想要投怀送抱，宝剑却刷的一声，瞬间带出一道焰光，焰光呈完美的弧形，斩到了桃霏的腰际。

桃霏娇笑道：“小春，你还真是不乖！”一闪一转，嘭，烈焰在撑开的花伞上铺开，并随着花伞的旋转往周围飞洒。

春笺丽媚术诱敌，击出烈焰，谁知连桃霏这看上去普普通通的花伞都无法击破。感觉有一股神秘的气膜浮在伞面上，烈焰竟然无法穿透。她一咬牙，三元流珠心法运转到极致，罡元剑法既刚且猛，完全不像是一个女孩子施展而出。

“小春，你的本事先长进了很多嘛！”在那散出炎炎热气的剑光中，桃霏花伞一引，凌厉的剑光被她带向了一旁，下一刻，她已经与春笺丽贴身而过，在春笺丽的耳边轻轻吹一口气：“姐姐越来越喜欢了！”

这个变态！春笺丽硬生生拖动剑势，强行变招。

“定！”另一边，小方手心对准桃霏，小小的掌心上有血光一闪。

“小孩子不要碍事！”桃霏却在她抬手的那一瞬间，就已经曼妙的闪了开来，花伞一收，嘭的一声，小方就被伞打飞到高处。

凌厉的剑光却在这个时候，破开虚空，直夺她的胸脯。急促的剑风中，桃霏居然还笑了一笑，嗤的一声，花伞挑动，她顺势就往小春妹妹的脸蛋亲去。

春笺丽脚往地面实际一踩，翻身闪开，连着两次的被迫变招，让她体内气血翻涌。她心中暗惊，这个女人的动作实在是太快了，在她如此

凌厉的两剑之间，这个女人竟然能够如此从容的躲开小方的术法，打飞小方，再反身接招，动作流畅，行云流水。在最底层的基本功上，自己跟这个女人，就已经有了天壤之差。

这个女人比包括她母亲在内的四大祭司都要厉害。

她一咬牙，强行压下体内翻腾的气血，宝剑连闪出一波波华丽的剑光，这却不是她自己的罡元剑法，而是小梦的璇玑剑舞。这一两年来与小梦的不断对剑，让她对璇玑剑舞的剑路和内力运转方式也有了一定的了解，就剑法本身来说，璇玑剑舞远比她的罡元剑法要轻灵与快速得多。脚下踏着七星，剑花飞舞，她犹如在乱花中穿梭的蝴蝶，快速游走。

被打飞到高处的小方，也硬着头皮凌空一翻，咬开自己的左手拇指，在右手手心上快速一划，掌心往红霏虚虚的一压：“轰！”雷光朝这喜欢女人的女人轰然炸去。

桃霏把伞架在香肩上，娇笑着旋转，不知怎的，就闪开了雷光，闪开了春笺丽的所有剑招。施展出璇玑剑舞的春笺丽，美不胜收，让她实在不忍心伤到她，但是对另一边的小方她却没有这般客气。杜鹃花伞嗖的一下飞出，嘭的一声，小方在尖叫中又一次的被震飞。

春笺丽一咬牙，再次强提血气，向后一纵，双脚腾出火光，利用火行术纵到高处，身周转出阴与阳的涡流：“桃霏，有本事接我一招！！！”她心知与这女变态斗剑术，自己根本不是她的对手，只能试图与她拼杀招。阳火在外层，与天地交融，形成完美的圆形虹光，她在内圈身裹阴火，阴阳逆转……人呢？下方的女变态呢？

“小春妹妹，你在看哪里？”近乎调戏的嘻嘻声，在她的上方响起。她猛一回头，桃霏不知何时竟已接回了花伞，凌空飘在她的左上方，花伞兜着风，这一刻的她，轻得就像是羽毛一般，在花伞的助力下蒲公英似的飘着。“小春，来，不要再调皮了！”女人娇笑着往她压来。

春笺丽大骇之下，硬生生顿住体内的内力运转，嘭的一声，坠地闪开，体内难受得几乎要吐血。

在这个女人神乎其技般的实力下，她甚至连使出杀招的机会都没有。

春笈丽并不知道桃霏现在在拜火教中，到底是什么职位，反正不是四大祭司这一边的。以前曾经听说，因为桃霏的过人天分，女尊曾有意将她培养成新一代的善女神，但是后来，不知怎么的就放弃了，春笈丽猜测，多半是跟那些被她玩坏掉的漂亮女弟子有关。然后，又有说法，说要让她成为下一代的恶女神，但是“恶女神”还在，就算有这想法，她也得继续等着。

春笈丽大概知道，桃霏现在是在恶女神那一系，不过那一系一向隐藏颇深，春笈丽也不知道那一边到底有多少人，目前的隐藏身份又是什么。唯一能够知道的就是，恶女神那一系，要比“善”这一边强大得多，毕竟“善女神”空缺了十几年，好不容易降世了，却跑去建立新墨门，为实现全人类的共产光辉而奋斗去了，四大祭司也折损过半。

春笈丽落在地上，踉跄倒退，体内血气上冲，差点喷出血来。杀招还未展开就被强行中断的感觉很不好受，面前影子一闪，桃霏却在这个时候欺身上来，一张脸往她的脸蛋凑去，想要趁机亲她的样子。轰的一声，雷光却在她们两人之间轰然炸开，桃霏娇躯一转，煞着脸道：“多事！”花伞一缩一甩，扑的一声，小方竟然再被震飞。

春笈丽自己也被震得脑袋发懵，虽然如此，她还是快速的将身一纵，火光在她身后拖出红影。抓住抛飞的小方，利用火行术往前飞了一段，却终究因为难以带人，不得不落了下来。两人心知她们加起来也不是后方那个女变态的对手，一落地就没命的往前逃。

在她们身后，桃霏花伞噔的张开，架在肩上，飞出银铃般的笑声，往她们紧追，速度飞快。眼看着，就要被她追上，小方叫道：“小春姐姐，我们分开来逃。”她想明白了，她们两个在一起，春笈丽的火行术没法带她，她的遁术没法带春笈丽，两个人只会相互拖累，反正两个人加在一起也不是后头那个女人的对手，倒不如分开更好。

“好！”春笈丽也没什么好办法，只能与小方一个往西北、一个往西南，分开来没命奔逃。

在它们的分叉点，桃霏却是停了下来，有些头大的样子：“糟了，古姐那一边要的是这个孩子，让这孩子逃了，事儿就大了……但是小春好可爱，小春妹妹好可爱啊，好想搂着她，跟她说贴心话。而且，好不容易才等到小春长大，她又叛了教，这一逃，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够找到，是追小春呢、还是去追小春呢、还是去追小春啊？”艰难的选择

择.....或者说其实就没认真考虑选哪个的问题，她“呼”的一下，就往春笺丽追去。

“小春妹妹，你是在跟姐姐玩捉迷藏嘛？那你可要好好的逃呦，等姐姐抓到你，作为奖赏，你就要成为姐姐的人了呦！”她那充满得意和兴奋的笑声，在山野里传荡，“小春，其实你何必这么挣扎呢？你是逃不过姐姐的手心的，你放心，姐姐知道你叛了教，你娘也不要你了，但是没关系，你还有桃霏姐啊？桃霏姐一定会保你的，唉，在你小的时候啊，姐姐一看，就知道你长大以后，肯定是个骚蹄子，姐姐真是恨不得把你带着身边，好天天看着你，把你养大，可你怎么说走就走了呢？你可知道，那个时候你一走了之，有多伤姐姐的心？来，不要再逃了，快点到姐姐怀里来，姐姐疼你.....”

这个死变态！春笺丽心中大骂，毕竟是在眉妩台做过舞姬的女儿家，以前也遇到过不少暗藏不轨之心的男子，她也都没放在心上，男人嘛，反正都是那样。唯有那个青年，跟其他人完全不同，才会被她中意。她当然也知道自己骨子里，不是一个正正经经的女儿家，在那段时间里，他一直不来睡她，她比他还急，直到那天，在他妹妹的房间里，真真正正的被他破了身，她才心满意足，而后来的许多次，大多也都是她主动，甚至还自发的摆出各种花式。

只是，虽然自己也不算是个正经的女孩子，但唯有这一次，被一个女人这般追着，实在是让她浑身都升起鸡皮疙瘩，尤其是这女变态在她小的时候，分明就已经在窥视她的美色？

没命的飞奔间，前方是一处断崖。桃霏在她的身后曼声笑道：“小春，你已经逃不掉了呦！”

然而为了救小方，春笺丽早就已经探过这一带的地形，正是因为知道这里有断崖，她才往这里逃。冲去断崖，双手一甩，喷出焰光，她整个人就这般往前飞出，投往另一边的山头。

在她身后，桃霏停在崖边，一个错愕，虽然她也看出小春妹妹有腾空的技能，却没想到她还能这般飞着。眼看着小春妹妹往远处飞去时，那娇媚可爱的背影，实在是舍不得就这般放过她，桃霏一声娇笑，整个跳到山崖，杜鹃花伞带着她在山风中、轻盈的往下落去。眼看着就要落在下方的山林，花伞陡然一收，下坠的过程中，香足轻轻一点，下一刻，她已如同魅影一般，在树枝与树枝之间跳动。

“小春妹妹，姐姐来追你了呦，嘻嘻……”

春笺丽御着火行术飞在空中，用不着回头，单是靠自己浑身上下升起的鸡皮疙瘩，就已经知道自己还在桃霏“火热”的视线之中。这样子都不能把她摆脱掉，实在是让她无语，好在靠着直线飞行，多多少少拉远了一些距离，只是火行术过于消耗内力，于是她不得不落入林中，稍稍调整了一些方向，试图靠着树木对视线的阻挡，来甩开桃霏。

她就这般逃了一阵，在她的前方，是一座座耸立的石林，不知不觉间，她已经离开了光州地界，在她的前方，就是名为司壁洞的所在……

小方奔逃了一大段，回过头来，桃霏和春笺丽都已经看不见踪影。

“糟了，那女变态追小春姐姐去了。”只是再想想，虽然这是一件很糟糕的事，但却似乎又要比女变态来追她好上一些。

“要不要去帮小春姐姐？”她来回的走着，“小春姐姐是为了救我才遇到危险的，我怎么能不管她？可是我就算去了，也还是打不过那女变态啊？而且我现在跑回去帮她，那我们两个分开来跑不就一点意义也没有了吗？”

孩子有些抓狂……因为她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做。

她在那里走来走去，她是无论如何都要回到她自己所在的那个世界去的，绝不能在这种地方被抓到，那里可是还有很多人在等着她，在这种地方被抓到，那可就全都完了。

“算了，不管她了，是她自己要来救我的，撞上女变态，那又不是我的错！”她往另一边跑去，跑着跑着，紧接着又低下头来，捧着脑袋：“啊啊啊啊啊……”

仰天怒吼：“做不到啊！”转身就要往回跑。

“小方！”远处却有一个清脆的声音呼唤着她。

小方扭头一看，惊喜地叫道：“小梦姐！”

小梦穿着秋香色的襦裙，宝剑背在背上，肩头还趴着一只小黑猫，往她这边跑来，同时疑惑的道：“小方，笺丽呢？为什么你一个人在这里？”

小方抓着她的手，急道：“糟了糟了，小春姐姐正在被变态追，一

个女变态，很厉害的女变态！”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歪了歪脑袋：“女变态？”

她肩头的小黑猫道：“喵？”

“一个喜欢女人的女变态啊！”小方叫道……这个世界实在是太奇怪了，真是什么人都有。

在小方的解说下，小梦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不由得也暗吃一惊。那个叫桃霏的女人，分明就是拜火教的人，且不考虑她是不是喜欢女人的女色狼，笺丽要是落在她的手中会怎么样，万一笺丽就这般被她抓回了拜火教，拜火教惩罚叛徒的手段，恐怕也是让人生不如死。

“她们往哪个方向去了？”她叫道。

“那边！”小方将手一指。

“我们追！”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带着小方，往春笺丽逃走的方向追去。

她们就这样奔了一路，直至来到那处断崖，远远的，能够听到一个女子一边追逐一边调戏的笑声，但却已经看不到人影。她们既没有春笺丽那般飞行的本事，也不敢像桃霏那样直接往下跳，不得不绕下山崖，等她们下山奔入林间，春笺丽与桃霏早就已经不知去向，无奈之下，她们也只能继续往那个方向追赶。

金乌软绵绵的，无力的挂在山头，洒下的阳光，在这寒气逼人的季节里，实在是让人感受不到定点暖意。官道上，几乎看不见人影，路边的驿站，驿站里的人也早就已经没影了。

这一带，原本属于司壁洞安抚司的管辖范围，然而此刻，安抚司赵纲在更西面抵挡苗兵，几乎就是孤军作战，且随时有可能弃守，然后往南撤走。实际上，能够战斗到这种地步，赵纲和司壁洞安抚司的兵马已经算是颇为了得，与大周朝那些遇敌既溃的兵将比起来，也算是英勇奋战，奈何时局如此，他也无力回天。而此刻，赵纲的兵马正利用冬季的

风雪，驻守在司壁洞跟西面的古隘口，抵挡苗兵，这一带的兵力，能调的，也早就已经调光，同时也有许多官员，在九月底蛮族第二次度过淮河时，就已经逃了。

肩头上趴着一只小黑猫的少女，带着一个金丝裙的孩子，在官道上走着，虽然利用天地会的网络，将帮助寻找笈丽的消息传了回去，但她自己自然无法做到回去干等，于是继续往这边追来，只是到了这一带，实在是没有半点头绪，却又不甘心就这样放弃，也就继续走着。

“为什么不多穿点？”她看着在寒风中栗栗发抖的小方，没好气的说了一声，并将自己的小袄脱下来，帮她穿在身上。少女们冬季里常穿的小袄，实际上也就是无袖的贴身棉衣，因为要考虑与襦裙、抹胸之间的配色，也颇有一些讲究。好在小方还是一个孩子，穿在身上，当成棉裙，也可以勉强御寒。

“暖和多了！”小方舒了舒娇小的身子，然后叫道，“这个冬天好久啊，本来以为忍几天就过去了，怎的越来越冷了？”

“忍几天就过去！”小梦没好气的道，“这才十一月多，更冷的时候还没到呢。”

孩子僵了一僵，显得有些呆滞，她原本以为忍了这么久，冬天也差不多该过去了，搞了半天，这里的冬天这么久的么？

“不过也确实有点冷！”脱下了小棉袄，只穿着襦裙，又没有披风衣的少女也不由得抱了抱手臂。身为习武之人，原本也就不可能穿得太厚太重，避免战斗中碍手碍脚，施展不开身子，而她又是从小生活在江南水乡，总体上比北方温暖得多。虽然可以用内力驱寒，但刚才一路追赶，内力原本也就消耗了不少，自然也不敢随随便便浪费在这里。

搂着胳膊，跳了两下，趴在她肩头昏昏欲睡的小黑猫吓了一跳，发出轻轻的喵呜声。少女赶紧停了下来，伸出左手，在右肩上的小黑猫脑袋上摸了摸，安抚一下，然后扭头问道：“小方，我问你……”

话还没有说完，远处忽有尘土腾起，她闭住口，定睛看去，只见有十几匹战马，往她们这个方向奔来，马上的全都是块头粗壮的蛮族。为首的蛮族猛士一眼看到她们，发出兴奋的呼啸声，就像是寒冬里狩猎已久，终于发现了弱小可欺的猎物的野狼。那些蛮子吆喝着、呼啸着，奔驰到她们身边，绕着她们转圈，这些日子，几乎没什么人的官道上，烟

尘随着马蹄的交错，进一步飞扬。

少女与孩子在他们的包围中背靠着背，少女一握剑柄，娇叱道：“你们要做什么？”

那蛮族猛士大声笑道：“这小妞性子倒烈。”其他蛮族士兵也跟着发出轰然的笑声，有人叫道：“找了好大一会工夫，想不到在这种地方撞上个这般水灵的妞儿，省了我们许多工夫。”“刚好把这妞儿给大将送去。”“这里还有一个小女娃儿。”“这小女娃就抓去做两脚羊好了。”……

一名蛮族骑手策马朝小梦冲去，大掌往小梦腰上楼：“给爷过来！”

刷，剑光斩过，脑袋飞起。

小梦的剑是背在背上的，想要一下子抽出，本来是一件很困难的事，一般来说，真正行走江湖的女侠，是不会这样子随身携带剑的，这蛮子自然也没有把她放在心上，按照正常的速度，等她将背上的剑成功抽出，他早就把她抓上了马。谁知，在他伸手的那一瞬间，这看上去娇小玲珑，如同小白兔一般人畜无害的少女手指一勾，剑光便已瞬间一闪，身周所有的一切，便已在他的眼中随着天地一同打转。

人头飞起的那一刻，热血从断颈冲出，周围的寒气仿佛也随之驱散了一些。怒斥声、大喝声，在这一刻交叠着响起，钉头锤在空气间挥动的呼呼声，战马人立而起以及紧随着的铁蹄击在地面的震动声，都无法抑制住宝剑的颤动所引发的天籁。叮叮当当，清脆的交击声密集的在天寒地冻的官道上响亮，跟着又是飞起的人头。

“臭丫头……”有人怒吼，抡起了手中的铁锤，铁锤很大，拉着它的是黑色的铁索，在战马的前蹄他抬起的那一刻，那沉重的铁锤就要往少女的脑袋砸去。“定！”孩子的声音却在混乱中陡然响起，下一刻，战马仿佛落地生根一般，保持着前蹄抬起的姿势，连着马上的骑手，以及骑手手中的铁锤一动不动，更怪异的是，铁锤停顿在空中，铁索拉直，与地面平行，诡异莫名。

“喵！”一只黑影跳起，猫爪挥出的那一瞬间，血光闪过，一个人影从马上惨叫着翻了下去。

为首的蛮族猛士又惊又怒，暴喝一声，整个人从马上纵起，以不可挡之势，朝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猛劈而下。原本以为撞上的是即将落入狼

吻的小白兔，没有想到竟然是只雌虎，极短的时间里，就有好几颗人头被这丫头砍了下来。愤怒中，狼牙棒裹着黑色的恶气，劈山裂石，这一瞬间，他整个人仿佛都化作了扑下山崖的黑虎。

蛮族，自然也有着他们自己的修炼方式，传说中，蛮族与华夏人有着共同的祖先，也就是炎帝与黄帝，只是，蛮族的先祖，乃是远古时期被驱逐到北方苦寒之地的“四凶”，北方苦寒之地，恶气弥漫，在那冰天雪地的万里银川中，一些蛮人无意中找到了增强实力的手段，他们寻找着恶气聚集之处，在那里逆转气血，增强体质，久而久之，恶气融入了他们的气血之中，让他们可以用超乎寻常的力量，这种血气中混有恶气的战士，被称为猛士，而其中的佼佼者，在蛮族中的各种竞技中获得优胜，获得“勇士”头衔，是蛮族中真正的高手。

这名蛮族猛士，愤怒中，气血翻涌，恶气急剧上涌，蛮族的战士喜用重武器的一大原因，就在于潜藏在他们气血中的恶气，所带给他们的惊人力量。“力能举鼎”这种事，在蛮族中实在是不算什么，这丫头只要被他砸中，怕是立刻粉身碎骨。然而，钉头锤方自挥到半空，明明还在斩另一人脑袋的宝剑刷的一下，脱离了少女的手，转着圈子划了过来，剑光在这一刻耀花了他的眼，然后就是艳红的血花，这血，显然不是少女的。

战斗打响得很快，其实结束得也并不慢，这蛮族猛士虽然看上去强悍，但在蛮族中的称号也仅仅只是“猛士”，论起实力，在华夏军中，大约也就是二流实力的武将，若是在千军万马的战场上，因其力大，身强体壮，可以发挥出不小的作用，但是在江湖上的单打独斗中，也实在不能算是太强。如果被他们围上的，是一流水准的武者，自然不可能是他们的对手，毕竟他们这一边还占着人数上的优势，但少女的实力已经超出了一流，何况身边还有一个会奇怪术法的孩子，以及一只会九阴白骨爪的黑猫。

几只马受惊而逃，少女和孩子身边，倒着一具具尸体，其中大多数都是身首异处。少女并没有去管这些死人，而是绕着那只被“定”住的战马，和马上蛮族战士，好奇的打量着。即便绝大多数蛮子，都是被她杀掉的，但是这个被小方“定”住的家伙，还是让她感到惊奇。

马上的战士，依旧保持着挥舞铁锤的姿势，眼睛却是在跟着她的绕圈，不断的打着转，在这寒冷的天气里，汗水从他的额头上拼命的流下。

少女抱着重新跳入她怀中的小黑猫，退了好几步，拉开距离看去，这人和马，就像是刚刚雕好的泥塑，马的前蹄还在抬着，只要后蹄与地面接触，这样的姿势，按道理是不可能维持的。

实际上，小方的这种定身术，她也并不是第一次见到了，但每一次看着，都觉得很惊异，纵连也算见多识广的笺丽，都说她以前从来没有听说这样奇怪的术法。她好奇地问：“小方，你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扭头看去，小方正在用布条包扎着她的左手拇指，右手掌心上的血迹暗淡了一些，但并未彻底消失。小梦心想，虽然这孩子的术法看上去很神奇，但好像蛮疼的，每次遇到敌人都要咬破手指用血来施法，要是遇到太多敌人，这血也不够流啊？

小方包好拇指，抬起头来往远处看去：“小梦姐姐，这些人好像是从那边的山上过来的。”

小梦歪着脑袋想了想，回忆了一下在这次的行动前看过的地图，她道：“那边好像是……司壁洞？”

司壁洞，虽然名为“洞”，实际上却是石峰、石林交错盘桓，占地宽广的石山，相传许久以前，这里被认为是道家的洞天福地，原本是被唤作师壁洞天，后来，时不时有人，在这一带梦见妖魔鬼怪，慢慢的，百姓不敢靠近，逐渐迁远，师壁洞天也渐渐的被人改称为司壁洞，成为了口口相传的鬼神聚集之地。

再后来，有文人墨客，在司壁洞，以梦见的妖魔鬼怪之形象，造窟作画，数百年累积下来，逐渐形成了华夏四大石窟之一的万神窟。至于鬼怪之传说，虽然依旧不时的有人在梦魇中遇到，但在现实中，却也没有谁真正的撞上，在儒教“子不语怪力乱神”的主体思想下，万神窟虽为名胜，但也仅此而已，并没有受到太多的关注。

此刻，在万神窟的一处阴暗所在，一名蛮族大汉怒喝道：“一群废物！”

这名蛮族大汉，身穿的是最高贵的华夏华服，只不过袖子乱叠，腰带紧结，全无服章之美，大抵是因为听闻这套衣服在华夏的土地上显得尊贵，于是便让人找来穿了，至于华服那繁琐到极致的穿法，他却是毫不在意。

在他的周围，又有上百名蛮族戒备着，另有一名大约二九年华的华夏女子，心惊胆战的被他搂着，感受到他体内急剧升高的体温，却连动也不敢妄动一下。

这蛮族大将，却是蛮族淳欣部王子李胡。唤作李胡，当然不是因为 he 姓李，真要说起来，他其实并没有姓，他不知道他父亲是谁，或者说，其实他娘也不知道，因为可能性实在太多了些。

之所以唤作李胡，不过是因为，在他年少之时，相信了某个来自华夏的妖道提供的“长生之术”，沉迷于道家各种缥缈虚妄的东西，因为道

家的祖师爷老子姓李，他便也给自己取了个华夏名字，以“李”为姓，虽然后来，那妖道被发现儿子异常的鹬后杀了，“李胡”这个名字倒是继续用了下去，而也因为曾被来自中原的妖道所骗，也让他对中原人恨之入骨，每攻下一城，必要屠城数日方肯罢休。

当年误信妖道，修炼了名为鼎血神功的邪派功法，李胡虽然实力强悍，却也落下了病根，这病根名为寒血之症，发作之时，肺腑深处寒气冻结，皮肤和肌肉却是燥热，体温远比正常人要高，肺腑深处的寒气无法消散，极是难受，唯有生喝人血，方才能够勉强压制，却也只是治标不治本，因为常年受到这种病痛折磨，使得李胡性情极为暴躁，平日里，也就只有他的母亲能够管得住他。

此刻，因为从邪相神册宗倍那里，听闻了血菩提之事，虽然知道神册宗倍那厮，故意透露这等消息，未必就藏了什么好心，但在知道血菩提能够治好他修炼鼎血神功的后遗症后，他还是带了自己部下的几名勇士和上百名战士，来到了神册宗倍所说的这“地藏发泄之处”。

因为必须定期服食人血，是以，他派了一些人去抓捕周边的民间少女，谁知那一整支小队在山外没有多远，也不知是被何人杀光，其中绝大多数更是身首异处，令李胡勃然大怒。感受到他的怒气，被他紧搂的女子吓得脸色苍白，这些日子被迫跟着他，已是让她知道，如果他未能及时喝到人血，如同往常一般，在她身上发泄，那都还是好的，将她剖腹取心，恐怕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而她以往的高贵身份，在他的面前全无用处，即便是他的母亲……那个可怕的女人阻止他随便杀她，恐怕也没有太多用处。

跟随在李胡身边的，是他最为信任的两名淳欣部勇士，分别唤作毕哈河与达里刺。毕哈河道：“大将宽心，已经派其他人去了……”

话声顿了一顿，抬起头来，另一边，达里刺大步上前，喝到：“什么人？”随着他这一喝，土石震动，周围壁画上的鬼神更显狰狞。

“西天师教天师张屠圭，前来拜访大将！”一个绵长有力的声音在外头缓缓响起。

李胡冷哼一声：“让他过来！”

只听嘭的一声，一个人影飞了过来，落在地上，却是一个被捆绑的、满脸恐慌的华夏少女。这少女模样清秀，身上穿的是上好的蓑衣，

显然是出身大富人家，在睡梦中被人抓了过来。一名魁梧的道人随之而入：“听闻大将每日以血为酒，无酒不欢，小小薄礼，不成敬意，还请大人笑纳。”

其实李胡之所以每日必饮人血，跟喜好没有关系，纯粹是因为修炼邪功的后遗症，这是许多人都知道的事，但是没有多少人敢当面说出，只当他是真的好饮血酒。

毕哈河看向大将，只见李胡哈哈一笑，道：“张道长客气了。”转头道：“既然道长有这心，那就收下吧！”

当下，旁边蛮兵呈上酒坛，毕哈河大掌一抓，地上的清秀少女竟硬生生的被他摄来，在少女惊恐的尖叫声中，扑的一声，热气腾起，血味弥漫。过了一会，李胡豪饮完毕，古铜色的皮肤暗红上涌，在头顶腾起蒸汽。他抓着空坛往边上一放，朗声笑道：“这一次进入血渊，就有劳道长了，道长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地方，只管跟本帅说。”

张屠圭心知，如今蛮族势大，席卷天下已是必然之事，淳欣部的鹖后又是如今的蛮王身边三大干将之一，讨好她的儿子，便等于是讨好了鹖后。等蛮族一统天下之后，有了鹖后的支持，西天师教一统道门，成为国教，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于是拱手施礼，恭敬的道：“大将尽管宽心，贫道早已做好准备，就在这里等着大将。只是血渊深处，颇有一些凶险……”

李胡大笑道：“道长放心，进入血渊之后，本帅的人就都先听从安排，事成之后，本帅绝不会亏待道长。虎尊那边，本帅一定会为道长做说客，其他各部不太好说，日后只要是我淳欣部的地盘，贵教就是我们的座上宾。”

张屠圭立时道：“多谢大将！贫道也带了一些人来，现在正在准备当中……”

“又是这臭道士，这些恶人聚在一起，又要做什么坏事？”

同一时间，小梦、小方，以及小刀这两人一猫，一同趴在远处的石峰上，小梦的手中拿着一根长长的望远筒，张屠圭和那蛮族大将说话的

样子，便呈现在她的眼中。

小梦并不认得那个蛮族大将，只不过看张屠圭对他的态势，就已经知道这蛮族大将的来历恐怕是不简单，否则，张屠圭好歹是宗师级的高手，西天师教太真人，去年的龙虎山之会拿到了铁券丹书，以“天师”自居的道门高手，没必要对他这般恭敬。

张屠圭虽然是宗师级的高手，那个蛮族将军看起来也不好对付，不过靠着望远筒，她们与那些蛮兵其实相隔极远，就算是张屠圭，也难以发现她们。只是，小梦拿着望远筒，能够看个清楚，小方和小刀却是什么也看不到。

“我看看，我看看！”小方叫道。

小梦把望远筒交给她，随着望远筒的摆动，小方拿着望远筒趴在石上，勾着双脚：“这东西好厉害。”

小梦试图利用以前哥哥教过她的，名为“逻辑推理”的办法进行分析：“这个地方，还没有被蛮族占领，这些蛮子却跑到这里来，肯定另有目的。小方，抓住你的那些蛮族，十有八九跟他们是一伙的。那个叫桃霏的妖女，半路拦上你们，想要抓你，这样看来，她和这些蛮子，还有西天师教，肯定也是一伙的……哎呀，那笺丽往这个方向逃，那不是危险了？”

“可是，”小方想了想，“抓我的那些人，当时不是把我往这个方向送啊？”

小梦道：“这个……这个……”逻辑推理卡壳了。

赶紧转移话题：“我猜的肯定没错啦，反正，这些人要做坏事，我们要想办法阻止他们。”

对于宁小梦来说，张屠圭自然不用说了，在龙虎山上，利用各种阴谋诡计，想要谋夺正一教天师的宝座，如果不是哥哥揭穿了他的阴谋，龙虎山正一教已经落在他的手中……当然哥哥同样别有用心那个就是另一回事了。

而那些蛮兵蛮将，那就更不用讲了，在这些日子里，她与笺丽在暗地里带着天地会，协助哥哥抵御蛮族，对于那些蛮族一路上的烧杀抢

掠，也听了不知多少。现在，这些人鬼鬼祟祟的聚集在这里，肯定是要做什么天大的坏事。

话又说回来，笺丽到底在哪里？不会真的落在那个女变态手中了吧？

.....

昏暗的黑影中，名为春笺丽的少女，背靠着一处怪石，不停的喘着气。

在她的右侧，竖着一座鬼神石雕，那恶鬼额上长角，双目通圆，右手高高的举着九节的长铜，模样狰狞可怖。

她知道自己逃入了司壁洞，至于是不是在万神窟中，她现在也弄不清楚。周围的壁画、石雕似乎并不太多，虽然万神窟是各种与鬼怪相关的壁画、石雕的密集之处，但在司壁洞及其周边，也散落着各式各样的石窟、神殿，以及历史上各行各业的人所造出的、奇奇怪怪的东西。

竟然被那女变态追到这种地方，让她大感无奈，话又说回来，如果不是靠着火行术，自己恐怕早就已经落入了那女变态的魔掌，那真是想一想都让人生出鸡皮疙瘩、一阵恶寒。

到底有没有将那女变态甩掉？她在心里嘀咕着。虽说司壁洞这一带，地形复杂，她这般左转右绕，连自己都不知道自己到了哪里，桃霏应该也很难再找到她，但终究是没有多少信心。

她在心中想着，桃霏原本的目标，应该是小方吧？她竟然就这般放着她自己的任务不管？

无力的叹一口气，觉得自己有些倒霉，其实那个时候，跟小方分开，她是觉得桃霏去追小方的可能性更大一些的。

就这般休息了一阵，她转过身，借着身后大石对自己身体的阻挡，往另一边看去。在她的身后，那额上长角、双目通圆的恶鬼石雕，眼睛似乎往她移了一移。等她回过头来，它又依旧在阴影中纹丝不动。

她往恶鬼石雕看了看，不知怎的，心里竟然有种发毛的感觉。这个地方实在太过阴森，即便是她这种从小走惯江湖的人，也觉得有些不舒服。空气中，隐隐弥漫着不祥的气息，她不知道这是不是自己的错觉。

不管怎么样，还是要早点离开这里，小梦恐怕也在到处找她吧？少女在心中想着。

蹑手蹑脚的绕过大石，往前方溜去，狭长的石道在她的前方，往两侧延伸开来，她再次回头，发现自己刚才躲藏的这个大石，从正面看去，竟然是个飞天的神女，上身赤裸，下身犹如蛇一般盘旋。

这应该就是西岭苗人所信奉的一种、名为女娲的神女吧？在苗夷中，流传着一些有关于她补天造人的传说，不过在中原，基本上没有人知道她。当然，实际上春笺丽也不是那般的确定，也许这就是一只人身蛇尾的妖魔，虽然没有什么人真正的遇到过妖魔鬼怪，但这并不妨碍无数人对它们的想象。

穿过了狭长的石道，尽头又一座破旧的神庙，虽然是神庙，实际上根本没有香火。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起，司壁洞这一带，就已成为了历史上众多游离于儒教之外的画师、工匠炫技的场所，大体上与那些文人雅士喜欢在名山胜水间有名的酒楼题诗一般，许多东西造出来后，根本就无人知晓。

神庙很旧，庙中的四壁上用已经变得斑驳的油彩，画着一个个飞天的神女，大多都是袒胸露乳，若是那些饱读圣贤书的大儒看到这些，怕是会破口大骂，喊着伤风败俗，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幸好司壁洞紧挨巴蜀，已经很难算是中原，远离了京城，否则像这些东西，恐怕早就被儒官们毁了个一干二净。

至于春笺丽，她觉得这些画其实还蛮好看的，听说在北罗更北的一个小国，那里的女人都是以露乳为美，她觉得，要是这样的话，她的本钱还是挺让自己骄傲的。

神庙的一角，竟然有个洞可以钻出去，出了神庙，是一片繁茂的树林。她在树林中飞奔，忽的，前方传来一个男孩充满疯狂和暴虐的笑声。她先是吓了一跳，顿在那里，紧接着便是又惊又喜，这个声音是……师父？

有师父在这里，自然不用再担心桃霏那个女变态，少女心中一喜，

就要继续往前奔去。然而师父那阴森而又诡异的声音，却在这个时候，进一步传了过来：“你逃啊？你再逃啊？你屁股摇得这么厉害，是在勾引我么？”

第六十六章 地狱之花：无间！

师父的笑声中，充满了难以言喻的恶毒，仿佛一只追逐猎物的恶狼，正在调戏着根本不可能从它手中逃脱的猎物，内中所蕴藏的疯狂与阴狠，单是听着，就已经教人不寒而栗。

少女闪到一棵树后，身体开始发僵，这的确是师父的声音，并没有错，但是……师父现在在做什么？

虽然是她的师父，对她和小梦，也一直都是不错的，认认真真的教她们武学，传授她们剑术，平日里，在她们面前时，也的确很有为人师表的风范。

但是少女可没有忘掉，去年在京城时，那些被师父虐杀至死的善女神候补处女，而且，她自己差点成为那些少女中的一员。更不用说，师父还有让六毒花娘光着身子帮他拉车的可怕怪癖。不客气的说……那就是一个变态。

原本就在被变态追着，现在突然听到师父那变态的声音，使得少女也不由得犹豫了一下，不敢上前。以师父的狠辣，要是被自己撞上师父正在做的丑事……师父会直接杀了她吧？

她可不认为自己是徒弟就有豁免权，即便是现在，回响着京城时，那些拜火教姐妹的死法，她就觉得心底发毛。在京城时，她可是连着两次差点死在师父手中，一次是跟着拜火教中的其他杀手，一同围杀师父，当时的她，能够活下来纯属幸运，也就是在那天晚上，全清派掌门王易卿硬生生的被师父给阴死。

第二次，就是在那些拜火教姐妹惨死的那天夜里，师父杀气腾腾的闯入她的屋里，只是不知道为什么，最后没有杀她。

她无论如何不敢去尝试第三次。

娇媚的少女，背部紧贴着冰冷的树干，蓬松但却枯黄的松针倒下的阴影覆盖在她的身上，她连大气都不敢喘一下，感觉自己的心跳得好快。而师父那森然得犹如张开白齿的怪兽的声音，正在逐渐远去：“呵呵，你继续逃，你这个样子好骚呦，看你正正经经的样子，没想到你竟然是这样的一个骚货，你女儿白白嫩嫩的，骚起来也很够劲，没想到你跟她一样，真是有其女必有其母，呵呵，哈哈哈哈……”

师父的声音逐渐远去，少女藏在树后，继续发僵……师父果然是个大变态。他这是玩弄了别人的女儿，然后追着人家的娘？这是母女啊母女……想不到他是这样的师父！

生怕撞上师父的丑事，被师父“杀人灭口”的她，赶紧往另一边逃去……

逃亡中的美艳女子，并不知道她的女儿在刚才的那一刻，相距不过就是几十步的距离。

体内有一种如同无数小针扎在身体里，密密麻麻的隐痛，这种痛感并不强烈，但却随着她的每一个动作，无处不在。她一边喘着气，一边向前飞奔，扑的一下栽倒在地，滚滚爬爬间继续向前，男孩戏谑的声音，就在她的身后远处传来。

女人紧咬着牙，心里又羞又恼，身为一心侍奉圣凰的祭司，为圣凰而死，对她来说更是一种荣耀。最终，圣凰必定会用她神圣的火焰，烧尽这整个污秽的世界，唯有她这样的，全心全意侍奉圣凰、为圣凰而战的人，方能得到真正的救赎。而无法明白圣凰之伟大的人，终将在悔恨中，陷入无边的火狱，经历永世的折磨。

是的，她不怕死，为圣凰而死，对她来说是骄傲的。

但是身后那个男孩，显然也不打算让她就这样死掉，他只是想羞辱她，不断的羞辱她。

此刻的她，身上的衣裳被撕扯的近乎半裸，也不知道男孩对她做了什么手脚，内力虽然能够使用，但这种无处不在、密密麻麻的隐痛，仿佛隐藏在她身体的每一个细胞，这种隐痛，犹如皮肤发痒后，用力挠在

身上的抓划，是一种酥酥软软的折磨，让她下意识的，就大幅的摇摆了起来，不动的时候，反而有一种莫名的失落和难受。

“你的屁股摇得越来越厉害了呦，果然还是骚的受不了了吧？”男孩那得意的笑声，让她恨得牙痒，她以前还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孩子，她很清楚，这个孩子纯粹就是在发泄，以玩弄手中的猎物，来发泄他内心深处的阴暗，而他也毫不掩饰这一点。

他就是要看着她一点一点的挣扎，却又怎么也逃不出他的手心，然后以此为乐。

美艳的女人，愤恨的想着，只要她能够逃出去，只要她能够从他的手中逃脱，总有一天，她会将这一刻的耻辱报复回去，她无论如何都不会放过这个胆敢亵渎圣凰，亵渎她的异教徒。

嗖，一股劲风从后方响起，她愤怒中往前纵去，啪的一声，随着一声轻响，她整个人沿着斜坡滚去。这种酥酥软软的感觉愈发的强烈，她在坡下喘着气，再提内力，带着一道焰光，加快速度往前飞掠。

在她后方远处，男孩翻了个筋斗落在石柱上，右手提着长长的鞭子，左手捂着额头，呵呵的笑着。这女人还真能逃啊，普通的女人，被他这般猫捉耗子一般，一路追了过来，反复的戏弄、折磨，意志恐怕早就已经崩溃，这个女人竟然靠着她的信仰，硬生生的挺了过来。

不过没有关系，就让她一边祈祷着圣凰的救赎，一边享受他的折磨，她以为她终究到达天堂，但是他会让她知道，到底什么才是真正的地狱。

呵呵，这只是开始，继续努力，继续挣扎，继续取悦我，你以为，你在忍受我的折磨，但是慢慢的，你会变成享受的……呵呵……哈哈哈哈哈……

男孩落在石上，任由玉臀挨了他一鞭的女人远远的逃去，她整个人，其实都已被他的火魂锁定，一次又一次的，差点找到机会逃走，都是他给她的错觉。他捂着额头，嘴角的笑容愈发的扭曲，笑声得意而又疯狂。

男孩其实也知道，那个时候，一不小心放出了体内的毒龙，以他现在的精神状态，若是就这般回到本体，很可能会伤害到身边的人。他极

力的运转着自己的理智，得到的最好办法，就是干脆将它发泄一通，反正，小梦不在这里，笺丽也不在这里，他所关心的人，暂时都远离了他的身边，既然不用担心会伤害到自己在意的人，那一切就都无所谓了。

“不要怪我呦，这只是你自己运气不好，呵呵，你不是一心要侍奉你的圣凰吗？就让我考验一下你，到底是你的内心更为坚定，还是你的身体更加诚实，你逃啊，你快逃啊，我来了呦，我又来了呦！”男孩落在地上，摇摇晃晃的，嗖的一声，忽的带出一道黑影，鬼魅地消失不见……

“哥哥到底跑到哪里去了啊？”更远之处，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抓着秀发，有那么一些抓狂。

此刻的她，试图像哥哥一样，成功的分析一下当前的状况，和自己所能够做到的事，结果却将她自己的脑袋弄得一团浆糊。

现在回想一下，自己以前的确是太过于依赖哥哥，基本上就是哥哥让她做什么，她就做什么，一旦遇到突发事件，就有些束手无策。

其实哥哥以前也曾尝试过教她的，可惜她从来没有认真的将哥哥的那些话放在心上，毕竟在她看来，只要一輩子不离开哥哥，不就好了？自己要那么聪明做什么？

哼哼！她在心中想着，这一次，之所以会遇到这种事情，说到底也还是哥哥的错，明明一起离开终南山，到光州来处理事情，谁知他中途就不知道跑哪去了。如果哥哥在她身边，肯定就不会变成这个样子……在进行了一番反省和总结之后，她觉得自己犯下的最大的错误，不是没有好好的跟哥哥学他教的那些东西，而是她没有死死的缠着哥哥来。

不管怎么样，事情已经到了这一步，她也只能想办法，先找到笺丽再说。无奈之下，她沿着一条小道继续往前走，走了一段，发现小方没有跟上，于是回头看她：“你在做什么？”

她肩上的小黑猫也同样扭着头：“喵？”

身穿金丝连衣裙，外头罩着一件无袖小棉袄的孩子，在她们身后抬

起头来，喃喃地道：“你有没有觉得……这风里透着一些不祥的气息？”

“不祥的气息？”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和她肩头的小黑猫一同抬头看天。

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刚才还算是有些亮的天色，此刻变得灰蒙蒙的，这种灰暗而又阴冷的感觉，与太阳下山后的昏暗并不相同，更像是有灰色的半透明屏障照在了整个万神窟的上空，日光被其隔绝开来。万神窟内，怪石嶙峋，石峰、石柱与各处断壁彼此交错，许多地方原本就显得阴暗，此刻，被这种无由而来的灰色所笼罩，周围的景象，愈发的显得阴森，时不时会遇到的，画在石壁上的鬼怪，犹如随时会出壁上扑出一般，看得她们心底发毛。

她嘀咕道：“确实……感觉有点怪怪的。”

小方继续喃喃：“这个地方，果然有问题，它让我想起了我们那里，我所知道的一个可怕地方。”

小梦问道：“什么地方？”

小方的脸色有些惨白：“无间……地狱！”

同一时间，在石峰与石柱间跳跃的男孩，也陡然停了下来，扭头看向远处的天空。

空气中渐渐的，多了一股神秘的波动，如果他没有弄错的话，这应该大规模的术法，所造成的波动。

这个地方……有人在施术？他微微的眯了眯眼。

大规模大范围的术法，自然是存在的，只不过，基本上所有的大范围术法，都只是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地点里，起到一些特殊的作用。因为存在着各种各样的限制，在现实中，应用并不广泛，在战场又或江湖厮杀中，大多也都无人应用。

但是此刻，在这里，显然存在着术法的波动，这种波动并不强烈，单是以此，基本上就可以判断，并不是什么具有强大杀伤力的阵法。当然，所谓的“强力杀伤性阵法”，在这个世界基本上也还没有出现，所有已知的大规模术法，全都是辅助性的东西。

虽然如此，但是看这架势，这术法的范围，几乎笼罩了整个万神窟，这就不是简简单单的一两个人所能够做到。在他所知道的人物里，除开蛮族“虎尊”手下三大干将之一的神册宗倍，大概也就只有像正一教、西天师道这一类原本就擅长术数、符篆一类的道术的知名道门，在调配了足够的人手后，才有可能做到。

说起来，这里的确已经靠近巴蜀，难道是……西天师教？他心中冷冷的想着。

男孩之所以将他的猎物，往这个方向赶，是因为从鸾梅那里得到的消息来看，那个叫小方的孩子似乎就是在往这一带来，他对那个从“蛋”里跑出来的孩子很感兴趣，这一世与他记忆中的上一世里，最大的不同，除了他自己这个重生者，剩下的就是接连三次的陨石天降，前两次跑出的都是怪物，第三次却出现了这个从蛋里钻出来的孩子。

很显然，这个孩子的身上，存在着一些他所不知道的秘密，他对此很感兴趣。

不过现在，他更感兴趣的，既不是突然出现的术法波动，也不是那个也不知道也没有在这一带的，蛋里面生出来的孩子，他用舌头舔了舔嘴角，目光中的疯狂愈发的强烈，继续往前纵去。

方自掠出数十丈，忽的，他再一次的停了下来。

此刻，在他的前方，是一条半丈宽的石道，石道的两侧，是油彩斑驳的壁画，壁画上的鬼怪惟妙惟肖，狰狞可怖，可以想见，当年在这里作画的，必定是出类拔萃的画师，只是随着时长日久，一些地方也还是不免开始脱落。

在石道的另一头，一个人影，也正好飘了过来，看到他的那一瞬间，也同样顿了一顿。

那是一个身穿桃红色漂亮衣裳的青年女子，裙裳上绣的是片片桃花，腰间缠着阔带，将她那纤细的腰身，完美地衬托了出来。

她的手中，拿着一柄桃红色的花伞，花伞轻盈的架在肩上，从他这一边，看不清伞上的图案，唯一能够判断的，伞的颜色，同样也是桃红色的，与她的衣裳天然的契合在一起。看到他的那一瞬间，她的身影由

动而静，几乎就是在一瞬间完成，犹如她原本就是停在那儿，不曾动过。

隔着石道，他们的目光瞬间接触了一下。于是，就这般，当某对可怜的母女相背而逃的时候，两个追捕她们的变态……相遇了！

第六十七章 地狱之花：奇阵！

桃霏在石道的尽头停了下来，撑着伞，看着石道另一边，在这一瞬间同样停了下来男孩子。

于此寒冷的冬季，在这传说中的鬼神出没之地，遇到一个如此年幼的男孩子，毫无疑问，是一件奇怪的事。而在看到他的第一眼，她已经知道，这个男孩子不简单。

这男孩子，身上穿的是略显宽大的黑衣，站在石壁倾下的阴影里，几乎难以让人觉察到他的存在。然而，在看到他的第一眼，就有一种阴狠的杀气，从他的身上悄无声息的发散而出，即便是她，也下意识的紧张了起来。

虽然如此，不过从刚才的情形来看，这男孩显然不是为了阻截她而来，只是两人刚好在同一条石道撞上。

她一边在心中戒备着，一边撑着她的杜鹃花伞，慢慢的往前走去。与此同时，发现她并没有多少敌意的男孩，也负着双手，缓缓往她这一边走过来。

两人在慢慢的接近中，桃霏好奇的打量了一下男孩，心中悄悄的做出了一个评价。虽然看上去，只是一个男孩子，但这个男孩，实际上，不管是身高与肢体的比例，还是其它任何部位，实际上都可以用完美两个字来形容。忽略他那容易让人轻视的年龄，他的整个身材比例，都像是按着最适合武道的模子塑造而成。

一个正常的孩子，绝不会如此的“无错可挑”，这个孩子……绝对不是寻常人。

与此同时，男孩也在打量着这个青年女子，心中默默的做出判断……就算小梦和笈丽联手，也未必是这个女人的对手。

虽然只是踏春一般，散步似的走着，但她的每一个动作，实际上都完美得无可挑剔。他深信，不管自己如何出其不意的猛下杀手，她必定都能够以最快速最完美的姿态拦截下来。

斜斜的置在肩上的花伞，有意无意的转动着，不需要再加注任何的动能，就已经能够随时出手，握着伞柄的、兰花般的纤细手指，实际上与伞柄之间的接触，是微弱的，只是以极其稀少的内力，保持着伞身的轻柔转动，有任何的突变发生，都可以马上转化成或攻或守的招式。

桃红色的衣裳美轮美奂，令她踏着地面，犹如凌波而行的仙子，然而只有对她自身、以及自身所掌握的一切，全都做到精细控制的高手，才能达到这种地步，哪怕是细微的小动作，也是不多一分，不少一分。

虽然没有真正看过这个女子的出手，然而这些细微处，就已经代表了她基本功的扎实，笺丽又或小梦遇到她，恐怕连用出杀招的机会都别想有，不是她们两个技不如人，实在是在最最基础的地方，就已经被人比了下去。

以这个女人，最多也不过就是双十年华的年龄，能够有这般扎实的基本功，这个女人，恐怕也是如同鸾梅一般的天人体质、且从小就在武学又或术法上，拥有过人的天赋，而就算如此，她自身的韧性与意志，也是绝对不容许任何人轻视的。只因为，在某种程度上，练好基本功比学会杀招，更加的困难。

在这两侧画有鬼怪的画壁之间，两个变态，彼此交换了一个纯洁的眼神，然后就这般错身而过……

春笺丽穿过林子，忽的抱着胳膊，抖了两下……不知道为什么，身上的鸡皮疙瘩愈发的强烈了。

回头看了一眼，心里想着，那个女变态，应该是被她甩掉了吧？紧接着又抬头看了一眼，想着这地方越来越阴森了，还是早点离开这里的好。

她就这般往前跑了一段，进入了一段石林，忽的，前方有人大喝一声：“什么人？”跟着便是兵刃纷纷出鞘的声音。

春笺丽顿在那里，同样也握住了手中的宝剑。在她的前方，多了一批来历不明的道士，这些道士，行事鬼祟，也不知到底在做什么。

被他们围着的空地上，画着古怪的大红花朵，这大红花朵的内中，又勾勒着许多古怪的线条，犹如符篆。至于这些道士，单从道袍上来看，应该是正一教的装束，然而正一教在越岭一带，其门徒没有理由会出现在这里，更何况，据她所知，目前整个正一教，都被宁江发动起来，藏在越岭，带着从各州各郡收罗而去的铁匠、工匠，做着不为外界所知、却足以在将来引发天翻地覆的变革的事情，根本不可能跑到这种地方来。

所以，这些人……是来自西天师教。

西天师教太真人张屠圭，自从去年得了铁券丹书，已经开始以天师自居，对他来说，西天师教才是正统，龙虎山那一边不过是篡逆之徒，是以，在道袍的装束上，基本上继承了原正一教的风格，不是道门众人，很难做出区分，不过这一带已经接近巴蜀，龙虎山弟子就算无事，恐怕也不敢随随便便接近这里。

只是，这些人在这种地方，到底在做什么？

这些道士，看着突然闯入的红衣少女，却也是眼睛一亮。桃腮杏脸，鼻腻鹅脂，蛮腰纤细，明艳动人，眼前的少女，比他们以往所遇到的任何女子都要漂亮，单是看着，就已经令人心动。

为首的中年道士眯着眼睛，打量着这个显然只是不小心闯入，下意识的便往后退的少女：“这位姑娘，你是不是跑错地方了？”

春笺丽自然不想在这个时候，惹出其它事端，毕竟后面还有一个女变态追着。她笑了一笑：“抱歉了，只是走错路，就不打扰诸位了！”

抽身欲退。嗖嗖嗖的风声，快速的响起，几名道士已经掠到了她的身后，将她包围。

少女握紧手中的宝剑，一脸煞气：“你们要做什么？”

那中年道士怪笑道：“既然来了，为什么不多留一会，这就要走？”

少女猜的并没有错，这些人正是西天师教的人，此刻正在教主的安

排下，帮助蛮族淳欣部王子，在这万神窟中，布下神秘的阵法。

少女虽然只是误打误撞的进入，但是他们并不知道她到底看到多少。西天师教，虽然想利用蛮族将来对中原的统治，一飞冲天，甚至是成为国教，但至少现在，中原还没有落在蛮族手中，大周也还没有覆灭。他们既然以道门正统自居，勾结蛮胡，图谋中原这种事，一旦泄露出去，对他们的名声也有极大妨碍。

要知道，去岁全清派之所以身败名裂，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被人发现他们勾结拜火教，泄露朝廷机密。

既然这少女已经撞了进来，他们自然不能让她就这般简简单单的离开。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如此娇媚的少女送上门来，既然他们已经在做不可告人之事，那他们自然不介意做得更过分些。

看着这些人不怀好意的样子，少女握着宝剑，心中冷笑。她并不想惹这些人，不过这些人如果非要惹她，她自然也不是好惹的。展开笑容，嫣然一笑：“几位道长，你们难道是要……”刷刷两剑，嘭的一声，竟是抢先出手。下一刻，在她面前的中年道士就已经倒飞着向后抛去，紧接着又是一名道士浑身着火，发出惨叫。

那些人没有想到，他们恶，这少女竟然比他们更恶，喊着“妖女”，纷纷动手。

“不要把血弄进法阵里。”有人大声叫道，两个人抢上前去，想要接住带血抛飞的师兄。少女恶向胆边生，虽然不知道这些人到底在搞什么鬼，但眼看着，虽然有人在往自己杀来，但也有不少人手忙脚乱，生怕被她抢先杀掉的中年道士的血溅入阵中，于是更不客气，宝剑一刺一划，再杀一人，竟是直接割断咽喉，把他狠狠往阵中踢去。

明明是一个十几岁的姑娘家，心狠手辣到这般地步，那些道士被杀了个措手不及，纷纷色变。好不容易接住被杀的师兄，又有尸体往法阵飞来，赶紧去接。丽影连闪，少女竟然趁着这个机会再抢一步，连杀数人，全都往那画在地上的大红花朵踹去。血水注入了大红花朵，在大红花朵内中的神秘符文中窜动，大红花朵仿佛被注入了生命，陡然间动了起来，从画中生出一片片的花瓣往上盛开，黑气升腾，阴风怒吼，鬼哭神嚎，若隐若现。

“你知不知道你到底做了什么？”有道士惊恐万分，冲着春笈丽叫

喊。

鬼他妈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少女哼了一声。这些人明显对她不怀好意，既然这样，她也没必要存有好心。她虽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人，生怕有血液溅上这画在地上的大红莲花，但自从被桃霏那变态追赶以来，一路逃到这里，心里原本就很不爽，既然这些人怕，那她就非要做，看别人不爽对她来说是一件很爽的事。

只是，眼看着地上的那朵大红莲花，在吸食了被她杀掉的那些人的血液之后，竟然“活”了过来，惊人的戾气从地底冲去，隐隐间能够听到无数厉鬼的哭声，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难道自己果然做过头了？不明白现在到底是什么情况的少女，娇躯一转，灰溜溜的逃了。

同一时间，万神窟的中央，西天师教“天师”张屠圭猛地抬起头来，看着东面冲起的光，满脸怒容……这些蠢货到底是怎么办事的？

他命令教中弟子，布在万神窟周边的法阵一共有六处，六个小法阵，合成一个大的阵法。这个大的阵法，唤作“那落迦阵”，或者说是“大红莲花阵”，“那落迦”在藏地佛教中的意思就是“大红莲花”，也就是地狱之花。

这“那落迦阵”，原本是藏地佛教绝不著于文字的隐秘，布在地藏发泄之处，可以连通血渊，帮助准备好的喇嘛，进入血渊深处，去取血菩提，练成舍利子，可以说是藏地佛教中的不传之秘，外界无人知晓。

西天师教的前身，则是五斗米教，五斗米教又与巫鬼教同流合污，巫鬼教中，曾经出现过一位宗圣级别的教主，也就是血幽老祖。血幽老祖号称“再世蚩尤”，在西岭有着崇高的声望，不过他与五斗米教又或巫鬼教之间的联系，并不怎么为人所知。

在血幽老祖生前的安排下，巫鬼教一边尝试着，设计抢夺龙虎山，一边也在暗中刺探藏地佛教的隐秘。去年，如果不是宁江横生枝节，龙虎山早就已经落在西天师教和巫鬼教手中。至于藏地佛教中，与血菩提相关的隐秘，也在巫鬼教历经数代的不懈努力下，被巫鬼教所探得，这一代的巫鬼教教主便是金嫫姥姥。

去年的越岭之行，金嫫姥姥为蝙蝠公子所折辱，被迫退回金蚕岭，闭关不出，虽然如此，巫鬼教先人从藏地探得的佛教隐秘以及这“大红莲花阵”，她却在闭关前交给了张屠圭。而张屠圭便是利用这大红莲花

阵，意图协助李胡取得血渊深处的血菩提，一方面，借此得到藏地佛教中的“舍利子”，另一方面，则是为了讨好鹞后和淳欣部，以图获得蛮族日后对西天师教的支持。

已知的地藏发泄口，大多都在西岭又或藏地，西岭现在是鹞哥的地盘，他自然不能就这般把李胡带入西岭，至于藏地更不用说，这大红莲花阵原本就是从统治藏地的密宗里，靠着细作探得，如何敢再送上前去？密宗的“三法王”，可没有一个是好惹的。

唯有这万神窟，是最适合布下大红莲花阵的“地藏发泄”之处。毕竟这里，目前不在任何一方势力的管控之下，名义上管理着这一带的司壁洞安抚司，也在更西面的古隘口阻挡着苗兵，无暇顾及此处。

却没有想到，原本是妥当的计划，东面的法阵，竟然出了差错。

眼看着东面冲起的血光，张屠圭阴沉着脸。一名道者在他身边道：“天师，我过去看看？”

说话的，乃是西天师教中的黄澄真人张锻德，在西天师教中，亦是数一数二的高手。张屠圭点了点头，让他前去查看。

另一边，淳欣部王子李胡往边上看了一眼：“跟去看看！”

淳欣部勇士达里刺道：“是！”带了几名蛮兵，随着张锻德去了。

两人奔了一路，来到出事之处，前方却有一女子的娇笑声，天籁般悦耳地响起：“告诉我，刚才在这里杀人的妹子，往哪个方向去了？说出来，我就不杀你们！”

黄澄真人张锻德、蛮族勇士达里刺一同看去，只见立在那里说话的，是一个身穿桃红色衣裳、手持他桃红花伞的青年女子，伞上绣的是桃枝与杜鹃。

汲取了鲜血的法阵，原本只是画在地上的大红莲花，如同从虚无中开出，勾勒着妖冶的瑰丽，鬼哭神嚎般的各种厉吼、惨叫从内中隐隐发出。落在法阵中的尸体，都已经变成了干瘪瘪的骸骨，体内的血液仿佛都被抽干。

剩下的那些道士，纷纷拔出兵器，看着这撑伞的女子，有人怒道：“那臭丫头和你是一伙的？”

那女子曼声笑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受死！”其中一名道士猛然间掷出符箓，符箓闪过金光，凌厉的剑光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刺向女子胸口。

“看来，你们是嫌死的人不够多！”桃红衣裳的女子娇笑一声，轻轻的一个旋身。嗖的一下，出手的道士带出血花，就这般飞入那大红莲花之中。

其他道士更怒，刚才那个少女连杀他们多人，账都还没算清，这一个竟然再度杀人。一向都只有他们欺负别人，何曾被人这般小瞧过？大怒之下，尽皆出手，然而这女子动作极快，花伞一收，身形如同鬼魅一般闪动，明明他们能够清清楚楚的看清她的每一个动作，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无法避开。

长剑脱手，利刀脱手，花伞张开的过程中快速一转，血水带出艳红的圈影，更多的人被打入法阵，大红莲花进一步绽放。

这女人比刚才那个少女还要厉害？那些道士认清这一点的时候已经

迟了，短短的几下子，便已接二连三的被杀。桃红衣裳的女子同样也不知道那大红莲花有什么用，不过既然她可爱的小春妹妹，把这些人杀了后往里头扔，那她也跟着做就是，反正她们看热闹不嫌事大，对方不让她们做的，她们就偏要做。

“哪里来的妖女？”随着一声大喝，一股罡气排山倒海般冲来。

女子回身一挡，花伞呼啦啦的转动，罡气冲在伞面上，竟然无法将它击破。女子曼声笑道：“来了个厉害的。”

出手的人自然便是黄澄真人张锻德，他练的乃是道家罡元，刚烈威猛，轰的一拳，力能开山。然而如此凶猛的力道，冲击在花伞上，竟然被花伞那快速旋转的巧妙暗劲，带得往周边散去。

这女子不简单！他心中一凛，不敢有任何的小瞧，抡起大掌，罡元之气在身周一放一缩，放时全身骨骼都在震动，肌肉发出啪啪啪的爆裂声，气势一节节的暴涨，收的时候，却已在双拳凝成高密度的气墙。脚下踏着禹步，轰轰两声，空间震动，以女子为中心，肉眼能够看到的一切都在扭曲。

女子却也跟着这种错乱的扭曲一同旋转，整个娇躯与黄澄真人击出的劲气涡流保持着惊人的一致。恍惚之间，她已经脱身而出。

黄澄真人脸色再变，他的实力，实际上已经到了准宗师级别，这一招“罡钟混沌”，威力惊人。然而这女子不是以绝招对绝招，竟然是纯粹凭着身法让他的杀招无效化，如此神乎其技，他以往竟是闻所未闻。

一招未能得手，女子也不打算给他用出第二招的机会，身形连闪，花伞或开或阖，衣袖或挥或舞。看不出有任何成套路的招数，但就是这简简单单的一连串攻击，却是快得让他应接不暇。黄澄真人罡劲横扫，噼里啪啦，竟被女子密不透风的一连串出手，击得不断退却。

“好娘们！”旁边一团凶气，朝着女子柳一般的蛮腰横斩而来，随着这一斩，空气发出滋滋的焦味，出手的正是紧跟着黄澄真人一同来到的达里刺，作为淳欣部大将李胡最重用的两大勇士之一，达里刺的这一出手，厚背刀划过之处，连相隔三尺的地面都在不断的出现裂痕。

“你们这是以多欺少啊？”女子娇笑声中，奇诡的一退，瞬间拉开距离。达里刺又怎会让她就这般简单逃脱？厚背刀一转，轰，惊天动地的

霸气狂冲而出，地面上多出一条深深的划痕，远处的石峰轰然倒下，土石乱坠。

连黄澄真人都在惊异于这蛮族勇士实力的强悍，如此强悍的一击，挟带的是千军辟易的凛冽杀气，也不知在战场上斩杀了多少人，才能够练成这势不可挡的一刀，霸气过处，人马俱碎，山石挡路，土崩瓦解。若是黄澄真人自己，出其不意的面对这一刀，怕是也无法抵挡，非死即伤。

然而撑着花伞的女子却在他们的头顶，发出银铃般的笑声，语声悦耳，犹如天籁：“似你们这帮不知怜花惜玉的粗鲁之辈，看着厌烦，本姑娘不跟你们玩了。”

达里刺与黄澄真人抬起头来，只见这韶颜雅容的女子，花伞扛在肩上，衣裳飘飞，犹如被风带着，面对着他们往后飘去，真正快速远离。在他们身后，被达里刺带来的蛮兵冲上来，想要围住女子，却连她的影子也无法追上。达里刺与黄澄真人抬着头，面寒如水，一个双十年华的女人，单是靠着身法，就如此从容的从他们各自发出的强力杀招下，毫无阻滞的抽身而退，全不把他们当做一回事般，让他们两人都有些挂不住脸。

“达里刺大人，要不要追？”一名蛮族猛士低声问道。

“追不上的！”达里刺冷冷的道。

黄澄真人则是看着那越来越妖冶、红得像血一般的大红莲花，心惊魄动。地狱之花，彼岸轮回，幽通阴阳，四明灭类……他的心中，隐隐有着不祥的预感。

另一边，桃红色衣裳的女子，撑着花伞，飞过了几座石峰与画壁，犹如飞天的仙女。她回过头来，喃喃地自言自语：“西天师教？淳欣部？这两方人混在一起……他们在搞什么鬼？嗯，古姐肯定会很想知道他们在弄什么，我是调查一下好呢？还是去追小春呢？还是去追小春啊？还是去追小春吧？”

……

“她就是那个对笺丽有色心的桃霏？”宁小梦趴在暗处，用望远筒看着往远处飘去的、撑着花伞的女子，疑惑不解，“她不是跟这些恶道和蛮子一伙的么？”

小方趴在她身边：“很明显不是！”

小刀叫道：“喵！”

宁小梦哼哼的道：“哥哥教的这什么逻辑推理，一点都没用嘛！”

小方道：“虽然我不知道你说的逻辑推理是什么，但很明显是你没用好。”

小刀继续道：“喵！”

宁小梦拿眼睛斜它……你站在谁这一边？

虽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是看起来，抓小方的蛮子，和现在在这里跟西天师教狼狈为奸的蛮子，根本就不是一伙的。而这桃霏，显然是跟另一伙蛮子有牵连，跟这一伙没什么关系，否则的话，那桃霏也不会毫不客气的出手杀人。虽然没有学会哥哥说的什么逻辑推理，但是小梦不笨，这一点还是看得出来的。

望远筒稍稍移了移，看着那诡异莫名、令人头皮发麻的大红莲花，喃喃地道：“那到底是什么鬼？”

小方低声说道：“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那应该是摩诃曼殊沙华。”

“摩诃曼殊沙华？那是什么东西？”

“在我们那里，它是唯一能够生长在无间地狱里的四种地狱花里的一种，又叫作彼岸花。这种花，根本不是天生地造的，在你们这里，根本就不应该出现，就算是在我们那儿，这种花实际上也没有多少人真正见过。”小方喃喃道。她看着远处腾起的血气，心中想着，彼岸花竟然会出现在这里，这个世界跟她从小生活的那个世界，肯定是相通的，而连通这两个世界之间的地方……应该就是他们所说的“血渊”吧？

小梦扭头往她看来……这孩子到底在说什么？感觉她真的好神秘。

从那朵大红莲花里腾起的血光，往万神窟的中央漫去，又在天空中

往另外五个方向延伸而去。

在此之前，天空是一种莫名的灰，仿佛整个万神窟，被不可知的半透明灰色圆盖罩住了一样。而现在，但这股血气、如同掉入水中然后化开的墨汁，将整个半透明屏障“染”成虽然稀薄、但已是肉眼可见的血色之后，她们才注意到，这盖在她们头顶的半透明屏障，一共有六个支点。这是一种六角之阵。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另一边的远处，突然有喊杀声传来。她们彼此对望一眼……这又是怎么了？

小梦爬了起来：“去看看？”

小方自然没有什么意见，她对这里发生的这些，已经越来越好奇了。如果她没有弄错的话，在那个名为血渊的地方，绝对隐藏着，能够让她回到她原本所在的那个世界的隐秘通道。而彼岸花既然已经出现，那就意味着，某个穿梭两界的通道，正在逐渐打开。

他们朝着杀声传来的方向疾奔，怒吼声，尖叫声，石块的碎裂声，兵刃的交击声，不绝于耳。在她们前方，一个男子跌跌撞撞的冲了出来，腹部早已洞穿，看到有人出现在他的面前，血红的眼进一步爆出，待发现来得竟不是蛮子，也不是道士，一口气散了开来，扑的一声，栽倒在地。小梦上前道：“喂，你怎么样了？”

那人捂着血流不止的腹部，喘着气：“你、你是砍头魔女……小梦姑娘！”

小梦仔细看去，确定自己不认得这人，她疑惑的道：“你是……”

那人道：“我、我是……长河武林盟的……人……”说着说着，身体往一边歪去，竟是气息断绝。

长河武林？小梦抬起头来。

长河武林盟的盟主，乃是“剑断无衡”谭如海，她哥哥则是东南武林盟主。在半年多前，因为东南武林在宁江这个盟主的带领下，剿灭了得罪小梦和笺丽的长河漕帮，两方人也曾生出过节，只是后来，在蛮族入侵这种大事件下，两方人多少也算抛开过节，共同抗蛮。

虽然如此，两边的合作，其实也并非水乳交融，潭如海本身也是一个有野心的人，宁江又风头太劲。明面上的合作，并不能阻止暗地里的各种争斗，只是在合则两利，分则两伤的大环境下，再加上宁江口口声声占据着抗蛮大义，长河武林盟，才不得不配合宁江这个东南武林盟主。

但是这一次，长河武林盟的行动，恐怕根本没有知会东南武林……小梦抬起头来，看向远处，心中想着。

另一边的远处，蝙蝠公子抬起头来，看着笼罩在整个万神窟上方的，血色的半圆屏障，忍不住呵呵的笑了起来：“我当这些人在搞什么鬼，这不是大红莲花阵么？”

他一心调教幻月去了，虽然知道这个地方，有大型阵法的术法波动，但是事不关己，也没有放在心上，只要别人不来惹他，他也懒得去理会这些人。而现在，当东面的一角腾出血气，更有各种阴气冲腾，他才反应过来，这个根本就是布在万神窟这地藏发泄口之上的“那落迦阵”，是藏地佛教所秘藏的，进入血渊的阵法。

这大红莲花阵，分作六个小法阵，这六个小法阵布置在六阵，每一个小法阵，都是一朵大红莲花，六朵大红莲花，彼此呼应，形成一个连通血渊的神秘通道。

但是这大红莲花阵，有一个忌讳就是……不能见血。

大红莲花阵，虽然可以打开通往血渊的通道，但既然是通道，那就是双向的。正常情况下，它打开的通道，应该是灰色的，隐蔽的，尽可能的不引起通道另一边，血渊里的鬼怪注意，一旦有血气混入阵中，血渊里那些嗜血的恶灵，就会被吸引而来，从而引发更大的问题。而现在，这些人显然遇到了问题。

不过这样也好，他捂着额头，呵呵的笑着，心中的毒龙，进一步释放。

就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

第六十九章
地狱之花：逆杀！

张屠圭立在万神窟的中央，脸色阴沉难看。

原本一切都安排妥当，东风的法阵，竟然闯入了两个来历不明的女子，接连杀了多人，还把死者全都扔入了法阵之中。而长河武林的人，竟然也在这种时候，杀了过来，他们的目标显然是身为淳欣部王子的蛮族大将李胡，那些家伙，真是不知好歹，日后等他西天师教成为国教，必定要让那些人好看。

李胡坐在一旁，搂着身边胆战心惊的女子，道：“道长为何还不开阵？”

在周边的六个小法阵的中央，又安置了一个较大的大红莲花阵。从六个方位的小法阵散出的能量，在中央这个大的法阵的上空聚集，张屠圭便立在这个大阵边上。整个阵法已经步好，此刻，他只要从中央这个大的阵眼，催动整个阵法，就能将通往血渊的通道打开。

听着李胡的问话，他回过身来，拱手鞠躬道：“大将莫急，这个时候开阵，血渊里的恶灵，必会被血气吸引而来，还请再多等一两个时辰，等东边法阵里的血气消散之后，再行开阵，我等也安全一些。此外，这些敢于与大将您作对的华夏逆党，也要适当清理一下，让他们知道，顺时者昌，逆时者亡的道理。”

李胡笑道：“既如此，就有劳……”

说话之间，另一边，再次腾起血气。

张屠圭脸色再变，如果说，刚才那两个女子，或许只是误打误撞，现在看来，这分明就是有人冲着他的大红莲花阵而来。

没有空多说什么，他身子一腾，往那个方向飞纵而去。

疾风在他的身边倒卷，万神窟中，道路曲折，有些地方还有高耸的石壁挡路。等他赶到目的地时，只见法阵里，已经倒着他留在这里的那些弟子的尸体，尸体以极快的速度，被抽干体内的血水，原本只是画在地上的大红莲花，妖冶的盛开着，红得诡异，就像是由鲜血勾勒而成。

蓦地抬头，他看到，在他前方的石峰上，龙飞凤舞的写着：“蝙蝠公子到此一游！”

蝙蝠公子？张屠圭一脸阴沉，那个曾经在京城里搅风搅雨、又在越岭折辱了金嫖姥姥和她座下的五名女弟子的蝙蝠公子？这厮怎的会出现在这里？

心中暗道不好，他将身一纵，脚下地面裂开，他借此跳上石峰，目光扫去。这个时候，他带来的人与李胡的蛮兵，都在剿杀长河武林的袭击者，安置在周围的六个法阵，已经有两个混入血水。如果蝙蝠公子真的存了他所想的险恶用心，且同样深知这那落迦阵的隐秘，那他的目的，极有可能是剩下的四个法阵。

他的下一个目标是哪里？张屠圭试图从高处找出那蝙蝠公子的去向，然而想要在这错综复杂的万神窟，找到一个有心隐藏自己的高手，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无奈之下，他干脆选定一个方位，仗着宗师级的修为，强施内力，急赶而去。他的每一步，都有十丈之远，踏过之处，留下深深的脚印，就算是石峰、石柱也不例外。

就这般，他赶到了离他最近的一处法阵，只见，几名弟子正紧张的守在这里。他喝道：“刚才是否有人来过？”

那几名弟子摇了摇头。而就在这个时候，另一边，再次有血气冲去。

六个法阵，三道冲起的血气，覆盖在身上的屏障，愈发的艳红。他喝道：“小心，看紧点。”继续往下一个方位赶去，谁知刚赶到半途，身后传来数声惨叫，等他回过头来，适才他途径的所在，此刻也是血气冲天，显然已经失陷。他心中暗惊，这大红莲花阵的奥秘，除了藏地佛教，就只有历经数代，花了许多心思从藏地打探出来的巫鬼教，以及他和他带来的这些人。

若是不明白大红莲花阵奥秘的人，绝不会这般刻意为之，而真正知道内中奥秘的，更不敢动这种手脚。那蝙蝠公子，到底是什么人？

强忍着回头的冲动，这一瞬间，他立刻做出判断，这个时候回头也没有用处，那家伙绝不可能在那里等着他。压着心中的怒火，他继续往下一个目标赶去，等他落在剩下两个法阵的其中一个边上时，守在那里的西天师教弟子纷纷道：“天师！”“师尊！”……

他点了点头，没有说话，负手立在那里，沉稳如山，精气神却已经提升到极致，监视着周围的一切动向。然而，没过多久，第五道血气冲腾而起。

那家伙竟然成功的避开了一边，让他的脸色更加难看，然而这个时候，纵然动怒亦是无益。他就这般安静的站立在那，一言不吭，在他身后，那些西天师教弟子紧张的看着，不敢说话。六处法阵，其它五处全都冲起了血光，整个万神窟，犹如被血色的圆罩所覆盖，单是看着，就已经令人头皮发麻。

心知这种时候，急也无用，身为西天师教天师的张屠圭，阴沉沉的立稳，整个人仿佛与周围的一切连成了一体。六处法阵，五处被血气侵蚀，只要守在这最后一处所在，剩下的，就看那家伙到底敢不敢来。

而他的猜测，或者说他对敌人的试探，也很快就有了答案。在他的前方，那石峰与石峰之间的缺口，先是黑雾涌动，戾气在黑雾之间潜藏，冻天寒地，漫过之处，不管是地面还是石块，都像是被这凛冽的杀气腐蚀了一般。一个身穿黑衣的男孩，负着双手，就这般，踏着滚滚的黑毒阴然飘来，低沉而神秘的声音，以这即便是远远近近，腾起的血气也无法压住的黑毒为背景，低沉而缓慢地响起：“五方逆杀疫病起，南斗主煞北注生；天纲崩尽伦理乖，顺我者昌逆我亡！”

张屠圭一脸黑气地看着这个，明知他会守在这里，还敢找上门来的家伙，心中更怒。更让他恼火的是，这小子……还念诗？

“什么情况？这到底什么情况？为什么哥……为什么师父会在这里？”趴在远处的一个石殿上，手中拿着望远筒的秋香色襦裙少女，惊讶地叫道。

此时此刻，在她手中望远筒的镜头里，呈现出挟着黑色煞气，往西天师教“天师”走去的、身穿黑衣的男孩。没有想到“蝙蝠公子”竟然会出

现在这种地方，让她目瞪口呆。

她试图运用“逻辑推理”来进行推导，结果反而更是一头雾水。

“你师父？”小方在她身边道。她们与那一端相隔太远，手中没有望远筒的小方，自然看不清她所说的“师父”是什么样子。

少女又将望远筒往另一边移来移去，忽地叫道：“找到了。”

小方道：“找到小春姐姐了？”

小刀道：“喵？”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道：“嗯……糟了，那变态追上她了。”赶紧把望远筒往怀里一收：“我们快去帮她。”

抱去小黑猫，往地面跳去。

小方紧跟在她的身后。

男孩自然并不知道，他的妹妹在后方远处看到了他。他负着双手，缓缓的往前走去，此刻，在万神窟的周边，五道血气冲腾，天空中暗红涌动。

在他的前方，张屠圭满脸的杀气与怒意：“你就是蝙蝠公子？”

“不错！”蝙蝠公子的嘴角溢着一丝嘲弄的笑容，“原来张太真人也在这里，幸会幸会！”

张屠圭喝道：“我教与你无冤无仇，为何要坏本教之事？”

蝙蝠公子阴阴冷冷的道：“不为什么，路过这里，心情不是太好，看到有人在做事，忍不住的就想来坏事。”

张屠圭额上青筋跳动，因为他看出了，这家伙是认真的……他真的只是路过这里，随手生事。

这简直比他与西天师教有仇，蓄意挑衅更让人恼火。

“臭小子！”张屠圭愤怒之下，猛然出手，道家罡元如同泰山一般压下，轰然间，男孩及其身周的土地上，土石下压，方圆半丈之内，地面

硬生生下沉了半尺。由静到动的这一瞬间，其威势如此惊人，实不愧是宗师级的高手。

张屠圭身后，那些西天师教弟子忍不住在心中叫好，如此刚猛的威力，江湖上能够做到的人，绝对是屈指可数。然而再行看去，那身穿黑衣的男孩却依旧清清冷冷的立在那里，虽然随着地面下沉了半尺，整个人却是完好无损。他们面面相觑，想着这孩子竟然连动都不动，就硬生生的接下了师父如此强悍的一招？

张屠圭却是知道，这蝙蝠公子不是未动，而是在短短的一个瞬间，连换了三身法。自己往他击去的罡元劲气，全都被他卸了个干净。

这个孩子不简单，他心中微凛，却也是丝毫不惧，陡然抢上前去。电光石火之间，罡风横扫，土崩石碎，震响如雷。

那些弟子面无血色地看着，在愤怒中出手的师尊，每一招都是威猛如虎，如同战车一般推进，沿途的石柱、石峰一座座的轰然倒下。弥漫的烟尘间，他们什么也看不真切，只是那不断的崩裂声，吓得他们头皮发麻。他们可以想象，如果是自己处在这样的狂风巨浪之中，怕是早已粉身碎骨。

狂风骤雨的攻击中，男孩的身影如同扭曲着周边的空间，在这浪潮般的劲气下，如同永远不会被打翻的浮萍，不管看着如何危险，却总是险之又险的避开了所有的攻击。石峰在劲气的撞击下，碎散成无数的石粒，劈天盖地的往他的后方扑去，它们击打着沿途的一切，将石头、地面打得坑坑洼洼，却诡异的，没有一块打在男孩的身上。有谁能够于海边，在劈面而来的巨浪下，保持着全身上下丝毫不湿？这男孩仿佛就在上演着这样的奇迹。

张屠圭越战越是动容，在他一身的绝学之下，这男孩并没有展示出惊人的招式，然而其动作，却像是早就已经看穿了他所施展出的一切招数的奥秘，其动作更是浑然天成，明明看着并不如何起眼，是哪怕二三流的武者，都能够完成的套路，却偏偏能够在他一波又一波的杀招下，顺势而为，就如鸟飞鱼跃，兔起鹊落，一切都是那般的自然。

只有穷尽一切武学原理的、真正的高手，才能够做到这种地步，在这样的高手手中，哪怕是再简单的招式，也能够化腐朽为神奇，大道至简，包罗天地，道法自然，分变无穷。虽然张屠圭自诩为道门正统，天

师后裔，然而这男孩，却像是在清清楚楚的告诉他，到底什么才是“道”。

眼看着，这样子根本无法解决掉这个男孩，张屠圭怒吼一声，整个人抽身后飘，陡然间，手中多了一剑，杀气一卷，宝剑耀锋。罡气化作八卦图案，骤然间扩散开来……

然而男孩却像是早就已经知道他会这样做，在他后纵的那一刻，反而电光般朝那些西天师教弟子冲去。张屠圭心道不好，他原本想用自己最强的杀招，与这难得的对手决出胜负，然而这男孩的目的根本不是想要跟他拼个你死我活，反而趁着他大招将出未出的一瞬间，冲向了另一边。

嘭嘭嘭嘭嘭。男孩身形虽小，却是拳出如风，那几名弟子喷出鲜血，往画在地上的大红莲花法阵飞去。张屠圭心知道自己为求胜负，昏了脑袋，反而中了这小子的伎俩，此刻也顾不得再用杀招，慌忙抢上前去，要将被扔向法阵的弟子接住。谁知男孩在以极快的速度连杀数人之后，左脚往地上一踩，右腿霹雳般踹向他的腰际，这一招同样也不是什么厉害的杀招，哪怕是个初习武功的人都能够做到，但却是异乎寻常的快和狠，眼都来不及眨的瞬间便已完成。

扑的一声，气劲与气劲相撞的爆裂声，在电光石火间响起。张屠圭被迫往侧面横移，而就是这么一会耽搁，那几名被乱拳击得浑身溢血的弟子已经跌入了画在地上的大红莲花。等张屠圭又惊又怒的在地上落稳，男孩在嘲弄的笑声中跃上石峰，飘然而去。

张屠圭看着地上的大红莲花，在汲取了他的门下弟子的血水后，妖冶的盛开，血气冲起，往万神窟的中央漫去，跟其它五道血柱汇集在一起，脸色难看到极点。

聚合在一起的六个法阵，犹如盛开的六朵血花，却又在彼此相连之后，进一步生长，它们互相呼应，彼此桥接，一片片、一瓣瓣的勾勒，由不可知的神秘所在绽放而出，紧跟着就是无数厉鬼的吼叫。

覆盖了整个万神窟的地狱之花……盛开了！

小梦在奔跑中抬起头来，吃惊的看着天空。

这是一种诡异到极致的感觉，放眼所能够看到的一切，全都是血的颜色，令人头皮发麻的鬼哭神嚎，在四面八方响荡。明明踩在地面上，感觉却像是踏足在飘飘渺渺的云端里，一波波戾气，从地底涌了出来。

小黑猫趴在她的肩上，胆怯地发出喵呜声，身上的寒毛全都竖了起来，小梦自己也是心底发毛。在她们身边，身穿金丝连衣裙、外罩她的小棉袄的小方，目光中则是闪动着异样的光芒，似乎明了发生了什么，却又颇为困惑的样子。

若是从高处看去，就会发现，整个万神窟，犹如被一朵巨大的大红食人花给吞没。这食人花一共有六处花瓣，惊人的、阴森莫名的气流，从它的中央喷涌而出，漫向四面八方。原本就已勾勒成形的食人花，犹如得到了肥料，疯狂的绽放着。

“小春妹妹，不要闹了，这地方有些古怪，快点跟我走吧，来，要乖呦，我们去找个清静的地方，姐姐一定好好疼你。”悦耳得犹如黄鹂一般的声音，在她们的前方远处响起。

“不要过来！”紧跟着便是春笺丽的尖叫声。

“笺丽？！”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往声音传来的方向奔去。

“小梦？”另一边传来的少女惊喜的声音。

“不要过去！”紧接着却是一声娇叱，以及那少女陡然发出的惊叫声。

然而小梦已经没有了空去管那一边发生了什么事，随着小方陡然发出的一声“小心”，在她们右侧的墙上，那些画在画壁上的妖魔鬼怪几乎是

同时跳了出来，或是吼叫，或是厉啸，纷纷往她们扑来。

虽然这出其不意、几乎就像是在噩梦中陡然发生的变化，让少女心中一阵恐慌，但这一瞬间，经历了江湖磨砺的她，还是以最快的速度抽出了宝剑，刷刷两声，两颗鬼怪的脑袋飞了起来。那劈在实物上的感觉，让她深深地知道，这些全都不是幻想，然而更多的鬼怪，也从画中纷纷跳出。

轰的一声，另一边有火光闪动，有人叫道：“小梦，你没事吧？”

“我还好！”宁小梦带着小方，无法过去与春笺丽会和，竟是只能且战且退。

这些鬼怪，形样丑陋怪异，仿佛被她们体内的血气吸引着，如同潮水一般，疯狂的往她们扑来。与此同时，四面八方，接连传来惨叫声，显然那些蛮兵和西天师教的人、以及攻入万神窟的长河武林盟的武林人士，也正在遭遇这难以想象的攻击。

离她们更远之处，万神窟的中央，轰轰两声，淳欣部大将李胡两拳轰出，连杀十几名怪物，一脸阴沉：“果然是一群废物！”

虽然不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是再迟钝的人也能看出，西天师教的阵法出了状况。原本应该神不知鬼不觉的潜入血渊，现在竟然是血渊里的鬼怪被放了出来。

这些鬼怪，实际上，生前也大多都是人类，又或者是活在地面上的毒蛇猛兽。但凡靠着那落迦阵，进入血渊的喇嘛，若是无法取得血菩提，练成舍利子，基本上都无法活着出来。此外，血渊深处不断积累的戾气，时不时的也会发泄而出，在西岭与藏地，有时大地会突然拉出巨大的深渊，深渊出现的地方，往往整个村落、又或者是深渊之上，原本存在的一切，全都会被卷入其中，这突然出现的红色深渊，也是“血渊”之名的来由。

落入血渊中的生命，死后都会化作鬼怪一般的存在。此外，正常情况下，一切生命死后都会魂飞魄散，但是生活在西岭又或藏地的一些人，也不时会出现死后，魂魄在消散前不知因何原因掉入血渊，以血渊里那神秘诡异的戾气为形体，化作索命厉鬼的情况。

经历了上千年的积累，实际上，血渊深处的鬼怪与恶灵，已经是难

以计数，数不胜数。这些鬼怪与恶灵，几乎都无法记得生前的事，唯一记得的，就是死前那身体的温暖，以及心脏的跳动，而活人的鲜血，能够给予它们短暂的安慰，是以，基本上所有的恶灵全都是嗜血如命，而其中虽然也有一些，与其它鬼怪和恶灵不同，但这种如同变异般的恶灵，往往更加的强大。

李胡所在之处，乃是整个地狱之花的中央，是以涌出的恶灵，要比其它地方更多更密。虽然如此，他所带来的这些人，却莫不是他部下的勇士，以及族中的猛士，是战场上一场场杀过来的精兵，这些虽然众多，但却不成章法的鬼怪和恶灵，自然难以威胁到他们。

他在心中大骂，这些华夏人果然全都是无用之辈，从一开始就不应该重用他们，同时率领部下，步步为营，试图撤出万神窟。

.....

蝙蝠公子哼着歌儿，飞快的往前纵跃。

这大红莲花阵，六个小法阵分布六方，一般来说，是由最中央的阵眼开阵，催动阵法，打开通往血渊的通道。只是，这样的大红莲花阵，只如同一个“花蕾”，含而不放，在血渊那一边，也相当于隐形的。然而，这些小法阵中，只要沾染了鲜血，在血渊里与之对应的位置，同样会出现血气，将那些嗜血的恶灵吸引而来。

而当六个小法阵，全都被鲜血“污染”之后，已经布好的大红莲花阵，就算不通过阵眼也能够自行开阵。与此同时，聚集在血渊那一面的六个对应点，也会因为聚集在那里的鬼怪和恶灵的合力，彻底打开“通道”。原本只是“花蕾”的大红莲花阵，在汲取了通道里冲腾而出的阴气后，便会盛开成真正的地狱之花，人间与血渊，也很真正的连通在一起。

他当然知道，对于那些蛮子，以及西天师教的这些人来说，这无疑是一件非常坑人的事，此刻，他们已经身处在地狱之花中，想要脱身，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至于他们有多少人，能够从不断涌来的鬼怪和恶灵中逃脱，那更是与他无关。

他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趁着地狱之花还没有完全盛开，带着幻月那厮离开，至于这些蛮子，就让他们慢慢的享受吧。

一想到自己随手之间，给这些人带来的麻烦，他的心中便一阵畅快，内心深处那深藏着的毒龙，也满意了许多。接下来，只要如同在京城里，对付那些善女神候补处女一般，给幻月一个让他满意的结局，心中的恶念发泄完毕，念头通达之后，就可以回去了。

呵呵，就让西天师教的这些道士，和淳欣部的这些蛮子，自己作死吧。

藉着某个隐蔽的术法，幻月的位置始终被他锁定着，他以最快的速度，往幻月所在的方向飞奔。就是在这个时候，另一端的远处，忽的响起了少女紧张的大叫声：“小梦，你没事吧？”然后就是另一个清脆的声音：“我还好！”

男孩猛地顿在那里，滞了一滞后，双手捧着脑袋，弯腰低头，紧接着双臂一甩，仰头大叫：“什么情况？”

那两个少女的叫唤声，隔得很远，夹杂在到处响起的惨叫，以及鬼怪与恶灵的嘶吼声中，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如果他不是对她们的声音非常的熟悉，很可能根本不会注意到。

他猛地扭头，往声音传来的方向看去，多少有些目瞪口呆……为什么她们会在这里？

有那么一瞬间，他怀疑是自己生出了幻觉，然而以他的精神强度，出现幻觉的可能性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唯一一次中了媚术……当时的情况有些特殊，算是一个意外。

他身子一转，往声音传来的方向赶去。这个时候，原本应该抓着幻月离开的，实在不行，连幻月都懒得去管她，直接走人再说。但是这个时候，他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她们两个要是因为他的胡闹出了事，那他就真的是自作孽、不可活了。

虽然有心赶到她们身边，但是他与两个少女之间，恰好是恶灵与鬼怪最密集之处，一路上，不知多少东西挡在他面前。轰轰轰轰轰的，一路杀去，竟花了一刻钟的时间，在他身后，成片的鬼怪四分五裂。笼罩着整个万神窟的艳红，已经开始有节奏的跳动，犹如活生生的，怪物的

心脏，在跳动中不断的膨胀、再膨胀。

他一声大吼：“小梦？笺丽？”

“师父！”

“哥……师父？”

笺丽与小梦的声音先后传来，内中还间伴着一声喵叫。

两个人的声音，并不是在一块，这让他颇有一些头疼，然而这个时候，也没有空去细想，他嘭的一声，轰飞了面前的一只恶鬼，先往小梦的方向杀去。

此刻的宁小梦，左手捏着剑诀，右手宝剑连闪，一颗颗丑陋的脑袋，在她的宝剑下飞起。然而这些鬼怪却是杀不胜杀，如同浪潮一般，无穷无尽的。

此时，莫说与笺丽会合，就连小方与她，也在这些恶鬼的围追堵截中失散，唯有小黑猫在她的肩头，栗栗发抖，面对着这么多的鬼怪，吓得犹如筛糠，根本派不上用场。

虽然知道这个地方很不正常，要赶紧离开这里，但是万神窟中，道路原本就错综复杂，此刻放眼一片，全是血红，连日月都无法看到，又被这一波波杀来的鬼怪缠着，根本就无法辨别方向，更何谈离开？好在这个时候，哥哥的声音从另一边传了过来，让她多少安心了些。

脚下踩着的地面，有一种正在漂浮的感觉。远处往外扳开的、如同崖壁一般的巨大艳红花瓣，就像是要将整个天空一同吞噬。戾气在她的周围，不断的冲腾，化作了带着腥味的暗黑色，将周围那原本妖冶的红，染成了惨淡的暗红。恶鬼的嘶吼漫天漫地，无处不在，甚至是犹如从自己的灵魂深处发出，一些被撕咬掉的尸体，又摇摇晃晃的站了起来，阴森，诡异，直让人头皮发麻。

陡然间，在万神窟的六个方位，往外张开的六片大红花瓣，在张到了尽头之后，往上方一包。周围所有的一切都暗了下来，鬼怪的嘶吼变成了哭嚎，天空中原本也就稀薄的光亮在瞬间消失。空间正在坍塌，山崩，石碎，大地瓦解，忽如其来的失重感，令她在惊叫声中下落。

“小梦！”叫唤声从她的上方急急地传了过来，依稀间，她看到有人朝着自己飞扑往下。下坠，不断的下坠中，她向声音传来的方向伸出了手，昏暗中的两人，在这一片混乱之中，紧紧抓在了一起，天旋，地转，万物悲鸣。

若是有人，能够从更高的角度往下看，便会看到，整个万神窟，被一朵大至不可思议的、妖冶而又诡异的大红莲花快速的吞噬，在那血色的红光闪过之后，地面出现血色的深渊，深渊内黑得就像是能够吸入所有的色彩。当大红莲花沉没之后，整个万神窟都已消失，唯有那扭曲的，深邃的圆坑，在这片原本宁静的土地上，形成了触目惊心的可怖景象，然后……一切便再度安静了下来。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时间仿佛在无限地拉长，周围所有的一切，全都陷入了死寂，心脏似乎停止了跳动，血液的流淌也变得极其缓慢，所有的感官，都变得迟钝了起来，难以感受到周边的一切，就如同沉入了大海的渊底。就这般，过了许久……许久……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猛地坐了起来，在她身边，小黑猫伏在那里，关切的看着她。这里是一片奇诡的所在，阴气森森，高处仿佛是什么东西都不存在的虚空，以最为极致的黑，沉沉的压在他们的头顶。在她的前方，男孩立在那里：“小梦……”

“哥哥！”少女坐看右看，“这里是什么地方？”

蝙蝠公子道：“血渊！”

“血渊？”小恒睁大眼睛，“就是小方要找的那个血渊？我们怎么会在这种地方？这个地方不是很危险么？”

男孩淡淡的道：“放心吧，有我在，天塌下来，有哥哥顶着呢，没有什么关系！”

看着他的一切尽在掌握中的自信，少女更加的安心。是啊，只要有哥哥在，还有什么不放心的？

男孩轻轻的点了点头，让妹妹不用担心，然后转过身，沉稳有力的往前走，走着走着，终是无法忍住，双手抓着脑袋，仰天大叫：“啊～～”

挖了个大坑，一不小心把自己坑进来了！！！！

第七十一章
月奇入墓：血渊！

“哥哥，你怎么了？”小梦抱起旁边的小黑猫，看着突然仰头抓狂的男孩。

男孩手臂往后猛地一甩，五指张开：“没、没事，放心，有哥哥在！”

小梦：“哦……”不知道为什么，突然觉得不放心了。

蝙蝠公子回过头来，问道：“出了什么事？你和笺丽为什么也会在万神窟？”

小梦抱着小黑猫，站了起来，把发生的事告诉哥哥。

蝙蝠公子这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不由得继续无语。她们两个为了救那个叫小方的孩子，劫囚车，然后笺丽遇到女变态，被那个女变态追到了万神窟，小梦和小方为了从女变态的手中救回笺丽，跟着追入了万神窟？

这都什么跟什么啊？

话又说回来，小梦说的那个桃霏……看来就是那个撑着杜鹃花伞的漂亮女人，那个女人长得挺不错啊？想不到竟然是个变态。

小梦恨恨的道：“都是那个死变态，追人追到了万神窟。”

蝙蝠公子：“……”不知道为什么，有点刺耳。

小梦继续恨恨：“还有那些蛮子和那些臭道士，发生的这些事，肯定都是他们搞出来的名堂，害得我们掉下来，一群变态！”

蝙蝠公子：“……”还是有点刺耳。

他当然不能告诉小梦，在笺丽被那个女变态追的时候，笺丽的母亲正在被他追，更不好告诉她，其实那些蛮子和臭道士也不想弄成这个样子。当然，会变成这个样子，其实也不能怪他，谁会想到在他坑人的时候，妹妹和情人，居然也会在坑里，然后被他顺手坑了？而为了救她们，他更是不得不义无反顾的跳进了他自己挖的坑里，真是自作孽，不可活。

小梦看向周围，担心的问：“现在怎么办？也不知道笺丽和小方怎么样了？”

男孩往远处看去，缓缓的道：“无妨……总有办法找到她们的！”

.....

“师父？小梦？”某个幽暗的所在，春笺丽呼唤着。

虽然是在呼唤，但是声音其实也不敢太大，生怕把其它的鬼怪引来。这般压着嗓子叫唤，颇有一些难受。

“看来他们根本不在附近。”在她身边说话的，是穿着金丝连衣裙，外披一件小棉袄的孩子。孩子抬起头来，看着无星无月的天空。在她们的脚下，是黝黑到极点的土石，空气间倒是飘荡着、犹如鬼火一般，似有若无的光点，这些光点飘荡在四面八方，感觉分外的阴森。

她们的脚下，倒着几具怪物的尸体，春笺丽把剑插回腰际，看向周围。她看到，远处似乎有一座黑色的山丘，山丘后方，有红光绽放，也知道那里有些什么，其它地方则是幽幽暗暗。她道：“掉下来的时候，师父和小梦离我应该是不太远的……”

那孩子想了想，说到：“我们根本就是从空间裂缝掉下来的，掉下来时隔得再近，实际的位置也有可能隔了十万八千里，哪有这么容易找到他们？”

“这到底是什么情况？”春笺丽一阵头疼，“这里……难道就是西岭和藏地偶尔会发生的血渊现象中，提到的血渊？”

那孩子说道：“恐怕是了啦！”

“看来是那些蛮子和西天师教的道士弄的名堂！”春笺丽咬牙切齿，但却完全不知道，事情会变成这个样子，其实也有她的一份功劳。

小方从身上拿出一块晶石，左看右看。

春笺丽道：“这个是……八护连的舍利子？”

那个时候，那名为八护连的藏地喇嘛被她和小梦、小方、小刀联手杀死，事后，八护连的这颗舍利子落在了小方的手中，也让小方开始对血渊生出兴趣。在八护连死前，这颗舍利子看上去颇有灵性，现在看起来，则不过就是一块带着色彩的、琉璃一样的晶体。

“嗯！”小方说道，“这是龟蛇的骨头，这种东西根本不应该出现的，它会出现，那只有一种可能……”

她抬起头来，喃喃地道：“这里跟无间地狱是相通的。”

春笺丽道：“无间地狱？还有你说的‘龟蛇’又是什么东西？”

小方说道：“小春姐姐，你有没有听说过四圣兽？”

春笺丽说道：“四圣兽？”

小方说道：“那是四种独一无二，与天地共存的神兽，分别是青色的龙、白色的虎、全身都是火焰的鸟，以及身上盘着蛇的大乌龟。”

春笺丽摇头，这什么“四圣兽”，她听也没有听过。话又说回来……全身都是火焰的鸟？

小方叹气：“唉，这个东西有点不太好解释，而且，小春姐姐你还是不要知道太多的好，知道的越多就越危险，我就是因为知道得太多，差点被那只大鸟给害死。”

春笺丽握着粉拳，很想敲她一个毛栗子……既然不想说，你开一个头做什么？

小方却是继续喃喃：“如果，这个地方真的跟无间地狱是相通的，那说不定……我能够在这里找到回家的路。”

春笺丽往她看了一眼，宁江说过，这孩子搞不好是另一个世界的人，难怪她会对血渊这么感兴趣，是因为她想要回家么？

想了想，她说道：“我们可以想办法帮你找到你回家的路，但是现在，首先还是要找到小梦。”

“我有办法！”小方把身上的小棉袄脱了下来，在上面找啊找，“找到了！”

“这个是什么？头发？”春笺丽很困惑的看着她。

小方用手指轻轻的捏着一跟细细长长的发丝，嘻嘻的道：“这是小梦姐姐的头发，这个棉袄是小梦姐姐借我穿的，有了这根头发，我说不定就有办法找到小梦姐姐。”

春笺丽道：“哦……”虽然听上去有些古怪，但这孩子，好像的确是会一些奇奇怪怪的、她听都不曾听过的术法。

在这种地方，她也没有什么其它好的办法，既然这孩子说她有可能能够找到小梦，她也就只能先试一试。

.....

另一边的远处——

“哥……师父，你在做什么？”小梦好奇的看着立在那里闭上眼睛，手指点着他自己的眉心的男孩。

“找人！”男孩的嘴角溢着似有若无的冷笑。

虽然知道，春笺丽和那个叫小方的孩子，恐怕都已经掉入了血渊，但想要在这种地方，一下子找到她们，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那个时候，他和小梦如果不是手拉着手，恐怕也已经被强行分开了。

但是，他虽然没有办法找到笺丽和小方，却有办法找到笺丽她娘。

幻月整个人，其实早已被他暗用术法锁定了，只是这术法，隔得越

远，感应就越微弱，而且还有时间的限制。不过目前，他还是能够隐隐感应到幻月的位置，这证明，幻月也同样掉入了血渊，只是这种感应太过微弱，看来她掉落得很远。

虽然心中也在替春笺丽担心，但是这个时候，无头苍蝇一般乱找，显然是不合适的。从万神窟掉落下来时，整个空间都扭曲了，虽然如此，一些人掉落在同一个点的情况，也是存在的，幻月掉落的点，也有可能是其他人掉落的位置。在没有其它头绪的情况下，也只能用这个办法，来进行尝试。

说实话，他现在已经不太关心幻月的死活，妹妹在他的身边，心中的恶念，几乎就是自自然然的压了回去。毕竟这恶念，本身就是上一世里，因为妹妹的死而出现的。虽然成功的把它压制在内心深处，并不代表它会就此消失，但至少这一刻，他有更重要的事要做，找到笺丽，带着妹妹和她平平安安的离开这里，就是他所要做的事。

“走吧！”他带着将小黑猫抱在怀中的妹妹，往远处的昏暗走去。

一路上，自也遇到一些零零散散的鬼怪和恶灵，大多都被小梦一剑解决，如果一剑不够，那就两剑。

小梦说道：“师父，这里的这些鬼怪，一只两只的话，其实也不是很厉害嘛。”在万神窟的时候，之所以身陷险境，主要还是一下子冲出来的怪物太多了。

蝙蝠公子说道：“千万不要大意，这些丧失理性的鬼怪并不可怕，但是这里存在着一些真正可怕的东西，还有一些不可思议的现象，如果遇到那些东西，你就知道什么是可怖了。”

小梦道：“师父，为什么你连这些都知道？”

蝙蝠公子没好气的道：“叫你也多读些书，你就是不听。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

小梦嘻嘻的道：“那书里面有没有妹妹？”

蝙蝠公子笑道：“这个还真没有！”

小黑猫在少女怀中，发出了一声喵叫。

男孩回过头来，摸了摸它的脑袋，再次笑道：“好吧，书里面也没有小刀。”

转过身继续往前走：“总之，在这个地方，千万小心，不要离开我，也尽可能的不要去碰那些花。”

小梦道：“花？”

男孩说道：“嗯，长在血渊深处的……地狱花！”

……

“花？”春笺丽走在路上，看向身边的孩子。

“对啊，花！像这种地狱花，一个有四种，分别是曼珠沙华、曼陀罗华、摩诃曼殊沙华、摩诃曼陀罗华，也叫作红莲花、白莲花、大红莲花、大白莲花。”金丝裙的孩子说道，“它们都是以无间地狱里的冥气为养料，其中，唯有大红莲花和大白莲花……也就是摩诃曼殊沙华、摩诃曼陀罗华可以真正的连通无间地狱和外界，曼珠沙华和曼陀罗华只能在无间地狱内部连通。”

春笺丽停在那里，往另一边，一朵长在焦黑的土石间的白色花朵看去：“那个，难道就是曼陀罗华？”

小方说道：“是啊，不过小心一些，千万不要靠近它，因为你根本不知道它连通的是什么地方。每一朵地狱花，都等于是一条空间裂缝，而且是混沌难测的，通向哪里都不奇怪。”

春笺丽道：“你刚才说，大红莲花和大白莲花能够连通无间地狱和外界，这里和你说的无间地狱差不多，那是不是找到了大红莲花又或者大白莲花，就有机会回到外头？”

小方将双手枕在脑后：“说是这么说啦，但其实哪里有这么简单？我们是被同一朵大红莲花拉进来的，结果还不是被打乱了？而且，大红莲花又或者是大白莲花，都是地狱之花，只有在冥气森浓的地方才能存活，必须要保证外头也有大红莲花又或者大白莲花才能把我们送出去，

但是在没有冥气的地面上，大红莲花又或者大白莲花，只能存在一会儿，我看那些人，就是以阵法之类的东西，临时弄出了一朵大红莲花，害得我们全都掉了下来。其实我也不知道他们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继续道：“如果能够弄清他们采用的阵法，或许会有一些办法，不管怎么说，那些人既然敢进来，肯定是有办法出去的。而且不是说，藏地佛教的那些喇嘛，历史上也有一些人，能够从这个叫血渊的地方取得血菩提，然后平安离开的么？我猜想，这个血渊很可能连通着无间地狱，但这里终究还不是无间地狱啦。要是真的是无间地狱，基本上就不可能活着离开。”

“这样啊！”春笺丽说道。又道：“你确定小梦是在这个方向？”

小方不好意思的挠着头：“其实我也不是很确定，烟是往这个方向飘的，但是我也只能确定一个大概的方向，头发太少啦，你也看到了，一下子就烧完了。”

春笺丽自然也看到她刚才，用她自己的血画了些奇奇怪怪的线条，然后把小梦的那根秀发放入内中，过了一会，那根头发就化作了青烟，往这个方向飘动，不过很快就消散了。看这样子，最多也就只能证明，小梦有可能是在这个方向，但到底与她们隔了多远，那真是鬼才晓得。

她道：“不管怎么样是，我们先想办法找到小梦再说。”

话刚说完，在她们身后，传来悦耳的娇笑声：“小春妹妹，找到你了呦！”

一听到这声音，春笺丽立时生起一阵阵的鸡皮疙瘩……这女变态还真是阴魂不散！

第七十二章
月奇入墓：乱舞！

春笺丽与小方猛一回头，就看到桃霏撑着她的大红花伞，仿佛御风而行一般，往她们飘了过来。

虽然春笺丽并不指望那些恶灵鬼怪能够把这个女变态灭了，但是在这种地方，还会被她找上，让春笺丽一阵气馁。她下意识的往后退了一步：“你、你不要过来！”

桃霏轻叹一声：“小春妹妹，不要闹了，快点跟我离开。”

春笺丽另一只脚再往后退：“你不要以为我会相信你，在这种地方，就算是你也不可能有办法离开……”

桃霏笑道：“你错了，我还真有办法离开，我已经大体上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这是蛮族邪神册宗倍对‘鹧后’和‘豹王’的算计，其中也牵涉到了我们拜火教，或者说，这件事我们这一边也有人在掺和。相信我，这个时候，血渊深处里拜火教的人，绝对不止我一个，跟着我，你至少还有一条活路，要是被她和藏地佛教的那些人找上，你就真的死定了。”

“拜火教和藏地佛教？”这一刻的春笺丽，多少有些困惑。这件事，竟然牵涉到蛮族之间的内斗，以及拜火教和藏地密宗？

“就是这个样子！”桃霏道，“我也是在刚才抓了一个跟着掉进来的蛮将，才明白到底是什么情况。这么说吧，藏地的桑耶寺与‘豹王’察割，在这血渊之中有一个庞大的计划，这个计划，我们拜火教也是掺和了的，或者说，原本就是我们安插在豹王身边的人怂恿的。只是，这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这计划不知怎的，竟然被神册宗倍给探听了去。一旦这个计划成功实施，豹王在三足鼎立的蛮族之间，马上就会坐大，神册宗倍自己不出手，反利用了淳欣部和西天师教来搅乱浑水，结果李胡和张屠圭运气不好。原本，他们应该悄无声息的进入血渊，得到血菩提，

同时按着神册宗倍的计划，‘无意中’探得密宗和豹王两方人在血渊中的秘密，从而迫使鹧后与豹王提前翻脸，却没有想到，因为我们的误入，坏了李胡和张屠圭悄悄进入血渊的安排，这个时候，藏地密宗必然已经发现有人进入血渊，他们与豹王两方人蓄谋已久的计划，也将提前实施，这血渊里，很快就会出大事儿，你在这里是藏不住的。”

春笺丽这才明白过来，拜火教是跟“豹王”察割在暗中勾结，又为豹王搭上了密宗这一条线。那个时候，抓捕小方的蛮兵，跟淳欣部并没有什么关系，而是“豹王”察割的人。

她盯着桃霏：“为什么要把这样的隐秘告诉我？”

“我是在让你知道事情的严重性！”桃霏笑道，“你还不明白么？我们和密宗的人是有勾结的，这个时候，密宗的人也已经开始大规模进入血渊，实施他们的计划，你只要跟着我，找到密宗的人，只要不透露你早就已经叛出拜火教的事，看在我的面子上，桑耶寺的喇嘛，自会允许我将你带出去。如果你继续拖下去，等到教中的其他人赶来，那我就真的帮不了你了。这里是血渊，靠着你自己，是不可能有什么办法出去的。”

听到这里，春笺丽也不由得有些犹豫，她看得出来，桃霏说的是事实。只有跟着桃霏，她才有机会离开这个可怖的所在，放弃这个机会的话，她很可能真的就会死在这里。

咬了咬嘴唇，她道：“我师父和师妹现在也在这血渊里……”

桃霏叹道：“你说的是蝙蝠公子和砍头魔女吧？很遗憾，他们两个是绝对不可能被放过的，就算是我也帮不了他们。”紧接着便笑道：“其实即便是你，也是不能放过的，不过没有关系，出去以后，姐姐会将你藏得好好的，绝不会让人发现。”

你是想要把我金屋藏娇吧？春笺丽翻个白眼。很显然，桃霏会将这些隐秘告诉她，就是因为不担心她能够逃出她的手掌心。现在，唯有藏地密宗的人，真正掌握着离开血渊的办法，也只有桃霏能够帮她离开，当然，作为交换，离开后，她自然免不了要成为桃霏的人，但不管怎么说，都比她死在这里要好。

只是，她又怎么能抛开小梦和小方、小刀，自己独自一人离开这里？

更何况，落在这个女变态手中，就算是为了活命，也是一件极其恶心的事。

桃霏嘻嘻笑的看着她……小春妹妹连白眼都翻得这么可爱！

春笺丽朝着桃霏嫣然一笑：“我知道了，桃霏姐，既然这样，我就跟你……”娇娇媚媚的微笑中，嗤的一声，宝剑带出红光，往桃霏的腰际疾斩而去。在她身边，一直没有说话的小方也早有准备，同时出手，手一张，叱了一声“轰”，雷电朝着桃霏疾轰而去。

桃霏曼声笑道：“小春妹妹，你还是这般调皮！”虽说小春的媚笑只是做做样子，伺机出手，但她却是越看越爱。花伞连转，避开轰雷，扫开剑光。她轻叹一声：“小春妹妹，你和教中的其他妹子还真是不一样，有情有义，姐姐就喜欢你这个样子，桃霏姐也是为你好，为什么你就是不明白？”

春笺丽咬牙道：“我只是不想再被任何人掌握自己的命运，不管是圣凰、女尊，还是你！”宝剑进一步抖开，嘭的一声，绽出万点光芒，小梦的璇玑剑舞展开之后，跟着焰光一闪，她自己的凰血舞紧随其后。

虽然是凰血舞，但以前在她体内的圣凰血，早就已经被她炼化成自己的三昧真火，此刻，她整个人如同火人，在剑风中摇动。小方的雷法配合着她的三昧真火，声势更壮，掷火冲风，奔雷走电，围着桃霏全力施展。桃霏或旋或转，或闪或避，看着浑身是火的小春，她颇为惊讶的道：“小春妹妹，你这功法，到底是谁教你的？”

教中秘传的凰血舞，她当然是一清二楚，那是靠着自残，以圣凰血强行施展出来的魔功，虽然能够在短时间里极大的提升实力，但副作用也不小。然而此刻，春笺丽并没有做出自残的第一步，却达到了犹如凰血舞一般，威力暴涨的效果。而她体内是不可能有什么圣凰血的，她的体内要是还残留着圣凰血，那她不管逃到哪里，都不可能逃出拜火教的掌握。

明明体内不可能存留着圣凰血，却用出了凰血舞，而这火焰，与道家的罡元之气合成一体，竟是威力更甚，让桃霏颇为惊奇。在此刻的小春手中，凰血舞已不再是靠着自残强行施展的魔功，而是刚柔并济，以道家罡元为根基，却是别开生面的杀招，纵连桃霏也闻所未闻、见所未见。

火光与雷电，在她的身边以惊人的威势来回窜动，一波波轰鸣，一道道闪动。撑着杜鹃花伞的女子在雷电与火光中飘动，身影如梦如幻，步法似虚似实。转眼之间，两个女人与一个孩子，就已经战到了数十丈开外，沿途土石崩裂，一片焦黑。一块石头在剑风中飞起，被火焰轰焦，又在雷光中被轰成了齑粉，偶尔一道震响，大地震动，整个天空都亮了一亮。

“招式不错，可惜基本功还不够呦！”桃霏笑声中，杜鹃花伞刷刷刷的转动，转出七彩的光环，雷光也好，奔火也好，都被她的杜鹃花伞或挡或卸，没有一道能够击在实处。“还没完！”春笈丽怒斥之中，回身一甩，烈焰甩在了七彩交织、如同朝霞一般的花伞上，轰然间漫了开来。

与此同时，小方快速后翻，手往地面一按，鲜血从她提前弄破的手指头溅出，她娇叱一声：“定！”这一声“定”，不是朝向桃霏，而是朝向了地面。

小方的定身术，其实是地遁中的一种术法，并非真正的将人定住，而是驱动地气，将敌人与土石“连”成一体。手心指向敌人再喊“定”，其实不过是个障眼法，在她用出“定身术”的那一刻，她身前的地气就已经如同潮水一般，涌向敌人，手心有没有朝向敌人，根本无关紧要。

而现在，趁着春笈丽阻碍了桃霏的视线，她直接驱动地气，往桃霏漫去，试图以地气将她缚住。桃霏却早就已经看穿了她的手法，在地气冲出的那一瞬间，脚还未蹬，就已经飘身而起。地气冲出，但她身体没有一处沾地，就算是“定身术”也拿她无法。

然而这个时候，春笈丽已经跃到了空中，手中的宝剑，在旋转中抖出火海般的光芒，熊熊的火光，竟逆着她娇躯旋转的方向转动。犹如内与外的两层螺旋，在彼此的摩擦中，滋生出红蓝相间的火焰，温度急剧地攀升。外层的火光，仿佛与天地融成了一体，形成圆形的虹光，内层带出了螺旋状的剑痕。玄之又玄的错位感中，她脱膛而出，随着她的前冲之势，整个天地都像是被她带动了。两层火光在剑意的飞刺中，从后往前涌起，在她的剑尖凝成了高密度的球体，犹如天上的荧惑之星，刺天破地，轰向桃霏。

这一刻，纵连桃霏的面容，也变得凝重了。红裳少女与金丝裙孩子的连番配合，终于让她被少女的剑气成功锁定，此刻她双足腾空，无处借力，杀气侵蚀，避无可避。而少女这天外流星般的一击，又是她从未

见过的杀招。

犹如凌虚的仙子，桃霏就这般踏着虚空，脚步微错，杜鹃花伞扛在肩头，一旋一闪，伞面上的花和鹊，仿佛飞出了一般。玉手的挥舞间，花伞在连眼睛都来不及眨的一个瞬间，由下往上划了半圈，途中陡然一收一放。轰！下一刻，挟带着惊天动地之杀势，荧惑之星轰在了花伞上，内中阴阳互转的球体，竟然进一步生出变化，轰然间炸了开来。

铺在花伞上的七彩光芒，被撕咬，被卷荡。桃红衣裳的女子固然看出，少女的这一招声势惊人，却没有想到它的威力比看上去的还要强大。嘭的一声，整个花伞炸了开来，而她却在这一刻，身形闪了一闪，下一刻，她已经退到了一丈开外。

春笺丽落在地上，胸脯起伏，喘了几口气，惊疑不定的看着桃霏。此刻，桃霏手中的花伞，已经只剩下了骨架，这个伞面都被轰飞。杀招所造成的气浪，还未停歇，在她们的两侧，如同海啸一般卷荡。土石一片片的，鱼鳞似的翻飞。然而，如此惊人的杀招，对这个女变态所造成了，也仅仅只是花伞的损坏。

少女固然知道，自己的这招“荧惑玄罚阴阳闪”，还未完全练好，但即便如此，它也是师父教给她的，实实在在的強大杀招。以这一招的威力，桃霏是绝不可能纯粹凭着身法硬接的，她很确定，桃霏必然是使用了某种术法，但是她却完全看不透、看不明白。

小方在另一边，却是睁大了眼睛。春笺丽被她自己的杀招所挡，一些地方没能看清，她却是清楚的看到，有那么一个瞬间，桃霏整个身影，连带着她手中的伞柄都变得模糊，虽然这只是短短的一个刹那，却已让小春姐姐的杀招无法对她生出效用。

桃霏立在那里，看着手中基本上已经被完全损坏的花伞，煞气蓦地覆上了她天生丽质的容颜。这一刻，杀气在她的身边无由的卷荡着，整个天地都在这一刻变得昏暗。抬起头来，她阴阴冷冷的看着春笺丽，语气仿佛万年不化的冰川，冷到极致：“小春，我给过你机会的！可是你，不但辜负了我的好意，还弄坏了这支伞，你可知道，这支伞的来历？它是我娘亲在临死前，送给我的遗物，来历奇特，在我的心目中，它价值连城，不管是谁，也不及它重要。你竟然弄坏了它……你竟然弄坏了它……”

“去死！”厉鬼般的怒叱，在她的口中陡然传出，下一瞬间，只剩下骨架的伞，快速一收，刹那间刺向了少女的心口。杀气凛冽到冻结天地，伞尖未至，寒意已经直袭少女经脉。少女心惊魄动，一心想要将她“金屋藏娇”的桃霏固然让她紧张，但是这一刻，当桃霏真正的展现出她的杀意的时候，她才知道什么叫做可怖。

整个身子都是冰凉冰凉的，宝剑快速出鞘，强提着杀招过后多多少少已经变得空乏的内力。叮叮当当，连挡了三招，后退着，整个娇躯都在震动。“小春姐姐！”发现情况不妙的小方快速施术，口中方自念出一个“轰”字。

“滚开。”桃霏一脸煞气，伞柄一抽，雷法还未发出，小方就已经带着刚刚集结而成的雷气，被无形的劲气甩向了远处。紧接着又是锵的一声，下一刻，春笺丽的宝剑被震得飞起。“小春，我再给你一个机会，要么做我的人，要么死！”歇斯底里的吼声，在入骨的杀气中弥漫。

“做梦！”少女的脾气也在这一刻涌了上来，毫不犹豫的反吼回去。

“那就死吧！”一道寒光，刺入少女的心口。

终于……还是无法逃过这一劫么？硬生生看着刺破自己身体的寒刃，少女的心中透着绝望，好不容易，成为了那个人的女人，原本以为能够与他幸福着，结果确却是死在这样子的一个地方？一闪而过的、死灰般的念头，却又因为预想中的痛感并没有出现，而下意识的睁开了即将闭上的眼睛，却看到一张俏脸往自己的香唇凑来，大骇之下，她往后一仰，香香软软的感觉从她的唇间，浅浅的滑过。

紧接着便是飘飞的彩衣，与旋转中欢快的笑语：“小春妹妹，我亲到你啦！”

第七十三章
月奇入墓：桃源！

春笺丽低头一看，自己的胸脯完好无损，刚才身体被寒刃破开的景象，竟然只是这女人印入她脑海中的幻觉。

抬头再看，桃霏衣裳飘飘，在旋飞中曼声笑着。飞起的宝剑，在下落中被她用伞尖轻轻地一挑，飞了回来。

春笺丽接住宝剑，也开始有些抓狂：“你这女人在搞什么鬼？”

感……感觉被她调戏了！

桃霏娇笑声中，把损坏的伞随手抛开：“小春妹妹，不要生气，开开玩笑嘛。”

“这伞不是你娘送给你的遗物么？”春笺丽愤恨的瞪着她。

“我连我娘是谁都不知道，哪来的遗物？”桃霏娇笑着，“这伞不过就是在琳琅铺，花了二两银子买来的，小春妹妹你想要的话，下一次我也去帮你买一把？”

春笺丽死死的握着拳头……这个死女人。同时心中却也是暗自一凛，实际上，她原本多少有些怀疑，这女人手中的花伞说不定是某种宝物，甚至是某种法器，所以才能够凭着它来挡住她如此凌厉的一击，但是如果，这把伞真的只是这女人花了二两银子，在琳琅铺买来的，那也不过就是一把漂亮些的、普通的伞。

她竟然用这样的一把伞，硬生生接下了她的“荧惑玄罚阴阳闪”？

“你到底玩够了没有？”少女继续抓狂。

桃霏用手背捂着嘴儿，咯咯咯的笑着……小春妹妹好可爱。

另一边，金丝裙的孩子无力的垂着双手……这个女人好变态！

桃霏娇笑道：“小春妹妹，姐姐已经得到了你的初吻了，你还不肯跟姐姐走么？”

这一刻，春笺丽很想告诉这个死女人，这个根本不是她的初吻，她的嘴儿早就被另一个男人吻得不爱吻了。她很有把真相说出来的冲动，不是为了其他任何事情，就是为了看这个死女人一脸失望的样子。她把宝剑插回腰际，两只粉拳微微的颤抖着，不断的告诉自己，这根本没有意义，争论到底哪次才是自己的初吻，这种事一点意义都没有。再说了，她连某个男人那种地方都吃过好几次，还初吻个屁……

“小方，我们走！”她不想再理会这个女变态，转身就走。

桃霏在她身后笑道：“小春妹妹，不打了么？”

春笺丽没好气的道：“有本事你就杀了我，反正我是不会跟你走的。”她算是看明白了，不管怎么样，她都不是这个女人的对手。“荧惑玄罚阴阳闪”，虽然她还没有真正练好，但已经是她目前能够拿得出手的最强杀招，如果连它都起不到作用的话，那她就真的是拿这个女人全没办法了。

想到这里，她心中干脆一横，这女变态爱拿她怎样就怎样好了。

桃霏跟在她与小方的身后，继续笑着：“小春妹妹，别生气啊，姐姐只是逗你玩的！”虽说是逗小春玩，但是刚才那一刻，她也算是用死亡来威胁春笺丽，结果并无用处，既然春笺丽连死也不怕，她自然也没有太多办法，就算得到了小春的身子，也得不到她的心，倒不如就这般继续逗弄。

三人就这般，在这血渊里不可知的所在走着，桃霏在春笺丽身后，咪咪笑的看着小春妹妹走路时，摇来摇去的酥胸。觉察到身后的视线，春笺丽感觉自己连走路都变得僵硬了。

血渊之中，很难分清具体的时间，她们自己也不知道到底在这里走了多久。忽的，前方一面山崖挡在那里，抬起头来，高耸得犹如直接插入了那无日无月的虚空。桃霏笑道：“小春妹妹，这里没路了呦。”

少女扭头看向身边的孩子，想着你不是说小梦在这个方向么？却看

到小方盯着那崖壁看个不停。她问道：“怎么了？”

小方凑近崖壁，仔细的看了许久。少女心想，难道这崖壁有问题？于是闭上眼睛，猛然睁开，虚室生电，过了一会，喃喃地道：“的确是有些古怪！”

桃霏踏着步子，来到她的身边，颇有一些惊讶之色：“小春妹妹，你的实力不但比起以前，厉害多了，刚才眼中的这一道光，更是由魂魄本体发出的神魄之力，竟是魂体兼修。你现在跟的师父，就是那蝙蝠公子？看来他的确是了得很。”

春笺丽心中嘀咕，想着结果还不一样不是你这女变态的对手？

她却不知，桃霏固然天分了得，但她之所以能够如此年轻，就修得这般实力，很大一部分原因，也是因为，她如同鸾梅长公主一般，乃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天人体质。须知，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像小梦这般，十三四岁开始习武，其实才是最适合的年纪，更早一些，身体柔韧性虽好，但毕竟根骨还在成长阶段，底子较差，就算习武，大多也就是打打根基，练练简单的套路。

春笺丽，一方面是因为，小时候母亲教她练的是道家的心法，道家心法偏向于“无为”，相对温和得多，另一方面，也是因为母亲转给她的圣凰血，让她可以更早的接触武学与术法，而就算如此，真正开始派上用场，也不过是这两三年的事。

然而天人体质却是不同，拥有天人体质的人，起点远比常人要高，从三四岁时，就已经可以开始修炼内劲，再加上，为了培养桃霏，拜火教更是动用了极为珍贵的圣羽，而圣羽的效用，远比圣凰血大上不知多少。在这几方面的因素下，即便有蝙蝠公子这个名师的教导，春笺丽也很难在短时间里，追上从小打下坚实根基的桃霏。

桃霏能够拥有这般实力，自然是有原因的，然而反过来，从桃霏的角度看来，春笺丽的实力，才是突飞猛进，进步得可怕。

毕竟，小春妹妹原本就是在去年五月，才叛出拜火教，到现在不过就是一年多的时间。在这一年多一些的时间里，从一个与其他善女神候补处女相差不是太多的，二流强不到一流的程度，飞跃到至少是准宗师级，在江湖上已经可以明确被称作“高手”的实力，这种进步，的确是堪称奇迹。

虽然春笺丽与其他的善女神候补处女有些不同，她体内的圣凰血，并非她自身所得，而是她母亲所送，但是拜火教女尊，对她的天分和才情，还是比较看重的，不管是武道还是其它各方面的培养，都不可谓不重视。只是，要想让并非天人体质的她，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实力拥有这种飞跃性的进步，依旧是不可能的事，即便是拜火教女尊，也难以做到。

如果小春现在的武学，真的是那位蝙蝠公子所教，那那蝙蝠公子，在武学上的造诣必定非同寻常。所谓名师出高徒，没有名师的指点，小春怎么也不可能，仅仅离开拜火教一年多，就有这般实力。

而现在，单桃霏看到，小春从眸中发出来的金光时，心中更是暗吃一惊。

此刻，因为九阴真经的横空出世，关于炼魄的等级划分，也开始深入人心。桃霏自忖，以她现在在炼魄上的修为，也已经到了“金魄”，或者说，每一个宗师级的高手，都至少是金魄级别，魂魄没有修到这一级别，根本不可能跨过“准宗师”这一条以往不知挡住多少人的界线。其中也有一些，甚至已经进入了“火魂”。

然而，即便已经修到了金魄，要想像小春适才这般，通过眼睛将神魂之力瞬间释放出来，虚室生电，也是一件极其困难的事，而她竟然能够轻松做到？

此外，桃霏更是觉察到，小春妹妹刚才释放出来的神魄之力，仿佛能够刺透虚空，离更高层次的“火魂”，恐怕只有一步之遥。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小春不但在武学上实力大涨，习有刚才那一招、一招毁去她的杜鹃花伞的杀招，甚至在炼魄这一块上，也精进如斯？桃霏心中暗自讶异。虽然她现在还不是自己的对手，但以她这般的飞速进步，前途真的不可限量。

“找到了！”在她们前方，金丝连衣裙的孩子忽的一声欢呼，咬破她自己的手指头，面对着暗黑色，仿佛焦土一般的崖壁，快速的划了几下。神秘的光芒闪了一闪，在她们前方，现出一条直通前方，只可容一人进入的小路。

“这里果然用术法隐蔽了一条路。”孩子兴奋的道。

桃霏有趣地看着这个孩子，以她的实力，也只能看出这崖壁有些古

怪，其实春笺丽也同样如此。但是这个孩子，却如此简单的，就将这层她们虽然隐约觉得不太对劲，但却无法看穿的屏蔽术法破解开来，这孩子也很不简单。

“我们要进去么？”金丝连衣裙的孩子回过头来，看着她们。

桃霏笑道：“在这种地方，竟然会有这样子的术法存在，连我也感到好奇了！”

春笺丽心念也同样在动着，那些虽然凶残但看上去已经失去理智的恶灵和鬼怪，显然不可能布这种术法，那么，布下这种术法的人到底是谁？那人又想要在这种正常人根本无法到达的地方隐藏什么？这种事情单是想上一想，就已经让人好奇心大涨，很想要探个究竟。

小方率先往里头钻去，春笺丽跟着她的身后。这条山缝很窄，她要侧过身来，才能够钻入，就算如此，胸脯仍是不免摩擦着面前的壁面。桃霏跟着她来，几乎是紧贴着她，时不时的故意碰碰她的肩头。春笺丽黑着脸，决定不去理她。

山缝间异常的幽暗，虽然隔着衣裳，春笺丽的胸脯依旧被摩得隐隐生痛。骄傲的本钱，有的时候也的确是一件负累的事。轻轻的扭动了一下粉颈，抬起头向上看去，上方的那一线天空，全无光亮，感觉分外的压抑。

前方是异样的幽长，仿佛永远也到不了头，只是三人既然已经进来了，自然不打算就这般轻易后退。就这样走了许久，前方才开始有些许光亮，这让她们精神为之一振。

春笺丽觉察到小方的速度开始加快，自己也赶紧跟上。只是这份摩擦感更加的强烈了，在她身边，传来桃霏调戏的笑声：“好为妹子心疼！”春笺丽黑着脸，不去理会她。

好不容易出了山缝，春笺丽只觉得整个身体都是酸的，侧着身子走路，一走就是怎么久，简直比练武还累。赶紧舒展一下身体，自己揉揉。再一看，只见小方睁大眼睛看着前方：“这些……花？”

春笺丽与桃霏一同看去，她们的前方，竟然开着密密麻麻的，茂密的桃花。桃林间，竟然还有蝴蝶飞舞，天空中虽然不见日月，但是眼中所能够看到的一切，都是那般的明亮，仿佛到了一个阳光明媚，春暖花

开的江南水乡。

春笺丽疑惑的看向小方：“不是说，这个地方只会有四种地狱花的么？为什么会有桃花？”

小方跳了起来，摘了一片桃花，仔细看着，同样也是一脸疑惑：“没道理啊？这个地方冥气这么重，在这样的冥气下，只有那四种地狱花能够存活……”

“难道其实我们到的不是血渊？”春笺丽同样摘了一片桃花，看个不停。

在她身边，桃霏的笑声传来：“我们到的是血渊，这个肯定没错，只能说怪事年年有，就算是血渊，也会有一些堪称奇迹的东西。”

三人继续往前走去，前方竟有孩童嬉戏的声音传来。春笺丽扭头看去，侧面的桃林中，有一个小人影窜了出来，大约发现前方有人，受到了惊吓，想要停住，却猛的栽倒在地。春笺丽低头看去，见栽在她脚下的，是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她蹲了下来，将小女孩扶起：“小妹妹，你没事吧？”

小女孩抬起头来，吃惊的看着她。很快，又有好几个孩子，在嬉笑间从林中钻出，看到他们三人，全都吓了一跳。有人急急地往另一边跑去：“爹……爹……有人，有人！”

远处传来男子的吼声：“有人就有人，有什么好叫的？难不成还有鬼啊？”

那孩子也急了：“不是人，不是人……”

“难道真的是鬼？”那男人也急了，紧接着也跟着大叫，“鬼来了，鬼来了！”

前方传来一阵喧闹，鼎沸的人声中，簇簇拥拥的来了一大堆人，或是拿着锄头，或是拿着棍棒。他们纷纷冲来，将桃霏、春笺丽、小方三人团团围住……

这些人把春笈丽等人围在中央，一时间却是面面相觑，显然她们三人，与他们想象中的“鬼”，有着很大的不同。

春笈丽、桃霏、小方却也是好奇的打量着这些人，这些人穿的大多都是褐衣，和现在普通老百姓的衣着，有着很大的不同，如果非要说的话，大约算是“古人”的穿着。虽然能够听得懂他们在说什么，但是口音的确是非常的奇怪。

“丽丽，过来！”一个女人在人群中，小声的喊着。

被春笈丽扶起的女孩，赶紧往那个女人跑了过去，被那个女人抱在怀中。

桃霏微笑着：“众位，我们三人只是无意中路过这里，敢问这是什么地方？”

那些人彼此对望，就在这时，一个老人拄着拐杖，驼着背，慢慢的排众而出：“你们不是鬼？”

桃霏笑道：“我们看上去像鬼么？”

春笈丽道：“老丈，我们真的只是路过这里，没有恶意的。”

那老人呵呵的道：“我们这里，已经好久没有遇到陌生人了，抱歉，抱歉！”让大家把棍棒、锄头收起来，又道：“老夫就是这个村的村长，能不能问一句，三位到底是怎么进来的？”

桃霏反问道：“这个地方原本是进不来的么？”

老村长领着她们往村里走去：“我也不瞒三位，我们这个村子，在许久以前，先人为了躲避始皇帝的暴政，迁移至此，后来也不知怎的，

村里的人就一直无法出去，也没有外人进来，有时，会莫名的跑出一两只鬼怪，却也不知到底是怎么钻出来的……”

春笺丽惊讶的道：“始皇帝？”

老村长道：“是啊！对了，三位既然是从外头来得，不知外面，现在到底是个什么状况？现在是秦几世了？”

桃霏笑道：“如果老丈说的是秦始皇，那大秦早就已经灭亡了。”

小方拉着春笺丽的手：“小春姐姐，他说的始皇帝是什么人？”

春笺丽解释道：“他是我们华夏历史上，第一个真正意义上，做到一统天下的帝王，不过那是儒道出现以前的事了，那个时候儒家也不过是诸子百家之一，没有文帝星，也没有文气。如果他们的先人真的是从始皇帝时就搬到这里，那到现在，至少也是一千年了。”

小方睁大眼睛：“一千年？”

春笺丽抬起头来，想了想，说道：“不知道为什么，我想起了一篇文章。”

桃霏道：“小春妹妹说的，莫非就是状元郎宁江写的那篇《桃花源记》？复行数十步，豁然开朗。土地平旷，屋舍俨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其中往来种作，男女衣着，悉如外人。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她环视周围的田舍和村落，笑道：“倒是跟这里，看上去差不多呢。”

宁江作为大周王朝去年……甚至有可能是大周王朝最后的状元郎，除了他名动天下的诗词，其实也作了不少的诗赋和文章，《桃花源记》就是其中之一，春笺丽作为宁才子的脑残粉，自然每一字每一句都记在心头，此刻看到这个村落，一下子就想了起来。然而这原本也是一件奇怪的事，这些人，如果真的是在一千多年前，其先人就已经迁居于此，那他们怎么会迁居到血渊这种地方来？

莫非他们也是随着某一次的渊口出现，整个村子掉了进来，却幸运的得到了保全，一代代的活了下来？

周围那些村民，全都好奇的跟着她们，说说笑笑，就像是在围观着

珍禽异兽一般，看来，来自村外的陌生人，对他们来说的确是一件颇为稀奇的事。春笺丽也试着，从老村长这里探出口风，不管就像《桃花源记》里所写，这些人全都“不知有周”，看来的确是与外界隔绝了不知道多少年。

来到村中，村子里的这些人也的确是颇为殷勤，杀鸡宰鸭，热情招待。春笺丽与小方，实际上是颇有一些疑虑的，只因为，如果这里真的是血渊的一部分，那这里的食物，恐怕也很成问题，毕竟在这里，理论上，出了四种地狱之花，其他作物都难以存活，而像鸡鸭鱼肉这种东西，在这里更是很难找到。只是，单这些人将香喷喷的食物端上来后，早就已经饥肠辘辘的她们，小心尝试，却也没有发现任何的问题，不管是清水也好，米饭也好，与外界并没有什么区别。

她们真的是掉入了血渊吗？这一刻，不管是春笺丽还是小方，心中都多多少少有些疑惑，至于桃霏，则始终微笑着，也看不出她在想些什么。

饭后，桃霏在外头闲逛去了，小方被村里的一些妇女拉着，找不到空闲。春笺丽在村长临时为她们安置的屋子里，一边歇息，一边考虑着接下来该怎么做。想要继续去找小梦和师父，但是按着小方所点出的方向，能不能找到其实也不是非常确定的事，更何况，她也已经发现，这个村子，似乎也只有她们来的那一条路能够出去，而离开这个村子，她们连路上还能不能继续找到吃的都很成问题。

叹气间，忽的听到声响，她扭过头去，紧接着便看到一个女孩从门外探出头来，好奇的看着她。

她招了招手，让女孩过来。女孩怯怯生生的往她走过来，春笺丽笑道：“你叫丽丽？有什么事吗？”

这个女孩，显然就是刚才在她面前摔倒的丽丽。丽丽好奇的看着她：“姐姐，外面到底是什么样子？有好玩的东西吗？”

春笺丽忍不住笑了起来，说道：“嗯，外面很热闹，好玩的东西很多，想要出去？”

“嗯！”丽丽踮了踮脚尖，有些兴奋的样子，“我很想去看看。”

春笺丽拉着她的手，安慰道：“姐姐还有些事做，等姐姐做完事，

就来找你，带你到外面，去玩好玩的东西，去好吃的东西，好不好？”

丽丽叫道：“好啊。”

春笺丽笑了一笑，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外头忽的传来一声惨叫。这一声惨叫，响彻在原本宁静的村子，让春笺丽怔了一怔。然而很快的，惨叫声便此起彼伏。“你们是什么人，想……”有男人大声吼着，声音却戛然而止。

春笺丽叫道：“丽丽，你在这里等着，不要出去！”自己却带着一道火光，猛然冲出，来到门外，只见数百名喇嘛不知何时冲入和村庄，见人就杀。

“你们在做什么？你们在做什么？”老村长，敲着柱杖，又惊又怒，“为什么要在这里杀人？”

“杀人？”一名披着黄袍的喇嘛，手中的法刀猛地一劈，大声笑道，“哪来的人？这不还是鬼么？”

春笺丽握着宝剑，看着四处的杀戮，村民在惊恐的奔逃中，不断的被杀死，然而被杀掉的村民，倒在地上，溅出的却是白色的血，死后的尸体也变得又瘦又小，全身黝黑。这些村民，果然都不是人？然而这一刻，像普通老百姓一般被屠杀的村民，和满面狰狞的、疯狂杀人的喇嘛，到底谁跟像恶鬼多一些，就连她也说不清楚。

“娘！”在她身后，传来女孩的尖叫，一个身影从她的身边跑过。

“丽丽，不要过去！”春笺丽大声叫着。然而却是朝着远处被追杀的女人，哭喊着跑去。一柄法刀从那女人的后背刺入，拔出来后又顺手砍了两刀。

“丽丽……快逃……”女人在奄奄一息中，往女孩伸着手，紧接着却也变成了黝黑瘦小的样子，干瘪的手在无助中垂了下去。

杀掉女人……又或者说是女鬼的黄袍喇嘛，恶狠狠的一刀往女孩劈去。锵的一声，精光震响，焰光卷来，他下意识的退了一步，定睛看去，一个娇媚的少女，在他面前将女孩保护在了身后。黄袍喇嘛怪笑道：“好标致的小娘子，你就是古姑娘要找的秦小春？”

春笺丽脸色微变：“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黄袍喇嘛喝道：“我们都是桑耶寺佛爷，你是自己放下剑跟我们走，还是等佛爷把你宰了，把你做成鼓儿带走？”

果然是桑耶寺的喇嘛？春笺丽虽然知道，桑耶寺随时都有可能进入血渊，却没有想到他们竟然来得这么快。

桑耶寺寺主桑耶上人迦鲁巴，乃是藏地三大法王之一，她上次遇到了那个八护连，就是桑耶上人的师弟。论起真正的实力，桑耶上人要比他的那个师弟，厉害了不知多少。只是对她来说，她知道的情报，显然也有不少误差，按她以往所知，藏地佛教虽然有进入血渊的手段，却也不敢随便进入，在以往，进入血渊的喇嘛，如果无法得到舍利子，是无法离开血渊的，而真正能够取得舍利子的喇嘛，其实也并不太多。

然而此刻，在周围四处杀戮的喇嘛，就已经有数百之多。

只是，他们为什么能够这么快找到这里？想到这，她猛地扭头，大声叫道：“桃罪？桃罪你这死女人，出来！”

黄袍喇嘛喝道：“看来跟他们说的一样，你是真的欠教训，拿下她！”

几名喇嘛冲了上来，呼呼轰轰，兵刃交击声传来。春笺丽一发狠，连杀两人。“好个娘们！”一名喇嘛持着铁杖，以龙象之力猛然劈下。春笺丽回剑仓促，咣当一想，手臂被震得发麻，连退了几步。另一边却传来一声惨叫，少女快速扭头，眼睛都红了，嘶声道：“丽丽！”

一名喇嘛竟已将女孩踹翻在地，活生生在她身上割下“宝珠”。

春笺丽愤怒中宝剑连舞，叮叮当当，却是被周围的那个喇嘛硬生生挡了下来。

“小春，放弃吧，你已经逃不掉了！”轻柔的叹息声传了过来。春笺丽愤怒中扭头看去，果然看到桃罪与一名高高瘦瘦、面窄额高的喇嘛排众而出。在他们身边，小方浑身被绑，被一名喇嘛扯了出来。“小春姐姐……”金丝裙的孩子无力的叫着。

“桃罪……”春笺丽怒目而视。

桃霏笑道：“小春，你也莫要怪我，如果你前面就好好的跟我离开，也不会变成这个样子，到了这一步，姐姐也实在是帮不了你了。”紧接着便又轻叹一声，道：“小春，你还是放弃抵抗吧，这位是桑耶上人的大弟子贡噶上座。教中已经传来消息，要将你抓回去，逼问与蝙蝠公子有关的秘密，你若放弃抵抗，至少在这一路上，我还能够保你平平安安，不让他人碰你。”

贡嘎喇嘛阴阴冷冷的道：“哼，这丫头与我八护连师叔的死有关，如果不是看在你我两教暂且还是合作关系的份上，我寺绝不可能放过她。但她若真是不识好歹，还要顽抗，本座也不介意就在这里，摘下她的宝珠，将她制成皮鼓，再缚她魂魄，让她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桃霏道：“小春，听话，把手中的剑放下，你已经没有机会了！”

此刻，这个村子里的村民早就已经被杀光，更多的喇嘛围了上来。春笺丽看向周围，自然也知道自己这一次，恐怕是真的无法逃出生天。被拜火教抓回去，最终必定是受尽折磨而死，要是落在藏地密宗手中，那也同样是生不如死。藏地密宗，一向是出了名的血腥残忍，生剥人皮、摘珠制骨等恶事不知做了多少，生活在这些喇嘛治下的藏地百姓，实际上就是奴隶，在藏地里，所有田产全都属于这三大法王。生活在华夏土地上的佃民，虽然也失去土地，但至少还有名义上的人身自由，但是在藏地，那些贫民不过就是这些寺院的财产和附属品。

她手中握着宝剑，整个娇躯都在颤动。眼看着这些喇嘛不断逼近，血液在她的体内疯狂的逆流。

“小春，你在做什么？”桃霏蓦地叫道，“住手！”

“来杀我啊！”少女在疯笑中，厉声嘶吼，“杀一个够本，杀两个有赚，那就看看，在我死之前，有多少人来给我陪葬！”

轰！烈焰狂卷，天穹激戾，杀气随着誓死不屈的倔强，在逆转的血液下轰然爆发。鲜血在肌肤陡然绽开的那一瞬间，少女化作了熊熊的火人，紧接着便是以死亡为终结的杀戮……

第七十五章
妙善公主：梦幻泡影！

发狂的少女，浑身带着惊人的火焰，眼也不眨的一个瞬间，嘭的一声，火光闪过，几名喇嘛同时着起了火，惨叫声中往后飞去。其他的喇嘛看着急剧膨胀的火焰，陡然间生出寒意。

“杀了她！”“赶紧杀了她！”这样的吆喝声中，他们不约而同的杀向少女。少女的美眸中，仿佛喷出了火光，仅仅只是一个眼神，炎气随着她的视线凝成了实体，以一条直线急速的滚过，途中不断的往两侧张开。地面呈现出扇形的焦黑，黑土上燃烧的人影在悲吼中摇动。

“小春，住手！”桃霏急切的叫唤，但却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少女就这般杀入了人群之中，神挡杀神，佛挡杀佛。冲向她的喇嘛，被一波波的杀退，剑舞过处，断肢飞起，烈焰狂卷，尸骸成灰。

一名喇嘛舞着铁杖，发出狮子吼，吼声震动地面，方圆半里的尘土簌簌的往上腾起，仅此便已知晓他那惊人的实力。这喇嘛力大无穷，随着他踏过之处，地面如同蛇形般，滋滋的裂开口子。下一刻，铁杖烧红，弯曲，随着嘭的一声震响，他整个人带着弯曲的铁杖一同飞上了空中，烈焰仿佛从他体内炸开，整个身体四分五裂，起火的血肉抛向四面八方。

“臭娘们！”更多的喇嘛冲来。在他们中间，火光猛然上冲，他们跟着那上冲的丽影抬起头，紧接着便看到那如同烈日一般的荧惑之星，虹光左旋，娇躯右转，噉雷发声，震惊霹雳。犹如从天空中轰然砸落的金乌，还没等他们缓过神来，荧惑之星已经在他们中央轰然爆开。热浪一波波的翻滚，至少数十名喇嘛被卷入其中，在火浪中向外乱飞。

这不可能！这是其他的喇嘛，心中不约而同闪过的震撼，他们固然看出，这丫头用出了靠着自残威力倍增的魔功，但是威力大到这种地步，仍然令他们头皮发麻。

山倾木陷，百谷沸腾，奔火走雷，威罩天下。熔岩般的烈火拉出半里长的火沟，沿途的喇嘛非死即伤。人影聚集，炎气爆开，人影逃窜，奔火夺命。贡嘎喇嘛眼睁睁的看着，被他带来的人，在这极短的时间里就被杀了上百人，又惊又怒，大喝一声，身周轰然间散出金刚法界，法慧刀持在手中，往少女摇摇晃晃的踏去。他的每一步，都让大地跟着震动，其身形也越来越大。

“上座！”桃霏失声叫道。

贡嘎喇嘛一声暴喝：“滚开。”竟是不让她插手。

桃霏看着在烈焰中大杀四方的少女，这一刻，后悔得连肠子都青了。她深知，以小春的性子，绝不可能抛下她的同伴，就这般跟她离去，是以只能先将她逼到绝境，令她走投无路，将她擒下之后，带离此间再说。

只要离开了这里，路上，借着押送为名，她自然有办法将小春救走，至于那什么蝙蝠公子、砍头魔女，还有这个叫小方的孩子，说到底，都跟她没有关系，她不认为小春值得去为这些人送命。

但她却没有想到，小春的性子竟然倔强到这种地步。

明明只要能够先活下来，总会有办法，她却强行燃烧了她自身的血液和神魄，不死不休，已经开始接近火魂的力量，在最后的绝望与愤怒中爆发出来，其恨无边，其烈无穷，天昏地暗，永劫迷尘，这一刻，强施魔功的少女已经是必死无疑，就只看在她死前，能够被她杀掉多少人。

另一边，被五花大绑的小方，忍不住流出泪来：“小春姐姐……”

裹着金刚法界的贡嘎喇嘛，整个人如同顶天立地的大佛，朝着发狂的少女疾奔而去，法慧刀跟着他的身躯一同变得巨大，朝着少女怒劈而下。空间犹如被破开，随着刀锋撕裂成两边，斩凶伏魔的一击，即将带给少女灭顶之灾。少女却猛一抬头，厉喝道：“滚开！”

陡然间，在她四面八方卷荡的火焰，犹如被她拉扯而来，随着她这一声喝，朝着从顶上压下的法慧刀逆冲而上。

疯狂燃烧的神魄之力，化作了强大的罡气，上冲斗牛，刀锋与罡气

相撞，周围的山峰开始坍塌。贡嘎喇嘛喷出鲜血，五脏六腑尽皆错位，整个人向后抛飞，一座房屋轰然倒下。

“上座！”“上座！”

周围的喇嘛急急忙忙抢上前去，刷的一声，剑光闪过，爆发的剑气之下，四具被拦腰斩断的尸体飞上了天空，途中发出痛彻心扉的惨叫。杀红了眼的少女，浑身浴血，竟是一步步又往贡嘎杀了过来，沿途血肉抛洒。贡嘎喇嘛在崩塌的碎石中滚了滚，在两名弟子的搀扶下，再喷鲜血。这里是血渊，然而眼前的少女，仿佛在告诉他，到底什么才是真正的气色的地狱。

纵连桃霏，此刻看着满身是血的小春，也是一阵动容。

虽然是靠着自残强行发挥潜力的魔功，这一刻的小春，其爆出的能量也实在是太过惊人。桑耶寺乃是统治藏地的三大势力之一，此刻，被贡嘎上座带来的这些喇嘛无一不是藏地密宗里的高手，然而现在，在小春身周，倒下的喇嘛已经有一百多号人，或是肢残体断，或是烧成焦炭，此外还有许多未死的，全身着火，或是摇晃倒下，或是滚地嘶喊。

剩下的两百多号人，竟已是无人敢轻易上前，看着少女的背影，犹如看见了佛经上的天魔。

贡嘎喇嘛与他身前保护他的那些喇嘛，头皮发麻的看着一步一步走来的浴血少女。此刻的少女，热气从肌肤滚滚腾起，双目怒瞪，任谁都看得出她已经离死不远，然而那最后的杀气，却死死地锁定了贡嘎喇嘛和他身前的这些人。

这是最后的一击，明明知道，只要躲过了这一击，他们就能够活下去，并从从容容的看着少女自爆而亡，然而此刻的他们，却已经如置冰窖，根本就没有躲开的信心。

少女最后一次举起了她手中的剑，生命之火在这一刻燃烧到极致，剑气攀升，怒气攀升。火光冲腾而起，燃烧了远远近近的一切事物，连那虚无到极致的天空，都像是在燃烧。轰然间，她连人带剑，挟着海啸般的烈火，朝着贡嘎喇嘛等人，排山倒海般冲去，天在烧，地在烧，所有的一切都在喷吐着死亡的焰光。

这是玉石俱焚的最后一击，她会死，在她剑下的所有人都会死。然

而死亡并没有来临，忽然间，无垠之水从天而降，如梦，如幻，似泡，似影，香气飘来，金莲上涌，漫天飞花，飘飘奇彩。

当这奇异的景象开始出现的时候，桃霏正远远的避开少女最后的剑锋，这濒死的最后一击，即便是她也不敢触其锋芒。

就像是在夜空中划过惊艳的流星，闪亮了天地，却也燃烧了自己，这一刻的小春，是她生命中最亮丽的时刻，却也是她无可避免的终结。桃霏只能无奈的，在远处目送着她的死亡。

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在死亡即将到来的最后关头，在那一抹惊艳已经开始，却还没有结束的电光石火之间，神秘的美景如同画一般卷来，又轻轻的、飘忽不定的卷了过去。梦醒了，梦碎了，金莲与飞花消失了。

贡嘎喇嘛与他身边的那些人，在目瞪口呆中冷汗直流，他们死了吗？他们应该是会死的，但是他们并没有死，而少女却已经……不见了！

所有人都在回味着这一闪即逝的梦境，它是那般的瑰丽，它真的曾经出现在他们的眼中吗？

还是仅仅只是一个在他们脑海中昙花一现的幻觉？

但是不管怎样，少女……被梦带走了……

“那个……师父，你在做什么？”远处，一个少女歪了歪脑袋，疑惑的看着原本是她哥哥，却被她唤作师父，只是看上去简直可以做她弟弟的男孩。

男孩左手负在身后，右手食指点在额头，凝神闭目，缓缓说道：“我在拜托好心的天女，请她保护笺丽！”

好心的天女？少女睁大眼睛。

一向不敬神不拜神的哥哥，竟然会想到去拜托什么“好心的天女”，让少女怀疑他是不是吃错了药。不过男孩看起来很认真很严肃的样子，

她也不敢去打扰他。万一真的有什么好心的天女，被她这么打扰一下，不肯去保护笺丽了，那可如何是好？

此时此刻，他们身处在一处焦土堆成的山脚下，周围怪石嶙峋。另一边的石下，一个大麻布袋放置在那里，里面不知道装了什么，如同抽搐般的扭动着。少女拿起剑鞘，走过去，对着麻布袋狠狠抽了几下，麻袋里，竟是传出似是痛楚，似是舒服的呻吟声，声音中带着祈求，带着渴望，仿佛心怀怨恨的孩子却又禁受不住诱惑，想要更多。

于是少女多抽了几下，麻袋里那分不清到底是在哭泣，还是在怨恨的、酥酥软软的呻吟声，愈发的响亮了，竟是听得少女有些脸红，想起了某个雨夜，哥哥与笺丽在那个屋子里时，笺丽所发出的声音。

她回过头，往男孩看了一眼，想着幸好笺丽现在不在这里，要是她知道麻袋里这光溜溜的女人竟然是……她实在是不知道，在那种情况下笺丽会是什么反应，甚至连想都没办法去想。

过了一会，男孩走了过来，少女问道：“师父，天女答应保护笺丽了么？”

男孩耸了耸肩：“笺丽已经没事了……唔，应该是没事，我感觉到，好心的天女有在保佑她！”

“真的？”少女再一次睁大眼睛，实在是不知道，这个时候是应该相信还是不相信。

“走吧！”男孩说道。

少女转身拖着麻布袋，跟在男孩身后，麻袋在地上摩擦，愉悦的、女人的声音时断时续的传来。

少女问道：“师父，你说的那个好心的天女，是什么样子的？长得漂不漂亮？”

男孩没好气的道：“我怎么会知道？”

少女嗔道：“师父，到底有没有这样的天女？你不会是在忽悠我吧？”心中想着，难道哥哥有了娘亲就不要女儿了？想不到你是这样子的哥哥。

男孩道：“放心啦，我什么时候骗过你？天女已经告诉我了，说笺丽没事。”

少女问道：“那这好心的天女总有一个名字吧？”

男孩想了想，道：“其实我也不太确定，唔，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她的名字应该是……妙善公主吧？”

妙善公主？少女愈发的困惑了……真的有这样的一个天女吗？为什么她连听都没有听过？

男孩抬起头来，目光显得有些迷茫，在他的上一世里，他的的确是进入过血渊。不过那个时候的他，刚刚与月丁香娘一同，从金嬷嬷姥的大弟子蜀葵娘的手中逃脱，魂魄虽然远比许多人都要坚韧，但对于武学，并没有太多的了解，哪怕是一个二三流的武者，他都对付不了。

月丁香娘为了保护他而死，而他也在一连串的变化中，掉入了血渊，在血渊深处艰难的活着。那段时间的记忆，有许多地方是空白的，他至今仍然想不起来，但是依稀记得，那个引发了血渊的崩溃，却又温柔的将他救出的女人。

现在计算一下，在他上一世里，他差不多也是在这个时间点左右，掉入血渊的吧？

不管怎么样，他的确是很想再见一见，在他的上一世里，那个将他救出血渊，最后却在阳光下烟消云散的女人。

他们走了一段，在他们前方，传来一声几不可闻的喵叫。少女低声道：“小刀，过来！”

一只小黑猫从黑暗中窜出，跳入她的怀中。她轻轻的摸着小黑猫的毛发，问：“小刀，有没有发现什么？”

小黑猫如同婴儿夜啼一般，小声的叫着：“喵！”

男孩与少女对望一眼，男孩道：“过去看看！”

少女回头：“那她怎么办？”

男孩往她身后拖着的麻布袋扫了一眼，仿佛在与它说话一般，冰冰

冷冷的道：“你只管发出声音，我们要是被人发现，大不了把你一扔，跑人就是，至于别人把你从麻袋里拖出来后，看到你这个样子会怎么想，哼哼，那就不管我们的事了。”

麻袋里发出愤怒而又羞耻的咒骂声，声音越来越小，最后安静了下来。少女以内力将它提起，跟着男孩悄悄的往前溜去。很快，两人便一同伏在一处山坡上，看着下方远处那壮观的景象。少女动容：“这、这个是……”

男孩冷笑着：“原来如此，这些人还真有一手，可惜，可惜……”

少女问道：“可惜什么？”

男孩的嘴角溢着淡淡的嘲弄，没有说话……

自己也弄不清，到底做了多少梦，仿佛思绪从来就没有断过。

这个就是死亡吗？名为春笺丽的少女，在黑暗中想着。

虽然是在黑暗中，但是并没有冰冷的感觉，甚至还有一些温暖与甜蜜，如果死亡就是这个样子的，那它好像也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可怕。

只是，这份疑惑，很快的又消散而去，只因为，随着意识的慢慢清晰，身体竟是传来阵阵的痛楚。如果死后还能感觉到身体的痛楚，那它和活着又有什么区别？

于是，少女在这份不安中，缓缓睁开了眼睛，柔和的光芒，慢慢的涌了过来，发现自己真的未死的她，猛然坐起。看向周围，她竟是泡在清澈的泉水之中，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身体竟然恢复如初。

春笺丽暗自诧异，因为在她自己想来，她是有可能不死的。她很清楚的知道，那个时候，她可是在用她体内的三昧火，强行燃烧她自身神魄，爆发出体内最后的潜能，魂飞魄散，形神俱灭，这才是她应得的下场。她就像是已经扑入火中的飞蛾，就算别人不来杀她，她也将燃烧尽她自己的生命，再没有其它任何的可能……本来应该是这个样子。

然而现在，她泡在温暖的泉水之中，除了身体还有一些隐隐的痛感，看上去竟是完好无损，连原本已经开裂的肌肤都已经复原。

她心中惊奇，又看向周围，这里竟然是一片山清水秀的山谷，只是，到处水气弥漫，看上去依旧像是在梦境之中。又或者，自己其实还是在做梦？她下意识的，用手去捏自己的脸蛋，只是并没真的捏下去，因为她突然觉得这样子好傻。毕竟，就算真的是个梦，也比死掉以后，什么都没有要好上一些。

她从泉中站起，她的衣裳整整齐齐的叠在石上。她穿上衣裳，弥漫

在空气之中的水汽，浸湿了她的衣裳，不过倒也并难受。

回头看了看清泉，水面上漂浮着一朵朵美丽的莲花。如有人在这一刻从远处看去，湿衣贴身的少女，倒映在水中，与各色的莲花彼此映衬，犹如一幅美丽的山水画。

少女转过身，光着脚丫，踏着青翠的草地，背对着清泉往外走去。在她的前方，水汽如同迷雾一般，慢慢的散了开来。她看到，一个身穿白衣的女子，寂寥地立在崖边，看着崖外的远处，那里空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她们就像是身穿在一个美丽的水晶球中，球体之外，是那空空寂寂的虚无。

“是你救了我？”她在这个白衣的女子身后，轻轻的问着。

那女子听到她的声音，幽然的转过身来，眉目如画，玉洁冰清，是一种古香古色的美。女子轻轻的叹息了一声：“是的，是我救了你，不过让我救你的，其实另有他人。”

“那个人是……”

“我也不知道，我想，说不定你能够告诉我？”女子看着她，目光中也多多少少的，透出一些迷茫，“有一个男人，我从未听过他的声音，但是不知道为什么，他好像知道我的存在，他将他的意念化作了声音，拜托我来保护你，于是我就来了。”

一个男人……一个她并不认识的男子，用他的意念，拜托她来保护她？少女愈发的困惑了。

那女子轻轻地道：“他说他的名字，叫作宁江……”

……

满地都是鲜血的山谷外，不知何时，布满了上千名的喇嘛，在他们的带领下，更有难以计数的鬼怪，这些鬼怪俱是一身怨气，却不知为何，在这些喇嘛的驱赶与鞭打下，却是谨小慎微的听着号令，不敢有任何的反抗。

谷中桃霏与两名高大魁梧的喇嘛，一同看着满地的尸体，其中一个喇嘛脸色阴沉，在他的身边，贡嘎上座伏地战栗，说不出话来。

如果有人能够认出这两名喇嘛，便会知道，他们便是藏地密宗三大法王中的桑耶上人、以及大日法王。

密宗统治着整个藏地，这三大法王又站在整个密宗的巅峰，以往总是互相内斗，彼此争执，然而这一刻，三大法王中竟然有两人在血渊深处的诡异所在。

“师尊，”贡嘎喇嘛伏在地上，不安的道，“是弟子无能。那丫头已经被我们围上，本来是逃不掉了，也不知是用了什么魔功，突然就实力大涨，我等全都不是对手。原本她自己也能活不了了，却不知是被谁用术法救走，我们全都拿她无法。”

桑耶上人冰冷冷的道：“桃霏姑娘，你当时就一直在边上看着？”

桃霏无奈的轻叹一声：“当时秦小春的状况，连我也不敢去惹她。这妹子在离开我教的时候，在江湖上也不过就是未入一流，也不知那蝙蝠公子是怎么教她的，在这短短的一年里，她的实力，竟快速提升到准宗师的级别，陡然爆发之下，就连寻常宗师，恐怕也不是对手。上人莫要生气，我若知道她有这般厉害，也不会这般一直拖着。”

大日法王在一边沉声道：“蝙蝠公子？”

桃霏道：“此刻，这蝙蝠公子应该也已经落入了血渊，两位法王可千万不要小看他。在圣凰的预言中，这蝙蝠公子乃是‘破天之人’，这预言虽含糊不清，就连我教女尊也难以彻解，但是不管怎样，连圣凰都这般重视，可知此人了得。他的具体来历，我们也还不清楚，只能知晓，华夏的状元郎宁江，与砍头魔女宁小梦，和这蝙蝠公子之间，恐怕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我们甚至猜测，《九阴真经》真正的出处，搞不好就是这位蝙蝠公子，至于那什么‘病公子’，不过是宁江用来掩人耳目的障眼法。”

桑耶上人冷笑道：“不管他有何来历，既然掉入了血渊，便是我们的网中之鱼、瓮中之鳖，无论如何，他也别想逃过本座的手掌心。”

大日法王道：“这蝙蝠公子，已经是无路可逃，倒是那个女人，在这血渊深处潜藏已久，这一次好不容易露了形迹，一定要将她找到。”

桃霏微笑道：“不知法王说的‘那个女人’却又是什么人，使得两位法王这般重视？”她看向周围：“这个村子，实在是有些古怪，这血渊里，其它地方都是死寂之地，唯有那四种地狱花能够盛开，但是这里，竟然与外界一般，不但桃花盛开，还有各种农作物。便是这些村民，如果不是他们死后变成鬼怪模样，我还真以为他们也只是普通的寻常老百姓，根本想不到他们竟然会是鬼怪，甚至是完全无法看出。想来这些，也与法王说的‘那个女人’有关？”

桑耶上人与大日法王对望一眼，都有一些犹豫。

桃霏淡淡的道：“两位法王，你我两方既然已经开始合作，何必再相互隐瞒？况且，如果不是那个叫小方的孩子破了这里的结界，我在暗中知会两位法王，你们恐怕也找不到这里。如果不是女尊为两位法王献计，两位法王恐怕也无法真正掌控血渊，并将这些鬼怪训练成兵。如今两位法王，拥有鬼兵数十万，等这数十万鬼兵一出，这混乱的天下，必有两位法王的一席之地，藏地那小小的贫瘠之地，再容纳不下两位，两位说是也不是？”

桑耶上人笑道：“姑娘所言有理，其实我们也不是故意隐瞒，只是这事，涉及到我密宗的一些过往。”略一沉吟，道：“不知道姑娘可有听说过我藏地庄严国的妙善公主？”

桃霏讶道：“别人或许不知道，但小女子对藏地之事，却也多少有些了解。听闻这妙善公主，乃是藏地的一个传说，其父乃是三百年前，统治藏地的庄严国最后一位国王，荒淫无道，暴虐成性，但是这妙善公主，却是温柔美丽，一向善待百姓，在百姓心中，犹如天女一般。后来，因其父亲过于残暴，藏地的百姓联合起来，将他推翻，这妙善公主为了替她父亲赎罪，自愿背负着藏地所有人的罪孽，纵身地狱，在她的牺牲之下，佛法大昌，藏地百姓，无不沐浴在历代上师的慈悲之下，这妙善公主，也成为了藏地上流传数百年而不灭的传说。”

桑耶上人低声道：“姑娘所言极是，不过这其中，其实还有一样内情。那妙善公主，表面善待百姓，其实也不过是个阴毒女子，她父亲所犯罪孽，有相当一部分，其实都是受到她的怂恿。在她父亲死后，她更是死不悔改，盗了我密宗的一样宝物，逃入血渊，这三百年下来，也不是靠着何种歹毒魔功，竟一直活到了现在，且处处与我密宗作对，其恶无边，佛祖难容。”

桃霏微笑道：“原来如此，若非上师解释，小女子还不知晓，原来这妙善公主，也是这等阴毒女子。”心中却是一阵冷笑。

其他人对藏地的历史了解不多，不知道这段历史的真相倒也罢了，她们拜火教女尊乃是活了几百年的人，如何会不知晓？

妙善公主的父亲庄严王，并不是因为残暴成性而被推翻，反而是因为他太过仁慈，竟然想要在藏地消灭延续了上千年的奴隶制度，将被寺庙霸占而去的大量土地，还归百姓，让以往高居在百姓头上的众多寄生虫一般、不事生产的喇嘛，无法再影响国政，结果被密宗联起手来，强行推翻。

庄严王在藏地，最大的罪孽不是所谓暴虐，而是他胆敢“不敬佛”，在藏地跟密宗作对，就跟在独尊儒术的华夏，跟整个儒道为敌一般，虽然本意上是为了百姓能够过上更好的日子，但的确是找死的行为。

如果说，庄严国还在时，密宗多多少少还受到一些牵制，那在庄严国覆灭之后，密宗彻底把持了整个藏地，国即是教，教即是国，藏地的百姓彻底成为了他们控制下的奴隶。

而为了给他们推翻庄严王的行为找到借口，这几百年下来，他们更是不间断的给被他们强行杀害的庄严王泼脏水。密宗在藏地，采用的本来就是愚民的手段，除了寺院里的喇嘛，普通老百姓连自己的名字都不会写，几百年如一日的洗脑下，庄严王在民间的形象，早就与妖魔无异。

然而就算如此，妙善公主那近乎于传说般的地位，也依旧是密宗所无法撼动的，因为她在百姓心中的形象实在是太好，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地位，密宗也不得不继续将她神化，把她的死说成是背负着大家的罪孽，舍身地狱，令佛法得以普照天下。

只是，虽然早就已经知道这样子的真相，但是桃霏也没有想到，这妙善公主虽然跳入了血渊，竟然一直活到了现在。推算一下，从庄严国的覆灭到现在，可也过了三百多年……

“你是妙善公主？”春笺丽睁大眼睛，不可思议的看着面前这眉目如

画的女子。

她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见到了活生生的“传说”。

“妙善公主”在藏地，几乎可以说是完美的化身，就连西岭也深深的受到与她相关的传说的影响。然而她却至少是三四百年前的人物，很难想象，她能够在血渊这种地方活到现在。

因为以前也是拜火教中的一员，对于“妙善公主”这一美好传说背后所隐藏的真相，春笺丽也比寻常人有着更多的了解。传说中，她是为了替残害百姓的父王赎罪，自愿背负世人的罪孽，纵身地狱，但事实上，她不过是因为父王被杀害，国家被推翻，被那些喇嘛追得无处可逃，被迫跳入血渊。

最后一位庄严王荒淫成性、残忍暴虐……这原本就是密宗颠倒黑白的笑话，但是在密宗三三四百年来的不断宣传下，藏地的老百姓也早就深信不疑。当然，因为自己也是从拜火教这种邪教里出来的，春笺丽非常明了宗教洗脑所带来的强大作用，更何况密宗在藏地早就已经政教一体，他们所说的话，在藏地没有任何人敢去质疑。

虽然如此，她却也还是有着许多困惑：“公主，您刚才说……是宁江让你救我的？”

……

第七十七章
道心种魔：甘露！

妙善公主轻轻的道：“是的，那个人自称宁江。”紧接着，美眸看向少女：“看来你的确是认识他的，你能不能告诉我，他到底是什么人？”

少女脸红红的看着一旁：“我也不知道，你说的宁江和我认识的那个，是不是同一个人，我的确知道有一个宁江，他是华夏的状元郎，知道很多乱七八糟的东西，总是觉得自己很了不起，有的时候，说的话都会气死人。”

妙善公主微笑的道：“看得出来的，你很喜欢他。”

少女的脸更加的红了，鬼才想喜欢他……问题是莫名其妙的就喜欢上了。

紧接着却又疑惑地说道：“可是，我知道的那个宁江，虽然会懂得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简直就像是生而知之一般，但是他并不会武功，而且也不在血渊里啊？”

妙善公主道：“他既是华夏的状元郎，那想必是拥有强大文气的，我听说，华夏的文气能够做到许多不可思议的事情，她会否是用了文气？”

春笺丽说道：“公主大概还不知道，华夏的文帝星出了状况，已经开始崩溃，大部分的儒生，都已经失去了文气，就算宁江是状元，这个时候，他的文气也已经弱得跟以往的秀才差不多，根本起不了什么作用？”

妙善公主动容：“文帝星崩溃？出了什么事？”

春笺丽开始向她解释今年正月的泰山封禅出现的状况，虽然从儒道崩溃到现在，也不过就是十个月，但在这十个月里，已经是天下大乱，蛮族与苗夷入侵中原，黄河以北与巴蜀，全都落在蛮夷手中，昊京被攻

破，连华夏的皇帝都被蛮族掳了去，实际上已经是天翻地覆。

妙善公主听她说完这些，无奈的长叹一声：“原来如此，难怪桑耶寺与光明山这以往一向不和的藏地两大势力，竟然会联起手来，一同进入血渊，以前所未见的神秘术法操控和训练这血渊深处的大量鬼怪和恶灵，炼制鬼兵，想必是要趁着这天下大乱，在藏地之外扩张地盘。”

春笈丽道：“我得到的消息是，在我以前所在的拜火教的牵线下，密宗有人跟蛮族的豹王联手，跟豹王联手的，恐怕就是桑耶寺的桑耶上人，和光明山的大日法王，只是公主您说的炼制鬼兵……”

妙善公主领着她，到另一部的亭子里坐下，为她斟了花茶，轻声道：“看来你也知道，这血渊中以往的情况。但凡落入这血渊深处的死者，受到此间神秘阴气影响，全都会变成鬼怪，纵连已经没有身体的魂魄，也不会消散，而是聚恶气而成实体，变成恶灵。这血渊，存在至少千年以上，甚至可能更久，徘徊在这八层深渊里的鬼怪和恶灵，日积月累，已经是难以计数。这些鬼怪恶灵，只要是在这血渊之中，几乎可以说是不死的，哪怕就算死了，也总会再‘活’过来。这种日以继夜的折磨，让它们变得疯狂，纵连密宗也拿它们无法。”

继续道：“但是现在，桑耶寺和光明山不知从哪得来的神秘手段，竟能对这些鬼怪和恶灵，强行种下咒术，令这些鬼怪和恶灵，受其驱使。这些鬼兵怪将，在这些日子里，已经是越来越多，不断聚集在几个地藏发泄口，而据我悄悄探到的消息，在暗中教桑耶寺与光明山此等秘法的人，似乎唤作萧菩萨哥……”

春笈丽低声道：“公主说的萧菩萨哥，就是我们拜火教的女尊，蛮族的阿骨兵，也是她传给蛮族炼制之法，极致可怕。”

妙善公主讶道：“拜火教……我以前虽也听说过这个教派，但的确是没有多少了解。只是这拜火教女尊，既然已相助蛮族，为何又暗助密宗？”

春笈丽摇头道：“我也不知道，不过蛮族恐怕也不是铁板一块，‘豹王’察割拉拢密宗，想要对付神册宗倍和鹫后，甚至起了取代虎尊之心，恐怕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另外，小方说，这血渊之所以会有这些奇怪现象，是因为它跟一个唤作‘无间地狱’的地方是相通的，无间地狱里的冥气扩散到这里，而这些冥气，似乎又是来自一只身上缠着蛇的大

乌龟，只是她说的这些东西，实在是太过邪乎，也不知道到底是真是假。”

妙善公主讶道：“冥气？乌龟？无间地狱？我的确是知道，密宗的佛经里，也有一些关于无间地狱的说法，不过对于那些佛经，藏地三大圣地的上人、法王实际上也从未认真研读，甚至将佛经中的业力之说，强行改成了因果报应说，目的是为了更好的统治藏地。凡是今生贫苦的，全都是前世造了孽，凡是今生有难的，都因为前世不敬佛。只要今生敬佛礼佛，将一切财产献给上人、法王，坚忍无怨，则来生必有福报……他们就是用这种歪曲佛经的手法，让老百姓不敢对他们的折磨打骂，不敢有任何怨言。他们让老百姓相信，他们今生受这么多的苦，全都是因为前世造了太多的孽，所有的贫穷与苦难全都是他们应得的……”

她的眸中，闪动着无限的哀伤，只因为那些受苦的，原本全都是她的子民，而她却无法保护他们。

春笺丽心知，宗教基本上都是这个样子的。在拜火教中，同样如此，世界末日随时都会到来，唯有将身心奉献给圣凰的，才能够得到重生，不肯侍奉圣凰的，终将在灭世的圣火中，饱受折磨和苦难，永世不得安息……那个时候，她身边的每一个人，全都对此深信不疑，而胆敢有些许质疑的，也必定会受到严重的惩罚。

对于春笺丽所说的小方，妙善公主也是颇为好奇。无间地狱……身上缠着蛇的大乌龟……

她虽不知道那个孩子说的到底是不是事实，但是血渊如此古怪，与其它地方完全不同，那就必定有它的神秘和独特之处。而她在这里藏了三百年，却也始终没有能够将其弄清。

她道：“你说的那个小方，就是当时被绑着的那个孩子？当时我也很想将她救下，只是那个时候，你神魄将散，若不赶紧将你带到这里，以这里的梵天甘露救治，你怕是已经死在那里，实在是来不及将那孩子救下。”

春笺丽道：“说起来，我还没有谢谢公主，如果不是公主及时出手，笺丽已经死在了那里。”

妙善公主摇了摇头，道：“我虽然靠着梵天甘露救下了你，但是说

到底，也是你自身神魄坚韧，才能够坚持到我将你带到这里。当时看到你的模样，就连我也没有将你救回的信心，我虽看出，你是以魔功强行燃烧神魄，然而以你当时爆发出来的潜能，即便是藏地的三法王，恐怕也不过如此。我原本以为，你必定也是天人体质，谁知道将你救回后，发现你并非如此，这样一来，你竟是靠着自身炼魄，修炼到这种地步的，你所修炼之功法，必定非同寻常。”

少女说道：“我所学的，是师父教我的三元流珠心法……”她将这心法大体上解释了一下。

妙善公主颇有些动容：“按你所说，你也不过就是学了一年多，竟然就已经到了这种程度，这恐怕已是超出了武道的范畴，而是近于仙道了。”

要知道，虽然那个时候，少女是以魔功逆转血气，抱着必死的决心，强行激发潜能，但是首先，她也得有那么大的潜能才行。

就像一只蚂蚁，再怎么激发潜能，也不可能跑得比兔子快。在没有经过训练的情况下，一个人的潜能，终究是有限的，而即便是经过了庞大的训练，人力有时而穷，激发出来的潜能，能够比表面上的实力翻倍，就已经是非常了不起的事。

然而少女在逆转血气之后，发挥出来的潜力，已经是远远超出了她自身，是正常情况下，她这个岁数所不可能达到的地步。妙善公主原本以为，她必定是天人体质，结果发现不是，自是颇为诧异。

其实就连少女自己，也颇有一些意外，在她自己原本的计划中，在被几百名喇嘛围攻，其中还不乏贡嘎上座这样的高手的情况下，就算是爆发潜能，能够在死前杀掉二三十人，就已经是很了不起的事。杀一个够本，杀两个有赚，当时她的想法也不过就是能杀几个是几个，结果在那短短的时间里，竟硬是被她杀了一百多人，震慑全场，最后还被妙善公主给救了回来。

要知道，即便是爆发潜能，这“潜能”实际上也是有自己的极限的。去年年初，她对上那时还只是一流中上的、小梦伪装成的“双刀孝女”，同样也是强行激发潜能，结果还打输了，然后被宁江钻了空子来个“英雄救美”。在这短短的一年多里，她的潜力竟然飞速上涨到这种地步？

需知，所谓潜力，是她将来在正常情况下，所能够达到的“台阶”，

也就是说，即便她以后在武学的理解和造诣上，没有任何的进步，单单只是靠着勤练，也必定能够达到那种地步。而一旦她将来在武学的理解上，更进一步，这个“台阶”也会水涨船高，再上层楼。

她不得不承认，在这一年多里，教她功法的师父，的确是了不起的名师。这让她再一次确信，搞不好《九阴真经》其实就是师父写的，而宁江只是将它默写下来。

虽然如此，她却再一次的想起，在万神窟时听到的师父的声音，玩弄了女儿还追着别人的娘……那实在是一个变态师父，还好宁江不像他！

果然还是我的宁郎好……想到这里，她的心里甜滋滋的！

她问道：“公主，那个村庄又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这血渊里，别的地方都是寸草难生，只有那个地方，跟外头的村庄简直没什么两样？还有村里的那些人，明明看上去全都是人，死后却全都变成了鬼怪，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妙善公主轻叹一声，那月光一般的美眸，愈发的黯然。

“师父，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鬼兵？”另一边的远处，小梦趴在焦黑的岩石上，低声问道。

此时此刻，在他们下方的山脚下，密密麻麻的鬼怪，身上穿着铁甲，手中拿着兵器，在那些喇嘛的鞭打与叱喝下，聚在一起。其中还有许多强大的怪物，在高台上指手画脚，大声的吆喝着。

在小梦身边，蝙蝠公子冷笑着：“密宗和拜火教同流合污了，整个血渊，恐怕已经被桑耶寺和光明山这藏地两大圣地所控制，这种培养鬼兵的手段，肯定是萧菩萨哥整出来的，除了她，其他人恐怕也没有这样的本事。”

小梦心惊的道：“要是被这些鬼兵杀出去，那我们不是又多了许多敌人？”现在的华夏，已经在面对蛮族和苗兵，要是再让密宗的这些秃驴带着这么多的鬼兵杀出去，那就算是哥哥，恐怕也救不了华夏。

蝙蝠公子心中冷笑着，眼前这幅壮观的场面，倒是让他想起了在另一个世界里，一部名为《指环王》的电影，某个巫师在地底培养出庞大数量的半兽人，试图称霸天下的场面。

虽然这也是无法避免的事，当儒道还在时，华夏势大，无人可敌，蛮夷也好，密宗也好，都只能龟缩在阴暗的角落里，在贫瘠的土地上，羡慕着华夏的繁华景象。而现在，当华夏开始失去它赖以称霸的文气，失去了它的文帝星，并将它的虚弱展现在所有人面前时，周围的饿狼，自然就纷纷扑上来，每个人都想要咬下一口肥肉，甚至是把整个华夏瓜分殆尽。

正如另一个世界里，满清后期的八国入侵，不要去怪敌人残忍，实在是它自身羸弱。弱肉强食，适者生存，不管是什么样的世界都是如此。当大周王朝最为强盛之时，它本来是有机会将周边的蛮夷剿灭殆尽。然而它已经拥有了最肥沃的土地，对蛮荒之地看不上眼，无视周边隐藏的群狼的暗中窥视，在繁华的表象下故步自封，所谓的文明，失去了它赖以强大的力量之后，它也就什么都不是。

想了一想，蝙蝠公子忽地问道：“小梦，我问你，你真的看到，那个叫小方的孩子，用她自己的血画了一些字符，就用出了术法？”

“是啊。”小梦歪着脑袋往他看来，“怎么了？”

蝙蝠公子道：“小梦，你可知道，就像道家的符篆一样，任何字符又或者阵法，在没有能量的驱动下，都无法自行运作。这就像剑法一样，没有内力又或是各种劲气的剑法，不过是小孩子的游戏，根本不足以用来对敌。那孩子能够做到这样的事，只有一种可能……”

小梦道：“什么可能？”

蝙蝠公子爬了起来：“走，我们先想办法找到那个孩子再说。”

小梦同样爬起来，跟在他身后：“到底是什么可能啊师父？”

第七十八章
道心种魔：布局！

春笺丽立在一处郁郁葱葱的山头，看着山下的村落。这个村子，明明也在血渊里，但却跟她前边遇到的那个村子一样，充满了祥和的气息，看上去就跟血渊之外，普通的村子没有什么区别。

在她身边，妙善公主立在那里，低声道：“你可知道，与血地藏有关之事？”

春笺丽说道：“我听说，血地藏之于密宗，就像是正一教的老祖天师之于道门。虽然道教是以老子为祖师爷，但是没有老祖天师，就没有现在的整个道教，同样的，没有血地藏，也就没有藏地上的一整个密宗。”

妙善公主轻轻的道：“确实如此，但是你是否又知道，其实血地藏最初的本意，并不是要宣扬佛法，开创密宗，而是想要救渡藏地里受苦受难的人民？”

春笺丽问道：“公主想要说的是……”

“血地藏最初的名姓，现在已经无关紧要，即便是在他生前，大家也多以地藏尊者相称。”妙善公主说道，“地藏尊者研究的，是真正救世渡世的佛法。藏地之上，地势极高，水源缺乏，作物难以种植，生活在那大片土地上的子民，苦不堪言。地藏尊者想要改善藏地百姓的生活，让藏地的子民，也能够像中原的华夏百姓一般，过上好日子，于是不断寻找着能够改善藏地风水的手段，终于有一天，他发现，其实在藏地地底深处，就隐藏着某种神秘的力量，如果能够用好那种力量，改善藏地的风水，也成为可能之事。”

她的目光，往脚下看去，仿佛能够将那层层土石看穿一般：“地藏尊者，带着他的三个弟子，用尽了诸多手段，终于开出了一条到达地底深处的通道，其中过程，不但艰难而且凶险，实不足以为外人道。然

而，到了最后一步，地藏尊者发现，想要获得那种力量，必须要打开一条连通‘彼世’的通道，然后牺牲掉他自己，以他的骸骨，作为连通那种神秘力量的‘门’。”

春笺丽道：“也就是说，想要帮助藏地的百姓，必须要牺牲掉他自己？”

“就是如此，”妙善公主继续说道，“为了能够完成自己的宏愿，地藏尊者决定放弃他的性命。只是他发现，那种力量，本身阴气过重，只有将它转化成温和的甘露，才能够真正用来改善藏地的风水。为此，他用了大量的时间，研究出了转化之法，记载在一本经书上，留给了他的三个徒弟。他让他的三个徒弟，向佛祖发誓，待他死后，要以他留下来的转化之法，将这种力量用来帮助藏地的百姓，而他的三个弟子也答应了下来，于是，地藏尊者舍身为‘门’，连通了‘彼世’，将那神秘的力量引入‘此世’。”

春笺丽睁大眼睛：“那后来发生了什么事？藏地的风水并没有被改变？”

“是的，”妙善公主说道，“地藏尊者有着悲宏大愿和救世心肠，却未曾想到，当着他的面发现毒誓的三个弟子，在他死后，很快就有了私心。刚开始时，那三个弟子也的确因为师尊的自我牺牲而感动，想要完成师尊的宏愿。以他们师尊的死后金身为桥梁，从‘彼世’漫过来的神秘力量，化作了一颗颗血色的晶石，只要按着他们师尊的吩咐，将这种血色的晶石练成梵天甘露，将它遍洒于藏地，就能够改变藏地的风水，从而在贫瘠的藏地上，催生万物，极大的改善藏地百姓的生活。但是很快，其中的大弟子就发现，如果将那血色的晶石，以另一种方式加以利用，便可以大幅度的增强他们自身的修为。当他将这种发现告诉其他两个师弟之后，那两个师弟也不由得心动起来。”

继续道：“而后，那大弟子说，就算按着师父说的，将这股神秘力量转化成梵天甘露，用来改善藏地的风水，到底能不能成，其实也是未知数。谁也不知道，这股力量，在师父说的‘彼世’到底存留有多少，也许很快就会枯竭。而就算真的改变了藏地的风水，让藏地变得到处都是绿洲，其实也是害了藏地的子民，藏地贫瘠，华夏人和苗人根本不愿在这样的土地上生活，对它全然不感兴趣，藏地才能够保持真正的安宁，如果藏地也变得山清水秀、土地肥沃，那必定会引来苗人或者华夏人的窥视，尤其是华夏人，谁能够挡得住华夏人的兵马？这样做，反而引来

了战火，真正的苦了藏地的百姓……”

春笺丽气道：“既然已经有了私心，那自然要想办法为自己的私心找借口。但是这借口也实在太傻了，水土改善了，百姓的日子好过了，这才是真正的实惠，至于说将来有可能会面对外族的入侵，那等到了那个时候，再团结起大家共抗外敌不就好了？因为将来有可能会引来窥视的敌人，就放弃让大家过好日子的机会，这和因为担心家里遭小偷，就放弃发财的机会有什么区别？照这道理，那些富豪还不得赶紧把家中的金银全都扔了，以免将来引来强盗？但是乞丐没人抢，谁又真的乐意去做乞丐？不过是因为，把这种力量用来帮助老百姓，对他们并没有什么大的好处，倒不如自己私吞独占获利更大罢了。”

“的确是这个样子！”妙善公主说道，“其实他的那两个师弟，又何尝看不出大师兄的用心？藏地地大，这股从‘彼世’发散而来的神秘力量，到底有多少，也还未可知，也许耗尽了，对藏地的改变，也还是微乎其微，更何况，就算真的改变了藏地的风水，对他们来说也没有什么好处。但若是将这种力量私藏，由他们三人瓜分，不但有助于他们的修为，有可能让他们将来的成就，更甚于师尊，同时藉着这股神秘力量，他们在藏地中的地位也将扶摇直上。在这种贪念之下，最后，他们全都赞同了大师兄的意见，他们独占了那一颗颗血色的晶石，出去之后，向世人隐瞒了真相。后来，那三名弟子，成为了密宗三大圣地的开创者，虽然私藏了那血色的晶石，但是他们的成就，依旧没能超越他们的师尊，只是靠着那血色的晶石，密宗三大圣地，代代皆出高手，在藏地里，威望更高，声势更甚，再加上中原的朝廷和武林门派，对藏地这种贫苦之地一向不感兴趣，密宗成为了独占藏地的、唯一的宗教，从寺院里出来的喇嘛，个个自称佛爷，侵吞田产，霸占妻女，最后竟发展出生剥人皮以制鼓、强抢少女以摘珠等血腥之事。”

少女喃喃地道：“想不到竟然是这样？”她早就听说，藏地的百姓虽然过得极其困苦，但是藏地的那些喇嘛，却一个个的，全都富得流油，在藏地拥有的权力，实比华夏的皇帝还大，至少在华夏，就算是皇帝也还受到士大夫的制约，而那些士大夫，不管怎样吸食民脂民膏，但毕竟一个个自称是孔圣门徒，脸还是要的。

此外，单是一个科举制度，就已经保证了，就算是士大夫阶层，也难以被某一个单一的大家族所垄断。君子之泽，五世而斩，在华夏并不算稀奇。至于藏地，从宗教上就已经压死了老百姓出头的可能性，你今生苦难，是因为你前世作恶太多，你若是对你的苦难心存怨言，来世你

还将继续受苦。要是你不但心存怨言，还不敬佛，死后更会堕入地狱，永世不得超生。

妙善公主继续说道：“密宗的三大圣地，虽然共同隐瞒了真相，但因为彼此之间，也并不完全和睦，数百年下来，亦是不免明争暗斗，一些风声，也渐渐被我的先祖知晓。那个时候，虽然密宗的权势越来越大，但庄严国在法理上，仍然统治着藏地。我的先人，历经数代，终于利用三大圣地之间的矛盾，探得了将血菩提转化成梵天甘露的转化之法。反而是对此已经不再关心，只想着用血菩提去练舍利子的密宗，对此法渐渐失传。到了我祖父和父亲，开始试图削弱密宗，从那些越来越庞大，如同怪物一般的寺院手中，夺回原本属于百姓的土地，并完成地藏尊者当年的遗愿，然而那三大圣地，自身内部虽然不和，却断然容不得这样的事，竟是联起手来，将我父王推翻，我也在走投无路之下，被迫逃入了血渊。”

少女看向山脚下的村落：“那这里……”

妙善公主说道：“地藏尊者虽然拥有菩萨心肠，但是以他的死后金身为‘门’，从彼世发散过来的神秘力量，阴气极重，千年下来，竟将这里变成了地狱似的惨景，这就是血渊的来由。落入血渊的人，连死后都不得安静，的确是有如佛经上记载的地狱一般。我进入血渊后，将找到的血菩提，通过地藏尊者留下来的转化之法，转化成梵天甘露后，发现，就算是在血渊这种地方，它也拥有改变风水的效用。不但如此，通过这梵天甘露，它更是能够将这些已经丧失理智的鬼怪，‘转生’成人。你看到的这些人，全都经过了梵天甘露的净化，虽然死后还是不免变成鬼怪形貌，但实际上已经与活人无异。你出事的那个村子，也同样如此，我本已经用隐蔽的术法将它隐藏，只是不知怎的，还是被你们进了去。”

春笺丽无奈的道：“它是被小方解开的，我们也不知道那里面有什么，只是看到有人用术法将它隐藏，忍不住就想进去看看。”现在想来，就是因为她们的好奇心，害死了那个村子里的所有人。

妙善公主毅然道：“落入这里的这些无辜魂魄，原本就已经是苦不堪言，纵连死后还要受尽折磨，而现在，桑耶寺和光明山，还要将他们练成鬼兵。一旦将它们放出去，不知道会惹出多少腥风血雨，害死多少无辜百姓。就为了桑耶寺和光明山的野心，让这些原本就不得安静的人，沦为战争的帮凶，并将整个藏地卷入战火之中，这是我无论如何都

不能接受的事。”

春笺丽睁大眼睛看着她：“公主，你打算怎么做？”

“那个是……小方？”另一边的远处，小梦拿着望远筒，看着远处被一群喇嘛押送着的孩子。

小方已经被抓住了吗？那笺丽呢？小梦往另一边的男孩看去。

虽然哥哥说，有“好心的天女”在保护笺丽，但是，自从掉入血渊一直到现在，哥哥可没有离开过她，这一路上，她可没有遇到什么“好心的天女”。现在看到小方被那些喇嘛抓住，她不由得开始担心起笺丽来。

男孩立在崖边，一身黑衣，仿佛已经跟天地间的昏暗连成了一体。

眼看着，有喇嘛带着大规模的鬼兵往他们这个方向搜捕而来，少女跑到男孩身边：“哥哥，我们还不逃吗？”这里到处都是鬼兵，一旦被围上，就算是哥哥也没有什么办法吧？

说真的，少女已经非常的担心了，此时此刻，他们身处血渊，无法出去。血渊里被密宗操控的鬼兵，难以计数，小方被抓住，笺丽下落不明，生死未卜。密宗跟拜火教已经勾结在了一起，不知多少的鬼兵怪将，正在搜捕他们。

他们身处在重重的包围之中，可以说，已经是无路可逃，即便是她，也想不出哥哥还能够做些什么。现在，不用说，无法阻止这些数以十万记的鬼兵怪将，在密宗那些秃驴的带领下，从各处地藏发泄口杀出，给华夏带来祸患，他们自己能不能逃出去，都已经不太好说，或者说，其实已经逃不掉了吧？

然而现在，看着立在崖边的男孩，不知道为什么，她竟然有一种安心的感觉，仿佛天塌了下来，也有哥哥顶着。明明已经到了最恶劣的时候，她竟然一点都不紧张。

此刻的男孩，左手负在身后，右手以食指，点着自己的额头上，闭

目深思。他已经感应到，四面八方，有越来越多的敌人，往他们这个方向汇聚而来。在这些人搜山捡海般的搜捕下，不管他们往哪个方向逃，都已经是逃不掉的。此刻的他们，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然而他却置周围的危机如无物，过往所知道的一切知识与线索，仿佛在他身边化作了有形的字符，彼此串联，翻动。就像是程序员眼前那一串串的数据，正在快速的组合。能够用自己的血施展咒术的孩子，百子晋送给他的《阴符》，神册宗倍的谋划，血地藏，血菩提，龙虎山深处被深藏的青色之龙、白色之虎，拜火教教徒所崇拜的圣凰，能够发挥出神秘力量的圣羽，舍利子，血渊，妙善公主……

这所有的一切，在他的身周，似是无形，似是有形，一串串的飞过。

小梦看去，见一伙喇嘛已经带着鬼兵，往山上搜来，她回过头：“师父，他们来了！”

男孩依旧立在哪里，负着左手，泰玄之英，天齐地并，此刻的他，仿佛已经跟整个血渊密不可分。手指头依旧点着眉心祖窍，他的思索并未中断：“不要打搅我，我在……布局！”

“找到了。”一名喇嘛看到他们，大喝一声，领着手下冲了上来。

刷，剑响过处，少女的丽影带着剑光，划过一道惊艳的轨迹。一颗颗脑袋，同时飞起。在这些冲起的血柱和脑袋后方，少女背对着他们，冷酷地挥动着带血的剑：“不要打搅我师父，我师父……在、布、局！”

第七十九章
道心种魔：种魔！

山崖处的异动，引来了更多的敌人，消息一波波的传荡开来，更多的敌人从四面八方涌来。放眼过处，山脚下，密密麻麻的全都是敌人。

男孩的嘴角，却在这个时候，流露出笑容，他猛然张开了眼睛：“呵呵，原来是这个样子，青色的龙、白色的虎、全身是火的鸟，我们的脚下就是身上缠着蛇的龟？我明白了，我终于明白了……”

“师父！”小梦猛地回过头来。

男孩道：“走！”

小梦道：“往哪里走！”

男孩道：“跳崖！”

小梦再杀几人，眼看着数不尽的敌人往自己冲来，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转身冲出悬崖，就往崖外跳去。其实跳崖也是没有意义的，只因为，即便他们能够落崖而不死，在悬崖的下方，也同样都是难以计数的敌人。但是她深深地相信自己的哥哥，既然哥哥让她跳，她就毫不犹豫的跳了出去。

少女一退，敌人如同汹涌的潮水，冲向依旧留在崖边的男孩，男孩呵呵的道：“原来如此，原来如此！”他的笑声中充满了猖狂，弯下腰来，双拳紧紧的握着，诡异的气息，如同涡流一般，从四面八方涌入他的体内。

那些人齐齐的朝他杀了过去，不知道为什么，在他们看来，这个男孩充满了不祥的气息，他明明只是站在那里，却已经让他们感到惊慌和害怕。绝不能让他活着，这是他们不约而同生出的念头，然而还没有等他们动手，男孩猛地抬起胸膛，仰天怒吼。轰然间，他整个身体都炸开来，这一炸，地动天惊，轰然间，整个山崖崩裂开来，崖山的人影被

这忽如其来的灾难所波及，甚至还没有来得及发出惨叫，就已经被炸得粉身碎骨。

少女跃在空中，吃惊的回过头来，看着崩裂的土石间，滚滚的能量扩散，席卷着靠近的一切。有那么一瞬间，她差点发出尖叫，紧接着便想起，自爆的这个其实只是哥哥的替身人偶。紧接着，便有神秘的风，吹拂在她的身边。

在身体呈惯性往前飞跃的过程中，她觉察到某种气息，正在牵起她的手。

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少女，放开自己的身心，金魄被引导而出，然后便看到了哥哥的神魄。

“哥哥，现在怎么做？”她已经跳出了山崖，哥哥也自爆了他的替身人偶，但是接下来呢？如果是笺丽在，至少还可以用火行术坚持一段，她却是在呈抛物状，往下方那黑压压的鬼兵怪将掉。

“小梦，你听我说！”少年的神魄，通过意念，在电光石火间，与妹妹交流，“你愿不愿意相信哥哥？你愿不愿意把你的身体和心灵，暂时交给哥哥？”

“哥哥，要怎么做？”几乎没有任何的犹豫，或者说，在她看来，哥哥的问话纯粹就是多余的。

地面上，桑耶寺和光明山的喇嘛，领着不知多少的鬼怪，等待着少女的掉落。跳出山崖的少女，无疑是愚蠢的，这根本就是自杀的行径。即便他们什么也不做，从如此高的山崖摔下来，她也难以活命。有的人发着冷笑，有的人暗自兴奋，看着美丽少女的陨落，就如同亲手打碎了珍贵的花瓶，实际上也是一件让人兴奋的事。

然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在大家的众目睽睽之中，少女那在空中飞翔的、纤细而又美妙的身体闪了一闪，这一瞬，神秘的火光在她的身周绽放。下一刻，眼看着就要落入他们之中的少女，嗖的划出一道剑光，如同传说中御剑飞行的剑侠，拖出玄之又玄的轨迹，朝远处划空而去，看得所有人目瞪口呆。

远处，焦黑的土地上，名叫小方的孩子，被一群鬼兵怪将押送着，往前行去。这一刻的她，远比那个时候落入蛮兵手中，还要更加的绝

望。周围全都是鬼怪，密密麻麻，数不胜数，小春姐姐也不知道是死是活。

她茫然的看向周围，这个对她来说，诡异而又陌生的世界，就像是个黑洞，她在努力的将它挣脱，却是怎么也无法做到。这一次，她又被带到哪里？她又将往什么地方而去？

“那是什么？”陡然间，她的身边有人叫道。

她猛一抬头，只见一道剑光，犹如流星一边破空飞来，那惊艳的光芒，就像是将漆黑的天地破开的晨曦，唯美，闪亮，在急速的接近中拉出十字星的曙光。剑光落在了她的身边，剑气在无声中，往四面八方席卷，人影一浪浪的翻飞，她瞪大眼睛吃惊的看着这一切，陡然间，这本是无声的画面，响起了震耳的轰鸣，画面却静止了下来。

原本应该在一起出现的剑气爆发和雷霆般的震响，出现了诡异的断层，单是这种令人难忘的奇景，因其无法理解，就已经让人差点吐血。就好像明明无法分割的时与空，竟然被那长虹般的剑气强行割了开来，直让人不可思议。

小方猛一扭头，吃惊的道：“小梦姐姐？”挟着剑气从天而降的，竟然是掉落血渊后她就再也没有看到的宁小梦。然而这一刻的小梦姐姐，身周散出的强大剑气，如同烈日散出的阳光一般铺开，她们周围半里方圆的鬼兵怪将，在向外抛飞中，尸身震碎，骇人听闻。

此时的少女，傲然的立在那里，不动如山，散出来的剑气却是充满了戾气，浑身上下，散出的是死亡的气息。敏锐的孩子，觉察到这并不是她所认识的小梦姐姐，但是哪个地方不对劲，她却也说不上来。

少女往她看了过来，明明散发着足以令天地冻结的、死亡的气息，看着她的目光，却是充满了平静，异样的让她安心。“小方……许个愿吧！”少女的声音，犹如从天与地的尽头传荡而来，明明人就在她的身边，感觉上却又那般的遥远。

小方的心中涌起无限的酸楚，猛地扑入少女怀中，失声痛哭：“我想回家，我就是想回家！”

少女的左手，轻轻的将这孩子搂着，右手倒持着宝剑，冷冷的看着从四面八方杀来、不可计数的敌人。

此刻的少女，其实已经很难说清到底是宁小梦还是宁江。

——“哥哥，要怎么做？”

——“道心种魔！”

——“道心……种魔？”

“道心种魔”在另一个世界里，不过是小说里面臆想出来的修炼手段。然而宁江利用他在这个世界里的各种学识，赋予了它真正的可行性。

他教给小梦的剑技，乃是真正的剑侠之道，在这几年的修炼中，小梦的金魄，早已与“剑”密不可分。剑气便是金气，亦即肃杀之气。只是她练剑的时间，毕竟还不是太长，修为也还有限。

但是这一次，通过小梦的身心放开，宁江将自己的火魂，驻入了小梦的心灵深处，以他火魂的能量，来催动小梦肃杀之气的潜力。他历经三世的魂魄原本就极其坚韧，非常人可比，表面上只是修到火魂，实际上，任由心头毒龙放开的话，实际上已经接近于灵神。那个时候，他心头毒念放开，即便是善公主也为其心悸。

虽然如此，宁江并不敢轻易尝试，只因为，一旦毒龙放开，上一世里压抑了数十年的毒龙，他自己也未必能够控制得住。但是现在，他却以道心种魔之术，将自己的神魄驻入妹妹心头。他心中的毒龙，原本就是因为当初失去妹妹而生出，而现在，他驻入妹妹之中，各方面都得到了满足，虽然放开了心中的毒龙，念头却是异样的平静。

这份平静，内中其实也有一些连他自己也不愿意正视的东西在里头。对他来说，妹妹可以说就是他的一切，对于妹妹，他其实也有着一些不可为外人道的念头。而现在，通过道心种魔，在某种程度上，他也可以说是占有了妹妹，在这份心灵的满足下，纵连那难以自控的毒龙，也真正的安静下来。

身为处女的、纯洁的妹妹的身体，加上他真正放开的能量和欲望，产生了强大的化学作用。这一刻，他以自身神魄的强大力量，驱动着如同剑气一般的、妹妹的金魄，以及妹妹纯洁的身体。天纵激戾，道心种魔，发挥出的实力，远远超出了寻常人的理解。

众多的喇嘛带着鬼兵怪将杀来，将少女与被她救下的孩子团团围住。放眼周围，黑压压的一片。一名喇嘛喝道：“你就是砍头魔女？”

少女揉着孩子，轻声而又温柔的道：“你想要回家？我可以送你回去，只要你愿意付出！”

孩子问：“你想要什么？”

“你的血！”刷的一声，剑光刺入孩子的手臂，抽出的那一瞬间，玫瑰的血光带出，随着剑舞洒向四周。剑尖划动，血光划动，划出红色的法阵，再在火魂的催动下，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急剧的扩散开来。上万名将她们围住的鬼兵怪将，全都被法阵所笼罩。

“杀了她！”为首的那些喇嘛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大喝声中，率着鬼兵怪将疯狂的冲了上去。血水乱洒，嘶吼遍地。

小方忍着手臂上的痛楚，不可思议的看着周围的一切。以她们为中心，到处都在杀戮，拿棒的鬼兵砍向了同伴的手臂，张口的怪将咬下了同伴的脑袋。疯狂的，暴虐的，法阵里的所有生灵全都像是发了疯。除了她和小梦姐姐，其它的一切全都疯了。

小方自然也知道自己的血液所隐藏着的力量，然而此时此刻，小梦姐姐所使用的法阵，她却是从未见过。明明是杀向她们的刀光剑影，全都砍在了其他人身上。一名鬼将一脚踹出，黝黑的脚“镶”入了边上的喇嘛肚子里，一只恶灵咬下了一名鬼兵的脑袋，紧接着又被不知多少的兵刃强行劈成了碎片。

身处在法阵最中央的少女，那美丽到极致的娇躯散发着惊人的戾气，这戾气不断的扩散，漫天漫地的卷过。

远处，得到消息的桃霏，带着人赶了过来，紧接着便在急退中，难以置信的看着眼前的一切。杀戮，不断的杀戮，滚滚的戾气，将数以万计的鬼兵卷入其中。在他们的包围中，随着银铃般的笑声，一个少女带着女孩，驭剑一般冲起，破空而去。

这是什么？桃霏和她身边的那些人，惊骇莫名……

一处无人注意的山洞里，一只小黑猫咬着木棍，使劲戳着面前扭来扭去的麻布袋，麻布袋里，朝向它这边的那一块，高高的翘着。说不出到底是在哭泣还是在欣喜的呻吟声，在麻袋里时断时续的传出。

疾风忽的卷了过来，小黑猫陡然间消失不见。麻袋扭动得更厉害了，但因为得不到回应，那声音变得空虚，充满了哀求，最后又变成了难以接受这样子的自己的痛哭声，压抑，而又孤寂。

被风卷走的小黑猫，先是吓了一跳，但是很快就发现，将它带出来的，是它所信赖的少女。神秘的金光同时裹着它，还有被少女一同带着的、金丝连衣裙的孩子。在孩子与小黑猫眼中，少女飞在她们的中间，剑气犹如带着彗尾的流星。

蓦地，少女斜斜的朝上冲起，剑气摩擦流体发出的光芒，亮丽得犹如金蟾吐耀。

“小刀，小方，助我一程！”娇叱声中，少女双手虚张，神秘的力量涌入了孩子与小黑猫体内，血液中拥有神秘力量的孩子，与身为飞天猫的小黑猫，在这一刻，同时散出光华，犹如少女之两翼。

另一边的远处，贡嘎喇嘛与桑耶寺、光明山的众多高手，往她们这个方向追赶而来，紧接着便同时看到了那一抹冲起的剑光。剑光中的少女，在空中快速一折，掉头向下，与地面形成垂直，犹如坠落的带翼天女。她的速度越来越快，而且还在不断的加速。

她会死！这是他们所有人，在这一刻不约而同生出的念头，没有人能够在这样的撞击中活下来。眼看着，剑气包裹下的少女即将撞上大地，他们仿佛已经听到了那震耳欲聋的、大地的轰响，以及随之而来的烟尘。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时间仿佛分裂了开来，在少女即将与地面接触的那一瞬间，他们感觉到所有的一切都在分裂，然后，与大地相撞的少女震起尘土的画面，在他们眼前一闪而过。

等他们缓过神来时，那焦黑的地面依旧平坦，少女和被她带着的黑猫和孩子，就像是穿地而过，瞬间消失不见，只余下那空空旷旷的寂静。

这是什么？这些喇嘛面面相觑，都能看到其他人眼中的震撼，这如梦似幻的情景，犹如昙花一现般短暂，却已经让他们毕生也无法忘怀.....

“公主，这底下，通向的就是地藏尊者金身所在的位置？”春笺丽跟着妙善公主，走在黑暗中，靠着体内的金魄，虽然是伸手难见五指的暗处，周围的场景却在她的眼中若隐若现。

她们穿过了一条异常狭窄的山峰，来到了一条朝下的荫道。妙善公主轻声道：“是的，我在这血渊深处，花了三百多年的时间，打通了一条可以避免藏地三大圣地的先祖——也就是地藏尊者那三个弟子当年布下的禁制的通道，接近地藏尊者的金身，就是通过这一条路，这一些年来，我也取得了许多血菩提。”

她黯然道：“我本是希望，能够通过梵天甘露，拯救这里血渊深处众多无辜的冤魂，他们并没有犯错，不该受到这种无法超生的折磨。通过梵天甘露，不但可以改变这里的风水，同样也可以恢复那些变成鬼怪和恶灵的不幸者的神志，从而给他们正常人的生活。你所遇到的桃源村，就是我所做的尝试。但是现在，这血渊深处的鬼怪，都被密宗炼成了鬼兵，一旦将它们放出去，外界将生灵涂炭，我绝不能就让他们，这般去祸害更多无辜的人。”

春笺丽问道：“但是，要怎样才能毁掉地藏尊者的金身？”

妙善公主从暗处取出一个大袋子：“这些，便是我这些日子收集来的血菩提，我已经发现，在某种条件下，它是可以被引爆的。我会用它们来引爆地藏尊者的金身，并通过最后的意念，利用从彼世漫过来的，残存的力量将你和你的同伴设法送出去。地藏金身一旦崩溃，这血渊也会变得极其不稳，随时都有可能塌陷，我会设法毁掉血渊，将所有鬼怪全都埋葬。”

春笺丽吃惊的看着妙善公主：“最后的意念？”

妙善公主取出一个琉璃瓶和一个小袋子，交到她的手中：“小春！

这个梵天净瓶内中，我刻下了地藏尊者留下来的转化禁制，这一袋血菩提和这个梵天净瓶，就赠送给你了，也许你以后能够派得上用场。”

少女脱口道：“公主，那你怎么办？”

妙善公主无奈的摇着头：“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我本来以为，我还有更多的时间，来完成地藏尊者生前的遗愿，但是我没有。无论如何，我都必须要阻止他们，这是我的责任，我无法逃避。你也不用劝我了，如果不这样做，我也无法将你和你的同伴送出血渊。”

春笈丽垂下头来，心中黯然，这一刻的她，心中想起了宁江……如果他在这里就好了。

不知道为什么，她觉得，只要宁江在这里，不管什么样的绝境，总会有办法面对，不管什么样的危机，总会有办法摆脱。只要他在这里，没有什么事情是他解决不了的……可他偏偏就是不在。

“走吧！”妙善公主牵着她的手，朝下纵去。她们穿过了一段幽长的黑暗，陡然间，火光从侧面疾轰而来，明明是火，却又寒气逼人，即便是擅长用火的春笈丽，也为之一惊。

轰的一声，空间传来一声炸响，无法控制的扭曲感，死死的压迫着她们，周围更是响起了无处不在的、充满压抑感的梵音。隐约间，春笈丽听到了妙善公主的怒斥和闷哼，间伴着地劈天开般的空间撕裂感。

光线陡然间涌来，有那么一瞬间，春笈丽被忽如其来的强烈光线刺得，连眼睛都难以睁开，然而强烈的危机感，仍然让她硬生生控制着视线由暗骤亮所造成的意识麻木，强行驱动着自身的神魄。她看到，她们已经落入了一个黄金铸就的大殿，在她们周围，散落着几十名身穿金衣、半身赤裸的喇嘛。

大殿个四角，置放着四座神像，这些神像，与春笈丽在中原所见的所有神灵的模样都不相同，她知道，在佛教中，这些在佛经是记载着大神通的神灵，唤作“佛”又或者是“菩萨”，它们长相怪异，全都是以黄金铸成。

此外，另一边的台阶上，又立着三人，其中两名喇嘛，与其他喇嘛相比，一看便知其身份要尊贵得多，另外一名女子，身周仿佛涌火光涌动，在她身上，春笈丽隐隐感受到圣凰血的力量。

包围着她们的金衣喇嘛，共有五十六人之多，隐隐布成了某种阵法。阶台之上，一名喇嘛得意地笑道：“还是萧姑娘了得，早猜到她们会由暗道前往地藏祖师金身所在之处，试图毁掉金身，如果不是萧姑娘早有防备，差点就让她们得了手。”

春笺丽心中一震，看着那女子：“你是……萧古？”

那女子冷笑道：“原来你知道我！”

春笺丽自然早就听说过这个女人的名字，不过她其实并不知道，这个女人是拜火教中的一员。女巫萧古，她是“豹王”察割身边最得力的臂膀，豹王在蛮族中能够崛起，与这名女巫的帮助密不可分。

实际上，在桃罪透露出，豹王在拜火教的串联下，与密宗勾结的时候，春笺丽就已经开始怀疑，萧古很可能就是拜火教安插在豹王身边的人，现在也只是证实罢了。

至于此刻，在萧古身边的那两个喇嘛，毫无疑问，就是桑耶寺寺主桑耶上人，和光明山院主大日法王。

少女身边，妙善公主捂着胸口，极其难受的样子。春笺丽扶着她：“公主，你怎么了？”

萧古鄙夷的冷笑着：“秦小春，他们都说你在这两年里，实力长进了不少，原来也就是这种程度？刚才我的阴火差那么一点，就把你杀了，如果不是她替你挡了那一下，你早就已经死了。”

春笺丽扶着妙善公主，怒视萧古：“你这恶女人！”虽然是第一次见到豹王身边的这个女巫，但她的恶毒和算无遗策，春笺丽却是早已听闻。以萧古的本事，恐怕早就知道，如果那一击直接冲着妙善公主来，未必伤得了妙善公主，但如果冲着她来，以公主之心地，却是不会不救她。

萧古的嘴角露出得意的笑容，她当然是早就算计好的。

桑耶上人与大日法王同时看向妙善公主，作为藏地最美丽的传说，他们现在终于成功的将她困住。大日法王阴然的道：“公主，以你的聪慧，如何不知敬佛礼佛，竟是处处与我们作对？如今落得这般下场，实在是咎由自取。”

妙善公主轻叹一声：“佛？你们扪心自问，即便是口口声声皆是佛法，你们历来所做的事，却又哪里与佛经相符？你们口中的佛，到底是什么样子？”

桑耶上人面无表情的道：“生死轮回，众生皆苦，佛祖只渡有缘之人。苦海无涯，回头是岸，我佛慈悲，你们现在还有机会，立刻放下屠刀，拜在我佛脚下，皈依我佛，纵然今生受苦，来世总能得救。”

春笺丽恨声道：“举着屠刀的人，口口声声要让别人放下屠刀。欺压他人的人，时时告诉他人忍耐为重，你的佛……”

桑耶上人猛然一声大喝：“无知孽障住口！”

周围的六十三名金衣喇嘛布成法阵，散出的气势原本就已经将两个女子死死的压制住，桑耶上人的这一喝，犹如狮子吼，让少女胸闷得想要吐血。虽然悲愤交加，此刻却是无力挣扎。而这两大法王的态度，她也早就已经见惯。他们口中的佛法，无非就是“我说的法你必须听，你的话语全是狗屁”，所谓的宗教，大抵不过如此。

萧古恶毒地道：“她们乃是冥顽不化之人，法王又何必再空费口舌，你的慈悲心肠用在她们身上，不过是对牛弹琴罢了。”

大日法王眯眼看着被困在阵中的少女，怪笑道：“虽然如此，但是我佛慈悲，济世度人乃是菩萨心肠，哪怕是块顽石，也要尽力解救。这丫头虽然不知天高地厚，一身红粉骷髅，愚昧无知，但总算生得细皮嫩肉，若制为法器，日日沐浴在佛法之下，来世或许能够化解一些灾厄。”

萧古叹道：“法王之慈悲，妾身实是有所不及。”看着春笺丽，微笑道：“法王这般对你好，你还不快谢过佛爷？”

周围的金衣喇嘛齐齐咏诵梵文，梵音挟着强大的法力，让阵中的两个女子如同被毒蜃针扎一般，浑身刺痛。春笺丽手握宝剑，气得浑身发抖，蓦地一声怒斥，宝剑带着火光，朝阶台上的萧古电射而去。然而梵音更起，令得她全身发软，气力衰歇。

在那个村子里，原本就已经燃烧神魄，强行激发潜能，虽然被妙善公主救了回来，但终究是还未完全痊愈，此刻落在这法阵之中，自是什么也做不了。妙善公主心中暗叹，悄然握着袖中的血菩提，想着纵然自

己粉身碎骨，至少也要将小春送出。

就是在这个时候，桑耶上人忽的一抬头，皱眉道：“什么声音？”

大日法王与萧古也不由得错愕抬头，不知道从何时起，周围所有的情景都在颤动，在他们的上方，琴音一般的剑啸先是似有若无的传来，引发了周围土石의 共鸣，弥漫在他们中的每一寸空间，都像是在震动。这是一种奇诡到难以置信的感觉，这里是密宗三位先祖当年布下禁制之处，按理说，什么力量也无法渗入，然而这一刻，那神秘的剑响，却似乎跨越了重重的禁制，直接渗入了每一个人的心头。

这是不可能的，此时此刻，整个血渊都在密宗的控制之下，没有人能够闯入这样的地底深处。要知，这里可是密宗一切隐秘的重中之重，单是此刻，布置在外头的守卫就已经不知多少。但是现在，那剑响却像是无视了所有的防线，无视了坚硬的土石，正在快速接近。

其中，春笈丽脸上的错愕更加的明显，只因为，对于这种琴音一般的剑响，她要比其他入更加的熟悉。然而这一刻，犹如直接侵入空间的最深处，无视任何阻碍的剑啸，简直就像是违反了所有的天地之理，根本不是她所知道的那个人能够做到。

“杀了她们！”萧古一声厉叱。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毫无疑问，出了变故，她最讨厌的，就是自己无法掌握到的变化。

“杀！”桑耶上人同样也是一声大吼。整个佛殿都开始震动，外头的禁制在一层层的破碎。来入很强，这一点是显而易见的事，但是他不在乎，无论如何，这里是血渊，这里有桑耶寺和光明山两大圣地的主力和他们所率领的数十万鬼兵。先杀掉这两个已经进入瓮中的女人，再想办法对付来敌就好，不客气的说，哪怕是宗圣级的高手，在这样的重重包围之中，最终也将力竭而死。

六十三名金衣喇嘛手持金杵同时纵起，这是密宗秘传的七九龙象大阵。六十三人的龙象大力连成一体，朝着春笈丽与妙善公主泰山一般压下，在这样的大阵之下，两个女人唯一的下场，只能是粉身碎骨，被镇得形神俱灭。

妙善公主却在这个时候，反迎而上，身藏的数十颗血菩提轰然爆开，森浓的阴气涌入她的体内。她竟以自身为容器，不顾一切的吸收着这些血菩提的力量，强挡七九龙象大阵。

六十三名金衣喇嘛的金杵连成一片金光，朝她轰然震下。妙善公主逆着金光，肌肤开裂，黑气四溢。这些血菩提所蕴藏的力量陡然间涌入她的体内，已让她面临着随时爆体而亡的凶险，然而她却是死死的硬撑着：“小春，快走！”

少女急道：“公主……”

“走！”妙善公主再叱一声，不顾自身安危，再往上冲。然而春笈丽又怎愿意在这种情况下，一个人逃？宝剑一划，电光般追随在她的身边。

“一个都别想逃！”大日法王狰狞的笑声，响荡在整个神殿。紧接着便是充满佛力的大喝，七九龙象大阵威力更甚。金光铺天盖地的绽开，眼看着，两个女人就要在金光中被撕裂，轰然间，一股剑气破空而下，挟着惊天动地的威势，刺入了龙象大阵的中央……

第八十一章 无间地狱：破阵！

剑光陡然间刺入七九龙象大阵的阵眼，那连成一片的金光，轰然间爆了开来，整个阵型四分五裂。

没有人能够明白，如此严密的法阵，为什么会被一剑击破，但是不管怎么样，它实实在在的，就这般发生了。那浑然一体的金光，先是出现了一个孔眼，再轰然间龟裂开来，整个佛殿都在摇动。

春笈丽在气浪的震动中，扶着妙善公主落在地上。此刻的妙善公主肌肤开裂，身上寒气冒出，摇摇晃晃，看上去情况不妙。嗖嗖两声，有两道小身影落在身边，春笈丽定睛一看，又惊又喜：“小方？小刀？”

金丝裙的女孩叫道：“小春姐姐！”

小刀也跟着叫了一声：“喵！”

呼呼轰轰！春笈丽抬头看去，只见一个秋香色的身影，在那些金衣喇嘛间来回飞窜。那些喇嘛试图重新组织起阵法，他们中的每一个，都是桑耶寺和光明山中有名的高手，哪怕就算是单打独斗，也都是能够在江湖横着走的人物。然而这一刻，那秋香色的娇媚身影却在他们中间来去如电，一波波金光涌来，又被她一波波的杀散。

一名喇嘛飞上了空中，陡然间爆裂开来，血水乱散。紧跟着就是一道剑光裹着横飞的血肉，送入了另一个人的体内。从天而降的丽影，就这般在这些金衣喇嘛中来去如电，连杀数人。

“变阵！”桑耶上人一声大吼。佛力催动，逐渐变得零碎的金光再一次大幅度绽开，雄浑有力，并快速的转动。然而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却也在这一刻，迅捷地踏步旋身，手中的宝剑划出一个华丽的光弧，连衣裙的女孩手臂一痛，血水随着剑光带出，以玄之又玄的曲线洒向周围。

庞大的金光在旋转中突然间顿住。所有的金衣喇嘛全都停止了他们

的动作，整个佛殿在这一刹那，安静了下来。

立在阶台上的桑耶上人、大日法王、萧古脸色俱变，在他们眼中，原本已经开始变阵的数十名金衣喇嘛，突然间就变得无法动弹。就像是毒蟒被扼住了七寸，在他们的团团包围中，来历不明的少女逆着金光旋转的方向，舞动带血的宝剑，洒向周围的水血如同虹光闪了一闪，外围的金光大阵就这般被她硬生生的“扼”住了。

这是一种难以解释的景象，整个佛殿变得一片寂静。数十名金衣喇嘛举着手中的金杵，死亡的气息陡然间就桎梏住了他们，让他们没有一个人敢再动弹。

明明被他们重重包围的少女，不过就是在他们中间，逆着金光缓缓的舞动宝剑，其它什么事也没有做，但他们就是感受到了，死亡的气息。如同地狱之门已经在少女的剑舞中打了开来，而他们刚好踏足在生与死的一线之间。那是一条细得几乎随时都会断去的生命之线，他们无法看到，但他们已不敢动。

这到底是什么人？桑耶上人、大日法王、萧古难以置信的看着突然杀到的少女。

小梦？春笺丽也同样不可思议的睁大了眼睛。

桑耶上人与大日法王，乃是密宗“三法王”的其中两位，可以说，这三法王代表的就是密宗最顶尖的高手，就算到了中原，其实力在宗师级的高手中也是屈指可数。然而，就算是他们，被困在这七九龙象大阵之中，也绝无可能做到这种程度。

他们深深的了解七九龙象大阵的强悍，否则也不会用它来对付妙善公主。然而这一刻，这天外飞仙般的少女，不但直接破阵而入，且轻而易举的就看穿了它的变化，直接掐在了连他们以往也不知晓的阵眼，当今世上，怎可能会有如此了得的奇人？就算是三大圣地的先祖复出，恐怕也难以做到吧？

那些金衣喇嘛无法动，然而少女的剑势仍然在缓缓的流转，并一点一点的将他们推入地狱之门。他们无法动，却不能不动。所有人齐齐的发出佛怒，不顾一切的，将手中的金杵砸向少女。刷，少女逆着金光，加快了速度，洒在她身周的虹光如同地狱之花绽放，几十名金衣喇嘛的脑袋同时飞上了空中。

砍头魔女？！桑耶上人等头皮发麻。

几十道血柱同时冲起，交织成人间地狱般的画面。少女快速收剑，胸脯也起伏了几下。即便是以火魂催动妹妹的金魄，发挥出惊人的潜力，又借用了小方那神奇的血，以及小刀飞天遁地的力量。但这一路，她直接闯过六层深渊，击破这佛殿周围设下的重重禁制，一举大破七九龙象大阵，此刻也有一些难以承受。

虽然如此，她剑破法阵的景象实在是太过惊艳，太过震撼，竟让桑耶上人、大日法王、萧古等全都不敢动手。桑耶上人一声大喝，周围金壁分开，数百名喇嘛，带着难以计数的鬼兵怪将冲了进来，将她们全都围住。

“你们逃不掉的！”桑耶上人发出狮子吼，吼声震动着远远近近的空间。他已经看出了，这少女虽然了得，却也已经是强弩之末。她这种做法，就与靠着魔功逆转血脉，强行激发潜力没有什么区别。她再怎么厉害，他这一边，有这么多人够她杀。

就算是号称最强宗圣的楚霸王，都有力竭而亡的时候，她又能够做得了什么？

“逃？”少女却发出愉悦的笑声，笑声中充满了恶毒，却又带着畅快的满足感，“需要逃的是你们，我给你们一些时间，你们要好好的逃，很快，我就会来找你们了，看看你们能够逃得了多远。我给你们的时间可不太多，很快，我就会再次出现在你们面前，当你们再一次看到我的时候，我会让你们知道，什么才是永世不得超生的阿鼻地狱！”

她宝剑一举，剑上沾染的孩子的血，发出耀眼的彩光。桑耶上人抓起法杖猛然砸去，法杖在空中转过撕天裂地的轨迹，带着强大劲气袭向少女。然而少女的宝剑陡然下刺，彩光一转，间伴着一声喵叫。

法杖在土地上摩擦，带出一连串的精光，发出刺耳的声音。然而它所过之处，少女已经带着她身边的人陡然间消失不见。唯有她那恶毒的话语，响荡在周围的每一个人耳中，所有人都能够听出，她是认真的，她很快就会出现，她的再次出现，就意味着他们的终结。

犹如无数蚂蚁在头皮里爬过的惊悚感，紧紧的压制着在场的所有人。这丫头到底是谁？她到底打算做什么？

“地藏金身？！”萧古忽地说道。

桑耶上人、大日法王同时反应过来，身影闪过，要往他们的祖师爷——地藏尊者金身所在的方向赶去。轰隆隆的一连串震响，在通往地藏金身的方向传来，金石崩坏，大地塌陷。众多躲避不及的喇嘛，瞬间被土石吞没。

桑耶上人、大日法王、萧古脸色难看，却不得不纷纷拔起身形，躲着坍塌的岩层……

诡异的扭曲感过后，春笈丽与小方猛然睁开眼睛，只见她们的前方，是神秘到极致的圆，圆中充填着烈日一般的红光。这种红光，仿佛将那原本空洞的圆，强行填满，仔细看去，她们能够看到，那圆中竟是一个高大威猛的喇嘛。

他就是地藏尊者？她们在心中想着。

明明已经死去，却依旧散发着强大的威能。在她们的前方，空间诡秘的扭曲着，犹如在围着他缓缓旋动，以致于连她们所立之处，像是在天旋地转。

她们就像是来到了天地的尽头，原本已是无路，只是那强行扯开的黑洞，在地藏金身的威能下硬生生的卡着。如果不是亲眼看到，春笈丽实在是难以相信眼前所看到的一切，这根本就不是她所能够理解的景象。

在她们的上方，传来一连串的轰隆声，这是土石崩塌的声音。春笈丽的脸色有些苍白，她们现在岂非已是硬生生的被堵死在这里？

旁边传来一声喵叫。扭过头，春笈丽一声惊呼：“公主？”

此刻的妙善公主，肌肤一片片的裂开，内中露出来的，是可怖的黝黑。她的形体在似有若无中变化着，仿佛随时都会消失一般。

“公主，你怎么了？公主？”春笈丽吃惊的抱着她。

在她身边，秋香色襦裙的少女轻叹一声：“她其实早就已经死了，只是靠着梵天甘露，才没有像其他人那样丧失理性，变成鬼怪和恶灵。刚才那一刻，她用她自己的身体强行使用血菩提，没有当场粉身碎骨，

已经算是幸运的事。”

春笺丽抬起头来，瞪大眼睛：“小……小梦？”

“我不是小梦！”少女轻描淡写的应了一声，却也没有说她到底是谁。她的声音透着一种奇妙的满足感，却又深藏着难以言喻的、犹如对整个天地的无边的恶毒。这两者彼此相对，按理说根本无法调和，却又诡异的出现在她一人身上，让人有一种头皮发麻的心悸。

单从外表看去，不管怎么看都是小梦的小梦说她不是小梦，而不管怎么想都是活人的妙善公主其实早就已经死了？

这种诡异的情形，实在是让人难以理解，但是春笺丽并没有任何的怀疑。这个少女虽然有着与小梦一般的形貌，但她确不是小梦，单从气质上，就已经能够看出。至于妙善公主，看着她肌肤开裂后，隐藏在血肉中的黝黑，她如何还不明白？

在这三百多年里，公主其实早就已经死在了血渊里，只是血渊深处所特有的冥气，加上其悲天悯人的慈悲，以及能够净化冥气的梵天甘露，让她一直坚持到了现在。

眼看着这一刻，强行使用血菩提，即将香消玉殒的妙善公主，春笺丽心中有一种无言的痛楚。三百多年的坚持，三百多年的忍耐，其结果，却又换来了什么？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却道：“梵天净瓶在哪里？”

春笺丽道：“梵天净瓶？”她将妙善公主送给她的玉瓶取出，抬头看着少女。

少女接过玉瓶，看向散落在周围的、那些血色的晶石。这些晶石散发着阴寒的冷光，摄人心神，单单只是看到它们，便有一种整个魂魄都要被吸扯而去的感觉，心动神摇，难以自控。

春笺丽看着这些晶石，不知怎的，额头上便溢出冷汗，仿佛整个人都要被撕开一般。好不容易安定心神，这才发现，从一开始，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就在用剑气隐隐的罩定着她和小方、小刀、妙善公主。

实际上，这些血菩提的原石，原本就充满了不详和危险。妙善公主

前边连着梵天净瓶一同交给春笈丽的，是早就已经被她净化过的，是以祥和得多。而那些喇嘛，也只敢在将血菩提不断祭炼成舍利子后，方敢使用，在以往，靠近这里，取得血菩提，练成舍利子，对那些喇嘛来说也是极其危险的事，一不小心就会被夺去心神，导致识魄破碎，遗忘前事，化身厉鬼，成为外头那众多鬼怪恶灵中的一员。

但是这一刻，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浑身散发出的剑气，却比这些血菩提还要阴暗，死死着压制着它们。有那么一个瞬间，春笈丽觉得，这些血菩提，就像是在充满恶念的蛟龙的压迫下，试图挣扎和反噬的毒蛇，一颗颗的，仿佛活过来了般，充满着不祥的气息。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两指如剑，取了几颗血色晶石放入梵天净瓶，摇了几下。梵天净瓶里传来琳琅的碎裂声，过了一会儿，少女将玉瓶倒出，晶莹的水流从瓶中流畅，清澄得犹如天水。

少女将宝剑一引，水流顺着剑身滑下，又被带着洒落在周围，布成诡异的法阵，晨曦般的光芒升腾而起，再在少女的剑势下，涌入妙善公主的体内。

开裂的肌肤慢慢的愈合，肌肤就要散去的玉体，也渐渐稳定了下来。

悠悠的，妙善公主醒转过来，疑惑的看向周围：“这里……出了什么事？”

第八十二章 无间地狱：玄武！

春笺丽很是疑惑，为什么这个少女竟然知道怎么使用梵天净瓶？况且，她真的不是小梦吗？不管从哪个角度看，她都与小梦一般无二，除了气质之外，其他地方看起来没有任何的不同。

就连小方和小刀，实际上也在打量着她们的“小梦姐姐”，明明是一模一样的小梦姐姐，看上去又很不一样。刚才的一切发展得太快，她们什么都没来得及反应，就已经被一路带到了这里，此刻暂时安定下来，看着眼前的少女，自是不免好奇。

其中，小刀身为飞天猫，原本就有看穿魂体的异能，眸中先是出现神秘的蓝色幽光，紧接着便发出“喵”的一声，犹如婴儿般的唤声。

春笺丽往它看去，心想它看到了什么？

妙善公主悠然醒转，疑惑的看着眼前这多少显得有些怪异的情景。原本以为已经是无路可逃，此刻，突然就被带到了地藏尊者的金身所在之处，面前站着一个神秘的少女，以及一个身穿金丝连衣裙的孩子，和一只奇怪的小黑猫。孩子和小黑猫又在好奇的打量着这神秘的少女，纵连小春也是一样。

“小春……这里出了什么事？”她看向春笺丽。

“是她把我们救了下来！”春笺丽指了指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明明连衣裳都是一样的，她怎么可能不是小梦？

但她却又明明不是……这到底是什么状况？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却是定睛看着地藏尊者的金身。她的目光闪动着月色一般的晶莹，嘴角流露着一丝仿佛已经知晓的冷笑。

“我们现在该怎么做？”春笺丽问道。不管怎么样，她们现在也只能

依赖这个不是小梦的小梦。她们的退路已经断绝，就算能够离开这里，外头也是桑耶寺和光明山率领的，难以计数的鬼兵怪将。想要就这般杀出血渊，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

“我们进去！”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倒持着宝剑，冷然说道。

“进去？”春笈丽再一次的睁大了眼睛。

“这个是无法做到的事！”妙善公主低声说道，“地藏尊者是整个佛教里唯一一个修到菩萨道的前辈高人，却也只能勉强打开连通‘彼世’的门，通过死后金身阻止彼世之门的关闭。我们再怎么离开，也不可能做到这种地步。”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自然知道，修成菩萨道的地藏尊者，差不多就是“宗圣”的级别。论起实力，或许比道教的老祖天师和号称史上最强大圣的楚霸王差上一些，但与曾经叱咤南海的蝴蝶大师、西岭的血幽老祖差不多是同一级别。

其实就算是宗圣，也不可能打得开所谓的“彼世之门”，只不过是这个位置，原本就与所谓的“彼世”有着微妙的连接。

她淡淡的道：“彼世之门若是还未打开，我们自然无法通过，但既然已经打开了，穿过它，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

妙善公主不由得一阵心动，春笈丽也感觉自己的心跳得好快。她们一同看着正前方那被大红光芒填满，如同旋涡一般、在她们的感官中不断转动的彼世之门……门的那一边，到底有什么？

在知道她们有穿过去的可能后，心中的好奇，立时就蠢蠢欲动，怎么也无法压制。

纵连小刀也轻轻地叫道：“喵！”

“要怎么做？”春笈丽忍不住问道。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看向旁边的孩子，金丝裙的孩子捂着手臂，下意识的就退了一步……又要用我的血？

这一刻的她，看上去好可怜。

其实，即便已经弄清了许多东西，对这个名叫“小方”的孩子，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仍然是无法摸透。但是不管怎么样，这个孩子的血液，的确是有着能够驱动阵法 and 符篆的神秘力量，而她也已经清清楚楚的证实了这一点。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就这般看着小方，小方犹豫了一下，最后也只能闭上眼睛，硬着头皮将手伸出。她比其他人更加清楚这所谓的“门”的另一边有什么，也知道，只有穿过这个“门”，她才有机会回去。

嗤的一声，她的手臂一痛，扭头看去，血水在剑光的挥舞下，带出神秘的曲线，在她们身周划出一道道神秘莫测的线条。孩子先是充满好奇的看着，紧接着便露出若有所思的表情，像是看出了一些什么。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一边施法，一边也在打量着这个来历古怪的孩子。从天空掉下来的“蛋”里钻出来的孩子，懂得一些这个世界不曾出现过的奇怪术法，体内的血液拥有什么的力量……这孩子到底是什么人？

这一刻，“少女”的心中，恶念悄然的涌动，甚至想着干脆将这个孩子取血炼魄，把她永远控制在自己的手中。既然她的血拥有着不可思议的力量，那干脆把她养猪一样养着，平日里喂得白白胖胖，需要的时候把她放血……不得不说，这个想法的确是有着强大的诱惑力，让她实在是难以拒绝。

道心种魔，虽然以妹妹那纯洁而美丽的身体束缚住自己，同时让心中毒龙的欲望得到很大程度上的缓解和满足，但是恶念终究是恶念，像这样的念头，实在是无法阻止它的出现。如果不是，实在不想用妹妹的身体，做出这种阴暗丑陋、感觉上是玷污了妹妹的事情，弄不好他直接便付之于行动。

血色的字符，一条条的交织着，上一世里，“她”对道家的符篆之术，原本就有着一定的研究，这一世，在得到记载了诸多兵法、阵法、遁甲原理的《阴符》之后，在这一方面的学识，有了跨越性的提升，此刻，利用这孩子的血布下法阵，效果竟是出奇的好。

不断扭曲的线条织成了似有形又无形的法阵，将她们所有人全都“织”在了一起，这个感觉极是古怪，让妙善公主、春笈丽等人，感觉自己像是在从这整个空间剥离。

她们就这般看着这一条条在她们周围不断流转，将她们从空间“剥离”的线条，这是她们从来没有见过的奇景，是她们以往连在梦中都无法去想象的画面。在她们眼中，整个天地都在旋转，又或者说，其实在旋转着的是她们？

她们就这般慢慢的漂浮而起，一个个字符，在她们的周围飞舞，单单只是看着，这些充满神秘力量的字符就已经让她们感到了无边的震撼。天地的旋转，在她们眼中从杂乱无章，逐渐呈现出规律性，天往左旋，地往右旋，然而天地不可能真的出现这种彼此相反的逆转，所以这到底是什么情况，其实她们也并不清楚。

无法明白，这样的情形一共持续了多久，也许仅仅只是一个瞬间，却又像是一辈子那般漫长。时间在这一刻显得不是那么重要，它就像是已经从她们的身上剥离。轰然间，她们在法阵的裹挟下，朝着彼世之门电射而去，明明速度快得惊人，就在她们前方的地藏金身，与她们之间的距离反而在不断的拉长。

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况，实在是让人无法明了。原本在她们的上下方旋转的天和地，随着她们的彻底“剥离”，先是在她们的头上，往她们的后方卷去，紧接着便又绕了一个大圈，从她们的脚下往前铺开。她们开始重新“融”入，融入身周的世界，泰玄之英，天旋地转。

天与地的转动，在那诡异的错位感中，看得她们眼花缭乱，直到这种转动，慢慢的、一点一点的平息下来，所有的一切，终于变得稳定，方才让她们好受了许多。

就这般安静了许久，她们继续往前看去，地藏金身依旧在她们的前方，感觉上什么都没有改变。

春笺丽喃喃地道：“失败了么？”

小方却是转过身，目光中充满着难以言喻的兴奋：“不……我们过来了！”

妙善公主与春笺丽一同跟着金丝裙的孩子，转过身来，紧接着便觉得脑袋轰然一响。

此时此刻，她们所身处的，是一副奇诡至难以置信的场地，血的颜色，弥漫在整个空间的最底层，在她们的前方，是一只庞大到难以置信

的、巨形的神龟，龟的身上还缠着几条大蛇。蛇和龟早就已经死去，余下的其实只是血色的骸骨，这无处不在，充满神秘力量的血色，便是从这些骸骨内中溢出。

龟壳同样也是血色的，上方又刻着如同九宫八卦一般，褐色的刻痕，龟首在愤怒中仰起，巨大的、血色的眼珠在内中发着寒光。

妙善公主开始生出明悟，所谓的血菩提，包括弥漫在血渊深处的那些造成众多灾难的冥气，它们的根源全都是来自于这只龟蛇吧？这到底是什么样的神兽？它从何而来，为何会拥有如此神秘而强大的力量，却又为何会死在这里？

在她的身边，金丝连衣裙的孩子却是睁大眼睛，喃喃地道：“无间地狱……无间地狱……果然是无间地狱！这只龟蛇就是……”

在她的身边，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倒持宝剑，轻描淡写的道：“玄武？”

金丝连衣裙的孩子猛地扭头，吃惊的道：“你怎么知道？”她不记得自己有对她们提到过这只龟蛇的名字。

少女耸了耸肩，藏身在妹妹身体里的他，不管什么说也是一个穿越者，到了这一步，如何还猜不到，这就是另一个世界里神话传说中的“四圣兽”？藏在龙虎山祖庭洞天里的，就是四圣兽中的“青龙”和“白虎”，在这个名为无间地狱里的，就是“玄武”，那个时候，他本是打算利用祖庭洞天里“龙”和“虎”的力量，阻止元魔皇一举毁掉文帝金身，实际上他当时是成功的，只不过没有想到，紧跟着竟然又出现了一个金甲战将，不但杀了元魔皇，也让他的努力功亏一篑。

金丝裙的孩子疑惑的看着“小梦姐姐”，四圣兽的名字，即便在她的那个世界里，也都是隐秘，而根据她的调查，在此之前，小春和小梦，以及她们所在的这个世界，应该是连“四圣兽”都不知道的，为什么眼前的这个、突然变得超级厉害的小梦姐姐，竟然会知道龟蛇的名字？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看着她：“不如你先告诉我，这无间地狱，到底是什么地方？”

小方道：“这个……我是不能随便告诉别人的，就算在我那里，这也是秘……”

少女漫不经心的擦拭着手中的宝剑：“这样啊？”果然还是应该把这孩子取血炼魂，当成猪一样养起来吗？

小方咽了口口水：“是……是这样的！传说中，在许久许久以前，处处讲究完美的、高高在上的天人，将他们中偶尔也会出现的，有着天然缺陷的孩子扔到下界，让他们自生自灭。谁知道那些孩子，感染了地面上的恶气之后，虽然形貌越来越丑恶，繁殖得却是极快，这些‘有缺陷的天人’，或者说是‘不完美的神’，被称作是修罗，他们所生活的土地，唤作是修罗界。这些修罗逐渐变得强大，处处与天人作对，为了镇压他们，天人建立了八层地狱，无间地狱就是这八层地狱的最底层，这……这龟蛇就是天人派来，看管胆敢反抗天人的‘阿修罗’的神兽。只是，只是后来天人逐渐死光，这八层地狱也逐渐荒废了下来，就……就是这样！”

不知道为什么，她感觉自己要是不回答这个小梦姐姐的话，马上就会变得很悲催。

天人？修罗？阿修罗？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心中微动，忽地问道：“我知道有那么一个人，你可知道，他是谁？”她将元魔皇的模样说出。

小方歪着脑袋，想了一想：“你说的这个，应该是修罗帝座下四大魔将中的元魔将吧？在修罗界里，四大魔将的实力都是超强的，元魔将也是，在帮助修罗帝统治修罗界的战斗中，立下了赫赫战功，可惜他老婆长得太漂亮了，被修罗帝看上。修罗帝抢了他的老婆，他太怒之下，带兵反抗修罗帝，最后被杀得大败亏输，自己也受了重伤，几百年前，就已经不知所踪，修罗帝让人搜遍了整个修罗界都找不到他！”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

实际上，宁江早就怀疑，元魔皇根本就不是他所在的“此世”的人，在刚刚重生回来的时候，他也在以对抗元魔皇为最大目标。毕竟在他的上一世里，即便是最巅峰的时候，他也自认，未必是元魔皇的对手。虽然那个时候，残存的华夏群雄在泰山脚下，苦苦的求他出山对付元魔皇，他俨然已成为了整个天下，对付元魔皇的唯一希望。

然而在这一世里，还没有等他出手，元魔皇就已经被杀，杀掉元魔皇的金甲战将虽然来历不明，但他还是看出，其实那金甲战将本身，并非元魔皇的对手，之所以能够杀掉元魔皇，靠的是那支后来刺穿了文帝金身的、神秘而强大的金剑，以及那金剑所汲取的神秘的力量。

也正因此，虽然元魔皇已经被杀，但在他看来，至少元魔皇的逼格还是在的，不管是上一世还是这一世，元魔皇都是他所知道的、实力最强的人。

却原来，元魔皇不但是个失败者，还是个被人抢了老婆的失败者？

说起来，那家伙也的确是够悲催的，上一世虽然威风八面，血洗了整个华夏，但被宁江的破碎虚空导致的世界重启，一切征伐全都白费。这一世更是一露脸就被杀，连他的名气都没有打开。

虽然如此，宁江却也不得不在心中暗凛。“世界”不止一个，这个是他早就知道的事。但是现在，那金甲战将竟然能够越界杀死元魔皇，那是否还会有更多的敌人出现？

按小方所说，元魔皇也不过就是那修罗帝座下四大魔将的其中之一，换句话说，实力与他相当的，至少有三个，另外还有一个绝对在四大魔将之上的修罗帝。更别提，还有一个虎视眈眈，一心想要烧掉整个世界的“圣凰”。

春笺丽问道：“小方，到了这里，你就能够回去么？”

小方嘻嘻的笑着：“放心啦，我可是上过昆仑山，虽然被那只大火鸟抓住，却也想办法平平安安逃出来的，既然已经到了无间地狱，想要回家，就是简简单单的事了。”悄悄的看了“小梦姐姐”一眼……只要她肯放她离开。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却是淡淡的道：“你的血再给我用一些。”

小方：“……哦！”我真的有机会离开吗？

妙善公主、春笈丽一同看着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现在，她们已经到了这里，接下来，她打算怎么做？

不管是妙善公主还是春笈丽，此刻都有一些忐忑不安，只因为，眼前的这个少女实在是太过奇怪。一方面，她确是救下了她们，并且一直都在保护着她们。但是另一方面，她浑身上下，溢着让人感到很不对劲的气息，阴暗，森冷，仿佛随时会将死亡带给她们，甚至是让她们生不如死。

明明到目前为止，这个少女还没有做出任何伤害她们的事，但就是无由的让她们感到害怕。

这个少女的气场，实在是强大到让人心悸，同时也阴冷得让人不安。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慢慢的踱到了龟蛇的前方，抬起头来，看着犹如山一般巨大的龟蛇遗骸。那血色的尸骨，同样在发散着森冷的气息，这种气息充满了难以言喻的戾气，她甚至能够听到，它在死前那愤怒到恨不得撕开天地的嚎叫。

她的手，缓缓的抚上了额头，得意而又猖狂的笑着。龟蛇发散出的力量，在她身周不断的旋转，轰然间，犹如狂风骤雨席卷而至，整个无间地狱都被沙尘所笼罩。很难说清这些沙尘从何而来，就像是少女心中的意象，藉着这里无处不在的戾气化作了实体，天昏地暗，万物成灰。

发生了什么事？妙善公主等被沙尘刮得不断的后退，小刀害怕得跳入了春笈丽的怀中，栗栗发抖。

此时此刻，驻入妹妹内心深处的毒龙，却是在不断的膨胀。元魔皇已经被人杀了，这龟蛇的遗骸，也落在了他的手中，只要占据这股力

量，并设法彻底堵死两个世界之间的联系，他就可以真正的称霸他所在的世界，没有元魔皇，没有更加强大的敌人，独占一整个世界……

“这就是你想要的么？”一个鄙夷的声音，却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他猛一抬头，仿佛看到了自己。

此时此刻，在少女的身上，仿佛有两个魂魄，在彼此冷视，一个是宁江，另一个则是蝙蝠公子。听到了内心深处毒龙的心声，宁江充满了不屑：“这就是你想要的？闭关锁界，称霸世界？既然已经知道外头还有更广袤的世界，既然已经知道宇宙中还有更强大的力量，没有勇气去见识，去面对，却想着要闭起门来，做一个在井里称王的癞蛤蟆？”

毒龙怒吼道：“为什么不可以？挣扎了这么多年，折磨了这么多年，现在是享受的时候了，带着小梦，称霸这一整个世界，不要再让何人来打扰我们，不要……”

“可笑！”另一个声音淡淡的道，“闭上眼睛，装作井外不存在其它的天地，把希望寄托在外界强大势力对我们的无视之下，认为只要不被别人发现，就能够好好的活着？我不犯人，人一样会来犯我，上一辈子的错误还没有得到教训么？没出事就闭上眼睛假装太平，出了事就怨天怨地，想要毁天灭地，不错，你很强大，然而你的强大，不过是源于我心中的软弱，没有勇气正视未来，这样的强大说到底不过是个笑话，你还是回来吧！”

轰然间，更为强大的气势，如同海啸一般扩散开来，卷荡着弥漫在整个无间地狱的愁云惨雾。这是一种奇妙至难以言喻的感觉，就好像周围所有的情景，都在一片片的翻动。

不知不觉间，所能够看到的情景全都“翻”了过来。如果说，刚才那一刻，妙善公主等人看到的是镜子昏暗的那一面，那此时此刻，所有的一切在她们的眼中，彻底的明亮了起来。

“小梦！”春笈丽看到前方的少女摇摇晃晃，下意识的掠了过去，将她扶住。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在她怀中睁开眼睛，摸了摸自己的额头，紧接着便叫道：“哥哥？”

不知道为什么，虽然模样其实并没有改变，但是春笈丽就是很清楚的知道，现在的这个的确就是小梦。

只是听到她在喊“哥哥”，春笺丽也不由得抬起头来，然后，居然真的就看到了宁江。

在她的眼中，宁江的身体极是朦胧，或者说，虽然肉眼可见，但其实不是“身体”吧？如同镜花水月一般的影像，却发散着让人无法忽视的火光。负着双手，抬头看着血色的龟蛇，神情依旧是那般的自大，而又让人心安。无法明白他的魂体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但仅仅只是看到他，春笺丽的心便已是安了下来，仿佛在这一刻，哪怕是天塌了下来，他也会轻轻松松的为她顶住。

另一边，妙善公主同样也在好奇的打量着突然出现的、青年的魂体，英俊，潇洒，无形中散发出来的强大气势，让他显得与所有人全都不同。这个人到底是谁？明明只是第一眼看到他，不知道为什么，就已经为他所吸引。

那如同旭日一般的火光，是那般的温暖，为她们驱散着周围的寒气，带着强大的意念，保护着她们中的每一个人。

小方睁大了眼睛，小刀也轻轻的喵了一声。这无间地狱里，无处不在的深浓的戾气和寒意，在这一刻，都已不再让她们感到不安。明明只是看到这个人，好像所有的一切都变得不一样了，不再害怕，不再迷茫，仿佛最黑暗的那一刻已经过去，随着晨曦的出现，席卷至整个天地的阳光就此到来。

宁江的火魂向小方招了招手，小方来到他的面前，疑惑的抬起头来，看着眼前的这个大哥哥。虽然只是魂体，宁江的声音却还是轻而易举的便传入了她的脑海之中：“抱歉，再借一点你的血！”

小方点了点头，不由得又继续抬头看他。明明只是第一次见面，不知道为什么，此时此刻看到他的第一眼，就觉得他不会害她。

宁江将手一招，小梦的剑飞到他的手中，轻轻一挥，剑锋从孩子那娇嫩的手臂上温柔的划过，带出的血花，洒下了龟蛇……也就是玄武的中央，形成了神秘的阵法。

他飞入阵中，张开双臂。从玄武的遗骸溢出的阴冷冥气，开始围着他旋转。如果有人，知道他当初在龙虎山下祖庭洞天的地底深处做了什么，便会发现，此时此刻，在他身周布下的阵法，与那个时候他在青蛇的龙、白色的虎留下的尸骨间，布下的阵法基本上是一样的。

只不过那个时候，他在祖庭洞天的地底深处，花了几个月的时间，方才让青龙与白虎留下来的力量，为他自身的火魂所用。而现在，靠着小方的血液，加速了阵法的运转，极大的缩短了其中的过程。

妙善公主、春笺丽、小梦、小刀一同在远处看着他。

此刻，整个无间地狱都像在围着青年旋转，玄武那血色的、巨大的白骨仿佛正在风化，以青年为中心，螺旋一般卷动。这种场面是震撼的，同时也是让她们难以理解的。这个世界有着太多她们所不了解的东西，而眼前的这一幕，仿佛就在告诉她们，到底什么才是真正的奇迹。

也不知道，就这般看了多久，又或者，不管怎么样都无法看够一样。然而在不知不觉间，青年就已经成功的让他自身的火魂，与玄武之力形成了惊人的共鸣，就如同他那个时候，成功的操纵了四圣兽中、青龙与白虎遗留下来的力量一般，此刻的他，同样也操控了玄武之力。

挟着这强大的、玄之又玄的力量，他的魂体犹如化作了坚韧的实体，飞到了小方身边：“我送你一程吧！”

看向其他人：“你们先在这等我！”说完之后，他就这般，如同狂风一般，裹着金丝裙的孩子，往无间地狱的外头飞去。

妙善公主、春笺丽、宁小梦、小刀这三人一猫，就只能这般目瞪口呆的看着，无法说出话来……

小方被青年的火魂，以神秘的力量抱着，飞出了无间地狱。

这地狱一共有八层，传说中，最早乃是天人用来关押胆敢反抗他们的“阿修罗”的所在，只是现在早就已经荒废。玄武遗骸散出来的戾气，同样充斥在这里的每一个角落，但是现在，这些戾气同样也被宁江所借用，成了他无处不在的触角。

每一层“地狱”都是黑暗而可怖的，充满了镬汤、淙冷等各种刑罚，如果它们真的是天人所造，用来惩戒反抗他们的生灵，那当初置身于其中的人又或者说是修罗，所受到的折磨，也就可以想象。

但是现在，这些东西也早就已经被荒置。在玄武死后的戾气的强大影响下，除了四种地狱之花，已经无法再看到别的活物。而这里的地狱之花，看上去也更加的巨大和妖艳。相比起地藏金身所打开的彼世之门的另一端，这里的八层地狱所经历的岁月要更加的久远，一些地狱花生长的年份，动辄以千年记，看上去自然也就更加的巨大。

小方偎在青年的怀中，越过这一重重阴冷黑暗的所在。虽然到达了无间地狱，但要想回到地面，其过程依旧是凶险与孤独的，她原本已经做好了、独自一人孤身上路的准备，这对她来说，也已经是习以为常的事。

自从一心踏入那名为“昆仑”的所在，她原本就没有打算自己能够活下来。

虽然如此，毕竟只是一个孩子，其实在内心深处，她依旧害怕着，不安着。

但是现在，被这个明明陌生的男子保护着、护送着，她竟有着前所未有的心安。

悄然的看着，抱着她在懂懂的黑暗中飞越的男子，明明只是魂体，但是那阳刚的气息，却温柔的包裹着她娇小的身躯。慢慢的，她的心跳得好快，脸颊也逐渐变得滚烫。身体好像软化了一样，两只小腿下意识的摩擦了一下。

“你怎么了？”青年低下头来，看着她，温柔的道，“不舒服么？”

孩子蓦地捂着自己的脸，一下子变得惊慌起来，这一瞬间，她也觉察到身体的异样，她好像.....发育了。

居然.....是在这个时候.....

宁江不解的看着怀中的孩子，在他的注视之下，小方双手下意识的交叠在胸前，扭过脸去，很难为情的样子。

“你不舒服么？”他问道。

“没……没什么！”这孩子突然变得不敢看他。

宁江心想，莫非是因为，这里的阴气太重？于是将她抱得更紧一些，同时进一步发散自身火魂的力量，为她驱散寒气。阳刚的气息进一步发散，这孩子娇小的身躯，似乎变得更烫了。

借助着玄武的力量，他一路飞出数层地狱，原本弥漫在整个八层地狱的冥气，被他带动，如同划破夜空的星辰所生出的彗尾。嘭的一声，强大的能量生出惊人的音爆，整个八层地狱都在震动，他抱着有些不太对劲的孩子，进一步加快速度。

似这般，过了许久，他终于找到了一个冥气的发泄口，破地而出。在他飞出的那一瞬间，玫瑰色的光芒如同潮水一般涌来。

他飞在空中，看着这纵连他也从来不曾见过的画面。整个大地是一种惨淡的红，一座座山丘，交错着往远处铺去，每一座都如同泰山一般高大。抬起头来，他没有看到太阳，同样也没有看到月亮，然而天地间发散着无处不在的光芒，不管是山丘还是其它，全都无法倒下影子。

这里就是修罗界？他在心中想着。

小梦和笺丽、小刀都还在无间地狱等着他，他自然没有时间，对这个陌生的世界进行勘察。将小方放在一处山脚，他问道：“送到这里可以吗？”

孩子低声道：“嗯……可以了！”对她来说，最凶险的，原本就是从

无间地狱到达地面的这一段，现在直接被送了上来，剩下的，只要想办法避开四大魔将中的清魔帅，回到自己的家乡就好。

只是.....只是.....

她快速的转过身，揭起了自己的连衣裙，往下看去。

宁江在她身后，看着她这个显得极为慌张的动作。背对着他的孩子，将金丝连衣裙掀得极高，在她的身后，他可以看到随着裙子撩起，那纤细而秀美的两只小腿。

他问道：“你真的没事？”

仿佛被他的声音吓了一跳，孩子一声尖叫，小小的身子往地上一跪，左手捂着胸口，右手将掀起的裙摆往腿间一塞，如同受惊的小兔子一般，惊慌不安的扭过身来：“我.....我没事！”

看到她这个样子，宁江多少有些不放心。然而这个时候，他也没有办法照顾她太多。留在无间地狱的妹妹和其他人，他没有办法放着不管，不管这修罗界、和这个孩子身上隐藏着多少秘密，这个时候，他都没有空顾及这里。

他点了点头：“你自己小心！”转身便要离去。

“等一下！”清脆而有些羞怯的声音，在他身后传来。

他回过头，看向金丝连衣裙的孩子。

“你.....给我取个名字！”金丝裙的孩子小声地说道。裙摆紧紧的塞在腿间，这一刻的她，整个脸似乎都红透了。

取个名字？宁江有些摸不着头脑，为什么我要帮她取名字？在他的注视下，连衣裙的孩子捂着胸，掩着腹，难为情的低着头：“取个.....女孩子的名字！”

女孩子的名字？青年若有所思。想了想，他说道：“那就叫小芳吧.....草字头的芳？”

好敷衍！小芳在心中哀叹.....这人根本就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紧接着却又黯然的垂下头去，心中想着，就算他知道，又能怎么样？他不

可能留在修罗界，她也不可能再去那个对她来说陌生的世界，以后，他们基本上是不会再见面了。

在她面前，青年略一沉吟，忽地问道：“如果有一天，我再次来到修罗界，可以上哪去找你？”

小芳猛地抬头，又惊又喜的看着他，然后低下头去，轻轻地说道：“在这个世界的最东面，有一座青华山，青华山的北面，有一棵扶桑树，只要找到那棵树，就有可能找到我！”

青年点了点头，道：“或许有一天，我会去的！”回过身，随着一声音爆，气浪滚滚，他朝冥气的发泄口直飞而入。

在他的身后，女孩有些失神的看着他消逝的身影，过了好一会儿，才艰难的爬了起来，托着越来越热的身体，一步一步的，往这个世界的东方走去……

无间地狱中，春笺丽惊讶的看着小梦：“小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刚才在你身上发生了什么？宁江为什么会在这里？刚才那个真的是他？”

宁小梦嘻嘻的道：“那个当然是我哥，怎么了？”

春笺丽不可思议的道：“那个真的是他？他有这般厉害？”

小梦不屑的道：“我哥连状元都考得上，这点事算什么？”

“这是两回事好不好？”春笺丽有些抓狂。

虽然那个是她的男人，但是她感觉自己从来就没有了解过他，一次又一次的，他总是让她刮目相看。而这一次也不例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到现在都还是一头雾水。

小刀跳入宁小梦怀中，在她的怀抱里，轻轻的发出一声喵叫。小梦摸着它的脑袋，安慰着它。

妙善公主看着这奇怪的组合，虽然心中有许多的疑惑，但是在这种

时候，却也不知该从何问起。刚才的那个青年，就是虽然没有见过她，却以意念传音的神秘方式，拜托她保护小春的宁江？他为什么会知道她的存在，他到底是什么人？

无间地狱的上空，再一次传来爆响，整个空间都像是在震动。刷的一声，冥气滚滚的涌了进来，青年的魂体，再一次出现在她们的面前，明明是在这最阴暗的地底，他却像是烈日一般，让人无法忽视。

玄武的遗骸，继续如同风化一般，被抽出血色的玄气。大量的玄气在他的火魂的共鸣下，如同恒星的聚集与爆炸一般，反反复复的收缩与扩散。轰然间，所有的遗骸全都碎散开来，碎散成无数的晶石，这众多的晶石，围着他急旋不休，浩瀚，壮丽，华美得、让她们犹如置身在广袤无涯的银河之间。

附身在妹妹的身体里，发挥出自身隐藏的潜能以及妹妹金魄的力量，再利用小芳那神秘的血液、以及小刀飞天遁地的能力，救下笈丽和妙善公主，到达“彼世之门”，进入彼世，从而如同在龙虎山时，利用青龙、白虎遗留下来的力量一般，将玄武留下来的能量控制在自己的手中。

但这还只是宁江的计划的第一步。

所有的晶石，都在反射着青年魂体散发出来的火光，璀璨，夺目，它们散布开来，不知不觉间，便将她们全都包裹在内。她们震撼的看着四周，感觉自己就像是身处在一个方自开创出来的，全新的宇宙。这种玄妙的感觉，绝非她们以往所能够想象，或者说，即便是梦中的瑰丽，都无法达到这种地步。

她们也跟着这数不胜数的晶石，一同飘了起来，如同行星一般，围着青年烈日般的魂体旋转。那温暖的光芒，沐浴着她们美丽的躯体，心灵深处生出的共鸣，让她们与周围这无数的晶石、与它们反射出来的光芒融成了一体。

“我们走！”青年的意念，犹如至高的神灵一般响荡开来。轰然间，他带着妹妹等人，裹着那星河一般的万千晶石。朝地藏金身直撞而去。在能量的冲击下，地藏金身陡然间炸裂开来，那漫眼的大红光芒，化作了无数的方形碎片，在她们的四面八方抛飞、爆炸，散成了看不到尽头的尘埃，又被她们远远的甩在了身后。

在她们的后方，无间地狱开始坍塌。所有的冥气都被抽离，八层地狱一层层的往下塌陷，而他们已经带着所有的能量，冲过了彼世之门。随着地藏金身的碎裂。空间开始关闭，土石一层层的坍塌，黑暗层层叠叠的往下压来，震耳欲聋的喧嚣维持了许久许久，然后才慢慢的复归于平静。

血渊的最深处，却开始了持续不断的轰鸣。

众多的喇嘛，领着密密麻麻的鬼兵怪将，准备着撤离血渊，进入地面，然而这一刻，他们却不约而同的往下方看去。他们的脚下，大地由小渐大，开始颤动。陡然间，土石破开。原本充盈在整个血渊的戾气开始席卷，狂风大作，到处沙走石飞。

出了什么事？他们惊惧，他们不安。他们已经开始展望着征服天下的旅程，却突然间陷入了对神秘未知的恐惧。有什么事情正在发生，但他们却完全无法理解。

能量造成的小气旋，随着到处卷荡的戾气四处碰撞。一根石柱，先是出现了密密麻麻的，犹如被无数虫子啃食过的孔眼，然后再轰然间倒塌。散落在血渊各处的地狱之花，在狂风中摇曳，又一棵棵的被拔起。

戾气涡流的中心点，土地如同喷发的火山向上爆开。散着火光的、烈日般的圆直冲而出。内中万千光点疯狂旋转，带出无数的光痕。那是什么？群僧惊惧，众鬼惶惶。

往能量爆发的中央赶去的桑耶上人和大日法王，同时硬生生的顿住了脚步，头皮发麻的看着那旭日升腾般的奇景。这是他们从未见过的画面，这是他们难以想象的景象，森罗万象，列宿光辉，魔风浩渺，震惊霹雳。他们就这般眼睁睁的看着，那烈日一般的景象，搅动着整个血渊里所有的戾气，上升，不断的上升，整个血渊都在震动，就仿佛到了末日的边缘。

所有的戾气开始收缩，如同被吸入了神秘的黑洞，再骤然爆开。强大的、惊人的气流随之扩散。血渊的存在，原本就是深藏在“彼世”的无间地狱中的玄武遗骸，以地藏尊者的死后金身为门，发散而来。然而这一刻，整个玄武遗骸所充斥的能量，加上另一个世界里八层地狱数千年积累下来的戾气，全都被带了过来。

就像是被压缩的能量的快速扩散，每一个地藏发泄口，在这一刻都

开始爆裂。

司壁洞，万神窟。昨日出现神秘的大红莲花后，所造成的巨大深坑，突然间破裂开来，血色的气流疯狂的冲出，就像是水壶里煮沸的开水所冲腾起的热气。血气如同蘑菇云一般，在天空漫开，愁云惨雾，地暗天昏。

司壁洞的远处，数里之外，一支军队正在缓缓行走。这支军队，隶属于司壁洞安抚司，领军的武将唤作郝钰山。

司壁洞突然出现大红莲花，紧接着便发生地劫，不可能不引起司壁洞安抚司的重视。此刻，郝钰山便是奉了安抚使的命令，带了三千人的兵马来调查此事。

只是，还没有等他们接近，就看到，随着一声地响，万神窟方向，惊人的血光直冲云霄。战马受惊，变得一团混乱。一些胆小的兵士更是跪了下来，口中呐喊：“鬼神出来了，鬼神出来了。”

郝钰山的脸色也不由得变了，司壁洞有鬼神的传闻，也不是一日两日了，历代以来，不知多少骚人墨客，在司壁洞里梦见鬼怪。虽然如此，像这样的异变，以前却也从来不曾发生过。

难道真的有鬼神？他的心中忐忑不安，身为一名在战场上不知经历了多少次厮杀的武将，这一刻，竟也徘徊着不敢再靠近。而他更不知道，同样的情景，在藏地，在西岭，也有好几处地方跟着出现。

天猷灭类，地藏发泄，死亡的气息，随着那蘑菇云一般卷荡的可怖气息，不断的发散。只是，郝钰山与他手下的那些兵士并不知道，就在他们惊惧和惶恐的时候，那冲天的血光中，一个青年的魂体飞了出来，将两个少女送到了安全之处：“小梦，笺丽，你们找人来，把这些晶石运走！”

只见他双臂一振，那众多的晶石，哗哗的，如同雨水一般掉落。原本是充满血色戾气的晶石，此时此刻，内中的能量都被他抽走，它们掉落在地上，看上去只是半透明的白。虽然如此，噼噼啪啪的落在地上，却有数万之多。

把这些已是无用的晶石留下，抽走了内中的能量。青年魂体一闪，带着妙善公主和小黑猫，又往破开血色裂口的深渊飞了进去。

“哥哥，你要去哪里？”“你要做什么？”两个少女同时发出声音。他就这样留下她们，自己跑了？

宁江的声音，风轻云淡的传入她们耳中：“你们先回去吧.....我杀一些人就回来！”

通过地藏发泄口，宁江再一次飞入了血渊之中。

妙善公主与小刀依旧被他带着，飘在他的身边。此时此刻，血渊内的冥气，更加的密集。那数十万的鬼怪，在血渊中吼叫，它们的吼声此起彼伏，一些意志不坚的喇嘛仅仅只是身处其中，就已经疯了过去，跟着它们一同大喊大叫。

妙善公主眸现黯然之色，这些鬼怪恶灵，原本也全都是无辜的生灵，它们生前并没有做错什么，却遭受到这般的残酷折磨，而她却无法帮助它们，甚至她自己，本质上其实也是它们中的一员。

宁江却是托着梵天净瓶，看着她道：“许个愿吧！”

许愿？妙善公主吃惊的看着他……他要她许愿？

他到底以为他自己是什么人？天上的神仙吗？

但是他不是神仙，或者说，他的存在，本身就是对神灵最好的嘲弄。他只是踏着虚空，让她许一个愿，那虽然平淡却带着关切的眼神，仿佛早就已经知道她，了解她。

就这般静了一会，她轻轻地说道：“我希望，这些无辜的魂灵不用再受苦。我希望，藏地的百姓，也能够过上更加美好的日子！”她的声音，轻得犹如梦呓，虽然是她的心声，但她从来不奢望它能够实现。

这些年来，她不断的努力，却从来都看不到希望。这个世界，是充满了奇迹的，但她从来不奢望奇迹发生在她的身上。

在她身前，青年淡淡地说道：“你的愿望，我收到了……我来帮你实现！”

妙善公主的美眸睁得极大，他来帮她实现？他真的能够做到？

即便自己也落到了如此悲惨的下场，却还是想要拯救大家。对于这个女人的伟大，宁江没有任何想要嘲笑她不切实际的念头，只因为，若她不是这般的仁慈，在他的上一世中，他也早就已经死在了血渊深处。

既然她曾经拯救过他，让他无论如何都要加以回报。不吝于以最残忍的手段去对待敌人，却也无法坐视曾经帮助过他、对他好的人陷身黑暗，这就是他一贯的性情，以前如此，以后也一直都会如此。

身子一闪，他带着妙善公主与小刀，直落而下。在小刀飞天遁地的能力下，阻挡在他们前方的土石，都被他们轻松的穿过。很快，他们就来到了整个血渊的最中央。

青年脚踏虚空飘在那里，手中托着梵天净瓶。他的神识探入梵天净瓶之中，对内中暗藏的术法进行解构，终于，他露出满意的笑容，地藏尊者留下来的、对血菩提进行转化的秘术的确了得，但此时此刻，在他的眼中已无秘密可言。

玄武之力带着强大的能量，轰然发散，充斥在整个血渊的冥气在他的带动下，在快速的搅动之后，犹如将整个空间一片片的翻动。陡然间，整个血渊，都化作了巨大的烘炉。

血渊中，一个美艳的女人正在没命的奔跑。她好不容易从麻袋中逃出，终于有机会跳出魔掌。无论如何，都要远离那个人，远离那个恶魔一般的男孩。谁也无法想象，他对她做了什么，即便是现在，在奔跑与逃亡中，她的每一个细胞，都还身处在最愉悦的战栗之中。

这是最可怖的折磨，却也是最快乐的享受。身为一个女人，她从来没有想到过竟然会有这样的事情。她深深的知道，再不远离他，她将无可避免的成为他的奴隶，圣凰救不了她，谁也救不了她。而她现在，终于逃出了他的魔掌，终于……

心中的庆幸还没有结束，轰然间，她发现自己竟然置身在巨大的炉鼎之中。这是一种诡异的感觉，整个血渊异常的大，大得足以容纳数十万的鬼怪，然而这一刻，在她的感官中，血渊仿佛已不存在，她已经掉入了名为天地的炉中。

她的眸中现出最深沉的恐惧，他回来了……这是他回来了！

“天地烘炉！”

“水煮乾坤！”

两声震喝响荡在血渊的每一个角落，甚至侵入了空间的更深层次。时间在无限的拉长，虚空却像是在收缩。她并非第一次见到这种景象，只是这一次的范围，远比上一次更加庞大，更加壮观。如果说，上一次男孩只是小试牛刀的尝试，那这一次，则是吞天噬地的大阵仗。

逃不掉的，无论如何也逃不掉的。她抱着胳膊跪倒在地，栗栗发抖，她试图向圣凰祈祷，然而身体那战栗而又充满了愉悦的细胞，开始侵蚀她的心灵，她竟然开始渴望自己再一次被他抓住。

精神上的寄托与肉体中的欲望，让她的身与心不断的交锋，她跪倒在地，如同孩子一般抽泣着，为什么自己会变成这个样子？为什么自己会变成这个样子？

整个血渊都化作了炉鼎，玄武之力充入青年手中的梵天净瓶，刷的一声，以梵天净瓶为中心，神秘的法阵轰然间扩散，覆盖在整个天地烘炉的最底层。这是地藏尊者留下来的转化之阵，被妙善公主置入了梵天净瓶，又被青年以玄武之力带动，构建在天地烘炉的最底层。

巨大的法阵如同日月之轮，不断的旋转。在它的上方，盈满了整个血渊的冥气，一层层的被转化，梵天甘露从血渊的最底层开始往上涨。那些疯狂的、暴躁而又充满杀性的鬼怪和恶灵，一层层的被淹没。在这上涨的天水中，它们的鬼身被分解，魂魄被净化。

一些鬼怪和恶灵想起了它们生前的往事，在这清澈的、纯净到犹如梦幻泡影的天水中，发出轻轻的抽泣声。自从落入血渊之后，所受到的身与心的折磨，终于在这一刻得到了解脱，在梵天甘露的影响下，它们化作了轻烟，在天水的冲刷下消散于无形，喜泣，叹息，因终于得到安宁的满足感而随着一个个鬼身的消散此起彼伏。

龙吟与呼啸却在这个时候，同时响起。

在两处断崖上，两个身影同时跃出，挟着强大无匹的佛力，击向血渊中央的、手托梵天净瓶的青年。

这两个人，便是桑耶上人与大日法王。他们费了如此多的工夫，在

暗中培养了这数十万的鬼兵，就是想要在当今的天下大乱中分一杯羹。然而现在，这来历不明的家伙，毁掉了地藏金身，破坏了彼世之门，此刻更是在瓦解他们辛苦打造出来的强大军队。

他们的野心，他们的前程，也随着这不断上涨的梵天之水，不停的被粉碎。他们不甘心，他们无论如何都不甘心。也正因此，他们两个同时出手，想要击溃这个正在毁去他们过往所做的一切、同时也毁去了整个密宗的根基的家伙。

身为整个藏地地位最为尊崇，至高无上的三大法王的其中两个，即便是在中原，也是宗师级的佼佼者，两人一出手，便具现出龙形虎象。桑耶上人手持法杖，犹如怒目金刚，身上仿佛有天龙缠绕；大日法王身裹圆满佛光，骑着神虎，犹如骑虎罗汉。

两人一出招，便是他们按着密宗独有的修行秘法显现出的惊人法相。以往在藏地，这般法相，只要稍一显现，所有人便会赶紧跪伏在他们脚下，生怕惹得法王发怒。而这个时候，他们是真正的发怒了，随着地藏金身的毁坏，密宗得以延续千年的根基，竟然在他们的手中断绝，这是他们事先无论如何也没有能够想到的。

于乱世中称王称霸的野望才刚刚展开，甚至还没有来得及运作，便受到这毁灭性的打击。这一刻，他们也已经失去了他们的理智，奋不顾身的杀向那个青年。龙形爆裂，虎象呈威，金刚罗汉，诸佛发怒。两大佛力朝着青年，如同泰山一般压下，要将他镇得粉身碎骨，永世不得超生。

青年左手负后，右手托着梵天净瓶，对以金刚罗汉之相，往自己杀来的两大法王看也不看，只是冷冷的道：“不要在这个时候打搅我！等一下，我再来送你们上路！”

轰的一响，玄武之力如同波浪一般，以他和妙善公主、小刀为中心，呈圆形卷荡开来。

就像是冲入了滔天的海啸，两位法王同时喷出鲜血，他们最强力的杀招，在这足于引发天灾地劫的惊人气象下，简直就像是朝着龙卷风挥舞臂刀的螳螂，完完全全不堪一击。

金刚罗汉之相尽皆破碎，两大法王在喷血中，随着滚滚的气浪向远处抛飞。

妙善公主被青年的玄气带着，飘飞在他的身边。若是以往，看到统治整个藏地的两大法王，竟然被人一击即溃，她必定会感到震惊和难以置信。然而这一刻，当她亲眼目睹着这一切，她竟是觉得理所当然。两大法王再怎么厉害，终究是人，而他们此刻所面对的，却是这个青年所控制的天地之力。

在大自然的伟力之下，即便是“三法王”这一级别的高手，也渺小得犹如蝼蚁。

虽然知道充斥在血渊里的这些冥气，藉着转化之术，能够转化成梵天甘露，但是这一刻，如此大规模的转化，仍是让妙善公主感到震撼。天水不断的上涨，在血渊里一层层的往上漫，最终也漫过了他们。

妙善公主与小刀一同看着周围的奇景，此刻的她们，置身在无垠之水间，这水明明就在她们身周，却又像是在虚空的更深层次。她们感到了水的流动，感受到了水中所蕴藏的力量，却又无法真正的触摸到它们。

一层层的鬼怪，一层层的消散而去。在它们之间，那些喇嘛在面面相觑中对望，都不知道自己这个时候，还能够做些什么。有的茫然张望，有的大呼小叫。还有一些，离血渊的正中央较近，亲眼看到两位法王被那来历不明的青年，以一波气浪击退，震惊，震撼，难以置信，头皮发麻，简直无法相信他们自己的眼睛。

滚滚的气浪呈环形往四周席卷，石柱、石峰被一座座的拔起，两位法王在失控的抛飞中，撞入了不断崩坏的土石之间。他们是幸运的，因为上涨的梵天甘露，漫过了他们，竟然治好了他们此刻的伤势，但也惟其如此，让他们更加的色变与动容。

——“等一下，我再来送你们上路！”

他们之所以还能够活着，不过是因为那青年暂时懒得理会他们，就像是随手拍开的苍蝇，不是不想消灭，只不过是还有其它事要做，懒得为它们这种微不足道的小东西费神。这青年对他们的态度，就是如此，然而，受到这般的羞辱，他们竟是完全说不出话来，只因为实力的差距，在刚才那一刻已经清清楚楚的显现了出来。

甚至是，他们宁可刚才那一刻，就被这青年直接杀死，这样子也许还更好些，而不是现在这般，在沉重的羞辱下等待着其实已经无法逃避

的死亡。

梵天甘露继续漫去，妙善公主抬头看着，不知不觉间流出泪来。这三百多年来，她亲眼看着这些无辜的生命，在这地底深处无人知晓的所在，是怎样的受尽折磨。明明已经死了，却又永远不会消失。这血渊里的冥气，带给他们的是永世的折磨，她希望自己能够拯救他们，却总是无能为力。

她悲哀，她难过，她为自己的弱小和无助感到心痛，她曾经是藏地的公主，是大家所景仰的美丽传说，但她从来无法真正的帮上他们。

但是现在，这一切都结束了。痛苦，折磨，在青年天地烘炉的影响下，血渊里所有的阴冷冥气都在转化，这些天水，是如此的纯净而又神圣，最终，它们溢满了整个血渊，并从所有的地藏发泄口，汨汨的流出，一切的鬼怪和恶灵全都得到了净化，这困住了她三百多年的血渊，其始终无法消散的森冷与阴暗，在这一刻荡然无存。

她静静的飘飞在那里，抬起头来，看着这改天换地般的景象，生怕这只是一个梦，一个自己只要眨上一眼，就会消散而去的、美丽的梦境……

第八十六章
天地剖判：沸腾！

数十万鬼兵怪将灰飞烟灭，整个血渊，被无垠之水所弥漫，这些无垠之水犹如梦幻泡影，无处不在，却又难以接触，在血渊的每一个角落，发挥着它们那神奇的效用。

那焦黑的土石全都得到了净化，戾气消散，光明涌动。红莲花、白莲花、大红莲花、大白莲花……这四种地狱之花，并没有因为冥气的消散而凋落，反而因为这些因冥气转化而来的梵天甘露，开得更艳。它们的花色，在那些晶莹的水泡的反射下，在流动的天水间绽出一道道瑰丽的光晕，七彩交织，犹如天女散花，奇彩乱舞。

然而某个充满了嘲弄的声音，却也在这个时候，从血渊的最中心，传向四面八方：“我现在来送你们上路了！你们准备好了吗？”

血渊最底层的法阵开始转动，仿佛有咔的一声传来，整个空间扭曲了一下。血渊中，除了那些已经灰飞烟灭的数十万鬼兵，还有来自于桑耶寺和光明山这两大密宗圣地的数万喇嘛。此时此刻，所有人都听到了那嘲弄的声音，感受到了天与地的旋转。

玄武之力以青年的火魂为支点，往下方轰然冲击，直入血渊的最底层，再沿着那开始逆转的法阵，急剧地扩散开来。刷的一声，毒火呈圆形，在整个炉鼎的底端漫开。火光从下往上，一节一节的铺展。这是什么？所有的喇嘛都生出了不好的预感，却已经是无能为力。

汹涌的火光，犹如积聚在地底的熔岩终于找到了突破口，又像是隐藏在地穴中的烛龙翻动了它巨型的身体。无垠之水，先是从血渊的最底层开始翻滚，热气上涌，气泡升腾。

如果说，刚才这些无垠天水还像是梦幻泡影，似实还虚，那这些天水随着最底层烈火的加热，翻滚成了节节攀升的沸水。

散落在血渊各处的喇嘛没命的往上逃，试图逃离这已经开始收割生

命的炼狱，然而他们注定无法逃脱。最下方的喇嘛们，被沸水卷入。皮肤泛白，撕裂，不停的从他们身上剥离。虽然是能够救人的梵天甘露，然而被天地烘炉煮沸之后，却也不是血肉之躯所能够忍受。

这些天水本身带着治愈的效用，惟其如此，他们所遭遇的一切也更加残忍。血肉被沸水煮烂，却又不断的愈合，期间的痛苦几可以让人发疯。交织的惨叫声从下方不间断的传来，上方还没有陷入危机的喇嘛们从身到心都感受到了无限的寒意。

那压迫人心的恐惧，并无法阻止从下方不停涌上来的热度。周围的温度在疯狂的攀升，无垠之水从虽然能够看到但却无法接触的虚空涌出，将他们彻底的淹没，沸腾的水流带着他们四处奔腾、冲击，被沸水吞噬的痛苦根本不是凡人所能够忍受，更可怕的却是因为梵天之水本身的作用，让这样的痛苦变得无休无止。

沸水升高，不停的升高，被卷入其中的人们撕心裂肺的嚎叫着，还没有卷入其中的人却已经在恨不得自己马上疯去，没有神佛，看不到希望。挣扎，嚎叫，痛哭，悲吼，所有的一切都变得全无意义，最终沦为了仿佛没有尽头的惨叫。

他们渴求死亡，死亡却始终不肯到来，即便是血肉已经完全被煮烂，化作了惨白的尸骨，魂魄依旧附在尸骨上，发出穿透虚空的哭嚎。

桑耶上人和大日法王用尽所有力气，往上飞纵，他们听到了其他喇嘛的惨叫，但根本不敢回头。在他们的身周，热气上涌，形成一股股冲起的气旋，血渊完了，他们的手下和所有的野望也全都完了，现在他们只想保住他们自己的性命。然而即便连最后的这点奢望，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身为整个藏地最尊贵的法王，他们何曾遭遇过这般惨况？三大圣地里，随便一个人走出去，都是以佛爷自称。他们说出来的每一句话，都相当于金口铁律。他们所过之处，金锦铺地，万民匍匐。他们的住处豪华得堪比华夏的皇宫，他们永远能够享受美丽少女的初夜权，并将其制成法器。

但是现在，他们却像是不断逃窜的耗子，他们的皮肤已经在开裂、起泡，无垠之水又将它们治愈。

下方是沸水滚滚的气泡破裂声，而且离他们越来越近。在这样的天

灾地变中，他们一身的法力全无用处，而他们至今都没有弄明白为什么会遭遇这样的状况。那个青年从何而来？如此惊人的力量又从何而来？他们一无所知，也很不甘心，但是无人在乎，正如他们也从来不曾在乎过以往被他们害死的众多无辜。

另一边的远处，跪倒在地上哭泣的女子，紧紧的抱着她的胳膊。原本以为，信奉神灵就足以让她无所畏惧，但是她错了。她以为她不再恐惧，不过是因为她以往并没有遭遇到真正让她恐惧的事物。

“你以为这样就结束了么？”低沉而恶毒的声音，却在她的耳边响起，“这可没有完！”

随着一声冷笑，一点冷光按入了她的眉心。陡然间，她仿佛在经历着生命的轮回，过往的一切，点点滴滴的，在她的心头反复滚过。被忽略的，被淡忘的，回首过去，她才发现，她生命中最美好的日子竟然是她以往所鄙夷和抛弃的事物，父亲的慈爱，母亲的温柔，女儿的孝顺，这所有的一切，才真正构成了她生命中每一部分，而所谓的神灵，带给她的除了虚妄，还是虚妄。

然而这就是宗教，所谓的虔诚，不过是源自于内心深处的恐惧。她回想起当初自己被种圣血的那一刻，身为凡人，在梦境中她感受到了圣凰的强大力量和超越凡人的存在，她害怕了，恐惧了，她没有反抗的勇气，于是用所谓的虔诚来武装自己，让自己不再惧怕。她为自己的软弱寻找着高贵的借口，然后把身边的一切美好都当成了妨碍她的绊脚石。

但是现在，教义中的世界末日还没有出现，她却在现实中真正感受到了什么是真正的恐怖。在这最后的关头，曾经经历的每一个点滴蜂拥而来。她置身在真正的恐怖之中，从而渴求着美好，于是发现生命中所有的光彩，早就已经被她自己抛弃。

“爹、娘……小春……”

抱着胳膊，蜷缩着，倒在地上，黑暗疯狂的涌来，将她所有的一切全都吞噬。

远处却传来一声震天动地的怒吼，石柱粉碎，土石崩裂。发出怒吼的正是桑耶寺主，沸水已经将他淹没，靠着强大的法力，他艰难的抵御着那滚烫的高温，然而随着法力的持续消耗，一切挣扎变得全无作用。皮肉在沸水的蒸煮下一片片的裂开，却又疯狂的愈合，被烫红的血肉在

梵天甘露本身的作用下，试图修复自身，其结果也不过就是进一步延缓他的痛苦。

他在怒吼中徒劳无力的舞着法杖，身上的肉块一片片的愈合却又一片片的脱离。呐喊声中，沸水从他的口腔涌入，灌入咽喉，肆虐着他的肠胃。护身的法力全面崩溃，皮开肉绽，被煮烂的血肉终于到了就连梵天甘露也来不及修复的地步，他整个人化作了森森的白骨，惨白色的手骨却依旧握着法杖，无力地挥动。

另一边的大日法王，情况显然也好不了多少。佛经中对各种地狱的残酷描述，本质上不过是为了恐吓不敬佛的凡夫俗子，宣传着地狱的可怖的人，实际上从未真正想过自己也会有落入地狱的一天。然而现在，佛经中的三涂五苦，如同在这一刻实实在在的出现了，他们正在走向死亡，但是死亡并不是终结，而是对他们的惩罚与折磨的开端。

天地烘炉，水煮乾坤。两位法王与数万名喇嘛，在被沸水溢满的血渊里，被水流带着翻滚。他们的惨叫声此起彼伏，交错成世间最凄惨的悲歌。毒火在整个炉鼎的下方熊熊的燃烧着，形成对流的水浪一股又一股的冲高，下沉，又一次的冲高。他们就在这样的激流中沉沉浮浮，放眼过去，白骨森森，哀鸿满渊，而立在血渊中央的青年，却只是森然的冷笑着。

他愿意善待那些帮助过他的人，也愿意对那些与他无关的弱者稍稍的施以怜悯，但是对于胆敢与他作对的人，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他都不介意用最残酷的手段对付他们。

妙善公主与小黑猫飘在他的身边，震惊的看着眼前的一切。此刻的她们，更多的是说不出话来。她们身处在这无边的炼狱之间，却又被神秘的力量所保护着，这让她们感到庆幸。血渊最顶端的所有地藏发泄口，不知何时已经被关闭，沸水被煮成蒸汽，在这巨大的炉鼎间疯狂的积聚，这让她们知道，这一切还没有结束，甚至只是一个开始。

藏地的南边，有一座高山，山的名字，唤作萨埵。在佛教的经义中，萨埵的意思为大士、圣士、高士，指的是长期修行，进入圣位的大菩萨。

萨埵山在藏地，与桑耶寺、光明山一同被列为三大圣地，其独传秘法叫作“金刚萨埵”，其修行功法为金刚手、金刚密手。也正因此，每一

代萨埵山之主，又被尊称作金刚密主。

这一代的金刚密主，名为袞富贺，年岁已经极高。

此时的袞富贺，心情非常的不好。虽然是藏地的三法王之一，在藏地拥有着至高的地位，然而垂垂老矣的他，用尽一切手段，想要延长自己的生命，为此，他甚至偷习魔功，采取了众多藏地小姑娘的真阴，美其名曰“色空双运”。

他当然知道，桑耶寺与光明山，已经趁着华夏千年未有之变，勾结蛮族，想要壮大他们的势力。如果是年壮之时，他毫无疑问也会参与进去。但是现在，他更关心的是自己还能够活上多久。一想到，等自己一死，所有的荣华富贵都会烟消云散，他就一阵心烦。

用来欺骗那些愚昧百姓的轮回之言，他自己其实从来没有相信过，如果真的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他也不认为自己的下一辈子能够有多少好报。他原本以为，自己也算是享受了一辈子，没有什么好再害怕的，谁知越是临到老来，就越是怕死。

他甚至能够觉察到，他的那些弟子看他时，那巴不得他马上死去，好为他们的上位扫清障碍的目光，他们看着他，就像是看着即将踏入豪华墓穴里的死人一样，这让他益发的烦躁。

但是今天，他甚至没有时间去关心他自己的寿命，因为在萨埵山的后山，发生了一些不可思议的事。那里本是血渊的地藏发泄口之一，只是被历代金刚密主以法阵强行镇压。然而今天，渊口竟然再次出现，仿佛血渊里的戾气，骤然间膨胀到连那众多的地藏发泄口都难以发泄。

如果只是如此，也就算了，毕竟萨埵山的禁制和法阵，还是在起作用的。然而在戾气散发之后，便是神秘的甘露从发泄口汩汩的冒出。

袞富贺被人搀扶着来到后山处，惊疑不定的看着所发生的这些异象。在他的周围，萨埵山的上万喇嘛，也不自觉间围了上来，看着这些神秘的清水。水汽上涌，渗入虚空，往四面八荒弥漫。原本已经是冬季，到处一片荒芜，陡然间，就像是春天突然间到来，一片片绿意从土中钻出，又有鲜花盛开。水气渗入了袞富贺的皮肤，立时间，他感觉到自己浑身充满了活力，仿佛一下子年轻了许多。

“佛祖显灵了！”“佛祖显灵了！”弟子们兴奋的叫着。

袈富贺却是看着这些纯净至极的天水，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身为藏地佛教最威权的三法王之一，他早就已经不再相信佛祖与菩萨。但是这一刻，即便是他，也开始怀疑，是否真的是佛祖显灵？

漫山遍野，绿意盎然，花草在神秘甘露的影响下，往远处铺去，让整个萨埵山，犹如一瞬间从冬季置换成春天。而即便是春天，萨埵山以往也从来没有这般繁花似锦。但是很快的，渊口又被关闭，天水停止了涌出。只是地表，不知因何原因，越来越热，就像是有火龙在萨埵山的地底翻动着它庞大的躯体，峰头上的冰雪开始融化，地面也如同绿毯一般，开始起伏。

这是什么？袈富贺无法理解的看着眼前的异象，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体内的舍利子，发出微妙的感应，他以佛力往地底探去，紧接着就脸色大变，拼命的往后退。

惊人的能量，在地藏发泄口的深处疯狂的聚集，然后……爆发！

第八十七章 天地剖判：唯识！

随着轰然一声炸响，整个萨埵山四分五裂，汹涌的蒸汽从地底冲出，往苍天喷薄。

灌满了整个血渊的天水，被天地烘炉煮成了气体，所造成的惊人的内部压力，在某个青年的刻意引导下，从萨埵山爆发而出。大地震动，山崩石裂，黄金铸就的建筑在空中抛撒，一座座精美的佛像往四面八方飞射。带着高温的蒸汽如同火山一般冲起，在天空中蘑菇云似的漫开。

萨埵山，乃是藏地三大圣地之一，哪怕只是住在周围的，也无一不是藏地的上等人，以图沾上佛气，来生也能够享受到如同今生一般的富贵。然而此刻，随着萨埵山的崩溃，地面疯狂的向外翻动，不知多少的豪华屋子被掀翻。人们奔逃，惨叫，地面裂出一条条蛇形的裂口。

冲起的气浪，气象惊人。青年带着美丽的女子与小黑猫飞在空中，玄武之力在气浪的顶端往下镇去。这些天水，乃是以“彼世”八层地狱抽来、与血渊里积聚了上千年的冥气一同转化而成，他从玄武遗骸带来的玄武之力，原本就是这些冥气的根源。

在蒸汽的喷发下，那万千白骨全都成了齑粉，被气流带着冲出血渊。掀翻了萨埵山，又被天空中的玄武之力强行挡住，只能往四面八方飞散。它们滚滚的飘向远处，青年用玄武之力催动着，让它们漫向整个藏地。

蒸汽在空中，遇到冬季的寒流，还是冷却，化作雨水。这些由梵天甘露凝结而成的甘霖，洒在了整个藏地，穷苦的人们纷纷从他们千疮百孔的屋子里走出，看着这些星点一般，仿佛从虚空中落下的水珠。它们带着神秘的力量，渗入荒凉的大地。

戈壁、荒山……以及那许许多多原本寸草不生的土地，开始冒出新芽。到处都在上演着神秘的奇迹，人们跪伏在地，拜谢着神灵的恩赐。

他们所不知道的是，自此以后，整个藏地的命运，都已经被这一场漫至整个藏地的甘霖所改变。

青年带着妙善公主与小黑猫，飞向远处，落在一处山头。妙善公主捂着心口，看着远处水雾迷蒙，洗净了整个藏地的污浊的雨景，流出喜悦的泪水。

——“我希望，这些无辜的魂灵不用再受苦。我希望，藏地的百姓，也能够过上更加美好的日子！”

原本是不敢去奢望的愿景，此刻，却都已经实现。她知道，整个藏地的风水都已经被这一场梵天甘露所改变，地藏尊者千年前舍弃性命想要实现的愿望，直到这个时候，终于完成。

细雨洒在了她的身上，她的身体，也开始慢慢变得朦胧。其实她早就已经在血渊深处死去，只是心中的意念，让她靠着血渊所特有的冥气和梵天甘露，一直“活”到现在。但是此刻，她的心愿已经完成，她终于能够心满意足的，在这美丽的雨景中，让自己随风散去。

靠着冥气铸成的鬼身，因为心愿已了，在梵天甘露的净化下，一片片的飘散，终于，只剩下了魂体。一阵清风吹来，眼看着，她也要这般随风而去。然而青年的火魂，却飞在了她的上方，轻轻的生出指尖，一点火光点在了她的眉心，她的魂体由雾气一般的稀薄，竟又慢慢的凝聚在了一起。

神秘的力量涌入了她的魂体，犹如醍醐灌顶，带着奇妙的火热。她看向周围：“我……我……”

宁江笑了一笑：“公主，我为你做这么多，不是为了看你魂飞魄散的！”

妙善公主那轻盈的魂体，露出难为情的美丽模样，她低声道：“谢谢你的帮助，我的心愿已了……”

青年道：“就算藏地的风水已经改变，但是百姓的苦难，绝不会这么容易解脱。中原那样的锦绣之地，活不下去的人又何曾少过？富饶的土地敌不过人心的险恶，百姓的勤奋挡不住贵族的挥霍。你是藏地的传说，藏地的百姓依然需要你。”

妙善公主低声道：“可是，我其实早就已经死去。”

青年道：“我已经帮你铸成了金魄，但它并无法阻止你魂飞魄散。想要继续存在，其实也并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我有一套鬼身练魄之法，你的金魄，已经与梵天甘露融合成了一体，只要按着我的炼魄之法，一直修炼下去，莫说只是修炼至菩萨道，将来就算修炼成佛……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妙善公主睁大眼睛：“修炼……成佛？这……这怎么可能？”

青年道：“为什么不可能？在藏地里流传的，不过就是小乘佛法，按着小乘佛法，修到菩萨道就已经是最高境界。而即便是小乘佛法，也早就已经被这些人故意曲解、利用，成为了那些寄生虫用来欺压百姓、迫害贫苦的工具。然而其实，人人心中皆有佛性，小乘佛法，不过是按着他人的教义，走在他人留下的道路上成就自己，从一开始就落在下乘，如何能够成佛？只有找到自己的佛性，许下自身追求的大愿，踏在属于自己的道路上普度众生，如此才可真正的称得上是如来。”

从来没有听过这番道理的妙善公主，整个人都呆在那里，喃喃地道：“走在他人留下的道路上成就自己的小乘佛法……踏在属于自己的道路上普度众生的大乘佛法……可是，该怎么做？”

青年道：“我只能教你练魄之法，该如何成佛，却只能问你自己。其实佛祖早就说过，若以色见我，以音声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见如来。心外无境，万法唯识。既然人人心中都有佛性，那求人不如求己，与其寄希望于它佛的慈悲，何不自身成佛，广度众生……”

细雨绵绵，青年飘飞在空中，缓缓的说这个世界的人从来不曾听过、甚至也无法去想象的大乘佛法。

美丽的女子睁大眼睛，一丝也不敢漏下的聆听着。每一个人，都有属于他自身的佛性？每一个人，都有成佛的可能？

心外无境，万法唯识。她心中知晓，要是按着这种教义，以往藏地所有的佛法，实际上都已全面崩溃，拜佛礼佛全都成了虚妄，或者说沦为了下乘，但是她却无法阻止自己按着他的说法去想象。

既然人人心中皆有佛性，为什么要去渴求他人的慈悲？

与其走在他人的道路上成就自己，不如走在自己的道路上普度众生……在纷飞的细雨中，她一阵心动。

因为从天而降的甘霖而冰雪消融、无由的生出绿意的山头，身上散出神秘火光的青年，负着双手，缓缓的解说着。在他的斜下方，美丽的女子魂体抬着头，睁着疑惑但却好奇的美眸，从来不敢去想象的、崭新的大门，仿佛在她的面前缓缓的打开。

他们的身边，还有一只可爱的小黑猫，逗弄着一朵在这寒冬腊月间，从地底钻出，舒展着它的花色的野花，偶尔，轻轻的发出一声孩子气的喵叫。

就这般，也不知过了多久，青年将他自身所理解的“大乘佛法”，全都教给了妙善公主。

虽说是大乘佛法，实际上，他所说的这些，主要还是以另一个世界里的唯识宗为根基。唯识宗的佛理，原本就号称是“最接近于科学”的佛法，他又在这个基础上，加入了辩证法，做出了一定幅度的修改，也算是独有的“宁氏辩证唯心主义唯识学”，某种程度上，与鸾梅现在所尊崇的“辩证唯物主义”，也算是一体两面。

然后，他开始传授妙善公主鬼身修炼之法。

对于鬼身修炼，这个世上，绝无人能够比得上他。

一方面，在上一辈子，他最初的确是因为被金嬷嬷姥的大徒弟蜀葵娘抓去炼魂，从而误打误撞的踏入修行的门槛，另一方面，在那一世里，他也曾试图找到妹妹死后的魂魄，帮妹妹修成“鬼仙”，只不过后来发现，至少在这个世界，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地狱”和“轮回”，人死之后，魂飞魄散才是常态。

虽然对于寻找妹妹的死后魂魄，以失败而告终，但毫无疑问，在这一方面的研究，他已经算是空前绝后。即便是历代宗圣，都无法阻止他们自身死后魂魄的飞散，然而，他现在传给妙善公主的，却是真正的鬼仙之道。

妙善公主虽然能够在死后，继续存在，靠的不过是血渊里的冥气。现在才知，原来魂魄也能够修炼，不由得又惊又喜。在遇到这个青年之前，这个世界居然还有这般多的奇事。

在她的前方，青年手持梵天净瓶，只见他将手一挥，神秘的法阵，在玄武之力的催动下，驻入了净瓶，大量的梵天甘露灌入其中，那小小的玉瓶，竟似怎么也无法装满。玉瓶飘起，落在妙善公主手中：“这个还给你！”

美丽的女子托着玉瓶，曲线诱人，梨花带露，看着男子的目光中带着凄迷，她轻轻的问：“为什么，要为我做这么多？”

青年笑了一笑，道：“这并不重要，就算是你我的缘分好了！”伸出手，道：“小刀，我们走吧！”

小刀跳了过来，被他轻轻托着。驱动玄武之力，他往东方飞去。

在他身后，女子就这般，恋恋不舍的看着他逐渐远离，心中想着，这到底是什么人？

这个男子，来得突然，为她做了这么多，最后挥一挥手，就这般翩然而去，不带走一丝云彩。虽然现在只是魂体，但是回想着他那让人心安的微笑，她竟有一种莫名的心动。

她托着玉瓶，直到带着小猫的青年，终于消失在她无法看到的天际，方才轻柔的转过身，在山林间飘动。此时此刻，山林间一片绿意，在血渊深处躲藏了三百多年的她，飘荡在这细雨绵绵的山景间，心中一片喜悦。在她的前方，一颗柳树，竟然在这样的寒冬里，长出了新芽，她伸出手，按着那男子教她的御魂之术，摘了一根细枝插入瓶中，枝条进一步生长，柳叶一片片的舒开了来。

她看着这片柳叶，若有所思的沉吟了许久，忽的回过螭首，看向东方那微雨迷蒙的天际，轻轻地道：“不……我不要成佛！”

既然所谓成佛，乃是许下自身追求的大愿，踏着属于自己的大道上普度众生，那这此刻的她，在内心中查探自己的愿望后，竟然发现，她竟是还想再见到这个男子。

如果他们之间，真的存在着不可知的缘分，那她愿意走在他留下的道路上，她会努力的修炼，并将他留下的佛法广传天下，她会成就菩萨道，然后许下属于她的大愿，那就是……再一次的见到他。

这一次扩散至整个藏地的甘霖，下了许久。在这一场细雨之后，原

本贫瘠的藏地，竟也逐渐变得山清水秀。在那之后，偶尔，有人会看到一个身穿白衣的、美丽的女子，在山林间飘荡，有时，她会在人群中出现，以神秘的甘露治疗着病苦的人们，有时，她会在山头上出现，遥望着东方的天空，仿佛在期待着怎么。

人们开始相信，她就是藏地传说中，那仁慈而善良的公主。她所展示出来的奇迹，也越来越多。她行走在市井，聆听着百姓的苦难，她挥洒甘露，给人们带来希望。心怀尊崇的百姓，不愿直呼她的名号，久而久之，便都将她唤作……救苦救难观世音菩萨！

青年带着小黑猫，御着玄武之力，一路飞出了藏地。

此刻，玄武之力已经被他使用了一小部分，而剩下的这些，也开始有逐渐溃散的迹象。

与上一次，靠着几个月的布阵，催动青龙与白虎的力量不同，这一次，他能够更好的发挥玄武之力，一方面，是因为小芳血液中所暗藏的神奇力量，从这一点来说，将小芳放走，其实也是蛮可惜的。而另一方面，亦是因为在这些日子里，他对《阴符》里留下来的各种奇门阵法，也有了更深刻的了解。

但是，随着法阵效用的逐渐衰减，这些玄武之力，也在慢慢的，从他的火魂周围溃散。

当然，这也是他早就预料到的事。以他现在的实力，还远远无法靠着自身，强行催动这股庞大的力量。

所以……现在到了最后一步……

青年立在一座高耸入云的峰头上，闭目沉思。

小黑猫在他的身边，扭着头向他看去。万载难化的冰雪覆满了整个山头，云朵在上面外飘荡。

玄武之力仿佛已经化作了有形的实体，从虚无中涌出，在他们的周围聚集，如同雷云一般涌动。在青年的操纵下，它们疯狂的旋转，犹如心脏一般，在收缩与膨胀中，形成奇妙的韵律。

青年的火魂，发散着神秘的光芒，这些光芒照亮了身周的气旋。不知何时，这些气旋已经布成了玄之又玄的法阵，整个天地也似乎在随之舞动。

透过玄武之力，青年在寻找着蕴藏着天地间的另外两股神秘能量。那个时候，潜藏在龙虎山地底的青龙与白虎之遗骸的能量，被他消耗殆尽。

虽然如此，它们其实并没有消失，这个世界，其实也同样存在着类似于能量守恒一般的定律。

青龙与白虎之力在他的消耗下，变成了难以再被利用的惰性能量。在他的上一世中，他曾经误打误撞的，将青龙与白虎的遗骸从龙虎山地底放出，在那之后，天下间的武者，或多或少，实力都得到了极大的提升。而这一世，为了抵抗元魔皇那刺天破地的一击，同时也为了让他自己，能够在极短的时间里，从南边的越岭赶到这世间最北方的北冥之地，他将它们的能量，无节制的挥霍完毕，最后还是没有能够阻止文帝星的崩溃。

但它们其实并没有真正的消失，只是难以再被利用。

玄武之力化作的雷云，如同心脏一般跳动，一股股无形的气波爆

开。渐渐的，天地间，有什么东西随之鼓动。

在青年的感应中，整个天地都像是在扭曲。

早在此前，他就已经发现，青龙、白虎、玄武这三种神兽遗留下来的能量中，存在着某种似有若无的联系，而现在，他的想法显然已经得到了证实。

在玄武之力的刺激下，原本已经被消耗、被深藏的青龙与白虎之力，在一点一点的，重新被激活。它们已经充斥在这个世界的每一个所在，此刻因玄武之力所形成的共振，正在重新排列和组合。就如同火药在爆炸后所形成的各种杂质，重新聚合在一起，天地间形成了神秘的波动。

他能够感应到，在这个世界的极高之处，传来愤怒的鸟啸。藉着玄武之力与充斥在天地间的青龙与白虎之能量的感应，他的神识不断的往上探去。不知不觉间，他到达了此世之巅，在这里，他看到了一道长长的剑痕。

他暗自冷笑着，这道剑痕，正是他留下来的。上一世的一剑破乾坤，虽然成功的让自己重生，但果然还是给这个世界造成了极大的影响，这刺破苍穹的剑痕，就是最好的明证。

在这剑痕之外，他看到了浩瀚的宇宙，那愤怒的鸟啸，就是透过剑痕产生的裂口传来。

轰然间，他的神识被强大的力量拉扯而出，来到了世界之外。猛然抬头，他看到了那全身是火的大鸟，它是那般的巨大，整个世界在它的俯瞰之下，仿佛随时都会被它摧毁。

它猛一张口，冲着被拉到它面前的，渺小得犹如蝼蚁的人类喷出熊熊的火焰。火海排山倒海般涌来，吞噬万物，炙烤灵魂，如此惊人的气象，足以让每一个弱小者栗栗发抖。

青年却是全然不惧。他负着双手，在烈火中冷笑着：“原来你就是圣凰？等着我，总有一天，我会把你变成烤鸡！”

刷的一声，空间置换。峰头上的青年，慢慢的睁开眼睛，嘴角露出嘲弄的表情。苍穹之外，暴躁到歇斯底里的鸟啸声，直透而下，天摇地

动，万类惶惶。青年却全然无视，他已能够确定，上一世里他一剑破乾坤所造成的剑痕，的确是让那只位于此世之外的巨大火鸟，对这个世界产生了强烈的影响，但还不足以让它直接进入这个世界。

若非如此，这个世界，恐怕还真没有人能够敌得住它。

连死去的圣兽，遗留下来的力量都如此惊人，作为四圣兽中唯一还活着的一只，它的强大也就可想而知。

没有去管那只目前除了恐吓，并不能拿他怎么样的巨大烤鸡，他双手抬起，先是缓缓都回缩，玄武之力形成的法阵也跟着收缩、收缩，直至收缩到再这般下去，连他自己也不免魂魄爆裂的极致，双手再猛然一推。法阵如同恒星的爆炸，往四面八方轰然扩散，搅动着虚空中能够无人能够看到的惰性能量，将青龙与白虎之力一波波的激活。

在这没有多少人能够注意到的情况下，整个世界，都被这股席卷至天涯海角的波动所改变。从苍穹的尽头直透而下的鸟啸，也在咆哮中愈发的愤怒。

.....

处州的某郡，一个名为常威的青年，用尽全力挥舞中手中的厚背大刀。

在他的身边，一名中年男子破口大骂：“没用的东西，连断门斩这么简单的刀法都练不清楚，我们常家，怎么会出现你这样的废物？”恨铁不成钢的语气，在整个豪宅传荡着。

外头，有人无奈的道：“门主又在骂威少爷了。”

另一人道：“也实在是威少爷太不成器，再这样子，常家的五虎断门刀，怕是真的就断了。”

“是啊，就连这最基础的断门斩，威少爷练了这么多年，也没能练出个名堂，到现在连刀劲都还无法发出，这天资也实在是太愚钝了。”

“就是，就是！”

院外，小声议论的人们一个个的，摇头叹息着。

院中，用力挥舞大刀的青年，在父亲的责骂下憋红着脸。他也知道自己实在是太过没用，然而不管他怎么努力，这一招断门斩，就是始终无法用出。五虎断门刀常家的无能少主，背负着这样的名号，让他每每走在街上，总是抬不起头。

然而，不管如何的想要争气，这一刀反反复复的练了千万遍，也始终无法成功。

最终，他的父亲、五虎断门刀的门主也只能无奈摇头，又骂了几句，留下儿子，自己掉头离去。看来，这个儿子已经废了，实在不行，也只能从分家中找一个有才能的侄子辈收作养子，好用来继承常家的绝学。

常戚当然知道他的父亲在想什么，却也是无能为力。常家的绝学，终究是要有人继承的，这并不只是武道本身的传承，更在于常家在处州武林延续上百年的地位的象征。练不成五虎断门刀的常家子弟，根本没资格成为家主。

无奈的愤恨中，他用尽力气，一刀往前方狠狠劈去。刀至半途，仿佛有狂风卷过，轰然间，刀气发散，朝着前方凛冽涌出。坚硬的石地拉出深邃的裂痕，半丈外石像猛然间被切成了两半，往两侧轰轰的撞去。

中年男子快速回头，看着突然被不成器的儿子，一刀分成两半的坚硬石像，目瞪口呆。如此惊人的刀气，即便是他……不，即便是他的列祖列宗，也从来没人能够做到。

以往连半寸刀气都无法发出的常戚，手中握着厚背大刀，自己也看得呆了。

并州，李乙洋盘膝坐着，体内内力运转。

李乙洋，乃是天武七星剑派的弟子，此时此刻，他真正修炼的，便是天武七星剑派密传的天武心法。

天武心法，在江湖上原本就是颇有名气的绝学，自年初九阴真经出现之后，派中的长老，又以九阴真经为根基，对天武心法进行了大幅度的改良。

只是，九阴真经的出现，虽然使得以往被卡在准宗师级别的一流顶尖高手，纷纷突破，但是对于其他人来说，毕竟不是立竿见影。再好的功法，也是需要靠着自身的勤学苦练，才能有所成就。九阴真经的传世，极大的拔高了天下所有武者将来的成就，但终究不可能在一年不到的时间里，就让所有人受益。

此刻的李乙洋，正处在天武心法的第二层。回想着上月败在大师兄剑下时的屈辱，他的心中便愤恨不已，只是，虽然心中愤恨，大师兄却已经练到了天武心法的第三层，自己的实力比不上他，也是无可奈何的事。

李乙洋让内劲在气脉间不断的运行，依他自身的判断，至少需要半个月作用，才有可能突破到第三层，与大师兄的实力相当。此刻，他正咬紧牙关，努力冲击着体内的一处重要关卡。

就是在这个时候，空气中仿佛传荡着神秘的波动，一股莫名的力量涌入了他的体内。原本至少要七八天才能够闯过的关卡，突然就水到渠成，一下子闯了过去。他在心中暗自诧异，想着为何竟会如此简单？

心中疑惑，干脆继续修炼，内力在体内快速运行，骨骼传来啪啪啪的几声轻响，一道白气从他的丹田上涌。他又惊又喜，此刻的他，竟然成功的突破到了天武心法的第三层。

内劲更上层楼，却没有苦修后的劳累感。于是，他继续修炼下一步，气贯重关，直上九重，随着一道道脉门的打开，不知不觉间，他竟然更进一步，修到了第四层。

这一刻，李乙洋终于确定……原来自己竟是武道上的天才。

在短短的一炷香的时间里，从天武心法的第二层，直接跳到第四重，这是历代祖师爷爷无法做到的事吧？这一瞬间，他兴奋莫名，猛地拔身而起，往外冲起，一直冲到武场，猛然大喝：“李甘霖，有没有胆量再来跟我一战？”

远远近近，所有人都看了过来。远处传来一声悠长的笑声：“师弟

既然相邀，愚兄怎敢不奉陪？”一个男子飘了出来，正是掌门大师兄李甘霖。

“乙洋师兄又在挑战大师兄了？”“他哪来的胆量？大师兄的天武心法已经练到了第三层，他还只是第二层，怎会是大师兄的对手？”“唉，不过是自取其辱罢了！”“就是！”……

在众人的低声议论中，李乙洋心中冷笑，想着莫欺少年穷，他已经不再是以前的那个李乙洋。今日的他，将在所有人的面前，真正的展示出他超凡绝伦的天分。他已经开始期待着众人那惊讶的、难以置信的目光。

手中提着长剑，他潇洒的道：“大师兄，不是小弟不敬重你，只是刀剑无眼，师兄不如早点认输，以免等下落了师兄的面子。”

李甘露淡淡的道：“上个月师弟好像也是这般说的，可惜输的是哪个？”

蠢货，今时不同往日！李乙洋一声冷笑：“那我就不客气了！”长剑一挥，劲气爆散而出，随着剑势电光般刺去。场外，众人大惊失色：“乙洋师兄的力道为何会这般劲烈？”“难道说，他已经突破到了天武心法的第三层？”“不，看这剑气，这，这至少已经是第四层。”……

在所有同门的震惊中，李乙洋挟着惊人的剑气，得意的一剑击向大师兄。只见剑光一闪，更加强大的劲气，如同气浪一般推来。双剑以互不相让之势，一个交击，如同撞上铁墙，李乙洋喷出一口鲜血，向后抛飞。在他的前方，大师兄的声音缓缓传来：“原来师弟的功法，已经连过两重，练到了天武心法的第四层，真是可喜可贺。只可惜，愚兄刚才在后院修行，同样再上重楼，此刻，已经突破到了第五层！”

这不可能！李乙洋在抛飞中，气得昏了过去！

周围的围观群众难以置信的看着眼前的一切，乙洋师兄一日之间，连跃两级，从天武心法的第二层修到了第四层，已经是不可思议，大师兄竟也不落其后，一股作气练到了第五层？我们天武七星剑派，竟然连着出了两个绝世的天才？

就在众人的惊疑中，忽有一声大笑从后山深处传来，其气惊人：“哈哈，时隔多年，老夫终于练成了本派秘传天武锁重关，彭子

行，老夫现在就让你知道死字怎么写！”强大的气劲随着豪笑声猛烈的卷荡。

众人更喜：“掌门出关了！”“看起来，掌门终于修全了整套天武神功。”“我们天武派终于要崛起了么？”“地趟门的彭老头有难了，掌门这一次神功大成，肯定不会放过他。”……

没有想到今日派中竟然连出奇迹，众人精神大振。很快，掌门出山，带着一伙人杀向了地趟门，要一洗这些年被地趟门打压的怨气。一些无法跟去的弟子哀叹着没能亲眼目睹掌门大发神威，然而没过多久，离开的那些人便又哭嚎着，抬着掌门的尸体奔了回来。

“怎么回事？到底怎么回事？掌门不是练成了我派最强的天武锁重关么？”众弟子大惊。

“地趟门的彭老头临阵突破，竟然练成了他们那上百年无人练成的地虎镇云霄，掌门……掌门他老人家不是对手……”

第八十九章
化形！化人！

藏地的某处，一个身材高挑、身穿桃红衣裳青年女子，将手一挥，她的前方，蓝色的火焰铺了过去。

虽然是火焰，但是散出来的却是阴冷的寒气，火焰铺得很开，但是烧得并不高，也没有青烟腾起。

身材高挑的青年女子，取出一个琉璃小瓶，她将琉璃小瓶打开，将瓶中的血往前泼去。蓝色的火焰猛然冲高，火光快速聚集，形成神秘的火圈，另一个女子猛然跳出，捂着胸口，一阵急咳。

青年女子道：“古姐，出了什么事？”

那女子充满怨恨的道：“我也弄不清楚，那救下妙善公主的丫头立下毒誓，说她再次出现后要我们好看，我就已经知道不妙，在往地面赶，结果还没有离开血渊，就已经出了事。整个血渊都被天水淹没，又像是地火在地部加热。幸好我及时用出女尊秘传于我的血遁，拼着重伤的危险，强行逃了出来。也幸亏我先一步让你带着我的血离开，否则恐怕已经死在了血渊。两位法王和其他人，看来是活不成了。”

青年女子道：“你说的那丫头到底是什么人？怎么可能做到这种地步？”

那女子正是萧古，她道：“她自己应该是做不到的，但是她似乎有办法借用血渊底部透入的‘彼世’的力量，整个血渊里的冥气全都为她所用，这种事……这种事……这……这里是怎么回事？”

萧古不可思议的看向周围：“虽然用了血遁后，我在暗处疗伤，浪费了一些时间，但是……已经到了春天了么？”在她的周围，竟然遍地花草，就像是入了春一般。

桃霏轻叹一声：“刚才藏地上下了一场细雨，这雨颇有一些古怪，

但凡它洒过之处，古木生芽，古树开花，连这样的戈壁都长出草来。”

萧古喃喃的道：“梵天甘露？”她虽是拜火教中人，但此番与藏地密宗合作，对密宗历史上的许多隐秘之事，自也颇为了解。梵天甘露的炼制之法，虽然是密宗的祖师爷地藏尊者所创，但就算是在密宗三大圣地，也早就已经失传。

地藏尊者创出梵天甘露的转化之术，原本是为了改变整个藏地的风水，只可惜他的徒子徒孙，根本无人不在乎这事。目前唯一知晓梵天甘露转化之术的，大约也就只有三百年前逃入血渊的妙善公主。

而现在，甘露天降……这意味着什么？

桃霏道：“不只是漫天甘露，小妹还能够觉察到，天地间的玄气，似乎也一下子强烈了许多。古姐你让我用来接应你的布阵之法，原本需要大半天才能够完成，此刻不过就是短短的半炷香时间，我就已经做到，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萧古也不由得跟着动容……竟然还会有这样的事？

身为豹王察割一向重用和依赖的女巫，萧古从来都是以足智多谋著称，然而此刻发生的一连串事件，纵连她也摸不着头脑，完全无法找到头绪。她低声道：“密宗完蛋了，这里的事，必须要尽快回报女尊。”

桃霏亦是知晓，到了这一步，已经不是她所能够做得了主的。事到如今，也只能先回去禀报再说。于是，一边与萧古急急离去，一边在心中想着……小春没事吧？

西岭与巴蜀的交界处，那一片穷山恶水之间，一个到处都是毒蛇猛兽的密林里，不知何时，架起了一座炉鼎。

整个炉鼎，是以玄之又玄，似实又虚的神秘金气组成。炉鼎的下方，燃烧着烈火，鼎外，一只小黑猫趴在草丛间，看着金色的炉鼎，轻轻的发出孩子气的喵呜。

这里乃是人迹罕至的荒山野岭，然而此时此刻，那些猛兽，竟然无

一敢靠近这里。炉鼎下的火光，发出神秘的煞气，仿佛从地底深处的地核引出。炉鼎之中，却又有天水涌动，这天水之中，交织着青、白、黄三道气流，它们交错、盘旋，勾勒着神秘的图案。

在这三道气流之间，有一个奇怪的青年魂体，这魂体被天水沐浴着，鼎下的阴煞之火，炙烤着金色的炉鼎，鼎中沸水升腾，一遍又一遍洗刷着他的魂体。在这个过程中，那三重颜色的神秘能量，一次又一次的闯入魂体深处，肆虐，撕扯，仿佛要将他撕成无数的碎片。

然而，那魂体总是在即将魂飞魄散之际，化作火光，火光闪开，充盈了整个炉鼎，又快速收缩，重新积聚成形。这种情景，在这炉鼎之中，不知道重复了多少回，每重复一次，炉鼎中的三重颜色就淡上一分，那魂体看上去也浑浊了一分。

似这般，单调的重复了不止万次，只到天水里的三重色彩，越来越稀薄，那魂体之中，反而光彩交织，星点万千，一眼看去，就像一个人形的小宇宙，无数沙粒般的星河在内中流动。

然后，那魂体开始收缩，一点一点的收缩，直至缩小得犹如刚出生的婴儿。

“小刀，你离远一些……再远一些……”炉鼎里的声音，以意念传递的方式，进入小黑猫的脑海中。

小黑猫按着吩咐，离得远远的。

那婴儿般的魂体，四肢收起。炉中的天水，疯狂的卷入他丹田的位置。

紧接着，四肢快速一张。轰然间，随着一声炸响，强大的气劲，卷荡开来，疾风往四面八方刮卷。飞鸟成群的飞上天空，野兽四处奔逃。

密林的中央，金色的炉鼎已经爆裂开来，破散的碎片，在空气中化作了虚无。一个神秘的男孩，负手飘飞在那里，在他的脚下，地面形成了下凹的大坑，大坑的表面，是如同螺旋一般的、密密的刻痕。

虽然只是魂魄，却仿佛已经拥有了实体，单从外表看去，没有人能够知晓，此刻飘飞在这里的男孩，其实并非血肉之躯。犹如道家传说中的元婴凝结，练气化神，内中又蕴藏着常人所无法理解的神秘能量。

“小刀，过来！”男孩招了招手。

远处的小黑猫，蹦蹦跳跳的往他这边跑来。

男孩伸出手，炉鼎爆开后，还有一部分残存的能量，扩散至周围。男孩的手指，轻轻的往小黑猫的眉心点去。那些能量汇聚而来，在他的指尖凝成神秘的星光。十字星的光点，往小黑猫缓缓的接近，最终按在了它的印堂上。

犹如醍醐灌顶，小黑猫的眉心祖窍，打开了神秘的印府，三色能量注入其中，深深的储存了起来。虽然不知道男孩对自己做了什么，却也能感受到祖窍中多出的神秘能量，小黑猫轻轻的发出一声喵呜。

男孩将它抱起，往岭外飘去。

这里已经远离了藏地，位于巴蜀与西岭之间。这一带，不要说华夏人，其实便连苗人也难以看到。连通西岭与巴蜀的古道又或隘口，没有一条是在这一带。但也惟其如此，古树参天，紫藤盘虬，却也有它的美丽之处。

到了夜里，圆月升上了天空，洒下皎洁的银辉。天地间一片清凉，远处的孤峰上，白雪皑皑，反射着清冷的月光。

若是在毒辣的夏日，就算是习武之人，到了这一带，沾染了瘴气，恐怕也会大病一场，甚至是一命呜呼。但是在这样的寒冬腊月，只要能够忍受这种湿气深浓的，透骨的冷，倒是没有太多的问题。

当然对于男孩来说，现在的他，纯粹是以魂体、以及被魂体汲取的能量凝结而成，弥漫在天地间的寒冷，对他来说并没有什么影响。但是对于小黑猫，即便是早就已经练出了金魄，又修炼了九阴真经……好吧，其实是九阴真经的速成法九阴白骨爪，也是有些难以支持的。

于是，男孩便在峰脚下升起篝火，让小黑猫的身子暖和一些，然后又传了它崭新的心法口诀。在他的教导下，名为小刀的黑猫，在篝火边抬起头来，一般注视着夜空中的圆月，一边引导着眉心深处所蕴藏的神秘能量。

那皎洁的月光，从月空中洒下，在它的周围，化作萤火一般的光点，四处飞舞，又旋成涡流，进入了她的眉心，与它祖窍里的三色能量

混杂在一起。

在男孩的指点下，进入眉心祖窍的月之精华，犹如搅动了杂质的水流，夹杂着三色能量，进入了它的金魄，再快速的散了开来，在它的身周，形成了三彩交织的虹光。若是有人在这个时候，从远处看来，恐怕免不了会为这奇妙的画面所震动。

奇怪的小黑猫，以及在它的身周呈圆形散开的光芒，犹如点缀了彩色图案的银盘，与天上的明月互相辉映，彼此交感。更多的月精，从天盘洒来，在三彩交织的虹光中反射着神秘的幽光。渐渐的，那三种颜色彼此渗透，互相融合，漫成了七彩。

小黑猫发出一声喵叫，那女婴般的叫声，在空旷的峰脚下传荡开来。随着这声喵叫，更多的月精从圆月中吸扯而来，不断的流入它身周玄气组成的银盘，带着七彩虹光，灌入它的体内。

似这般，过了许久，直至她的身体也逐渐变得朦胧，仿佛与周围的七彩玄气融成了一体。

到了天快亮时，圆月往天际落下，天色一片漆黑，唯有它身周的七彩玄气，犹如地面上的月，在轻盈的流动。然后，旭日从东方一点一点的升起，七彩的玄气绽放出金光。这是它第一次开始吸收日之精华，却已是水到渠成。日月精华与那三种能量化成的七色虹光，与它逐渐透明的身体，变得彼此难分。

到了正午，太阳高高的挂在天空的正中央，犹如有一光柱垂直的洒下，与地面上散出七彩虹光的日月之盘，互相辉映。若是有人在这个时候从远处看去，恐怕是难以看清，到底是天上的金乌在感应着地上的七彩玄盘，还是地上的玄气之盘在照射着天上的金乌。

时间一点一点的流逝，进入了日月交辉的黄昏，七彩虹光开始收缩、不断的收缩，先是凝成那充满朦胧感的小黑猫的模样，再一点一点的、艰难的凝成实体。就这般，又过了一个时辰，所有的虹光都已消失，只余下了那只可爱的小黑猫，轻轻的放出喵叫。

男孩负着双手，一直在一旁看着。直到小刀终于成功的将他灌入它眉心的青龙、白虎、玄武之残存能量，与它自身汲取的日月精华吸收完毕，方才满意的点了点头。此刻的小刀，它自身的血肉，已经跟汲取了三种能量的日月精华完全融合，如果是仙道的说法，大约可以算作

是“筑基”成功了吧？

当然，这种修炼之法，至少在这个世界，以前应该是没有人……或者说没有生物真正的尝试过。身为一个穿越者，以前在另一个世界里看到的、各式各样的学识，的确是带给了他超越时代的眼光和想象力，毕竟，那是一个信息爆炸的时代，许多奇思妙想的东西，也许在那个时代的人眼中，并不如何稀奇，但是换一个环境，绝对是超越性的。

男孩之所以要将小刀带在身边，其实是为了帮助它，让它的修炼更进一步。目前所知道的，所有修炼之法，全都是“人”的修炼之法，小刀要想继续修炼，首先便要修炼成“人”。在这种情况下，吸收日月精华，成精化形，是必不可少的。而青龙、白虎、玄武遗留下来的能量，也有助于它在这一步上的成功。

男孩会把小刀留在自己身边，就是因为计算到这一点。或者说，那个时候，他在血渊深处“布局”时，后面的一切发展，就已经全都在他的计划之中。

到了夜半，他重新生起篝火，看着小黑猫，轻轻的道：“小刀，试一试，看看能不能变成人的样子？”

小刀抬起头来，发出轻轻的一声喵叫。

男孩笑道：“放心，只管去试好了，有我在这里看着。我相信你一定能够成功的。”

在男孩的注视下，小刀的眼睛里闪动着幽光。当年被血菱娘害死的时候，虽然还小，她却也知道自己原本并不是小猫咪。

这些日子，她也一直都在努力着，希望自己能够变成“人”，但却总是没有办法做到。有的时候，小春姐姐和小梦姐姐谈论起这件事，虽然全心全意的支持它，却也还是不免觉得有些异想天开了。动物修炼成“人”，这种事情也就只有在一些传奇异里才会出现，而且大多都是狐狸修炼而成，用来魅惑书生的狐狸精，从没听说过小猫咪也可以修炼成精的。

但是现在，男孩却说它绝对能够做到。

小刀怯生生的，鼓起勇气，与日月精华融合成一体的血肉，逐渐变

得犹如幻影，然后散了开来，散成一粒粒神秘的光点。

男孩负手道：“没错，就是这样！不要急，慢慢来！小刀，你原本就是人，你的魂魄也还保留着一些人的样子。现在，先想象自己是‘人’，想象自己变成人后的样子，按着魂魄本身最初的记忆，和自己的想象，把你自身的生命能量进行组合……是的，每一个人的魂魄，本身也是一种能量，通过修炼，可以让这种能量无限的壮大，你的生命能量现在已经很强大……对，继续……”

在他的指导下，散开的光点彼此相连，在一点一点的挣扎中，慢慢的收缩。

这些光点，七彩交织，边上的火光仿佛自行绕开了，莫名的就被驱散到一旁。夜空中，皎洁的月色散了下来，被不可知的力量，阻挡在上空。然而这七彩之光本身，就那般的瑰丽而又闪亮。

途中，有好几次，收缩的光点差点散去，却又在男孩的鼓舞，与小黑猫自身的坚持下，艰难的继续了下去。

终于，收缩在一起的光点，犹如生出了奇妙的化学反应，开始聚合与勾勒。轰然间，空气传来不可知的波动，月光重新透下。晶莹的光泽闪了一闪，小黑猫消失不见，一个女孩儿出现在了原地。

男孩却是看着这赤身露体的女孩儿，目瞪口呆。

此时此刻，跪坐在地上，两只小手撑在腿间的女孩儿……竟然跟小梦长得一模一样……或者说就是缩小版的小梦。

差不多就是十岁左右的样子，娇小玲珑的躯体，娇嫩而又晶莹的肌肤，好奇而又疑惑的眼神，也不知道自己有没有成功，不敢低头去看自己，于是抬起头来，带着疑问，看着面前的男孩，轻轻的歪了歪脑袋，看上去分外的可爱。

但她却与小梦几乎长得一模一样。

男孩看着这没穿衣服的，小号版的妹妹，不由得咽了口口水。

男孩原本以为，小刀会变成她被血菱娘杀害前的模样，毕竟她的魂魄本身，应该还是带着一些生前的记忆的。但是现在想来，被血菱娘杀害时的小刀，实在是太小，虽然依稀记得自己原本是人，但根本不知道自己长得什么样子。

于是，不知不觉间，她就按着自己身边的人……又或者说是她最喜欢的人的模样，来重塑自己。在所有人中，小梦是对她最好，也最宠她的，整日里将她抱在怀中。无意识中，她就按着小梦姐姐的模样进行变化，结果……

实际上，她的变化并不完全，头上的两只猫耳，以及后臀轻轻摇动的猫尾，都还没有变去。只是这种猫耳娘版的、没穿衣服的妹妹，杀伤力更是分外的足。更加糟糕的是，因为她是按着已经发育初熟的小梦的样子变化的，虽然是缩小版，看上去年纪要小得多，但居然还有点小胸脯……

这一瞬间，男孩仿佛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整个人都变得呆滞了。

女孩儿看着他那不知道为什么，仿佛被雷电击中似的，连眼睛都无法离开她的奇怪模样，小声道：“喵？”

虽然是魂体凝结而成，但是这一刻，男孩感觉自己心脏跳得好

快.....

巴蜀地界，一个山间的村落。

一个宅院里，方自把衣服晒在后院的农妇刚刚回头，在她身后，人影悄无声息的闪过，几件衣服就已经不见。

过了一会，东边的林中，一个女孩儿胸脯上缠着布条，腹下围着小围裙，可爱的猫尾从裙后伸出。有些不太习惯的女孩儿揉着裙脚，小声道：“哥.....哥哥.....喵？”

在她面前，男孩猛地回头，一只手按着大石，使劲的喘了几口气。这一刻，他很想赶到另一个世界，在网上发帖问一下要判多少年，挺急的。

更不妙的是，他自己心里其实就已经有了答案，那就是，至少在这里.....根本不用判刑。

一想到这，他内心深处的毒龙就已经开始蠢蠢欲动的膨胀。而女孩儿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对她的杀伤力，依旧萌萌的，怯生生的、咬字不清的道：“哥哥，哥哥你么么了喵？”

男孩很想把找一个精致的笼子把她关进去，然后整天把她摆来摆去，让她摆出各种姿势。但是这显然是不对的，他是谁？他可是名满天下的状元郎，是号令群雄的武林盟主，是曾经一剑破苍穹的绝世高手，而现在.....现在.....

那一颗宅男之心，竟然在这种时候，无法自控的打开了神秘的开关。

鸾梅变成了小女孩，让他不得不成为萝莉控，小刀又变成了猫耳娘版的小号妹妹，让他打开了御宅之心。他在心里哀叹着这个世界到底是怎么回事？直接去跟圣凰或者元魔皇大战一场，都比这种情况好处理得多。

好在，虽然意识到就算在这里把小刀推倒，其实也是不用判刑的，

但他终于还是成功的控制住了自己。

巴蜀一带的民风，不能跟中原相比，但是让小刀就这样子出现在人群中，显然是不行的。不过因为妹妹小的时候，穿的衣裳都是他帮她选的，这方面也算是驾轻就熟。强忍着按着漫画风对小刀进行打扮的冲动，他设法给小刀找来了苗女比较常穿的衣裳，又帮她把头发梳成荷包状，用粉红色的布进行包扎，看上去颇有一些趣致。

穿过巴蜀的这一段路并不太平，原本巴蜀一带，就是民风彪悍，苗兵入侵巴蜀后，朝廷对这一带失去了控制，更是一片混乱。男孩和小刀，两个孩子走在路上，看上去就是好欺负的，路上自不免遇到不少人贩子，又或者盗匪之类的恶徒，基本上都是属于不作死就不会死，既然非要作死就让他们死的倒霉鬼。

虽然也有一些人很是好奇，这样的兵荒马乱之下，他们这两个小孩子，为什么敢就这样到处乱走，但却也没有人能够真正看出，他们两人，男孩乃是以纯粹的魂体凝结而成，女孩则是一只黑猫修炼成妖。

这种事情，对于那些人来说，简直是连想都不敢去想的事。

其实混乱，并不只是源于文帝星崩溃所导致的蛮夷入侵。因为不可知的原因，这几日里，不知多少练武之人，实力突然大涨，也因此引发了一连串的江湖纷争。知道去年，整个华夏，宗师级的高手不过就是二十人左右，平均一个州都出不了一个。

短短的这一年里，因为九阴真经的出现，以及不可知的神秘因素，突然就变得宗师满地走，一流高手不如狗，甚至有人在想着，什么时候会出宗圣级的高手？

在这种情况下，所谓的儒道，早就已经被抛在了脑后，习武之人越来越多。此外，不管是蛮族还是苗人，许多人都已在辛辛苦苦的学习华夏文字，研读道家经典。只因为，那本天下尽知的《九阴真经》，就是以道家经典为基础的。

曾几何时，练武之人一向被认作是不懂文化的莽夫，真正有文化的，全都去读圣贤书，考科举去了。现在，连那些走在街头的江湖人，都时不时的拿出一本书，摇头晃脑的念着：“道可道，非常道！”这画面太美，在这之前，几乎没有人敢去想象。

儒家的各种经典，已经没有人去买，反正儒道已经崩溃，再加上大周王朝风摇雨坠，科举恐怕也不会再办了。倒是大周王朝最后一位状元郎，天下无人不知的宁大才子写出的几本九阴真解，无一不成了热门货。而其中关于华夷之辩、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等各种理念，也随着这些九阴真解，潜移默化的进入这些习武之人的脑袋里，这个却是他们自己都没有注意到的事。

男孩回到了光州，在不为通房大丫鬟和侏儒女所知的情况下，魂体回到的自身体内，然后慢慢的醒转过来。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看到老爷终于醒了过来，又惊又喜。老爷一睡就是这么多天，让她们不免有些担心。再加上，这些日子，各种各样的风声实在太多太乱，就连这个小县城里，也多了好几起江湖厮杀。几乎每一个练武之人，都或多或少的实力大涨，想要弄清自己现在的本事，在江湖上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位置，自是不免找人切磋，而江湖上的切磋，死人也是免不了的。

在这种混乱的局面下，没有老爷为她们拿主意，她们就像是失了主心骨一样，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办。

只是，老爷虽然醒来了，等他出去一趟后，却又带回了一个让她们目瞪口呆的女孩儿。

“老爷，”秦无颜看着这个除了更小，看上去简直跟姑娘一模一样的女孩儿，“这个是，您和姑娘的……妹妹？”

“不！”宁江握着折扇，痛心疾首，“她是我和小梦的私生女，以前只是藏在外头，不敢让你们知道，后来想了许久，觉得还是应该说出来。”

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如遭雷击一般，整个人都僵化在那里。

靠，你们不会真的相信了吧？你们两个有点智商好不好？宁江很无语的看着她们。

他却不知道，这两个人之所以会相信的一大原因，是因为在她们看来，老爷和姑娘牵出一个属于他们的孩子来，好像也不是什么很奇怪的事。

“她是小刀啊小刀！”宁江没好气地说道。

“小刀？”秦无颜和秦小丫儿失声道……这可比老爷牵出一个，他和姑娘的私生子要让她吃惊得多。

“小刀？”仅仅是在半日后，春笺丽与宁小梦，便一同发出同样的、震惊的呼声。

她们难以置信的看着，此时此刻站在她们面前的这个、简直就像是小梦的翻版的小女孩。

小女孩搂着衣角：“喵……喵！”

小梦：“哦~~”好可爱。

没有想到小刀真的修炼成人，小梦又惊又喜，拉着小刀到处乱跑。

春笺丽却把宁江拉到了另一边，她往远处兴奋的教着小刀说话的小梦看了一眼。不管怎么看，那两个人长得都实在太像。她瞪着宁江：“你跟我说实话！”

宁江道：“实话？”

春笺丽有些难以启齿的样子：“那孩子……真的是小刀？她是不是你和小梦在外头的私生女？”

宁江：“……”

秦无颜和秦小丫儿，好歹是因为他的欺骗才差点相信，那也就算了，没想到这一边，他还没开始说，春笺丽就直接往那方面去想了。喂喂，你们的思想健康一点好不好？那可是我妹……我亲妹啊。

我要是跟她有私生女，我用得着把那孩子藏起来么？

那可是我和我妹的女儿啊，我宠都来不及，舍得藏起来吗？

接下来的日子里，到处依旧是冰天雪地。在这个天翻地覆的一年

里，从文帝星崩溃开始，发生了太多太多的事情。儒道崩溃，蛮夷入侵。而在这一年中的最后半个月里，因为天下武者的实力大幅度提升，纵连一些蛮夷也开始头疼起来。

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在以往，武者在真正的战场上，能够起到的总体作用是有限的。人力有时而穷，再厉害的高手，面对着众多敌人的围攻，也不免气力快速消耗。就连号称最强宗圣的楚霸王，最后也不只是完成了万人斩，就力竭而死。

然而现在，天下武者的实力，尽皆提升，在耐久力这一块上，亦是分外明显。千军万马中取上将首级，已不再是各种评书里的假想。

虽然在实力的大规模提升这方面，蛮族和苗人，实际上也是跟着受益的。但是一方面，华夏一方，终究是占据着人数上的绝对优势。以前是被儒道压着，武道根本出不了头，现在武道大盛，儒道崩溃，百人斩、千人斩级别的高手，就如雨后春笋一般，不断的横空出世，湟河以北，豪侠尽出，他们不与蛮军在战场上交战，就是靠着个人的武力，寻找机会杀入杀出，连那些蛮族高层也开始有些吃不消，纵连夜里睡觉，都要让人里三层外三层的围着，生怕遭遇夜里突然闯入的华夏高手。

另一方面，一本九阴真经，让整个华夏的武学，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配合着此世界的玄气大盛，整个武林几乎就是在改天换地的飞速发展。而蛮族中的勇士、猛士，虽然也同样受益，每一个都实力大增。但毕竟没有一本九阴真经，旧有的武学理念，在这个玄气大盛的时代里，逐渐有些跟不上脚步，虽然蛮族高层，已经在加大对九阴真经和各种道书的翻译工作，但是道家的各种经典，即便是对众多的华夏人，也犹如天书，更不用说是蛮夷，那些被迫去学习华夏文字、背诵道藏的蛮族勇士，连死了的心都有。

在新年到来的前几日，宁江也带着妹妹和女朋友，以及通房大丫鬟、侏儒女、小猫女一同南下。

“哥哥，我们现在要做什么？”小梦问道。

其他人也一同往他看来，每一次都要弄出大事件的他，这一次，又打算做什么？

宁江立在崖边，左手负后，右手握着折扇，看着飞雪漫天的万里山河，缓缓的道：“人无志不立，我们先定下一个小目标！”抬着手来，轻

轻的挥动着：“一统天下吧！”

宁小梦、春笺丽、秦无颜、秦小丫儿：“哦！”这个目标好小啊！

小刀道：“喵～～”

（本卷完）

本卷小结

《儒道之天下霸主》第四卷“六仪击刑”已经完结。

对于整个第四卷，可以总结的地方并不太多，可以说，基本上都是在按着笨鸟的计划走。

在上一卷的结尾我就说过，这一卷会写到战争，但是战争的残酷性，并不是这本书的主题。

接下来，是本书的第五卷“五方顺逆”。在这一卷里，涉及的东西会有些多。其实对于笨鸟来说，从来不怕自己的文里没东西写，怕的通常都是想象力过于丰富，想写的东西实在太多，有的时候不得不痛苦的做出取舍。

而这一本书，到目前为止，大概是我最压着想象力的一本书了，毕竟它是挂靠在“历史”类，而即便如此，一些地方也已经控制不住了。

^0^

目前，本书的局部场景已经铺开，而根据前方的各种伏笔，想来大家也知道，换地图的事，在中后期是避免不了的。无论如何，我会尽可能的，把这一本书做得更好，同时也希望大家继续支持笨鸟，支持《儒道之天下霸主》。



不知不觉间，历史便翻过了一页。

去岁山河色变，大周王朝的局势急转直下。儒道崩溃，先帝驾崩，新皇登基不过数月，竟被蛮胡攻破京城，强行掳去，堪称华夏千年未有之耻。其后，河项郡王宋弘于临安城登基，同时立太子宋俊哲。

以往登基之后，通常要到次年方才改元。但是在那一年里，文帝金身出事，两位华夏帝王一死一俘。宋弘登基时，虽然还有一个多月便到新年，却还是急忙的改元为绍兴，意图带给新朝一个全新的气象。

此时，新年已过，乃是二月。虽然新皇登基不过三个月，但已算作绍兴二年。南方春暖花开，北方的许多地方，冰雪也逐渐融化。蛮族大规模沿着湟河，步步南下，虽然一路上也遭遇到了些战斗，然而这个时候，朝廷上下，对守住中原早就已经失去了信心，也不愿将兵力消耗在明知必败的战场上，中原诸城，竟是节节失守。

驻守在京城以太尉唐郝功，此时的位置最为尴尬。去年他领着二十多万大军，与宁江的威远军一同夺回了京城，当时的他，欲与京城的诸臣共立宜滨郡王留下的、四岁的幼子为帝，谁知宁江竟是带着威远军不顾而去。

其后，南方的众臣，共同拥立宋弘，无奈之下，唐郝功也只能跟着上表。

宋弘登基后，并未剥夺唐郝功太尉与枢密院使之职，名义上，唐郝功依旧是大周王朝在军事上的最高长官。与此同时，宋弘又给了他一个“昊京留守”的实职，就是这个“昊京留守”，让唐郝功如坐针毡。

在这三个月里，唐郝功不断上书，力请新帝还京，言中原不可弃，京城不可失，临安城的君臣上下，却又如何有这胆量？况且谁都知道唐郝功曾意图立幼帝，昊京的兵马，掌握在他的手中，君臣还朝，谁又知

道他会否做些什么？

此刻，虽然位居三公，身为枢密院使，手中也拥有数十万兵将。但是面对着冰雪融化后，开始南下的蛮军，昊京上下心胆皆寒，每天都有兵士逃亡之事。其间，唐郝功曾派出武将邢行领着五万人马，前往程州驻扎，结果这五万人马还在路上，就发生炸营之事，人人互相残杀，邢行直接死于非命，五万人马，最后活下来的不过百人。此事传回昊京后，上下震动，老百姓无法明白炸营之现象，更言蛮族人人都会妖法，惊恐万分。

谁都知道，虽然去年蛮军第二次度过黄河时，唐太尉拥有收复京师之“大功”，然而当时之所以能够收复京师，全都靠的是状元宁江和他的威远军，彻底歼灭了蒙郁大军，京城里的蛮军面临着整个冬季的孤立无援，不得不先行撤退，唐太尉捡了个大便宜罢了。

如果留在京城的是宁状元和他的威远军，大家还能够有些信心，毕竟，随着整个儒道的崩溃，到目前为止，也只有宁江在两次面对兵力相当的蛮族军队时，是以大胜收场，其它各州各府的军队，无一不是惨败，甚至可以说是败得惨不忍睹。

被硬生生安了个“昊京留守”的唐郝功，很是后悔自己不够聪明，没有学那姓宁的小子先撤一步。此刻被绑在京城，与蛮军作战，全无信心，未战先逃，结果也必然是被南边的朝廷问斩，竟是战也不是，逃也不是。

好在，在这种艰难的处境下，竟然有好消息传来。整合了一部分北方溃逃的兵将的甘玉书，竟然在许多武林人士的配合下，利用蛮族先头部队的自大和急躁，用各种手段，打了几场翻身仗，在一定程度上，拖延了蛮族先头部队的速度。

这让唐郝功大喜过望，想着或许还是有守住京城的可能。然而紧接着，邪相神册宗倍竟从北罗调来了不知何时造出的十艘楼船，从黄河的入海口逆流而上，将两万蛮兵，直接运过黄河。面对着突然逼近的两万蛮军，坐拥全天下最大坚城的京城二十万大军，以及上百万百姓，尽皆色变，惶惶不可终日。

虽然蛮族大军南下，意图一统中原，但其实后方也并非太稳。在蛮族南下之前，便已在黄河以北的民间扎下根基的新墨门，整合起了最底

层的武林人士，同时在百姓心中拥有极高的声望。他们放弃州府，竟靠着老百姓的帮助，对蛮军的后方不断进行骚扰。

蛮军虽然对新墨门和敢于反抗的百姓，进行强势镇压。然而有人在暗中带领的百姓，已不再是一盘散沙，不管蛮族用了多少残酷手段，各处的反抗竟也还是愈演愈烈。

此外，保甲法也在中原大片的土地上，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在朝廷势弱的情况下，各地的民兵、团练纷纷崛起，势力交错，虽然对蛮族的入侵，无法起到有效的抵抗作用，但因其彼此抱团，盘虬交错，形成了一股股斩不尽，杀不绝的地方势力，且因为近来的玄气大盛，高手如同雨后春笋一般，时不时地冒出，在这种情况下，纵连蛮族也不得不采用、对一些地头蛇进行分化拉拢又或是默许存在的态度，原本的屠城手段又或是抓华夏人做“两脚羊”的方式，也不敢再轻易为之。

因为蛮军的确是势大，自不免有些江湖败类又或是地方豪强，纷纷投向蛮族，甚至还有不少见势不妙的读书人，开始为蛮族的“天命”背书，想方设法的为蛮族对华夏的统治寻找正当性，以期在将来蛮族入主天下时，自己也能够分一杯羹。

这些投向蛮族的江湖败类，大多被用来对付开始令蛮族高层大感头疼的新墨门。而拜火教也趁着时局的变化，在湟河以北大肆发展信徒，与新墨门形成了多次激烈冲突。然而新墨门扎根于民、敌进我退的诡异战术，竟是让它的敌人始终找不到有效的剿灭手段，两河之间与江南的天地会，也在暗中不断对新墨门提供资源和帮助，使得蛮族占领区的墨者，竟有越杀越多的趋势。

时局的变化，在这一刻，已经开始超出了所有人的控制，时代的大变迁无法避免，却已没有人能够再轻易看穿它的走向。

而这个时候，原本一团乱麻，仿佛要将周边所有的一切全都拉进泥潭的西南七路，反而在一定程度上平静了下来……

“根据老大和二哥那传过来的消息，目前在西南七路，一共存在着三股大势力，”秦无颜拿着从远方传递而来的情报，立在青年的身后，轻声的报告着，“其中一股，乃是鸣山红巾军，首领是混世魔王宗相的

养女，其真名无人知晓，大家都将她唤作红娘子，如今已经是宗师级的高手，其武学唤作禹神紫蛟九变，所率兵将，乃是宗相遗留下来的义军。这鸣山红巾军，在西南方的民间，拥有极高的声望，但也因为她与混世魔王宗相之间的继承关系，从一开始，就受到了朝廷的强力镇压，直到她不知从哪寻来了‘鬼军师’为助力，局面才开始逐渐好转，从眼看着就要被剿灭的流寇，成为有资格扫平西南的一方豪强。”

继续道：“鬼军师乃是鸣山红巾军如今理所当然的二号头领，虽然他进入鸣山也不过两年多。刚入鸣山时，他似乎也犯了不少错误，甚至差点让整个鸣山红巾军全军覆没，然而红娘子却依旧对他信任有加。直到鬼神林一战，鬼军师带着整个鸣山红军巾置自身于绝境，在所有人都以为红巾军就此覆灭之际，他竟带着红巾军，大破朝廷派去镇压红军巾的霍州军，攻入霍州城。就是这一战，彻底改变了西南七路的整个形势，使得朝廷对西南七路的掌控急转直下，儒道还未崩溃之前，整个八番安抚司就已经被一锅端，如今更是无力插手。其后，鬼军师在红巾军中的地位扶摇直上，其自创的九死霸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在红巾军扩展地盘的过程中，鬼军师采用诱敌之术，以二千兵马，置自身于无险可守，无路可逃的碧江口，当时，号称西南七路实力最强的天命军，以二万人马，试图将他一举击溃，结果鬼军师竟是硬生生的以这两千兵马，挡住十倍之敌，缠住对面的精锐之师，硬是坚持到红娘子将天命军的后方击溃，天下震动，鬼军师的九死霸术，也因鬼神林与碧江口的这两战，而名扬天下……老爷？老爷？”

眼看着老爷看向窗外，嘴巴微张，有些失神的样子，秦无颜移了移身子，悄悄的从老爷的身后看去。

只见远处的阳光下，小梦姑娘和小刀两个人，正背对着他们这一边，勾着手儿，扭着屁股，发出喵喵喵的叫声。

她心中好笑，小刀虽然修炼成人形，但以往毕竟做了太久的猫咪，话儿都说不清楚，于是姑娘自告奋勇的，要教小刀说话。

然而现在这个样子，哪里是姑娘在教小刀学说话？这都成了姑娘在跟着小刀学喵叫了。

只是，再往老爷看去，此刻的老爷，整个人都看呆了的样子，简直都要流口水来。

此刻的小刀，头上的猫耳和臀后的猫尾依旧无法变化，因为没有上街，自也没有将它们刻意隐藏。猫耳一晃一晃，猫尾从短裙后伸出，摇来摇去，裙下是光洁的小腿。小梦姑娘不知从哪弄来了尖尖的猫耳，竟也戴在了脑袋上，两人除了一个大，一个小，看上去简直就是一模一样，如同姐妹，喵喵叫的欢笑声中，让这个春暖花开的日子更添喜庆。

“老爷？老爷？”秦无颜小声道。

这一刻的青年，看着窗外的戴在猫耳朵，喵喵叫的少女，和她身边的小女孩，简直看得痴了。好一会才反应过来，他左手负后，右手握在嘴前，轻咳一声：“那个……说到哪里了？”

秦无颜说道：“鬼军师和他的九死霸术……”

“九死霸术？”青年露出好笑的样子，心中想着，子晋那家伙，也开始狡猾起来了啊。

“置之死地而后生，置之绝地而后起，置之渊地而后腾……老爷，这九死霸术，真有这般厉害？”

“虚虚实实，这是兵家惯用的手段。”青年笑了一笑，并没有过多的向通房大丫鬟解释。

虽然“鬼军师”的九死霸术，现在传得神乎其技，尤其是鬼神林与碧江口这两场战役，被当成了鬼军师九死霸术的最强明证。然而青年知晓，实际上，这就是两场被逼到绝路，迫不得已的险战。

红娘子和百子晋的先人，肯定是有一定的渊源的，红娘子也早就知道百家传有《阴符》。

红娘子找上百子晋的时候，整个鸣山红巾军实际上已经到了最危急的关头，否则的话，她也不会寄希望于初出茅庐的百子晋，当时的时局，对她来说，已经到了不得不去寄希望于“奇迹”的地步，哪怕海面上的一点浮萍也要抓住。

鬼神林与碧江口这两场翻身仗，都是迫不得已之下的绝地反击战，能够成功，实际上是带着一定的幸运成分的。但是事后，百子晋却很聪明的利用了这两场胜战，仿佛对他来说，最后的胜利早就在他的意料之中，以弱胜强、绝地反击，明明是迫不得已的求生战，却被宣传成了成

竹在胸的超凡谋略，紧接着更是编出“九死霸术”这一名震西南的绝技，使得后面的敌人，没有谁再敢将他逼向死地，从而无形中，为他赢得了更多的战略空间。

正因为并不存在真正的九死霸术，鸣山红巾军才拼命对此进行宣传，要是真的有这种奇术，百子晋反而不会蠢得让它众人皆知。但是另一方面，当人人都相信“九死霸术”真的存在的时候，百子晋也就确实拥有了这样的本事，这种微妙的情形，也只有宁江这种真正精通兵法的人，才能够看穿。

虚虚实实，变幻莫测，他果然没有看错，百子晋的确是兵家和奇门术数上的天才。

他看着远处喵喵叫的妹妹，心不在焉的问：“你说西南七路，目前最强的势力有三股，另外两股又是谁？”

秦无颜说道：“除了鸣山红巾军外，另有一股势力，使得鸣山红巾军暂时也无可奈何，这就是原大周武将宇文辟。宇文辟，原本受封为怀化大将军，在八番安抚司被西南路各方的反叛军攻陷后，朝廷任命了新的八番安抚司，毫无疑问，也是一名儒将。然而儒道崩溃后，宇文辟因为不甘心一名已经失去文气的文人，在自己的头上指指点点，屡屡与上司发生矛盾，最后竟当众斩杀上司。按着阶级法，宇文辟这等做法，本是要擒回京城斩首示众，然而朝廷迫于形势，竟是假作并无此事，反而进一步助长了宇文辟的气焰，其官兵也成了他的私兵。后来苗兵占据巴蜀，宇文辟自知不是鹞哥敌手，主动依附鹞哥，成为了鹞哥伸向西南七路的急先锋，有苗兵做后盾，宇文辟的军队更是嚣张，虽然在西南路声名极差，却是无人能制。”

青年点了点头，西南七路当前的局势，已经跟他的上一世，有着极大的区别，鬼军师与红娘子的提前相遇，让西南七路以极快的速度崩盘，连他这一边的阵脚都为之大乱。但反过来，有弊也有利，从好的一面来讲，就是在上一世里，鹞哥出巴蜀时，西南七路正好处在最混乱的时局，鹞哥的军队几乎是横扫西南。

现在，因为西南方的提前溃烂，在儒道崩溃时，混乱不堪的西南各路义军，在经过了大规模的厮杀后，反而形成了一定的整合，从战略层面，无形中也牵制住了鹞哥的苗兵。

不管是蛮族还是苗人，当他们迫不得已，开始实施以华制华制策的时候，虽然整个华夏的分裂依旧无法避免，但至少，蛮夷已不再是如同上一世里，那般横冲直撞，对犹如一盘散沙的华夏百姓到处杀戮。

而其中，宁江为相时强行推行的保甲法，显然也起到了无可忽视的作用，在一团混乱之下，因为保甲法的存在，各处地方豪强纷纷抱团，连那些武林人士也不例外，在这种情况下，不管是蛮族还是苗夷，想要真正的占领华夏，遇到的阻力都要大上许多。

当然，地方势力的抱团，在一定程度上也弱化了朝廷的权威，这个就不是宁江所要考虑的事了。不客气的说，在另一个世界历史上的北宋末年，赵宋朝廷自身无能，还生怕各路勤王义军坐大，拼命扯各路义军后腿，才是长江以北尽皆沦陷的最大因素，所谓女真不满万，满万不可敌，不过是建立在赵宋王朝自己这边全是猪队友的情况下，宗泽、岳飞等名将，以及众多拥有一腔热血的勤王义军的领袖，不是败于敌人，而是败于那些“自己人”的不断打压和掣肘。

秦无颜继续说道：“第三股势力，乃是断稼山的‘断尘器’楚瀚冠。此人原本就是有名的宗师级高手，最初起兵之时，成为混世魔王宗相的副手，后来与宗相生出矛盾，另起炉灶，竟也慢慢坐大。断稼山这一路的义军，与鸣山红巾军本质上算是同根同源，最初都是迫不得已，被迫反抗朝廷的、活不下去的百姓，但或许也就是因为这一点，两方矛盾最重，乃是真正的势不两立。楚瀚冠自身实力超绝，又重用谋士刁纪铭，这刁纪铭擅长用计，诡计多端，实是不容忽视。另外，二哥那一边暗地里传来消息，说楚瀚冠前些日子，与长河武林盟盟主‘无衡剑断’谭如海在暗中会面，虽然不知道他们谈了什么，但在那之后，两方人来往密切，断稼山与长河武林盟，恐怕已经有了密约。”

宁江笑道：“还有这样的事？”

秦无颜往他看了一眼：“老爷，长河武林的人，现在越来越放肆了，在暗地里，处处跟东南武林的人作对，还想方设法的抹黑老爷你，老爷，我们可要给他们一些教训？”

宁江道：“无妨，先由他们去。不怕他野心大，就怕他没野心，呵呵，野心勃勃却又愚蠢可笑，这样的人是最好对付的。既然没有办法并吞掉东南武林，那还不如老实一些，先在暗中积聚力量，现在这样，对付不了我，却又不甘心，想尽办法来恶心我，不过是鼠目寸光的可笑之举。”

他阴阴冷冷的道：“暂时不用去管他们！只要抱定抗蛮的大义，他们最多就只能做些小动作。”

眼看着，小梦和小刀往他这一边走过来，一大一小的两个妹妹，猫耳颤动，百媚千娇，粉妆玉琢，玲珑可爱，让他心中乐开了花，那冷酷的面容，也不由得缓和了许多。

秦无颜道：“除了这三方，西南方还存在着一些小势力，但都不成气候。比如普安番王图赖，原本是岭南的土司，被任命为普安宣抚司宣抚使，说到底不过是安慰性质。西南方暴乱后，靠着天高皇帝远，划地称王，也只敢自称‘番王’，儒道崩溃之后，有过一些不安分的举动，却被鸣山的红巾军轻轻松松的狠揍了一顿，吓得又缩了回去。此外还有箭雁岭，其头领姓舒名畅，有弟兄十七人，合称箭雁十八雄，这舒畅本身，倒也真正称得上是义薄云天、替天行道的义士，但这箭雁十八雄，有强有弱，有好有坏，只重义气，全无章法，不过是靠着江湖义气集结起来的贼寇罢了，不足为虑。而其他的，地方豪强颇有不少，但也仅此而已。”

宁江点了点头，道：“无颜，这一趟，我会带着小梦和笺丽到西南去一趟，东南武林这一边的事，暂时就由你和秦泽看着，与长河武林那一边，先不要起冲突。慢慢的弄清长河武林盟中的内患，静若处子，动如雷霆，要么不做，真要做，就一口气彻底解决，小打小闹的齷齪之举，毫无意义。”

秦无颜道：“奴家明白！”

小梦牵着小刀走了过来：“哥哥，我和小刀去洗澡了喵！”

宁江握扇微笑，正想说自己跟她们一起去，外头却有马蹄声奔飞速入院。他抬头看了一下，院子周围，有他安排的众多高手守护着，来人能够直接策马而入，自然是他的人，而且在天地会中地位不低。不过如此急切的马蹄声……看来事情不小。

他负手而出。

很快，来人就在他的面前跳下了嘛，竟是秦川五义中的老三秦坎。秦坎捧着一封秘信，呈了上来：“老爷！”

宁江将信接过，拆信一观，不由得皱了皱眉：“红蝶公主？有趣，有趣！”

傍晚的时候，春笺丽带着秦小丫儿，一同回到院子。

在她们身后，还跟着一辆马车。原本，两人是因为即将跟着宁江前往西南，于是买些路上需要的东西，谁知道逛着逛着，竟然收不了手，无用的东西越买越多，竟然装了整整一车，而这些东西，路上基本上是用不上的，现在想来，纯属浪费银两。

进入后院，便看到秦无颜已经在那里等着，看到她们后，秦无颜道：“笺丽姑娘，老爷让你去找他！”

春笺丽把满车的东西扔在那里，也没有再去管它们了。秦无颜朝着小丫儿瞅了一眼，小丫儿缩了缩小巧的身子，赶紧道：“都是笺丽姑娘要买的。”

秦无颜面无表情的伸出手来，聚掌如刀。小丫儿定在那里不敢躲闪，然后脑袋被手刀轻轻的敲了一下。

春笺丽进入宁江房中，只见小梦也早就已经待在这里。

让她坐下之后，宁江负手道：“原本打算，带你们一起到西南方去的，不过突然发生了一些状况，我必须在今晚赶往临安府，西南方，恐怕要你们帮我走一趟了！”

春笺丽错愕的道：“你不跟我们一起去了？”以她和小梦现在的本事，行走江湖自然是绰绰有余，不过原本是说好一起上路的，宁江走得这么突然，多少有些超出她的意料。毕竟在她的印象里，宁江的每一步仿佛都是计划好的，很少有临时改变主意的事发生。

宁江说道：“嗯，有一件突发状况，也只能由我去处理，小刀和小丫儿就都跟着我，无颜会在暗处配合你们。实际上，你们这一趟，也不是什么大事，主要是有两件事情，需要处理一下，第一件事，是帮我带一份信给鸣山红巾军的鬼军师。这事说重要也重要也重要，说不重要也不重要，不拘时日，只要最后信送到就好。”

春笺丽道：“另一件呢？”

宁江道：“另一件，倒是不太好说。赫冲门的门主赫连峰，你们应该知道吧？他虽然年青，却是天地会的骨干。天地会最初的构架，原本就是建立在赫冲门的网络之上。在这些日子里，他将赫冲门的死尸客栈和义庄的生意，开到了会州、仁德府、武定等西南方去，他自己也在那里坐镇。近来，他在暗中调查一个名为黑鬼庭宗的邪派，这个黑鬼鬼

宗，你们应该也听说过一些，笺丽，那个时候，你母亲与天禄祭司追踪从天上掉下来的蛋时，就雇佣过黑庭鬼宗的杀手。”

继续道：“这黑庭鬼宗，做的并不只有杀手生意，还有许多更加见不得人的买卖，其中包括买卖妇孺，逼良为娼等等恶行。尤其是在西南七路糜烂的这些年里，更是在西南各州买卖人口，劫掠少女，做了不知多少恶事。只是，黑庭鬼宗的背后人物到底是什么人，却一直都没有能够查出。近日，赫连峰在暗中调查黑庭鬼宗，无意中，查到了一条或许有用的线索……”

春笺丽疑惑的问：“什么线索？”

宁江道：“冠杰庄！”

春笺丽动容：“冠杰庄？”

小梦在一旁歪了歪脑袋：“冠杰庄？这是什么？”

宁江解释道：“冠杰庄，在兴州颇有声名，其庄主辛冠斌，以前便是知名的宗师级高手，现在实力更涨。此人仗义疏财，义薄云天，门下食客众多，即便是在西南七路乱成一团的混战之中，也无人敢轻易去招惹他。”

春笺丽讶异道：“会州豪侠辛冠斌的名号，我也早就听说过，这人一向以侠义著称，怎可能会跟黑庭鬼宗扯上关系？”

宁江道：“从目前的线索来看，至少冠杰庄中，有人跟黑庭鬼宗有关，至于辛冠斌本人和黑庭鬼宗是否能扯上关系，还不好说。赫连峰想继续追查下去，我却阻止了他。赫冲门做的虽然是下九流的生意，但也毕竟是生意，这种江湖上的事，不宜牵涉过多。但是黑庭鬼宗的事，我们却不能不管，是以，我打算派一些与赫冲门明面上没有关系的人，去查上一查。原本我是打算自己亲自去一趟，此刻却是不得不先往临安府去，冠杰庄和黑庭鬼宗的事，暂时就交给你们了。其实这个时候，秦泽也已经过去了，你们需要做的事并不太多，只是，辛冠斌要是跟黑庭鬼宗没有什么关系，倒还好办，要是真的有关，以黑庭鬼宗的实力，秦泽恐怕难以应付，加派一些人手过去，主要还是为防万一。”

小梦道：“哦。”紧接着却是叫道：“我要把小刀带走。”

宁江道：“不行，小刀跟着我。”

小梦瞅着哥哥：“为什么？”

宁江道：“这个……我还有些东西……要教她，嗯嗯，而且我还有些地方要用上她。”

小梦失望的道：“哦！”

当天晚上，一辆马车连夜驶出了院子，朝临安府方向赶去。

马车上，青年微笑着：“小刀，过来，让哥哥抱抱？”

猫耳朵的女孩儿爬了过去：“喵……”

第二日一早，两个少女也同样离开了此地，前往兴州。两人各自骑了一匹马，一路上，穿州过府，说说笑笑，终于进入了会州地界。此时的会州，经过连番的战乱之后，已经是一片狼藉，百姓颠沛流离，惨不忍睹，到处都是贼寇来去，极不太平。

这一日，两人来到一处残破的郡城，这郡城，城墙早就已经东倒西歪，时不时的有帮派分子，武林人士来来去去。两个少女都戴上面纱，但因为原本就是青春年少，即便蒙着面纱，亦是娇媚，自也惹人注意。

只是，像她们这般带着剑，对这不太平的世道毫不在意的江湖侠女，一般人反而不敢轻易招惹，毕竟像这种人，若非自身武艺了得，就必定是背景深厚。

只是这一次，两人方自在一处茶楼坐着喝茶，忽有三人围了上来，其中一人冷笑道：“想不到，竟然在这里撞见你们这两个妖女，这次看你们往哪逃？”

二女一抬头，结果看到，围上来的竟然是黄山四侠中的徐娇龙、余智城、袁澄江三人，不由得暗自诧异，想着怎的会在这里遇到他们？

徐娇龙、余智城、袁澄江分成三角将她二人围住。其实这个时候，小梦和笺丽二人，面纱罩脸，分开来走，就算被他们撞上，他们也未必还能记得。但她们两人走在一起，徐娇龙又因为那一次的落水之耻，心中记恨，看到两个走在一起、模样相当的少女，不由得多注意了一下，那一次，在江上，春笺丽原本也就是戴着面纱的，虽然只是匆匆照面，徐娇龙仔细一认，还是认了出来。

虽然被这三人围上，春笺丽却是面无表情，故意道：“你们是谁，本姑娘并不认得你们！”装作不认识。

徐娇龙冷笑道：“你们两个为蛮夷作奸细的妖女，从中原跑到这种地方来，是又想做什么坏事？这一次，我必定要你们好看！”那一次，他们这黄山四侠，一同保护朝廷派出的钦差，结果却在江上被这两个丫头算计，虽然最后，平安将钦差送到了目的地，但是不管怎么想，这两个丫头，都必定是蛮族内应，国仇私恨合在一起，她自然不能放过她们两人。

小梦甜甜的道：“这位姐姐，你是不是弄错人了？我跟你们不认识啊？”

徐娇龙、余智城、袁澄江怒火中烧……这是把人当傻瓜了。

“先拿下你们再说！”徐娇龙一旋身，刷的一声，长鞭出手，桌凳飞去。

外头的街面上，人人都往这边看了过来，只见茶馆里，茶客奔逃，呼呼轰轰的一连串震动。卖鸡的小贩摇了摇头，继续叫卖，敲碗的乞丐摇了摇头，继续乞讨，牵着孩子的妇女叹一口气，往另一边走去……又

打了起来。

现在的江湖人，真是一言不合就开打啊。

这几个月里，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每一个会武功的人，好像都比以往要更厉害，为了弄清自己现在在江湖上到底算是个什么位置，整日里找人打架切磋，以前至少还有官府管着，现在官府里的那些官，在失去了文气之后，弱得跟待宰的鸡一样，能够保护住自己就不错了，哪里还镇得住场子？更可况，现在的江湖客，一天比一天厉害，厉害起来后，脾气大了，气焰高了，一言不合就拔刀，谁敢去惹？

在以前，一流的武者，走到外头，好歹也能够算是一个高手，毕竟宗师级的，总不可能走到路上随随便便就撞死几个，但是现在，宗师级高手满地走，一流的勉强还敢露露脸，二三流的，走到外头都不好意思说自己会武功，这都是什么世道啊？

嘭的一声，茶馆的檐顶竟然在剑气下飞了起来，一个男子闷哼中破顶而出。紧接着便是刷刷刷的光芒闪动，又有一人飞出。

“唉，这位姐姐，我们不要打架好不好？”茶馆里传来娇笑声。

飞出茶馆的，正是余智城与袁澄江，两人落在地上，看着一左一右，牵着徐娇龙从茶馆中走出的两个戴面纱的少女，尽皆色变。虽说他们三人的实力，远不及他们的大哥，但在江湖上，好歹也算是名侠，这几个月里，同样也是实力大涨，远胜从前，想不到，三人联手，竟然这么简单的就被这两个丫头击溃？

他们却不知道，实际上，这两个少女已经是留了手了。

黄山四侠毕竟都不是恶徒，不但不是恶徒，事实上还是为国为民的侠士。那一次，春笺丽与宁小梦是为了阻止朝廷召令勤王的圣旨颁发到威远军，再加上黄山四侠的插手纯属意外，不得不用了下策。两方人原本也就无冤无仇，她们自然不会为了那点小过节，就杀害他们性命。

只是，在她们眼中，上一次的冲突乃是小过节。但是在徐娇龙等人看来，她们两人却是投靠蛮族，祸害中原的败类。徐娇龙叫道：“不用管我……”

春笺丽笑道：“还是管一管的好，你们不要乱动，否则，我们就杀

了她！”

两个少女，同时扣着徐娇龙的手腕，余智城与袁澄江自然不敢妄动。徐娇龙又羞又气，上一次是她落水，这一次是她遭擒，两次都是她在拖着后腿，心中自是十分不甘心，只是再怎么用力挣扎，身侧的剑气与炎气压迫而来，还是让她难以动弹。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声冷喝传来：“两位姑娘，你们就真当江湖无人么？”

说话间，惊人的气势，如同雷云般压了下来。春笺丽与宁小梦暗道“糟糕”，果然，一名汉子踏步而来，每一步，都犹如山岳倾倒，气势惊人，正是“山岳当关”傅定波。

傅定波原本就已经是踏入宗师级的高手，这几个月来，天下玄气大盛，似他这种原本就以功力深厚闻名的高手，自然是跟着水涨船高。这一刻，一步一步的踏来，仿佛整个空气都开始凝固，无形的力量紧紧的压在她们头顶。

谁都知道，黄山四侠，傅定波一人独占了“黄山”与“侠”，其他三人，不过是与她一起凑那个“四”字。上一次在江上，春笺丽与宁小梦不过就是靠着提前设伏，结果也没能从傅定波手中夺走钦差，只是害得徐娇龙落水，这一次，傅定波再次出现，春笺丽与宁小梦毕竟不愿真与黄山四侠拼个你死我活，一时间，也不由得有些头疼。

在傅定波身后，又跟着好几人，且每一个都气度不凡，显然都是有来头的人。其中一人道：“傅兄，这两个女子是……”

傅定波沉声道：“她们自称混江双蛟，却是在中原一带，与蛮族暗中勾结的江湖败类，曾试图替蛮军刺杀朝廷派出的钦差大臣，却为我所阻，没想到，现在却跑到这种地方来。”

此言一出，众人尽皆动容。

春笺丽与宁小梦虽然都戴着面纱，但是一个身穿红裳，身材火辣，一个齐胸襦裙，娇美苗条，即便被面纱挡着容貌，但是面纱轻薄，基本上，也能看出俱是美少女。江湖上，是是非非，难以计数，其他人看到她们与黄山四侠生起冲突，本以为乃是江湖恩怨，却没想到，这两个如此娇媚的少女，竟然会是勾结蛮族的江湖败类。

卿本佳人，奈何做贼！那些人一边暗自摇头，一边将两个少女围住。

这些人，俱是江湖上的有名之辈，如果是私人恩怨，他们自然不好随便插手，但既然涉及到国仇家恨，那情况自然不同。蛮族在北方，不知杀害了多少华夏百姓，这两个少女勾结蛮军，此刻更是当着他们的面，挟持徐娇龙为人质，他们岂能不管？

春笺丽与宁小梦心中俱道不妙，会州一带，天高皇帝远，与中原相隔遥远，她们事先无论如何没有想到，会在这里遇到黄山四侠，无端端的，竟然被打成了江湖败类。黄山四侠声名远播，且所做之事，的确都是侠义之事，她们两人来历不明，想解释都没办法解释。

就在这时，另一名青年排众而出：“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徐娇龙叫道：“秦二侠，你们不用管我，先除掉这两个小妖女。”

那青年道：“这个……这个……”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

春笺丽与宁小梦差点笑出声来……这不是秦泽么？

实际上，那次她们与黄山四侠生出冲突，藏在水里的伏兵就是秦泽，只是当时事发突然，黄山四侠显然并不知晓此事。

她们原本是打算与秦泽在会州城见面的，会在这里见面，纯属意外。只是，在这种情况下，两边人自然不能相认。秦泽更是暗暗叫苦，他无论如何不能让两位姑娘出事，但是现在这种情况，他一时间，竟也是束手无策。

于是赶紧道：“两位，有话好说，有话好说，你们先将人放了。”

春笺丽故作冷笑：“把人放了，你们就会让我们走么？”

此时此刻，她们已经被这些人围着，尤其是傅定波，强大的气势死死的压制着她们，让她们难以脱身，现在只是碍于徐娇龙落在她们手中，让傅定波和这些人无法出手。秦泽表面上说，让她们把人放了，实际上便是在提醒她们，千万不可放了人质，否则真的是鱼死网破之局。

春笺丽自然也没有那么蠢，拔出宝剑，架在徐娇龙脖子上：“让开！不让开我就杀了她！”

然而傅定波已经知道，这两个妖女为人狡诈，上一次，连他都被算计了一番。他们不让开，这两个妖女绝不敢随便杀人，要是让出路来，让她们挟持着人离去，谁知道她们会不会杀了人就走？像这种江湖妖女，如何能信？

眼看着双方形成僵局，也不知如何善了，秦泽快速动念，忽的踏上前去：“两位既然不愿放人，那秦某愿意替换徐姑娘为人质，请两位将她放了，我来替她。”

他心中想着，劫持着徐娇龙，终究不是办法，倒不如让两位姑娘以他为人质，暗中还可配合行事。春笺丽一下子就明白他的用意，正要先故作犹豫然后答应下来，却看到徐娇龙扭捏的道：“秦、秦二侠，你、你不用管我！”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往她看去，见她一脸绯红。

秦泽再踏前一步，道：“娇龙姑娘，你放心，我不会让她们伤害到你……”

“秦二哥？”一个柔柔弱弱的声音却在这个时候，在另一边响起。

众人一同看去，只见另一边，一个身穿翠色衣裙的少女奔了出来，担心地叫道。秦泽失声道：“晴儿？你怎么会在这里？”

那唤作晴儿的翠裳少女，原本就在人群中看着，眼看秦泽主动上前，要充当这两个妖女剑下的人质，一时担心的跑了出来。此时，突然意识到自己被所有人注视着，脸蛋羞红，却还是忍不住叫道：“秦二哥，你、你不要过去，我、我来替她。”显然是生怕秦泽遇到危险，虽然乱了方寸，竟是要以身相代。

秦泽赶紧道：“晴儿，你先退下去！”

这一边，徐娇龙看看秦泽，又看了看那个柔柔弱弱，也不知是什么来历的翠裳少女，怔了半晌，失落的扭过脸去：“这不关你们的事，她们要杀，那就杀我好了，反正、反正……”反正她现在不想活了。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将眼睛斜向秦泽。

脚踩两只船？想不到你是这样子的秦二。

情况再一次陷入了僵局，就在这个时候，忽的有人大喝：“何人在这里闹事？”

只见大片穿盔带甲的兵士涌了过来，将众人团团围住，强弩纷纷上弦，对准众人。有人踏步而出，冷笑道：“这不是傅兄么？真是好久不见。”

说话之人，面窄额高，身形较瘦，看上去一身精炼。傅定波一眼认出此人乃是华山黑鹫段鹰，于是淡淡的道：“原来是段兄，今日又在哪里，为谁当狗腿子去了？”

段鹰怒视着傅定波，杀气狂卷。傅定波心知，在这些日子里，就连此人也是功力大涨，但却全然不惧。

只是，周围一下子涌出众多兵士，且强弩在手，傅定波、秦泽等人一时间，自也不愿生出更大风波。

一名青年将领，却在这时，身披铠甲，骑在高大的战马，在一批高手的保护下，从密集的士兵中策马而出。这青年将领第一眼，便先看到挟持着徐娇龙的两个戴面纱的少女，虽然这两个少女面纱轻罩，被她们挟持的徐娇龙、以及另一边乱了方寸的翠裳少女模样亦是不错，但不管是谁，到这里的那一瞬间，还是会忍不住的被这两个少女所吸引，而且下意识的便生出这两个少女若是揭开面纱，绝对要比身边的其他女子更加美丽的念头。

这郡城，显然早就已经在这青年将领的掌控之下，人群中，有眼线快速奔出，在他身边悄然上报。青年将领略伏着身子，听其说完，身子立直，又往那两个被这些豪侠视作江湖败类的神秘少女看了一样，环视周围，大声喝道：“本将宇文鲲在此，尔等聚众闹事，是要视王法如无物么？”

这青年将领大声吆喝，显然是要替那两个戴面纱的少女出头。

那些将两个少女围着的侠士，心中却更加鄙夷，想着果然是勾结蛮夷的妖女。

原来，这些兵士，虽然穿的都是华夏军的兵服，实际上却是隶属于怀化大将军宇文辟。宇文辟自杀了上司之后，实际上已经掌握了八番安抚司的兵马与实权，并且勾结鹞哥，试图统治西南七路。

而大周王朝，内忧外患，风摇雨坠，对于宇文辟的犯上作乱，反采取了绥靖之策，不但没有撤销宇文辟的职权，反刻意拉拢，以此讨好他背后的苗军，也正因此，宇文辟虽然勾结西岭苗军，实同叛军，名义上，竟仍然是大周朝的武将，如此可笑之事，也算是亘古未闻。

而这宇文鲲，却是宇文辟的第二子，同样是一边依附苗军，一边被大周朝廷封官。此刻，北方中原的土地正在大批沦陷，眼看着，昊京都已经保不住了，大周朝廷对西南七路，自然是再无力镇压，西岭苗军在占据整个巴蜀后，目前的经略方向乃是长河上游，宇文父子在这一带，实际上已经等同于土皇帝。

侠以武犯禁，任何势力，对于自己地盘上的江湖人，都是颇为头疼的。尤其是现在，狼烟四起，江湖也跟着一片混乱。虽然如此，军队毕竟是军队，不管是人数还是资源上，都占据着绝对优势，对于一些渴求权势的江湖人，也能够以更多的好处进行招揽。

此刻，宇文鲲摆明了要替这两个“妖女”出头，傅定波等虽然面寒如水，一时间，却也毫无办法。不客气的说，即便他们不齿宇文父子的为人，与宇文辟为敌，受到八番军的追杀，大周朝廷也绝对不会为他们这些江湖人出头。

虽然如此，徐娇龙落在这两个妖女手中，他们自也不能就这般离

开，于是一同死死的瞪着两个妖女。

秦泽踏前一步，当着众人的面，朝春笈丽与小梦姑娘道：“两位何不将人放了，我们就此离开，暂时各不相干？”

春笈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既然军队已经出动，看上去是打不起来了。于是一同将徐娇龙往前一推，徐娇龙跌跌撞撞的，栽入秦泽怀中，秦泽赶紧将她扶住。

余智城、袁澄江，以及其他一人一同看向傅定波。傅定波沉声道：“走！”

傅定波领着众人转身离去，那翠裳少女来到秦泽身边，低声道：“秦二哥？”

秦泽道：“晴儿，我们先离开这里。”带着徐娇龙与翠裳少女一同离开。

这些人在江湖上都是叫得出名号的，宇文鲲自然也不愿随便得罪，自是任由他们离开。又看向那两个妖女，只见那两个妖女立在茶馆前，俱是冷笑的样子，于是微笑下马，来到她们面前，施施然道：“这些江湖莽夫，整日惹是生非，让两位姑娘受惊了！此郡安宁，本是我的责任，两位姑娘若是不弃，本将愿尽地主之谊，请两位姑娘到庄上做客，还请两位姑娘原谅本将治理不严之罪。”

他见这两个少女娇娇媚媚，心中已是颇为意动。更何况，胆敢跟那些江湖高手作对，显然也是有本事的人，是以有心结交。

在进入会州之前，春笈丽与宁小梦，对西南七路的局势，就已经做过了一些调查。春笈丽知晓，宇文辟一共有三个儿子，这三个儿子为了家业的继承权，同样也是明争暗斗，宇文鲲的大哥宇文鹏身为长子，天然的就占据着优势，在八番军也有着一定的地位，宇文鲲在军中的权势，无法跟其兄长相比，于是便尽可能的结交江湖高手。

真正有侠名，有声望的武林中人，不屑于宇文父子的所作所为，自然不是随随便便就结交得到的。会投靠宇文父子的，基本上也都是原本在江湖上就难以有立足之地的江湖败类。

而经过这一出戏，她们两个显然被打入了“江湖败类”这个名册里，

对此，两个少女也有一些哭笑不得。

宁小梦往春笺丽看来，想着该如何做才好？春笺丽则是心中快速动念，她们要是就这样离开，指不定黄山四侠和那些人，不会在城外守着她们，到时候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倒不如就跟着宇文鲲的军队离开，况且，看这样子，宇文辟有心招揽她们，对她们来说，或许也是可堪利用之处，从目前的局势来看，宁江应该是打算让威远军和鸣山红巾军达成合作意向，才让她们到鸣山去找那什么鬼军师。

如果能够借着这个机会，接近宇文辟，一剑斩了宇文辟的狗头，说不定宁江便会夸她厉害，她和小梦也算是超额完成任务。

于是浅浅一笑：“多谢将军出手相救，小女子感激不尽。”

她这一笑，媚术暗施，仿佛春风拂面，宇文鲲酥软得整个人都差点化了。

宁小梦则是想着，自己江湖经验不足，这些事就交给笺丽处理好了。于是握着宝剑，双手抱胸，做出冷冷酷酷的样子，一眼看去，活脱脱的女杀手……

当下，宇文鲲便带着他身边的护卫，邀请两个少女一同上路，笺丽与小梦原就有马。众人在军队的保护下，策马前行。

“华山黑鹫”段鹰在宇文鲲所招揽的高手中，实力最强，地位也最高。虽然在江湖上名声不好，但以往亦是准宗师级的高手，如今更是踏入宗师级别。虽然按着某个青年的说法，现在“连阿猫阿狗都可以晋阶宗师”，但说是这么说，宗师级的高手，在江湖上也没有到真正烂大街的地步。宇文鲲对他亦一向颇为尊崇，以师尊之礼相待。

段鹰号称华山黑鹫，傅定波号称黄山大侠，两人以往就有不少过节，只是那个时候，段鹰总是被傅定波压住一筹。这几个月里，段鹰实力大增，已经拥有宗师级的境界，原本有心找上傅定波麻烦，谁知再次踏入江湖后，发现人人都是实力飞升，武功突然拔高的，并非只他一人。

而在适才，傅定波虽然碍着这两个少女手中有入质，并未出手，但是散出来的气势，却是极为惊人，仿佛有无形的山岳压制全场，看得段鹰心中暗惊，知道自己实力突飞猛进，但傅定波恐怕比他更甚。

然而这两个丫头，在傅定波那般的惊人气势下，却是丝毫不惧，单是由此，便可以知道，她们两人的实力，必定也超出了普通的一流高手。

虽然如今，玄气大盛，再加上九阴真经的出世，整个武道的层次都在快速拔高，但是以她们两人的年纪，有这样的成就，仍是让人刮目相看，于是段鹰便试着打探她们的师门和出身来历。

春笺丽当然不会将她们的真名说出，故意说道：“小女子姓薛名红线，这是我师妹聂隐娘，她性子不好，一向不爱与人说话，你们不要怪她！”

宁小梦骑在马上，装出阴阴冷冷的样子：“哼！”

薛红线与聂隐娘，是宁江闲来无事时，与她们说的两个剑侠故事里的人物。她们并不知道，其实宁江也不过就是把另一个世界里《唐传奇》中的小故事抄袭过来，毕竟这个世界没有唐朝，自然也没有《唐传奇》，他就是抄了，也无人知晓。

春笺丽与宁小梦自己便是用剑的，听着宁江故事中那种飞天遁地，能够千里之外取人首级的女剑侠，分外新奇，记在心中，期待着自己在将来也能够做到。此刻刚好需要用到假名，春笺丽一时间想不出好名字，干脆便将故事中的“薛红线”、“聂隐娘”这两个名字借用过来。

至于小梦，除了自身的江湖经验不如笺丽之外，另一方面，也是因为这是突发事件，两人在此之前，并没有串通好来，于是干脆装出不爱说话的样子，让笺丽一人来应对，以免两人说话时，一不小心说漏了嘴，彼此矛盾。

春笺丽恨声道：“我们师妹二人，乃是中原人士，之所以从中原跑到这里来，实是为了对付一个人。”

宇文鯤好奇的问：“红线姑娘说的那人是……”

春笺丽握着宝剑，咬牙切齿：“恶贼宁江！”

提到宁江之名，宇文鯤、段鹰等人尽皆动容。身为儒道的最后一位状元郎，明明不会武功，却当上了东南武林盟主，一本九阴真经改变了天下武林，曾是朝廷上变法的急先锋，又大破蒙郁的精锐蛮军，斩杀蒙

郁，成为蛮族入侵华夏以来，整个华夏最耀眼的名将。

宇文鯤道：“两位姑娘，与他有仇？”

春笈丽恶狠狠的道：“杀父之仇！”

其他人再次动容，杀父之仇，不共戴天，难怪她们会为了追杀宁江，千里迢迢从中原跑到这里来。

宇文鯤道：“那姓宁的家伙，究竟对两位姑娘的家人做了何事？”

春笈丽双目冒出怒火：“家父姓薛名嵩，我师妹的父亲姓聂名锋，都是朝廷委任的儒将，其实也没有犯下什么大罪，不过就是按着军中惯例，多拿了一些军饷，去年那姓宁的为相时，竟然将他们问罪斩首，害得他们死于非命，这等血海深仇，不共戴天。”

其他人一听，立时恍然大悟。

去年夏季，先帝宋劭还在时，曾以宁江为相，其第一个决策，就是整肃军中克扣成风的所谓“惯例”，为了杀鸡骇猴，着实杀了一批将官，这两个少女的父亲，看来就在其中。话又说回来，被杀的那些将官，基本上都是贪墨军饷、克扣兵粮到不杀不足以定军心的腐败分子，单是由由此，便可以知道她们的父亲是个什么样的东西。

春笈丽继续道：“为了报杀父之仇，去年宁江那混蛋与蛮军作战时，我二人亲入蛮军军中，求见蛮族大将蒙郁，并受他之托，前去刺杀朝廷派去宁家军宣旨的钦差大臣，谁知竟被那姓傅的所阻，功亏一篑。可恨那姓傅的，我师姐妹为父报仇，天经地义，碍他们什么事了？竟被他们横生枝节，还什么黄山四侠，不但不帮我等弱女子杀父之仇也就罢了，还坏我师姐妹的好事，这等人也配称大侠，我呸！”

别人哪里不配称大侠了？其他人有些无语。

说到底，就是这两个人的父亲贪赃枉法还不收敛，被天子和宁江斩了，然后为了报仇，她们直接勾结外族，引狼入室，被人破坏了后，反过来说别人不配称侠，果然是上梁不正下梁歪，有什么样的父亲就有什么样的女儿。

具体情况，宇文鯤等人自然并不知晓，但是黄山四侠刚才之所以与

这两个少女生出冲突的原因，他们却也已经探清，“山岳当关”傅定波力指这两个少女，曾勾结蛮族，刺杀朝廷钦差。

虽然与傅定波是敌非友，但也正因为是多年的敌人，对于傅定波的为人，段鹰自是颇为了解。傅定波一向以侠义自居，既然当众揭发这两个丫头是江湖败类，想来她们也的确不是什么好人。现在听她们这般一说，连段鹰等人也不由得大摇其头，想着果然是妖女。

虽然如此，此刻聚集在宇文鯤身边的这些人，原本也就都不是什么侠义之辈。侠义二字，哪里及得上到手的实惠？与金银财宝比起来，忠孝仁义全都是自讨没趣的笑话，眼看着大周王朝朝不保夕，不懂得趁着天下大乱，为自己捞取好处的，都是蠢货。纵观历史，最后能够成大事的，哪有一个是真正的仁义之辈？

也正因此，对这两个为了私仇而不顾国恨的江湖妖女，他们反而更感亲切，于是纷纷帮着，破口大骂，骂那宁江妄杀忠良，看似为国为民，实则小人一个，抗拒蛮军之举更是祸害百姓，把天下无辜百姓卷入战火，两位姑娘为报血仇，出生入死，千里迢迢奔波江湖，实是大孝，相助蛮军尽快平定天下，实为大仁。

如此大仁大孝，才是真正的江湖侠女。

春笺丽原本就是瞎编故事，为她和小梦找个背景，此刻听着这些人的大力吹捧，一时间反而无语了……

骑马出了城门，期间，段鹰试图探出“薛红线”与“聂隐娘”两人的师门，春笺丽却借口说她们并无门派，只是从小就有一异人，看她们天资超绝，传授了她们一些武学。

段鹰见她们不肯说，自也没有再继续追问。毕竟江湖上，不愿透露自身武学来历的人多了去了，就凭她二人的所作所为，她们的师父恐怕也不是什么见得光的正派人士。

一路上，宇文鲲不断透出招揽之意。这般漂亮的两个姑娘，哪怕是不会武功，带在身边也是养眼，更何况，既然敢跟黄山四侠对着干，恐怕至少也是一流顶尖。以他的身份，不管到哪里去，身边都要带着护卫，若是能够带上两个千娇百媚的少女做侍卫，自然是颇为光彩的事，说不定还能够侍着侍着侍到床上去。

春笺丽却是一边微笑着应付，一边做出虽然承他这一次帮忙的情，却又嫌跟着他没有什么前途的样子。宇文鲲听出她的言外之意，想着这两个丫头也实在是势利得过分，却也拿她们毫无办法，毕竟他自己在家中，的确只是二公子。

更让他心中暗恼的是，至少这位红线姑娘，还会和他说话，那一边的隐娘姑娘，简直连理都懒得理他。好歹刚才我也帮你们解了围，这丫头怎的这般态度？

只是心中虽有不满，但另一方面，却也更是心痒难耐。以他的地位，不知多少人投怀送抱，但像这般娇媚偏偏还看不上他的少女，却是少见，不由得愈发的献起殷勤。

不知不觉间，他们到了西边数里外的一处豪华园子。园子是新建的，占地极为宽广，进入内中，雕栏画栋，仿佛生生的将一整座江南水乡的园林搬了过来。这一路上，两个少女所过之处，可以说是民不聊

生，到处一片残破，这里却是这般奢华，单是以此，便可以知道宇文氏如今在会州的权势地位。

宇文鲲领着两个少女，穿过豪宅，进入园中，一座座奇石，错落有致，又有清水引来，建成园中之湖，再搭上各种精美的雨亭、楼阁。他一边介绍着园中的风景，一边得意的往两个少女看了一眼。却见这位红线姑娘笑道：“这园子建得还算不错，比得过我家以前在京城外，用来踏春时落脚的小圆子了。”

宇文鲲滞了一滞，想起她们的父亲可是贪墨军饷到被天子问斩的地步，他这种地方再怎么豪华，终究是无法跟京城里的那些豪门高官相比。虽然他还不曾去过京城，但京城里的那些达官显贵，奢华到什么样的地步，他还是早有耳闻的，不客气的说，就算他把整个会州城的银两全都刮来大兴土木，跟京城里的那些人比起来，也是不够瞧。

难怪这两个丫头看不上他，实在是眼界太高，他现在的这点权势，在她们眼中实在是不算什么。

同一时间，临江城。

虽然号称别京，然而临江城自是远远无法与吴京相比，只不过因为江南水乡所特有的园林设计，让它显得另有一番精致。

春暖花开的二月底，此刻的临江城，却是被绵绵的细雨所笼罩。远处的天际，是蒙蒙的白，看不到阳光，但却并不让人感到灰暗。贯穿整个临江城的河水，在细雨中微澜晃动，一艘艘花船在雨中来去。

临江城在许久以前，曾是吴越国的国都，后改名铜州。其南城原本就有当年吴越国遗留下来的宫殿遗址，这也是它被选定为别都的一大主因。此刻，大量被征召的役夫，正在细雨中搬运着大石，扩建宫殿。北城的市集，人们则在无声中撑着伞，沉默地走动。

虽然是崭新的一年，但这一时刻的临江城，全城都笼罩在压抑的气氛当中。吴京失守的消息已经传来，虽然这其实也是意料中的事，但这消息也实在是来得太快。偌大一座坚城，说破就破了，在蛮军面前，华夏军的无力，竟是这般的毫无悬念。

此刻，南城的宫殿里，登基未久的天子，正在紧急召见众城，改临安府为国都，这是在必行之事，然而接下来该如何做？众人议论纷纷，有说就算蛮军占据了整个中原，南方毕竟有长河天险隔着，必能无事的，却也有人提到巴蜀落在了苗军手中，一旦蛮夷合流，从巴蜀便能渡河攻来。紧接着，便有人反驳说蛮族和苗人终究是同床异梦，就算以前为了共同对付华夏，存有密约，此刻大周势弱，两方人互争地盘，也未必就还能合作无间。

此话一出，众大臣一想也对，于是纷纷庆幸，至少目前看来，临安还是安全的。

新天子宋弘面无表情的坐在龙椅上，群臣的讨论中，显然已经忽略了吴京失陷前，蛮军动用的十艘来历不明的巨型楼船，沉浸在各种自欺欺人的太平假象当中。说到底，此时此刻，他所用的这些官员全都是南方人，中原大片土地的沦陷，他们也未必有多少在乎。他们所恐慌的，是自己也朝不保夕，却又无法找到有效的、抵御蛮夷的手段，于是只能鸵鸟一般，将他们的脑袋缩在沙堆里，只想看到有利的一面。

但是宋弘自己，并不会如此天真。只是，他原本就是靠着这些人的扶持上位，此时此刻，为保住朝政稳定，也只能暂时依赖这些人，但是真的要守住这半壁江山，这些人显然是靠不住的。

他那冰冷的目光，缓缓扫视着阶下的群臣。

东城的长街，被辟作公主府的豪宅里，一个女孩在细雨中挥动着剑光，身法虽然还不够灵活，但她的每一个动作，已经有模有样，价格不菲的宝剑、那锋利的剑身上，隐隐约约的，有寒气透出，作为一个练剑不过半年多的新手，可以说，已经是非常了不起的一件事。

豪宅的远处，某个无人的小巷子里，一辆马车停在纷飞的细雨中。

马车里，一个女孩儿趴跪着，双手撑在身前，抬起头来，脑袋上的猫耳轻轻颤动，猫尾在短裙后伸出，一晃一晃。

“喵！”她发出甜甜的叫声，“哥哥……喵！”

青年坐在软垫上，发出赞叹的声音……太可爱了！

明明有更重要的事要做的青年，不禁感叹着，这种事儿还真是有

毒。此时此刻，苍穹之外有一只想要烧掉一整个世界的大火鸟，北方蛮军入侵，更北方还有神秘的黑壁在不断推进，无数人身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未来还有更大的灾劫。他的最终目标是拯救完这个世界之后，带着他身边的人破碎虚空，跳出这个名为世界的小井。然而现在，在有那么多事要做的情况下，他却只想看着这个猫耳娘的小“妹妹”，摆出各种奇奇怪怪的姿势。

这东西果然有毒。

他招了招手：“小刀，过来！”

小猫女撑着两只小手，往他爬去，过了一会儿，马车里传来奇奇怪怪的呢喃。

雨下得并不大，但却没完没了，天色渐渐的黑了。天际那鱼白色的迷蒙，先是多出了一抹瑰丽的红，再慢慢的暗淡。细雨稍微大了一些，但并没有在潮湿的地面击起多少水花。

当天色已经昏暗得，让整个巷子犹如被雨夜隐藏的时候，有人撑着伞才巷口处跑来，这人一眼看去，不过是个女孩，却有着颇为不错的胸脯。小伞架在肩头，她跑到马车边，低声道：“老爷，确定了，那些人今晚就会行动……老爷？”

过了好一会儿，马车里方才传出声音：“我们的人呢？”

“已经准备好了！”侏儒女答道。

“嗯！”轻描淡写，但是略带冷酷的声音响去。

天色愈发的黑了，到了半夜，伸手难见五指，宁静而又压抑人心的夜色里，一声惨叫陡然响起，紧接着便是连续不断的兵刃交击声。

公主府间，名为红蝶的女孩猛然间坐了起来。

白日里练了一整天的剑法，到了夜里，方才上榻歇息未久，整个人都还处在疲惫之中。外头忽如其来的惨叫声，却在这个时候，撕裂了昏暗的夜色，让她整个身子一下子崩得死紧。

猛地抓起床边的宝剑，跳下了床，披了一件风衣，匆匆而出。

“有刺客！”“保护公主！”……

这样的大叫声，此起彼伏，又有两名侍女急匆匆的奔了进来。

“出了什么事？”红蝶叫道。

“不、不知道！”那两名侍女慌慌张张的道，“说、说是外头有刺客！”

刺客？女孩进一步握进了手中的宝剑，仿佛这样子能够让自己的内心安静一些。

冲着她来的？她惊疑不定，心里其实已经乱了方寸。

虽然是公主，但父皇已死，皇兄被蛮胡掳走，整个京城都已经沦陷。此刻在皇位上的天子，与她最多不过就是堂亲，此时此刻，她已经搬离了新建的皇宫，另辟公主府，朝中的大臣仿佛都已经将她这样一位公主遗忘。她实在是想不起，像她这样子的、一位可有可无的公主，就算被抓走，又能有什么作用？

然而外头的刀剑交击声，急促地迸发着，惨烈无比，不时有轰然的劲气爆发，显然来的还是高手。

“我们……我们的人在外头？”她心惊肉跳的问。

“我们的人……好像都还在院子里，外面挡着刺客的……不知道是谁的人。”那侍女擦着冷汗。

“红蝶，红蝶！”另一边传来一个女子慌张的呼唤声。

“母妃！”红蝶赶紧迎了上去。

一个美丽的女子，挽着臂绫奔了过来，将她搂在怀中，看到他平安无事，方才放下心来。

厮杀声终于惊动了城卫，火光往这个方向汇集而来。外头的刀剑声慢慢的小了下来，过了一会儿，有武将在外头单膝跪下：“娘娘、公主，可还平安？”

挽着臂绫的女子轻轻的道：“我们还好！将军，外头发生了什么

事？”

那将领道：“有刺客要闯府劫人，似乎是冲着公主来的，意图不明。另有一伙人守株待兔，反将所有刺客全都杀了，在我们的人赶来时，便已撤走，目前还不知是哪一方面的人。刺客的尸体都还留着，正在调查身份背景，相信很快就会有线索。娘娘和公主放心，我们的人已经在外头布下了重重防护，今晚不会再有人敢来骚扰。”

那女子低声道：“有劳诸位将军了！”

这一夜的惊慌，很快便过去了，第二日一早，已经升格为公主的宝桐公主，以及鹭小姐儿一同赶了过来，牵着红蝶的手，慰问她们的伙伴。

“放心啦，我没事的！”红蝶公主笑着让她们不用担心。

三人说了一会儿话，谈到昨晚的夜袭，宝桐公主吁了口气：“我们来的时候，看到外面的石像都被人劈成了两半，还有一堵墙，倒下后都成了齑粉，他们说那是被拳头击倒的。守在外面的将军说，昨晚来的刺客，全都是江湖上一等一的高手，如果不是有人提前得到风声，来了个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恐怕就真的出事了。”

鹭小姐儿拉着红蝶公主，柔柔弱弱的道：“红蝶，你、你怎的惹了那么厉害的人？”

红蝶叫道：“我怎么知道？”到底是谁要抓她，谁在救她，她竟是完全摸不着头来。

南城的集市里，一辆缓缓前行的马车内，侏儒女将一份情报递给面前的青年：“老爷，这是您要的资料！红蝶公主这几个月里，开始练武后的进度，全都记在这里面。”等老爷接过资料后，她又悄悄的看向双手叠在一起当做枕头，侧蜷着柔软可爱的小娇躯，睡在老爷身边的小猫女。身上只盖着薄薄的毯子的猫女，可爱的小肩膀与纤细的小腿尽皆裸露在外。

她悄悄的想着，昨晚这里发生了什么？

青年翻动着侏儒女递上来的情报：“虽然现在玄气大盛，她又是按着九阴真经来练，但就是这么短短的三四个月里，内力的修为上，就已

经等同于一流高手？难怪会被神册宗倍在千里之外盯上……和鸾梅一样的天人体质啊！”

红蝶公主，居然和鸾梅一样，会是天人体质，这对于青年来说，也是一件颇为讶异的事。

而从另一方面，皇室的女子中，连着出了两个天人体质，这算是巧合，还是皇室的先祖的确是有着某种不同寻常的来历？

当然，话又说回来，能够立国近千年，期间更是建起整个儒道天下，大周王朝已经算是很了不起了。如今虽然面临着改朝换代的危机，但天底下，原本也就不可能存在真正亘古永存的王朝。

此外，神册宗倍想要把拥有天人体质的红蝶抓去，他的目的又是什么？

天人体质啊！青年的嘴角，微露出似有若无的，玩味的笑容。

在他身边，小猫女在睡梦中翻动着身子：“哥哥，不要……不要了喵！”

侏儒女的眼睛瞪得更大了……

“笺丽，我们现在该怎么做？”

豪华庄园的一角，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悄悄的问道。

“这个……这个……”红裳的少女也在想。

此时此刻，夜已深沉，八番军的兵士在山庄的周围巡逻着。

安排给她们的阁楼，华丽雅致，搞不好是宇文鯤建来金屋藏娇的，

临时拔给了她们。

撞上黄山四侠，纯属意外，没想到竟然误打误撞的“傍”上了八番军。但是下一步应该怎么做，其实她们也还没有想好。

外头的园林，花香满园。阁楼外，还安排着用来服侍她们的侍女，宇文鲲对她们也的确是献足了殷勤。但她们这一次跑到西南来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混入八番军，而是为了给红巾军的鬼军师送信，另外就是支援秦泽和赫连峰对黑庭鬼宗的调查。

宁小梦拔出剑来：“干脆明天找机会，一剑把这姓宇的脑袋砍了？”

春笈丽道：“他是姓宇文，不是姓宇！再说了，杀他不难，难的是杀人之后离开，你看到了，那个华山黑鹫，还有他身边的那些护卫也都是高手来着，再加上周围的军队，杀人容易，跑路就困难了。”

宁小梦道：“实在不行，明天找个借口离开吧。唉，哥哥也真是的，他自己跑了，却把我们派到这种地方，说起来，他为什么要把小刀带走？他想对小刀做什么？你有没有觉得，他看着小刀的样子好奇怪？还有还有……”

“小梦，你是不是要把白天没说的话，在今晚说个够？”春笈丽又是好气又是好笑。

宁小梦哼了一声：“你在那里没完没了的说话，我却在那扮沉默，扮冷酷，话都不能说一句，难受死了。”

“这也是没办法的嘛，谁知道会遇到黄山四侠？我们事先又没有对好口供，你一句我一句，说矛盾了怎么办？”

“谁想跟那些家伙说话？问题是，白天不能说话，现在说个够啊？”

“知道了知道了，我陪你说还不成？”红裳的少女娇笑着用肩头碰了碰她。

两个少女肩并着肩坐在桌旁，那叽里呱啦的聊了起来，其中大部分的话题，却也离不开某个把她们赶到这里，自己不知去向的青年。

“哥哥现在也真是的，把我们指挥来指挥去，他自己去做什么也不告诉我们。”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用双手支在桌边，鼓了鼓腮帮子。

“还、敢、说？”红裳的少女以同样的动作支着桌面，手背交叠在颞下，“你们两个又瞒了我多少事？在血渊里发生的那些事，一问他就是微笑，一问你就是傻笑，反正就是不说，也就是我人傻好骗，才会一直跟着你们。”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不甘心的反驳道：“你和哥哥不也瞒了我一些事？你们两个……你们两个……”

“我、我们……没什么的……”红裳少女不知怎的就慌张了起来。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扭过头去，看着同伴的脸，她的同伴硬着头皮，反过来扭头看她，两个人都做出理直气壮的样子，过了一会儿，又一同扭开了头。

小梦怎么也不敢告诉春笺丽，在血渊的时候哥哥对她的母亲做了什么。春笺丽自然更不敢告诉小梦，那个时候自己在她的房间，穿着她的衣裳，在她的床上被她的哥哥给……

两个少女都有一些心虚，同时也都知道对方有一些事瞒着自己。气氛一下子变得尴尬起来。

“都是哥哥的错！”小梦忍不住嘀咕了一下，哥哥现在越变越坏了。

“没错，就是怪他！”春笺丽也忍不住赞同了一下。

“说起来，哥哥把小刀带着，小刀能够帮他做什么？”小梦疑惑的问道，“哼，他也真是的，以前总是喜欢带着我，现在却只把小刀带着……”

“不错了！”春笺丽嘀咕道，“小刀看起来根本就是小时候的你，带她和带你……”

说到这里，红裳的少女忽的怔了一怔，想起来什么，忍不住再次扭头，往小梦的脸看来。

“怎么了？”小梦歪了歪脑袋，不解的看着她。

“不……没什么！”春笺丽移开了目光。说起来，在那一次之前，她也没有少对宁江施展媚术，却从来没有成功过，唯有那一次，她穿着的衣裳，在小梦的房间里，然后莫名其妙的就成功了。

那家伙……不会吧？

虽然知道这对兄妹亲密得过了份，但是，不管怎么说也是亲兄妹啊？应该不会到那种地步吧？

春笺丽心里犯嘀咕，不知道怎么搞的，这个念头一旦生出之后，竟是越想越可疑。迟疑了一下，她正要继续说话，外头却猛然传来一连串的炸响。

两人快速对望一眼……出了什么事？

宁小梦道：“去看看？”

两人同时提起了剑，奔到外头，只见迷迷蒙蒙的雾气，笼罩了整个山庄。虽然已经到了半夜，但这样的天气，根本不应该有这么多的雾气。但是这一刻，天上的星与月竟是完全被雾气所笼罩，不管怎么看，都不是正常现象。

她们一不留神混入了八番军，但是在立场上，跟八番军原本就不是一路，此刻原本就心存警惕，此刻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还是提着剑，往前走去，想要弄清究竟。在她们身后，那几名侍女惊慌的叫着她们，她们自是充耳不闻。

轰的一响，东面传来山峰倒塌一般的声音，尘土在深浓的雾气中往这一边弥漫，北面却是一连串的惨叫声。雾气太重，两人生怕分开后难以会合，自是肩并着肩。就这般走了一段，前方忽有人影出现，她们顿在那里。

那些人也同样一阵紧张，盯着她们。春笺丽眸中火光暗闪，看清对面，道：“将军，出了什么事？”在她们对面的，却是宇文鲲和段鹰，以及一批护卫。

宇文鲲松了一口气，道：“原来是红线姑娘，隐娘姑娘！”来到她们身边，看向周围，冷哼一声：“看来有不知死活的家伙，想要行刺本入。两位姑娘放心，这里安全得很，那些人绝对……绝对无法杀进来！”

说是这般说，宇文鲲自己的脸色也多少有些难看。北面的厮杀声越来越远，显然来敌人数不少，且都是强者，外头的兵士竟是难以抵挡。

宇文鯤额上冷汗渐生，朝身边的人喝令道：“还不加派人手？”

被他喝令之人正要赶去，段鹰却是淡淡的道：“二公子且慢！北面和东面的动静实在太太，反有可能是声东击西。此刻纵然二公子不说，外头的兵士自然也会往打斗的方向赶，但需防真正的刺客从别处杀来。”

宇文鯤反应过来，赶紧又让人守紧其它各处，免得乱了阵脚。紧接着又故作镇定的与两个少女谈笑风生。

春笺丽暗自摇头，这人好歹在八番军中，也是一个领兵的将领，声东击西的可能性，居然还要段鹰这种江湖人来提醒，看来他能够成为将领，纯粹靠的就是他的好家世。

滚滚的雾气竟是越来越重，东边轰然的炸响中，地面都跟着震动，尘土混入了惨白色的雾气，昏天暗地的涌来。紧接着便是大地撕裂般的劈啪声，北边的杀气依旧如同潮水般涌来，但也有更多的兵士往那个方向阻截而去。厮杀声接近的速度正在拖慢。

一道箭光却在另一边，犹如刺破虚空的白虹，以极快的速度射向宇文鯤。段鹰冷哼一声，黑影一闪，以极快的速度挡下了箭光。箭光在数丈之外爆开，众多白点呈烟花一般散开。劲力震荡着四周的雾气，黑与白的两道精光呈波形绽开。

宇文鯤握着他的宝刀，看着远处华山黑鹫的背影。随着又一声震响，华山黑鹫怒哼一声，显然是遇到了劲敌。

“还不快去帮忙！”宇文鯤朝身边的护卫怒喝道。如果华山黑鹫没有能够拦截住强敌，他也不免遇险。

两名护卫以极快的速度掠了过去。得到帮手的段鹰冷笑一声，黑色的劲气猛然外放，又是一声轰响，显然开始用出绝招。

春笺丽与宁小梦却在这时，同时生出感应，快速回头。

在她们与宇文鯤的身后，地面陡然间炸裂，一道紫色的光影蛟龙一般冲起。宇文鯤的实力虽然远不及她们，却也毕竟是家传的武学，在身后的异动下，紧跟着回过头来。紫色的光芒却在这个时候，刷的一声撒在他的身上，冰冷的杀意，直接透入他的经脉，竟让他完全无法动弹。

刀气犹如堤坝破开后疯狂泄出的洪水，朝着宇文鲲怒潮般冲来。这一刻的宇文鲲，既无法动，也无法躲，额头泌出的冷汗仿佛在这一刻被冻结，空气中的雾气都凝结成水珠，簌簌的掉落。眼看着，万千杀气凝成一斩的刀光，就要将他一斩两段。

锵的一声，空间传来清脆的震动。宇文鲲脸色苍白，身体发冷，仓皇的后退了两步。在他的前方，两个少女一左一右，双剑交错，硬生生挡住了冲来的紫色怒潮。剑气与刀气带着狂风，往四面八方宣泄，地面犹如被一块块的翻起，整个空间都在扭曲。

此刻的春笺丽与宁小梦，各自踏着弓步，紧咬皓齿。一个身上炎气隐现，一个美眸金光爆散，显然都已经在竭尽全力。在她们交错的宝剑的斜上方，犹如盛开的玫瑰般的紫色刀光，疯狂的压下，唯有她们，才能够看清这紫光中闪耀的万千刀影。

她们颇为艰难的抬起头来，靠着金魄带给她们的敏锐感知，目光透过懂懂的刀影。在那深浓的雾气中，她们看到了一个艳红的女子。春笺丽自身喜穿红衣，然而这个女子，看上去竟比她还要艳红。虽然穿的是红衣，身上散出来的却是紫色的刀光，如龙似蛟，居高临下的看着她们，目光凌厉。

其实两个少女，实在是不想多管闲事，宇文鲲是死是活，和她们全无关系。只是这女人突然杀出，或许是因为事先并不太确定宇文鲲的具体位置，范围性的杀气，竟将她们两个也一同住。如果她们不出手，这冰冷到极致的一刀，连她们也会一同斩杀。

雾气凝结成冰，在她们周围雨粒般打下。东面的厮杀声在快速消散，有人急促的往这边赶来。冲在空中的神秘女子，一击不中，不肯拖延，紫色的刀光陡然回拉，嘭的一声爆开来，爆出深蓝色的光华，刺得两个少女眼睛发痛。刷刷刷的刀光回旋中，周围的寒气快速收缩、绽放。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都被蓝光刺得睁不开眼，但是那凛冽到切割肌肤的刀意，犹如实体，排山倒海般的冲击而来，显然乃是真正宗师级的高手。

她们身边，那几名想要冲上去的护卫还没反应过来，便已在惨叫声中向后抛飞，血花在这一瞬间乱溅，都已不知被劈了多少刀。在深蓝色的刀意冲击下的两个少女，心知不妙，这凝聚了所有杀意的必杀一击，在那汹涌如海的假象之中，汇聚的是细密而又轻巧绝伦的多重连杀。

刺眼的刀光下，连眼睛都无法睁开的两人，凭着惊人的感知力，再次出手.....

实际上，不管是春笈丽还是宁小梦都是第一次真正对上这种宗师级别的武道高手。在血渊事件之前，宗师级的高手显然没到满地走的地步，宁江有时也会让她们杀人，杀的当然都是她们对付得了的，不可能真正的置她们于险地。

唯一算是这种级别的，只有桑耶寺寺主的那个、名为八护连的师弟，但八护连所精通的，更偏向于术法而不是武道。

但是这个来历不明的红衣女子，却是真正的武道高手。看似狂怒的刀气之下，是至精至微的刀法应用。澎湃如海的刀意之下，纵横交错的深蓝色光芒，每一击都足以断金碎玉。呼呼嘭嘭的交击声，在极短的时间里叠加在一起，密集地传来。

被击散的刀光在逐渐清明的夜色间，划出一波波光弧。另一边的远处，一伙人原本正赶来支援，却硬生生的停住了脚步。在他们的眼中，让如同爆发的烟花一般闪亮的蓝色剑气，华丽的飞散着，位于其中的两个戴面纱的少女，一个火光隐现，一个剑气纵横，挥舞的宝剑俱是快得让人难以看清。

这是一种瑰丽到极致的画面，绝大多数人，根本无法看清浪潮一般的深蓝刀气的真实情况，他们就只能看到冲向两个少女的蓝色怒潮，在她们的身前化作了往周围飞散的光影。珠玉落盘般密密麻麻的交击声，直让他们头皮发麻。地面上多出了一道道裂痕，一名护卫离得太近，深蓝色的光弧飞来的那一瞬间，他的身体已经从左肩到右腹分了开来。

他们无法看清两个少女的动作，脑海中却清楚的映着她们在蓝色光潮中美不胜收的背影。画面犹如被撕裂开来，以极其诡异的方式延续着，时间其实却是极短。让人吐血的错位感中，两个少女同时踏出半步，双剑各自带出斜斜的剑痕，最后一波深蓝刀气被她们硬生生击散，紧接着，两人便顿在那里，胸脯起伏，这一番战斗，对她们的消耗显然

不小。

在她们的斜上方，那神秘的女子杀招过后，目光中透着冷光，一方面，显然也是为自己的杀招竟然会被这两个明显小她许多的少女接下而诧异，另一方面，目光中也充满了鄙夷：“看你们如此年轻，身手就这般了得，也算是女中英才，居然投靠奸佞，为虎作伥。”

在她这“卿本佳人，奈何做贼”的鄙夷目光下，春笺丽和宁小梦大叫冤枉。她们原本就是为了避开与黄山四侠的恩怨，才跑到这里来的，原本想着明天就走，谁知道今晚会发生这种事情？你早不出来晚不出来，突然出手，把我们也卷了进去，我们能怎么做？

此时，更多的人赶了过来，一波箭矢在强弩的发射下朝那女子射去。那女子哼了一声，卷着雾气，电光般飘走，很快就融于迷雾之间，让这些人追之不及。

“二公子！”“二公子！”……

随着身后的一连串惊呼，两个少女回过头来，宇文鲲已是硬生生的栽倒在地。虽然两个少女为他挡住了致命的刺杀，但他的经脉，还是被那无孔不入的刀气冻伤，单是以此，便已可知道刚才那女子在武道上的强悍和可怕。

两个少女彼此对望一眼……

笼罩在整个山庄的神秘雾气开始消散，在其他人对宇文鲲进行抢救的时候，春笺丽与宁小梦则是手牵着手，往安排给她们的阁楼走去。

途中，宁小梦低声说道：“刚才那个姐姐好厉害！”

以她们两人的实力，竟也只是堪堪挡住那神秘女子的绝杀，如果是放单的话，她们任何一人，恐怕都不是那女子的对手。

春笺丽同样压低声音：“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在西南这一带，拥有这种实力的女人，只有一个……但是没道理啊，以她的本事，竟然亲身进入会州，对宇文鲲这种空有将名而无将才的纨绔子弟进行刺杀，感

觉上是杀鸡用了牛刀。”

宁小梦说道：“你说的那个人是……红巾军的红娘子？”

春笺丽说道：“除了她，我也想不起有其他人，江湖上真正成名的宗师级高手并不多，秋水荐是用琴的，而且年纪绝对比她大。柳眉烟和詹雨娴也都不可能，而且她们是真正的江湖人，和八番军没什么仇怨，也不会去管这种朝堂又或军队的事情。想来想去，用的是软刀，又有理由杀宇文鲲的，就只有鸣山红巾军的红娘子，毕竟红巾军和八番军，原本就是势不两立。”

两人来到阁楼前，那几名侍女急急的奔了出来：“两位姑娘！”

春笺丽摆了摆手，宁小梦装作沉默寡言的样子，绷着脸点了点头，然后便扔下她们，自己进入阁中。

进入阁楼后，两人继续小声商谈。不过对于红娘子要杀宇文鲲的原因，两人仍是无法猜到，毕竟她们对西南七路当前的局势，还没有到了如指掌的地步，也不知道宇文鲲那种纨绔子弟，在当前西南方的局势中，起到了什么样的作用。

但是不管怎么样，看来这一次，她们两个人是实实在在的被打成“妖女”了。

下半夜时，两人并没有睡去，而是各自在床上盘膝而坐，运气练功。

她们的实力，虽然已经是突飞猛进，但是对上傅定波、红娘子，以及那些一等一的高手，多少还显得有些不够瞧。而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其实还是时间和江湖经验的问题。傅定波自然是不用说了，吃的盐都比她们走的路要多，红娘子可也是跟着混世魔王宗相，从小在战场上厮杀出来的，经历了不知多少出生入死，才有现在的成就。

二月底的天色亮得很早，一大清早，黄鹂就已经在外头的园林里叫唤着。

到了中午，更多的兵士驻入山庄，显然是有大人物来到这里。

过了一会儿，有人在阁外禀报：“红线姑娘、隐娘姑娘！大将军有

请！”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一同出了阁楼。

穿过了几处宅院，竟然庭院深处。在一个大殿里，她们看到一个身披战甲、鼻高额宽的中年男子坐在主座上，在他右手边隔案而坐的，还有一个美艳女子。此外，宇文鲲坐在了右侧的椅子上，多少还有些惊魂未定的样子。又另有一些将军随侍在两侧。

在来之前，引路人便已经向她们说明，召见她们的人是谁。当下，两人一同上前，施礼道：“红线、隐娘见过大将军！”

这中年男子，真是怀化大将军宇文辟，在他身边的，则是宇文鲲的母亲裘夫人。

宇文辟毕竟是镇守一方的主帅，远非宇文辟这种靠着父亲当上将领的公子哥儿可比。没有想到救下自己儿子的，竟然是如此年轻貌美的两个少女，宇文辟微显诧异，但很快就朗声笑道：“两位姑娘不用客气，昨晚若不是两位姑娘仗义行侠，出手相救，吾儿已经为鸣山红娘子那妖女所害，两位姑娘对吾儿的恩德，本帅铭记在心。”

双手一拍，早有人捧上一个黄色宝箱，宝箱打开，内中金灿灿的，全是黄金。

宇文辟道：“这点小小薄礼，不成敬意，还请两位姑娘笑纳。”

小梦继续装作冷酷的样子，对宝箱看也不看。春笺丽也是盯着宝箱，眼睛都笑眯了：“哎呀，这怎么好意思？这怎么好意思？这个这个……先送到我们屋子里去，哎呀这怎么好意思？”

宇文辟在此之前，就已经知晓这两个妖女曾经在中原有过刺杀朝廷钦差之举，口中虽然将她们称作女侠，但当然已是知晓她们并不是什么做好事不留名的，真正的侠女。此刻见她们将黄金收下，更是面带笑容，拍一拍手，让人将宝箱往两位姑娘的屋子送去，又请两位姑娘入座。

裘夫人笑容满面，感激的道：“听闻昨晚两位女侠，不顾自身安危，强挡在那红魔女面前，方才得保我的鲲儿平安。两位姑娘年纪轻轻，竟有这般本事，连那红魔女最后也知难而退，吾儿这一次能够幸免

于难，真是全靠了两位姑娘。”

宇文鯤道：“娘，你不知道，那个时候都以为自己已经死定了，没想到红线姑娘和隐娘姑娘硬是挡下了那红魔女的杀招……”他对这两个青春貌美的少女，原本就已是心动，否则昨日也不会强行为她们出头。昨晚更是靠着她们保住性命，心中感激万分，于是绘声绘色的讲着昨晚发生的事，将那红娘子形容得愈发凶残，又将她们两人拼死相救的恩情进一步夸大。

对于昨晚发生的细节，宇文辟早已听庄中的其他人说起，此刻听到儿子以当事人的角度说出，更是动容。幸好那个时候，这两个少女在他儿子身边，否则他的这个儿子真的就死于非命。

于是再一次向两位“女侠”道谢，并微露招揽之意。毕竟，能够硬挡住鸣山红娘子的两个高手，绝不是随随便便就招揽得到的。这一次，春笺丽却是装作颇为意动的样子。

虽然昨日宇文鯤也尝试招揽过她们，但宇文鯤在八番军中，说到底倚仗的不过是他父亲的声势。此刻宇文辟亲自招揽，那自然有所不同。

宇文辟见她们也有这意向，赶紧继续大力邀请，直言绝不会亏待两位女侠，最终两人答应下来，让他大喜过望，又赠送了许多金银宝物。

春笺丽咪咪笑的把所有金银全都接了下来，道：“主公！如此说来，昨晚行刺二公子的那个女人，的确就是鸣山的红娘子？”直接便改了称呼。

宇文辟拂着短须，道：“确实如此！只是那红魔女到底有何意图，本帅一时也弄不清楚。”

春笺丽小心观察，见宇文辟的确是颇为困惑的样子，不像作假。然而以红娘子的声名，竟然亲身跑到会州来，刻意安排了这样一场刺杀，必定是有其原因的。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忽的有人急奔而入：“大将军，大将军，不好了！”

宇文辟猛然站起：“出了何事？”

那人快速禀道：“会州城那边传来消息，大公子遇刺，身受重伤，目前生死未卜！”

宇文辟脸色蓦地涌出怒气：“那些人真是欺人太甚！”

春笈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这一边，宇文鯤方自逃过一劫，那一边，宇文辟的长子宇文鹏跟着遇刺，让人不得不怀疑同样也是鸣山红巾军那一方下的手。只是，那红娘子好歹也是名震一方的侠女，居然采用这种刺杀敌将家人的手段，实在是显得有些下作，而且不管怎么想，似乎都是一件毫无意义的事。

在这个忽如其来的噩耗中，整个山庄一下子动了起来……

远方的一处县城里，阳光从窗格透下，照在独自饮茶的女子的手臂上。

女子微微的抬了抬头，往窗外看去，流移的阳光，覆在饱受战乱，到处都是断瓦残垣的石城的上空。

酒楼的下方，慵懒地晒着太阳的乞丐，街头走动的贩子，推着小车，在路旁休息的车夫，有意无意的，将整个酒楼保护了起来。

女子给自己到了一杯茶，漫不经心的喝着。过了一会儿，酒店的老板蹬蹬蹬的上了楼，在她的身边低声道：“红姐，消息传了过来，如军师所料，宇文鹏的确是遭到了刺杀，好在我们安插在他身边的内应及时提醒，虽然受了伤，但应该还死不了。只是黑庭鬼宗那一边，必定会把宇文鹏遇刺的事，也栽在我们头上。”

“没有什么差别！”那女子毫不在意的道，“对了，昨晚救下宇文鯤的那两个少女，身手着实不错，人也漂亮，有没有查出她们的来历？”

“查到了，听说是来自中原，自称混江双蛟，一个唤作薛红线，一个唤作聂隐娘。原本都是官宦人家的千金，父亲因为贪墨，在去年的变法中被朝廷问斩，为了替她们父亲报仇，曾协助蒙郁刺杀朝廷派往宁家军的钦差大臣，为黄山四侠所阻。昨日被黄山四侠围上，却被宇文鯤带兵救了，想必现在已经投靠了八番军。”

“是么？”那女子若有所思的样子，“看她们的剑法，颇为灵动，不管是天资还是模样，俱有过人之处，没想到竟是这等不辨是非、为虎作伥的人，可惜……真的是可惜了！”

下午的阳光下，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看着停靠在大河边的几艘战舰。

此时此刻，怀化大将军宇文辟正带着兵士上船，准备离开，她们作为被他招揽的“武林高手”自然要跟着他一同离去。

宁小梦拉了拉春笺丽：“我们真的就这样跟他走？”

春笺丽低声道：“你听我说，我们这般这般……”她在宁小梦身边压低声音。

宁小梦握紧宝剑：“好，我们就这般做！”

当下，两人跟着宇文辟，一同登上战舰，战舰一共四艘，第二艘乃是主舰。众多兵士将各种搜刮来的物资搬上了船，战舰开拔，往州城方向缓缓驶去。

战舰驶了两个时辰，眼看着会州城就在前方。两个少女在船舱里对望一眼，春笺丽从怀中取出一个小圆筒，用手捏了捏，贴在小圆筒上的符纸缓缓的燃烧着。她将小圆筒扔在榻下，然后与宁小梦一同往外走去，宁小梦顺手将门关上。

走在过道里，沿途自有一些护卫，在各角驻守，看到她们，相互打了几声招呼。此刻这些人都已知道，她们两人乃是从红魔女手中救下了二公子的女高手，又被大将军亲自招揽，自是不敢得罪。

两人踏上甲板，宇文辟在站在前方，负手遥望着远方逐渐接近的会州城水门。此刻正是黄昏，两岸山清水秀，绿树成荫。战舰下水流湍急，鱼群踊跃。两人继续往前走去，在她们前方，两只长戈交叉着，将她们挡住。

宇文辟回过头来，朗声笑道：“让两位姑娘过来吧。”

长戈分了开来，二女往前走去，春笈丽娇笑道：“主公好雅兴，在这里欣赏风景么？”

宇文辟失笑道：“哪有这份心情？只不过是前方城门，如果没有看到我，绝不会随便开门，不得不出来露个面罢了。”又道：“两位是第一次来到会州城吧？听说你们本是为追杀宁江，来到这里，不管这一趟，你们恐怕是要失望了，根据我方的调查，那宁江应该并没有到这里来。不过两位放心，等本帅将来一统西南，必定会为你们出头，助你们得报血仇。”

春笈丽柔身施礼，嫣然一笑。

她本就娇媚可人，这一笑，便连宇文辟心中亦是一荡。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异变突起……

在春笈丽与宁小梦出门的前一刻钟，某个密宗里，一个女人恨声道：“宇文鹏那家伙竟然没有死？”

说话的，乃是宇文鲲的母亲裘夫人，此刻，在人前总是温柔大方的她，露出的却是阴狠的表情：“怎么可能会失手？”

在她的身前，是一名高瘦的男子。那男子压低声音，道：“一切原本都是按着计划进行，但是在最后一刻，宇文鹏那厮似是突然得到了消息，让我们的人功亏一篑。”

裘夫人握紧手中的铜杯，恼怒得青筋跳动，在她的手中，铜杯竟是硬生生被她压成了扭曲的球体。

如果是宇文辟在这里，必定会大吃一惊，因为他根本不知道，他的这位二夫人，竟也是一身功力。

那高瘦男子低声道：“师妹，先不用急。这一次虽然没有能够杀掉宇文辟，为鲲儿的上位扫清障碍，但幸好鲲儿也从红魔女的刺杀中逃过一劫，否则就真的是糟透了。那红娘子，竟会为了刺杀鲲儿亲自出手，

的确是大出我们预料。依我猜想，我方的这一行动，恐怕早就已经被那鬼军师探知，暗中通知宇文鹏的，必定也是他们的人。昨晚红魔女的刺杀要是成功，他们就放着我们刺杀宇文鹏的行动不管。红魔女的刺杀一失败，他们就以最快的速度通知宇文鹏那边的内应，保住宇文鹏的性命，目的就是避免我们黑庭鬼宗藉着你和鲲儿，掌握整个八番军。”

裘夫人恨声道：“现在该怎么做？”

高瘦男子道：“既然宇文鹏没死，杀宇文辟的事，师妹也必须先停下来。宇文鹏仍然是八番军最名正言顺的少主，你丈夫一死，就算我们的人也暗中掌握了一部分将领，但名不正言不顺，整个八番军仍然会有相当一部分人投向他那一边。不能彻底掌握八番军，我宗就难以在如今的天下大乱中，占有争天下的一席之地，这么多年的布局不免白费力气。”

“这个我当然知道，还用你说？”裘夫人没好气的道，“可恨宇文辟那厮，如果不是我在暗中动用我们的人，一路不知帮他除掉多少绊脚石，他哪有现在这般地位？不过就是想让他提前立鲲儿为继承人，他就这般推脱，如果不是你们一直让我低调一些，表面上作出凡事都不与人相争的样子，我早就将他宰了。”

高瘦男子笑道：“正因为师妹二十年来一向低调，他才始终没有怀疑到你，我们也才有这个机会。只要时机到来，要杀他还不简单？师妹你只管放心，这八番军早晚是你儿子的。”

裘夫人失笑道：“什么叫我儿子的？我儿子不就是你儿子？”

高瘦男子得意的嘿笑两声，摸了上去，密室里传来一连串的娇喘。

过了一会，裘夫人道：“不过这一次，幸好有那两个丫头救下鲲儿，或许我们可以试试，能不能将她们拉拢入我们黑庭鬼宗？”

高瘦男子停止了动作，低声道：“提到这事，那两个丫头，恐怕有些古怪。”

裘夫人一惊，道：“怎么说？”

高瘦男子道：“在此之前，我们从未听说过薛红线、聂隐娘这两个名字，以她们两个人的实力，在江湖上本不应该这般没有名气。另外，

从昨晚她们对上红魔女的细节来看，她们两人展现出来的武艺，倒是有些像另外两个人。”

“你说的是……”

“眉妩女侠春笺丽，和砍头魔女宁小梦！你可能对这两个人也没有什么印象，但她们却是近来在江湖上声名鹊起的两个丫头。其中的春笺丽，以前在京城原本就是有名的才女，琴剑双绝，后来离开京城，渐渐的博得了侠女的名头。至于那宁小梦，听说是个心狠手辣之辈，不出手则已，一出手必砍人头。我虽然不敢肯定这什么薛红线、聂隐娘真的就是那两个人，但不得不说，确实很像。”

“那她们接近鲲儿是为了什么？”

“这个还需要调查，但是不管怎样，入了会州后，还是及早将她们除掉的好，以防万……”

话犹未尽，轰的一声，远处传来炸响，整个战舰都在晃动。

船舱中的爆炸实在是太过突然，所有人都下意识的往爆炸声传来的方向看去，纵连宇文辟也不例外。

剑花却在这一瞬间突然间，在他的身侧绽放开来，犹如万千星点，耀花了他的眼。剑还未至，森冷的剑意就已经直透肌肤，让他的经脉都差点为之冻结。多年以来，久经战场所形成的反应力，让他在这一瞬，把握到发生了什么事，心中大骂一声“妖女”，却也是来不及抽出惯用的兵器。

一声大喝，只提到一半功力的劲气，就已经因为剑花的杀到而迫不得已，一拳击出，紧跟着身子后退。只要坚持到短短的一点时间，他就能全身而退，然后就可以把这两个该死的妖女碎尸万段，甚至碎尸万段都不足以消他心中之恨。

剑花与劲气碰撞，螺旋状的气旋一道道的闪现，虽然大部分剑花都被截下，却仍有一小部分穿透气劲，击在他的身上。

另一边，护卫大将军的高手反应也是极快。在被爆炸吸引了注意力后的那一瞬间，就已经觉察到身后的动静。只是爆炸响起，他们下意识的扭头看去，感应到身后的动静，再快速回头的那一瞬间，他们的大将军就已经深陷危机。

嗤嗤嗤，身上三处受创，宇文辟急退。一道剑圈在如同烈日一般腾起，轰然冲来。仓促应对之下，他气劲被破，竟是来不及抵挡，只能硬生生的将残存的内力积聚在胸膛。

轰，烈日般的火焰炸在了他的胸膛，火光爆散，他闷哼一声，再退一步。呼呼的劲风疾响，他的护卫已经飞腾而来，然而抢先划来的是一道锐利到极致的剑光，下一刻，天地已经在他的眼中旋转。

飞起的脑袋，在那些护卫头皮发麻的视线中，被一道红影快速拎走。那红影如同飞鸟般冲出了甲板，秋香色的身影紧随其后。那些护卫落在地上，竟然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拎头而去的两个少女，一个御着诡异的火光飞在空中，一个在掠出数丈之后，竟犹如凌波仙子般踏浪而行。

其中两人快速的射了两箭，但根本无法追上那两道飞速往岸边离去的身影。混乱在战舰上急速扩散，前方水门上，不知道发生何事的守将兀自在那叫道：“发生何事？大将军可在？”

一道身影从船舱中飞速掠出，竟然是人人都以为她不会武功的裘夫人。裘夫人看着倒在血泊中的无头尸体，却也是心中惊骇，久久说不出话来。

.....

春箴丽与宁小梦提着宇文辟的首级，不断赶路。

虽然已经死去，宇文辟的眼睛依旧睁得老大，他无论如何也未想到，昨晚才拼死从刺客手中救下他儿子、又开始将他唤作主公的两个少女，竟然会突然向他出手。

两个少女一路逃到深山老林，直到确信，就算八番军派出大批高手搜山，也难以追上她们，方才将首级扔在一旁，各自用双手撑着膝盖，

直喘着气。

宁小梦嘻嘻的道：“我还以为会有些麻烦，想不到这么简单。”

春笺丽笑道：“我们昨晚可是‘拼命’救下他儿子的，他哪里还会不相信我们？”

昨晚她们的确是拼了命，但主要还是因为当时她们所站的位置，让她们一同被红娘子的杀气卷了进去，为了不让自己被连累，不拼命不行。但是在其他人眼中，却是宇文鲲受到攻击，她们两个不顾自身安危挡在他的面前，将他保护在身后，即便是宇文鲲自己的感观也是如此，心中感激之下，自不免将她们所做之事进一步夸大。

却哪里想得到当时她们两个纯属无奈？

至于事后，她们虽然能够找借口离去，但是想着，她们现在既得罪了黄山四侠和这里的侠义道，又得罪了红娘子，就这般离开八番军的保护，说不定在外头就被红娘子派出的高手截上，倒不如先利用八番军的保护，离开那里再说。

况且，宁江给她们的任务，是帮他给鬼军师送信。但是她们现在得罪了红娘子，不设法带点见面礼去，红娘子根本不会相信她们。

于是便在暗中合计着，不如想办法，用宇文辟的首级去鸣山作见面礼。之所以选在即将进城的时候发动，也是因为会州城乃是宇文辟的地盘，在即将入城的那一刻，宇文辟和他身边的那些人必定会有所松懈。

两人休息了一下，紧接着，春笺丽便仗着自己的手巧，用柳条编了一个小网，把宇文辟的脑袋放进去。然而两人随便寻了一个方向继续走。

此时，天色已经变得暗淡，月亮升了起来，是浅浅的弯月。此刻已经到了月底，月色也就谈不上有多皎洁。倒是夜空中的星辰颇为璀璨，编织出一幅闪闪发亮的、美丽的夜景。途中，春笺丽道：“说起来，你哥哥让我们去找那鬼军师，他跟那鬼军师认识？”

宁小梦摇了摇头：“我也不知道啊？哥哥以前也没有到鸣山去过，不过听说，那鬼军师在人前总是戴着鬼怪一般的面具，也没有多少人真正见过他的样子，我也不知道哥哥是不是真的认识他，反正哥哥做的

事，都是神神秘秘的，我也早就已经习惯了啦。”

春笺丽感叹着：“做他的情人和妹妹还真是不容易啊！”

小梦抬起头来，跟着感叹：“是啊，我真是不容易啊！”

春笺丽扭头往她看来。

小梦歪了歪脑袋：“怎么了？”

“没……没什么！”

.....

两人在山林间藏了两日，出山之后，取下面纱，进入一处县城，打探消息。

此刻，通缉“混江双蛟”的通缉令已经发布了下来，虽然如此，更多的消息，却是八番军自身的内乱。随着宇文辟的死，整个八番军也在快速分裂，支持宇文鹏和宇文鯤的武将，分成了两派，八番军的地盘上，氛围极是紧张。

所谓八番军，内中的绝大多数并将，都隶属于原本的八番安抚司。虽然如今已经脱离了朝廷的控制，但名义上仍是朝廷的兵马，背地里又投靠了苗军，虽然被宇文辟强行整合成他的私兵，但内中的情况颇为复杂。随着宇文辟的死，以及宇文家自身的内斗和撕裂，八番军的内乱已经是无法避免。

此时，外人多半只是看看热闹，甚至是试图藉着这个机会，抢夺八番军的地盘。八番军内部，大家都在争权夺势，也没有人有心情去追杀那两个刺杀了大将军的妖女。

虽然如此，她们两人还是尽可能的往南走，早点脱离八番军的地盘。

这一日，两人来到了龙炎湖的周边。

作为最早爆发暴乱的所在，龙炎湖一带，早就已经不知道被血水洗过了多少遍，湖水被尸骸堵塞，隐隐的发着恶臭。两人不愿在这里多待，便仗着武艺高强，继续翻山越岭的往南走。

那天，她们在一处小镇里，彼此对望。这一番赶路，风尘仆仆，两人的衣裳都已尽是尘土和污泥。她们原本就都是爱美之人，看看对方，又看看自己，这边下去，都有些受不了。

于是便一同到镇上，就在衣铺里挑选了新衣裳，然后便租了一个老妇的屋子。

那老妇收到银两，眉开眼笑，又为她们备好大澡桶，烧好热水。两人便将新买的干净衣裳放在桶边，脱下已经脏了的旧衣，一同踏入水中，洗尽一身的尘土与疲惫。

那老妇倒也细心，大概也看出她们不是寻常的贫苦女子，便在水中撒了一些花瓣。此刻水汽升腾，带着花香，溢满了整个屋子。哗哗的水花流动声，在雾气间时断时续的传来。

小梦用小瓢舀了一瓢水，从自己的肩头倒下，又往笺丽看去。泡在水中的笺丽，胸脯如同一对半球，在水面上摇动着，带着整个水面也跟着晃动。纤细的腰身，连她这样的女孩子都觉得诱人的曲线，在褪下了衣裳之后，更可称得上“人间尤物”四字。虽然天底下，漂亮的少女也有不少，但像她这般，仿佛天然的、就是为了勾引男人而生出的充满诱惑力的胴体，却也是相当少见的。

此时，春笺丽也不由得细细的打量着小梦。

犹如玉笋般雅致的胸儿，精美的锁骨，以及细腻得犹如孩童般的肌肤。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功法的缘故，随着发育期的到来，小梦的肌肤反而愈发的白里透粉，有种娃娃一般的可爱。晶莹而又好奇的眼眸，略带着一些孩子气，桃腮杏脸，鼻腻鹅脂，配上那纤细窈窕的身材，让人下意识的，便想将她捧在手心，细心呵护。

虽然都是天香国色的少女，但是两人的风格显然并不相同，各有各的妩媚。此刻一同泡在水中，在那缥缈的雾气下，一同展示着迷人的风光。

浴后，两人一同换上干净的新衣，在这种小镇里，自然买不到什么上好绸缎，不过是寻常的粗布罢了。小梦侧身看去，见笺丽背对着她穿上祆裤，期间那原本就颇为挺翘的、白嫩嫩的臀儿进一步翘起。她心想，哥哥会不会很喜欢从后边扶着它？

洗浴过后，乃是黄昏。

反正今晚并不打算赶路，她们便一同手牵着手，到外头走动，途中自不免引起许多人的注意，她们却早就已经习惯，也未放在心上。

镇子的一角，有一座看上去还算不错的酒楼。闲来无事，她们一同踏了进去，这酒楼却也颇为热闹，早有一些江湖人聚集在这。在她们踏入的这一瞬间，这些江湖客不约而同的，扭头往她们看来。

此刻的她们，身上穿的都是简简单单的粗衫，既未蒙上面纱，也未将佩剑带在身上，单从打扮上看，只是寻常村镇里的小家碧玉。然而那娇媚与水灵的模样，就如同夜空中最亮丽的星辰，实在是让人无法不去注意。

“两位姑娘，要些什么？”店小二将她们迎上二楼，殷勤的问道。

她们随便点了一些小酒小菜，原本想寻一个靠窗的位置，也早就已经被别人占了。这些日子，随着玄气大盛，出门的武林人士越来越多，走在路上都能随随便便撞死几个。

在她们身后，另有四人正在饮酒聊天，其中一人往她们看了一样，压低声音：“你们说，这两个妞儿，会不会就是混江双蛟？”

另一人失声笑道：“怎可能这般凑巧，我们刚刚在谈混江双蛟，混江双蛟就出现在这里？况且，那混江双蛟，既得罪了鸣山的红巾军，又被八番镇的八番军通缉追杀，听说还与黄山四侠等江湖豪杰有过节，这个时候，恐怕早就逃到其它地方去了，怎可能还留在西南七路？”

“我只是听说，那混江双蛟也长得水灵水灵的，还有人说，宇文辟就是一不留神，被她们的美色说惑，才会中了她们的毒手。”那人低声笑道，“这两个妞儿也长得挺不错的，所以猜想，会不会就是她们？”

另有一人摇头道：“我倒是听说，那根本就是鬼军师安排的伎俩。宇文辟为什么会相信她们？不就是因为那混江双蛟，从红娘子的峨眉偃月刀下，救下了他儿子的性命？你们且想，红娘子何等人也，亲自出手杀一个宇文鯤，人都已经闯进去了，怎么可能还会失手？搞不好那混江双蛟，原本就是红娘子和鬼军师安排的人，红娘子杀人，她们救人，从一开始就是在做戏。”

“唔，陆兄这猜想，倒也不是绝无可能。一个宇文鯤，哪里值得红娘子亲自出手？从一开始，目标就是宇文辟，这是鬼军师的神算啊！”

其他人纷纷点头，都觉得这个可能性极大。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都觉得有些好笑，不知不觉间，她们反倒替那鬼军师进一步打响了名头。

小梦更想起哥哥曾经对她说过话，现实中总是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巧合和谁也掌控不到的意外，发生什么事都不奇怪。然而事后，人们总是试图给这些意外寻找合理的理由，于是各种神乎其技的“谋略”、“神算”也就随之出现。

这些人，在谈论着西南七路江湖上最近发生的一些事情，而其中最震撼的，自然是突然冒出的“混江双蛟”刺杀怀化大将军宇文辟的事。此举直接改写了当前西南方的整个局势，八番军一分为二，鸣山和断稼山两方的义军，也开始趁着这个机会动了起来。而苗军自然不可能对此坐视不管，西南七路好不容易有一些稳定的迹象，此刻马上又是一触即发的危险局面。

两个少女对于这些，自然并不在意。她们一不小心从红娘子手中救下了宇文鲲，偏偏宁江给她们的任务，是上鸣山找鬼军师，为了展示自己的诚意，她们干脆砍了宇文鲲的老爹，用他的首级作见面礼……她们的想法就是这么简单。

她们一边听着这些人谈论着江湖上的奇闻轶事，一边喝着小酒小菜。忽的，下层传来一阵喧哗，还有人大呼小叫。兵刃撞击着地面的声音接连响起，显然又新到了一批人，其中有些人用的，还是重兵器。

“两位爷，这里请，这里请。”酒楼的掌柜显然也看出这些人不好惹，语气卑微到极点。

“来个大盘牛肉，其它的，把你们这里最好的酒菜端上来就是。”一个中气十足的声音，随着噔噔的上楼声响起。

其他人扭头看去，只见跟着掌柜上楼的，乃是一个壮汉，和一个中年文士。那壮汉身穿豹皮大衣，块头魁梧，批头散发，右键裸露着，做的是猎户打扮，背上还背着一柄镶有三块铁环的厚背大刀。

那中年文士，身穿青衫，身形瘦长，手中拿着一柄折扇，每一根扇骨的顶端，都如同箭尖一般突出，极其锋利。

登楼之后，两人先是快速的扫了一眼周围。那几名聊天的江湖中人，不想惹事，避开他们的目光。那豹皮大汉不屑地哼了一声，又看向另一

边，饮着小酒的两个粗衫少女。其中一个少女只能看到背影，不知道模样如何。另外一个，却是侧对着他们，一眼看去，明眸皓齿，前凸后翘，直可称得上是千娇百媚，不可方物。

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种地方，见到这般姿色的美丽少女，豹皮大汉嘿笑到：“好靓的妞儿！”

那少女扭过头来，瞪了一眼。

豹皮大汉毫不在意，笑道：“够辣！”与那中年文士，一同往靠窗的位置走去。那桌原本也有三人坐着，那大汉双目一瞪：“这位置俺看上了，给老子滚。”

那三个酒客虽然心中不愤，但不敢与他们作对，匆匆的离去。掌柜的亦是无奈，一边让小二收拾桌上的碗筷，一边陪着笑脸把这三人送出去。

豹皮大汉与中年文士便在靠窗的桌边坐下，楼下传来饮酒作乐的大声吆喝，显然是他们带来的手下。豹皮大汉又扭头往那两个少女看去，从这个角度，刚好能够看到刚才背对着他们的少女的模样，桃腮杏脸，鼻腻鹅脂，竟不输于她的同伴。

他嘿然一笑，先转头与那中年文士说话。

酒楼里，其他的酒客，大多都不愿惹事，而这些人，一看就知道是那种纵然你不惹他、也保不住他不惹你的贼寇，于是快速吃完后，纷纷离去，纵连刚才还在谈论着江湖轶事的那四人也不例外。

唯有另一边角落里的两个少女，依旧漫不经心的吃着小菜，仿佛什么都没有注意到一般。那四人离去时，不由得往她们看了一眼，多少有些替她们担心，那豹皮大汉看她们的眼神，明显是不怀好意。

那中年文士手持着精铁为骨的折扇，折扇张开，同样往那两个娇媚的少女看了一眼，眼神同样充满了猥琐，口中却道：“七哥，这一次，大哥让我们杀上冠杰庄，不知道所为何事？”

那豹皮大汉哼了一声：“还能为了什么？听说那冠杰庄，名为侠义，实际上却是黑庭鬼宗安插在那里的分舵，做了不知多少拐卖人口，劫掠妇孺的买卖。我等好汉，自然要替天行道，杀他个狗娘养的。”

中年文士摇扇道：“原来如此，想不到那辛冠斌空有豪杰之名，暗地里却是这般男盗女娼之辈，可叹，可叹……这事儿真的查清楚了？辛冠斌在江湖上的名气可是不小，杀错了人，那可就不好了！”

豹皮大汉道：“听说这事是二哥调查的，证据确凿。”

中年文士道：“以二哥的为人稳重，既然是他说的，那必定不会有错。”

说话间，那一边的两个少女已经站了起来，让店小二算账，然后付了银两，往楼下走去。豹皮大汉目光追向她们的背影，恋恋不舍。

中年文士低声笑道：“七哥莫非对这两个妞儿有意？”

豹皮大汉嘿笑着：“好久没见到这般水灵的妞儿了。山上的那些娘们，你也知道，一个个五大三粗的，个个都是男人婆。”

中年文士道：“既然如此，干脆便将她们抢上山中。”

豹皮大汉道：“不太好，这要是让老大知道了……”

中年文士笑道：“无妨，强奸这种事，我等好汉怎能为之？不过生米煮成熟饭之后，把她们带上山，明媒正娶，给她们一个名分，让她们做个填房，谁还能有话说？况且，我看这两个丫头，长得虽然秀气，但是穿的却是再寻常不过的粗衫，显然也不是什么大户人家出来的，在这兵荒马乱的时节，指不定哪天就被人给轮了，弃尸荒野。倒不如由我们把她们带上山中，保护好来，这也是出于侠义心肠，像她们这种弱女子，我们不去费神保护，还算得上是英雄豪杰么？”

豹皮大汉大笑道：“有理，有理！不过我看你这么用心，是不是也想分一个？”

中年文士摇扇微笑：“做兄弟，讲义气，七哥不会独吞吧？不过我可以给七哥先选，七哥想要哪个？”

豹皮大汉笑道：“我要那个一看就知道，又骚又够劲的！”

春笺丽与小梦一同下了楼。

一楼，一个有七人，正在那大碗喝酒，大块吃肉，至于其他酒客，早就已经跑得不见踪影。

店小二则在另一边心惊胆战的服侍着，巴望着这些瘟神赶紧吃完离开。

在她们下楼之后，这七人也不约而同的往她们看了过来，大约是想没想到楼上竟然还有这般艳美绝俗、天香国色的美少女，一时间都看呆了眼。

两人自然都没有去管他们，就这般手牵着手，穿过方桌，走到了外头，一同漫步而去。

虽然已经黄昏，但开始进入阳春时节，天色黑得较晚。这镇子并不算太大，从镇头逛到镇尾，也不管就是一会儿工夫。在她们所过之处，人们先是没她们的貌美所吸引，往她们看来，不管男男女女都不例外，等她们离去之后，却又慌慌忙忙的进了屋子，紧闭家门。尘土微微地卷动着，一间屋子里，婴儿发出哭声，母亲慌忙的将孩子的嘴捂住，父亲悄悄的从窗格往外看去，看着那些凶神恶煞的男子，从街面上路过。

两个少女悄然扭头，相互对望了一眼。

虽然没有回头，但她们却已经知道那些人在尾随着她们。

两人心中俱是冷笑，却也没有多话，长得太漂亮，实在是天生的罪过，想要抓她们做压寨夫人的贼寇，她们也实在是见的多了。谁让她们天生丽质，貌美如花，沉鱼落雁，闭月羞花，如果她们自己是贼寇，说不定也把自己劫了。

从临时租用的屋子的后方走过，她们并没有回到那里，而是就这般，散步一般走出了镇子。

在那屋子里，桌面上，并排放着两只宝剑。其中一只，忽的发出嗡嗡的声响，忽的，光芒一闪，宝剑竟然自行出鞘，嗤的一声，刺破纸糊的窗面，只余下一道白色的彗尾。

外头，正在倒水的老妇抬起头来，疑惑地搓了搓眼睛……刚才发生了什么？

自行飞出的宝剑，犹如被神秘的意念驾驭着，飞出了镇子，在它的前方，传来一声娇叱：“你们想要做什么？”

此时此刻，两个少女已经被人围上，为首的自然便是那身穿豹皮的大汉，以及手持铁扇的中年文士。即将落下西山的太阳，在遥远的山林间缓缓下沉，山岭的倒影慢慢的往他们这个方向拉长。那光与暗的分界线，一点一点的推进到两个少女的脚下，年纪稍微大上一点儿的少女，就这般蓦然回首，竖眉怒斥。

“两位小娘子莫慌！”豹皮大汉塔一般立在那里，笑道，“如今这世道不太平，我看两位小娘子模样儿不错，留在这种地方，日后万一遭到歹人，那就糟了，何不随我们上山？我与我这兄弟，家中刚好还少了填房，两位日后就跟着我们吃香的，喝辣的，本人保证，我与我兄弟以后一定会对两位小娘子好好的。”

他身边的那些男子，也一同发出哄笑声。

春笺丽翻个白眼，什么叫担心我们遭遇歹人？你们自己就是歹人好不好？

而且你们这做法……真的是一点诚意都没有！

不可否认的是，这个世道，原本就是男尊女卑，对于那些士大夫们，自然不用多说，巴不得把全天下女人都用规矩束缚得一门不出、二门不迈。至于江湖上，情况则要好上许多，行走江湖的女侠颇有不少，而奸淫之事，也一向为江湖好汉所不耻。

只是，奸淫女子，虽然乃是江湖败类的行为，但抢上山后光明正大的娶了，然后推倒，这个却是没人管的。而一些女子甚至是女侠，被抢

上山后，生米煮成熟饭，干脆也就认了，和丈夫一起经营起山寨来。当然，也有一些被抢者的家人，靠着一些硬关系，会请来有名望的大侠帮忙要人，因为是“明媒正娶”，最后通常也只能是把人胳膊不缺手不少的要回来，至于有没有被破瓜，这个却是顾不得了。

但就算是这种情况，抢人的多半也是原本就还未娶妻，又或者正室已经亡故的山寨头目，虽然是靠着强抢娶来的老婆，也都是好吃好喝的供着。江湖是不讲规矩的地方，但另一方面，其实也是最讲规矩的地方。他们视王法如无物，但却又最重声名，生怕被人在背后说闲话。

而这两个人，却是想要把她们抓去做“填房”，所谓填房，自然就是小妾。

所以春笺丽说他们一点诚意都没有，以前想要抓她们的那些人，可是直接空出“压寨夫人”的位置给她们的。

“想要把我们抓去做填房？”春笺丽冷笑道，“先打过我们再说。”

“果然够辣！”豹皮大汉大笑道，“好，我喜欢！”

手往背后一握，抓起镶有三个铁环的厚背大刀，大跨步上前，笑道：“小娘子放心，本人一向怜香惜玉得很，既然想要过上几招，我就陪你们玩玩，你们谁先上？”

“我来！”宁小梦冰冷冷的踏前一步。这几天在人前扮演“冷酷妖女”习惯了，此刻也不由自主的就绷起了脸，当然，一个主要原因也是懒得跟这些人废话。

“好！”豹皮大汉朗声笑道，“看你的样子，大约也学过几招，我就让你先出手……”

刷！一道剑光破空而来，并随着少女突然前冲的身姿，以闪电般的速度往上撩起。手臂、鲜血、大刀，齐齐的飞上了空中。发生了什么事？豹皮大汉只觉得眼前一花，面前着面无表情的少女已经失去了踪影，意识到少女已经出手，他想要抬刀，不知道为什么，却感受不到手臂的力量。

他疑惑的往他的右肩看去，双目猛然瞪圆。而这个时候，那中年文士，已经他们带来的那七名手下，他们的目光却还在跟着飞起的手臂、

血水、大刀往上飘，眼睁睁的看着陡然发生的变化，但是思维还没有能够反应过来，让他们在这一刻，连目光都变得茫然。

少女却已经停在了大汉身后，左腿前伸，娇躯形成弓步，不知何时多出的宝剑，用右手倒握在身后，她那冰冰冷冷的语调，充满了不屑的嘲弄：“让我先出手……你还有出手的机会么？”

震惊，震慑！此刻的中年文士和其他人，意识都还有些停顿。明明只是一个十多岁的、看上去人畜无害的小娘子，突然间就变成了出山的雌虎，一剑就斩断了他们七当家用刀的那条手臂。

这其中，固然有他们的七当家过于大意，小看了这一个少女的部分原因在内。但就算如此，他们的七当家也毕竟是久经战阵的高手，在江湖上出生入死的人物，再怎么大意，必要的警戒也是绝不会少的，怎可能这么轻易的就被一剑砍中？

是的，他们七当家的大意固然是一个原因，但是更大的原因，却是这丫头的实力，本就在他们的七当家之上。那快到惊人的剑术，原本就让他们七当家难以反应过来，突然间飞来的宝剑，更是几同于魔术。

“杀了她们！”中年文士一声尖叫，声音尖锐得犹如太监。在他的叫声之下，那些纷纷拿出兵器，冲了上去。这两个人竟然砍断了七当家的手臂，她们竟然不知死活，敢砍断七当家的手臂。

“你们也想要陪我们玩玩么？”春笈丽一声冷笑，双手一转，嘭的一声，冲得最近的一人，整个人带火抛飞。

她虽然没有小梦那般，驭剑的本事，无法凭空将她的宝剑召来，但她原本就是用火的，手中有没有剑，其实并没有太多区别。

洒起的血花还在空中飞溅，厚背大刀已经开始下落，扑的一声插在地上，刀背上的铁环振出清脆的交击声。“臭丫头！”一只手掌抓住刀柄，愤怒中胳膊横甩，青筋随着肌肉的鼓胀而凸起，刀锋在翠草舒展的地面拖出深深的刀痕，带着狂风往小梦斩去。

即使用的是左手，豹皮大汉这一斩，依旧充满了狂劲的力道，野草随着刀势往同一个方向飘去，倒持宝剑的少女却像是被劲风吹走，继续保持着与他之间的距离。豹皮大汉目露凶光，整个脸庞扭曲到极点，大刀在那猛烈的劲气带动下，发出呼呼呼的声响。

在他的身后，断去的粗壮手臂在这个时候方才落下，砸在草地上，青色的草陡然间被染得艳红。另一边却有迅捷的火焰燃烧，火光在这逐渐昏暗的天色下，犹如驱散了山岭覆过来的阴影，红光闪了一闪，摇摇晃晃的火人在惨叫声中挣扎，紧接着嘭的一声，名为春笺丽的少女一脚踹飞了一名敌人，顺势抢过另一人的剑，娇躯如同蝴蝶一般飘动，剑光带着火焰飞舞。

忽的一声，又是一人中剑抛飞，途中身体犹如被火种点燃，直接燃烧了起来。

六道光芒却挟带着诡异的黑风，朝着春笺丽的咽喉疾刺而去。途中六道光芒快速收缩，再迅捷地张开，黑风前冲，涌向春笺丽的鼻息。出手的正是那中年文士，那六道光芒正是他手中铁扇扇骨的骨尖。冷光凌厉，那黑风却是能麻痹神经的毒雾，敌人稍一不察，马上就会中招。

春笺丽自己便是“妖女”出身，如何会中这等伎俩。诱人的娇躯带动粗衫的裙摆，裙摆转成了翻飞的圆。避让中，铁剑连划，当当当，瞬间与中年文士的铁扇过了十几招。抛开御火的术法不论，她的罡元剑法原本就是道家密传，罡气隐现，竟将这中年文士的攻击硬生生压了下去。

侧身有两人冲了上来，一个手持大砍刀，一个手持铁斧，全都是重兵器。砍刀猛劈，铁斧怒斩。少女的身影在刀与斧之间晃动，嘭，又是一人被剑圈中陡然发出的火焰击中，惨叫声中摇晃倒地。

中年文士铁扇猛然一转，绿影一闪，六道光芒竟然电射而出，打向前方纵火的少女。随着射出的骨尖，阴气森森的绿色毒劲浪潮一般扑去，正是他的毒门杀招“碧蛇出水”，六道光芒直夺少女面门与胸脯，任何一发都是见血封喉，毒雾更是随之扑去。

少女剑光一闪，轰，火焰如墙，她整个人却在火墙的后方陡然后纵。下一刻，她已经在空中快速旋转，挥舞的剑抖出内外两层虹光，犹如荧惑之星，绚烂夺目。逆势冲下的那一瞬间，荧惑之星仿佛带动了整个天地，轰然炸下。

玄天离火剑法——荧惑玄罚阴阳闪！

轰，火焰挟带着惊人的高温冲击地面，气势恢宏。

另一边，豹皮大汉左手持刀，双目透着愤怒的、血色的凶光，青筋

冲胳膊延伸到颈部，显然已经怒到了极点。原本以为遇到的是无害的、柔弱可欺的小白兔，结果却撞上了铁板，还没有反应过来就失掉了一条手臂。

“臭丫头！”他的吼声震耳欲聋，远处的山林间的飞鸟竟也随着他的这一声吼，惊得成群飞起。

宁小梦并没有去硬碰他歇斯底里的斩击，刀劲掀起地皮，泥土带着乱草一片片的翻起。紧接着又是集全身力量为一斩的强劲一刀，分开了飞起的土石，花草往四面八方飞散，地面轰然间被刀气劈开了长达半丈的裂口，虽然如今玄气大盛，即便连以往的一流高手，在特定的招式下也能够发出刀气、剑气，但是如此强劲的一斩，也能够看出这大汉的确是实力了得、刚劲威猛的高手。

小梦却在翻飞的土石与花草中飘动，不染上半点尘埃。惊人的刀光从她的螭首当头斩下，瞬间将她劈成两半，然而还没有等豹皮大汉来得及得意，被劈开的情影一晃即逝，少女却在地面那陡然劈开的裂口一尺开外，被他“斩杀”的不过是个残影。

“凋翔飞燕巢双鸠”，作为璇玑剑舞秘藏的几大绝招之一，本质上，乃是一种“幻术”，同时也是少女所掌握的为数不多的术法。豹皮大汉倾尽全力的一斩未能奏效，气势一泻。下一刻，翩若惊鸿的情影已经从他的身侧快速穿过，随着暴起的剑光，血柱从断颈冲起。

背对着冲腾的人头，少女倒持宝剑，不屑的道：“既然玩不起，那就不要玩……呸！”

小梦成功的砍掉了豹皮大汉的脑袋，扑的一声，失去头颅的豹皮大汉，带着握在左手的厚背大刀，整个人倒了下去。

另一边，也传来一声轰响，春笺丽以“玄天离火剑法”三大杀招中，她目前唯一练成的荧惑玄罚阴阳闪，瞬间将豹皮大汉的手下一锅端。然而那中年文士，在她杀招出现之前便已经知道不妙，以某种奇诡的身法，迅速的远逃而去。

等小梦和笺丽空闲下来，那中年文士已经逃得远远的，让她们追之不及。

山岭进一步倒下，镇外的荒野间，烈火卷动。冲上空中的脑袋，带着血水砸了下来，在草皮掀起的地面上滚了几滚。被春笺丽的杀招轰中的地面，也形成了一个圆形的大坑，这一招的威力，可想而知。

“就这点本事还想娶填房！”春笺丽走过来，提了提地上的无头尸体，“你以为你谁啊？”

到目前为止，所有想把她们抓去做压寨夫人的，都被她们杀了，何况这想把她们抓去做填房的。

这就是江湖！娶老婆也是要拿命来博的，娶填房就更不用说了。

只有自己这个傻瓜，眼巴巴的反往某个坏蛋床上送……春笺丽在心里嘀咕着。

而且还送了好久他才要……这么一想就更气了。

“可惜逃掉了一个！”春笺丽往那已经消失在远处林中的中年文士看去。这家伙逃得实在太快，一看情况不对，说走就走，她也没什么办法。

“看来这地方不能多呆了，”她说道，“我们还是早点离开吧！”

小梦自然没有什么意见。

于是，两人一同回到镇子上，匆匆收拾了东西，就这般连夜离开。

到了下半夜，山岭间火把汇聚，犹如火龙一般涌来。随着疾奔的马蹄声，大地如同雷鸣一般震动。很快，一名男子最先策马赶到，一声厉嘶：“老七！”

那男子翻身下马，看着地上身首异处的尸体，目赤欲裂，他所率的六七百名马匪追了上来，围着他，马蹄卷动。其中一匹马慢慢的驶了出来，马上的是一个身穿金甲的青年，背上背着双枪。在他身后，坐着黄昏时逃走的中年文士，那中年文士跳下马来，在尸体边拜倒嚎哭：“七哥！七哥！”

紧接着抬起头来：“三哥，那两个妖女实在可恨，我们一定要为七哥报仇啊。”

那“三哥”同样也是怒容满面，挥一挥手，另有人下马，以毯子将尸体连着被砍下的脑袋，小心翼翼的一同裹了起来。“三哥”看向那青年骑将：“十八弟，依你看，那两个妖女到底是什么人？”

青年骑将骑在马上，双手拉着缰绳，道：“近来江湖上高手层出不穷，有些不太好说。不过近来会州一带，最引人注意的，就是杀掉宇文辟，直接改写了西南方当前的整个局势的混江双蛟，从年纪来推测，也很像是她们。那两个妖女既然有在重重护卫中杀掉宇文辟的本事，突然出手之下，七哥着了道，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那中年文士哭道：“那两个妖女太会伪装，装成被恶人追杀，避难逃亡的弱女子，我都告诉七哥，这世道人心险恶，谁都不能信，偏偏七哥动了侠义心肠，非要去帮她们。没想到她们两个，竟然趁着七哥不备突然出手，她们根本就是冲着七哥来的，冲着我们大家来的。”

“三哥”咬牙切齿：“不将这两个妖女剖腹摘心，我等誓不为人。”

青年骑将道：“先到镇上看一看，看能不能从镇子上的那些人口中问出一些什么。”

当下，那“三哥”率着众骑冲入镇子，将所有人一个个的赶出家中，鸡飞狗跳，婴儿啼哭。那青年将领带人，将这些村民一个个的逼问过去，只可惜除了那两个妖女昨日方到镇上，杀完人后就匆匆离去之外，与她们有关的线索什么也没有问出。

收留了两个妖女的老妇不知发生何事，跪在地上，怕得哭个不停，最后被抽了几鞭，鲜血淋漓。天亮时，什么也没能问出的众骑，呼啸而去，方才有人敢上前将那老妇扶去救治。

“三哥，现在该怎么做？”奔驰中，青年骑将问道。

那“三哥”冷冷的道：“先通知大哥和二哥，然后发出帖子，让江湖上相识的弟兄们，一同帮着找出那两个妖女，我就不信她们能够逃得了多远。”

烟尘弥漫，挟着惊人的杀气，滚滚离开……

遥远的某处，一个院子里，一名长得颇有一些秀气的少女，立在一棵桐树下，抬头看着天空逐渐升腾的朝阳。虽然还只是寅时三刻，东方的天空就已经变得艳红。即将进入阳春三月的时节，天色也越来越早。

另一边的屋子里，一名青年女子，朝着另一人问道：“还没有找到两位姑娘？”

说话的青年女子，模样普普通通，走在大街上，绝不会惹起任何人的注意，即便有人将她看了好几遍，过一会儿再看到她，恐怕也很难记起，因为这实在是一张太大众化的脸，感觉上，不知道多少人，差不多都是长成这个样子。

这当然不是她真正的模样。

这青年女子，自然就是秦无颜，此刻她所问的，乃是秦川五义中的老二秦泽。

秦泽也很无奈的样子：“还没有找到，恐怕也不会这么容易找到，毕竟，两位姑娘杀了宇文辟，现在八番军也都在追杀她们，她们恐怕还

没有完全离开八番军的地盘，自然会小心行事，不让其他人随便找上她们。你放心，以两位姑娘的本事，没有多少人真正能够留得住她们。”

秦无颜轻轻的叹息一声，虽然她也知道两位姑娘实力了得，但人在江湖，总是会有一些不可避免的意外发生。

她道：“冠杰庄那方面，现在情况怎样？”

秦泽摇头道：“这件事，我们这边一时也还弄不清楚。如果冠杰庄真的和黑庭鬼宗有勾结，那他们这一次被箭雁岭找上，纯属自作自受，我们只要看热闹就好。”

秦无颜往外头轻轻的指了一指，低声道：“那位姑娘怎么办？”

秦泽道：“这个……”

秦无颜道：“或许我可以去跟老爷说说，让老爷帮着，去跟萧大侠提亲，我觉得老爷应该会肯。”

秦泽轻叹一声：“虽说你二哥我现在，靠着爷的抬举，有了现在的声名和地位，但是说到底，我们也终究是从下九流中出来的人，我不想误了她的一生。”

秦无颜却是笑道：“大家都是江湖中人，上九流下九流，也就是随便说说，哪有自己贬低自己的道理？况且，就说我们以前做过下九流的行当，如今也是今非昔比，以二哥你现在的地位，哪里配不上人家了？就算是萧大侠，也一向都看得起你，只是二哥你自己想太多罢了。还是说，你其实更喜欢黄山四侠中的那位徐姑娘？”

秦泽尴尬的道：“不要乱说，我和娇龙姑娘并没有发生任何事，那个时候，纯粹是不小心害她落水，不得不去施救罢了。”

“但是在这位晴儿姑娘看来，你可是救了她们的大英雄啊！”秦无颜好笑得道。

却原来，外头的那个少女，正是萧章的女儿萧晴，原本为萧章的仇家所害，身中剧毒，性命垂危，正是秦泽带着能解百毒的隋侯珠，赶到萧府将她救下。作为秦川五义中唯一真正读过书的人，秦泽的气质原本就与普通的江湖人有着一些不同，再加上救命之恩，尤其是在萧章跟随

宁江，在长河以北与蛮族作战的那些日子里，秦泽时常前去看望和照顾留在家中的萧晴。

萧晴原本也已到了少女怀春的年纪，渐渐地，竟对他情愫渐生。这些日子，因为宁江自己回到江南，秦泽的重心便慢慢转到西南方来，与萧晴也就没有什么机会再见面，却没有想到，这一次，萧晴为了见他，竟然追到了会州来。

萧晴的模样虽然远不及小梦和笈丽两位姑娘，却也是来自江南水乡，父亲是有名望的大侠，她自己武艺虽然不精，却也是琴棋书画，所涉颇多。秦泽虽然已经知道她的心意，但自己毕竟是从秦岭出来的下九流，虽然近来名气渐渐响亮，但是说到底，靠的也全都是老爷在高台上的谋划，他自己本身不过是个跑腿的。

面对着这种家世良好、柔情似水的女儿家，不免有些自惭形秽。虽然四妹说，愿意帮他去跟老爷说，让老爷帮着提亲，但他自己原本就觉得配不上人家，更不愿意为了自己的这点事麻烦老爷，是以一直这般拖着。

秦无颜却是知道，此事只要向老爷提及，必定是没有问题的。虽然他们这秦川五义，一同跟着老爷，但其中最受老爷重用的，原本就是二哥秦泽。她和小丫儿，更多的是服侍在老爷和姑娘身边，照顾他们兄妹二人的起居，大哥秦陌和三哥秦坎虽然也东奔西走，但是整个天地会的运转，基本上都是交给秦泽。

老爷到了中原，便将秦泽留在江南看管后方，老爷回到江南，秦泽便被派来经略西南，发展天地会在西南七路的据点。虽然他们五人，都已深得老爷的信任，但做事最让老爷放心的，显然还是秦泽。在秦泽与萧晴你情我愿的情况下，去跟老爷说一声，老爷必定会帮他去向萧大侠提亲，只要老爷亲自出马，萧大侠不可能不给老爷面子。

只是秦泽自己知道，虽说他现在在江湖上，也开始逐渐成为一个叱咤风云的人物，但是说到底，他如今的地位全都是老爷给的。没有老爷带他们出山，教他们全新的武学，在幕后策划着天地会的发展和其它的一切，他就什么也不是。两年前，还只是秦岭一带靠着盗墓等下九流的行当营生的下九流，如今走在外头，人人都喊一声秦二侠，在地位上虽然大幅改变了，心态上还是不免有些卑微，总觉得自己配不上萧晴这种来自江南名门的、玉软花柔的女儿家。

秦无颜其实也明白这种感觉，在她看来，二哥的能力是绝对毋庸置疑的，否则老爷不会这般重用他。这世上，并不是谁都能够得到机会后，成功证明自己的能力的。以前他们还在秦川时，义父就说过，可惜二哥出身不好，否则以他的才能，必定能够有所作为。而事实也证明了，在得到机会后，二哥成功的将他的一身本事发挥了出来。

但是另一方面，老爷的光芒实在是太过亮眼，各种暗中的布局、谋略，简直就是匪夷所思。尤其是对于他们这些跟在老爷身边的人，比其他人更加清楚老爷那超越了整个时代、仿佛能够看透一切般的眼光，以及不经意间影响着天下大势的可怕能力。

就像是围绕着烈日的小小尘埃，即便自身也不是全无光芒，但因为有着强大的对比，于是不可避免的感觉到自身的渺小。秦无颜自己是这个样子，虽然只是一个偶尔陪睡的通房大丫鬟，在她的心中却已经是受宠若惊。秦泽也同样如此，在老爷那各种巧妙的布局下，他从内心深处，下意识的觉得自己当前所有的一切，全都是老爷赐予的，而完全忽视了自己的能力，即便是跟大多数人比起来，他已经算是出类拔萃。

她在心中暗自想着，如果过一段时间，二哥自己不去跟老爷说，那她就去替他说。

两人正在这里说话，外头忽的传来马蹄的奔走声，紧接着便是赫连峰的叫唤声：“秦二哥、无颜姐！”

两人对望一眼，一同踏了出去，紧接着便看到赫连峰急匆匆的跳下马来：“你们听说了没有，箭雁岭的七当家‘铁刀熊风’熊暴被人杀了。”

秦泽和秦无颜心知，单单只是“铁刀熊风”熊暴被杀，绝不至于让他这般紧张。秦泽沉声道：“是谁杀的？”

显然，这个才是关键。

赫连峰苦笑道：“箭雁岭那边传来的消息说，凶手是两个十几岁的少女，而且十有八九就是刺杀了宇文辟的混江双蛟，也就是说……”

秦泽与秦无颜再一次的相互对望……两位姑娘？

陡然听到这个消息的秦泽和秦无颜，多少有些无语。

方到西南，就被黄山四侠围上，这也就是了，毕竟行走江湖，总是不免有意外发生。

靠着宇文鲲那小子脱困之后，紧接着便传出两位姑娘为了救宇文鲲，力敌红娘子的消息。红娘子是什么人？她可是混世魔王宗相的养女，是红巾军的首领，且不考虑红巾军当前在西南七路的声势，老爷派两位姑娘进入西南的其中一个任务，就是和红巾军结盟好吧？

一来就得罪了红娘子，这真的没问题吗？

原本还在担心着，想着这下子如何收场？看来两位姑娘也只能在八番军里躲一阵了。

谁知转过头来，两位姑娘就以“混江双蛟”的名义砍了宇文辟的脑袋。

宇文辟不但是西岭鹞哥经营西南七路的急先锋，名义上还是朝廷的怀化大将军，是当前最有机会统治西南的三大势力之一，突然就被两位姑娘杀了……好吧，不管怎么说，这也算是一件利好，既然老爷的目的是与鸣山红巾军结盟，那提前杀掉宇文辟，也许不是什么坏事。

只要她们能够平平安安逃出八番军的追杀就好。

却没有想到，在他们还在担心两位姑娘能不能逃出八番军的追杀的时候，突然就传来了两位姑娘，斩杀箭雁岭七当家“铁刀雄风”熊暴的消息。

对此他们只能说，两位姑娘，你们可真会玩！

“秦二哥，现在怎么办？”赫连峰无言的看着秦泽。

秦泽沉吟道：“熊暴和宇文辟不同！杀宇文辟的影响虽然比杀熊暴大得多，宇文辟乃是八番军的首脑，熊暴只是箭雁岭的七当家。但是反过来，因为宇文辟的死影响实在太太大，对两位姑娘反而是有利的。宇文辟一死，八番军立时陷入内斗，对于宇文鹏和宇文鲲来说，这个时候，争夺对八番军的掌控权，只怕比报杀父之仇还重要。另外，红巾军和断稼军肯定也会利用这个机会，趁机抢夺八番军的地盘，八番军顾首难顾尾。”

继续道：“至于江湖上，宇文辟原本就不算江湖中人，再加上勾结蛮夷的事，众所皆知，没有多少人会为他出头，甚至还有人会为此叫好，因此，虽然杀宇文辟之事，影响了当前西南七路的整个局势，但对两位姑娘的性命安危反而影响不大，只要当时逃出了八番军的包围就好。”

赫连峰道：“这话倒是没错，只要当时八番军没能抓住两位姑娘，事后恐怕也没有空再管她们。而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两位姑娘恐怕已经逃出了他们的地盘。”

秦无颜道：“那熊暴……”

秦泽与赫连峰对望一眼，显然都有一些头疼。

秦泽无奈的道：“熊暴则是不同，就整个西南路的局势来说，身为箭雁岭七当家的熊暴的死，几乎毫无影响。以箭雁岭的地盘，根本无法跟红巾军、断稼军、八番军争夺对西南七路的控制权。即便是在箭雁岭中，箭雁岭真正的大当家也是‘金刀’舒畅，接下来则是一向比较低调的二当家‘隐地太岁’卓惠德，三当家‘斩日剑’扈荆伟。这三个人，才是箭雁岭真正的首脑。问题是，箭雁十八雄最初结盟的目的，原本也就不是为了争天下，而是靠着义气集结起来的江湖好汉，打的是替天行道的名号，其本质乃是占山为王的贼寇。因为凡事讲究义气二字，在江湖上的名声倒的确是不错，虽然在扩张地盘这方面，既没有鬼军师、刁纪铭这样的奇才辅佐，舒畅自己也不是这块料，发展艰难，但在江湖上确实是非常的吃得开。另外，这箭雁十八雄有仇必报，在这几年里，这十八雄中也折了几个，每一次有弟兄遇害，其他人都必定会拼却性命的为他报仇，也正因此，除非万不得已，即便是红巾军、断稼军，也不愿去轻易招惹他们。”

秦无颜不由也跟着头疼。这箭雁十八雄，虽然在西南七路这几年的混乱中挣得了一些地盘，但本质上，就是跟他们秦川五义一般的江湖中人，所以二哥才会说非常麻烦。可以想见，若是他们五人中有人遇害，其他四人必定会疯狂的为他报仇，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江湖上的义气就是如此。

三个人彼此对望，都有一些无可奈何。由于撞上了黄山四侠，目前两位姑娘已经被江湖上的侠义道误解，从红娘子手中救下宇文鯤，得罪了鸣山红巾军，杀了宇文辟，跟八番军结仇。西南七路的第三股势力断稼军的首领“断尘器”楚翰冠，早就已经在暗中勾结长河武林盟的人，与他们根本不是一路。

现在再与箭雁岭结仇，两位姑娘进入西南也没多久，这还真是把能得罪的都得罪了个精光啊？

“二哥，我们现在该怎么做？”秦无颜问。

“箭雁岭在江湖上人脉很广，我们要是坐视不管的话，两位姑娘早晚会被他们找出！”秦泽毅然道，“既然如此，我们便先利用我们藏在暗处的人，四处散播‘混江双蛟’出现的假象，甚至让人假扮成她们，在一些人多的地方露露脸，这样，就算两位姑娘被人看到，真真假假的消息混合在一起，箭雁岭和八番军也难以弄清哪个是真的。另外，我估量着，两位姑娘仍然会往冠杰庄又或鸣山方向去，公子给她们安排的两个任务，她们肯定会设法完成。鬼军师的来历，我也不太清楚，不过想来，公子既然会让两位姑娘替他给鬼军师送信，那必定是有些渊源的，如果只是单纯的送信和结盟，公子没必要非得派两位姑娘去做？所以，当前首先要注意的，还是冠杰庄那一边，虽说出了熊暴被杀之事，但是在此之前，‘金刀’舒畅就已经发下了英雄令，邀请各路英雄前往冠杰庄，为他们的替天行道做个见证，这等大事，不可能说取消就取消。既然如此，我们不妨也前往冠杰庄，看看情况再说。”

赫连峰道：“既然这般，我先去安排。”

赫连峰走后，秦无颜往另一边悄悄的指一指，问：“晴儿姑娘怎么办？”

秦泽无奈的道：“总不能扔在这里不管，还是把她一起带去吧！”

当下，他们便带着晴儿，一同往冠杰庄而去。

慢慢进入了阳春三月，即便是到处一片残破的西南，一些地方也开始变得绿意盎然。然而，这些年流民暴动、官府围剿、义军厮杀等等所造成的各种惨况，依旧留下那满地的疮痍。许多县城，城墙坍塌，被大火烘烤过的残垣一片焦黑，熬过的整个冬天的人们，从破窑中钻出，张望着茫然的眼神。

由于箭雁岭发出的英雄帖，许多江湖人正在往冠杰庄的方向赶来。虽然侠义二字，是许多江湖人的向往，但是无可否认的是，这些江湖人，大多都是混乱的根源。他们的侠，是激情上涌的快意恩仇，他们的义，是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江湖豪情，但是对于普通人来说，这些江湖豪侠的存在，本身就是让他们惊惧和害怕的。

这一日，他们来到了离冠杰庄最近的郡城，眼看着，很快就要到黄昏，于是便先在这里，找客栈住下。方自来到城中的一处客栈前，便听到另一边有人叫道：“秦二侠。”

秦泽、秦无颜等扭头看去，只见往这边走来的，竟然是黄山四侠。

黄山四侠之所以会从中原来到这里，实际上，乃是为了追查一个案子。在中原时，他们遇到一个惨绝人寰的案件，因为路见不平，于是涉入其中，最后发现，那案子的背后与黑庭鬼宗有关，又一路追查到会州。

因为在西南一带，他们并不是太熟，自不免靠着江湖情面，拜托了当地的一些知名侠士，结果与在这一带也逐渐打开声名的秦泽撞在了一起。只是秦泽也没有想到，竟然会被他们无意中遇到了两位姑娘，差点惹出事端。

会在这里遇到黄山四侠，其实算不上是什么意外。只因为，黄山四侠来西南的目的，原本就是为了追查黑庭鬼宗。而目前，箭雁岭发出的英雄帖，也指出冠杰庄与黑庭鬼宗所做的一些恶行脱不了干系。

即便是天地会在西南方的几个分舵的暗中调查，也显示出冠杰庄的背后，的确是暗藏着一些让人所不耻的恶行。就算箭雁岭不出手，天地会恐怕也不会放过冠杰庄。

事实上，小梦和春笈丽两位姑娘到西南来，其中一个目的，原本也就是为了支援这里的天地会分舵，以免这里的天地会分舵与黑庭鬼宗发生正面冲突时，高手不足。

虽然早就猜到黄山四侠会出现在这里，但真的看到他们时，还是让秦泽和秦无颜感到头疼。毫无疑问，黄山四侠的每一个，都是义薄云天之辈。但惟其如此，他们反而更加棘手。

上一次的“刺杀钦差”之行，黄山四侠突然出现，就差点打乱了他们的全盘计划，以至于原本只是在暗中看着的两位姑娘，也不得不跟着插手。幸好最后靠着秦无颜的偷梁换柱，使得那名钦差没能当众念出真正的圣旨。

徐娇龙看到秦泽，眼睛微微一亮，紧接着便看到了跟在秦泽身边的，那柔柔弱弱的、来自江南水乡的少女，眼睛不由得又暗了一暗。傅定波微笑上前，与秦泽打着招呼，他自然知道义妹对这位救过她的性命的秦二侠的心思，于是谈笑中，也打探了一下秦泽所带的这个少女的来历。

等知道这个少女就是“七禽刀”萧章的独生女儿之后，黄山四侠都有一些动容。

毕竟，南萧北傅，萧章与傅定波虽然以前并没有真正的会过面，却也是齐名的人物。之所以说是“齐名”，倒不是因为他们的武功在江湖上，已经到了鹤立鸡群，彼此争辉的地步，而是因为，两人都是江湖上公认的大侠”。

比他们武功高的，侠名没有他们广。比他们侠名广的，武功没有他们高。这世上，武功高绝的人自有不少，但可不是每一个，都能让人竖起拇指称一声“大侠”。

傅定波与萧章，作为中原与江南众所皆知的两位大侠，彼此之间，早就闻名已久。上一次，他们与这少女虽然也已见面，但当时只是来去匆匆，未及深聊，此刻得知这个少女就是萧章的女儿，傅定波讶异之余，又道：“听闻去岁宁家军与蒙郁蛮军的大战中，令尊曾在宁家军中，协助宁家军对付蛮军中最难对付的阿骨兵，那时我亦在附近，可惜另有要事，未能赶去与令尊会上一面，实是可叹，不知令尊现在何处？”

萧晴轻轻的施了一礼，道：“傅大侠之名，小女子亦多次听家父提及，如雷贯耳。如今宁家军正在鹧鸪湖一带修养，家父受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之托，留在鹧鸪湖，为宁家军训练刀手。宁盟主说，如今世道不

同，儒道渐消，武道大盛，日后的战场个人武力的作用将会越来越明显，是以打算在军中普及武学，而家父的七禽刀法，最适合用在战场上的斩马刀上。蛮军一向擅长马术，南方的马又不及北方，日后蛮军南下，配合了七禽刀法的斩马刀，或许能够有效的对付蛮军的铁骑。”

傅定波不由得赞叹道：“令尊为国为民，如此奔波，傅某佩服。那宁盟主也实是见识过人，恐怕也只有他敢这般大力重用我等江湖中人。”

众人闲聊了一阵，然后便一同入住客栈。一夜无话，第二日一早，他们便一同离开县城，前往冠杰庄。

来到冠杰庄前，这里已经聚集了不少江湖中人，江湖人原本就最喜欢凑热闹，更何况，这一次乃是箭雁岭发下英雄帖。箭雁岭在江湖上本来就是人脉广泛，冠杰庄在江湖上同样也是侠名远播，庄主辛冠斌乃是西南七路排得上名的豪侠。这一次，箭雁岭一方直指辛冠斌沽名钓誉、衣冠禽兽，不知多少人尽皆错愕。

一些以往得到过冠杰庄相助的江湖人，实难相信箭雁岭的指控，无论如何都要赶来看个究竟，而更多的则是看热闹不嫌事大，就是想看看辛冠斌怎么个收场……

傅定波、秦泽等人来到冠杰庄前，早已等在那里的江湖人，也不约而同的往他们看了过来。有人低声道：“想不到黄山四侠也到了。”“那位莫非就是这一两年里，声名鹊起的秦泽秦二侠？传闻此人仗义疏财、义薄云天，端的是个响当当的人物。”

期间，自也有一些人前来与他们打招呼，所谓大侠，原本就要人脉广，走出去，大家都会给些薄面，才有资格做大侠，否则的话，哪怕武功再高，做起事来，也难免束手束脚。

冠杰庄占地颇大，一名男子立在庄前，指挥着庄中的众人招待大家。冠杰庄家大业大，自然也有不少食客，只是这个时候，这些人看着四方赶来的江湖人，或是茫然无措，或是紧皱眉头。亦有一些紧紧的握着未出鞘的刀剑，已经做好了逼不得已，就大杀一场的准备。

秦泽、傅定波等走上前去，呈上拜帖。那男子倒是不亢不卑，抱拳道：“原来是黄山四侠、秦二侠、赫门主到了，敝人辛承安，乃是庄中的管事。里头已经备好了薄酒，几位大侠里面请。”

秦泽、傅定波、赫连峰等人，跟着一名食客进入庄中，这里也已聚集了不少受邀而来的，江湖上有名望的人物。秦泽与傅定波看去，道门玉鼎派长老黄梁真人、崩山迷踪派派主贺冲、岭海有名的豪侠“醉梦棍”周老彦、天华剑宗的侠女李芝仪等都在这里。

众人彼此招呼，冠杰庄庄主辛冠斌却始终没有出现，只是任由门下弟子和庄中食客招待。

若是按着正常情况，既然有人带着拜帖入庄，庄中亦有招待，那门口自让有唱诺的，将每一个入庄的客人喊出名来。然而此刻，这里的这些客人原本就不是冠杰庄所邀，而是应箭雁岭的英雄帖而来，冠杰庄一方肯以酒席招待，已经算是仁至义尽了。

当然，因为人实在太多，能够被请入庄中的，也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

就这般，日头渐渐移到高空，虽然是阳春三月，今日却显得异样的炎热。

忽的，外头传来响亮的一声：“箭雁岭舒畅舒大头领到！”

其他人入庄，门口都未唱诺，这个时候却突然传出唱诺声，显然意味着大戏正式开场。傅定波、秦泽等人看去，只见一名大汉领着四人，大摇大摆的进入庄中。那大汉，面宽额高，鼻梁略挺，身穿裘衣，一身霸气，正是箭雁十八雄之首“金刀”舒畅。而他身后那四人，亦早有人认出，分别是箭雁山的五当家“分金秤”姬荣发、十当家“无影鞭”阴不阳、十四当家“穿心剑”祝明辉，以及十五当家“妖灵”荆不言。

箭雁十八雄，此刻“金刀”舒畅不但亲自出手，且带了四位当家，单是以此，便可知道箭雁岭这一趟的势在必得。

舒畅入庄立定，朗声道：“箭雁金刀，前来拜会冠杰庄主！”

这一声，虽非大喝，其声响却已覆盖了整个庄园及其周边，空气中竟有一种电闪雷鸣的碎裂感，作为宗师级的高手，“金刀”舒畅，果然是名不虚传。

庭院深处，传来略带冰冷的回答声：“老夫早已等了许久！”

众人看去，只见冠杰庄庄主辛冠斌踏步而出，年岁大约五十多些，实际上也不能算是太老，自称老夫，更有一种面对找上门来的强敌，倚老卖老之嫌。肚子有一些肥胖，身穿宽宽大大的锦袍。在他身后，众弟子一字排开。

整个西南七路，在这几年里都是兵荒马乱，冠杰庄却能够始终屹立不倒，其中主要靠的就是辛冠斌强大的实力与人缘。虽然如此，冠杰庄的实力，仍是无法与拥有数万人马的箭雁岭相比。只是这一次，舒畅乃是按着江湖规矩，发下英雄帖后，登门拜访。既然用的是江湖规矩，那凡事都讲究一个理字，兵马的多少，并非决定性的因素。

辛冠斌淡淡的道：“听说舒头领发下英雄帖，邀请众位江湖朋友一同前来，是要向老夫问个公道。也罢，老夫便在这里划下道来，不知众

位头领到底有何见教？”

舒畅踏前一步，朝四方抱拳道：“不错，本人这一次相邀大家，让大家前来，就是要请大家做个见证。揭破这沽名钓誉，衣冠禽兽之奸险小人的行径，为江湖除一祸害。”

辛冠斌不怒反笑：“我是奸险小人？老夫是奸险小人？好好，今日我就在这里等着，舒头领不妨说说，我辛某人如何奸险，怎的小人？”

此刻，原本是在庄外的那些江湖人，有的早已跟在舒畅身后从正门涌了进来。有的则是攀上墙头，里三层外三层，人头簇拥。其中，也有人日常里受了冠杰庄不少恩惠，跟着叫道：“不错，辛庄主一向仗义疏财，义薄云天，怎的会是奸险小人？”“辛庄主，你放心，要是箭雁岭拿不出证据来，只是血口喷人，我等必定站在冠杰庄这一边。”“不错，不错！”

舒畅对辛冠斌看也不看，继续朝众人道：“本人既然敢发下英雄帖，那自然便有证据，不知众位，可曾听说过黑庭鬼宗？”

周围喧闹的声音慢慢的小了下来，连那些帮着辛冠斌说话的，也不由得彼此对望。

舒畅道：“这黑庭鬼宗，想来大家也早有耳闻。它原本是一个杀手组织，收财害命，后来慢慢的，也做了不少更加见不得人的勾当，拐卖幼童，劫掠弱女，杀人越货，应有尽有。这几年来，单是这西南七路，被其害得家破人亡的无辜百姓就已不知多少。只是它背后的人物，一向藏得隐秘，虽然也有不少人在追查黑庭鬼宗背后的主使者，但最后总是未能查到真正有用的线索，反有许多人因此遇害。”

众人不由得彼此对望，黑庭鬼宗的恶名，大多数人的确是都有耳闻。如果说，一开始只是一个隐秘的杀手组织，这也就是了，杀手就和妓女一样，自古到今，总是无法消除，那他们近来所做的事，却是越来越过分，尤其是这两三年，靠着天下大乱，不知积累了多少血腥财富。

舒畅继续道：“然而大家并不知道，黑庭鬼宗的幕后主使，之所以始终无法查到，是因为那人乃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豪侠，平日里摆出一副济世救民、匡扶贫苦的姿态，博得一个义薄云天的美名，使得从来没有人怀疑到他。却不知暗地里，那名豪侠不知做尽了多少恶事，实为衣冠禽兽的野心之辈。”

众人不由得往辛冠斌看去，济世救民、匡扶贫苦、义薄云天的豪侠，舒畅指向的显然就是辛冠斌。

辛冠斌却是不怒反笑，颇为悲愤的样子：“好！好！看来你说的这假仁假义的卑劣之人，就是老夫了，老夫倒是很想知道，你有什么证据，说老夫就是黑庭鬼宗背后的主使？”

舒畅冰冰冷冷的道：“要是没有证据，我也不敢来了。”

环顾四方，道：“黑庭鬼宗作恶多端，这些日子，更是到处搅风搅雨，不知多少人被其祸害。我箭雁岭意欲为民除害，暗中也一直都在调查与黑庭鬼宗有关之事，幸好皇天不负苦心人，终于被我们找到了线索。不知大家可曾听说过武州儒侠孙定？此人虽然有秀才的功名在身，是一个读书人，但却是文武双全，平日里仗义行侠，也算是半个江湖人。前些日子，孙定弃儒习墨，有感于天下纷乱，百姓民不聊生，于是变卖了家产，又四处奔走，拉了许多捐助，以镖车拉往颖州，欲在那里购置粮草，前来西南西路救助这些年来，因为战乱而食不果腹的穷苦百姓。”

继续道：“这本是侠义之举，但我二弟‘隐地太岁’卓惠德，却在调查黑庭鬼宗的过程中，无意中发现，黑庭鬼宗的人欲对这原本用来赈灾救民的银车动手。于是，我二弟便找上了儒侠孙定，将实情告知。最后两人定下一计，他们认为，若不能将黑庭鬼宗连根挖出，以后还不知会有多少人受其迫害，于是在押送镖车之前，将那些银锭重新熔过，并加入了一种特殊的矿质。这种矿质，表面上与银子一般无二，且可以和银锭一同熔化，但冷却并存放久了后，却会散出某种普通人难以注意，然则可以被经过特别训练的犬类闻到的气味。后来，果然不出所料，银车被劫。我们与孙大侠，和几名墨门中的高手，利用那特殊矿质散出来的无形气味，一路追查银子的下落，想要借此找出黑庭鬼宗洗银的手段。最后发现，那些银两，竟然进入了一家钱庄。”

他拍了拍手，身后有人呈上方形的木盘，木盘里放置着一些银锭，银锭排列齐整。“金刀”舒畅拿起一块，举在高处，大声道：“大家可以看一看。由墨门混入银锭中的这种矿石，虽然与银子难以区分，但放久了后，在阳光下，却会发出不同的色泽。”

傅定波、秦泽等人，在远处看去，只见他手中的银锭，举在阳春三月的日头之下，发出的色泽的确是正常的银锭有些不同，在银光中，

夹杂着灰色的斑驳。如果是在屋子里，又或者是在阴影下，恐怕根本无法注意，但在舒畅的刻意提醒，以及阳光的照射下，倒也颇为明显。

舒畅喝道：“大家再看！”他将这些银锭一块块拿起，将底面朝向众人。众人看去，只见这些底部都印着一个“冠”字。

舒畅道：“我们发现，那些被劫走的银子，全都流入了冠宇钱庄，很多人可能并不清楚，这冠宇钱庄幕后的大老板，就是冠杰庄的辛庄主。”

众人不由得，都往辛冠斌看了过去。

冠宇钱庄遍布天下，大老板乃是冠杰庄庄主，这个虽然很多江湖人并不清楚，但是知道的其实也有不少。养食客，结人缘，仗义疏财，这些事哪一项不需要钱？豪侠可不是说当就可以当的，没有强大的经济来源，哪能博得仗义疏财的名头？

至于银锭底下的字印，也并不稀奇。只因为，几乎每一个钱庄，都会将进项的银两重新熔过，刻上自己的印号。在日常生活中，使用到银两的几乎其实是非常少的，许多普通老百姓，甚至连银子也不曾真正见过，用的都是铜钱。像这种银锭，大多数时候，都是使用在达官显贵又或者公侯豪强贵重财物的交易中。

由官府征收税钱，换成银两熔成的银锭，打上的是官府的印记，唤作官银。因为将银子熔化重铸需要用到炭火，“火耗钱”也成了官府强行征收的苛捐杂税之一。普通钱庄打上的则是银庄自身的印记，唤作私银，虽然是私银，但如果没有足够的信誉作担保，任何银庄都不可能开得起来。

看着这些银锭上面的“冠”，所有人的目光，立时又转向了立在檐下的辛冠斌。

舒畅冷笑道：“这些年来，黑庭鬼宗暗地里不知做了多少恶事，然而他们所搜刮、劫掠去的银两与财货，最后总是凭空消失一般，难以追查，背后如果没有庞大的洗钱途径，那些赃银如何处理？可以想见，这一次，如果不是由墨门的人相助，这些原本用来赈灾的，被劫走的银两，在经过冠宇钱庄的重铸后，便能光明正大的出现在市面上。钱庄出来的银锭，谁会怀疑它们来历不明？不知多少带血的银两，便藉着这一途径，洗得一干二净，辛庄主，你有何话说？”

辛冠斌怒道：“且不说本人的钱庄，靠着大家给的面子，开在五湖四海，我也难以一一看顾过去。便是这些银锭，你说它们是从本人的钱庄出来的，我也可以说，它们乃是你们私下熔成，弄上一个‘冠’字，用来陷害老夫。单是以此，便说老夫为黑庭鬼宗洗钱，恐嫌不够！”

舒畅不屑的道：“就知道辛庄主不会这么简单的就承认。”

看向周围：“不同的钱庄熔铸银两，都有不同的模具，银两易得，模具难求。这银锭是不是冠宇钱庄出来的，大家拿去对比便能知晓。此外，当时与我们箭雁岭一同追查银锭下落的，还有墨门的几位好汉。这里有武州儒侠与几位墨门好汉立下的字据，都可以证明，这些银锭绝对是用来赈灾的那批银两重铸而成，也绝对是有冠宇钱庄流出。至于辛庄主说，他的钱庄开在五湖四海，难以一一看顾过去，这也有可能。然而众所周知，任何钱庄，都极重信誉，来历不明的大笔银两，绝不可能说收就收。经过我们的调查，更是发现，冠宇钱庄以往都是开在西南和长河上游一带，这些年同样受到战火影响，生意并不太好，然而靠着许多来历不明的进项，却始终长盛不衰，且一直都在支持着辛庄主近乎奢华的大笔挥霍，哼哼，辛庄主仗义疏财的名头，背后真不知用了多少人的鲜血来支撑。”

辛冠斌喝道：“舒头领，你这是血口喷人。老夫的钱庄一向运转良好，何曾有过亏损？又哪里需要用这些肮脏手段来捞钱？”

“运转良好？”舒畅尖刻的冷笑道，“辛庄主到底是自己在做梦，还是睁着眼睛说瞎话？也罢，我们就先抛开冠宇钱庄的经营不谈，也相信庄主对赃银流出钱庄的事并不知情，但庄主真要以为，我们只有这一个证据，那就大错特错。”

将手中的银锭放回木盘，继续朗声道：“我二弟虽然探得冠宇钱庄的嫌疑，但是仅凭这一条线索，想要指证幕后主使显然不够，况且，辛庄主也的确是有不知情的可能。我等侠义中人，自不能随便攀咬陷害，诬良为盗。是以，我二弟继续带着山中弟兄，在暗中偷偷调查冠宇钱庄，结果发现，冠宇钱庄，竟与一个名为竹花丐帮的帮会有关。”

其他人彼此对望，一时间，都不知晓这竹花丐帮有什么关系，黄山

四侠却俱是动容。

舒畅往他们看来，道：“据本人所知，傅大侠等也在调查与这竹花丐帮有关之事，这竹花丐帮的恶行，想来傅大侠等，必是一清二楚。”

黄山四侠彼此对望，傅定波略一点头，余智城踏上前去，大声道：“不错，我们就是为了追查这竹花丐帮的幕后人物，从中原来到会州。这竹花丐帮所行之事，天理难容，他们不但干尽各种坑蒙掳掠之事，更是有组织的，盗窃抢夺穷苦人家的孩子，将其手脚打折，弄成残废，带至各个城镇进行乞讨，以骗取好心人的银两。被他们掳走的孩童，苦不堪言，往往活不了两三年就被他们折磨至死。”

此言一出，众皆动怒。如此惨绝人寰之事，单是听着，便已让人怒气上涌。

此时此刻，在这里的江湖人，自然并非个个都是好人，刀口舔血，快意恩仇，谁手中没有一两个无辜枉死的冤魂？

然而，有组织的对那些孩童下此毒手，这种事单是听着，便已骇人听闻。一些江湖客想起，自己也曾任在一些城镇，看到残疾乞讨的孩子，原本以为只是个案，如果其实都是被人偷出家中，弄断手脚的有父母的孩子……

余智城道：“我等追查竹花丐帮，一路来到会州。根据我们的调查，竹花丐帮的大本营，应该是在这一带，但是到了这里后，线索却突然中断，只是从各种细节来看，这竹花丐帮，恐怕与黑庭鬼宗脱不了关系，乃是黑庭鬼宗搜刮钱财的手段之一，这等恶行，也绝非这一两年才开始出现。”

舒畅道：“不知傅大侠等，可认得此人？”回首喝道：“带上来。”

在他身后，有人抓了一名双手被反绑的男子，拖了上来。傅定波等人看去，见这男子虽然满身污垢，看上去亦是疯疯傻傻，但还是可以认出。

傅定波动容道：“我记得此人，此人乃是竹花丐帮的大头目，外号天鬼，真名不知。这一路上，我们虽然也抓了不少竹花丐帮的人，但这些人也只是底层人员，对于竹花丐帮背后的经营和高层，大多都不知情。唯有这人，乃是黑庭鬼宗安插在竹花丐帮的头目，我们有一次，差

点将他抓住，却还是被他逃脱。虽然我们一路追踪他的下落，但最终还是线索中断。”

舒畅看向辛冠斌：“不知辛庄主，又是否认得此人？”

辛冠斌怒道：“此人我从未见过，如何会认得？”

舒畅冷冷的道：“原来辛庄主不认得？那辛庄主可知道，我们是在什么地方，将这入抓获？”

辛冠斌喝道：“我又如何会知道？”

舒畅冷笑道：“我们在暗中调查，一路追踪着竹花丐帮的重要头领，恰好此时，黄山四侠也在追查竹花丐帮的恶行。竹花丐帮的那些头目光注意到傅大侠等人对他们的调查，反而忽略了藏在暗处的我们。最后，被我们找到了他们的藏身之处。竹花丐帮的主据点，便在饮东坡后山的一处隐秘的庄子里。我们跟着调查那庄子的庄主，却发现那庄子，内中虽然藏在许多来历不明的财富，但是到底是谁的产业，却是始终难以调查清楚，即便存放在官府的地契上，也做了许多手脚，显然让那庄子的地主，用了许多手段，想要隐藏他真正的身份。幸好皇天不负苦心人，在我们的全力调查下，那庄子背后的主人，还是一点一点的现出原形……”

看着辛冠斌，猛然大喝：“辛庄主，你敢说那庄子不是你的？”这一声喝，震动全场，音波在整个冠杰庄的上空扩散开来，朝四面八方席卷。

众人俱朝辛冠斌看去，只见辛冠斌的脸色极是难看，满面憋得通红，额上跳动的青筋，虬结似的鼓起，显然已是惊到极点，怒道极点。他伸手指着舒畅，气得浑身都在颤抖：“原来是你！原来是你！”

“金刀”舒畅冷笑道：“不错，就是我！”

厉声道：“正是我们箭雁岭的人，袭击了饮东坡后山的那处庄园，找到了你暗中操控黑庭鬼宗的诸多罪证，以及竹花丐帮和其他众多邪派，与冠宇钱庄资金来往的账目，这名竹花丐帮的‘天鬼’，也是在那庄中被抓住。辛庄主，你还有何话说？”

所有人都在盯着辛冠斌，纵连他自己庄中的食客，以及以往那些受

他恩情的江湖人，亦是又惊又疑。虽然他们实难相信，身为豪侠的辛冠斌竟然会是黑庭鬼宗的幕后黑手，然而舒畅接连摆出证据，辛冠斌却显然已是无言以对。

黑庭鬼宗所做恶行，原本就是人神共愤，尤其是现在爆出，连竹花丐帮这等祸害无辜孩童的下三滥帮会，都与黑庭鬼宗有关。即便是那些占山为王，打家劫舍的贼寇，对这种事都深为不齿，此刻人人看着辛冠斌，尽皆鄙夷。

傅定波等眉头紧皱，辛冠斌这种“豪侠”，与他们这种在江湖上四处奔波的侠士，本质上并非一路人。虽然如此，对于辛冠斌仗义疏财、扶贫救困的名声，他也早就有所耳闻。如今得知，他竟然是黑庭鬼宗的真正头脑，不由得尽皆摇头，这等假仁假义之徒，实是辜负了一个“侠”字。

在他们身后，秦泽却是皱了皱眉，回头扫视了一圈，朝赫连峰低声说道：“无颜呢？”

赫连峰跟着错愕回头，这才发现，原本一直与他们在一起的秦四姐，不知何时竟已消失不见。周围人实在太多，也不知道秦四姐是不是因为看不清场中情况换了位置，他答道：“我去找找！”带了几名天地会的好汉，离开这里，到处去寻找秦无颜。

舒畅看着辛冠斌，厉声道：“辛庄主，你还有何话说？”声音轰然，气浪滔天，一身正气，雄霸四方。

辛冠斌怒指着他：“你、你……”

在舒畅身后，箭雁岭十四当家“穿心剑”祝明辉冷然上前：“这里有一份在那山庄里搜出的清单，辛庄主不妨看看，这些东西，是否全都是辛庄主所有？”将手一抖，清单呈在辛冠斌面前。

辛冠斌抢过清单，双手抓着，雄躯颤动，似是不相信自己的隐秘竟然会被发现，怒发喷张，目赤欲裂，忽的大吼一声，双手一挥，清单在他手中化作粉末飞了起来，四处乱洒。

祝明辉快速退却，朗声道：“辛庄主，你说那种用来赈灾的银两，被劫后流入你钱庄之事，你不知情，但这些账本中却也记得清清楚楚。你说竹花丐帮的所作所为与你无关，为何他的人会藏在你的地盘上？还

有黑庭鬼宗的各种恶行，都或多或少与你有所牵连，你还有何话说？”

辛冠斌虎躯颤动，终是仰天长叹一声：“罢了，罢了，既然已经被你们抓到把柄，老夫还有何话说？”

此言一出，众皆哗然。此时此刻，当箭雁岭一方不断摆出证据，即便那些向着冠杰庄的人，亦已是心中动摇。只是辛冠斌以往的声名实在太好，有不少人更是受了他的恩情，他们实在是无法接受，这以往号称仁义无双的豪侠，既然会是恶迹斑斑的黑庭鬼宗的幕后主谋。

眼看着，在箭雁岭的步步逼迫下，辛冠斌终于承认了他的罪行，众人不由得纷纷怒骂。江湖人的怒火，无理时都要挣上三分，更何况此刻被欺骗的愤怒，更是让所有人都怒不可遏，各种污言秽语，如同浪潮一般汹涌而起。

舒畅喝道：“辛庄主，看在你在江湖上也是有名望的人物的份上，我们给你机会。解散黑庭鬼宗，交待出那些随你作恶的同伙，从此改过自新，饶你不死。”

周围群雄纷纷叫道：“这老家伙畜生不如，怎么能够就这样放过他？”“就是，一定要将这老畜生碎尸万段，为那些被他害死的无辜冤魂报仇。”“就是，杀了这老畜生。”……

“不用你们动手！”辛冠斌双目怒瞪，“一人做事一人当，既然老夫已经事发，也不用你们动手。”

猛地抓住身边重剑，抬头看天，惨然笑道：“既然你们要我死，那我就死给你们看。”猛然瞪着舒畅，双目中血丝涌动：“我死便死，然我家人却是无辜，老夫所做之事，他们全都并不知情，谁要是敢伤害他们，老夫纵然化作厉鬼，也绝不会放过他。”

舒畅负着双手，冷笑道：“你以为人人都像你这般无耻无德，本人立身于天地之间，靠的就是一个‘义’字，祸及家人这种事，本人还不屑为之。”

辛冠斌怒发冲天，厉喝道：“好！好！”一字一顿，身周风尘涌动。他举起宽达二寸的重剑，失魂落魄：“罢了，罢了！”

眼看着昨日还是声名远播的豪侠，今日却成臭名昭著的恶霸，现在

即将面临着身败名裂的悲惨下场，众人看着他，尽皆叹息，一失足成千古恨，虽然落得这般地步，也是他自作自受，但眼看着一代豪侠，竟然落得这般下场，群雄还是不免唏嘘。

此时，烈日当空，这阳春三月的天气，益发的炎热。辛冠斌猛然握剑，往脖子一横，即将在众人的瞩目间血溅当场。就在这时，一个少女的叱声，陡然传来：“辛庄主且慢！”

平平直直的五个字，发自天籁般的嗓子，却有如旱地拔雷，于无形中贯穿全场。明明声音不算响亮，轰然间，所有人却像是被震了一震。显然，这声音中所包含的内力，虽不雄厚，却是纯正，隐隐透着道家罡元之气，犹如初春的第一道雷声，不经意间就震动了冰封的大地。

所有人，都下意识的看向了声音传来的方向，就连握剑在手的辛冠斌也不例外。“不要挤，不要挤！”有人这般叫道。

在声音传来的方位，人群如同被利剑强行分开的洪流，往两侧散开，不由自主的让出一条路来。傅定波眯了眯眼，舒畅紧皱眉头，唯有他们这样的高手，方能看出虚空中那虽然无形但却无坚不摧的剑气。就是在这种虽不伤人但其势澎湃的剑气下，挡在来者前方的、围观的江湖客，才会下意识的让开道路，不敢挡其锋芒。

“她们是……”徐娇龙握住手中的兵器，微微错愕。

“她们是……”群雄露出惊艳的目光，小声询问。

“她们是……”箭雁岭几位当家双目怒视，死死的瞪着来人。

在众人瞩目之间，两个带着轻薄面纱，一个身穿红色衣裳，一个身穿秋香襦裙的美丽少女，从群雄破开的缺口，傲然踏入……

众人看去，只见这两个少女虽然都是轻纱遮面，却已是遮挡不住她们的美丽。身穿红色裙裳的少女，香肌玉体，体量风骚，纤腰微步，媚态如风。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纤细窈窕，亭亭如莲，双瞳剪水，神清骨秀，玉骨冰肌。

玉容半遮，反予人更多遐想，桃娇柳媚，衬映中般般入画。两人俱是腰佩宝剑，妩媚中自带英气，傲然挺胸，无双气势扫荡全场。

“混江双蛟！”徐娇龙一声低叱。

所有人尽皆哗然……她们两人就是混江双蛟？

曾刺杀过朝廷钦差，与黄山四侠结仇的混江双蛟。双剑挡住红娘子禹神九变，紧接着又斩杀了怀化大将军宇文辟、从容遁走的混江双蛟。杀了箭雁岭七当家，在西南一带同时得罪八番军、红巾军、箭雁岭三方势力，不知死活的混江双蛟？

“卓叔，就是她们两个？”人群中，有人低声问道。

“不错，就是她们！”一个背着弓箭，雄躯魁梧的中年男子冷哼一声。

这发出冷哼的男子，正是鸣山红巾军的“穿云箭”卓天皓。那个时候，在刺杀宇文鯤时，正是他斜地里射出一箭，迫使“华山黑鹫”段鹰出阵拦截，将段鹰诱离宇文鯤身边，给红娘子制造机会。

“就是这两个妖女杀了大将军？”另一边，同样有人发出杀意，低声说话。在他身边，一伙人死死的瞪着踏入场中的两个少女。这些人，乃是八番军中宇文鹏所招揽的江湖高手，随着宇文辟的突然被杀，八番军陷入内乱之中，对于宇文鹏来说，如果能够将杀父仇人斩首示众，将能够更好的统治整个八番军，这些人，便是宇文鹏派出的高手。

暗处，又有另一批人同样死死的盯着两个妖女，这些人却是宇文鯤的母亲裘夫人派出的杀手。宇文辟死于经由其子宇文鯤招揽的两个妖女手中，对宇文鯤在八番军中的地位极为不利，为了证明自己，裘夫人与宇文鯤同样迫不及待的，想要尽快让这两个妖女授首，以定军心。

这一次，箭雁岭发下英雄帖，声讨冠杰庄，在江湖上，也算是一件大事。不管是鸣山还是八番军、断稼军，自然都会派人来看看情况。

只是谁也没有想到，这两个搅动西南七路，处处树敌的妖女，竟然真的敢就这般，无视她们所得罪的众多大人物，在西南群雄的聚会中公然出场，简直是视天下英雄如无物。

“金刀”舒畅看着这两个妖女，脸色阴沉，在他身后，“分金秤”姬荣发、“无影鞭”阴不阳、“穿心剑”祝明辉、“妖灵”荆不言俱是瞪着那两个妖女。这两个妖女，既然杀了他们箭雁岭的七当家，还敢就这样出现在他们面前？

居然还公然阻止祸害江湖的罪魁祸首辛冠斌服罪自尽。

秦泽微微的错愕着，为两位姑娘的突然出现感到疑惑。但在这种情况下，他一时也无法出头，只能悄无声息的发下命令，让藏在暗处的天地会弟兄随时待命，万一两位姑娘深陷危机，拼着性命不要也要将两位姑娘救出。

徐娇龙、余智城、袁澄江则是不约而同的往他们的老大看去，这两个妖女出现得这般光明正大，反而让他们有些不知如何是好。而且看着各方人马虎视眈眈的样子，恐怕也不需要他们出手了。

“你们就是混江双蛟？”箭雁岭大当家看着排众而出的两个少女，一声怒喝，“你们居然也敢出现？”

“为人不做亏心事，夜半不怕鬼敲门！”红色裙裳的少女娇笑道，“我们为什么不敢出现？”

“我们不但要来，而且非来不可！”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淡淡的道，“我们来，就是为了告诉大家，这天底下还有两个字……”

两个少女同时娇叱道：“公道！”

无形的剑气与春雷般的炸响同时扩散，天摇地动，鬼神惶惶。在众人的视线中，两个少女傲然挺立，犹如带刺玫瑰，不可欺凌。

“公道？”舒畅不怒反笑，“好，你们便说说，你们要的是什么公道？就凭你们两个妖女，能有什么公道？”

群雄也不由得彼此对望，两个被各方势力追杀的妖女，突然出现，开口便是“公道”二字，这种事无疑是颇为可笑的事。然而，正因为明知道在这里仇家遍地，她们仍然敢就这般出现，讨要公道，反而让大家都很想听听，看她们想要说些什么。

红色裙裳的少女环视一圈，扫视全场：“这公道就是，辛庄主……不、该、死！”

此言一出，众人尽皆怒骂。“还以为这两个妖女想要说什么。”“这老畜生自己都认了，还有什么可说的？”“搞不好这两个妖女也是黑庭鬼宗的人，跟这老畜生是一伙的。”“不错，肯定是这样。”……

箭雁岭一方一桩桩证据摆出，辛冠斌无话可说，被迫伏罪，这是所有人都看在眼中的事。这两个少女自己都是妖女，反过来帮他说话，此刻，自是听得众人又是好气又是好笑。

“你说他不该死？”舒畅踏前一步，冷笑道，“难道你要说，这些事都不是他做的？他其实不是黑庭鬼宗的幕后主谋？”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俏立在那里，缓缓地道：“没错，他不是！”

众人再次哗然。秦泽与傅定波彼此对望一眼，两个人都各有所思，但是都并未说话。

舒畅喝道：“你是说我冤枉了辛庄主不成？”这一声喝，再一次震动着整个冠杰庄的上空，由此可知他的怒气。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却是毫不退让，道：“不错，你冤枉了他！”

舒畅猛一握住金刀刀柄，终是强压怒火：“好！好！你既说我冤枉了他，那就拿出证据来。”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纤手一指：“证据就在那里！”

随着她皓腕指去的方向，众人看去，人群分开，只见一五六岁的孩子摇摇晃晃的走了出来。其他人正自想着，这孩子算是什么证据？那孩子却已哭喊着往辛庄主奔去：“爹！”

“环儿！”悲喜交加的吼声猛然传来，辛冠斌猛然扑了上去，将那孩子抱在怀中，老泪纵横，悲恸至极的容颜舒展开来，化作了惊喜的泪水。群雄面面相觑，一时间都有些摸不着头脑，想着这孩子原来是辛冠斌的儿子？他又算作是什么证据？

辛冠斌把那孩子推开一下，仔细看着：“环儿，你没事吧？你娘呢？”

“老爷！”孩子身后，一名女子奔了出来，与辛冠斌相见。见自己的小妾孩子全都无事，辛冠斌把他们拉到身后，陡然一握宽刃宝剑，就要往舒畅杀去：“姓舒的，亏你也是江湖上有头有脸的人物，有本事就冲着老夫来，动我的家人算他娘的什么英雄好汉？”

舒畅怒道：“老狗你说什么？我什么时候动过你的家人？”

“姓舒的你他娘的敢做不敢当！”辛冠斌显然已是气极怒极。

“老狗，你到底在说什么？”舒畅亦是火冒三丈，猛然往前再踏一步。

“好，既然你要公理，那老夫就来让大家评评理！”辛冠斌看向周围群雄，振臂一喝，“老夫就让大家来评评理。”

“穿心剑”祝明辉喝道：“大哥，这老狗分明是与这两个妖女一同串通好来，拖延时间，大哥莫要上他的当，既然这恶贼不肯认罪伏法，那我便替天行道，先将他杀了。”

猛一拔剑，刷的一声，剑光化作闪电，直夺辛冠斌心脏。这一剑，既快且急，一剑刺出，虚空仿佛自然分开了一条裂缝，剑尖毫无阻滞地沿着这道裂缝，以辛冠斌的心脏为终点，快速拉近距离。其气凛冽，透人心扉。

嘭的一响，剑花却在他的眼前绽放，忽然间他的面前就失去了辛冠斌以及其他所有人的身影，漫眼只是璀璨的星花。这星花，犹如银河倒挂，金乌爆开，虽然缓慢，却瞬间截住了他的所有剑气，明明快到了极

致，反而慢得像是花朵在春雨中缓缓盛开。

他就这般一点一点的看着，那星河一般的剑光，挡住了他本是雷霆般的穿心一剑，然后化作万千光点，朝他疯狂涌来。无法躲，无法逃，他看到了这花团锦簇般的剑花的每一个细节，但实际上这些剑花却是快得不可思议。

轰，一团烈日陡然间挡在了他的前方，万千光点撞入其中，珠玉落盘的密集撞击声在一瞬间响起，明明是连续的声响，却像是叠加在了同一个时间点上，金光爆散，星光爆散。

周围的群雄只看到祝明辉出剑，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跟着出剑，舒畅出刀。紧接着就是剑气和刀气在某一个支点轰然炸开，刀与剑之间犹如出现了无形的屏障，金光与剑花往两侧疯狂的反涌。那闪亮而又刺眼的光芒，让人的眼睛刺痛得难以睁开，却又一刻都不想错过。

然而就是这轰然一震之后，在所有人都无法看清的瞬间，刀剑分开，舒畅与少女噔噔噔的各退了几步。明明最先出剑的祝明辉不知何时，反到了舒畅身后，额头上尽是冷汗，仿佛从生死边缘走过了一遭。

出了什么事？群雄睁大眼睛。徐娇龙低声道：“大哥……”

傅定波在她身边沉声道：“好剑法，好刀法！”

此时，每个人都知道混江双蛟中的这个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与箭雁岭的大头领“金刀”舒畅拼了一招，然而直等缓过神来，心中才尽皆震撼。眼前这情形，分明是“穿心剑”祝明辉抢先出手，反被跟着出手的少女后发先至的一剑逼得差点命丧当场。舒畅为救祝明辉紧随着出手，与这少女硬拼了一招。

祝明辉好歹也是箭雁岭众位当家之一，虽然实力不及箭雁岭中的大当家和二当家，毕竟也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高手，竟然被这丫头一剑逼到绝境。

而这少女的剑光虽然被舒畅截下，但舒畅何等人物？箭雁十八雄之首，玄气大盛之前，就已经踏入宗师级的，西南七路数一数二的高手，这少女竟然能够与他硬拼一招而丝毫不弱下风？

以她的年纪，既然有如此惊人的实力？

此刻，“金刀”舒畅自己的心中亦是动容。

虽然只是一刀，真要继续战下去，胜负还未可知，而他对自己亦有绝对信心。但是刚才这一刀，他也并未留手，乃是聚集全身功力的一击，这丫头却是凭着微妙至不可思议的剑法，硬生生的挡下了他的强力一刀。然而自己的年纪，几可做她的父亲甚至祖父，她到底是如何在这样的年纪，修成这般身手？

他猛提金刀，正要上前，那红裳少女却已冷笑道：“你们是要杀人灭口么？”

舒畅双目一瞪，喝道：“你莫要血口喷人，这老狗恶事做尽，我箭雁岭替天行道，怎是我等要杀人灭口？”

红裳少女继续冷笑：“既然不是杀人灭口，为何不等辛庄主将话说完，如此急于置他于死地？是非曲直，公道人心，有这么多人看着，终将辩个明白，你们就这般怕人知晓么？”

舒畅环视周围，见群雄也还是窃窃私语，于是厉声道：“好，我就看你们这两个妖女能够弄出什么花来。”

红裳少女回过头来：“辛庄主，你继续说！”

辛冠斌朗声道：“适才舒大头领说的，饮东坡后山的庄子和其周边土地，的确是老夫的田产。但那处，并非什么竹花丐帮的据点，在此之前，老夫也从未听说过竹花丐帮之事。那里乃是暗中购置的容身之所，老夫亦知自己沽名钓誉，平生别无所好，唯好一个‘名’字，就为了这个‘名’字，帮了不少人，得罪了不少人。是以，老夫便在暗中购置了那处庄园，以防天下大乱又或强敌找上门时，能够有他人所不知晓的容身之处，老夫此等做法，难道错了不成？”

群雄彼此对望，单是以此，当然没有人说他是错。江湖人，哪一个没有仇家？有一类江湖人，浪迹天涯，四海为家，自然是无所谓，但也有不少江湖人，有家有室有产业，狡兔尚且三窟，暗地里匿名买下一两处隐秘的田产作容身之所，也算不得什么。

舒畅冷笑道：“你说那庄园，只是你这老狗用来预防不测的容身之所，那在那庄子里找到的这些罪证，你却又如何解释？”

其他人也不由得看向辛冠斌.....

“老夫并不知道什么罪证，老夫只知道一件事！”辛冠斌看向四周，朗声道，“那山庄本是老夫用来预防万一的藏身之处，这些日子，江湖上是是非非实在太多，老夫隐隐觉察到，有人在暗中针对老夫，便先让我的妾室与儿子辛环搬到那里居住。本以为那里颇为隐秘，无人知晓，但就在两天前，有人袭击了那个庄子，劫走了老夫的妾室和孩子，并给我留下字条，说他只求钱财，到时自会与我联络，若我将此事声张，他便撕票杀人。老夫老来得子，无奈之下，只能先留在家中，等待消息。只是老夫万万没有想到，劫走我妻儿的……”

猛然一指：“竟然会是舒大头领！”

舒畅喝道：“老狗，你在说什么？我什么时候掳走了你的妻女？”

“你敢说闯庄的，不是你箭雁岭的人？”辛冠斌猛然一握宝剑，怒不可遏。

“我们箭雁岭的好汉闯庄，不过是为了收集你在暗处操纵黑庭鬼宗的证据，和你的妻儿有何关系？”舒畅亦是怒道，“你这老狗适才既已伏罪，本人还算你是条好汉，现在自己怕死，反来攀咬陷害。”

“老夫适才为何要承认？”辛冠斌怒道，“你们给我看的所谓清单是什么，你们自己知晓。”

他指着祝明辉，朝众人喝道：“刚才这厮呈给老夫看的清单，只有十二个字：毁纸认罪，当场自裁，妻儿无恙！老夫的妻儿已经落在他们手中，为保妻儿无事，我怎能不按着他们说的做？”

此言一出，众人尽皆哗然。奇峰迭起，当真是出人意料。更有人联想着刚才辛冠斌那颇有些异常的样子，不由得看向箭雁岭一方，如果真的是这样，那所谓的箭雁岭十八雄，就当真是令人不齿。

舒畅却也是又惊又疑，不由得扭头往祝明辉看去。祝明辉嘶声道：“大哥，你莫非也相信这老狗胡扯？这些罪证全都是从这老狗庄中搜出，被劫走的赈灾银两也流入了这老狗的钱庄，这老狗如何脱得了干系？他跟这两个妖女分明就是一伙的，他早知道我们在追查他与黑庭鬼宗的关系，不但让这两个妖女杀了七哥，还故意演了这场戏。他说这女人和这孩子是我们箭雁岭的人劫的，要真是我们的人劫的，怎会这么简单的就被这两个妖女救出？”

箭雁岭十当家“无影鞭”阴不阳、十五当家“妖灵”荆不言对望一眼。五当家“分金秤”姬荣发低声道：“老大，看来十四弟说的没错，这两个妖女跟黑庭鬼宗本来就是一伙的，老七就是这般被她们害死。”

一提到“铁刀熊风”熊暴之死，舒畅立时怒气上涌，金刀一提，朝着两个少女怒道：“你们这两个妖女，无端杀吾七弟，如此深仇不共戴天，此刻竟敢勾结这老狗一同上演骗局，当真是视天下英雄如无物么？”

朝四周朗声道：“众位，我箭雁岭所收集到的证据，无一不确凿。这老狗说我们掳了他的妻儿，逼他自认罪行，何人为证？这两个妖女，原本就与我箭雁岭有仇，她们装成被恶人追杀的避难女子，我七弟侠义心肠，好心收留，她们反趁着我七弟不备，将我七弟刺杀。事后我们方才查得，她们便是刺杀了宇文辟的混江双蛟，更有消息传言，她们曾帮助入侵华夏的蛮夷，刺杀朝廷钦差，幸好为黄山四侠等侠义之辈所阻，敢问傅大侠，可有此事？”

众人往傅定波看去。傅定波略一沉吟，道：“确有此事！”

舒畅喝道：“众位，似这等妖女，她们的话如何能信？这老狗的妻儿到底是从我箭雁岭的人手中救出，还是被她们带着在外头逛了一圈，直等这老狗假作自裁时，方才装作及时出现，谁能知晓？”

辛冠斌怒道：“姓舒的，老夫有名有姓，你他娘的再老狗老狗的叫个不停，莫要怪本人不客气？”

舒畅冷笑道：“难道我还叫错了不成？就凭这两个妖女协助蛮族入侵中原的恶行，你与她们狼狈为奸，不是老狗是什么？”

其他人也不由得纷纷骂道：“不错，这两个妖女的话如何能信？”“她们勾结蛮族的事，有傅大侠作证，难道连傅大侠也在陷害她们不

成？”“她们果然也是黑庭鬼宗的人！”……

虽然这两个妖女俱是娇媚，不免让人叹息着“卿本佳人，奈何做贼”，但她们恶迹斑斑，她们的话要是也能够作为证明，那就真的是活见鬼了。

红色衣裳的少女却指着舒畅，笑得肚子疼：“你那个七弟是因为侠义心肠，好心收留我们，结果被我们趁他不备将他刺杀？逃走的那个用扇子的家伙是这样跟你说的？哈哈，笑死我了，真的是笑死我了，哈哈哈哈……”

……

红色衣裳与秋香色襦裙的两个少女，自然就是笺丽与小梦。

她们会掺和进这件事，某种程度上也是意外。正如秦泽与秦无颜、赫连峰三人事前所猜，她们两人的确是在往这个方向赶来，毕竟，宁江安排给她们的两件事，其中一件就与冠杰庄有关。

那一日，两人一边说说笑笑，一边赶路。途中，小梦想起一事，不解的道：“说起来，笺丽，你不觉得挺奇怪的吗？这几个月以来，外界玄气大盛，许多人的武功都在突飞猛进，可我们两个好像还是跟以前差不多。”

春笺丽不以为意地说道：“别人练了多少年？我们练了多少年？那些实力大涨的，原本就是苦修多年的武者，只是一直没有能够突破，火候早就已经到了，只是路数不对罢了。”

宁小梦说道：“但这也很奇怪啊？就算别人练武的时间比我们更长，但按道理说，他人能够增进七分，我们至少也能够增进一两分才对，为什么我却感觉，在这前后，我们的实力几乎就没有因为外界的玄气波动而受到任何影响。唔，如果非得说有什么影响的话，那就是周围的敌人都变厉害了，我们自己却没什么变化，感觉上，就好像自己变弱了一样，虽然我知道自己并没有变弱。”

继续道：“就像那红娘子，据我所知，在九阴真经出世之前，她也

只是准宗师级的高手，就算准宗师已经很厉害了，在以前，整个华夏的宗师级也不过就是二十个左右。但是刚离开龙虎山时，我们两个也差不多算是准宗师级的啊？就算现在玄气大盛，我们怎么也不应该，就弱到了两个人打她一个，都还不一定能赢的地步吧？”

“这个……”春笈丽也不由得沉思起来。

确实，虽然谁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但如今玄气大盛，乃是不争的事实，这几个月里，就算是阿猫阿狗，实力也长进了许多，刀气、剑芒仿佛人人都能用出。然而她们两个，却是完全不受影响。虽说以她们两个人的年纪，能够有现在这样的成就，在别人眼中已经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但仔细想想，还是有一些奇怪。

春笈丽抬起头来，此刻，她们两人身在一处林中，阳春三月，鸟语花香，阳光从树枝间洒下，游移在她的脸上，是一种让人慵懒的暖意。她回想着自己修炼三元流珠心法后的许多细节，忽道：“小梦，你先把剑交给我，然后收束剑气，我看一看。”

小梦摘下随身配着的宝剑，交给春笈丽，将自身的剑气完全收束。春笈丽退后两步，将她打量了一阵，道：“小梦，一个人有没有练过武，以我们的眼力，按照正常的情况应该是很容易判断的吧？就不说那些修炼外功的了，即便是修炼内功的，哪怕不使用内力，行走之间，也仍然避免不了劲气发散，气血运行之间，即便是宗师级的高手，也很难做到完全收发自如。”

小梦道：“是啊，怎的了？”

春笈丽道：“但是，你现在就这般站着，在没有佩剑的情况下，我完全看不出你和没有练过武的普通人有什么区别。仔细想想，师父教给我们的心法，和其他人根本不是一个路子，恐怕和九阴真经也不是一个路子，所以师父不让我们去看九阴真经，说它对我们没什么用。你想，那么多人，靠着九阴真经突破到宗师级别，按理说，就算我们不去练它，看看也是好的啊？师父却说连看都没必要去看，这肯定是有原因的。”

小梦从一开始接触武学，练的就是哥哥找给她的“璇玑剑舞”，对其它武学，了解自然不如春笈丽。她说道：“你的意思是……”

春笈丽继续说道：“你想啊，玄气大盛，为什么天下武者的实力，

大多都能够提高，即便是那些外功高手，以及蛮族的‘猛士’也不例外？只因为这玄气无处不在，按照道家的说法，所谓‘玄’者，玄之又玄，就因为大家都无法将它说明白，所以说它是‘玄’。这一次的玄气大盛，就是这个样子，大家都说不明白是怎么回事，但是谁都知道，天地间存在着一些以往所没有的神秘力量，所以说它是‘玄’。这种力量，充斥在天地间的每一个角落，自然也流入每个武者的气血之间，随着气血的流动发挥出来，是也不是？”

小梦用手指点颊：“是这样的吗？”

“当然是这个样子，你之所以觉察不到，是因为你的修炼法子，跟其他人完全不同，”春笈丽说道，“从一开始，你炼的就是自身神魄，你气血中的力量，完全来自于你的神魄本身。随着你练成金魄，发散出来的剑气，实际上就是你金魄本身的煞气。而经过了龙虎山那半年多的潜藏磨砺之后，你自身已经形成了一个不为外界所动摇的、完全独立的气场，就像是师父曾经提到过的，属于你自己的‘小宇宙’。外界玄气大盛，你不会受其影响，外界玄气完全消失，你也不受其影响，因为你的力量完全来自于‘内’，而不假借于任何外在的力量。”

小梦想了想：“唔……好像是这个样子。但是笈丽你以前修的，不是我……不是师父教你的心法，为什么也不会受到影响？”她差点把“我哥”说出来，话说回来，她一直觉得哥哥一直不把他就是“师父”的事说出来，纯粹是出于捉弄人的恶趣味。

笈丽说道：“虽然我以前练的是道家的罡元剑法和拜火教中的一些邪术，但在终南山的时候，师父教我的三元流珠心法，也同样帮我练成了属于我自身的‘小宇宙’。我的身体里，是存在着圣凰血的，如果不隔绝内外，修炼自身神魄，我娘……又或者是女尊，就能够轻易的通过我体内的圣凰血，对我施加影响。三元流珠心法，便是通过我自身的身、心、意三昧，炼化圣凰血，合成‘三元’，形成完全属于我个人的独立气场，也正因此，我和你一样，并不受到外界玄气的影响，身外那大盛的玄气，完全渗透不进我们的血气，相对于这片天地，我们自身的气场，可以说是完全独立的。”

小梦道：“原来是这个样子……这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呢？”虽然听起来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但在这段时间里，好多人不用怎么练功，实力就呼呼的往上涨，而她们两个人却因为自身的气场独立于天地，而完全没有收到影响，获得玄气大盛的好处，感觉也是蛮可惜的。

“我觉得应该是好事。”春笺丽说道，“就算不依靠任何外在的力量，我们就已经胜过了许许多多的人。再说了，现在玄气大盛，谁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谁又知道那一天会不会突然玄气大衰？求人不如求己，求外不如求内。虽然是那样子的师父……咳咳，但我觉得，师父分别教给我们的心法，全都是独一无二，与他人完全不同的，只要走在这条独一无二的道路上，我们将来的成就，绝不会比其他人差。”

她没敢告诉小梦，那可是一个欺负了女儿家后，还要追着别人的娘去虐待的师父。那可是母女啊母女……唉，碰上这样子的师父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好在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吧……

弄明白了自己为什么没有像其他人一样，受到外界玄气的影响。小梦抬了抬头，阳光在交错的树枝间照下的斑驳，在她青春无暇的脸蛋上移动。她问：“可是，以后应该怎么做？自从璇玑剑舞的几个基础杀招学会后，哥……师父就不再教我新的东西了，后面的一些杀招，不知道为什么，怎么都练不成，问师父，师父就让我自己想，他说练剑是我自己的事，一直问他也没用。”

“唔。”笺丽跟着抬了抬头，“确实，对我也是这样。他教我的那玄天离火三大杀招，第一招荧惑玄罚阴阳闪，他老人家至少还演练了一下，第二招就只解说了一下原理，其他就放着不管了，第三招连原理都没有，直接就给了个名字，让我等第二招练成后，自己去想。问题是，这第二招我都还不知道该怎么练。”

小梦目光闪动：“笺丽，你说，既然我们修炼的心法，跟其他人不同，力量完全来自于自身神魄，乃是由内而外，体魄兼修，那么我们的武学之所以无法更进一步，会否是因为我们的神魄还不够强韧？所谓‘水到渠成’，水还没有到，渠自然就成了。”

笺丽想了想：“我也是这么想的，其实这些日子，我已经开始感觉到，我的金魄已经修炼到了极致。如果按着这样的神魄强韧，继续练下去，用上十年八年，我肯定也能够成为宗师级的高手。但是要想直接跨入下一步，恐怕需要修到火魂才行。但是到底要怎么修炼到火魂，师父他根本不教，我知道九阴真经里是有详细解说的，但是师父根本不让我们去看九阴真经，感觉他就像是在故意给我们制造障碍一样。”

小梦也有些气馁：“对啊，我也是这个样子。璇玑剑舞里剩下的杀招怎么都练不成，如果非要练的话，感觉有种小绵羊拖牛车的感觉，吃奶的力都用上了，也只能勉强舞动，战斗时根本派不上用场。要想练成它们，恐怕真的需要修炼到火魂，但是到底要怎么样才能练到火魂，那本剑谱上根本没说。问师父，师父就说了两个字……”

笺丽讶道：“师父也对我说了两个字。”

两人对望一眼。小梦道：“要不我们各写一个字，看看到底是不是是一样的？”

笺丽道：“好，你写第一个，我写第二个。”

当下，两人各自取了一根树枝，一同各写了一字，然后，她们绕着字走。笺丽低头看去，见小梦在地上写的是个“顺”字，小梦也同样低头看去，见笺丽在地上写的则是一个“逆”字。

两人笑道：“果然是一样的。”

既然师父给她们的提示是一样的，也没有禁止她们在一起，那显然是允许她们进行讨论的。

两人一同绕着这“顺”、“逆”二字走。小梦说道：“但是这顺逆两个字，却又该怎么解？”

笺丽道：“说起来，师父当时教了我荧惑玄罚阴阳闪，但是在他看来，我在短期里，应该是练不成的，就连你哥也是这么说。”

其实师父就是哥哥啦！小梦心中想着。

她惊讶的道：“可是，后来没多久，你就练成了啊？”哥哥的判断竟然也会出错？这种事她还是第一次遇到。

笺丽说道：“你哥说，我过于依赖他人而活，没有自己的主见和意志，因为是踏在他人给自己定下的道路上，一步都不敢逾越，所以束缚重重，难以有大的成就。但是那个时候，又发生了一件事，心中的压抑一扫而光，不知怎的，整个心灵就感觉空空灵灵的，然后继续练功，荧惑玄罚阴阳闪不知不觉间就练成了。”

小梦抬头问道：“发生了什么事？”

笺丽道：“没……没什么！”她才不会告诉小梦，自己是在她的房间里，穿着她的衣裳，在她的床上被她哥哥推倒，然后就心满意足了。

不管她以前有没有自己的主见，但至少在那一刻，她是以她自己的意志，通过媚术让他来推倒自己的。话说回来，我是不是有受虐狂啊？

明明从一开始就被他欺负偏偏还喜欢他，明明是自己的第一次，辛辛苦苦献给他还搞得自己占了大便宜一样，幸福得要死。

小梦拿着手中的树枝，若有所思的，轻轻的舞动着，只见她旋动着纤细窈窕的娇躯，裙裳随之飘起，手中树枝随之一刺，轰然间，整个空间都仿佛跟着她这一剑，震了一震。

笺丽动容道：“小梦，你做了什么？为什么感觉你这一剑，明明没有任何的特别，剑气却一下子发散出来，周围一丈方圆全都被你的剑气笼罩着？”

小梦自己也怔了一怔：“这个……我也没做什么。我只是想到你刚才说的，外界的玄气难以影响到我们，那我们反过来，逆天地而行，以自身的意志，用自身神魄的力量来侵克天地，会怎么样？刚才这一剑只是尝试一下……”说到这里，猛然间呆了一呆。

两人快速的对望一眼。

“顺……逆……顺……逆……”笺丽喃喃地道，“我早应该想到的，为什么‘金魄’后面是‘火魂’？从五行生克来说，土生金，金生水。而火却是克金的，由金到火，这是完完全全的‘逆’了。”

小梦道：“金的本质是坚硬，不为外界所侵。我们的神魄与身体浑然一体，乃是金魄之极致，所以才能够完全不受到外界影响。但是火的话，不但是流动的，而且还能发散出光芒，影响外界的天地。如果说‘顺’，是顺从自身强大的意志，那逆，就是以自身强大的意志，逆金为火，甚至侵克天地……”

两个少女全都震了一震，然后就没有在这个问题上继续讨论。

因为她们知道，她们已经把握到了那妙不可言的诀窍，但她们各自修炼的功法终究是不一样的，继续讨论下去，落到实处，反而会彼此影响，产生不必要的干扰。而这恐怕也是师父不让她们去看九阴真经的原因，因为从这一刻，她们将开始逐渐走上属于她们自己的武学道路。

在接下来的两天里，她们没有再继续赶路，甚至没有再互相说话。

两个人就在这春暖花开的阳春三月间，于这万物复苏的森林里，暂时逗留了下来。

白日里，她们便在河里抓些鱼，又或者是擒些小动物，烤来吃了。

到了夜里，她们也不说话，小梦会坐在枝头，抬头看着天上那繁花似锦般的星辰。它们是那般的遥远，却又是那般的明亮。它们彼此辉映，在那本是昏暗的夜空中铺展开来，钩织了一幅神秘的图案。旧的一月已经过去，原本已经缺到极致的残月，在这崭新的一月里，化作了初生的月牙儿。

只是这初生的，犹如一线弯勾的月牙儿，散出的光芒还很微弱，完全无法掩盖璀璨的星光。月朗星稀，月淡星繁，古人的智慧，便通过这些微小的细节，以诗词展现了出来。虽然如此，可以想象的是，在接下来的半个月里，随着弯月的逐渐盈满，这些星辰也将在月光的掩映下变得稀落，然而星辰其实依旧是这些星辰，只是随着月光的逐渐强势，星光的存在被慢慢的侵克罢了。

笺丽则会四处走动，看着周围那越来越茂盛的花草。龙炎湖暴乱之前，活不下去的百姓形成大规模的流民，所过之处，就连草皮也被挖出啃食，这一带也同样遭遇到这种掘地三尺般的惨状，然而，仅仅过了两三年，随着暖春的到来，这里的花繁叶茂，与其它地方并没有什么区别。

大自然展示出了它惊人的生机，春来春去，寒冬酷暑，四季轮回，生生不息。生命的种子，暗藏在谁也无法注意到的地底深处，伺极而动，席卷而过的烈焰，覆盖大地的冰雪，不管用尽了多少手段，终究是无法将它们真正的摧毁。一旦时机到来，它们所爆发出来的生命力，是如此的惊人，直可用奇迹来形容。

两个娇媚迷人的少女，一个安静的坐在细得仿佛连松鼠也难以支撑的枝条上，一个走在随着春风的到来蓬勃盛开的花草间，互不打搅，却又形成神秘的连系，就像是阴与阳的两极，达成了不可知的，玄之又玄的默契。

直到那天夜里，两个人仿佛无意识的，又像是早就已经约好了一般，互相变换了位置。坐在枝头抬头看天的笺丽，体内的三昧火，在神魂的最深处收缩成微弱到近乎于无的火种，这一时刻的她，犹如弱不禁风的、从不曾学过任何功法的女孩，仿佛随时都会被轻风吹走，身、心、意三昧却在这幽若种子一般的火苗中，被凝练和锻铸。

踏着花草间的小梦，神魄则在不断的压缩，明明是无形无质的神魄，这一刻却坚硬得犹如实体，并且如同初生的星辰，密度高到了极点。

静与动的互换，让两人之间形成了阴阳流转般的呼应。经历了一个日与夜的轮回之后，在那个日月交替的黎明，轰然间，剑气大盛，炎气大盛。森然的剑气覆盖了整个森林，野草却像是遭遇了新的暖春，从地底疯狂的长出。

野兽奔逃，飞鸟腾空。天与地犹如化作了肃杀与新生的、磁场般的两极。两个少女同时睁开了眼睛，以不可思议的、惊讶的眼眸，打量着她们眼中仿佛变得全新的世界，没有人能够知晓，在这一刻她们各自看到了什么，唯一能够知晓的是，那必定是极其不可思议的画面。

在这个花红柳绿的春天，她们以她们各自的方式，于同一时间，修炼到了火魂。

只是她们并不知晓，在这个时候，东方太阳初升之处，一个朦朦胧胧、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存在的人影，负手飘立在山头，看着剑气与炎气爆发的方向。在他的肩头，还有一只奇怪的、可爱的小黑猫。

“比我想象的还要早一些啊！”那人笑了一笑，伸出手来，摸了摸小黑猫的脑袋，“我为她们打好了基础，可是，最终能够做到什么样的程度，还是得看她们自己，道非众生有，能应众生修，毕竟，武道也好，仙道也好，最终一个人走出的，只能是属于她们自己的道，是不是？”

小黑猫轻轻的发出一声喵叫。

“没错，总有一天，你也能够找到你自己的道路的，”那人继续笑道，“不过在那之前，首先得打好基础。她们两个已经不用我担心了，我们回去吧，来，我再教你一些新姿势。”

小黑猫有些难为情的“喵”了一声，扭过身，往东方纵去。随着它这一纵，天地仿佛撕开裂口。那人返身追入，一人一猫，就这般消失不见，仿佛从来就没有出现过……

终于成功的修炼到了火魂，不管是对于笺丽还是对于小梦，都是一件极为惊喜的事。

而她们也开始发现，她们原本已经慢慢停滞下来的武学，也一下子开突飞猛进。越是强大的武学，便需要越多的内力又或真气来施展，否则的话，就像是一条刚出生不久的嫩牛拉着豪华大车，自然是力不从心。

当下，两人一边往冠杰庄方向赶去，一边练功，时不时的拼上几招，彼此切磋一下新领悟到的招式。

嘭嘭嘭嘭，在她们所过之处，狼惊熊逃，百兽惊慌。

那一天晚上，小梦在一处林中继续修炼她的御剑之术。

随着火魂的练成，她的璇玑剑舞也基本上全都练成，虽然接下来，于剑术之道上该怎么走，她还没有想好。但是对她来说，于剑道上，已经打开了一条全新的大道。之所以还没想好继续前进的道路，不是因为不知道该怎么走，而是因为可能性实在太多。

笺丽则开始尝试一项她自认为是别开生面的创举，那就是……灵魂出窍。

在术法这一块上，她原本就有着颇为不错的天分。而以自身火魂为种子，发散出来的力量，越是使用，便越让她觉得不可思议。在反复的推敲之后，她发现了神魄出窍的可能性，于是想要尝试一下。

而就是她的这番尝试，将她和小梦，一同卷入了冠杰庄的是非之中，并在最关键的时刻及时出场……

冠杰庄中，群雄里三层外三层的，将场中的几人团团围住。

正午的太阳，洒下金黄色的光芒，今日的天气颇有一些炎热，仿佛在暗示着夏日的即将到来。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与箭雁十八雄之首的“金刀”舒畅，宝剑与金刀的陡然相撞，震动了整个冠杰庄的地面，同时也震动了所有人。

只因为，没有人能够想到，这少女今日能够与、在玄气大盛前就已经是宗师级高手的舒畅以硬碰硬而不弱下风。虽然只是一招，但是这一招，就已经展示出了她惊人的实力。

远处的傅定波暗自惊讶，以他的眼力，自然能够看出，这少女的实力，在这极短的时间里显然已有飞跃性的提升，难怪敢在这种四面皆敌的环境下，傲然出场。

红色襦裙的少女却是指着“金刀”舒畅，以及他身后的“分金秤”姬荣发、“无影鞭”阴不阳、“穿心剑”祝明辉、“妖灵”荆不言笑个不停，差点笑得喘不过气来：“你那个七弟是因为侠义心肠，好心收留我们，结果被我们趁他不备将他刺杀？逃走的那个用扇子的家伙是这样跟你说的？哈哈，笑死我了，真的是笑死我了，哈哈哈哈哈……”

她的笑声，充满了讥刺，仿佛听到了这世间最好笑的笑话。

其实两个少女，也知道在这里，她们两个人四面皆敌，就算她们两人已经修成了火魂，实力提升，但毕竟时间还短，对上舒畅、傅定波这种高手，能有多少胜算还不好说。

更何况，随着玄气大盛，当今的天下，的确是宗师满街走，一流高手不如狗。在西南七路，鸣山红巾军、八番军、侠义道她们都已经得罪光了，这些势力，哪一方没有高手？再加上、被她们杀了七当家的箭雁

十八雄，这一趟出场，几乎可以说是自陷绝境。

虽然那个时候，神魄出窍的春笺丽，意外的发现被贼人掳走的、冠杰庄庄主的妻儿，但接下来该怎么做，她们刚开始也拿不定主意。

虽然如此，成功的修炼到了火魂，也给了她们极大的信心，艺高人胆大，眼看着若不出场，被无端陷害的辛冠斌就得惨死当场，她们干脆就抱着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态度杀了出去。

以前实力较弱的时候，她们也没怎么低头做人，现在于武道上再上层楼，凭什么就不能嚣张一下？

舒畅喝道：“难道不是么？”

春笺丽正要说话，另一边的人群中，抢先传来一个阴阴柔柔的男子声音：“舒大头领，何必与她们这两个妖女多话？这两个妖女恶贯满盈，天理难容，舒大头领为民除害，直接将她们杀了就是。”

随着这阴阴柔柔的声音，周围群雄的情绪也跟着被带动。

春笺丽冷笑道：“我们两个恶贯满盈？好，既然说我们两个恶贯满盈，那便说说，我们到底有何罪行？”

那阴阴柔柔的声音再次响起：“大家不要管她们，人证俱在，大家便一起冲上去，将她们和这老狗一起杀了，替天行……”

“呔！”一声娇叱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响起。这一声厉叱，其实谈不上有多响亮，西南边的群雄却陡然间分了开来，现出一个猥琐瘦长的男子。那男子虽然张着口，却是硬生生顿在那里，仿佛突然间被雷霆击中，眼看着周围的人不知因何原因散了开来，他一个人突然变得极是醒目，他一时竟是说也不是，不说也不是。

在他的眼前，楼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握着宝剑，冰冰冷冷的道：“是你要说替天行道？是你要说为民除害？”

周围的那些人彼此对望，一时间，都有些摸不着头脑，刚才那一刻，有强大的危机感涌来，让他们下意识的避开，却将这男子留了下来，其中缘故，他们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唯有如舒畅、傅定波，以及在群雄中围观的玉鼎派黄梁真人、崩山

迷踪派贺冲这一级别的高手，才能看出，这少女的一声叱咤，声音中包含无形剑气。无形剑气在众人的头顶中突然炸开，在这无形剑气触发的危机感中，那些人下意识的、出于本能纷纷避让，唯有这猥琐瘦长的男子，位于剑气的正下方，在剑气的威慑下，竟不敢动。

于是，在众人眼中，便似是其他人不知因何原因突然让开，把说话之人留下。

这男子眼看着那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带着煞气逼近，话未说完，却已不知该是否继续下去。

远处忽的传来悠悠的声音：“还道是谁？这不是峭山双侠中的朱鹤朱大侠么？”说话的却是秦泽，只听他口中说着大侠，却将这“大侠”两字，说得抑扬顿挫、满是讥刺。

周围群雄也一下子哗然开来，虽然秦泽以暗讽的语气说他是峭山双侠，但谁都知道，根本没有什么峭山双侠，只有“峭山双丑”。却原来，这朱鹤与他的兄弟，乃是江湖上人所共知的江湖败类，平日里奸淫掳掠，无恶不作。似这样的一个人，藏在人群中，要带着大家伸张正义，如此讽刺之事，实让人说不出话来。

刚才差点被他的义正言辞带动情绪那些江湖豪侠，脸也不由得跟着红了一红，悄悄的往后退，生怕被人怀疑自己与此人为伍。

“原来是朱鹤朱大侠，失敬失敬！”春笺丽语笑嫣然，与宁小梦一同往这人逼近。

“你不是要替天行道么？来啊！”宁小梦如同下山的雌虎一般，森然地冷笑着。

朱鹤张口结舌，面红耳赤。他原本以为自己藏在人群中，暗地里搬弄口舌，身边这么多人，怎么也不会被人发现，却没有想到才说了两句，就被这两个妖女抓了出来，偏偏还被那秦二侠一下子曝光了身份。

他下意识的往周围看去，其实人群中，也还藏着他的一些同伴，然而鉴于他的声名，这个时候，却也没有谁敢公然与他站在一起。而就是在这一个呆滞之间，香风卷来，嘭的一声，他的胸膛已被两条腿狠狠的踢中，随着胸骨的碎裂声，他整个人如同虾米一般弯起，往后抛飞，撞上了身后的围墙，扑的一下倒在地上，抽搐蠕动。

谁都能够看出，就算当场不死，他也活不了多久。

在众人的瞩目之间，两个少女潇洒的转过身，往回走去，衣裙飘动，轻纱遮面。其中一个道：“唉，一不小心就为民除害……”

另一个少女道：“替天行道了！”

众人：“……”

这两个妖女竟然当众伤人，实在是让人不愤，然而被她们踢废的又的确是江湖败类，自然也没有人愿意当众为他出头。

更何况，以朱鹤平日里所作所为，此刻口口声声想要煽动众人围攻这两个妖女，是否又别有用心，人群中，是否还藏着他的同伙，他们的意图又是什么？一些聪明人，也不由得想到了这一点。

另一边，徐娇龙忽的大声道：“那朱鹤固然不是好人，但是你们两个勾结蛮族，祸害中原，刺杀朝廷钦差，这个也是事实。你适才问，你们两个有何罪行，这难道不是罪行？”

其他人也不由得跟着叫道：“不错，这姓朱的不是好人，但是她们两个，更是妖女。”“有黄山四侠在这里作证，还有何话说？难道黄山四侠还会冤枉了他们不成？”

峭山双丑原本就是江湖败类，这两个妖女将他踢残，别人自然无话可说。但是杀恶人的未必就是好人，黄山四侠在江湖上的为人，人所共知，甚至与辛冠斌这种靠着“仗义疏财”得到的豪侠之名不同，他们是四处奔波挣出来的侠名。为了追查竹花丐帮的恶行，从中原一路追到这里，单是这份坚持，就已经让人肃然起敬。

南萧北傅，江湖的“七禽刀”萧章与黄山四侠之首的“山岳当关”傅定波，都是真正靠着侠义二字挣得声名的、有名望的大侠，他们成名之时，在江湖上不过都是准宗师级，但是名头之响亮，让江湖上那些宗师级的高手，也不敢轻易得罪。

此刻，由黄山四侠亲自作证，说她们勾结蛮夷，刺杀朝廷钦差，那自然不会有错。众人立时又跟着大骂起来，尤其是刚才被朱鹤煽动的那些，不如此不足以证明自己刚才的正确性。

红色衣裳的少女却大声笑道：“你们说我们为难朝廷狗官，我们认，但要说我们勾结蛮夷，这个却是冤枉，你们哪只眼睛看到我们勾结蛮族了？”

众人往黄山四侠看去。

余智城踏前一般，朗声道：“那个时候，蛮族淳欣部的蛮军包围京城，东南武林盟主宁翰林的宁家军在外围作战，朝廷派出钦差前往宁家军，途中却遭遇埋伏，你们若不是与蛮族勾结，为何要这般做？”

“原来那个人，是朝廷派往宁家军的钦差么？”红衣少女笑道，“我们不过是江湖上走动的弱女子，哪里知道他是做什么的？当时只知道他是朝廷上的狗官，狗官杀不得么？”

看向周围，大声道：“实不相瞒，我二人的家人，本是靠着租田过活的普通百姓，就是因为交不起佃租，付不起田税，被地主勾结地方上的狗官，抓入牢中，活生生的饿死。自那之后，我二人誓与朝廷为敌，那些狗官，占据高位，吸食民脂民膏，祸害百姓，就是这西南七路，被那些狗官和地主恶绅害死的老百姓就已经不知多少，逼得七路皆反，血流成河。要说杀官是罪，我们就杀官了，怎的了？杀官造反就该死么？红巾军、断稼军、箭雁岭，那一个不是杀官造反起家的，凭什么他们做得，我们就做不得？”

此言一出，围观众人也不由得小声议论，紧接着又一同看向黄山四侠。

黄山四侠中，傅定波略一沉吟，道：“她们二人的确是有刺杀朝廷钦差之行，至于与蛮军勾结的确凿证据，的确没有。只是以当时的局势来看，派往宁家军的朝廷钦差若是出事，无疑对攻打京城的蛮军最为有利，是以本人这般推测……”

红衣少女道：“我二人见识不多，如何知道那官的任务是什么？只是看到他是朝廷狗官，自是想要刁难一下他，至于说要杀他，我们既未出手，也没拔剑，不过就是想要他在水里泡一泡，如何算得刺杀？”

另一边，忽的有人冷笑道：“妖女，不要忘了，你们可是亲口承认过，你们乃是去年宁翰林为相时被杀害的朝廷官员之女，为父报仇，勾结蛮军，想要以此对付宁家军，现在这口风倒是改得极快，一下子就变成被朝廷官员迫害的无辜百姓？”

众人看去，只见说话的，竟是“华山黑鹫”段鹰。这“华山黑鹫”以往也是准宗师级，如今随着九阴真经的横空出世以及玄气大盛，同样进阶宗师，拥有宗师级的实力。他与身为黄山四侠之首的“山岳当关”傅定波，过节极深，这一刻却是一同质疑这两个妖女，也算是一件奇事。

红衣少女却是失笑道：“我们的确说过，但是我们当时是在哪儿说的，又是对谁说的？当时那里是八番军中，先后询问我们来历的是宇文辟那厮，和他的儿子宇文鲲。宇文辟什么人？不也同样是祸害百姓的狗官？我们两个，看到狗官就想杀，先虚与委蛇，故意编个故事，再趁其不备将他杀了，为民除害，如何有错？难道那姓宇文的杀不得么？”

人群中，不由得有人叫道：“杀得，当然杀得！”“不错，天下狗官全都杀了，或许有冤枉的，十个杀掉九个，肯定有漏网的。”“就算是全都杀了，我看也没有一个冤枉。”“不错，凡是狗官都该杀！”……

如果是在其他地方，杀官之事，或许还会有人认为不该。但是在西南各州，简直就是天经地义。在这里，土地兼并极为严重，平民百姓苦不堪言，最后不得不揭竿起义。前些年中，朝廷派出儒将前来镇压，起义的杀，没起义的也杀，杀良冒功之事屡发，到后来连朝廷都默许这种事的正当性，以至于整个龙炎湖都被无辜百姓的血水染红。

也正因此，儒道崩溃之前，西南七路的百姓明知道反抗就是死，却仍然义无反顾的，犹如飞蛾扑火，纷纷投入暴乱之中。西南各州屡平不定，本质上就在于各州官员从上到下，贪腐成风，百姓不管反不反抗，最后都没有活路。

于是乎，西南各州百姓疯狂的投身进犹如自杀一般的暴动之中，却始终无法撼动拥有文气的各州官员。这种情况，一直到红娘子在鬼军师的帮助下，攻陷融州城，紧接着各路义军前仆后继，终于成功围歼原本的八番安抚司，方才扭转过来。而后来重新组建的八番军，眼看着天下大乱，为了能够有个靠山，竟与苗兵勾结，在西南方同样也是声名狼藉。

这两个少女之所以被视作妖女，主要是因为她们有勾结蛮族、祸害华夏之嫌，如果仅仅只是杀官，西南七路的各州好汉，只会拍手叫好。对朝廷官员的痛恨，使得在这里，杀官成为天经地义的事，谁也不会因为这种事，而将她们视作妖女。

徐娇龙心中暗恨，这个丫头实在是牙尖嘴利，这种事竟然也能够被她洗清？只是他们的是没有这两个妖女与蛮族勾结的直接证据，其实以他们黄山四侠的身份，若是一口咬定，瞎编出一个证据出来，众人也必定会相信他们。然而这种构陷之事，就算她想，老大也是绝对不屑为之。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阴阴冷冷的声音，从另一端响起：“本人可以证明，她们两人，绝对不可能与蛮军勾结。只不过，她们刺杀朝廷钦差的背后，有没有其它阴谋，本人就不敢保证了。是也不是？东南武林盟主宁翰林身边的两位女侠……砍头魔女宁小梦、眉妖女侠春笺丽！呵呵，你们何不直接告诉大家，宁江宁盟主让你们做出这种刺杀钦差之事……他到底意欲何为？”

砍头魔女宁小梦？眉妩女侠春笈丽？

这一瞬间，所有人又都安静了下来。

从箭雁岭一方兵逼冠杰庄到现在，奇峰迭起。先是冠杰庄庄主被指为黑庭鬼宗的幕后凶手，到这两个少女出场，反指箭雁岭掳人威胁。事情的各种变化，让人目不暇接，眼看着，这两个少女通过她们的花言巧语将她们“妖女”的身份洗清，众人一时无话可说，谁也没有想到，紧接着却爆出了更大的猛料。

众人看去，只见说话之人，乃是一个二十岁左右的青年，看上去颇有一些阴沉。在他身边还站着几人，此刻有人认出，那些人中，有的来自断稼军，有的却是来自长河武林盟。

这一场聚会，可以说是当前西南武林中最重大的盛事，冠杰庄又处于各方势力的交错点，在宇文辟被杀之前，西南各州总体上，乃是出于一个相对均衡的局面，这两三年的恶战，使得人心思定，而各方势力也处在连番恶战后的加紧修整之中。眼看着，这短暂的安宁，已经随着宇文辟的被杀而打破，在这种局面下，稍有些风吹草动，都会迎来各方的关注，也正因此，在这一场事件中，鸣山、断稼山、八番镇都有派人前来，查看情形。

既然如此，在这里，会出现断稼军和长河武林盟的人，自然也并不如何稀奇。

只是那个说话的青年到底是谁，大家一时间，大多都不认得。于是有人悄悄打探，紧接着却俱是动容。

两个少女却早已认出，这个青年，乃是曾经与她们有过一面之缘的、南海梅剑先生的得意弟子吕松涛。

梅剑先生，自然不用多说，当前公认的、最有希望踏入宗圣之境的华夏第一高手，同时也是鸳鸯蝴蝶派的掌门。单是凭着梅剑先生得意门人这一身份，这吕松涛走在江湖上，便已是人人刮目相看，更何况上一次见到他时，他便已经是准宗师级，如今玄气大盛，实力恐怕也更上层楼。

第一次遇到吕松涛时，正是她们两人与长河漕帮帮主夫人的两个女徒弟生出冲突的时候，后来长河武林盟成立，她们两人也曾赴会观礼，与吕松涛又见了几面。这吕松涛为人既冷且傲，因为在背后谈论宁江的是非，也曾被她们狠狠的顶撞过一次，只是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种地方，遇到这个梅剑先生的得意门徒。

在得知这个青年的来历之后，周围群雄同样俱是惊讶。要知道，鸳鸯蝴蝶派传承的是三百年前名震天下的蝴蝶大师的衣钵，那个年代，天下间出了两位宗圣级的高手，一个是蝴蝶大师，另一个则是西岭的血幽老祖。正是因为有蝴蝶大师压着，敌视华夏的血幽老祖才没能够为害中原武林。

而在这两三百年间，鸳鸯蝴蝶派每一个踏足江湖的，无一不是高手，也正因此，这吕松涛虽然年青，但却无人敢小瞧于他。

虽然如此，相比起吕松涛的身份，更让人惊讶的，则是他所暴露出的，这两个“妖女”的真正身份。

东南武林盟主宁江身边的两位女侠……砍头魔女宁小梦、眉妩女侠春笺丽。

“她们怎么可能会是宁翰林身边的人？”“她们是宁翰林的人？但是她们刺杀的，是朝廷派往宁家军的钦差啊？”“那个时候，京城正在被蛮军攻打吧？天子派出钦差，应该是要令当时在外头与蛮军作战的宁家军勤王。”“可是宁江却派出刺客，刺杀钦差？”……

各种低语，在人群中议论纷纷。

另一边的黄山四侠，亦是颇为震惊的看着场中的两个少女。原本以为她们是与蛮军勾结，实际上，她们却是东南武林盟的人？如果她们真的是宁盟主身边的人，那自然是不存在与蛮军勾结的可能性。毕竟，在蛮族大举入侵华夏的过程中，宁江带着众多武林人士，率领宁家军大破蛮军，斩杀蛮族大将蒙郁的事，众人皆知。

然而，如果宁盟主真的派出刺客，刺杀朝廷令其勤王的钦差，那他的用心到底是什么？单是想想，便让人不寒而栗。

一时间，所有人都不由得往场中的那两个少女看去。

其实，以华夏之大，这里地处西南，远离中原，也并非所有人都知道“砍头魔女”和“眉妩女侠”是谁。但是宁江宁盟主的声名，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中过状元，做过权相，军中主帅，武林盟主……这些事，随随便便取出一样，都已经不是寻常人能够做到，更不用说，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这等令人瞠目结舌的武林盛事。

虽然听闻，这位宁盟主本身不会武功，但是毫无疑问，他的声名，在整个武林已是无处不在。

去年蛮军第二次越过湟河，宁家军虽然大破蒙郁大军，但终究还是没有能够来得及救援京师，使得天子与众多皇族、文武百官被蛮族一锅端，堪称华夏千年未有之耻。

但如果，宁江其实并不是来不及救援京师，而是故意拖延，坐视京城被破，为此甚至不惜派出刺客……

众人不由得窃窃私语。

在周围忽如其来的骚动下，吕松涛与长河武林盟、以及断稼军的那些人俱是冷笑。

长河武林盟与东南武林盟，在明面上的合作关系下，暗地里原本就是矛盾重重。

身为长河武林盟盟主的“无衡剑断”谭如海野心勃勃，单单一个长河武林，并不足以满足他的野望，更何况“长河武林”与“东南武林”在势力上原本就有重合之处，身为东南武林盟主的宁江，靠着公布九阴真经得来的、天下武林人士的人心，以及抗蛮的大义，始终压着身为长河武林盟主的谭如海一筹。

对于谭如海和他身边的那些人来说，宁江的存在，实在是如鲠在喉，为了发展自身的势力，不得不与断稼军联合。

而对于断稼军来说，目前驻扎在乌栖一带的威远军……也就是江湖人俗称的宁家军，已经构成了对他们地盘发展的实质性威胁。作为唯一一支在正面交锋中大破蛮军的华夏军，宁家军的战斗力，没有人敢去质疑。此外，宁家军到西南来“平叛”，用的是被蛮族掳走的旧帝宋乾的圣旨，临安新朝对这支军队，可以说是各种拉拢施恩，作为官军，威远军的粮草等各种后援，自是无忧，非断稼军可比。

断稼军要想抢得更大的地盘，要么击败鸣山红巾军，如果能够做到的话，断稼军早就一统西南了，也不会拖到现在，要么击溃八番军，但是八番军虽弱，如今有苗军做后盾，也不是容易动的。这两者都做不到的话，就只能往东发展，趁着天下大乱，联合长河武林盟一同吞下施州、宝州、沔州，进而兵逼临安新朝……但是宁家军、那该死的宁家军！

宁家军本身的实力，自然毋庸置疑，再加上宁盟主的抗蛮大义，使得天下武林人士甘心为他所用。

更有人说，如果朝廷始终坚持任他为相，长河以北的大片土地根本不会失守，众多无辜百姓也不会沦为蛮胡的奴仆与刀下亡魂。如今玄气大盛，个人武力在战场上的作用也逐渐增大，就凭着被宁江招揽的各路武林人士，就已经让身为断稼军首领的“断尘嚣”楚翰冠颇为头疼，如今好不容易找到宁江的把柄，他们这些人，自然不打算放过这个打击宁江声望的大好机会。

与此同时，人群中，也有几个来自东南武林的，此刻却是面面相觑。他们虽然不认为他们的盟主，会做出一边以勤王之名义，号召天下英雄与蛮军作战，一边却刺杀朝廷钦差的事。但是这两个少女，的确是很像以前经常在盟主身边的小春和小梦两位姑娘。

勤王也好，杀官也好，本身都没有什么。侠以武犯禁，江湖中人，原本就率性而为。然而一边举起勤王抗蛮的大义号令天下英雄，一边却刺杀朝廷令他勤王的钦差，导致京城沦陷，似这等阴险之事，却是不免让人心寒。

在众人的低声议论与围观中，红衣的少女却是笑道：“砍头魔女？眉妩女侠？你说的这两个人到底是谁？”

吕松涛冷笑道：“你们这是要视天下英雄如蠢物么？有本事，就揭

下面纱，让大家看看你们的真面目。”

人群中，如赫连峰等极少数几名知情人，心中俱是担忧。两位姑娘身份曝光，对盟主声望的影响显然是非常大的。然而这种处境下，他们也是无能为力。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却跟着冷笑道：“揭开就揭开！”

只见两个少女，一同抬起手，往脸上的面纱揭去。这一刻，周围所有人都下意识的屏住了呼吸。

“别挤，别挤！”在她们身后和身侧，无法看到她们正面的人们，开始往两侧绕去，想要第一眼看到她们的模样。一时间，人挤人，人拥人，乱成一团。

窈窕淑女，并不只是君子好逑，对于英雄来说也是一样好逑的。虽然这两个少女一直戴着面纱，然而举手投足间，俱是美女风范，面纱所带来的朦胧感，反而进一步勾引着众人心中的好奇。不管她们是妖女还是侠女，至少她们是美女，这一点肯定不会有错。

在众人的瞩目之间，只见两个少女同时揭开了面纱，俱是明眸善睐、闭月羞花。

看着这秀色可餐的两个少女，群雄俱是赞叹，果然是两个妩媚的妖女。

红色衣裳的妖女却是看着吕松涛，笑道：“你说我们是那什么砍头魔女、眉妖女侠，你是认错人了吧？”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鄙夷的道：“什么眼睛，还南海梅剑先生的徒弟？呸！”

吕松涛和他身边的那些人哑口无言……只因他们的确是认错人了。

另一边，心中一直在暗暗担心的赫连峰瞠目结舌，这两个少女，从衣裳打扮来看，的确是很像小春和小梦两位姑娘，谁知揭开面纱后，却是并不相同。

吕松涛往傅定波看了一眼，道：“傅大侠，她们两人，的确就是在中原刺杀钦差的那两个女刺客？”

傅定波沉声道：“并没有错！”那个时候，穿着红衣的少女虽然也是蒙着面纱，但秋香色襦裙的这个却是露过脸的，显然是同一个人。

徐娇龙、余智城、袁澄江三人对望一眼，他们并不认识什么砍头魔女、眉妩女侠，自然不知道这两个妖女是不是她们，但是她们确就是刺杀钦差的那两个人，这一点显然不会弄错。

人群中，有人怒道：“姓吕的，你说她们是宁盟主身边的小春姑娘和小梦姑娘，现在你有何话说？”

另一人跟着叫道：“胡编乱造，血口喷人，鸳鸯蝴蝶派的人，原来也是这般没素养么？”

这些人，显然是来自东南武林盟。

所有人，不由得又都往吕松涛看去，吕松涛一时面红耳赤，终是无法辩解，只能灰头土脸的，默默的退了下去。

远处的秦泽，却是淡定的往身边看了一眼。在他左侧，不知何时回到他身边的秦无颜，微微的笑了一笑，没有说话。

小梦姑娘的确是在黄山四侠面前露过脸的，但是考虑到将来有可能出现的后患，“刺杀钦差”这种事，用的又怎可能是她真正的模样？那个时候，在黄山四侠面前出现的小梦姑娘，本身就是易过容的。

两个少女环视一圈，红色衣裳的少女冷笑道：“虽然不知道你们说的砍头魔女、眉妩女侠是什么人！”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手握宝剑，跟着冷笑：“但是记住了！”

红色衣裳的少女道：“我们两个就是，江湖上人见人怕……”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道：“……花见花残的混江双蛟！”

红色衣裳的少女喝道：“薛红线！”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叱道：“聂隐娘！”

两人傲然并立，气压全场。

群雄：“……”这人见人怕花见花残是怎么回事？

在知道这两个妖女是东南武林盟主宁翰林身边的人时，人人心惊，个个色变，却没有想到等她们揭下面纱后，明显不是，所有人不由得往吕松涛和他身边的那些人斜眼去看……这真是胡搅蛮缠，没事找事。

箭雁岭大头领“金刀”舒畅哼了一声，心里也为这无端闹出插曲的鸳鸯蝴蝶派得意门徒感到不爽，只不过这厮毕竟是梅剑先生的徒弟，他自然也不能不给些面子。当下先不管那厮，杀气凛冽的朝两个少女喝道：“莫要以为你二人花言巧语，便能颠倒黑白，这老狗乃是黑庭鬼宗的幕后主脑，证据确凿，敢说与黑庭鬼宗没有勾结？我七弟侠义心肠，为你二人巧言所骗，被你们趁机杀害，单是这仇，就别想让我们放过你。”

红衣少女握着宝剑冷笑道：“你们想要报仇，我们等着就是。不要用这种栽赃陷害的手段，你那七弟，见色起心，想要将我们抓上山中，结果自己技不如人，被我们所杀，怪得谁来？”

舒畅喝道：“我七弟已死，你们就能这般诬陷？”随着他这一声大喝，刀气席卷。

红衣少女继续冷笑：“诬陷？你以为人人都像你们这般无耻么？”气势攀升，竟是丝毫不退。

周围群雄彼此对望，到这一步，两方各说各话，彼此不让，他们一时间也不知该信谁的。

人群中，有人叫道：“说那么多做什么？反正也讲不清楚，江湖人有冤报冤有仇报仇，大头领，杀了她们就是。”“不错，有什么好说的？这两个妖女牙尖嘴利，不管怎样七当家都是死在她们手中，杀了她们就是。”

秦泽和秦无颜看去，这些起哄之人，东一个西一个，有的纯属看热

闹不嫌事大，有的却显然包藏祸心。

“穿心剑”祝明辉在舒畅身后冷冷的道：“大哥，确实，跟她们有什么好说的？不管她们跟黑庭鬼宗有没有勾结，就凭她们杀了七哥，难道还能放过他们？”

舒畅心想：“这话不错！她们如果非要狡辩，再怎么难说也难以说清。”猛的踏前一步，劲气震动大地：“妖女，纳命来！”

红衣少女冷笑道：“这就是了，不过是仗势欺人的强盗头子，就不要摆出一副替天行道的嘴脸，既然要战，那战便是。”

舒畅怒火更甚，“替天行道”原本就是他们箭雁岭打出来的旗号，这丫头出言嘲弄，指桑骂槐，让他如何不怒？

辛冠斌一握宽重宝剑：“姓舒的，有本事冲着我来！”他虽知道自己多半不是舒畅的对手，但这两个少女救回他的家人，为他洗涮冤情，他如何能够看着她们，为了替他出头而直接对上舒畅的金刀？

舒畅喝道：“老狗，不要以为你就能置身事外，等杀了这两个妖女，我就灭了你的冠杰庄，为天下除害。”

辛冠斌怒道：“姓舒的，老夫以前还敬你是条好汉，谁知你他娘竟是这种是非不分，仗着强权血口喷人的奸贼。掳我妻儿的事，我还没跟你算完。”

锵的一声，宝剑出鞘。红衣少女娇笑道：“辛庄主，你先退下。久闻‘金刀’之名，小女子正好讨教一二。姓舒的，大家说的倒是没错，江湖人，有冤报冤有仇报仇，你七弟就是我们杀的，你既然想要替他报仇，本姑娘就与你单打独斗，较量一场，生死勿论。”

此言一出，围观众人尽皆轰然，她竟然要孤身挑战箭雁十八雄之首“金刀”舒畅？她到底哪来的这个胆量？

秦泽与秦无颜也不由得对望一眼，实际上他们已经在暗中召来了更多的人手，布好了局。必要的时候，隐藏在暗处的天地会成员一同杀出，协助两位姑娘对付声势更大的箭雁岭一方。却没有想到，笺丽姑娘竟然直接挑战舒畅。按着江湖规矩，像这种双方约好的决斗，其他人谁也无法插手。

虽然笺丽姑娘的实力，在她这个岁数的年轻人中已经算是极为了得，但她怎么可能会是成名多年，即便在西南七路这种乱局之中，也是一方豪雄的舒畅的对手？以她的聪慧，怎会做出这种自寻死路之事？

只是再行看去，小梦姑娘却是淡淡的退了开来，仿佛对笺丽姑娘极为信任的样子。而他们又不敢太早让人看出他们与这两个“妖女”有关，一时间竟是无法干涉。

舒畅握着金刀，冷笑道：“看来，我还真是被小瞧了！呵呵，好，我就看看，你这丫头到底有何本事。”轰然间，刀气进一步发散，眼看着就要与红衣少女，在众人的围观中彼此交手。

“舒大当家且慢！”一个清朗的女子声音却在这时，突然响去。

这声音虽轻，却让握着刀柄的舒畅眉头猛地一皱，而周围群雄，也都安静了下来。

这声音中，并没有包含任何的内力，然而就连这两个妖女刚出场时的剑气发散，也没有起到这般效果。

众人看去，只见原本“穿云箭”卓天皓与他身边那些来自红巾军的高手所站之处，人们让了开来，一个二十岁多些的女子踏步而入，这女子，身材高挑，一身大红裙裾，甚至比这穿着红衣的少女还要红。脑上梳的是叠拧的随云髻，腰间系着五彩宫绦，又系了一把弯刀，眉若远山，丽雪红妆，却又英姿飒爽。

连她也来了么？众人低声议论。

来自断稼军、八番军等各方势力的高手亦是心中暗惊，赶紧迅速的让底下人将消息传回去。秦泽、秦无颜则是暗道不妙。这女子，虽然他们也只是第一次见到，然而，单看着周围群雄的骚动，他们便已知道，此女子便是鸣山红巾军的领袖……红娘子。

她竟然抛下她的红巾军，亲身跑到这种地方来？

红娘子在众目睽睽中踏步而入，无视群雄的目光，笑道：“大当家且慢，这两个妖女与我之间的账，我还没有跟她们算呢。她们若是就被你所杀，这帐我找谁算去？”

舒畅冷哼一声：“凡事有个先来后到，这妖女与我约战在先，你恐怕只能等了。”

红娘子笑道：“若说先来后到，那也是她们得罪我在先，杀你箭雁岭七当家在后，若要等的话，恐怕还是要大当家先等等。”

舒畅正要继续说话，轰然间，剑气发散，整个天地仿佛在瞬间变了颜色。众人心惊看去，只见那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面对着红娘子，陡然踏前一步，这一瞬间，仿佛有无形的力量，在她们两人之间快速相撞，空间犹如扭曲了，周围的一切，全都在往远处拉长，正午的阳光洒下，照在她们的头顶，其它所有的一切，全都沦为了背景。

发生了什么事？群雄齐齐色变，这种诡异的感觉，让他们尽皆动容，犹如两座雪峰在他们眼中彼此对峙，而他们只能在山脚仰望，这种不可思议的印象，深深的映入了他们的脑海之中，难以忘却。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盯着红娘子，缓缓道：“与其争个先来后到，不如所有的恩怨一同了结，就让小妹来会一会、搅动了整个西南，令得天下人人色变的红魔女。”

所有人再次动容，继那薛红线直接挑战“金刀”舒畅之后，这少女竟然紧跟着挑战红娘子？

要知道，这些年里，西南七路大乱，先是经过官兵的反复剿杀，紧接着又是儒道崩坏之后的群雄乱战。

在这种艰难处境下，能够存活下来的，必定自身就是有实力力战八方的高手。尤其是这红娘子，原本就是“混世魔王”宗相的义女，“混世魔王”宗相，作为最早带领乱民发动暴乱的豪雄，从一开始就是朝廷的眼中钉、肉中刺。

在宗相被镇压杀害之后，作为他的义女，接收了红巾军残部的红娘子，几乎就是朝廷追杀的首要目标，同时更是三法司衙门“龙图追杀榜”上排在最前列的重犯，单是她的一颗人头，说它值黄金千两也不奇怪。而她却能够在不断的被追杀中存活下来，最终带着红巾军杀开一条血路，其实力毋庸置疑。

不客气的说，即便是与她同级别的高手，死在她的偃月刀下的，也不知多少。她不仅是江湖上的女侠，同时也是战场上的巾帼英雄。在此

之前，这两个妖女能够硬生生的挡住她的绝杀，从她的手中救下宇文鲲，就已经让人震惊。

而现在，这少女竟然要独自挑战龙图追杀榜首的红魔女？

她到底是疯了还是傻了？她到底哪来的自信？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明明觉得，这根本就是自杀般的行径，但是现在，这妖女与红魔女在场中彼此对峙，气势发散，犹如让整个天地都围着她们旋转的气场，使得所有人都知道，这个少女是认真的。

红娘子看着她，目光中闪动着惊讶之色，以她的实力，自然能够看出，这两个少女与上次挡在她面前救下宇文鲲时的实力，已经是提升了许多，然而这才隔了多久时间？

即便现在玄气大盛，许多人的实力都在提升，但十几天的时间里，从她们两人联手才能挡住她的杀招，到现在分别挑战她和“金刀”，这实力攀升的速度也实在太夸张了些。

“好！”红娘子在日光下，裙裾飘动，“不过这里人多，我无意在这里当众上演武戏，今晚黄昏日落之时，你若还有这般胆量，我便在南边五里外的松山等你。”

说到这里，她竟缓缓转过身，踏步离开。阳光照着她飘荡的红影，恍惚之间，她便已消失在众人眼中。

众人回过头，又往“金刀”舒畅与那红衣少女看去。舒畅心中沉吟，随着红娘子的骤来即去，在这各方势力胶着之处，必定会引起难以控制的连番反应。在他身边，“分金秤”姬荣发低声道：“老大？”

舒畅再哼一声，看向红衣少女，冷然道：“既如此，你我之间的账，不妨也移上一移，同样是今晚黄昏时间，在松山东面，有一柏山，我就在山头等你，哼，你要是没有胆量出现，不妨现在说明。”

红衣少女娇笑道：“这样也好，省得有人打搅。”

没有再多说半句，舒畅就这般负手转身，带着身边弟兄踏步离去，出了山庄。

周围群雄彼此对望，小声议论。两方约战，说好不让人打搅，那按

着江湖规矩，他们自然也就无法前往观战。然而这混江双蛟，初来乍到，竟然纷纷挑战箭雁岭“金刀”与鸣山红娘子，实在不知道，是应该佩服她们的胆量，还是应该为她们自己找死的行为而摇头。

但是不管怎样，今日的各种峰回路转，也算是好戏连连，而且看这情形，恐怕还没了个了局。当下，辛冠斌将两个少女请入庄中，以谢她们仗义相助之举。而其他的人，眼看着到这一步，他们也没有办法掺和，只能先行散去。

秦泽与秦无颜互相对望，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也不好去与两位姑娘见面。

与其让人发现他们与两位姑娘有牵连，倒不如先在暗处看着，必要时再施加援手。于是，两人也以隐秘的手势，让藏在人群中的天地会高手先行离开。他们自己则与黄山四侠、赫连峰、萧晴等人，一同离开冠杰庄，往郡城的方向行去。

此时已是下午，阳光铺洒在道路上，愈发的显得炎热。徐娇龙不满的道：“就这样放过那两个妖女？”

其他人知道，她因为曾被那两个妖女害得于寒冬腊月里掉入水中，对她们两个分外痛恨。余智城道：“即便放过她们，以她们的实力，分别对上‘金刀’与鸣山红娘子，恐怕也是九死一生，难以活命。”

袁澄江道：“罢了，虽说有过过节，还是先放过她们吧。”

虽说双方起过冲突，但此刻，他们也不免开始佩服那两个少女，明知道四面皆敌仍敢出头、以及当众挑战强敌的胆量。至少，换作是他们，恐怕是没有这个勇气。

徐娇龙道：“她们会不会强装挑战拖延时间，然后趁机逃了？这样做，最多也就是身败名裂，反正她们原本也就是妖女。”

傅定波道：“不！她们两个不会逃！”他抬了抬头，缓缓的道：“我看得出来，那是武道突破后，想要证明自己的眼神。”

徐娇龙小小的嘀咕了一下，想要继续说话。就在这时，在他们身后，有马蹄声传来，紧接着便是一声叫唤：“几位请留步！”

他们回过头，只见策马追来的，竟是鸣山“穿云箭”卓天皓。

卓天皓矫健地跃马而下，在他们身前拱手道：“我家军师，有请几位前往一叙。”

他们错愕的对望一眼……

冠杰庄里，一切都在忙碌着。

名为辛环的孩子在庄里跑来跑去，生怕他再被人抓去的他的父亲，让人在山庄的周围，死死的把守着。

偶尔，孩子会往后园看去，然后有人会告诉他，不要去打搅那两个正在用功的姐姐。

大厅里，辛冠斌听取着他的族侄辛承安的汇报，虽然今天勉强算是逃过一劫，但是既与箭雁岭结下了梁子，身为黑庭鬼宗幕后主使的嫌疑，其实也还没有完全洗清。一边加派人手保护着家人，一边听着族侄报过来的各种情况，辛冠斌心想，这冠杰庄恐怕是保不住了，只是，接下来该迁移到什么地方去？

虽然舍不得自己过往辛苦积累下来的侠名，以及自己在这一带的地盘，但是这一次差点失去家人，这位冠杰庄庄主，终于意识到对于自己来说，什么才是真正的重要。

现在想来，就为了一个仗义疏财的“名”字，自己这一辈子，浪费了多少光阴，最终又得到了什么？不过就是聚居在他的庄园里、关键时刻却派不上用场的众多食客的溜须拍马和巴结奉承，平日里看起来意气风发，到头来也不过是个沽名钓誉的老匹夫。

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如今天下大乱，以后的麻烦事只会越来越多，为了自己的家人着想，也是时候金盆洗手，归隐山林了。

金乌开始往西山落去，金黄色的光芒，斜斜的洒在了冠杰庄的上空。

两个少女在庄主真诚的感激下踏出了庄园。辛冠斌原本想亲自用车护送她们前往松山和柏山，却被她们婉言谢绝。

辛冠斌心知，面对着舒畅和红娘子这等级别的高手，稍一不慎，便是身死当场，而如何调整自己的节奏，也唯有她们自己明了，自然也不敢再强求。

最后，辛冠斌目送着两个少女离去，然后转身进入庄中，思考着接下来，自己应该带着迁到哪里？就在这时，一个人窜了出来，在他面前低声道：“庄主，有人想要见庄主一面。”

辛冠斌看去，见这人乃是他庄中的众多食客之一，平日里，并没有展露出太多的本事，因此也没有怎么被他注意。他看着这人，顿了一顿，道：“你说的那人是……”

这食客笑了一笑，道：“鸣山的鬼军师！”

……

金乌已经开始从西边的天际落下，新月慢慢的升起。

虽然已是日月交替，但是在这个阳春三月的时间里，天色并没有很快的暗下来。

溪流从山头，蜿蜒地流下，几只小鱼在溪水中嬉戏，野草的清香，弥漫在空气之中，远处有花香飘来。

归巢的燕子，在林子的上空盘旋，发出叽叽喳喳的，清脆的叫声。一只麋鹿从林中钻出，低头嚼了嚼脚下的野花，又往另一边慢慢的行去，然后一点一点的加快了速度，没入了被树叶遮去月光的，幽暗的林子。

月光落在了溪面上，反射着蓝色的、粼粼的水光，一条白色的光影在水色的正中央轻轻的摇动。从溪边，能够看到一点嫣红，在这随着水流晃动的白色光波中蕴藏。

红色裙裾的女子，立在石上，高挑的身材，叠拧的发髻。仿佛在欣赏着阳春三月里，那美丽的山间夜景。无法知道她在这里等了多久，也许她就一直在这里，看着金乌落下，看着新月升起，看着美丽的夜景替

换了白昼。

她的眼眸，如同水波一样，也在晃动着粼粼的幽光，就像是天地间的每一个变化，都被她深深的映入了眼中。系在腰间的弯刀纹丝不动，她整个人也连同着本该在山风中飘动的裙裳，一同被画面定格，就好像她原本就是大地的一部分，不被任何的波动惊扰。

就在西边极远之处，金乌的最后一丝残光消逝而去的那一刻，在她的眸中，一个少女背着宝剑，从林中一步一步的走出。

虽然就这般穿林而过，林中的飞鸟、野兽，却没有受到一丝一毫的惊扰。归林的燕子依旧在缓缓的落下，麋鹿不知被什么追逐着，从她的身边冲过，又有黑影从乱草中窜动，紧追着麋鹿。

少女从挺立的树木间走出，月光在她的身后，散出了神秘的光晕。她的每一步都是如此的轻灵，轻灵得就像是风一样。秋香色的裙袂随着山风飘动，仿佛随时都会将她从这片天地间吹得飞走。

足尖点着微舒的芳草，她慢慢的抬起头来，看着石上的红衣女子。背在背上的宝剑蓦地发出嗡嗡嗡的颤动声。剑气瞬间发散，在她身后，林中的飞鸟齐齐的飞了起来，漫天飞羽。

月光以玄妙至不可思议的弧形，被她的剑气扭曲了，犹如神灵现身后的光华，在她的身后，形成了新月般的、弯曲的光芒。出鞘一寸的宝剑，就以这弧形的月光为背景，剑光四射，剑气纵横。

石上的红衣女子，被激起了斗志，嘴角溢着满意的笑容，眼眸却变得更加的锐利。她能够看出，眼前的这个少女，整个精、气、神都已经调节到了极致，这是武道突破后的强大自信，以及随之而来的，对剑道的更深层次的渴望。剑气发散，群羽腾空；剑光四射，星月无光。

此次此刻，这少女仅仅只是立在那里，整个天地都似在围着她旋转。

红衣女子能够感应到，这少女的斗志和剑气，已经随着她出林而来的每一步，攀升到了巅峰。不过对于红衣女子来说，她并不需要任何的调节，身为在战场上无数次杀入杀出、于生死线上反复滚过的红魔女，她永远保持着自身的最佳状态。龙图追杀榜上排名第一的身份，并不是随随便便得来的。

她刚才只是在这里看风景，残阳西落，新月初升，光影变化，夜鸟归巢，天地间的每一个自然变化，都包含着万象森罗。对于一向忙碌的她来说，能够有欣赏风景的闲暇，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当然，宁静已经随着少女的到来而被打破，不过她已很满足，因为在这个少女身上，她看到了另外一种美丽，青春，靓丽，孤悬于天地之外，却又意外的与天地相融，就像是月光勾勒而成的梦境，让人不忍将它击破……又或者，其实硬生生的击碎，也是一种很美妙的感觉。

锵！没有多余的话语，弯刀出鞘，击破苍穹……斩！

下一刻，两个人都消失在了原地，几乎是在两点的最中央，刀与剑相撞了。紧接着时空就像是停止了下來，持剑的少女在迸发的精光下抬起坚毅而又美丽的容颜，剑锋与刀锋之间那神秘的一点，光线如同爆炸般一圈圈的绽放，犹如彩虹，色彩斑斓。虹光之上，红魔女的身影如同从天而降的神女，随着凝滞的空间，保持着凝固的画面。

根本无法说清这一刻的停滞，到底持续了多久，漫长得像是维持了一整个月起月落，却又快得像是一触即逝。刷的一声，刀光与剑气快速爆发，纵横的杀气间，溪水断流，土石崩坏。随着那连续不断的交击声，一道道光芒往四面八方，划出华丽无匹的线条。

战斗中的光影瞬间移到了两丈开外，不断变化位置的两个身影，免起鹊落，刀与剑以不可思议的速度交击出一连串的声响。声音扩散，不断的扩散，撞上了远处的崖壁，再形成回音反弹而回，回到原处时，地面已经不知道多出了多少刀迹和剑痕。

一道刀光由下往上划开虚空，紫色的光华闪了一闪。林中，一棵树砰然倒下。刀光越过树干，追击着飘退的少女。又是一声锵的震响，竖在胸前的宝剑震开了刀光，裙下飞起的秀腿踹中了随着刀气飞来的断木。断木反撞回去，冲向红影。

刀光爆散，碎木纷飞。刀气以最直接，最凌厉的曲线朝少女的眉心劈下。这一瞬间，少女的眉心隐隐的刺痛着，看不见刀，也看不见人。强大的危机感下，隐藏在神魄中的力量进一步发散，剑气在火魂的催动下，快速散开，周围的点点滴滴全都被她映入心头。

当当当当当当！少女的宝剑洒出星河一般的剑花，瞬间与刀光碰撞了数十下，途中又是一连串的树木倾倒。噼噼啪啪，一根粗壮的树木

上陡然多出了密密麻麻的刻痕，再在剑气与刀气的爆发下四分五裂。少女旋转，飘飞。刷的一声震响，刀光竟又再一次追击而来，铺天盖地的杀气砭人肌骨。

少女紧咬牙关，火魂的力量进一步攀升。咣，金光飞散，剑光飞散。

“小心了！”红魔女发出笑声，腾空而起。紫色的刀气随之上冲，怒潮般涨起。疯狂的涌动中，如同千军万马汇聚而来的杀气，冲高到军阵般的强大气势。刀光以神秘的手法陡然一转，色彩变化，那怒潮般的紫在一瞬间，化作了深蓝色的光芒。紧接着，就像是洪水的崩溃，军势般的刀气化作了万千刀影，朝着斜下方的少女疯狂的冲击而下，其气凛冽，万物肃杀，刀波怒卷，势不可挡。

禹神紫蛟九变——蓝、霄、天、涛、卷！

惊人的杀招之下，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宝剑朝天一指，嗤嗤嗤，左前，左后，右前，右后竟同时变幻出四个幻影，与她自身分立五方。五道剑气骤分即合，少女往前轻盈地踏了一步，这一踏，空间崩裂开来，宝剑一振之间，嘭，五朵剑花化作五颗流星，在崩裂的虚空中，以华丽到让人难以置信的曲线，拖曳着五条唯美的光影，她那娇媚的身影，也随之朝着怒卷而来的万千刀影倒迎而上。

飞、步、五、星！

松山与柏山，在这一带，被誉为姐妹峰，以前也是阳春时节里踏春的好去处，这几年里看，乱火纷飞，百姓流离失所。这样的名胜景观，自然也不免遭到破坏，只是大自然的恢复能力，是极其强悍的，被伐去建造营寨、攻城车等等的树桩，又重新换发了绿意，柏山脚下曾被人工强行引向它处的河水，又慢慢的自己移回了旧有的河道。

柏山的山头，“金刀”舒畅阴沉着脸，抬起头来，他的眼中，那新升的月光下，穿着红衣的少女，竟是御着火光直接飞来，落在他的面前。

媚骨天生的少女，宝剑斜插在胸前，秀发清爽的扎在了脑后，唇红齿白，明媚妖娆。舒畅修为深厚，意志坚定，自然不会为她的美色所

动，只是握着金刀，冷冷的道：“妖女，你来迟了！”

春笺丽冷笑道：“让你多活一点时间，这令你很不爽么？”

“让我多活一点时间？”舒畅不怒反笑，“像你们这种初出江湖，学了一套绝学、练了几样杀招就自以为神功盖世天下无敌的新手，老子见得多了，也杀得多了。若不是你们杀我弟兄，助纣为虐，我还没空来搭理你们。”

少女哼了一声：“你七弟自己欺凌弱女，害人不成反被害，怪得谁来？辛庄主与黑庭鬼宗根本没有关系，你不辨是非，强行诬害，到底是你们仗势欺人，还是我们助纣为虐？”

舒畅金刀一提，劲气如电，在刀锋下噼啪作响：“妖女，你以为你说的话我会相信么？”

少女娇笑道：“其实我也不在乎你这个蠢物信不信，不过是看你也算是有点本事，正好拿来试剑。”

“就凭你？”舒畅怒火更盛，杀气如同泰山一般，轰然镇下，“好，今日我便要替天行道，为江湖再除一害，杀了你这个妖女。”

“替天行道？天竟然要你这种蠢物来帮它行道，”无视那强大的杀气，少女于娇笑声中抽剑，娇躯随着剑势凌厉地转动。紧接着剑势一顿，宝剑倒持在身后，慢慢的抬起头来，嘲弄的道：“你以为它跟你一样蠢么？”

轰然间，焰光扩散，驱退了月色，照亮了山顶，炎炎烈火，侵克万物……

少女的话语，让身为箭雁岭之首的舒畅愈发的动怒。

无形的杀气化作有形的金色刀光，如同厚积的雷云，一道道闪电在雷云中涌出，噼啪作响。刀意随着他的怒气不断的往上攀爬，重峦叠嶂，其威千重。另一边，火光涌动，呈环形往四周席卷，又在罡元之气的带动下，往回收缩。

与远处的山林间，初始时刀法与剑技的比拼不同，这一处，因为敌意更甚，因此反而没有直接出手。就像是暴风雨前的宁静，蓄势待发，杀气滚滚。两边还未出手，金色的刀光与罡火的炎气，就已经在山头的对冲中散开，驱逐了月色，侵占了天地。

在两道杀气不断积蓄所形成的对流间，狂风往四面八方席卷。尘土一圈圈的向外飞扬，野兽往山下奔逃。陡然间，舒畅一声暴喝，金刀力斩而下，名为“力劈华山”的，烂大街的刀法，其威势却像是劈天碎地的神灵。

轰的一声，金光与火光爆了开来，一刀刀，一步步，犹如神雷击下，地面瞬间坑坑洼洼，土石在崩碎间疯狂炸开。

少女在汹涌刀气的逼迫下不断的后退。

挟着雷电的刀光以迅捷无匹的架势，排山倒海般劈来。刷，一刀斜斜的斩在了地面，刀气在地底爆开，土石如同棉被一般被掀起，将少女掀翻，碾压。紧随而来的刀光破开了土石，在她燕子一般向后翻腾的视线中，拉出一线冷光，往她的咽喉切割。

金光与罡火轰然间撞击，少女被震得失控后飘。金刀的刀光继续横拉，刷刷刷的拉出了三道黑色的裂口，朝着她的上中下三路斩来。少女御着火光腾起，宝剑挥动，烈焰随着宝剑挥舞，与金色的光芒一波波的碰撞。

到目前为止，两人的刀与剑其实并未有任何实质性的接触，然而纵横飞舞的刀气与剑气，却已让周围的一切变得狼藉。积蓄的气势在有形无质的对撞中抵消，刀气消散，剑气消散。箭雁岭大当家再一声喝，金刀反而更加的急，更加的猛。

咣。金刀与宝剑的第一次实打实的交锋，紧随而来的就是金刀铺天盖地的斩击。没有初始时的华丽，但却更加的凶险。二十多刀连劈而下，刀光在剑气消散后、反涌而来的月光下亮了一亮，嗤，刀气再一次暴涨，连番的轰响过后，数棵柏树交错倒下。

春笈丽踩着倒下的树干，御火而退。

左手捏着剑诀，宝剑在身前快速的划了个圈。轰，烈焰喷发，交错的柏树瞬间起火。然而金刀的攻势并没有受到任何的影响，嘭的一响，电闪雷鸣，刀光犹如雷霆闪了一闪，刀锋已经出现在了她的眉心之前，在那凛冽的剑气下，她感觉自己渺小得犹如蝼蚁。

眼看着自己便要死在刀下，锵，宝剑横架。精光震开，刀尖几乎是擦着她的额头往上挑起，几丝秀发飘开。若非金刀绽出的剑气已经被用来斩破她的火光，单是这一刀，就已经劈开了她的头颅。

着火的、断开的柏树往两侧抛飞，呼呼嘭嘭，砸在了其它树木上。四处起火，两个人影在火焰中游走，金色的光芒不停的爆开、再爆开，散落在周围的火焰犹如被无形的气罩压着，先是低低的燃烧，再忽的一声，齐齐的一闪而灭。

在那疯狂的金色剑气中，却有一点火苗始终连绵不断，忽焉在前，忽焉在后，眼看着一次次的，便要熄灭，一找到机会，却又陡然变得闪亮，犹如被冰雪覆盖的种子，始终在等待着机会，试图爆发出其蓬勃的生机。

刀与剑再一次相撞。金光怒绽，火光也陡然变得猛烈，两人的距离开始快速拉长。

此刻的舒畅，他的心中是颇为震惊的。不管表现得如何强势，实际上，他并没有因为这少女的年龄而将她看轻。任何一个敢于挑战成名高手的初生牛犊，都必定有其出类拔萃的一面，也许现实会教会他们什么叫重新做人，甚至连重新做人的机会都无，然而若是看轻他们，自己也同样有可能栽入阴沟，再也翻不了身。

就是因为很清楚这一点，是以，他不敢有任何的大意。狮子搏兔，亦必全力以赴。从一开始，他便试图靠自己深厚的功力，死死的压制住对方，以此来将对方击溃。

他固然知道自己靠着修炼时日更长，所积累的功力来取胜，有些以大欺小，然而这就是江湖，他的年纪同样也是他实力的一部分，并不存在任何的胜之不武。

他却并未想到，在他如此强势的功力压制下，这少女却始终能够在危机与危机的边缘游走，气力纵然不如他强，但也完全没有短时间里衰歇的现象，甚至有一种连绵不绝的、细水长流的幽长。

这丫头练的是道家的心法？意识到这一点，舒畅明白，想要通过功力压制来消耗她的气力，耗时耗力而且未必能够得逞，刀光一收，开始疾退。

少女却也同样知道，自己的判断存在着一些误差，原本想要靠自己从小修炼的道家心法功底、和修到火魂所带来的神魄的潜力，在持续的战斗中靠着技巧来挽回局势，然而这箭雁岭大当家，其刀法并不像他外在的性格那般狂暴，虽然刚劲威猛，但是对玄气的控制和刀法的技巧，却也到了让人无懈可击的地步，自己竟一路被他压制，完全找不到机会。

既然如此……

后退中，少女猛地腾空而起，美妙的身体在月色下凌空回旋，随着宝剑散出的罡火与天地融成了一体，形成完美无缺的环形，她的娇躯在逆方向的旋转中脱膛而出，宝剑随着冲前的身形由后向前，反拉，疾刺，七彩的光环犹如带动着整个天地，在宝剑的拖动下聚成了高密度的荧惑之星，轰然冲出。

玄天离火三大杀招——荧惑玄罚阴阳闪！

面对着怒冲而来的荧惑之星，舒畅却也全然不惧。金刀一举，天雷劈下，与刀光混成了一体，地气上涌，如同宝塔一节节的冲高，轰然间，他整个人犹如顶天立地的天神，刀光怒劈而去……雷神千重威。

轰！山崩石裂，玄气爆散……

剑气化成的五颗流星冲入了怒涛般的万千刀影。密密麻麻的劲气往四面八方飞散，下一刻，宁小梦已经跃上了空中，宝剑凌厉，衣裳猎猎。

刷刷刷刷刷，宝剑随着她在夜空中的美丽身影，不断的切割、舞动。悬停在空中的红娘子向后飘退，刀与剑的交击声，在两人之间络绎不绝，两个美丽的身影在月下划出了半圆，投入了另一边的林中。

成群的乌鸦被惊起，红色的身影最先落在地上，转着身子向后漂移。嗤的一响，宝剑从追击的少女手中脱出，剑身旋转，朝她饱满的胸脯电射而至。

驭剑之术？唯有在小说家的故事中才会出现的神秘剑术，使得龙图追杀榜上排在第一位的红魔女，也不由得暗吃一惊。然而久经战场的敏锐反应，还是让她快速的出刀。

锵的一声，宝剑反弹而回，少女接剑，飞舞，剑光或远或近，往往与她的手指一触即离。其迅如电，缥缈难测，只见剑光，难见身影。

在那耀花了眼的剑术下，红色裙裾的女子软刀翻飞，变幻出各种颜色的光芒，捉摸不定，难以测度。陡然间，少女在她的眼前失了身影，下一刻，右侧便有漫天的剑雨银河般涌来，同时伴随着珠玉落盘般的弦响。

“凋翔飞燕”之后紧跟着“琴芳兰凋”，璇玑剑舞在少女的手中发挥得淋漓尽致。刷的一声，眼前的红魔女却在瞬间拉长了刀柄，软刀划作了长柄的关刀，一斩过后，就已劈碎了少女的所有攻势。双手握抓的关刀随着红魔女的旋身，仿佛分开了天地，瞬间劈至了少女面前。

少女宝剑一圈……秦王怀土眷旧乡！

呼！

狂风以两人为中心，陡然扩散。剑光与刀气在诡异的收缩之后，便往四面八方失控爆开。树木倾倒，土石碎裂，溪水倒流，月色扭曲。扭曲的月色间，红色的身影快速腾空，刀光先是汇聚成紫色的杀阵，再快

速转化成青色的冷光。整支关刀在旋转中，带着这声势惊人的青色冷光，变化成直指苍穹的巨大刀影。

禹神紫蛟九变——青冥破阵杀！

眼看着第二道杀招便要攻至，小梦不断的后退、再后退，直至拉到百步开外，宝剑入鞘，再连鞘带剑插入腰间彩绦，往前踏步之间，右手紧握剑柄，体内的神魄化火为金，天地肃杀，日月无光。

时间就这般，突然停滞了下来，一切都像是在拉长。犹如黎明前最黑暗的那一刻，等待着即将到来的、无法逆转的破晓。森林上空那关刀偃月的女子，地面上那蓄势待发的少女，形成了色调鲜明的对比。

就这般，对峙了许久，红娘子忽的收刀，刀柄缩短，还刀入鞘，那青色的杀阵，犹如被她收入了鞘中，瞬间退却。而她就这般飘落在地，笑道：“果然不愧是砍头魔女小梦妹妹，想不到世间竟然还有这般出神入化的剑术。”

小梦慢慢的松开宝剑，立直身体，身心放松下来，胸部也不由得起伏了好几下，方才缓过一些气来，而手心也在这个时候开始冒汗。微微的笑了一笑，犹如春暖花开，兰花夜放。

她心知，如果对方不收手，她也无法收手，接下来，恐怕就真的是非死即伤的生死之战，而这显然不是她们所要的。

稍稍有些意外，对方竟然直接叫破了她的身份，这一刻的伪装，显然已经没有意义。两人在夜风中彼此对视，战斗过后，倒是对对方都有一些佩服……

“荧惑玄罚阴阳闪”撞上了“雷神千重威”，荧惑星碎，雷神崩裂。三昧之火与电闪雷鸣在能量冲撞的最中心爆裂开来，柏树齐齐的往外头倒去。

战斗中的两人同时往后飘飞，却又快速的拉近距离，刀光威猛，剑法凌厉。一道道光芒在玄气乱卷的狂风中绽开，战斗中的少女竟是越战越勇，修炼到火魂的神魄随着战斗的持续，反而不断的提升威力。原本

就是御火之人，火魂的威力将她的剑法完全的发挥了出来，如同跳动的火光，让人无法捉摸。

陡然间，少女后退，斩去，拉开的火光中，天地犹如颠倒了过来，长虹贯日般的剑光带动了倒转的天地，朝前方的大汉覆盖而去。

荧荧火光，离离乱惑！

玄天离火三大杀招之二……荧荧乱惑乾坤倒！

从未见过的杀招，让箭雁岭大当家在这一刻也不知道如何应对。全身的功力聚集于一处，金刀倒卷，雷云涌动，面对着天地反复间涌来的强大火光，他怒喝一声，刀劲爆发。轰然的一声炸响过后，紧跟着雷云碎散，他喷出鲜血，向后疾退。

一招得手，少女继续追击。她整个人如同被火焰包裹，呼呼呼的剑舞中，火势随着宝剑不断的爆开。咣咣当当，震响不断。一向威猛无匹的金刀竟被压制得左支右绌，刷的一声，焰光在剑身中爆开，金刀所覆的刀气却已溃散。

勉勉强强挡住了宝剑，焰光却已直透而下，轰中了箭雁岭大当家的胸膛。箭雁岭大当家再喷鲜血，抛飞至一丈开外，在地上滚了几滚，金刀支地，却已是摇摇晃晃，猛地又栽了下去。

春笈雨倒持着宝剑，立在夜风中，胸脯起伏，喘了几口气。

虽然这一场恶战，消耗的内力实在是太大，让她也开始难以支撑，但是到了这一步，胜负已定。她手持宝剑，踏步上前，曼声笑道：“大当家，看来小女子刚才还是小看您了，其实您的本事还是不错的！佩服佩服！”

这句夸赞简直比讽刺更狠，好不容易艰难撑刀而起的舒大当家再喷一口鲜血，气得差点缓不过来。

眼看着“金刀”舒畅再一次的喷血倒地，此刻的春笺丽，心中是很畅快的。

这招“荧荧乱惑乾坤倒”，实际上，她也只是第一次在战斗中真正的用出。其实这一招的威力，并不比“荧惑玄罚阴阳闪”大，但一方面，消耗的内力也比“荧惑玄罚阴阳闪”少，导致她在与舒畅比拼完大招之后，能够抢先放出，另一方面，也是这种颠倒空间的招式太过玄妙，以至于舒畅一时间无法找到有效的应对手段。

眼看着舒畅已经无力再战，她娇笑着往前踏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林中忽有几个人影窜出。

她立时顿在那里。

“大哥！”“大哥！”“大哥，你怎么样？”……

窜出来的，共有三人。春笺丽看去，这三个人，她认得其中两个，一个是那个时候，和箭雁岭七当家“铁刀熊风”熊暴在一起，后来逃走的用扇子的家伙，另一个是白日里跟在舒畅身后的“穿心剑”祝明辉。

舒畅喘息看去，见来的分别是他箭雁岭的八当家“不见鬼影”离鬼、十一当家“箭扇”左正，以及十四当家。他怒道：“你们来做什么？”

这本是双方之间单打独斗的约战，对他这种人来说，宁可死在这丫头手中，也不愿自己的兄弟插手，这原本就是身为武者的骄傲。

春笺丽笑道：“你们放心，他还死不了，算了，本姑娘原本也就不想杀他，你们把他送回去吧。”

转过身，便要下山离去，身后猛然传来一声怒吼：“你们……”这一

声吼，充满了濒死的悲愤与无法相信的痛恨。她嗖的一下，快速转身，紧接着便呆了一呆。

月色洒下，此刻的舒畅，左肋中掌，右腹中扇，更有一只剑从他的背后穿过，胸前透出。

“你们……”舒畅声音嘶哑，难以置信的扭头看着他的三个兄弟。

“穿心剑”祝明辉在他身后，双手持剑，用力一捅，冷冷的道：“大哥，抱歉，不是我们不想跟你，实在是箭雁岭在你的带领下，根本没有前途，与其等着将来被别人灭掉，不如趁早换个老大！”

长剑一抽，祝明辉阴森森的立直，在他身前，“金刀”舒畅扑的一声，全身是血栽在地上。

在少女发怔之间，三个人已同时往她看了过来。“箭扇”左正双目一瞪，喝道：“妖女，你不但以卑鄙手段害死我七哥，更在决斗中暗施诡计，杀害我们大哥，你还有何话说？”

“不见鬼影”离鬼冰冰冷冷的道：“还有什么可说的？杀了这妖女，为大哥报仇！”

话一说完，离鬼便从原地消失，嗖的一下，瞬间便出现在少女身边，黑色的劲气陡然爆散。

舒畅一死，春笺丽便已知道不妙，江湖中人最重义气，杀害自己大哥这种事，他们是无论如何不肯让别人知晓，必定要栽赃在她的身上。只是她纵然想退，这箭雁岭八当家的速度却也实在太快。

火光爆起，与黑色劲气对撞一招。箭雁十八雄，原本就有强有弱，离鬼的实力，要远远强于左正和祝明辉，春笺丽与舒畅恶战一场，此刻内力也有些不支。一招过后，少女噤噤的，被震退三步。

嗤嗤嗤，右侧三支小箭袭来，正是“箭扇”左正见血封喉的毒箭。她继续后退，避开毒箭，左侧又是一箭穿心，剑光化作毒蛇般的冷芒，直袭她的心口。春笺丽来不及使用自己的罡元剑法，刷的一声，剑花暴起，被迫利用小梦的璇玑剑舞来以快打快。

剑花叮叮当当的截住袭心而来的剑光，剑光撩起。然而离鬼的蓄势

一击已经到来，黑色劲气犹如狂潮般击至。春笈丽暗道不妙，这一招她已经是无论如何接不下来。眼看着气力中断，想要不死都难。

嘭的一声，另一股劲气却从横里击出，如同山岳一般挡在她面前。黑色劲气轰然爆散，离鬼怒道：“什么人？”

一条大汉笔直的挡在他与少女之间，沉声喝道：“多事的人！”

另一边，“箭扇”左正方要继续追击，两道剑光从斜地里刷刷刷的击出，硬生生将他迫退。他又惊又疑，定睛看去，只见挡住自己的乃是两个青年，不由怒道：“黄山四侠？”

“正是我们！”随着一名女子的笑声传来，紧跟着便是快且凌厉的鞭影，卷向了“穿心剑”祝明辉。

劲气碎散，离鬼连退数步，死死的瞪着挡在自己面前的“山岳当关”傅定波：“姓傅的，你们要助这个妖女不成？”

傅定波淡淡的道：“我们要助的不是谁，而是是非公道，是非公道在谁那边，我们就助谁。”劲气如同山岳一般往离鬼推去……

冠杰庄中。

一个鬼魅的黑影，从假山后钻出，悄无声息的往院子深处溜去。

这人翻过了一处石墙，贴着一根石柱，往里看去，见周围无人，于是继续往里潜入。最后，他从一处窗子翻入，进入书房，溜到书架旁，有手轻轻敲了一敲，低低的冷笑一声，也不知道又做了什么，壁面突然出现一个洞口。

他从怀中取出一包东西，正要往里塞入。

一声怒哼就在这时响起：“安侄，你要往我的书房密柜里藏什么？”

那人脸色一变，也顾不得那么多了，转身就要往窗外穿。嘭的一声，有人冲暗处窜出，硬生生的将他击退。紧接着，灯火快速亮起，书房里多了几人。为首者，正是冠杰庄庄主辛冠斌，将潜入者击退的，竟

是鸣山的“穿云箭”卓皓天。

辛冠斌看着倒在地上的潜入者，此人竟是为他打理产业的族侄辛承安。他满脸怒容：“安侄，你到底是什么时候被黑庭鬼宗收买？老夫待你不薄，你为何要如此害老夫？”

心知自己已经逃不掉，辛承安冷笑道：“待我不薄？不如说我们黑庭鬼宗待你不薄，如果不是有我们替你在暗处打理产业，有多少财产都已被你败光。如果不是有利用你这老匹夫的地方，你以为真能让你活到现在？”

辛冠斌又气又怒，紧接着便长叹一声：“你们要利用我的地方，就是让我替你们去死吧？真正抓走环儿他们的，实际上是你的人，舒畅他们找到的证据，也全都是你放进去的？”

辛承安呵呵的笑，笑着笑着，嘴角溢出黑色的毒血。

在他身边，卓皓天冷冷的道：“就算你服毒自杀，也已经迟了。我们已经知晓，黑庭鬼宗真正的幕后首脑，乃是箭雁岭的二当家‘隐地太岁’！”

辛承安震了一震，倒了下去，双目瞪圆，不甘心地抽动着。

松山的山腰处，又一座亭子，此刻，已经被清扫干净的亭子里，坐着两人，一个是已经卸去易容术的小梦，另一个是刚才还与她打了一场的红娘子。

一盏灯笼挂在亭边，在她们的周围，那昏暗的林中，先是幽幽绰绰的黑影，从四面八方接近，紧接着，突然有刀光剑影，在月光下时不时的窜起，血水飞溅，一个个人影倒了下去。

宁小梦坐在石桌边，问：“这些人是……”

“黑庭鬼宗的人！”红娘子用早就已经置好的茶具，斟了一杯茶，“他们想利用这个机会来除掉我，只可惜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我们原本就是在引蛇出洞。”

她将茶推倒小梦面前，自己也仪态悠闲的斟了一杯。

宁小梦端起茶，慢慢的啜着，又道：“黑庭鬼宗真正的幕后黑手，到底是谁？”

“箭雁岭的二当家‘隐地太岁’卓惠德，才是黑庭鬼宗真正的幕后主谋，”红娘子道，“不止如此，宇文鲲的母亲裘夫人以及八番军中的一些将领，冠杰庄的管事辛承安，也都是黑庭鬼宗的人。那个时候，黑庭鬼宗的人暗地里设计了刺杀宇文辟长子宇文鹏的行动，宇文鹏一死，裘夫人马上就会害死宇文辟，紧接着黑庭鬼宗便可以利用宇文鲲掌握整个八番军。鸣山与断稼山其实也有黑庭鬼宗安插的内应，幸好我们发现得早，反而将计就计，将黑庭鬼宗一条条的挖了出来。”

宁小梦这才明白过来：“所以，黑庭鬼宗刺杀宇文鹏，你们就杀宇文鲲。我和笺丽无意中救下宇文鲲，你们就救下宇文鹏，为的就是不让黑庭鬼宗控制八番军？”

红娘子笑道：“就是如此，那个时候，我们其实并不知道你们是谁，被你们救下宇文鲲，我们也很意外，只是我们也没有想到，紧接着你们就杀掉了宇文辟，又涉入了冠杰庄之事，让黑庭鬼宗阵脚大乱，我们也是因此，才能够靠着黑庭鬼宗的仓促应对，进一步确定黑庭鬼宗的幕后人物。”

继续道：“他们让辛庄主背上黑庭鬼宗幕后黑手的罪名，是为了让黑庭鬼宗从此在江湖上‘消失’。一旦他们利用宇文鲲掌握了八番军，‘隐地太岁’卓惠德再杀掉舒畅，控制整个箭雁岭，黑庭鬼宗便彻底洗白成逐鹿天下的割据势力，再发动隐藏在其它军中的内应，吞下整个西南七路，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宁小梦忍不住笑道：“所以姐姐你今日之所以出现，其实也是为了帮辛庄主洗清冤屈，破坏黑庭鬼宗的计划，只是又被我们抢先了一步？”

红娘子跟着笑道：“就是这个样子。”

宁小梦歪了歪脑袋：“那为什么，姐姐会知道我真正的身份？在冠杰庄的时候，我们明明已经让大家以为，我们和什么砍头魔女、眉妩女侠没有关系。”

红娘子道：“这个，其实是我未婚夫先看出来的。”

宁小梦睁大眼睛：“你说的是……”

红娘子往另一边指了一指。小梦扭头看去，只见一个戴着犹如鬼怪一般的面具的青年缓缓走来。进入亭中，这人慢慢摘下面具：“小梦姑娘，好久不见！”

“子晋公子？”宁小梦吃了一惊。

鸣山红巾军的“鬼军师”居然会是百子晋，这是小梦事先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的事。

只是在百子晋摘下面具后，她突然意识到，至少哥哥肯定是知道的，也正因此，哥哥给她们的两个任务之一，其中一个就是给“鬼军师”送信。

实际上，那个时候，如果不是有其他的事情出现，哥哥是要自己走这一趟的。

话又说回来，这个时候，哥哥到底在做什么？

老爷这到底是在做什么啊？

发出同样的疑问的，还有一个表面看上去只是一个十一二岁，胸脯却也颇为有致的女孩儿。

在这段时间里，老爷基本上就没有再出门，只是将她大哥秦陌、三哥秦坎从各地送来的情报写成一张张字条贴在房间的各处，而他自己，便时不时的在这些字条中走动，偶尔沉吟一阵，似是在思考着什么。

然而更多的时候，他却是逗弄着宛如姑娘小的时候，却多了可爱的猫耳和猫尾的小猫女。他教了猫女许多奇奇怪怪的姿势，有时候，房间里还会传来一些奇奇怪怪的声音，让侏儒女听得脸红。

在这个春暖花开的时间里，时局却像是每一天都在变化。西南方，怀化大将军宇文辟被外号“混江双蛟”的两个妖女所杀的消息，已经开始

迅速扩散，可以想见的是，整个西南七路，将再次掀起腥风血雨。而苗军也开始往南进发，西南方各路的义军危机重重。

长河以北的各州，已经完全被蛮军控制。虽然在蛮军的后方，墨门掀起了一波波的反抗，但是实力悬殊，随着中原各州各府的彻底沦陷，天地会也没有办法再对墨门进行支援，在蛮军的残酷镇压下，新墨门也只能选择隐忍和不断的转移。

与此同时，临安朝廷也在不断的征兵，并进行各种革新。不过老爷对此似乎并没有太多的关心，也没有去进行干涉。

为什么在这样的时局里，老爷还这么的休闲？侏儒女看不明白，不过老爷就是老爷，这些事，显然也不是她应该过问的。

“哥哥，不要……不要嘛！”屋子里面的小猫咪再一次传来害羞的声音。

侏儒女在外头端着果盘，抬起头来，想着……这日子还真是悠闲啊！！！！

阳春三月里的江南水乡，本该是一年里最美好的日子。

然而今年的三月，整个南方，都笼罩在仿佛那毁天灭地的暴风雨随时都会倾盆而至的压抑氛围之中。

此刻，面对着北方随时都有可能南下的蛮军，新帝宋弘锐意变革，对整个临安新朝，进行了一番大清洗，重用主战派叶鹏程、车健宇等人，招揽高手，整顿军纪，罢黜众多派不上用场的儒将。

大周朝八百多年独尊儒术，所形成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主流思想下，华夏帝王依旧拥有着至高无上的大义，在这个华夏王朝八百年未有的奇耻大辱之下，众多有为之士，纷纷投笔从戎，报效朝廷，整个临安新朝焕然一新，中原众多自发组建的义军，如八字军、五马山、忠义民兵等，也以新帝为马首，不断的对蛮族进行抗争，一时间，整个王朝的气象，都变得与以往截然不同，甚至隐隐的、让人看到了收复中原的希望。

“我大周近千年的基业，绝不允许毁在朕的手中！”陛阶之上，新帝宋弘挥动袍袖，冷视群臣，“如今中原沦陷，百姓蒙难，即便天欲弃周，我大周亦绝不自弃。兆民未安，四夷未定，兵革未息。华夏之存亡，皆系于朕与众位肱骨，朕固不辞，亦赖众位相助。”

群臣拜倒，山呼“万岁”。

另一边的遥远所在，鸣山某处，名为百子晋的青年，盯着桌上的一封信，紧紧的皱着眉头。外头，演练兵阵的将士发出齐声大喝，声势搅动着空气，在山岭间回响，形成了一股股交错重叠的声音。

青年对外头的所有声响，听若不闻，他的所有注意力，全都在那封信上。然而那封信，画着的却是犹如鬼画符一般的神秘符号，外人全然无法看懂。

他在这个屋子里，已经待了真正一天，铜制的、犹如鬼怪般的面具，挂在了壁面上，与他本身稍嫌秀气的面容，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当他在这个屋子里沉思的时候，没有谁敢轻易进来打扰，正是由于他的存在，将这一支原本已经走入绝地的、由被迫反抗朝廷的暴民组成的军队，硬生生的带出了泥潭。

当“鬼军师”这个名号，开始响荡在整个西南方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从一开始，在他那犹如寒铁一般的面具下，是怎样的战战兢兢。每一步都生怕自己踏错，如临深渊，亦步亦趋，每走完一步，回过头来，看着身后血迹累累的、山一般的敌人的尸体，都不禁庆幸着自己的幸运。

是的，庆幸。即便算无遗策的鬼军师，拥有“九死霸术”这种近乎奇迹一般的神秘能力的鬼军师，已经在许多人眼中，成为了战场上屹立不倒的旗帜，但他深深的知道，这其中所包含的幸运成分。所谓的算计，永远没有绝对，它就是一个概率，尽可能的让自己这一边拥有更大的、胜利的可能性，这就是军师的责任。

然而整个世界却是混沌的，永远有自己算不到的地方，永远有自己算错了的细节。算到的，与算不到的，就像是天平的两端，在结果出现之前，谁也不敢确定，它会不会因为某个不可知的影响，而往自己无法接受的另一边歪去。

那个时候，当他离开府试的考场，万念俱灰的时候，他从未想过，自己竟然会以这样一条道路，来展示他不同寻常的能力。又或许，当他拿到《阴符》这样一本，集兵家之大成的兵法时，他前进的道路其实已经确定？

但是不管怎样，他都没有任何的后悔。这一条路，要想走到尽头，还是非常的遥远，也许它根本就没有所谓的尽头。然而，在这个逐渐纷乱的时世间，多少人流离失所，如同蝗虫一般被赶来赶去，随时就会被战火和各种灾祸，如同洪流一般吞没，而他至少，还能够在这样的乱世中，通过自己的能力，尝试着打开一片新的天空。

此刻，看着桌上的那张画着神秘的符号的字符，百子晋陷入了沉思。

从一个落第的秀才，到威震一方的义军的军师，他的道路已经堪称

奇事。当红娘子找上他，在一番交谈后，请他上鸣山，为整个红巾军出谋划策时，他已是不得不惊讶于她的异想天开和敢拼敢干。但与那个人在这几年里所做的事比起来，他深深的知道，自己的这点成就，实在是算不得什么。

而他也早就知道，那个人必定有一飞冲天，令天下人为之震惊的这一天，然而尽管如此，那个人所做到的事，依旧是远远超出了他的预料。

桌上的那张纸上，用的是《阴符》里所记载的，与奇门术数相关的符记。阴符本身的意思，就是用于战事中的“隐秘的记号”，而奇门遁甲之术，在古时候，也屡屡使用在战事之中，只是后来随着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以及文气在战场上的大范围应用，各种兵法与奇门遁甲之术，才逐渐成为绝响。

但是现在，他已经开始尝试着，在战场上使用奇门遁甲之术，“鬼军师”的名号，有相当一部分原因也是因此而来。虽然他自己清楚，目前绝大部分应用，还只限于故弄玄虚的诱敌惑敌，但因其神秘，使得在其他人面前，他犹如拥有着“鬼神莫测之机”。

真正拥有鬼神莫测之机的……恐怕是那个人吧？

即便以他现在的能力，也无法将那个人所隐藏的实力看透。正因如此，对于那个人，通过他妹妹带来的这封信，他才不敢有一丝一毫的轻视。只是，明明这封信上所使用的各种、在其他人眼中犹如天书般的字符，在他看来，并不算如何复杂，但是不知为什么，他却始终无法解析。

应该是少了什么吧？

他紧紧的皱着眉头！

在这之前，他也曾询问小梦和笈丽两位姑娘，想要知道她们是不是漏掉了什么，也许那人还有什么东西交给她们带来，只是被她们两人忘了。但是她们却很确定的说没有。

很显然，这应该是某个行兵布阵的演练图，但是不管怎么看，与西南七路当前的局势都对应不上。犹如一幅地图却没有写上应该使用的比例，让人始终无法与具体的山水进行对应，他将这张图看了一天，却愈

发的显得茫然。

外头，传来轻轻的叫唤声：“军师！”

百子晋心知，如果没有要事，他人不会在这个时候打扰他。心中微微的沉吟后，他来到墙边，摘下面具戴在脸上，负手踏了出去。

在这个战场上，他依旧显得太过年轻，初始时，戴上面具，只是为了保持神秘感，从而避免众人的轻视。到了现在，更多的则是一种惯性，这面具已经成为了他的象征，至于面具的底下，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某种程度上已是并不重要。

而这正是他所要的。所谓的“威权”，并不在于真正的他，到底是什么样子，而在于，在周围的其他人心中，他是个什么样子。

来到外头，一名将领禀道：“军师，箭雁岭的战事已经结束，如军师所料，当黄山四侠将‘金刀’舒畅被他手下的其他几位当家刺杀、以及卓惠德才是黑庭鬼宗的幕后人物曝出之后，箭雁岭马上发生了内乱。‘隐地太岁’卓惠德与箭雁岭三当家‘斩日剑’扈荆伟分成了两派，卓惠德暗中经营已久，扈荆伟准备不足，最终为卓惠德所杀。虽然如此，内乱之后，箭雁岭元气大伤，箭雁十八雄中，被迫逃出箭雁岭的梁楚楚和卢云飞在‘斩日剑’被杀后，投靠了我军。目前我军在他们的协助下，已经攻下了箭雁岭，只可惜‘隐地太岁’卓惠德没能擒下，还是被他逃了。”

百子晋淡淡的道：“卓惠德藏在暗处，大有可为，如今身份曝光，在江湖上已成丧家之犬，难有立足之地，已经不再有多少危险。不过此人野心颇多，绝不甘心就这样罢手，他有极大的可能，会逃往巴蜀投靠苗军，成为蛮夷的开路先锋。让人注意北上的路线。”

那将领道：“是！”又道：“军师，下一步应该怎么做？八番军已经分裂，我们可要藉着箭雁岭这场大胜，进一步抢夺八番军的地盘？”

鬼军师回头往房中看了一样，沉吟良久，道：“先不要动，待我再考虑一番。我们如今需要考虑的，已不再是一州一地，而是天下大……”说到这里，他忽的怔了一怔。

那将领道：“军师？军师？”

鬼军师道：“你先下去。”自己转身就进入屋中，看着桌面纸上，那

些神秘的字条，紧接着再次一震。

此时此刻，在他的心中，长河湟河、中原岭海、漠北西岭等等，无不在他的眼中，犹如化作实体一般勾勒出来，而纸上的这些线条，也仿佛活了过来，在名为“天下”的宏图中，风卷残云一般移动。

他终于知道，为什么看了这一天一夜，他始终没能看出个名堂，只因为，相对于那个人来说，他的眼界还不够广。他着眼的，还只是西南七路又或者是整个长河以南，而那个人所看到的，却是“天下”。

当天夜里，一个身穿红衫的女子，骑着快马，带着手下几名重将连夜赶路，从箭雁岭赶往鸣山。

原本以为，攻下箭雁岭后，下一步就是攻打八番军，进一步扩张地盘，却未想到，军师竟要他们赶回鸣山，说有重要的事情与他们商量。这一刻，包括红娘子在内，众人都有一些摸不着头脑。

虽然如此，他们却一刻都没有耽搁。因为他们很清楚，在这个军队的战略战术方面，他们最不可或缺的人是谁，又是谁帮助他们，一步一步的站稳脚跟。而如果不是真正重要的事，军师也绝不会在这种时刻，突然将他们唤回。

昼夜兼程，他们赶回了鸣山，紧接着，便召开了一场决定了全军未来动向的军事会议。

在身为全军领袖的红娘子，以及军中最高层的几位重要将领的等待中，戴着面具的鬼军师，踏步而入。只见他环视一圈，缓缓说道：“这一次，我把大家叫来，是因为一件事。”

在众人的目光中，他沉声说出了他的决定。

场中，所有人面面相觑……

三月的日子，正在一页一页的翻过。

大地上的一切，都在疯狂的搅动，除了一个整日里逗弄着他那有猫耳有猫尾的“妹妹”的青年，其他所有人都在忙碌着。

越岭深处，在那些无人知晓的所在，一座座烘炉正在轰轰轰的运作，内中的火焰，不时在风箱的膨胀和压缩中窜高。名为张韶的年青天师，带着龙虎山和周边道门的许多道士，在这里忙忙碌碌，此外还有许多早已在暗中转移到这里的工匠和铁匠，谁也不知道他们在忙些什么。

一座座装载着货物的大箱子，送出了越岭，越过了南剑宣慰司。被任命为南剑宣慰司的皇甫霖，对它们视而不见，甚至在暗中派出兵马，护送着它们的离开。这些箱子，初始时，大多都送到了驻扎在乌栖的威远军中，现在也有相当的一部分，绕过了彭夷山脉，经由一条隐蔽的通道，送到了箭雁岭。

在越岭犹如土皇帝的南剑宣慰司的掩盖下，这一切，自然是做的神不知鬼不觉。

皇甫霖，乃是赵国公之子，进士出身，又是驸马，娶的是先帝的妹妹，亦即鸾梅长公主的六姐。这位六公主为他生有一个女儿，唤作皇甫鹭，也就是鹭小姐儿。先帝还在时，六公主与鹭小姐儿都被送到了临安，因此也在京城沦陷时，幸运的避免了被蛮胡掳走的命运。

此刻，皇甫霖已经派人将他的妻儿，从临安接到了越岭，越岭与岭海的生活条件，自然远远无法与江南水乡相比，但在此刻天下大乱的局势中，偏安于一隅的岭海，终究要比其它地方安全一些。

到了三月中旬，一匹匹飞马，在鸣山与临安之间不断的来去，初始时，没有人注意到这不同寻常的异象，然而随着两边接触的益发频繁，各方势力的目光，还是不免往这边注意了过来，紧接着，一个震惊了整个西南七路的消息，快速的点燃、并且爆发了出来，对整个局势的影响，甚至远远超过来宇文辟的死。

断稼山，大殿中，断稼军首领“断尘嚣”楚翰冠坐在大椅上，手持茶杯，听着这个消息，先是呆了一呆，紧接着却是紧紧的皱了皱眉头……那些人到底在搞什么鬼？

“楚帅，情况有些不妙啊！”

在楚翰冠身边说话的，乃是他的谋士刁纪铭，与鸣山的鬼军师，一同被列为西南七路的两大智将。他在断稼军中的地位，与鬼军师在鸣山红巾军一般，决定着整个战略层面的方向。

然而即便是刁纪铭，也未曾想到，红巾军竟然玩出了这一手。

楚翰冠，本身就是宗师级的高手，只听他一声怒哼，气劲发散，整个大殿犹如被无形的气压死死的压制着，犹如陷入了诡异的深渊。

刁纪铭却是无动于衷的道：“楚帅冷静一些，现在不是动怒的时候。原本以为，红巾军的下一个目标，是抢夺已经开始分裂的八番军的地盘。现在这一弄，接下来，我军马上就成了威远军和红巾军两面夹击的目标，不可不慎。”

楚翰冠沉声道：“现在该怎么做？”一个虎视眈眈的威远军，就已经让断稼军颇为头疼，再加上，即将与威远军全力配合的红巾军。断稼军同时面对双方围剿，已是独木难支。

身为官军的威远军与所有义军中最早发动暴乱的红巾军之间的合

作，按理说，是根本不可能的事，然而现在的形势却是如此。虽然威远军表现得不情不愿，完全是在朝廷的压制下，才不得不与红巾军联手，但是对于断稼军来说，最大的危机，显然已经到来。

刁纪铭道：“同时对上红巾军和威远军，我方根本没有胜算。即便是勉强取胜，朝廷也必定会派出其它军队，而且苗军随时都会杀到。欲解此围，唯有一法。”

他慢慢的将心中之计说出。

楚翰冠怒道：“我楚某人，怎能与那不孝之女一般，对朝廷卑躬屈膝？”

刁纪铭道：“形势如此，不得不为。况且，也许如此才是唯一正确之道，现在想来，我军原本应该比红巾军早一步做才是。”他心知，不管楚翰冠如何发怒，最终都会听从他的意见，是以面对着楚翰冠的怒火，丝毫不急。

楚翰冠道：“怎么说？”

刁纪铭道：“我们与红巾军打得太久了，照这般下去，谁也吞不了谁。非等我们两方分出胜负的话，天下局势已经不知变了多少。况且，如今天下的大义是什么？是勤王，是驱逐蛮夷。若继续为‘盗’，我方只能死困于一地，若加入大义，可供腾挪的地方，一下子便多了许多。楚帅，时局不同，我们已不可再着眼于西南一处。我猜鸣山的鬼军师，也是这般说服红娘子的，虽然不甘，但或许，这才是久远之计。”

断稼山上，一片死寂，唯有刁纪铭一人的话语，在滔滔不绝的说

着。

最终，楚翰冠的眉头，慢慢的舒展了开来……

临安城，皇宫。

新帝宋弘立于陛阶之上，意气风发。他环视群臣，负手道：“断稼山贼首楚翰冠，紧跟着鸣山红巾军献上降表，意欲接受招安，众卿以为

如何？”

自宋弘登基之后，一改旧制，取消了枢密院，重用武将，建立御营司，彻底改变了以文统武的作风。以往只是形同于虚设的“三衙十御”制，也成为了新朝的主要军制。

也正因此，此刻在他的阶下，武将居多，其中不少，亦是从军中中层提拔而起。

在宋弘的询问下，一名文官道：“恭喜陛下，此乃陛下洪福，天佑大周。鸣山、断稼山尽皆归服，朝廷不发一兵一卒，平定西南，此全赖天子威仪，陛下圣恩……”

宋弘冷冷的道：“不要跟朕说这些虚的，若真是天佑大周，则西南不会乱，蛮夷不会来。如今众寇虽受招安，朝廷却也无分他们兵马，收他们土地。中原未复，巴蜀未定，朕哪来的威仪，何来的圣恩？”

那文官马屁拍在马腿上，讪讪的退了下去。

殿前司指挥使车健宇上前道：“陛下，断稼山欲受招安，归顺朝廷，不知威远军是何态度？”

宋弘手中持一奏章，道：“鸣山上表请降，神武左军护军居志荣连番上表，力言鸣山贼寇不可信，鸣山贼首红娘子的义父，乃是混世魔王宗相，宗相最终为朝廷所杀，她怎肯真心归降？其后，朕派叶鹏程叶卿亲往鸣山一探，叶卿传回消息，说鸣山的确是有归顺朝廷之心，况且以鸣山所在之地，即便它誓与朝廷为敌，朝廷目前也无力剿灭。如无此心，他们又何必献上降表？朕一想，也的确是这个理。况且，以如今之局势，只要他们名义上归顺朝廷，肯接受朝廷调令，纵然留兵占地，对朝廷也是有利的。因此，朕并未采纳居卿的意见，直接便让叶卿代朕宣旨，招安鸣山，其后居卿也未再发言。”

继续道：“鸣山接受朕的招安之后，朕便令他们配合神武左军，攻打断稼军。紧跟着，断稼山贼寇同样献上降表，欲归顺朝廷。这降表，是经由神武左军呈上来的，神武左军护军居卿的奏章也跟着送了上来，然则对于是否该接受断稼军投诚一事，居卿并未表态，只是略为分析了一下其中利弊。”

一名官员道：“敢问陛下，居将军所言之利为何？弊又为何？”

宋弘道：“弊者，若说鸣山一方，多少还可算是主动归顺，断稼山贼寇，此次分明是在鸣山军与神武左军的两面夹击下，迫于形势，为了自保被迫归降，难保日后不反。利者，一来，朝廷既已经接受了鸣山归降，再招安断稼山，正可为天下表率，同时也可振作士气。二来，红娘子之义父虽为朝廷剿灭，但宗相谋反，朝廷派兵镇压乃是天经地义，真正让红娘子痛恨的，反倒是当年分裂了红巾军，使得宗相兵败的断稼山贼首楚翰冠。楚翰冠本是宗相之副手，临阵反目，弟兄相残，红巾军与断稼军交战多年，水火难容。”

继续道：“居卿认为，红巾军有归顺朝廷的可能，但绝无可能与断稼军谈和。朝廷既接受了红巾军的归顺，那不如亦接受断稼军的投降。若是剿灭了断稼军，万一红巾军一反，朝廷等于是反帮红巾军除一大敌，使得红巾军坐大。接受断稼军的投诚，反可让这两家彼此牵制，任何一方若有反复，朝廷都可助一方围剿另一方，在这种顾忌之下，倒可让他们任何一方，都不敢轻易再反。”

群臣彼此对望，车健宇道：“居将军此言有理。以臣看来，虽说是有利有弊，但终究还是利大于弊。只是，断稼军此番乃是被迫降服，为示朝廷恩威，可让楚翰冠将其子送入临安，一来，朝廷将其子封官，以示恩德，二来，将其子留在朝廷，以为人质。此外，鸣山与断稼山俱受朝廷招安，自然要两军罢战。然也不可让他们就这般闲着，当以朝廷旨意，令他们北上与苗军作战。如今苗军占据巴蜀，又连下我华夏涿、螺二州，朝廷官兵俱在长河南岸驻守，以防蛮军南下，对苗军无力抵抗。令鸣山、断稼两军与苗军作战，则可牵制苗军实力，同时也可看他们是否真心归降，若是真心归降，日后论其功勋，封官拜将，亦无不可。”

宋弘道：“爱卿之言，正合朕意！”

环视一圈，厉喝道：“如今各寇依附，西南已定，然我华夏之大患，依旧是蛮族。收复中原，势在必行，朕欲励精图治，富国强兵，若不能复我河山，朕愧对列祖列宗，愿众卿与朕君臣同心，复兴大周。”

诸臣豪气顿生，纷纷拜倒，山呼震天。

.....

接受断稼军归降的事，很快就分派了下去。

当日傍晚，天子宋弘在宫中偏殿里，接见了侍卫马军司军都虞使甘玉书。

甘玉书立于殿中，行礼过后，恭敬的道：“敢问陛下此番召见微臣，有何要事？”

天子宋弘略一沉吟，道：“朕有一差使，想要由你去办。”

甘玉书道：“请陛下明示，臣赴汤蹈火，不敢推辞。”

宋弘道：“你可知宁江此人，现在何处？”

甘玉书道：“这个……”

宋弘在龙椅前负手侧身，踱了两步，道：“宁江此人，有大功于社稷，他人不知，朕的心中却是知晓的。当日，昭宗皇帝若是肯如同先帝一般，以他为相，用他新法，纵然依旧无法守住黄河以北，却也不会使得京城沦陷，中原大片土地为蛮族铁骑所践踏，昭宗亦为蛮胡所掳，文武百官俱皆蒙难。只是，在击破蒙郁主力之后，威远军南撤，为朕之神武左军，但是宁江却以上得罪于昭宗，下未能守住昊京，无功于社稷为名，离开了神武左军，朕令居志荣，请他来昊京，朕必重用于他，居志荣却上表请罪，说他也不知宁江去向……”

甘玉书道：“陛下……”

宋弘挥了挥手，道：“你且听朕说完。如今山河色变，我华夏已失去了半壁江山。覆巢之下，焉有完卵？若说宁江不愿为家国效力，朕是不信的。昭宗如此亏待他，去岁昊京被蛮军包围，他依旧全力勤王，歼灭蒙郁十万蛮兵，若非其他各州官军实在是不堪一击，原枢密院使、太尉唐郝功拥数十万大军，竟不敢与蛮军一战，威远军首尾难顾，昊京也不至于被破，昭宗亦能幸免于难。此为华夏千古未有之奇耻，然而在此事上，宁卿是有功的，朕亦深知。”

又道：“其实朕也知晓，在江湖上，朕的神武左军，是被称作宁家军的。朕变更军制，重启三衙十御，威远军虽改名为神武左军，然军中将领从上到下，朕都未动，不只是因为，这是一支能打的军队，朕希望继续保持他们的军心和锐气，更是因为，朕希望宁卿能够再次入朝，为

朕所用。驱逐蛮夷，收复河山，不可少了宁卿，而朕亦与昭宗不同，只要宁卿肯入朝，朕必重用于他。”

甘玉书道：“陛下，臣也不知宁江现在何处。”

宋弘笑道：“朕当然知道，但这却是朕交给你的使命，朕欲让你去做一个鲁仲连，说一桩亲事，你可愿意？”

甘玉书讶道：“亲事？陛下的意思是……”

宋弘道：“你可知，先帝神宗在位时，曾有心将红蝶公主许配给宁卿？那时，宁卿因鸾梅长公主之死，心伤过渡，辞官离京，先帝明言，只给他两年时间，两年之后，先帝必夺情起用。后来蛮族首次南下，宁卿自发前往采石峡，阻止了蛮军威胁吴京的偏师，先帝大悦，故此重用于他，亦有心将红蝶公主配之，只是后来，先帝驾崩，昭宗即位，此事方才作罢。如今，红蝶已渐渐长大，她与鸾梅本为姑侄，朕观之，与鸾梅长公主，亦有七八分相像。朕听闻，宁卿至今仍未娶妻，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他原本就是家中独子，虽因鸾梅长公主之死，曾有终身不娶之誓，然红蝶既为鸾梅侄女，以侄代姑，也不算违了誓言。朕给你的使命，就是让你找到宁卿，定下这门亲事。至于该如何找他，怎样将他说通，那就是你的事了，你下去吧。”

甘玉书一时哑口无言，显然，天子不打算给他推辞的机会。

陛辞之后，他走出皇宫，抬起头来，看着已经逐渐升起的星和月，无奈的摇了摇头……罢了，罢了，原以为自己是一个风花雪月醉梦人，想不到竟是四处奔波劳碌命，看来这一遭，不去不行了。

负手往前踏去……

“老爷，两位姑娘完成老爷交待给她们的任务后，现在已按着老爷你的吩咐，往越岭龙虎山去了。”一处极具江南特色的园林中，一名身穿青衣的青年女子，轻轻的说。

名为宁江的青年，怀中搂着猫耳猫尾的女孩，坐在靠背椅上，一边舒适地晒着太阳，一边摇啊摇。这样暖和的天气，实在是让人不想动弹。

小猫女在他的怀中，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昨晚一个晚上没睡好，让这刻的她，有些睁不开眼。小猫女坐在青年的大腿上，侧过身来，搂着青年的腰，娇小玲珑的躯体就这般依偎着青年，沉沉的睡了过去。

青年女子悄悄地看了看，小猫女那与姑娘酷似的小脸蛋。睡梦中，从乌黑的发丝中钻出的猫耳轻轻的颤动着，小嘴儿吮吸一般，咂了咂，发出甜甜的呓语，然后又喵呜了一声。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名侏儒女走了进来：“老爷，甘玉书甘公子在外头求见。”

宁江笑道：“他居然也找得到这里？”将熟睡中的小猫女轻轻的抱起，送入屋中，然后就让通房大丫鬟与侏儒女在园中摆下小酒小菜，招待客人。

“你还真是悠闲啊！”甘玉书手中拿着筷子，看着周围山清水秀、画一般的景观，笑着说道。

“无官一身轻嘛。”宁江说道，“跟你这侍卫马军司军都虞使不同，我现在既不在朝廷，也不在江湖，无事可做，自然悠闲得很。”

“你人不在朝廷，朝廷却尽受你的影响，你身不在江湖，江湖却都是你的传说！”甘玉书道，“把别人弄得团团转后，你告诉我说你很悠闲很无聊？”

“喂喂，酒可以乱喝，话不能乱讲，我宁某人什么时候把别人玩得团团转了？”

“你敢说，鸣山红巾军突然接受朝廷招安这件事，跟你没有关系？”

“这件事跟我能有什么关系？”宁江笑道，“我既未见过那红娘子，也不认得那鬼军师，他们要做什么，我身在千里之外，如何管得了？”

“好吧，那就假设这事跟你真的没有关系好了！”甘玉书饮了一口酒，赞道，“果然是好酒！”

宁江道：“这是会稽山柳渊大师亲自酿制的，埋了七年的女儿红，不客气的说，连皇宫都是喝不到的。江湖之上，奇人异士颇有不少，只不过大多都性情古怪，想要柳渊大师送一坛酒，可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然则大浪涌来，却又有多少人能够在席卷天地的怒潮中，保持着事不关己的悠然？”甘玉书道，“我也不跟你多说废话了，如今中原沦陷，蛮胡未灭，万千百姓被迫与蛮胡为奴。圣上意欲收复中原，励精图治，整顿朝纲。如今朝廷上下一心，圣上意欲让你回归朝廷，重用于你，你意如何？”

“嘘，”宁江说道，“莫谈国事，莫谈妄事。”

甘玉书不解的看着他：“你说莫谈国事也就算了，什么叫莫谈妄事。”

宁江道：“自己去想，不要让我觉得你很蠢，我会不跟你说话的。”

“好吧，其实我也知道，如果你想做的话，根本不需要人来劝说，如果是你不想做的事，别人来劝说也没有用。”甘玉书不以为意的耸了耸肩，“我们还是来谈另一件，你或许会有点兴趣的事吧。”

宁江说道：“哦？什么事？”

甘玉书道：“我记得，在京城天降陨石的半个月后，你辞官离京

时，我曾问过你，鸾梅长公主是否未死？当时你并没有回答。”

宁江笑道：“你已经有答案的问题，不管我回答是还是回答否，都不可能改变你心中的答案。难道我告诉你，她真的已经死了，你就信了？”

甘玉书道：“现在我说的是另一件事，先帝神宗的女儿红蝶公主，你应该也是见过的吧？她是鸾梅长公主的亲侄女，姑侄之间，原本就是血亲，如今她渐渐长大，与鸾梅长公主颇有几分相似，走在外头，即便说成是姐妹，也会有人相信。”

宁江慢慢的饮着酒：“那又怎地？”

甘玉书瞅了他一眼：“你不觉得把她们姑侄二女一同放在床上比翼双飞供你宣淫也是一件很有趣的事儿吗？”

宁江一口酒呛了出来，急咳一阵：“你、你到底想说什么？”

甘玉书笑道：“红蝶公主乃是神宗之女，身为皇室中的一员，终究是要嫁人的。这姑娘，似乎原本就很喜欢你。先帝神宗在位时，已经有将她许配给你的意思，只是那个时候，红蝶公主还小，如今虽然也过了一年，但皇室公主，十三四岁嫁人也算寻常。你要是不娶她，她现在虽是公主，但并非今上之女，估计也就是拿来与大臣联姻，甚至嫁给一些地方上的帅臣、番王做儿媳，在如今这个世道，也不知会落得什么样的命运。如今圣上欲将她许配给你，且不说她是先帝的女儿，看在先帝的面子上，你也不应该不管她，就凭她与鸾梅长得颇像、而且还喜欢你这一点，你难道真能忍受一个酷似你的恋人的、娇娇媚媚的小姑娘，将来在不知道从哪冒出来的肥猪又或人渣的身下，哭着喊着被人破身？我话已经带到，其实你要是真能忍受，我也是无所谓的。”

“你、你他娘的，”宁江指着他，“你他娘的口才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好了？”

啪的一声，甘玉书的手中不知何时多了一付扇子，轻轻的摇动着：“唉，想当年，我好歹也是将文气玩出花来的风月场中人啊。”能够在这家伙面前装一次逼让他感觉很爽。

这家伙！宁江无奈的摇了摇头。

偏了偏头，略一沉吟，他摇头道：“抱歉，这门亲事，我只能推了。”

甘玉书讶道：“你还真能忍？我实在是不知道你的想法，据我所知，前些日子，有一大批来历不明的刺客，想要闯入红蝶公主和她母亲珍妃府中劫人，结果被一群守株待兔的江湖侠士反杀。那些刺客尽是高手，在江南一带，有能力提前查探到这些刺客的动向，将他们挖出并设下黄雀在后之陷阱的，恐怕也只有你这个东南武林盟主。你既然如此费心的，保护她，为何不将她娶入房中？至于入不入朝，即便是娶了红蝶公主，你不入朝，别人又能拿你怎样？”

宁江摇了摇头：“红蝶公主的事，跟这个无关，正如你前面所说，覆巢之下，焉有完卵。整个大时局下，个中儿女的些许小事，根本算不得什么。红蝶公主被刺客闯府，被高手保护，这都是江湖上的事，江湖上的事，我还能做些一二，至于国事，至少现在，我不想管，或者说，管了也没用，大势已成，我眼不见，心不烦。”

甘玉书紧紧的皱着眉头：“宁贤弟，你这话中有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宁江道：“你刚才说，今上励精图治，意图收复中原，你觉得，成功的可能性有多少？”

甘玉书道：“如今蛮军的确势大，短期内想要收复中原，几乎是不可能的事。但是现在，天子重用武将，上下一心，气象的确是与以前不同。有道是哀兵必胜，这一次，华夏虽然遭遇了千年未有之耻，却也同样是千年未有之机遇。只要真能奋发图强，绝境反击，持续下去，也未尝没有机会。”

继续道：“况且，就算短时间内无法收复中原，依靠着长河天险，以及长期积累下来、虽然不堪大用，但是我有敌无的水师，守住半壁江山，也是绝无问题。只要长河天险还在，蛮军要继续南下，只能从巴蜀进发，苗军与蛮军貌合神离，未必会如蛮军之意。况且这一次，鸣山与断稼山俱受朝廷招安，已为官军，八番军分裂之后，内部不合，整个西南局势已改，苗军短期内也同样难以南下。我朝偏安，站稳脚跟并无问题。”

宁江道：“不错，就是在这种想法之下，朝廷上下，才能够奋发振

作。但是，你们都漏掉了一个很重要的线索。”

甘玉书皱眉道：“你说的是……”

宁江道：“京城第二次被攻破时，出现在湟河江上的十艘楼船。”

甘玉书紧紧的皱着眉头：“那十艘楼船的出现，的确是有些出人意料。但是不管怎么想，那也应该是蛮军能够拿出的所有战船的数量。蛮族长期居住在北方的戈壁沙漠，根本不具备造船和培养水师的能力，十艘楼船，运兵不过二三万，且楼船的主要用途就是运兵运粮，在江上根本难以战斗。长河江上，单是属于我方的蒙冲就有两百多艘，更何况还有其他各种战舰，即便久疏战阵，但正如我刚才说的，敌无我有……”

他看向宁江，心中有些不好的预感。

宁江道：“你有没有听说过肃慎族？肃慎国，原本是北罗更东北的一个小国，国土虽小，但其国民擅长各种木甲之术，制造出的各种奇巧淫技，曾经颇为流行。后来，肃慎国被大周吞并，并入北罗，其国民，也成为了以工匠职业为生的贱民。大周朝的制度，你也应该清楚，只要被打入贱籍，几乎没有翻身的可能，其子孙后代，也不许参加科举。”

继续道：“十年前，北罗拜火教暴民，发生暴动，被百将军强行镇压。但是并没有人注意到，北罗之地的肃慎族，几乎在一夜之间消失，全都失了踪影。朝廷当然不会注意到这些，不过是贱民罢了，也许是在暴乱时被人杀了，也许是逃了。北罗暴乱，死的华夏人都有不少，朝廷也未必有多放在心上，更何况这些贱民？但是，根据我前些日子的调查，这些擅长于木甲之术的肃慎族人，并没有死于那场暴动。”

甘玉书看着他，道：“他们去了哪里？”

宁江道：“北罗极东之处，有一内海，亦即黄海，黄海更远之处，有一岛屿，唤作新罗。这些肃慎族人，全都被迁移到这新罗岛上去了。你知不知道，是谁把他们迁过去的？”

甘玉书道：“是谁？”

宁江道：“神册宗倍！”又问：“你可知道，那些肃慎族人，这十多年里，隐藏在那个岛上，日以继夜的，在造什么？”

甘玉书脸色大变。

宁江嘲弄的道：“华夏靠着文气，威服四海，蛮夷伏首，俱不敢动。但是你们根本不知道，为了等到这一天，这些潜藏在暗处的人，他们到底做了多少努力，又隐藏了多少实力。蛮王‘虎尊’猛查刺之名，现在已无人不知，但谁知道他现在在哪里？又到底在做些什么？神册宗倍号称邪相，他到现在也还未曾出手，为什么你们就有自信能够挡住他接下来的谋略？收复中原？不要说中原了，这临安，这江南……你们真的守得住吗？”

甘玉书猛然站起，他很清楚，宁江向他透露了什么。

临安新朝之所以气象一新，斗志极旺，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因为在所有人的认知中，南方必定能够守住。巴蜀虽然落在苗军手中，但是西南各军已经尽皆归附朝廷，断绝了敌军从长河上游攻下的可能性，接下来，只要依靠长河天险，只要依靠长河天险……但如果长河天险不是我们的……

宁江道：“看来，甘兄是要离开了。我只有一句话，真金不怕火炼。甘兄你是真金，我不担心你。但这世上，并不是每一个看上去金灿灿的，都是真金。那些镀上去的金衣，往往更加闪亮，更具有欺骗性和诱惑性，然而一等大火到来，他们会变成什么样子，却是谁也不知道。甘兄……求人不如求己啊！”

甘玉书道：“我明白了！”往外头踏去，长叹一声：“唉！本以为是风花雪月醉梦人，不想却是四处奔波劳碌命……忙！忙！忙！”

第二十七章
红蝶：愁云黯天！

临安城一隅，红蝶公主府中。

擦得干干净净的，红木制成的地板上，两个女孩趴在那儿，喁喁细语。

天气，已经显得有些闷热，两个女孩，俱是穿着半臂的丝绸短衣和紧贴的小袄裤，服侍的侍女，已经被她们赶到了外头。

满园的星光，在窗外的夜空中璀璨，园中流水的声音，轻柔而又缓慢。从藻海上看，趴在地板上的两个女孩，其中一个用肩膀碰了碰另一个，不知说了什么取笑的话儿，那个秀发上插着红色蝴蝶的女孩羞羞喜喜的握着粉拳，做出要揍同伴的样子。

在第一时间知道父皇派人去说媒后，宝桐公主就跑到了这里。如今，鸢小姐儿已经被她父亲接到了岭海，三个伙伴儿只剩下了她们两人。虽然搬到了临安，但是对于临安这个地方，其实两人都不太熟，即便是宝桐公主，以往也是长住于京城。

“以后你就是宁家的人了。”宝桐公主做出颇为遗憾的样子，同样握着小粉拳，“可恨啊，父皇为什么不把我嫁给宁公子，我可是他女儿啊。”

红蝶羞怯之下差点说出“让给你”的话语，但是终究没舍得说出，哪怕只是开开玩笑。

两个女孩便在这里说了许久的话语，到了半夜。红蝶的母亲珍妃进来时，两人都已经睡着，即便睡着后，都还保持着脸对着脸，彼此说话的样子。女人不由得好笑的摇了摇头，好在这个天气，也不用怎么担心她们受凉，于是让人拿来毯子，给她们盖上，又换了檀香。

走出院子，来到外头，女人抬起头来，看着星光闪动的夜空。今晚

的月色并不明亮，因此反而显得星辰如海。园中的假山高低起落，幽幽绰绰的蔓延开来。更夫打更的声音，从更远处传来，伴随着“天干物燥，小心火烛”的叫唤。

在宝桐公主来到这里，把当今圣上想要把红蝶许配给宁江的事告诉红蝶之前，女人就已经知道这事。

只因这原本也就是征求过她的意见的。当然，虽然是先帝的女人，但在这种形势下，即便别人不征求她的意见，她也是做不了什么的。

她知道，女儿是喜欢那位宁公子的，只是那位宁公子，似乎也是一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物，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子的人，其实她也弄不清楚。

女人当年被选入皇宫时，只有十三岁，没过多久就生下了红蝶，如今也不过就是二十多岁。小时候身在豪门，刚一长大就进入深宫，去岁带着女儿，被先帝送到了别京来。习惯了随波逐流的她，面对着如今这时局急剧变迁的大时代，更多的是茫然无措，浑不知自己该做些什么。

虽然如此，女人却希望自己，至少能够在女儿面前，变得坚强。

而如果女儿能够嫁给一个她自己喜欢的、能够保护她的男子，那无疑是一件幸运的事。莫说是这样的时局，即便是在以前的太平日子里，绝大多数的公主，也很难嫁到自己真正喜欢的人家中。

她就这般，臂上披着臂绦，抬头看着夜空，花香四溢，星移斗转。

第二日的天气，益发的炎热和干燥了。虽然还没有真正进入夏季，但这里本是江南，原本就比北方更炎热一些，此时，天地间的第一股热流涌来，习惯了阳春天气的人们，只觉得随便动一下，便泌出汗水。

到了下午时，外头凤辇来到，宝桐公主再一次来找红蝶。她在门口来来回回的走了几步，然后硬着头皮进入了府中。过了一会儿，她的伙伴呆呆的立在她的面前，脸色苍白，呆滞了的样子，宝桐公主想要说些安慰的话，却又不知道该怎么说，两个女孩一时间相对无言。

黄昏过后，白日里的闷热，才开始慢慢的消退许多。红蝶一个人在园中练剑，剑光不断的飞舞，她随着剑光，身影越来越快，越来越急，在林中穿梭着。

她的母亲珍妃，立在远处的檐下，心疼地看着女儿。自从下午，宝桐离开后，女儿就一下子沉默了，什么话也不说，然而就一个人，一直在那里练着剑，到现在也未去吃饭。

珍妃并不知道自己的女儿，在剑术上的实力到底怎样。

每一个被重金请来的武道大家，都说红蝶在武道上天分过人，抛开实际应用的经验不论，她的内力与剑法，在江湖上，已经达到了一流武者的水准。珍妃无法判断，这到底是那些人的真心话，还是因为红蝶毕竟是公主，是先帝的女儿，使得他们有意的说了一些奉承和抬高的话。

但是不管怎么，作为一个传统的、豪门出身的女子，珍妃自然并不希望自己的女儿去练武，而是更希望她能够嫁给一个好夫君、好人家。

只是现在，也许这孩子专心于练剑上，对她来说，也是一件好事……然而她真的专心了吗？

珍妃轻轻的叹息着。

公主府上的事，对于整个时局来说，只是一个小小的插曲。

很快，除了宝桐公主还时不时的过来游玩，不管是天子还是朝中的大臣，都已经将这一边遗忘。

所谓的公主，虽然身份高贵，但是很多时候，也不过就是皇权的附庸罢了，更何况还不是当今天子的女儿。等她再大一些，安排一门亲事，找个门当户对的人家嫁了，对于朝中的大臣们来说，便已算是尽了义务。

此刻的临安新朝，正处在万象俱新的飞腾时期，随着鸣山红巾军和断稼军的投诚，以及八番镇的不断被收复，各路义军，也纷纷接受朝廷招安，被并入了官军，朝廷声势之大，一时无两。所有人都在筹划着坚守长河，北定中原，天子宋弘的声望，也被推高到了顶点，几乎每个人都认定，这是一位将会重振华夏的中兴之主。

然而方自进入四月，一场忽如其来的灾难，击垮了所有人的信心，一下子便让整个临安新朝，从即将再次飞腾的云端中跌落，面临着随时都会崩溃的灭顶之灾。

蛮军集结起从海上而来的两千多艘战船，逆长河而上，大破周朝水师，周朝水师尽皆崩溃，在短短的十来天时间里，战船尽皆被毁，死伤数万。

这一场水战，打懵了整个临安朝所有的人。

大周朝对水师的培养，的确是不够重视，水军的训练，也谈不上有多强。但是再怎么样，常年下来的积累，按理说，也远远不是生活在北方万里银川的蛮胡可比。在所有人的认知中，这不是强和弱的区别，这是有和没有的区别。

但是谁也没有想到，生活在塞北的蛮胡，竟会突然多出一支远胜过华夏一方的水师出来。这支水师，以北罗、新罗人为主，各种战舰，设计也更加巧妙。大周水师，大多都属于养着好看，虽然船身无一不造得华美，但其实以往从未经历过真正的水战。

再加上敌舰来得实在是太过突然和出人意表，己方还未出战就已乱成一团，原本就算不上好的训练，在一团慌乱中根本派不上用场，最后竟遭全歼。

整个水师的全歼，意味着长河天险已经为敌所有。不要说收复中原，南方的各州各府，也全都面临着随时会被蛮军攻击的危险，整个南朝人心惶惶。而他们的担心，并不是杞人忧天，“虎尊”猛查刺座下三大将之一的豹王察割，集结千艘楼船运兵，输运二十万蛮军，以熙州为突破口南下，猛将盆敌烈、女巫萧古为其侧翼。

与此同时，神册宗倍座下卢文进，领着诸多战舰在长河上下以及近海不断骚扰，令华夏官兵疲于奔命。其后，豹王察割轮番击破熙州兵三十万、涣州兵二十万、贺州兵三十万，兵逼临安，朝野上下，尽皆震动。

在那些日子里，除了在自己的公主府中专心练武，再也不想其它的红蝶，虽然也感受到了外头那不安的情绪，但并没有放在心上。

这些日子，在她的心中，天地原本就是灰暗的，她觉得自己的人生已经跌到了生命中的最低谷，反正再怎么样也不会变得更坏。

直到那一天，外头传来了一片骚动，骚动不断的扩大。没过多久，母亲也急匆匆的奔了进来：“红蝶、红蝶……”

红蝶停止了练剑，回头看这惊慌失措的娘亲：“娘，怎么了？”

“红蝶，你的东西收拾一下，我们要走了！”珍妃急急地说道，也未让女儿问太多。几乎就是随便收拾了一下，两人上了马车，府中的侍卫保护着她们，往南门而去。

红蝶在马车上，往窗外看去，只见街头街尾一片乱象，马车拥挤，道路堵塞。她实在忍不住，问道：“娘，到底出了什么事？”

珍妃脸色苍白：“天子南狩，我……我们快跟上。”

天子南狩？这一刻的红蝶，也有一些发懵。

虽然她对于外界的事并不怎么关心，但前一段时间，大家还信誓旦旦的要北上收复中原，怎的突然就“南狩”了呢？

珍妃却也是不停的擦着香汗，天子南狩的消息实在是太过突然，在此之前，一点风声也无。直到宝桐急忙派了宫女来通知她们时，天子的御驾已经出城，而这个时候，临安被放弃的消息，一下子就传遍了全城，不知多少王公贵族也急急忙忙的，纷纷抢着出城，试图跟上“南狩”的天子和高官，在这样的鸡飞狗跳之下，整个临安城，立时被恐惧的气氛所笼罩。

宝桐公主自己也是临出宫时才得到“南狩”的消息，派宫女赶来通知时，路上又耽搁了一阵。等珍妃和红蝶母女知道消息时，别京已乱。唯一庆幸的是，因为公主府前些日子曾遭遇刺客，为防万一，朝廷派了两名大内侍卫和一批高手前来保护她们。

这两名大内侍卫，都有准宗师级的实力，此刻强行为她们开道，终于护送着她们，成功出了南门。而这个时候，天子的御驾也已经去远。

此时，到处一片慌乱，谁也不知道整个局势到底如何。那两名大内高手也同样如此，只能带着二十多名护卫，保护着她们、和服侍她们的两名侍女往南。至于府中跟出的其他丫鬟侍女，也只能给些银两，将她们全都遣散，实际上也已顾不过来。

他们先是沿着官道往处州方向去，后来又听闻天子的御驾是往饶州方向去的，于是半途又改了道。方自穿过了一处郡城，前方有百姓往这边逃来，找人追问，只知道前方有战事发生，官军惨败。竟然这么快就

会有蛮军出现在这里，令得他们大吃一惊。

无奈之下，生怕撞上蛮军的他们，只能赶紧改道。途中，又遇上了一伙不知从哪转出来的流寇，好在那两个大内高手的实力的确了得，连杀十多人后，剩下的一哄而散。只是，在慌不择路的情况下，他们竟是误入了没有大路的山岭，最后不得不放弃马车。

此时，红蝶自己倒还好些，毕竟已经开始习武，虽然没有真正的与人交过手，但是修炼的速度颇为惊人，已经有了一流实力的内力。虽然自玄气大盛之后，一流也不能再算是“高手”，但至少已经不能算是普通人，靠着内力，一路上倒还能够支撑。

珍妃和服侍她们母女的两名侍女，却如何走得来山路？只能靠那些侍卫背着，翻山越岭。

那一日，空中下起了雨，疲惫不堪的众人，只能先在一处无人的庙宇里躲避。其中一名大内高手，带着几名护卫，冒雨到山外去打探消息。到了傍晚时，那几人赶了回来。

留守的大内侍卫让了开来，让他们进入屋檐下，问道：“洪林兄，情况如何？”

归来的大内侍卫低声道：“情况不妙，这一路上，恐怕有人在跟踪我们，这些人来路不明，也不知道是什么路数！”

破旧的神庙分作正殿与后殿，以及两个侧屋，外头还有几间杂屋。

此时的红蝶，陪着娘亲在后殿里修行。地上铺了一块木板，一些杂草，珍妃也只能将就着在那躺着，那两名侍女，服侍着珍妃睡下，自己也是疲惫不堪，坐在角落里依偎，打着瞌睡。

红蝶坐在母亲身边，怀中抱着一口宝剑，她抬起头来，看看右侧墙上方形的窗户，看到的是显得昏暗的、白茫茫的雨幕。

屋里虽然打扫了一番，角落里却还挂着蛛网。外头几名护卫低沉的说话声，偶尔也会传入，或是咒骂着天气，或是咒骂着蛮胡。以前在公主府中，这些护卫在她们面前都是礼节周全的，这段时间护送着她们一路逃亡，路上自然也说了不少粗鲁的话，让她们有一种“啊，原来他们是这个样子的”的微妙感觉。

只是现在想来，其实天下人，大多都是他们这个样子的吧？只有像她们这种深宫里出来的人，才会觉得世间的人每一个都是彬彬有礼，仿佛天生就自带了各种繁文缛节。

红蝶抱着宝剑，坐在那里，调息着内力。这一路上，她也尝试着向这些人询问一些战斗的技巧，万一真要遇上蛮兵又或者是难缠的贼寇，自己也好帮得上忙。结果每个人的回答，似乎都有些不一样，反而让她迷糊。后来有人笑着说道：“公主殿下，真要遇到敌人，不要想那么多，看着打不过就逃，觉得打得过的话，用自己觉得最顺手的方式，冲上去就砍。关键是要狠，乱拳打死老师傅，如果你连狠都做不到，学了一身武功也是白费。”

另一人道：“公主你放心，有我们在，实在要是连我们都不在了，你再来考虑这个问题吧，不过其实也没有什么好考虑的，到那个时候，要么杀别人，要么被杀。”

从这些人的话中，红蝶大约也能看出，其实他们也没指望过她。虽然按着江湖上的实力划分，外头的那些人，大多也都只是在“一流”之列，而且还是玄气大盛后才提起来的。不过有杀过人和没杀过人，似乎根本就是两回事。

许多名门大派里出来的弟子，意气风发，一身绝学，走在路上，靠着师门的名声，人人敬仰，真要动起手来，遇到那种从下九流里硬生生杀出来的、无名的江湖客，也往往在第一战就送了性命。更何况是她这种，在皇宫长大的女儿家。会指望到她来帮上忙，那真是吃错了药。

想到这里，红蝶多多少少有些气馁。而这个时候，她隐约听到殿门外的动静，看来是邬洪林回来了。

仅仅只是过了一会，茅豪的声音就在外头响起：“夫人，公主！我们要上路了！”

这么快？红蝶心中一惊，邬洪林去山外查探情况，去了没有多久就回来了，娘亲也才睡下未久，虽然雨小了不少，但眼看着天色马上就要黑了，这么快就要继续赶路了？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显然是情况有变。她赶紧将娘亲推醒，又叫醒了两个其实也只是刚休息的侍女。两个侍女犹如惊弓之鸟，受惊跳起。珍妃已是心惊魄动，惶惶不安。

红蝶将娘亲扶了出去，外头，茅豪、邬洪林这两位大内高手，已经那些护卫都已经准备妥当。看到她们，茅豪低声道：“夫人、公主！今晚我们要趁夜赶路！”

母女两人都没有江湖经验，自然也全都是由他们说了算。茅豪让三名护卫分别背起珍妃、两个侍女，又看向红蝶公主。红蝶低声说道：“我还能走！”

茅豪点了点头，并没有多说什么。据他所知，这位先帝的小女儿，虽然从开始练武到现在，也不过就是半年多些，但一来，她毕竟是皇室中人，真要练武的话，能够得到的功法要远胜于寻常人，能够请来指点的也多半是名家，更何况她是直接按着《九阴真经》开始修炼。

而另一方面，这位红蝶公主在武学上的天分，倒也的确过人，在这半年多的时间里，根基上简直可以说是突飞猛进，虽然无法与他邬洪

林相比，却已经不弱于其中的大多数人，虽然基础是一回事，真正的江湖厮杀是另一回事，没有经过真正实战的剑术，永远只是花架子，但在赶路的过程中，也的确是省了他们一些事。

他们出了殿门，外头破旧的围墙在小雨中屹立。红蝶撑了一把油伞，跟在背着娘亲的护卫身边，只见雨中，邬洪林低声吩咐着另外两人。那两人点了点头，从正门出去，在外头巡逻般东张西望。茅豪与邬洪林却带着她们，绕到了外头，从庙宇的后方翻墙而出，往山下慌不择路的奔去。

泥水在脚下飞溅，他们就这般一路下山，来到山脚，红蝶回过头来：“他们两个？”

邬洪林低声说道：“他们会在那里守上一夜，明天天亮再离开，也不会再来找我们了。”

红蝶颇有一些疑惑：“这是为什么？”

邬洪林回头看了一眼，冷然道：“这是为了让某些人以为，我们还在那个庙里。”

红蝶心中一惊，再怎么没有江湖经验，她也能够看出，如果不是确定有人在暗中跟踪监视，他们根本没必要弄出这种把戏，一边让那两人继续“巡视”，一边却连夜逃走，这显然是为了甩开某些隐藏的敌人。

细雨从伞沿滴落，打湿了她的肩头，她小声的问：“是谁？”

“还不知道！”邬洪林摇了摇头，“有可能从临安出来时，就已经在后边缀着我们，也不知道他们用的是什么手法，我们已经很小心了，路上还是没能发现他们。如果不是今天下了雨，为了能够监视我们，他们靠得太近，露出了一下蛛丝马迹，恐怕我们还发现不了他们。”

茅豪道：“有可能跟闯府的那些刺客是一伙的，不管怎么样，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公主放心，没有发现也就算了，既然已经发现，在这样的天气下，有心甩开他们，不管他们有什么样的手段都难以跟上。”

忽的，另一边响起一声冷笑：“是么？”

他们陡然一惊，纷纷停了下来，定睛看去，只见幽幽绰绰的林子

间，竟出现了三十多个人影。这些人，块头魁梧，而且多多少少，都有一些与中原人不同之处，显然全是蛮族。为首的蛮人，却是所有人中看上去最瘦小的一个，当然这所谓的“瘦小”，也只是相对于蛮族来说，实际上看上去，和普通的江南男子看上去差不多高，只是额头上长着一个肉瘤。

这额头长着肉瘤的蛮族“瘦小”男子，腰背上斜插着一对铁锤，看着他们，冷笑道：“果然，制造一些‘线索’让你们发现另一伙人，就能够让你们甩开他们自投死地，哈，真是一群蠢货。”

茅豪与邬洪林对望一眼，心中暗惊。这些蛮族根本就是等在这里，如果不是知道他们会从那神庙后方连夜逃走，根本不可能出现得这么巧。虽然无法弄清情况，但他们毫无疑问是中了这些人的计。

茅豪猛地上前，喝道：“你们这些蛮子，到底是什么人？”

“呵呵，神相座下‘双锤’摩铜迥，记住这个名字，因为它会成为你们所谓华夏武林的噩梦！”那人冷笑一声，将手一指，“交出这个丫头，可以考虑留下你们其他人的狗命！”

“狂妄！”邬洪林大喝一声，刷，剑光犹如拉动着他的躯体，朝这摩铜迥电射而去。以他的江湖经验，在这些人拦住他们的瞬间，便已猜到，在暗中缀着他们的，恐怕有两批。这些摩铜迥故意制造了一些假象，帮助自己“发现”另一批人，为了躲避来历不明的跟踪者，他们连夜下山，反而掉入了这些人的算计之中。

痛恨自己没能够及早觉察，他这一剑，内劲爆发，想要在瞬间将着带头的蛮族勇士击杀。

摩铜迥鄙夷的哼了一声，左手一甩，咣的一声，精光震响。邬洪林手中的剑先是弯成一个半圆的弧形，紧接着便向后反弹，他整个人又被硬生生的震退半丈，气血翻涌，差点喷出血来。

茅豪脸色微变。以邬洪林准宗师级的实力，全力一击，竟然反被这蛮子一步不让的瞬间击退？心中意识到，这蛮子的实力要胜过他和邬洪林，他喝道：“保护夫人和公主先走！”双手一拉，两团劲气在手掌周围快速聚集。

“杀！”摩铜迥身影一闪，疾弹而出。他身后的那些蛮族勇士、猛士

也紧跟着杀出。

茅豪心知，其他人根本不可能挡得住这摩铜迥半步，劲气一卷，整个人怒冲而上。嘭的一声，一个膝撞撞中摩铜迥右手刚刚拔出的右锤，嘭的一声，气旋爆响。紧跟着便是踏步，挥手，瞬间攻出了二十多招。

江湖之上，敢用空掌与他人的兵刃交手的，其内力必定雄厚，茅豪每一掌都带出威猛的劲风。然而二十多掌过后，他只觉双锤劈天盖地的涌来，他竟是一掌都无法再攻出。

另一边的邬洪林强行按下翻腾的气血，剑光再抖，爆出光华，从侧面击向摩铜迥。剑光在两道精光过后，以更为精密的手法切入这蛮子双锤之间，意欲打断其双锤之间的配合。摩铜迥却是一声大喝，茅、邬两人只觉耳鼓轰然一响。

喝声卷荡而来的时候，红蝶正拔出宝剑，在她的身前，那些护卫正在不断的倒下。虽然他们拼却性命的将她们保护在身后，但是敌人人数既比他们更多，实力也要强上一线。

那一头的茅、邬两位大内高手合战那摩铜迥，劲气乱舞，沙走石飞，却是让她根本无法看清。虽然这半年多里，请来的那些名师每一个都说她很有天赋，是武学上的天才，已经有“一流”的实力，然而真正的高手之间的对决，她单凭眼睛看，竟都无法跟上他们的节奏。

随着这一声喝，远在十丈之外的她，竟也是头皮发麻。两位大内高手齐齐的滞了一滞，嘭的一声，邬洪林喷血后退了三步，竟又拔剑再上。茅豪怒喝一声，劲气再一次暴涨，有什么东西如同爆竹一般炸开，显然是用出了他的绝学，然而女孩根本不知道他做了什么，而这样的绝招显然也没能从那蛮子的双锤之下占到便宜。

“走！”耳边传来一声吼。女孩回头，紧跟着背着娘亲和两名侍女的三人奔逃。昏暗之中，她也辨不清方向，脚下深一步浅一步，身后兵刃相交的撞击声不绝于耳，嘶吼声，怒喝声，逐渐远了一些，然而没过多久，兵刃的交击声与吼声都已消失，身后泥泞被脚步踩得劈啪作响的声音却越来越近。

树木在她的身边疯狂的倒退，心跳砰砰砰的响着。女孩发现自己根本无法思考，危险犹如狼群的低吠，离她们越来越近。会死，马上就会被追上，马上就会死。这样的恐惧，紧紧的揪着她的身体，让她身体的

每一处都在发冷，这些日子里的武学、剑术，在这一刻毫无用处。

“周叔，把我放下来，你们带娘娘和公主逃！”一个柔弱但却毅然的声音，在这个时候突然响起。

红蝶下意识的回过头来，看到说话的乃是其中一个侍女。另一个侍女也道：“钱三哥，你将我也放下吧，娘娘和公主的性命比我们更重要，请无论如何要保护她们平安。”

红蝶开始反应过来，她们是在跟背着她们的这两名护卫说话。除了茅豪和邬洪林，这些护卫的名字，她竟然一个都不知道。快速回头，此时此刻，除了背着娘亲和两名侍女的三人，其他人都没能跟上，显然都在阻挡敌人追击的路上被杀。然而，他们拼却性命所争取的这点时间，并不足以保证他们摆脱敌人的追击。

他们三人每人背着一人，这样子，早晚会被追上。意识到拖累了他们速度的两名侍女，先后发声，要让他们将她两人抛下。

那两名侍卫奔跑中对望一眼，他们固然知道，把这两个侍女扔下，只带着珍妃和公主，逃走的机会更大一些，至不济，被敌人追上，背上没有背人的他们也能够抵挡一下。然而他们身为武者的尊严却无法让他们在这种时候抛下两个弱女子，只是这般下去，恐怕是所有人都逃不了。

正在犹豫之间。“周叔，钱三哥，你们带我娘和她们走，他们是来抓我的，不要管我。”女孩的声音陡然传来，并随着娇小的躯体往另一个方向窜去而远离。

“公主！”“公主！”“红蝶！”

最后一声是珍妃惊慌失措的尖叫，然而女儿已经在昏暗的林中失去了身影。很快，身后追赶的脚步也往那一个方向噼噼噗噗的远去……

红蝶在昏暗的林中，运足内力，死命的奔跑着。

此时，雨虽然已经停了下来，但随着被惊起的夜鸟，水珠簌簌的掉落。她的脚踩在泥地里的扑扑声，以及心跳加速的声响，犹如混杂在了一起，天地仿佛在左摇右摆的晃动，随着内力的消耗，经脉也开始变得火热。

她知道自己逃不掉的，她只希望将这些人，带离娘亲而其他人，至少让娘亲能够平安。

也许，自己一开始就应该想到这一点的吧？她为自己脑袋瓜的迟钝而感到后悔，那个叫摩铜迥的蛮子说“交出那个女孩”时，明明就是指着她来的，而那个时候她唯一的感受就是害怕，什么也无法去想。

如果自己早一点想到，一个人逃，将这些人引开，也许娘亲会更加的安全，也许其他人也可以少死一些。学剑的时候，总是想着自己有一天也能够像故事中的女侠一样，在江湖上行侠仗义，大杀四方，结果一遇到敌人，不要说大杀四方了，竟连思考都没有办法做到。

为这样没用的自己感到羞愧和无力，此刻的她，除了不断的奔跑，将这些敌人带得远远的，已无法再有其他的念头。

咣咣当当，兵器碰撞的交击声，以及一声怒吼在她的身后突然响起，紧接着便是混乱不堪的喧哗。后方发生了什么事？这一刻的她很想回头去看，然而噗噗的心跳声敲击着她自己的耳鼓，让她无法肯定那到底是真实的存在，还是自己的幻觉。

扑的一声，有人倒在泥水里，溅起了水花，轰的一响，那是玄气与玄气碰撞所引发的爆裂声。她似乎清楚地把握住了身后的一切，又似乎所有的一切都是，想要诱她回头的怪物所制造的幻听，一回头就会被抓住，一回头就会死……在这样的恐惧中，她没命的逃着。

已经开始慢慢进入夏季的天色，亮得很早。

朝阳从东方的山岭间，先是展露出红色的霞光，红光熏染了云霞，小半个天空，就这般被藕断丝连般的、鱼鳞般的粉红色云丝所覆盖。

潮湿的山林间，空气清晰，野花的香气一点一点的发散而出，混杂着泥土间腐烂的味道。昨日的雨水，犹如将所有的树叶都洗涤了一遍，绿意盎然。湿漉漉的地面，偶尔还能看到一两处积洼。

一处石缝间，女孩那娇小的身影钻了出来，东张西望着。衣裳虽然是上好的丝绸，此刻却已经被污泥染得、与周围的泥石难以区分。右手中握着一口宝剑，颈部勉强未沾上污泥的、白嫩的肌肤，却有一点小小的伤口，看起来像是自己把自己割的。

往周围看了好一阵，直到确定，应该没有什么危险。双手撑着身边的石块，她努力的把自己的身体从狭窄的石缝里“拔”了出来，被泥土染黄的绣花鞋踩在地上，往下轻轻的陷入些许，然后小步小步的，寻了一个方向，远离了藏身之处。

昨晚到底是怎么甩掉那些追杀者的，女孩自己也弄不清楚。如果非要硬着头皮去回想的话……昨晚自己最后甩掉的，真的是那些可恶的蛮子吗？还是另外的一批人？

娘亲怎么样了？她到底是不是平安无事？

女孩心中担心着，但却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去找她，又或者说，就算找到了娘亲，会不会把危险又带给她？

女孩小心翼翼的，在山林间走着，宝剑握得死紧，做好了随时抽出的准备。清晨的阳光下，小鸟在枝头叽叽喳喳的跳动着，根本不怕她的出现。回想着昨晚被追杀时，夜鸟不断被惊起时的情景，现在只有自己一个人，连这些小鸟都不怕她了吗？

她抓住宝剑，狠狠的向它们挥了挥，做出要宰了它们的姿态，可惜没有哪只鸟儿被她吓到。

就这般，无法辨别方向的，一路走着，此刻的她，一夜惊魂，实际上已经颇为劳累，但终究是不敢在这种地方多待。一只小鹿从林中窜出，看了她一眼，悠闲的低下脑袋从她身边走过，气得她牙痒痒。

又走了好一段，往前看去，她心中忽的一惊，在她的前方，倒着两具尸体。她戒备着周围，小心走去，其中一人仰着脸倒在地上，双目怒瞪，竟是保护她的那些侍卫中的一人。

自己绕了一个大圈，竟然又绕回来了吗？她心中暗自想着。

想要把他们埋葬，但却根本不知道该怎么做，只好抱歉的对着尸体鞠了个躬，扔下他们，往另一边奔去。绕到了山脚下，抬起头来，咬了咬牙，往山上爬去，竟然又回到了那个庙里。

藏在暗处仔细观察着周围，没有看到人，但还是不敢直接走正门，而是从后方的墙上爬了进去。进入殿中，找到了昨晚其中一名侍女落下的包袱，里面竟有两件本是用来给她和娘亲路上换洗的衣裳。

再出了殿，墙脚下，有一大缸的水，找了个破葫芦勺，就这般舀着水往自己身上冲，泥水反而冲入了贴身的里衣。无奈之下，将满是污泥的外衣脱下，扔在一旁，只穿着内里的亵衣，然后一边冲着凉水，一边紧张的往周围看，好在并没有任何人闯入。

大致上冲了个干净，回到里殿里，在包袱里翻了一阵，脱下亵衣，直接就用做包袱用的粗布将就着擦干身子，换上衣裳，好在虽然是公主，这点小事还是做得到的。然后，就在昨晚娘亲睡的木板上躺下，过了一会，又突然惊起，跑到外头，将脱在水缸边的脏衣裳卷成一团拿起，左看右看，硬是找了一个洞塞了进去，退了两边，觉得应该不会被人发现，又跑进了里殿，再次躺下。

然后想着，我到底是在做什么啊？既然我人在这里头，那把它们拿进来不就好了？生怕它们被人看到，为什么就非得在外头找一个洞塞？只是这个时候，困意涌来，昏昏沉沉的，就这般抱着宝剑睡了过去。

迷迷糊糊中，奔跑的脚步声，刀剑的交击声，仿佛在耳边响了不停，又有大火不断的涌来。陡然惊醒的时候，猛然坐起，周围一片安静，从方形的窗户往外看，天色有些昏暗。抓着宝剑，小心翼翼的往外头走去，来到殿门出，看着残阳下的美丽山景，有些发怔。

明明感觉自己根本就没有真正睡着，结果竟是就这样睡了整整一天么？

扭过头来，看着自己早上留在殿中石地上的、绣花鞋沾上的黄泥，那一个个脚印清晰可见，果然自己跑出去藏衣裳的事纯属多余吗？女孩为自己的“江湖经验”感到深深的羞愧。

既然已经躲了一整个白天了，那干脆就再待一晚。那侍女昨日仓促离开时落下的包袱里，还留着一点干粮，和着庙外的溪水将就着吃了，然后逼着自己练了一趟剑法，到了半夜，方才进入里殿睡去。大约是真的没有人想到，她竟然还会回头，跑回这个破旧的神庙，一个晚上倒也相安无事。

天刚亮时，就醒来了，跑到外头对着溪面，洗了一下脸，勉强强扎了个最简单不过的发髻。把那包袱绑好背起，绳头在胸前打结，背在背上，就在这般提着剑，从正门下山去了。

沿着大道走了一个上午，途中经过了一个村子，蛮军随时都有可能出现的消息，使得到处人心惶惶。然而到底该不该逃，却是谁也说不清楚。有些人携家带口的往岭海方向逃了，更多的人却是茫然的，不知所措，有的想着，官军总会杀回来的，有的想着哪怕真被蛮族灭了大周，那些蛮子也总是要找人帮他们种田种地的，不可能真的杀光所有人。

途中靠着一名路过的好心老人，上了一辆牛车，往离得最近的郡城而去，向老人打听了一下，知道自己已经进入了处州地界，但也仅此而已。实际上对于各州各府的具体位置，红蝶基本上，除了知道京城在哪里、临安在哪里之外，其它全是睁眼睛。

啊，原来已经到了处州啊……处州在哪里？她对于地理的无知，差不多就是这种程度。

好在，她虽然是不知州府、弗论郡县的地理盲，但至少知道自己该往南，反正往南就对了。当然具体的方向她也是分不出来的，但可以问人，虽然途中也遇到一些登徒子，以及好几个看上去就不是好人的地痞流氓，但看到她一个女孩，随身持剑，摸不透她的来历，却也不敢轻易招惹她。

敢于孤身一人独自行走江湖的、带剑的姑娘家，武艺肯定是很厉害

的，这也算是大家的一种共识。

靠自己一人，勉勉强强的，竟也平平安安的孤身走了三天路，其中最为凶险的一次，大约是一次进入客栈，把包袱里的银两拿出来付帐时，引动了边上几人窥视的目光，好在那客栈的老板娘，似乎也是有来历的江湖人，暗中提醒她小心一些，又帮她将银子换成了铜板。此时她才知道，原来在外头，一般人是很少使用银子的。

对于那个老板娘，她心中极是感激，至于那个老板娘在帮她换铜钱时，欺负她不懂价格，污了她至少四成，这个她却是不知道的。当然，盗亦有道，其实那老板娘黑得还算是有爱心的，暗处已经帮她打发了两批窥视她所带银两的下九流，这个她也同样并不知晓。

这一日，来到了一个县城，此刻腹内也有一些饿了，便在城门处的一处亭子边，点了一碗豆腐花，独自占了一桌。方自喝了半碗，忽觉周围食客纷纷让开。她一抬头，下意识的抓住了周边的宝剑，睁大眼睛。

此刻，她已经被六名蛮子围住。这六名蛮子，俱是凶神恶煞，为首的蛮子拿着钉头锤，恶狠狠的盯着她：“丫头，终于找到你了！”

红蝶脸色苍白，这两个蛮子将她围住，形成无形的压力，犹如山一般倒下的阴影，让她透不过气来。周围的那些食客，早就已经惊慌避开，连摊子的老板也已经躲得远远。知道这一次，自己怎么也无法逃走，红蝶娇躯僵硬。

直到现在，她也不知道这些人为什么要特意跑到南方来抓自己，但不管怎么想，都不可能是好事。那些被蛮子胡掳去的妃子、郡主等等的下场，她是听人说过的，或者说，即便没有人说，其悲惨的命运也是可以想象。

“丫头，跟我们走！”立在她前方的蛮子，一只大掌往她抓来。

就在这个时候，嘭的一声，边上一条人影飞起，撞上了半丈外的木桩，木桩断裂，那人惨叫一声，在地上滚了几滚。被打飞的，竟然是这六名蛮子的其中一人。其他五人猛然回头，为首之人喝问：“什么人？”

“路见不平，管闲事的人！”一个女子如同莺歌一般、美妙的声音，传了过来。

众人一同看去，只见一名美丽的青年女子，穿着鲜艳的红色衣裳，右手持伞，伞柄斜斜的支在肩头，曼妙的往他们走来。

这女子，身材高挑，步履轻盈，她手中撑的伞是红色的。衣裳上片片桃花，伞面上一根桃枝，枝上又落着黄鹂。冰肌玉肤，闭月羞花，柔美飘逸，点染曲眉。

这一刻，就连红蝶也不由得睁大眼睛，看着这个媚态如风、款款飘来的青年女子。这是一种无瑕的美丽，腰肢轻摆，但并不让人觉得妖娆，暗香袭人，别有一番妩媚。

“管闲事？”一名蛮子怒喝道，“你管得了么？”

一根狼牙棒往那女子手中的花伞猛然砸去。

“我跟你们走，不要伤……”红蝶方自叫到一半，刷的一响，手持狼牙棒的蛮子竟然飞了起来，挂在了远处的石墙上。

这一瞬间，红蝶看直了眼，她根本没看出，这位姐姐是怎么做到的。剩下四名蛮子亦是脸色微变，显然都看出了这个女人的厉害。

那女子右手轻旋伞柄，左手柔拨发束，发束轻轻飘起：“春江花朝秋月夜，一支红艳露凝香。我管不得，谁人管得？”

.....

或许是意识到这个来历不明的女子，也是一个武道高手。为首的蛮子暴喝道：“杀了她！”

手中的钉头锤舞起黑色的狂风，朝红衣女子的脑袋狂砸而去。红衣女子飘退，大红花伞在手中优雅的旋转，伞面上的杜鹃鸟与桃花转成了七彩的虹。两侧更有劲风袭来，一左一右，手中全都是重武器。

这些蛮子显然都是蛮族中的猛士，出手劲道极猛，一丝一毫都不知道怜香惜玉。青年女子往左一飘，为首的蛮子手中的钉头锤跟着移动，谁知青年女子紧跟着便闪到了右边，速度快得不合常理。

嘭！花伞一收一打，有一名蛮子在惨哼中飞了出去，撞得一路鸡飞狗跳。花伞再开，刷刷刷的旋转，身形犹如鬼魅，几个闪动过后，剩下的蛮子也一个个的跟着飞出，他们那庞大的躯体，在这青年女子的花伞下，仿佛不过是随手就能挑飞的虫子。

红蝶的眼睛睁得更大了。不知道为什么，她有一种奇妙的感觉，明明这位姐姐，不像茅豪与邬洪林这两位大内高手那般，一出手便是声势惊人的劲风，但她却觉得这个姐姐比茅豪、邬洪林两人更加厉害。她根本看不清茅、邬两人的招数，这个红衣姐姐的每一个动作，她却能看得清清楚楚。

但就算她看得清清楚楚，她依旧觉得，茅、邬两人不是她的对手。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感觉，红蝶也说不清楚，但她知道自己是正确的。

红衣的女子，在众目睽睽之下，犹如挑开昆虫一般，将六名蛮族猛士接连打飞。她曼妙的来到女孩面前：“小妹妹，你没事吧？”

红蝶抓着宝剑站了起来，看向周围。红衣女子道：“虽不知这些蛮子为何会出现在这里，但西边的城镇已经被蛮军的骑兵攻下，说不定会有更多的蛮子杀来。小妹妹，你还是跟我离开吧？”

也不容女孩拒绝，便婀娜的转过身，款款离去。女孩原本也就不知所措，更不知自己该去哪里，赶紧跟上。

在她们走后，那几名蛮子惨哼着，先后爬去，互相搀扶着，往城外走去。途中，其中一名蛮子低声说道：“桃霏姑娘下手真狠。”

另一人道：“不狠怎能骗过那个小丫头？快走吧，神相的人恐怕也在附近，听说这一次，神相派来的是摩铜迴大人，被摩铜迴大人发现我们抢他的目标那就不好了。”

六名蛮族猛士不敢多待，匆匆离去……

红蝶紧追在身穿红衣，手持杜鹃花伞的青年女子身后。

明明看着这个女子，脚步不快，但她用尽全力，却总是无法追上。忽的，红衣的女子回过头来，牵住她的手：“前面有些麻烦，我们躲一躲吧。”

红蝶只觉被她带着，身子一飘，周围的一切犹如星移斗转般的扭曲了一下，缓过神来时，她们竟然已经到了另外一条街上。远处传来马匹奔驰、所引发的混乱声。她扭头看了这个红衣姐姐一眼。这女子手中的花伞，不知何时已经移到了左肩，右手继续牵着她，曼声笑道：“小妹妹，你不用怕，那些人都是来抓你的，但是有姐姐在，姐姐一定会保护你的。”

红蝶心想，真是一个温柔而又漂亮的大姐姐。

这女子牵着她，在人群中穿梭，有时如同白马过隙一般，一闪而过，有时空间又突然扭曲了一下，在无人察觉的情况下，瞬间变幻了位置。很快，她们出现在一个无人的小巷子里，红衣女子牵着女孩，慢慢前行，同时微笑道：“我的名字叫做桃霏，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那些蛮子为什么要抓你？”

“我叫……红蝶，我也不知道他们到底是什么人，抓我去做什么。”红蝶犹豫了一下，又道，“谢谢桃霏姐姐救了我。”

桃霏道：“没必要说谢，这里是江南，那些蛮子侵入我华夏土地，还在这里为非作歹，肆意抓人，姐姐只是看不惯眼。东南武林，同气连枝，宁盟主曾经说过，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行侠仗义，原本就是我们这些行走江湖的女侠该做的事。”

红蝶睁大眼睛：“桃霏姐姐，你认识宁盟主？”

桃霏笑道：“见过一面，他是我们东南武林的盟主，东南武林，唯其马首是瞻，怎的，红蝶妹妹你也想见他么？姐姐可以代为引见！”

红蝶张了张口，紧接着便又低下了头，黯然道：“不……不用了。”想起那个时候，天子派人前去提亲，当时宁江只要点点头，自己就是他的未婚妻子。

可惜自己终究不是已经死去的鸾梅姑姑，虽然许多人都说她跟鸾梅姑姑长得很像。

桃霏道：“红蝶妹妹，你孤身一人，打算去什么地方？”

红蝶再一次迟疑了，只因为，她也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跟娘亲失散，她非常担心娘亲的安危，但是那些蛮子是冲着她来的，找到娘亲，说不定也把危险带了过去。

虽然原本的目的，是要追上天子的御驾，但这几日里得到的消息，蛮军在连番击破各州兵马后，竟是直接以骑兵追杀天子，此刻天子竟是自身难保。

逃到岭海投奔鹭小姐儿是一个办法，但是，哪怕是个地理盲，她也知道，在这种兵荒马乱之下，翻山过岭，连过几个州府，再翻越越岭到达南剑宣抚司的地盘，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更何况她也听闻，越岭一带贼寇横行，鹭小妹也是她父亲直接派兵来接的，她一个人进入越岭那种地方，根本就别想活着见到鹭小妹。

这一瞬间，她竟是茫然不知所措，紧接着，便又想到，要是自己有这位桃霏姐姐的本事，何愁兵荒马乱、贼寇横行？想到这里，心中忽的一动，扭过头来：“桃霏姐姐，你……你能不能收我为徒，教我本事？”

桃霏停住脚步，转过身来，看着脸蛋清纯可爱，天生美人胚子的女孩，眼睛都笑眯了：“红蝶妹妹想要跟我学本领？”

红蝶满是期待的看着她，这位桃霏姐姐不但人温柔，武功也非常厉害，如果她肯收自己为徒……

桃霏却是笑道：“你想要跟我学本领，那也是可以的。”

红蝶赶紧道：“师……”

桃霏伸出一只手指，竖在她的樱桃小嘴前，笑道：“我可以教你武功，但你也不用拜我为师。你要是喜欢的话，叫我一声霏姐姐就可以了。”

红蝶抬起头来，清清甜甜的唤了一声：“霏姐姐！”

桃霏看着她天生丽质、吹弹得破的小脸蛋，在这一声“霏姐姐”的呼唤下，骨头都酥了。

桃霏牵着她的小手，继续往前走去，穿过了小巷，从侧门进入了一家客栈。客栈的老板是一个驼着背的老人，老人道：“姑娘，您回来了？”

桃霏道：“陈老板，这位妹子今晚也会在这里住下，若是有人到客栈来打探她的下落，请无论如何帮着隐瞒。”

陈老板道：“姑娘放心，姑娘只管放心。”目送着两人上楼后，却又溜到了暗处，低低的说了些什么，一个人影窜了出去，偷偷的离开了客栈。陈老板自己则驼着背，慢慢的走到大门处，看着外头人来人往的人流。

此时，西面的郡城已经被蛮军攻占的消息，早就已经传了过来，但是蛮军会不会到这里，谁也弄不清楚。北方逃下来的，东面逃过来的，汇聚在一起，各种与战争有关的消息难分真假，引得人心惶惶。

到了傍晚时，楼上的房间里，红蝶与桃霏一同泡在盛满热水的澡桶中。热气升腾，这些日子，终于能够洗上一个热水澡的红蝶，背靠着木桶，这些日子的疲劳被洗了个干净。只是再行看去，见菲姐姐在她的对面，咪咪笑地从上到下打量着她、乐开了花的样子，不知不觉的红了红脸，下意识的拿毛巾挡在自己其实也还没有怎么发育的小胸脯上。

天黑后，红蝶就在屋子里，将她所会的剑法大致上练了一遍。过

后，桃霏微笑着将她搂入怀中，让她坐在自己腿上，笑着说道：“蝶妹妹，你的剑法，花招实在是太多了。以你的内力，实际上已经可以跟江湖上的许多人斗上一二，但是你的剑法，在真正的行家眼中，与其说是剑术，不如说是剑舞，纯粹是好看用的。虽然这世界，的确也存在着一些能够真正用于实战的剑舞，传闻中的砍头魔女，听说便是如此，每一招每一式俱是美不胜收，但却异常的凌厉，一出手就砍人头，但是这样的剑舞，终究还是不多的。”

红蝶好奇的道：“砍头魔女？”

桃霏笑道：“我也只是听说过她的名字，不曾真正见过，倒是认得她的一名同伴。”一边搂着红蝶的腰，一边拿起手绢抹着眼角，唉，小春，小春，你真是何其薄情。

然后用手在女孩的大腿上摸啊摸……幸好有红蝶妹妹安慰我受创的心灵。

女孩的眼睛睁得更大了。

到了夜里，女孩在床上的内侧已经睡去。桃霏悄无声息的下了床，飘出屋子，来到外头。

陈老板从暗处走了出来：“桃霏姑娘。”

桃霏问道：“情况如何？”

陈老板道：“人被桃霏姑娘找到的事，已经通知了上去，另一边，也有人在做手脚，制造桃霏姑娘已经带着这个丫头逃到另一个城市的假象。城门外，原本有人在暗中监视，我们的人去打探了一下，那些人也都已经撤了。古姐派了人来，说我们抢神相的人的事，豹王并不知情，这一刻，古姐本部的兵马在熙州地界，要想办法把这丫头送到熙州去。到了那里，古姐会亲自为这个丫头种圣血。”

桃霏咪咪的笑着：“种圣血这种事，我也会，哪里需要特意由古姐来做。从这里到熙州，也隔得远了，江南一带，可是东南武林盟的大本营，上一次神相抢人不成，明显是东南武林的人在弄鬼，这一路上，可不太平，既然如此，还不如由我带着红蝶妹子另走它路……”

陈老板道：“这个……古姐那一边说了，这丫头无论如何，都得给

古姐送去，绝不能一直跟着桃霏姑娘您。”

桃霏寒着脸：“你们这是不信任我？”

陈老板苦着脸：“这个是古姐说的，她说，听说这位小公主跟她姑姑一样，天生的美人胚子，跟在桃霏姑娘您身边不安全，您会把她玩坏的。”

桃霏娇笑道：“这话说的，跟着她，种了圣血后，整日里经文洗脑，出来全都成了木木呆呆的蠢丫头，这个难道就不是玩坏？”

“桃霏姑娘，您别为难我！”陈老板低声道，“古姐那边还说，对于天人体质，我们也还有一些弄不清楚的地方。善女神的失败，很可能便与天人体质的一些隐藏秘密有关。再说了，如果神册宗倍那一边，发现是我们的人在跟他抢人，后果难料，桃霏姑娘您一个人撑不住。桃霏姑娘您应该也不会希望这般娇娇媚媚的一个小丫头，最后被神册宗倍的人夺了去吧？谁知道神册宗倍，特意抢一个拥有天人体质的女孩，到底想要做什么？落在神册宗倍的手中，一刀一刀解剖了都还是她运气好。”

桃霏道：“这个……罢了，我明天就给古姐送去。”牵扯到神册宗倍，她也不得不承认，自己一个人根本扛不下。即便是有豹王撑腰的古姐，恐怕也应付不了，最后恐怕还是得由更高层的人来出头。

第二日一早，一辆马车悄然的出了城门。马车里，女孩怯生生的道：“桃、桃霏姐？”

女子的声音同样从车里传来：“来，蝶妹妹，你不说想要跟姐姐学武功吗？姐姐现在就从最基本的地方开始教……不要害羞嘛！”

就在这个时候，拉车的马突然惊起，发出长长的嘶鸣。

马车陡然停了下来，车中的桃霏搂着女孩，猛一扭头，目光森冷，仿佛轻轻的穿透了摇晃的车帘。马车的前方，传来悠然的声音：“青天莫起浮云障，毕竟天涯沦落人！敝人陈天涯，车中的拜火教妖人，速速放了红蝶公主！”

第三十一章
帝女七剑：种魔！

听着外头的声音，车中的桃霏脸色一寒，阴沉如水。

被她抱在怀中的红蝶，抬起头来，看了她一眼。

桃霏在她耳边低声说道：“红蝶妹妹，你莫要听这个人瞎说。这人必定跟那些想要抓你的蛮子有关，说不定就是蛮胡派来的武林败类，我去帮你打发掉他。”

将红蝶留在车中，她揭帘而出，只见驾车的拜火教徒已经瘫在了位置上，那两匹拉车的马也硬生生的顿在那里，仿佛有无形的气压，将它们死死的压住。马车的前方，一名大约四十多岁的男子，持剑而立，显然就是东南武林盟的“沦落人”陈天涯。

桃霏手持花伞，轻轻一飘，落在双马之前，冷笑道：“何方贼子，这般多事？”

陈天涯显然并不想与她说太多的废话，直截了当的道：“交出公主！”

桃霏娇躯一旋，杜鹃花伞转出彩环，娇笑道：“想要我交出红蝶妹妹？想都别想！”

“不交人，那就受死！”陈天涯长剑一指，刷的一声，剑势凌厉犹如雷霆。

“就凭你？”桃霏花伞一收一张，刷刷刷刷，雷霆般的剑气陡然折了个方向，轰的一响，击断了路边的大树。大树倒下，树叶簌簌的乱颤，仿佛有无形的风震得它不得安静。

陈天涯的剑光，如箭似矢，并没有附带太多的玄气，且全都是直来直去，但却是异常的迅猛。然而桃霏花伞随着她的柔荑或挥或舞，总是

恰到好处的接下他的所有攻击。

电光石火间，交换了数十招，嘭的一声，陈天涯连退数步，动容道：“不错！”剑身朝天一指，青天遮蔽，浮云涌动，正是其杀招“青天浮云剑障”。

马车中，红蝶直接外头仿佛有冰雹砸落的声音，气旋爆炸，络绎不绝，整个马车也时不时的跟着震动。

她在车中犹豫了一阵，忽的转过身，抽出宝剑，悄然割去。很快，车篷被她割开，趁着外头两人的激斗，她无声无息的，逃出了马车，往后方奔去，紧接着又往草丛里一钻，下了斜坡，继续飞逃。

那两个人，到底哪一个是好人？哪一个是坏人？

红蝶很愿意相信昨天救下她的桃霏姐姐，虽然桃霏姐姐好像有点怪怪的，喜欢抱着她，摸她的腿儿，又或者是看着只穿着里衣的她笑眯了眼，红蝶也还是愿意相信她。毕竟桃霏姐姐，看上去那般的温柔美丽。

拦下马车的那个人，说桃霏姐是什么“拜火教妖人”，如果只是这样，红蝶也还是愿意相信她，而不愿意相信拦车的、来历不明的陌生人。但是，那个人自报姓名，说他的名字是陈天涯。

桃霏以为她不可能听过这个名字，自也未放在心上。但桃霏却不知道，“沦落人”陈天涯这个名号，她却是听过的。

却原来，她虽然对江湖上的各种大侠，了解不多，但宁江在龙虎山上怒揭西天师教奸计，以及两次大破蛮军的事，她却是兴致勃勃的听人说了不知多少遍。“七禽刀”萧章、“沦落人”陈天涯、“大衍掌”吴愚得这几个名字，她也因此记在心中。

这些人，都是在龙虎山之变中，站在宁江宁公子一边的江湖名侠，更曾在战场上协助宁公子对付令人头皮发麻的阿骨兵。如果那个人真的是“沦落人”陈天涯，那他绝不可能会是勾结蛮军的江湖败类。

另外，桃霏姐说她是东南武林盟的人，和身为东南武林盟主的宁公子是认识的，如果她说的是事实的话，她怎会跟同样是东南武林盟的一份子的“沦落人”陈天涯打起来？

只是，虽然她已经不免怀疑，是否桃霏姐姐真的是什么“拜火教妖人”，但另一方面，那个自称是“沦落人”陈天涯的人，又是否是真正的陈天涯？

对昨日还救下她的、看上去温柔美丽的桃霏姐姐的怀疑，让她下意识的也不愿意相信其他人。也许桃霏姐真的在骗她，也许那个陈天涯才是假的。真真假假，搞糊涂掉了的红蝶，干脆选择两个都不相信，趁着他们战斗正酣，悄悄逃走。

此刻，红蝶跑进了林子，只是这一逃，接下来该去哪里？

刚才只想着，离那两个她根本分不清到底谁是好人、谁是坏人的家伙远远的，也没有去认真想接下来该怎么办，现在逃出来了，不免开始发懵。虽然如此，却也不可能在这个时候回头。

只是跑着跑着，她隐约的感觉到，身后似乎有脚步声，然而回过头来，却是什么也没有发现。这脚步声断断续续，时隐时现，让她心底发毛，不得不继续逃，想要离这个声音远远的。这声音却也始终缀着她不放，就这般，逃了许久，只听身后传来一声冷笑：“不用逃了，已经离那两个人够远的了，这一下……就算是天王老子也救不了你了！”

红蝶顿住脚步，猛然转身，只见一个额上长着肉瘤，后腰处插着双锤的蛮族从树后转了出来，竟是神册宗倍手下的“双锤”摩铜迴。这一瞬间，红蝶下意识的再退一步，目中瞳孔放大……这一次，恐怕是真的没有人能够救她了。

摩铜迴踏步上前，两只手往前一扔，竟有两颗脑袋滚落在红蝶脚下。红蝶继续后退，心惊看去，只见这两颗脑袋，竟是曾一路保护她的大内高手茅豪和邬洪林，两人俱是双目怒张，死不瞑目。

摩铜迴继续接近女孩，他的声音，在林中犹如山岭一般不断的涨大，庞大的气势，死死压制着女孩：“保护你的人，全都死光了，这一次，你还能做什么？”

女孩陡然转身，拼命的逃去，即便知道自己已经不可能逃得掉，但是出于恐惧，还是忍不住掉头就逃。就像是被猫追逐的耗子，即使逃无可逃，也还是要垂死挣扎几下。

摩铜迴在女孩身后踏着步子，负手冷笑：“你还想逃么？你可知

道，你的母亲也已经被我杀了，你可曾听到她的脑袋被我的铁锤敲碎时，那最后的哀嚎？你知不知道她脑袋开花时，是什么样子？她跪在地上哭着求我，求我放过你，所以我现在给你机会逃，呵呵呵呵，哈哈哈哈哈.....”

女孩瞳孔收缩，她的小手紧紧的握着宝剑，娘亲死了？娘亲真的死了？

愤怒在她的心中涌动，搅动着她的五脏六腑，让她想要不顾一切的抽出剑来，回头向他砍去，然而恐惧却又紧紧的摄着她，让她除了双腿狂奔，什么也无法做到。身后的阴影，犹如泰山一般，不断的往她压来，会死.....会死.....

摩铜迺在她身后，心满意足的跟着，欺负一个无路可逃的小女孩，并不会让他觉得羞耻，只会让他畅快。弱肉强食，这就是北方银川上生活的法则，就算是孩子也没有豁免权。犹如追逐着可怜的小兔子的恶狼，嘲弄、挖苦，并没有因为对方是个小姑娘而给予丝毫的怜悯。

只是走着走着，心中开始隐隐有一种不对劲的感觉.....为什么还没有追上？

以他的步伐，要追上这个惊慌失措的小丫头，将她抓住，原本就是轻而易举的事。然而不知道为什么，这一刻，他跟在她的身后，却始终没能接近。他皱了皱眉，进一步加快的脚步，然而女孩与他之间的距离始终不变。

意识到有人插手，他戾气爆发，身躯如同箭一般射出，往女孩的后脑勺伸掌抓去。

女孩继续往前奔跑，原本以为自己不可能逃得掉，不知道为什么，却到现在都还没有被身后的恶人抓住。只是身后恶人的脚步声始终没有停顿。他是故意的吗？他故意不将她抓住，就是为了捉弄她吗？

还有.....自己前面这跳来跳去的小东西是什么？

奔跑中，女孩睁大了眼睛，这个是.....猫？

黑色的小猫？

她看到，一只古怪的小黑猫在她的前方不停的往前跳，它的身影时隐时现，却始终在她的前方引导着。

明明是夏初的白日，山林间的雾气却越来越浓。小黑猫陡然不见，女孩猛然回过头来，定在那里，身后的恶人也已经不知去向。周围一片白茫，只能够隐隐约约的，看到一块大石、几棵树木。

“有人吗？”她四处张望，小声的呼唤着，“是谁？是谁救了我？”

哪怕再没有江湖经验，她也知道，肯定是有其他人帮她。

“救你？”一个声音却在这个时候，飘飘渺渺的传来，“小姑娘，是你自己闯入本公子的地盘，没有人要救你，没有人想要救你。你出去吧，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

女孩道：“我……我……”

那声音继续传来：“是了，外面那个恶人在追你，你要就这样离开的话，一定会被他抓住。但你为什么不杀了他？你的母亲被他杀了？你身边的人全都被他杀了？你为什么不还手？你不是带着剑么？你为什么不拔出剑来，杀了他？”

一想到娘亲的死，女孩心里一阵揪痛，抱着宝剑，跪倒在地，无力的抽泣着。她当然想要报仇，她当然想要杀掉那个恶人，但是她自知自己根本不是那个恶人的对手。心，痛得犹如被刀锋一片片的割着，这些日子以来的担心，得到的却是实实在在的噩耗，而自己却是如此的无能为力。

泪水啪啪的往下流去，愤怒，愤恨，以及不相信自己能够为娘亲报仇的羞愧，汇集在一起，让她犹如置身在最深沉的冰窖里，除了从身到心的寒冷，再无其它。

那声音沉吟一阵，道：“如果你真的想要报仇的话，我可以帮你。我可以让你亲手报仇雪恨，但是付出的代价就是……死。你愿不愿意？”

“我愿意。”女孩猛地抬起头来，晶莹的泪水在她的脸庞，一串串的淌下，“只要能够杀了他，只要能够亲手帮我娘报仇，我什么都愿意。”

那平直的，没有太多情感、却又带着一丝残忍的恶念的话语，进一步响起：“既然如此，那就放开你的身心，我会激发你的潜能，发挥你不同寻常的力量，我会使用你的身体，使用你的手，使用你的剑。我会让你变得强大无匹，虽然它的终点会是……死亡！”

神秘的力量，从四面八方聚集而来，疯狂的涌入女孩体内。

毒龙再现，道心种魔……

白茫茫的雾气中，女孩跪倒在地，宝剑放在一旁，两只小手抚摸着自已。

此刻，她自己的意识已经陷入了停滞，唯有涌入她身心深处的毒龙，在检查并观察着她的身体和神魄的每一个细节。

天人体质，内中到底拥有着什么样的秘密？明明都是血肉凡胎，为什么会拥有其他人所没有的神秘潜能？隐藏着的神秘人，对此深深的好奇着。

道心种魔，闯入女孩体内的毒龙，在不断的膨胀。女孩的真阴在搅动，血液在沸腾。

毒龙在她体内，催动着她自身的内力，他觉察到，她的内力，远比正常的一流武者更加纯净，就好像有神秘的天水，将她的内力洗涤过一般。然而，这女孩修炼的，虽然是“九阴真经”，但是九阴真经也并不具备这样的神奇效果。

毒龙继续往她的神魄深处探去，他开始发现，在她的神魄深处，所隐藏着的，某种非常人所有的涡流，这种涡流，连接着她的神魄与真阴。或许，这就是她天人体质的根源？毒龙陷入了沉思。

不管怎么样……先试一试吧！

女孩感觉自己恍惚了一下，有那么一瞬间，她觉得自己陷入了沉睡，所有的一切都不属于自己。而现在，虽然意识回归，但她就像是被人用线扯着的人偶，由某种神秘的、外在的力量控制着，慢慢的站了起来。

来。

紧接着，那神秘的力量，犹如打开了她体内的某个开关，一股不可思议的气息，从神魄深处，沿着会阴，疯狂的涌出，激活她的每一个细胞。

道心种魔，在控制她的毒龙的强行刺激下，她的神魄在疯狂的燃烧，潜能被瞬间激活。哪怕对武道还了解不深，但毕竟也熟读了九阴真经，她深深的知道，这样下去，自己会死。但是她已经不在乎了，体内的毒龙在膨胀，她的力量也随着潜能的爆发而膨胀，她立在那里，双目慢慢的睁开，黑与白的两道光芒，在她的眸中犹如太极一般转动，并在瞬间爆出，光芒驱散了雾气。

紧接着，有六张剑谱，接连在她的脑海中一幅幅的飞过，深深的刻在她的心灵深处，她的嘴角，溢出神秘的笑容。

——“帝、女、七、剑！”

摩铜迴立在草地上，盯着前方的雾气。

忽如其来的雾气，让那个女孩失去了踪影。他厉喝一声：“什么人？把那个丫头交出来，否则不要怪我扫平此间，凡敢与我作对的人，必死！”

“必死？就凭你？”一个莺燕般清脆悦耳，但却透着说不出的诡异杀气的声音，在迷雾的深处冷笑着传来。陡然间，迷雾一波波的震开，林子里复归清明，唯有那流转的杀气，随着透入蓬松的枝头的阳光一同流转，往四周卷荡。

摩铜迴脸色先是微变，紧接着便又皱了皱眉。随着苍茫的雾气的卷荡，他看到，迷雾的中心，女孩倒持着宝剑，一步一步的走去。秀发飞舞，裙裳飘飘，那惊人的杀气，竟是从她的身上发散而出。

弱骨纤形，亭亭玉立。此刻的女孩，从外表看去，一丝未变，但是有什么地方明显不一样了。嘴角溢出神秘的笑容，轻灵的步伐间一波波扩散的剑气，裙拖八幅湘江水，宛若游龙淑且真。这一刻的女孩，明明什么也没有改变，却又像是完完全全的变了一个人。

她的眸光，黑白分明，乌黑的眼瞳如同星辰一般，透着神秘的幽光，仿佛连接着天地深处最隐蔽的神秘。

“丫头，你终于出来了？”摩铜迴抓起身后的双锤，阴毒的冷笑着。女孩那不同以往的杀气和气势，让他紧紧的握住了自己的兵器，然而久经战阵的他，也不知经历过多少腥风血雨与诡异变化，自也不会放在心上。

“不错，我出来了！”女孩宝剑倒持在身后，凌风俏立，“我是来杀你的，你有什么遗言，趁早交待。”

“杀我？”摩铜迴忍不住大笑三声，双锤猛然一击，大地震响，林中的群鸟怒飞而起，“就凭你这丫头？”

“没错，就凭我！”刷的一响，宝剑在右侧划出闪亮的圆弧，剑身竖在胸前，左手二指横在剑身上，慢慢的往上抹。体内有什么东西，啪啪啪的打开了，天人体质的潜力进一步激活，剑气疯狂的上冲。

剑气纵横三万里，上冲云霄，搅动气象。飞起的鸟群进一步四散，地面上的乱草被纷纷拔起，往四面八方席卷，剑气无形，剑光有象，在少女杀意的催动下，一道道绽放光华。

摩铜迴绽出雷霆般的大喝，以他的实力，竟也不敢让女孩的气势继续攀升。双锤搅起周边玄气，带动着他的身形，往女孩狂轰而去。女孩宝剑刷刷两声，随着潜能的爆发，划出一个大圆……帝女七剑！

“剑一、精卫！”

随着女孩的一声叱咤，剑气如同波浪一般，沿地而去，从蛮将的脚下掠过，这一刻，地面仿佛化作了深蓝色的大海，整个空间都随着剑气卷起浪涛。女孩一剑刺出，宝剑犹如在海面上怒而展翅的小鸟，嗤的一响，剑尖刹那间点到了蛮将的面前。

咣的一响，蛮将双锤一振，精光大作，他整个人竟被硬生生的震退三步。脸色微微的变了一变，惊讶于这个女孩短时间内突然变化的实力强悍，他双锤在身周抡了一个大圈，恶气滚滚，轰向女孩。

“剑二、女魃！”

女孩的宝剑往下一指，如同大海一般的深蓝色剑气往下一沉，随着地气一个转化，呼的一些，化作炎炎焰光汹涌而起，不断侵消着摩铜迴杀气腾腾的恶气。

这到底是什么样的剑法？又或者说，它真的是剑法吗？

蛮将被迫化攻为守，汹涌的恶气快速收缩在自己身边，双锤舞出狂乱的圆，只见锤影，不见人身。侵克而来的炎炎剑气，被击得往四面八方飞散，冲击着树木、石块，树木倒下，大石崩碎，石块到处乱飞，互相碰撞。

“剑三、弄玉！”

女孩往后猛然退了一步，宝剑刷刷刷的，朝着沿地升腾的、火焰般的剑气连划出三个华丽的剑圈。剑尖朝天一点，犹如浴火重生，一只凤凰从火中怒飞而去，剑意的再一次转化，让本该衰竭的剑气获得了新生。女孩手中的宝剑，发出神秘的颤音，犹如萧声，如怨如诉，其声呜呜，其音靡靡。

在剑音的引导下，凤凰般的剑气在空中转出了个完美的圆，轰的一声，击中了蛮将周身的恶气。随着一声猛烈的炸响，恶气溃散，周围树木进一步倾倒，沙走石飞间，地面裂出一条条裂口。摩铜迴气血翻涌，护身的恶气被击退，心知不妙，继续后退。

“剑四、织女！”

天空忽的暗了下来，现出一颗颗神秘的星点，织成了美丽的星河。星移斗转，璀璨夺目，银河倒泻，万点繁星。

“大人，大人！”有十来名蛮族猛士从远处奔来。“大人，发生了什么事？”“这丫头在这里？”“抓住她！”

“退下！”摩铜迴陡然喝道，却已经迟了。那满天的星斗化作了万千剑光，嗤嗤嗤的击下，纵横交错，细密得犹如天孙织锦。冲向女孩的蛮族猛士纷纷中剑，身上密密麻麻的，全是伤口，一个个鲜血淋漓的倒了下去。

摩铜迴目赤欲裂，却是自顾不暇，双锤当当当当的，不断击飞刺到他面前的、无数细小如针的剑气，然而护身的恶气，原本就已经被女孩的“剑三”击溃，双锤无法挡下所有的剑气，身上立时多了众多细细长长的伤口。总算他的实力，确实了得，竟是硬生生避开了所有的要害。

“剑五、玄鸟！”

帝女七剑的第五剑却已再一次杀到。女孩倒持宝剑，飞天而起，剑气在她的身周发散而出，如同莲华一般，在她玲珑却是傲然的娇躯边绽放，剑意进一步提升，剑影倒飞，在她的身后化作了美丽的羽翼，羽翼张开，美轮美奂。这一刻，她仿佛与苍天融成了一体，她就是天意，天意就是她。

如果说，前面的四剑都还是“绝招”，这第五剑却是真正的杀招。剑气攀升到极致，女孩人即是剑，剑即是人，这一刻的她，犹如顶天立地，瞰视苍生的九天玄女，眸光发散，透视九幽。

摩铜迴脸色难看，他已经能够看出，这丫头用的是强行燃烧神魄，激发潜能的功法，为什么这丫头竟然会使用这样的魔功，精通如此神妙的剑术？他不懂。然而，即便是激发潜能的魔功，那也要有那般多的潜能可以激发。

明明只是一个学了几个月的基础武学的小丫头，却拥有如此可怕的潜能，他终于明白，为什么神相无论如何要将这小姑娘抓到手，天地会和拜火教，也在为这个小丫头明争暗斗。假以时日，她恐怕将成为另一个、为蛮军和拜火教带来后患的善公主。

身体是一种无法言喻的寒冷，此刻的蛮将，已经被杀意死死的锁定，纵然逃到天涯海角，也无法逃过这一击。无奈之下，他只能暴喝一声，提聚起全身的恶气。蛮族的武学，原本就是聚穷山恶水之邪气于自身，玄气大盛，对他们也有极大的实力提升。

这一刻，摩铜迴冒着被剑气划伤的皮肉不断溢血的风险，恶气疯狂的涌出，双锤交错成排山倒海般的怒潮，这是他毕生功力之汇聚，空间都似在随着他的身影而摇晃。

女孩却是居高临下的俯视着他，随手一抖，凌空一剑刺出。轰，恶气尽溃，空间崩坏，摩铜迴所立之处，虚空犹如被打碎的琉璃，裂出一道道深邃的黑色缝隙，旋风从黑色裂口中喷发。虽然只是方圆半丈的虚空，却造成了天崩地裂般的可怖气象，几非人力所能够做到。

摩铜迴双锤爆开，那坚硬无比，在他手中几可开山裂石，连他自己都记不清杀了多少人的铁锤，在这一刻硬是碎散成齏粉。他五脏六腑尽皆错位，再退两步，喷出鲜血，整个身躯摇摇晃晃。

“剑六、姚姬！”

此时的摩铜迴，实际上已经身受重伤，哪怕只是一个拿着树枝的小孩子，都能够轻易的将他戳倒，然而女孩依旧得势不饶人，在摩铜迴的四面八方，化作了众多曼妙的身影，在那纵横交错、不断划起的惊人剑光下，蛮将的手臂飞起，头颅冲天，那壮硕的躯体在女孩庖丁解牛般的剑法下，正在快速分解。

这一刻的女孩，犹如只是在演练一般，在一片狼藉的林间四处飞舞，漫天花落，飘飘奇彩，剑光四散，叱咤风云。等她收剑，旋身，背对着蛮将踏步而去时，蛮将的躯体已经被分解成了无数的碎肉，散落得到处都是。

迷雾滚滚而来，女孩就这般双手负后，倒持宝剑，彩裙飘飘，踏入迷雾之中，随着迷雾疯狂地往前涌去，消失无踪……

桃霏撑着杜鹃花伞，在山林间快速飞掠。

那“沦落人”陈天涯的确无愧于宗师级的高手，但却还无法将她留下，靠着拜火教独有的秘术，她终于成功的将他甩开。

但是红蝶妹妹逃走了！

桃霏气得牙痒痒，总有一天，她要活活的剥了那个碍事的陈天涯的皮。如果不是他多事的一句“拜火教妖人”，红蝶妹妹恐怕也不会吓得逃走。

杜鹃花伞轻盈的旋转，桃霏的足尖在一根根树枝间，如同鸟雀般跳跃，忽的，她落在地上，看着眼前这可怖的画面，心中震动……出了什么事？

在她的前方，地皮犹如被刮了一边，草皮被卷到了四方。一道道剑气造成的裂口，斑斑驳驳，每一道裂口几乎都是相同的，但是方向却是截然不同，彼此交错，密密麻麻。在这些地缝之间，倒着十几名蛮族猛士的尸体，这些蛮族猛士，身上不知道中了多少剑，几乎没有一处完整的皮肤。

以桃霏的眼力，自然能够看出，这密密麻麻、数不胜数的剑痕，实际上只来自于一招，一招之间，剑影万千，用剑之人剑术的精妙，可以说是登峰造极。

周围的树木纷纷向外倾倒，这是气劲碰撞所造成的冲击。单是以此，就可以看出，出手的必定是两个宗师级的人物。

她继续往前踏去，花伞以缓慢的，随时都可以生出变化的速度旋转，香足虽然点在地面，却是似触非触，若即若离，暗自提聚着自身的功力，以保持着一触即发的警戒。

脚尖在这些尸体和密密麻麻的剑痕间点过，紧接着，她看到了散落在地上的，一段段碎散的肢体，虽然整个身子都已经支离破碎，但是没有一处断骨。两只手掌都是从腕关节卸下，紧跟着是从肘关节卸下的小臂，肩关节卸下的胳膊，身体被剑气切割，然而每一剑都是如此的精准。

所谓的“庖丁解牛”，差不多便是这样吧？她在心中想着。

一颗人头摆在了这些残肢断体的正中央，双目怒瞪，死不瞑目，竟然是神册宗倍座下的勇士摩铜迴。桃霏脸色再一次微微的变了，她当然清楚这名蛮族高手实力的了得，能够杀掉他，就已经很不容易，然而从周围的情形来看，显然，从他的对手出手的那一刻，他就几无还手之力。

摩铜迴的双锤，化作了齑粉，洒落了一地。桃霏几乎可以想见，那神秘的剑手是怎样一剑击溃他积聚于双锤之上的恶气，击毁双锤，将他重创。是的，那必定只是一剑，蛮族中的勇士，无不以力量著称，然而以摩铜迴的实力，提聚了全身恶气，竟然还挡不住对方一剑。

由此也可以知晓，虽然只是一剑，但那必定是强大无匹的惊人杀招，是气势暴涨下的强力一击。

只是……红蝶妹妹在哪里？她看向周围，紧紧的蹙了蹙眉头。摩铜迴进入江南的目的，就是奉了神册宗倍的命令，抓捕红蝶妹妹，另一边的地上，有绣花鞋的小胶印，显然是来自于十三四岁左右的小姑娘。红蝶妹妹被摩铜迴追到了这里，几无疑问，但这里并无她的尸体。

她到底是被人抓去了，还是被人救走了？

桃霏花伞扛肩，轻盈的转了个圈，看向周围，这一刻，竟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无人的空谷间，鸟语花香，地面是毛毯一般铺陈开来的绿意。

阳光在两处笔直的山岭间射下，仿佛将谷间的空地切割成光与暗的两个部分。

在这样的天气下，原本不应该出现的、滚滚的迷雾涌了过来。

女孩从迷雾中一步一步，艰难地走出，手中的宝剑啪的一声，掉落在草地上，她自己身躯一软，跪倒在地，双手撑着柔软的草地，香汗淋漓，直喘着气。

刚才所发生的一切，对她来说是不可思议的体验。体内的潜能被闯入她体内的神秘能量强行激活，在她的眼中，所有的以前都纤毫毕现，在她的感官中，天地仿佛与她融成了一体。

这种不可思议的体验，是她以往从来无法想象的。她能够把握住大自然间的每一个细节，甚至连野草的清香，在她的感官中都呈现出奇妙的粒子化，如果用道家的术语来说，大概就是“玄之又玄”吧？

后来击杀摩铜迥的接连六剑，虽然她整个人都是犹如扯线木偶一般，被神秘的力量带动着，但是那个时候，她的意识也是分外的清醒。潜能被激化后，敏锐到极点的感官，让她清楚的把握到了这六剑的每一个变化。

精卫、女魃、弄玉、织女、玄鸟、姚姬！

取自六名故事传说中的天之女、帝之女的名字，演变成六式非同寻常的杀招。而现在，这六剑谱深深的映入了她的脑海，就像是六颗璀璨的星辰，打开了她剑道上的大门。

但是现在，她却快要死了。

——我可以让你亲手报仇雪恨，但是付出的代价就是……死。

强行被燃烧的魂魄，强行被驱动的身体，让她的经脉炙热得犹如被烈火焚烧。整个人都虚弱到了极致，天地在她的眼中摇动。会死，马上就会死……

“放心，你死不了！”

一个声音却在她的耳边突然响起，一种无形的力量，犹如在抚摸着她的每一寸肌肤，犹如经脉寸寸断去的燥热感慢慢的平复了下来，不可知的活力，从神魄深处被引导而出，通过会阴扩散至全身。

女孩栽倒在地，使劲的喘着气。刚才的她，有一种一旦真正倒下，马上就会暴毙而亡的危机感，因此死死的支撑着自己的身子，这一刻，这种危机感莫名的就解除了，倒在地上，真正的开始放松，却觉得整个身子仿佛散架了一般，浑身上下都是痛的，简直还不如死了好。

藏在暗中的某人，却在心中忖道：“看来，所谓的天人体质，其潜力的根源应该是在魂魄本身。她的魂魄，远比普通人的要纯净得多，内中又含着一种神秘的气流。神魄本身的与众不同，逐渐影响到了她的血肉，这就是‘天人体质’的来由。只是，这个世界应该是没有轮回转世的，普通人的魂魄，在出生后的那一瞬间逐渐成形，于死后魂飞魄散，只有极其特殊的情况下才会变成所谓的‘鬼’。难道说……天人体质者并非如此？唔，样本太少，还是难以研究透彻，也不敢肯定每一个天人体质者都是这个样子，可惜那个时候，没有把鸾梅抓来试试！”

目前他所知道的，拥有天人体质的人，就只有鸾梅和这个女孩，另外那个叫桃霏的拜火教妖女，也有极大的可能是天人体质，不过目前他并不能完全确认。而已经确认的，鸾梅和红蝶，因为都是皇室成员，让他怀疑这会否与皇族的血脉有关，但是正如他所想的，当前线索实在是太少，还不足以下定判断，而他目前的注意力，也不可能都放在这件事上。

如果不是因为，不管从哪个角度来看，破坏神册宗倍的计划都不是什么坏事，再加上这个女孩又是鸾梅的侄女，神宗的女儿，他恐怕也不会来管她死活。当然，现在既然已经插手，那自然是要管到底了。

女孩趴在地上，喘了好一会，才一点一点的，用尽毅力爬起：“这位……前辈？前辈，多谢前辈的救命之恩，您能不能做我师父，收我为

徒，教我武功？”

虽然从那个摩铜迥的手中逃出，险死还生，并在这个神秘人的帮助下，反过来杀了摩铜迥。但惟其如此，她也真正意识到，如果没有一个好的师父，她不知道要何时才能够真的练到那种地步。这位来历不明的神秘人，竟然能够控制她的身体，击杀摩铜迥，那他本人又比摩铜迥厉害了多少？

好不容易遇到了真正的前辈高人，这一刻，她福至心灵，马上拜起师来。

暗处传来清清淡淡的声音：“拜师？大可不必，我来救你，其实也只是受人之托罢了。”

女孩睁大眼睛：“请问前辈，请您来救我的人是谁？”

那人道：“你出谷之后，往东五里，自然知晓！”神秘的雾气开始涌动。

女孩知道，这神秘人马上就要离开，急道：“前辈，你要怎么样才肯收我为徒？”

雾气顿了一顿，紧接着，神秘人的声音继续传来：“也罢，什么时候，你练成了这帝女七剑，什么时候，我就收你为徒。”

“可是，”女孩迟疑道，“这‘帝女七剑’，我只知道前六剑，第七剑在哪里？”

那六剑的剑谱，清晰的印在了她的脑海之中，也在击杀摩铜迥时，从头到尾演练了一遍。实际上，她也已经意识到，这神秘人是将这六剑传给了她。

但是既然称作“帝女七剑”，那应该还有最后一剑才对，这最后一剑在哪里？

“在你练成前六剑后，第七剑自己去想，当你想通第七剑的剑意时，你才算真正的学会了帝女七剑，那个时候，你才有资格做我的徒弟！”迷雾往山头滚滚而去。

“前辈，那个时候，我应该上哪找您？”女孩急道。好不容易遇到的

前辈高人，她不想错过这个机会。

“到那时，我自然会出现在你面前。”神秘的声音，随着迷雾逐渐远去，“五方逆煞疫病起，南斗主煞北注生；天纲崩坏伦理尽，顺我者昌逆我亡！！！”

语音缥缈，消失在山的另一边。

红蝶心想……好霸气的诗！

她扑的一声，再次坐倒在草地上，胸脯起伏，喘了好几下，然后才抓起身边的宝剑，用宝剑撑地而起。

拖着沉重的、如同灌了铅一样的步伐，她往谷外走去。到了谷外，她抬头看着天色，呆了好半晌，好一会，才从即将落山的太阳的位置，判断出到底哪个方向是东。

然后，她背对着西落的斜阳，往东边走去。走到半途，想起了一事，颇有些奇怪的回头看了一眼，心中想着，早上和桃霏姐一同离开那个县城，然后就撞上了“沦落人”陈天涯，紧接着自己悄悄逃走，没多久就被摩铜迺追。

再后来，就遇到了这位来历不明的神秘人，反过来击了摩铜迺。这期间，虽然也消耗了一些时间，但总归不是太多……为什么现在却是黄昏，眼看着太阳都要落山了？

虽然心中有些不解，但她还是继续往东面走去。途中，穿过了一片竹林，跳过了一条小溪，再走过一条弯弯曲曲的羊肠小道，身后的太阳，只余下了些许金黄色的斜过，将她娇小的身子，往前拉出斜斜的影。

忽的，她抬起头来，睁大了眼睛。在她前方的斜坡上，一个美丽的女子正立在那里。她下意识的，往前跑去，不自禁的流出了泪水。那女子也往山下奔来，惊喜的呼唤着她的名字：“红蝶……红蝶……”

“娘！”女孩扑入她的怀中，紧紧的抱着她的腰，喜极而泣。

残阳往西山落下，皎洁的圆月慢慢的升了起来，那晶莹的月光，轻柔的洒在相拥的母女二人身上，是无法诉说的温情……

圆月一点一点的移上了中天，银河在夜空中璀璨。那以往总是分外明亮的紫微星，如今在星盘中，与众星已没有什么不同。

知了的叫声，已经开始出现，阳春过后，纵连夜里，也慢慢变得炎热了许多。虫鸣声无处不在，但因为其声调的延绵，听在耳中，反而让山林间显得愈发的宁静。

山间，一处木屋里，梳着宫髻的女人，坐在竹床边，温柔地守候着睡梦中的女儿。女孩躺在床上，盖着轻薄的小毯。娇嫩的双唇紧闭着，天生丽质的容颜，在这一刻显露出难得的安详。这里并不是什么安全的地方，蛮军随时都有可能杀来，然而，对于孩子来说，母亲的身边，永远是最安全和最温暖的所在。

一节檀香，在屋内点燃，散出驱蚊的香气。月光从窗口透入，烛光摇曳。驱散着屋里、月光难以照到的黑暗。一道夜风吹了进来，烛火闪了一闪，光影晃动了一下。

“娘？”女孩猛地惊醒。

“我在这里！”娘亲轻轻的抓着她的手，“我就在这里。”

原本以为娘亲真的被那恶人杀害，没想到竟然再次重圆，昨晚又惊又喜的女孩，扑在娘亲怀中，连心头的最后一点担心也已放下，终于在娘亲的怀中沉沉的睡了过去。

此刻，在梦中突然惊醒，意识到陪在自己身边的娘亲并不是一个梦，红蝶扑扑跳的心脏，再一次安定下来。

珍妃为她盖好毯子，道：“红蝶，天色还早，你再睡一会吧！”

红蝶躺在床上，看着娘亲，问道：“娘，发生了什么事？这里是什么地方？你为什么会在等这里等我？”

珍妃道：“这里是会稽山，是宁公子派来的人救了我，又把我带到了这里。”

红蝶瞬间睁大眼睛：“宁公子？”

珍妃微笑的道：“就是那位宁江宁公子，你喜欢的那位宁公子。”

“谁、谁喜欢他了？”女孩害羞的拉起毛毯边缘，盖住自己滚烫的脸。

“那位宁公子就在外头！”珍妃往外轻轻的指了指，“他不只是救了娘亲，也请了人去救你，我们母女受了他的恩情，才能活到现在，你可要好好的谢谢人家。”

“啊？知、知……知道了！”

……

知道宁公子就在外头，再也睡不着的女孩，原本想要马上出去道谢，结果却在屋里打扮了至少一个时辰，又让娘亲帮她挽了一个她最喜欢的发髻，然后才穿着漂亮的裙裳，脸红红的出去了。

此时，东方的天空已是蒙蒙的亮。旭日虽然还未升起，山岭间却已拉开了曙光，女孩穿过了竹林，只见前方的崖边，一个身穿青衫的青年背对着她坐在那儿，似乎在低头看着什么。

心口如同小鹿一样，扑扑扑的跳个不停，脚步有些犹豫和迟疑，这一刻的她，一下子变得胆怯起来。青年却已先一步回头，笑道：“红蝶公主，好久不见了！”

女孩脸红红的上前，在破晓而出的、朝阳的红光下施了一礼：“宁公子，谢谢你救了我娘。”

宁江道：“是我们的人大意了，害得你和娘娘受惊，公主殿下不责怪，就已经是万幸！”

两人客气了一阵，女孩一时不知道该再说些什么，便往他身后看去，见他原本在看的，乃是一个方形的沙盘，沙盘上勾勒着山川河流的轮廓。她问道：“宁公子，这个是……”

宁江回过身来，道：“战局！”

红蝶睁大眼睛：“战局？”

宁江指着沙盘上的一面小旗：“这个是今上和太子的所在之处，整个南方的战局，已经全面崩盘，天子和他的禁军一路逃过饶州、横州、池州。在他们身后追逐的，乃是豹王察割的精锐骑兵，要将新天子一股拿下。局势崩溃得实在太快，各路勤王的兵马根本来不及援救，勉强赶到的，也被盆敌烈和萧古两路杀得丢盔弃甲，与此同时，西面的苗军也已经派重兵南下，领军的乃是鹞哥的妹夫马景战，此人亦是西岭屈指可数的一名悍将。当前的局势，直可以称得上糜烂千里，照这般下去，用不了多久，天子就会被豹王察割抓住。”

红蝶一震，虽然她对于地理并不了解，但是看着沙盘上的这些旗子的位置，其中的凶险，也是一目了然。如果接连两位天子被蛮军抓去，那大周可以说，直接就是灭了，整个华夏都将被蛮军所占据。还有宝桐，她可是跟天子在一起的，如果被蛮胡抢了去……那样的下场她简直连想都不敢去想。

“可是，宁公子。”她睁大眼睛，疑惑的看着宁江，“局势变得这么危险……您在这里做什么？”

旭日东升，云彩被霞光熏染，一层层的铺开。黑暗以极快的速度，往西边被驱散，那耀眼的光芒，照上了山崖，又不断的扩散开来。犹如与晨曦合成了一体，青年左手负后，右手轻轻的打开折扇，笑了一笑：“我在……布局！”

所谓岭海，指的是越岭与华夏最南方的海岸线之间的大片土地。

越岭被开发之前，与西岭一般，毒虫猛兽数不胜数，百越祸乱，民风彪悍。北蛮南夷，南方的夷民与北方的蛮族一般，都属于不服王化的异族。

后来，随着江南的逐渐开发与兴盛，越岭也跟着被大周王朝彻底征服，原有的百越，也逐渐融入了华夏民族，成为华夏的一员，越人与华夏人，在如今这个时代，实际上已无法区分。

虽然如此，越岭毕竟山高路险，到处都是穷山恶水，岭海与中原之间，来往不便，自然也就山高皇帝远。统辖越岭的南剑宣慰司，在一定程度上，也就相当于当地的土皇帝。

原有的南剑宣慰使，唤作赵参。没有人知晓，这赵参，其实乃是五斗米教的秘传弟子，是五斗米教安插在朝廷中的奸细。五斗米教、巫鬼教、西天师教三教同源，曾一同谋划了龙虎山之局，不想却为凭空插入的宁江所破。

其后，龙虎山上现龙虎之象，圭峰倒塌，瞬间压死了南剑宣慰司两万人马，赵参在得了一本伪造的九阴真经后，看了一夜，在太阳升起、放出光芒的那一瞬间，吐血而亡。

大周王朝一向讲究“天人感应”，龙虎山上群雄暴动，天现异象，山峰倒塌，宣慰使暴毙。诸事加在一起，朝廷震动。其后，先帝宋劭令皇甫霖率兵进驻南剑宣慰司，安抚道门，整顿兵马，再后来，宁江为相，又对南剑宣慰司做了一些不为外界所知的变革。

此时，南剑宣慰司中，宣慰使皇甫霖，正与其军师，一同商量着军国大事。

皇甫霖的年纪，并不算大，不过就是三十岁多些，以他这个年纪，成为坐镇一方的帅臣，可以说是破格提拔了。

他本是进士出身，又习有家传的武学，也算是文武双全。头戴武弁平巾帻，身穿大科纳绦及罗紫青锦袍，颇有一些英气。

他的军师姓福，无人知道他的真名是什么，只知道，大家都将他唤作福员外。这刻，福员外正在用作推演兵力的沙盘上移动着旗帜，他道：“天子的御驾，马上就要进入剑州了，盟主的指令传来，他说……我们也差不多该动了。”

“该动了吗？现在就要动了吗，现在就可以动了嘛？”皇甫霖揉了揉太阳穴，道，“我说……现在动真的不会太迟？天子马上就要被抓住了啊？”

福员外轻咳一声：“反正，在盟主的这个局里，只要察割的主力追下来就好，天子有没有被抓住……区别不大。”

皇甫霖长长的叹一口气，跟这些人合作，真的是对的吗？

敢把天子当做诱敌之弃子的局，还真的是没人了。

其实在皇甫霖的心中，也已知道，这个世道，恐怕真的是要变了。

随着文帝星的崩坏，以及天地间玄气的大盛，儒道崩坏，武道大昌，原本也就无法避免。但却还不是世道变化的根本，此刻的他，远比其他入更加清楚，世道改变的根源，在于那一本……九阴真经。

皇甫霖虽是进士，自身也同样练武，也正因此，他也买了那本九阴真经，以及东南武林盟主宁公子所写的那几本九阴真解来研读。

原本以为，九阴真经只是一本以仙道为最终目标的武学经典，然而读完之后，皇甫霖敏锐的觉察到，它们所真正带给世人的改变，绝不仅仅只是武学原理上的，更是……思想。

是的，在九阴真经和那一本本九阴真解里，所包含的，还有许多超越性的，与注重天地君亲师之礼法的儒家教义注定无法相融的思想，而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

看起来普普通通，实际上却是何等狂妄。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

土之滨，莫非王臣！

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那圣上是什么？君王又是什么？

在整个大周王朝的历史上，自独尊儒术之后，罢黜百家，曾经与儒家并称为两大显学的墨家，沦为了摆弄木甲机关术的工匠，道家转化成了道教，各种教义与先秦时老庄的道家学说，实际上已是谬之千里。

武道虽然屡禁不绝，但在华夏的土地上，练武并不是什么光彩的事。在这个儒道天下，每一个进士都是万人敌，匹夫一怒流血三尺的武者，一向是读书人最鄙夷的存在。

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江湖上的侠客，基本上都与朝廷无缘，大多都是不读书的，勉强进入白道，为官府所用，也不过是供文人驱使的朝廷鹰犬。

至于儒家的圣人教化，则注定与这些粗鄙的武夫无缘。

然而一本《九阴真经》，使得天下武者纷纷读起书来。九阴真经用的乃是道家的各种隐喻，道家的各种隐语一向艰涩难懂，令得原本就不怎么读书的那些武人，一个个头大，幸好有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的宁盟主，进一步为九阴真经做注释，衍生出一本本九阴真解。

此时，莫说是那些道士、武者、儒道崩溃后开始于乱世之中练武防身甚至追求仙道的读书人，就连蛮族的勇士、西岭的苗巫，也一个个的，辛辛苦苦地偷偷抱着那一本本九阴真解，昼夜啃读，废寝忘食。

到现在，可以说，九阴真经和那些真解，远比儒家的那些经典要热门了不知多少。

更何况，绝大多数人，研读四书五经，不过是为了应付科举。攻读九阴真经，却是为了提升他们自身的实力，一个是被动，一个是主动，完全无法相比。

然而，唯有皇甫霖这等真正的有识之士，才能够明白，这些书所包含的一些，与儒家礼法截然不同的理念，正在藉着天下人对九阴真经的狂热，深远的影响着世人。

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国之将亡，匹夫有责！百姓才是国家之主

人……如果将九阴真经里的诸多理念，笼统的归结在一起，在某种程度上，最与其相似的，大约是孟子的“民为重，君为轻，社稷次之”。

就是因为这句“民为重，君为轻，社稷次之”，《孟子》虽然也是儒家经典，但早就已经被排除在科举之外。

但是皇甫霖更是知晓，九阴真经中所包含的，关于天下的理念，实际上比这句“民为重，君为轻，社稷次之”还更加可怕，那是一种，现在虽然还只是潜移默化，却足以在将来改变整个华夏之未来的、不可思议的理念。

而在那一本本九阴真解里，还藏着诸多犹如“华入夷则夷、夷入华则华”，以及“狄夷之有君，不如华夏之无”等华夷之辩，看似与儒家的一些见解相同。然而，皇甫霖清楚的知晓，这其中绝对性的不同。

只因为，这些九阴真解中所倡导的，乃是“尊华攘夷”，而绝非儒家所尊崇的“尊王攘夷”，甚至可以说，在其暗藏的一整套理论中……“王”是什么？

此外，就是九阴真经中所倡导的，“天欲化物”四字所引申出来的“化学”，此刻，还没有多少人能够理解它将会对这一整个世界所带来的改变。唯有皇甫霖已是知晓，“化学”的第一步应用即将到来，而它将会带给这一整个战场，所有人都意想不到的变化。

看着摆放在自己面前的沙盘，听着福员外手舞足蹈的、兴奋的解说，注视着沙盘上的一枚棋子，皇甫霖心想，王……究竟是什么？

同一时间，岭海东南方的一隅，龙虎山正一教执法真人张据池、与伍柳仙宗宗主伍重正坐在亭子里悠闲的喝着茶。

伍重拂须道：“小女与贵教天师，两个人都已不算小了，看他们两人，颇为情投意合，定下一个好日子，也差不多可以完婚了。”

张据池道：“关于这事，我也曾问过敝教天师的意见，他告诉我说，他与令媛虽然彼此钟情，但两人一致认为，如今国难当头，华夏危机，长河以北尽入蛮夷之手，南方也在蛮军的入侵下，尽皆沦陷。国犹

不存，何以为家？是以，他们打算先放下儿女之事，投身于抗蛮大业，其它事容后再说。”

伍重头疼的道：“唉，这话一听就知道是小女决定下来的，这丫头，也是伍某管教不严，一个女儿家，教的跟男儿一般。”

张据池笑道：“令媛巾帼不让须眉，正是伍宗主教育有方。我等江湖中人，纵是女儿家，原也不同于那些一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大家闺秀。”

伍重道：“但是抗蛮，却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难道他们的婚事，就这般一直拖延下去不成？”

张据池道：“关于这个，贫道自知难以说服他们，干脆便派人前去请教盟主，打算让盟主来说服他们。后来，盟主给他们写了一封信，说是愿在将蛮军逐出江南后，亲自为他们两人主持婚事。他们两人大喜过望，都已同意下来，只是伍宗主你这些日子，在岭海这一边主持，令媛藏身于越岭之间，没能有时间告知于你罢了。”

伍重呵呵的道：“原来如此，呵呵，既有宁盟主为他们做主，也就不怕他们拖延。只是宁盟主贵人事多，这点小事，还要劳烦于他，实是让人过意不去。”

两人相视一笑，就在这时，一名武者前来禀道：“真人，宗主，一切准备妥当，请两位上船。”

两人纷纷起身，伍重道：“养兵千日，终于用兵一时。”

两人往前踏步而去，在他们的前方，是平铺而开的码头。再前方，千艘战船，一字排开，船上，是队列分明的兵甲。这些兵士，盔甲鲜明，士气正旺。一面面旗帜在船头迎风招展，战旗舞动，兵戈闪耀。

在海岸上，则汇聚着密密麻麻的人，他们是从五湖四海汇集而来的木匠、工匠、偃师、墨者，此刻，眼看着他们这些日子加班加点，所造出的成果，即将派上用场，每一个人都是豪气顿生。

这些战船，看上去全都普普通通，没有楼船的耸立壮观，没有蒙冲的铁制船首，表面看上去，几乎于商船无异，但唯有他们知晓，这些战船，对未来的水战将会带来的深远影响，历史的这一页，终将记上他们

的名字。

张据池、伍重登上了首舰，负手而立，一同看着前方的碧波万里。在他们身后，一名将领道：“时辰已到，请宗主下令！”

伍重大喝道：“开拔！”喝声在内劲的驱动下，一层层的扩散开来。犹如潜龙出渊，在海岸上的众人的瞩目下，那一艘艘战舰，破开海面，缓缓前行，在碧空如洗的天地间，生成壮阔雄奇的画面……

融州某处，崇山峻岭之间，高山深涧，峰峦雄伟。

刀光泼洒，犹如盘古开天，劲气爆起，疑似霸王再世。

练刀的人，披头散发，半身赤裸，手中的厚背大刀，搅动着惊人的气象，刀光一卷，天地如同撕开了缺口，远处的一座石峰轰然碎散，碎石往四面八方崩碎，地动山摇，其势惊人。

原来的“狂刀”，如今在江湖上接连击败多位宗师级的高手，已成了众所皆知的、霸王刀法的传人，“霸刀”之名，开始威震天下。

此刻，独自一人在山岭间练刀的“霸刀”戴霸，那汹涌的刀气，开山裂石，威猛无匹。

一刀击碎远处的石峰，忽的，戴霸收刀，左手负后，厚背大刀扛在肩头，扭转腰身，冷冷的看向身后。

一个人影从山岭间飞跃而下，落在离他一丈开外，拱手弯腰：“戴大侠，如今蛮族入侵江南，杀我百姓，烧我家园，夺我子女，毁我山河！宁江宁盟主，欲请大侠出山，为我华夏子民，杀一人！”

狂风吹来，卷动着戴霸披散的头发。“谁？”一声毫不犹豫的回答，惊扰了山川，搅动着风云。

那人缓缓说出人名后，又道：“宁盟主说了，只要人头！”

“嗯！”戴霸转身，踏步而去，他的每一步，都震动着大地，四面八方，凶兽惊逃。背对着来人，他头也不回：“到时来取！”

第三十五章
潜龙出渊：绝境！

昊京皇城，一处偏殿里，“鹞后”月理朵身穿羽衣，坐在豪华的大椅上，漫不经心的吃着荔枝。

在她的手边，是一个个盛满水果的果盘，两名本是来自华夏豪门的少女，颤颤抖抖的跪在一旁，服侍着她。

原本是华夏帝王用来召见臣子的所在，原为天子所坐的龙椅，此刻，却已为她所占。然而月理朵的脸上，并没有太多的欢喜。

在她的前方，是玉石砌成的三级台阶，一群身穿锦衣的华夏人，跪伏在地，栗栗发抖。这些，全是中原各个豪门大户的家主，整个长河以北，都已被蛮军所占，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有举家赴难的勇气。虽然也有一些家族，逃到了南方，但那个时候，京城灭得太快，中原也沦陷得太快，绝大多数人，还是来不及逃离。

面对着这位，以凶残暴戾著称，这些日子里已不知杀了多少人的蛮族女首领，此时此刻，这些人大气都不敢喘一下。这杀人的女魔头，根本不会在乎他们过往那显赫的身份，也完全不在意杀了他们后，他们的家人反不反叛，反正对她来说，也不过就是多杀一些人。

而现在，她把他們叫来，似乎只是让他们听着她吃东西的声音，然后找机会多杀几个人。

每一个人，都生怕成为她今天的第一个目标，一个个尽可能的，压低背脊，匍匐在地。忍耐，必须要忍耐。

虽然其中一些人，心中也是愤恨的，充满了无限的怒火，恨不得一跃而起，不顾性命的冲着这个女魔头。然而，却根本不可能做到。但他们第一次弯下腰来时，他们的背就再也无法直起。

于是他们只能不断的安慰自己，这不只是为了自己，这也是为了家

人的性命安慰。这是在忍辱负重，总有一天……总有一天……

恐惧的气氛弥漫着这个大殿，死死压制着众人。唯有那剥完荔枝后的咀嚼声，时断时续的传来。

忽的，“鹞后”月理朵抬起头来，往正门处淡淡的看了一眼，然后轻描淡写的道：“下去吧！”

那些人如释重负，连忙再磕了几个头，也不敢转身，就这般面对着鹞后，弯腰后退，一直退出殿外。

与此同时，一个脸上无肉，脸皮仿佛与头骨贴合在一起的老人，驼着背，慢慢的踏入了殿中：“鹞后真是好悠闲，好雅兴。”

月理朵淡淡的道：“不过是享受一下华夏帝王的威风，华夏的天子做得，我为何做不得？”

老人呵呵地笑道：“鹞后可知，华夏的天子，可真无这般威风。那些人都是士大夫，在大周的朝廷上，只有布衣见到天子要跪，这些士大夫们见到天子，可是不用跪的。天子与士大夫共治天下，他们可也曾是这片土地的主人。”

月理朵道：“难怪天子会被抓住，竟然要跟这些懦夫一起治天下。”

说完之后，又冷冷的看了老人一眼：“我儿现在怎样？”

老人道：“鹞后放心，当年教王子修炼邪功的那个妖道，虽然是别有用心，但那鼎血邪功，也的确是有它的玄妙之处。这一次，老夫必定会治好王子，等王子回到鹞后身边，跟以前不会有什么区别。”

月理朵冷笑道：“如果不是你骗我儿去司壁洞找血菩提，他也不会落到这样的地步，你不将他治好，其实哀家也是无所谓的，无非是让你给他陪葬罢了。”

神册宗倍道：“唉，鹞后，冤枉，这真的是冤枉。司壁洞的确是能进血渊，血渊之内的是藏有能够治好王子的寒血之症的血菩提，我这老头子，说的可没有一句谎话。至于血渊里，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却也是弄不清楚，西面传来消息，目前看来，整个藏地密宗的三大圣地，显然全都毁了，至于是天灾还是人为，藏地之事，我这老头子也不

清楚了。也幸好王子的鼎血神功，的确邪门，在那样的灾祸下，竟也能够坚持下来。鹬后放心，以王子自身的根基和鼎血神功，老夫必定能够还王子以血肉，只是没有血菩提，他的寒血之症，我这老头子也真没有什么办法。”

月理朵冷哼一声，继续吃着荔枝：“南方军情传来，周朝的新天子，马上就要被察割抓到了，你不是说，他这一趟不会有这么顺利的么？”

神册宗倍紧紧的皱了皱眉头：“奇怪，奇怪！”

月理朵冷笑道：“有什么好奇怪的，就凭这些失了文气后就一无是处的华夏人，黄河以北挡不住我们，中原挡不住我们，凭什么在江南就能挡住？更何况整个长河都被你事先安排好的水师占了，哼，哀家本应该跟着挥军南下，结果平白便宜了察割那家伙，整个江南被他占了，还想要他吐出来，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神册宗倍负着手，踱了几步：“恐怕……不会有这么简单。”

月理朵哼了一声：“你又要提那个宁江？蒙郁的确是我万里银川的名将，但是，套用华夏的一句话：水缸不离井口破，将军难免阵上亡！他自己一时大意，竟然败在那种黄口小儿手下，有什么可说的？”

神册宗倍道：“非也，非也！蒙郁那几战，不管老夫怎么看，他都并未有任何的大意，但他却还是败了。他面对的兵马，并不比他更多，也并不比他更强。甚至那些华夏兵，在跟随宁江之前，根本就是从黄河一路逃下去，被我军杀怕了的残兵败将，但那宁江靠着这些人，就是全歼了蒙郁的大军。那个宁江，是个将才，是个人才，我不信他在江南，真的就什么事都没做。”

月理朵道：“但是南方的那些华夏军，如今已是一溃千里，到了这种局面，就算是天王老子，怕是也做不了什么。更何况，对于那些华夏人来说，天子就是他们的命根，他们的皇帝要是再被抓住，这周朝，不灭也灭了。”

神册宗倍拂着下颚那少得可怜的短须：“唔，不得不说，到了这一步，连老夫也看不明白了。但是那宁江，绝非常人，必然还藏着什么阴谋诡计。鹬后，此人乃你我之劲敌，万万不可大意。”

月理朵的脸庞溢着不屑之冷笑：“哀家只是一个没啥本事的女人，靠着虎尊的重用，勉勉强强的坐在这个位置上，用来用去，也无非是些用屠杀来唬人的手段，不过既然连你都这般说，看来那宁江，恐怕的确是有些名堂。只可惜他再怎么厉害，先从察割的手中逃过这一劫再说。”

“也是！也是！”神册宗倍负手驼背，慢慢的往外踱去。一个女人，在弱肉强食的银川大地上，能够做到这个位置，要是真的没啥本事，只会靠着屠杀来唬人，那就真是笑话了。

好在这个女人，虽然凶残成性，杀戮成狂，还有一个毫無理性的儿子，但却不同于自大狂妄的察割。凶残与杀戮，对她来说，更多的是必要的手段，在某种程度上，这个女人还是可以跟她讲理的。

只要愿意讲理，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都要容易相处得多。

神册宗倍慢慢的踱出了大殿，那么，宁江，你又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你是否真能让老夫刮目相看，成为老夫毕生中最强劲的对手？

在这种局势下，你还有什么阴谋诡计可以施展？呵呵，老夫可是期待得紧啊！

.....

剑州边境，宝桐公主从睡梦中猛然惊醒，看向周围。

此时此刻，她所居住的，乃是一座破旧的木屋，服侍她的宫女依偎在门边，昏昏欲睡。

驱蚊的檀香早就已经用完，角落里的铁盆里，燃烧的是不知从哪寻来的药草，散发着难闻的味道，驱蚊的效果也实在是差得让人绝望，不过就是睡了这一会，身上已经多了好几个包。

披了一件风衣，她轻轻的下了床，穿上满是尘土的绣花鞋，往门外走去。跨过那名宫女斜摆的双腿，没有将早就已经疲惫不堪的宫女惊动。

到了外头，黄昏下的村落，一片安静。周围的每一个人，情绪都低落到无以复加。他们在蛮军铁骑的追逐下，一路奔逃到这里，战报不断的传来，全都是己方的兵马被疯狂击溃的消息。

面对着蛮王虎尊座下三大干将之一的“豹王”察割，所得到的，只有不断积累的绝望。

此刻，保护着御驾的三衙军，早已经在不断的断后中，损失大半，剩下的也犹如惊弓之鸟。恐惧的气氛，死死的压在每一个人的心头，他们在逃，不断的逃，然而最终，他们又能够逃到哪里？身后是有如怪物一般扑来的、凶残的蛮军，所有想要救援他们的人，都被轻松的击成齑粉，继续往前逃去，他们又能够逃到哪里？

宝桐公主将手放入绕襟的衣裳里，握着没有鞘的匕首，心里稍稍的安定了些。这份安定，不是因为她拥有面对敌人的勇气，而是她相信自己就算死也不会落在蛮胡的手中。

“马帅到了！马帅到了！”另一边传来的低沉的骚动。

所谓三衙军，实际上是守卫国都的三支禁军，也就是殿前司军、侍卫步军司军、侍卫马军司军，一般人将这三军的长官分别称作殿帅、步帅、马帅。此刻，这些人所说的“马帅”，就是侍卫马军司军的指挥使甘玉书。

虽说是侍卫马军司军，但实际上，主要也还是以步兵为主，马匹的数量本就稀少，骑兵大多数也都是庇护在天子身边。此外，南方的军队，原本也就不擅长马战，就算是骑兵，实际上大多也都是用马来赶路，遭遇敌人时，依旧是下马步战。

马帅的到来，给大家一些安慰，这一路上，如果不是马帅不断布下疑阵，天子及其家眷恐怕早就已经被察割抓住。原本以为，这一次，在后方断后的马帅难以再归来，幸运的是，他再一次的出现在他们的面前。

在众人交错的视线中，甘玉书下了马。虽然成功的，通过壁虎断尾的战术，将敌人暂时引向了他处，但是这也不过是拖延时间罢了。察割的主力，最终还会追来。

看着这些以期盼的目光看着他的官员和皇亲国戚，他实在是不知

道，他们希望自己能够给他们带来一些什么？整个溃败的大势已经形成，就算是他，在这种处境下，也只能是勉力支撑，能撑多久就撑多久，其它的，他也是无能为力。

前方的院子里，几名大内高手守在门口，一人前去通报。随后，便有太监出来，将他领了进去。

在内头，已经在等着他的天子宋弘，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在天子的身边，还跟着太子宋俊哲。宋俊哲的目光，和外头的那些人并没有什么不同。唯有天子的眼神，依旧是那般的清冷，谁也无法看清他在想些什么。

“情况怎样？”天子宋弘沉声问道。

“追兵暂时被引开，但是恐怕很快就会再追来，陛下恐怕还是要早点赶路。”甘玉书禀道，“我们已经进入了剑州地界，南剑宣慰司的兵马在我们的前方等着我们，这……恐怕是我们最后的兵力了。”

这一瞬间，即便是宋弘，也难免露出了失望之色。只因为，他清楚的知道，南剑军全都是新兵，在前年圭峰崩溃时，南剑宣慰司的精兵，一下子毁了两万多。后来，随着宣慰使的更换，除了跟随新帅臣进驻宣慰司的亲兵之外，其他的兵马，大多都被换了一遍。

再后来，宋弘既位，为了对付西南方的乱军，南剑宣慰司的兵力再一次被调离，此刻，留守在剑州的南剑军，大多都是这几个月里重新招募的新兵，且总数也只有六万之多。

面对着身后追赶的，“豹王”察割亲帅的十万虎狼之师，集结而来的几十万勤王兵马，都被击溃，这六万之数的新兵，又能够做得了什么？

太子宋俊哲猛的站了起来：“神武左军在哪里？威远军在哪里？”

甘玉书道：“居志荣的神武左军，虽在赶来勤王的途中，但却被萧古的偏师所挡，未能穿过萧古的防线，现在还远在饶州，距此千里之外……”

“饭桶，全都是饭桶！”宋俊哲怒不可遏，“他们不是在中原击溃过蛮军主力的精兵么？一个女人就挡住了他们，饭桶，全都是饭桶，什么宁家军，宁江和居志荣到底是怎么带兵的？一群饭桶！”

第三十六章
飞龙在天：分威！

“呵呵，所谓的宁家军，也不过如此啊！”

饶州城，城墙上，萧古轻拔发丝，看着远处不断退却的华夏军，发出不屑的声音。

在她身边，一名蛮将呵呵的道：“这什么宁家军，已经多次被我军阻截击退，想要支援他们的狗皇帝，根本就是妄想。也不知这么羸弱的一支军队，蒙郁当初是怎么败给他们的？”

他们的身边，是一名华夏人，那人道：“听说宁江根本就不在这神武左军里。去年，这宁家军击溃了木不孤的精锐骑兵，其后为神宗皇帝重用。但是后来，神宗一死，宁江马上就被罢官问罪。虽然后来还有击溃蒙郁大将的功绩，但宁家军转入江南，改名神武左军后，宁江就一直不在军中，也没有接受周朝的任何官职，看来对于周朝，他早就已经失望透顶了。这神武左军以往之所以能战，靠的不过就是他的个人声望，只要他不在，也不过就是一群弱鸡。”

那蛮将道：“豹王先前有交待，让我们重点防着这支宁家军，毕竟是全歼了蒙郁的精兵猛将。呵呵，现在这样子，哪怕我们就这样放着他们不管，他们也来不及救援他的狗皇帝。”

“看来，这支军队在去年之所以能够出人意料的建功，靠的不过就是猛火油车和那些一碰到雨天就不能用的弩炮。这两样，全都笨重得很，利于守坚而不利於攻敌，离开了这两样，这只军队也不过如此。”萧古转身，翩然而去，“一等豹王抓住宋弘父子，我等就顺便，把这中看不中用的神武左军灭了吧！”

.....

“居将军，又失败了，根本闯不过萧古布下的防线！”黄昏的阳光下，神武左军的将领禀道。

居志荣从木椅上站起，抬了抬头，看了看天色。阳春已过，马上就开始进入雨水连绵的雨季。犹如鱼鳞一般，一片片互相串连的云朵，铺在了天空中。往西山落去的金乌，显得有些无力。

立在高台上，低下头来，看着不断后退的、茫然的士兵，他自嘲的道：“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全都是弱鸡啊！”

“将军！”一名将领踏上高台，“从其它几个战场传来的消息来看，饶州的这支蛮军正在收缩防线。”

“这是准备转守为攻，一口把我们吞掉了。”居志荣揉了揉太阳穴，“看来我军要赶紧后撤，虽然都是弱鸡，但真要被吞掉，那也实在是糟透了。”

再一次抬头，往远处眺望而去：“话又说回来，他们会这样做，那是因为已经认定，就算他们现在放着我们不管，任由我们闯过他们的防线，我们也来不及去救援陛下，只会把脆弱的后方暴露给他们。呵呵，却不知道，现在对他们来说也是一样的，就算我们现在放着他们不管……他们也来不及了啊！”

金乌往西边慢慢的落下，那些彼此分割的、鳞片般的云丝正在慢慢的汇集。天气显得颇为闷热，一场细雨，却已是无法避免。

.....

会州北部，马景战立在高处，看着前方战线，正在缓缓推进的两方人马。

身为苗军的名将，鹞哥的妹夫，马景战所拥有的，乃是西岭最精锐的部队。虽然相对矮小但却精悍的战马，手持弯刀的骑兵。在山下结成进攻型的方阵，此外还有由苗巫组成的，拥有各种秘术的巫军，御使鬼怪，操纵气象，往往能够在战场上起到出人意料的作用。

自从出兵以来，马景战已经在战场上，连战连捷，到现在都还不曾败过。失去了文气的华夏人，在他的眼中实在是不堪一击。

而现在，他的大军所面对的，乃是鸣山的红巾军，在那支队伍里，人人都在臂上绑着红巾。

此刻，两军的大战一触即发，马景战的脸庞，正流露着阴毒的冷笑。

随着宇文辟的死，以及鸣山和断稼山的招安，整个西南七路的局面瞬间改写。眼看着分裂的八番军，被红巾军和断稼军打得狼狈不堪，在鹞哥的令下，他率军南下，准备一口气吞掉西南各州。

这个时候，因为临安的沦陷，大周朝廷的官兵一溃千里。断稼军被调去勤王，此刻，面对着苗军精锐之师的各路义军，也就只要红巾军还能勉强一战。

马景战原本以为，红巾军必定会以退为进，先让出大片土地，再利用纵深与苗军缠斗，却没有想到，红巾军竟然直接推进，与苗军正面交战。

“呵呵，人人都道那鬼军师，有鬼神莫测之机，我却要说，不过是自不量力的蠢货罢了。连八番军那样的弱军都始终无法彻底击败，居然敢来面对我这百战百胜的虎狼之师，什么叫以卵击石？这就叫以卵击石！”马景战那阴毒的脸庞，露出不屑的冷笑。

“恐怕是那厮急了！”在他身边说话的，乃是他的副将成安，“听说这一次，就是在那鬼军师的不断动员和坚持下，红魔女和红巾军的高层，才答应接受临安的招安，成为官兵。呵呵，那鬼军师可能是以为，这样子他就能抱上大腿，将来在临安的朝廷上封个一官半职，却没想到临安朝廷这般不成器。大腿抱不住了，眼看着他们的狗皇帝马上就要被蛮军抓了去，现在那鬼军师，狗腿子当不成，再丢土失地，他这军师只怕也不用做了，不来不成啊。”

“有道理！说到底，他这‘鬼军师’，也不过就是跟那些没有文气就一无是处的官军和周边的贼寇打出来的名头，井底之蛙，还真以为自己了不起了。”马景战在远处，往对面的阵型看去，只见一面面红旗招展，整个大部队分作了数块，他道，“这个是……”

成安失笑道：“好像是所谓的八卦阵，我听说，大周的那些儒家，在兵阵这一块上，都有些走火入魔，他们孔老夫子的《周易》读多了，排兵布阵，也按着什么两仪三才五行八卦来，反正他们以往文气一放，用什么阵法都无所谓。至于没了文气，这些阵法的使用性……呵呵！”

马景战摇头道：“鬼军师？看来他这一次真的是要去见鬼了！”

手臂一挥：“擂鼓！”

鼓声大作，苗军的精锐之师还是结阵前进。自从华夏的文气开始溃散之后，他们一路攻城拔寨，还从来没有败过，这一战，显然也会如此。失去了文气的华夏人，全都是不堪一击的软蛋，远远无法与他们这些，在西岭这种穷山恶水间杀出一片天地的恶狼相比。

在那震动大地的攻势中，对面的红巾军，战旗舞动，猛然分开了来，露出了一辆辆排列齐整的，神秘的战车。黑铁铸成的炮管架在战车上，齐齐的对着他们这个方向……

“卢大人，下游发现周朝水师！”同一时间，长河江上，一个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传到了指挥蛮军水师的卢文进面前。

“周朝水师？”听到这个消息的卢文进，也多少有些发懵。周朝水师？周朝现在哪里来的水师？

有那么一瞬间，卢文进怀疑这是底下人对他开的玩笑。但是在蛮军里，显然没有人敢开这样的玩笑。

“是蒙冲，还是突冒，大翼？又或者是楼船？”卢文进淡淡的问道。

“这个……从传回的消息来看，既不是蒙冲，也不是突冒、大翼，倒有点像是商船的样子。”

“商船？”卢文进一个错愕，“会否是南方来投诚的商人？”

“可是他们打的是大周官军的战旗。”那人答道。

“哪州哪府的兵马？”

“似乎是南剑宣慰司的官兵！”

“南剑宣慰司？”卢文进紧紧的皱了皱眉。如果是南剑宣慰司那一边的话，还藏有一些未被歼灭的战船，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不过这个时候，杀到这里来，这是来送死的么？

他冷冷的道：“通知赫连将军，击溃他们！”

赫连昌，乃是蛮族邪相神册宗倍座下的重要将领，但在北方的万里银川中，却没有多少人知道他的名字。

只因为，他乃是北罗人，这些年来，一直藏身在黄海，为神册宗倍制造战船，训练水师。而现在，他这些年来的辛苦付出，终于有了成就，长河江上，一举全歼华夏水军，令他一战成名，震撼了大江南北，同时也彻底击溃了周朝偏安南方的幻想。

此时此刻，当听到又有周朝战船出现的消息时，赫连昌的心中是不屑的。只因为，他所率领的这些战船，不管是性能还是其它各方面，都要远远的胜于周朝。

周朝原本对水战就并不如何重视，对于周朝来说，四海俱平，华夏土地上最大的两条河流，也全都在周朝的掌握之中。北方蛮胡未服，但万里银川大多都是冰天雪地的戈壁和草原，既不适合水战，大周朝廷对征服它们实际上也没有多少兴趣，极西之地的藏地更是高原。

也正因此，周朝的战船，在这几百年间，并没有多少发展。而神相却是针对性的、利用擅长木甲的肃慎族民设计战舰。装载了火药，随时冲向敌方战场，自身迅速脱离的子母船，傍设四轮，每轮八楫，日行千里的飞虎战船，对蒙冲进行改进后得到的重型先登，无一不是设计精巧，可以说是这个时代的、木甲术所能够设计出的战船的极致。

不管是数量还是性能，都远远的胜过华夏水师，从这一点来说，华夏水师可以说，灭得一点都不冤枉。

如今，他所率领的蛮族水军，已经控制了整个长河天险，也使得长河南岸的各州各府，处于随时都会受到攻击的险境。可以说，如果没有这支蛮族水师，豹王的军队，根本不可能这么迅速的攻入江南，追得周朝的新天子狼狈逃窜。

而现在，居然还有华夏的水师敢来送死？

击毁来舰的命令，迅速的传了过来。没有任何的犹豫和迟疑，赫连昌立时便率领着上千艘战舰，顺流而下。以多击少，以强击弱，以上游击下游，可以说，这根本就是滚滚车轮对胆敢挡在轮下的螳螂的碾压。

碧空如洗的江面上，双方的战船正在快速接近。当看到对方的战舰时，赫连昌的第一个反应就是：“这是搞笑吗？”

虽然从前方的报告，他就已经知晓，前来与他们交战的敌舰，和商船简直没有什么区别，除了拥有更大更粗的两根主桅杆、以及设计颇为古怪的舳桥之外，其它地方看上去，简直就是商船。但他依旧没有想到，竟然真的如此。

有那么一瞬间，就连他也开始怀疑，这些船会否真的是前来投诚的商船，只是挂错了旗帜。然而站在对面甲板上的那些，的确确实都是周朝的官军，这种古怪的情景，让他有一种搞笑的感觉。不过自失去文气之后，华夏一方，在战场上发生的搞笑事件也不只这一件两件，他也并未在意。

江面之上的战斗，自然并不存在什么鼓进金退，随着进攻的命令，排在最前方的蒙冲与子母船，首先便往来犯的周朝战船撞去。以精铁铸成的船首，裹着牛皮的防火的船身，让这些从设计上就是用于撞击的船只无往而不利。

就是在这个时候，诡异的事情发生了。那一艘艘迎面而来的战船内部，传来了铁索的拉动声，如同蜈蚣一般的长桨从两翼伸出，以迅捷而不可思议的速度，避开了所有的蒙冲和先登。敌我双方的战船，在大江上彼此交错。

“呵呵，有意思！”看来这些周朝官兵，也是有备而来，这让赫连昌感到一些满意，如果解决得太过轻松，他也会觉得很没有意思。

而更让他满意的，是他所率领的水军的应变，船上的蛮族猛士，已经纷纷拉开了弓，搭起了架。只要船身与船身的距离一拉近，先是一连串的箭雨，再是训练有素的轮番攻击，不只是马背上，就算是在战船上，他们也将展示出他们战无不胜的强悍。

然后，来自周朝的战船，也开始做出了应变，只见，在他们的船身

上，打开了一个个方形的窗口，一根根黑色的炮管从这些齐齐整整的方窗里推出……

第三十七章 飞龙在天：反击！

“豹王”察割，领着座下的精锐骑兵，追逐着眼看就要逃入剑州山岭的、华夏天子的御驾。

这一路上，他已不知击溃了多少华夏兵将，杀了多少人。没有人能够挡得住他们如同狼群一般，疯狂的追逐，从他的脚踏上江南的那一刻，大周的命运在他的眼中已经注定。

而现在，华夏的这位新天子，也即将落在他的手中。延续了近千年的大周王朝，马上就要在他的手中结束。

阴狠的面容上，透出的是血色的目光。马蹄急奔的声音，震动着大地。号称“狼骑”的蛮族精锐骑兵，在奔驰中发出兴奋的吆喝。破碎的山河间，是群狼肆无忌惮的杀戮，在这极短的时间里，他所带来的恐怖气息，已经深深的压在江南的土地上。

能够在北面的银川大地存活下来，并杀出一片天地的，都必定有其非凡的本领。察割与其座下的这些勇士，正是靠着他们狼一般的野性，不断的扩大着他们的领地。而现在，这长河以南的大片土地，也即将属于他们，被他吞入肚中的东西，没有人能够逼迫他交出。

抓住华夏的天子，控制住整个长河以南，到那时，神册宗倍算得什么？鹬后又算得什么？

他的胸膛，燃烧着蓬勃的野心。

在他们的前方，“马帅”甘玉书率领着已经为数不多的三衙军，没命的往前逃窜。

正如他所想的，各种疑兵之计，最多也只能拖延一时半会。然而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随着长河水师的全军覆没，整个“大势”就已经形成，临安之坚固，本就远远不及吴京。

蛮军的杀到，让各方的反应不及。使得天子一路被追赶，各州各府的兵马，要么来不及援救，勉强赶来的，也往往都是还来不及结阵就被杀散。

但是现在.....

甘玉书抬起头来，看着远处延绵起伏的山岭。

把天子带到这里，接下来就可以不用管了.....那个人是这么跟他说的。

可是，带到这里，接下来又能够怎么样？虽然，这一路上，察割为了追赶天子，精兵简骑，但也惟其如此，此时此刻，在他们身后追逐的，乃是察割最精锐的部队，即便是威远军的主力，正面对上察割的精锐，也难以讨好，更何况威远军根本不在这里。

南剑宣慰司能够赶来接应天子的，最多只有六七万人，这一点是非常确定的事，这么些人，到底能够做些什么？不管拥有多少阴谋诡计，最后，决定胜负的还是实力，没有实力打底的计谋，最终都只会沦为笑话，这一点，甘玉书是一清二楚的。

前方逐渐的收窄，两边是茂密的山林。

已经是筋疲力尽的队伍，前后的距离拉得极远。被落在后方的兵将，正在被蛮军屠杀。甘玉书策马赶到前方的天子御驾旁，低声道：“陛下.....请陛下和太子殿下弃车上马。”

车中，宋弘阴沉着脸，这是已经绝望到，逼不得已时让他们父子两人丢下残军，分开来单骑逃亡，能逃一人是一人的地步了。

车中，宝桐公主脸色苍白，纤细的右手，悄悄的探入了怀中，紧握着锋利的匕首。御驾毫无疑问，即将被舍弃，连天子和太子都自身难保的处境下，区区一个公主，实际上也已经算不得什么。没有人会在意她的死活，其实，经过这一路上风声鹤唳都仿佛是敌军追来的恐惧，连她自己也不在乎了。

就是在这个时候，前方忽的有人发出欢呼：“援军到了！援军到了！”

援军到了么？宝桐公主握着匕首的手，反而愈发的紧了。援军到了，这意味着又有一批人为了保护他们、给他们断后而被屠杀，也意味着这种随时都会被抓住、在死亡线上垂死挣扎的日子，还得持续下去。

然而，就算逃过了这一刻，又能够逃得了多久？一天？两天？生活这样的恐惧中，真的还不如死了的好。

她垂下睫毛，想着，还不如就这样子结束生命。马车外，甘玉书的声音再一次传来：“喂喂……什么情况？”

“前方车中可是天子？”有人朗声叫道。

“正是天子御驾！”甘玉书大声回答。

“末将神武左军王克远！”“末将岳青！”“我等救驾来迟，还请陛下恕罪！”“甘帅，请护陛下继续前行，我等为陛下杀敌破贼！”两名青年将领的声音，此起彼落，充满着朝气蓬勃的豪情。

御驾继续前行，驶了一段，天子突然反应过来，露出错愕的表情：“为什么是神武左军？神武左军怎的会在这里？”

迟疑了一阵，他揭开车帘：“甘卿！”

甘玉书策马驰来：“陛下。”

天子宋弘道：“刚才那两人说他们是……神武左军的人？”

甘玉书道：“的确是神武左军的人，王克远王将军、岳青岳将军，都曾在去岁与蒙郁的蛮军作战中建立功勋。其中，王克远王将军更是从采石峡一战，就跟随着状元郎宁江与居志荣居将军。”

宋弘道：“不是说，神武左军还在饶州么？为何却会在这里？”

甘玉书道：“这个……”

轰！后方传来一声巨响，紧接着便是一连串大地的震动，战马长嘶，人人俱是回头。

宋弘惊道：“出了什么事？”

甘玉书道：“好像是神武左军正在和察割的骑兵交战！”

宋弘回头：“是么？”只是，虽然他的目光看上去依旧锐利，然而看到的，却唯有马车的后板，那小小的空间，犹如安全的龟壳，却也死死的封闭了他的视线，让他什么也无法看清。

而这个时候，“豹王”察割却是看清了，他清清楚楚的看清了真正与他交战的华夏军，紧接着，唯一的念头就是……中计。

圆形的铁制球体从前方那神秘莫测的战车上，呈抛物状不断的飞来，在他的身边不停的炸开，迸射出各种坚硬的利器。大地被炸出一个个土坑，直炸得人仰马翻。炮弹之多、之强，远远超出了他的想象。无法理解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武器存在，无法理解如此精良的兵将，如此强大的作战力，为什么会一直等到现在方才出现。

在他的眼中，唯一能够看到的，就是漫空飞来的铁弹。在他的耳边，唯有能够听到的，就只有不断震动的、猛虎般的震响。

急促的破空声呼啸着，冲击而来。久经战阵的强大危机感下，察割挟着滚滚恶气冲天而起。在他的下方，战马往一侧倒去，另一侧崩出火花。披挂着最上好的软甲的战马，竟是抵挡不住几乎是沿着地面冲击而来的铁弹。

战马倒在了地上，马首与四肢同时翘起，做着最后的嘶鸣。这一颗炮弹并没有爆炸，完全实心的铁球，单单凭着力道，就击翻了剽悍的战马。察割大喝一声，两颗从空中抛来的炮弹，硬生生被他发散的劲气击飞，其中一个，落入了蛮军之中，一声爆响过后，残肢短体四处抛洒。

另一颗却在反弹而回的瞬间爆了开来，轰的一声，导线引燃了铁球中的火药，气流卷动。察割那壮硕的手臂，舞动着狼牙棒，气浪的相撞中，他凌空飞退了半丈。“大王！”另一边传来呼喊，正是他身边一名最信任的蛮将。那蛮将抓着盾牌要往他这边奔来，嘭的一响，有什么东西撞了他的左腰，上身与下肢同时往一个方向折去。

迅速扬起的尘土间，远处的华夏军和他们的战车，都已经无法看清。轰炸声反而愈演愈烈。察割目赤欲裂，怒喝道：“退！”

喝声随着滚滚的恶气，传向周围。自从入侵华夏以来，第一次从战场上撤退。使得察割一口气压在胸膛，无法发泄。然而为了追逐周朝的

天子，使得他自己的军队也前前后后，拉得太长。而即便集结在一起，面对着出乎意料的战力，出乎意料的武器，在对方明显以逸待劳的处境下，恐怕也没有多少胜算。

残存的蛮军开始后退，实际上，这个时候，在这一片混乱中，察割自己也不知道到底有多少人跟着自己撤出。后方炮火齐暗，紧接着便是马蹄卷动着大地的轰鸣。曾经在正面的战场上击溃蒙郁的精骑的威远骑兵，开始展示出他们不输于蛮族的战斗力，而蛮军一方的虎狼之师，却已经在炮火的不断轰击下阵不成阵、队不成队。

王克远和岳青，各率着五千精骑，交错着冲入了混乱的蛮兵之中。即便是一向强悍的蛮族铁骑，在如此混乱的情况下，也只剩下了被屠杀的命运。硝烟弥漫，长枪连挑，滚滚的马蹄之下，破碎的尸体不断的被践踏。

“蛮军要逃了！”远处的峰头，一个身穿齐胸襦裙的少女，双手一前一后，持着长长的望远筒。

“那厮就是察割？”在她身边，有一名身穿红衣的少女，同样也拿着一支望远筒。

“我们去炸了他！”齐胸襦裙的少女兴奋地叫道。

两个人往回奔去，仅仅只是过了一会儿，一架滑翔机便沿着斜波冲下，从山头飞出，在高空中的风力的推动下，双翼一斜，往撤退的蛮军飞去。控制滑翔机的，乃是齐胸襦裙的少女，红裳少女几乎是平行的，位于她的下方。

滑翔机在高空，悄无声息的追向下方的豹王。由于经常使用火行术的关系，此时的红裳少女，对于风向的影响和某个青年所说的“空气动力学”，也有了相当多的了解。随着滑翔机的一个低掠，在算好了提前量之后，一个炸药包直接往下扔去。

炸药包在空中翻滚了几下后，竟是其准无比的飞向了下方的蛮将，连扔炸药包的红裳少女也不由得惊讶自己的超水平发挥。那蛮将却在炸药包离他的脑袋几乎只有四分之一丈时，猛然抬起头。

轰！

炸药包直接炸了开来，“豹王”察割却也同时挥动起了手中的狼牙棒。狼牙棒卷起惊人的黑风，爆炸产生的冲击波以及崩散的铁珠、铁蒺藜等，与黑风卷在了一起，并随着豹王的一声大喝，陡然改变了方向，轰的一声，竟往反方向崩开。

惊人的气流冲撞，使得空气产生环形的波纹，波纹在能量对撞的中心急剧的扩散。察割狼牙棒往地上狠狠一甩，怒气涌动，冷视着上方如同大鸟一般飞走的、神秘的木甲机关。

天空中，两个少女则是暗暗咋舌，如此近距离的爆炸，竟然都伤不到这个家伙，这家伙实力之强大，已经是超出了她们中的任何一人，无愧于虎尊座下一相一后一王中的“王”。

如此出其不意的袭击，都未能伤到察割，现在已经被他发现，两个少女自然不指望还有机会建功。当下，滑翔机侧了一侧，往远处的山头飞去。

察割火冒三丈，却是拿这两个天上飞的小娘们无法。一匹战马从他的身边惊逃而过，他猛地一拉缰绳，战马一声长嘶，往他这边翻倒，紧接着就被他强行推起，跃身而上。

“走！”缰绳回甩，战马转向。一队冲来的华夏兵被他杀得人仰马翻，嘭的一声，为首的武将以长枪硬接了他一棒，手臂发麻，吓得转马要走，第二棒已经硬生生砸在了其身上，嘭的一声，随着骨头碎裂的声音，那武将往远处飞去。

领着残兵，察割策马而走，一路奔逃。眼看着，就要与另一批手下会合，前方却有人狼狈的飞奔而来：“大王！”

“出了什么事？”察割双目怒瞪。

“我军遇到攻击，死伤惨重。”那蛮兵惊慌的道，“玄漠将军战死。”

“什么？”察割一声暴喝。原本以为，到了这里，能够稳住阵脚，回身御敌，却没有想到，连这里的兵马也被伏兵击溃。眼看着，漫山遍野的华夏军冲杀而来。“大王，怎么办？”一名蛮将急急问道。

“冲过去！”察割双腿一夹，杀气滚滚，往前疾冲……

第三十八章 飞龙在天：势定！

“察割在这里！”“抓住察割，赏黄金千两！”

轰的一声，另一边传来来历不明的爆炸声，惊人的烟尘冲天而起。这一边，却有更多的华夏兵将涌来，察割一声暴喝，恶气往前狂涌而去，冲在最前方的数十名华夏兵将，竟被瞬间击得血肉横飞。

在他身后，残存的蛮族勇士涌上前去，护送着他，不断的往前冲，竟是所向披靡，无人能挡。

战场扩散得非常开，虽然从四面八方看去，到处都是人，但却是异常的凌乱。只是这个时候，蛮军早已被打得四分五裂，华夏一方却不时有新力军杀入，面对着溃败的局势，战场上，个人的武勇也难以逆天。

而后方，追逐的华夏兵也已席卷而来。整个战场上，论起个人实力，无人是察割敌手，然而此刻的察割，竟也只能咬牙切齿的，冲过一道道阻截的华夏兵，杀出一条血肉。

眼看着，察割带着上百名蛮族的勇士杀出，逃窜而去，后方率数千精骑追来的王克远和岳青，也不敢离阵追他，回身打扫着战场，既定的战略，原本就是能够留下察割最好，实在留不下，便消耗他的体力，然后尽可能的歼灭蛮军的有生力量。

嘶喊不断，血流成河，以往不知屠杀了多少华夏百姓的蛮军，此刻被分割成了无数块，竟也逃脱不了被屠杀的命运。空气中硝烟未散，弥漫的烟尘，在纵横来去的马蹄下滚滚卷起。

同一时间，一个名为“雀眼”的，由江湖人组成的网络，也在高速的运转着。

这些人的武功，未必高绝，但都有着潜踪匿迹的本事，而能够监视远方的望远筒，也是这些人必不可少的标配。

随着察割逃窜的方向，一个个信息，以极快的速度往北边传递而去。然后，纯粹由华夏的武林中人组成的高手，不断的袭击和拦截，并迫使察割不停的改变他逃亡的方向。

虽说兵败如山倒，在这样的处境下，察割也无法保住随他追击华夏天子的精兵，然而，想要真正的将他击杀，却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随后的三天里，察割兵败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

横州边境，营寨延绵。这里乃是断稼军的主力所在，原本奉命勤王的断稼军，面对着盆敌烈阻截的兵马，并没有发动攻击，而是选择了最有利的地形，靠山倚水，安营扎寨。

此刻，主寨之中，“断尘器”楚翰冠，正与他的谋士刁纪铭，以及几名军中主要将领，一同商讨着局势。

楚翰冠拂须道：“看来这一次，天子已经难逃豹王之手，接下来，我们应该如何做？”

刁纪铭沉吟道：“原本以为，至少朝廷能够偏安南方，没想到形势一下子变得如此。接连两代天子被抓，大周基本就等于是灭了，即便日后有人再找出皇室血脉，拥立为帝也是无用。这种情况下，我军无论如何，都必须保存实力，绝不可与蛮军交战。察割就算灭了周廷，但他毕竟是蛮胡，对整个南方不可能传檄而定，剩下的州府，还是得一个个打过去。”

继续道：“实在不行，我军也只能往岭南撤走，看看能不能在化外之地，占得一块地方，划地称王。华夏既亡，蛮族和苗军，终究也不可能长久的和睦相处，再加上察割自身也是野心勃勃，共患难易，同富贵难，蛮族在没有华夏这个大敌的情况下，内部争抢地盘，难免分裂，我军也未必没有机会。”

其他将领彼此对望，都有一些无奈。蛮军势大至此，他们也是无可奈何。

楚翰冠道：“红巾军目前正全力迎战马景战的苗军……”

刁纪铭摇头道：“我也不知红娘子和鬼军师为何如此不智，以他们当前的实力，绝不可能是马景战的对手。不过，也幸好有他们挡住苗

军，协助我军‘勤王’，这一来，我军实力无损，等红巾军一败，我军便可转身，反过来抢夺他们的地盘。等察割占据江南，我军则避其锋芒，往普安打去。唉，如此一来，虽然失了争天下的机会，但是迫不得已，也只能如此。”

“楚帅！师爷！”一名将领急急奔入，“西边和长河战报传来。”

刁纪铭道：“西边的战报，应该是红巾军败了，呵呵，早就说过，以红巾军当前的实力，怎可能是马景战苗军的对手？罢了，看来我军也该掉头了，红巾军虽然兵败，但毕竟斗志不凡，马景战方自打了一场大战，还得休整，估计暂时无力阻截我军攻下鸣山。至于长河……呃，长河能有什么战报？”

那将领道：“红巾军大破马景战苗军主力，马景战一方死伤惨重，目前已逃入蔷薇湖。此外，大周水师与蛮军水师在长河江面决战，蛮军尽溃，战船全毁。”

楚翰冠猛然站起。刁纪铭大惊：“红巾军大破苗军？这怎么可能？传信之人是否失心疯了，大周现在哪里还有水师？”

那将领道：“我原本也不相信，反反复复问了几遍，看来的确如此。击溃蛮军水师的战船，来自岭海，似是属于南剑宣慰司，然而领军的却是龙虎山的执法真人和伍柳仙宗的宗主伍重。”

楚翰冠与刁纪铭尽皆发怔，面面相觑，都有些摸不着头脑。

忽的，一名士兵入帐禀道：“楚帅，有一位自称秦泽的江湖人，在寨门外求见！”

楚翰冠道：“秦泽？就是那位近来声名鹊起的秦二？”

刁纪铭道：“这秦二，乃是东南武林盟主宁江身边的重要干将，可请他进来，听听他说些什么。”

楚翰冠道：“请他进来吧！”

那兵士出帐而去，过了一会，一个随其而入，拱手道：“在下秦二，见过楚帅。”

楚翰冠坐在案后主座，道：“秦二侠客气了，不知秦二侠此番到

来，有何要事。”

秦泽道：“在下奉宁盟主之命前来，宁盟主言，断稼军奉命勤王，到了这里，却始终避敌不前，是何用意？盟主请楚帅出兵，与蛮军偏师交战。”

楚翰冠冷笑道：“谁说我军避敌不前？只是在寻找机会罢了。盆敌烈乃是察割手下大将，威猛难当，我军一时难以越过雷池救援天子，又有何办法？宁家军何尝不是被蛮军偏师阻于饶州？各州各府的官军，或是来不及救援，或是畏敌不前，尽皆如此，岂止我军？”

刁纪铭在一旁，嘲弄的道：“更何况，我军现在乃是官军，楚帅有朝廷发下的剑印。未能突破蛮军，天子都还不曾怪罪，宁江那厮现在并未入朝，既无官，又无职，他凭着什么，有胆子来号令我军？”

秦泽笑道：“楚帅说，宁家军被蛮军偏师阻于饶州？”

楚翰冠冷笑道：“难道不是？”

秦泽叹道：“贵军的情报还真是落伍，南边的战报，还没有传到楚帅手中？看来楚帅还不知晓，神武左军已经在剑州成功救下天子御驾，且大破蛮军主力，察割亲率的本部精骑，全军覆没。”

楚翰冠失声道：“什么？”

刁纪铭皱眉道：“秦二侠莫开玩笑，神武左军还在饶州之事，人所共知，他们如何会跑到剑州去？”

他们周围的其他将领亦是彼此对望，然后一同盯着秦泽，尽皆起疑。

秦泽毫不客气的道：“是或者不是，相信战报很快就会传来，到时楚帅和刁师爷自然知晓，想瞒瞒不住，想骗骗不了。宁盟主让我来告知贵军，目前察割正往这个方向逃窜，盟主已发动江南的武林人士，漫山遍野，搜索和追杀察割。察割兵败的消息，相信盆敌烈也很快就会知晓，若是因为贵军避战不前，未能拖住这支蛮族偏师，导致盆敌烈成功救援察割，一切后果，由贵军自负。”

说完之后，他抱一抱拳，就这般转身离去。

他的态度，让楚翰冠与众将领火冒三丈，然而他所带来的消息，却已让所有人尽皆震撼，一时间也没有人去管他的无礼。

楚翰冠道：“师爷？”

刁纪铭亦是动容，负着手，来回踱着步子，过了一会，道：“不管怎么想，神武左军都没理由出现在剑州，但是以这位秦二侠的声望，应该也不会特意来说这种谎言。更何况，正如他所言，这消息是真是假，我军很快就会知晓。”

想了想，又道：“不管怎样，先让全军做好准备，如果察割主力真的兵败剑州，盆敌烈必然回师救援，那我军自然当衔尾追击，将其拖住。若是反过来，天子已经落在察割手中，我军立刻撤走。”

当下，命令发布下去，全军动了起来。而仅仅是在半个时辰之后，剑州方面的消息就已经传来……察割精骑全军覆没。

虽然已经有了一些准备，然而当这个消息确实的传来时，依旧让断稼军的众人目瞪口呆。楚翰冠看着刁纪铭，等着他做出判断。

刁纪铭却是盯着地图，喃喃地道：“没有道理的，这是没有道理的！南剑宣慰司的战船，击溃了蛮军水师，战船不可能是凭空出现的，哪怕调集再多的工匠，至少也得近一年的时间，才能造出如此多的战船。既然有这般多的战船，为什么一开始朝廷不用？除非……除非连朝廷都不知道？是了，这必定是神宗在位、宁江为相时就开始在暗中进行的事。但是，神武左军怎会一下子跑到剑州去？神武左军在剑州，那之前在乌栖湖驻扎的那支军队，又是什么……”

紧接着再次一震。

楚翰冠长叹道：“神武左军和南剑军的新兵，早就已经相互换防。如果南剑宣慰司与神武左军互相配合，利用彭夷山脉来转移兵力，的确是难以引人注意。但这必定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够做到的，起码已经进行了三个月，甚至有可能更久。又或者，神武左军的重要将领在去年南下后，早就已经在暗中调往了岭海，在岭海练兵并相互调换兵力。只是这一来……”

刁纪铭睁大眼睛，汗如雨下：“除非宁江早就知道天子会南逃，否则这样的调动毫无意义。他为何知道天子必定会南逃？除非他知道，长

河天险必然会落入蛮军手中，长河天险一失，临安根本不可能守住。但是他又怎么知道长河会失？除非……他早就知道蛮族藏着不为人知的精锐水师。他明知道神册宗倍暗中训练水师，却坐视不管。他任由天子一路南逃，几次三番，差点落入敌手，却始终按兵不动。是了，三衙军中，必定也有人和他配合，护送天子一路逃到剑州，迫使毫无防备的察割精兵简骑一路追赶，战线拉长，最后落入以逸待劳的宁家军的埋伏……”

另一名将领喃喃的道：“难怪那个时候，红巾军会突然接受朝廷招安。鬼军师和宁江，肯定是串通好的。神武左军奉命平定西南，与我军交战，势在必行。但是，红巾军受了朝廷招安，在红巾军与神武左军的两面夹击下，我军自然也只能跟着红巾军，接受朝廷招安。神武左军表面上反对招安，实际上，这却是他们的计谋。那个时候，如果我军真敢不顾一切的，放开手脚攻击神武左军，就会发现，在乌栖湖驻扎的神武左军……其实就是个空壳子？”

刁纪铭猛的一口血喷了出来，惨然笑道：“好局！好局！以天子为诱饵，诱敌深入，做得出来……这些人还真是做得出来啊！”

喷出的血水染红了地图，艳红如花。众将彼此对望，尽皆无语。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名探子急奔而入：“楚帅，盆敌烈主力突然撤退，不知意图为何。”

楚翰冠道：“看来，察割兵败的消息也传到了盆敌烈耳中。”看向刁纪铭：“我们该如何做？难道真的要按着宁江之言，进攻盆敌烈。”

刁纪铭撑着地图，摇了一摇，苦笑道：“只能如此了。那个时候，我军还未受朝廷招安时，红巾军和宁家军两面夹攻，现在看来，根本就是故作声势。精兵猛将早在暗中撤走的宁家军根本就不敢打，但是现在，且不说这的确是杀察割的绝好机会，察割乃是整个华夏之大敌，我们不能坐视不管。就算硬是不管，宁江以杀察割之大局，命我军出战，我军要是真敢拖延，放盆敌烈南下接应。那不管察割有没有成功脱身，宁家军和红巾军事后都必定以此为借口，联手灭了我军。不战不成，这一次真的是不战不成。”

盆敌烈虽然急于脱身去救察割，但毕竟精兵猛将俱在，断稼军强行追击，损失必定惨重，原本的“保存实力”的战略，也就成了空谈。断稼军要是不追击，宁江都已经通知过来了，断稼军依旧坐视盆敌烈去救援察割，接下来也别怪宁江、红娘子等各路兵马，共灭断稼军。

这才是秦泽前来通知的真正用意，秦泽要是不来，断稼军还能找个借口，说情报来迟，不知盆敌烈突然撤兵的用意，不敢妄动，以致未能及时拖住蛮军偏师。宁江让秦泽来走这一趟的唯一目的，就是事后可以告诉天下人……我已经通知过他们了！

明明已经知道了宁江的用心，然而刁纪铭竟是无计可施，胸口一堵，不由得再喷鲜血，颓然倒地。其他人赶紧抢上前将他扶住……

幽暗的山林中，时不时有夜鸟惊起。

树与树之间，不断的有人影穿梭而过。偶尔，会有两三拨人撞在一起，彼此交谈：“发现了没有？”“不知躲到哪里出了，不曾发现。”“那厮逃不了，继续搜！”

此刻，长河以南的武林人士，大多都被动员了起来。以往已经生出不知多少次矛盾的长河武林盟和东南武林，在这一刻，也放下了彼此之间的嫌隙，合作无间。

然而，天大地大，虽然由这些人组成的网络密不透风，但要想找出如同野兽一般，在极北方的银川大地都能够生存的恶狼，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偶尔几次，靠着人多搜了出来，然而那只恶狼的实力实在太强，在周围的包围网还没有形成之前，发现他的人就已经被他杀光，其中还不乏好几位宗师级的高手。然后，就再一次的被他闯了出去。

“在这……”远处的山谷间，传来一声喊叫，喊叫声戛然而止，显然是那人虽然发现了目标，但却被人一招击杀，无法将话说完。

四面八方，立时响起激荡的劲风声。林中鸟兽进一步惊逃，飞羽飘落。而众人赶往的位置，接连的怒吼与惨叫声此起彼伏。

“察割受死。”一声充满愤怒的嘶吼。

紧接着便是一声冷哼，哼声中挟带着强烈的杀气，在这个初夏的时节里，恶气涌动，气温仿佛随之急剧的下降。

轰的一声，紧接着便是劲气相撞产生的气旋爆破。树木哗哗的倒下，“他往西边去了！”“西边的兄弟小心！”有人这般吼叫。

西边的几批武林人士，立时不再向前，而是紧张的戒备着，其中也不乏有人头皮发麻。他们虽然随着众多英雄好汉围剿而来，实也不希望自己真的撞上那只垂死挣扎的恶狼。到目前为止，为了杀那家伙，死掉的武林人士已经上百，这还不包括前期为了剪除他身边那些保护他的蛮族勇士、猛士所做出的牺牲。

脚步声沉重……但却异常快速的接近。“来了。”有人吼道。

轰！一个身影在昏暗的林中飞出，撞上了树木，树木发出断裂的声响，那人往前一栽，倒在地上，鲜血从他的胸膛与地面之间溢出。紧接着便是兵器交击的声响，先后有人影飞出，内中一人，黑气滚滚，电射而去。在他的后方，更多的华夏武者急赶而来，不顾一切的追逐。

天色实在太暗，在难以真正留下被围杀的凶徒的情况下，狩猎的一方，在又牺牲了一些人后，最终还是再一次的失去了猎物的身影。虽然如此，狩猎的范围也进一步确定，这里毕竟是江南，不是银川，虽然被围杀者实力确实惊人，但是网口也在一点一点的收紧。

忽的，上风某处，烧起了大火，火烧燃烧得极快，浓烟往下风处滚滚而出，给群雄造成了极大的障碍。“哪个王八蛋在放火？”有人低声喝骂。“派人去看看！”另一批人叫道。

上风处，黑暗中，一个低沉的声音响了起来：“桃霏姑娘，我们也只能做到这一步了。”紧接着便是一个女子的声音：“难道没有其它办法？豹王要是被杀了，对我们的影响非常的大，古姐那一边正在赶来，盆敌烈的蛮军也早晚会杀过来，再帮豹王拖个几天……”

“现在是长河武林和江南武林的人，都在往这个方向汇集，不杀死豹王誓不罢休，一不小心，我们的人也会跟着豹王被一锅端。”

“有人来了！”

“算了，先撤了吧，现在也只能让豹王自求多福。”

暗处的人马快速的撤去，很快，赶来查看的武林人士，在附近四处搜查，空气中弥漫着火药的问题，显然是有人故意放火，但好在，此刻江南已经开始进入雨季，前两天这一带下了一下雨，树木潮湿，虽然因此造成的浓烟，给搜捕造成了极大的麻烦，但并未引发森林大火。

“让大家小心，恐怕有人在暗中帮助察割。”有人说道。

“娘西皮的，竟敢相助蛮子，要是被老子找出来，将他全家剁了。”

愤恨的咒骂声接连响起。

数里外，一个黑影在林中飞逃，恶气隐隐的护在身周，却不敢太过发散，眸中的怒火，仿佛要将自身的恶气点燃。

此刻的察割，胸腔间竟是愤怒。虎落平阳被犬欺，威风凛凛的南下，原本是想要横扫将来，进而一统天下，没有想到一个失招，竟然落到了这种地步。这段时间的被追杀，使得他身边的勇士死伤殆尽，他自己也如同野狗一般被四处追赶。

等老子回到北方，再次南下的时候，老子必定杀光这些华夏人。胸中的恶气，仿佛随时都要爆发。

靠着自身实力的强悍，以及那忽如其来的火势所引发的黑烟，他再一次逃出了这些华夏人的包围。只要能够平安的与盆敌烈的蛮军偏师会合，剩下的，便是先行杀回长河。

虽然久违的兵败，会让他暂时无法在神册宗倍和鹬后面前抬起来，但是这些羸弱的华夏人，终究不可能改变被征服的命运。而他今日所受到的耻辱，也必定会千百倍的偿还回去。

似这般，又逃了一阵，东方的天空中，曙光以极快的速度，将昏暗的天际拉出缺口。阳春过后的天色亮得极快，不过就是寅时多些，半边的天空已经翻出鱼白色的光芒。

察割提着狼牙棒，方自进入一处山峡，就猛地眯了眯眼。

在他的前方，一名半身赤裸的华夏大汉，扛着厚重的大刀，在交错的光影间背对着他。山峡的两壁，有四丈多宽的距离，这大汉独自一人站在峡口，却有一种将整个出口全都堵上了的惊人气势。

这是一个真正的高手，这几日里，追杀自己的那些人中，恐怕没有一个人比得上此人的实力！这一刻，察割非常确定这一点。

而他更是知道，要闯过这一关，他不能不和这个人一战。

虽然如此，身经百战的豹王，并没有任何的犹豫和退缩。黑气滚滚，他往前踏步而去，杀气充斥着整个山峡。

随着他杀气腾腾的脚步，那大汉慢慢的转过身来，虽然披头散发，却是伟岸如山。“敝人戴霸，江湖上的好汉给些薄面，唤作‘霸刀’。”大汉缓缓说道。

察割猛提狼牙棒：“老子没兴趣知道你的名字！”

戴霸面无表情的道：“杀人前自报姓名，这是江湖上的规矩，华夏人的礼貌，你们蛮子不懂。”

察割大笑道：“这就是老子跟你们这些人的不同，你就算报了姓名，老子也不知道你是哪路货色，将你杀了就更不会在意，反正死在老

子棒下的，连老子自己也不知道有多少。但是老子不用报上姓名，也不知道有多少人恨我恨得咬牙切齿，却又怕我怕得屁滚尿流。报不报名，有意义么？”

扛刀的大汉似乎真的在认真思考他说的话，然后点了点头：“你说的很有道理。”

察割再哼一声，往前踏去。

戴霸伸出手指：“一招！”

察割停了下来：“一招？”

戴霸道：“你后有追兵，无心恋战，急于求去。你一路逃亡，体力消耗，难以持久。我若与你缠斗，于你不公平。既如此，何不你我倾尽全力，各施一记最强杀招，生死无怨。我若未能杀掉你，你可以离去。”

察割失笑道：“你知不知道你做了一个多么愚蠢的选择？你要是强行拖住我，等后面追兵赶来，和你一起围攻，本王可能真的就要死在这里了。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弱肉强食，本王落到这种地步，要怪也只能怪自己，不会埋怨任何人。你现在这种做法，只是枉自送了你自己的性命。把杀我的大好机会放过，就为了求一个公平？”

戴霸淡淡的道：“江湖有江湖的规矩，我们华夏武者的骄傲，你们蛮夷不懂。”

“有意思！”察割冷笑道，“杀了你后，本王倒是不妨看看，你们华夏武林的所谓江湖规矩，都是什么样的蠢玩意。”

说话之间，两人的杀气急剧上涨。谁也没有出手阻断对方的蓄势，察割一方，地气疯狂的涌来，与他自身的凶残恶气融成一体，化作无穷的黑气，节节攀升。戴霸一方，天空中风云变色，他整个人也犹如顶天立地，随着右腿的后退，大刀直指，刀锋本身散发出来的刀光，就已经撕裂了虚空，生成难以理解的空间断层。

后方远处，往这个方向赶来的群雄尽皆停住了脚步。

那是什么？他们惊疑不定的抬着头。

初升的旭日，被疯狂涌起的杀气惊得后退。山峰明明未动，却似在诡异的摇晃。一时间，竟是无人敢再靠近。

虽说长河以南的武林人士，此刻尽皆赶来，对察割群起而攻，然而以察割的实力，有勇气赶来搜捕的，至少都是一流的好手，如何看不出，那是两个绝顶高手之间的气势对峙？

如此疯狂的气势攀升，接下来的一击，将是对战者毕生修为之极致。其中一方，腾起凶凶极恶的黑色戾气，毫无疑问就是察割，敢于和他以硬碰硬，倾全力比拼杀招的另一人却又是谁？

在这种不顾一切的杀气攀升之下，一时间，没有人有勇气闯入这样的战场。

而另一方面，既然那人拥有与察割气势对撞的实力，如果只是靠着战斗技巧强行拖住察割，不与察割硬碰，等着群雄赶到，察割只怕也难以脱身。那人不想让他人干涉他与察割交手的决心，亦是可想而知，在这种情况下，众人也只能先行停下脚步。

轰然间，对峙中的两人同时出手。

察割一方，恶气如同凶猛无匹的豹子，两侧的石壁疯狂的裂口，戾气沿着山峡冲腾而起，却又瞬间收缩，随着狼牙棒的一个挥舞，所有的力道凝聚成开天裂地的一击。蛮族的武道，远比华夏一方要更加注重力量本身，如此强大的一击，没有太多的技巧，实际上也不需要太多的技巧。

犹如大海澎湃，犹如暴风凶猛，无穷恶气所化之惊人力量轰去的那一刻，狂劲的风在瞬间搅动了方圆半里的虚空。单是这一击所产生的气象，就已经让人震撼，远处的群雄尽皆色变，没有人敢去想象，直面这一击，会是什么样的情形。

空间却也在这个时候出现断层，一刀斩下，犹如“N”形的闪电，霸道，威猛，改天换地般的杀气聚合成一往无前的一刀，撕开了天地，绝断了风云。

曾经陷入十面埋伏犹自大杀四方，几乎灭尽天下高手方才力竭而亡的楚霸王的霸王一斩，在此后分拆成了“天狂七式”，其中消失了数百年的最后一式“断魔天狂”，在这一刻终于再次出现。

时空陡然间停滞了下来，天地仿佛被劈成了两半。恶气汹涌而来的轰隆声，在劈天断魔的一刀下，瞬间消弭于无形。

黑气与刀光交错而过，山石乱坠，万类惶惶。那惊人的气象陡然间一扫而空，就仿佛盘古开出的天地在生成的刹那便又崩溃。远处的群雄，只看到山川的摇动，虽不知杀招对撞的过程，却已经胸闷得想要吐血。

山峡中的两人，却已经停了下来。扛着狼牙棒的豹王，踏着步伐，往峡外，一步一步的走去，一直走到披头散发的魁梧大汉身边，在两人错肩而过时，他问：“你刚才说……你的名字叫什么？”

魁梧大汉提起大刀，同样扛在肩上：“霸刀！戴霸！”

豹王察割继续往前走去：“本王、记住了！”骤然间，血光冲起，失去首级的雄伟身躯与扛在肩上的狼牙棒，一同扑在地上，尘土飞扬。

大汉左手一伸，带着血水翻滚落下的人头，就这般被他抓在手中。没有任何多余的话语，他踏步向前，穿峡而过。

在他的身后，山壁崩裂，一层层的塌下……

剑州南部。

天子的御驾，正在南剑宣慰司宣慰使皇甫霖及其亲兵的护卫下，驶往宣威府。

后方的战况，已经传了过来，此刻自是群情激昂，从临安一路逃亡

到这里，原本已经绝无逃出生天的可能，没想到紧接着，便是蛮军主力的溃败，纵连“豹王”察割这种强人，竟也只能单骑脱逃。

随之而来的，还有长河以及西南七路传来的战报，连着三场大胜，每一场都是振奋人心，同时也意味着南方原本已经崩溃的局势，一下子又稳定了下来。

此刻，每一个人，都在兴奋的讨论着这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接二连三的大胜。神武左军、南剑宣慰司、红巾军的名号，也借此愈发的响亮。

唯有坐在御驾里的天子，一直都在沉默着。

御驾入城，铺了锦缎的大道两侧，百姓下跪相迎。三千铁骑，八百御林，整个仪式极其隆重，天子的威仪，终于再一次得到展示。

因为天子的到来，全城都在忙碌着，兵马来去，四方朝拜。

豪华府邸的一角，宝桐公主下了马车，紧接着便看到有一个娇小的身影奔了过来：“宝桐！”

“鹭儿！”宝桐公主也兴奋的迎了过去。

两个女孩紧紧的抓住了彼此的手。

这个女孩子，自然就是鹭小姐儿。

虽然大家都在忙碌着，但像她们这样的女孩儿，自然是没有太多的事可做。鹭小姐儿与宝桐公主一同进入后园，鹭小姐儿的母亲六公主，为她们取来了点心。这一路的逃亡，直到此时，宝桐才真正的安下心来，只是很快，两个女孩又聊起了下落不明的红蝶，心中俱是担心。

在这种兵荒马乱之下，被天子及三衙军抛下，不管怎么想，都无法让人安心。何况这个时候，临安其实也还没有收复，虽然察割亲率的主力大败，但整个临安城，也还在察割留在后方的蛮军的掌控之下。

也许，在临安城破的时候，红蝶就已经被抓住了，也许，在她南逃的过程中，遇到了劫匪……两个女孩开始臆想着她悲惨的命运。

三人组中，鹭小姐儿的年纪最小，性格也最为怯弱。在战事发生

前，她早早的就被父亲派人接到了岭海，定居在彭夷山中，实际上也是今日一早才回到这里。对于宝桐这一路上惊心动魄的逃亡，单是想想，她心中便觉害怕，更不用说，到现在还生死未卜的红蝶。

夜里，说着说着，便不由得落下泪来。

宝桐则原本就要坚强许多，经过了这些日子一次次的险死还生，心志也多少磨砺了一些，反过来安慰着鹭儿，不断地告诉她，红蝶是绝对不会有事的……虽然这话，连她自己也都不如何相信，但她依旧在强迫自己、坚定不移的去相信它。

剑州的四月，无疑要比江南以及长河以北，都要炎热得多。那天夜里，宝桐始终也无法睡着，到了夜半，她辗转反侧了一阵，干脆起身，自己提了灯笼，到外头的园中走动。

虽然已经入夏，到了夜半，园中还算是比较清凉。这里的园林，自然无法比得江南水乡，当然也更无法和皇宫相比，但细雨绵绵后的初夏，夜里星辰万点，闪烁不定，别有一番美景。

提着灯笼的女孩，就这般，一直抬头看着星空。

红蝶……你在哪里？你可千万不要出事！

到了天亮，鹭小姐儿醒来时，在她身边的宝桐，反倒沉沉的睡了过去。这些日子的担惊受怕，现在终于能够安定下来，昨晚的失眠只是在陌生环境中的茫然，以及习惯性的心神不宁，和对失踪的玩伴的担心，此刻终于睡着，一时间倒是醒不过来了。

虽然鹭小姐儿的父亲，是南剑宣慰司的宣慰使，但是这个地方，对于鹭小姐儿其实也同样是陌生的。被父亲接到岭海后，她大多数时候，也都是住在彭夷山，昨日也是第一次来到这里。

醒来后，看到熟睡中的宝桐，鹭小姐儿也心安了许多。过了一会，她的母亲前来看她们。因为宝桐还在睡着，鹭小姐儿干脆也赖床不起，六公主拿她无法，也就只好先留下了一些糕点，让几名侍女在外头候着，然后便放着她们不管。

到了中午的时候，外头传来一阵轰动，又或者说，全城都变得热闹起来。此时，已经醒来的宝桐，让人去探听一下发生了什么事，得到

的，却是蛮军“豹王”被一位江湖上的大侠斩首的消息，听闻首级正在往这边送来。

这是蛮族入侵华夏之后，华夏一方取得的最大的战果，一时间，自是轰动全城。两个女孩知道后，自然也极是兴奋。

她们对于国事，虽然没有太多的了解，却也知道这是了不起的战绩。

而到了傍晚，鹭小姐儿的母亲带来了一个由侍卫马军司军传来的、对她们来说更加振奋的消息，让她们喜出望外。

连打扮都来不及的两个女孩，一同往府门跑去，这个时候，一辆马车方自在兵士的护送下，驶入了城中。很快，在府邸前停下来的马车，车帘揭开，一对母女走了出来。紧接着，在门口走来走去的两个女孩就兴奋的奔了过来：“红蝶！”“红蝶姐！”

三人组再次聚首，不免互相拉着手，蹦蹦跳跳。鹭小姐儿的母亲则移了过来，与珍妃说话，同时看着三个叽叽喳喳，抢着说话的女孩，好笑地摇着头儿。

没有什么隆重的、接风洗尘的仪式，在这个对于三个女孩来说，都是陌生的石城里，能够重逢就是最大的开心。

其后，三个女孩一同逛着花园，鹭小姐儿拉着红蝶的手，说着说着又哭了。

红蝶说道：“别哭了别哭了，你看我这不是没事吗？”

宝桐说道：“昨天她就一直在哭啦，她说你一定会被蛮军抓到，他们会脱光你的衣裳，按住你的头，做些奇奇怪怪的事情。又说就算你没被蛮军抓到，也会在逃跑的路上被山贼抓到，一大群的山贼抓住你，对你做奇奇怪怪的事情。要不就是掉进了哪个妖怪的洞窟里，一大群的触手……”

红蝶抓狂：“不要跟我说这些奇奇怪怪的事情！”

……

在三个女孩重逢的时刻里，会稽山山下，另外的三人组……好吧，还得加上一只猫，也再一次的重逢了。

宁江持着折扇，左手负后，立在风口，看着往这般奔来的两个少女。眼看着，跑在最前方的妹妹，高兴得连眼睛都弯成了月牙儿的可爱模样，他心中大感安慰，妹妹果然还是没有办法离开我啊。

“小刀！”小梦却是对着他肩头的小黑猫，兴奋的伸出手。“喵！”的一声，小黑猫从宁江的肩膀上跳了过去。

小梦双手接住小黑猫，开心的转着圈子，喜鹊般地叫道：“小刀，这段时间有没有想姐姐？哥哥有没有欺负你？哥哥要是欺负你，你告诉我，我帮你揍他！”

喂喂，你为什么只跟小刀说话？你的眼中到底有没有哥哥？你也是一个多月没看到我了好不好？你有没有想哥哥啊？

青年一阵纠结。

春笈丽跟在小梦身后，漫步而来，斜斜的睨了他一眼……这段时间，你有没有在外头拈花惹草？有没有勾引良家妇女？有没有多出许许多多的好妹妹？

青年握着折扇，长长的叹一口气……为什么你要用这种怀疑的眼神看着我？难道你怀疑我在外头拈花惹草？怀疑我勾引良家妇女？怀疑我多出了许许多多的好妹妹？

宁江带着她们上山，期间，小刀也变化成了女孩模样，被小梦牵着手。若有外人看去，会觉得，她们两人根本就是亲姐妹。或者说，除了一个更大一些，一个更小一些，简直就是从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

“所以你这段时间，就一直待在这座山上游手好闲？”途中，春笈丽扭头看向宁江。

她原本以为，这些日子宁江必定忙得很，毕竟，这一连串的胜仗，不管怎么看，都是他在暗中布的局。红巾军大破苗军，长河江上敌舰全灭，以及豹王察割的授首，显然都与他脱不了关系。

宁江却是笑道：“我能够游手好闲，对于其他人来说，绝对是一件幸运的事，如果连我都忙碌起来，其他人只好自求多福了。”

春笺丽抿了抿嘴，他这种“一切尽在掌握”的样子，实在是让人生气，偏偏却又让人无法反驳。自从蛮军入侵江南，万马齐喑，每个人都陷入了绝望之中，谁也没有想到，竟然会这样子说翻盘就翻盘，突然之间，形势就被逆转了过来。

此刻，随着豹王主力的覆灭，以及长河天险再一次被夺回，留在南方的萧古和盆敌烈两支偏师，已经处于各自孤立无援，正面对着各路官军、义军群起而攻的局面，落入蛮军手中的各州各府，风卷残云般的被收复，华夏一方士气大振，入侵南方的蛮胡的全灭，已经是时间问题。

而北边的神册宗倍和鹖后，恐怕还没有得到豹王授首的消息，虽然这个消息，应该很快就会传到他们耳中，但失去了水师的他们，也只能在中原坐看萧古和盆敌烈两支蛮军的灭亡。

会稽山，相传乃是大禹所葬之处，传说中，大禹在这里得到黄帝留下的“金简玉字书”，识山河体势，穷百川之理，终于治平洪水。这当然只是具有神话色彩的传奇故事，上古之事，具体如何，现在也没人知晓，然而会稽山上的“禹穴”，却也一直都是民间民间传说中、最为神秘之处，历史上，不知多少武者进入禹穴，然其内部错综复杂，到现在，也没有人真正将它探清。

不过宁江之所以会留在这里，跟禹穴倒是没有什么关系，纯粹是因为这里有一位唤作柳渊大师的道者，擅长酿造美酒罢了。

在这个世界里，“大师”这个称谓，跟佛家没有任何关系，不过是对在某一方面拥有登峰造极之技艺的人物的尊称罢了。唤作大师，实为道士，自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这个时候，柳渊大师已经云游去了。他生怕继续留在山中，深藏的美酒会被宁江一坛坛的喝光，于是借口云游，以免自己留在这里，宁江向他要酒他不好意思不给，却不知道，在他走后，他藏在禹穴深处的美酒，立马就被宁江搜出。

此刻，山中的整个道观，都已被宁江鸠占鹊巢，早已回到老爷身边的秦无颜，与秦小丫儿将这道观打扫的干干净净，静候着两位姑娘的到来。

傍晚时，宁江便与小别胜新婚的妹妹和情人，在这鸟语花香的山中饮着美酒，说说笑笑。其间，两个少女自也说了许多，这一趟她们在路上所遇到的各种趣事……

傍晚的山腰，鸟语花香，仙鹤从远处飞来，绕着山峰飞来飞去。云彩飘飘，让整个会稽山缥缈在云雾之间，犹如仙境。

古朴的道观前，秦无颜穿着道衣，手中持着拂尘，做的是道姑的打扮。在她身边，则是看上去不过是个十一二岁的女孩，但却有着颇为有致的胸脯的侏儒女。

山外地覆天翻，形势陡变，山中的日子，却是颇为悠闲的，这些日子里，她们在山中，除了照顾老爷的生活起居，其它时间，都没有太多的事做，每天就是练练功，然后定时下山一趟，听取山外回报的消息，然后上山告诉老爷，虽然大体上都没有脱出老爷事前的预计。

运筹于帷幄之间，决策于千里之外，靠的原本就是对大势的影响。“势”一旦定下，剩下的，交给其他人去做也就是了。

观中，酒香四溢。宁江自身其实并不是那般的喜欢喝酒，只因为，在他看来，酒这种东西，更多的时候只能用来麻痹自己，不管是麻痹自己的神经，还是消磨自己的意志。

但是一来，会稽山上深藏的美酒，的确是人间一绝。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上一世一世劳苦，这一世放松放松自己，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

只是让他意外的是，在外头走了这一趟，妹妹好像也学会喝酒了。

此刻的小梦，开心的抿着白玉杯中那晶莹得犹如琥珀般的美酒，可爱的脸蛋泛起微红，在霞光下犹如胭脂，别有一番娇媚。

唉，人家说女儿难管，其实妹妹也很难管啊！

另一边，春笺丽则跑到了外头，向秦无颜要了一样事物，她将那东

西放在桌上，居然是九龙杯。

宁江耸了耸肩：“这东西还没扔啊？”

春笺丽翻了个漂亮的白眼……无颜姐可没有他这么败家子，这种宝贝都舍得扔。

只是现在想想，九龙杯在京城失窃的那一晚，自己也在跟着其他拜火教徒，一同追杀师父，那个时候的她，差点就被师父给杀了。

好奇的看着从九龙杯里倒出的美酒，坐在小梦姐姐身边的小刀，悄悄的朝其中一个杯子伸出手。

“小孩子不许喝酒！”小梦用筷子敲她手背。

春笺丽抬起头来，想了想，看向宁江：“说起来，那个时候，你让小刀跟着你，说你有地方要用到她，你到底是要她帮你做什么？”

宁江手握拳头，干咳一声：“这个……咳，没什么！”

春笺丽疑惑的看向脸红红的，乖巧的坐在小梦身边揉着衣角的小刀。

闲来无事，他们便在这里聊了许久，期间，两个少女兴奋的说起了她们这一次到西南，以“混江双蛟”的名义杀宇文辟，闯冠杰庄，战箭雁岭寇首和鸣山红娘子的各种事迹。虽然没有多少人知道“混江双蛟”的真实身份，但毕竟是闯出了一番名号，此刻，在整个西南七路，“混江双蛟”的名头已经是无人不识。

唯一可惜的是，在剑州的那一战中，从空中扔炸药包的她们，没能将察割直接炸飞，否则就真的是名震天下了。

不知不觉，天色黑了，收拾一番后，小梦带着小刀梳洗睡觉去了。

春笺丽拉着宁江，在夜色里出了道观，到了林中，搂着他的腰来。

宁江将她抱住，低头看她，笑了一笑。在他的注视下，少女抬起头来，皎洁的月光照在她俏丽的脸蛋上，粉光若腻，鼻腻鹅脂，纤细的腰身紧贴在他的怀中，仿佛随时都会软化掉一般。

当日夜里，宁江便在这林中月下，对她做了许多奇奇怪怪的事。

另一边的观中，小梦睡了一会，忽的坐起，扭头看去。在她的身边，小刀在薄薄的毯子下扭着小小的身子，发出梦呓般的呢喃：“哥哥，还要……小刀还要……”

小梦睁大了眼睛……

昊京，皇宫偏殿。

月理朵剥着串串葡萄，一粒粒的吃着。

殿门外，阶台下，一群战战栗栗的少女，冲刷着地面上的血迹。此刻，每一个人的脸色都是苍白的，刚才鹵后接连杀人的一幕，在她们的印象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谁也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也会落到无端被杀的下场，这种日以继夜的生活在恐惧中、每时每刻提心吊胆的日子，让每一个人心中的弦都绷得死紧，也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崩溃。

神册宗倍负着手，跚着背，沿着广场的边沿，慢慢的往前踱去。

到了广场的尽头，又沿着白玉阶台，拾级而上，进入殿中来到月理朵面前。

“察割那厮被杀了！”他叹一口气，往月理朵盘中的葡萄伸出手。

刷的一声，刀光闪过，他的手便掉了下去。

“唉，让我这老头儿吃一颗会死啊？”神册宗倍叹一口气，断落在地的手，竟化作烟雾，诡异的飞回他的断臂。

“就算兵败，以察割的实力，能够真正留下他的性命的人也不多！”月理朵道，“是谁动的手？”

“近来华夏武林中，一个颇为耀眼的高手！”神册宗倍道，“戴霸，以前唤作狂刀，现在人人都将他唤作霸刀。听闻他集齐了当年楚霸王留下

来的天狂七式，虽还未练成霸王一斩，却已是实力惊人。”

“霸刀？戴霸？”月理朵的嘴角，流露出一丝神秘莫测的冷笑。

“我知道你并不怎么看得起察割的武力，但不可否认的是，就算察割比你差上一线，却也是要胜过其他人许多的？”

“不要随便猜测哀家的想法，”月理朵淡淡的道，“察割的个人实力胜过哀家，这个哀家一向是承认的。”

“用这么不屑的语气，说出这样的话来，还真是一点说服力都没有啊！”神册宗倍自嘲的道，“不过这一次，真正击败察割的，不能说是戴霸，而是宁江那小子。一个不会武功的家伙，硬生生击跨了察割主力，并让我们南下的二十多万人马，如同被包饺子般一锅端。呵呵，好手段，真的是好手段。”

“那宁江真的不会武功？”

“虽然九阴真经是由他交出来的，但没听说他与谁动过手。唉，这一次，与其说是察割兵败，不如说是我和察割一起败了。呵呵，我辛辛苦苦在暗中训练出来的水师，本以为天下无敌的水师，就这么没了。”

“那家伙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火器，或者说是远远超出我方预计的火器。”神册宗倍负着手，来回踱了几步，“虽然他在与蒙郁作战时，也使用了火器，但他当时所用的那些火器，不管怎么看，都有很大的局限性。其实我也已经开始研究，复制他以前所使用过的火器和战车，而且也快成功了，结果……呵呵，我这边还只是快要成功，他那边更厉害的就跑出来了。火炮……火炮啊！”

停了下来，他再一次的自嘲道：“其实老夫早就应该想到的，在研究火器的过程中，老夫可以说，基本上已经复制出了他所采用的火药的威力，但是，在民间，制造火药所使用的硝石，在这几年里已经被人在暗中大量收购，尤其是长河以北更是如此，这应该就是宁江做的。可是，如果他从早几年就开始算计着这一点的话，那么，那个时候，我军甚至还没有出银川，文帝星也还在，而他也只是一个十多岁的少年，恐怕都还没有中状元。一个出生在江南水乡的少年，竟然有这般超凡的眼光，超前的学识，这个人不简单……呵呵，这个人真的是不简单啊。”

月理朵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难道这世上，还真的有生而知之这样的事？”

“谁知道呢？”神册宗倍叹气，“世界之大，无奇不有，也许他并不是生而知之，也许他就是有这般空中建阁的本事，谁又能知道？”

月理朵道：“这般说的话，其实我军，又何尝不是知道文帝星会出事，而在暗中早做准备？”

“说的也是！”神册宗倍笑道，“拜火教的女尊……呵呵，比起宁江，这个才是我真正无法看透的。拜火教的这个女尊，绝对是拥有宗圣级的实力的，偏偏却又从不出手，这个人有古怪……非常的有古怪。”

月理朵道：“你到底想说什么？”

“没什么，随便聊聊，呵呵，随便聊聊！”神册宗倍负手往外踱去，走了几步，忽道，“你可知道，这宁江第一次声名鹊起，是在什么时候？”

月理朵没有理他，因为她知道，就算她不问，他也还是会说的。

神册宗倍笑道：“那是在铜州的岳湖上，在那之前，根本没有人知道宁江这么一个人，然后，一曲《长歌行》，让他名动江南。呵呵！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好诗啊，好诗。”

月理朵疑惑的道：“岳湖？”

神册宗倍道：“没错，就是后来被陨石砸翻的那个岳湖。”

又道：“紧接着，宁江在崆山，向鸾梅长公主献诗，这可是名传天下的佳话啊。不知多少女儿家，因为这一段佳话，对他朝思暮想，恨不得以身相许，取死去的长公主而代之。对了，宁江在崆山留下的那首诗词，你听听？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呵呵，如此佳作，直可以流芳千古了。不客气的说，即便他其它什么事都不做，就凭着这一首诗，千百年后，他的名字也必定能够流传。”

月理朵若有所思：“崆山？就是那个后来也被陨石砸翻了的崆山？”

“没错，就是那个崆山！”神册宗倍道，“再后来，宁江就去了京城，那个啊，意气风发，天下闻名。碧落赋、蟾宫引、明月几时有……那是一首接一首啊。金榜题名，高中状元，那是一个空前绝后，国土无双啊！”

“然后陨石就砸了京城？”月理朵的目光往殿门外看去。

“对！不过这一记砸得仓促，虽然一下子砸死了京城里的上万人，但其实威力是不及前两记大的，也没有跑出什么怪物来。另外，根据我这老头子的调查，第三记陨石的中央，乃是鲁仲郡王府，也就是宁江那小子作《碧落赋》的地方，可惜，没能砸死他，可惜，可惜！”

“连着三记陨石，砸的都是他作诗的地方？”月理朵目光闪动。

“嗯，后来那姓宁的离开了京城，也没有再作诗了，不知道是不是怕陨石砸他？”神册宗倍呵呵的笑了两声，踱到门口，忽有回过头来，“对了，我刚来这里，说了什么？”

月理朵往嘴里放着葡萄：“说了一堆废话，其实不过就是，用不着我们动手……那宁江也活不了多久！”

“是啊！”神册宗倍往殿外继续踱去，“愿拜火教的圣凰，拯救他的灵魂！”

拜火教的圣凰！拜火教的女尊！

月理朵的嘴角，扭曲出残忍的弧线……

春笺丽从睡梦中醒来。

醒过来的时候，床上竟然只有她一人。

那家伙跑哪去了？不开心的抿了抿嘴，她披衣起身，出了屋子。

来到后山处，只见青年独自一人，负手看着远处的朝阳，似是在欣

赏着日出，又似是在沉思着什么。

觉察到她的出现，青年转过身来，往她看去。

此刻的少女，身上就穿了一件半臂，原本只是穿在襦衣外的对襟半臂，就这般穿着，玉藕般的手臂，纤细的双腿，尽皆露在外头，冰肌莹彻，粉光若腻，在朝阳的映照下，饱满的胸脯在襟间分外的凸显，紧紧只是系了腰绦的腰身，勾勒着诱人的曲线。

“你在这里做什么？”少女不甘心的瞅了他一眼，似是在怪罪他竟然从自己的床上离开。

宁江道：“我在思考！”

少女睁大眼睛：“思考什么？”

宁江道：“思考，这一趟，要不要带着你和小梦！”

“你、你……你又要丢下我们？”少女愤愤不平的看着他，嘴儿翘得更厉害了。

宁江道：“只因为这一次，我要做的事，真的很危险！”

少女疑惑的道：“你要做什么？”

宁江转过身来，再一次看向远处：“你可还记得，在京城的时候，你曾跟着拜火教的其他人，一同追杀你现在的师父‘蝙蝠公子’？”

春笺丽说道：“嗯，不过那个时候，一开始，其实我们也不知道要杀的人是谁，就是跟着那只怪物。上头说，那只怪物会将我们引向‘破天之人’，而那‘破天之人’，是女尊预言中、必杀不可的拜火教的死敌。”

“嗯！”宁江握着折扇，沉声道，“到了这一步，你们的女尊只要不傻，应该已经猜到，其实我才是他们必杀的‘破天之人’。接下来，他们必定会倾尽全力，不惜一切代价的来杀我，就算是女尊亲自动手，也不如何稀奇。”

春笺丽娇躯一震……女尊亲自动手？活了不知几百年，虽然在江湖上没有多少人知晓，但绝对有宗圣级的实力的女尊，亲自前来杀他？

春笺丽猛地扑了上去，死死的抱着宁江的后腰。宁江道：“笺丽？”

“我、我跟你一起去，就算是死……我也跟你死在一起！”这一刻，她的心中已是绝望。

“喂喂，”宁江忍不住失笑道，“说什么呢，我还不想死好不好？更何况，我就算是死……”

他缓缓地说道：“也绝不会带着你们一起死的，如果我的死，不能换来你和小梦一辈子的幸福，那这样的死，也就太无价值了。”

“可是！”春笺丽猛地抬起头来，“可是我们的幸福，就是跟着你身边，没有你、没有你的世界，不管它是什么样子，都不可能让我们幸福的。”

“这样子啊！”青年笑了一笑，转过身来，将衣衫单薄的她温柔的搂在怀中，“那我就无论如何都不能死了。”

金乌升起，阳光洒向大地，山崖被金色的光芒所覆盖，相拥着的两人，一同沐浴在阳光中。

而这个时候，不祥的乌云，却已在极北之地聚集，并往南方疯狂的蔓延……

随着察割的被杀，失去长河天险后，原本就已经断了后援的盆敌烈和萧古两路蛮军，在各方的群起而攻下，终于先后溃败。

最终，盆敌烈战死，萧古则在兵败的前一刻，以谁也弄不清的方

式，不知所踪，虽然宁江再一次的动用了江湖上的高手，四处搜索，但还是没能将她找到。

回想起来，那个时候，在血渊深处，原本应该和桑耶上人、大日法王一同被“天地烘炉”困住的萧古，竟然会再次出现，这也就意味着，她必定是精通某种不可知的逃生术法，如果不能提前破解其术，恐怕也很难要她的性命。

沦陷的州府，也被纷纷夺回，临安城自然也不例外。

很快，天子南狩结束，浩浩荡荡的还驾别京，整个南方，处在大胜后的喜悦之中。

马景战的大败，以及察割的覆灭，使得苗军也不由得开始惊惧于退守南方的周朝、那出乎意料的实力，开始从会州退兵，收缩战线。

红巾军夺下了八番镇，宇文辟留下的两个儿子、宇文鯤和宇文鹏先后兵败被杀。

在这种大势之下，南方很快就稳定了下来。

大约十多天后，作为钱潮江上游的富春江边，有三名青年，分别从三个方向会合而来。

这三个人，分别正是宁江、甘玉书、百子晋。

作为察割南下后，在暗中相互配合，最终取得大胜的三名重要人物，这还是他们第一次聚首。

“原来鸣山的鬼军师这般年轻？”看到百子晋之后，甘玉书惊讶的道。事先，他怎么也没有想到，鸣山的鬼军师，竟然是这般年轻的一个人。

百子晋有些不太好意思的笑了一笑，道：“久闻甘兄大名，近日一见，实是幸会。”

宁江摇扇笑道：“大家都是自己人，就不用这般客套了。”

三人一同登上酒楼，临窗而坐，外头的江面上，花船停靠，千帆来去。

期间，宁江放下杯子，道：“子晋莫非也已开始习武？”

百子晋道：“正是，自从入了鸣山后，虽然主要做的是战略战术上的规划，但毕竟是在战场，多少也要有一些防身的本事，于是跟着红姐，开始练一些防身的本领。”

甘玉书笑道：“鸣山的红魔女啊，龙图追杀榜上第一人！哈，说起来，红巾军现在也算是官兵，鸣山红魔女的名字，应该要从龙图追杀榜上除掉才是。”

百子晋道：“别，现在人人都以上龙图追杀榜为荣，从追杀榜上除名的话，红姐会很失望的。”

宁江和甘玉书俱是失笑。

百子晋握着酒杯，看着窗外，道：“说起来，自从入了鸣山，还是第一次这般安下心来。以往的日子，总是提心吊胆、朝不保夕，虽然一个胜仗接着一个胜仗，但总担心哪一天会突然翻船，于是不得不日日计算，谨小慎微。现在，整个形势总算是安定了下来。”

甘玉书道：“或许这就是子晋不同寻常之处，其实此前，我也仔细研究过红巾军在西南七路重新崛起的过程。不客气的说，在宗相死后，红巾军原本已经走到了尽头，几乎不可能有翻身的余地。只在鬼军师出现后，才一次次的在绝境中爆发，每一次都是看着就要覆灭，结果却是越打越强。即便是在最危险的处境下，也永远藏有最出人意料的后手，‘九死霸术’之名，果然名不虚传。我敢说，如果子晋你早些进入红巾军，宗相恐怕也不会落到那种地步，如果你再迟一些登场，红娘子恐怕也步了她义父的后尘。”

百子晋摇头道：“哪里有什么‘九死霸术’？不过就是靠着绝望的处境中，比其他人多算了几步罢了。就是因为知道自己能耐不够，经验不足，所以只能反反复复的计算，考虑到任何一种可能性，从而保证每一种变化之后，都能跟着应变。他们只看到那些成功的、让他们觉得不可思议的战术，却没能注意到被舍弃的无数个算计。”

紧接着便又笑道：“这些日子里，甘兄统筹全局，调配各路兵马，通过轮番攻击不断疲惫后，最终在己方几乎没有大的损伤的情况下全歼盆敌烈、萧古两支蛮军的手段，才是真正让子晋佩服。”

“唉，一样的，大家都只看到我这些日子里风光的一面，没人看到我在背后的四处奔走，焦头烂额。”甘玉书叹一口气，“不像某人，不过就是这里寄几封信，那里派几个人，然后就放手不管，躲在会稽山上整日里游手好闲，竟也一切如他所料。人比人，果然还是气死人。”

两个人一同往边上的第三人看去。

宁江摇着折扇：“喂喂，你们不要看我整日里一副嚣张自信的样子，其实我也是每走一步，都是在心里反复计算的好不好？不管看着有多厉害，其实说到底就是‘多算胜少算不胜’罢了。”

甘玉书笑道：“主要是你每一次看起来都非常欠揍的样子，让人实在是痛恨。”

宁江道：“风格啊风格，就像子晋的九死霸术，哪怕实际上根本没有这个东西，但接二连三成功的绝地反击之后，他自己再一宣传，使得后面再没人敢将他逼到绝境，生怕给他制造出使用‘九死霸术’的机会，九死霸术虽不存在，实际上也跟真的存在没啥两样了。我这也是一样的，不断摆出嚣张的样子，敢战木不孤，敢打蒙郁，各种嚣张之后，形成了他人眼中的‘风格’。所以那时让威远军兵逼断稼山，嚣张的做出要灭了断稼军的样子，楚翰冠才会中计，哪里想得到那时的断稼军，随时都可以灭了乌栖湖上的‘宁家军’？嚣张和自信是我表面上的做派，但是在骨子里，小生其实也是一个时常自省非常谦虚绝对虚怀若谷正如流水一般处下而不争的谦谦君子好不好？”

甘玉书一口酒喷了出来。

百子晋一手搭着酒桌一手捂着肚子笑得喘不过气来。

宁江长长的叹一口气，唉，明明我说的是大实话，为什么你们觉得我在说大笑话的样子？人生最伤感的事，果然还是明明自己拥有五讲四美的绝佳品性却不为外人所了解，这真是……寂寞如雪啊！

甘玉书笑了一阵，才道：“说真的，到了这一步，宁兄你为何还是不肯入朝？如果说，你最初不入朝，是在计划着诱敌南下、深入，那现在，南方大局已定，以你现在的声望，如果肯入朝为相，再有我和子晋的帮忙，自能轻易的统合南方各方势力，将来北定中原，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百子晋同样也往宁江看了过来。

宁江持扇道：“这是我把你们请来的一个重要原因，南方这一边，有你们就够了，我打算到北方去一趟。”

甘玉书与百子晋对望一眼，面面相觑。

甘玉书疑惑的道：“去北方？这个时候？”

百子晋皱眉道：“以中原当前的形势，不客气的说，就算是宁江兄你去了，当前也很难再有作为。”

宁江道：“不只是中原，我打算到黄河以北去。”

两人俱是动容。

宁江道：“这般说吧，以你们的眼界来看，如今的周朝，反攻中原的可能性有多少？”

两人俱是沉默了一阵，甘玉书叹一口气：“以北统南容易，以南统北却要困难得多。虽然经过察割的覆灭，周朝在南方总算安定了下来，但要往北打，仍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至少要经过几年的励精图治，上下一心，才有可能北伐成功。”

百子晋道：“但是几年之后，北方的百姓也许已经习惯了蛮胡的统治，时间拖得越久就越是不利。更何况，拖得久了，朝廷上下壮志消磨。危机之下，大家一同面对覆亡的危险，还有可能一同奋发，偏安多年，朝中怕是都在忙于权力斗争，有心无力。”

甘玉书沉吟道：“如果只是从南往北打，即便我们拥有火炮的威力，依旧是困难重重，最好的办法就是尽可能的夺回巴蜀。一方面，南方的兵力往北压，另一方面，从巴蜀出兵，直入中原腹地。但是这一来，不只要是从苗军手中夺下巴蜀，南方各方势力也必须彻底统合起来才成。”

百子晋摇头道：“这一次我军虽然击溃了马景战的主力，但要想夺下巴蜀，依旧是不可能的事。且不说鹤哥的个人实力，绝不输于察割，更关键的是，苗夷的三荒九岭二十七洞，的确是团结一心，且暗中积蓄力量多年。除非苗夷内部分裂，否则极是困难。”

宁江说道：“制造西岭内部的分裂，其实不是不可能的事。然而正如你们所说，就算苗夷内部有所不睦，偏安南方的朝廷的进取心，又能够维持得了多久？况且，目前南方的各方势力，其实是错综复杂的，西岭有一个鹞哥，蛮胡有一个虎尊，都是以绝对的实力和威信统合各部。南方自从朝廷退至江南，威信已失。反叛的西南各路纷纷归顺，看似一下子形势大好，其实却是各有用心。”

甘玉书道：“所以，这个时候才更需要宁兄弟你，如今的华夏，唯有宁兄你的威望方能担此重任……”

宁江道：“甘兄是要我现在就推翻周室，自己坐皇帝吗？”

甘玉书道：“这个……”

宁江笑道：“天无二日，国无二主。大周立国九百多年，其中独尊儒术八百年，如此长久的盛世，自古未有。而且不同于春秋战国，靠着文气，四百年前就已经成功的削藩，天子与士大夫共治天下。就算如今积弊丛生，面对着外敌的入侵，天子依旧有着至尊无上的大义。就像西南各路的义军，面对着蛮夷的入侵，名义上接受天子的招安和调度，这对他们来说是可以接受的，但要他们无条件尊奉其他人，却是想也别想。即便儒道已经崩溃，儒家的君臣大义，也不是一下子就可以推翻的。而这个时候，天子这面旗帜，也仍然是需要的，没有了这面旗帜，不用蛮胡入侵，整个南方自己就乱成了一团。”

百子晋道：“若是当今圣上，如同神宗一般重用宁兄……”

宁江道：“子晋不妨问问甘兄，有没有这个可能？”

百子晋往甘玉书看去。

甘玉书苦笑道：“在察割南下之前，圣上意气风发，也曾令我邀请宁兄弟入朝为相。但是这一次大战之后，圣上大赏功臣，所有人都得到了封赏，我也不例外，但是唯独没有宁兄弟的事，请宁兄弟入朝的事，亦是提也不提。此外，南剑宣慰司的皇甫霖将军，因功授封国公，其女皇甫鸢蒙圣上喜爱，收作义女，同样加封为公主，随着宝桐、红蝶两位公主一同还师临安……”

百子晋沉默。

宁江呵呵地笑道：“皇甫霖救驾有大功，然而协助我暗中造战船、练水师，虽说有神宗陛下在位时留下的‘便宜行事’的秘旨，但是说到底，现在在位的可不是神宗。因功授封国公，其女加封公主，真可谓是恩宠有加，但是在今上的心中，皇甫将军差不多已经被归类为‘乱臣贼子’了。把鹭小姐儿带到别京，往好里说是恩宠，往坏里说，不过就是人质罢了。”

甘玉书道：“宁江兄……”

宁江摆了摆手，笑道：“罢了，今上是什么样的人，其实我并不在意。在我看来，即便是蛮胡，恐怕也不是我们最大的敌人。我来，只是想让你们知晓，在绝不遥远的将来，恐怕会有远比蛮胡更加可怕的敌人出现。”

远比蛮胡更加可怕的敌人？甘玉书和百子晋俱是动容。

在他们看来，蛮胡已经是极其难以对付，虽然现在的口号，动不动就复我河山、北定中原，但是什么时候能够做到，谁的心中都没有数。

不要说北定中原，这一次，如果不是有宁江提前在岭海造战船、练水师，能不能偏安南方都很成问题。

而他现在，却告诉他们，还有比蛮胡更可怕的敌人？

怎可能会有这样的事？

宁江知道，甘玉书和百子晋都是一时之人杰。

在他的上一世里，他自己对于战争、对于天下纷乱根本就不曾关心过。这两个人，却是实实在在的，在乱世中闯出一片天地的人物，虽然最后都败于元魔皇的绝对实力。

而这一世，他之所以显得算无遗策，在很大程度上，还是建立在自己拥有“重生”这样的超凡经历。

如果抛开这样的天然优势，从同一个起点出发，在战场上，他真未必会比这两人更加出色。

但是不管怎样，作为这个世界的“土著”，他们也是很难去想象“世界之外的世界”。北地万里银川上的蛮胡，西方三荒九岭二十七洞的苗夷，更西面的藏地，就已经是他们所知晓的、这个世界的一切。

以往，华夏之强大，海内无敌，海外实际上也没有什么足够引起华夏人兴趣的土地。

而这一次，华夏蒙难，不过是因为华夏一方所拥有的文气的崩溃，以及蛮胡的雄起。只要消灭了蛮胡，华夏自然能够再兴。

比蛮胡还要强大的敌人，对他们来说，连想都无法去想象。

宁江说道：“你们可知道，这一次，文帝星为什么会出事？”

甘玉书与百子晋对望一眼。甘玉书道：“从种种迹象来看，蛮胡似乎一直都在做着准备，不管怎么看，这都是蛮族一方的所作所为。”

百子晋道：“其实，文帝星到底是怎么形成的，现在好像也没人知晓。虽然有亚圣董天舒率天下儒生一同于泰山造圣的说法，但与这方面有关的记载，实际上全都无法找到，祭圣之事全靠着口口相传以及后人在作品中的不断想象。不过想来，既然能够造出文帝星，那将它毁去，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宁江却是摇头道：“不是，文帝星的崩溃，实际上并不是蛮族所为，蛮族里，也没有人有这个能力。真正将其击穿的，乃是世界之外的力量。”

世界之外的力量？甘玉书与百子晋动容。

“有些东西，其实我也难以解释，”宁江说道，“我只能告诉你们，在我们的这个世界之外，还存在这其它世界，那个世界唤作‘修罗界’，在那个世界里，有一些比我们这个世界历史上曾经出现过的最强高手还有强大的、唤作修罗的存在，且随时都有入侵我们这个世界的可能性。此外，我还能够告诉你们，在苍天之外，还有一只强大的神鸟，对于这个世界来说，它几乎等同于神灵，接连的三次陨石天降就是它的所为，一旦找到机会，它随时都有可能进入这个世界，将其彻底毁去。不要怀疑它的强大，我可以告诉你们的是，历史上的最强宗圣，如楚霸王、老祖天师，在它的火焰之下恐怕也和虫子没有什么区别，目前我还不知道它的具体来历和真正的目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烧掉这一整个世界，是它达成目的的手段之一。”

甘玉书道：“喂喂，不要开这种玩笑。”

宁江叹气：“我真的很希望自己是在开玩笑。”

百子晋怔怔的看着他：“宁兄，你的意思是，我们现在在跟蛮族斗

得你死我活，很壮烈很热闹，但是在我们将来所要面对的真正强敌面前，我们现在所做的这些，跟磁蛊里斗来斗去的蟋蟀没有什么区别，而未来的对手，却是在磁蛊之外，随时都会将整个磁蛊打翻的神灵？”

宁江道：“嗯，你的形容很贴切！”

百子晋道：“宁兄啊……我能不能说脏话？”

宁江道：“可以，不过我想就算骂娘也是没用的，因为事实就是如此。”

百子晋道：“可是，宁兄，为什么你会知道这些？”

宁江啪的一声，打开折扇：“你们可相信这世间有生而知之的圣人？我就是！虽说前景黑暗，但身为圣人的我，降临在这个世上，就是为了拯救它！”

百子晋松了一口气：“原来如此，那我就放心了！”

甘玉书道：“既然如此，拯救世界这种光荣而又重大的任务，那就有劳宁兄了。”

百子晋道：“甘兄，来，我们喝！”

甘玉书举起酒杯：“喝！”

宁江无语的看着举杯互敬的两人：“喂，能不能严肃一点？”

甘玉书失笑道：“这话是我们想要对你说的，能不能严肃一些？”

宁江长长的叹一口气……果然实话没人信啊！他苦笑道：“好吧，我承认，我不是什么圣人，但是我刚才说的那些，却是千真万确，它来自于北方的善公主，以及一个叫作小方的孩子……”

他将善公主其实就是鸾梅的事说出，又道：“这种事，本来是不应该告诉你们的，但是拜火教原本就知道此事，蛮族的邪相神册宗倍，恐怕也是知道的，鸾梅乃是天人体质，甘兄，你可知道前段时间，红蝶公主府被人闯入的事？那些人便是神册宗倍派来的武林败类。既然鸾梅是天人体质，那皇室中很可能还有其他人也是天人体质，神册宗倍应该就是凭着这一条线索，找到红蝶的。”

甘玉书、百子晋尽皆动容，原来领导新墨门的善公主，竟然就是鸾梅长公主？这实在是出人意表。

宁江说道：“拜火教原本是想利用他们‘种圣血’等一连串的邪术，将鸾梅变成他们的善女神，结果途中出了差错，反而培养出了一位跟他们的理念完全不同、以至于跟他们对着干的善公主。虽然如此，拜火教所祭拜的圣凰，却是真实存在的，只是暂时无法真正进入这个世界。我猜，拜火教女尊和一直隐在暗处、到现在都还身份不明的恶女神，她们的最终目的就是放她们的圣凰进入此间，毁灭这一整个世界。鸾梅在刚刚变成善公主时，也是口口声声的，说要烧尽世界。”

百子晋道：“烧掉这一整个世界，对那圣凰，和那些拜火教徒到底有什么好处？”

“目前还不知晓！”宁江说道，“但是从鸾梅的经历来看，拜火教中的确是存在着‘浴火重生’这种事的，而从目前的各种线索来看，拜火教的女尊，绝对是宗圣级的高手。顺便说下，这些日子一直都没有在人前露过面的‘虎尊’猛查刺，根据我的调查，目前还藏在某处修炼，等他再次出关，恐怕也到了宗圣级。”

不由得叹了一口气，在他的上一世里，猛查刺离“宗圣”这种等级，只差了极其微妙的一线，但终究还是没到宗圣级。然而现在，靠着他所释放出来的青龙、白虎、玄武这三大神秘力量，玄气大盛，猛查刺修炼至宗圣，恐怕是必然的事。

玄气大盛，固然拔高了整个华夏武林的平均水平，但同样的，也拔高了华夏的敌人。

甘玉书和百子晋齐齐色变，虽然随着九阴真经的出现和近来的玄气大盛，出现宗圣级的高手，恐怕是早晚的事，但是，华夏这一方还没有出现宗圣，华夏之敌，却已经有了两个，这的确是相当棘手的一件事。

只看这一次，为了能够成功的杀掉察割，南方武林所动用的能量，就可以知晓，一个远比察割还要强大得多的、宗圣级的敌人，是如何的麻烦。这种敌人一个就已经相当可怕，何况还是两个？

甘玉书道：“你说的那个，叫作小方的孩子，却又是谁？”

宁江答道：“你们应该也知道，前两次的陨石天降，在其附近都曾

出现怪物？不过你们应该还不知晓，第三次的陨石天降，虽然没有出现怪物，但是出现了一个蛋……”

他将那枚蛋被拜火教和新墨门抢夺，在运送到江南的过程中破裂开来，“生”出一个孩子的事说出。紧接着，便借着“这孩子说”的名义，向他们解释了四圣兽的存在。

金乌慢慢的落下，外头天色渐暗，那广阔的江面上，花船挂出了一节节的灯笼。其中一艘豪华的花船上，一个女子倚在栏杆上，往他们这边看了过来。

宁江就这般，一直说了许久，等他说完，甘玉书讶道：“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圣兽？你是说，近来之所以玄气大盛，就是因为这所谓的四圣兽，其中死掉的三只神兽死后的力量发泄出来？而拜火教所崇拜的圣凰，就是四圣兽中最后的朱雀？”

百子晋喃喃道：“单是死后遗留的力量，就已经这么强大，那一只活生生的圣兽，究竟能够到什么样的地步？”

这样的事情，连想都难以去想象。

宁江继续说道：“藏地的血渊里，有连通我们这个世界，和小方说的修罗界的通道。去年底万神窟出现的异象，就与此有关。我一不小心参与了进去，最后靠着藏地传说中的妙善公主的帮助，方才活了下来，其中，我也到了修罗界一趟，虽然一去即回，但那的确是非常不可思议的地方。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毁掉文帝星的力量，就是来自修罗界，拜火教的女尊，也有极大的可能是来自修罗界。”

继续道：“此外，根据我的调查，北面银川的极北之境，一个名为北冥的所在，出现了神秘的，犹如天地尽头一般的黑壁，这黑壁一直在往南推进，万里银川正在大面积的被侵蚀。这应该也是蛮族被迫大量的往贺兰山外迁徙的主要原因。”

没有想到，竟然会出现这般多的异事，甘玉书与百子晋二人俱是惊骇。好在，两人终究都非常人，震惊之后，还是很快的，就开始基于现实处境来考量。

甘玉书道：“如果修罗界入侵的危机真的存在，那不只是我们，对于蛮族来说，同样也是潜在的祸患。蛮族的虎尊、邪相、鹘后与拜火教

之间的合作，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情况，是面对华夏这一强敌的暂时合作和利用，还是有更深层次的其他因素，也必须弄清楚，其中未尝没有可供利用的地方。”

百子晋道：“既然存在着这般多的潜在危机，那大周与蛮族的战事，更加不能拖延。及早平定中原，壮大自己，才是将来面对强敌的最好选择。如果只安心于偏安南方，久而久之，只会形成壮志消磨的积弱处境。但是，要平定中原，不管是渡长河还是攻巴蜀，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莫非这便是宁兄你要北上的真正原因？”

“这只是原因之一。”宁江说道，“近千年的独尊儒术，虽然有其腐朽的一面，但也使得华夷之辨和大一统的理念根深蒂固，周朝依旧是民心所向。但是如果拖延下去，百姓习惯了蛮胡的统治，再加上敢于与蛮族为敌的地方势力不断的被收伏、被剿杀，时间拖得越久，对华夏的复土就越不利。”

百子晋叹道：“而且不可否认的是，儒家的君臣理念，在某种程度上，对蛮夷也是有效的。如果虎尊真的统治了中原十几甚至数十年，再加上大量屈服于蛮胡势力的读书人的造势和吹捧，上升为‘君’也不是不可能的事。不管事情的真相如何，文帝星的崩溃，实际上已经开始成为那些投靠蛮族的儒家败类，用来攻击周朝失去大义的借口，据我所知，就连衍圣公的孔家，都已经开始接受蛮军的册封，不管是被迫的，还是其它，时常日久的造势之下，对人心的影响绝对是非常的大。”

宁江道：“所以，必须要趁着蛮胡刚刚占据中原，大局未定，各方势力犹存，以及蛮族在南方的这场大败所攻破的、蛮军战无不胜的形象，掀起一浪又一浪的反抗高潮。”

甘玉书与百子晋彼此对望。

整个华夏的人口，毕竟是远远多于蛮族的，只是蛮族准备充足，且人人上马可战。华夏一方大多都是平民百姓，再加上初失文气，朝廷的做法又一向都是防内甚于防外，重文轻武，才被打了个措手不及。

但如果真要拼消耗的话，蛮夷其实都是拼不起的。几十万的人马被击溃，对于华夏来说，填补是比较简单的事，但是对蛮族来说，察割这一次二十多万兵马、出乎意料的覆没，还是比较伤筋动骨的。

也正因此，短期内，已不需要再担心蛮军南下的可能性。

而如果能够在黄河以北成功的掀起一连串的暴动，使得蛮军后方不稳，那对于蛮胡来说，绝对是非常头疼的一件事。此外，要是真的能够趁着蛮族立足未稳，在黄河以北重新建立起抵抗蛮胡的义军，到时与南方配合作战，北定中原，可以说是指日可待。

“但这还只是我这次北上的一部分原因，”宁江继续说道，“正如我前面所说，拜火教的女尊，有极大的可能是来自于修罗界。而要做好将来面对更强大的敌人的准备，首先需要了解他们，但这不是留在南方所能做到的。一方面，新墨门在北方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我必须动用天地会和更多江湖侠士的力量，北上帮助他们。另一方面，因为某些原因，我和拜火教的冲突，实是无法避免，而我不是一个会坐以待毙的人。灭拜火教，助新墨门，建义军，弄清北面的银川大地所发生的事情，以及圣凰的真正来历和修罗界的内部情况，这都是我必须要去做的事。”

甘玉书长叹一声：“这其中的任何一件，怕是都不容易。”

百子晋道：“宁兄，我们能够为你做些什么？”

宁江说道：“趁着察割的这一次大败，尽可能的稳住南方的局势，保证龙虎山对火器的进一步研究和发展。子晋，对蛮族发动总攻之前，巴蜀是必须要夺回的，而夺回巴蜀，必须要依靠红巾军。龙虎山那边会保证你们拥有足够的火炮和其它火器，其它的，需要你们自己做好准备。玉书兄，就凭着你和我之间的交情，今上日后恐怕也不会再信任你，但是龙虎山和南剑宣慰司的独立性必须保证，不容许朝廷有太多的干涉。插手的人一多，内部的各种机密就难免外泄，以神册宗倍的手段，他恐怕已经开始着手研究当前已经出现的各种火器，这一点不可不防。秦泽会为你提供足够的运转资金，该如何在朝廷和各方势力之间斡旋，就只能看你自己的了。”

甘玉书叹气：“唉，本以为是风花雪月醉梦人，不想却是四处奔波劳碌命！你还真是会给我找麻烦啊。”

想了想，又道：“你只提到龙虎山和南剑宣慰司，那神武左军和长河上的水师……”

宁江道：“此后，他们将会完全听从朝廷调令。经过这一次的大战，若是他们再游离于朝廷之外，恐怕天子就真的是睡不安寝了，而目前，天子依旧是整个华夏的旗帜和大义。在他们肯彻底听从天子号令，甚至是接受朝廷派下去的监军的情况下，今上只要不蠢，必定不会将他们分割打散，毕竟，今上也需要这样的军队来替他威慑各路兵马。因此，子晋，你们红巾军必须继续保持听调不听宣，一边服从大局、一边不服王化的姿态，红巾军如此，断稼军等自然也会有样学样，这也是从侧面保存了神武左军。”

百子晋笑道：“这个自然是不用说的。”

此刻，江面上满是花船，华灯憧憧，色彩斑斓。以前，岳湖乃是一带乃是花船最多的风月场所，如今，这条富春江成为了江南的秦淮。

宁江起身道：“难得相聚，反正无事，我们不如到船上游玩一番？”

甘玉书跟着起身，跟着笑道：“我早就有这意思，这些日子忙得焦头烂额，好不容易有这机会，怎能不来个风花雪月？”

百子晋赶紧道：“我就不去了，要是被红姐知道……”

甘玉书搂着他的肩，呵呵的道：“你不说，我不说，宁江兄也不会

说，谁会知道？你家的红魔女虽然厉害，此刻却也远在鸣山，难道还会杀到这里来？”

宁江摇扇道：“子晋放心，此处最大的花船，名为斜月楼。斜月楼的楼主，姓秦名红韵，原本是岳湖第一名妓，也曾名动京城，去岁出了贱籍，买下了斜月楼，如今这斜月楼，已经开遍了五湖四海，就连中原和黄河以北，都有她的分船。呵呵，蛮族就算占据了中原，但是这种风月场所，大多也都还是保留着的。”

甘玉书道：“宁江兄这话似乎别有用意。”

宁江低声道：“实不相瞒，这位秦红韵姑娘，如今也是天地会中的一员。”

甘玉书、百子晋恍然。这种风月场所，既是最有效的消息收集之地，也是如今最容易避开蛮族注意的消息传递之处。宁江这一次北上，黄河以北与南方之间的消息传递，恐怕也只能走这一条路。

既然这般，百子晋也就未再拒绝。当下，他们一同结账下楼，来到码头，乘上了斜月楼留在岸边的小舟，小舟在月下轻泛，靠近了江面上最大的那艘花船。

灯红酒绿，各种吆喝，又有男子的豪笑与女子的歌唱声，层层叠叠的传来。三人登上花船，早有一名女子微笑着迎上前来，风姿绰约，衣袖传香：“宁公子，好久不见！”

宁江持扇道：“红韵姐，近来生意可好？”

秦红韵笑道：“托公子的福，近来生意益发的兴隆了。”

宁江亦笑道：“那就好，那就好！”转身介绍道：“红韵姐，这两位便是甘兄和子晋贤弟，大家都是自己人，以后还请多多照应。”

秦红韵双袖置腰，朝两人施礼道：“是奴家要请两位公子日后多多光顾斜月楼，日后两位有什么需要的地方，只管吩咐。”

甘玉书笑道：“红韵姑娘客气了！”

宁江带他们两人来这里，主要的目的，只是让他们与秦红韵见一见。等他去了北方，百子晋回西南，甘玉书在临安，消息传递和情报来

往，都需要秦红韵的帮忙。

至于其它事情，这里毕竟人多，不好相谈。见完之后，顺便也就逛逛花船。宁江自己青楼来得少，百子晋根本就是第一次来。甘玉书却是风月场上的老手，与秦红韵说说笑笑。

秦红韵将三人领了进去，为他们安排了一个楼上的好座位，既可以欣赏到对面低处的歌舞，又不怎么为人所打扰。酒菜呈上的同时，甘玉书道：“楼里有什么漂亮的姐妹，就请红韵姐介绍一二了。”

百子晋赶紧道：“这个就不用了，喝喝酒，聊聊天也就是了……”

秦红韵微笑着道：“既然来了这儿，岂有只是喝酒聊天的道理？甘公子在这风月场中的好声名，奴家可也是早有耳闻。这几日，花好楼的台柱鹂儿妹妹也在这儿，一般人想要请她陪酒，可是想都别想的。今日看在甘公子的面子上，奴家便亲自前去将她请来，与甘公子作陪。至于宁公子和子晋公子，两位虽然比较少来这种地方，但是且想，这风月场上的姑娘家，有许多其实也是家破人亡后，被迫踏入烟尘的好人家。尤其是如今，乃是兵荒马乱的乱世，不知多少北方的大户人家逃到南方后，沦落至为乞为妓。”

继续道：“两位既然来到此间，请两位姑娘作陪，实际上也是帮了她们。在这里，她们还能生活，还能勉强过上一些锦衣玉食的日子，若是无人宠爱，被赶了出去，更不知会变得怎样。说起来，近来我这船上，便也新来了两个年方二八的姑娘，原本是京城里官宦人家的千金与儿媳，京城被蛮族攻破时，一路逃亡，来到南方，两位便当是怜悯她们，给她们做些生意，这般可好？”

被她这般一说，百子晋自也不好拒绝。

甘玉书却是笑道：“红韵姐，这个我就不服了。甘某以往流连于风月场上，的确不是什么好男儿。子晋是好男人，这个不用说。可宁江兄怎么话也没有说，为什么也和子晋一般待遇，需要红韵姐这般相劝？”

宁江摇扇笑道：“唉，像我和子晋这种顾家的好男人，甘兄你是无法理解的。”

甘玉书失笑道：“子晋也就罢了，宁兄弟你这种处处留情的家伙也敢说？”

宁江道：“喂喂，饭可以乱吃，话不可以乱说！小生何曾处处留情？”

甘玉书道：“比如眉妩台某个失踪了的京城第一才女啊，比如先帝的某个小公主啊，比如……”

宁江道：“来来，喝酒，喝酒……”

几人说笑一番，当下，秦红韵便去将花好楼的台柱赵鹏儿请了下来。这赵鹏儿，却也是江南颇有名气的名妓，身价昂贵，等闲是不下楼的。但这种“矜持”，在这风月场中，原本就是自抬身价的手段。此刻，既由秦红韵这楼主亲自去请，自然知道所陪之人非同寻常，于是殷勤讨好，令得桌上气氛极是活跃。

过了一会，秦无颜又微笑着，带了两位打扮的花枝招展的少女前来：“宁公子、子晋公子，这位是芙儿姑娘，这位是秀儿姑娘，她们可都是从京城来的好妹子，两位可要好好的怜惜人家呦。芙儿、秀儿，宁公子和子晋公子可都是平日里请都请不到的贵人，来，快去给两位公子敬酒儿。”

两位少女殷勤上前，方要敬酒，看到宁江和百子晋，紧接着便又怔了一怔，不知怎的，竟是说不出话来。

宁江与百子晋一抬头，这一刻却也有些懵了……这两个打扮得明媚娇艳的少女，竟然是原金紫光禄大夫郑安的儿媳路惜芙、女儿郑秀秀。

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里看到与自己从小订婚，最后被自家逼得被迫退婚的百子晋，郑秀秀整个人都呆滞了。路惜芙却也是看着百子晋和宁江，说不出话来……

接下来的氛围，实际上是有些怪异的，然而既然撞了面，面对着这样的处境，两边人显然也只能装作互不认识。

路惜芙坐在了宁江旁边，郑秀秀则坐在了百子晋身边。眼看着她用那颤抖的小手，几乎是含着泪花，强颜欢笑的在秦红韵的怂恿下向百子晋敬酒，此时此刻，纵连宁江也不由得对她同情起来。

途中，借着解手的机会，宁江将秦红韵拉到另一边去，笑道：“你是故意的吧？”

秦红韵笑个不停，又道：“你莫怪我，郑家早已家破人亡，路家原本以为靠着郑家这棵大树好乘凉，迁到了京城，结果也跟着郑家倒了。京城城破时，她们从城中逃了出来，如果不是看在她们跟公子您总算还是有一些交集的份上，我对她们施以援手，她们的下场怕是远比现在更糟。现在让她们来陪陪您和子晋公子，不过是让她们知道，就她们现在的这点福分，也全是靠着你们二人。公子您是未见过，那些被蛮胡抓去、又或是南逃中被那些黑帮抓去的姑娘家的下场。若非我此前曾见过路家这位姑娘一面，将她们从一个手段毒辣的帮派手中买了下来，这个时候，莫说只是为奴为娼，能不能完好的活下来都成问题。她们自己也是亲眼看到，那些被折磨得生不如死的女子的下场的，相比起那些地方，我们这里已经算是福地了。”

宁江自然知道，所谓“娼”“妓”，其中“妓”与“娼”还是不一样的。以卖才卖艺为主的“妓”，地位还是要远高于“娼”，日后博得一些声名，也未尝没有嫁入好人家的机会。

当然，宁江原本就并不关心她们两人的死活，只是在这种情况下相遇，不免有天意弄人之感。不过这其实也谈不上天意弄人，纯属秦红韵的恶趣味。当下，宁江也没去理会这事，只是向秦红韵交待了一下，等自己北上后，与甘玉书、百子晋两人之间情报来往的一些细节……

富春江的下游，钱潮江的江中，有一座名为小鸚鵡洲的小岛，乃是高锁县宁家的祖坟所在之处。

高锁县一共有四大家族，宁家乃是其中之一，数年前曾出现了争夺家主之事，让外人看了不少笑话。却不想，那新上任的年轻家主，着着了得，在科举上一路高歌猛进，连中三元，整个高锁宁氏也跟着飞黄腾达起来。

没过多久，中了状元的年轻家主，便因为心上爱人的死，辞官还乡。

宁氏中，也有不少人暗自埋怨，觉得他放弃了在朝廷上做大官的大好机会，但那毕竟是家主，他们自然也管不了。

却未想，一年之后，在年轻家主在京城里出将入相，深得天子信任，把持权柄，以至于高锁宁氏，也再度风光起来。

那个时候的高锁宁氏，连地方上的县官、知府，对他们都不敢得罪。在自以为朝中有人的情况下，宁家到处圈土占地，时时有恶奴伤人的事件发生，甚至也曾发生宁家的人抢夺民女、打杀人命的事，最后却都被地方官员帮着强行压下，远在京城的家主自也顾不到此间。

只是，仅仅数月过后，天子驾崩，新帝登基，那年轻家主竟被问罪。高锁宁氏的各家，也吓得赶紧与那宁江撇清关系，并趁着其逃亡，自行举行族会，另选了新的家主，并将那宁江兄妹两人，一同从族谱中除名，如此方才安下心来。

紧接着便是风云变化，到如今，随着蛮军南下、天子南狩、临安城破，临江郡也一度落到蛮军手中，郡中的各个大户吓得尽皆南逃，途中遭遇蛮族铁骑，也被杀了不少人，宁氏自然也不例外。

直等临安收复，逃亡的人战战兢兢的归来，土地与田产被抢了不少。北方南下的门阀、南方自身的豪强，在这种风卷云动的乱象之中，彼此冲突。无权无势，哪怕手中握着大量的田契，也等同于废纸。

若说以前，碍于宁翰林的声名，大家还不敢随便为难宁氏，待现在，既知宁江早就已经被从高锁宁氏的族谱中除名，也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宁翰林在乎他的这些族人，夺去的田产和土地，自也无人归还，宁氏也一下子破落了下来。

唯有县城中的其中一座豪宅里，住着一对老夫妇，周围的人，习惯上将他们唤作老何与何妈。

这老何与何妈，原本只是宁府中并不如何为人看重的苍头和老婆子，那时，宁府的少爷刚刚服完父丧，行冠礼时，竟被族中的堂叔陷害，眼看着，不但继承不了产业，甚至马上就要问罪入狱。府中的其他人全都忙着讨好“新族长”，唯有何妈，看府中的姑娘可怜，始终陪在姑娘的身边，安慰着姑娘。

却未想到，没过多久，少爷竟夺回了族长之位，其后，虽然也有不少人赶来巴结，少年与姑娘却只将他们夫妇二人留在身边服侍。

因为继承了家业，少爷变成了“老爷”，大半年后，便带着姑娘，入京赶考，老何与何妈因为年岁已老，也就未跟着少爷和姑娘北上，只是留在家中看家。再后来，连中三元，辞官还乡的老爷又回来过一趟，在家中并没有待多久，便又带着姑娘离开了。

老爷出事后，被宁氏的各家联手从族中除名，原本属于老爷的田产，也都以族规的名义夺走。只留下了这一处宅府，原本也几乎被夺，只是不知因何原因，想要将老夫妇从府中赶走的人，尽皆出事，便连仗着威风，刁难老夫妇的新家主，竟也无端端被人在半夜从家中抓出痛揍了一顿，扔到河中，差点淹死。

后来，京城沦陷，新天子在临安登基，整个铜州的地位也跟着水涨船高。再加上北方的豪门世家，纷纷南逃，各种争权夺利。这对老夫妇，却也始终守着这座宅府。

期间，曾有新上任的知府，不知深浅，看中了这个宝地，方自寻上门来，当天晚上，床头就插着一支飞刀，陪他睡的小妾吓得疯了。

又有来历不明的道者，前来拜访二老，并为二老诊脉炼丹。服下他所炼制的丹药后，年轻时常年劳累，老来逐渐体弱的二老，竟是脸色红润，黑发复生。

后来，才有人知道，那道者竟然是以炼制丹药闻名的伍柳仙宗的长老级人物古裳道长。

伍柳仙宗炼制的丹石原本就是重金难求，想要请这位伍柳仙宗的长老上门炼丹，这是王公贵族也难以做到的事，谁也不知，他为何竟会出现在这种地方，亲自为这地位低下的老仆和老婆子炼丹。

又一日，两位老人竟被来历不明的江湖人接走。

没过多久，便发生了蛮军南下之事，天子南狩，临安沦陷。铜州的各个大户，在逃亡路上，被蛮军又或路上的乱军、贼寇杀了不知多少。

渡江的蛮军覆灭之后，有权有势的王公贵族，趁机四处圈地，没有靠山的小地主大量破产，高锁宁氏也未能逃过这样的命运，许多人回到家中，宅院被抢，土地被占，上告无路，请托无门。

这已是无人的宅院，自也受到不少北方逃下来的，空有金银、地位，却无土地的家门阀的窥视。

终于，有人忍不住迁了进去，结果当天晚上，就被人打断了腿，扔了出去。那家人原本也是有身份有地位的北方世家，虽然因为蛮族入侵，举家南逃，失了土地，但在朝廷中，却也还是有许多错综复杂的门路。出事之后，他们悲愤中告上朝廷，结果朝廷上下，竟无人敢管这闲事，甚至有人说他们好不晓事，也不看看那宅府本是谁住的？

再后来，某一天，一群来历不明的神秘人，进入府中，对整个宅院和后园进行大幅度的翻新，府邸焕然一新。翻修完后，一名大汉，当着全城人的面，扛来一块巨石，他竟以徒手，将那大石劈开，又以骇人听闻的指力，刻上“其德有余”四字，将石往门边一放……那字其实不是太好看。

但却已惊动全城，只因为，以兵器毁石容易，但只凭着手指刻字，即便是寻常的宗师级高手，也未必能够做到。

那群神秘人离去之后，两个老人便又住了回来，日常里，除了看守

其实已无人敢再招惹的宅院，养养鸟，种种花，指使着为数不多的几名丫鬟在平日里打扫打扫，也没有太多的事做。

唯有这一日，两位老人要比平日里忙碌了许多，只因为……他们的姑娘回来了！

那天晚上，小梦在哥哥的床上滚来滚去，颇有一些怀念的感觉。

因为有何妈的天天打扫，哥哥与她的房间，不但干干净净，且与他们离开时，并没有什么不同。

回想着小的时候，虽然有丫鬟在外头守候，但一个人在自己的床上睡，依旧觉得害怕。那个时候，她就会抱着枕头，跑到哥哥的房间，和哥哥一起睡。

因为母亲在她小的时候，就已经去世，父亲又一向都不管事，对她来说，哥哥实际上已经是取代了父亲和母亲，成为了她唯一的依靠。

而父亲病逝时，她也不过就是十一岁，对原本就沉默寡言的父亲，并没有太多的印象，到现在，其实连长得什么样子，都已不太记得了。

这些年，跟着哥哥，在江湖上东奔西走，颇有一些四海为家的感觉，此刻终于回到这里，在哥哥的床上滚了滚，感觉上，似乎还残留着哥哥的味道，好生怀念。

外头，春笺丽则和何妈一同说着话儿，顺便打听着宁江小时候的趣事，以便日后可以用来取笑他。

实际上，这也已是春笺丽第二次来到这里。

只不过，第一次来时，已经是前年的事了，因为京城天降陨石，“砸死”了长公主，宁江辞官还乡，回到家中住了半月，便又继续南下，往龙虎山去了，而她也跟着宁氏兄妹两人。

仔细想想，那个时候，她就已经对那家伙喜欢得不得了，虽然时不时的就被他气得跳脚，但一直忍耐、忍耐、再忍耐，终于，多年的媳妇熬成婆，她也终于如愿以偿的熬到自己被那该死的混蛋睡了……为什么别的美女都是被人追，我却是倒贴还要被人嫌？

想到这里，她颇有一些郁闷。

话说回来，那家伙说是要去富春江一趟，富春江如今可是被称作江南的小秦淮……他不会抛下她和小梦，跑到那种地方去吧？

想着想着她又郁闷了。

园子外头，秦无颜和秦小丫儿为两位姑娘做了夜点，一同端了过来，小刀则蹲在一座假山上，竖着猫耳，摇着猫尾，吸收着升上夜空的明月之精华，在它的身周，光点流转。

到了夜半，笺丽、小梦两人便一同睡在了宁江的床上，喁喁细语。

天快亮时，宁江连夜从富春江赶了回来，在秦无颜的服侍下换了衣裳，回到自己屋中，见两个少女都睡在他的床上，干脆就与她们一同睡了。

第二日的下午，宁江带着妹妹、情人、猫耳猫尾的小猫女、通房大丫鬟、侏儒女，一同登上了小鸚鵡洲。

在父母的坟前扫完墓后，他们进入了内部的小隋侯宫。不过这个时候，小隋侯宫里的珍宝，基本上都已经搬空。

要做一个江湖救急、仗义疏财的武林盟主，其实也是非常耗钱的。何况还有天地会的运作等等，也都需要资金。

当然，对于宁江来说，钱原本也就是身外物，并没有太多的用处。又或者说，如果他真的只想以挣钱为目的，重新积累起一个小隋侯宫的珍宝，实在不是什么难事。

傍晚时，他把情人和妹妹一同叫来，告诉她们，自己即将北上的消息。

“那我们呢？”两个少女眼巴巴的看着他。

“跟我一起去吧！”宁江笑道。

“耶！”两个少女兴奋的击着掌，她们最担心的，就是他又扔下她们。

宁江笑了一笑，虽然一开始，的确是不带她们的打算，毕竟北方目前，远比江南危险的多。不过仔细想想，其实待在自己身边才是最安

全的，如果连自己的保护不了她们的安危，难道还去指望其他人？

更何况，实际上，如今的她们，可都已经有了宗师级的实力，原本也就不需要有太多的担心。之所以不放心，纯属自己身为哥哥和男朋友的习惯。而且，从仙道的角度来说，她们现在真正需要的，依旧是江湖上的磨砺。温室里的花朵，是难以有真正的、大的成就的，让她们跟着自己，到北方磨炼一方，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当然，我们不能就这样直接北上！”宁江说道，“在我北上的这段时间里，秦陌、秦泽、秦坎他们会利用各种手段，制造我仍然留在江南的假象。这一次，拜火教必定不会放过我，把他们派出的杀手引到南方来，我自己则到北方去，也刚好避开他们。至于你们两个，干脆就继续用‘混江双蛟’的身份上路吧，反正‘混江双蛟’在西南方的时候，是在众人面前露过脸的，现在已经没有人会把‘混江双蛟’和你们的真实身份联系在一起。只是在武学上，笺丽不可再用罡元剑法，除非遇到真正的强敌，也尽量少用火，趁着这几天，干脆另外再练一套剑法好了。”

又看向妹妹：“小梦，以混江双蛟的身份上路时，你也不能再用璇玑剑舞，就用你以前在京城时，练过的鸳鸯刀吧，或者改成一长一短的蝴蝶双剑也可以。”

小梦脆生生的道：“哥哥，我知道了。”

春笺丽抬起头来，郁闷的道：“说起来，那个时候，小梦特意练上一套刀法，扮成那双刀孝女，难道纯粹就是为了跑去杀我？”

小梦摸着脑袋：“那个……哈、哈哈，没有啦……哈哈！”

“唉！”宁江左手负后，右手握着折扇，“那个时候，如果不是我英雄救美，你就被小梦杀掉了，果然还是我好吧？”

“明明就是你指使的好不好。”春笺丽抓狂。

对于春笺丽的生气，宁江自然是不以为意的，因为事实证明，这丫头有点受虐倾向。

表面上是个傲娇，实际上是个抖M，宁江一直认为，自己能够吸引她的一大主因，就是在京城的时候，其他男人都像蜜蜂一样围着她转，唯有他时不时的恶心她，结果让她觉得自己与众不同。

在床上的时候，也是一样，喜欢摆出高傲的样子，然后被他折磨，各种花式一应俱全。

当然，其中比较让他无语的一种是，她还喜欢直挺挺的倒在床上假装她自己是条死鱼然后被他强奸……

接下来的几天里，一方面，笺丽与小梦两个少女都在加紧练功，另一方面，宁江也在尽可能的安排好自己离去后，天地会的运作，同时也为自己北上之旅，研究合适的身份。

有精通易容术的通房大丫鬟帮忙，容貌这一方面，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只要稍稍做些改变就好。

关键还是在身份上，继续使用“书生”的打扮，很容易让人产生联想。

最后，宁江决定，这一次，就装成“道士”好了。

虽说天下道门，以龙虎山为正宗，但道教一向都不是什么统一的宗教，宗门林立，各处道观各不相干。尤其是在北方，龙虎山的影响微弱到可以忽略，也正因此，各式各样的道者，应有尽有，好的，坏的，正的，邪的，甚至是各种挂着羊皮、卖着狗肉，披着道袍，连《道德经》都不曾读过的。

南方的道门，以龙虎山为旗帜，加入了抗蛮大业，北方，却也有不少道门，或是因为被迫屈服、或是因为趋炎附势，投靠了蛮军，而其中比较为人所瞩目的，则是被“蝙蝠公子”杀死的全真人王易卿的两个徒弟，一个是南清义，一个是段清厉。

王易卿死后，全清派与拜火教勾结之事，也随之曝光，正气盟围剿全清派，全清五子中，除了南清义与段清厉这两人，其他三人尽皆被杀。

而这两人，如今却在鹬后的扶持下，重建全清派，自居为北方道门之首。碍于他们背后的势力，北方的各个宗门敢怒而不敢言。

由于文气的崩盘，道教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急剧的发展。越是乱世，宗教的麻痹作用也越大，而与正一教不同，正一教的前身是天师道，拥有反抗朝廷的前科。全清派的教义和过往的做法，具有极大的投机性，极力的讨好上层，推广自身，对于想要分裂中原武林的蛮族高层，自然是重点拉拢的对象。

也正因此，目前在北方，全清派死灰复燃，势力急剧扩张，至于正一教，原本在北方就没什么影响，如今更是受到全力打压。

不过宁江并不打算扮作全清道士，而是打算化作一名纯粹以行医为职业的游方道士。行医和炼丹，原本也就是道门除装神弄鬼之外的两个重要职业，自然不会有人怀疑。

那一天，风和日丽，一艘画舫沿着钱潮江，往下游飘去。

船上，脱下红裳的少女跪坐在席上：“喂喂，你到底行不行？你到底行不行？”

青年拿着针，往她慢慢的刺去：“不要乱动，扎坏了我可不管。”

作为一名以行医为职业的游方道士，针灸自然是必须的技能。对于经脉的运行，以及气血的走向，宁江自忖，天地间没有几个人能够胜过他，但是下针的力道和分寸，因为以前毕竟没有真正用过，所以还是得练练。

“你这个庸医到底行不行啊？”春笺丽抓狂。

看他自信满满，仿佛于针灸之道，天下间没人比得上他的样子，搞了半天，他以前从来没有真正的用过针？喂喂，不要以为我是你的情人你就可以肆无忌惮的拿我做实验啊，有本事你拿你妹妹试去，拿小刀试去，拿……喂喂，你刺哪里啊混蛋？

画舫很大，一个分作两层，底下一层是隔开的两间，上面一层如同桥屋一般搭在两间之上。其中一间里，小梦、小刀、秦无颜、秦小丫儿一同抬起头来，往发出奇怪的呻吟声的上层看去。到底是什么样的针灸，会发出这样的声音？

“老爷真的会针灸吗？”秦小丫儿小声的问道。

毕竟，以前可从来没看到老爷给人看过病、下过针。

秦无颜道：“要不，你去把笺丽姑娘替下来？”

“这个、这个……就、就不用了啦！”侏儒女声音更小，“我觉得笺丽姑娘蛮享受的。”

小梦、小刀继续抬头……这声音是蛮享受的！

两天之后，他们一同离开了画舫。

此刻的宁江，已经穿上了道袍，手中持一拂尘，头挽道髻，插一木钗。

在他的身边，化作人形的小刀和小丫儿，分别作小道童的打扮。其中，小丫儿束了胸脯，同样也易了容，看上去只是普普通通的女孩，小刀则在脑袋上扎了两个荷包，藏住她依旧无法化去的猫耳，身穿小道袍，同样也遮住了猫尾，以免有人看出她是猫妖变化，骇人听闻。

笺丽与小梦两人，则分别戴上了面纱，只是，笺丽身穿的红裳浅了许多，小梦随身携带的兵器则改成了鸳鸯刀，刀意隐约发散，刻意让自己显得阴冷。

秦无颜则彻底伪装成了上了年纪的妇女，一眼看去，普普通通，完全无法让人产生印象，纵然看上几遍，恐怕都无法将她的模样记住……

那一夜，长河下游靠近出海口的一处码头上，停靠着一艘海船。

一些人忙忙碌碌的搬运着什么，周围又有穿着黑色劲装的汉子，在四周监视。

在其中一个屋子里，一名男子坐在桌后，对着账簿噼噼啪啪的打着算盘，算珠击响的声音，在屋子里回荡。

这男子，名为管叶舟，乃是鱼翔帮高层的一名管事。

外头虽然在忙碌着，此时，却已经是半夜。过了一会，一名帮众进入，低声道：“管事，程三那边介绍的人已经到了，定金也已经收下了。”

管叶舟起身来到窗前，往外看去，只见一名略显高瘦的青年道者，手持拂尘，身边还带着两个小道童。月色照在那青年道者的脸上，颇有一些出尘的气息。

管叶舟道：“确定他没有问题？”

那人低声说道：“程三那边搭的线，应当不会有什么问题。”

管叶舟点了点头：“先让他到船上等着吧。”

那人转身离去，过了一会，那青年道者便带着身边的两个小童，随着那人登上了船。

码头上的货很快就装上了船，管叶舟收拾一番后，跟着上船，见那青年道者立在甲板上，于是踱了过去，笑容满面：“道长如何称呼？”

那青年道士右手拂尘一甩，搭在左臂上：“贫道小白。”

管叶舟有些发怔：“小白？”

青年道士道：“《老子》有云：明道如费，进道如退，夷道如类，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学疏才浅，不敢称大白，只好做个小白！”

管叶舟：“哦……”听不懂。

这位“小白道人”自然就是宁江，在他身边跟着他的两个女童，则分别是小丫儿和小刀。

这鱼翔帮，原本是黑庭鬼宗控制下的江湖帮会之一。随着黑庭鬼宗幕后主脑身份的曝光，“隐地太岁”卓惠德逃入巴蜀，投向了鹞哥，其控制下的帮会，也作鸟兽散，有些被深挖出来，却也有一些，藏得太深，这鱼翔帮，就是最近才被挖出的一个帮会，只是因为还有利用价值，所以目前并未被剿灭。

如今，这鱼翔帮，实际上已经脱离了黑庭鬼宗，但却恶行不改。北方经历过战火之后，物资匮乏，他们却将南方许多奸商囤积的大量物资，在暗中通过海船运往北方卖给蛮军，赚取暴利。

天地会经过了一连串的暗中调查，基本上已经将那些在暗中勾结蛮军，倒卖物资的奸商挖出，其中一些人，已被迫在暗中为天地会充当内奸，只是鱼翔帮的高层还未知晓。这一次，宁江就是利用了天地会威逼收买的内奸，搭上了这条即将北上的商船。

江湖上，各有各的隐秘，管叶舟在问完道号之后，也就未再管这位小白道人为什么要离开江南，乘船北上，反正，他只要付钱就好，原本就是要运货北上的船，能多赚一份是一份。

眼看着货已经装完，外围却忽的传来一声叫唤“什么人？”紧接着便是此起彼落的惨叫声。

管叶舟猛地一握手中的银算盘，眯了眯眼。这分明是有人突破了外围的防护，强闯进来。船上原本就有许多高手，拿着兵器，纷纷冲下船去。就在这时，只见月光无法照到的阴影里，两个娇媚而又纤细的身影缓缓走出。

没有想到，闯阵的是两名戴着面纱的年轻少女，这些人彼此对望，却也不敢放松警戒。敢于在江湖上行走的年轻少女，或是出身名门大派，或是身怀绝学，拥有一定的实力。毕竟如今兵荒马乱的，可不是以前的太平日子。

这两个少女，一个身穿浅红色的襦衣，腰插宝剑，眸光如星，一个身穿秋香色的齐胸襦裙，身佩双刀，气质冰冷。

管叶舟踏着木板，下船上岸。一人奔了过来，低声道：“管事，这

两个丫头非要闯进来，我们的人拦住她们，却都被她们打伤。”

管叶舟沉声道：“有没有弟兄牺牲。”

那人道：“这倒没有，只是出手有点狠。”

管叶舟点了点头，他在外头布下的人颇有不少，这两个小娘子既然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里闯进来，实力可以想见。虽然闯入，但并未杀人，实际上还是留了一分可供商讨的人情的。

虽然那些鱼翔帮众，尽皆不愤的瞪着这两个伤人闯入的丫头，但管叶舟心知自己做的原本就是见不得人的买卖，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于是上前拱手道：“不知两位姑娘，有何见教？”

浅红色襦裙的少女道：“我问你，你这船可是要北上前往黄河？”

管叶舟低声问道：“不知两位姑娘，是从哪听来的？”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语气冰冷：“这不关你的事，你只要回答是或者不是。”

管叶舟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浅红色襦裙的少女道：“是，我们就搭你的船，你放心，我们会按价付钱。”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紧握到刀柄，语气更加冰冷：“不是的话，对我们来说，你们就已毫无用处！”

这根本就是强买强卖了！鱼翔帮众人暗怒。管叶舟却是在心中暗自动念：“如此霸道的两个妖女，她们到底是什么人？最近在江湖上，总是并肩出没的一对丫头……难道是眉妩女侠和砍头魔女？但她们应该也无此霸道，更何况，有消息说，她们两人现在还在越岭。看这两个人的作风，竟是如果我们不同意，就要杀光我等，这等妖女行迹……妖女？”

他猛然一惊：“两位莫非是薛红线薛姑娘、聂隐娘聂姑娘？”

“没错，就是我们！”桃红色襦裙的少女冷笑道，“既然被你认出，我也不瞒你们，我二人刺杀东南武林盟主宁江未成，现在正被他的人搜捕

追杀，你的船要是北上，我们就趁你们的船走，加倍付钱也不是不可以。否则的话，为防泄露行踪，我们也只能杀人灭口，这里的人，一个都别想逃。”

管叶舟赶紧道：“两位姑娘只管放心，钱财小意思，我们必定会将两位姑娘平安送走。两位姑娘请上船！”慌忙将两个少女请上船去。

管叶舟之所以会这般客气，除了自己原本做的就是见不得光的生意，不敢惹事之外，另外一个原因，也是因为这两个妖女真的有本事杀光他们。

如今，谁不知道这两个妖女，刺杀过朝廷钦差，一个击败了箭雁岭上的“金刀”舒畅，一个与鸣山的红魔女打成了平手？也就是宁江在江南的势力实在太强，称得上是一呼百应，她们才畏惧一些，刺杀不成，不得不逃离江南。自己这鱼翔帮，恐怕是根本不放在她们的眼中……

商船连夜出海，沿着海岸线，一路北上。

海上的日子是颇有一些无聊的，在这段时间里，宁江就不断的用小刀和小丫儿，以及有时会偷偷溜到他的屋子里的妹妹和情人做实验，来练习他的针灸之术。

当然，在管叶舟和那些鱼翔帮众的眼中，他这个“小白道人”，和“混江双蛟”是全无关系的，甚至连面都不曾照过几次。混江双蛟上船后，基本上就躲在她们的屋子里不出来。

在宁江的调教下，小刀的变化术，也熟练了许多，虽然变成人时，依旧无法让猫耳和猫尾消失，但有时摇身一变，可以变得与小梦姐姐看上去几乎是一样大，抛开猫耳朵不提，两个人站在一起，简直就是双胞胎。

这个时候，宁江就会感叹着，这还真是天赐之物啊。

走海路，其实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船身要禁得起大的风浪，掌舵的要熟悉各处的暗礁。

不过鱼翔帮的这些船，实际上也只是沿着海岸线，按着早就画好的海图北上，走的都是近海，风险要小上许多。

就这般，他们终于从湟河的入海口，进入湟河。

这一日，商船停了下来，宁江躺在床上，玩着小刀，外头传来敲门声：“道长，到了。”

宁江收拾了一番，当然，真正要收拾的东西也不多，一个其实不重的药箱子，让小丫儿背着，小刀则拿了一面小旗，旗上书着“妙手回春，神针济世”这龙飞凤舞的八个大字。

出了房间，来到甲板上，此时，天色刚亮，船停靠在滹河北岸、吕州的一处码头。“混江双蛟”也各自戴着面纱，下船而去。

离开前，宁江不断的向管叶舟微笑道谢，基本上，等这些人回到江南后，宁江就不可能再看到他们了。

如果不是要借他们的船来到这里，鱼翔帮早就已经被端了。

下船后，于无人之处，他带着小刀和小丫儿，与笺丽、小梦见面。他道：“接下来，你们自己小心，吕州这一带，没有我们天地会的分舵，墨门的据点，应该是有的，可惜我也不知道在哪里。善公主留下的联络方式是在霍州，与这里隔得有点远。”

春笺丽笑道：“放心啦，以我们两个人的本事，现在还怕得谁来？”

宁江叹气：“天外有天，人外有人，江湖上的高手不知多少，蛮族中也有相当一些，不是好惹的。总之，这一路上，多走多看少惹事。”

春笺丽道：“你才是，这一路上，可千万不要仗着自己拿我们的身子练了几天针灸，就到处医死人。”

什么叫医死人？我怎么可能医死人？我的医术很厉害的好不好？

宁小梦道：“哥哥，你自己也要小心，要低调一些，不要总是那般嚣张，需知天外有天，人外有人……”

喂喂，我什么时候嚣张了？我哪里嚣张了？我一向都很低调的好不好？而且这话不是我刚刚对你说的吗？

居然要被妹妹教训，宁江多少有些无语。他道：“好吧，那就击掌为誓，这一次，大家都低调一些。”

两个少女齐声道：“好，击掌为誓！”

宁江举起双掌，笺丽和小梦各举起一只手，“啪”的一声，同时击响。

然后，她们便分了开来。宁江继续扮成青年道者，带着小丫儿和小刀这两个“小道童”上路，笺丽和小梦也跟着往霍州方向行去……

宁为太平犬，莫做乱世人！乱世洪炉，如同沸水一般，将所有人放在内中蒸煮。

淮河以北，尽皆遭到战火的摧残，其中又以吕、蔡两州最甚。蛮军第一处出贺兰山和夏缺口时，这两州就是华夏一方与蛮军决战的关键点，其后，华夏一方崩盘，到处都是贼匪乱兵。

即便是在宁江为相时，整个战略里，这两州也是被放弃的，原本是打算将所有兵力放在淮河上游，设置重重关卡，拖延蛮军进入中原的步伐，直至将蛮军拖过一整个冬天。

结果在宋乾登基后，兵力强行推进，最后反而造成了兵力的分散，整个战绩彻底崩溃，淮河以北依旧没能守住，反而导致李胡和蒙郁两部直入中原腹地，京城失守，天子宋乾和满朝文武尽皆被抓。

经过兵锋的接连洗礼，一路上，到处都是荒地，直可用民不聊生来形容。流民被来来回回的赶，溃散后无人管束的乱兵，远比匪徒还更加残忍。此外，大量蛮族从银川迁徙而来，掠夺华夏子民为奴为婢。

期间也有许多反抗蛮族统治的百姓或是游勇，然而随着中原的彻底失守，新天子在江南建立新朝，这些义军大多都处在孤立无援的绝境下，或是被蛮军剿灭，或是苟延残喘、勉力支撑，又有墨者来回奔走，试图建立各路义军之间的联系，一边宣传新墨学，一边建立彼此合作的统一战线。

然而蛮军实在太强，再加上，被地主豪绅控制着的团练，其中不少甚至是宁可投靠蛮军，与蛮军一同欺压低贱的华夏百姓，也不愿意支持新墨门，在各方的围剿之下，新墨门也只能由明转暗，处境艰难。

今日吕州的这些日子里，宁江以“小白道人”的身份，一路上救治病人，竟也真有妙手回春之效。

这一日，纵连秦小丫儿也忍不住问道：“老爷，您的针灸真的这么厉害？”

宁江道：“废话，你老爷我何等人？生而知之，在拿起针灸的一两

日后，就会用了。”

秦小丫儿道：“那为什么从江南到这里的一路上，还要两位姑娘和我们给您练手？”

宁江道：“那不是为了让你们摆出各种姿势衣裳半解定在那里让我用针戳啊戳很有意思吗？反正闲着也是闲着。”

然后小丫儿就无语了。

此时，到处一片荒凉景象，周围村落里，连地里的草根都被逃难的难民挖出。他们所经过的一个县城里，到处都是残砖断瓦，角落里散落着一些凄苦的百姓，更多的则已跟着乞活的大军离去。有传言说，湟河岸边有蛮军在大规模的屠杀那些加入乞活军的流民，虽然不知道实情如何，恐怕也不会差得太远。

来到城门处，正要出城。“道长请留步！”一个清脆的女子声音，在他们的身后响起。

宁江回头看去，只见有一女三男、四名年轻男女策马而来，这四人骑着骏马，配着刀剑，衣衫不算华美，大体都是箭袖劲装，显然都是武林中人。

为首的那名女子在他面前勒住马，大约是看到他太过年轻，不知道他是不是自己要找的人，于是迟疑了一下，道：“听说近来有一位精于医术的道长路过，请问是否就是兄台？”

宁江笑道：“贫道的确略通医术，至于是不是你们要找的‘精于医术的道长’，这个贫道也不好说。天大地大，道者也并非只有我一人。”

旁边一人道：“珍姐，这人这么年轻，那么多名医都束手无策的事，找他有什么用？”

那青年女子低声道：“总不能放着小九的性命不管？”跳下马来：“请问道长如何称呼？”

宁江拂尘往臂上一搭：“小白！”

青年女子有些发懵：“小白？”

宁江道：“《道经》有云：大白如辱！何为大白？穷究天地之奥秘，精通万象之精髓者也！越是明白天地之秘，越是深知自身于浩瀚天地间的渺小，此所谓‘大白如辱’。贫道不敢以大白自居，只好做个‘小白’。”

青年女子心想：“这人有些名堂！”

于是道：“我乃七里锋锋主的女儿，姓赵名庭珍，家父有结义兄弟两人，近日，我二叔父的独子被妖人所害，也不知到底是中毒还是内伤，不管怎么治都无法治好，道长可能去看看？如果能够治愈，必有重金酬谢。”

宁江道：“七里锋在哪里？”

赵庭珍道：“便在北方六七里之外。”

宁江再挥拂尘：“既如此，贫道便去看看再说。”

当下，赵庭珍便让其中一人让出一匹马来，请这位小白道人上马，至于小白道人说带的两个小道童，她自己用马带着一个，另一个坐在小白道人身后。让马之人，则与另外一名同伴合乘一匹。

在此之前，宁江也曾沿途打探过吕州一带的各方势力，知道七里锋，乃是这一带的地方势力之一，锋主赵归盘，原本是准宗师级的高手，在九阴真经出现和玄气大盛之后，踏入宗师级，他的两个结义兄弟，一个唤作曹紫腾，一个唤作应全珉。

这三个人，有着过命的交情，朝廷开始实施保甲法后，赵归盘靠着自身的声望和人脉，当上了本地保长，组建民兵，在吕州落入蛮族手中后，赵归盘心知无法抵抗蛮军兵锋，被迫依附。

保甲法的存在，让本是一盘散沙的民间百姓，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错综复杂的、有组织的地方势力，这些地方势力，有的虽然投诚蛮军，但自身地盘还在，有的不断起兵反抗，虽然被杀了不知多少，却也始终杀不胜杀。再加上玄气大盛，以及九阴真经的出现，使得宗师级的高手犹如雨后春笋一般，不断冒出。

这也使得，蛮军虽然强势，但像七里锋这样，有高手坐镇的团练，也只能能拉拢就拉拢，不能拉拢的，便尽可能的剿灭。而如同七里锋这

般的地方势力，有不少为了自保，也只能投向蛮胡，卑躬屈膝，能不得罪就尽量不得罪，以免落得家破人亡、甚至是举族覆灭的下场。

因为对七里锋的情况，原本就有一个大致上的了解，而宁江也不认为能够从这几人口中，探出更深层次的情报，宁江自也未趁着这个机会，探听消息，只是天南地北的，聊些本州的风土人情。

赵庭珍问道：“听口音，道长不像是北方人，不知道长来自哪座道观，学的是那家门派的武功。”

宁江笑道：“贫道来自江南，只是一个四海为家的游方道士，也不曾练过武功。”

这话一出，赵庭珍等尽皆错愕。

四海为家的游方道士，这个倒是并不稀奇。就像身上带剑的，未必是剑客，可能只是一个装饰品。穿着青衫的，未必是读书人，或许只是假装自己有学问。同样的，并不是拿着拂尘、穿件道袍就一定是真正的道士，其中不乏以道士为名的医者、招摇撞骗的骗子、甚至是名道实墨的墨家门徒又或是特立独行的儒者。

但是不管怎么样，在这样的乱世之中，不会武功，就敢带着两个女孩儿云游天下，太平盛世也就算了，在如今这个世道，无异于是找死了。

尤其是他所带的这两个女童，一个看起来不过十一二岁，娇小玲珑，另一个简直还要小上一些，十岁左右的样子，却是天生丽质的美人胚子，随时都有可能被哪个下九流的门派、又或者是贼匪看上，直接劫了，或是卖入青楼，或是其它更可怕的下场。

明明自己不会武功，却敢带着这样的两个女童、在这种局势里四处游荡？

实际上，在这位小白道人刚才上马的时候，赵庭珍就有些怀疑，他是否根本不会武功，现在听他亲口承认，赵庭珍不由得道：“道长还真是胆大，如今这样的乱世，道长也不怕遇到歹人？”

宁江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好怕的，贫道虽然不会武功，但遇到歹人，摆出一副莫测高深的样子来，他人不知道我不会武功，往往都不敢

动手。再说了，贫道虽为道士，实为医者，如今这世道，行医之人，不管到哪里都是很受欢迎的。”

赵庭珍忍不住笑道：“道长说的倒也很有道理。”

就这般，他们一路说话，终于来到了七里锋。

宁江骑在马上，抬起头来，只见前方起伏的山岭间，山寨处处，虽非城池，但显然是恰到好处的利用了地势，将周围的众多村庄，田地全都圈在了一起，再布下箭塔、哨楼等各种防线，实际上已等同于一座隔绝外界的城池……

寨子的大门缓缓的打了开来，四匹马一同策入。在外头乞讨的流民想要跟着涌进去，却又被里头的人硬生生用棍棒轰了出来。

周围水秀山清，在沿途到处都是荒废的景象中，这样的情景，也可以算得上是世外桃源了。

两侧里，种着庄稼的百姓，不时往他们这般看来，另一头的广场上，是民兵练兵的吆喝声。

再往前，进入了一处庄园。

“姑娘！”一名庄丁奔了过来，“锋主一直都在找你。”

赵庭珍下了马，说道：“你去告诉父亲，就说我找到了这些日子，一路上给人治病的这位道长，说不定能够救回小九。”

让那庄丁先进去通报，她自己则请小白道人下马。

宁江带着小刀和小丫儿，随着赵庭珍一同踏入。很快，在正厅之中，便看到有两名正坐着说话的汉子，往他们这边看了过来。

这两名汉子，身形都颇为魁梧，太阳穴微鼓，显然都是以外练为主的外家高手。只是颇为诡异的是，两人都失去了一只手臂，一个断去左臂，一个断去右臂。

赵庭珍入内道：“爹！叔父！”

断去左臂的汉子不满的道：“珍儿，你怎的又跑到外头去了？”

这汉子，自然便是七里锋的锋主赵归盘，在他身边的，则是副锋主曹紫腾。

曹紫腾的年纪，本要比赵归盘小上几岁，外表看去，却反比赵归盘沧桑了许多。右袖空荡，左手拿着杯子，看着赵庭珍，亦道：“珍侄女，如今外头世道混乱，能不出去，还是尽量少出去的好。”

赵庭珍道：“我听人说，最近吕州多了一位医术精妙的道长，想着也许能够治好小九，所以赶去将他请了过来。”

赵归盘抬起头来，看着她身后的年轻道士：“这位是……”

那年轻道士挥动拂尘：“贫道小白，《道经》有云：大白如辱！贫道不敢以大白自居，只好做个小白。”

赵归盘心想：“珍儿这孩子好不晓事，小九的病，这么多的名医都没有能够看好，这么一个年轻人，请来又有什么用？”

虽然觉得像这种年轻人，请了也是白请，但既然请来了，总不能冲着对方摆脸色。赵归盘起身道：“原来是小白道长，久仰久仰！”生出右手，与这年轻道士一握，紧接着再皱眉头。

原来，以赵归盘的本事，这一握，自然已是能够判断，这青年道士并没有练过武功，不管是外功还是内功都不曾练过。没有练过外功，这个自然是一眼就能够看出来的事，而但凡修炼果一些内力，随着他这一握，内力多多少少会发散出一些。

唯有从来不曾练过武的人，才会这般，一丝内力也无。

赵归盘本是担心，女儿救人心切，也不管这人到底是何来历，就这般请了进来，说不定是敌人派进来的细作甚至刺客也有可能，所有利用这个机会，暗中一试。如今知道这个青年道士根本不是练武之人，固然知晓自己想多了，却也不由得更埋怨女儿，想着她又不是不知道小九的情况，一个不会武功的寻常医者，请来又有什么用？

赵庭珍的心里，却也有一些打鼓，实际上，在赶去请这位“小白道长”之前，她也没有想到他竟然这般年轻，而且连一点武功都不会。只是，众多名医束手无策，她也只能死马当成活马医，万一这位道士真有本事呢？

赵归盘心知，小九的病，绝不是这不懂武功的道士所能够救得了，自也没有怎么将他放在心上。客气一番后，便向女儿说道：“既如

此，你便将这位道长带你三叔父那里，看看再说。”

待女儿将人带走后，赵归盘重新坐下，无奈摇头：“珍儿也是，虽说如今，为了能够救活小九，病急乱投医，但也没必要什么人都请来。”

曹紫腾道：“侄女这也是为了小九能够早日康复，唉，老三只有小九这一个孩子，如果实在是无法救回……”长叹一声，无奈摇头，又道：“关于那个女人，大哥你怎么看？”

赵归盘道：“虽然不知道，突欲那一边为什么突然要我们协助搜捕那个蛮族女子，但我们如今，既已归附蛮军，派人协助蛮军，也是不得已的事。只是，总感觉其中颇有一些古怪。”

曹紫腾低声道：“我听说，真正捉拿那个女人的，其实不是突欲，而是蛮军的邪相神册宗倍，此事恐怕有些不寻常。”

赵归盘沉吟一阵，道：“如果真的与蛮族的邪相有关，我们还是不要涉入太深的好。既然突欲那一边有命令下来，不帮着找人是不能的。只是找到人后，通知蛮军，让他们自己去抓就是了。不知道那女人到底犯了什么事，会被蛮军追杀，我们昧着良心，帮蛮胡做事，原本也是无奈之举，如何能再亲手擒杀那些与蛮军为敌的无辜之人？”

曹紫腾跟着沉默不语……

森林的上空，一个身影带着焰光，往西边快速飞去。

同一时间，又有一人，在枝头与枝头间不断跳跃，轻盈而又灵活，脚尖往往只是在枝头轻轻一点，便弹射而出。

比试着速度的两个少女，御着火焰飞在高处的，天生媚骨，前凸后翘，身上穿着浅红色的襦裙。随着她的飞行，裙裳呼呼的带出风声。

虽然无法御火而飞，速度却也快得惊人的、下方的少女，则是纤细窈窕，腰间的双刀散发出的刀气，仿佛与她整个人合成了一体，纵跃之间，空气被不断破开，娇躯起落，美不胜收的身材随之勾勒。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虽然速度不慢，但毕竟无法像上方那名少女一般，直接御空飞行，在树枝上的起落、借力弹跳，初始时，都会拖延一些时间，初始时，自然是很快的，就被同伴甩了下来。

然而，御火而飞，无法借力，对内力的消耗显然是非常的大，过了一会，她飞得渐渐慢了，眼看着前方山坡在望，一咬牙，继续坚持，谁知眼看着就要飞上坡头，下方魅影一闪，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竟然先发至，抢先一步冲了上去，双臂一挥：“耶！赢了！”

春笺丽落在她的身边，双手撑着膝盖，弯着小蛮腰，不停喘气。

果然距离才是关键，近距离比拼她是不可能输的，远距离就不成了。

春笺丽心知，这种枝头跳跃的本领，就算是宗师级的高手，实际上也是很难做到的。靠着内力一纵数丈，这个对许多高手来说不难，然而枝头上的连续跳跃，往往需要通过术法才能够实现。

然而小梦并没有学过什么术法，她竟是以自身神魄本身的力量，违逆了天地之理，整个人如同剑光，是一种颇为玄奇的驭剑之术。

如果这般修炼下去，说不定哪一天，她真的能够御剑飞行也说不定。

其实小梦原本也就是二八年华，只是不知怎的，随着璇玑剑舞的修炼，岁月不但无法侵蚀她的模样，看上去反而还年轻了一些，虽然依旧处在发育之中，但那冰肌莹彻的肌肤，带着一些孩子气的可爱脸蛋，让她宛如固定在了十四岁的模样，仿佛再也不会老去，颇为奇妙。

春笺丽心知，自己从小就开始修炼道家的罡元剑法。一般来说，十几岁开始修炼武道，乃是常事，太小的话，练武不见得是好事，修炼外功自不用说，从幼童起就修炼外功的话，长大后身体变形不说，而且往往寿命不长。修炼内功也是一样，对经脉的身心的飞负担极大。

但是道家的内功心法却是例外，也正是因此，在九阴真经出现后，道家“真气”的修炼方式，很快就开始形成主流。毕竟，“养生”原本就是道家之所长。

因为从小就开始修炼道门的心法，春笺丽练功的时日，自然要比小

梦长得多，虽然后来是靠着师父的教导，才练成了三元流珠的玄妙真气，但那也是靠着从小练成的罡元之气作为基础。

然而现在，她与小梦的实力却是相当，其中，如玄天离火剑法中的“荧惑玄罚阴阳闪”，在师父看来，她原本是不可能这么快练成的。而如果没有练成这一招，她就被小梦落下了。

这般一对比，她心知自己在武道……又或者是仙道上的天赋，其实是不及小梦的，于是在心中暗暗下定决心，以后要愈发的用功，既然天赋不足，也就只能用苦练来跟上了。

当然，这并不是说她的天分真的不行。否则的话，原本是“种圣血”失败的她，也不可能依旧被列入善女神的候补处女的名单。以女尊的眼界，对她的天分也是颇为看重的。

只能说，她的天分固然不错，但像小梦和桃霏这种人，恐怕都属于万里挑一的变态级别，而她终究还是没有到“变态”这种地步。

“好！”她站直身子，“我们继续练功！”

小梦惊道：“什么？不用休息一下么？”

春笺丽说道：“越是劳累的时候越是要坚持不懈，这样才能突破自己，开始吧！”既然我决定了吃苦，怎能让你闲着？

硬拉着她一起去练功。

小梦惊叫道：“我哥都没这样逼我练功。”

春笺丽晒道：“所以你哥不会武功，你说九阴真阴好歹也是他拿出来，怎么他自己不练？”

“我哥他……我哥他……”小梦一阵抗议，终究还是没能逃过。

两个时辰后，金乌开始往西边落下，两个少女一同趴在林间的草地上……好累！

夕阳那柔和的金黄色光芒，从树枝间洒下，照在两人的身上。这里本是无人的山林，战火的痕迹并未影响到这里，夏日里的鸟语花香，带来一副祥和的景象。

“一点都不想动啊！”小梦道。

“把自己当成死鱼就可以了！”春笺丽喘气。

“关死鱼什么事啊？”小梦忍不住又坐了起来，朝天伸着胳膊……她一点也不想把自己当成死鱼。

“可惜你哥不在！”春笺丽嘀咕。

“啊？你做你的死鱼，关我哥什么事？”不理解。

扭头看去，只见笺丽笔直的趴在那里，双手朝前伸直，感觉屁股翘得很厉害。

休息了一阵后，两人回过气来，开始弄吃的。虽然原本就带了干粮，不过干粮原本就难吃得很。于是干脆抓了两只野鸡，清理一番后，烤来吃。

小梦其实是做不来这些的，好在春笺丽的手艺不错，相比起练武之前只是大家闺秀的小梦，她毕竟是从小就开始闯江湖的。而两人的包袱里，也放了一些用来调味的花椒和其它调料。

虽然太阳已经往西边落去，但夏日的天色，即便到了酉时，感觉天色也还早。只是，毕竟眼看端午将近，林间的毒虫和蛇类也相对的多了一些。小梦将一柄弯刀往地上一插，神魄与刀锋互相感应，刀意发散，竟无毒蛇猛兽敢于靠近。

烤肉最重要的是火候的掌握，这对于用火的春笺丽来说，完全不是问题。不一会儿，肉香四溢，馋得原本就已经累得腹内咕咕叫的小梦，盯着眼看着就要烤好的野味，眼冒星星。

就是在这个时候，两人忽的生出感应，一同扭过头来，往另一边看去。

只见一个块头巨大的身影，从林中窜来，眼看着就要撞上她们，猛然停住了脚步。

这人所站立的位置，正好背对着最后一道残阳，山一般的阴影从其身上倒下，将两个少女一同覆住，由此可知其块头之巨大。然而，两个少女何等敏锐，在这一刻，依旧清晰的把握住了这人的每一个细节。

突然出现的，竟是一个身上带血的蛮族女子。豹皮缝制的衣裙，难以遮盖其高大得简直惊人的身躯，大腿与手臂尽皆裸露，背上背着一柄镔铁大刀，刀身之大，即便连“金刀”舒畅所用的厚背大刀恐怕也远远不及，左肩到肋下却是一道长长的伤口，血迹斑斑，显然是受伤未久，且找不到东西包扎，那触目惊心的伤口依旧在淌着血迹。

这蛮族女子身材之高大，是两个少女生平所未见。即便是她们以往在江湖上见过的、最强壮的横练高手，也远远不及。

只是，她的这种高大，并非是满身肌肉、练出来的那种粗壮，而更像是天生就长得如此。但她身材之高，足在普通男子的两倍以上，正常人，应该不会长得如此，而蛮兵中虽然也有高大的，但也未曾见过有人高到这般地步。

这女子，来得颇快，以至于在她快要撞上她们时，两个少女才感应到她的存在，同时扭头看她。这女子却也同样吓了一跳，陡然立定后，猛然间退了一步，带动了身侧树叶的沙沙声。

充满警戒的眼神，死死的低头看着两个在她面前，娇小得差点被她忽视的华夏少女。右手下意识的握住了背在背上的，无鞘的大刀。劲气无形的卷起，带动着周围的地气，由此便可以知道她也是一名蛮族中的高手，然而硕大饱满的胸脯却是不断的起伏着，显然这一路上，体力已经消耗过巨。

只看她依旧淌血的伤口，凌乱的发丝，便可以知道她此前是一种什么样的处境。警惕地看着两名华夏少女，发现自己并不认识她们，她们也不像是对她有什么敌意后，目光下意识的转向了溢出肉香的烤山鸡，肚子竟咕的一声，发出声响。

两个少女对望一眼。春笺丽笑道：“这位姐姐，我们烤的这山鸡有多，不如分你一只？”

那女子沉默了一会，松开刀柄，在篝火边盘膝坐了下来。虽然只是坐着，其个头就已经比她们两人站着都还要高。

春笺丽便将其中一只烤山鸡分给了这个女子，蛮族女子以颇为怪异的语音，低声说了一句：“多谢！”接了过来，就这般撕了开来，狼吞虎

咽的吃着，看来是真的饿了。

她吃得很快，吃完后，站起身来，从两个少女身边绕过，期间停了停，迟疑了一下，走了两步，又停了下来，回头看向她们，背上的大刀，刀锋在逐渐昏暗的夜色间发着寒光。最终，她再次低声说道：“多谢！”往前飞奔而去。

小梦坐在篝火边，看着她远去、并逐渐没入林中的背影：“唔……我还以为她会动手！”

春笺丽笑道：“刚才那下子，她戾气发散，明显是准备动手的，如果我没有猜错，恐怕是想要杀人灭口，不让别人知道她出现在这里的事，不过最后还是没能够狠得下心来？”

小梦抬起头来：“蛮族中也有好人？”

春笺丽失笑道：“华夏人里也有坏人，蛮胡中怎的就没有好人了？不过，我们跟她既无怨又无仇，还让了一只烤鸡给她吃，她手下留情没杀我们，就能算是好人，那这好人也实在是太容易当了。”

小梦笑道：“你说得也很有道理。”

当下，两人也没有再去管那个身材硕大的女人，将剩下的那只山鸡分着吃了。她们的食量原本就不算太大，虽然只剩了一只，实际上也还是绰绰有余。

此刻，天色已经暗了，夏日的夜里，林中毒虫太多，两人虽然不惧，但毕竟是不利于休息。于是便灭了篝火，一同往林外走去。

出了森林，来到山脚，另一边却有马蹄声往这个方向本来，十多个蛮族战士骑在马上，随着战马的嘶鸣，这些蛮族战士减慢了速度，马蹄交错，将她们团团围住。

两个少女背对着背，冷视着这些一眼看去，穷凶极恶的蛮胡……

宁江带着小刀和小丫儿，跟在赵庭珍身后，进入了一处山庄。

在这里，三三两年的聚集着一些人，有的唉声叹气，有的愁眉苦脸。

内中一人看到赵庭珍进来，问道：“珍姑娘，这一次姑娘您又请来了哪里的名医？”

赵庭珍介绍道：“这位是从江南来的小白道长，这一路上，在吕州也治好了不少人，堪称妙手回春……”

“妙手回春？”一个不屑的声音传来，“哪里来的、坑蒙拐骗的小道士，珍姑娘你不要被人骗了。现在的道士，装个神弄个鬼，画些谁也看不懂的鬼画符，就开始招摇撞骗，驱邪赶鬼治病救灾，无所不能的样子，其实就是……哼！哼！哼！”

众人看去，只见负手踏步而出的，乃是从州府里请来的吕州神医仲米安。看着珍姑娘带来的这位“小白道长”，仲米安一脸的鄙夷。当然，以他在医道上的声望，这个小白道长号称“妙手回春”，却是谁也不曾听过，他看不起也是很正常的事。

赵庭珍见仲米安这般不给她面子，直接出言嘲讽，心中也不由得有些不满。要不是这些人治不好小九的病，她又何必四处奔波，病急乱投医，但有一点可能都不放过？

不管小白道人的水平到底如何，毕竟总是她请来的，失了礼数总是不好，但她又不敢得罪仲米安，毕竟到目前为止，仲米安也的确是他们所能请来的，最好的大夫，同时也是养生和练气的高手，虽然本行是大夫，但在武道上，也有一流的实力。

于是，她尴尬的笑了一笑，正要缓和一下气氛。仲米安却已踱到小白道人面前，继续用不屑的语气道：“不知这位小道兄，擅长的是那种治病方式？说起来，前些日子，也来了几位全清派的道士，在大庭广众下，画了些符，烧成灰后放水里煮，说是能治百病，后来治好的病患没几个，被他们骗去的钱财却有不少，不知小道兄，是否也擅长此道？”

众人一同往这青年道士看来，只见这青年道士手持拂尘，拂尘轻轻一挥，微笑着道：“符篆之术，虽然有些妙用，但声称能够治病的符篆，却基本上全是骗人钱财的东西，更不用说能治百病。各种病有各种不同的疗法，世间绝不存在能治百病的东西，符纸不行，任何一种灵丹妙药也不行，对症下药，才是真正的医道。”

仲米安取笑道：“看来你这是连鬼画符都不会了，那你会些什么？”

“望闻问切啊！”宁江看白痴一样的看着他，“看病首重的是望闻问切，阁下想要鬼画符自己画去，不要找我。”

仲米安原本是想要挤兑这个他以前听也没听过的青年道士，没想到反而被他挤兑，立时怒气上涌。赵庭珍生怕他们吵起来，赶紧说道：“道长，里面请，里面请！”

“且慢！”仲米安喝道，“珍姑娘，这多半是不学无术之徒，你就这般请他入内，给令弟看病，万一他胡乱开药下针，反而将人害了，如何是好？到那时，珍姑娘一片好心，三爷自然不会怪罪珍姑娘，珍姑娘自己过意得去么？”

赵庭珍道：“这个……”

仲米安往另一边看去，忽道：“这位屠兄，前些日子我方才为他看过，哼哼，这位小道兄既然说的这般厉害，何不也为他把把脉？要是能够知晓他得了何病，应该如何用药，我便算他有些本事。”将手一指。

赵庭珍看去，见他所指的，乃是二叔庄中的护卫屠叔城，这一年多里，积痼一直反复难愈，数日前，仲大夫替他看过，开了一些药，这几日里好了许多。

她往小白道人看了过来。

在她眼中，小白道人拂尘再挥，笑道：“有何不可。”

其他人见有热闹瞧了，当下，纷纷让出位置，那屠叔城本不愿掺和进来，此刻却也无法，只得坐在桌边。小白道人隔桌而坐，为他把脉，两名娇小玲珑的小道童分别立在他的身后。

赵庭珍轻声道：“道长，既然是‘望闻问切’，您不用问问屠护卫这病是如何来的？”

仲米安冷嘲热讽的道：“既然敢自称妙手回春，那想必切脉之术，也是非常了得的，病的起因一搭便知，哪里还需要问？”

青年道者笑道：“这话有理，需要用问才能知晓病因，无法显出我的本事。”将手收回：“何况这病因，其实简单得很，切一切脉便已知

晓，哪里需要用问？”

仲米安冷笑道：“既然这样，那你不妨说说，他这病到底因何而来？”

赵庭珍见这位小白道人不过就是将手搭在屠叔城腕脉上，片刻即起，心中暗道：“道长啊道长，你这趟恐怕是要出丑了。屠护卫这病，这一年多来，多少人都无法治好，不但无法治好，甚至连病因都无法查出。也是仲大夫前些日子，反复询问、切脉，一项项排除之后，方才确定病因，你就这样子搭上一搭，就能知晓？唉，也是我大意了，也是我一心想着治好小九，一听到有名医，也不管是真是假，就先想着请来再说。要是这么一下子，你都能看出屠护卫的病因，你这不是名医，你这是神医……不是，神医都没这般厉害，你这是神仙了！”

青年道者却道：“屠护卫这病，起于一年多前，初始时必是胸口发闷，恐怕自己也没有注意，其后每到夏天，又或是剧烈的运动过后，心口便会绞痛，普通的医生难以判断，多半会认为，这是常年劳累所积累下来的心绞之症，开些通络活血的药物，结果屠兄越是服药，病情反而越重。去岁入冬之后，天气寒冷，症状大约好了一些，现在进入夏季，病情恐怕是随着日子的逐渐炎热，越来越严重，尤其是每日正午时分，心痛难耐……”

屠叔城动容道：“道长说的没错，的确是这个样子！”

仲米安的脸色也有些微变，只因为，他的确是没想到，这年轻道士既然只凭着这片刻的搭脉，就这般精准的判断出屠叔城的症状。尤其是经过他这几天的药物调理，屠叔城的症状实际上已经减轻了许多，在表象上，已经是难以判断。

青年道者继续道：“屠护卫的右腋之下，必定有一刀伤。”

屠叔城再次动容：“道长说的没错！”掀起短衫右侧，果然是有一长长的刀疤，伤口其实早已愈合，连疤痕都已脱落，但因为疤痕脱落后显露出来的肤色要比其它地方白，所以还是能够看出。

青年道者道：“可以想见，屠护卫必定是曾与人交手，被那人砍了一刀，伤口虽长，却未伤筋动骨，看着只是皮肉伤，所以屠护卫也未在意。却不知那人所用刀法，与人不同，练有一种无形刀气，刀气沿脉而走，以屠护卫的几个穴道为中转，最后伤及心室，使你的心脏一角，经

脉虬结。初始时，这内伤并未发作，只是慢慢加深，等屠护卫你开始觉察到病症时，与那日受伤已有一些时日。心室本在左胸，你这皮肉伤是在右肋，相隔又有一段时日，普通的医者自然难以联想到一块。本是刀气造成的内伤，却当成劳累过度造成的心绞之病来处理，自然是无法治愈，反越治越糟。”

屠叔城猛拍大腿：“道长说的没错，若非有仲大夫到来，花了一天工夫，反复的诊脉、询问，恐怕也想不到是因为那一刀引起的，明明那一刀看上去只是撕开了些皮肉，伤口根本不深。现在重新调查，才知道那日劈出这一刀的人唤作避炎刀，刀法其实不怎么样，就是这诡异的刀气让人防不胜防。那一日我们与潜山马匪一同乱战，那家伙趁乱砍了我一刀，又被我给杀了，当时看他本事也不算太强，伤得不重，也就没有放在心上，没想到他的刀法居然这般特殊。”

青年道者讶道：“这一搭脉就能判断的事，竟然要花一整天来查？唉，这大夫水平也实在太差！”

众人往仲米安看去，仲米安面红耳赤。赵庭珍则是看着这位小白道长，暗暗称奇，仲大夫已经是吕州屈指可数的名医，面对着屠护卫这以往让不知多少医生束手无策，越治越糟的疑难杂症，初始时也极为头疼，花费了许久时间，才找到病因。

这家伙竟然这么一搭脉，就分析得这般清楚？这到底是怎样的神乎其技？

屠叔城苦着脸道：“可惜，虽然找出了病因，但是仲大夫说了，原本就发现得太迟，拖延了病症。更何况伤处紧靠心室，现在只能靠药物强行压制病症，已经无法根除，以后甚至不能再练武，唉！”

青年道者一听，却是哑然失笑……

在众人的注目之下，青年道者笑道：“这种小事，根除不过就是几针的事，哪有那么麻烦？丫儿，取针！”

小丫儿将银针往桌上一摆。

青年道者道：“莫动！”取了三根最长的银针。

谁也没想到，他说下针就要下针，都有一些发懵。

仲米安冷笑道：“你们最好想清楚，病根乃是紧靠心室的刀气之伤，这几针下去，一不小心，不要说针到病除，怕是连命都送了。你们真的要让他动手？”

赵庭珍犹豫了一下，一时也不知道应不应该阻止。

青年道者晒道：“这点小技，哪有什么性命之忧？倒是放着不管，这伤病一直拖着，不但终生无法再练武并且与人动手，且连下农活都成问题，端的成了无用之人，而且最多恐怕也只能再活十年。你们要是怕我一不小心反害死了他，我人就在这里，出了事，你们拿我偿命就是，反正贫道也不会武功，你们杀我还不简单？”

屠叔城毅然道：“既然这样子，就请道长用针，真要出了事，也不用道长偿命，这是我屠叔城自己倒霉，反正拖着这半死不活的身子，不但派不上用场，反而成了累赘，死了也好。”

青年道者道：“放心放心，有贫道在，死不了！”连着三下，三针之间就扎了下去，全都扎在了屠叔城的心脏周围。

他下针之快，简直就是随手乱刺，刷刷刷就扎完了。赵庭珍和其他人还在犹豫着到底要不要阻止，针就已经刺上去了。

别的大夫，就算是用针灸，那也是谨慎认穴，犹如临渊而行，小心翼翼，一点一点的拿捏着分寸，不敢有一丝大意。尤其是心脏这种地方，更是如此，这人却是蛮看蛮扎，看得人目瞪口呆，魄动心惊，想着这不扎死人才有鬼。

青年道者起身道：“大家散开，不要动他……对了，谁借我一把剑？”

到了这一步，大家不听他的都不成了，赶紧让开了来，又想着，你不是大夫吗？要剑做什么？

赵庭珍一咬牙，想着：“算了，都这样了，听天由命吧！”直接拔了自己的剑，递给小白道人。

此刻，赶来围观的人越来越多，里三层外三层的围着。在他们交错的视线中，小白道人拿着剑，转到不敢妄动的屠叔城身后，将剑尖对准他的背，轻轻的划动。

“果然还是要鬼画符吗？”仲米安忍不住出言嘲讽。

小白道人看白痴一样的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继续用剑尖划着，不过就是短短的半刻钟过后，他把剑往赵庭珍一扔，又踱回了屠叔城的前方，伸出手来，将插在他左胸上的针一一拔出，退了两步。

最后的一根针方一拔出，屠叔城猛地一口淤血呕了出来。青年道者道：“可以了！”

众人赶紧冲上前，将屠叔城扶住，有人问道：“屠兄，你感觉怎样？”

屠叔城捂着胸口，又惊又喜：“这一年多里，结在胸腔里的一口闷气好像突然消失了一样，就这一下子，感觉整个气血都顺畅了许多。”他自己原本就是练武之人，自然知道自己体内的变化。

青年道者道：“虬结的血管、经脉都已经打通，接下来的几天里，随便让人开些活血化瘀的药，不用担心会再有反作用，休息半个月后，只管练武，再无妨碍！”

仲米安又惊又疑，就这么几下，真的就能把屠叔城这连他也只能治

标、不能治本的伤病根除了？要知道，即便是号称吕州神医的他，也用了相当长的时间，才能找出病因，而且因为伤的是心室，既不知如何下针，也不敢下针。

这有没有二十岁都还成问题的道士，就这样胡乱插了三针，用剑在他背上鬼画符一样的划几下，真的就能彻底治好？

心中无论如何不肯相信，他抢上前去，一只手扣住屠叔城的腕脉，细细检查。过了一会，他猛地一震，回头看向青年道者，指着他的背，难以置信的道：“你……你到底是什么人？”

青年道者带着两个玲珑可爱的小女童，在忽如其来的风中，背对着众人，拂尘挥动，踏步向前：“道心惟微，人心唯危；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不才，不敢以大白自居，唯号小白！”

……

春笺丽与宁小梦背靠着背，一同看着这绕着她们团团转的蛮兵。

为首的蛮族猛士，额头尖尖，手臂粗壮，喝道：“你们这两个丫头，有没有看到一个长得非常高大的女人？”

春笺丽笑道：“长得高大的女人？有多高大？”

那蛮族猛士勒住马，伸手比划：“至少这般高！”

春笺丽故作惊讶：“你骑在马上，比划的位置却比你的头还高出许多，世界哪有这般高的人？别说女人了，男人也没见过。”

宁小梦握着刀柄，冷冷的道：“没有见过，怎的了？”

一名蛮兵道：“这两个丫头来历不明，谁知道她们说的是真是假？说不定明明看到了，有意隐瞒。况且脸上蒙着面纱，身上带着兵器，藏在这种地方，说不定是哪一方的奸细，先抓回去，严刑拷打，看她们招不招！”

那蛮族猛士道：“不错！”拿着狼牙棒，朝两个华夏少女喝道：“放下

兵器，马上束手就擒，跟我们回军中去。”

春笺丽道：“这位军长，你这话好没道理，我们人在这里，并未躲藏，如何算是‘藏在这种地方’？身带刀剑，也不过就是为了路上安全，如何就一定是奸细？”

小梦道：“跟他们说这么多做什么？既然他们要抓我们，那杀了他们就是！”

笺丽回头低声道：“可是，我们和你哥击掌为誓，说好了要低调的啊？一下子就杀了十几人，算什么低调？”

小梦天真的道：“就是因为要低调，所以才要杀他们啊？你想，什么是低调，无人知晓才是低调。他们要抓我们，我们不肯被他们抓，势必要逃，接下来，他们马上通缉我们，岂不是弄得众人皆知？还不如直接来个杀人灭口，全都杀个干净，没有人知道是谁干的，岂不低调？”

笺丽：“……哦！”居然好有道理。

那蛮族猛士见她们两人，明明被包围着，却全然不将她们放在心上的模样，勃然大怒：“擒下她们！”

嗤，一道刀光却是抢先一步撩起，小梦先下手为强，随着刀光划过的华丽轨迹，一名蛮兵胸前、后背同时闪过一线光芒，血花随之溅出。在这人向后倒去的那一瞬间，另一柄弯刀也随之出鞘，这一记刀光却是完美的半圆，又一人胸口溅血，身体从马背上向后弓起。

谁也看不清楚的刹那便已连杀两人，剩下那些蛮兵既惊且怒。马蹄交错，棒风挥舞，咣咣当当的交击声，以迅捷而又奇诡的节奏响起，犹如琴弦跳动。出手的蛮兵是混乱的，兵器与少女双刀交击的声响却是有序的，明明是以众凌寡，这些蛮兵却全都被秋香色少女的节奏带着走。

为首的蛮族猛士心知遇到了强敌，虽然惊讶于这两个华夏少女如此年纪，既然有这样的实力，此刻却也不敢小觑。从战马上纵起的那一瞬间，狼牙棒挟着凶煞的恶气猛击而下。

咣，一声交响，浅红色衣裳的少女竟纯凭宝剑，硬生生挡住了对方挟势击下的一击。横架的宝剑，剑锋反射着少女的英气，蛮族猛士不但未能逼退红衣少女，自己反被震退数步。

这小娘们内力好强！蛮族猛士心惊于对方看似柔弱，但却刚猛的力量，狼牙棒疯狂的砸去。咣咣当当的震响中，少女一步不让，竟纯凭着直来直去的剑法，杀得他步步后退。华夏武道重于技而轻于力，以及刀走直剑走轻的常识，在这个少女身上全无用处。

与此同时，其他的蛮兵竟在双刀少女如同电光般快而轻灵的攻击下，纷纷倒下，奔逃的战马，坠地的尸体，溅起的土石，在华美而又诡异的刀光辉映下，织成了一副凄美绝伦的画面，仿佛那风驰电掣的双刀，不过是日月交替的天工，死于刀下的亡魂只是自己送到刀下找死的可怜人。

当春笺丽一剑破入蛮族猛士胸膛的时候，双刀的少女也杀完了其他所有的人。

“我杀的人更多，耶！”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高举双手。

“我杀的这个是最厉害的好不好？”浅红色衣裳的少女将中剑的死者一脚踹飞，没好气的道。

“哼哼，那以后找二十多个实力差不多、聚在一起的蛮兵，看谁杀得多！”小梦叫道。

“找一千名蛮兵杀进去，谁先逃谁输！”笺丽才不会傻到去跟小梦比杀人速度，充盈的内力才是她的强项。

“这样就可以了吧？”小梦收起鸳鸯刀，看着周围的尸体。

“嗯，就算有人找到他们的尸体，死人是没办法说话的，自然无法告诉别人，是谁杀了他们。”春笺丽跟着收起长剑。

两人一同转身离去：“我们实在是太低调了！”

宁江随着赵庭珍一同进入正厅，一个颇为憔悴、国字脸的男子走了出来：“珍侄女，外头发生了什么事？为何这般吵闹？”

赵庭珍道：“二叔父，这位小白道长，是侄女为小九请来的新大夫……”她兴奋的将刚才在外头、这位小白道人三针治好屠叔城心室伤

病的事说出。

这男子，自然便是七里锋的两个副锋主之一，亦是赵庭珍的父亲赵归盘两个结义兄弟中的应全琨。

听赵庭珍说完后，他亦是大吃一惊，屠叔城乃是他庄中请来的护院高手，这一年多里，来来回回不知道多少大夫，都无法将其心绞之症治好，纵连仲米安这吕州城有名的大夫，也明言只能治标，不能治本，如今竟被这青年道者一下子治愈？

赶紧将这位小白道人请入内中。

进入内庭，只见几名女子守在床边，其中一名女子哭哭啼啼，不断抹泪，其他人则在尽力的安慰着她。与此同时，床上躺着一个大约六七岁的男孩。

看到赵庭珍入内，那几名女人向她打着招呼。赵庭珍上前拉着那哭泣女人的手：“婶子，你不要担心，小九一定不会有事的。”

应全琨道：“道长，请！”

那几名女人，心知必定是请来的新的大夫，赶紧让了开来。

这里虽是内院，但应全琨原本就是江湖中人，自没有那般多的避嫌之事。赵庭珍搬来了一把圆凳，在床头放下。宁江坐在床边，看着那昏睡的孩子，只见他面色乌黑。

应全琨方要向他解释自己的独子病倒时的情形，赵庭珍已经是口快的道：“道长，小九是在差不多七天之前，突然昏倒的，那个时候，他身边原本也有几人跟着，却全都被人杀了，小九虽然没死，却一直昏睡不醒，也不知道是被人动了什么手脚。仲大夫说，小九体内，像是有什么东西在吞噬他的生机，感觉像是中了蛊的样子，但以仲大夫的本事，竟也没有办法找出蛊虫来，到底是不是中蛊，他也只能猜测。另外他还说，照这般下去，小九恐怕是坚持不了两天，就算这样……”

青年道者道：“就算这样，也是靠着仲大夫通过放血之术和各种药物强行吊命，否则恐怕连今天都无法活到。”

他将手指按在这孩子的腕脉上，沉吟一阵，道：“这位仲大夫虽然

比不得贫道，但本事还是有的，你们实在应该好好的谢谢他，若非有他强行吊命，这孩子恐怕也支撑不到贫道前来！”

应全琨又惊又喜，道：“道长，犬子莫非还有救？”

那些女人俱知仲米安已经是州府里最有名的名医，这道士明明年纪还轻，却是随口一句“比不得贫道，本事还是有的”，尽皆诧异，纷纷往他看来。

纵连赵庭珍，也以极为期待的目光看着他……

在他人的目光下，宁江往床上的孩子看了一眼，没有人能够注意到，这一刻，他的眸中发散出的，犹如能够透天彻地，洞彻虚空的目光。

紧接着，他便是低哼一声，道：“救回这个孩子，不成问题，我还需要一些东西便是。”

已是亲眼见识过他的本事的赵庭珍大喜过望，慌忙让人准备去了。很快，外头便烧好了热水，取来了一个近乎透明的琉璃瓶。这样的琉璃瓶，其实并不好找，只是赵归盘的家中，刚好收藏了一支，本是价格昂贵，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取来用就是。

赵归盘、曹紫腾也一同来到。赵归盘道：“道长，小九到底是什么情况？”

宁江道：“似蛊而非蛊，似虫而非虫，乃是一条……蛇！”

蛇？众人惊异对望。

仲米安张了张口，下意识的想要出言反驳，只是想起了刚才这个青年道者神乎其技的惊人表演，终究还是忍了下来，这道者的医术绝对在他之上，这一点显然已经是无可辩驳之事。

在青年道者的指挥下，众人将床上的孩子抱起，放在了盛满热水的木桶中，两个女人在一旁扶着他。

小丫儿取来银针，青年道者先在孩子的十根手指头上各扎了一支，然后，绕着这孩子，将手中的针左扎一支，右扎一支。

仲米安在一旁看去，只觉这青年下针之处，简直就是毫无章法，一些针扎在了穴位上，更多的却是跟穴位全然无关，即便以他在医道上的

学问，竟也完全看不出虚实，只觉得一头雾水。

青年道者的表情，却是多少显得有些凝重，与刚才诊治屠叔城时完全不同。即便是小丫儿和小刀，这一路上，也从未见过他这般严肃。

周围的众人，围在远处看着，大气都不敢喘一下，生怕影响了这位年轻的道长。应全琨好歹也是江湖上成名的高手，此刻心知，除了这个着实有些来历不明的道者之外，自己的爱子恐怕是真的再无其他人能够救治，额头上也不禁泌出汗水。

其妻更是在身边人的搀扶下，紧揪着衣角，目光中充满了期盼，紧张到了极点。

过了一会，青年道者道：“喂水！”

赵庭珍赶紧上前，按着事先的吩咐给小九灌雄黄水，又将温热的雄黄水从头顶往下浇去。两名武者上前为孩子推血，紧接着，青年道者又断断续续的下了几针，忽道：“出来了！”

只见他抢过琉璃瓶，一针刺在孩子后背。

针下方穴道，破开一个小小的血孔，血孔由细而大，有什么东西从血孔中窜了出来。

青年道者将琉璃瓶一接，那东西竟落入了瓶中。

青年道者将琉璃瓶往旁边一递，小丫儿赶紧接过瓶子，快速的用玉塞塞住瓶口。从另一边接过小刀手中的拂尘，青年道者拂尘一挥：“好了！”

帮孩子推血的两名武者将其从桶中抱出，几名女人慌忙为孩子换下湿衣。

其他人好奇的往小丫儿手中的琉璃瓶看去，只见内头竟有一条最多恐怕只有三四岁的孩子的的小指长的、血水凝成的细影，仔细辨认，竟真的是条小蛇。

这小蛇显然还活着，在瓶中不断抽动，啪啪啪的，撞击着琉璃瓶的内壁，其形虽小，却是看得人心惊胆战。

青年道者道：“就是这条小蛇，在这孩子的体内不断的释放毒素。这毒虽然不烈，但是不将这条藏在血管中的蛇逼出，血毒驱之不尽，这便是无法根治的主因。现在，这血蛇已经逼出，仲大夫，麻烦你帮这孩子再开一些化炎去毒的汤药，自然痊愈。”

仲米安此刻已经是心服口服，赶紧道：“好的，好的！”

赵庭珍道：“道长，这到底是什么蛇，这般奇怪？”

青年道者右手从下往上拂尘挥舞，慧丝落在肩头，左手从小丫儿手中拿过琉璃瓶，看着瓶中怪异的小血蛇：“这个，贫道其实也不知晓，这种蛇，贫道以往也不曾见过，不过是从小九的脉象，判断出此蛇所藏的位置，以及它的大小、毒性，既知它是活物，对症施针，将它逼出罢了。”

他说的虽然轻巧，但是众人对他的医术，已经到了无话可说，近乎膜拜的地步。仅仅凭着脉象，就能确定一条从来无人见过的小血蛇藏在孩子体内，并判断出它的形态和位置，从而以针灸逼出，实是让人瞠目结舌。

仲米安道：“敢问道长，这莫非是蛊蛇？”

青年道者摇头道：“绝非蛊蛇，倒更类似于以血液为养料的寄生虫。正如蚊子一般放出毒素，一边吸食血液，说穿了，这种血蛇做的也是同样的事罢了。只是，它虽非西岭常见的蛊虫，但绝对是他人所养，并非天生地养。下蛇之人，其目的，恐怕就是要让这孩子的家人，眼睁睁的看着他一天天的耗尽生命，直到死亡。”

可以想见，如果不是他恰好来到这一带，这孩子根本无人能够救活。

应全琨之妻秦氏猛然哭了出来，这些日子，她一直守在孩子身边，自然知道这种煎熬与折磨，此刻哭出，一方面是后怕，另一方面，也是知道孩子无事后的喜极而泣。她哭道：“肯定是那个女人……肯定是那个女人干的……”

众人往应全琨看去。应全琨低声道：“人在江湖上，虽然多多少少都会有些仇敌，但我原本就极少离开七里锋，想来想去，纵然有些敌人，也不至于为了对付我夫妇，向一个孩子下这样的毒手，想来想去，

这般痛恨我夫妇的，恐怕也只有箫妹，但是以箫妹的所作所为，虽然下得了这样的毒手，但她应该养不来这样的血蛇才对。”

一听到这“箫妹”二字，包括赵归盘、曹紫藤在内，其他人也不由得沉默了下来。

应全琨无奈的道：“只怪我以往管教不严……唉！”

赵庭珍叫道：“箫姨自己造孽害人，早晚遭报应，关二叔父你什么事了？”

青年道者看着瓶中的血蛇，略一沉吟，道：“你们说的女人是……”

应全琨无奈的道：“那是舍妹应恺箫，原本也是我们七里锋的一员，从小练武，这些年里，或是因为天分不足，在武学上始终无法进步。自九阴真经出现后，她开始钻研九阴真经，九阴真经艰涩难懂，她又对道经一窍不通，也无心去研究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写出来的那些九阴真解，强行修炼，竟也被她练成了一种诡异指法。有一段时间里，七里锋中各个村庄里，接连有孩童失踪，在我们不断调查之后，竟是被她掳去以头颅练爪，唤作九阴销骨爪。”

赵庭珍恨恨的道：“在知道是箫姨做的那些恶事后，二叔父亲自领着大家，大义灭亲，将她抓住，要为那些被害死的孩子逃回公道，只是没想到、没想到……”说到这里，她不由得咬牙切齿。

应全琨猛的一拍石桌，怒道：“早知道，抓住她的那一刻，就应该先杀了她的。”

赵归盘与曹紫腾对望一眼，俱是长叹一声。

青年道者见众人俱是愤愤不平的样子，心知必然出了问题。既然应全琨之妻怀疑其子遇害，有可能是那名为应恺箫的女人所做，那就证明那个女人虽然为了练功，害死了许多无辜孩童，而且也被抓住，但是因为某些原因并没有受到惩罚。

而看赵归盘等人此刻的模样，这事显然成为了整个七里锋的耻辱。

既然是这般，他也就没有多问。

当下，应全琨令人杀鸡宰羊，招待小白道长和他身边的两名女童，

一个多时辰后，熟睡中的小九果然也醒转过来，虽然还有些虚弱，却是直嚷着肚子饿。赵庭珍等尽皆欢喜……

春笺丽与宁小梦各自拿着一个望远筒，在月色中看着山下、如长蛇一般蔓延的火把。

虽然已经入夜，但夏日的夜里，天上没有一丝阴云，月色皎洁，就算是用望远筒，也能够毕竟清晰的看到远处。

此刻，大量的蛮兵、以及一些被蛮军驱使的武者又或村民，正在大面积的搜山。

“难道是发现了被我们杀死的那些人，想要找到凶手，为他们报仇？”小梦疑惑的道。

“应该不是！”春笺丽推测着，“死掉的那些蛮子，就其中一个厉害一点，其他的都是小兵。当兵打仗，死人再正常不过了，随便死几个人都要这样劳师动众的话，什么样的军队也忙不过来。”

宁小梦道：“那就是在搜我们遇到的那个、大块头的女人了。”

“嗯，那个女人很明显是在逃亡，被我们杀掉的那几个蛮子，很明显的，也是在找她。看这个样子，这些蛮胡肯定是已经发现了她的踪迹，才会这样大范围的连夜出动、搜捕，那女人恐怕是逃不了了。”

“我们要不要去帮她？”

“帮她？为什么？”

“这么一大群男人，去追杀一个女人，我看不下去！”小梦撇了撇嘴，“而且，看这些蛮子劳师动众的样子，那个女人对他们来说，肯定很重要，能够破坏蛮军的计划总是好的。说不定，是因为那个女人带走了重要的情报，事关重大。”

“但是，不是说好了要低调吗？卷入这样的事情里，这也太不低调了吧？”春笺丽放下望远筒，抬起头来，看看光点璀璨的星空。

“那个就是说说啦，你觉得哥哥是低调的人吗？现在说不定在那边很高调的炫耀呢，”小梦同样放下望远镜，“而且，这个其实也没必要听哥哥的啦。”

“喂喂，听到这话你哥会伤心的。”

“是哥哥很奇怪啊！一方面，天天说要培养我独立思考的能力，教我很多乱七八糟的东西，还赶我到外头锻炼。另一方面，每次一出门，他就千交代万交代。什么都听他的，他嫌我不知道独立思考，还说什么仙道终究是自己的道路，独立思考是最重要的。真要不听他的，他又在那里喊着，是不是翅膀硬了，是不是逆反了。”说着说着，少女抓着头发，气道，“他到底想让人怎么样啊？”

春笺丽也不由得听着好笑，宁江在这方面的态度，的确是患得患失，就像是教雏鹰怎么展翅的大鸟，既想放手让妹妹飞，又生怕妹妹摔着。其实以小梦现在的本事，有什么好担心的？

只是再一想，宁江对她，好像就没有这般患得患失，初始时，她都那般投怀送抱，甚至可以称得上自荐枕席了，他却始终若即若离的样子，说是要锻炼她独立自主的能力。

春笺丽自然知道，在仙道上，属于自我的思考能力，的确是非常重要的事，只是，想想还真是不爽啊。

山下远处，蛮军开始快速的收缩，树林的尽头，有尘土在月光下一路飞扬，显然那个女人已经被发现，正在一边奔逃一边战斗。然而四面八方的蛮军，已经在往那个方向赶去，这般下去，那个女人被抓住已是无法避免的事。

“好，我们去救她！”春笺丽叫道。任由一个受伤的女人，在她面前被蛮军就这样被蛮军抓走，她也看不下去。

两个少女一同往山下飘去，小梦道：“该怎么做？总不能就这样杀进去再杀出来吧？”

春笺丽道：“天干物燥，正好放火。”

小梦嘻嘻地笑道：“有道理！”放火本来就是笺丽的强项，更何况端午将至，草木干燥，也的确是最适合放火的时节。

当下，两人没有任何的犹豫，选定了风向后，在蛮军的外围放火。在春笺丽以三元流珠心法练出的三昧火下，火势起得极快，并顺着风势，往下风处狂卷。蛮军的奔逃和惨叫声接连响起，春笺丽分了一张正一教的辟火符箓给小梦，正一教的符箓，虽然在战斗中实际作用不大，但在特定的环境下，的确是有调配能量的作用。

在春笺丽的控火之术下，两人穿火而过，往那蛮族女子被围杀的方向奔去……

乱林之中，块头巨大的蛮族女子，怒挥着手中的大刀，血光泼洒，树木断折，昏天惨地的光影交错着舞动，血气昏黄的弥漫。

嘭的一声，后背猛然受了一击，女子往前踉跄了两步，嘶吼中转身，刀光所过之处，偷袭的蛮族猛士竟连着手中的狼牙棒一同被劈成了四截。血水洒在了树干上，更多的蛮兵杀了上来。

女子且战且退，然而四面八方都是敌人，沿途留下了一路的尸体，但是却无法阻止敌人的追杀。

林外，一名蛮将骑着战马，冷视着往林中赶去的蛮兵，他道：“吴先生，这女人已经被我们围住，这一次，她肯定跑不了。”

在他身边，立着一个男子，这男子个头不算太高，但模样极其怪异，整个人缩在一个宽大的黑袍里，给人一种莫名的扭曲感。目光盯着前方，周围蛮兵手持的火把，散出的光芒仿佛在他的眼中聚合、舞动。他道：“神相的意思是，能够活捉最好，实在活捉不了的话，就算杀了她，也不能让她逃了，尸体是一定要回收的。呵呵，要是被她逃了，我固然要倒霉，你们恐怕也没什么好下场。”

那蛮将往林中看去，树木如同波浪一般倾倒，烟尘漫天。女子悲愤的怒吼声，带着不屈的意志。刀光冲起，带起惊天的血光。他道：“这个女人倔强得很，虽然相爷下达的命令是最好抓活的，但只怕不太容易。”

身穿宽大黑袍、体型显得诡异的男子阴阴的冷笑一声：“既然如此，我就助你们一臂之力。”

说话间，他从袍中伸出右手，右手竟然化作一只只颜色各异的毒蛇，群蛇乱舞，吐着蛇信。

这到底是什么？纵连那身经百战的蛮将，此刻竟也看得头皮发麻。

他心知，这一次的任务，实在是有些诡异，他不知道那个被围杀的，体型巨大的女人到底是什么人，也不知道派下来协助……或者说是监视他们的这几人又是什么人。然而神相的命令，他们不敢不听，更不敢多问。

群蛇从黑袍男子的手臂脱落，滑出，以草丛为掩护，往林中蜿蜒爬去。就是在这个时候，黑袍男子皱了皱眉，往另一边看去。此刻，上方忽起大火，火势蔓延得极快，随着山间夜里的大风，滚滚而来。

“有人放火！”那蛮将脸色一变。

“杀了她！”黑袍男子猛然道，“不管来的是谁，绝不能让她被人带走。”

“杀！”那蛮将一声大喝。更多的蛮兵冲入林中，想要趁火势蔓延而来之前，将那女子杀死。

林中，那蛮族女子也看到上风处的火光，她心知自己无论如何都难以逃脱，干脆不顾一切的，往火势涌来的方向杀去。汹涌的烈火之下，蛮兵在火中摇动，发出惨叫。

飞舞的长发，在火光中卷舞，连杀数人之后，快速回身，大刀一截，未能截住破空而来的箭光，一支利箭刺中了她的胸口。怒哼一声，刀锋往横里一斩，再杀两人。汹涌而来的火光将她身边的蛮兵一同卷入，惨叫声不绝于耳，逼迫而来的蛮兵只能后退。

“这里！”一名少女从火中跳出，火势分开。

原本以为，必定会死于裂火之下的蛮族女子，此刻也没有时间去想太多，直接朝着这少女冲了过去。火光骤分即合，体型高大的蛮族女子，与体量苗条的华夏少女，一同消失在熊熊的火焰之中。

火继续烧来，蛮将与身穿黑袍的男子被迫后退。噼啪的声响，在火中交错，斑驳的火光在他们的脸上明灭不定。

“将军，我们看到那女人冲入了火中，应该是被烧死了……”一名蛮兵奔来，原本就是夏日，热气涌来，让他的身上全是汗水。

“应该？”黑袍男子脸色阴沉，“你们谁亲眼看到她被烧死？”

那蛮兵道：“这个……这个……”

刷的一声，黑袍男子手臂一甩，一条长蛇刹那间勒住了蛮兵的咽喉，随着颈骨的碎裂声，蛮兵被甩到了远处。长蛇收回，他冷冷的道：“生要见人，死要见尸！”

蛮将喝道：“派更多人到上风处，放火的人一定要找出来。安排哨骑，继续搜索，再加派人手灭火，人如果真的被烧死，掘地三尺，也要把尸体找出来。”

蛮兵忙忙碌碌的奔跑着，几名蛮族勇士带着大队人马灭火。到处都是因为火势而奔逃的野兽，夜空中飞鸟四散，发出各种杂乱的叫声。那黑袍男子猛一抬头，目光盯着夜空中惊起的飞鸟，沉吟片刻，视线又扫向远处的山岭，忽见远方的幽暗之中，有鸟类惊起。

他猛地跳上身边的一匹马，往那个方向赶去。那蛮将急忙点了几名身边的勇士，喝道：“带人跟上去！”

火势凶猛，马蹄滚滚……

七里锋，山庄内，宁江身穿道袍，手持拂尘，彗丝搁在肩上，抬头仰望星空。

夜空中，星光万点，璀璨繁密，仿佛每一刻星辰，都在明灭中传递着不为人知的奥秘。月色皎洁如水，星月争辉的景象，通常是不多见的，也就只有在这种碧空如洗的夏夜里，才能看到。

在他身后，传来轻微的脚步声，一个女子的声音轻轻的响起：“这么迟了，道长怎的还未入睡？”

宁江回过身来，看着往他走近的赵庭珍，笑道：“如此良辰美景，出来走走，看看夜色罢了。”

就在这时，外头传来了一阵喧闹，远处的寨门，有枢纽转动的声音。赵庭珍颇为惊讶：“这个时候，有谁出入？”

如今时局不稳，她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赶紧往外头走去。宁江左右无事，便挥了挥拂尘，跟着她一同出了山庄。

来到庄外，只见一群举着火把，持着兵器的人马从远处的寨门奔入。为首之人与立在寨边的锋主赵归盘说了些话，便带着手下弟兄往这般走来。

赵庭珍迎了上去：“固大叔，你们不是出寨去帮蛮军搜人了么？”

为首的大汉道：“我们原本是被派往东南边搜山，刚才蛮军那边传来消息，说是西北方向的霍松山那边找到了人，哈哈，与我们的位置也算是南辕北辙……”

赵庭珍道：“南辕北辙！”

固大叔道：“对对，南猿北撤……你说现在，北方的人都在往南逃，这南方的猿为什么就非得往北撤？”

赵庭珍心想：“大叔不可教也！”于是道：“所以他们就放你们回来了？”

固大叔道：“哪有那么好心？听说人还没有抓到，现在是派了人，把我们往西北方调，我们顺路就回来休息休息。反正是那些蛮子的事，也没人真正尽心。珍姑娘，吵醒你了？”

赵庭珍道：“我原本也就没睡呢！”转身与众人一同进入庄中，又让庄丁搬桌搬椅，取出酒肉。

固大叔道：“这位小兄弟是……”

赵庭珍欣喜的道：“这位是小白道长，是从江南来的神医，小九的病已经被他治好了。”

固大叔大喜：“这般厉害？”又道：“不过道长的名有些古怪，小白？”

宁江再挥拂尘：“老子有云：大白如辱……”

固大叔怒道：“你是谁的老子？”

赵庭珍没好气的道：“大叔，他说的老子，是先秦时的那个老子……也就是老聃啊！您这些日子《道德经》读到哪里去了？”

固大叔道：“等一下，等一下。”慌忙转身，从怀里取出一本书，借着身后人的火把快速的翻啊翻，过了好一会儿，才把那封面上写着《道德经》的书重新塞进怀中，摸着脑袋：“哈哈，上德如谷，大白如辱嘛！我知道，我知道！”

赵庭珍忍不住翻了个白眼。

宁江笑道：“固大叔也看《道德经》？”

赵庭珍叹气：“就为了那本《九阴真经》，全天下的练武之人都在读道书。”

固大叔泪目：“我一辈子没读过这么多的书，偏偏这些牛鼻子的东西还怎么看都看不懂……”

赵庭珍跺脚道：“固大叔！”岂有当着道士喊牛鼻子的道理？

固大叔赶紧对着眼前的青年道者双手乱摆：“我不是在说你，我不是在说你。”忍不住又挠了挠头。

宁江打趣的道：“你们可知，从医道的角度来看，人最常摸的，就是自己最弱的地方，比如腰酸的老人最常捶的是自己的背，风湿病的人最常捶的是自己的腿。”

固大叔疑惑的挠着头：“啊？医道？医道这玩意我不懂。”

赵庭珍心想：“固大叔啊固大叔，道长这是拐着弯子骂你弱智呢……唉，没文化真可怜。”赶紧转移话题，道：“大叔，蛮军要抓的，到底是什么人？听说是个女的？”

固大叔道：“没说是什么人，就是让我们帮着搜山，天罗地网的到处找。问他们是什么样子的，他们就说，是个高得出奇的女人。问他们有多高，说是至少有两个我加起来那么高……我说这是逗我呢？怎么可能有这么高的人？”

赵庭珍也颇为惊讶，固大叔樵夫出身，从小挑担，生得粗壮，长得其实也不能算是太高。但就算这样，在普通人中至少也算是中等，两个

他那么高？这也实在太夸张了。天底下真的会有这么高的人？

宁江也有些诧异。

虽说天下之大，无奇不有，但高到普通人的两倍那么高的人，他的确是不曾见过。就算是在另一个世界里，姚明的身高也没有到郭敬明的两倍吧？蛮军为什么要搜捕那样子的一个女人？那个女人又到底从何而来？

固大叔所带的这些人，原本就是因蛮军抓丁，七里锋派出去协助蛮军的。此刻在这里休息了一会，吃了一些东西，又连夜出了寨门，往西北方去了。

待他们走后，宁江与赵庭珍重新进入庄中。途中，宁江想起一事，转身道：“珍姑娘，贫道可否问问，白日里你们提到的那个‘箫姨’，她既然曾犯下以孩童头骨练功的罪行，又已被抓住，为什么却没有得到惩罚？”

又道：“贫道也只是心中好奇，随便问问，如果涉及到隐秘，不说无妨。”

“其实也不是什么隐秘的事。”赵庭珍无奈的道，“你可知道突欲的爱妾柳蔓郡主？”

宁江道：“你说的突欲，应该就是驻扎在吕州的蛮军的主帅吧？听说这人，乃是幽陀部的首领，虽然地位在蛮族中，及不上一相一王一后，但幽陀部在蛮胡中，却也不能算是小部落了。至于你说的这柳蔓郡主，倒是不曾听闻，况且蛮胡之中，虽然也有一些部落会模仿华夏，将一些首领的女儿唤作公主，却应该还是没有郡主、县主这样的称呼才对。”

赵庭珍恨恨的道：“这柳蔓郡主，却不是蛮胡。她原本是大周皇族中的一员，在昊京城破之后，跟其他皇族一起，被蛮军抓了去。后来也不知怎的，竟被她攀上了突欲，成为了突欲的女人。这女人虽然是华夏的郡主，跟着突欲得势之后，却比蛮胡还要残忍，恃宠而骄，到处压榨百姓，不知害死了多少人。突欲将他部落里的五名最强的勇士收作义子，唤作幽陀五霸。她却也有样学样，要收五个有实力的女人做她妹妹，实际上就是供她使唤的女打手，称作‘五娇’。”

宁江恍然：“想来，这‘箫姨’也是其中之一？”

“箫姨已经在暗中投靠了柳蔓郡主，只是那个时候我们还不知晓，”赵庭珍愤恨的道，“当时，原本已经是定了箫姨的罪行，谁知道柳蔓郡主突然带人杀入，那时我们七里锋已经被迫归附蛮军，在柳蔓郡主的逼迫之下，不得不放人，家父更是被逼得向箫姨赔罪。明明箫姨害死了那么多的孩童，最后大家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她笑着离开，到现在提起来，都还痛恨不已。”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再说什么。

既然选择了依附蛮军，这样的屈辱自然是免不了的，然而要是不选择臣服，很可能就是七里锋的各村各族一同覆灭的下场。纵然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然而在强大的压力面前，有的时候也的确是无奈之举……

夏夜清凉，宁江便与赵庭珍在园中聊了一会，到了下半夜，他便回到屋子。

安排给他的屋子，分作里间和外间，此时，秦小丫儿睡在外间，小刀睡在里间。他踏了进去，床上，只盖着薄毯的小刀猫耳颤动，发出喵喵的呓语。

他打了个呵欠，脱衣上床，搂着小猫娘一同睡了。

西北方的远处，春笺丽、宁小梦，与那被她们救下的蛮族女子在山林中飞奔。

扑的一声，蛮族女子猛地跪倒在地，双手撑地，直喘着气。

小梦看着这个，就是这样也比她和笺丽更高的女人，道：“你怎么样？”

“还……还撑得住！”女人艰难的站起，猛地拔下插在她胸脯上的利箭。这一剑直接射在心口处，也幸好她体型巨大，连带着胸脯也比正常女人硕大得多，形成了一定的阻力。

她往前又走了几步，摇摇晃晃。

春笺丽道：“你还是先上些药，这样子下去，流血太多，根本支撑不了多久。而且，一直放着伤口不管的话，沿途都是血，早晚会被追兵发现。”

女人扑的一声，向后坐倒，脸色金白。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取出金疮药，为她敷药，又撕开换洗的衣裳替她包扎。这女人体型大，消耗的药和布料自然也多，好在她们准备还算充足。

女人低声道：“谢谢你们救了我。”

春笺丽笑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罢了。”又道：“我叫薛红线，这是我师妹聂隐娘，我们两人在江湖上，并称混江双蛟，原本是昊京周边的人士，因为某些原因，在南边被人追杀，干脆逃到滹河北边来。不知姐姐怎样称呼？”

女人说道：“吕彩涛……不过大家一般都叫我阿彩，你们也叫我阿彩就可以了。”

春笺丽道：“吕彩涛？姐姐看上去似乎也是蛮族的人，这名字却像是华夏人，是谐音么？”

“不是！”阿彩低声说道，“这个名字是相爷取的，相爷喜欢华夏的东西，给我们取的，也都是华夏人的名字。”

春笺丽、宁小梦对望一眼，她口中的“相爷”十有八九是蛮军邪相神册宗倍，她原本是神册宗倍的手下？

阿彩摇摇晃晃的站起：“谢谢你们救了我，但是追杀我的那些人，是你们得罪不起的，你们还是离开吧，不用管我。”

春笺丽心中快速动念：“豹王察割方死未久，蛮军高层肯定还处在察割时候留下来的权力斗争之中。这种时候，神册宗倍居然还要发动蛮军，追杀这个女人，这个女人的身上肯定隐藏着一些隐秘，想办法把她救出去，说不定对抗蛮大业会有帮助。”

于是抬头看着她，问道：“阿彩姐，你准备往哪里逃？”

阿彩持着大刀低下头来，茫茫然的，无法说话。

春笺丽自然知道，她本身就是蛮族女子，在中原恐怕连认识的人都没有，现在又被蛮军追杀。神册宗倍要追杀的人，蛮族中更没有谁敢收留，问她要往哪逃，恐怕她自己都不知晓。

她道：“阿彩姐可知道善公主？”

阿彩疑惑的道：“你说的，是这些日子专跟蛮军作对的那个善公主？”

春笺丽说道：“没错，我说的就是她。实不相瞒，我师姐妹两人从南方逃到这里，就是准备去投靠她和她领导下的新墨门。阿彩姐何不跟我们一起？想要就这样逃出蛮军的地盘，单靠你一个人，可以说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现在在北方，恐怕也只有不怕蛮军的新墨门能够帮得上你的忙。”

阿彩犹豫了一阵，终是知道，自己恐怕也只有这一条出路。此刻，对于她来说，最重要的是逃出生天，于是点头道：“我跟你们去……”

“你们哪里也去不了！”一个阴险的声音，却在暗处如同寒刃一般，嘶嘶的传出。

春笺丽、宁小梦陡然一惊，快速转身，先是看到一条蟒蛇从树叶中钻出，这条蟒蛇大得惊人，紧接着更有密密麻麻的花蛇，从四面八方爬来。

夏日里，天色亮得原本就异常的早，此刻，晓光已经出现，晨曦从林中交错着透下。看着这些密密麻麻的花蛇，春笺丽与宁小梦俱是头皮发麻。女人怕蛇，乃是天性，纵连她们也不例外，虽然这些蛇未必伤得到她们，但单是看着，便觉心里渗得慌。

一名男子从昏暗中走出，这些蛇密密麻麻的，往他身上爬去，不一会儿，全都没入了他宽大的黑袍中，他黑袍内的体型，看上去大了许多，然而就算如此，依旧让人无法明白，那黑袍里到底是怎么钻下这么多的蛇的。

唯有树上的那支大蟒蛇，吐着血色的蛇信，腹部挂在树枝上，蛇首往斜下方伸去，爬到了他的肩上，再绕着他的手臂，扭曲与纠缠。

“原来你们这两个丫头跟墨门的善公主有关系。”这身穿黑袍的男子看着两个少女阴阴冷冷的道，“那更好，将你们一起抓了，善公主的下落，看你们招不招。”

春笺丽、宁小梦对望一眼。以她们的本事，有人想要偷听她们谈话，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她们事先也的确是没能感应到周围有人，也不知道这男子到底是什么时候到的？

阿彩却是猛的一提大刀，怒道：“吴穷。”

黑袍男子立在那里，无视阿彩居高临下，那愤怒的表情，或许是因为操控着蛇的关系，他整个人也如同蛇类一般阴冷：“阿彩，你难道还真以为你能逃得过相爷的追杀？”

阿彩手握着大刀，手掌颤抖：“你们早就知道阿凤的事，是不是？你们早就知道？”

黑袍男子冷笑道：“那又怎么样？”

阿彩怒道：“为什么就瞒着我一个人？”

“瞒着你一个人？”黑袍男子失笑道，“不是大家要瞒着你，而是，原本应该落到那种下场的人就是你。最初定下来的人选是你，当然要瞒着你来。是阿凤自愿替换你，才让你活了下来。你实在是不应该多事的，相信我们跟你说的，阿凤回到她的部落里的事，继续为相爷卖命不就好了？她可是让我们无论如何不要将真相告诉你，为什么你就非要去查这件事？为什么你就不能好好的听话？”

阿彩那庞大的身躯，整个都在颤动着：“居然……是这个样子？居然是这个样子……阿凤……阿凤……”

黑袍男子的嘴角溢着阴险的冷笑：“顺便再告诉你一件事，其实你的家人早就已经被杀光了，你的族人也全都成了奴隶，呵呵，你现在还想去哪里？”

阿彩怒道：“你说什么？明明说好的，我跟你们走就放了他们……”

黑袍男子继续冷笑：“原本是怀疑你的族人里，有妖血体质的可能不止你一个，把你送走后，其他人自然圈了起来，一个个排查过去，后来发现再没有其他人了，那还留着做什么？反正你也不可能再回去，和你做的约定，真的有人在乎么？”

“吴穷！”阿彩愤怒中猛然踏前一步，手中的大刀往地面一劈。地气上涌，土石如同波浪一般，往吴穷翻滚。

“要怪就怪你自己，谁让你的部落里出了你这样一个、和我们一样的奇种，他们是被你害死的，要是没有你，他们就不会死，呵呵！”黑

袍如同陀螺一般在陡起的狂风中转动，伴随着嘶嘶的吐信声，“为什么不老老实实的，跟我们一样享受着这神奇的体质带给我们的力量，为什么要去管那些人的死活？你要是老老实实的听相爷的话，不就什么都好？阿凤用不着替你死，你也不会被逼到这种地步，这都是你自找的，你害死了自己还害死了你的家人、朋友，呵呵呵呵……”

恶气在刀势的尽头爆发，黑色的声音却早就已经旋开。尖刺而又阴险的声音犹如在四面八方蔓延，诡异得让人心悸。

“阿彩姐，不用管他，我们走。”小梦的声音在大刀卷起的风中想起。这厮毫无疑问是故意激怒阿彩，拖住她逃走脚步。

妖血体质？这又是什么？春笺丽心中快速动念，然而这个时候却已经没有时间去想太多。四面八方，人影憧憧。

“走！”她一声娇叱。抽出宝剑，青锋随着电光般的曼妙身影陡然一晃，晨曦中只看到华丽的光影带出美丽的弧形。咻，剑锋与最先杀到的蛮子手中的狼牙棒撞在了一起，精光震响的那一瞬间，粗壮的狼牙棒竟被青锋击得反弹。

浅红色的身影跟着宝剑的反弹顺势转圈，以快到不可思议的轨迹划了一个大幅度的圆，剑光一闪，闪亮的剑圈过后，并没有意想中的血花溅起。一招过后，浅红襦衣的少女就已经知道面对的是蛮族中的强手。

皓腕刹那间转了九圈，宝剑随着振出九道剑圈。先退再进的蛮族勇士竟被娇媚少女的剑势带着走，九道剑圈过后，狼牙棒飞起，对方后退，宝剑再抖，电光石火般的追袭过后，惨哼声响起。

震响的树干，飘落的树叶，迸射的血花在这一刻泼洒。

三招杀了一人，实力的差距不可谓不大，然而春笺丽并没有任何的喜悦。眼看着四面八方杀来的身影，心知这一次真的不妙。

叮叮当当，清脆的撞击声如同珠玉落盘，络绎不绝。小梦的鸳鸯刀日月并起，快速挥舞的两道刀光强挡着两名蛮族高手袭来的兵器，刀法远不如同伴青锋的刚猛，但胜在快捷，眼花缭乱的光芒中，竟将两名蛮族勇士同时逼得不敢冒进。

“隐娘，不要恋战！”迫切的提醒声传来。

“知道！”刹那的回应过后，齐胸襦裙的少女忽的一退，身处在包围圈的中央，竟同时化出了四个幻影。

四个身影，同时挡住了四名冲来的蛮族高手。一人冲向身受重伤的阿彩，手中大斧刚刚举起，刀光已斜斜的划来。一人冲向浅红襦裙的少女，刚要出招，侧面光芒直袭。另两人冲向少女本体，锵锵两声，手中的重兵器同时被架住。

四名蛮族勇士滞住，凝神待战的那一瞬间，冲向他们的四个苗条身影却又电光石火般回缩，飞回了立在中央的本体。鸳鸯刀在前，鸯刀在后，少女弯腰躬身，犹如雌虎，呈弓步的双足在裙下瞬间弹射而出……飞步五星！

四道幻影，八道刀光，骤分即合的那一刹那，少女肃杀之气暴涨，往前一踏步，整个人如同流星一般破空飞掠。在她的前方，是十朵刀花组成的，花瓣一般的金气花朵，绞碎了虚空，绞碎了沿途所遇到的一切事物。

树木卷入，往周围碎散，蛮兵卷入，残肢断体和血水爆开。惊人的杀招之下，鬼神莫挡。

“走！”浅红襦裙的少女一声大喝。好在这个时候，阿彩终于惊醒过来，回身一刀，地气如同巨浪一般冲起，强行断后。与“薛红线”追在硬生生杀开血路的少女身后。

泼洒的土石后方，吴穷又惊又怒，本以为是万无一失的包围圈，没想到这两个丫头竟比他预料的强了不知多少。

原本就是为防万一，尽可能的高估，没想到还是低估了她们的实力。

“追！”他一声怒喝，挥动黑袍前冲。嘭！浪潮般冲起的地气往两侧散开，他的脚下竟多出一对巨蟒，两只巨蟒速度极快，紧追而去，周围的蛮族高手亦纷纷跟上。

齐胸襦裙的少女双刀当关，沿途树断人飞，虚空碎裂，竟是笔直的一条线杀出了树林。出林的那一瞬间，冲势已尽，为了杀出包围圈而没有留下任何余力的全力一击，导致杀招结束后内力瞬间出现断层，整个人往下栽。

一只手臂已在这时搭上了她的香肩，浅红襦裙的少女配合默契的拉了一把。小梦借力生力，往前凌空一翻，方自站稳。

刷，土石猛然破开，一个精炼的黑影冲出，黑色的刀光朝她的螭首当头劈下……

……

这突然出现的刺杀实在是出人意表，即便以笺丽和小梦的实力，竟也无法算到。

眼看着，小梦就要被这开颅破头的一刀击杀。“猴子！”随着一声愤怒的大吼，刀气呈一条直线，爆发着地气，轰轰轰的袭来。

阿彩的這一刀，既疾且快。偷袭小梦的人影眼看着就算杀了刀下的少女，自己也会被阿彩一刀击杀，刹那间，如同灵活的猿类向后翻腾。一道剑光横里斩过，两道刀光交叉划起，竟全都劈了个空。

紧跟着便是一声闷哼，阿彩快速回头，她刚才的这一刀急于救援被“猴子”偷袭的少女，无法兼顾，手臂竟被吴穷的毒蟒咬上。毒气沿血管上冲，直袭她的身体。

阿彩大吼一声，右手刀光一卷，左手粗壮的手臂连着毒蟒一同飞起。原本就已经是身上带伤，阿彩自断一臂，砰砰砰的后退，脸色金白，那巨大的体型踩在地面上，留下深邃的脚印。

随着嘶嘶的声响，另一只毒蟒破空袭来，咬向她的胸脯。她想要挥刀，摇晃的身体却已经向后失衡，大刀往身后一撑。眼看着就要被毒蟒咬中。

陡然间，红影一闪，浅红襦裙的少女挡在她的身前，青锋拉出一道朝阳般的火光，天地犹如颠倒了过来，长虹贯日般的宝剑带动了倒转的天地，朝前方的毒蟒和强敌覆盖。

毒蟒惨嘶中断去，化作无数的小蛇往四面八方逃散，紧跟着便是一声闷哼，鲜血溅洒，吴穷返身冲入林中。

“走！”眼看着其他的蛮子就要从林中冲出，浅红色襦裙的少女掉头就走。阿彩咬牙死撑，与齐胸襦裙的少女紧跟在她的身后，往山下冲

去。

过了一会，吴穷阴沉着脸从林中走出，在他的周围，那些散落的小花蛇从草丛中往他爬来，钻入了他的黑袍之中。

一个黑影从地底跃出，长长的手臂在斜伸而出的树枝上一勾，荡到他的面前。

此人尖嘴猴腮，长得颇有一些怪异。看着吴穷溢血的胸膛，他问：“伤得怎样？”

吴穷冷冷的道：“不碍事！”

“那两个臭丫头到底是谁？”尖嘴猴腮的男子转身看去，动容道，“竟然有这样的本事？阿彩从哪搭上了这样子的两个丫头？”

吴穷道：“不清楚……恐怕跟墨门的善公主有关。”

“善公主？”尖嘴猴腮的男子脸色微微一变。

“吴先生！”远处，蛮将率数十骑飞奔而来，“人呢？”

“往山下逃了！”吴穷指去，“她身边还有两个小丫头，一个都不可放过。”

“追！”那蛮将快速下令，数十骑朝着吴穷所指的方向，纵马追赶。

……

小梦与阿彩一同在山间飞奔。

途中，阿彩回过头来：“你的同伴……”

小梦说道：“她会帮我们清除我们留下的线索，帮我们引开追兵，放心，她很快就会追上我们。”

阿彩道：“我们路上没有停过，她怎么追得上？”

小梦笑道：“放心，她有她的办法！”又抬头道：“你的手臂。”

此刻，阿彩整个左臂都已经断去，断肩处血迹斑斑，触目惊心。

小梦心知，那个时候，如果不是为了替她解围，化解那个从地底突然跳出的家伙的致命一招，阿彩的手臂也不会被吴穷的毒蟒咬上，以致不得不断臂求生。

虽然她到现在也还是无法想通，那个像猿类一样的家伙为什么会突然从地底跳出，那是完全没有道理的事。

那家伙怎可能那么准的，算好她会落在那个位置，然后事先埋伏？

仿佛知道她在疑惑什么，阿彩道：“猴子并不是事先埋伏在那里，那是他的神通。”

神通？小梦睁大眼睛……那又是什么？

阿彩低声道：“我需要找一块没有树、没有草的地方。”

没有树，没有草的地方？小梦多少有些困惑，但她并没有多问。

显然，阿彩也好，追杀她的这些人也好，他们都存在着一些不为人知的秘密。

阿彩的身体高大得简直异常，那个叫吴穷的诡异家伙，居然是踩着蛇来追他们的。还有那个“猴子”，突然间就从土里跳了出来，比有钻地之术的秦坎这个“坩坑鬼”夸张多了。

而且，她还听阿彩和那个吴穷提到了“妖血体质”，她只听说过天人体质，这妖血体质又是什么鬼？

但是不管怎么样，现在显然不是问这些的时候。

她们找到了一处石头堆积，无草无木的所在，阿彩蹲身弯腰，断去的左肩接触着地面。诡异的事发生了，大量的地气聚集而来，随着她的站起，一只全新的手臂犹如从地底“抽”出一般。

小梦吃惊的睁大眼睛，这是什么？断臂重生？这种事怎么可能做到？

当阿彩重新站起的时候，她断去的手臂已经完全复原，只是那失血过多的金白脸色并未退散，在少女面前，高大得犹如小山的躯体摇了一摇。显然，虽然她从地底“抽”出了新的手臂，但失血后的虚弱并没有能够因此而马上恢复。

“这是我的神通！”阿彩姐低声说道，“妖血体质‘夸父’的神通。”

妖血体质？夸父？少女的眼睛睁得更大了。

她们继续往前逃亡，差不多过了半个时辰，两人同时停了下来。高处火云一闪，春笺丽凭空跳了下来。

小梦问道：“怎样？”

“暂时甩开了，不过恐怕甩不了多久。”春笺丽说完后，看向阿彩的左臂，“这个是……”

小梦低声把刚才阿彩所做的事告诉她，春笺丽的心中，也不由得暗暗吃惊。

当然，因为以前曾经亲眼见过鸾梅的“浴火重生”，对于阿彩此刻的“断臂重生”，吃惊归吃惊，却也不是无法接受，毕竟世界之大，的确是无奇不有。

小梦心知，笺丽的江湖经验要比自己丰富得多，于是问道：“现在该怎么做？”

春笺丽忖道，到了这一步，不管怎样，都要把阿彩带到善公主那儿，她抬起头来，往西方看去，快速思索着记忆中、与吕州相关的地图……

宁江从床上翻身而起的时候，天色已经大亮。阳光从方形的窗格外投入，均匀的洒在地上。

低下头来，偎在他怀中的小猫娘，呈三角状的尖尖的耳朵、轻轻的颤动着。

因为是在外人的山庄里，小刀自然也就没有进行吸取日月精华的修炼，偷懒了一夜，此刻竟还偎着不起。他好笑的拍了拍她可爱的小屁股，把她拍醒。

让早就已经起来了的小丫儿打来清水，梳洗过后，挽上道髻。他手持拂尘，踏步而出。

在他身后，两个女孩也已将秀发，在脑袋上扎上了精美的一对荷包。小刀这样做，自然是为了隐藏脑上的猫耳，小丫儿则是为了配合小刀，免得两个道童跟在老爷身边，一个扎了，一个没扎，反而奇怪。

带到外头，吃了早点，出庄闲逛一阵。乡村风景，竹篱瓦舍，小桥流水，山幽路僻，草木苍翠，不一而足。

一群觅食的母鸡分了开来，一对绣花鞋穿过，紧接着便是女子的叫唤：“道长！”

宁江转过身来，笑道：“珍姑娘！”

赵庭珍道：“道长住得可还习惯？”

宁江拂尘挥动：“游方之人，四处奔波，以天为被，以地为床乃是常事，偶有屋舍被褥，已是福气，如何会不习惯？”

两人一同并肩而行，边说边聊。宁江抬起头来，见远处山清水秀，田园风光，赞道：“在如今的世道，还能保持着这样一处安宁景象，颇为不易。”

赵庭珍笑道：“全是靠着父亲和两位叔父带着众人一起打拼，方才有这样的安宁。”想了一想，却又低着头：“不过说到底，目前的宁静，也是靠着对蛮胡的卑躬屈膝得来的，而且也不知道这样的日子，还能够维持得住多久。”

宁江道：“就算这样，也已经很不容易了。外头到处都是被赶来赶去、随时饿死的流民，又或者是被迫为奴的可怜人，七里锋能够维持住这样一片清静之地，说到底，也是靠着自身拥有一定的实力，让蛮军觉得有拉拢的价值，否则的话，恐怕也难免如同其他地方一样，被蛮兵驱赶屠杀。”

赵庭珍道：“家父与大叔父、二叔父原本就是七里锋有名的高手，三人并不怎么在江湖上行走，是以也没有闯出名号，但是在吕州这一带，七里锋三兄弟却是无人不知的，也算是地方上的豪杰了。蛮军第一次南下时，主力只有两支，七里锋并非兵锋过境之处，幸免于难。后来割让四州，吕州不在其中，蛮胡退兵。紧接着便是神宗变法，以保甲制组建团练，家父原本就是整个七里锋武艺最好的，我们赵家在这里也算是个大族，于是理所当然的就成了保长，在朝廷派来的武将的协助下，发放武器，训练民兵。后来神宗驾崩，虽然朝廷也曾废弃保甲法，但是我们这里一直拖着，既未解散团练，也未马上上交官军发下的兵器。当时家父就说了，蛮军虽然暂退，但绝无可能真的遵守与朝廷的协议，果然如家父所料。”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

神宗死后，宋乾那蠢货不但废弃保甲法，反而把原本全力收缩、防御为主的兵力大举推进，美其名曰要收复割让的四州，结果原本就不敌蛮军的华夏官兵，兵力分散，被再出贺兰山、夏缺口的蛮军直接击溃，宁江在北方辛苦建立的各种防御工事，因为宋乾的愚蠢完全没派上用场。

好在宋乾虽然废弃保甲法，但地方上已经形成的团练，被掌握在地方上的大族、乡绅、恶霸控制。

已经到手的权力没有多少人愿意舍弃，建立保甲法的时候一个个的，异常积极，废弃保甲法的时候，到处拖拖拉拉。

而老老实实上交兵器，解散团练的地方百姓，在华夏官兵的大溃败下，有不少甚至不是被蛮军屠杀，而是被溃散的乱兵、趁势而起的山贼反复劫掠。

蛮军杀人，但蛮军杀人的目的最终还是为了统治，真要把人全杀光了，日后谁来帮他们种田，谁来做他们的奴隶？

无人管束的乱兵、贼匪烧杀抢掠，则往往比蛮军更狠，完全就是一票就赚一票。没有自保之力的百姓，在来来回回的乱兵和到处劫掠的匪帮的劫掠下，的确是生不如死。

匪过如梳，兵过如篦，宁为太平犬，莫作乱世人，没有什么可说的。

他想了想，又道：“说起来，令尊与曹副锋主各断一臂，不知是被何人所伤？贫道虽然不才，眼力还好，以令尊和曹副锋主当前的实力，应该也有宗师级才对，听姑娘所言，他们并没有怎么在江湖行走，不知发生何事。”

赵庭珍低声道：“曹叔父的手臂是被家父砍断的，家父的手臂是他自己砍的。”

宁江一个错愕，正要问发生了什么事，但此刻，他们已经闲逛到应全琨的庄前。

此刻，应全琨并不在庄中，其妻秦氏看到救了她儿子的道长来到，赶紧迎出，将宁江请到庄中做客。赵庭珍却是比主人家还像主人，直接指挥起庄丁做事。

没过多久，只见仲米安走了出来，看到小白道人，迟疑了一会，道：“道长，敝人能不能问一件事？”此刻，他的态度已是毕恭毕敬，与昨日判若两人。

不管他如何倨傲，也不得不承认，这位小白道人医术，的确是要胜过他许多。

宁江挥动拂尘，微微一笑：“仲先生请说！”既然别人放下了姿态，他自然也不愿意给人难看。所谓以直报怨，以礼还礼，便是如此。

仲米安道：“敢问道长，昨日道长为屠护卫看病，道长的针灸之术，确实让鄙人叹为观止，心服口服，但是敝人前思后想，单是靠着那三针取穴的位置，应该是不足以治好屠护卫的伤病，所以，重点还是道长接下来以剑尖在屠护卫后背划的那些线条。但是敝人想了一夜，却还是想不出道长这样做的用意、和起到的效果到底是什么，还请道长替敝人解惑。”

拱起双手，对着面前的青年道者深深的弯下腰来……

在仲米安的询问下，其他人也不由得好奇的看着青年道者。

只因，切脉也好，用针也好，终究都是医者惯用的手段，唯独拿着一只剑，在病人的背上划，这到底是什么名堂？

赵庭珍好奇的道：“莫非真的是画符？”

这位小白道人是道士，道士画符，似乎是天经地义的事。虽然画符治病，以往都是那些装神弄鬼的骗子所为，但昨日眼见为实，大家都想着莫非真有这样的事？

在他们的注目之下，青年道者却是笑道：“怎可能是画符？不过是帮屠护卫导气推血罢了。”

继续道：“屠护卫原本就是习武之人，后心这般致命的所在，被人用剑顶着，护身劲气怎可能不下意识的生出？所谓内练一口气，外练筋骨皮，内力本身说到底就是气血运行所产生的能量。随着剑尖的划动，他体内的气血跟着窜动，这是出于武者面对危险的本能，非他自己所能控制。”

仲米安猛然醒悟过来：“原来道长当时是在引导他运气过穴？想不到竟然还有这种方式，当真闻所未闻。”

赵庭珍道：“莫非道长深藏不露，其实也是会武功的？”

青年道者再次笑道：“我如何会武功？不过是看了宁盟主所写的九阴真解。那本九阴真经包罗万象，乃是道家理论之大成，又包含了化学、医理等各种学识，只是大多数人都只关注于其中的武道罢了。我从宁盟主以九阴真经为基础，写出的九阴真解里，悟出了这套以运气过穴来治疗伤病的方法，当然，这手段只对练武之人有效，是以对屠护卫能够用上，对小九却是用不上的。”

众人恍然大悟。仲米安叹道：“道长的本事，实在是令我等叹为观止。”

青年道者再挥拂尘，道：“这算是算不得什么，真正令吾佩服的，还是不但公布了九阴真经，更以之为基础写出那些真解的宁江宁盟主。与他相比，我只等同于皓月之下的萤火，毕生所学，不及他之万一。便是这点雕虫小技，也是从其九阴真解中悟得。宁江宁盟主，才是真正经天纬地之奇人也，旷古绝今，天下无双……”滔滔不绝的说了数百字。

众人听到这里，立时也跟着一同赞叹起宁翰林的伟大情操。唯有两个梳着荷包、道童打扮的女孩，一起用眼睛斜着自吹自擂的某人……

一处乱石间，阿彩、春笈丽、宁小梦三人停下了她们的脚步。

其中，阿彩本是蛮族，体力充沛，春笈丽从小修炼道家罡元之气，内力绵长。

小梦的武技，虽然真要算起来，其实比她们两人都要高一些，但体力不及阿彩，内力不及春笈丽，此刻双手撑着膝盖，弯着腰，不停的娇喘。

春笈丽往前方看去，石林的外头，已是一大片空旷的湿地。她说道：“我们先在这里休息一下，再过去就是吟泽了，恐怕暂时无法藏身，要到吟泽深处才行。”

阿彩疑惑地问道：“我们为什么要逃到这里来？山间不是更利于藏身？”

春笈丽道：“山林间虽然更利于隐蔽，但其实也很容易被包围。吟泽地势复杂，而且我记得，这一带是存在着抗蛮义军的。既然有反叛军存在，可见蛮军并没有完全控制住这里，逃到深处，至少避免了被军队包围的危险。”

阿彩点了点头。她们的后方，到处都是蛮军，真要被大军围上，哪怕再厉害也难以逃脱。

更何况，这两个华夏少女，修的显然都是华夏武道中的“内力”，持久性是不如横练高手和蛮族勇士的，即便是这浅红色衣裳的少女，气脉绵长，那也只是相对来说。

三人一同坐了下来，阿彩块头高大，即便是坐着，也要远胜过许多人站立的高度。

春笺丽从背上的包袱里取出干粮，分着吃了。休息途中，她问道：“阿彩姐，妖血体质到底是什么？”

阿彩迟疑了一下。

春笺丽有些犹豫：“难道阿彩姐你到现在还要帮神册宗倍和他的人隐瞒？更何况，按你所说，追杀我们的那些人中，也有好几个拥有你所说的妖血体质，如果不能知己知彼，谁知道会不会再遇到那种突然袭击？”

那个时候，突然被那“猴子”偷袭，她着实吓了一跳。

阿彩低声道：“这倒不是，只是对于相爷来说，这是极为隐秘的一件事，我如果告诉你们的话，恐怕他们绝不会放过你们……”

小梦笑道：“他们原本也就不会放过我们了。”

春笺丽道：“阿彩姐你想，到了这一步，就算你跟他们说，你没有把内情透露给我们，难道他们就真的相信？为了安全起见，还不是要把我们杀了才放心？不只是我们，恐怕今后你接触过的每一个人都是这般，能杀尽量杀，以防止秘密泄露。那个时候，吴穷以为我们已经难逃一死，故意激怒你时，也没有避谈妖血体质这四个字，不就是已经下定了杀人灭口的决心？”

紧接着又道：“而且，我还知道，神册宗倍曾经派人前往江南，试图得到拥有天人体质的人，虽然最后没有得逞。我是不知道，天人体质和妖血体质有什么相关，但是想来，这其中应该是有些关联的吧？”

“天人体质？”阿彩颇有一些疑惑，“这个……我不知道天人体质是什么。至于妖血体质……你们可知道阿骨兵？”

春笺丽与小梦对望一眼，这个她们当然是知道的。

阿骨兵乃是拜火教为蛮军暗中培养的神秘兵种，在战场上刀枪不入，力大无穷，甚至能够徒手攀上城墙，极难对付。

它们每一次在战场上出现，都会带来可怖的阴影，另一方面，华夏一方的城墙之所以无法起到大的防范作用，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阿骨兵的存在，可以说，几乎就没有阿骨兵夺不下的城门。

初始时，阿骨兵在战场上，几乎就是战无不胜的。直到宁江与蒙郁的那一场大战中，差点逆转了整个胜负的阿骨兵，被宁江针对性的克制。

但就算是那一战，为了对付阿骨兵，宁江也出动了好几位宗师级的高手，和大批擅长内劲攻击的武者。

试想，在九阴真经出现、以及玄气大盛之前，整个华夏也不过就是二十多位宗师级高手，一场战争就要派出几个宗师级的高手应对，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

单是由此，便可知道阿骨兵的可怕。

也就是现在，宗师级的高手如同雨后春笋，纷纷冒出，刀气剑气因为玄气大盛，如同不要钱般是个一流高手都能发，再加上阿骨兵的弱点已经被宁江公之于众，阿骨兵在战场上的作用，才降低了许多。

而就算如此，每一支阿骨兵，依旧不是普通的兵士所能够对付，还是只能靠着抱团的大批练武之人来对付。

普通兵士哪怕聚集再多，对上阿骨兵基本也只有被屠杀的下场。

“豹王”察割这一次南下，实际上也是带了阿骨兵的，只是被宁江以华夏天子为诱饵，使得自以为胜券在握的察割轻装简骑追入剑州，阿骨兵在战场上乃是横冲直撞的奇兵，但无法骑马也是它们的弱点之一，因此被落在了后方。

而就算如此，察割死后，为了对付那批阿骨兵，也还是费了一番工夫。

阿彩说道：“阿骨兵，原本是拜火教为虎尊特意培养，用来入侵华夏、攻克华夏城池的奇兵，它们的培养方法，一向都是没人知道的，拜

火教从来不曾真正透露出来。但是相爷在暗中研究，发现它们的出现，跟一种名为‘妖血’的特殊体质有关。”

春笺丽与宁小梦一同竖着耳朵听着。

阿彩继续道：“这种体质，好像只有生活在万里银川上的蛮族中，才会出现。然后，相爷就四处寻找拥有妖血体质的人，进行培养、试验，也不知道花了多少手段，害死了多少人，终于成功的激发了‘妖血’。拥有妖血体质的人，经过相爷试验出的特殊手段，能够拥有与自身妖血相对应的神通。我的妖血体质乃是‘夸父’，我被相爷找到时，还有十四岁，虽然比你们高些，但其实也不会高上太多。‘夸父’的妖血激发后，仅仅三年，我就长成了现在的个头……”

小梦一惊：“阿彩姐，也就是说，你才十七岁？”

春笺丽也是难以相信，十几岁就长成了现在的个头？

她若有所思的道：“夸父？《山海经》里记载的奇特神人，神话传说中，他是后土之母的子孙，后土之母乃是大地之神，所以阿彩姐你能够吸收地气，恢复血肉？”

“嗯！”阿彩说，“我的个头之所以越长越高，跟我吸收地气的神通有关。不过不知道为什么，在草木旺盛的地方，我虽然也能够通过招式使用地气，但是没有办法吸收，可能是跟‘木能克土’有关。”

小梦道：“那么，从土里突然窜出的那个人……”

阿彩说道：“那个人，我们都叫他猴子，因为叫习惯了，他的真名我也已经记不得了。他的妖血体质是‘山臊’。”

春笺丽思索道：“《山海经》曰：山臊者，山神，人脸猴身，会变化？”

阿彩道：“他也像山神一样，能够藏入土中，隐于树木。他拥有一项奇特的神通，能够在一瞬间，转移到三四里外的特定位置，但是只有在树木繁茂的山中才能够做到。另外，他也会变化，他能够在夜里，伪装成他见过的人。不过他的这个变化术，是有局限的，就是他伪装的人，至少在半个时辰里要跟他照过面，而且这种神通到了白天就会无效。”

春笺丽道：“就算这样，也已经是防不胜防了。”

阿彩说道：“他通过土石瞬间移动的本事，只能在山里用出，变化的能力只有夜间有效。但是在土石里行走的本事，却是随时随地都能用的。不过因为我能够感应和控制地气的关系，他的这一项本事，是被我克死的。只要有我在，他绝不敢用土行来靠近，但是在山间时，就要小心了，他在山林中的瞬移实在太快，我就算感应到也来不及提醒，千万小心。”

春笺丽点了点头。

宁小梦道：“那个踩着蛇追来的人呢？”

阿彩道：“他叫作吴穷，他的妖血唤作‘禺【豸虎(hao)】(注1)’。”

春笺丽道：“山海经《大荒西经》有云：东海之渚中，有神，珥两黄蛇，践两黄蛇，名曰禺【豸虎】？”

阿彩说道：“是的，但是好像跟记载还是有些不同。他的神通，并不是御蛇那么简单，而是身体的许多部位都可以化蛇。”

春笺丽道：“山海经里记载的，原本就是简略到不能再简的几句，很难判断出什么。只是，按这般说，妖血体质中的妖血，难道全都跟山海经有关？”

阿彩道：“不止这样，好像还都是山海经中明确了有‘神’这一属性的怪物。山臊是山神，夸父是后土神的子孙，禺(豸+虎)是东海之神。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连相爷也还没有弄清楚，虽然找出了好几个妖血体质，但‘妖血’的真正来源，目前还不知晓。”

春笺丽心想，这就跟“天人体质”是一样的，虽然当前已经确定存在着“天人体质”这种东东，善公主和红蝶就是明证，但天人体质到底是怎么出现的，却连宁江那般聪明的人，也还弄不清楚。

难怪神册宗倍想要抓住红蝶，“妖血体质”和“天人体质”之间，是否存在着某种关联？恐怕那老家伙真的非常的有兴趣……这种情况一定要尽快让宁江知道。

只是现在却又要到哪里去找宁江那个大坏蛋？

小梦说道：“阿彩姐，除了吴穷和猴子，我们还有可能遇到什么样的敌人？”

春笺丽也抬起头来，再次看着在她们面前显得异常高大的阿彩，只有十七岁的阿彩，年纪跟她们是差不多的，但是这块头，天底下恐怕也找不出能够比她更高的人了。

而像这种激发了妖血体质，拥有特定神通的敌人，如果不能事先知道他们的能力，一旦遇上，也的确是非常非常麻烦的一件事……

（注1：此字原为【豸+虎】，音（好），但是这个字打出来上传后，会变成问号，只能将就了。）

在小梦的询问下，阿彩说道：“我所知道的，已经出现的妖血，还有‘钟山神’、山海经中记载的为天帝看守花园的‘陆吾’、此外还有一种妖血叫‘勃皇’。我只知道‘勃皇’是山海经中记载的天神，但是这三种妖血的具体神通，我却是都不清楚。吴穷和猴子是在银川时，和我一起出过许多次任务，我熟知他们的本事，他们同样也很了解我，‘钟山神’和‘陆吾’，我以往没有跟他们出过任务，也不知道他们的神通到底是什么样子，至于‘勃皇’，我更是连见都不曾见过。另外，我也不敢肯定有没有其它的妖血，恐怕十有八九是有的。”

春笺丽道：“在山海经的记载里，钟山神又叫中山神，说是马身龙首，好像也没有具体介绍有什么能力。陆吾的介绍是‘虎身而九尾，人面而虎爪，是神也，司天之九部及帝之囿时’。单从这样的句子，的确是很难推断他们有什么样的神通，至于勃皇，我依稀记得，山海经里的介绍是：有天神焉，见则其邑有兵……也没办法判断这到底是什么样的神通！”

小梦道：“事到如今，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小心为上！”

阿彩说道：“除了他们，还要小心突欲的部下，尤其是幽陀部的幽陀五霸，还有突欲的女人柳蔓郡主身边的幽凰五娇，都不是容易对付的人。突欲想要讨好相爷，进一步取代豹王留下来的地盘，肯定会配合吴穷他们，全力追杀我们。”

春笺丽道：“幽陀五霸我倒是听说过，这幽凰五娇是什么鬼？柳蔓郡主是什么人？”

阿彩说道：“这柳蔓郡主，听说原本是华夏皇族某个王爷的女儿，成为突欲的女人后，做事比突欲还要霸道残忍，深得突欲的欢心。突欲有幽陀五霸，她就弄出了这幽凰五娇，幽陀五霸是突欲的五个干儿子，全都是幽陀部的猛将，这幽凰五娇却是她的五个义妹，听说都是心狠手

辣的江湖女高手。”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天地会在黄河以北根本就没有几个分舵。墨门在这里，也早就已经潜藏了起来，根本不可能被她们找到。如果连她们都能找到，那这里的墨者早就被蛮军杀光了。

她们联络墨门的唯一方式，就是到霍州去，从吕州到霍州，这也实在太远了些，这一路上的逃亡，恐怕是真的不容易了……

赵庭珍与青年道者一同往赵家庄走去，只见前方，大批的蛮军守在那里。

他们从侧门进入庄中，赵庭珍朝一名庄客问道：“出了什么事？蛮军来做什么？”

那庄客道：“来的是幽陀五霸中的巴得昌，直接找上了锋主，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赵庭珍不放心，道：“我们进去看看。”

进入大厅，只见外头蛮族勇士把守，内头，一名蛮族大汉态度嚣张的朝赵归盘道：“抽调人马前往吟泽搜捕的事，锋主尽快安排，要是耽误了大帅的事，你们自己看着办。另外，这两名丫头的搜捕令，也要尽快发下去，要是有人敢私自窝藏，哼哼……”

“是！是！”赵归盘低声下气的应着，又道，“但是这通缉令上的两个丫头，全都戴着面纱，如何知道她们长什么样？”

那蛮族大汉，便是突欲的五个义子之一，幽陀五霸中的巴得昌，他不耐烦的道：“总之，看到外地人，不管有无嫌疑，都给我尽快上报，尤其是个头巨大的女人，还有两个南方来的小丫头……”

赵归盘道：“是！是！”

赵庭珍来到他的身边，唤道：“爹？”

赵归盘将手中的通缉令交给女儿：“拿去找人募了，让人在各村各

庄里张贴，但凡有看到的，尽快通知，私藏者问罪。”

赵庭珍接了过来，将通缉令看了一遍。

青年道者在她身后，同样瞄了一眼，心中想着：喂喂，你们两个不是说好了要低调的么？就是这么个低调法？这才几天啊，居然就被蛮军通缉了？

虽然通缉令上画的人，其实并不是非常的清楚，但是从装束、年纪来看，分明就是笺丽和小梦这对伪装的“混江双蛟”。

看起来，她们两人跟被蛮军追杀的那个“高大的女人”混在了一起，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说话间，外头忽的响起一阵骚乱声，紧接着，一个女子的笑声吟吟的传来：“赵大哥，小妹前来拜访了。”

听到这个女人的声音，赵归盘的脸色变得阴沉，赵庭珍亦是紧抿着嘴唇，非常恼火的样子。

只见一个打扮得极为艳丽的女子，风一般涌了进来，曼声笑道：“原来阿珍你也在啊？”

赵庭珍冷着脸道：“箫姨。”

艳丽的女人笑道：“听说前些日子，小九病了，唉，我原本是要来看望的，无奈这些日子，事情忙了一些，一直不得空闲。听说，真是阿珍你找来的道士治好了小九的病？”

说到这里，看向赵庭珍身后的青年道士：“这位就是小白道长吧？真是好年轻，好俊俏。”紧接着便冷冷的道：“好多事！”

赵庭珍心中暗惊，想着小九体内的小血蛇果然是箫姨让人下的，她不会迁怒到救下小九的小白道长吧？下意识的挡在青年道者的身前，将他护在身后，以防这艳丽的女人突然动手。

赵归盘也不由得往女儿这边踏了一步，这艳丽的女人，自然便是他结义兄弟应全琨的亲妹妹应恺箫，以前最多也就是一流之列，后来强行去练九阴真经，如今竟也被她练出了一套阴毒残忍的指法，唤作九阴销骨爪，庭珍虽然也是练武之人，但与应恺箫还是差得太远。

应恺箫往赵庭珍身后的青年道者看了一眼，却又朝向赵庭珍，笑容满面：“箫姨这一趟来，是有一件事儿要告诉侄女儿，那个呢，再过几日，就是柳蔓郡主的生日，箫姨如今拜郡主为姐，在郡主身边做事，荣华富贵，颇受重用，心中想着怎能不拉侄女儿一把，于是向郡主推荐了侄女儿。郡主得知侄女儿你的飞刀绝技颇为得了，打算让你在大帅为郡主举办的筵席中表演一番，侄女儿可要早做准备。”

赵庭珍暗自一惊，心知箫姨这是害小九不成，迁怒到她的身上。赵归盘猛一踏步，怒道：“应恺箫！”

应恺箫冷笑道：“赵大哥这般大声做什么？如今，你们七里锋为大帅做事，我为郡主做事，大家原本就是一路人。小妹提携珍侄女，让她在郡主宴前献技，那也是看在我与她姑侄情深的份上，怎么，你们看不起郡主，不愿为她献技不成？”

另一边，巴得昌冷冷的看着他们父女两人。

赵庭珍心知，柳蔓郡主心胸狭窄、睚眦必报，靠着突欲的宠爱作威作福，不要说得罪她，哪怕是被她看不顺眼，都有可能被害得家破人亡。赶紧拉住父亲，强提笑容：“既然如此，侄女就多谢箫姨的提携，请箫姨放心，侄女一定前往，也请箫姨帮着像郡主美言几句。”

应恺箫得意地笑道：“这是当然，当然的。”风一般转身去了。

巴得昌冷冷的看了他们一眼，道：“大帅交待下来的事，不要拖延。”

赵归盘忍气吞声，拱手鞠躬，低声道：“那当然，那当然！”

巴得昌带着蛮兵离去后，一处偏厅里，赶了过来的曹紫腾与应全琨，与赵归盘在议事的书房里会合。

在听到应恺箫来过，让赵庭珍前往柳蔓郡主宴前献技的消息后，应全琨又惊又怒：“大哥，这种事情你怎么能答应下来？”

赵归盘长叹一声：“不答应又能怎样？应恺箫这明显是心存怨念，她恨的并不是你这个做哥哥的，还有我。当年她向我示爱，我却娶了珍儿的母亲。后来她暗中杀害孩童，修炼毒功被我们发现，我们又全无人帮她说话……”

曹紫腾怒道：“这等事，如何说话？帮她说话，饶她不死，被她残忍杀害的那些孩子，谁来替他们做主？”

赵归盘道：“在大家看来，她是罪有应得，但在她眼中，却是我们这些人无情无义，不顾念旧情。她现在在柳蔓郡主身边，稍微进些谗言，我们得罪了柳蔓郡主，就相当于得罪了突欲……唉！”

应全琨沉吟道：“事到如今，珍侄女恐怕是不去不成了。好在柳蔓郡主这人，虽然心胸狭窄，却也不是无法收买，原本就是利欲熏心的人，趁着她的诞辰，让各村各庄紧一紧，凑上一大份贺礼给她送去，另外，幽凰五娇中的刁立香，同样也是个贪小便宜的女人，且与箫妹一向不和，我们暗中也给她送上一份大礼，让她帮着照看一下珍侄女，她跟随柳蔓郡主的日子比箫妹更久，在柳蔓郡主身边说上的话，也要比箫妹多些。这女人虽然贪财，但是收下财帛后，倒还都会尽力，只要她肯帮衬一下，应该能保侄女无事。”

赵归盘头疼的道：“现在到处物价上涨，七里锋里靠着建木墙、寨城，勉强挡住各路山贼、乱民的冲击，大家都是勉强糊口，还要强行凑钱去帮珍儿买通关系，这如何使得？”

曹紫腾道：“大哥，你这话就太见外了。这些日子，你庄中所藏，也全都花费在大家身上，众人全都是有目共睹的，现在眼看着珍侄女要入虎穴，纵然你不说，大家又怎能坐视不管？”

应全琨道：“更何况，这已不是侄女一个人的问题。以箫妹的恶毒，真要做，恐怕不会害死珍侄女一人就甘心，她必定会设法使珍侄女得罪柳蔓郡主，从而将突欲和柳蔓的怒火引向七里锋，保住珍侄女，其实也是为了保住整个七里锋。”

赵归盘无奈的，长长叹一口气。又道：“从箫妹的态度来看，小七体内的血蛇恐怕真的与她有关。现在她不只是迁怒到珍儿，恐怕是连着小白道长也一同迁怒了。小白道长并非练武的人，他一片善心，我们无端端将他牵连进来，多派些人手将道长保护好来……唉。”

曹紫腾道：“这个大哥放心，我等绝不会让他出事。只是，突欲那一边逼我们加派人手前往吟泽，协助追捕他们要抓的人……”

赵归盘道：“如果她们真的逃入吟泽深处，那事情就麻烦了。唉，吟泽的匪首路络，虽然以往与我们之间存有极大过节，但我们现在依附

蛮军，他们却是抗蛮的义士……”

应全琨道：“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吟泽的那些贼匪，原本就是聚众闹事、以武犯禁之徒，可以置生死于度外，我们七里锋，各村各庄多少人要活命？我们可以不顾自己，难道还能不顾这么多的乡里乡亲的死活？能撑到这一步都不容易。大哥，蛮军那边既然要我们加派人手，七里锋不能没有你主持，派二哥去他们恐怕也不放心，就让我带人走一趟吧。”

赵归盘点了点头：“也好，不过记得，最好不要让我们的人，直接跟吟泽那一边生出冲突，我们虽无法加入他们……实也不忍心跟着蛮军一同去打他们。”

应全琨点头道：“大哥放心，我理会得！”

计议完后，应全琨便点了自己庄中的庄客和寨里的一些兵马，出寨去了。

当日傍晚，赵庭珍收拾着马车，准备着路上的用品，忽见小白道长带着他身边的两个小道童，慢悠悠的往她走来。来到她的面前，小白道长道：“珍姑娘，你明日就要上路么？”

赵庭珍道：“是的，还请道长在庄中多住一些日子，家父必定会款待道长……”

“这就不用了！”小白道人笑道，“小九的病情已经无事，我来这里的任务也算完成，如果珍姑娘不嫌弃的话，我就与珍姑娘一同启程好了。珍姑娘要去的是新金城吧？反正没有什么事，我也去转转便是。”

听完小白道长的话，赵庭珍一个错愕：“道长不在这里住了？”

青年道者挥动拂尘道：“贫道本来就是游方之人，云游天下，四海为家，这里的事情既然已了，离开也是正常。贫道本就打算往西，正好新金城也是往西，贫道便与姑娘作伴，姑娘可莫要嫌弃。”

赵庭珍赶紧道：“不会，不会。”又入庄与父亲说起这事。

赵归盘赶了出来，极力邀请道长多住几日，却终究还是没有能够成功。无奈之下，只得送上两封银两作谢，又再次令人杀鸡宰羊，款待一番……

“阿凤……阿凤！”名为阿彩的蛮族女子在睡梦中猛然惊醒。

睁开眼睛的时候，夕阳的石峰中斜斜的照下，山峰的阴影，覆在她的身上，是无法摆脱的阴冷。

豹皮缝制的衣裙，无法遮蔽她高大的身材，裸露的手臂和胸脯，带着生活在北方的人们所特有的古铜色，跟江南水乡出身的少女的白皙，自然是无缘的。

插在一旁，随时都能够拔出的大刀，刚才处在夕阳光线的边缘，反射着淡黄色的光芒。回想起在睡梦中，阿凤最后看她的眼神，高大的女子，目光中透着深邃的自责。

现在回忆起来，阿凤最后出现在她面前时，已经是知道，她自己就要死了吧？明明是可以不用死的，明明可以不管她，然后继续好好的活着，为什么就是要做出那样子的选择？

为什么，在那春意满林的柔光下，当时的阿凤，明知道即将死去，还能发出那般烂漫的笑容。

阿彩猛地握住大刀，心灵是那般的揪痛。

庞大的身躯，无法掩盖内心的柔弱，明明死的应该是自己，明明死的就应该是自己……阿凤……

明明死的应该是自己，结果自己却活到了现在，既然阿凤是为了自己而死去，那自己就无论如何要为了阿凤活下去，即便活着比死亡好要艰难得多。

阿彩看向另一边，同样在抓紧时间休息的两个华夏少女。

两个少女，全都带着轻薄的面纱，浅红色衣裳的少女，浑身上下透着其特有的妩媚，齐胸襦裙的少女则带着江南水乡独有的秀气。

这种妩媚与秀气，在北面万里银川中，几乎是看不到的。在那冰雪覆盖的、险恶的大地上，绝大多数女人，都只是男人的附属品，是战争掠夺的对象，却也是时时刻刻面临着战争的男人背后的支撑。

像鹞后那般，拥有莫大的权力，高居于众多男人之上的女人，实际上是非常少的。强大的权力，要靠强大的实力来支撑，即便是鹞后，她的地位也是靠着无数次杀戮杀出来的。

阿彩并不想要鹞后那样的地位，她只想要活下去。

即便是在知道自己的家人、族人都因为自己而死去，在阿凤也因为自己而死去后，她依旧想要活下去。或者说，事到如今，她要是还不能活着……那阿凤他们，最终又是为了什么而死？

阿彩抓着大刀，站了起来，她的个头，如同石峰一样高大，抬头往着即将落下山去的残阳，天马上就要黑了……它什么时候才能亮得起来？

在最后一道阳光落下去的那一刻，两个少女，不约而同的睁开了眼睛。

浅红色襦裙的少女道：“阿彩姐、隐娘……我们走！”

三人出了石林，在逐渐往高处升起的月光下，往吟泽深处奔去。

离开了山地，周围变得越来越空旷，湖泊也渐渐多了起来。月光照在湖面上，粼粼的水波轻轻的晃动。

明明是四月刚过，五月初临的月初，新月便发出这般皎洁的月光，犹如梦幻一般的美丽夜景，对她们来说，实在不知道该算是幸运还是不幸。

这是一个适合夜游的景色，但却绝不适合夜间逃亡。

“我们被发现了！”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在飞奔中漠然地说道。

“聂隐娘”这个身份，在设计之初，就是沉默寡言和冷酷无情的，虽然这只是人前的假象，但扮得多了，也不免带给她一些改变。

此刻的她，刀意发散，杀气也跟着发散，侵占了天地，让这夏日里的湖边夜晚，多了一丝寒冷。

而就是这个时候，前方远处，有雾气滚滚而来。

三个人同时停住了脚步，蓄势以待。这雾气来得莫名其妙，毫无来由，所谓事有反常必为妖，刚才还是那般皎洁的月色，突然就涌来雾气，其中肯定有问题。

浅红襦裙的少女倒持宝剑，低声道：“阿彩姐，妖血中有没有能够操控雾气的？”

如果她们的敌人，是西岭的苗巫又或者是拜火教，她肯定是不大会这么问的。因为苗巫和拜火教徒，使用术法乃是理所当然的事，就像谁也不会认为道士使用符篆有什么不对。

但是蛮族中，会使用术法的人却是少之又少，身带恶气，力量惊人，擅长马术……这才是蛮族中的猛士和勇士所真正擅长的。

蛮军与拜火教之间有勾结，但神册宗倍暗中研究“妖血体质”的事，拜火教恐怕也不知情。而这里与西岭可以说是天南地北，看着眼前的雾气，春笺第一个怀疑的，自然就是拥有妖血体质的敌人的某个神通。

阿彩却是摇了摇头：“我也不太清楚，但是感觉不像。我们的神

通，基本上都是自身的能力和变化，控制气象这种事情，更像是巫术之类的东西。”

说话间，雾气已经涌了过来，遮住了月色，蔽去了湖光。

三人背靠着背，形成三角之势。阿彩低声道：“小心！”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却是冷笑道：“红线！”

浅红襦裙的少女直接道：“简单！”猛一抽剑，宝剑朝天一指，炎气瞬间扩散，紧接着便是水气卷动，雾气升腾。周围的雾气一下子就散开了来，几个在暗中逼近的人影意识到迷雾驱散，立时要退。

刷的一道刀光，其中一人已经胸前中刀，齐胸襦裙的少女双刀交错，再杀一人。

原本以为借的雾气逼近，必定能够出其不意，没想到雾气突然就散了，在他们还没反应过来之际，使用双刀的少女就突然出手。偷袭不成反被袭，这几名随雾潜来的蛮族高手原本都有一定的实力，按理说就算不及少女，也不至于被瞬间击杀两人。

雾气未能成为他们的护身符，反而让他们失去了出手的先机。

嘭的一声，大刀斩在地面上，地气呈直线往前爆裂，土石嘭嘭嘭的炸开，一名人影身体破碎，往周围飞散。身躯庞大的蛮族女子一招得手，其势不停，踏步之间，大刀卷动着刀气，与杀来的三名敌人战在了一起。

这三人全都是蛮族中的勇士，所谓“蛮族”，实际上也是众多的部落的统称，正如“苗夷”一般。三人所持的都是重武器，然而在女子的大块头和大刀之下，他们的铁锤、狼牙棒和普通的刀剑也没有太多的区别。

春笈丽宝剑指天，目光往远处看去，在那里，一名身穿白衣的女子收回手中的法器，颇有一些惊讶。春笈丽心知，这女子便是放雾之人，只是看她的样子，应该不是蛮族。

而就在那白衣女子的前方，一名蛮将带着四名蛮兵缓缓接近。这蛮将身穿黑色铁甲，骑在马上，手中提着长枪，这长枪足有正常人的手腕一般粗，一看便知颇为沉重。

身穿黑甲的蛮将喝道：“你三人，立刻放下兵器，束手就擒，我隆虎儿还可饶你们一命，交于相爷处置。否则，莫要怪本将将你们就地正法。”

春笈丽握剑冷笑：“原来你就是幽陀五霸中的隆虎儿？咬文嚼字的本事不错，都会用成语了？看来没少看我们华夏的书。你现在就放下武器，我不杀你，只把你这样子扔到湖里，死不死就是你的事了。”

“大胆！”隆虎儿左手持缰，战马猛地一提，黑气一卷，刷的一下，直接拉近了距离，重型长枪枪尖带出涡流般的黑风，朝着浅红色襦裙的少女直刺而去。

靠，这马也是练过的。战马冲来的速度实在太快，红衣微晃，宝剑瞬间沿着枪杆反削。然而人与马一刺不成便已后退，紧接着便是枪影铺天盖地的涌来。

春笈丽暗自惊讶于对方人和马之间默契到极点的配合。不过幽陀部原本就是大部落，幽陀五霸又是幽陀部中最出众的五名勇士，有这样的实力显然也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宝剑咣咣当当的碰撞着长枪，她脚下踏着禹步，身影不断的晃动。极短的时间里，枪与剑便已经交击了数十下。而这个时候，阿彩与小梦已经杀光了其他敌人，往侧面袭来。

原本是趁雾气偷袭，计划失败，隆虎儿强行出手，不过是想靠着自己的强大实力先杀一人。没想到这浅红襦裙的少女，人娇剑强，而且内劲刚猛。眼看着另外两人杀来，他当然不敢以一敌三，双腿一夹，战马竟然就这样硬生生的倒退半丈，带着随他而来的四名蛮兵，策马便走。

在他身后，刀光激发着地气，狂冲而去，却已是追之不及。

阿彩收起大刀：“这人的马术，在整个蛮军里恐怕都没有几个人比得上。”

春笈丽宝剑插回腰际：“但这也说明了我们往这边逃是正确的，这一带并不完全在蛮军的控制之下，至少我们的前方没有大部队的蛮军驻扎，否则，他也不用带着这么几人，用这种暗袭的手段。”

小梦道：“但是现在，肯定有更多的高手往我们这边赶来。这一

次，他们是没想到我们能够这么轻轻松松的破他们的术法，下一次，恐怕就没有这么简单了。”

春笺丽道：“刚才那个放雾的女人，看起来不是蛮族的，倒有点像是苗女，不知道是不是幽凰五娇中的人？不管怎样，还是要尽快赶路。”

阿彩道：“走！”

三人不敢多待，往既定的方向，继续奔去……

远处的坡下，一伙人隐藏在那里，其中一人正是适才施放雾气的白衣女子。

正如春笺丽所猜，这女人乃是幽凰五娇之一，唤作白绛芸，她原本就是西岭的苗女，精通一些诡异巫术。

在她身边，则是幽陀五霸中的隆虎儿。

隆虎儿颇有一些动容，道：“那个穿红衣服的丫头着实不错，不但破了你的术法，还强行挡住了我的全部攻击，连退都没有退一步。”

白绛芸疑惑的道：“这个阿彩，原本是相爷那一边的高手，相爷那一边的人，跑出再奇怪的人也不奇怪，这就算了。这两个丫头又到底是什么来历？年纪轻轻，竟然有这样的身手，尤其是那个红衣丫头，一眼就看破了我的术法，而且身为一个十多年的女子，竟然能够正面硬撼你的强攻？”

隆虎儿道：“吴先生那边说，有可能是墨门的人……”

白绛芸道：“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来历，但怎么看也不像是墨者。她们的衣裳，虽然并没有弄得特别艳丽，但恐怕无一不是最上好的锦绣绸缎。头发梳得特别用心，更像是千金小姐出身。而且那个红衣丫头，分明也擅长术法。术法并不是墨门的专长。”

隆虎儿冷哼一声：“不管她们是什么人，很快就会面临着九死一生之局。”

白绛芸的嘴角，同样流露出阴毒的冷笑，他们两人出手未能竟功，虽然可恨，但这原本也是计划中的事。那三人显然已经知道她们被发现了，这一边强行出手，不是打草惊蛇，而是让她们以为，敌人偷袭不成退却之后，短时间内不会再遭遇强敌，暂时放松下来。

却不知道，真正的埋伏就在她们的前方等着她们。

同一时间，三女继续飞奔。途中，春笈丽道：“敌人强行出手不成，短期内，应该不会再有动静。尽可能的保存体力，夜还很长，尤其是下半夜，恐怕是最危险的时候。”她心知，某种程度上，小梦是她们三人中最强的一个，却也是体力最弱，最无法持久的一个，是以特别提醒。

小梦应道：“好……”

陡然间，脚下出现大坑，三人同时往下掉去……

在失重感忽如其来的那一刻，春笺丽就已经心知不妙。

这也实在怪不得她，一来，周围视野相对开旷，左侧数十丈外石胡泊，前方虽然有起伏的山坡，但离这里四五里远，也不像是利于埋伏的险地。

二来，敌人刚刚才偷袭完毕，在她想来，下一次的攻击，绝不会这么快出现。岂知上一次攻击，竟是故意麻痹她们，这里才是真正守株待兔的陷阱？

虽然意识到不妙，她的反应却也极快，眼睛往下一瞄，只见下方竟是一根根竖起的长枪，那密密麻麻的枪尖，足可将落入其中的每一个人都刺穿，周围的土坑里却又钻出了许多蛮兵，每一个人手中都端着强弩，随时等着补刀。

春笺丽猛一提气，脚下现出火光，整个娇躯反往上升，宝剑出鞘指天，罡气一卷，炎气旋动。刹那间，她就已经是头上脚下，罡气如同流星一般轰下，竟是后发先至，轰在坑底，猛然爆开。火光呈环形急剧扩散，不但将所有的长枪全都击碎，更是将外圈埋伏的蛮兵也一同卷了进去。

惨叫声中，那些蛮兵在火中挣扎，弩箭失控乱飞，却已经产生不了威胁。呈环形爆开的坑底，现出土石，阿彩和小梦安全落地。

却有狂风一卷，一个身影从风中飞纵而来，绑在腕臂上的钢勾犹如劈碎了虚空，朝阿彩的后脑勺猛然劈去。眼看着阿彩马上就要中勾，咣咣当当，空中激溅着精光，竟是浅红襦裙的少女下落途中在阿彩宽大的肩膀上一点，迎风而上，将偷袭者硬生生截了下来。

仿佛乘风而来般的蛮族男子暗吃一惊，这浅红襦裙的少女应变之快，实是了得。他虽借风而行，少女借力而起，在空中的交战，竟是完

全不落下风。

而这个时候，阿彩已经拔刀、猛劈，激发的地气往前轰轰轰的爆去，竟在坑底往前，硬生生开出一条直通地面的斜坡。“走！”阿彩往前奔去，齐胸襦裙的少女握紧双刀，紧跟在她的身后，目光却是死死的盯着右后方的土石。

空中交战的双方势头已尽，突袭的蛮族男子后退。浅红襦裙的少女回飘，跟在阿彩身后，奔出了土坑。她们左侧，一批蛮族高手正从湖中钻出，往这边看来，却已经是追之不及。

风中的男子落在地上，看着逃去的三女，哼了一声。一只蟒蛇从地底钻出，吴穷现出身来。那落地的蛮族男子道：“为什么不出手？”

吴穷无奈的道：“那个用鸳鸯刀的丫头察觉到我在哪里，防备得实在太严，我找不到机会。”

很快，隆虎儿、白绛芸、猴子一同赶了过来。猴子道：“怎的又被她们逃了？难道这陷阱被她们提前看破？”

吴穷道：“她们的确落入了陷阱，但是那个穿红衣的丫头反应太快了，一出手就破了陷阱，使得我们连拖住她们都无法做到。”

白绛芸恨声道：“又是那个死丫头！”

看着没入前方山坡的三女，隆虎儿皱眉道：“这下子真的麻烦了，前方是吟泽那些湖匪的地盘。”

那蛮族男子冷冷的道：“也没有什么麻烦，这些湖匪也该剿灭了。”

隆虎儿道：“先生有所不知，要灭这些湖匪不难，难的是吟泽深处那复杂的地形，令大军难以深入。”

蛮族男子淡淡的道：“相爷派出了冥篁王和两百名白骨兵，这样够了么？”

冥篁王？隆虎儿、白绛芸尽皆动容，就为了这三个女人，相爷连冥篁王都派了出来？他们两人彼此对望……那个个头大得出奇的女人身上，到底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使得相爷这般大动干戈？

.....

七里锋里，宁江睡在床上，左臂舒展。

猫耳的女孩枕着他的手臂，甜甜的睡着，在她的后臀，猫尾轻轻的摇动着。

明日一早，就要启程上路，前往新金城，宁江自是早早地就上了床。只是睡到夜半，他猛然睁开了眼睛，扭头看了一眼。

外头似乎吵闹了许多。

他慢慢的将自己的手臂，从小猫娘的脑袋下移出，起身穿上道袍，顺手拿起桌上的拂尘，往外头走去。

外间，同样听到动静的小丫儿翻身而起，白日里束着胸，不让人看出她实际上并非真正的女孩，而是无法长大的侏儒女，此刻夜里放松，这一起身，胸脯在单薄的里衣下颤动。

她道：“老爷？”

宁江道：“无事，你先睡吧，我到外头看看。”踏步而出。

来到外头，抬起头来，只见夜色间，仿佛蒙上了神秘的阴影，透着阴冷诡异的气息。到了山庄大门处，见外头多了许多蛮兵，又停着一个黑色的轿子。两名在蛮军中明显地位不低的蛮将，此刻却是如同低阶护卫一般，小心的守在轿边。七里锋的锋主赵归盘，则在轿边态度谨慎而又恭敬的聆听着轿中人的训言。

更让人不安的是，那黑色大轿的后方，两百名浑身惨白、扛着斩马刀的诡异兵将，每一个都透着不祥的气息。此刻，庄中已经有许多人被惊动，出来看看发生了什么事。然而一看到那些诡异的兵将，便尽皆失色，仿佛有沉重的阴影，死死的压制着这里的每一个人。

“那些就是阿骨兵？”女子的声音，低低的响起。

说话的乃是刚刚走到青年道者身后的赵庭珍，此刻的她，脸上是无

法抑制的惊惧和不安。只因，单单是这两百名阿骨兵，就能够灭掉整个七里锋。从目前看来，要对付阿骨兵，只能依靠大批的武林高手，七里锋虽然也有一些高手，但更多的只是由各村各庄的壮丁聚集起来的民兵，面对着刀枪不入的阿骨兵，除了被屠杀，几乎派不上用场。

而她更是认出，那两个守在轿边的蛮将，竟然是幽陀五霸中的鬼头沙、鬼头佑这兄弟两人。

身为幽陀部实力最强的几大勇士中的两人，突欲的义子，此刻却如同被使唤的普通护卫一般，守在那黑色轿子身边。那轿子里的，到底是什么人？

过了好一会，那黑色轿子被人抬起，缓缓的往外头去了。赵归盘木然的在后方束手恭送，两百名阿骨兵跟在轿子后方，往寨门处远去，在黑夜中看去，犹如白色的骷髅诡异的前行，直看得人魄动心惊。

等他们离去后，赵归盘长叹一声，往女儿与青年道者这边行来，一眼看去，仿佛又苍老了许多。

赵庭珍道：“爹，那轿子里的，到底是什么人？”

赵归盘道：“冥篁王。”

赵庭珍疑惑的道：“冥篁王？”显然，她并不知道这个人是谁。

在她身边，青年道者的表情，却变得凝重了许多……

三个女人在月下飞奔，她们的身后，地势起起落落，时高时低。湖泊远去，前方又出现了一条河流，奔到上游处，阿彩直接淌水而过，两个少女则从河中的石块上跳过，然后继续前行。

浅红襦裙的少女问：“刚才那个从空中突袭的人，阿彩姐你可认得？”

阿彩道：“他叫陆刚，也是有妖血体质的人，他的妖血就是‘陆吾’。不过我也是第一次看到他使用神通。”

春笺丽道：“他的神通，好像跟风有关。山海经里，陆吾的形象是人面虎身，风从虎，云从龙……难道跟这个有关？”

小梦说道：“感觉上，如果事先能够知道他们的神通，也就不是特别难应对。”

春笺丽道：“其实，把他们的神通直接看成西岭苗巫的术法一类，这样会简单许多。苗巫的巫术，在无法提前知晓的情况下，同样也是防不胜防，但是大多数的苗巫，真正精通的也就是一样两样，一旦明白他们擅长的是那种术法，做出防备，所谓的巫术其实也就是那个样子。”

又道：“不过其中的不同之处，在于西岭的苗巫，大多不通武道，术法被破掉后，基本上就等于废物。而这吴穷、陆刚，还有阿彩姐你，就算抛开神通不谈，也已经是不容忽视的高手。蛮族自身的武学跟妖血赋予的神通结合在一起，这才是真正麻烦的地方。”

小梦说道：“但是，就像我们不太了解他们，他们同样也不够了解我们。至少，他们事先并没有想到笺……红线师姐你也会术法。”

春笺丽说道：“我对术法懂得多，但是真正会的并不多。而且接下来他们肯定会防到这一点，下一次，就没有这么好运了。”

小梦道：“幸好那个时候有你，突然一下掉到坑，那一下子根本没有反应过来。”

春笺丽道：“是我大意了，我根本没想到他们竟然是这种战术。先埋好陷阱，却在陷阱的前一段先进行一段袭击，然后利用我们击退敌人后、暂时放松的心理。”她在心中想着，要是宁江在，肯定不会中这样的陷阱，自己的警觉性还是不够啊。

于是暗自提醒自己以后要更加小心。

三人又奔了一阵，忽的停下了脚步。

此刻，她们正处在一处险要地形的前方，脚下是潮湿的泥地，两侧都是湖水，前方却是一处隘口。而更让她们心惊的是，她们感应到，在那里头藏着不少人。

原本，三人就处在连着两次遇袭后的警戒状态，虽然猜测，敌人应

该不会马上就发动第三次袭击，但遇险后的心态，自然不可能一下子放松下来。

却没有想到，居然这么快就遇到了伏兵。

三人彼此对望，如果前方不通，她们自然只能绕路而行，但是，她们对这一带原本就不熟，到了这里，再往后退，无疑将与吴穷、陆刚、隆虎儿等追兵撞上，那就真的是糟透了。

春笺丽心中快速动念：“我们没有道理会在这里遇到敌人的埋伏，既然有第三次设伏的兵力，为什么不把兵力放在第二次的陷阱周围，把我们一网打尽？况且，吴穷、隆虎儿、陆刚等等追兵也没有追上来。如果知道我们的前方还有他们的人，他们怎可能不继续追击，来个前后围堵。”

在某个青年身边久了，对他所说的名为“逻辑思维”的方式，也多少学到了一些。此刻全力运转开来，浅红襦裙的少女道：“我们过去！”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吃惊的扭头看她：“过去？”

浅红襦裙少女道：“嗯……我们过去。”松开紧握着宝剑剑柄的手，就这般往前走。

阿彩、小梦见她已经下定决心，当下也不再说话，一同跟在她的身后。

进入隘口，两侧忽的草木掀起，现出许多人来，或是持弓，或是持弩，一支支箭头以兵家布阵的方式，对准她们，同时也封死了她们闪避的空间。

她们并没有拔出武器，只是打量着这些人，只见这些人穿的都是灰色的劲装，而且很明显全都是华夏人。

在她们的前方，一块大石上，一个男子带着斗笠，仿佛从夜色中窜出，落在那里。右手抬起，将头上的斗笠按得更低了，只见这人身穿蓑衣，腰间配着宽大的长剑。斗笠遮挡着月光，让人无法看清他的面容。

月下石上，这人缓缓的道：“你们三个，到底是什么人？蛮军为什么要追杀你们？”

其他人，也全都在看着进入他们包围圈的三个女人，这样的组合显然颇为古怪。一个高大得不可思议的蛮族女人，穿的是难以完全蔽体的豹皮衣裙，背上背着无鞘的大刀。以及两个年轻娇媚、戴着面纱，身上穿的是上好丝绸制成、配色让人无错可挑的裙裳的少女。

这两个少女，一个媚态如风，腰插宝剑；一个纤细苗条，一鞘双刀，一看就知道来自江南水乡，淮河以北哪怕是世家豪门，也养不出这般秀气的人儿。

万里银川的蛮族女子，与江南水乡的华夏少女。一个块头高大，一个体量风骚，一个纤细苗条。三个女子，合成了一个让人疑惑的组合，让石上戴斗笠的男子紧紧的皱了皱眉……

在这些人的包围中，束胸襦裙的少女摆出冷漠的样子，并未说话。

浅红襦裙的少女则是抬头看着石上的男子，道：“这位阿彩姐，是从蛮族邪相神册宗倍手下叛逃出来的，她的家人和族人都被邪相所害。小女子唤作薛红线，这是我师妹聂隐娘，江湖上给个薄面，将我二人称作混江双蛟。我二人救下这位阿彩姐，却与她一同被蛮军追杀，希望诸位好汉能够放我们过去。”

戴斗笠的男子道：“混江双蛟？不曾听说过这个名号。”

浅红襦裙的佩剑少女道：“我师姐妹二人以往只在长河和江南一带走动，这还是第一次到北方来。在江南，我们可是无人不知的。”

那男子道：“追杀你们的人，既有突欲座下的幽陀五霸，又有柳蔓身边的幽凰五娇，同时还有大量的兵马往这个方向调动。搜捕你们的通缉令也填满了周边城镇的各处，知情不报的人，马上就会成为蛮军的敌人。豹王察割方死，神册宗倍人还在昊京，却为了你们这般大动干戈，怎可能仅仅只是叛逃那么简单？”

春笈丽回过头来，与小梦对望一眼，两人快速交换了一个眼神。

春笈丽心中忖道：“虽说这些人，看上去应该与蛮军不是一伙的，然而世事难料，以神册宗倍和他的手下的诡诈，也不是没有故意诱骗我们，让我们透露出与墨门的关系、以及跟善公主的联络方式的可能。况且，与蛮军不是一伙，也未必就真的是好人，或者说，如今天下大乱，各方势力交错复杂，他们是什么人都有可能。”

应该透露到什么样的程度？快速动念完毕，她一抬头，道：“神册宗倍追杀我们，是因为这位阿彩姐，带着一个非同寻常的秘密，神册宗倍不希望这个秘密让太多人知道。”

戴斗笠的男子道：“什么秘密？”

浅红襦裙的少女道：“我不能说。”

戴斗笠的男子冷然道：“不能说的话，那就回头。”

浅红襦裙的少女握住宝剑：“我们不会说，却也不会回头。更何况，你们凭什么让我们回头？难道这里的山是你们开的？这里的树是你们造的？我们凭什么走不得？”

戴斗笠的男子不怒反笑：“既然你们问了，那我不妨告诉你们。要说这里的山是我们开的，这里的树是我们造的，这话也没有错。不客气的说，再过去的路，就算让你们走，你们也走不成这片吟泽。你们想要逃出蛮军的追杀，在这一带，只有我们能够帮助你们。那么问题来了，我们凭什么要相信你们？蛮族邪相狡诈，诡计多端，谁知道你们是不是蛮军的细作，故意被追杀然后逃到这里，等我们救了你们，把你们带进我们的地盘，转过头来就里应外合，泄露我们的情报？”

春笈丽道：“你想怎么做。”

戴斗笠的男子道：“如果你们真是蛮军的敌人，那就放下武器，束手就擒，任由我们捆绑蒙眼，到了里头，先暂由我们关押，等我们查清楚后，自然会放了你们。”

春笈丽笑道：“那么，同样的问题来了，我们又怎么知道你们真的跟蛮军没有关系？据我所知，这附近，包括七里锋在内，许多地方的团练，都已经归顺了蛮军。我们放下武器，落在你们手中，转过头来就被你们送给蛮军了，那却又如何是好？”

戴斗笠的男子冷笑道：“你们会往这个方向逃，那必是知道，这一带并不全在蛮军的控制之下。否则的话，不往南边的深山逃，反而沿着视野开阔的湖边往这个方向逃，这是什么道理？”

春笈丽道：“好吧，就算你们现在还没有归附蛮军，但谁又知道是不是只是在待价而沽？抓到我们后，直接把我们卖给蛮军，然后顺势投靠，自抬身价，这也是可能的。”

戴斗笠的男子心想，这丫头伶牙俐齿，先故意透露出一个“邪相不想让人知道的秘密”，然后便是密不透风的各种拖延，她自是知道，如

果真的存在着这样子的一个秘密，我们就很难放着她们不管。只是，她们到底有多少可信度？

春笺丽忖道：“看来这些人的确跟蛮军不是一伙的，而且，这般拖下去，陷入僵局也不是办法。只是，防人之心不可无……”

她抬起头，继续看着戴斗笠的男子：“敢问这位壮士大名？”

戴斗笠的男子道：“你们既然往这个方向逃来，难道不知道我‘飞瀑狂刀’解无刀？”

春笺丽心想：“既是无刀又是狂刀，看来‘解无刀’只是他走江湖用的名字，‘飞瀑狂刀’则是江湖人送给他的名号了。看他为人颇为沉稳的样子，名号中却有一个‘狂’字，应该跟他所用的武学有关。”

她对解无刀说道：“既然你们不相信我们，我们也不太相信你们，小女子倒有一个折中的法子。”

她解下腰间宝剑：“小女子任由你们以兵器押解，绝不反抗，这样一来，你们手中就有了人质。然后，我们随你们进入吟泽深处，但是与此同时，你们的人，不许接近我的两个同伴八尺之内。”

齐胸襦裙的少女猛地扭头看她，惊道：“师姐？”

春笺丽低声道：“唯有这个法子，才能彼此放心。”以小梦的本事，只要敌人不是在近身处骤然发动，那就算是被敌人重重包围，凭她的“飞步五星”，逃出生天也没有什么问题。

这样，就算这些人真的意图不轨，她们也至于被一锅端。

解无刀略一沉吟，道：“好，就这般做，不过我可也警告你们，如果途中你们稍有不安分的举动，或者试图在沿路留下记号，第一个死的就是你。”

春笺丽笑道：“你只管放心！”

说完，春笺丽将自己的宝剑交给小梦，自己先踏上前去。

解无刀一挥手，两名高手跃了出来，直接将刀剑架在了她的脖子上。

解无刀戴着斗笠，转身道：“走！”

当下，春笺丽被押送在前，阿彩和小梦跟随在后。

三女随着这些人不断进入吟泽深处，为了不让他们弄清内中的地形，这些人显然绕了远路，途中又经过了许多错综复杂的石林、峡谷，直至天快亮时，方才进入了人群聚集的山寨之中。

寨门随着吱啦的声音，缓缓的打了开来。

原本就不算矮的寨门，阿彩竟也还是要低下头来才能进入。她们到了内中，穿过一条长街，只见这里到处有武者、兵将驻守。

两侧的民房里，有女人孩子好奇的站在门口、又或是趴在窗台打量着她们。尤其是个头大得出奇的阿彩，让众人纷纷指指点点。

她们穿过广场，进入了一处重兵把守的要地。来到里头，又在这里等了一会，过了许久，有人出来道：“首领要见你们！”

春笺丽转身朝着后方的阿彩和小梦道：“你们留在这里等我，我进去见他！”

说完后，便跟着这人进入内中，又穿过了一处练武场，来到尽头的大屋里，只见有几人早已等在这里，其中一名男子，负手而立，面窄额高，体型瘦长。身边的众人中，解无刀也在其中。

解无刀道：“这位就是我等的首领，张络张头领！”

春笺丽按着江湖上的礼仪，拱手抱拳：“小女子薛红线，见过张首领！”

张络看着她，道：“如果你们真的是被蛮军追杀，那到了这里，便可放心，就算是蛮军一时间也无法杀到这里来。但是与此同时，我们却也很想知道，我们到底有什么义务帮助你们？又或者，你们身上，到底有什么值得我们冒着被蛮军全力围剿的危险，来帮助你们？”

春笺丽心想，到了这一步，妖血体质的事，让多一些人知道，其实也并无坏处。于是先看向周围：“事关重大，首先，小女子必须知道，这里是否都是首领信得过的人？”

张络道：“你们只管放心，这里都是与我多次出生入死的弟兄，绝不会泄露消息。”

春笺丽道：“既然如此，众位且听……”她将与妖血体质有关的事说出。

等她说完，张络、解无刀等尽皆动容。

沉吟了好一阵，张络道：“你说的这些，的确隐秘，然而这妖血体质，诡异惊人，但是按你这般说，这妖血体质的拥有者，就算在蛮族也是凤毛麟角，神册宗倍收集妖血体质者，激发妖血，进行培养，说到底，也不过就是多培养出一些难以对付的高手。逃出一人，似乎并不足以让神册宗倍如此的兴师动众，而且不客气的说，我们也看不出我们需要为了这点事，与蛮军全力为敌。需知，虽然我们原本就是蛮军要剿清的势力，但是说到底，对蛮军来说只是癣疥之患，不激怒蛮军，蛮军未必会将注意力全都集中在这里，但是掺和了你们的事，很可能就会变得不同。”

春笺丽拱手道：“首领还不明白事情的严重性吗？正如首领所说，培养出几个妖血体质者，不过就是让蛮军多几个拥有特殊能力的高手，神册宗倍怎会将心思放在几个高手的培养上？以他如今的地位，想要高手协助，直接招揽就是，不要说蛮族中的勇士、猛士，就算是华夏的武林中，利欲熏心下，前去投靠的武林败类也不知多少。”

她继续道：“神册宗倍要的可不仅仅只是几个拥有特殊神通的高手。首领莫要忘了，神册宗倍最初是从哪里得知妖血体质的存在？他最初知道与妖血体质有关之事，可是拜火教为虎尊培养出的阿骨兵！”

张络猛地一震，因为他终于明白了这个少女要说什么，而其他人也是彼此对望，尽皆色变。

春笺丽道：“阿彩姐为什么要逃？那是因为，她的一个唤作阿凤的好友，被神册宗倍的人抓去，以类似于苗巫的血巫之术进行试验，以培养瘟疫一般能够传播的、具有妖血特征的血毒。虽然那一场实验，以阿凤的死和实验的失败而告终，但谁又能肯定，下一次神册宗倍就不会成功？首领，邪相要的，不是十个八个高手，而是如同阿骨兵一样，拥有奇特神通的、一支支军队。妖血体质中，有一人唤作猴子，拥有地行的能力，如果只是他一人，那最多只是一个难以防备的刺客，有危害，但

终究是危害不大。但是首领且想，要是拥有这种神通的，数以千记、万记，又会是什么样子？阿彩姐的其中一个神通，便是随时能够通过地气治疗伤势，哪怕是断去的手臂也能复原，众位，若是在战场上，面对的敌兵人人都是如此，那又如何？”

张络、解无刀等人彼此对望，脸色俱是变得凝重。

春笈丽再次道：“阿骨兵的存在，意味着这种事是可能的。但是阿骨兵，是拜火教为蛮军培养而出。我们目前有理由认为，拜火教与蛮军，同床异梦，他们之间有合作，但那是建立在拥有华夏这一大敌的前提下。如今华夏文气崩溃，他们两方失去了共同的敌人。神册宗倍目前，显然还没能掌握到如同培养阿骨兵这类军队的手段，那既有可能是因为，阿骨兵的出现属于特例，拜火教也无法应用在其他妖血体质者身上，更有可能是因为，拜火教根本不打算让这种手段，被已经开始坐大的蛮军知晓。然而神册宗倍何等人物？假以时日，未必不能培养出另外一支、拥有完全不同的神通的‘阿骨兵’。”

张络道：“你们想怎么做？”

春笈丽道：“从侠义的角度来说，阿彩姐被蛮军追杀，我们既然遇到，就不能不管。从大局的角度来说，阿彩姐是华夏这一边拥有的，唯一一个妖血体质者。我们打算，将她带到墨门的善公主又或者是东南武林盟的宁盟主身前，所谓的‘妖血’到底因何而来，大规模培养的可能性和其弱点，以宁盟主和善公主的手段，在知道邪相用心的情况下，或能提前进行应对。或者阻止邪相所为，或者找出应对手段，这就是我们必须逃出蛮军追杀，前往霍州的主因，只因为，唯有在那里，我们才能找到善公主。”

开阔的广场上，四角竖着旗帜，所有的旗都只有黑白两色，有的黑，有的白，颇为单调，几乎没有什么色彩。

此时，金乌已经升到了高处，夏日的早晨，很快的就让大地变得炎热起来，刺眼的光芒照在了方形的坚石铺成的石地上，也照在了被众多武者和民兵包围着的两个女子身上。

其中一个女子，个头巨大，可以说是半裸的肌肤，显得有些黝黑，不过这种健康的肤色，并不让人厌恶。整个身体其实是非常匀称的，只是个子实在太高，金钱花纹的豹皮衣裙，勉强被遮盖大半的饱满胸脯，裙下的大腿，从一开始就吸引着周围人的目光，而她显然也习惯了被众人所注目。

或者说，以她的体型，想要不被人当成珍稀动物一般注目还真是困难。

在她身边的华夏少女，纤细苗条，形成了鲜明的对比。面上遮着轻纱，秀气中透着神秘。

两个人一同在阳光下……同时也是在众人的包围中等待着。直到身穿浅红色襦裙的同伴，从她们前方的大门处走了出来，两人才松了一口气。

“师姐！”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上前道，“谈得怎么样？”

“没有问题！”春笈丽说道，“我们先在这里住下，他们会想办法，派出人手帮我们避过蛮军的追杀，将我们送出吕州，只是外头的情形到底是什么样子，他们也还要看看再说。”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点了点头……

同样的阳光，照在山岭间一支沿着山路蜿蜒前行的人马上。

宁江骑着马，与赵庭珍在队伍中一同前行。在他们身后，庄客与民兵押运着箱车，里面装的是七里锋拼命凑齐，即将送给柳蔓郡主的财帛和金银。

其中一辆箱车上，坐着两个脑上各自扎着一对荷包的女道童。此刻虽是烈日当空，但山风吹来，箱车上箭旗猎猎。

青年道者与赵庭珍策马前行，途中，赵庭珍闲来无事，向青年道者打听江南的风光。青年道者自是知无不言，像赵庭珍解说着江南特有的园林、以及一些名胜，他口才本就不错，再加上此刻也没有其它事可做，说得天花乱坠，听得赵庭珍叹为观止。

赵庭珍的心情本是颇为压抑，一方面，不知道自己这一趟被迫前往新金城，前景如何，另一方面，也是因为昨晚那冥篁王带着阿骨兵出现在七里锋，表面上只是路过休息，实际上，却是警告意味十足。

紧接着，一大早，蛮军就有更多命令传下，命七里锋调派更多人手，协助围剿吟泽的湖匪，看来这一次，蛮军是打算将吟泽的湖匪彻底剿灭了。虽说吟泽那一带，山多湖多，地形复杂，但是看父亲那个样子，这冥篁王既出，吟泽这一次恐怕是在劫难逃了。

虽然七里锋与吟泽湖匪以往就有许多过节，但是这一次，性质不同。全力协助蛮军围剿吟泽，那是助纣为虐，不协助的话，只怕蛮军反过来就将七里锋屠了，一想起昨夜看到的，那两百多名可怖的阿骨兵，赵庭珍便觉发冷。

虽然心中不安，但能够做的事，几近于无，赵庭珍也只能暂且将这些担心放在一旁，与青年道者说说笑笑。

午间过后，车队在林间休息，下午继续上路。途中，遇到一伙山匪，这些山匪显然只是由无家可归的饥民组成，为首的贼匪，虽然懂得一些武艺，但恐怕最多也就是二三流的，即便是在玄气大盛之前也不够瞧。

这些山匪，一个个衣衫褴褛，骨瘦如柴，带着一些武器，大约是看出他们不好惹，有心劫物，却又徘徊着不敢上前，最后还是由保护车队的、曹紫腾的一名弟子主动上前，散了些铜钱，这些人方才呼啸着去了。

到了傍晚，途径一处荒废的村庄，整个村庄基本上都已毁于战乱，倒塌的屋子，烈火焚烧后的残骸，村外勉强用来掩埋尸骨的乱葬岗，看得人触目惊心。

众人无心在这里久待，于是继续前行，日头即将西落之时，只见右侧的大道上，同样转出了一批人马。众人看去，只见那批人中，同样押运着箱车，内中不少武者，为首之人，是一个身穿锦衣的青年人。

如今世道混乱，两边人陡然相遇，又都有携带兵器，自不免彼此戒备。待看清对方是哪路人后，方才定下了些心。那锦衣青年骑在高大的白马上，摇扇笑道：“原来是珍妹，珍妹好久不见。”

赵庭珍道：“原来是丘公子，丘公子怎的会在这里？”

却原来，这锦衣青年唤作丘仲书，丘家是安郡有名的书香世家。

在独尊儒术的华夏，“书香世家”这个名号，并不是有钱人就能够拥有的，首先要是地方上有名望的乡绅，其次家中必定要有人在科举上有所成就。

丘家在安郡，就是最有名望的豪绅，丘家家主就是安郡的保长。在蛮族占领了整个吕州后，丘家几乎是第一批投靠蛮军的世家豪门，不但保住了他们的富贵，也趁着战乱，大发战争财，如今是意气风发。而这丘仲书，便是丘家的二公子，习文练武，自称书剑双绝。

一来，安郡离七里锋原本就算是比邻，二来，这丘仲书以前也曾慕名到七里锋赵家庄，向她父亲求艺，硬要攀关系的话，勉强也能算是赵归盘的半个弟子。两家人自然是认识的。

赵庭珍虽然不齿于丘家的为人，然而说到底，如今七里锋又何尝不是依附于蛮军？此刻看到丘仲书，自也无法冷下脸来，只能微笑着打声招呼。

丘仲书摇着扇子，笑容满面：“看这架势，珍妹莫非也是打算前往

新金城，参加郡主的芳诞庆宴？”

赵庭珍道：“正是。”

丘仲书说道：“愚兄也是如此，既然两边人都是前往新金，不如一同结伴起程如何？”

赵庭珍无法，于是，两方人并在一起，继续上路。途中，赵庭珍问道：“为何是丘公子前往新金城，为郡主庆贺？令尊与令兄呢？”

丘仲书道：“大帅令下，家父已经率兵出发，欲全力助蛮军围剿吟泽那些匪徒。哼，吟泽那些家伙，以前打家劫舍，祸害百姓，如今更是抗拒天兵，天理难容，现在大帅终于要将他们彻底剿灭，也算是他们自作自受。”

赵庭珍心想，吟泽那些人，虽然说是占山为寇，却也很难说是祸害百姓。至于蛮军，怎的就成“天兵”了？他们到处烧杀抢掠，入侵华夏，反抗他们难道还有错不成？

她道：“吟泽那些义……那些贼寇，靠着那一带复杂的地形以及错综的湖泊，以往文气还在时，官府几次发兵围剿，都拿他们没有什么办法，蛮军虽然擅长马战，但吟泽那一带，马战无用，想要剿灭他们，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丘仲书不屑的道：“今时不同往日，这一次，为了剿灭他们，听说神相不但派出了阿骨兵，更是出动了冥篁王。再加上各方团练全力相助，就不信灭不了他们。”

又看向赵庭珍身旁：“这位道者是……”

赵庭珍道：“这位乃是小白道长，是从江南来的名医。”

丘仲书错愕：“江南？”紧接着便笑道：“也是，如今周廷虽然在江南苟延残喘，但是君昏臣庸，天命既失，民心已无，早晚为天兵所灭，道长北来，也算是弃暗投明，识时务者。”

青年道者赞道：“丘兄所言正是，还是丘兄了得。察割盖世神力，将猛兵精，可惜未能早用丘兄，枉有天命民心，导致二十多万大军灰飞烟灭，可叹，可叹。”

丘仲书滞了一滞。

这道士语气诚恳，以至于丘仲书竟是无法弄清他到底是出言讽刺，还是客气的虚捧之言。

赵庭珍好奇的道：“不知南方那一战，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豹王大军竟然会全军覆没？”对于在蛮军统治下的他们来说，亲眼看到蛮军与华夏军那几乎无法跨越的实力差距，除了去年蒙郁与威远军的那一战，蛮军在整个华夏大地上，几乎就是横冲直撞。

而豹王察割，又是虎尊座下三大干将之一，在周庭的长河水师被击溃时，几乎人人都以为周朝灭亡已成定局，谁也想不到后来的战况，竟然是如此的令人意外，几乎可以说是地覆天翻，完全颠覆了所有人的臆测。

只是，江南离吕州实在太远，到底南方是如何击败豹王的，其中过程，众人还弄不清楚，有的说是龙虎山道士协助朝廷，召唤天兵天将，有的说是宁翰林神算，布下天罗地网之奇阵，察割误入阵中。

各种流言蜚语，传得颇为夸张，只因在北方众多的老百姓心中，除非是天兵天将、上古奇阵这种犹如奇迹一般的强大阻力，几不可能有人挡得住蛮族大军。

但是像赵庭珍、丘仲书这些人，终究是不可能像底层的普通老百姓一般，去相信所谓的天兵天将。察割兵败，那唯一的可能就是南方的实力，并不像众人想象得那般弱。虽然如此，他们却也很好奇，南方那些人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在他们的询问中，青年道者却道：“南方战事发生时，贫道已经进了中原，所以也不是太清楚。只听说，似乎是豹王错估形势，为了追杀华夏天子，深入越岭一带，反而落入了威远军布下的埋伏……唔，虽然不知道具体是如何做到的，不过大体上应该是如此。”

丘仲书哼了一声：“说到底，不过是回光返照罢了，连衍圣公所在的孔家都说了，周庭无道，天命在北。”

青年道者笑了一笑，没有多说什么。

此时，天色渐晚，快到半夜时，他们方才来到了一处县城。这县城

自然也已经被蛮军所占据，外围的城墙基本上都已倒塌。进入城中，找到了一家勉强还在营业的客栈，暂且住下。期间，丘仲书虽然对赵庭珍，总体上表现得彬彬有礼，符合其世家公子的身份，却也时不时的说些近乎挑逗的话语，只可惜赵庭珍却始终不为其所动。

在这里住了一夜，第二日，他们继续上路。途中，丘仲书继续对赵庭珍施展他的书剑双绝的风采，时而谈天论地，时而指点江山。

或许是在他看来，以他书剑传家，世家豪门的公子身份，对不过是江湖豪强之女的赵庭珍这般献足殷勤，已经是给够面子。

而赵庭珍却始终是无动于衷，最多不过就是熟人见面的客套，渐渐的，他的脸上，开始现出一些不耐。

赵庭珍原本也就不想与丘家有多少来往，更不想与这位丘家二公子有多少交情，自然也没有多少放在心上，只想早点到达新金城，好摆脱这个烦人的苍蝇。也懒得去管他，只是朝身边的青年道者问道：“不知到达新金城后，道长准备去哪里？”

青年道者挥动拂尘，道：“在新金城游玩两日，大约便会往蔡州去了。”

赵庭珍遗憾的道：“道长乃是游方之人，此后大概是不会再见面了，如今世道艰难，到处都是兵荒马乱，道长可要保重。若要需要之处，也可随时回转七里锋，我与家父必定始终以礼相待。”

丘仲书颇有些阴阳怪气的道：“可惜，可惜，这位小白道兄是个入教之人，否则珍妹怕是要以身相许了。话说回来，人家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呵呵，也是现在儒道不昌，否则，单是这种不婚不娶的做法，日后怕是也无颜去见列祖列宗。”他见赵庭珍对这个小白道人的态度，比对他这个“老熟人”还要更好，此刻不免有些迁怒，直接出言讽刺。

赵庭珍没想到他这般说话，不由得也心头恼火：“丘公子，儒是儒，道是道，原本就各不相干，道长娶不娶妻那是他的自由，旁人无权说三道四。”

丘仲书冷笑道：“我哪里说错了？哼哼，传宗接代原本就是礼法……”

“等一下，你们到底在说什么？”青年道者扭过头来，很诧异的看着他们，“啊，是了，虽然同是道家，南北宗门相差极大。你们所知道的不婚不娶的道士，都是全清派的吧？但是贫道并不是全清弟子啊！我们南方的道士，以龙虎山为正宗，是可以娶妻生子的啊！”

赵庭珍、丘仲书：“啊？”

赵庭珍和丘仲书的确是分不清楚道教的各个宗门。

华夏独尊儒术，以往，道教原本就比较式微，而且其活动也主要集中在南方。中原一带，龙虎山的影响原本就极其微弱，黄河以北则几乎没有多少道门。

再加上近几年来，全清派崛起，全清教义在北方发展极快。虽然期间遭遇到了几乎灭派的挫折，但是如今在蛮军的扶持下，死灰复燃，且发展更加的迅猛。

而全清道人是不能娶妻的，也正因此，看到这位小白道人，他们才下意识的以为他也跟全清道人一样。

此刻被小白道人这般一说，他们才一下子反应过来……对啊，好像南方的道士是可以娶妻生子的？

不知怎的，赵庭珍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而丘仲书愈发的阴郁了。

车队继续前行，接下来的气氛，变得有些尴尬。一路上，原本还与青年道士说说笑笑的赵庭珍，一下子变得拘束了许多，而丘仲书的脸色则越来越难看。

整个路程都变得闷了。

当日晚边，他们进入了新金城。

新金城，乃是吕州相对出名的一座大城，因为是被蛮军兵不血刃的夺下，是以还保存着大致上的完好，事后也并未遭到蛮军的屠城。不像吕城，城破之日，就被蛮军杀了近万人。

七里锋的车队，住进了城东的一处宅院，这宅院的主人唤作赵沐，

乃是赵庭珍的族伯，靠着七里锋的扶持，在新金城里做些生意，也算是七里锋在新金城的据点。

眼看着端午将至，天气愈发的炎热了，许多人家，已经在门口挂上了艾叶等驱虫之物，街头巷尾的摊子上，也开始卖起了雄黄酒。

那天夜里，宁江洗浴过后，因屋中较闷，于是便踏出了屋子，到外头散了散步，忽的听到另一边的院中传来刷刷刷的声音。他挥了挥拂尘，漫步而去，只见前方的屋檐下，挂着两盏灯笼。

场地上，身穿箭袖白衣的赵庭珍娇躯一转，几支飞刀应声而出，夺夺夺，全都射中了远处的靶子。而其中颇为奇妙的是，这些飞刀，无一支是直线的，全都在空中划出近乎半圆的轨迹，玄妙难测。

他踏步上前，笑道：“珍姑娘果然一手好飞刀！”

见他来到，赵庭珍立在灯下，不好意思的拨了一下耳边的秀发，道：“让道长见笑了！”

宁江却是略一沉吟，看着明明是从不同方向飞出，却插在了远处同一个靶上的飞刀，忽道：“珍姑娘的这套飞刀之术，应该不是令尊所教。不知珍姑娘，和江湖上颇有名望的‘算空哀思’秋水荐有什么关系？”

“‘算空哀思’秋水荐？”赵庭珍睁大眼睛，“我的确是听过这位武林奇女子的名字，她可是在玄气大盛之前，就已经名震江湖的宗师级人物，但我却从来不曾见过她。”

宁江讶道：“我虽也不曾见过她，却也多少能够认出，你这套飞刀之术，分明是‘算空哀思’所传，你怎么会不认得她？”

赵庭珍略有所思的道：“这套飞刀之术，是我小的时候，偶然遇到的一个女人传授给我的。那个时候，我和一些小伙伴在林中游玩，看到一个奇怪的女人，独自坐在江边，低头沉思，黯然神伤的样子，也不知道她到底在想些什么。我们在那玩了一整日，她竟也在那坐了一整日。其他孩子都说她是一个怪人，我却想着，她这般一直坐着，什么东西也不吃，如何能够受得了？于是就跑回家中，为她捎了一些吃的。后来的几天，她也一直都那般坐着，我也天天为她带吃的来，偶尔还会跟她说说话。直到有一天，她问我想不想学本事？我点了点头，她就教了我这套飞刀之术，再后来，我就不曾再见过她……”

诧异的看着小白道人：“难道我遇到的，真的是‘算空哀思’秋水荐？后来，我虽然也曾多次查探她的来历，但却始终不曾见过她。我爹说，我学会的这套刀法，远远胜过他所能教我的家传绝学，教我刀法的，必定是江湖上的奇人。但到底她是谁，我却始终不知。”

宁江笑道：“贫道虽然不会武功，但这点眼力还是有的，听你这般说，教你飞刀之术的，多半是她了。”

赵庭珍道：“可是，秋水荐在江湖上，不是有名的用琴高手么？不曾听说她用过飞刀？”

宁江失笑道：“算空哀思秋水荐，九天并刀落红尘！既然号称‘九天并刀’，她怎的不会用刀？只不过，飞刀之术，是她还没有进阶宗师前的绝技，在踏入宗师级的那一刻，她已经得刀而忘刀。唔，秋水荐成为宗师，名震天下，正好是十年前，如果我没有猜错，你遇到她的时候，正是她离宗师级高手仅有一线的关键时期，她将她的九天并刀传给了你，当你学会了她的刀法的那一刻，她就已经忘掉了她的飞刀。从此以后，她不再用刀，但是与此同时，她的飞刀却是无处不在。”

继续道：“你查不出她的来历也很正常，只因为，在你遇到她之前，她不过就是一流高手，再加上她为人低调，在江湖上，知道的人自然不多。在玄气大盛之前，问你江南又或是其它各州有哪些一流高手，恐怕你也说不上来吧？而在她离去之后，她已经踏入了宗师级，哪怕她什么都不做，一名宗师级的高手，在那个时代，想不成名都难。只是她已经不再用飞刀，所以你知道的，自然只有那个用琴的‘算空哀思’。”

赵庭珍抬头看着夜空，一阵向往：“居然是这个样子？得刀而忘刀，传完刀的那一刻踏入宗师……如此奇人奇事，真是玄之又玄。”

宁江道：“虽然如今玄气大盛，许多人都能够拥有以往宗师级才能够达到的实力，但是那些在玄气大盛前，靠着自身的强大修为和惊人悟性突破的，终究还是非其他人可比。而随着玄气大盛和九阴真经的出现，最早踏入宗圣级的绝顶高手，也肯定是在这些人中。”

赵庭珍看着她，流波光转：“道长，你明明没有见过秋水荐，却能够推断出这般玄妙的道理，以你的本事，如果习武的话，怕是不输于这世间任何一人，你为什么却只学医，不练武？”

青年道者左手负后，用手拂尘上挥，架在臂上，笑道：“贫道乃是

学道之人。老子有云：上善若水！水利下而不争，既然不争，学武何用？”

赵庭珍道：“但是如今这世道，不同于以往，就算你不争，其他人也会来与你相争，到时却又如何是好？”

青年道者抬头望天，悠然的道：“人心惟危，道心惟微！吾虽不争，但天下莫能与吾争！”

.....

远处，昏暗的一角，传来不堪入耳的声音。

过了一会，一个女子恶毒的声音响起：“原本想要给他们一些教训，想不到却被那碍事的道士给破坏了。”

紧接着便是一名男子的说话声：“那南方来的道士，竟然能够破掉我的血蛇？呵呵，我倒是想见识见识，他到底有什么本事。”

那女子道：“那道士虽然讨厌，要害他却也容易的很，听说他根本不会武功，就是带着两个小丫头，靠着还算不错的医术走江湖，想要杀他，不过就是杀鸡宰羊一般。哼，等我对付完赵庭珍那臭丫头，再去找他算账。”

那男子道：“想要对付那丫头，对你来说还不简单？你既然设计让她在柳蔓郡主的宴前献技，这么短的时间，她能够有多少准备？等她做得不好，到时找个借口，说她看不清郡主，把她杀了，再将祸水引向七里锋就是。”

那女子道：“这个你就知道了。那丫头在江湖上没怎么走动，实力算不上有多强，但她的飞刀之术，的确是有一手，如果只是单单用作表演，很难让人找借口。”

“一个地方豪强家养的，能有什么了不起的技巧？记得你说过，就算是她爹，也是在玄气大盛后才踏入宗师的吧？”

“她的飞刀绝学，根本不是家传，教她飞刀的女人颇为神秘。根据

我事后的调查，在她年幼时教她飞刀的，有极大的可能就是秋水荐。听说秋水荐在踏入宗师前，用的就是飞刀，虽然在这十几年里，她从来没有再用过，但是仔细算算，她开始弃刀用琴的时候，差不多就是赵庭珍那丫头学会飞刀的时候。”

“呵呵，就算那丫头的飞刀有一手，但以你的本事，要做点手脚让她出丑，算是什么难事？”

“哈，这个也是！”

其后，污言秽语继续传来。从窗外看去，隔着窗花，内头，那摇曳的烛光中，有女子的身影趴跪在地，前后摇动，身后男子站立，臂上双蟒乱舞……

第二日一大早，赵庭珍便忙碌了起来。

虽然是被逼着在柳蔓郡主宴中献艺，但事到如今，自然不能草草应付，该使用哪些道具，如何布置场景，都得请人帮忙设计。

此外，就是找人帮着搭线，期间找关系，托人情，到了下午时，她终于见到了幽凰五娇之一的刁立香。

刁立香的年龄，与应恺箫相差不是太多，在炎热的天气下，斜卧在一张玉床上，一名仆人在她的床头跪下，打开宝箱。只见她随手取出箱中的玉珠，细细把玩，又瞅了束手立在桌边的赵庭珍一眼，淡淡的道：“原来你是七里锋锋主的女儿？唔，我和七里锋，以往也没什么交情，哪里好无端收你父亲的礼物？这些东西，你拿回去吧？”

赵庭珍赶紧道：“夫人您‘玉袖含香’的大名，江湖上谁人不知？我七里锋众人，一向也极为仰望夫人的威仪，这一点小小礼物，不成敬意，还请夫人笑纳。”

刁立香摆了摆手：“不用再说，把它拿回去吧。来人啊，送客。”

那仆人将宝箱盖回，捧回到赵庭珍身前。赵庭珍无法，只好收起宝箱，退了下去。

等她一走，刁立香便道：“将莫管事叫来。”

不一会儿，一名满肚肥肠的胖子，便来到了她的屋中。刁立香问道：“七里锋和我一向没什么瓜葛，好端端的，为什么给我送礼来了？”

莫管事一听，就知道夫人对七里锋送来的金银珠宝还是颇为心动的，否则也不会把他叫来问话，于是道：“夫人有所不知，应恺箫那女人，虽然出身于七里锋，是七里锋三锋主的妹妹，但却和七里锋有仇。前些日子，七里锋三锋主的爱子无端染上重症，很可能就是应恺箫所害。后来，那孩子被赵庭珍请来的一名道士治好，应恺箫大概是含恨在心，借口让赵庭珍在郡主的宴中献艺，实际上恐怕是要借机害赵庭珍。七里锋找上夫人您，大概是希望借着您和郡主的关系，保住赵庭珍和七里锋。”

“原来是这般？”刁立香犹豫了一下，“只是，如今神相和鹖后，想要一步步拔除遼河北部这些不安定的因素，虽说吟泽的那些湖匪首当其冲，但是七里锋这些人，以后恐怕也不会一直放着不管。七里锋的二锋主曹紫腾的事，你应该也听说过，曾经在暗中加入抗拒天兵的贼兵。后来贼兵溃败，他寡不敌众，被擒后，让人认了出来。原本是要问罪七里锋的，七里锋主赵归盘千里飞奔赶到，在狱中亲手砍断曹紫腾一臂，并自断一臂，立誓七里锋绝不背叛天兵，方才将曹紫腾救下。那个时候，管理吕州的还是豹王座下的虎将桑翰，桑翰这人也是个直性子，七里锋能够保全，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他。至于现在，主事的换成大帅，谁知道大帅下一步会不会对七里锋下手？”

莫管事暗中早已收了赵庭珍金银，他笑道：“夫人，一事归一事。且不说七里锋现在哪里还敢反抗？就算他们真出了事，和我们又有什么关系？有多少钱，办多少事。这一次，他们找上夫人您，无非是想让夫人在这几天里，保住赵庭珍不被应恺箫借机害死。我看这一次，赵归盘为了保他女儿，也的确是花了大价钱，那一大箱的可都是好货啊。不过就是保她女儿几天，也不是什么大事，等郡主大宴结束，赵庭珍离开新金城，后面的事自然也就跟我们无关，夫人，以您和郡主的交情，无非就是帮衬几句，哪里算个事？”

继续道：“况且，应恺箫跟她兄长兄妹反目的事，谁都知道，如今七里锋找上夫人这层关系。赚不赚这钱，其实也无所谓，只是传出去，知道的，说夫人只是看不上这点东西，不知道的，怕是还以为夫人您怕了应恺箫。”

.....

听完莫管事的话，刁立香不由得哼了一声：“我会怕她？也罢，你就去将那丫头送来的礼收了，哼哼，我就看看，应恺箫那女人能够拿那丫头怎么样？”

当下，莫管事应命而出，府外树下，赵庭珍还未离开，依旧在那等着莫管事的消息，直到带来的礼被收下后，方才略略的放心一些。毕竟，幽凰五娇中，刁立香虽然贪财，但收钱办事，还算是有信誉的。

接下来的日子里，赵庭珍继续东奔西走，而小白道长，也时不时的带着他的两个道童离开住处，有时一整天都不见人影，到了傍晚才会回来。

来到新金城后，小白道长并没有马上告辞离去，这让她心中多少有些安慰。这种奇怪的不舍，她自己其实也说不上来。

只是虽然如此，这个时候的她，实在是没有什么空闲。此事的新金城，就相当于吕州的州城，各方势力在这里汇集，人情往来，消息探听，要做的事自有不少。

就这般，端午终于到来，炎热的节日里，蝉鸣处处。对于端午这个节日，北方并不及南方看重，但毕竟也是一个重要节日，自也有一些独特的风俗。

这一天，赵庭珍自己倒是空闲了下来，然而小白道长却比她还不得闲，时不时的，有人前来请他问诊看病，有的是贫苦的百姓，有时却是豪华至极的八抬大轿。

白日非常的漫长，等到天色开始慢慢变暗时，都已经快到戌时。晚饭结束，浴后的赵庭珍，在庭园中走动。白日里积下的热气，在鹅卵石铺成的石道上慢慢的发散，远处的竹林逐渐变得幽暗。

灯笼开始挂上了各处，药酒的味道，从远处飘来。外头还在饮酒的武夫，时不时的发出吆喝，有时还会掺上一两句其实不太适合让闺中女子听到的话语，然后发出哄然的笑声。

原本就是江湖儿女，她自然也未在意外头的喧闹，只是，在逐渐升起的月下，往另一头的院落看去，那一块依旧显得空荡。灯笼还未挂上，夜色轻易的将那片空旷盈满，虫鸣声虽然持续不断，却让整个背景变得枯燥。

忽的，另一边的院门处，有两盏光圈出现，往那幽暗的院落移去。也不知怎么的，她的心中便多了一些欢喜，穿过花圃，飘然的，到了那一条蜿蜒的园中小路上。

在她的前方，两个女童各自提着一盏灯笼，持着拂尘的青年道者看到她走来，笑道：“珍姑娘莫非是在等我？”

赵庭珍不好意思的拨了拨耳边的秀发：“这个……只是屋里炎热，刚好出来走走。道长怎的这般迟才回来？”

青年道者道：“城中有一人家，家中孩子染上重症，请我前去看看。因为涉及到一些简单的手术，所以耽误了一些时间。”

手术？赵庭珍不太明白这个词所包含的含义，但也没有多问。转身与青年道者一同走着，又道：“道长用过膳了么？”

青年道者道：“已在那家用过了。对了，明晚就到柳蔓郡主的大宴了吧？珍姑娘可已准备妥当？”

赵庭珍道：“全都已经准备就绪。”

前方是圆形的石门，两个女童将手中的灯笼挂在门边，又进入内里，点燃灯柱上的烛火。石门下，赵庭珍揉了揉衣角：“道长云游天下，以后也总是要有一个落脚的地方，到时可愿意到七里锋来？以道长的医术，如果肯留在七里锋，这是乡亲们的福气。”

青年道者笑了一笑：“贫道四海为家，什么时候才能安定下来，也不好说，以后要是真的打算安定下来，或会考虑七里锋的。”

“嗯！”赵庭珍如同世家豪门的千金小姐一般，双袖垂腰，略一屈

膝，轻轻的施了施礼，“夜深了，就不打扰道长歇息了，请！”

青年道者挥动拂尘：“珍姑娘请！”目送着赵庭珍回到她自己的院落，方才负手转身，拂尘挂肩，往院中踏去。此时，小丫儿和小刀已经将屋中的烛火点燃。天气闷热，他便让小丫儿打来清水，自己带着小刀洗澡去了。

一夜过去，第二日一大清早，天还是微亮之时。秦小丫儿先行起来，在床上用布条束着自己的胸。这是为了防止有人看出她的实际年龄，知道她不是真正的女孩。

就在这时，里屋里，老爷漫步而出，往她的胸脯看了一眼，道：“今天，就不用束了，有可能用得到。”

说完之后，就这般踏了出去，散步去了。在他身后，侏儒女先是捂着被老爷看到的胸脯目瞪口呆，紧接着又低下头去，看着自己的一对峰峦……用得到？

然后，天色越来越亮，有豪华的大轿停在了府头。青年道者带着没有束胸的侏儒女和扎着荷包的小猫娘，再一次的出了门。

外头，扫地的老人搓了搓眼睛，看着那八人抬着的红漆大轿，想着这到底是谁家的轿子？为什么会到这里来接人？

柳蔓郡主的府邸，位于新金城的正中央。

周边的其它建筑，早就已经被她强行占去，拆除，新建的园子占地宽广，金碧辉煌，犹如帝王的行宫一般。

对于柳蔓郡主来说，这样的日子，是让她志得意满的。以前的她，虽然是皇族的郡主，但是说到底，在儒家天下的周朝，即便是天子的女儿，都没有多少权力，只是摆在台面上，用来让天子与重臣结成儿女亲家，以示恩宠的花瓶罢了。

而她这个郡主，与哲宗、神宗那一系实际上也已有点远，之所以还能等到一个郡主的头衔，不过是靠着父辈的苦心经营。

现在，因为攀上了突欲，她在吕、蔡两州，简直就等于王后一般。

此刻，外头一片热闹，吹拉弹唱的乐声，此起彼落。

柳蔓郡主坐在梳妆台前，对着华美的琉璃镜面，浓妆艳抹。

在她的身边，有人为她念着各处呈上的贺礼名单，她时而眉开眼笑，时而冷冷的哼上一声：“那家伙这般的不给面子，看来是不想活了。”

旁边的人道：“椿郡那边被天兵来回洗过几次，看来是真刮不出什么了。”

柳蔓郡主冷笑道：“不过是没有那个心，整天喊着穷，也没看到他们全都饿死。没给他们一些颜色，大概是觉得我好欺负罢了。”

拿起手边的小铜镜，照了照，又朝为她抹妆的女人叱道：“怎么画的？这条鱼尾都没抹去。”

女人吓得赶紧道：“郡主稍待，马上就好，马上就好。”

柳蔓郡主低低的哼了一声，又拿着铜镜，左照右照，心中多少有些惆怅。

她心知，自己容貌是有的，讨男人欢心的手段也是有的。再加上突欲虽然是蛮族大帅、部落首领，但以往都是生活在北面那种极苦极寒之地，刚入中原，哪里见过她这种风情万种、百般妖娆的女人？自是从骨子里就被她迷住。

只是自己，马上也是即将年过三十的女人了，虽然一向养尊处优，但是岁月不饶人，每多一条鱼纹，对她来说都跟刀割一样。虽说突欲不喜欢小姑娘，喜欢多少有些年纪、懂风情的女人，但是，再过几年，万一自己人老珠黄，是否还能够将他迷住？

想到这里，她的心中就一阵烦恼。忽的，她将手中的铜镜往桌上一拍：“楚庄那头就送这点东西？把他们的礼和人一起轰出去，打发要饭的么？”

念礼单的人吓了一跳，赶紧吩咐下去。过了一会，又道：“郡主，这是宇文王孙那边府上送来的贺礼，您过目以下。”

柳蔓郡主接过礼单，仔细的看了一遍，不由的眉开眼笑：“还是宇文王孙那边会做人。”

那人又道：“此外，宇文府那边还介绍了一个道士过来，这是那道士的礼儿，小的找人看过了，这可是实打实的夜明珠，的确是个值钱的玩意儿。那道士是外州来的，听说与宇文王府，是多年的交情，虽然不会武功，但是医术出神入化，随宇文王孙那边前来赴宴，只是想要结识一下郡主……呵呵，郡主您是知道的。”

柳蔓郡主自然明白，现在不知多少人为了自保又或将来的权势地位，想要巴结蛮军高层却又苦无门路，辛辛苦苦的讨好她，就是为了一个门路，于是笑道：“不过就是一张椅子的事，既然是宇文王孙那边的人，给他安排就是。”

从身边人呈上的宝盒中取出那晶莹剔透的珠子，细细把玩，房间里其实已经不暗，这珠子却已是光华照人，看得她心花怒放。

外头有奴仆前来禀道：“郡主，大帅马上就要到了。”

柳蔓郡主对着镜子又照了照，见那条其实也不是太显眼的鱼尾纹已被补上，于是挥了挥手，身边人退开。她起身道：“随我去迎接大帅吧！”转身莲步而出，艳冶柔媚，浮翠流丹。

出了华院，走在紫檐之下，有人转出：“姐姐！”

柳蔓郡主笑道：“原来是香妹，大帅就要到了，你随我去迎接他吧。”

来的正是刁立香，刁立香心知，柳蔓郡主不喜欢有人盖过她的风头，是以虽然出现在这里，但是打扮得颇为朴素。与柳蔓郡主一同走在路子，她有意无意的落后半步，闲聊了一阵，又道：“姐姐，听说七里锋的赵庭珍那丫头，是姐姐你召来的？”

柳蔓郡主道：“七里锋的那些人，得罪了箫妹。哼哼，明知道箫妹是我的人，不过就是为了练功，杀了几个孩子，这点小事，也值得他们为难？我本想要直接对付他们，奈何上头对这些团练，说是暂先拉拢，本郡主一时找不到什么借口，干脆就让赵归盘的女儿前来，等她上台时，本郡主自会找个理由，把她杀了，替箫妹出气。”

刁立香笑道：“姐姐，你为我等妹妹出头，虽是一片好心，但这事儿却没有多想，有些欠妥。”

柳蔓郡主回头看她：“怎么了？”

刁立香道：“姐姐你想，就算七里锋那些人得罪了箫妹，姐姐要为箫妹出头，但这是什么场合？原本众人是为姐姐您庆贺而来，为了一个识不得多少礼数的乡下丫头，杀人见血，岂不是无端端的沾染晦气？唉，箫妹也是个不晓事的人，要杀那丫头，什么时候不能杀？非得选在姐姐你的好日子里害她？”

柳蔓郡主倒的确是没有想这么多，道：“这个……”

刁立香又道：“话说回来，七里锋的那些人，也真是不识抬举，既然知道箫妹是姐姐你的人，还敢找她麻烦，如今明知道姐姐你是大帅宠爱的人，他们现在依附大帅，在姐姐你的好日子里，连礼都不送……”回过头来，问身后的人：“是没送吧？”

身后跟随的管事先是一个错愕，紧接着赶紧道：“七里锋那边，还是有送上贺礼的，这礼还不小。”呈上礼单。

刁立香讶道：“居然还送了？我还以为那些粗汉子，一个个的都是不懂礼数、不识抬举的家伙。”

柳蔓郡主接过礼单看了一遍，笑道：“以七里锋那种地方，这礼倒也不算小了。”

刁立香不解的道：“那些人做事也是古怪，既知箫妹是姐姐的人，还敢找她麻烦，找了姐姐您的人的麻烦，又来送上大礼，这算什么事啊？”

柳蔓郡主忍不住笑道：“他们抓住箫妹时，还真不知箫妹已经拜我为姐，后来我亲自登门要人，他们一句话也不敢吭，直接把人放了。唉，其实也不是多大的事儿，箫妹以七里锋的孩童练功也是事实，被他们抓住，也算活该，那些人虽是粗汉子，但看在本郡主的面子上，直接放人，还算是识相的。不过是些许小事罢了，送什么礼啊。”把礼单随手递回，旁边人接了去。

刁立香心想，有钱好办事，这态度果然是转的快。也没有再提七里

锋和赵庭珍的事，就这般与郡主说说笑笑，一同前行。

后园中的一隅，赵庭珍与她身边的人也在忙碌着。前方的正庭里，一片热闹，来来去去的，全都是当前吕、蔡两州排得上名的权贵，以她的身份，自然是没有资格参与的。

在某种程度上，其实也是多亏了应恺箫的“提携”，否则，她连出现在这里的资格都没有。

另一边的园子里，是真正准备着登场的舞女，有哭声传来，显然是有人真正遭受责骂。远方正门处变得益发的热闹了，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她站在那里，抬头看着天空。到处张灯结彩，锦绣一片，那交错的彩光仿佛已经掩盖了外头的一切苦难，织成了一片绚丽多彩的华美。

在她身边，一人取笑道：“珍师妹，看你抬头望天，想的入神的样子，难道是在想着小白道长？”

说话的，乃是曹紫腾的弟子卓志成，七里锋的三位锋主，义结金兰，他们门下的弟子也都是以师兄弟互称。

听到卓志成的取笑，赵庭珍跺了跺脚：“卓师兄，你在乱说什么呢？”

旁边另一人笑道：“就是，卓二爷你在瞎说什么实话？”

其他人也不由得哄笑了起来。

赵庭珍气道：“你们不要乱说，小白道长乃是入教之人……”

那人笑道：“人家道长都说了，他们南方的道门是可以取老婆的，再说了，就算是全清派的也没有什么关系，大不了珍姑娘给人家生一堆娃儿，让他不做道士就是。”

卓志成道：“就是！”

赵庭珍道：“你们……你们……”

说话间，一名侍女匆匆而入，低声道：“可是七里锋的诸位？”

其他人安静下来，赵庭珍看向那名侍女：“我们正是来自七里锋，这位姐姐，有何吩咐？”

那侍女道：“检查一下你们的道具。”说完之后，便又匆匆的去了。

众人对望一眼，虽然都有些摸不着头脑，但却不敢大意，赶紧散开来，小心检查，一处也不放过。过了一会，忽的有人道：“看这里！”

大家围了过去，紧接着便看到，靶子的后面，纸皮揭开，内中竟是中空，而从正面看去，靶子却是看不出异样。卓志成、赵庭珍脸色微

变，如果不是有人提醒后，他们事先检查，表演时飞刀击中靶子，必然贯穿而过，不管有没有伤到人，应恺箫肯定都会借机找麻烦。

内中一人不安地说道：“这靶子昨晚还检查过的，难道有人做了手脚？”

其他人也不由得彼此对望，如果是自己人做的手脚，那就意味着有人被收买，单是想到这一点，就已经让他们脸色难看，对同伴的不信任，比什么都要严重。

赵庭珍却道：“大家不要乱猜，真要在场上出了意外，箫姨挑拨，郡主发怒，我等只怕一个都别想逃，要真是我们自己人做的手脚，他自己又哪里能够例外？箫姨再将祸水引向七里锋，这里的每一个人，又有哪个，家人不是在七里锋？”

卓志成看向众人，道：“这话没错。而且，刚才那个侍女应该不是应恺箫的人，真要有人被应恺箫收买，暗中做这样的手脚，其他人恐怕也不知晓，又怎能通知我们？如果我猜的没错，应该是我们进来时，检查道具的那些兵士中，有人弄鬼，然后被有心人发现。”

赵庭珍轻声道：“刚才那侍女，应该是刁立香派来的人，她既然收了我们的礼，自然不会让我们在这里出事。”

其他人彼此对望，一同点头。只要不是自己人弄的鬼，至少心里不会那般别扭。而另一方面，这也表示，应恺箫的确是计划着要害他们，这让他们心中暗自心惊，不敢大意。

外头宴席开始，人来人往，极是热闹，又有烟火腾空，姹紫嫣红。赵庭珍等人等了许久，才终于轮到他们登场。在上一轮舞者退至幕后时，卓志成先带人到外头场中安置道具。

表演的场地是一个空旷的广场，北面台上，坐着幽陀部首领突欲和柳蔓郡主，突欲的那一侧，立着幽陀五霸中的巴得昌与宇文虚火两人，巴得昌个头魁梧，宇文虚火则显得清瘦阴冷。柳蔓郡主一边，则是幽凰五娇中的刁立香、应恺箫。

五霸与五娇中，目前只有他们四人在新金城中，其他人，都已被冥篁王调用去了。

东面与西面，各置酒席，其中自然以蛮族居多，却也有不少华夏人。只是相比那些蛮族，参加宴会的华夏人大多显得低声下气，偶尔上去给大帅和郡主敬酒，亦是卑躬屈膝，突欲多与其说上两句，便是受宠若惊的样子。

安置好道具后，卓志成正要退下，忽的怔了一阵，只见东边的酒案后，坐着一名青年道者，这青年道者见他看来，于是微笑的额了额首。卓志成心想，他怎么会在这里？

虽然心中疑惑，但终究是不敢上前招呼，到了幕后，便将那道者也在宴中的事告诉了赵庭珍，赵庭珍也不由得睁大眼睛。

为什么道长会在这里？赵庭珍颇有一些疑惑，却也只能先压在心底，踏步上场。

此刻，周围的宾客一同看去，见场中摆放着一个大型的转盘，里里外外，一共分作了七层。最中央的内圈，竖着一个靶子，中央的五个圈，又立着一根根木桩。身穿彩衣、二八年华的女子，立在了最外圈，先是对着北面的主人施礼，紧接着又朝两面的宾客作揖。

然后，便看到转盘外，三名大汉弯下腰来，推着盘下伸出的木杆，里里外外，转盘上的七个圈都开始了转动。有的左转，有右旋，蒙着眼睛的青年女子，立在最外圈，彩衣随着脚下木盘越来越快的旋转，划出亮丽的光环。

彩衣女子与最里圈的靶子，一共隔了五层，每一层上都有五六个木桩，这些木桩互相交错，让人目不暇接。只见她掣出飞刀，面对着内圈的靶子。

这一来，人人心中俱是好奇，以那转盘转速之快，正常人哪怕只是站在上面，一下子也就头昏眼花，她又被黑布蒙着眼睛，要如何才能隔着那些木桩，以飞刀射中最中央的标靶？

周围的宾客中，高手颇多，然而这种本事，众人自问，全都是难以办到。其中的不少蛮将，在如今玄气大盛的时代里，一个杀招下去，把整个转盘全都毁了，也是轻而易举，但是这种精细活儿，却正是无法做到，于是都屏息静气的看着。

只见那女子竟在转速飞快的转盘上，陡然旋身，飞刀刷的划过光

芒，在那一根根木桩间，以不可思议的轨迹和速度穿梭，甚至还绕着其中一根本就在移动的木桩转了一圈，啪的一声，击中了内圈标靶的正中央。

周围宾客忍不住发出喝彩，这手飞刀绝技，的确是出神入化，让人叹为观止。

紧接着又是刀光一闪，刷刷的，两支飞刀一同飞出，在那快速移动的木桩间，令人眼花缭乱的飞舞，眼看着，便要被一根木桩所挡，锵的一响，它们竟是彼此碰撞，震出金光，同时插着木桩，呈弧线飞过，同一时间击中标靶，与第一支飞刀并排，稳稳的插在了靶心上。

北面台上，突欲讶道：“这是什么刀法？居然还有这种绝学。”

应恺箫在柳蔓郡主身侧冷笑道：“不过就是中看不中用的花架子罢了，轻灵有余，力道不足，对上寻常的武夫还行，对上能够劲气外放的高手，以她连木靶都无法击穿的这点力道，和挠痒也差不了多少。”

她这话自然没错，这飞刀之术几可称得上是玄妙，但是这轻灵至不可思议的刀法，其实也是建立在飞刀本身的轻巧的基础上，若是手中用劲过大，虽然加重了威力，但也就无法做到这般轻灵。

如果是在玄气大盛之前，这般奇诡难测的飞刀技巧，虽然难以应付宗师级的超强高手，但是对付用不出刀气剑罡的一二流高手，却也是颇有奇效的，陡然出手，防不胜防。然而现在，哪怕是一流高手，都有能力劲气外放，这种只重轻灵而内劲不足的刀法，自然也就变得中看不中用了。

除非真的能够像秋水荐那般，将这“轻灵”二字做到极致，化飞刀于无刀，直接以琴音为刀，无形无相，无处不在，那才真正算得上是“天之刀”。就连统领新墨门的善公主，都曾差点死在这犹如风刀霜剑直落凡尘的“九天并刀”之下。

而现在的赵庭珍，显然还到不了秋水荐那般境界。

刁立香道：“虽然如此，作为观赏性的表演，也算是很不错了。”

说话之间，那彩衣女子，随着转盘越来越快的旋动，飞刀接连出手，竟是在蒙着眼睛的情况下，无一不成功的绕过在她前方不断位移的

木桩，击中标靶。在自身随着转盘不停转圈的情况下，还能做到这般程度，一些人暗暗称奇，而另一些人已是看出，这绝不仅仅是听风辨位那般简单，内中必定隐含着心灵上的感应，和对精、气、神的奇妙控制。

表演即将结束，转盘上的女子猛一旋身，刹那间又是四支飞刀飞出，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忽的有大风卷过，四支飞刀竟然全都拐了个弯，袭向西边客座上的一名蛮族男子。眼看着飞刀就要将他击中，那男子哼了一声，飞刀犹如被无形的气墙挡住，啪啪啪的掉落在地。

原本要喝彩的众宾客俱是错愕，推着转盘的三名汉子，赶紧停了下来。盘上的女子快速的扯下了蒙眼的黑布，初始时有些茫然，紧接着却是花容失色。

那蛮族男子，一身黑衣，端坐在案后，握着酒杯，冷冷的道：“哼，这是要行刺本人么？”

赵庭珍猛然一惊，赶紧下了转盘，与身边三人一同跪倒在地：“大人恕罪……”

那蛮族男子没再看她，而是朝着台上，淡淡的道：“这就是大帅和郡主的待客之道么？”

突欲在台上冷哼一声，道：“把这几人拖下去拷打，查清幕后主使……”

应恺箫施礼道：“大帅，这丫头乃是七里锋锋主赵归盘的女儿，七里锋的二锋主以前就曾做过抗拒天兵的事，虽然迫于形势，被迫臣服，但必是心中存有怨言，所以故意派了他女儿来行刺相爷的人，想要挑拨相爷与大帅您的关系。”

突欲怒道：“原来是七里锋的人……”

赵庭珍猛地磕头：“是奴家学艺不精出了差错，愿受死罪，跟家父无关，跟七里锋众人无关，请大帅降罪在奴家一人身上！”通通的响声中，只一会儿，额头竟是血水直流。

周围宾客，有的无奈摇头，有一脸冷漠。其实内中高手颇多，本领不够的，固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实力了得的，如何看不出来？这女子根本未曾失手，只不过是那男子暗用神秘手法，隔空发劲，改变

了飞刀的轨迹，将飞刀引向他自己，然后借机问罪。

其实就连突欲，也是看得一清二楚。然而，那男子乃是神册宗倍派来的高手，这丫头不过就是一个屈服于蛮军之下的地方豪强之女。既然那男子想要这丫头死，那就将她杀了就是，反正也不是什么大事。

于是喝道：“将他们几个拖下去斩了，把脑袋呈上来，给吴先生压惊。”

场中的女子使劲磕头：“是我一人之事，跟其他人无关，请大帅放过他们。奴家愿受任何处置，请大帅放过他们……”苦苦哀求。

应恺箫一脸冷笑，这蠢丫头真的以为，买通了刁立香就能够逃过一劫？

在她身边，刁立香却是紧紧的蹙了蹙眉，心中暗恨。她已经将应恺箫和她的人看得足够紧，但就连她也没有想到，相爷派来的这个吴先生竟然直接帮应恺箫出手，为难赵庭珍。

这两个人暗地里肯定有一腿！她心中暗道，却也毫无办法。相爷派来的人，就连大帅也不敢轻易得罪，而她就算想帮忙，却也不可能为了一个无关紧要的丫头，去跟相爷派来的人抬杠。

至于场上的其他人，更只是当成宴中的点缀来看。反正，自蛮军进入华夏土地以来，杀的人数不胜数，死几个人根本算不得什么。眼看着蛮兵拥来，将这几人拗手擒住，便要带下去斩首，众人依旧说说笑笑、觥筹交错。

而那些参加宴席的华夏人，有的一脸漠然，有的暗自胆战心惊，生怕自己会沦落成下一个被杀的对象，其中，也包括了安郡丘家派来为郡主贺寿的丘家二公子丘仲书，扭过脸去，仿佛从来就没有见过那即将被杀的女子。

眼看着，这彩衣女子和她身边的几人便要**被强拖下去**，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声音忽的响起：“且慢！”

竟然有人为了一个乡村丫头出头，一时间，所有人都往那发声的人看去，只见那人，年约四十，一身肥胖，穿金戴银，坐的是东边的客位，在他身边，还有一名手持拂尘的青年道者。

那穿金戴银的肥胖者转身朝向台上，道：“大帅，郡主，我看她虽然出了差错，却也并非有意行刺，只是一不小心失手罢了。今日是郡主的大好日子，杀那他们，不过是小事，无端见血，却不是一个好兆头。”

突欲看去，见发话的，乃是宇文王孙，不由得有些犹豫。他自然知道，这丫头不过是被陷害，只是为了这样一个丫头，去得罪神相那边的人，显得很没有必要，而其他的人，大多也都是这样的想法。

但是这宇文王孙，虽然没有什么本事，却是鹞后那头的人。

蛮族之中，大多数情况下，地位都是取决于实力，然而血统这一方面，有时依旧是不可避免的因素。鹞后之所以能够统率各部，除了她惊人的实力，在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她与宇文家之间密不可分的关系，使她能够取得法理上的合法性。

而宇文家虽然这几代没有出什么人才，但靠着鹞后，在蛮军中依旧有着相当高的地位。得罪了这位宇文王孙不打紧，但是不给他面子，就相当于不给鹞后面子。

另一边，那“吴先生”却是冷笑道：“她的飞刀往我飞来，凭什么你说不是行刺，就不是行刺？”

这人就是拥有妖血“禺（豸+虎）”的吴穷。正如宇文王孙不需要给他面子一般，身为神相那一边的人，他自然也不用给宇文王孙面子。

更何况，对于宇文王孙这种没什么本事，就是靠着血统就能够拥有

一定地位的人物，蛮军中的许多勇士、猛士原本也就是看不起的。

宇文王孙道：“这个……”他水平不够，实际上根本没看清发生了什么事，也不知道那四支飞刀是如何拐弯的。

在他身边，那青年道者却是起身笑道：“这位先生说笑了，那四支飞刀全无力道，以先生的本事，要是会被它们伤着，那才是天大奇事。以这位姑娘的本事，真要行刺，想来也不会在这种众目睽睽之下，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用这种轻飘飘的飞刀，难道她真的不怕死不成？”

那四支飞刀，虽然是意外转弯，但宾客中高手众多，守在四周的蛮族勇士、猛士亦有不少，能够中途拦截的不知多少，只不过知道吴穷自身亦是高手，而且明显是他做的手脚，是以都未插手罢了。

要说吴穷真会被那几支飞刀伤到分毫，那自然是没有人信的。

虽然如此，没有人当众说出，其他人自然也懒得去管这事，此刻，既然有人起身辩驳，其他人自然也不免低声议论。

吴穷看着这青年，冷笑道：“你又是谁人？”

青年道者踏步出席：“贫道小白！《道德经》有云：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不敢以大白自居，唯号小白！”

因为九阴真经的出现，如今的天下，莫说是华夏武者，就连蛮族中，也不知多少人开始硬着头皮，苦苦研读道藏。而《道德经》乃是所有道藏的基础，虽然看得在场每个人都头大，但基本上大家还都是读过的。是以，当青年道者念出这句时，大家纷纷拂须点头……对对，是有这一句。

这家伙就是小白道人？吴穷坐在那里，眸中益发的阴冷。虽然第一次见面，但他早已听应恺箫提到过这厮。能够用针灸之术将他下在应全琨独子体内的血蛇逼出，这道人倒也很不简单。

应恺箫在台上，哼声道：“就算她只是无心之失，但是在郡主的好日子里，失手出错，惊扰贵客，既落了大帅和郡主的面子，也扫了大家的兴，难道不该杀？”

刁立香说道：“只是一点小事……”

应恺箫冷笑道：“这如何是小事？香姐你为这丫头说话，难道是你指使的不成？”

刁立香怒道：“你……”

柳蔓郡主道：“够了！”

二女彼此怒视，但也不敢再吭声。

柳蔓郡主看向突欲：“大帅，这事可否由妾身处置？”

突欲笑道：“原本就是为你办的喜宴，自然是由你说了算。”

柳蔓郡主看向台下，杀气凛然：“这丫头虽非故意，但失手惊扰了贵客，就是不该。死罪可免，活罪难逃，来啊，将她拖下去，双腿锯了，至于其他人，看在她终究是无心之失的份上，暂不株连。”

赵庭珍心知这已经是能够得到的最好结果，赶紧流泪磕头：“多谢郡主开恩！”到了这一步，只要不连累身边的人，不连累七里锋，对她来说，就已经是喜出望外，至于其他，那真是顾不得了。

蛮兵便要将她拖下，青年道者再踏一步：“且慢！”

柳蔓郡主面现不豫之色：“道者，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在她看来，这已经是法外开恩了。

砍了这丫头双腿，让她变成残废，也算是给了这位吴穷先生一个交代，而不杀她，同样也是给宇文王孙一个面子。

为了这样一个丫头，让相爷和鹵后两边的人在她的宴上生出嫌隙，已经是让她心中暗怨，这种两面讨好的处置，也算是迫不得已。至于这道士，不过是看在他是宇文王孙带来的人，同时送上的礼也不薄的份上，不将他牵连进来，他还想怎样？

纵连宇文王孙，也在道者身后悄悄的道：“道长……小白道长……”想要把他叫回。

青年道者却是手持拂尘，朝台上拱手，笑道：“郡主息怒！有道是和气生财，这姑娘既已犯错，扫了大家的兴，就算是砍了她双腿，又能有什么用处？更何况，正如宇文大人所说，这般大好日子，见血总是不

好，砍头砍腿，又有什么区别？敝人有一解决法子，还请郡主采纳？”

柳蔓郡主道：“哦？你且说说看？”看在你送的那大颗夜明珠的份上，就听你说几句吧。

青年道者道：“这位姑娘干不该，万不该，最不该的是在这样的日子里，扫了大家的兴。然而亡羊补牢，犹未为晚，这事既然是因为表演而起，那贫道就为大帅、郡主，以及诸位补上一个，若是能够激起大家的兴致，博得众位的喝彩，便请大帅和郡主将她放过。”

柳蔓郡主心想，这倒是个好法子，于是笑道：“你想表演什么？”

青年道者道：“不胜之术。”

柳蔓郡主道：“这不胜之术，又是什么术？”

青年道者左手负后，右手上挥，慧丝架于肩头，道：“贫道自幼学医，不会武功，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然而贫道又是游方之人，喜欢四处游荡，行遍天下，若是遇到歹人怎么办？若是遇到恶人怎么办？要是有人看到我带着的两个女道童，想要将她们抢了怎么办？有鉴于此，贫道冥思苦想，用了一些时日，终于悟出了一套‘不胜之术’。”

说到这里，便连突欲也不由得好奇：“到底是怎样一个不胜法？”

青年道者道：“只要用出这个不胜之术，上到宗师级高手，下到山贼土匪，地痞流氓……”摇了摇头：“贫道是一个也打不过。”

听到这，众人不由得哄笑起来。柳蔓郡主心想：“这道者是来说笑话，活跃气氛的么？”

另一边，丘仲书嘲弄的道：“你不练这不胜之术，打不过地痞流氓，练了这不胜之术，还是打不过地痞流氓。那这不胜之术练了和没练，到底有什么区别？”刚才赵庭珍差点被抓去砍头，他连看都不敢看她，现在看到这道士帮赵庭珍出头，心中却又一阵别扭，恨不得他当众出丑。

青年道者却道：“这就是这不胜之术的巧妙之处，只要用了这不胜之术，别说地痞流氓，就算是同样不会武功的弱女子、小孩儿、阿猫阿狗，贫道也拿他们全无办法。但是与此同时，下到阿猫阿狗，上到武林

高手，无双猛将，却也无一人能够打败贫道。”

众人彼此对望……这就有点意思了。

青年道者道：“众位若是不信，可当场一试，我观此刻，府中驻守的无一不是军中的猛士，大帅与郡主大可选出四名强者与我交手，贫道固然胜不了他们，却也让他们必定胜不了贫道。”

吴穷转动这酒杯，冷笑道：“你说你不会武功，但谁又知道你是否真的不会？”

青年道者笑道：“以诸位的眼力，贫道是否是练武之人，难道还看不出来？况且，就算贫道真的藏得深，但是在交手的时候，贫道又怎能再隐藏？只要贫道在这过程中，用上一丝气劲，那就算是贫道说谎，欺骗大帅与郡主，贫道愿意与这位姑娘一同接受处罚。”

应恺箫哼了一声：“郡主给她的，可是锯腿之刑。”

青年道者道：“既然说是一同接受处罚，那贫道若是用了一丝气劲，又或者是自食其言，败下场去，那贫道也与这位姑娘一同锯腿便是。”转身将赵庭珍扶起：“姑娘且先退到后头。”

赵庭珍梨花带露的抬头看他：“道、道长……”

青年道者笑道：“姑娘放心，不会有事的。”亲自将她扶到场外，然后独自一人回到场中，拂尘再挥：“请大帅与郡主挑人上场。”

突欲心想，就看看这道者是否真的有他自己吹得那般神奇？当下，便从自己的护卫中派出四名蛮族猛士上场。

众人看去，见这四人无一不是块头巨大，体型魁梧，一看就知道是力能破石之辈，这道者身体单薄，而且的确不像是练武之人，这般羸弱，随便挨上这四人中任何一人的拳头，怕是都会当场粉身碎骨。

道士后方，赵庭珍紧紧的揉着衣角，小白道长不会武功，这个她是清清楚楚的，在七里锋时，她父亲在第一次见面时，可是试过的。他真的能够挡得住这四人么？

吴穷忽的发出阴沉的笑声：“既然如此，我们也看看大帅手下弟兄的本事。”看向那四人，淡淡的道：“这位小道兄可是看不起你们，人家

说了，他一点气劲不用，半点武功不会，轻而易举的就可以让你们拿他没有一点办法。呵呵，现在就看你们的了，要知道，你们可是大帅身边的，连一个不会武功的道士都打不过，这丢的可是大帅的脸。”

那四人对望一眼，他们原本就不相信这世上真的有人，一点武功不会，却能够挡得住他们四人，现在被吴穷这般一激，立时也心头怒起，齐齐朝着台上的大帅拱手立誓：“我们愿立军令状，如果胜不了他，宁愿一死。”

青年道者却在他们身后摇头道：“唉，这又何必呢？贫道为这位姑娘出头，原本就是因为不愿在郡主的大好日子里见血害命，又岂可为了这点游戏之事，害了四位性命？大帅，不可，此事万万不可！”竟是一副十拿九稳，生怕害了他们性命的态势。

这四个人心中更怒。柳蔓郡主道：“大帅，既然道长这般说，您看……”

突欲心想，杀人见血的确是没有必要，但也不能不给他们一些激励。于是看着台下四名猛士：“这样吧，你们要是能够击败道长，本帅就封你们为将，要是胜不了，就全都贬为杂兵，永不起用。”

四人同时喝道：“遵命！”

刁立香道：“大帅，姐姐！是否得给他们定下一个时间？要是真的如这位道长所说，不胜不负，大家要看到什么时候？”

应恺箫道：“那就一炷香的时间吧。”

刁立香心想，一炷香差不多是半个时辰，以这位小白道长弱不禁风的样子，就算他真的能够维持不胜不败的局面，累也能够把他累死。正要继续说话，突欲已道：“既然如此，那就以半炷香为限。”

在他看来，半炷香其实已经多了，这四人可是他从蛮军里亲自挑出，用来保护府邸家眷的猛士，要打杀一个不会武功的青年，几拳就够了。要是他护院的猛士，四人齐上，连一个不会武功的家伙都打杀不了，传扬出去，他只怕也会脸上无光……

当下，在众目睽睽之下，于场中，青年道者手持拂尘，独对四名身强体壮的蛮族猛士。

南边场外，赵庭珍与她身边之人，一阵紧张，这一战，不但关系着能不能保证赵庭珍的双腿，同时也将小白道长卷了进去。

原本小白道长，已经成为了郡主宴席上的座上宾，根本没必要替他们出头。现在他为了他们而出头，也不知他所说的不胜之术，到底有没有他自己讲的那般神奇，他们的心中自然不可能不紧张。

另一边，两个女童却是并肩而立，没有一丝一毫的担心。

她们也不知道老爷说的“不胜之术”到底是什么东东，只是他所做的奇事，她们实在是看多了，感觉上，在他身上不管出现什么奇事都不奇怪。

随着一声锣响，咣声传荡开来。

紧接着便是一声大喝，为首的两名蛮族大汉，猛地冲前，砂钵般大的拳头，挟带着惊人的劲风，同时朝着羸弱的青年道者轰去，足可碎石倒牛的拳头，鼓荡着周围的空气。

周围的众多高手，心中想着，不愧是突欲身边的猛士，就算是宗师级的高手，实打实的挨上一拳，只怕也是胸骨尽碎。这道士要是真的不会武功，断无可能接下这样的拳头。

在众人的注目之中，青年道者却将左脚往后一退，拂尘轻挥：“移花——”

“——接玉！”

嘭的一声，拳头对拳头。

砂钵大的两个拳头硬生生撞在了一起，轰然间，一声震响，两个大汉硬生生被震退两步。周围的宾客中，有人猛然站起，一阵惊讶，有人瞪大眼睛，目瞪口呆。吴穷握着酒杯，脸色微变，宇文王孙挠了挠头，看不明白。

台上，柳蔓郡主悄悄地问道：“大帅，这是什么魔术？”

突欲亦是疑惑摇头。

场中，另外两名蛮族猛士对望一眼，左右横跨，一左一右，踏步开弓，重拳同时轰向道士。慧丝在他们面前飞过，也不知怎的，明明是朝正面攻去的拳头，莫名的就拐了弯，朝向先出手的两人。那两人原本还要继续，同伴的猛击便已攻到，迫不得已，同时架住。

踏！踏！踏！踏！

四人同时后退。

场中，被四名猛士包围着的青年道者，依旧左手负后，拂尘上抬，慧丝垂肩，潇洒的立在那里。

那四人亦是满面惊容，如果说，刚才还是被这、看上去随便一拳就能够被他们中的任何一人打得骨头开裂的青年小看的愤怒，那现在，他们已经是不敢大意。

四个人，绕着青年道者，提聚恶气。这一场战，关系到的可是他们的前程。

陡然间，其中一人率先出手，突然抢攻，其他人再接再厉，轮番攻击。这一次，他们不再同时出手，而是以车轮战术，招招夺命。

场外众人，只看到他们如同走马灯一般围着那道士旋转，拳风四溢，劲气鼓荡。然而被他们围着的道者，依旧那般的从容淡定，脚下踏着禹步，或是挥动拂尘、或是甩动衣袖。就像是身处在龙卷风的正中央，任有周围狂风乱卷，他却始终不为所动。

“这、这到底是什么仙法？”赵庭珍身边，一名七里锋的汉子喃喃的道。

赵庭珍下意识的，想要摇头表示自己不知，却又生怕错过每一个细节。她也从来没有遇到过……甚至从来没有听说过这般奇妙的事。小白道长明明没有用出任何的内力、武功，然而所有击向他的拳头、劲气，只要沾到他的彗丝、衣袖，都莫名的扭曲了方向。

无法理解这到底是怎样一种情况，就像是有什么东西，明显违反了大自然的法则，是一种春秋互换、天地移位的诡异，看上去却又那般的自然而然，仿佛理所当然就应该是这个样子。

呼的一声，一名蛮族猛士腾身而起，用出了他的杀手锏，整个人在空中转了三圈，凌空一腿，以强大的气势扫向青年。下一刻，随着青年的拂尘一挥，他那凶猛的力道就已经踹向了边上一名措手不及的同伴。那同伴原本还在蓄力之中，见势不妙猛抬双肘，嘭，强壮的躯体向后飞开，在地上滚了两滚，重新爬起时，胸闷得想要吐血。

紧接着又是一声震响，另一人如同猛虎下山的一拳，竟是莫名的击中了地面，仿佛一开始就是朝地面冲去的。石地开裂，边上同伴则是想出手，却又犹豫难决。

从四人初始时，那狂风骤雨般的攻击，到后来每一个人的出手都越来越谨慎，不但防备着自己的攻击转弯，还要小心着身边其他人的拳脚杀到。然而这样的谨慎依旧是毫无用处，反而让青年道者显得更加的潇洒和游刃有余。

周围的宾客，全都屏住了呼吸，这道士身无劲气，处在四人络绎不绝的攻击下，犹如身处险地，然而偏偏所有的攻击，都会莫名其妙的转向它处。他无法战胜任何一人，但这四人却也没有一个能够胜出。

不胜之术——移花接玉？

即便是这四名以往在战场上威猛无匹的蛮族猛士，战到后来，也慢慢的没了力气。随着咣的一声、代表着时间结束的锣响，四人噌噌后退，尽皆无语。

台上，柳蔓郡主吁出一口气来：“道长，你这到底是什么仙法？”就在半炷香前，她还是直接称作道者，现在已经换了称呼。

在众人的不可思议的目光下，小白道人负手挥丝：“并非仙法，而是‘道’？”

柳蔓郡主道：“道？”

小白道人道：“道经有云：上善若水！水处下而不争，吾既不争，则天下莫能与吾争。”

宇文王孙赞道：“道长真奇术也！”

吴穷眸中闪过阴毒的目光，冷笑道：“其实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变变戏法，欺负一些本领不够的莽夫，最多也就只能做到这种地步罢了。说到底不过是一些道门所谓的借力打力的那一套，说什么天下莫能相争？呵呵，真是夸口。”

猛地站了起来，朝着台上道：“大帅，这道士这般夸口，分明是笑我蛮军无人。请大帅恩准我再派两人上场，看看他这不胜之术，是否真的能让天下人都拿他无法？”回过头来：“黑木、高虎！”

只见两人应命而出：“属下在！”

这两人，一个矮小精炼，一个高瘦额尖，说是蛮族，不够高大，说是华夏人，长得怪异，竟无法让人分出他们到底是蛮族还是华夏人。

吴穷淡淡的道：“就由你们去试试，看看这位小白道长是否真的能够做到他自己说的那般，天下没有人能够与他相争。”

黑木、高虎二人齐声道：“遵命！”两人踏步上场。

突欲见吴穷表面上请他恩准，还没等他说话却已经派人上场，心中暗怒。如果不是看在这人是神相派来的人的份上，早就将他轰了出去。

只是，对于在蛮军中地位独特的神册宗倍，突欲心中毕竟还是有所忌惮，再加上吴穷为难的，说到底只是一个没有太多背景的华夏道士，反正也不是他的人，也就没有插手。

应恺箫却是知道，小九体内的小血蛇，原本就是吴穷所下，本以为天下无人能解，想不到却被这小白道人以针灸之术轻松破了，吴穷原就觉得自己失了颜面。

而现在，他当众为难赵庭珍，这小白道人却是摆明了为赵庭珍出头，在吴穷看来，这分明就是冲着他去的，心中如何不怒？

这黑木、高虎两人，却是吴穷从神相那边带来的邪派高手，他们真正厉害的，还不是武功，而是令人防不胜防的其它手段。吴穷派这两个人上场，分明是看出这小白道长，自身虽然全无内力，但却有奇妙的借力打力的手段，靠着蛮力压制，对他没有什么用处。

不只是应恺箫，场外，一些高手也全都看出了吴穷的用意。

只是，这道士自己夸口说“天下莫能与吾争”，使得有人不服，那怪不得他人，出来混总是要还的，话说大了总是要被人揭穿的。

这世上的武学、术法，无一不有相克之道，谁也不相信，真的有什么天下无人能胜的“不胜之术”。

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敢说这样的大话，呵呵，这道士恐怕也就是个井底之蛙。

后方的赵庭珍，看着满是杀气的走到道长身前的两个人，紧张得心口儿都要提到嗓子上。

到了这一步，事情显然已经闹得越来越大。

她不知道这位“吴先生”到底是什么人，但却已经看出，他已是无论如何都不肯放过她和小白道长。

眼看着，这两人即将出手，她很想冲上去，告诉他们，所有一切都是她的错，全都是她的错。不管是什么样的惩罚，都冲着她来好了。

她生怕道长就这样受她连累，死在她的眼前，要是他出了事……要是他出了事……

只是，明明想要扑上去的，然而，看着青年道者那挥舞拂尘、气定神闲的背影，她又定了下来。

也不知道为什么，仅仅只是看到他的背影，就这般安下了心，仿佛只要有他在，就什么也不用担心。

咣的一声，场边一角，再一次敲响了锣。

黑木率先出手，刷的一声，身体前窜的那一瞬间，绿色的光影猛然间暴起。这一瞬间，应恺箫冷笑，刁立香暗骂，场外的一些高手更是或

是暗笑或是鄙夷。

只因为，他们都已经看出，这黑木的本事不但要远远胜于那四名猛士，更让人无语的是，这厮竟然用毒。

他这分明是算准了，这道者就算能够借力打力，但是这毒雾有色无相，稍一沾到，怕是就会深入肌肤，以这位小白道人不曾练过武的羸弱身体，怕是马上就会毒发身亡。

如此做法，直可以用卑鄙来形容。

而另一边，高虎已经是瞬间闪到了道人身侧，右手一点，劲气凝而不发。对于劲气的控制，他显然也是远超出了那四人，根本不给这道人借力的机会。

更重要的是，他的指尖一点寒光，一指击出，唯有真正的高手，才能听出那尖锐的破空声。

青年道者拂尘一挥，绿影寒光一卷一转。

电光石火的瞬间，三人骤合即分。等众人定睛再看时，青年道者依旧左手负后，悠闲的立在那里。黑木、高虎二人也全都回到了原处。

发生了什么事？场外，许多人彼此对望，都有些摸不着头脑，即便内中高手颇多，但是刚才那一瞬发生的事，实在太快，或者说，实在太诡异，竟是没有多少人看清，这道者到底做了什么。

唯有像突欲这种高手，微微的动了动容，吴穷的脸色则是更加的阴沉。

赵庭珍搓搓眼睛，继续看着如同傲竹一般立着的道长，看着在他前方，与他呈三角之势的两人。

出了什么事？为什么这两个人突然就退了回去？他们为什么不攻击了？

她回过头来，看着身边的人。只是其他人，也在左看右看，希望有人能够告诉他们，这是一种什么状况？

场里场外，一片安静，竟然无一人说话。时间一点一点的流逝，就

这般，过了许久，也不知，是不是因为端午过后的天气，实在太过炎热，黑木与高虎两人的额头，汗水愈来愈多。

青年道者依旧左手负于后腰，右手挥了挥拂尘：“那个，两位……别再忍了……赶紧下去治治吧？！”

黑木与高虎两人面无表情，一同慢慢的转身，往场外走去，他们的每一步都是那般的僵硬而又沉重。黑木背上俱是冷汗，几乎是硬咬着牙，从怀中取出一颗丹药，递往身侧并肩的高虎。

高虎摇摇欲倒，同样也是硬撑着，取出一粒药丸，递向黑木。两人交换了丹药，一同服了下去，然后继续面无表情的，并肩往场下走去。

台上，柳蔓郡主小声道：“大帅，刚才发生了什么事？”

突欲叹道：“这黑木的毒烟全都袭在了高虎身上，高虎指尖暗藏的毒针，刺在了黑木腰上。好个不胜之术，好个移花接玉。唉，这两个人也真是硬汉……还真撑得住啊！”

第六十六章
驻颜有术：星移斗转！

虽然在黑木与高虎下场时互换解药的过程中，许多人就已经多少有些猜到。

但真等突欲说出时，许多人仍是不免动容。

只因为，没有人能够看清，这道士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明明他就不曾用出任何的内力，脚下踏的也是道教最常见的禹步，根本看不出有什么出奇的地方，不过就是挥挥拂尘，甩甩衣袖，所有朝向他的攻击，就全都被他转向了其他人。

甚至是他的挥拂尘、甩衣袖，也全无力道可言，莫说是高手，怕是连一个刚出生的婴儿都伤不了。

但不管是开碑裂石般的攻击，还是毒雾、毒针，竟都拿他全无办法。

水处下而不争，因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其争……这世间真的有这般玄妙的道术仙法？

突欲身为幽陀部的首领，此刻管辖着吕、蔡两州。

此刻，能够被请到这里来赴宴的，都是蛮军中的重要将领和这两州里有权有势的人物，基本上都是见多识广。然而，像这般奇妙的事，他们却也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

如果说这是武学，但是这道士分明就没有用出半分劲气，而且如他所说，如果是主动伤人，这“不胜之术”，连阿猫阿狗也伤不了，挥袖之间全无半分力道，就算是闺中少女的摇扇的力道，怕是都比他强。

如果说这是术法，举手投足间，却也没有半分像在施法的样子，况

且世界恐怕也真没有这样的术法。

柳蔓郡主曼声笑道：“道长果然了得，这不胜之术如此神奇，看来已无人不服……”看在这人送了那么一大颗价值不菲的夜明珠的份上，还是赶紧把这事了结。

“我不服！”

还没等她将话说完，又有一人，突然间站了起来，声音洪亮。

柳蔓郡主想要发怒，再行看去，只见站起的，竟然是与吴穷一同、奉神册宗派的命令前来吕州的“陆先生”。

这陆刚同样也是相爷那一边的人。柳蔓郡主知道自己此刻的所有荣华富贵，全都是靠着突欲的宠爱，而相爷和鹖后，全都是突欲也不敢轻易触怒的人，一时间，也只要硬生生将怒气咽了下去，强作笑容：“不知陆先生，还有什么见教？”

这陆刚，长相颇有一些古怪，双目通圆，额高脸宽，颈部生有一些如同虎豹一般的纹痕。

只是，蛮族各部，以往多是生活在北方恶气聚集的穷山恶水之处，长得与众不同，也不能算是有多奇怪。再加上，以往华夏人占据着中原的大好山河，大周王朝近千年的强大，使得生活在北方万里银川上的人们，积累着自卑的情绪，对于华夏，又恨又羨，久而久之，连自己也称自己为“蛮”。

也正因此，这陆刚虽然生得古怪，但在蛮族中，长相古怪的人其实颇有不少，尤其是蛮族那将恶气融入气血的修炼方式，使得许多人更是如此。

带着强大的压迫感，陆刚踏步而出：“就让我也来领教领教这位小白道长的不胜之术，看看他是否真的有那般神奇。”

柳蔓郡主道：“陆先生……”

陆刚冷哼道：“是他自己说，上到武林高手、下到无双猛将，在他的不胜之术下，全都拿他无法。既然拿他无法，那不过就是一个游戏罢了，有什么打紧？”

应恺箫冷笑道：“还是说，这位道者空口说大话，事到如今，才怕了不成？”

刁立香暗自皱眉，这陆刚虽然是蛮族，但是按照华夏武林的分法，绝对已有宗师级高手的实力，这位小白道长虽然手法古怪，但是能否转移宗师级高手的攻击，恐怕也很成问题。

只是，就算想要帮小白道人说话，此时此刻，她也没什么办法插手。

柳蔓郡主则是狠狠的扭过头来，瞪了应恺箫一眼。很明显，应恺箫是搭上了相爷那一边的线，所以这般的有恃无恐，甚至是不将她放在眼中。

原本不过就是表演性质，那四名猛士离场后就应该结束。吴穷派出黑木、高虎两人，已经是没事找事，现在这陆刚更是自己下场，这已经是不讨回面子决不罢休的意气之争。

毕竟是自己的大宴，此刻柳蔓郡主也不由得心中不爽，她低声道：“大帅……”

突欲皱了皱眉，忽道：“陆先生既然亲自下场教训这人，也无不可，但是以陆先生您的身份，要是也不胜不败的打上半炷香……”

陆刚脸色一沉：“一招，只要他能够接我一招而不败，我便不再为难他，承认他的移花接玉，的确是天下莫能与他相争。”

青年道者手持拂尘，垂首叹气：“唉，这真是何苦来着？”

陆刚负手踏步，冷笑道：“如果你自己承认你说了大话，也不再为你身后这丫头出头，任由她接受她该有的刑罚，我就不为难你。”

刁立香忍不住插口道：“道长，这位陆先生，乃是相爷派来追杀逃犯的高手，神功了得，非常人可比，你既非习武之人，承认败给他也不算丢人。至于你身后这丫头，郡主判下的只是斩腿之刑，总会留她性命。”

宇文王孙也低声唤道：“道长……道长？”

在他们看来，这小白道人以一个从未练过武功的体质，能够逼得那

四名猛士和黑木、高虎这两名用毒高手无奈退场，已经算是非常了得了，到了这一步，没有必要再强撑下去。

尤其是这陆刚，神册宗倍派来追杀重犯的高手，岂是普通的猛士、勇士可以相提并论？更何况，此人神秘莫测，到底有什么神秘莫测的手段，谁也弄不清楚，这小白道人的“不胜之术”哪怕再神奇，陡然对上这种诡异难测的神秘高手，恐怕也是十死无生，根本没有活命的机会。

虽然陆刚说，只出手一招。

但是对于他们这种级别的实力差距，一招和百招，又有什么区别？尤其是陆刚这种高手，蓄势而发的全力一招，其威力必定极为惊人。

如果是真正的高手对决，对方还可以通过抢攻、缠斗，让陆刚无法蓄势到极致，这小白道长的移花接玉，不管再怎么神奇，也只是坐以待毙的被动应招，这不是找死又是什么？

道者身后，赵庭珍猛地抢上前去：“道长，算了，你、你不用再管我，我……”

青年道者一挥拂尘，将她拦住，回头笑道：“没事，一招罢了！”

他这一笑，犹如春风吹来，暖暖的，直入人心。

赵庭珍怔怔的看着他：“道长……”

青年道者摆了摆手：“没关系的，退开吧！”

赵庭珍迟疑了一下，终于还是退到了他的后方，呆呆的看着他的背影。

青年道者左手负于后腰，右手上抬，拂尘之柄斜架于右肩，慧丝垂于肩后，傲然笑道：“一招而已，贫道还承受得起。”

陆刚心中冷笑：“这厮果然找死！”

只见他双手往肩上一抬，仿佛有狂风自他体内疯狂的涌出，在他的身周汇集成有形的气流，昏天暗地，天月无光，木雷滚滚，地涌狂潮。

这是什么？突欲脸色微变，周围的宾客，亦是尽皆心惊。

蛮族的修炼方式，与华夏不同，大多都是聚穷山恶水之恶气于血气之间，强行修炼。然而陆刚此刻从体内涌出的狂风，根本不像是山川之恶气，也不像是术法，而像是从他体内无由而生，诡异莫名，竟是他们以往见所未见。

狂风聚成虎身九尾之相，其状可怖，气势磅礴，噉雷发声，奔火走电，使得周围人人色变，下意识的，往后疾退，生怕被这惊人的杀招卷入。

只有极少数几名高手，依旧还敢坐于原处，大多却也是眉头紧皱，不敢大意。

内中，吴穷心中冷笑，他已是看出，这小白道人的移花接玉固然奇妙，但是其眼力也是惊人。他虽然未练武功，但黑木也好、高虎也好，其武学在他眼中全无秘密，所以才能够为他所借力、引导。

但是陆刚所用的，却是他自身的神通。

与吴穷一般，陆刚也是一名妖血体质者，他的妖血，唤作“陆吾”。

惊人的气象下，人人色变，鬼神皆惶。纵连突欲也皱了皱眉，他虽然知道，相爷身边的人，有不少颇有诡异之处，但是这陆刚所使用的杀招，竟连他也无法看透，这种仿佛应天命而来的风雷，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气焰膨胀到了极点，轰然间，陆刚体内犹如发出虎啸般的兽吼，无相的狂风化作有形的惊人气劲，内中电走雷鸣，昆仑撼动，在膨胀到极点的杀气下，陆刚冲天而起，强大杀招朝斜下方轰然推去。

卑鄙！大多数宾客，都已被那强大的气象所惊惧。极少数看出其用意的高手，却是心中暗骂此人的阴险与恶毒。

这一招，竟是将小白道人身后的赵庭珍和其他人也一同罩了进去。这狂潮怒涌般的气浪下，小白道人就算真能凭着他的不胜之术，化解往他袭来的、泰山压顶般的杀招，也保护不了他身后的那丫头。

吴穷的嘴角，冷笑益发的深沉。

陆刚的想法果然与他一般，这厮就算能够以深不可测的手法，转移

袭向他的力道、毒雾，但是陆刚不以他本人为目标，直接使用范围性的杀招，他还能怎么应对？

风、雷、火如同螺旋一般，在急速的旋转中汹涌冲下，要将其阴影下所有的一切全都吞噬。

赵庭珍花容失色，心知自己这一刻，已是大难临头，不可能不死。

她只恨，恨自己虽死，却终究还是连累了道长，连累了她身边的人。

看着那排山倒海般冲来的惊人气象，她流出了无助的泪水。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声低叱，在她的前方响起：“星移——”

她下意识的往前方发出声音的背影看去，只见那狂风骤雨般的杀气下，潇洒如斯的背影，陡然往前一踏，紧接着，负手扭身，以左腿为中心，右腿随着身躯的旋动在地面扫了一个完美的圆：“——斗转！”

呼——

风在他们的面前呼啸，各种颜色的光芒，如同走马灯般转动。无法理解他们这一刻到底看到了什么，就像是整个天地都在旋转、扭曲，而他们却置身于天地之外。

五行在他们的面前崩碎了，却又在他们的面前重新聚合，风雷在他们的面前归于无形，却又在他们的面前趋向有形。所有的一切都在逆转，就像是时空的逆流，来了又去了，只余下了神秘的空旷。

陆刚看到的，却与赵庭珍那一边完全不同。他积聚全身神通，一招击出，陡然间，万马奔腾般的景象便又涌了过来。他猛一咬牙，强提劲气，双掌推出。

轰——

能量在道者与陆刚之间爆发，气浪往四面八方宣泄。周围宾客，尽皆色变，吴穷手一紧，手中的酒杯碎成齏粉，抬头看着往陆刚反涌的浪潮，他整个人都变了颜色。

应恺箫、刁立香、巴得昌、宇文虚火等庇护大帅和郡主的高手猛地上前，挡在前方，狂风往他们山一般涌来，他们一边出手阻断涌来的余

劲，以免波及大帅和郡主，一边带着惊容。

风消雷止，直等一切都平静下来。他们一同看去，只见陆刚立在场中靠向他们的这一侧，其位置，要比他原本所站靠后了几步。在他的前方，场地的另一边，青年道者依旧负手傲立，拂尘挂肩，仿佛根本就不曾动过。在道者身后，那女子与她身边的人，彼此对望，犹如做梦一般，目光中带着疑惑、惊异，到现在都还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场外的其他人，却是尽皆震撼的看着场中的青年，就连刚才还是一脸阴沉的吴穷也不例外。与刚才杀招出手时的惊人气势不同，此时此刻，天地间一片安静，静得就像是在梦中一般。

在众人的惊疑和震动中，只见陆刚艰难的抬起手来，指着道者，声音嘶哑：“你……到底是什么人？”

青年道者负手摇头：“唉，要我说多少次？道心惟微，人心惟危，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不才，不敢以大白自居，唯号……小白！”

第六十七章
驻颜有术：童颜不老！

陆刚猛地喷出一口鲜血，狂退几步，指着他，手指发颤：“你这……到底是什么邪术？”

青年道者拂尘再挥，挂回肩头，淡淡的道：“上善若水，水处下而不争，但若有人非要与吾相争，吾亦无法，只得……以彼之道，还施彼身！”

在众人的注目之下，陆刚身子一摇，倒了下去。

身边人影一闪，却是吴穷掠了过来，将他扶住。

在他身边，几人跟了过来，低声道：“大人……”

吴穷充满怨毒的看了青年道者一眼，道：“走！”抱起陆刚，离场而去。

场外众人看着犹自立在场中的青年道者，却是充满了震惊、佩服等等各不相同的表情。

聚在这里的，大多数还是突欲的人，这吴穷和陆刚欺人太甚，全不将大帅和郡主放在眼中，非要在这样的日子里生出事端，他们心中亦是暗怒。

只不过看在他们是相爷那一边的人的份上，虽然敢怒，却也不好说话。毕竟如今，除了还未出关的虎尊，就是相爷和鹞后的权势最大。

而现在，这两个人自讨没趣，其他人大多也就是看看热闹。

更何况，刚才这小白道人的表演，实在是太过令人震惊。此刻，众人都已明白，适才，这道者竟是将陆刚袭去的杀招，以不可知的手段原路返还，如此玄妙无端，出人意料的手段，竟是让陆刚措手不及。

原本就是全力发招，杀招反涌而来，此刻的陆刚气势已尽，竟是接不下他自己的杀招，以至于身受重伤。

以彼之道，还施彼身……这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手段？

小白道人踏前数步，对着台上持柄作揖：“惊扰了大帅和郡主，又伤了郡主的贵宾，此贫道之过，还请大帅和郡主降罪。”

突欲哼了一声：“这是他自作自受，和道长有什么关系？道长不用放在心上。”虽然陆刚受了重伤，但是说到底，原本就是吴穷挑事，陆刚出头，伤在了他自己的杀招下。

对于突欲来说，原本心中就颇为恼火，自是懒得再管这事。

他笑道：“道长果然神技，这不胜之术，以及还施彼身，实在是让本帅佩服，道长虽然不会武功，但这样的绝招，简直和仙术一般，哪里还需要武功？”

柳蔓郡主笑道：“道长到底是怎样练成这等奇术的？”

青年道者道：“惭愧，贫道十多岁进入道门，学经十年，于道藏方才入门，又花十年游览名山胜水，看东海日出，西地日落，北地花开，南极雀飞，穷究天地之理，暗思天地混浊，方才略窥天机。其后坐于彭夷高岭，三年面壁。负手泰崖，三年望天，又苦思数年。一晃又是十年过去，方才悟出这套不胜之术……呃，大家为什么这样看着我？”

柳蔓郡主吃惊的看着青年道者：“道长，我看您年纪最多不过就是二十岁，恐怕都还未到，你说的这十年读经，十年游方，十年面壁、望天……”不知不觉间，竟是用上了“您”。

“年方二十？”青年道者一个错愕，紧接着挥动拂尘，“啊，郡主弄错了，贫道今年四十有九，已是七七之数。”

此话一出，所有人全都傻掉了。

只因为，这道士不管怎么看，最多也就只有二十岁，甚至有没有二十都还成问题。

一个马上就要进入五十岁的人，看上去简直连二十岁都还不到，这简直比他刚才的不胜之术，还要让人吃惊。

甚至可以说，如果不是他刚才的表现实在太过惊人，只怕没有人会把他的话当真。

但是现在，众人亲眼看到他是怎样做到几乎不可能的事，将一名宗师级高手的杀招以谁也看不懂的手法“还施彼身”，震撼方过，相不相信他的话都难。

反过来说，一个不到二十岁的青年，能够练成这等不胜之术，也实在是让人吃惊，如果他真的是年近五十的高人，某种程度上，还是能够让人接受一些。

毕竟，将一名宗师级高手的杀招，硬生生的“还”回去，如此骇人听闻之事，就算是一名苦修数十年的绝顶高手，也不可能做得到。这青年说他学道四十载方才有这成就，实际上已经让人觉得，都还太短了。

就连赵庭珍，也在他身后，吃惊的看着他……他、他难道真的快五十岁了？！

柳蔓郡主忍不住问道：“道长，为什么你看上去还这般年轻？”一个比自己大上二十岁的男子，看上去比自己还要年轻，实在是让人难以置信。

道者拂尘一挑：“这是贫道年轻时，无意中悟出的驻颜不老之术，就是因为这驻颜不老之术，贫道近三十年间，就不曾再变过模样。”

驻颜不老之术？柳蔓郡主一阵心跳。

不只是她，就连刁立香、应恺箫，以及周围的其他女子，心也全都跳得好快。

谁不希望自己青春永驻？谁不希望自己长生不老？尤其是上了年纪的女人，每多一根鱼尾纹，都好像要了她们性命一般，越是美貌的女人越是如此。

看着原本宠爱自己的男人，在自己年岁渐高、人老珠黄后，被那些青春年少的小姑娘吸引，不再把自己当一回事，这种感觉，有几个女人能够受得了？

她们涂脂抹粉、节食打扮，各种辛苦，就是为了能够让自己看上去

更加年轻一些。然而就算如此，也无法阻止岁月的痕迹。她们生怕别人知道自己的真实年纪，每一觉醒来，都感叹自己又老了一天。

而现在，一个活生生的，练有驻颜不老之术的奇人，就这般站在她们的前面。

如果青春永驻这样的事，真的是存在着的……

柳蔓郡主只觉得，自己口舌咽干，连声音都激动得有些发颤：“不知，道长这驻颜不老之术，可能教人？”

其他人也不由得，全都看着小白道长。

“这个……”

“莫非是其他人练不成的么？”柳蔓郡主紧张的看着他。

“这倒不是！”小白道长负手摇头道，“只是这驻颜不老之术，在贫道看来，终究并非正道。生老病死，乃是人间常事，驻颜不老，终究还是有违自然。再说了，其实老也有老的好处。试想，刚才贫道若是看上去老迈一些，年纪在那，说的话，别人也会信些，就因为看上去太过年轻，以至于说的话都没人信了，这岂非正是不老的缺陷？此外还有一事，也让贫道对自己研究出这不老之术，颇为后悔。”

刁立香道：“道长说的，后悔的事是……”

小白道长道：“唉，还不是因为我这个女徒儿？”招了招手：“小丫，过来。”

众人看去，只见留在场外的两个女道童中，其中一人走了过去。这女童，看上去不过就是十一二岁的样子，原本众人也未在意，此时认真一看，发现她胸脯颇鼓，显然并不是真正的女孩。

如果是在其他时候，陡然看到，大家必会以为，这其实是一个无法长大的侏儒女，然而现在，几乎每一个人都下意识的想着：“难道是……”

小白道人摸了摸小丫的脑袋，无奈的道：“我这徒儿，六岁时就跟着我，到了十一岁时，她趁我独自面壁三年的那段时间，竟是瞒着我，偷偷练习我写在道书上的驻颜不老之术，结果十多年过去了，竟还是长

成这个样子，不但容貌不改，连个子也不长了……唉，早就跟她说过了，实在想学，等到十七八岁，生得差不多时，再去练就好，她偏偏就是不听，竟瞒着我偷练，现在好了，驻颜不老，驻颜不老……她现在岂止是不老，根本就是长不大了。可见这驻颜不老之术，其实也不是什么好事。”

在他的抚摸下，小丫儿斜眼看他。

虽然他一阵长叹，周围的女子，却反而更是心动。

只因为，虽然这“女孩”因为驻颜之术的影响，变得无法长大，但却也成为了驻颜之术真实存在的活生生的例子。

她是因为年纪还小，就修炼驻颜之术，所以虽然成功的驻颜不老，但变得无法长大，反而有害。

但是对于她们这些成年人来说，这当然不是问题……

柳蔓郡主一阵激动，张口欲言。

刁立香赶紧低声说道：“姐姐……”

柳蔓郡主反应过来，想要向道长求教与驻颜之术有关的秘密，在宴席结束后，再以礼相待，设法套问就好，只要他在这里就行。如此急不可待的在这里追问，既显得自己失态，看周围其他人的样子，也一个个竖着耳朵，想要知晓，这等秘术，自己何必非得与他人共享？

于是满脸笑容，先抛下驻颜不老之术不谈，只将他的“不胜之术”大肆夸赞了一番，又请大家入座。既连赵庭珍，她也好声的慰问了一番，方才让她退下。

当下，宴席继续，花红酒绿，各种喧哗。散会之后，柳蔓郡主派人悄悄将小白道长，请到后方说话……

吟泽深处，火光照在沙盘上，让凹凸不平的沙堆，晃动着交错不平的影。

吟泽匪首张络，与包括“飞瀑无刀”解无刀在内的几位重要头目，以及参加会议的薛红线、聂隐娘这一对“混江双蛟”，一同看着沙盘。

解无刀低声道：“平湖一夜之间，湖水枯尽，这事绝不寻常。”

红衣少女道：“这平湖，就是我们东面的那条湖泊？”

解无刀点了点头，道：“平湖是我们东面的最大屏障，蛮族不太擅长水战，这平湖，大船又难以进入，周围诸多小湖环绕，小船穿梭，地形复杂，就是靠着平湖，我们才能够挡住东面的敌人。但是现在，平湖里的夜，一日一夜间，就不知道泄去了什么地方。”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蹙眉道：“怎可能做到这样的事？”

张络缓缓道：“我们藏在外头的眼线，传回了一个不知真假的消息，我原本也不太尽信，现在看来，恐怕是真的。”

红衣少女道：“什么消息？”

张络道：“‘冥篁王’到了！”

解无刀、红衣少女等尽皆色变。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东张西望，疑惑的道：“这冥篁王很厉害？”

红衣少女向她解释道：“这冥篁王，是北方极为可怕的一个邪派高人，传闻中，有个鬼神莫测之机，甚至可以这么说。这冥篁王在北地的声望，就如同鲤鱼见首不见尾的病公子在南方的地位，真正见过他的人不多，但每一个与他有关的传闻，却都是让人心惊的大事件。”

只有她这种以往在北方生活过的人，才知道这冥篁王的可怕，单单是他出现在这里的消息，就已经紧紧的压在了这里的每一个人心头。平湖一夜干枯，每一个人都想不通敌人到底是怎么做到的，然而一听到是冥篁王到来，众人却又觉得理所当然。

一名头目惨然道：“想不到为了一个吟泽，竟然连冥篁王都出动了，这还真是看得起我们。”

红衣少女低声道：“抱歉，是我们连累了你们。”

张络摇了摇头：“不能这么说，看蛮军兵锋压来的速度，在你们到

来之前，恐怕就已经打算灭了我们。察割在南方大败，使的北方暗藏的各个反蛮势力也开始骚动起来，墨门暗中串联，各方团练名义上归顺蛮军，暗地里也在蠢蠢欲动。蛮军迫切的需要一场杀鸡骇猴的血腥镇压，很显然，我们就是他们想要用来骇猴的‘鸡’。”

解无刀道：“张大哥，现在该怎么办？”

张络沉声道：“首先，我们必须确定一个目标。既然阿彩和两位姑娘，让蛮军这般看重，接连派出高手来杀她们，但反过来，只要我们成功的将她们送走，就算是我们赢了。至于吟泽，平湖既失，恐怕是保不住了，让大家做好疏散突围的准备。”

其他人彼此对望，都有一些无可奈何。

散会之后，两个少女并肩离去，途中，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道：“师姐，这冥篁王真的有这般厉害？为什么大家这么怕他？”现在，她已经习惯了将笺丽唤作师姐。

红衣少女道：“你可以这样想，假设你是一个占山为王的山贼的头子，官兵的实力、人马原本就比你多上不知多少，只是你的寨子在深山之中，官军虽然几次围剿，但也拿你没有太多办法。然后有一天，官军那一边来了一个帮手，那个人是你哥……你会怎么样？”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道：“我会让我哥帮着把官军收编了，全部加入我的队伍。”

红衣少女滞了一滞。

红衣少女捂着额头：“师妹……”

“我知道你的意思啦。”小梦笑着摆了摆手，紧接着却也是心中暗惊。

笺丽竟然会将那“冥篁王”与她哥相比，单是以此，就可以想见在笺丽心中，那冥篁王的可怕。

何况蛮军原本就占据着绝对的实力优势，难怪那家伙一到，张络一方便觉得全无希望，甚至说出能将她们平安送走就是胜利这样的话。

红衣少女继续道：“此外，这冥篁王身边还有四个徒弟，分别唤作孟神君、山鬼王、白蛇飞蛇、地狐娘，也无一不是奇人异士，又都带着一批诡诈莫名的手下。我怀疑，平湖一夜干涸，就是他这四个徒弟做的手脚，至于冥篁王自己，似乎是很少出手的，也跟你哥一般，通常都是藏在幕后，有什么事，都是指使他的手下去做。但是跟你哥不同的是，这冥篁王，自身也是万里银川中排得上名的高手，只不过有资格让他出手的人，少之又少罢了。”

她曾在北罗生活过几年，表面上的身份是眉妩台的舞姬，实际上是拜火教外驻的情报人员，同时也是善女神的候补处女，对北方的各种奇人，自然知道得多些。

小梦道：“白蛇飞蛇？这也算名字？”

红衣少女道：“这原本也就不是名字，大概算是外号之类的罢。听说在拜在冥篁王门下时，他们就已经舍弃了他们自己的名字，只以他们的师尊给的号为名。而他们的一身绝学，也全都是冥篁王所教。就跟秦陌、秦泽他们的义父秦抱朴秦老一般，秦老收下五个义子义女，传给每一个义子义女的本事各不相同。冥篁王也是这个样子，但是冥篁王的这四个徒弟的实力，却真不是秦陌他们能够比得。以前在拜火教中，拜火

教对冥篁王和他四个徒弟的判断也是能拉拢就拉拢，绝对不要去招惹他们。”

小梦正要继续说话，就在这时，远处传来一声惊叫……

大队的人马，恭恭敬敬的护送着“小白道长”和他身边的两个女道童回到他的住处。

此时已经是半夜，谁也不知道在这段时间里，他和柳蔓郡主说了什么。

宁江进入园中，一个人影提着灯笼，从假山后转出：“道长……”

宁江笑道：“珍姑娘，这么迟了，还没有睡啊？”

提灯笼的女子往外头看去：“那些蛮兵……”

宁江笑道：“不用管他们，那是柳蔓郡主派来保护我的。”

一方面是保护，另一方面，实际上也是生怕他跑了。“青春永驻”这种事，对那女人来说，吸引力实在太太，柳蔓郡主自是生怕出现意外。

他与赵庭珍一同往前方的院落走去，两个女童各提着一盏灯笼，跟在她们身后。

赵庭珍低声道：“今天的事，多谢前辈，如果不是前辈出手相助，我们怕是已遭毒手。”原本是唤作道长的，甚至觉得以小白道人的年纪，唤作道长都已经是把他叫老了。

如今才知道，原来道长已经年近五旬，乃是她父亲那一辈的人。再联想到道长玄妙莫测的医术、堪称仙法的绝学、已经驻颜不老的奇术，下意识的，就改了称呼，唤作前辈。

宁江手持拂尘，道：“珍姑娘不用这般客气，这些日子，我也赖姑娘招待，不过是小小回报罢了。”又道：“这里乃是是非之地，不可久留，珍姑娘早些回七里锋去吧。”

两人一同踏入院中，赵庭珍道：“我们已经准备好，明日一早，城门一开就离去。”

又道：“前辈你呢？”

宁江说道：“我暂时恐怕是走不了了。”从怀中取出一个小册子：“这个收下吧。”

小丫儿和小刀散了开来，点燃院中的灯火。

赵庭珍接过小册子：“前辈，这个是……”

宁江说道：“你所练的飞刀之术，出自秋水荐，当无疑问。如果是从前，单是靠着这套飞刀之术，假以时日，你必定能够修成准宗师级别的高手。但是现在，今时不同往日，玄气大盛之后，准宗师级已经算不了什么，甚至对大多数人来说，已经不存在这一层阻隔。”

继续道：“但是你所学的这套算空飞刀，跟其它武学不同，它是精气神之应用，偏向于神魄的修炼了技巧的展望。可以这么说，秋水荐是极少数几位，在九阴真经出现前就已经找出炼魄之方式的高手。也真是因为这个原因，玄气大盛，对于其他人来说，实力暴涨，但是对于你所练的算空飞刀，几乎没有什么用处。而你所练的飞刀之术，也不是令尊和其他人所能够指点。”

赵庭珍惊讶的道：“被前辈说中了，在玄气大盛的这段时间里，我身边的人，一个个的，实力突飞猛进，但是我却还是跟原来一样。”

宁江笑了一笑：“玄气大盛，提升了天下武者的威力，但其实并不能提升他们对于武道的认知。若是依赖于外界的玄气，实际上，反而会造成自身武学的停滞不前，未必是一件好事。我这本小册子里，是我在看了你的飞刀绝技后，为你量身打造的练魄之法，你按着它来修炼，即使是不依赖于玄气，将来的成就，也必定不弱于你的父亲。至于能不能有更高成就，就要看你自己了。”

赵庭珍大喜，柔身施礼道：“多谢前辈！”

宁江道：“夜已深了，都到了下半夜，珍姑娘明天一早还要出城，也早点去歇息吧。”

赵庭珍立在屋中，低头看着她自己的脚：“以后……以后还有没有机会见到前辈？”

宁江挥动拂尘，笑道：“缘来缘去，只要有缘，日后自会相见。哪怕无缘亦是无妨，事在人为罢了。”

赵庭珍脸红红的，不敢看他：“这一次，如果不是前辈，小女子也不知会落到什么样的下场。前辈救命之恩……还、还有半个晚上，小……小女子可以……”

宁江道：“啊？”

“没……没什么？”赵庭珍一阵紧张，满脸通红，连鞠了两个躬，慌慌张张的跑了出去。就这般一路跑出院门，方才停了下来，回头看去，踌躇了一阵，垂下首，小声道：“我可以以身相许的。”

只是这话，终究还是没有勇气当面说出来。

屋子里，青年看着门口，挠了挠头，也没有再多做什么，梳洗过后，用公主抱起小刀，上床睡觉去了……

听到了远处的惊叫声，两个少女继续往前走。

只见在前方的草地上，阿彩如同小山一样坐在那里，几名孩童绕着她追来逐去，其中一个女孩被一个男孩追着发出尖叫。

阿彩有些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是好的样子，那些孩子却也不怕她，嘻嘻笑笑，时而发出兴奋又或是故作恐慌的惊叫。

两个少女一同走了过去，与阿彩说话。过了一会，天色越来越暗，闷热的夏夜里，逐渐变得清凉了许多。随着一名女子的叫唤，一个孩子往母亲奔去，其他孩子的家人，也三三两两的，前来把自己的孩子唤回家睡觉。

阿彩起身，与两个少女一同往住处走着。途中，春笈丽向她说起平湖发生的事，已经冥篁王的到来。

阿彩也不由得脸色微变，一阵忧虑：“冥篁王？相爷竟然将他也派了过来？”

春笺丽道：“阿彩姐，不要去管太多，事到如今，也已经不是你一个人的事了。”

小梦哼声道：“反正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这冥篁王再怎么厉害，也不可能一手遮天。”

阿彩说道：“你们是江南人士，不知道冥篁王的可怕……”

春笺丽笑道：“我怎么会不知道？但不管他有多厉害，我们总是不可能坐以待毙，阿彩姐你放心，他再怎么厉害，终究是不可能天下无敌。”

到了住处，三人分了开来。阿彩因为个头实在太太，普通的屋子难以让她居住，是以腾给她的，是一个开阔的雨棚。

笺丽与小梦两个少女则往另一边的木屋走去，她们自己到外头的井里打上清水，梳洗了一番，一同躺在床上，低声细语。

春笺丽低声道：“虽然本来是计划着要低调一些的，但现在事情闹大，被蛮军通缉，也许并不是什么坏事。”

小梦道：“嗯，哥哥肯定已经知道了我们的处境。”

虽然蛮军势大，这里又是孤立无援的吕州，就算宁江藏在暗处，能够做些什么，恐怕也很不好说。但是，知道他也在附近的什么地方，终究是让她们感到安心。

只是，虽然这个时候，她们都想到了同一个人，然而此时，两人的心态仍然有些不同，这个却是此刻的她们，自己都没有注意到的。

小梦想到的是，哥哥肯定不会放着她们不管，所以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反正天塌下来，哥哥也会替她顶着。

春笺丽则是按着逻辑思维的方式，进行推算，既然蛮军已经将她们的通缉令发布下去，那宁江必然已知道她们的危机，也必然会做些什么。虽然蛮军势大，但是，他们知道冥篁王的存在，冥篁王那一方却很难算到暗处的宁江，这却也是她们这一边的优势。

此刻的春笺丽，实际上已经不再是单纯的依赖，而是将这些敌我双方的优势、劣势，全都纳入了自己的考量。既然危机已经出现，她看出阿彩和小梦的江湖经验都不如自己，于是不得不硬着头皮担起责任来。

而就是这种不同的心态，使得她们在不知不觉中，走上了各不相同的未来，只不过，这一时刻的她们，还没有能够意识到这一点。

这一夜，相对平静的度过，并没有发生什么异常。

接下来的两天里，吟泽的形势益发的紧张。派出去的探子，往往都是一去不返，再也无法回来。被以不可知的手段清空湖水的湖泊，被蛮军大规模役使的百姓，用土石和性命填平。

虽然是在炎热的夏日，阴翳却已是死死的压在了整个吟泽的上空，越来越重，也越来越阴沉。

张络一方，也试着进行反击。然而胡泊填平，山林烧光。原本一向拿他们没有太多办法的蛮军，这一次，却像是比他们还有更加清楚这一带的风水和地势，稳扎稳打的推进，让他们找不到一丝一毫的机会。

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

那一日，张络再一次的召集起众人，他环视一圈：“趁着现在，我们周围的险要还没有完全被推平，敌人的包围圈还有缺口，今晚必须突围。否则，再拖下去，所有人都只能是等死。”

春笺丽问道：“该怎么做？”

张络指着沙盘，道：“今晚子时，我会亲自带着一批人，从西北面杀出去，引敌人主力来攻。戚振——”

一名男子道：“在！”

张络道：“到时，你带着一批弟兄，在敌人被我们调开后，保护着众弟兄的家眷，往西南面杀去，尽可能的杀出重围，护送着大家离开，也不用再回头管我们了。”

戚振道：“是……我知道该怎么做。”

张络道：“我这边会吸引到敌人的一部分兵马，戚振这边突围，应

该会把剩下的敌人，再引开一部分。解兄弟，到时你就带着部分精锐，保护着三位姑娘，从西南边的这条暗道离开，想办法，趁夜逃出蛮军的包围，前往蔡州。”

春笺丽抬起头来：“首领说的这条暗道是……”

解无刀在沙盘上划出一条线来：“这条地道，是我们以前在暗中布下的，直接通往西南方十里外的鼠巢湖。目前，鼠巢湖并没有被蛮军填平，况且，那一带地势平缓，表面上也跟我们没有什么关系，蛮军应该不会想到那边有我们的地道出口。”

小梦惊道：“这样的话，岂不是把你们当成诱饵，好让我们离开？这怎么可以？”

张络沉声道：“我说过，只要你们成功的逃出去，就已经是胜利。况且，你们是蛮军的主要目标之一。等冥篁王他们发现你们和我们不在一起，必定会四处搜捕你们，反而会给我们制造一些机会。”

小梦想了想，觉得这好像已是能够想到的最好办法。

春笺丽却是沉吟一阵，忽道：“首领，恕小女子直言，按着这个计划逃亡，我们这里所有人，恐怕是一个都别想活着逃出吟泽。”

听到红衣少女的话语，张络怔了一怔：“怎么说。”

红衣少女道：“我知道，首领能够带着大家，在这种险要之地抵抗蛮军，支持到现在，不管是兵法还是其它，都非我所及。但是我想，首领这诱敌惑敌的手段，对突欲或许是有效的，对冥簋王，恐怕是没有任何作用。”

继续道：“以冥簋王的手段，既然到了这里，必定早就已经摸清了首领您的风格。现在敌强我弱，派出去的探子尽皆下落不明，恐怕不是被擒就是被杀，敌暗我明。西北方的缺口，多半是让首领自投罗网的陷阱，分兵也在冥簋王预料之中。至于这条地道，十有八九，也早就把冥簋王的四个弟子发现。”

张络迟疑了一下：“其它倒是很有可能，但是这条地道，一向隐秘……”

红衣少女说道：“冥簋王的四个弟子，无一不是奇人异士，湖水抽干之事，肯定是他们所谓，周围的山川地形，也全都在他们的掌控之中。吟泽深处藏有密道这种事，他们又怎么可能不在事先防备？之所以没有堵上，不过是将计就计的手段罢了，我可以肯定，每一条通往外头的地道，都已经在蛮军的监听之下。面对着冥簋王这种人，我们也不能不以最悲观的猜测，来判断敌情。不要指望那看似还没有来得及完成包围圈的缺口，是敌人的疏忽或者失误，不要指望任何一条通往外界的暗道，没有被敌人发现，这就是我想要说的。”

其他人彼此对望，一时间，也不知该如何反驳。张络负手来回踱了几步，道：“但是，这样一来，我们岂不是什么都无法做？”

红衣少女的脑筋，快速的转动着。这些日子里，某个青年教过她的、名为“逆向思维”的思考方式，此时此刻，在她的心中快速的运作。

——“所谓逆向思维，就是打破固有的思维模式，突破常态，将最不可能的事化作可能。敌人算得越多，就越是失算，虽不能料敌机先，却绝对出其不意，乃是绝境中脱出绝境的手段。”

她猛地，将玉手往沙盘上一拍：“我们集中兵力，往这里突围。”

所有人尽皆色变……这不是送死么？

柳蔓郡主府。

这几日里，以往一向飞扬跋扈的柳蔓郡主，突然安分了许多。整个府邸，变得一片宁静。

应恺箫走在粉饰一新的雕栏间，脸色阴沉。

这些日子，郡主整日里，与那小白道长在密室之中炼丹服气，修炼驻颜不老之法，连她也难以再见到郡主一面。

对于那驻颜不老之术，郡主显然是生怕被其他人偷学了去，看得极紧。此外，那小白道长初入郡主府时，也曾替郡主炼制灵丹，郡主让身边的侍女先行试过，虽然并非不老仙丹，但也的确是有养颜的奇效，服下灵丹的侍女，睡了一觉过后，便容光焕发，颜色靓丽了许多。

穿过一处圆形的石门，绕过几座假山。应恺箫藏于假山之后，悄然看去，只见两个梳着荷包的女童，正在花丛中追来逐去。

这两个女童，稍大些的一个，胸脯颇为有致，发育与个头显得有些不太协调，若是在以前，应恺箫或会以为，这是一个无法长大的侏儒，然而现在，她已经知道，这丫头之所以会是这幅模样，实是因为她在年纪还小时，就偷偷修炼了驻颜不老之术，以至于容貌和个头，不再跟着年龄改变。

稍小的那个，一看就知道是个美人胚子，玉一般的肌肤，娇小但却匀称的身材。仔细看去的话，会发现她的某个部位其实已经开始发育了，是因为成熟得更早，还是因为服食了养颜的灵丹，又或是修炼了奇特的功法，看上去比实际年纪更小？

这个应恺箫却是不得而知。

应恺箫心中快速动念，“青春永驻”四个字，在她的心中蠢蠢欲动。她的年纪，实际上也已不能算小，这几年为了修炼九阴销骨爪，也没有时间顾及其它。

每个女人，都会担心自己有衰老的那一天，即便是她也不例外。那小白道长，被郡主看着，应恺箫心中颇有些怀疑，一等郡主学会了驻颜不老之法，以郡主的歹毒，会否杀人灭口，让天底下只有她一个人能够青春不老？

哪怕郡主不那样做，那小白道长愿不愿意教自己驻颜不老之法，应恺箫也没有一点把握。在前几日的夜宴里，她可是实实在在的得罪了小白道长。

但是没有关系……

应恺箫从假山后头转出，朝着那两个女童，微笑前行。

至少，这个大一些的女道童，是肯定学过不老秘术的，甚至有可能，小的这个也是会的。只要能够把她们两个攥在手中，就等于是掌握了青春永驻之法。

“两位小妹妹，”她脸带笑容，“你们在这里玩儿啊？”

唤作小丫儿和小刀的两个女道童停住了她们的嬉戏，一同往她看来。小刀看了她一眼，又扭头，往被惊走的蝴蝶看去，抿了抿嘴唇，有些不开心的样子。

小丫儿则是用眼睛斜着她：“你想做什么？”

她笑容满面：“两位小妹妹，这么好的天气，在这里玩儿，多没有意思？要不要跟着大姐姐，一同到外头街上逛逛？这城里啊，可是有不少好玩的、好吃的……”

小丫儿道：“有包子吗？”

应恺箫失笑道：“这个当然是有的，我知道好几家味道极佳的包子店……”

小丫儿道：“有没有人肉馅的？”

应恺箫滞了一滞：“人……人肉馅？”

小丫儿道：“没有吗？”看来以后可以在这里开分店了。

应恺箫心想，不对，这丫头只是看上去是个女孩子，既然她修炼了青春不老之术，实际上的年纪，很可能已经二三十岁，想要用骗孩子的手段把她骗走，根本是不可能的。

于是道：“不去就算了！”转过身，作势要走，忽的一个扭身，朝着小丫儿猛然抓去，这一出手，阴风滚滚，戾气滚滚。

谁知眼前人影一闪，爪下的女孩竟是瞬间飘退，速度快得惊人。应恺箫脸色微变，女孩已经笑道：“你想要把我抓走，是不是想要逼问驻颜之法？我这就去告诉你们郡主？”

应恺箫心中暗惊，她心知自己既然已经出手，不把人抓住，尽快逃走，一旦让郡主知晓，自己绝对没有好下场。于是一发狠，铁爪如风，刹那间往小丫儿挥出十几道爪影，谁知这丫头，速度却也快得惊人，仿佛有十几个身影在她的爪下变幻，竟是瞻之在前，忽焉在后，瞻之在左，忽焉在右。

这丫头会武功？

原本以为，既然小白道长不会武功，他的两个女徒弟多半也不会，却没有想到，这个丫头的身法这般了得，不但速度飞快，且灵活得跟鸟雀一般。

小丫儿除了修炼缩骨功之外，实际上，还修炼了一套老爷传给她的秘籍。

这秘籍的名字唤作“飞燕闪”。

秦川五义中，每人都得到了一套老爷专门传授的秘籍，这让他们的实力突飞猛进。应恺箫虽然以邪门手段，强行修炼九阴真经，练出一套九阴销骨爪，但小丫儿的飞燕闪，却是为她量身打造，娇躯闪动，凌空飞旋，单就身法来说，就算是她的两位姑娘，也难以相比，却又哪里是应恺箫抓得住的？

应恺箫不敢拖延时间，陡然停住步伐，拧腰出爪，电光石火般，往旁边的小刀抓去。

只要抓住这个小的，自然能够逼迫这个大的，看她还怎么躲？

小丫儿叹一口气……这真是不作死就不会死！

五指如爪，朝着斜下方的女孩猛然抓下，急促的破空声，在五指边倒卷。以孩童头骨强练而出的九阴销骨爪，阴狠毒辣，带出惊人的戾气。

爪下的女孩往前快速一踏，一只小手同样抓出，倒迎而上……九阴白骨爪。

一大一小，双爪相交，一声痛彻心扉的惨叫惊动了整个郡主府。

当柳蔓郡主带人匆匆赶到时，只见女孩儿站在阳光下，右手前伸，在她的小手前，应恺箫的五根手指都已向后折断，手掌已经被女孩的小手箍得死紧，整个人被迫跪倒在地，痛得额头俱是冷汗。

发生了什么事？众人俱是吃了一惊。

应恺箫以九阴真经修炼毒爪，这是所有人都知道的事，但是现在，她跟一个小女孩对掌，竟是硬生生的被一个小女孩制得手掌残废，如此奇事，真是让人大跌眼镜。

“小刀，你在做什么？”一名道者踏了出来。

“师父，这个女人想要把我们抓走。”小丫儿叫道。

青年道者道：“别乱说话，这里可是郡主府上，怎有人敢做这样的事？人家只是在跟你们开玩笑呢。”

小丫儿道：“她说要带我们出府，只吃好吃的，玩好玩的，我们不去，她就出手抓人。”

青年道者挥动拂尘：“你们看，人家也是一片善心，要带你们去玩……”

“哪里是要带人去玩？”刁立香踏了出来，冷笑道，“这是为了驻颜不

老之术，直接掳人了吧？”

再行看去，柳蔓郡主脸色阴沉难看：“应恺箫，你还有何话说？”就算刁立香不提醒，她又如何会看不出应恺箫的用心？

应恺箫脸色苍白，颤声道：“姐姐……姐姐……”

青年道者道：“徒儿，把她放了，退下吧。”

等小刀退了开来，他朝向柳蔓郡主道：“郡主，这应该是有什么误会，她既是您的义妹，想来应该不是这种人。反正我这两个女徒儿，也没出什么事，不如就算了吧？”

他虽是替应恺箫说话，然而应恺箫是哪种人，柳蔓郡主又如何会不知道？找人给自己兄长的独子下蛇这种事都做得出来，为了驻颜之术，背着她暗中掳人，又算得什么？这女人暗地里跟相爷的人混在了一起，早就已经不将她放在眼中。

她冷笑道：“既是道长说情，死罪可免，但是活罪难逃。来人，将她的腿拖下去砍了。”

应恺箫猛地跳起，转身要逃，刁立香已是带人嗖嗖的冲了上去，数招过后，就已经将九阴销骨爪被废的应恺箫擒下。紧接着，一批武士便将应恺箫捆绑拖走。

“饶命，姐姐饶命……”

应恺箫挣扎中，发出惊慌失措的尖叫，却已经无人理会。很快就被拖到了远处，随着刀起斧落的声音，撕天裂地的惨叫声传来。紧接着，一双断腿就被呈了上来。

柳蔓郡主看向道者，道：“让道长的两个徒儿受惊了，是妾身保护不周，还请道长勿怪。”

刁立香道：“想不到道长的这两个女徒弟这般了得，连应恺箫也不是她们的对手。道长不是不会武功吗？”

青年道者拂尘再挥：“我是不会啊，但是我的两个女徒弟会啊！”

众人：“……”

应恺箫被拖下去砍了双腿，青年道者自也未再管这事。

虽然当众的刑罚是斩腿，但青年道者也不认为，事后柳蔓郡主真会让应恺箫活着。

对于七里锋来说，这也算是除去了一个大患。虽然，在这样多变的形势中，七里锋的太平到底能够维持得了多久？他并不看好。

当下，柳蔓郡主进一步加强防范。

宁江也将两个女道童带在了身边。

下午时，郡主府深处的密室中，柳蔓郡主与一名青年女子衣裳半解，苦练功法。在她们身边，隔着一条幔帐，青年道者负手而立，口中念念有词。

与柳蔓郡主一同修炼的青年女子，唤作丁媚，同样也是幽凰五娇之一，在五娇中最为年轻，却也是柳蔓郡主最为信任的贴身之人，平日里藏在暗处，极少有人能够看到她。

这一次，修炼驻颜之术，但凡需要服食的丹药，总是丁媚先吃，需要修炼的心法，总是丁媚先练。美其名曰是柳蔓郡主与她，有福同享，实际上，自然也是防着一手。

而这丁媚，对柳蔓郡主亦是忠心耿耿，对柳蔓郡主的交待，总是全力完成，从不曾有半点怨言……

第七十章
驻颜奇术：地狐娘！

郡主府中，青年道者念着口诀。

隔着帷幔，另一边衣裳半解的两个人影在药香中苦练。

驻颜养容，虽然是个连孩子都能够学会的秘术，但真练起来，她们才知道，并不像她们想的那么简单，其中涉及到丹石、玄气等各种应用，即便只是最初的入门，所涉及到的原理，就已经让她们叹为观止。

但这显然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正要那么简单，那早就有人练成了，也不至于等到现在。

差不多半个时辰后，青年道者向帷幔另一边的柳蔓郡主告辞，自己带着两个女孩，先行离开，回到了后园中，分派给他的住处。

此刻也不过就是下午时分，盛夏里，天气炎热。两个女孩没有事做，到院外的花园中一边练功、一边玩耍去了。

青年道者闲来无事，躺在竹床上，抱着竹夫人，正要闭目养神，休息一会。就在这时，他的心中微微一动，扭过头来，只见地上，又烟雾冒起，这烟雾，轻盈地旋转着，渐渐的，聚成了一个狐媚的女子。

这女子，大约二十岁出头，模样虽然不及笺丽和小梦，却也算是不错，只是浑身上下透着一股水性杨花，不同于笺丽天然的娇媚。

在青年道者看着这从地底“钻”出的女子时，这女子也在打量着他。

躺在床上的男子，一眼看去，二十岁恐怕都还不到。怀中抱着竹夫人，虽然看到她钻地而出，却也不是太奇怪的样子。

所谓的“竹夫人”，其实只是竹子编成的，长筒状的竹笼，内里中空，夏天里在床上抱着，散发身体的热气。

抱着竹夫人的男子，看着她，一动不动，既没有问她为什么会从地底钻出，也没有被吓到的样子。狐媚女子扭着腰身，莲步上前，将他抱着的竹夫人拎起，扔到一旁，自己钻入了男子的怀中。

男子心想，为什么要把我的竹夫人扔开？这种既不清凉，还嫌火辣的东西，钻到我怀里来，这是嫌我不够热吗？

“你就是小白道长？”女子在他怀中，眨着眼睛看着他。

青年道者道：“你是……”

“我叫狐娘，你就叫我狐娘好了！”

“哦……”没事不要往我的怀里钻，你以为你是我的小猫娘啊？

狐娘用狐媚的眼睛瞅着他：“听说，道长精通让人青春不老的驻颜之术？”

果然是为了这个来的！青年道者心想，这个女人，显然不是郡主府中的人，发生了应恺箫的事后，郡主府周围戒备森严，她既然能够避开周围的兵将，溜到这里头来，看来很不简单。

至于她刚才从地底“钻”出的本事，他却是一眼就看出，那其实只是一种障眼法，看起来神奇，寻常高手，恐怕也会被唬到，但是在他眼中，却真无秘密可言。

不但敢溜到柳蔓郡主的府里来找人，而且还真溜得进来，懂得至少在他人眼中、奇诡莫名的障眼法，自称狐娘……他瞬间明白过来，这个女人，就是冥篁王四个徒弟中的地狐娘。

他故意装出沉吟的样子：“这个……略懂、略懂。”

地狐娘肌肤贴来，香气袭人，俏脸往他凑近，呵气如兰：“你可不可以教我？”

这女人，也是学了媚术的。青年道者暗道。

只可惜，她的媚术虽然比笺丽精湛，但是却没有笺丽那般天生的媚骨。更何况，笺丽的媚术，带着傲娇却又清纯可爱的一面，而这个女人，给他的感觉却不过就是水性杨花四字。

即便是笺丽，他也只不过是终南山，大意失荆州，被穿上妹妹衣裳的她用媚术诱惑住了那么一次，这个女人自是不可能迷得住他。虽然如此，他却还是故意装出一副颇为困恼，靠着定力强行抗拒的样子：“这位姑娘，男女授受不亲，贫道是入教之人……”

女子的脸蛋贴得更近了，略带着做作的嗲声，在他的耳边轻轻的一口气：“你又不是全清派的，难道还要守清规不成？有什么好怕的呢？”这一刻，她媚术全施，魅力发散，胸脯在青年的视线微微的颤动着，浑身散发着配合媚术的衣香。肉香四溢，软躯诱人。

青年道者艰难的退了一些，呼吸急促：“这位……姑娘……”

地狐娘心想，竟然能够挡得住自己的媚术，这道者果然不简单。

以往，从来没有男人能够抗住她的媚术，这道者此刻，额生冷汗，抵抗得颇为艰难，但毕竟没有被她全力施为的媚术迷倒，已经足以让她刮目相看。

看来得用非常的手段了！

她双唇往青年唇上一凑，青年原本就已是呼吸急促，难以招架。一股绿色的气息从她的口中悄无声息的渡入他的口舌，他立时意乱情迷。

地狐娘看去，只见青年瞳孔放大，皮肤泛着普通人难以觉察到的粉红。成了！她一声轻笑，坐了起来，双手对着青年，轻轻的舞动着：“起来吧。”

青年双目呆滞，缓缓坐起。

地狐娘问：“你是不是懂得驻颜不老的秘术？”

青年答道：“是的！”

地狐娘道：“你的原理是什么？”

青年说道：“每一个人的生命，都是来自于男女之间的交合，真阴与真阳的碰触与升华，是一切生命的本源。物无阴阳，违天背元。男子的元阳中，暗藏着一点真阴，女子的元阴中，其实也有一点真阳。通过道家的养生和元气归纳，男子培育出真阴，女子培育出真阳，谓之‘元胎’。然后炼化元胎，滋养生气。人一出生，便带着生死二气，初始

时，生气强大，死气微弱，生长的过程，其实也是迈向死亡的过程。只要能够压制住死气，令死气无法再影响肌肤、容颜，自然也就能够驻颜。”

地狐娘道：“这般说的话，如果把死气全都驱除干净，岂非还能不死？”

青年道：“理论上是可行的，然而生气与死气，乃是魂魄的二元。无生自然无死，无死也就无生。死气驱尽，生气也就尽散，身体虽然还在，灵魂却会溃散。是以，死气无法驱尽，只能用生机压制，让它不影响外在的皮肤、血气，此为驻颜之道。只是虽然驻颜，但终究不过是表象。”

地狐娘心想，对于女人来说，“表象”就已经很重要了，甚至比其它的一切都更重要。又忖道：“听他这般一说，还真是很有道理，虽然只能‘不老’，无法‘不死’，但是青春常驻，容颜不老……”她不由得也一阵心动。

她问道：“具体的手段是什么？”

青年木木然然的道：“以特质的培元丹，内服外用，渗透皮肤和肺腑，固本培元……”他滔滔不绝的说了下去。

地狐娘听得头大，这些东西，涉及到太多道家的知识和心法，道家的东西，一向不但艰涩，而且复杂。听他这么说，不但得专门炼制丹药，而且还得打坐、苦练，至少半年才能培育出元阴中的真阳，再花半年来练划元胎。

她心中想到：“这至少要闭关一年多，我哪来的这个时间？再说了，即便让他被这什么培元丹的药方全都写出，北方的全清弟子，根本就没有几个真懂炼丹的，还得去南方抓正一教又或者是伍柳仙宗这种正统出身的道士。或者直接把他带走，我溜到这里来，没什么问题，直接抢人走，那就不免把事情闹大了。”

她蹙了蹙眉：“有没有什么速成的法子？”

青年道者面现挣扎之色，额头汗水更多。

地狐娘心想：“有戏！”凑近青年，吻了上去，再渡一口绿气，用玉

葱般的手指轻轻的抚摸着他的脸：“乖，告诉我，有什么法子，能够以最快的速度练成这驻颜的法子？”

青年道者一副神智昏乱，想要挣扎却已是无法摆脱的样子：“以双修之法，找一个已经练好的人，直接抽起那人元气练化的生气。此为采补，采阴补阳，又或采阳补阴。古之采女，用的就是这种法子，故意教人不老之术，等他人练成后，再将以采补术法，将他人练成的生气抢夺。”

地狐娘道：“这驻颜不老的术法，不是你自己想出来的？”

青年道者道：“贫道无意中查到古书，知道有这法子，然后冥思苦想，找出具体手段。”

地狐娘眼睛发亮，心想原来是这个样子？她问：“这速成法，柳蔓郡主可知晓？”

青年道者道：“贫道自然没有告诉她，只因为，被夺走元气后的人，会在半个月里，快速老死。不老生气可以练成，但是耗时耗力，抢夺他人生气，却不过是一两夜就能完成……”

地狐娘笑道：“你怕她来抢你的？”

双修秘术，又称作房中术，其实也是道家秘传的术法之一。不过同样的，这种术法，也只有在南方才有一些道门习得。如果他不说明，其他人自然不会知晓。

她又反反复复的问了许多，直到想知道的事，全都问清，方才抚摸着男子的脸：“睡吧，睡吧！睡醒之后，把刚才的事全都忘了，你不会记得我来过，我也不曾来过。”

青年躺了下去，蒙头就睡。

地狐娘翘脚下床，将被扔到一旁的竹夫人重新拾起，塞回他的怀中，然后娇笑一声，身体一转，青烟腾起，又螺旋一般钻入地底，她就这般消失不见。

等她一走，青年慢慢的睁开眼睛，嘴角溢着一丝嘲弄的笑容，起身来到桌边，将一个空杯子翻开，倒了半杯水，紧接着便将右手食指放入

杯中，一股绿气从他的指头溢出，渗入水中，不一会儿，杯中的清水全都变成绿色。

他拿起杯子，左看右看，然后放下。

刚才绿气入体，在它发作的那一瞬间，他就已经根据体内的反应，判断出它的效用和对人体造成的影响，然后迅速将它逼到一旁，自己装出它发作的样子。不管是瞳孔放大，还是皮肤微微泛红，都跟这迷药的效用一模一样。

地狐娘哪里会想到，竟然有人能够在一瞬间，解毒逼毒，见他的反应全无差错，自然不会想到他是做假，对他说的每一句话，也就深信不疑。

把装着绿水的杯子重新放回桌上，用边上的茶盅倒盖盖好，以免药性挥发，他重新躺回床上，抱着竹夫人，只是抱着抱着，终究还是觉得没意思。好在这个时候，小猫娘也奔了进来。

于是，他将竹夫人扔到一旁，朝着小猫娘张开双臂：“小刀，乖，陪哥哥睡觉。”

小猫娘乖巧的爬上床，钻入他的怀中。青年心想，果然还是我的小猫娘抱起来更有意思。又道：“早些歇息，今晚我们还有事要做？”

小猫娘害羞的道：“喵～～”

青年道：“那个，小刀，你想歪了……我说的是正事。”

另一边，远处一条无人的巷子里，青烟冒起，地狐娘钻了出来。

下午的阳光斜斜的照下，让她前方的路，一半光明，一半处在围墙倒下的阴影。往前走了十多丈，转了一个弯，再过去，巷子的尽头，那阴暗的角落里，停着一辆马车。

她钻入车中，一个男子早就已经等在那里。那男子体型瘦长，皮肤却黑得犹如鬼怪。他道：“小师妹，你要做的事怎样了？”

地狐娘的嘴角溢着自信的笑容：“二师兄，你放心，不管是那小白道人还是他的驻颜不老之术，都已经逃不出小妹的掌握。”她娇笑一声，慰入“二师兄”的怀中。

“二师兄”笑道：“以你的手段，区区一个道士，还值得我去为你担心？”又在她臀上一拍：“别闹，吟泽那边，差不多也该动手了。我跟你跑到这里来，要是误了正事，那可就不好了。”

地狐娘笑道：“怕什么？那吟泽匪首过往的伎俩，早就已经被师父摸透，他必定是选在今晚夜半突围，以那些家伙的本事，还想摆脱师父布下的天罗地网？”慰在二师兄怀中，一阵撒娇。

“二师兄”道：“真是拿你无法！”

马车里传出各种不堪的声音。

而这个时候，日头渐落，吟泽那一边，却已是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打响了战斗……

吟泽的某处，一伙人守在地道的一端。

地道里，几只牛朝向地道前方的幽暗，发出哞哞的叫声。

其中一人抬头，往远处看去，忽见远处火起，浓烟滚滚，于是道：“时间到了！”

有人用火把，点燃了牛尾，原本就沾上了火油的牛尾，一下子便烧了起来，群牛负痛，没命的往前奔去。地道内，传来牛蹄踏地的震响。

这些人立时封闭地道，往事先约好的方向奔去。而同样的举动，也在吟泽各处进行，或者火起，或者猪牛狂奔。

北边，张络、阿彩、混江双蛟等等，全都聚在了林中。吟泽各处制造着动静，过了一会，前方有人来报：“敌人动了。”

张络跃上战马，大声道：“弟兄们，杀啊！”

两百名骑兵，冲了出去，紧接着，更多的人汇集而来，跟着他们，从同一个方向杀出。整个吟泽所有的兵力，全都在这里。

他们的前方，是蛮军的主力所在，也是整个包围圈中，敌方兵马最多的地方。被填平了的湖泊，在滚滚的马蹄下溅起尘土，牛角吹响，战旗乱舞。“呜——”击破的号角声刺破了空气。

张络领着整个吟泽的精锐，最先杀入了蛮军。长枪挑起，人仰马翻，怒喝声，怒骂声，血水在混乱中泼洒。不能突破，便是死亡，死的还不只是自己，更是身后的所有人。

这样的认知和觉悟，让所有人都激发起不顾一切的斗志。日头往西山落下，阴影随着山岭倒影的拉长疯狂的涌来。蛮军往四面八方涌来，

轰的一声，地气沿着一条直线爆开，所过之处，蛮兵抛飞。

阿彩全力一刀，也不过将身前的蛮兵暂时清空，更多的敌人随后就填补而来。她的块头，在敌我双方中分外的显眼。意识到她就是上头想捉拿的要犯，许多蛮族猛士争功而来。

一名猛士提着狼牙棒，跨步奔来，方自朝着远比他还要高大的女人举起大棒。一支箭就已经直接贯入了他的咽喉，他立时向后翻倒。

紧接着便是连珠箭，嗤嗤嗤的飞过，接连几人被射倒。

一批骏马上，骑着两人。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策马，身后踩着踏绳半立而起的红衣少女接连开弓。

两人虽然都是高手，但在这千军万马中，短兵刃原本就不太好用，花巧的招数也只是浪费力气。尤其，这是一场突破战，整个胜负取决于他们突破的速度，于是两人干脆共骑一马，一个冲锋，一个开弓。

红衣少女的心，提到了极点，却不敢让这样的心情，影响到自己拉弓的速度和力道。

这一场冲锋，所有的战术，以及突破的方向，全都是出自于她。这也使得她的责任，不但愈发的重大，而且事到临头，竟有一种极度不安的后怕。

自己的想法，真的是正确的吗？如果错了怎么办。

把所有人汇集在一起，朝同一个方向突围的想法，真的对吗？现在想想，这根本就是所有的鸡蛋放在同一个篮子里，如果全军覆没，这全都是她的责任，这全都是她的错……

以前总觉得，像某人那样，摇着扇子，运筹于帷幄之间，决胜于千里之外，是一件很潇洒的事。剿杀豹王的那一局，从头到尾，持续数月，直到整个计谋被人揭穿后，所有人都目瞪口呆。

然而一旦轮到自己，不过是决策这小小的一个战场，就已经让她心慌意乱。明明在事前，已经想得透彻，然而当所有的一切都在进行的时候，一颗心却是恐惧得、让她发颤。

如果算错了怎么办？如果有不可知的变数怎么办？这么多人的性

命，这么多人的信任……

一箭飞出，箭尖在空中划出尖锐的破空声，撞在了一名蛮骑的盾牌上，金光过后，箭矢沿着盾牌的一侧滑去。那蛮子冲近，举起手中的大斧，即将劈下的那一瞬间，一道刀光飞出，划断了他的咽喉，他整个人往马下栽去，紧接着就被怒潮般冲来的马蹄不断的踩踏。

“师姐，不要分心！”一手拉着缰绳，一手将鸳鸯刀回鞘，少女的提醒声在混乱中响起。

红衣的少女赶紧收拢心神，箭矢连发。她硬着头皮，抛来所有的后顾之忧。

事到如今，再去怀疑自己的战术显然已经没有意义。冲刺，不断的冲刺，要么带着大家一起活，要么带着大家一起死。

右侧鼓声突鸣，蛮兵不断分开。一支蛮军精锐铁骑，朝着他们的队伍拦腰冲来。

“截住他们！截住他们！”张络猛地回头急吼。

后方，戚振急领一队人马，朝着那支精锐骑兵冲去。穿插战术一向是蛮军骑兵屡试不爽的尖峰战法，如果不能挡住这支铁骑，两个穿插下来，整支队伍马上就会溃散，接下来不过就是被屠杀的命运。

戚振一骑当先，率先与一名蛮将交手。咣咣当当，长枪与狼牙棒的碰撞，在战场上溅出光芒。太阳落山后的阴影已经覆盖了整个战场，尘埃往四面八方扩散。

无法去援助戚振和他身边的人，实际上也已知道，他们恐怕已无活路。张络紧咬着牙，继续向前。身边战马嘶鸣，人影交错，层层阻隔中，只看到兵器不断杀来，甚至已难以分清远远近近倒下的到底是谁。

光影交错间，忽的，战马往下一栽，陡然间的马失前蹄，让他心知不妙。跃马而起，后下方战马发出惨嘶，血水如同瀑布一般溅起，紧跟着就是更多的惊呼和惨叫。

呼！张络凌空一旋，长枪倒插向地面。锵的一声，竟然是枪尖与铁石撞击的震响。弥漫的烟尘间，他凭着前方的声响，借着弯曲后反弹的

枪身的力道，跃空向前，一脚飞出，踹翻更前方的敌人。被踹飞的身影在昏暗中飞出，他靠着感觉险险落在抢来的马上，策马回首，怒吼：“落马坑，小心落马坑！”

落马坑！红衣少女只觉脑袋轰然一想，已经是无法思考。

眼看着前方不断卷起的尘土，耳听着战马垂死的嘶鸣，她的脑袋都是懵的。她固然知道，靠着自己的火行术，哪怕己方的人全都死绝，想要逃走，她也有很大的把握逃出生天。

然而这么多人的性命，全都将因她的判断失误而死，她又怎么能够、怎么甘心就这样逃走？

“阿彩姐！”她猛地回头。

另一边的蛮族女子，却也已经抢上前去，那高大的个头，一路也不知道撞翻了多少人。有敌人，也有自己人，然而这一刻也已经顾不得了。

大刀往下一劈，用尽了全身的力道，地气如同浪潮卷去，土石滚滚，往前方的落马坑填去。

却也有两支箭破空飞来，刺入她的体内。

嗖，一支羽箭带着颤音呼啸而过，射翻了朝她冲去的蛮族猛士。吟泽一方，更多的高手赶上来，保护着以妖血“夸父”夸父神通填土的阿彩。

断手抛飞，矢石乱坠，战马奔跑，血水乱飞。蛮军杀来，又被杀退，其间，有红影晃动，剑锋舞过，有倩影跃起，双刀连舞。兵锋如同浪潮一般推来，又被不断挣扎的人群杀退。

“成了！”张络的大喝声猛然响起。

“走！”一个少女的声音如同春雷一般卷荡开来。混乱的战场上，有人当先开路，有人拼死断后。人影倒下，不断的倒下。

回归马背的齐胸襦裙少女，策马狂奔。落马坑的中段被强行填平，两侧反而阻断了蛮军自己。压力突然间减轻了下来，紧接着就是利箭一般，不顾一切的冲刺。

当得到消息的隆虎儿、鬼头沙、鬼头佑率着重兵赶来时，吟泽一方，在留下了众多的尸体过后，终于成功的突围而去……

夜色逐渐变得森浓，憧憧的人影，在深山中的崎岖山路上晃动，缓慢而又艰难的，往前行走。

“混江双蛟”与湖匪首领张络，终于再次回会合，此刻的张络，浑身是血，已经分不清哪些是敌人的，那些是他自己的。

春笈丽看向周围疲惫不堪的人群，逃出来的人并没有自己想象中的那么多，这让她一阵黯然。

张络却是看着她们道：“接下来，必须要分开了，两位姑娘多保重。”他心知，虽然突围成功，但是接下来的日子，才是关键，在蛮军的追杀中，最终能够有多少人逃出生天，没有到最后一刻，谁也无法知晓。

他道：“蔡州虎山一带，同样隐藏着一支抗蛮义军，其首领‘平山虎’寇平山，以前与我有过一些交情，他的家人都是被蛮军所杀，与蛮军势不两立，你们可以相信他。”

又看向解无刀：“你们跟着三位姑娘，路上小心！”

解无刀带着约五十名精选出的武者，道：“我知道！”他心知，这一趟，他们这一边固然会被蛮军重点追杀，但是张络那一方，要保护住跟随而出的老弱，逃亡路上，同样也不好过。

而戚振，并没有能够跟着杀出来，虽然这也是预料中的事，却也是让人心痛。

此刻，虽然所有人都已疲惫不堪，但却没有停下来休息的余地。

“张大哥，保重！”两个少女一同抱拳，紧接着便与刚刚拔出身上的箭、靠着地气恢复了一些伤势的阿彩会合，往西方而去。与此同时，张络则带着队伍继续北上，进入深山，同样开始着艰难的逃亡。

后方，蛮军也开始紧急的调动了起来。只是，夜色昏暗，原本就有

利于小部队的逃亡，而大规模的兵力调派、追剿，在夜间原本也就难以进行。

被土石填平的平湖边，一辆如同夜一般漆黑的马车停在那里。

马车后，又有二百多名阿骨兵，在这昏暗的夜色间，却是让人心悸的惨白。

马车边，地狐娘与她的“二师兄”山鬼王，不安的站着。

他们原本应该要留守在北面的蛮军军营中，结果，那些湖匪突围时，他们却还在冲新金城赶回来的路上。等他们赶到时，那些人早就已经突围而去。

车中，冥篁王略显苍老而又阴沉的声音，慢慢的传出：“有趣！他们这一次的行動，绝不是张络策划的。张络的风格，我早就已经摸透，一个人要改变他的风格，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他没有这个能力，也没有这个视野。”

他继续道：“本以为他们会在夜半，趁着夜色突围，他们竟在天还没黑就动了。原本以为他们会分兵突围，结果却是集中力量，直接进攻我们兵力最多的一面。没有人想到他们竟然会进攻我方兵力最强点，导致这一面兵力虽多，但是高手不足，被他们一鼓作气突破成功，而你们两个……”

山鬼王与地狐娘不敢吭声，既错估了那些湖匪突围的时间，更没有想到他们竟真敢往他们所防守的、兵力最多的北面硬闯，以至于他们两个，当时根本不在自己的位置上。匪首张络一马当先，虽然蛮兵众多，但却无人是他敌手，等隆虎儿等人发现不对劲，赶过去时，连那些湖匪的尾巴都已无法摸到。

那些湖匪这一次的突围战，实在是太过出乎他们意料……那些人怎就敢直接朝他们兵力最多的一点正面杀出？

地狐娘小声道：“会否是我们这一边，有人把我方高手分派的位置提前透露给了对方？”

冥篁王冷冷的道：“不要为自己的失败寻找借口。他们兵行险招，这是他们的成功。但是整个局面并没有改变，你们两个，带着阿骨兵，

直接往虎山方向追去，我已经让幽凰五娇中的白绛芸，提前在吟泽与虎山之间布下了大量眼线，她会与你们接触。他们血战突围，筋疲力尽，负伤逃亡，犹如惊弓之鸟，你们连夜追赶，必定能够追上他们。”

山鬼王、地狐娘这才知，师尊早已做好了被敌人突围成功的准备，大喜道：“弟子遵命！”

带着两百名不知疲倦的阿骨兵，连夜追赶而去。

与此同时，新金城，郡主府，一个青年慢慢的睁开眼睛，拍了拍怀中女孩的小翘臀：“小刀……我们该出发了！”

女孩从他身上爬起，搓了搓眼睛，将身一纵，化作了一只黑猫。青年重新闭上眼睛，有黑色的影，离体而出，在床边化作了一个诡异的男孩。小黑猫犹如踏足在虚空，反身一跃，跃向那并未打开的窗户，陡然消失，男孩紧随其后，身影一晃，同样就这般，瞬间失了踪影……

第七十二章
催命蝙蝠：阿骨兵团！

阿彩、春笺丽、宁小梦、解无刀带着五十多名吟泽好汉，在山林中连夜赶路。

他们就这般连续赶了大半夜的路，到了黎明之前，终于，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支撑不住。

无奈之下，他们在一处山林中潜藏休息。

阿彩块头极大，她将刀往地上一插，坐在那里，在朦胧的夜色间，给人的感觉依旧是鹤立鸡群。

春笺丽抬头看去，月亮已经消失不见，启明星开始在天空闪亮，东方的天空，蒙上了一层淡淡的玫瑰色。

在她的身边，小梦正襟危坐在草地上，衣裙在膝前铺开，闭目养神，抓紧时间休息。

明明自己的身体，也是又累又乏，但却不知怎的，脑袋里乱糟糟的一片，想起了昨日傍晚的战场，想起了逐渐暗淡的夕阳下，飞腾的烟尘，与泼洒的血迹、倒下的同伴。

明明自己，也不是第一次在战场上战斗，却唯有这一次，她感受到的，是前所未有的空虚、和无法自控的紧张。

如果自己的计划再周详一些，如果自己考虑得更多一些，是否就能够救下更多的同伴、少死更多的人？

她不知道！但是她却忍不住的，一遍又一遍的回头去想。

就是在这个时候，在她身边，秋香色襦裙的少女，在以臀压腿、双手放置在大腿上的正坐中，睁开了眼睛：“师姐！”

红衣少女低声道：“我没事……”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扭过头，奇怪的看了她一眼，似是疑惑她的心不在焉。但是现在，显然不是关心这个时候，她道：“有敌人！”

红衣少女一惊，猛地跳起，看向周围，众人仍在休息，在外围警戒的人也没有发现什么异常。虽然如此，她却已拍手低叱：“大家起来，有敌人！”

原本就是惊弓之鸟，随着她这一声，众人纷纷的跳起，各自拔出兵器，紧张得戒备起来。在外围警戒的几人，也往回收缩，与众人彼此照应，却是不免左看右看，只因他们并没有发现什么异样，也不知为什么，在最中央休息的薛红线薛姑娘，会突然跳起，发出警告。

就在众人的彼此对望之间，明明已经到了太阳即将升起的黎明，却有诡异的暗潮压迫而来，连带着周围的空气都似冷了许多。树叶无风，却在轻轻的晃动，天地间弥漫着不详的气息。

阿彩猛地一惊：“这个是……”

红衣少女陡然掉头：“大家快走！”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周围的吟泽好汉见她们脸色大变，虽不知到底什么状况，却也知这是巨大的危机。

众人往西北疯狂奔逃，在他们身后，大地传来扑扑扑的，犹如饿狼追逐的声音。后方远处初升的太阳，竟似被山崖般的阴影所阻断。两侧的树枝，沙沙沙的震动着，伴随着令人头皮发麻的，奇诡的低语。

奔在最后的人被身后越来越远的声音所吸引，猛一回头，失声道：“阿骨兵！”动作因为心悸而瞬间一僵，白影扑来，锋利的斩马刀横斩而过，鲜血从他的断腰冲起。

血水冲起的那一瞬间，紧跟而来的便是瀑布般的刀光。解无刀头戴斗笠，身穿蓑衣，爆散的刀光瞬间斩在两名阿骨兵身上，那两名阿骨兵却只是被击退数步，很快就迎刃而上，对他的弯刀避也不避。

“一边守一边撤！”他大吼一声，越来越多的阿骨兵扑了上来。他刀光怒卷，将身边两名同伴的险境解救下来，步步为营，步步后退。

另一边，刀气引发了一串地气的爆裂，几名阿骨兵被冲上了天，砸落在地，却又很快爬起。巨大的斩马刀，这些阿骨兵竟是单手握抓，纷纷涌涌中，又有几名吟泽好汉被杀，残肢与断体乱洒，耀红了它们狰狞的脸。

呼的一声，一名阿骨兵从林中冲出，在队伍的最前方猛地扭身，刀锋疾斩。先是浅红色的裙脚晃起，一只腿飞出，趁着它下盘不稳的那一瞬间将它踹飞。阿骨兵在地上滚了两滚，摇晃爬起，两道刀光紧追而来，刀锋中吐出白色的刀芒，拉出快而迅捷的两道轨迹。

阿骨兵咽喉中刀，飞出，脖子喷血，又撑着斩马刀，摇摇晃晃的站起。

出刀的少女暗自心惊，即便以她的刀气，对这样的怪物，也难以两刀杀死，这阿骨兵的可怖，可见一斑。

事实早已证明，对付阿骨兵，最有效的手段就是靠着浑厚的掌力，以隔山打牛式的手段直接震碎它内部的五脏六腑，刀气、剑芒虽然能够伤到它们，然而它们的皮肤太硬，使得刀气剑芒造成的大多也就是皮肉伤。

若是连刀气、剑芒都无法发出的，除了逃窜和被杀，根本没有其他的可能性。刀枪不入，这是它们最为可怕之处。

由于玄气大盛，吟泽好汉中，能够用出刀气、剑罡的也有十多人，然而内力大多不强，对白骨兵根本无法有效杀伤。众人聚成一团，背对着背，一边应对着四面八方冲来的敌人，一边试图杀出。

红衣少女猛地出剑，青锋拍在横里杀来的阿骨兵身上，阿骨兵一声嘶吼，体内仿佛有烈火焚烧一般，竟是在地上打滚，抽搐了几下，再不动弹。

这竟是唯一一只被杀死的阿骨兵。

眼见这一招有效，红衣少女脚步一错，宝剑再拍，瞬间击中另一名敌人胸口。那犹如硬壳保护着的胸膛，被剑身拍中，竟发出如击金石般的震响，然而身心意三昧之火已经透体而入，直接在阿骨兵体内燃烧。

连杀两名阿骨兵，少女额头微泌汗水，一夜逃亡，原本就已筋疲力

尽，这种杀伤方式虽然有效，但对内力损耗颇大，隔山打牛原本就非她所长，更何况还是“隔胸放火”。虽然如此，她却是紧咬牙关，红裙的旋动间，刷刷刷刷，四剑过后，竟是一剑杀一人。

“师姐小心！”

一声急呼。

侧面疾风袭来。

春笺丽陡然扭腰，青锋横架，眼前绿影一闪，嘭。全力运转的罡气与电光般杀到的绿雾撞在了一起，交错、扭曲，飞舞的剑光与窜动的魅影，短短的几个瞬间，就已经交换了数十招。

这是一个女人！

而且还是一个高手！

“丫头，本事不错啊！”娇笑声中绿影飘飞，诡异雾气中的女子双手一划，绿色的水泡朝着红衣少女疾冲。红衣少女顾不得再隐藏自己的绝学，剑圈一卷，左手一放，呼的一声，烈焰喷出，击碎了冲到面前的水泡。

“咦？”那女子一声低叱，“丫头，你是拜火教的人？”

她已认出了少女左手捏着的拜火教独门火诀。

红衣少女却是在这女人出手的那一瞬间，就已猜到，她必定是冥篁王四个徒弟中的地狐娘。

没有时间、也没有精力与她交谈，红衣少女宝剑再转，地转天摇，所有的一切仿佛都倒了过来，剑光如同荧惑之星，在倒转的天地间飞掠……荧荧乱惑乾坤倒！

另一边，阿彩也同样遭遇到强敌。

靠着爆发的地气，击飞了几波阿骨兵，虽无法真正杀掉其中任何一人，却也让它们无法近身。紧接着，一名黑衣的男子便已杀到。这男子的招式诡异多变，仿佛有搬山运石的手段，恶气一重重、一波波的压来，竟让阿彩应接不暇。

此人，自然就是地狐娘的二师兄“山鬼王”。

阿彩个头高大，每一刀都将地面斩出裂口，身为蛮族，她的体力原本也就要比其他入充沛，激发地气靠的是自身的神通，虽然在昨日的突围战中受了伤，但基本上都已靠着神通恢复。

然而，正因为她体型大，最为明显，因此成为了阿骨兵最主要的目标。山鬼王臂上刚爪裹着犹如实质般的恶气，速度极快，在她的前方，犹如不断破空划来的黑色流星，竟是让她左支右绌，一名阿骨兵趁机靠近，斩马刀划过，她的腰际喷出鲜血。

与此同时，另一侧天地犹如扭曲了一下，紧接着便是地狐娘的媚笑：“丫头，你这一招不错，可惜对我没什么用处……倒！”地狐娘一声娇叱，红衣少女摇了一摇，宝剑蓦地一转，拍飞了另一名阿骨兵，阿骨兵弓着身体倒退，栽在地上，身体抽搐，体内仿佛有烈火焚烧。

地狐娘道：“咦？”

红衣少女冷笑道：“你的迷香对我也没用！”地狐娘暗施迷香，她体内三昧之火一转，便已将迷香的药性全都驱散。

“那这一招呢？”地狐娘十指一挥，十道冷光从她的指尖非常，射中了倒在地上的两名阿骨兵。犹如操控人偶一般，两名阿骨兵竟是站了起来，朝红衣少女冲去。

红衣少女宝剑连划两个圈，将两个尸体全都腰斩。死后的阿骨兵，骨骼都会萎化，不再有生前的坚硬，其原因却是无人知晓。扑的一声，绿色的光影如同浪潮一般冲来，少女宝剑快速横架，剑身与挟带着毒雾的恶气相撞，雾气散开，旁边一人紧紧是稍一沾到，就倒了下去。

娇躯后退，无法控制自己的平衡，春笺丽心知不妙。下一刻，地狐娘已是再次出招，绿气如同花一般绽放，吐出花蕊，轰然间就冲到了她的面前，而她平衡已失，体力不支，眼看着就要死在地狐娘陡然发出的杀招之下。

嗤，一道刀气破空袭来，刺穿了花蕊。花蕊爆开，紧接着便是光影一闪，一道光华从两人之间破空穿过，却是置对战对战双方于不顾，袭向了另一边的山鬼王。

小梦一刀救下春笺丽，出乎所有人意料的，瞬间直袭山鬼王，地狐娘杀招方过，不敢挡其锋芒，只看到两道刀光一前一后，并行着从自己的面前电光石火般划过。

山鬼王猛吃一惊，他注意到了师妹与红衣少女的战斗，却未意料到从两人之间突然穿过的齐胸襦裙少女，陡然回招，紧接着却是闷哼一声，瞬间退却。

这个时候，阿彩如果和小梦不顾一切的，继续抢攻，是很有机会，两人联手击杀山鬼王的。但她瞬间把握到小梦的意图，回身纵起，竟从春笺丽的头上跃过，一跃数丈，落下时，大刀往地上猛劈。

整个大地都在震动。

爆发的地气，轰得阻截在他们前方的阿骨兵四处抛飞，强行清出场地。

“走！”解无刀强施绝招，飞瀑刀法涌出，狂风骤雨般的击打下，刀影撞得后排的阿骨兵纷纷退却。众人忙提精神，朝着前方冲出。

山鬼王与地狐娘各哼一声，想要率众追杀，却看到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娇躯一摇，竟化出四个人影，每一个人影又泼出刀光。这丫头是什么人？他们暗中震动，摸不透虚实，竟是不敢强闯。

少女四影一收，刹那间就回身掠走，速度快得惊人。

救同伴、退山鬼王、一身四幻、回身便走，整个过程一气呵成，不管是对全局的掌握还是其技巧，都让人叹为观止。山鬼王、地狐娘暗自惊异于这少女的实力，却不肯容他们就这样脱身。

“追！”

他们带着阿骨兵，紧追而去，没追多久，忽的，阴风阵阵，周围的树木进一步摇动。神秘的雾气涌了过来，山鬼王、地狐娘一同看去，明明他们追逐的速度并不算慢，也不知为什么，被他们追逐的那些人，竟是离他们越来越远。

地面仿佛不断的拉长，树木与树木之间，犹如鬼打墙，带给他们莫名的扭曲感。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什么东西，从暗处飞了出来，落在

他们前方。

山鬼王、地狐娘猛然停住，脸色微变。在他们面前滚落的，竟是一个女人的首级……白绛芸！

幽凰五娇中的白绛芸，此刻却只有一颗脑袋，在草地上滚动了几下，结着美丽发髻的秀发在草地上歪了一歪，停了下来，脸朝着他们这一边，竟是断颈血流、双目难瞑。

山鬼王、地狐娘同时喝道：“什么人？”

昏暗的迷雾中，狂风涌来。一个男孩随着涌动的戾气，踏步而入，杀气席卷，语气冰冷：“催命的！”

第七十三章
催命蝙蝠：就在此时！

阿彩、春笺丽、宁小梦、解无刀等，带着残存的硬着好汉冲下山腰。

解无刀喝道：“你们先走，我断、断……”猛一回头，手握刀柄，紧接着却是怔了一怔。

春笺丽与宁小梦也下意识的，回过头去，紧接着便彼此对望……那些人居然没有追上来？

虽然靠着小梦的临场应变和瞬间爆发，他们暂时杀了出来，然而，没有人认为他们真的能够就这么简简单单的，逃出阿骨兵的追杀。

要知道，这些阿骨兵可是不知疲倦，拥有着远胜于野兽的韧性的。而他们却早已筋疲力尽，就算杀了出来，也不过是走一步看一步的垂死挣扎。

然而现在，他们竟然真的摆脱了山鬼王、地狐娘，和那近两百名阿骨兵？

阿彩道：“那里有……雾？”

在他们逃出的那山林中，不知何时，蒙上了深浓的雾气。虽然此刻，也才是刚刚进入黎明，天甚至都还没有怎么亮，但是，现在毕竟是盛夏时节，如此多的雾气聚集，不免显得有些诡异。

“有人在帮我们？”春笺丽低声说道。

事到如今，她也只能这样推测。

解无刀道：“不管怎样，先离开再说。”

不管是不是真的有人在暗中相助他们，这里显然都不是久留之地。

他们回头，继续逃亡。

玫瑰色的黎明方自溢来一些色彩，旋即又变得幽绰诡异的山林，山鬼王、地狐娘死死的盯着突然出现的男孩。

男孩身穿黑袍，浑身上下，透着说不出的阴冷味道。随着他踏来的脚步，有一种神秘的节奏，带动了他们的心跳，竟让他们的心脏也随之起舞。戾气发散，带动着周围的气流，那诡异的黑一晃一晃，犹如藏地佛经中地狱深处的红莲业火，气焰膨胀，杀气膨胀，目空一切，席卷一切。

“杀了他！”

山鬼王一声下令。

他不知道这个男孩是谁，他也不想知道。

这个男孩，浑身上下都透着让人不舒服的感觉。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或者说是很不对劲。

他就像是地狱深处走出的勾魂使者，如果不将他杀死，被勾去魂魄、夺去性命的，就会是他们……仅仅只是看到这个男孩的第一眼，他们就有这样的感觉。

一群阿骨兵朝男孩冲去，与此同时，随着“喵”的一声，后方有小小的黑影掠上了男孩的肩头。白得惨淡的阿骨兵挥动着如同月牙一般，重而弯的斩马刀，朝男孩撞去。嗖，男孩脚还未动，身子便已拔地前冲，瞬间冲入了阿骨兵中。

掌锋如刀，快速的切中了一名阿骨兵，阿骨兵的动作如同被突然冻结了一般，定在那里。喵！男孩肩上的小黑猫跳出，在它脸上虚虚的一抓，又踏着虚空灵活地跳回。阿骨兵一软，就这般倒了下去，一动不动，生命犹如被瞬间抽离，连抽搐都不曾出现。

无法理解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而这样的诡异还在继续。刀光乱斩，凶影交错，男孩在斩马刀与斩马刀之间游走，在惨白色的身体与身体之间游走。一个膝撞，撞中了一名阿骨兵，借力反身，掌锋切中了另

一名阿骨兵，两名阿骨兵先后僵住，紧跟着就是猫影在它们的眉心上晃过。

地上便多了两具死尸。

看着这些阿骨兵一个个的倒下，山鬼王与地狐娘俱是动容。

他们还从来没有看到有人，杀阿骨兵杀得这么简单的。刀枪不入的骨骼，让寻常的武者拿它们根本全无办法，靠着强大内劲、隔山打牛式的应对手段虽然有效，但却是极其消耗内气。内力再强的高手，面对着成群的阿骨兵也难以持久。

可以这么说，不考虑脱身而走的问题，如果是硬生生的死斗，两百名阿骨兵，可以拖死这世上任何一名宗师级的高手。

然而现在，在他们面前上演的，几乎就是不知疲倦的宗师级武术高手对上寻常兵士般的、单方面的厮杀。男孩的每一招每一式，都能够击中一名阿骨兵，被他击中的阿骨兵并没有死，但却会诡异的定住，紧跟着的便是猫影那抽魂散魄的攻击，它在哪一名阿骨兵的眉心前跳过，那阿骨兵就会马上倒下。

短短的一会儿，就有二十多名阿骨兵倒在地上，纵横交错，不再动弹。

山鬼王、地狐娘对望一眼，忽的同时冲向男孩。先是如同实体一般的强大恶气，紧接着便是飞扑而来的、带着刺鼻气味的绿影。轰然的炸响间，土石崩裂，呼呼的劲风横扫着所能够碰触到的一切，然而那小巧而又杀气凛然、飘忽若鬼神的身影却在懂懂的阿骨兵间穿梭。

山鬼王出拳，疾转，恶气爆发，黑色的气劲砰砰砰的爆裂。一棵树连根拔起，在恶气的带动下，往前横扫。男孩下蹲，黑猫跳起。断木“呼”——带出狂风，在猫与人之间飞过。山鬼王挟着黑色的恶气冲起，啪啪啪啪啪，与男孩交手了十几招。

男孩的衣袍也是黑色的，黑得惊人，黑得诡异，双臂一振，犹如滑过的蝙蝠，刹那间就脱出了山鬼王的攻击。神秘的劲气在他的黑袍间鼓荡，喵，小黑猫凌空一翻，重新落回了他的肩头。

罩面的绿影，诡异难测，紧追着山鬼王的攻击，一气呵成。然而男

孩似乎不用回气、不用歇息，永远都是那般游刃有余。与刚才与山鬼王的以硬碰硬不同，只见他招数一变，随着脚步的快速交错，双袖连舞，竟又与地狐娘的毒雾以奇诡对奇诡，同样过了十多招，凌空一旋，再次脱出。

不知从何而来的雾气进一步弥漫，山鬼王、地狐娘紧追着男孩和黑猫。然而深浓的雾气间，大地就像是在不断的旋转。黑猫开始跳跃，随着它的每一次跳跃，他们都会发现他们追错了方向。这种神秘到难以言喻的事情，令得他们头皮发麻，茫然而不知所措。

阿骨兵却在不断的倒下，男孩出手，黑猫吸魂，男孩出手，黑猫吸魂……不断重复的场景，就像是一个单调的剧本，仿佛时间不断的倒流然后继续，同一个场景来来回回的切换。

成片的阿骨兵倒了下去，战场上横冲直撞，几乎战无不胜的阿骨兵，在人与猫的配合攻击下犹如被屠杀的小鸡。而男孩却没有任何的停顿，无法理解一个人，怎么能够做到这种仿佛源源不绝、川流不息的内力。又或者，根本不是他的内力无穷，而是击在这些白骨兵身上的掌力，实际上没有任何的消耗？

就算是杀那些无反手之力的俘虏，以拳脚一拳一拳的击杀，几十人过后，再厉害的高手也难免需要回气，不可能真正做到行云流水而不间断。

然而被他们追逐的男孩却是如此，每一招每一式，击在阿骨兵身上，都让它们的身体出现诡异的停顿。看不出内中包含了多少内力，却也无法理解其中那令人不安的神秘。没有一个多余的动作，永远都是那般的有效。

而那黑猫也同样奇怪，真正“杀掉”这些阿骨兵的，全都是它，它引导着空间的跳跃，却又配合着男孩，杀掉每一个被他击中的阿骨兵。不知不觉间，竟已有上百名阿骨兵，在他们所过之处倒下。

山鬼王愤怒，他已是怒不可遏，陡然间，他冲天而起，挥拳而下，大规模的恶气以他为中心，冲腾而起，击得烟尘如同蘑菇云一般冲起。积蓄已久的杀招下，一个个阿骨兵向天空抛飞。

男孩也在抛飞，他在往山鬼王这一边抛飞，就像是断线的风筝，他在烟尘中翻翻滚滚。绿影一闪，地狐娘快速接近男孩，与二师兄之间的

配合默契，让她完全回避了二师兄杀招下的恶气冲击。快至极点的闪击，嘭的一声，男孩双肘交错，挡住了她的攻击，却没能挡住冲他而去的毒雾。

被毒雾覆住身子的那一瞬间，男孩闷哼一声，往下掉落。

地狐娘飞退，山鬼王却已是大喜前冲，这小子已经中了师妹的绿毒，这一刻，绝不能放过他。胸膛向前带出狂风，挟着黑色恶气的一拳瞬间击向男孩。男孩却是猛一睁眼，目光中透着嘲弄。山鬼王立时知道不好，但是已经迟了，下一刻，男孩出手。

双手先是扣住了山鬼王的手腕，更为强大的劲气瞬间冲垮了恶气。山鬼王杀招过后，本该防守回气，却因为亲眼看到这人中了师妹的剧毒，而以余力趁机追击，结果却是男孩的守株待兔。在他的恶气被击溃的那一瞬间，一切便结束了。

双手的反拉，猛然弹跳而起的膝撞，如同另一个世界里的咏春拳一般，快到让人眼花缭乱的十多掌过后，山鬼王已经是头颅开裂，五脏六腑尽皆碎散，紧随而来的是嘭的一声，胸骨内凹，男孩最后的致命一拳，仿佛只是普通武馆里武师沉腰下马的随手演练，已经断气的尸体便如虾米一般，弓着身子向后抛飞。

“二师兄！”地狐娘发出尖锐的、愤怒的惨叫。

却也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山鬼王的尸体撞断树木，在地上滚落。

冲腾而起的烟尘，依旧在天空中弥漫，与还未消散的雾气彼此交融，形成了诡异的对流。而男孩，就身处在这对流的中央，冷冷的站直，负着双手，往她看来。喵！小黑猫凌空再翻，落回他的肩头。

地狐娘心底发寒，一步步的后退。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明明她杀人于无形的毒雾，已经渗入了他的体内，为什么他却完全不受影响？

只要有气血的活物，哪怕内力浑厚，当场不死，要像这般，连一丝影响都无，那也是不可能的。然而，也许真的是凡事都有例外，从来没有人，能够如此简单的杀掉这么多的阿骨兵，从来没有人，能够中了她的剧毒而无事。

但是现在，这活生生的奇事，就在她的面前上演着。活见鬼的表

情，在她的脸上深深的映着，与她一同后退的，还有剩下的那些阿骨兵，他们虽然凶残，却也不是不知道什么是死亡。

这是索命的鬼神，他们战胜不了他——此时此刻，他们清清楚楚的明白了这一点。

于是他们惊恐的转身逃走，甚至不敢再回头多看一眼。

男孩并没有去追地狐娘，这是一个还有利用价值的女人。她终究是逃不掉的，现在还不是杀她的时候。

尘土飞扬，雾气消散，满地尸体的、狼藉的山林间，此时此刻，是奇诡到让人绝望的安静。仿佛刚刚接受完一场地狱业火的洗礼，只余下那空旷的死寂。

就连男孩与他肩上的小黑猫，也陡然间失去了踪影，就这般，消失于天地之间……

夏日的清晨，虽然外头的天色已经开始发亮，但其实时间还早。

最先醒来的小丫儿，开始在床上练她的缩骨功。

缩骨功这样的工夫，原本也就需要通过不断的练习，来保证身体的柔韧。

柔若无骨的、小小的玲珑娇躯在床上接连做了几个动作……其实内心深处也多少有些遗憾。

只因为，并不是因为她有修炼缩骨功的天赋，所以才去修炼缩骨功，而是因为，天生无法长大的身体，让她根本无法去修炼其它功法，经脉纤细、气血不足，这让她根本无法去修炼真正强大的功法。

她犹记得，那个时候，义父考虑了许久，最终也只能无奈的摸了摸她的脑袋，让她去练缩骨功时的无奈。

但她已经很满足了，相比起在遇到义父之前，被自己的叔叔和婶婶带着到处走，成为他们乞讨的工具，整日里吃不饱穿不暖，还要时时挨

打的日子，在被义父收留后的日子，简直就像是生活在洞天福地。

而现在跟着老爷，除了缩骨功之外，又多练了一门“飞燕闪”，虽然依旧不是强力的杀敌武功，却已经让她，能够在大多数敌人面前自保。

只是，虽然如此，内心中，有的时候，还是会难免有着小小的失落。

只因为，她的年纪真的已经不小的，原本就跟四姐差不多大的年纪，算起来，也有二十岁了。然而，抛开自己的胸脯，不管怎么看都只有十一岁左右的体型，让她注定无法被任何男人所关注。

但她其实也是一个女人……想到这一点，心中总有一种无言的落寞。

扭头往里屋方向看了一眼，老爷和小刀还没有起来。一般情况下，他们都不会这么早起来。

于是，趁着周围没人，她用自己那柔若无骨的、小巧的玲珑身子，暗用缩骨功，做了一个她绝对不会让男人看到……其实也注定不会被男人看到的羞人姿势。

就是在这个时候……

忽的，一阵风从外头卷了进来。

原本是要在床前卷过的风，陡然间停了下来。

秦小丫儿一抬头，紧接着便看到了一个穿着黑袍、肩上还有一只小黑猫的女孩。

这一刻的她，一下子就呆住了。

不但呆住了，而且满脸通红，因为她现在在床上的姿势，实在是太羞人，羞到了根本不能见人……尤其是男人的地步。

穿着黑袍的女孩和他肩上的小黑猫却也是睁大了眼睛，心里想着……好羞人！

其实这个时候，女孩应该是如同风一般，以不可思议的身法进入里屋。有道是迅雷不及掩耳，以他身法之快，小丫儿看来的那一瞬间，他就已经不见。这样的话，就算会因为这突然卷入屋子里的风而心中惊疑，却也无法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但是，就因为在这过程中，他往床上多看了一眼，忍不住就停了下来。

只因为，小丫儿现在的姿势，实在是太有创意，太羞人了。

以便以他的见多识广，都不曾想到，这世上还有人能够摆出这么羞人的姿势，而这种姿势，恐怕也只要练过缩骨功的她能够摆出，其他人根本做不到。

他甚至能够看到，在他的目光下，小丫儿那憋得满脸通红，难为情到极点的可爱模样……因为真的太羞人了！

他从来没有想到，原来这丫头也这么的有……创意！

小丫儿整个人都傻掉了。

她知道老爷还没有起来，但她完全不明白，为什么蝙蝠公子会出现在这里，会突然带着小刀从外面进来？

这已经是她第二次被他看到，而且，上一次她还只是在练功，被他看到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但是现在，这个姿势……我应不应该告诉他，其实这个姿势……也是在练功？

练功练成这个样子……他会相信吗？

她小小声地说道：“我是在……练功！”你一定要相信啊？

蝙蝠公子左手负后，右手放在嘴前，轻咳一声：“对……很明显！”明显个头啊，练功练成这个样子？

负手踏入里屋，练功居然也练得这么有创意，看来得对这丫头刮目相看啊。

等他一走，秦小丫儿赶紧收功，手忙脚乱的穿好衣裳。过了一会儿，她悄悄的，往里屋探头看去，却看到老爷还睡在床上，小刀趴在老爷怀中，睡得香甜。

她蹑手蹑脚的进入屋中，东张西望，甚至趴下来，往床下看去，然而屋子里，除了老爷和小刀，再没有其他入，而窗户也关得死紧。

她爬了起来，怔怔的看着熟睡的老爷。

半个时辰后，天色大亮，柳蔓郡主派人来请老爷前去……

满地尸体的山林间，一辆漆黑的马车停在那里。

成批的蛮兵，仔细的检查着这些尸体的状况，即便是久经战场的他们，面对着眼前这诡异的景象，也不由得一阵心悸。

马车边，地狐娘束着手，静静地等待着，在她的身后，又有一个棺木，里头放置着的，乃是她的二师兄山鬼王。

另一边，两名男子在检查完地上的那些尸体后，一同前来。

这两人，一个是隆虎儿，另一个则是冥篁王的三弟子“白蛇飞蛇”。

白蛇飞蛇，名字古怪，外形看去，倒是普普通通，身体瘦长，额头稍尖，却也不是特别的突出。单从外表看去，不是非常的壮硕，臂展却要比一般人长些。

隆虎儿虽是蛮将，其精湛的马术，在整个蛮军中少有人及，但喜好中原文化，却没有其他的蛮将那般粗野。来到马车边，他禀道：“王爷，死掉的这些阿骨兵，除了少数几个，外表虽然无伤，但是体内五脏六腑尽皆焚毁，其他的，完全看不出伤痕，也不知道是怎么被杀掉的。”

地狐娘道：“内脏被烧死的那几个，是被那穿浅红色衣裳、戴面纱的丫头杀掉的，那丫头能够放火，精通拜火教的秘藏术法。”

白蛇飞蛇皱眉道：“拜火教？拜火教的人，应该还不至于公然与我们为敌。”

马车里，冥篁王的声音缓缓传来：“那两个丫头，身份已经查出，一个唤作薛红线，一个唤作聂隐娘，自称混江双蛟，曾在西南方惹出一连串的事端，改变了整个西南七路的局势。消息说，她们是在刺杀东南武林盟主宁江未遂后，逃到北方，不过从这‘薛红线’杀阿骨兵的手法来看，她必定就是叛出拜火教的春笺丽，与她结伴的，毫无疑问就是砍头魔女宁小梦。”

白蛇飞蛇道：“但是听说，在西南一带时，虽然也有人怀疑她们就是春笺丽和宁小梦，但是她们曾当众取下面纱……”

冥篁王道：“易容之术罢了！事先易容，再戴面纱，取下面纱后，一时无人想到面纱之下仍然是伪装。此外，她们必定习有某种心法，使得她们能够在改变模样后，跟着改变自己外在的气质，使得高手一时也难以辨认，这个不足为奇。”

白蛇飞蛇道：“但是，杀掉这些阿骨兵的，师妹说是一个男孩，还

有一只黑猫……”

冥篁王在车中淡淡的道：“身上无伤，却是当场送命，唯一的可能就是神通又或术法。那只黑猫，必定是一只飞天猫，飞天猫是极其稀少的品种，世所罕见，又有飞天遁地和抽魂取魄的能力。这种能力，对于真正的高手，用处不大，但是阿骨兵空有刀枪不入的骨身，魂魄却和普通人没什么区别，远不到金魄的程度，魂魄一旦被抽出，马上就魂飞魄散，当场毙命。”

继续道：“西岭的金嬷嬷姥，有一个女徒弟，唤作血菱娘，这血菱娘曾养过一只猫，这是我目前知道的唯一一只飞天猫。血菱娘两年前，死在了春笺丽和宁小梦手中，那只飞天猫也下落不明。这也从侧面证明了，那混江双蛟就是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的伪装，至于那个带着飞天猫的男孩，应该就是她们的师父，曾经在昊京留下好几场凶杀血案、给拜火教找来极大麻烦的蝙蝠公子。”

隆虎儿道：“他们几人，怎会跑到这里来？”

冥篁王道：“恐怕是来接触墨门善公主的。豹王的惨败，使得蛮军暂时无力南侵，各路的隐藏势力，也因此蠢蠢欲动。对于南方朝廷来说，西南方各个乱军的依附，让南方朝廷短时间里，免了后顾之忧，如果能够在蛮军的后方激起大规模的暴动，华夏一方的形势将会因此变得大好。她们必定是来相助墨门的，只是无意中卷入了这场事端。”

如果是春笺丽、宁小梦在这里，必定会大吃一惊，只因为，冥篁王短短的几句话，已经将她们的背景和意图摸得一清二楚。

隆虎儿再道：“王爷，现在我等应该怎么做？”

冥篁王道：“无妨，虽然暂时被她们逃了，但是吟泽的势力，也被我们连根拔起。接下来，谁敢为她们出头，便将那些势力一同剿灭便是。与其让那些人在暗处伺机而动，不如趁早将他们逼出。此外，既然那春笺丽是拜火教的叛徒，蝙蝠公子又是拜火教的大敌，是春笺丽脱出拜火教后所拜的师父，那这事，他们也别想悠闲。隐藏在台面下的势力，还是一个一个的，全都拉到台面上来的好。”

他将要做的事，一个个的吩咐下去，隆虎儿、白蛇飞蛇领命而去。

等他们走后，地狐娘依旧等在那里，不安的道：“师父……”

冥篁王道：“昨晚你和你二师兄，两人擅离职守，我本是让你们将功补过，谁知你们不但未能擒杀敌人，反而损了一百多名阿骨兵，连带着你二师兄都因此而死，你可知罪？”

地狐娘慌忙拜倒在地：“弟子知罪！”

一支针从马车中飞出，瞬间刺入她体内。地狐娘痛得额头冷汗直流，却是不敢吭声。

冥篁王道：“这支附骨针，六个时辰后，会在你的体内自行化开。你虽未能将功补过，但那蝙蝠公子的出现，也在为师的意料之外，遇上超出意料的强敌，非战之罪，怪不得你，六个时辰的附骨毒针，聊作惩罚，也是磨砺你的心志。我知你四人中，唯有你二师兄，与你关系最好，你去把他好好安葬吧。剩下的事，我会交由你大师兄去处理，断不会让你二师兄白死。”

地狐娘这才知道，连本在昊京的大师兄都已到了，心知敌人这一次，必定是在劫难逃。强忍体内毒针的钻骨之痛，叩首道：“弟子遵命！”

马车在她的前方，缓缓驶离。

.....

宁江带着他身边的女道童，在密室里炼制丹药。

在他身边的，是幽凰五娇中的丁媚。运入此间的所有药材，都会经过她的检查。“小白道长”炼丹的整个过程，也全都在她的监控之下。

密室里药香缭绕，炉鼎下丹火滚滚。

实际上，宁江所开出的药材，其中虽然有一些颇为珍贵，但大多都是人所众知的补品，丁媚虽然反复研究，却看不出有任何的问题。

练出的所有灵丹，也至少会有两粒，她先服下一粒，确定没有危害后，再让柳蔓郡主服下。

不管是丁媚还是柳蔓郡主都不知道，在这几日里，每天夜里，都会有一道绿影，暗中溜入小白道人的房中，与他独处。

那绿影自然就是地狐娘。

山鬼王的死，对地狐娘打击颇大，但是驻颜之术的诱惑，对她来说实在是难以抗拒。也正因此，每天晚上，她都会溜入小白道人的房中，以她诡异的术法，操控和迷惑他。

从小白道长的话语中，她已经明白，直接修炼驻颜之术，至少需要一年多的闭关时间。在这个世道突变，每时每刻都是风卷云动的日子里，她没有这个时间。

但是，只要直接夺取已经修炼了驻颜之术的男子元阳凝练的精华，她就能够极短的时间里，练成驻颜之术。

终于，经过几天的准备，那天夜里，她喝下了小白道长的精华，又使用魅惑之术，让他遗忘自己的到来，然后满意地离去。

她知道，在半个月里，小白道长不会有太多的异状，半个月后，他会突然衰老至死，但是那个时候，不会有人怀疑到她。因为在小白道长的记忆中，她从来没有出现过，她以魅惑之术在他心头种下的心灵暗示，也让他根本不会去想这事。

在离开小白道长后，她在暗处，炼化从小白道长那得来的精华，只觉得浑身暖融融的，肌肤间犹如散发着芬芳，这让她愈发相信驻颜之术的存在，心中暗喜。

她所不知道的是，在她离去之后，“小白道长”便从她每次度入他口中的迷药里，提取出她的体液，紧接着，便在暗中下入了一颗药丹中，后来，那颗药丹，就被柳蔓郡主服下。

虽然，所有的药材都被丁媚检验过，且确定都非毒药。然而药性与药性之间的相互作用，却非丁媚所能够了解。而练出的药，虽然都是由丁媚先行尝试，但是暗中的火候、炼药时间等，些许的不同便能导致药性的挥发各不相同，从而生出不同的作用。

服食了小白道长炼制的丹药后，那几日里，柳蔓郡主欲求颇多，夜夜与突欲欢好。而一些不可知的气息，便借此，传向了突欲，这个同样

是她所不知晓的。

吟泽虽然被成功击破，但是吟泽的匪首逃脱，神相要抓的女人也没能做到，对于突欲来说，这也是极其烦躁的一件事。

此外，不知因何原因，原本极受他宠爱的柳蔓郡主，在那一夜过后，对他来说，竟是形同嚼蜡，与她欢好再无乐趣。于是他干脆便以公事为名，暂先抛开柳蔓，亲身前往蔡州，主持对相爷所要的逃犯的追杀之中。

而这个时候，远方的霍州，一个天生丽质的女孩，正立在山崖处，抬头遥望着夜空。夜空中，紫微破碎，冷月无光，然而那如同沙河一般的万千星辰，却在星移斗转间，编制着壮丽而又浩瀚的图案……

第七十五章
人心惟危：圣火焚心！

大批的流民，在蔡州被蛮军驱赶，一路上，留下了不知多少的尸体。

在局部，瘟疫开始爆发，其后，从北方覆卷而来的拜火教，称人在世间的苦难，皆是缘于天生的罪恶，以及前世积累的罪孽，号召百姓敬火、拜火，称唯有如此，今生和前世的罪孽，才能被烈火洗净，从而得到神灵的怜悯。

“为什么要怀疑神？天降陨石，这是神明对世人的警世，即便所有人都充满了罪孽，即便没有一个人是无辜的，然而神爱世人，神愿意给世人予机会，所以接二连三的降下陨石，降下天罚，以期警告世人。然而人们却不知悔改，父不慈，子不孝，上不仁，下不义。他们的心中并没有神明，是以也没有畏惧……”

画满那红色圣痕的石坛上，一名男子坐于红莲之上，高声说着：“世界是如此的污浊，他们辜负了神赐予他们的机会，辜负了神灵的怜悯，他们现在受到了惩罚，你们现在所看到的，所经历的，皆是此世的罪孽，所造成的恶果。告诉我，为什么你们还不愿相信神？难道他没有在你们的面前降下天罚？岳湖、崆山、直至京城？你们看到了神明的力量，为什么还要去怀疑神，去否定神？”

在他的周围，密密麻麻的百姓跪倒在地，聆听者神的使者的教诲。

男子站了起来，一身的红衣，在烈日下艳红如火：“凡人永远不应该质疑神灵的高贵，只有神才能拯救这个世界。敬拜神，相信神，唯有如此，才能在吞噬万类的圣火中得到新生。你们看到了神所展示的奇迹，可是你们做了什么？猎人笼中的鸟雀，尚且知道为了能够活下去而讨好猎人，神与凡人之间的距离，犹胜于猎人和鸟雀。愚昧的人们啊，难道你们连鸟雀的智慧都没有？为何还不祈求圣凰的恩典，讨圣凰的欢心，从而获得将来的新生？”

“圣凰.....圣凰.....圣凰.....”

四面八方，响起大声的疾呼。骨瘦如柴的人们，已经没有了站起来的力量，却用他最后的余力，朝圣坛呐喊，以期自己的声音能够被神的使者听到，从而被神明听到。

红袍的男子张开双臂，满意地听着大家的呼声，汇集的呐喊犹如风一般，吹鼓着他的衣袖。

他挥一挥手，神秘的力量无形的荡开，众人停止了呐喊，将他们的头低得更加厉害。他们匍匐在地，唯恐自己显得不够虔诚，他们鸦雀无声，生怕自己惊扰了神使的训言。

“这个世界，已经失去了希望，圣凰终将降下纯洁的圣火，洗净此世的罪孽。唯有相信圣凰，为圣凰效力的、神的子民，才能够在灭世的烈焰中得到新生。抛下你们的罪恶，抛下你们的质疑，相信神，跪拜神，你们就能够得到拯救——”

他招了招手，人群中，一辆木车被几名拜火教徒推了过来，车上，十字形的木架上，绑着一名蓬头垢面的囚犯。

红袍的男子大声道：“这个人，是所谓的墨家的门徒，他们枉顾神灵的怜悯，无视上天降下的神迹，妄言人定胜天，妄言人定胜神。就是他们这种人，带给了这个世界无法消灭的争端，带给了这个世界无法洗净的污浊。他们的不敬，是这个世界丑恶的根源。他们的刀剑，是这个世界纷乱的源头，就是因为有他们这种人在，所以世界无法得到拯救。大家说，应该怎么做？”

百姓齐声呐喊：“烧死他！烧死他！烧死他.....”

众人冲上去，堆起柴火，举起火把点燃了囚车。火焰腾起，众人散开。祭台上的红袍男子走了下来，双手虚按，方自燃起的火焰，被无形的力量压了下去。

“这个人犯下了罪孽，但是我愿意再给他机会，我要让大家知道，神的怜悯是永远存在的。”他朝着囚车上蓬头垢面的囚徒，充满慈悲的道，“为何不抛下你的执见，跟着大家一起，跪拜神？你听到了吗？神灵因为世人的愚昧而哭泣。你看到了吗？神灵因为世人的不敬而愤怒。念着圣凰的名字，跪下来，渴求圣凰的恩典，你将得到重生。”

那人大骂：“狗屁的圣凰！妖人，不要再在这里妖言惑众！”

他愤怒的看向周围：“不要相信他们这种人，只有靠自己，才能够站起来……”

轰！红袍男子双手一开，火焰进一步高涨，将愤怒的男子吞没。他走回圣坛，张开双臂：“看到了没有？就是因为有这种不知悔改的人，世界才无法得到拯救。他教会你们靠自己，看看你们那瘦弱的手，想想你们那饥饿的腹，你们中有谁，能够像神灵一样，轻而易举的毁灭一座山，毁去一座湖？神明那小小的警示，世人就已经经受不起。一个连自己也拯救不了的人，却妄言人定胜神，要你们这些愚昧的人们联合起来推翻神灵？无知的蝼蚁联合起来，推翻得了喷火的巨龙吗？人与神灵的差距何止于此？神灵轻而易举的，就能够毁去这个世界，但是神为什么没有这样做？因为他有怜悯。你们沐浴在神灵的怜悯和恩典下而不自知。过往的你们，何其愚昧，但是你们现在有福了，因为神爱你们，神灵派我们来，宣扬他的奇迹，让你们能够听到神灵的恩典……”

“不要怀疑神，要永远相信神！放下你们心中的愤怒，不要像这些愚昧的人拿起刀剑。这些人，早就已经不是真正的墨者，他们遗忘了他们的先祖非攻与兼爱的训导。世人是天生有罪的，所以要为自己的一切罪恶赎罪。天灾、地祸、北方而来的天兵的杀戮，那都是神灵对你们的考验，你们要忍受。”

“你们要以最虔诚的心，卑躬屈膝，跪拜神灵。今生的苦难，就是你们来世新生的起点。你们是幸福的，因为你们已经被神灵所注视，神在看着你们，看着你们中的每一个人。只要敬拜神灵，敬拜圣凰，你们今生受的每一份罪，在那浴火重生后的全新世界里，将得到百倍于此的幸福，而那些心存不敬的人，却将永永远远被烈火所焚烧、折磨，永世无法解脱。”

“这个不敬神明的人，受到了应有的惩罚。但就算如此，我依旧要为这些有罪的人向圣凰祈祷，求圣凰原谅他们的愚蠢，原谅他们不敬，让他们的罪孽，在烈火中能够得到清洗，只因为——”

坛上的男子将手臂高举，朝着天空呐喊：“神爱世人！”

“圣凰……圣凰……圣凰……圣凰……”

烈火熊熊的燃烧着，火堆上的男子在挣扎中渐渐的失去了生命。百

姓高喊着圣凰，烈日下的气浪，不断的冲高、再冲高。

“这‘平山虎’寇平山，原本就是蔡州有名的豪杰！”解无刀与红衣少女、阿彩，已经从吕州逃来的十几名吟泽好汉一同走在废弃的村庄里。他低声道：“以前就是一个无法无天的好汉，仗义疏财，义薄云天，蛮子入侵后，他组建义军，响应宁翰林的号召，但是官军败得太快，他组建的地方团练，也很快就被蛮军击溃，家人全都被蛮子杀了，他自己躲入虎山，继续和蛮子作战，是一条江湖上人人竖起大拇指的好汉。”

这一带，已经是荒无人烟，烈日炙烤得乡村周围的田地，裂出一道道干涸的口子，远处的土地上，有饿死的野狼尸体，苍蝇嗡嗡的、密密麻麻的在尸体上盘桓。村口处，一口石井，一名好汉奔了过去，其他人都往他看着，那好汉在井口边，往里头探了探，然后回过头，摇了一摇。

解无刀沉默了一下，其他人也没有说话。然后，众人继续往前走。

“前边，就是我们和‘平山虎’的人马联络的地方，先行派出的弟兄有了回应。虽然说，虎山和吟泽一样，都是蛮军要剿灭的对象，但山高林深，至少能够撑上一时。”解无刀继续说道。

红衣少女回头往高处看了看，又扭回头来：“恐怕还是要想办法跟墨门的人接触才行。”

解无刀道：“墨门的人，现在不太好找。他们是蛮军重点剿除的对象，任何势力，跟墨门有一丁半点牵扯，都会被蛮军重点围剿。这种情况下，墨门的人恐怕也不敢冒头。”

阿彩抬起手来，拭了拭额头上的汗水。个头最大的她，也承受了最多的、毒辣阳光的炙烤。原本就显得黝黑的皮肤，一道道汗水在上头滚动，于阳光下散着晶莹的光泽。

他们继续往前走了一段。

红衣少女道：“就是这里？”

解无刀看着前方的山神庙，道：“就是这里！”

就在这时，一人从山神庙中走出，只见这人，块头颇为高大魁梧，粗粗壮壮的肌肉，微鼓的太阳穴，无不展示着外家高手的实力，通圆的目光显得异乎寻常的平和。

“寇首领？”解无刀颇有一些惊讶。

那大汉往他们走来：“解兄弟，你两位是……”

解无刀道：“这位是阿彩姑娘，这位是薛红线薛姑娘。两位姑娘，这位就是‘平山虎’寇大侠寇首领。”

同样惊讶于虎山义军的首领，竟然亲身前来迎接。红衣少女拱手施礼，道：“小女子久仰寇首领大名，今日一见，才子见面更胜闻名。”

寇平山道：“姑娘客气了。”又道：“听说被蛮军通缉的，一共有三位姑娘，不知还有一位在哪里？”

红衣少女道：“我师妹有一些事，往其它方向去了，过两天便会设法与我们回合。”

寇平山点了点头：“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我们先到前边去，有话路上再说。”

他们离开山神庙，往山中前行。解无刀道：“寇首领，怎敢劳你大驾？有事让你底下的几位兄弟前来就好。”

寇平山道：“不妨事，他们在前边等着。蛮子可恶，不亲自来一趟，我不放心。”

红衣少女忽地问道：“首领，你的手受伤了？”

寇平山抬了抬头，道：“蛮子围剿得厉害，遇到了几个高手，伤了拇指头，不过不碍事。”又道：“皮肉之伤罢了，相比起这些日子，死掉的家人、朋友，这些都算不了什么。不过没有关系，我不抱怨，这都是我自找的，是我罪有应得。我已经想通了，我真的想通了。”

解无刀大声道：“这是蛮人残暴，毁我家乡，杀我亲人……”

寇平山道：“不是，不是，这是我们自身的罪恶。你看，你看那些苍蝇，它们为什么都围绕着那些尸骨飞来飞去？因为腐臭，因为它们散发出腐臭，所以这些蝇蚊全都跟了过去。我们有罪，我们一生下来就有罪，偏偏还不自知，现在受到了惩罚，大家都受到了惩罚，呵呵，这都是我们应得的报应，老婆死了，孩子也死了，弟兄们也都被火烧干净了，我亲手放了火，没有办法，报应啊……”

众人彼此对望。解无刀皱眉道：“首领，你到底在说什么？”

忽的，一道光芒从后方射来。红衣少女快速回头，只见远处的山头，有光芒一闪一闪的反射着。她惊道：“有敌人！”

解无刀猛地扭头：“寇首领，这是怎么回事？”

寇平山喃喃地道：“没有用的，那是神，那可是神啊！为什么要跟神作对？没有希望的，根本就是没有希望的。”

红衣少女目光收缩：“拜火教？”喝道：“我们走！”

远处马蹄滚滚，林中兵戈涌来。众人都已知道中计，也顾不得那么多了，转身就奔。在他们身后，寇平山颤着身子跪倒在地，用布条缠着两根拇指，用火折子点燃。拇指并拢如柱，火焰燃起。

他匍匐在地：“圣凰……圣凰……”猛地叩首哀嚎：“我有罪，我错了，把我的家人还给我，把我的孩子还给我。”

脑袋不断撞击着地面的坚石，血流如注……

第七十六章
人心惟危：贫道路过！

红衣少女、阿彩、解无刀等冲入村庄，四面八方都是涌来的敌人。

红衣少女抬头看去，远处的山岭上，只有她才能够看懂的镜光在引导着方向。她喝道：“跟我来！”

转身往另一边的田地里冲去。

龟裂的田里，连野草都已枯死。丑陋的狼骨身边的蝇群发出营营的声音，被惊得散开。脚踩在干涸的泥土上，泥土下陷，印出一个个脚印。

冲入竹林中，一伙人杀了出来。为首的汉子刀光飞舞，解无刀抢上前去，咣咣当当，劲气爆射。

“应全琨，你们果真要为虎作倀么？”愤怒的大喝，在竹林中响荡，激得周围竹叶婆娑。

应全琨眼见无法挡下这些人，再加上心中惭愧，虚虚的应对了几招后，终是退让开来。解无刀等冲过竹林，往山中奔去。在他们身后，应全琨持刀无语。

众人在后方高处反射的镜光的引导下，朝着包围网最薄弱的方位杀出。沿途留下了一些尸体，最终成功的杀出包围，进入山中。很快，后方隐藏的“聂隐娘”也赶来与他们会合。

他们继续西逃，天黑后，他们藏在深山之中，此刻虽已饥肠辘辘，但毕竟再一次逃出了敌人的追杀。

月亮升上了天空，无精打采的松林，热气未消。有人找到溪流，打来清水，众人将就着以水解饿，虽然抓了一些小动物，却终究还是不敢生火。

“寇平山……原本也是一条好汉的！”

解无刀抓着一只山鸡，用手中的木棍敲了敲：“以前是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想不到会变成这个样子。”

另一人低声咒骂了一句，呸了一声：“前几年，也就是知道北罗那边有这么一个邪教，想不到现在发展得这么快。”

红衣少女道：“儒道崩溃了，苦难来了，老百姓总要有个寄托，不是拜火教也是其它教，没有什么区别。”

解无刀迟疑了一下：“那个时候，地狐娘说红线姑娘你用的是拜火教的术法……”

红衣少女笑道：“那是她孤陋寡闻，她看到我用火，马上就想到拜火教，但其实我是从道门出来的，南方的道门，也精通一些符箓和术法。”她不想在这方面解释太多。

解无刀点了点头，这一路上，他的确是看到红衣少女用了道门的罡气，剑路也更接近于道教。道门和拜火教，不管怎么想也扯不到一块。

秋香色襦裙的少女低声道：“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其他人也彼此对望，都有一些气馁。寇平山的被叛，意味着他们在这一带，已经失去了外援。到处都是蛮军，他们这些人又实在是太显眼，在这种处境下，根本无法穿过蔡州地界，前往霍州。

红衣少女却道：“我们也不是完全没有外援，至少那些阿骨兵没有再追来……这原本是没道理的事。而且这一次，我们虽然中计，但总感觉逃出来得太过简单。”

解无刀道：“姑娘的意思是……”

红衣少女道：“蛮军那一边，必定也出了什么问题……我觉得应该是这个样子。”虽然她也不太敢肯定。

又道：“不管怎么样，也只能先走一步看一步了。”

她取出一张符纸贴在山鸡上，双手虚虚的按着，玄气调动，在山鸡的体内燃烧着，外头却难以看到火光。过了好一会，焦味传来，她赶紧

收手。

这种法子烤出来的“野味”，实在是没有什么美味可言，嚼腊也不过如此，但这个时候，大家也顾不得那么多了，将就着解饿，然后连夜赶路。

出乎意料的是，路上虽然也遇到不少蛮军的搜捕，但其烈度，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强，与原本预料中的“天罗地网”，相差甚远。有时，甚至能够看到兵马的大规模调动，但显然不是冲着他们来的。

那一日，他们甚至看到两只明显属于不同部落的蛮军彼此冲突，差点杀了起来。

“蛮军内部，果然是出了一些问题。”解无刀低声道。

红衣少女猜测道：“蛮族各个部落，实际上没有太多的统属关系，全是靠着武力的统合和强大的利益结合。豹王一死，原本就出现了相当大的权利斗争。吕、蔡两州虽然显得安定，但这主要是因为，这一带原本就被划入了幽陀部的地盘，而幽陀部在蛮族中也是大部落……难道是幽陀部的内部出了问题？”

阿彩道：“如果是幽陀部的话，那就必定是突欲出了事。”

几人彼此对望，但终究也只是猜测。但是不管怎么样，从意外脱出阿骨兵的追杀，到一路南逃至此，感觉老天爷的确是站在他们这一边。

然而接下来的几天里，阵雨不断。昏天暗地的逃亡间，所有的一切，都开始变得紊乱，他们能够感受到，围绕着他，发生了各种各样的战斗，有时，强大的压力席卷而来，紧接着便是远处的刀光剑影。有时，他们在逃亡的路上，疲惫的歇息，远处却突然发生了战斗。

战斗的双方到底是谁，他们也弄不清楚。那是高手与高手之间的对决，是计谋与各种应变之间的奇诡展来。这些战斗，如影随形的跟着他们，却又似与他们无关。

他们只能不断的逃，不断的往西逃。

有时，上游会飘下尸体，有时，路上会看到未干的血迹。未知，比看得见的危险更让人心惊，然而局势显然已不是他们所能够掌控。

那一夜，暴雨方竭，他们在夜色间，不断的往前飞奔，地上的泥泞，在他们的脚下一波波的溅起。

他们不知道前方是何处，不知不觉间，这已经变成了他们唯一的出路。诡异的气氛，从两侧涌来，后方的杀戮和愤怒的嘶吼声，从来没有断绝。有人在追杀他们，显然也有人在保护他们。

他们就像是被驱赶的羔羊，所有的一切，已经由不得他们自己做主。他们逃入了一座废弃的县城，战火摧残后的各种建筑，让周围的情景显得狰狞，轰然间，前方有一连串的炸响，他们停下了脚步，彼此对望。

在他们的前方，又发生了什么？

那是惊人的气象，有琴声缥缈，阵雨后的月色，犹如幻化成神秘的刀光，星河倒挂，漫空飞花。有恶气爆起，房屋如同骨牌一般，一座座的倒塌。

急促的破空声，犹如千千万万的刺响压缩在一起，令人心悸，却也令人不安。轰的一声炸响，气劲的爆裂，震得土石飞舞。

他们彼此对望，尽皆色变，在他们的前方，必定是这个世界，最顶尖的、高手之间的对决，是宗师级的顶点，是普通武者难以触摸到的巅峰较量。

杀伐之声，在如同天籁般的琴音中，犹如珠玉落盘，夜空仿佛降下了一场刀雨。明明阵雨已经停歇，却有无形的狂风暴雨在他们的前方激荡，有高楼倒下，有怒喝如虎，几声娇叱，犹如龙吟。

他们心中暗惊，身后追逐的，周围隐藏的，也全都安静了下来。他们能够觉察到，犹如身处在两股怒潮的中央，他们无路可退，也浑不知即将面临的是生、又或是死。

他们不得不继续往前走。

前方传来一声气劲的爆响，琴声回归缥缈，斜风细雨，春风拂面，让他们莫名的，多了一些心安。他们穿过了一条小巷，来到前方，抬起头来，紧接着，便看到了那幅让他们难忘的画面。

一端两侧倒塌的楼墙上，是一个拂琴的女子。那女子白衣如雪，年岁不知几许，盘膝而坐，左手拂着琴尾，右手轻按琴弦，细弦似动非动，琴音将发未发。

在她左侧，一根竖着的，长长的木桩上，有一神秘的女孩。这女孩，作的是仕女打扮，梳的是双鬟的飞仙髻，发丝在夜风中飘动，双手负于臀后，静如冰玉，一眼看去，犹如寒冰雕成，给人予一种不沾尘世、不食人间烟火的奇妙美感。

另一边，一片狼藉，倒塌的废墟上，是一名蛮族男子，在他的周围，有诡异的兵刃，如同流星一般的绕着他飞舞。

无法明白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景，那一支支兵刃，若隐若现，也不知是如何具现而成，诡秘得让人心悸。

阿彩脸色微变，她已经看出，这男子，是和她一样，拥有妖血体质所赋予的“神通”的人，但她以往并没有见过这个人，是以，也不知他到底是什么来历。唯一能够知晓的是，她根本不是这个人的对手。

另一边的空地上，却有一辆马车，马车是漆黑的，黑得让人不安。不祥的气息萦绕着马车，仅仅只是看上一眼，就已经让人头皮发麻。

而围绕着这三人一车，周围的场景触目惊心，地面裂开，断墙交错，远远近近的扩散开来。

他们来了，但是没有人往他们看来。战斗已经结束，战斗又似乎即将再次打响。阵雨后的夜风，时吹时停，全无规律。

马车中，一个苍老的声音，慢慢的响起：“墨门的善公主和中原的‘算空哀思’，果然了得，老夫佩服。”

楼墙上抚琴的女子缓缓的道：“冥篁王与孟神君之实力，果然也是不同凡响，令人佩服。”

虽然已经多少有些猜到，但是在证实之后，解无刀等人依旧是心中暗惊。

“算空哀思”秋水荐，原本就是玄气大盛之前，就已经天下闻名的宗师级高手，是整个华夏武林最顶峰的一批人物之一。善公主，更是重建

墨门，令蛮军欲杀之而不得的重要人物。

冥篁王是整个蛮族屈指可数的高手，孟神君乃是他的大弟子，传闻中，实力远超出山鬼王、白蛇飞蛇、地狐娘三人，与其师父相当，在蛮军中，同样也是实力顶尖的一批高手。

解无刀、阿彩、红衣少女，齐胸襦裙少女都有宗师级的实力，然而刚才，只是接近这里，便已经令他们心悸。他们四人，与此刻对战中的双方实力之差距，可见一斑。

黑色的马车中，冥篁王苍老的声音继续传来：“如今，儒道崩溃，周廷已失民心，整个中原已在虎尊的掌握之下，两位何必再螳臂当车，非要与天兵为敌？”

善公主缓缓的道：“周廷失却民心，自取灭亡，然而蛮军以残暴制天下，谈论民心，更加的可笑。这世间的上位者，却是一丘之貉，口口声声皆是民心，又何尝真正的关心过百姓的死活？”

冥篁王淡淡的道：“你们本就是江湖中人，不管是谁得天下，要想治理天下，既不可能真将百姓当一回事，却也不可能完全不将百姓当一回事。残暴可以制天下，但要真想永世占有天下，绝不可能只靠残暴。儒道虽然崩溃，但要占天下，将来依旧会捧儒家，抬圣贤书。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一套，是个好东西，等将来虎尊称帝后，一样会供起来。科举同样是个好东西，就算没了文气，用来让那些读书人整日里读圣贤书，考取功名，也是个不错的主意。结果到最后，天下被虎尊霸占，还是被周廷占有，也没有什么区别。到那时，朝堂依旧是朝堂，江湖也依旧是江湖。你们既然是江湖人，何必非得参与争天下的浑水？”

善公主道：“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才更要打翻这一整个轮回，天下不该是野心者的天下，而该成为天下人的天下。土地不应该再成为高高在上的吸血者的土地，而该成为百姓共有的土地。”

车中，冥篁王一个错愕：“善公主，你可知道你到底在说什么？你所说的，可是根本不可能做到的东西。”

善公主道：“虽然如此，但我不介意，让天下人从现在开始知道这个道理。”

冥篁王呵呵地笑道：“无怪新墨门斗不过拜火教，你们选择了一条

充满荆棘的、不可能的道路。然而老百姓想要的，却是通过跪拜磕头就能够求来的安慰。天子永远是好的，跪拜天子就能够得到正义，如果正义没有到来，那必定是底下人蒙蔽了天子。神明永远是无所不能的，如果没有能够得到神明的祝福，那必定是自己罪孽深重。掌握人心的，最终才能成事，违逆人心，善公主，老夫已经预见到了你将来的败亡。”

善公主道：“我会倒下，但我会倒在通往成功的路上。而你们终将在失败的轮回中，一遍又一遍的走向另一个失败。这就是我和你们的不同。”

冥篁王继续呵呵：“这真是……大言不惭！”又朗声道：“暗处的朋友，看够了没有？何不现身一见？”

红衣少女等人彼此对望了一眼，他所说的“暗处的朋友”，当然不会是指刚到的他们。那么，除了这四人，还有谁在这里？

在他们的疑惑中，只见另一边的黑暗中，有人叹一口气，缓缓走出：“道心惟微，人心惟危；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小白……只是一个路过的！”

春笺丽、宁小梦一同睁大眼睛，往对面走出的道者看去。

那道者，年约二十，身穿道袍，头结道髻，插着一枝木钗，身后还跟着两个女童。

场上对峙的四人，也一同往那青年道者看去。

近来声名忽起，拥有出神入化的惊人医术，以及能够让宗师级高手也拿他全无办法的“不胜之术”，且青春永驻，明明已近五旬，却还依旧如同青年的小白道长？

冥篁王的大弟子孟神君，身周兵刃若隐若现，寒光闪动。他立于废墟之上，往青年道者看去，目光阴沉而又凌厉。

冥篁王在车中，沉声道：“原来阁下就是小白道长，久仰久仰！”

青年道者道：“贫道不敢当！冥篁王爷的盖世威名，贫道才是真的久仰。”又道：“适才贫道路过此间，观四位之战，地动天惊，骇人听闻。只是观其劲，看其象。王爷的实力，虽然为四人之最，但似乎有些隐疾。敢问王爷，这些年里，是否时常手心发热，足心发冷，夏日燥热难当，冬日体寒难当，难以自身调节？”

黑色马车中人，沉默一阵，道：“道长果然奇术，老夫佩服。虽然老夫发出的气劲，有些许不协调之处，却也不相信有人能够借此，判断得这般精准。莫非这世间真的有望气之术，望气而知人？”

青年道者心想，这跟望气没啥关系，上一世和你交过手罢了。他挥动拂尘，道：“贫道虽然未曾练过武道，然而天下万类，其理相通。贫道猜想，王爷必定是提炼了万里银川里两种截然不同的恶气，却又始终无法二气归一，是以虽然靠着两股恶气实力强大，身体却也受到损伤。《九阴真经》倒数第三页的化气之法，专讲阴阳调和之理，王爷可以去

练练，一年之后，必定能够炼化二气，化解隐疾。此疾一解，以王爷之能，则宗圣可期。”

冥篁王略一沉吟，忽道：“如今世道，莫说一年，便是一月之间，便已变幻万千，你劝老夫于此时闭关修炼，是何居心？”

青年道者道：“纯粹是医者父母心。适才四人交手，王爷一方虽然占尽上风，但这位墨门的善公主，显然早已探得王爷虚实，是以特意请来了这位‘算空哀思’秋水女侠，就是为了针对性的克制王爷。王爷的两股强大恶气虽然未能完全融为一体，但在交手中，这破绽瞬息即过，理论上，恐怕也只有宗圣级的高手才能够抓住它，进行反击。但是这位秋水女侠的九天并刀，已经化有形为无形，犹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虽然不以气劲之强大为长，却偏偏能够抓住王爷两大恶气之间的小小空隙，引动王爷的隐疾。也正因此，虽然四人之中，王爷的实力最为强悍，但此刻，四人之中，唯一受伤的也唯有王爷一人。”

继续道：“适才，王爷一方虽然占尽上风，强攻下去，善公主与秋水女侠之间，必有一人重伤。但是王爷和神君，与善公主、秋水女侠之间的实力差距，也未到碾压的地步。以王爷之能，伤其中一人没有问题，真要想留下她们性命，却是困难。到最后，她们依旧会脱身而去，而王爷隐疾被秋水女侠无孔不入的琴声催动，事后必定也会大病一场，留下严重后患。王爷在形势占优下停手，显然也是为此。既如此，王爷何不暂且收手？《九阴真经》倒数第三页，是否真能治好王爷隐疾，以王爷之能，看后便知，贫道绝无虚言。而与其相关之真解，便在东南武林盟宁江宁盟主的‘九阴悟真’与‘神虚经’中。贫道言尽于此，该如何选择，自然是由王爷自决，贫道只是一个路过的。”

说完后，便带着身后的两个女童，从对峙的四人之间，漫步穿过。明明身处巅峰级的四大高手之间，他却犹如月下散步一般，就这般，在四人的注视之下走了过去。

一直走到红衣少女这一伙人前方，他左手负后，右手上挥，彗丝挂于肩头，看着红衣和齐胸襦裙的两个少女，打量了一下，赞道：“两位姑娘莫非就是近来声名鹊起的混江双蛟薛红线薛姑娘、聂隐娘聂姑娘？果然是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天生丽质，国艳天香。贫道有礼了！”

两个少女一同举起手：“……哦！”这到底什么情况？

众人让了开来，青年道者带着两个女童，就这般从他们之间走过，漫步远去。

.....

祈阴山脉，横跨并州、霍州、石州，延绵数千里，其余脉，一直延伸到处在许、沂两州之间的前津壁，其山川之高险，虽不及秦岭，但却犹如龙脊，山体雄伟、势如屏壁。

祈阴山主干，高岭起伏交错，山岭深处，有一山谷，名曰伏熊。

这“伏熊”之名，因何而来，如今已不可考，如今，它已成为了墨门的主要根据地。周围山路难通，没有墨家机关术搭建的栈道、索桥，任何军队都难以进入，甚至无法发现有这样一处所在。

伏熊谷中，一处木屋里，春笺丽盖着薄被，睡得香甜，忽有人在耳边叫道：“天亮了，起床了！”

她翻了翻娇躯，转过身，继续睡去。

自那日，冥篁王和孟神君退走之后，她们跟随着善公主，连夜赶路，用了几天时间，才赶到了这伏熊谷。

在路上时，笺丽与小梦方才知知道，就在她们和阿彩那一伙人，逃出吕州不久，幽陀部的主帅突欲就暴毙身亡。

与突欲一同死掉的，还有幽篁王的女徒弟地狐娘，两人在豪华的别院里，死在了一块，当时的两人，都是一丝不挂，根据事后的调查，似乎是两人欢好时，突欲情欲发作，控制不住力道，弄死了地狐娘，他自己也欲仙欲死，因他迟迟不出，亲兵入内时，突欲已经死了大半日，发现得已是迟了。

此事颇有一些古怪，只因这两个人，可以说，并没有什么牵涉，也不知为何会突然鬼混在一起。

但是在那个时候，已经没有人有心情去管突欲的死因。

因为豹王的战败身亡，蛮军内部原本就存在着颇为激烈的斗争，围绕着豹王留下的地盘和权力，该如何瓜分，暗地里的争斗，一直都在持续。

虽然在明面上，连幽陀部，以往也算是豹王一系的人，原本有机会接收豹王留下的地盘。然而突欲并非豹王的直系，只是因为幽陀部本身也是大部落，在各种压力和利益交换下，形成的暂时妥协。想要取代豹王，豹王座下、以桑翰为代表的其他将领不肯妥协，神册宗倍与鹞后看似支持，又暗中掣肘，抱着既以突欲压制豹王其它各派的人马，保持住蛮军内部的整合，又不肯真的让他坐大的心态。

也正因此遑河以北各州，真正被突欲掌握的，也只有吕、蔡两州。

但是现在，突欲一死，吕、蔡两州立时就乱了起来，同时也牵动了其它各州的局势。柳蔓郡主的权势和地位，全都是来自于突欲，平日里作威作福，并没有多少人心。

突欲一死，她赶紧拉拢巴得昌和宇文虚火二人，想要接掌幽陀部内部的权力，幽陀五霸中的隆虎儿、鬼头沙、鬼头佑三人如何甘心？竟是带兵杀回，这也是春笈丽等人在逃亡的路上，发现追杀、围剿他们的蛮军不多反少的主因。

幽陀部内乱，巴得昌兵败，宇文虚火见势不妙，投向了豹王座下的虎将桑翰。桑翰这人，在蛮军中一向以耿直闻名，虽然曾为豹王出生入死，但因为不断劝说豹王不可相信女巫萧古，被豹王厌弃，留在了后方。

曾有人说，如果豹王察割南下时带上桑翰，有桑翰之勇猛，豹王也不需要亲自追杀南廷皇帝，若是那样的话，南下之蛮军虽然依旧难免落入宁江之算计，但豹王察割，却绝不至于战败而死。

察割死后，桑翰被迫居于突欲之下，也曾多次被突欲和柳蔓郡主所辱。奈何豹王这大树既倒，幽陀部势力坐大，他也只能忍气吞声。

巴得昌战败，宇文虚火投向桑翰。柳蔓郡主心胆皆寒，连夜逃出了新金城。桑翰记恨，带兵追杀，将柳蔓郡主、刁立香、丁媚擒下斩首，然后带着宇文虚火举兵退向前津壁。

隆虎儿、鬼头沙、鬼头佑虽然联手攻下新金城，事后却也矛盾重

重，隆虎儿虽然是幽陀五霸之首，实力更大一些，但鬼头兄弟两人联手，却也不惧他，再加上桑翰和其它各方势力虎视眈眈，谁都想从他们身上咬下一块肉来。

在这种形势下，他们既不敢相互厮杀，决出胜负，又都不愿让其他人成为幽陀部的新首领，一时间，竟是这般僵持不下。

在前来伏熊谷的路上时，春笈丽与宁小梦，将发生在阿彩身上的事告知了鸾梅。

鸾梅会请秋水荐出山，与她一同前来阻挡冥篁王，救下他们一伙，自是因为，她已经知晓被蛮军通缉的“混江双蛟”就是笈丽和小梦两人。

却原来，这一趟，宁江与春笈丽、宁小梦虽然是乘海船北上，但是另一边，秦无颜也藉着天地会各个分舵之间的桥梁，一边以其它路径北上，一边与新墨门联系，并提前见到了善公主。

在知道笈丽、小梦两人正在被蛮军追杀后，鸾梅自然不敢怠慢，并从各种或明或暗的线索中，推敲出被神册宗倍派兵追杀的蛮族女子，必然事关重大，这也是笈丽和小梦，不惜暴露身份，被蛮军追杀，也要救这个蛮族女子的主因。吟泽里深藏的抗蛮义军，亦是因此而被灭。

而就是这个时候，刚好幽陀部发生内乱，鸾梅便与秋水荐，带着墨门中的高手赶至蔡州，终于及时将春笈丽、宁小梦、阿彩、解无刀等人接应而回。

在得知与“妖血体质”相关的事情后，鸾梅同样心中暗惊。

她自己便是拥有天人体质的人，但是这“妖血体质”，她却也是第一次听说。而在知道，神册宗倍还曾派高手入江南，想要掳走同样是天人体质的红蝶后，她更是不得不猜想，这“天人体质”和“妖血体质”之间，又是否存在着某种关连？

“孟神君也是妖血体质者！”阿彩说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他所拥有的妖血，应该就是‘勃皇’。”

此时她也已经知道了“薛红线”、“聂隐娘”的真实身份。

鸾梅道：“孟神君在幽篁王的四个徒弟里，实力远超出其他三人，

直追乃师，看来和他被激发出来的妖血有关。”

春笺丽说道：“真正需要担心的，并不只是孟神君，而是神册宗倍对妖血体质的研究。如果阿骨兵的出现，真的跟妖血有关，那谁也不知道，会不会再出现与阿骨兵类似的，拥有奇特神通的军队。”那一次，两百名阿骨兵，就差点让他们全灭。

要知道，她和小梦、阿彩、解无刀在江湖上，就算不是最顶级的那一批，却也不能算是普通高手了，也就只有巅峰级的宗师，才能稳稳的胜过他们四人。

像阿骨兵这样的军队，的确是可怕。

鸾梅道：“虽然不能不防，但我猜想，其中的可能性恐怕不大。就连阿骨兵，拜火教恐怕也不是想造就能造出，否则的话，拜火教也不用跟蛮族合作了，他们自己培养出数万名阿骨兵，天下还有谁是他们的敌手？”

春笺丽道：“虽然这样，但是，哪怕无法大量培育，像这种有奇特神通的妖兵，培养出一支几百人的小分队，专门用来对付超强高手，又或者进行特殊情况下的战斗，就已经让人防不胜防了。妖血体质的人中，可是还有人能够在地底行走的。”

鸾梅往春笺丽看了一眼，赞许道：“笺丽，你的思虑越来越周密了，和你刚刚离开拜火教的时候，完全不同。”

小梦嘻嘻的道：“这一路上，可是全靠着笺丽出谋划策，我们才能够成功逃出来。”

春笺丽无奈的道：“如果不是突欲突然暴毙，再加上长公主及时赶到，我们还是无法逃出生天。我猜，突欲的死，肯定和你哥有关，结果没有你哥，我们还是什么都做不成。”

鸾梅道：“就算这样，敌人之强大远远超出你们，能够做到那种程度，也已经很不容易了。”

就这般，善公主带着她们进入了祈阴山脉，到了墨门主力所隐藏的伏熊谷……

此刻，木屋里，小梦推着春笺丽，让她起床。初入伏熊谷，她对这里颇为好奇，想与春笺丽结伴去逛逛。

然而春笺丽，这些日子压力极大，现在终于到了安全的场所，能够赖床，哪里还肯起来？翻了一个身，发出了些许呓语，竟是继续睡去。

无奈之下，小梦只好先行出屋，屋外，早她们两天来到的秦无颜，为姑娘端来早点。小梦吃过之后，便先到另一边找阿彩去了。

看到阿彩时，阿彩正独自一人，坐在山坡上，看着远处的炊烟袅袅。

很难想象，在这样的深山中，竟有一座座崭新的石制建筑。这些建筑，也不知是如何造成，错落有致。有塔楼横空来去，院落崭新别致。

小梦走到她身边：“阿彩姐，你在看什么？”

阿彩往层层叠叠铺开的、堪比县城的各种建筑看去，疑惑的问道：“我在想，建成这个样子，真的有必要吗？这得动用多少人力物力？单是开采出来，运入谷里的巨石，恐怕就已经浪费了不知多少人力吧？”

小梦笑道：“没有那么麻烦啦，墨家的人，原本就擅长各种木甲机关，最多的就是能工巧匠。另外，造这些建筑，并不需要什么巨石，他们已经学会了我哥弄出来的石灰和水泥，用周边开采出来的普通石块和用粘土烧成的砖就可以了。”

阿彩往她看了过来。虽然她是坐着，小梦是站着，但是以她的块头，还是得略略的低下头来：“石灰？水泥？”

小梦开始向她解释水泥的妙用。

阿彩这才明白过来，惊讶的道：“我看这里的建筑，比许多州府的豪宅建得还要平整，原本以为，也是花了大量的人力物力的，想不到还有这种奇妙的东西。按你这么说法，用这水泥，配合窑里烧出来的砖，岂不是再也不需要开采巨石？”

小梦道：“差不多吧，其实这东西我也不懂，反正，就是知道这种东西刚出现的时候，道门和墨家的许多人都是赞不绝口的。听说这种东西，用到了什么‘化学’，墨家以前虽然擅长各种奇巧淫技，但是对‘化学’这种东西并不看重。道门虽然在这方面更擅长些，但全都是用在他们的炼丹术上，我哥骂他们是守着宝藏，只顾着研究库门上的花纹去了。”

阿彩道：“你哥哥的名字，我已经不知道听多少人提起，想不到你竟然会是他的妹妹。很多人都说，你哥是了不起的人物，真希望有机会见见他。”

小梦心想，你已经见过了……当然，这话没有说出，“小白道长”就是她哥的事，自然不会随便透露出来，实际上，虽然蛮军那一边恐怕已经猜到，但是“混江双蛟”的真实身份，就算在这里，知道的人也仅限于墨门的高层，大部分人还不知晓。

阿彩却也是颇为惊异，周朝最后一位状元郎宁江的名头，如今真的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人虽不在武林，武林却尽是他的传说，站在整个儒道的巅峰，一本《九阴真经》，又令得天下人人习道。

现在，更有人说，新墨学的最初理念，便是来源于他。可以说，他以儒家之状元的身份，影响了天下的道、墨两家，影响了整个武林，进而影响了整个天下。虽然他既无武功、又无官职，但在无形中，他已经成为了整个华夏反抗蛮军的中流砥柱。

对于这样的一个人，阿彩的心中，自然是颇为好奇的。

太阳从东方的高岭上移出，谷中的阴影不断的褪去。金黄色的阳光，洒在她略显黝黑的、古铜色的肌肤上。她站了起来，与小梦一同逛去。

整个伏熊谷，显得极为祥和，所有人，以一种井井有条的秩序做着他们手中的事。嬉戏的孩子到处奔跑，时不时的有几人，停下追逐的脚步，往块头高大的阿彩看来，又嘻嘻笑的跑开了。远处，传来采摘果实

的姑娘们的山歌，树叶摇晃，结伴的农夫往谷外的麦田走去，驼背的老者从院子里负手走出，盯着那些奔来跑去的孩子，也不说话，过了一会，那些孩子就一个个的、乖乖的进去读书了。

两人无事，便继续往谷外走去。石楼高处，看守谷口的墨者居高临下的往她们看了一眼。阿彩原本以为，他们肯定不会让她出谷，毕竟她是来自北方的蛮族，怎可能会让她到处乱走？结果这些人却也没有管她。

出了山谷，两人抬起头来。阿彩道：“这个是……什么？”

小梦睁大眼睛：“滑翔机？”

只见天空中，一只“大鸟”在空中飞行，然而，与她以前所乘坐的滑翔机不同的事，这一架不但更大，上面的人一共有两个，且都是坐着的。滑翔机的后头，居然还喷着黑色的焰尾，推动着滑翔机前进的速度。

虽然知道，滑翔机制作的图纸，哥哥也交给了墨门，却没有想到墨门能够改进成这个样子。这是把滑翔机和黑火油结合起来用么？真不愧是墨门。

远处的山头，传来兴奋的欢呼声。就是在这个时候，那喷出焰尾的滑翔机，突然往一侧歪去，冲向了另一边的山坡，坐在上面的两人发现不对，手忙脚乱的解着什么，往两侧同时跳了出来，其敏捷的身手，至少也有准宗师级的水准，然而就这般从空中跳下，恐怕是不死也伤。

山头上的欢呼声齐齐的嘶哑了下来，两个人影从空中直落而下。嘭的一声，滑翔机撞上了山腰，火光轰然的炸开。便连阿彩和小梦这两个无关人士，都觉得一颗心抖了一抖。

“那两个人……没事吧？”眼看着一批人往那两名驾驶员奔去，阿彩小声道。

“应该……没事吧？”小梦不是很有信心。

两人沿着一条麦田间的小路往前走，水车在右边的河水边转动，也看不到有人在踩，不但设计不同于其它水车，更不知是用什么推动。纵横交错的田洼间，有农夫弯着腰，一边在烈日下擦汗，一边忙碌着，

更远处，咣咣当当，充满节奏感的敲击声，络绎不绝的传来，也不知到底在做什么，而周围的人，显然也已经习惯。

小梦曾经在龙虎山周边待过，正一教的天师张韶，在那里带人建起了高炉，研制着精铁、大炮等等，那里，给人的感觉是所有人都在忙碌着，一刻都不得闲。而这里却显然不同，处在蛮军的势力范围中，却像是一个世外桃源，一层层架起的梯墙，在山间如同蛟龙一般盘桓，让人看不明白的木甲，在道路上移动。

到处都是安静的气息，但又与外界完全不同。不管是一整个秩序，还是各种奇巧淫技，都显得独特而又古怪。

她们进入山中，绕着山岭，平坦曲折的道路，也已经铺上了水泥，木马牛车沿着坡道来去。阿彩好奇的看着这些古怪的木甲，木甲上的墨者也在看着她，对他们来说，这个个头高大得不可思议的女人，更显得奇怪一些。

走到山腰处，是一片向前延伸开去的广场，一群人正在那里讨论着什么。有人扭过头来，看到她们，拂着须，呵呵笑道：“小丫头，过来，过来！”

小梦带着阿彩一同走过去，笑道：“嵯峨爷爷！”

这个老人，正是嵯峨老道，此刻的小梦，虽然还没有解除她的易容，在别人眼中依旧是“聂隐娘”，但她来到这里时，已经跟嵯峨老道见了面，嵯峨老道也已经知道了她的身份。

而与嵯峨老道交谈的几人中，除了另外几名墨门的高层，另有一人，却是秦川五义中的老大秦陌。此时的秦陌，白化病虽然基本已经治好，但皮肤依旧要比普通人白得多。

小梦此刻易容后的模样，秦泽其实还是第一次看到。虽然如此，他心中其实早已知晓这是自家姑娘，不过周围，并不是每个人都清楚“聂隐娘”的真实身份，他也就没有特意在人前招呼。

日头移上了中天，几人便在这里说话聊天……

远处的山林间，宁江带着两个女童，在斑驳的阳光下走着。繁茂的树叶在他们的上方覆盖，不时有鸟雀扑腾。

此刻的他，已不再是道者打扮，身后的两个女孩，也都卸了易容。一袭青衫的他，手持折扇，一眼看去，仿佛只是一个游山玩水的书生，侏儒女在他的身后，背着放着几本书的书箱。

穿过一片林子，前方的阳光下，立着一个女孩。梳的是仕女打扮的飞仙髻，穿的是简朴而又小巧的绣金百蝶洁白衣裙。

她的周围，鸟语花香，一只梅花鹿从她的身后走过，漫不经心的看了她的背影一眼，又漫不经心的低首而去。

她就这般，站在如同绿毯般的草地上，于阳光下，带着微笑，略略的抬着头，看着从林中走出，出现在她面前的青年。

宁江轻轻的道：“鸾梅……我来了！”

女孩露出清纯的笑容，这份笑容，是她成为墨门的善公主后，所不多见的，就像是冰雪消融后，因为春风的到来，而绽放的第一只花朵，迎风而立，明媚烂漫。

日头一点一点的移动着，小丫儿和小刀留在了后方，并未打扰前方的两人。

青年与身边半年多未见、已经长大了些的女孩，一同走着。他们走过了紧贴山壁搭建的栈道，穿过了索桥，时而低声细语，时而露出微笑。

一阵风吹过，索桥左右摇晃，女孩轻轻的拨弄着被弄乱的发丝，白色的连衣裙随风飘动，裙裳的金百蝶仿佛随时都会飞走，栩栩如生。

青年温柔地牵起她的小手，一同往桥外那万木葱茏的山川看去。

那一整个白日，宁江并没有立刻进入墨家的中枢伏熊谷，而是就这样，与鸾梅在周边的山岭间到处游玩。

到了晚上，他们方才来到谷中，得知他到来的笺丽、小梦、秦无颜三人，自是兴奋。

白日里，宁江与鸾梅几乎没有谈论任何与天下形势有关的东西，大约是因为，对他们来说，这是难得的相聚，也是懒得的清闲，他们不想让任何事打扰他们这一刻的团圆。

直到即将到达伏熊谷时，鸾梅才向宁江说起，与阿彩和“妖血体质”有关的事情。

得知妖血体质的存在，宁江也颇为诧异。他虽然知道，与笺丽和小梦一同，被神册宗倍派人追杀的高大的蛮族女子身上，必定藏有某种隐秘，这隐秘，便是神册宗倍追杀她的原因，却也没有想到，居然还有“妖血体质”这样的事。

而鸾梅却也颇为好奇，突欲到底是怎么死的？对此，宁江只是微微一笑：“不可说！不可说！”

在谷中，宁江第一次看到了阿彩，第一反应，自然也是与其他人一般的“这女人好高”。

他虽见多识广，却也真没有见过这般高的女子。

而阿彩，也不由得打量着这个江湖到处都有他的传说的神秘青年，书生的打扮，俊朗的模样，不经意间，就成为了善公主、笺丽、小梦等人的中心点的、强大的魅力，以及仿佛只要他存在的地方、世界都会围着他转的神秘感染力，让她不由得暗暗猜测着，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当然，阿彩并不知道，其实这青年，还是前几日内在四位巅峰级宗师高手之间出现的“小白道长”。

这并不是善公主、笺丽、小梦等人不信任她，只不过，有些秘密的确是越少人知道越好。

至于“混江双蛟”的真实身份，实在是瞒不住了。在春笺丽用拜火教的术法对付白骨兵的那一刻，“薛红线”的实际身份，就已经无法隐藏。既然蛮军和拜火教高层多半已经猜到，那瞒着自己人，也就没有任何的意义。

那天晚上，宁江开始为阿彩详细的检查身体，以试图弄清“妖血体质”到底是什么……

圆月高高的挂在了夜空，另一边的远处，秦陌、秦无颜、秦小丫儿三人正在林边说话。

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在空地上来回走着，木墙的另一头，灯火闪动。

过了好一会儿，才看到宁江走了出来，阿彩跟在他的身后，那原本略黑的脸，此刻却是红透了的样子。

笺丽与小梦迎了上去。

小梦抱着小黑猫，道：“哥哥，怎样？”

宁江负着左手，沉吟道：“不好说，虽然弄清了一些问题，但是还是有许多不明白的地方。”

笺丽开玩笑道：“小梦是问你阿彩的身体怎么样？刚才进去前肯定是完好的，现在出来有没有什么地方破了？”

宁江道：“喂喂……”

阿彩的脸更加的红了。

小梦抬起头来：“唔……哥哥，这些天你有没有欺负小刀？”

小黑猫在她怀中羞羞的“喵”了一声。

春笺丽心想，这个恐怕是有的，这家伙对他妹妹的感情明显有问题，我不过就是在他妹妹的房中，穿上他妹妹的衣裳，他就把持不住，小刀简直就像是小时候的小梦……这可恶的家伙！

发现春笺丽斜着眼睛看自己，宁江右手握成拳头，轻轻的咳了一

声，觉得还是先不要跟她们说话。

把她们几人暂先扔下，走过去，与秦陌会合。秦陌跟在他的身后，向他汇报着南方的情况。自豹王败亡后，南方的朝廷，总体上还算是比较安定，天子宋弘回到临安后，重整朝纲，百废待兴。在北方蛮军短时间内再度南侵的可能性，因为豹王及其主力的歼灭，而彻底的解除之后，南方军民算是真正安下心来。

然而，紧接着，藉着豹王大军的歼灭，土地兼并也愈演愈烈。许多人在蛮军入侵结束后，回到家中，发现自己的土地、家园都已被占。此外，北方逃下去的世家豪门，与南方本土的地方乡绅，也频繁内斗，朝廷之上，也因此形成了大规模的党争。

秦陌道：“豹王入侵虽然失败，但是天子的权威，也因此而大幅下降，已经难以再压住朝堂中的各方势力。另外，武将地位大涨，那些文官也开始大规模的招揽江湖上的高手，利用权势地位进行拉拢，朝斗不停。短时间里，想要靠着朝廷反攻中原，恐怕是不太可能。”

宁江道：“这种程度的变化，倒也在意料之中。不管愿不愿意，天子这面旗帜，暂时还不能倒，否则，中原未定，南方便先发生内部的战乱，只会给蛮军和苗军以可乘之机。”

秦陌道：“苗军内部可能出了问题，只是具体的情况，暂时未知。”

宁江道：“秦泽和鸣山的鬼军师，对此怎么看？”

秦陌说道：“二弟认为，鹞哥虽然统领了三荒九岭二十七洞，但各岭、各洞主之间其实也是矛盾重重，在扩张期间，所有人都能够得到莫大利益，团结自然没有问题。但是现在，中原被蛮军所占，苗军一时也不敢与蛮族为敌，入侵西南七路的计划，因马景战的大败，以及西南各路义军尽皆依附朝廷而受阻。在这种情况下，各洞主有人觉得捞得不够，想要不顾一切继续扩张，有人觉得占了巴蜀就已经够了，想要收手，鹞哥恐怕也难以压住所有意见。”

继续道：“况且，与蛮族不同，蛮族各部落虽然也有矛盾，但是如今，长河以北全在蛮族的控制之下，虽然入侵江南失败，但是占有的地盘，对他们来说已经太多。基本上，每个部落都捞到了极大的好处，占据的地盘，都还没能完全控制和消化，就是遇到了一点挫折，对于整体，也没有太多影响，也正因此，虽然有豹王大败之事，但是蛮族内

部，总体上还是能够上下一心。苗军却是不同，虽然占据了巴蜀，但是内部派系并不比蛮军少，一个巴蜀并不够分，扩张受阻的情况下，地盘的划分和势力的分配，极容易引发内部矛盾。二弟认为，为了能够压住内部矛盾，鹧哥只有两条路，要么继续向西南用兵，设法维持地盘扩张，要么就是以尽快的速度打压内部的不稳定因素。前者，在如今的形势下，苗军未必能够讨到便宜，后者，短时间里，苗军不免内乱，给华夏可乘之机。”

宁江点了点头：“苗军其实实力不弱，可惜这一趟运气不好，出巴蜀时，已经错过了西南七路最混乱的时期，西南方的势力划分结束，能够立足的全都是难啃的骨头。再加上朝廷的官兵也都是往西南方压去，以及巴蜀本身易守难攻的特性，使得他们在占下整个巴蜀后，难以有更大的作为。虽然这样，一旦被鹧哥强行完成内部的整合，苗军依旧不是好对付的，必须要趁着苗军进退失据的这个机会，进一步打击苗军，从而引发苗军的内部混乱。我猜红巾军的鬼军师，应该也是这么看的？”

秦陌低声道：“鬼军师闭关了！”

宁江一个错愕，回头看他：“闭关？闭关做什么？”

秦陌道：“听说是闭关炼武，要两三个月后才会出关，现在，红巾军全是由红娘子主持，死守在蔷薇湖南面，除了不让苗军有进犯的机会，并没有其它动作。”

宁江呆了一呆……闭关练武？这个时候？

百子晋竟然在这种局势瞬息万变的时候，躲起来闭关练武？那厮到底在想什么？

要知，如今玄气大盛，天下高手多百子晋一个不多，少百子晋一个不少。但是真正的谋略型人才，才是少之又少。

华夏以往重文轻武，看似读书人遍地，然而大多都只会夸夸其谈，论起经义，那是一个比一个能说会道，所谓“半部论语治天下”这种话都敢说出，但是关键时刻，真正派得上用场的，却是少得可怜。

有道是“平日负手谈心性，临难欲死水太凉”，失去了文气的读书人，养着都嫌浪费粮食。在这种局势下，像百子晋这种能够看穿大势，将一支几乎走入绝境的、乱民组成的军队练成精兵猛将，走向一个又一

个胜利的智将，才是真正的凤毛麟角，可遇而不可求，是其他人难以替代的英杰。

结果他却在这个时候跑去闭关练武？

宁江手握折扇，心中暗忖：“百子晋闭关三月，三月后出关，天下都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子。他不是这般不知轻重的人物，应该是有什么其它因素吧？”

但凡天下大乱，如果不能在两三年之内，如同另一个世界里的楚汉战争、唐代隋、明代元、清代明那般，快速的平定下来，那就必定会拖入长期的战乱，比如汉末的三国、五胡乱华、唐末割据。

战乱刚刚开始的最初两三年，是最为关键的时刻，不在这两三年里驱除蛮夷，那后面最理想的结果，恐怕也就是南北朝。

百子晋居然在这种各方绞力，最关键的形势下闭关练武，实在是让宁江意想不到。除非他能在两三个月里直接修一个宗圣出来，否则能有什么用？

说真的，那怕他真能炼到秋水荐、刘玄游、周公贵、戴霸这种巅峰级的宗师水准，在整个名为“天下”的洪流中，也还不如现在的他有帮助。

对百子晋的选择，即便是宁江，此刻也不免有些一头雾水，只能猜测这内中必有其它隐情。

秦陌继续道：“此外，南方和长河北岸，近来出现了一个神秘的组织，唤作‘慈心斋’，这组织里，以女子居多，为首的，唤作慈月仙子，这慈心斋发展速度，快得有些不可思议，且不管是在朝廷高层，还是在蛮军高层，都已开始具有不小的影响力。”

宁江讶道：“我离开江南时，还没有听说过这样一个组织，这些人是从哪冒出来的？”

秦陌说道：“这个我们也还没有能够弄清，不过她们的理念，颇为讨巧。这慈心斋里的女子，大多都貌美如花，且琴棋书画，无一不精，又有许多高手。每一个人的打扮，都是出尘脱俗，犹如天上仙子一般。她们说，天父地母，天下万灵皆为天地之子女，劝人善待生灵。她们出

入于蛮族高层，劝说那些杀戮成形的蛮将，善待治下的百姓，她们来往于长河两岸，说要化解华夏与蛮胡之间的仇恨，消弭战火，解救百姓。她们劝说世人，要善待其它生灵，若是在路上看到有人杀鸡宰兔，往往停下脚步，劝人放生，甚至不惜花银子将其买下放走。如今，长河两岸的百姓，有许多已开始吃素，朝廷上的许多达官显贵、以及不少地主乡绅，也往往会将这些美丽的仙子请入家中，请其讲解慈心教义。她们的理论，大多都是从儒家的经典里延伸而出，是以也深受那些大儒欢迎，许多人说她们是儒家新生的‘慈学’。”

宁江紧紧的皱了皱眉，这种感觉非常的不妙，感觉就像是另一个世界的历史上，失去了半壁江山的东晋，却开始沉迷于佛学和玄谈一般，竟连他也开始有种无力感。

秦陌道：“二弟说，一个组织，绝无可能以如此快的速度，从无到有，它必定是建立在某个早就已经成形，且在暗中发展已久的势力的基础上，是某一个强大组织的改头换面，二弟猜测，其中最可能的就是……”

宁江长叹一声：“拜火教？”

秦陌道：“二弟是这般猜的，只是目前也完全没有证据，而且现在，她们无形中，已成为连接着蛮军高层和南方朝廷的使者，二弟说，就算她们真的是拜火教改头换面，揭发出来，恐怕也没有什么用。”

宁江紧握折扇：“这还真是……釜底抽薪啊！”身为一个穿越者，他比谁都要清楚这一招所带来的强大隐患，虽然不见刀光剑影，但可以说，这一手，甚至比豹王带二十多万精兵猛将南侵，还要危险和可怕，就像是慢慢割肉的软刀子，偏偏却是难以化解。

这“儒家慈学”一旦成形，即便是杀光那些女人，恐怕也没有什么用处。在最恰当的土壤上，种下最恰当的种子，就算杀了播种人，种子的生根发芽，只怕也已成了必然。

拜火教的女尊和恶女神……这还真是好手段！

他在心中忖道：“这一手，还真是无法化解，好在这‘慈学’虽然能够影响朝廷和凡夫俗子、以及大量失去文气而又不肯做出改变的儒生，但是难以影响到江湖和武者。实在不行，那我就跟着她们一起砸盘好了，看谁砸盘速度快。”

心中定下迫不得已之下的应变之道，又向秦陌交待了一些事，当晚，秦陌就连夜离开伏熊谷，出了祈阴山，赶回南方去了。

秦陌走后，宁江便走到了善公主，两人一同在月下走动。善公主问起阿彩体内妖血体质的事。

宁江道：“时间太多，也没能够研究出什么有用的东西，唯一能够确定的是，阿彩的血液中，的确是隐藏着某种神秘的力量，但是其来源、以及让她能够用出‘神通’的具体原理，都还不得而知。另外，我也曾研究过红蝶的身体……”

“你、你研究过红蝶的身体？”鸾梅扭过头来，吃惊的看着他。

宁江摆着手：“这个不重要。”

鸾梅咬着嘴唇……这个很重要。

宁江在草地上坐了下来，用手指头敲着自己的膝盖，沉吟道：“天人体质的原理，我也同样还没能弄懂，唯一能够确定的是，红蝶的神魄里，有不同寻常的地方。这不同寻常之处，以真阴为连接点，从神魄影响到身体，造出了‘天人体质’，与阿彩的妖血体质并不相同。阿彩的妖血，藏于血脉之中，更像是遗传基因的一部分，她的神魄和平常人没有什么不同。虽然如此，总感觉，她们所隐藏的神秘力量，有着某种相似之处。另外，目前看来，天人体质者，似乎只存在于华夏人中，而妖血体质者，据阿彩说，暂时也未发现华夏人中，有人拥有妖血。当然，目前无法确定这是因为样本太少造成的‘巧合’，还是真的缘于华夏人与蛮族的不同。说到底，天人体质者，我也只研究了红蝶一人，也许其他的天人体质者跟她不同，也有可能。”

鸾梅瞅了他一眼，忽道：“我也是天人体质！”

宁江扭头看她：“你的意思是……”

女孩脸红红的看向一边：“一个样本，终究还是太少了，两个……总比一个好一些。而且，我也很想弄清天人体质到底是怎么来的，我可以让你研究。”

宁江笑道：“我知道了！”于是使用公主抱将她抱起，进入林中，详细的为她检查身体……

晨曦从树叶间透下，落在林中的两人身上。

坐在青年腿上、依偎着他的胸膛的女孩，羞羞气气的用小粉拳捶了一下他的胸口。想了想，终究觉得不甘愿，忍不住又捶了一下。

虽然多少有些心理准备，但真没有想到他是这般检查的。被他这般检查过的女人，哪里还嫁得出去？

虽然她也没指望嫁给别人……但这也实在太羞人了。

她抬起头来，抿着嘴儿：“你对红蝶和阿彩也是这般检查的？”

青年摸着她的小腿儿，呵呵的道：“这个……有点不太一样。”

女孩低低的哼了一声，也没有再纠缠这事，而是问道：“那你检查出了什么结果？”

青年把手往上移，沉吟道：“你和她们两人有相似的地方，但也有不同的地方。红蝶与平常人不同的异常点在于她的神魄，正常的人的神魄都是在出生时形成，她却有一点，像是原本就存在的。阿彩的妖血，更像是通过血脉传承而来，血液中隐藏着不为人知的隐秘。而你却是两者皆有。”

鸾梅紧夹双腿：“两者皆有？”

青年道：“你的神魄中，拥有类似于红蝶一般的神秘点，你的血液，却也同样拥有什么的力量。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

鸾梅道：“神魄中的神秘点，是我天人体质的源头，血液中的神秘力量，却是浴血重生后所生成？唔，我也是这般感觉的。在浴火重生之后，我能够觉察到，在我原本的体质里，增加了某种神秘的力量。红蝶

的天人体质，带给她惊人的天赋，但是所有的一切都是需要重新学习的。阿彩的妖血被激活后，不需要学习，就能够使用特定的神通。而我，一方面拥有着‘长公主’的天人体质，另一方面，原本是拜火教‘善女神’的我，的确是拥有着一些其他人无法学得的，独特的神秘力量，这种力量，在我浴火重生后，自自然然的就开始出现。”

宁江点了点头。在浴火重生，被他带到终南山的那几天里，她的实力可以说是突飞猛进，这显然不是“天人体质”带给他的。

他低头看着怀中的女孩：“绮梦……”

鸾梅笑道：“我知道你想要说什么。我是善女神，也是鸾梅长公主……其实现在还是。虽然‘鸾梅长公主’的意识已经越来越强，‘善女神’越来越弱。现在想来，拜火教从选择‘鸾梅长公主’作为我降世的身体的那一刻，就已经犯了错误。作为天人体质者，‘鸾梅长公主’神魄中的神秘点，原本就是难以消灭的，偏偏整个仪式还因为你们的强行打断而出了差错。不过这一切，已经无所谓了，现在的我，已经找到了我自己要走的路，就算是圣凰也影响不了我。”

宁江笑了一笑。

如果说，“善女神”的降世，执行的是圣凰的意志，那现在的她，已经拥有了她个人的自我，能够自己思考什么样的道路才是好的、是对的，而这却是这一类的宗教的大忌。

虽然帮鸾梅也检查了身体，但是对于天人体质和妖血体质，依旧没能弄明白。而由于样板也的确是太少，再加上此时此刻，天人体质也好，妖血体质也好，整体数量毕竟稀少，对整个局势的影响，也还有限，于是两人暂时将这放下，讨论起当前北方的局势。

而对于宁江来说，其中最关心的一点就是，拜火教的“恶女神”到底是谁？

形势到了这种地步，拜火教不可能一直潜藏下去，他们搅风搅雨，其目的，绝不会只是为了在台下看戏，最终还是要到台面上来。

然而，拜火教那一直隐藏着的恶女神，却又到底是谁？

这个却是他们始终没有能够调查出来的事……

昏暗的山林间，两个女子，在野花泌出的芬芳中漫步前行。

这两个女子，一个身穿黑裳，眼眸中有着神秘的幽光，如同黑色的珍珠，闪动着犹如梦幻却又诡异莫测的色彩。一个身穿红裳，手中持着红色的杜鹃花伞，步伐轻盈，仿佛凌波而行，每一个动作都完美得没有一丝瑕疵。

她们两人，便是拜火教中的女巫萧古，以及妖女桃霏。

她们进入山林深处，早有两名蛮族男子等在那里，其中一人身形魁梧，额头颇高，长着鹰钩鼻，目光几位锐利。即便以萧古和桃霏两人的实力，都能感受到这人散发出来的无形压力。

这男子，便是孟神君，冥篁王的大弟子，据说，一身实力已经不下于他的师父，在整个蛮族中，乃是排的上名的高手。

孟神君身后跟着的，这是他的三师弟白蛇飞蛇。

孟神君与萧古，两人原本就是见过面的。只是那个时候，萧古明面上的身份，乃是豹王身边的人，虽然如此，如冥篁王、孟神君，却早已知晓她的实际身份。她本是拜火教的恶女神搭在拜火教与豹王察割之间的桥梁，只可惜豹王的意外败亡，让拜火教在蛮军高层，失去了一大助力。

跟在萧古身边的红衣女子，孟神君却是不曾见过，此刻不由得亦是暗自打量，见这女子的每一个动作，都是不多一分，不少一分，哪怕是飘飞的秀发和裙裾，也无一不恰到好处，仿佛全在她的控制之下。玉葱般的手指轻捏着缓缓旋转的花伞，微小的接触便潜藏着随时可以生出无数变化的动能。

美轮美奂的模样下，是完美到极致的控制力。孟神君暗自忖道：“拜火教果然是卧凰藏凤，随便走出一个女子，都不容小觑。”

萧古移至孟神君面前，柔身施礼：“妾身见过神君，不知王爷为何未到？”

孟神君缓缓的道：“家师暂时隐退，或许要在一年之后，方才能够出关。本神君来，也是一样。”

萧古略一错愕：“王爷在这个时候隐退闭关？”

孟神君淡淡的道：“家师在与善公主、秋水荐一战中，虽被秋水荐已炼至无形的九天并刀牵动体内隐患，却也找到化解隐疾之法，是以闭关一年，届时再出。”

萧古心中暗惊，善公主与秋水荐两人联手，对上冥篁王、孟神君师徒二人，不但能够全身而退，甚至反引发了冥篁王的体内隐疾？她们两人，竟然厉害到这般地步？

她道：“王爷既选择于此时闭关，想来必有他的计算，吾等便期待王爷出关后，功力更进，大展神威的那一天。只是不知，我们事先与王爷的交易，是否还有效？”

孟神君挥一挥手，一个琉璃小瓶，便已飞出，落在萧古手中。这瓶中，装着红色的液体，晃动之间，发出荧光，也不知到底是何物。

萧古也未查看，就这般将它放入袖中，回过头来，朝红衣红裙的同伴略一点头。

红衣红裙的女子花伞轻旋，飘然上前，将一张纸卷递了上去，被白蛇飞蛇接下。

萧古道：“这纸卷里记载的，便是阿骨兵的炼制之法。为示诚意，妾身不得不明言相告，这炼制之法，所需要的某种材料，并非这世间所能够找到，况且阿骨兵已被华夏一方、东南武林盟的宁江和道门所破。这一趟，豹王带到江南的阿骨兵，大多都死在了某种火炮之下，那种火炮，抛出的乃是炸药包，死去的阿骨兵，外表没有一丝伤口，却是七窍流血，体内肺腑尽碎。事后调查，这种火炮，乃是由宁江所设计，由正一教连通南方的各个道门，一同造出，他们将其唤作‘没良心炮’，射程虽然极短，但是在这种没良心炮的威力下，刀枪不入的阿骨兵和普通兵士，几乎没有区别。”

孟神君点了点头：“本神君知晓。”让白蛇飞蛇收起纸卷，负手道：“交易既然完成，那便开始谈正事，你们的恶女神何在？本神君想见其一面。”

萧古屈膝施礼：“恶女神另有它事，暂时无法来到，但是此前，女神已授权于妾身，让妾身全力配合王爷和神君，有什么事，神君只管吩咐。”

孟神君冷然道：“如今，善公主和墨门，已经成了我方后方之极大隐患，屡剿而不定，善公主的出现，原本就是你们拜火教留下来的手尾。此外，目前基本上已能确定，混江双蛟中的薛红线，实际上就是贵教的叛徒秦小春，也就是所谓的眉妩女侠春笺丽。她叛出拜火教，不但未死，反而到处坏我等好事，这一次，她师父蝙蝠公子更是一次杀我军一百多名阿骨兵。不知贵教，对于善公主和春笺丽这两个叛徒，究竟是如何打算？”

“这二人的存在，即便是对我教，也已成了眼中钉、肉中刺，乃是非除不可的必杀之人！”萧古道，“神君放心，我方已经查得，墨门的主基地，就在祈阴山西段的伏熊谷中，恶女神已经纠集众多高手，届时，一定配合神君和贵方大军，扫平墨门，我方恶女神亦布置妥当，到时也会亲自出手。只是有一点，神君不可不防……”

孟神君道：“何事？”

萧古脸色显得有些凝重：“根据我方的多方调查，如今已经确定，东南武林盟的宁江，此刻根本不在南方。此时此刻，他很可能已经到了北方，与善公主同流合污，毕竟善公主的前身，就是他的情人。虽说整个北方，目前全在天军的控制之下，但是此人擅长用谋，诡秘难测，且精通一些不可思议、不为外界所了解的奇特学识，对上此人，千千万万不可大意。”

孟神君目光闪动：“宁江到了北方？尔等确定？”

萧古道：“应当没错！”

孟神君并未真正见过宁江，然而此时此刻，方一得知这一消息，他的脸色，竟是如临大敌一般。单是以此，便可知道，这一个传闻中不会武功的读书人，在他的心目中，竟比千军万马的杀到，还要让他重视。

与萧古又说了几句后，他便带着白蛇飞蛇，转身离去，心中沉思：“既然宁江那厮到了北方，与善女神合流，那北方的各种隐患，必须要尽快解决，不可再拖，绝不能给其予可乘之机。”

随着他这一念，湟河以北，刀兵再起，到处一片腥风血雨。

.....

宁江随着鸾梅一同前去，参加墨门高层的会议，途中，他将修罗界的存在，与小方回到修罗界的事说了出来。

鸾梅道：“其它世界的存在，原本就是必然的事。至于那小方，虽然跟着陨石从天而降，但是，听你这么说，她不像是圣凰和女尊那一边的人，倒更像是拜火教的敌人，这倒也有些古怪。陨石分明是圣凰扔下来的，既然是圣凰扔下，拜火教一方，为何却又要去抓她？前两次陨石天降，掉下的都是怪物，第三次掉下的，为什么会是她这样的一个人、来自修罗界的孩子？总感觉这里面颇有一些玄机。”

抬头往他瞅了一眼：“明知道她身上藏在这般多的秘密，你就这般让她回修罗界去？”

宁江笑道：“至少目前来看，她不是我们的敌人，这一点已能确定。而且现在，我们自己的敌人都还顾不过来，也管不到修罗界那一边。而将来，我总是要到修罗界去看一看的，先助她一臂之力，结个善缘，将来在修罗界也有一个落脚之处。”

鸾梅点了点头，没有再就这事多说什么。

宁江却是抬起头来：“不是去参加会议么？我们这是去哪里？”

鸾梅道：“我先带你去见一个人。”

宁江道：“什么人？”

鸾梅道：“我们新墨门的一个叛徒。”

宁江感兴趣的道：“叛徒？”

他们进入一片竹林之中，只见一名中等身材，年纪大约三十出头的男子立在那里。鸾梅指着宁江，向这人道：“刘禾，这位就是你想要见上一面的宁江宁翰林。”又向宁江介绍道：“这位，便是即将分裂我墨门

的叛徒刘禾。”

“啪”的一声，刘禾拱手弯腰：“小的刘禾，见过宁盟主！”

宁江还礼：“刘兄不用客气。”

鸾梅道：“刘禾原本便要离开伏熊谷，到长河北岸去，听说你马上就要来，是以多留了一天，以求见你一面。我也觉得，让你见一见他，给他一些指点，或许也是一件好事。”

宁江道：“不敢。”又道：“不知刘兄到长河去，所为何事？”

刘禾道：“敝人本是一名墨者，但却与如今的新墨门，理念完全不同。敝人认为，如今的新墨门，其理念完全背弃了先秦墨子之兼爱与非攻，妄动刀兵，空自挂了一个墨字，实非真正墨者。是以，我与我的众多同志，绝不愿承认如今的新墨门，更不愿意接受善公主的领导。我等同志，将坚守非攻之信念，带着大批农田水利之器具，到民间为百姓造福，绝不参与任何政事，一心恢复战乱之下的农田生产。”

继续道：“此外，我等永远不认同善公主与新墨门，不但不认同，还将在百姓之间，对其大肆批判，力图告知天下人，新墨门理念之祸害，让世人知晓新墨门与真正的墨家之不同，让世人不为新墨门和善公主所骗……”

宁江摇扇笑道：“好主意！不知这主意，是何人想出？”

善公主眸光如水，似笑非笑：“这是我与墨门的几位高层，绞尽脑汁后，一同思考而出。共产光辉的理想，在民间是有市场的，然而，不管是在谁的势力下，只要一有人宣传这一理想，当权者便畏之如虎，全力打压，也使得这一理念，根本无法宣传开来。”

宁江道：“所以，你们就用了这一曲线之法。既然当权者闻善公主而色变，遇新墨门而紧张，你们便反过来投其所好。一来，如今战乱四

起，到处都是荒芜一片，农田水利的确是极需振作。墨者带来的、用于农田水利的各种工具，的确是众人极需的，但是以往，那些地方官绅，各种山头，只要听到一个墨字，便会生怕你们在他们的地盘上宣传新墨学。现在，你们这些‘墨门叛徒’，干脆便以反新墨学为名，向百姓大肆批判善公主和新墨学的祸害，这自然是高层所乐见的，只怕连蛮军都不会阻止你们。然而，既然是要批判新墨学，自然要讲清到底什么是新墨学，这一来，反而反向宣传了它。”

善公主道：“刘禾他们，会尽可能的将新墨学妖魔化，以投蛮军和地主所好。我们不求大家马上就接受它，赞同它，但是首先，我们需要让越来越多的人，知道有这样一种全新的理念。我们先布下众多的火种，直到有一天，能够成功的将它点燃。”

宁江点了点头，墨门的高层，显然也与拜火教一般，看到了儒道崩溃后留下的“意识形态”的空白，并试图将其占据，只不过，两方走的路全然不同。

拜火教弄出“儒家慈学”，直接走上层路线，新墨门却是直接扎根民间，短期内，“儒家慈学”必定见效更快，但是从长远来看，谁才会取得最后的胜利？

他问道：“不知刘兄等人，为区别于新墨门，到时如何自称？”

刘禾道：“为区别于善公主和那些坚持新墨学的墨者，我们在人前，将以‘墨守’自称，表示自己无意与上层作对……”

宁江道：“不妥，在当前这种情况下，蛮军也好，乡绅也好，都不免谈墨而色变。既然要与新墨门划开界线，甚至在明面上与新墨学作对，你们何不干脆脱离墨家？”

刘禾错愕道：“脱离墨家？”

宁江笑道：“你们便明着告诉世人，你们虽然是墨家门徒，但耻于与新墨学为伍，为示清白，不再以墨者自居，而是别开新派，另立一家……”

刘禾道：“什么家？”

宁江道：“农家！先秦时，农家同样也是诸子百家之一，脱胎于墨

家，却又与墨家不同。始皇帝焚书，却不焚农家书籍，何也？自然是因为农家的理念，最是无害。修饥谨、救灾荒，农为本，商为末……这是任何一个当权者都乐于见到的。墨守虽好，不如干脆以新农家自居，墨为骨，农为表！我也会派出一些天地会的人，加入农家，帮刘兄在长河两岸站住脚跟，助刘兄一同‘批判’新墨学。”

善公主与刘禾对望一眼，不由得一同点头……以农家自居，的确是更有利于让高层相信这一新冒起的组织的无害性。

当下，三人便又讨论了一下具体细节，之后，刘禾便告辞离去，带了一批人，悄悄离开了伏熊谷。其后，全新的农家，便在华夏的土地上开始扎根，他们以劝农劝桑、批判新墨学为己任，颇受畏惧新墨学的地方官绅的欢迎，而新墨学，却也在他们不断的妖魔化下，悄无声息的扩散开来，并逐渐为天下百姓所知。

刘禾离去后，宁江便随着鸾梅，一同到了伏熊谷深处的虎涧边，见到了另外几位墨门高层。

其中一人，自然是他早就已经熟识了的嵯峨老道。常年隐居于终南山，如今却是与善公主一同，成为最早一批宣扬新墨学的墨家领袖，此刻的嵯峨老道，看上去干劲十足。

另有一人，身穿麻衣，脚踩麻鞋，腰间配着的是几乎快要生锈的铁剑，古板而又一丝不苟的样子。在鸾梅的介绍之下，宁江才知道，这人便是“冷面判官”古山岩。

这古山岩，原本并非墨者，而是江湖上有名的杀手。一个杀手能够做到“有名”，与其说是本领高强，不如说是个性十足。只因为，这人一向嫉恶如仇，遇到不平之事，往往在收取了苦主几枚铜板、又或是一饭之报后，便为其杀人取命，也正因此，他虽是杀手，杀的却无一不是巧取豪夺的恶徒。

蛮军入侵后，他更是曾不知多少次，杀入蛮族重重防护之中，取蛮将首级，直至加入墨门后，方才收敛了些。如今，他可以说是整个墨门中，于善公主之下最有名的墨者，也是蛮军必杀的目标。

看到这人麻衣草鞋，俨然一副先秦时墨者的装束。其实现在，毕竟不是先秦，除非穷苦到极点的人，布衣布鞋也还是穿得上的，至少这伏熊谷中，绝大部分人，自食其力，还没到非得穿粗麻衣的地步，而以墨

家的铸剑之术，铸练一口好剑，也是很简单的事。

也正因此，宁江猜想，这人之所以一副先秦墨者的装束，与其说是墨家的复古派，不如说，是因为他个人觉得这样子更有“个性”吧？

古山岩身边，又有一名老者，唤作俞泽言，一身布衣，稍有一些驼背，手持旱烟，在墨门中的地位，显然不在古山岩之下，然而这人的名字，即便是在来北方之前，对江湖上的一些人物已经做过不少调查的宁江，也从来不曾听说过。

此外，还有一名中年男子，名为郁金斗，却是儒家打扮，青衫头巾，犹如落魄秀才的模样，然而宁江却是看出，这郁金斗的实力，恐怕还在古山岩之上。

在宁江打量着这三人的时候，古山岩、俞泽言、郁金斗三人，也在打量着他。《九阴真经》的传播者，儒道的最后一位状元郎，曾入朝为相、变法图新，曾领兵沙场、大破蛮军，不会武功却是东南武林之盟主，不再为官却是此次令豹王败亡、助大周在南方站稳脚跟的最大功臣。

长河后浪推前浪，江湖代有人才出！

然而像他这般，在极短的时间里，如彗星一般崛起者，却是堪称奇迹，千年以来，实属少见，再往前，恐怕要上溯到先秦时期，方有这等人物，那还是在后人的不断美化下、名垂青史的传奇人物，如六国佩印的苏秦，如一剑破周的张仪，俱是在他们所处的时代里叱咤的人物。

此刻，在这里的几人中，宁江虽是新到，且本身并非墨者，但没有一人会质疑他参与墨门高层会议的资格。

而鸾梅虽然是个女孩，但一来，她本就是新墨门的创办和领导者，二来，她的实力在墨门中乃是最强，三来，众人也都知道她本是大周王朝的长公主……这是拜火教和蛮军高层都已经知道的事，她自然也没有必要去瞒着自己人。

也正因此，她表面年纪虽然最小，在墨门中的威望却是最高。只见她搬来一张矮凳，站在凳子上，手中持着细细的竹鞭，指着桌面上的地图，开始为宁江讲解当前黄河以北的形势，以及墨门在各处的暗桩，以及在暗地里与墨门有秘密来往的抗蛮势力。

“最西边的潞州一带，有大量的蛮军驻扎，与之相对的司壁洞，则在苗军的控制下，近来蛮军与苗军摩擦颇多，我方的暗樁，也全都撤出了潞州，只是派出些许人手，设法进一步挑动蛮、夷之间的对立。只不过，苗军不敢轻易挑衅蛮军，而巴蜀易守难攻，蛮军占有的大片土地还未消化，再加上江南大片土地，对于蛮军来说要比巴蜀易啃，可以认为，在攻下巴蜀之前，蛮军应该不会与苗军开战。”鸾梅说道，“但是，蛮军高层的决定，未必能够完全约束到底下人，这是由蛮军本身各部联盟的特性决定的。”

宁江点头道：“设法挑拨蛮军和苗军两方，就算打不起来，鹞哥也不得不将兵力往北加强，以防不测，对将来华夏官兵和红巾军、断稼军收复巴蜀的恶战是有利的。巴蜀未平，则中原难定。”

鸾梅继续道：“北面的魏、鹿、井三州，如今已有大量南迁的蛮族，虽然一团乱象，但是华夏百姓或是南逃，或是早被蛮军杀光。”她微露哀伤之色。

这三州，在第一次蛮军入侵时，就已经成为蛮族的囊中之物，而那个时候，九阴真经方出，玄气未盛，儒道刚刚崩溃，蛮军犹如虎狼，肆无忌惮的杀戮百姓，祈阴山以北这几州的华夏百姓，几乎被屠杀殆尽。

直到后来，玄气大盛，华夏高手辈出，保甲制下，地方势力纷纷抱团，蛮军才不得不收敛许多，恩威并用，也不敢再胡乱杀人，激起民变。

鸾梅头梳飞仙髻，身穿百蝶衣，竹鞭往祈阴山脉的下段指去：“这一带，隐藏这一支抗蛮义军，为首者唤作宗沼，此人原名宗天召，却是进士出身的儒将，官军大败后，他带着不少残兵败将，逃入了祈阴山后段，继续从事抗蛮大业。这支义军，与我们墨门的理念完全不同，原本就是官兵，为首者又是儒门出身，初始时，无论如何都不肯与我方合作，说是道不同不足为谋，直到我亲身上门，挑明了我本是先帝之女的身份，以及彼此两方唇亡齿寒的道理，双方才开始有了合作的空间。”

宁江说道：“这宗沼，我也曾听甘玉书提起，虽然是进士出身，但却是儒生中少有的、有真才实学的人，爱兵如子，赏罚分明，颇受底下兵将爱戴，但是为人颇为固执，虽是儒将，但以前在官军中，根本不受重用。先帝死后，他屡次向宋乾进言，认为华夏一方应当集中兵力以防守为主，宋乾却是不听，反而将他降职，终于酿成了后来昊京被李胡轻

易攻破、文武百官和华夏帝王尽皆被掳的奇耻大辱。”

又道：“只看这宗沼，身为文人，却能够在如今这种环境下，拉起抗蛮队伍，便可知道他的本事。虽说理念不同，但面对大敌，目前合作是最首要的。”

鸾梅道：“此人虽然固执，但对你这状元郎却颇为敬重，曾不知多少次在人前长叹，说朝廷若是肯用你之言，形势无论如何不至于此。必要时，你可去跟他谈谈。”

郁金斗却在一旁笑道：“不需亲去，这宗沼的为人，我一向却是深知的。以他对宁翰林之崇拜，宁翰林一封书信过去，他必千里赶来。不过此人浑身是刺，就算对宁翰林你敬仰至犹如崇拜，但一旦见面，必定还是会全力挑衅，以试宁翰林你的才学，宁翰林你可要做好准备。”

宁江摇扇道：“无妨，这种人最好对付！”

鸾梅又道：“许州、沂州、吉州、石州、并州都有我们墨门的分舵，不只是分舵，实际上也隐藏着大量由明转暗的高手和墨者。此外，在这些州里，许多暂时保持中立的地方团练、山寨，也都与我们有所联络。在这大半年里，蛮军虽然势大，但我们也没有闲着。不过，比较麻烦的是，我方和与我们联络的各方隐藏势力，分散在各处，在蛮军的扫荡下，难以聚集，且稍一异动，往往就会面临大规模的镇压。”

“冷面判官”古山岩冷哼一声：“依我看来，还不如集结高手，专一以刺杀蛮军高层为主……”

鸾梅摇头道：“这种做法，虽然会令蛮军头疼，却非正道。想要杀虎尊、神册宗倍、鹖后绝不容易，杀不了这三人，蛮将杀再多，也没有什么用处，徒增我方高手的消耗。况且，这样做，长久下去，墨门在众人的心目中，将不再是争天下、救天下的一方势力，而成了纯粹的、以刺杀暗算为主的江湖组织，真正有理想、有报复的江湖好汉，将不屑来投。”

俞泽言沉吟道：“老夫还是认为，目前各处被蛮军驱赶的流民，都是可供利用的棋子。这些人，无人领导，就是一盘散沙，只要有人带头，振臂高呼，总能起到一些作用。”

“冷面判官”古山岩没好气的道：“能有什么作用？徒增伤亡罢了。乱民的暴动，首先恐惧的不是蛮军，而是各地已经成形的地方团练，这些人比蛮军更怕受到暴民的冲击，乱民暴动，首先就是迫使这些人与蛮军一同，对暴民进行剿杀。”

俞泽言道：“我们应该相信人民群众……”

宁江道：“没有强大的组织力，发动起来的暴民，只会变成山头林立的无数贼寇，西南七路就是活生生的例子。虽然最后，大鱼吃小鱼，

小鱼吃虾米，总会安定下来。但是目前，蛮军就是最大的大鱼，而正如古大侠所言，过早的发动流民，将迫使那些生怕受到暴民冲击的各方势力，靠向镇压暴民的蛮军。除非事先就有足够的宣传，和强大的组织力，能够从一开始就将乱民聚合成对抗蛮军的强大势力，与各山各寨组成统一战线，但我猜想，目前你们应该还没法做到这一点，否则也不会这般头疼。”

鸾梅低声道：“我们的确是这般尝试的，也派出了许多人，悄悄潜伏在流民之中，试图先行建立最底层的班底，发展人员，但是拜火教在百姓间的发展，也异常的快，他们有蛮军的扶持，有天降陨石作为他们宣称的‘神迹’，而且越是乱世，宗教也越容易麻痹和蛊惑人心，我方的基层，屡屡遭受破坏。”

宁江道：“首先，必须要打下足够的根据地，然后再发动根据地里的群众。联合起所有的抗蛮力量，好的，坏的，都必须彻底的联合起来。虽然蛮军势大，但这里是华夏的土地，只要大家不各自为战，集合起所有能够集合的有生力量，坚持到最后，抗不住的必定是蛮军。”

郁金斗沉吟道：“南边天子犹在，各方势力可以统合在‘尊王攘夷’这面大旗下，黄河以北，离新天子太远，且实际被占已有近一年，再加上目前，连衍圣公的孔家都开始为蛮军站台，不管是出于被迫还是其它，都使得‘尊王’这面大旗难以再扛下去。‘天人感应说’在华夏土地上，依旧有极深的土壤，而陨石落京城，对大周就是最大的打击，也是‘周亡’的最有力预言。”

宁江道：“抗蛮本身就是最大的大义，只要把蛮军的暴行一件件端出来，进行宣传，便可以让任何反蛮的势力成为正义之师。蛮军想要在短时间内统治华夏，坐稳江山，残酷镇压原本就是免不了的，以异族统治华夏，以少数统治多数，最关键的一点，就是不能给他们任何整合的时间。尤其是现在，豹王的惨败，已经打破了蛮军战无不胜的神话，大周已经稳住了半壁江山。现在就是时间，我们要跟蛮军抢时间。”

他的目光，从桌面的地图上收回，抬起头来：“如果诸位信得过我的话，我希望，从此刻起，能由我暂时接手墨门的主力 and 各处分舵的隐藏势力，与其它抗蛮义军的接头、联络，也请诸位全力配合。北方必须要乱，但必须要是我们能够掌握之下的大乱。还有，这一场大乱，恐怕是要死不少人，有我们的，有敌人的，我希望大家都有心理准备。”

众人对望一眼，一同点头。鸾梅笑道：“我早就在等你说这句话！”

.....

烈火在夜色中熊熊窜起，远处的嘶吼和愤怒的厮杀声，此起彼落，交错成炼狱般的颤音。“爹——”一个女子的声音在混乱中响起。

“带着大家先走！”前方握剑的独臂男子猛一回头，朝着女儿喝道，紧接着便带着人往前方奔去。“阿骨兵，小心阿骨兵！”有人这般叫道。

赵庭珍强忍着泪花，心知这是自己所能够看到的、父亲的最后一眼。带着身边的妇孺，转身往后山奔去。房屋的倒塌声，大火的呼噜声，在她的身后密集地交响。

剑光爆散，七里锋锋主一出手，就是澎湃如海的剑气，瞬间就击杀了往他冲来的二十多个蛮兵。

一颗人头就在这时飞了过来，他后退半丈，看着人头在自己的前方滚动，目赤欲裂，嘶声道：“三弟？”

应全琨的首级，在火光中明灭不定，竟是死不瞑目。一名骑马的蛮将手持粗大的长枪，马蹄滚滚：“七里锋的赵锋主？本将领教了！”

剑气爆发，恶气涌动，轰然一声，狂风大作。

另一边的寨墙上，七里锋的副锋主曹紫腾，则早已跟白蛇飞蛇战在了一起。他剑势威猛，如虎似豹，白蛇飞蛇一时间难以挡起锋芒，然而更多的阿骨兵爬上了寨墙，往他杀来。

轰！一段寨墙在蛮军的火药下炸开，蛮兵蜂拥而入，见人就杀。哭喊声，奔走声，不绝于耳，血水一波波的洒在干燥的土地上，倒下的老人、女人，没完没了。

听到了大哥的怒吼，心知三弟已经被蛮军所杀的曹紫腾，怒火上涌，不顾一切的冲向白蛇飞蛇，然而身边阿骨兵的斩击，瞬间在他身上造成了几道伤口，而白蛇飞蛇不进反退，以极快的速度，闪来他竭尽全力的一击，脚在后方箭孔上端一踩，箭一般向前。

一柄短刀过后，曹紫腾的脑袋已经飞了起来。

七里锋的外头，一名蛮将策马飞驰，赶到率领蛮军的主帅孟神君身前，下马拱手：“大帅，不知七里锋犯了什么错？为何突然要将他们赶尽杀绝。”

这蛮将，便是桑翰，七里锋的投诚，最初就是由他所接受的。此时，孟神君已经持着虎尊的秘令，接掌了湟河以北的所有兵权，各部首领都在他的制约之下，桑翰也不能例外，但他却是想要知道，为何对七里锋说灭就灭？

众多蛮族勇士的簇拥下，孟神君冷冷的道：“华夏一方的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已经到了北方，势必要趁着虎尊闭关未出，神相与鹳后坐镇中原，在湟河以北搅风搅雨，令我军后方不稳。任何不稳定因素，都必须提前消灭。像七里锋这种明面上投诚，暗地里不服的潜在危险，与等他们在关键时刻反水，不如先行剿灭。”

桑翰迟疑了一下：“华夏百姓，人心多还不服，暂时以恩抚为主，本是相爷的决定，怎的为了一个宁江，就改变了既定的方针？不过是区区一个读书人，应该不足以影响大局……”

孟神君看白痴一样看了他一眼：“区区一个读书人？豹王和蒙郁已经用他们的性命，作为他们对这姓宁的过于小看的代价，为什么还会有人认为，这姓宁的只是区区一个读书人？”

桑翰想着，就算那家伙再怎么厉害，湟河以北，全在我军的控制之下，就算有些跳梁小蚤，也成不了气候。蒙郁惨败时，那姓宁的手中好歹也有近十万大军。豹王败亡，也是因为深入江南，战线一下子拉得太长。

但是这里，可不是江南，那姓宁的孤身北上，又能做得了什么？

桑翰多少有些不服，只觉得，不过就是为了一个人，这般如临大敌，全无必要，然而此刻，孟神君已经在高层的共识下，接管了湟河以北各州兵力的调动，他也只能听其号令。

七里锋中，战火席卷，蛮兵海一般涌入，一夜之间，锋内各庄尽皆灭尽……

七里锋的覆灭，令得吕州各方势力尽皆震动，不久之后，安郡丘家迎来了一位蛮军高层的使者。

安郡丘家，号称诗剑传家，原本就是吕州的望族，也是第一批投靠蛮军的世家豪门。丘家家主丘满枫，虽然靠着蛮军的支持，大发战争财，每夜里却睡不安稳，七里锋突然被灭，让他心中暗惊。

随着蛮军使臣的到来，丘满枫慌忙率其子丘仲书焚香摆案，亲身迎出，卑躬屈膝，一路讨好。那使臣进入丘家，喝了几口茶，并未示威，只是谈及七里锋暗藏不轨之心，已经被新大帅所灭的事，又勉励和嘉奖了丘家几句，令丘家不可去学七里锋。

丘满枫父子见蛮军似无灭安郡之意，方才放下了心，紧接着更是阿谀奉承，一力讨好。使臣向他提及，新任大帅有意组建天孝军，行“合里合军”之法，协助天兵镇压敢于反抗天命之逆党，安郡顺承天命，新任大帅颇为嘉奖，欲以丘满枫为吕州天孝军之主将。

丘满枫大喜，更是全力讨好。其后，其子丘仲书，迎娶了蛮族一个部落首领的“公主”为妻。与此同时，孟神君行合里合军之法，组建天孝军，这天孝军，以投诚蛮军的华夏人为主，又混入了诸多蛮族的小部落。

丘满枫便为吕州天孝军的主将，在新任大帅的命令下，驱赶流民、抓捕墨者、役使百姓、抢粮敲税。

而安郡丘家，也借此进一步暴富。

祈阴山中，一对人马在墨者的引导下，进入了深山中的伏熊谷。

这批人马，为首的正是祈阴山南段的抗蛮义军的首领宗沼。宗沼所领导的这支抗蛮义军，其人马大多都是朝廷大军败退后，来不及逃向南方的武将、官兵，宗沼自身亦是进士出身，虽然如今文气已失，但是靠着赏罚分明和用兵之法，他在自己军中依旧有着极高的威信。

也正因此，这支义军，仍是以官军自居，与崇尚新墨学的墨门，本没有多少合作的空间，只是蛮军势大，合则两利，分则两伤。

此刻，宗沼亲身来到伏熊谷，只是为见一人。大半日过后，他便心满意足的带人离开了。

其后的一个月里，先是各种暴动，在并、霍、蔡、吕、许、沂等州，如火如荼的展开，一波未平，一波便起。初始时，蛮军与天孝军还能压住抗蛮的势头，然而没过多久，这些抗蛮的星火，终于带动了被四处驱赶、活不下去的流民的反抗，所有的仇恨，都卷向了蛮军，和帮助蛮军压迫百姓的天孝军。

各路烟尘，战火滚滚，原本在势大的蛮军的压迫下，被迫潜藏的各方势力，如黑山之张雁、浮云寨之孙户等等，纷纷发起暴乱，有的被蛮军快速剿灭，有的却在焦头烂额的蛮军的缝隙中，进一步收编流民，不断壮大势力。

其中，黑山军在湟河北岸接受了从沿海运来的大量兵器、粮食，如同浪潮一般卷起了万千流民，号称百万之众。

孟神君深知串联起各路反抗势力的，便是墨门，只要打掉墨门，各处的反抗势力，将回归一盘散沙之局面，是以一边联合拜火教，四处屠杀有墨者嫌疑的江湖人，一边集结众多高手，准备彻底剿灭伏熊谷。墨门吸引着蛮军的主要火力，压力重重，死生悬于一线。

另一边，宗沼则率军杀出祈阴山，与桑翰的兵马一场恶战，双方互有损伤。其后，宗沼摆脱桑翰，出人意料的，转向湟河下游，沿途拦截的天孝军纷纷被其击溃，桑翰却承担着围堵墨门主力的职责，无法追击。

其后，宗家军与黑山军互为犄角，抗蛮势力进一步做大。

而这个时候，作为唯一一支能够出海的水师，张据池、伍重率领大量战船沿海岸线北上，侵扰蛮军控制下的沿海郡县，深入湟河，以大量物资支援抗蛮义军，甚至不惜提供火炮、火器，兵器军粮难以计数。

鲜血染红了大地，炎炎的盛夏里，战火席卷，风云际会，龙蛇起陆，那震荡山河的涛天浪头，上冲云霄，下卷江河，试图翻动着名为历史的书页，推动着唤作天下的车轮。

天地扭曲，群雄并力，万象如狱，魔干神罚，究竟是天猷灭类，永劫尘迷，还是人定胜天，人定胜神？

在那划时代的大浪之中，谁也无法看清未来……

（本卷完）

本卷小结

第五卷“五方顺逆”终于写完了。

这一卷虽然从西南写到江南，从江南写到黄河以北，但总体来说，还是属于情节的过渡和铺垫。

而接下来的第六卷“鬼谷七谋”，情节会比较快，独尊儒术的幕后人物、恶女神等等关键人物，也都会在这一卷里揭露又或出现，是整个主线的大高潮，同时也涉及到许多前面不曾出现的背景人物。

希望大家继续支持《儒道之天下霸主》。



战火在黄河以北的大地上，疯狂的卷荡，铁骑奔腾，兵匪来去，铁与血铸就的是英雄的壮志豪情，却也是炼狱般的悲惨境地，百里无鸡鸣、千里无人烟的荒芜，到处都是，废弃的田野间，满地尸骸，滚滚的黄河边，被驱赶着投向河流的、哭喊的流民不计其数。

吕、蔡两州之间的一处地界，方停的阵雨，造成了满地的泥泞。一支蛮族铁骑奔驰而过，溅起的泥水，满地的蹄印，震响的地面带起了远处泥沼的晃动，一道道波纹荡过。

这支由数百名蛮族猛士组成的骑兵队伍，此时此刻，其神态却也都写满了疲惫。

刚刚从夏缺口杀出时，他们中的每一个人，都拥有着充沛的精力与满是征服感的热血，那个时候的他们，是战无不胜的。

失去了文气的华夏人，将他们的羸弱展现得一览无余，随便一支上百人的队伍，都能够驱赶着数千甚至上万名华夏军民。

那时的他们，感觉自己就像是神一般的强大，砍杀着毫无还手之力的弱者，肆意掠夺着并不属于自己的财产、女人，轻而易举的就占据了大量的土地。初始时，最大的麻烦不是敌人，而是各部之间对抢来的土地和财产的分配，到后来攻占的土地越来越多，划拨给他们的土地越来越广。

在那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他们感觉自己就像是拥有大量土地和财产、女人的土皇帝，战争无非就是追逐与切割韭菜般的砍杀那样的游戏。

然而现在，皇帝被赶到了南方去的华夏人，反而开始展现出他们非同寻常的韧性，原本零零星星的反抗，如同在酷暑的山林间到处点燃的星火，越烧越大，他们不断的镇压，竟是顾此失彼。

仿佛已经看不到头的战争，竟连他们这些强大的征服者，也开始感到疲惫。没完没了的反抗，没完没了的杀戮，到底什么时候才能有个尽头？

就如同有无形的涡流，在拖着所有人卷入泥潭，他们不怕战斗，甚至不怕死亡，但是什么时候才能够结束这一切？这些日子的四处灭火，不断奔波，已开始让其中的一些人，内心深处涌出了比死亡还要让他们不安的无力感。

铁蹄震动着大地，滚滚而去。

等这些蛮骑走后，远处的一片洼地里，有人影冒起。

先是抬起脑袋，又摇晃站起的人影，满身都是黄泥，连脸都无法看清，因为湿泥而紧贴着躯体的衣衫，勾勒着颇为诱人的曲线，让人知道这是一个年轻女子。

女子回身拉出了另一个大约六七岁的男孩，男孩拭了拭满是泥泞的脸蛋，却反而让脸更加的脏了。青年女子拉着他，往远处的山林奔去。

“珍姐姐，我们要去哪里？”男孩踉跄的跑着，疲惫不堪的样子，嘶哑到已经难以说清话的声音，“爹爹呢？娘呢？我们什么时候回家？”

青年女子想要告诉男孩，他们很快就会回去，然而最终，她不得不硬下心来，低声说道：“我们已经没有家了！”

说出这番话来的时候，她心中暗暗的，痛恨着自己的残忍，小七还是一个孩子，也许谎言才是对他最好的安慰。然而，如今这样的形势，她不得不让他尽快的长大，只因为，她也不知道自己还能够保护他多久……又或者说还能够活多久？

狠心地说出了残酷的话语，自己却不由得流下泪来。

是的……他们已经没有家了！

出乎意料的，男孩并没有说话，也没有再询问什么。是他不懂，还是孩子的心中其实早就已经明白？

她也无法知晓。

这女子，便是七里锋的赵庭珍。

七里锋被灭，她虽然试图保护着庄里的妇孺离开，但最后被她带出的，却也只有小七这一个孩子。

逃入了山中，看不到蛮军，多少心安了些。然而接下来该去哪里，其实赵庭珍自己也不知晓。

拖着小七，直接在一条瀑布下，连衣带人冲了个干净，想要弄些吃的，山里竟连野兽也难以看到一只。最终只能用她出神入化的飞刀，杀了一只山鼠，好在他们原本也就是猎庄出身，烤山鼠这种事，就连小七都会。

就这般，在山林中躲了一晚，在小七睡着时，赵庭珍取出贴身收藏的油纸，翻开后，拿着被保护完好的纸卷研读，读到后来，不由得茫然的，抬头看着夜空，想起了那个、恐怕这一生再也无法看到的道人。

天亮后，她带着小七，继续往南。在这样的纷乱中，也许，南方才是唯一算得上是安定的所在。然而，就算逃到了湟河岸边，又怎么度过湟河，怎么继续南下？这些她其实也完全没有想好。

两天过后，他们来到了一处山脚。途中也曾遇到一伙想要对她非礼的贼匪，却全都被她杀了。虽然还无法与宗师级的高手相比，但寻常贼子，她自然也不怎么放在眼中。

只是纵然杀光了那伙贼人，却也没能从这伙全是骨瘦如柴的贼子身上，搜出干粮又或其它有用的东西，唯一看上去能够吃的，却是被阔叶包好的、一条烤熟的大腿，以至于赵庭珍差点把这两天吃下的山鼠肉都呕了出来。

那天夜里，他们进入山中，身为一名练武之人，至少，靠着一身武艺，只要不遇到强敌和蛮军，活下去总是没有问题。只是，在设法抓捕小动物的过程中，山岭的另一边，传来神秘的、仿佛是咒言一般的吟诵。

此刻，赵庭珍原本也就如同惊弓之鸟，也不知出现的到底是什么人，赶紧拉住小七，悄悄的潜了过去。

很快，她们便趴在草丛中，看着岭下。那火光熊熊的山谷里，有一

群年轻女子，正围着燃烧的火柱翩翩起舞，在她们的外围，还有一圈匍匐在地的男人。

那群女子，唱的是赵庭珍根本听不懂的歌谣，每一个音节都怪异莫名。随着音调的起伏，火焰一浪又一浪的冲高。她们的倒影，以不断腾起的火焰为中心，往周围花瓣一般散开，又随着她们曼妙的身姿，时而收缩，时而舒展。

这些是怎么？趴在地上的小七，睁大眼睛，想要抬头看得更清楚些，却又被赵庭珍赶紧按了下去。

这些人是……拜火教？赵庭珍心中暗自忖道。对于拜火教这样一个，近来却以极快的速度传遍湟河南北的外来宗教，她没有任何的了解，是以也不敢轻易靠近。

她猜测着，这应该是某种神秘的仪式，原本想要带着小七，悄悄退走，只是不知为何，那被众人围着的，神秘的火柱，就像是拥有着不可知的吸引力，幻灭不定，时时冲高，竟是让人无法收回目光。

忽的，火边的众女停止了那诡秘的舞蹈，一同拜伏在地。虚空中先是现出一个火环，一名穿着红衣，手持杜鹃花伞的女子从火环中走出。只见她手中持一琉璃小瓶，琉璃小瓶打了开来，往火中一挥，内中那红色的液体，便飞入了火中，紧接着，这红衣撑伞的女子，也悄然退开。

而就是这个时候，天际有冷光飞来，犹如破开夜色的流星，那一点冷光，凄厉无常，飞入了熊熊的火柱之间。先是血的颜色，与凄厉的冷光融合在一起，紧接着，有什么东西正在一点一点的“长大”。

那个是……孩子？

暗处的赵庭珍，吃惊的看着那不可思议的画面。犹如胚胎的成长，在那熊熊的火中，先是出现一个婴儿，婴儿再快速的长大。令人不安的、不祥的气息随着进一步涨高的火光弥漫开来，有暗云蔽天，有血光覆地。

那火中的“婴儿”，就这般长大成人，火光分开，赤裸的女子踏火而出，惊鸿艳影，丰姿绰约。白皙到极致的肌肤，反射着火焰卷来的光泽，流波转动的眼眸，凛然地扫视着匍匐的人们。

赵庭珍心中暗惊，如此诡异的情景，让她头皮一阵阵的发麻。她悄悄的拉了拉小七，往后退去，也不敢在这里多待，退到坡后，抓起小七转身就走。在她们后方岭下，那红衣撑伞的女子，手指轻盈地转动伞柄，已往他们这个方向看了过来……

相隔遥远的西南方，鸣山。

鸣山其实并非什么名山，到处都是深山老林、穷山恶水。

最初，红巾军躲入鸣山，其实也是无奈之举，这里接近岭南，虽然毒蛇猛兽繁多，却也在一定程度上，提供了红巾军更多的空间。当年“混世魔王”宗相兵败，红巾军逃入此间，也是想着实在无路可走，也只能往岭南杀逃去、活得几人是几人。

而后来的攻下霍州，大破八番宣抚司，却也是当时的红巾军，连想都不敢去想的事。

鸣山的后方，有一处山林，人迹罕至，此时此刻，在外人的消息中，已经“闭关练武”的鸣山鬼军师，正独自一人，走在这片到处都是高大树木的林中。

此刻的百子晋，摘下了他鬼怪般的青铜面具，南方的天气比北方要炎热得多，好在此刻山中风大，婆娑的树叶沙沙的舞动着，地上光影交错。

他穿林而过，在他的前方，是一座新建的木屋。来到木屋的那方形的窗前，他将一叠事物捧入窗中：“师尊，这就是你要我去找的东西。”

木窗里，伸出一只满是皱褶的、苍老的手，屋内的人，将窗外青年递来的事物，缓缓的接过，紧接着，便是一阵沉默。

在木屋内的老人翻看的时候，百子晋静静地等在外头，山风吹拂而过，在他身后，呈波浪状翻过的草地，在阳光的照射下翻动着金黄。

会遇到这位老人，拜师学艺，对他来说，亦是一件意外的事。

当日，考取举人不成，百子晋得到祖母拿给他的，本是家传的《阴

符》。这《阴符》，按着书上记载，乃是姜太公说诸，当然是或不是，其实他也并不知晓……或者说，至少在那个时候，他还并不知晓。

这《阴符》中，又分作上、中、下三篇，分别是“太公兵法”、“太公阴谋”、“太公金匱”。其中，太公兵法记载的乃是兵家战胜之道，太公阴谋记载的却是奇门遁甲之术，是依靠山川地理、奇门五行之布置，发挥出神秘力量的秘法，只是百子晋至今都还不能完全参透，目前所用的，也还是以“太公兵法”居多。

但是，真正让他始终看不懂的，却是最后一篇，字数最少的“太公金匱”。

这篇“太公金匱”，竟然是以蝌蚪文写成。

其实蝌蚪文，也有两种，一种是先秦前的篆书，因为是用尖峰来书写，一笔一划，看上去就跟蝌蚪一般，这种蝌蚪文，又叫作“蝌蚪篆”，虽然难认，但只要对华夏文字溯本还源，还是认得出的。

还有一种，就是在各种评书、小说里，只有神仙才能看得懂的、犹如一只只蝌蚪在游的蝌蚪文。

很不幸的，这篇“太公金匱”上所用的文字，就是后面一种，以至于不管是百子晋，还是宁江，都无法知晓这篇“太公金匱”写的是什麼。

虽然如此，百子晋却也始终不曾放弃。他认定，这篇仅仅只有两页的“太公金匱”，或许隐藏着这整本《阴符》最大的秘密。既然这本《阴符》是他先人传下，既然如今这个世道，儒道崩溃，遁甲与兵法大有用武之地，那将整本《阴符》所隐藏的秘密全都弄懂，并发扬光大，也是他的义务。

之后，在不断的研究中，因为一块无意中得到的，从秦墓里被人取出的神秘铁牌，他找到了弄清书中“蝌蚪文”的线索，并在随后一次次的研读中，将《太公金匱》解了开来。

最后，他竟发现，这篇《太公金匱》，实际上隐藏的，是一个结合了天时、地势的神秘阵法。他虽不知这阵法，到底有什么用处，但是到了这一步，他已经止不住的，想要将这一切弄清。

于是，藉着手中的兵马，他查探风水，布下大阵，并按着天时，将

大阵发动。

发动的大阵，竟然与星盘中的某颗形成发生感应，在冲天而起的神秘力量的拉扯下，那颗孤悬于星盘一隅的星辰，竟然从天掉落，在那之后，他便找到了这个老人……《阴符》真正的书写者！

“这、就是天人三策？”屋中的老人，急咳一阵后，缓缓说道。

“正是！”百子晋在窗外束手回答，“这天人三策，据传乃是八百年前的亚圣董天舒所留，又分作天、地、人三策。天策、地策都是在每九年一次的封禅时所用，天子祭天，大儒祭圣，八百年来从未断过，直到这一次，先是接连三次陨石天降，朝廷上下认为这是不祥之兆，于是提前封禅，不想在封禅当日，文帝金身出事，有人看到，那一日，极北之境有强大剑光，飞跃万里山河，刺入紫微星垣，导致八百年儒道随之崩溃。”

“那这人策呢？”

“这人策，是在科举时所用。考中秀才者，拜圣之后，地方官在圣前诵读人策，天人交感，新晋秀才眉心祖窍开辟出文曲星府，其后，随着举人、贡生、进士，步步登科，文气步步加强。进士每三年不过百名左右，每一名都是万人敌，造就了大周王朝八百多年之盛世。”百子晋将与科举和文气相关的事，向老人详细解说。

老人道：“董天舒……董天舒……这董天舒又是什么人？泰山造圣，儒道天下……这可不是随便什么都能够做到的，即便是我也没有这个能耐。在我的认知中，除了我已经死去的师父，恐怕也只有我的几位师弟，还要经过长期的布局，方才有可能做到。”

百子晋说道：“与亚圣董天舒有关的记载，少之又少，而且大多都被神话，难分真假。只知道，他师承无名老人……”

“无名老人？这又是谁？”

“这无名老人，却是帮助太祖皇帝立国的神秘人物。当年楚霸王灭秦之后，有汉王刘邦，与楚霸王相争。楚霸王号称史上最强宗圣，但是刚愎自用，空有霸道之术，却无仁慈之心。汉王刘邦手下有张良、韩信

两人，策动天下英雄，设下十面埋伏，最终，天下高手几乎死尽，方才成功杀死了楚霸王。在那之后，汉王眼看着便要夺得天下，却有一神秘老人，先策动‘兵王’韩信背叛汉王，于楚汉大战之后，引发汉齐相争，并助太祖皇帝趁机崛起，取鹬蚌相争之利，其后又设计逼张良隐退，再灭好不容易从汉齐相争中胜出的汉王，助太祖皇帝取得天下。”

“这等人物，怎会‘无名’？”

“这神秘老人，从未见他的真实来历告知太祖皇帝，直到最后，太祖皇帝连他的姓名也不知晓。助太祖皇帝取得天下后，他就隐退而去。直到几十年后，亚圣董天舒手持他留下的印信，自称这无名老人的传人，进言儒家之大义，劝时任天子的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方才有后来的八百年儒道天下。”

“这样啊！”屋中的老者沉吟一阵，道，“这一来，我就明白了。那无名老者，如果不是我三师弟的亲传弟子，就必定是他藉术法而成的身外化身。所谓的孔圣金身，内中藏的，乃是我三师弟当年用来夺六国龙气之‘天相印’……唔！”

百子晋道：“师尊，怎么了？”

屋中的老人长叹一声：“是了，所谓的孔圣金身，多半就是我那、曾于六国拜相的三师弟之死后骸骨。他习有神秘的元神具化之术，身体虽死，元神藉着‘天相印’所得来的六国气运，竟是未散。所谓的无名老人、‘董天舒’，恐怕都是他的元神化身。他将自己的死后骸骨，假说成孔圣金身，放入紫微星垣，接受天下儒生之膜拜，暗中收集天下气运。只可惜他终究功亏一篑，金身被毁。若是再过两百年，他身怀‘天相印’，集六国之龙气，再受世人膜拜千年，恐怕真能死而复生，超凡入圣。”

百子晋目瞪口呆：“这……”

这世间竟然还有这样的事？

其实，百子晋自己，也早就已经怀疑，文帝金身和整个“儒道”，或许隐藏着某个不为人知的阴谋和秘密，然而老人所说的事，实在是太过离奇，若非是这老人说出，他只怕怎么也想不到会是这个样子。

屋中的老人又道：“此外，你给我的这本九阴真经，我也已经看

完。我本以为，这本九阴真经的出现，必定是与我的那些同门有关，如今看来，倒是我多虑了。”

百子晋道：“师尊为什么这样想？”

老人道：“我的师父……亦即你的师祖，曾经得到一本天书。他虽拥有宗圣级的实力，但那个时候，亦有三百多岁，年岁已老。他将那本天书，分成了七术，分别传给了七个徒弟。虽然我们每一人所学，都不相同，但彼此之间多少还是有些了解。这本《九阴真经》，别开生面，与你师祖所传的任何一术，尽皆无关。或者说，吾等所学，终究还是‘术’的范畴，这本《九阴真经》，却已是‘道’的境界，乃是别开生面之仙道入门。于具体细处，虽未必及得上我等所学之术，但却开创了千古未有之大方向。”

继续道：“此外，它所涉及到的一些理念、学识，与诸子百家根本扯不上联系，要么将它写出的，真是不世出的奇才，要么，就是它借用了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其它世界之理论，就比如书中所说的‘化学’，表面上假道家‘天欲化物’之名，其实根本不是一回事。”

百子晋道：“这九阴真经，虽然说是正一教的老祖天师所写，但其中不少理论，就算在道门也不曾出现过。尤其是与炼魄相关的等级，如金魄、火魂、灵神、阴神、阳神之分法，若真是老祖天师所写，不可能不在正一教内部传承。毕竟正一教之历代天师，皆是老祖天师的后代。”

老人道：“吾被迫隐于星盘之间时，大秦未灭，自不知你说的这老祖天师。不过听你这般说，看来果然是托名之作。呵呵，为师也曾将《阴符》托名为姜太公所写，不足为奇。”

百子晋道：“最早将九阴真经拿出来的，乃是宁江宁兄。我得到《阴符》之后，只抄了一份，交于宁兄，与他分享，宁兄得到《九阴真经》之后，却与天下人分享，论起胸襟，我实在是比不上他。”

老人道：“你且将这宁江之事，与我说说？”

百子晋便将宁江连中三元、公布九阴真经、大破蛮军等等事迹说出。他对宁江原本就极是敬佩，说起这些，不由得神采飞扬，与有荣焉。

等他说完之后，屋中的老人却是一阵沉吟，忽道：“这宁江……你不可太过信他！”

百子晋错愕道：“师尊为何这般说？宁兄不但才气过人，且他所做的事，无一不是救华夏于水火……”

屋中传来不太确定的声音：“此人所行，分明是步步机心，步步算计，一环扣着一环，不经意间，引导了天下人。以他之作为，若不是以天下之心为心的圣人，就必是别有目的的、大奸大恶之徒。我虽不敢肯定他必是用心邪恶之辈，却也不太相信这世间真有圣人。”

百子晋毅然道：“弟子愿意相信宁兄！”

屋中老人长叹道：“你虽本性善良，然而害人之心虽不可有，防人之心却不可无。这世间，哪怕是亲人朋友，亦不可尽信。唉，想当年，为师有一师弟，他所学之术乃是‘兵法’，行兵打仗，乃他所长。吾所学之术乃是‘兵阵’，是多则数百人，少则几十人的阵法布置，以五行九宫之变，分威伏熊。是以，他乃万人之敌，吾则善用精兵对付超强高手。”

继续道：“我这师弟，自幼与我一同拜师，理想深远，总说要助明君结束战国乱世，令天下不再有刀兵杀戮，我亦深信于他。他虽是我师弟，却先我一步出山，凭着胸中所学，登台拜将，持掌一国兵权。及至我出山时，想着，不如与他共奉一君，匡扶一国，二人彼此补短，发挥所长，必能够平定天下，结束乱世。却不曾想，他表面因为我的到来而欣喜若狂，暗地里，竟是对我下毒，然后将我双腿尽刖，锁于囚牢……呵呵，他在山中时，虽然志向远大，拥有了权势之后，却是食髓知味，他嫉我才学，既怕我被他的君主看重，分他权势，又想要夺我所学之术。若非我后来以秘术，硬将自己弄疯，过上了猪狗不如的数年日子，松懈了他的防备之心，再在神智暗中恢复之后，设计逃脱，早已为他所害，更难言报仇。”

百子晋道：“宁兄之学，百倍于我，只有我嫉他，绝无他妒我。此外，师尊放心，若真有一日，宁兄行大奸大恶之事，子晋却也不是盲从之人。”

“罢了！”一名老者推轮椅而出，“人生在世，哪怕胸中所学神机鬼藏，天下无敌，亦终究祸福难料，你自己小心就好。你既能解开我所记

之太公金匱，于兵法、遁甲之道，可说是天分过人。按理说，你若能跟着我，入深山中修习数载，将来成就必定不下于我。然而时不我待，且如今的天下也少不了你。虽说授人予鱼不如授人予渔，但际此非常时期，我便直接传你一些我当年所悟之遁甲阵法，与奇门兵阵，望你善加运用。”

百子晋拜道：“多谢师尊！”

.....

吕、蔡二州之交界，名为赵庭珍的女子，方自看到那不可思议的、浴火而生之奇事。

华夏西南方鸣山之青年，也与他新拜的师尊谈完话，并开始学习奇门遁甲之阵。

伏熊谷的周边，却已经被大量的蛮军所包围，所有的援兵，都已被阻隔，陷入了孤立无援的死地。

“北方的各路贼寇，之所以能够沆瀣一气，全是因为墨门在暗地里的勾结和串联，墨门不除，北方难定，墨门既除，则其它势力，便只能各自为战，不足以成为我天兵之大患。”迎风招展的黑色大旗下，孟神君环视众将。

“要将墨门连根拔起，则必须攻破伏熊谷，然而这伏熊谷，位于深山之中，易守难攻，且墨门擅长于木甲机关，以及守城之道，四面难以用兵，是以大军围困，只能堵，难以灭。”孟神君缓缓的道，“要破伏熊谷，唯有集结各军之勇士，以大量的高手、压倒性的实力，直接杀入伏熊谷中枢，将墨门高层一举歼灭。是以，这一战，有赖于众将同心协力，破谷之后，本帅必将上报虎尊，论功行赏。”

众蛮将起身拱手道：“遵命！”

深谷之中，善公主同样看着身边的人：“伏熊谷虽小，却已经成为了各方瞩目的焦点。如今，宁盟主已经串起了各方的反抗势力，众志成城，蛮军屡剿不定。为了能够釜底抽薪，孟神君无论如何，都要攻破伏

熊谷。论地，伏熊谷重要性有限，不是不可弃守。论势，现在正是蛮军与华夏一方战事胶着的关键时期，伏熊谷一破，我们在四面蛮军的处境下能不能逃出生天还是小事，宁盟主好不容易串联起的反蛮势力，必定会受到沉重打击，甚至跟着崩盘。”

“因此，这一战，我们必须坚守，也必须要守住。要是败了，谷中的所有人，蛮军一个都不会放过，孟神君也能够彻底稳住北方局势，一旦各方反蛮势力重回各自为战的局面，最后的结果，必定是一个个的被剿灭，我们也将再无可为。”

“要破伏熊谷，大军深入，不但耗时耗力，且收效有限，所以，孟神君必定会直接派出大量高手，神册宗倍和鹖后虽然因为‘虎尊’猛查刺闭关未出，替虎尊坐镇昊京，无法离开，但必然也会派出座下高手前来。目前的消息里，围堵我方的其中一路蛮族精兵，就是鹖后之子李胡。此外还有拜火教，被蛮军招揽的江湖败类和助纣为虐的全清派，也都是我们的强敌。”

“好在这些日子，我们也有各方英雄赶来相助，再加上新墨门成立后，暗中招揽的好汉，虽然依旧势弱，却也并非全然无法抵抗。虽说敌强我弱，但只要上下一心，必定能够人定胜天，打开全新局面。”

善公主长发及臀，负着双手，缓缓道：“总之，这一战，是我们开创新墨门以来，最重要的一战，我们无论如何，绝不能败……”

“男儿事长征，少小幽燕客。赌胜马蹄下，由来轻七尺。杀人莫敢前，须如猬毛磔。黄云陇底白雪飞，未得报恩不能归。辽东小妇年十五，惯弹琵琶解歌舞。今为羌笛出塞声，使我三军泪如雨！”

伏熊谷西边，山岭之上，戴着轻薄面纱、浅红色襦裙的少女，正坐于草地上，手指轻拨，细细的琴弦在指尖下颤动，发出犹如阴雨绵绵、却又雷云涌动的琴音。

另一边，阿彩穿着难以完全蔽体的豹衣，胸脯饱满，坐在树下，身边插着大刀。她惊讶的道：“小春真的是博学，她的琴弹得很好听。”

在她身边，同样戴着面纱、换了一身柳青色襦裙的少女笑道：“这是当然的，师姐以前在昊京可是被称作京城第一才女的，那可是京城啊！”

阿彩抬起头来，看着往远处的山岭间落下的太阳：“说起来，阿凤也很会吹笛子，她的笛声很好听，一点也不像是我们蛮族的女孩子吹出来的音调。她说，那是江南的曲子，曾经有一位从江南来的侠士，用竹叶吹出了那首曲子，她在远远的地方，听了一遍，觉得很好听，然后就记下了……阿凤一直都很聪明，在我以前所认识的女人里面，她是最聪明的。”

柳青色襦裙的少女轻轻地说道：“你和阿凤感情很好？”

“嗯！”阿彩继续往远处看着，有一些落寞的道，“在银川上，是很难交得到朋友的。尤其是不同族群的人，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打在一起。有的时候，为了一片水源，或是为了一片可以放养牛羊的草地，两方人就可以杀得你死我活，直到其中一方死尽死绝。就算是同一个部落，也很难有真正知心的朋友，实力永远是分到更多牛羊的保证，唯有自己的家人，才能够相信，因为那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骨肉相连。

家中出了猛士甚至是勇士，永远是最骄傲的事，同时也保证了女人不会轻易的沦为奴隶，孩子不会因为缺少吃的而饿死。

“但是阿凤不一样，她的脸上永远都是止不住的笑，她总能够找到开心的理由，然后感染到她身边的人。她说我在她的身边，让她很有安全感，因为我长得实在太高，敌人第一眼总是先看到我，然后把她忽略了。她说我们的生活是残酷的，能够看到第二天的太阳，就是最开心最幸福的事，所以她每一天都很开心很幸福……”

说着说着，看着连最后一丝阳光，也即将落下的夕阳，她黯然的低下了头……这又是没有阿凤的一天！

柳青色襦裙的少女轻声道：“看来你和那个阿凤，感情真的很好。”虽然那阿凤已经死了许久，但是，她依旧能够看到阿彩此刻脸上的哀伤。

“嗯。”阿彩低声说道，“从一开始，我和阿凤就是很要好的朋友，就像你和小春一样……”

“不一样啊，不一样啦！”柳青色襦裙的少女举起一只手，手掌前后摆来摆去，“我和笈丽一开始可是敌人啊敌人，我还砍了她一刀，差点把她杀了。我都不想和她做朋友，是她贪恋我哥男色，为了能够接近我哥死皮赖脸的缠着我。”

另一边，本是连绵不断的琴声猛地顿住，弹琴的红衣少女按住琴弦，一阵急咳……宁、小、梦！！

阿彩也不由得一阵好笑。

虽然在这里说笑着，但此刻的她们，其实并不轻松。

眼看着大战就要到来，她们也无法置身事外。虽然这里并不是第一线，但却担负着一旦西面的防线，任何一点被突破，就要马上填补上去的重任。

天色渐渐的暗了，今晚的月色异常的美好，本是适合浪漫的诗人花前月下的夜晚，然而沉重的气息，却已经紧紧的压迫着伏熊谷的四面八方，到处都是敌人，这一战又与吟泽不同，她们甚至无法选择突围，必须坚守到最后的胜利。

东方的远处，陡然间有火光闪动，然后便是轰隆的震动声，毫无疑问，蛮军已经开始进攻，甚至动用了火药和火器。有弩车发出的漫天箭雨，在夜空中划出华美的光点，显然是早就已经被蛮军研究成功的“百虎齐奔箭”。

这里的三人，并没有回头去看东边，那里的战事她们并不关心，实际上也无法关心。

北方有尖锐的破空声，然后便是各种杂乱的声响，有土石崩塌的声音，有宗师级高手劲气对撞的轰响。红衣少女继续抚着瑶琴，琴音低沉而又空灵，犹如天山深处的雪莲，在银装素裹的白茫中展示着令人向往的嫣红，凄凄冷风，寒冬逼人，傲雪红莲，凛然不屈……那令人流连的琴声，不经意间，便用美妙的韵律，展示着这难忘的画面。

夜入子时，西边的近处，先是大片树木的倒下，紧接着便是呼呼呼的声响。这一带原本就是深山，敌人的火器和其它器械难以运来，直接便是高手杀入。

有万千蜂涌的声音，有虎豹嘶吼的声音。敌人中，显然存在着擅长术法、以及操控野兽的难缠的人物。火光熊熊的窜起，嗡嗡嗡的，狂蜂乱窜的声音。谁也无法厘清的爆响过后，更加混乱的声音在极短的时间里，此起彼落的响起。

然后又是一声刺响，犹如竹节在火中爆裂。阿彩、春笈丽、宁小梦皆知这是某处防线已被敌人突破的警戒。敌人来势之快、之强，大出她们意料。

呼，浅红与柳青色的身影并肩掠过，高大的蛮族女子紧随其后。又有其他人，从后方各个角落里窜出，支援而来。刀光剑影，劲气横扫。腾起的火光中，远处有毒蛇惶惶退缩，却也有凶残的野兽奔腾而来。

宁小梦连杀两只双目通红的豹子，双刀扫过的刀芒，以极快的速度，将两只豹子先后斩首。失去脑袋的豹子摇了一摇，热血泼洒，倒了下去。紧接着便是快速回身，双刀一错，咣的一响，一名蛮族勇士的狼牙棒便与双刀相交。

席卷的恶气，如同熔岩一般爆发，宁小梦竟被震得双手发麻。脚步和纤细的身姿却没有一刻停顿，三步后退，两步抢攻，鸳鸯刀与鸳鸯刀在电光石火间，华丽地闪了九闪，第十刀，已破入对方的恶气，直夺对方胸

膛。那蛮族勇士大骇之下，快速后退。

刀光在他胸口斩过，劈开一条裂口，却只是皮肉伤。少女暗道可惜，刀气被对方的恶气抵消，这一刀虽然劈实，却未能一击击杀。只是这蛮族勇士却也惧她刀快，继续后退，不敢硬拼。

相隔数丈之外，先是火光涌动，紧接着便是地气爆发。滚滚的地气挟着烈焰，将大量冲来的凶兽吞没。随之却是更多的敌人，跃火光而出，内中传来一声冷笑：“阿彩，找到你了！”

“吴穷！”在看到前方的大量毒蛇时，阿彩便已经猜到，内中必有吴穷。本是同伴，反目成仇，此刻见面更是分外眼红。

阿彩块头更大，刀光挥动之下，地气一连串的爆发。吴穷却是对她的招数和神通早就了如指掌，瘦长的身体变化莫测，两人一时难以分出胜负。

春笺丽放火驱兽，正要去援助阿彩，后方远处，却传来一声愤怒的嘶吼。有敌人潜入了她们的后方？她猛一回头，想要赶去，一道锐利的破空声，从火中飞出，在她身侧，一名墨者的脑袋瞬间带血飞起。那血色的光芒竟是不停，往她的头骨直削而来。

精光震起，带火的青锋与血色的光芒撞在了一起。嗤，光芒如同月牙般转了一转，绕过剑身，光影歪斜，往红衣少女的眉心竖劈而去。

春笺丽已知遇到了强敌，螭首后仰，血月般的兵器从她的脸上飞过，紧跟着的，是眼睛几乎无法看到的细丝的闪动。细丝抽动，血月回拉，刷刷刷刷——

那血月般的兵器在细丝的操控下，斩出十几道光华。少女红裙连舞，变幻了十几种身法，锵的一响，金光溅射，终于成功的将几乎是贴身斩杀的敌人兵刃击飞。那兵刃凌空转弯，飞回火中，火焰分开，一人走出，正是孟神君的师弟白蛇飞蛇。

在他们身周数十丈方圆，更多的敌人杀来，同样也有更多的墨者赶到。春笺丽心知，后方陡发的惨叫，必定已有墨者前去查看，于是收敛心思，一心面对眼前的强敌。白蛇飞蛇踏步逼近，双手各持一只月牙般的环形手刀。下一刻，两只环形刀就已经一左一右，划破夜空，一缓一快，交错袭来。

咣咣当当的声音，急促的响起。一道光芒呈弧形往外沿扩散，一名墨者仅仅只是靠近，便已陡然间身首异处。嘭的一声，烈焰爆起，飞舞的细丝在火光中扭曲。

数十招过后，春笈丽竟是略居下风。蓦地，她击飞环形刀，竟是不进反退，扭身便往另一边掠去：“小梦！”

嗖，另一只环形刀朝她的身后直袭而来。锵，刀光一闪，柳青色襦裙的少女已经闪到了她的身后，替她截住袭背的刀光。而她也顺势挥舞宝剑，挡住了追向小梦的敌人。

两个少女一红一青，交错而过。紧接着，叮叮当当，柳青色襦裙的少女竟是踏着轻灵的步伐，双刀连舞，以极快的速度往白蛇飞蛇逼近。两只环形刀在她的身周不断闪动，细丝一闪，少女低下头，冷光从她的发髻上扫过，一对鸳鸯刀再爆厉芒，其中一把护在身周，另一把瞬间脱手。

电光石火般的一线刀影过后，白蛇飞蛇便已中刀，惨叫一声，快速抽退。宁小梦将手一转，飞出的鸳鸯刀竟然倒飞而回，飞回了她的手中。

两个少女突然换位，柳青色襦裙的少女以快打快，以远攻远，白蛇飞蛇的长处竟是完全被她克制，被她一刀击伤，败退而去。击退白蛇飞蛇，柳青色襦裙少女腰身一扭，侧面袭向吴穷。

吴穷如何敢与她和阿彩同时交手？一个虚招，转身就逃，抽身退走。白蛇飞蛇和吴穷一退，伏熊谷这一边士气暴涨，在三名女子的带领下杀退了入侵的其他敌人，留下了众多的尸体。

紧接着，后方那些战斗力相对较低的墨者补了上来，重置机关，修补缺口。而这个时候，另一边再次响起警讯。

“我和阿彩先过去支援，小梦，你在这里休息一下。”春笈丽说道。

宁小梦鸳鸯刀回鞘，双手撑在膝上，喘了一下：“嗯！”

虽然这一场，全靠她及时扭转了战况，令白蛇飞蛇重伤，吴穷败退，杀掉的敌人也远比其他人都多。

但不管是内力还是体力，她都及不上春笈丽和阿彩，韧性和战斗的

持续力，都要比她们差上许多，不得不先停下来歇息。

春笈丽提着宝剑，在熊熊燃烧的火光中，往另一边奔去，一处石坡上，敌人已经抢了上来，恶战连连。她身子一闪，连杀数人，杀退了一波波的敌人。远处不时传来的轰隆声，有火药推动下、万箭齐鸣的呼啸，有滚石、滚木推下后的震动。

嘭的一声，左侧一名同伴被突然杀人的蛮胡腰斩，那蛮胡又被她一剑刺穿胸口，一脚踹了开来。更多的敌人杀来。被腰斩的墨者竟还未死，猛地抱住其中一名敌人的脚，死死不放，那蛮子不停用力，想要将他踢开，嗤，有强弩一响，蛮子已咽喉中箭，倒在了紧抱他大腿的半截尸体上。

“小心！”“阿骨兵！”……

另一边的远处，有人叫道。

春笈丽这一边，一下子紧张起来，然而昏暗之中，阿骨兵并没有往他们这个方向杀来。只听得轰轰轰的声音，火药爆炸，劲气凶猛。呼呼呼的疾风刮过，一人冷冷的道：“你们退下！”

有人听出，那是前来助拳的内家高手张昆梧的声音，此人乃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宗师级高手，以掌力的凶猛著称。随着嘭嘭嘭的声音，有白影接连飞起，其中一名在失控的抛飞中掉了过来，落在地上，正是五脏六腑已经被震碎的阿骨兵。

又杀退了一批冲上来的蛮族勇士，春笈丽退了几步，让其他人先行顶上她的位置，自己袖子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就是在这个时候，另一边的远处，传来阿彩充满了惊讶和难以置信的声音：“阿……阿凤？”

阿彩的大刀斩杀了两名朝她杀来的蛮族猛士，其中一人连着钉头锤一同斜斜的斩断，另一人被她引发的地气爆开，刀光随着爆裂的底气由下而上，整个人都炸成了碎片，血肉横飞。

就是在这个时候，她的目光扫到了远处一个人影，整个人都滞了一滞：“阿……阿凤？”

她的脚下是墨门所建的防御工事，更西边的斜坡，远处是幽暗的林子。此刻，一个绿裳的女子足尖点着树梢，飘在月下。

那犹如女妖精一般、神秘的女子，在瞬间让阿彩变了脸色。虽然怀疑这只是一个幻觉，但这幻觉却又那般的真实。而那女子，仿佛是月下飘飞的天女，以幽怨的目光看了阿彩一眼，回身一闪，没入林中，一忽儿就已失了踪影。

“阿凤！”

阿彩陡然间跳了下去，便往林中追去。凄迷的月色照在她古铜色的肌肤上，旋又被繁密的树叶遮挡。她那高大的肩膀，撞击着沿途的树杈，乱叶婆娑，暗影憧憧。

“阿凤！”前方月色复现，她曾经熟悉、也从来不曾忘却的身影，飘然的立在一块大石上。绿得犹如最青翠的草地的衣裳，交叠在胸前的、勾着花纹的襟边。

月光洒在绿裳女子的肌肤上，白皙得犹如江南水乡里、从未出过闺阁的女儿家，一点也不像是在万里银川生活过的女子。然而，除此之外，不管是容颜还是她的身材，分明就是她记忆中的阿凤。

“阿凤……原来你没有死？”阿彩下意识的，又往绿裳女子踏了一步。

“嗯，我没死！”阿凤幽幽的叹息一声，“但你却要死了。”

刷！一道血光刹那间刺入阿彩胸脯。

阿彩惨叫一声，后退数步，大刀撑地，支着高大的身体。她也不是全无防备，毕竟“阿凤”的出现，实在是太过离奇，即便是心中过于震动，也并没有完全失去警戒。

然而阿凤的出手却实在是太快，快得她根本来不及应变。

“你……”阿彩身体摇动，嘶声道。

阿凤轻轻的叹息一声：“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明白，这个世界，并不需要善良的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你的心中还有友善，这就是你害死朋友，最终也将害死自己的‘因’，弱肉强食，人性本恶，不能明白这一点的你……已没有资格活在这个世界！”

魅影一闪，明明人还在石上未动，袖刀却已即将刺入阿彩的心口。

嗤，一道剑光却也在这个时候，从林中暗处破空而出，带着惊人的剑气，袭向魅影。紧接着，魅影再闪，剑光也陡然顿住。

大石上，阿凤云袖轻甩，看着从林中杀出，救下阿彩的红衣少女：“连你也来了？秦、小、春！”

春笺丽手持宝剑，宝剑剑尖指在石上的阿凤，与负伤的阿彩之间，心中却是暗惊。

在刚才那一瞬间，她明明看到这“阿凤”以快如闪电的身法袭向阿彩，想要置阿彩于死地。然而在她出手刺向“阿凤”的那一瞬间，被她剑气锁定的身影竟然消失，定睛看去，石上的人就像是根本不曾动过。

这一刹那，她几乎要怀疑，刚才阿凤所用的只是一个虚招，自己是被阿凤的幻影所骗。然而她的心中又很清楚，那根本不是虚招，如果她没有及时出手，阿彩已经被她所杀。

春笺丽深信自己已经是今非昔比，然而，这女人如此诡异的身法，竟是让她怎么也无法想透，无法看穿。她脸色微变：“你到底是什么人？”

“即将杀你的人！”阿凤轻轻的叹息着，“其实我早就跟女尊说过，像你这种人，绝不可留，因为你的心中还有亲情。你为他人而活，这就是你的软弱，人，是不应该为他人活着的。人生于天地之间，你的心脏，为你提供血液；你的肌肉，为你提供力量；你的眼睛，为你提供视觉……你身上的每一寸，无不是为了让你活下去而存在，你却为他人而活，你如何对得起你自己？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为何天诛地灭？因为对不起自己的人，根本没有活在世上的资格。”

“你也是拜火教的人？”春笈丽紧握宝剑。

“虽然你叛教而出，但我愿意再给你一个机会。”阿凤道，“立誓从现在开始，只为自己而活。亲人也好，情人也好，全都不是你活下去、必不可少之物。现在回头，装作自己根本没有出现过，这个叫做阿彩的女人，原本就跟你没有关系。只要你愿意回头离开，你不必死在这里。”

春笈丽毅然道：“我做不到……”

“那就死！”魅影一闪。

下一刻，春笈丽便只觉得，逼面而来的杀气无处不在，漫天漫地全都是血影。她想要出手阻截，却根本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出手。

这是她从来不曾遇到过的危机，她看到了冲她而来的身影，但却根本无法躲、无法闪，不管怎么做，下一刻都会被杀……她清清楚楚的知道这一点。

这女人比桃霏还厉害了不知多少……此时此刻，她生出了这个念头，尽管这个念头是多余的，但她却是无法找到能够让自己活下去的办法。

轰！地气却在这一刻爆发，从侧面狂轰而来。

再下一刻，爆发的土石从春笈丽的前面冲过，绿裳的女子，却是依旧留在石上，仿佛真的没有动过。

春笈丽拿着剑，扭头看向另一边，手持着大刀，艰难喘气的阿彩。此时此刻，不但阿彩摇摇晃晃，她自己的额头亦全是冷汗。

在刚才那一刻，她原本以为，阿彩是因为已经受了伤，才无法躲开

这个女人的攻击，非要靠她从侧面解救。但是这一刻，她才终于明白，阿彩不是不想动，而是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动。

就像此时，如果不是阿彩从侧面解救，她也同样会死。

这个女人的实力，根本就不是寻常的宗师级高手能够比得，至少也是巅峰级的水准。看着这个被阿彩唤作“阿凤”的女人，她紧紧的握着宝剑：“你是……恶女神？”

除了恶女神，她实在是想不出，在拜火教中，还有谁能够强到这般地步。只是，阿彩的好友“阿凤”，居然会是拜火教中的恶女神？

春笺丽在这些日子，时不时的，听阿彩提到过阿凤，只因为，对于阿彩来说，阿凤是她一辈子也无法忘却的存在。

而通过阿彩的诉说，她所知晓的“阿凤”，应该没有理由会是拜火教的恶女神。恶女神的身份，自然是隐秘的，因其隐秘，所以是谁都有可能。但是另一方面，阿凤和阿彩，曾经相处过颇长的一段时间，在那段时间里，两人几乎不曾分开过，春笺丽不认为，拜火教中的恶女神会闲到这样的地步。

又或者是说，就像是“善女神”借用了鸾梅长公主的身体而降世一样，恶女神亦是通过阿凤的身体来“浴火重生”？要是这样的话，那就意味着，“恶女神”也已重新换过了一代，现在的这位恶女神，与曾经在暗中弄乱整个北罗的善女神，并不是同一个身体？

在春笺丽惊疑之间，阿凤却也并不讳言：“不错，我就是恶女神！”

另一边，阿彩身体再震，紧握着大刀的手，因为愤怒而绷起了青筋。拜火教和神册宗倍，到底对阿凤做了什么？为什么，他们连死后的阿凤都不肯放过？

阿凤却是看着春笺丽，负着双手，长叹一声：“我给过你机会的！就算你们两个人加在一起，也不是我的对手，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做出更正确的选择？你一个人离开，至少能够活下去一个人。由此可知，友情让你变得愚蠢，人性本恶，所有人都应该为自己而活，为他人而活着，便是违逆天理、违逆人心，终将自寻死路。”

春笺丽道：“既然这样，你又为什么要为圣凰而活，圣凰对你来

说，又算得什么？”

阿凤道：“圣凰是神，是创世之神，也是灭世之神。凡人为自己而活，便该全心全意的侍奉圣凰。笼中的鸟雀若不以甜美的歌声取悦笼外的主人，主人便随时都会将它灭杀。圣凰是神灵，亦是我之主人，我为自己而活，便该尽全力的取悦圣凰，正如笼中鸟雀取悦笼外的主人，以换取更舒适的笼子、更好的鸟食一般。而凡人在圣凰眼中，连鸟雀都不如，不过是微不足道的蝼蚁，何必非要抗拒神灵，自取灭亡？”

春笺丽心想，我看她是疯子，她看我是傻子……这已经是完全没法讲了。

她冷笑道：“但是有一点，你弄错了，我留下来，并不是为了跟阿彩一起死，而是为了让你死！”

说话之间，另一边的暗处，已是缓缓走出一个人，柳青色的襦裙，丽质天成的容颜，桃腮杏脸，樱桃小口，腰间配着鸳鸯刀，背上竟还斜插了一口宝剑……她正是宁小梦。

她所出现的方位，正好是与春笺丽、阿彩两人，呈三角之势，将阿凤围在中央，人虽还未出手，却已是剑气发散，杀气凛冽。

春笺丽继续冷笑：“你觉得，我为了友情留下来，是愚不可及、自寻死路的事，却不知，正因为还有友情，所以我们三个人一同站立在这里，也将一同活下去，而你却已身陷绝境，现在不妨看看，你的圣凰是否真救得了你？”

恶女神轻叹一声：“你们以为，就凭你们三人，就能够杀得了我？”

春笺丽冷笑道：“除非是女尊在这里，否则，天底下大概还没有我们杀不了的。”就算巅峰级的宗师，也不可能胜得了她和小梦两人联手，更何况还多了一个阿彩。

三人联手之下，除非是宗圣级的实力，否则绝对难以逃脱，而拜火教的恶女神，再怎么厉害，毕竟还是无法跟她们的女尊相提并论，怎么也到不了宗圣级。

恶女神的嘴角，溢着嘲弄的笑容：“你们可以试一试。”

春笺丽一咬牙：“杀！”身子一窜，宝剑前刺，三昧之火轰然爆出，炎炎烈焰狂卷而去。她心知，面对的乃是生平仅见的强敌，自是从一开始就不敢大意。

宁小梦与阿彩也已同时出手，呈三角之势，袭向恶女神。

惊人的火焰疯狂的涌动，地面瞬间焦黑，噼噼啪啪，气温在宝剑的挥动下急剧的升高。春笺丽之出手，既狠且辣，在她的前方，恶女神冷然的看着她，手中多了一个金环，金环转动，转出一道道光圈，接下了她的所有杀招。

春笺丽心知，唯有自己全力以赴，才能给宁小梦和阿彩争取杀她的机会。三元流珠心法，发挥得淋漓尽致，罡元、玄元、天元，三元尽出，深蓝色的火焰交织着泛出紫意的剑光，剑锋与金环咣咣当当的交击，极短的时间里，数十招便已过去。

竭尽全力，只攻不守的数十招过后，她的内力开始衰减，心中暗自疑惑……小梦和阿彩为何还没有得手？

此刻的小梦，却也同样想着：“笺丽和阿彩到底在做什么？”

小梦一出手，便是背上宝剑出鞘，在无形剑气的驱动下彗星般袭向恶女神。她与笺丽配合默契，心知自己锋锐胜于笺丽和阿彩，最适合作为吸引恶女神注意力的主攻点，是以，没有任何的犹豫和隐藏，直接用出驭剑之术，后发先至，整个人亦紧随剑后。

果然如她所料，恶女神转身面对着她，手中多了一只三尺长，既细且窄，却是锋利无比的宝剑。双剑相交，一声震响，小梦踏步，指尖在自己的宝剑上一点，明明只是指与剑的轻触，刹那间，宝剑就已经生出了九种变化，攻势一波又一波。

她已看出，刚才恶女神出手，在她正面的阿彩又或笺丽，尽皆无法招架，但是侧面的同伴却是能够解救。她心知，这是恶女神的强大之处，却也未尝不是恶女神的弱点，因此全力在正面快攻，给同伴制造机会。她剑法极快，犹如泼风，瞬间百招过去，却不见任何成效。

她暗自蹙眉……笺丽和阿彩到底在做什么？自己明明已经在正面缠住了恶女神，为什么她们却没有在侧面得手？

急攻不见成效。迫不得已之下，她一咬牙，剑光一闪，四个幻身飞出，又快速回归，杀气暴涨，剑气如同贯日的长虹，势不可挡的击向恶女神。与此同时，发现情况不对的春笺丽，同样强出杀招，剑锋往横里一划，天地倒转，荧荧火光，离离乱惑，颠倒的天地间，入微入秘的三昧之火朝对手涌去。

另一边，阿彩同样用出杀招，地气疯狂的聚集、爆发。在她眼中，恶女神手中持一彩绫，彩绫乱舞，挡下了她所有的杀招后，往下一挥。

轰！

剑气、地气、火光大爆发，石开地裂，山林震动。一个人影冲起，身周三人急退。

宁小梦、春笺丽、阿彩心惊后退，拉开距离，此刻的她们，终于看清了敌人。在她们的包围中，飞天而起的恶女神，缓缓飘落，竟有三颗脑袋，六只手臂。三颗脑袋分别对着她们三人，六只手臂又分持着三件兵器，一持金环，一持宝剑，一持彩绫。

这是什么鬼？两个少女头皮发麻。

阿彩却是惨笑道：“这、这是阿凤的神通！阿凤的妖血是‘九凤’，这是她的神通……三头六臂！”

说完话后，阿彩喷出一口鲜血，猛地跪倒在地，勉强用大刀支撑着身体，摇摇晃晃。

从一开始，她就受了重伤，刚才又强压伤势，与笺丽、小梦两人合攻恶女神，此刻再也支撑不住。

春笺丽、宁小梦一般盯着恶女神，一边绕着她，缓缓往阿彩移去，一左一右，将阿彩保护在中央。

她们原本就经历了一连串的战斗，此刻虽未受伤，却也同样是内力不支。只是眼前的敌人，实在是太过可怕，一对一，她们没有一人是这女人的敌手，甚至可以说，连还手的机会都无。

联手围攻，这三头六臂的神通，简直就是作弊，根本不惧她们人多。

三女的后方，有急促的风声传来。

恶女神看了她们一眼，嘴角露出讥刺的冷笑：“这一次算你们幸运，但是你们还能够幸运得了多久？得罪了圣凰，天大地大，将再没有你们的容身之地，就好好的享受这为数不多的、活着的时间吧，因为在死后的日子里，你们终将沉沦于永无止境的折磨。”

阴毒的笑声中，她飘然退去。

她方自退走，一伙人冲了过来，为首者，却是墨门的高手“冷面判官”古山岩。

他环视一圈，看着周围在杀招之下，一片狼藉的场地，动容道：“发生了什么事？”

春笺丽低声道：“拜火教的恶女神……我们遇到了拜火教的恶女神！”

古山岩脸色微变，远处杀伐未停，他也不敢再这里多待，急忙令人扶起阿彩，众人一同快速退入防御线内。

月亮悬挂在中天，四面八方的战斗，不但没有结束，反而愈演愈烈。蛮军开始集结起第二波攻势，北面有据点失守，墨门的防线开始收缩。

撤入后方的春笺丽与宁小梦正在加紧休息，以恢复体力和内力，她们坐在屋檐下，看向远处，在那里，阿彩脱下豹皮，胸脯上血迹斑斑，恶女神的那一击，的确是给她造成了重创，如果不是她本来就身高体壮，再加上利用地气疗伤的奇妙神通，怕是已经死去。

在井水边，阿彩用桶中的清水擦拭着胸脯上的血迹。

自回到后方后，她便一直都没有说话。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个人，也不知该如何安慰她。

再一次见到原本已经死去的好友，其结果却是这个样子，这样的心情，必定很不好受。

宁小梦轻声说道：“为什么恶女神会在‘阿凤’的身体里？那阿凤就算原本没死，被拜火教的人种了圣血，然后成为拜火教的恶女神，但她不是神册宗倍那一边的人么？”

春笺丽摇头道：“谁知道？可能是神册宗倍和拜火教之间，达成了某个交易吧？而且阿彩实际上也没有真正看到阿凤死去，她只是在时候得知消息。另外，你注意到没有？那个阿凤……”

宁小梦道：“她的肌肤太白嫩了，根本不像是生活在北方的人。就算是南方的女孩子，也不可能那么白……倒是有点像……”

春笺丽低声道：“刚刚浴火重生后的鸾梅？”

宁小梦扭头往她看来：“难道说，原本的恶女神已经死去，恶女神又换了一代？”

春笺丽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在以前，善女神也好，恶女神也

好，降世前的候补处女都是在拜火教内部的信徒中选出，上一次，之所以会看中长公主，是为了长公主的天人体质，再加上其他候补处女基本上都被师父杀光了，而善、恶女神的降世，似乎也是有时机的。鉴于善女神的降世出现了问题，我不认为恶女神重新降世的话，会再去选择拜火教外的其他人……不过我也不能确定就是，虽然我是拜火教出来的人，但拜火教高层的事情，我基本上也是完全不知。”

宁小梦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

春笺丽道：“先去睡一会吧，战斗没有这么快结束，我们随时都有可能要补上去……而且敌人也有可能杀进来。”

两个人一同进入屋中，并肩躺在竹床上，盖着轻薄的花毯，准备睡去。

远处的战斗声，此起彼落，犹未停歇，屋里一片安静。或许是因为心中的弦绷得太紧，两人其实都无法睡着。过了一会，小梦轻轻的张开眼睛：“笺丽？”

浅红色襦裙的少女道：“嗯？”

柳青色襦裙的少女道：“有一件事，我想要告诉你，虽然你是因为贪恋我哥男色才接近我的，但我还是很高兴有你做朋友。”

春笺丽猛地坐起，抓狂道：“谁贪恋你哥男色了？”

小梦道：“嘻嘻……”

春笺丽重新躺了下来，月色从方形的窗口洒入，温柔如水，屋内重新安静了下来，一片宁谧。

外头，阿彩洗净血迹，重新穿好豹皮短裙，默默的往外头走去。来到了院外的竹林边，她沉默的坐了下来，一边抬头看着月色，一边吸收着地气。

体内的伤势，原本想象的还要严重。刚才在笺丽和小梦两人面前，装成伤已经完全治好了的样子，只是不想让她们担心，让她们能够先放心的去休息。

胸脯上的皮肉伤，虽然已经愈合，但是内部受创严重，好在她妖

血“夸父”的神通，让她能够一直坚持到现在。只是，内心中的痛，却是怎么也无法止竭。

刚才那个人，分明就是阿凤……或者说，分明就是阿凤的身体。那些人，到底对阿凤做了什么？

她应该怎么做？阿凤是否真的还没有死？她是否真的还能够救回？如果还有希望，哪怕只是一点希望……

地气在她妖血的吸纳下，进入她的体内，忽的，她整个人震了一震。体内有什么东西正在沸腾，她眸中现出恐慌，想要将体内的异象强压下去，但却怎么也无法做到。

她瞬间想起恶女神刺入她体内的那一道血光，心知这一道伤并没有自己想的那般简单，但是已经迟了。某种不可控的、神秘的力量，沿着她的血液暴走，如同毒液一般，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治愈着她的伤势的同时，也侵蚀着她的全身经脉，并藉着真阴，反冲魂魄。

她在月下，慢慢的站了起来，缓缓抬头，双眸在月下发散着阴冷的幽光……

春笺丽与宁小梦几乎是不约而同的，同时坐了起来，彼此对望一眼，然后一同看向窗外。

外头的夜色依旧昏暗，她们恐怕只休息了半个时辰不到。然而远处那混乱的声音，仿佛在宣示着什么，让她们一同惊醒过来。她们原本就未脱衣，此刻匆匆下床，先后出了屋子，奔到外头，只见人群奔走，一片急乱。

这里乃是伏熊谷内部，会出现这般情况，显然是有事发生。是敌人已经突破而入？

春笺丽抓住一人：“出了什么事？”

那人认出她来，低声道：“你们的同伴……那个叫阿彩的蛮族女人刚才刺杀了善公主，善公主中刀，现在还不知生死。”

两个少女俱是一震……阿彩行刺鸾梅？

四面的喊杀声越来越近，显然，外头的蛮军，很可能也已知道伏熊谷内部出事的事，正在全力攻打。那墨者匆匆去了，春笺丽与宁小梦却是对望一眼，都看到了对方脸上的惊疑。

宁小梦道：“阿彩刺杀善公主？这……这肯定是有误，阿彩不会做出这样的事！”

春笺丽却是脸色难看：“阿彩当然不会，我们好歹也是跟着她一同出生入死，从吕州就开始并肩作战，我不相信，真的有人能够藏得这么深，而且，你哥也是见过阿彩的，她再怎么厉害，也不可能瞒得过你哥的眼睛……”

宁小梦道：“那是……”

春笺丽喃喃的道：“我们中计了！恶女神引阿彩出去，根本就不是为了杀她。妖血体质的事已经外泄，现在的阿彩，根本没有特意刺杀的价值，何况她还不是拜火教的人。恶女神的目的，是为了对她施展血巫秘术……”

“血巫秘术？”

“一边走一边说！”春笺丽与她，匆匆离去，“苗巫中，有一种术法，这是金蚕岭的秘术。施术者将自身的血液种入被操控者体内，控心控魂，进而控制身体。你可记得那个时候，龙虎山夺位之事？金嫖姥姥的徒弟毒靡娘就对伍柳仙宗主伍重的女儿伍韵梅使用过。但是这种血巫秘术，不是想做就能够做到的，必须要有被操控者的头发、生辰八字等物，然后事先做好重重安排……”

“头发，生辰八字，这些蛮军那一边很可能原本就有。阿彩本就是神册宗那里逃出来的！”

“该死，我早应该想到的！其实这种术法，是可以提前破解的，阿彩说她的伤已经好了，我也就没有当一回事，却没有想到，阿彩不想让我们担心，隐瞒了她的伤势。其实恶女神的血毒一直在她的体内，而她自己只是当成了普通伤，以为不跟我们说也没有关系。阿彩不想让人替她担心的性格，恐怕也是在恶女神的计划之中。”春笺丽暗恨自己的大意。

就是在这个时候，另一边传来一声爆响，这爆响实在太近。两人齐齐顿住脚步，一同扭头看去，只见大批的墨者正在调动，往那个方向赶去。

“不好，那一边被蛮军突破了。”春笺丽色变道。

宁小梦咬牙道：“先去支援！”

她们原本是想先去看看鸾梅的生死，以及阿彩的情况，此刻却也是实在是顾不过来，不得不往出状况的那一边赶去。就在这个时候，她们的右侧，建筑的另一部忽的传来一声怒吼。

两人对望一眼，都知道出现了新的状况，赶紧改变方向奔了过去，只见一名大汉倒在地上，双目怒瞪，竟是死不瞑目的样子。其他人也赶了过来，有人惊道：“张大侠？”

“是张昆梧张大侠！”“是谁杀了他？”

春笺丽道：“敌人杀过来了，先杀敌再说。”

说话之间，一批敌方高手杀入。刷的一声，刀光闪过，小梦率先出手，一颗人头飞起，紧接着便是身边冲起的火光。然而敌人如同潮水一般涌入，周围的墨者也纷纷赶来，混乱的厮杀中，两个少女最终还是失散。

春笺丽宝剑连舞，接连杀了两人。虽然连杀两人，但是此刻攻入的，无一不是难缠的对手。好在她的内力，藉着刚才的歇息，已经恢复了许多。快速的看向周围，人影憧憧，竟是看不到小梦。

虽然心中担心，在这一片混乱之中，却也无法寻找。忽的，前方人影飞去，刹那间，便有四名墨者被杀。她心中一凛，知道真正的高手到了。此时此刻，墨门这一边赶来的，也无一不是高手，能够瞬间杀掉四人的，自然不是普通人。

昏暗之中，一名女子犹如刺透夜色，踏步而来。

春笺丽紧握宝剑：“恶女神。”

恶女神淡淡的道：“秦小春，让你活了这么久，你也应该死了。”

春笺丽自然知道，拜火教原本就绝不会放过她这个叛教之人。适才，她与小梦、阿彩三人联手，都对付不了这个女人，此刻，周围一片混乱，恶女神专为杀她而来。她已经是必死无疑。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眼看着死劫临头，无路可逃，心境却是一下子宁静了下来。她的脑袋快速的动着，竟是比较往常，还要更加的清晰了不知多少。眼看着步步杀机、步步逼近的恶女神，她忽的笑了一笑，笑得犹如夜色中的兰花：“想要杀我？恐怕没有这么容易。”

恶女神冷笑道：“那就看，还有谁能够救你？”绿影一闪，便要出手，忽的顿在那里，冷笑道：“你没有死？”

说话之间，她的目光，已经从春笺丽的身上移开，看向了另一边，立在高处的、飞仙髻的女孩。

女孩飘飞在高处，彩衣童颜，粉妆玉琢，沐浴在皎洁的月色下，犹如天外飞来，如梦似幻。

这是恶女神与善公主的第一次见面……

春笺丽抬起头来，同样看着飘飞在屋檐上的善公主。

善公主淡淡的道：“笺丽，你先去助其他人吧！”

春笺丽自也知道，恶女神拥有妖血“九凤”的神通，人多并没有什么用处，于是慢慢退下，扭身就走。

在她身后，空间像是莫名的扭曲了，强大的吸力与推力，形成了诡秘的涡流，连时间都像是变得漫长。

紧接着便是轰的一声，霹雳般的炸响。

心知善公主已经跟恶女神交上了手。房屋倒塌，地裂天崩，惊人的气象冲天而起。两人都有巅峰级宗师的实力，这一交手，自是惊得远远近近，众人惶惶。

宁小梦连杀几人，在敌我乱战的一片乱局中，转眼已经看不到笺丽的声音。另一面的远处，忽有两道惊人的气劲交缠着一同冲起，分明是两个强大高手之间的极端较量。

发生了什么事？她心中暗惊，而这个时候，忽有琴声传来，这琴声，无形无相，却犹如漫天刀光，借月色而落，刷刷刷刷，许多敌人便已中刀，墨门一方士气大振。

这个是……

她心中暗自诧异，但因为连杀几名强敌之后，内力有些跟不上，快速的退到后头。

“这位姑娘，你怎么样？”一名墨者扭头看她。

“我没事！”她宝剑支地，喘了两下，快速回复内力。

“自己小心！”那墨者说道，转身往另一边的暗处奔去。

“嗯！”宁小梦应了一声，想了想，不由得又往那人的背影看去，依稀间，看到一抹柳青色的影，消失在黑暗之中，不由得怔了一怔。

另一处，同样听到琴声的春笺丽心中大定。

算空哀思秋水荐，九天并刀落红尘……出手的分明是“算空哀思”秋水荐。

秋水荐在伏熊谷中的事，恐怕连底下的墨者都一同瞒着，只因为，谁也无法知道前来伏熊谷中助拳的各路高手，是否藏有暗中投向蛮军的江湖败类。江湖上，义薄云天的好汉固然不少，但是看到蛮军势大，投向蛮军，想要捞取好处的江湖败类，也绝不能说少数。

善公主被阿彩袭击，受伤甚至垂死的消息扩散出去，就是为了引敌方高手尽出，这一处的“缺口”更是故意放开，秋水荐的琴声原本就极适合范围性攻击，蛮军一方连她的影子都没摸到，就已经受到了琴声攻击，被她化无形为有形的“九天并刀”全面压制。

回头看去，如同交错而起的螺旋一般，善公主与恶女神两人那一座座屋檐上此起彼落，在她们脚下，座座建筑倒塌。恶女神手持金环，诡异多变，善公主身周却是犹如隐藏着神秘气场，一道道圆形的光环，以她为中心不断转动。

这是其他人难以插手的战斗！

而东南方的更远之处，同样有轰隆声不断传来，显然是蛮军强攻的另一个关键点。

春笺丽见此处，杀入的大量敌人在秋水荐琴声的压制下，不断败退，心知此间大局已定，与一批人急急往那一头飞奔，赶去支援。到了一处寨墙上，攻打这里却是淳欣部王子李胡亲率的上百名蛮族勇士，坐镇在此间的，则是墨门高层的郁金斗。两方人同样杀得昏天暗地，惨烈无比。

与身边同伴冲入战团，杀了好一阵，身边血花冲起，一道道，一波

波。她身上也不知多少鲜血，有的是自己人的，有的是敌人的。

不知不觉中，周围的敌人越来越少。她退了几步，扶着一根断去半截的石柱，气喘不停，远处的战事显然已经结束，有更多的人往这边支援而来，冲过她的身边，往前杀去。

“笺丽！”一个柳青色衣裳、戴面纱的少女，往她边奔来，惊道，“笺丽，你受伤了？怎的这么多的血？”

说话之间，柳青色襦裙的少女奔到她的身边，想要将她扶住。

刷，一道剑光陡然暴起，从柳青色襦裙少女的胸前刺入，后心穿出，血花飞溅。

“你……”柳青色襦裙的少女嘶声道。在她身前，春笺丽宝剑出手，血水沿着剑锋不断滑下，滑到剑锷处，啪啪啪的滴落。在她的眼中，春笺丽冰冰冷冷的道：“放心，这些血全都是敌人的……还有你的！”

猛一拔剑，娇躯一转，带出艳丽的血花。浅红色的衣裳被鲜血染得艳红，随着她的旋身转了一转。春笺丽后退两步，看着倒下的身影，右手持剑，左手抬起，用袖子擦了擦额头的汗水……

金乌升起，晨曦覆上了伏熊谷。

蛮军已经暂时退去，人们正在清洗着血迹，加紧维修着昨晚被破坏的防御工事。

一处广场上，被运回来的尸体，一排排的摆着，不时有妇女和孩子发出恸哭。

击退敌人的喜悦，战友死去的悲痛，各种情绪交叠在一起。而更多的人，则是在加紧休息，又或忙碌着，为了备战随时都有可能出现的，下一场战斗。

远处的角落里，青年聚集，有人站在石上，大声的发出疾呼。忙忙碌碌的队伍，彼此交错的走过。

后方深处，一名个头高大的蛮族女子，有些不安的走进了院子。在她的前方，那遮挡着阳光的屋檐下，两个少女早已等在那里，其中一人向她挥了挥手：“阿彩！”

阿彩往她们走了过去，转过身来，在她们的身边坐下。她抱着双膝，与她们一同抬起头来，看着屋外那悠悠的云丝，今天又是一个好天气，昨晚的腥风血雨，仿佛正在离她们快速远去。

已经换下了昨晚沾血的柳青色襦裙，穿回常穿的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少女扭过头来：“阿彩，你的伤怎样了？”

阿彩低声道：“已经好了，体内的血毒也被除去了……让你们担心了。”

齐胸襦裙的少女笑道：“没事就好！”

在她身边，春笈丽则换上了一身白色的长裙，长裙是连体的，胸前襟边交叉，内里衬着红色的抹胸，将饱满的胸脯包裹出有致而又诱人的曲线。她道：“今晚可能还会有战斗，多休息一会吧。”

齐胸襦裙的少女朝天伸着手臂，双腿前伸，舒展了一下纤细的腰身：“不想再睡了。”

阿彩抬了抬头：“听说，‘猴子’被你们杀掉了？”

齐胸襦裙的少女道：“嗯，是被笈丽杀掉的。他冒充墨者，和我照了一面，我当时就感觉有点不对劲，主要是他走的方向不对。后来追上去，他已经被笈丽杀掉了……他是冒充我的样子，被笈丽杀掉的。”

她们口中的“猴子”，是另一名妖血体质者，他不但有地行之术，而且还能够在夜里进行“变化”，冒充被他撞过面的人。

想了想，宁小梦将脑袋往另一边扭去：“笈丽，你怎么就能一下子肯定，那个我是假的？当时那么乱，你就不怕杀错人？”

春笈丽道：“我早就怀疑‘猴子’已经混了进来，地行术加上虽然只局限在夜里、但是让人防不胜防的变化之术，根本没有办法挡得住他。昨晚，我们这一边被他杀掉的恐怕不在少数。另外，既然拜火教和蛮军勾结在一起，那我肯定也是他们重点要杀的目标，原本也就在防备着。昨

晚他虽然冒充了你的样子，但是你的样子，原本也就是假的，化成‘聂隐娘’的时，你的神魄会与鸳鸯刀的刀气结合在一起，借此改变自身的气质，这个，不知真正在你身边待久了的人，是无法知晓的，就是这一点差错，注定了他的失败。”

宁小梦装模作样的用袖子抹着眼角：“还有一个原因你没有说，就是杀错了也没有关系，一不小心把我干掉了，你就可以真正的跟我哥双宿双飞，不用怕我打搅了。你这是重色轻友，过河拆桥。”

阿彩叹气：“小梦……你瞎说什么大实话？！”

春笺丽抓狂：“你们两个真是够了。”

宁小梦拍着她的背：“开玩笑啦，开玩笑啦。”又道：“说起来，昨晚的情况到底是什么样子？我就知道，恶女神又出现了，和善公主打了起来，后来琴声出现，应该是秋水荐出手了，但是场面实在混乱，也不知怎么的，后来敌人就退了。”

春笺丽道：“那个缺口原本就是故意放开来让敌人闯入的，故意散出善公主受伤的消息，造成敌人冒进，然后让秋水荐在那里守株待兔。”

宁小梦疑惑的道：“为什么能够用出这样的陷阱？难道他们早就知道阿彩被恶女神控制了？”

春笺丽笑道：“哪有可能？不过是将计就计的险棋罢了，这种手段，成功了叫运筹帷幄，失败了叫出昏招、自取灭亡。也就墨门本身岗位分明，自身素质好，换了其他队伍，主帅被刺杀、生死未卜的消息一传出，自身恐怕马上就一团乱。这也是昨晚的形势实在太险，鸾梅不得不利用阿彩的行刺来应变，放手一搏罢了。”

宁小梦：“噢……我还以为大家都是像我哥一样，战前掐指一算，然后敌人就自己往陷阱里跳……为什么看他设谋，总觉得分外简单，换了其他人，就都是提心吊胆、焦头烂额的样子？”

春笺丽抱着双膝，抬起头来，想了想：“记得你哥说过，根本就不存在万无一失的谋略，所有的战略战术，说到底都是概率问题，多算胜，少算不胜。他说，每个人都只看到他计谋成功后的风光，其实在计谋未成时，他也是很紧张的……”

“哇，他也会紧张？完全看不出来！”

“我觉得，那只是他隐藏得好吧？”阿彩扭头看向小梦，“好像有一种说法，身为主帅者，自己镇定，才能够让身边的人跟着镇定，哪怕心中再没有数，面上也不能表现出来，自己乱了，身边的人不就跟着一团乱？”

“不，阿彩，其实小梦才是对的。”春笺丽抚着额头，摇头道，“那家伙恐怕真的只是说说罢了，实际上从来没有紧张过。我总觉得，其实他根本没有把天下人当一回事。鸾梅会紧张，是因为如今的墨门，是她一手创建的，倾注了她的心血。至于他哥，我总觉得，他的态度就是；战术成功了？看吧，我厉害吧？我神奇吧？我非常了不起吧？战术失败了？关我屁事！”

小梦使劲点头：“对对，就是这个样子。”

阿彩：“……”

战斗依旧持续着，但是最艰难的一夜已经过去，而接下来的日子里，经过了一次次的拉锯，蛮军终究还是没有能够攻下伏熊谷。

淮河以北的反蛮抗争，却是愈演愈烈。尤其是张雁的黑山军与宗沼的宗家军，撼动着淮河下游北岸的数州，使得蛮军焦头烂额。在各方的支援下，蛮军对伏熊谷和墨门的大军围剿，也无法再坚持下去，不得不暂时退兵。

在宁江暗地里的合纵连横下，各路义军，结成了统一战线。

华夏一方毕竟人多，群雄并力，蛮军一方顾得了东，顾不了西，经过了两个月的不断血战，最终，淮河以北的各州各府，被分割成了无数块，有的在蛮军的控制下，有的在反蛮义军的控制下，有的则在天孝军的控制下，天下纷乱更进一步，蛮军却已不再是独大。

那天，下了一场阵雨。远离伏熊谷的某处山岭间，笺丽与小梦一同并肩走着。雨水洗刷过后的树叶苍翠欲滴，空气中透着清新的花香。在她们前方，一个女孩儿向她们奔了过来，小梦朝女孩儿伸出手，女孩儿变成小猫咪，跳到了她的怀中。小梦抱着小猫转了两圈。

出了林子，前方的崖上，身穿青衫的青年背对着她们，抬头看着万

里如洗的碧空，手持折扇，独自沉默，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哥哥！”小梦抱着小猫，朝青年的背影叫道。

二人来到他的身边。春笺丽道：“你在想什么？”

青年叹一口气：“我在反思。”

春笺丽疑惑的道：“反思？反思什么？”

青年握紧折扇：“反思自己，什么地方算错了？”

笺丽和小梦对望一眼……这还真是不寻常。

春笺丽笑道：“这一次，你把蛮军弄得焦头烂额，整个局势，都在你的计划之中，你来湟河北搞乱的目的已经达成，还有什么不满足的？”

青年摇头道：“虽然如此，但我还是算差了。大家都在战斗的这几天，我一直都在这里等待。”

小梦问：“等什么啊？”

“等人来杀我！”青年道，“我在这里等人来杀我，但是原本应该会来杀我的人一直没有出现。到底是我算错了，还是出现了一些不可知的变数？我正在想。”

小梦不解地问：“哥哥，你计划中，会到这里来杀你的人到底是谁？”

宁江负着双手，看着远处万里无云的天空，淡淡地道：“萧菩萨哥！”

宁江居然一直在这里等拜火教女尊前来杀他？

两个少女面面相觑……他疯了？

尤其是春笺丽，她的心中远比小梦和阿彩更是震动，曾经是拜火教中一员的她，远比其他更加了解女尊的强大。

虽然华夏一方，对女尊几乎没有什么了解，甚至连听都不曾听过。但她却是清楚地知晓，女尊绝对是宗圣级的高手，是活了几百岁的人物。

宁江继续看着远处的天空，心中忖道：“萧菩萨哥没有理由不出现的。我的藏身之处瞒得过其他人，但绝瞒不过她。虎尊未出，神册宗倍和鹳后必须坐镇昊京，而且他们两个人虽然合作，却也互相牵制，谁也不愿把中枢位置让给另一个。冥篁王暂时隐退，孟神君虽强，但比起他师父冥篁王，终究还是差了一线。各种变数已经排除得差不多了，萧菩萨哥没有理由不出现……倒是前些日子，西北方的星盘上，似有星辰坠落……难道跟这个有关？说起来，子晋的突然闭关，也是在我预测之外，他的突然闭关，跟西北方星盘的突然坠落，是否又有什么关系？”

春笺丽道：“我们现在该怎么做？”

宁江转身摇扇：“回江南。”

回江南？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这样就回去？

宁江道：“北方大局已定，蛮军暂时已无力扫清各州的抗蛮势力。萧菩萨哥已经错过了杀我的最好机会……呵呵，虽然这个机会是我给她的。这里已经没什么可做的了，回江南去吧。还有，你们两个也得回去好好用功了，接下来，可是宗圣满地走、宗师不如狗啊。”

她们睁大眼睛……宗圣满地走，宗师不如狗？

在回江南之前，宁江又入了一次伏熊谷，向鸾梅告辞。

两人一同漫步在林中，在他们身后，是大战遗留下来的满目疮痍，烈火毁去了方圆数量的树木，在恶战中，被一名蛮族巫师控制的野兽，留下了众多烧焦的尸体。远处传来咣咣当当的敲击声，众多的墨者，依旧在忙忙碌碌。

鸾梅穿着一件洁白的连衣裙，秀发就这般的脑后垂下，长至臀部。她略略的低下头来，双手交叠着，放至后腰：“为什么这么急着回江南？北方这边，还需要你！”

宁江摇头道：“北方会乱，会非常的乱，短时间里，会变化得非常厉害。但是不管怎么乱，整个大势已经定了下来，蛮军已不用想在一两年里稳住局面，你们也不可能单靠自己的力量做到驱逐蛮军、收复中原。在这个大势之下，有人能够趁乱而起，有人会在一夜之间覆灭，覆灭的未必都是没有能力的，有的只是运气不好，但是能够在乱世中崛起的，不管是英雄、枭雄，还是野心家，都必定是有能力的。但是不管他们怎么做，在目前的整个大势下，他们都是在大河中操控浪头的龙蛇，却无法影响整条大河的流向。我来的目的，不是要跟这些人勾心斗角，彼此逐鹿，我只是给他们制造了一个机会，剩下的，就让他们争去吧。”

鸾梅扭过脸去：“那……那也可以为了我留下来……你……你做什么？”

她吃惊看着突然在她面前转身蹲下的青年，这可恶的家伙，竟然不顾她的反抗，硬是扒开了她的双腿，用手臂勾着她的两条腿，把她托了起来。两只小手被迫搂着他的脖子，面对面的瞪着他，裙摆早已上掀到腰际，整个人被他用怪异的姿势托着……这家伙。

宁江就这般朝她笑道：“不如你跟我去江南吧，放下这里的一切。”

女孩露出咬牙切齿，准备报复的模样，却又难为情的扭过脸去，没有看他：“你这话，是对谁说的？”

宁江道：“刚才说，要让我为她留下来的，又是谁呢？到底是善女神，还是绮梦？”

女孩道：“我……其实我……”

宁江继续笑道：“所以，我是对你们两个人说的。我知道你们两个人的体和魂，还没有完全融合好，不要忘了，我可是为你检查过身体的。现在的你，其实还是善女神多一些。但是这并不重要，不管现在的你，是善女神，还是绮梦，又或者说两个都是，总之……跟我走吧。”

女孩犹豫了一下，最终只是静静搂着他的脖子，将小脸紧贴着他的胸膛。

青年问：“走不了吗？”

女孩低声道：“事到如今，已经不知道多少人，因为我的理想而死去，我又怎么能够就这样抛下他们、离开他们？更何况……你不明白的。鸾梅早晚是会回到你身边的，但是‘善女神’却终究会消失，在消失之前……我也想做些什么。”

宁江轻叹一声：“我不会干扰你的选择，但是，你走的这条路太过艰难。我只想告诉你，如果哪一天，撑不下去了，随时可以回到我的身边。”

女孩轻声道：“嗯。”

宁江蹲下来，要将她放下。女孩却用双腿缠着他的腰来，犹如八爪鱼一般。

青年道：“鸾梅？”

“反正……都抱起来了。”鸾梅脸红红的，将脑袋埋在他的胸膛，“不想做些什么吗。”

“这个……你还小……”虽然从善女神降世到现在已有两年，也差不多长到十一二岁的样子了，但也还是太小。

“帮别人检查身体的时候，就不管人家还小。”鸾梅嘀咕。

“那个只是检查嘛！”青年笑道。然后又想着，她说的也没错，抱都抱起来了，而且马上又要分开，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还能再见面，总得留下一些回忆吧？

于是将她抱进远处树叶繁密的昏暗之中……

一个时辰后，清澈的小溪边，鸾梅用柔荑般的小手，捧起清水，漱口洗脸。洗着洗着，忍不住扭过头来，咬着下唇，羞羞气气的睇了坐在另一边的石上、看着她笑的坏蛋。

重新梳洗、整理完毕，确定自己的脸蛋上没有留下任何的异物后，她方才起身。

两人一同往伏熊谷的方向走去。途中，鸾梅提到了这一战中，已经露面的恶女神。

宁江说道：“笺丽和小梦也提到过这事，你对此怎么看？”

鸾梅想了想，低声道：“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阿彩原本所认识的阿凤，应该不是恶女神。如果说，阿凤是新一代的恶女神，那就意味着，原本的恶女神已经死去，现在的恶女神是重新降世的。虽然这也可以用来解释，为什么她能够藏得这么深，直到现在方才出现……但我觉得应该没有这么简单。”

“也可能‘阿凤’并不是真正的恶女神，这只是用来欺瞒我们的假象，总不能她说自己是恶女神，她就真的是恶女神？”

“不，她确实是恶女神。我曾与她交过手，这一点我非常确定。”鸾梅道，“就像她在看到我的第一眼，就一定能够确定我是善女神一样，这个是彼此之间，隐瞒不了的。”

宁江扭头往下看：“难道说，这个恶女神真的是新出现的？”

“其实，我想到了另外一个可能。”鸾梅跟着扭头，抬起脸蛋，与他对视，“我能够确定她就是恶女神，但这完全是精神方面的感应。如果我没有遇到另外一种与她相似的状况，说不定真的会被她骗过。”

“你说的‘相似的状况’……”

“蝙蝠公子！”鸾梅道，“曾经在我面前出现过的‘蝙蝠公子’……如果我猜得没有错，阿凤和恶女神之间的关系，就像是蝙蝠公子和你之间的

关系。”

宁江点了点头：“这倒是极有可能。阿凤其实是恶女神所用的替身，在这个替身之下，其实还隐藏着另外一个、目前还不为人知的身份。既然她已经隐藏了这么久，不可能就为了杀笺丽和阿彩，说暴露就暴露。更何况，以前还没有出世的善女神，身边尚且都有四大祭司，她身边的高手又怎会少？根本没必要亲自打头阵，曝光身份，这一次的现身，想要误导我们的成分居多。”

鸾梅说道：“我也是这个样子想的。”

眼看着谷口在望，宁江停下脚步，回过身来：“鸾梅，你的脸……”

鸾梅惊道：“没擦干净吗？”赶紧举起袖子擦擦擦。

宁江伸出手来，托着她的下颚，笑道：“我是说，很好看！”

“坏蛋！”善公主气得用粉拳捶他。

“你难道没觉得，比以前更加滋润了吗？”

“你就是坏蛋……”善公主改用脚踢。

就在这个时候，几名墨者刚好推着木甲，从另一边拐了过来，目瞪口呆的看着他们那小儿女态的善公主。

善公主僵了一僵，收回手脚，左手负在后头，右手握拳，咳了一声。

那几人赶紧转身，又把木甲推了回去。

宁江、善公主：“……”你们为什么要往回走？

进入谷中，方自与笺丽、小梦回合，只见已换了一身粗布缝制的长裙的阿彩走了过来，在他的面前，低声道：“宁公子……”

宁江虽为男子，却也不不得不在她的面前抬起头来，才能看到她的脸：“阿彩姑娘，怎么了？”

阿彩小声道：“宁公子，阿凤……虽然不知道阿凤出了什么事，

但那个样子的她，根本不是真正的她，您……您有没有什么办法让她恢复原来的样子……”

宁江道：“这个……”

阿彩猛地跪倒在地：“我知道，我不应该做出这样的要求，但是只要有一点希望，我也绝不能放弃。笺丽和小梦都说，如果连您都做不到的话，这世上就绝不可能有其他人能够做到。何况……何况还有善公主的例子！”使劲磕头：“只要能够救出阿凤，我愿意给你做牛做马，做什么都可以。”

宁江看向春笺丽和小梦，喂喂，你们两个到底跟她说了什么？

两个少女一个往左边看，一个往右边看……哇，天气真好！

宁江揉着太阳穴：“阿彩姑娘，虽然我不知道，在你的朋友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但要想从拜火教将她带出，这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只要有一点机会，我也绝对不能放过！”阿彩继续磕头。

鸾梅移上前来，看了他一眼，低声道：“如果真的如同我们所猜，阿凤只是恶女神的替身，那就有两种可能，一个是，她早已魂飞魄散，只是身体还在，被恶女神利用。另一种可能，则跟你利用红蝶的身体，打败追杀她的摩铜迥一般，说不定阿凤的确是还活着。”

宁江略一沉吟，想着：“的确，两种可能都有。恶女神选中阿凤作为她的‘替身’，多半也是为了阿凤的妖血体质。对于妖血体质，还有很多地方需要继续研究，既然阿彩愿意配合，那不如把她也带到江南去。”

转头看向鸾梅：“我打算把阿彩带走，不管是对付恶女神，还是继续研究妖血体质，都派得上用场。”

鸾梅额了额首：“虽然没有什么问题，但是她的个子这么显眼，这一路穿州过府，要经过不少蛮军的地盘，真的没有问题？”

宁江笑道：“放心，这个我自有办法。”看向阿彩：“既然如此，你就跟着我吧，我会尽力而为，但是却无法保证结果。”

阿彩喜极而泣：“谢谢……谢谢！”

在她身边，春笺丽和宁小梦笑着将她拉起。

当下，在一切准备妥当后，宁江便带着笺丽、小梦、阿彩，已经被小梦抱着的小刀，一同离开了伏熊谷。

在他们身后，鸾梅立在高处，目送着他们离去。

走了两天的路，出了祈阴山脉，与早就已经等着他们的秦无颜、秦小丫儿，以及一批天地会高手会合。继续启程，路上，秦无颜问道：“老爷，我们应该往哪里走？”

如果只是他们，靠着她的易容术乔装打扮，一路上，并不会有多大问题。但是带上阿彩，这目标就实在是太过显眼了。

宁江道：“往西南方走，从潞州南下，进入光州。那里是蛮族和苗军势力的分界线，对于蛮军来说，后方不稳，江南未平，巴蜀这种易守难攻的地方，短期内不是目标。对于苗军来说，目前也不想跟兵强马壮的蛮军起冲突，光州一带，目前依旧是三不管地带，并没有多少蛮军和所谓的天孝军。”

秦无颜道：“可是接下来，不管是经过兴阳府还是经过颍州，那里都是蛮军完全掌握的势力范围。”

宁江摇扇道：“既然如此，那就直接穿过司壁洞安抚司，进入巴蜀吧。我猜，鹞哥一定很乐意我们前去做客。”

秦无颜吃惊地睁大眼睛……进入巴蜀？就这样，直接进入苗军的地盘？

就这般，众人起程，一路上避开蛮军，往光州而去。而同一时间，另一场震惊武林的大事，即将发生……

陵州地界，位于秦岭中断以北，接近吴京的位置。

月黑风高，七条人影在暗处悄悄的聚集，其中一人，竟是长河武林盟主“无衡剑断”谭如海。

谭如海目光锐利，往前方看去：“我已经探得，猛查刺那厮的闭关之处，就是在前面的圆黄坛中，若能击杀猛查刺，蛮军必将四分五裂。”

另外六人，一同在昏暗中看去。其中一人道：“既然盟主这般的把握，我们就这般杀进去。我就不信，天下间，还有谁能够挡得住我们七人联手。”

这六人，分别是武州“天冰真法”段莲蕊、螺州名侠李宗元、名动中原的“寒泉剑”赵权、“天星”方翎道人、于湟河以北以“狂涛幽轴”成名的豪侠崔堂、以及本是邪派出身的“自在鬼录”岳魔。

包括谭如海在内，七人无一不是宗师级的高手。其中，谭如海自身，更是在玄气大盛之前便已修至宗师，天下闻名，被推举成长河武林盟主，虽然其后败于“天密”刘玄游手中，但一身绝学，依旧是无人敢于小瞧。

谭如海心知，蛮军虽然势大，但其部落混杂，互不统属，统合蛮军的，主要还是上位者的个人威望，这点与华夏不同。只要能够杀了“虎尊”猛查刺，蛮族将重回四分五裂的局面。

他虽是长河武林盟主，但是这些日子，凡事都被身为江南武林盟主的宁江压了一头，甚至是，江湖上，许多人只知有东南武林盟主，不知有他长河武林盟主。

身为一名宗师级的高手，在江湖上的声望，竟还比不上一名不会武

功、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他深以为耻。

而现在，他在暗中多番查探后，终于找到了猛查刺藏身之处，于是集齐了段莲芯、李宗元、赵权、方翎道人、崔堂、岳磨六名宗师级高手，与他一闯虎穴。

“走！”他一声低喝。

七条人影先后往前掠去，有人方自叫了一声：“什……”紧接着便是嘭的一声，人影飞起，闯入者其势不停。

以一个点为突破口，七名高手就这般强行闯入，途中却也没有遇到太多敌人。忽的，之间前方一名高大魁梧的男子坐在大椅上。

众人刷刷刷刷的，落在他的身边，将其围住。潭如海喝道：“猛查刺，今日你当毙命于此。”

“毙命？”猛查刺忽的一声大笑，“你们真以为，我就这般容易让你们找到？如果不是想要找几个所谓的华夏高手，来试试本虎尊出关后的身手，就凭你们，也想这么简单的闯进来？”

他的笑声，如同狂潮一般席卷着夜空，周围火盆上，火焰冲高。忽的，一下，潭如海等人，犹如置身在狱火中一边。

七人尽皆变了颜色，只因为，以他们七人的实力，理论上，天下间绝无可能有任何一人，敢于独自面对他们。然而此刻，在虎尊陡发的气势之下，他们竟一同被深深地压制。

难道说……

潭如海心中一惊，快速喝道：“出手！”

嘭嘭嘭嘭嘭……

率先出手的，正是以内力雄浑著称的李宗元与豪侠崔堂两人。两人一出手便是威猛无比的劲道，人影交错，拳脚如同电光石火般，刹那间便是数十招的交换。

拳头对拳头，劲腿对劲腿。猛查刺长袍鼓荡，竟是以更快的速度，更强的劲气，接下了两大以劲气为长的高手的联手进攻。劲风在拳头与

拳头之间爆裂，飞出的腿，被迎来的腿截住，勾弯，紧接着又是一连串的碰撞声。

李宗元、崔堂尽皆震动，在还需要防备其他人出手，不敢尽出全力的情况下，猛查刺竟然凭着最为纯粹的硬功夫，完全压住了他们的攻势？一向认为，若是只凭着劲气的威猛，在华夏的武林中都能够进入前十的两人，在逼面而来的劲气下，竟是额生冷汗。

一道白光却在后方卷过，于空中卷起白色的圆光。段莲芯飞在空中，宝剑一展，仿佛由虚空中涌出的寒风，在他的身周呼啸，全力的蓄势之下，“天冰真法”最强大的杀招用出，轰然间，硕大的冰剑斩下，在惊人剑气的推动下，朝着猛查刺疾撞而去。

嘭嘭两声，猛查刺击退身边两人，面对着劈天裂地般轰来的冰剑，猛然一声暴喝，喝声犹如虎啸。无形的恶气扭曲着空间，一波波的卷去，冰剑一层层的碎散。寒冰在夏夜里往四面八方崩碎，砂砾大的拳头后发先至。

嘭！段莲芯口喷鲜血，身体由前冲至后抛，仿佛只是画面瞬间的切换。

另一边，空间犹如往横里快速切断，等待多时的潭如海一剑挥出。无衡剑断，剑断无衡。断的不是剑，而是虚空。轰然间的割裂，空间都犹如坍塌了一般。

原本就是玄气大盛前的宗师级高手，整个华夏武林中，排得上名的人物，若单以剑术而论，甚至能够进入前三。

蓄势待发，紧随着段莲芯之后的一剑击出，剑气恢弘，地与天之间，犹如多出了深层次的错位，以至于其他人也不得不暂时让开，以免遭到波及。这种错位感，朝着猛查刺，惊天动地的切割而去。

轰！猛查刺手中陡然多了一锤，一锤轰出，空间进一步爆裂，高密度的、惊人的气劲反涌而去，狂风大作，剑气崩裂。风消尘止间，潭如海连退三步，口角溢血，无法相信的看着猛查刺。

李宗元、赵权、方翎道人、崔堂、岳磨亦是头皮发麻。而段莲芯的尸体，却已经挂在了远处的石墙上。

计划中，原本就是突入之后，赵权、方翎道人、岳磨三人挡住猛查刺身边的其他蛮兵，由李宗元、崔堂、段莲芯三人配合出手。理论上，天下间没有人能够挡得住他们三人联手。而为防万一，潭如海在一旁蓄势，随时准备着补上最后一剑，也是最强的一剑。

然而现在，在被不断抢攻，没有时间蓄势的处境下，猛查刺竟纯凭着一己之力，逼退李、崔二人，在段莲芯的最强杀招“天冰真法”之下，反将段莲芯击杀。紧接着，不需要任何的回气，竟是硬撼潭如海倾全力而出的无衡剑断，不但无事，反击伤潭如海？

在三名宗师的环视与牵制之下，面对着四名几乎是华夏最强一线的高手事先研究与练习，配合施展出的连番杀招之下，反过来杀一人、伤一人。这到底是什么样的实力？

“所谓的华夏武林，原来也不过如此么？”猛查刺恶气冲霄，“刚才我任由你们先攻，不过是想看看你们的实力，可惜，你们就只有这点本事。现在该轮到我攻了，就让我看看……你们谁能够活到最后？”

杀气爆发，天摇地动。

那是血雨腥风的一夜，也是猛虎出关的一夜。

紧接着，随着六名宗师级高手的惨死，以及“天星”方翎道人最后的重伤逃出，整个江湖，尽皆震动。

“宗圣”级的强敌……终于出现了！

南海，栖梧岛。

这里乃是鸳鸯蝴蝶派的立派之处。

鸳鸯蝴蝶派，传承于三百年前天下闻名的蝴蝶大师。当时，世间先后出现了两位宗圣，其中一位，就是西岭的血幽老祖。血幽老祖出身于巫鬼教，为人狠辣而又多谋。

就是因为有蝴蝶大师的存在，血幽老祖才没有能够危害到中原武林。这也使得华夏武林，对于南海栖梧岛，多了一份仰望和敬意，只要

是鸳鸯蝴蝶派的弟子出现在江湖上，莫不给予几分敬重。

如今的鸳鸯蝴蝶派派主，乃是梅剑先生，梅剑先生又有两位师弟，以及三位弟子。这是由鸳鸯蝴蝶派的传统所决定，每一位派主，以及在栖梧岛上有资格收徒的长老，最多都只能收下三位徒弟，梅剑先生的师父如此，他自己亦是如此。

前些日子在江湖上行走的吕松涛，就是梅剑先生的第三位弟子，也是他最看重的关门弟子。

这一次行走江湖，归来时，吕松涛带回来了一本书，书的名字，唤作《九阴真经》。

拿到了弟子呈上来的九阴真经后，梅剑先生曾将它放在自己桌上，放了三天三夜，却从来不曾将它打开过。

到了第三天，这本书便扔给了岛中打杂的外门弟子，其后，梅剑先生便开始闭关。

他本是告诉门中的几位长老，两位师弟和三位弟子，这一次闭关，至少要两年以上方才能够出关，只是，没过多久，玄气大盛，江湖上，宗师级高手辈出。就连吕松涛，原本一直卡在准宗师之境界……以他的年青，这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事，玄气大盛，实力也一下子突飞猛进，直达宗师级别。

吕松涛的大师兄，江湖上人称“金河剑”的路松颜亦是如此。

路松颜的年纪，要大上吕松涛十岁多些，同样也一直未能突破，始终维持在宗师与一流高手之间那似有若无的一线。

虽然如此，但当时整个神州，踏入“宗师”这一关的，也不过就是二十人不到，绝大多数人，终其一生，也无法突破。

但是现在，路松颜也同样，轻轻松松的，就突破了以往始终无法突破的阻隔，实力大进。

他虽然为此而欣喜，但是人人如此，显得事态非常，再结合起近来的天降陨石、儒道崩溃，总给人一种天将翻、地将覆的不祥之感。为此，他进入后山，于师尊闭关的石室之外，向师尊禀报外头的情况。

梅剑先生沉默一阵后，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让他通知两位师叔，让他们约束门中弟子，际此非常时期，不可妄自行动，一切等他出关再说。

路松颜离开后山，将师尊的吩咐，告知两位师叔。于是，鸳鸯蝴蝶派一面召回外头的弟子，只留下吕松涛，继续保持着与长河武林盟的联系，一边暗中积蓄力量。天下大乱，纵不能趁势而起，也要有自保之力。

更何况，如今儒道既衰，武道大盛，谁不想再这样的风云际会之期，留下万载声名？

在那之后，后山重地，时不时的，有玄气腾空，气象变动。这种气象，几百年前，在栖梧岛上只出现过一次。

一时间，鸳鸯蝴蝶派众弟子人人俱是充满了期待，等待着。

只是，还没有等到派主出关，在江湖上行走的吕松涛，就已急赶而回，带来了一个惊人的消息。

蛮族“虎尊”猛查刺，已修至宗圣之实力，以一己之力，对抗华夏七位宗师级高手，六死一重伤。唯一逃出的方翎道人，恐怕还是猛查刺故意放过，任由他将猛查刺实力大涨之事，通告天下。如今，猛查刺已毫无疑问的，成为了当今天下的第一人，华夏武林，尽皆色变。

当年楚霸王虽号称史上最强宗圣，但是刚愎自用，众叛亲离之下，遭遇十面埋伏，就算如此，也牺牲了不知多少条人命，方才将他杀死。如今的虎尊，哪怕还比不上楚霸王，但是他手下的蛮族精兵猛将，有数十万之多，入侵华夏后，掠地千里，并吞中原。

如今他自身再修至宗圣，天下还有谁人能敌？

路松颜慌忙赶到后山，与吕松涛一同将这一消息告知师尊。石室中，梅剑先生却只是淡淡的说了一声：“知道了。”

路松颜与吕松涛只好退下。

第二天一早，朝霞涌起的那一刻，后山突然传来一声爆响，有清气上冲云霄。众弟子不知发生何事，赶紧前往后山，只见大地崩裂出深邃

而又惊人的裂口，他们的派主踏步而出。在他踏出的那一刻，天上的朝霞，滚滚散开，再现清空万里。

“师兄！”派主的两位师弟冯尉源、尚尉宇领着众人，看着出关的梅剑先生。

“如今天下大乱，我派隐于南海数百年，也该有所作为了！”梅剑先生以风卷云涌的惊人气象为背景，就这般，从他们之间踏步而过。

自那之后，江湖上，风云再变，以梅剑先生修成宗圣，鸳鸯蝴蝶派踏足江湖为契机，华夏武林，犹如点起了熊熊烈火，气浪滔天……

“虎尊”猛查刺与南海梅剑先生先后出关的消息，传到宁江一行人耳边时，他们正穿过光州，进入了司壁洞地界。

司壁洞，数百年来，始终都流传着鬼神出没的传闻，更有不知多少的画师，在内中留下了大量的壁画、雕像。只是去年的一场地祸，使得整个司壁洞毁于一旦，此刻，从外围看去，依旧留下了巨大的、触目惊心的天坑。

马车缓缓前行，牵着马的，乃是穿着粗布长裙的阿彩，由于她的个头实在太太，一眼看去，实比马车还要显眼。

坐在车夫位置上的，则是秦无颜和秦小丫儿两人。

马车后方，则有十来人跟着，这些人，皆是天地会中的高手，其中有自从在昊京对付全清派时，就开始跟着宁江的雷鹤道人，有“紫罗刀”孙紫萝，有“一口罗烟”罗胖子，还有一些，不如何为江湖所知的人物。

车中，宁江拿着这一本书，靠着车壁，慢慢的翻着，小黑猫趴在他的腿上，懒洋洋的样子。

宁江抬起头来，在他对面，笺丽和妹妹两个人，一同背对着他，趴跪着，双手搭在车窗上，朝着外头指指点点，说说笑笑。司壁洞地祸留下的遗址，让她们想起去年在这里发生的、与“血渊”相关的那些事，就是在那之后，玄气大盛，天下高手辈出。

宁江左手握着书卷，右手轻轻的抚摸着小刀的猫背，呆呆的看着她们两人面对着自己，抬起的香臀，就这般看了好久，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有快马从远处飞奔而来。

雷鹤道人骑马迎了上去，从来人手中接过一只竹筒，来人扭转马首，又疾驰而去。

随着马蹄的踏踏声，只过了一会，秦小丫儿就掀开车帘钻入车中，将竹筒递给了宁江。

宁江放下书卷，接过竹筒，将内中的信纸倒了出来。

春笺丽和小梦一同扭过头，往他看来，只见他用手指揉着揉太阳穴，便将纸条递给秦小丫儿：“让其他人也看看吧。”

秦小丫儿出去后不久，外头就传来了一连串的议论，显然，秘信中的消息，让他们都颇为震动。

春笺丽道：“发生什么事了？”

宁江道：“猛查刺出关了，一出关，就在无伤的状态下，以一人之力，败尽谭如海、段莲蕊、李宗元等华夏七大高手，六死一重伤，唯一活着逃出的方翎道人，还是他刻意放出。此外，南海梅剑先生踏入江湖，同样也已修到了宗圣级。”

春笺丽、宁小梦对望一眼。

虽然，在如今玄气大盛的情况下，出现宗圣级别的绝顶高手，似乎也是指日可期的事，但是真正出现的时候，依旧是让人心中震动。

春笺丽道：“为什么你看上去很头疼的样子？这不是在你的计划之中么？你也说了，接下来可是宗圣满地走，宗师不如狗啊？”

宁江继续摸着小黑猫：“我只是在想，谭如海到底有多蠢？猛查刺不出关则已，一出关，必然是宗圣级别。只看他隐而不出，神册宗倍和鹤后执掌蛮军，两个野心勃勃之辈，竟没有一个敢妄动，便可以想见。谭如海等七人去杀他，徒然让他立威，毫无意义的牺牲了这么多宗师级别的人物，也让南方武林的局势，变得复杂起来。”

他不是感叹两大宗圣的出现，反而感叹谭如海的死？春笺丽心中先是疑惑，紧接着便若有所思的样子，然后道：“虽然谭如海一直和你不对付，但是他一死，你这个东南武林盟主马上就有麻烦了？”

宁江赞许的看着自己的女朋友，学会了独立思考的笺丽，在某些方

面，竟是意外的有天赋。

他叹了一口气：“唉，也罢，鸳鸯蝴蝶派隐忍了两三百年，暗中积累的实力，也不算小了，再加上出了宗圣级高手，这一次出现在江湖上，必定要有所作为，抗蛮的大旗，就先交给他们吧，我也可以好好的休息一下。”

闭上眼睛，仿佛真的在休息一般：“鲤龙见首不见尾，我也应该低调一些了。只希望这些人分得清是非轻重，不要来惹我，修成宗圣，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实在不想为了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杀了他。”

两个少女睁大眼睛，他说的“他”是谁？梅剑先生？喂喂，那可是宗圣，宗圣啊，是自从蝴蝶大师死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的宗圣啊，为什么你一副敢抢我的棒棒糖我就杀了你的样子？

队伍继续前行，远处的坡上，有哨骑出现，往他们这般看了过来，又旋即离去。

阿彩在前方回过头来：“主人，我们被苗军发现了。”她是蛮族，混在华夏人的队伍里，有些奇怪，但是以奴仆的身份出现的话，别人也就不会去想太多。

宁江道：“继续前进吧。”

小梦道：“哥哥，我们真就这样，直接进入苗军的地盘？”

宁江道：“没事，你们只要做好准备就可以了。”

小梦紧握宝剑：“杀进杀出吗？”

宁江没好气的道：“杀你个头，女儿家，不要总想着杀来杀去。”

小梦道：“哦……那要准备什么？”

宁江道：“吃好喝好！”

小梦：“啊？”

又往前驰了数里，雷鹤道人策马上前，在窗边道：“公子，前方就是苗军的城池。”

宁江道：“直接去亮明身份，就说我们只是路过巴蜀。”

雷鹤道人往前驰去，春笺丽与小梦一同探出窗外，往前方的坚城看去。她们身后，青年继续看着她们，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前方苗军说驻扎的城池，原本属于司壁洞安抚司。苗军占据巴蜀后，司壁洞安抚司的官军，曾在这里力阻苗军出巴蜀，只是后来，司壁洞出现无来由的地祸，引得人心惶惶，再加上蛮军那时已经占据了湟河以北，天子都被掳去。

眼看着，失了后援，无法再挡住苗军，原司壁洞安抚司的官军，便与撤离京城，往西南而去的威远军会合，撤到了南方，其中一些在与苗军的作战中表现英勇的将士，也在那个时候，整合进了威远军，其后，临安新天子登基，司壁洞安抚司剩下的官兵，也被分散到了其它队伍。

此刻，驻守在城头上的苗军武将，看着远处缓缓驶进的队伍，首先看到的，是一名高大得不可思议的蛮族女子，身背大刀，粗布长裙，后边跟着一辆马车，坐在车夫位置的，是一个看上去普普通通的女子，与一个女孩。

又有十几名一看就知道是华夏武林的人，簇拥着车队，也不知车里的，到底是什么人？

城门下，有士兵持着长枪，上前问话，过了一会，那苗兵急奔而回，上了城头，在那武将身前低语。那武将先是一个错愕，紧接着又不断回头，然后低声吩咐了几句。有苗兵策马往后方赶去，又过一阵，一名将领踏步上城，那武将和他身边的人恭敬地让开了来。

苗将看着城外的队伍，迟疑了好一阵，最后回过头来，又吩咐了几句。他虽是驻守在这里的主将，领着上万人马，但城外的那十几人，竟是让他不敢做主。很快，先前的武将，带了几人，往后方赶去。

城外的那支队伍，竟也毫不在意，入不了城，就在外头搭起了灶，生起了火。有一名书生模样的青年下了马，他的身边，还有两名百媚千娇的华夏少女，其中一名更显娇小的少女怀中抱着黑猫，另一名却是媚骨天成，一身红衣。

就这般，一直到了傍晚，离去的武将方才策马赶回，手中持着蛮军高层的令信。苗将看过之后，思索了一阵，不解其意的样子，但还是让

身边的武将出城，客客气气的将城外的那些人请入了城中，盛情款待。

那书生和他身边的人，在城中吃好喝好，过了一夜，那名武将将他们送出了西城门，就这般看着他们穿城而过。队伍继续上路，进入巴蜀地界，多是崎岖山路，山高路险。一路上，也遇到了不少苗兵，大多都用奇怪的目光大量着他们这支奇怪的队伍。

为首的、高大得出奇的蛮族女人，由华夏武者组成的小队，被护送着的神秘车辆，在此刻的巴蜀，无一不显得古怪。

时不时的，也有哨骑在他们的前后出没，监视他们有没有什么异常的动向，不过显然是多虑了。

这一日，他们进入了一座城中。巴蜀地界，原本就被中原视作化外之地，民风与中原不同。男子的头上，大多都围着布巾，身上的短衫，基本上也唯有青、蓝两色。

至于女子，则大多戴着金饰、银环，毫无顾忌的来来去去，到处都是养蚕、喂蚕的姑娘家，也有许多苗女，穿着极不正经的衣裳，三五成裙，说说笑笑，而街道两侧的摊子上，卖的东西也大多古怪，兽骨、头骨、也不知装着什么的小瓶子，还有许多让人根本无法认出的东西。

宁江一伙闲来无事，先去一家客栈定好了房间，然后逛了起来。春笺丽以前在拜火教时，曾跟着母亲天南地北的闯荡，巴蜀也是到过的。小梦却是第一次来到，颇觉新鲜，抱着怀中的小黑猫跑来跑去，小丫儿跟都跟不住。

来到了一个摊子边，小梦好奇的蹲了下来，看着摊子上的首饰。这里的首饰，与中原完全不同，颇为新奇，她想着，要不要买几个回去戴戴？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胖子从摊子的另一边路过，往她怀中的小黑猫看了一眼，顿了一顿，走过之后，又转过身来，又看了一遍，似乎确定了什么后，重重的往另一边走去。

在那里，有一伙苗人，为首的苗夷男子，穿着颇为华丽，绑成一圈的头巾上插了一根长长的鸡尾，身边的壮丁，也都随身带着武器，孔武有力。那胖子来到苗夷男子身边，低声说了一些什么。那苗夷男子随着他抬起的手，往远处站起的少女看去，眼睛一亮。

那胖子是指着少女抱着的小黑猫说个不停，那头巾上插着鸡尾的苗人，目光却是饶有兴致的，在那华夏少女身上打量。旁边另有人，看出首领的意思，暗中让人前去打听，很快就确定那丫头根本不是本地人……当然，即便不问，看那华夏少女好奇的到处乱跑，什么都新鲜的样子，也可以知道，她恐怕根本就是第一次来到巴蜀之地。

头上插着长长的鸡尾的苗夷男子招了招手，带着众人围了上去。小梦本是抱着小刀乱逛，忽的发现自己被人赌上，杏目一瞪：“你们要做什么？”

那胖子嘿嘿笑道：“小丫头，你抱着的这只猫卖不卖？”

小梦将怀中的小刀抱得更紧：“不卖，让开。”

头上插着鸡尾的苗人眯着眼睛：“小娘子，你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

旁边另一人阴阳怪气地笑道：“要不，你就和这只猫一起卖给我们洞主吧。嘿嘿，你可知道我们洞主是谁？只要跟着他，保管你以后吃香的，喝辣的。”

小梦抱着小刀，转身要走，已有其他人将她围住。而周围的路人，却是纷纷散开了来。巴蜀地靠西岭，苗人原本就有“抢亲”的风俗，当然，苗女大多也都不是好惹的，几乎人人都养了几只蛊，若不是真正的知根知底，也不敢随便去抢。但是这个被围住的丫头，显然并非苗女，是个外地人。

如今苗军占了整个巴蜀，而巴蜀原本也就不比中原，对于朝廷并没有太多的归属感。这伙人又一看，就知道是来自西岭，有来历的，自没有人去为这丫头出头。

那男子原本就是蛮横惯了的，也懒得去管这丫头到底有何来历，直接笑道：“来，小娘子，跟本洞主享福去吧。”两边人用棍棒往少女一格，他仗着自己的本事往前一闪，便往少女抱去。

紧接着——

剑光以快至不可思议的速度闪过，断去的棍棒和两只手臂同时窜起。

嗖！猫影一窜，紧跟着又是一声惨叫，头上插着鸡尾的苗人脸上满是鲜血，踉跄后退。

没有人能够看清少女是怎么出的剑，甚至还没有等周围的人反应过来，试图以棍棒将她格住的两名壮丁手臂就已经断去。

当她怀中的小黑猫窜起的时候，头上插着鸡尾的苗人其实已经在向后闪，但他却哪里知道，他所面对的并不只是一只飞天猫，而且还是一只练过九阴白骨爪，吸收过青龙、白虎、玄武之力，修炼成精的飞天猫？

脸上刹那间被撕出了三条裂口，其中一条，竟连他的鼻子都已划开。

“臭丫头，宰了她，给我宰了她。”他脸上鲜血淋漓，一边退一边嘶声叫道。

更多的人冲了上去，然后却是更多的断臂飞起。一条条手臂带着武器和血水飞上天空，只看得周围人触目惊心，头皮发麻。

“来人！来人！”那人原本就带了不少的手下来到巴蜀，怒吼声中，后方的手下成群涌来。

然而这一边，少女的支援也已赶到，人数不多，只有十来人。

“敢找姑娘麻烦？”“真是不想活了？”“公子说了，这里是他们的地盘，我们要忍。”“好，我们忍！”……

对于天地会的这些人来说，所谓“忍”的意思就是，不要打死人就好。于是嘭嘭嘭嘭，断手与断牙乱飞，血水与惨叫齐放。

另一边，阿彩却是看得目瞪口呆……不是说要忍吗？

雷鹤道人、罗胖子、孙紫萝等尽皆出手，这些人，以前玄气还未大盛时，就已经都是江湖上的一流高手，其后，跟在宁江身边，每人都得到了一套非同寻常的秘籍。这些苗人虽多，却又哪里是他们对手？竟是被打得满地找牙。

所谓满地找牙，是地上真的到处都是脱落的牙齿。

这里是苗人的地盘，所以要忍耐，忍耐的意思是，不要把人打死就好。

头上插着鸡尾的男子不断后退，越看越是惊恐，这些到底是什么人？

为什么这些人，每一个都有这般了得的身手？如此身手，走在江湖上，只怕无一不是赫赫有名之辈，为什么他们却像是给人打杂一般，口口声声喊着“公子”、“姑娘”，一副有人敢欺负他们的主子，是可忍孰不可忍的架势？

这丫头到底是什么人？

几十人冲了上去，无一例外的被打得口吐鲜血，又或断手断脚，只看得周围的人纷纷后退，无一人敢靠近。

那插着鸡尾的男子心知不妙，慌忙逃入另一边赶来的苗兵之中，大声叫道：“刺客，有刺客，那些人是外头派来的刺客。我乃危兀洞的洞主，是青狮岭勐虎大王的弟弟，这些人要行刺本洞主，快杀了他们，快杀了他们。”

那些苗兵看着那十几名簇拥着一个抱猫少女的华夏武者，已经倒在他们周围，痛得满地打滚的西岭苗人，亦是心惊。眼看着这些人，无一不是高手，他们心知自己冲上去也是无用，看着那些或是断手断脚，或是满口的牙齿都被打没的苗人，不要说冲上去，没有后退已经是勇气十足。

有人赶紧快马回头，赶去调动大军。

危兀洞洞主指着小梦等人：“你们完了，你们知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你们知不知道我是谁？我是危兀洞的洞主，勐虎大王的弟弟，军队马上就要来了，现在已经没有人能够救得了你们了。敢得罪我，没有人救得了你们了。”

小梦抱着怀中的小黑猫，在猫背上摸啊摸：“唉，小刀，你应该把他眼珠子也一起挖出来的。”

危兀洞洞主满脸是血，怒火中烧：“你们完了，你们还真以为现在是你们华夏人能够猖狂的时候？你们完蛋了……”

远处，马蹄滚滚，危兀洞洞主益发的猖狂和得意，他准备看这些人怎么死，原本还想着要把这丫头抢回家金屋藏娇，没想到她这么不识好歹，现在他要睁大眼睛，看着这丫头和她的猫，还有她身边的这些人被剁成肉酱，让他们知道死字怎么写。

华夏少女继续抱着怀中的小黑猫：“我好怕怕呦。”

在她身边，雷鹤道人、罗胖子、孙紫萝等人，或是双手抱胸，或是负手而立，满不在乎的样子。后方的阿彩挠了挠头，发现自己根本没有出手的机会。

另一边的远处，手持折扇的青年弯下腰来，手中拿起一根精致的发钗，左看右看：“老板，这个怎么卖？”

红衣的少女在他身旁，悄悄的摸了摸自己的秀发，想着他应该是送给我的吧？

远处，一大队苗夷骑兵策马杀来，忽的，有人从侧面追上拦截，亮出了令信，又低声说了一些什么。为首的苗军武将先是一个错愕，紧接着默默收兵。

危兀洞洞主和他身边的这些苗兵，眼看着大批援军杀到，正是士气大振，没想到那些兵将突然就掉头走了，一时间，所有人面面相觑，都不知道这是怎么了。没过多久，一名兵长擦着汗，奔了过来。

危兀洞洞主怒火中烧：“人呢？你们的人呢？这些是周朝派来的刺

客，你们是做什么吃的？还不把他们抓了？你们这些饭桶，是做什么吃的？”

那兵长继续擦汗：“那个……上头说了，一点小误会……对对，小误会，用不着闹大。小事化了，小事化了。”道：“走吧走吧，小误会，让他们自己解决就好。”

眼看着援兵未到，这伙华夏武者人数虽少，却分明个个都是高手，下手既狠且辣，倒在他们手下的虽不死，却已残。他们哪里还敢呆着，呼的一下，赶紧撤了。

“不要以为这样就完了，你们等着，你们给我等着。”危兀洞洞主如何敢多待？一边回头骂着，一边急急跟着这些苗兵一起跑了。

毕竟不是自己的地盘，天地会众人也没有追上去。小梦摸着小黑猫：“小刀，别怕别怕。”

小刀道：“喵。”

众人扔下这些倒地的伤残不管，继续逛了一会，眼看着天色渐晚，便一同回客栈去了……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某个绿树成荫的庄子里，一个苗夷少女躺在竹制的凉席上，翻来滚去的念着某人的诗句。

半臂的蓝荆短裙，露着手臂和秀腿，在中原是不知羞耻的穿着，在这里却是夏日里再正常不过的打扮。蓝色的裙裳上，织的是白色的月丁香。翻过身来，双手交叠在其实不是太显眼的胸脯上，抬头看着顶上的藻海，眼睛是星星般的亮。

“四妹。”一个身穿白衣，秀发如瀑的青年女子，手中托着琉璃净瓶，轻盈的飘了进来。这个女子，却是金蚕岭六毒花娘中的佛桑娘。

佛桑娘的打扮，本是模仿藏地传说中的妙善公主。她虽是金嫫娼姥

的弟子，论起家世，却和藏地的王族有着一些关系。当然，在藏地，密宗独大，所谓的王族根本没有任何的地位。

而现在，自密宗三大圣地因为血渊的毁灭而崩坏后，藏地天降甘霖，处处春回大地，传闻中的妙善公主更是四处显灵，宣传大乘佛法，藏地的人们，都说她已然成为菩萨，唤作“大慈大悲观世音”。

观音的传说与信仰，随着那一场改变了整个藏地的风水的甘霖，急速的传播开来。

佛桑娘并未见到显灵的妙善公主，虽然，妙善公主是整个藏地最美丽的传说，但是否真的存在着这样一个人，她其实也只是将信将疑。

“四妹，你又在念那宁江的诗了。”佛桑娘无奈的摇了摇头，“像你这般，处处念着他来，将来如何还嫁的出去。”

月丁香娘撇了撇嘴儿：“反正，在西岭和巴蜀也没人敢来追求我了，我也不想嫁给鹞哥那蠢儿子。实在没人要，我就到江南去，说不定真的能够碰到那个人……”

佛桑娘继续摇头。

却原来，月丁香娘原本说定的亲事，乃是苗夷的王太子，亦即鹞哥的独子。

不曾想，前年，她们随着姥姥，到了越岭一趟，原本是协助西天师教夺取龙虎山，结果不但计划破产，她们竟也全都落入了蝙蝠公子手中。

原本以为是必死无疑，谁知，蝙蝠公子竟然放过了她们。放过她们的条件，其中一个，是过往的恩怨一笔勾销，而另一个，竟是不许月丁香娘嫁给鹞哥之子，她的婚事，由她自己做主。

月丁香娘，不但是金嫫姥姥的弟子，亦是六毒花娘中大师姐蜀葵娘的亲妹妹，她们姐妹两人，在西岭，同样有着不一般的血脉传承。

月丁香娘嫁给苗夷王太子，原本就是一场用来统合苗夷三荒九岭二十七洞的政治婚姻。同时也代表着九岭中的金蚕岭，与名义上归属于蜀葵娘的花豹岭，以及整个巫鬼教对鹞哥的支持。

蝙蝠公子逼着金嫖姥姥以她自身的本命蛊发下毒誓，禁止将月丁香娘嫁给鹞哥之子，以本命蛊发下的誓言最是阴毒和霸道，回到西岭后，金嫖姥姥也只能派人替月丁香娘，去向鹞哥退婚，偏偏她又无脸说出自己为人所迫的事，在具体原因上，只能含糊其辞。

原本是说好的亲事，竟然被退婚，鹞哥虽怒，但是苗军对外扩张不顺，导致内部并不如何稳定。在金嫖姥姥和蜀葵娘一力保证，会继续支持鹞哥的统治后，也只能不满的放下这门亲事。

虽然如此，鹞哥之子，对月丁香娘却是死缠着不放。原本是自己的未来新娘，眼看着要煮熟的鸽子就这样飞了，他自然是又气又怒。

然而西岭风气，不同于中原，女子的地位并不比男子低到哪去，想玩抢亲这套，且不说月丁香娘是金嫖姥姥的徒弟，她本身就是养蛊的，抢了去他也不敢上，谁知道她体内藏了什么蛊？

苗女多情，却也贞烈，西岭虽然有抢亲的风俗，被抢的苗女其实也基本上都是自愿“被抢”，又或者是实力相差实在太太大，被抢的苗女在家人的出卖下，体内的本命蛊早就已经被男方知晓和克制。

苗夷王太子虽然气怒，却也拿月丁香娘没有什么办法。月丁香娘本身对王太子就没有半点好感，自是乐得不用嫁他。

只是碍于她是王太子的心上人，其他的男子，也不敢来追求她。

眼看着，至少在巴蜀和西岭，恐怕是真的嫁不出去了。虽然她自己对此也并不如何放在心上。

月丁香娘酷爱华夏诗词，而这些年，诗名最盛的，无疑是不知成为多少闺中少女的梦中情郎的宁江才子。闲来无事，她总是喜欢在床上翻来翻去，念着宁才子的诗词，悄悄摸着自己。

本身就是师姐妹，佛桑娘如何不知她的爱好？苗女多情，对这种事其实也大多都不避讳。只是看到，四妹又开始在床上念诗，又是好气又是好笑，道：“看来你这个小婆娘，是真不打算嫁人了。”

月丁香娘撇了撇嘴儿：“这世上的男儿，有几个比得上宁才子？比不上宁才子的男人，还算是男人么？”

佛桑娘心想，好吧，除了你的宁才子，其他人连男人都不是了。

她手持琉璃瓶，道：“今晚月色不错，可要出去转转？”

月丁香娘在床上滚来滚去：“不要，我要继续念诗。”她只要有宁才子的诗词作伴，就心满意足了。

“那你就继续念吧。”佛桑娘扭头就走，“我才不告诉你，你的宁才子入了巴蜀，现在离这儿不过十里。”

月丁香娘猛地跳了起来：“二姐，你说什么？”

佛桑娘回头讶道：“什么？我说了什么吗？我什么也没说啊？”

月丁香娘也顾不得念诗了，紧紧的抓着二师姐的手臂：“你说了，你说了，你明明就说了。”

佛桑娘一袭白衣，抬起纤手，指头轻叩，在她的额上轻轻的弹了一下，笑道：“真是拿你无法，既然你问了，我便告诉你，宁江入了巴蜀，现在就在十里外集市的客栈里。这个消息，如今还未扩散开来，我们教中弟子，也是好不容易才探听到的。”

月丁香娘吃惊的看着佛桑娘：“真的？二姐，你可莫要骗我，宁才子何许人，就不说他是否真的会来巴蜀，就算来了，我们和江南那一边现在是敌非友，怎么可能就这样放着不管？”

佛桑娘道：“这个我也有些不解，但事实就是这般。听说，宁江一行人是从司壁洞那一边进入的，他们乃是途径巴蜀。苗王那一边，在得知他要路过巴蜀的消息后，与明巫祝师商量许久，最后竟是任由他们进入，与此同时，却又封锁消息，不对外张扬。只是司壁洞那一边，也有我们巫鬼教的人，方才得知此事。”

“我要去见他。”月丁香娘兴奋地在屋里蹦来蹦去，“二姐，这套衣裳怎么样？这个玉钗怎么样？哎呀哎呀，早知道就多买点好看的衣裳……”

佛桑娘没好气的道：“你干脆什么也不穿，光着身子去见他算了。”

“这……不太好吧？”月丁香娘掂着脚丫，拂着耳边发丝，羞羞的道，“他会不会嫌人家太直接了？听说华夏的男人是很矜持的。”

他要是不矜持你还真的想啊？佛桑娘翻了个白眼。她道：“你可知道，宁江一伙人方到巴蜀未久，就跟危兀洞主蛟木合生出了冲突，蛟木合你也知道的，虽然是二十七洞洞主之一，但没啥本事，仗着他哥哥是勐虎大王，飞扬跋扈，蛮横无理。听说那一场冲突，蛟木合一方吃了极大的亏，宁才子身边的人虽然不多，但无一不是高手，竟将蛟木合身边带的那些人，打得满地找牙，甚至是断手断脚。”

月丁香娘道：“这……可是以蛟木合的为人，肯定是不肯吃下这样的亏，必定会召集更多的人手去报仇。不行，我一定要去帮宁公子。”

紧接着兴奋的道：“是了，这是一个好机会，我去帮宁才子对付蛟木合，这样一来，美女救才子，宁才子必定会感激涕零，以身相许。”

佛桑娘笑道：“这个你就放心吧，集市上的那一场冲突，上头明显是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军方那一边不管，蛟木合能够召集到的只有他自己的人，虽然人数也不算少，不过我看他，明显还是小看了宁才子身边的那些人。今天晚上的这一场冲突，蛟木合必定讨不了好……你做什么？”

“那还不快走。”月丁香娘拉着她，急匆匆的往外走，“我们的人呢？把三姐也一起叫上，赶紧去救宁才子……”

“我不是说了吗？就凭他身边的那些高手，根本不用我们救。”

“所以才要赶紧去啊，去迟一步，美女救才子的机会就没了，快走快走！”

佛桑娘：“……”

宁江、春笺丽、宁小梦、阿彩一行人所住的客栈，乃是一名华夏人所开。

此刻客栈的主人亦是提心吊胆，这伙人一来，就得罪了三荒九岭二十七洞的其中一位洞主，而且听说，那洞主还是勐虎大王的弟弟。

虽然提心吊胆，他却也不敢赶这些人走，出事之时，他虽然不在场，却也听说，这伙人一个个的，出手狠辣，被他们打倒的人，不死却残。自己真的要去赶他们的话，说不定哪个恶神一出手，自己缺胳膊少腿，那就真的完了。

也正因此，他这一晚都在担惊受怕着，生怕自己的客栈变成报复的战场。

就这般，一直到了下半夜，他心想，说不定那洞主不会来了。

方自多少松了一口气，远处却有喊杀声往这个方向涌来。

他立知糟糕，那洞主带人到了，看来自己的客栈怕是真的要被拆了，吓得与婆娘缩在后院，不敢出来。

“店家，你莫怕，我们惹出来的事儿，我们自己会在外头解决，绝不至于连累到你。”一个女子的声音，在他们的屋外响起。

说话的却是“紫罗刀”孙紫萝。

孙紫萝说完话后，转身离去。正门处，阿彩、雷鹤道人、罗胖子等人已经走了出去。公子摇着折扇，与两位姑娘一同，在他们的后方漫步而出。

孙紫萝跟着出了大门，往远处的街头看去，火把聚集，犹如游龙，至少有百人以上，气势汹汹的往这一边杀来。

那伙人，为首的正是危兀洞洞主蛟木合。此刻，他脸上的三道猫爪，依旧是痛得他脸上火辣。他骂骂咧咧的道：“给我杀了那些家伙，让他们知道，这里到底是谁的地盘。他娘的，敢惹本大爷，真的是不想活了，真他妈不想活了？”

街道两边，门窗紧闭，住在周围的百姓栗栗发抖，没有一个人敢多吭一声。

上百人冲到了客栈前，见这伙华夏人已经走了出来。其中一名苗夷高手踏步而出，充满杀气的道：“洞主，得罪你的，就是这些人？”

蛟木合大声道：“不错，就是他们，给老子宰了他们，全都宰了，一个都不要放过。”

客栈之前，雷鹤道长却是后退一步，看着外围的幽暗，仿佛有懂懂的黑影，正在悄然的潜入。他低声道：“公子，你看……”

青年折扇一收，道：“看来不用我们动手了。”

蛟木合手臂一挥：“给我上……”

声音方自出口，却有嗡嗡嗡嗡嗡嗡……密密麻麻但却杂乱的声音涌来。

紧接着，他们身边就有许多人倒了下去。

蛟木合与那名苗夷高手猛地扭头，只见一座屋檐上，立着一名身穿黑裙的女子，这女子，从颈部到左颊，有着蛇一般若隐若现的印记，如此鲜明的特点，使人一看就知道她是什么人。

“毒靡娘？”那苗夷高手又惊又怒，“你要做什么？”

毒靡娘将手一招，毒蜂乱舞，只见她面无表情，懒得废话的样子……实际上她也真的不想废话，如果不是四妹拉着她来，她根本不想参与这事。

另一边的屋檐上，却传来一声轻笑。众人看去，佛桑娘不知何时，已是一袭白衣，犹如白莲一般飘立在高处，曼声笑道：“冤家宜解不宜结，危兀洞主，白日里那点小事，不过是一场误会，两方何不就此罢休言和？我这也是为你好。”

蛟木合怒道：“难怪这些人敢在这里这么嚣张，原来是有你们替他做靠山。一场误会？我脸上的伤怎么算？我们这边被打残的人怎么算？要罢手也可以，他们这些人，每人给我自断一只手臂，还有那丫头，让老子在她的脸上砍上三刀，老子就放过他们。”

在他们身后，又有一少女踏步而来，冷笑道：“蛟木合，就凭你们危兀洞这些没本事的家伙，也敢这般大言不惭？”

蛟木合猛一回头，只见一名穿着蓝色半臂短裙的少女，领着众多的黑黑人，围了上来，既惊且怒：“月丁香？你们巫鬼教真的要替这些华夏人出头？他们跟你们金蚕岭和巫鬼教有什么关系？”

蓝色半臂短裙的少女一声正气的冷笑道：“没有关系，只是路见不平，拔刀相助，那边那位公子玉树临风，一表人才。你们这般围着他，恃强凌弱，以众欺寡，我们看不下去，所以要扶弱惩强，行侠仗义，替天行道。”

佛桑娘悄悄的翻了个白眼。

毒靡娘手中捏一条小银蛇，心中想着，我果然还是不应该来。行侠仗义？我们是谁？我们是金蚕岭为非作歹，人见人怕的六毒花娘啊，现在竟然变成了正义的化身……感觉好丢人。

危兀洞一方：“……”这六毒花娘今天是吃错药了吗？

蛟木合怒道：“不要以为……”

嗡嗡嗡嗡嗡嗡……

毒靡娘不想跟他们说话，直接朝他们扔了一窝毒蜂。

月丁香娘双手在腰后一抓，抓出一对月牙轮：“给我打。”自己纵身而上，月牙轮划出道道光华，在她身边，那些巫鬼教徒，有的齐拥而上，有的在后头暗施术法。危兀洞一方，虽然人数不少，但巫鬼教却是在西岭、巴蜀延续了数百年的邪派，便连血幽老祖，亦曾是巫鬼教教主。

危兀洞一方，哪里是巫鬼教的对手？竟被打得落花流水。

西岭与巴蜀一带，民风彪悍，械斗原本就是再正常不过的事，甚至闹出人命也无所谓。六毒花娘中，此刻有三人在这，再加上擅长使用各种邪术的巫鬼教，蛟木合身边的那名高手被佛桑娘缠住，其他人纷纷或倒或逃。

最后，那苗夷高手见势不妙，找了个机会，竟也匆匆逃了，佛桑娘也未追他。

“你们……你们要做什么？”眼看着呈三方逼近的佛桑娘、毒靡娘、月丁香娘三女，蛟木合一头冷汗。

轰轰轰轰轰。三女同时出手，把他打得鼻青脸肿，总算看在他也是二十七洞洞主之一的份上，虽然杀了他一些手下，但没有真正要他性命，以免将事情闹得太大，最后一脚把他踹飞，任由他逃了。

其后，众人让开，月丁香娘脸红红的往客栈大门前的青年莲步而去，略一施礼，道：“小女子月丁香，来迟一步，让公子受惊了。”心中想着，想不到宁才子这般的俊朗，竟是见面更胜传闻。

宁江笑道：“多谢姑娘相救，幸好有姑娘出手，姑娘的大恩大德，小生没齿难忘！”

对于这位月丁香娘，他自觉是前世亏欠最多的人，若非如此，前年与金嫖姥姥和六毒花娘发生冲突，最后也不会将她们放过。

至于月丁香娘的出现，他也并不觉得意外。今生，他虽然是靠着诗词成名，但在前世，他并没有留下什么诗名，却是靠着那些诗词，成功的迷倒了月丁香娘，最终使得月丁香娘带着他一同逃出西岭，虽然最后的结局，却是害得她死在了自己面前，而自己却也意外的掉落了血渊。

只是，虽然前世有着令人遗憾的孽缘，今生毕竟是第一次相遇……

或者说，理论上是第一次相遇。他微笑着，再一次感谢月丁香娘的出手。

月丁香娘充满期待的看着他……你不打算以身相许吗？

她道：“夜已深了，就不打搅公子歇息，如今世道混乱，一路上并不太平，公子初到巴蜀，若是有什么为难之处，只管告知，小女子一定全力相助。”

宁江右手持扇，左手负后，略一躬身：“如此，就多谢姑娘了。”

月丁香娘温柔还礼，转身走了两步，回过头来，楚楚可怜的样子……你真不打算以身相许吗？

佛桑娘、毒靡娘直接上来，把她架走……别再做梦了。

等三位花娘一走，春笺丽、宁小梦一同转身看向宁江，两双眼睛同时盯着他。

宁江摇扇道：“做什么？”

春笺丽道：“人家明明是想让你以身相许的好不好。”

宁江摇扇转身，进入客栈：“我没那么傻。”他比谁都要了解月丁香娘，或者说是了解这些苗女。

西岭苗女虽然痴情，但是独占欲望却也极强。他要是真的跟月丁香娘上了床，在那之后，月丁香娘所有的心思都会放在他的身上，基本上是他想要她做什么她就做什么，哪怕把她当成奴隶一样，整日里鞭打虐待，她都会无怨无悔的跟着他。

但是与此同时，在他占有她的那一刻，她必定会给他下蛊。

在那之后，他只要再碰她之外的其他任何女人，马上就会肺腑腐烂，蛊发而死……西岭苗女既火辣又温柔，既娇媚又痴情，但却是绝对惹不得的。

春笺丽自然也知道西岭苗女的厉害，这些苗女痴情起来，比谁都要痴情，华夏女子的三贞九烈，大多都是迫于儒家礼法，不得不如此。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但是抛开这些，对于她们的丈夫，到底有多少感

情，其实也只有她们自己知晓。

西岭苗女的贞烈，却是真正一心一意的付出。只是另一方面，如果对她们抱着玩玩就算的态度，那就真的是自寻死路。

娶了苗女，还想妻妾成群？她们直接让你跟她一起下地狱。

红衣少女跟在青年身后，暗自嘀咕着：“果然还是我最好骗，不但自己倒贴还得做牛做马，不敢拦着你去会旧情人，自己主动的以小三自居。”

负手叹气……唉，我怎么就这么善良？

就这般，平安无事的过了一夜。

第二日一早，天色渐亮，宁江并没有急着启程上路，却让人将客栈边的一座酒楼包下，说今日必有贵客临门。

远处，昨晚再一次受辱而归的蛟木合正在向他的兄长勐虎大王哭诉着。

看着弟弟脸上那连鼻子都被毁去的，深深的爪痕，勐虎大王怒火中烧：“哪里来的华夏人，竟然敢在太岁头上动土？你是怎么做的，难道没有向驻扎在集子上的苗军报上我的名字，直接把他们抓了？”

蛟木合哭道：“那些家伙背后有人，集子上的兵马不敢管。这些人敢这么嚣张，全靠金蚕岭的六毒花娘撑着，昨晚那几个花娘，更是直接动手，杀了我们好几个人。她们根本没有将大哥你放在眼里，没有将我们兄弟两放在眼里，没有将我们整个青狮岭放在眼里。”

勐虎大王咬牙切齿：“六毒花娘？好个六毒花娘！呵呵，金嫖姥姥到底是怎么教徒弟的？哼，那月丁香强行退婚，已经让王太子恼火，竟然还敢勾结华夏人，在巴蜀闹事？真是越来越不像话了。”

蛟木合道：“那伙华夏人中，有一个小白脸，我事后悄悄打听，好像是那月丁香，对那小白脸有意思。她会退王太子的婚事，肯定就是为了那小白脸。不是仗着巫鬼教和金蚕岭在背后撑着，那些华夏人敢在这种地方闹事？大哥，你一定要为我做主，你一定要为我做主啊。”

哭嚎起来。

“你这没出息的！”勐虎大王气得一脚把他踹倒，额头上青筋绷起，“哼，以为靠着六毒花娘和巫鬼教撑腰，就能够在这里为所欲为？来啊，给我点齐兵马，我这就杀过去，看看这伙靠着几个女人做后台的

华夏人，能够做得了什么？呵呵，六毒花娘，你们得罪了王太子的事，都还没完，竟然敢惹到我的头上？”

很快，上千人马点齐，在勐虎大王的带领下，朝集市杀去。眼看着，客栈在望，只见前方竟有大批兵马，封锁着道路，驱赶路人。勐虎大王领兵上前，大喝道：“你们是何人率领？给本大王让开。”

那些苗兵也不说话，直接用拒马将他们拦住。

勐虎大王更怒：“你们竟然敢拦着本大王？你们知不知道本大王是谁？我可是……”

“大、大王！”旁边一人悄悄的拉着他的袖子，“这……这些人好像是王上御林军的！”

勐虎大王立时把自己的名号咽了下去，刚才只是怒急气急，再加上，完全没有想到竟然会在这种小集市遇到王上御林军，是以气焰嚣张，此刻再看，见这些人黄鸟为饰，果然是只属于王上的蜀都御林军，不由得脸色微变。

赶紧下马，道：“不知，领军的是哪位将军？”

只见，一名身穿锦衣的苗将转了出来，轻咳一声。

勐虎大王讶道：“原来是元浩将军，将军会在这里……莫非是王上到了？”

那苗将摇了摇头：“非也，王上还在蜀都。”

勐虎大王松了一口气，想着王上没到就好。

那苗将道：“来的是明巫祝师大人。”

勐虎大王再次噎住……来的虽然不是王上，但和王上也没有什么区别。谁不知道，明巫祝师在整个西岭，乃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深得鹞哥信任，实际上，已为王上身边的丞相，且术法超群绝伦，犹在金嬷嬷之上，是绝对得罪不起的人物。

他低声道：“祝师大人不是在蜀都么？怎的会到这里来？”

那苗将看了他一眼，沉吟不语。

勐虎大王小声道：“到底出了什么事，竟然要让祝师大人来到这种地方，还请将军告知？”

那苗将淡淡的道：“是这样的。近日，巴蜀有一位贵客路过，王上虽然不方便见他，却也希望那位贵客，能够对我军留下一些良好的印象。谁知昨日，有不长眼的家伙得罪的那位贵客，为此，祝师大人不得一夜之间，在王上御林军的保护下连赶八百里，前来与那位贵客见上一见，只是为了向那位贵客表明，昨晚那点事，不过是小小误会，并非我军有意刁难贵客。”

勐虎大王咽了口口水：“那……那位贵客是……是谁？得罪他的不、不长眼的家伙……又……又是谁？”

苗将看了他一眼，负手转身，就这般走了，似乎是觉得不要跟傻瓜说太多话，免得被传染。

勐虎大王和他带来的兵将面面相觑了好一阵，王上御林军挡着，他们自然也不敢强闯，只能悻悻的退走。回到营帐，勐虎大王一脸阴沉。蛟木合迎了上来：“大哥，你可是已经将那些人全都宰了？”

勐虎大王猛地一喝：“把他给我绑起来。”

两边亲兵抢上前去，将蛟木合五花大绑。蛟木合大叫：“大哥，你做什么？为什么要绑我？为什么要绑我？”

勐虎大王抓起旁边的荆条就往弟弟身上使劲抽：“你这个不长眼的东西，你知不知道你到底得罪了什么人？平日里就告诉你，给我安分一点，你他娘的就是不听，我抽死你，看你还敢不敢到处惹事，我他妈抽死你。”

蛟木合被抽得鲜血淋漓，哭嚎道：“大哥，你打死我，你打死我，可就算打死我，你总得让我知道，我到底做了什么？我得罪了什么人？难道是那些家伙？那些家伙到底是什么人？”

“你自己得罪的人你问我？”勐虎大王抽得他满地找牙，“你问我？你居然问我？我他娘的也想知道，你他娘到底得罪了什么人？”

.....

客栈里，午饭过后，春笺丽与宁小梦两人，一同躺在竹床上聊天。

另一边的酒楼里，宁江正在与、在西岭几同于国师的明巫祝师见面，她们两个并没有去参与。

大中午的阳光，印在木制的窗格上，窗外下方，传来小刀的喵喵声，还有阿彩和孙紫萝的喁喁细语，两人也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宁小梦看着帐顶，道：“笺丽，你说，这是怎么回事？我还以为苗军一定会很敌视哥哥，现在不但让哥哥进入他们的地盘，还一幅不想得罪哥哥的样子，连那明巫祝师，都特意从蜀都连夜赶到这种小集市来，跟哥哥见面？”

春笺丽替她分析道：“这就是形势，形势比人强。苗军已经错过了扩张地盘的最好时机，中原的大片土地已经被蛮军所占，湟河北边上苗军完全无法插手的地方。南方，苗军自马景战的二十万大军在与红巾军的交手下溃败，连能不能攻下西南方，占据岭南都很成问题。红巾军、断稼军都是难啃的骨头，更不用说现在，这两军名义上都已经接受朝廷招安，属于朝廷官军，一同举着尊王攘夷的旗帜。”

继续道：“对于苗军来说，他们最怕的是什么？是他们自己无法攻下西南方，占据岭南？不是！他们最怕的，是蛮军彻底攻下南方，大周灭亡，那接下来，蛮军势必要一统天下，苗军想要占据巴蜀？别说巴蜀了，连他们自己的西岭都别想保住。豹王的大军折戟江南，灰飞烟灭，苗夷这一边，可以说，同样也是松了一口气的。豹王真要抓了周朝的天子，一统江南，挟着灭周之余势，下一个，马上就是灭苗。蜀地虽然易守难攻，但蛮军南北并进，又有视山岭如平地的阿骨兵，苗军根本挡不下来。”

“苗军最初的想法，就是控制长河上游之后，攻下西南七路，横扫江南，与灭周之后的蛮军形成南北对峙、共分天下的格局。但是现在，他们的如意算盘已经打不成了，蛮军扩张太快，他们却是迅速攻占巴蜀后，便一直受阻。不考虑北面的万里银川，单是在华夏的土地上，蛮军现在占据的地盘，比周廷和苗军两方加起来都多。虽然因为地盘扩张太

快，后方不稳，还不能一下子消化，但是如今，虎尊出关，已至宗圣。个人的强大威望加上蛮军的精兵猛将，苗军怎么可能不慌？”

宁小梦明白过来：“以前蛮苗合作，是因为华夏势大。但是随着华夏一方失去长河以北的大量土地，只能偏安，华夏由盛转衰，反而变成了蛮军一家独大的局面，苗军现在，恐惧蛮军比恐惧周廷更甚？”

“就是这个理。”春笈丽道，“西南方，苗军还是要攻的，但他们现在最好的局面，也不过就是攻下岭南后，与蛮军、周廷形成天下三分之局。而要形成天下三分，苗军和周廷最终必须要合作，共同抵抗蛮军。周廷要是沦陷，巴蜀根本不可能独善，巴蜀要是也落在蛮军手中，那周廷依赖的长河天险也就形同无物。在这种形势下，苗军与周廷之间，最终只能和谈。而你哥同时站在儒道和华夏武林的顶点，现在，苗军依旧贪图着西南方和岭南，还不好直接跟蛮军撕破脸，但是他们必须要留下和谈的空间，你哥自己来到巴蜀，这对苗军高层来说，是喜出望外的事。只要蛮、夷两方没有撕破脸，鹞哥就不好直接来会你哥，但是明巫祝师就没有这个顾忌，他在西岭有些类似于你哥，拥有强大的影响力，是事实上的国师、丞相，但在名义上，只是不干政的祭师，由他来看你哥，别人也无法说什么。”

宁小梦笑道：“原来是这个样子，难怪他们不敢得罪哥哥。”

“在这种时候，他们得罪了你哥，能有什么好处？”春笈丽也笑道，“不但少了一个将来能够联合周、苗的重要合作人物，而且平白无故得罪了整个华夏武林和善公主领导下的北方抗蛮势力。谁不知道，朝廷能够击溃豹王，在江南站稳脚跟，全靠的是你哥的谋略？这一次，你哥更是单身北上，搅得蛮军后方焦头烂额。除非苗军有一举灭周，把长河以南全都控制在自己手中的实力，否则，跟你哥翻脸纯粹就是平白树敌。要是因此而毁掉了苗军和华夏一方下一步的合作空间，那苗军就真的头大了。要知道，只要长河天险还在，南剑宣慰司的水师还在，蛮军就难以再威胁到南方的根本，一等后方稳住，蛮军的下一个目标，十有八九就是巴蜀。”

宁小梦嘻嘻的道：“你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笈丽，你果然变得厉害多了，都快赶得上我哥十分之一的本事了。”

春笈丽猛地坐了起来，喜道：“真的？”

小梦道：“啊？那个……当然是真的。”

春笺丽眉开眼笑，下了床，道：“我去找阿彩和小刀玩儿。”喜滋滋的去了。

小梦也坐了起来，手指点颊，抬起头来，心中想着：“我不过就是说她快赶上十分之一的哥哥，她就开心成这样……笺丽到底有多崇拜我哥啊？”

下午时分，宁江回到了客栈。众人准备一番后，启程离开了集子。

马车上，小梦问道：“哥哥，那明巫祝师跟你说了什么？”

宁江笑道：“不过就是聊了聊风景，说了说天气，然后他一再表示昨日的是只是一点小误会。不过鹞哥没有亲自来见我，这就表示他们对华夏西南方的几个州和岭南还有野心。只要这野心还在，他们就不敢马上上周廷示好，以免得罪了蛮军，陷入南北两方同时作战的被动局面。看来，还得让红巾军给他们一些教训，才能让他们对争天下彻底死心。”

就这般，他们的队伍一路穿过了巴蜀地界，直至来到了蔷薇湖，驻扎在蔷薇湖一带的苗军早已得到了命令，并没有为难他们，在招待一番后，直接放他们过境，其后，他们慢慢的进入了八番镇。

此刻的八番镇，则已经在红巾军的控制之下，蛮军入侵江南时，在宁江、甘玉书、百子晋的联手设计下，断稼军被迫跟豹王座下的猛将盆敌烈硬拼，战得两败俱伤，红巾军却是靠着龙虎山一方暗地里提供的火炮，大破马景战率领的苗军，震动西南。

此消彼长之下，断稼军已是不得不退出八番镇，红巾军地盘进一步扩大，但是与此同时，却也开始直面苗军的威胁……

卢云飞，号称“双枪将”，原本是箭雁岭的第十八位当家。

箭雁岭内乱中，因为曝出大当家“金刀”舒畅，实为十八雄中的离鬼、左正、祝明辉三人所杀，而这三人又是听命于二当家卓惠德。整个箭雁岭，分裂成了两派。

其后，十三当家梁楚楚、十八当家卢云飞逃出箭雁岭，为了报大当家之仇，投向了红巾军。在他们的带领下，红巾军杀上了箭雁岭，被曝出实为黑庭鬼宗之幕后黑手的“隐地太岁”卓惠德兵败逃亡。红巾军接收了原箭雁岭的人马，箭雁十八雄中，也有好几名幸存的高手，紧跟着梁、卢二人加入了红巾军，使得红巾军中层猛将数量大增。

箭雁十八雄中，有强有弱，有善有恶，全是靠着一个“义”字。

卢云飞虽然排在最末，其武力，在十八雄中却能够排在中上。

此刻，他正亲自带着一批人们，护送这一支队伍前往鸣山。

这支队伍，最显眼的，却是马车前的蛮族女子，身材其实是匀称的，就是个头高大得远远超出常人，卢云飞骑在马上，尚且没有她高。

马车看上去很普通，却也很宽大，身后还跟着十来名华夏武者，男子居多，却也有女子。

卢云飞自忖武功不弱，好歹以往也是在江湖上杀出来的声名。

但他却很清楚，这十几人中，任何一人走出，自己只怕都不是其对手。

而这十几名、随便哪个走在江湖上都足以成为一方豪雄的武者，此刻跟随着的，却是一个传闻中根本不会武功的书生。

然而，卢云飞却没有任何的诧异，只因为，他认为车中的那个青年当得起。

行走江湖，有的时候，靠的并不纯粹是武力，一个“侠”字，一个“义”，一向是江湖中人最为看重的事。仗义疏财，义薄云天，唯有做到这两项的，才能够让江湖上的好汉们，人人翘起大拇指，赞一声“好”。

车中的那名青年，就是这等侠义无双，叱咤风云之人。

整个队伍，如同长蛇一般，在崎岖的山路中蜿蜒前行。

鸣山周围的路并不好走，若非如此，在鬼军师未入鸣山前，“混世魔王”宗相被杀后的红巾军，也无法在这样的深山中躲藏，一次次的避开官兵的追杀。要知道，那个时候，整个儒道还未崩溃，官军之强大，绝非现在可比。

从一处山峡间穿过，前方是一处盆地，山清水秀，绿意盎然。一支数百人的队伍，正从前方驰来，为首的，乃是一个身穿红衣，身手矫捷的女子。

马车停了下来，车中的青年和两个少女，一同下了马车。眼看着，那女子率众来到他们面前，跃马而下，其中一个女子脆生生地叫道：“红姐姐！”

这女子，正是鸣山红巾军的首领红娘子。

笺丽与小梦两人，与红娘子原本就是见过面的，两人一同上前，与她说话。红娘子将手中的缰绳交给身后兵士，与两个少女笑着说了几句，又往马车边的青年看去。

青年手握折扇，踏步上前，笑道：“久仰首领大名，数月前舍妹来到此间，幸有首领照顾，宁某在此谢过。”

红娘子施礼道：“叔叔莫要客气，早就听子晋无数次说起叔叔大名，妾身仰慕已久。”她却是以宁江之弟妹自居。

宁江自然知道，她与百子晋虽然还未完婚，却是已有婚约。至于是不是已经行过周公之礼，那就只有他们自己知道了。如今天下大乱，红

娘子原本就是江湖侠女，恐怕也不太在乎礼教之类的东西。

既然红娘子执的是弟妹的礼数，宁江也就不客气了。

客套了几句后，也未再登上马车，就这般往鸣山行去。途中，宁江问道：“听说子晋这些日子，一直都在闭关练武，是否真有此事？”他是不太相信百子晋竟然会在这种时候闭关，但是这些日子，红巾军确实没有太多动作，他也不得不过来看看。

红娘子叹气：“闭关是假，只是妾身意外得知，前些日子，子晋居然跟着叔叔你与甘玉书两人，一同去了青楼，这种事，怎能不罚？本是要让他跪洗衣板的，但是妾身心软，生怕跪坏了他，所以就让他到后山面壁三月去了。”

宁江：“呃……”

春笺丽、宁小梦一同往他看来……你们还去了青楼？

宁江赶紧道：“弟妹……”

红娘子笑道：“我只是说笑罢了，想来子晋与两位叔叔就算是登上了花船，也是谈正事去了。我就算信不过两位叔叔，难道还信不过我家子晋？”

喂喂，你信不过甘玉书就算了，怎的连我都信不过？

春笺丽、宁小梦……继续盯！

能够在龙图追杀榜上排名第一的红魔女，果然不是好惹的，宁江赶紧转移话题，聊起当前南方的武林局势。

红娘子道：“叔叔莫非还没有收到英雄帖？”

宁江道：“英雄帖？呵呵，难道是鸳鸯蝴蝶派所发？”

红娘子道：“叔叔先是在湟河以北，连横各路义军，紧接着又出人意料的，从巴蜀南下，英雄帖还未发到叔叔手中，亦合常理。不过以叔叔的才智，恐怕也已猜到了这英雄帖所谓何事？潭如海刺杀‘虎尊’猛查刺未成，壮烈而死，他一死，长河武林盟便出现了空缺，选出新任长河武林盟主，势在必行……”

宁江道：“长河武林盟主只是一个引子，在当前这种形势下，有心人必定会推波助澜。”

红娘子道：“潭如海死后，长河武林的名宿聚在一起，共商推举长河武林盟主之事，会中，有人说，如今天下大乱，各处武林人士彼此分割，互相争斗，不利于抵抗蛮军。更何况玄气大盛，武者辈出，如果没有人统领武林，立下规矩，难免生出更多乱子。是以，现在需要的不是长河武林盟主，而是整个华夏的武林盟主……梅剑先生与鸳鸯蝴蝶派未出之前，长河武林中没有人提议这事，因为他们知道，她们如果在那个时候提出，这华夏武林盟主必定会落在叔叔你的口袋里，但是今时不同往日，猛查刺这一次出关，力杀七位宗师级高手，同样修成宗圣的梅剑先生，成为了唯一能够在实力上与他相抗衡的人物。”

宁江手握折扇道：“意料之中的事，鸳鸯蝴蝶派蛰伏了上百年，前有蝴蝶大师积下的声望，今有梅剑先生独步武林的实力，不出则已，既已踏出江湖，势必要一鸣惊人。更何况，如今儒道崩溃，武道大昌，梅剑先生好不容易修成宗圣，自然想要有所作为。就算他能耐得住，他的门下弟子恐怕也耐不住。”

继续道：“梅剑先生想要成为武林盟主，但是却不会让鸳鸯蝴蝶派的自己人倡议此事。倡议这事的，自然是长河武林盟的人。潭如海一死，长河武林盟群龙无首，再加上他们与梅剑先生的关门弟子的关系，自然是乐得共推梅剑先生。而我明明什么都还没做，在许多人眼中，恐怕已经成为了绊脚石。”

红娘子笑道：“叔叔虽非武者，但是声名实在太盛，对华夏武林之功，更是不可抹杀。但是，武道大盛的同时，野心家也辈出，在有野心的人眼中，叔叔自然是梗在前方的阻碍。”

说话间，宁江看向周围，这里乃是攻打红巾军根据地的必经之地，但是地势颇地，周围俱是高地，由此可知，红巾军选择这一带作为据点，也是费尽了许多思量的。他们转过了森林，前方的山腰处，一人迎了下来。

宁江打趣道：“弟妹不是说罚他面壁去了么？三个月未到，他就敢这般出来，看来是不知悔改，弟妹还是罚他跪洗衣板的好。”

红娘子笑道：“还不是听说叔叔到了，总得给叔叔一些面子？叔叔

与子晋想必有事要谈，我与笺丽、小梦两位妹子也是好久不见，就不打扰你们了，我有好些让男人跪洗衣板的经验想要教给她们。”说笑中，牵着笺丽和小梦去了。

留下阿彩、雷鹤道长等人接受卢云飞的招待，宁江踏步上前。此时的百子晋，也未再戴他的鬼怪面具。初入红巾军时，因为实在太过年轻，戴上面具保持神秘感，也是无奈之举，如今，他在军中的威望已经建成，自然不再有这个必要。

来到宁江面前，百子晋道：“宁兄……”

持扇上前，宁江道：“子晋……你有点夫纲不振啊！”

百子晋噎了一下，一阵急咳。

两人登上山去，转了一番，只见这里，处处旌旗招展，兵将来去，训练有素，与其他地方有着完全不同的风貌。宁江暗自点了点头，不管是整体面貌还是严明的军纪，红巾军都有不输于威远军之处。

然而威远军最初，虽然是由他训练而成，然后才交给居志荣来带领，但军中兵将，原本大多就是官兵。红巾军的这些兵马，原本却是纯粹活不下去的流民和暴民，以及被剿平吞并的贼寇，能够练到这种地步，百子晋的练兵之法，的确是非同寻常。

两人继续往深处走去，一路上，百子晋为他介绍着鸣山中的各种布置、以及当前西南各路的局势。又道：“听说这一次，宁兄是途经巴蜀回到南方，不知可有见到苗王？”

宁江道：“没有见到鹞哥，倒是见到了明巫祝师，聊了聊风景，谈了谈天气，大家都说那一天的天气不错。”

百子晋道：“看来红巾军和苗军，还有一场硬战要打啊。”

宁江看向前方上千人聚集，杀气腾腾的兵阵，笑道：“看这架势，恐怕他们不动手，你也准备动手了。”

百子晋道：“虽说如今，天下大乱，群雄并起，各方割据势力错综复杂，但笼统来说，依旧是华、蛮、夷三分对峙。在虎尊出关，蛮军独大的局面下，华、夷两方的结盟恐怕是早晚的事，最后无非是苗军打下

了西南各州和岭南后，逼朝廷结盟，又或者是我们收复巴、蜀，逼鹞哥和谈。蛮、夷两方之所以还没有撕破脸，无非是苗夷一方对西南各州还不死心，蛮军后方未稳。等蛮军后方一稳，在水师全灭的处境下，先打下巴蜀，再从长河上游直接往下游打，避开长河天险，是灭周的最好手段。鹞哥不可能看不清这一点，但对于我们来说，也是一样的，如果能够将巴蜀收复，则南方官军与湟河以北崛起的各路义军连成一片，到时蛮军将陷入四面作战的局面，顾首难顾尾。”

宁江摇头道：“这虽然是我方的最好局面，但却是建立在整个华夏内部铁板一块的情况下。你也知道，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百子晋叹道：“蛮族与华夏一方，各出了一位宗圣。但是虎尊原本就是蛮王，统领着蛮族各部，他的实力强大，令蛮族各部更加不敢妄动，上下一心。梅剑先生修成宗圣，以及鸳鸯蝴蝶派的踏足江湖，纸面上，令华夏武林实力大增，但是短期内，势必造成江湖势力和地盘的重新划分，一个不好，就是腥风血雨。”

宁江摇头道：“唉，看来我这一次，真的只能低调做人了。”

百子晋失笑道：“看来宁兄你也知道，你以往太过高调？不过既然高调，不妨就高调下去。”转头看向宁江：“事实上，在宁兄你回南方之前，我与秦二侠、甘兄、龙虎山天师等人已经在暗地里交流过。现在，龙虎山一方已经准备好了几百台火炮，东南武林盟高手也都已经聚集，威远军那一边磨拳霍霍，我们鸣山这一边，这几个月也没有闲着，随时都可以配合调动。现在就等宁兄你一声令下，呵呵，鸳鸯蝴蝶派算得了什么？只要宁兄你想当武林盟主，连宗圣我们也杀给你看。”

宁江道：“喂喂……你们是准备赶鸭子上架啊？”

百子晋道：“我们说的是真的。长河武林盟的那些人，会在这种时候发出英雄帖，背后少不了鸳鸯蝴蝶派的暗中串联。鸳鸯蝴蝶派之所以这般做，可不是为了给其他人做嫁衣裳。挟华夏第一高手之威，两百年未曾出现之宗圣实力，梅剑先生正值傲气最盛之时。断稼军、长河武林盟，以及不少野心份子都已投向了梅剑先生，就连朝廷，也在刻意拉拢鸳鸯蝴蝶派。更有人提议，要将圣上之女宝桐公主，许配给梅剑先生的关门弟子吕松涛。”

继续道：“宝桐公主不过就是十三四岁，刚刚可以嫁人的年纪，吕松涛却已年过二十。皇室公主嫁予江湖中人的事，更是亘古未有，朝党中竟会认真考虑此事，拉拢梅剑先生和鸳鸯蝴蝶派之心，可以想见。但是对我们来说，蒙郁的蛮军是你全歼的，察割的大军是你用计灭的，南朝之所以能够站稳脚跟，全靠着你的谋略，梅剑先生也好，鸳鸯蝴蝶派也好，到目前为止，什么也不曾做过，凭什么就能一统武林？如果他们咄咄逼人，大家自然也愿意助你，和他们对着干。”

宁江不回答这个问题，反而笑道：“看来子晋你心里已然愤愤。你和甘玉书有所不同，甘玉书兄表面随性，心性却稳，你表面稳重，心性却傲，虽然这些年来已经见了许多世面，但还是沉不住气啊。”

百子晋怔了一怔，迟疑了一下，自我反省了一番，不由得苦笑道：“果然还是被宁兄你说中了，数年前，因为避讳之事，被迫从考场出来，其后被郑府退婚。当时虽然压抑了下来，沉默离开，心中却是屈辱到极点。回家路上，祖母又病死在途中，更是万念俱灰。后来被红姐找上，随着她一同来到鸣山，固然是因为从她那得知彼此两家的关系，更是因为，当时心中亦是偏激到极点。既然被赶出考场，退婚郑府，那我就要用另一种方式，来让他们后悔，即便是造反也在所不惜……这一方面，既是因为拿到《阴符》后的自我膨胀，实际上，也是有些自暴自弃了。”

宁江点了点头，百子晋的这种心境，完全在常理之中，退出州试，被逼退婚，唯一相依为命的祖母又死于路上，三重打击之下，原本就没有多少人能够遭受得住，更何况但是子晋其实也不过就是十六岁的少年。

宁江自己这一世，是重生过后，稳重得多，在他的上一世里，家中突然遭变时，又何尝不是如此？

他道：“说起来，我知道红娘子与你，先人必定有些瓜葛，但到底你们两家是什么关系？”

百子晋低声道：“其实红姐的母亲，与家母乃是亲姐妹，她本是我的表姐。在我年幼之时，她还曾住于我家，只是在我六岁之时，因为家父于北罗平乱之事，全家被抄，家中亲戚四分五散。她家境贫寒，于机缘巧合之下，被‘混世魔王’宗相收留，学会武功，化名红娘子，开始在江湖行走。当时她的身份，乃是反贼之女，生怕连累到我，自也未再与我接触，只是后来，红巾军陷入绝境，她知道我家传有一本《阴符》，迫不得已，前来寻我，其实也已是逼到绝路，一点希望都不放过。”

宁江恍然……他早就猜到红娘子与百子晋的关系必定不浅，否则，就算百子晋当时因为遭受打击，多少有些极端，却也不至于就这般跟着她上鸣山。在那之后，两个人一同出生入死，共同带着红巾军从最艰难的死地中，一步步的杀出，坚持到儒道崩溃，再加上原本就是表兄弟，其感情自然已是牢不可破。

他打趣道：“后来你看到逼你退婚的郑秀秀落到那种地步，不知当时又是什么想法？”

百子晋挠了挠头：“那个……其实也没什么想法。进入鸣山后，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朝不保夕，已经没有时间去想那么多了。更何况，事后想来，如果没有退婚之事，接下来又会如何？我不会习《阴符》，不会入鸣山，最好的结果，也无非就是靠着郑府女婿的关系，留在郑家，全力准备着下一场科举，然而接下来就是儒道崩溃，天下大乱，那样的我，恐怕真的就碌碌而为了。”

低声道：“回来后，我亦已将郑秀秀与路惜芙的事告知了红姐，她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事后派人去帮她们赎了身，路家在临江郡已经破败，但还是有些亲人，将她们送回临江郡安置后，也就没有再管她们

了。”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再就此事多说什么，只是摇扇笑道：“这条路，一路无人，直通深山，子晋莫非是要让我去看什么秘藏之物？”

百子晋精神一振，笑道：“宁兄到了便知。”

他们继续前行，穿了几乎是羊肠小道般的山路，经过一个岔口，绕着蜿蜒的山路，就这般，走了半个时辰，前方忽的柳暗花明，现出一个庭院，几十名青年，无一不身佩利剑，在庭院中或是聊天，或是练武。

看到他们前来，那些青年赶紧纷纷立直，齐声道：“军师。”

百子晋与这些青年剑手的年纪其实相差不多，但却保持着身为军师的威严，双手负后，点了点头，又向众人道：“这位就是东南武林盟主、状元公宁翰林，他知道众位在此辛苦练功，所以前来看望大家。”

那些青年剑手，原本见军师竟然带着外人，来到这后山重地，心中颇为讶异。此刻得知这位就是将《九阴真经》公布天下的宁盟主，立时精神大振，热血上涌，齐声道：“宁盟主好。”

声音竟是整齐划一。

宁江持扇微笑，点头示意。

百子晋郎声道：“既然宁盟主已经到此，你们便将这些日子修炼的成果，让宁盟主看一看。”

众人道：“是。”

宁江随着百子晋一同退了开来，给这些青年剑手让出空间。

百子晋道：“这些都是军中专门挑出的，年青一辈的练武之人，练习的时间不长，但都是读过书的，学问不错的，这些日子，以九阴真经为基础进行修炼，实力差不多都在二流与一流之间。”

宁江点了点头，实际上，对于这些青年剑手的实力，他也一眼就看了出来。这些青年的实力，差不多就是他刚刚遇到春笈丽时，春笈丽的级别，比普通的二流武者高，比一流高手弱，介于一流与二流之间。

在以前，这种等级的武者，走江湖还是够的，但是现在，却是真不够瞧了。玄气大盛与九阴真经出现前，所谓的“一流高手”，那是真的一流，而宗师级高手算是超一流，整体数量有限。

然而现在，这种级别的武者，江湖上一抓一大把，连宗师级的，都已不再那般出奇。

但是他也同样听出来了，百子晋还强调了一点，就是这些青年都是“读过书”、“学问不错”的。

只见这些青年，其中一些退到远处，另有七七四十九名青年剑手分别站定，随着一声低叱，四十九人同时抽剑。

宁江微现讶意，在这四十九人抽剑的那一瞬间，他们中的每一个人，每一只剑，都仿佛练成了一气，犹如天盘流转，诱发了某种神秘的力量。

这世间，其实也存在着一些所谓的“剑阵”，但是说到底，不过就是分进合击之术。但是这四十九人，在他们出剑的那一刻，仿佛就已经与大地练成了一体，以此同时，剑意遥相呼应，互相流转，人还未动，剑气就已经在此次的配合间，犹如星辰流动。

紧接着，他们开始移动，他们的移动，犹如带动了空间的旋转，在他们的包围之中，虚空犹如被他们切割开来，内中剑气交错，光影纵横。

宁江深深的知道，虽然如今玄气大盛，许多一流武者也能够发出剑气、刀芒，但这些青年剑者，却还没有到这样的实力。然而，随着他们玄之又玄、奥秘难测的走位，原本蕴藏于天地间的玄气被他们轻易的带动，达到了远远超出他们自身力量的程度。

他道：“这分明是将分进合击之术，与《太公阴谋》中的奇门遁甲融合在了一起，撼一人如撼全阵，撼全阵如撼天地。这样的阵法，几乎可以困杀任何一名不懂奇门术数的宗师级高手。即便是巅峰级的宗师，陡然困入阵中，恐怕也难以简单脱身。”

百子晋道：“此为北斗天罡剑阵……”

宁江失笑道：“子晋，你变狡猾了，这四十九人，看似分成七队，

每队七人，合天罡之数，但其实与天罡北斗全然无关，而是五、十之数。虽是大衍之数，却故意空出一人，用来隐藏阵眼，然后故意取一个‘天罡北斗’之名，迷惑敌人。”

百子晋笑道：“果然还是瞒不过宁兄。”

宁江继续看着这“北斗天罡剑阵”，道：“等闲二三名宗师级高手，进入这剑阵之中，恐怕都难以脱身。四十九人对付几人，看似不算什么。但问题是，这些人不过就是一二流之间，平日里连剑气都难以发出的寻常剑手。像这种级别的武者，江湖上要多少有多少，靠着奇门遁甲的组合，便能达到这种地步，的确是颇不寻常。”

百子晋道：“这套北斗天罡剑阵，乃是专门用来对付高手，实际上还另有一套逆天罡剑阵，阵型更小，却是由内而外，可在千人以上的敌军攻击下，保持不败，直至最后体力不支。只是目前，他们训练不够，还无法做到在快速移动中保持剑阵不乱，否则用于战场上，等同于一支闯阵的奇兵。”

宁江赞道：“我虽知将《阴符》研究透彻后，必定有此能力，却没有想到，你竟然已经将它研究到了这般境界。”

虽然《阴符》的中篇《太公阴谋》，解析的便是奇门遁甲，各种术数。但是说到底，那些都只是基础理论，学会它们，就如同学会了文字，懂归懂，如何组合成一篇精美的文章，那就是另一回事。

原本以为，百子晋在这一方面虽然有极大天赋，但他得到《阴符》的时间，毕竟还不够长，在奇门遁甲这一方面，与自己大体上还是差不多的。

却没有想到，他竟然已经到了能够精妙应用，组合出这等奇阵的地步？

百子晋却是汗颜道：“不瞒宁兄，这套剑阵，虽然是小弟研究而出，其中却经过了我师尊的大量指点和改进，甚至可以说，基本上全是师尊的功劳。”

宁江讶道：“你的师尊？子晋，你何时拜了师？”

百子晋道：“就在前些日子！家师名为星落老人，还在后山深处，

宁兄可愿随我前去一间？”

宁江手握折扇，欣然道：“既然是子晋你的师父，我自该前往拜会。”

当下，百子晋便叫停这些青年剑手，让他们自行练习，自己带着宁江，一同往深处走去。

途中，宁江笑道：“子晋在军中，已能做到令行禁止，看来威望不错啊。”原本的百子晋，必须带着面具，在人前话语不多，尽可能的保持神秘形象，如今他抛开面具，就这般以不满二十岁的年轻形象示人，对这些青年剑手一令即行，一喝便停。

对于武道，百子晋虽然已经开始修炼，但毕竟时日还短，而且军中事务繁多，不可能全心全意的投入，这些青年剑手，虽然在江湖上的实力如今也不能算是太强，但恐怕依旧个个在他之上。但他却对这些青年剑手，如臂使指，他在这些青年剑手的声望，可想而知。

百子晋道：“他们原本就是从红巾军中、高层将领的子弟，又或鸣山控制下的地盘中挑选而出，都是亲眼看着我带红巾军带出绝境的，自非外人可比。”紧接着不由笑道：“只是他们以前虽未见过宁兄你，对宁兄却更是崇拜，刚才他们得知是宁兄你到来时的激动，你也看到了。”

宁江笑了一笑，他心知百子晋这些年，虽然成长了许多，但终究还是不怎么沉得住气的。其实这个时候，红巾军的主要敌人是苗军，对于武林盟主的事，最好的做法是不去插手。

他刚才之所以愤愤，并非因他自己，主要还是为宁江不平。

对于百子晋来说，当年遭遇连番打击，科场折戟，屈辱退婚，祖母死去，一事无成，却唯有宁江始终坚信着他将来必定能够一飞冲天。他自不知，宁江之所以这般有把握，是因为，在宁江的前世里，他就已经做到了名震西南。对于他来说，在他最落魄的时候，依旧支持和相信能力的宁江，几同于兄长一般的存在。

近墨者黑，近朱者赤！长河武林那一边的人，之所以对宁江始终没有好感，什么都要对着干，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的盟主“无衡剑断”潭如海的态度，在潭如海手下人的刻意宣传下，宁江成为别有用心野心分子，是长河武林盟的大敌，不管宁江做什么，他们都会以挑刺

的眼光来看。

而百子晋，一方面，已经通过他在兵法和战术方面的成就，在红巾军中建立起了崇高的声望。另一方面，他毕竟年轻，心中并不如何沉得住气。平日里谈到宁江时，下意识的崇拜和敬重，也不知不觉的影响着他身边的人。

这也是红娘子一见到宁江，便以弟妹自居，那些青年剑手知是宁盟主到来，犹如偶像到来一般激动的主因。

因为红娘子很清楚宁江在她未婚夫婿心中的地位，而那些青年，原本就视百子晋为老大，宁盟主的出现，不但是近来名震天下的传奇人物的到来，更是老大的大哥来了……

第十五章 鬼谷七徒：鬼谷天书！

宁江随着百子晋一同进入山林极深之处。

脚下绿叶如毯，周围鸟语花香，远远近近，树木成阵。

宁江已经意识到，这周围的树木、土石，已经在精妙的布局下，组合成了一个强大的阵法。就算是他，误入其中，恐怕也难以脱身。

对于奇门遁甲之术，宁江上一世里，只是略有接触和入门，这一世得到了百子晋抄给他的《阴符》后，已开始有所成就。进入龙虎山祖庭洞天里暗藏的禁地，成功控制青龙之力和白虎之力，靠的就是他对奇门术数之术的全新领悟。

但是，这里的阵法布置，却是远远在他之上。他甚至在心中暗自想着，原来奇门术数与天地山川之间彼此配合，竟然能够做到这种地步？

阵法的中央，坐落着一个竹屋，一名白发的老人坐在轮椅上，悠闲地将手中的谷物洒落在地，一只只鸽子，在草地上飞来跳去。

随着脚步声的接近，群鸽飞起。

“师尊，这位便是我向你提到过的宁江宁兄。”百子晋在他面前恭敬地说道。

轮椅上的老人抬起头来，看着随着弟子一同到来的青年。宁江却也打量着这位“星落老人”，同时执弟子礼，拱手道：“晚生宁江，见过前辈。”

星落老人呵呵的道：“早已经听子晋多次提起过你，果然是长河后浪推前浪，江山代有人才出。”继续道：“听闻《九阴真经》乃是数百年前龙虎山老祖天师所传，由你公布天下，你亦写了许多本与九阴真经相关之道书、经解。老夫对九阴真经颇感兴趣，正要向你求教一二。”

宁江道：“不敢！晚辈近日研读《阴符》，也有许多于奇门遁甲、太乙术数相关的问题，想要向前辈请教。”

当下，百子晋搬来树桩，摆上茶盘，便在这里煮茶聊天。期间，星落老人不断向宁江问着，与九阴真经所记载之经义、道法、炼魄等等相关之句，宁江知无不言，许多地方，竟是远超出世人的认知。

宁江亦借此机会，向星落老人求教奇门遁甲、兵法战阵等等知识，竟发现，老人在这一方面的学问，远远超出他的预计，竟可称得上是穷究天地之理，夺尽造化之机。

百子晋则在一旁，听得目瞪口呆。到后来，完全插不上话。

不知不觉间，天色暗了，星月升起，两人的交谈犹犹未尽。

直到最后，终于兴尽。宁江拍着大腿，长叹道：“前辈，子晋家中所传，托名于姜太公的《阴符》，其实是您作的吧？”

星落老人亦是拂须微笑：“这本名义上为龙虎山老祖天师所传之《九阴真经》，其实是你写的吧？”

两人相视而笑。

百子晋却已是完全呆住了……纵然他对宁江之学识，已经是极度崇敬，却也没有想到，这本名动天下，改变了一整个华夏武林之格局的《九阴真经》，竟然是宁江自己写出来的。

宁江起身拱手，掬了一躬，道：“以前辈之能，绝非无名之士，敢问前辈大名？”

星落老人坐在轮椅上，抚须道：“老夫先秦孙膑！”

同一时间，鸣山的一处山头，石亭耸立。

圆月已从远处连绵的山岭升起，银光泻地，让绿毯般的草地，反射出点点光芒。

石亭外，燃着篝火，名为阿彩的、个头高大的蛮族女子，正在火上翻动着刚刚放上去的野味。

另一边，红娘子偃月刀在手，叮叮当当，周围金光绽放。同样身穿红裳，只是颜色更浅的少女手持宝剑，每一剑都带出火光，时而行云流水一般快捷，时而步步为营，每一剑的划得稳重。

交手中的两人，时不时的说上几句，彼此交流战斗中的心得。在她们十来丈开外，名为小梦的少女，则抱着怀中的小黑猫，盯着溪水，溪水反射着粼粼的月光，圆月的倒影，就在这粼粼的光芒中晃动。

忽的，水月破碎，小梦一剑飞出，带起时，一条鱼就已经插在了剑尖上。

在她怀中，小黑猫兴奋的、喵喵喵的叫着。

夏末的夜晚，宁静而又祥和，山河大地，战火席卷，天南地北，暗潮涌动。然而此刻，此时，这里就像是一片化外的天地，享受着自得其乐的安静……

当老人报出他的名号时，即便是宁江，也不由得一阵惊讶。

虽然知道，这个老人，必定是非凡的人物，他却也没有想到，这老人竟然会是战国时期，那位有名的兵法家。

当然，因为世界的不同，在另一个世界里，因为并不存在“文气”这样的东西，虽然独尊儒术，但兵法战阵之道，依旧传承不止，孙臆更是历朝历代武庙中的常客。

但是在这里，自儒道大盛之后，兵书的作用，一度降低到极点。

对于大周来说，打仗无非是派出万人敌的进士，文气一放，化作军势，然后就大杀四方的事。至少在民间，其实知道“齐孙子”孙臆的，并没有另一个世界那般的多，其中主要的原因，还是因为儒教本身，已不再推崇兵家的缘故。

虽然如此，作为战国时诸子百家里，兵家最顶尖的几位传奇人物之

一，只要是精通史书的读书人，便无一人不知晓这位著名兵法家的事迹。

没有想到，千年前的人物，竟然会出现在这里。宁江沉吟一阵，忽道：“前些日子，晚辈夜观天象，见西南方星盘之中，有流星坠落，前辈自号‘星落老人’，那从星盘而落的，莫非就是前辈？”

星落老人叹道：“正是老夫！”

宁江重新坐回坐椅，百子晋在一旁，换了新茶，重新煮过，为两人斟满。

宁江端起杯子，饮了一口，将杯子放下，道：“敢问前辈，前辈如何会隐身在星盘之中？又如何能够存活至今？”

星落老人同样也饮了一杯，叹道：“我乃是被我的小师弟逼杀，身处绝境，被大秦军队围剿，当时，嬴政已经一统天下，我无处可逃，迫不得已之下，只能依靠暗中设计已久的奇阵，将自身封印于星盘之间，并暗中传下了那本《阴符》。我猜，大秦虽然横扫六国，一统天下，但必定不能久长，后世若有奇才，能够破解《阴符》下卷之太公金匱，便有机会将我从封印中放出。只是，连我也不曾想到，这一封印，便已事过千年。”

宁江沉吟道：“前辈口中的‘小师弟’，不知又是哪位？”

星落老人道：“他的名字，唤作徐福。”

宁江道：“就是那位，带着三千名童男童女出东海，去为始皇帝求取仙丹的徐福？”

星落老人道：“正是他。”

宁江道：“徐福既是前辈师弟，那前辈与他，自然就还有一位师父。史书上所记，前辈与庞涓出于同一师门的记载，想来也应当不假。前辈的师门，莫非就是传闻中、先秦时为数不多的几位宗圣之一——鬼谷子？”

星落老人点头道：“家师虽有宗圣之修为，但其实极少与人动武，对他老人家来说，天文地理，奇门术数，各种神机鬼藏之秘，才是他最

感兴趣之事。家师晚年，曾经得到一本天书，他言，那天书乃是天人秘藏、仙家宝典。他将那本天书，一共分作七术，传予七名弟子，这七名弟子，分别是老夫与庞涓、苏秦、张仪、毛遂、尸衍、徐福。”

宁江道：“前辈与其他五人，晚辈久有闻名，就是这位尸衍……却不知是何许人也？”

星落老人道：“我这位六师弟，并没有什么名气，他乃是尸佼的后人……你应当知道尸佼之名？”

宁江道：“尸佼乃是商鞅的师父，是诸子百家的诸子之一。‘四方上下曰宇、往古来曰宙’，这一名句便是出自《尸子》一书，是诸子百家中，对‘时’与‘空’最有研究的一位，同时也对刑名颇为精湛。不过除了收下商鞅这个徒弟，著有《尸子》一书，他并没有留下太多事迹，是以，虽是‘诸子’之一，名气却不如其他几位。”

星落老人道：“尸子毕生心血，大多都用在宇宙奥秘之研究，若非有商鞅这样一个影响了整个战国命运的弟子，几乎就无人知晓。我这六师弟，也与他的先祖一般，只对天地奥秘感兴趣，他深信，宇宙间绝不只有这这个世界，是以一直将心思花在找寻其它世界上。论武道，他是我们七人中最强的一个，但从不与人争斗，论谋略与学问，他同样得了那本天书的一部分，但却从来不曾进过朝堂，不为任何君王所用，自也未进入史册。后来，他便不知所踪，到底是找到了他向往的‘其他世界’，还是也被其他同门所害，我却是不得而知，恐怕……后者的可能性颇大。”

宁江见百子晋只在旁边听着，并未说话，显然这些过往之事，老人早就已经告诉了他。

他继续问：“前辈说，你是被徐福与秦军所逼杀，被迫隐于星盘，徐福又为何要与秦军一同逼杀你？”

星落老人长叹一声，道：“自是为了那一卷天书。天书分作七术，只有我们七人之术合而为一，才能复原整卷天书。师父曾说，这天书之机，隐藏着登天之秘、长生之机。若是能够将整本天书研究透彻，便有机会，以之登上一处名为‘昆仑’的神秘天界，找到另外两卷天书。”

宁江道：“另外两卷天书？”

星落老人道：“家师言，这昆仑天书，一共有三卷，师父所得，也只是其中之一。师父虽有宗圣之修为，但得到这一卷天书时，亦有近三百岁，已没有时间将它参透，是以分成了七个部分，令我等各自研究。然而，就是为了这一卷天书，先是我二师弟庞涓，竟将我刖足囚禁。其后，我三师弟苏秦与四师弟张仪野心勃勃，二人联手，欲先助秦国一统天下，再谋夺秦国政权，结果却被毛遂与徐福二人，以无心算有心，在暗中培养嬴政，最终计杀张仪，重创苏秦……”

宁江沉吟一阵，道：“苏秦与张仪，果然是一伙的？虽然史书记载，他两人一个连横，一个合纵，彼此对立，互相为敌。然而，若从事后看苏秦所为，最大的受益者，反而是秦国。当时的齐国，与秦国实力相当，苏秦先促成各国攻齐，又假作弃燕投齐，哄骗齐湣王大兴土木。他虽六国任相，看似连横抗秦，但在他六国为相期间，秦国不曾因他之作为而有多少损失，反而是原本能与秦国分庭抗礼的齐国，被不断的消耗实力。若非如此，秦国恐怕也不会那么快一统天下。”

星落老人叹道：“确实如此，三师弟下山之后，最先到的，原本就是秦国。在与秦王相谈之后，他便离开了秦国。其后，秦王请张仪入秦为相，苏秦在外，两人联手，一个壮大秦国，并设计杀死在秦军中拥有极高声望的白起，借此控制秦国朝政。一个弄垮齐国，并在暗中以‘天相印’夺取六国气运。可惜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五师弟毛遂假死于战乱，化名吕不韦，与徐福一同计杀张仪，又培养嬴政，一同把持秦国朝政。而那个时候，我早已避居山野，不问世事，一心研究奇门遁甲之术，最终却也还是被他们找到，幸好老夫为防万一，暗中亦有布置，在大军的包围中，借星辰之力、山川之阵，将自己封印于星盘。”

宁江道：“可是前辈，你刚才说你被逼杀之时，大秦已经一统天下。但是按照史册，吕不韦死时，秦国虽已有横扫六国之力，但终究还未一统。”

星落老人道：“吕不韦只是五师弟毛遂的化名之一。他先假死于赵国与燕国之战，借吕不韦之名入秦，在杀害了张仪之后，又假死、易容，以李斯之名，继续把持秦国朝政。至于嬴政，他原本就是五师弟的亲子，并非真正的庄襄王之子，天书之事，他从一开始就知晓。”

宁江心想，吕不韦就是毛遂，李斯也是毛遂……这的确是令人意想不到的事。

没有想到，在那战国乱世之中，还隐藏着这般多的秘密，便连宁江，也多少有些目瞪口呆。

按星落老人这般说法，真正影响了整个战国之历史走向的，可以说，就是鬼谷子得到的那一卷天书。而这也就可以解释，为什么自身没有什么太过有名的事迹，传下的几个徒弟，却能够分别成为兵家、法家、纵横家百年难遇之奇才。

一卷天书，分成了七术，每一术，都能够造就出一位名垂青史之奇才。鬼谷子的七位弟子，除了那位身为尸子后人的尸衍之外，其他无一不是战国时的赫赫有名之辈，那本天书之神奇，可见一斑。

拿起茶壶，为老人斟了一杯，他道：“那后来，徐福带着三千名童男童女出海求仙丹，留下来的李斯却被赵高所害，不知又发生了什么事？”

星落老人道：“那个时候，我已将自身封印于星盘，后来发生的事，自也不太了解，只能从子晋帮我找来的史料中，进行推敲。不过在我封印之前，便已觉察到，我那依旧藏在暗处的三师弟苏秦，在六国中所制造的暗潮。鬼谷七术，七术合一，便可复原天书。毛遂与徐福二人，原本就有两份，张仪那份，最终也落在他们手中，六师弟尸衍生死未卜，极有可能为他们所害。这一来，他们手中至少已经集齐了三术又或四术，再加上整个大秦的国力。从史册来看，大秦一统六国后，处处大兴土木，是否是因为他们从天书中发现了什么登天之术？徐福带着上千名童男童女出海求仙，又是否与此有关？这些我都无法知晓？”

继续道：“至于化名李斯的毛遂，极有可能是被我三师弟所杀。苏秦身怀夺六国龙气之天相印，寿命比其他人都要长得多，他虽未有宗圣的修为，但单论寿命，恐怕连家师都比不上他，自能一直耗到徐福离开、毛遂老去。此外，他还有元神具化的手段，即便年岁已老，却能够

靠着元神具化，以青年模样出现。不管怎样，如不是确信毛遂已死，徐福无法再回来，他绝不敢就那般光明正大的出现。”

百子晋在一旁道：“宁兄，师尊深信，助大周高祖皇帝于秦末乱世中一统天下的无名老人，以及无名老人的徒弟——那创立了整个儒道的‘董天舒’，实际上都是苏秦的化身。而紫微星垣内的所谓‘孔圣金身’，实际上就是苏秦寿命已尽后的遗体，遗体里又藏着能够吸收和转移气运的天相印。如果不是这一次泰山封禅，文帝金身毁坏，再过两百年，他真有可能藉着大周帝王与天下儒生上千年的祭拜，死而复生，超凡入圣。”

宁江略一沉吟，点了点头……这个可能性的确是非常的大。

竟然会在这里，得知这般多的先秦秘闻，对于宁江来说，也是颇为意外的事。在继续商谈之下，他得知，鬼谷七术，星落老人目前也得了两术，一个是他自己的奇门术数之阵，一个是从最终败在他手中的庞涓那得来的行兵战胜之法。

而《阴符》，便是他集这两术之大成，写出来的典籍。按照他原本的设计，唯有将整本《阴符》研究透彻的人，才能够以下篇“太公金匱”里暗藏的阵法，将他从星盘中拉出。而百子晋，在这一方面的成就，其实还不到那种程度。

只是，不知为何，数年之前，星盘之上，天穹竟然撕开缺口，星盘不稳，再加上文帝星垣的崩溃，以至于他通过天地之力布列在星盘中不为人知的一隅的阵法，也跟着受到影响，封印减弱。

百子晋本是在悟出太公金匱暗藏阵法后，勉强一试，竟真的将他封印解开，拉了下来。

三人便在这深山之中，聊了一夜，说了许多与先秦有关之事，亦一同推敲徐福出海、苏秦扶周这些事背后，进一步的真相。直到天色渐亮，回到南方后，诸事繁多，无法在鸣山多待的宁江，方才告辞离去。

百子晋与红娘子，亲自将宁江一行，送出鸣山。等宁江走后，百子晋回到后山，与星落老人谈起宁江。他笑道：“我本以为，师尊对宁兄有所疑虑，不会将那些过往之事，随随便便向他透露。”

星落老人却是沉默一阵，才道：“我原本想着，此人在有意无意

间，引导着天下局势，必是野心勃勃之辈。不过现在看来，他既然能够写出《九阴真经》这等奇书，这万里河山，恐怕还真未放在他的眼中。不过，这其实并非我真正相信他的原因，而我其实也并未真的就完全信他。”

百子晋疑惑的道：“那师尊为何将这些隐秘全都告诉宁兄？”

星落老人叹道：“那是因为，我已看出，他之能力，确实是远在你之上。宁可与他为友，莫要与他为敌。我并未信他，却是不得不信他。只因为，以他之能为，若真是野心勃勃、用心险恶之辈……天下人又能奈他何？”

狂风卷过，吹动着山林，落叶齐舞，乱木婆娑……

龙虎山西北方向三十里外的一处山谷，高炉搭起，许多人来来去去，仿佛每一个人都忙碌着，不得一刻悠闲。

像这样的所在，越岭深处，一共有八处之多，散落在常人难以找到的地方。

越岭原本就是穷山恶水，虽然如今，已被视为华夏的一部分，但在以前，其实也与西岭一般，被视作蛮荒之地。

南蛮北越，曾几何时，越民占据着越岭和岭海的大片土地，如今与华夏人，早就已经彼此难分，不管是生活习惯还是其它，都已全无区别。

高炉旁，立着一个男子，这男子，正是入药镜崔家的家主崔永坤。

入药镜，乃是南方有名的道门之一，虽然是道门，做的其实是家族生意。崔家的丹药，在长河南岸卖得极贵，传闻中有延年益寿的妙用，而崔永坤也可毫不犹豫的拍着胸脯保证……反正吃到肚子里是绝对没有坏处的。

至于有没有好处那是另一回事。

作为最有名的道家丹石门派，崔家真正了得的，其实不是炼丹，而

是人心。他很清楚，许多时候，这些所谓灵丹妙药的功用，并不在于它真的延了谁的年，益了谁的寿，而在于心灵上的安慰。

这世间，不知多少人，都在追求着虚无缥缈的东西，这些东西，因为谁也无法证明它们不存在，是以，特别的能够蛊惑人心。

崔家的“灵丹妙药”之所以能够在高层卖得火爆，换来成箱成箱的银两，就在于他们掌握了人们的这种心理。连千年前的始皇帝那样的千古一帝，都渴求着长生不死这等奇迹，凡人又哪里能够例外？

但是现在，这短短的几年间，便连崔永坤也忍不住的想着，也许这世上，真的存在着能够证实的“奇迹”，不管是九阴真经的出现，还是随着人们的研究，越来越让人叹为观止的“化学”，都在日新月异的上演着，让人叹为观止的奇迹。

每一天，江湖上都会有全新的改变，就像是压抑了八百年之后的爆发，除了儒道的进一步衰退之外，其它所有的一切，都百废俱兴，展现出蓬勃的生机。

道教借着“化学”的力量，每天都有新鲜的事物出现。消失已久的墨门，在北方重新展示出顽强的生命力。武道的大爆发，以及各种全新学派、如同雨后春笋般的纷纷涌出，让崔永坤忍不住的想着，或许……自己身处在了一个不同寻常的时代？

相比起以前几乎让人感受不到活力的一潭死水，此刻的崔永坤，仿佛能够清楚的感受到历史洪流的奔腾。面前的高炉，猛火油和火药的不断配置和提纯，远处传来的咣咣当当的声音，以及链条的转动声，都让他清楚的感受到这些。

又或者说，身处在这里，让他远比外头的其他人，更加清楚的明白，那改天换地的、划时代的变革。

由于炼丹的关系，道门中人，的确是掌握着一些不为外界所知的，如今已被称作“化学反应”的东西。只不过，在以往，这些手段大多都是用来装神弄鬼。而现在，借着九阴真经中的“化学篇”，道门中的年轻弟子，有越来越多人投身于其中，再加上宁盟主教给他们的“科学分析法”，通过试验、分析、归纳、总结等一连串的手段，将各种在以前看来、不可思议的现象找出规律，进行总结，甚至包括玄气在内，都进行了各方面的试验和研究。

如今，道门所掌握的各种理论，每天都在更新换代，只有没有发现的规律，没有用“化学”解释不了的现象……这就是如今的道门，许多年轻弟子所深信不疑的信念。

看着面前的高炉，思绪却不断的放飞，这种热血与豪情，让崔永坤感觉自己又年轻了许多。转过身，他往谷外走去。到处都是热火朝天的景象，连带着他也跟着忙碌了许多。

嘭的一声，一个男孩却在这时，连跌带撞的，往他这边滚了过来。

崔永坤没好气的道：“你这家伙，又到处乱跑，小心等你姐回来，我向你姐告状。”

男孩大约十一二岁左右，也不知道前面是钻到哪里，脸上黑一块紫一块的，此刻虽然被崔家家主威胁，却是蛮不在乎的，用袖子擦了擦脸，嘻嘻的笑着。

男孩的名字叫做梅小路，大家都习惯了将他叫作小鹿。他有一个结拜姐姐，便是东南武林盟主宁江身边的小春姑娘。此外，他还有一个颇为了不起的身份，就是重新开宗的贯斗忠孝门的少门主……不过目前，整个贯斗忠孝门只有他一人，属于一人吃饱，全宗不饿。

贯斗忠孝门，在十多年前，其实已被灭门。当时的贯斗忠孝门的门主，唤作梅见素，将贯斗忠孝门灭门的，却是梅见素的女儿梅雪，以及拜火教前一代的善女神和众多拜火教徒。

贯斗忠孝门满门被灭，唯有梅见素一人，重伤中逃了出去，化名秦抱朴。“秦”字本是他妻子的姓氏，而他的妻子，却被他唯一的女儿亲手所杀。

改称秦抱朴的梅掌门，逃入了秦岭，又收下了五个义子义女，人称“秦川五鬼”。而梅雪，则成为了拜火教的幻月祭司。贯斗忠孝门，则就此消失在江湖中，直到这一两年，有人注意到，跟随在宁盟主身边的小春姑娘，使用的就是贯斗忠孝门的梅氏罡元剑法。

宁江成为东南武林盟主后，派人重新调查贯斗忠孝门灭门一案，发现贯斗忠孝门虽然满门被灭，但梅氏也并未完全灭族。梅氏原本也就是一个大家族，不断的开枝散叶，主家继承着贯斗忠孝的传承，分家则大多都在经商又或务农。

只是贯斗忠孝门被灭，梅氏罡元剑法也断了传承，作为贯斗忠孝门秘宝的“天陨流光”消失不见，分家的人，大多都不会武功，自也无人敢于出头，生怕被灭了主家满门的幕后凶手所杀。

在知道此事后，宁盟主便派人，从梅氏的分家中，挑选出一名颇有天分的孩子，用来继承梅掌门的香火。这孩子被带到了龙虎山，成为了贯斗忠孝门的少门主。曾在越岭逗留一些日子的小春姑娘，将他认作弟弟，教了他原本是梅家家传、却又经过宁江不断改进的梅氏罡元剑法。

这个被挑选出来，继承梅掌门香火以及贯斗忠孝门传承的孩子，就是梅小路。

梅小路自己的亲祖父，论起辈分，乃是已经死去的梅掌门的堂弟，但却是一名不会武功的商人。不过他现在，已经算是梅掌门之孙，他生性好动，虽然开始练习经宁盟主亲自修改的梅氏罡元剑法，对武功却没有太多兴趣，反而是对“化学”极是好奇，整日里在龙虎山周边的据点和实验室里，到处乱跑。

而他的义姐，大多数时候，都跟随着宁盟主不知所踪，自也无人能够管到他来。此外，他又又有几位伯伯叔叔，他们乃是梅掌门化名秦抱朴时所收的义子义女，虽然时不时的，路过此间，会来看他，但也大多都是来去匆匆，而其他人在小春姑娘和秦二侠等人的份上，也不好管他，反而让他变得益发顽皮……

听到入药镜家主崔永坤用义姐来威胁他，梅小路缩了缩脖子，嘻嘻的笑着。对于义姐，初始时，他确实有些怕的，其他人一提到她，他就会老实一些，但是现在，义姐已经在江湖上消失了两三个月，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出现，他也就无所谓了。

正要从崔永坤身边跑过，就在这时，另一边走来一名女子：“崔伯父，宁盟主已经到了……小路，你又到处乱跑？”

这青年女子，却是伍柳仙宗宗中伍重的女儿、如今已经嫁入龙虎山的伍韵梅。梅小路个头太小，又是一身尘土，藏在崔永坤的另一侧，她一时竟然没有注意到他的存在。

梅小路眼睛猛地一亮：“宁盟主来了？宁盟主到这里了？我要去见他，你们带我去见他。”

崔永坤道：“去去，小孩子凑什么热闹。”

梅小路却是缠着他不放，死活要跟他一起去见宁盟主。

如今道门中的孩童，十个有八个，都把宁盟主视作偶像，剩下的两个，还是因为她们是已经开始怀春的大女孩，直接把宁盟主当成梦中情人了。

梅小路对宁盟主，同样也是崇拜到极点的，只不过，虽然他的义姐时常伴在宁盟主身边，有传言说，他们两个“有一腿”，但梅小路却还从未真正见到宁盟主。义姐留在越岭，传授他梅氏罡元剑法的那段时间，是她刚刚从西南七路回来，察割的大军还未南下的那段时期，当时的宁江还在会稽山中。

对于九阴真经，梅小路最感兴趣的就是其中的化学篇，而以九阴真经化学篇为中心，宁盟主也曾出过两本九阴真解，这两本九阴真解，他

都已经读完。

他虽然顽皮，天性聪慧，否则也不会从梅氏的众多分家中脱颖而出，继承主家香火。然而，对那两本九阴真解，他读得越多，对传闻中跟他义姐有一腿的宁盟主就越是崇拜。此刻，陡然间听到宁盟主来到这里的消息，立时激动得，恨不得马上冲去见他。

伍韵梅却是头疼起来，她刚才真是未看到小路，还以为只有崔永坤一人站在这里。无奈之下，她只能求助的看了崔永坤一眼。

崔永坤却是抓着梅小路的衣领：“你就这样子去见宁盟主？看你这一身，都脏成啥样了，宁盟主看到你，不得想，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小乞丐？还有，你义姐也跟宁盟主在一起，看到你这个样子，你就不怕她教训你？快去洗把脸，换身干净衣衫，我们在这等你。”

男孩一想也对，一边往远处跑一边回头：“你们要等我……你们一定要等我……不能骗小孩子，你们一定要等我！”

崔永坤手掌往下弯，手背往他的方向甩了甩：“快去快去。”

男孩赶紧跑去，过了一会儿，脸洗干净、换了新衣服的他跑了回来，站在原地呆了好半晌……你们果然是骗小孩子。

崔永坤与伍韵梅连影子都没了。

气得用脚在地上使劲踩了踩，梅小路心中不甘，于是漫山遍野的跑，想要找到宁盟主。然而跑了大半天，周围的几个重要据点全都跑遍。能够确定的是，道门各宗的主要负责人，都已不见，然而底下人大多都不知道宁盟主已经到来。

看来，宁盟主的来到，仅限于那些高层知晓，男孩本是聪慧之人，自也不会随便去向其他人透露，只是旁敲侧击着龙虎山天师、天师夫人、崔永坤等重要人物的去向。

只是，他虽聪明，却也只能知道一个大致上的方位。

与一向严谨、凡事都井井有条的墨门不同，道门的理念就是“无为”，整个组织松而不散，也没有什么特定的议事地点，往往都是临时决定一个所在，然后派人通知。

也正因此，男孩虽然已经在这里混得极熟，却也无法推敲出宁盟主和正一教天师、各宗主见面的具体地点，只能按着蛛丝马迹得来的线索，往大致的方向找来。而这也让他益发的兴奋，感觉自己已经成了天下第一名捕，马上就要找到案件的真相。

快到傍晚时，他出现在了一处山坡，趴着草地上，手中拿着望远镜，坡下远处看去，只见那一边的林边溪旁，有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与一个女孩待在那儿。

“那个是……小春姐姐？”看到了义姐的男孩，异常的兴奋，因为这意味着自己找对了方向。不过他可不敢就这般冒然上前，被义姐看到他，恐怕直接就把他抓去，看他这段时间练剑的成绩，根本不会让他见到宁盟主。而他这段时间全都研究化学去了，梅氏罡元剑法练得……有点惨。

好在没过多久，显然另有它事的义姐，就匆匆的去了，留下了那个头上扎着两个荷包的女孩。梅小路用望远镜来回的看了一遍，确认周围没有其他入，便蹑手蹑脚的往坡下溜去，跑到溪水边。溪边那坐在石上的、梳荷包的女孩扭头往他看了过来。

“嗨！”男孩向右弯着身子，摆了摆手，“你是……小梦姐的妹妹？”

这个女孩，有着精致的可爱脸蛋，星一般的眼睛，穿着彩色的连衣裙。不管怎么看，她都像是义姐身边那个小梦姐小时候的样子。

不过女孩显然不想跟他说话，看了他一眼，站了起来，面无表情的往林子里走去。男孩追在她的身后：“你为什么不说话？你是小梦姐的妹妹吗？你叫什么名字？你知不知道宁盟主在什么地方？你应该知道宁盟主吧？没有人不知道他，你知不知道正一教的天师在哪里？他们应该是跟宁盟主在一起吧？你知不知道……喂喂，你说话呀？你不会是哑巴吧？”

两个孩子就这般一前一后的走入林中，大概是不高兴自己被人说是哑巴，女孩回过头来，瞪了他一眼。另一边的林外，却在这时响起一个少女的叫唤声：“小刀？小刀你在哪里？”

女孩往林外跑去，彩裙在斑斑点点的阳光下晃动：“喵！”

男孩整个人僵在那里，雷得外焦里嫩……她喵了，她喵了……她真

的“喵”了。

喂喂，你为什么要学猫叫？你以为你是猫吗？难道把你头上的那对荷包解开会露出猫耳朵吗？男孩暗自嘀咕着……当然他并不知道自已找到了真相。

眼看着女孩就这样跑了，梅小路心想，不管怎么样，宁盟主肯定是在这个方向，自己没有找错。哼哼，接下来，就看自己这个天下第一名捕怎么把他的藏身之处找出来……

就在这般想的时候，仿佛有山一般的阴影，从后边往他压来。他猛一扭头，紧接着却是“我的娘啊”一声惊叫，整个人吓得踉跄跌坐在地。

抬起头来，一个高大到不可思议的女人，背着厚重的大刀，居高临下的瞪着他。从来没有看到这般高的女人……连男人也没有，男孩整个人都惊得呆了。如果说刚才那个喵喵叫的女孩，让他怀疑是不是进入了某个梦幻森林，眼前这个大得像小山一样的女人，进一步的让他怀疑自己是不是在做梦。

“阿彩？”有人奔了进来，“你在这里做什么？谁在叫？这个是……小路？”

男孩猛一扭头，看到了抱着一只小黑猫跑过来的少女，赶紧叫道：“小梦姐？”赶紧爬起，手忙脚乱的奔到少女身后：“这个女人……这个女人这么高，莫不是妖怪？小梦姐小心，这个女人肯定是蛮族那一边派来的奸细。还有还有，我刚才看到一个女孩子，她喵喵喵的叫……哎呦！”

少女给了男孩一个栗子：“没礼貌！”

男孩摸着被敲疼的小脑袋，只见小梦姐抱着的小黑猫，正看傻瓜一样的盯着他看，不知道为什么，这只小黑猫的眼睛有点眼熟。

……

山脚下，一个隐蔽的村庄里，宁江正与张韶、伍韵梅、崔永坤等道

门高层，讨论着当前的局势，以及道门今后的发展。

随着九阴真经的出现，道门的影响力，在武林中空前的壮大。然而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八百年独尊儒术所造成的、儒家的影响力，依旧不是随随便便能够抹杀的。而近来，“儒家慈学”这样一个全新的学派，在长河两岸急速的扩展着地盘。

“儒家慈学”的代表，是一个名为慈心斋的组织，这个组织，基本上全是年轻女子，游走于蛮军与南方朝廷的高层，主张以德报怨，化解恩怨，致力于蛮族与华夏两方的和解，深投地方乡绅与恐惧战争的百姓之所好，在朝廷上，也开始具有巨大的影响力。

而道门，原本就不怎么受朝廷待见，如今更是逐渐脱离朝廷控制。虽然事到如今，朝廷也不敢明目张胆的打压道门，尤其是当前统领着岭海水师的，可是龙虎山的执法真人张据池，与伍柳仙宗宗主伍重，长河天险还得靠这支水师来防御。

但是，对于不在自己控制下的势力，任何帝王，怕是都难以安枕。

目前更有消息，当今圣上，不但多次派人册封梅剑先生与鸳鸯蝴蝶派，且已有意将宝桐公主许配给梅剑先生的关门弟子吕松涛。

不管是鸳鸯蝴蝶派再出江湖后的强势，还是儒家全新学派“慈学”的快速扩散，都不利于此刻的道门。藉着朝廷的恩宠，这两方势力竟有互相渗透和联手之势，对此，宁江也只能让道门各宗，暂时保持低调，不与朝廷和鸳鸯蝴蝶派闹僵。

散会之后，张韶等人先后离去，宁江漫步而出，伸伸懒腰。

他这一趟，是直接沿着彭夷山、彭武山靠近岭海的一侧，在南剑宣慰司的接应下来到此间，除了南剑宣慰司和南方道门的高层，并不如何为外界所知。当然，因为他几乎可以说是光明正大的从巴蜀南下，真正的有心人，都已知道，他已回到南方。

“老爷！”秦无颜在一旁，为他递来肉汤。

将手中的折扇交给身边的秦小丫儿，让她先帮自己拿着，接过肉汤喝了几口，外头却传来一个男孩的大叫声：“放开我，放开我。”

宁江与秦无颜、秦小丫儿一同看去，只见阿彩用她的手，像拎小鸡一般，把一个男孩抓了进来，那男孩背部衣服被抓，四肢乱舞。秦无颜笑道：“小路，你怎么跑到这里来？”

秦小丫儿道：“他就是二哥他们找到的那个孩子？”

那孩子大叫：“四姑姑救我！”

秦无颜道：“你怎的到处乱跑？你姐正去找你，你却跑到这个地方来，你让她怎么找？”

秦小丫儿说道：“你就是小路？”

梅小路叫道：“这位姐姐救我……哎呦！”

小丫儿给了他一个栗子：“叫小姑姑！”

阿彩把男孩放了下来，男孩抱着脑袋，哭着脸……头要被敲傻掉了。紧接着却是看着前方慢慢喝汤的青年，眼睛一下子发亮：“宁盟主？你就是宁盟主？”

宁江心想，男孩子实在是蛮让人讨厌的。

对于贯斗忠孝门的重建和秦抱朴秦老香火的继承，身为穿越者的宁江，其实并不是觉得很有必要。像这种子承父、孙承子的门派传承，在他看来，纯属妨碍时代进步的老旧思想。

但是不可否认的是，这个时代的人，的确是非常看重这个。不管是为了给笺丽一个安慰，还是让秦陌等人有一个向他们的义父报恩的机会，这都是必要的事。

招了招手，让男孩过来，先是安慰了几句，又考了一些功课，结果发现，这孩子化学方面的天资倒还真是不错。

当然，这个世界受他的影响新出现的“化学”，虽然借用了另一个世界的理论，但已经开始逐渐的偏离，毕竟这个世界，玄气是真实存在的。而随着化学的逐渐盛行，一种全新的理念也在形成，那就是，如果“神灵”真的存在，那它也必定是用化学能够最终解释的……在某种程度上，这真是他所刻意引导的方向。

当人们开始把神灵作为研究对象的时候，对所谓的“神”，自然也就慢慢失去敬畏心。打倒一切想要压迫在人类头上的牛鬼蛇神，这就是他所要的……

春笺丽回到庄子的时候，天色已晚。

“笺丽！”小梦向她招着手，“怎么这么迟才回来？”

春笺丽哼哼的道：“去找小路，那家伙也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

阿彩从她身后拎出一个男孩：“你要找的是这只吗？”

“小路？你怎么会在这里？”春笺丽叫道。

过了一会儿，大家便看到春笺丽揪着男孩的耳朵，把他拽到另一边去，狠狠教训。

对于春笺丽来说，在知道自己有一个外祖父的时候，外祖父已经去世。她本是极重感情的人，从小练的又是梅家的罡元剑法。虽然也曾考虑过是否改为“梅”姓，但秦小春这个名字，原本就是母亲为她取的，舍不得放弃，而“春笺丽”这个名字，则是她当年作为眉妩台台柱所用的假名，改不改都一样。

小路继承的是她外祖父的香火，是道家贯斗忠孝门的少门主，是梅家未来的希望。

其实贯斗忠孝门灭门都已有二十年左右，只不过因为有宁江的面子，道门各宗才默认贯斗忠孝门的存在。然而如果梅小路自己不争气的話，贯斗忠孝门将来能不能振兴起来，那就是另一回事了。

眼看着春笺丽把男孩抓到另一边去，讲了一番大道理，又逼着男孩练了一路梅氏罡元剑法，见他练得实在不成样子，不由得又是一阵教训。

小梦感叹着：“笺丽好严厉啊！”

秦小丫儿小声的道：“也……也不用这么严吧？”虽然是第一次见面，不过作为男孩名义上的“小姑姑”，她开始替他心疼了。

宁江有种从众人关注的中心被移开，成为边缘人物的感觉……男孩子果然很讨厌。

对于梅小路来说，这一趟最大的收获，就是见到了偶像，同时在化学这一块上，也有着不小的收获。而最糟糕的，就是义姐来考校他的剑法。

被逼着练了一通剑法后，义姐本是要将他留在这里，明天继续练，他一趁其不注意，直接溜出了庄子，就这般跑了。等春笈丽再次出来，见她留在这里练剑的弟弟已经跑没了影，气得跺脚，早知道，应该让小丫儿在这里监督到他来的。

男孩在逐渐变晚的山路间跑着，这一带，他原本就已熟得不能再熟，再加上，虽然罡元剑法练得不怎么样，但好歹也是个练武之人，自也不用担心走夜路的危险。

一个多时辰后，他穿过一片梅林，在他的前方，是一片种着花草的土地，与几间茅屋。皎洁的月色下，茅屋显得颇为孤寂，微弱的灯火，从窗口淡淡的溢出。

“雪姨，我来了！”男孩往茅屋跑去。

门打了开来，一名道姑从屋里走出。这道姑颇为美艳，大约三十多岁，却有着白玉般的肌肤，与饱满而又成熟的胸脯。看到男孩来到这里，她讶异的道：“小路，这么迟了，你怎么还出来。”

梅小路叹气：“姐姐非要逼着我练罡元剑法，我又实在不想练，干脆就跑了出来。”

那美艳道姑讶异的道：“小……你姐姐到了？”紧接着微微一笑：“她让你练剑，也是为了你好，罡元剑法是贯斗忠孝门的招牌，她让你将它练好，也是为了让你将来能够更好的继承门派。”

说话间，让男孩进入屋中，为他倒了一杯亲手压榨的果汁。

男孩嘻嘻的道：“幸好雪姨你还教了我一些，要不然，被她看到我

原本的罡元剑法，怕是更加的生气。其实贯斗忠孝门什么的，姐姐自己继承不就好了吗？她的罡元剑法，比我厉害多了。”

道姑笑道：“贯斗忠孝门是梅家的祖传家业，就算你姐将来为宁盟主生孩子，那也是姓宁，终究不是姓梅。”

男孩端着果汁，感叹着：“姐姐凶成那样……她将来的孩子得有多可怜啊？”

道姑失笑道：“那是因为你听话，你要是听话的话，她又怎么会凶你？”又道：“你姐姐既然来了，宁盟主想必也已经到了吧？”

男孩兴奋地叫道：“嗯嗯，我见到了宁盟主，我真的见到了他。还有还有，有一个高得吓人的女人，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高的人。还有一个女孩子，她喵了，她真的喵了……”他滔滔不绝的说。

这位道姑，唤作梅雪散人，梅小路也不知道她的来历，更不知道她是从什么时候住到这里的。

最初，将他带到这里的，是秦坎秦三叔，秦三叔告诉他，在这里，住着一个女人，如果对梅氏罡元剑法有不懂的地方，可以过来问她，但是这个女人的存在，不能告诉他的姐姐。

男孩不知道秦三叔为什么不让姐姐知道雪姨的存在，是她们两个人有仇？还是姐姐抢了雪姨的男人？但是不管怎样，秦三叔说的话，他也不敢不听，毕竟姐姐虽然凶，但大多数时候根本就不在龙虎山周边，秦三叔可是时不时的会出现。

虽然不知道梅雪散人的真正来历，但她却一直对他很好，在暗中照顾他的生活，指点他罡元剑法。在他看来，雪姨可比他的那个义姐温柔多了。

因为天色已晚，梅雪散人便留下他，让他在旁边的屋子睡去。这对于男孩来说，也是常有的事了。虽然有一个义姐和三个叔伯、两个姑姑，但他们全都事忙，大多数时候，他们都无法陪在他的身边。连这位小丫儿姑姑，他也是第一次遇见，还有一位秦陌秦大伯，听说他一直留在中原，男孩到现在也不曾见过。

反而是对他来说没有什么关系的雪姨，对他来说更为亲切，没事

时，也时常跑到这里来。

男孩在隔壁睡去之后，悔雪散人为他盖好薄被。南方虽然比北方炎热得多，但此刻，也已经慢慢入秋，驱蚊的药香，在屋内萦绕，窗外月色如水，夜里的虫鸣已经不多了，这里又是荒无人烟之处，万籁俱静。

悔雪散人独自一人，立在窗边，看着外头宁静的夜色。月光如同冷霜一般，覆在了草地上，她的目光往远处眺望着，仿佛在沉思着什么，又仿佛在渴望着什么。无声的寂寞，无言的沉默，思绪不断的翻搅着，只觉得过去的每一个记忆，都充满了悔恨。

二十年的光阴，自己到底度过了一个什么样的二十年？这二十年里，又做了多少无法原谅自己的错事？

她就这般沉默了许久，然后轻轻的放下窗帘，隔绝了外头的光明。烛火灭去，躺在竹床上，无言的看着弥漫至每一寸、每一角的黑暗。回忆是一种痛苦，因为它将你的每一件错事，都清清楚楚的展示在你的眼中，而你却永远也无法将它们改变。

不知不觉中，翻了过来，蜷缩着。黑暗疯狂的涌来，想要暂时遗忘的结果，却是一如既往的噩梦，沸腾的水不断的上涨，淹过了她，也淹过了她身边所有的一切。身体处在了欲望的巅峰，心灵却空洞到了极点，后悔，折磨……永远也无法填满的空洞。

猛然睁开眼睛的时候，屋内依旧是漆黑的，窗格的缝隙间，却渗入了一丝光亮，显然外头的天色已经大亮。如同孩子一般，流下了大半夜的泪水，相比起那个曾经被她厌恶和抛弃的孩子，也许自己才是真正的，从来没有长大过？

外头传来小路的吆喝声。她起身，用昨晚隔夜的冷水，勉强洗去脸上的泪痕。推门而出，只见晨曦下，男孩正独自一人，拿着剑，辛苦的练着剑法。

她微微的笑了一笑，道：“你不是不喜欢练剑，昨晚你姐姐逼你练剑，你还偷偷跑了出来么？”

男孩不好意思的挠了挠头：“不喜欢是不喜欢啦，不过不用功的话，姐姐会生气的。”

女人沉默着，或许是想起了，曾经也有一个孩子，为了讨她的喜欢，而做着那孩子自己不喜欢的事情。抬起头来，清晨里的雾气，比昨日又重了一些，看来秋天真的是来了。

男孩在晨曦下、雾气间挥洒着汗水，原本就有着不错的天赋，只不过兴趣真的不在这一方面。虽然是被逼的，却也开始慢慢的吸收了梅氏罡元剑法的精髓。

悔雪散人煮了早饭，男孩吃过之后，向她告辞。悔雪散人忽道：“小路，你的那支望远筒，能不能先借我用一天？”

男孩嘻嘻的道：“就送给雪姨吧，反正我那边还有，就算没有，找龙虎山的人要就是，他们那儿多着呢。”说完后，就将自己的望远筒取出来，交给女人，然后往林外奔去了。

女人拿着望远筒，沉默了一阵，想着，虽然没有脸再见到她，但或许.....远远的看一看也是好的。

于是便往林外掠去，方自出了林子，眼角一扫，猛地蹙了蹙眉。脚下往草地一踩，隐隐有火光一闪，人往坡上掠去，草地上多了一个浅浅的足印。

在山坡上，拿起手中的望远筒，往远处眺望，紧接着心中一惊.....小路？

此刻也来不及去想太多，火光再闪，就纵了下去。途中，一处所在，地面颇为杂乱，还掉落着一柄宝剑，正是男孩清晨练剑时所用。

在她的前方几里之外，四名黑衣蒙面人正往山外飞奔，其中一名黑衣蒙面人，背着已经被打晕的男孩。他们在山林中隐蔽着，赶了十几里路，只见另有一人从暗处转出，低声道：“这就是你们说的孩子？”

其中一名黑衣人低声道：“没错，就是他。龙虎山周边，那些道士防备森严，我们的人没有办法靠近，也不敢随便动手。不过这孩子，却可以随便进入那种外人根本进不了的场所。他肯定知道龙虎山暗处在研究的那些东西，而且这孩子整天到处乱跑，消失个一两天，别人一下子也不会想到他是被掳走，只会以为他自己跑哪去了。”

另一名黑衣人道：“其实昨晚就缀上了他，本来想动手，没想到山

上竟然有住人。是一个道姑，也不知道是什么来历，我们怕打草惊蛇，没直接动手，等他早上离开后方才出手。”

从暗处转出之人，同样蒙着脸，身上穿的却是灰色的衣袍。他道：“你们可曾听说，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已经到了越岭？”

那四人对望一眼，一同摇头。一人道：“虽然没有听到风声，不过这孩子昨日去了一处庄子，我们也不敢靠得太近，不知道那庄子里有谁。”

灰衣人淡淡的道：“那庄子在哪个方向？你们先把这孩子带走，我去看看。”

那四人将位置说出，灰衣人点了点头，飘然而去。

灰衣人走后，四人继续带着孩子，往北方奔去。方自赶了数里路，杀气突然间涌了过来。一道剑光破开虚空，以极快的速度轰来。

其实四人一路上已经颇为小心，只是赶了这么久的路，都没有出现状况。这里虽然离龙虎山颇近，但是越岭原本就到处都是崇山峻岭，利于潜藏，他们多少松懈了些。

而这一剑，不但来得突然，且既快且疾。背着男孩的黑衣人率先中剑，身子一摇，背上的男孩已被抢过。旁边三人意识到有敌人来袭，快速出手，火光一闪，嘭的一声。

他们虽然击退了袭来的玄火，但来人已经背着男孩往另一边飞掠。三人心知不妙，赶紧追去，想要将那救完人即走的道姑留住。

悔雪散人背着梅小路，方要设法摆脱追踪的三人，前方忽有人影，从树后冷冷走出。她猛地顿住，脸色微变：“你没有离开？”

截住她的，正是那蒙着脸的灰衣人。灰衣人冷笑道：“我只是觉察到，暗处似乎有人潜藏，故意说要离去，不过是诱你出手现形罢了。”

悔雪散人脸色再变。以她的本事，这般小心翼翼，竟还是被这人觉察到她的存在，而她却根本没有发现他去而复返，这人的本事，显然是在她之上。她淡淡的道：“以阁下的本事，在江湖上绝非无名之辈，何必这般藏头露尾？”

灰衣人手掌一翻，劲气凝于手掌，杀气腾腾：“我的名字，没有必要告诉一个将死之人。”

眼看着，后方三人也已经追来，没有时间多想。悔雪散人宝剑一闪，剑锋挟带着罡气，朝灰衣人疾刺而去。

她自己并没有随身带剑，这支剑原本是梅小路所用，剑身偏小，而且主要目的，是为了给孩子用来练剑，剑锋实际上也未开刃。

虽然如此，它所用的材质却是极好，又使用了一点天陨流光，在她罡气的带动下，于途中发出呼啸的颤音，虚空犹如被分裂开来。

灰衣人冷笑道：“看来你在江湖上，也绝不是普通人。”手掌一翻，嘭的一声，气劲与剑罡相撞。

犹如撞上了金革，宝剑瞬间弯成了一个半圆。踏踏踏，悔雪散人随之被震退三步。后方三人也已追到，悔雪散人心知，这三人哪怕都比她弱上一些，三人联手，也已经不好对付。

更何况这灰衣人的实力，明显要比她强。是以三步一退，扭身便走。灰衣人冷笑道：“走得了么？”猛地一掌拍出，掌劲化无形为有形，隔空击出，途中不断幻大。

嘭的一声，这一掌竟是击实，悔雪散人喷出鲜血，借力飞退。

灰衣人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这道姑竟然敢硬生生承受下自己如此霸道的一击，反而藉着这一掌加快速度。要知道，在江湖上，敢于不用兵器的，其内劲必定雄厚异常，硬挨无异于找死。

另一边，一名黑衣蒙面人一剑刺向悔雪散人，终究还是慢了一步，只割下了一片衣袖。但他知道，这女人迫于无奈之下，硬是承受了灰衣人如此强劲的一掌，体内怕是已经重创，一剑虽然失手，却是再追。

悔雪散人背着男孩，右腰中掌，却不敢停。掌劲在肺腑间不断爆

裂，每一步都加重着她的伤势。然而自己纵然是死，也不能让小路死在这里，竟是不顾一切的强提内力。好在她从小练的，亦是道门的罡元之气，内力虽不如那灰衣人强悍，但是绵长，竟始终保持着，不让自己被他们追上。

灰衣人却是不急，以这女人此刻的伤势，越是动用内力，死得便是越快。而这荒山野岭之间，恐怕也没有谁，会出现在这里，前来救他们。

悔雪散人同样知道，这里很难遇到援手，而自己也已坚持不了太久。她只是不断飞纵，不知不觉间，竟至一处山崖。

这女人要做什么？灰衣人与三名蒙面黑衣人同时皱起眉头，在他们眼中，这道姑竟然背着男孩，飞出了山崖，道袍在空中呼呼勾勒，那成熟而又诱人的躯体，在阳光下异常的美妙，却又像是划开夜空的流星，只留下最后的生命。

四人同时止步在悬崖边，就这般看着道姑与男孩往下落去。灰衣人皱了皱眉：“以她的伤势，这般跳下去，绝没有不死的可能，追。”

他们自然不敢就这般往下跳，于是绕着山路，赶到崖下，谁知崖下却是空空旷旷，什么人也没有。灰衣人抬起头来，看着空旷的山崖，紧紧的皱了皱眉，以他之能，竟也无法看出那女人是怎么逃的。

那三名黑衣人全都看着他来。他低声道：“不用管她了，先离开这里，免得被道门的人找上。”

这里终究不是他们的地盘，他们不敢多呆，于是赶去，将那名被女人杀害的同伴尸体带着，慌忙遁走……

迷迷糊糊中，脸上却是一阵清凉。梅小路猛然惊醒，方一坐起，就要去抓身边的宝剑，紧接着，却是惊道：“雪姨？雪姨你怎么了？”

此刻，他们藏身在一片树叶繁密的林子里，阳光已被完全的遮蔽，连光线都难以透下。在他面前，身穿道袍的女人，一身是血，脸色金白，已是奄奄一息。

“雪姨，你受伤了？”男孩一阵心慌。

“小路，你听我说。”女人低声说道，“赶紧回到宁盟主和你姐姐他们那儿，不要再到处乱跑，也不要告诉你姐姐我的事……”

“雪姨，你等我，我去找人来救你。”男孩起身要跑。

女人却是紧紧抓住他的手臂：“小路，雪、雪姨不行了，你、你听我说……”

“雪姨……雪姨！”男孩流出泪来。

女人道：“不要……不要告诉别人我的事……不要……告诉你姐姐……”

男孩却是哪里有心听她说完？原本就是一个聪慧的孩子，如何不知道，雪姨是为了救他才伤成这个样子？眼看着她浑身浴血的样子，分明是已经活不了多久，手臂一甩，拔腿就跑：“雪姨你撑住，我会让人来救你，我很快就带人来救你。”

“小路！”悔雪散人一急，又是一口鲜血喷出。她心知，此刻的自己，五内俱创，哪怕男孩找了人来，也无法将她救回。她不想让小春……让那个孩子看到自己死在她的面前，这些年，自己从来没有尽到一个母亲的责任，她不想在这个时候，还让她伤心。

想要拉住男孩，告诉他，不要让任何人知道她的死，男孩却已经在焦急中跑没了影。

男孩不断的飞奔着，刚刚从晕眩中醒来，脚下亦是深一步浅一步，犹如踩在棉花糖上一样。心脏不断的跳动，犹如被什么东西，不停地撞击着。跑出遮蔽天空的阴影，斑驳的阳光在他的前方明灭不定地交错。

他就这般，一路跑向那个庄子，在他的前方，有四人往他这个方向走来。其中一个穿着红色衣裳的少女看到了他，气道：“小路，你昨晚跑到哪里去了？小路？小路你怎么了？你身上哪来的血？你受伤了？”

男孩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姐姐，你快去救雪姨，雪姨马上就要死了，她为了救我，马上就要死了。”

这四人，正是春笺丽、宁小梦、阿彩和“紫罗刀”孙紫萝。眼看着义弟身上沾着血迹往这边奔来，春笺丽先是吓了一跳，紧接着发现这些都

不是他自己的血，又看他哭得焦急，赶紧问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男孩赶紧将早上有人抓他，雪姨将他救出，性命垂危的事说出。春笺丽也不知那“雪姨”到底是谁，不过听起来，像是住在附近的道门中人，于是，赶紧让孙紫萝回庄中通知宁江和其他人，自己与宁小梦、阿彩随着男孩，往他来的方向赶去。

她们一路跟着男孩，赶到了密林之中，却见这里留有一摊血迹，却已是空无一人。

“雪姨，雪姨……”

男孩大声叫唤着，春笺丽、宁小梦、阿彩也散开来，寻找着男孩所说的“雪姨”，却是一点踪迹也无。在她们后方，孙紫萝带了一批人来，与她们一同寻找，最终还是一无所获。

其后，道门的人也被惊动，张韶、崔永坤等尽皆派出人手。他们多半亦不知道，梅小路所说的那位“梅雪散人”到底是什么来历，然而，梅小路原本就只是一个孩子，竟然会在龙虎山周边，被来历不明的蒙面人所擒，唯一的可能，就是冲着道门来的。

一时间，龙虎山周边的道门各宗，进一步加强戒备，并四处寻找那位救下小路的道姑，以及搜捕周边的嫌疑人。然而，那几名差点绑走梅小路的蒙面人，显然早已逃走，而那名梅雪散人，也就此失了踪影。

第二日一早，东南武林盟主宁江却召集道门众人，让他们注意一下，这些日子里，是否有长河武林盟中霹雳门的高手，在越岭周边一带出现过。霹雳门，在信州一带亦是一个大门派，乃是长河武林盟的主力之一，以强劲的内力和化虚为实的霹雳掌法闻名江湖。

众人心知，宁盟主突然提起霹雳门，必有缘故，立时加派人手，沿着这一条线开始调查。

而这个时候，北方的昊京，也传来了虽然早在众人意料之中，却也让整个局势变得更加激荡的大事件……

原本乃是华夏最繁华之都城的吴京，此刻的人口，甚至不及原来的十分之一。

吴京第一次被李胡攻破时，虽然仅仅只是屠城一日，李胡就已急忙忙的撤去，但那一日之间，京城里的水流就已经被染成了红色。

后来蛮军大规模南下，城中百姓纷纷南逃，及至蛮军再一次的攻打吴京，吴京的保卫战，并没有持续多久，城中军民遭遇的几乎是单方面的屠杀。及至后来，蛮军各部的各种烧杀抢掠，就不曾断过，直至这段时间，北方占领的大量地盘始终没能安定下来，考虑着将来的长治久安，在鹆后和神册宗倍的强压下，才稍微收敛了些。

而所谓的收敛，也不过就是将不需要任何理由的屠杀与掠夺，改成了高高在上的驱使和压迫，逼迫已经被抢夺一空的华夏人，成为蛮族高层的奴隶，大规模的役使百姓，不知多少人，倒在了被驱使的路上，然后拖去随便找个所在，就地掩埋。

后方的不稳，让蛮军不再胡乱杀人的同时，却以更加严酷的手段，压迫着那些无助的百姓。所有的铁器都被收缴，各家共用一把菜刀。此外，蛮军高层发现，保甲法只要稍微改一改，也是一个好东西，于是，十家为一户，一家犯罪，全户下狱问罪，哪怕是路上的交头接耳，都有可能引来蛮军和天孝军，紧接着就是大量的人被关入狱中，其中，有机会活着出来的，百里无一。

整个吴京噤若寒蝉，而相比起周边的几个郡城，某种程度上，他们已经是幸运的。

另一方面，却又有不少华夏人，在快速的积累着财富。

大量的地方乡绅，在鹆后以恐怖手段反复的血洗之后，剩下的，成为蛮军高层最忠实的鹰犬，同时也是天孝军的主力。此刻，这些人意气风发，为了证明自己的忠诚和能力，他们以更加残忍和毫不容情的手段，压迫着底层的百姓，更有不少江湖败类，组成了完全依附于蛮军的江湖组织，为蛮军收集情报，抓捕墨者，渗入南方。

这一天里，在不知牺牲了多少被役使的百姓之后，已是焕然一新的皇城，旌旗招展，红色的锦缎铺满了城墙。皇城之外，内城的主干道的两侧，无数百姓匍匐于地，一眼看去，犹如人海，但却到处都是一片死寂。

先是有天孝军组成的仪仗队，整齐划一的，持着各色的旗帜，在他们的中央走过，在他们的后方，蛮族各部的头领带领着他们各自的亲兵，反而没有那般齐整了。

皇城的北面，天坛之上，衍圣公手持着向上天祷告的祝文，大声朗诵着什么，坛下，一群身穿华美锦袍的文官，战战兢兢，有的沉默，有的茫然。其中一人满脸憋红，手指颤动，忽的一声大喊，想要说着什么，紧接着就被旁边的蛮军拖了下去，五马分尸，没过多久，内城的一户人家，有蛮兵闯入，哭嚎声中，男人被屠杀，女人被奸淫，刺在枪头的婴儿，以及压在女孩身上的大笑的鞭挞。

其后，趾高气扬的蛮兵们呼啸着离去，赶来收尾的天孝军裹走了尸体，洗去了血迹。其中一名稍有些姿色的华夏少女犹还未死，奄奄一息的，在地上颤动着，只是蛮兵的离开并没有让她的噩梦就此结束，很快的，就有其他人扑上去了。

通往皇城的大道上，紧随在仪仗军后方的龙辇上，“虎尊”猛查刺身穿黑袍，闭目养神般的安坐着。

黑袍上绣着的，是背生双翼的猛虎。弥漫着整个京城的、恐惧的气息，犹如助他扶摇直上的飓风，让他有一种俯瞰天下般的享受。

原本就已经是蛮族的第一高手，统领着整个蛮军的蛮王，如今，几可称得上是天下无敌。此刻的猛查刺，享受的并不是所谓高手般的寂寞，而是理所当然的满足。这些活在他的恐怖之下的华夏人，他们看到了他的横空出世，却从来不知道他这几十年里，在暗中所付出的代价。

以前的华夏，实在是太过强大，不过是一群羸弱的书生，却靠着名为文气的东西，占据着天下最好最肥沃的大片土地。他们理所当然的享受着，凭他们的实力根本不应该得到的荣华与地位。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那犹如搭建在沙堆之上的虚幻国度，却是如此的不可一世和目中无人。

而现在，他终于明白了，为什么那些华夏的帝王，能够沉浸于如此的高贵与自满中，不可自拔。

龙辇停住，面对着无数人的跪拜与战栗，他缓缓站起，张开了他的手臂，犹如拥抱着朝阳，拥抱着天下。无形的恶气扩散开来，搅动着风云。黑袍猎猎，猛虎飞天。

“万岁、万岁、万万岁……万岁、万岁、万万岁……”军民齐呼，气浪冲腾。

在那一个，寒冰即将席卷而来的秋天里……猛查刺称帝！

女人醒过来的那一瞬间，心中陡然一惊，想要动弹，然而首先体会到的，却是全身的酥软无力。

此刻的她，浑身上下，一丝不挂，斜斜的躺在一个木板上，身躯与地面，形成了一个并不算太大的角度。在她的上方，悬挂着一颗夜明珠，夜明珠发出的柔和光线，散在她成熟而又丰韵的躯体上。

颈部虽然能够转动，然而胸脯以下，却仿佛都已不是自己的。如果不是枕着竹枕，在这样的角度下，能够看到自己的身体，她甚至怀疑自己已经失去了下半身。只是，这般不着寸缕的、呈现在夜明珠的光芒下，带给她的是一种难以言喻的羞涩，她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现在越来越在意这样的事情。

在那些，将自己奉献给神明的日子里，她仿佛不需要一切，也从来不在意其它的一切，但是现在，一切都变得不同。

紧接着，她便发现，自己是在一个山洞里，山洞的洞口，一个青年伫立在那，外头的阳光，在他的身周透入，勾勒着他的身影。

她想要挣扎，那青年却已淡淡地说道：“你最好不要动，你中的是兴州霹雳门的霹雳混黄掌，这种掌法，有一些独到之处，聚气成形，劲气的内部却是扭曲的。它侵入你的肺腑之间，扭曲了你的经脉，重创了你的五内。我已经用药物和针灸，麻痹了你身体的大部分知觉，否则，你只要稍微痛得抽搐，我对你的治疗就全都白费。”

“是……是你……”

女人低声道。

看到这个青年，既让她安心，又让她难为情到极点。他明明是她女儿的情人，却曾看到她最不堪的一面，而现在，她又一次的，在他的面

前景露着身体，这让她下意识的回想起自己从那个恶毒的男孩.....给她带来了莫大的屈辱，却又让她明白什么是身体的欲望的男孩手中逃出来后，遇到他的情形。

那时候的她，信念已经崩溃，沉迷于无法自拔的欲望之中，然后遇到了这个人，不管是心灵还是身体，都因此而逐渐得到了拯救。那是她一生的噩梦，却也让她意识到了，什么才是真正的光明。从对神灵的恐惧和害怕解脱出来，才能够.....或者说才有勇气回头审视自己不堪的人生。

以至于，她甚至因此而感激那个恶毒的、犹如邪魔一般的男孩，那个以折磨和虐玩取乐的男孩。

“为、为什么我还活着.....我.....”

“嗯，你能够活下来，是一件幸运的事，而你之所以幸运，是因为有我在附近，”青年淡淡的道，“以你当时的状况，除了我，这世间，恐怕也不可能有其他人能够将你救回来。不过你也不需要感激，因为这对你来说，未必是一件好事。只因为，纵然我能够救会你的性命，恐怕也很难保证你完好无损，我治好了你的五内，但是扭曲和断裂的经筋，恐怕无法痊愈，在可以想见的下半生，你将只能在轮椅上度日，而且再也无法使用武功。”

继续道：“如果你的体内，还有圣凰血，圣凰血有神奇的自愈能力，你或许还能恢复健康。但是现在，你体内的圣凰血已经被我驱除干净，你可后悔？”

“半身不遂，再也没有办法使用武功吗？”女人轻轻的叹息着，“我只后悔，后悔自己没有早点落到这样的下场。如果我早个二十年变成这样.....早个二十年.....”

不由得落下泪来。

青年道：“种圣血成功后，魂魄会被带到圣凰面前，感受到圣凰的强大，和最深沉的恐惧。那些拜火教弟子的虔诚，是因为，这种恐惧已经深深的植入她们的内心深处。善公主之所以无事，是因为她自身天人体质的影响，再加上被我发现得早。笈丽能够成功脱出拜火教的控制，没有受到圣凰血的影响，是因为，她并没有真正的见到圣凰，她体内的圣凰血，只是你转给她的。但是其他人，一旦种圣血成功，几乎不可能

脱出拜火教的控制。二十年的时间，的确很漫长，但至少你还有补救的时间……或许吧。”

又问：“笺丽一直都很想你，她现在还不知道你在这里，你可要我将她唤来？”

“不用了！”女人低声说道，“不要告诉她我在这里，永远不要告诉她，现在的我，除了拖累她，还能够为她做些什么？”

“亲人之间，有的时候，什么也不用做，对她来说，只要知道你还活着，知道你平安无事，就已经是莫大的幸福吧？”青年的嘴角溢着一丝笑容，似是想起了什么。过了一会，又道：“罢了，我也不强迫你。你的伤并未完全治好，晚上我会再来一趟，为你针灸治疗，你继续休息吧。外头的女子叫作秦无颜，她暂时会留在这里照顾你，有什么需要的，你可以告诉她，她会尽力帮你。”

负手转身，走出山洞。

洞外，秦无颜道：“老爷？”

青年道：“你先留在这里吧，这里的事，暂时不要告诉其他人。”就这般踏步离去。

回到山庄，见到了笺丽和小梦、阿彩等人。她们陪着梅小路，继续搜索那个唤作“悔雪散人”的道姑，自然是全无线索。

快到傍晚时，秦川五义中的老三秦坎，来到了庄中，将他在暗处调查出来的情报告知青年：“公子，目前已经查出，霹雳门的高手詹旭弘，曾经在越岭附近，此人乃是霹雳门门主詹旭斌的弟弟，绰号‘劈钟无迹’，传闻，曾有人将一座神像置于大钟之内，詹旭弘一掌劈出，大钟的表面完全无事，连掌印都没有，内中的神像却已扭曲。他们兄弟两人，都是长河武林盟的有名人物，以前是谭如海的左膀右臂，如今则跟鸳鸯蝴蝶派混在了一起。”

青年呵呵的道：“长河武林盟啊……”

“这一次，原本是有机会弄清龙虎山那些人在暗地里搞的名堂，可惜，突然冒出来一个女人，让我们功亏一篑。”远方的某处，一名身穿灰衣的男子缓缓的道，“那个女人中了我的霹雳混黄掌，应该是活不成了，只可惜当时被她逃了，没能将她毁尸灭迹。有消息说，那姓宁的已经回到了南方，很可能已到了越岭，以他的本事，有极大的可能，从那女人的尸体上，发现是我们霹雳门的掌法，从而追查到长河武林盟来。”

“那又怎么样？”在他面前，另有一人，冷笑道，“今时不同往日，我们给他面子，他才有面子，我们不给他面子，他又算得了什么？你只管放心，不过就是杀了一个女人，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且不说他们没有直接的证据，证明是你下的手，就算有证据，他们又能怎样？”

说话的，乃是栖梧岛鸳鸯蝴蝶派的尚尉宇，此人与冯尉源，乃是梅剑先生的两个师弟。梅剑先生闭关期间，栖梧岛上的事务，基本上都是交由他们二人主持。

如今，冯尉源依旧留在栖梧岛，看顾家园，尚尉宇则随着大师兄，一同踏足江湖。冯尉源为人，相对厚道稳重，他却要狠辣得多。

随着潭如海的死，长河武林盟群龙无首，长河武林盟内部，本是希望梅剑先生能够接替潭如海，成为长河武林盟主。结果，梅剑先生不置可否，却是尚尉宇站了出来。于是众人心知肚明，对于梅剑先生来说，所谓的长河武林盟主的头衔，实在是不值一提。

于是，众人共拥冯尉源为长河武林盟主。此刻，这一决定虽然还未正式向外公布，尚尉宇却已开始执掌长河武林，而这也意味着，鸳鸯蝴蝶派正式加入长河武林盟，梅剑先生虽未担任盟主，却无疑是整个长河武林盟的靠山。

向尚尉宇尚盟主汇报情况的，正是霹雳门“劈钟无痕”詹旭弘。

“出了这件事，我们的人恐怕更无法接近龙虎山，龙虎山那一边所用的火药的威力，经过多次试验，我们的人也已能够做到。就是它们提炼硝石的办法，如果不能探得，新配方的火药就没有办法大规模制造。这一点不只是我们，蛮军那一边恐怕也是一样。有确切的消息，为了能够弄到龙虎山的练硝之法，神册宗倍也派出了一些江湖败类南下。”

“那姓宁的和东南武林的那些人，野心勃勃，他们将练硝之法秘而

不泄，岂止是生怕被蛮军知晓那么简单？”尚尉宇鄙夷的道，“只看他们，在岭海大量造船时，连朝廷都不知晓，就可以知道他们的野心勃勃。公布九阴真经，不过是那姓宁在为他自己造势罢了。虽不知他是从哪里得来的九阴真经，但反正是慷他人之慨，如果不是靠着那本原本就不属于他的九阴真经，他怎么可能做到号令群雄，怎么可能，在武林中有这么大的名声？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罢了。”

他踱了两步，紧接着便阴然的冷笑着：“这姓宁的，善于借势，看他灭豹王的手段，自己什么也不用做，就是靠着一步一步的借势，硬是把豹王察割逼到了绝路。再看他这一次，在北方把蛮军后方弄得焦头烂额，但是说到底，他自己做了什么？打生打死的，牺牲的全都是其他人，徒然给他增了名气。呵呵，既然此人沽名钓誉，那我就以彼之道，还施彼身，迫使他一步步交出那些他不配拥有的……呵，想跟我斗？”

.....

那天夜里，山洞中，身无寸缕的女人，给纵横交错的绳索绑着，悬挂在空中，一根根银针刺入了她的体内，为她治疗着体内的重伤。

虽然受到重创的肺腑，已经因为青年的治疗，开始有了好转的迹象，但是筋与脉依旧处于断裂之中。而这一点，对于已经失去圣凰血，靠的本是自幼修炼的道家罡元之气的女人来说，基本上就等于武功全废。

不但不同于那些横练高手，也不同于绝大部分、以气血运行为主的内家武学。道家的修炼方式，原本就比较依赖于丹田和奇经八脉，奇经八脉出现问题，丹田中的内力就无法运行。

为女人治疗完毕后，青年留下秦无颜在这里照顾她，自己回到了庄子。进入屋中，只见自己的床上，已经躺着一个娇媚的少女。床头的凳子上，叠着红衣。

少女搓了搓惺忪的眼睛，从薄毯中伸出玉藕般的手臂，撒娇般的抱怨着：“你跑到哪里去了？”

“到外头散了散步，走了走！”青年笑了笑，上床将她睡了。

接下来的几天里，上半夜治母亲，下半夜睡女儿，几乎就是这般过去的。

但是很快，另一个消息，从山外传了进来。然后，龙虎山天师就找上了宁江。

“盟主，鸳鸯蝴蝶派这一次踏足江湖，恐怕真的是野心不小。”张韶说道，“那些人，以再选长河武林盟主为名，发下英雄帖，但是现在，英雄大会还没有到，他们就已经共同推选尚尉宇为长河武林盟主。长河武林盟主既然已经出现，英雄大会却没有取消，他们这是志在整个武林了。”

“猛查刺称帝，蛮军势大，为了共抗蛮军，在整个大局之下，我们必定会对他们百般忍让。”宁江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不过这也是很正常的事，我要是他们，我也会这么想、这么做。呵呵，顾全大局……他们以为我是一个顾全大局的人啊。”

“朝廷那一边，已经正式册封梅剑先生为太保，位列三公，又对尚尉宇颁下了铁券丹书，令其执掌长河武林。武林盟主推选出来后，由朝廷来正式册封，也是前所未有的事。现在，尚尉宇这个长河武林盟主，既有朝廷背书，又由宗圣做后台，其志不小。盟主，我们应该怎么做？”

宁江淡淡的道：“哪有这么简单？这只是他们的第一步罢了。”抬头看了看天色：“差不多应该到了。”

张韶问：“谁要到了？”

宁江道：“皇甫将军，差不多应该要来了。”

说话之间，只见孙紫萝入内禀道：“公子，南剑宣慰司皇甫将军到了，似乎有急事求见公子。”

宁江缓缓起身，道：“果然是开始对南剑宣慰司下手了。”

第二十一章 步步杀机：四面楚歌！

南剑宣慰司宣慰使皇甫霖，匆匆的走入大厅，首先看到的，便是站起的宁江，与在他身边的龙虎山正一教天师张韶。

没有时间与他们打招呼，皇甫霖张开口，便要说话，宁江却已直截了当的道：“说吧，朝廷是用什么名义调你和六公主去临安？”

皇甫霖怔了一怔，紧接着苦笑道：“果然你早已猜到，朝廷的命令突然传来时，我一团乱麻，福军师却说不用紧张，这事必定在你的预料之中，直接让我来找你商量便可。”

顿了一顿，他道：“圣上突然传来旨意，要将鹭儿赐婚给右仆射吕豫浩的儿子吕郃，让我与六公主即刻起程，一同入京商议此事。”

皇甫霖的妻子，乃是先帝神宗的妹妹，亦即鸾梅的六姐。两人所生之女鹭小姐儿，在南侵的蛮军覆灭之后，因“皇后喜爱”，收为女儿，册封为公主，与宝桐、红蝶一同带入了临安。

鹭小姐儿的母亲虽是公主，但她自己并不姓宋，虽然幼时也是常住宫中，陪伴先帝的母亲老太后，但原本终究是没有资格升格为公主的，今上与皇后的突然册封，其实明眼人都知道是怎么回事。

而现在，鹭小姐儿年龄虽小，却也勉强到了可以谈婚论嫁的时候，今上既已将她收为义女，为她赐婚，理论上，皇甫霖夫妇也无法拒绝。

宁江道：“吕豫浩的儿子？我对这吕豫浩了解不多，只知道他如今在朝廷上，权势越来越重。不知他这个儿子怎么样？”

皇甫霖低声道：“吕豫浩此人，我以前也是有些熟识的，他跟我一样，也是进士出身，为人好于空谈，不务正事……这也是大家的通病了。中原沦陷后，他曾被蛮军抓获，后来不知怎的，就逃回了南方，据他自己所说，他是杀了看守他的蛮兵后，成功脱出，途中又有侠义之士

解救。初始时，圣上并没有重用于他，只是这次，圣上重回临安后，不知怎的，吕豫浩一下子就接连获得提拔，反而是原本全力支持今上收复中原的那些大臣尽皆被贬。如今，吕豫浩在临安权柄越来越重，却全力主张，与蛮军议和，划江分治……”

宁江冷笑道：“蛮军水师全灭，后方不稳，原本就已经无力南下，接下来就算要打，也是平定后方后，先灭巴蜀，让南方的长河天险如同虚设。和议只会让蛮军不再受到华夏一方反攻的威胁，全力平定治下的反蛮义军。而没有华夏一方，为苗军分担蛮军兵力，苗军很难守住巴蜀，等巴蜀再入蛮军手中……呵呵，和议？一张废纸罢了。”

皇甫霖无奈的道：“我也不知道圣上在想什么，此外，吕豫浩大力提倡儒家慈学，慈心斋突然之间的坐大，以及慈学一夜之间遍布江南，背后也有他的推动。至于他的那个儿子，根本就是一个吃喝嫖赌、五毒俱全的货色，就算用人渣两个字来形容也不为过。”

苦笑摇了摇头：“我是无论如何也不愿让鹭儿嫁给那种货色的。”

宁江负手跼了几步，紧接着道：“不管怎样，你都不能去临安。你与公主不去临安，小姐儿虽然会被今上强行赐婚，嫁给吕豫浩的儿子，但毕竟还能活命。你们夫妇要是入了临安城，不客气的说……你们一家三人，基本上不用再想着回到剑州了。”

皇甫霖呆了一呆，张口欲言，终究只能长叹一声。他低声道：“福员外福军师也是这般对我说的。但是，圣上旨意已达，我要是不去临安，不但置鹭儿的终身于不顾，更是公然抗旨……”

“抗旨倒也罢了，剑州天高皇帝远，将你任命为南剑宣慰使的，本来就是先帝神宗，你手中兵将，也都是你自己的人，你只要一直拖着，朝廷也拿你没什么办法。”宁江道，“倒是鹭小姐儿……”

定住转身：“我虽猜朝廷必定会调你回临安，倒也没有想到，他们竟然是从你女儿这一方面做文章。你只管放心，我自不会放着她不管。目前这种情况，我已是无论如何都得去临安一趟。届时，我必会让她平安的离开临安，回到你们夫妇身边。”

想了想，又道：“不过，既然今上以你女儿的婚事做文章，那我们也同样从这方面着手，帮她推脱今上的赐婚便是。反正你女儿年纪也不小了，她可有什么自己喜欢的男子，又或贤伉俪中意的人？”

皇甫霖想了想，然后就盯着他看。

宁江干咳了一下，摸了摸鼻子……为什么这样子看着我？

皇甫霖道：“盟主，我这女儿，虽然性子胆怯柔弱了一些，却也算是知书达理，模样长得像她母亲，与她小姨鸾梅长公主自然也有几分相似之处……”

宁江赶紧道：“停、停……你跟我说这些做什么？”

张韶在一旁打趣的道：“皇甫将军，想要把女儿嫁给盟主的人实在太多，您得先在后头排队。”

宁江赶紧转移话题：“说正事，说正事。”

负手来到窗前，看向窗外，想了想，道：“总之，皇甫将军，你便留在剑州，朝廷的旨意，只管拖着就是，有什么事情，与福员外多作商议，不可冒然离开军中，暂时也不要有其他动作。身边多安排一些高手保护，只要你与公主两人无事，你们的女儿在临安也必然无事，而我自会设法，将她带离临安。”

又转看向张韶：“长河武林盟那一边，必然会有更多的动静，暂先加强防护，提炼硝石的所在，以及那些实验室，要尤其防止外人的渗透。南剑军能够为你们挡住外人，但是挡不住江湖上的高手。至于鸳鸯蝴蝶派和长河武林盟那一边发来的英雄帖……呵呵，你们也不用去管它了。”

张韶道：“不用管它？”

啪的一声，青年打开折扇，淡淡的道：“总之，你们先做好自己的事情，然后等我下一步的安排便是。”

……

那天晚上，宁江躺在竹制的摇椅上，怀中抱着娇媚的少女，竹椅摇动，他在那看着天上的繁星。

虽然已经开始入秋，但是南方依旧还没有多少凉意，最后一股暖流漫过，让这几天里，反而更加的闷热。

“为什么不带我们去？”月光下，娇媚少女略略的抬起头来，桃腮杏脸，鼻腻鹅脂，娇嫩的嘴儿因为不满，微微的抿了抿，反更显得娇艳动人，美不胜收。

宁江笑道：“你和小梦这些日子东奔西走，西南七路、岭海、北方、巴蜀等，转了一大圈，面对过不少敌人，也见识了许多世面，现在也差不多该好好的静下心来，闭关修炼了。唔，你师父传给你的三招玄天离火剑法，我本以为，其中的第二招，你是不可能这么快练成的，呵呵，笺丽，你让我看走了眼啊。”

少女在他怀中道：“说起来，也好久没有看到师父了，不知他现在在哪里？”

宁江想了想，笑道：“笺丽，事到如今，我也不应该瞒着你了，其实我就是……”

“啊！”少女坐在他的大腿上，侧身搂着他的脖子，道：“你先听我说，师父恐怕真不是什么好东西，那一次，在司壁洞的时候，我曾听到他追着一个女人跑，还说那女人的女儿骚，她更骚……你说师父怎么是这种人？”

搂着她的青年僵了一僵。

“虽然是我和小梦的师父，但我觉得，我们还是离他远一点更好……对了，你刚才要跟我说什么？”

“没……没什么。”

少女偎在他的怀中，撒娇般的扭了扭柔软如水的迷人身子，幸福的道：“还是你好。”

揉着这娇艳万分，魅力全开，水蛇一般的少女，青年呵呵的道：“当……当然的！”

在少女惹火的娇躯上摸啊摸，道：“你和小梦就先到会稽山去，那里的禹穴很适合闭关修炼，小丫儿也会跟你们去，照顾你们的生活起

居。如今玄气大盛，但你二人的修炼方式，并不会受到玄气影响，在某种程度上，这对你们反而是一件不利的事。不过以你们现在的本事，等闭关后出来，应该也差不多能够到宗师级的极致了，至于想要成为宗圣，那就是修出灵神以后的事了。”

“真的有可能修到宗圣？”春笺丽有些不太自信的看着他。

“宗圣而已，其实也不是多厉害。”青年在她的脸蛋上捏了一下。

又道，“阿彩和小刀，我会暂先带着身边。这一次去临安，有不少事情要做，外头的事，你和小梦就不用管了。等你们闭关出来，也差不多天翻地覆了。”

春笺丽低声道：“你不要瞒我，你这一次去临安，是不是有危险？就因为危险，所以才不让我们跟去？”

“危险？呵呵，的确是有危险，不过不是我有危险。”躺在摇椅上，抱着少女，仰头看着星罗棋布的星空，摇啊摇，“如果这是一盘象棋，有人开始将军了。如果这是一盘围棋，有人开始杀大龙了。他们想要堵我的退路，然后一个眼一个眼的把我的棋眼堵死，直至让我无路可走。哈，他们怎么就是不明白？我跟他们下棋，他们才有棋可下，我要是不跟他们下棋……”

淡淡的嘲弄着：“他们连棋盘都没了。”

将少女抱起：“算啦，先不说这些。走吧，我们进屋下棋去。”转身踏步。

少女羞道：“你、你又想堵哪只眼？”

青年道：“哈——”有一个会媚术的、很骚的女朋友，的确是一件很有趣的事儿。

山气炎热，月圆花好，秋风送爽，金菊怒放……

第二日上午，马车驶出了僻静的山庄。马车前，牵马的高大蛮族女子，车夫位置上，小巧玲珑的侏儒女，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车中，齐胸襦裙的少女、长着猫耳的小女孩，宛如一对看上去一模一样的姐妹，正在说着话儿。

在她们旁边，红衣的少女问道：“无颜姐呢？为什么没看到她？”

她们对面的青年笑道：“她还有些事做，过几天就会去会稽山找你们。”他的手中，拿着一颗菱形的透明晶石，轻轻的玩弄着。

红衣少女道：“这个不是玄武水晶么？道门的那些人研究出了什么没有？”在血渊事件中，那只玄武遗骸的玄气全被抽空，遗骸碎成了上百万颗不再含有任何玄气的晶石，这些晶石，被两个少女带到了南方，留给道门研究。

虽然已经不再有任何的能量蕴藏，但毕竟是四神兽之一——玄武的骸骨，这些晶石，竟是铁锤难碎，比金刚石还要坚硬，而道门也一直都在研究它们所能够起到的作用，希望能够将它们派上用场。

实际上，藏地密宗以前进入血渊所得到的血菩提，便相当于这些玄武水晶的仿制品，以之吸收玄武之力，练为己用，唤作“舍利子”。不过此刻，这些玄武水晶里的玄武之力，早就已经被宁江抽得一干二净，化作了玄气，散于天地之间，这些玄武水晶本身并没有任何的能量。

在少女的询问下，宁江笑道：“道门中有人发现，利用一些独特的化学手段……唔，说真的，我总觉得他们现在所研究的‘化学’有点走样了。利用一些他们研究出的化学手段，能够往这些水晶里注入玄气，配合符篆之术，加以使用，不过具体用法，还在研究之中。唉，道门虽然精于化学，但他们的研究，总是有点务虚而不务实，如果能够跟墨门的机关术甲乙之术结合起来就好了……说不定会整出不少奇奇怪怪的东西。”

春笈丽忍不住笑道：“墨门和道门，不管怎么想，都让人感觉扯不到一块去，虽然一个非攻，一个虚无，两边人打不起来，但总感觉是各话各的，八竿子都打不在一起的样子。”

宁江亦笑道：“就因为这样，如果能够通过催化剂催化一下，说不定真的能够发生化学反应，弄出许多不可思议的东西，搞不好还能弄出变形金刚来，唔，看来我以后要想办法，把两边的人聚在一起催化一下，看他们能够搞出什么名堂？”

宁小梦好奇的道：“变形金刚？”

第二十二章
步步杀机：吾本低调！

马车离开了越岭一带，过了两天，便停在了会稽山山脚。

会稽山原本也就紧靠着越岭边缘，从山脚看去，山上秋枫如火。几人一同下了马车，宁小梦道：“哥哥，你不跟我们一同上山？”

宁江持扇笑道：“我就不耽搁了。接下来，天气会慢慢转凉，你们照顾好自己。”

小梦轻轻的道：“嗯。”

说完话后，宁小梦、春笺丽、秦小丫儿一同往山上行去。途中，小梦回过头来，见哥哥还在山脚看着她们，于是朝他挥了挥手。

等她们进入山中，已是不见身影后，宁江方自转身：“我们也走吧。”

牵着小刀，上了马车，阿彩牵马而行。数里之外，骑着马往他们这边汇集而来的江湖人越来越多，也没有多说什么，或是在前方开道，或是在后方护卫，井井有条。雷鹤道人、孙紫萝等，皆在这些人中。

过了几天，这行人来到了富春江边。此刻，富春江上花船来去，一片繁华景象。作为整条江上最大的花船的花好楼，停在了远处的江面上。

宁江牵着小刀，登上了其中一座酒楼，在这里，早已有三人在等着他，分别是甘玉书、居志荣、以及花好楼的楼主秦红韵。

“盟主！”秦红韵轻柔起身。

宁江笑道：“不用这般多礼。”

与三人一同坐定，首先看向甘玉书和居志荣两人：“朝廷以为皇甫鸷赐婚为名，令皇甫霖与六公主入临安，你二人呢？”

二人对望一眼，居志荣道：“朝廷下旨，说普安宣抚司宣抚使图赖自行称王，已有反意，令神武左军开拔，前往岭南镇压。”

“普安啊！”宁江笑道，“蛮军大规模入侵，巴蜀沦陷，西南大乱，昊京里天子和文武百官尽皆被掳时，图赖那厮也只敢自称‘番王’，紧接着就被红巾军打得灰头土脸缩了回去。要平定岭南，哪里需要把威远军调去？这是调虎离山罢了。”

又看向甘玉书：“甘兄现在可还在三衙军？”

甘玉书手持酒杯，亦笑道：“圣上因我有抗击察割、收复临安等功劳，念我劳苦功高，已将我封作国公，赐勋柱国，授予食邑两千户。”

宁江赞道：“加官晋爵啊，圣上果然有知人之明。”

甘玉书继续道：“紧接着便令我前往宝州建立都督府，如今我虽然交出了侍卫马军司军都虞使一职，手下兵将倒是多了不少，就是人已不在临安，这一次，你到临安，我是帮不了你了。”

宁江哑然失笑。

秦红韵温柔的起身，为三人斟酒，道：“根据我们的探查，今上已经有心改变军制，取消目前的三衙十御制，以制置使节制各军。而制置使，则由枢密院挑选担当，如此一来，便又重回了以前以文制武的局面。”

甘玉书叹道：“回想着圣上刚刚登基时，豪情壮志，一心以收复中原为己任，重用武将，对各军放权，励精图治……想不到就是这短短的几个月……”

居志荣低声道：“陛下恐怕已是放弃了北定中原的野望，察割南下那一战，虽然以蛮军的惨败而告终，但是已让他怕了。重用一心与蛮军和谈的右仆射吕豫浩，就是明证。南方想要和谈，蛮军高层必定会借此开出条件。我们也不知暗地里的条件是什么，唯一可以确定的是，陛下已经跟蛮军的使者有了接触，而最初，为圣上搭线的，应该是慈心斋的慈月仙子。”

秦红韵道：“如今的江南，慈学已经是越来越流行，不只是朝堂，连底层的百姓，也开始一个个的放生，吃素的人越来越多，就连我船中的小姐们，也有不少受此影响。此外还有转世轮回说、慈心于物说，藉着儒家的名义，却已和儒学相去甚远……”

宁江摇头道：“也没有多远，儒家既然能够整出和孔老夫子的理念八竿子打不到一块的‘天人感应说’，那整出个‘慈心于物说’，也没有什么稀奇。实际上，我反而觉得这慈心说，比天人感应更接近孔老夫子的原意，大约是十万八千里和十万五千里的区别……慈心说是十万五千里的这个。”

甘玉书和居志荣一同无语。

对于从小接触天人感应说的他们，听到宁江说“慈心说”比“天人感应说”更接近孔老夫子的原意，还是不怎么能够接受的……虽然只是十万八千里和十万五千里的区别。

宁江当然不会在乎这个，一个能够从敬鬼神而远之的先秦儒学中，整出天人感应这种东西，一个尊崇和提倡孔老夫子“以德报怨”的名句，而完全无视孔老夫子真正说的是“以德报怨，何以报德”，说到底都是挂羊头卖狗肉罢了。

更何况，他现在已经知晓，“天人感应说”是鬼谷七徒中的苏秦化名董天舒搞出来的、别有用心的东西。至于所谓的儒家慈学，那就更让人呵呵了，在蛮军前方大败，治下不稳，暂时无力南侵的时候，跑出来说要消弥战火，化解仇恨，当初蛮军大规模入侵，攻城略地，大量屠杀华夏百姓的时候，怎不见她们出来？

甘玉书看着他，道：“朝廷这一次，将我明升暗调，调离临安，在所谓宝州都督府给我的，也全都是老弱残兵。将神武左军远调岭南镇压普安镇，命红巾军兵进蔷薇湖，断稼军随之而上，盯在红巾军后方，又让皇甫霖将军入临安，显然是在为更换南剑宣慰司宣慰使做准备，这一连串动作，都是冲着你来的，你有什么打算？”

宁江手握折扇，长长的叹一口气：“唉，说到底，还是我以前太过低调了，做人果然还是应该高调和嚣张一些的么？”

甘玉书失笑道：“你还低调？你就是太高调了，才使得人人都针对你。九阴真经，东南盟主，当过状元，做过权相，墨门、道门全都是因

你而崛起，你就算不在江湖，江湖上也到处都是你的传说，你这还低调？”

居志荣和秦红韵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尤其是秦红韵，掩着口儿，一阵莞尔。作为他的同乡，从一开始就已偷偷仰慕他的女子，她可是比谁都要了解这个青年的张扬，不管是最早的、岳湖诗会的一诗扬名，还是后来的崆山献诗、连中三元，一直到后来的力敌蛮军，天下震动，这个人就从来没有低调过。

宁江却是笑了一笑，转开话题，看向居志荣：“岭南那一边，你就不要去了，另外有任务交给你……”

说完之后，又看向甘玉书：“宝州的那个都督府，也不用管它了，你帮我到这几个地方跑一趟，纸条上的这些人，你都去见一见。”取出一张纸条，交给甘玉书。

又看向秦红韵：“有一件事，你去帮我到处宣传一下……”

居志荣震了一震，甘玉书打开纸条，脸色微变，秦红韵吃惊的睁大眼睛……他居然在做着这样的准备？

宁江慢慢的站起，负手踱到窗前，看着外头灯火满江的夜景，长长的叹一口气：“唉，其实我已经很低调了，为什么大家就是不明白？你们觉得我以往很高调，那是因为你们没见过我真正高调的时候。我这个人啊，什么都好，就只有一个缺点，那就是，一旦高调起来……有点控制不住自己！”

居志荣、甘玉书、秦红韵：“……”

接下来的两天里，秋雨绵绵。

细雨打在了钱潮江的江面上，溅起无数的水花。钱潮江的岸边，有人影来去，沿岸的柳树，在微雨中显得迷蒙。

破旧的屋檐下，聚集的乞丐，俱是茫然和无助的眼神。江南本是鱼米之乡，纵然如今世道不好，比起其它大多数地方，终究也还算是不错

的。然而，土地兼并，再加上大量从北方逃下来的难民，所引发的各种混乱，亦是难以避免。

这些难民中，不乏北方的地主乡绅，逃到了南方后，一夜之间，变得一无所有，当年的田连阡陌，与如今被人到处驱赶，连立锥之地也无不困苦，形成了强烈的反差，仿佛神灵给他们开了巨大的玩笑。

然而，就算如此，人也总是会在烂泥中不断的挣扎求活，生命是他们最后所拥有的，却也是他们一切苦难的根源。生命不断，苦难不断，他们没有勇气结束它，是以也没有能力断绝苦难。

另一边的码头，一名老妇跪在柳树下，双手合十，在细雨中，不断的念叨着什么，然后将水盆中的两只鲤鱼倒入了江中。今生人吃鱼，来世鱼吃人。孔圣人曾经说过，要以德报怨，如今这丑陋和不堪的世道，就是因为大家都忘记了这一点，如果能够忘却仇恨，停止那冤冤相报的轮回，这个世界无疑会美好得多……以前不曾真正读过圣人之言的老妇，如今也真正明白了圣人的道理。

钱潮江下游，有一处所在，名为大缺口，大缺口中，有一座小岛，叫作小鸚鵡洲，每到八月初，钱潮江涨潮之际，潮头从上游冲下，气势恢宏，惊涛拍岸，冲到了小鸚鵡洲，又因小鸚鵡洲的阻挡而分作了两股，左右冲下，在小鸚鵡洲的下方交汇，两股潮头互撞，形成了十字潮，这也是钱潮有名的奇景之一。

今年的秋雨，要比往年来的迟，到了此刻，天气已经转凉，钱潮的汛期都还没有多少迹象。

小鸚鵡洲南边的县城里，那如今已是名动天下的宅院里，再一次迎来了它那大多数时候，都不知所踪的年轻主人。

“盟主，属下不明白，就算盟主要入临安城，又何必弄得现在人尽皆知？”一名捕头打扮的男子，在后园中低声说道，“你一回到这里，几乎所有人都在看着。圣上、吕豫浩、长河武林盟，还有其它明里暗里的各方势力……”

雨亭中的青年谈谈的道：“这些人暗地里早就达成了共识，我的存在，已经碍了许多人的事，不管我出不出现，他们都不会罢休。我就这般光明正大的出现，他们反而不好动手。这也可以缓解其他人的压力，与其让他们一步一步的剪我羽翼，不如让他们直接冲着我来好了。”

那男子，乃是三法司衙门的南宫嘉佑，如今也已有宗师级的实力。他原本就中过秀才，虽然一直无法考中举人，但也算是儒家出身，后来入了江湖，进了白道，成为了三法司衙门的名捕，又在龙虎山天师的继位风波中，进入了龙虎山深处的祖庭洞天。

自那之后，他便在暗中加入了天地会，明面上的身份，则依旧是隶属于刑部的捕头。也正因为这个身份，他比许多人，更加清楚此刻台面下的暗潮汹涌。南方朝廷，已经开始进入了偏安的局面，蛮族南侵的危险，可以说已经解除，而对于北伐，绝大多数人都是没有信心的，原本就生活在南方的乡绅、豪强，也没有多少兴趣。

在这种处境下，内部的各种矛盾，开始爆发。儒家、武林、皇族……各方势力有的开始争斗，有的开始合流。错综复杂的局势下，昨日的敌人，很可能就是明天的朋友，而某一些人，则成为了大家共同的目标，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不管你做了什么，你的存在本身，有的时候，就已经让人不安。

南宫嘉佑低声道：“还请盟主再考虑一下，这种局势下，盟主你入临安，就算我们在临安城中的人，也很难保住你的安全。朝廷册封梅剑先生为太保，紧跟着又封了梅剑先生的二徒弟陈松霸为太子少保，与此同时，重用吕豫浩，放纵慈心斋。对于这两方人，今上虽然也颇忌惮，但是在制衡之术下，能够容忍，但是对于盟主你……”

宁江笑了一下：“我又何尝不知道？但是我却不能不去。他们没想到我真敢入临安，我到了临安，他们才暂时不敢乱来。我要是不入临安，接下来，临安城中，所有有可能倾向我的人，都会被除个一干二净。调走甘玉书，剪除甘玉书在临安城的影响，不过是第一步，紧跟着，朝中的、市井的，恐怕是一个都不会放过，连你也不会例外。只看你这些年，立了不少功劳，在刑部却始终没能够提拔，就可以知道，你暗中为我做事的事，上面早就已经调查清楚了。对南剑宣慰司、红巾军、甘玉书的调派，不过是真正动手前的第一步，接下来，我不出现，他们也会杀到我出现为止，秦泽、秦坎、你，只怕都在他们非杀不可的名单中。我的名气太大，杀我的话，他们多少会有一些顾忌，吕豫浩想让长河武林盟的人动手，长河武林的人想让吕豫浩那一边动手，他们会这般不断试探，直到找到一个双方都可以接受的平衡点。但是杀你们，他们是不会有任何犹豫的……”

听完宁江的话，南宫嘉佑脸色微变。

他虽然已经意识到情况不妙，却没有想到，居然到了这种地步。

宁江笑道：“虽然我自己说这话，可能有点不妥，但是现在与我划清界限，其实还是来得及的。长河武林盟那一边，现在也正值用人之际，你现在投过去，他们必定欢迎。或者，开始收集我的罪行……我知道，你想要收集的话，必定可以找出很多的，然后把它们交给刑部，朝廷那边，现在最需要的，是一个名分，一个大义的名分。像什么功高震主、与蛮军和谈的条件……这种事情他们是绝对不会承认的。把天地会、东南武林盟的‘罪证’交上去，接下来你就可以飞黄腾达了，将来的刑部大员，必定有你一份。”

南宫嘉佑咬了咬牙，猛地抱拳躬身：“不瞒盟主，属下虽为捕头，口口声声皆是朝廷法纪、江湖义理，但有时夜里，自我反省之后，深知自己，其实是一个见利忘义之人。”

宁江点了点头：“能够认清自己，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也是我看重你的地方。”

南宫嘉佑道：“但是这些年以来，跟着盟主，属下为盟主的义薄云天所折服，盟主只管放心，属下虽为见利忘义之辈，却愿为盟主抛头颅，洒热血，盟主但有吩咐，属下义不容辞。”

宁江失笑道：“你不但见利忘义，还无耻得紧。”

说话之间，外头，孙紫萝来到后园：“盟主，有一位自称典宏的官员，在门外求见。”

宁江道：“请他进来吧。”

南宫嘉佑拱手道：“属下先行告辞。”

宁江额了额首，没有多说什么。

南宫嘉佑从后门出了宁府，很快，有两人从暗处转出。其中一人道：“捕头，可有说动盟主，不要前往临安？”

南宫嘉佑道：“盟主有他自己的决定，我们只要遵守就好。”

“可是，”另一人低声道，“现在的情形……捕头，我们是否也该考虑一下……”

“考虑什么？”南宫嘉佑瞪了他一眼，冷冷的道，“盟主义薄云天，有他一日，我南宫嘉佑，便心甘情愿为他赴刀山、下火海，绝无任何后悔。”

那人立时不敢吭声，暗地里，却已经悄悄的打起了鼓，萌生了其它念头。

南宫嘉佑就这般，带着两人离去。

他如何不清楚，身边这人暗中的念头？但他没有再说什么。每个人都有不同的选择，而他的选择，就是利……他依旧相信，只要跟紧那个人，就能拥有最大的利益。

南宫嘉佑离去后，宁江便在大厅中，会见了原临江郡知府典宏。

在宁江参加府试时，典宏正是临江郡的知府，是他将宁江点做一等廪生，如果从儒教的角度来说，他也算是宁江的老师。

只是后来，因为岳湖天降陨石一事，在讲究天人感应的大周王朝，出现天灾，便意味着当地的地方官治理无方，得罪上苍，他自然也就被罢了官职。

直到宋弘登基，新朝暂选在临安建都，他方才再次得到启用。

此时的典宏，发丝已经白了许多，显然，这些年的动乱和颠沛，对他造成了不小的影响。尤其，他本是进士出身，虽然只是三甲，却也是光宗耀祖的国家栋梁。文帝星的崩溃，对他也造成了莫大的影响，文气不再，蛮夷入侵，天下儒生惶惶不安，那似锦的前程，一下子变得黑暗

无光，仿佛再也看不到尽头。

宁府位于钱潮江边高锁县，而高锁县乃是临江郡管理下的八县之一。对于典宏，宁江自然也是颇为了解的，知道他的确是一个好官。

此刻，见典宏到来，他便亲手为典宏起身斟茶，道：“老师怎会突然到此？”

典宏赶紧起身道：“我自己来，我自己来。”如今的宁江，虽然没有官职在身，但却是天下闻名，即便是按照科场的惯例来说，他虽然勉强可以算作宁江的老师，但宁江是一甲状元，他不过是在三甲之列，大周王朝的官场上，科场中的排位，更在官职之上。

宁江却没有这么多的讲究，为他倒满茶后，坐下笑道：“老师不用客气。呵呵，这些年，我也没怎么回到家中，今日归来，本以为会有许多故人来访，谁知，原以为怎的也会门庭若市，没想到却是门可罗雀，也不知是不是自己突然就变成瘟神了。本以为今天是不会有人来了，没想到老师竟然会出现，倒是让学生颇为惊喜，感觉自己还是有那么一些人缘的。”

典宏无语了一阵，紧接着却长叹一声：“我已经老了，如今这个世道……也有些看不懂了。这几日里，跟家中的小儿女吵了两句，有些心烦，所以过来坐坐。”

“不知他们说了什么，让老师这般烦闷？”

“他们说，这八百年的儒道，早就已经走入了穷途末路，该变了。唉，其实，这个还用他们说？做了这么多年的地方官，这天下的问题，我又怎会不懂？底下的佃民，那是越来越无法过了，地方官绅的田地，那是越来越多，平民老百姓，那是越来越穷。就拿我来说，中了进士之后，天天告诫家人，谨守门风，戒贪戒污，可名下的田地，还是翻了不知多少番，它们从哪来的？连我自己也算不清楚……”

宁江道：“这也怪不得老师，大家都是这样。”

“是啊，都是这样，我们一边享受着功名带来的荣华富贵，一边看着越来越多的人，为奴为仆，然后心想，这世道该变了……该变了啊！”典宏苦笑着，“但却没有人想到，在我们有生之年，这世道真的有可能改变。”

宁江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

“虽然我也知道该变了，但是到底该往哪变？我却是完全看不懂了。”典宏手中握着桌上斟满茶水的杯子，目光却是茫然的看着厅门的外头，“我的小儿，这些日子里，整日里念叨着儒家慈学，他说，这世间，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杀戮？就是因为人与人之间缺少了仁慈，人与物之间也缺少了仁慈。如果每一个人都能意识到慈心于物的道理，就会少了许多杀戮。冤冤相报何时了，今日蛮族杀华夏人，明日华夏人杀蛮族，这样下去，杀戮就永远不会结束。今生人吃走兽，来世走兽吃人，这样的轮回就永远不会停止。如果每一个都能够从自己做起，一步一步的化解仇恨，减少杀戮，最终，必定能够实现全天下的和平……很有道理啊……总觉得很有道理。”

宁江与他隔着一张桌子，两人并排坐着，一同看向外头。

典宏继续道：“我的大儿子，却是一直都在研究九阴真经……还有你写的那些九阴真解。他对我说，这个世道的是该变了，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所谓的慈心毫无意义。杀戮是永远消弥不了的，所以，有本事的人，就应该努力让自己变得更强，然后承担起更多的责任。鱼鸟走兽成为人类的果腹之物，原本就是大自然的选择，因为它们弱，因为人类强，所以鱼鸟走兽理所当然的成为人类的口粮。至于说什么来世，且不说是否真有来世这种东西，就算真的有，到了那个时候，野兽居于人类之上，它们难道就真的会懂得什么仁慈，放过人类？就是此刻，荒郊野外，也有许多猛虎大虫，食人害人，提倡慈学的那些人，为什么不先去跟它们讲道理？先让他们停止吃人？很有道理啊……总觉得也很有道理。”

宁江道：“既然老师觉得都很有道理，那老师到底在纠结着什么？”

典宏扭过头来，错愕的看着他。

厅外，细雨绵绵，随着秋风的刮过，雨丝飘洒，让远处的天色，犹如蒙上了轻纱，迷迷蒙蒙。

后园中的某处，个头高大的蛮族女子，正在逗弄着脑袋上长着一对猫耳的小女孩，小女孩闲不住地奔来跑去，偶尔嘟了嘟嘴儿，紧接着又变作小黑猫，跳入微雨之中，也不知是怎么做到的，那诡异的猫影，时断时续，一忽儿就没了踪影。

小黑猫跳到了客厅的窗台上，坐在檀木大椅上的青年向它招了招手。小黑猫想要跳到他的腿上，任他抚摸，不过终究因为厅中有外人，没有过去，于是转身又跳了回去。

“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变强，然后承担起更多的责任……虽然感觉很有道理，但是想来，这样子下去，也的确是个尽头。强者尽出，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想法，弱肉强食，永无止境，纷争必不可少，战事永无止境，最终强者死，百姓苦，然后一代又一代的延续下去，”典宏叹道，“实际上，我也看过你写的那些九阴真解，六经注我，我注六经，我固然知道，那些经书中，隐藏着你的理念，而这些理念，或许可以用内里的其中一句来概括，那就是……物竞天择，适者生存。”

宁江道：“老师并没有看错，那些九阴真解，原本就是写给那些练武之人看的，虽说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我希望每一个人，都能够承担起自己的责任，然而说到底，血雨腥风才是江湖和武林的常态。我既在书中宣扬华夷之辨，又阐述物竞天择的道理，就是希望能够引导天下武者，视家国为己任，面对着蛮夷的侵略，能够奋起抗争。”

典宏点了点头：“但是，这终究不是长久之计，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然而每个人的‘天下’都不相同，这就是争执。就比如，这一场明眼人都能看到的武林纷争，强者承担起更多的责任，梅剑先生踏足武林，他强，他觉得他有救亡图存的责任，但是责任必定是和权力相对应的，他想要更多的权力，于是腥风血雨就起来了。而哪怕他取得了他想要的权力，但是他也终究会老，会死，宗圣再怎么厉害，终究不是神仙，等他一死，江湖上还有更多的强者，紧接着又是腥风血雨，如此的，没完没了，何时有个尽头？”

宁江道：“既然这般，老师为何不倾向于慈学？如果人人都能够善待天下生灵，不伤生，不害命，岂非就能迎来最终的和平？”

典宏无奈的道：“但这却也有一个问题，我信了慈学，不伤生，不害命，但是人无害虎心，虎有伤人意，难道吃斋吃素，整天念着天地仁慈、万灵平等的经文，就真的能够让那些毒虫猛兽不伤己、不害己？就比如蛮族……这些日子里，杀了我们华夏多少人，一句以德报怨，化解冤仇……气不过啊。”

宁江道：“所以说，老师您在纠结什么？”

典宏讶道：“怎么可能不纠结？这两个方向，天差地远，水火难容……”

“其实我也知道，老师会来找我，必定还是更偏向于物竞天择的理念的，”宁江截断道，“不过我却觉得，慈学是个好东西，它所说的那些很有道理。老师您之所以觉得它们水火难容，是因为你不知道辩证地看待它们的道理。这两种看似截然不同的理念，实际上是可以糅合在一起的。物竞天择也好，慈心于物也好，其实都没有错。”

典宏紧紧的皱起了眉头：“怎么可能都没有错？这两种，肯定有一种错了……”

“都没有错，错的仅仅只是时机罢了！”

“时机？”

“没错，时机！慈学是个好东西，只不过宣传它的时机不对。一个人打了你一巴掌，然后告诉你，要忍让，要以德报怨，要被打完左脸送右脸，来化解敌人的怨气……这他妈凭什么？”宁江冷冷的道，“所以我们应该变强，强得能够狠狠的揍回去，揍得让他连他娘都认不出，然后我们也来教他什么叫忍让，什么叫以德报怨……这样就完美了。”

第二十四章 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

典宏张了张口，显然是从来没有往这方面去想过，一时间，有些目瞪口呆。

在他身边，青年道：“其实我也知道，老师您在纠结什么。你会来这里，其实还是更愿意接受我在九阴真解里所暗藏的那些理念的，但是，正如老师你刚才的看法一般，这些理念，或许符合当前华夏的局势，但并非长治久安之法，甚至比起天人感应说、慈心于物说，它都更短视，更着重于眼前。天人感应说也好、慈心于物说也好，它们都在努力的告诉世人，要这样做，只要这样做，才能够得到永世的太平。我在九阴真解中，所暗藏的理念，却只是告诉大家，要变强，我们来变强，我们来担起责任。它从一开始，就是为了尊华抗蛮而生的，它有道理，却让人看不到千千万万年之后的希望，而这就是老师你所纠结的事，对此，我只有一句话可说。”

典宏往他看来。

青年缓缓的道：“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

典宏怔了一怔，紧接着便是一阵沉默。

青年起身，双手负后，慢慢的踏着步子：“这世上，有很多狂妄的人，也有很多居心叵测之人，他们总想找出一个能够衡量天下，为古今之准绳的大道理，然后告诉大家，按我说的做，只要按我说的做，就必定能够实现天下大同……是的，天下大同，这就是古往今来，不知多少圣贤想要追求的目标，儒家也好，道家也好，墨家也好，不管手段如何，最终追求的，其实都是一样的东西，那就是最完美的，无纷争，无战火，人人幸福美满的世界。他们错了吗？不，其实他们都没有错，而且各有各的道理，听起来，都像那么一回事。这些道理，符合它们出现的年代，也代表着那些圣贤，对世界的思考和救世的努力。就好像，所有人都看到了一座美妙无比的仙山，而其中一些人，踏上了上山的第一

步，他们并没有错，至少，他们的用心是好的……”

“既然大家都没有错，那么错在哪里？错在，那些明明只是登上仙山的尝试，后人却非得将它们……或者是它们中的某一个，当成了万世不易之法。那些圣贤，踏出的第一步是进步，后人被逼着，只能在他们踏出的那一步上，不断研究着这一步的妙用，仿佛这一步就已经到了仙山，不敢再踏出新的步子，这就成了故步自封，甚至是成了囚牢和枷锁。”青年抬起头来，看着顶上的藻海，“就像这天人感应说，它全都是错的吗？当然不是。不管最初创出它的人，到底是什么样的心思，不可否认的是，它都有其进步的一面。在此之前，帝王权力过大，无人能治，天人感应之说，在一定程度上，将帝王那毫无节制的权力关进了笼子里，它是对大秦二世而灭的反省，也的确让大周朝，维持了数百年的太平……”

“问题是，它是尝试，是前进的一步，但是因为某些原因，它也变成了困住所有人的囚牢。没有人有勇气质疑它，也没有人敢去质疑它。所有敢去质疑它的人，全都被那些高高在上的大儒，举着圣贤书打翻在地，再受万人唾弃。这么多年下来，难道真没有人看出它所存在的问题？但是没有人说，因为那些大儒的权力和风光，全都是建立在它的‘绝对正确’的基础上。只要高举着这面万世不易的大旗，他们就能够永远保持他们高高在上的地位。他们靠着这面大旗，不知道踩翻了多少人，是以也生怕别人将他们踹翻。”

低下头来，淡淡的看着外头的风雨：“这些人，逐渐形成了一个阶级，把持着整个国家的权力，于是，他们所信奉的道理，就越来越正确，从一开始的方向正确，到后来的微言大义，连每一个字都是正确的，不但正确，而且应该子子孙孙的传下去，永世不易。你如果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对，那必定是你错了，如果你不知道什么地方错了，那就自己给我想，想到对为止。”

青年笑了一笑：“圣贤朝着他们所向往的美好未来，踏出了前进的第一步，我们本应该站在圣贤的肩膀上，站得更高，看得更远，对的，我们坚持，错的，我们改正。然而我们却宁愿躲在圣贤的脚下，直至被圣贤死死的踩着，圣贤的每一句话，都成了压在我们头顶上的大山，一个天人感应说，就压住了我们几百年。事到如今，天翻了，地覆了，眼看着什么都不对劲了，甚至连国家都开始完蛋了。于是大家开始批判，使劲的批判，说这个道理错了，错得离谱，来，我们来找另外一座大山吧，找另外一座真真正正的、永世不易的大山，让它压在我们的头

顶……于是慈心说就冒出来了。”

外头的雨渐渐地又大了，后园中，雨水打在芭蕉叶上，发出啪啪啪的、有节奏的声响。趴在蛮族女人大腿上的小黑猫，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北方的大雁，呈人字形，在县城的上空飞过，越飞越低，急急的寻找着在雨中歇息的湖泊。县城的一角，有难民冲击着店铺，抢夺着什么，街头的巡捕匆匆的赶来，有人惊逃，有人惨叫。

厅子里，却变得完全安静了。

典宏沉默着，他想要说些什么，却完全不知道该怎么说。

在来这里之前，他原本以为，将会听到的，是宁江对慈心说的批判，以及对九阴真解里所暗藏的“物竞天择”的理念的补充和宣传，理念之争，恐怕自文字形成以来，就从来不曾少过。

他却没有想到，宁江并没有去为其理念解释什么，甚至毫不犹豫的、赞同了其中的缺点，不做任何的辩解，也没有对明显是为了抵消九阴真解的影响而出现的慈心说进行批判和辱骂，反而是从另外一个……一个让他意外的角度，来看待圣贤，看待历史上出现的各种理念。

“世间无万世不易之法，任何一种理念，都有它所适应的范围，”青年继续说道，“先秦时百家争鸣，一片乱象，秦国重用法家，横扫六国。其后，大秦用法过苛，二世而亡，可以说，成也法家，败也法家。太祖再开新朝，天人感应说横空出世。

“天人感应说，在一定程度上束缚住了帝王，让臣子能够口口声声，假天意，用图纬，来约束和制约帝王。然而，随着时间的发展，天人感应说越来越脱离实际，人人都妄言天命，却不关心底层百姓的民意。朝中的重臣，十年寒窗，一朝成名，点金榜，入翰林，直接进入朝堂，时时刻刻举着圣贤书，口口声声皆是天命，真正的治国之道，却是一窍不通，能够维持至今，全是靠着文气，文气一失，马上就崩了……

“然则周礼也好、法家也好、天人感应说也好，它们也都在它们的那个时代里，做到了其它学说所难以做到的事，脱离它们所处的时代，去看它们最终的失败，本身就是一件可笑的事，而更笑笑的，却是那些，或是将它们当做万世不易之法，或是将它们贬得一钱不值的后人。当它们起作用的时候，将它们当作一字不可移的至宝，当它们最终走向失败的时候，将它们视做不值一提的垃圾。他们从来不懂得辩证的看

待它们，看待它们所处在的时期，所存在的优和劣。”

说到这里，他摇了摇头：“我们为什么就不能够认真的分析它们的好与坏？物竞天择与慈心于物，真的就那般的水火不容？如今蛮夷大举入侵，我们自然应该一步一步的，努力让自己变强，去跟敌人讲仁慈，无疑是最可笑的事。但是等到我们终有一天变得强大，狠狠的打趴他们，那个时候，我们不妨拿着大棒，一边敲着他们的脑袋，一边跟他们讲慈心于物的道理，不肯听的，直接敲爆他们的脑袋就是。”

“同样的，周礼崩溃，法家崛起，然而法家之法乃是帝王之法，帝王因法而强大，以之残暴，无人能治，所以用天命约束之。但是天命缥缈，脱离实际，如果早一点做出改变，以真正的民意代替纯属假想出的‘天意’，开启民智，令‘法’为百姓之法，而非帝王之法，未尝没有机会更进一步。即便这过程是曲折的，只要有勇气踏出去，终究是前进了一步，哪怕错了，我们也可以知道错在哪里，然后进一步分析问题，做出改变，而不是抱残守缺，口口声声圣人之言不可改，祖宗之法不可违……”

“但这就成了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典宏皱了皱眉。

“没错，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宁江笑道，“就是这个理……为什么呢？”

“为什么不？”典宏有些疑惑的看着他，“这些终非长治久安之道。”

“是的，这些都不是长治久安之道，但却是我们前进的步伐！”青年转身道，“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并不可怕，真正可怕的是，明明头疼，但是每一个人都当做头疼并不存在。乍听之下，这似乎是一件可笑的事，但是可笑吗？这几百年来，我们所做的事，岂不就是这般可笑？大周王朝所存在的问题，谁都知晓，但那些高高在上的大儒，却纷纷当做它们并不存在，终酿至这般境地。而现在，蛮族在北方大肆屠杀我们的子民，我们说，我们要谋求万事之太平，以德报怨，化解冤仇，这和贼匪拿着刀斧对准了我们的脑袋，头都要没了，我们却说我们要忍让，要我们从我们做起，化解仇怨，要追求永世和平之道，有什么区别？我们为什么就不能在头疼的时候老老实实的医头，脚疼的时候老老实实的医脚？”

典宏道：“这个……”

“算了，这个不重要！”青年挥了挥手，“他们不医，我来医，最多是医死人后，不要怪我。今天我们先不谈现实，就谈理念，谈圣贤之言，谈长治久安之法。”

外头的风雨越来越大，淅淅沥沥，敲击着外头的石地。水珠成串，从屋檐两侧的滴水嘴漏下，其中一处的下方，放置着大缸，缸中的水面，不断的溅起水花。

“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其实并不可怕，但这的确并非长治久安之法。”青年负着手，踱到厅口，看向外头的雨幕，“真正重要的，是我们必须要认清现实，进而分析它。我们要正视痛处，正视我们的头疼，然后认真的找出头疼的原因，分析其中的规律，并不断地尝试着解决它。”

“万世不易之法，也许并不存在，但我们应该要有勇气踏出前进的步子，错的，我们重新走过，对的，我们继续往下踏去。我们不能停在前人的脚印里，然后说这个脚印，就是我们的万世不易之法，是绝对正确、不容置疑的真理。我们必须要把清楚，圣贤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们提供了一个在他们之前，不曾有过的视野，而我们应该站在圣人的肩上，继续往前看去，从而踏出下一步，而不是自甘卑贱的，被各种假圣人言的，别有用心的踩在脚下。唯有如此，我们才能够一步一步的接近我们心目中的理想。”

“可是，”典宏迟疑的道，“就算如你所说，我们应该站在圣贤的肩上，往前踏出下一步，但是，究竟该如何踏？没有一个方向、一个准则，最后还不是沦为空想？”

“方向是有的，而且一直都在那里！”青年负手道，“虽然我觉得，就任由大家各自空想，百花齐放，百家共鸣，每个人都踏出各自的脚步，逐一试验，也未尝不是一个可行的做法，但是，如果非要我说的话，我认为，如果能让踏出的每一步都在真正的实地上，其实只需要一个坚定的基础。”

“什么基础？”

“格物致知、实事求是！”

【这一章，讲了整整一章的大道理。其实笨鸟并不是一个喜欢在文中讲大道理的人，某鸟一直认为，文以载道，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然而古往今来，讲大道理的人已经太多，某鸟并不觉得，自己真的比那些人聪明，能够比他们想得更深，又或是创出更新的东西，而对于古往今来出现的众多学问，我了解得越多，便越觉得自己了解不够。以前读书的时候，喜欢自以为是的评点着各种观念，长大后，反而不怎么说了。】

【只是，一个人生存在这个世上，必定也有着自己的个人观点和喜好的。看过某鸟以前的作品的老读者，大约都会认为，某鸟喜欢的是道家与墨家的学说，而厌恶儒家吧？然则我固然喜欢道家与墨家多一些，对儒家其实也并不反感，真要说的话，大约对儒家的理学，的确没有什么好感的。但就算如此，我也依旧认为，理学的出现，同样也为华夏文化，提供了一个新的观点和视角，真正有问题的，并不是理学的出现，而是把它高高的举在众人的头顶上，死死的桎梏着国家和民族的、后来的既得利益者。】

【人之所以区别于其它动物，就因为我们会思考，会摸索。我们身处于天地之间，却对天地并不了解，我们渴望着达到一个理想的社会文明，但却不知道该怎么做到它，于是各种学说出现了。就像在黑暗中，想要寻找牢笼的出口的囚徒，一些人，踏出了在他们之前，所不曾出现的一步，这一步是否真正通往出口，其实他们也不知晓。但不管怎样，他们提供了一个新的视野，就像是一个地牢游戏，谁能保证从一开始就找到最正确的路？有时候，走到一条死胡同，然后退出，不也是一种进步？只要有勇气分析它，认为错了，就改正，认为对了，就继续前进。】

【我们应该把前人踏出的每一步，当做是我们继续进步的基石，圣贤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们提供了我们一个新的视野，但如果我们就这般，停在那一步之间，那就算那一步的方向是正确的，又有什么用？也正因此，对我来说，我并不厌恶某个特定的学说，相比之下，我反感的是那种举着高大口号，仿佛我们已经找到了绝对真理，却在事实上阻碍着社会进步的人。而这种人，大多也并不在乎他们所举的口号是什么，他们所真正在乎的，是他们由此而把持的话语权和高高在上的地位，而这……才是他们真正不容许他人推翻的。】

“格物致知，实事求是？”典宏若有所思。

“敢问老师！”青年拱了拱手，“假设我们有一支万人的军队，而我们的敌人，有数倍不止，两兵交战，敌人的兵力分配和动向，我们都还不清楚，然后统帅召集大家，要拟定出一条万世不易的必胜阵型，请问老师，我们该如何拟定？”

典宏道：“这……这怎么可能拟定得出？至少，也该先派出探子，尽全力查清敌军的布置，查清敌军的阵型和兵力分配，知己知彼。而且兵法之道，审时度势，随时都有可能做出改变，哪有能够应对所有情况的阵型？”

“这就是了！”青年一握折扇，“古往今来，不知多少大儒，口口声声皆是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继往圣之绝学，开万世之太平。然而他们对天地了解多少，对生民又了解多少？金乌为何从东而起，从西而落，天人交感到底是如何运作，天命是否真实存在，天到底有多高，地到底有多广，人类和生灵在这个世界里到底是如何出现，又是否还有其它的世界，这些我们都不清楚，却说要为天地立心。

“帝王是与士大夫共天下，而非与百姓共天下——明目张胆的说出这样的话，视蝗虫为天意，视百姓如无物，占人土地，夺人妻女，挥霍无度，奢华无耻，那群根本不在意生民死活的人，却说要为生民立命。

“死死的守着往圣那些早已不符合时代的圣人圣言，抱残守缺，不肯审时度势，不敢踏出新的一步，对世界一无所知，对百姓漠不关心，就是这些人，动辄要寻百代不易之法、开万世之太平。老子有云，大白如辱，我们越是研究这个世界，便越是明白自身之渺小。而这些人，对世界一无所知，却把持着权柄，一边尸位素餐，一边假想着各种万世不易之法，要为天地立心，这些人何其心大？”

典宏汗如雨下，一时间，竟是不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他之所以出现在这里，就是因为，觉得物竞天择说也好、慈心于物说也好，都非万世不易之法，如同那些大儒一般，他想要寻万世不易之法，但是现在，他却也不由得面红耳赤。

“心大无妨，但既然要为天地立心，我们是否应该先弄清天地为何物？但这却非空想可得，是以，一步一步的研究天地间的自然现象，格物致知，格物致理，不是空中建阁，而是真正打下扎根于现实的基础，然后一步一步的，从天地与自然中找出规律，老老实实的，通过数十年甚至数百年、上千年的时间，来了解这个世界运转的规律。

“既然要为生民立命，那我们就更应该，弄清楚生民的需求，开启民智，发展工具，取法于民，用法于民。我们应当以现实为基础，实事求是，踏错的路子，我们要改正，一步一步的改，十年不够，二十年，百年不够，两百年，只要真正肯脚踏实地，一切的理论 and 法度，皆建立于格物与实事之上，就算我们找不到万世不易之法，我们也可以尝试着，让整个社会达至更高层的文明，而不是空想出一套理论，然后当成万世不易之正理，死死的压在所有人的头顶上，阻碍着社会的发展，百年，千年，直到所有的问题全都爆发之后，再进入下一个轮回。”

青年紧握折扇，认真的看着典宏：“这……就是我想要说的。”

外头的雨哗啦啦的，越下越大，典宏呆若木鸡的站了好半晌，他已经忘了自己到底是来做什么的。原本只是对物竞天择说与慈心于物说有所疑问，前来分辩，结果所得到的，却是一个完全不同的视角和眼界。他没有得到他想要的万世不易之法，却突然意识到自己的无知和可笑，意识到这么多年来，那祖祖辈辈，一代又一代的大儒到底错在哪里。

最终，他双手一抱，朝着青年长长的鞠了一躬，转身往外头踏步而去。他心满意足的得到了自己想要得到的答案，却又什么都没有得到，并深知这一切只是一个开始，从今而后，他还有更多更多的事要做。

“老师，带把伞，”宁江在他身后喊着，“雨下得大，带把伞。”

他却已经就这般走入了雨中，踏着坚毅的步伐，逐渐远去。

眼看着典宏就这般离去，宁江无奈地摇了摇头。

其实他也知晓，典宏会在这个时候，前来找他，实际上已经抱持着丢官去职的打算。然而世界总有那么一些人，置自身于度外，想要追寻着世上或许并不存在的绝对真理，他们或许愚昧，但却始终是这个世间往前迈进，所必不可少的因素。

当然也有另一些人，他们总以为自己已经找到了真理，又或者是为了某些目的，高举着所谓万世不易的口号，只为了能够让自己高高在上，占据着道德、权柄的制高点，从而死死的压制着其他人，也压制住了整个社会的进步。这种人或许聪明，但放置在整个历史河流中，却又愚昧得让人可笑。

左手负后，右手持着折扇，他叹一口气：“姑娘既然已经到了，何不进来坐一坐？”

外头的屋檐上，有丽影飘落，轻轻的、嘭的一声，桃红色的杜鹃花伞撑了开来，轻盈的转动着。一个女子漫步而入：“慈心斋桃霏仙子，前来求见宁江宁公子。”

宁江不由笑道：“桃霏姑娘，你出身于拜火教的事，我们早已知晓，就这般光明正大的出现在我面前，自称慈心斋仙子，是生怕我们不知道慈心斋和拜火教之间的关系么？”

漫步而入的，正是桃霏。只见她身材高挑，曲线苗条，柔美飘逸，点染曲眉。暗香袭人，别有一番妩媚，步履轻盈，粉红色的红裳款款轻摆。

玉葱一般的手指，轻轻的捏着伞柄，绣着杜鹃鸟与桃枝的伞面，在肩后轻旋。

桃霏掩口而笑，道：“我教与慈心斋之间的关系，瞒得过其他人，却是肯定瞒不过机关算尽的宁盟主。既然瞒不过，又何必在明人面前去说假话？”

紧接着却是看向周围，流波转动：“不过奴家却也有些疑惑，公子这府中，看似无人守护，但是我却也能够感应到，暗处藏着许多真正的高手，要想将我拦截在府外，绝对不是什么难事，为何却这般随我潜入，难道就不怕我加害于公子？”

宁江回到位置上坐下，倒了杯茶，笑道：“今日与往时不同，只要

来者都是客。其实我也与他们说，让他们今天只管玩去，不管是谁来都无所谓，绝没有人会在今天来杀我，不过他们还是不太放心，我也没什么办法，只好由他们在外头守着，只是告诉他们，不管是谁来，都不需要阻扰。所以，刚才姑娘大可长驱直入就好，无需藏在檐上。”

桃霏笑道：“如果不是这般，又怎能听到公子的妙论？公子之论别开生面，让小女子心服口服。格物致知，实事求是。公子所言，虽非万世不易之法，却让人觉得，这才是唯一正确的道路，难怪能让我们的善女神弃明投暗，跑到了公子那一边。”

宁江抬了抬手，做了个请的姿势，道：“既然觉得，宁某所言或许才是唯一正确的道路，善公主站在我这一边，却又怎能算是弃明投暗？”

桃霏收起杜鹃花伞，一摆长裳，在方桌的另一边柔身坐下：“公子所言之法，对于世间的发展、万民的福祇，或许是有好处的，但是对于圣凰，对于女尊，对于我们拜火教，却是没有一丝好处。格物致知，格物致理……单是这个，如果真的发扬起来，就可以让我们过往的努力全都白费。世人嘛，让他们懂得那般多做什么？只要让他们知道，圣凰是神，是唯一正确、永远正确的神明，也就够了。”

微微一笑：“这般说吧，我们要做的，就是公子口中，那压在所有人头上的大山，是善公主口中必须被打倒的牛鬼蛇神，是以，公子所做之事越对，对我们来说就越是危害。”

宁江一个错愕：“桃霏姑娘，与我以往所见的那些拜火教徒，都有些不同，在他们看来，圣凰就是唯一正确的，是他们必须信奉、为之贡献终生的神。但是桃霏姑娘这话……实际上是认定了对错与否并不重要，纯从立场本身来划分界线了。在我以前所见过的拜火教教徒中，也只有笺丽多少有这个认识。”

“但这不也是正常的么？”桃霏轻轻地说道，“拜火教原本就是宗教，想要让人为之出生入死，底层的人自然不能太聪明，如果每一个人都懂得现实与空想，我们又如何做事？但是同样的，如果每一个人，都是这般不懂思考的蠢物，拜火教却又如何发展？我们却又如何做事？”

宁江哑然失笑，紧接着道：“桃霏姑娘说的，倒也极有道理。就凭姑娘此言，我对拜火教，倒也有些刮目相看了。”

“我却更加好奇，”桃霏的目光往他看来，“天下人传言，宁盟主乃是一介书生，丝毫不懂武功，如此的话，我若是突然出手，外面的那些人，恐怕也来不及救援。公子为何就真的这般放心，相信桃霏不敢杀你？”

宁江啪的一声，打开折扇，摇扇笑道：“杀我？杀我做什么？要杀我的人实在太多，之所以都还没有动手，只不过是因为大家都在等着其他人动手罢了。姑娘在这里杀我，问题不大，不过接下来，就不知有多少人，一边心喜若狂，一边在感天动地的悲号中为我报仇，仿佛他们与我是千年的知交、万里的好友。不要说东南武林盟，就是朝廷、梅剑先生、长河武林盟，又有哪个会放过姑娘，放过慈心斋？反而姑娘不动手，用不了几天，终会有人坐不住，既然如此，姑娘何必污了自己的手？”

“唉，能够亲手杀掉宁盟主你，必定是一件极为荣幸的事，如何算是污了手？”桃霏曼声笑道，“不过公子这般一说，倒也很有道理。奴家此来，其实是想要告知公子，明日黄昏，钱潮江上，我家斋主于镜月画舫摆好薄酒，意欲招待公子，还请公子光顾。”

“慈月仙子么？”宁江端着茶，缓缓的喝了一口，“我亦久仰贵斋主芳名，明日必定前往一见。”

“既如此，奴家这便回禀斋主，于明日等候公子光临……”桃霏仙子犹如舒展的花枝，轻柔起身，目光一转，紧接着却呆了一呆。

另一边，一个女孩儿跑了过来：“哥哥……”

“小刀！”青年向女孩招了招手。

桃霏定睛看去，只见这女孩，天生的美人儿胚子，肌肤嫩得犹如水做出的一样，模样虽小，却是灿如春华，皎如秋月，已是看得眼睛儿都眯了。

青年搂着扑到他腿上的女孩儿，扭头道：“既如此，就不送姑娘了……桃霏姑娘？”

桃霏坐了回去：“那个……奴家还有一些关于格物致知的问题，想要请教公子，还请公子不吝赐教。”

青年道：“姑娘请问。”

桃霏道：“这小妹妹叫什么名字儿？她今年几岁了？她的胸围是多少？臀围是几何？”

青年：“啊？”

桃霏瞅着这脑袋上梳着一对可爱荷包的美丽女孩儿，眼睛进一步眯成了月牙儿：“小妹妹，你叫什么名字？可喜欢吃冰糖葫芦？来，让姐姐抱抱？”

女孩儿倚着青年，微掂着脚尖，在他耳边奇怪的问：“哥哥，她也有冰糖葫芦？”

青年右手握拳，放在嘴前，使劲的咳了一声，站起来，牵着女孩儿就往后院走：“桃霏姑娘，我就不送了，请转告贵斋主，明日我必定亲往赴会。”

“把这小妹子也带上……”

“不带！”青年头也不回。

【上一章，某鸟说了自己对各种学说的看法，各家学说，本应该成为我们在黑暗中摸索的基石和工具，而不应该成为压在后人头顶上的大山。】

【而这一章，我想说的是另外一件事。我从小喜欢看一些与哲学和宗教相关的东西，只是看得越多，就越是不能明白，为什么这些千差万别的东西，却都那般的有道理？某鸟是一个愚钝的人，在很长一段时间，都对此百思不得其解。到后来想的多了，忽然明白，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情况，是因为，有许多学说，虽然自成体系，全无破绽，但因为是空中楼阁，是以便无法反驳。】

【就像那些一神教，它们的東西，是建立在神是真实存在的基础上，你无法证明神不存在，也就无法推翻。比如笛卡尔的“完美实体”，人并不完美，但却知道怎么叫完美，由此印证出完美实体……也就

是“上帝”是真实存在的。想要反驳的话，就只能推翻“完美概念的存在”，而这同样也是无法推翻的。】

【最后，我发现，理学、心学、佛学、道教、以及各种各样的学说和宗教，本质上都是属于空中建阁。假想出一种基石，然后再以完美的逻辑来进行构筑。因为这种基石本身是假想而出，无法推翻，进而也无法求证。笨鸟很喜欢这些东西，很有趣，也时常在自己的文中加以应用。然而说到底，真正对人类有用的，还是基于对自然现象和已经发生过的历史规律进行分析、实验、归纳，从而总结经验的科学。从自然现象中总结规律，从历史发展中得出结论，并以此作为前提，进行下一步的推论、实验，这些才是真正有益的吧？】

【科学是一种方法论，因为各种各样的干扰和因素，所得出的“科学结论”自然也并非完全是正确的。但因为是基于自然现象、又或者是从历史规律得出的结论，自然也就能够进行求证，与许多空中建阁的假想不同，我们能够通过现实中的手段来分辨每一条结论的真伪，从而进行下一步探索。】

【于是，在绕了一大圈后，我又变回了科学神教的教徒……开玩笑的！^0^】

【说了一些自己的看法，同时也灌了好多的水。不过该说的也都说完了，某鸟是一个愚钝的人，一些简单的道理，往往都要想许久。转了一大圈，看了许多年，最后得到的却都是小学就教过的道理，没有能够领悟出什么真正新奇的东西，实在是对不起大家了。^0^】

【文以载道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只是愚钝的我实在是无法做到。然而写文的人，终究是有梦想的，我的梦想，就是将自己脑海中想象出的世界、故事、人物，通过文字来与大家一同分享。空中建阁，其实也是一件很美妙的事，愚钝的某鸟并不奢望自己的文字，能够让人学到什么，只是在努力着，让大家在看完我的故事之后，愉快的说上一声：这个人写出来的东西……还是值得一观的。】

【这就是我的梦想，也是我所努力的方向。如果用装逼一点的话来说，这就是……我的“道”吧？！】

第二十六章 镜月画舫：梅剑霸刀！

融州的崇山峻岭间，高山深涧，峰恋雄伟。

披头散发、高大魁梧的大汉在谷中练着刀法，刀气爆散，一块块石峰断裂，碎石乱飞。

忽的，那大汉顿在了那里，厚重的大刀扛在肩上，猛地扭头，往谷外看去，目光变得凜然而又严厉。

“南海梅剑，前来拜访戴霸戴英雄！”一个悠长有力的声音，缓缓响起，它虽是从远处传来，却想是渗入了天地之间，深山之中，鸟雀未动，虎豹未走，有那么一瞬间，它们仿佛不约而同的滞了一滞，紧接着便像是什么也没有发生一般，继续做着它们自己的事情。

而那声音，却在不断的扩散，又在四面八方的崖壁、山岭的反弹下，层层叠叠的交错而来。它蔓延至周围数里，却又似未惊动这里的一切。

戴霸却已收刀。刀尖落地，撑在地上，他冷然看着从谷外负手而入的梅剑先生。

一生长袍，伟岸如山。已经修至宗圣的梅剑先生，每一步，都仿佛与山川融成了一体。修至宗圣，就意味着他至少比常人多了两三倍的寿命，明明从外表看，已有五六十岁的年纪，却是发丝乌黑，血气回归，犹如青年一般刚健。

“原来是前辈到了，鄙人有失远迎！”戴霸淡淡的道。

虽然体型魁梧，戴霸的年纪，其实不过就是三十岁多些。他成名的时间并不算长，二十多岁之前，修炼的是外功，在江湖上，不过就是个二三流的人物，自至二十五六岁时，得到天狂七式中的前六式，日夜磨炼刀法，实力突飞猛进，并逐渐打响了“狂刀”之名。

戴霸真正声名大振，是三年前，以一人之力，怒杀黑道中赫赫有名的“邛山七凶”，震动武林，同时也意味着，在江湖人的心目中，他正式晋阶“宗师”。而那个时候，整个华夏武林，被认为达到宗师级的超一流高手，也不过就是二十位都还不到。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他得到了天狂七式中的最后一式“断魔天狂”，并在这几年的不断修炼中，实力更进一步，直至数月之前，一刀击杀“豹王”察割，被公认为为数不多的巅峰级宗师高手之一。

“我久居南海，却也听闻戴英雄之名，戴英雄一刀斩杀察割，为华夏除一大患，威震蛮夷，大振华夏人心，”梅剑先生踏入谷中，赞了几句，“刚才我还未入谷，就看到刀气如龙，气冲霄汉，霸刀之名，果然名不虚传。”

戴霸没有说话，只是在等着他继续说下去。梅剑先生虽然对他大是赞叹，但梅剑先生自己却是数百年难遇的宗圣级高手，是目前整个华夏武林中的第一人，与“虎帝”猛查刺两人，哪个为当今天下第一，也要比方才知晓。

面对着梅剑先生的忽然降临，戴霸自然不会因为他的夸赞而沾沾自喜，更不会认为梅剑先生就只是来找自己聊天这般简单。

“听闻戴英雄，亦已加入了东南武林盟？”梅剑先生漫不经心地说道。

戴霸不置可否。其实说起来，他并没有真正的加入东南武林盟，因为他两次在宁江的相邀下出手，一次是在龙虎山，击退了意图谋夺天师之位的西天师教教主张屠圭，一次是出手击杀“豹王”察割，在这种情况下，别人将他当成东南武林盟的一份子，甚至是东南武林盟中的最强高手，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其实吾亦查过，真论起来，戴英雄应该算是武陵人士，位于长河附近白马湖边，”梅剑先生道，“戴英雄可愿加入长河武林盟？当前，我师弟尚尉宇暂居长河武林盟盟主一职，他素知戴英雄之豪杰，本欲来此邀请戴英雄，吾刚好无事，便为他走了这一遭，还希望戴英雄勿要拒绝。”

戴霸目光一凝，如同电光一般，落在梅剑先生脸色。他的手中，紧紧的握着刀柄，刀身反射着日光，刀锋处，寒光闪耀：“我如果不加

入，却又如何？”

“君子不强人所难。”梅剑先生叹息一声，“吾敬戴英雄你是个豪杰，既不愿为难于你，也不愿你与我师弟、以及长河武林的英雄豪杰发生冲突。戴英雄若是不惧，何不与我赌胜一局？”

他淡淡的道：“你我便定下三招之约，三招之后，戴英雄若能不败，我这边就走。若是戴英雄败于三招之中，如今武林多事，腥风血雨，变化多端。戴英雄何不寻一无人的所在，暂先闭关修炼，一年之后再出？”

“既如此！”戴霸也未多说，手一握一转，大刀置于身后，与右臂形成一线。狂烈的刀气，轰然间席卷至整个山谷，“请教！”

梅剑先生抬了抬手：“戴英雄请！”

轰！

陡然间，大地震动，一座座石峰轰然倒塌，地面以两人为中心，一片片龟裂而去。整个山谷犹如向四周膨胀，天空中风卷云动，气象万千。刀劲爆发，挟尽气吞寰宇的豪情，虚空如同分作了两块，空气如海啸一般往两侧爆发、卷荡。烈日在山谷的正上方曝出最毒辣的日光，烈日下的大刀，仿佛成了天地间的唯一之物。

锵的一声，剑光一闪，空间收缩，气浪翻涌。虚虚实实的变化间，不知何时，便已只能看见梅剑先生一人傲然站立，负手赞道：“好……第一招了！”

碎散的刀光中，披头散发的大汉异样的凝重，魁梧的身躯在向后的抛飞中，撞向了远处的山壁。身躯在咬牙中强行一展，刀光犹如即将覆灭的火苗突然泼上了猛火油，轰然间膨胀。在他身后，山壁向内侧陷入，莫名的就多了一个巨大的圆形凹口。

刀光第一次斩出的那一瞬间，大地快速的裂开，撕拉拉的，随气劲爆发。十里方圆里，百鸟惊飞，群兽奔走。排山倒海的杀气中，犹如盘古开天的一斩，以不可思议的速度，陡然间就冲至了梅剑先生的面前。

仅仅只是一弹指的时间，梅剑先生拍了拍身上的灰尘，摄指为剑，指尖一点剑气，刷刷刷刷，弥漫至全身。指剑点出的那一瞬间，明明只

是半尺左右的距离，便已有数百种变化。惊天动地的气象，与这一指的剑气撞击，紧接着却是如同火中灰碟一般崩溃。

如梦，似幻，这一指之间，不显霸气，却是空灵与优雅至极致。鸳鸯蝴蝶派之风雅，仿佛在改造着周围的一切。群鸟落下，百兽安详，这一指的威力，没有丝毫的发散，只在梅剑先生的身前，却有一种无穷的魅力，感染着周边的一切生灵。

指尖的一点剑光，如同大羿射出的刺日之箭，在戴霸的眼中不断的幻大。块头魁梧的戴霸，感受到的却是自身难以言喻的渺小。他大吼一声，刀气之余劲，裹着全身之力劈了下去。嘭的一声震响，他喷出鲜血，大刀一卷，后退一步，右腿在地面上踩动，扭动的足印，带出大地的震动。

梅剑先生再赞一声：“不错！”锵的一声，左腰处长剑出鞘：“第三招……戴英雄，需要出吗？”

剑虽出鞘，剑招未发，整个天地却已经失了颜色。仿佛宇内所有的光芒，都在他即将刺出的这一剑之中。

到目前为止，大地震裂，山壁变形，群峰纷纷塌落，然而所有的破坏，都是戴霸爆发的刀气造成。接下来的这一剑，显然也是如此，它只会击向……或者是击杀面前的对手，但却是无坚不摧，而在剑下的大汉，则已是摇摇欲坠，手中的大刀，连举都难以举起……

那天早上，宁江在他这些年里，极少回来的家中睁开眼睛。

起床的时候，小猫娘还在睡着。他并没有将她吵醒，穿衣起身，来到园中，伸了伸懒腰，舒了舒筋骨。

紧接着便四处走动了一番，与依旧在管理着大多数时间里、都是空旷的宁府的老苍头与老婆子聊了聊天。

虽然家主难得回来，两个老人却是高兴与激动着。这几年里，天翻地覆，与家主有关的传说，从来也不曾断过。连中三元、踏足江湖、抵抗蛮军、朝廷权相……直至被官府通缉，他的每一个举动，都是那般的

激荡人心。

如今，在神宗驾崩、宋乾继位时，主动与家主脱离关系的高锁宁氏，已经败的败、破的破，在这混乱的时局中，即便是那些高高在上的老爷们，也一不小心就被打的万劫不复。

他们这两个老人，始终守着这一个宅院，有时，看着原本属于家主和姑娘的土地、田产纷纷被他人抢夺，也会心痛，会气愤，但家主似乎并不在意这些，唯有连这处供他们这两个老人养老的宅院也想窥视的权贵豪强，才会自寻死路般，受到惩罚，以至于现在，即便是朝廷来的人，也不敢轻易接近这里。

他们知道自己已经老了，被他们看着长大的家主和姑娘，在这短短的几年里，也都成了了不起的人物。唯一让他们放不下心的，就是家主到现在也还没有娶妻生子，此刻找到机会，不免说上一通，比如上次跟着家主与姑娘一同回来的那位小春姑娘不错啦，这次保护着家主一同来到的孙紫萝女侠不错啦，不如早些儿成亲，要不将两个都娶了？

宁江笑着听他们说话。

到了中午，吃完午饭后，马车已在外头准备妥当，宁江便在众人的保护下启程上路。到了晚边，他带着孙紫萝，来到了钱潮江边。其实对于他只带着孙紫萝一人前来，阿彩、雷鹤道人等并不是那般的放心，不过宁江却是告诉他们，这个时候，还没有人敢对他动手，反而是要保护好小刀来。

他总觉得那个桃霏，会趁他不在，跑来把小刀抱走。

钱潮江，一座画舫停留在那儿，整座画舫以玫瑰紫为主色，格调优雅大方。朱漆光滑如镜，与水面的粼光仿佛练成了一体，画舫与水中的倒影，竟是难以区分哪个是真，哪个是幻，其精致之处，几可用巧夺天工来形容。

宁江踏般登船，一名青春貌美的女子，面上带着轻纱，额上戴着金饰，一身淡紫，出尘脱俗，单是立在舟头，便有一种临波仙子的仙气。这女子语笑嫣然，万福道：“妾身慈月，见过宁盟主！”

宁江笑了一笑：“仙子不用客气，另外也请仙子收了媚术，这般颠倒众生，小生禁受不住。”

慈月仙子明艳动人，双臂挂着彩绫，彩绫随风跳动，仿佛整个人都会随风飞去一般。只见她轻巧笑道：“公子身边，佳人绝代，小春与小梦两位姑娘俱是国色天香之姿，亦有不知多少人，视公子为梦中情郎，妾身哪里敢在公子面前卖弄这点小伎俩？小小媚术，不过如寻常女子涂脂抹粉一般，略饰容颜罢了。”

飘退两步：“公子请。”

宁江道：“请。”

让孙紫萝守在外头，随着这女子进入画舫，画舫的另一边，有慈心斋的少女收起搭板，竹竿撑舟。夕阳西斜，秋水连天，百鸟归林，沿途风光无限。画舫逆江而上，舫中，慈月仙子以臀压腿，跪坐于青年对面，为他斟上美酒，又道：“一点小菜，皆是妾身下厨所弄，希望能合公子口味。”

宁江盘膝而坐，拾起筷子，尝了几口，讶道：“仙子之厨艺，恐怕已可称作举世无双，我还不曾尝过如此精致与美味的佳肴。”他并非随口称赞，实是这几样菜，虽然俱是家常，却无一不是精美到极致，恐怕就连皇宫中的御用厨师，也远远不及她的厨艺。

又举起玉杯，将杯中的酒一饮而尽，赞道：“酒也是好酒。”

慈月仙子微微一笑，道：“公子谬赞了，与公子举世无双的才学相比，妾身些许本事，不过是雕虫小技罢了。”轻抬玉臀，左手微压右手手腕，优雅地举起酒壶，再为青年斟满：“公子可知，此刻公子已是四面楚歌。家破人亡之祸，只在旦夕？”

宁江叹一口气：“想必我此刻的四面危机，背后也有仙子的一份功劳？”

慈月仙子坐了回去：“公子乃是聪明之人，纵然妾身否认，想来公子亦是不信。然而，纵然我教不在暗中推波助澜，这难道不是早晚的事？鸳鸯蝴蝶派蛰伏已久，此次梅剑先生踏足武林，势必要有所作为，此为一山难容二虎。大周新天子宋弘，登基之时，意气风发，只可惜察割很快就让他知道什么叫认清现实，被追杀的那些日子，恐怕已是让他心胆皆寒，只求偏安一隅。此刻的公子，不但不是他反攻中原的助力，反而功高震主，成为了他寝食难安的忌惮之人。此等形势，纵然妾身不说，公子亦必自知。”

宁江持扇再叹：“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又道：“想来仙子此趟前来与我相谈，该不会只是为了告诉我，我现在的处境很危险吧？”

慈月仙子定睛看他：“自然不是，奴家此来，只是想要让公子知晓，公子的处境虽险，但我教，却可以助公子一臂之力。”

宁江道：“怎么说？”

慈月仙子道：“如今这天下，大周君臣，想要公子死，蛮军上下，想让公子亡，就连武林中人，也有许多人容不下公子。既然如此，公子又何必再为这些人出生入死，拼死拼活？公子若是愿入我拜火教，我教自能相助公子，摆脱这凶险局面。以公子之能，又有我教相助，推翻周廷，称王称帝，都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反过来，公子若是出了事，公子自己难逃一死，公子身边的那些人，恐怕也无一能逃。一旦公子出事，那些杀害公子之人，又岂能放过公子之妹和小春等人？公子纵然不顾自己，难道就能忍心看着她们，日

后遇到危险。”

宁江道：“原来仙子是做说客来了，我却还想知道，助我称王称帝，对你们拜火教又有什么好处？你们到底图些什么？”

“很简单！”慈月仙子道，“我们的要求亦不太多，只有三个。”

宁江问：“你们卖我如此大的恩情，这三个要求，恐怕并不好办。”

“公子放心，全都是对公子无害的事。”慈月仙子道，“其一，墨门的善公主，原本该是我们拜火教中的善女神，却因为公子的插手而出了意外……”

宁江摇头道：“这第一点，恐怕就已经无法办到了。如果你们要我助你们对付善公主，那是不可能的事。说到底，我对你们的善女神不感兴趣，但是那个时候，先是你们的人，让笈丽对我妹妹小梦种圣血，导致笈丽成为了我的女人，这个显然不能怪我。其后，你们又对鸾梅下手，鸾梅原本就算是我的女人，你们对她种圣血，让她变成这个样子，我又怎能不管？这事我还没有找你们麻烦呢，一个娇娇媚媚的御姐，就这样被你们变成萝莉了。”

“御姐……萝莉？”

“啊，这个不用管它。”宁江摆了摆手，道，“总之，如果其中一个条件是，让我帮着你们对付她，我是无论如何不可能同意的。还有笈丽，不管她以前是不是你们拜火教的人，现在，她都是我的人。”

“公子若是入了我教，或是成为我教的合作之人，秦小春过往的罪行，自然是一笔勾销，公子若是嫌一个秦小春还不够，我们再多送公子几个女人，亦是无妨。”慈月仙子道，“至于善公主，我们的条件也很简单。看来公子的面子上，我们可以暂不为难她，但前提是，她亦不能与我教为敌。若是因她那一边不肯放过，双方为敌，我们也不需公子相助，只需要公子坐壁上观，不相助任何一方就是。公子若是称王称帝，那拜火教与墨门之争，不过是江湖帮派之争，想来公子也不会放在心上。”

宁江略一沉吟，道：“你们的第二个条件是什么？”

慈月仙子道：“有一个叫小方的孩子，曾被秦小春和令妹救走，现

在却不知去向，还请公子告知那孩子的下落。”

宁江不置可否：“第三个呢？”

慈月仙子道：“我教既助公子一统天下，整个江山都是公子的，那公子自然也当以我教为国教。我教的要求亦是不高，届时，便请公子率文武百官、天下万民，于泰山之巅祭拜圣凰。至于以后，我们绝不会再干涉公子的治国之道，天下都是公子的，公子想如何治理，便是公子自己的事了。”

宁江慢慢的饮了一口酒，抬起头来：“听起来，确实是很动人，但我却又有一些不解的地方。首先，你们如何助我一统天下？虎尊自身已达宗圣的实力，蛮军强悍难敌。虽然天下形势变得如此，有你们拜火教在蛮族中的推波助澜，但猛查刺、神册宗倍、鹫后都不是能够轻易被你们利用的人，而你们却说得，仿佛只要你们肯助我，天下就已经在我手中一般，这却不免有些大言不惭、空口画大饼了。”

继续道：“其次，你们又如何保证，我得了天下之后，不会马上反过来对付你们。再者，你们要我一统天下后，于泰山之巅，率文武百官、天下万民祭拜圣凰，这背后的仪式……想来不会这般简单？”

慈月仙子道：“我们自然有我们的手段，只要公子与我们合作，自然不会有任何问题。至于保证，那自然是需要的，唯一的条件，就是将秦小春与令妹暂先交由我方，公子放心，我们必定善待于她们，女尊更会亲身指点她们武功，只要公子保证与我们之间的合作，我们便会全力相助公子，至于她们两人，不过是一点保证罢了。至于一统天下之后，祭拜圣凰的仪式，到时公子自然知晓，只要仪式一成，我们自然会让秦小春和令妹回到公子身边，那个时候，整个天下都是公子的，我们自然也不敢轻易与公子为敌。”

宁江叹气：“听起来是很动人，尤其是我现在，四面皆敌，看起来，已无活路，跟你们合作，你们则打包票保证我登上帝王宝座。看起来，跟你们合作，已是唯一出路。”

慈月仙子微微一笑，道：“难道公子觉得，还有其它活路不成？公子可知，就是在这个时候，梅剑先生找上了被公认为东南武林盟第一高手的戴霸？公子拥有这般的助力，尊王攘夷的口号必不可少，然而儒家天下延续了近千年，只要你一被朝廷打成反贼，马上就失去了这个大

义。公子你在武林中拥有不小的名望，然而，你身边的这些武林中人，却又有哪个能够挡得住宗圣级的强敌？只有我们，才有助你绝境求生的能力，即便以楚霸王之强，最后也不免陷入十面埋伏，力竭而亡，公子自觉，比之楚霸王如何。”

宁江摇扇道：“不遑多让！”

慈月仙子滞了一滞，紧接着便冷笑道：“公子真是……好大的口气！”

宁江无奈饮酒……说真话没人信也是一件很无奈的事，我以前果然还是太低调了。

慈月仙子淡淡的道：“公子可有想好？不客气的说，公子这番入临安，若没有我们慈心斋的相助，必定是有去无回，以公子之能，不该看不清这般形势。”

宁江微微一笑，道：“不如我们先来聊聊别的，仙子你……应该才是拜火教的恶女神吧？”

慈月仙子坐在他的对面，就这般看了他一阵，显然是把握不住他此刻的从容，进而也无法弄明白此人的心中到底在想些什么。旋即，她避而不答，轻描淡写的道：“前些日子在北方大出风头的小白道长，就是公子吧？移花接玉，斗转星移……公子的确是好手段，难怪身为一名书生，敢于视天下英雄如无物。不过我们也早就已经弄清楚，那一日，公子在柳蔓郡主宴席上的表演虽然惊人，但说到底，不过就是转移与玩弄玄气的戏法，若真以为，靠着那种戏法就能够挡得住妾身，未免可笑。”

宁江淡淡的道：“如果是贵教教主女尊亲至，我自然是挡不住的，如果是仙子你的话，至少二成的把握是有的。”

慈月仙子冷笑道：“看来公子的信心，也不过如此。”

宁江道：“另外八成，是猜仙子根本不会出手、不敢出手。”

慈月仙子的玉容一下子变得冰冷起来，煞气迫人，目中一点寒光，冷冷的落在对面的青年身上。在她的面前，放置着一双银筷，她人虽未动，银筷却已轻轻的颤动着。

青年却是无动于衷的继续饮酒，仿佛完全没有觉察到她的杀气，又或是视她的杀意如无物。

最终，慈月仙子强忍下出手的怒意，清清冷冷、却又不是优雅的举起酒壶，为青年再斟一杯，淡淡的道：“看来妾身这一次，是白来一场了。不过妾身倒也很想知道，公子拒绝这桩交易的理由？是不相信我们有相助公子，一统天下的实力，还是不相信我们拜火教的诚意？”

青年淡淡的道：“我要说两者都有，会不会让仙子生气？”

慈月仙子语气更冷：“如何说。”

青年道：“先说诚意吧，呵呵，其实贵教最先想要支持的，并不是我吧？豹王察割，原本才是贵教真正想要扶持的目标，猛查刺实力太强，在共同推翻华夏的前提下，可以合作，但要想将猛查刺当成贵教的扯线人偶，那就未免太不将他当一回事了。神册宗倍和鹧后，各有各的鬼胎，其中神册宗倍倒还好说一些，鹧后的来历，某种程度上比猛查刺还要神秘，我虽然也不知道她的具体背景，却可以确定，她绝不是你们可以合作的对象。”

慈月仙子看着宁江，略略的有些动容，竟然能够意识到鹧后的不寻常，这个人所知道的，远比她们想象得更多。

宁江继续道：“神册宗倍此人，看似神秘，但其实背景还是很清楚的。但是这人，性格颇有一些问题，一方面全无信誉，另一方面，你们根本找不到什么东西可以威胁得了他，呵，想要控制他？他自己都控制不了自己。相比之下，唯有蛮军三大干将中，看似最强，实则最弱的察割能够和你们达成长期合作的空间。察割自身所控制的蛮军，加上与藏地密宗合作，原本潜伏在血渊深处、随时可以从司壁洞万神窟这一地藏发泄口杀出的数十万鬼兵，若再由贵教女尊亲自出手击杀猛查刺，察割一统天下，也不是什么难事。

“可惜天算不如人算，血渊崩溃，藏地密宗三大圣地也一同瓦解。察割野心不减却又急于求成，想要先将江南吞入自己的口袋，反而连性命都没了。在这种情况下，你们方才不得不来考虑与我合作的可能……我猜得没错吧？”

慈月仙子淡淡的道：“久闻公子善于借势，果然名不虚传，看来天下大势，全都在公子心中。不过既然如此，公子更该明白，我们与公子

合作的诚意才是。”

宁江道：“呵呵，助我一统天下的诚意，恐怕是有的，问题就是，一旦我按着你们的安排，拜完圣凰……你说那只大火鸟会不会从天而降，一下子把我烧了？”

慈月仙子冷笑道：“公子莫非也认为，我教所拜之神灵，乃是真实存在。”

宁江叹气：“这个，我其实还是蛮确定的，你们所拜的圣凰，并非伪神。”

慈月仙子道：“既然如此，公子为何还要选择与神明作对，与我等作对？只要公子真心加入我教，纵然圣凰降世，世界新生，亦必定有公子的一份大功。圣凰让人浴火重生之手段，公子不是已从善公主身上得到了明证？重生之后的世界里，公子依旧可以称王为帝。”

宁江犹豫了一下，道：“虽然你说的很动人，但有一个更大的诱惑摆在那里，让我忍不住的，就想跟你们作对。”

慈月仙子淡淡的道：“不知公子所说的诱惑为何？”

宁江小声道：“说了你千万不要生气，相比起在你们的圣凰的帮助下统一天下，我还是觉得，把那只大火鸟抓下来扒光羽毛烤来吃了……更对胃口些。”

慈月仙子刹那间怒容满面，一脸煞气，双手抓着桌沿，这一瞬间，几乎便要整个桌子往对面的青年掀去。

青年略略的向后退了一些，举着双手：“不要生气……都说了不要生气了，买卖不成仁义在，对不？何况这一次，原本就是你们把我请来的，两国交战不斩来使，谈判破裂不也是很正常的事？再说了，你就算在这里动手杀了我，又有什么用？你杀了我，鸳鸯蝴蝶派也好，东南武林盟也好，临安朝廷也好，不知多少人欣喜若狂，紧接着他们就会高举为我报仇的名号，把你们慈心斋给灭了……唉，以仙子你的眼界，应该不会看不清这一点，平白为他人做嫁衣裳吧？”

慈月仙子胸脯起伏了一下，整个媚术都已气得崩溃，无复适才的优雅。她冷冷的道：“看来，与公子已经没有什么可谈的了。这可是我们给公子的最后一个机会，相信用不了多久，公子就会因为今天的拒绝而后悔，只可惜，你不会再有这样的机会了。”

“唉……其实你的厨艺真的是不错的！”青年放下箸筷，叹一口气，“真希望善公主也能够有你这么好的厨艺，这样，说不定哪一天，我就能够吃到她的烤火鸡。”

抓起放在桌角的折扇，他站了起来：“对了，我刚刚讲的，只是诚意的问题。其实比起你们的诚意，我更想说的是另一件事……”

他弯下腰来，凑近慈月仙子的脸：“你刚才说，有你们的帮助，我必定能够一统天下？呵呵！我想要一统天下，居然还需要你们的帮助？你们这也实在是……太看得起自己了！”

啪的一声，打开折扇，左手负后，笑声中离去。在他身后，慈月仙子脸寒如霜。

离开镜月画舫，带着孙紫萝上岸，孙紫萝道：“公子，您与慈心斋

的慈月仙子在内头说了什么？为何公子随她进入之后，便看不到你们，听不到你们的交谈？”

宁江道：“拜火教的一点小幻术罢了，让你担心了。”

孙紫萝道：“这慈心斋果然是拜火教弄出来的名堂？”

“嗯，我几可肯定，她就是拜火教的恶女神，”宁江持扇道，“不过却还有一些未明之事。墨门的善公主，曾在北方与一个名为阿凤的女子交手过，她也很确定，那个阿凤就是恶女神。我虽未见过那名阿凤，不过按时间推算，阿凤在北方与善公主交手时，慈月仙子却在南方活动。以善公主的眼力，应该不会认错，但如果说，阿凤和慈月仙子两个都是恶女神……这中间应该还有什么隐秘之处。”

两人回到队伍，与阿彩、雷鹤道人、小刀等会合，其后，便一同往临安去了。

在这几天里，绵绵的秋雨，依旧不断的下着，几无停歇。铜州一带，蛮军南下时造成的大量破坏，依旧留下了触目惊心的残骸，流民越来越多，也北方南逃的，有在这些日子里，被夺去土地后无家可归的。即便连临安方圆数十里内，也不时有流寇呼啸来去，官府剿之不尽。

临安城的皇宫之雄伟，自然是远远比不上吴京之皇城。不过江南本是鱼米之乡，以江南之富足，在发动了大量的人力财力进行建设之后，皇宫自也越建越大，同时也愈发富丽堂皇。

“西面传来战报，鸣山红巾军与苗军发生战事，苗军不敌，再一次大败亏输，蔷薇湖一带已完全落入红巾军的掌握之中。”一处偏殿中，右仆射吕豫浩立在阶下，向天子报告着西面的战事。

天子宋弘坐在龙椅上，方自展开眉眼，紧接着便又紧紧地皱了一下：“爱卿，这战事……你如何看？”

吕豫浩道：“陛下，我华夏一方，再一次大破苗军，自然是一件振奋人心的事。但是这个时候，恐怕真未必是一件好事。如今，鸣山鬼军师的真正身份已是众人皆知，此人乃是前次州试时，因考题与先人犯名讳而被迫离场的顾楚郡成远县秀才百子晋，以前在州学时，就与宁江交情甚密。他会选择加入红巾军，想必也是因为对朝廷有所怨言，如今虽然红巾军已受朝廷招安，但毕竟不在朝廷的控制之下。虽有断稼军在他

们后方守着来，彼此牵制，终究也是一件隐患。”

继续道：“此外，南剑宣慰司皇甫霖，虽然奉诏，但至今都还未离开剑州，恐有异心……”

天子猛地站起，怒道：“这畜生，他难道真敢造反不成？”

吕豫浩道：“皇甫霖此人，恐怕真有狼子野心。他在岭海暗中筹建水师，虽然是有先帝神宗陛下暗中发下的旨意，但在陛下即位之后，却始终未将此事上报朝廷，其后更坐视朝廷水师全灭……”

宋弘怒气上涌，过了一会，道：“皇甫霖这人，乃是赵国公之子……我以往对他倒还是了解的。他原本并不是这等狂妄之徒，他被选派作南剑宣慰司宣慰使时……正是神宗在位之时，他如今的做法，恐怕还是受了他人的愚弄和蛊惑。”

“不管皇甫霖用尽多少借口拖延前来，他终究不敢真的扯旗造反，何况他的女儿还在临安。”吕豫浩说道，“所以，关键还是宁江那厮。陛下放心，宁江已经在前来临安的路上。一等他进入临安，这一趟，必定让他有去无回。”

宋弘坐回龙椅，缓缓说道：“他真的来了？”

“他不敢不来，不能不来！”吕豫浩阴沉沉地说道，“陈松霸陈少保那一边传来消息，他师尊已经亲自出手，两招逼退了东南武林盟的最强高手戴霸，这戴霸，传闻中已得当年史上最强宗圣留下来的天狂七式，就是他出手，助宁江击杀察割。以他的本事，尚且无法挡住梅剑先生三招。陈少保保证，宁江如果不来，其师便亲自出手，必然宁江那厮死无葬身之地。”

继续道：“恐怕宁江自己也知道这一点，到了临安，梅剑先生终不好在天子脚下动手，他要是继续潜藏，不但他底下所有现行的筹码，都会被一个个的剪除，他自己也随时都有可能死在哪个无人知晓的荒郊野外。他现在光明正大的出现，反而让人不好动他。”

“平心而论，宁江这人……还是有功的！”宋弘起身，侧身踱了两步，“不管是全歼蒙郁蛮军，还是此番大破察割南下的精兵……”

“陛下此言差矣，”吕豫浩道，“威远军与蒙郁一战，立下大功，那个

时候的宁江的确是威远军实际上的主帅，其功高自然不用多言。然而那一战，究竟起到了什么作用？京城还不是被破了，废帝与文武百官还不是被掳了去？更有传言说，当时宁江是故意拖着，不去救援京师……此事恐怕十有八九是真的。那宁江本是位高权重，废帝登基之后，看穿他欺上瞒下的勃勃野心，将他罢官，通缉于他，他不可能没有怨望。破蛮军之功，怎能抵消掉不顾京城安危、有意坐视废帝被灭的大过？”

宋弘摇头道：“虽然有那样的传言……但朕还是不怎么信的……”

“那是陛下宅心仁厚。”吕豫浩道，“至于说，灭蔡割，平江南之功，说到底，那宁江做了什么？长河天险失守时他在哪里？临安沦陷时他在哪里？蛮军攻城略地，百姓一路被屠杀时他在哪里？最后，击破蔡割主力的是神武左军和南剑宣慰司的官兵，神武左军的前身虽是威远军，但说到底，实际的统帅乃是居志荣，又非宁江。况且他们本就是朝廷官军，救援天子，击破贼军，原本就是他们的职责，若非他们无能，来得迟了，又怎会让陛下一路受惊？陛下不论其过，只论其功，已经是过于宽厚。但是说到底，兵是陛下之兵，将是陛下之将，其时那宁江都不知贪生怕死、躲到了何处，怎的蔡割一灭，全都成了他的功劳？此人沽名钓誉，贪天之功，白读了圣贤书，不知忠君报国，反一心为他自身造势，分明有不轨之心，陛下千万不可为其所骗。”

宋弘犹豫了好一阵：“朕虽对宁江了解不多，但想来，当初神宗既然那般重用于他……他应该不是这等奸人。不过你既然这般说……唉，这终究只是吕卿你的一面之词，还是要问问其他人的看法。罢了，明日一早朝堂之上，你便将这些话说给其他人听听，看看其他人怎么说……唉，朕终究还是愿意相信他是好的。”

“其实这话，并非臣一人之意，对那宁江，百官早有怨言，既然陛下要于明日早朝，令百官畅所欲言，届时陛下自会知晓。”

“唉，希望不会如你所言，宁江这人，即便无功……终究还是有才的！”宋弘无奈的摆了摆手，“你下去吧，记得，明日早朝之时，只管让大家畅所欲言，兼听则明，这个道理朕还是知道的。朕虽知你对宁江有所不满，但若有人愿意为他说话……也应当要允许才是。”

“陛下圣明！”吕豫浩躬身道，“微臣告退。”

吕豫浩退出殿外，宋弘独自一人立在陛阶之上，神情有些发冷。周

围的太监，也不敢上前打扰，就这般站了许久，他才缓缓转身，踏步离去。

秋雨依旧没完没了的下着，地面潮湿。崭新而又华美的宫殿，在雨幕中朦胧。抬起头来，远方高处屋檐两侧的吞脊兽，在雨中显得狰狞。

宋弘并没有乘上龙辇，他穿着宽大的龙袍，于走廊下阴沉的踏去。那些太监小心的跟在他的身后，对陛下不敢有一丝打扰。

刚刚登基时的陛下，意气风发，仿佛有着无穷的干劲。但是这一次回来，仿佛一切都变得不一样了，在人前，比以往要柔和了不知多少，在无人之处时，却益发的阴冷而又沉默。至于他们这些紧跟着陛下的太监.....实际上并不能算是人。

宋弘走到和心殿前，立在屋檐下，抬起头来，静静的看了许久。然后便不说话的，坐上了龙辇，进入深宫。没过多久，他踏入一殿，在那里，皇后与宝桐母女两人正在说话。

“父皇。”看到父亲到来，宝桐公主慌忙起身，向父亲问礼。两人简简单单的闲聊了几句，宝桐便匆匆的去了。

“她怎的想到在这时过来请安？”张开双臂，任由皇后和她身边的宫女为他换下龙袍。

“还不是为了小鹭那孩子的事？”皇后笑了一下，“她想让陛下不要将小鹭赐婚给吕相的那个儿子，自己又不敢跟你说，所以跑来找我.....”

“叫她不要去管这事.....鹭儿.....也算是我们的孩子，婚姻大事，原本就是父母做主，吕豫浩现在是朝廷重臣，朕的肱骨，嫁入吕家.....这也是为了那孩子好。”

“可是，我听说吕相的那个儿子.....”

“外头的流言蜚语，你们这些深宫之人，就不用管了，没有一句是真。”宋弘坐上龙榻，“人心.....反正都是看不透的，好好坏坏.....反正也都是那个样子。”

皇后一时不敢吭声。

“说起来，太子跑哪去了？这些日子怎的都没怎么看到他？”

“这些日子，太子跟他的那些朋友，时常聚在一起，谈的都是都是日后北定中原的大事，看起来很有干劲的样子。”皇后微微的笑着。原本只是河项郡王府的郡王妃，此刻成了皇后，连儿子都成了将来必然接下大宝的太子，这是她以前连想都不敢去想的事，此刻也不免有些志得意满。

“呵呵，不过都是些夸夸其谈的孩子，跟那些人整日鬼混，不是什么好事。”

“那，我去跟他说说……”

“算了，随他吧，”宋弘侧身躺下，“年轻人嘛，总觉得能够改变些什么，仿佛天底下就没有自己做不到的事，现实最后总是会教他认清楚的。再说了，以前他只是世子，那时候，我们整日里教他的都是莫谈国事，朝廷上的事，不要谈……一个字都不要谈……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但是现在不一样了， he 现在是太子，心态一下子转得太快，操之过急也很正常，唉，别说是他了，就连朕，一开始也有些沉不住气。以前，在朝外时，看到这个，觉得不对，看到那个，觉得能改，现在回头再看看，老祖宗留下来的东西……有许多其实还是有道理的！”

第二十九章 风雨压来：宝桐公主！

外头的雨越下越大，风骤雨狂，仿佛要把这些日子里连绵不断的雨，积在今晚再重新下个一遍。

宝桐公主躺在榻上，静静地看藻海。藻海做得非常的华美，五凤盘桓，象征着她此刻的荣华与富贵。

原本只是一个没有太多人关心的县主，如果什么都没有改变的话，就这样慢慢的长大，然后，由父亲挑选一个门当户对的人家嫁了，虽然只是一个县主，但毕竟是姓宋，而且也颇得老太后喜欢，将来的丈夫，必定也是个世家豪门的公子哥儿。

却不曾想，随着儒道的崩溃，昊京的沦陷，父亲成了皇帝，哥哥坐上了太子，自己也突然之间升格成了公主。

然而，与原本豪气十足、如今却变得沉默起来的父亲，与始终都是志得意满的哥哥不同，她从一开始，就有一种隐约的不安。她不喜欢如今的一切，不管是地位，还是名利，就像是在忽如其来的狂风的推动下青云直上，她生怕自己与身边的人，随时都会在这虚假的云端上，摔个粉身碎骨。

因为蒙老太后的喜爱，幼年的她，大多都是居住在昊京的皇宫里，与住在江南、只在每年春节前后入京的父亲与哥哥，实际见面的机会并不会太多，感情也谈不上有多好。反而是与红蝶和小鹭，成为了形影不离的三人组。

或许是因为年纪比红蝶和小鹭大上一些……虽然实在是大不太多，比起红蝶，也就早出生了一个月，但毕竟还是大一些，三人组中，虽然发生的争执，最终都是以红蝶的意见为主，但现在年纪大了一些，总感觉，自己应该背负起更多的责任。

察割渡江南下的时候，一得到消息，她就赶紧派出宫女，前去通知

红蝶，然而红蝶终究还是没能跟上，那个时候的她，每日里都睡不安稳，生怕红蝶出事。

幸运的是，虽然经历了不少波折，红蝶还是顺利得跟她和小鹭在剑州会合。

然而现在，随着小鹭被父皇和母后认作女儿，成为了她的“亲妹妹”，虽然对政事了解不多，她却也意识到，对于小鹭来说，这并不是什么好事，小鹭被卷入了某个涡流之中，她感到自己的责任又多了一份，无论如何，她都想要保护好红蝶和小鹭来……对于她们，她始终有一份自己身为姐姐的责任感。

但是现在，小鹭却即将被赐婚，嫁给吕豫浩那个叫吕郃的儿子。

对于吕豫浩的那个儿子，有许多很不好的传闻，那些传闻，显然也都是真的，譬如强抢民女后，让官府找理由把那女子的家人关入监狱，几天后，那女子的尸体在江边被人发现，满身伤痕，几无一块完好，比如他收入钱财后，直接从监狱里，将那些倒卖物资给蛮军的奸商从监狱里带出，还有等等不可思议的、让人目瞪口呆的事情。

从小在昊京皇宫中长大的她，初始时听到这样的事情，是震惊的，然而更让她震惊的是，后来她发现，这似乎是每个人都知的事，甚至连父皇、母后……恐怕也都是一清二楚的。

既然知道这样的事情，为什么不管？他们可是皇帝和皇后啊，还有朝中的那些大官，几乎每天，他们都在举着圣贤书，鸡蛋里挑骨头一般找着机会大肆批判别人，这样的事情，他们为什么不管？为什么每一个人，都将这种谁都知道的事情，当做从来没有发生过？

她发现自己一点都不明白。

她唯一明白的就是，绝不能够……让小鹭嫁给那样的人。

然而她什么也做不了。

外头的雨越来越大了，藻海之上，屋檐噼噼啪啪的震响，那铺天盖地的阵雨，仿佛随时都会冲破这纸一般薄的檐顶，然后将她淹没。

她就这般……一夜看到了天明。

第二天一早，她就乘着凤轿，出了皇宫，来到了红蝶与皇甫鹭所住的公主府。

红蝶和她母亲原本所住的公主府，在天子“南巡”时，就已经毁于乱民的劫掠，新的公主府，位于皇宫的东面，与宫墙靠得极近。不过随着皇宫的继续扩建，再一次的搬理，恐怕也是早晚的事。而之所以无法住入皇宫，主要还是因为红蝶的母亲珍妃的身份，毕竟，她本是先帝神宗的后妃，自不能住入新天子的后宫之中。

而皇甫鹭，此刻虽然也被封作了公主，不过临安城，本就有皇甫家的产业，她的祖父赵国公，在逃离临安后，就已经不知去向，倒现在也还未能找回，父母又远在岭海。原本是要以公主的身份，搬入宫中，与宝桐作伴的，谁知宝桐先一步把她赶出了宫，让她住到红蝶这一边来。

这也让鹭小姐儿有那么一点儿的委屈，虽然不管是跟宝桐作伴，还是跟红蝶作伴，她都是无所谓，但宝桐的做法，却像是把她赶开一样。不过这应该也只是错觉吧？因为，虽然把她赶了过来，宝桐自己却也天天往这一头跑，许多时候，便也都在红蝶的公主府中住下，三个已经逐渐可以被称作少女的大女孩，如同幼时一般睡在一起。

进入了公主府，首先见到的却只有珍妃。对此，宝桐并没有任何的意外。

“珍姨，红蝶又在后园练剑么？”她像珍妃问道。

珍妃微微的笑了一笑：“谁说不是？这些日子，就没有断过。小鹭还没有起来呢。”

虽然那个时候，三个女孩是说好要一同练武的，然而最后真正努力做到、并且还突飞猛进着的，却只有红蝶一人。宝桐也好，皇甫霖也好，都只练了一些基础，虽然也不能说全无效果，但真真是拿不出手的。而在看到了红蝶如今的本事之后，两人也多少都有些信心不足。

“宝桐，”珍妃迟疑了一下，“小鹭的事……你母后那边怎么说。”

宝桐摇了摇头，也不知该说些什么。虽然求了母亲帮忙说项，但到底有什么作用，她也心中无数。

珍妃对此也没有太多的办法，对于这样的事情，她比宝桐还更不知

该如何处理。原本就是豪门大户的千金小姐，十多岁就被选入宫，她根本没有任何的处事经验。

想了想，她低声说道：“宝桐，你可知道……听说那位宁江宁公子，很快就要到临安来了？”

……

宁江要到临安来了……这样一个本该没有多少人知道的消息，却在无声无息间，于底层悄然的扩散着，而此刻的朝堂上，大抵还没有意识到这个消息的快速扩散，所带来的严重问题。

早朝之上，天子广开言路，百官纷纷站出，大声批判着什么，群情激昂。有人举着奏本大声咒骂，有人口沫横飞，吕豫浩不断摆手，让大家冷静，然后又正气凛然的，回身禀告着什么，群臣纷纷附和。

陛阶之上，天子偶尔叹一口气，偶尔露出无法相信的样子，眼神却是一片冷漠。

或许是因为，昨晚下了一场大雨，此刻的临江城，倒是显得清爽了许多，万里无云，天气异样的好。

因为秋雨连绵，水面涨了不少的落佩湖，湖边有一处住宅，他原本是宁江盟主于州学中所住之处。

也就是在这里，宁才子高中解元，开启了他连中三元的第一步。如今，这宅院，被它的主人改建成了文人墨客的瞻仰之地，时不时的，就会有人前来参观。

落佩湖虽是铜州一带的名胜之一，只是这里，最有名的乃是莲花，而现在已经过了赏莲的时节。

虽然如此，湖上依旧有许多花船来去。

远处的崆山，却还能看到几年前陨石天降留下来的惊人奇景，那个时候，无疑是造成了满城的惊慌，如今，却已不怎么有人提起。这几年间，发生的事太多太多，相比之下，一场天灾，就显得微不足道了，而

人们也总是不太愿意去想那些不怎么好的记忆。

毁去近半的崆山，完好的那一面，依旧能够看到那火一般的红。

崆山的枫叶，是这一带最著名的奇景。而半边艳红如火，半边残缺的景象，倒也在某种程度上，形成了一幅难得的奇观。

随着铜州被立作新都，外城也在不断的扩建之中，到处都是被征发的役夫。

与此同时，却也有许多三法司衙门的捕头、捕快，来来去去的，一阵紧张。春江水暖鸭先知，相比起朝堂的高层，这些人，因其所身处的位置，要比其他人更加清楚此刻江湖上一触即发的紧张局势，与此刻临安城不同寻常的异状。

落魄湖边，一名捕头手中握着雁翎刀，看着停靠在湖边的一艘楼船，船上，堵酒猜拳的吆喝声不时传来。他低声说道：“你们确定，那厮真的到了这里？”

“不会有错。”在他身边，一名捕快说道，“‘涛山寇’莫大平……龙图追杀榜上的第三人，如今应该算是第二吧？红魔女现在也算是官军了，红魔女一下，现在排在莫大平前面的，也就只有戴霸了。”

另一名捕快恨恨的道：“不管怎么说，这里也是天子脚下，身为朝廷通缉的要犯，竟然就这般光明正大的出现，这也太不把我们当一回事了。头，那莫大平以前跟你就不对付，要不要调些人马过来，去把他拿下？”

那捕头紧紧的皱了皱眉头，过了一会儿，才道：“说起来，这几天里，出现在临安的江湖人越来越多了，这些人到底在搞什么鬼。”

旁边众人对望，都有一些迟疑。那捕头疑惑的看向他们：“你们是否听说了什么？”

其中一人道：“头，你难道不知道，东南武林盟的宁江宁盟主，马上要到临安来了。”

“那又怎样？”

“另外还有一个消息……”那人低低的说了出来。

捕头脸色大变，喝道：“你说什么，这种话你怎的也敢乱说？”

那捕快赶紧道：“老大，不是我说的……大家都在传……”

那捕头整张脸一下子就白了。

同一时间，那艘楼船上的一角，坐着四人，其中一名青年女子，目光往远处拍桌喝酒的一伙人看去：“那个就是‘涛山寇’莫大平？”

这四人，正是“黄山四侠”——傅定波、余智城、袁澄江、徐娇龙。

看着那伙人中，一名满身横肉的壮汉，徐娇龙低声问道。

余智城同样压低声音：“不会有错， he 现在是龙图追杀榜上的第二人，仅次于‘霸刀’戴霸。”

徐娇龙不解的问：“红娘子的实力，应该是比不上戴大侠才对，为什么她却是排在第一？”

余智城笑道：“这龙图追杀榜又不是按着武力来排的。对于朝廷来说，龙图追杀榜前十里，红娘子一个人的危害，比后面九个加起来都要大。也就是她现在成了官军，才从三法司衙门的龙图追杀榜上除名。戴大侠上榜的主要原因，是他以前曾经杀了几个贪官，莫大平虽然近来脾气收敛了许多，但不管怎么说，也是黑道上的人。红魔女那是直接扯旗造反，性质能一样吗？”

这楼船，乃是作为酒楼之用，壁面上，还有许多骚人墨客留下的诗作。然而此刻，酒楼的老板，却是一边擦着冷汗，一边催促着船上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小姐们上酒上菜。以前，来落佩湖赏湖饮酒的，大多都是读书人，然而这几日里，越来越多的江湖人开始出现。

此刻，虽然生意兴隆，但是看着那一桌桌携兵带器的武林人士，吵吵闹闹，大声吆喝，他更多的是头皮发麻，这些江湖人，根本无法测度，有时喝到兴头，一个个好得跟同父同母的兄弟一般，有时一点就炸，突然一下子就打起来，简直不可理喻。

另一边的大门处，有几人踏了进来，为首之人手握雁翎刀，冷冷的往大厅中央的“涛山寇”莫大平看了一眼，带头往柜台走来。掌柜暗自松了口气，想着有这几人在，这些江湖人应该也不敢随便闹事吧？赶紧迎

了上去：“杨捕头，好久不见，好久不见。”

那捕头点了点头，与掌柜说了几句，在掌柜的带领下往远处的空座走去。而这个时候，人群中，有人看到门口走入的另外两人，起身道：“老朴，有没有打探出什么？”

那被称作老朴的，看上去却只有三十岁不到的样子。他往唤他的那桌人走去，一边走一边道：“听说，刚刚结束的朝堂上，在吕相的带领下，百官纷纷上奏本，揭宁翰林之罪过，听起来，传言……恐怕是真的。”

整个大厅里，瞬间安静了下来。

紧接着却是一声冷笑：“狗！皇！帝！”

这三个字，在众人的安静和沉默中，陡然发出，一时间，人人往看了过来。那姓杨的捕头和他身边的那些捕快，更是勃然色变。

杨捕头一握雁翎刀，猛然喝道：“姓莫的，你说什么？”

在大家的瞩目之中，“涛山寇”莫大平一拍桌子，桌上碗碟震动，只见他猛然站起：“我就骂那狗皇帝，怎么了？”

那捕头踏前一步：“莫大平，你可看清楚，这里是天子脚下，不是任有你胡作非为的涛山，身为有案子在身的朝廷通缉要犯，跑到天子脚下，辱骂圣上，看来你真是不想活了。”

“杨鯤！”莫大平不怒反笑，“早就听说你投靠吕豫浩那奸贼，入了白道，靠着抱那姓吕的大腿，在三法司衙门当了个不小的官儿，有本事来抓我啊？他娘的，以前的白道，大家好歹也是江湖人，现在尽是你们这些货色，全都他妈的是狗腿子。想要抓我？来啊，老子早就他娘的看你不顺眼。”

两人以往在江湖上，原本就有过节，此刻一个寇，一个官，更是分外眼红。莫大平身为三法司衙门发布的龙图追杀榜上的人物，出现在这种地方，老实本分一些也就算了，现在竟是当众辱骂天子，形同造反，杨鯤想忍也没法忍。

一拔雁翎刀，正要冲上前去，却见周围的其他江湖人，一个个的，也全都往他们这边看了过来，目光或是阴冷，或是狠辣，脸色不由得变了一变。

在他身后，那些捕快亦是脚步迟疑。

三法司衙门，和正规的衙役还是有所不同，虽然是由三法司共同组建，本质上，却也算是江湖的一份子，是江湖上的“白道”。

此刻，身处在这些江湖人中，仿佛被他们那无形的怒气所包围，杨鲲等，一时也不由得头皮发麻。

莫大平却是依旧大声笑道：“天子脚下？昊京才是天子脚下，狗皇帝要是有用，那就带着大家杀回中原，驱逐蛮夷，重新夺回昊京，让万里江山全都在天子脚下，天下好汉自然听其差遣。但这狗皇帝做了什么？察割一来，就只敢往南跑。是谁帮他击败蛮军？是谁替他守住这半壁江山？如今这半壁江山坐稳了，却跟祸害中原的蛮胡勾结，想要杀有功之臣……狗！皇！帝！”

那愤怒而又豪迈的声音，充斥着整个楼船，仿佛要卷起波涛、掀飞屋檐……

“你说什么？”傍晚时，皇宫偏殿，宋弘猛然站起，又惊又怒。

吕豫浩立在阶下，脸色却也颇为难看。如今，整个临安城都在流传着一个传言……天子与他，已在私底下与蛮军使臣进行和谈，和谈的条件之一，就是临安君臣向蛮军保证，绝不让宁江活着。

这个消息，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宋弘与吕豫浩，一开始都未觉察，于是，今日的朝会，就像是在印证着这个传言，立时间，便让人心浮动起来。

群臣人心惶惶，虽然许多人都已经看出，天子与吕相有心对付宁江。然而，一个人功高震主，引起天子猜度，最终下场凄凉，虽然让人叹息，却也不是不能接受。但如果是向杀我子民、夺我土地的敌人卑躬屈膝，甚至不惜为此杀害己方的功臣，那就是另一回事。

而民间的老百姓，又将如何看待天子，看待朝廷？更不用说，江湖上的武者，以及大量集结在尊华抗蛮这一大义名分下的有志之士，朝廷的威望原本就已经摇摇欲坠，这简直就是逼着众人造反。

“为什么会泄、泄……”

“陛下。”吕豫浩赶紧道。

宋弘顿了顿，抬起的手轻轻的颤动着，过了好一会，才平缓下来，脸色难看到了极点。

如果是先有了今朝的朝议，再传出这样的风声，那还有办法以流言蜚语为名强压下去。然而，先在民间出现这种传闻，再出现今日的朝会，反而像是在坐实它一般，性质一下子变得完全不同。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江湖人出现在临安城，这个时候，不要说找借口杀宁江，哪怕宁江只是自己一不小心喝水呛死，他们君臣也会马上处在舆论的风口浪尖。

不管私底下是怎样的举动，半壁江山尽入蛮族之手，北复中原依旧是朝廷高喊的口号，向蛮夷妥协而杀功臣的罪名，他们承担不起，也不能承担。

宋弘坐回龙椅，就这般呆了好半晌，才道：“现在……该如何做？”

吕豫浩道：“事到如今，也只能先向宁江示以朝廷恩宠……以向天下证明绝无此事。”

宋弘继续沉默，最终，他又慢慢的站了起来，侧身踱了几步：“关于宁江之事……朕昨日就已经表态过，不管怎么说……他也是有功的。今日朝会，一些爱卿未能分辨是非，误信谗言……朕也都是在为他辩解的。所谓的，与蛮军……蛮胡勾结，暗中想要和谈的事，根本是不存在的。”

侧身指了指阶下的吕豫浩：“根本是不存在的……要让百姓知道，这根本是不存在的。蛮夷掠我土地，杀我子民，朕志在匡扶社稷，救亡图存，北方大量的华夏子民依旧在水深火热之中，挥师北上，北定中原，是朕的志向……要让大家知道。”

吕豫浩拜道：“陛下圣明，天佑大周……”

公主府那华美的后园中，剑气在桃枝间飞舞，时而犹如羿射九日，时而犹如落花缤纷。连着下了许多天的雨，昨晚更是下了一夜，今日却是难得的天晴。此刻，虽已到了黄昏，金黄色的阳光从西方铺来，朵朵云霞染成了嫣红，与枝上的花朵交相辉映，让花间舞剑的女孩，更多

姿多彩。

另一边的远处，坐在假山边吃着点心的宝桐与皇甫鹭，却是在说说笑笑，指指点点。

练完剑的女孩跑了过去，把她们快要吃完的点心抢了一些过来，过程中，自不免如往常一般打打闹闹。

其后，三个女孩一同到已经倒好热水的泉池中洗澡，水花乱溅，春色难掩，扑扑腾腾的折腾了许久，知道珍妃没好气的进来，让她们别再洗了，快些儿穿衣起身。

晚上时，三个女孩便又睡在一起，聊天中，自也如同往常一般，无法避免的聊到了某个青年。

宝桐公主说道：“你们两个放心好了，那都是外人瞎传，怎么可能会有那样的事？”

此刻，暗地里的流言，竟连公主府中也已知晓，而白日里朝会时发生的事，只要有心人就能证实。此时此刻，红蝶的心中一阵担心。

宝桐公主的心中同样也在打着鼓，却只能一力保证，父皇根本不可能那样做。

红蝶心知，宝桐从小与她一般，住在昊京皇宫，对她的父亲，其实也没有太多了解，更何况，这些事也不是她们能够插手得了的，自也没有再问这事。

与此同时，她的心中也被另一件事紧紧的填满，那就是……他要来临安了。

那天夜里，宝桐便也在这里住下，三个女孩睡在了一起。

床榻很大，不过三个女孩，也都长大了许多，算起来，差不多都可以算是少女了。此刻胡闹过后，便在床上横着睡了。

天气已经转凉，也少了许多蚊虫。纱帐早就已经取下，屋里檀香萦绕。

远处的一角，灯柱上，香烛偶尔发出滋滋的声音，很快便又安静了

下来。烛光在屋内轻盈的流转，守在外头的宫女轻轻的说了什么，过了一会，珍妃进来，查看了一下，见三个女孩都已睡着，为她们盖好被子，然后便又去了。

母亲走后，红蝶轻轻的睁开眼睛，看着屋顶。

此刻的她，心思全都被那个人填满，已经发育初熟的胸脯在被中起伏，不知不觉间，脸颊便热了起来。一方面，既为那个人担心着，另一方面，又有着微微的惆怅，只因为，照这般的情形来看，自己和那个人，似乎是没有可能的。

怀春的少女，原本就是多愁善感。而这些年里，也的确是发生了太多的事。昏暗中，她轻轻的叹息一声，蜷了蜷身子，转过身来，紧接着便吓了一跳。

在她的身边，宝桐不知何时，半趴在那里，背上盖着被子，双手如同花朵一般撑着她的脸蛋，斜斜的注视着她的侧脸，一副好笑的样子。

“你做什么？”红蝶睁大了眼睛。

“我在看人思春的样子。”宝桐娇笑道，“是不是恨不得把我和鹭儿赶走，换成那个人？”

“什么人？你在说什么啊？”红蝶的脸一下子就红了起来，下意识的就想要用手捏她。

两人在被中小小的打闹了一下，结果反而更加无法睡着。过了一会，便一同肩并着肩，继续闲聊。宝桐将手在被中伸入红蝶的粉红兜肚，在她的一对小白兔上摸了一把，嘻嘻的道：“想男人会让人这里变大的么？感觉你这段时间大得好快。”

“想、想你个头啊！”红蝶脸蛋愈发的憋红，就算人家变大了……也绝不是想他想的。

“都快赶上我了。”宝桐继续赞道。

“什么叫快赶上你？什么时候比你小了？”红蝶气道。

“什么时候比我大了？”宝桐嘿嘿的道。

于是两人便在被窝里比了一下，因为皇甫鹭已经睡着，两人又的确相差不多，在没有第三人来公平判断的情况下，各自不服，结果也就是平白的浪费了一些时间，最后只是得出结论……的确是都比以前大了。

到了第二天中午，在她们的刻意打探下，更多的消息，如同雪片一般飞了进来。听闻，今天的朝会上，天子将那些听信谗言、诬告宁江的奸臣狠狠的大骂了一顿，甚至有人因此丢官罢职。

那天晚上，宁江来到了临安，住入了桑林馆，天子更是派出使臣，赐下大量珍宝，嘉奖慰问。而对于民间的流言，朝廷也是全力安抚，或是强行压制，明确表示此为谣言。

三个女孩对于朝野之事，并没有太多了解，大抵上处于听风就是雨的程度，听到这些后，自然也就都松了一口气。

“听说啊，宁公子身边还带着一个从北方来的蛮族女奴，”那天夜里，宝桐兴奋地说道，“那个蛮族女奴，高得不得了，不要说女人了，男人都没有比她高的。听人说，那是他在北方救下来的，那个女人，被蛮军的邪相追杀，多亏了他才能获救。”

红蝶、皇甫鹭道：“啊~~”感觉好新奇。

对于宁江的一切举动，她们都是关心的，此刻，更是让宝桐不遗余力的为她们打听。

只是，接下来的一个消息，却让她们目瞪口呆，也让宝桐自己目瞪口呆。

天子宋弘，有意将宝桐公主下嫁宁江，将宁江招为驸马。

当这个消息传入公主府的时候，红蝶懵住了，宝桐也懵住了……这一瞬间的她们，有一种友谊的小船突然就沉了的感觉。

住入桑林馆的宁江，突然就变得忙碌了起来。

在来到临安城的路上，沿途的官员，唯恐避之而不及，此刻，随着天子在朝堂上因为一些“奸臣”对他的污蔑而震怒，以及天子要将宝桐公

主赐婚，招他为驸马的消息，临安城的官员，纷纷前来拜访，桑林馆前，直可称得上是门庭若市。

对于这种情况，阿彩不由得看得目瞪口呆，不明白一个人是怎么从一开始那瘟疫一般的存在，变得人人亲近讨好。华夏人的这些门门道道，实在是让她看不明白。

宁江却告诉她，这跟华不华夏人没有关系，这就是官场，所谓官场，利益才是最大的前提。

人，是一种很奇怪的生物，越是心里有鬼，便越要证明自己的坦坦荡荡。在某种微妙形势的推动下，他从一开始的形同瘟神，一下子又变得炙手可热。而在这样巨大的变化中，大部分人，都无法看清到底是怎样一种状况，而局中之人，也都变得沉默起来。

然而明里暗里的激流，已经汇集到了一快。表面上的暂时安静，并无法压住湖面下的浪潮，各方挣扎、绞力，有的力图压制住局面，有的想要快刀斩乱麻的结束乱局，于是，在这一个秋刀凛冽、寒冬未至的临安城，风卷云涌，山河动荡，一切都变得诡异起来.....

第三十一章 风雨压来：友谊之船！

在接连忙了两天后，那一天的下午，宁江用孙紫萝买来的各种彩纸，亲手做了一个精美的礼品盒。

在他礼盒即将包好的时候，雷鹤道人踏步而入，向他禀告道：“公子，长河武林盟盟主尚尉宇尚盟主，前来求见。”

宁江点了点头，继续将礼盒完成，系上彩带，捧着它来到屋外，唤来阿彩，嘱咐了一番。很快，阿彩便抱着礼盒去了。

宁江拍了拍袍衫上的线头，让人将尚尉宇请入大厅。很快，便看到一名男子随着雷鹤道人进入，此人体型高瘦，面高额宽，略略的有些鹰钩鼻，双目如电，太阳穴微微的鼓起，显示出内外兼修的深厚功力。

厅外，另有几人守着，并未随他进入。

“这位就是宁盟主了？”那男子上前拱手，抱拳道，“久仰宁盟主大名，今日一见，果然风采逼人。”

“尚盟主客气了。”宁江起身拱手，道，“小生不知尚盟主也到了临安，未亲往拜会，反让尚盟主远道而来，实是罪过。听闻尚盟主正忙于武林大会的召开，如何有空来到这里？”

鸳鸯蝴蝶派一向以内功见长，功法飘逸优雅，尚尉宇身为梅剑先生的师弟，却也兼修外功，显得精炼壮实，与鸳鸯蝴蝶派的其他人颇有一些不同。只见他从袖中取出一张柬帖，道：“宁盟主神龙见首不见尾，前些日子，听闻宁盟主前北方，这张英雄帖，未能送到宁盟主手中。如今知晓宁盟主到了临安，尚某深恐错过，于是便策马赶来，想亲手将这张英雄帖交付盟主。”

宁江道：“尚盟主客气了，小生一介书生，肩不能挑，手不能提，如何算得英雄？既是尚盟主亲邀，小生虽然不算英雄，却也不能不去。

尚盟主放心，届时，小生必定赴会。”

接过英雄帖，交予一旁的孙紫萝，然后便请尚尉宇一同坐下。

厅中并未摆桌，只是如同古人一般，置有一席，席地而坐。两人之间摆一茶案，宁江亲手煮茶，道：“不过对于这英雄大会，小生有一事不解，听闻这场英雄大会最初的因由，乃是因为谭盟主与几位好汉欲杀猛查刺未遂，壮烈牺牲，为选出新的长河武林盟主，想要征求江湖好汉之意见。如今长河武林内部，既已达成一致意见，共推尚前辈为长河武林盟主，那这英雄大会，是否真有召开的必要？”

尚尉宇道：“承蒙长河武林各位弟兄看得起，尚某只好暂居长河武林盟主一位。继续举办英雄大会，一者，尚某已向大家说明，只因长河武林盟目前群龙无首，尚某只好暂时担当，英雄大会上若有更合适人选，尚某自当让贤。二者，如今蛮夷侵我华夏，杀我同胞，我等武林中人，亦当尽一份力。然而武林，势力交错，一盘散沙，大家各自为战，终究不是办法，是以希望能够找出一条共同合作之路，集结起江湖中的力量，为华夏尽心，为朝廷效力。同时……也是为了防止别有用心之人分裂朝野，欺君罔上，无端制造紧张局势，分裂华夏。”

宁江谈谈的道：“尚盟主这最后几句，真有一种图穷匕见之感，惊得小生一身冷汗，尚盟主意有所指……说的不会是小生吧？”

“宁盟主说笑了，平日不做亏心事，夜半不怕鬼敲门，尚某意指他人，宁盟主何必担心？”尚尉宇语气转冷，“只是闻得，这几日里，临安城中，突然多了许多江湖败类、武林奸邪，以不知从何而来的流言蜚语，滋生事端，惹是生非，不知道的，还以为我们江湖武林，全都是目无君父、胡作非为、听风就是雨的莽撞之辈。”

“好大的帽子啊。”宁江持扇感叹。

大厅周围，一下子变得剑拔弩张。孙紫萝原本就以跪坐之姿，随侍在宁盟主身后，此刻听着尚尉宇的冷嘲讥刺，不由得杏目怒瞪。雷鹤道人、罗胖子等人，原本守在厅外，与随尚尉宇前来的那些东南武林盟的高手彼此对峙，两方人原本就过节颇深，这一刻，更是彼此握刀握剑，相互冷视。

“宁盟主为何如此紧张？”尚尉宇冷笑道，“莫非是觉得，尚某是冲着宁盟主来的，还是宁盟主果真心中有鬼？”

孙紫萝猛然立起，怒斥道：“姓尚的……”

宁江微微的抬了抬手，孙紫萝俏面阴冷，最终还是脸色煞白的重新坐了下来。

等孙紫萝重新坐定之后，宁江啪的一声，打开折扇，摇扇笑道：“看来，尚盟主是认为，近来涌入临安的那些江湖人，全都是我找来的了？还有那散布流言蜚语、拨弄是非的幕后之人就是我？尚盟主猜对了，是我做的……”

尚尉宇冷笑道：“看来宁盟主是敢做不敢……”滞了一滞。

“敢做不敢什么？不敢当？”宁江抬了抬手，“我当了啊！我都说了是我做的，真是我做的！”

端起茶杯，轻描淡写的啜了一口，抬起眼来：“你想怎的？揍我吗？”

尚尉宇怒视着宁江，脸色变得阴沉。虽然是兴师问罪而来，但他真没有想到，这青年就这般态度嚣张的承认下来。原本准备好的一通逼问，竟是就这般突然梗住，一时间，反不知该说些什么。

“英雄帖我收下了！”宁江漫不经心的道，“尚盟主放心，到时我一定会亲身前去……看看长河武林到底有几个英雄。”

尚尉宇猛然站起：“那就恭候了！”转身踏步而出。

“慢走！不送！”宁江继续喝茶。

尚尉宇带着身边高手，踏出桑林馆，走在路上，一脸阴沉。

那几名长河武林盟的高手亦是怒容满面，其中一人道：“我从未见过如此厚颜无耻之人！”

尚尉宇却是停了下来，抬头看天，沉默不语。

“盟主？”旁边之人问道，“你在想什么？”

“宁江这厮，”尚尉宇皱紧眉头，“到底是来做什么的？”

其他人彼此对望，一时间，都被他问得有些摸不着头脑。

尚尉宇的目光，却是陡然变得凝重了……

皇宫东面的公主府中。

这两天里，宝桐与红蝶两人的关系，莫名的就变得奇怪了起来。

没有人去谈那有关于赐婚的传言，但却有什么东西，仿佛梗在她们之间，说不清楚，道不明白。明明什么事情也没有改变，却像是有什么东西已经发生了。

两人都想改变这种有些变得怪异起来的关系，但却又不知道该如何去做。虽然依旧打打闹闹，但总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的样子。

对此，皇甫鹭多少有些焦急，对她来说，两个都是姐姐，而她永远是最小的那个。从小一起玩到大的三个玩伴，因为性情最为柔弱，于是总是被保护的对象，也跟哪一个都争执不起来。反而因为宝桐与红蝶时不时的闹些别扭，每一次，她都成为了闹翻了的两人争相拉拢的那个，在某种程度上，倒也是既不显眼却又非常的“重要”。

若是以往，反正闹着闹着，到最后总是会莫名其妙的又好了。

然而，就连鹭小姐儿也是知道，这一次，是有些不同寻常的。

红蝶姐非常的喜欢宁公子，在她的心里，宁公子早就成为了她的梦中情郎。那一次，甘玉书替陛下去向宁公子提婚，结果没成，虽然那个时候，鹭小姐儿并不在她的身边，却也听说，红蝶姐可是伤心了许久的。

好在后来，蛮军入侵，红蝶姐南逃的过程中，宁公子带人将她救下。英雄救美的佳话，让红蝶解开了许多心结。

至于宝桐姐，鹭小姐儿知道，她也是把宁公子当成梦中情郎的。

其实鹭小姐儿自己也有一点……

对于这一次，陛下想要将宝桐赐婚给宁翰林的传言，虽然来得突然，但却是愈演愈烈，看起来竟是真的。

天子赐婚，宝桐自己肯定是没有办法的。所谓的公主，大多数时候，也就是好看的花瓶，对于皇室和朝廷来说，她最大的作用，其实也就是拿来赐婚。

问题是，如果宁翰林像拒绝红蝶一样拒绝了宝桐姐……想一想都替宝桐姐难过。

但反过来，宁翰林接受了宝桐姐……那红蝶姐怎么办？

那个时候，圣上想要将红蝶赐婚给宁翰林，派了甘玉书去做说客，虽然鹭小姐儿在事后听闻，但其实知道的人并不多。而现在，圣上要宁翰林招为驸马的事，在这短短的两天里，也不知怎的，一下子就弄得满城皆知，就连府中的侍女丫鬟，却全都在谈这事，时不时的，取笑一下宝桐姐，弄得宝桐面红耳赤。

不管成还是不成，宝桐与红蝶两人，总有一个要伤心，身为小妹妹的鹭小姐儿，也不知该如何是好，只能努力的，试图消除着两人此刻，那看似不存在、却又总是造成怪异气氛的心结。

于是，在这两天里，她时不时的抓着两人一同玩耍，努力的说着趣话，拉着宝桐，陪红蝶一起练武，抓着红蝶，陪宝桐一同种花，尽力的缓和着两人之间那奇怪的氛围。

在她的努力下，宝桐和红蝶也觉得这样子，终究是不太好，毕竟，有许多事原本也就是她们自己决定不了的，于是又回归成原来的样子。

那天下午，三人疯了一阵，一同前去浴池洗澡。在水中打打闹闹，然后又靠在一起，喘个不停。鹭小姐儿抱着澡巾，嘻嘻地说道：“其实，对我来说，你们都是我的姐姐，不管宁公子娶了谁，都是我的姐夫，想一想就很开心了。”

宝桐不好意思的扭过脸去：“都是外面瞎传，说不定，根本就是没有的事。”

红蝶低下头，小声说道：“就算是真的，也没有关系，如果是宝桐的话……反正也是可以接受的。”

鹭小姐儿笑道：“其实啊，宝桐姐、红蝶姐，你们两个都嫁给宁公子不就好了么？不是说，也有人家是三妻四妾的么？”

宝桐没好气的道：“你在瞎说什么啊？且不说，只有那些不知礼法的商人才会弄出‘平妻’这样的东西，就算真的有，从古到今，也没有将两位公主嫁给同一个男子的道理。”

鹭小姐儿道：“那你们就一人嫁他，另一人与他私通……”

“你真是够了！”宝桐与红蝶齐声叫道，三人在水中扭成一块，咯咯咯的笑个不停。

一起洗白白后，三人穿上漂亮衣裳，一同离开浴池，这两天里的隔阂都已经不复存在。鹭小姐儿心中暗自得意，在她的努力下，友谊的小船终于成功的被她打捞了起来。

宝桐与红蝶这两日里，其实也是多少有些难以说清的心结的，此刻说开来，反觉更加亲密。

就在这个时候，有侍女前来禀报：“公主，府外有一个唤作阿彩的女子，说是奉了宁江宁才子之命，前来送礼。”

三个女孩对望一眼，一同跑了出去。来到正厅前，只见一个高得出奇的女子站在那里。远处的角落里，有许多侍女一边偷看一边指指点点，这般高的女人实在少见，让她们不由得都跑来看起了热闹。

珍妃正抬起头来，与那高大女子说着话儿，看到宝桐三人，便招手让她们过来。得知这高大女人是宁翰林所派，宝桐与红蝶都有一些兴奋，她们两人，一个与宁翰林方自传出婚事，一个心中爱慕宁翰林已久，俱是想着不知道宁公子要送她们什么礼物？

只是再行看去，这位名唤阿彩的高大女人，手上捧着的精美礼盒却只有一个，四四方方，扎上了漂亮的彩带。两人不由得对望一眼，红蝶想着，这礼物多半是送给宝桐的，难道宁公子已准备接受圣上的赐婚？宝桐想着，它多半是送给红蝶的，毕竟在红蝶南逃的路上，他们也相处了许多日，说不定那个时候，宁公子对红蝶也有了一些心思，更何况这里原本就是红蝶的府上。

那高大的女人，低头看着先是朝自己奔来，脚步越来越慢的三个小

不点，问道：“请问，哪位是皇甫家的鹭小姐儿？”

原本想着，这礼物不是送给宝桐、就是送给红蝶的鹭小姐儿惊讶的抬起头来：“我……我是！”

高大的女人弯下腰来，将精致美丽的礼盒放到她下意识抬起的一双小手上：“我家公子说，来临安的路上，见到了有趣的礼物，想着小姐儿说不定会喜欢，让奴婢送了过来，还请小姐儿笑纳。”

鹭小姐儿捧着礼物，抬头看着这小山一般的女人：“给、给我的？宝桐姐的呢？红蝶姐的呢？”

高大女人说道：“公子只让我送了一个礼物过来，没说要送给别人。对了，他还说，这是公子他花了许多心思，特意为小姐儿您精挑细选的，还请您一定要收下。”

宝桐、红蝶睁大眼睛，刷的一下，齐齐的看着小鹭。

鹭小姐儿继续捧着礼盒，嘴儿张得大大的，在背后两个姐姐幽怨的目光下，身躯发僵。

好不容易拯救起来的小船，一下子又打翻到了海底……

吞鹏山，位于吴州东面的近海处。

在这里，横行着一方势力，因山得名，故而有一个响亮的口号，唤作吞鹏军。

吞鹏军的首领，唤作赵横，底下又有祝京、吕敬君两位当家。

在此之前，他们本是吴州一带有头有脸的豪强，那时儒道虽盛，但吴州地处沿海，也算是天高皇帝远，靠着走私越货的勾当，以及明面里仗义疏财的名声，勾结当地乡绅，拉起帮会，表面上以商会为名，来往江海，积累财富，日子也过得颇为逍遥。

儒道崩溃后，朝廷对这一带的影响力快速衰减，以往靠着文气所化之官威镇压百姓的地方官员，在失去了文气之后，俱都变得惊惶不安。赵横趁此，进一步坐大，连官府也不敢招惹，以至于在沿海这一带，百姓只知有赵老大，不知有新天子，形成了一股朝廷无法管束的地方势力。

随着西南方的红巾军、断稼军向朝廷投诚，临安新朝，声望一度水涨船高，甚至隐隐有重整朝纲、北定中原之势。在这种大势之下，赵横也不得不跟着，接受官府招安、整编，成为一支受朝廷节制的地方乡团。

然而紧接着，便是朝廷水师的全灭，以及察割所率之蛮军的大举入侵，天子南逃，临安失陷，眼看着整个周朝都要就此灭亡。

响应勤王号召，当时的赵横，亦迅速的集结乡兵，救援天子，虽因远水救不了近火，未直接对上察割的主力，但在察割主力覆灭后，于围剿豹王座下猛将盆敌烈的蛮军中，也结结实实的打了几场恶战，展示出令人刮目相看的实力。

豹王二十万大军溃败后，赵横率军回到吴州，此刻的他，已被朝廷封作了壮远将军，也算是正四品的武将，底下的弟兄尽皆封官，吞鹏军势力继续坐大，甚至可以说，吴州兵就是吞鹏军，吞鹏军就是吴州兵，连当地的州牧、府尹，都得仰他鼻息。

如今的吞鹏军，号称十万之众。兵马壮大之后，赵横反而没有以前组建帮会、做地方豪强时那般霸道，一边维持地方秩序，一边每日里拿着九阴真经，日日练功，底下的大小头目，虽然也有一些，因为一朝得势，在乡里乡亲间飞扬跋扈起来，但在被他查到之后，往往从重处罚，一时间，吴州一带的治安，反比儒道崩溃前还要好上许多，在南方的各州各府间，也算是一枝独秀的异类。

那一日，赵横与他的两位兄弟，一同在府中讨论武学，忽的，一名亲兵入内禀道：“将军，宝州都督府甘玉书甘帅来访！”

赵横等彼此对望，尽皆错愕。

在察割死后，于围剿盆敌烈、萧古所率蛮军的连番大战中，各路勤王义军，俱受甘玉书节制、调派，也就是在甘玉书出色的调兵遣将之下，南方的各路兵马，才能够以最小的代价，最终全歼失去后援后，试图鱼死网破的盆敌烈、萧古两路蛮兵，并成功击杀盆敌烈。

虽然最后还是被萧古逃了，但十几万蛮军的灰飞烟灭，还是给北方的蛮胡高层带来了极大的震动，并成功的帮助失去半壁江山的南方朝廷站稳脚跟，同时也在尊王攘夷的口号中，成功的压制了一些别有用心的地方势力。

那个时候的吞鹏军，同样也受到了甘玉书的节制。勤王结束，各路义军在朝廷的命令下，各归各府，他们也回到了吴州。后来，听闻甘玉书被天子封作国公，离开三衙军，前往宝洲建立都督府。虽然意识到，这有可能是天子的明升暗调之举，但因为摸不透朝堂上的动向，赵横与他的两位弟兄虽然讨论了一番，却也没有得出具体结论。

却没有想到，原本应该远在宝洲的甘玉书，竟然来到了吴州？

“快快有请！”赵横立时说道，同时与两位弟兄一同起身，准备迎接。

外头，不过是一身布衣的甘玉书等了一会，待到亲兵出来回报之

后，方才负手踏入府中：“这应该是最后一处了吧？唉……本以为是风花雪月醉梦人，不想却是四处奔波劳碌命。忙！忙！忙！”

.....

熙州金栗郡。

作为察割南下时越过长河天险的主要突破口，熙州一带，破坏最为严重，尤其是，蛮军采用的本就是就粮于敌的策略，一进入熙州地界，便强取豪夺，而熙州官兵几乎就是崩盘式的逃亡，完全没有起到任何抵御的作用，反而造成了大量的逃兵、乱兵。

如今，局势虽然安定了下来，然而对熙州所造成的破坏，一时间却也是无法弥补，大量在战火中逃离家园的百姓，回到家中后，发现屋舍被夺，田地被占。这些人中，甚至不乏那些原本也算富裕的地方乡绅。北方逃下来的世家、豪强，与南方本地的乡绅，形成了错综复杂的斗争，这种斗争，于察割入侵后所造成的混乱中，愈演愈烈，也让熙州的民心被不断割裂。

靠近长河的金栗郡，此刻却是一家独大。金栗吕家，随着吕豫浩在临安新朝中势力的膨胀，而水涨船高，宰相门前三品官，吕家的声势，在熙州如日中天。

察割南下时，或许是因为幸运，也或许是因为其它原因，金栗吕氏并没有遭到蛮军的冲击。在蛮军溃败后，随着吕相被重要，田地更是不断的被吕家兼并。

吕安国，是吕相的一名族侄，真要论起血缘，与吕豫浩其实有一些远。从小学文不成，喜欢弄些刀枪棍棒的事，家中请了不少武师，玄气大盛前，也有江湖二流的水准，如今实力更甚，又靠着家中的财力，聚集了许多江湖人物，进一步鱼肉乡里。

此刻，吕安国正怒骂着一名郡官，此刻的他，心中非常的不爽，甚至可以说是愤怒到了极点。

“知不知道那艘船是谁的？我们吕家的商船，你们也敢动？本公子

的船，哪个家伙吃了熊心豹子胆，竟然敢去抢？”火冒三丈的吕安国，大力拍着桌子，在他周围，那些打手一个个冷笑的看着被训斥的郡官。

被训斥的郡官不断的擦着额头上的汗水，却是无法说出话来。这一次的事情，对他来说，纯属无妄之灾，然而事到如今，他竟也不知该如何处理。

长河以南，虽然遭受到了察割的入侵，但毕竟时间较短，再加上江南本就是鱼米之乡，比起此刻的北方，终究是要好上许多。而朝廷也不断的三申五令，禁止倒卖物资到北方，尤其是硝石、铁器、火药，这些都属于资敌的行为，粮食等亦不用说。

但是吕家的船，则一向没有人敢去查处，它们总是在夜里开拔，来返于长河两岸，谁也不知它们装些什么，运些什么。

唯独此次，一名刚刚上任没有多久的巡检官，因为不认得吕家的商船，再加上年轻气盛，竟带了一批水兵巡检，强行拦下了吕家的商船，登船检查。谁知不查不打紧，这一查，竟在船上发现了大量禁止倒卖给北方的物资，以及许多被囚禁、即将运往北方的女孩。

拐卖人口原本就是大周明面上禁止的非法买卖，倒卖军资在这种时期更是敏感。虽然大家私底下也都知道是怎么回事，但只要没有当场查到，也都当做不存在……而实际上，原本也是查不到的。

但是既然查到，也就无法不管。尤其是那唤作李茂的巡检官，初生牛犊不怕虎，竟是不顾身边人的暗中劝说，直接往上捅，使得官府无奈之下，只能先将船只扣了，明面上，作出要深入调查的姿态，暗地里则通知吕家，希望能够妥善处理此事，毕竟有吕相做后台的吕家，他们这些官员得罪不起，也不敢得罪。

“公子……吕公子，”那官员陪着笑脸，“这件事，你看这样可好？那不长眼的家伙……我们以后肯定是会给他一些教训，让他知道好歹的。但是事情已经闹出来了，那船上的东西……肯定是要没收的，至于调查什么的，公子随便从底下拉出一两个人，就说是底下人瞒着贵府做的，船虽然是贵府的船，但是贵府完全不知情，这样一来，小事化了……”

啪的一声，皮肉往内凹去，那官员整个人都在脑袋的震荡中往侧栽去。

“没收我们吕家的货？给我弄清楚，那是本公子的货，是我们吕家的货。”吕安国怒气上涌，又朝被打翻的官员狠狠的踹了两脚，“你们想要包庇那不长眼的小子么？”

转身道：“跟我走，我们宰了那姓李的，把老子的东西给我抢回来。”

那官员牙齿脱落，满口是血，在地上滚爬着：“公子，公子，货可以拿走，那李茂……那李茂也只是公事公办，没做错什么……”

“你的意思是本公子的错么？”

“不是、不是……都没错……”那官员嚅嚅着，紧接着却被再一次的踹翻在地，旁边几人更是冲了上来，狠狠的踢了一番。紧接着，吕安国率众前往本地的巡检：“走，我们去宰了那个家伙，让他知道，在这里，他娘的到底是谁做主。”

越来越多的人在他身边聚集，浩浩荡荡的杀去。

同一时间，巡检所中，一名青年坐在凳子上，刷刷刷刷的磨着刀。

在他身边，一名老者听着远处喧闹的动静，长长的叹一口气：“李茂啊李茂，这一次，你可是把事情闹大了。”

那青年道：“师父，接下来该怎么做？”

那老者抬起头来，看了看秋刀凛冽的天空：“既然已经闹大了，那就再闹大些……杀几个人吧！”

青年道：“师父，我一个人打不赢。”

“没出息的家伙！罢了，你看谁最不顺眼就杀谁好了，其他的，就交给为师吧！”

一刻钟后，血染巡检所。

一个时辰后，整个金栗郡天翻地覆。

一天之后……

.....

断稼山上，身为断稼军首领的“断尘器”楚翰冠，近来有些困惑。

他困惑的主要原因，在于神武左军近来的动向。

神武左军，又称威远军，也就是老百姓所称的宁家军。按照朝廷的调派，这支官军，原本应该开拔岭南，远赴普安，然而此刻，威远军不但没有按着朝廷的旨意行事，反而往断稼山这边逼了过来。

这些人到底想要做什么？不管是楚翰冠还是刁纪铭，都有些一头雾水，摸不着头脑。

这段时间，楚翰冠正在准备着即将召开的武林大会一事，虽然已经受了朝廷的招安，但本质上，仍然是武林中的一份子，再加上与长河武林盟之间早就已经在暗中达成了协议，参加武林大会，对他来说，自然也是势在必行的事。

“等梅剑先生成为了武林盟主，便可以号令江湖，”刁纪铭为他分析着，“以梅剑先生的实力，再加上朝廷的支持，东南武林盟那一边也做不了什么。到时候，我们倚托着天子和武林盟主，便可以借此整顿西南。”

楚翰冠沉吟道：“东南武林那一边.....”

“想不出他们能够做些什么。”刁纪铭冷笑着，“蛮夷未除，碍于大局，宁江必定也不敢冒着玉石俱焚的危险，摆明车马的造反。况且，他能够做得了什么？他身边的那些人再怎么厉害，终究是挡不住梅剑先生。只要我们这一边牵制住红巾军，再加上神武左军不管怎么说也是官军，无法公开抗拒天子，他就翻不出水花。关键是，等梅剑先生当上了武林盟主，他就连在江湖上号令群雄的名义都没了。”

楚翰冠道：“既然如此.....”

“楚帅！”一名兵士奔了进来，“神武左军岳青岳将军前来求见。”

楚翰冠与刁纪铭对望一眼。楚翰冠道：“他来做什么？”

刁纪铭沉吟道：“先听听来意再说。”

楚翰冠道：“让他上来。”

过了一会，那士兵将一名身穿盔甲的青年将领领了进来。那青年将领拱手道：“末将岳青，见过楚帅。”

楚翰冠淡淡的道：“岳将军为何来此？”

岳青朗声道：“我军奉天子旨意、朝廷调派，前往临安向普安番王图赖问罪，却在途中发现，图赖那厮不但野心勃勃，且与我华夏别具野心之阴谋家暗中勾结，意图造反。”

楚翰冠盯着他：“你说的阴谋家是谁？”

岳青冷冷的看着他：“你们！”

嘭的一声，楚翰冠猛然拍桌，怒站而起：“你说什么？”

岳青缓缓道：“我们已经查明，图赖曾向贵军献上大量财帛，并与贵军一同商量，双方联手，并吞西南州府，楚帅难道想否认此事？”

楚翰冠怒容满面，要说断稼军与普安宣慰司之间，在暗地里的相互勾结，互相合作，那自然是有的。

普安番王图赖的确是对红巾军的地盘起过窥视之心，曾与断稼军在暗中相约，一同攻打红巾军，只可惜，实力实在太差，还没等断稼军这一边开始配合，图赖那一边就已经被打得灰头土脸，龟缩回了岭南，虽然在混乱局势中，自行称王，实际上也早就死了争天下的念头。

毕竟，连那个时候的红巾军都打不过，又谈什么并吞江南，称霸中原？对于图赖来说，不管中原打成什么样子，反正战火都很难波及到岭南那一块，眼看着，出战不利，也就老老实实的当缩头乌龟，过自己的小日子就好。

这一次，朝廷抓着图赖自行称王的行径说事，派神武左军前去问罪、镇压，摆明了就是要将神武左军调开，而非是真的将图赖和他的普安军当作一回事。原本就是一些化外之民，是给他们天大的胆子、也闹不起什么名堂的南夷，危害远在蛮军和苗军之下，为此派出曾击溃蛮军主力的神武左军，明眼人都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然而，楚翰冠却没有想到，神武左军竟然拿着鸡毛当令箭，反以此名义，调查起图赖与断稼军之间的“勾当”。

图赖是否曾向断稼军送上过大量财物？当然是有的。

断稼军与图赖是否曾有“共分西南各州”的协议？

自然也是有，虽然谁也没有真正当一回事，这不过是建立在红巾军是两方的共同大敌的基础上的临时合作。

问题是，朝廷现在是指定图赖有造反企图，派神武左军前去镇压，而神武左军却是直接更进一步，不但立马肯定了图赖的造反意图，且拿着断稼军与图赖曾经的合作说事，说两军暗中勾结，这固然谈不上栽赃陷害，却也明显是没事找事。

楚翰冠怒火中烧，刁纪铭却是站起，冷笑道：“岳将军此言，好无道理。就算我们与图赖之间曾有合作，那也是我军接受朝廷招安之前的事，如今我等奉朝廷号令，镇守此间，与图赖再无瓜葛，贵军奉圣上旨意，兵进岭南，却反在此间纠缠，是何道理？”

岳青道：“我等尊奉天子旨意，事无巨细，不可不察。楚帅与刁先生既说与图赖已是无涉，而我军又确实查到贵军与图赖密谋造反的嫌疑，那就请楚帅与刁先生，明日午时前，前往我军主帐，向居大帅解释。”

刁纪铭脸色微变，楚翰冠喝道：“你们不要太过分了。”轰雷般的声响，震得府邸摇动，显出他此刻的怒火。

岳青却是一抱拳：“话已带到，该如何做，还请楚帅自行抉择。居大帅有云：不教而诛谓之暴！未将已来通过气，诸位好自为之，勿谓我军言之不预。”转身踏步而去。

待岳青走后，楚翰冠怒道：“居志荣这是疯了？他还敢管到我的头上？”

刁纪铭却是呆了好半晌，忽的抓住一名亲兵：“快去查探红巾军动向，尤其是红魔女与鬼军师此刻的所在，速去速回，速去速回。”

楚翰冠脸色微变，沉思了好一会，慢慢的坐了回去，喃喃的道：“他们不会……真疯了吧？”

.....

相比起各处开始不断涌现的暗流，这几日里的临安城，却是异样的平静。

越来越多的江湖人，开始进入临安，东南武林盟的，长河武林盟的，不一而足。三法司衙门的白道高手，也益发的紧张起来，并在一定程度上，与长河武林盟的武林人士，形成了默契的合作，一同压制着东南武林的人。

全城都弥漫着剑拔弩张的气氛，却也因此，反而比往常更加的安静。

别京中的下九流，感受着这种紧张气氛，全都不敢妄动，连带着坑蒙偷摸的案子，都少了许多。

原本以为会有许多大的动作，谁知道各方力量汇集到一点后，临安城的天空，压抑到极点，却也什么都没有发生。进驻临安的江湖人，异乎寻常的平静。慈心斋的仙子们，大多也仿佛都消失了一般。皇宫中，大内高手来来去去，巡视的强度，比以往高了不知多少。

仿佛不甘在这个时候退场，夏季的最后一股暖流涌了过来，天气一下子又闷热了起来，连已经几乎消失了的知了的叫声，竟也重新出现了。

临安城的周边，多了许多身穿麻衣的人，教导着农民使用新形的水车和一些制作相对简单的工具，这些是新出现的、农家的信徒，他们来自于墨门，但却对如今的所谓新墨门严重的不满，在教导百姓如何提升作物的同时，也往往愤怒的批判着新墨门的善公主，和如今的新墨学。

对于这些从墨门中脱出的农家门徒，那些地主与乡绅，自然是比较欢迎的。虽然新墨门主要是集中在北方，与蛮军和依附于蛮军的天孝军作对，但他们所抱持的一些理念，却也让他们感到恐慌。

而这些农家门徒，则只忙于用以往所学的木甲之术，对农田水利的开发，除了愤怒的批判着新墨学，几乎与世无争，有时还会在百姓中，大声赞扬儒家慈学的理念，然后继续狠狠批判新墨学。

钱潮江边，一名身穿长袍的男子，偶尔也会出现在这些农家门徒之间，与他们闲聊着什么，时而点头，时而摇头，有时聊完之后，他会独自一人来到江边，看着青天白云在江面上的倒影，沉吟不语。

自从那一日，与那个于儒教中、名义上也可以算是他的学生的青年谈完话后，男子就被朝廷找了个理由，闲赋在家。早就已经有了心理准备的他，也没有将此当作一回事，只是整日里，都在想着那一日间，青年说过的那些话。

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格物致知，实事求是……

此刻想起来，明明都是些很简单的道理，为什么在这千年多的时间里，却总是无人这般想过？

思考了许久，男子不得不承认，自独尊儒术以来，单是“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这样的认知，就已经难有立足之地。儒学是唯一正确的道理，这种正确性，并不仅仅在于，它的确也曾经在历史上有其正面的意义，同时更是上层的需要。往黑暗中踏出的每一步，都有可能引发新的思考，从而引发不必要的混乱，已经把持着权柄的阶层，自然会想方设法的杜绝任何影响到他们地位的可能性。

也只有在如今这种，天下大乱，儒道崩溃，旧的信仰开始失去，群魔乱舞的年代里，许多东西，才有机会如雨后春笋般的冒出。

白日里到处闲逛着，晚上回到家中，男子会在书房中摊开纸墨，拿起笔，沾沾墨水，想要写些什么，然后便又停了下来，抬起头来，往窗外望望，紧接着便又是若有所思的样子。

铜州的州学，原本设在唐虞书院，唐虞书院与崆山挨得极近，自那日天降陨石，砸毁了半个崆山，唐虞书院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损坏严重。后来，州学改在了铜州北面的崇圣院，又随着铜州改建为临安，失去了北方大片土地的大周定京于此，崇圣院也从州学提升为了国子学。

虽然如此，整个儒教的科举体系，实际上已经崩溃，在可以想见的将来，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有可能恢复。至于原本的天人感应说，也渐渐的无人敢于再提，这一方面，是因为连着三次的陨石天降，若是按着天人感应说来解释，几乎暗示着大周当灭，而这却是华夏君臣无论如何不能承认的。

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封禅的泰山现在落入了蛮夷手中，原先的衍圣公更是开始为猛查刺的称帝站台。虽然朝廷也从孔家的后人中，重新捧起新的衍圣公，但造成的伤害，实际上已经无法弥补。

大多数人都已经认识到天人感应说的难以为继，于是开始寻求新的儒家学说，慈学自然是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此外还有彭武山那一边，某个大儒提到的理学，也有一定的市场。只是儒家本身的君臣之分，就已经决定了，最终的取舍并不在于哪种更正确，而仅仅在于高层最终的支持。

“天欲化物，无方可变，乃置日月于其中”……在南方，道门原本就有着不一般的影响力，尤其是靠近越岭、岭海一带。作为道门新品种的“化学”，在年轻人中，也拥有了越来越多的支持者。

虽然对于最初将“化学”写入九阴真经的某个青年来说，如今的“道家化学”也有点让他看不懂了，但随着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研究这个“化”的过程，他所想要的启蒙，总算已经开始。

至于今后的发展，则不是他所可以预料的了。毕竟，对于一个实实在在的拥有玄气、拥有武道甚至是仙道，以及已经可以印证的所谓神灵和其它世界的天地，想要让这个世界的“化学”，和另一个世界的各种研究重叠在一起，原本也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而对他来说，驱除蛮夷才是真正的当务之急，其它的，都可以以后再说。在他的《九阴真经》里，化学篇也仅仅是其中的一小部分，武道和物竞天择、自强不息的道理，才是其中的重中之重。正如一个人面临着即将被砍头的危机而不管，却去考虑着虚无缥缈的长生之道，原本就是一件可笑的事，际此非常之时，各种学说加在一起，也不及在越岭深处实实在在造出的大炮重要。

虽然如此，道家化学、儒家慈学、墨门新墨学等等，在这个压在众人头顶上达八百年之久的天人感应说崩溃后的新时代里，已经出现了百花齐放的萌芽，至于最终能够成为、如同于另一个世界里长达千年的西方中世纪结束后文艺复兴的崭新格局，还是重新崛起一座再次压制着整个文明的大山，目前却也是不得而知。

在科举的恢复遥遥无期的这段时间里，作为南方朝廷国子学府的崇圣院，如今已经成为了人才选拔的重中之重。只是，能够进入崇圣院，成为太学生的，基本上都是有着极大的背景和出身的权贵子弟。

这一日，崇圣院的某处，太子宋俊哲与他身边的一群好友，就在这崇圣院中，一同讨论着国家的将来。他们大多都还没有实权，却也毫无

例外的，将在未来接班。要怎样才能振兴华夏，要如何才能北定中原……来来去去的讨论中，众人乐此不疲，有时候豪气上涌，指点江山的过程中，仿佛万里河山已经被他们踩在脚下。

忽的，远处的山门，传来哄然的吵闹。众人彼此对望，有人问道：“发生了什么事？”

有书童前去询问，很快就跑来回禀：“听说是宁江宁翰林到了。”

一听到宁江之名，宋俊哲的脸色，就变得有些阴冷。对于那个时候，宁江是如何拒绝自己对他妹妹的提亲，直至今日，宋俊哲依旧是记忆犹新。只是那时，宋俊哲也不过就是一个、实际上不可能有多少真正实权的郡王府世子，如今却成了早晚将继承大位的太子。

他心中多少有些阴暗的想着，此时此刻，那宁江是否也已后悔？如果那个时候，宁江将他的妹妹嫁予自己，那他妹妹此刻也就成了太子妃，将来无可避免的会成为皇后，他也早晚将成为国舅。

一等自己将来继承了天子权柄，自然就会重用于他。那愚蠢的家伙，浪费了他的大好机会。

想到这里，宋俊哲的内心，在那始终不曾忘却的怨恨中，渐渐的舒坦了些，甚至有些想笑。

就在这时，旁边有人问道：“殿下，听说圣上准备将令妹宝桐公主赐婚给这姓宁的，外头传得沸沸扬扬，是否真有其事？”

然后他的心里又阴郁了……

第三十四章 风卷云涌：不解之惑！

宋俊哲回到东宫的时候，天色还早，炎热的空气，让整个皇宫都变得压抑。

随便抓了一个宫女，狠狠的消了些火，那不爽的心情，却依旧无法解除。

没过多久，却听得吕相之子吕郅前来求见。随便整了整衣衫，宋俊哲在偏殿接见了吕郅。

吕郅道：“臣适才前往学府寻找殿下，得知殿下今日早早地就回到了宫中，殿下莫非遇到了什么不开心的事？”

宋俊哲冷哼了一声，没有说话。吕郅笑道：“其实我也知道殿下在想什么，可是看那宁江的飞扬跋扈不顺眼？可惜，殿下纵然看他不顺眼，却也拿他没有什么办法。不要说殿下，就算是圣上，也不能拿他怎样。”

宋俊哲猛地踏前一步，不满的道：“也不知父皇到底在做什么？竟然想到要把宝桐嫁给他，那家伙、那家伙……”

“殿下没能取到他的妹妹，却得把自己的妹妹嫁给他，心里不开心也是难免的，”吕郅低声道，“其实，殿下可知，圣上这么做，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宋俊哲皱了皱眉：“怎么说？”

吕郅低声道：“殿下难道不知道？这姓宁的，不但沽名钓誉，千方百计的提升自身声望，同时还更想方设法的抹黑圣上与朝廷。这一次，他前来临安，竟在暗中派出人手，于百姓和江湖中，污蔑圣上，说圣上在暗中派人与蛮军使臣和谈，蛮军提出的和谈条件之一，就是不能让宁江活着……”

宋俊哲怒道：“岂有此理，父皇从登基之日起，就一心以北定中原为己任，天下共知……”

吕郅道：“有识之士自然知道，但那些江湖人，多是不读书的蠢物，底下贱民更是一窍不通。人人都说是那姓宁的，击退了蛮军，保住了江南，自然他说什么，大家就信什么。殿下难道不知？近来大量的江湖人进入临安，就是被他派人在暗中怂恿。此外，在来临安之前，他便已在暗中蛊惑了南剑宣慰司的皇甫霖。圣上本是要招皇甫霖来，商谈其女皇甫鹭与小臣的亲事，那宁江却在暗中蛊惑皇甫霖，说圣上有杀皇甫霖之心，挑拨离间，竟使得皇甫霖不敢前来。殿下可曾看过他写的那些九阴真解？弱肉强食，强者为尊，天下为天下人之天下，非一人之天下……儒家千年来的忠君爱国之道，他何曾真正的放在眼中？”

宋俊哲猛然拍桌：“我早就知道，这厮不是个好东西，但本以为他总有一点知耻之心，想不到竟然是这等阴险小人。”

吕郅踏前一步，继续禀道：“圣上宅心仁厚，看在那宁江即便于天下无功，终究也还是有才的份上，不愿与他为难。前些日里，百官纷纷上奏，直言宁江狼子野心，殿下且想，若非那宁江所作所为，卑劣至让人不齿，惹起公愤，又怎会如此？即便这般，圣上依旧多次为他说话，总言其中或有误解。但凡那宁江有些羞耻之心，就该痛改前非，一心报效君上，报效朝廷才是。谁知他却变本加厉，散播谣言，制造舆论，甚至设计迫使圣上将公主下嫁予他……”

“殿下且想，当年这姓宁的为什么不肯将他的妹妹嫁予殿下？无非是因为，那个时候的殿下，不过是个没有任何实权的世子，如果那个时候，殿下就已是储君，他怕是哭着喊着，都要将自己的妹妹献上。当初他向鸾梅长公主献诗，如今逼着圣上下嫁公主，不都是为了与天家结亲？此人善于借势，当初长公主死时，他以退为进，名为辞官，实为养望，果然以此博得了先帝神宗重用，神宗驾崩，废帝登基，揭穿他的野心，他是如何做的？竟是拥兵自重，坐着蛮军攻陷昊京，掳走天子与百官。

“如今，若是让他娶了公主殿下，利用天子仁慈与他费尽心思培养出来的声望，架空圣上，将来保持朝政，谁能制？届时……天下恐不再是宋家的天下！”

宋俊哲坐在那里，脸上阴晴不定，忽的，他猛一扭头，往窗外看

去，只见一个影子快速闪过。他皱了皱眉，起身道：“你说的这些，虽然有理，然而朝廷之事，全都取决于父皇，我只是太子，管不了这般多的事。”

吕郅叹道：“小臣又怎会不知？圣上心性仁慈，为奸人所蒙蔽，我等亦是无法，只是生怕太子也被那奸贼所骗。幸好殿下贤明，早已看穿奸人用心，也不用小臣再多说什么，小臣告退。”

宋俊哲点了点头，让他离开，自己转身到了后院，朝一名宫女问道：“刚才有谁来过？”

那宫女伏道：“适才公主殿下到过这里，刚才又匆匆去了。”

宋俊哲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

另一边，吕郅离开后，在家丁的保护下过了两条街，登上了一辆马车：“父亲，我已经按着父亲教我的那些，一字不漏的说给太子听了……父亲，我就不懂了，既然圣上那般想要对付那姓宁的，干脆直接下手就是，怎就被一个流言蜚语就弄成这样？”

“你这小子，懂得什么？近来给我收敛一点，不要再做那些有的没得的丑事，好歹给我注意一点影响。”车中的人哼了一声，教训了几句。

过了一会，吕郅出了马车，马车离开巷子，在一批高手的保护下，缓缓前行。一人来到马车旁：“大人，接下来要去哪里？”

“到礼部去吧，礼部那几个蠢货。泽城马氏的那个案子，蛮军侵入泽城时，这马氏被轮受辱之后，竟暗藏剪刀刺伤辱她其中一名蛮子，被乱刀砍死……你说这地方官是怎么办事的？这女人烈是烈，但不管是自愿还是其它，终究是失了贞的人，就为了她刺蛮子的这一刀，就要给她立牌坊？这些蠢物，白读了这么多年的圣贤书，越来越不把礼教当回事了。”车中的人冷冷的道，“这世上啊，总有那么些人，都做了婊子……还想立贞节牌坊。”

……

皇宫之中，宝桐公主脸色苍白，在路上走着。

紫黄二色金百蝶对襟襦衣，内中衬了一件葱绿抹胸，外头罩了一件浅红半臂。虽然走在红檐翠瓦的屋檐下，但是这闷热的天气，并没有因为阳光被遮住而显得清凉。

抬起头来，往远处的天空看去，这一处烈日当空，远方却已经开始积起了一丝丝压抑人心的乌云。看起来，阵雨是免不了的，只是会不会下到这里来，却有点不太好说。

回到自己的屋子，宫女取来了冰块，让屋里变得清凉了些。宝桐公主坐在梳妆台前，对着镜面发了些呆。过了一会，外头珠帘晃荡，宫女的声音传来：“太子殿下。”

宝桐回过身去，很快就看到皇兄负着手，慢慢的走了进来。

“宝桐，你刚才去了哪里？”宋俊哲看了看她。

“我、我……”宝桐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解释。

“你都听到了？”宋俊哲摆了摆手，“那宁江想要逼父皇将你下嫁给他，你放心，我绝不会让他的奸计得逞……”

宝桐忽地说道：“吕郅的话不能信。”

宋俊哲皱了皱眉，往她看来。

宝桐低声说道：“皇兄那吕郅的为人，难道您一点都不知情？他在外头做的那些丑事，简直就是明目张胆了，他根本就不是好人……”

“我知道，我知道！”宋俊哲有些不耐烦的摆了摆手，“都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可是他强掳民女，还将人的家人全都抓去……”

“都说了是民女了，真正有来历的姑娘家，他也不敢乱碰，不管怎么说也是吕相的儿子，分寸还是有的。”宋俊哲坐在桌边，抬起头来，看着妹妹那颇有些震惊的目光，想了想，“宝桐，你以前都是在宫中，不好的事情，也没什么机会见到。其实像这样的事情……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如今父皇还有重用吕相的地方，这些事情，按着就是。将来要

是不用吕相，随时都可以翻出来，教子不严就是他的大过。再说了……其实也都没什么证据，都是风言风语罢了，你不要听外人瞎传。”

无法相信连哥哥都会说出这样的话来，宝桐一时间有些迟疑。外头的世界，与她以前所想的，有着很大的不同，虽然随着年龄的渐大，她也开始慢慢的明白了这一点，然而皇兄这般的轻描淡写，以及仿佛看着天真孩子的好笑态度，让她开始真正意识到……的确是没有人把那些恶行当做一回事。

对于父兄，还有朝堂上的那些官员们来说，吕郅所做的那些，都是有分寸的，真正有身份有来历的姑娘家，他不敢碰……这样就够了。

适才去皇兄那里的目的，是希望能够请他帮自己，去向父皇说请，不要将鹭儿赐婚给吕郅，原本想着，对于吕郅所做的那些事，皇兄只要知情，就不会不管，然而此刻的她，才真正的明白，吕郅有错，但是对于朝廷来说，也许他最大的罪过，就是过于明目张胆，私底下，像他这样的过错，怕是每日都在发生着吧？

她咬了咬嘴唇：“可是，皇兄，据我所知，吕郅也不过就是一个纨绔之徒，朝堂上的事情他一窍不通，刚才跟皇兄说的那些话，分明就是有人借他的口来挑拨。”

“挑拨什么？”宋俊哲冷笑道，“那宁江沽名钓誉，拿着其他人的功劳，不断的为他自己造势，人所共知，还需要他人挑拨？吕郅不说，难道我就不知？还是说，你也跟外头那些蠢丫头一样，见都没见过他几面，就为了他的那点东西，把他当成梦中情人了不成？还是说你真的就那么想嫁给他？”

“哥……皇兄，”宝桐有些委屈，“跟那些没有关系。”

终究是自己妹妹，宋俊哲还是压下心头怒气，缓缓说道：“你还小，容易被骗，这也不是你的错。宁江这人，你对他的了解根本不够。宋乾为什么会被抓？不就是因为当初故意拥兵不前？南方的这些事，更不用说，仗都是别人打的，功劳全都是他的，此人之狼子野心，也就能够欺瞒一下那些不知分辨是非的蠢货。”

宝桐挽着臂绫，在桌边坐下，眸中多少有些困惑：“可是，皇兄，我还是不明白。说废帝被掳，吴京被破，全都是他的错。然而那个时候，宁江明明已经被废帝罢黜了官职，蛮军大举入侵后，他以一介布

衣，靠着一人之力，拉着从北方逃下来的残兵败将，面对着战无不胜的蒙郁精兵，以数万乌合之众，面对着不管是士气还是数量，都要超出他们的蛮族精兵，最后艰难取胜。反观其它各路，北方的各州官军几乎就是闻风即溃，太尉唐郝功以枢密使之职，拥兵数十万，连京师都不敢靠近。其他将领也大抵如此，不是一触即败，就是恐惧不前。怎的到最后，昊京被破，废帝被抓，全成了宁公子的错？”

她扭过头来，疑惑的看着兄长。

此刻的宝桐，心中也是犹豫的。虽然只是十三四岁的年龄，但随着这一两年里，时局的变化，以及自己的长大，她也开始慢慢发现，有许多人、许多事，跟自己以前想的完全不同。甚至连从郡王变成天子的父皇、从世子变成太子的哥哥，有的时候，给她的感觉也像是完全变了一个人，让她有一种无法形容的陌生。

在这种情况下，她也不免想着，宁江是否也是如此？

说到底，自己对他也同样并不了解，也许哥哥对他的看法才是对的，毕竟，他是自己的哥哥，相比起其他人，她还是更愿意相信自己的亲人。

只是，其中的一些道理，她终究还是没能想通。在北方那种糜烂千里、全线溃败的局面下，朝廷失土万里，诸将无能，百官无用，一个已经没有官职的青年，拉着一批仅仅只有几万人的残兵败将，硬生生击败了一支其他人根本胜不了的敌人，怎的到最后，这不是天大的功劳，反而成为了他的重罪？

京城被破，废帝被抓，百官被掳，怎的就是那支唯一打了胜仗的人的错？

在妹妹那疑惑不解的目光下，宋俊哲张了张口，想要说些什么，一时却又梗在那里，说不出话来。

紧接着，他站了起来，负着手，来回踱了几步，低头沉思。过了一会，他指了指妹妹，道：“你还小，这种事，一时间……跟你讲不清楚。许多事情，不能看表面，知道吗……不能看表面。”

没有能够从哥哥这边得到答案的女孩，眸中的困惑愈发的重了，低下头去：“而且，我也不明白哥哥为什么这么讨厌他。父皇原本只是无权无势的郡王，现在做了天子，哥哥也做了太子，这是意外飞来的富贵。这一次，如果不是宁公子设计灭了察割追逐我们的铁骑，我们早就已经落在了蛮军手中。那个时候，我们被蛮军追赶时的处境，皇兄难道就忘了？就因为吕郅说的那些话，哥哥就这般厌恶他，总觉得……有点恩将仇报！”

“你这丫头，懂得什么？”宋俊哲猛地一拍桌子，大声怒斥。

宝桐被吓得缩了一缩，珠帘外的宫女更是惶惶不安，不敢进来。

原本只是下意识的说出心中的念头，没有想到竟然让哥哥怒成这个样子，宝桐一时间也有些心惊。皇兄说她不懂，但是自己到底不懂得什么？她不安的揉着衣角，想要弄个明白，却终究还是无法想通，于是抬起头来，希望哥哥能够为她解释清楚。

一只手却在她的面前指着：“我知道了，我知道了！你是不是真的想要嫁给他？人都还没有嫁过去，胳膊就开始往外拐了，要不然，为什么这么替他说话？你们这些女人，都是一个样子，一个个的，就想对那种货色投怀送抱。原本以为好歹是我妹妹，跟其他人不一样，结果也还是一个样子。”

女孩脱口道：“不是的！”

啪的一声，一记耳光却已经摔在了她的脸上。身体与凳子一同歪去，嘭，脑袋与床脚的碰撞声。倒在地上的女孩惊恐的捂着脸，耳鼓的轰鸣，无法抑制的震动。与此同时，更多的是不明白为什么会得到这般对待的恐慌与害怕。

身体不断的往后缩着，兄长由上方指来的，那仿佛跟着整个屋子一同颤动的手，伴随着他雷霆般的震动：“给我在这里好好待着，给我自己想清楚。当初看不起本太子，现在还想娶我的妹妹……你给我在这里好好待着，给我好好待着，不许去找他……贱丫头！”

茶壶与杯子从桌上飞出，带出弧形的线条，与墙壁撞在了一起，女孩整个身子随之颤了一颤，紧接着便是珠帘撞动的声音。宫女慌乱的声音传来，随着又是一声怒斥：“不许进去，全都在这里给我跪着，一个都不许进去，让她在里头给我好好反省……好好给我反省！”

震响屋檐的男子声音，随之远去。

女孩兀自如同受惊的兔子，在地上往墙角缩着，流着泪，怎么也无法明白过来……

远处的天空中，越积越多的乌云，有往这个方向涌来的趋势，闷热的空气间，坐在假山下的两个女孩，一同抬头看着乌云。其中，年纪稍微小上一些的那个，疑惑地问道：“宝桐姐怎的还没有来？”

在她的怀中，还抱着一只小黑猫，可爱的小黑猫的脖子上，还系着漂亮的绸缎，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小猫咪显得有些无聊了的样子。

旁边那个大些的女孩，嘀咕着：“鬼才知道！”又往同伴怀中的小黑猫看了一眼，心中想着……我才不喜欢猫！

还好他不是送给我，就算他是送我的……我也不喜欢。

此刻的红蝶，大抵有些“吃不到的葡萄就是酸的”的心理，没错，这小猫咪可爱是可爱，但是太黑了点，我一看就不喜欢，你看它的猫耳朵，你看它的猫眼睛，你看它的猫爪子，虽然都很可爱……但我就是不喜欢。

两个女孩，都在这里等着原本差不多应该要来了的宝桐，眼看着马上就要到傍晚，中午回到宫中，原本说好傍晚会过来的宝桐，不知道为什么，到现在都还没有出现。

无聊之下，皇甫鹭开始逗猫，奇怪的是，这小黑猫也好像通灵了一般，与她玩得起劲。红蝶右手支在腿上，撑着脸蛋，渐渐的有些无聊，于是便提议一同入宫，去看看宝桐怎么还没有过来。

一向都没有什么主见的皇甫鹭自然很快就同意了下来，抱着这只名为小刀的小黑猫，乘上了轿子，与红蝶一同前往皇宫。两人原本就都有公主的身份，与宝桐一起，皇宫与公主府更是时常来去，自也没有受到阻碍。

只是来到宝桐所住的殿中，问了起来，得知宝桐竟然还在床上躺着。红蝶有些不满地说道：“她到底在做什么啊？让我们等她，自己还在睡大觉。”

只是再行看去，发现这些宫女都有些欲言又止、想说又不敢说的样子。红蝶心中疑惑，与皇甫鹭一同入了屋中。

屋里檀香缭绕，宝帐婆娑，乌云已经往这一边涌了过来，窗户关得死紧，外头蒙上了灰暗。皇甫鹭来到床边，见宝桐连脑袋都蒙着，于是叫道：“宝桐姐？宝桐姐？”

红蝶二话不说便冲了上去，被子一掀，叫道：“懒鬼，太阳晒……宝桐，你怎么了？”

床上的少女一抓被子，立时又把自己的头盖了起来。红蝶与皇甫鹭却是对望一眼，刚才的那一瞬间，她们两人都清晰的看到宝桐那哭得通红的眼睛，与半边红肿的脸。

皇甫鹭怔怔的道：“宝桐姐……出了什么事？”

红蝶却是一下子怒气上涌：“宝桐，你的脸怎么了？是谁动的手？”

“没有……没什么！”被中的少女低声的说着。

红蝶却是如何相信？珠帘一翻，就已经冲到了外头，抓着一名宫女询问，那宫女心知她们两人都是公主一同从小到大的姐妹，也不敢隐

瞒，小声的将发生的事说了。

红蝶呆了半晌，有那一瞬间，很想冲去将太子揍了，结果发现，这样做除了将事情闹大，让宝桐难做，其它什么作用都没有，更何况太子身边有大内高手保护，自己能不能冲到他的身边都成问题。

最终，她也只能愤愤的跺了跺脚，回到宝桐身边，与小鹭一同安慰着宝桐。然而可以说的话，也实在是并不太多。渐渐的，眼看着天色越来越暗，宫门关闭在即，放心不下的珍妃，也派人过来接她们。无奈之下，她们也只能又安慰了几句，然后说好明天一早就过来陪她。

离开时，皇甫鹭想了想，又跑了回来，把怀中的小黑猫放在宝桐的床头，朝小黑猫嘱咐了几句，大抵是让它陪着宝桐姐来等等。小黑猫蹲坐在床头，竟像是听得懂般，有那么一瞬间，皇甫鹭感觉到它似乎还点了点头。

叠嶂的乌云，终于覆盖了皇宫，黑压压的一片，堆积如山。先是有电光在内头涌动，忽的，霹雳一声震响，紧接着大雨便倾盆而至。秋季的最后一股暖流，就这般被阵雨浇灭，热气消弥，清爽的感觉涌来，旋即又带来了丝丝的寒意。

皇宫的一角，某个青年立在一层台阶之下，挥着手臂，义正辞严的大声说着什么，在他的面前，身穿龙袍的天子面无表情的听着。轰雷不断，雨声击打着外头的石地，屋檐传来噼噼的震响，窗外一闪一闪，那是陡然绽放的电光。

此时此刻，皇宫中的父子两人，并没有意识到，就在一年前的昊京，差不多是同样的时节，同样的雷雨，那更加辉煌的皇城里，也曾上演着相似的一幕。这世间，充满着太多的轮回，看不破，躲不开，每个人都想改变些什么，每个人却又都做回了自己。

历史就像是一个车轮，不断的滚动，却又并非总是向前。

最终，青年正气凛然的道：“父皇，当断不断，必受其乱，那奸徒野心勃勃，如果不提早处置，将来，我等必为他所囚。”

天子沉吟许久，起身道：“我们一同走走吧，我们父子两人……也好久没有一同走走了。”

阵雨如同瀑布一般敲击着地面，远处的殿宇、楼阁，在雨幕中隐现，感觉上，像是被渐渐拉得远了。往前延伸开来的飞檐，在雨中相对的吞脊兽，高耸的宫墙在水雾中朦胧。

太监在后方远远的跟着，两侧是呈直线向前的水帘。那条幽长而又寂寞的走道，一盏盏气死风灯高挂于石柱上。

“父皇……”青年跟在龙袍者的身边。

“你刚才说的这些……其实为父又何尝不知？”天子无奈地说道，“然则杀一个人容易，牵一发动全身，所引发的后果却又哪里是那般容易解决的？要杀人，得有理由，得有借口，真的也好，假的也好，终究是要让人信服。”

继续道：“我问你，对于我们来说，最重要的是什么？”

太子道：“最重要的是……”迟疑了一下，一时间，不知该如何回答。

“大义！”天子自己说了下去，“八百年的独尊儒术，造就了我们此刻不容许他人拒绝的高贵与地位，这惯性是强大的，却也是极其微弱的。在此之前，你是什么人，我是什么？一个看似有身份，却没有实权……实际上也不容许有实权的郡王，和一个出身便有富贵，却连科举也不能参加、读再多书也是无用的世子。防内胜于防外，防武胜于防文，防藩王更胜于防武将。最终，是什么将我们，一夜之间推到如今的地位？是大义，是八百年来，已经深入人心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那一套，那是我们的基石，也是我们的根本。舍弃了大义……我们就什么也不是。”

一道闪电划过，宋俊哲吃惊的看着自己的父亲，这样的话，让他意外。

“我知道，这些日子，你一直都在和你的那些朋友，谈论着天下大势，谈论着北定中原。朕可以明确的告诉你，你们聊的那些，不过就是些纸上谈兵、毫无用处的东西……你不用反驳，这是事实。你可知道，朕为什么不劝阻你，为什么不早点跟你说？因为，纸上谈兵……其实也没有什么坏处。你将来要继承的，不是领兵打战的武职，也不是其它，而是身为天子的权柄，纸上谈兵，或许才是身为天子最重要的才能吧？”天子负着手，无奈的摇了摇头，“其实朕自己又何尝不是？只是现

实，终究让朕明白了，什么才是身为上位者真正不能放弃的国之重器？那就是大义。越是这种时局，大义对我们就越发的重要。”

“论文，当今天下，谁能比得宁江？论武，谁又能比得梅剑先生？但是，只要尊王攘夷的口号还在，他们就无法不高高的捧着我们。他们都是有志向的人，鸳鸯蝴蝶派数百年不曾踏足江湖，想要有所作为。宁江高举着抗蛮的口号，想要驱逐蛮夷。在这样的大势下，碍于大局，他们就不得不尊奉我们，让华夏不分裂，神州不陆沉。这就是我们的大义，也是我们唯一能够倚仗的东西，如果不能认清这一点，我们就什么也没了。”

他转过身来，面对着重重的雨幕，目光有些阴冷：“你现在可已理清，为什么宁江一个流言蜚语，就令得朕无法动他？就是因为大义，在如今这种局面下，朕可以失去任何东西，唯独大义是绝对不能失去的。朕本是要通过百官制造舆论，众口铄金，让宁江无法翻身。谁知道，他竟然先行了一步，呵呵，一个流言蜚语，竟然就让朕束手束脚，这个宁江，实在是太厉害，太可怕了。”

太子不由也怒道：“难怪那奸贼要如此以流言诬陷父皇，蛮族杀我子民，夺我土地，他这一个谣言，让他的死跟勾结蛮胡的罪行混为一谈，此时杀他，就坐实了勾结蛮胡、暗中与蛮胡和谈的罪名，他要让父皇为天下所共弃。这等小人，为了自保，既然做出这等诬害之事，想要陷父皇于不义。也是那些蠢人，竟然会受这等奸人蒙蔽，真相信父皇竟然会做出暗通蛮胡的丑事，父皇的志向，又岂是那些蠢物可知？”

风大，雨狂，天子张了张口，不知怎的……竟无法说出话来……

太子想了想，忽的低声道：“父皇，既然我们所要做的，就是杀宁江而又不陷自身于不义，那何不……”

刷！又是一道霹雳划过，天子猛地转过身来，震惊地看着儿子那在闪光中阴沉而又怨毒的脸……

那日夜里，宋弘翻来覆去，始终无法入睡。

原本想要与自己的儿子谈谈心，避免重蹈以前神宗宋劭与废帝宋乾的覆辙，谁知道，自己的儿子固然不了解他的苦心，他却也始终不曾真正的了解自己的儿子。

从宋弘的角度看来，神宗当时的变法，是于国有益的，不管是专为应对蛮族大规模入侵而生、虽然看似短视却最为实用的保甲法，还是对军中阶级法的废除，全都是实用为主。

然而，神宗一死，宋乾继位，立马就废除了新法。

其结果就是，朝令夕改的做法，反而让百官和民众无所适从，制造出不必要的混乱。

神宗的突然暴毙，对于民间百姓来说，是有许多风言风语的，当然，也仅限于风言风语，谁也不敢妄自议论。

有鉴于神宗父子之间发生的那些事，宋弘觉得自己有必要与太子，进行一定程度的沟通，而这次沟通，却让他开始意识到，也许对于自己的儿子来说，家国天下，还比不上当年被宁江拒绝所受到的屈辱。

那份屈辱，在儿子的心中不断的积累，早就已经化作了阴暗的一面。对于宋弘来说，向外界宣传想要将宝桐赐婚给宁江的做法，只是为了抵消忽如其来的流言，实际上根本没有这样想过。然而，就是这样的传言，勾起了太子根本不愿想起的过往，更进一步的，造成了他心中的戾气。

“陛下！”在他身边，皇后低声问道，“外头雨大，可是吵到了陛下，让陛下无法入睡。”

“有一点吧。”天子看着藻海，“宝桐……是一个好孩子，当初因为老太后对她的喜欢，我们把她留在了昊京，其实也没有怎么关心她。不管怎么说，总是我们的女儿，明日一早……去看看她吧。”

“陛下已经决定，要将宝桐赐婚给宁江了吗？”

“再看看吧……再看看！”

那一夜，雨骤风狂，击打着皇宫那华丽的屋檐，黄彩琉璃拼成的吞脊兽，在雨中孤寂。秋深了，夜冷了，一夜的失眠。到了第二日，雨停了，更多的风雨却涌入了临安。

“你给朕说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给朕说说？”千里加急的奏章，从陛阶上狠狠的摔下，摔在伏于阶下的吕豫浩的面前。

“陛下，此为微臣治家不严，还请陛下降罪，以定军心！”吕豫浩惶恐回答，脑袋垂得更低的低了，“只是陛下，金栗郡那边到底是什么情况，也还没有弄清……”

“什么叫没有弄清？你的家人在熙州那边做的事，你以为朕就不知道么？朕一直放着不管，是希望你们自己给朕收敛一点，可是你们，看看你们做的好事，看看你们给朕做的好事！”天子指着阶下，手指发颤。

事情的起因，也许算不上是什么太大的事。吕家于熙州的商船，被三法司衙门安置在金栗郡中的巡检所里，一个新上任的巡捕查扣，那巡捕带着水兵巡检，竟在船上发现了倒卖到北方的军资、以及被拐卖的人口。

这种事，原本可大可小，朝中的大官，哪个不是家大业大？哪怕是再清廉的清官，底下仗着他的名头知法犯法的事情，也是一起又一起，管不过来。

不客气的说，如果天子想要某个官员倒台，这样的事情，翻到台面上，全都是罪证，否则的话，全都不是事儿。

如果一名官员当了一定程度的高位，却没有丝毫的痛脚，德高望重，爱惜羽翼，没有任何可供指摘之处，恐怕连天子都难免犯嘀咕，想着这人到底想要做什么？

不管那巡捕是怎样的不知好歹，既然东西已经被搜出，吕族的底下人，自己扔出一人来顶罪也就是了。初生牛犊不怕虎的人，总是会有，反正事情已经出现，做好来，天子看着，至少知道这臣子还没有到把持朝野的地步，即便有人不依不饶，只要天子还想用这人，最后给个忙于政务、治家不严的过错，自然也就大事化了。

谁知吕豫浩那名为吕安国的族侄，以往嚣张跋扈惯了，竟直接冲到巡检所去揍人，结果那名为李茂的青年，血气激起，竟是一刀捅了吕安国胸口，闹出了人命。这一下，吕族自然不肯罢休，不只是一定要李茂偿命，更是将自家船上搜出赃物之事，全都栽在李茂身上，告他栽赃陷害，蓄意杀人。

只是，吕族的人千算万算，却没有算到，这李茂同样是有后台的……他竟是伍柳仙宗宗主伍重的亲传弟子。

而伍重却与龙虎山执法真人张据池，一同领导着整个水师，名义上受朝廷节制，隶属于南剑宣慰司，实际上如同红巾军、断稼军等一般，自成一军。军中的将领，大多都是来自于道门的武者，如今的道门，受《九阴真经》中“物竞天择”理念的影响，远比其他入要多。

此事立时便捅了马蜂窝，水师的将领，直接冲到了金粟郡的狱中救人。吕族发现不妙，习惯性的继续泼污水，事情越闹越大，水师的兵将，在愤怒中竟然冲入了吕家，搜出了大量吕家倒卖物资给蛮军的证据，地方州府想要压下此事，反而火上浇油，大规模的混乱中，进一步爆发了导致整个事态彻底无法挽回的局面……一名愤怒中的小兵，在失控中，杀死了赶去排解纠纷、却被认定为与吕家勾结的太守！

发现已经没有退路了的水师官军，竟是直接占据了整个金粟郡城，控制了钱潮江的上游。熙州本地的州兵，尽皆惶惶，不敢妄动，当地的地方官更是不知如何是好，八百里加急文书，奏上了朝廷，而伍重与张据池，一面向朝廷请罪，一面却将已经查实了的吕族所有罪证尽皆呈上，暗中串敌，倒卖军资，拐卖人口等等，应有尽有，斑斑证据确凿。

“看看你们做的好事，看看你们做的好事！”宋弘怒火中烧，手中的奏折在无法遏制的愤怒中，全都往下抛去。

“陛下，臣有罪，臣治家不严，疏于管教，臣该死！”吕豫浩在阶下使劲的磕着头，“臣的亲族做的这些事，臣是真不知情。臣忙于朝中事

务，族中的那些混蛋，竟然仗着臣的名头，在地方上为非作歹，犯下这种重罪。总是臣管教无方，臣认罪，臣伏法……但是陛下，自古以来，举着清君侧的名号的兵哗，清的都不是君侧，而是……”

宋弘猛地指向陛阶下的臣子，手指颤动，久久说不出话。

半个时辰后，已经得知消息的文武百官，急速的聚集在一起，商讨着对策。而另一边，天子宋弘却在无人关注的偏殿中，召见了慈心斋的慈月仙子，慈月仙子与吕豫浩两人，轮流向天子进言着什么，天子脸色阴沉……

膨的一声，焰火窜到了高处，进了开来，绽出五颜六色的光彩。

对于大白日里，跑到自己这边来放烟花的两个姐妹，此刻的宝桐公主，是有那么一些苦笑不得的。

虽然如此，却也有那么一些暖意，在自己的心中缓缓的流淌，让她的心情，多少好了一些。

昨晚上了一夜的雨，园中落花满地。今日的天空，固然万里无云，但在还没有消散开来的水气中，也看不到多少阳光。天色有一种灰暗暗的感觉，秋意缠绵，湿意渗入了每一个角落。远处的宫女，一边打扫着落叶，一边扭头往高处绽放的烟花看了过来。

到了下午的时候，父皇来到这里。

自从登基以来，就没有什么时间与她相处的父皇，竟然会在这个时候前来看她，此刻的宝桐，多少有些意外。大约是从宫女又或太监那，听闻了什么，父皇安慰了她几句。

“昨日你皇兄的确是做的太过分了，你不要放在心上。他的心里有心结，那个时候，你还在昊京皇城里，有些事情，你可能不太清楚。”父女两人，一同在园中走着。天子负着手，慢慢的将发生的一些事情说出。

宝桐吃惊的睁大眼睛，直到这个时候，她才知晓，原来皇兄曾经喜

欢上宁江的妹妹，却被宁江拒绝。

其实昨日皇兄说出“当初看不起本太子，现在还想娶我的妹妹”这样的话的时候，她就有些疑惑。

如今想来，皇兄曾经提亲被拒的事，整个皇宫，除了她之外，恐怕也是无人不知的。只是她毕竟是公主，谁也不会在她面前提起这事。

“其实这件事，并不只是你皇兄心中有此心结，就是那宁江，恐怕也未必就真的放下了……这其中，朕也有些过错。那个时候，你皇兄想要娶宁江之妹为正妻，前来向为父提起，但是那时，宁江不过是一介布衣，你皇兄好歹是个王世子，两方根本谈不上门当户对，朕自然是不允的。结果你兄长自行跑去提亲，保证先娶作妾，日后必将宁江之妹扶正，那时的宁江虽是布衣，但一身傲气，却又如何肯让自己的妹妹给人作妾？”

天子叹道：“如今，你皇兄已为太子，太子妃也早就已经娶了。那宁江是个有才之人，且有功于社稷，朕本意让他进入朝堂，为朕之肱骨，协助朕一同，匡扶神州，我看那宁江未尝没有这个志向，但是你皇兄之心胸……的确是狭窄了些，待朕百年之后，他又迟早会继承朕的江山。宁江纵然有心入朝为相，然而，他先前受神宗重用，神宗皇帝驾崩之后，马上就被新皇问罪之事，历历在目，你哥是否会是另一个宋乾……他怎么可能没有顾忌？”

事先怎么也没有想到，居然还有这样子的内情，宝桐的眼睛睁得更加的大了。

天子继续说道：“其实上一次，朕派甘卿前去，向宁江提亲，想要将红蝶赐婚给宁江，就是希望能够化解这个心结，可惜未能成事。这一次，宁江前来临安，恐怕还是有为朝廷效力之心的。但是他人还未到临安，就有风言风语，说朕要害他。这流言传得极快，分明就是有心之人刻意散布。朕志在收复失土，北定中原，以宁江之才，若是能够如同协助先帝神宗一般，为朕之助力，则天下何愁不定？社稷何愁不安？”

无奈的道：“但这虽是好事，却也不是人人都乐见其成，这流言蜚语的传出，分明就是蛮胡潜入中原的细作故意散发，挑拨离间，更有一些暗中早就已经被蛮军收买的江湖败类，借机生事，他们怕的就是朕重用宁江，君臣一心。而宁江虽然入了临安，却始终未来见朕，恐怕也是

多多少少，受了流言蜚语的影响。”

宝桐低声道：“父皇的心意，以宁公子之才，应当知晓……”

天子摇了摇头：“事情哪有这般简单？宁江以往与朕并无接触，如何知晓朕的为人？心中有顾虑也是正常的事，更何况还有与你皇兄的过节在前。朕有心将你许配于他，就是希望能够以此向他说明，朕对他的爱才之心。只是没有想到，事还未成，反引起了你皇兄的心结。况且，这事终究也不曾问过你的意思，你是否真的愿意嫁给宁江，朕也并不知道。”

女孩低下头来，有些难为情：“女儿、女儿……女儿全都听父皇的。”不知不觉的，就红起了脸。

天子点了点头，却又道：“只是朕虽有此意，但要让宁江信朕，却也并非一件容易的事。朕意欲，让你与他见上一面。一来，可借此转告他，让他知晓朕欲重用他之决心，打消他入朝为相的顾虑。二来，你们彼此相见之后，若情投意合，朕也好当着百官之面赐婚。宁江之顾虑，首在于与你皇兄之心结，你与他成亲之后，他便是朕的女婿，朕总不会去害自己的女婿吧？如此一来，他也可以放心助朕，救亡华夏……”

皇宫深处，秋寒露重，绽放的烟花，脸红的女孩，侃侃而谈的天子，在秋天最后一股暖流消散后的冷意中，织就着一丝温暖的亲情，然后又被吹打而来的北风，刮得四散了……

在江南终于开始转冷的时节里，北方的一些地方，已经下起了雪。

凛冽的北风，刮向了江南，寒风呼啸，带去了刮骨的冷意，也带去了死亡的气息。即便在猛查刺称帝之后，出于对长治久安的考量，蛮军已经逐渐收敛，然而那漫山遍野的尸体，依旧仿佛在控诉着什么。

从寒冷的天空落下的第一场雪，已经开始将这些随意扔在荒山野岭之间的尸体掩埋，到了来年，它们将不复存在，仿佛从来就没有出现过。而此刻的昊京，却是随着虎尊的登基而张灯结彩，处处彩带飞舞，给人一种万象俱新的感觉。

对于国号，蛮军的高层，实际上也是考虑了许久的。所谓的“蛮”，多少存在着自我矮化和鄙夷的意味，只不过在近千年的时光中，生活在北面万里银川的人们，始终都在羡慕着华夏人的生活，以及他们那肥得流油的土地、仿佛永远也用不完的金银，而自己相比起那些有着服章之美的华夏人，的确是有如野蛮人一般。

如今，他们已经开始坐拥中原，虽然还未一统天下，然而龟缩在南方的周朝，也已不怎么放在他们的眼中。再称自己为蛮，就有些妄自菲薄了。

于是，最终，在一通计议之后，由虎帝从神册宗倍献上的几个字中，选定了那个“新”字，于是，新朝……就这般凭空而现。

对于这样的国号，那些被迫屈服于蛮军的华夏文人，大抵都在心中暗骂着“没文化，真可怕”，然而就算如此，他们也不得不开始引经据典的，大赞此字的气魄，以及新朝终将彻底取代周朝的必然性和正义性。

皇宫的一隅，六十四口大大小小的钟磬悬挂于四壁，这些钟磬，合称宫悬，它们属于华夏自古传承的周礼的一部分，六十四口钟磬一同轰鸣，原本是天子才有资格享用的大乐，然而此刻，坐在殿中听着它们

的，却是那驼着背的老人。

在占据了大片的土地后，新朝里的一些蛮将，已经开始过上了糜烂的生活。这些人，大多都是一些部落的首领，苦惯了的日子，突然过上了花天酒地的生活，金钱，美女，奴仆，田地，要什么有什么，这般奢华的生活，是他们以往所不敢去想象的，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华夏也好，蛮夷也好，人的本性便是如此，纵然也有一些首领，开始努力尝试着扭转这些不良的风气，然而整个趋势如此，也不是他们所能够轻易改变的。

此刻的神册宗倍，正微眯着眼，倾听着奏响的乐曲。他的手上，拿着一封奏折，这是有关于新朝即将实行的军功制的推行。既然上层已经开始出现腐化的迹象，那就用军功制来激励底层的兵士。军功制的实施，必将打破原本以互不统属的部落为曲部的蛮军的整体构架，必不可少的动荡将会出现，有人会就此崛起，却也必然的，将有人被扫进历史的垃圾堆里。

在他的身侧，八抬的大轿落了下来，鹞后一粒一粒的剥着葡萄，血色的葡萄，一如她此刻涂抹的唇红。

“你看起来很闲的样子？”神册宗倍抬起头来，看了看她。

“是么？”鹞后淡淡地说道，“哀家倒是很想找些事做，不过也实在不知道该做什么。”

“难道没有人告诉你，哀家两个字，在华夏是死了丈夫的太后才会自称的？你这样自称，把尊上置于何处？”

“的确是有这样跟我说过。”

“然后呢？”

“我告诉他尊上没文化，他也不懂这个。然后就把提醒我这件事的那个读书人，扔到了火坑里。”鹞后冷冷的看了他一眼，“你现在也是在提醒我么？”

神册宗倍叹一口气，觉得自己还是不要再去纠结这种事的好。

“你在做什么？”鹞后继续吃着葡萄。

“听……我在听……我在听风的声音。”驼背的老人，发出神秘的怪笑。

“风是往南方吹的。”鹧后漫不经心地说道，“你安排在南方的棋子，准备发动了？”

“你说的是那个姓吕的？呵呵，”驼背的老人说道，“他也不是什么棋子，只不过是废物利用罢了。废物用得好，也能够起到相当不错的作用，虽然废物终究是废物。”

“那么，你从风中听到了什么？”鹧后抬了抬头，稍微有些兴趣的样子。

“长跪不起的华夏人……或者是明年春天的大战。”神册宗倍的面容，稍微有些扭曲，“不知道你期待哪一种？”

鹧后没有说话，大约是觉得他的回答很无趣，于是继续吃起了葡萄……

桑林馆中，宁江抬了抬头，面对着北面，同样在聆听着北方吹来的风声。

“公子，天凉了，到屋里避避风吧？”孙紫萝来到他的身边，为他加了一件风衣。

盘膝坐在屋檐下的青年，将风衣紧了紧：“紫萝，你有没有在这风中闻到什么？”

孙紫萝摇了摇头：“公子说的是……”

“腐烂的味道！”青年淡淡的道，“树叶开始掉落了，许多事物，也都开始腐烂了。北方在腐烂，南方也在腐烂。有的刚刚开始烂，有的从根子里就已经烂了。有的人腿烂了，跪了下来，看到别人站着就觉得分外的刺眼。有的人心烂了，看到反而在冬季里结出花蕾的梅枝，就觉得分外的碍事。”

“但是，不管怎么样，冬天总是会过去的，春天总是会到来。”孙紫萝说。

“是啊，不管怎么说，春天总是会来的，而那些看不到明年春天的

人，到底是幸运的，还是可悲的……我也不知道了。”

“明年春天……会发生什么？”

“战争……再也停不下来的战争，要么蛮夷灭，要么我们亡。”青年站了起来，转过身去，正要进入屋中。

“公子！”高大的蛮族女子，就在这个时候踏了进来，“宫中来了一名宫女，说是宝桐公主身边的，这是公主派她来，给公子的请柬。”

“宝桐公主。”青年微微的，有些错愕，但还是转过身来，接过了请柬，打开了看了看，“明日午间……芜山九曲阁？”

“公子，怎么了？”孙紫萝问道。

“宝桐公主邀我明日一早，至芜山九曲阁一会。”青年皱了皱眉，“宝桐公主……芜山……九曲阁？”

在阿彩和孙紫萝疑惑的目光中，青年重新坐了下来，拿着请柬，继续看着秋刀凛冽的天空，聆听着风的声音。最终，他长长的叹一口气。

阿彩道：“公子？”

“九曲阁……那是一个很有趣的地方。”青年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原本以为那家伙是肯定不敢妄动的，想不到对他还是有些看走眼了。外忍内残……什么叫外忍内残？人家说虎毒不食子啊！”

再一次起身：“今晚，把大家全都召集好吧。公主府那一边，准备得怎么样了？”

孙紫萝道：“秦三侠那一边，已经传了话，说一切妥当。”

青年点了点头：“鹭小姐儿，是我答应了她父母，一定要将她平安送出临安的。红蝶公主也是不能出事的，算是给她父亲一个交代，也是为了让善公主安心。明日上午，虽然高手都会集中在芜山，但是公主府那边，肯定也会被死死的看着来，他们是不会允许我们就是这样带走皇甫鹭的，一切按着计划来，但也要做好应变的准备，天底下，总是会发生一些算不到的事情，有备无患吧。”

阿彩问道：“那宫女还在外头等着，该如何回话？”

“让她回禀公主，明天的宴会，我会去的……我是肯定会去的。”青年转身，拉了拉风衣，进入了屋中。

.....

当宫女将宁公子答应赴约的消息带回来时，宝桐的心中是喜悦的。

御花园中，落了一地的海棠花，却带着独特的，泥土的芬芳。满地的残红，斑斑点点，空气是清新的，有一种令人陶醉的愉悦。

到了傍晚时，让身边的宫女，帮她精挑细选着明天早晨要穿的衣裳。只是，虽然找出了最漂亮的衣裳，但又觉得还不够好，不免有些忧愁。

天黑后，躺在床榻上，昨晚原本就没有睡好，因此想要早点儿睡去，为明天的相会做好准备。不知从哪里钻出来的小黑猫，蹲在她的床边，安静地看着她。

“你跑到哪里去了？”宝桐公主在被窝中伸出手，轻轻的摸了摸它的毛发。

小黑猫用那蓝色的、星一般的眼眸看着她，一对小巧的猫耳，轻轻的颤动着。

伸出细嫩的、玉藕般的手臂，宝桐将它轻轻的抱紧被窝，搂在胸脯前，心中又有一些忧虑。父皇需要宁公子的帮助，如果明日自己能够解开他们之间的矛盾，那不管是对天下，还是对父皇，都是一件好事。

只是，这样子做，会不会有些对不起红蝶？明明红蝶也是喜欢那个人的。

还有小鹭，这只猫，可是他送给小鹭的，小鹭却为了安慰我，让它陪在我的身边。而我却在明日一早，独自一人去见宁公子……有一种瞒着她们吃独食的感觉。

少女微微的，有些自责，同时也有些害羞。就在这幸福的期待中，她慢慢的睡了过去。

小黑猫却在昏暗中，继续用那星一般的、在黑暗中发出神秘幽光的猫眼看着她。在这豆蔻年华的少女熟睡之后，它轻巧的从她怀中钻出，在她的香枕边绕了一圈。忽的，往她点在眉间的那点鹅黄探去，然后快速的往床下返身一跃。

宝桐公主猛然睁眼，发现自己被不可知的，蓝色的光芒裹着，犹如依附在小黑猫的背上，随着它往窗台处跳跃。

这一刻的她，多少是有些心慌的，回过头来，床上那盖着绣玫瑰花的被子的少女，依旧在熟睡未醒，那个是……她？

这只是一个梦吗？

少女有些疑惑，此时此刻的她，轻飘飘的，感觉自己就像是化作了无形的风。小黑猫跳在窗台上，回头看了她一眼。

“你是要让我跟着你吗？”少女轻轻的问。只是，这样的询问，似乎并没有什么意义，从小黑猫身上溢出的神秘的光芒，将她那风一般的“身体”轻巧的缠绕，实际上，她也无法摆脱。

小黑猫将窗户推开了些，就这般跳了出去。

天原本就黑得比较早，此刻，皇宫里一片宁静，大红的灯笼，挂满了皇宫的各角，两名宫女在屋檐下，提着灯笼走动，并没有注意到从她们身后窜过的小黑猫，更无法发现她的存在。

穿过了花圃，从黄色的石墙间，那菱形的精致窗格间跳出，小黑猫在夜色下飞奔。

又过了几处殿宇，小黑猫在墙角停了下来。前方的官场上，两名大内高手带着一批禁军，在大理石铺成的广场上巡视而过，其中一名大内高手往这边看了过来，不过并没有发现什么。

就这般，一路奔去，甚至到了南边的宫门处，许多兵将守在那里。小黑猫冲了过去，宝桐叫道：“停下，你会被发现的……”

刷的一下，有人抬起头来，觉得自己看到了什么，仔细看向周围，却又没有任何的异常，而小黑猫，就这般消失不见。

少女瞅向周围，情景的突然置换，让她觉得自己肯定是在梦里面，

虽然这梦是这般的真实。忽的，她看到一伙人，在巷子间匆匆而过，这些是什么人？她正自疑惑，小黑猫却又回头看了她一眼，紧接着继续往前跑。而少女也只能继续跟着它。

小黑猫跳上了一处屋檐，从通风口钻了进去。少女的魂体，半附在它的身上。小黑猫藏在了藻海上，下方隐约有声音传出。少女心想，这好像是父皇的声音？

既然是个梦，那想来自己应该是无所不能的吧？她尝试着，就这般穿木板而过，如同幽灵一般往下看去。她看到，在下方的阶台上，父皇对一些人交待着什么，在父皇的身边还有她的皇兄。那些人很快就离去了，紧接着，吕相爷来到了父皇面前，在他的身后，还跟着几名蛮子。

“陛下，一切准备就绪……”吕相爷在父皇的面前低声说着。

在少女魂体那吃惊的目光下，身穿龙袍的男子，脸色益发的阴冷……

第三十八章
死亡舞步：即刻启程！

华丽的屋子里，檀香缭绕，宝帐婆娑。

屋子一角的烛台上，烛光晃动，那微弱的光芒，在放置在梳妆台边的黄铜宝镜上，均匀地铺了一层光泽。

打开了一角的窗户，挂在外头的大红灯笼，潜入了一线红光。冷风随之而入，紧接着又轻轻的、啪的响了一下，窗子陡然关上。下一刻，床上熟睡着的少女，猛然坐了起来，惊出一身冷汗。

菱形的心衣，包裹着已经开始初熟的胸脯，莲莲有鱼的图案，则多少还显得有些孩子气。玉削般圆润的香肩，在已是寒冷的夜里，于烛光下透着冰凉的白皙。

陡然张开……进而有些放大的瞳孔，在那一瞬间，变得散乱无章，然后又凝聚成一丝惊恐。

是梦……幸好是一个梦！

少女觉察到自己额头上泌出的冷汗，那后怕的感觉，让她的心扑扑的跳动着。冷意袭人，无瑕的肌肤上泛起小小的颗粒。她猛地扭过身，看向床头，蹲坐在那儿的小黑猫抬起头来，那蓝色的猫眼，仿佛透着一丝同情。

是……梦吧？少女在这一刻迟疑了。

无由而来的寒意，让她的身体，涌起了刺骨的寒冷。但是刚才发生的那些事，全都不可能是真的。

她下了床，就这般披了一件锦袍，抱起小黑猫，揭珠帘而出。

“公主！”“公主殿下！”……

守在外屋的两名宫女急忙起身，眼看着公主就这般赤着脚丫，赶紧服侍她穿鞋披衣。少女来到外头，抬头看着迷蒙的星空。即便是昨晚下过了一场阵雨，今晚的夜空，也依旧不见多少清澈，风从北方吹来，吹打着她青春娇艳的脸蛋，那一分清凉，仿佛已经渗入了她的骨髓，一丝丝的，冷入心头。

紧锁的宫门，黑压压的夜色。那一夜，就这般无声无息的过去。平静得让人心安，就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什么事也不会发生。

到了天亮，少女在宫女的帮助下，打扮得花枝招展，人却显得有些犹豫和迟疑。“公主莫非有什么心事？”服侍她的宫女，轻轻的问道。

少女自己摸了一下额头，小声地说道：“昨晚好像有些着凉，没有什么精神，芜……芜山我不去了，你帮我去通知一下宁公子，然后帮我道个歉！”

那宫女笑道：“昨晚公主殿下还那般激动，开心得就好像今天就要出嫁似的，怎的说不去就不去了？”

少女脸一红，啐道：“你瞎说什么啊？”又低声道：“实在是有些不舒服，总不能让宁公子看到我现在这个样子。”

那宫女见公主的精神的确是不太好的样子，于是应了下来，很快就去了。宝桐立在一人高的铜镜前，摇了摇小巧而苗条的娇躯，孔雀丝眼缀边的长裙，轻轻的晃动着。她的脸蛋有些红，又想着自己到底做什么啊？明明是这么好的，与他独处的机会，怎么就这样莫名其妙的放弃了呢？

无奈的摇了摇头，不知怎的，心里倒是松了一口气。

就在这个时候，那名宫女又回到了她的身边，低声禀道：“公主，陛下说，车辆都已经准备好了，还请公主启程，即刻前往芜山。”

少女猛然扭过身来，吃惊的看着她，身躯仿佛在这一刻变得僵硬，口儿张着，瞳孔陡然间，无神的放大，那疑惑而又震惊的表情，在这一瞬间凝固在她青春而又娇美的容颜上。

“陛下说……请公主殿下即刻启程。”宫女跪伏在她的身前。

少女在铜镜前来回走了两步，美丽的衣裙在镜中徘徊。她坐回了梳妆台前，拿起一根玉钗，过了一会儿，又轻轻的放下：“我实在是……有些累了，你去跟父皇说，说我病了……明日我再去见宁公子……”

那宫女迟疑着，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珠帘撞动，一个女子的微笑声响起：“妾身慈心斋慈月仙子，见过公主。公主天香国艳，妍姿俏丽，不知羡煞世间多少女儿家，与宁公子正是天作之合、注定的姻缘。宁公子马上就要到芜山了，公主何不先行上山，在山中等他？宁公子有才，公主有貌，若成伉俪，日后郎才女貌，必成佳话。”

说话间，一个女子飘了进来，笑容满面的牵起她的小手。少女想要挣扎，却是挣扎不得。

“我……的猫。”少女低着头，虚弱的说着。

床头的小黑猫，跳入了她的怀中，被她用一只手抱着。慈月仙子将她牵出了殿外，前方，华美的马车早就已经等在那里。慈月仙子温柔地说道：“公主请上车，可莫要让宁公子久等了。”

少女小声说道：“我……我想见父皇……”

“陛下国事繁多，现在又是早朝，此刻如何能有空闲？公主可莫要再孩子气了，快去吧？”将她轻轻的往前推了推。

孤寂的少女，抱着小黑猫，慢慢的往前走着，来到马车旁，一名她从来不曾见过的宫女做出要扶她上车的样子。她回过头来，看着那壮丽的宫殿，奇巧华美的飞檐，七色琉璃的瓦彩，在她的眼中变得朦胧而又遥远。晨风吹来，白云悠远，唯有那黑压压的夜色，仿佛还没有消失，让所有的一切都变得迷蒙。

自己也记不清，是如何上的马车。抱着小猫的公主，在前行的马车中身躯摇动。有人在吆喝着什么，有人在询问着什么？宫门处的刀光剑影，山林间的幽幽绰绰。弄不清过了多久，就这般被人扶下了马车，扶进了九曲阁中。

巧夺天工的水榭楼台，烟雾缥缈，苍天的古树下，白纱飘飞。八角亭子下，她跪坐在精致的茶案后，抱着黑猫，呆呆的看着前方的走廊。不要来……千万不要来……千万不要出现……

然而这无情的尘世间，奇迹并不总是会到来。当那一袭青衫的青年，持着折扇，慢慢的往她走来的时候，胸腔内所有的一切都变得紧了，看着人影一步一步的接近，看着以怜惜般的目光、看着她的青年，心口是扭曲般的、刀割般的揪痛，痛得让度过的每一时、每一刻都在颤抖，抬起头，她泪流满面。

“快、快逃……我父皇要杀你！”

.....

九曲阁位于芜山之中，山前山后只有两条路。九曲阁位于山谷，这两条路之外，山势陡峭。

此时此刻，两条路上，各有一批杀手，如同流水一般，往九曲阁卷去，这些人中，有一些与华夏人颇为不同，一看就知道是蛮族的勇士。与此同时，西面的山坡上，安放了几辆战车，每一座战车上，都有密密麻麻的箭尖，对准了九曲阁的方向，车后，有人举起火把，往车上的捻绳探去，名为“百虎齐奔”的火器，一触即发。

临安城的街面上，有兵马来去，铁蹄滚滚，鸡飞狗跳。有人问道：“发生了什么事？又发生了什么事？”旁边一名捕快喝道：“有蛮族的刺客，和投靠蛮军的江湖败类混入了城中，正在加紧搜查，有看到可疑人物，立时上报官府，知不知道？”

“蛮族刺客啊！”城外，昨晚就已经因为突发的案件，被三法司衙门的高层紧急调出城外的南宫嘉佑，却是藏身在暗处，“还以为有什么新鲜东西……一点创意都没有。”

“莫大平，你要做什么？”同一时间，几名白道的高手，却拔着刀剑，怒视着他们前方那凶残的大汉。在他们的前方，“涛山寇”莫大平脚下尽是血水，他拿着大刀，慢慢的转过身来：“没啥，这临安城实在是淡出了鸟味……杀几个人玩玩。”

远处，一名官员骑着马飞奔而来：“急令！有蛮族刺客混入城中，全城戒严……”发现这里有些不太对劲的官员赶紧勒马。

刷的一声，刀气已经斩了过去，人与马陡然剖开，血水爆散。莫大平持刀冷笑：“戒个卵！”

而这样的事态，在临安的大街小巷，几乎是同一时间爆发，并以不可思议的速度扩散开来，陡然之间，到处都是械斗，这些日子，原本就

涌入了大量的武林高手，彼此为敌，互相仇视，只是因为某些原因，大家都在死死的压制着，此刻，其中一方突然间就爆发了出来，平衡打破，愤怒弥漫至整个别京，三教九流，瞬间就变得失控。

而这个时候，皇宫大殿，天子宋弘却是猛地拍案：“疯了，这些人莫非全都疯了？他们怎么敢……他们怎么敢……”

地下的臣子擦着冷汗：“神武左军与红巾军此举，分……分明就是造反！”

“废话，要你提醒朕？”天子怒不可遏。

熙州那一边的事情还没有解决，另一封千里加急的文书，却从西边送达，乃是原本应该开拔往岭南的神武左军，中途突然变了方向，紧接着便指断稼军与普安番王图赖合谋，意图造反。神武左军、红巾军前后夹军，大破断稼军，楚翰冠为红娘子亲手斩杀，刁纪铭被俘。

虽然是以断稼军造反的名义出兵，但是如此明目张胆的攻击另一支官军，实际上就是造反。然而更糟糕的是，吴州吞鹏山的吞鹏军，剑州的南剑军，以及其它各路义军，纷纷响应熙州的兵哗，一边上书朝廷，请斩奸相，一边起兵，兵进别京，这些军队，位置不尽相同，有近有远，发生异动的消息却是在同一天到达临安，巧合得让人难以置信。

熙州的伍重、张据池更在这时，不待朝廷的旨意下达，便直接将把他们囚禁的吕族家人，满门抄斩，一遍占据着整个富春江，一边派人前来临安“请罪”，说是请罪，却大言奸相之过，请诛奸相。在这种局势下，地方各州的官兵，尽皆惶惶，南方大乱在即。

陛阶之下，吕豫浩同样也是一头冷汗，虽然多少也在想着，宁江不可能坐以待毙，然而看这形势，分明早就已经在暗中谋划已久。南方内乱，只会便宜了原本就势大的蛮夷，他怎么能这样做？他怎么敢这样做？

皇宫东面的公主府外，许多人在暗处潜藏着，一边戒备着已经扩散至全城，也不知什么时候会波及到这里的混乱，一边监视着公主府，却不知公主府的后园，一条地道悄然的打了开来，秦川五义中，名为“坑垠鬼”的男子，早就已经打通了一条从别处通往此间的地道。

红蝶将自己的母亲和小鹭送入地道，就在这个时候，一名侍女打扮

的女子走了进来：“公主，吕府的公子吕郅在府外求见。”

红蝶猛地拔出宝剑：“你们先走，我杀一个人就来！”对于那个家伙，她早就已经看不顺眼，又想着自己练了这么久的帝女七剑，但是要在江湖上行走，光有本事还是不够的，还得有敢于杀人的胆量，没有杀过人的剑客，根本就不算高手，找一个人渣来练练手，祭祭剑，日后才好在江湖上行走，于是就这般提剑而出。

而这个时候，九曲阁中，那穿着凤眼金丝裙的豆蔻少女，依旧跪坐在亭中，抬起头来，泪流满面：“快、快逃……我父皇要杀你！”

在她的面前，青年慢慢的伸出手，抚上了她脸上的泪花。少女“哇”的一声，痛哭出声，紧接着便使劲推他：“你快走，他想要杀你，他想要杀我们。”

青年将她搂在怀中：“我知道，我知道的！放心吧……已经没事了！”

少女在他的怀中失声痛哭，紧紧的抱着他的腰，心口像刀绞般的痛。

西面的山坡，一支火把，却已经点燃了战车上的捻绳，火光滋滋滋的闪动着，呼的一声，战车上的弩箭在火药筒的推动下，密密麻麻的，齐奔而出，寒光呼啸，犹如星雨。

山道中，数十名杀手则往九曲阁杀去，早就安置好的百虎齐奔箭只是第一波攻击，就算他们的目标真能幸运的躲过那密密麻麻的利箭，也别想躲过他们接下来的围杀……在这样的自信中，万千箭雨从天而降，无法明白的怒吼间，血花飞溅，夺夺夺夺夺，人影倒下，尸体颤动。

战车后的人，将火中的火把随手一扔，撕下脸上的人皮面具，发出女子的娇笑声：“不好意思，射错方向了！”在她的脚下，倒着几具尸体，另有几名武者围着她，其中一人道：“无颜姑娘，接下来该怎么做？”

“大家散了吧，各自回家睡觉！”

“……就这样？”

尚尉宇领着一批长河武林盟的高手，在崎岖的山路间飞奔。此时的他，目光阴冷，脸色却已开始显得有些难看。到了这一步，不管怎么样，都必须杀掉那个家伙，否则，华夏也好，武林也好，立马就会分崩离析。

事实上，就算成功杀掉那个家伙，是否能够结束掉已经开始分裂的大盘，他也弄不清楚了。然而事到如今，无论如何都不能让那家伙活着。

轰的一声，前方又有爆炸的声音传来，整个山川都仿佛在为之震动。众人心知不妙，他们固然安排了火器，但是百虎齐奔箭的威力，绝不是这个样子。

他们赶到前方，只见这里，到处都是残肢断体，被炸开的大坑，模糊而碎散的血肉，这些人中，有蛮族的刺客和北方派来的武林败类，实际上还有一些暗藏的、南方这一边的杀手。

此刻的尚尉宇，脸色亦发的难看。这些人该死，但他们不应该在这个时候死。他们原本应该要解决掉的目标呢？

尚尉宇带着身边的人，疾奔到九曲阁中，九曲阁里却已是空空旷旷，什么也没有。

芜山的周边，混乱波及而来，而原本驻守在这里的、三法司衙门中的高手，也发生了内乱，各种各样的命令，让人不知所措。一些知道今日上方真正安排的计划的人，不敢将真相说出，底下不知情的，得知有蛮族刺客闯入，公主和东南武林盟主宁江有危机，几乎是自发的行动了起来，试图抓出每一个可疑人物，救出公主与宁翰林，几乎是无法交流的两方人，又混杂着各种别有用心的流言，引发的就是各种混乱和无所适从。

公主府前，红蝶一身箭袖长靴，百蝶襦裙，腰间系着宝剑，英姿逼人。在她的前方，吕郅身后跟着一批护卫，色迷迷的看着踏出府门的公主，含笑摇扇道：“公主殿下，小生有礼了。不知皇甫家的鹭姑娘可在？陛下赐婚在即，小生前来迎接鹭姑娘前去游玩，与鹭姑娘培养培养感情……”

话还未说完，红蝶猛然拔剑，剑光抖出锐不可当的光华，犹如青鸟展翅，刺破虚空。

剑一、精卫！

吕郅身后的那些护卫都还没有反应过来，血花就已经从吕郅的后心，如绽放的红色花朵一般喷出。低着头，看着插在自己胸口上的宝剑的吕郅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惊骇，震惊，无法相信会发生这样的事。眼睁睁的看着宝剑从他的胸前抽离，随之也带走了仅有的热度。

看着公子带血倒下的那些侍卫，有那么一瞬间，以为自己看花了眼睛。作为吕相府上的护卫，他们的实力已经不差，然而公主出手的那一瞬间，就连他们也来不及看清，更加无法应变。不过是一名多少还显得稚嫩，不管是身材还是眉目都还没有完全长开的女孩，竟然说杀人就杀人。

眼看着公子倒在了血泊中，他们猛然反应过来，拔出兵器，杀向百蝶裙的公主。公主抽退，剑势挥洒，陡然往下一指。

剑二、女魃！

轰！剑气与地气融合在一起，化作炎炎焰光怒腾而出，瞬间将这些人全都吞没。紧接着，红蝶转身就走，踏入府中，红漆的大门在她的身后关上。

埋伏在周围的其他人，纷纷赶了过来，看着倒在地上的吕相之子，尽皆错愕，彼此对望。然而杀人的是皇室公主、先帝之女，他们既无法随便抓人，也不敢就这般闯入公主府中，只能赶紧往上头报去。而此刻的刑部，已经是焦头烂额，到处都是江湖人的火拼，眼看着又呈上了一件公主杀人案，刑部的官员相顾茫然，同样不知该如何处理。

一条江面上，秋水无波，一只画舫沿着水流慢慢的往下游飘去。

舱中，此刻许多人都还在寻找的青年，搂着怀中的哭泣中筋疲力尽，睡了过去少女，看向身旁桌上的小黑猫：“小刀，这一次，他们真的惹火我了！”

“原本也就是一些跳梁小丑，也没怎么想去理会他们，把他们打落到他们该有的地位，让他们明白自己是什么样的垃圾，也就是了……结果，他们竟然做出这样的事。”

“两个混蛋，一个动手打自己的妹妹，一个逼着自己的女儿去送死，你能想像这种事情？这可是妹妹和女儿啊……如果是弟弟或者儿子也就算了。”

小黑猫轻轻的，“喵”了一声。

“对吧，你也不能忍了吧？”青年将少女放在身旁，自己慢慢的躺在她的身边，同样睡了过去。

紧接着，一只小手，就在桌旁伸出，摸了摸小黑猫的头：“走吧……目前的场面实在是太无聊了，我们去给他们找些刺激！”

小黑猫跳上身边莫名出现的男孩的肩头，再返身一跃，虚空裂开，男孩与小黑猫同时消失。

下一刻，皇宫的大门前，男孩负手踏步，在他的肩头，小黑猫在阳光下犹如玉雕。太阳虽然已经升到了天空，清晨的寒气却还没有消散，远处，有紧急调动的马蹄声，四面八方的混乱，让所有人都紧张了起来。

“什么人？”一名武将率众上前，想要拦住这个带着黑猫的，身穿黑衣的奇怪男孩。

嗖的一声，男孩却已贴着地面，如同炮弹一般朝着宫门飞驰而去。那武将亦是一名高手，拔枪就刺，枪间抖出数百朵枪花，既快且厉，却连男孩的影子都没有能够刺到。

仿佛只是闪了一闪，男孩就已经从他的面前消失，而其他人却是连武器都没有来得及拔出。

“有刺客，有刺客！”慌乱的大叫声。

宫门的内侧，一名大内高手猛然击出一掌，掌劲如墙，轰然一声炸响，地面爆开，气旋喷发，这一掌之威，就已经展现出他惊人的实力。然而原本应该冲到他掌风攻击下的黑影，随着肩头黑猫诡秘的一纵，紧接着便消失在他的视线之中。大骇之下的大内高手收掌不及，扭头的那一瞬间，只看到了男孩继续朝前电射的背影。

“什么事？”另一边有人看来，大声喝道。

“有人闯入了宫中！”大内高手脸色难看。

警告声惊动了内里的人，一面宫门紧急关闭，轰，猛然的撞击声陡然传来，关门的侍卫带着碎散的铜皮、木块向后抛飞，四肢向前，腰部后弓，一个个如同虾米一般抛洒。在他们之间，气流如同螺旋，身穿黑衣的男孩，几乎是与地面平行，在螺旋状的气流间冲过，收起的左肩轻轻的挥了一下。

霹雳般的刀光，神龙出海般的拳劲。两名高手从侧面击来，强大的刀气与劲风，摧枯拉朽，势不可当。紧接着，他们就看到了男孩的旋转，出手，他的每一个动作，都在他们的眼中纤毫毕现，砰的一声，刀光撞上了拳劲，彼此瓦解，两人同时震退，男孩几乎连停都不曾停顿。

前方朝上方延伸开来的阶梯上，一群官员正在一边说着话，一边走来，有人听到了动静，方自抬头，有人甚至还没有觉察到异常，低声说话，广场的另一边，有人带队冲来，高处的哨塔上，有人敲响警锣，同时也有人挟着劲气纵身而下。

那些官员中，有人发现不对劲，面部扭曲，脚步后退。有武将大喝，出拳，拳风激荡。嘭嘭两声，身躯飞起，人影惊逃。嘭的一响，从高处跳下的男子落在地上，尘风荡起。广场那头的兵将赶来。

被他们包围着的男孩，却是随手一抖，一道蛇形的烟花窜上了天空，然后，他好整以暇的抓着一名身穿锦袍的官员的头发，笑道：“这不是吕相么？”在他的身旁，吕豫浩被他拽得向后倒地，面无血色。

“蝙蝠公子？”从高处跳下的大内高手脸色微变。如此诡秘而又实力强悍、视王法如无物的孩子，身穿黑袍，实力诡异，除了曾在昊京闹出诸多命案的蝙蝠公子，还能有谁？

“你、你知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吕豫浩汗如雨下，竟然有人就这般闯入皇宫，如入无人之境，沿途的高手仿佛全无用处，他整个人

都吓得犹如筛糠。

“知道啊，皇宫嘛！”男孩愉快地说道，“狗皇帝住的地方。”

把吕豫浩往上一扯，一脚踹去，咔嚓一声响，脊椎从后背往腹部凹去，肩部与脑袋向后反折，杀猪般惨绝人寰的痛叫声，人犹未死，后肩却与足踝接触，与地面一同叠成了三层糕。周围的人在那刺透皇宫的尖叫声中，一个个脸色苍白，就这样杀人，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毫无顾忌的于皇宫，如此对待一国之主，这到底是什么样的魔头？

扑，远处，有文官吓得晕倒在地，周围杀来的兵将中，有人愤怒，有人惊惶。蝙蝠公子随手一扔，任由脚边还在惨叫的奸相痛得蠕动，只见他拍拍衣袖，抬头微笑，看向众人：“能不能告诉我，皇帝在哪里？你们不用害怕，我是来找他聊天的。真的，我不杀人。”

用脚踢了踢旁边的奸相：“你们看，他不就没死吗？”

整个皇宫，都因为刺客的出现而紧张起来，远处的一室，门口处，有老者抬起头来，看着飞上天空的蛇形的烟花。旁边有人飞掠而出：“启越兄，有刺客入宫，你我快去救驾！”

老者却是一挥手，一股蓬勃气劲挡住那人：“德轩兄且住。”

另一名老者愕然停住：“还等什么？圣上有危险……”

唤作唐启越的老者道：“我们真的有必要救他么？”

另一名老者没有想到他竟然说出这样的话来，猛地扭头，怒道：“唐兄……”

唐启越道：“德轩兄，你且看看这个东西！”从袖中取出一叠纸卷，递了过去。

那老者疑惑的接了过来，一张张低头看去，却是越看越惊：“这个……是？”

“近来江湖上四传的‘流言’，有人说，那是蛮夷传出，用于挑拨离间，有人说那是宁翰林故意让人宣传，诬害圣上……其实他们都错了。”唐启越缓缓的道，“那流言，最先是从我这里传出去，透露给甘玉书甘将军，再由他暗中告知宁翰林的。这一份，就是圣上派吕相与蛮军

使臣和谈的秘本，德轩兄不妨看一看，这样的皇帝……我们真的有必要去保护他么？”

那老者呆了好半晌，慢慢的转过身，往室内走去。外头，有人手持长枪奔来：“两位前辈，有刺客强闯禁宫，众人挡不住他，请两位前辈快去救援陛下！”

那老者道：“知道了，等我和启越兄下完这盘棋，就去救驾。”

那人怔在那里：“棋？棋在……哪里？”

那老者在桌边摊开棋盘，一个一个的摆上棋子：“这不就要下了么？”

而这样的事件，在皇宫各处，不断上演。

皇宫深处，龙辇在众人的簇拥下急匆匆的离去，坐在辇中的天子额冒冷汗。他很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有刺客，但是到底有多少刺客？宫中宗师级的大内高手颇有不少，又有众多兵将，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敢就这样杀来？

要知道，他可是天子，是整个华夏的大义，即便是梅剑先生这等实力的高手，明面上也要尊奉他，不敢失去尊王攘夷的大义，到底是什么人？来的到底是什么人？

有人说，刺客只有一个，然而从动静来看，却又像是四面八方，无处不在，有时，烟尘冲起，轰然之声过后，紧接着另一边又传来了混乱的呐喊。有宫门炸开，有气劲喧嚣。难道是有成群的武林高手杀了进来？如果只是一人，怎么可能闹出这般大的动静？怎么可能像这般，如入无人之境般的出现在四处？

轰！轰！轰！轰……

那不断炸响的爆裂声，仿佛终于找准了方向，离他越来越近。犹如索命阎罗的迫来，怒吼声，拦截声，兵革交击，战马嘶鸣，都无法阻止它的接近。

压抑在龙辇周围的恐惧，让天子周围的众人，面无血色，额头泌出了冷汗。黑色的旋风，裹着死神的舞步，挟着张狂的杀气，如同雪崩滚

滚，席卷而来.....

第四十二章 死亡舞步：你吓我啊？

先是远距离的震动，一面宫墙猛然爆破，碎石呈环形炸开。噼噼啪啪的震动声，尘土刷——，呈弧线往这个方向卷来。

嘭的一声，有人惨哼。惊人的气劲爆裂声过后，地面歪歪扭扭的裂开口子，咣咣当当，是众多兵器的碰撞，杂乱无章，混杂着一连串的闷哼。

“到底有多少刺客？”天子在龙辇中怒吼，“告诉朕，到底有多少刺客？”

龙辇的外头，一名太监目瞪口呆的看着声音传来的方向：“一……一个！”

“不要让他靠近圣上！”“小贼——”

这样的声音此起彼落，紧接着便是一声猫叫。

为什么会有猫？此刻的宋弘，脑海中不知怎的，涌现的是毫无意义的思绪。

“陛下小心！”大喊中的太监却是扭头就往另一边跳去。

嘭！犹如龙卷风撞了过来，华美而巨大的龙辇，往侧面倒去，紧接着便是哗的一响。

尘土进一步弥漫，紧迫到极致的大喊声中，意识到危机的天子试图跳出龙辇。木板粉碎，胸膛发闷，气压如同海一般冲来。

尘土散开的时候，大队的人马已经将这里重重包围，但却是无一人敢于上前。在他们目瞪口呆的注视中，黑袍的男孩从碎散成一堆木片的龙辇中，拖着身穿龙袍的男子踏了出来，黑袍在诡异但却惊人的戾气下

鼓荡，噼啪作响，在他周围的飞扬的尘土和木屑自动散开。

吕豫浩的下场就在那里，此时此刻，没有一人敢冒着害死天子的风险，强行出手。有人怒喝道：“放开圣上！”愤怒的喝声在这个皇宫的上空响荡，展示出的是这名大内高手宗师级的实力。男孩却是拽着宋弘的头发，抬起头来，露齿一笑：“有本事来救他啊？看是你先救下他，还是我先让他死？”

“喵！”在他肩上的小黑猫，有些狐假虎威的朝着倒在地上，被强行拖行的皇帝张牙舞爪。

男孩毫不客气的拖着颓废的皇帝，往南边走去，他的步子迈得很大，是以也走得很快。里三层外三层的人群，随着他踏步的方向不断的移动。后方，赶来的皇后一声悲号，在宫女的搀扶下摇摇欲坠，几乎昏倒在地。

整个皇宫到处混乱，几乎所有人都在随着男孩的移动而移动，犹如热锅上的蚂蚁，人人都在忙碌、喊叫，但却又没有一人能够派上用场。

男孩就这般，一路拽着天子，来到正殿。正殿外金碧辉煌，长长的阶台下，吕豫浩竟还在地上颤动着，人人都知道他活不成了，他却还在努力证明着身为人类那顽强的生命力。角落里，文武百官惶惶不安，既不敢抛下天子逃离皇宫，却也不敢在刺客面前露面。

华美的大殿中，男孩直接将天子拖到了陛阶上，自己坐上了龙椅。他笑道：“这个大椅这么难坐，怎的就有那么多人想要？”

“蝙蝠公子，放开圣上！”震动着整个殿宇的吼声中，尚尉宇带着一批长河武林的高手踏步而入，“你这是要跟天下为敌吗？”

“你在威胁我啊？我好怕呦，我吓得冷汗都冒出来了，想要杀一两个人玩玩，缓解一下我紧张的心情，你确定你要威胁我啊？”蝙蝠公子坐在龙椅上，一只手按着皇帝的脑袋。

尚尉宇脸色难看，这一场，不但没能杀掉原本该是非死不可的宁江，反而出人意料的，让天子落在蝙蝠公子手中。

即便是他，这一刻亦是措手不及，不知该如何是好。

蝙蝠公子抓起宋弘的脑袋，看着他道：“什么是皇帝？坐在龙椅上的就是皇帝，现在我坐在龙椅上了，你是不是应该跪拜我？”

宋弘脸色惨白，却是硬着头皮道：“朕为天子，绝不会屈服于任何人……”

啪的一声，他整个脸往下栽去，狠狠的撞击着地面。蝙蝠公子抓着他的脑袋，啪啪啪的往下撞，鲜血一波波的溅出，直看得阶下不敢上前的众人人人心惊。

“好威风，好霸气！杀功臣的时候这么霸气，送亲生女儿去死的时候这么霸气，现在在我面前也这么霸气。对上蛮军的时候，怎么没看到你这么霸气？宁可对敌人卑躬屈膝，却死也要压在自己人的头顶上不肯下来是不是？没有本事杀敌人，却有本事杀女儿，霸气啊！”

尚尉宇等目赤欲裂的，看着他当着所有人的面，拿着天子的脸去撞地，直撞得鼻开眼肿，面目全非。

“对了，差点忘了。”蝙蝠公子将宋弘的脑袋猛地拉起，看着他那肿得已是无人能够认出的脸，“你儿子呢？你儿子也很有出息嘛，龙父虎子啊，一个杀女儿，一个揍妹妹，大义灭亲，厉害厉害！”

眼看着宋弘浑身瘫软，整个脸皮开肉绽，摇摇晃晃，已经说不出话来，蝙蝠公子看向阶下：“朕问你们，他儿子呢？”

尚尉宇怒道：“放了圣上，否则……”

男孩吓得手一抖——

嘭！脑袋如同香瓜一般破开，血水和脑浆飞溅，泼满了陛阶，染红了龙椅。脑壳碎裂的尸体扑的一声，倒在男孩的脚下。

男孩吃惊的睁大眼睛：“哎呀，一不小心用力过度了……没想到他这么脆！”

不可思议的看着以错愕、震惊的目光盯着他的众人：“他可是天子、天子啊……怎么就这么脆？”

整个议政的大殿，就这般安静了下来。所有人都在看着，陛阶之上身穿黑袍、带着黑猫男孩，以及他脚下的，脑袋爆开的龙袍男子。仿

佛有什么东西轰然一声炸响，在众人的脑袋里扩散，有人惊惶，有人愤怒。

尚尉宇目现怒火，面上青筋跳动。他虽然未必在意天子的死活，但天子却是在他的面前，于皇宫之中被人所杀。这不但是整个华夏的耻辱，也是他的耻辱，如同被人当着面，恶狠狠的打了一个响亮的耳光，整个人怒不可遏。

血染的陛阶，红得凄惨的液体一阶阶的流下，恐惧的氛围死死的压着整个皇宫，连空气都凝滞了。大殿的外头，许多人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来回奔走，然后又纷纷停了下来，那不断散开的，异样的死寂，让每一个人都意识到某种不祥的事情，已经发生。

“糟了，一不小心杀了皇帝！”男孩用五指捂着脸，深深的忏悔着，然后慢慢的将手放下，露出扭曲的笑容，“国不可一日无君，是不是？下一个皇帝是谁？啊，对了，应该是他儿子吧？叫什么来着？不管了，皇帝总是要有人当的，对吧？你们让太子做皇帝，放心，我不杀他，今天我不杀他，等他做了皇帝……我再来杀他！”

猖狂的大笑声中，拔身而起，各种怒吼、咆哮，在他的下方交织。嘭的一声，他已穿顶而出，带着肩上的黑猫，在拉长的笑声中远去……

第四十三章
风雨江南：梦魂雄关！

整个临安城一片混乱，红蝶、皇甫鹭、珍妃等，已是换了一身普通人家姑娘的衣裳，在秦坎等人的保护下，穿街过巷。沿途，许多兵马在往皇宫方向赶着，红蝶停下脚步，往皇宫方向看去，心中想着，那一边出了什么事？

半个时辰后，她们登上了一艘画舫，画舫中，一名手持折扇的青年，微笑着看着她们。

“宁公子！”红蝶与鹭小姐儿又惊又喜。

青年与她们说了几句话，过了一会儿，便领着她们进入舱中，在那里，疲倦中睡去的宝桐，依旧还没有醒来。

临安城的乱象，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愈演愈烈，画舫却已从另一条支流，悄然的驶往水门。守卫着水门的将领看到画舫的第一眼，就让底下兵士打开了水门，任有它离去。两个时辰后，几艘战船驶来，青年抱起宝桐，带着珍妃、红蝶、皇甫鹭登上了其中一艘战船。

“盟主！”伍重站在船头，“现在可要进行下一步，以清君侧之名，威逼皇帝？”

宁江道：“不用，先等等吧，通知各路人马，让大家都缓缓。”

伍重讶道：“可是，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宁江叹气：“这也是没法的事，计划不如变化，天底下，总是会发一些算不到的事，对不？威逼皇帝没问题，问题是……”有些难以启齿的样子。

伍重惊道：“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得先等他们选出皇帝……”

伍重：“……”

接下来的几天里，整个南方都像是沸腾了一般。

神宗驾崩、宋乾被掳、宋弘被杀，短短的两年里，这已经是出事的第三位天子。

其中，南廷的新天子，更是直接在皇宫里，当着文武百官的面被人杀害，堪称开国以来，亘古未有之事。

八百年的儒家天下，造就的君臣大义，使得就算如今，失去长河以北的大半个江山，华夏天子的威权与至尊，在百姓眼中依旧是不容置疑。

天子竟然在皇宫里，被恶人当庭杀害，这样的事情，让人恐惧、震动，全然不知该如何是好。

而其中最无奈的，却是甘玉书，他以纵横游说之术，联合起对朝廷重用吕豫浩有所不满的各路义军，准备以清君侧为名，威逼临安，迫使朝廷将吕豫浩问罪入狱，重用宁江，结成抗蛮统一战线……结果清君侧之名刚要摆出，“君侧”没了，“君”也没了。

吕豫浩死了，圣上也死了。

一时间，各路义军继续进军不是，不进军也不是。

毕竟，他们想要的，是北定中原的联盟，而不是南方自身的内战，天子的死，直接让内战成为了当前最有可能出现的局面，一旦南方战乱爆发，便宜的只会是北方的蛮族，等南方战事结束后，北方的墨门、黑山军、宗家军等抗蛮势力，恐怕也已被蛮军扫平，甚至有可能连巴蜀都落在蛮军手中，到那时，就真的是大势已去。

面对着这种完全在意料之外的局面，甘玉书大喊坑爹。

长河武林盟一方，却是震怒的。

震怒的原因，不只是因为天子的被杀，同时也因为断稼军的毁灭。威远军与红巾军对断稼军发动的突然袭击，对他们来说是完全超出意料

的事。

原本，在他们掌控下的队伍就不太多，断稼军是与他们合作的义军中，实力最强的一支。

谁也没有想到，威远军与红巾军竟然敢如此的不顾大局，公然击杀另一支受朝廷招安的义军。

而现在，整个局势一触即发。他们固然猜到，弑君的蝙蝠公子与宁江之间，必定有着某种联系，虽然他们提前一步，逼“霸刀”戴霸隐退，但现在看来，蝙蝠公子分明才是东南武林盟所真正暗藏的第一高手。

但是在出事的那一天，因为某种需要，三法司衙门和长河武林盟控制下的白道高手，在临安的混乱中，大肆宣传潜入临安的蛮族刺客和武林败类刺杀宁江之事，结果无形中造成了另外一个“真相”，就是天子被刺杀时，宁江也身处在巨大的危机之中，能够脱险纯属幸运。

再加上，他们也实在是拿不出蝙蝠公子和宁江有关的证据，反而是在此之前，宋弘不断的释放出与宁江关系良好，朝廷即将重用宁江的信号，如此的演变，让他们有一种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的感觉。

但凡有志于北定中原的有志之士，都知道这个时候，南方不能乱。

然而现在，几乎所有人都懵了，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处理当前的这种局面。

北方的“新朝”，却在这个时候，推出了去年被蛮军掳走的废帝宋乾，宋乾以华夏天子的身份，拜虎帝猛查刺为父，称作“儿皇帝”。

南方的军民，自然不可能再承认宋乾的天子身份，对北方的举动，直接无视，仿佛宋乾这个人从来就不曾存在于这个世界一般。

不得不说，这种把头埋进沙子里的鸵鸟政策，至少在这件事上还是有效的，从上到下，从百官到百姓，“宋乾”这个名字，没有任何人提及，仿佛已经在所有人的记忆中彻底消失。

然而国不可一日无君，华夏不可一日无主，太子宋俊哲，毫无疑问是如今最有资格继承帝位的人。

只是不管百官如何相劝，太子竟是整日躲在东宫，在众多大内高手

和禁军的保护下，终日惶惶，始终不敢登基。

那一日发生的事，已经让他怕了，他亲眼看到了父皇脑袋爆开后，倒下龙椅下的尸体，那般多的高手，都没有能够挡住那个蝙蝠公子。

——“等他做了皇帝……我再来杀他！”

这样的话语，让他整日里吓得发抖，连龙椅都不敢再靠近一步。继承皇位固然重要，但是不管怎么想，终究还是不如自己的性命重要，而作为“宁江被蛮胡刺客刺杀”的知情人和主要献计者，京城上游的水师，各路逼近的义军，一触即发的内战，也让他完全不知道该如何处理。

这些日子里，豪气风云、气吞万里，整日里以太子的身份指点江山的他，这一刻，竟恨不得所有人，也如同无视北方那个“儿皇帝”一般，无视他的存在……

第四十四章 风雨江南：什么鬼？

衡山，紫盖峰中，身为当今华夏武林第一人的梅剑先生，面现冷意，听着徒弟的汇报。

在他前方，吕松涛怒容满面：“师尊，当前之局势，全是那宁江一手挑起，宁江一日不除，终将为华夏之患，武林之患！”

作为衡山大大小小七十二峰的、第二高的紫盖峰，它的峰头，已经开始有些苍白。金乌覆在了岭上，折射出的是即将入冬的冷意。众多的武林人士，在峰脚下来来去去，所有人都是忙碌着，异变突起，眼看着南方将要出现大乱，每个人都感觉自己闲不下来，然而到底自己在忙些什么，此刻却也没有人，能够说得清楚。

“天子为华夏之主，弑君之事，罪不容诛。那蝙蝠公子，分明就是受宁江指派，红巾军、威远军、吞鹏军等各路人马兵逼临安，也是他派人在暗中串联，灭断稼军之事，更是公然挑衅天下，野心勃勃。”强忍着此刻的怒意，吕松涛向师尊禀道。

梅剑先生淡淡的道：“说是宁江挑起，有些过了，此次，本身就是朝廷和我们，想要先对付他，事到如今，才说他不该反抗，理当受死，从我们的角度或许没错，但将事态逼至此间，全怪在他一人身上，却也毫无意义。”

“师尊……”

梅剑先生继续道：“诚实的面对自己、看清自己，同样也是武道的一部分，看不清自身的人，就无法更进一步。詹旭弘在龙虎山周边绑架、杀人，与朝廷合作调离威远军等等，原本就是我们先起的头。用谎言欺骗自己，给自己一个义正言辞的伪装，并不能抹杀背后的真相，欺骗敌人，是手段和伎俩，欺骗自己，却是妨碍自身的心境之清明、和武道之进步的巨石。”

负着手，慢慢的踏了一步：“事情是我们先开的头，没有必要否认这一点。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错了。蛮军攻打吴京时，宁江没有去救援京城，因为对他来说，宋乾已经成为了他的绊脚石，蛮军替他踢开这个绊脚石，或许他还是感激的。同样的，我们对付宁江，不是因为什么正义，而是因为纯粹的利益，我们要一统武林，号令天下，进而举着尊王攘夷的口号，挥师北上，克定中原，就必须搬开他这个绊脚石。也许，他也与有着同样的目标，但是没有意义，蛮军势强，华夏只有团结在一面旗帜下，才能有反攻的希望，一山难容二虎，为了防止出现各行其是的局面，我们必须对付他，攘外必须安内。内部不靖，何以抗蛮？”

吕松涛迟疑了一下，拱手道：“师尊说的是，是弟子被怒气蒙蔽了。正如师尊所言，大局如此，不得不为，与正义与否并无关系。事情的确是我们这一边先开的头，然这一切都是为大局计，若是那宁江真肯交出手中权力，以大局为重，我等又何至于此？”

梅剑先生道：“事情的起因，虽然很难说过在宁江，但是他这一次，做得过分了。杀天子这一步，证明了他心中毫无大局，为一己之私利，视天下苍生于无物。逼宫也好，架空也好， he 可以与天子为敌，但是不管怎么说，那都是华夏的天子，际此非常时期，天子本身，就是整合华夏的王旗，他把这面王旗砍倒了，明知道大敌未除，国家危难，却将整个南方逼至内乱的局面，此人行事，已是不可理喻。”

冷笑道：“威远军、红巾军、吞鹏军、道门……俱是以宁江为马首，我们这个时候若杀宁江，华夏势必分裂。这一次的武林大会，等他来之后，我会他亲自与谈谈，他若肯以大局为重，退让臣服，我便不杀他，他若是不顾苍生和全局，那么，拼着南方一时之乱，我也必亲手诛他，祸首不除，则天下难安，内斗不止，则蛮夷难定。”

吕松涛拱手弯腰：“师尊明鉴！”

.....

长河岸边，近千艘战船排了开来，浩浩荡荡，蔚为壮观。一个个孔眼上，火炮推出，仿佛示威一般，看得远处暗中观察的一名名、来自各

个势力的探子触目惊心、头皮发麻。

其中一艘从外形看去，古朴而不华丽的楼船上，红蝶捧着木盘，穿过略显昏暗的走道，转了一个弯，用脚轻轻的提了一下，面前的门推开了来。她端着木盘上的汤碗，进入屋中。

屋内是一张木床，阳光从贴上了窗花的、纵横交错的小格子组成的窗户间渗入。一张古色古香的紫檀木圆桌，几张圆凳。鹭小姐儿坐在床边，与躺在床上的宝桐说着话，缩在被中的少女却始终没有应声，连脑袋都是蒙着的，或许还在默默的抽泣吧？

“宝桐，这里有新熬好的肉汤，起来喝些吧？”红蝶将盘子放在桌上，轻轻地说道。

此时此刻，外头一片混乱，逼向京城的几路人马，与各州官军之间的大战一触即发，江湖上的风波却是愈演愈烈。然而对于宝桐来说，更多的却是不知所措的心痛和绝望，即便父皇想要让她与宁江一同死在“蛮族刺客”之手，但那毕竟是她的父皇，不管是被父亲和兄长算计、舍弃的心痛，还是父亲的死，造成的全都是心中难以弥补的痛。

二七年华、方自才勉强能够算是“少女”的宝桐，面对着传来的噩耗，除了躲在被窝里默默的流泪，也已经不知道能够再做些什么了。

红蝶与皇甫鹭两人一同，安慰了她好一阵子，然而这样的安慰，其实也是无法真正的帮上什么忙的。一个人内心深处的难受和痛楚，其他人即便是能够感同身受，终究也是无法替她承受。

而此刻的宝桐，也一直在被窝里蒙着，从头到尾都不说话，纵然是安慰和劝解，也不知道该从何下手。

这般下去，显然不是办法，丧亲之痛，哭一场痛一场，总还有个发泄，宝桐的这种处境，就好像生活中已失去了支柱一般，根本就像是不想活了的样子，红蝶和小鹭益发的担心。

这一日，也如同往常一般，不管怎么劝说，也还是无法解开宝桐的心结，红蝶一时间，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若是其它事，把宝桐从床上拖下来打一顿揍一顿，然后有话再说，反正她们两个也是从小闹到大的，但是此刻，人家是死了父亲……而且是那个想要对她下毒手的父亲。

傍晚的时候，皇甫鹭把红蝶拉到了外头的甲板上：“红蝶姐，这样子下去，肯定是不行的啊！”

红蝶有些没好气的道：“还用你说？”紧接着却也忧愁起来：“问题是，好像也没有什么办法。”

女孩抬起头来，在夕阳下看着红蝶：“小鹭觉得，也不是没有办法。宝桐姐现在的情况，主要还是她父亲对她做的事，虽然都已经不把她当亲人了，但不管怎么说，也是她的父亲啊？而且，发生了这样的事，她还能够去哪里？皇宫她是再也回不去了，就算她肯，她那个哥哥……我们也不放心啊？但是不回去，她就没有亲人了……”

“我们不就是她的亲人？”

“我们再亲，总是比不上她的爹爹啊？”

“小鹭，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觉得呢，事到如今，我们只能帮她找一个对她来说，比她爹还亲的亲人来安慰她。人家说出嫁从夫，对女人来说，能够比父亲和兄长更亲的，也就只有丈夫了，所以……我们帮她找个丈夫。”

红蝶目瞪口呆的看着异想天开的小鹭，过了一会：“就算这样……我们也不能随随便便的找个人，把她嫁出去啊？”

“当然是要找她喜欢的，这个时候，找一个她根本不喜欢的男人，强行把她送过去，那我们不是跟她爹一样坑她吗？”皇甫鹭用星星般的眼睛看着红蝶。

红蝶犹豫着：“你是说……”仔细想想，虽然有点异想天开，但好像也是唯一可行的办法。宝桐失去了父亲……反正是那样子对她的父亲，失去了也就失去了，但问题是，这样一人，她一下子就变得孤苦无依，给她找一个男人，让她有一个依靠，未尝不是一个好办法。

至于是哪个男人……其实也没有什么好选择的，除了那个，宝桐本以为父亲要把自己嫁给他，却差点跟他做了父亲算计下的同命鸳鸯的男人，其他任何一个，宝桐应该都不想要吧？

“我去跟他谈。”红蝶往楼船的另一头跑去。

楼船很大，来来去去的人还颇有不少，基本上，就没有几个红蝶认识的。好不容易，才找到了宁江，将他拉住，在他面前指手画脚的说了一通。宁江手持折扇：“等一下等一下，你说清楚些，什么给宝桐找男人？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给她找男人？”

说话间，另一边，秦无颜飘了过来：“公子，大家都已经在等着您了。”

“我马上去！”宁江回过头来，看着红蝶，“公主稍待，我还有一些事情要处理，有什么事等我回来再说，或者与无颜商议。”

红蝶想：“不管了！”道：“总之，你要对宝桐好……你一定要对宝桐好！”

宁江：“啊？”即便以他的智慧，这一刻也没怎么反应过来，然而另一边已经是催得急了，东南武林和长河武林的纷争愈来愈严重，再加上出于各种江湖义气被卷了进来的其他江湖人，眼看着，便要出现一场无法控制的武林浩劫，一些事自然不能不马上处理。

把红蝶留给秦无颜，自己先匆匆的去了。秦无颜道：“公主殿下，可有奴家能够帮得上忙的？”

红蝶拽住她的胳膊：“宁盟主的房间在哪里？”

秦无颜瞪大眼睛……你们想做什么？

一个个小窗格组成的窗户上，光线渐渐的淡了，然后转暗。缩在被窝里的宝桐，心口依旧是难以停下的绞痛。过了一会，床边传来了一连串的声音，紧接着，被子哗的一下，竟然被人强行掀了开来。

“你们做什么。”此刻的她，手足乱舞的尖叫着。

“看看你，现在都成什么样子了。”看到她脸上的泪水，红蝶和皇甫鹭自然知道，她又在被子底下偷偷的哭了，不过这一次，她们没有再管她。旁边早就已经放好了澡桶，两人扑上去，将她脱了个精光，把她扔到了澡桶里，洗了个一干二净。

此刻的宝桐，娇躯发软，在如狼似虎的姐妹的强迫下，哪里还能够反抗得了？洗干净后，两人把她擦干，也不帮她穿好里衣，就这样用被

子将她一裹，抬了就走。

“你们……你们想要做什么？”卷起的被子中，一丝不挂的少女小声的问。这一刻的她，也开始有些慌乱。但是她们显然已经到了外头，她一挣扎，怕是所有人都会看到她光溜溜的样子。

难道她们是……想要把我抬出去卖掉？少女心中想着，手足无措，外加抗议无效。

就这般被抬了一阵，黑暗中，也分不清去的是哪个方向，经过了多长时间。直至被两个少女扔到了什么地方，再用绳子连人带被一绑。“你们……到底在做什么？”少女在被子里怯生生的问道。

然而两个姐妹就这般走了。少女在黑暗中待了好一会，努力着，想要探出头来，外头却传来了一个女子的声音：“公子，您回来了，可用过饭了？”紧接着便一名男子的回答：“已经跟他们一起吃过了，早就说了，你自己去睡就好，夜深了，不用等我。”

那女子道：“也没什么事儿！”

外头窸窸窣窣的过了一阵，被窝里被洗得香喷喷的、身无寸缕的初熟少女，心口却已如小鹿般扑扑扑的乱跳。她怎么也没有想到，两个妹妹竟然把她送到了这个男子的房间，意识到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此刻的她，也顾不得这几日里的心伤，整个脸都红透了。

“我自己来就可以了，”男子的声音再次响起，“等一下……我床上有什么？”

那女子退出门外，微微一笑：“红蝶与鹭小姐儿两位公主说了，公子尽管享用就是！”随之而来的关门声。

留在屋中的男子：“啊？什么鬼？”

第四十五章 风雨江南：临渊之势！

一大清晨，尚尉宇就带着身边的高手，走在清晨的雾气之中。

停住脚步，前方一艘艘战船，犹如嚣张跋扈而又不可一世的长龙，张开了它的獠牙。

他的脸益发的阴沉，右手猛地握了握，绷起了青筋。

“盟主！”在他身边，一名武者紧紧的皱了皱眉头，“事到如今，跟这姓宁的还有什么好谈的？看这姓宁的架势，分明是已经豁出去了，武林大会，他是肯定不会去、也不敢去的，他要的就是天下大乱。”

尚尉宇冷哼一声：“他不去？不去又能怎样？师兄若是摆明了要杀他，他能够躲得了多久？真以为躲在军中，就能够平安无事？”踏步上前：“我去，是给他一个机会，他要是真的不知道好歹，那也无法，最多拼着南方大乱一场，他也别想有好下场。”

古朴而又巨大的楼船里，宁江搂着宝桐，又做了一遍。过了一会，秦无颜在外头轻轻的道：“公子，长河武林盟尚盟主到了，在外头求见。”

宁江道：“知道了！”低头看着宝桐：“我还有些事情要做，先去了？”

宝桐在他胸膛下，羞怯怯的“嗯”了一声。等男人穿衣离去后，她才小心翼翼的从被窝里钻出，然而昨晚红蝶和皇甫鹭是用被子将浴后的她直接裹过来的，想要找自己的衣裳，却是一件也无。好在很快，秦无颜便捧着新衣进来，微笑着帮她穿衣梳头。

此刻的宝桐公主，脸都红透了，除了乖乖的任由她帮自己梳妆打扮，连话也不敢多说两句。只是，秀发方才梳到一半，门边钻出两个脑袋，却是红蝶和皇甫鹭，两人一同瞅着她笑。

“你们两个……”宝桐脸蛋憋红，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举着粉拳就往她们追。

宁江来到了甲板上，一张圆桌，几张凳椅，阿彩、雷鹤道人、孙紫萝等都就已经守在那里。

“尚盟主，好久不见！”宁江负手而至，春风满面，“是什么风把尚盟主吹来了？”

尚尉宇冷冷的盯着他，事情闹到这种地步，此人却是满不在乎的样子，实在是让他怒至极点。他坐在桌边，强压怒气：“只是有些事，要过来和宁盟主谈一谈！”

宁江在他的对面坐下，孙紫萝为他捧来新煮好的茶水。宁江慢悠悠的端起茶盅，左手用盅盖拨了拨，喝了一口：“江湖之中，武林大会在即，朝堂之上，太子还未登基，尚盟主此刻应该有很多的事要做吧？不知道过来和我谈什么？”

尚尉宇看着他：“吕豫浩已死，他的族人，也都被南剑水师杀得光了，宁盟主，那些以清君侧、杀奸相为名的各路人马，是否应该让他们各归各州？难道非要惹得天下大乱不可？”

宁江放下茶盅：“天下早就大乱了，又怎是我惹出来的？”

尚尉宇冷然道：“宁盟主非要将事情闹得一发不可收拾吗？”

宁江叹气：“是的……有问题吗？”

呸地一声，尚尉宇手中瓷杯破碎，他身后的那些武林高手，亦是怒容满面。

强压着心头的怒火，尚尉宇沉声道：“蛮夷未平，南方乱不得，这一点宁盟主应该比谁都清楚，难道宁盟主真的就如此不顾大局，非要将事情做绝？”

“大局？”宁江冷笑道，“蛮军第一次入侵，是我于采石峡挡住了木不孤，蛮军第二次入侵，是我于中原，全歼了蒙郁。察割这一次南下，如果没有我，江南早就落入了蛮军之手，没有我，就没有当前的这个‘大局’。串联宋弘和慈心斋一同害我的时候，你们有没有想过，是谁帮你

们打造了这样的一片‘大局’？如今天下要乱了，大局要没了，你们告诉我，要顾大局？”

尚尉宇脸色难看，宁江身后，雷鹤道人、“一口罗烟”罗胖子、“开山拳”岳柏、孙紫萝等，尽皆鄙夷的看着尚尉宇。与尚尉宇同行的那些长河武林的武者，虽无法反驳，却是面现怒意。

尚尉宇道：“你到底想怎么做？”

宁江道：“不如说说，尚盟主的想法是什么？放心，既然已经摊开了话题，那就有什么说什么，藏藏掖掖着，徒然将事情搞得复杂。”

尚尉宇盯着他，咬了咬牙：“国不可一日无君，太子为当前最有资格继承帝位的储君，我知太子与你素来不睦，但要保住南方不乱，师出有名，周廷这面旗帜不能倒。猛查刺已是宗圣级高手，单论实力，能够与他一战的唯有敝派掌门。我师兄为武林盟主，节制武林。断稼军之事，我们不再追究，临安城与登基后的新天子，由我们保护，军中之事，由你整合。”

他心知到了这一步，杀了宁江，道门、南剑军、威远军、红巾军，甚至还包括了被甘玉书串联起来的吞鹏军等，必定不肯罢休，到那时，南方难免血战连连，即便他师兄梅剑先生是武林第一人，他们这一边，也控制和掌握着一些军队，但是真要撕破脸来，他们这一边也未必能够讨好。

而随后不管哪方取得了最后的胜利，华夏这一边都将元气大伤，到那时，坐收鹤蚌相争之利的蛮军，趁势平定后方，夺取巴蜀，南方基本上就是坐以待毙之局。

是以，在当前的这种形势下，他也不得不承认，事到如今，就算杀宁江也已经迟了。若是宁江肯让出武林盟主之位，扶持新天子登基，他们也只能正式承认宁江在军中的地位。

“说到底，不就是令师兄要做武林盟主吗？早点说开来不就没事了么？”宁江笑道，“太子想要登基，登基就是了，他和我之间的那点过节……唔，说实话，我也实在记不得和他之间有什么过节，差点都忘了这么个人。其实只要肯谈，事情总有办法解决，何必将事情弄到这般局面，对不？既然已经将话说开了，那一切都好办，太子登基，我们支持，举双手支持，告诉他，不用怕，让他登基就是……真的不用怕。令

师兄嘛，当今华夏武林第一人，做武林盟主，很合理啊，宁某欢迎。而我的条件，只有一个……”

抬了抬头，看向尚尉宇身后的另一名大汉：“这位，就是霹雳门的‘劈钟无迹’詹旭弘詹兄吧？”

那大汉沉声道：“是又如何？”

宁江冷冷的道：“詹兄块头不小，看上去倒是一条英雄好汉，可惜只敢掳小孩，杀女人，无端端辱没了好汉二字。”慢慢的喝茶：“尚盟主，我的要求也不高，冤有头，债有主，你把这姓詹的交出来，由我们处置，其它一切好谈。”

尚尉宇冷然道：“宁盟主，这个条件会否太过分了？”

宁江冷笑道：“你们在临安设计杀我，此事我都懒得跟你们算，不过就是要你交出——一个在越岭掳孩童、杀女人的败类，你就说我过分？你既然不想谈，我也无所谓。”

詹旭弘踏前一步：“姓宁的，一人做事一人当……”

尚尉宇猛地站起，伸出一臂，将詹旭弘拦住，看向宁江：“宁盟主可要想清楚，江湖之上，偶有争执本就是免不了的事。这一次在临江城，你们的人突然发作，也杀了我们不少人，冤冤相报，对谁都没有好处。是否真的要为了这一点事，将事情闹僵？”

他身为长河武林盟主，自是无论如何不能将自己的人，就这样交给他人处置，江湖之上，“义”字远比其他一切都更为重要，一旦做出这样的事，他和鸳鸯蝴蝶派，也就不用在江湖上混了。

“看来今天是谈不拢了！”宁江放下茶盅，冷冷的道，“其实尚盟主此来，不就是怕我不去赴英雄大会？尚盟主只管放心，既然你们愿意谈，来了这一次，礼尚往来，英雄大会，本人自然是会去的。”

“既如此，那就恭候了！”尚尉宇一抱拳，带着身边人转身离去。

“盟主？”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孙紫萝等一同看着宁江。江湖有江湖的规矩，对方既然是按着江湖规矩登门拜访，他们自然不能出手留下他们，但如果真的就这么善罢甘休，他们也未免不服。

“没事，由得他们作！”宁江慢慢起身，负手入舱，“武林第一人？哈！”

英雄大会召开在即，纷乱的武林，多少出现了一些安定的迹象。

只是，形势到底将往哪个方向转变，此时此刻，却已经没有人能够看得透了。一腔热血的，恨不得拿起刀来，拼却性命，大杀四方。冷静理智的，忧虑重重，全不知该如何收场。

此外，也有一些试图浑水摸鱼的，或者是北方派下来、趁机挑拨离间的，不一而足。

然而，到目前为止，决定整个武林……进而整个南方局势的，显然唯有梅剑先生与宁翰林之间的谈判。

万一谈判破裂，整个形势会变得如何……虽然许多人都不愿意见到这种情况，但却不妨碍大家的各种推测。

有人说，梅剑先生身为当今的华夏武林第一人，若是真的有心杀宁江，纵然千军万马，恐怕也难以保护得了他，也有人说，宁翰林身边也有不少高手，即便未至宗圣，但如今玄气大盛，宗师级的亦是一抓一把，就算是梅剑先生，想要突破重重阻拦，杀掉宁翰林，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对于这样的推论，进而引发的各种争执，在这几日里，从来就不曾间断过，甚至有夫妇因此而发生争吵，一怒之下，各自分居。

时不时的，有些武林中的名宿，前来拜访宁翰林，大致上都是劝他以和为贵，以天下大局为重。

不过劝归劝，也没有人敢对他拍桌，只因，大家都已经看出来了，如果不是天子意外被杀，南剑军、威远军、红巾军等各路人马，原本是要在宁翰林的布局下杀入临安“清君侧”的。

对于一个已经摆明了要掀翻桌子、让大家都不好过的狂生，除了好声好气的，以道理相劝，谁也不敢真的拿他怎样。

往召开英雄大会的洞苍山赶去的武林人士，越来越多，在已经明确了宁翰林会参加这一次的英雄大会后，每个人，自然都想要在第一时间，知道英雄大会将要出现的结果。

英雄大会，虽然是江湖中人所津津乐道的事，但其实在武林的历史上，真正出现的次数是有限的，更多的只是存在于那些茶楼里的评书、又或者小说家写的小说之中。

而纵然出现，在以往儒道大盛的时代，属于江湖人的英雄大会，影响也是有限的，大多数时候，不过是为了对付一下祸害武林的江湖败类，或者是解决某些影响较大却又纠葛不清的武林公案。

像这种，有可能影响到整个华夏的命运的英雄大会，至少在独尊儒术后的这八百年里，是不曾出现过的。有鉴于此，此刻，大多数武林人士，在对局势演变的各种担忧和不安中，实际上也是颇为兴奋的，这种参与历史的感觉，实是让人热血沸腾，虽然最后，绝大多数人就算参与了重大的历史事件，在史书上，其实也是连名字都不会留下。

感觉自己很重要，这的确是几乎人人都有的，人生一大错觉。就像某个已经死在了龙椅下的天子，在死讯传出的那一刻，几乎所有人都懵住了，感觉就像是变了天一般，然而不过就是这么短短的一些日子，朝堂也好，江湖也好，发生的一连串事情，却都仿佛已经跟他无关。

宁盟主所乘的楼船，在几艘战船的护送下，也开始往长河的上游开拔，前去参加英雄大会。只是，还在半途的时候，有秘信通过天地会的网络，快马加鞭的送到了船上。接到信后，宁江便让楼船暂时停下，在那里等着。

仅仅过了大半天，两名从会稽山赶来的少女，就登上了船，而其中一名身穿红衣的娇媚女郎，在看到宁江的第一眼，就不由自主的落下泪来。

叹了一口气，宁江踏上前去，道：“你已经知道了？”

从远方赶来的两个少女，自然是原本应该在会稽山禹穴之中闭关修炼的春笺丽和宁小梦。

看到宁江后，春笺丽便扑入了他的怀中，一边哭着，一边咬牙切齿的道：“那姓詹的恶贼在哪里？我要亲手杀了他！”

宁江安慰了一阵，问了起来，才知道，原本在禹穴里闭关，不问外界之事的春笺丽，之所以会发现她母亲的事，主要原因，还是秦小丫儿太不小心了。

悔雪散人.....实际上也就是笺丽的母亲梅雪，中了詹旭弘一掌后，虽然被宁江以针灸之术救回，但是半身不遂，已是瘫痪，被秦无颜安置在会稽山中。

以会稽山之大，原本是不会被春笺丽发现的。只是，其后没多久，秦无颜被宁江调入临安，以她的易容术混入那些暗地里算计他的敌人之中，梅雪暂时交给了秦小丫儿照顾。

此时的春笺丽，不但修成了火魂，同时也开始修炼移魂出体的术法，某日在修炼中，闲来无事，将火魂移出体外，在禹穴外头游走，竟然发现小丫儿鬼鬼祟祟的，带着吃的前往后山。

春笺丽心中好奇，于是在接下来的两天，继续观察小丫儿，最后确定.....她肯定是有秘密情人了。

春笺丽很确定，秦无颜跟宁江肯定是有“通房”的关系的，至于小丫儿有没有，其实她也不清楚，不过在前往湟河北边的那些日子里，有一段时间，小丫儿可是一一直都跟在“小白道长”身边的，通房了也不奇怪。更何况，她还会很多种姿势，说不定在自己不在宁江身边的那些日子里，宁江对她下过手.....

如果小丫儿真的有了其他喜欢的男人，那么，在这种复杂的局势下，就不得不考虑她所喜欢的那个男人的真实身份和来历了。

就比如宁江收秦无颜，不考虑其它的任何因素，单单是秦无颜在他身边服侍了这么多年，对他的事知道得太多这一点，把秦无颜变成他的女人，都是一件很有必要的事。总不可能把一个，平日里都跟在自己身边、知道自己太多秘密的女人，最后却送给其他男人？

即便自己也是女人，对此，春笺丽也同样是能够理解的。

而小丫儿在这一点上，与秦无颜也有些类似，虽然她直接陪在老爷身边的时间，不如她的四姐，大多数时候，她都是跟着小梦，算是小梦的随身侍女。但是不管怎么样，她都是宁江兄妹身边贴身的人，照顾着他们的日常起居，如果真的瞒着宁江兄妹，在背后和来历不明的其他男人私通，那问题可就大了。

这是任何上位者都不可能容忍的事，而春笺丽既然觉察到，也同样不能不管。

于是她开始跟踪小丫儿。

结果她怎么也没想到，小丫儿“私通”的竟然是她的母亲……

没有想到娘亲竟然也在会稽山上，而且竟是半身不遂，落得那副模样，闯进去的春笺丽，直接便哭了出来。

原本不想让她看到自己这个样子的梅雪，亦是心痛。母女俩哭了一场，后来，春笺丽便抓着小丫儿，问明真相，小丫儿既已被逮了个正着，自然也就不敢不答。

直至这个时候，春笺丽才知道，原来在这大半年中，已是痛改前非的母亲一直都是住在越岭，直到为了救梅小路，被霹雳门的“劈钟无迹”重创，虽然被宁江救下，却是内力全失，半身瘫痪。

在见到宁江之前，春笺丽既怨且气，怨他不该将这么大的事瞒着她来，此刻看到他，却又忍不住扑到他怀里哭。

“哥哥，那些人实在是欺人太甚了！”宁小梦愠怒的道，“那个姓詹的，难道就这样放着他不管？”

虽然对于笺丽的母亲，小梦并没有什么好感，甚至觉得，以她过往的罪行，落到这般地步，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甚至可以说是便宜她了。然而，那毕竟是笺丽的母亲，看到笺丽哭成这个样子，她自然也不免难过。

更何况，悔雪散人罪有应得，和敌人跑到他们的地盘上来抢人害命，那是两回事。

宁江却是淡淡的道：“既然来了，那就一起去参加武林大会好了，有冤抱冤，有仇报仇……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楼船继续往长河上游驶去……

“殿下只管放心！”临安城，皇宫一隅，梅剑先生的二弟子陈松霸，朝面前的青年拱了拱手，“上一次，会被那蝙蝠公子杀入宫来，纯属意外，荒山那一边蛮族刺客出现，皇宫之外又有东南武林盟的不法之徒闹事，宫中也有许多人，早就已经被人收买，再加上了蝙蝠公子实力也的确强悍，众人大意之下，才会被他得手。

“但是此刻，我二师叔已经进一步加强了皇宫的防护，家师亦以当朝太保的身份，通告天下，擅闯皇宫者，便是与家师为敌！殿下放心，殿下之安全，必有保障……”

在陈松霸款款而谈的时候，宋俊哲却是面无血色的坐在案后，陈松霸的保证，让他稍微安心了些，有南海梅剑先生这位当世第一高手保证他的安全，他的心里也多少稳住了些。

他低声道：“但是，逼近临安的那些兵马……”

“威远军、红巾军、南剑军、吞鹏军等，目前也都未再有进一步的行动，他们以杀吕豫浩为名起事，如今吕豫浩既死，他们也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强行造反。殿下尽管安下心来，家师已经明言，若宁江真是不顾大局，于武林大会前再有妄动，家师必定亲自出手将他诛杀，不留后患。”

“我……本、本太子知道了。”宋俊哲的脸色，慢慢的回复了一些血

色，“既然这般，我就等着贵派于武林大会传来的好消息……”

萧瑟的秋寒，卷荡着皇宫，一片片树叶飘零。太监与宫女们清扫着每一片凋落的树叶，南方空气潮湿，一冷起来，便是渗入皮肤的、刺骨的寒意。

天寒地冻中，那装饰豪华的琼楼玉宇，一座一座，错落有致，依旧在证明着皇家的气派，以及千百年铸就的威严。

……

同一时间，昊京中央，那更加气派，更加辉煌的皇城里，虎帝猛查刺坐在龙椅上，倾听着手下官员的汇报。

虽然是在皇城之中，但此时此刻，议事的并不是正殿。内中被清了个干干净净的偏殿里，摆放着一张较大的圆桌，猛查刺就坐在圆桌旁，静静地听着从南方传来的消息。

“蝙蝠公子……杀周帝宋弘！”往一旁的神册宗倍瞅了一样，猛查刺道，“这蝙蝠公子……又什么来历？”

神册宗倍驼着背，背着手，在桌旁踱了几步：“具体的来历……臣也说不清楚，传闻此人，从外表看去，不过就是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但这应该只是表象，是天生无法长大的侏儒，还是某种邪功所致，谁也说不清楚。他第一次出现，是在昊京最后一次的科举期间，杀的，全都是拜火教的人。后来曾在越岭一带出现过，逼金蚕岭金嫫姥姥退回西岭。有传言说，他是拜火教叛逃的女弟子……当年的京城第一佳人春笺丽新拜的师父，此事我也曾问过拜火教那一边，她们不置可否，对于拜火教内部的事情，她们一向不愿意让其他人插手。不过在我们追杀混江双蛟和阿彩的时候，那蝙蝠公子也曾出现过，当时他身边也带着一只黑猫，至于所谓的混江双蛟，应当就是春笺丽和宁江的妹妹宁小梦。”

“所以，蝙蝠公子杀宋弘，其实是出自宁江的授意？”

“不好说！”神册宗倍摇了摇头，“从局势来看，杀宋弘是没什么道理的事。宁江扰乱我等后方，接下来，应该是要集合起整个南方的力量，

与我们打一场恶战。看他的布局，各军同时发作，以杀奸相为名，兵发临安，这分明是想要劫持皇帝才是。吕豫浩一死，反而让那些兵马没有进军临安的借口。这些华夏人，和我们不同，做什么事都要强调师出有名，杀宋弘，杀吕豫浩，直接让宁江那厮师出无名了。杀宋弘之举……倒更像临时起意的样子。”

紧接着却又叹了一口气：“不过这也不太好说，说不定宁江的用心，就是要摆出一副鱼死网破的架势。置之死地而后生，他妥协退让，其他人看着有机会，势必在底下做各种小动作，他直接摆出玉石俱焚的姿态，大家反而怕了，怕闹得不可收拾，怕砸了整个棋盘，坏了整个大局，自然得好好的跟他谈，所以，杀宋弘真是他的主意……其实也不是不可能的。”

猛查刺道：“南方的这一场乱，我们可有可乘之机？”

神册宗倍嘿嘿笑道：“就看南方即将举行的武林大会的了，现在南方武林的形势，无非就是梅剑先生与宁江两人之争，一山不容二虎，如果两方真的闹僵，梅剑先生杀了宁江，那接下来，势必一场大乱。反过来，若是他们谈成了，双方达成了合作的一致意向，那么接下来，他们势必在这个冬季，向巴蜀用兵。”

猛查刺冷然道：“巴蜀？”

“没错，巴蜀！”神册宗倍道，“巴蜀的地理位置决定了，只要一下雪，北方就是大雪封山，我们纵然有心，也无法向巴蜀用兵，但是从西南方蔷薇湖一带出兵，最多就是麻烦一些。如果能够在这个春暖花开之前，收复巴蜀，将鹧哥打回西岭，那南方的华夏人，和北方反抗我们的各方势力，将有极大的可能串联在一起，对我军发动最后的大战，不灭掉我们，誓不罢休。”

猛查刺淡淡的道：“这是他们最理想的情况，真要做到这一步，岂是容易的事？”

神册宗倍道：“没错，所以首先，宁江就要过梅剑先生这一关，这一关不过，对他们来说，一切全都成了妄想。而对于我们来说，明年春一暖，就对巴蜀用兵，只要巴蜀落在我们手中……哪怕只是北方的一部分，则至少也是南北分裂的格局，南方的那些人，基本上就只能坐视我们扫平后方的那些疥癣之患。”

另一边，一直没有说话，只顾着吃葡萄的鹧后月理朵冷冷的道：“这宁江的确是精于算计，在我们的后方挑起混乱后，马上就回南方，打得就是冬季里，我们无法大规模用兵的这个时间差。不过，他想要过梅剑先生这一关，恐怕只是妄想吧？现在的华夏，儒道已亡，武道大盛，就凭着梅剑先生宗圣级的实力，和华夏武林第一人的称号，就不是他对付得了的。武林盟主之位，一旦落在梅剑先生手中，宁江那厮，就别想整合成功。”

神册宗倍却是长叹道：“不然，依我看来，梅剑先生这一次，恐怕未必好过。”

月理朵放下手中的葡萄，往他看去：“说到底，宁江只是一个读书人，就算是善于借势，但以宗圣之实力，真要在万军之中取他首级，也不是不可能做到，他总不可能就那般一直躲着？”

神册宗倍却是怪笑一声：“读书人？呵呵！”

猛查刺也同样看向神册宗倍：“这宁江的用兵和对时局的算计、利用，的确是颇为了得，但不曾听说他会武功……”

“那只是因为，谁也不曾真正见过他出手罢了！”神册宗倍负手踱步，“世人都说，宁江精于算计，谋略过人，我偏要说，其实他的武功，才是真正的深不可测。只因为他的算路实在太深，环环相扣，步步心机，他的敌人根本就没有机会杀到他面前，就被他安排的各路棋子整垮，根本就不需要他亲自出手，才使得他于武功一道，不如何为世人所了解，可始终深藏而不露，但若有一天，他于武学之道，突然展示出惊人的实力，我却也一点都不会奇怪，只因为，到目前为止，谁又曾真正逼他露过底牌？”

月理朵沉吟一阵，忽道：“倒也有理！”

猛查刺谈谈的道：“既然如此，我们该如何做？”

神册宗倍低声道：“南方那一边，我们也做不了什么，一边看看南边的局势，一边磨砺兵马，调集粮草，准备好明年对巴蜀用兵。只要在我们出兵之前，南方那一边平不了巴蜀，就没有什么可顾虑的。宁江也好，梅剑也好，都是我们已经能够看到的敌人，真正需要防备的……是那些看不到的敌人。”

猛查刺目光阴冷，月理朵剥着葡萄皮，微微的抬了抬头.....

第四十七章
巅峰较量：洞苍峰起！

洞苍山的地势，并不算是太高，整座山犹如一座倒扣在地上的大碗，北面的高峰，峰头已经有白雪苍茫，西面是一条河流，绕山而过。

洞苍山下的市集，在这段时间里，越来越热闹，从四面八方聚集而来的武林人士，白道的，黑道的，越来越多。有的时候，仇敌见面，分外眼红，眼看着就要打起来，然后便有人飞奔而来，拦下，劝阻，大部分人都能够在彼此怒视之后，看在地主的份上，各自甩袖而去，但也有劝不动的时候，自不免一场狠杀，然后闹出人命。

对于这种情况，周围的江湖中人，大多都是在边上看着，说说笑笑，其中也有一些做着包打听的买卖的，在一旁解说着那两方之间的仇怨，以证明自己的确是消息灵通，但凡是江湖上的事，无所不知。

负责招待来自五湖四海的各路英雄的，乃是洞苍山广秀门，广秀门是武林中少有的，儒学武道双修的门派，既有秘传的武功……当然在如今这《九阴真经》遍传天下的时代，秘传功法的用处已经不大，广秀门的门主郭敏路，前些日子已经将它公开于天下，反正就算不公开，自己门下的弟子，也已经不怎么想练它了。

而另一方面，广秀门也一向注重于儒学，几代以来，虽然没有出过进士，但是秀才、举人，却也出现过好几位，在当地，也算是颇有望望的名门望族、儒道世家。

广秀门的弟子，男弟子、女弟子的基本上是对半开的，衣裳大多华美，背上背着长剑，剑穗飞扬，此刻到处飞奔，倒也算是一道靓丽的风景。

另一边的某处，两名中年男子彼此抱拳。

“原来是萧兄，久仰大名！”

“‘山岳当关’傅大侠之名，萧某才是闻名已久，幸得有幸一会。”

说话的两人，便是“山岳当关”傅定波，与“七禽刀”萧章。北傅南萧，一南一北，都是江湖上有名望的大侠，武艺虽非江湖上最顶尖的一片，但是论起声望，及得上他们的却是不多，算是江湖上侠义道中的代表。

此刻在这洞苍山下，两人终于撞面，自不免一番寒暄。

傅定波道：“前行日子，我也曾前往处州萧府拜访萧兄，奈何府上仆人说萧兄离家已久，未能一会。”

萧章歉意的道：“这些日子，我都在威远军中，相助威远军训练武将，修炼功法，直至这一次武林大会召开在即，萧某忝为武林中的一员，自不免要来走上一走。”

说话之间，一人踏步而来，却是广秀门门主郭敏路的亲传弟子，因傅、萧二人与普通江湖人不同，侠义之名通传天下，于是便赶来，请他们先上山歇息，已为他们布置好住处。两人客气一番，未能推脱掉广秀门的好意，只得随之上山。

“那位就是‘山岳当关’傅定波傅大侠？”远处的一处茶亭里，一名青年女子低声说道。

“‘山岳当关’傅大侠？”在她身边，一个男孩兴奋地说道，“那他旁边跟他说话的那个是……”

“好像叫做‘七禽刀’萧章萧大侠，也是跟傅大侠齐名的人物。”那青年女子说道。

这两个人，却是从七里锋逃出来的赵庭珍和小七。他们这一路，辛辛苦苦，不断南逃，靠着赵庭珍一手出神入化的飞刀，途中虽然也遇到了不少凶险，但总算是平安无事。到了南方后，得知这里即将举办武林大会，一来，他们在南方原本就没有熟人，无处投靠，干脆过来凑凑热闹，二来，赵庭珍也是想着，说不定能够在这里遇到传授她算空飞刀的“算空哀思”秋水女侠……又或者是她喜欢的那个人。

没有想到傅定波傅大侠，竟然也到了南方来，赵庭珍和小七两人自然是颇有看到偶像的感觉。不过因为他们以前都是住在黄河以北，对于

萧章萧大侠之名，都没有怎么听过。

赵庭珍修炼飞刀，耳朵灵敏，听周围的其他江湖人谈及，才知道那是南方与傅大侠齐名的人物。

就在这时，在他们身边，忽的一阵轰动，有人低声，有人细语，全都看向远处的一人。赵庭珍、小七也不由得跟着看去，只见那名男子，一身黑衣，年岁大约在三四十之间，中等身材，头发有一种比正常人还要黑上许多的感觉。他独自一人，一步一步，沉默的往山腰走去，阶梯上，却早有一人迎下。

这个人是谁？赵庭珍心中疑惑。

在她旁边，也同样有几人认不出那黑衣的中年男子，有人道：“那人是谁？为何连郭门主都亲自迎了下来？”

有人道：“这人你都不认得？他就是刘玄游！”

众人动容，赵庭珍亦是暗自一惊，想着原来他就是“天密”刘玄游？如果是他的话，有极大的可能会知道秋水女侠的下落。

“连‘天密’刘玄游都来了，还有萧大侠、傅大侠，以及来自天南地北的众多英雄人物，看来这一次的武林大会，实数百年未有之盛事。”

“应该不会像上一次的长河英雄会那般收场吧？”另一人说道。

“怎么可能？”有人笑道。

赵庭珍好奇地问道：“请问，不知你们说的长河英雄会是什么情况？又是怎的收场？”

方自问完，就看到茶亭外，有几名武者往她这边看了过来，仿佛她哪壶不开提哪壶的样子，不由得缩了一缩。边上一人却是毫不在意地笑道：“姑娘有所不知，那已是快两年前的事了，当时，东南武林共选宁翰林为东南武林盟主，长河武林不甘落后，衡岳剑派召集长河两岸之武林人士，举办长河英雄会，欲推选衡岳剑派之掌门‘无衡剑断’谭如海谭掌门为长河武林盟主，当时也邀请了宁翰林前去观礼，同时也是为了解决长河漕帮被东南武林盟剿灭所引发的纠纷。谁知，就在长河英雄会即将召开的前夕，刘玄游竟突然现身，当众挑战谭掌门，一通恶战之后，

潭掌门竟是不敌，沦为了‘天密’的手下败将。其后，宁翰林方才出现，大力支持潭掌门坐上长河武林盟主之位……”

另一人低声笑道：“虽然谭如海如愿以偿的当上了长河武林盟主，但原本应该是轰轰烈烈的长河英雄会，却因为谭掌门的这一场败，而变得暗淡无关，也使得长河武林盟一直在东南武林盟面前抬不起头来。”

赵庭珍对于南方武林的事，所知有限，此刻才知道还有这样的一段过往。她笑道：“但是今时不同以往，那时，谭如海谭盟主虽然也是整个华夏为数不多的宗师级高手，但与他同级的宗师，终究还是有十几位，如今，梅剑先生可是我们华夏一方绝无仅有的宗圣，武林盟主之位，想来非他莫属。”

众人纷纷点头，却也有人道：“虽然按着实力，应当如此，但论起对当今武林贡献之大，还是宁翰林。敝人觉得，武林盟主一位，要考虑的，终究还是对武林的贡献才是。梅剑先生实力虽强，但论起对华夏武林的贡献，终究还是比不上宁翰林。”

“话是没错，但宁翰林毕竟不会武功，不能算是武林中人……”

“东南武林盟主怎的就不是武林中人了？再说了，选的是武林盟主，又不是天下第一高手，如果只以武功而论，难道还要把猛查刺那厮请来，跟梅剑先生打上一场？”

“话不能这么说……”

……

洞苍山下发生了一些争执，而作为引发争执的当事人之一，此刻离洞苍山，也不过就是十几里之遥，眼看着便要到达洞苍山。

几辆马车停在了空旷的山林边，林中，红蝶握着宝剑，剑气纵横，衣袂飞舞。在她身边，宁小梦正在指点着她的剑术，有时在兴头上，便会与她对练几招。

自从开始练武之后，对于武林中的各种事迹和有名的人物，红蝶也

是多番打探，并为之向往的，砍头魔女之名，她也早就已经听闻，不过砍头魔女竟然是宁公子的妹妹的事，虽然此刻，有许多江湖人已经知晓，她却还是第一次听闻。

教自己帝女七剑的蝙蝠公子，竟然会是近来江湖上声名大振的眉妩女侠和砍头魔女的师父，这也同样让她感到意外，这样一算，虽然蝙蝠公子还没有正式收她为徒，在事实上，她已经是等同于笺丽和小梦两位姐姐的师妹。

当然，与蝙蝠公子之间有所联系的事，她是无论如何不敢告诉宝桐的，不管已经被杀的“先帝”最后对宝桐是如何算计的，那毕竟是宝桐的父皇，自己的师父……或者说是将来的师父，竟然会是宝桐的杀父仇人，这样的事说了开来，徒然让宝桐纠结，并没有其它的用处。

只是，师父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师父？她的心中颇为好奇。

虽然她也暗中向两位师姐打探着，但是笺丽师姐却是直接告诉她，要和她的娘亲一起，离师父远远的。红蝶很疑惑，这又关自己的娘亲什么事了？不过看着笺丽师姐一副“那个人渣”的样子，她自也不敢多问。

而小梦师姐对这个问题，却只是呵呵的，有点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傻笑的样子。

林子的另一边，春笺丽正与阿彩一同坐在草丛中，说话聊天，雷鹤道人、罗胖子、孙紫萝等则散了开来，警戒着四州。

其中一辆马车上，宁江盘膝而坐，在他身边，宝桐与皇甫鹭好奇的看着他手中玩弄的晶石。

这晶石，便是那上万多枚玄武水晶的一块，此刻叠在宁江身前的矮案上的一叠厚纸，上面写的都是龙虎山那一边送过来的，对其它玄武水晶的各种测试和研究，宁江已经将它们全都看了一遍，自己也把带来的这枚玄武水晶，玩弄了好一阵。

如今，他正在用鹅毛笔沾着墨水，在一些宣纸上画着什么。

一根既细且长的管，上面画着神秘的符文，此外还有各种小部件。宝桐与皇甫鹭好奇的看着他画的这些古古怪怪的东西，皇甫鹭问道：“这是什么？”

青年笑了一笑：“神秘武器！”

神秘武器？手肘撑在案上，双手犹如呈花瓣支着脸蛋的皇甫鹭更加的好奇了：“它有什么用？”

“既然是武器，自然是用来杀人的……在战场上，杀很多很多的人！”青年说道，他将宣纸卷起，放入了一个竹筒，用腊封好，揭开窗帘，唤了一声，很快的，便有人过来接过竹筒。

“把它送到龙虎山去吧！”想了想，又扭头看向皇甫鹭，“虽然已经向你爹娘报了平安，但他们恐怕还是会担心，你可要跟着他们回剑州去？”

皇甫鹭想了想，鼓着腮帮子摇了摇头……她想参加武林大会！

既然皇甫鹭不愿意现在就回去，青年自然也没有多说什么，只是打了个呵欠，笑道：“天气正好，睡个午觉！”

皇甫鹭扭身往车外钻：“那我不打扰你们睡觉啦。”

宝桐道：“你、你……”眼看着小鹭就这样跑了出去，又见青年看着她笑，脸不由得又红了。虽然那天晚上，在红蝶和小鹭的胡闹之下，已经成为了他的女人，但此刻周围人多，她终究还是脸薄，不好意思跟他单独留在车中，赶紧跟着钻了出去，把青年一人留在车中。

青年笑了一笑，然后跟守在外头的秦无颜说了一声，他打算睡个午觉，让人先不要打搅他，然而便躺了下去。

很快，他就睡了过去，这个时候，仿佛有阴影莫名的出现，然后又快速的离去。草丛中，一只小黑猫抬起头来，看着天空，仿佛看到了什么，发出轻轻的一声“喵”叫。

“小刀，过来！”小梦在林中向它招手。

小黑猫往她跑了过去，小梦将它抱入怀中，继续与红蝶说着话。

而这个时候，那除了小黑猫，再没有其他人能够看到的阴影，已经快速的远去，飘往了白雪皑皑的衡山第二峰……

第四十八章
巅峰较量：天海绝剑！

衡山第二高峰、紫盖峰。

山脚虽然还只是树叶枯干，草地泛黄，峰头昨晚却已是下了一场大雪。山腰处，并没有受到峰头的那场大雪的太多影响，此刻，人来人往，不过比往常已经少了许多，大多数人，都去前往洞苍山，先一步参加武林大会去了。

“师尊，宁江那厮，应该也差不多要到了！”吕松涛在掌门身边禀道。

“无妨，就让你二师叔先与他谈，如果谈不成，我再去看他就好！”梅剑先生淡淡地说道。

吕松涛心知，二师叔是长河武林盟主，宁江是东南武林盟主，的确，从身份上来说，他们两人才是对等的，至于师尊，从他成为宗圣的那一天起，就已经是超然的存在。让二师叔与宁江先谈，如果能够达成一致意向，自然更好，若是谈不成，师尊再挟宗圣之势出场，威逼宁江，更能起到效果。

于是道：“虽然如此，不过那宁江擅长用谋，不可不……”

话还没有说完，却见梅剑先生猛地扭头，目光仿佛透过懂懂的围墙，往山脚下透去。

他道：“师尊？”

梅剑先生冷笑道：“也好，就让吾看看，竖子到底有何实力，竟敢如此猖狂？”将手一招，挂在壁上的长剑自行飞来，在空中华丽的转了一圈，被他握在手中，随手插在腰上，向外飘然而去。

吕松涛面现讶色，师尊忽然这般动作，难道是有人杀上门来了？然

而以师尊如今的超然地位，到底有谁敢如此大胆，如此的不知死活？

赶紧跟了出去。

此刻，虽然绝大多数人，都已经往洞苍山去了，但紫盖峰这一边，毕竟是东南武林盟的主基地，依旧还留有不少人。众人看到梅剑先生带剑而出，杀气凛然，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赶紧纷纷放下手中之事，跟着一同下山。

来到山脚处，只见前方，忽有沙尘飞起，滚滚而来，有黑色的戾气，在沙尘中弥漫。犹如死神踩着来自幽冥的迷雾，又或是瘟将踏着征伐人间的步伐，身穿黑袍的人影，在席卷而来的杀气间负手踏步：“五方逆杀疫病起，南斗主煞北注生；天纲崩尽伦理乖，顺我者昌逆我亡！”

“蝙蝠公子？”有人惊道。

谁也没有想到，在临安杀天子，惹出天大麻烦，眼看着南方大乱、武林浩劫在即的蝙蝠公子，竟然会光明正大的出现在这里。他怎有这般胆量？怎敢这般猖狂？

“你就是蝙蝠公子？”梅剑先生踏前一步，就是这一步，仿佛就与身后的其他人，拉开了天涯海角般的距离，把其他人全都抛在了无法跟上他的后方。剑还没有出手，后方的一切，都像是卷了起来。

这种不可思议的感觉，让吕松涛与他身边的那些人，体会到了某种难以言喻的玄妙感，说不清，道不明，感觉上，就像是人与神之间的差距。

“久闻南海梅剑先生，师承蝴蝶大师绝学，晋阶宗圣，为当今华夏武林第一人。”蝙蝠公子无视这奇妙的空间变化，继续踏步，“敝人不才，前来领教。”

吕松涛等人，只觉脑袋一通炸响，这人在说什么？他到底在说什么？

明明知道，站在他面前的，是百年难得一遇的宗圣，他竟然就这般，光明正大的上门挑战？

他们不认为这蝙蝠公子是一个蠢货，那唯一的解释就是，蝙蝠公子同样也拥有着宗圣级的实力。如今的华夏武林，实际上拥有着两位宗圣？

“好！好！”梅剑先生连喝两声，冷冷的盯着身穿黑袍的男孩，“不过在此之前，我却很想知道，你既有这般实力，际此多事之秋，更该为华夏、为武林尽一分心，为何却要闯皇宫、杀天子？”

蝙蝠公子立在他前方三丈之远，负手道：“擅谈正义之人，动辄以正义压迫他人，总言家国之辈，总以家国束缚人心。然而举着正义与家国之名的人，所走的，却又是否真的是正义之路？谁也无法知晓。身居华夏大义之高位，宋弘却在暗地里，为保自身之太平，暗通蛮胡，人心之险，由此可知。儒道八百年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那一套，造就了君王之大义，即便到了这般地步，许多人依旧不敢去想，失去了这一大义之后的未来，杀天子，不过是告诉世人……这世上没有什么人，是必不可少的。”

梅剑先生冷冷的道：“但如此做法，不顾大局……”

“大局是什么？”蝙蝠公子冷笑道，“天子是大局，你是大局，宁江是大局……每个人都觉得自己是必不可少的大局，但是说到底，所谓的大局，终究还是要以实力说话，宋弘出局了……如此而已。”

梅剑先生冷笑道：“结果依旧是九阴真经里，物竞天择的那一套！”

蝙蝠公子跟着冷笑：“阁下也非常人，何不抛开伪装，直面本心？若是真顾大局，阁下何不放下自己的尊贵，全心全意辅佐宁江，共抗蛮夷？你不肯，无非是认为你比他强，比他更有资格决定什么是‘大局’。每个人对大局的定义不同，这就是冲突，你与宁江之冲突，便在于都觉得自己更有资格、更有能力担起救亡华夏的重担。这很合理，于是，最终决定谁来当此重担的，依旧是实力。向我证明你的实力，如果你真有这样的本事，那胜者为王，由你来领导整个华夏，有何不可？”

梅剑先生淡淡的道：“你能代表宁江说话？”

蝙蝠公子负手道：“我就是宁江的底牌，只要你胜了我，宁江自然不会再与你为敌。弱肉强食，物竞天择，如今的华夏，需要的不是空言仁义的夸夸其谈之辈，而是领导群雄的强者。”

嘭的一声，空间爆炸！仿佛有无数的碎片，吕松涛等人眼中，如同天崩地裂般炸开了来，然而定睛看去，天也好地也好，却又没有任何的改变。对峙中的梅剑先生和蝙蝠公子，却是已经撞在了一起。

看不清梅剑先生是如何出的剑，剑挥出的那一瞬间，莫名卷起的空间，瞬间就“平”了下来，仿佛崩裂开来的无数碎片，与完好如初的天地，形成了诡异到极点的错位感，令人头皮发麻，想要吐血。

他们看到剑与拳之间，正在接近，时间像是在拉长，不断的拉长。刷的一下，剑锋带动光芒，犹如羚羊挂角，妙不可言。呈完美的弧形的、剑的诡异，瞬间跳跃，就到了十丈开外，而同样出现在十丈之外的拳头嘭的一声，与剑锋接触。

这一道震响，如同雷击，轰然间，仿佛有气流直渗地底，在众人的眼中，大地出现了震动感，却又马上平定下来，没有任何的变化，无法理解的招式，无法理解的交手。紧接着，剑与拳拉开了距离，明明两个人都没有动，距离却像是随着地面陡然的延伸而拉长……然后瞬间再次接触。

嘭嘭嘭的，又是三道震响。

如果是宗师级的高手，过了这么几招，怕是已经大地裂开，土崩石飞，无法控制的玄气到处宣泄，身边根本无法站人。然而梅剑先生与蝙蝠公子的交手，明明是强大到不可思议的力量，却连草也未飞起一片。

“好！”梅剑先生的目光中爆出厉芒，多年未遇的强敌，让他涌起久违的热血。剑锋一转，人也开始转，两道剑光如同双翼一般展开。

吕松涛睁大了眼睛，明明是鸳鸯蝴蝶派最基础的“蝴蝶双华”，此刻由师尊亲手施出，充满着惊人的奥妙，每一个过程，都看得他若有所悟，感受到了以前不曾感受到的惊人奥秘。蝙蝠公子则是飞起，后弓，一拳击出，根本就是连稍微摆过一点架势的庄稼汉都会的“黑虎掏心”。

原本以为宗圣级的高手之间的较量，必定是天崩地裂般的大场面，却没有想到，看上去简直连宗师……甚至是一流高手之间的决斗所造成的影响都不如，也没有什么让人觉得强大无匹的招式。然而即便如此，他们中的每一个人却也清清楚楚的知道，自己若是出现在对战双方的剑下又或拳前，立时便会粉身碎骨。

拳与剑的相交过后，空间犹如琉璃一般哗地一声，碎裂开来，然而现实中却又什么也没有发生，这种诡异的情景，看得吕松涛等人想要吐血。战斗中的两人时而出现在远处，时而出现在近处，陡然间梅剑先生一剑压下，给人予一种整个苍穹都压了下来的感觉。

这一招之中，如同藏有上千种变化，竟是看得吕松涛目不暇接。蝙蝠公子一拳挥出，在剑与拳仅有一寸的距离时，有诡异的涡流，如同龙卷风一般转了开来，呼的一下，呈螺旋状爆开，却又如同渗入了不可知的虚空，连地面的沙尘也未卷起一粒。

忽的，两人之间的距离再一次拉长，梅剑先生的剑势开始生出变化，如同龙吟，不断的抖动。包括吕松涛在内，虽然看清了剑法中的每一个变化，却完全看不懂这些细节所存在的意义。

蝙蝠公子的脸色，却第一次变得凝重起来：“这一招有什么名堂？”

梅剑先生淡淡的道：“此乃我于南海一隅，观海十年，领悟出的天海绝剑，领教了！”

剑势一转，剑气爆发，蓬勃如海。蝙蝠公子不退反进，轰然一声炸响，梅剑先生发出的剑气在与男孩的拳头碰撞后，如同狂涛巨浪爆发，在男孩的前后左右席卷而去，地面开始翻卷，一浪一浪的掀起，短短的一个瞬间，在男孩的身周便掀起一个巨大的土坑。

“好！”众人忍不住大声喝彩，澎湃的剑气，狂烈的烟尘，不断翻飞的土石，让他们真正开始感受都宗圣级高手那无比强大的力量。

唯有吕松涛的面容，开始变得沉重了。他虽然也看不太懂双方之间的交手，却知道，气象如此惊人的一剑，或许代表着师尊已经开始处在了劣势。只因为，无法控制住自己的剑气，波及到对手之外的环境，对于宗师级的高手，这是很正常的一件事，但对于宗圣，这恰恰证明了绝招本身的失控。

吕松涛曾经前往戴霸练刀的山谷，亲眼见证了师尊将戴霸逼退所遗留下来的场面，看到的，全都是戴霸霸刀造成的毁坏，不知道的人，恐怕还以为那是戴霸一人练刀所留，师尊那超越宗师级的力量，并没有在现场留下一点的痕迹。

但是现在，师尊的“天海绝剑”显然是失控了。

仿佛在印证他的猜测，他看到，蝙蝠公子开始强攻，他的每一拳都是那般的简单明了，整个人如同战车一般推进。师尊的剑法越来越复杂，不断的退却中，剑气发散，轰然一声，大地裂开，紧接着又是漫天的剑痕，密密麻麻的出现。

生怕被波及的众人，不断的往后退，每一个人都是哑口无言，就算是刚才为梅剑先生喝彩的那些人，此刻也已意识到了梅剑先生处境的不妙。无法明白蝙蝠公子那般简单的拳法，为什么能够压制住剑气越来越厉、越来越强的梅剑先生。

嘭的一声，剑气下沉，大地裂开巨口。梅剑先生飞起，剑光一团团的绽放，如同光晕，不停的散开，仿佛有九只凤凰，以他为中心漫天飞舞，天摇地动，万类惶惶，剑气纵横，奔雷走电。

吕松涛失声道：“凤舞九霄？！”

竟然是南海鸳鸯蝴蝶派名传天下的最强杀招，众人眼看着梅剑先生此刻的威武和霸气，不由得再次叫好。蝙蝠公子却在众人的喝彩声中，负手而立，冷冷的道：“你确定……还要再战么？”

梅剑先生凭剑气而立，整个人定在了空中。吕松涛的脸色也有一些苍白，虽然与对战双方之间的差距实在太太大，但是他却也清楚得很，师尊用出的这招“凤舞九霄”虽然强大，但此刻展示出来的威力，却是师尊在晋阶宗圣前，就能够做到的地步。

面对着宗圣级实力的蝙蝠公子，此刻只能用出宗师级巅峰这一层次的杀招的师尊……显然已经败了！

第四十九章 孰与争锋：当街杀人！

梅剑先生居高临下的看着下方身穿黑袍的男孩，面容既惊且怒，胜负已分，他自己也很清楚这一点，如果强行再战，要么当众败亡，要么负伤逃遁。

原本以为，修成宗圣的自己，已经成为继师祖蝴蝶大师之后的华夏武林第一人，却没有想到，踏出江湖不过数月，竟然就遇到了如此强敌。最终，他慢慢的落了下来，长叹一声：“是我输了。”

吕松涛和他身边的那些人，俱觉头皮发麻，宗圣出世，在武林中，一向都是数百年难遇的奇事，两三百年前，蝴蝶大师和血幽老祖分庭抗礼，蝴蝶大师死后，传下衣钵，直至梅剑先生修成宗圣，横空出世……然而他现在却败了。

身为华夏武林第一人，竟然如此简简单单的，就败在了此前谁也没有多少了解的蝙蝠公子手中？

犹如无数的蚊虫在自己的头皮底下爬过，此刻的吕松涛，与其说是震惊，不如说是到现在都还无法接受师尊败北的事实，而其他人大抵都是如此。沉默，不语，感觉就像是身处在随时都会醒来、却又总也无法睁开眼睛的噩梦之中。

梅剑先生败了，他竟然就这样子败了？

“南海栖梧岛梅剑先生，原来也不过如此！”在他们惊讶、错愕、难以置信的目光中，蝙蝠公子发出刺耳的大笑声，转身负手飘去。

在他身后，剑气所造成的深坑、裂口，形成了惊人的惨况，而他就这般远去，直至消失无踪，仿佛从来也没有出现过。

……

马车上，宁江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下了马车，伸了伸懒腰，与雷鹤道人等谈了谈话，又见小梦、宝桐、红蝶、皇甫鹭等在远处玩得起劲，于是过去凑了凑热闹。

紧接着，队伍便继续启程，途中，他拿着书卷，靠在马车的车窗旁，一页一页的翻着书看。看了一阵，他抬起头来，只见春笺丽在他的身边，欲言又止的样子，于是问道：“怎么了？”

春笺丽不安的道：“我是不是让你为难了？”

宁江笑道：“为什么这样说？”

春笺丽低声说道：“我知道，你的目标，是替华夏平定中原，剿灭蛮胡，但是这样的话，南方就不能乱。如果只是为了替我娘报仇，就害得你跟长河武林盟的人无法谈拢，那岂不是为了我，误了大事？”

“这算什么大事？”宁江悠闲地靠着，继续翻着书卷，“况且，这一路上，我已经够忍让了，忍来忍去，他们就觉得我好欺负。放心，到了那儿，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忍无可忍，那也就别再忍了。”

春笺丽睁大了眼睛，陪在宁江身边这么久，她已经是很清楚，对于宁江来说，忍让的定义，无非就是不要闹出人命就好，那别再忍……

洞苍山侧峰的某处，此刻的尚尉宇，正在与长河武林盟中的几名重要人物，一同讨论着即将开始的武林英雄大会。

此刻，在他身边的，有衡岳剑派的新任掌门“青华剑”童冠、腾蛇帮帮主“翻云铜”虞洪霄、名侠“焰灵冥掌”金汉锋、纵横长河两岸的“战龙”屠毅，以及霹雳门门主詹旭斌、“劈钟无迹”詹旭弘。

这些人，无一不是长河武林中，赫赫有名的高手，是长河武林中最顶尖的人物，此时此刻，聚在一起，共商大事。其间，詹旭弘沉声道：“盟主，一人做事一人当，越岭那一边的事，是我做的，宁江如果非要为那女人报仇，只管由我承担就是。”

尚尉宇沉声道：“放心，本来就是共同的决定，岂有让你一人承受

之理？何况在临安时，东南武林那一边，一下子也杀了我们不少人。如今，为了大局着想，我们不计前嫌，打算与他们合谈，想来宁江那厮也不至于不知好歹，若是真的拼得鱼死网破，对大家都没有好处。”

“翻云铜”虞洪霄冷笑道：“这段时间，那宁江所做之事，也已经够过分了，圣上被杀之事，分明就与他有关，更何况各路人马兵逼临安，分明就是造反。像他这般人，提早除掉，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青华剑”童冠笑道：“有梅剑掌门做后盾，我看那宁江也翻不了天，他这一次老老实实前来赴会，恐怕也是做了低声下气求和的准备。只看上一次，梅剑掌门为武林盟主、太子登基之事，他尽皆应承，根本就是色厉内荏，越岭的那个女人，根据我们的调查，似乎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人物，宁江把她拿出来谈事，依我看，不过就是虚张声势一番，为了好找个台阶下，到时候，最多让旭弘贤弟上前赔上两句话，给他一点面子，自然也就小事化了。呵呵，说实话，既然他已经来了，我们给他面子，他才有面子，我们要是不给他面子，他又能够怎样？”

其他人一想也是，纷纷点头。

尚尉宇看向詹旭弘：“贤弟放心，这一次，我必定会逼他放弃这场过节，哼，其实这些日子，有许多帐我们也都还没有向他算，肯放过他，已经算是客气的了。”

说话之间，有弟子来报：“盟主，东南武林盟宁盟主一伙，已经到了山脚下。”

尚尉宇起身道：“他果然还是不敢不来，走，既然他来了，我们自然也就给他一些面子，去迎他一迎。”

众人一同起身，随着尚尉宇出了议事的大厅。

一行人，带着各自的门人、弟子，穿过搭在两峰之间的天桥，来到正峰的山腰处，果然看到宁江正带着一伙人，踏着石阶而上。

长河与东南两大盟主之间，在英雄大会上的会面，自是惹得群雄尽皆注目。踏上最后一级阶台的青年，手持折扇，风度翩翩，在他身后还跟着两名少女，一个天生媚骨、魅力迫人，一个丽质天成、娇媚窈窕。两个少女俱是身佩宝剑，春花秋月，各有胜场，立在青年身后，犹如双月伴日，引得人人艳羡。

一些还不识得那两个少女的江湖客悄悄打听，才知道那两个少女，就是东南武林盟的眉妩女侠小春姑娘，以及砍头魔女小梦姑娘，于是俱道宁盟主艳福不浅，但也很快有人说，据闻这位小梦姑娘乃是宁盟主的妹妹，于是一些自命风流的少侠，开始暗自琢磨着将来是否有机会成为宁盟主的妹夫。

宝桐、红蝶、皇甫鹭三人组，则是跟在雷鹤道人、罗胖子等东南武林的高手的后方，好奇的看向周围。包括皇甫鹭在内，三女都有着公主的身份，对于江湖和武林，她们更多的是好奇。此刻，三个女孩俱是戴着面纱，一边跟在队伍的后方踏上阶梯，一边看向周围。

来自五湖四海、各门各派的武林中人，颇有不少，不过龙虎山及其周边的道门，如伍柳仙宗、悟真宗等等，却是一个都未出现。不过众人俱知，整个南方的道门，俱是以宁江为马首，既然道门无人来到，想必也是出于宁盟主的授意，反正对于南方道门来说，一切事务，由宁江全权代表就好。

宁江的来到，以及尚尉宇的相迎，使得一些相对高瞻远瞩、不希望华夏武林分裂的名宿，暗中松了口气，只要双方肯在武林大会上相谈，那就什么都好办。

而这个时候，宁江则抬了抬手，让雷鹤道人、罗胖子等人留在后头，自己带着身边的两个少女，往刚好转过天桥的尚尉宇等人走去。看到宁江带着两个少女，往自己这一边走来，尚尉宇也多少摆起了架子，停了下来，等着三人来到自己面前，方才拱了拱手：“宁盟主！”

宁江同样拱了拱手：“尚盟主！”目光微微一挑，淡淡的道：“詹旭弘，何不上前一步说话？”

詹旭弘踏上前去，喝道：“何事？”

宁江啪的一声，打开折扇，摇扇道：“借你人头一用！”

异变突起！

几乎是在同一时间，他身侧的两个少女，就已经如同雌虎穿出，剑光以迅雷之势，化作两道蛟龙，往詹旭弘斩去。

两个少女的突然出手，对于尚尉宇、童冠、虞洪霄、金汉锋、詹旭

斌等人来说，俱是意外。只是，虽然这是他们事前无论如何也无法想到的事，但几人全都是宗师级的高手，在她们出手的那一瞬间，就已经觉察到了她们那陡然间变得凌厉的杀气。

几人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出手，怒容满面的尚尉宇，刹那间以指为剑，弹指之间，剑气浪潮一般狂涌而出，他虽出自鸳鸯蝴蝶派，却是内外兼修，剑气随着气血的快速运转，喷薄而出，直截红衣少女那带火的宝剑。

童冠乃是衡岳剑派的新任掌门，其实力虽不及他的师兄“无衡剑断”，却也是衡岳剑派中仅次于潭如海之下、数一数二的高手，号称“青华剑”，虽然事发突然，来不及提聚气势，用出最强杀招，应变却也极快，一剑切下，空间仿佛有裂痕闪现，截向的是秋香色齐胸襦裙的砍头魔女。

腾蛇帮帮主“翻云铜”虞洪霄、“焰灵冥掌”金汉锋、“战龙”屠毅、霹雳门门主詹旭斌同样也跟着出手，两个少女就在他们的前面出手杀人，这是他们无论如何也无法容忍的事，再加上她们的剑光实在是凌厉异常，虽然没有蓄势，却也是有备而来，配合默契。

以他们的眼力，自然看出，她们中的任何一人，实力恐怕都不弱于詹旭弘，甚至可能还要高上一些，两人同时出手，又是攻其不备，詹旭弘恐怕难以抵挡，是以尽皆跟着出手，其中金汉锋更是直接往风度翩翩的青年抓去，焰灵冥掌玄气汹涌，整只手都化作了黑色，一掌击出，犹如泰山压顶，意在迫使两个少女回剑救人。

詹旭弘自身原本也就实力不差，在觉察到两个少女突然出手的那一瞬间，虽然一惊，但内力已经是跟着提升，而身边众人的同时出手，更是让他心中笃定，不要说他自身也不是好对付的，哪怕他只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普通人，想要于近在咫尺的尚尉宇、童冠、金汉锋、屠毅、他兄长的身前杀他，那也不是任何一名宗师级高手能够做得到的事，哪怕是她们两人加起来，也绝不可能做到。

而这个时候，远处的群雄，则大多都是错愕、惊讶，其中一些实力差的，甚至都还没有能够弄清发生了什么事。雷鹤道人、罗胖子、孙紫萝等人，则或是双手抱胸，或是淡然处之，对小春和小梦两位姑娘的突然出手，既没有任何的意外，也没有丝毫的担心。

小春和小梦两个姑娘突然出手，尚尉宇、童冠、虞洪霄、金汉锋、屠毅、詹旭弘之兄霹雳门门主詹旭斌六人，也以极快的速度跟着出手。电光石火的一个瞬间，玄气、剑气、劲气，便以他们为中心瞬间爆发。

而宁江却处于玄气、剑气、劲气大爆发的正中央，随着劲气摇晃，仿佛弱不禁风，随时都要被击得粉碎的样子，却又在这个时候快速一旋一转，诡异的事，没有任何理由的就突然发生了，金汉锋劈向他的焰灵冥掌，与尚尉宇的指剑撞在了一起。虞洪霄的翻云铜，莫名的就变了方向，扫向了身边的童冠，不知发生了什么的童冠喝了一声“叛徒”，被迫改变剑势，与翻云铜撞在了一起，却不知虞洪霄比他更加的惊骇和错愕。

急于援救弟弟的詹旭斌，一掌劈去，只看到青年的折扇在自己前方轻轻一引，嘭的一声震响，他的霹雳掌就与“战龙”屠毅的绝招相互对上，同样是刚猛无比的劲气在毫无预兆下猛烈相交，轰然的炸响随之而来。救援詹旭弘的六人，分成三组，在彼此的冲击中尽皆震动。

以硬碰的六股力量为中心，周围的地面以极快的速度，噼噼啪啪的往周围龟裂，受到余劲波及的土石，将大地震出纵横交错的裂口去，朝四面八方延伸，周围群雄纷纷后退，这些人无一不是宗师级的高手，单是在他们对上时靠近他们，就有可能受到无法挽回的重创。

而两个少女的宝剑，依旧未停，没有受到任何的影响，一个于途中爆出三昧火，一个于中途陡然化作唯美的星河，以势不可挡的剑势，攻向已经失去了帮手的詹旭弘……

洞苍山正峰山腰，位于广秀门主殿后方的院落中，相见恨晚的萧章与傅定波两人正坐在石桌边，饮茶聊天。

“大哥！”另一边传来女子的唤声，有三人往这边走了过来，正是黄山四侠中的余智城、袁澄江、徐娇龙，呼唤的正是徐娇龙。

另一边的树下，“天密”刘玄游正一人独坐，看着桌上自摆的棋局，黑白交错的棋盘上，战况惨烈，他拾起一枚黑子，低头沉思，另一端，有一名粗衣麻鞋的男子往他走来，在他身边拱手道：“敝人农家刘禾……”

话还未说完，刘玄游猛一抬头，身影一闪，刹那间电射而去。

他那突然的动作，令得萧章、傅定波同时往他看了过来，都有一些摸不着头脑。直至外头猛然发生一声爆响，发散的剑气、玄气、劲气同时冲起，上冲云霄，萧章、傅定波、刘禾立知外头出事，纷纷赶出，而这个时候刘玄游的身影已经在院中完全消失。

余智城、袁澄江、徐娇龙，以及院里的其他人，则依旧摸不着头脑，没能马上反应过来，直到地面都开始震动，才一下子警觉到，外头必有高手较量，赶紧追了出去。

最先从殿门掠出的刘玄游，看到的尚尉宇、童冠、虞洪霄、金汉锋、屠毅、詹旭斌这六名高手相互之间招式的对撞，即便以他之能，这一刻也没有能够弄清发生了什么事。以这六人之间古怪的站位，与其说是相互之间的对峙，不如说是忽如其来的内讧，而两个挥出宝剑的少女，身穿红衣的，焰光与她的目标快速提聚的掌力撞在了一起，焰光与掌力同时崩溃。

秋香色齐胸襦裙的，剑如星河倒挂，紧随其后。

萧章与傅定波、刘禾几乎是同时掠出，他们所看到的，是詹旭弘残余的内力被瀑布般的剑花进一步瓦解，红衣少女则在换劲后，跟着挥出了第二剑，随着她这一剑，天地都仿佛倒了过来，是一种玄妙到极致的、乾坤倒转般的剑法。

等余智城等人赶出来时，一切则早就已经结束，地上，倒着一具被刺穿心口的尸体，尚尉宇等人俱皆震退，呈环形散开，愤怒、震动、难以置信的看着地上的尸体，和面前的一个青年、两个少女。

那身穿红衣的少女，在他们怒不可遏的目光下，冷冷的用手绢擦拭着剑上的血迹。

周围的群雄，鸦雀无声，远远近近，还有许多知道这边出了事，但不知道具体状况的武者，带着呼呼的风声，往这边赶来。

渐渐地，里三层外三层，所有人都在看着场中的一具尸体，以及对峙中的九人。尸体的胸口处血水还在流淌，满地鲜血，触目惊心。

“老大，出了什么事？”余智城在傅定波身边，忍不住低声问道。

傅定波摇了摇头，这一刻，竟也无法从现场发生的状况，理清刚才发生的事。看双方对峙的样子，竟是那两位姑娘，当着六名宗师级高手的面，瞬间杀掉了另一名宗师级的人物，然而从周围发散的余劲来看，又似乎是这六人彼此之间，在瞬间过了一招，给了两个少女可乘之机。

若说这六人发生了内讧，看现在这个样子，却又不像。此刻的他们，固然是愤怒，但更多的，却是看着他们前方，负手摇扇的青年，每一个人，都是难以置信的表情。

而这个时候，一些原本就在附近看着、又有一定实力的高手，低声的，将刚才发生的事告诉了其他人，消息很快就传了开来，在极短的时间里，纵连当众杀人的两个娇媚少女都被无视了，所有人都在看着场中央的青年，没有一个人能够说出话来。

两名少女出手杀人。

长河武林盟六名宗师级高手，出手救人。

东南武林盟盟主宁江，以一人之力，挡住了六名宗师级的高手。

这种唯有宗圣才能够做到的事，确确实实的发生在所有人的面前，然而，若说宁盟主是宗圣级的高手，却又不似，只因为，在这个过程中，他没有用出一点力道，仿佛只是左牵右引一下，尚尉宇等人的剑气、玄气、劲气，便全都偏离了它们最初的目标，消亡于彼此的内耗。

金乌的光芒，从众人的头顶照下，劲气余劲所造成的满地狼藉，仿佛在诉说着当时的激烈。整个广场的石地，都龟裂成了龟壳般的纹痕，如此坚硬的大理石地，也承受不起多名宗师级高手的劲气发泄。

所有人都在看着宁江，没有人能够弄清他到底是如何做到的。这是武学？又或仙术？明明没有任何的内力，却完成了纵连宗圣，也未必能够做到的奇迹，如果不是早就知道东南武林盟与长河武林盟之间的过节，怕是有人会觉得，这只是一场串通好来、当众表演的戏法。

眼看着兄弟被杀，霹雳门门主詹旭斌目赤欲裂，此刻却也不敢再出手，只是愤怒的盯着宁江，和他身边的两个少女。

尚尉宇同样也是盯着宁江，心中是无法言喻的震动，最终，他缓缓的道：“宁盟主好手段，敢问这是何术法？”

在众人那不可思议的目光下，青年摇扇道：“水处下而不争，因其不争，固天下莫能与之争……移花接玉，雕虫小技，不过是一点儿自保的手段罢了！”

人群中，一个青年女子娇躯猛地一震，看着青年的背影，嘴唇微微的颤动着。在她身边，小男孩扭过头来：“珍姐姐，这是仙法吗？”

群雄原本以为，东南武林盟的宁盟主前来，是为了与长河武林盟和谈，谁也没有想到，宁江一到，他身边的小春与小梦两位姑娘竟然就直接出手杀人，而他更是表演了一处鬼神莫测的戏法，面对着几乎可称得上是长河武林盟最强高手的六名宗师级好手，以一人之力，化消了六人的强力出手。

这种不可思议的事情，宗圣级的高手是否能够做到？此刻谁也说不清楚，然而宁盟主所用之手段，与其说是武学，恐怕真的更近似于仙术了。

因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

这到底是怎样的一种神乎其技？

眼看着东南武林盟的小春、小梦两位姑娘当众杀人，长河武林盟的人涌了上来，雷鹤道长、罗胖子、岳柏、孙紫萝、阿彩等也不甘示弱，尽皆踏前，排在了宁盟主的后方。宝桐、红蝶、皇甫鹭三个豆蔻少女，则是完全弄不清状况的，此刻却也跟着大家冲了上去。

尚尉宇死死的盯着宁江的脸，以他之能，竟也完全琢磨不透宁江真正的实力。明明没有一点内力，却将他们玩弄于股掌，在此之前，没有任何线索证明宁江练过武，然而，就算此刻他以一挡六，他们也实在是无法说清他这到底算不算是武学，甚至于……也许“武学”二字，用来形容他刚才的那一手表演，实在是太肤浅了。

“宁盟主！”他额头青筋暴起，愤怒的盯着宁江，“你这是什么意思？”

“不过是为了剔除东南武林和长河武林之间，和谈的障碍罢了！”青年摇扇，漫不经心的道，“詹旭弘在越岭掳童杀人，他不死，我就无法给底下人一个交代，不给底下人一个交待，你我双方也就无法合作。”

詹旭斌火冒三丈，踏前一步：“你杀吾亲弟，却又打算怎么给我一个交代？”

春笺丽握剑冷笑道：“人是我杀的，想要交代？冲着我来好了！”

宁江淡淡的看向尚尉宇：“尚盟主那时在船上说过的话，现在我可以还给你了：江湖之上，偶有争执本就是免不了的事，冤冤相报，对谁都没有好处，是否真的要为了这一点小事，将事情闹僵？”几乎是同样的话，此时此刻，由他略带嘲讽的语调说出，竟是分外的刺耳。

尚尉宇强压怒火：“你到底意欲何为？”

宁江道：“很简单，詹旭弘在越岭掳孩童、杀女子，小春姑娘杀了他，算是为民除害。詹门主想要为弟报仇，人之常情，江湖有江湖的规矩，选一个时间单打独斗，公平较量，然后此事到此为止。至于太子登基、贵派掌门为武林盟主之事，我也已经说过，我东南武林盟，全力支持。”

嘲弄的道：“又或者，詹门主自知本领不济，也如同其弟一般，

只敢鬼鬼祟祟的，藏在暗处，冲着孩子来，而不敢光明正大的较量？”

詹旭斌被他一激，厉声喝道：“江湖人恩怨分明，单打独斗，有何不可？”他这一喝，内劲随着怒气散开，震动山野。紧接着便转身向尚尉宇拱手道：“盟主，此乃我与杀我亲弟的凶手之间的个人恩怨，也不需要盟主替我出头，我与她各签生死状，单打独斗，各安天命，不管是生是死，俱与他人无涉。”

在众目睽睽之下，詹旭斌一言既出，尚尉宇亦无办法，又在心中想着：“这件事终究是与大局无涉，纠缠不清，影响到正事，亦无好处。以江湖规矩单打独斗，各安天命，约定不论谁生谁死，俱都了结此事，也未尝不是办法。虽然死了一个詹旭弘，但宁江既然已当着众人的面，表示愿意尊师兄为武林盟主，并扶持太子登基，他这话既然已经出口，自然也无法悔改。这般看来，他对于师兄的实力，其实还是顾忌的，抓着詹旭弘的事做文章，说到底，也还是为了挣一些面子，表示他虽然于大局上退让，但并非是怕了我们。”

他踏前一步，正要说话，忽见山下有人急匆匆的奔来，叫唤道：“盟主、盟主！”

尚尉宇心情本就不好，大声喝道：“叫去死啊？有什么事情，等一下再说！”

宁江却是摇扇道：“看他如此急切，恐怕是有大事发生，尚盟主何不让他说完？对了，敝人有小道消息，就在前番，蝙蝠公子前往紫盖峰下，挑战贵派掌门梅剑先生，也许是令师兄亲手诛杀了蝙蝠公子，替圣上报仇，为万民除害了吧？”

尚尉宇怔了一怔，其他人亦是彼此对望，面面相觑……弑君的蝙蝠公子，挑战华夏武林第一人梅剑先生？他怎有这般胆量？传闻那蝙蝠公子行事疯狂，莫非他真的疯了不成？

尚尉宇眼见来人并没有反对宁江的话语，显然是真有其事，不由问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一时间，全场安静下来，包括了刘玄游、萧章、傅定波、刘禾、广秀门门主郭敏路等等在内，每一个人都在看着那人。那人额头尽是冷汗，却也知道，这事很快就会传遍整个武林，想瞒也瞒不住，只得低声说道：“半个时辰前，蝙蝠公子至紫盖峰下，挑战梅剑先生，梅剑先生

败.....败了！”

“你说什么？”兀自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尚尉宇大喝道，“谁败了？”

“令师兄梅剑先生败.....败了！”那人不得不当着众人的面，重复了一遍。

全场哄然！

当今华夏武林第一人，继蝴蝶大师之后，第一个拥有宗圣级实力的梅剑先生败了？败给了在前年大闹京城之前，谁也不曾听说过、也唯有在这次弑君之后，才开始名传天下的蝙蝠公子？

这消息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长河武林盟一方，尽皆面如死灰，来自五湖四海的各路江湖人，却也同样是有如做梦一般。

怎可能会有这样的事？怎可能会发生这样的事？方自修成宗圣，踏足江湖，万众瞩目，威名赫赫，这才短短几月，号称华夏第一人的梅剑先生，竟然就败了？

如此骇人听闻的消息，令得众人不知所措，尚尉宇更是整个人都懵在那里。

宁江却是左手负后，啪的一声，再一次打开折扇，侃侃而谈：“这一次的武林大会，最重要的一件事，便在于蛮夷入侵我华夏，我华夏武林却是一盘散沙，各自为战，难以集合成真正用来与蛮夷作战的有生力量，为此，小生提议，选出武林盟主，乃是当前的当务之急。而武林盟主最有力的人选，莫过于梅剑先生。论起实力，梅剑先生为华夏武林第.....呃，虽不能说是华夏武林第一人，但毕竟实力高强，又有为国为民之心，是以，本人率东南武林的众位好汉，一致认为，华夏武林盟主一职，非梅剑先生莫属.....”

此时此刻，所有人都在呆呆的看着场中高声激昂的青年，从一开始的突然杀人、宁江盟主力挡六敌，到现在的梅剑先生战败、宁盟主公开推选梅剑先生为武林盟主，这一连串的变化，简直让人完全无法反应过来。即便连，原本就是为了让自家掌门成为武林盟主而安排了这场英雄大会的尚尉宇，此刻也是面色难看，说不出话来。

眼看着，宁盟主还在大声夸赞梅剑先生，有人喃喃的道：“为什么这场面……有点似曾相识的感觉！”

他身边一人低声道：“废话，那个时候，也是‘天密’刘玄游当众击败潭如海后，宁盟主再当着所有人的面，公开支持潭如海去当长河武林盟主的。”

那人继续喃喃：“套路……全都是套路！”

众人：“……”

山岭间，一行人朝着洞苍山方向，悠然而行。

一名少年道：“师伯，武林英雄大会马上就要开始了，我们为什么不快点去洞苍山？”

被他称作师伯的，是一名长袍的老者，只听那老者慢吞吞的道：“不急，不急，今天最多就是大家到场，明天才是正式开始，更何况，就算开场了，最初的两天，恐怕也谈不出什么名堂来，梅剑先生想要一统武林，宁江挟兵逼别京之势，就算最后不得不认了，在这过程中，也必定要反复的谈条件。利益交换的过程，从来都是复杂的，呵呵，哪有那么快谈妥？”

其他人听着，不由得纷纷点头，想着确实。

众人继续前行，忽见前方有几人一边兴奋地讨论着，一般往这边走来。有人道：“那不是大西门的几位么？”

那几人也看到他们，有人笑道：“原来是金城山的几位，英雄大会都结束了，你们怎来得这么迟？”

那老者大惊：“这还没开始，怎么就结束了？”

说话那人道：“你们有所不知，东南武林盟的宁江宁盟主一到洞苍山，就当众推选梅剑先生为武林盟主，这一次的武林大会，原本就是东南武林盟和长河武林盟之争，既然东南武林盟宁盟主一致同意由梅剑先生担任武林盟主，长河武林盟自然也无意见，而与会的‘天密’刘玄游，侠义道的萧章萧大侠、傅定波傅大侠等等，也全都没有意见，那自然就一锤定音。再加上宁盟主也是有备而来，见大家都不反对梅剑先生担任武林盟主后，又取出了早就准备好的诸多条条框框，详细拟定了华夏武林统一后的大方向、和各种条款，大家也都没有什么意见，自然也就很快谈妥。”

那少年道：“就是这样？东南武林盟的人，这么简单的，就同意了梅剑先生做武林盟主？梅剑先生做了盟主，东南武林盟和长河武林盟不就解散了吗？东南武林盟那一边的人，怎么可能这么简单的就答应？”

那老者却是拂须道：“原来如此，看来，宁江对梅剑先生的实力，终究还是顾忌的，他也不敢真的得罪了梅剑先生和长河武林盟，呵呵.....呃，为什么你们这样子看着我？”

大西门的几人彼此对望，有人低笑道：“你们还不知道啊？在宁江到达洞苍山之前，蝙蝠公子便已去了衡山紫盖峰，击败了梅剑先生，成为了当今华夏武道上的第一人。紧接着，宁江上了洞苍山，他身边的小春姑娘、小梦姑娘当众杀人，直接劈死了霹雳门的‘劈钟无迹’詹旭弘，就跟在詹旭弘身边的尚盟主、詹旭斌、童冠等等堪称长河武林盟最强的六名高手同时出手，欲救詹旭弘，被宁盟主以仙术一般神乎其技的手段直接挡下，竟是眼睁睁的看着詹旭弘被杀。后来，霹雳门门主詹旭斌为弟报仇，与那位小春姑娘单打独斗，又惨死于小春姑娘剑下，那小春姑娘的实力，恐怕也已经接近宗师级的巅峰了。”

金城山众人彼此对望，面面相觑，如此震撼的消息，竟让他们全都说不出话来。有人道：“你.....莫不是在骗我们？”

那人忍不住笑道：“骗你们有什么用？现在，宁江宁盟主.....对了，华夏武林盟已经成立，他现在已经不能算是东南武林盟主了.....你们没有看到当时的情形，在宁翰林拿出他早就拟定的各种条款，为华夏武林定下规矩的时候，所有人都在看着，竟没有一个人敢说话，长河武林盟那一边，完全是不知所措了.....”

其他人也不由得纷纷应和起来，金城山的那些人，却是全都傻了眼，这样的消息，来得实在太过突然，感觉就像是在做梦一般.....

虽然已经入夜，然而，洞苍山周边，依旧有许多武林人士不断的往这个方向赶来。

此时方才赶来的那些江湖客，心中大体上都是遗憾的，原本以为，至少要到明天，这场英雄大会才会拉开序幕，没有想到，今天不但拉开了序幕.....而且一下子就结束了。

白日里，六大高手一同出手，气劲发散造成的龟裂，令得整个大理石铺成的广场，密密麻麻的，尽是纵横交错的裂口，直看得人头皮发麻，来到这里的武林高手颇有不少，没有一人敢夸口说，自己能够在长河武林盟那六大高手的同时攻击下活下来。

然而宁翰林却轻轻松松的做到了，至于有人说，他所用的不是武学……说实话，也没有人认为“武学”能够做到这样的事。

然而，如果不是武学，那当真是仙法不成？

虽然九阴真经的出现，已经隐约打开了仙道的大门，然而当仙法真的出现在世人面前时，许多人依旧是无法相信这样的事实。许多人开始为此，寻找着武道上能够解释的说法，然则最后却也没人弄懂宁翰林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白日里见证了那场奇事的人，有一些留了下来，一遍一遍的向那些赶来的江湖客，重复着他们所看到的情景。而那些江湖客也都会狠狠的拍着大腿，后悔自己没有早一点赶到现场。

当然，同样被众人所津津乐道的，还有衡山那一边，蝙蝠公子与梅剑先生的巅峰对决，这一场，看到的人就更加的少了。

虽然有能力强闯入皇宫，杀掉皇帝，已经让人开始怀疑那蝙蝠公子，拥有宗圣级的实力，然而，不但是宗圣级，甚至击败了梅剑先生，成为华夏武林第一人，这般的结果，同样让人目瞪口呆。只是那蝙蝠公子的过往，也多少让人有些不寒而栗，曾在昊京，以残忍至不可思议的手段，杀害了好几位青春年华的女子，每一个少女死时的模样，都是惨不忍睹。

尽管有消息说，那些少女都是潜入京城的拜火教女教徒，但这消息到底是真是假，其实也没有多少证据证实。

而不管怎么说，以那般可怖的手段，去杀害那些不过是十多岁的少女，此人内心之阴暗，也就可想而知，更不用说，还有弑君这样的恶行。

虽然没有确凿的证据，但到了这一步，几乎每个人都确信蝙蝠公子与宁翰林必定有一腿……有着某种关系。也正因此，哪怕不齿于蝙蝠公子杀害青春少女的狠辣、以及弑君的不义，但无论如何，这样一来，就

意味着华夏武林一方，实际上有两位宗圣级的高手。

而随着九阴真经的出现和玄气的大盛，以后会否还有更多的宗圣级高手涌出？

这样的认知，让华夏武林一方信心倍增。

南方的武林大会，原本就吸引着天下人的注意力，而这出人意料、短暂的大会上发生的事，更是一下子就传遍九州，震动了整个武林、乃至天下。华夏武林第一人的易位，以及宁翰林以一人之力、挡六大高手的戏法，甚至比武林盟主的选出还要更加震撼人心。

那一日，楼船沿着长河南岸，往下游飘去。

自武林英雄大会结束以来，这一路上，已不知有多少人登船拜访，这些人，不是武林名硕，就是地方豪强，甚至还有各州各府的州官。这一场英雄大会，无疑是让原本在江湖上就有着相当名气的某人，声望一下子攀升到极点，为人不识宁翰林，自称英雄也枉然，自身有着不惧六大宗师级高手联手的神秘手段，暗处还有一个连皇帝都敢杀的、心狠手辣的神秘打手，同时在各路真正能打的义军中，也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

这样的人，谁人敢惹？

而今天，一大早，向后前来拜访的两人中，在武林中的地位则是有着天渊之别。

首先来到的，是一名从北方南逃而来的青年女子，她便是赵庭珍。

虽然是硬着头皮，前来拜访，但是在此之前，实际上赵庭珍自己也并未想过，真的有机会见到宁翰林。这段时间里，她一直在岸边，跟随着缓缓的往下游飘去的楼船，沿途不知见到了多少赫赫有名的人物，恭恭敬敬地登场求见，而自己却只是一个毫无名气的小人物。

宁翰林那么了不起的人物，真的有可能会见自己吗？

在这样的犹豫不决，她一直拖延到现在，终于还是忍不住下了拜帖，没想到，很快的，就有人来请她上船。

牵着小七，走在宽敞的过道上，前方口字型的光芒越来越盛，穿过

走道，她看到宁翰林坐在桌后，用鹅毛制成的奇怪的笔，在纸上书写着什么。

她来到桌前，嚅嚅着，一时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鼓起了勇气，来到了这位名震天下的青年面前，却发现自己什么根本不知道该向他说些什么，这样的矛盾，让她开始不知所措。

书案后的青年，却是抬起头来，朝着她笑了一下：“珍姑娘，好久不见！”

赵庭珍惊呼道：“小白道长，真的是你？”

青年起身道：“抱歉，那时我前往北方，一路伪装，本是为了与墨门接触，向珍姑娘你隐瞒了真实身份，实非得已，希望珍姑娘不要见怪！”

赵庭珍眼眸中闪动着泪花，使劲的摇着头。虽然在洞苍山上，亲眼看到他用出“移花接玉”时，就已经开始怀疑，但现在终于确认，原来名满江湖的宁翰林就是“小白道长”，她的心中依旧是一阵激动。

就在这时，一人踏步而来：“公子，武林盟主梅剑先生突然来到，在船下求见。”

青年点了点头，看向赵庭珍，道：“七里锋的事，我已经知晓，没有能够帮上忙，让七里锋躲过一劫，实是过意不去。珍姑娘若是无处可去，就先带着小七，在这船上住下吧。”

赵庭珍赶紧擦着泪花，道一声谢，青年唤来了孙紫萝，让她带着赵庭珍和小七在船上住下，自己则先往甲板而去。

长河岸边，寒秋萧瑟，梅剑先生仅带着吕松涛一人，立在那里等待着。对于他的突然来到，船上诸人也显得有些意外，过了一会，便看到一名青年，踏着木板往船下走来：“盟主大驾光临，宁江有失远迎。”

梅剑先生朝着这青年看去，然后长长的叹了一口气，道：“果然是你。”

吕松涛疑惑的看着师尊，也不知师尊这无头无尾的一句“果然是你”到底是什么意思。自从那里败在蝙蝠公子手中，师尊便一直没有什

么开口说话，后来听说了武林大会那一边发生的事，把回到紫盖峰的二师叔叫去问了之后，便继续沉默着。

昨日，师尊忽的要了一本九阴真经，看了一整天后，便连夜赶来，此刻见到宁江，开口便是一句“果然是你”。

这些日子一直跟在师尊身边的吕松涛，此刻却是完全不知道师尊这一句的来由，然而宁江却像是知道师尊在说什么，微微的笑了一笑，拱了拱手：“不过是些贻笑大方的小伎俩，让前辈见笑了。”

梅剑先生跟着拱手，弯了弯腰：“是我自恃清高，此番出南海，仗着一点本事，便已不知天高地厚。若是早知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从一开始便前去见公子一面，又何至于像现在这般，自取其辱？”

青年道：“盟主客气了，些许小事，何须介怀？蛮夷势大，华夏将倾，暗处更有许多强敌伺机而动，日后还有许多地方需要仰仗前辈，还请前辈届时当仁不让。”

梅剑先生道：“宁翰林才是客气，论天下之英雄，除阁下之外，谁能与当？其实武林盟主之位，阁下最有资格担当，不过某今日前来一见，已知阁下志不在此。既如此，某也只好暂居此位，救亡华夏，全仗公子，某必率华夏武林，唯马首是瞻。”

两人会心一笑，各自告辞，青年转身上船，梅剑先生亦背对着楼船，踏步而去。在他身边，吕松涛低声道：“师尊？”

梅剑先生负手转身，看着启程离去的楼船，长叹道：“世人误我矣！世人皆说，宁江之智慧天下无双，少有人及，我今才知，原来他之武学，才是真正的深不可测！”

临安城，皇宫。

这些日子里，临安城淫雨霏霏，也令得大地变得渗骨的冷。

前段时间，临安城里的那一场大乱，令得人人惊慌，圣上被杀，宁翰林遇刺幸免于难，别京里的三教九流一片混乱，尤其是东南武林和长河武林的冲突，一下子死了不少人。

原本以为，随着圣上的被杀，整个南方必将一片大乱，然而到目前为止，预料之中的乱战并没有出现。

人人都走在悬崖边上，反而令得每一个人都谨小慎微，不敢乱动。如果说，前些日子，在表面上的平静之下，是暗地里的激流暗涌，那么此刻，连那些一向藏在暗处的人，也都变得安静了。

就像是已经积压了厚厚的积雪的高山，在不知何时就会爆发的雪崩的威胁下，每一个人，都生怕踏错一步，然后让自己……还有家人，在那滚滚的死亡的雪浪中粉身碎骨。

这样的小心翼翼，却随着忽如其来的消息，而一下子沸腾起来。方一开始就马上结束的武林英雄大会，传出的消息实在让人瞠目结舌，进而也引起了整个南方的大爆发，走在钢刀的刀口上的微妙平衡被打破了，但是因为发生的事情实在是太过震撼，让整个局势形成了一面倒的突变，在那轰动武林、轰动南方……进而也震动了全天下的变化中，所有人都以为会出现的南方大乱并没有到来，整个局势反而一下子清晰了起来。

虽然宁翰林给了长河武林盟面子，梅剑先生成了武林盟主，然而到了这一步，整个长河武林，已经在事实上，开始认栽服输。

而此刻的东宫，则有一人，已经惊惧到绝望。

在陈松霸代表他的师尊梅剑先生打包票，保证自己的安全时，太子宋俊哲的心，多多少少安了下来。毕竟，梅剑先生是华夏武林第一人，是百年难遇之宗圣级绝顶高手。有他的保证，谁还敢出手伤害自己？

然而现在，连梅剑先生自己都败了，长河武林安排在皇宫中的高手，也开始撤出。

每一时，每一刻，宋俊哲都是心惊肉跳，生怕那残忍野蛮的蝙蝠公子突然杀到。

此时的宋俊哲，宁可躲藏在厚重的龟壳里，连头都不露出，然而天下人又怎肯让他如愿？国不可一日无君，太子不登基，底下的文武百官只能不断的劝说。

而等到武林大会结束，长河武林盟与东南武林盟全都解散之后，陈松霸带着原长河武林的人撤出未久，紧接着，便连已经开始逼近京城的南剑军、威远军、红巾军、吞鹏军等等，也纷纷上书，请太子登基。

宋俊哲并不傻，他很清楚，这些人逼近京城，原本是打算做什么的，那都是冲着他的父皇来的。

现在，他父皇一死，这些人马上又都“忠君爱国”起来，鬼知道他们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只是，他纵然想要逃避，现实却也由不得他。

那一日，外头依旧下着小雨，他坐在椅上，听着面前的一人侃侃而谈。

此刻站在他面前的，乃是三法司衙门的名捕南宫嘉佑，在此之前，宋俊哲根本不曾听过他的名字。

从理论上来说，在外头又被称作“六扇门”的三法司衙门，不过是刑部、御史台、大理寺将他们的手伸向江湖的爪牙，身为太子的他，只需要认得这三处的高官便可以了。

他不知道，为什么这样一个小小的捕头，此刻竟然会出现在宫中，向他进言着登基的必要性，他是怎么进来的？其他人去了哪里？

他不知道，甚至也不敢去问。

“殿下，大周不能没有皇帝，如今，圣上因蛮族刺客的刺杀而驾崩……”

“蛮、蛮族刺客？”宋俊哲忍不住说道，“为何是蛮族刺客？明明就是蝙蝠公子……”

南宫嘉佑头也不抬，淡淡的道：“太子殿下糊涂了？那一日，潜入京城的蛮族刺客在奸相吕豫浩和慈心斋的帮助下，突然发动，刺杀圣上与宁翰林，蝙蝠公子得知消息后，闯入宫中欲救陛下，终究还是迟了一步，因为当时事发突然，众人来不及弄清真相，才会误以为蝙蝠公子乃是弑君的刺客，如今真相大白，陛下死于蛮军刺客和慈心斋的刺杀之事，已经人尽皆知……没有人告知殿下吗？”

宋俊哲目瞪口呆，这一刻的他，终于明白了什么叫“指鹿为马”，这个就是指鹿为马。弑君的凶手，竟然变成了救驾的侠士，颠倒黑白，这世界，怎么能够这般的颠倒黑白？

他的内心在颤抖，这一刻的他，恨不得举起手中的奏折狠狠的往这人脸上砸去，然而他终究是无法做到。眼看着，这人又在继续进言，请他登基，他喃喃的道：“天、天子之位，有德者居之，本……我、我并不是最适合的人选，还请……”

“殿下！”南宫嘉佑冷冷的抬起头来，以冷漠而又略显阴沉的目光盯着他，“太子众望所归，四方劝进，各路兵马纷纷赶来临安，就是为了扶助太子殿下登基继位，众人一片苦心，太子殿下本该为家国计，早日登基，匡扶社稷，你却百般推辞，冷了大家的心，太子殿下……你是要造反吗？”

外头明明只是飘飘洒洒的细雨，却仿佛有惊雷闪过，令得太子整个人都懵了……

登基的那一天，自己到底是怎么度过来的，宋俊哲自己也已经记不清了。

只记得，那是一个好天气，下了许多天的雨，终于停了下来。一整套繁琐而又复杂的仪式，让他感觉自己就像是被人用绳子拽着的人偶，万人之上，坐拥天下，明明是那般美妙的事，此刻的他，却像是坐在火山上一一般，更多的是恐惧和不知所措。

鲜血早就已经被洗了个干净的龙椅上，面无血色的他，看着阶下山呼万岁的群臣，这些人中，有些人如同他一般惶惶，也有一些人，始终都是阴沉着脸，仿佛时时都在算计着什么。

然后，紧接着，成为皇帝之后的第一份奏章，很快的就呈了上来。当他打开，看完这封奏章后的那一刻，他茫然了。他看着底下的臣子，希望有人能够站出来反对，然而所有人都在沉默。

他心中想着，不可能所有人都被那个家伙威逼和收买，总会有人站在他这个天子这一边，然而哪些是忠臣，哪些是奸臣，他也已经看不清了。

这是一份由各军将领一同上奏的联名奏章，上面的名字一排一排，他也看不过来，这些人上奏的事情唯有一件，那就是……请封宁江为左仆射兼天下兵马大元帅，统率三军，平苗灭蛮！

“天下兵马大元帅”这个职位，在大周王朝的历史上有……且仅仅只有一次，那是在四百年前消藩所引发的内乱中，由皇帝自身兼任。这样的头衔，在正常情况下，原本就不可能封赐给天子之外的其他人，实际上，在消藩之后，连“枢密使”这样一个有可能会导导致军权失衡的职位，都已经成为了不再实设的虚职。

封宁江为天下兵马大元帅……这样的任命一旦发出，将意味着什么，每个人都清楚得很。

实际上，正如宋俊哲所想，文武百官中，也的确是有一些人心中愤愤，只是，这些人大多都是在军中没有什么影响力的儒官，他们很清楚，南方的武人已经开始沆瀣一气，而像吞鹏军、红巾军等，说到底原本就是反贼，人心不古，让这些不知圣贤书的小人坐大，祸害华夏，使得尊卑不分，伦常全乱。

只是他们虽然愤愤不平，此刻却也敢怒不敢言，两年之内，连着换了三个皇帝，使得八百年儒道天下所形成的、天子的威望，在这一刻降到了冰点，此时此刻，各路兵马已经逼到了临安城外，新天子同意，一切好说，新天子不同意，他们也不介意杀进来后，再跟天子慢慢谈。

……

军中众将联名上奏，请封宁江为天下兵马大元帅，其他人也跟着纷纷呈上奏表，就连原本就官封太保，此刻已是武林盟主的梅剑先生也同时跟上。

在这种大势之下，纵然有一些反对的浪花，也很快就被巨浪打翻，卷不起一丝波澜。

而这个时候，又有两件事，引起了天下人的注意，一个是鸣山鬼军师公开《阴符》，一个是进士典宏发表于他个人新办的报纸上的《求是论》。

鸣山鬼军师发表出来的《阴符》，实际上是经过了一些修改的，虽然如此，其所涉及到的奇门遁甲、行兵战胜之法，依旧让众人耳目一新。鬼军师自言受到宁翰林公开九阴真经的影响，不敢再继续藏私。

自独尊儒术的这八百年间，奇门术数与兵法，不但没有任何的发展，几乎都快要被人遗忘。而《阴符》中所记录的各种遁甲之理论，就是在先秦之前，似乎也不曾真正出现过。

虽然鬼军师言，它乃是古人姜太公所写，但到底是或不是，有人相信，有人不信，但是不管怎样，际此战乱连连的非常时期，《阴符》的出现，令得许多年轻人争相传抄，继道门化学、墨家新墨学、儒家慈学、农家之后，在华夏的土地上消失许久的兵家，也开始跟着出现，而鸣山鬼军师，无疑成为了新崛起的兵家之代表性人物。

新时代的百家争鸣，已经开始形成，而这个时候，典宏抛出了他不断斟酌过后，正式刊发的《求是论》，其中大篇幅的提及他与宁翰林在那一个下雨的日子里，发生的争执和各自的阐述。

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

格物致知，实事求是！

《求是论》的出现，完成了击垮“天人感应说”这座压在世人头上的大山的最后一击，也开始对如同雨后春笋一般，纷纷涌现的各种全新学说，产生了或大或小、各不相同的影响。

此外，在宁江的建议下，典宏将他的报刊进一步做大，报纸本身并不采取任何的立场，只是将各家各派投来的稿件，挑选出文笔优良、条理清晰的进行刊发。若是在以前，这其中任何一篇的出现，都会迎来朝野上下诸多大儒高举圣贤书的大骂和批斗，进而一生前途无亮。

但是现在，已经没有人管那么多了。

各种学说的蓬勃发展，令得整个南方万象更新，如果说，随着儒道的崩溃，众人感受到的是旧时代的灭亡，每一个人都生活在不知道未来的惶惶不安之中，那此刻，除了一些怀念着旧时风光的腐儒，人们感受到更多的，是新时代的到来。

然而对于北方的“新朝”来说，各种不受控制的新思想的出现，只会让蛮军高层的统治变得更加艰难，为此，他们不得不进一步的镇压百姓、压制江湖，要为新朝代周寻找合理的理由，他们就不得不继续扛起天人感应说，而死死的压制着其它的一切思想。

尽管如此，军功制的实行，虽然给蛮军内部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动荡，但是在虎帝猛查刺、神册宗倍、鹞后的全力推行下，也开始逐步打破了原来各部互不统属的落后军制，给蛮军内部带来了全新的活力，让原本只是犹如共同逐鹿的狼群一般的蛮族，进一步锐变成了饕餮般的怪兽，也使得生活在蛮军统治下的华夏子民益发的艰难。

而这个时候，南方的周朝，新上任的左仆射兼天下兵马大元帅，也已经开始率军进入了临江城，并立刻开始筹备着以神武左军、红巾军为主力，收复巴蜀的战争。大量的火炮、火器，从越岭运往八番镇，越来越多的武林人士，在盟主的号召下赶赴西南，加入军中。

正值北方各地银装素裹，大雪封山，南方许多地方，也开始变得天寒地冻之际，与巴蜀苗军的大战，已是一触即发，整个华夏的混乱，始于西南，此刻，即将卷向天下的浪潮，也再一次的由西南开始……

以侵入巴蜀、并多次试图攻下西南诸州的苗军为目标的战争，在天下兵马大元帅宁江的推动下，高强度的运转着，对于宁江来说，这是一场明年三月之前，必须结束的战斗，任何试图阻挡这一进程的人，都会被毫不客气的扫平。

战争原本打的就是后勤，除了运往八方镇的各种火器，还有各种必须的军资和粮草，为了筹集这些，朝廷和官府的效率必不可少，也因此，在新任左仆射和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强势之下，每天都有人被轰出朝廷，甚至于……与左相发生争执，然后被直接找了个理由杀害的臣子也是有的。

这样的事情，也引起了一些心向君权的忠臣的不满，这些忠臣，以南方的国子学府——崇圣院为据点，每日里展开的，就是对左相的批判。

“前些日子的誓师大会，陛下与宁江一同出城，犒赏三军，军民齐呼万岁，你们猜怎么的？你们猜怎么的？”一名老者手中拿着圣贤书，气得发抖，“宁江那厮，竟然先天子一步，策马而出，朝诸将士高举双手……目无君上，不知羞耻，不知羞耻！”

这老者名为孔德，乃是文圣之后裔，此刻谈起这些日子以来，那宁江把持朝政、摄威擅势之举，脸色苍白，恨不得把手中的圣贤书化作利剑，朝那姓宁的小子狠狠的掷去，劈他一个血流满面。

在他身边，其他人也尽皆摇头叹息，直叹礼乐崩坏，人心不古。

却也有一人说道：“宁江终究是读过圣贤书，中过状元的，是我们儒家弟子，如果能够与他好好谈谈，也未必不能说服他，以他之能力，若他肯辅佐君上，振兴儒教，则是我儒门之幸。”

孔德道：“萧老，你有所不知，这宁江，虽曾高中状元，但从一开

始，就与那些江湖人为伍，名为儒生，实为儒门之败类。”

那人却道：“还是要去跟他谈谈，好好跟他谈谈。”

这个老者，唤作萧鹤，与宁江却算是有些渊源的。那个时候，宁江高中状元，进入皇城北面的天坛，有三位大儒手持天人三策，领他拜圣祭天，这位萧鹤萧老就是其中之一，如果以儒教的说法，他也可以算是宁江的师长之一。

此时此刻，虽然孔德等人力言宁江之无耻，萧鹤却终究还是寄着一丝希望，不管怎么说，宁江也是儒教出身，如果能够说服宁江，重振儒道，则大周有救，社稷有救，苍生有救。

宁江所在的左相府，位于临安城的南区。

虽然是左相府，实际上，已经等同于独立于朝廷之外的小朝廷，府外车水马龙，来来往往的人员，几乎一日不曾断过。

此时此刻，蔷薇湖一带，战事恐怕已经开始爆发，而对于战场上的具体细节，宁江并没有去管它。他所做的，就是集中起整个南方所能够集中的一切力量，让前线作战的红巾军和威远军等，不再有后顾之忧，至于具体的作战细节，交给远方的红娘子和百子晋去调度就好。

通过这大半个月里，几乎没有停歇的努力，朝野上下，一切都在按着他所设定的轨迹进行运作。在这个过程中，他自然也是杀了一些人，得罪了更多人，同时也被许许多多的人在暗中咒骂，但他并不在乎这些，在他的强势之下，平苗灭蛮的战争，成为了此刻谁也挡不住的大势，就像是滚滚向前的车轮，从一开始的被他推着走，到现在如同下坡一般的不断滚动。

整个南方，已经没有谁可以抵挡他所营造的大势。

“你这般做法，也不怕哪一天会粉身碎骨？”这一日里，在外头昏天暗地的忙碌着，此刻终于得闲，回到临安的甘玉书向他问道。

“无妨！”宁江摇扇道，“等这一切忙完，我拍拍屁股就走人了，留你们在这粉身碎骨。”

“我靠……为什么我觉得你这话是认真的？”甘玉书没好气的翻个白

眼，“还有，你不觉得这天气有点冷吗？你摇扇子做什么？”

“很冷吗？”宁江放下折扇，“忙了这么多天，总感觉体内有一股火没有散掉。”

“要不……一起到花船逛逛？”

“我就不去了！”宁江揉了揉肩头，“我对花船那种地方一向没有太多兴趣，等一下到自家后院清清火就是了。”

“我说，宋弘的女儿宝桐公主，是不是被你金屋藏娇，藏在了后头？你不会已经把她睡了吧？”

“这个……真不是我的错，那个时候我一回屋，她就已经在我的床上了。”

“你这个人渣！”甘玉书起身道，“罢了，罢了，你去压你的海棠，我去逛我的花船，难得悠闲，难得悠闲啊。”

“我说，你难道就没有想过，找个真正对你有情有义的姑娘家娶了？在那种风月场所，终究没有多少真情实意啊。”

“免了！”甘玉书笑道，“情情爱爱，譬如朝露，缘来即止，缘去即散，如此才堪称快活……”

说话之间，孙紫萝走了进来：“公子，国子学那一边，说明日有经筵举办，特来邀请公子前去赴会观礼。”

宁江冷笑道：“国子学？我还以为那些老头子整日里，除了举着圣贤书批判我，已经没有其它事可做了，原来还有经筵啊？”耸了耸肩：“帮我推了吧……”

“等等！”甘玉书看向他，道，“说起来，我最近研究儒学，思考圣贤经义，有了全新体悟，正好趁着这个机会，去国子学跟大家探讨一番。反正要事也处理得差不多了，你我明天何不一同到崇圣院那里走一遭？”

“你？研究儒学？”宁江忍不住失笑道，“且不说这些日子，你忙里忙外，好不容易有点空闲，全都浪费在花船上了，哪来的时间研究儒学，就你的所作所为，也不像是有心思研究儒家经义的人，在这方面，哪怕

是子晋都比你正经一些。”

“喂喂，不要小看人好不好？如今多事之秋，百家争鸣，正是我辈青史留芳之际，连子晋都成了新崛起的兵家之代表，我又怎能落后？道家、墨家……这些我都是没什么兴趣的，倒不如继续捣鼓儒学，说不定将来还能混个圣贤当当，再说了，国子学里的那些老顽固，最近都在研究那什么慈学，误人子弟，国子学里的学生，好歹也是各州各府送上来的英才，这般下去，早晚被他们教废，对了，北方的善公主最近有一句名言，路线错误，知识越多越反动……我觉得有必要去国子学一趟，把我最近对儒家经义的研究成果拿出来，与国子学里那些可爱的师弟分享一下，让他们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儒家大道。”甘玉书取出一张蜀笺，“对了，这是我这段时间的研究成功，你看看？”

宁江接了过来，摊开一看：“我靠，你是认真的吗？你这是从哪家花船的姑娘身上想出来的？你就不怕那些大儒来揍你？”

“我怕、我怕他们不来揍我！”甘玉书发狠道，“为了将来能够当圣贤……拼了！”

“罢了，国子学的风气，也的确是需要改一改了。”宁江起身道，“明天我就跟你去走一遭吧。”

两人相视而笑，拱手告辞，甘玉书出府而去，宁江也到后院去了。

后院的一隅，此时的宝桐、红蝶、皇甫鹭三人正一同躲在被窝里，唧唧细语。

初冬的天色暗得很快，此时不过就是晚饭过后没有多久，窗外就开始暗了，天气较冷，三个人也没有什么事做，干脆便一同躲在被窝里，说话聊天。这对她们三人来说，早就已经是习惯的事。偶尔在被中打闹，便是一通清脆的笑声。

小春和小梦两个姐姐，都已经回到会稽山，重新闭关修炼去了，因为那处远比临安安全，红蝶的母亲也被送了过去。红蝶本来是想要跟去的，不过最终还是因为不放心宝桐一人，再加上暗地里，其实也很想留在那人身边，于是就与小鹭一同，跟着宝桐又回到了临安。

宝桐也并不意味着再回到皇宫，再加上，已经跟那个人有了肌肤之亲，豆蔻年华的少女，心思不免都放在了情郎身上，于是便在这里住了

下来。只是，虽然居住在这里，但是大部分时候，三人其实都没有什么事做，到了临安之后，那个人忙得一塌糊涂，简直就没有空闲。

只是这一次，方自打闹了一阵，就听到门帘掲起的声音，三个少女不由得一同抓着被沿，抬头看去，紧接着便看到了手握折扇踏步而入的青年。

踏步而入的青年也没有想到，红蝶和皇甫鹭也在宝桐的房间，而且这么早，三个人就已经开始睡去，也多少有些错愕。红蝶和皇甫鹭却是一下子红起了脸，她们根本没有想到他会进来，毕竟这些日子，她们连他的影子都难以看到。

三个少女，一同睡在底层隔空的漂亮隔板上，底下垫着厚厚的垫被。外衣几乎是在边上乱扔着，半抬身子的时候，还能看到她们光滑的肩膀。

青年摇着折扇，虽然已经开始入冬，但总感觉今天好像有一股难以消散的火热。他笑道：“你们在做什么？”

“就是在聊天。”宝桐抓着被子，脸蛋也像身边的两个妹子一样红，天都已经黑了，他在这个时候来找她……

宁江想了想，干脆走了过来：“我可以跟你们一起聊么？”就这般脱了外衣，也往被窝里钻，刚好钻在宝桐与红蝶之间，他道：“你们放心，我不会碰你们，反正没什么事做，就是聊聊天。”

没有想到他这般大胆，红蝶的脸更加的红，原本就只穿了一件肚兜，感受到男人那燥热的身体，对自己娇躯的摩擦，仿佛连被里的温度都升高了许多。

鹭小姐儿听他这般说，于是放下心来，半趴在宝桐姐身上，天真的道：“聊天就聊天，不许碰我们，你自己说好的，不许耍赖！”

宁江保证道：“放心，真的不会碰你们，就是聊聊天。”

于是红蝶和鹭小姐儿就放心了……

第二日早晨，宁江与甘玉书一同骑着马，走在前往崇圣院的路上。

甘玉书扭头看向一直搓着太阳穴的宁江：“出了什么事？看你一副

没睡好的样子，你不要告诉我，你昨晚消火消了一夜？”

宁江长长的叹一口气：“我只是在反省，反省自己犯下的错误。”

甘玉书笑道：“你居然也会承认自己犯错？哈，这真不像是我们的宁大才子，不如说来听听，到底是什么样的错误？”

宁江左手策马，右手紧紧的一握折扇：“实在是……男人都会犯的错误。”

“算了……我还是不听你说了，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总感觉你现在的样子非常欠揍。”

宁江抬起头来，看着两侧的屋檐上结起的冰柱，看来昨晚降过一场霜，不过昨晚被窝里实在太暖太热，感觉就像是春天到了一样，对于外头的天气，他也没怎么去注意。

唉，这段时间，自控力实在是差了很多，看来以后应该要好好的约束一下自己了。另外，宝桐和红蝶还好，她们毕竟已经没了父亲，以后恐怕也只能跟他，倒是小鹭……以后得好好找个机会跟她父母解释一下。

话又说回来，这好像也不能怪我，那种情况下……只要是男人都会犯这样的错吧？

两人带了一些随从，一同穿街过巷，直至来到了崇圣院。

作为南方国子学府的崇圣院，这一两年里，也在不断的扩建，此刻从外边看去，华美威严，蔚为壮观，院内书声琅琅，偶有喧哗。所谓经筵，原本是大儒又或翰林为帝王讲论经史的御前讲席，后来随着儒道大盛，渐渐的，发展成大儒于国子学开讲、天子或太子前来旁听的象征性礼仪，以示皇权对儒教的尊重。

只是，随着儒道的崩溃和半壁江山的丧失，南方的国子学，虽然也举办过几次经筵，但都没有引起太多的重视。此时此刻，两人一同策马停在崇圣院前，抬头看着正门上方那金光闪闪的匾额。

甘玉书欣慰的道：“等我这儒家新学一出，马上我就要做开宗立教的圣贤了。”

宁江道：“我更确定的是，你马上就要挨揍了……哈，儒家新学！”

宁江宁大元帅和甘玉书甘帅的到来，在崇圣院里，引起了极大的轰动。

那些教授传统经学的博士固然对他们颇有不满，底下的那些太学生，却是一个个的，都颇为兴奋。年轻人，相对来说，原本就更为离经叛道一些，而面对着如今的残破世道，学到的东西完全派不上用场，实际上也是一件颇为苦闷的事。

只不过目前，朝廷的制度决定了，国子学依旧是最好的晋身台阶，尤其是科举基本上已经被彻底废弃的现在，要想入朝为官，国子学更是成为了许多人所必经的道路。

出则为将，入则为相，这是许多学子的梦想，不管那些老家伙是怎么看的，对于这些年轻人来说，带领天下英雄一次又一次大破蛮军的宁江，毫无疑问是做到了这一点。此外，典宏所写的《求是论》，尽管被国子学的博士们一遍又一遍的严令禁止，底下的太学生们，依旧是争相传抄。

作为崇圣院里，名气最盛的老博士，孔德也注意到了太学生中，已经渐渐压制不住的这股骚动，他觉得有必要，在这样一场经筵中明正视听，如果能够藉着这个机会，喝醒已经渐渐走入歧途的宁江，令其重拾君臣大道，则未尝不是国家之幸、天下之幸。

其他大儒，也都是憋着一肚子的火，这些日子以来，随着各种奇谈怪论的出现，华夏的传统美德，也越来越不被当一回事，尤其是典宏以他和宁江之间的对话为主题的《求是论》，简直是要把传统儒学放在脚下狠狠的踩，居然还美其名曰是要站在先圣的肩上，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

也正因此，从经筵开始之后，国子学的博士们纷纷上台，大谈忠恕

之道，几乎人人都是在指桑骂槐，对某人近来之所为，以及民间不断涌现的道家化学、墨家新墨学、兵家阴符等大肆批判。

讲台之下的太学生们，也开始意识到了这一点，一时间，尽皆不敢作声，毕竟，这里是国子学，而他们能否成为国子学的上等生，其权力终究还是掌握在这些博士的手中，尽管，其中一些人也开始认识到，这些老顽固所说的许多东西，已经慢慢的跟不上时代。

当然，更重要的一点是，原本就是以儒家的经义为主，在这一方面，这些大儒们从经义中延伸出的各种道理，无一不是炉火纯青，他们纵然想辩也辩不了。

另一边的右侧，宁江却是安静的坐在席后，也不反驳什么，时而还微笑地点了点头，仿佛对这些大儒各种指桑骂槐的批斗，很是赞同的样子。

就这般，一路过去，孔德等人俱是想着，这宁江才智过人，此刻明知道众人都是在冲着他来的，却还是不恼不怒，虚心接受，看来悔过之心还是有的。

眼看着，到了经筵的后半程，孔德微笑问道：“宁相乃是我大周之状元郎，对于我儒家经义，想必也有诸多体悟，何不上台一讲？”

宁江却是持扇而起，笑道：“我就不了！倒是近来，甘玉书甘兄对于儒家经义，又有全新领悟，这几日里，也曾与我一谈，对于他于经义上的全新认识，宁某亦是心服口服，今日既然来到这里，何不请甘兄上台，将他的全新领悟告知诸位？”

对于这些日子里，一直都在“助纣为虐”的甘玉书，诸位博士其实也有诸多不满，只是对于这个当年考中进士没有多久，就将文气玩出花来的纨绔之徒，他们觉得，那是比宁江还要不可救药。

不过现在知道，原来甘玉书这些日子，也不曾放弃儒学，众博士们不由得暗自点头，有道是浪子回头金不换，不管怎么说，自蛮族入侵华夏之后，甘玉书的诸多表现，也证明了他华夏不可多得的人才，若能够重拾儒道根本，也是儒家之幸。

已是，便一同请甘玉书上台讲经。宁江在这里坐得久了，眼见甘玉书上了台，也难得再去看这些老夫子即将到来的臭表情，一边在心中暗

笑，一边往其它地方逛去。

在他身后，只听甘玉书义正言辞的道：“业精于勤荒于嬉，行成于思毁于随。方今天下，世事多变，人心不古，凶邪相佐，际此非常时期，我等更该重拾圣贤大道、春秋经义，正本溯源……”

孔德等大儒一边听着，一边纷纷点头，这甘玉书果然是孺子可教，我儒家有才如此，复兴可欺。那些学生则多多少少有些失望，想着还以为这个将文气玩出花来的人，能够说出什么有趣的东西，这是要把这些日子里，诸位夫子说的那些大道理，再重复一遍么？

无视众位太学生失望的目光，甘玉书继续道：“近来，我不断研究儒家经义，剖析圣人之言，以解微言大义，终于发现了一个，在这数百年来，被许多人无视的真相，那就是，原来我们的孔圣孔老夫子，是一名……武学高手！”

众位太学生：“……啊？”

孔德等博士：“是什么？你说是什么？”

啪的一声，惊堂木一拍，甘玉书道：“你们没有听错，孔老夫子是一位……武、学、高、手！而今天，我在这里，便是希望与众位师兄兄弟一同，重拾儒家之先人大道，恢复数百年来，几乎被人遗忘之……儒、家、武、学！”

众人目瞪口呆，继道家化学、墨家新墨学、兵家阴符说等等新学之后……连儒家武学都跑出来了吗？

……

任由甘玉书在后头去跟其他人演讲他那非常欠揍的“儒家武学”，宁江在崇圣院中走动，就在这时，一名太学生前来请他，前往深处，说是萧鹤萧老求见。

宁江想了半天，才想起这萧鹤是谁，记得是在昊京，他刚刚考中状元，进入天坛祭圣时，天坛之上手持天人感应的三位大儒之一。对于这种，如果出现在小说里恐怕就是亮了一个名字然后就被读者给忘了的、路人得不能再路人的角色，宁江原本是没有兴趣去见他的，不过想了想，反正自己暂时也没有什么事做，而且来都来了。

当下，来到学府深处，见到萧鹤萧老。萧老摆下茶酒，请他入座，呵呵的道：“当日在京城天坛一见，便知道贤侄乃是人中龙凤，日后必成国之栋梁，如今国家多难，大周幸得有贤侄之助。以贤侄之才，只要肯尽心辅佐圣上，令我大周上下一心，则必得天佑，则圣贤相逢，治毕具张。”

宁江欣然道：“幸有老师在此，其实学生，今日又有一礼教上的不解之事，一路苦思正愁没有礼法可依，竟幸遇老师，正好请老师指点。”

萧老拂须道：“礼乐为圣人之首重，亦是我儒家之根本，宁贤侄如此重视礼乐，谁敢再言阁下不知礼？不知贤侄所说之难题为何？可先道来，让老夫为贤侄分析一二。”

宁江虚心的求问：“敢问老师，今有三位公主，一为神宗陛下之女，一为先帝之亲女，一为先帝与太后所收之义女，如今也已被册封为公主。我今欲将这三位公主，全都娶入屋中，令她们莺燕并飞、珠兰同乐，一同与我结下鱼水之情，敢问老师，此事于礼教之上，是否有法可依？”

.....

“子曰：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甘玉书朗声道，“想当年，孔老夫子三十岁练剑有成，四十岁对剑道已是炉火纯青，再无疑惑，五十岁做到天人合一，剑道即是天道，天道即是剑道，到了六十岁，一剑在手，天下人莫敢拂逆其心意，生怕一不小心，就成为他的剑下亡魂，七十岁时，更是从心所欲，凭着绝世武学，想做啥就做啥。可是看看我们后世的儒生，尽弃老夫子之绝世武学，一事无成而不知羞耻.....

“子曰：以德报怨，何以报德？以德报德，以直报怨！想当年，宋国桓司马奢侈浪费，一副棺材就花费了不知多少民脂民膏，做了整整三年，孔老夫子曰：若是其靡矣，死不如速.....像他这么浪费的人，还不如早点给我死绝死透！遂拔剑斩之，大笑曰：‘死之欲速，朽矣！’此为孔老夫子一剑在手，为民除害。

“有人曾问曾子，说老夫子真的说过‘丧欲速贫’这样的话吗？这话可不像是君子会说出来的话。曾子说；参也闻诸夫子也，当年南宫敬叔丢

官之后，为了能够再次做官，不知带了多少宝物入朝行贿，老师知道后，说‘若是其货也，丧不如速贫之愈也’……像这样的货色，杀了他还不如让他变得贫困，于是一夜之间奔赴鲁国，劫了南宫敬叔全部家产散于贫民，笑之曰：‘贫矣！’此为老夫子侠义心肠，劫富济贫，古今之侠士，有谁能及？”

随着甘玉书的侃侃而谈，孔德等听得目瞪口呆。那些太学生则是一个个的睁大眼睛，原来经义还可以这样解读？原来孔老夫子还曾这么威风？

“我华夏浩荡天威，本该扫平四海，一统天下，如今为何却被蛮夷入侵，杀我之民，夺我江山？只因为，总有些庸庸碌碌之人，胡乱修改圣人大义，他们自己没有血性，却想方设法的，想要泯灭孔老夫子大复仇之理念。老夫子笔削春秋，凡有复仇之事，必然大书特书，现今有人，却不断的想要打断我华夏之脊骨，甚至断章取义，说出‘以德报怨’这般话来。诸位，我们还应当让这样的人，来绑架老夫子之理念？宽容敌人，实等同于毁灭自己，从现在开始正本清源，加入我们儒家武学吧……”

“胡闹！胡闹！”孔德拍案而起，踏步上前，“你这是曲解圣贤之言，胡言乱语……”

甘玉书笑道：“理不辩不明，博士说我胡言乱语，既如此，你可敢跟我一辩？”

孔德道：“好，我与你辩，我与你辩！”

甘玉书拱手道：“敢问老师，乃是儒家哪门哪派？”

孔德已是气得糊涂，对他这种从江湖染来的风气更加看不过眼，吹胡子瞪眼：“老夫近来研究理学，深以为……”

噻的一声，甘玉书一脚踹出，孔德立时飞了出去，撞翻了一张桌子，带着桌上的笔砚、墨水等，哗啦啦的滚落在地。

所有太学生尽皆傻眼。那些博士纷纷跳起：“甘玉书，你做什么？”“你不要太过分了。”……

甘玉书笑道：“我们是儒家武学的，既然是武学，自当以武会

友！”一个个指过去：“怎的？你也想辩吗？来啊！还有你，你是哪派的？慈学的？理学的？刚才已经有一个理学的被我踢下场了，你要代表慈学上场吗？我们武学的人，一向讲究以德服人，我可以让你三招……”

这些经学博士，大多手无缚鸡之力，平日里只知道坐而论道，眼看着甘玉书竟然真的动手打人……动脚踹人，一个个的，全都脸色苍白，如何还敢站出？

外头，跟着公子一同来到崇圣院的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孙紫萝等，眼看着在甘玉书的压迫下，那些大儒尽皆如同寒蝉，不敢吭声，不由得俱是好笑。

孙紫萝道：“想不到连甘帅的武功，都可以在这里作威作福，不可一世。”

罗胖子抽一口旱烟：“这真是：拳打南山抚老院，脚踢北海蒙学堂啊！”

……

“荒唐，荒唐！”

崇圣院深处，萧老猛地站起，指着面前的青年：“世间从未有三个公主，嫁予同一个人的道理，没有这等礼法，从来没有这等礼法。”

青年持扇叹气：“然则三位公主，与我皆是郎有情，妾有意，一不小心，还曾发生了一些不太合适的事情……老师您知道的。唉，我总得给她们每人一个名分吧？老师您再想想，这世上可有什么两全之法，上不负周礼，下不负佳人？”

“你、你……无耻、无耻！”萧老气得喘不过气来，“圣上方自驾崩未久，宝桐公主分明还在守孝期间，另外两位，一个是皇室公主，一个是天子义女，你竟然……你竟然……”

“看来，真的是没有这种礼法了？那就没有办法了！”青年表情凝重，“不过没有关系，世间无万世不易之法，如今天下大乱，蛮夷入侵，神州倾覆，华夏将亡，为了保家卫国，我辈自当变法图存。必要时，国法……可以变！家法……可以变！礼法……也是可以变的！”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狂风吹来，他背对着老博士，踏步而去，白衣如雪，悲壮如斯：“世间万物，不破不立！古今中外，未曾有变法图强而不遭世人误解，千夫所指、忍辱负重者，当今之世，华夏还未出此人，此国所以不昌。既如此，吾辈当先天下之忧而忧，先天下之乐而乐。变法图强，改革图新，不计荣辱，敢为天下先者……请从宁江做起！”

眼看着他就这样负手而去，萧老浑身发抖，指着他的背影：“我、我从未……我从未见过如此厚颜无耻之人！”

一口老血喷出，嘭的一声，带着整个茶几翻到在地，咣咣当当，一片狼藉。

“老师！老师！”几名太学生从远处慌忙赶来……

（本卷完）



巴蜀，螺州地界，有一段极其险恶之山脉，叫作恶虎山，其地势险要，起伏难平。

这恶虎山，据说乃是一只猛虎所化。传闻中，先秦之前，岷江上游的老龙王，留下了一子一女，其子是条恶龙，兴风作浪，卷起滔天洪水，他的妹妹龙女心地善良，不忍心见百姓在洪灾中受苦，于是悄悄的，连夜赶往凌云山，开了一条百丈宽的缺口，将洪水泄走。

恶龙发现后，将她关入了山洞，又派猛虎镇守。有少年名为杜宇，得到了神仙赐予的龙头拐杖，决定为民除害，最后终于成功的降伏了恶龙，斩杀了猛虎，将龙女放了出来，并与龙女结成夫妇。

这杜宇，就是后来百姓口中的“望帝”。

传说中的故事，并没有在少年救出龙女，成为古蜀国的帝王后就此结束。因为在治理洪水的过程中，一名叫做鳖灵臣子，展示非凡的能力，望帝便将他任命为丞相。谁知这鳖灵野心勃勃，设计将望帝引出王城后，最终将望帝杀害，其后，又贪图龙女的美貌，想要霸占龙女。

龙女一心盼望望帝归来，自然不肯接受鳖灵。望帝死后，因为担心龙女，魂灵不散，化作了一只杜鹃，在龙女窗外哀嚎，龙女看到啼哭的杜鹃，知道这是遇害的望帝，心碎而死，死后也化作杜鹃，与望帝双双而去。

望帝春心托杜鹃！

说的就是这个凄美而又感人的传说。

然则，尽管这个美丽的故事，在巴蜀的百姓间流传甚广，但是在后世的史书上，作为这个故事的大反派的鳖灵，却是一个有为的君主，在古蜀国创建了三百年的开明王朝，直至后来被秦国所灭。

如今离开明王朝的覆灭已经是千年不止，开明王朝的存在，大多只能在华夏的史书上找到，鳖灵当年在古蜀国的德政，也只有一些喜好研究边边角角的史料的人，才会知晓。

至于蜀中，古蜀国以前所使用的图形文字，虽然偶有发现，却早就已经没人能够看懂，对于被华夏征服前的，开明王朝的存在，也大多都不知晓了。

依旧在继续流传的，唯有望帝与龙女的美丽传说，以及故事中贪图龙女美貌、杀害望帝的反派鳖灵。

恶虎山脉西边的伏蛇道，有一处名为鱼留的石城，这里乃是通过伏蛇道进军蜀中的必经之路。

此时此刻，守在这里的，正是西岭三荒九岭二十七洞中，银龟岭的名将木援。

作为苗军出西岭，立下了最大战功的将领，在前些日子，木援其实是不得志的。

在苗军彻底占下巴蜀，以及长河上游的两个州后，下一步的计划，本是对华夏的西南七路用兵。

那个时候的苗军，对西南七路的那些贼寇是极其看轻的，几乎认定是战则必胜。

原本应该被委以重任的木援，在攻略西岭的大战中，出人意料的，被鹞哥以其它理由，置于后方，当时的鹞哥，派出的是他的妹夫马景战。

其实马景战，固然算不上是苗军最顶尖的将领，却也是有一定实力的，带领的也是苗军中的精兵。只是，谁也没有想到，在那一战中，红巾军竟然用出了以前从来不曾出现在战场上的火炮。

苗兵固然精锐，但面对着忽如其来的炮轰，人仰马翻，军不成军，阵不成阵，紧接着便在虽然兵马更少、但是同样锐不可当的红巾军的强势进攻下，全线溃败，损失惨重。

马景战的大败，以及众多精兵的损失，对于苗军来说，是完全出乎

意料的事，而随着红巾军等西南贼寇向周廷的归顺，蛮军的地盘扩张，一下子变得艰难。虽然占据了长河的上游，但从长河顺流而下，苗军并没有水师，不夺下八番镇，陆地上也无法出头。

此外，由于蛮军地盘扩张得实在太快，北方基本上都已经落在了蛮军手中。鹞哥虽然想过，要从司壁洞方向强行杀出，但那样一来，等于是直接跟蛮军冲突，在考虑许久之后，他终究还是下不了这样的决心。

与占据了大量土地还没有时间消化、又以军功制进一步激励将士的蛮军不同，在地盘无法继续扩张的情况下，苗军内部的各洞主由于分赃不均而引发的矛盾，几乎无法化解。

进退失据中，鹞哥不顾明巫祝师的反对，再一次用兵西南，其结果，却是又一次的被火炮进一步增加、用兵之术也更加神鬼莫测的红巾军，狠狠的打了回来。

这一次的大败，引发了苗军内部的争斗，在通过血腥的手段强行镇压下异己之后，鹞哥不得不开始面对，继华夏的武林大会之后，分两路往巴蜀攻来的南方兵马。而木援，也是在这种形势下，被紧急调来，驻守鱼留城。

作为苗军中声名远播的将领，木援的到来，让底层苗兵士气大振。

然而此刻的木援，立在城头上，却只是阴沉着脸，对于他来说，这一刻考虑的，到底是如何取得这一场胜利，还是能不能活着回到银龟岭……其实他自己也说不清了。

在他的身后，不断忙碌着的苗兵，井然有序，被强行驱赶上城头，继续加强防御工事的百姓，偶尔抬起头来，看着他的背影，目光中充满了怨恨。

对于巴蜀的百姓来说，于华夏朝廷的眼中，他们固然属于化外之民，但对于西岭的苗人，实际上也没有多少亲近。巴蜀本就是华夏人与苗人混居之地，从秦朝起，就已经算是华夏的一部分，旧有的图形文字早就已经失落，虽然因为地形的原因，与外界多少有些隔绝，但毕竟也是深受着华夏文化的影响。

被周朝统治，还是被西岭杀出来的苗兵统治，在巴蜀人的意识中，并没有太多的区别。华夷之辨，在巴蜀这种地方，几乎是不起作用。然

而战争，终究是西岭的这些苗人惹出来的，原本隔绝于外，相对平静的巴蜀，也是因为这些苗兵而变得战火纷飞，如今又被恐惧周兵杀来的苗军强行役使，自不可能没有怨恨。

鱼留城的防御工事，建造得非常之快。

自从在采石峡中，宁江第一次使用“水泥”这种东西后，蛮、夷也开始对这种新鲜事物进行研究。不过石灰石的开采容易，想要将它烧制成可以用来制作水泥的生石灰，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宁江是通过道门的符篆之术，来加强窑墙的硬度和控制火候，没有术法的协助，凭借着当前的制造工艺，想要大规模的造出石灰，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好在，西岭也有西岭的巫术，而在发现猛火油的开采和使用方式后，通过巫术与猛火油的结合，明巫祝师，终于也成功的掌握了大规模制造石灰的技巧，从而使得巴蜀各城的防御工事，能够在极短的时间里，快速加强。

虽然如此，然则此刻，带着精兵猛将，依靠着强大的防御工事和巴蜀本身地势崎岖、山路狭窄的地形，木援却依旧没有守住此地的把握，这在以往，几乎是不可想象的。

灰暗的天色，寒风呼啸，木援站在高墙上，看着远处的敌军，推出一座座架着火炮的战车，巴蜀的这一个冬季，有些难熬了……

城外华夏军、领军的武将乃是王克远和岳青。

此时此刻，两人正一同穿着厚重的棉衣，站在高台上，看着同样忙个不停兵士。

与对面不同，虽然寒冬凛冽，但是此时，整个前军的将士，士气依旧高涨。

整个南方，在此刻已经升为丞相，同时兼任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宁江“先军”的政策下，强势地运作着，所有的力量集合在一起，犹如一只飞腾而起的巨龙，而他们就是即将抓向敌人的爪牙，虽然是一军之力，却带着整个巨龙的力量。

这种先军战略，是他们以前从来没有见过，也从来无法想象的，一切以军队为优先，一切以战争为优先，所有的力量全都动用了起来，任何敢拖前线后腿的绊脚石，都会在这种高速运转的车轮下粉身碎骨。他们这些前方的将领，得到了举国的支援，和在前线随机应变的巨大权力，同时也被整个浪潮推着走。

这是他们以前身处的儒家文化，所不可想象的事！

巴蜀之地，易守难攻，入蜀的道路本就不多，再加上地形的因素，几乎每一条，敌人都可以轻而易举的在关键位置修筑城池，大建工事，这也意味着，进攻的一方，基本上没有多少迂回穿插的战术空间，几乎每一战都是攻坚战。

像这样、一座又一座的攻城战，在这般寒冷的冬季里，原本是难以攻下……或者说，原本就是不可能的，但是如今，看着一排排推出的炮火，带着炸药包，随时准备着冲上去的武林高手，以及那些不断调整着火炮的角度的道士，他们攻城的信心，也随之倍涨。

“再这样下去，说不定哪一天，连冲锋陷阵的先锋都不需要了，战车推进，一排排轰过去就好。”由于站得太高，寒风逼人，岳青拉了拉衣领，笑了一笑，“还真有些不习惯这样的战法啊。”

“居帅让我把你看紧一点。”王克远也笑了一笑，“在这种地方，马战根本不起作用，冲锋也不再是我们该做的事情了。”

作为威远军中的先锋将，王克远与岳青两人，在战场上一路杀来，历经不知多少生生死死，此刻也如同兄弟一般。其实两人的背景颇有一些不同，王克远乃是出身于有传承的武将之家，岳青则是做过马匪的草莽英雄。

但是在过往的大周王朝，像王克远这样的武将，基本上就是身处在整个大周军制的最底层，虽然被朝廷俸禄养着，然而任何一名文官，都可以压在他的头顶上，在那些儒道出身的上司的眼中，地位和岳青这种草莽之徒，也没有什么区别。在八百年的儒家天下中，所有的武人，都是被看不起的一类，家世和背景，也就不足以成为他们之间的隔阂。

王克远进入威远军的时间，要比岳青更早，虽然是世袭入职的武将，却也是读过书的。相比起在威远军走强之时才开始进入军中的岳青，他是经历过此前北方的连番大败的惨况的，深知兵败如山倒是一种

什么样的情形，因此，也比岳青要稳重许多。

威远军现在每一次出征，采用的都是一将一帅的合作制，感情良好，能够彼此合作，性格又有差别的两人，同时担任军中的首脑，一主一辅，而其中必然有一人是读过书的，在与另一名主将共同参与作战计划的拟定时，还要兼顾着底层兵士的生活、军中将士的士气和思想……不一而足。

如今已经开始加入儒家武学的王克远，在攻打巴蜀的这一路主力中，担任的就是这样一个位置。这是一场需要不断进攻，在明年春暖花开之前，必定要攻下整个巴蜀的大战，全军战术的最终决定权，都交给了干劲十足的岳青，而他所要做的，就是战术上的补缺拾遗，以及全军的运转，让岳青的每一条命令，都可以以最大的效率来完成。

在某种程度上，这其实是一个更加重要、同时也更不容易的位置。

他们的后方，越来越多的兵马，浩浩荡荡的集结而来，成排的火炮，也已经调试完毕。以往总是习惯了，一马当先，冲在最前线的岳青，把双手狠狠的揉了揉，指关节捏出咔咔咔的声音。“时间差不多了，打吧！”偏了偏脑袋，想了想，看向高台一角的旗手，“打吧！”

随着战旗的舞动，没有以往战场上必不可少的、进攻的鼓声，取而代之的，是成排的炮火的轰鸣，迸射出的火光，带出呼啸的炮弹，内置的火药，在城墙上轰炸，犹如冬雷震震，违逆四时的杀戮，开创着一个地动山摇的全新局面……

蜀城的王宫里，鹞哥的脸庞阴狠而又狰狞，对着前来开会……或者是前来听他喝骂的官员，发散着腾腾的杀意。

这样的会议，近来就不曾断过，鹞哥其实也觉察到了自己的烦躁，然而这些无能的官员，每一次都让他火冒三丈。

再一次的，狠狠的训斥着这些人，然后喝令他们出宫，鹞哥阴沉着脸。

在他的身后，坐在席上的明巫祝师道：“王上，此时急也无用，王上若是不稳，底下的这些人愈乱，我们也就愈难以对付来犯的敌人。”

“看看这些人做的好事！”鹞哥额头青筋跳动，鹰钩鼻在火光中，勾勒着一抹阴影，“让他们盘查每一个华夏人，防止有内奸内外串通，可他们是怎么做的？这些人，想钱都想疯了？这都什么时候了，他们竟然还敢这般胡来？”

明巫祝师无奈的道：“我军军纪不严，这也是谁都知道的事。让他们收手，他们就怠务，给他们权力，他们就乱来。让他们去盘查底下的华夏人，他们不借机压榨，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然则这个时候，正值用人之际，各山各洞的洞主，不给他们一些好处，也难以让他们尽心做事。”

“我知道他们想的是什么，”鹞哥坐回席上，冷冷的道，“无非是觉得我们没什么希望了，不是现在被周军赶回西岭，就是将来被蛮军赶回去，所以人人都想捞最后一把。周朝占据了巴蜀近千年，对于西岭的三荒九岭二十七洞，最终也只能一边打压一边安抚，他们觉得，最多缩回西岭，还可以过以前的日子，最多就是把我这个王上交出去……这些人想的倒是很好，就不怕我拉着他们一起下油锅？”

“今时早就不同往日，那些人看不清这一点，是他们的愚蠢。”明巫

祝师缓缓说着，随着他的话语，周围的火光仿佛也在如同鬼魅般晃动，“不管将来是谁统治了天下，西岭都不可能再跟以前一样。更何况，以前的藏地鸟不拉屎，即便是连我们都不怎么看得上，华夏的天子看不上藏地，西岭在其眼中自然也犹如鸡肋，自从玄气大盛之后，也不知发生了何事，风水急剧改变，处处春回大地，跟以前已经是完全不同。将来的华夏之主，占据了巴蜀之后，势必也要并吞藏地。”

鹤哥紧紧的皱了一下眉头，对于藏地发生的异象，他也试图调查清楚，但却始终一无所获。在最初知道藏地发生的各种神迹般的异象之后，他甚至还觉得那是上天赐给他的礼物，现在看来，竟是祸源居多。

“巴蜀必须保住。”明巫祝师道，“只要能够守住巴蜀，连带着藏地，也成了我们的后花园，保不住巴蜀，纵然缩回西岭，整个西岭也将分裂成无数块。西岭这种地方，固然是穷山恶水，对于各岭的苗人，蛮军也好，华夏也好，都难以真正剿除干净，但反过来，也正因此，一旦再次分裂，各山各洞就难以再团结一心。”

鹤哥恨恨的道：“早知如此，那个时候，宁江从巴蜀经过时，就应该把他杀了。”

明巫祝师摇头道：“然后接下来，到了明年，还不是无法对抗蛮军？宁江的本事，的确是大出我们意料，想不到这种情况下，居然都会被他们团结起整个南方。但是说到底，一切还是看实力说话。他来时，我们不跟他谈，无非是对南方的土地还有野心，我们往南方用兵，被他们打了回来，那么，只要能够将他们打回去，接下来，他们就不能不跟我们谈判。只要我们能够赢下这一波，挨过这个冬天，到时候就是我们与周廷一起抗蛮的三分之势了，如果做不到，那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形势比人强，如此而已。”

鹤哥心知，这个时候后悔没有杀宁江已经是迟了，只是心中终究还是不甘，心念一转，他冷然道：“上一次他来之时，巫鬼教的五毒花娘，竟然为了他，去跟危兀洞的人发生冲突。现在想来，前两年，金嫖姥姥曾去过江南一趟，回来后，就基本上不再掺和我军之事，原本与吾子谈好的儿女姻亲之事也突然作罢，暗处有消息说，巫鬼教与宁江那厮早就有所勾结，莫非真由此事？”

明巫祝师略一思索，沉声道：“金嫖姥姥去江南那一趟，虽然不知具体发生了什么，但折翼而归却是肯定的。但要说她跟宁江勾结，可能

性却是不大。宁江的主要后盾之一，便是以龙虎山为首的南方道门，龙虎山与巫鬼教、西天师教之间的恩怨，想必不用老朽多说？巫鬼教与宁江之间暗中勾结之事，不过是青狮岭和危兀洞那一边，不愤于上次受辱之事，暗中散布对金蚕岭不利的流言罢了。”

鹞哥冷冷的道：“但是空穴来风，未必无因。金嬷嬷控制着金蚕岭和巫鬼教，她的大徒弟蜀葵娘也掌握着近半个花豹岭，如果在周廷来犯之时，于我等背后串联弄鬼，甚至真的暗中投向宁江，那我们的处境，恐怕就真的不妙。为防万一，恐怕还是要及早拔除的好。”

明巫祝师紧紧的皱着眉头：“老朽依旧觉得，金嬷嬷直接投敌的可能并非太大，际此非常时期，对金蚕岭和巫鬼教那一边，还是要尽力安抚的好。”抬头看了看，见鹞哥脸色阴沉，于是转道：“若是王上确信她们暗中有所图谋，一意剔除隐忧，那先下手为强，亦无可不可，只是，既然要下手，就必须一棒子打死，巫鬼教在巴蜀根基颇深，金嬷嬷自身也是有数的高手，如果不能斩草除根，则后患无穷。”

.....

“鹞哥此人，潜则礼贤下士，藏则机关算尽；达时多疑善妒，危时方寸易乱。”

险恶的地形中，军帐连营，主帐中，“鬼军师”百子晋翻动着手中的册子，缓缓说道：“抛开苗军内部始终无法解决的派系斗争不谈，鹞哥本身，虽然武功了得，堪称西岭第一高手，但也没有到猛查刺那种力压群雄、无人能敌的程度，就如金嬷嬷，虽然与他差了一线，却也绝不会相差太多，再加上这两年中，金嬷嬷从剑州回到西岭后，便潜心修炼，不问外界之事，鹞哥则忙于军务，没有多少练武的时间，如今孰强孰弱，实际上已经不太好说。”

帐边，红娘子身形高挑，一身艳红，笑道：“上一次，叔叔那一边说，已派人潜入巴蜀散步流言，莫不成就是冲着金嬷嬷去的？”

百子晋说道：“巫鬼教表面实力不强，实际上底子深厚，在西岭和巴蜀有近千年的传承，连血幽老祖都是巫鬼教的教主。就是因为考虑到这一点，鹞哥才想要让他的儿子，娶金嬷嬷的徒弟、蜀葵娘的妹妹月

丁香娘。就算抛开巫鬼教不谈，金嫫姥姥控制着金蚕岭，由于大徒弟蜀葵娘的关系，对花豹岭也有着不小的影响力。金嫫姥姥拒绝把月丁香娘嫁给鹞哥的儿子举动，实际上已经在他们之间拉开了无法弥补的裂痕。唔，虽然不知道金嫫姥姥这么做的理由，但现在看来，这恐怕是宁兄早前就已经埋好的伏子。”

摇了摇头：“不过以金嫫姥姥和她手下五毒花娘、以及巫鬼教的实力，要是对上鹞哥和明巫祝师，终究是没有胜算的。但以西岭的形势，实际上，只要制造出让双方翻脸的契机，然后将鹞哥想要动手的消息透露给金嫫姥姥，让她宁可与鹞哥闹翻，也绝不离开天蚕岭，鹞哥和明巫祝师就拿她没有什么办法……到那时，我们再暗中派人与她接触即可。”

红娘子道：“就算不搞这些名堂，照目前的情况，巴蜀我们也攻得下来……”

“时间。”百子晋道，“以巴蜀的地势来说，就算我们攻得下来，单是在行军的路上，也不免浪费许多时间，攻下巴蜀之后，就是与蛮军的战斗，虽然到时候，宁兄和甘兄会通过水师呼应，从其他地方北上，但以司壁洞及其周边为战略重点的争夺战，肯定是非常惨烈的，如果在此之前，没有能够消灭鹞哥，让他逃回西岭，在我们的后方弄鬼，总是麻烦得多。虽然在攻下巴蜀后，强迫鹞哥归伏也不是不可以，但是以鹞哥的为人，他敢降，我们恐怕都不敢收，还不如与金嫫姥姥达成一定的协议，无非就是继续让她保有金蚕岭和花豹岭，以及允许巫鬼教继续在巴蜀传教的事。”

继续翻着小册子，眼前红影一闪，小册子已经被红娘子抢走。红娘子翻看道：“这册子倒是有趣，蛮族的、苗族的，许多人的性格和本事都已经写上去了。”

“知己知彼，才能百战百胜嘛。”

“唔……为什么这册子上，连猛查刺和神册宗倍过往经历都写了上去，唯独鹞后月理朵这几页，却是完全空着的？”

“鹞后本姓宇文，全称应该叫作宇文月理朵，是蛮族中宇文家的养女……不过这中间恐怕有些什么问题。”说到这里，百子晋抬了抬头。

“问题？”

“实际上，我也弄不清楚。”百子晋苦笑道，“这是宁江兄说的，他说，凡是调查到的，与鹞后月理朵有关的一切，全都不要当真，更不能被她的表象所骗。”

红娘子将册子放低，往他看来：“但是，就算鹞后的作风、性格等等，全是假象，但至少，她幼时的经历，出身背景，这些都是可以调查出来的，其他人的背景，你这小册子可也没有放过。”

“我猜，宁江兄的意思是，现在的这个鹞后月理朵……很可能根本就不是当年被宇文家收养的那个月理朵。其实我也不太理解，月理朵能够成为淳欣部的女首领，除了她自身强大的实力，和残忍到极致的手段之外，也跟她与宇文家的关系有关。虽然时间很短，但毕竟有那么一段时间，宇文家曾经做过北面万里银川的共主，如果真的有人敢冒充宇文家的女儿，单是淳欣部内部，恐怕都难以交代。但是宁江兄却说，月理朵就是月理朵，但也不是月理朵，或者说，她的身体是月理朵，但是里头很可能已经换人了。”

红娘子不解的往他看来：“这是什么意思？”

百子晋低声道：“宁兄用了两个字来解释……夺、舍！”

夺舍？这样的字眼，让红娘子颇有些摸不着头脑，不过百子晋也没有继续解释，毕竟对于这一点，实际上，宁江也只是猜想。他站了起来，来到帐门处，往外看去，冬季的风，刮卷着远处孔眼曲折的山峰，发出呜呜的声音。在他们的周围，穿着棉衣的将士，依旧在忙碌着。

身为大周丞相兼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宁江，所采用的先军政策，虽然给后方带来了极大的困难，甚至引发了民间各种敢怒不敢言的暗怨，却也让前线的物资应有尽有，让越发寒冷的冬季里的用兵，也成为了可能。但是反过来，被这股狂潮推动着的他们，处于风头浪尖，也感受到了莫大的压力。

百子晋揉了揉眉尖，让自己更加清醒一些。这已经是一场无论如何不能败的战争，不但不能败，而且必须取胜。实际上，这个时候，鹞后之子李胡所率领的蛮军，已经在司壁洞的北面大规模的集结、练兵，等着冰雪消融之后的大战，而宁江那厮，也已经开始着手于来年春天与蛮军的恶战。

明明连巴蜀都还没有拿下……

无奈的摇了摇头，要是不能在来年的二三月之前，攻下巴蜀，那真是没脸回去了。

北风呼啸，军队集结，城墙如垒，箭塔如山，推上前的火炮，随时待命的武将，随着势不可挡的碰撞，化作了轰鸣的战火、爆散的玄气。在这个群魔乱舞、同时也是英雄辈出的时代里，所有人都会被历史的巨浪推向前方，在光明与黑暗的一线间，涌向未来……

会稽山，禹穴前。虽然前两日下过一场雪，不过南方的雪，积了大半日，就开始慢慢得的消融了，只余下了覆在山头的一点苍白。

那一场雪过后，天气变得晴朗了许多，在山上，虽然还有一些冻手的冷，但是一碧如洗的天空，只有些许的白云飘荡，万里的晴空，使得寒冷虽然犹在，心情却也意外的美好。

春笺丽挥动着宝剑，带动出一连串的火光，火光犹如圆环，在她的身周不断的铺开，纵横交错，犹若在构建着神秘的洞天，如有人从远处看去，会看到她的身周，仿佛存在着一片独一无二的小天地，那圆形的小天地，并没有能够维持多久，很快的又碎散了开来，这个时候，喜穿红衣的少女，便会停下来，略有一些气馁的样子。

那个时候，师父传给她玄天离火三大杀招，其中的第一式“荧惑玄罚阴阳闪”，师父亲自为她演练了一遍，第二式“荧荧乱惑乾坤倒”，师父只是为她讲解了其中的原理。

然而最后的一招，师父只说了“玄火离界”四字……就什么也没有再说了。

“其实我自己也不会，只是觉得你大概有机会练成……练不成我也没什么办法。”……师父是这么跟她说的。

就这么四个字，师父到底想要她练成什么？对此，她也实在是一头雾水。

如今，她已是知道，师父乃是能够击败梅剑先生的，宗圣级的高手。连师父这种人都能够修成宗圣，她对此也觉得，老天爷真的是瞎了眼，那可是玩弄了人家的女儿再追着娘亲去的人渣啊……为什么连这种人都能够修成宗圣？

但是不管怎么样，以师父的实力，既然这样教她，那就必然有他的道理。

只是这“玄火离界”四字，到底代表了什么？

初始时的她，完全是茫然而毫无头绪，只是现在，在会稽山上，修炼了这么多日，又将前面的两招反复的练习、深研之后，她大概也有了一些领悟，只是这种领悟似有若无，实在是难以捉摸，无奈之下，她也只能凭着自己的感觉，自创自练，如今多多少少，算是有了一个雏形。

至于这个雏形，离师父原本的意思，到底是更加的接近了，还是更加的远离了，她也弄不清楚，或者说……她也懒得去管了。

穴内的石边，倒下一段长长的阴影，悔雪散人坐在轮椅上，在阴影中，看着练剑中的女儿。在她的前方，是阳光与倒影之间，那拉长的一线，并随着头顶太阳的移动，慢慢的往她的方向推移。

此刻的悔雪散人，内力已失，也无法离开轮椅。然而对于她来说，经过了这么漫长的时间，犯下了这般多的错，还能够在这里，欣慰地看着自己的女儿，这已经是无法想象的事情。

回想着当初被人种圣血，及其神魄被带到圣凰面前所看到的景象，以及在那之后的岁月中，始终无法摆脱的恐惧，和由此深陷的罪孽，直到如今，她依旧深深的感到后怕。而就算是清醒过来的现在，这种不真实的幸福，也让她有一种随时都会被打回原形的不安。

毕竟，不管这个世界如何发展，最终，她们恐怕都无法摆脱圣凰的惩罚，曾经被带到圣凰面前的她，清清楚楚的知道，那是真真正正的神灵，是凡人所难以抗拒的、强大而不可思议的力量。

另一边的山头上，宁小梦盘膝坐在一块石上。

大石干净如洗，纤尘不染，周围还残留着一些积雪。

雪消融的地方，露出的是枯黄的野草，天地间一片静谧，静得就像是整个天地，已剩下了她一人。

虽然与春笺丽一同在山中修炼，但两人在各自修炼的道路上，已经没有什么交集，最多就是偶尔切磋一下，展示着近来各自对武学……甚

至是仙道上的领悟。

从一开始的势均力敌，到现在，在与春笺丽的较量中，宁小梦已经越来越多的趋于上风。整套璇玑剑舞都已经练完的她，总是能够不知不觉中领悟出更多新的招式，大多犹如羚羊挂角，妙手偶得，让如今的春笺丽难以应对。两人之间不同的天分，让此刻的她们，已经在不知不觉中，一点一点的拉开差距，然而宗师与宗圣之间，终究有着一堵看不到的墙，先接触到那堵墙的人，未必就能够先一步将它突破，为此，她也不敢随便放松。

虽然修炼到的是火魂，神魄散发出来的，却是惊人的剑气。完全不假外物的剑气侵克着周围的天地，犹如一个没有人能够侵入的，属于她个人的小天地。

剑，竖在她的身前，就这般悬空着，不断旋转。天空中照下的阳光，都似被剑气驱逐，剑光将她那明媚的脸蛋，照耀得更加娇艳。陡然间，霹雳一般声响，她整个人随剑而起，破空飞掠，在天空中击出流星般的剑影，飞向了远处的另一座山头。

这一刻，春笺丽与悔雪散人都不由得抬起头来，看到了那空中飞掠的，惊人的如虹剑气……

整个南方都如同滚滚车轮，高速地运转着，原本就不曾有过停歇的龙虎山，自然也不例外。

随着战事的爆发，以及下一步必然发生的，与蛮军的大战，对于火炮、火器、精铁的需求，自然是越来越多。所有的高炉，都在呼呼的运作着，其间还曾发生过一起高炉爆炸的惨事，死了一些人。

随着道家化学的出现，除了战场上必不可少的武器之外，各种奇奇怪怪的研究，也在不同的实验室里，如同雨后春笋般的展开，只是道家虽然大气，但却不免过于空泛、不拘一格的作风，也让许多研究沦为了浪费人力物力的瞎编乱造，比如研究从空气中提炼粮食的可能性等等，有许多理论，看上去还都像那么一回事。

论起空想和各种胡编的能力，的确是没有谁能够比得上道家。

直到《求是论》的出现，才多多少少将这些空想往现实中拉回了一些，格物致知，实事求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从最基本的自然现象研究起的“化学”，终于让一向喜好空谈的道家，逐步搭建起了基于现实的基石，也开始慢慢取得了一些有用的成果。

而其中，又分出了专门研究弥漫在天地之间的玄气的玄学。这也是如今的天下兵马大元帅宁丞相所要求的，既然这个世界，玄气是真实的存在，那为了能够发展……不管是发展武学、仙道还是其它，对于玄气的研究也就必不可少。

当然，对于这方面，更多的还只是奠定了一个今后发展的基石，而并非当务之急。除了大力的支撑着前线所需要的各种武器，炼钢、练硝等等之外，目前的道门，还有两个宁丞相那边抛过来的具体研究项目，而且都显得有些急迫。

岭海的一个港口处，从大量的工匠中，精挑细选出来的一批人，正在按着宁丞相的要求，赶制着一艘巨大的战船。这艘战船，从整体设计上，完全是为了应对大海上的长途跋涉、以及海战所用，为什么需要这样一艘战船，众人也弄不明白，战船的一些设计，也同样让人琢磨不透。

南剑水师，实际上已经控制了长河和沿海，在长河和沿海，可以说是无敌的存在，虽然这些战船无法奔赴远海，但不管是对付蛮军还是对付苗夷，显然都不需要用到远海作战的战船。

宁丞相定下了一些要求，做了一个大体上的设计，剩下的各种问题，就都教给这里的工匠来解决。好在这里的工匠，基本上都是这一行的精英，其中还包括了墨门派过来帮忙、专精于木甲设计的墨者。

宁丞相所需要的战船，是他们以前所从来没有造过的，但是在不断的研究和反复的推敲、重造之下，也已经开始有了了一个轮廓，只是想要完全造好，恐怕至少得等到明年夏季，而一旦造出，它恐怕将成为这个世界最为强大的战舰。

对了，除了一个大体上的构架和各种令人头疼的要求，宁丞相还提供了让众人无语的名称，于是，这艘远海战船还没有造出，它的名字就已经定好……“海贼王”。

远海战舰“海贼王”号的制造还在进行当中，龙虎山中，同样也聚集

这一批名匠。

此刻，入药镜崔家家主崔永坤，正带着那些人，研究着，按宁丞相送过来的设计图纸制造出来的一些小零件，以及摆在他们面前的玄武水晶和天陨流光。

自从那上万枚玄武水晶被送到龙虎山后，道门就一直在对它们进行研究和实验，也出了一些成绩。研究出来的成果反馈到宁丞相那里后，过了一段时间，宁丞相便让人送来了一张图纸，以及剩下的、几乎是所有的天陨流光。

只是，这份图纸所包含的一些原理，众人虽然已经研究透彻，甚至还为此而感到兴奋，但是那过多的小零件，却不是当前的技术条件所能够大规模制造的，只能靠着一个个能工巧匠，用上天陨流光，再通过不断的尝试和改良来制造，到现在，第一批的零部件已经摆在了他们的前面。

看着这些零部件，崔永坤扫了面前的图纸一眼。到了这一步，宁丞相送过来的，最初的原型图纸，早就已经被废弃，摆在崔永坤面前的，是基于现实中的技术手段来改进的全新设计图。看着这份设计图，崔永坤开始将这些辛苦制造出的零部件，与一枚玄武水晶进行组装。

在他的周围，众人齐齐的注视着 he 不断动作的手，都有一些紧张。

同一时间的临安城，此时此刻，已经直接升任丞相的宁江，实际上是颇为悠闲的。

把所有人都操练起来，让每一个人都不得闲后，他自己反而没有多少事做。就像是雪崩的引发者，看着下方雪浪翻滚，将所有人卷入其中，他自己站在山头，反倒清闲了下来。

名为战争的怪兽已经放出，这个时候，就连他自己，其实也已无法阻止当前的大势。至于潜藏在汹涌浪潮下的各种危机，实际上他也不怎么放在心上，有人说他是权臣，有人说他是枭雄，更有人说他发动战争不是为了救华夏，而是为了给他自己将来的篡位造势，这种种种种的恶意猜测，他自然都不放在心上。

把整个南方的一切力量都动员起来，其中也杀了不少人，尤其是那些，想要在这种时局里发战争财，屯粮抬价的乡绅，他更是毫不客气的杀了一批。反正对他来说，这些乡绅原本也就不是他的基本盘，在武道大盛、儒道天下已经不可能再出现的现在，这些依旧自恃身份的地主乡绅，杀了也就杀了。

有人说他这般做法，早晚会自食恶果，其实他对此是深以为然的，历史早就已经证明了，像他这般做的人，终究是没有多少好下场的。不过他对此并不在乎，反正他已经打定主意，这一切结束之后，拍拍屁股走人，他深信，到时人们会怀念他的。

那一日的下午，他坐在案后，翻看着收集而来的一些情报。

这些东西，跟前方的战事是无关的，对于战事，在做了一切能够做的事情后，前方的胜败，他自己也就放手不管了。能不能在明年三月之前攻下巴蜀，那是红娘子、百子晋、居志荣、王克远、岳青他们的事，如果做不到的话，相信他们自己也不好意思来见他。

猛虎要大胆的放出去，才能够威慑敌人，以往的朝廷，不断的给自己这边的名将拴绳子，生怕他们坐大，所导致的后果就是前线的将领始终都是缚手缚脚。宁江自己则是并不在乎，如果有人能够在平苗杀蛮的战争中，靠着无可争议的功绩坐大，那就让他们坐大好了，这对他来说，反而是求之不得的事，在某种程度上，对于自己当前所处在这个位置……他已开始有些厌烦。

此刻的他，在研究的，是有关于秦朝末期的一些资料，所有关于当年徐福带着三千名童男童女出海求仙的线索，都被他通过各种手段收集而来。然而尽管如此，对他来说，这些线索也还是少了，根本研究不出什么。

坐在桌后，看着这些资料，他时而蹙眉，时而轻吁。

就在这个时候，窗外有少女的脑袋探出，却是红蝶的脸蛋。红蝶半撑着窗台，朝他叫道：“宁哥哥，有没有看到宝桐和小鹭？”

看着窗外探来的红蝶，宁江微笑的摇了摇头。

“那两个家伙，跑哪去了？”红蝶嘀咕着，又往其它地方找去了。

等她走后，青年扶着桌子，就这般一动不动。

找不到人的红蝶，又到后园里转了一大圈，看到牵手出来的宝桐和皇甫鹭已经是半个时辰后的事了。

“你们两个跑哪里去了？”她不满地叫道。两个姐妹却是一同红起了脸，那方自洗过的，吹弹得破的脸蛋在寒冷的天气里娇嫩欲滴，就好像春天已经到来了一般。

如此悠闲……其实也很忙碌的日子，就这般一天一天的度过，其间，也不免发生了许多荒唐的事情。

闲暇时，宁江也会开始指点三位公主武学，虽然都到了可以开始练武的年龄，不过拥有天人体质的红蝶，还是很轻松的就把宝桐和小鹭甩在了身后。好在宝桐与小鹭虽然比不上她，但在他的指点下，扎扎实实的练起，也开始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此外，与武学无关的姿势，在这些日子里，三个人也掌握了不少，而且许多时候也都是在一起学习的。

就这般，在寒风由北而南，战火由南而北的季节里，基本上与世隔绝的三人，反而觉得春天仿佛从来没有结束过。不怀好意的青年，暖暖的被窝，打打闹闹的嬉戏，一同掀起的裙子……这就是她们对这一整个冬天的记忆了。

到了十二月底，新年即将来到之际，前线不断传来的捷报，让整个朝野都沐浴在儒道崩溃后，少有的兴奋之中。

神武左军和红巾军分作两路攻入巴蜀，苗夷名将木援连败中步步退却，引起鹞哥的不满，为此，鹞哥紧急换将，试图挽回颓势，其结果却是换下了木援，反而引发了伏蛇道那一面苗军的速败和崩溃。在木援连败时，后方的官员无不痛骂他的无能，等到换下木援后，才发现自己这一边，根本就没有人能够比木援做得更好，反而让大势进一步崩溃。

另一路的红巾军，因为入蜀的地形更为复杂，虽然也在不断的取得胜利，但推进的速度，并不及伏蛇道。但因为这条路直逼巴城，也为伏蛇道那一边牵制了更多的苗军，及至伏蛇道那一边苗军开始溃败，西岭一方因为金嫫娒娒和巫鬼教与鹞哥闹翻发生的内乱，使得阻截他们的苗军人心不稳。

红巾军开始发力，几乎是一路平推到了巴城城下，与亲自坐镇巴蜀的明巫祝师形成对峙。

巴城城高池深，易守难攻，想要攻下，原本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然而另一条路的神武左军，也开始往这个方向会合而来。蜀郡方面，虽然再次启用木援，试图阻截神武左军，支援巴城，但是红巾军这一边，鬼军师派人在暗中往木援送了一封信，在帐中踱了一晚的木援，就这般直接向王克远和岳青所率的神武左军降了。

木援投诚的军情千里赶来，宁江在接到军情的那一刻，也不在朝中做任何的商议，直接就代天子发了一道圣旨，封木援为郡国公。而这个时候，进攻巴城的战争已经打响，亲自为前线督粮入蜀的华夏武林盟主梅剑先生也参与了攻城战，在大量炮火的支援下身先士卒，杀入城中，无人能挡，最终亲手击溃了明巫祝师及其率领的众多弟子布下的巫阵，一剑击杀明巫祝师。

际此，巴蜀已经有近半落在了华夏军的手中，尤其是巴城的沦陷，对于苗军一方，几乎是毁灭性的打击。南方朝野，尽皆振奋，相比起这一年多来蛮夷入侵后的大溃败，以及华夏土地的不断沦陷，巴城的收复，让人们清清楚楚的看到了反攻蛮夷的希望。

如果说，击败察割，只是在绝望之下，对家园的守护，那么对巴城的夺回，却是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收复故土。在这种兴奋……甚至可以说是亢奋的情绪下，对于宁丞相在这些日子里所采取的一些极端手段，人们也就愿意给予更多的容忍，不管是自愿还是强迫，复我山河的荣誉感，随着巴蜀的一连串胜利，开始深深的植入每一个人心头。

相比之下，宁丞相对那个不管怎么看都显得无能的天子的不敬，以及将三位公主金屋藏娇的传言，也就没有多少人放在心上。至于赏罚分明，只论功绩不论地位的用才方式，也让更多的底层愿意为他所用，这些人，在以前的儒家时代里，大多都没有出头之日，如今却纷纷赶至临安，希望能够于此非常之时，一展所长，进而名垂千古。

“先军”政策带来了胜利，胜利又进一步推动了“先军”的政策，雪球进而越滚越大，在这种群体激昂的氛围之下，慈学被弃之如履，不要说其它各家，即便是在儒家内部，讲究大复仇的“武学”，也开始赢得了极大的市场，虽然没有多少人弄懂，孔老夫子怎么就变成武功高手了？

但是没有关系，就像以前也没人能够弄懂天人感应说是怎么扯上不问鬼神的儒家一样，这种事情真的不重要……

在这种氛围下，实际上已经开始出现了一些军国主义的苗头，然而文化上，各种学说百花齐放的大形势，也在一定程度上进行了制约，避免走向另一种极端。先军的政策是当前最有效的手段，但最终不能让它变成压在众人头顶的另一座大山，这就是宁江对此的态度。

越来越多的报纸创刊，各种学说的出现，也引发了大讨论、大争议，禁锢了大家八百年的思想一旦放开，是每一天都在变化的浪潮，好在“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格物致知、实事求是”的定调，避免了许多纯粹基于空谈的唇枪舌剑，与其说是先秦时百家争鸣的重现，其实更加类似于，另一个世界里西方压抑了人们一千多年的中世纪松动后，开始大幅推动社会发展的文艺复兴，而这恰恰是宁江所想要的。

春节即将到来之际，宁江带着身边的人，离开了临安，前往会稽山，与笺丽和妹妹一起过春节。

这个时候，阿彩也已经加入了神武左军，参与了对苗军的战斗，赵庭珍则在华夏武林盟的帮助下，联络到了“算空哀思”秋水荐，前去拜师学艺，小七也被安排着，入了武林中的一个名门大派。

会稽山上的春节颇为热闹，这个时候，秦陌依旧在湟河以北忙碌着，秦泽则进入了中原，除了他们二人的缺席，最早加入天地会的雷鹤道人、赫连峰、罗胖子、岳柏、孙紫萝等，以及后来加入天地会的南宮嘉佑、秦红韵等人，基本上全都来到了会稽山，秦无颜、秦小丫儿等自不用说。

会稽山上，除了笺丽、小梦、悔雪散人、小刀之外，还有秦泽的妻子萧晴，成亲之后大部分时间便也都住在这里。

连夜饭中，一团热闹，其后的几天里，宁江也没有急于回到临安，便在这里住了几日。期间，皇甫鹭还很奇怪，为什么那一只叫作小刀的小黑猫不见了，却多了一个同样叫作小刀的、除了更小其它基本上就跟小梦姐姐长得一模一样的小女孩。

及至那一次，宝桐、红蝶、皇甫鹭亲眼看着小刀变成小黑猫跑来跳去，三个女孩都有些吓得呆了。原本只有在传奇志异中才会出现的“妖”，竟然就这般活生生的出现在他们面前？

.....

同样的新年，北方的善公主，这个时候却过得颇为艰苦。

蛮军对于墨门和各种反抗势力的扫荡，即便在这样的寒冬腊月里，也不曾停歇，此外，除了蛮军，墨门和拜火教之间的战斗，也每时每刻都在爆发。

这里终究是华夏的地盘，反抗的趋势一旦成形，蛮军便很难一下子拔除，虽然如此，在这个过程中，墨门却也付出了极大的代价。

而同一时间，号称百万之众的黑山军，却被孟神君所率领的蛮军精锐一次一次的打散，死伤无数，然而溃散的乱兵，转化成了无处不在的流民、暴民，也让蛮军的高层颇为头痛。

对于统治下的华夏子民，在邪相神册宗倍的倡议下，早就已经转向了抚剿并存，然而对这些反抗势力，投向了蛮军的、同为华夏人的天孝军，却是比蛮军更急于将他们消灭，这是一种难以理解的形势，最急于杀光华夏人的，反而是另外一批华夏人。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在不断的反抗中，新墨学在北方，终于被越来越多的人所了解，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底层的狂热，一度让许多人都看到了未来的希望。然而随着南方华夏军对巴蜀的反攻，以及可以想见的、将会爆发的华蛮大战，蛮军对墨门的剿灭，已经到了最为残酷

的时候，相比起黑山军等其它反蛮势力，拥有强大理念的新墨门，是蛮军无论如何都必须剿灭的对象，但凡与墨门有一点牵连的华夏人，都会被蛮军血腥的屠杀。

终究还根基不稳的新墨门，在这样的绝境中，死去的人越来越多，处境也越来越艰难。

而这个时候，远在西南的鸣山，因为红巾军主力的出征，此刻留在山中的，基本上都是一些老弱残兵。

对于地盘越来越大的红巾军，此时的鸣山，就战略地位来说，其重要性已经剩下不了多少。

鸣山的后山深处，那曾经在星盘上隐藏了千年左右的老人，独自过完了，他重新回到地面的第一个春节。

虽然回到了地面，但此刻的老人，在这短短的几个月里，已经是愈发的苍老。在这些日子里，他所做的，更多的，还是著书立言，让自己的一生所学不至于随着他的死去而消失。

师父鬼谷子留下来的七术中，他所掌握的两术，基本上已经传给了他在这个世上的弟子，虽然如何运用，还是得靠其自身的进一步研究和领悟。

忙于北复中原的弟子，并没有时间回到这里，与他一同过完这个、很可能是他生命中的最后一个新年。老人坐在轮椅上，出了木屋，回顾着自己那已经遥远的过往，他来到了这个时代，但是这个时代造就已经不属于他。

遥想着当初，与师弟庞涓一同拜师学艺的日子，或许，那是他生命中最轻松同时也是最快乐的时光，在那之后，他的人生就陷入了难以摆脱的涡流，如今想来……也已经不知道自己的人生，到底还留下了多少生命的意义。

生生死死，与其说是看得淡了，还不如说是……真的倦了。

同样的新年里，天南地北，不同的人，却是完全不同的感受。在这一个所有的一切都在急剧变化着的时代里，或是朝气蓬勃，会是垂垂老矣，或是自得其乐，或是努力抗争。有的人开始了新生，有的人走上了

歧途，未必能够看清的过去，和永远看不清的未来，在人们度过的每一时每一刻，交错成森罗万象的现在。

旧的一年，就这般过去了，新的一年，继续翻动着未来的史书上，浪潮汹涌的这一页。

在一整个正月里，巴蜀的交战，愈发的炽烈，同时也愈发的没有悬念。四处弥漫的战火，呈现的是一面倒的局势。蛮军的兵力，也开始往光州聚集、推进，在一年多前，司壁洞的突然地陷，紧随其后的是玄气的大盛，而如今，以司壁洞为中心，可以预期的恶战即将到来。

而这个时候，一场谁也没有能够预料到的变化，陡然间发生，震动了天下，也让形势变得更加的诡异。

泰山之巅，星盘之上，那已经残破的紫微垣，卸去了所有文气的“文帝金身”，依旧孤独的悬挂在群星的正中央。这八百年来，接受了无数人的膜拜，造就了整个华夏的一时之盛，如今却在这短短的几年里，几乎就要被所有人忘却。

然而，终究还是有人在记挂着它。

正月十七日，陨石砸帝星……泰山崩！

泰山之巅天降陨石的消息传来时，宁江已经回到了临安，正在他的丞相府中，看着巴蜀方向传来的战报、以及黄河以北、由秦陌送来的消息。

热热闹闹的元宵已经过完，巴蜀那一边不断的胜利，让去年察割入侵时，几乎处于绝望中的临安百姓，终于能够过上一个欢欢喜喜的新年，身为丞相和天下兵马大元帅，带来了这一切变化的宁江，声望也借此水涨船高。而宁江也借着这个机会，进一步巩固他“先军”的策略，为前线战斗的兵将，提供所能够做到的，最有力的支持。

只是北面传来的消息，却是不容乐观，黑山军已经被击溃，墨门能不能支撑到冰雪消融，也很难说。虽然即便毁掉了墨门，如今的蛮军，也没有时间安定后方，但是对善公主的担心，却终究是让他无法安心下来。

而这个时候，传来的陨石砸泰山的消息，更是让他紧紧的皱起了眉头。

这一次的陨石天降，毫无疑问，也是跟前三次一般，都是拜火教圣凰弄出来的名堂，现在回头看看，前三次的陨石天降，实际上都是冲着 he 来的，岳湖、崆山、昊京……为防万一，其实他也做好了再次出现天灾的准备。

只是，连他也没有想到，居然会是泰山。

而从星相来看，他其实更加确信，这一次的陨石天降，真正砸的其实不是泰山，而是“文帝金身”。

虽然文帝金身已经毁坏，无法再起到转化文气的作用，但其残骸，依旧留在了残破的紫微星垣之中……还包括了星落老人所提到的“天相印”，以及在最后一次泰山封禅时，从北方极北之地飞越千里，一剑刺

穿“文帝金身”的那柄黄金宝剑。

当初元魔皇对文帝星的攻击，从他上一世的一些经历来看，他比较确信，这背后有着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的推动。不客气的说，只要“文帝星”还在，即便是以萧菩萨哥的实力，在华夏也难有作为。虽然“文帝星”的背后，涉及的其实是鬼谷七徒中，苏秦的另一场阴谋。

星落老人的出现，让他弄清楚了，原本就有所怀疑的文帝金身和整个儒道的隐秘，然而最终杀掉了元魔皇、一剑毁掉文帝金身的那个黄金战将到底是谁？这个却是他始终没有能够弄清楚的。

以他的眼力，他早已看出，那个黄金战将不过是宗圣级的实力，宗圣级……其实已经不算弱了，但终究不可能是元魔皇的对手。那黄金战将之所以能够杀死元魔皇，靠的就是那支黄金宝剑，当时的那支黄金宝剑中，带着强大而又惊人的力量，连元魔皇也难以匹敌。

而从小方后来透露出的情况来看，像元魔皇这种级别的高手，在修罗界中，至少还有几个，其中只怕还有一个比元魔皇更加厉害的修罗界之主……修罗帝。

他有些怀疑，当时那支黄金宝剑里，蕴藏的就是修罗帝所赋予的力量，所以连元魔皇也难以抗拒。虽然那支剑在斩杀元魔皇、飞越千里，击穿文帝星后，它内中蕴藏的能量应该已经消耗得差不多了，但不管怎样，单是那支剑本身，恐怕就已经是这个世界所不曾出现过的神器。

拜火教的圣凰，不可能无缘无故的，去毁掉那其实已经全无作用了的“文帝金身”，如果这是拜火教女尊的算计，那她最大的目的，不是天相印，就是那口黄金宝剑……

陨石砸帝星一事，同样也引起了北边的“新朝”的高层的注意。

冰雪覆盖着大地，放眼过处，一片苍茫。“鹞后”月理朵带着大批的兵将赶到崩裂的泰山时，看到的却已是山崩地裂后的惨景，作为五岳之首的泰山，其崩塌后的场景是极其惊人的。

虽然在此之前，也曾连着三次，出现陨石天降的祸事，但都无法比

得此次。为了证明“新朝”建立的正义性，蛮军接过了天人感应说的旗帜，利用那三次天灾，来证明周朝理所当然的灭亡，宣传得久了，就连底层的蛮兵也开始信了。

但是现在，华夏的大片土地已经落在蛮军的手中，新朝也已经创建，结果还是发生这样的事，让底层的蛮兵心中惊疑不定。

泰山周边的村镇，基本上也都随之毁去。“鹑后”月理朵坐在她的豪华大轿上，仿佛从来不曾停歇般的，吃着她的果子，同时派出大量的蛮兵前去搜索。

蛮兵如同潮水一般，往倒塌的泰山方向漫去，从高处看去，崩坍的泰山形成了犬牙交错的一座座乱峰，地面上的人群犹如成群涌去的蚂蚁。这样的搜索，持续了五天，其结果自然是什么也无法找到。

军营的主帐中，听完汇报的鹑后，显得无动于衷。纵然在这样的天灾中，真的隐藏了什么，靠着这样的搜索，能够将其找出的可能性自然也是渺茫的。

赶回吴京的鹑后，将结果汇报给了虎帝猛查刺，坐在大椅上的猛查刺，冷冷的看向了一旁的神册宗倍。

神册宗倍踱着步子，发出嘿嘿的怪笑声：“有趣，有趣，能够做到这种程度的，毫无疑问是拜火教的圣凰，除了拜火教所崇拜的那个神灵，想不出还有谁能够做到。从天相来看，这一次，显然是冲着文帝星来的，萧菩萨哥她们，到底想要什么？”

鹑后的嘴角，流露着一丝冷淡的嘲弄：“根据我的调查，每一次陨石天降，背后都隐藏着拜火教的某个神秘仪式，主持那个神秘仪式的，都是萧菩萨哥本人，以及拜火教的精英。”

“嗯，原本以为拜火教与我们之间的合作，主要还是为了取代华夏的儒教和道教，将他们的教义遍传天下，现在看来，宗教的传播，从一开始就不是他们的目的，不过是他们的手段罢了。”神册宗倍怪笑道，“老夫倒是很想知道，他们弄出这一连串的动作，背后到底隐藏着什么？惹得我们不开心的话，杀光治下的所有拜火教徒，他们又能够怎么做？”

猛查刺和鹑后对望一眼，捉摸不透的隐秘和暗地里的阴谋，对于他

们来说，是必须提防的变数，对于神册宗倍来说，却是让他更加兴奋、甚至是诱发他的疯狂的挑战。如果有的选择，他们还真是不希望跟神册宗倍这种人成为战友。

猛查刺站了起来，魁梧的身躯，往窗口踏了两步：“如果目的并不只在于传教，那萧菩萨哥与我们之间的合作，就是为了捣乱中原。利用我们击溃中原之后，他们才能够浑水摸鱼，那么接下来，他们的目的是什么？取代我们，一统天下？”

“从目前的台面上，看不出她们有一统天下的兵力。”神册宗倍低声道，“我更愿意相信，萧菩萨哥的目的，是为了让她们所祭拜的神灵……降临在这个世界。”

猛查刺与鹞后同时往他看去，都有一些动容。事到如今，即便连他们，也开始相信“圣凰”的的确是真实的存在，它之所以没有出现，自然是有其它阻挡它降世的因素。

神册宗倍嘿然说道：“王上，萧菩萨哥与察割暗地里的交易，你心中应当也已有数。但你可知道，拜火教一方，曾为察割牵线，与藏地的密宗勾结在一起，密宗的血渊里，培养了难以计数的鬼兵，就等着随时从司壁洞的鬼神窟杀出，与察割里应外合，只不过发生了一些意外，导致血渊崩溃，这也使得察割急于南下，想要独吞江南？”

月理朵冷笑道：“那个时候，你以血菩提骗我儿从司壁洞进血渊，果然没安好心。”

神册宗倍叹气：“彼此彼此……瞧你对你儿子做的那些烂事，我只不过是在废物利用，就这样还要被你逮着把柄，次次都要提起，好像你真的有多关心你儿子死活似的。最早发现妖血体质的存在的，不就是你？让那个妖道拿你这个不知从哪找来的，拥有妖血体质的儿子做实验，然后嫌麻烦，直接把这些烂事甩给我来做，你说你儿子要是知道把他害得那么惨的道士就是你派去的，他会怎么想？”

月理朵阴阴冷冷的看着他。

神册宗倍负手驼背：“罢了，罢了……完全不知道你这个女人在想什么。明明就是当成废物来培养的儿子，就这样还培养出母爱来了？毛病……”

月理朵大怒，右手陡然一闪，神册宗倍整只手臂就这般砍了下来。

猛查刺回过身来，道：“够了。”

月理朵冷冷的瞪了神册宗倍一眼，神册宗倍嘀咕了一句，断去的手臂，竟然又自己往他身上爬了回去。

猛查刺淡淡地问道：“巴蜀那一边，情况怎样？”

“鹞哥已经不成了，那宁江比想象中还要了得，整个南方都被他拧成了一团，让我们无从下手。等鹞哥一灭，接下来，就是我们与华夏那一边的大战，除了巴蜀，周廷必定会利用他们已经无敌的水师，在长河北岸寻找突破口，与巴蜀那一边形成呼应，两线作战，目前还无法知晓他们会选在哪个州，我们也难以提前防备。”神册宗倍长叹道，“那宁江不好对付……真的不好对付啊。”

“还有蝙蝠公子和南海梅剑。”猛查刺缓缓道，“两位宗圣级的高手，在必要的时候，能够起到非同一般的作用。”

往两名干将看来：“对妖血的研究成果，怎么样了？”

神册宗倍道：“你问她。”

月理朵没有说话，慢慢的抬起头来，她的双目一片殷红，散发着妖艳的气息。

……

临安，丞相府中，青年在摆在凳子上的一张张蜀笺间走动，他的目光，不断的从这种蜀笺上的字迹间扫过。

泰山的崩裂，文帝金身的彻底坠毁，带来了新的变数，让他不得不对其中的不少细节，重新研究，进而在脑海中继续推演，以弄清将来有可能发生的各种变化，从而做出应对。

他的目光落在桌子上，猛查刺、神册宗倍、冥篁王、孟神君，以及蛮族需要注意的各个强敌的名字，全都贴在了上面，唯独写着“鹞后”月

理朵的那张蜀笺，却始终没有能够成功的放下去。

还没能够了解的敌人，是最大的变数，如果冒然推论，一旦做出错误的应对，后果将难以预料。

“宁哥哥。”皇甫鹭的脑袋从窗口往里探，那娇小的身子，半压在窗台上，“甘公子到了。”

宁江头也不回：“让他进来吧。”

过了一会，甘玉书来到房门处，看着屋内这些乱七八糟、到处乱贴的蜀笺：“喂喂，这些是什么？”

宁江淡淡的道：“脑图。”

“唔，好像听子晋提过……就是这些东西？”甘玉书看了看屋子里，突然低下头来，紧紧皱眉的青年，“你在想什么？”

宁江目光闪动：“我突然想到了一个一直没有能够弄明白的问题。”

甘玉书问：“什么问题？”

宁江道：“萧菩萨哥……为什么不杀神册宗倍？”

甘玉书道：“这算什么问题？”

宁江耸了耸肩：“萧菩萨哥绝对是有宗圣级的实力的，如果说，她最初与蛮军合作，是要利用蛮军来击溃华夏的、以虎驱狼之计，那么，在儒道崩溃，华夏一方已经沦落到只剩长河以南这小半个江山时，既然有心让容易被她掌握的察割取代猛查刺，那么，如果我是她，就一定会设法杀掉神册宗倍。神册宗倍的能力，你也看到了，一个军功制，就解决了蛮军内部的各种矛盾，让入侵中原后、开始逐渐腐败的蛮军内部，生出新的变化，虽然这也是权宜之计，却也带给了我们很大的麻烦……

“而猛查刺与神册宗倍之间的合作，与鹞哥、明巫祝师不同，鹞哥这人，生性多疑，猛查刺在战略与军制层面上，却对神册宗倍言听计从。虽然神册宗倍身边高手不少，但以萧菩萨哥的实力，在猛查刺实力突破之前，强行出手，要杀神册宗倍，还是能够做到的……”

甘玉书道：“但是这样一来，拜火教女尊的实力就会完全曝光，或许她不想这样做？”

宁江摇头道：“保留神秘感、隐藏实力，固然也是一个好的理由，但今时不同往日，在这种风卷云涌的局势里，不想着寻找最佳时机及时出手，等拖延下去，再出手很可能就来不及了。比如现在，猛查刺的个人实力，再加上本身兵强马壮的蛮军，以及察割的覆灭，让隐在暗处什么都还没做的拜火教，形势一下子变得不妙。以前，猛查刺等人需要拜火教的合作，现在，他们对拜火教的防备，恐怕不下于我们，没有提前杀掉神册宗倍，对于拜火教来说，显然是一个巨大的损失。不过现在，我突然想到了一个可能……”

甘玉书问：“什么可能？”

“不是不想做……而是做不到！”

“做不到？可你刚才还说，拜火教的女尊，绝对是宗圣级的修为，在猛查刺实力突破前，靠着察割在蛮军内部的合作，就算很难杀掉被层层保护的猛查刺，杀神册宗倍应该还是做得到的？尤其是在那时候，猛查刺一直处在准备突破的闭关之中，神册宗倍与鹧后坐镇在昊京……”

“这就是我才重新整理思路，发现的另外一个矛盾点，”宁江拿起桌边的折扇，“神册宗倍与鹧后，根本没有必要两个人都留在昊京，我原本以为，他们两个人彼此之间，并不是那般合作无间，在互相提防的情况下，在中枢彼此牵制，这是很正常的。但是看这一次，蛮军军功制的成功实施，就会发现情况并非如此。”

甘玉书也不由得点头：“军功制的实施，虽然对蛮军整体有好处，但无疑是打乱了蛮族各部落原有的秩序，动摇了鹧后的基本盘。就算有猛查刺的支持，如果鹧后不同意，也很难实施下去。而从当前的局面来

看，对于神册宗倍的整顿军制，鹬后竟是完全放置不管，不做任何的插手，而从我方探子的回报来看，为了能够彻底改革军制，就连淳欣部及其控制下的小部落，神册宗倍也是动了刀子的，鹬后与神册宗倍之间，比外界所想象的，关系更好。”

宁江道：“从这一点，继续推敲，就会发现，实际上，还有另外一个一直被我忽视了的疑问点，那就是……妖血体质。我一直以为，神册宗倍对妖血体质的研究，起于拜火教帮蛮军炮制白骨兵，但是现在想想，拜火教根本不可能将会与白骨兵相关的任何秘密，透露给蛮军，反而是在对鹬后的儿子李胡的研究中发现，李胡……十有八九也是妖血体质者，甚至很可能是蛮军对妖血体质的研究的第一个试验品。”

“也就是说，最早提供给神册宗倍、与妖血体质相关的事的人，其实是鹬后月理朵，在知道了妖血体质的存在后，神册宗倍才开始怀疑白骨兵也和妖血体质有关？”甘玉书反应过来，“而你之所以一开始未想到这一点，是因为，按道理，鹬后就是知道妖血体质的存在，也不可能随便透露给神册宗倍。蛮军的部落制，本身决定了各部落之间的合作，是基于共同吞食华夏这块大肥肉的前提，而不是真真正正的信任……本来应该是这个样子。”

“不错。”

“但是这样一来，如果李胡也是妖血体质者，而鹬后早就知道这一点，那鹬后自己又是从何而知？”

“如果把这件事，跟萧菩萨哥始终没有对神册宗倍下手的事联系起来，进行推演，那就代表了，还有另外一种可能，”宁江握着折扇，缓缓的道，“神册宗倍早就知道察割和拜火教之间的联系，甚至也知道察割与藏地密宗之间的勾结，从而推测出，拜火教有提前杀他、为察割除去障碍的可能。鹬后之所以，在猛查刺闭关的时间段里，没有离开过昊京，并不是因为与神册宗倍互不信任，彼此牵制，而是对神册宗倍的隐形保护，就是因为有鹬后的存在，萧菩萨哥……才无法对神册宗倍出手。”

甘玉书动容：“你的意思是，鹬后也是宗圣级的高手？”

“不一定，但是，或许她拥有某种不为人知的神通，在她的神通的保护下，萧菩萨哥无法做到，对神册宗倍一击必杀，因此也始终未曾出

手。”宁江持扇叹气，“不过这也只是推测，我也不敢确定事情是否真的如此。不过，如果鹧后真的有令萧菩萨哥为之顾忌的实力的话，那么，我们有必要将她当做特定条件下的宗圣来看待。”

“所以说，你的猜测是，鹧后也是妖血体质者，而在猛查刺突破之前，其实她才是连萧菩萨哥都有所顾忌的蛮军第一高手？”甘玉书皱了皱眉，“不过以我对你的了解，你的推演绝不可能就到这里，就算鹧后在特定条件下，可以视作宗圣级，那又怎的？我们与蛮军的大战，势在必行，对于鹧后这种级别的高手，我们本身就是有所防备的，由此可知，你担心的问题不在这里，那么，你所担心的到底是什么？”

宁江说道：“拜火教。”

甘玉书沉吟道：“拜火教？我想不出拜火教在这种情况下，还能怎么做？华蛮大战在即，拜火教想要坐收渔翁之利，但是想要成为渔翁，也要有渔翁的实力，蛮军兵强马壮，有宗圣级的猛查刺，和鹧后这种‘特定条件下的宗圣’……你是这么说的吧？我们这一边，如今也是众志成城，同样有蝙蝠公子和梅剑先生两个宗圣，在这种情况下，拜火教哪来的本钱，坐收渔翁之利。”

他已看出，宁江与他说了这么多，实际上，也是为了通过与他之间的问答，来整理其脑海中的头绪，也正因此，他顺着宁江的思路继续往下问去。

宁江来到窗前，往窗外看去，天气依旧寒冷，一些早春里的花朵，却已经抽出花蕾。看着北方，他继续沉思：“陨石落泰山的事，跟蛮军绝对无关，既然不是蛮军做的，自然就是拜火教弄出来的名堂。拜火教在这个时候，弄出这么大的名堂，绝对是为了更大的本钱……但是这种时候，她哪来的本钱？除非……除非……”猛然间震了一震。

甘玉书道：“你想到了什么？”

宁江喃喃的道：“大、宗、邪？”猛然喝道：“紫萝！”

孙紫萝从外头急掠而来，看着脸色突变的青年：“公子？”

青年沉声道：“速速派人往给龙虎山送信，告诉他们，无论如何，都要在四个月内，造出五千支玄武枪！告诉他们，不惜一切代价。”

虽然不知发生了何事，但也看得出公子此刻的紧张，孙紫萝赶紧去了。

甘玉书道：“喂喂，你不要吊胃口啊，大宗邪是什么东西？玄武枪又是什么鬼？”

青年看着窗外，脸色分外的凝重：“毁灭……和生存！”

绵延起伏的山岭间，满是泥泞的地面，一座座火炮架在车轮上，被身穿棉衣的将士拖行。

虽然没有下雪，但是小雨却几乎没有停过。这样的天气，实际上比下雪还要更加难熬。

在队伍的前方，亲自带着兵士拉车的，是“双枪将”卢云飞，以前在箭雁十八雄中排行最末，乃是第十八当家，但一身武艺，在众兄弟中却是中上，白马银枪，靠着颇为潇洒的卖相，在西南一带风头颇劲。

如今，他穿着破旧的棉袄和长靴，在阴雨绵绵的蜀中，和其他人一同拉着大炮，不时的吆喝几声。

战绩和士气、军纪，许多时候，的确是呈正比的，胜利让整支军队的士气愈发的高涨，士气的高涨，又带了更好的军纪和面貌，从而迎来更多的胜利，形成了一个整体上的良性循环。

以前的卢云飞，铠甲鲜明，战袍华美，感觉上，却不过是个占山为王的寇首，此时锦袍破旧，和底层的兵士一同在泥泞间打滚，反而觉得自己成长成了一个真正的将军，令行禁止，纪律严明，虽然不容私情却反而更加受到底层兵士的尊敬和爱戴，这样的变化，连他自己都感到诧异。

如今百家复兴，不加入某家某学，走出去都不好吹牛，他自然也理所当然的，加入了兵家。不过日常里，除了研读军师刊发的《太公兵法》之外，更多的，还是在实际的经验中摸索。实事求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尤其是兵法这一块，旧有的战术已经被逐步打破，许多地方，原本就需要与时俱进。

在这样的寒冷冬季里，火炮、火器以及各种军资，在蜀中这种地方原本是难以运输的，好在墨门也派了不少精通木甲术的墨者，前来协助，造木马，修栈道，各种改良的车辆，也的确是帮了大家许多忙。听说，还有墨者与道门的人，正在一同研究利用猛火油和精铁来制造可以自行行走的铁车，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能够造得出来，不过看这样子，就算能够造出，这一战恐怕也等不及了。

倒是听说，他们的后方，正在加班加点的修建一种名为“车轨”的东西，类似于将栈道直接放置在石块碎石铺就的地面上，置上平行的两条木轨，再以特制的车辆放置其上，以马拉行，能够日行数百里，等它一修建完毕，后方的物资，就可以源源不断的送到前线来，到时，粮食、火药等等物资，再也不需要去为其担心。

听说这种车轨，最早是宁丞相提出，经过了墨者的研究和反复推敲，认为可行，然后就开始热火朝天的设计方案，就此干了起来。

虽然作为进攻蜀城的前锋，卢云飞是很难等到它的完成，但车轨的修建，显然更多的，是为了平苗之后的继续作战。

谁都知道，夺回巴蜀，不过是南方整体战略的第一步罢了。

与士兵一同，将身边的火炮拉出了泥泞，后方却有策马赶来：“卢将军，军师让你到后边去一趟。”

这个时候？卢云飞抬起头来，往远方看了看。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还是叫了几名副将过来，一通交待后，方才策马往后方离去。

赶到后方军师的主帐，实际上已经上两个时辰以后的事了，下马的时候，即便以卢云飞的实力，也多少有些吃不消。只是，方自来到帐前，首先看到的，却是一个五花大绑、被迫跪在地上的大汉。看到这个囚徒的第一眼，卢云飞便怔了一怔，然后慢慢的踱到这个大汉的面前：“二哥……好久不见。”

那囚徒有些茫然的抬起头来，眼前的青年将领，与他过往的印象有着很大的不同，让他一时间难以认出，紧接着，便是充满怨恨的目光，和愤怒的表情，然后便缓缓的垂下头去，没有再说什么，落到了这种地步，他已经无话可说。

卢云飞从这人身边，就这般走过，进入帐中。军帐里，百子晋正坐

在案后，向一名使者交待着什么：“派一个人，赶去告诉岳青，让他们慢一点，他们那一路进军得太快了，再这样下去，后方的粮草难以跟上，让岳青稳一点，不要大意，越是这种时候，越是不能大意，等到我们来，一起打蜀城，让他稳着点。”

那使者手持令箭，匆匆的去了。

信使走后，百子晋抬起头来，看着卢云飞：“外面那个人，你看到了？虽然是敌人，但以前毕竟也是你的义兄，该怎么处理，还是要跟你商量一下，如果你想要亲自动手，也是无所谓的，毕竟……这是箭雁岭内部的事情。”

卢云飞道：“请问军师，此人一向奸狡，又知自己已经是过街之鼠，四处潜藏，如何会被军师所得？”

百子晋站了起来：“是金蚕岭那一边送过来的，他逃出箭雁岭后，在华夏武林无法立足，也的确是如我们所料，投向了鹞哥，可惜鹞哥虽然将他封官，却是始终不曾重用他，只将他随便安排了一个官职。眼看着巴蜀这一边，大势已去，他心知等到整个巴蜀都落在我们手中，他必死无疑，于是弃官潜逃，想要穿过巴蜀逃入藏地，却被巫鬼教在暗中盯上，金嫫姥姥亲自出手，废了他的脚筋，让她的大徒弟蜀葵娘、二徒弟佛桑娘在暗中送了过来。”

卢云飞恍然……这是金嫫姥姥和巫鬼教的主动示好之举。

……

此时此刻，被绑在外头的，正是原箭雁岭的二当家“隐地太岁”卓惠德，暗地里的身份，则是无恶不作、为江湖人所不齿的黑庭鬼宗的幕后主使，又曾指使几个被他收买的弟兄，杀害箭雁岭的大当家“金刀”舒畅。

江湖人一向最讲究的，就是一个“义”字，“义”字甚至要比“侠”字还重要，义薄云天、仗义疏财的，都是江湖人最景仰的、没遮挡的好汉，做一些打家劫舍的恶事，反而不是那般的被在意。也正因此，卓惠德杀害弟兄的事一被揭穿，在华夏的武林中，立时就混不下去，即便是黑道都难以容得下他。

红巾军攻下箭雁岭后，吸收了箭雁岭中，包括卢云飞在内的好几位将领，以及不少原箭雁岭的底层头目和士兵，既然逮到了卓惠德，那将其交由原本亦是箭雁十八雄之一的卢云飞来处理，既是江湖上的义气，也是对这些从箭雁岭投来的兵将的示恩和拉拢。

当下，卢云飞便拽着卓惠德到军前，当着众将士的面亲手斩杀，以慰那些被害的弟兄的在天之灵。

另一边的帐中，红娘子则在招待着五毒花娘的蜀葵娘、佛桑娘二女。

此刻，金嬷嬷已经跟鹞哥闹翻，实际上，就算没有闹翻，眼看着鹞哥这艘船即将沉没，也没有多少人愿意再待在这艘船上，不趁着大局未定，暗中前来与华夏一方和谈，卖一个好价钱，等到日后华夏一方开始挥师西岭，想谈也迟了。

对于红娘子一方，拉拢金嬷嬷，本身就是既定的策略，毕竟，就算攻下了巴蜀，紧接着，与蛮军开战在即，而西岭到处都是毒瘴，山艰路险，强行平定耗时耗力，也很难真的剿平。只要西岭的三荒九岭二十

七洞能够重新依附华夏，甚至在与蛮军的交战中成为助力，那给予适当的恩惠，也是必要的事……

进军蜀城的战略，正在如火如荼地展开，鹞哥虽然依托坚城，但此刻的华夏军气势如虹，如果不是受限于季节的因素，行军相对缓慢，早就已经杀到了蜀城城下。而即便如此，到了二月初，蜀城还是被攻来的两路人马所包围，与此同时，已经驻扎在巴城的居志荣也还是分出兵力，巴蜀地界内的许多郡县，几乎是传檄而定。

而这个时候，九岭中的金蚕岭、花豹岭已经宣布归顺朝廷，再加上反过来为华夏军做开路先锋的原西岭名将木援、和在巴蜀的民间扎根颇深的巫鬼教，各郡各县，纵然有一些顽抗的，也很快就被扫了个干净。

同一时间，北方的善公主与她所带领的墨门，却处在了最难熬的紧要关头。

冰天雪地中，北方的草木，才刚刚有了一些复苏的迹象。越是艰难的日子，寒冬就越是难以过去。

昏暗的林中，脚步声窸窣作响，善公主正领着最后一批从伏熊谷撤退的墨者，在祈阴山脉的深山中急奔。

经过了一整个冬季的不断抵抗，伏熊谷终究还是无法守住，被孟神君派出的高手，以轮番进攻的车轮战术攻破。孟神君那一方，固然因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墨门这一边，却也同样是伤亡惨重。

善公主固然知道，只要再坚持下去，最多一个月，华夏军对蛮军将会展开全面的进攻，到那个时候，蛮军就会无暇顾及他们这一边，他们的处境也会好转起来。但也惟其如此，同样清楚这一点，无论如何不能留着他们在后方继续破坏的孟神君，的确是下了血本，而他们终究还是势弱。

放弃伏熊谷，已经是不得已的选择，成功的送出了一些非战斗的人员后，他们往另一个方向闯出，其目的，自然是要利用他们的重要性，来为另一边的撤退争取时间，只是方自奔了一阵，善公主蓦地停了下来，扭头往周围看去。

随着她这一停，其他人也跟着停了下来。

善公主的目光，在林中缓缓的移动着，地面上冰雪消融了许多，一些地方已经开始抽出新芽。这几天并没有下雨，天空却是异常的昏暗。寒流并没有完全过去，周围一片萧瑟，几乎看不到任何的动物。

此刻，善公主身边的墨者，共有六十多人，差不多算是伏熊谷最后的精锐，除了她之外，高层人员中，还有“冷面判官”古山岩。虽然逃入了深山，但是蛮军在各处的阻截，也是必然的事情。

只是，原本以为，至少在这里，暂时甩开了蛮军精兵的追击，但是那层层叠叠地扑来的、压抑到让人心悸的杀气，却使得善公主那粉嫩的脸，变得异样的凝重。

火光在另一头陡然闪现，形成了高密度的火墙，有两名墨者瞬间就被卷入其中。有人厉声叫道：“拜火教。”这喊声是不顾一切的示警，却也是最后的惨叫。

即便早已草木皆兵，这一次战斗还是来得出其不意。拜火教所使用的一些术法，他们固然已经见识过许多次，但每一次陡然出现时，都还是难以防备。

嘭的一声，有墨者舞剑，与窜出的敌人战在了一起，火光与剑光同时挥舞。摇摇晃晃的人影中，火光爆裂。

古山岩紧握铁剑，就要往敌人最密集的方向冲去，头顶上却有火云凭空涌动，惊人的玄气喷薄而出。挥剑的那一瞬间，轰然间，火光绽开，从火云中窜下的是个女子，双手拿着的是一对吴钩，剑与吴钩的撞击中，露出火光后头那满是杀意的脸。“萧古！”古山岩怒哼一声，剑身的抖动间，一波波剑气扩散开来，试图逼退强敌。

后半身犹如化作了火焰，与火云连成了一片，凭空倒挂的萧古，一对吴钩开合的瞬间，爆散的玄气再疯狂的涌来，熊熊的烈炎随着她的每一招，不断的进发。两人的攻击都是异常的快，短短的几个瞬间，就已经互换了数十下，不愿久战的古山岩剑光一闪，尘山剑法爆出，剑气犹如山陵，反从高处往萧古镇下。

蓬勃的剑气，排山倒海般涌来，萧古往回一钻，钻入火云的那一瞬间，火云碎散，再出现时，已经到了古山岩的身后。身前是扑空的剑

气，引起了玄气的爆散，古山岩返身，铁剑与吴钩继续碰撞，咣咣当当，两人的身影不时变幻，不断的更换位置，萧古固然没有能够杀掉古山岩，古山岩却也始终无法将她摆脱。

战斗如潮水一般扩散，原本就筋疲力尽的墨者，与潜伏许久的拜火教徒，战得天昏地暗。枝头上的残雪被震飞，于空中碎散，又或是被突然腾起的火光蒸发，呼呼的风声中，树木起火，于昏暗中滚起浓烟。

从远处看去，林中摇晃的身影，飞腾的刃光，一道道寒气随着炽热的战斗而向外激荡，有怒吼如虎，有人影倒下。

以险恶的战场为背景，善公主的目光，却是往更远之处看去，一个女人，背着一柄黄金宝剑，阴阴冷冷的，往她踏步而来。

这个女人，善公主以前不曾见过，但是在看到她的第一眼，善公主就已经知道，这个女人，正是拜火教的“恶女神”。

那一次，看到阿彩的那个名为阿凤的同伴时，善公主知道，那个阿凤就是恶女神，后来宁江通过秘密的渠道传信过来，说慈心斋的慈月仙子，应该就是恶女神。

这个女人，既不是阿凤，也不是慈月仙子，然而善公主同样能够，通过神秘的感应确定，她就是“恶女神”。

为什么会出现如此奇怪的事情，善公主并不想在这个时候去追问，她的目光，全都在这个恶女神所背着黄金宝剑上。

在她的前方，恶女神冷冷的，举起了黄金宝剑，一剑挥出。

天地变色，乾坤破裂，那无法抵挡的狂潮，卷起了层层叠叠的血肉.....

进入二月后，江南很快就春暖花开，基本上已看不到冰雪。

由道门率领的南剑水师，已开始对长河北岸极东面近海的蛮军进行骚扰，北复中原的战争，已经在紧锣密鼓地准备着。

临安城中，千里加紧的战报，从西面飞来，宁江几乎是第一时间接到了蜀城攻陷，鹞哥被专门为了杀他而准备的大量武林中人的围杀中、死于当场的消息，这也让他松了第一口气。

鹞哥不死，一旦被他逃回西岭，终究是一个有可能留下后患、出现变数的因素，也对华夏一方接下来对西岭和巴蜀的控制不利，从而对接下来的战争，产生一些不利的影响。

攻下蜀城的战争，虽然险恶，但其实，并不如何出人意料，苗军一方掌握了南方近来炼制水泥的手段，但是对火器的掌握，不要说与此刻的南方相比，甚至还不如蛮军，有神册宗倍在的蛮军，对于火药的配方和火器的制作，也已经在快速掌握，虽然因为钢铁的精度不够，还无法制造火炮，但一些发射火器的战车，也已经开始普及，甚至还出现了，虽然只能发射实弹，但威力还不错的青铜炮。

而苗军那一方面，鹞哥对明巫祝师的信任，终究是不如猛查刺对神册宗倍，更何况明巫祝师长于巫术，这些方面原本就非他所长。

真正拖累了收复巴蜀的时间的，主要还是巴蜀那一边，正月里连续不断的雨水，使得不少时间浪费在行军的路上，即便后方给予了大量的支援，终究也只能按着整个战略的步骤，及时的攻下了蜀城、斩杀了鹞哥。

不管怎么样，第一步……或许也是最关键的一步终于做到，这些日子里，其实也颇为紧张的宁江，也多少松了一口气。

很快，这个战报就传遍了临安城，朝野上下，群情激昂。人，有的时候的确是一种奇怪的生物，去年北方大片土地沦陷，南方也岌岌可危的时候，慈学遍地流行，每个人都在渴望着和平，而现在，当开始意识到原来我们也能打的时候，几乎人人都在谈论着战争，纵连那些去岁还在研究着慈学的儒者，此刻也都兴奋的，恨不得将手中的书卷换做宝剑，跟着上阵杀敌，所谓的和谈，全都成了笑话。

然而，在整个南方的兴奋中，丞相府中的青年，心情却因为北方传过来的一个消息，而瞬间沉重了起来。

这个消息是模糊的，有许多东西还不能确定，却让他的心紧紧的揪了起来。

只是，虽然心中有着不安，有着担心，但是除了通过一些网络，让北方的人帮他继续打听，他却也什么都无法做。那是淮河以北发生的事，他纵然想做一些什么，也无法帮得上忙。

府中的三个女孩，也都感受到了他的心情。

收复巴蜀的战报，让她们跟着兴奋不已，然而没多久，她们的男人……那个在这些日子里，总是会抽空儿变着花样欺负她们的人，突然一下子就变得沉默了起来。

具体发生了什么事情，她们也并不清楚。

那天夜里，天色已黑，她们来到书房，看到他并没有在房中，而是独自一人，站在外头的屋檐下，负手抬头，看着夜空中的月亮。

园中的柳树，其中一些，已经开始抽出了新芽，夜里却还是很冷。月光洒下，皎洁如水，如同银霜覆在了园中的假山上，让远处的夜景，犹如贴上了一层反光的银色贴纸。

宝桐与红蝶、皇甫鹭对望一眼，三个人一同上前：“宁哥哥？”

青年扭过头来，看向她们。皇甫鹭心直口快，问道：“宁哥哥，你怎么了？”

青年笑了一笑，侧身在石栏上坐了下来，朝她们伸出手。皇甫鹭贴在了他的左边，红蝶倚在了他的右边。宝桐穿着鹅黄色缀金边的精美襦衣，背后挂着彩绦，立在他的面前，低声问道：“宁哥哥，发生了什么事吗？看你好像很不开心的样子。”

“没什么，只是在担心一个人。”青年说道。

看了看左边的小鹭，又看了看右边的红蝶，说起来，她们两个，一个是她六姐的孩子，一个是她皇兄的女儿，表姐妹两人，全都与她长得颇有几分相像。

希望……她不会有事……

虽然心中始终无法放下心来，但是这个时候，担心显然也没有什么太多的用处。

青年将宝桐抱入怀中，摸了一阵，然后站了起来，一手牵着红蝶，一手牵着小鹭，道：“夜已深了，我们去睡吧。”

皇甫鹭微微的巧了翘嘴角，嘻嘻的道：“我们才不跟你睡呢，每一次都欺负我们三人。”

青年笑道：“哈，讲道理，这几次到底是谁欺负谁？我本来还以为你们都是乖女孩。”

宝桐与皇甫鹭不由得红起了脸，红蝶却是用手往他的腰拧来，似喜似嗔：“谁不乖哪？明明就是你坏。”

青年笑着揉了揉她的脑袋，原本就不想让她们为他担心，当下按下心事，便要带着她们睡去。就在这个时候，孙紫萝飘了进来：“公子……”

夜色越发的深沉，三个少女一同看着青年踏出院门的背影，等着他。外头，青年接见了一名北方赶来的信使，没过多久，就匆匆的出门去了。孙紫萝来到后院，让三个少女今晚不用等他。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三个少女彼此对望，却也都有些担心。

当晚，一艘船连夜离开了临安……

第二天的上午，朝堂乱成了一团，宁江的突然消失，让许多人都摸不着头脑，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虽然这个时候，在宁江不断改进的

体制之下，就算没有了他，靠着集体决策，也可以运作起来，但少了他一个，却让所有人都觉得少了主心骨，一时间，竟不知如何是好。

在城外调运着粮草的甘玉书赶回了临安，除了原本在宁江身边的孙紫萝前来告诉他，说宁江有事暂时离开，让他先帮忙看着外，也不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好在，这个时候的朝堂，一切都井井有条，虽然被迫替宁江担起了他本应承担的事务，却也没有发生什么意外。

“那家伙没有说错，‘制度’比人才更加的重要，每个人都能起到作用，却又不是缺了谁就不成的制度，才是良性发展的关键。”甘玉书感叹着，“只是这般下去，不要说丞相可有可无，就连皇帝……有没有也无所谓了。”

而这个时候，某人已经沿着支流，换船进入了长河，并顺流而下，一天之后，来到了长河的出海口，登上了从北方沿海南下的一艘楼船。

蔚蓝的大海上，已经开始往西北落去的金乌，在海面上拉出一道长长的粼光。粼光随着波涛的起伏，有节奏的晃动着，平稳缓慢，宁静的海面下，却隐藏着汹涌而强大的力量。

踏上了甲板的青年，首先看到的是道门伍柳仙宗的宗主伍重，伍重领着他往舱中走去，在那里，一个青年女子回过头来，却是前些日子，已经离开了江南的赵庭珍。

“宁公子……”

看到青年的到来，赵庭珍低声说道。

青年点了点头，穿过了幽长的走道，另有一名女子，从屋中走出，却是名满江湖的“算空哀思”秋水荐。

此刻的秋水荐，早就已经知道，那个时候闯入她们与冥篁王、孟神君之战场的“小白道长”，与以前的宁翰林、如今的宁丞相，乃是同一个人，此刻虽然是第一次看到他的真面目，但在伍重的介绍下，也没有说太多，只是轻轻的往里头指了指：“她在里面……等你。”

青年问道：“发生了什么事？”

秋水荐低声道：“我赶到的时候，其他人都已经被杀，只有她一人

逃出，具体是什么情况，其实妾身也不是非常清楚，身体虽然受伤严重，但是更重要的是……神魄撕裂！”

“神魄撕裂？”

“能够觉察到她的体内有两个神魄，其中一个神魄，已经无法坚持，即将飞散……”

青年进入屋中，看着躺在床上，脸色金白的女孩。

娇嫩的肌肤，绝美的容颜，窗口上镶着半透明的方形琉璃，琉璃上的花纹，在夕阳透入的光芒下，映在她的薄被上。

其他人都退了出去，青年独自一人，来到床边侧身坐下。仿佛感应到他的到来，床上的女孩，慢慢的睁开了眼睛，毫无光芒的眼眸，虚弱到仿佛已经不存在了的气息。

“你、你来了？”女孩的嘴唇轻轻的颤动着。

青年将她搂入怀中：“发生了什么事？”

“你……放心，你的她……没有事，我没有让她出事！”女孩艰难的睁开眼睛，想要将他看清，却已经是无能为力。她此刻的神魄，已经不足以支撑现在这个伤重的身躯。

男人的气息，紧紧的拥抱着她，给了她一些温暖，她的手被轻轻的握住。

“是谁做的？”身边的男人，轻声的问着。

“……恶女神！”女孩的强提着最后的意志，充满了无奈和叹息，“她所带的那口剑……那口金黄色的剑……上面带着圣凰的力量……我挡不下来。我、我以前说过，会把你的她……还给你的，我……我做到了……”

那口来历不明的黄金宝剑，汲取的却是天外的圣凰的力量，发现已经无法挡下那一剑的善女神，强行撕裂了她与鸾梅长公主逐渐融合的神魄，用自身的神魄凝神化气飞出体外，强挡杀招。那一剑，击穿了她的神魄，也击中了她与鸾梅共同拥有的身体，但是她奋不顾身的强行阻截，身体只是受到重创，逃出山林后，被赶来的秋水荐救下。

身体和鸾梅本身的魂魄得以保全，但是善女神自身的神魄，却是处于溃散的边缘，靠着那最后一缕芳魂，一直支撑到现在，就是想要，坚持到能够见他最后一面，告诉他，她把他真正心爱的那个人，还给了他，她让属于他的那个“她”、平安无事的回到了他的身边。

“这些日子，我想起了一些事情，许许多多……以前的事情，”女孩流出泪来，“我们……我和真正的恶女神，其实只是以前昆仑山兽园里的两只小鸟，在天界崩溃后，它……朱雀……它禁锢了我们的身体，驱使着我们的魂魄，迫使我们为她做事，这一次不成功的降世，让我忘掉了这些，我相信了你说的这些话，我相信了共产光辉，我以为我真的能够摆脱它，真的能够反抗它……我忘掉了，真正的……我的身体还在昆仑山，还在它的手里，不管我在这里做了什么，在这里呆了多久……终究……终究我还是逃不出它的掌握……”

宁江紧紧的将她抱在怀中。

“不想回去……真的不想回去……”女孩的身体在他的怀中颤抖，哽咽的话语，透着的是绝望的话语。

残阳在窗外的海面上，往水天一线的尽头沉没，阴影一点一点的渗来，灰暗，阴冷，却是怎么也无法阻挡。青年紧紧的抱着她，这一刻，更多的是什么忙也无法帮上的无力感。

“她把‘绮梦’这个名字给了我，她说，她叫鸾梅，我叫绮梦，我们两个人……是最好最好的朋友，”女孩哽咽着，“受伤后的这些日子，想起了很多很多，恶女神的那一剑，带着它的力量，强迫我记起了很多很多的事，强迫我想起自己到底是什么。神魄一次又一次的，在它的强迫下转世，每一次去当善女神，名字都不一样，可是我终究觉得，终究只有绮梦这个名字才是我想要的，可能是因为，只有这一次、只有这一次我暂时摆脱了它，只有这一次我没有怕它，虽然……虽然只是一个错觉，虽然只是一个梦……真的、真的想要有那样子的一个世界，没有人被折磨，没有人被压迫……真的……想要活在那样子的世界里。”

有力搂着她娇小柔弱的躯体，宁江沉声道：“告诉我，要怎么样才能找到你？要怎么样，才能真真正正的，把你从它的手中救出？”

女孩在他怀中泪流满面：“没有用的，你们对抗不了它的，不要让它下来，不要让它出现在这个世上……你们对付不了它的。”

青年面无表情，冷冷的道：“告诉我，要怎么去找你？然后，在那里等我，总有一天，我会出现在你面前、把你带走！”

那坚定的、却又不容置疑的话语，让绮梦那灰暗的眸光，多了一些光芒，紧接着却又在泪水中摇头。这终究是不可能做到的事，她无力……也没有胆量去承受这样的希望。

青年却是缓缓的、继续道：“告诉我……要怎么才能找到你？”

黑暗不断的涌来，女孩的声音，在无限的黑暗中虚弱，犹如沉沦在再也无法看到光明的深渊中。

没有回答他的问题，神魄飞散的最后时刻，女孩的脸庞，在绝望的泪水中绽开了凄美的笑容：“绮梦……真的是一个、好美好美的梦，我真的可以……叫这个名字吗……好冷……真的好冷……”

怀中的女孩，在无力的呓语中沉睡了过去，那缥缈的声音，打散在黑暗的尽头，就这般消散而去。

紧紧的抱着女孩的青年，就这般一动不动，直至那无垠的暗，一点一点的吞噬着他周边的一切光亮，连带着他一起，迷失在无底的深渊中。

他的目光，却在这深沉的夜色间，依旧清晰而坚定，默默的注视着窗口……什么话也没有说！

海风在夜里，愈发的冰冷，如同风霜一般刮在脸上，甲板上，赵庭珍抬头看着天上的星辰，然后，又时不时的回过头来，看向身后的船舱。

远方升起的月色，在海面上孤伶，夕阳其实方自落下未久，气温却是下降得极快。挂在桅杆上的气死风灯，在风中摇动。夜空中星辰零落，海面倒映着冷月那微弱的光影。

甲板的一边，秋水荐独自一人，坐在案后，拨动着琴弦，琴声起起落落，缥缈得犹如天女飞去，并没有多少哀怨缠绵，也没有什么秋恨

春情，有的只是空山灵雨般的空灵，以及那些许的寂寥。

琴声随着越发冰冷的海风，吹向了远方的大海。波涛起伏的海面，浪花滚滚。

琴声与海浪声中的战船，反而显得更加的宁静，就像是已经远离了尘世，在天地之外，享受着不被人打扰的安静。

船舱中的青年，什么也没有做，就这般，一直搂着怀中的女孩，直到琉璃窗外的夜色，更加的深了，虚弱的女孩，才慢慢的苏醒过来……

紧接着却是抓着他的衣襟，失声痛哭：“她不在了……她已经不在了。”

“我知道！”青年继续搂着她，缓缓地说道，“但是，不要哭，总有一天，我们能够找到她，将她救出……让她回到我们的身边。”

在他的怀中，鸾梅却是无法止住她的悲伤……

战船从入海口，沿着长河逆流而上。

那一夜里，原本就重伤未愈的鸾梅，没过多久，就在痛苦中睡了过去。

宁江就这般一直陪着她来，直至天亮。

第二日里，再次醒来的鸾梅，说了她跟绮梦相处的事情……是的，绮梦……她将这个名字送给了她。

原本在为着共同的理想而努力，结果却发现，所有的一切不过就是美丽的泡影。

宁江为她进一步疗伤，不过真正难以治愈的，却是心灵上的憔悴。

在这个过程中，鸾梅告诉了他一件，让他颇感意外的事情。

“拜火教，”在他的身边，鸾梅低声说道，“绮梦告诉我说，拜火教，跟当年徐福带走的那三千名童男童女有关。”

拜火教……徐福……童男童女？

这样的联系，让青年感到诧异。在此之前，他确实是很难将拜火教，跟被徐福带走的那上千名童男童女联系在一起。

只是，对于当年毛遂与徐福所做之事，原本就有许多未解之谜。计杀张仪，逼逃苏秦之后，毛遂化名吕不韦、李斯，与徐福一同把持着大秦的朝政，就连嬴政，实际上也是毛遂之子。

再后来，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求仙”，一去不返，而化名李斯的毛遂，在嬴政死后没有多久，也消失无踪，虽然按着史书，“李斯”是被赵高害死，然而是否，实际上也无法知晓，只是，就算不是被害死，按着岁数，那个时候的他，恐怕也已老迈，否则不会看着大秦就那般灰飞烟灭。

当然更有可能的是，毛遂最终是被复仇的苏秦所杀，正如星落老人所猜，如果不是确信毛遂已死，徐福也无法再回来，苏秦也不敢那般明目张胆的，以“无名老人”和“董天舒”的身份出现。

但是不管怎样，绮梦这笔账，他终究是要算上的。

拜火教……恶女神……女尊……乃至那所谓的圣凰。

无论如何……他都不会放过她们！

朝廷之上一阵忙碌，丞相府这一边，其实也并没有比往常清静多少，几乎每时每刻，都有人前来询问丞相的去向，有人疑惑，有人不安，也有人猜测着某人是否遭遇到什么意外，在暗中欣喜，想着是否属于他们的机会已经到来？

前院的事，自然有雷鹤道长、孙紫萝等其他人去处理，后园中的三个女孩，大多数时候，则基本上都是清闲着的。

她们的心中，同样也在担心，那一晚，他的离去实在是太过匆忙，在她们以往的印象里，几乎就没有什么事，是在他的意料之外的，全都是那般的有条不紊，仿佛全都是在他的计划之中。

然而现在，他却连着消失了好几天，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

直到那一天夜里，睡梦中，红蝶猛然惊醒过来。睁开眼睛，墙角烛火闪动，在她的身边，宝桐与小鹭还在睡梦中，并未醒来。

藉着自身的体质，和那人的教导，在这个玄气大盛的年代里，也差不多有了以前的“准宗师”这一实力的红蝶，在感应上自然要比两个姐妹灵敏得多，听到了外头的动静，立时知道，必定是他回来了。

这个地方，周围原本就有许多高手保护，除了孙紫萝，其他人也不会随随便便来到后园。她坐了起来，看向一旁，宽大的被子，依旧为某人留下的空位，窗外，有红光若隐若现的覆来，显然是有人挂起了灯笼。

轻柔的批衣起身，又加了一件披风，她踏下木台，穿上了属于她的绣花鞋。宝剑挂在了门边的木壁上，不过她并没有去拿，就这般离开了屋子，来到外头。

远处，一排排延伸的灯笼，在夜风中光晕交错，星月并没有太多的

光芒。花园中，许多初春的花儿已经开始泌出香气。

外头很冷，她紧了紧风衣，从人字形的屋檐下穿过，经过了一座八角
的烘漆木亭，亭下溪水流淌，那冰冷的水气，在她的感知下，于水面
升腾。又绕过了一处假山，她看到，抱着一个女孩的青年从院门的那一
头走来。

女孩在她的怀中昏睡着，灯笼的光影实在太淡，让红蝶无法看清她
的模样。

“宁哥哥……”她轻轻的道。

青年向她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

……

第二天一早，知道宁江回来的甘玉书赶到了他的府上。

“发生了什么事？”在见到宁江的第一眼，他便直接开口问道，如果
不是真正重要的事情，宁江显然不会在这种时候突然离开。

“没什么，一点小事。”宁江淡淡的道，“巴蜀那一边的情况怎么
样？”

甘玉书说道：“司壁洞落在了李胡和他的蛮军手中，这个时候，红
巾军、威远军那一边恐怕已经跟蛮军开始了接触战，光州还被蛮军完全
控制着，但是巴蜀北面的潞州那一边，各山的山寨已经在金嫖姥姥和木
援的号召下，纷纷向我军投诚，那一带山高水险，并不是蛮军的进攻路
线，藉着这一条线……”

“我知道！”宁江点了点头，“长河这一边呢？”

“你今天还真是没什么耐心啊！”甘玉书无奈的道，“长河下游北岸的
丰乐，梅剑先生亲自领军，再配合大量武林人士，但是详攻为主，吞鹏
军在张据池率领的水师帮助下，四天后在武州明岭出击，其他各路人马
配合作战，目前的局势，总体上，还是在我们的计划之中。另外，北方
有消息传来，黑山军的首领张雁，被孟神君生擒，已经在阵前斩杀，这

虽然是蛮军刻意放出来的风声，但应该属实，失去了张雁，黑山军基本上就彻底毁了。好在宗沼那边，还在坚持着，子晋应该会设法利用潞州的那些险岭，为宗沼的宗家军提供帮助和资源，不过孟神君的下一步，也必然是宗家军。”

宁江淡淡的道：“宗家军不会有那么容易被消灭……墨门那一边，有什么消息？”

“从各种风声来看，形势恐怕是真的不妙。伏熊谷被破，古山岩和众多墨门精锐战死，善公主下落不明，有人说也已被杀，有人说是重伤逃了……”说到这里，甘玉书看了看宁江。

“我这一趟，就是出海去接被秋水荐救下，往南方送来的善公主，她伤得很重……但幸而未死。”

“这样啊！”甘玉书苦笑道，“墨门的中层，恐怕是已经被拜火教渗透，随着古山岩一死，善公主伤逃，各处隐藏的据地纷纷被拔起，元气大伤，基本上，已经很难再有所作为。除了善公主与古山岩，墨门的另外两名高层，有确切的消息，郁金斗被蛮军派出的杀手围上，虽然幸运的被拥有巅峰级宗师实力的‘甘霖剑’周公贵救下，但断了一只手，俞泽言还没有消息，目前生死未卜，必须要想办法尽快联络到他，他再一出事，北方的墨门就真的都毁了。”

宁江点了点头：“这个我会让秦陌那一边去做，不过，要是墨门中层真的出了问题的话，俞泽言恐怕也不敢轻易露面。”

“目前的这种情况下，北方残存的墨者，已经完全由明转暗，自保都成问题，也很难在华蛮的大战中帮上什么忙。”甘玉书说道，“倒是更北方的井州那一边，传来了对我们有利的消息，蛮族内乱，赫虎、鹿月两个部落的首领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突然发动暴乱，杀死了虎帝任命的官员，占据了整个井州城，哈，方自击垮了黑山军，内部又出了问题，孟神君这一次真的是有得忙了。”

宁江紧紧的皱了皱眉，过了一会，慢慢的道：“这不是蛮军内乱……这应该是拜火教发动了。”

甘玉书不由得也跟着皱眉：“拜火教？”

“嗯，拜火教。”宁江说道，“当初，拜火教既然能够在昊京布下众多

棋子，连枢密院里都有她们的人，潜伏长达数十年，那蛮族里，除原本的察割之外，还有她们的其它伏子，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蛮族部落众多，原本也就比较容易被渗透。”

甘玉书叹气：“看来，事情是越来越麻烦了。”

又道：“对了，西岭的金嫫姥姥那一边，已经知道了你就是去年曾在北方一展惊人医术的小白道长，派了她的两个女徒弟蜀葵娘和月丁香娘姐妹，把她们的的小师妹黑石榴，往临安这边送来，希望能够请你救治。这黑石榴，好像是曾被蝙蝠公子毁了本命蛊，对于那些苗女来说，这似乎是非常严重的一件事，意味着她再也无法修炼任何的功法和巫术。当然，另外的一个目的，等于是变相的将她的三个女徒弟送过来当人质，以令我们安心。”

宁江点了点头，金嫫姥姥的确是一个聪明人，这个时候，把黑石榴送到临安来，既让临安这一边对她真正放心，同时也让他不能不去尽心救治黑石榴。这样一来，金嫫姥姥等于是彻底站在了他们这一边，让他们免除了后顾之忧。

后园的一隅，宝桐与红蝶、皇甫鹭依旧在守着还没有醒来的女孩。

“宝桐姐、红蝶姐……她真的是小姨？”看着榻上这个，的确是跟鸾梅小姨长得很像、但年龄也实在是相差太多的女孩，皇甫鹭到现在也还是有些难以相信。

红蝶也在盯着榻上的女孩看来看去：“真的是很像……感觉就像是鸾梅姑姑小的时候，如果非要说的话……有一点像是小刀和小梦姐姐的样子。”

“可是，小刀是猫妖啊，宁哥哥说，小刀之所以会变成小梦姐姐的样子，是因为小刀喜欢小梦姐姐。”皇甫鹭用手指头点着嘴角，抬起头来，“说起来，你们有没有觉得……宁哥哥跟小刀的关系有点怪？”

宝桐和红蝶一同往她看来……总感觉她发现了什么不太好的真相。

昨晚宁江将这个女孩带回来的时候，看着这个、不但跟红蝶和小鹭

有几分相像，而且总感觉非常熟悉的女孩，她们多少都有些疑惑。直到宁江告诉她们，她就是鸾梅长公主的时候，她们才真正的大吃一惊。

以前在昊京皇城，三人组几乎就是跟着鸾梅一同长大的，对于她们来说，鸾梅既是她们的长辈，同时也更像是她们的大姐姐。也正因此，在那一场天灾中，传来鸾梅的死讯时，三人都是非常的难过。

而现在，宁江却告诉她们，鸾梅长公主其实并没有死……只是变小了？

刚听到这个消息时，三个豆蔻少女，都有一种风中凌乱的感觉。

种圣血、浴火重生、原本是拜火教的善女神却因为仪式的失败以及其它原因反而变成了他们这一边的善公主……这些事情听起来，简直比小说家写出来的奇谈怪论还要荒唐，然而却活生生的出现在了她们面前。

如今，看着躺在那儿昏睡未醒、劫后余生的女孩，一方面觉得怪异，另一方面也是多多少少的，有些欣喜，原来她们的姑姑（小姨）并没有死……不过就是变小了？

傍晚的时候，处理完各种堆积在一起，需要他来解决的事物的宁江回到了后园，而这个时候，鸾梅也已经醒来，正在与宝桐、红蝶、小鹭交谈。但他走进屋中的时候，四个人全都一同往他看了过来，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大家突然一下子就不说话了。

过了一会，宝桐等三人就先离开了，宁江独自来到榻边，在鸾梅身旁坐下。他问道：“感觉怎么样？”

“好多了。”鸾梅轻声说道，又有些疑惑的看着他，“为什么宝桐、红蝶、小鹭三人都在你这儿？刚才问她们，她们都支支吾吾的……”

宁江道：“这个……”我应该怎么向她解释？

看着他的样子，鸾梅大概也猜到了是怎么回事：“我知道，红蝶一直都是喜欢你的，皇兄死后，她也没有什么地方可以去，她原本也就差不多长大了，到了可以嫁人的年龄，跟着你的话，我也心安一些。”

宁江松了一口气：“嗯，那我就放心了。”

想了想，女孩又往他看来：“但是，宝桐不是应该在皇宫里的吗？如今的新天子是她的哥哥……”

宁江说道：“事情有些复杂……”把那个时候，还是太子的宋俊哲向他的父皇进言，想要让宝桐跟自己死在一起的事情说出。没有想到竟然会有这样的事，鸾梅也有些目瞪口呆，像这种情况，宝桐也的确是没办法再回皇宫去，即便宋俊哲让她回去，他们恐怕也无法放心。

宁江继续叹气：“而且……唔，宝桐和我……”

“宝桐……和你？”鸾梅瞪大眼睛看他，“你……和宝桐？”

“都是红蝶和鹭儿的错啊，不关我的事！”青年赶紧说道，“是她们把宝桐剥得光光的，送到我床上的。”

赶紧把事情说出。

鸾梅继续瞪他：“所以你就对她做了那样的事？”

宁江无奈的道：“我能够怎么做？把宝桐赶出去？在当时那种情况下，那不是逼她去死吗？我怎么可能会那么残忍？”

女孩瞪了他好一阵，腮帮子都有些鼓了起来，然则终究还是没有什么办法，事情发生都已经发生了。无奈之下，只能说道：“罢了，按你怎么说，宝桐原本也就没有地方可以去，和红蝶一起跟着你……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说起来，她们三人原本也就是一同长大，从小就是形影不离……”

突然想起一事，抬起头来，死死的盯着他：“说起来，我刚才问她们为什么会在来这里的时候……为什么连小鹭都在一边傻笑一边脸红？”

宁江握着折扇：“这个……你、你听我解释……”

女孩抓起床边的烛台：“嗯……我听你解释。”

宁江心虚的后退：“当时、当时我其实只是去找宝桐的，结果……她们刚好睡在一起……原本是不想碰她们的……只是没能忍住……”

噦的一声，屋子里传来一连串的震响。

窗外，一同背靠着墙，在那偷听的三个少女彼此对望。耳听着屋子里呼呼砰砰的声音，皇甫鸢蹲在那里，扭头看向两个姐姐，小声问道：“我们不进去帮宁哥哥向小姨解释吗？”

宝桐与红蝶一同对望……才不去呢！

屋子里，打闹了一阵后，宁江搂着已经无力的女孩：“你的伤还没有完全好，要早点休息，不要再闹了。”

“你……你混蛋！”鸾梅没好气的捶着他的胸膛，这家伙，竟然把宝桐、红蝶、小鹭三人一起……混、混蛋。

“再说了，”宁江笑道，“刚开始的时候的确是我没忍住，现在可都是她们忍不住……不信你问她们？”

三颗脑袋从窗户外露了出来，恶狠狠的盯着他……谁忍不住啦？

事情已经到了这一步，鸾梅自然也没有什么办法，闹了一番后，心情倒是好了一些。只是想起绮梦的消失，心中终究还是难过，这些日子，在同一个身体里的相处，感觉上，就像是一胞的姐妹，然而现在，绮梦却为了能够保护下她，硬挨了恶女神以黄金宝剑挥出的那一剑，导致魂魄飞散。

对于那支黄金宝剑，鸾梅告诉宁江，当时的它内中蕴藏的乃是圣凰的力量，这一点，绮梦非常肯定，以至于，虽然只是一剑之力，以绮梦的实力，就已经是无法接下。

宁江联想起那个时候，那来历不明的黄金战将以黄金宝剑斩杀元魔皇时，黄金宝剑所挟带的强大力量，看来，那柄剑的确是某种能够被人赋予强大力量的神器。以元魔皇的实力，竟然会敌不住一名手持宝剑的宗圣级实力的人物，这剑在那黄金战将手中时，蕴藏的应该就是修罗帝的力量。

“但是，到底谁才是真正的恶女神？”那天夜里，在他怀中，鸾梅疑惑地说道，“当时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恶女神，既不是我们先前见到的阿凤，应该也不是慈月仙子，但是绮梦的确是感应到，她就是恶女神……”

宁江轻轻的抚摸着她，给她以安慰：“这应该是某种身外化身之法，‘阿凤’出现在伏熊谷的时候，慈月仙子已经在南方活动，没有迹象表明，她去了北方。其实神魄具现，身外化身的本事，我也能够做到，只是关键并不在这一点。假设阿凤、慈月仙子、你们这一次遇到的那个女人都是恶女神，那么理论上，就算有三个身体，只有一个自我的她，在使用其中一个身体时，另外两人也只能沉睡，就像我无法同时让自己跟‘蝙蝠公子’同时动起来一样。但是这世上，总有一些事神鬼难测，我猜想，搞不好恶女神的的确确就是有三个能够同时活动的化身。”

鸾梅低头沉思，不得不承认，虽然听起来匪夷所思，但也不能冒然将这种可能性排除。

北方遥远的某处，那即便到了夏季，也是一片冰雪的万里银川，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正走在阴暗的地底。

虽然拥有宗圣级的修为，但是数百年的岁月，依旧让她的皮肤爬满了皱纹，整个人都显得老态龙钟。

高处是倒挂着的钟乳石，周围长满了青苔，大地的深处，存在着许许多多不为人知的地底洞穴，这里只是其中之一。连着上下两端的、石灰质集成的石柱，在火光的照射下，闪动着丁丁点点的荧光。

火，是由她手中柱杖的杖头发，金属制成的拐杖，散发着银色的冷光，唯独在杖头处，闪动着诡异的艳红，仿佛是随时都在喷火的活物。这样的地底深处，实际上，与外头是完全隔绝的，谁也不知她是如何出现在这里，又是为何出现在这里。

陡然间，她停了下来，一片艳红如火的羽毛，随之飘起。

同一时间，另有一名蛮族的青年女子，立在百里之外的地面。

虽然是蛮族的女子，却长得颇为秀气，如果阿彩在这里，必定能够认出，这就是她的好友“阿凤”。

阿凤的背上，背着一口黄金宝剑，剑是无鞘的，锋刃也谈不上有多锋利，散出来的光芒，却侵克着周围的天地。金色的剑柄，同时也有着

浅金色的剑身，剑身颇为宽厚，雕刻着神秘的花纹。剑锷往两侧张开，各镶着一口宝珠，犹如并行的双日，宝珠之中，有强大的力量在内中流转。

后方远处，是一片冰湖，周围是嶙峋的乱石，西南方即将落下的太阳，苍白得犹如只是一层剪纸，孤零零的贴在千里戈壁的上方。

背着黄金宝剑的蛮族青年女子，手中有一根羽毛飘起，同样是艳红如花。嘭的一声，妖血体质的神通激活，显出了三头六臂，其中一只手，轻点着圣羽，圣羽化作了火苗，然后就在她手指的挥动着散开了来。

六只手一同挥舞，呈条纹状的火丝在她的身周编织成精美的火网，并与远处地底的另外一支圣羽形成了共鸣。然后，她就开始下落，不断的下落。那神圣的火焰拉扯着她，仿佛折叠了空间，直落千丈。

缓过神来时，她已经身处在洞底之中。

如果这个时候，有人能够从高处，目光透视土石，就会发现，老态龙钟的老妇与三头六臂的蛮族青年女子，虽然相隔百里，但却是彼此相对。更诡异的是，她们所身处的洞穴，竟是犹如镜子里彼此互映的双方，虽然方向相反，却是完全一致。

而随着她们面面对峙的向前走动，她们的身后，洞穴在坍塌，不停的坍塌，仿佛塌入了虚无，塌入了谁也看不到的神秘的空间。以她们两人为边际，整个地底深处，竟是一个旋转的圆，在她们两人的接近中，这圆也开始慢慢的收缩。

壮观，而又诡异莫名的奇景，实际上并没有其他人能够真正的见到，地面上，那苍白的夕阳也已经开始下沉，黑暗如潮水般覆来，大地如同往常一样，快速地结着冰霜，冰湖反射着慢慢升到天空的银月的光芒，如同镜面，平滑而又透明。

轰然间——

老态龙钟、持着拐杖的老妇，与三头六臂的青年女子，就已经各自站在了一面白银大门前。几乎是完全一样，仅仅只是纹痕相反的大门，古朴而又威严。

老妇高举着拐杖，惊人的力量从她老迈的身躯涌出，在拐杖的上方，具现成小太阳般的火球，高密度的能量，滚动着刺天透地的焰光，神秘的咒言，在她的周围犹如卷动着虚空，层层叠叠的传荡。

远处的另一边，青年女子也举起了她手中的黄金宝剑，剑锷两侧的宝珠中，有汹涌的火光涌入剑身，再呈波浪般逆着剑身往上涌去，在剑尖的上方，同样形成了夺目的火球。女子同样念起了咒言，卷荡着天地，折叠着空间。

两边的火球同时撞上了古朴的白银大门，强大的力量滚入其中，并在大门的中心形成波纹，一环环往外扩散。周围的情景仿佛都在往上翘起，就像是原本摊开的书本，老夫与青年女人站在了书本的两侧，天地扭曲，空间变化，乾坤重组，阴阳炸裂。

拜火教尊崇的乃是二元论，崩裂的阴阳二气在快速接近的两人的中心，犹如爆发的星辰，绽放出诡异而又绚丽的火花，火花犹如星海，引发了深层次的虚空破裂。下一刻，两人已经并肩站在了一起，她们的前方，那威严的白银大门往内侧慢慢的打了开来。

大门的内头，懂懂的魔影，就像是从冻结的冰川中慢慢苏醒，更深处，一名跪在宝座前的魔将，冷冷的睁开了他的眼睛。

然后就是崩裂的戈壁和冰湖……

司壁洞西面的坚城，最早乃是司壁洞安抚司驻扎之处，后来落入了苗军手中，如今，却已经再度易主，被鹞后之子李胡所控制着。

此城的西南面，是唤作鬼狐陁的咽喉通道，其周围诸峰耸立、各岭互连，虽是从光州入蜀与出蜀的必经之地，却因地势险恶，大队人马难以行走，每到冬季，便又大雪封山。

此时，鬼狐陁的冰雪已经消融，华夏军与蛮军，为了抢夺对鬼狐陁的控制权，正在展开着相互的刺探。

其中一处山岭，陈天涯正带着一批武林人士，手中拿着望远筒，远处的画面清晰的展现在他的眼中，镜面上，他看到几名蛮族的侦察兵正

在绕过山脚，其中一人，同样也拿着望远镜。

“找到了！”他低声说道。

鬼狐怪刚通未久，对于敌人的兵力分配，双方都还不是非常的清楚，再加上这一带山高路险，既难以行军，却又容易埋伏，两边都不敢大意，派出探子，相互之间的刺探，自然是免不了的事。

华夏这一边派出的“探子”，大多都是应宁江和武林盟主号召，加入军中的武林中人，个人实力了得，但是对于兵阵和集体作战、马上冲锋等等，却并不如何的拿手，作为查探敌人虚实的探子放出，的确是最适合他们的位置。捕杀敌方的哨兵，查探敌人的虚实，接近敌人而又能够及时撤走，这都需要不错的武力。

大量武林人士的加入，使得华夏军在这一方面，可以使用的人一下子多了起来，甚至连在江湖上颇有名望的“沦落人”陈天涯，都主动的承担起这样的责任，带着一批人，以各种手段，寻找和捕杀蛮军派出的探子和巡骑、哨兵。

望远镜的应用，曾让华夏军占有了不少便宜，然而这种东西，技术含量终究不能算是太高，而占据了中原的蛮军，又收罗了不少人才，很快就将它复制出来。然而，越岭那一边，很快就送来了更加高质量的望远镜，原本的望远镜，使用的乃是琉璃，琉璃不但昂贵，而且清晰度总是有限。

若是以前，内中有着精美花纹的琉璃，往往能够卖出更好的价钱，而现在，华蛮双方都在赶制着透明度更高、在以前算是“低级货”的琉璃，甚至已经到了市面上一片难求的地步，懂得制作琉璃的工匠，也被蛮军大批的征召。

但是现在，越岭那一边，终于成功的研制出了真正透明，且成本极低的“玻璃”，望远镜也经过了更进一步的调试和改进，新的望远镜，不但看得更远，可视范围也更加的广，也正因此，他们才能够抢先一步发现对方，从而提前拟定战术。

在对方不断往这边接近，望远镜也开始往他们的位置扫视而来的时候，陈天涯早就已经带着身边的几名好汉，悄悄的转换了位置，埋伏在这几人的必经之路上。

从龙虎山祖庭洞天出来后的陈天涯，就已经是宗师级的高手，如今亲自带人，击杀几名蛮军的探子，连他自己都多少有些好笑。但是战争，从来就不是取决于一两名高手，而是每一个人所在的不同位置。

如果说，在以前，周朝的存与亡，对于身为江湖人的他们来说，并不是那般的关心，那么现在，每个人都清楚的意识到，这并不是周朝与新朝的战斗，而是华夏与蛮族彼此之间的存亡，他们可以不管朝廷，却不能不顾华夏。

半个时辰后，他们离开了这里，继续往前摸去，在他们身后的草丛中，则多了几具死尸。

鬼狐怪这一边，敌我双方还彼此的试探与牵制、并缓慢接触的阶段，长河最下游，岭海的丰乐郡，却已经是炮火齐飞，打响了南方反攻蛮军的第一战。一批武林高手，在炮火的压制结束后，各自带着炸药包冲上前，紧接着就是连续不断的炸响，城墙轰飞。

华夏兵开始冲锋，然而敌方的火器也开始发射，战车上弩炮、火箭乱飞，射程虽然不如火炮，陡然射出，却也是密密麻麻，何况还占据着防守之利。人仰马翻，尘土乱卷，战场上的混乱急剧扩散，很快，双方就围绕着崩塌的城墙，形成了反复的拉锯战，火炮与炸药，更多的只是攻坚与威慑，真正决定胜负的，依旧是血与肉的对撞。

希望能够为华夏的再起尽一份力的华夏兵将，与为了夺取更多的军功，由此分得更多的金银、土地、奴仆而奋力杀敌的蛮兵，翻起的血涛，卷起了兵刀，沉沉浮浮间，尸骸遍野……

与蛮族之间的战争，从二月底的接触战，到三月初的大爆发，几乎没有任何的拖延，因为双方原本也就已经做足了准备，不管是锐气的比拼，还是物资的积累，至于调兵遣将、排兵布阵等，更是早就经过了不知多少次的推演。

南方的反攻，是全方位的，而蛮军终究还是受到了占领时间太短、后方不稳的影响，虽然也组建了不少天孝军，但是天孝军的士气，不管是与南方实行先军政策的华夏军，还是与顺利改革军制后的新军（蛮军），全都无法相提并论，更多的时候，只是用来送人头。

虽然天孝军本身的实力实在是不值一提，但在协助新朝管理百姓、镇压反抗的过程中，却又起到了极大的作用。也正因此，以宁江在临安重新组建的神武右军、吞鹏军为首的各路人马，首先重点打击的就是天孝军，这也迫使蛮军不得不开始收缩防线，长河北岸的武州和秦州，最先落入了华夏军手中。

虽然在长河北岸，很快的就站稳了脚跟，但是在往前推进的过程中，依旧是受到了极大的阻碍，虽然运用上了火炮，但是缺少优良的战马，依旧是华夏一方最大的难题。南方江多湖多，水战的作用极大，然则要想收复中原，骑兵终究还是难以缺少的要素。

而为了避开己方火器不如南方的弱点，神册宗倍从一开始就定下了，以机动性更强的野战为主的战略，并不局限于一城一池的防守。

新朝以精锐骑兵来去如风的战术，对于南方的华夏军来说，的确是最为头疼的事，很大程度上抵消了华夏一方因为火炮的使用，所形成的阵地战、攻城战的优势，一些华夏军往往还在路上，就受到了出其不意的攻击，损失惨重，一些运输中的火炮，也因此而落入了突然杀来的蛮军手中。

临安一方，对此所采取的策略，就是进一步实行先军政策，同时对前线的将领，在定下一个阶段的目标后，就大量放权。在大的战略上进行统筹，前方将领的具体战术，基本上不进行过问，只在事后加以研究。

将在外君令有所不从……这样的话由身为丞相的他，在朝堂上亲口说出，因此也成为了前线许多将领随时可以举起的“令箭”。人数，原本就是华夏一方的优势，只是以往，对于真正有才能的人掣肘太多，纵是名将也难以施展拳脚。

以尊华抗蛮为大旗，全民抗蛮，靠着人数上的优势压向蛮军，再采用优胜劣汰的方式，对取得优异成果的将领、官员进行提拔，对其进行重点支援和补充，这样的手段，的确是超出了新朝高层的预计。

在前期拉锯战的大量伤亡中，一些优秀的将领，也随之脱颖而出。虽然，在朝廷上，也有文官对此做法强烈质疑，这样下去，最后就算是平了蛮夷，日后也难免陷入群雄割据、一些势力尾大不掉的局面，到那时，则蛮夷之祸虽止，诸侯割据难平。对此，身为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宁江的回答是……管它呢！

这副“我只管到扫平蛮夷，那之后的洪水滔天关我屁事”的态度，的确是亮瞎了许多人的眼。

然而绝大多数的人，实际上是看不到……或者说并不在乎那般“遥远”的未来的，他们看到的是可以让他们大展拳脚的舞台，心系天下的英雄、野心勃勃的野心者，但凡觉得自己有本事的，都希望能够借着这个机会，或是一展生平所学，或是捞取更大好处，也正因此，大量的人投身于这划时代的浪潮之中。

虽然给以了前方将领相当大的权利，但因为，以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名义，控制着后方支援的众多物资，以及整个朝廷的运转，在大的战略方向上，宁江依旧是牢牢地把控着。

优秀者能够得到更多的资源和兵力的补充，在各个将领对自己的人马拥有着相当大的控制权的情况下，可以说是一种变相的军功爵制了。这种群狼战术，如果从长远来看，的确是容易留下后患，但是这个时候，却是让兵强马壮的蛮军、总体人数不足的弱点进一步放大。

“……宁江这厮，到底想要什么？”

吴京皇城，各地的战报如同雪片一般飞来，神册宗倍紧紧的皱着眉头：“他这是疯了不成？”

虎帝猛查刺看着沙盘，沉吟不语，过了好一阵，方才抬起头来，整个形势错综复杂，到这一步，连他也难以看得明白：“从华夏的史书来看，宁江的这种做法，倒是有些像当年汉王刘邦对付楚霸王的手段。当年的楚霸王，不管是个人实力还是兵法，俱都了得，战无不胜，为了消灭楚霸王，汉王就是采用了这种向诸侯许下大量好处，对自己有力的手下如韩信等大肆放权的手段，韩信本只是一个不受重视的治粟内史，汉王听从萧何意见，筑坛拜将后，直接委韩信以重权重兵，彭越叛楚投汉后，汉王毫不犹豫地将自己的兵力分出部分归他统率，故此引得群雄效力。楚霸王彭城之战，以三万精兵，大破汉王与诸侯军六十三万人，汉王身边只剩得数十人逃脱，楚霸王自以为胜券在握，谁知后面，他虽不断取得胜利，身边人反而越来越少，汉王一方则是越战越多，以楚霸王之强，终究也敌不过天下英雄的十面埋伏。”

“看着相似，其实不然。”神册宗倍叹气，“当时的汉王，自身其实也只是诸侯之一，向其他诸侯许下大量好处，更多的是空口画出的大饼，他要不能取得天下，天下不是他的，这些大饼自然作废，他要取得了天下，真的当了皇帝，这些诸侯，他自然有办法再来收拾，他当时所惧，唯独楚霸王一人罢了，至于后来出现的‘无名老人’，则完全非他所预计。”

继续道：“汉王不向诸侯画大饼，诸侯也不为他所用。但是宁江此刻，身为丞相，居天下兵马大元帅，原本就已经位高权重，若是借着他的地位和声望收兵收权，不客气的说，将来篡位都不是无法做到。像他这样的做法，就算夺回了中原，将来要么进一步内乱，要么就只能如同春秋时期一般，行分封之策，这等饮鸩止渴的做法……”

紧紧地皱着眉头：“此人之心思，完全无法测度，我本是以以为，他必定会借着战争大副收权，集权力于一身之后，进则扫平天下，改朝换代，退则掌控朝野，以天子之名，号令四方，为一代枭雄。身居高位而不收权者，亘古未有，他到底图个什么？难道他真就是不图权柄、毫无私心的圣人，帮华夏夺回中原后，真就拍拍屁股走人？”

虎帝负手，也不由得踱了几步。

南方所用的战略，是他们最害怕的……其实也是最不可能出现的做法。

从他们的角度……或者说从许多人的角度，都无法想象南方会采用这样的做法，正如神册宗倍所说，那姓宁的，到底图个什么？

“还有北边。”神册宗倍沉声道，“赫虎、鹿月两部的暴动还在扩散，这分明就是拜火教的女尊在背后弄鬼。想要借着这个机会，分一杯羹，这是谁也能够想到的事，问题是，她的底牌到底是什么？我不信她就只靠着手上的这一点实力，就真的敢跳出来？”

猛查刺负手来到窗前，冷哼一声。湟河以北，最大的反抗势力黑山军虽然已被完全击溃，张燕也被当众斩首，墨门也彻底击垮，但是宗家军宗沼、浮云寨孙户这两股势力，依旧颇为难缠，犹如百足之虫，死而不僵。这种时候，赫连、鹿月两部忽如其来的暴乱，的确是让孟神君那一边极是头疼。

“冥篁王那一边，还是不肯现在出山？”

“他原本就在与善公主、秋水荐的一战中被牵动内伤，又被化名小白道人的宁江逼退一年，现在正值修炼的关键时期，将来出关，旧患消除，宗圣可期，怎肯在这个时候出关？”神册宗倍叹气，“他要是肯出关相助，孟神君那一边也会减轻许多压力，可惜、可惜……宁江那厮还真是算得精准。”

又道：“现在只希望，鹬后那一边能够彻底夺下鬼狐陞，把巴蜀的华夏军全都堵死，只是……恐怕也不是太乐观啊。”

猛查刺道：“你有什么主意？”

神册宗倍嘿笑道：“事到如今，倒不如把奚蒙狂、奚延寿两兄弟放出去，让他们去对付长河那一边的华夏军罢了。”

猛查刺道：“以他们两兄弟的脾气，将来真要得了势，肯定不会放过你。”

神册宗倍叹气：“所以我给他们机会。”

.....

巴蜀北面，接近潞州一带，到处都是穷山恶水，一些地方，甚至只能靠着从山壁上强行打出的狭小栈道来通行。

这个世界并没有人来念出“蜀道难、难于上青天”这样的话语，然而除了有限的几条险路，想要从其他地方入蜀，的确是一件极其困难的事，而即便不考虑蜀道之难，像这样的险恶所在，往往也是贼寇四处，匪徒横行，在外头劫掠完毕后的山匪，在被围剿时，往往一声呼啸，潜入这样的深山之中，令人徒呼奈何。

在那陡峭而又崎岖的山路上，一行人真正蜿蜒前行，这些人，大多已经筋疲力尽。对于江南水乡来说，本是阳春三月的日子，但是在这里，春秋之际，空气极其潮湿，瘴气最为严重，单是这样的路上，就已经有许多人病倒在地。

嵯峨老道抬起头来，看着远方雾气笼罩的山头，长长的叹一口气。

跟着他来到这里的，都是从伏熊谷逃出的非战斗人员，有主要精于木甲术的偃师，有擅长铸铁炼剑的铸剑师，还有一些墨者的家眷。

曾经红红火火，一段时间里，让所有人都看到希望的新墨门，在残酷的镇压下，终于还是以失败而告终，到如今，善公主生死未卜，其他首领或是传出死讯，或是下落不明。他们在一些江湖人的帮助下，不断的转移，终于来到这里。

只是，在他们的前方，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情况？

对外界的消息，几乎一无所知的他们，除了继续向前，已是没有其他办法可想。毕竟，走这一条路，还有一点儿机会活着转移到南方，其它路，基本上就是死路一条。

后方猛然传来女人的嚎啕大哭，嵯峨老道回头看去，那憔悴的女人抱着怀中的孩子，坐在地上，哭声嘶哑。其他人围了过去，在她的身边安慰着，最后，孩子被人抱离，简单的埋葬了，女人在大家的搀扶下继续向前。

忽的，嵯峨老道抬起头来，看到远处山间一闪而过的光芒，心中一个咯噔。那样的光芒，必然是某件事物的反射，这意味着，很可能有人在暗中观察他们。

那些到底是什么人？

在如此艰难的处境中，嵯峨老道实际上已经不抱多少希望，然而到了这一步，纵然来的是敌人，他们也没有什么办法可想。无奈之下，只能让大家加快步子，试图早点通过这一条路，并在暗中希望，那些人不是冲着他们来的。

然而这样的期盼，很快就沦为了空想，周围显然有人在往他们这个方向围来。困苦的脸上，绝望的表情，虽然加快了速度，但更可能的是，赶向了死亡的罗网。

进入了一处栈道，方自转出，前方有几人闪了出来。众人赶紧停住，一同戒备。

“可是墨门的朋友？”对面的阴影中，有人走出，“敝人陈天涯，再过去，是红巾军、威远军与蛮军鹑后、李胡的战场，还请诸位与我改道而行，以免不小心遇到蛮军。鬼军师已经知道诸位有可能经过此间，派了我们前来接应。”

.....

一天之后，在“沦落人”陈天涯的引路下，成功的与红巾军接触，并与从前线撤下来的伤兵，一同送往后方的嵯峨老道等人，乘上了通过车轨运往后方的车厢。

加长的车厢，内斗极为宽敞，拉车的是四匹河曲马，这种马韧性极强，持久力胜于其它品种，虽然作为战马的话，与川马一样有所不足，但却是非常不错的役马，是巴蜀及长河上游特有的品类。

车厢下，是石块压成的地基，上面筑有平行的车轨，车轮压在了车轨上，极大的减轻了马的负重，在一些设计上，很明显有墨家木甲术的痕迹，但是整个的构思，却让嵯峨老道颇为惊讶，倒不是说，以他的本事无法设计出这样的东西，而是以往，的确没有想到，居然还能够这样做？

坐在窗口处，往外头看去，几乎就是在半丈之外，就能够看到同样的车轨，只不过，那条车轨上的东西，却是往他们的反方向运去，没有车盖的车台上，放置的火炮、战车等物。

嵯峨老道在心中计算着时间，从威远军和华夏军占领巴蜀到现在，也不过就是一个月吧？虽然这两条车轨，整体看上去非常的粗糙和简陋，但是在建造过程中所耗费的人力和物力，却也是难以想象的，或者说，真的能够做得到吗？

他的心中对此颇为疑惑。

许多兵将，一列列的，如同游龙般往他们的后方行军，物资的运输一向是最为拖后腿的事，然而此刻，这些增援而来的兵将，反而落在了运往前线的军资的后头。这些都是补充进红巾军的州兵，前方一路攻克巴蜀的战事，也让即将进入战场的他们，同样被己方高昂的士气所感染。

两天之后，嵯峨老道等就被送到了蜀城，在这里，一切都在忙碌着，前线退下的伤员，后方运来的物资在这里汇集、分配。在打探中，嵯峨老道听闻，目前坐镇在这里的乃是居志荣大帅。

得知到，在蜀城里，也到了许多墨者，嵯峨老道一路查探，来到了蜀城的一角。一座座新建起的大房，让这一整片区域显得古怪，到处都是咣咣当当的声响，镶在水泥铺成的石地上的车轨，有条不紊的人们，单从气氛上来看，这种平和却又一切按着秩序进行的氛围，的确是很有墨家的气派，只是如此多的大房，忙碌不停的人们，却又让嵯峨老道看不明白。

“前辈！”远处有人往他跑了过来。

嵯峨老道定睛看去，只见跑过来的，乃是墨家门徒尤志远，在新墨门初创时，曾经跟他学习过一段时间的墨家木甲机关术，也算是一个颇有天分的偃师，后来，天地会那一边暗中与新墨门联络，想要借用一些擅长于铸造的人才，尤志远和一些年轻人就被派了过去，听闻这些被派去协助的人，后来去了越岭又或岭海一带，想不到，此刻竟然会在这里遇到。

在战争所引发的大混乱中，一方面流言四起，另一方面，真正想要的消息却又难以传播。身为墨家的一员，北方墨门的状况，也让尤志远非常的担心，今日，听到有南逃的墨者被送入蜀城的消息，立时便赶去相见，谁知那个时候，嵯峨老道刚好往这边而来，两人相互错过。

在从其他人口中，大体上知晓发生了什么事，同时也知道嵯峨前辈也来到蜀城后，尤志远又急忙忙的回来，这个时候，在路上不断问路，方才找到这里的嵯峨老道，也刚好进入这片区域。

在这样的天下大乱中，天南地北的两个人，竟然还能够在巴蜀这种地方相遇，两人不免都有一些唏嘘。因为嵯峨前辈在墨门中，虽不以武力为重，但同样也是高层中的一员，尤志远立时向他询问起善公主和其他人的生死和下落。

然而嵯峨老道对此所知道的，却也并不比他多上多少。

其后，尤志远便带着嵯峨老道，在这片区域中闲逛。看着周围，嵯峨老道疑惑地问道：“你们到底在这里做些什么？”

尤志远道：“不瞒前辈，我们在这里建厂，是为了替前方的将士制造车轨上行驶的车厢、战场上使用的战车……”

嵯峨老道讶道：“那种车厢我也看过，就算只是一辆，恐怕也需要耗费不少人力，你们在这里制造，一下子能够造出多少？又哪里来得及派得上用场？至于战车，那更不用说，一辆战车就需要许多有经验的木匠、铁匠，还需要用高明的偃师进行指点，在以往，用于军中的战车，每一辆完成后，制造的偃师都需要在上面刻上名字，但有不合格之处，是需要问罪的，像这样的地方，随便建造，哪来的那么多有水平的偃师？又如何能够保证质量？”

尤志远说道：“前辈有所不知，宁大元帅发明了一种名为流水线的作业方式，设计好图纸之后，将每一个零件制定标准，分拆开来，送往不同的厂房进行制造。每一个厂房，只需要完成其中的一两样，然后再将后方制造好的零件运来这里，进行组装。定好了标准之后，每一个零件都可以相互替换，就算有几个不合格的，影响也不是太大。组装的过程中，同样的一批人员，只需要完成同一个过程，哪怕只是新手，也很快就能顶上去，许多人……唔，大元帅将他们唤作工人……都是我们在这里临时招募，训练几天后开始工作的。”

嵯峨老道看去，只见在其中一个厂房里，通过车轨运入内中的两样零件，在那些不断重复着同一个动作的工人的作业下，组合在一起，堆满了一个小车之后，马上又被推向了下一个厂房。以往，一群拥有相当水平的偃师、工匠共同作用，花上许多时间才能够造成一辆战车，此刻，却是由临时招募的、大量以前根本接触过木甲之术的普通人分工作业，一同来完成同一样式的大批量战车，而那些请来的偃师，大多只是在各处巡视、查看，偶尔指点一番。

尤志远叹道：“前辈，时代恐怕真的是不同的，以前，每一个机关师、偃师造出来的东西，都是独一无二的，是他们亲手完成的心血和骄傲，但是现在，按着这种全新的方式，这种大量生产的，可以供人们使用的工具将会越来越多。农家的人也开始用这种方式到处建厂，以前的每一样农具，都是由当地最好的工匠和木匠来完成，农车、水车更是由农家的人，一个个的到各个村子里，帮忙修建。现在在大元帅的倡议下，也开始采用先指定标准，再由各个地方制造零部件，统一送往需要的地方进行组装的方式。也有许多商人看到这个机会，抢着为他们提供招募人手、制造零件的机会。”

嵯峨老道皱眉：“但是，其他还算了，铁器这种东西，怎么解决？真正上好的铁器，可都是出色的铁匠花时间锤炼而成……”

尤志远笑道：“前辈有所不知，如今越岭那一边出来的铁，远比一般的铁匠千锤百炼后所达到的效果还要更好。以前大家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只知道百炼过后的钢铁要比普通铁块的质量好上许多，却不知道内中的缘故，如今道门已经通过‘化学’的手段查明原因，现在越岭那一边大量生产出来的铁，即便还无法达到‘百炼’的水准，却也都有五十炼以上的质量。”

嵯峨老道动容，钢铁有七炼、三十炼、五十炼、七十炼、百炼这几个层次，普通老百姓和底层兵士所能够使用的，不过就是相当于七炼左右质量的钢铁，三十炼虽然也很常见，但往往都是将领使用的武器、有一定银两的江湖人使用的兵器，至于七十炼左右的，已经可以称作宝刀、宝剑了，真正“百炼”的，则少之又少。

如果五十炼左右质量的钢铁，真的能够大量普及，那对人们生活的影响，将是非常巨大的，许多以前只有他们这种机关师、木甲术才有机会用到的工具、器械，也能够大量普及。

抬起头来，看着周围的厂房，这一刻的他，有一种莫名的感触，感觉自己真的是老了，这才多少年，他就已经感觉到，这个时代……自己已经开始跟不上了！

越岭深处，到处都是咣咣当当的声音。

入药镜家主走在这一座座的厂房之间，偶尔，他会停下来，看向沿着沟渠往下流去的污水，低头沉吟。

高炉炼铁、烧钢，已经开始对南方的生活，产生了越来越深远的影响，但是这些高炉的周边，污水横流，枯死的树木也渐渐多了起来。虽然有一些道者，在加紧研究玄气的运用，然而以符篆之术调集玄气，目前仍然只是辅助性质，还是无法解决污染的问题。

如果是其他人，自然不会太多的在意这些，战场上需要用到大量的钢铁，民间也有许多人前来购买，眼看着高质量的钢铁，对百姓的影响

将会越来越深远，一些负面的作用也算不了什么。

但是道家原本就比其它学派，更要讲究与自然共处的平衡之道，虽然许多的年轻道者，越来越多的被“化学”所吸引，对于老旧的思想，早已不屑于顾，但是作为道门中的老一辈，终究还是难免有些唏嘘。

如果能够找到可持续性的，大规模应用玄气，使用玄火的办法，或许能够解决掉这些问题，然而就目前看来，符篆之术的应用，仍然是太过粗浅，而除了符篆之术，暂时也没有找到可控的，调用玄气的手段。

目前也只能如此了……他在心中想着。

进入了一处峡谷，这里聚集着众多的精英，正一教的天师夫人伍韵梅往他走来：“崔叔。”

崔永坤问道：“进行得怎样？”

伍韵梅有些无奈地说道：“宁公子那一边的要求，实在超出了我们的能力，造出一把玄武枪的原型，就已经用了不少时间，这还是用了许多名匠，精工细研，小心翼翼弄出来的。五千支玄武枪，在三五个月里完成……这根本就不可能做到嘛？”

崔永坤沉吟道：“一支支的造，当然是不成的，只能使用流水作业的办法，先造出一整套的设备，再连续生产……”

“我们也是这么想的，但时间还是太短了，目前，已经把所有能够调集的人都先调了过来，只是，虽然有一些墨者相助，但还是有一些技术手段无法解决，那些墨者也无能为力。”

“难道就一点办法也没有？”崔永坤也不由得一阵头疼，宁江这一次发派过来的任务，实在是太过困难，偏偏派来的人，将事情说得非常严重，仿佛要是无法成功，整个华夏都会就此覆亡。

伍韵梅想了想，说道：“那些墨者说，如果有墨门的老前辈嵯峨道人在，这些问题或许有办法解决，单论木甲机关之术的原理和运用，目前天下应该还无人能够胜过他，利用特殊物质，让机关术与玄气之间进行配合，也是他的强项。”

“嵯峨道人？”崔永坤无奈的道，“北方的墨门，现在也不知道是什么

样的一种情况，听说连善公主都有可能已经遇害，我们要上哪去找嵯峨道人？”

想了想，继续道：“罢了，也只能先通过秦三侠那一边，帮忙寻找、联系嵯峨道人。可以完成的部分，加紧完成，不能完成的，一边找人一边想其它办法……希望能够来得及。”

抬起头来，环顾着周围，远处，火光冲腾，黑烟滚滚，忙忙碌碌的人们，仿佛找不到休息的空闲。有吊车从山腰下降，有马车沿车轨奔驰，钢铁、炮管……等等事物不断地运出越岭。

更往南方，越过岭海，那还在建造中的“海贼王”号，因为战事爆发，越岭那一边需要更多的精英去赶造那名为玄武枪的神秘事物，而暂时处于半停滞的状态，虽然如此，早已完成的龙骨，加上钢筋铁网的骨架，已让它显得威武不凡……

长河以北，武州，锐安城。

阳春三月，原本应该是郊游踏春的时节，如今却是战火纷飞，到处都是杀戮和死亡。

城墙早就已经被炮火摧残的锐安城，城中的百姓，这些日子，无时无刻不是在惶惶不安的恐惧中战栗。自从蛮族入侵，武州沦陷之后，他们生活在蛮军……以及那些助纣为虐的天孝军的压迫下，每时每刻，感受到的都是死亡和恐惧。蛮胡狠，帮助蛮胡的那些华夏人，往往比蛮胡更狠，仿佛不如此就无法证明他们对蛮军的效忠。

前些日子，锐安城被南方打过来的华夏军占据，他们欣喜若狂，兴奋的迎接着自己人的到来，然而没过两天，蛮军又抢了回去，许多对南方表示出友善的被屠杀。

而现在，另一支华夏军打了过来，击溃了蛮军，但是城中这些在不安中苟活的人们，已不敢再有任何的动静，谁又知道，这支华夏军能够待多久？谁又知道，华夏一方能不能真的收复中原，又或者说，即便收复了，将来统治着他们的，又会是什么样的人？

宁为太平犬，不做乱世民！然而太平也好，乱世也好，从来就不是他们所能够选择的。即便是英雄辈出的大时代里，沉默的人也终究是占据了大多数。

虽然如此，却也有一些人……那些在蛮族的屠杀中幸运的活了下来，但却死了家人的人，开始加入了这支有着比其他军队更加良好的军纪的吞鹏军。

一家已经失去了主人的残破院落里，吞鹏军的首领赵横，翻动着前方斥候传来的报告，在他的身边，放置着名为《阴符》的兵书，书卷已经翻过了一大半，每一页上，都做了许多的标记。

连秀才都不是的赵横，在各路将领中，却是最像儒将的一位，在难得的闲暇时，往往也是书不离手。中等的身材，显得平和的面容，独自一人走在外头，很难让人想到他的身份，而如今，平日里颇为友善的表情，此刻也显得沉默了。

就在三日之前，他的义弟……被称作吞鹏山三兄弟之一的吕敬军，惨死于蛮军的突袭。

在得知这个噩耗的时候，他只是默默的点了点头。既然踏上了战场，那自然是早就有着这样的觉悟。抛头颅，洒热血……自己的……又或者是同伴的。

压抑着心情，却没有多少悲伤的时间，想要带着从南方跟着他一同杀到这里的所有弟兄，最后一起平平安安的回到南方，然而最终又到底能够有几人，真正有命回去……其实他自己也不知晓。

只是，这个世上，有些事情，总需要有人去做，即便是在大多数人都匍匐的时候，也总得有人站起……而他就是这样一个人。

更何况，如今的时代……也的确是有许多地方不同了，有什么东西，已经开始慢慢的将所有人都卷入其中，即便是那些沉默的大多数，也终将被那隐形的、但却无法抗拒的浪潮推着向前。有许多东西……已经回不去了。

虽然夺下了锐安城，但是接下来，对武州城的攻防战，毫无疑问将更加惨烈。为华夏建功者，公侯可之……天下兵马大元帅公然喊出这样的话，使得天下英雄，纷纷效力军中。以往的科举制度下，最被人看不起的军人，其地位扶摇直上，在以往，底层的兵士，其地位甚至还不如佃奴，如今却是一种为国争光的荣耀。

虽然先军政策的执行，引得许多人效力军中，然而战争依旧是残酷的，实行了军爵制的蛮胡，在战场上每砍下一颗首级，都意味着更多的土地和地位，这使得人人奋勇向前。实力不够的，往往被蛮军一个冲锋，就马上崩盘。

然而南方这一边，事实上也是变相的军功爵制，若是以往，先头的几个部队被击溃后，后方的往往便已不敢上前，甚至连蛮夷都没有看到就已经溃逃，然而现在，整个南方都已经成为了为了战争不顾一切的怪物，虽然以宁丞相为代表的朝廷，始终利用后方物资的运输控制着大的

战场，但是在底层，军队与军队之间则是充满了竞争，其他军队的战败，往往成了己方的笑柄，然而继续扑上。

在这样的形势下，各路义军之间的重组，其实一直都在进行，有的义军越打越弱，有的却是越打越强，然后就会在朝廷的刻意诱导和压制下进行洗牌，如吞鹏军，就是这般，不断的得到了资源的倾斜，进而也有更多的人依附而来。

经过了几场艰难的胜战后，在这里休整的吞鹏军，也得到了更多的补充。周围的蛮军暂时退却，前方的各种消息，也在这个时候，汇集而来。方自将它们看完，沉思一阵后，准备拿起书卷的赵横，却迎来了另外一名加急赶来的客人。

他是秦川五义中的秦三侠秦坎！

接下来的大半个月里，秦岭以南，黄河以北，战事愈演愈烈，蛮军的主将，乃是奚蒙狂与奚延寿弟兄两人，这两人，乃是整个蛮族中威名赫赫的勇士，因为神册宗倍在军制上打乱各部、重编军伍的改革，严重的引发了他们的不满，曾试图筹谋杀死神册宗倍，却被神册宗倍与鹆后联手，提前擒获，打入大牢，如今却被放出，将功抵过。

这两个人，尽皆擅长马阵，凶猛难当，拐子马、豹突阵等战法，几可称得上是出神入化，且心狠手辣，杀人如麻。神册宗倍将他们打入大牢的其中一个原因，也是他们杀人太盛，不利于对中原大量华夏子民的统治。反倒是鹆后，虽然也杀人如麻，但杀的多是所谓的乡绅地主，以及那些一无是处的华夏官员，杀了也就杀了，虽然凶名比这两人更甚，某种程度上反而有利于消弥底层百姓的怨恨。

奚蒙狂、奚延寿兄弟两人，拥兵自重，身边人腐化严重，在占据了中原大片的土地后，很快就奢华成风，自然是惹起了想要对中原进行长远统治的猛查刺的不满。神册宗倍对他们的镇压，本就有虎帝在背后的默许。

然而此刻，虎帝充当好人，将被神册宗倍和鹆后关入大牢的他们放出，直接许下了大片的土地供他们日后划地称王，令他们为大将，在前方冲锋陷阵，两人竟如出柙的饿狼，所向披靡，锐不可当。

在这种情况下，甘玉书不得不亲领神武右军，和吞鹏军互为犄角，彼此策应，与奚蒙狂、奚延寿形成对峙局面。

长河以北那血腥而又残酷的战场，对于还在临安的宁江来说，却不过是一堆堆通过战报送上来的数字。

此刻的他，在实际的意义上，虽然已经算是权倾朝野，然而更多的不是尽可能的集中权力于自身，而是利用战争这个催化剂，不断的改变着整个华夏的内部结构。

各地的乡学、县学、州学，再是以传授四书五经为主，而是改之以基础的文学，以及包括了几何、术数等等在内的数学，又请来了不断涌现的各家各派的知名人物，前来讲解他们的理念和学问，同时也开始传授最基本的武学知识。

这样的做法，自然让许多被冷落的大儒心中暗怒，直喊着人心不古、世风败坏……当然这样的怨气，也都是在私底下发泄一番，明面之上，都是敢怒不敢言的。而某人对于这样的暗怒，则是完全不放在心上，秀才造反，三年不成，至于这些大儒，看看北方那些为“新朝”唱赞歌的家伙就知道了，在刀剑架在脖子上时，他们比谁都要识时务。

科举制度实际上已经消失，转变成“考举”是理所当然的事，只不过宁江改良后的“考”是真正的考，对于乡学，开始尽可能的实行义务教育，当然不可能出现另一个时代里的九年义务教育，目前充其量定下的，不过是两年罢了，毕竟这个时代也很难真正的支持全民读书，能够让大多数孩子识识字，也就好了。

县学才是真正传授各种知识的地方，四年的县学，最后来一次大考，文学、术数、化学、武学等等，都是考试的内容……当然全都是最基本的东西，取成绩优秀者进入州学，教授更深的知识，继续挑选优异者，按照不同的学系进入国子学，学习和研究不同的学问。

不像现在，国子学出来的，就可以直接进入翰林院，注定了当大官。乡学、县学、州学、国子学毕业的人，都会获得一张“文凭”。这些“文凭”，只是表示他们完成了那一连串的教育，拥有一定程度的学问，至于如何应用这些学问，将来能够做到什么程度，还是看他们自己。

某种程度上，其实就是将另一个世界里，他所熟知的教育体系，稍微改变一下，近乎生搬硬套的搬了过来。他觉得这样的教育体系，应该还是不错的，如果错了……那也不关他的事！

他管天管地，还非得去管百八十年后的事？

随着大量钢铁的涌入，以及流水线的作业方式通过报纸的传播和普及，一些初级的工厂已经开始出现，可以想见的是，在这之后，它们会越来越多，一方面，能够吸收那些失去了土地的流民，另一方面，在蓬勃发展后的将来，也肯定会出现新型的矛盾。

此外就是以战争的名义，在杀了许多倒卖物资给北方的商人之后，他以最为强势的手段，控制了盐业，强征了商税，与此同时却也进一步放松了对商人的约束，并创建出独立的税务部门和收税体系，同时赋予大理寺更多的权利，在一定程度上，将司法的职权从地方的“父母官”身上剥离，成为相对独立的体系……这些事，如果不趁着这个天翻地覆的时候、借战争的名义来完成，等将来新的统治阶层形成之后，是很难再做的。

如此强势的做法，将来会引发的一些矛盾和后患，其实也是可以想见的，但是他真的并不在乎，他只是告诉大家“原来还可以这样做”，让后人有一个参考的标杆，至于后人会走上什么样的道路，那是后人自己的事，他在这个时代里，踏出他所踏出的那一步，让大家看到一个崭新的视野，却也无意成为压在后人头上的那座大山。

《求是论》的出现，让改革和变法成为了理所当然的事情，只要能够继续坚持这一点，实事求是的发展下去，纵然会出现许许多多的反复，但他相信，总体还是能够继续向前。

另外就是军校的创办，也在如火如荼的展开，同时也吸引了许许多多的年轻人。

名为军校，实际上也兼职着对武学的传授，聘请了武林中有名望的高人前来担任导师，甚至连梅剑先生，也在其中一家军校里担任了名誉校长。

自九阴真经普及之后，实际上已经开始逐渐瓦解的、各家各派敝帚自珍自扫门前雪的旧有“门派”体系，也随着各地军（武）校的出现，进一步崩盘。武学……甚至是将来有可能出现的仙道，也开始纳入了如同以前的四书五经般，正统的教学体系。

这些人，接受着朝廷的培养，日后自也为朝廷所用，而随着教授格物、化学、术数等知识的各学府出来的读书人，和军校毕业的武者越来越

越多的进入朝堂和官府，整个国家从上到下、也必然会做出方方面面的改变。

其实某人也无法确定，最后会变成什么样子，但是无所谓了。

既然你们自己不成，那就我来做，我做的好不好，那是你们的事.....我走之后，哪管洪水滔天？

在他的这一连串的举动下，整个南方，都在发生着剧烈的变动，而这个时候，越岭那一边，也发生了一件目前还并不如何为人所注意，却在将来影响深远的事情，也让整个华夏未来的发展，滑向了连某人也无法预料的另一端.....

受到了炼铁、炼钢的影响，龙虎山周边，许多地方污水横流，也影响了附近的环境，但毕竟是阳春，漫山遍野，依旧是花繁叶茂。到处热火朝天的景象，与外围的花团锦簇，以及那些无人的地方的安静，形成了泾渭分明的对比，仿佛根本就不在同一个世界。

虽然如此，这里的各种变化，已经开始向外辐射，纵然谈不上开天辟地，但至少也是改天换地的浪头，引领着整个时代的巨变。

这个时候的崔永坤，却依旧在头疼着玄武枪的生产，先期的工作，能做的已经做完，一些技术上的问题，依旧是无法解决，眼看着，这般拖延下去，在某人定下的时间里，造出五千柄玄武枪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他也只能徒呼奈何？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名道门弟子，急急地奔了过来，告诉了他一个消息。

“嵯峨道长到了？”这样的消息，让崔永坤一下子又振奋了起来。虽然已经请托天地会和江湖上的朋友，前去寻找墨门的长老嵯峨道人，但实际上，他自己也并不如何指望。

如今到处都是战火，墨门主要又是在北方发展，如今善公主生死未卜，墨者被蛮军残酷镇压，不要说找到嵯峨道人，甚至连嵯峨道人是否还活着，都难以预料。然而，不寻找嵯峨道人却又不行，木甲机关这一块，一向不是道门所长。玄武枪的规模化生产，没有嵯峨道人这样的、最顶级的机关术师帮忙，几乎就不可能做到。

“是的，原来嵯峨前辈已经经由潞州，到了蜀城，天地会的弟兄知道后，赶往巴蜀，从红巾军的鬼军师那得知，嵯峨前辈被护送南下，送到了鸣山。赶到鸣山后，他们见到了嵯峨前辈，以及鬼军师的师尊星落老人，在得知越岭这边需要帮助后，嵯峨前辈立时答应了下来，星落老

人也同样很感兴趣。如今，他们已经在秦泽秦二侠的护送下，经过了南剑宣慰司，马上就要到龙虎山下。”

“鬼军师的师尊星落老人？”崔永坤颇有一些诧异，这号人物，他以前还从来没有听说过。然而，既然是如今已经名震天下的鸣山鬼军师的师尊，他自然也不敢有丝毫的怠慢。

更何况，能够教出精通“九死霸术”的鬼军师这样的弟子，那星落老人虽然名不闻江湖，想必也是一位隐世的奇人。

当下，崔永坤赶紧带人下山，前去迎接星落老人与嵯峨道人。

到了山下，只见前方有一行人蜿蜒而来，领头的众人中，为首的，正是秦川五义中的秦二秦泽。崔永坤上前相见，秦泽下马，与他打了声招呼，又回头说道：“鸣山鬼军师的师尊星落前辈，墨门的长老嵯峨前辈，两人都在车上，另外，龙虎山的少天师也到了，正在车上与两位前辈聊天。”

少天师也到了？崔永坤往队伍中那虽然古朴但却宽敞的马车看去。

随着各处学府的创办和改制，道家自然也希望能够在这些学府中，占有一席之地，尤其是，宁丞相也有意让化学成为县学升州学、州学升国子学的必考科目之一，龙虎山对此自然是颇为热心，少天师张韶，就是为此前往各地学府，进行查探和考察。

既然少天师如此快的就回来了，看来这方面的进展，应该是颇为顺利的。

崔永坤往前方走去，在马车前牵马而行的，却是那唤作阿彩的、极为高大的蛮族女子，崔永坤的个头已不算小，站在她的面前，却也只能到腰际左右。

方自登上马车，只听车中有一老人说道：“这般说来，贵教老祖天师传下的符篆之术，起于无意中寻得的、先秦尸佼尸子所留下的一幅卷轴？”

紧接着便是正一教少天师张韶的声音：“正是如此，只是到底真是尸子所留，还是托名之作，实际上也不可考。尸子虽为商鞅之师，精于刑名，但不曾有证据表明他生前曾精于武道又或是术法。倒是在那卷轴

的末尾，有留下‘尸衍’之名，却也不知那尸衍与尸子有何关系。”

崔永坤掀帘而入，只见那老者双腿俱断，坐于蒲团上，拂须沉吟道：“原来如此。”

除那残腿老人之外，又有一名老道，随着崔永坤的进入，车中三人一同往他看来。

“崔师叔！”张韶让开位置，又向两人老人介绍一方。崔永坤这才知晓，原来这名断腿老人，就是鸣山鬼军师的师父星落老人，只是不知他为何会与张韶一同谈论起龙虎山符篆之事。

待崔永坤坐定之后，张韶继续道：“关于那幅记载着符篆之术的卷轴，我亦已决定，将它抄录，放置于各地州学，若有感兴趣的学生，尽可学习，我道门亦会派人前去传授……”

崔永坤却是第一次听闻这事，讶道：“少天师？”

张韶扭头看他，道：“此事我也早就想清楚了，其实自当初宁丞相将九阴真经公开以来，我已有此心，回头想想，千年来，我龙虎山守着那幅卷轴当成宝贝，不但生怕被外人知晓，便连道门各宗，也只透露部分。其结果，就是于那符篆之术，始终不曾有任何发展，若是我们早点将它公布，令天下人习之，大家一同研究，共同发展，经过这数百年的时间，与此相关之术法，恐怕早就更上阶台。如今，宁丞相不吝于公开九阴真经，鬼军师愿与天下人分享太公阴符，我龙虎山有岂能再敝帚自珍？”

继续道：“崔师叔，等回到山中，我便会将记载着整套符篆之术的卷轴，令众人抄写，南方各门道宗，皆会送上一份，崔师叔等，也随时可入山中查看原本，以及我教历代天师的一些心得。”

崔永坤见他已经决定，自然也就没有再多说什么。毕竟，对于符篆之术，龙虎山本就是正宗，他们虽然也从龙虎山那习得一些，但终究是不如龙虎山，既然龙虎山愿意公开，那对他们自然也是有好处的。

星落老人拂须笑道：“少天师好心胸！”

又道：“既然如此，老夫也不再欺瞒两位，少天师，你刚才提到的那尸衍，其实正是老夫的六名师弟之一，他乃是尸子之孙，你们所得到

的那份卷轴，应该就是亲手所书，而与尸子无关……”

崔永坤、张韶俱是一震，尽皆错愕的看着星落老人，不是他们不愿相信，只是这话实在是让人难以置信。如果那尸衍真的是尸子之孙，那就是先秦时的人物了，这老人要真是尸衍的师兄，又如何能够活到现在？

星落老人自然知道，这话的确是很难让人相信，当下也不再隐瞒，将当年发生的事一一说出。无论如何没有想到，这个老人竟然就是先秦时有名的兵家孙臆，崔永坤与张韶两人俱是目瞪口呆，嵯峨老道却是已经知晓，看到他们此刻的模样，回想起自己刚刚听闻此事时，恐怕也是这个样子，不由亦是好笑。

鬼谷七徒之间的秘闻，儒道背后所隐藏的真相，这些事情，的确是耸人听闻，在此之前，崔永坤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竟然能够听到这样的秘事。

星落老人拂须长叹，道：“老夫隐于星盘上千年，虽然再回人世，但是时世俱迁，原本也只想守着这些秘密，就这般不问世事，将其带入墓中。只是心中，终究还是有些事情，不太放得下来。我这尸师弟最后的下落，以及小师弟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后的去向，全都是未解之谜。说起来，我也要感谢诸位，宁江宁贤侄托你们在海边造的那艘海船，其实就是老夫的要求，老夫已经年老，恐也活不了多久，本想着，届时乘上那船，沿着徐福当年出海的路线，去寻找他与那三千童男童女的下落，就这般老死于无人知晓的海上就好。只是如今之世，森罗万象，急剧变迁，眼看着众人俱是干劲十足，不知怎的，竟也觉得自己只要还未死，就能够做些什么，刚好你们派人请嵯峨老弟前来龙虎山相助，老夫便也跟了过来。”

继续笑道：“其实关于当年之事是否应该说，老夫也想了好久，现在想来，多一些人知道，其实也并没有什么坏处。当年，我等师兄弟七人，俱得了师尊鬼谷子传下的一术，龙虎山的那幅卷轴，应该就是尸衍师弟，从他所习的那一术中领悟而出。吾徒所公布的《阴符》，则是老夫所写，内中其实还有一些涉及到奇门遁甲的隐秘，未曾全部公开。吾徒本是想要都公开的，是老夫觉得，留下一两手不外传的绝学，也不是什么坏事，今日看到少天师之所为，方觉老夫还是小气了。”

又道：“你们请嵯峨老弟前来相助之事，老夫也已知晓，其实老夫

一生所学，在如今，也已跟不上时代，这一路过来，只觉得万象俱新，许多地方，已是远远超出老夫之想象。不过对于玄气之应用，老夫还是颇有一些心得。尸师弟留下的那幅卷轴，不过是对玄气最基本的调用罢了，若论玄气聚集、生化之法，则莫过于奇门遁甲之术数。这一路上，老夫与嵯峨老弟一同研究，若是能够将墨家的机关木甲之术，与老夫的奇门遁甲之法，与如今道门新崛起之化学融合在一起，应用于新出现的‘工厂’与流水线作业，聚玄气、格物、化学于一体，则必定大有可为，也能够解决你们目前所遇到的难题。”

崔永坤大喜，立时与星落老人、嵯峨老道就这一想法讨论起来。

此时此刻，作为道、墨、兵三家之代表的，车中的几人，讨论最多的还是对宁江那一边急需的“玄武枪”的规模化生产，后世的史书上，对这一场，被誉为划时代之转折点的“三家合流”的大书特书，却是此刻的他们，所无论如何不曾想到的事。

某人按着他前世所知晓的一些知识，推动这个原本死气沉沉的世界，然而道家化学、墨家机关、兵家奇门之结合，给这个世界带来的是怎样一场天翻地覆的变化，却是连他也不曾想到的事。

引发了雪崩的人，未必能够知晓这股巨浪所涌往的方向，但是不管怎样，新时代的浪潮，已经在他的推动下，开始滚滚向前……

随着战事的爆发，以及各种改革……或者说是变法的同步进行，临安的丞相府，自然也是忙个不停。

宁江并没有蠢到把所有的事情，都事无巨细的攘到自己身上，而是网罗了各方面的人才，在丞相府中做他的幕僚，有许多事情，他给出一个大致上的想法，然后让这些人自己做去。

这就像他给越岭那一边定下了五千支玄武枪的目标，至于越岭那一边打算怎么做到，那就是崔永坤等人的事了。有需要的地方，他可以尽力的调用人手、资源前去协助，但是具体的手段，他不会去插手。

就算是他，也不可能什么事都能做到，一人计短，二人计长，他需要的是整个华夏的群策群力，而不是让自己成为一匹悲壮的牛马，去拉

一架卡死的破车。

也因此，在将所有能够用上的力量，都如同陀螺一般鞭挞起来后，他自己，反而没有其他人所想象的那般忙碌。

在他抽空的调教……呃，调养下，鸾梅的伤也好得差不多了。

嵯峨老道与一些没有多少战斗力的，被保护的墨者，通过巴蜀成功的逃到南方的消息，也在这个时候传了过来，让她多少放下了一些心。

“绮梦”的消失，让她的实力也跟着减弱，好在这些年中，除了依靠善女神带给她的力量，对于自身所拥有的天人体质的修炼，其实也从来不曾停过。

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元气大伤、几乎面临着灭门之危的墨门，实际上已经很难再有所作为，只是对于拜火教的愤和怒，却也从来不曾消停过……

“剑五、玄鸟！”

丞相府那占地宽广的后园中，梳着飞仙髻的女孩冲天而起，剑气在她的周围如同烈日散出的阳光，发散而出，在她的身边，形成一圈圈的圆。紧接着，所有剑光倒飞而回，在她的身后，编织成美轮美奂的羽翼。

气势不断的攀升，这一刻的她，仿佛与万里无云的苍天融成了一体，她就是天意，天意就是她。

犹如顶天立地，瞰视苍生的九天玄女，眸光犀利，透视九幽，身周绽出莲华般的光芒。

远处的红蝶，看着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将帝女七剑练到了第五剑的小姑姑，不由得暗暗称羨。即便是同样拥有天人体质，这些日子里，也不曾真正松懈过的她，到目前为止，也不过就是练到了第四剑“织女”。

帝女七剑，分别是精卫、女魃、弄玉、织女、玄鸟、姚姬……以及到现在连名字都还没有的第七剑。

这其中，“玄鸟”与“姚姬”才算是真正的杀招，前面的四剑相比之下，只能算是绝招罢了。练到了第五剑，整套剑法，算是登上了一个更高的层次。

鸾梅却是无喜无忧地飞在空中，剑光凝聚而成的剑气之翼，让她一如飞在空中的、画一般的神女。

虽然绮梦已经离去，但在绮梦掌控着这个身体的时候，那巅峰级宗师的境界，依旧被此刻的她，牢牢地记忆着。即便因为失去了绮梦的神魄，而不得不重新修炼绝招，但这些日子，被绮梦控制时，修炼的基础

还在，此刻改练帝女七剑，也算是事半功倍。

没有悲伤的时间，也无法让自己放松下来。不管怎么样，她都必须再找到绮梦，找到她最好的朋友，即便，要因此而去面对那有可能根本不是人类所能够战胜的圣凰，她也绝不会退缩。

另一边的院子里，忙中抽闲的青年，则在为已经被送到宁江的黑石榴，治疗着她的内伤。

屋子的外头，立着五毒花娘中的蜀葵娘与月丁香娘姐妹两人。

蜀葵娘自然知道，她们此刻来到临安城，一方面，固然是为了治好小妹的伤病。对于西岭的苗女来说，本命蛊被杀，即便是幸运地保住了性命，今后的日子也是非常悲惨的。

喂养本命蛊的，原本就是苗女自身的心室之血，本命蛊被杀，心室受损，不但无法再修炼任何的术法或者武功，能够活上多少年，实际上也很不好说，天热天冷，都有可能引发心绞痛，有时更是生不如死。

正常情况下，本命蛊被杀，宿主未死的情况，并不多见。

但是那个时候，那蝙蝠公子杀掉了小师妹的本命蛊，却又留下了她的性命……除非对小师妹的本命蛊几位了解，这原本是不可能做到的事。

但是对于小师妹来说，这无疑是比直接杀了她，还要更加难受的事。

在这些日子里，她们的师父甚至不得不派人看着小师妹，以防止她想不开。

虽然不断的为小师妹延请名医，但是想要治好这样的伤病，基本上就是不可能的事。尤其是西岭和巴蜀之外的那些医师，一听到是养蛊的苗女，甚至去都不敢去，唯恐避之而不及。

没有人敢轻易招惹西岭的苗女。

直到北方有一位、在医术上有着神乎其技的小白道长的消息，传到了巴蜀，而根据一些传闻，那位小白道长，极有可能就是名震天下的宁公子，金嬷嬷才抱着姑且一试的心情，让她们把黑石榴送了过来。

原本也就没有寄予多少希望，毕竟，就算是对于在众人的印象中已经是无所不能的宁公子，这种事情，恐怕也是强人所难，没有想到，到了这里，宁江却是直截了当的应承了下来。

屋子里，黑石榴上身赤裸，胸脯尽露，坐在席上，一下也不敢妄动。

虽然以往嚣张跋扈惯了，但毕竟只是十多岁的年纪，原本是一个心狠手辣，恨不得人人都知道她的凶名的少女，这两年饱受着生不如死的折磨，整天里一副病怏怏的样子，不管是什么样的人，都难免变得安静而又消沉。

如今知道自己还有恢复健康的希望，自然是既激动，有紧张。虽然就这般在一个男子面前袒胸露乳，本是一件让人害羞的事，但此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对于六毒花娘中，这个年纪最小的黑石榴，宁江自然是没有任何的好感。上一世里，就是她的挑拨离间，害死了月丁香娘，虽然现在回想起来，她的目的也是为了得到他。

至于这一世，她更是自作自受。

只是在这种时候，拉拢金嬷嬷姥，属于战略上的需要，更何况，上一次路过巴蜀，五毒花娘与巫鬼教也算是对他“有恩”吧。

银针从黑石榴的乳间刺入，通过对其内部经脉的桥接，连通着受损的心脉。

就这般，过了一个多时辰，他方才踏步而出。

“宁公子。”月丁香娘一身蓝色荆衣，迎了上来。

“宁大人，”蜀葵娘知道华夏人，对于礼仪这方面要看重得多，尤其是像宁江这种身居高位者，多半都是如此，于是赶紧拉住妹妹，上前行了一个万福，“敢问大人，小师妹的病情可能治好？”

“放心，基本无恙。”宁江淡淡的道，“受损的心室，已经基本治好，休息个半月，基本上就能完全恢复。巫蛊之术是不能再去练了，不过转练武道，并没有什么问题。她现在已经睡着，先不要去打搅她。”

蜀葵娘大喜，以宁江的身份，既然敢这样打包票，黑石榴自然是真的无事。

在她们面前，青年取出一本小册子，道：“此外，对于你们西岭的巫蛊之术，近来我也有一些研究，虽然你们与道门一样，精通一些奇妙术法，但是道门一向是以养生为主，术法为辅，而西岭巫蛊之术，则往往是以自身精血，喂食蛊虫又或怨灵，伤身害命。这本册子上，记载着我对西岭巫术的一些改进，以及培血还元的养生之术，你们以之修炼，时长日久，当有好处，至少，能够拥有与普通人相当的寿命。”

蜀葵娘、月丁香娘喜出望外，养蛊喂蛊，虽然是西岭苗女的常态，然而西岭苗女出了名的寿短，大多数人在三十岁多些，就已经元寿耗尽，能够活到四十岁的苗女少之又少。

虽然人人都知道，苗女之所以短寿，肯定是与巫蛊有关，然而养蛊对于苗女来说，早就已经成为了一种风俗，家家户户都在养蛊，也不是想改就能够改得过来的。

现在得知，对于这一现象，其实也有解决之道，她们自然是欣喜若狂。蜀葵娘慌忙将册子接下过，连声道谢，月丁香娘更是满目春情的看着青年，恨不得以身相许。

青年轻轻的点了点头，没有再说什么，就这般往远处行去。在他身后，月丁香娘看着他的背影，低声道：“宁公子……”想要与他说些什么，他却就这般远去。

蜀葵娘看向妹妹，只见妹妹低下头来，一阵失落。

那天晚上，姐妹两人守着黑石榴，榻上一同躺着。

到了夜半时，蜀葵娘睁开眼睛，见妹妹还没有睡着，就那般躺着，一直在看着顶上的藻海。她轻叹一声，问道：“妹妹，你在想什么？”

月丁香娘转过身去，静了好一会儿，才小声说道：“姐……我长得不好看么？”

蜀葵娘笑道：“怎有可能？谁不知道我们的香娘，是西岭里不知多少人想追追不上，想抢抢不去的、最漂亮的花儿？”

“那为什么宁公子不喜欢我？”少女的声音，不知不觉中带着哽咽。

蜀葵娘没有说话，只是轻轻的叹息一声，从后边搂着妹妹，给她予安慰。

苗女多情，但是多情的苗女，在外头并没有什么好的名声，这也是让人无奈的事实。华夏的男子，喜欢三从四德的女人，然而真正论起忠贞，那些被儒家的礼教束缚着，不得不从一而终的女人，又哪里比得上苗女？

然而现实却是，太过热情的苗女，往往都无法有圆满的恋情，她们就像是耀目的火焰，既让那些男子心痒难耐，却又让他们敬而远之，不愿真的靠近。

虽然对于妹妹来说，只要能够留在她喜欢的男子身边，哪怕为妾为婢，她也都不在乎，但是以那个男子的身份和地位，身边最不缺的想必就是女人，又哪里会真的看上区区一个苗女？

对此，除了为妹妹感到难过，蜀葵娘自然也是全无办法……

夜已深沉，远处的书房中，青年还在看着前线刚刚送过来的一些战报。

虽然许多工作，都交给了身边的府中的幕僚去处理，前线的将领，也赋予了他们极大的权力，但是对于整体战况，仍然必须在第一时间里掌握，以便在大的战略上，能够及时作出调整。

甘玉书率领的神武右军，与赵横领导的吞鹏军，与奚蒙狂、奚延寿这对蛮族凶将率领的蛮军精锐的战斗，正如火如荼的展开，每一时每一刻，双方都不知道有多少人牺牲。如此惨烈的战斗中，整个战场却呈现着胶着的状况，一时间，恐怕难以分出胜负。

光州那一边，鹑后与李胡的军队却已经有了松动的迹象，那一带本就山高岭多，蛮军的骑兵难以发挥，打阵地战的话，红巾军和威远军所拥有的火炮，自然也就能够起到关键的作用。更何况，湟河北岸的各路抗蛮义军，也已经开始与红巾军、威远军形成了有效的配合。

他在去年夏季亲往北方种下的种子，终于到了收获的阶段。即便在这个过程中，也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

月丁香娘对他的心意，他如何会不清楚？

只是，绮梦的魂飞魄散，让他在这一方面，忽然的有些倦了。

现在回想一下，自己的这一次重生，原本就只想带着妹妹，好好的过活，最多再加上一个鸾梅。即便是对笺丽的插入，一开始都不是他想要的。

只是后来，随着对重生后的悠闲日子的适应，以及原本被他视作首要目标的元魔皇的意外被杀，上一世里，那绷得死紧的发条，慢慢地开始松懈，同时也是受到了内心深处那潜藏着的毒龙的影响，让他在许多地方，都逐渐的放松下来，甚至有点儿无法控制自己。

不管是冒着天下之大不韪，大庭广众之下杀天子，还是几乎光明正大的将三位公主金屋藏娇，都不是前世的他所会做的。

在他的上一世里，步步为营，亦步亦趋，每一步都要算计，不愿意去靠近任何人，也不想去靠近任何人，即便是有鸾梅这一个意外，他最终也还是离开了她。

以他在上一世里，最后达到的，纵然还是不及元魔皇，却也堪称华夏史上第一人的成就，长达数十年的时间里，却不曾碰过一个女人，那种苦行僧般的生活，连他自己现在回想起来，都有些不可思议，他竟然能够做到那样的地步……他居然做了几十年的处男？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初始时，让秦无颜成为他的女人，其实是带有一些功利性的，作为常年服侍在他与小梦身边的侍女，让自己成为她的男人，也是为了避免发生一些不可知的意外，同时也是为了让秦陌、秦泽等人能够更好的为他所用。

原本就被毁了容，只是靠着人皮面具在人前走动的秦无颜，成为了他的第一个女人，这样的关系，从内心深处，让他感到安全。

但是后来的推倒笺丽，则完全是一场意外，虽然那个时候，他多少也开始默认了她在自己身边的存在，然则在心底下，要说有多少在乎……其实也是说不清的。

结果，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的是，自从与笺丽真正发生关系之后，在这一方面的心防，一下子就像是决了堤般，不复存在。而后来的顺势

睡了宝桐，推倒红蝶与小鹭，则几乎就是顺理成章的事。

直到这一次，绮梦的“死亡”，才让他一下子反应过来，自己在某些方面的变化……

第十六章 出征：终究执着！

对于“绮梦”……或是说是拜火教的善女神，在一开始，宁江其实也很难说清，对她有多少好感。

即便她就在鸾梅的体内，但她并不是鸾梅，对于这一点，宁江自己看得比谁都要清楚。

原本只是敌人……或者说是，因为某种差错而被他诱拐过来的敌人。

在她离去的那一刻，他却有一种揪心的痛。

或许，不与太多的女子扯上关系，才是真正正确的选择。

在某些方面，他终究没有自己想象中的，那般能够看开……前世里几十年的执着，就是因为无法真正看开。

即便原本只是敌人，是一名因为某个意外，而被他洗脑后诱拐过来的敌人，当她为了保护鸾梅……保护他真正重视的女人，不惜魂飞魄散的时候，当她明知道她已经无救，却依旧想要见到他最后一面，只为了告诉他，她成功的把属于他的那个“她”还给他的时候。

他发现自己无法看开。

她说她本是昆仑山上的一只小鸟……那到底是一只什么样的小笨蛋？

她竟然真的会相信共产光辉，相信存在着真真正正的平等。

难道她就不知道，那是再过几百年，甚至上千年也无法实现的事？

从一开始，她就是在为着一个，美丽到极致……却也虚假到极点的

梦想而努力着。

他为她……当时占据着鸾梅身体的她，编织了一个美丽的罗网，然后轻而易举的将她网住，现在，鸾梅终于成功的脱离了她，回到了他的身边，然而他却无法去嘲笑她的愚蠢。

作为一个计谋得逞的胜利者，此刻他却没有任何的喜悦。

他终究……没有自己想象中的那般能够看开，不管是前世也好，现在也好。

或许，正是因为这一点，在他的前世，他不愿意与任何人过多的接近，没有朋友，没有女人，除了救回曾经失去的妹妹，就不想有其他任何的拖累。

那是一个压抑到极致，连他自己也说不清，算不算是真真正正的“活”过的一生。

但是这一次，有许多地方，已经不同了。

如果是在上一世中，他不会去碰无颜，不会去碰笺丽，更不会如同一个花花公子般，一下子将宝桐、红蝶、小鹭三人同时推倒。

事到如今，回头再看看自己，他也意识到自己真的变了，变得有些陌生，变得有些不像他所认识的那个自己。

又或者，这原本也就是属于他的一部分，只是上一世中的他，太压抑，压抑住了他认为自己并不需要的一切情感，没有犹豫，没有心痛……其实也什么都没有。

情爱、欲望……这些他原本以为自己能够控制得住的东西，他竟会为它们所吸引。

而心痛……也来得这般猝不及防。

负着手，他慢慢的踱到了窗前，抬头看着远方天际的剪月。

春花烂漫的时节里，纵连夜风，都带着熏人的香气。各种花香弥漫而来，沁人心脾，远方纷飞的战火，近处暖人的花语，看得见的冷酷，看不见的温情，各种交织，百般缠绵。

这个世界，还有着太多的不平等、不完美，又或者，所谓的完美，永远也不会存在。

但是不管怎样，终有一天，他会将那只离他而去的小鸟，带回这样的世界。

这一世，有许多地方，他的的确确是变了。

但是有一点，他始终没有改变，也许已经变不了了……他终究是无法看开！

惟其如此，有那么一些东西……不管是人也好，神也好。

他终究是要让他们付出代价……

“御驾亲征？”皇宫正殿，龙椅上，新天子宋俊哲坐在龙椅上，脸色微变。

群臣亦是面面相觑，这些日子里，兼任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宁江，实际上已经撇开了朝堂，以他的丞相府为军务处，一切权力，全都围着丞相府转，天子的权柄几同于虚无。

而现在，宁江这么多天，第一次出现在朝堂上，却是要他御驾亲征？

“前线战事胶着，虽各军奋勇，但互不统属，有人暗中观望，有人养寇拥兵，唯有以天子之威，亲临战场，一则约束众将，令诸将齐心，二来以示我大周收复中原，不振我华夏天威，誓不罢休之决心，三则令蛮军将怯兵寒，明华夏帝王之威重。”宁江立在阶下，负手而立，“还请陛下北上中原，亲征蛮胡。”

宋俊哲脸色难看，目光不由得往右侧的一名老臣看去，那老臣也是暗自擦着冷汗。

宋俊哲自然深知自己的权力，基本上已被架空，然而身边的几名老臣，却劝他暂时隐忍。

“既然宁江那厮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那就让他做好了。北方战事紧，猛查刺等蛮胡，又哪里是那么好对付的？看这宁江，竟是不愿多等，一心想着在几个月里，收复中原，既如此，他必定会北上督阵，亲自领兵，到那时，就是陛下的机会。”那名老臣就是这般说的。

然而宋俊哲与依旧心向着他的这些老臣，却是没有想到，宁江竟然要让天子“御驾亲征”？

那老臣赶紧踏出：“宁大元帅，此事……”

宁江看也不看他，冷冷的道：“我是在问陛下的意见。”

那老臣心胆一寒，竟是不敢再多话，退了两边，悄悄向天子使着眼色。

宋俊哲迟疑了半晌，低声道：“前线督阵，朕……亦有此意，只是这些日子里，朕身体颇有一些不适，能否再等上十天半月？”

宁江淡淡的道：“战事紧急，岂能多待？既然陛下龙体不安，那也无妨，明日臣会亲兵北上，到时还请陛下于城头，慰问三军，令即将北上的将士，知天子器重。”

宋俊哲松了一口气：“该当如此，自然该当如此。”

散朝之后，那日傍晚，宁江将鸾梅、宝桐、红蝶、皇甫鹭等人送出了城门。

红蝶看着他道：“宁哥哥，我们在会稽山等你……你一定要平安回来。”

宁江笑了一笑：“放心好了，不会有事。”

鸾梅低声道：“我知道你一向有许多过人之处，但是战场不同于其它，飞矢炮火，俱是不长眼的，总有许多意外之处，你自己千万保重。”

宁江将她搂在怀中，摸啊摸，笑道：“你只管放心，我会平安回来的。”

鸾梅红着脸，使劲拍他往自己腿间摸去的手……她的侄女和外甥女

都还在旁边看着呢。

宁江心想，害羞什么啊……她们的我又不是没有摸过？继续勾来弄去。

在宝桐、红蝶、小鹭的注视下，鸾梅的脸都红透了。

将诸女送走后，第二日一早，三军在城外汇聚，天子宋俊哲带着群臣，来到了城头。

蔚蓝的天空，万里无云，天子看着城下，尽皆色变。就在他们的下方，数十名年轻女子，袒胸露乳，半身赤裸，就这般双手被捆绑在浩浩荡荡的军阵前。这些女子，大多长得娇美秀气，此时此刻，尽皆被刽子手压着，或是脸色苍白，或是低语念叨。

“大元帅！”一名老臣指着城下那些即将被斩首的女人，“这……这些是什么人？”

冷漠的青年站在他们身边，负手道：“这些，全都是拜火教的妖女，她们以慈心斋所谓‘仙子’之名，在南方搅风搅雨，意图趁着战事爆发，在南方制造事端。如今，这些妖女都已擒得，便在这阵前斩首祭旗，以壮军心。”

踏上前去，喝道：“午时三刻已到！行刑！”

那些刽子手纷纷举起酒壶，喝了一口，然后同时往明晃晃的大刀上喷酒。

一名臣子小声道：“大元帅，现在不是午时三刻，现在才辰时一刻……”

青年扭过头来，冷冷的看着他。那臣子脸色一下子白了起来，看看左边，看看右边，只见没有一个人敢吭声。

青年负着手，继续往他看来：“你的意思是，本大元帅弄错了？”

那人面无血色：“不……不是！”

青年淡淡的道：“不是本大元帅弄错？这么说，现在的确是午时三刻？”

那人额上冷汗直流：“是……是午时三刻……确实是午时三刻！”

青年厉喝道：“既然是午时三刻，你刚才为何要说是辰时一刻？你明知天子就在这里，却当着天子之面，颠倒黑白，指鹿为马，你是何居心？”

那人道：“我、我……”

青年负手转身：“陛下！此、人、欺、君！”

宋俊哲道：“这个、这个……”

青年道：“欺君之罪，按律当斩！”转头喝道：“看什么看？还不将这欺君罔上之徒，拖下去斩了？”

一群人立时冲了上来，把那人拉了下去。那人先是大声求饶，最后发现全无用处，倒也硬了起来，一边被拖着，一边破口大骂：“姓宁的，你这奸贼，你这狂徒，不要以为你一直能够只手遮天，你不得好死，总有一天你不得好死……”

杀猪般的骂声中，那臣子被拖到了城门外，与那些美艳的慈心斋“仙子”一同，被强行绑跪。

“行刑！”大喝声从城头传来。

刀光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同时挥下，泼洒的鲜血，落下的人头，戛然而止的叫骂，阳光下被染红了的沙石，令得周围的一切都安静了下来。城墙上噤若寒蝉，新天子身穿龙袍，双手紧握着，却是不断发颤。

清晨的阳光，照耀着往远出铺开的寒铁，旌旗招展，刃光如海。远方还未消散的雾气，笼罩着山岭，即便是这春暖花开的时间，清晨里，寒气依旧深浓。

青年负手看着远处的朝阳，沉吟了一阵，忽的喃喃自语：“原来真的是辰时一刻？”

宋俊哲张了张口，想要说话，一时间，却又说不出话来。城墙下，滚动的人头沾染了，带出艳红的雪花，几十颗被砍落的女子首级，与她们被剥光了衣裳后的无头尸体，依旧看得人触目惊心。那名被杀的大臣，作为唯一一个穿着官服的男子，显得异常的刺眼。

青年紧紧的握着折扇，痛心疾首：“是我错了，我杀错了人，原来他才是对的，现在真的是辰时一刻。”看着宋俊哲等人：“你们为什么不提醒我？”

他环顾了一圈，所有人尽皆沉默。

青年负手，长叹而去：“满城文武，连时辰都能搞错，天下要是交到你们这些人手中……那就真的是完蛋了。”

眼看着他就这般下城墙而去，直至消失不见，一名老臣指着他离开的方向，气得发抖：“他……他……”终究也只能梗在那里，无法继续说下去。

宁江骑上战马，策马而出，往前方军阵驰去。他慢慢的伸出手，将士纷纷举戈高喊，声势震天。后方的城墙上，天子与群臣尽皆色变，这样的军威，在文气崩溃后的这些年中，他们已许久不曾真正的见过。

寒光卷起了兵刀，鲜血染红了铁衣，滚滚的马蹄震动着山河，不顾一切的席卷向北方。被屠杀的，被摧残的，冬季那纷飞的大雪中埋下的无数尸骨，仿佛在这一刻爆发出它们的怨恨。寒冷的冬天已经结束，这一刻的天地却比寒冬更冷。

交错的战马，倒下的尸体，有人站着，有人跪着，百态的人生在这滔天的浪潮中，上演着一幕幕的戏曲，有悲歌，有丑态，大刀劈出，皮肉绽开，泼洒出的热血很快就变得冰冷，但却又总有什么东西，是连死亡也无法冻结的。这个世界，并不会因为任何人的缺少而消失，但历史的浪潮，却又是由无数人的性命来组成。

每一个人，都在这样的浪潮中扮演着各自的角色，其中，那些站在大浪的前头，引领着时代的人……唤作英雄！

第十七章 出征：当时明月！

曾经是相当于儒道圣地的孔庙建筑群，如今已经被蛮军的主力所占据。

奚蒙狂、奚延寿兄弟两人，作为蛮军的主将，此刻正是最飞扬跋扈的时候，虽然一度被神册宗倍和鹖后找着借口，打入大牢，然而当战事临头的时候，终究还是少不了他们。

此时此刻，他们正在临时征用的豪华大楼中对饮，自从出战以来，他们已经取得了一连串的胜利，也成功地击溃了大量的华夏兵将，挡住了敌方神武左军、吞鹏军的前进。

“弱鸡终究还是弱鸡，这些华夏人折腾来折腾去，最后也不过如此。”

“察割居然会败在这些人手，真是声名扫尽。”

“不是察割实力不行，实在是这些华夏人，打仗不行，阴谋诡计不少，豹王中了他们的计罢了。”

“终究还是有勇无谋。”

随着不屑的冷笑声，兄弟两人彼此碰杯，大口豪饮。

“两位将军！”有蛮兵往这里奔来，“相爷底下的那个卢文进卢大人，说是奉了相爷之命，有要事紧急求见两位将军。”

“卢文进？”奚延寿放下青铜制成的大酒樽，“就是神册宗倍身边的那个华夏人？”

奚蒙狂冷笑道：“好像就是这家伙，带着神册宗倍花了不知道多少老本训练出来的水师，然后被华夏人一锅端了？这家伙竟然还没有

死？”

奚延寿笑道：“那就听听他说什么，让他过来吧。”

那蛮兵应命而去。

外头的远处，很快，一身青袍的卢文进，便跟着那名蛮军，走在那一座座华丽的楼宇间。

作为儒道的象征，孔庙及其周边的众多建筑，并没有毁于战火。自从吴京城破之后，蛮军横扫中原，一路杀到长河南岸，基本上就没有遇到像样的抵抗。这里的保存，不是因为蛮军对孔庙有多尊敬，而仅仅只是因为，占据这里的时候并没有遇到任何的反抗罢了。

一座座高楼，动用的可以算是全天下最好的材料。在国子学迁到吴京之前，这里是整个华夏最高等的学府。即便后来它不再担任国子学之职，也同样是诸多大儒开讲经义的神圣之地。

然而现在，没有那琅琅的读书声，没有那些锦袍华美的大儒，有的只是那些粗鲁的蛮兵蛮将，看到他这名华夏人的到来，这些人用充满了敌意的目光往他看来。

即便是早就已经习惯了这样子的目光，卢文进也很难说清，这到底是什么样的一种感觉。虽然早就已经叛华投蛮，然而现在，他终于知道，有些东西是改变不了的，即便他为了蛮族的崛起，尽心尽力，到头来，他也不过就是一条被驱使的狗。

这些日子，有不少蛮族被杀，他们都是有亲友的，这些人对于华夏人的怨恨，他自然也能够理解。然而这究竟算得什么？先是蛮军大量的屠杀华夏人，接着是那些不肯接受蛮军统治的华夏人，反过来用各种手段杀蛮军……自然也就包括了那些北方迁下来的蛮族百姓。

然后这些蛮子愤怒了，我们不过是来统治你们，你们这些贼子，为什么就不肯老老实实的接受统治？你们老实了，我们自然也就不杀你们了，这么简单的道理你们为什么就是不明白？

人总是自私的，自私的愚蠢，愚蠢得自私。卢文进也希望，自己也能够像他们一样愚蠢，只可惜，他就是无法做到。他知道自己终将在历史上，留下万载不灭的臭名。南方要是胜了，他是臭名昭著的、引蛮军

入侵华夏的奸人。“新朝”要是胜了，为了长久的统治，也将大力宣传那些忠贞之士，像他这样的人，终究是不会有好下场。

对于这一切，他已经看得清了……其实也无所谓了。

随着蛮兵进入那豪华而又雄伟的大楼，来到两位大将桌边，他拱手弯腰：“小臣见过两位大将军。”

桌边对坐的两名蛮族大将也懒得看他，奚蒙狂漫不经心地夹着菜：“相爷让你来做什么？”

卢文进尽力让自己的腰弯到最低：“南方传来了紧急线报，周廷的天下兵马大元帅宁江已经亲自领兵北上，相爷让两位将军千万小心，不敢大意，这宁江善于以势压人，其心机深不可测，相爷希望两位将军能够收缩防线，以守……”

“宁江来了？”奚延寿不由得大笑道，“这么说，只要宰了那家伙，南方的那些无能之辈也就不战自溃了？”

卢文进赶紧道：“将军……”

奚延寿摆手道：“知道了知道了，区区一个宁江，也值得当一回事？回去告诉你家主子，待我们砍了这宁江的脑袋，自然会带着他的人头，去找你家主子麻烦，他娘的，居然敢关我们？”

卢文进低声道：“将军，这宁江……”

奚蒙狂猛一抬手，樽中的酒泼洒在卢文进的脸上。卢文进颤了一颤，没有再敢多话。奚蒙狂冷笑道：“说到底，那什么宁江也不过就是一个黄口小儿，就跟你的主子一样，只会在背后弄那些阴谋诡计，事到临头，真正打起仗来，这不还是得靠我们？那黄口小儿有什么可怕的？人人都说豹王是他所灭，说到底，豹王是他杀的？豹王的精骑是他灭的？他要是像你们那只敢躲在暗处搞手段的主子一样，躲在后方不出来，我们还拿他没有什么办法，竟然不自量力的跑到战场上来，那是真不知死字怎么写。”

奚延寿冷冷的道：“滚出去。”

卢文进不敢再说话，只好小心告辞，转身往外走，忽的身后风起，

一只脚狠狠的踹在了他的背上，他失衡之下，往外头冲去，在地上栽了个狗吃屎。后方传来奚延寿的大笑声：“都叫你用滚了，本将军的话也敢不听？”

摔得鼻青脸肿的男子，慌忙往外爬去，那些蛮兵在外头发发出轰然大笑。

“华夏人，这就是华夏人……”奚延寿指着门外，哈哈的大笑着。

光州西边，下过了一场暴雨过后，地面上到处都是泥泞，新生的绿草，被马蹄践踏，潮湿的空气，被军鼓卷荡。

被驱赶的，如同牛羊一般的百姓，被长绳捆绑着双手，弯着腰，驼着背，在雨后溅起毒辣的日光下，如同蝼蚁般密密麻麻的往前行去。

在他们的前方，是从巴蜀杀出的华夏军立下的大寨，火炮从安置好的孔眼伸出，朝着他们的方向，漆黑的，无言的，带着这样的季节本不该有的肃杀。

呼呼地展开的军旗，上面绣的是一只黑色的大鸟。军旗下，手持长兵器的蛮将整装待发，有战车推出，有战马嘶鸣。

越来越多的百姓被驱赶而来，沉默着，压抑着，没有反抗，甚至已没有人哭泣，从什么时候起，习惯了这样的摧残？谁也说不清楚。被屠杀的，被虐待的，周围的人都是这个样子，自己又还能够做些什么？

内中，也有人愤怒，想要挣脱被捆绑的双手，反正都是死，至少能够死得有勇气一些。然而那仿佛将这个世界的其它所有事物都隔绝在外的死寂，如同无声的浪潮，裹挟着他们，迫使他们迈开越来越沉重的步伐，向前，不断的向前。直至思绪被清空，所有的一切都被清空。

后方的高台上，出身于淳欣部的大将李胡，看着从四面八方，不断驱赶而来的、无助的百姓，看着他们被驱赶向前，涌向那些试图拯救他们的南方兵将，发出豪放的笑声：“华夏人，这就是华夏人！”

在他的周围，一阵哄笑。

更后方的远处，城池之内，“鹞后”月理朵安静地坐在府中，剥着葡萄。

府外的石地上，颤颤抖抖的人们，用清水泼洒着地上的血水，这些都是被鹞后杀掉的、天孝军里无能的官员和将领。这些人，原本都是华夏的一员，对待底层的百姓和其他反抗势力时，一个个残忍得令人发指，被鹞后屠杀的时候，却没有一个人敢反抗。

有蛮兵不屑地想着，这就是华夏人。

府中的月理朵，却是漠然的。

抬起头来，她看向了窗外的光芒，方形的窗口，有迷蒙的光芒透入，外头的天空，到底是什么颜色的？从这样的一个角度，并无法看个明白。

不知不觉间，想起了遥远的过去，那片浑浊而又漫长的岁月里，对那朦朦胧胧的一线光芒的渴望，是她生命中唯一的期待。

没有喜悦，也没有忧愁，更多的是朦胧的好奇，想要知道，那一丝光线之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天地，想要知道，这样的天地中，还有多少像她一般的存在，想要知道，那个人是谁……是了，那个时候的她，还不知道那样的东西叫做“人”。

那是她记忆中遥远的岁月，到底过了多久？从后来的推算中……大约是一千多年了吧？漫长的、成长的岁月里，她成功的来到了，这一片光明的天地，却已无法知道，这样的选择到底是对是错。也许，以前的那个朦胧的，向往着那微弱的一线光芒的她，才是生命中最幸福的日子？

不管怎样……已经回不去了。

懂得的越多，就失去得越多，难道这就是人生？

慢慢的剥着手中的葡萄，一粒粒，一颗颗，红色的汁液，染红了精美的瓷盘，犹如外头那被清水泼洒的血液。

再一次的回想起，那模糊的记忆中，第一次睁开眼睛，“看”到那线光明的时候，在那一段如同婴儿般蒙昧的岁月里，那个总是在她身边读着书的男人，那个说要找到、也不知是否真的存在的“其它世界”的男人……那是一个华夏人。

轰然间，城外响起了炮火，震动的大地，滚滚的马蹄，江山破碎，血染神州，府外的血水方自洗净，涛天的血气已经如同浪潮般涌来。不知从何时起，血色的黑暗就已经无处不在，看不见光明，也看不见希望。

府中独坐的女人……觉得有些寂寞了……

各地的战报，同样纷纷的涌向了昊京，其中固然有不少捷报，却也有许多负面的消息，且随着南方的天下兵马大元帅渡过长河，领兵北上，天下群雄纷纷响应，不利的战况越来越多。

在这种情况下，作为整个蛮军中，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邪相，神册宗倍遭遇到的压力是空前巨大的。军制改革，打乱了原来部落制的曲部，其中，有人崛起，自然也有人吃亏，再加上他逼迫大家善待统治下的华夏百姓的做法，也令得那些蛮将纷纷不满。

眼看着，战事愈演愈烈，不只是南方，中原各地，也不断的涌出抗蛮的匪兵，对神相的抱怨，也开始此起彼落，甚至出现了，神相暗中早就已经被华夏一方收买的流言，一些因为军功制而失去了原本属于他们的权力的部落首领，纷纷上奏，请求撤换丞相。

神册不换，新朝难定……这样的说法，在暗处不断的扩散。

“说到底，就是相爷太软，这些华夏人还敢造反，就是因为杀他们杀得还不够，杀得他们每一个人都怕了，自然就不敢反了。”有人愤愤地说道，“说什么要长治久安之法，把这些敢反的家伙全都杀光，不就安了？”

“就是，华夏人嘛，不过就是那么一回事，看看相爷做的那些，学他们的文字，穿他们的衣衫，用他们的人，他娘的，到底是我们统治他们，还是我们给他们做牛做马？这些华夏人，把他们当成牛马奴隶，经常抽个几下，他们自然就老实了。”

这样的不满，在蛮军军中不断的蔓延开来，就连虎帝，也慢慢的开始挡不住这样的压力。

那一日里，虎帝猛查刺来到了偏殿，他将一堆奏折放在了神册宗倍的案前：“这些全都是要求罢相的奏章。”

神册宗倍嘿嘿的笑着：“呵呵，不过是因为目前形势不妙，他们又想不出什么办法，不敢承认是他们自己无能，于是找了我这个替罪羊罢了。”他阴阳怪气的，学着那些人的口气：“说到底就是神册宗倍无能，只要把他撤下来，不管换谁上去都成！没错没错，反正也不可能有人比那个老蠢物做得更糟……呵呵，当初带着他们，夺下这大片江山的时候，每个人都把我当成整个蛮族的救星，是算无遗策的神相，如今，不过是这片原本就是我帮他们抢来的土地，被别人夺去一些，他们就受不了的。”

猛查刺自然也知道他本就偏激的性情，也不以为意，只是坐了下来，看着他，道：“虽然如此，我却也很想知道你确切的想法。不可否认的是，按你这般的做法，就算将来真的能够成功，与其说是我们统治那些华夏人，不如说是，我们如同以前南方的那些越民一般，被华夏人给融合了，这样子真的好么？”

神册宗倍叹气：“这样子当然不好……但却是我们唯一的出路！”

第十八章 出征：华夏巨龙！

猛查刺看向神册宗倍，即便是拥有宗师级的实力，对于眼前的这个驼着背的，性情古怪的老头，他也不敢有一丝的小瞧，因为他清楚得很，没有神册宗倍，单是靠着 he 一人，根本不可能走到现在。

宫悬华美地挂在周围的壁面上，皇城里被毁去的部分，在这些日子里，已经重新修缮。内城之中，到处都是花天酒地，那广阔的外城，却是死寂一片。太阳往西北落去，蔚为壮观的京城，蒙上的却是苍白的影，就仿佛去年的寒冬，到现在都还没有散去。

一处街头，喝完酒后，勾肩搭背的蛮兵呼啸着离去，他们的身后，酒楼的老板陪着笑脸，在他们身后不断地鞠躬。趾高气扬的骑兵在街道上奔驰，人们木然的躲闪。

皇城中的老人长长的叹息一声：“是的，那是我们唯一的出路，是蛮族唯一的出路，如果要弄清这一点，首先我们要知道……什么才是华夏。”

猛查刺缓缓的问：“到底……什么是华夏？”

“华夏，是一种文化，是一种文明，你很难说清它到底是什么，但它又如此鲜明的存在着，论起地理，北方的几个州，翻过贺兰山后就是银川，江南反是遥远，然而华是华，蛮是蛮，我们甚至不需要去区分它们，它们就如此的明显。”老人坐在那里，驼着背，“他们生活在天南地北，就连风俗也不尽相同，但他们却又有着强大的凝聚力，他们把他们自己看作是文明人，把他们之外的一切都看作是蛮子，即便我们征服他们，践踏他们，夺取他们的土地，进而鞭打他们，却也无法抹去这股与生俱来的骄傲。

“天底下的华夏人，各不相同，但是有一点是一样的，那就是，他们跟我们，终究是不一样的，即便连那些为我们做事的天孝军也是如

此，他们是华夏人，我们是蛮夷，他们才是真正的一家子，而我们是蛮夷，不管我们如何杀他们，如何打他们，这种骨子里的区别，却是无处不在的。南人也好，北人也好，不管他们之间如何发生争执，对于他们来说，那都是家人之间的矛盾，而我们才是侵入他们家园的敌人。为什么天孝军杀那些反抗的人更加的残酷？因为他们心虚，因为他们原本是华夏的一份子，但却为了苟且偷生而背叛了自己的家人。为什么那些华夏人，痛恨天孝军比痛恨我们尤甚？因为家人的背叛，远比敌人的入侵更加值得痛恨。而不管华夏自己如何内斗，对于他们来说，我们永远都是外人……永永远远！”

猛查刺紧紧地皱着眉头，他不得不承认这是事实。即便占有了这片土地，他们与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终究也是格格不入。

“这种区别，是因为血统？是因为文化？谁也说不清楚，但它就在那里，不管怎么样也无法跨越。”神册宗倍继续道，“对于华夏人来说，不管天南地北如何遥远，他们总想要成为一家子，一旦爆发内战，就必定要打到其中一方完全被推翻为止，像蛮族这样，各部落生活在各自的土地上，无法成为一家人，对他们来说是无法接受的事。大一统的理念深入华夏每一个人的心头，以至于对此不管付出什么样的代价，仿佛都是理所当然的。而外人终究是外人，不管我们现在占据着怎样的优势，统治着多少人，对于他们来说，我们终究是外人。那些被奴役的，那些被迫屈服的，那些反抗的，不管他们做着什么样的选择，说到底，他们才是一家子，而我们是外人，他们是文明人，我们是野蛮人，我们无法改变这个事实，这种以文化、血统为纽带的凝聚力，是我们永远也无法打断的。就算我们靠着力量，暂时压迫着他们，然而只要这股凝聚力和向心力还在，我们就犹如坐在火山口上，早晚会被喷发的火山所摧毁，直至死无葬身之地。”

猛查刺静静地坐在那里，直到外头的光影愈发的黯淡，他试图反驳什么，却终究是沉默了，过了许久，他问：“所以……”

老人继续道：“即便我们能够暂时征服这片土地，我们也无法征服这一整个文明，我们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学习他们的文化，使用他们的风俗，重用他们的人才。我们只能不断的改变自己，花上几十年……甚至是上百年的时间，来让我们成为他们的一部分。我们努力的征服他们，改变自己，直到有一天，我们能够理所当然的告诉他们，看……我们也是华夏的一份子。唯有如此……我们才能够保存下来，才能够真正的在这片土地上，安心地生活。”

猛查刺的目光，移向了大殿的外头，显得有一些阴冷：“所以，我们如此努力的占领他们，统治他们，就是为了在将来能够成功的被他们吸纳，成为这所谓‘华夏’的一部分？”

神册宗倍叹气：“虽然很无奈，但这却是唯一的出路，而更糟糕的是，现在……连这个唯一的出路也没有了。”

猛查刺道：“怎么说？”

神册宗倍道：“华夏人的向心力，是一种强大的惯性，我们无法改变，连他们自己也无法改变。但是这种向心力，有的时候，也未必就是一件好事。对于蛮族来说，就算剿灭了一个部落，对其他部落也没有任何的影响。然而整个华夏却是一体的，这种大一统的格局，让他们习惯了有一个‘家长’，哪怕仅仅只是名义上的，也必须要一个。在蛮族，各个部落是各自为战，在华夏，出事的时候，所有人都习惯地看着天子，看着朝廷来，因为那是他们的‘家长’。”

继续道：“这种向心力，使得最高层的几人，对于整个华夏各州，异常的重要，家长萎掉的时候，整个华夏会跟着一蹶不振，家长雄起的时候，爆发出来的力量却也是惊人的。这就是我为什么要与拜火教合谋，一同派人到南方，宣扬所谓慈学的原因，也是我在暗中不断的向宋弘那边示好，给他以和平的假象的缘由。华夏人这种异乎寻常的凝聚力，一旦找对方向，是超乎想象的巨龙，谁也无法阻挡，然而一旦走错路子，却也可能钻入死胡同里，不引发天翻地覆的变化，出现完全不同的‘家长’，就谁也别想拉得回来。华夏的高层，引领了一个路子，最后却连他们也被推着走，就是因为这种建立在整个华夏文明之上的惊人凝聚力，所带来的强大惯性，它既有好的一面，实际上也有坏的一面，但是说到底，我们想要在这片土地上生活，就只有花上许许多多的时间，让自己成功的融入这样的文明之中。但是现在，在我们还没有来得及融入之前，这股力量已经被人带动，朝我们冲了过来，说实话……我们挡不住的。”

猛查刺冷冷的道：“就是因为……一个宁江？”

“是啊，就是因为一个宁江。”神册宗倍无奈的道，“华夏文明这种无法斩断的向心力，使得他们无论如何都要弄出一个‘家长’，如果没有，那就选出一个，如果选不出，那就打出一个，反正不管怎样，他们就是忍受不了那种大家不是一家子的感觉……呵呵，明明天南地北，各过各

的不也挺好？但他们就是不行，即便是杀得血流成河，他们也要杀到大家重新做回一家人为止，这就是所谓的‘大一统’。明明天子那么无能，为什么大家还要尊奉他？华夏的这种做法，是我们蛮族难以理解的，是许多人所嘲笑和不屑的，然而就是因为，不管做什么都要有一个‘大义’，华夏才之所以是华夏。

“而现在，宁江已经成为了华夏事实上的‘家长’，举着反抗我们的大义，让整个华夏形成了一股无法阻挡的洪流，我无法知晓这股洪流将推向哪个方向，但是毫无疑问，我们挡不住它……我们挡不住这只重新崛起的巨龙。”

然后，整个大殿就这般安静了下来，安静了许久许久，外头的人谨小慎微的守着，不敢进来，殿中的两人却也一直都没有说话。夜色，慢慢的侵蚀而来，外面有人低声喊着：“陛下？陛下？”

虎帝站起，那魁梧壮硕的身体，依旧有如塔一般的笔直，往外头踏了几步，他负着双手，抬头看向外面的夜色：“我的想法，本是非常的简单，这大片肥沃的土地，不应该只属于华夏人。我们蛮人，祖祖辈辈生活在北面那冰天雪地的万里银川，老人自生自灭，孩子无依无靠，每一个人，都在与恶气相伴，与虎狼相伴，我希望，有那么一天，我们所有蛮人也能够过上好日子，而不是那无时无刻不在逐着水草、永远无法安定下来的险恶日子……我……朕的要求是不是太高了？”

“嗯……这个要求太奢侈了！”他身后的老人，长长的叹息着。

“这样，那也没有什么可说的，”猛查刺踏步而去，“既然无法统治那些华夏人，那就杀光他们好了。”

黑夜如同海啸般涌来，那如塔一般壮硕的身影，就这样迎着狂潮，毫不犹豫地走入了夜色之中……

华夏与蛮族之间的战争，进一步爆发。

三月底，无法挡住威远军与红巾军轮番进攻的鹑后母子，被迫退出光州。

进入四月，试图直袭南方官军主力，击杀大元帅宁江的奚延寿精兵，中计被困，其间奚蒙狂虽然拼死救援，但依旧未救下奚延寿，奚延寿及其率领的两万四千精骑全军覆没。

到了四月中旬，奚蒙狂主力蛮军与吞鹏军正面交锋，未能抵挡住吞鹏军火炮的奚蒙狂，不断退往秦岭北段。甘玉书引各路义军，对赶来支援的蛮军围追堵截，终成功的截断了奚蒙狂的粮路。奚蒙狂被迫与吞鹏军正面决战，再一次溃败，奚蒙狂死于战场。

以宁江为首的华夏军，横扫秦岭以南，长河以北的大片土地，作为儒家之圣地的孔庙，也被华夏军夺回。

以黄河上游的兴阳州、颍州、程州、鹑州为主战场，鹑后亲自领军，与红巾军、威远军形成了反复的拉锯战，一度成功的阻挡住两军的攻势。

然则这个时候，随着孟神君被迫率部赶往更北方平定蛮族自身的内乱，以宗沼率领的宗家军、孙户率领的浮云寨为代表的北方义军，趁势扩大地盘。

最终，原察割座下虎将桑翰，被迫退至前津壁，得到了巴蜀运来的大量物资支援的宗家军，连下各州，从侧面卷向黄河上游。在群雄的围攻中，鹑后月理朵不支，被迫退守，愤怒的李胡未能听从其母令其撤兵的命令，强行攻击宗家军，大战之中，率精兵赶来的王克远、岳青部及时加入战团，李胡率领的蛮军溃败，李胡被众将生擒后，于阵前斩首。

随着蛮军战线的收缩，战争所付出的代价也越来越惨重，到处都是饥荒，流民四处流窜，这其中，固然有蛮军大量掠夺粮草，同时为了报复前方的战败而将怨恨发泄在底层的华夏百姓身上的缘故，也有一些“义军”借此为非作歹，甚至是烧杀抢掠，拉壮丁，抢地盘的因素在内。

进入五月，天气炎热，毒虫四起，粮食消耗过大，已经无法再搜刮到军粮的猛查刺，下令抓华夏百姓为两脚羊，在大量补充了军中口粮后“御驾亲征”，以宗圣级的修为，亲自领军作战。

而这个时候，华夏军的后方，也出现了一些不稳定的因素。

当南方的一些暗流所做的是，藉着某个隐秘的通道送到宁江手中

后，宁江不怒反笑：“不作死就不会死……呵呵，为什么他们就是不明白？”

第十九章 妖魅：霹雳穿云！

临安，皇宫的某个暗处，先是传来不堪入目的声音，然后便是一名男子的喘息声。

过了一会儿，有女子的声音响起：“陛下，父亲让我告诉陛下，一切都已经在暗中准备妥当，只等陛下的暗诏，到时就能发动，让整个临安重回陛下之手。”

那男子低声道：“辛苦你们了，让你冒了这么大的风险。”

女子的泣声响起：“为陛下效力，妾身死不足惜。那宁贼着实可恶，诬我等姐妹为拜火教之奸细，将她们硬生生的害死。想她们，不过是心怀儒家孔圣之道，宣扬儒家君臣大义。那宁贼自己目无君上，明为丞相，实为权贼，他阻止我等姐妹宣传儒家大义，也不知是什么居心……”

“这还用问？”那男子咬牙切齿，“他根本就是在为他自己的篡位做准备，自古只有尊王攘夷，他却弄出个尊华攘夷，说到底，他就是生怕天下英雄为朕所用。就为了他一个人的野心，就连儒家上千年来的君臣大义都不要了，一些弱女子的性命，在他眼中算得什么？”

“姐妹们死得好惨！”那女子在他怀中哭道，“还请陛下无论如何，要为她们报仇，为天下那些被迫害的忠臣报仇，救万民于水火，如此，妾身纵死无怨。”

“你放心，我不会让你死的。”那男子心疼地安慰着，紧接着又愤愤地道，“要死也不会是你死，要是真等那姓宁的打了胜仗归来，天下哪里还有朕的容身之地？其实父皇才是对的，南北割据，朕还能做一个偏安的天子，要真被他扫平了北方，朕这个天子也废了。”

窸窣窸窣的声音过后，那男子低声道：“朕的诏书，就在这衣带之中，你将它带出去，一切有赖你们父女，等朕夺回原本就应该属于朕的

权柄之后，必定不会亏待你们父女，到那时，你必定是朕的皇后。”

那女子轻声道：“多谢陛下，妾身必定不辱使命。”

那男子又低声嘱咐了几句，两人悄无声息的，各自离开。

等他们离去之后，黑暗之中，有人悄悄的道：“你听到了么？他刚才说，大元帅要是真扫平了北方，他这个天子也废了。”

旁边一人不屑的道：“搞得现在就废不了他一样。”

.....

南方传来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送达了秦岭以北的程州。

连绵数百里的大军之中，宁江坐在主帐里，打开看了看千里加急送来的文书，也没有多说什么，就让身边的亲兵.....实际上就是罗胖子、雷鹤道人等人，将各军的将领召集而来。

大约过了一个时辰，人员方才聚集，这中间，有吞鹏军的赵横，有独领一支偏师前来帐前听令的鸣山红娘子，也有在这一连串的恶战中，不断汇集而来的各路人马的首领，其间有官兵，有名义上归顺了朝廷的“义军”，也有一些武林人士在各自的家乡招募人手、训练而成的民间团练的首领。

在这种时候，宁大元帅突然召集众人赶来，自然是有要事，一时间，所有人都看着他来。

营帐很大，四方撑起的圆柱，顶上张开的帐篷，内中的东西倒是并不太多，书案，矮凳，案上的令箭以及一些文书，除了这些，基本上也就没有什么其它事物，这让这一整个大帐，此刻虽然挤了不少人，却也不会显得太过拥挤。

宁江负着手，踱了几步，方才环视一圈，看向众人：“刚才接到了南方传来的急报，御史中丞王大人，联合拜火教安置在临安城中的内应，以及一些官员造反，并派其女王羲琳，入宫行刺天子，幸好有三法司衙门提前查得内情，紧急镇压了下来，但是天子却为拜火教妖女王羲

琳所伤……不治身亡。”

在这华蛮大战的关键时刻，突然传来天子驾崩的消息，一时间，众人都有些发懵，每个人的表情也都不同。短短的三年之中，每年驾崩一位天子，这还不包括被蛮军掳走了的那位，虽然事到如今，也多少有些习惯了，但是这背后所隐藏的，到底是什么样的内情，却依旧不由得引发着所有人的猜想。

其中，像红娘子这一种原本就是受招安的“反贼”，对这样的消息，自然并不如何在意，原本以前做的就是造反的勾当，皇帝死了就死了，至于是因为什么原因死的，对他们来说根本就不重要。但也有一些官军出身的将领、儒家出身的儒将，却不免彼此对望，面面相觑。

在宁江的刻意操作下，此时此刻，帐中的这些人，更像是一个因“尊华攘夷”之大义而结成的抗蛮联盟，或者说是抗蛮统一战线，灭蛮是所有人共同的目标，然而在如何对待“天子”这一点上，众人的想法却又是各不相同。天子驾崩，无疑是一件大事，然而到底下一步该如何做？众人却也拿不定主意，甚至无法肯定其他人是怎么想的，也因此，谁也无法说话。

宁江道：“目前，临安的局势也已稳定下来，南剑军的皇甫将军与龙虎山的张据池张真人、伍柳仙宗的伍重伍宗主，已经控制住了临安城，但也有一些野心之辈，借此滋生事端，短期内，南方恐怕会出现一些乱象。宋……天子本就年轻，还未有子嗣，甚至没有兄弟，新天子的人选，也是一个令人头疼的事。在这种时候，我等是继续向蛮军用兵，还是暂时退兵？这里需要大家的意见。”

一时间，所有人都继续沉默。到了这一步，眼看着已经兵逼吴京，收复中原在望，这个时候退兵，不管是谁都难以甘心。而且从现实出发，这个时候士气正盛，不乘胜追击，退兵之后，士气衰歇，能不能再组织起这样的联盟，都有问题。更何况，现在已经将蛮军逼到了绝境，怎能再给他们重新修整的机会？

然则天子驾崩，眼看着又是一场权力纷争，和朝野上下的洗牌。他们在前方出生入死，后方有人趁机争权夺势，也不是什么很难想象的事。这种事情，牵连太大，范围太广，比如吞鹏军，基本上所有的兵士都是来自吴州，眼看着后方不稳的情况下，不可能没有顾忌。

原本就是共同目标之下建立而成的松散联盟，陡然发生这样的大事，相互之间的猜疑，也不由得因此而生。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人暴喝道：“我和我的弟兄们，好不容易杀回了中原，这种时候让我们回头去给那狗皇帝守孝，他妈的凭什么？要滚的就滚，就算只剩了老子和我底下的弟兄们几个，我们也要往昊京杀去，他娘的，我们华夏人死了这么多，那些蛮子甚至还在杀我们的人，熬汤炖骨，就是为了一个狗皇帝，要我们在这种时候全都退回去？我呸！”

众人纷纷看去，只见破口大骂的却是“涛山寇”莫大平。原本就是龙图追杀榜上有名的凶徒，本是中原人，对于天子和朝廷也从来就没有什么好感。如今，趁着对中原大乱，硬生生的在中原各州拉出了一支人马，说是“义军”，实际上更像是匪兵，到现在，他的名字都还在龙图追杀榜上挂着。

“同样！”一个女子的冷笑声，也在这个时候响起，“不破昊京，我们红巾军绝不退兵。”

说活的自然是红巾军的女当家红娘子。

内中却也有人不安的道：“但要是，我等都不回去，后方各州一乱，却又如何是好？”

其他人亦是互相对望，有冷笑的，有皱眉的，心思其实已是各不相同。一方面，莫大平原本就是新近拉起的兵马，本来就没有地盘，红巾军主要的地盘在西南，又和威远军一同把持着巴蜀，本就天高皇帝远，中原和江南怎么乱，都动摇不了她的根本。

但是其他人的想法，却已经是很难统一起来。一旦有野心分子借着南方的乱象发动起来，谁也无法保证，会出现一种什么样的状况。各人利益不同，想法自然也不同。

赵横却是看向宁江，道：“不知大元帅的主意又是如何？”

其他人也不由得都往他看来，后方一旦大乱，对于身为权相的他，造成的损害无疑是最大的，天子一死，他又不在临安，临安无人主持，自不免各怀鬼胎，不管怎么想，宁江都不可能继续留在这里。

却不料宁江一握折扇：“无论如何，不能撤兵。”

众人一时间俱是错愕，新天子死得莫名，若有人借着这个机会，起兵生事，对宁江这个丞相的打击自然是最大的。就算有南剑宣慰司和水师的兵马看着，但南剑宣慰司真正的精兵，也基本上都被调用到了北方，水师纵横江海还行，陆地上终究有些无处着力。

宁江却道：“我知道诸位担心什么，后方不稳，别有用心之人必定借机生事。然而仔细想来，整个华夏，目前但有实力的，都在此间，若众位能够连成一气，彼此扶持，令世人知道我等之团结，则纵有宵小，惧于众位威势，也不敢乱来。怕的就是兵强者各自为战，兵弱者暗中图谋，分崩离析，那就算能够解决得了此刻的危机，也解决不了将来的问题。”

赵横心想：“看来他是有心借此集中兵权了，罢了，为救亡华夏，也只能由他。”

亦有人想：“果然来了，看来他也不过是个野心之辈，哼，现在这种形势，我也只能先虚与委蛇，一回军中，立马撤走，看他能奈何我？”

在众人的注目之下，宁江将负手踱了两步，然后才道：“首先，我需要向大家说明的是，我固然有一法，能够解此刻之危，但我也需要先向众位说明，一等中原收复，蛮胡扫除，我必定会马上辞去丞相与天下兵马大元帅一职，不再进入朝堂，亦不会眷恋任何权势，如违此誓……”

拔剑一劈：“人神共灭！”

书案轰然倒下，一分为二。

众人尽皆动容，人人皆有私心，按理说，以宁江此刻的声望，一旦扫平了蛮胡，藉着莫大军功，受九锡，再受禅，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而他现在，竟然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将话说死？

要知道，此刻汇集在这里的，无不是华夏之各路英雄，这话既已说出，就不是将来靠着玩弄文字游戏能够反悔的，他真的大公无私到这般地步？

宁江继续道：“蛮胡一除，甚至一旦夺回昊京，我就可卸职让贤。但是为华夏之太平计，我却又有一想法，虽说国不可一日无君，然而，

在这里带着大家奋勇上阵的，原本就是诸位，在这过程中，皇帝到底起到了什么作用，为何他活着时没有人在乎他，他一死，感觉马上就是要天下大变？天子的作用到底是什么？诸位难道就真的需要一个高高在上的天子……”

炎热的天气里，乌云在空中席卷，群英汇聚的军营中，侃侃而谈的青年，与他身边目瞪口呆的众人，在这一刻，仿佛打断了时间的流动，让历史河流，在后人的眼中出现了难以捉摸的断层。

“国不可一日无君，然而天子可以有，真正掌握着权力的，应当是更有能力的人。而如今，在华夏存亡之中，真正证明了能力的人是谁？自然就是诸位……”

乌云越聚越多，内中电光闪动。

“下议院，由各州各府推选出有能力的代表，但是上议院，我认为，唯有在这一场救亡图存的大义中，做出贡献之人才能担当。而论起救亡华夏的贡献，舍众位其谁？一旦议会形成，在场的诸位，都应该成为上议院中的一员，任何法律的推出，都必须经由上、下两个议院……尤其是上议院的同意。此外，管理华夏之主相，亦需要由众位共同推选，人选上出现异议时，便由投票决定，少数必须服从多数。为防主相权力过大，每四年，必须重新推选一次，同一人，最多只能在主相之位上连任两次。担任主相者，不拘身份，有德者居之。尊奉天子，是主相的义务，但管理国家是主相的权利，就算是天子也不能干涉，而对律法的任何修改，都必须经由议会表决同意……”

轰，一道霹雳击下，震碎了乌云堆积下的黑暗……

第二十章 妖魅：血魅杀机！

随着中原那一场令得风云变色的雷阵雨的倾泄，北方的前津壁，却是整个大地都在震动。

感受到这场震动的，乃是桑翰所率领的蛮军，此时夜色已经满满的深了，方自与浮云寨的孙户军交战未久，退守至这里的他们，突然间，感受到了滚滚而来的杀气。

桑翰猛然钻出了营帐，看着北方的夜色，脸色微变。如此猛烈的震动声，分明是大规模骑兵的奇袭，然而这个时候，如何会有骑兵从北方冲来？难道是赫虎、鹿月两部的叛军？

他们哪来的本事，闯过前去镇压的孟神君率领的主力，杀到这里来？

虽然有着莫大的疑问，然而他所率领的这支蛮军，在整个蛮族中，纪律可以说是最为严明。随着紧紧发出的号角声，兵将纷纷涌出。

“魔物！魔物！”这样的喊声，却开始从前方，如同撕裂了夜色，不断的传了过来。

魔物？那是什么？桑翰提着重锤，猛然跃上了战马，前锋的兵将如同回潮般的海水，在惊恐中不断的后退。这样的事情，是他以前说从来没有遇见过的。

他大声地呼喊，试图约束住溃退的兵将，然而那滚滚的杀气，已经如同从火山口喷发出的熔岩，吞噬着一切，毁灭着一切。不绝于耳的惨叫声，此起彼落的哭喊声。

穷山恶水里杀出来的蛮兵，原本就悍不畏死，然而这一刻，仿佛他们面对着战无不胜的恶魔，整个军营，如同破碎的冰层一般不断地坍塌，成片成片的水血，成片成片的死亡。

那由北而来，疯狂涌动的魔气，几乎没有任何停歇的，就这般冲了过去。

戾气消散过后，月光复现，留下的是满地破碎的尸体……

昊京南面的一处军营，阵雨未歇。

四名蛮族勇士抬着的大轿，就这般冒着阵雨，踏着四处横流的、混杂了大量污泥的雨水，从那一座座军营中穿过。

远处，许多蛮兵忙碌着，或是将战车上的火器卸下，或是拉起油篷，想要将后方辛苦运来的火药盖上……这样的努力，在如此的阵雨中，实际上已经完全没有意义。

大轿直接抬入了一座木制的建筑里，驼背的老人钻了出来，扭头往后方看了看，抬起手来，往那些在雨中忙个不停的兵将指了指，想要说些什么，却又什么也没有说，放下手，往大屋的深处走去。

“外面的那些火器，已经废了。”他看了看里头那不断地吃着果子的女人，“遮不遮，都没有什么差别。”

女人显得漠不关心，一粒粒的剥着荔枝。

老人伸出手来，从盘中拾起了一粒，又直了直腰，抬起头来，看了女人一眼。这一次，手没有被砍断，女人甚至没有太多的反应，甚至是不想再多看他一眼。

把那一颗荔枝又放了回去，老人道：“你那个儿子，反正也不是你生的，死了也就死了，也没有什么好在意的。”

女人依旧没有说话。

老人叹一口气，在她的旁边坐下：“其实，我知道你是什么……尊上也知道……虽然很难猜，但也不是完全没有脉络可寻的。但是尊上不在乎，我其实也不在乎，你和我们的差别，绝不会比我们和华夏人的差别大……你不要看我，这是真的。”

女人往他看了一眼，很难说清这一眼意味着什么。

“对了，你以前让我帮你查的事，实际上，也多多少少查到了一些，唔，你知道禹穴吗？传说中大禹埋葬的那个地方，到那里，你应该能够找到你想找的那个人，最后的线索，呐，这是我查到的一些东西，你看看吧。”驼背的老人，从袖子里取出一本牛皮封面的册子，随手放在了桌上。

女人并没有看它，而是继续盯着这个老人。

“早点离开吧，基本上，我们已经没有什么希望了。”老人摇了摇头，“那个宁江……实在是深不可测，临安明明在他的掌握之下，皇帝竟然会在这个时候死掉，完全想不明白他在做什么。皇帝一死，我本以为我们有机会了，谁知道，这些人竟然不撤兵，不但不撤兵，还搞出了什么杀蛮檄文，真不知道他是怎么做到的。呵呵，他肯定是给这些人，许下了什么莫大的好处，只是老夫想不明白，这到底是什么？华夏的这些人，不管做什么，都是都要有大义名分的，公然的裂土分疆是不可能的，这些人，性情不同，目标不同……他到底给他们画下了什么样的大饼？想不明白啊……竟然还有连我都想不明白的事。”

他长长的叹一口气：“尊上和那些人的大战，马上就要开始了，说实话，我是不抱什么希望了……”

女人缓缓地说道：“如果这个时候，那姓宁的死了……会怎么样？？”

老人迟疑了一下：“他一死……恐怕那些人自己就乱了。”回头看了女人一眼，沉默了一阵，慢慢的站了起来：“以后，大概是看不到你了吧？唉……还真有些怀念以前在银川上的日子，难熬是难熬了一些，但至少……”

至少什么？老人一下子也噎在了那里，或者是找不到可以形容的用语，又或者是，觉得现在再来说这些，已经没有意义了，于是就这般，驮着背，叹息中离开了。

在他身后，女人慢慢地抬起头来，双目闪动着殷红的血光……

五月中旬的那天晚上，宁江坐在他的营帐外，翻看着手中的战报。

到了这个季节，就算偶有一些阵雨，基本上也是来如雷霆，去得匆匆。

营帐中太过闷热，他干脆就移到了外头，借着灯火，处理文书。

各路兵马已经开始围攻猛查刺的主力，在这种情况下，就算是猛查刺，也双手难敌四拳，只不过对于宁江来说，没有到胜负真正决出的最后一刻，他绝不会轻易放松。

此外，北面的一些动向，在这个时候，也变得模糊不清，安排在北面的、天地会的探子，已经好一段时间没有传来新的消息，虽然他已派了人前去查探，然而那一边出现了意外，却也是可以想见的事。

知了的叫声，在周围连绵不断的传来，一只方落，一只又起。空气仿佛粘滞在一起，没有任何的流动。月色倒是非常的明亮，抬起头来，圆月的周边，宛若有一圈淡黄色的光影，铺在草地上的光芒却是蓝色的。

野草自身的颜色，与对月光的反射混杂在一起，就像是铺了一层青霜。目光越过营寨，远处的山岭，勾勒着朦胧的轮廓，兵将在寨门出来来回的走动，不敢发出声音，以免惊扰到内头的主帅。

而那迷雾般的寒气，却在这个时候涌来，带着妖魅的氛围，以及不可知的花香，月光仿佛被无形的屏障遮挡了。阴影如潮水般覆来，寨门有辟驳的火光，人影倒下，火光闪了一闪，诡异的暗去。

另一边休息着的雷鹤道人、“一口罗烟”罗胖子、“开山拳”岳柏，几乎是同一时间觉察到了气氛中的异常。三人一同往公子的方向赶去，然而周围，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就已经变得迷雾重重。

岳柏一声低喝，内力随着拳法振出，试图振散迷雾，那白茫的雾气，不过就是稍稍的退散了些许，紧接着便又涌了过来。有气流在他的右侧卷荡，他陡然出手，气劲随着砂砾大的拳头的击出，开山碎石，紧接着却是嘭的一声震响。有平和的力道，反涌而来，两种力量撞在了一起。

他退了一步，脸色微变：“雷鹤？”

雷鹤道人的声音几乎就是在他的面前传来：“岳柏？你如何在这个

位置？”

起身之前，两人还对望了一眼，如今却几乎面对面的撞上，如此诡秘的情形，令得两人都有一些色变。天昏地暗，那妖异的、令人不安的感觉，却是愈加的强烈。远处传来了兵将的忙乱声，和战马的嘶鸣。

呼——

有狂风从同一个方向，如同海啸般卷来。飞沙走石，神鬼惶惶，刺得两人面如刀刮，尽皆难以睁眼。“有人行刺公子！”雷鹤道人低声叱到，焦虑万分，然而这样的处境下，他们竟连公子的位置都难以找出，更弗论救援。

雾气出现的那一瞬间，青年就已经抬起了头，当那狂风往他的这个方向疯狂的涌来的时候，几乎是伸手不见五指的昏暗里，妖气滚滚。空气中，犹如藏着密密麻麻的细针，每一个动作，都会被刺痛。雷鹤、罗胖子、岳柏等人的声音，在他的四面八方，犹如鬼打墙般，根本无法确定方向。

莫名的，空间传来轰然一声炸响，这道炸响，发自虚空的最深处，事实上，普通人根本无法听到。他的目光，仿佛能够穿过黑暗，透过风沙，抬头看着斜上方那陡然绽开的涡流。涡流一圈又一圈的，逆着时针，往他这个方向旋动，明明无声但却砰然的震动，虚空如同屏障一般破碎，涡流进一步膨胀，鬼魅的声音，带着难以形容的、惊人的杀气往他冲击而来。

犹如喷发的洪流，但却是冷到极致、直夺性命的撞击，轰然的震动间，青年倒下，眉间飞出的灵神却已经与杀来的妖影撞在了一起。风沙依旧，野草乱舞，滔天的气流在两个相互冲撞的能量中……爆发。

明明是天摇地动般的感觉，仿佛连天都在坍塌，却又很难弄清到底发生了什么。想要保护主帅却又连主帅的身影也无法摸到的兵将，明明拥有宗师级的实力却又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心惊的高手。这是他们从来没有遇到过的情形，看不见月色，也听不到蝉鸣，谁也不知从什么地方喷发出的风沙中，魅影飞空。

大地在摇晃，不停的摇晃，让人根本无法站稳。有诡异的撞击声，在某一个点，如同螺旋急速地扩散，空间充满了皱褶。

从破碎的虚空中窜出的涡流，带着玫丽的艳红，这份艳红，唯有宁江的灵神才能看到。不输于宗圣级的、强大的能量下，是没有任何实体的、魂魄的爆发。两个神魄在虚空层面中的，非同寻常的交手，是骇人听闻，但又无人能够真正旁观的、超现实的较量。

那抹艳红一层层的冲高，不断的冲高，一道光芒从上到下，斜斜的斩过，完美到极致的圆弧，毁神灭魔的斩击。空间割裂，倒迎而来的却是冷漠到极端，却又华丽到极点的刀气。

明明没有刀，刀却已无处不在。

弧形的艳，陡然间崩裂，紧跟着是一声冷哼……或者说是惨哼。

女子？昏暗之中，雷鹤道人等都听到了这一声哼。

阴冷和愤怒的戾气，并没有因此而结束，血的味道弥漫，神秘的妖气反而进一步膨胀。从可怖黑洞中探出的涡流，透着飘然的香气，刀光与魔血般的艳红在四面八方连闪。看不清交换了多少招，狂风犹如席卷了整个天地，生与死的一线间红影游走。

刀光翻飞，陡然间变得空灵，没有实体但却凌厉的刀气，在虚空中狂舞，又快速的闪了一闪。

第二声惨叫传来，凄厉无间，风平了，沙静了。明月复现，被隔绝于外的蝉鸣重新响了起来，就像原本就不曾中断过。

“公子！”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急奔到从案后慢慢站起的青年身边。

青年踱到案前，负手抬头，看着夜空中的圆月。更多的兵将涌了过来，惊疑不定的看着这里。地面犹如被刀刮过了一般，草皮全都往下翻去，案上的文书，被风刮得到处都是，但是除此之外，却也看不出有什么异常的地方。

“公子，发生了什么事？”雷鹤道人低声问道。

“没什么，有人过来玩了一阵，现在已经逃了。”青年漫不经心的道。

他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

他原本以为，小刀就是这个世界的第一只妖……

第二十一章 妖魅：兵逼昊京！

阴暗的山林间，女人捂着胸口，喘着气，一步一步的走了出来。

月光在森林的另一边，往她的这一侧，倒下阴影，女人站在阴影的边缘，再往前一步，就是在月色下反射着一波波弧线的草地。山风吹来，光条往远处刮去，有野兔从草丛中钻出，看了她一眼，紧接着便受惊跳走。

在她的身后，是斑斑的血迹。血的味道，带着一丝神秘的芬芳，然后就如同荧光一般散去。

女人看着前方的月光，发了好一阵呆，然后就转过身子，沿着那始终游移在光明外头的阴影边缘，拖着蹒跚的步子，慢慢的远去。

五月下旬，天气如同战火一般炽热，满地的尸骨，饿死的百姓，成为了中原的常态。战争吸纳了大量的人口，紧跟着这些人就在没有多少训练的情况下，被推上了战场。

南方因为新天子的死，而出现了一些动荡，然则这个时候，人们多少也已经习以为常。没有天子的日子无法想象，然而天子的作用到底是什么？其实人们也无法弄清。

北方各路义军的首领，在大元帅宁江的倡导下，共同发布了抗蛮宣言，一时间，想利用天子的死来生事的野心之辈，也尽皆不敢妄动，以免成为天下之敌。甘玉书赶到了后方，坐镇临安，前方的战事，也还在如火如荼地展开着，各路兵马轮番攻向猛查刺亲率的蛮军主力，几乎每一战都惨烈无比，双方的大量伤亡下，昊京的收复，已经成为了迟早的事。

而这个时候，于某个伤重的女人，独自南下的时候，南方有一队人马，则在赶赴北方。

这一队人马，不过五六千人，不同寻常的是，这支队伍里，几乎每一个都是青年，既有道门中人，也有武林中各大门派集合而来的精英。这些原本打算投身于战火的、充满了热血的年轻人，这几个月里，却在岭海一带，无人知晓的所在经历着残酷的训练，而现在，他们终于开始奔赴前线。

随着他们一同北上的，还有那一辆辆，不知装载了什么的、黑布遮盖的马车。

北方战火连绵，南方的会稽山上，却是莺莺燕燕的，颇为热闹。

“哥哥什么时候能回来？”那一日的下午，练完剑后的小梦，抱着那唤作小刀的小黑猫，在禹穴内部开辟出来的泉池中洗着澡。

算一算，她已经有好久没有看到哥哥了，现在连胸衣都要自己下山去买，感觉真的是很不适应，没有哥哥帮忙挑选，她自己开始时，还经常买错，不是太大了，就是太小了。

在她怀中，小黑猫轻轻的，发出“喵”的一声叫唤。

相隔不太远的另一边，笺丽裸着身子趴在旁边的石上，看上去就像是一条死鱼。饱满而又浑圆的胸，紧紧地压在石块上，双手往前伸直，水花一晃一晃，让她那诱人到极点的身材，更添香艳。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功法的缘故，这些年里，小梦的身型就没有怎么长开，原本是什么样子，现在大抵上还是什么样子。这固然让一些女人颇为羡慕，但对她来说，笺丽逐渐成熟后所拥有的媚态，以及让即便是穿着衣裳都让男人为之心跳的丰满，她也是有着小小的艳美的。

看着笺丽那半跪在池边，懒洋洋的样子，她要是个男人，这一刻，可能都会忍不住过去抬起她的翘臀……

“仗打完了，应该就会回来了吧？”春笺丽翻了个身，胸脯在水面上晃动……不知道什么时候起，在没有他在身边的日子里，连做死鱼都没有意思了。

又没有人她的身后，抬起她的翘臀，然后……做什么死鱼啊？

外头传来打打闹闹的声音，显然又是那三人组。自从宝桐、红蝶、小鹭三人被宁江送到这里，这里就没有一天安静过，好的时候好得要命，有的时候因为莫名其妙的小事却又吵了起来，友谊的小船翻得全无预兆。

“宝桐她哥哥的事……要什么时候跟她说？”小梦小声地说道。

“过一段吧？”笺丽也有一些犹豫。

对于外头的事，她们其实也了解不多，宝桐的兄长驾崩的事，也是秦无颜前一次下山时，带回来的消息。对于该怎么去跟宝桐说，两个人都还没有想好，又或者说，就这样一直瞒着，等他回来了再说？

嘻嘻打闹的声音越来越近，最新跑进来的却是皇甫鹭，衣裳一脱就往池里跳，扑的一声，水花溅得到处都是。“第一！”她在水中站了起来，高举双手，兴奋地叫道。

笺丽与小梦一同扭头看去，外头的门口，宝桐和红蝶正在地上扭打。

“你们两个真是够了。”在扭打着两个少女的后方，梳着飞仙髻，明明应该年纪最大，看起来却是比谁都小的女孩，很无语的捂着额头，摇了两下。

天气热得，连地面上的空气都在蒸腾，仿佛有青烟从地底腾起，一缕一缕的扭动着，往天空冒去。

推着战车的兵士，在这片炎热的土地上，不停地向前，有人倒了下去，后人赶紧将他抬到阴凉的地方救治。

他们前方的七里处，先一步到达的兵士，已经开始安营扎寨，人们忙碌着，除了偶尔叨几句这热得让人想骂的天气，并没有多少抱怨。眼看着，一路凯歌，势不可挡的收复着失土，胜战让底层的兵将，有着更多的忍耐力，能够看到曙光的坚持，往往能够更加的持久。

后方的山腰处，手持折扇的青年，看着前方山下，密密麻麻的往还未扎好的营寨推进的、蚂蚁般的成群结队的队伍。天气确实实是太热了，就算什么事都不做，也热得难受。

好想早点结束这一切，回去抱着笈丽和小梦她们凉快一下，这鬼天气，实在是让人受不了。

什么事都没有做，只是看着大家忙个不停的青年，抱怨着这个让人受不了的天气，后边山下，有传信的骑兵赶来。过了一会，雷鹤道人踏上山腰：“公子，红巾军与威远军那一路，已经攻下了陵州城，下一步就是吴京了。”

“唔，比想象中更快一些，子晋的兵法，愈来愈了得了。”青年负着左手，使劲地摇着扇子。

“公子，”雷鹤道人问道，“鬼军师那一边派人来问，可有什么需要交代的事情？来人还在山下等着。”

“没事。”青年继续摇扇，“让他去告诉子晋，让子晋那边，自己看着办好了，嗯嗯，我对他们有信心。”

雷鹤道人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就这般转身往山下去了。

自从北上之后，虽然战争始终没有消停过，但他们这一支军队，除了初始时，充当了令奚蒙狂、奚延寿两兄弟自投罗网的陷阱之外，实际上，就没有真正的与敌人交战过，只是随着前线的推进而推进，有时，会对兵力重新做一些布置，把这一边的士兵补充到前方，又把后方派来的增兵补充进来，或者把前方疲惫的兵将撤到这里。

整体上的兵力并没有多少变化，人员倒是换了不少，但是真要说起来，到目前为止，宁江所率领的这一路，的确是还没有打过一场硬仗，雷鹤道人自己，甚至连一个活着的蛮兵的样子都没机会见着……被送到这里的，都是已经被斩杀的、蛮将的头颅。

真正率军出生入死的，都是前方各路义军的首领，其间也冒出了不少以前大家甚至连名字也没有听说过的新人物，在这个大时代中，凭着战功一下子打响了名气，如连斩七将的梅川弓岳、黑帝城血战十二日坚守不退的“血棘枪”车升、如同利箭一般总能击穿蛮军防线至今还从未败过的乌堡首领赵斐然等等。

至于像卢云飞、王克远、岳青、赵横这些原本在江湖上，就已经拥有不小名气，或者是在此前就已经展示出非凡将才的人物，自然不用多说，时来天地皆同力，基本上每一个在战场上都是赫赫之功，而且大多都比较年轻，其中就算是年纪稍大的赵横，也不过才三十六岁。

虽然真正杀敌的都是前线的将领，但是很难说清为什么，明明没有真正的站在前线，更多的时候只是在后方，随着前锋的推进而推进的宁江，却有一种少了他就不行的、“主心骨”般的感觉。明明上阵的都是别人，但是感觉上，只要有他在，胜利的天平就已经站在了华夏这一边，如果他出了事，整个战线也会马上崩溃。

善阵者无赫赫之功……或许就是这个样子的吧？

明明没有打过一场硬战，感觉上所有人的功劳，却都无法与他相比，这的确也是一件颇为神奇的事，更神奇的是，几乎每个人都觉得理所当然，没有任何的异议，如果不是亲身体会，雷鹤道人只怕也无法想象这样的情形。

夏日里，天黑得很迟。天暗下来的时候，青年已经带着身边的人，驻进了前方扎好的营寨。

夜里，青年从帐中漫步而出，负着双手，抬头看着璀璨的星空，有点后悔，没有让无颜扮成亲兵，留在他的身边……总感觉这些日子里，体内慢慢的积了不少火气。

果然还是太闲了……他在心里想着！

同一时间，远方的原野，魁梧的蛮帝提着长柄的，巨大的狼牙棒，带着一批疲惫不堪的蛮族勇士，在夜色下往昊京赶去。

汗血的宝马，满身的膘肉，披挂着上好的软甲，马蹄踩在草地上，发出踢踏的声响。今晚的群星分外的闪亮，月亮反而显得有些暗淡。前方的昊京，那高大城墙倒下的巨大阴影，犹如一只想要将人生吞活剥的怪兽，吞下去，就别想再出来。

即便是拥有宗圣级的实力，在短短的几年里，带着蛮兵席卷了整个中原，此时此刻，这强壮的蛮帝，也开始生出难以形容的无力感。这些日子里，与华夏那一方的战斗一场又一场，亲自上阵，杀了不少人，几乎无人可以抵挡他的强悍。然而敌人就像是疯狂扑来的狼群，杀退了一

批又一批，没完没了。

为什么，这些人能够如此的悍不畏死？这些真的是他以往所认识的那些华夏人？

在他出银川之前，这些华夏人，就像是弱不禁风的杂草，虽然能长，一批过后接着一批，但是说到底，不过就是被宰割的下场。然而转眼之间，他们就化作了深渊中飞腾而出的巨龙，张牙舞爪，万众一心，狠狠地将曾经欺凌他们的敌人，撕得体无完肤。

当年的楚霸王，与天下人为敌，几乎杀尽天下英雄，终究也没能逃脱英雄末路的命运。即便是嗟叹于楚霸王的失败，然则现在回想一下，他到底是怎么在天下围攻的绝望境地中，坚持到那种地步的？

虽然都是宗圣级的高手，但还没有达成楚霸王那般万人斩的惊人成就，被迫逃回昊京的蛮帝，就已经体会到了什么叫十面埋伏。

看着前方越来越近的城门，有生以来第一次，他的目光显得茫然.....

城门吱呀呀的，往内侧打了开来。虎帝带着人马，往城中奔驰。铁蹄震碎了夜间的宁静，宽敞的官道上，清冷的月光如同水银般平铺而去。远处的河流，弥漫着血的味道，显然白日里又杀了不少人。曾经作为天下最为繁华的所在，此刻连空气中都飘荡着尸体的臭味。

城门吱啦啦的，在他的身后，又闭了起来。接下来的几天里，那炎热的天气，并没有任何的好转，各路烟尘，也在烈日下滚滚而来。城门时而打开，铁蹄进进出出，此刻的昊京就像是那铅华洗净年老色衰却依旧被人不断践踏的女子，曾经的华美无比，国色天香，如今的伤痕累累，体无完肤，虽然是鲜明的对比，却已是无人在意。

刀光剑影的厮杀中，进入了六月，昊京的城墙外，扎起了一座座军营，大量的火炮集结而来.....

风中招展的大旗下，起伏错落的寨塔在不断拓宽的木墙间彼此相连，后方是忙碌不停的兵士，与自发地赶来帮忙的百姓。奔马在营寨与营寨之间来去，不时传来响亮的吆喝声。

卢云飞站在高处，遥望着前方高大的城墙，生活在南方的他，这还是第一次真正的看到昊京。即便只是面对这外城墙的一部分，他就已经深深的体会到这天下第一坚城的巍峨与壮观。

他的背上，一对钢枪在烈日下闪闪发光，之所以如此闪亮，倒不是因为他对自已的武器保养得好，而是因为，他原本的一对银枪，半个月前，已经毁在了虎帝猛查刺的杀招之下。

此刻的卢云飞，依旧记得那一夜，猛查刺在一堆武将的围杀中，一拳往自己轰来的惊人威势。陪伴了自己多年的银枪应声而断，他也在狼狽的滚爬中，险死还生。

那一晚，猛查刺杀了不少人，军师安排的剑阵，和众多高手的围攻，却也差点让猛查刺命送当场。虽然在此之前，军师所排演的剑阵，已经一次次的，起到作用，但连宗圣级的高手都差点陷入其中难以脱身，还是让人有些瞠目结舌。

与其它兵马不同，绝大部分义军，是从春天开始，加入这场反攻蛮胡的大战，但是卢云飞和他所率领的这支队伍，却是从去年冬季进攻巴蜀开始，一直打到现在，转眼间，眼看着再过两三个月，一年就这样过去了。

这些日子里，饱受着战场的磨砺，卢云飞的皮肤，比起以前在箭雁岭上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时期，黝黑了许多，立在寨墙上的身形，却如同他的钢枪一般挺拔。曾经在宗圣级高手的强敌下，惊险逃生的经历，并没有让他受到挫折，反而让他变得更加的坚定，战场上多次出生入

死，也让他的武道一改曾经的花巧，变得稳重而又凌厉。

虽然在玄气大盛后没有多久，论起实力，卢云飞就已经算是“宗师”级，然而他清清楚楚的知道，那个时候的他，于武学实际上并没有什么更深的领悟，实力的飞跃，和他自身并没有多少关系，他身边的人，几乎每一个都是实力大涨。

而现在，虽然没有领悟出更多的绝招，但他却开始觉察到，自己武道上真正的进步，原本那华而不实的银枪，已经化作了如今百折不挠的钢枪，他站在高处，目光眺望着前方那坚不可摧的城墙，心中涌起的，是决不退缩的斗志，和无论如何都要变得更强的决心。

烈日虽然毒辣，但这一日的风颇为狂劲。

傍晚的时候，一支运输队从后方而来，为首者竟是武林盟主梅剑先生。卢云飞带人前去接收，一箱箱的炮弹，从车上搬了下来。

前些日子的阵雨，让军中的火器大半都已无法再使用，火炮虽然架好，但更多的其实只是虚张声势，此刻新一批炮弹的运到，意味着攻打吴京的攻城战可以真正的展开。

“卢将军。”梅剑先生说道，“后方的运粮线基本上已经疏通，有大元帅亲自坐镇，后续的军资将会陆续运到。大元帅让我等在此交差之后，就在将军帐前听令，攻打吴京时，但有需要之处，只管吩咐。”

卢云飞赶紧道：“盟主德高望重，末将岂敢？”

梅剑先生道：“将军莫要客气，论起个人打斗，本人或有所长，但比起沙场战阵，行兵攻城，我等却是远不及将军。既然来到这里，自然当听从将军号令，一切以华夏为重，将军莫要推辞。”

卢云飞道：“那就有劳盟主了。”

第二日，随着一声炮响，攻打吴京的战斗正式展开，此时，秦岭以南，基本上已全都被华夏一方控制，秦岭以北，已逐一被收复，在接下来的几天里，更多的华夏军，在扫平了周边各州的蛮军后，往这个方向杀来……

长河上游，霍州南部。

此时的百子晋，面色却是异常的凝重。

大军已经集结完毕，前方的山头上，是神册宗倍集结起北方南下的援兵，和各州败退的残兵，重新布下的防线。对于蛮军，霍州乃是绝不能被华夏一方完全控制的重要州府，一旦这里被华夏一方彻底掌握，昊京的虎帝将难有退路。

而对于华夏一方来说，如果能够将猛查刺的性命彻底留在中原，蛮族各部落将马上崩盘。豹王已灭，鹬后消失，神册宗倍这个“邪相”，如今在蛮族各部落中，已经算是声名狼藉，只要猛查刺一死，他根本不可能维持得住蛮族各部落的统一。

对上神册宗倍，即便是百子晋这个鬼军师，也不敢有丝毫的大意。然而，这个时候，原本在计划中，应该按照快速往这边移动，与他一同合攻神册宗倍的宗家军并没有如期到来。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百子晋死死地盯这面前的沙盘，从当前的局势来看，应该没有哪支蛮军又或者是天孝军，能够拖延得住宗沼的脚步。

毕竟是从蛮族入侵华夏，整个长河以南尽皆落入蛮军手中之后，在蛮军的地盘上硬生生熬到现在的宗家军，其刚强的斗志，绝对的军纪，即便是百子晋所率领的红巾军，也甘拜下风。

在这个整个蛮军已经逐渐走向分崩离析的大形势中，到底是哪路敌人，延误了宗家军进军的速度？

战场上的形势，原本就是诡诈多变，没有到最后关头，谁也不敢轻易言胜。在其他入眼中虽然擅长使用奇谋，实际上却是比谁都要谨慎的鬼军师，面对着这出人意料的状况，紧紧的皱着眉头。

当日夜里，一支精骑连夜离开，往西北方向赶去。领队的正是红娘子，她所率领的，是红巾军中最强的一批高手，其中包括了“穿云箭”卓天皓、原箭雁十八雄之一的梁楚楚。人数并不太多，不过五百之数，但无一不是精锐。

这一支军队，日夜兼程，终于赶到了宗家军的驻扎之处，红娘子一身箭袖红衣，手中拿着望眼镜，往前方的军营看去。残破的营寨，显然经历了最猛烈的攻击，看不见有活的人，也看不到任何的动静。

红娘子挥了挥手，卓天皓立时领着五十人，往前方驰去，红娘子则带着其他人马，做好了随时撤走的准备。尘土飞扬，卓天皓带着五十骑，谨慎地进入了寨中，寨中一片死寂。红娘子等，在这里等了许久，方才看到他们转了出来，向这一边打了个安全的手势。

“走！”红娘子率众，策马前去。

来到卓天皓身边，她问道：“发生了什么事？宗家军已经撤了？”

即便是身经百战的卓天皓，此刻的脸色也有些苍白：“死了……全部都死了。”

实际上，就算他不说，这一刻，红娘子等人，也已经闻到了血的味道……那滔天的血气。

五百骑进入了军营，紧接着却是尽皆头皮发麻，到处都是破碎的尸体，几乎就是无法反抗的，单方面的被屠杀。一名将领，身上的铠甲尽成齑粉，铠甲里的身体已经碎成了无数块，而这样的状况，几乎到处都是。

即便连红娘子，这一刻都不由得从内心深处生出寒意，在蛮军轮番扫荡下，都能够一路坚持过来的宗家军，到底遭遇到了什么样的敌人？又或者，那根本就不是人类的军队，而是一支妖魔组成的魔兵？

否则的话，怎可能如此的强大？

他们一路来到中央，在这里，他们找到了宗沼的尸体，宗沼与他身边保护他的十几名高手，尽皆死去。红娘子看着翻卷的地皮，以及周围那同时往一个方向歪去的建筑，她来回的踱着步子，过了许久，方才长叹一声：“一招！这里所有的人……死于一招之下。”

其他人尽皆色变，宗沼宗将军身边，不乏宗师级的高手保护，而今却死于强敌的一招之间。

换句话说，那是一名宗圣级的敌人。

然而这整个军营，上万精兵猛将被屠杀，却也不是一个宗圣级的高手所能够做到的。

他们，到底遇到了什么样的敌人？

明明是盛夏酷暑，此时此刻，却弥漫着森森的寒意，周围那层层叠叠的、残破的尸体，一同散发出来的血气，仿佛已经具现成了无间的地狱，让置身其中的每一个人，都感受到了难以言喻的恐惧。

而这份恐惧，即将席卷向整个华夏大地。

对昊京的攻打，几乎是日以继夜地展开，没有一刻停止。

以昊京城墙之坚，即便是火炮，也无法摧毁，只能是不断的压制城头，然后派人强攻。大量的墨者前来支援，制造出了众多的攻城器械。当初蛮军攻破昊京，并没有花上太多的力气，而此刻，在蛮军顽强的抵抗下，昊京的城高池深，却被发挥到极致，不得不说是种莫大的讽刺。

对城墙的抢夺，始终没有停歇，更有许多武林高手通过墨者制造出来的云梯等木甲，强登墙头。在虎帝猛查刺的亲自坐镇下，蛮军展示出非凡的韧性，一寸城墙一寸血，短短的十多天里，就已经不知有多少人在战斗中死去。

轰然的爆炸声中，血肉横飞。有云梯搭上，扣住了箭坯，精钢制成的扣环难以在短时间内解开。有蛮兵冲来，在满地的碎肉间，砸下巨石，泼下猛火油，有人往下坠去，有火光腾起，呼的一声，有高手翻上墙头，有蛮族的勇士杀来。短短的两个交手过后，旁边捅来的长枪，就刺穿了那人的肚皮，那人连人带枪，往城下落去。

其中一段，百虎齐奔的弩车，射出密密麻麻的箭矢，远处的炮火轰来，轰在弩车下方的城墙上，坚硬的大石裂开口子，但也仅此而已。嘭，一道长长的铁箭，拽着铁索飞出，钉入了城墙，有碎石哗啦啦的落下。连着几次重复，四支长长的铁索就拽了起来。城下的挡箭车中，两名墨者继续操作，轰，弩炮轰中了木甲，内置的火药轰然间炸开，火光四溅，两名墨者在火中惨叫。

后方传来齐声的大吼，至少二百名以上的壮汉，推动着移动的木墙，铁索震动，木墙在内置的机关的推动下，咣当当的，锁住铁索，架在城墙上形成斜坡。人群冲上，火罐扔出，腾起的火光，愤怒的嘶吼。弩车旁的蛮兵加紧着安置箭弩，呼的一声，有人影杀来，玄气暴涨，有勇士拦截，恶气冲霄。呼呼轰轰的大战中，杀与被杀，反复的拉锯。

皇宫之中，猛查刺独自一人，坐着陛阶上的龙椅，看着空荡荡的大殿，沉默着。

外城的炮火声，在这里并无法听到，笼罩着整个京城的哭喊声，也被皇城阻挡在外。有百姓被逼着推上城头，搬运着大石，到处都是凄惨的氛围。

然而坐在这里，却是一种平和的气氛，那一节一节向下的陛阶，给人予一种居高临下的感觉，仿佛全天下都在自己的脚下。

不过就是一个半封闭的大殿，为什么感觉上，却比整个天下还要威严和伟大？

猛查刺沉默着，明明是难得的、不是什么人都能够拥有的宝贵体验，此时此刻，细思起来，竟连他也觉得诡异……甚至是有些恐惧了。

没有硝烟，没有战火，仿佛自己只要想要，就能够拥有一切，而不想要的任何事物，也会就这般消失在自己面前。这就是皇帝的力量？或者说是皇帝的自欺？

自从登基之后，实际上，他还是第一次真真正正的坐在这里。在此之前，他总是有意识地回避这个地方。

然而现在，眼看着，这里已将不再属于他，不知怎的，竟然有些迷恋了。

他的“新朝”，在千百年后的史书上，会是什么样子？他在史书上又会是什么样子？他很想要知道，虽然可以想见的是……不会有什么好的用词。

他站了起来，踏步往下走去，就这般，大迈步的来到了殿前。垂垂老矣的衍圣公，在他的前方，颤抖着身子。他立在老人的面前，目光眺向皇城外头的天空：“你说，将来华夏的史书上，会如何评价朕？”

老人慌忙道：“陛下德被四海，威震九州，上可比得炎黄，下不输于尧舜，新朝开拓，万……万民之福。”老人深深的弯下腰来。

虎帝猛查刺哈哈大笑，拍了拍老人的肩：“说得很好！”

负手往前踏步而去：“朕喜欢！”

第二十三章 大宗邪：蛮帝一拳！

七月三日，随着南边的一声轰响，兵马如同潮水一般，涌入了南面的城门。

几乎是同一时间，西北边城门大开，虎帝猛查刺率领蛮军残部，冲出了昊京，往西边逃去。

随着南城门的攻破，和虎帝的逃走，城中蛮军的防线开始瓦解，紧接着攻下南城门卢云飞军，梅川军、乌堡军等也纷纷杀入了昊京，对蛮兵的扫荡开始进行，其中，大元帅下达的禁止扰民的命令，也随着高举旗子的令官在马路上的来回奔驰，而四处传达，一遍又一遍的三申五令。

“大元帅说了，禁止扰民，违令者斩！”

“大元帅说了，禁止扰民，违令者斩！”

“大元帅说了，禁止扰民，违令者斩！”

没有什么文书，也没有什么上命，来来去去地传达的，不过就是“大元帅说了”这样的话语。

一天之后，整个昊京的蛮军才被扫荡干净，其中也有不少试图躲藏的蛮兵被百姓指出藏身之处，然后被围杀，一具具尸体摆上了街头。其中也有一些投降的，然后很快就不知去向，谁也不知被送到了哪里。

中午的时候，宁江带领身边的将领，进入皇城。

方自踏入城门，在他的前方，成排地跪着几十人，为首的老者号哭道：“蛮胡毁我家园，杀我子民，罪恶滔天，天理难容。我等为保京城子民平安，不得不虚与委蛇，与蛮胡周旋。幸得天佑华夏，天师降临，匡扶社稷，复我神州……”

宁江低声道：“这些人谁啊？”

旁边一人道：“城中的大儒吧？这个老头好像就是衍圣公。”

宁江道：“拖下去杀了吧，不知道为什么……看着就觉得心烦。”

那人一挥手：“全都拖去杀了。”

兵士冲了上去，杀猪般的叫声在皇城中响起，告饶声，哀求声。旁边另一人道：“大元帅，这不好吧？不管怎么说，也是衍圣公，孔家的人，就这样斩了？”

宁江左手负后，右手紧握折扇，沉思了一下：“唔，的确是不好……要不我们改凌迟吧？千刀万剐？”

那人噎了一下：“还……还是直接斩了吧。”

随着城外午门的手起刀落，数十颗脑袋被送了上来。

宁江负手往前踏起：“传令下去，凡是曾在‘新朝’当官的华夏人，如同此例。”

命令很快就颁布了下去，满城搜捕，一颗颗人头落地。

安民的措施很快就颁布了下去，同时也有一些人家鸡飞狗跳，一些满肚肥油的人在哭嚎中被拖了出来，而周围观看的百姓，大多是木然地看着，有时，也会有人带头冲了上去，将这些被抓出的人痛揍，然后带动了周边的人。这个时候，那些兵士大多也不会去管，最多等这些人揍完之后，用枪杆子戳戳，看死了没死？

留下了一些人马，在京城看着，同时也从后方挑选官员，前来处理京城的事物。虽然猛查刺的性命没能留下，蛮军也还未完全剿除，然而单是收复吴京这样的喜讯，就已经足以振奋整个华夏的军心。

宁江自己，则继续督着兵马，借势席卷，一边追杀猛查刺，一边准备着，将黄河以北的大片土地收复，不给蛮军予可乘之机。

而这个时候，巨大的灾难，也正往他压迫而来。

群马卷起漫天的烟尘，往西面滚滚而去。

提着长柄的巨型狼牙棒的猛查刺，领着从昊京逃出的上万骑兵，一路疾驰。

失去了昊京，甚至失去了中原，他无所谓。说到底，这些原本就是他抢来的，就算失去，他也没有损失什么。哪怕是最终被迫逃回那冰天雪地的万里银川，只要他还活着，总有一天，他会再一次的杀回来。

原本就是从穷山恶水间杀出的猛查刺，此刻目光中透出的，是更为凶残的光芒。一步一步的走到巅峰，再被瞬间抽开基台摔了下来，胸腔中的怒火，反而进一步坚定了他的心志。这一次的惨败，说到底还是因为不够狠，抱着想要征服这些华夏人的心态来统治这片土地，从一开始就注定了要失败。

唯有杀光这些华夏人，他们才能真正的成为这片土地上的主人……他在心中冷冷的想着。

就在这个时候，他猛一抬头，往前看去，即便是以他的实力，这一刻都不由得暗自心惊……那是什么？

阴冷的戾气排山倒海般涌来，滚动的杀气犹如冻结了酷暑的一切温暖。温度急剧地下降，地面仿佛铺上了冰霜，连那铺陈开来的杂草都开始枯萎。黑云从他们的头顶上涌过，天昏地暗间，肃杀之气犹如从高处推来的雪崩。

明明还只是夏天，寒冬却像是一下子突然降临，也许这并不是寒冬，而是神秘的空间转换，他们陡然间置身在了无间的地狱。随着人仰马翻，嘶鸣的战马带着马上的蛮骑不断的坍塌。

“魔物！”“魔物！”

这样的喊叫声此起彼落，在人们还没有完全反应过来之前，大量的魔物已经骑着高大的战马，出现在他们面前。紧接着就是单方面的屠杀，即便是这支在整个蛮族中最精锐的队伍，在这一刻也只如同被案上被宰割的鸡鸭。惊慌中人立而起的战马被强大的魔气瞬间贯穿，嘶吼中强行出击的勇士被山一般强大的力量所碾压。

就像是呼啸中旋转而来的绞肉机，而他们就是被绞杀的碎肉，死亡，无法阻止的、不断的死亡。

即便是以宗圣级的实力，这一刹那的猛查刺，都开始生出心悸的感觉。朝他们冲杀而来的，并不是华夏人，而是一个个骑着高大战马的魔物，他们有着丑陋到难以置信的容貌，却也有着比蛮人还要高大魁梧的身躯。他们的兵器各不相同，但却都拥有神秘的力量，他们力量之强大令人难以置信，虬结的肌肉仿佛随时能够爆发出无穷的力量。

这些到底是什么？没有时间问出这样的问题，猛查刺大喝一声，喝声震荡着虚空。嘭，面前的一名魔人……姑且如此称呼。魔人带着座下的战马往远处推去，与他的一名同伴撞在了一起，随着恶气的迸裂，两名魔人与各自的战马同时爆开，碎散成无数的血肉。

虽然一击杀掉了两名魔人，猛查刺却没有任何的心喜。嘭嘭嘭嘭，四支兵器往他这边接近。他刹那间击出四拳，四支兵器同一时间被他震退，但居然无一支断去。周围的亲兵快速地被杀光，懂懂的魔影如同车轮一般，围着他旋转，幽幽绰绰的黑影，水泄不通的寒光，方自杀掉了几人，很快就又换了一批。

前方的魔影陡然分开了来，有一魔，策着战马，缓缓的向他接近。黑色的盔甲，冲腾的魔气，手中提着的是一柄长枪，剑尖处有黑火闪动。看着猛查刺，这人冷冷的赞许了一声：“不错。”

非常古怪的口音，犹如金属在沙地上摩擦，不但丑陋到难以形容，就连噪音也是这般的怪异。然而即便如此，猛查刺竟然也能够听懂他的话语。

毫无疑问，这是这些魔物的首领。

这些日子，猛查刺虽然也历经了许多场战斗，但是敢于就这般直接杀到他面前的敌将，却是少之又少。而在这名身穿黑甲的魔人出现的时候，其他魔人却是让开了来，显然对他们首领有着绝对的自信。

那身穿黑甲的魔军首领抬了抬手，周围的魔兵暂时停止了杀戮。这短短的时间里，蛮军一方已经折损近半，面对着这些强大的妖魔，所有的蛮兵尽皆惶惶，一时间也不敢妄动。

“你是什么人？”猛查刺的双目爆出惊人的怒火，他能够感应到对方

的强大，这是他从来没有遇到过的对手。然而身为蛮族帝王的骄傲，却让人不能在这个时候退却。

“修罗界！大宗邪！”嘶哑的声音，从黑甲魔物口中一字一字的吐出。

猛查刺不知道这修罗界，到底是什么地方，虽然如此，他却想到了北面万里银川上，那不断往南方推进的黑壁。那黑壁，不但吞噬了北冥之地，也吞噬了银川的大片土地。猛查刺不知道它是如何形成的，但它却造成了蛮族各部落的恐慌，这一次，蛮族各部集中力量的南下，实际上也与它所带来的无形威胁，有着脱不了的干系。

修罗界……大宗邪！

这个名字猛查刺以往从未听过，但这显然已经不是他所需要关心的。手中紧紧地握着长柄的狼牙棒，身上的恶气快速膨胀，然后往回收缩。在宗圣级以下武者无法感应到的虚空位面，形成了一圈圈莲华般的圆，有的渗入地底，有的在他的头顶转圈。

“不错。”大宗邪的声音，再一次响起，与其说是赞赏，其实更接近于“这头猪有些难宰”，这让猛查刺愈发的愤怒。虽然如此，于无数次山穷水尽的绝境中杀出，一步一步走到现在的他，更多的却是遭遇到强敌的冷静与执着。

大宗邪手中的长枪，同样是黑色的，滚滚的魔气爆散开来，是每个人都能够看到的黑色的火焰。枪尖的黑色火光进一步冲腾，犹如从地狱最深处涌出的鬼火。粗壮的手臂抬起，再向下斜斜的一甩，枪尖割裂了空间，闪出半圆的裂痕。

踏、踏、踏、踏……

双方的战马开始接近。

残存的蛮兵屏住了呼吸，在他们的眼中，大地仿佛诡异地卷动，被他们的尊上所汲取，于尊上的身后，形成了扇形的箭矢，他们的尊上就是那支势不可挡地刺向敌人的箭尖，撕裂着面前的一切。

恶气收缩到极致，整个身影却变得顶天立地。没有任何花巧的杀招，狼牙棒平平的扫动，却像是挟带着整个天地的力量。恐怖到极点的

一击，却是每一个动作都清晰无比。

呼，狂风袭来，没有沙土卷起，没有军旗飘扬，鼓荡在触摸不到的虚空，却让每一名蛮兵，都为之热血沸腾。汹涌澎湃的气势，震天撼地的神威，无形的狂风穿透了在场的每一个人，围着那狼牙棒横扫的蛮帝，如同狂龙般冲腾。

大宗邪也在往他接近，没有那种顶天立地的气势，身上的黑色火焰却是进一步膨胀，不同于这片天地间的任何玄气，而是一种排斥外在一切干涉的强大能量。黑色的长枪，黑色的火焰，他的身后拖曳着诡异的黑影，纵连时间与空间，仿佛都已经被他排斥在外。

咣！

狼牙棒与黑色长枪的枪杆，就这般撞在一起。

两大高手之间的初次交锋，并没有任何的花巧，竟然是力量与力量的强大碰撞。大地撕裂了口子，人们纷纷退却。狼牙棒砰然断裂，恶气下沉，在地底炸开，大地往上震了一震。断裂的棒头往上飞去，在空中划出弧线，嘭的一声，砸落在地，击出土坑。

周围的蛮兵只觉得心脏都在猛然跳动，他们的眼中，错马而过的两个魁梧身影，拉开了距离，然后猛然间，齐齐的勒马而回。

猛查刺脸色愈发的阴沉，额头上微微的泌出汗水。手中的断杆随手抛开，身影依旧那般伟岸。身穿黑甲，来自修罗界的魔将，目光往被他扔在地上的半截狼牙棒看了一眼，手中长枪一挑，一名修罗魔兵手中的武器飞出。

眼看着飞来的武器，猛查刺伸手接住。与他的狼牙棒差不多样式的武器，仅仅只是握着，就能感受到它内中强大的力量。他更加的相信，这些修罗魔兵绝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他们中随便一个，手中的兵器，都远胜于这个世界最强大的宝兵。

冷哼一声，猛查刺将手中的长兵器往边上一插，就那般插在地上，整个人却从马上纵起，下一刻，他已经如同撕开天地的流星，带着排山倒海般的气势，整个身躯呈直线向前飞掠，手中沙砾大的拳头，一拳轰向前方的强敌……

第二十四章 大宗邪：最终杀阵！

轰！

大宗邪同样纵起，前冲，手中长枪一架，紧接着便是空间破裂般的震响。

拳头与枪杆之间，仿佛有黑色的闪电一闪而过，两人同时上升。嘭嘭嘭的一连串交手，每一击都令得地动山摇。一道恶气发泄而出，被波及的一名蛮兵身体爆裂。黑色的火焰呼的一下，朝魁梧壮硕的蛮帝卷去，又被霹雳般的拳头震回。

“不错！”大宗邪再一次地赞道，手中的长枪抡了一个半圆，如同伞状般的黑色魔气呼啸而出，旋转中的魔气，能量蕴藏，犹如即将开天辟地的星云，却又那般的条理分明，华丽到让人难以置信，强大到令人心惊胆战。

凝聚的恶气如同流星，不断撞击着高密度的魔气，一点点黑火迸发，散开的黑火膨胀，爆裂。地气由地底冲出，与蛮帝的恶气形成一体，化作了地裂天开的一拳。

轰然间的地动山摇，旋转的魔气凝滞了，蛮帝却是喷血飘退。身躯撞上了后方的战马，战马爆开，炸成了无数的碎片。那一块块碎肉间，黑色的火丝串串闪动。浴满了马血的蛮帝右脚往后一踩，地面裂开，向后退去。他在嘶哑而又愤怒的吼声中，以退后的大地为支撑，扭身一拳击出。

又是一声轰响，蛮帝再喷鲜血，然而这个时候，他的血，与自己满身的马血，已经是无法区分。然而这一次他没有退却，右手猛地一抓，抓住了身边的武器。刹那间扭头往武器看了看，那是对方扔过来的兵器，他冷哼一声，手中的武器往后一甩，一名修罗魔兵伸手去接，胸膛却如同被雷霆击中，向后抛飞中，立毙当场。

有蛮兵自发的，将手中的狼牙棒送来。蛮帝一抓狼牙棒，身躯旋转，右腿前踏，左脚继续前踏。强大的恶气在虚空的层面中，卷成了龙卷风般的喧嚣，狂乱但却威猛无匹的力量，随着狼牙棒的舞动，霹雳般劈向了眼前的强敌。万物哀鸣，神鬼惶惶。

“虽然不错，但是可惜了……还不够！”随着身穿黑甲的修罗魔将的一声低叱，枪尖带着黑火，犹如从天外飞来，撕裂了星盘的彗尾之星，龙卷风般的恶气为之撕裂。

枪尖点在了狼牙棒上，狼牙棒先是出现裂口，再连着蛮帝的右臂一同，击成粉碎。那粗壮的手臂，化作血雨爆开。有庞大的身躯穿透暗红色的雨幕，如同猛虎咆哮，挥舞的左臂，挟着毁天灭地、甚至连自己也可毁去的力量，冲向了面前的强敌。

出身于穷山恶水，成长于刀光剑影，逞威于中华大地，这一刻的蛮帝，不愿服输，也无法服输。天地间，仿佛已经失去了他的身影，只余下了这一拳，所有的场景都在往外头推去，沦为了无人关心的背影，拳风在破碎的山河间呼啸，在宇宙间呼啸。

黑甲的修罗魔将，这一刻也不敢大意，长枪呼呼的转动着，布下了一层层的屏障。他每退一步，屏障就多了一层，再退一步，屏障又多了一层。随着那砰然的震动声，屏障不停的被击破，一层、两层……三层……四层……五层……六层……

天地间安静了下来。

在他的前方，那断去一臂，满身是血的蛮帝，怒瞪着他的双眼，身体依旧保持着前冲的姿势，最后的拳头，击在了最后的屏障上，依旧是那般愤怒，依旧是那般强大。

大宗邪默默地看着已经死去的对手，没有再多说什么，就这般重新上马。那些残存的蛮兵，却是看到他们的虎帝，尽皆落泪，他带着他们走出了那冰天雪地的万里银川，带着他们驰骋在繁花似锦的华夏大地，而今……他终于死在了他们的前面。

在他们的身周，一道道寒光卷起，一颗颗人头落地。没有人反抗，也没有人逃跑……不管怎么样，他们将继续跟随尊上的脚步……即便是到了黑暗的尽头。

这个时候，赵横的吞鹏军，卢云飞所率领的、由部分红巾军精英组成又补上了后方大量兵马的神武右军，以及乌堡赵斐然率领的乌堡军，正朝着蛮帝猛查刺逃亡的方向紧追不舍。

首先遇到修罗魔军的，是乌堡军，忽如其来的杀戮，将在这几个月里，表现出色的乌堡军杀得丢盔弃甲，卷起的刀光，砸落的武器，短短的一会儿工夫，就已经是满地的尸体。两翼的吞鹏军和神武右军赶来参战，修罗魔军并没有与他们纠缠，而是在如入无人之境的大杀一通后，继续往吴京方向驰骋而去。

滔天卷来的魔气，如同海啸一般涌过，看着满地的残肢断体，卢云飞整个脸色都变得难看，这到底是一支什么样的军队？这些人……或者说是魔，它们到底来自何处？

西边震动的马蹄声，让给屠杀过后的将士们，再一次心惊胆战。好在很快就有人叫道：“自己人。”

一飘红云催马而来，有人叫道：“卢将军？”

“红首领？！”卢云飞松了一口气，赶紧在马上拱手。

红娘子看着满地尸体的周围，道：“你们遭遇到了什么？”

卢云飞道：“妖魔……长得其丑无比的妖魔，至少有大几千名，我们根本不是他们的对手。”

红娘子道：“我这一路过来，遇到了猛查刺率领的蛮军，他们已经全部被杀了，猛查刺战死。还有宗沼率领的宗家军，也全军覆没，我往这般赶来，希望能够及早通知你们，没有想到还是迟了一步。”

“可是鸣山的红娘子？”另一边，有一名大汉策马奔来，正是乌堡的赵斐然。

“赵将军没事，真的是太好了。”卢云飞道。

赵斐然心有余悸：“本以为已经死定了，现在看来，刚才那些妖魔只是路过。”

红娘子蹙了蹙眉：“宗家军全军覆没，猛查刺也全军覆没，从前面的迹象来看，这群妖魔，不将人屠杀殆尽，誓不罢休，为什么会放过你们？”

赵斐然、卢云飞久经战阵，猛然反应过来：“因为他们的目标不是我们。”

“全灭宗家军，是为了防止有人提前往这般通风报信，防范他们，剿灭猛查刺，是因为灭了猛查刺，蛮军自然就变成一盘散沙。不灭尽我们，反而用如此快的速度穿阵而过，是因为，他们的目标是我们后方的……”卢云飞脸色苍白，“宁大元帅！！！”

……

大宗邪领着近万修罗魔骑，在月色下奔驰。

刚才那个人，实力很不错……但也仅仅只是不错罢了。

如果那就是这个世界武力的最高水准，那这个世界的武力，着实不值一提。

染血的马蹄，在他们身后留下了斑斑的血印，大地因他们的到来而震动。他已经感受到了这个世界的颤抖，虽然如此，却也难以消除到了心中的恨。

主上死了……主上被人杀了。

从封印中苏醒过来后，得知的第一件事，就是让他绝望而又怒不可遏的噩耗。即便是躲到了这个世界，主上也没能逃过被杀的命运。愤怒，不甘，他要以此世界为代价，发动对修罗魔帝的反击。无论如何，他将以他的忠诚和热血，为大将军报仇。

“只要杀掉两个人，这个世界，将再也无人能够阻止将军一统天下。一个是蛮族的虎帝，另一个就是，华夏的天下兵马大元帅……宁江！”

他已经杀掉了那个叫猛查刺的蛮族帝王，能够接下他许多招，实力

也的确了得，但跟他却无法相提并论，更是远远无法与主上相比。如果主上还在，凭借着主上的强大，和他所率领的、在这个世界战无不胜的蒙皇铁骑，想要统治这个世界，实在是轻而易举。

但是主上死了……他的胸腔中，燃烧着熊熊的烈焰。

漆黑的长枪，在月光下散发着死亡的气息，就连前方的夜色，仿佛也被这一整支魔军的恐怖惊得四散。本是炎热的夏夜里，森森的寒气弥漫开来。月亮仿佛在不断的前退，后退……

前方慢慢的腾起了雾气，雾气一丝丝的扩散开来。大宗邪猛然间勒马，披着黑甲的战马人立而起。他的两翼和后方，众魔骑也在同一时间将马勒住。大军以他为首，整齐划一的、呈弧形扩散开来，然而就般停了下来。

在他们的前方，有一个车台，车台上，一名青年在月下，右手持扇，左手负后，略略地低着头，仿佛在思索着什么。一身的锦衣，于这样的战场上显得格格不入，嘴角溢出的冷笑，带着一丝凝重、一丝从容。

“你就是宁江？”大宗邪领着重骑，策马向前。

青年所站立的车台是方形的，两侧各有四个滚轮。后方的山岭，在月色下勾勒着朦胧的曲线。雾气愈发森浓，连地上的野草，也变得湿润。璀璨的夜空，群星渐掩，潮湿的空气被杀气所冻结，在这样的酷暑中，带来的异样的冰冷。

“大、宗、邪？”

青年淡淡的，往黑甲黑枪的魔将看了过来。在泰山崩塌后，他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除了曾经隶属于元魔皇座下的蒙皇铁骑，他想不起拜火教还有什么可供借用的力量。只是，纵连他也没有想到，大宗邪和蒙皇铁骑，竟然会来得这么的快。

“你知道本将？”大宗邪的目光，透着阴冷，这青年竟然能够念出他的名字，这是他事前无论如何也没能够想到的事。

“我只知道！”青年冷笑道，“你终将死在这里。”

“就凭你们？”大宗邪失声笑道。这个世界展现出来的实力实在太弱，就算是那拥有所谓“宗圣级”实力的蛮帝，在他的枪下也几无还手之力。至于他们目前所遭遇到的军队，无一不是如同蝼蚁一般，轻易覆灭。

而这个青年，竟然敢大言不惭，说他将送命于此？

青年自然知道，大宗邪有狂妄的理由。他所率领的这些修炼魔兵，如果以实力而论，几乎每一个都可以算是宗师级，在他的上一世里，这样的一支军队，可以说是纵横南北，无人能敌。即便是现在，玄气大盛，这个世界里宗师级实力的人物也开始纷纷冒出，但近万名宗师级高手所组成的军队，依旧是让人闻之胆丧。

更何况大宗邪自身还拥有宗圣级的实力。

“你可以试一试。”虽然如此，他却冷冷的道。车台开始后退，没入了深浓的雾气之中。

大宗邪猛地一拍马臀：“杀了他。”他已觉察到，这个地方有些不太对劲，在这样的天气里，这里的雾实在太多，多得有违常理，虽然如此，他却也全然不惧，在他所率领的，战无不胜的铁骑之下，什么样的小动作，都不过是自取灭亡的小把戏。

众骑如同潮水一般向前，滚滚的铁蹄震动着大地。夜色被惊得破碎，明月被雾气所遮掩。他们的前方，雾气分开，是由众多青年组成的兵阵。“杀！”大宗邪一挥手中长枪，蒙皇铁骑汹涌向前。

他们前方组成方阵的数千人，前排的兵士却在这时突然蹲下，举起了手中神秘的武器。白色的钢管几乎有三尺之长，后端是顶在肩头的，弯弯的柄，与此同时，后排的兵士踏步上前，举起了完全一样的武器。上下成排的黑孔，对准了冲刺的修罗魔兵，面对着这些犹如妖魔一般、丑陋到无以复加的魔物，这些青年兵士，没有任何的畏惧。

那是什么？远程武器？箭？弩？

这些人真的觉得这些东西，对上他们能够起作用？这一刻的大宗邪，心中是嘲弄的。他很清楚，这个世界里的兵器，与他们的世界根本无法相比，即便是最强劲的弩弓，也威胁不了他和他的部下。

指望这样的东西，就想挡住他最精锐的铁骑？这无疑这是世界最大的笑话，他们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而现在，他将清清楚楚的告诉这个世界里的所有人……什么叫无敌！

第二十五章 天地雌雄：强强对决！

可怖的妖魔骑着战马，排山倒海般冲来。华夏青年组成的方阵，最前方的兵士，却在这个时候，一同扣动了扳机。

随着扳机的扣动，玄武枪的后端内部，有锤钉砸落，充满了玄气的玄武水晶，置在上下两个小型的法阵之中。砰，两个小法阵同时旋转，一个左旋，一个右旋。金属的弹头，在玄气的爆炸下飞出，呈螺旋状，穿出了枪管，穿过了深浓的雾气。

两排青年在反作用的推动下，上身同时向后晃了一晃。时间放慢，呼啸中的弹头，在上下两排的并进中，搅动着空气的涡流。

几乎是条件反射般，大宗邪猛然一抬枪杠，咻，横架的枪身震出精光，战马人立而起，扑的一声，另一颗弹头贯入了马身。他的身边，其他修罗骑兵却是成排成列的倒下，血花啪啪啪的溅出。

这是什么？这一刻的大宗邪，整个人都懵住了，这个世界里，竟然还存在着这样子的武器？为什么那个老太婆没有告诉他？为什么在其他的军队里，他始终不曾遇到？

射击过后的两排青年开始后退，后边两排快速补上，与此同时，他们的后方，火炮齐鸣，那一道道火光从他们的头顶呼啸而出，在修罗魔兵的阵中炸响。即便是这些实力强悍的魔兵，一时间也是人仰马翻，损失惨重。

玄武枪的轮番射击，与火炮的狂轰滥炸，让众多的修罗魔兵，沦为了尸体。即便是那些训练有素的战马，在炮火的轰隆声中，也开始四处逃窜，乱成一团。

大宗邪在吼声中跃起，底下骑兵成片成片的倒下，让他愤怒，猛然间一声大吼，手中的长枪在旋转中，激射出黑色的火圈。轰！黑火如同狂潮般冲去，翻起层层叠叠的土浪。最前方的青年一边开枪一边后退，

土浪陡然分开，黑甲的魔将出现在他们中间，下一刻，血花如同瀑布般冲起，瞬间就已经被杀了十几人。

更多的魔骑冲来，弥漫的雾气，已经让这一带，变得伸手难见五指，青年枪手开始后退。随着首领的突破，更多的蛮骑冲了过来，枪声持续不断，杀戮也持续不断。

雾气中，一排青年开枪杀掉了冲来的魔骑，然后快速上弹。难辨四方的雾气中，他们抬头看了天空一眼，那迷茫的夜空中，仿佛有星点隐现。“这边！”领头者提着玄武枪，率队往雾气间奔去。

后方的山腰处，有一高台，高台上，又有一人字形的长梯，一名断腿的老人坐着轮椅，于梯上观察着山下不断卷动的雾气。长梯的周围，放置着一盏盏油灯，这些油灯，以神秘莫测的图案排列着。

与此同时，若是有人立在这里，往前方的空中看去，就会发现，在那雾气的上空，散落着许多“星星”，星光排列的方式竟然与老人身周油灯的布列完全一致。忽的，老人袖子一拂，一盏油灯在台上滑动，远处的某颗星，也随之移动。

这一边的战斗还在持续，远处，红娘子、赵斐然、卢云飞等，正率众往战场赶去。虽然已经弄清楚了那些妖魔的目标，但是，就算赶了过去，又能够做些什么？他们也说不清楚。

那支魔军实在是太过强大，强大得根本不是他们所能够应付，就算赶过去，多半也只是被屠杀的命运。

前方，传来了炮火的轰鸣，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一支人马从林中转出。红娘子等纷纷将马勒住，一同看向来人。

“子晋？”红娘子有些惊疑，“你为什么会在这一带？”

挡在他们前方的，竟然是“鬼军师”百子晋，原本应该在霍州的百子晋，竟然会出现在这里，连红娘子这一刻，也有些摸不着头脑。

百子晋看向他们，沉声道：“那支魔军已经落入了宁兄布下的陷阱，现在正在跟南方来的玄武兵团战斗，在没有充分准备的情况下，你们这样冒然杀入，只会打乱玄武兵团的阵势。”

“宁大元帅的陷阱？”赵斐然狠狠的瞪着百子晋，“你是说，大元帅早就知道就这样一支魔军？他明知道有这样的敌人，却从来不曾透露，他竟任由宗沼宗将军的宗家军全军覆没，任由我们的人被那些妖魔屠杀？”

这样的真相，让他感到愤怒，他猛地策马冲上前去，狠狠的揪着百子晋的衣领。

即便是红娘子，这一刻也不由得吃惊的瞪大眼睛，这种事，连她也不曾听子晋说起。如果宁江早就在做着这样的准备，而子晋也是知情的话，那么，她带队去宗家军被杀的现场的时候，子晋其实已经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在赵斐然愤怒的目光中，百子晋道：“你可以恨我们，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那支魔军，是拜火教最后……也是最强大的底牌，他们根本不属于这个世界。如果提前告诉大家，以拜火教安插在各处的眼线，我们就无法让这支魔军投入这样的埋伏圈，你们也亲眼看到了他们的实力，正常情况下，我们这个世界，没有一支军队，会是他们的对手。”

赵斐然怒道：“可是……”

百子晋冷冷的看着他：“不要忘了，真正危险的，并不是你们，而是以自己做饵的宁兄，这是一场不成功便成仁的战斗。那些魔兵，不但实力强悍，而且所拥有的兵器，也与我们不同，几乎每一人都可以看作是宗师级的水准，如果不能趁着这个机会，让他们覆灭于此，最终的结果，就是我们好不容易收复的土地，马上又被这些妖魔所践踏、摧残！”

赵斐然恶狠狠的盯着他，最终，也只能放下手，沉声问道：“该怎么做？”

百子晋道：“虽然有家师亲自布阵，又有持有玄武枪的玄武兵团，但是还不够，他们能够重创那支魔军，却无法将那支魔军完全剿灭。所以，我们需要调集高手……更多更多的高手前去支援，这一场战，普通的兵士，上阵也只是送死。各路的武林人士，已经赶了过来，要么魔军剿灭，要么华夏毁灭……这是一场没有其他选择的关键之战。”

来自各方、各军的高手正在往这个方向汇集，战场上，厮杀却已变

得愈发的炽热。

一对炮兵抬头看着天上摇动的星光，朝着星光遁走的方向，点燃了炮火，连串的轰然过后，远处的爆炸声中，传来战马垂死的嘶鸣。呼的一声，却又两名修罗魔兵冲了过来，十几名炮兵，没有任何的反手之力，就这样被屠杀殆尽。一名修罗魔兵手中的大刀，狠狠的斩过，一人拦腰而断，刀锋扫过炮管，炮管随之碎裂，咣的一声散落在地。

即便这个时候，修罗魔兵已经被玄武枪和火炮打散，在这样的迷雾中三三两两，难以成阵，散落的修罗魔兵依旧是少有人敌。砰——，有魔兵被击杀，手持玄武枪的青年还没来得及换弹，黑影扑来，胸口就已经被兵刃贯穿。成批的魔兵倒下，却也有成片的人被杀，反复的厮杀中，到处都是血的味道。

这个时候的大宗邪，是愤怒的。在他的身周，到处都是惨叫声，他的心中燃烧着熊熊的怒火，毫无疑问，自己落入了某种圈套，完全是预料之外的伤亡，让他整个人都绷起了青筋。

周围的迷雾，如同大海深处的暗流，不断的移动，这显然是有人在暗中作法，打散他所率领的魔骑。他猛一抬头，看向上方那隐现的星点，虚空中，这些星点的“根”，全都涌向了远处的山腰，毫无疑问，作法的人就在那座山上。

他抢过一匹战马，策马往那处山腰赶去，前方一名枪手冲出，手中的玄武枪对准了他。在枪口喷出光芒的那一瞬间，他的长枪已经截下。咣的一声震响，枪尖处闪过精光，下一刻，枪头已经贯穿了那人的胸膛，战马继续前冲，枪手的尸体被拖曳在地，然后就被狠狠的甩向了远处，与另一名冲出的枪手撞在了一起，两人同时爆裂成无数的血肉。

迷惑人心的雾阵无法挡住他前进的战马，一路上人挡杀人，神挡杀神，无一人是他一合之将。就是在这个时候，两侧忽有刀气和剑气同时袭来。

剑气是平和的，出现的那一瞬间，整个大地都像是沉了一沉，就像是澎湃的大海，表面的风平浪静中带着无法抗衡的力量。

刀气是狂劲的，震动着虚空，惊扰着天地，带着不可一世的战意，与百折不挠的刚毅。虚空层面的震动，引发了天地的轰鸣，宗圣级别的威力，随着这干净利落的一刀，狂劲地爆发而出。

大宗邪纵身而起，随着一声大喝，身周的黑火猛然收缩之后再快速爆开，长枪如同旋风一般转动。嘭，刀气、剑气，与他身周的黑火撞在了一起，下方的战马承受不住余劲的波及，轰然间炸开，嘭起的马血又被快速压下，在地面凝成粘稠的血液，有蒸汽滋滋的升腾。

冷哼声中，大宗邪落地，持枪暴喝：“什么人？”

在他的左侧，一人慢慢走出，儒雅的身影，凝而不发的剑意，随着他踏出的每一步，周围卷起的尘土犹如被无形的气罩压制，慢慢的回归平静：“南海梅剑，前来请教。”

在他的右侧，走出的是一个披头散发，半身赤裸的汉子，虬结的肌肉，魁梧的身材，厚重的大刀扛在肩上，左手负后，侧对着大宗邪：“‘霸刀’戴霸，久候了！”

意识到，这两人都是这个世界里，与蛮帝猛查刺同级别的高手，大宗邪冷笑道：“看来，我的确是小看了你们，不过你们真以为，就凭你们，也对付得了我？”

面对着这模样丑陋，身穿黑甲，如同他手中的长枪一般高大挺拔的修罗魔将，梅剑先生握着腰上的宝剑：“不试一试，如何知晓？”

戴霸霸气冲霄：“你将成为我重出江湖后，刀下的第一个亡魂。”

大宗邪不怒反笑：“就凭你们？”

对峙中的修罗魔将，与两名华夏的超强高手，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同一时间，引发了这一连串的变动的青年，却像是置身事外一般，离开了战场，走在郁郁葱葱的林中。

月光散在了周围的树叶上，树叶如同绿色的翡翠一般摇动，发出沙沙的声响。他负着手，看着夜空中的星辰，远处炮火的轰隆，与玄武枪的进射，此时此刻，对他来说就像是发生在另外一个世界。

他缓缓的道：“女尊既然已经到了，何必再躲躲藏藏？莫非真的是只敢在背后弄鬼，怂恿他人替你卖命？”

暗处传来哼哼的声音，一个老太婆子，持着柱杖，从黑暗中慢慢的

转出：“宁大元帅果然了得，原本以为，这一次必定能够取了你的性命，没有想到，你竟然早就已经在这里严阵以待，还设计出了那种，威力惊人的武器。老身实在是大元帅刮目相看。”

顿了一顿，继续道：“不过老身倒是很想知道，大元帅是如何知道大宗邪和蒙皇铁骑的存在？”

宁江负手道：“自然是因为小方……”

萧菩萨哥冷笑道：“大元帅何必再打诳语？小方虽然是来自修罗界，知晓元魔将和大宗邪的事，但绝不可能知道大宗邪和他的人马到了这个世界。她在修罗界中，年纪还小，元魔将的事虽然在修罗界中人尽皆知，但对她来说，也算是古时的事了。”

“看来果然瞒不过你，”宁江冷笑道，“不过我到底是如何得知的，需要告诉你么？”

萧菩萨哥恨声道：“你果然是预言中注定与我拜火教作对的破天之人，屡屡坏我等大事。不过你真的以为，梅剑和霸刀能够杀得了大宗邪？你真的以为，你会是老身的对手？呵呵，或许我应该叫你另外一个名字……蝙蝠公子？”

宁江自然并不奇怪，她能够猜到“蝙蝠公子”就是他，或者说，到了这一步，要是还猜不到，那她也实在没有资格成为他的敌人。

他淡淡的道：“是不是对手，不是要战过才知么？”

此刻的萧菩萨哥，至少已有数百岁，垂垂老矣的模样，却是分外的老成而又稳重。眯着眼睛，看着宁江，她冷笑道：“那就让老身来猜一猜，单是这个样子的你，实际上是根本没有办法与人动手的，是或不是？”

宁江负着双手，就这般看着这个老太婆，嘴角溢着一丝冷漠的笑容，并没有多说什么。

萧菩萨哥手持拐杖，侧对着他走动：“对于你，我们已经反反复复的调查过，冠礼之前的你，虽然也有着一些、相比其他人显得有些不同的地方，但你最大的改变，还是在冠礼的那一天，在那之前，你轻易的被宁族的几个阴谋者，打得措手不及，逼入绝境，在那之后，你却一下子反守为攻，然后就如鱼得水般的，游戏人间，纵横儒道，高中状元，武林盟主，天下兵马大元帅，几乎无往而不利。一个人，不可能如此简单的，在一夜之间，变化如此之大，尤其是，其中的不少谋略，根本不是没有多少阅历的、初出茅庐的后生小辈所能够做到。”

转身看着他，于月下冷笑：“所以，老身只能猜测，这其中，必定是发生了些什么，而最大的可能，是你身体里的魂魄，已经完全换了一个，那么，你现在这个身体里，藏的到底是什么？像月理朵一样的妖？还是不为人知的鬼怪？或者是异世界的修罗？”

宁江淡淡的道：“你猜。”

萧菩萨哥继续冷笑：“不管是什么，有一点是可以想见的，那就是，你的神魄，必定足够坚韧与强大，如今的你，既然能够在身体之

外，单单靠着元神形成身外化身，甚至能够战胜梅剑这等宗圣级的高手，那可以想见，按着那本九阴真经里的分法，必定是灵神的级别，在某种程度上，甚至有可能更强。如果老身没有猜错，你原本恐怕还有更强的修为，只是因为某种原因，重新修炼，在这种情况下，你的境界强于你的神魄，你的神魄又强于你的肉身。因为是重修的关系，你的神魄虽然是灵神，但却又在一定程度上高于灵神。”

又道：“相比之下，你的肉身却是严重的拖了后腿，因为你身体里的神魄虽然换了，但是肉体没变，如果要从肉身开始修炼，内练一口气，外练筋骨皮，先练出内气，再一步一步的进阶，那最快的程度，也不过是你妹妹那种程度，除非你拥有鸾梅又或红蝶那样子的天人体质，然而天人体质，不要看这一下子，冒出了两个，实际上却是少之又少，百年也难得出一个的，而你与你的妹妹，显然不是天人体质。”

宁江道：“自然不是。”

萧菩萨哥道：“以正常人的体质而论，你妹妹练武的速度，已经算是非同一般的了。小春的天分，在拜火教中，已经被我颇为看重，否则的话，在她母亲为她种圣血失败后，我也不会留她继续待在拜火教中，作为善女神的候补处女，以她的天分，尚且及不上你妹妹练武的进度，这固然说明了你妹妹的天分不低，但更与你妹妹打基础时修炼的功法，有着莫大的关系。虽然，看起来你妹妹的武学，也是你所教，但我相信，在正常的情况下，就算是你自己，要想修炼得比她更快，也是难上加难。”

宁江淡淡的道：“有道理。”他教给妹妹的璇玑剑舞，原本就是他上一世里，武功大成之后，假想妹妹活过来后，为她精心设计的武学，对妹妹自身的体质无比的契合，以他上一世里最终的成就，加上对妹妹身体的深刻了解，最终为妹妹独创出来的功法，就算是他自己重新修炼一遍，也很难达到那样子的成长速度。

萧菩萨哥眯着眼睛，盯着他来：“更何况，你妹妹能够专心练剑，你的杂务，却要比她更多，不管是考科举，还是做武林盟主，继而影响天下战事。在这种情况下，你干脆暂时放弃了‘体’的修炼，专注于修‘魄’。对于炼魄来说，你应该算是重修，自然也就能够很快达到更高的成就，只不过，气血、气血……没有身体的血气，理论上，神魄再怎么强韧，也无法发挥出力量，但是你却使用了神秘的手段，用你的神魄，汲取了龙虎山中深处的龙虎之力，甚至还包括了血渊深处隐藏的强

大力量，就是因为汲取了这三种力量，你的灵神才能够拥有宗圣级的力量，再加上你本身拥有的武学境界，也就能够击败梅剑先生这样的高手，这一次的玄气大盛，也与你有关。”

紧接着便冷笑道：“但是，就因为你神魄所拥有的力量，是靠着汲取外在的强大玄气得来，并非真正由自身的血肉之躯所练成，而相比之下，你的血肉之躯在这几年里，并没有真正修炼过，与普通人的区别不大，你如果直接在你现在的这个身体里，来使用你神魄的力量，那么唯一的结果，就是你自己的身体因为承受不住而直接爆裂，这就是必须要有一个‘蝙蝠公子’的原因。”

“从另外一个角度，也可以证明这一点，那就是你那震惊天下的‘移花接玉’和‘斗转星移’，它虽然了得，但说到底，不过是对外界玄气的转换，视身体为虚无，通过神魄形成气场，强行扭曲身周的玄气。如果你自身的‘体’修炼有一丝内力，敌人气劲袭来的时候，内力便会自发的形成抗衡，反而无法做到这一点……老身可有猜错。”

“不愧是拜火教女尊。”青年在夜风中屹立，“不过你就算知道这一点，又能如何？”

萧菩萨哥冷笑道：“‘蝙蝠公子’是你真正用来对敌的手段，‘移花接玉’与‘斗转星移’是你自身用来自保的本事，但是正常情况下，人只能有一个自我，我相信，这一点你也不能例外。如果你不使用身外化身，你就无法出手，如果你用了身外化身，神魄离体，你自身就会昏迷，无法使用‘移花接玉’。”

青年负手叹气：“我相信你必定已经找到了对付我的‘移花接玉’的手段，以你的谨小慎微，没有绝对的把握绝不出手的风格，现在站在我面前，绝不是来跟我聊天的。”

“不错，老身通过反反复复的推算，得出的一个结论就是，你的‘移花接玉’、‘斗转星移’，”萧菩萨哥满是皱褶的脸上，尽是杀气，“绝对对付不了，两种同一属性但是性质完全相反、处于极端对立的玄气。”

暗处，只见一名青年女子缓缓走出，竟是失踪已久的萧古。萧古的手中，握着一柄黄金宝剑，宝剑的剑柄两侧，各自镶有一颗宝珠，宝珠蕴藏着熊熊的火焰，火焰沿着剑身往上冲腾，汹涌得幽若烈日。

与此同时，萧菩萨哥自身，却散出了诡异的、冰冷的蓝色幽火，幽

火出现的那一瞬间，整个大地都为之冻结。她冷冷的道：“那只剑上，汲取的是地底最深处的赤金乌火，老身使用的，是我自身苦练数百年的绝阴天火，若是两者同时轰在你的身上，不知你的‘移花接玉’，还能不能起到作用？”

宁江继续叹气：“不能！”

萧菩萨哥道：“若你强行用出身外化身，与老身交手，那我们有两人，在老身的攻击下，你真的有把握保护住你昏睡的身体。”

青年摇头道：“我还没有这样的自信！在身外化身与你交手的时候，她一剑劈向我的身体，我是肯定没有办法回身保护的。”紧接着便笑了一笑：“现在的问题只有一个。”

萧菩萨哥盯着他：“什么问题？”

青年道：“既然你们有两个人，你又怎知……我这边就只有一个？”

只听嘿嘿嘿的一声怪笑，他身后的影子，犹如活了过来，紧接着，便有人影如同群蛇一般，从地底钻出，现是密密麻麻的堆砌在一起，逐渐形成了一个驼着背的、佝偻的老人。

萧古的脸色微微的一变：“神册宗倍？”

“唉……正是老夫！”

……

红娘子、赵横率领着各自军中精选出的强手，冲入了迷茫的雾气之中。

——“跟着星光，星光会指引你们战斗的方向。”

他们的上方，深浓雾气的覆盖下，有神秘的星光若隐若现，引导着他们的行进。前方有十来名修罗魔兵觉察到马蹄声的接近，严阵以待，两位首领率着上百人冲了过去。

嘭！红娘子的偃月刀斩出凌厉的刀光，刀光与其中一名魔兵的兵刃接触，炸出金光。以她的能力，如此惊人的一斩，竟也不能将一名普通的魔兵一击斩杀，这的确说明了这支魔军的强悍。

听从未婚夫婿的建议，不敢让自己的刀与对方的兵器直接交锋，马蹄踏近的同时，刀气不断的上涨，青色的刀光冲霄而起，刹那间化作一道闪电，一出手就是杀招——禹神紫蛟九变之“青冥破阵杀”。

轰然一声炸响，那魔兵兵器横架，虽然硬生生挡住了杀招，却也不断的后退，站立不稳。红衣的女将策着马，从他身边冲过，后方其他人已经补上了刀光剑影，将魔兵分尸。

铁蹄过处，留下了十几名魔兵的尸体，上百骑在星光的引导下，绕了个弯，往另一端杀去。

而这个时候，越来越多的武林人士，结成了队列，冲入了雾气弥漫的战团，萧章、吴愚得、陈天涯、尚尉宇等等，尽在其中。

东面的一角，又有一百零八名白衣剑手，排成玄妙的阵法，一步一步的杀入战团。这些白衣剑手，每一个在江湖上，都不过是一二流的武者，在如今这个玄气大盛的时代里，他们的实力早已不能算是“高手”，然而随着他们的步步踏入，被卷去的修罗魔兵，无一不成为他们的剑下亡魂。

暗合着天罡与地煞之数的一百零八人，每一个人，都在随时随地保持着移动，如果有人在这个时候，从高处看去，就会发现，他们移动的轨迹带着玄之又玄的神秘，所有人的剑气合成了一体，形成了强大无匹的气势，不过是一百零八名普通武者，拥有的却是堪比宗圣级别的力量。在鸣山苦苦训练的一年，此时此刻，辛苦练成的剑阵终于派上了用场，他们在战场上不断的推进。

而这个时候，已经戴上了青铜面具的鸣山鬼军师，依旧在调兵遣将，调派来更多的好手加入战团，从战场的外围突入，与山腰上的老人里应外合，兵法与兵阵，在这决定华夏命运的关键一战中，淋漓尽致的发挥着他们的作用。

同一时间，在僻静的山岭间，随着呼呼呼的风声，三名女子带着一伙人，在夜色间疾奔。这是一个非同寻常的夜，跟在她们身后的女子，亦是冷漠无情。近乎疯狂的眼神，以及对圣凰最虔诚的膜拜，让这一刻

的她们，就像是无所不能的斗士，随时准备着摧毁一切，哪怕是她们的亲人也在所不惜。

没有毁灭，就没有新生，这是一个污秽的世界，只有圣凰才能让这个世界浴火重生，得到真正的新生。任何胆敢阻挡在她们前方的人，她们将毫不犹豫的将其诛除。

夜色昏暗，杀气凛冽，在她们的前方，突然传来了细细绵绵的琴声，琴声犹如无形的飞刀，无处不在。为首的三名女子猛然顿住，此时此刻，她们方自穿出树林，就看到了前方的三人。

——一名白衣胜雪，坐在案后弹琴的女子。

——一名身穿布衣，沉默寡言的男人。

——一名身穿锦袍，腰系宝剑的剑客。

三名女子中，那唤作慈月仙子的青年女子，脸色微微一变：“‘算空’哀思、‘秋水’荐、‘天密’刘玄游、‘甘霖剑’周公贵？”

她们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这三人会挡在她们的面前……

第二十七章 天地雌雄：剑海无量！

如同群蛇一般，从地底密密麻麻的爬出，再不断堆积成人型，驼背的老者出现的那一瞬间，让萧古紧紧的皱着眉头。

“神册宗倍？”她死死的盯着这个蛮族的邪相，无论如何没有想到，他竟然会出现在这种地方。

实际上，就连萧菩萨哥，这一刻心中也同样是震动的。她自然也感应到，宁江在暗处必定还藏有帮手，否则他也不会这般的有恃无恐。以她之谨慎，之所以迟迟没有出手，也是因为无法肯定，暗处所藏的人到底是谁。

却没有想到竟然会是这个老家伙。

“神册大人，”萧古阴阴冷冷的道，“你竟背着虎帝，与华夏人狼狈为奸？难怪蛮军会败得如此一塌涂地。”

“讲道理！”神册宗倍叹气，“尊上与蛮军之败，是大势所趋，非我这个老家伙所能够改变，老夫也已经尽力了。如今尊上既然已死，老夫再不趁机另抱大腿，那就是不识时务了。”

萧古冷笑道：“虎帝方死未久，大宗邪的人马几乎是在灭了虎帝之后，就一路杀到这里，你却能够在这里提前潜藏，难道不是在虎帝生前，就已经开始勾结华夏，背叛虎帝，投靠了这姓宁的？”

“你冤枉我！”老人继续叹气，“老夫可没有背叛虎帝，只是与华夏一方，在暗中达成了一个协议罢了。”

萧古道：“什么协议？”

神册宗倍道：“鸣山的鬼军师，在暗中亲身入我军找上了老夫，给了老夫无法拒绝的条件。他让老夫与他两边，表面对峙，暗中罢战，同

时做出约定，若是尊上无法逃到湟河以北就已被杀……不管是被何人所杀，老夫都要率军向华夏一方投诚，作为条件交换，蛮胡各部中，但有主动放弃抵抗，自愿在将来接受华夏一方统治，移风易俗者，华夏一方便不赶尽杀绝。而要是尊上成功逃到北方，这一协议立时作废，老夫就当鬼军师未曾找上我过。”

他负手驼背：“老夫想来想去，这一条件，老夫实在是没有不接受的理由。尊上要是未死，老夫自然继续跟着他，尊上要是无法活着逃到北方，蛮族各部本就一盘散沙，老夫带领那些愿意接受华夏统治的人投降，既可以给那些小部落找个出路，自己也不用再担心日后受到华夏军的追杀。鬼军师向老夫保证，日后的华夏，必定有老夫的用武之地……唉，老夫虽是蛮夷，以往却一向喜欢华夏文化，想来你们也是知道的。你说，这样的条件，老夫怎么去拒绝？”

紧接着便又冷笑道：“实际上，鬼军师就算不找上老夫，老夫也已觉察到北方有异。老夫绝不相信，少了一个可供利用的察割，你们拜火教就真的会就此安静下来，老夫猜想，借着这次华夏与蛮军的大战，你们拜火教在暗中必有算盘，只是想来想去，都想不通你们到底还有什么样的底牌。直至这支魔军灭掉了孟神君为止……”

萧古瞪着他：“大宗邪和他率领的铁骑杀掉了孟神君后，立时就北下中原，而所有有可能将北方发生的异动传到这里的情报路线，都被我们在暗中捏断，不要说是你的人，就算是墨门和天地会的探子，也全都在途中被杀，你如何可能提前知晓？”

神册宗倍怪笑道：“你们之所以判断错误，就在于你们漏算了一人。”

萧古问：“什么人？”

神册宗倍道：“孟神君的师尊冥篁王！冥篁王虽在闭关之中，但他与孟神君之间，有着某种精神上的神秘联系。孟神君不但是得传冥篁王一身绝学的得意弟子，同时也是妖血体质者，他的妖血体质唤作‘勃皇’。孟神君虽然被大宗邪所杀，但在魂魄飞散前，他藉着全身妖血激发出的神通，千里传信，使得他闭关的师尊知晓发生了什么事。而冥篁王又与老夫，有着你们所不知晓的、最隐秘联络手段。鸣山鬼军师找上老夫暗中合作，是因为宁大元帅猜测，有一支强大无匹的第三方军队……事实上就在他前来找老夫之前，这也还只是猜测，只是以宁大元

帅和鬼军师的谨慎作风，事先加以提防罢了。而冥篁王传来的、孟神君战死的急讯，则直接证实了这一点。按道理，北面赫虎和鹿月两部的叛乱，孟神君实在是没有理由镇压不住，华夏与蛮族的高手也全都陷入了中原的大战之中，孟神君可是不逊于乃师的巅峰级宗师，还是激发了妖血体质的神通者，除非遇上尊上、南海梅剑这种级别的高手，又有几人能够杀得了他，并让他前去镇压叛乱的蛮军主力全军覆没，连报信的人都无？”

萧菩萨哥看着宁江，冷然道：“你既早知道有大宗邪和这支修罗魔兵的存在，却坐视宗沼和他的宗家军全军被杀，坐视修罗魔兵踏着那些华夏人的鲜血，一路杀来，只为了让我们以为你全无防备？”

“这是必要的牺牲，”宁江淡淡的道，“虽然这样说，有些无耻，但这就是兵法。”

“好一个必要的牺牲，好一个兵法！”萧菩萨哥冷笑道，“好一个大义之下，让其他人去送死的理由……”

宁江负手叹气：“好一个愚蠢的老女人！”

萧菩萨哥厉喝道：“你说什么？”

“大义之下，让其他人去送死，神谕之下，让其他人去送死，这其中有何区别？”青年嘲弄的道，“你和我本来就是一类人，说上这般的废话，在这里拖延时间，你的目的，无非是在等待援手罢了，你难道还没有发现，你要的援手根本不会来了？”

萧菩萨哥与萧古脸色微变。

萧菩萨哥冷然道：“还有谁能够挡得住她们？”

宁江道：“甘霖剑、天密、算空哀思……这三位够不够？有他们三人拦着，你们的三位恶女神……虽然我到现在也还不知道为什么恶女神会有三位，但是无所谓，有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三人联手，我就不信她们三人能有机会闯过来帮你。至于她们所带领的那些拜火教妖女……”

左手负后，他慢慢的举起一根手指竖在唇前：“噓……你听！”

轰！

远处，陡然有轰炸声传来，那一边的山林，火光闪动。

青年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你们拜火教隐藏的妖女虽然不少，但是跟道门和墨门相比，恐怕还是不够瞧吧？怕就怕在她们一个个隐藏起来，暗中弄鬼，现了行的妖女……有什么难对付的？”

萧菩萨哥面色阴冷：“想不到连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这些人，竟然也会听你使唤。”

青年道：“错了。”

萧菩萨哥道：“错了？”

青年缓缓道：“他们会来，不是因为我宁江，而是为了……华夏！”

身穿黑色战甲，手持黑色长枪的魔将，如同手中的枪杆一般，笔直地屹立在深沉的夜色间。

在他的脚下，爆裂开来的、战马的碎肉和血水碎了一地，血液依旧在汩汩地冒着蒸汽，发出刺鼻的腥臭味，让这一整个充满了刀光剑影和硝烟的战场，愈发地如同藏地佛经中的地狱。

梅剑先生与戴霸，一左一右地，与他对峙着，以他们两人当前的实力，都清楚的看到他散发在虚空中那、强大得惊人的气势，整个人犹如散出光芒的神秘黑洞，能够照耀一切，又能够令一切坍塌，手中的长枪，也与这个世界的兵器不同，不需要他自身魔气的催动，就已经自发地散出某种不同寻常的玄气，杀气凛冽。

玄者，玄之又玄，无可捉摸。

眼前这来自异世界的魔将，就是这般的强大而又难以捉摸。

咻！最先出手的正是披头散发的霸刀戴霸，刹那间，厚背的大刀就已经与魔将的黑色枪杆，保持着一寸的距离。在这一寸距离间，空间震裂，玄气于虚空碰撞，爆炸，明明什么也没有改变，整个天地却像是摇

了一摇。

紧接着就是密集如阵雨般的交手，戴霸的出手极快，呼呼轰轰就是六刀，每一刀都震起响亮的雷霆。两人的身影免起鹊落般交换着，如同长蛇一般的长枪盘起涡流。戴霸后退，继续后退，第七刀竟然无法再出手。

刷！剑光就在这时闪了一闪，就像是澎湃的海啸，所有的浪头全都涌向了黑甲的魔将。犹如群蛟出海，电光石火间，剑气纵横。魔将闪了一闪，就已经到了半丈开外，群蛟锁定了他的位置，扭曲中涌来。

瞬间爆出的枪影，如同昙花一般绽放。群蛟幻灭的那一瞬间，一道刀影横斩而来，天地仿佛在这一刻错位。

出刀的戴霸，整个人呈弓步踏前，威猛的身躯，从左到右横扫过的刀锋，明明与大宗邪相隔甚远，却是斩天裂地的一击。此次踏足江湖，已至宗圣，重新施出的断魔天狂，在现实中不见刀锋，却是虚空深处的山崩地陷。

咣！竖起的枪杆挡住了雷霆一击，黑影飞起，火光如同心跳般的收缩和膨胀中，魔气爆散。

一名手持玄武枪的青年，迷失中冲入了此间，紧接着便是目瞪口呆的看着两人一魔的恶战。无法理解，看不明白，刀，剑，枪，移动的每一个轨迹在他的眼前，都是如此的清楚，但却是完全不知道其中的意义。

长枪竖起，往地上顿去的那一瞬间，无形的气流扩散，冲高，两名华夏的超强高手同时后退，刀剑分别舞出狂野与平和的轨迹，下一刻，他们就已经与魔将在近距离交锋，就好像时间突然出现了断层，莫名的就少了几个片段。

手中持着玄武枪，想要帮上忙的青年，却完全不知如何插手，想要看清什么，看懂什么，胸口猛然一闷，喷出了鲜血，然后便在脑袋的轰鸣间，默默的退了回去。

明明交手的三人，打起来的场面还不及两名宗师级高手的石裂峰开、尘土飞扬，然而单是看着，就已经让他差点气绝。

此刻的戴霸，刀法犹如出柙的猛虎，凶猛无匹，内心却是无喜无忧。去年虽是被逼着闭关修炼，但他的境界，原本就已经到了宗师级的巅峰，在疯狂修炼刀法的过程中，努力追寻着更高的修为，此刻再出江湖，实力大增，一举突破，谁知第一战，竟是与去岁的对手，一同对抗如此强敌。

完全无法捉摸的魔气，坚不可摧、锐不可当的魔枪，以他此刻的修为，又是梅剑霸刀联手，竟也完全找不到破绽，号称华夏史上第一宗圣的楚霸王，当年恐怕也不过如此？这就是所谓“异世界”的实力？

血液因为遭遇非同寻常的强敌而沸腾，心境却是冷静到极点。身影后退的瞬间，整个人却是前掠，手中的霸刀裹着惊人的力量，刹那间劈出了四十九刀，每一刀都是对强敌持枪手腕的削、割、挑、刺。

他已经看出，对于他们这个世界的武者，武器更多的，只是身体的延长，起到的作用是有限的，就像他手中的霸刀，就算换上一柄，对他实力的发挥，基本上也没有任何的影响。但是对于此魔来说，这本身蕴藏强大力量的魔枪，无异于一个强大的帮手甚至是战友，武器本身的特性，决定了两个世界于武道的不同。

披头散发、孔武有力的大汉，用上的却是如此精巧而又入微入秘的刀法，令大宗邪颇为诧异，长枪一时间竟被压制。

另一边，梅剑先生却是背剑飞高，浩瀚的虚空中，有深蓝色的大海水涨人高，浑浑浊浊间，只见天涛卷荡，金乌立空，星月无光，正气浩然。汹涌的剑气，于虚空中化作有形的大海，即便是对上蝙蝠公子时也不曾用出的宗圣级杀招，于生死存亡的胜负间，雷霆穿空。

一招击下，风云变色，虚空震裂，剑海无量！

第二十八章 孰家天下：霸王一斩！

大宗邪陡然大喝，喝声响亮，黑火以他自身为中心嘭的一声卷荡开来，冲向披头散发的壮汉。戴霸大刀挥舞，被迫后退。

大宗邪猛一转身，面对着挟着无量剑海杀来的南海梅剑，手中的长枪来不及开阖，左手一拳轰出。天摇地动的爆响中，他的拳头与雷霆般的剑势撞在了一起。随着怒不可遏的冷哼，大宗邪后退两步，左手的拳头流出鲜血，梅剑先生却在向外的甩飞中，呕出一口污血。

天地却在这个时候，闪了一闪，戴霸整个人犹如行走在穿云而下的霹雳之间。就像是惹怒了神罚的巨人，与天为敌，与地为敌，刺透黑暗的闪光，不可一世的猖狂，厚背大刀刺向天空的那一瞬间，犹如逐日的夸父，更像是灭世的刑天，现实与虚空的位面交错，令得整个天地都为之惶惶，神话与传说之间的游走，时间与空间之间的穿梭，集满了众生的悲愤，凝成了天开地裂的一刀。

轰！

霸、王、一、斩！

.....

耳听着远处山林炮火的轰鸣，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怒容满面的看着宁江，那满是皱褶的皮肤，在这一刻也不由得绷起了青筋。

即便是以她的老谋深算，在这一刻，也难以控制住自己。她深信自己已经算得够深，藏在暗处，谋定后动，结果却仍莫名其妙的出了不该有的差错。死死地盯着面前的青年，她桀然的嗓音，发出嘶哑的怒喝：“你到底是什么人？”

青年淡淡的立在月下，月光均匀地洒在他的锦衣上，透着神秘的光泽：“这真的重要吗？”

“那么，你的目的到底是什么？”拜火教女尊强压怒气：“不管是谁，做事总有一个目的，你的目的到底是什么？成为帝王？成为圣贤？甚至是成为后世景仰的圣人，又或者是玩弄天下英雄的刺激？”

青年负着手，慢慢的抬头看她：“为了整个华夏，为了这片土地，为了这一整个世界。”

拜火教女尊冷笑道：“你在耍我？”

青年叹气：“没错，我只是在说个笑话逗你玩……或许吧。”

拜火教女尊琢磨不透地看着他，仿佛在猜忖着他的心思，他做下这么多事，不可能没有目的，驱使他的，到底是什么样的动机？什么样的野心？然而，不管她怎么猜，怎么想，用尽她所有的智慧，来分析他过往所有的举动，竟都无法得出结果。

但是不管怎样，只有一点是能够确定的，那就是……不能继续让这人活着。

两股能量瞬间碰撞，在拄杖老妇与负手青年的中间，于虚空绽出光华，光华呈环形四射。不知何时，于空中，竟多了一个孩子，与一个戴着玉冠的女人。孩子戾气冲霄，带着恶毒与充满怨恨的眼神，宛如无法控制自己的毒龙。玉冠的女人，却与定在她身后陡然不动的老妇模样仿佛，只是更加的年青和貌美。

两人俱是以神魄凝气成形，形成身外化身，对撞中的气势上冲云霄，一道道闪光在空中迸射，因其不择手段的歹毒和必杀对方的狠辣，甚至比另一边的修罗魔将、两大宗圣之间的较量更加的凶险，无所不用其极。

老妇手中的拄杖，杖头犹如活物一般喷着火光，将她自身护住，她整个人也如同石化，一动不动。同样不同的青年，脚下竟也多出了几张符纸，形成了围绕着他的神秘法阵。

法阵的一旁，那驼背的老人长长的叹一口气，青年的神魄离体前，只说了一句：“交给你了！”

“喂喂，昨天你我都还是敌人，现在就这么简单的，把你的性命交给我？”老人不满的唠叨着，“你知不知道老夫最痛恨的是什么人？就是你们这种看错人的人，尊上是这个样子，月理朵是这个样子，你他娘的也是这个样子。老夫是什么人？老夫可是老奸巨猾的老狐狸，用心险恶，居心不良，从来不是什么好人，你们居然就这样的放心交给我？你们到底有没有长眼睛？你们到底会不会看人？”

絮絮叨叨的嘀咕中，老人抬了抬头，看了看另一边阴沉着脸的青年女子。

手持黄金宝剑的青年女子，想要劝说老人反水，老人愤愤不平的咒骂，却反而让她说不出话来。最终，她冷然道：“神册宗倍，你难道真的打算就这样投向华夏人？你可知道，现在，你只要杀了他，华夏一方马上就会内乱……”

“然后被你们占了便宜？”神册宗倍没好气的道，“这家伙竟然会信任我这个没有信用的老头子，那是他蠢，你这话，却是把我当蠢货了……呵呵，老夫果然还是看你们更不顺眼。”

青年女子宝剑高居，剑柄两端的宝珠，地火进一步往剑身窜动，她阴阴的道：“你真的以为，你能够挡得住此剑？”

“挡不住！”老人摇头道，“听说就是这支剑，一剑重创了墨门的善公主，令得她到现在都还是生死未卜，老夫想来，自己最多也就是与善公主实力相当，同样不可能挡下。”

萧古杀气凛然：“既然明知道挡不下，你还不滚？”

老人笑道：“你明知道我挡不下，为何还不斩过来？”

萧古脸色阴沉。

老人叹气：“你的那点本事，老夫还不清楚？呵呵，同样的，老夫有些什么手段，想来你们拜火教也早就调查清楚。没错，我这老头子，可没有他们那种凝气化体、身外化身的手段，但你就真能肯定，站在你面前的我，就是真正的我？”

萧古的脸色愈发的难看。

“要不，我们来做个游戏吧！”老人嘿嘿的笑着。在他两侧的半丈之外，竟又同时从地底钻出了两个与他长得一模一样的人影。三个人同时将手一翻，每人的手中，都端着一支玄武枪。

三人怪笑：“老夫可以保证，三个我里，必定有一个是真身。你一剑下来，斩到了真身，老夫自然就一命呜呼，斩错了，那自然就是你完蛋，你准备先杀哪个？”

与霹雳浑然一体的大汉，惊天动地的一刀。

刀光犹如颠反了虚空与现实两个层面，化作实体，轰然间闪耀。从远处看去，仿佛整个天地都被这一刀劈成了两半。夜色被击碎了，光昼却也并没有因此而来临，不容于天地的一刀，强行降世在龙蛇起陆的乾坤，堪称此世史上曾出现的最强战技，终于再一次的、于人世露出狰狞的面容。

左手溢血，单臂舞枪的大宗邪双目爆出火光，整个身体与黑色长枪练成了一体，人即是枪，枪即是人。诡异的魔气陡然下沉、上升，层层叠叠间卷成了龙卷风般的螺旋。大喝声中，一枪击出，枪身前刺，黑龙般探出，坚定的手臂与枪身形成了一条直线。

大掌用力一握，瞬间抓住枪尾，烈焰狂涌而出。

嘭，刀枪相撞，两股强大力量在现实与虚空那一线之间相撞，进而交错。大宗邪喷出鲜血，连退几步。戴霸却也在惨哼中向后抛飞，猛然间强迫自己落地，向后一踩，反退为进，在这个过程中，皮肤与肌肉一条条的开裂，疯狂的涌出鲜血。

前方剑光与枪影已经再次撞在了一起，剑光后退的那一瞬间，浴血的壮汉快速欺近，刀光补上。

咣咣当当的交错间，刀与剑的光芒前仆后继，完美地合作着，没有给他们一样重伤的魔将予喘息的机会。三人之间的战斗，变得疯狂，地面摇动，不断的摇动，刀光、剑气、魔气对周围环境的干扰越来越严重，大地不断的裂开，裂出纵横交错的口子。

血水，汗水，不停的挥洒。三人的身上出现了越来越多的伤口，随着气势的走弱，一击必杀的杀招再也无法用出，却是不停的以伤换伤，反而更加的凶险和疯狂。移动，走位，转眼间就战到了百丈开外，枪影就在这个时候陡然爆开，一条断臂飞起……

这一边，宗圣级的交手已近决死的最后关头，远处的战场，却也同样炽热。

地上到处都是尸体，修罗魔兵的、人类的。

人血与魔血混杂在一起，雾气开始消散，远处山腰的老人喘着气，大规模的术法覆盖，消耗的体力实在太大，让他逐渐无法承受。血的味道却代替了雾气，弥漫得到处都是，残缺的尸体，粉碎的血肉，于逐渐清晰的大地间，勾勒着触目惊心的画面。

被打乱的魔兵，依旧展示着强大而又惊人的战斗力，然而终究是无法挡住群雄并力。被玄武枪击毙的，被剑阵诛杀的，战马奔腾，嘶鸣。角落里，随着一声大吼，“涛山寇”莫大平又杀了一名魔兵，摇摇欲坠，满身是血的倒了下去。

数千名魔兵，每一名都强得可怕，想当年，玄气大盛前，整个华夏也不过就是二十名左右的、同等实力的高手。

此刻，纵然有玄武兵团和火炮对魔军数量的大规模削弱，有星落老人的暗中作法和战术指挥，有鸣山的剑阵，天下英雄的支援，却也付出了极大的代价。

随着雾气的消散，残存的魔兵开始集结。后方，大量的华夏兵在鬼军师的指挥下开始推进，以更大的牺牲，来扫荡着最后的战场。绝望的环境下，这些修罗魔兵却也爆发出更加惊人的战斗力。

另一边远处的山林，火药的轰炸中，硝烟飞扬，众多的拜火教妖女死去。道门与墨门中的强手，开始了围杀。就在他们的左近，玄气爆发，身影飞舞，三名华夏知名高手，与三名拜火教“恶女神”之间的对决，同样是惨烈无匹。虽然凭借着各种诡异的神通术法，勉强挡住了华夏三位巅峰级宗师，其他的拜火教徒却纷纷被杀。

三名恶女神怒不可遏，却已经徒然无力。算计与被算计，这就是江湖。

当所有的拜火教妖女都被屠杀干净，道者、墨者往这一端涌来的时候，原本就已经开始逐渐失衡的天平，终于彻底地倾斜.....

元神凝气成体的女人，头戴玉冠，颇为高大，虽然并非实体，但清冷高傲的容颜，却也在展露着她曾经美丽的容颜。

宽厚的胸骨和颇显纤细的腰身，整个人如同散出熊熊火光的金乌神女，夺目到刺眼，闪亮到绝美。

与她交手的男孩，却是一身黑袍，散发着诡异的戾气，犹如不愿看到光明的暗夜杀神，浑身上下透着让人不舒服的阴冷。月亮仿佛是他的随从，黑夜成为了他的主战场，残忍是他唯一的手段，怨毒是他仅有的表情。

拜火教女尊那高大的体型火焰般摇摆，能量不断的爆炸，蝙蝠公子冲杀，腾挪，用那小巧的身体，展示着最凌厉的杀招。光影交错间，两人就横拉到半里之外，速度快得惊人。

没有任何的留手，没有任何的转圜。轰！光芒炸裂，黑暗涌动，噼里啪啦，树木瞬间起火然后崩裂。一块块带火的碎木在空中乱舞，如影随形的黑影在火中穿梭。

“这就是你的手段么？”

男孩充满讽刺的冷笑声，在疯狂涌来的月色间传荡：“难怪一直只敢在暗处装神弄鬼，偷偷摸摸的做些小鸡肚肠的事，原来你的计谋不过如此，实力也不过如此。”

陡然之间的跳跃，一连串毫无停歇的攻势，于汹涌的火光中箭一般的飞掠。

“假借着神喻的名义自高自大，摆出一副光明神圣的样子，以恐吓和威胁的手段来控制信徒，实际上却只是一个整日里缩在暗处、狗苟蝇营的老太婆子，称霸有心，造反无胆，这就是你们拜火教的二元论？以前还觉得你是一个多么厉害的人物，现在真是见面不如闻名，你真是太让我失望了。”

“住口！”明知道这个家伙是在故意激怒自己，拜火教女尊却还是忍不住被他激怒。一支圣羽飞出，嘭的震响，十丈方圆内尽成焦土。

冲高的黑影，如同蝙蝠一般展翅降落，黑色的衣袍猎猎作响，刀气就是在这个时候，轰然而现……

第二十九章
孰家天下：匡正华夏！

萧菩萨哥猛一抬头，强大的刀光逼面而来，轰然的炸裂中，绝阴天火裂开，往两侧反涌，呈环形往刀光后方的男孩冲杀。

呼呼轰轰，刀光与焰光瞬间交换了几十招，刀光开始变得诡异，于现实与虚空之间游走，犹如在那难以捉摸的一线，尽情地挥洒和舞动，明明没有刀，刀气却已无处不在，刷，一道刀光从百丈之外，以弧形切入，轰的一声过后，拜火教女尊后退，面前的火焰陡然崩溃，化作星点。

刀光几乎是从她的胸前掠过，紧接着便消融于黑暗，然后便是密密麻麻，呈海浪般涌来的刀气。

即便这神魄凝成的身体，依旧保持着雍容华贵的模样，萧菩萨哥的心中却依旧是震动的。她很清楚，这人的力量来源于对外在强大玄气的吸收和使用，而非他自己练出，这就意味着，他的力量是固定的，也不可能有什么真正强大的、自身磨练而成的杀招。

然而，他的每一个动作，却无一不是经历了千锤百炼之后，方才能够感悟出的，最有效的战技。不是一种招数苦练多年后，靠着杀招强行爆发出来的威力提升，而是对于武学本身，最深刻的，无人能及的领悟，这使得他的每一次出手，虽然不成招数，却将他的力量发挥得淋漓尽致。

说起来简单，却根本不是一般人能够做到的，历代宗圣，恐怕也没有哪个能够真正的做到这一点。

女人开始反击，绝阴天火犹如百鸟朝凤，围着她旋转不休，轰然的暴裂中，疯狂得朝着蝙蝠公子涌去。同样是密密麻麻，但却是电光闪过，犹如万千发出尖叫的火鸟，进而化作澎湃的，巨掌般卷舞的熔岩。

“你也不过如此！”拜火教女尊身影飘动，发出尖厉的笑声，“藉着花

言巧语，把善女神哄骗过去，什么共产光辉，什么人人平等，结果却不过是将她害得体无完肤，你知不知道她现在正受着什么样的活罪？你知不知道圣凰大人在用什么样的手段折磨她，虐待她？你无法知道，因为你连想都不敢去想。”

炽热的狂潮摧毁了沿途所能扫过的一切，一片羽毛在火潮中化作青色的火鸟，发出吱吱吱的叫声，那一点青色，轰然间翻开，整个火海也升华成了满眼的青，温度进一步升高，摧山裂石，将男孩整个淹没。

“她有没有告诉你，她本是天界昆仑山上的一只毕方？明明逃不出圣凰大人的手掌心，却妄图于这污秽的人世间反抗圣凰，她以为你给了她新的希望，新的力量，实际上得到的却是最愚蠢的笑话，是不是很好笑？你为什么可笑？你不觉得这样子的结果很满意吗？”

青色的火海扭曲，压缩，连带着整个天地都像是在随之旋转。

“你们在做的也是同样可笑的事，你们真的以为，你们有机会反抗？这个世界终将被摧毁，你们越是挣扎，对于圣凰大人来说，就越是趣味，眼睁睁的看着在泥潭里滚爬的蝼蚁展示着它们渺小的力量，还大言不惭的说什么人定胜天，毕方是这个样子，你也是这个样子。呵呵，这满是蝼蚁的污秽之地，纵将在圣火中化作灰烬……”

嘭！

青色、扭曲成螺旋的、高密度的火柱，轰然间爆裂开来，无数的碎片往周围崩裂，巨石化作了灰烬，土地裂成了齑粉，一块一块，满地的坑洼。

黑袍的男孩，于火海中飞掠而出，整个身体与地面平行，目光却是阴冷到极致，仿佛已达到了绝对的零度。在他那冰冷的目光下，拜火教女尊也不由得心底发寒，她终于意识到自己做错了什么，愤怒并不会打乱这个“孩子”的节奏，只会成为他的食粮。

在这一刻，她仿佛看到了一条龙，一条从最阴冷，最绝望的地狱中飞出的、黑色的毒龙。她的每一句话，都在让他膨胀。

这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眼神？这个人，到底曾遭遇过什么样的绝望？阴冷，黑暗，在那一个温文尔雅的青年体内，隐藏的为什么会是这样的一条，阴戾到极点，黑暗到极致的恶龙？

强大的压迫感，无视周围的火光，流星般贯来。绝阴天火随之推去，女人于惊恐中后退。火墙的正中央，先是现出一点锐利的光芒，紧接着便是四分五裂。刀光没有任何的停歇，刷的一闪。

女人的衣裳开始崩裂，陡然间便是赤身露体。原本就是凝气具形，外衣的崩溃已经意味着神魄的受创，惊恐中反击，却连自己也不知道是如何的，就被破解，欺近，男孩已经阴冷的出现在了她的斜上方，一个耳光甩出。

啪的一声过后，女人那自我意念形成的美妙身体正在开裂，紧跟着又是一记。女人的身体向后拖去，男孩正反手的耳光没有停顿。虽然只是神魄具现，在愤怒与惊恐中的拜火教女尊，却已经感受到了火辣辣的疼。

随着这不停抽来的耳光，她的神魄在碎散，不断的碎散。

轰！

又是一记响亮的耳光，女人的脑袋开始迸裂，形体也跟着碎散。一片羽毛从她的体内飞出，刹那间冲向远处，带出一道凄厉的冷光。

另一边的远处，神册宗倍与萧古依旧在对峙。惧于萧古手中的黄金宝剑，神册宗倍不敢妄动，萧古却也无法把定他具体的位置。就是在这个时候，一道冷光冲入了远处那手持拐杖的老妇体内，老妇反身纵起。

下一刻，阴冷的气流闪入了青年的身体，“杀了她！”青年陡然喝道。

此时此刻，仿佛有三个神册宗倍并排立着，三个神册宗倍，没有一人动弹，地底却陡然钻出一人，嘭的一声，手中的玄武枪轰向了往远处飞遁的老太婆，金属弹头在空中穿梭，带出螺旋状的轨迹。

萧古这才意识到，在自己面前的三个蛮族邪相，竟然没有一个是真，愤怒之下，黄金宝剑一斩而去。惊人的火光随着剑气狂涌而出，下一刻，她看到那青年冷然的站在剑气前，仅仅只是挥了挥袖，剑气和火光反涌而来……

远处的林中，满地都是女子的尸体，这些来自拜火教中的女人，即便是到了死亡的最后关头，脸上大多亦是一脸虔诚。

对她们来说，死亡并不是结束，而是一种神圣的事业，即便这一刻肉身死去，她们也终将在焚烧整个世界的圣火中，得到重生。

杀掉了这群拜火教妖女的道、墨两门，很快就加入了另一边的战场。而这个时候，对修罗魔军的剿灭，也逐渐到了尾声。在付出了极大的代价之后，魔军被分割，被围攻，最终也一批批的被消灭，此刻，大量的普通兵士随着晨曦涌入了战场，他们固然不是这些魔兵的对手，却是漫山遍野，到处都是他们的身影。

山腰高处的老人，在几名将领的帮助下，离开了木台，来到了山崖，从高处往下看。那满地的尸体，与密密麻麻的、在尸体边推进的股股兵锋，形成了一道残酷的风景。清晨的阳光，从东面照下，这样的季节，天色很快就亮了起来，然而那漫空飘扬的血气，并没有马上消失。

这一战过后，华夏匡正，山河将安。

他在心中默默的想着。

虽然不知道能够维持多久，但是不管怎样，这几年的山河破碎，民不聊生，到这一刻，人们终于有机会获得一些安定的日子。

虽然是兵家有名的人物，但是老人，却是真诚地希望着，这个世界不再有祸害百姓的战火。

红娘子领着卢云飞等将领，快马加鞭，往前看去，她看到，远处的草地上，那青年笔直地立着，抬头看着远处，似是在沉思着什么。在他的身后，还有一名蛮族的驼背老人，以及一名倒在地上昏迷的女子，和一口金光闪闪的黄金宝剑。

“大元帅！”众人纷纷下马，在青年身后拱手道。

青年点了点头，转过身来，看着众人：“战况如何？”

红娘子道：“那些魔兵已经被消灭得差不多了，还有一些逃入了山林，不过已经生不出什么祸害。梅剑先生断了一臂，魔军的那个首领，

却被梅剑先生和‘霸刀’戴大侠联手擒了下来。”

青年道：“‘甘霖剑’周大侠、‘天密’刘大侠、‘算空哀思’秋水女侠那一边呢？”

红娘子道：“这个……”她并未遇到那三人，也不知这名震江湖的三人，竟也在这附近。

“我们无事。”远处飘来清淡淡的声音，众人一同看去，只见那个方向，有两男一女往这边行来，正是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三人。在他们身边，有道门中人抬来了两名女子的尸体，虽然托秋水荐去请了周公贵前来援手，但青年与他，却是第一次相见，当下，便相互客套了一番。

周公贵道：“与我们交手的那三名‘恶女神’，有两人已死，但是在她们死时，似有什么东西，飞入了那个叫阿凤的女人体内，那个女人却被她逃了。”

宁江低头看去，见被杀的两人，一个是慈心斋的慈月仙子，一个他不曾见过，想来应该就是一剑重创了绮梦神魄的那一个。

红娘子看向他身边的蛮族老人：“这位是……”

宁江淡淡的道：“这位就是蛮族的神册宗倍，他已经决定向我方投诚，适才更是助我与蝙蝠公子，一同对付拜火教的女尊萧菩萨哥，只可惜虽然重创了萧菩萨哥的神魄，终究还是没有能够真正的要了她性命。不过可以想见的是，萧菩萨哥神魄遭此重创，就算不死，也难以再继续作恶。”

竟然会是蛮族邪相？众人都有一些错愕，其中自也有一些人怒视着神册宗倍。虽然为了对付拜火教与这支强大得可怕的魔军，暗中与这邪相合作，也不是不能接受，但心中的愤恨和厌恶，自然也是无法摆脱。

神册宗倍却只是嘿嘿的怪笑，也不多话。只要宁江当众承认得了他的帮助，今晚的胜利，有了他一份功劳，他自然也就不再担心有人翻脸不认人。

完成了自身使命的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三人很快就告辞离去。

一刻钟后，宁江便领着众人，来到了被擒获的大宗邪前。此刻的大宗邪，身上的黑甲已经被强行剥下，露出了狰狞而又丑恶的面容，虽然满身是血，却是盘漆跪坐在地，动也不动。

在他的身边，立着披头散发的戴霸，清晨的阳光，照在戴霸那伟岸的身躯上。远处，不时有武者往他看来，华夏的武林中，又多了一名宗圣级的高手，虽然是龙图追杀榜上的狂徒，但却是江湖上有名的大侠，自然是一件让人心安的事。

宁江往戴霸看去。

戴霸沉声道：“虽然制住了他，但我二人终究是以二敌一，以多欺少，算不上什么英雄，此人……此魔总是一条好汉，所以没有杀他。”

宁江点了点头，又问：“梅剑前辈呢？”

戴霸道：“他用自己的右臂锁住了此魔的长枪，给了我一击致胜的机会，现在在帐中疗伤，好在无性命之忧。”

宁江看向大宗邪：“落到这种地步，你可是不服？”

“要杀就杀！”大宗邪冷冷的道，“战场上本就只有胜败，败了就是败了，本将还败得起。”

宁江道：“让剩下的那些修罗兵停止反抗，束手就擒，这里不是修罗界，他们没有地方逃。”

大宗邪抬起头来，看了他一眼，从怀中掏出一块黑铁抛了过来：“这令牌上有我魔气，人在令在，人亡令销。持此令去，他们自然听令。”

宁江随手交给身边的卢云飞：“拿它去招降那些修罗兵，令他们不再顽抗。告诉我们的将士，对于放弃抵抗的魔兵，擒下便是，不可杀降。”

卢云飞手持黑铁，应命而去。

宁江再一招手，有人捧着那口黄金宝剑来到大宗邪的面前。他淡淡的问：“能不能告诉我，这口剑在你们修罗界中，有什么奇特之处？为什么一名与你实力相当的修罗魔将，竟然能够拿着它，杀掉你的主上元

魔皇？”

大宗邪的目光，盯着这口在阳光下闪着宝光的黄金宝剑，终是长叹一声：“此剑乃是我修罗界至高无上的帝主赐下的至尊令剑之一，被帝主灌入了至尊魔气的令剑，不但如帝亲临，更能够使用帝主封入剑中的力量。一般情况下，这种至尊令剑，都是由帝主身边的七常侍受命时带出，代替帝主巡视众域，或者执行特殊命令。这七常侍，每人都有帝主赐下的绝招，与剑中的至尊魔气配合时，几同于帝主亲至。耗空了至尊魔气的令剑，通常都会被带回，有时也会赐给底下的臣子又或者是一方域主。”

宁江道：“你说的这帝主身边七常侍，实力比你如何？”

大宗邪道：“或比我强，或比我弱，但总体相当，但若手持帝主亲赐的至尊令剑，只要剑中至尊魔气犹在，我主亦不敢惹。”

宁江想了想，问：“像你这种实力的高手，在修罗界中，还有多少。”

大宗邪淡淡的道：“至少也有百八十人，各方域主，犹在我等将领之上，帝主的实力，则远超各方域主。我主本为四方域主之一，因帝主予他有夺妻之恨，方才愤而造反，大败亏输后，逃入此界。我等的家人、族人，也全都被打成阿修罗，为婢为奴。”

在他们周围，其他人尽皆色变。这魔将的实力，在他们眼中已经是强得可怕，梅剑与霸刀两大宗圣联手，在整个华夏武林的历史上，乃是亘古未有的事，就算如此，也落得一个断臂，一个伤痕累累，方才艰难取胜，古之最强宗圣楚霸王，恐怕也不过如此。

然而这种实力的魔将，在他们那个世界里，竟然有如此之多？更可怕的是，在他们这种级别的魔将之上，竟然还有实力更强的“域主”，以及凌驾于众域主之上的修罗帝主？

即便连戴霸的脸色，在这种时候，都微微的变了一变，而其他人，更是头皮发麻。

这一刻，他们可以说是，集结起整个华夏的力量方才剿灭的这支魔军，在另外一个世界，不过是一支被迫逃亡的残兵败将，这样的认知，让每一个人都脸色凝重。

“宁兄！”远处，百子晋策马奔来，下马之后，将马绳交给身边之人。

宁江点了点头，继续看向大宗邪：“我再问你一件事，北方银川大地上，出现了犹如割断天地的黑色断层，这断层还在往南方推进，那是什么东西。”

大宗邪抬起头来，环视着周围的所有人，目光中透着冷漠，透着怜悯：“那是断界壁，修罗界中的每一个‘域’，原本都是一个完整的世界，只是被帝主所征服，被征服的世界里，被屠杀过后的子民，都会作为阿修罗，在疆土扩大后的修罗界里成为奴仆。”

宁江冷然看着他：“你想说什么？”

大宗邪缓缓的道：“断界壁的成长，一般要八九年的时间，我已经去看过它，它在你们的世界里，已经出现了三年多。最多再过五六年的时间，它将会变成连通修罗界的域门……你们将无处可逃。”

……

正午的太阳，洒下了毒辣的日光，大地犹如蒸笼，冒起一阵阵青烟，往远处看去，情景就像是在扭动。

到处都在忙碌着，有伤兵被撤去救治，有后方补充的兵士在搬运着尸体。这样的温度下，尸体不尽快运去埋葬，将会很快发臭，进而引发各种疫病。

阴冷的山林间，大批的兵将正在休整，蛮帝死了，蛮族的邪相投降了，这意味着华夏一方，已经取得了最终的胜利。虽然北方还有许多州

府没有收复，但那已经是迟早的事。

虽然昨晚的恶战让人心惊，大量“妖魔”的出现，引发了许多联想，但是不管怎样，到了这一战结束，人们总算是松了一口气。胜利的消息，也开始往各州各府传去。

扎在山阴处的营帐里，天下兵马大元帅宁江，则与各军的首领会聚一堂，红娘子、百子晋、赵横、赵斐然等全在这里。

帐口处光影闪动，有人踏步而入，正是龙虎山的执法真人张据池，以及墨门如今的领袖俞泽言。昨晚，正是他们两人率领这道、墨两门的精英，动用火器成功围杀拜火教的妖女，然后急速支援战场，奠定了最后的胜利。

知了的叫声，在外头连绵不绝，此时此刻，许多将领身上，都还穿着满是尘土的血衣。大战之后的最终胜利，并没有给他们带来太多的欣喜，此时此刻，众人的表情，依旧是那般的严肃。

“关于北方断界壁，以及修罗界的事，想来大家都已经知晓，”青年负着手，缓缓说道，“实不相瞒，关于修罗界的事，我比大家知道得更早许多。最初的消息来源，是被拜火教追杀的一个、来自修罗界的孩子，在得知这个消息后，我只告诉了甘玉书甘帅，和鸣山军师子晋二人，其他人都没有透露。”

抬头看了看：“并非想要瞒着大家，只是因为，在当时，我们最首要的敌人，依旧是蛮夷，在蛮夷未除的情况下，去考虑修罗界的事，实在是遥远了些。更何况，与修罗界有关的许多事情，我的了解其实也非常有限，我与那个孩子只有一面之缘，此刻，她也已经回到了修罗界。与‘断界壁’有关的事，我却也是跟大家一起，从大宗邪的口中知晓，在此之前，我也没有想到事情竟是如此的紧迫。”

“最多五六年，断界壁就会打开，然后，我们这个世界就会跟修罗界相通……大宗邪应该没有骗我们。大宗邪和这支修罗魔兵的主上，唤作元魔将，与修罗界至高无上的帝主有夺妻之恨，这一点，大宗邪的口供，与那个叫小方的孩子说的话相同。大宗邪与我们，不过是敌我之间的矛盾，与修罗帝主则是主上被杀、举族为奴的深仇大恨，欺骗我们，对他也没有什么好处。五六年的时间……好吧，这也算是个好消息，这表示，至少我们还有四五年的时间休整备战。至于断界壁打开之后，

那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不管是大宗邪，还是小方，透露出来的情况都差不多。等修罗魔军大量侵入，战败者，要么被屠杀干净，要么就是成为修罗帝主控制下的‘阿修罗’。所谓阿修罗，在修罗界中，就是‘不是修罗’的意思，其实就是……奴隶吧。”

众人彼此对望，尽皆沉默。

随便一个魔兵，差不多都有宗师级的实力，像大宗邪这种级别的魔将，在修罗界中，只能算是中层的将领，在他们这个世界，却堪比史上最强大宗圣楚霸王，如果不是有两位宗圣同时以二敌一，整个华夏也无人是他敌手。

在大宗邪这种级别的修罗魔将之上，还有所谓的“域主”、“帝主”。

虽然如今，这个世界玄气大盛，但五六年的时间里，但大宗邪这种级别的高手，整个天下恐怕也出不了几位。

即便连红娘子、百子晋、赵横等重要首领，这一刻，心中亦是无比的沉重。

“我知道大家心中在想什么！”青年却是笑了一笑，“大家觉得，我们根本就没有获胜的希望？但是我倒不这么觉得。昨晚这一战，大家也看到了，这些魔兵很强，非常的强，如果在以往，他们将战无不胜，但是现在，他们何尝不是我们的手下败将？呵呵，再怎么强，说到底，他们用的，也不过就是冷兵器罢了。”

“冷兵器？”有人低声问道。

“对啊，冷兵器……刀枪一类的东西。虽然他们的兵器，与我们这个世界不同，明显的更加强大，但是说到底，依旧是近身攻击的冷兵器，而我们之所以能够取胜，火炮、玄武枪……起到了真正重要的作用。只要大家众志成城，团结一心，并继续研究更新式的兵器，五六年后，我们未尝没有机会与修罗界一战。”青年耸了耸肩，“虽然，时间的确是紧了点，但……呃，大家要有信心。”

众人彼此对望，刚刚提起的一点信心，被他最后画蛇添足的一句，一下子又浇灭了……感觉好没有信心。

张据池、俞泽言两人也紧紧的皱着眉头，玄武枪、火炮虽然有效，

但目前来看，对付普通的魔兵还行，对付大宗邪这种魔将，则完全无用。而像大宗邪这种高手，来上四五十个，恐怕就可以征服整个华夏，还不需要出动比他们更加强大的“域主”。

更何况，即便是玄武枪，也不过就是四五千支，内中的精密零件需要用到天陨流光，而天陨流光已经完全消耗干净，一点不剩，就算以后能够解决掉这个问题，每一支玄武枪，都需要用到一颗玄武水晶，所有的玄武水晶，加起来也不过就是一万多枚。

“好吧，看来大家真的没有什么信心，”青年负手摇头，“那就没有办法了，大家一起等死吧……散会！”

众人面面相觑……就这样？

百子晋捂着额头，头疼地道：“宁兄……”

外头传来爽朗的笑声：“大元帅何必再捉弄大家？时局多桀，华夏正值多事之秋，蛮夷虽然猖狂，我等将之平了，魔军虽然强大，我等将之灭了。就在一两年，华夏将倾，万马齐喑，人人难以自保，如今再看，岂非又是一个全新局面？只要大家万众一心，自强自立，继续发展，焉知五六年，后，修罗魔军大批杀来，到底是他们灭我们，还是我们灭他们？”

说话间，只见梅剑先生与戴霸一同揭帐而入。

宁江看去，见梅剑先生整支右臂都已经断去，包扎着断臂的绷带依旧渗着鲜血。

众人纷纷起身，宁江道：“前辈伤势如何？”

梅剑先生继续笑道：“还撑得住。”环顾一圈：“诸位，修罗魔界与断界壁的事，吾亦已听说，虽然修罗界强大至令人心惊，然我华夏，也同样今时不同往日。如今百废俱兴，玄学、武道、兵法、化学等等，诸学复兴，火炮，玄武枪，这些东西，一年前谁敢想象？只要继续保持这个势头，一年后，谁又敢肯定是一种什么样的局面？更弗论五六年。时间虽紧，但我等原本就非坐以待毙之人，否则蛮夷入侵，大家直接投降了事，又怎会奋战至今？”

众人纷纷道：“前辈所言正是。”“正是，今时不同往日，若是以前，

谁能想到，我华夏竟也能够遍地宗师？谁又能够想到，我华夏能够在这短短的几年时间里，连着出现两位宗圣？”“怎会是两位？前辈，戴大侠，蝙蝠公子，这里就三位了好不？”“呃……我们不要在意这种细节问题。”“正是，文有宁公子，武有前辈和戴大侠，整个华夏团结起来，大家又有何可惧？”

梅剑先生道：“吾于文韬兵法，并不如何擅长，唯略懂一些武道，如今亦已受宁大元帅之托，于武校担任教授，但凡有武学上的难题，众位只管询问，家中有天分不错的孩子，也可送入武校，吾必定倾囊相授，绝无藏私。至于文韬上的事，我相信宁大元帅也早就胸有成竹，我们何不听他一谈？”

众人往宁江看去。

宁江手握折扇，道：“敌人强并不可怕，怕的是我们自身内斗，内斗不止，则华夏不安，纵有再强大的力量，也难以聚力成拳。先前的朝廷就是如此，视武道如祸害，防武将如防贼，朝官自身无能，只敢压制底下能者，令其无出头之日，故而文官满口大仁大义却脱离实际，武将有力难施、立功反恐震主。这一次，中原尽入蛮夷之手，不是因为蛮胡强，而是因为朝廷暗弱，如在场诸位，于此番灭蛮，纷纷建有大功，但若在以往，有几人真能出头，而不遭朝廷忌惮？”

“是以，为防内斗，当整合兵马，统归华夏，使将来修罗入侵，可以统一调度；为振华夏，当选能者持国，称作主相，第一任主相由上议会共同推选，上议会之成员，由此番平蛮灭魔者，以功绩进入，再加上儒、道、墨三家之代表。为防争议，主相之推选，以上议会众人一人一票，票多者担任，定下法度，不得枉法，不得作弊，未能选上者，亦当服从多数意见，共同振兴华夏，上议院中的任何一人，都有自荐又或是推选主相人选的权力。此外，为防主相权势过大，每四年一选，担任两届者便不得再选。主相拥有组建内阁，管理国事的权力，未来之君主为华夏之象征，但不得干预国事。日后再组建下议院，下议院的成员，由各州各地推选有德有能者，唤作代表……”

对于宁江所提出的议会制，在这之前，众人其实已不是第一次听闻。只是初始时，各人有各人的算盘，有的犹豫，有的踌躇，有的意识到这是自己将来最好的进路，有的则从长远计，看清这或许正是避免平蛮之后，群雄割据的最好手段。

不管之前，众人的心思如何不一，当修罗界入侵之事，就这般一下子摆在众人眼前时，如何避免神州自身的内乱，就已经成为了有识之士的首要目的。而这“议会制”，虽然未必能够解决掉所有问题，却能够有效的，将有可能出现的群雄混战，局限在“议会”里的口舌之争。

每个人都有成为主相的机会，每个人都拥有推选主相的权力，更重要的事，主相四年一任，就算这一次选不上，下一次也还有机会……

对于这些已经确定了，必定能够进入上议院，或者是在上议院中安插自己的“代表”的人，这已经是足够让他们满意的权力交换。

像梅剑先生、百子晋、赵横这样的心思敏锐者，更是清楚意识到，宁江提出了“主相”的推选方式和任期，提出了下议院的“代表”的选拔方式和任期，对于“上议院”，却仅仅只是做了人数上的规定，既没有提出任期，也没有提出将来的选拔方式，反而提出了“上议院中，即便有违法者，亦当由上议院解除其议员职务后，才能问罪下狱”这样一个、在一定程度上凌驾于律法之上的权力。

虽然清楚的意识到这一点，但他们却没有提出任何的反对。

毫无疑问，这一批人和他们的子孙，将会取代原来的士大夫，成为华夏里新崛起的一批权贵。

但这却是获取他们支持的，必不可少的利益交换。梅剑先生、百子晋、赵横等，并非天真之人，他们很清楚有一些东西，是没有办法阻止的。

军帐中议论纷纷，不自觉的就已经被人完全忽略。有人叫道：“既然如此，第一任的主相，自然应该由宁大元帅来担任。”其他人亦纷纷的附和起来。

宁江却在这个时候，伸了伸手，道：“关于此事，宁某上一次，其实也已说清，收复昊京，平定中原后，宁某就不会再入朝堂。新制虽然是由宁某提出，但宁某既不会参与相位的争夺，也不会进入上院。在上院建立之后，我会主持军改，将军权收归朝廷，然后便不再插手军中事务……”

其他人彼此对望。一人道：“除了大元帅，还有谁有资格担任主相？”

整个军帐一下子沉默下来，眼看着，将来还有更大的危机，将朝华夏涌来，这个时候，每个人都理所当然的觉得，华夏一方无论如何少不了宁江。除了宁江，还有谁有资格领导整个华夏，而令众人心服口服？

梅剑先生道：“大元帅……”

宁江却是抬了抬手，先让众人安静下来，然后才道：“众位先听我说。宁某此刻身居相位，担任天下兵马大元帅，原本就只为驱逐蛮胡，复我河山，如今中原平定在即，退位让贤，原本就是应该的事。更何况，变法改革，提倡议制的事，既是由我提出，那我自身避嫌，亦是该然。”

眼看着众人又要说话，他再次令众人安静，继续道：“况且，蛮夷之乱结束，华夏大局底定之后，我还有一件更重要的事要做，也无法留在昊京，到时，华夏之事，也只能仰赖众位齐心协力。”

帐中所有人彼此对望，纵连始终没有说话的戴霸，这一刻也忍不住道：“你要去哪里？”

宁江折扇一放一收，发出啪的一声，他沉声道：“修罗界！”

所有人都看着他来，等他继续说下去。

宁江转身踱了几步：“有道是，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大宗邪的话固然可信，然而他所知道的，也是修罗界数百年前的事了，现在的修罗界，到底是一个什么样子，他也并不清楚，就算知道，也未必会对

我们完全吐实。依我看，大宗邪和他的军队能够进入这个世界，还有那个叫小方的孩子也曾来而复返，这证明，除了断界壁，我们这个世界，与修罗界必然还有一些不为人知的其他通道，必须要有人进入修罗界查探，弄清修罗界之虚实。”

又拿起身后案边的一支黑色长枪：“你们再看，这是大宗邪的兵器，它与我们这个世界的材质和铸造方式，显然完全不同。据他说，此兵乃是以‘玄铁’铸成。玄铁到底是何物？又是怎么铸造成这等神兵？这也是我们需要看懂的事。”

戴霸点了点头：“依我看来，如果手中没有兵刃的话，我与大宗邪单打独斗，未尝没有胜算，但他这支神兵在手，实力立时大增，我与前辈两人联手，也是险之又险。”

宁江说道：“所以，我们如果能够提前弄清修罗界那些修罗擅长的功法、术法，同样找到这种‘玄铁’，学会他们的铸炼之法，或许就能够事先设法做出应对，以加强日后断界壁打开，面对修罗大军时的胜算。大宗邪手中的这支长枪，自带惊人玄气，又与他自身之功法完全契合，这也未尝不能成为我们华夏武林的一个新思路。如果日后我们华夏的高手，也每人都有一柄这样的武器，那再面对大宗邪这种高手，也就不需要再以二敌一。另外，像这种玄铁，也必定能够提升火炮的威力，而从昨夜魔军的反应来看，火炮、玄武枪……这种武器是他们以前所从来不曾见过的，提升它们的威力，将成为我们日后决战的底牌。”

定了一定，转身看向大家：“而这些，都需要有人来做。宁某思来想去，进入修罗界之人，绝不能多，我们与这些修罗长得明显不同，根本无法大量派出探子而不被觉察。但是，派出之人既要对武道有一定了解，又得略懂兵法，能够研究修罗军之阵仗，略懂铸炼之术，能够设法弄清玄铁的来源和构成，略懂天文地理，能够事前画出修罗界之山川地形那是最好，略有自保之力，哪怕应付不了大宗邪这种级别的高手，至少也不会随便被一两个小兵解决。我想来想去，像这样的天才……”

左手负后，紧握折扇，无奈的叹一口气：“除了我之外，还有何人？”

虽然他说得风趣，然而众人看着他，却尽皆无法说出话来。

每个人都知道，去修罗界那种地方做探子，这根本就是在拿着自己

的性命做赌注。以他如今在华夏的声望，在朝堂的权柄，若是恋权不去，又有几人拿他有办法？

而现在，他却舍弃权势，要为华夏继续奔走，前往那种凶险之地，先一步为华夏刺探敌情。有人胸腔中一股热流，有人羞愧无语，有人眸中湿润……但没有一个人，能够在这个时候说出话来……

那天夜里，山间凉风习习。

白日里再一次达成共识之后，华夏群雄，朝着同一个目标，如同马车一般继续前行。

此时，宁江则独自一人，坐在山崖边，对着月色饮酒。

月光洒向崖外的大地，整个山川，犹如被青色的、半透明的纱衣所覆盖，带着朦胧的美感。远处的天际，起伏的山岭，在月光的阻隔下显得愈发的遥远。身前的草地，反射着霜一般的光泽。白日里的热气，于这山间月下，被山风刮得干净。

星盘之上，荧惑之星，开始往西边移动，点点的星辰，虽然因为月光的大盛而并不如何璀璨，却也透着更多的神秘。

“宁兄！”山林间，百子晋提着一壶酒，穿过林子，走了过来。

“事情如何？”宁江看着他在桌边坐下。

“伤兵已经陆续往昊京送去，吞鹏军也开始准备，兵力和粮草补充完后，就会开始沿滹河北上，配合威远军镇压各地天孝军的行动。猛查刺已死，神册宗倍又降了，北方的各州各府，应该能够传檄而定。各路义军的首领，已经答应先并入神武左军，先入昊京，待上议院成立之后，再改军制。”说到这里，百子晋往他看来，“宁兄的这一招，连师尊亦是赞不绝口。”

宁江笑道：“哪一招？”

“当众审问大宗邪，令众人明白事态的严重性，华夏无论如何不能再起内乱，令想要借此割地的野心分子，不得不从长远考量。给予此番

大战中的杰出之人以实在的地位，借此推动变法，与此同时，明确了将会离开朝堂的意向，这让宁兄能够站在更超然的地位，即便在日后的变革中，有人利益受损，却也难起怨言，因为人人都知道，这的确是为了华夏之长远计。表明了欲为整个华夏之未来，入修罗界刺探之事，使得宁兄在离开之前，能够真正的站在至高点上，推行你想要的律法与制度。”百子晋将酒坛揭开，为他倒了一碗。

宁江不由得笑道：“我固然想说，瞒不过子晋你，但是这样一来，却又显得我处处心机，每一言每一步，全都是算计好的。”

“难道不是这般？”百子晋跟着笑道。两人对望一眼，百子晋一饮而尽，看向山外月色，叹道，“其实事到如今，我也有些看不透宁兄了。”

宁江有趣的道：“哦？怎的？”

百子晋叹气：“有的时候，连我也不免在想，宁兄你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你步步为谋，算尽天下英雄，回过头来，你却又不曾挣得什么。你权倾朝野，却又弃权力如敝屣，你高深莫测，引导天下局势，却又游戏人间，笑看风云。对你来说，天下人究竟为何？华夏又到底是什么？我看不明白。”

“这样啊！”宁江跟着看向远处的万里山河，“子晋，你有没有想过，人……到底是什么？”

百子晋摇头：“这个题目实在太大了，我以前虽然想过，如今却是不敢去想，我有太多的事要做，没有时间，去想一个如此深远的问题……不知宁兄的见解是什么？”

“没有什么见解！”宁江笑道，“曾几何时，我也曾深深的思考这个问题，黑暗，绝望，看不见光明，总以为自己不需要什么，不留恋什么。如今再看看这个世界，看看身边的许许多多的人，忽然觉得自己，其实也还是有些留恋的。这个世界，这个人生，美好的东西，似乎比我想象的还更多一些，却不知我为什么到这个时候，才开始发现这一点？”

百子晋思索了一阵，然后也没有再说什么。两人就这般对饮了一阵，百子晋想了想，道：“宁兄，你真的打算到修罗界去？”

“我有许多非去不可的理由。”

“怎么说？”

“首先，我好奇，修罗界到底是什么样子？除了修罗界之外，还有没有其他更多的世界？它让我心痒难耐！其次，我放不下，这个世界，固然有许许多多我不在乎的人，却也有一些人，我无法坐看他们将来去给那些修罗做牛做马，为奴为婢。此外，我还曾答应那个叫小方的孩子，要去修罗界看她，呵呵……我一向不骗小孩子！”他举起碗来，与百子晋碰了一下。

百子晋端碗笑道：“既然知道，宁兄还有放不下的人，那我也就放心了，以前的宁兄，给我一种随时都会乘风而去、消失无踪的感觉，哪一天你突然成仙不见，天下人再也找不到你的踪迹，我也一点都不会奇怪。”

宁江笑道：“世人敬我，我自当努力，不负世人；世人笑我，我更当努力，笑尽世人……其实我从来就没有自己以往所想的，那般看得开。”

百子晋打趣的道：“要是世人负你呢？”

宁江将碗中的酒一饮而尽，漫不经心的道：“杀尽世人吧！”

方自端碗喝着百子晋一口酒喷了出来，使劲咳着……他是认真的！

他绝对是认真的！！！！

无奈的摇了摇头，百子晋放下碗道：“关于第一任主相的人选，不知宁兄你有何推荐？虽然你说，由大家自行推选，实际上大家也都还是在看着你来。”

宁江道：“甘玉书甘兄吧！在我看来，无非就是你与甘兄两人最有资格，不过甘兄长于政务，你长于军略，对现在的你来说，进一步深研兵法与遁甲之术，才是当务之急，把时间花在政务上，只会浪费你的精力。待我离开之后，你与甘兄若能彼此合作，提前对将来的大战布局，我们与修罗界的交锋，也未尝没有胜算。”

百子晋笑道：“其实我的意思也是如此。甘兄不但在蛮军初次南下时，就已经身处在抗蛮的第一线，功绩无人能够质疑，且这些年，来往于各军之中，奔走游说，连横和团结各路兵马。论出身，他是世家子弟，论交情，各军领袖都将他当成了自己人。在宁兄你此次北上之后，他代替你坐镇南方，运筹粮草，补充兵力，全都井井有条，令诸将可以安心在前线作战，不用担心后方动乱。除宁兄你之外，他是最能够让大家接受的人。”

夜色逐渐变得深沉，两人就在这儿，继续饮酒聊天，到了天快亮时方才散去。

接下来的日子里，一切都在向好的方向发展。宁江率众驻入了昊京，一边继续以丞相的命令，颁布着各种律法，一边安抚中原百姓。

与此同时，北方的捷报不断传来，大片土地重归华夏，对天孝军的清算，则是无情而残酷的，甚至到了不允许投降的地步。一方面，战争依旧是推动改革的，最好的理由和润滑剂，另一方面，这些天孝军的高层，往往都是占有大片土地的世家门阀，将他们屠净之后，分给底层百姓，在新的一波土地兼并形成之前，至少能够维持数十甚至上百年的稳定。

这个时候，南方的一些变革，已经是愈演愈烈，这半年来，在星落老人的帮助下，利用天地山川，以奇门遁甲之术形成玄气流动，进而通过符箓调节玄气，制造高温、烈火的“玄工厂”，已经取代了原有的高炉炼铁，大批量的生产出高质量的钢铁，进而也划时代的推进了各种工具的出现。

各个学府里，对“玄工厂”的运作方式和研究，也在不断加强，虽然目前还只是一个雏形，但可以想见的是，随着越来越多的年轻人，通过改革后的学府，掌握到更多与化学、术数、格物等相关的知识，“玄工厂”也会越来越普及。

而这个时候，一队人马正沿着管道北上，车中的某人，正苦着脸长叹一声：“唉，原以为是风花雪月醉梦人，谁知道却是四处奔波劳碌命……忙、忙、忙！”

第一届“议会”在昊京，几乎是以最为草率，也是最蛮不讲理的方式创建而成，然后某人莫名其妙的就成为了“总理”……原本是叫主相的，在某个青年的建议下，改叫总理了。

坐在马车中的某人，被北方另一个家伙加紧送来的章程，一页一页的翻看过去后，不得不感叹……这个世界真是疯了。

这都什么鬼？

前所未有的组织方式，前所未有的制度，居然还一条条的，都颇有道理，那家伙到底是什么想出来的？为什么总有一种，那家伙在拿整个天下做实验，逗大家玩的感觉？

车中的某人揉着太阳穴，这个什么“总理”，不管怎么看都不是那么好当的……我果然还是应该立马逃走，退隐江湖么？

话说回来，天子都已经驾崩两三个月了，下一个天子是谁，这么重要的事为什么都没人去想，都在折腾这什么“议会”、“总理”？某人无奈的叹一口气……这天果然是变了。

这样的改变到底是好是坏，某人也说不清楚，不过到这一步，实际上，也已经停不下来了。

不过想想也是，这几年里，华夏一方年年死天子，去年死的那个还

是被人当众闯进皇宫里干掉的，虽然最后硬推给拜火教和慈心斋，但明眼人都知道是怎么回事。而随着儒道崩溃，武道大兴，以后宗圣级高手将陆续出现，原有的帝制根本就不可能再维持。

目前的这种改变，至少能够维持住大致上的稳定，避免了群雄割据的局面，把斗争局限在所谓的议会里，形成一个斗而不破的新局面……那家伙从一开始就是这么考虑的吧？

车中的新总理，一边考虑着接下来的“组阁”，一边把那个扔出了新摊子、自己却准备甩手不干的家伙，这些日子里所做的一些变革，细细的思索过去……大理寺独立，学府改革，议会，内阁……

好吧，大家一起玩吧，玩坏了不要怪我！

话又说回来，那家伙想当甩手掌柜，我又怎会如他的意？

既然你这般瞎来，那也就不要怪我开始胡闹，是你自己把我推到这个位置上的，莫要怪我。

随着马车的前行，车上的某人，阴险地嘿笑着。

他想到了一个非同寻常的主意，可以确定的是，一旦成功，那必定是华夏历史上空前绝后的创举。

来而不往非礼也！

手持折扇的青年，走在阴冷的地道里。

虽然是盛夏时节，但这里，却是存放去年冬季储存的冰块的地窖，进入之后，丝丝寒气透出，与外头炎热的天气，仿佛就是两个世界，甚至还有些发冷。

进入地底深处，周围愈发的潮湿，墙角点燃着一支支火把，光与暗交错着，将他眼前的通道，切割成了许多段。大理石砌成的壁面上铺着水气，随着人影的走过，火光时不时的晃动一下，光晕一圈圈的散开。

转过拐角，来到了前方的铁牢中，在这里，名为萧古的拜火教妖

女，被铁索锁着四肢，吊在石壁上。

女子虚弱地抬起头来，看着手持折扇，立在她面前的青年。

“萧姑娘，我只来见你这么一次。”青年看了看她，漫不经心的道，“以萧姑娘的智慧，应该明白，你之所以能够活到现在，是因为你对我还有一些用处，既然有用，就有条件可谈，这是你的机会。当然你也可以放弃这个机会……其实我是无所谓，大不了把你交给神册宗倍，让他去审，审出多少是多少，至于审问过后，萧姑娘会变成什么样子……呵呵。”

萧古的眸中现出一丝惊慌，她当然很清楚，落在神册宗倍手中，会是一种什么样的下场。

只是她很快的又低下头去，什么话也没有说。

青年用折扇托着她的下颚，迫使她抬起头来，他的目光透着诡异的冷光，仿佛直接渗入了她的魂魄深处。他冷笑道：“事到如今，萧姑娘又何必再强撑？拜火教已经完蛋了，那老太婆子就算我放着她不管，她恐怕也活不了多久。南方的慈心斋，完全被杀尽杀绝，这一战你们主力出动，却被道、墨两门杀了个精光，唯一逃出去的恶女神，一个人根本不成气候。靠着大宗邪和他座下的魔军，你们都一败涂地，这种时候，何不干脆就弃暗投明，给自己一条退路？”

萧古微微的动了动唇，继续沉默着。

“其实，我能够理解你为什么不肯招供，真的！”青年耸了耸肩，“对圣凰的虔诚？对女尊的忠心？狗屁，说到底不过就是害怕罢了。害怕是所有生命的本能，但比起现实中的威胁，人类最怕的是什么？是未知。死不过是一了百了，为什么这么多人怕死？因为大多数人，怕的不只是死亡，而是死后的未知，因为不知道死后到底是什么样子，是以心中惧怕。而鬼、神亦是同理。灵魂转世、世界末日，这些无法去弄清楚的东西，往往更让人心悸。

“你们的女尊，利用的就是这种骨子里的恐惧。你们的神魄被带到了圣凰面前，你们不了解它，但却亲身感受到它的强大。这种未知的强大，在你们刚刚成年，甚至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就深深植入了你们的心灵，再配上各种诡诈的教义，以及反复的洗脑，想要不虔诚都难。但是说到底，真正维持你们信念的，不过就是这种，神魄在圣凰面前感受到

的虚弱无力，所带来的恐惧，这种恐惧感，让你们对圣凰不敢有任何的怀疑和亵渎，也不允许其他人质疑你们的信念，但是说到底……呵呵，全都是狗屁罢了！”

萧古的脸色渐渐的有些苍白。

“但是这种心灵深处的恐惧，实际上是有办法消除的，”青年略略的探着头，在她耳边冷笑道，“我实验过，而且成功了。幻月祭司梅雪，你可记得？她没有死……吃惊了？呵呵，不用这么奇怪，她现在跟她的女儿过得好好的。心灵上的恐惧，比起肉体上的凌辱与折磨，终究也算不了什么。不用这样看我，她是笺丽的母亲，看在笺丽的面子上，我自然不会真正的折磨她，不过就是让她知道什么叫欲仙欲死，让她摆脱心中的恐惧罢了……但是对你就不一样了。

“你猜我们会怎么对你？我们会用针灸强化你的感官，然后一根根的拔掉你的指甲，手指甲，脚趾甲，我们会用尽一切办法来增加你的痛感，然后一点点的抽出你的筋，捏碎你的骨。你放心，这个我很在行，救了许多人性命的小白道长是我，活生生的折磨死那些拜火教的候补处女的蝙蝠公子也是我，你知道的。然后，神册宗倍会不断的用他的手段来治你……不要发抖，没关系的，其实他也很擅长医术，虽然被他救回来的人……呃，都有一点怪异，但是没有关系，这只是一个试验。我们就是想看看，比起心灵深处对未知的恐惧，肉体上的折磨和痛感，是否真的微不足道。”

“杀……杀了我。”青年女子闭上眼睛，娇躯微微的颤抖着。

“放心，现在还不是杀你的时候。”男子用折扇，从她的乳间轻轻的往下移动，移到她的腿间，同时在她的耳边，阴森森地说道，“神册宗倍想出了一个法子……好吧，其实是我和他一起想出来的。我们会用三尺长的铁杆，从你这里插进入，将你硬生生的挂着，还让你一直活下来。我们会让你就这样子坐在木马上，脱光衣服在全京城游走，残忍吗？放心，没有人会同情你的，现在谁都知道，蛮族就是你们这些拜火教妖女引下来的，不管用什么样的手段对付你们，都不会有人同情你们。别动，别动……现在就开始颤抖了么？这还没有开始呢，你信不信，终有那么一刻，你会流着血泪说出你所知道的一切，然后求我们早点让你死，呵呵……哈哈哈哈哈。”

男子后退着，愉悦的道：“是了，你刚才是不是以为，我是来跟你

做说客，让你主动交代我们想要知道的情报的？你错了，其实我根本没有那么在乎那些东西，我只是来让你做好心理准备，让你知道我们将要对你做的一切，不教而诛谓之虐……唉，我真是一个善良的人，你说我怎么就这么心软？萧姑娘，你放心，这是你向你的圣凰表明你的虔诚，向女尊展示你的忠诚的时候。只要你能承受住我们的考验，展示你大无畏的、高贵的情操，你必定就能够得到圣凰的欢心，那样的话，在你死后，你就有可能浴火重生，所以，你一定要挺住，你千万不要让我们失望，喂喂，你发什么抖啊？你就这么迫不及待的想要接受考验了吗？唉，你们这些拜火教徒，这么容易兴奋，我真是不理解你们……”

就是在这个时候，外头传来了低沉的呼唤声：“公子。”

青年叹气：“看来是神册宗倍到了，唉，他就这么迫不及待吗？看来他比你还要兴奋，没办法了，那就开始吧，萧姑娘，坚持住，我会在精神上支持你的，一定要撑住。”

转身朝来人道：“何事？可是神册先生到了？”

雷鹤道人踏步而入：“不是！拜火教妖女桃霏突然出现在外头，想要求见公子。”

“桃霏？”青年一个错愕。

她竟然敢就这样出现？

往萧古看去，只见她也跟着颤了一颤。

他略一沉吟，道：“让她进来吧。”

雷鹤道人应命离去，青年在被铁索吊着的女子耳边，淡淡的道：“你说，她是来做什么的？莫非是打算跟你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呵呵，我倒是不介意把即将用在你身上的手段，也同样用在她的身上。”

“不、不关她的事……”女子的嘴唇微微地抖动着。

“是么？”青年笑了一笑，回头看去。外头火光闪动，有香风缓缓吹来，光影的晃动间，传来一个女子清雅的声音：“春江花朝秋月夜，一枝红艳露凝香！”

青年左手负后，持扇叹气：“居然还念诗？”

香尘袭来，身材高挑、步履轻盈的红衣女子，从通道的弯口转了进来，冰肌玉骨，柔美飘逸，点染曲眉，媚态如风。款款的来到青年身前，女子盈盈一拜：“奴家拜见宁公子！”

宁江笑道：“桃霏姑娘，你真是好大的胆子，你难道不知道，我正在四处追杀你们这些残存的拜火教妖女？”

桃霏声音清脆：“我等纤弱女子，又如何会放在宁大元帅的眼中？宁大元帅想要的，无非是女尊和恶女神有可能的去向罢了。人家说兵败如山倒，树倒猢猻散，拜火教已经败了，倒了，今后也无法再在中原大

地立足了。有道是蝼蚁尚且偷生，美女岂不惜命？奴家又岂会再与拜火教乘在同一条船上？”

青年忍不住再笑道：“好一个蝼蚁尚且偷生，美女岂不惜命，桃霏姑娘果然是既有自信，又有道理。那么，姑娘此来的用意是……”

桃霏道：“一来，是向公子投诚，愿为公子鞍前马后，只求有个容身之处，二来，是希望公子能够放过古姐，她与我好歹也是姐妹一场，奴家既知她被擒，自然无法放着她不管。”

青年道：“桃霏姑娘与其他的拜火教妖女，果然还是不同，向敌人投降，你就不怕死后被你们的圣凰清算，入无边地狱，不得超生么？还有，你们拜火教信徒，为了服侍圣凰，纵然杀父害母，也是理所当然，你却为了这一场姐妹之情，明知道是死地险地，也要前来，像你这样的拜火教妖女，可还真是不多见。”

桃霏道：“小春妹妹亦是出身于拜火教，公子既然容得下她，又怎会容不下一个桃霏？更何况世间之事，说到底也不过就是利益二字，拜火教中底层的妹子，其实也大多都是可怜人，儒家天下，重男而轻女，女子无才，便可谓德，她们原本就没有见过多少世面，也没有人真正关心同情她们，被拜火教控制之后，纵然心中惧怕，也不敢告知他人。宁公子觉得她们是妖女，然而实际上，她们也不过就是被控制的棋子罢了。”

青年道：“笺丽虽然出身于拜火教，曾经是善女神的候补处女，但并不曾真正种过圣血，见过圣凰，她体内的圣凰血，乃是她的母亲度给她的，你呢？”

桃霏道：“公子有所不知，拜火教中，原本也就并非人人都被种了圣凰血。底层的妹子，控制她们的不过是反复的洗脑和严密的教规，有资格被种圣血的，基本上都是，或者天资过人，或者身份特别的女子，笺丽之所以会被她母亲给予圣凰血，也只是因为她母亲当初希望她能够成为下一代的善女神。然而也有不少人，体质与圣凰血有着冲突，但又的确是有着非同寻常的天分或者可供拜火教利用之处，这样的孩子，拜火教同样也会尽力培养，以补充拜火教的实力。就如令妹，天分过人，但不适合圣血，若是幼时就被我教高层遇到，也一样会被收罗，再以严格的教义和教规进行控制。像这样的人，在拜火教中，其实也为数不少，奴家也是其一。”

青年淡淡的道：“姑娘虽为拜火教中人，但行事特立独行，是否有被圣凰血控制，我也看得出来。”往萧古瞄了一眼：“但是她体内是肯定有圣凰血的，而据我所知，桃霏姑娘你在拜火教中的地位，更多的属于打手之类，拜火教高层的真正隐秘，你恐怕也不会比笺丽了解太多。”

桃霏道：“宁公子既知古姐体内存有圣凰血，就该明白，想要从她口中逼问出公子想要的情报，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即便不考虑其它，就凭着她体内的圣凰血，一旦出卖了拜火教，女尊随时都能够将她找上，想要杀她，易如反掌。更何况，在种圣血的过程中，对圣凰大人的恐惧，就已经深深的植入了心中。古姐当初可是作为恶女神的替补来培养的。”

青年愉悦地说道：“你说的这个，我自然清楚得很。想要压制恐惧，不如用更大的恐惧，所以我打算折磨她，我准备用针灸激发她的感官，让她连有人在她身上抚摸都会感到刺骨的痛，然后拔光她的指甲，活活的、一点一点的拉断她的经脉，敲碎她的骨头，用铁柱从下往上，将她整个人钉住，抓她去游街……”

桃霏无语地道：“公子，你是变态么？”

青年负手叹气：“唉，你怎么能这样说？”紧接着便又笑道：“心灵上的恐惧，和肉体上的折磨，到底哪个能够最终让人屈服？我觉得这是一个严肃的学术问题。以往的华夏，过于追求空泛而无用的理论，而不切实际。其实人与灵、人与欲的关系，这才是人生哲理的根本，我不介意从现在开始试验。桃霏姑娘你猜，她是能够坚持住对圣凰的、最忠实的虔诚直到死去，还是最终支持不住，哭着喊着交待出一切，然后求我们让她死？”

在他身后，被吊着的女子轻轻的颤动了一下，面无血色。

桃霏略一思索，道：“以恐惧来压倒恐惧，虽然也是一种办法。然而对被折磨的人来说，左也是死，右也是死，从一个绝望跳入另一个绝望，干脆横下心来，宁可受尽折磨也不愿意让施暴者得逞，也不是什么奇事。以公子的本事，应当知道，其实还有另外一种办法，就是以肉欲压倒恐惧，以希望来应对失望。公子若是能够替古姐除去体内的圣凰血……公子对小春妹妹应当也是做过此事的，对于公子来说，应当不难。再以人间之情爱，令其流连忘返，甚至是醉生梦死，让其遗忘对圣凰和女尊的恐惧和不安，也未尝不是办法。”

紧接着便咪咪笑：“其实这些年，我也曾对许多教中的漂亮妹子实验过，事实证明，不管她们心中如何虔诚，该有的反应也都还是有的，哪怕信仰再怎么坚定，只要手法高明，她们一个个的，身体都诚实的很。”

这到底是什么女人啊？青年歪了歪脑袋，想了想：“姑娘的意思是……”

桃霏继续咪咪笑：“古姐姐与我终究是姐妹一场，一来，我不愿让她死在公子手中，二来，奴家既然是来投诚的，自然要设法为公子立功，以显诚意。公子大可把古姐姐交到奴家手中，我自会让她明白，什么叫生活的乐趣，什么叫人生的情趣，让她欲仙欲死，舍不得死，对古姐姐的身体，奴家垂……呃，奴家爱护得紧，与其让她被公子折磨至体无完肤，还不如让奴家来爱护一番。”

你是想说垂涎已久吧？其实你就是垂涎已久吧？

青年的身后，某个女人的脸色愈发的白了。

青年想了想，他当然知道这方法是可行的，毕竟他在某人的娘亲身上试过。他道：“唔……”

桃霏拜道：“还请公子给桃霏一个效力的机会，公子只管放心，公子想要的任何情报，桃霏必定能够替公子问出？”

宁江右手持扇负后，左手握在嘴前，咳了一声：“这个……也不是不可以，不过我却也一个条件。你毕竟是拜火教的人，为了防止你弄鬼，我必须在旁边看。”

桃霏道：“这个……”

宁江冷笑道：“你要是心中无鬼，何必怕人看呢？哼哼，其实我是不介意用我自己的办法的，不只是用在她的身上，也打算用在你身上，反正你已经自投罗网。”

桃霏略红着脸，施礼道：“奴家既然来了，自然是做好了付出任何代价的准备，更何况，公子在一旁监视，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只是，奴家也有一个不情之请……”

青年继续冷笑：“你是要与我做交易？呵呵，现在的你们，还有与我交易的资格么？好，我就听听你说什么。”

“既然公子打算在一旁看着，那奴家自然会设法让公子满意。只是有一个条件，奴家知道，小春妹妹想必已经成为了公子的女人，虽说桃霏也曾对小春妹妹有不轨之心，但事到如今，自然无论如何，不敢与公子去争。只是既然公子要看奴家和古姐姐，”桃霏脸红红的，看向一旁，手指头绕着发丝，难以启齿的样子，“那，作为交换，日后公子脱光小春妹妹的衣裳欺负她的时候，奴家……奴家也可以在边上看看么？”

青年：“……”

在他们身边，被吊着的女人绝望的看着这两个变态，已经无法说出话来……

某个无人知晓的地窖里，一个见不得光的、不要脸的协议正在达成，与此同时，远处的皇城，另一场连某位大元帅也未能预料到的事情正在发生。

“对于这总理之职，甘某本是无论如何难以接受，只因天下能人，胜我者太多，尤其是宁江宁兄……好吧，既然宁兄无意此职，又将我推了出来，而诸位也都达成了一致意见，那我也无话说，只得尽力为之，四年之后，再来让贤。只是，即便按着众位所定下的这新制度，目前也还存在着一个极大问题。”

七彩琉璃拼成的吞脊兽，在阳光下反射着光芒，殿中的甘玉书，环视了在场的所有人一圈。其他人彼此对望，有人道：“甘帅说的是……”

“天子之位！”甘玉书朝阶上指了指，“此新法改制而不改朝，依诸位合议的这个新制，总理之位选出后，名义上，依旧需要由天子任命，授予权柄，即便是象征意义，依旧是必不可少的一道程序。为保证大周延续，天下一统，天子依旧不可或缺，然而如今，帝位空悬，圣上驾崩未久，并未留有子嗣，而皇族中人，有许多都在昊京被蛮胡攻破之后，因为未能逃出而被屠杀，新天子的人选，不知众位有何意见？”

众人彼此对望……这的确是一个问题。

华夏近来，年年死天子，昊京的皇室也被蛮胡血洗了一番，虽然如

今战事基本上已经结束，剩下的一些顽抗势力，扫平也是迟早的事，但是新天子的人选，依旧是令人头疼的事。

实际上，在战事之中，一些别有野心的义军领袖，已经在暗地搜罗龙子龙孙，以期“拥立之功”，将来能够以天子之名，号令天下。只是宁江凭着莫大的声望，推出了新制，而许多人又从新制中看到了另一条晋身之路，再加上修罗界和断界壁带来的强大压力，一时间，也无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韪，搅起新的战乱。

新制推出之后，皇帝的作用，将衰落的极致，但从另一方面，不客气的说，在蛮夷入侵，群雄四起之后，大周还能够延续，没有直接改朝换代，对于皇室来说，就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事。而可以想见的是，随着新制的推行，一方面，天子的作用，将主要集中在祭天封禅、颁布大赦等礼法上，于实际的政务，影响将越来越弱，但另一方面，“总理”将取代天子成为“彼可取而代之”的对象，天子反而能够真正的高高在上，成为某种对于华夏来说、必不可少的象征。

另一边，百子晋道：“对于皇族与朝中之事，甘兄比我们所知要多，不知道，甘兄可有合适的天子人选？”

其他人一同看着甘玉书，虽然其中有几人，暗地里也藏了龙子龙孙，但一来，能够被他们找到的皇族后人，往往都非哲宗一脉，单是考据身份，都会引起许多争执，二来，现在摆出人选，等于是直接告诉别人自己曾经“居心叵测”，自找没趣。

在众人的注视下，甘玉书负手微笑：“的确是有一个人选，此人乃是先帝之血脉，圣上之至亲……”

随着他的侃侃而谈，大殿中，众人却是面面相觑……这也可以？

浩大的京城，百废俱兴。各种新气象，犹如雨后春笋，纷纷涌现。

各个城门处，进进出出的兵马，井然有序，又有许多青年从五湖四海涌入京城。满目疮痍的剧痛过后，也带来了各种各样的机会，壮志凌云的游侠，研究新学的学者，一夜暴富的商人，如同流水般汇聚而来，又因各种崭新的学说，而迸发出各式各样的火花。

一处城门，一批扛着玄武枪的青年，穿着崭新的新衣，精神抖擞地由外而入，在他们身后，一辆辆的战车上，架着南方继续补充而来的，崭新的火炮。路边的人们，好奇的看着这一切，说说笑笑，指指点点。

内城景龙门的外头，百姓聚在新贴出的告示前，议论纷纷。有人低声说道：“工资？”“这是什么意思？”“好像就是征役吧？”“好像不一样吧？这个不是强迫的，说是大家志愿，是会付工资的。”“真的会付吗？”……

满怀疑虑的人们，低声说着什么。

官道上，有骏马奔驰，马上的信使拿着一面小红旗，于是人们知道，又有捷报传来。

某处园林里，却传来了奇怪的声音——

“罪妹，你、你……你想做什么？”

“姐姐，你就不要挣扎了，你就算叫破喉咙也是没用的。你看，宁公子在那边看着呢，这可是关系到你我能不能活下来，古姐姐，我冒着这么大的风险来到这里，可不是为了跟你一起被虐待至死的，只要能够救下你，对你做什么我都愿意，来！”

“你……啊……不、不要……嗯……啊……”

室里的温度，慢慢的攀高着，就这般，不知不觉间，一夜过去。

第二日的清早，青年推门而出，看着清晨的太阳，搓了搓太阳穴……我到底在做什么啊？

来到一处石亭，他在石凳上坐下，翻看着手中的册子，拜火教在北方暗藏的、还没有被挖出的分舵，一些义军领袖身边安插的探子，内部的联络方式等等，靠着这些，基本上已经能够将拜火教最后的隐藏力量，也连根挖出。

其中甚至还有一些隐秘，事关重大，是他以前所没有注意到的。

门再一次的被打开，桃霏漫步走出，身上就只穿着一件薄薄的纱衣，高挑而又纤细的身材，胸脯在轻纱下纤挺，峰尖嫣红如豆，苗条的腰身，凝脂般的小腹。阳光透入薄纱，各种美妙若隐若现。

毫不介意男子抬头欣赏的目光，来到他的身前，盈盈一拜：“公子，古姐应该已没有任何的隐瞒，女尊与恶女神的下落，她是真不知情。适才奴家又反复的问了一番，她说，以前似曾听闻恶女神与女尊对话时，提到‘瀛洲’二字，却也不敢肯定是否就是她们的去向。”

瀛洲？青年略一沉吟，点了点头。

桃霏低声道：“我知公子意为善公主报仇，是无论如何都要将整个拜火教连根拔除，一等公子实施，女尊和恶女神就必然知道是古姐和我出卖了她们。天大地大，将难有我们容身之处，尤其是古姐的体内还有圣凰血，若是公子不肯收留我与古姐二人，我二人将死无葬身之地，还请公子设法为古姐除去她体内的圣凰血，庇护我们姐妹二人。”

青年笑道：“这个你只管放心就是，既然桃霏姑娘这般识时务，只要你们日后跟着我，别无二心，我自然也不会去追究往事，为难你们。”

桃霏心知，拜火教已经彻底完蛋，不管是在华夏还是在银川、北罗，都不可能再有立足之地。拜火教内部原本就是感情淡薄，除了侍奉圣凰之外，犹如死水，她自身对拜火教并没有任何留恋。如今，连女尊都已经重伤而逃，自己能够拉着萧古，借着最后一点被利用的价值改换阵营，没有落得悲惨下场，已经算是万分幸运。

当下，仗着自己的貌美，甜甜一笑，转身曼妙入屋。

宁江在她的身后，看着她媚而不淫的体态，想着这个女人果然有些不同，难怪能够在玄气大盛之前，就靠着最扎实的基本功，练至宗师级的实力。虽然兴趣爱好有些奇怪，但却深知利用自身的优势，虽未使用媚术，却将自己的美丽、通过最完美的肢体语言，展示得淋漓尽致，某种程度上，连笺丽也难以与她相比，与此同时，也有着非同一般的洞察力，就凭她敢出现在他的面前，就已经证明了她精准的判断力和果断的执行力。

而昨夜，她的每一个动作，都在最完美的发挥着她身为女人的优势，直看得他血气贲张，几乎难以控制自己。这个女人很清楚自己应该付出什么，当需要付出的时候，也没有任何的犹豫。

宁江当然明白，昨晚他如果直接朝着她们扑上去，她必然也是不会反抗的，在来见他之前，她恐怕也早就有了某种觉悟，若是她们真成了他的女人，在当前的这种局面下，反倒会让她们更加的安心。

但是对于宁江来说，这其实不是最重要的，宁江愿意与她进行交易的另外一点，是因为他很清楚，这个女子的潜力还没有完全发挥，单是靠着基本功、就能够与宗师级高手较量的武学天分，若是再由他亲手调教，日后前途不可限量。至于昨晚的眼福，算是这些日子，终于从战火解脱出来后的一种放松吧。

下午的时候，他以自己独特的手法，替萧古除去了她体内的圣凰血，然后，便留下了瘫软在桃霏怀中幸福喘息的萧古，离开了后园。算算时辰，甘玉书昨天应该就已经入了昊京，居然没有来找他？那家伙在做什么？

他带着一丝疑惑，出门去了……然后他很快就知道那姓甘的家伙在他的背后搞出来什么大动作。

那一刻的他，直接就无语了……

北方的天气，有了转凉迹象，南方却依旧酷暑难当。

炽热的并不只有天气，还有人们的干劲，随着大量钢铁的出现，以及流水线作业被越来越多人所认同，江南各地，各种“工厂”也越来越多。

北方的巨大胜利，让整个南方也跟着振奋不已，各种报刊都在宣传着在这些日子里，涌现出的众多英雄好汉，虽然这些日子，随着进一步改良的印刷术的出现，新创办的报刊越来越多，也因为支持各种不同的新学而争得面红耳赤、不可开交，但对于这场收复中原的大胜，每一个人都不会吝于用上最赞美的言辞。

不管是天气还是整个华夏的变化，以及战场上不断传来的捷报，都可以用热火朝天来形容。

而这个时候，会稽山上，则依旧是欢声笑语，以及各种没完没了的打闹。

禹穴内部那天然形成的清池里，因为泉水清凉纯净，深受着姑娘们的喜爱，每日傍晚于池中的打打闹闹，几乎也都成了常态。

这一日里也是如此，先是传来嘭的一声，紧接着就是乱溅的水花，然后就是各种打闹，内中传来“喵”的一声叫唤。

发出猫咪般的叫声的，自然是光着身子，猫耳颤动，摇着猫尾的小刀。虽然已经修炼成了人形，但猫耳和猫尾始终无法化去，好在这里，大家早就已经习惯了身为猫妖的她的存在，再加上她的年纪原本就是最小的一个，自然也比较受到宠爱。

这一次，最先在池中打闹起来的，是小梦和红蝶两个姐姐，两人都是刚刚练完剑，虽然两人练习的剑法不同，但是剑路上颇有一些相似之处，这些日子里，小梦俨然成为了红蝶的师父，原本就是天人体质的红蝶，在小梦的教导下进步极快，也让小梦这个师父很有成就感。

以前在家中都是妹妹的小梦，这些日子，带着比她更小的宝桐、红蝶、小鹭，再加上等同于她妹妹的小刀，也开始以“姐姐”自居，然而这个“姐姐”其实当得非常没有威信，结果就是每日里成为了让会稽山不得安宁的人员之一。

泼洒的水花往四面八方乱溅，高处的钟乳石滴下一串串水珠。混战往这边滚来，惊慌的小猫娘想要躲开，很快的就被卷入了战团。

“别闹别闹！”池边脱着衣裳的春笈丽，一边弯下腰来解着祆裤一边叫道，当然这样的叫唤毫无意义，外头一同走入的珍妃和鸾梅，则如同往常一般摇头，拿这些女孩儿全没办法。

更外头，身穿青衣、侍女打扮的青年女子，与有着颇为有致的胸脯的侏儒女，则一边为大家准备着新衣，一边喁喁细语。虽然这几个月里，基本上没有离开会稽山，但北方的战况，还是很快的传了过来。

吴京已经收复，中原底定的消息，让秦无颜和小丫儿也都感到安心。姑娘们太多，丫鬟太少，小梦姑娘暂且不谈，笺丽、宝桐、红蝶、鹭小姐儿几位姑娘，可是摆明了已经是老爷的女人的，她们一个也不敢得罪，结果就是这些日子，在山中忙里忙外，想一想，还是以前在江湖上卖包子的日子悠闲得多。

“红蝶，别闹了！”脱衣下水的珍妃，拉住了自己打着水战的女儿。

虽然怎么想都觉得有些怪异，但此刻的珍妃，已经默认了自己的女儿将来会与宝桐、小鹭共侍一夫的事实，对于这种情况，她是有些手足无措的。

一方面，她希望从现在开始教导女儿，与姐妹们好好相处的道理，以前在皇宫里，各种勾心斗角的事看得多了，对于原本就是公主的女儿居然要跟别的女人共用同一个丈夫，想想就觉得不安。

另一方面，从小就在一起长大的三人组，简直是理所当然的就接受了以后还会在一起生活的事实，甚至因为这个而很高兴很开心，这让她完全不知道说什么好。她们到底有没有生活常识……好吧，她们没有。

而且这个地方完全没有办法用常识来解释，没有哥哥帮忙就不知道该买多大的胸衣的妹妹，明明都有二十岁看起来简直就是小女孩的皇室长公主，出身于拜火教的天生媚骨连身为女人的她看了都心动的原京城第一才女，隔一段时间就会换一张脸孔的侍女，怎么也长不大的丫鬟，外头有一个全天下最高的蛮族女子，这里还有一个小猫咪变化而成的女孩儿……那可是妖怪啊妖怪。

到底是这个地方太奇怪，还是皇宫外原本就是这个样子？同样没有什么生活常识的珍妃，对此也有些糊涂。

“这个鬼天气，跟个火炉一样！”跟着入水后的春笺丽，前凸后翘的娇躯往水里一泡，然后反身趴在冰凉的石上，“到底什么时候才能凉快起来？”

小梦嘻嘻的道：“笺丽你自己就是用火的，还怕火炉不成？”

红蝶慰在娘亲怀中，朝另一边做着鬼脸：“她这是欲火难消。”珍妃头疼的想，女儿真的是学坏了。

“你们说，”鹭小姐儿跟着往石上一趴，“宁哥哥什么时候回来？”

你的欲火也积太多了？大家一起拿眼睛瞅她。

“喵——”小猫娘跟着趴在石上，与鹭小姐儿一左一右，加上中间的春笺丽，就好像三条死鱼。

所有人一同看着小猫娘翘翘的小屁股……总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

“宝桐呢？”鸾梅泡入水中，扭头看来看去，“宝桐跑哪里去了？”

皇甫鹭回过头来：“还在练功吧？”

鸾梅感叹着：“这样啊，宝桐这些日子还真是用功，这样也好。”

皇甫鹭点着头：“嗯，宝桐姐说，下一次她一定要打败红蝶姐，所以向小丫儿请教了缩骨功的原理，苦练缩骨功去了。”

鸾梅继续感叹：“是吗，也……啊？缩骨功？为什么是缩骨功？”

皇甫鹭天真的道：“宝桐姐说了，下一次宁哥哥回来，她一定能够摆出更多姿势，胜过红蝶姐。”

所有人一同扭头看向红蝶……你们两个比的到底是什么功夫啊？

红蝶的脸蛋开始憋红。珍妃心想……女儿果然是学坏了。

外头，秦无颜转头看向小丫儿。

小丫儿嘀咕道：“又不关我的事，而且我也很郁闷……为什么她们都觉得缩骨功是用来摆姿势的？”

秦无颜：“……”

到了夜里，万籁俱静。

白日里的热气，随着夜间吹来的山风，消散了许多。远处的天女峰，在月色下倒出孤寂的影。

山腰的一处道观，坐在轮椅上的女人，身上穿着道袍，与推着她在夜里走动的女儿说着话。红衣的少女衣裳单薄，裙袂随着夜风飘动。

道观外的一处阁楼里，嬉笑打闹中一同睡去的三个女孩，睡姿怪异，披着白纱的女子走了进来，没好气的为她们盖好毯子。

天女峰的南面，有一处山缝，如同船形，传说中，这是大禹时期随着海浪飘来的天上神女，所乘的船只所化。此时此刻，猫耳猫尾的小女孩，正跪坐在一处光滑的大石上，双手撑在腿间，抬头看着天上的明月。

月光中，仿佛有点点灵光，被小女孩吸引而来，围着她轻盈地旋转着。

虽然已经修炼成人形，但每晚对日月精华的吸收，依旧是小猫娘必不可少的功课，这一晚，自然也没有落下。

表面只是十岁多一点点儿的样子，但因为用的是小梦姐姐的模样，一眼看去，也是一个天生的美人儿，穿的柳青色的可爱衣裳，胸脯也像小梦姐姐一般，勾勒出了有致的形状，玲珑而又可爱。

荧光如同小小的星河，呈螺旋状围着她，缓缓的旋动，小猫娘的小巧躯体，也变得朦胧。毛茸茸的、尖尖的耳朵，在夜风中轻轻的颤动着，猫尾在裙后伸出，一晃一晃。

半透明的躯体里，仿佛有珠光若隐若现，带动着周围灵光的旋转。

天上的明月，与猫耳的小女孩之间，构建着神秘的桥梁，幽若一条隐形的鹊桥，在虚空中慢慢的扭曲着。

巨大的天女峰，犹如望海的女子，远处的山峦，在夜色下就像是起伏的波浪。小猫娘独自跪坐了许多，身周的灵光，越来越纯净，然后慢慢的流入她的体内。就这般过了许久，她轻轻的发出一声喵叫，起身就要往石下跳去。

似乎感应到了什么，忽的，她扭过头来，往后方看去，星一般的眸中，在这一刻变得有些疑惑。紧接着，眼眸慢慢的呈现出蓝色，猫影嗖的一下，在空中划过一条完美的曲线。

紧紧只是一个短暂的瞬间，石上的女孩已经不知去向，那一头的林中，却有猫影窜动。

某种现着灵光闪动的、蓝宝石般的瞳孔的小黑猫，动作灵活，时不时的闪了一闪，凭空消失，下一刻，就出现在了一两丈远的前方。

穿过了林子，小黑猫藏身在草丛中，看着山下的原野。山风刮动着满地的青草，青草呈波浪状，往远处刮去，反射出的月光，也随着风向席卷开来。

一个女人，在月色孤独的走着，忽的往下栽去，然后就那般消失不见。

小黑猫往山下奔去，小心翼翼的接近，一只兔子从土坑中钻出，红通通的眼睛往它看来。小黑猫张牙舞爪的朝它挥了挥猫爪，兔子惊慌的跳入了坑中。

杂草分开，小黑猫看着倒在草丛中的女人，空气中，依稀有着血的味道。

女人的头发很长，身形看上去，也显得高大，不像是江南的女人。然而这并不是小黑猫所在意的，此时此刻，它的目光中透着一丝困惑，这个女人……有着某种让她觉得亲切的味道。

当然，这并不表示它认得这个女人，而是源于某种“同伴”的感觉。为什么会有这样奇怪的感觉，小黑猫也说不清楚。

宁静的月光下，传来轻轻的，“喵”的一声叫唤，小黑猫从原地消失，然后就多出了一个有着猫耳朵的女孩儿。女孩儿悄悄的伸出手，轻轻的推了推这个女人。女人却在这个时候，猛然翻身坐了起来，吓得女孩儿往旁边跳去。

长发的女人扭过头来，怔怔的看着出现在她身边的、有着猫耳朵的小女孩，这一刻，她的眸中也同样是困惑的。

一个时辰后，东方的天空，慢慢的出现了曙光，先是有一抹玫瑰色的光芒，从昏暗的天际涌出，再往两侧快速的拉开，天色亮得很快，夜间的凉意，正在不断的退散，让人一看就知，这又是一个炎热的白天。

会稽山的山脚，一名侍女正在与两名配着刀剑的男子说话。

“‘鹧后’月理朵？”女子蹙了蹙眉，“你们确定，她是往这个方向来的？”

“不敢肯定她的目标是不是会稽山，但的确是往这个方向来的，她来到南方的用意，还没有能够弄清，可以肯定的是，她应该是受了重伤，我们也曾围剿过她两次，很可惜的是，最终都被她逃了，但她受了伤，这一点确实可以肯定的。”其中一名男子说道。

“猛查刺不是已经战败身亡了么？听说神册宗倍都已经降了，鹧后不往北面的银川逃，反而跑到南方来，这是什么道理？”名为秦无颜的侍女，语声中透着疑惑和不解。

“总之，请几位姑娘小心一些，虽然上山的路，都布下了阵法，但北方的战事结束，这些日子里，守卫在会稽山周围的弟兄基本上也都撤了。不管鹧后跑到南方来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多做一些防备总是好了。我们也会加紧搜捕她，看看能不能再把她找出来，这里也会加派人手……”

“四姐、四姐……”侍女身后的石林中，有呼唤声传来。

秦无颜回头看向小丫儿：“出了什么事？”

“四姐，有没有看到小刀？”侏儒女问道，“姑娘说，不知道为什么，以前在天亮前都会回到她身边的小刀，到现在都还没有回来，姑娘担心小刀出事。”

秦无颜略一沉吟，在正常情况下，以小刀的九阴白骨爪、和她身为飞天猫的异能，基本上不需要让人为她担心，然而现在，突然得知“鹞后”出现在附近的消息，小刀又一夜未归，她也不由得有些不安。

于是，与那两名天地会的男子又说了几句后，她便急忙回到山中。过了一会儿，春笺丽、宝桐、红蝶等等也被惊醒，大家四处喊着小刀，小猫娘却像是已经消失了一般。

小刀一个晚上没有回来，小梦心急如焚，整个人犹如热锅上的蚂蚁，到处寻找。尤其是小刀每晚修炼去的船峰，更是被她搜遍了，却依旧没有找到小刀的身影。而这个时候，鸾梅、春笺丽等也已得知，蛮军的“鹞后”出现在这附近的消息，因为无法确定她的来意，众人自然也是一阵紧张，如宝桐、小鹭等武功稍弱的，就被直接保护了起来。

会稽山附近，本就有不少天地会的人，虽然这些日子，已经撤去了许多，但还是有不少高手，此刻，能够被调动的所有人，也都发动了起来。

到了中午时分，西面的一处石林，秦无颜带着人赶到这里，只见此处石裂峰崩。

“有人闯过这里。”内中一人沉声道。

“这里设置过阵法，来人是强行突入的，来人不简单，很可能就是鹞后。”秦无颜说道。

“她的目的，莫非是小春姑娘、小梦姑娘，又或者是几位公主？”

“不记得两位姑娘和鹞后有直接的仇恨，不过听说她的儿子李胡，也已经死在了战场上，有可能是为了替她儿子报仇，迁怒于公子，前来找麻烦。”秦无颜这般猜测道，“不管怎么样，看这样子，她已经进入了会稽山，要让大家小心。”

秦无颜带着消息，回到了山腰，知道鹞后已经潜入山中，其目的很可能是为了她被杀的儿子报仇，宁小梦紧握着插在腰间的宝剑，愠怒的道：“她要来就来吧。”

春笺丽在一旁，身穿红裳，头梳叠髻，心念微动：“不管怎么想，就算是为了抱杀子之仇，特意跑到南方来，也实在是奇怪了些。且不说

这是战争，杀和被杀都是正常的事，她自己和她儿子杀的人难道少了？就算真想报仇，直接于阵前斩杀她儿子的是红巾军和北方的宗家军吧？宗家军不是也全军覆没了么？”

“唔，”宁小梦抬起头来，“可是，除了这个，还会有什么其它原因？”

春笺丽道：“总之，我们派人在高处用望眼镜监视着，宝桐和红蝶、小鹭她们也都保护好来，这里是会稽山，她如果真的受了伤，既然来了，那就不用想逃。唯一担心的，就是小刀有可能落在她的手中，成为她的人质，但是不管怎样，现在也只能先走一步看一步。”

众人无法，只能继续加派人手，监视着山中各处要道，很快，就有新的消息传来。

仅仅一刻钟后，春笺丽、宁小梦、秦无颜就已经带着一批人，来到了禹穴入口。

“她们绝对是从这里进去了。”其中一名手持望远筒的天地会成员说道，“的确是鹑后，小姐儿也跟在她的身边，无法判断是被挟持还是其它。”

秦无颜沉吟道：“难道说，禹穴里有什么她要找的东西？”

春笺丽也疑惑的道：“‘鹑后’月理朵是常年生活在北面万里银川的蛮族，她的家乡与这里隔得远了，这里会有什么她想要的东西？”

说话间，另一边，阿彩与鸾梅、红蝶一同走来。

阿彩体型高大，背上背着大刀，鸾梅与红蝶却是娇小玲珑，三个人走在一起，自然是极不协调的。

鸾梅身形娇小，看起来甚至与小刀差不多大，虽然是红蝶的姑姑，这一刻，其实更像是红蝶的妹妹。身上穿着金百蝶的彩衣，头上梳着双鬟的发髻，臂上挂了一条鹅黄色的飞绶。

她问：“情况怎样？”

春笺丽说道：“鹑后和小刀进去了。”

鸾梅看向周围，沉吟一阵：“禹穴深处错综复杂，要进去搜的话，需要小心。”

阿彩道：“我跟你们一起进去。”

其他人点了点头，有阿彩的神通帮忙，等于是多了一个强大的助力。

红蝶说道：“我也去。”

鸾梅犹豫了一下。

春笺丽看向长公主，说道：“红蝶的本事已经不低了，要想有更高的成就，总是需要锻炼和磨砺的，以后也难免要在江湖上行走。让她跟着也好，反正大家一起照看着，单单只是一个受伤的鹑后，我们应该还应付得了。”

鸾梅想了一想，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什么。

于是，秦无颜带了一批人在外头守着，阿彩带头，众人一同进入禹穴，往深处搜去……

禹穴深处，陡然间有光影闪过，空间犹如裂开黑色的缝隙，紧接着，便跳出一只黑猫。

黑猫落地的那一瞬间，变成了猫耳的女孩，在她的身后，是那长发的女人，女人紧紧的捂着胸口，喘了几口气，抬起头来，看向周围。

鬼斧神工般的底下洞穴，连接上下两端的，是一根根石柱，石柱中间细长，往两头呈完美的弧形。

与此同时，顶部，是星罗棋布般倒挂的钟乳石，这些钟乳石的排列，犹如神秘莫测的图案，在许久以前，它们与如同七星般布列的那几根石柱，本是形成巧妙的阵势，如今却也早就已经失去了它们的作用。

长发的女人，轻轻的颤动她的双唇，或许想要说些什么，最终也只是沉默的，拖着沉重的步伐，一步一步往前走去。在她的身后，猫耳的

女孩低下头来，看着她沿途淌下的血水，这一摊摊血迹，很快就化作点点星光消散开来，空气中，弥漫着似有若无的芬芳。

长发的女人走得很慢，偶尔低头沉思，似是想起了什么。那遥远的、懵懂的往事，不知道为什么，却又从来不曾心头忘却。曾经追逐的，现在追逐的，曲曲折折，却又似乎离目标越来越远。

看不清的过去，看不见的未来，得到的，失去的，不知不觉，就交错成了这样的一生。现在回想一下，被那个人赋予的、所谓的“人生”，却是从一开始就注定了、为追寻那个人的脚步而存在，无怨无悔。

这样的生命，真的有它所存在的意义吗？事到如今……她也弄不清了！

女人停下来，喘了几口气，周围的青苔，在昏暗中发着丁丁点点的冷光，远处，有从钟乳石滴落的水珠、打在泉池中的声音，发出空洞的回响。

石与石之间，竟有一条蜿蜒的小路，她盯着这条小路，沉默了许久。

在她的身后，小猫娘静静地看着她，什么话也没有说。

上方的远处，传来了呼唤声，声音经过了一波波的反射，层层叠叠的传到了这里。小猫娘抬起头来，往高处看了看，看到的却只是灰白的石顶，她的眼睛，在昏暗中发着月一般的蓝色光芒，黑发间钻出的猫耳，轻轻的颤动着。

长发的女人，开始往前走去，她的脚步，踏上了那如同蛇一般，在石柱和石峰间穿过了小路。阴影犹如夜幕一般，在她的面前，一层层的打开了，这是一种奇妙的感觉，让女人知道自己找对的方向。

千年的等待，千年的寻找，临到头来，反而有些怯了。

穿过了小路，在这禹穴深处，竟有一条神秘的圆门，圆门的内部，小桥流水，别有洞天。女孩的眼睛睁得很大，显然是怎么也没有想到，在这样的地下深处，竟然还有这样一座奇特的园子。

整个园子其实并不算大，大约只能算是一个普通小地主的后园，然而假山、小桥、亭阁，在这并不算宽广的空间里，错落有致，落在眼中，是一种独特的悠然。

长发的女人，从庭院中穿过，前方是一处坚石造成的石屋，来到了石屋中，她看向周围，石柜，石凳，已经开始腐朽的木床在她进来的这一瞬间，便哗的一声倒了下去。散得七零八落，尘土飞起，然后又慢慢

的落下。

石制的书柜上，放置着一幅幅书卷，壁上挂着的画，垂落了半截，上面画着的是玄妙的星图。女人出了书屋，看向周围，只觉得天旋地转，莫名的就流出泪来。

是这里，是这个地方……千年前的记忆，在这一瞬间，忽然的就与周围的场景重合了。

她抬起头来，看着高处，一缕阳光，也不知是以什么样的手法，从外头引入了这地底深处，照在了她的脸上。就与她当年第一次睁开眼睛，看到它时一模一样。那个时候的她，宛如初生婴儿般的蛮懂，迷迷糊糊中，有的只是向往着外面一切的好奇。

转了一大圈，终于又回到了这里，当初陪在她身边的那个人，如今也已经不在，自己回到了这里，却已不知他去了哪里，但是够了，这么多年的寻找，虽然只是回到这个最初的地方，但是她已经心满意足，毕竟，这是她与他曾经相处过的回忆，上千年来的迷茫，回过头来，在她的记忆深处，也许……只有这一件事是真实的。

阳光慢慢的模糊，黑暗无垠的涌来，满脸的泪水，释放着心灵的哀伤与喜悦，难以拒绝的困意间，洋溢着最初的幸福……她终于又找回了它！

小猫娘擦着眼泪，不知道为什么，这一刻就是想哭，明明是一位和她没有任何关系的女人，但她却怎么也无法阻止心中的悲伤，也许，是因为，这是一位与她相同的“人类”，也可能是因为其它原因吧？反正她也已经分不清了。

外头传来急切的呼唤声，小猫娘转身往声音传来的方向跑去，回应着呼唤。听到了她的声音，远处的叫唤也变得惊喜，很快，一道剑光破空而来，现出一个秋香色襦裙的少女。

“小刀！”看到她没有事的少女，惊喜地叫道。

女孩扑了上去，紧紧的抱着她来，然后喵喵的哭着。

秋香色襦裙少女的后方，高大的蛮族女子，娇小的长公主等人，也追了过来。她们疑惑的看向这个奇妙的地下园林，这里是什么地方？在

禹穴的深处，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一处所在？

“这个地方，起码建了上千年！”高大的蛮族女子，低声说道。

她们穿过小桥，桥下流水叮咚。前方一缕香气袭来，名唤红蝶的少女，轻轻地说道：“花？”

在她们的前方，那坚石砌成的石屋前，一缕阳光从高处照下，在那一线光明的尽头，那仿佛将周边所有的一切全都排斥在外的光圈中，一朵妖艳的大红玫瑰，扎根在地，孤独的盛开着……

碧波万里的海面上，一艘战船往南方驶去。

西边的天际，隐约间能够看到海岸，近海处，有渔船来去，船上的渔夫看到战船，初始时都有一些紧张，待看到船上的旗帜，方才放下心来。

海鸥在海面上飞掠，发出欢快的叫声，碧色的海面下，有鱼群游动，从高处看去，就像是一条长长的白练往远处游去。

战船壮观宏伟，却并不显得豪华，高高的桅杆，裹着坚硬钢皮的、龙形的船头。两侧的船身，有着一个个方形的窗口，此刻已经全都闭合，需要的时候，随时能够打开，推出令人心悸的火炮。

犹如一条纵横在大海上的猛虎，巡视在平和的晴空下，虽然看不到硝烟与战火，却依旧让人清晰的感受到它的威严。

统领着这艘战船的船长，唤作李茂，他乃是伍柳仙宗宗主伍重的亲传弟子。曾经在南方惹起一桩大案，被下罪入狱，进而成为了南剑水师兵逼临安的导火线的李茂，在那之后，进入了水师，时常督运着江南运往北方的军粮、火药。

如今，大的战事基本上已经结束，南方的许多变革，也开始往北方波及，整个天下，许多事都已经因为蛮夷的这场大入侵而改变，旧的秩序被打打了个粉碎，新的却还在建立之中。

作为道门中年轻一辈中，也算得上是颇为出色的人才的李茂，此刻

承担的，却是一件让他振奋不已的任务……将一位重要的人物，送往江南。

虽然是重要的任务，实际上，却是没有什么风险的，如今的南剑水师，在海上可以说是无敌的，这几日里，也没有什么大的风浪。这一日的他，如同平日里一般，巡视了一番后，来到船头，往远处的天空看了看。

天上的云，并没有什么变化，看来接下来的几个时辰，也不需要担心什么，明天的这个时候，差不多就可以进入港口，这一趟的任务到时就结束了……他这般想着，转身往回走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他看到有人往后头的甲板匆匆赶去，一个个颇为兴奋的样子，不由得喝道：“出了什么事？”

一名船手赶紧道：“头，他们说桃霏姑娘正在后头挑战蝙蝠公子，大家都在赶去看。”

“蝙蝠公子？”李茂震了一震，紧接着却是疑惑的道，“蝙蝠公子为什么会在这艘船上？”

身为船长的他，竟是完全不知道此刻已经名震天下的蝙蝠公子，到底是什么时候登的船。

自从击败了华夏武林盟主梅剑先生，又令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受创而逃，如今的蝙蝠公子，已经是名副其实的武林第一人。虽然对于他的来历，许多人依旧摸不着头脑，江湖上也风传着他各种辣手摧花的手段，但其实力的强悍，也已经没有人敢去轻易质疑。

怎么也没有想到蝙蝠公子竟然会出现在这种地方，李茂赶紧往后方的甲板奔去。踏上甲板的那一刻，就看到了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孙紫萝，以及换了一身侍女衣裳，以侍女自居的萧古，和船上的其他许许多多的人。

众人呈半包围之势，聚在这里，在他们视线交错的位置，是一名手持杜鹃花伞的美丽青年女子，高挑的身材，婀娜的身姿，亭亭玉立，淑丽韶好。海风从甲板上吹过，吹拂着她桃红色的衣裳，秀发飞舞，长裙飘飘。

两根玉葱般的手指，轻轻的捏着伞柄，美丽的红伞以缓慢的，让人难以觉察的速度悄然的旋转着，似动非动，若即若离，明明没有太多的动作，却予人一种无可挑剔的完美，肌肤胜雪，出尘脱俗。

在她的对面，是身穿黑衣的男孩，阴沉，诡异，明明只是一个孩子，却浑身上下散发着惊人的戾气，仿佛连海风都可以冻结。风吹不起他的一片衣角，黑得无以复加的眼眸，透出的是刺透苍穹般的、冰冷的杀气。

李茂来到雷鹤道人身边，低声问道：“前辈，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蝙蝠公子会在这里？桃霏姑娘是随着大元帅一同上船的，他们这是在做什么？”

雷鹤人道：“没事，看看就好。”

李茂道：“但是这……”

雷鹤人道：“很奇怪么？没关系，在大元帅出现的地方，奇奇怪怪的事情太多了，所以，不用去管它是怎么发生的，反正它已经发生了，这种事，慢慢的，你就会习惯了。”

李茂：“……”

对峙中的桃红长裳的女子，与身穿黑衣的男孩，再过去，是甲板最外围的栏杆。栏杆的外头，蓝色的大海在不断的往后退，金乌的光芒照在海面上，是随着波浪涌动的粼光。

“桃霏自知绝非公子对手，公子愿意赐教，桃霏深感荣幸。”桃红衣裳的女子，声音柔软中，带着清甜，“还请公子手下留情，怜惜一二。”

“无妨，”身穿黑衣的男孩淡淡的道，“只是试一试你的本领，你若不放心，那就定下章程就是。首先，为了不波及周围，只许动用自身内力，不许引动玄气，纯以武技较量，也不得破坏任何一样事物。我所用的力量，绝不会超出你的内力，超出一点，便算我输。”

其他人还不觉得有什么，身穿侍女衣裳的萧古却是心念微动。她很清楚，对自身内力的控制力，以及最为纯粹的武技，恰恰是桃霏的长处，她可是能够凭着身法本身，与宗师级高手的杀招相抗衡的、受到女尊青睐的天才。

蝙蝠公子定下这样的规矩，那是以短击长，将他自身局限在桃霏最擅长的地方。

即便他是宗圣级的高手，在绝不动用超出桃霏内力的力量下，与桃霏比拼最单纯的身法和武技，他真的能够胜出？萧古的心中微微的动着念头。

其他人却自然没有想到这里多，他们对这个名为桃霏的女子，了解本就有限，正常情况下，一个人单纯的依靠内力，而不引动玄气，能量无法外放，自然也就无法用出真正强大的绝招，在这种情况下，一般来说，最多不过就是一流高手的实力。

而蝙蝠公子不管怎么说，也是宗圣级的高手，就算束缚住自己的实力，也不是这个女子可以相提并论……所有人都这般想着。

在众人的注视下，桃霏轻柔施礼：“那就请公子指点！”

刷！

刹那间，桃红色的倩影便在原地消失，下一刻，男孩左肩的后方，高挑而又苗条的身影交错而过，美丽的女子身体前探，扛在肩上的杜鹃花伞加速旋转。

好快！所有人尽皆一惊。

的的确确没有动用外在的玄气，仅仅靠着自身练出的内力，靠着妙不可言的身法，瞬间就穿过了近两丈远的距离，几乎是完全超越了众人目光捕捉的速度，一个瞬移，就已经展示出了宗师级的实力，这令得、周围的每一个人都心中暗惊。

即便是连原本对桃霏就已经有所了解的萧古，亦为之动容，桃霏的这一世，已经远超出了她事先对其实力的判断，在拜火教中的时候，桃霏一直都在隐藏她真正的实力？

急剧加速的花伞，其边缘切割着空气，单纯靠着内力的灌注，带出的急风就已经如同刀气。锐利如刀的伞沿，以不可思议的速度切向了男孩的后颈。这一刻，每个人都开始觉得男孩托大，没有人能够在不超出这个青年女子的力量下，达到她这般离谱的速度，完成她这般完美的身法……这是他们在此时此刻，瞬间升起的认知。

这个女子，真的很不简单.....

伞沿将空气切割出锐利的急风，几乎已经贴到了男孩的后颈，这一刻，几乎没有人认为男孩能够避开。然而男孩却在瞬间点头，仿佛早有所料般，身体后退，从伞下滑过。

侧身旋转的衣裳，带动了花伞的开合，短短的几下子，就已经攻出了二十多招。众人越看也是动容，如此快捷的身法到底是怎么练出的？明明只是一连串的武技，给人的感觉却已经像是仙术，升华到了、几可称得上是神乎其技的位置。

花伞甩动着阳光，光影如同梦幻般交替，走马灯般的攻击，凌厉得，犹如连续不断的秋刀。众人只能看到伞面光彩的晃动，不经意间就绽出了万紫千红。没有爆散的玄气，没有刀气与剑芒，却是看得人惊心动魄。

即便连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等，亦是心中惊讶，一旦被罩入了这样的攻击中，他们完全没有信心能够脱出。明明只是最基础的技击，竟然能够练到这般地步，这个女子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男孩却在这一连串的攻击下，如同游鱼一般翻动，竟是纯粹的，单凭身法闪过了所有的攻击，伞面在他的身周切割，彩光在他的四方摇晃，明明是眼花缭乱的攻势，他却像是能够清清楚楚的看个通透。

随着花伞数十招的袭来，男孩身影连晃，侧身避开贴胸而过的伞面的那一瞬间，一只脚已经绊向了桃红衣裳的女子。噼里啪啦，两人的下盘互换了数招，腿与腿之间的一个互撞过后，桃红衣裳的女子就已经带伞飞起。

李茂看得额生冷汗，这个撑着杜鹃花伞的女子，年纪绝对不会比他大，恐怕还要更小一些。在道门之中，他已经算是年青一辈中的佼佼者，但是跟这个女子比起来，竟是完全不够看。

蝙蝠公子在这样的被动局面下，竟然还能够在闪避中踹向她的下盘，这是他完全无法想象的事，然而这女子显然是早就已经算到了有这种可能，方才能够提前做出防备。下盘之间，腿法与腿法的攻与防，虽然只是几招，展现出的却是扎实得令人目瞪口呆的基本功。

明明只是名门大派入门弟子就已经在练习的格斗技巧，此刻却没有入敢否认，这两个人，单是靠着这样的技巧，就已经到了宗师级的实力，如果不是亲眼目睹，实在是难以让人相信。

一阵海风吹来，桃红色的衣裳，随着海风在空中飘飞，勾勒着美妙得身影，即便如雷鹤道人等老江湖，这一刻也为之心动。花伞却在这是一旋一翻，下一刻，就随着海风的突然变向，在她与男孩之间飞过。

光影遮面，嘭的一声，女子犹如突破了花的屏障，瞬间攻到了男孩面前。同样没有动用任何的玄气，却将风的流向把握得无微不至。砰然一震，包含内力的手刀与拳头，电光石火般的交错，呼呼嘭嘭，男孩连退了数步。

从两人之间窜过的花伞，在即将飞走的那一瞬间，被玉葱般的手指捏住，旋转，切割，刷的一响，阳光在反射中带出光华，闪向了男孩的眼睛。桃红色的彩衣柳夭桃艳，变幻出各种身法，紧跟着又是一波凌厉的攻势。

“不错！”

男孩赞了一声，忽的跳起，开始反攻，噼噼啪啪，竟是手脚并用，肘击，腿踹，落地后的快速绊腿，身体前冲中闪电般的肩撞，不拘一格，却是看得人瞠目结舌，完全没有想到还能够这样子做。

黑色的衣衫，不断的推进，与女子那连贯的动作相比，他的每一次出手都像是在前进的过程中，突然被打断，然后出人意表的滑向了另一边，单是看着，就有一种让人想吐血的感觉。犹如一个个碎片，不断的叠加在一起，让人无法说清这样的组合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东西，却又无法否认其强大和有效。

就像是另一个世界里的印象画，一张张碎片，一个个断层，明明是每个人都能够轻松做到的技巧，却是将每一个动作打碎后，以诡异的顺序揉捏和组合，竟让桃红衣裳的女子手忙脚乱，应接不暇。

嘭，男孩腾空，膝撞，女子花伞飞出，两手叠加在男孩的膝前，两股力量的对撞中，男孩顿住，下落，女子却已经失衡后仰。下一刻，男孩的脚已经勾上了她的腿弯，呼的一下，桃红衣裳的女子，整个人往甲板的外头飞去。

“嗯！”男孩随手一抓，抓住了差点被风吹走的花伞，扛在肩上，右手负后，侧耳倾听的远处落海的咻声，漫不经心的道，“还是不错的！”

身子一纵，花伞的旋转间，阳光照在伞面上，绽出彩光。

花伞落地，男孩却已幽若戏法一般，消失不见，谁也不知道他是如何离去的。

“这、这……”李茂目瞪口呆的看着这一切。

雷鹤道人拍了拍他的肩间：“没啥，没啥，这种事情，以后真的会习惯的。”

李茂：“……”

战船继续往南方驶去，落水的女子，也被船上的士兵手忙脚乱的救了上来。太阳开始往西边落去，海上的光波，进一步的拉长，并随着浪潮来来回回的晃动。

船舱中，青年从床上坐起，随着拿着身边的折扇，悠然的踱到窗边，看着窗外那平和、却蕴藏着无限力量的大海。碧波万里的海面，往远处延伸，在那遥远之处，仿佛与天空练成了一线，彼此不分。

过了一会，在他的身后，门轻轻的打开，香风袭来，紧接着便是桃霏轻柔的声音：“桃霏多谢公子指点！”

青年负手转身，在他的面前，已经换了一身衣裳的桃霏，秀发清爽地扎在脑后，身上暂时只穿了一件玫瑰色的深衣，随着她的下拜，衣领内，酥房波动，风光无限。

青年道：“单纯从武技来说，这世间，能够胜得过你的人已经不多，对环境的把握，对自身肌肉与内力的控制，即便是巅峰级的宗师高手，也未必有几人能够真的及得上你，以你这个年纪，能够达到这种程度，确实是难能可贵。”

桃霏却道：“还是不及公子，公子最后的那一连串攻击，桃霏明明看不明白，却又觉得领悟颇多，以前从未想过，竟然还可以这样做。奴家的武技，还未能脱出已有的常识，公子却已是别开生面。如果非要形容的话，奴家当前所用的武技，就像是一条不间断的流水，公子适才所用，却是冲向前方的大江，是无数的流水聚集而成的强大浪潮，看着杂乱无章，却是澎湃向前。”

青年啪的一声，打开折扇，笑道：“能够领悟到这一点，你的天分果然是还不简单。其实以你的天分，就算是去修炼术法又或其他，也必定会有极大成就，你选择这一条路，可是因为你身处的环境？”

桃霏道：“公子果然了得，能够看穿奴家之做法。拜火教中，整个环境极为压抑，又要整天面对着教义的不断洗脑和控制。桃霏心中警觉，是以时时控制自己，以期身心合一。”

青年点头道：“不错，要对自身身体和内力拥有强大的控制力，需要的是最为冷静的心境与思绪，这一点你做的不错。你和笺丽虽然都出身于拜火教，但却是两个极端，笺丽感情丰富，即便是在那样的环境下，最终也没有能够泯灭她本是纯真的天性。你却是靠着异乎寻常的冷静，不断加强对自身心的控制力，最终殊途同归，都没有被拜火教内部的环境所污染，跟其他拜火教妖女相比，完全不同。”

桃霏叹气：“其实奴家亦想要拯救教中那些可爱的妹子，让她们明白，除了圣凰和教义，生命中还有其它，爱抚，情爱，内体上的愉悦，以及水乳交融的欢爱。拨开她们的腿，亲吻她们的脸蛋，脱光她们的衣裳，玩弄她们的星珠，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拯救她们，只可惜，如此伟大的情操，她们总是无法理解……”

理解你个头啊，变态就变态，还搞得跟圣母一样。

青年没好气的翻了个白眼。

他收起折扇，双手负后：“在拜火教那种地方，你竟然能够走出一条与其他人完全不同的道路，的确是与众不同。但是不客气的说，就最单纯的武道而言，你已经走到了尽头。再下去，那些巅峰级的宗师，都是将‘武’与‘玄’结合在一起。我知道你以前为什么不这样做，学习拜火教中的术法，会让你与其他拜火教女子一样，沦陷和沉迷。但是一来，你已经脱出了拜火教的控制，二来，在你原本的道路上，基本上已经难有

寸进，更重要的是，现在的武道，已经开始往玄学的方向大幅推进，你继续走在这条路上，只能靠着你自己的摸索，无法得到任何的帮助。你可有打算，就此改变？”

桃霏低头沉思，道：“奴家有一种感觉，利用天地间的玄气来变得强大，这种做法固然是快速和有效的，但终究不是真正的仙道。不假外物，悉数自足，这才应该是武道的极致、仙道的根本。只是到底该如何做，奴家却也完全没有头绪。”

青年心中暗赞一声，这个女人的领悟力果然是很不简单，明明只是一个人独自钻研，竟然能够体悟到这种地步。

桃霏低声道：“那一次，奴家见到笺丽妹子，发现她所走的路子，也已跟以前完全不同，竟不是依赖天地间的玄气，也不再是依靠她母亲给她的圣凰血。她依旧用火，但却是完完全全，由内而外的真火，是以她自身神魄练成，不知笺丽妹妹如今的武学，是否也是公子所教？”

青年沉吟一阵，伸出手来，轻轻的用折扇托起她的脸蛋。只穿着一件玫瑰色深衣的女子抬起头来，回应着他的目光。

以这种居高临下的角度，那绝美的容颜，精致的锁骨，胸脯的雪沟，颤动的双峰，全都一览无遗。青年却是无视了这些，只是淡淡的道：“做我的徒弟吧！”

桃霏二话不说，娇躯微缩，立时磕下螭首：“弟子拜见师父！”

宁江点了点头，他最欣赏这个新徒弟的一点，就是她的聪颖，她懂得什么是最好的选择，然后毫不犹豫的执行，再加上她超强的领悟力和悟性，日后的前途，的确是无可限量。

接下来的时间里，屋中，只穿了一件松垮深衣的女子，一直轻跪在地，而青年便在窗前，踱着步子，向她解说着什么。在这个过程中，女子的眼睛越来越亮，眸中的光芒透着喜悦，仿佛看到了一个全新的天地。

“如今的‘武道’大兴，其原因，在于天地玄气的强盛，天地间的玄气，渗入了每一个人的气血之中，使得连以往的一流武者，都能够在短时间里提升实力。但是说到底，这并非缘于他们自身实力的强大，如果哪一天，玄气衰减，这些靠着外在玄气才强大起来的武者，马上也会跌

到谷底。太阳之所以伟大，是因为它除了自身的惊人能量，还能够向外辐射出光明，每一个人，实际上也如同一个小宇宙，神魄就是这个小宇宙中的‘太阳’，当神魄强大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同样也能够如同太阳一般，隔绝内外，侵克天地，小梦和笈丽，在这一方面，已经有了一定的成就，而你要做的，同样也是这一方面的修炼。练体不练魄，犹如身具宝藏而不知用，但是如何炼魄，在这一点上，又有着秘不可言的奥秘……”

外头的天色，慢慢的暗了，一个时辰后，桃霏方才心满意足的拜谢离去。

穿过走廊时，有一人立在那里，却是孙紫萝，孙紫萝看着从公子房中走出的她，有些发怔，内中明显没有穿抹胸与袄裤的、美丽的女子，犹如受到全新的洗涤一般，容光焕发，光彩逼人。

两人错身而过，孙紫萝回头看向匆匆离去的、高挑女子的背影，过了一会，低下头来，有些黯然……

眼看着桃霏离去后，孙紫萝正要往公子房间走去，问公子是否需要用膳，便已看到另一边，身穿侍女衣裳的萧古用木盘端着饭菜，亭亭的往公子屋中走去。

她定在那里，迟疑了一下，就在外头站了许久，直至看到萧古微笑出来。往她这边走了过来，萧古笑容可掬：“孙姑娘可是有事要找老爷？”

孙紫萝道：“不……没有！”

萧古继续微笑：“老爷已经用过膳了，打算歇息，奴家这便去为公子打水。若非紧要的事，还是不要打搅老爷的好。”说完话后，就这般微笑去了。

孙紫萝沉默了一下，又往远处屋门看了一眼，最终惆怅而去。

屋子，宁江伸了伸懒腰，过了一会，萧古便端着脸盆进来，服侍他洗漱，又为他打来了洗脚水。宁江笑道：“其实不用这般麻烦，这些事我自己来就好。”

萧古道：“老爷是大人物，诸事操劳，这点儿端茶倒水的小事，由我们身边人来做就好，哪里需要老爷亲自动手？”温柔的为他脱袜洗脚，洗完脚后，将水端出去倒了，再次进来，欲迎还羞的样子：“老爷可还有什么用得着奴家的地方？”

青年笑道：“暂时不用了，你也去休息吧！”

萧古娇娇媚媚的，红着脸儿道：“奴家暂且去了，有什么需要的地方，老爷只管吩咐便是。”出了屋子，回过头来，妩媚的瞅了青年一眼，为他将门关上。

青年漫不经心的往门口看了一眼，他当然知道萧古的暗示，只不过他对萧古并没有多少兴趣。

说起来，在战场上的这几个月里，自己也是许久没碰女人了。上辈子做了一辈子的处男，这辈子却总感觉憋了一肚子的火气，好在马上就要回到江南了。

打了个呵欠，他往床上躺去，紧接着，又往门口看了一眼，沉吟了好一阵，忽的披衣下床，来到门外，走了几步，忽道：“紫萝？”

他的前方，迷茫地踱着步子的女子受惊般猛然回头：“公……公子？”

此刻已经开始入夜，即将入秋的夜晚，这个时辰，比以往已是暗淡了许多。这一段走廊，正好处在昏暗之中。女子的背后，挂着气死风的灯笼，灯笼透过玻璃，发出淡黄的光晕。

那女子立在那里，没有想到公子会突然出来的她，此时此刻，显得有些手足无措。

作为最早加入天地会的女子，孙紫萝对公子的心意，其实也是人尽皆知的。但是对于她来说，却从来不敢有过多的奢想，只是希望，能够一直守护在公子身边。

在临安的那些日子，作为宁江贴身丫鬟的秦无颜，到会稽山照顾闭关修炼的笺丽和小梦两人去了，宁江身边并没有其他的丫鬟又或小厮，作为宁江身边护卫中唯一的女人，她在某种程度上，顶替了秦无颜的位置，照顾着宁江的饮食起居。

只是在宁江北上的这几个月里，身为主帅的他，并不适合在军中，让一名女子跟在身边，因此，如雷鹤道人、罗胖子、岳柏等，依旧跟在宁江身边，她却被留在了临安。

如今战事结束，她终于再次见到公子，结果发现，萧古完全取代了秦无颜“贴身丫鬟”的位置，在公子身边，已容不下她插手的地方。

把自己的位置放得最低，完全以侍女自居的萧古，实际上是带着很大的功利性的，她非常的清楚，现在的她，只有跟在宁江身边，才能捞取最大的好处。孙紫萝却是终究脸薄，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萧古每天早上

第一个出现在公子身边，照顾公子的饮食起居，甚至做着为公子洗脚这种、她不好意思去做的事情，俨然的，就是除秦无颜之外的、公子的另一个贴身大丫鬟。

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去争的她，只觉得芳心大乱，在临安城时，好不容易获得了服侍公子的机会，甚至因此而感到莫大的幸福，此时此刻，却连这一点幸福也已失去，这几日里，她只觉得心中有一种隐隐的揪痛。

尤其是在刚才，看着桃霏从公子屋中走出时的模样，自己竟然连一名从拜火教投诚而来的妖女都比不上，那种肝肠寸断的感觉，让她整个人都心如死灰。

明明已经离开了，为什么会又走了回来，其实她自己也说不清楚，只是没有想到，宁江竟然会突然出现在她的身后，吓了一跳过后，她竟是完全不知所措。

青年却是站在阴影处，静静地看着她。自从“绮梦”消失后，他已不想再招惹更多的女子，只是这个时候，看着面前这乱了方寸的女子，他竟也狠不下心来。

自己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连他自己，都已有些看不懂了，在上一辈子里，连实际上已经吸引到他的鸾梅，他最终也能够狠心离去，将她一个人留在那寂寞的雪地里，而现在，不知道为什么，在许多地方，感觉就像是变了一个人。

“我……我只是来看看公子有、有没有什么需要，这……这就离开。”女子黯然的垂下了首，转身准备离去。

“紫萝！”在她身后，青年轻轻唤了一声，“嗯，确实有些地方需要用上你。”

孙紫萝立时又惊又喜，转回身来，知道自己还是能够派上一些用场，这让她感到欣喜。在她的面前，青年却是负着双手，叹一口气：“是这样子的，这些日子里，我一直都在军中，身边的女人……笺丽、宝桐、红蝶等等都在江南，嗯，我也知道自己有些花心，只是，男人有的时候的确是控制不了自己，就比如现在，我就很想做……你可以帮我么？”

孙紫萝的脸一下子就憋红了起来，毕竟还只是个黄花闺女，虽然心甘情愿，却是完全没有想到，他竟然会这般直截了当的提出这种要求，而且、而且明明傍晚时桃霏姑娘才从他房中出来。

仿佛知道她在想什么，青年笑了一笑：“你不要误会，傍晚时，桃霏只是前来拜我为师，我和她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这几个月里，我真的没有碰过其他女人，有点憋得慌，嗯……快忍不住了。”说到这里，他慢慢的后退，将门让出：“我现在需要用上你，你可以让我用一下么？”

孙紫萝脸蛋发烫，垂下首来，默默的走到青年面前，声音犹如蚊子哼哼：“可是我，什……什么都不会。”

“没事，”青年耸了耸肩，将她推了进去，“我可以慢慢教你，你需要学的东西很多，好在我们有一晚上的时间。”

房门关上，一夜无话……

一大清晨，萧古就在自己的屋子里，精心的打扮了一番。

虽然穿的依旧是侍女的衣裳，但涂抹过后的脸蛋，愈发的娇媚，领口宽松，抹胸是最为惹人注意的红色，上沿放低，不经意间，便露出了精美的雪沟。

轻轻的摇动着腰肢，她往青年的房间走去。

拜火教中的女子，大多都学过，要如何展示自己的美丽，打打杀杀，从来就不是她们所喜欢的事。

她知道，对于男人来说，清早是最容易冲动，最容易控制不住的时候，而某个男人，显然是真的很久没有碰女人了。

对于自己此刻的位置，萧古是很满意的，姿态放得越低，就越容易捕获男人的心。女人以征服男人来征服世界，这是这世上，千古不易的真理，而她所面对的，是一个有能力征服世界的男人。

想起昨晚那个叫孙紫萝的女子，手足无措的模样，她的心中就有些

好笑。明明也有着不错的容貌，却不懂得如何展示自己，她难道不知道，“侠女”是最不惹男人喜欢的？像她那个样子，活该老爷看不上她。

来到了走廊前，她取出一面镜子，借着东方伸起的晨曦，照了一照自己。

她很喜欢这面镜子，自从“玻璃”出现后，姑娘们原本惯用的铜镜，几乎是以最快的速度被淘汰，能够将人纤毫毕现的，完美映入的玻璃镜，深受闺中女子的喜爱，也让南方的道门借此，狠狠地赚了一番。打扮得楚楚可怜的容颜，配上兰花气味的衣香。

镜面往下放了放，那美丽而又精致的抹胸，在镜中呈现，让她非常的满意。收起镜子，她亭亭的往前走去，来到门前，轻轻的敲了敲门，温柔唤了声“老爷”。

她已经想好了接下来的动作，入屋之后，她会轻柔的来到床前，盈盈拜倒，问老爷有什么需要的地方？她会用有意无意的方式，展示自己的迷人。对于男人来说，女人总是多多益善的，而自己将成为她身边最重要的一个。

“进来吧！”屋内传来青年的声音。

展露着最清甜的笑容，她推门而入，正要往床头曼妙行去，紧接着却是呆了一呆，或者说……整个人都傻掉了。

屋中的男子回过头来：“紫萝的衣裳弄脏了，你去她屋中，帮她取一套新衣来吧。”

萧古赶紧慌乱的应了一声，退了出去。屋中的男子继续开垦，在他的身前，背对着他，翘起臀来趴跪在地，前后摇动的孙紫萝，耳听着萧古进来又出去的声音，虽然被她看到的是自己最不堪的姿势，心中却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满足感。

这一个晚上，到底学会了多少种姿势，其实孙紫萝自己也记不清楚了，除了初折花蕾的痛楚和真正成为了一名“女人”的欣喜，她更多的印象是……憋坏了的男人好可怕！

到了中午的时候，战船开始进入港口，直到这时，青年方才将她放过。

接下的，他们上了岸，接下来的几天里，先是进入铜州城……因为吴京的收复，铜州虽然依旧起着“别京”的作用，但临安这个名字，也已经不再需要。

铜州城中，虽然依旧留有许多老臣，但这个时候，真正的权力中心，已经开始北移，吴京正在重建之中，宁江也带头移交了自己的兵权。虽然如此，他的整个声望，却是随着中原的平定而如日中天，方一进入铜州，便已是全城轰动。

在铜州接见了一些人，同时也处理了一些事务。三天过后，一辆马车便离开了铜州，往会稽山方向行去，而这个时候，萧古则被留给了秦泽，让他安排着加入天地会，执行其它任务去了。

马车上，宁江翻看着手中的情报，他的目光落在了其中一份上，颇有一些错愕的样子。这份情报，说的是鹧后月理朵在南方出现，进入了禹穴，然后又消失不见的事。

月理朵竟然不是往北方逃，而是跑到南方来？这种事情，连他也颇有一些意外，一时间，没能想透这背后有着什么样的隐情。

在马车往南驶去的过程中，会稽山一方，此时此刻，也是兴奋而忙碌着的。

在宁江进入铜州时，战事结束，他马上就要回会稽山消息，已经先一步传给了姑娘们，知道他很快就要来到，鸾梅、笺丽、小梦、宝桐、红蝶、皇甫鹭、小刀等人自然是欢天喜地，几乎是盼星星盼月亮地盼着。

那一日，诸女聚在山腰处，皇甫鹭开心地说道：“这么多天没有看到我们，不知道宁哥哥有没有想我们？”

春笺丽嘀咕道：“谁知道他在外头有没有招蜂惹蝶，说不定这一去，回来又带了好几个姑娘家。”

宝桐道：“这……宁、宁哥哥不会的！”

春笺丽抬头看天：“谁说的？上一次离开，不就带了三个整日里叽里呱啦的小麻雀回来？”

红蝶叫道：“我们是小麻雀，你就是大麻雀。”

春笺丽叹气：“我可是说真的，这一去，一离开就是几个月，谁知道他在外头忍不忍得住？勾引了几个姑娘家，也不是什么很奇怪的事，你们可要做好准备。”

小梦嘻嘻的道：“你们就知足啦，以前哥哥身边可是只有我一个女人的，也不知道怎么的，你们就一个个的冒了出来。”

宝桐小声道：“小梦姐，我觉得，妹妹和女人还是不同的，对女人可以做的事，对妹妹又不能做！”

小梦抿了抿嘴儿：“为什么不能做？有什么你们有的我没有？”

小刀：“喵！”就是就是。

其他人：“……”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一方面，小梦的话让大家都很无语，另一方面，仔细的想一想，好像又很有道理。

另一边的珍妃搂着女儿，一阵头疼，让女儿跟这些人混在一起真的好吗？她在鸾梅身边悄悄的道：“你就不打算说些什么？”

鸾梅犹豫了一下……跟自己的侄女和外甥女喜欢上同一个男人的她，能够说些什么呢？

就在这个时候，只见小丫儿从山下本来：“老爷的马车到了。”

姑娘们大喜，莺莺燕燕的，尽皆起身。她们一同往山下迎去，只见宁江带着两个青年女子，一同往她们走来。春笺丽嘀咕道：“看吧，就说他忍不住了。”

宝桐道：“可那个不是孙女侠吗？”

春笺丽一看，其中一个果然是孙紫萝，再往另一个看去，恰在这个时候，另一个身穿粉红长裳的高挑女子，也从青年的身后转了出来。春笺丽只觉娇躯一僵：“桃、桃霏姐？”

在她身边，红蝶也同样瞪大了眼睛……那不是桃霏姐姐吗？她可清楚的记得，那个时候，她逃出临安，在路上遇到这位桃霏姐姐时，是怎么被她摸腿的。

春笺丽怎么也没有想到，桃霏竟然会跟着宁江一同来到这里，喂，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哥哥……”小梦兴奋的奔了过去，搂着哥哥的脖子，被哥哥抱着转了一圈。

青年身后，桃霏却是微笑的往春笺丽行来，随着她的接近，春笺丽只觉得寒毛一根根竖了起来，她、她想做什么？

却见桃霏在她面前，不怀好意的盈盈一拜：“桃霏见过师娘！”

“什什什……什么？”

桃霏竟然会成为宁江的徒弟，这是春笺丽事先怎么也没有想到的。

对于桃霏在武道上的天分，她当然是比谁都要清楚的，但是，居然会被桃霏唤作“师娘”这个却是她事前无论如何也无法想象的事。

随着宁江的到来，整个会稽山，自然是一团热闹。接下来的两天里，几乎就是胡天胡地般地过着。

与此同时，也有一个消息，随着宁江的到来，而震撼了所有人。

“皇、皇帝？”其中，整个人都傻掉的，自然是事情的当事人——宝桐。

其他人也是面面相觑……宝桐要做天子？

宁江将宝桐搂到怀中，安慰道：“没事，做皇帝罢了，也不是什么大事。”

鸾梅在一旁惊讶的道：“为什么会是宝桐？皇族里，正要找的话，应该还能够找到男子……”

宁江摇头道：“哲宗这一脉的，除了你、宝桐、红蝶，基本上都已经被杀得光了，其他的，又隔得太远。更何况，现在是改制的时候，每一个人都不愿多生事端，某种意义上，宝桐的确是最适合的人选。一方面，宝桐直接继承她兄长的帝位，这虽然是前所未有的事，但其实说得过去，另一方面，现在每一个人都知道宝桐是我的女人。既然我推掉了总理的位置，把我的女人推上天子的宝座，对他们来说，算是对我的补偿，我也不好去说什么。”

搂着宝桐笑道：“其实你这个天子很好做的，具体的政务不用去

管，只要高高在上的享福就好。在现在的体制下，一方面，你对所有人都没有危害，另一方面，不管谁掌握了权势，名义上都得尊奉你。更何况，只要有我在，你就等于是我的代言人，可以想见的事，在以后的日子里，天子的权柄会越来越弱，声望却会越来越高，永世传承也不是什么难事。”

宝桐小声道：“可是、可是……”

“放心啦，”宁江揉了揉她的秀发，“以后你不想当的话，我会帮你推掉，反正也不是什么事儿。”

无奈之下，宝桐只好答应下来，当天晚上，宁江好好的对她做出补偿，于是，宝桐又学会了好多的新知识。

那一天的清晨，天气开始转凉，山间充满了雾气。

珍妃一大早的，就穿衣而起，在外头转了一圈，方自回到庭院，就看到某个青年，一边系着腰带，一边从女儿的房中出来。

青年抬头的那一瞬间，看到了她，笑了一笑：“那个……早！”

珍妃满脸通红：“早……早！”

青年往后指了指：“她们……还在睡。”

“是……是吗？”珍妃心想，她们才刚睡吧？

宝桐、红蝶、皇甫鹭三个豆蔻少女，从小就已经习惯了睡在一起，这些日子，自然也不例外。珍妃的屋子就在她们旁边，每天夜里，都习惯了去给她们盖被子……只有昨晚例外。

昨晚她竟是听了一个晚上的、让人完全无法睡着的声音，而这其中，自然也少不了她那个学坏了的女儿。

如果不是亲耳听到，她……她真是没有办法想象自己的女儿，竟然会发出那么浪的声音。

其实宝桐等三人，都已经到了，在这个年代里可以嫁人的年纪，只是一直看着她们长大的珍妃，总有一种她们还是小女孩的感觉，直到这个时候，她才终于明白，其实她们真的不是小女孩了。

而且、而且她还从来不知道……这种事情真的会有这么快乐？

从小长在富贵人家，差不多就在女儿这个年纪就被选入宫中的珍妃，真正被神宗宠幸的次数，是少得可怜的。神宗并不是那种荒淫的，会沉迷于后宫声色的昏君，她也只是皇宫里的众多妃子之一，虽然生下了女儿，真正的男欢女爱，其实也一窍不通。

此刻，眼看着宁江从三个女孩的屋中出来，她满脸憋红，竟也不知道如何招呼，只得难为情的说了声“早”后，就匆匆的往自己的屋子逃了。

在她身后，青年回头看了看，心里想着，也难为她听了一个晚上。

天亮后，任由宝桐、红蝶、皇甫鹭三人在那赖床，他带着鸾梅、笺丽、小梦一同进入禹穴深处。

此刻的鸾梅，不在是那种宫廷仕女的华美打扮，大约是接受了自己现在看起来就是只是一个小女孩的现实，干脆就让自己打扮得可爱一些。

天青色的束胸襦裙，腰间结着彩惠，颈上挂着月牙状漂亮小玉石，又罩了一件妃红色的小披肩，既有一种优雅俏丽的古典美，又有一种略带俏皮的可爱。

春笺丽却是完全换了一身鹅黄色的衣裳，目的是大约是为了让她与喜穿桃红色的桃霏彻底“割裂”。虽然如此，那青春娇艳的脸蛋，分外撩人的身材，勾勒在饱满胸脯上的V形花色，挂在臂上的精美飞绫，以及头上梳的美丽发髻，配合在一起，让她浑身上下散发着惊人的魅力，当真是闭月羞花，沉鱼落雁。

此刻的小梦，也同样经过了精心的打扮，碧玉红的精美襦裙，胸前对襟，衬的是哥哥新买来送给她的藕荷色绣金兰美丽抹胸，纤挺的酥房被包裹出有致的曲线，襦裙的下摆滑过臀儿，直至大腿，内里又穿了一条天青色的下裳，亭亭玉立，美不胜收。

颈上系着花结的小刀，则变回了黑猫，趴在她的肩头。

三个少女，分别是三种不同的特色，其中年龄最大的鸾梅，此刻看上去反而最小，即便是在这个年代里，也还只能算是“未成年”。笺丽不

管是身材还是神韵，明显都愈发的成熟，原本就非常有人胸脯，此刻看去，显得更加的凸显。

至于小梦，这两三年里，不管是娇媚可人的脸蛋，还是曲线窈窕的身材，则都没有太多的变化，只是在哥哥不在的这些日子里，也已经学会了自己打扮，而打扮原本就是女孩子的天性，这一方面，自然是学得极快。

走在途中，春笺丽扭头看来：“你真的要收桃霏为徒？那女人是个变态啊变态。”

小梦与鸾梅也一同往宁江看来，这两日里，那桃霏看着她们和宝桐、红蝶、小鹭时的模样，也都是笑开了花，感觉色迷迷的样子，总觉得那个女人有点不正常。

宁江耸了耸肩：“没啥，在拜火教那种地方长大，还能够像她这样做到‘不正常’，这已经说明了她的能耐。从另一个角度来说，看似扭曲的爱好，实际上也是在那种压抑的氛围中调节自身、不让自己绷得太紧的法子。此外，我也查过，这些年里，那些被她‘玩坏了’的女孩，某种程度上，对她们来说反而是一件好事。”

春笺丽嘀咕：“那个只是碰巧的……我才不相信她真的就是那么好心。”

宁江淡淡的道：“她的天分确实过人，要么把她收入自己帐下，要么就只能把她杀了……”

春笺丽气道：“所以你就是看她漂亮，想要把她也变成你的女人不就行了？要么杀了她，要么只能收入帐里，这是什么道理？”

宁江没好气道：“是帐下，帐下！收入帐下做打手，不是让她跑到我的床帐里陪我睡觉，你到底想到哪里去了？”

春笺丽嘀咕：“谁知道是不是真的有区别？紫萝姐，无颜姐，不也都从帐下变成了帐里头？”

她们不一样的好不好？宁江说道：“再说了，桃霏现在是我的徒弟，徒弟啊，你以为我会对她做什么？”

春笺丽哼了一声：“徒弟又怎么样？小梦还是你妹妹呢。”

宁江：“……”不知道为什么……竟然无法反驳。

小梦举手道：“不要扯上我，不关我的事。”

小刀道：“喵！”也不关我的事。

宁江双手抱胸：“罢了，实在没办法，也只能杀了她了。”

“也没到那种地步吧？”春笺丽眼珠子一转，阴险地嘿笑道，“要不，我们让师父收她为徒，让她以后都跟在师父身边吧，变态教变态，我看她怎么办？”

居然能够想到这种办法，少女得意地笑着。

宁江、鸾梅、小梦、小刀一同扭头往她看来……对了，她还不知道。

“你们是不是也觉得这法子很好？你们这样子看着我，果然也是觉得这主意不错吗？嘿嘿，我天资高绝，聪慧过人吧？”

鸾梅往宁江看来……还是早点告诉她吧？

她已经有点不忍心了。

宁江左手负后，右手握在嘴前，轻咳一声：“那个……晚上我再告诉她。”

春笺丽：“啊？告诉我什么？”

小梦右手举着在肩前，前后摇摆：“没什么啦没什么啦，反正笺丽你早晚会知道的啦。”

小刀道：“喵~~”

春笺丽：“……”有一种不好的预感。

他们一同来到地底深处，进入那地下园林。宁江回头看向身后，高处那星罗密布的钟乳石，与地上布列齐整的石峰遥相呼应。他道：“这里原本有一个大规模的阵法，可以阻止人找到又或者是进入这里，只不

过年代久远，玄气溃散，阵法已经失效，无法再起到作用罢了。”

鸾梅与春笺丽一同点头，这个她们自然也看得出来。

进入庭院内中，小桥流水，别有洞天，石亭错落，巧夺天工。他们一同往前行去，宁江问道：“鹞后月理朵就是在这里消失的？”

鸾梅道：“嗯，怎么也没有办法找到她，小刀说她死了，问她尸体在哪里，她又不说。”

宁江往妹妹肩上的小黑猫看了一眼，小黑猫黯然的“喵”了一声。小梦说道：“小刀不会骗人的，既然她说那个女人死了，那肯定是死了的啦。”

春笺丽笑道：“你就知道替她说话。”

穿过一个拱形的石桥，前方是一座石屋，石屋前，一束阳光竟被引到了这地底深处，落在了一朵玫瑰花上。玫瑰花已经接近枯萎，全无生机。宁江在它的前方站了一会，也没有再多说什么，就这般从它身边绕过，没有去打扰它最后的宁静。

进入石屋，宁江看向壁上那耷拉着往下垂了半截的星图，目光中现出讶色：“这个是……”

春笺丽与宁小梦对望一眼，在她们身边，鸾梅抬起头来，看着情郎：“是什么？”

宁江沉吟道：“如果我没有看错的话，这应该是一幅星轨图。”

星轨图？这是什么？三女一同想着。

宁江在屋中转了一圈，翻看着屋中的竹简和众多事物。半个时辰后，他慢慢的抬起头来：“不会错了，曾经住在这里的，应该是……”

虽然夜里已经开始变凉，但是到了白日里，不甘心就此退场的酷暑，带着最后一波热浪席卷而来。到了中午的时候，秋老虎的肆虐，让整个会稽山都变得闷热。

清晨时就进入了禹穴深处的宁江等人，还没有出来，山中也变得安静了许多。

珍妃挽着白色的臂绫，走入了女儿的屋中。都已经到了中午了，三人还没有起床，实在是让她拿她们无法。

当空照下的刺眼的白光，在她的身后漫开，随着她的开门，热气往屋中进一步卷来。前方的光影慢慢的化开，三名少女被毯踢开，果着娇躯相拥而睡，其中，红蝶和皇甫鹭更是整个人都颠反了过来，也不知她们两个人昨晚到底做了什么，看得珍妃发怔。

无奈的将她们叫起，搓着眼睛起来的三个豆蔻少女，想起昨晚的疯狂，以及珍妃就在她们的隔壁，此刻都有一些脸红，说到底全都是宁哥哥的错.....当然怪他也是没有意义的。

手忙脚乱的穿好衣裳，梳洗过后，三人一同用餐。得知宁江和鸾梅姑姑、笺丽姐姐、小梦姐姐一起进入了禹穴，还没有出来，熬不住的宝桐和皇甫鹭，又跑去睡午觉去了。红蝶则是打了个呵欠，强迫自己清醒过来，然后就提着宝剑出去练剑。

林子深处，红蝶身穿齐胸百褶裙，宝剑竖在胸前，凛然俏立。阳光穿过繁密的树叶，洒下碎花般的光点，细细的微尘，在那一束束的光亮中游移。远处有果香传来，让这炎热的空气，多了许多芬芳。

天气闷热，此刻的红蝶，身上也没有穿太多的衣裳，齐胸襦裙的外头，就披了一件半透明的小披肩，圆润的香肩在薄纱下清晰可见，裙内也仅仅只穿着一件及膝的小袄裤。

这样的装束，自然是无法出去外头的，不过会稽山中，除了宁哥哥外，也不会有别的男子到来。山下有天地会的人在那守着，有什么事情，都是秦无颜和秦小丫儿来去传达，山上，则已被默认为宁江的“后宫”了。

红蝶深深的知道，如果一直都只是被保护的对象，那她就无法真正的陪伴在宁江身边，如果要派上大的用场，那就要让自己变得更加能干，让宁哥哥能够安心的将她带在身边。

竖在胸前的宝剑，反射着穿过乱叶的阳光，随着帝女七剑的起手式“精卫”，剑意在瞬间发散。招还未出，剑气就已经犹如实质化了一般，在她的身周刷刷刷的绽出光影。

自身的天人体质，再加上这些日子，不曾松懈过的苦练，以及小梦姐姐这几个月里的指点，让红蝶的剑术，有着足以让其他人目瞪口呆的进步。

剑气不断的上涨，少女的脸庞透着杀意。不管怎么说，毕竟也是亲手杀过人的……虽然只杀过一个，但毕竟也已经不再是没有沾过鲜血的新手，此时此刻，假想着自己，面对着祸害苍生的奸恶之徒，杀气竟也凛冽得犹如寒冬，连带着周围的气温，仿佛都因此而下降了许多。

就在杀招将出未出的那一瞬间，觉察到另一边的动静，她猛然扭头，只见一个身穿妃红色绣花长裙的青年女子，微笑地往她行来：“小师娘，在练剑呀？”

红蝶被她这声“小师娘”叫得寒毛倒竖：“桃、桃霏姐。”

不可否认的是，不管从哪个角度看，语笑嫣然、袅袅娜娜的桃霏，都是很有女人味的，第一眼看到的时候，像红蝶这般年纪的女孩，都无可避免的会为她出尘脱俗的风姿所吸引。

不只是那个时候，被桃霏设计“美人救美”的红蝶，就连现在的宝桐和小鹭也是如此，这种成熟而又优雅、风华绝代的美丽，正是她们这种年纪所向往和追求的。

但是红蝶可没有忘掉她那个时候，搂着她摸她大腿时的情形，更何况笺丽姐这两天也不断的警告她们，让她们不要被这个女人温柔如水的表象所骗，要认清她邪恶的、可怕的真面目。

桃罪在她身后右侧，笑容可掬：“小师妹只管练剑，我就看看，我不说话。”

红蝶继续举剑，过了一会，便觉身后毛毛的，臀儿绷紧。

桃罪在她身后，瞅着她可爱的背影，乐开了花。

这样子根本没法练啊！红蝶心中叫苦，不得不回过头来：“桃罪姐……”

桃罪曼妙地往她行走：“小师妹，你这样子可是不行的，练剑首重专注，心不专，意不诚，神难定。神一分，气即乱，气一乱，招还未出，势就已经减弱了三分。来，小师妹，我来教你，你只要诚心诚意，心无杂念，当作什么事都没发生就可以了……”

眼看着，如同女色狼般往自己走来的、妃红衣裳的女人，红蝶犹如小白兔一般，寒毛倒竖，也不知怎的，就被她揉住了腰，娇躯后仰：“桃罪姐，你、你……”

“不要分心！”桃罪居高临下的注视着她，嘻嘻的道，“小师妹，你这个样子真好看。来，我来教你……”

忽的僵了一僵。

“你在做什么？”另一边的远处，传来青年没好气的声音。

红蝶赶紧扭头看去，见宁哥哥正带着小姑姑、笺丽姐、小梦姐往他们这个方向走来，赶紧摆脱桃罪往他们奔去。

青年瞅了发僵的女弟子一样。桃罪赶紧道：“弟子只是在教小师妹练剑。”

“需要你来教么？我自己不会教吗？”青年面无表情的看着她，“到底是师父还是我是师父？”

桃罪轻盈跪下：“弟子知错了。”

春笺丽在一旁得意的瞅着她，又往情郎看来，心中想着：“现在知道不该引狼入室了吧？知道这个女人无可救药了吧？”

宁江负着左手，右手紧握折扇，来到桃霏面前，冷冷的道：“以后没有经过我的允许，不许接近我的女人。”拿着折扇，在她的脑袋上狠狠的敲了三下，双手一同背在背后，转身离去。

桃霏道：“是，师父！”拜了一拜，起身之后，看着师父的背影，摸了摸自己的脑袋。

宁江带着其他人走在路上，春笺丽哼哼的道：“现在知道有问题了吧？现在知道她不是什么好人了吧？”

红蝶道：“其、其实桃霏姐姐也不是什么坏人……”

春笺丽叹气：“红蝶啊红蝶，你这是差点被人拐，还要帮坏人说话。”

宁江点了点头：“看来她的一些取向问题，还是需要费心帮她纠正一下，唉……做师父也挺难的。”

春笺丽往他看来……总觉得他也不是什么好人。

那天下午，山中益发的闷热，宁江始终在他的屋子里，研究着他从地下庭院里带出的那副星轨图，以及其它的许多线索。

星轨图，乃是这个世界里，先秦以前曾经出现过一段时间的，指路用的星图。那个时候，还不曾出现指南车，通过天上的星盘，来指引方向，乃是一些方士所采用的神秘手段。后来，秦始皇焚书坑儒，真正被杀掉的儒生其实并不多，倒是把民间的方士，杀了个一干二净。

只因为后来记史的乃是儒家，焚书坑儒的过程中，对儒生的打击被无限夸大，真正被杀掉的大量方士，却是没有人来同情。至于大举屠杀方士的原因，已经无法考证，然而论起来，作为秦朝最有名的方士的徐福，却是被秦始皇所重用。

当然，现在宁江知道，徐福本就是鬼谷七徒中的一位，与当时化名李斯的毛遂一同把持着秦国朝政，屠杀其他方士，搞不好原本就是他所策划。

星轨图在这个时代，基本上已经失传，对于真正的天文地理，儒家原本就没有什么兴趣，在这八百年里，研究这些人少之又少，而且基本上被认定为不务正业。

宁江也是在上一世里，因为一些偶然的因素，才开始接触星轨图，但也仅仅只是有所了解，直至接触了百子晋送给他的那本《阴符》，才算是真正的开始掌握其中窍门。在那之后，他也基本上能够肯定，星轨图在先秦的出现，实际上也与鬼谷七徒所掌握的“天书”有着脱不了的关系。

到了傍晚的时候，他放下手中的这些事务，写了一封书信，然后唤来小丫儿，让她通过天地会的网络，将信给鬼军师的师尊星落老人送去。然后，他便负手出门，抬头看了看天色。

虽然白日里异常的炎热，但是天色还是黑得很快。到了夜里，春笺丽来到他的屋中，死死的盯着他。

他笑道：“你为什么这样看着我？”

春笺丽抿了抿嘴：“你们到底瞒了我什么？”

宁江笑道：“你还真是沉得住气，这个时候才跑来问。”

春笺丽嘀咕：“虽然我早就知道，你肯定有什么事儿瞒着我，我也不想追着你问，但是看这样子，不要说小梦了，分明连长公主和小刀都知道，就只瞒着我一个人。”

宁江想了想，道：“好吧，我也不瞒你了……对了，你先把剑解下。”

春笺丽终究不是蠢人，一握宝剑：“到底是什么事？你是怕我听了之后拔剑砍你么？”

宁江道：“这个……没、没啥。”又道：“对了，这几天里，没看到你娘……”

春笺丽道：“她近来一心向道，不喜欢被人打搅，在后山的道观里。”狐疑的看了他一眼：“我跟你说过的。”

宁江道：“好吧，我告诉你……这个，你要明白，人都是复杂的，

有很多事，是没办法控制的，善和恶，有的时候呢，就像是月亮的正反两面，知道月亮有背面吗？人总是无法看到月亮那阴暗的背面，你知道是为什么吗？这就像……”

春笺丽猛地拔出剑来，使劲挥着，气道：“到底是什么事？”剑身反射着烛光，一晃一晃。

宁江退了一步，双手虚摆：“有话好说，有话好说。”

春笺丽自从跟着他的这几年里，实际上也学了许多有用的东西，此刻看到他一脸尴尬的样子，再回想一下白日里的情形，心念急转，咬了咬牙：“你知道人家是喜欢你的，不管你做了什么，人家都会原谅你，除非……”

宁江道：“除非……”

春笺丽咬牙切齿的瞪着他：“除非你对我娘做了什么我绝对不可能原谅你的事，你……你对我娘做过？”

宁江赶紧道：“不是你想的这个样子……好吧，有点像你想的那个样子，但是有原因的……”

春笺丽继续瞪他：“我想起来了，有那么一次，你也说要告诉我什么事，后来却没有告诉我，因为我先提到了师父，我说师父曾追着一个女人跑，还说那个女人的女儿骚，她更骚……你不要告诉我，当时师父追着的那个女人……是我娘？”

宁江道：“这个……笺丽……其实你也是很聪明的。”

春笺丽咬了咬嘴唇：“师父是这个样子，你居然也不管，你还任由我和小梦、红蝶拜他为师？”

宁江道：“笺丽，其实还有一个细节，你没有注意到……”

春笺丽提着宝剑：“你和师父……从来没有一起在我面前出现过？有蝙蝠公子的地方就没有宁江，有宁江的地方就没有蝙蝠公子？难怪那个时候，在京城，我跟着拜火教里的杀手，追着那只怪物去杀‘蝙蝠公子’，但是后来你却说，你才是女尊要杀的‘破天之人’。难怪在鬼神窟的时候，明明出现的是师父，到了血渊里，你却突然跑了出来。难怪小梦

从来不提师父，因为根本就没有什么‘师父’。难怪你明知道师父是那样的人，也那么放心的让我和小梦跟他练武，虽然不知道你是怎么做到的，但你就是蝙蝠公子，蝙蝠公子就是你。”

宁江道：“笺丽，冷静，冷静。”

少女提剑追杀：“你有了我还不够，居然还去追我娘？！你有了我还不够，还冲着我娘来……去死啊，变态！”

远处的屋子里，浴后的红蝶，安静的坐在梳妆台前，任由娘亲在她的身后，为她挽着发髻。

在她的身后，珍妃往镜中的女儿看去，这些日子里，或许是因为练武的关系，气血充足，肌肤愈发的显得红润，对襟的衣襟里，开始进一步勾勒出有致的峰形，原本那种粉妆玉琢的可爱减少了许多，却多了一种花蕾初绽的青春气息。

女儿真的开始长大了，对于这种事情，珍妃也不知道是应该欣慰还是应该难过。

“娘！”红蝶低声说道，“明天一早，我会和小鹭一同陪宝桐到昊京去，等宝桐登基后再回来。”

珍妃轻轻的道：“是吗？”一时间，没有再多说什么。

女儿大了，早晚是会离开自己的，回想着自己以前，入了皇宫之后，基本上就已经无法再见到父母的面，隔个三五年，偶尔回家省亲，父亲母亲也只能如同臣子一般，在帘外跪伏，小声地说话。

后来昊京沦陷，娘家的人，也不知到底是生是死，到现在也无处盘问，然而在她的心中，竟也谈不上有太多的难过，感觉上，就像是陌路人一般。

如今，女儿也有了她的男人，同时也开始练武，纵有那么一天，她也会离开自己，不再需要自己的照顾。一想到这里，珍妃的心中，就无比的惆怅。

红蝶的眼睫微微的垂了一下，屋子里一下子安静下来，她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除了她，娘亲就再也没有其他亲人。而她整天想的，却是学好最上乘的剑术，然后跟着宁哥哥一同行走江湖。

虽然这一次去昊京，最多一两个月就能够回来，但却也是生平第一次离开娘亲这么久，下午与宁哥哥、宝桐他们说起时，还不觉得有什么，这一刻，眼看着娘亲在身后沉默，不知怎的，心里一下子就难过起来。

梳完发后，屋中闷热，母女两人一同出了屋子，在外头散步。夜风从山外吹来，感觉上凉快了许多，天空中，星光璀璨，因为是在山腰，从这里看去，月亮也分外的明亮。

珍妃轻轻的道：“以后，娘不在你身边，你要学会照顾自己，北方天气更冷，路上要多加几件衣裳，虽然你已经开始练剑，但毕竟是个女儿家，不要随随便便的去跟其他人发生争执……”

红蝶笑道：“娘，这一次是陪着宝桐北上，她现在是皇太女，是有大军保护的，又不是去走江湖，能有什么争执啊？再说了，最多两个月我就回来。去的时候是随着大军去的，慢一些，回来的时候，就是直接乘船回来了。”

珍妃也笑了一笑：“是啊，不过就是两个月。”说是这么说，终究还是心中黯然。

红蝶回头看了娘亲一眼，咬了咬嘴唇，忽道：“娘，要不然我不去了，我在这里陪着娘亲，反正就是去了昊京，也没有什么事儿，宝桐有宁哥哥和小鹭陪着。”

珍妃道：“这个……”

眼看着宁江的屋子就在那边，红蝶抓着娘亲的手：“我现在就去跟宁哥哥说。”

知道女儿是怕她一个人寂寞，珍妃亦是一阵温暖，虽然只是两个月，但心中却是也是舍不得。两人一同进入院落，就是在这个时候，前方屋中传来春笺丽火冒三丈的声音：“你有了我还不够，还冲着我娘来？去死啊，变态！”

“笺丽，你听我解释，虽然事情的确是那个样子，但也是有一些其它原因的。”宁江的声音跟着在屋中响起。

“有个屁的原因啊？你一边追着我娘，一边说她屁股摇来摇去是在

勾引你，你还调戏我娘，说我骚，她比我还骚。我现在想起来了，那个时候在越岭，你把我娘藏在龙虎山附近却不告诉我，然后到了半夜，你就会莫名其妙的消失，每次你都说有事做，你是不是上半夜睡我，下半夜去睡我娘？变态啊你！”

“笺丽，冷静，冷静，都说了这些事的背后，是有其它原因的。”

“冷静你个头啊，虽然我早就知道你不是个好东西，但我还从来没有想到你竟然是个这样子的人渣。你就这么喜欢欺负完女儿再欺负别人的娘？你是不是已经打算对红蝶的娘下手了？你昨晚故意把红蝶弄得那么大声，其实就是想让她娘听吧？”

“你在说什么啊……别砍，别砍，喂喂，你来真的啊？”

外头的母女两人，目瞪口呆的看着屋子里追来追去的人影，以及明晃晃的剑光，瞠目结舌了好一阵……然后就默默地退了出去。

屋子里，折腾了好一阵，宁江终于成功的将嗔怒的妩媚少女压在床上，两只手抓住她晶莹的皓腕：“别闹，别闹。”

宝剑掉落在一旁，少女双膝勾着床沿，双手往两侧张开，被迫摆出投降的姿势，胸脯在情郎的身下起伏，红润的香唇，却依旧紧紧的抿着。

宁江笑道：“不管怎么样，你也得先听我解释啊？”

春笺丽咬了咬嘴唇，不开心的扭过头去，没有看他：“虽然我早就知道，你有很多事情都在瞒着我，那些我都不怪你，但……但那个是我娘啊？”

“就因为她是你娘，所以我才一直没有杀她，”宁江将她搂在怀中，“你以为每一个被种圣血的拜火教妖女，都能够像你娘一样，成功的脱离对圣凰的恐惧清醒过来？你和桃霏能够不受到拜火教太多影响，那是因为你们的体质原本就不适合种圣血，你们的神魄也因此而没有被真正的带到那只大火鸟面前。不客气的说，她要不是你娘，我早就将她杀了，又哪里会这么麻烦？”

春笺丽偎在他的怀中，瞅了他一眼，一时也没有说话。

宁江开始向她解释其中的一些缘由，当然，其中不可避免的，将自己的动机说得无比伟大。就这般，说了许久，然后才道：“以身体本身的欲望来消弭内心对所谓神灵的恐惧，这原本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如果她不是你娘，我用得着花这么多心思，来帮她跳出拜火教这个火坑？她要没有离开拜火教，又哪里会回到你的身边？她要没有离开拜火教，就算我不杀她，也已经死无葬身之地了，现在的江湖上，只要跟拜火教扯上一点关系的，都别想有活路，这其中，也未必没有一些被迫拜火教控制的可怜人，但那又怎样？这不就是江湖？”

春笺丽一时间也沉默下来，毕竟，她自己也是从拜火教那种环境下长大，这些道理，她还是听得明白的。而且，不管怎样，母亲的确是回到了她的身边，虽然这个人的确是个混蛋，但是另一方面……她其实也是很感激他的。

在说了这么久后，夜色已变得深沉，外头一片安静，被压在青年身下的少女，软香如玉，娇媚可人。惹火到极致的躯体，充满了健康的弹力，被紧压着的双峰，骄傲的抗拒着男子的胸膛，不肯做任何屈服。

宁江道：“笺丽，抱歉，有许多事情，的确是不应该瞒着你的，只是没有时间解释，有一些东西，不太好说。”

少女扭过脸去，看向一旁：“就算你不说，我也早就知道，你有许多东西你都没有跟我说，其实我也不在乎你有没有瞒着我，我不在乎你有没有骗我，我……我甚至不在乎你是不是真的喜欢我，想要我……我就是想陪在你身边，做你的女人……这样就够了！”

“傻瓜！”宁江侧身将她搂在怀中，轻轻的弹了一下她的琼鼻，“当然是喜欢你的……现在是的。”

少女猛地抱着他的腰：“真的？你、你没有骗我？”

青年抱着她摇了摇，笑道：“至少这一次，绝对没有骗你。”又道：“其实你娘的瘫痪，我也已经想到了治好的办法，她现在的病因，主要是在于中了霹雳门的掌力后，经脉断绝，自身的内力无法贯穿全身，再加上以往体内的圣凰血也已经被去除干净，失去了圣凰血本身的自愈能力。我想到了一个法子，可以通过你体内的三昧火，来为她恢复经脉，只是为防意外，一些小细节，还需要继续研究，不出意外的话，

等我这次从吴京回来，就可以和你一起为她治疗。”

少女轻轻的“嗯”了一声，知道他到现在，都还在想着怎样治好她娘，她的心中自是一阵喜悦，抬起头来，杏脸绯红，媚眼如丝，风情万种。青年低下头来，将她吻住，紧接着便是摇晃的床板与滚爬的声音，两人方自摆好姿势，就在这时，旁边香风袭来，紧接着便是一个女子的声音：“桃霏拜见师父师娘。”

搂着情郎的脖子，跨坐在他腰上的春笺丽吓了一跳，猛一扭头：“你、你跑过来做什么？”

青年同样道：“夜半三更，你怎的跑到为师屋里来了？”

桃霏在床边委屈下拜：“明明是师父您叫我来的，白地里，师父用扇子敲了弟子三下脑袋，转身离去，难道不是让弟子今晚三更，从后门来见师父？”

我靠，你的天分果然和猴子是一个级别。青年扭头看向与她搂在一起的少女：“算了，不管怎么说，也是我们的徒弟，她的三观问题，也应该纠正一下了，今晚我们就开始教她吧！”

春笺丽：“啊？”

然后……一夜无话！！

宝桐公主升格为皇太女，即将登基为皇，大周朝要出女皇帝的消息，此时此刻，早就已经传遍了大江南北。

可以说，这是华夏亘古未有的奇闻，只不过这几年里，各种变化实在太大了，到了这个时候，即便有女皇登基，也已经不是那么不能接受的事。虽然，也有一些深受儒家男尊女卑思想的学者，大喊着离经叛道，不成体统，其中尤以新近出现的儒家理学，尤为严重，但事实上，也已经卷不起什么浪花。

华夏连着三年，每年驾崩一位皇帝，其中还不包括被蛮军掳走的废帝，如今，女帝登基，某种程度上，也算是带来了一些新的气象。儒家

理学在发现大声呐喊，虽然博了一些眼球，不但无法阻止皇太女登基，反而开始惹人嫌弃之后，也以最快的速度改变了立场，开始从四书五经里寻章摘句，论证出了女子继承皇位的正义性，仿佛先圣对此早有预言，其态度变化之快，直让人大叹无耻。

然而这个时候，年轻人大多都已经被道家化学、儒家武学所吸引，《求是论》的出现，也使得文气崩溃后，在中老年儒者中颇有一些市场的儒家理学，仅仅只是昙花一现，就不怎么为人所注意。至于所谓的慈学，因为与拜火教扯上了关系，如今已经是人人喊打。

虽然借用的都是诸子百家的名义，但是道家化学于先秦道家，儒家武学于先秦儒家，能够沾上边的，恐怕也就只有名字。

反而是墨家，在经历了新墨学的惨痛失败后，开始走向了先秦时任侠与思辩的道路，同时将墨家传统里，研究数学和力学的《墨经》进一步发扬光大，在事实上，反倒走向了先秦时的“老路子”，虽然这已经不再是善公主重建新墨门的本意。

在各种新思潮的推动下，整个华夏的发展，几可称得上是日新月异，而这个时候，一种名为“玄式炸药”的东西，也在几名墨者和道家门徒的共同研究下，开始出现了理论上的可行性，然而，第一次的实验却是致命的，无法控制的爆炸，直接让其中的两人被炸死，另一人被炸断了双腿。

此时此刻，自然也无人注意到，这种“玄式炸药”将会带来的巨大影响。在这个万象俱新的秋天里，几乎每一个人的目光，都投向了，在大军的保护下，缓缓北上的皇太女，作为后世史书上，整个时代大变革的伟大象征之一，崭新的一页，由此而揭开……

大的战争，已经结束了近三个月，局部虽然还有一些小的战事，却已造不成什么影响。这使得，民间的百姓终于能够安心心的，在这一个秋天里收割麦田，大乱之后，大治初显，一切都显得安定下来。

长河北部，原野震动，一支八千名衣裳华丽的将士组成的军队，高举着迎风招展的大旗，往昊京方向缓缓前行。此刻的孙紫萝，身穿的是女将的盔甲，护送着身后那华丽无匹的豪华马车。远处的山头，枫林尽染，有瓜果的芬芳往这个方向飘来。路边的一朵秋菊，随着地面的震动，轻轻的掉落在地，又在军队的前行中，一颤一颤的抖动着。

豪华马车中的皇太女，在痛楚间喘息，过了一会，便使劲敲打着青年的胸膛。虽然有那么一次，看着他对小鹭做这样的事时，她在旁边看着就觉得很疼，现在亲身尝试，才知道原来真的很疼。

青年搂着她，背靠着舒适的垫子，左手在旁边的书案上轻轻的敲了敲，想了想，道：“对了，还有名字的问题，昊京那一边说，为了礼法，你需要有一个新的名字。”

即将登基为皇的豆蔻少女，向后捂着某处趴在他的怀中，生气的道：“我现在什么也没有办法想，你帮我取。”

却原来，大周的女子，基本上都是没有名字的，即便是连公主，也是这个样子。有封号的，都是以封号称呼，而普通人家的女孩子，也大多都只有一个家人用来称呼她的小名，甚至连小名也没有，有的只是“二妹”、“三妹”、“小妹”这种随随便便的叫法。对于她们来说，真正需要“名字”的情况，基本上是不存在的，实在需要时，再临时取一个，也是正常的事。

就如同鸾梅，实际上“鸾梅”两个字，并不是名字，而是她身为公主的封号，正式的名字，其实从来不曾真正取过，连身为长公主的她都是

如此，其他人自然更不用说。富贵人家如此，底层的百姓更是如此，如同小春、小梦这样的名字，实际上都只是家人用来称呼的小名罢了。

只有一些江湖上的女侠，为了行走江湖，会给自己取一个名字，另外一些，干脆就直接用自己的小名，作为走江湖的名姓。

但是如今，宝桐即将登基为帝，一个正式的名字，自然也就成为了必须。正常的情况下，作为一个未出闺阁的女孩，这个名字必须由她的父亲来取，然而她的父兄已经驾崩，于是昊京那一边，干脆就交给她自己来取。

宝桐抿着嘴儿，抬头瞅着搂着她的青年。虽然明面上未出闺阁，而实际上，自己的贞洁全被这个人给夺了，此刻她也不管了，他要是不帮她想一个好名字，她、她……她就再也不让他对她做今天这种事儿。

青年想了想，拿起案角的鹅毛笔，写了一个字：“就用这个吧。”

大周王朝的第一位皇太女，在他的怀中舒展腰肢，伸出纤细柔润的手臂，用玉葱般的手指将桌上的蜀笺捏了过来，紧接着便睁大了眼睛：“这个是……啥？”

青年笑了一笑：“罍！”

皇太女扭头看他：“我读书少，你不要骗我……有这个字吗？”

青年无所谓道：“我说有就有，天下人读书少，我不骗他们。”

于是，大周朝第一位女皇帝宋罍……就这样出现了。

接下来的一个多月里，昊京变得热闹，女帝的登基大典，谈不上有多豪华，许多规矩也开始从简，但毕竟是华夏历史上的第一个女帝，虽不豪华，却是分外的隆重，再加上，自蛮族入侵后的这三四年间，天下大乱，不知多少人因此而死，如今终于有了再兴的迹象，一如黑夜过后升起的朝阳，每个人都笼罩在喜庆之中。

“我读书少，不要骗我，这是什么？日月当空？有这个字吗？”

“大元帅说了，这个字念‘照’。”

“关键是没有这个字……”

“你确定？”

“我当然确定……”

“但这是宁大元帅取的，大元帅何许人也，人家可是中过状元，名副其实的当今第一诗人、当今第一词人，当过丞相，做过天下兵马大元帅，总不可能是他弄错了？”

“这个……我……印象里没这个字的……也可能真是我孤陋寡闻。”

这样的讨论，在天地间，也时不时的出现，然而正如没有人能够真正的证明，这个世界不存在白色的乌鸦，因此也难以证明，历史上的确是没有出现过这样的一个字，再加上，没有人敢去质疑名震天下的大元帅，于是，这样的争论，最后总是不了了之。

登基大典的那一天，整个昊京张灯结彩，登基结束后，趴跪在龙椅前埋头努力的女皇帝、也吞吐得特别的厉害。没有成为皇帝，却成为了皇帝的男人，这也算是不枉穿越一场吧？轻轻的按着女皇帝的脑袋的青年，心中好笑的想着。穿着龙袍的少女抬起头来，努力咽下了什么东西，抬头看他一眼。

在宁江的安排下，孙紫萝、赵庭珍、阿彩带着一队江湖女侠，成为了皇城中的亲兵。其实这个时候，皇权更多的，变成了一种高高在上的象征，就像是天人交感的“天”，一方面，皇帝的作用被降低到了极点，另一方面，民间却已出现了将皇帝进一步神话的迹象，而这也恰恰是大家所需要的。

过了两天，从另一条路线北上的皇甫鹭，也住进了皇城，就在皇城里陪伴着她的宝桐姐，顺便也当了一个女官。虽然绝大部分权力，都归于四年一选的“总理”，但这并不意味着皇帝本身就真的能够闲下来，在另一种程度上，各种繁琐的事情，其实反而多了。

给宝桐和小鹭留了一套修炼心法，并聘了秋水荐为女太傅，时常入宫辅导她们后，没有去管昊京中的其它各种事务，很快，宁江就回到了江南，而这个时候，星落老人也已经应他之邀，来到了会稽山。

禹穴深处，坐在轮椅上的星落老人，被他的弟子推着，与某个青年一同进入了那神秘的地下庭院。

与青年一同翻看着这里所藏的东西，老人缓缓的道：“不会错了，当年在这里住着的，就是我的六师弟尸衍。唉，会稽山……先秦之前，整个南方都还没有怎么开发，会稽山紧靠越岭，人迹罕至，偶有人住，也都是百越之民，想不到六师弟居然曾隐居在这种地方。”

青年取出重新修补好的星轨图：“以晚辈的研究，这幅星轨图，当属海图，其所划的位置，乃是东方大海上的行程。”

星落老人接过星图，仔细研究了一番后，道：“不错。”又道：“按这星轨图，恐怕都能够走到大海的尽头。”

老人身后，百子晋道：“难道六师叔真的是按着这份星轨图出海去了？东方大海……说起来，从目前搜集的许多线索来看，徐福师叔带着三千童男童女，也是往东方出海去的，东方大海的尽头，莫非藏着什么东西？”

星落老人道：“或许是尸师弟所得的那一份天书中，隐藏着什么某种线索。唔……老夫决定，随着这星轨图去看一看。”

宁江笑道：“其实我也颇为好奇，就让我与前辈一同去吧。岭海岸边的那艘战舰，也已经差不多打造好了。”

百子晋道：“既然如此，我……”

宁江道：“子晋，你留下来。甘兄这一边，依旧需要你的协助，他主文，你主武，如此才能合作无间。对修罗界的备战，一刻都不能闲下来。更何况，只要与居志荣两边一同镇着，甘兄的变革才好进行下去。”

百子晋道：“可是……”

星落老人道：“子晋，你就如宁贤侄所言，留下来吧。这里需要你做的事情更多一些，至于东海那边，毕竟事过千年，能不能真的找到什么线索，也很难说，更多的，恐怕只是白跑一趟。”

见师尊也这般说，百子晋无法，也就只要答应下来。

上半年，因为让位于玄武枪的制造，岭海那一边的“海贼王”号，暂时停了下来，战事结束之后，那艘独一无二的战舰，原本也就在加班加点的赶工着。而现在，终于找到了当年尸衍出海的线索，自然也就在进一步的准备着。

在这过程中，宁江抽出空来，与春笈丽一同，为她的母亲悔雪散人治疗体内的伤势。

由于悔雪散人还是拜火教的幻月祭司时，曾将她体内的圣凰血，通过母女之间的血脉，传给女儿。而后来，春笈丽将那一部分圣凰血彻底炼化，为她的三昧火所吸收。

藉着这一点联系，宁江想出的办法，就是通过母女两人之间的真阴相交，让笈丽将她体内的三昧火，度入母亲体内，助母亲接续经脉，恢复自身的内力。于是，他们选定了一个花好月圆的晚上，然后……一夜无话。

母亲终于有了恢复的迹象，春笈丽亦是欣喜，只是要想彻底恢复，还是需要大半年的时间。虽然想要与情郎一同出海，但是笈丽最终还是决定留下来，陪伴在母亲身边。在那之后，宁江便带着妹妹、鸾梅、桃霏、红蝶、小刀一同前赴岭海。珍妃则与春笈丽、悔雪散人一同留在那会稽山中。

女儿离开的那一天，珍妃便一直站在山崖，目送着女儿的远去。虽然心中实在是舍不得，然而即便是她，也知道时代变迁，如今的事，与以前不同，跟在宁江和鸾梅长公主的身边，专心于武道、仙道，对女儿来说或许才是真正对她有意义的人生。

在前往岭海之前，宁江自然也先去了一趟龙虎山。只是，道、墨、兵三家技术开始形成合流后的龙虎山，许多发展，连他也开始看得目瞪口呆，尤其是那种“玄工厂”，以奇门阵法、五行八卦的术数原理来挑选厂址，建造厂房，聚集玄气，再以玄气推动各种机器和设备的运转，形成流水线的作业方式，让他心中暗自嘀咕……这都是什么鬼？

原本还想着，差不多要开始推动蒸汽、电磁的运用的宁江，开始发现，这个世界的“科技”，显然已经因为玄工厂的出现而推向了连他也无法预期结果的另一端，于是最终，他也只能选择不再干涉，或者说，许多东西，已经不再是他所干涉得了的。

从玄武兵团里，挑选出了一百名青年，随着他们一同离开了剑州，来到海边后，威严而又壮观的海贼王号战舰，已经矗立在他们的前面，水手的挑选，也已经结束。对于这一趟出海，甘玉书那一边，自然是提供了全力的支持，需要的物资应有尽有。比较让宁江无语的是，在得到丰富物资的支援后，那些水手兴奋的在船上装备了大量的肉类和美酒，却根本没有想到还需要准备一些蔬菜。

这是想要让大家一起得败血症吗？宁江叹气……幸好自己是一个穿越者。

对于这种，另一个世界里大航海时代初始时，远航的水手常犯的致命性错误，宁江自然也无法责怪他们。长达数月的海上远航的经验，对于这个世界来说的确是严重缺乏，一些细节上的问题，没有长期的经验积累，也确实是难以提前发现。

此时，北方已经是寒冬腊月，南方的一些地方，也已经开始下雪，武道、玄学、术数、格物等等思潮之间的大冲撞，则让这个寒冷的天气里，依旧显得处处热火朝天。万里银川的北面，整个北冥之地，已经完全被黑壁吞没，连那常年冰天雪地的银川，也开始沦陷。

而这个时候，华夏大地的最南端，那艘有着奇怪名字、有别于历史上曾经出现的一切海船的战舰，则在岸上众人的瞩目间，往东方出航，乘风破浪，在这个迷雾重重的时代里，寻找着全新的方向……

第四十三章 极东险境：海上蜃楼！

大海之上，波涛涌动，远航的战舰，在海面上行驶，海风吹打着船桅上的巨帆，巨帆猎猎作响。

坐在轮椅上的老人，于甲板上，抬头看着天上似隐若现的星辰。海风很冷，即便是穿着厚重的袄子，内里也觉得刺骨。在他的身后，李茂为他推着轮椅：“前辈，还是进去吧？”

老人点了点头，然后，李茂便将他推入了舱中。

星辰指引着战舰的方向，战舰的后端内部，有齿轮转动的骨碌，铁索拉动的声响，蒸汽冒出，战舰进一步加速。

战舰的高处，那呈金字塔形往上搭建的三层平台的最顶端，一名背着玄武枪的青年，手持望眼镜，观测着远处的海平线，今晚的月亮，只有一丝月牙般的轮廓，星辰却显得比以往还要璀璨。海面上的波浪比前两天要急了许多，远方的某处，有可能有暴风雨成形，进而影响到这里的海浪。

船舱里，一处有十几丈宽的房间里，唤作小梦的少女，正与一名高挑的青年女子彼此对峙，一人手持宝剑，一人手持花伞，陡然间，两人快速接近，然而就呼呼嘭嘭的打了起来。

场外，穿着天青色束胸襦裙，颈上挂着月牙状小玉石，扮相可爱的长公主女孩，怀中抱着一只小黑猫，看着对练中的两人。在这样的大海上，除了修炼，可以做的事情实在是不多。

隔壁的另一个房间里，少女各种或是美妙、或是痛楚的吟声，时不时的传来。过了好一会，方才安静下来，被窝里，尉在青年怀中的少女心中想着，我到底还有什么姿势没有被他玩过？

海上的日子的确是太过无聊，无聊到她开始觉得知识量不够，想不

出什么新知识了。

此刻的红蝶，也已经知道了，原来情郎就是“师父”，这样的认知，初始时是让她非常吃惊的。当然，吃惊归吃惊，却也没有到难以置信的地步，只因为，现在的他，不管拥有多大的本领，都已不会让她们觉得奇怪，不知是什么时候起，在她们的印象里，他就应该是这般的无所不能。

“宁哥哥……”

在被窝里，红蝶好奇地问道：“大海的尽头，到底是什么样子？”

软香入怀的青年笑了一笑，将她进一步搂紧：“到时你就知道了。”

红蝶抿了抿嘴儿，发现就像笈丽姐说的一样，宁哥哥什么都好，就是喜欢故作神秘这一点让人讨厌。

青年将被子往上拉了拉，将她整个颈部一同盖住，只露出一个脑袋，然后说道：“以你的天分，再加上你近来的用功，进步很大，可以开始进行下一步了。”

红蝶惊道：“还有下一步？人家……人家已经想不起更多的姿势了。”

“呃，我说的是你的剑术，不是你的新姿势。”

“啊？哦！”弄错了。

“你的帝女七剑，前五剑已经练成，第六剑也已经开始具备了一些雏形，是时候开始考虑第七剑了。”

少女抓着被沿，抬起头来：“第七剑到底是什么？”

青年道：“用你这些日子研究新姿势的干劲去思考吧，只要有这种干劲，一定能够成功的。”

“……哦！”少女也觉得，只要拥有这种觉悟，什么事情都是能够成功的。

想了想，她轻轻的道：“姑姑似乎已经在练第七剑了，只是问她第

七剑是什么样子的，她却也不说。”

青年道：“她这是不想影响你，每个人的第七剑都是不一样的。实际上，就算是同样的剑招，每个人练出的也有所不同，找出最适合自己的剑路，才是最重要的。”

少女从被窝里伸出娇嫩的手臂，搂着他的脖子：“知道啦知道啦。”嘟着嘴儿，往上吻去，然后又是一团火热。

就是在这个时候，外头忽的一阵忙乱，宁江掀开被子，往门口看去，有人急奔而来，在外头敲着门：“大元帅？大元帅？”与此同时，另一边的鸾梅、小梦、桃霏、红蝶等人也听到动静，彼此对望，纷纷奔了出去。

甲板上，已经聚集着那些玄武兵团的青年，宁江等人从船舱中踏步而出，紧接着，便也与这些人一同抬头。鸾梅说道：“这个是……”

在战舰前方，远处的海面上，竟然有一艘巨大的楼船。虽然海贼王号已经不能算小，但与那楼船相比，却根本算不得什么。高大的船身，足有七层楼高的船舱，整个看去，犹如一条黑色的巨龙。

在大海上航行了大半个月，居然会在这种地方，看到如此大的楼船，让玄武兵团的这些青年目瞪口呆。楼船看起来还很远，但却是他们前进的方向，每一个人都紧紧的握着手中的玄武枪，做好了战斗的准备。然而那黑色的楼船，看上去却是越来越多，占据了半个天空，如同乌云一般，还在往他们这般压来。

宁江身边，轮椅推出，椅上的老人讶道：“蜃楼？”

宁江点了点头：“确实是蜃楼……海上蜃楼。”

李茂在老人身后问道：“前辈，大元帅，什么是蜃楼？”

鸾梅、桃霏、小梦等人也一同看了过来，在她们身后，还有一边系着腰绦一般赶出的红蝶。

宁江说道：“我们现在看到的这艘船，其实不是真的，而是一种幻象。”

桃霏若有所悟：“我听说，沙漠上的旅人，有时也会遇到这种景

象，明明看到了绿洲，却怎么也无法到达，有人说那是沙漠上的蜃龙吐息，诱骗旅人离开原路的幻术，目的是为了旅人在沙漠上迷路，活生生的渴死在沙漠上。”

宁江说道：“其实不是什么蜃龙，更没有什么妖怪，说到底，只是光线的折射罢了。由于光线的折射，一些原本是在这个位置的景观，会投影到千里之外的其它地方，被其他人看到，不知道的，便以为这是妖怪作祟。”

星落老人道：“就理论上来说，这与墨门墨经中的小孔成像，是一个原理，光线的折射，可以让人看到远在千里之外的其它事物，在大海上、沙漠上，由于地形的关系，这种现象相对来说，比较容易发生。”

鸾梅在一旁道：“照这么说的话，虽然眼前出现的是幻象，但是千里之外，甚至更远的某处，却是真的存在着的？”

宁江点头道：“不错。”

众人一同看去，只见那黑龙帮的楼船，虽然占据了半个天空，但却随着他们的接近，在不断的往后退。按照老人和大元帅所说，眼前所看到的虽然只是幻影，但是这个楼船其实是真实存在着的，这样的认知，依旧让每个人都感到惊讶。

宁江说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

星落老人道：“这就是当年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寻仙’的那艘船？”

宁江说道：“不错。”

小梦道：“那船竟然有这么大？”

宁江道：“我们现在看到的，是光线折射后放大的效果，但是那船既然能够容纳数千人，还能够航行于远海，自然绝对不小。不过却也不足为奇，大秦可以说是整个华夏历史上，权力最为集中，执行力最强的时代，北方修长城，西方灭古暑国，南方戍越岭，虽然是二代而亡，但所取得的成就，却是毋庸置疑的。举全国之力，造出这样的一艘楼船，对于大秦来说，也算不得什么。”

桃霏疑惑的道：“如果说，我们现在看到的蜃楼，是光线折射后的效果，可现在明明是晚上，这光线有是从哪来的？”

其他人也同样疑惑，在他们的头顶以后战舰的后方，夜色依旧昏暗，然而前方那犹如漂浮在空中的巨大楼船，却是霞光隐现，这光到底从何而来？他们下意识的看向老人和青年。

宁江说道：“恐怕是极东之境的磁光。”

桃霏道：“师父，磁光又是什么？”

宁江还未说话，星落老人先道：“上下四方曰宇，往古来曰宙。传闻中远古之时，天倾地覆，有神女以巨鳌之足立于四方，为天之四柱。这虽然只是传说，但这个世界，的确是存在着‘四方之极’。按先秦尸子所论，这四方之极，分别称做东经、西维、南极、北溟。其中，北溟和南极，俱是半年为昼，半年为夜，轮番交替，在那里，有一种神秘的光线，有时会在夜里出现，唤作极光。而在东西两极，则是昼夜难分，没有白昼，也没有夜晚，有一种与极光不同的光芒，从东西两极散出，唤作磁光。我们现在看到的这个蜃楼，应当就是从极东之境的磁光投射而来。”

远处的蜃楼，正在慢慢的消散，夜色往前方侵蚀而去，那一点一点碎散的微光，充满了神秘的色泽，直至最终消融于黑暗之中。

宁江缓缓说道：“大宗邪曾道，被修罗界吞并和占领的世界，不只一个，初始时，他们会用断界之壁来侵蚀被他们发现的世界，断界之壁一旦完成，就会变成所谓的‘域门’，从而让我们与修罗界连成一体。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这断界之壁，就是靠着吞噬其它世界四极之一的方式，来制造域门。北溟之地，本是我们这个世界的四极之一，如今已经被断界之壁吞噬，几年后，域门就会出现。”

其他人尽皆沉默着，没有说话。

大战并没有因为蛮族的平定而结束，还有更大的灾难等在后头，这已经是所有人的共识。

蜃楼的出现，虽然惊动了“海贼王”号的每一个人，但是这一个晚上，最终也还是平平静静的度过。

下半夜时，宁江与星落老人也曾详细讨论，然而除了能够藉着蜃楼的出现，推测出那艘曾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的楼船，依旧存在于这个世界的某一个角落，并无法得到其它更有用的线索。毕竟，蜃楼仅仅只是一个虚影，它真正的源头，既有可能是千里之外，也有可能是万里之遥。

接下来的航程中，海浪显得越来越不平静。

那一日，暴风雨席卷而来，浪潮如同海墙一般推动，即便是钢铁铸就的战舰，这一刻，也如同浮萍，被海墙推着，在倾斜中随波逐流。好在，动用了不知多少能工巧匠，经过了各种新技术的改造，方才建造而成的海贼王号，成功的挡住了这一波狂潮。

暴风雨过后，稀薄的阳光照了下来，海面复归于平静，船上的水手，亦已筋疲力尽。

宁江站在船头，看着眼前的海平线，在那里，天地变得浑浊，迷雾重重。他心知，再往前去，就是这个世界的极东之境。

这个世界并不是圆的，这个是他早就已经知晓的事，在他的上一世里，他也曾经到过北溟以及西方之极的西维，见识过真正的天地之极。然而，那个时候的他，毕竟是无法靠着一人之力，造出这样的一艘战舰，自然也就不曾来过这大海的尽头。

在他们的前方，到底有些什么？此时此刻，竟连他也为之好奇。

虽然立在船头，看到了远方的浑浊，但是真正进入，却依旧是十来天之后的事了。海面之上，一望无际，视线不受阻隔，原本也就能够看得极远。

进入那迷雾重重的极东之境，在这里，看不到太阳，也看不到月亮，白日与黑夜，在这里，仿佛已经重叠在了一起，一切都变得诡异。

然而，循着那张星轨图，他们竟然看到了迷雾的上空，那一颗颗虽然遥远，却时明时灭的星光。他们无法知晓，这是这里原本就存在的自然现象，还是有着其它不可知的原因，才会出现这样的情形，因为，对于这个地方的记载，实际上是非常稀少的。

先秦时的诸子百家中，也就只有尸子和墨子对天文地理，有着一定

程度的研究，其中墨子涉猎极广，反过来，研究却也不算太深。

而尸子的著作，在这个时代里，大多已经缺失，自儒道独尊之后，天象成为了“天人感应”的一部分，被赋予了各种假想的、威权的色彩，真正的天文学，则几乎没有任何的进展。与此相关的著作，也近乎于无。

但是不管怎样，既然已经来到了这里，他们自然也没有任何的犹豫，便循着这懂懂的雾气、与日月无光的混浊，继续前进……

第四十四章 极东险境：海底巨兽！

天空与大海，仿佛已经连成了一体，每一次向前，都像是将那不可知的混浊击穿了一点。放眼过处，尽皆苍茫，虽然看不到金乌与蟾月，却仿佛有神秘的光芒，从不可知的虚空渗透而入。

这种光芒，就像是一条条虽然极淡，却又五彩斑斓的丝线，由上而下，联结着天地。它们存在着，却又像是根本并不存在，它们不是光明，却也不是黑暗，它们是无数粒子的总和，却又仿佛，只是一场梦幻泡影般的空。

在这样的浑浊中航行的战舰，异乎寻常的安静，对于船上的每一个人来说，这样的情景，是他们往日所无法想象的。天之涯，海之角……却原来天涯与海角是这个样子？

甲板上，碧玉红精美襦裙、内衬绣金兰葱绿抹胸的小梦，与一身粉红长裙、肩头架着杜鹃花伞的桃霏，两人并肩站着，看着前方。

刚开始出海的时候，她们更多的，是对大海的好奇和新鲜，然而长时间的海上生活，让她们慢慢的开始感到无聊。

尤其是，到后来，连岛都看不到一块，放眼过处，除了大海还是大海。

然而现在，进入了这一片神秘的所在，周围的情景依旧单调，然而那神秘莫测的磁光，却也看得人眼花缭乱。原来这个世界是有尽头的，然而世界的尽头之外是什么？如果说，宇宙是由许多个世界组成，那么宇宙是否有边缘，宇宙的边缘之外，又是什么？

这样的疑惑，这样的猜想，在这一片梦幻般的所在里，让她们分外的想要知道。

小梦抬起头来，目光中充满了憧憬：“真希望有那么一天，能够飞

出这个世界，到更远、更远的地方去看一看，看遍更多的世界，看遍整个宇宙。”

桃霏轻旋花伞：“这就是道门所说的‘成仙’吗？”

“或许吧？”小梦嘻嘻的道，“反正，谁也不知道真正的仙，到底是什么样子，我看连那些道士也不知道。”

“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气之辨，以游无穷。”桃霏笑道，“这是庄子《逍遥游》里的话，不过我看就算是庄子，也不知道真正的‘无穷’是什么样子。人总是充满了无限的想象，然而真正的宇宙，却又远远的超出人类的想象。”

小梦叹气：“你果然是我哥的徒弟，说的话也越来越像我哥了。”

紧接着却又微微一凛，侧耳倾听。

桃霏扭头看她：“怎么了？”

小梦道：“你有没有听到什么声音？”

声音？桃霏安静下来，这一刻，她也听到了，他们下方，大海深处，那仿佛由深渊传来的鸣声。

小梦回过头来，在她们身后，宁江一脸凝重地从舱中走出。小梦道：“哥哥，这是什么声音？”

宁江摇了摇头。

这声音从海底发出，虽然沉闷，但能够从大海深处透来，可以想见它的响亮。但是连他，也无法知晓，在他们的下方到底藏着什么，只是隐约地感应到，某种危险与暴躁的气息，就像是身处在随时都会喷发的火山口，让人连灵魂深处，都不由得跟着战栗。

就连小梦，也很少在哥哥脸上看到这般严肃的表情，比起强大的敌人，真正让人不安的，永远是难以捉摸的未知。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单是这一点，就足以让人心悸。

“大元帅？”李茂来到宁江身后。

“让大家准备好来，炮弹也全都上好膛。”宁江淡淡的道，“这一趟，恐怕不会这么顺利。”

虽然不知道到底是什么状况，但李茂还是赶紧将所有人全都动员起来，这是一个不寻常的所在，谁也不知道到底会发生一些什么。最底层，机关师随时待命，炮口处，每个人都在忙碌。用于瞭望的高台上，手持望远镜的兵士，来回的扫视着周围，却如同这些日子以来的任何时候一样，什么也无法看清。

唯有那如同无数光条织成一片，勾连着天地的磁光，依旧在扭曲着，如同一排排摇曳的舞女。

船舱之中，鸾梅以臀压腿，跪坐在席上，闭目沉思。在她的身前，红蝶抱着小刀同样跪坐着，却只跪了一会，便觉双腿发麻。

两人虽然是姑侄，但是一眼看去，侄女反而像是姐姐，姑姑倒像是妹妹。一样的天人体质，同时也已开始练习一样的剑法，一个却如同以前成为长公主时一般安静，另一个却已随着年纪的渐长而溅趋活泼。

“绮梦”虽然已经离去，但这些年里，鸾梅的体魄，也已经在绮梦的帮助下，修炼到了火魂的极致，就算是离灵神，也仅仅只有一步之遥。成为墨门善公主时的那一场场的战斗，虽然都是绮梦主导，她却也全都是亲身体验。

此刻静极思空，自身神魄侵克天地，剑意发散，心灵敏锐到极致。

忽的，她慢慢的睁开了眼睛，往下方看了看。

红蝶抱着小刀道：“姑姑？”

鸾梅低声道：“小心！”

整艘战舰就在这个时候，往一侧歪去，她们的身子也跟着倾斜。随着一声喵叫，原本就未坐稳的红蝶，差点往侧面滚去。一只手快速抓来，抓住了她的肩膀。

帮侄女稳住身子，鸾梅就这般，随着船身的倾斜，轻柔起身，竟全然不受舰身歪斜的影响。小黑猫猫的一声，改从红蝶怀中跳到她的肩上……还是这里稳些。

战舰的最下端，有急切的呼声，沿着一根铜管，从上方往下传来。两名机关师疯狂的转动这纽盘，铁索哗哗的拉动。轰，有法阵随之爆响，点燃了什么，紧接着就是齿轮咔咔的转动声。

迷茫的雾气里，海面如同鼓起的山岭，在鸣声中凸起。被托起的战舰，其中一侧有螺旋状的铁桨开始转动，舰头歪了一歪，便随着分开的水流，破浪冲下。

甲板上的桃霏和小梦，各自抓着桅杆，扭头看去。整个舰身在剧烈的摇晃间，冲下了鼓起的水峰，水峰破开，有什么东西，从汹涌的海面抬起，朝着天空发出震动苍空的咆哮。

那是什么？两个女子，与舰上那些背着玄武枪的青年，尽皆抬头看去。

粗壮的、长长的脖颈，如同巨蟒一般的脑袋。跟着这巨大蛇颈一同升起的，还有那小岛般的庞大身躯。

噉！紧跟着又是一声嘶吼，庞大身躯的另一端，同样的蛇颈抬起，猛然间扭头，甩动着瀑布般的水帘。灰黑色的皮肤，如同火焰般的目光。两颗脑袋脑袋同时往他们的方向看来，前后交错着摇动。

“哥哥，这是什么？”小梦惊道，“它有两个脑袋？”

青年道：“不是两个，是三个……我们底下还藏了一个。”猛一扭头：“向前！”

后上方的瞭望室里，有人朝着弯形的铜管大声的吼着。舰身的另一侧，螺旋桨跟着转动。战舰的后端有蒸汽喷出，浪潮往侧面分开。舰头如箭，冲过了一波涌起的海浪。

浪潮打在了甲板上，桃霏一手拉着绳索，一手撑伞，花伞旋转，水浪噼噼的泼洒开来。“抓紧！”有人叫道。又有一批训练有素的水手在剧烈的震动间冲去，快速收帆。

法阵运作，蒸汽在巨舰的后端喷薄。战舰方自冲出，有黑影从海底撞出，带起冲腾的浪花。怪兽冲出的第三颗脑袋一击未中，在纷洒的海水中猛然扭头，追向战舰。有推出的炮管轰发出火光，粗壮的蛇颈噼噼的，向后震动，鲜血喷出，蟒一般的蛇头发出愤怒的嘶吼。

瞭望室中的兵士回头看着受伤后退的、怪物的脑袋，心中暗惊。两颗脑袋在远处吸引注意力，第三颗从下方突袭，这神秘巨兽，竟也有着相当的智慧。如果不是大元帅提前预测到它的行动，整艘战舰恐怕都已经被掀翻。

一首受伤，另外两首嘶吼中想要冲来，战舰的两侧，黑压压的推出炮管。仿佛知道它们的厉害，兽首在迟疑中后缩。

波涛随着巨兽岛一般的巨大身躯的浮起而起伏，急速行驶的战舰，离它远去。桃霏、小梦一同冲到战舰的后端，扶着栏杆，看着那只有着三条长长的、蟒一般的脖颈的巨兽，三条脖颈连在后端的、鱼一般的身躯上，在震天的嘶吼中扭动。

“这是什么？”奔出的红蝶，触目惊心的看着，在她的后方，抱着小黑猫的鸾梅亦是诧异。

青年摇了摇头：“三颗蛇首，倒是有点像《山海经》中的延维，但延维既没有大到这种地步，应该也不是这样的身子。”

穿透雾气，无处不在的磁光中，三只蛇颈、巨型鱼身般的怪兽，缓缓的下沉。随着最后一只蛇首的沉没，海水抹平了它出现的痕迹，海面逐渐趋于平静。

小梦问道：“它离开了？”

青年的目光，仿佛能够穿透深邃的海水，每一道波浪，每一个水流，甚至连空气中透出的气息，全都被他清晰地掌握着。过了一会，他低声道：“不，它在大海底下跟着我们……它在寻找新的机会。”

在他身后，那些手持玄武枪的兵士彼此对望，尽皆沉默。

接下来的几天里，宁江无时无刻，不在盯着海面。深浓的雾气中，风平浪静，一切都变得安静下来。

他的表情，却始终没有放松过，连带着众人也跟着紧张起来。没有人再看到那只三首的怪兽，然而大元帅那凝重的神情，却让他们意识到，它始终追在他们的后方。

每时每刻都绷紧的身心，让船上的人们变得紧张，在这几天里，没

有人说话。

海水是在往他们前进的方向流动，即便没有风，战舰也被推着向前。然而海面却是在他们的前方，以某种平稳的弧形往上翘起，水往高处走，这种显然违反常理的事，在这里，却已经没有人去在意，在这种天涯海角，不管发生什么，仿佛都已经是理所当然的事。

然而，虽然早已见怪不怪，但是当他们真正来到世界的边缘的时候，却依旧感到震惊。在他们的前方，翘起的海面散成了无数的粒子，形成了不断升腾的混浊。磁光就是从那光屏一般的混浊中透出，这世上的任何事物，到了这里，都会被分解，分解成组合万事万物的、最基本的原子，纵连灵魂也不例外。

众人开始恐慌，海水推着他们，他们已经无法回头，他们将在这里魂飞魄散，谁也无法拯救他们。

“大元帅！”李茂看着他们的首领，脸色苍白。

宁江却是依旧在后方的甲板上，盯着海面：“跟着星光走！”

星光？李茂等人，一同回过头来，看向战舰前方的高处，在那里，一颗星星接着一颗星星，虽然每一颗都相隔遥远，却始终不曾断过。为什么在这样的地方，依旧会有这样的星光？他们无法知晓，但是，这已经是他们在这个不见天日的死地里，唯一能够抓住的浮萍。

他们就这般看着，那升腾的混浊离他们越来越近。浩大、壮观，却没有任何的事物能够存在。什么也无法看清，却是亘古不灭的永恒，磁光在这无数的原子中透出，世界的尽头，同时也是世界的分解与毁灭。

海面已经弯成了长长的斜坡，他们随着海水的推动，冲向了那死亡的光幕。“那是什么？”有人这般叫道。

在那光幕之中，竟然也有一颗似有若无的星光。紧接着，他们便发现，唯独他们前进的这一处，与其它地方不同，那壮丽的光幕仿佛有一条幽邃的裂口，海水冲入了裂口之间，如同倒挂的瀑布往高处飞卷。

“来了！”宁江却在这个时候一声大喝。

在他们的侧面，海水破开，巨大的黑影从海中撞来。“它想要将我

们从这股海流里撞开。”有人绝望而又愤怒的吼叫。

“往前，往前！”瞭望室里，对着铜管的兵士用尽最大的力气。战舰的后端，用尽积蓄的能量，再一次喷出蒸汽，水浪破开。

嗷——

撞空的怪兽从他们的身后冲起，三颗巨大的蛇颈，杀气腾腾地往他们扑来，巨型的蛇首，火焰般的凶眸，粗壮脖子，凶残的扑压。

而他们已无法躲开……

第四十五章
极东险境：梦幻仙山！

轰、轰、轰、轰……

炮口吐出火光，硝烟随之弥漫，战舰两侧飞射出的炮弹试图阻止着海上巨兽的冲腾。炮弹在空中飞梭，嘭的一声，有血光炸开。

侧面的一条蛇颈在咆哮中扭曲，另外两条却在怒火中更加的疯狂。其中一条在摇摆中闪躲着炮弹，正中间的却已经如同随着流星贯下的阴影，带着恐怖的死亡气息，往战舰的后端压来。

“小梦！”青年猛地回头。

紧握着腰间宝剑宁小梦，天青色的下裳如同莲花一般，随着她的弓步铺在甲板上，娇躯随着船身向后的倾斜而前倾。碧玉红的襦裙，随着她昂首抬头的身姿而向后勾勒。

剑气侵克，逆着狂风，她的秀发随剑气向后飘卷。随着哥哥的一声轻唤，剑气下沉，宝剑出鞘，她整个人如同子弹一般飞出。战舰随着前方翘起的海流，而成四十五度角的情形，她却与船身垂直，裹着惊人的剑光贯出。

甲板上的其他人，这个时候，只能死死的抓着船上的物体，以防止自己滑走、甩下。每一个人都在看着破空飞出，流星般的少女。

迎着正中央袭来的蛇颈，少女手中的宝剑，陡然间击出。砰的一声，宝剑犹如击穿了虚空，瞬间贯入了那巨大的脑袋，从它的后脑穿出，犹如一道金色的长虹。名为“百步飞虹”的杀招，实际上是第一次真正在人前用出，华丽至令人惊艳，却也凌厉至不可思议。

随着那一条笔直的金虹，兽首后仰直接向后栽去。随着整个巨兽的停滞，嘭的一声，侧面的一台火炮，击中了第三条蛇颈。

“小梦！”鸾梅紧抓着栏杆，抬起头来，眼看着冲势难止的少女，离他们越来越远，那一抹碧玉红的冷光，随着拖曳的金光，正快速的远离了战舰。

另一边的青年，抓着绳索往腰间一系，下一刻，有神秘的黑影从他的体内冲出，闪了几闪过后，便已经到了空中少女的前方。少女也在这个时候，伸出了她的手臂，两人并没有任何的约定，但却是理所当然的配合着。

早就知道哥哥不会放着她不管的少女，被哥哥灵神具现而成的“蝙蝠公子”，用手带着，在空中转了一个完美的大圈。“我的剑！”她回头看向身后已经开始落下的剑光。

“不用管它了！”身穿黑衣的男孩一声低喝，妹妹就这般被他抛回了甲板。紧接着，他也跟着一晃，黑影往即将冲入光幕的战舰闪了一闪。紧紧只是刹那之后，甲板上与桅杆绑在一起的青年抬起头开，张开了手臂。

纤细而又柔软的身子飞入了他的怀中，被他紧紧的抱着。

战舰冲入了这仅有的一条裂缝，海流很窄，却是益发的急湍。两边是闪乱的磁光，空无一物，却又无所不有。青年搂着妹妹，与她一同往后方看去，巨兽在痛楚中翻滚，离开了这一条海流，滚入了磁光中。

船上的人们，一同看着那庞大的兽身，随着光屏内中的混浊一同分解，无数的光点从它身上腾起，那巨大的身体，一下子就化作了上升的浊气，不复存在。

战舰被急流推动着，在这世界边缘的裂缝间，不断的往上驶去。没有人说话，也没有人做任何的事。引导他们的星光已经消失，谁也不知道他们将前往何处。即便是宁江，初始时，还不停的在心中计算着方位与水流的速度、时间，到后来却一切都变得混乱起来，方位、时间，在这里全无意义，连他也不知从何计算。

难以说清，就这样子，到底过了多久，他们就这般不断的被推着，向上，不停的向上。

周围的磁光开始退却，他们进入了深邃而又无垠的黑暗，什么也无法看见。没有声音，也没有光亮。

小梦被哥哥紧紧的搂着，此时此刻，他们唯一能够感受到的，就只有彼此的心跳。要么一起生，要么一起死，在这一刻，他们彼此之间，紧密的连系在了一起，没有外人，也没有其它一切外物。他们来到了世界的最终，却又像是回到了他们的最初。

他们沉默着，生死相依。

光芒涌来的时候，明明无法睡去，每一个人却又似乎是从沉睡中惊醒。一片神秘的天地，进入了他们的视线之中，但却没有色彩，只有黑白。犹如水墨勾勒而成的山水画，那灰色的海面上，先是舰头从边缘冲入，紧接着，整艘战船开始在海面上行驶。

有人扑扑扑的倒下，那些玄武兵团的青年，脱出黑暗后，才意识到自己此刻身体的坚硬，这种几天几夜都不曾动过的感觉，让他们再也无法支持。然而即便如此，瘫软在地的他们，依旧无法让自己休息，而是下意识的看向周围，想要知道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地方。

另一边的桃霏，依旧撑着她的杜鹃花伞，只是她的花伞，也与周围的情景一样，失去了所有的色彩。这里已经看不到磁光，有天空，有海洋，但是所有的一切都是黑白两色的组合。

与其他人不同，即便是穿过那无垠的黑暗时，她也始终在放松着自己。对身心的、惊人的控制力，使得她并没有像其他人一般，变得虚脱无力。撑着失去色彩的花伞，她走到船头，眺望着远处。在那遥远的所在，她仿佛看到了太阳与月亮，它们同时存在着，却又像是被隔绝在庞大的滤光镜面的外头。

在她的身边，抱着小黑猫的鸾梅与红蝶，也慢慢的走来，以她那惊讶的目光，扫视着远远近近的奇景。

“哥哥，这里到底是什么地方？”小梦同样也觉得疲惫，被哥哥搀扶着，看向这片没有色彩的天地，“我们已经到了其它世界么？”

宁江摇了摇头：“不，我们应该还在这个世界，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我们应该到了……天上！”

天上？其他人疑惑而又吃惊的往他看来。

在其他人的注视之中，宁江缓缓道：“四方之极，能够分解一切物

质，被分解后的原子，反哺于天地之间，清气上升，构成日月星辰，浊气下降，组成山川河流，这一整个世界，就处在这种永无止境的循环之中。我们的确是穿过了这样的世界之极，在这样一处，原本应该裂解一切物质的所在，竟然还藏着这样一条缝隙，这样的一条路，的确是不可思议。”

“可是师父。”桃霏问道，“既然山川河流是浊气所化，那这片大海想必也是，应该下沉才对，为什么它却能够在天上？”

宁江说道：“这一点，我也还不知晓，不过我们在天空的一隅，这一点当无疑问，甚至有可能是在星盘之中。看这里的情形，虽有日月，但遥远得近乎于天地之外，没有色彩，却又能够看见光亮。这或许是某种结界，或许是某种法阵，甚至有可能，这里的一切也是由清气所化，凝云虚构，线索太少，我也无法推断，只能先看看再说。”

“哥哥，你看，那里还有星光。”小梦指着远处的一颗星。在这一片，犹如被黑与白的罩子笼罩，日与月犹如阻挡在罩子外头的神秘所在，竟然也有星辰在指引着方向。

宁江却是看着星光，沉默了。

接下来的时间里，战船在海面上航行，来到了甲板上的星落老人，却与宁江一同打开了那份星轨图。在仔仔细细的、重新研究了一遍后，宁江持扇沉吟：“这幅星轨图，的确是到大海尽头的那道海流为止，进入那条裂缝前看到的，是这幅星轨图上的最后一颗星。”

星落老人坐在轮椅上，往战舰前方，高空中的星光看去：“我们现在看到的这几颗星，并不在星轨图上。而且，如果我们真的已经到了天上，甚至是到了星盘之中，那看到的星辰，绝不会是这个样子。”

小梦好奇的问：“那应该是什么样子？”

星落老人道：“每一颗星，都是清气所化，它们色彩各异，却又纯净无暇，它们全都带着磁场，彼此呼应，互相吸引，在磁力的拉扯中，按着可以推导出的轨迹运行。实际上，星辰本身并不会发光，我们在地面看到的星光，只是星辰对日光、月光、极光、磁光的反射，也正因此，真正进入了星盘，看到的星辰，大多都是不会发光的球体，其中却也有一些比较特殊的星辰。但是不管怎样，在星盘中看到的星辰，与我们在地面上所见，并不相同。”

老人曾经以山川为阵法，利用星辰的磁力，将他自身拉入星盘，封印于群星之间，是以知道的要比常人多些。

宁江道：“这个地方位于星盘的一隅，这也只是我们的猜测，并不能真正的确定，世界的构建和形成，还隐藏着太多的隐秘，也许这里只是在星盘之下，由虚空开辟出来的某个小天地也说不定。不管怎么样，我们先看看再说。”

老人点了点头。鸾梅、小梦、桃霏、红蝶等则是彼此对望，不管怎么样，单是走了这一场，她们就已经觉得不虚此行，这一路上的所见所闻，是她们以前所无法想象的。李茂和那些玄武兵团的青年，也大抵都是如此想法，到了这里，他们才知天大地大，竟然有这般多的，不可思议的奥秘，而这还仅仅只是浩瀚宇宙微不足道的、尘埃般的一小部分。

宁江却是抬起头来，往远处看了看，紧紧的皱了下眉，目光变得有一些阴冷。

“师父？”觉察到他的目光变化的桃霏，低声说道。

青年手持折扇，冷笑道：“看来那只三头的怪兽会袭击我们，并不是没有来由的。这个地方……有我们的敌人！”

有我们的敌人？鸾梅抬起头来，目光也同样变得阴冷了许多。

就是在这个时候，有人叫道：“仙山？仙山？”

众人随着那人手臂指去的方向看去，只见，星光所引导的轨迹的前方，云开雾现，竟出现了一座华美而又神秘的仙山，他们的周围尽是灰白，唯有那座仙山，色彩分明，祥云缭绕，山头是漫山遍野的花色，绽出万紫千红的光彩，有白玉铸就的长城在山中盘桓。

充满梦幻色彩的仙山，其唯美，竟是超出船上每一个人梦中的想象，琳琅满目，云鹤飞翔，玉宇琼楼，繁花似锦，在它出现的那一刻，就已经深深的吸引住了每一个人的目光。

唯有宁江却是猛一抬头，忽的扭头喝道：“转向，向右转，避开星光。”

瞭望室中的兵士依旧看着星光，还没有反应过来：“啊？”

“向右转！”宁江猛然一声大喝，喝声如雷，惊醒了每一个人。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兵士却已急急的抱着铜管，向下呼喊。宁江踏步指挥：“转舵，杨帆，快，不想死就快点。”

嗖的一声，鸾梅、桃霏尽皆跳上桅杆，以最快的速度协助水手拉帆。左侧海面下的螺旋桨呼呼的转动，战舰开始向右转，另一侧也开足了马力。

甲板上的星落老人抬起头来：“那是……”

小梦、红蝶、小刀一同抬头，那灰色的天空中，仿佛有红光破开苍穹。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她们猛地扭头，想要帮忙，然而众位水手与兵士，已经在宁江的大喊声中，飞速但却有条不紊的行动了起来。

战舰后端，法阵聚集的玄气在应付怪兽时已经暂时耗尽，新的玄气还未生出。船舱中的水手在机关师的指挥下，共同拉动着铁索，哗啦啦的声响，在舱中震耳欲聋。

舰头破开海面，劈开了原先的路线，乘风破浪。巨大的阴影，却也在空中压下，惊人的气流压迫而来，海面都开始下沉，火光透入了大海，成为了这片灰白色的苍茫天地间、最耀目却也是最夺命的色彩。

海风刮卷着大帆，在那死亡的阴影下呼呼的奏响。随着战舰的疾刺，他们冲向了阴影的边缘。“抓紧！”青年的大喝声，进一步传来，“全都抓紧。”

两名玄武兵团的青年紧紧的抓着星落老人的轮椅，在同伴的帮助下固定，抬起头来看着后方的天空，脸色苍白。鸾梅娇小的身躯挂在桅杆上，拉着铁勾，同样看着后方砸落的、熊熊的烈焰，紧咬牙关，眸中闪动着愤怒的火花。

轰！海面进一步下沉，紧接着便卷起了滔天的巨浪，而战舰恰恰已经避开了最危险的区域，在强大涡流的边缘，先是逆着海流疾驰，紧接着便被翻腾的海浪推动，一股大浪从战舰的后方翻起，狠狠的朝他们打下……

第四十六章 女几山：故弄玄虚

后方卷起巨大涡流的海面，被击穿出圆形的海穴。砸入海中的火球，让漆黑的海底耀出火光，然后才开始慢慢的熄灭。

船上的众人浑身湿透，此刻却也顾不得自己，纷纷回头看着后方奔腾而起的浪涛。战舰虽然没有被陨石直接砸中，却也差点被海面卷起的漩涡卷入。浪涛还未彻底的平复下来，海底多了瑰丽的色彩，然而那灰白色的死寂，却也很快的，就将它压制。

破天而下的火光熄灭，天地重新归于平静，没有颜色，没有七彩，连远处的那仙山，也开始慢慢的消退，犹如一场华丽的泡影。

鸾梅咬了咬牙：“拜火教！”

桃霏亦是心中震动，扭头看向师父。虽然如今已经脱离了拜火教，但在内中深处，她依旧存在着一些畏惧。而她也无论如何没有想到，拜火教最后的藏身处，竟然会是这种地方。

宁江自然知道众人的心情，拜火教的圣凰，接连数次的展示出天降陨石的奇迹，凡人想要不因此而产生畏惧，也的确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毫不客气的说，如果不是有他，就凭着拜火教引发的、接二连三的“天灾”，就已经足以成为、在尘世间操控一切的，至高无上的神教。

虽然他心中很清楚，在他的上一世里，“天降陨石”这种事，从来没有发生过，而这一世，圣凰和拜火教之所以做到，还是因为他上一世里，重生前斩开苍穹的那一剑。

星落老人安安稳稳的坐在轮椅上，往远处看了看：“自从进入这个所在后，遇到的星光，全都不在我们找到的星轨图上，看来这只是诱导我们的陷阱。”

“黔驴技穷罢了。”宁江淡淡的道，“这一砸过后，拜火教已经再施展

不出其它的手段。”

星落老人笑道：“贤侄这般肯定？”

其他人也一同往宁江看来。刚才的气象实在太过惊人，如果不是宁大元帅提前发觉异常，他们已经是船毁人亡，这种情况，如果多来一两次，在这样的大海上，他们根本不可能有活路。

其中，鸾梅和小梦都已经是第二次，从这种天灾下死里逃生，上一次是在京城，她们依旧记得，那个时候，陨石砸京城所引起的恐慌。至于桃霏，出身于拜火教妖女的她，虽然还是第一次真正的见到，但这种强大的力量，根本不是凡人所能够抵抗，就算是宗圣级的高手，真要挨上这样的一击，也必定会化作齑粉。

宁江却是冷笑道：“刚才这一击，甚至还比不上陨石砸在昊京时的那一下。昊京那一次，虽然死的人最多，但其实就威力来说，跟岳湖、崆山、泰山的毁灭，是无法相比的。砸在昊京里的那一击，与砸在崆山上的那一击，相隔不过半年，威力则要小上许多。同样的，刚才这一下，与导致泰山崩溃的那一击，相隔也差不多就是半年。砸毁泰山的那一记威力最大，造成的效果也最为惊人，至于这一记，不过是狗急跳墙罢了。”

众人彼此对望，把每一次的陨石天降结合起来看，不得不承认他是对的。

宁江继续道：“不用再按着星光走，这片海域不可能太大，就这样在海上搜就好。大家也都累了，轮流值班，像这样的危险，可以不用再担心。火炮和玄武枪都上好膛，其它该做什么就做什么吧。”

说完之后，也没有再多讲什么，就这般带着妹妹、小刀入舱去了。

“姑姑？”红蝶看向鸾梅。

鸾梅的目光环视着远处灰暗的海平线：“恶女神就在这里的某个地方藏着……我能够感觉得到。”对于绮梦的离去，她依旧无法原谅，此刻提到恶女神，眸中闪动这愤怒的火光。

桃霏缓缓的道：“如果恶女神在这里，那女尊也应该在，不过师父说过，女尊原本就年老色衰，那一次又受了重创，圣凰血虽然有自愈的

能力，但她受伤的并不只是肉身，还有神魄，此刻已经不足为患。看起来似乎说的没有错，刚才这一记，不过是狗急跳墙、生怕我们找上她们罢了。”

其他人心想……年老色衰是什么鬼？

自从进入极东之境后，遭遇到三首怪兽的袭击，经历了不见天日的黑暗，又遇到了破空砸的陨石，步步惊心，险死还生，让人不得安宁。然而这刻，宁江却是悠闲的带着妹妹休息去了，众人对他本就信服，眼看着他这般轻松，不由得也跟着放松下来。

当下，李茂重新令人员轮值，该休息的便安排着去休息。众人原本就已疲惫不堪，这个时候，方才真正的放松下来。星落老人则依旧留在甲板上，看着远处的海平线，就这般一直沉默着。

船舱中，宁江则带着妹妹和小刀洗澡去了，这一路下来，连他也感到疲劳，适才的陨石天降，虽然凶险，却反而让他知道，已经不需要他再去担心的事。

浴室之中，小梦与小刀姐妹两人相互打闹，水气四溅，宁江泡在热水中，悠闲地看着扑腾的她们。

小梦伸出手，盯着自己的手背：“哥哥，这地方好奇怪，明明感觉一切都很正常，但却完全看不到颜色，一开始的时候，我还以为是自己的眼睛有问题。”

宁江道：“应该是这里的光，和其它地方有些不同。我们平常看到的色彩，其实全都是光的反射，这个地方的光，和外界有着很大不同。”张开手臂，让一大一小，除了年龄以外，看上去几乎一模一样的两个妹妹贴过来，一左一右靠在他的肩头。

大约几日之后，一座海岛出现在他们的眼中。

海岛的形状，看上去与他们那日所看到的“仙山”几乎一模一样，但给人的感觉，却是一片荒凉和死寂。

战舰停靠后，宁江带着众人登上了海岛，而这个时候，也有数百人，从暗处涌出，持着武器、弩弓，纷纷对准他们。

这里竟然有这么多人，连宁江也多少感到一些意外。只是认真看去，这些人，却俱是衣衫褴褛，骨瘦如柴，也不知他们到底在这里生活了多久，又是怎么在这里生活的。

宁江立在沙滩上，无视这些充满敌意的人，他负着双手，往远处看了一眼，紧接着便淡淡的道：“哈，原来是拜火教的恶女神……阿凤姑娘，难怪我们搜捕天下，也找不到你们，居然会藏在这种地方，真是让人意想不到。”

众人看去，只见一名女子，带着一批拜火教徒从暗处走出，为首者，竟然真的便是拜火教的恶女神“阿凤”。当日拜火教的三名恶女神一同出现，对上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三名华夏高手，最后两死一逃，成功逃走的，便是阿凤。

身为拜火教的恶女神，此刻阿凤的目光，却是充满了愤怒：“你们到底是怎么找到这里？”此时此刻的她，多少显得有些气急败坏，藏身在这种地方，竟然也会被找上，这对她来说，显然是无法想象的事。

宁江却是嘲弄的道：“你猜？”

恶女神又惊又疑，却是怎么也无法想通。她自然不知道，即便是宁江，实际上，初始时也没想到，按着尸衍留下的那幅星轨图出海，找到的居然是拜火教余孽最后的藏身之地。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宁江却是故弄玄虚，“你们真的以为你们逃得掉么？”

恶女神怒不可遏：“你们根本什么也不懂，呵呵，你们真以为能够击败大宗邪，就能够对付得了修罗界？你们根本不知道你们未来的敌人到底有多可怕，你们根本不了解修罗帝有多可怕。只有圣凰能够拯救你们，只有圣凰能够拯救得了这个世界，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懂……”

鸾梅踏前一步，面无表情，冰冰冷冷的道：“我们不需要什么救世主，修罗帝也好，朱雀也好，想要压在我们头顶上的，就是我们的敌人。你和绮梦一样，都是被朱雀压迫的可怜人，你真的就这么想，永永远远成为朱雀的奴隶？”

“你说的是那个连她自己都搞不清状况、根本没有意识到她自己在做什么的蠢货？”恶女神不怒反笑，“你们把她害成了这个样子，结果除

了让她承更大的苦，受更大的罪，还给了她什么？帮了她什么？你们这些自以为是的蠢货，以为自己是在抗争，说到底，不过是在蛛网里挣扎的可怜虫罢了。你们挣扎得越厉害，束缚得就越紧，将来你们所承受的折磨就越多，你们现在只管得意，用不了多久，你们就会明白自己到底有多愚蠢。”

红蝶不屑的道：“你是在威胁我们么？为什么我听的，更像是无路可逃的丧犬最后的哀鸣？”

恶女神阴毒而又愤怒的瞪了红蝶一眼，转身就走：“杀了他们！”

在她周围，那些拜火教徒带着那成百上千人，在嘶吼中朝着宁江等人冲去。

呼呼呼呼呼——

随着玄武枪的轮番射击，这些冲来的人纷纷倒下，与此同时，宁江等人身后的战舰上，黑压压的火炮从炮孔推出，轰、轰、轰、轰。炮弹在人群中炸裂，尸体乱洒，血水飞溅。

潮水般冲上来的人们纷纷倒下，整个过程，几乎就是单方面的屠杀。武器上的悬殊，使得这些人凶狠的反抗，成为了垂死的挣扎。满地的尸体过后，剩下的人惊恐的后退，他们从来不曾见过这样的兵器。

宁江等人却也看出了，这里绝大多数，不过就是些连武功都不会的普通人，眼看着剩下的人在惊恐中一哄而散。鸾梅道：“这些人到底是从何而来？难道他们原本就是这里的居民？”

宁江道：“看看再说吧。”转身朝向李茂：“我带三十人入山，你带着剩下的人守住战船。”

紧接着又看向桃霏：“你也留下吧，恶女神既然出现，萧菩萨哥和其他一些拜火教余孽应该也在这里，你毕竟是拜火教出来的人，就不要去面对她们了。”

“遵命，大元帅！”

“是，师父！”

李茂与桃霏分别应道。

上船与星落老人说了一声后，宁江便领着鸾梅、小梦、红蝶、小刀，带了三十名玄武兵，踏过满地的尸体，往山中走去。三十名玄武兵，手持着上好子弹的玄武枪，在他们周围警戒着。

进入山中，周围一片荒凉，也看不到有任何的动植物。鸾梅看向周围呈灰白色的焦石：“这个地方，真的能够住人吗？”小梦说道：“看刚才那些人的样子，就算真的是住在这种地方，恐怕日子也过得很不好吧？”

他们一同，转过一处山脚。鸾梅睁大眼睛：“那个是……”

宁江抬起头来：“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的黑龙战船……果然是在这个地方。”

在他们的前方，搁浅着一艘巨大的楼船，往下凹去的盆地，许久以前，很可能是一处湖泊，那黑色的楼船，就如同被尘封的阴影，威远而又壮观的矗立在那。即便已经过去了千年，岁月也没有给它带来多少痕迹，然而给人的感觉，却像是一条已经化作了焦土的猛虎，是一种阴气森森的死气。

鸾梅轻轻的，用手拨弄着鬓边的发束：“绮梦说的没错，拜火教果然跟当年徐福带走的三千童男童女有关，只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出海的徐福，会来到这种地方？他们最后的去向是哪里？大秦二世而亡，这中间莫非有什么隐情？”

宁江摇头道：“大秦二世而亡，主要的原因，还是在于役民过苦。只是，在嬴政一统天下后的短短二三十年里，到处修建土木，天下人苦不堪言，即便是在他生前，民怨其实已经无法压住。就算嬴政本身如此残暴，辅佐他的毛遂和徐福，也不至于如此不智。毛遂先是化名吕不韦，其后又化名李斯，按前辈所说，他十有八九是嬴政真正的生父，而按照史书，嬴政终其一生，对李斯都是言听计从的。以毛遂和徐福的本事，竟然没有能够保住大秦，那唯一的可能就是……”

抬起头来：“一统天下只是他们的手段，他们原本就有着更高的追求。”

红蝶道：“比拥有天下还高的追求？那会是什么？”

宁江耸了耸肩：“长生不老！”

第四十七章 女几山：三座仙山

听到“长生不老”四个字，鸾梅也不由得低头沉思，却是，对于毛遂与徐福这等人物，恐怕也只有长生不死这种事情，能够真正的让他们心动。

他们登上楼船，或许是许久不曾有人上船，从外边看上去完好无损的楼船，内部却是发出吱呀呀的声音，仿佛随时都会整个散架，他们不得不走得小心翼翼。

在这艘黑龙楼船里，搜索了许久，也找到了许多、千年前留下来的线索，然而对于宁江来说，真正有用的东西却是不多。他来到这里的目的，毕竟不是为了考古。

搜完黑龙楼船后，他们回到地面，在他们身后，那巨大的楼船“吱啦啦”的，往外歪了一歪，不过并没有就此倒下。

他们继续往山上搜去，山腰处，有城池练成一片，绕着山，往高处盘旋而上。宁江带着众人来到这里，看着城墙，紧接着便动容道：“竟然真的是白玉砌成？”

整个天地一片灰暗，没有任何的色彩，虽然在海上时，就已经看到了这一大段城池，但是到了这里，他才发现，这连绵不知多少里的石城，竟然真的，每一块都是由白玉堆砌。虽然城墙落满了灰尘，但随便一大块玉砖敲下带回去，恐怕都是价值连城。

小梦说道：“哥哥，这段长城，难道也是始皇帝派人造出？”

宁江摇头道：“绝无可能。且不说嬴政到底能够派多少人，到这种地方大兴土木，就说一块块玉砖，在我们的世界，根本找不出如此多的，完整的大玉砖。玉石之所以贵重，不是因为它真的有多少价值，不过是因为它稀缺罢了。另外，这白玉城上，灰尘雷雷，连玉石的光芒都已掩盖，但是在黑龙楼船上，虽然事过千年，竟然没有太多的灰

尘……”

鸾梅道：“这白玉城墙存在的时间，远比黑龙楼船早了不知多久？而在黑龙楼船到达之后，必定发生了一些事情，这个地方会变成现在这个没有色彩的样子，恐怕也是在黑龙楼船到达之后的事？”

宁江点了点头：“十有八九是这个样子。”

他们沿着白玉砌成的城墙，往山顶行去，在这个灰色的世界里，一切看上去都是那般的死寂，虽然如此，枯萎的树木，蜿蜒的干枯河床，却也能够看出它曾经的苍翠郁葱。

在他们上山搜寻的过程中，海贼王号战舰上，星落老人却是一直都在一副棋盘上，摆弄着，计算着，偶尔，他会抬起头来，看看天空。在他身边，李茂与桃霏看着棋盘上错落的棋子，明明只是、在纵横交错的棋盘上摆放着几十颗棋子，不知道为什么，组合在一起，却有着神秘莫测的连系，仿佛天地的奥妙尽在其中。

桃霏道：“前辈，这就是奇门术数？”

老人点了点头：“我们所存在的这个世界、甚至是这片宇宙，到处都是‘规则’，所谓的奇门术数，不过是洞察这些规则，再加以掌握、利用罢了，看着神秘，说到底，其实也只是格物的一部分。”

奇门遁甲之术，其实也只是“格物”的一部分？这样的认知，让李茂感到诧异，只是再往深处想，似乎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虽然能够看到日月，但日月遥远得犹如在天的外头，而且也不曾出现交替。到底过了多久，实际上也没有办法具体的计算，就这般，时间流逝，一直到有人在船头叫道：“他们回来了。”

李茂、桃霏等人一同往岸上看去，只见宁江、鸾梅、小梦、红蝶等人，已经从山中走出。

回到船上，星落老人道：“看你们的样子，似乎没有找到什么？”

宁江道：“找到了徐福当年出海的黑龙楼船，不过并没有发现什么有用的线索，真正有用的东西，恐怕早就已经被搬空。那段城墙竟然真的是以白玉砌成，我们沿着它，到了山顶，山顶上有一座圆坛，到底是

用来祭天的，还是用来祭神的，现在也无从知晓。想要找出女尊和恶女神，但这山实在太太，她们又藏了起来，我们一时间也不知道该上哪去找。”

说到这里，他往老人面前的棋盘认真的看了看，又抬头看向远远近近的场景，忽的笑了一笑：“有趣，有趣。”

星落老人也笑了一笑，目光变得柔和：“嗯，的确是很有趣。”

其他人不知道他们到底在“有趣”些什么，一时间，有些摸不着头脑。

宁江道：“前辈觉得，阵眼在什么地方？”

星落老人道：“还要看看、还要再看看。”

又道：“但是不管怎样，在这片海域，绝对不止这一个岛。”

宁江笑道：“那我们就再看看吧。”

转身道：“让大家起航。”

其他人心中万分好奇，但却知道，就算问也没有什么用处，所谓的“智者”就是这么让人讨厌的事，说话从来只说半截，你要真去问他，他还会用看白痴般的眼神看着你，然后一副“以你的智商，向你解释也没有用”的样子。

战舰驶离了这座岛屿，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们竟然真的，在这片海域中，找到了另外两座岛。其中一座，到处都是枯死的树木，这些树木，犹如被冰冻了一般，散发着森然的寒气，碰触到它们，犹如碰触到冰块一般。

另外一岛，则耸立着一座座高大的石峰，每一座石峰，都是千疮百孔，风从岛上刮过，发出呜咽的声音，犹如天女的嚎哭。

三座海岛，各不相同，而每一座上，又都各建有一个石坛。在将这两处石坛全都检查一遍后，他们重新回到了海上。

宁江道：“传闻东海之上，有三座仙山，分别是蓬莱、方丈、瀛洲，乃是天人所建。我们现在看到的这三座岛，恐怕就是这一神话传说

的源头。”

星落老人道：“神话传说，真真假假，难以区分，然而空穴来风，未必无因。这三座岛屿未必是什么仙人住的‘仙山’，但说它们是与三座仙山有关的神话传说的源头，恐怕不假。”

他在棋盘上落下三子：“这三处，就是这三个海岛，现在看来，这三个海岛，正好形成一个三角。这里，是我们所看到的日与月的方位，从风向、玄气的流向来看，我们所看到的太阳与月亮，其实并非它们真正所在的方位。”

宁江点了点头：“人的眼睛，看到的只是光，而光本身是可以被折射的。其实从拜火教的圣凰……那只大火鸟扔陨石时，我就已经大致上判断出了日月所处的真正位置，也进一步猜测，我们的确是在星盘之中。但猜测归猜测，如果不能从真实的术数上进行推导，那就有可能从一个误区，走向另一个误区。”

星落老人道：“如今，几可肯定，这里隐藏着一个庞大的阵法，我们现在，就处在这个阵法之中。而这个阵法，恐怕并非拜火教的女尊和恶女神所掌握和操控的。从术数推断，日月真正所在的位置，乃是这里，还有这里，三个海岛之间，磁力暗藏，应当是构建在三颗星辰之上，如此一来……”

两人在那不断的交谈，其他人一脸懵逼的看着他们，完全听不懂他们在说些啥。

由于实在是听不懂他们在说什么，小梦与红蝶也就没有管他们，带着小刀回到舱里去了。进舱前，回过头来，见桃霏陪在他们身边，饶有兴趣的听着。红蝶道：“她听得懂吗？”

宁小梦左手抱着小刀，右手举在肩前，手掌前后摆来摆去：“她听不得懂我不知道，反正我是听不懂啦。”

小黑猫：“喵。”

红蝶扭过头来：“对了，姑姑呢？”

宁小梦道：“在她的房间里吧？”

两人一同进入船舱，往底层走去。途中，宁小梦道：“你不觉得这辈分有点乱？长公主姐姐是你的姑姑，你们两个人又都和我哥有一腿。你准备以后叫我哥什么？姑父吗？”

红蝶抬起头来，想了想：“这个问题，其实我以前也跟宝桐和小鹭她们说过。”

宁小梦感兴趣的道：“她们怎么说？”

红蝶答道：“小鹭对我说：难道你不觉得被自己的姑父抱进房里脱光衣服强上，也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吗？然后宝桐说她坏掉了。”

宁小梦道：“可是，长公主姐姐也是她的小姨吧？”

红蝶道：“对啊，所以小鹭很喜欢在白天喊宁哥哥，晚上喊姨父，不知道为什么，宁哥哥好像也很喜欢她这样喊。”

两人就这般一边聊着，一边走去。

闲着没有什么事做，两人便来到了鸾梅的房间，此刻，鸾梅正打开窗口，往外头看去。灰暗的海洋，灰色的天空，在这个没有色彩的天地间，立在窗前的她，看上去显得有些孤伶。

“小姑姑！”红蝶往她走去。

不知道为什么，宁小梦觉得她在重点强调这个“小”字。

鸾梅回过头来，看向至少比她高上一个头的两人。红蝶问道：“小姑姑，你在想什么？”

鸾梅摇了摇头，目光又看向了窗外的远处，似乎在思索着什么。

宁小梦与红蝶对望一眼，不知道为什么，感觉这些日子，鸾梅越来越沉默了。虽然跟其他人比起来，她原本就更加的矜持，但矜持的同时，给人的印象却是随和的，跟谁都很容易相处。

但是现在，不知道为什么，渐渐的，好像已经没有人知道她在想些什么。

战舰开始行驶，她们也不知道，它到底要驶向哪里。有的时候，宁

江会下来与她们聊聊天，更多的时候，他却是在甲板上与星落老人一同讨论与研究。日子就这样过着，直到那一日，上方传来一连串的欢呼。

在床上逗着小刀的宁小梦，坐在窗边看书的鸾梅，以及无聊到在墙边倒立的红蝶彼此对望了一样。然后，她们便也匆匆的来到了甲板。在这里，她们竟然看到了一条呈螺旋状往上方盘旋而去的白玉长城。它就像是海底拉出，闪耀着洁白的光芒。

扫视着周围，她们竟然同时看到了那三座海岛，明明这三座海岛，相隔极远，彼此只见无法对望，不知道为什么，此刻看去，每一座却都离她们不过十里左右。

宁小梦问道：“哥哥，发生了什么事？”

宁江笑了一笑，还没有说话，桃霏便已欣然道：“师父和前辈找到了这一整个大阵的阵眼。”

宁江道：“走吧，上去看看。”当下，两名兵士用改装好的木轿抬起星落老人，宁江让李茂带着半数士兵留守，自己领着其他人，一同登上了盘旋而上的白玉长城。这一次，桃霏同样背了一支玄武枪，与他们前往。

踏上白玉城，不断的往上，令鸾梅、小梦等人惊异的是，随着她们的登高，色彩不断的涌来，原先那灰白两色的天地，如同凌空虚构的蜃楼，正在不断的消退。

宁小梦扶着白玉长城边沿的石墙，往下看，他们的下方，那片海域竟然比他们原本所想的，小上了不知多少，而且呈现出半透明的形态。大海的下方，竟有一颗颗巨大的球体，来来去去。至于那三座海岛，从这个方向看去，才发现它们的下方，同样也是三颗相互吸引、缠绕的星球，正按着特点的诡异，绕着白玉长城，缓慢的移动。

她道：“哥哥，这是……”

宁江道：“这片海域，的确是清气所化，这些日子，我们感觉它很大，仿佛走不到头，实际上都是阵法的作用。所谓的蓬莱岛、方丈岛、瀛洲岛，实际上也都不存在，存在的只有蓬莱、方丈、瀛洲这三颗藏于星盘一隅的星辰。而我们，现在就在星盘之间。”

众人往远处看去，整个白玉城，都被一个神秘的、巨大的圆形结界所保护着，宛如一个精致的水晶球体。

透过晶壁，他们能够看到那浩瀚的星辰，它们有大有小，其中大的，远远超出他们的想象，而小的，不过就是漂浮的石块。

有的星辰，悬挂于虚空之中，神秘莫测，有的则聚集在一起，汇集成华丽无边的星河，它们彼此交错、相互旋转，展示着令人难以想象的、此世间最唯美的壮丽景象。

.....

第四十八章 女几山：古铜大殿

继续往上，穿过了那长长的，如同巨蛇一般的白玉长城，他们来到尽头。这里竟有一座金字形的山峰。从这里看去，蓬莱、方丈、瀛洲三颗星辰，各自有一座石坛，有强大的气流从三处石坛冲起，这座金字型的断峰，就被那三股气流硬生生的托着。

这断峰，色彩斑斓，固然有许多枯枝败叶，却也有许多充满生机的树木，为什么这样的一座断峰，竟让会存在于星盘之上，他们无从知晓，而这座断峰之上，居然也聚集了不少人，这些人，骨瘦如柴，或是衰老，或是憔悴。

他们一个个的，拜伏在地，祈祷着，默念着，充满了惊惶，充满了战栗。

红蝶道：“宁哥哥，他们在念什么？”

宁江道：“大概是在请他们的圣凰大人，驱逐和处死我们这些外人吧？”

桃霏仔细听去，过了一会儿，道：“他们念的确是拜火教中的祷文，只是这些人，为什么会出现这种地方？”

宁江看向周围：“我虽不知道他们为什么会生活在这里，但基本上可以肯定，这里就是拜火教举行仪式，召唤‘天罚’的地方。砸毁岳湖、崆山、泰山的陨石，就是这些人祈求神迹，召唤下来的。”

在他们身边，那些手持玄武枪的青年兵士戒备着周围。其中一人道：“大元帅，要杀了他们么？”

“不用，这些人已经弄不出什么花样了。”宁江抬起头来，“我们继续往上走，呵呵，我想我们马上又要再见面了……拜火教的女尊大人！”

天外断峰的高处，有一座古朴的青铜宫殿，这座青铜宫殿，占地颇广，威严而又壮观。

此时此刻，一个鹤发鸡皮的老太婆，手持柱杖，坐在那高耸的殿门前，静静的看着下方。

山脚处，是那些跪地祈祷的拜火教徒，山顶上，却是只有她一人，山下的那些拜火教徒，没有一人敢靠近这里。

她就这般坐在这里，仿佛石化了一般，直到山腰处，一行人慢慢的往青铜宫殿走来。

为首的青年，手持折扇，一身锦衣，看上去仿佛只是于春暖花开之际，前来踏青游玩的才子。谈笑风生，风度翩翩，看到她在这里，显然也不以为意，似乎早就料到她已无路可逃，或者说，事到如今，她又能够逃到哪去？

“哥哥，她就是拜火教的女尊？”宁小梦抬起头来，往前方青铜殿门前坐着的老太婆看了一眼，颇有一些失望，“就是这个样子？”

苍老，无助，此刻的萧菩萨哥，没有那隐藏于幕后的阴谋者的阴毒，没有那搅动天下风雨、惊变万里江山的霸气，更像是一个垂垂老矣的、无处可逃的老婆子。即便已经逃到了这里，依旧被人追上，就如同被逼到了绝境的老耗子，终于回到了自以为安全的家中，结果却发现彻底被对手堵死。

青年慢慢的踱到她的面前，对于这个已经穷途末路的拜火教老太婆，他并没有任何的嘲弄。毁灭文气，引动蛮夷，煽动豹王，暗结密宗，儒家慈学，蒙皇铁骑，这一连串的背后，都有她暗中操控的影子，虽然最后还是一败涂地，但不客气的说，这的确是非战之罪。

她并没有下错棋子，错就错在这世上多了一个宁江。

“宁公子好本事！”萧菩萨哥看着他，充满沧桑与挫折的叹一口气，“老身能否问一问，你们到底是如何找到这里的？老身自忖，并没有留下任何可供你们追查的线索，就算你擒下了萧古，还有其他的教徒，她们也并不知道这里。”

宁江负手道：“对于这一点，我也不打算欺瞒，其实这一次，我们

真的不是追你们而来，找到你们，纯属意外。”

“原来如此！”萧菩萨哥长长的叹息道，“看来真是，纵连天也要灭亡我等。”

宁江道：“老夫人这话，渎神了。如果圣凰代表不了天，那你们崇拜它，全身心的供奉它，就毫无意义。如果圣凰代表得了天，你们如此为它做事，它却要亡你们，那你们对它的崇拜，换来的又是什么？”

萧菩萨哥并没有应他这话，只是拄着拐杖，颤了两下，艰难起身：“公子可愿与我一同，两人一起到里头走走？”转过身去，走向青铜宫殿。

宁江方自沉吟，红蝶道：“宁哥哥，里头说不定有陷阱。”

宁江摇了摇头：“无妨，我就听听她，看她想要说些什么。”转头看向星落老人：“请前辈在此稍待？”

星落老人在木轿上点了点头，又道：“小心一些，需防她狗急跳墙。”

宁江道：“前辈放心。”又看向鸾梅。

只见鸾梅的目光，却是往另一边看去，娇小玲珑的身躯，在这一刻，看上去却是颇为阴冷。回头迎向他的目光，她道：“我过去转一下。”

宁江的目光，同样往那个方向看去：“可需要我们帮忙？或者让小梦和你一同……”

“不用了，这是我的事情。”鸾梅腰插宝剑，顺着青铜大殿的壁墙，往远处走去，“我会自己解决。”

眼看着，鸾梅就这样离去，小梦与红蝶两人，一同往宁江看来。小梦道：“哥哥？”红蝶道：“宁哥哥？”

二女几乎是一同出声。

宁江略一沉吟，摇了摇头：“没事的……让她去吧。”朝向桃霏：“带着大家，在这里等着。”

桃霏的声音犹如黄鹂一般清脆：“是，师父。”

啪的一声，打开折扇，紧接着便又刷的收起，宁江负手往青铜宫殿的内头走去。

进入青铜宫殿，一根根黄金宝柱往上撑起，柱与柱之间，悬挂着一片片白帐，宝帐婆娑，无风自舞。

黄金柱上，雕刻着一只只张牙舞爪的怪兽，这些怪兽，宁江大多都是认不得的，却也有一些，虽然在现实中不曾见过，却也能够依稀从《山海经》中，分辨出来。

青铜大殿的内部，崭新如洗，但这并不是因为真的有谁，曾时常清洗，而仅仅只是因为，这里的每一砖，每一帐，每一柱，都在发散着似有如无的宝光，令尘埃难以靠近。

宁江抬起头来，这青铜宝殿，从外部看去，颇为庄严，从内部看去，也同样是蔚为壮观。

萧菩萨哥在他的前方，老迈龙钟地拄着拐杖：“宁公子既然能够找到这一座山，想必也已知晓此山的来历？”

宁江道：“其实我真不知晓，到这片海域之前，我甚至对这里一无所知。进入之后，也是经过一番研究，才发现这片海域完全是以三颗星辰为地基的凝云虚构之境，然后靠着鬼军师之师——星落老人的一同研究，方才找出阵眼，进入此山。”事到如今，他也不打算故弄玄虚，继续隐瞒。

萧菩萨哥道：“你们既然不是追着我教，进入这里，那想必就是，已经找到了嬴政的始皇陵，查到了当年三千童男童女出海的线索？”

宁江继续摇头：“非也。”

萧菩萨哥错愕的回头看他，紧接着便以拐杖猛击地面：“既和我教无关，也不是嬴政和大秦留下的线索，那就只有最后一种可能。尸衍！又是这老不死，又是这老不死。”砰砰砰砰。

铁制的杖头猛击着铜砖铺就的地方，发出愤怒的精光，震响着整个大殿。

脚步声急切的冲来，桃霏的声音随之响起：“师父？”紧接着便是刷刷刷的声音，随她冲入的青年兵士同时举起了玄武枪，对准了拜火教女尊。

宁江没有回头，只是抬了抬手，示意他们停下，手掌往后动了动。桃霏弯下腰来，看了拜火教女尊一眼，又带着身边的人退了出去。

看着气喘难止的老妇，宁江道：“老夫人年岁已高，又伤势严重，还是莫要动气了。”他已看出，这老婆子，不但被他重创的神魄未能恢复，原本就风烛残年的身体，也没有因为圣凰血的自愈功能而恢复多少。

萧菩萨哥长叹一声，转身继续向前：“公子可知道，这一座山，唤作女几山，早在两三千年、夏朝之前，它就已经存在？在这女几山中，还曾住有一位天女……”

另一边的山崖上，腰插宝剑的鸾梅，走在这片充满远古色彩的、幻境般的仙山中。

颈上那月牙状的漂亮小玉石，反射出淡青色的光泽，天青色的束胸襦裙，妃红色的漂亮披肩，配合她此刻的“年纪”、插于腰间彩绦内的窄而薄的宝剑，剑鞘同样是妃红色的，剑柄上的彩穗，随着她沉稳的步伐而晃动。

薄而小巧的，红嫩的嘴唇，微微的抿着，黑色宝石般的闪亮的眼眸，略带着一丝杀气与愤怒。在她的前方，立着纤长而又秀气的、江南水乡般的女子。陡然间转过身来，朝向了杀气凛然的女孩，紧接着却是一声冷笑：“就来了你一个么？”

鸾梅紧握着宝剑，独自面对着拜火教的恶女神：“我一个也就够了。”

“就凭你？”化名阿秀的恶女神，因为被此刻的女孩看轻，而发出嘲弄又略带愤怒的娇笑声，“没有善女神的附体，你真的以为靠你自己能够做得了什么？昆仑山上一只愚蠢的小毕方，加上尘世里一个在皇宫长大的，愚蠢的女人，没有能够看清现实，就自以为是了，以为能够与神

作对、与圣凰为敌。原本以为，她的离开会让你变得聪明一些，结果还是一样的愚蠢。”

“或许吧！”鸾梅猛然拔出宝剑，锵的一声，宝剑竖在胸前，闪耀出锋利而又冰冷的杀气，“就算只是一个美丽的梦幻泡影，但是我们也曾经期待过，努力过，而现在，我也依旧不会放弃绮梦。天也好，神也好，任何欺压我们的人，最终，我也一定会将它踩在脚下。说到底，你也跟绮梦一样，只是被朱雀奴役和压迫的可怜人，难道你就甘心，永生永世的供它驱使，受它折磨？”

“住口，你知道什么？”恶女神，怒气冲霄，“你根本不知道圣凰有多强大，你根本什么也不了解。从一开始，不要弄出这么多的名堂，老老实实的让你自己成为善女神，加入我们，不就好了？就是因为你的天真，你的愚蠢，害得你口中的绮梦在昆仑山受尽折磨。你知不知道她现在受尽了多少苦？呵呵，她现在多半已经开始后悔，后悔来了这一场，后悔成为了你的伙伴。她原本有机会的，我们给了她赎罪的机会，她却用在这个世界魂飞魄散、回昆仑山受尽折磨的代价来保护你，你的天真，换来的是她的愚蠢，她用她那愚蠢的牺牲来保护你的天真，说到底，你们不过就是沉迷在美好梦幻里的孩子，只有死到临头的那一天才会知道什么叫后悔。”

咣，金光炸响，金色的环，锋锐的剑，在彼此的碰撞间交击出混乱的火花。鸾梅在泰山压顶般的金环下，宝剑横架，玉洁冰清的脸蛋在剑光的反射下，绽露着坚强：“如果有的选择，我会希望，用自己的魂飞魄散来换回她的未来。如果有的选择，我会希望，从一开始就把自己完全的交给她，让她能够永远活在美好的梦境里。但是，我们已没得选择，所以，我会认清现实，我会变得比绮梦更坚强，我会变得比圣凰更强大，我会不断的努力，直到有一天，我会找到她，这一次，将由我来成为她的依靠，我会把她从这样的噩梦中救出、给她一个真正美丽的梦！”

轰，剑气爆发，侠干风云。那一道道剑光，犹如在编织着这世间最美丽的梦，然后侵克现实，天崩地裂，神鬼惶惶，强大无比的剑气随着女孩那美丽的梦发泄而出，由虚空攻入现世，五行乖离，乾坤逆转，犹如美丽的梦境颠反着丑恶的尘世，干试天刑，震撼苍穹。

帝女七剑！

第七剑.....绮梦！

第四十九章 女几山：通天之阶！

远处陡然冲起的剑气，惊扰了风云，震动着天地。

巨大的青铜宫殿的前方，粉红长裳、肩上架着花伞的女子，在她身边、怀中抱着小黑猫的碧玉红精美襦裙的少女，以及那豆蔻初开的公主，与她们身边的其他人一同，抬起头来，看向那剑气冲腾、杀气凛冽的方向。

“姑姑！”名为红蝶的公主，低低的念了一声。

虽然心中担心，但不管是小梦还是红蝶，都已经看出，鸾梅并不想让她们插手，因此也只能在这里不安的等待着。

青铜宫殿的深处，两侧的灯盘里，内中点燃的也不知是哪种油脂，千年不灭，嫣红色的火光照亮了金色的铜柱，那镜一般、能够照得人纤毫毕现的镜面，将火光反射至四面八方，令得整个宫殿深处，溢满了胭脂般的色彩。

“天女？”青年跟着老态龙钟的老妇身后，踏上了一条盘旋向上的白玉阶梯。

“是的，”老妇往上方、慢慢的走着，“那个时候，天界还未崩溃，天人还未灭绝，有一名来自天界的女子，带着一本天书来到了这个世界，就是她，于星盘中创建了这座女几山，作为她下凡的阶台。这名来自天界的女子，降落自东海，那个时候，华夏九州，正遭受着泛滥成灾的洪水，到处一片汪洋，南方更是基本上，都被洪水淹没。那女子，乘着一叶扁舟，来到了会稽山，人间的王者，派出他的臣子治理洪水，那臣子听到了天降神女的传说，于是前往会稽山，求见神女，得那神女赐予天书，方才成功的治理水患。”

青年想了想：“那名神女，莫非唤作姚姬，又或者说是瑶姬？你说的这个，是大禹治水的传说。”

老妇道：“民间传说，大多不是真的，然而空穴来风，却也并非全然无因，许多神话，终究还是能够找到它们的源头。那女子并非什么神仙，真要说起来，天人、修罗、我们这个世界的人类，也不过就是不同的族类罢了，其区别，就如同华夏人与蛮族。然而，以那个时候，天人的强大，以及此世界人类的愚昧懵懂，说天人是神仙，实际上也没有什么问题。”

青年点了点头，又道：“你说那女子带下来了一本天书，莫非那天书，就是后来落在鬼谷子手中的那本？”

老妇道：“的确如此，鬼谷子，本是周幽王之子，前周的王子。他的父亲爱美人胜于爱江山，他却是好河图洛书胜于王位，在研究河洛之术的过程中，他竟然于王宫所藏的九鼎之中，发现了藏于九鼎之中的神秘符文。周幽王烽火戏诸侯，终于自取灭亡，王子逃入山中，化名鬼谷子，毕生钻研九鼎所藏符文，终于发现，原来那便是大禹当年，向神秘天女所求得的天书。大禹得到天书，治水成功之后，将那本天书，以神秘符文藏于他聚天下之精金所铸的九鼎之中，传给他的子子孙孙。后来商灭夏、周灭商，九鼎虽然作为帝王之象征，被前周所继承，但是内中的九鼎之秘，却已经是无人知晓。想要从那些神秘符文中解得天书，必须懂得易理、精通河洛，而精河洛、懂易理者，又无法接触九鼎。像鬼谷子这般，既喜好河洛之术，又能够接触九鼎者，本就绝无仅有。”

宁江皱了皱眉：“这天书神机鬼藏，妙不可言，如果能够公开于世，不知能够造福多少人，大禹为何要将它藏于九鼎之中，不肯让人知晓？”

老妇叹道：“尧传舜，舜传禹，只是到了大禹，却想要将王位子子孙孙的传下去。这本天书，虽然能够造福于万民，然而一旦传开，却也将使民间多出不知多少奇人异士，不利于他子孙的统治，他自然不愿意将其传于外人。不是每一个人，都肯将自家的秘传公布天下的，敝帚自珍才是常态，更何况这天书还真不是‘敝帚’。只是按我推测，大禹虽想将天书之秘，子子孙孙的传下去，然而仅仅在他儿子夏启之后的第三代，太康被后羿偷袭射杀，也就是‘太康失国’之后，天书之事，就已经无人知晓了。”

.....

剑气如同美丽的织锦，漫天席地的卷来，密密麻麻，玄之又玄，如入微毫，渗入了空间。

女孩的剑意侵克着天地，她整个人的气势也随之高涨。砰然的一剑，如同掠过海面的青色小鸟，自由翱翔，无可捉摸。

恶女神青煞着脸，手中的金环滴溜溜的晃动，振出一波波的冷光。冷光由强而弱，由弱而强，干扰着五行，震荡着虚空。轰的一声，奔雷走电，电光从金环的正中央射出，与破空而至的剑光撞在了一起。

时间在这一刻凝滞，青色的剑光与金色的雷霆之间，有不可捉摸的霹雳闪了一闪，其后，轰然的震响方才反涌而来。整个山崖跟着摇晃，飞沙走石，气象惊人。

几乎是在鸾梅的一抖之间，青鸟下沉，地气被引发，烈焰汹涌的腾起。她的对手却也一声炸响，现出三头六臂的神通，在剑火中，如同龙卷风般袭来，三只兵器，一为金环，二为短剑，三为彩绫。三种各不相同的武器同时运转，剑火往四面八方激荡。

面对着冲来的旋风，女孩一步不让，倒迎而上。咣咣当当，一道道精光溅出，两人的身影在四面八方闪现。一块大石被彩绫卷起，裹着玄气，轰然砸落，紧接着就被瞬间劈开，化作齏粉。

齏粉飞舞，杀气在粉中狂烈。大地在摇动中裂开口子，碎石纷纷洒洒，往崖下崩落。一道剑气呈弧形往远处闪了一闪，马上又叠加了不同颜色的冷光。嘭的一声，力量在交错点冲击，爆炸，下方的土石震出了圆坑。

“就凭你的本事，也想成为别人的依靠？”三头六臂的女人，发出扭曲的笑声，“你的天真和无知，是因为你从来没有认清你自己的弱小，从来没有认清你们这些愚蠢的凡人的弱小。你们根本不知道宇宙之大，有一些东西是你们永远也无法对付的。绮梦牺牲她自己来保护你，你却跑来送死，还说什么认清现实，很好，就让现实来教你到底什么叫做人。”

女人飞起，三头六臂的身子，刹那间化作了三个幻影，幻影而成一体，玄气如同爆发出的火山，急剧地膨胀。女孩也跟着上冲，那娇小的

体态凌空而立，剑气犹如实化成金乌的光芒，以她玲珑的躯体往中心，呈圆形绽了开来，再快速收缩，在她的身后织成了美轮美奂的双翼。

双翼一展，迅捷，轻灵，在铺天盖地的恶气间飞舞，剑气爆射，从侧面击出，在三丈之外，仿佛遇到镜面被强行折射的光束，呈锐角反射而回。咣的一声，剑光与恶气对冲，那一线对折的剑虹，贯入汹涌如海的恶气之中。

恶女神冷哼一声，向后飘落，带着剑翼的女孩风一般吹来，瞬间到了她的面前。交错，回旋，生与死的恶战间，剑气化作漫空的星针，随着她的剑意星河般流转，华丽，璀璨，纠集着杀气，撕裂着空间。

嗤嗤嗤的三道轻响，恶女神的身上射出三道血花。彩色的飞绫如同长蛇一般迎风抽去，下一刻，女孩的身躯也在闷哼中，嘴角溢血。两人都没有任何的退却，电光石火间，又是数十次交锋，金环与短剑在交错中，不断撞击着女孩的宝剑，犹如珠玉落盘。

飞绫卷向了女孩的脸蛋，刷刷刷的两下过后，一道剑光上冲斗府，电光刺下。山崖进一步震动，无数道光芒密集地压缩着，每一寸都是杀意，每一步都是死亡。“就凭你的这点本事，也想反抗圣凰？”恶女神的咆哮，如同大海上喧嚣的浪潮。

“至少能够对付你！”女孩的剑气，犹如穿透大海厉芒，“你这个被奴役却不敢反抗的可怜虫。”

来回晃动的光影间，梦境在女孩的杀气间颠反，整个天地闪了一闪，血光随之绽放，爆裂。

尘土慢慢的飘落，一切都安静了下来，一片狼藉的土石间，三头六臂的女子跪在崖边，喘息着，在她的身前，女孩的宝剑已经从她的胸脯贯入。三张面孔仿佛同时在狞笑着，发出重叠在一起的，扭曲的声音，就像是一把把刀锋从金属上刮过：“那又怎样？你杀不了我，很快，我就会回到昆仑山，我会把你做的一切，全都报复在你的绮梦身上，而你又能够做得了什么？终有那么一天，你的愚蠢，你的天真，会让你满身是血，伤痕累累的来到我们面前，然后让你最好的朋友眼睁睁的看着你受尽折磨而死，你愚蠢的付出带给她的，只是更多的折磨和心痛，这就是命，这就是你们无可避免的命运。”

“那又怎样？至少，她还有我这个希望，而你，已经什么都不剩

了。”女孩猛然抽出宝剑，一脚把她踹下山崖，“告诉绮梦，让她等我。”

“没有希望的，你们只会从一个痛苦，走向另一个痛苦，这就是命，这就是你们的命……”崖下那空洞的虚无间，传来恶女神最后的疯笑，“没有希望的，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明白？没有希望的……”

这疯狂的笑声，宛如在宇宙的最深处回响，层层叠叠，永无尽头……

“这般说来，鬼谷子传给他的七个弟子的天书，乃是得自于九鼎，而九鼎又是大禹所铸，天书是大禹所传，它之所以会出现在这个世界，是源于那名从天界下来的天女，而这座女几山，本是她从天界来到这个世界的阶台？”

来到了青铜宫殿的上层，青年看向了周围，一座座华美的殿门，如同八卦一般，布置在八方，每一个殿门的内中，显然都是一个洞府。其中一座最大的殿门，上方高悬着圆形的琉璃宝镜，犹如月华，散出幻一般的谜光。

宝镜高悬的这一座，显然是这八个殿门的正殿，萧菩萨哥拄着拐杖，领着他，从宝镜之下穿过，进入内中，穿过金碧辉煌的殿宇，经过一条曲径通幽的小路，然后继续向上。

“不错！”萧菩萨哥道，“鬼谷子虽然得到了九鼎所暗藏的神秘符文，进而解得天书，但西、东周交替之际，离更在夏商之前的虞舜时期，毕竟已经相隔遥远，他花了毕生精力，方才解得九鼎中的金文，透彻整本天书。只是，他究竟是出于什么心态，竟将天书一分为七，传给七个徒弟，却也是令人无法明白的事。”

青年负手道：“七本天书，身为鬼谷子大弟子的星落前辈藏有两本，一本是他自己的，一本是被他复仇诛杀的庞涓的，毛遂与徐福那一边则有三本，其中一本是被他们设计杀害的张仪的。此外，就是苏秦一本，尸衍一本。”

萧菩萨哥道：“苏秦的那一本，也已经交给了尸衍。”

宁江沉吟一阵，道：“苏秦与张仪之间的关系，与毛遂、徐福一般，乃是共同合作的同伴。既然如此，苏秦将他的天书交给尸衍，那必定是张仪死后的事。也就是说，在张仪被杀，毛遂化名吕不韦把持秦国朝政之后，苏秦与尸衍之间还曾见面，他会将自己的天书交给尸衍，那这其中，相比也有着某种交易，比如说……让尸衍助他、为张仪报仇？”

拄着拐杖的老妇道：“公子果然是聪明人。不过就算苏秦没有找上尸衍，尸衍本身也无法抽身事外。毛遂与徐福以大秦之力，横扫六国，把持天下后，一边继续搜捕和追杀苏秦，一边围攻早就已经隐居的孙臆，逼得孙臆不得不以暗中布置的阵法，将他自己封印于星盘，毛遂、徐福、嬴政想要集齐天书的心思，尸衍怎可能不知？到底是苏秦找上他，还是他找上苏秦，其实也很难说清。”

两人沿着一条神秘的小路，来到了更高层。青年猛地抬头，动容道：“这个人是……”

老妇缓缓的道：“他就是尸子之孙，鬼谷子的第六个徒弟……尸衍！”

第五十章 女尊之殇、拜火起源

前方有一座白玉造就的圆坛，圆坛的正中央，有一座巨大的菱形冰晶，冰晶的内头，在一名白衣长须的老者，那老者仿佛被冻结在内头，怒目贲张，一动不动。

宁江的目光，闪动着神秘的火焰，灵神的力量因此而发动，透入虚空，他看到，一根根无形的丝线，从封住这个老人的冰晶中，如同蛛网一般漫开，往下延伸而去。他心中若有所悟，毫无疑问，下方那一整片清气化成的海域，它的阵眼就在这个冰晶。

他道：“这个老人就是尸衍？他是被谁困在里面的？”

“是他自己，他将他自己困了进去，要抓住他，就只能毁掉这个冰晶，一旦毁了它，下方清气虚构成的海域也会消失，然后，这女几山与华夏相同的道路就会彻底断绝，这样一来，我们就拿他没有办法，我们就拿他毫无办法。”老妇颤颤抖抖的走上白玉圆坛，拿着拐杖使劲的往冰晶敲，直敲得冰晶一通通的震响，“就为了那一本天书，就是这几个人，把我们害成了什么样子？把我们害成了什么样子？”

神魄受创，重伤未愈，固然将冰晶敲得咣当震响，却已经无力毁去冰晶，又或者，正是因为知道她已经无法将它回去，她才能这般的发泄自己。那一通通的狠敲，那一抹抹的老泪，咣的一声，老妇震退几步，跌坐在地，嚎啕大哭：“一千年，一千年了。从我们的先人被他骗得前往天界，前往昆仑山去寻找那所谓的长生不死之方，结果却是什么样子？谎言，全都是谎言，三千名童男童女，他们到的根本不是什么天界，他们就那样子，毫无防备的进入了修罗界的魔竺域，世世代代，永世为奴，永世为奴……”

她惨笑着，泪流满面：“你们永远也无法想象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日子，被折磨，被虐待，在修罗界里，他们是阿修罗，甚至连那些土生土长的阿修罗都不如。他们渴望着回到故乡，他们把故乡的消息，一代又

一代的传下来，就是希望子孙后代，有那么一天能够回到华夏，回到属于我们故乡的神州大地。

“善女神和恶女神，开始在我们之间降生、出现，除了相信她们，除了侍奉圣凰，我们能够做什么？谁来管我们？谁来救我们？就是靠着她们，我才带着一些人逃了出来，在历代善女神、恶女神的帮助下，我回到这里，可是还有更多更多的人，在魔竺域里受苦。我辛辛苦苦的，用尽了所有的办法，终于到了华夏，费尽心机见到了当时的丞相，我把真相告诉了他，我希望他能够设法，救回那些被奴役的同胞。他却说我妖言惑众，说我是妖女，他明知道我说的都是真的，却装作这些事根本都不存在，甚至要将我杀了，”她抓着铁拐，使劲的敲着，“我又能够做什么，我能够做些什么？难道那些被奴役的，被虐待的，他们就不是华夏人？他们就不是华夏的一份子？”

“我逃了出来，在华夏的土地上辗转着，在这个所谓的故乡辗转着，粉饰太平，不思进取，这一整个华夏大陆，根本就是一潭死水，他们根本不知道，修罗界的修罗帝早就已经知晓了这个世界的存在，正在寻找着打开它的办法。底层的百姓，穷苦潦倒，高层的权贵，用尽一切办法来维持他们的权力，从来不肯真正的认清现实，这个世界完蛋了，靠着这些人，救不了我被奴役的同胞，他们甚至连他们自己都救不了。”老妇嚎哭着，“如果不毁掉这个华夏，它就无法得到新生，如果不毁掉这个世界，它就无法得到重生。就算我知道圣凰也只是在利用我们，它根本不是真正的神灵，它也不过就是另一个强大的怪物，那又怎么样？除了相信它，我还能做什么？我们还能做得了什么？”

高处的虚空中，仿佛传来了愤怒的鸟啸。老妇踉踉跄跄的站起，指着天空，哈哈的笑着，泪流满面的大笑着，疯狂的大笑着。一路走到尽头，得到的依旧是绝望，临到垂死，她终于能够挣扎着，用她的嘲笑，来无力的反抗了一下。

在她的身后，手持折扇的青年，安静的立在那里，看着老妇，什么话也没有说。

老妇颤颤抖抖的转过身，一步一步的走着：“我们靠着历代转生的善女神和恶女神，才能够走到这里，临到头来，善女神背叛了，她说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她从青年身边走过，惨然的疯笑着：“我们无法拯救自己，却又从来都没有什么救世主。”

她猛地扔掉拐杖，摇摇晃晃的，继续往前走：“我能够怎么做？你说，你说，我能够怎么做？哈哈，事到如今，事到如今，说什么、说什么……”往前摇了一摇，扑的一声，跪倒在地。

白发苍苍，气空力尽的老妇，惨然的苦笑着：“这一切都是……命！”慢慢的往前栽了下去。

在她的身后，青年负着左手，右手持扇，背对着她，一动不动。周围所有的一切，就这般，逐渐的安静了下来……

青铜宫殿的外头，鸾梅安静的回到了众人的身边。

红蝶往姑姑看了一眼，终究还是没有问姑姑去了哪里。不管怎么样，姑姑能够平安归来，她的心里也就已经安心了。

山外，是如同水晶球体一般的晶壁，在往外，一颗颗球状的星辰，璀璨而又神秘地流转着，蔚为壮观。下方的蓬莱、方丈、瀛洲三星，玄气冲腾，托着这一整个女几山。在它们的周围，清气虚构成的大海上，灰色的海水慢慢的流淌着，战舰上的人们，抬头看着通往高处的白玉长城，安静地等待着。

鸾梅抬了抬头，在她的前方，那古朴的青铜大殿里，光影晃动。身穿锦衣的青年，抱着一名老妇的尸体，慢慢的走了出来。

“哥哥！”在她身边，小梦抢上前去，“发生了什么事？她死了？”

青年点了点头，换来两名青年士兵：“把她给山腰处的那些人送去吧，虽说是我们的敌人……但她终究有值得尊重的一面。”那两名青年，带着拜火教女尊的尸体，往山腰走去，过了一会儿，山腰处哭声一片。

青年往木轿上踮足的老人看去：“前辈，我们进去吧……里面有一位你的熟人。”

青年带着他们，来到了高处的白玉坛前，轿子上的踮足老人看着被困在冰晶里的师弟，一阵动容。随后，他就在这里研究了好久。

宁江带着其他人，在中间一层的那八个殿门中，转了一大圈，也找到了不少对他们来说有用的东西。过后，重新回到臆足老人身边，老人道：“困住六师弟的这个冰晶，实际上也是一种阵法，如果强行突破，就会连这冰晶也一同毁去，但只要在外头另布阵法，就能够将内中的他唤醒，从而让他自己出来。”

宁江道：“前辈是否真能确定，他还没有死？”

星落老人道：“这一点老夫能够肯定，六师弟用的这手段，当年其父还是老夫教给他的。我等师兄弟七人，若论对阵法的运用，当无人能够胜过老夫。六师弟真正擅长的，乃是天文地理，以及对六合八方的测度。星辰与星辰之间的引力，也是他的长处，老夫与他在这一方面，曾经有过一些讨论，当年老夫被大秦的千军万马困住，之所以能够将自己强行封印入星盘，就是借用了六师弟的一些学识，因为星相本身并非老夫专长，是以也出乎毛遂与小师弟徐福的预料，让他们未能够提前预防。而六师弟这自我封印之法，则是从老夫这学来的。”

又道：“老夫留有一些从道门得来的空白符纸在船上，可先帮老夫取来，然后老夫便在此布阵，试试将六师弟唤醒。”

宁江看向桃霏，桃霏应道：“弟子这就前去。”

当下，桃霏带着十名兵士，往山下走去，途中，那些衣衫褴褛的拜火教徒拿着柴刀木棍，往他们围来，青年兵士们举起了玄武枪对准他们。这些人迟疑着，犹豫着，最终又无声无息的退走。

沿着白玉长城，回到战船，见到李茂，将大致的情形跟李茂说了一说，然后便上船取了符纸。

接下来的时间里，星落老人一直都在布置阵法，就这般，过了许久，随着外围阵法的发动，冰晶中的白须老人，慢慢的抬起头，往外头看了一眼，当看到大师兄的那一刻，同样也是又惊又疑，迟疑了一阵，终于还是一点一点的，从冰晶中脱出，随后便虚弱的倒了下来。

青铜宫殿第二层的其中一个洞府里，这里曾经，或许种植有许多的琼花瑞草，然而现在，却是死寂一片。

内中的许多建筑，能够看出它当年精巧而又雅致的布局，角落里，也不知是用哪种晶石造出的屋子内，名为尸衍的老人，盖着薄毯，喝着肉汤，在他的身边，臃足的老人坐在轮椅上，时不时的，与他说些什么。

偶尔，一名青年也会进入屋中，与他们交谈，初始时，大多数时候，他都会让这师兄弟两人独自相处，到后来，他也慢慢的加入了两人的交谈，也逐渐弄清了，当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青铜宫殿的后方，另有一处神秘的所在，一个诡异的涡流处在高台之上，内中光华流转。

名为鸾梅的女孩立在镜前下方，抬头看着这神秘的圆镜，一直都在沉默着，没有说话。

也不知过了多久，直到身后传来轻轻脚步声，然后便是青年的话语：“鸾梅，不用看了，这里，并不能帮助你前往天界昆仑山，找到绮梦，它通往的是修罗界的魔竺域，在魔竺域的星盘之中，有两颗星辰，一颗唤作岱舆星，一颗唤作圆峤星，这两颗星，通过这个黑洞与我们这个世界，星盘中的蓬莱、方丈、瀛洲三颗星相连。”

女孩往他看来：“魔竺域？”

青年无奈的笑了一笑：“这其中有一个误区，带来天书的那名天女，根本不是来自天界，而是来自一个唤作天竺的世界。那世界后来被修罗界并吞，改名魔竺，成为修罗界的四大域之一。呵呵，所谓的天女，其实并非‘天界的女子’，而是‘天竺的女子’。那名天竺的女子，为什么会有昆仑山的天书，目前还不清楚，但她进入这个世界时，正值天竺界被修罗大举入侵之际，也许她原本就是带着天书逃到这里，也许她也是在寻求着其他世界的帮手，来解救她的国家，她到了这里，却发现我们这个世界的人，和天竺一样，根本无法抵挡修罗界的入侵，于是留下了天书，封堵住了这个黑洞，以避免这个世界如同天竺一样，被修罗魔帝发现。”

鸾梅轻叹一声：“竟然会是这个样子？”回过头来：“既然这个黑洞曾经被堵上，为什么它后来又被打开了？”

青年叹气：“只有将整本天书领悟到一定程度的人，才能够打开这个被天女封堵的黑洞……本来应该是这个样子的。尸衍找到了这里，但

根本无法打开黑洞，但他却从另外一个途径，找到了打开它的办法。只要聚起三千名童男童女，一同举行神秘的仪式，就能够召唤出强大的力量，从而击穿黑洞。尸衍得到的也只是部分天书，他根本不知道修罗魔界的存在，但是黑洞的另一边不是天界，这个他却是非常清楚的。

“对另一个世界极度好奇的他，与逃亡的苏秦联手，通过各种蛛丝马迹，编织了一个美丽的谎言，只要带着三千童男童女，找到海外的仙山，就有机会访得神仙，求得长生不死的仙方。这个谎言，在底层的方士之间流传，除了长生不死之方的存在之外，其它部分，基本上全都是真的。毛遂和徐福终于心动了，举全国之力，造出了黑龙楼船，带着三千童男童女，按着尸衍留下的线索来到了这里，举行了神秘的仪式，然而纵连尸衍当时也不知道，这个神秘的、能够召唤强大力量的仪式，却是天上的朱雀留下來的，一个谎言的背后，是另一个谎言，贪婪和好奇心的彼此交错，造成的，却是一个无法挽回的灾难，那三千童男童女，就这样进入了已经被修罗界彻底吞并的天竺，成为了被奴役的‘阿修罗’，与此同时，朱雀也利用了善、恶女神的转世，在这些被修罗魔族奴役的、生不如死的华夏人之间，传播与‘圣凰’相关的信仰，这……就是拜火教的起源。”

鸾梅回过头来，抬头看着他，眼睛睁得很大，虽然多多少少已经猜到，然而当一切都确认之后，这样的真相，却实在是让人难以接受。

宁江负手踱了几步：“据尸衍前辈所说，在华夏的土地上，还藏有九九八十一个地陵，这八十一个地陵，乃是嬴政当年聚天下术士所建。那八十一个帝陵，能够合成一个大阵，与这里配合，凝云虚构，彼此连通。当年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在这里布阵，毛遂与嬴政在下方华夏的土地布阵，但因为有尸衍与苏秦在暗中弄鬼，蓬莱、方丈、瀛洲三星没有能够与下方那八十一个地陵形成的阵法真正连通起来。嬴政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只是杀光了方士，隐藏了地陵，再后来，苏秦以暗算明害死了毛遂，大秦灭亡之后，他以无名老人的身份助本朝太祖上位，又将这八十一个地陵的真相进一步封锁。”

抬起头来，看向高台上方，那黑色的涡流：“我会暂时把身体留在这里，通过灵神，利用小刀飞天遁地的力量、以及两位前辈对路线的计算，直接穿过星盘进入下界，以蝙蝠公子的身份通知甘玉书和子晋，让他们发掘出那八十一个地陵，重新发动大阵，与这里的蓬莱、方丈、瀛洲三星相连。”

鸾梅低下头来，沉默着，没有说话。

青年来到她的面前，伸出手，摸了一摸她的脑袋，同样也没有再说什么。

此时此刻的华夏大地上，正是又一个冰雪消融的季节。

自从去年十月、女帝宋罍登基以来，到现在已经过了数月。由于大的战事是在七月结束的，秋收并没有受到太多的影响，南方除了豹王察

割的入侵之外，更并没有受到大的战火，也正因此，这一整个冬季，在朝廷的各种调派下，安安稳稳的度过。

蛮族入侵的这几年里，中原的人口，原本就大量减少，此刻人心安定，南方的大量钢铁、以及各种新鲜事物再往北方传来，在这个逐渐春暖花开的、新的一年，万象俱新，大乱之后紧随而来的大治，让每一个人都看到了未来的希望，然而，另一个世界里修罗魔族的存在，以及几年后将无可避免的、新的大战，也如同乌云一般，压在了每一个人的头顶上。

没有用虚假的谎言来麻痹自己，更没有刻意的去粉饰太平，异世界的存在和修罗魔族的强大，从一开始，对军民就没有任何的隐瞒，也正因此，从上到下，绷紧的弦，就没有一刻松懈。

他们将来会遭遇的，是每一个兵士都等同于宗师级高手的士兵，是难以战胜的敌人。

在这种强大的压力下，武道进一步兴起，各种形式武器的研究，也在加紧的赶制之中，而这个时候，新出现的玄式炸药，也在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之后，开始更多的投入使用，只是其中依旧还有一些、未能彻底解决的问题，使得使用玄式炸药研制出来的枪炮，虽然威力更大，但却非常的不稳定，炸膛的事时有发生，而朝廷也投入了更多的资金，来对此进行进一步的研究。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个身穿黑衣的男孩，出现在了新任总理甘玉书的书房中，仅仅只是一天之后，大量的军队被派出，他们按着一份神秘的图纸，搜索，挖掘，其后，便有一座座地宫被挖出。

有人猜测，那是当年始皇帝葬身之处。实际上，民间一直都有一种传说，说当年秦始皇为了不让自己死后，尸体被盗墓者亵渎，一共造了八十一座墓陵，没有人知道这八十一座墓陵的具体位置，也没有人知道这么多的墓陵，到底哪一个才是始皇帝真正葬身的墓穴。

真相总是埋葬在各种虚无缥缈的传说之中，其中大多，都会就此埋没，永远也无人知晓它曾经出现在历史中的隐秘，但也有一些，会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被人挖掘而出，这八十一个地宫的存在，就是被挖掘出的隐秘之一。

由于这八十一座地陵，是按着奇门术数的方位排列的，因此，寻找

它们的任务，直接交给了百子晋。而连百子晋刚开始也没有想到的是，这八十一座地陵的正中央，竟然是占地宽广的孔庙建筑群。

孔庙建筑群，位于秦岭中段南侧，由于八百年的独尊儒术，其规模不断扩建，同时也成为了儒道最庄严的圣地，在某种意义上，它的地位甚至比昊京还高。

此刻，为了重新布置、通往天上三星的大阵，对它的破坏自然是不可避免，虽然如今百家复兴，但儒教八百年的根基，毕竟非同寻常，在这个过程中，百子晋自不免被千夫所指，好在，那些大骂其伤风败俗、亵渎圣贤的，全都是手无缚鸡之力的大儒、书生，实际上也没有造成什么阻碍。

在八十一个地陵全都被挖掘出后，大量道门的人，也前来帮忙，修复法阵，安置符箓，就这般，一直忙到了酷暑时节的五月，其后，女帝通告天下，将于端午时节，举行祭天大典。

国之大事，在戎在祀，祭天原本就是理所当然的事，只是，为什么要选在端午节这样一个，历来被认定为毒月毒日的日子里？这个却是难以解释的事。

不过没有关系，只要有必要，自然有不知多少人，能够帮女帝陛下引经据典，考证出在这一日里祭天的必要性。

实际上，如今在民间，也已经开始流行着一个传说，说女帝当年，刚出生之时，天降祥瑞，王府后园一株活了上百年的桐树，突然开花，有凤凰从天而降，引颈高歌，漫空飞花，天香十里，这也是她后来被赐号“宝桐”的主要原因。

这个传言，在民间非常的流行，几乎人人都在谈论，至于它到底是不是事实，那个……虽然只过了十几年，其真相已经“不可考”了。

祭天，原本就是华夏最重要的大典，即便是在这样子的一个时代里，也不能够例外。年轻的女帝率众出京，浩浩荡荡，一路来自建于孔庙原址之上的天香坛，有数千道者，水陆大会，有童男童女，排列如星。

整个祭天的仪式，也与以前的泰山封禅有着极大的不同，当然，据说每一步都是经过反复的论证和考据的，不如此，不足以匡正社稷、祈

福于千秋百代。

虽然如此，真正震惊天下的是，当天夜里，祭天完毕之后，竟真有惊人气象，上冲云霄，云霄之上，有仙山若隐若现，五彩斑斓，铺就锦绣，又有天河流淌，波浪涛涛，有三座海岛，不断旋转。地面上，八十一地宫，各有玉坛汇集玄气，凝玄化气，虚构阶台，天梯搭下，巧夺天工。

远处，万千百姓尽皆震撼，匍匐于地，高呼“万岁”。

蓬莱、方丈、瀛洲三星之下，每星各有一座玉台飘浮，九座玉台俱是清气所化，悬于星盘的最低端，在其下方，每一个玉台，又各有三处云台，飘于天空。这三九二十七座云台，则与地面的八十一地宫，以阶台相连，外部则施以惊人幻术，从远处看去，堪比泰山。

老百姓自然并不知晓，这八十一地宫乃是当年大秦最盛之时，毛遂、徐福、嬴政举整个大秦之力造出，方才有此惊人效果。

他们只知这几年里，岳湖陷，崆山塌，陨星落，泰山崩。

现在，在新登基的女帝祭天之后，仙山降临，气象万千，如此祥瑞前所未见、亘古未闻，更证明了女帝乃是天之娇女，一时间，女帝之声望无以复加，犹如日月当空，德被苍生。

一个超大型的术法，就哄弄住了天下百姓，对于这种现象，宁江是大摇其头的，这证明了开启民智，还是需要大把的努力才行。当然，十年育树，百年育人，想要提升整个华夏的民智，并不是那般简单的事。

那一日，蓬莱星下方的玉台上，小梦和红蝶立在那里。

从这个角度看，周围的一切，都是华丽而又奇诡的，星河离她们是那般的近，仿佛伸出手来，触手可及。神秘的气流，将她们周边的这九座玉台，下方云端的二十七座云台，以及连通地面的八十一宫的阶台保护在内，再叠加上神奇的幻术，让这呈金字形的庞大空间，犹如隐于缥缈云雾、人间天上的巨大高峰。

“奇门术数，竟然能够做到这种事情？”抬头看着周围，红蝶啧啧称奇。

“奇门术数，本质上乃是这个世界——甚至是这片宇宙所包含的天地之理，是对万事万物运作的规律的总结，”桃霏肩头架着花伞，慢慢的来到她们身边，“这天上三星，以及下方的八十一宫，莫不是按着天书所记之术数造出，这天书之神奇，由此可知。这世间的一切事物，俱是由原子组成，原子与原子之间的组合，又都是由‘气’来完成。奇门阵法正是通过对‘气’的大规模积聚、调用，从而聚散原子，起到诸多不可思议的作用。”

红蝶道：“桃霏姐，看你这些日子，对奇门术数也很感兴趣的样子，我本来还以为你喜欢的只有武学呢。”

桃霏欣然道：“武学是对自己的掌握和控制，奇门术数是对天地的掌握和控制，人生于天地之间，若无天地，则我不存，若是无我，则天地无用，自然也需要多加理解。”

小梦道：“如果没有天地，也就没有供我生活的地方，这个是理所当然的事。但是要说，如果没有我，则天地无用，那是不是太把自己当回事了呢？这个天地，少了谁，也不影响它的存在啊？”

桃霏笑道：“我的意思是说，如果没有‘我’，那不管天地宇宙有多么了不起，对于我来说，它都是没有意义的。最近出现的儒家心学，就是这种理念，我看到了花，花对我来说才有意义，否则，不管那花有多艳丽，多美好，对于‘我’来说，它和不存在也没有什么区别。”

小梦叹气：“难怪我哥要收你做徒弟，你说的话果然越来越像我哥了。你说，笺丽也跟我哥学了很多东西，什么逆向思维啦、辩证法啦、逻辑学啦，怎么她说的话我都听得懂，你说的话就跟我哥一样，开始让人听不懂呢？”

桃霏继续笑道：“因为师父说了，像这样的道理，玄之又玄，什么心学啦，理学啦，听上去一个个的，都很有道理，用来装逼……师父是这么说的……用来装逼很有用处，但因为它们太有道理了，所以终归是无用的东西。真正处理问题时，还是需要实事求是，否则的话，一切都是空谈、玄谈、清谈，没完没了的绕来绕去，听起来全是了不起的道理，却都解决不了实际问题。”

小梦说道：“既然这些东西，学了也没什么用处，那你为什么还去学它？”

桃霏右手持伞，左手轻轻的撩着乌黑的发丝：“可以装逼啊，自从开始学这些东西后，我感觉自己的逼格提升了好多。现在是跟你们聊天，所以我也不虚伪，要是跟其他人说话，我就会按着师父教的，凡事只说三分，既不说透，也不说实，要谈心学，我与你谈心学，要谈理学，我与你谈理学，只要明白它们存在的基石，以逻辑学为骨，以清谈为表，来个空中建阁，玄之又玄，然后再时不时的，摆出一副鄙视的样子：不要告诉我，你连这都听不懂？你那愚蠢的气息，实在是让我不想跟你说话。然后逼格一下子就提上去了。”

红蝶睁大眼睛……居然还能够这个样子？

小梦笑道：“原来是这样啊，你这么一说，我就理解了。不过还有一个问题，我有点不明白。”

桃霏学着师父的样子，左手轻负于腰后，傲然自若的样子，含笑道：“你且说说，是何问题？”

小梦道：“桃霏你刚才一直都在说装逼，问题是，桃霏你本来就是女人啊？为什么要装呢？”

桃霏：“……”突然发现自己装逼失败……完全跟不上她的思路！

第五十二章 人发杀机、天地反覆

三个人在这里说话，下方有一支队伍，从一处云台蜿蜒着，朝她们这个方向登来，大规模的阵法与幻术之间，那支队伍就像是穿梭在绕山的阶梯间。

“笈丽！”小梦朝下方挥着手。声音往下传去，队伍间，一名腰插宝剑、媚态逼人的少女抬起头，往她们这个方向看来，紧接着也挥了挥手。

在她身边，还有一抬豪华的大轿，两颗脑袋从窗台探出头来，正是宋璽与皇甫鹭。两人看到红蝶，也是兴奋地又喊又叫，只可惜相隔得实在太远，她们又没有小梦这样的内力修炼，实在是听不懂她们在喊什么。

那大轿的前方，是两名身强体壮的武者，后方抬轿的却是阿彩一人。

阿彩一个人，背着大刀，抓着两边的轿杠，由于她的个头实在太高，要高出前方两人，因此虽然是向上的路，整个轿子竟也是平的。

在她们前后，除了护驾的御林军之外，还有一名艳红的女子，却是此时已经给百子晋成了亲的红娘子。作为宋璽的贴身带刀侍卫的孙紫萝、赵庭珍两人，则随侍在轿边，大轿的后方，还跟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两人。

虽然已经能够彼此对望，但等到下方的队伍真的登上了小梦、桃霏、红蝶所在的这座玉台，依旧用了许多时间。上来之后，秦无颜、赵庭珍等人，尽皆累得不成样子，只有宋璽与皇甫鹭两人，休息了一路后，有精力拉着红蝶又蹦又跳，叽叽咕咕的说个不停。

春笈丽略略的弯着腰，双手撑着膝盖，喘了几口气。她从小精修的是道家心法，内力虽谈不上有多强悍，却是细密绵长，此刻稍稍休息一

下，很快就靠着体内三昧火的自行运转，回过气来，在她的身后，那些大内侍卫已经全都瘫倒在地，纷纷叫苦。

红娘子同样修为精湛，在这一批人里，实力原本就是最强的，此刻也只是略略的调息了一下，便抬头看向周围。这里实际上已经进入了星盘，虽然被阵法 and 玄气保护着，并没有受到太多的影响，但已能看到外头那浩瀚的群星，有的大如山岳，有小如巨石，俱是按着神秘的轨迹，旋转与扭动着，浩瀚壮观，令人动容。

她叹道：“如果不是亲身体会，实在是难以想象，天地之间竟然还有这般奇景。”

皇甫鹭道：“我就觉得这条路好长，爬到这么高，简直累死了。”

春笺丽没好气的道：“你就在轿子里一路坐上来，这还觉得累，你还让不让别人活了？”

赵庭珍坐在地上，捶着脚，道：“还好终于到了……”

小梦道：“早着呢，上面还有一大段，至少还得再爬好久，才能够登上蓬莱岛……实际上就是蓬莱星，然后才能去女几山，登上天女宫。我们从蓬莱星下来，差不多就用了一天了。”

其他人立时间，都有一些僵化。

红蝶道：“知足吧，我们可是花了好几个月出东海，又是三颗脑袋的大海兽，又是陨石砸，好不容易才到的，你们只要沿着这条天梯往上爬就可以了。”

阿彩嘀咕：“我宁愿乘船，坐几个月。”

其他人纷纷点头。

春笺丽看向小梦：“你哥呢？他怎的没在这里？”

小梦道：“我们本来是拉着他一起来接你们的，他说有什么好接的？于是就自己留在天女宫里，逗小刀去了。”

春笺丽咬了咬嘴唇……感觉好不爽！

同一时间，更高处的女几山，山头的青铜宫殿第二层八座洞府的其中一角，一张白玉床上，身上绑着红绳、猫耳轻轻颤动的女孩而怯生生的道：“哥哥，喵……喵……”

在她的面前，某个青年心满意足的看着这个可爱的小妹妹，他现在越来越觉得，比起东奔西跑拯救世界，关起门来慢慢的宅，才是最幸福的日子啊。朝着被长绳捆绑的小猫娘，他微笑逼近：“小刀，嗟，来食……”

一夜无话。

这样的悠闲日子，其实并没有持续多久，随着春笈丽、宋罍、皇甫鹭等人的到来，青年不得不忙碌起来，不知道她们会来也就算了，明知道她们要来，连小梦和红蝶都去接她们了，他却放着她们不管。

怀春少女的幽怨，化作了索求无度的沟壑，以至于青年不得不用大量的精力来填补，方才让她们一个个的，变得满足。当然，顺便也让秦无颜与孙紫萝满足了，现在回想一下，过于招蜂惹蝶好像也不是什么好事，某人开始怀念起上一辈子，做一辈子处男、不用交公粮的悠闲日子了。

在那之后，甘玉书、百子晋、梅剑先生、戴霸等等，也先后登上了女几山。单是这样一座建立于星盘之中的神秘仙山的存在，就已经足以让他们为之惊异、好奇。至于百子晋，之所以没有跟着红娘子一同上来，只是因为他低估了女几山的高度，高估了自己的内力，因为自己毕竟也是男子，不愿像宋罍、皇甫鹭一般被人用轿子抬着，结果根基不深，在半路就已经筋疲力尽，被甩到了后头。

没过多久，周公贵、刘玄游、秋水荐等一批江湖上的知名人物，也联袂来到，再加上被点名前来的道门精英，以及嵯峨老道等精于木甲机关的到来，女几山与下方的蓬莱、方丈、瀛洲三岛，立时就变得热闹起来。

虽然人逐渐变多，但聚集在这里的，莫不是整个华夏的英杰，那一日，宁江便在女几山中召集了众人，也不隐瞒，将发生的事尽皆告知。对于这些先秦隐秘，众人自然是越听越奇。

此时，原本就在女几山的那些拜火教徒，已经被送往地面安置。女几山的山腰处，燃起篝火，众人聚集成群，一边饮酒吃肉，一边听着这

些新奇之事。听完之后，有人道：“大元帅，那本天书，现在的下落究竟如何？”

虽然宁江现在，实际上已经没有职官职，但是大家已经习惯了以大元帅称呼。

宁江道：“那本天竺女子当年所带来的天书，被鬼谷子分作七份，子晋的师尊所得的二份，实际上就是前些日子由子晋公开的《阴符》，这两术，主要记载的乃是行兵战胜之法，以及奇门遁甲之阵，各大学府也都有抄摹。尸衍前辈所得，主要涉及的乃是他自己的天文地理，以及苏秦留下的气运阴阳之道。星落前辈已经说服他，将其公布于世。在我想来，如果当年大禹得到天书之后，不是秘而不宣，以至于藏于九鼎之中而无人知晓，而是直接广收门徒，普传天下，有这三千年的时间研究与发展，集历代英才之力，我们现在又何惧修罗界？是以，这两本，我亦打算将它们交付各大学府，在小学里，教授与其相关的基础知识，在大学里，作为独立的学系，让有此天分的学生，都有机会了解和学习，并按着不同的级别，在这些学生毕业之后，授予等级证书。”

其他人纷纷点头，若是在以前，这种做法，根本就是无法想象的事，如今却已开始让天下人觉得理所当然。

文化普及，全民教育，小学、中学、大学，各个学府里传授的是各门各类的知识，学成之后，获得的只有一个毕业证书，日后拥有多大的成就，全看你自己的本事，这种做法，相比起以前死读圣贤书，读完之后不需要任何的实际经验、只要通过科举就能够做官甚至是做大官的做法，显然已是完全不同。

宁江继续道：“除了星落前辈的两份，以及尸前辈的两份之外，实际上还有三份流落在外，我与两位前辈分析之后，一致认为，这三份，最有可能是被嬴政死前所藏。事实上，虽然现在已经发掘出八十一座地宫，但始皇帝真正葬身之处，到现在也还没有找到，这三术成为了嬴政的陪葬品的可能性极大。另外还有一种可能，就是被助大周取得天下的无名老人夺得，藏于无人知晓的暗处。但不管怎样，嬴政也好、无名老人也好，应当都不会真正将它们毁去，它们必定以某种形式，藏在神州大陆的土地上，也请诸位日后在江湖上行走，多加关注与此相关的传说又或线索。我猜想，若是能够七术合一，复原整本天书，必定能够挖掘出与传说中的天界、又或者是早晚与我为敌的修罗魔界相关的更多隐秘，增加我们与修罗魔界抗衡的胜算。”

其他人彼此对望，纷纷点头。

接下来的日子里，一切依旧在有条不紊的进行。因为在外界的宣传中，整个女几山，都是女帝祭天后出现的“祥瑞”，女皇帝宋曌自也就此搬上了女几山，天女宫开始大幅的装修为“皇宫”，因为连通蓬莱、方丈、瀛洲三星与地面的天梯实在太长，嵯峨老道也在朝廷的正式聘用下，带着众多的机关师、偃师等，开始研究和安置缆车。

帝王的权力虽被架空，却也因此而更加的高高在上，女帝搬上了“仙山”，也使得她在民间的声望无以复加。耗费在其新皇宫上的任何工程与消耗，百姓皆心甘情愿。

只是，这到底是女皇帝的新皇宫，还是某位已经卸职的大元帅的后宫，实际上，在有心人眼中，也是难以区分的。甚至在将来，女皇帝怀了身孕，有了孩子，由她和某人的孩子代代为皇，对于许多人来说，也不是什么不能接受的事。

当然，目前来说，这并不是当务之急。女几山的出现，意味着与修罗界魔竺域相连的“暗道”已经打开。当年，徐福带着三千童男童女到达了黑洞另一端的圆峤星与岱舆星，进入魔竺域，在发现情况不对后，徐福被迫自杀，而他所带的三千童男童女，其实并不知道如何回到圆峤、岱舆二星的道路。

再加上他们后方的尸衍急急以大阵隐藏了这两星，使得修罗魔族虽然知道有这个世界的存在，但一直未能将它找出。直到后来，善、恶女神的出现，才使得萧菩萨哥成功回到女几山，逼得尸衍被迫封印自己。

如今，断界壁的出现，意味着修罗魔族踏足这个世界，乃是早晚的事，但是另一方面，女几山与蓬莱、方丈、瀛洲、岱舆、圆峤五星所搭成的这一条路，依旧不为修罗魔族所知，这就使得，派人先行进入修罗界探查，具有了实实在在的可行性，与几乎是不能不为的必要性。

在这个过程中，宁江与甘玉书、百子晋、梅剑先生、戴霸、星落老人、尸衍、鸾梅等几名最主要的人物，不断的进行分析、研究，拟定着方针。

“修罗魔族与我们有着相当大的不同，修罗中的男子，在我们的眼中，几同于怪物。男子进入修罗界，想要不被注意，几乎是不可能的。至于女子，从各种情况来看，修罗族中的女子，与我们这个世界的女

人，几乎无法区分，但从小方透露出来的情况来看，在修罗界中，修罗女子完全是男性的附庸和物品，派女子进入修罗界，虽然不容易被发现是异族，却也是寸步难行。”

天女宫的一隅，宁江来回走着：“但是在修罗魔族中，除了男性与女性之外，实际上，还存在着第三性……孩子。”回头看了看其他人：“在修罗族中，还没有发育的孩子，既不是男，也不是女，可以四处走动，而又不为人所注意，在某种意义上，以‘孩子’的身份进入修罗界，可以说是最好的掩护。”

其他人彼此对望……孩子？

宁江继续道：“但是这其中，却也涉及到不少问题。元神具化之术，我略知一二，然而却无法长期离体。苏秦也曾经做过类似的事，无名老人、董天舒都是他的化身，但其实也有相同的麻烦。此外，进入修罗界后，消息的传递也是一大问题，打探到的情报如果不能及时传回来，提早做出针对性的应变，那也就毫无意义。组建对整个修罗界的情报部门，群策群力是必须的，我们没有太多的时间，只能在这短短的几年里，尽可能的做到知己知彼，有效应对，而这些，都需要大家的共同智慧……”

在这样一个天变地化的大时代里，神州大陆的土地上，龙蛇起陆，万物生发。孤悬于星空的女几山，所有的一切也都在全力的运作着，偶尔出现争论，有时尽皆沉思，生杀攸司，众志成城。在那之后，没有多久，一颗无声的子弹，就这般射入了，对于此刻的神州，犹如吞天怪兽的庞大敌人的体内。

火生于木，祸发必克；奸生于国，时动必溃；人发杀机，天地反覆！

一切都还只是开始……

（本卷完）

本卷小结

《儒道之天下霸主》又完结了一卷，或者说，到这里，实际上结束的是一个大的卷，只因为，接下来的下一章，将开启另一个“世界”的旅程。

虽然是换地图，实际上，整个剧情是非常连贯的，其实整本书到目前为止，虽然在细节上，身为作者的我也有许多不满意的地方，但整个主线应该算是一气呵成的，总体上，还算是比较满意。

原本的打算是，进入五月后，开始尝试着加更的，只是写到这里，刚好处于大地图转换的关节，需要消耗脑细胞的地方实在太多，终究还是不愿意为了加快更新而牺牲质量。等进入修罗界的主线后，笨鸟会努力着，在不影响质量的情况下加快更新速度……如果能够做到的话。^-^

不知不觉，回头看看，这本书，即将到达两百万字了，谢谢大家一路支持笨鸟到现在，也希望大家能够继续支持笨鸟，支持《儒道之天下霸主》。



修罗界，魔竺域。

修罗界主界乃是无日无月，在主界之外，又有四大域，以及诸多小域。

魔竺域，便是修罗界四大域之一，它本是自成一个世界，唤作天竺，两三千年前，就已经被修罗界所并吞，成为修罗界四大域之一。

魔竺域既有太阳，也有月亮，只是在这里，太阳乃是惨白色的，并不刺眼，就算是白昼，天空也是灰蒙蒙的一片。在许久以前，这个世界连通修罗界的域门还没有打开的时候，它自然并非如此，那个时候的天竺，据说到处都是金灿灿的庄稼，大地流淌的都是牛奶，人们不需要做事，靠着土地上自然成长的食物，就能过上美好的日子……当然这也只是传说罢了。

人们总是喜欢把过往的时代想象得更加美好，尤其是在这样的日子里。

魔竺域位于修罗界主界之南，它的正北面，就是连通主界的域门。魔竺域占地宽广，统治这里的域主，乃是金魔王罗睺天攻。作为跟随修罗帝时间最长的修罗名将，即便是按着修罗的年寿，他的年纪也已经太长，在这些年中，已经极少出现。

魔竺域的中部，有一座城堡，唤作黑天堡，在黑天堡西南方数百里之外，又有一座地势险恶的山岭，这山岭唤作恶居来，一段高墙将这整座山岭围住，此时此刻，一支队伍，正往它的正门进发。

黑铁铸成的大门，门上的花纹组成了庞大的猛兽，猛兽张开了獠牙，仿佛要将所有进入其中的人全都吞噬，连骨头也不吐出。守在门边的男子，个头并不太高，黑色的头发，青色的脸，身上的肌肉颇为结实，右手持着一根长长的铁棍，铁棍上点点殷红，犹如血的颜色。

看到远处蜿蜒行来的队伍，黑发青脸的男子微微的眯了一下眼。队伍的前方，是一名身穿铁甲的战将，身后跟着十几名摩罗战士。那战将骑着战马，惨白色的阳光，让人和马在地面上倒出灰暗的影。

青脸的男子迎上前去，他已经认出，这个战将乃是成封的将军罗什金盛，在魔竺域，罗什这个姓氏，就意味着他是一位“鸠摩”。

“将军。”青脸的男子颇有一些讶异，“将军这才离开了没几天，怎么就又回来了？”

罗什金盛挥了挥手，一名瘦小的孩童从队伍中被推了出来。他骑在马上，朝着青脸男子看了一眼：“这个孩子，你们也收下吧。”

青脸的男子往这孩子看了看，颇为清秀的脸，一看就知道还没有开始发育，脏兮兮的衣服，低着头，沉默寡言的样子……会被带到这里的孩子，大多都是这个样子。

青脸的男子道：“将军，里头的训练已经开始了，这个时候还带人来……”

罗什金盛笑道：“收下吧，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儿。前些日子，黑天妃从成封路过，她的一只宠物跑丢……唔，是一只东华域才有的小月兔，在我们这里非常少见，不知怎么的，被一只奇奇怪怪的，突然冒出来的黑色小动物吓了一跳，然后就跑丢了。黑天妃和身毒王子的关系……你知道的，领主自然是急得不得了，到处派人去找，最后被这孩子找到了。”

青脸的男子道：“这孩子……”

“一个杂种罢了。”成封的将军满不在乎地说道，“原本打算随便扔给他点赏赐也就是了，结果这孩子竟然说他不要赏赐，他希望能够给他一个成为摩罗的机会。领主也没当回事，是黑天妃问了问，知道这孩子原本也是修罗族的，祖父那一辈因为得罪了罗刹大王子，被打成了阿修罗，他娘又是个不干净的女人，就这般成为了杂种。虽然是杂种，不管怎么说，也是有修罗血统的，再加上帮黑天妃找到她的宠物，也算是有点功劳，黑天妃就让我把他送过来了。”

青脸的男子往孩童看了看，皱了皱眉：“我们这里的孩子，全都是本域各地精挑细选出来的，这小家伙就因为帮黑天妃找到了一只小宠

物……”

罗什金盛低笑道：“人送过来了，是死是活看他自己，他希望有一个成为摩罗的机会，机会给他了，熬不过去那也是他自己的事。黑天妃既然开口了，看在二王子的份上，给她一个面子，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儿，对不？”

却原来，在魔竺域中，种姓制度森严。其中，最上等的便是修罗，二等的则是鸠摩。

所谓鸠摩，乃是当年修罗族入侵天竺时，最早投靠修罗帝，助修罗帝征服天竺的四大贵族，修罗帝改天竺为魔竺后，便将这天竺四大家族及其子孙后代恩赐为“鸠摩”，出了魔竺域，鸠摩也同样是阿修罗，但是在魔竺域中，他们却拥有相当大的特权，是协助金魔王管理魔竺域的贵族。

而除了这四大贵族之外，原天竺子民，全都属于禁止有姓氏的“杂种”，“杂种”的成分很多，其中自然也有一些祖先原本也是修罗，却因为某些罪名、被强行除名的阿修罗，这个孩子，显然就是这样子的一个阿修罗。

在正常情况下，一旦成为“杂种”，世代为奴，几乎不可能有出头之日。但是在修罗界，还有一种特殊的身份，唤作“摩罗”。

摩罗并非修罗，但在魔竺域中，与鸠摩却是同等的地位。从魔竺域七国十五封中的“杂种”里，精挑细选出的，有资质的孩童，在经过严苛的训练之后，就有机会加入军中，像这种虽然不是修罗，但却为军队效力的战士，就是“摩罗”，他们的地位虽然比不上修罗，但却是显著高于“杂种”的，日后如果拥有极大的战功，成为“修罗”也不是不可能的事。

可以这么说，至少在魔竺域，成为摩罗战士，是身为“杂种”的孩子，唯一有可能的出头机会。

这个孩子的父亲，虽然也是位阿修罗，但却是在实实在在，具有修罗族血统的，但是他的母亲，显然也是一个“杂种”，对于魔竺域中的修罗、鸠摩来说，杂种中的女人，全都是不干净的，是“不可碰触的”。

黑发青脸的男子往这个孩童看了一眼，作为一个杂种出身的孩子，

竟然知道放弃赏赐，宁愿被送到这种地方接受训练，至少志气还是有的。反正这里，每年被送来的孩子都有不少，也不差他这么一个。

当下，他就从成封来的将军手中，接交了这名孩童，等这支队伍离去后，他就带着这名孩童，从打开的侧门进入岭中，随便问了几句话，做了一下登记。然后，他就带着这孩子往深处走去。

各种怪异的建筑，在他们的前方犬牙交错，作为摩罗战士最初级的选拔机制，从进入内中的那一刻起，感受到的，就是难以言喻的阴森，和无法摆脱的压抑。黑发青脸的男子简短的交待了一下这里的规矩，其实总结起来，无非就是“听从命令、就算是死也要听从命令”，不过这种事情其实也不需要交待吧？他在心中想着，反正对于这种出身的孩子来说，也早就已经麻木了。

从一座座建筑之间穿过，高处箭塔上的摩罗战士往他们看了看。前方的大片空地上，积聚着两百多个孩子。黑发青脸的男子看了看，想着又少了许多。

“不要怪我没有提醒你！”他冷冷的道，“这一批，从各地被送来的有五百多个孩子，就这么几天，就已经死了一百多，最后真正能够练出魔根，具备成为摩罗战士的初步资格的，一批里能够出现十个就已经不错了，剩下的，要么死要么残。你现在还有回头的机会，做一辈子杂种，总比把命丢在这里好。”

孩童低下头来，什么话也没有说。

黑发青脸的男子抓着他那沾血的黑铁长棍，将这孩子往前一拨，再用棍头推了一推。孩子踉踉跄跄的往前撞去，一时间，那些排成阵列的其他孩子，也全都往他看了过来。

在这些孩子面前的，是一名身材魁梧，肌肉犹如钢铁的摩罗战士，他低头看了看被推过来的男孩，又抬头看了看黑发青脸的男子。黑发青年的男子道：“新来的，归你了。”

那摩罗战士又往孩子看了看，猛地一踩地面，一块石头跳入他的手中，他随着递给新来的孩童：“捏碎它。”

孩童抬起头来，吃惊的看着他。

“捏碎它！”摩罗战士喝了一声。

那孩子接过石头，用双手使劲握着，脸蛋越憋越红，那石头却是纹丝不动。

摩罗战士瞪了黑发青脸的男子一眼：“逗我啊？”

黑发青脸的男子赶紧道：“呃，你误会了，这孩子不是因为被发现资质不错，体质对魔气敏感，才被插队送过来的，他是因为帮黑天妃找到了她可爱的小月兔，才被送过来的。”

摩罗战士嘀咕：“什么鬼？”又往这孩子看了一眼。

此刻，这孩子依旧在使劲握着动也不动的石块，身上没有任何的魔气溢出。其他孩子一个个，木然的往他看来，其中也有一些，低声嘲笑着。

“什么垃圾都往这里送。”摩罗战士往新来的孩子脑袋一拍，随手指了一指，“到队伍里去。”

男孩跌跌撞撞的去了，站在了队伍的尾端。黑发青脸的男子往他手中的石头看了一眼，想着，这孩子恐怕是活不了几天的。对于修罗族中的孩子，即便对魔气不敏感，也有机会接受正统的训练和培养。但是像这样的杂种，如果不能靠自己练出魔根，不要说成为摩罗战士，死在哪个角落里都没人管他。而看这个孩子，根本就是一点魔气都没有。

要知道，能够从各地被挑选出来、送到这里的，基本上都是天生的魔气敏感体质，不需要多少训练，就已经拥有了一些魔气，身为杂种，也只有这样的孩子，才多少具备一些可供选拔的价值，虽然绝大多数人，都会死在被选拔的过程中。

这个孩子只知道，成为摩罗战士是他唯一的出头机会，却根本不知道这其中的残酷。

黑发青年的男子摇了摇头，抬起头来，看看天色。对于这孩子来说，唯一庆幸的是，今天的训练已经结束，至少，他还有机会活到明天。

没有再多说什么，他就这般转身离去。

那摩罗战士在队伍前来回走了两步，厉声道：“今天的训练就到此为止，想要成为一名摩罗，成为一名优秀的战士，这还只是开始，不客气的说，你们中的大部分人，都是没有成功希望的。但是既然已经到了这里，那么，要么成功，摆脱你们身为杂种的身份，为军队效力，要么死，你们没有别的选择……”

大声的训斥了一顿，又指了一名块头相对较大的孩子：“新来的那个你先带着，这几天学的东西跟他说说。”说完之后，就这样走了。

那个大孩子看去，见孩子们散开之后，那个新来的、瘦小的孩子依旧在使劲的握着石块，仿佛连吃奶的力气都已用出，但却依旧是没有半点成效。这大孩子往他走去，就在这时，旁边一人抢过那孩子手中的石块，使劲一捏，嘭的一声，石块碎散开来。

随着一声哄笑，那孩子拍了拍手中的碎石，带着身边的其他几人去了，只留下那新来的，低着脑袋，一声不吭的看着地面。

那块头较大的孩子，来到新来的身边，说道：“不要急，还是有机会的。”心中想的却是，这个孩子不但没有一点魔气，看上去还是弱不禁风的，连力气都没有多少，明天能不能活下来都成问题。

同样作为一名“杂种”，他心中多少有些同情，拍了拍这个新来的孩子的肩头：“晚上我会教你怎么样感应魔气，对了，我叫牛十八，祖祖辈辈都是帮主人养牛的。你呢？你叫什么名字？”牛十八当然不是姓牛，对于他们这样的“杂种”，实际上全都是没有姓的。

他看着这个新来的孩子，也不怎么上心的问道。虽然大家都没有姓，但总得有个用来称呼的名字。

在他的面前，新来的孩子，慢慢的抬起头来，他的眼眸，在惨白色的黄昏下，闪耀着黑宝石般的光芒：“我叫……小江！”

牛十八看着这孩子那黑得犹如星辰般的眼睛，怔了一怔。

小江却往刚才那一伙孩子看去，那一伙大约有二十多人，穿的虽然并不华美，但显然比这里的其他孩子，好上不知多少，看上去也比其他人轻松许多。

牛十八同样看了过去，低声说道：“捏碎石头的那个叫罗智，他和他身边的那些人，跟我们不一样，他们都是鸠摩。”

小江往牛十八看来，心中多少有些疑惑，初入魔竺域，他对这里的了解其实也很有些。他本以为，会到这里的孩子，全都是“杂种”，倒是没有想到，居然还有鸠摩。

牛十八声音很小，生怕被那些人听到：“他们虽然是鸠摩，但家里早就已经破败了，无权无势，但是，毕竟是鸠摩……你知道的。”

小江心中恍然。

在魔竺域中，“鸠摩”最初是赐给罗什、鸠盘、婆罗、刹罗这天竺四大姓氏的二等种姓，在魔竺域中，他们拥有仅次于修罗的地位。但是经过了二三千年的演变，这四大姓，也分出了许多小姓，就像某一个世界里东晋时期的“寒门”一样，理论上也是世家，但实际上，同样也是穷困潦倒，除了一个漂亮的家世，其他就一无所有。

刚才的那二十多个孩子，就是来自于这样的“小姓”，虽然如此，他们毕竟也是属于鸠摩这一阶层，天然的就比他们这些“杂种”高贵。只是在鸠摩内部，同样也是阶层分化严重，像他们这样的小姓，想要有出头之日，也同样是极其困难的一件事，在这种情况下，一些鸠摩小姓，就会将他们中有天分的孩子送到这里，成为摩罗战士，期望着一日能够建立战功，甚至成为修罗。

“鸠摩”在魔竺域中，虽然是二等权贵，但出了魔竺域，却什么都不是，而且虽然比杂种高贵，但子子孙孙也成不了“修罗”。然而摩罗战士却是不同，虽然是最底层的士兵，但毕竟也是战士，如果真的有实力，出了魔竺域，也有机会被权贵招揽，甚至在历史上，还存在着以杂种的身份，成为摩罗，最后建立战功而受封，成为领主的例子。

这样的例子少之又少，但毕竟也是一条出路，而即便只是一点希望，也足以澎湃人心。

牛十八领着这新来的，唤作小江的孩子，随着其他人一同往远处赶去。直到这个时候，周围的气氛，才相对活跃了一些，显得没有那般压抑。牛十八边跑边向小江讲解这些日子里，教官教给他们的一些知识。

小江听得很认真，虽然他发现，这个牛十八其实也是似懂非懂。

被挑选到这里，进行训练的，全都是对魔气敏感、资质相对不错的孩子。那些修罗又或者是家境不错的摩罗孩子，即便是资质一般，也有机会接受良好的教习。但是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除非是佼佼者，否则连被选拔的资格都没有。

像小江这样，仅仅因为找到了一只小月兔就获得这种机会的，完全属于特例。

而那些摩罗教官，也只是进行一些粗浅的、凝练魔气的讲解，会就会，不会就不会，根本没有那般上心。在这种情况下，还能成为摩罗的，自然就是出类拔萃的战士，否则的话，无非就是一些小杂种，死了就死了，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

“感应到血液里的魔气，在魔气流动的时候，想办法不断的在体内吸收……还是凝练？”牛十八说着说着，自己也一塌糊涂，“总之，教官说了，越是危险，越容易激发血液里的魔气，他还教了我们一套柔术，用来调动魔气。魔气在我们的身体里，被吸收越多，我们的力气就越大，将来也就越有机会凝成魔根。有了魔根，就有了真正成为战士的资格，这才能够真正的算是新兵……”

小江沉默不语。

说到后来，牛十八也跟着沉默了，在这一批孩子中，相对来说，他也算是比较出色的，身体里已经有了许多魔气。但是能不能够按着教官

说的办法，凝成魔根，其实他的心里也完全没底。如果不能够练出魔根，成为新兵，那就算没有死在这里，回去之后，也只能一辈子做奴隶。

跟着牛十八，小江来到了吃饭的地方，孩子们拿着盘子排好队，有人在他们的前方分发着食物。轮到小江时，放到他碗里的，不过就是一个、也不知道是用什么粮食做成的，窝头一般的饭团，以及一些青菜，看着周围，许多孩子却是兴奋的，端着盘子，大口大口的吃着。

虽然前途未卜，但是在这里的这段日子，他们至少能够吃饱，这对于其中的大部分孩子来说，已经算是难能可贵的大餐。

小江咬了几口后，放了下来，抬头看着那惨白色的太阳落山后，那灰蒙蒙的天空。月亮已经升起，天色虽然暗淡了许多，但在这里，白昼和夜晚的区别，远不像另一个世界那般分明。

到了夜里，所有的孩子，都被安排在一个又脏又乱的大木屋里，那二十多名鸠摩的孩子也不例外，只不过与他们这些“杂种”，有着一墙之隔，吃饭时也是在另外一个相对较好的食堂。即便是在这里，种姓制度所带来的地位高低，也是泾渭分明的。

牛十八向小江讲解了教官教的，调用魔气所用的柔术，而许多孩子，已经在他们各自的木板床上，加紧的练了起来，看着他们那扭来扭去的身体，小江的眉头微微的皱了一皱。

初始时，他也随着这些孩子，装模作样的练了一下，到了夜半，所有的孩子都睡着之后，他才悄然起身，在阴暗的角落里，以自己的方式，无声无息的练着一套临时想出的拳法。过了好一阵，他抬起头来，那星一般的眼眸，散发着神秘的、略带疑惑的幽光。

对于牛十八说的那些东西，他其实是一听即明的。魔气深入气血，通过强行激发和训练将它驻留在体内，于丹田之处……当然，牛十八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丹田”，这个世界，很可能也不曾出现丹田这个，在神州大地上，道门内部修炼的专属名词。

魔气在丹田积聚，凝练成魔根，唯有练出魔根的，才有资格成为新兵。在修罗界中，每一名士兵，都是实力了得的武者。就像是大宗邪所率领的蒙皇铁骑，几乎每一个士兵，在那个世界都是宗师级的高手。

在他的前一世里，那支蒙皇铁骑，根本就是战无不胜的，近万名宗师级的武者，就算是重生前那已至巅峰的他，也不敢去正面闯阵。也就是这一世，神州大陆玄气大盛，宗师级武者如雨后春笋、一下子涌出了不少，再加上火炮、玄武枪，以有心算无形，靠着梅剑和霸刀两大宗圣拖住大宗邪，以及星落老人和鬼军师里与外的共同调兵遣将，和数十万兵将的轮番围攻，最终才成功消灭了蒙皇铁骑。

从现状来看，在修罗界，一名不曾修炼过的修罗人，相比那个世界的华夏人，虽然显得人高马大，但和蛮族其实也相差不多。然而军队里的任何一名修罗兵，却都拥有堪比宗师级武者的实力，毫无疑问，在修罗界的军队内部，有着强大的练兵机制，而这一整套练兵机制，又是建立在“魔根”的基础上。

单从本质来分析，小江发现，通过魔气来强化自己的血肉，和神州大陆上，修炼外功的武者通过气血中的玄气来强健体魄，有着一定程度的相似。而蛮族，通过吸收恶气来修炼，实际上也是相同的道理。

看来各个世界，虽然武学的发展不同，但在最基础的地方，还是比较接近的。

但是现在，对于小江来说，他却遇到了，他进入这个世界后的第一个难题，一个让他意想不到的难题。

他竟然完全感应不到所谓的“魔气”。

这个世界的天地间，存在这某种神秘的力量，这个是他所能够觉察到的。但是这股力量的本质，他竟是完全无法掌握。这些孩子，虽然是专门挑选出的“魔气敏感者”，但说到底也还是孩子，连他们都能够接触魔气，从而开始吸收、使用。

而他竟然无法做到？

看来这应该是体质本身的不同，就像是另一个世界的天人体质和妖血体质一般，这些生活在修罗界中的孩子，拥有者某种他所没有的、特殊的“体质”。

小江仅仅的皱着眉头，如果是这个样子的话，事情就有些麻烦了。

以“杂种”的身份出现，是因为，在这个世界，谁也不会认真去调查

一名“杂种”的来历，这世上多了一个杂种，这种事谁也没注意到。但是，如果一直保持着“杂种”的身份，他将寸步难行，是以，成为“摩罗”，是他真正混入这个世界而又不为任何人所注意的第一步。

为此，他必须要拥有“魔根”。

第二日，在那惨淡的天气下，一整天就这样过去。

傍晚的时候，正门处，守门的、黑发青脸的兵长，往内头走去。

远处传来了孩童的惨叫声，显然，又有孩童死去。

对此，他并没有任何的在意，只因为，他自己也是这般过来的。

即便是对魔气敏感，拥有一定资质的孩童，但是说到底，也是“杂种”。没有什么正规的课程，将他们驱赶到最危险的地方，或者让他们在刀山剑网中爬过，能够靠自己，在危机中不断激发潜能的孩子，才有培养的价值。

至于死掉的那些，死了也就死了，没有人在乎。如果要抱怨，那就抱怨他们自己为什么一出生就是杂种。

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残酷。

一座座石灰色的建筑倒下的阴影间，他穿梭而过，过了一会，他看到那伙孩子，一个个筋疲力尽的往这边走来，整个队伍，又少了几十人，看来今天的“训练”，远比前几天残酷。

走在最前方的，是那个叫做罗智的鸠摩孩子，和他的同伴，相比起他们后方的其他孩子，这些孩童显得相对轻松一些。

这也是理所当然的，虽然家境破败，但毕竟是“鸠摩”，不管是营养还是其它方面，都要胜过那些杂种孩子，再加上，在来这里之前，他们多多少少，都是经过一些比较正统的训练的，不像其他孩子，除了对魔气敏感，就没有接触过任何的正规训练，只是在这几天里，将教官教给他们的东西，狼吞虎咽的咽下去，然后就硬着头皮，接受着在死亡边缘摸爬滚打的“特训”。

黑发青脸的兵长，如今虽然已是摩罗战士，但以前同样也是“杂种”，对这些属于鸠摩的孩子，自也没有什么好感，目光往他们的后头看去，只见一个块头相对较大的杂种孩子，走在人群中间，像其他人讲解着什么。

这个叫牛十八的孩子，是黑发青脸的兵长，在这一批孩童里，毕竟关注的人物，只看他连其他孩童的名字都不知晓……或者说根本不关心，却知道这个孩子叫牛十八，就可以知道这一点。

看向这个孩子，身为一名杂种，在他这样的年纪里，能够长出这样的块头，虽然还没有凝成魔根，但气血中积蓄的魔气，显然是要比其他孩子多些的。而相比起其他孩童，这个孩子，显得比较热心，更乐于帮助自己的同伴……这在杂种的孩子里，真的是不多见的。

看着这些孩子从自己面前走过，黑发青脸的兵长转了个弯，正要往另一边走去，紧接着便怔了一怔。

在队伍的后方，一个瘦小的身影，低着脑袋，沉默的跟在队伍的后头。

这个孩子，居然还活了下来？兵长多少显得有些诧异。

从这个孩子昨天的表现来看，与其他孩子比起来，他根本没有一点魔气，长得又这般瘦小。昨晚虽然把他带了进来，但在兵长的想法中，他是不可能活过今天的。其他孩子，原本就多多少少，因为体质的关系，拥有一些魔气，再加上他们到的也更早，在这之前，多少还是接受了一些比较基础的训练，对魔气的运用也有了一些了解。

因为知道这个孩子肯定活不过今天，兵长自然也就没有再去管他，一批又一批的孩子，在他的面前来来去去，他看得多了，对弱者的同情毫无意义，出身和弱小就是他们的原罪。

只是，连他也没有想到，这个孩子能够熬过这残酷的一天。

他立在那里，视线追随着这新来的孩子，随着队伍远去的背影。

在他的视线中，那孩子却是低着脑袋，在心中默默的想：“糟了，还是没有办法感应到他们说的‘魔气’。这‘魔气’和神州大陆上的‘玄气’到底有什么区别？为什么连我都接触不到？如果不能凝成‘魔根’，就无法

成为摩罗，这样下去根本不是办法，实在不行，干脆杀光这里所有人，另外再想别的法子算了。”

.....

唤作小江的孩子，一边走一边在心中暗自想着，只是念头再转，将这些人全都杀光，似乎也没有什么用处，他来到修罗界的目的，不是为了搞出大动作。

在他的后方，那黑发青脸的兵长依旧在看着他的背影，完全没有意识到，就在这个孩子的转念之间，自己已经在生死边缘走过一遭。

忽的，他抬起头来，往远处看了一眼，在那个方向，竟然隐隐的传来女孩的惨叫声。这个地方竟然会有女人？他颇有一下讶异，其他孩子也彼此对望。

“那个声音是……”有人怯生生的道。

在队伍的前方，那个唤作罗智的鸠摩孩子回过头来，冷笑道：“不知道吧？那是被送过来后，就在这里发育成女人的孩子，进来之后，一辈子就别想出去了。”

其他人彼此对望，都有一些不安。

小江抬起头来，看向天空，心中忖道：“孩子、孩子……难道跟这个也有着什么关系？”

在修罗界中，分作了男人、女孩、孩子三类，在发育之前，“孩子”是不分男女、没有性别的。

小江对修罗界的了解，实际上是非常有限的，不过有一点他却是知道的，所有的“摩罗”都是男人。而成为摩罗战士之后，除非有了进一步的封赐，否则就只能做一辈子的战士，绝大部分的摩罗，是没有女人的。

虽然名义上有着相等的地位，但鸠摩绝不会跟“摩罗”通婚，而摩罗

也不会去娶杂种女人，这样一来，摩罗只有通过战场上的征服，来发泄自己的欲望。而在这里的摩罗战士，基本上就没有机会接触到女人，这样一来，被送到这里，却发育成“女人”的孩子，会拥有什么样的下场也就可想而知，她们失去了成为摩罗的可能性，这里的摩罗战士也不会把她们送回去。

那基本上就是军中被隐藏的军妓，上司不会过问，她们的家人也永远不会知道她们的下落。

小江心中继续动念：“只是，为什么发育成女人的孩子，就不可能再成为‘摩罗’？这仅仅只是性别上的歧视，还是说……‘女人’是没有办法凝成魔根的？”

随着大家一同排队，领到了属于自己的伙食，小江蹲在一块石上，继续思索着。忽的，有阴影往自己的头顶压来，他叹一口气，抬起头来，然后便看到罗智带着他身边的那些鸠摩孩子围了上来。

“居然被你给混过来了，看起来很灵活嘛！”罗智一脚把他手中的饭盘踹翻，嘲笑道，“看你这小菜牙一样的样子，连一点魔气都没有，居然也想成为摩罗？你是注定了要成为女人的吧？”

回过头来，朝其他人吐着舌头：“她帮黑天妃找到了她的小月兔。”

他身边那些孩子全都哄笑起来，就连一些杂种的孩子也不例外。牛十八想要站起来，犹豫了一下，终究还是没有勇气上去。那些孩子是鸠摩，而他只是一个杂种，从小接受到的一切，都让他知道，他天然的要比这些鸠摩卑贱，他甚至没有资格去主动的与这些鸠摩孩子说话。

在他进入这里之前，生活的地方，像这些鸠摩孩子，不管是出于什么样的原因，打死又或是虐待死一两个杂种孩子，所得到的，最多就是他们的父母“不要去碰脏东西”的责骂，而他们这些杂种孩子，哪怕不小心拉了拉鸠摩孩子的袖子，都有可能被关入牢里活生生的饿死。

牛十八知道罗智为什么要带着这些鸠摩孩子，找小江的麻烦。

在今天的一次“特训”里，教官竟然放出了一群双头犬，所有孩子一同没命的跑着，跑到最后的十多名孩子，就这样被这些双头犬硬生生咬死，成为了它们裹腹的肉食。

让人意外的是，这个叫做小江的，看上去瘦瘦小小的孩子，跑得竟然一点不慢。

其实，会被送到这里的孩子，多多少少，血气中都有一些魔气，比那些没有魔气的孩子，要强健许多。然而这个小江，明明没有魔气，个子也小，双腿却是飞快。在这过程中，一名鸠摩孩子看他不爽，想要将他绊倒，结果谁也不知道当时发生了什么，那一脚没有绊成，那孩子反而自己一个踉跄，栽了下去，再爬已经来不及了。

这群鸠摩孩子，在来这里之前，其实也是互不认识的，但或许是因为，他们人数相对更少，又自觉比这一大群的“杂种”身份高，因此反而更加容易抱团，而罗智就是这群鸠摩孩子的头。

一个临时插队而来的孩子，在其他人多多少少都拥有一些魔气，而他却没有一丝魔气的情况下，原本就容易被孤立。更何况，对于这些抱团的鸠摩孩子来说，这个新来的，是害死他们伙伴的罪魁祸首。一致对外的，去找弱者的麻烦，对于这样的小团体来说，原本就是增强凝聚力的方式之一，罗智虽然小，却也很清楚这一点，为了展示自己身为“大哥”的地位，一下子就围了上来。

看着这些将自己围住的鸠摩孩子，小江却也是一脸无奈，事实证明，他就像是夜空里的天狼星，哪怕再怎么低调，那闪闪的光辉，也實在是太过耀眼，想不被人针对都难。

原本以为，在神州大陆上是这样，换了一个地方，来到这修罗界的魔竺域，说不定会有些不同。

结果还是一样的。

欲求低调而不得，这实在是一件悲哀的事，尤其是，他现在只想安安静静做一个低调的美男孩……呃，不是，是做一个低调的探子。

低头看着被打翻在地上的饭团，然后又慢慢的抬起头来，小江的脸上一脸无奈。

远处，一名摩罗战士往他们这般看了一眼，什么也没有做，就这般扭过头去，装作没有看到。高处的箭塔上，另外两人则是说说笑笑的看着下方的孩子们，一群鸠摩孩子欺负一个小杂种，不管在任何时候，这都不是什么稀奇的事，反过来才是稀奇。

周围，其他孩子低下头来，不敢与这些嚣张跋扈的鸠摩孩子对视，更不敢得罪他们，以避免下一个被针对的、变成他们。连教官都不管的事，他们又能够做得了什么？

“看你这么瘦瘦小小的，还想做摩罗，当战士？”罗智用手往新来的胸口一推，“知道你为什么没有魔气吗？因为你就是个天生的娘们。”

他身边的其他鸠摩孩子也全都哄笑起来。即便地对修罗界还不够熟，小江也知道，“天生的娘们”这几个字，在这里恐怕真不是什么好话，在修罗界中，女人基本上就是完全的附属品。

罗智将没有魔气跟“天生的娘们”对应在一起，也让他心中微微一动。

在修罗界里，难道真的不存在没有魔根的女人？

在罗智的强推下，他后退了几步，抬起头来，看着几乎比他高出一个头的罗智，冷冷的道：“你最好不要再碰我……”

“否则你就变成女人么？”罗智大笑声中，猛地一拳往他的脸狠狠的揍去，“动你又怎么样？”

下一刻，嘭的一声，在所有人的注视下，罗智整个人往下倒去，击空的拳头导致整个身体前歪，前踏的右脚莫名的被踹了一下。脑袋蒙蒙地前栽的过程中，一只小手已经按在了他的后脑勺上，鼻梁撞上了石块，血花往两侧漫开。

其他鸠摩孩子甚至还没有反应过来，呆呆的看着按着他们扑在地上老大的脑袋、蹲在那里的小杂种。

牛十八拿着手中的盘子，吃惊的看着，其他的杂种孩子也全都睁大了眼睛。高处的箭塔上，那两名摩罗战士也全显得有些讶异，居高临下的往这边看来。地面上的另一名摩罗战士方自回过头来，视线被其他孩子挡着，一时间没能看清人群中的状况。

那些鸠摩孩子大怒，立时便要扑上去狠狠的揍这个新来的孩子。

“不要过来！”新来的孩子手臂猛地一箍罗智的脖子，右手的两根手指已经勾在了罗智的眼珠子上，甚至让他的眼珠子都开始往下陷去。他

的速度极快，那些鸠摩孩子下意识的顿在那里，谁都看得出，只要有人真的敢扑上去，这新来的孩子真的会将罗智的眼珠子抠出来。

罗智同样也吓得呆了，额头上冷汗直流。

这小杂种疯了，他到底知不知道他在做什么？那些鸠摩孩子彼此对望，又下意识的往远处的教官看去，一个小杂种，居然敢对他们这些鸠摩反手，这已经是不可思议的事，他居然还敢做到这种程度？

远处的教官又往这边看了看，大约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然后再次扭开了头，这样的反应，让这些鸠摩孩子面面相觑。包括牛十八在内的，所有杂种孩子也彼此对望着，新来的孩子竟然敢对一名鸠摩做这样的事，这是他们无论如何不敢去想象的，但是教官的反应却也让他们疑惑，在正常的情况下，这新来的马上就会把逮入狱中，用鞭子直接抽死吧？

为什么教官竟然不管？

箭塔上的两名摩罗战士，依旧在那笑着，指指点点，既不打算插手，也没有喊人的意图。

这些孩子摸不着头脑，小江却是知道，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对于罗智、牛十八等人来说，他们以前所生活的环境，“鸠摩”和“杂种”阶级分明，但这里毕竟是军中。这些摩罗战士，有相当多的数量，也是从“杂种”出来的，在魔竺域中，鸠摩和摩罗的地位是相等的，但是抛开地位本身不谈，这些战士本身，恐怕未必看得起那些鸠摩。

说到底，鸠摩之所以能够居于杂种之上，不过是因为，当年修罗大军杀入天竺界时，这些人的先祖直接出卖了同胞，帮着修罗大军来镇压其他天竺子民罢了。

“摩罗”在这里与其说是一种阶层，不如说是战士的统称，身为战士，心底里瞧不起这些靠着先祖出卖同胞高居于其他人之上的鸠摩，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鸠摩和杂种的孩子，在他们这些摩罗战士看来并没有什么区别，谁能够凝成魔根，谁就拥有成为“新兵”的资格，在军中，原本就是强者为尊。

对于这些鸠摩孩子来说，一个杂种竟然敢反抗他们，这是他们以前所无法想象的事，但这只是因为他们还没有能够从以前的环境中改变过来。但是新来的孩子却是早就知道，那些战士多半不会插手。

既然鸠摩孩子欺负“杂种”，他们不管，那“杂种”欺负鸠摩孩子，他们多半也只是看着。

场面一下子僵持下来，那些鸠摩孩子一时间不知如何是好。牛十八等人，却也死死的瞪着他们，新来的孩子的反抗，让他们感到紧张，然而教官们的反应，却也让他们意识到，在这里，并没有什么鸠摩与杂种，谁更强，谁就能够胜出。

新来的孩子，就这般箍着罗智的脖子，勾着罗智的眼球，保持着随时能够将他的眼珠子挖出来的架势，继续冷笑：“我数三声，你们要是不让开，我就把他的眼珠子挖出来。”手指竟然进一步往下压去，压得罗智的眼珠子开始往下陷。

“让开，你们让开。”那些鸠摩孩子还不知如何是好，罗智就已经惊吓得发出尖叫。

等这些围着他的孩子让开了来，新来的小个子松开罗智，站了起来，又往他身上踹了一脚，就这般无所谓，从这些孩子让开的路穿过。在他们身后，几名孩子慌忙上去，扶着捂眼叫喊的罗智，其他人要往这新来的小个子扑去，却看到小个子的前方，牛十八猛然站了起来，狠狠的瞪着他们，在他的身边，还有其他杂种孩子，犹豫了一下，也跟着站起。

这些鸠摩孩子僵在那里，竟是踌躇着不敢上前。

另一边的远处，黑发青脸的兵长站在阴影下，看着这一切，不由得道：“有趣……这新来的孩子挺有趣的。”

在他身边，一个冰冷的声音响起：“可惜，他完全没有魔气，看来以后会是一个娘们。”

兵长往身边看去，只见说话的，乃是这些孩子的主教官。

回过头来，继续看着那新来的孩子，兵长也不得不承认，即便这孩子确是有胆有识，但如果不能凝成魔根，那也毫无意义。说到底，在真正强大的力量下，所谓的胆识，根本没有任何的用处。

但是这孩子，却没有一点魔气。

他将来搞不好真的会发育成女人。

进入了这里的孩子，如果发育后，还没有凝成魔根，那么，运气好的，发育成男性，还有可能被送回去继续做奴隶……假如没有死在训练的过程中的话，如果发育成了女性，那就一辈子别想离开了。

兵长甚至已经开始、隐隐的同情起这个新来的孩子了，毕竟，身为一个杂种，竟然有勇气跟这些鸠摩孩子对着干，这新来的、的确是拥有成为战士的胆识。

在兵长身边，主教官也不由得多看了那新来的孩子一眼。

昨天，这孩子被送到他面前时，他也觉得，这孩子多半活不过今天，结果这孩子竟然就那般有惊无险的活了下来。在明明没有魔气的情况下，却能够跟上那些对魔气敏感的孩子，的确是一件颇为神奇的事。

他转身离开……但是说到底，拥有魔根，是成为新兵的第一步，如果做不到这一点的话，那一切都毫无意义。

接下来的几天里，在孩子们之间，有什么地方，已经在不经意间慢慢的发生了改变。

新来的孩子，气血中依旧无法拥有魔气，但靠着他的灵活和聪明，

他也总是能够活下来。孩子们的数量，依旧在一日一日的减少，而他却总是幸运的活下来的那一个。

而对于那些鸠摩孩子来说，日子却已经变得难熬。发现在这个地方，就算是欺负他们，那些教官也不会管之后，靠着人数上的优势，那些杂种孩子开始联合起来，抢他们更好的伙食，占他们更好的床位。

在成为摩罗之前，鸠摩和杂种之间的地位区别，就仍然是存在着的，然而，在教官们完全不管的情况下，没有武力来支撑的地位，无疑就是一个笑话。说到底，鸠摩的存在，不是因为他们真真正正的，天生就有多么高贵，而是绝对强大并且至高无上的修罗帝、扔给他们的骨头。

那些杂种孩子，开始真正的、第一次意识到这一点。

那一日的傍晚，天空中乌云密布，四周早早的就燃起了火，火光呼呼的闪动着。

新来的孩子坐在石上，看着远处，牛十八带着几名已经明显跟他形成小团体的同伴，围着一名鸠摩孩子使劲的踹，在他们周围，其他鸠摩孩子尽皆装作没有看到。

这是一种很奇怪的现象，能够欺负别人，捞取更多好处的时候，人们很容易的就形成了团体。而在受压迫的时候，除非逼得大家都已经活不下去，否则总是难以团结起来，这种现象，从古到今，无论中外，似乎都是如此。

虽然杂种孩子对鸠摩孩子的反击，是由他带出的头，然而他却依旧是被孤立的那个，在这里，没有伙伴，没有朋友，就连以牛十八为首，开始逐渐形成的、杂种孩子的小团体，也莫名的就将他排斥在外。

新来的孩子，对此自然并不觉得意外，或者说，要是不如此的话，他反而会觉得诧异。

轰的一声，饭后没有多久，天空中就下起了阵雨。

这是新来的孩子，第一次看到魔竺域的暴雨，和另一个世界，似乎也没有什么不同。

风狂雨骤，在这片兵营周围，充满了狂乱的喧嚣。闪电在高空中，如同长蛇般闪了一闪，远处的山岭骤然一亮，那大鼓般的峰形，在天地间显得悲凉。

到了夜半，在其他孩子全都睡去之后，唤作小江的，新来的孩子独自一人爬起，从狭窄的，避雨的屋檐下穿过，来到了远处废弃的棚下，一拳一拳的打着。

这个世界，同样充满着类似于玄气的东西，这一点，他非常确定，然而，以他的能力，竟然无法将其解析，进而接触、使用，这是一件极其怪异的事，其中必定有一些不同寻常的、有违他的世界的“常理”的东西。

一拳一拳的打出，他试图通过气血的加速，让弥漫在这个世界的，不可知的气流渗透进自己的血液之中。

就是在这个时候，他顿在那里，嘴角溢着一丝冷笑，然后慢慢的回过头来。

在他的后方，罗智拿着一根棍子，带着阴狠的、怨毒的面容往他走来。

“你狂啊！你不是很能打吗？”罗智用双手狠狠的抓起粗大的棍子。就是这个小杂种，毁掉了他的威望，有生以来，他还是第一次被一个杂种威胁虐待。就是这个小杂种带的头，让其他的杂种不再畏惧他们这些鸠摩。

“我看你还能怎样？我看你还有什么本事？”

高举的棍子，猛然往新来的、瘦小的孩子身上重重的抽下，抽在了他的身上。

嘭的一声，棍子发出一声震响，竟硬生生的断裂开来。

罗智的脸庞进一步扭曲，扭曲地狞笑着：“现在知道怕了吧？现在知道……”紧接着便滞了一滞。

在他的面前，瘦小的孩子揭开自己破旧的衣衫，低头看了看上面被抽出的血痕，叹一口气：“其实还蛮疼的。”

下一刻，罗智只觉得昏暗的夜色间，更多的黑暗往自己用来。往后栽去的同时，冰冷的感觉，犹如了他的体内，外头的暴风雨，在他的耳鼓轰鸣，天旋地转，所有的一切都在战栗。

他惊恐得想要尖叫，但声音就像是梗在了喉咙，不管怎么样也叫不出声。他什么也无法看到，黑暗如同冰冷的狂潮，淹没了他的每一寸血肉，进而渗入了他的肺腑。

如果这个时候，有人在附近的话，就会看到，在那如同天涛泄下的暴风骤雨中，那摇动的雨棚下，倒在地上的鸠摩孩子边，那瘦小的身影，在一点一点的膨胀，闪动的电光，将其倒出一阵阵的暗影。

有双手，检查着地上鸠摩孩子的身体，诡异的气流直渗而入。就这般，也不知过了多久，然后，便是一个男子自言自语的声音：“原来是这个样子？还真是有些麻烦啊，难怪这个世界，只有男性才能拥有‘魔根’。”

倒在地上的孩子，并没有能够听到他的话语，冰冷，绝望，那阴冷的感觉，就像是恶魔的触手，渗入了其体内的每一个角落，抚摸着一切，进而也在复制着一切。那是一种来自灵魂深处的力量，孩子无法抗拒，无法抵挡，进而只能在无垠的黑暗中，绝望的战栗。

然后就是、更深层的昏暗。

第二日的一大早，天色还没有开始发亮的时候，远处就传来了一声尖叫。

其他的孩子纷纷的被惊醒，彼此对望。在他们中间，新来的孩子慢慢的睁开了眼睛，没有人注意到他是什么时候回到这里的。

有教官往声音传来的方向赶去，外头潮湿的地面，发出啪啪的脚步声，那是兵靴对坑坑洼洼的地面的践踏和撞击。新来的孩子，并没有像其他孩子那般，好奇的往外头看去，他只是躺在床上，在他的腹下丹田之处，无形的气机，在慢慢的旋转。

那一个白天里，训练还在继续，虽然如此，那些鸠摩孩子，都开始注意到，他们中少了一个人。虽然意识到，黎明时尖叫的是谁，但是没有人敢问，又或者，虽然心中隐藏着好奇，但其实……也没有谁真的那么关心。

到了傍晚，训练回来时，他们听到远处的一个木屋里，有孩童的哭声，他们看到军营里唯一的军医，从那木屋里走出，木屋的外头，还有三名摩罗战士在那说笑着。

接下来的几天里，那个半夜失踪的鸠摩孩子，再没有回到他们之间，但是那个木屋里，总是传来哭声，哭声从原本的熟悉，慢慢的变得有些陌生，更尖，更柔。

新来的孩子，对于身外的这些，一如既往的漠不关心，在这里，他依旧没有朋友，没有同伴，但是他的身上已经开始出现魔气。他的表现，开始变得比谁都好，原本，他只是靠着灵活的身子，吊着所有人的尾巴，每一次都是有惊无险的闯过来，但是现在，他却总是能够第一个完成安排给他们的“特训”。

“这孩子不错，天生的摩罗战士！”

那一天，主教官看着，被逼着倒爬上铁网的孩子们的最前方，那最是瘦小却也是最为利落的、新来的孩子，满意地说道。

在队伍的后方，有孩子掉下，鲜血淋漓的插在了下方锋利的、长长的剑刺中，千疮百孔，他却是看也不看。

这样的日子，还在持续下去，有那么一日，有几名摩罗战士进入了远处那座木屋，有尖利的惨叫声，从木屋里发出。

孩子们沉默着，没有人说话，也没有人在乎。其实这个时候，大家都已经知道，那一边发生了什么。

但是那又怎样？不会有人去关心她，她的父母，也永远不会知道，在她的身上发生了什么。

牛十八则在孩子们中，往角落里那个新来的看去，这两天，这新来的，已经不再跟他们一同特训，每一次，主教官都是把他叫到另一边，讲解着其它东西。

他快要拥有魔根了……牛十八的心中，充满了嫉妒。

从一个没有魔气的、谁都以为他在这样的残酷环境下活不了多久的孩子，变成第一个拥有魔根的新兵，这个看上去依旧瘦弱的孩子，却是

这般的让人羡慕。

他却根本不知道，这个孩子与他们不同，他并没有魔根，在他体内的，仅仅只是通过气机的调整 and 改变，伪造出来的、与魔根相类似的效果。

那一个风雨交加的夜里，男孩……事实上，他是这里仅有的，唯一的一个“男孩”。

通过对那个鸠摩孩子的检查，男孩发现，这个世界的孩子，的确是没有性别的，但是在他们的某处……脐下的某个部位，却拥有一种与他所来的另一个世界的生物，完全不同的生理特征，那是一种类似于“花苞”一样的东西，在它真正的绽放前，你很难判断出，它即将盛开的，到底是雄花还是雌花。

对于这些、对魔气敏感的孩子来说，渗入他们气血中的魔气，流经他们未发育的苞种，就如同施了特定的肥料，魔气被吸收，从而分泌出某种一种不同的血液。对于这里的绝大部分孩子来说，这种魔血本身，是微乎其微的，但在极大的危机下，气血刺激，能够加快苞种对魔气的吸收，以及对魔血的分泌。

男孩的体内，并没有“苞种”这一生理特征，在他所在的那个世界里，男性与女性的特征，是与生俱来的，但是这个世界里的孩子，拥有的只是“苞种”这样的第三性。它本身是未定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会受到外界的影响，就像是薛定谔的猫，只有在盒子打开之后，才能确定它的结果。

所谓的“魔气敏感者”，实际上就是苞种对魔气能够主动吸收，从而分泌出魔血的孩子。分泌出来的魔血，并不是永久的，随着体内的新陈代谢，一般过个几天就会消失。而所谓的魔根，就是通过各种方式刺激苞种，分泌出更多的魔血，再反过来用魔血感染、侵蚀苞种，以魔血来催熟苞种的发育。

靠着魔血来催熟的苞种，与靠着自身自然成长、发育的苞种不同，自然发育的苞种，绽开后既可能生长出男性的特征，也可能蜕变为女，而被魔血强行催熟的苞种，盛开的只会是男性特征……这也就是“魔根”这一称呼的由来。

修罗界里存在的修炼方式，似乎并不只有这一种，但是在军队中，

找出魔气敏感者，强行催熟苞种，形成魔根，并以此为基础一步一步的变强，则是一套已经趋于完整的修炼体系，通过这种修炼体系变强的战士，也就是……摩罗。

由于身体特征的不同，男孩无法靠着并不存在的苞种来分泌出魔血，但是他本身拥有足够强大的灵神，以自身元阳为桥接，他通过灵神本身的力量，制造出能够模拟苞种作用的气机，竟也达到了同样的效果。

通过模拟苞种的气机，他成功的吸收了这个世界天地间，那无形的力量，进而分泌出拥有独特力量的魔血，然而以此反推。他开始意识到，所谓的“魔气”，是一种至阳的浊气。

在他所在的那个世界里，任何东西，都包含着阴阳两面，就算是元气也不例外。用道家的话语来说，就是“一阴一阳之谓道”，即便是存在着日为阳，月为阴，男为阳，女为阴的说法，但本质上，依旧是阴中伏阳，阳中藏阴的。

万事万物在世界的边缘裂解、化作清与浊的粒子弥漫在天地之间，清气上升，形成日月星辰，浊气下降，形成山川河流。但是在这个过程中，实际上，就已经是清浊交融，形成阴阳，就像是一锅饭，水远远的多于米，煮出后就是稀饭，米远远的多于水，煮出后就是干饭。

阴与阳的区别，只在于此。

但是这个世界里，所谓的魔气，竟是纯粹的阳气、浊气。如果不是通过气机来反推，男孩无法想象这种“气”的存在，因为在他以前的接触中，万物负阴而抱阳，虽然有阴与阳之分，但真正纯粹的阴气又或阳气，实际上是不存在的。

这个世界的孩子，体内的苞种竟是一种混浊未定之物，对于特殊体质的孩子，将无形的魔气吸收后，能够转化为有形的魔血，再以魔血来催熟苞种，苞种盛开之后，出现的只会是男性的特征。

至阳至浊的魔血大量渗透入浑浊未定的苞种，从而影响了苞种本身

的发育。强行发育的苞种，被魔血污染和改造，从而能够吸收、使用更多的魔气，分泌出更多的魔血，这个就是“魔根”。

虽然无法真正的拥有魔根，但男孩的神魄中，本身就隐藏着强大的力量，通过气机的模拟，达到了类似的效果。他的神魄虽然已经修到灵神，但身体本身，其实并不曾真正的修炼过，因此对气机分泌出的魔血，也并不排斥。

要想成功的混入这个世界，就必须真正的修炼这个世界的功法。

而这，就是他现在所在做的。

那一日，他躺在床上，军医通过他的手腕，抽出了部分血液，放在一个也不知道里装了什么药剂的小瓶子里摇了摇，过了一会，血液完全变黑。军医道：“没有问题了，他的魔根已经开始成形，他已经是一个合格的新兵。”

军医的身边，主教官往床上的孩子看了一眼：“这么瘦小的新兵？”

军医道：“以后会变强壮的，从孩子发育成女人的过程很快，十几天甚至几天就够了，发育成男人却比较慢，往往需要一两年，甚至更慢一点。不管怎样，他的魔根已经开始成形，虽然还很小，以后会大的，两三年之后，他就会变成强壮的摩罗。嗯，现在可以将他往青兵城那边送去了。”

顿了一顿：“被送来后，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开始拥有魔根的孩子以前也有，但那都是在送来之前，就已经开始接受过训练的、对魔气极其敏感的孩子，像他这样，从一点魔气都没有，到拥有魔根，只用了这么短的时间的孩子，我还是第一次遇到，他是一个天生的摩罗战士……天生的。”

主教官点了点头，这么多年来，他也训练了不少孩子，这种情况，他到的确是第一次遇到。

躺在床上的男孩，心里却在这个时候，暗地里松了一口气……不需要杀掉这两个家伙了。

在被带到这里抽血化验的时候，他的心中其实还是有一些警惕的，并随时都在准备着神魄出体大开杀戒。虽然他猜测，瓶子里的药剂，应

该只是用来检测血液里“魔血”的浓烈程度。魔根还没有成型时，只能靠着苞种缓慢的，一丝丝的分泌魔血，魔根开始出现之后，就能够大量的、源源不断的对外界的魔气进行转化，而且分泌出的魔血也能够一直留在身体里，不会再消散。

但是他不太敢肯定，这些药剂是否能够检测出其它东西，毕竟自己其实不是这个世界的人。

好在事态并没有脱出自己的掌控，如果浪费了这么多天，走到了这一步，结果还是得杀光这里的所有人，那就真的是出师不利，太晦气了。

那天下午，他被带到了一个小他还不曾来过的石屋里，在房前等待的时候，屋子里传来了哽咽的哭泣声，过了许久，门才打开。他被带到内头的时候，眼角不经意间瞄去，一个方才发育的，甚至还很难说已经算是少女的女孩，缩在墙角栗栗发抖，她的身上伤痕累累，腿上满是鲜血，发现有人进来，她抬起头来，以乞求的目光看向来人，却又很快的低下头去。

即便是她不低头，小江其实也早已知道她到底是谁。

在他的前方，一名魁梧而又丑陋的大汉方自穿好裤子，转过身来，坐在桌后，往他看了一眼：“这就是那、第一个完成训练的孩子？叫什么来着？”

主教官道：“小江！”

那大汉点了点头，以小江还是第一次见到的，造型奇特的大笔，在一张纸上写了什么，盖了个章，随手一递：“把他往新兵营那边送去吧。”又往男孩看了一眼：“这么瘦……你们确定他有魔根了？”

主教练说道：“是的，长官！”

那大汉摆了摆手：“算了，算了，送去吧。”

然后，男孩就被带了出去……

几天之后，男孩被送到了魔竺域北方的另外一座军营。

与他一起被送来的，还有另外一批人，这些人并非和他来自同一个地方，不过都是有了魔根的孩子又或少年。

这些人，都是在路上汇集而来，他们中，有不少已经开始发育，肌肉变得越来越结实，身体也愈发的强壮，同时也变得更加的丑陋……当然，这是以男孩的眼光来看。

男孩已经发现，这个世界里，女人基本上都长得差不多，男人却是千奇百怪。即便是那些修罗，也是长得各不相同，尤其是“摩罗”，更是如此。他暗中分析，这多半是因为魔气的关系。

魔气是一种至阳至浊的玄气，它的浑浊，造成了发育过程中血肉和身体骨骼的变异……男孩是这般猜测的。

修罗界里，实际上，存在着许许多多的种族，然而不同的种族，他们的孩子其实都是差不多的。即便是神州大陆上，从小就拥有性别的孩子，与修罗魔族的孩子，在外表又或是体内的绝大部分构造，也都没有什么区别，区别的仅仅只是那一小部分特征罢了。

而各族……修罗也好、鸠摩也好、杂种等等也好，他们中的女人，虽然也有着一些差异，但是这种差异，最多最多，也就是男孩穿越之前的某个世界里，白种人、黄种人、黑人这般的差异，最多也就是美丑和肤色的不同。

但是男性，却是一个个长得奇奇怪怪，即便是同一族的男子，在发育过后，也会长得各不相同，完全看不出来自同一族。

显然，在这个世界出生的孩子，只要是发育成男性，其苞种发育的过程中，都不可避免的会受到天地间那至阳至浊的魔气的影响，即便是那些没有修炼摩罗功法的男性，也不例外，天地间的魔气，会自自然然的影响到他们。而如同从小就开始修炼魔功，这种影响就越会更加的大，是以，在这个世界，实力越强的男子，往往就越是“丑陋”，额上长角的，满脸疙瘩的，应有尽有。

如果是在华夏的土地上，毫无疑问，这种丑得无以复加的男子，简直和怪物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在这里，却是习以为常的事。

而那些，一千年前被徐福带到这里，从而为奴为婢的华夏人，却没有受到这种影响。或许是因为没有“苞种”这种生理结构，一出生，男即是男，女即是女，也就不存在发育过程中，苞种受到魔气污染所造成的变异。

是的，变异……如果用某一个世界里的，科学的方式来形容，这大概就是一种“基因突变”吧？

而这……也造成了男孩所面临的另外一个难题。

因为不存在事实上的“苞种”，也就不存在这个世界里，所特指的“发育”，从一出生就拥有自己的性别特征的他，无法通过自身的基因突变，来让自己变得像一个真正的“摩罗”。

占地宽广的军营里，不知多少的，长相怪异的青年摩罗，成群结队的做着训练。

军营的一角，一名额上长角的修罗却皱了皱眉，低头看着面前的这个小个子。又看了看他身边，并排的其他新兵。其他新兵，虽然大多也都只是孩子，但每一个都比这小个子高一些，而且多多少少已经开始出现了发育的迹象。

“这小不点真的有魔根了？”额上长角的修罗抬了抬头。

“从送来的报告看，这孩子从被挑选，到凝成魔根送来，不过就是用了一个月时间，在被挑选之前，身体里好像一点魔气都没有。”一名摩罗战士说道，“杂种出身，可能以前营养跟不上，再加上虽然已经出现了魔根，但还没开始真正发育，所以看上去……呃，个头是小了点。”

“被挑选之前，一点魔气都没有？他们到底是怎么挑上他的？”额上长角的修罗又往面前的孩子看了一眼，“真的确定他有魔根？”

“这一点倒是可以确定，那一边还不敢拿这种事开玩笑，这孩子有魔根，只是还没有开始发育，按着常理，有一些孩子的确是发育得迟些，主要是营养跟不上。”

“好吧，特许给他加块肉……这可怜的孩子！”额上长角的修罗点了点头，只要确定拥有魔根，那么就算发育得迟些，终究还是会变成男子

汉的。不管怎样，从一点魔气没有，到拥有魔根只用了一个月，看来天分还是不错。

就这样，作为一名“新兵”，男孩暂时在这个军营里生活下来。

刚开始的日子，其实是非常简单的，没有那随时都有可能失去性命的“特训”，有的只是不断的训练、训练，以及继续训练。纪律，是每一个新兵最首要的问题，不管是什么样的军队，这一点显然都是一样。有的时候，半夜就会被号角惊醒，然后就是拼命的赶去集中地点，稍微迟些就是各种惩罚。

虽然总是装出身为新入，所必不可少的手忙脚乱的样子，但实际上对于这些，男孩自然并没有真正的当一回事，对他来说，首先要解决的，其实还是“发育”的问题。与女性不同，这个世界的“女性”苞种开始发育后，几乎在短短的十来天里，就会蜕变成正常女孩的生理构造，即便胸部的成长会延后一些，但实际上已经可以算是“女人”了。

在这里，男性的发育却要缓慢许多，往往要一两年才会结束，但在整个过程中，男性的外貌变化和身材的成长，要比女性大了不知多少。而再怎么“营养不良”，拥有魔根后的一两个月里，身体必定会出现发育的迹象。

不过在这之前，实际上，还有另外一件更重要的事，需要去做。

那天夜里，躺在床板上的男孩，呼吸逐渐变得平缓，过了一会儿，有神秘的黑影，从他射身上溢出，下一刻，男孩陷入了深度的睡眠之中，在他的身边，出现了另外一个人影。

那人影，快速的巡视了周围一眼，在这个屋子里，包括男孩在内，一共睡了四个新兵。白天操练了一整日，此刻，其他三个新兵也睡了过去。那人影快速的闪了一闪，穿窗而出，融入了深沉的夜色之中……

在夜色间出现的人影，自然就是某人的灵神凝气化形的“蝙蝠公子”。

虽然这些日子，对于这里的情形，他已经是掌握得清清楚楚，再加上新兵营，在这一整个占地极大的摩罗军营里，只位于防护并不严密的一角，但他依旧不敢有任何的大意。这一整个摩罗军营中，未必会有大宗邪那种级别的，堪比另一个世界里最强宗圣楚霸王那种级别的、大将领高手，但有一两个等同于宗圣级的“将军”，显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

这个世界，在整体的武力值上，是远远高于他所来的那个世界的。而即便是上一世里，那个可以说，已经达到了人类之巅峰的，重生前处在最佳状态的他，也未必是元魔皇那种“域主”级的超强高手的对手。

好在，新兵营的位置原本就比较偏，也没有堪称另一个世界的宗圣级的高手，在如此森浓的夜色间，并没有人发现他的存在。

前方的高处，两名来到这里大约有一年以上的，摩罗新兵警戒着外围，万籁俱静的夜色间，并没有发生什么异常。闲来无事的两名新兵，在那里低声说话，趁他们不注意的时候，蝙蝠公子以极快的速度跃上墙头，足尖在墙头上轻轻一点，整个人便跃入了深沉的暗夜之中。

随着灵神具现而成的衣衫，与周围空气的摩擦，轻微的风声被他带出。蝙蝠公子落在林中，抬起头来。迷蒙的月光下，高耸的树干上，枝葛纠缠，又有一根根灰色的蔓藤垂下。

蝙蝠公子一身仿佛比夜色还有黑的黑衣，抬头看着夜空中那散出幽光的月，那惨白色的月光，洒落在他的身上，有神秘的光芒，似有若无的反射着。

远处的某处，有小小的黑影趴在枝头上，那黑影抬起头来，蓝色的、圆形的眼眸里，映出远处月光的波动，紧接着便在枝头与枝头间跳

跃。跳上了其中一个枝头，那小巧的黑影，有它锋利的爪子抓着树干，扭头往下方林中身穿黑衣、孤寂的男孩看了一眼。

“小刀！”蝙蝠公子轻轻的唤了一声。

小黑猫反身一纵，凌空一扭，下一刻，就已经变成了有着可爱猫耳、猫尾晃动的小女孩。小女孩扑在了男孩身上，双手勾着他的脖子。

“小刀，让你等了很久了吧？有没有遇到什么危险？”

小女孩轻轻的“喵”了一声，紧接着又喵了一下。

“我？放心吧，没有发生什么大的事儿。”

黑衣男孩与小猫娘的喁喁细语，在昏暗的夜色间，悄悄的响起。过了一会，蝙蝠公子将小猫娘带来的纸摊在一块石上，自己拿起细笔，借着微弱的月光，快速的画着，偶尔抬起头来，看看夜空中若隐若现的星辰，紧接着便有低下头起。

他画的乃是星图，接连画了很多张，这些日子里，在地面观察到的，魔竺域夜空中的星移斗转，全都被他画了进去。

画完之后，抬起头来，女孩儿正趴在他身边的草地上，双手撑着可爱的脸蛋，秀发中钻出猫耳，浑圆而又小巧的臀儿微微的翘着，两只小腿儿向后勾起。

这让他想起，小时候自己在家中时，于床上闲得无聊在书上乱画，妹妹也曾趴在他的身边，这样子看着。一时间，心痒难耐，便将小猫娘抱了过来，摸了好一会儿，然后才将画好的星图叠好，收入一个锦囊中，挂在她的身上。

“路上小心些！”他低声说道。

小猫娘喵了一声，带着锦囊，凌空一跃，变回了小黑猫，飞窜而去，途中闪了一闪，犹如凭空消失一般，在夜色间失却了踪影。

小刀离去之后，没过多久，新兵营中，那昏睡中的男孩，就睁开了眼睛。醒来的第一眼，首先看向周围，见同一屋里的其他三人，都还在睡着，方才放下心来。虽然在上半夜里，号角吹响的几率相对较小，但也绝对不是没有。

蹑手蹑脚的，出了房间，来到了潮湿的暗处，他深吸了一口气，身上的骨骼发出轻微的震动声，身体也开始一点一点的“涨”大，就这般，过了一会，他变成了青年模样……当然是神州大陆上的“青年”，在这里，像他这种样子，多半会被当成平胸的女人。

悄无声息的舒展了一下身子，青年无奈的摇了摇头，结合了无颜和小丫儿两人的绝学的缩骨和易容，对于他这种年纪的男子来说，绝对是可怕的自虐，为了能够做到这种程度，在来这里之前，他真的是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即便是那一日，恼羞成怒的将她们两人一同睡了，感觉都没有办法弥补他为此而受到的心灵创伤。

毕竟是在敌营之中，不敢让自己原本的样子维持太久，呼出一口气后，他还是继续，神魄通过元阳，强行将被灵神汲取的青龙、白虎、玄武三者之玄气灌入体内，肌肉开始扭动，骨头错位，交叠，然后以不可知的神秘方式，强行软化，进行压缩。

如果不是已经修到了灵神，他根本没有办法做到这种地步。

重新变成“男孩”时，个头稍稍高了一些，额头也微微的隆起了一点。

目前，只能靠着每隔几天，做出一点儿改变，来让自己“发育”……他无奈的想着。

转身往房间走去，男孩全身酸痛，这种事儿，每做一次，感觉就像是要散架了一样。好在，今晚，看来不会有突袭性的召集，还可以休息个半夜。

就在这般想的时候，外头号角呜呜呜的响起，整个新兵营慌乱起来。号角一响，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起来训练，那可是要挨鞭子的。

男孩无言的叹一口气……喂喂，这还真是讨厌什么来什么！

远处，荒山野岭间，小黑猫在不断的往前飞奔。

它的动作异常的灵活，时不时的，在原地消失了一阵，紧接着，便出现在了前方更远之处。

身体是能够飞天遁地的飞天猫，魂魄是曾经被人杀害然后祭炼的小

女孩，实际上，自己也已经记不起自己到底是人是猫了。在哥哥的帮助下，靠着日月精华进行修炼，后来又得到了青龙、白虎、玄武三大神力的洗涤，虽然无法一举进入灵神，但从小就被巫术祭炼的魂魄，也已经到了火魂的程度，而且切切实实的，修炼成了能够变化成人的“妖”。

这些日子的不断修炼，已经让她将自己飞天遁地的能力，发挥得淋漓尽致，虽然还比不得哥哥在她身边、对她的能力进行操控的神奇，却也远远胜过以前，此时此刻，在怪石嶙峋的深山中穿梭，竟也是快如闪电，遇到深涧、大河，就靠着自己的能力直接跃过。

就算如此，也接连赶了好几天的路，那一日的清晨，她终于来到了一处高峰的山头。

这个世界，那惨白色的太阳缓缓的升起，远处的天际间，仿佛蒙上了无法消除的雾气。从峰头看去，即将在阳光下隐退的群星，却是异常的明亮。白昼与黑夜交错的那一线之间，用神秘的涡流从星空中涌动，一道剑光击破了晨曦，击穿了最后一缕昏暗。

“小刀！”腰间插着双刀的少女，落在小黑猫的身边，发出清脆的声音。

小黑猫跳上了姐姐的肩头，苗条而又娇媚的少女，刀光一闪，发出霹雳般的光芒，下一刻，就已经破空而起，在涡流即将消散前，抓住了一条从天而降的长绳，并随之飞入了涡流。

涡流平复，漫天的星辰，也在阳光下褪去。然而星辰的褪去并非真正的消失，星空一直都在那里，只是照亮大地的阳光，使得人们无法再看到它们那微弱的光芒。

星盘的最低端，带着黑猫的少女，却依旧抓着绳索，不断的往上升着。在她的周围，紊乱的气流如同龙卷风般，疯狂的旋转，任何被卷入的事物，都能够就此粉碎。而她刚好身处在那风平浪静的正中央，腰间的双刀，隐隐的散出刀气，与她体内的神魄形成呼应，保护着她的肉体。

进入了浩瀚的群星之间，金光一闪，下一刻，她已经带着小黑猫，落在了一颗如同海岛般大的星辰上。

名为圆峤的星辰，周边围绕着神秘的水气，这里竟是绿树成荫，郁

郁葱葱，繁花似锦，满地苍翠。她的前方，一个巨大的木甲机关，齿轮转动，将绳索收起。

“小梦师叔！”撑着杜鹃花伞的桃霏从树林间转了出来，一身的妃红，身材高挑，步伐轻盈。

对于她将自己唤作师叔，小梦其实是挺无语的，不过却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谁让她是哥哥的徒弟呢？

而且有些时候，小梦总觉得，她看着自己这个“师叔”的眼神，显得色迷迷的。

圆峤星只是一个中转处，一旦被人发现，暗自在这里的炸药，随时都能够将这里的各种装置毁去。除了桃霏，留守在这里的，只有不多的、精通符篆的道者和精于机关木甲之术的墨者。

两人进入林中，内中乱木丛生，彼此配合，形成隐秘的阵法。穿林而过后，到了另一端，更远处，竟有另外一颗星辰与这里遥相呼应，两星之间，有玉台靠着它们之间的磁力吸引，平稳地移动着。

她们一同登上玉台，桃霏朝小梦师叔肩上的小黑猫看去：“小刀，师父现在怎么样？”

小刀轻轻地叫道：“喵。”

桃霏问：“小梦师叔，它说什么？”

小梦道：“小刀说，哥哥已经成功混入了魔竺域的新兵营，用不了多久，他应该就能够正式成为‘摩罗’。她还说，哥哥抱怨用易容和缩骨两种秘术强行变小的感觉，实在是太可怕了，连他都开始无法忍受。还有，哥哥说，那个世界的孩子之所以既不是男，也不是女，是因为他们的体内有‘苞种’，这是我们这个世界的人所没有的生理特征，还有……”

“等一下！”桃霏忍不住道，“小梦师叔，小刀就只叫了一声，为什么你能够从她的这一声里，解读出这么多？”

小梦左手一伸，嘻嘻的道：“因为这里还有一封哥哥写的信啊，我刚才在路上已经看过了。”

桃霏：“……”居然被耍了。

随着玉台的前行，两人靠近了前方的岱舆星，一片长长的、金属铸就的长台在她们面前，玉台被吸附在它的边缘。她们跳了上去，一动不动。金属长台开始转动，转了半个圈后，她们转身，踏了一步，刚好登上了岱舆星，而玉台却朝着圆峤星原路返回。

岱舆星上，迷雾笼罩，一座座建筑拔地而起，这些建筑，都是以水泥修城，全都是新的。在正中央的一个大屋里，她们看到了星落老人与尸衍尸老，在他们的身边，还有正一教的天师张韶，以及天师夫人伍韵梅。

此刻的星落老人，已是垂垂老矣，只是靠着道门研制出的各种丹药，方才勉强活到现在。看到桃霏和小梦成功的将小刀接来，他的声音低沉无力：“情况如何？”

小黑猫从姐姐的肩头跳下，变成猫耳猫尾的女孩，她将挂在身上的锦囊打开，取出内中的星图。在那之后，两个老人便一直都在研究着，魔竺域里星辰移动的轨迹，张韶与伍韵梅、桃霏，也时不时的参与讨论。

小梦对这一方面的了解毕竟不多，听着也无趣，很快就离开了这里，穿过了一重重的、有备无患的机关阵法，越过黑洞，进入了另一个世界星盘里，女儿山上的天女宫。

在蓬莱、方丈、瀛洲三星之上凝云虚构的女儿山，此刻也已不再那般荒凉，而是多了许多新种植的花草树木。天女宫第二层的八大洞府之一，宫女来去。这八大洞府原有的名字是什么，如今已不可考，因其呈八角之势，是以使用八卦命名。

“小梦姐！”“小梦姐！”……

坤皇宫的深处，打打闹闹的三个豆蔻少女看到带着小刀的她，一同奔了过来，其中那身穿精美龙袍的，自然便是神州大陆上，古往今来独一无二的女皇帝宋罍。

此刻，春笺丽与她的母亲悔雪散人，两人都留在会稽山闭关修炼去了，在这些日子以来的修炼下，小梦虽然还没能修到宗圣，却也达到了宗师级的巅峰，如今即便没有哥哥的指点，对于武道，她也有了自己的颇多领悟。

宋罍、红蝶、皇甫鹭三人住在女儿山坤皇宫的这些日子里，日常中，并没有什么太多的事可做，因此也都在修炼着。虽然与红蝶进步的速度无法相比，但是修炼的毕竟是宁江为她们精心设计的功法，其进益还是要胜过下方大陆上，许许多多的武林新人。

至于鸾梅，这些日子却是失踪了一般，不管是小梦，还是宋罍、红蝶、皇甫鹭等，都不知道她去了哪里。事实上，在宁江离开这里，进入修罗界魔竺域前，她已经消失不见，三个女孩也曾问起她们的宁哥哥，宁哥哥却是叹了口气，什么也没有告诉她们。

对于宁江到底在做些什么，三个女孩其实并不知晓，只知道他进入了那称作修罗的另外一个世界，在她们的想象中，那个世界妖魔横行，血流成河，到处都是吸人鲜血、煮人骨头的鬼怪，此刻看到小梦带着小刀归来，赶紧围了上来，问个不停。

小梦道：“你们放心吧，没有什么好担心的，哥哥是谁？这些事根本难不到他。你们看，笺丽就不担心，安心心的闭关修炼去了，走之前就只想着，让我们看好哥哥，不要让他修罗界里，勾引了太多的姑娘家。”

红蝶道：“听说修罗界里，一个个长得丑陋无比，全都跟妖怪一般，宁哥哥怎么可能看得上？”

皇甫鹭用手指点着嘴角儿，抬起头来，嘻嘻的道：“这个就不好说了，宁哥哥很喜欢新鲜东西，说不定他看我们看厌了，开始喜欢奇奇怪

怪的女人。等将来一切都安定下来，我们就得跟那些古里古怪，比如头上长角啦、乳上长花啦、眼睛会冒火光的女人住在一起，大家一起做宁哥哥的女人。”

红蝶道：“怎么可能？”

宋罍道：“再怎么，宁哥哥也不会喜欢那样子的女人。”

皇甫鹭继续说道：“可是，你们不觉得那样子也很有意思吗？奇奇怪怪的女人，奇奇怪怪的姿势，大家一起乱七八糟的，不也很好玩吗？”

宋罍、红蝶一同叹气……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

自从被宁哥哥睡了以后，总感觉小鹭已经彻底坏掉了，就好像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

把小时候那个乖巧听话没什么主见只会跟着我们到处跑的小鹭还给我们。

小梦右手抬起，手掌前后摇摆：“放心啦放心啦，那种事是不可能发生的。你们不知道，修罗界里的男人虽然一个个长得奇奇怪怪，但是女人还是非常漂亮的，哥哥就算要带，也只会带回那种漂漂亮亮的女人。”

小黑猫道：“喵！”

宋罍、红蝶：“……”更不放心了。

自从搬到了星盘中的女几山，一方面，宋罍在民间的声望愈发的崇高，自从女帝登基之后，战事消弥，群蛮伏首，万物复苏，天下太平，更有仙山出现，连女帝都“住到天上去了”。另一方面，皇帝的地位却也因此而被完全架空，高高在上，仅仅在名义上成为了华夏最崇高的象征。

以前总说天人感应，皇帝是天子，代天行事，如今，皇帝本身更像是至高无上但又什么都不管的“天”，搬到了女几山的宋罍，彻底的清闲了下来。另外，民间则出现了“太阴天帝”一说，四方上下曰宇，往古来曰宙。传闻万方诸界，有诸多异界，唯神州大陆为万界之正中。

如今，浩劫将起，诸界将乱，天生太阴之帝，庇护华夏，万方诸界之主，故此太阴初生之始，百凤来朝，大地流芳，女帝登基之后，天降仙居，遍地祥瑞。

这样的传言，只在民间流传，朝廷既不承认，亦不否认。

开启民智，虽然也是一连串变法里的其中一项，然而开启整个民族的民智，并不是短短的十年八载就能够做到的，甚至几十年，上百年，也未必能够完成多少。而与异界修罗的大战，却是迫在眉睫的事。

因此，以这种含含糊糊的形式来培养军民的信心，与华夏的民族自豪感，实际上也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底层的百姓，需要有一个精神寄托，需要有一个能够让他们产生强大凝聚力的精神偶像。至于在背地里，这个精神偶像是怎样和她的姐妹、被另外一个男人摆出各种姿势的玩弄，这个就不是大家所需要知道的事了。

小刀的平安归来，意味着宁哥哥已经成功地潜入了修罗界，虽然替他担心，但宋罍、红蝶、小鹭三人除了在女儿山坤帝宫等着宁哥哥的归来，也帮不上其它的忙。

至于小梦，则继续开始修炼，这些日子里哥哥和两位老前辈让她修炼的一种神秘功法。

几天之后，坤帝宫的一角，有火光隐现，进而金光绽出，夜里被惊醒的三个女孩，好奇之下，一同来到小梦姐的窗外，伏窗看去，只见小梦姐正襟危坐在玉榻上，身周金光呈环形流转，美轮美奂，织就了一圈金色的锦绣，而她整个人就在那金色的、神秘的大圆宝光中，玲珑剔透，美若天仙。

那一日，身穿妃红彩裳的桃霏，撑着她的杜鹃花伞再一次来到了天女宫，见到了小梦师叔：“师叔，两位老前辈的计算已经完成，他们让我过来问你，师父离去前让师叔修炼的金光星纵法，第一阶可有完成？”

小梦立在那里，火魂发动，进而绽出侵克天地的大圆金光：“第一阶的金光已经出现，但是要怎么‘星纵’，那时哥哥并没有交待。”

桃霏道：“因为‘星纵’是建立在金光之上，需要先完成第一阶的金光，才能练习第二阶的星纵。师父说了，只要纵地金光练成，星纵其实

是很简单的一件事，只要练习几天就够了，是以未将星纵之法告知师叔你，只让师叔专心练习纵地金光。如今金光既成，我也可以将星纵之法告知师叔你了，来，徒儿教师叔，先摆出这般姿势，再摆出这般姿势……”

小梦嘻嘻的道：“桃霏啊桃霏，虽然哥哥是让你来告诉我接下来的星纵之法，不过在离去前，他可还留下了一句话。他说，要是你敢趁他不在，找机会吃我和宝桐、红蝶、小鹭的豆腐的话，他就让我问你：菊花是不是又痒了？”

桃霏滞了一滞……那该死的师父！

又过了两天，小梦带着小刀，与桃霏再一次的穿过黑洞，进入隐藏于魔竺域星盘之中的岱舆星，在知道她的金光星纵之法已经练成之后，星落老人、尸老一同摊开星图，星图之上，画着箭头相反的两条线。

“这里，就是圆峤星，而这里，就是大元帅目前所在的位置的正上方。”在星落老人的示意下，伍韵梅指着星图，为小梦讲解，“理论上，靠着金光星纵之法，在星辰与星辰之间跳跃，不需经由地面，就能够从这里到达大元帅所在的位置，但是这只是理论，虽然经过大元帅临去前的设计，和两位老前辈这些日子的反复推敲，基本上该是十拿九稳，但是小梦妹妹，这一路还是要小心一些，带上小刀，如果出现意外，就马上脱离星盘。”

小梦点了点头：“我知道的。”

尸衍拂须道：“如果此法真的可行，接下来，就可以在这一理论的基础上，设计利用星辰与星辰之间的磁力，直接穿梭星盘的星轨飞车，其中虽然还有不少难题，但只要理论可行，在几年里，先制造出一两架，应该还是做得到的，只是想要大规模量产，只怕不易，至少，恐怕是来不及赶上与修罗魔族的大战了。”

星落老人道：“凡事都得一步一步来，正如宁贤侄所言，以前的华夏，好空谈而不务实，玄技的发展，终究还是得一步一步的来，从理论的推敲、到原型机的设计，以及反复的实验，都需要时间，甚至要抱着我们这一代无法完成，只能交给下一代的觉悟，重要的是脚踏实地，一代又一代的搭起高台。”

张韶在一旁感叹道：“前辈所言甚是，我道门就是好空谈的典型，

以至于千年以来，各种道书层出不穷，却无一切合实际，真正于民于国有利的研究少之又少。”

小梦笑道：“哥哥说过，空想并不可怕，许多真正有用的东西，都是从假想开始的，真正可怕的是，原本就是假想，不通过各种实践反复的验证其真实性，反而当成宝贝一样藏着掖着。不过这还不是最可怕的，最可怕的事，将不曾验证过的假想当成绝对正确，以真理的名义推行天下，任何的质疑都不容许，迫使天下人以毫无根据的臆想为至高无上的准绳，那就真的是遗祸无穷了。”

众人一同点头，这个道理，现在听起来，只觉得理所当然，但在《求是论》出现之前，怕是真没有几人从这个角度想过。

桃霏道：“师父说过，金光星纵之法应当可行，但是此法也唯有小梦师叔一人能够学会、练成，其他，哪怕是宗圣级的高手都无法做到，因此也不具备武学上的普遍性，以木甲符篆之术造出来的星轨飞车，才是未来发展的目标，即便是短时间内难以真正完成，在研发的过程中所形成的理论，也有助于其它玄技的发展。”

张韶道：“桃霏姑娘放心，等小梦姑娘此趟归来，证明了金光星纵的原理之后，我们会召集这方面的人手，建立专门的玄技研究院，甘总理也答应了、将对这一方面的研究提供足够的专项资金。”

众人计议一番，紧接着，小梦又花了大半天的时间，对设计好的路线进行反复的记忆，其后，众人来到了圆峤星上，在圆峤星的边缘，小梦腰插一对鸳鸯刀，肩头趴着小黑猫，体内火光绽放，火本克金，她却以火生金，倒行逆施，金光绽放，侵克天地，自给自足，浑然一体。

在她的身后，留守在圆峤星上的墨者、道者一同看去，那清纯娇媚的少女，犹如超凡脱俗之神女，笼罩在宛如一个小宇宙般的金光之中，冰清玉洁，美不胜收。

下一刻，随着霹雳一声震响，少女已经如同电光，破开圆峤星周边的保护层，带着一道彗尾般的光芒，带着肩头的小黑猫，纵向了极远之处，另外一颗若隐若现的星光。

金光星纵法——乱星飞虹！

嘭！四方形的石台上，额头上开始微微的隆起，身形也多少高了一下，已经出现了一点儿发育迹象，在所有新兵却依旧个头最小的男孩，按着新兵营武师教导的、最标准的架势，踏步，扭身，靠着腰部的带动，一拳击出，与对面比他高出一整个脑袋，体型也壮硕得多的另外一名新兵拳头对拳头。

两名新兵的身体，都有热气隐隐升腾，皮肤通红，砰然的震响过后，男孩退了一步，在他对面，那来到这里已经有一年的、个头高得多的新兵竟比他多退了一步。

石台的另一边，一名带队的摩罗脸色多少有些难看，这一边，另外一名摩罗队长却多少显得有些得意……这小个子还真不错。

拥有魔根，实际上还只是成为摩罗的第一步，接下来，还有更多的训练，按着军中最标准的修炼体系，魔根出现之后，接下来还有魔血沸腾、地磨骨、逆天筋、魔爆这四个阶层，再修成“魔爆”之后，再完成“玄兵附魔”的最后一步，才能算是真真正正的摩罗战士。

所谓的“魔血沸腾”，顾名思义，就是在魔根出现之后，进一步修炼，让体内魔血的密度进一步增加，达到了足够的密度后，通过修炼，让魔血在体内汽化，从而遍布四肢五脏，魔血沸腾之后，力量会进一步增强，已经足够应付任何一名不曾修炼过的普通壮汉。

男孩进入新兵营的时间并不长，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能够令魔血沸腾，自然是让带队的摩罗队长面子倍增，仿佛全都是他的功劳。远处的另一边，在远处观看的新兵营营长也点了点头，这小个子的确不错，照这样下去，有可能会成为最出色的摩罗。唯一可惜的是，他在魔竺域中毕竟是杂种出身，如果是修罗的孩子，从小接触最正统的训练，修炼更高层的魔功，前途真的是无可限量。

摩罗军中的训练，虽然也经过了千锤百炼，是最适合战场的魔功，但毕竟还是比不上那些大家族所秘藏的，真正上等的功法，以这孩子的资质，如果能够去修炼更上层的功法，将来成为大将，说不定也是可以指望的，留在摩罗军中，的确是有些可惜了。

而这个时候，男孩心中想着却是，按照计划……小梦差不多应该到了！

对于男孩来说，“魔血沸腾”之后，日常的训练虽然还是在新兵营这一边，却已可以加入站岗、以及对周边地界的巡逻，在特定的休息时间里，甚至还能够外出。这让他不需要再夜半离体，却将肉身留在这里，可以操作的地方，也多了许多。

那一日，在外出巡逻的过程中，因为带队队长到其它地方鬼混去了，留下的几人，也趁机偷懒。虽然是巡逻，实际上，这里紧靠大营，周围百里根本没有敌人，巡逻原本就是走形式的过程。

男孩也趁机脱离了身边的其他几名新兵，来到了荒郊野外。无人的暗处，随着骨骼的一声声爆响，他舒展了一下筋骨，虽然已经过了好一段时间了，但这种强行缩小身体的做法，还是很难让人适应。

在这里等了一会，高处忽的有人呼喊，他抬起头来，只见一名少女呼呼呼的，破空而下。他立时伸手去接，少女扑入了他的怀中，两人滚倒在地，原本在少女肩头的小黑猫赶紧跳了开来，以免被他们压到。

“喂喂！”宁江搂着妹妹的腰，叫道，“这么大了，还玩？”

小梦趴在他的身上，嘻嘻的道：“哥哥，这段时间有没有想我？”

“有啦有啦。”在她的身上摸了一下，然后才坐了起来。他问道：“这一路上，没有什么意外吧？”

小梦说道：“嗯，按着哥哥留下的金光星纵法，以及两位前辈设计好的星轨路线，很简单的就到了这里，在星星与星星之间跳来跳去的感觉很是有趣，就像是剑仙一样，嘻嘻。就是离开星盘的时候、下来的时候麻烦非常麻烦。”

宁江点了点头，这金光星纵之法，就连他也没有办法做到，他为妹妹设计的功法，从一开始就是以假想中飞天遁地的剑侠为目标，飞步五

星、百步飞虹、金光星纵、乱星飞虹，全都是异于华夏传统武侠。

小梦的成功来到，意味着“金光纵星”在原理上的可行性，虽然在武学上，目前只有小梦一个人能够做到，但星落老人、尸衍、龙虎山那一边，必定会将此作为理论基础，进行玄技上的尝试，将来就算出现能够在星盘穿梭的“飞机”，也不是什么不可能的事。

伸出手来，托着妹妹的脸蛋，他笑道：“那你呢？有没有想哥哥？”

“当然有啦。”少女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回答着。

小黑猫在一旁道：“喵。”

小梦靠着金光星纵来到这里，不但意味着将来以木甲机关穿梭星盘的可能性，也表示对于魔竺域的天文，两位前辈已经有了相当的了解。当然，这其中主要还是依靠了原本就偏向于天文地理的尸衍。

他道：“我没有办法在这里太久，这些情报，你将它们带回去吧。目前对修罗界的了解还不是很多，而且魔竺域在整个修罗界中，并不是主界。就像藏地之于华夏一般，最多只能算是远离中原的一隅。”

小梦问道：“将来会打开的、通往我们那个世界的域门，不是在魔竺域吗？”

宁江摇了摇头：“从目前查到的各种迹象来看，几乎可以肯定不是。修罗界中，除了主界、四大域之外，还有许多个小域，因为在这里扮演的是最底层的‘杂种’，我也不敢探问太多，以免让人启疑，等我正式成为摩罗之后，应该会好很多。”

抬头看了看，道：“我送你上去吧。”

说完之后，人往草地一坐，在他身边，灵神具现成黑衣的男孩。小黑猫重新跳回少女的肩头。

少女一蹲，下一刻，整个人便朝着天空弹跳而起，气流形成狂风，在她身边呼呼的倒卷。在她身边，飞着黑衣的男孩。男孩抓住她的手，道：“去吧！”

借着哥哥的力量，少女的速度进一步加快，随着肩头的一声喵叫，她整个人消失不见。

将妹妹送回星盘之后，黑衣的男孩一闪即逝，地面上的青年站了起来，过了一会，便是咔咔咔的声响，一忽儿过后，重新变回了男孩，只是额头上的隆起，更大了一点点，个头也稍稍的高了一点。

重新回到了位于整个军营外围一角的新兵营，接下来的时间里，他开始继续修炼着军中的魔功。

成为摩罗，是他在这个世界，拥有正式的“合法身份”的途径，但不可能一直都在这里待着，一步一步的展示自己的天分，在新兵中脱颖而出，进而获得更好的机会，这才是他真正的计划。

魔血沸腾之后，虽然还是新兵，但因为在这一阶段的训练中，需要消耗更多的体力，他的伙食也进一步改善，同时也拥有了更多的自由。有专门的武师，来对他的修炼进行指点。

那一日，在武师的指点下，男孩体内汽化的魔血，透过气血的运行与血肉的调整，强行送往体内的骨骼，骨骼也随之传来轻微的异响。男孩做出一脸剧痛的样子。

“忍耐，忍耐！”身强体壮但是长相怪异的摩罗武师在他身边道，“强化骨骼的过程，的确是非常的痛，但这是成为摩罗战士最重要的一步，这一步的好坏，关系到你日后整个修炼的基础，所以一定要忍耐……”

摩罗武师不断的讲解着“地魔骨”这一阶段的修炼，他自不知，男孩的心中对此早就已经有数。

虽然手段完全不同，但“内练一口气，外练筋骨皮”这一武学原理，看来不管是在神州大陆还是在这里，本质上都是一样的。所谓“地魔骨”就是锻骨，“逆天筋”则是强筋。

锻骨强筋，在神州大陆上，是每一个外功高手所必不可少的修炼，只不过在这个世界，魔气转换后沸腾的“魔血”，能够以更加强大和有效的方式，来达到这一个过程。这也是这个世界，即便是一个普通士兵，也拥有另一个世界里一流高手甚至是宗师级的实力的缘故。

毫无疑问，抛开其它因素不谈，魔气与魔血，是这个世界男性修炼、最重要的基石。而因为魔气本身至阳至浊的特性，使得这个世界的女性无法利用天地间无处不在的魔气进行修炼，在男性强大的力量面前，女性也就不可避免的，成为了男性的附属品。

“地魔骨”这阶段的修炼，对于每一个新兵来说，都是重中之重。

魔竺域中，又分有七个属国、十五块领地，也就是“七国十五封”。这种分封制，虽然保证修罗魔帝为共主，但各属国、封地之间，各种冲突其实也是难以避免的，几乎每一国，都拥有其各自的军队，而摩罗军团，则自成一系，并不属于任何一个属国，名义上，属于修罗魔帝的直隶，实际上，则直接归魔竺域域主金魔王统率。

各属国彼此敌对却又相互制衡，中央军则保持着绝对的优势，一方面任有各属国内斗，另一方面也起到了监督和威慑的作用。摩罗军便属于中央军的一部分，从各属国、各领地直接挑选有资质的新血，就算是杂种也不拒绝，甚至是以杂种出身的低贱青年为主体，在名分上，有着相对超然的独立性。

为了能够在实力上压制各属国、封地的私兵，战力的不断补充，自然是必不可少的。也正因此，对于确定了有魔根的新兵的培养，摩罗军确实是上了心的。对于真正有天分的新兵，也不吝于倾斜资源进行培养。

显然，目前的新兵营里，这个新来的，唤作“小江”的新兵，就受到了重点栽培的待遇，为了改善他的因为营养缺乏而偏羸弱的身体素质，每餐的肉都要比其他新兵多些，分派的也是新兵营中最好的武师，甚至连新兵营的营长，也时不时的对他加以关注，有时更是亲自下场指点。

然而对于男孩来说，完全在意料之外的状况，却也在这个时候出现。

那一个黄昏，男孩在练武馆中，继续修炼，体内气化的魔血，不断的涌入他的骨骼，进行锻骨。虽然体内的“苞种”，完全是靠着气机来模拟，但现在，他却是实实在在的，按着摩罗军中的魔功来修炼。

虽然神魄早就已经修炼到了“灵神”，但是重生之后的身体，并没有真正的修炼过，这也使得他能够修炼魔功，而不跟华夏本身的武学冲突。

抛开在这个世界隐藏自己的身份这一点不谈，考虑到在将来，有可能需要面对域主、修罗帝这种级别的，强大无匹的超强高手，只有真正修炼这个世界的魔功，日后，或许才有可能找到对付这些魔头的办法。

因为缩骨的原因，他此刻付出的代价，实际上比其他人所看到的，还要大得多，几乎每一个动作都是冷汗直流，全靠着咬牙硬撑。周边路过的武师、新兵，就只看到角落里，那羸弱的孩子忍耐着巨大的痛苦，浑身是汗地练习着，那些武师暗自惊讶于这孩子的毅力，其他新兵却是纷纷自惭形秽，同时也不得不承认这个孩子，的确有被看重的理由。

离开练武馆时，周围已经空无一人，男孩擦了擦汗水，外头天色已黑，他开始往外头走去。

就是在这个时候，灵神本身生出感应，他猛一扭头，竟然看到昏暗的角落里，那一双宝石蓝的猫眼。他心中一震，知道必然是出了事。

外头有人说话，角落里的小黑猫扭头看了一眼，往他奔了过来。男孩用擦汗的毛巾将天一裹，蒙头就往另一端走去。

如果不是出现了大的麻烦，小刀绝不会就这样子，溜到这里来找他。也幸好它原本就有空间跳跃的能力，而这里绝大多数，都只是没什么经验的新兵，它这一路潜来，竟然没人发现。

出了练武馆，蒙头走了一段，背后有人叫他，他只做没有听到。不敢带着小刀，回到有其他新兵一同住着的房间，而是来到了洗澡的澡堂，在这里，有一部分原本是划归给那些摩罗武师用的，这个时候，天色已经非常晚了，那些武师也早就已经回到他们自己的住处。

侧耳倾听了一会，确定外头无人，他方才问道：“小刀，发生了什么事？”

小黑猫跳到地上，变成女孩模样，猛地扑入他的怀中，哭道：“姐姐、姐姐她……”

男孩一惊：“小梦怎么了？”

猫耳的女孩哭得泪流满面：“姐姐失踪了。”

小梦失踪了？男孩只觉得，脑袋亦是轰然一声震响。

夜深人静，荒郊野外，一个身材高挑的女子焦虑不安的，来来回回

的走着。

忽的，有人影在月下一闪，一个身穿黑衣、仿佛比夜色还要漆黑的男孩，出现在她的面前。

青年女子赶紧下拜：“师父。”

看着改变了装束，尽可能与这个世界的女人衣着相似的女徒弟，蝙蝠公子问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桃霏道：“小刀还没有告诉师父？”

蝙蝠公子道：“她说小梦失踪了，不过那里人多，不好说话，她也一直没有能够讲清楚，我只能先把身体留在那里，带她离开。”

小刀跳了下来，再一次的变成人形，搓着眼泪水儿，哭个不停：“我们离开哥哥后，在星星上跳，又有一颗星星……呜呜呜呜……撞上了，一个白衣服的女人……呜呜呜呜……姐姐为了救我……呜呜呜呜……”

桃霏终于知道为什么师父必须要把她带出来说话了……她这根本说不清嘛。

蝙蝠公子无奈的往身边那高出他半个身子的女徒儿看去，桃霏低声道：“师父，事情似乎是这个样子的。那天她们离开师父你，准备以金光星纵法回到圆峤星去，却在途中，撞上了另外一个人，那个人好像是个女的，穿的是白色的衣服，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出现在那里。她和小梦师叔在星盘中撞上，然后就出事了……”

桃霏说完之后，蝙蝠公子又反复的询问了小刀。

夜色昏暗，夜空中的月，也愈发的惨淡。周围的山岭，幽幽绰绰，蝙蝠公子低头沉思，桃霏心知师父对小梦师叔一向看得极重，这一刻竟也不敢说话。

沉吟许久后，蝙蝠公子道：“依照细节来看，小梦带着小刀，以金光星纵之法，按着既定的路线往圆峤星飞去，途中有人从另外一个方向撞了过来，两人撞在了一起，小梦的护身金光被破，那个人也被撞晕了……小刀，你确定那个女人，穿的是白色的衣服？还是她身周罩着白光？”

猫耳的女孩搓着眼泪：“小刀也看不清楚，就是感觉她周围是白色的。”

蝙蝠公子点了点头：“普通人根本不可能在星盘中飞行，小梦能够做到，是因为她的护身金光自给自足、侵克天地，形成了一个类似于小宇宙的气场。蓬莱、方丈、瀛洲、圆峤、岱舆五星同样被玄气保护着，才能够让人居住。那个女人既然能够在星空中飞行，那必然也有气流护身，也许她并不是穿着白色的衣服，只是白色的气场护身罢了。”

继续道：“小刀说，它与小梦一同撞飞，小梦强行救下它，靠着护身剑气降落在高峰之上，却又扔下它、急急忙忙破空而上，恐怕是又去救那个女人去了。”

桃霏道：“这般说来，小梦师叔与小刀并不是受人狙击，而纯粹是一场意外？”

蝙蝠公子道：“小梦是以金光星纵之法，以自身为星，利用了星与星之间的磁力进行移动，哪怕仅仅是时辰上的差异，路线也会有所不同，因为星辰本身就是在移动的，而以她当时的速度之快，没有人能够

在那种情况下，成功的阻截她。唯一的可能，就是当时也有其他人，以另一种术法在星空中穿梭，那个人，利用的同样也是星与星之间的磁力，小梦以她自身为星，产生磁场，那个人也同样如此，两个人路线刚好交错，犹如两块磁铁彼此互吸，一不小心撞车了。”

抬起头来：“在神州大陆的土地上，绝不可能有其他人，习有类似于金光星纵这样的术法，但是在这个世界，居然有人能够做到，这倒是有些出乎我的预见。小梦救下了小刀后，又去救那个人，星盘与下界之间，有强大的罡风保护，星盘属于半虚空的位面，在气流的冲击下，差之毫厘，谬之千里，小梦对魔竺域又不熟，与小刀失散，又脱离了既定的星轨，找不到回去的路也很正常。”

桃罪道：“师父的意思是，小梦师叔只是迷路了，并没有真的出事？”

惨淡的月乌云遮蔽，阴影覆来，蝙蝠公子立在漆黑的夜色间，淡淡的道：“嗯，小梦还活着，她要是死了，我一定会知道，哪怕她在天涯海角，甚至相隔无数个世界，我也一定会知道。”

随着他低沉的话语，气温仿佛在急剧的下降，周围变得阴气森森。

虽然如此，他那强大的自信，却也让桃罪和小刀多少放下了一些心。

即便这是完全没有道理的事情，但是当蝙蝠公子说出这番话的时候，她们竟是无法不去相信。

蝙蝠公子低声道：“小梦能够带着小刀到这里见到我，这就证明了金光星纵之法本身的理论，并没有任何问题。好在小梦本身是个女子，单从外貌来看，与这个世界的女人并没有什么区别，只要低调一些，隐藏好来，未必会出什么事情。你们先回去，不可派人进入魔竺域寻找小梦，进入此界的人越多，就越有可能被发现。唯有保持敌明我暗的状态，我们才有更多的胜算。至于小梦的下落，我这里会想办法寻找。”

桃罪亦是无法，无奈之下，只能趁着夜色深沉，与小刀连夜离开。

在她们离去之后，那比夜还要漆黑的、魂魄具现而成的男孩，独自一人立在荒凉的天地之间，阴冷，黑暗，犹如一条蠢蠢欲动的、难以自制的毒龙。

小梦最好不要出事，否则，他会让这个世界的生命来给她陪葬。

他的目光，透着深渊般的阴冷。

然而几天之后，他却有些哭笑不得……

黑天堡，位于男孩此刻所在的摩罗军营东方近百里之外。

犹如金字塔般的构造，强大到极致的防御力，黑色的石面在惨白色的阳光下扭动着光滑的波纹，四周围绕着一座座箭塔，箭塔之上，是身强体壮的战士，这些战士，以底层的鸠摩武者为主，但也有从魔竺域之外的其它地方，招揽来的强手。

黑城堡的某处，一个身材修长的女人，轻盈的卧在长而精致的竹椅上，她的手指，轻捏着一份用来通缉罪犯的布告，布告上画着的，是一个不知是何来历的少女。

——自称“砍头魔女”，擅使双刀。

这短短的几句话，并没有透露出更多的信息，却已经引起了这个体态修长的女人的兴趣。

黑天妃，被称作魔竺域中“最高贵的鸠摩女子”，同时也有着黑毒公主、毒凤凰等各种称谓，然而对于她来说，这些让不知多少人既畏且惧的称谓，她自己却是不屑于顾的。

最高贵的鸠摩女子，听起来的确是一个很不错的名头。

然而地位再高的鸠摩也是鸠摩，价值最贵的女人也是女人。

而这个世界，鸠摩永远屈居于修罗之下，女人也永远是男性的附属品。

黑天妃的目光，盯着布告上的少女。单从画像来看，这个少女的年纪应当不大，怕是刚发育完一两年的样子，梳的是很奇怪的发髻，“砍头魔女”这样的自称，也让她显得与众不同。

“妃子！”

一名侍女在她的身前低声道：“二王子来了！”

黑天妃缓缓的道：“请他进来吧！”

过了一会，随着沉稳的脚步声，一个修罗青年踏步而入，健壮的体魄，扭曲的面容，穿的是黄金装饰的华美大衣，单从他的衣束上，其高贵就已经尽显无疑。

怀中抱着那柔若无骨的小月兔，黑天妃自己，仿佛也在刚才的那一瞬间，变得柔弱，一副病恹恹的、连站也难以站起的样子：“殿下！劳烦殿下来到这里，奴家没有能够出门相迎，还请殿下恕罪。”

黄金饰衣的修罗男子有些贪婪的看着平而长的竹椅上，弱不禁风却体态诱人的女子，黑色的长裳，勾勒着有致的曲线，胸脯上交叠的衣襟，微露着若隐若现的雪沟。仿佛整个人随时都会化作清水流逝而去的病态美中，又带着让人心痒的慵懒。

作为金魔王的第二子，即便整个魔竺域都在猜测，这个女人已经成为了自己的禁脔，身毒王子自己却知道，她还真不是。

但是对于身毒王子来说，这个女人真正的价值，并不在于她的美丽。要女人，他身边多的是，但是全部加起来，也无法比得这个女人所带给他的利益和价值。七国十五封，只要有这个女人，就至少有近半数国主、领主会站在他这一边，这也是他能够与王兄抗衡的最大本钱。

而更让他无法割舍的，还有她算无遗策的计谋，如果不是有她屡屡相助，他早就被王兄身边的那个老家伙给害得一败涂地，连死字都不知道怎么写。

身毒王子心知，黑天妃突然派人将自己请来，必定有什么重要的事。目光落到黑天妃手边的布告上，他道：“这个是……”

黑天妃轻叹一声：“一个小贼！”

身毒王子抬了抬手，边上的侍女将布告取了过来，身毒王子仔细看去，不由笑道：“好标致的小女贼！”他这一笑，脸上的坑坑洼洼舒展了一些。

黑天妃却道：“很有趣的小女贼。”

身毒王子在两名侍女抬来的豪华大椅上坐下：“有趣？她偷了什么东西？”

黑天妃道：“确切的说，不是她偷了什么，而是她抢了什么？”

身毒王子问：“她抢了什么？”

黑天妃道：“不知道。”

身毒王子错愕地问道：“不知道？”

黑天妃道：“虽不知她到底抢了什么，但这份捉拿她的布告，这一刻，想必已经发到了各处，七国十五封，想必都有捉拿她的兵士，甚至，通缉她的文件，已经发到了摩罗军中。”

身毒王子紧紧地皱了一下眉头：“摩罗军中？能够对摩罗军下发通缉文书的，整个魔竺域只有三人……父王、大王兄、还有一个就是本王子。其他国家、各领的国君与领主全都没有这个资格，父王这几年极少露面，更何况，要真是父王下发的，我不可能不在第一时间知晓。也就是说……王兄在通缉、捉拿这丫头？她抢了什么东西？”

黑天妃慵懒的倚着竹椅，道：“这就是真正有趣的地方。按布告和通缉文书来说，这个女贼，抢的不过是某个领主进献给大王子的艺术品，虽然值些钱，却也不是什么重要的东西。通缉她的等级，也不是太高，是以未传到殿下您的耳中，只是……”

身毒王子冷笑道：“被抢的不是什么重要的东西，通缉她的等级也不高，但是通缉文书却发到了摩罗军中，派出的人，也进入了各个封地？王兄无论如何都想要抓住这个女贼，却又不想将事情闹大？或者说，不想让我关注这件事？”

目光闪动，魔气在他的身周，疯狂的卷荡着，他冷笑道：“你既然已经注意到这件事，想必已经开始着手调查，有没有查到什么？”

黑天妃道：“一幅画！被那个自称砍头魔女的小女贼，抢走的是一幅画。”

身毒王子道：“一幅画？”

黑天妃道：“派人将那幅画进献给罗刹大王子殿下，是暗臣之主罗什灭明，殿下应当知晓，罗什灭明就是大王子殿下的一条忠犬。这一次他进献给大王子的，似乎只是他从暗臣搜刮来的一批珍宝，每年他都会给大王子殿下送礼，这原本就是再正常不过的事。而这一次，礼车却在路上被人劫了，那小女贼似乎还有一个同伴，她们什么都不抢，就只抢了那幅画。那小女贼身手颇为不错，虽然远远无法与殿下相比，但作为一名女子，已经算是难能可贵的了，罗什灭明派去护送礼车的暗臣将领，被她们以诡计调走，剩下的兵士，几乎无一是她敌手。只是那一车的珍宝，她们什么都不抢，就只抢了那幅画，而大王子为了这一幅画，明面上不当一回事，却在暗地里大动干戈。”

身毒王子道：“那到底是什么画？”

黑天妃摇头道：“这个我真未查到，不过结合起这些年来，大王子在暗中的动向，我敢肯定的是，那幅画，必定与千年前、幻灭之主阿育皇留下的宝藏有关。”

身毒王子立时动容。

小梦被通缉了！

摩罗军营里，小江无语的看着一张刚贴出的布告。

——女飞贼，擅使双刀，自称“砍头魔女”。

——通缉原因：劫取十五封之一“暗臣”使者奉暗臣领主罗什灭明之命、进献给罗刹大王子的贡品。

原本还说，妹妹只要低调一点，隐藏好来，就算在魔竺域中也未必会出什么事情，但问题是……你给我低调，低调一点啊妹妹。

无语过后，他的心中却又微微的动了一动，忖道：“暗臣不过是十五封之一，暗臣献给罗刹大王子的贡品被劫了，通缉的布告却发到了摩罗军来？不过就是一个女飞贼，在路上劫了一个领主的东西，这种事情，真的需要由罗刹大王子来惊动摩罗军？”

这背后，恐怕还隐藏着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吧？

小梦啊小梦，你这是卷入了什么样的事端？

男孩抬了抬头，看向灰蒙蒙的天空，初来乍到之时，只觉得魔竺域中的太阳、只能用惨白来形容，现在看多了，慢慢的倒还习惯了。

看来得想办法尽快找到妹妹，希望不会再出什么意外。

“‘幻灭之主’阿育皇？”古树插天的林子里，一个少女的声音，悄然的响起。

“你难道连阿育皇的名字都没有听过？”另一个疑惑的声音，轻轻的响起。

“哼，我说过了，我不是你们魔竺域的人，对你们魔竺域的历史，以前也没有任何的兴趣。”少女的嘴儿微微的撇了一撇，低头看向自己那刀锋尽损的双刀，一阵心疼。

参天的乱木下，周围洒落着斑斑点点的光影，周围安静得异乎寻常，是一种鸦雀无声的静。双刀少女的对面，另有一名少女，个头与她差不多高，胸脯却是异常的饱满，紧紧的裹在衣襟里，随便的动上一动，就是摇摇晃晃。

“她的胸简直比笈丽的还大，笈丽的胸算是饱满，她这个根本就是累赘了。”双刀的少女在心中想着。

胸前鼓胀的同伴，身上穿的是白色的衣裳，依稀能够看到内中那胸兜的颜色，说是胸兜，实际上，却仅仅是将那一对双峰罩住，用绳索系在背后。

白衣的少女，名字唤作智吉祥，她自然早就已经看出，双刀的少女根本不是魔竺域的女子，只是她从来不曾离开过魔竺域，也不知道魔竺域外的其它地方，到底是什么样子。

她说道：“‘幻灭之主’阿育皇，是一千年前引发了魔竺域大战的人物，他是一个极具野心的阴谋家，找到了当年凤凰王朝遗留下来的遗产，建立起了一支庞大的军队，虽然阿育皇本身不是什么好人，但他是最正统的天竺血脉，那一场大战，也可以算是天竺后裔对修罗魔族最后的反抗，他更是一度与金魔王战得势均力敌，只是最后还是敌不住金魔

王罗睺天攻和修罗魔军的强大。”

一千年前？金魔王罗睺天攻？那个叫罗睺天攻的家伙现在不是还是魔竺域的域主么？

难道他竟然活了一千年？

双刀的少女下意识的想要询问，却又马上闭嘴不言。也许修罗的寿命，原本就比神州大陆上的人长得多，也许这种域主级别的高手，活上一两千年也不是什么很奇怪的事。

自己可以装作不是魔竺域的人，不懂得什么幻灭之主和一千年前的大战，但这金魔王可是修罗魔族四大域主之一，自己要是连他的事都不清楚，那要想不惹人怀疑都难了。

智吉祥用双手撑着膝盖，喘了两口气，继续说道：“阿育皇虽然战败，但是传闻中，他将他的兵器、修炼的魔功，以及凤凰王朝最后的一笔宝藏藏了起来，然后留下了仅有的一点线索……”

小梦拿起一幅画：“这就是与幻灭宝藏有关的线索？你骗我帮你去抢它，现在又想骗我帮你去找宝藏？”

智吉祥急道：“真的不是骗你！”想要站直身子，最终还是双手撑膝，继续喘气。

所以说，胸那么大做什么？纯属加重负荷。小梦低头往自己看了一眼，觉得刚刚好。

其实……要是有了笈丽那么大了更好了。

继续往手中的画看去，即便是对于所谓的“艺术”并没有任何的了解，小梦也已看出，这幅画和华夏水墨画完全不同，各种颜色的油彩混杂在一起，又是三角形又是四方形，完全看不清画的是什么鬼。

“这真的是画？不是小孩子的涂鸦？”

“这个叫印象画，是很厉害很厉害的画师画出来的。”

“哦……很厉害很厉害的小孩子画出来的？”小梦说……这世界的小孩子还真厉害，都会画画了。

智吉祥说道：“这幅画，就是当年幻灭之主阿育皇当年最活跃的时候，魔竺域的一个名画师画出来的，虽然有关幻灭宝藏的传说一直都存在，但没有证据表明阿育皇和那名画师见过面，倒是有阿育皇派人去请那画师为自己效力，那画师却避而不见，阿育皇大怒，差点派人去杀他的故事。就是因为这个样子，所以没有人想到，与幻灭宝藏有关的线索，就在这名画师的画里。”

“唔……其实就算大家知道也没用啦，这什么鬼画，完全看不懂啦。”

“这幅画的名字叫做‘向日花’，抛开与幻灭宝藏的线索不谈，它本身也是很出名的，价值不少黄金。”

“哦，那我们直接把这幅画拿去卖了吧，那比去找宝藏省事得多。”小梦嘻嘻的道。

智吉祥滞了一滞，一时说不出话来。

“逗你的啦！”小梦拍了拍她的背，“好吧，我可以帮你去找宝藏，现在要怎么做？”

智吉祥原本就双腿发软，站得不稳，被她这一拍，啪的一下，整个栽了下去，双手前伸趴在地上。

小梦心想，果然还是胸太大了。

休息了半天，她们一同出了古树林。智吉祥说道：“单单靠我们两个人，想要挖出宝藏是不可能的，我们还需要帮手。我认识一个老人，他可以帮我们找到其他帮手，和我们一同去开启宝藏。”

又往小梦腰上的双刀看了一眼：“而且，你的刀也要去修一下了。”心中想着，小梦妹妹的身手很厉害，但她的兵器还真是差呀。

小梦抽出自己的双刀，再一次看了看卷了刃的刀锋，不由得也是一声叹气。

这一对双刀，本是与她惯用的那支宝剑，一同由嵯峨老前辈亲手铸出，内中还添加了天陨流光。她虽然更擅长使用剑术，然而那支宝剑却在对付东海尽头的那支三头大海兽时丢了，而为了铸玄武枪，天陨流光

又全都消耗完毕。

她想要使用“飞剑”的技能，就必须要用天陨流光铸出的武器，宝剑失落，只有使用这一对鸳鸯刀。这一对鸳鸯刀，在神州大陆上，已经可以算是宝刀了，结果在这个世界，不过就是和那几个士兵手中的武器对撞了几下，刃口就卷成了这个样子。

这个世界兵器的质量，果然远远超过了神州大陆，难怪那个时候，为了对付大宗邪和他的蒙皇铁骑，哥哥不得不紧急铸造玄武枪。

“走吧！”小梦说道。

虽然以前没有在魔竺域混过，但与笺丽两人，好歹也在江湖上闯荡过好一阵，对于在野外生活的各种技能，小梦远远的超出智吉祥，而智吉祥对魔竺域本身的了解，则又胜过她许多。两个人彼此依靠，昼伏夜行，这一日，终于来到了一处隐蔽的村庄。

小梦随着智吉祥进入村子，村子里的人异常的少，看到她们入村，这些男男女女，往往只是看了一眼，就做他们自己的事去了，什么话也不问。小梦现在好歹也是惯走江湖的，自然能够看出，这个地方有些不同寻常。

来到村子的尽头，有一座石屋，石屋其实不大，门口则坐着四名长相怪异的男子……好吧，对于小梦来说，这里的所有男人，都是长相怪异的。

“海爷爷！”智吉祥来到门前，轻声唤道。

“唔，这不是智吉祥么？”一名老者慢慢的踱了出来，抬头看了胸大的少女一眼，“这一两年都没有看到你，藏到哪里去了？”

智吉祥低声道：“我在做一件事儿，但是出了一些意外，现在需要海爷爷您的帮助。”

老人转身道：“进来吧，进来说话。”

除了知道这个村子有古怪之外，对于这个被智吉祥称作“海爷爷”的老人的身份来历，小梦自然是一无所知，但她并没有多问。而或许是源于某种无形的“规矩”，这里的人也没有来过问她的来历。看来，这就是

这个世界的“江湖”，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不管是神州大陆还是魔竺域，在这一点上并无区别。

她们在这个村子里住了一日，小梦的双刀也在老人的安排下，拿去修理。

那一日，老人将她们唤去，先将修好的鸳鸯刀放在桌上，紧接着便抬头看了少女一眼：“你的刀已经修好，你确定你还要用它？这一对双刀，锻铸的手艺倒还不错，但是铸刀者也不知道是什么心态，用的居然是最劣等的铁矿造出的劣等废铁，竟然连玄铁都不用，这样的兵器，根本就是一文不值。”

小梦心想，什么叫“连玄铁都不用”，在神州大陆上根本就没有你说的这什么“玄铁”好不好。

为了锻铸这一对弯刀，嵯峨老道已经用上了他所珍藏的，最上好的百炼钢，结果在这个世界的人看来，和废铁也没有什么区别，对此小梦自然也无话可说。

智吉祥对小梦说道：“要不，就另外再造一支吧？虽然时间仓促，找不出什么好的附魔玄兵……”

小梦笑道：“不用了，我还是继续用它们吧！”将鸳鸯刀拿起，见刀锋已经重新锻好，锋利异常。

老者却是继续看着她：“这对双刀所用的材质，的确是废铁，不过在它的内头，却又加了一种独特的东西，虽然那一点异质非常的少，如果我没有看错，那应该是……天瑶神光吧？”

智吉祥猛地扭头，吃惊的看着小梦，眼睛睁得极大，极度的不可思议。

小梦心想，这天瑶神光又是什么鬼？

对于老人所说的“天瑶神光”，小梦以前连听了不曾听过，只是这对鸳鸯刀中，的确是掺入了一些、其实连神州大陆上也没有的物质，也就是“天陨流光”。

之所以唤作天陨流光，是因为它原本是天降陨石剖开后，出现的神

秘物质，在神州大陆上，可以说是绝无仅有，如今连那最后一点也被完全耗尽。

虽然不知道，“天瑶神光”到底是啥子东西，不过小梦猜测，他说的应该就是天陨流光。而从智吉祥的眼神来看，那与其说是惊讶，不如说是震动，仿佛这种东西，绝不应该出现在这里。

不想让他们知道自己完全没有听过“天瑶神光”这种东西，万一这种东西在这个世界是人尽皆知的，而自己却不曾听过，那岂非就暴露出了自己不是这个世界的人的事实？

这一点是无论如何不能透露出去的。

是以，她只是负手立在那里，仿佛不想就这个问题多说半句。老人疑惑的看着她，却也没有再提，不该问的事情绝对不问，这就是他的原因，不管是别人对他，还是他对别人。

他道：“罢了，但你需要知道，即便这对双刀上，掺有一点天瑶神光，但它本身的材质实在太脆，与附魔玄兵相撞的下场……你自己也看到了。”

小梦心中快速动念：“附魔玄兵？这附魔玄兵，应该就是这个世界的战士和武者使用的武器吧？说起来，上次哥哥有提到，这个世界里，摩罗军中的修炼等级，分作凝固魔根、魔血沸腾、地魔骨、逆天筋、魔爆、玄兵附魔这几个阶层，玄兵附魔之后，才能算是真正的摩罗战士。玄兵附魔、附魔玄兵……难道是一个意思？”

她越是沉默，此刻在老人与智吉祥看来，就越是神秘，老人看了智吉祥一眼，没有多言。不管怎样，这些终究都不是他当管之事，他只是缓缓的道：“你们想要寻找的人，我已经帮你们找到，不过我提醒一下你们，我替你们找来的，都是我认为可信的人，但也仅仅只是可信罢了，真要出什么事，那也是你们自己的事。”

智吉祥低声说道：“海爷爷，我知道的！”

老人点了点头：“那么，今晚夜半，西面十里之外，你们会见到你们要见的人，到时，我会为你们穿针引线，在那之后，我就不过问了。”

那一日，小梦就在这村落里，换了一身黑色的衣裳。到了夜半，她与智吉祥两人联袂离开村落，往西边行去，途中，智吉祥时不时的扭头往她看来。小梦没好气的道：“你想问什么就问吧！”

智吉祥道：“小梦妹妹，你的兵器里为什么会有天瑶神光？你到底来自哪里？你说你不是魔竺域的人，但是瑶光神女是天竺的最后一位神女，在她死后，大明王孔雀宝座崩溃，所形成的天瑶神光碎片，到现在原本就已经非常的稀少，为什么你的兵器里会有？”

瑶光神女？大明王孔雀宝座？你说的这些又是什么鬼？

荒野之中，智吉祥在惨淡的月光下，白衣白裳，紧紧的看着小梦。

小梦则是一身黑色的连体长裙，乌黑亮丽的秀发清爽的扎在脑后，黑色的眼眸犹如星辰一般神秘而又明亮。

两个少女，一白一黑，彼此对望。面对着智吉祥此刻的停足不前，小梦心念快速转动，立时知道，因为“天瑶神光”的关系，智吉祥对她已经开始产生了怀疑。

即便自己在星盘中，拼却性命的救她，即便自己帮助她，一同劫下了那名为“向日葵”的油画，甚至为此而被通缉，让她开始相信自己，但是“天瑶神光”这四个字，一下子将这一份信任击溃，让她开始怀疑自己是在设计接近她。

如果是其他人，或许会因为这样的怀疑而屈辱，不顾而去，小梦却是抬起手来，手掌前后摇摆，嘻嘻的道：“智吉祥妹妹，你想多了啦，其实我根本不知道你说的这什么天瑶神光是什么东东。以前我都是在山中跟着师父练剑，这还是我第一次离开师父，在外头行走，我这人没什么文化啦，也不知道你说的什么瑶光神女啦、天瑶神光啦，都是些什么鬼，但是说自己不知道的话，又显得自己什么都不懂，感觉还没有面子啦。”

智吉祥睁大眼睛看着她，虽然觉得这话有些不可思议，只是再一想，却又觉得，她恐怕真的是不知道大明王孔雀宝座和天瑶神光之间的联系，否则怎么会将天瑶神光用在这般劣质的弯刀里？

小梦嘻嘻的道：“而且要说的话，你不也瞒了我很多东西吗？我也没有问你，就你这么垃圾的本事，为什么能够在星星上飞……”

“我的本事哪里垃圾啦？”智吉祥气道，想了想，疑惑的看着她，“你真的不知道天瑶神光？那你的弯刀里的天瑶神光到底是从哪里来的？”

“以前跟着师父到修罗界最东方的青华山去过一趟，青华山北面有一棵扶桑树知道不？那里的一个丫头送给我的啦。”小梦随口胡诌。即便是智吉祥，她也不能向其透露自己来自其它世界的事，但是青华山扶桑树，可以说是自己所知道的，魔竺域之外、修罗界中唯一的地名，因此随口提及。

智吉祥却是猛然惊道：“青华山扶桑树？你认识扶桑公主？是了，扶桑公主，天瑶神光，你是从扶桑公主那里得到的天瑶神光？”

扶桑公主？那又是什么鬼？

喂喂，我随口提到扶桑树，就是想证明我真的去过魔竺域之外的其他地方好不好？

发现自己说得越多，引出来的莫名其妙的东西就越多，尤其是智吉祥现在的眼神，已经从“震惊”变成“超超超级震惊”了，看来扶桑公主这个名字简直比天瑶神光惹出来的麻烦还大。

小梦叹一口气，踏上前去，按着智吉祥的肩头：“智吉祥妹妹，总之，我不会害你的，你不要问那么多啦，你看，你的事我都不问。”

智吉祥赶紧捂着自己的嘴：“我知道了，你放心，我绝对绝对，不会告诉别人你是扶桑公主派来的，绝对的！”她已经开始后悔自己问了这么多。

小梦心想.....她好像误会了什么！

但是不管怎样，智吉祥的眼眸已经从刚才的怀疑变成了“超超超级信任”，看来“扶桑公主派来的”，对她的影响还是蛮大的。话又回来，为什么一提到青华山扶桑树，她的态度马上就变了？小方住的地方，有那么奇特？

小梦继续按着她的肩：“另外，还有一件事，智吉祥妹妹.....”

智吉祥道：“什么事啊，小梦妹妹？”

小梦道：“你的岁数肯定比我小，要叫我姐姐。”

智吉祥道：“可我觉得怎么看都是你比我小，小梦妹妹！”

小梦道：“你不要看我这样，其实我已经二十多岁了。”

智吉祥道：“你不要看我这样，其实我已经三十岁了。”

两个少女彼此对视，眼睛里都写着“骗人”两个字。过了一会，小梦道：“好，就算抛开年龄不谈，我的本事也比你厉害，要不是我救你，你早就被那些士兵抓了，你还不应该叫我姐姐？”

智吉祥道：“既然不谈年龄，那我们就来谈其它的。”

小梦问：“谈什么？”

智吉祥看了看小梦的胸口，又低头看了看自己，然后骄傲地挺起胸脯。

“智吉祥妹妹，”小梦露出灿烂的笑容：“我们还是继续来谈年龄吧？！”

隐蔽而又神秘的大屋里，四名长相各异的男子，安静地等待着。

其中一人坐在靠背的大椅上，两只手臂异常的粗壮，腰倒是显得偏细，身边放着一柄重型的战锤，锤柄有半个人身那般高，锤头仿佛有电光闪动，时不时的，抹过一层白光。

一人蹲在角落里，却是东张西望，这人鼻尖眼小，虽是男子，却比普通女子还要低矮，再一蹲，更加不显个头，蹲在无人关注的角落里，却在悄然的打量着其他三人。

另有一人，矮矮胖胖，满身的金饰，珠光宝气，一副动上一动，就会气喘吁吁的样子。最后一人，却是身材魁梧，背着一柄极重的附魔宝剑，立在那里，一动不动，天然的就将自己与其他三人分割开来，那强大的气场，让他在四人中显得分外的与众不同。

一名老人带着两名少女，从外头走入。四个人的目光，向后往那两名少女看去。

对于老人，他们自然早就已经认识，而在这种时候，会跟着这个老

人来到这里的，自然也都是这一次的任务相关者。只是，来的居然是两名少女，即便是他们，这一刻也颇有一些诧异。

两名少女，一名身穿白裳，胸脯丰满，秀发上夹了一支黄金贴花，一名身穿黑裙，纤细苗条，秀发简单的扎在脑后，腰间缠着阔带，又斜插了一对鸳鸯刀。

只是这里的四名男子，都非普通人，眼力非凡，一眼看出，那对鸳鸯刀根本就不是玄铁所铸，也没有附上丁点魔气，这种材质的双刀，除了摆摆样子，恐怕是没有任何的用处。

“大家都已经到齐了，那么，就由我来互相介绍一下吧！”老人慢慢的踱到众人的中央，先指着靠背大椅上手臂粗壮，战锤闪光的男子，“电锤”猛烈，因为犯事而被打成阿修罗，从主界逃到这里的战士，已经在我手中接过好几次任务了，每一次都能够圆满完成。”

紧接着，便又指向那背着长剑、孔武有力的壮汉：“‘弑血者’鸠摩罗鸣龙，想必大家都已经知道这个名字，鸠摩出身，却因为得罪了罗刹大王子，家人全都被处斩，在那之后，他处心积虑的想要为家人报仇，因为在一年前斩杀了大王子座下的‘血狮’而名震魔竺域。”

其他人一同往“弑血者”鸠摩罗鸣龙看去，白裳的少女心中想着：“海爷爷连这个人都找来了？”

鼻尖眼小、蹲在墙角的猥琐男子与满身珠光宝气的矮胖男子则是想着：“果然是他！”

“电锤”猛烈同样往“弑血者”看了一眼，心中忖道：“任何一个冒险的队伍都需要武力的保障，这一次的任务，把我叫了来，却又请了他，看来，这一次的事情不简单。”

黑裙、黑发、双刀的少女则是想着：“听起来，这个人很厉害的样子？”

老人往蹲在墙角的猥琐男子指去：“你们不需要知道他的名字，实际上，杂种出身的他也没有名字，你们只要叫他‘地鼠’就好。”

又指向满身珠光宝气的胖子：“这一位，你们可能也不熟，没有关系，你们叫他巴拉就可以了，另外，他有一个很贴合的外号。”

胖子叹气：“没办法，谁让我是有钱人！”

老人笑道：“没错，他的外号就是‘没办法的有钱人’！”

黑裳少女看向这四人。“电锤”猛烈、“弑血者”鸠摩罗鸣龙、地鼠、“没办法的有钱人”巴拉……这还真是奇怪的外号，奇怪的人。

这个世界果然什么都很奇怪。

老人往两个少女指去：“智吉祥小姐，这一次的冒险的召集者，这一次，我这老头儿就是在帮她引线，同时，她也是你们重点保护的對象。‘砍头魔女’小梦，智吉祥小姐的同伴，任务的参与者之一！”

看向周围众人，缓缓的道：“这一次的任务，没有报酬，没有佣金，任何时候，都不允许出卖、伤害自己的同伴，生死自负，你们可以指定利益相关者，事情结束后，如果有人死在途中，我可以保证，你们应得的部分，自然会给你们的家人送去。”

四个人都没有说话，地鼠抬了抬头，巴拉的目光闪动着莫大的兴趣，猛烈拿起了他的战锤，慢慢的擦拭着，鸠摩罗鸣龙则依旧站在那里，沉默不语。

他们都不是第一次接老人牵线的冒险任务，自然非常的清楚，这种没有报酬、没有佣金的任务，才是最值得参与的，因为这样的任务本身，就意味着绝对的利益，以至于任何事前约定的报酬、佣金，在它面前都不值一提。

老人继续道：“按照惯例，如果雇主对老夫召集的人还算满意，那么他可以用最简短的话语，让大家明白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冒险任务。同样的，如果有人觉得不值得继续下去，在雇主说出详细情报之前，还有一次退出的机会。退出的条件，你们知道的，半个月里，都必须处在老夫的监视之下，禁止和任何人交谈。半个月后可以离开，但也禁止跟任何人谈论今晚提到的事，违反这一原则的下场……呵呵，你们自己知道的。”

又道：“当然，你们也可以在智吉祥小姐说出任务之前离开，老夫不会拦你们。”

四名男子全都往智吉祥看去，这个时候离开，那他们来这里，就显

得毫无意义了。更何况，每一个人都知道，这个老头所牵线的任务，还从来没有谁退出过，能够被他请来的人，必定有被邀请的价值，而能够让他将他们请来的冒险，也必定有让他们无法拒绝、甚至不惜为之付出性命的惊人利益。

而这一次，果然也没有让他们失望，在他们的注视下，智吉祥轻轻地说出了四个字：“幻灭宝藏！”

同一时间，摩罗大营一隅的新兵营中，演武台上，一个额头两侧微微隆起的男孩，一拳一拳的打着。

热血在体内沸腾，骨头卡卡卡的作响，嘭的一拳，放置在台上的一个石柱，在他的拳头下轰然碎散。

周围，积聚而来的武师不由得尽皆点头，单靠拳头本身的力量，就已经能够击碎这般坚硬而又粗大的石柱，他的“地魔骨”显然已经完全修成。

呼呼嘭嘭的拳头过处，拳风在台上激荡，又是三根石柱破碎，碎石噼噼啪啪的在台上到处乱滚。男孩猛地一吼，魔血沸腾，在他的身周形成升腾的热气，吼声未竭，在近封闭的大殿里，形成层层叠叠的回音，彼此交错，渗透，让他的吼声显得中气十足而又余音绕梁。

体内仿佛有黑色的血气，随之冲出，如同蛛网一般，“沾”上了周围几乎要散去的热气，再以诡异的方式收缩而回。那一根根、一条条黑色的血液，极具韧性，沸腾后汽化的魔血尽皆被它们吸附，纷纷回归男孩体内，并在他的身周形成一层层黝黑的、魔气附体的气罩。

众武师再一次的动容，这个孩子不但完成了“地魔骨”，而且已经成功的出现了“逆天筋”？

这是他们第一次看到，在凝成魔根之后，能以这么快的速度达成魔血沸腾、地魔骨、逆天筋三层修炼的新兵，这个孩子甚至才刚刚开始出现发育的迹象，还不能算是一个“男人”。

卓越至不可思议的资质！天生的摩罗战士！

他们的心中尽皆震动。

男孩自然知道周围的目光，也知道自己此刻太高调了。

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妹妹也进入了魔竺域，盲目的寻找毫无意义，毕竟，连自己都能够轻易的找到她的话，那她早就已经被罗刹大王子给找到了。

在这里，自己要权没权，要人没人，能够比罗刹大王子更早找到她的可能性，几近于无。

原本打算按部就班的，成为一名摩罗战士，要让自己在新兵里表现得突出一些，却又不能太过引人注目。

但是现在，为了能够尽快的成为摩罗，进而接触到魔竺域的权力中心，好设法找到妹妹，那就只有以激进的手段，让自己更加的引人注目。

妹妹，这里不是华夏，一点要忍耐，一定要低调，一定要好好的藏住自己，等我来找到你。

一定要低调啊！

话又说回来，小梦那么乖，应该不会闹出什么大事的。

嗯嗯！

“想不到我们真的能够这么简单的，就神不知鬼不觉的穿过三个封地，到乱葬川来！”遥远的某处，一个少女的声音悄悄的响起。

“能够用钱解决的事儿，那都不是事，唉，没办法，谁让我是一个有钱人？”某胖子跟着说道，“不过我已经查到，这周围已经出现了大王子的兵马，看来，罗刹大王子已经知晓幻灭宝藏是在这一带，只是无法确定具体的位置。”

僻静的山野间，几人聚集在一起。智吉祥想了一想，说道：“罗刹王子已经查到这幅油画里，隐藏着与幻灭宝藏相关的线索，这幅画也曾落在罗什灭明的手中，对于幻灭宝藏的大致位置，他可能真的已经知晓。但是想要解开幻灭宝藏的具体位置，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就算是知道位置，想要进入宝藏的内部，也是非常困难的。”

鸠摩罗鸣龙身背长剑，立在一旁，个头比其它几人都要高上许多。他冷冷的道：“罗刹王子那厮，与他弟弟身毒王子现在各种明争暗斗，争权势，抢地盘，他们的父亲金魔王罗睺天攻了很久没有出现，有人说他年寿已到，已经活不了多久。在这种情况下，罗刹王子想要从跟他弟弟的争权中胜出，就必定不会放过一切机会，他既然已经查到了幻灭宝藏的线索，那就肯定会用尽一切手段。”

其他几人知道，他的家人就是被罗刹大王子所杀，是以恨大王子入骨，一提到罗刹大王子便是咬牙切齿。

在他们一旁，小梦抱了抱胳膊，看向周围，只见周围冰天雪地，分外寒冷，他们一路上穿城过镇，一进入这乱葬川，就像是换了一个季节一般。她低声道：“这个地方好冷，阴气森森的。”

地鼠嘿嘿的怪笑着：“这是当然的事，这里的冰川之下，可是有着六万人的尸体。”

小梦道：“六万人的尸体？”

智吉祥解释说道：“当年幻灭之主阿育皇与金魔王罗睺天攻为敌，饱受修罗欺压的天竺子民，也趁机反抗修罗的暴政。这一带，原本是天竺祭月部部落所聚集的地方，祭月部召集周围的旧天竺子民，抗击修罗，幻灭之主命祭月部向他称臣，全部归顺于他，但是当年孔雀王朝还在的时候，祭月部也只是划地自居，哪里肯投降阿育皇？于是阿育皇便趁谈判之机，突然发动攻击，将祭月部屠杀殆尽，祭月部首领悲愤之下，以性命发动了大规模的冰封法术，与大批幻灭军同归于尽。在那之后，这里的冰川就一直没有化去，有人说，那是因为祭月部数万族民死

后的阴魂挥之不去。”

小梦道：“按这么说，这祭月部好歹也是天竺的一份子，阿育皇竟然反过来攻击、屠杀他们？”

智吉祥道：“当年的大战虽然算是天竺对修罗最后的反抗，阿育皇也是原天竺孔雀王朝的后裔，但是幻灭之主阿育皇为人残忍，刚愎自用，用的也是跟修罗一样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手段，对于那个时候的大量普通百姓来说，魔竺域是被金魔王统治，还是被幻灭之主统治，实际上也没有什么区别，唯一的不同，也就是阿育皇的先人好歹算是曾经的天竺王室罢了。”

“电锤”猛烈在一旁淡淡的道：“阿育皇之所以能够被称作幻灭之主，甚至差点击败金魔王，靠的原本也就不是他孔雀王朝后裔的地位和人心，而是他自身强大的力量，以及他所占有的、孔雀王朝最后的遗产。甚至有人说，他到底是不是真正的孔雀王朝后裔，实际上也是非常有疑问的。”

巴拉在一旁点头：“的确是有这样的一种说法，甚至还有人说，当年幻灭之主之所以能够在魔竺域闹得天翻地覆，除了他自身的实力强大之外，暗中其实也是有魔帝的默许和扶持的。”

小梦讶道：“金魔王不是魔帝身边的重要大将么？为什么魔帝会反过来暗中支持金魔王的敌人？”

巴拉不屑地看了她一眼：“你这丫头还真是什么都不懂。”

小梦只好闭上嘴……因为她的确是不懂。

当然，这其实也不是她的错，在她从小所生活的华夏，实行的是彻底底的郡县制，对于分封制下的一些奇特现象，从华夏来到这里的她，的确不是那般容易理解。

智吉祥道：“罗刹王子的人已经在我们的前方到处搜索，这可如何是好？”

巴拉嘿笑着：“放心，偌大一个乱葬川，只要他不能确定我们的具体目的地，就拿我们没有太多办法。再密的网刷鱼，都还有漏网的，我们总比鱼要活？”

鸠摩罗鸣龙、猛烈、地鼠也都没有说话。这一路过来，他们心知，这个名为智吉祥的少女，并没有什么本事，至于她身边的这个小梦，虽然有一个“砍头魔女”的名号，看起来也没有什么太多的用处。

这也是没有什么办法的事，魔气是最为强大的力量，女人是没有办法依靠魔气进行修炼的，单单这一点，就是她们天然的缺陷。

智吉祥却小声的道：“可是，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小梦嘻嘻的道：“你的名字叫做智吉祥，说出来的话却是不祥，你还不如改名叫智不祥算了。”

智吉祥抬起头，看了看周围，显得有些忧虑。

鸠摩罗鸣龙沉声道：“我们先往前走，看看情况再说。”

他们继续向前，穿过一片树林，走在山峡之间。智吉祥说道：“我的预感越来越不祥了……你们真的觉得这条路安全吗？而且……而且我总觉得有人在盯着我们！”

巴拉笑道：“智吉祥小姐，你想太多了，这条路应该是最安全的，除非那些人提前知道我们会走这条路……”

鸠摩罗鸣龙却是猛一抬头：“不，她的感觉是对的！我们已经被盯上了！”

同样的话，由智吉祥说出时，其他人多少都有一些不信，现在由鸠摩罗鸣龙说出，猛烈、巴拉、地鼠三人却俱是一凝，下意识的看向周围。地鼠的个头，比两个少女都还小上一些，目光往高处的山岭一扫，忽道：“我们被人跟踪监视了！”

鸠摩罗鸣龙喝道：“走！”

随着他这一声喝，其他人立时不顾一切的、随着他往前奔去。原本以为能够神不知鬼不觉，没想到刚一进入这里，就已经被人发现。

一路狂奔，远处有飞鸟腾空，显然是敌人正在收缩他们的包围网。冰川的反光与山岭的倒影，在他们的身上交替。脚步踏在地面上的声音，急促有力。

轰然间，前方魔气滚滚，一名身穿铁甲，手持长枪的修罗战将领着一批兵士转了出来。这修罗战将暴喝道：“逆贼，我看你今日还能往哪逃？”爆发的魔气，如同狂潮一般涌来。

鸠摩罗鸣龙猛然拔出背上的长剑：“阿鼻隆？！”魔气跟着狂涌而去，双方都还未出手，无形的力量就已经在空中对冲，虚空仿佛霹雳不断的震响。

猛烈、巴拉、智吉祥心中俱是一震。

“狂熊”阿鼻隆，罗刹大王子身边的重要人物之一，与被鸠摩罗鸣龙杀掉的“血狮”齐名。如果说，在此前他们还多少有一些侥幸心理，那么随着阿鼻隆的出现，他们立时知道，他们是彻彻底底的暴露了。

阿鼻隆对鸠摩罗鸣龙则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这逆贼杀掉的，是与他出生入死的战友，一想到血狮的死，他的心中怒火狂烧，魔气如同狂潮一般卷荡，那壮硕的身形伟岸如山，只是目光一转，他猛然喝道：“少了一个！”

他这一喝，他身边的其他士兵方才注意到，明明应该有六人，此刻被他们成功阻截的竟然只有五个。只是还没有等他们反应过来，右侧土石碎散，地面如同被掀起的海浪。六人之中，最矮小最不注目的男子，藏身在土石中发起了出人意料的第一击。

魔气如同涡流般卷去，魁梧高大的身躯逆着魔气随着剑光，霹雳般卷向了面前的修罗战将。“冲！”一个暴喝也随之而起。尘土飞扬，土石乱坠，激撞的魔气在天昏地暗的碎石倾泄中冲腾。轰然的震响过后，一声闷哼随之传来。

电光在内中闪动，猛烈的战锤轰飞了一名跟随着阿鼻隆阻截他们的摩罗战士，心中却是绝望。他很清楚，阿鼻隆与鸠摩罗鸣龙两人的实力彼此相当，地鼠的突袭能够影响那些士兵，但绝对影响不到阿鼻隆。

他们这个队伍里，实力最强的鸠摩罗鸣龙势必会被阿鼻隆截下，但是阿鼻隆身边还有十多名摩罗战士，这些战士每一个都是精英，他们队伍中的两名少女与巴拉的战斗力的战斗力，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只靠着他，就算有地鼠突然发动的袭击，也不可能成功的突围。

成功的击飞一名阻截的战士，强大的压力也压迫而来。这些摩罗战

士，久经考验，就算被地鼠偷袭了个措手不及，也马上就反应过来。当当两声，他的战锤与两名摩罗战士的武器先后对撞，两名摩罗战士虽然被他带着惊人电光的战锤震退，第三人却已从侧面击来。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道刀光在混乱的尘土间闪了一闪，那一击闷哼也随之而来。紧接着犹如突破了防洪堤口的前进，汹涌的魔气随着重剑的挥舞砰砰砰的前进，有身影飞起，有武器抛飞。

出了什么事？猛烈、巴拉尽皆大喜，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情况，但是他们显然已经开始成功突破。两侧有阴影涌来，他们却已经如同箭一般穿梭而过。

一路狂奔，他们冲入了石林，闯过了雪松，直到周围暂时安静下来，方才停歇。猛烈与巴拉、智吉祥一同看向鸠摩罗鸣龙，尽皆震动，刚才那种情况，他们能够成功的突破，唯有一种可能，那就是鸠摩罗鸣龙一招击败、甚至是重创了阻截者中实力最为强大的“狂熊”阿鼻隆。

虽说鸠摩罗鸣龙原本就是因击杀与“狂熊”齐名的“血狮”而名震魔竺域，但那也是一场浴血之战，听闻成功斩杀“血狮”后的鸠摩罗鸣龙同样也是伤痕累累，险死还生。仅仅是过了一年，他竟然能够一招击伤比“血狮”还要厉害的“狂熊”？

仿佛知道他们在想什么，鸠摩罗鸣龙淡淡的道：“你们不用这样看我，伤了阿鼻隆，逼得他不得不退的人不是我，是小梦小姐！”

猛烈、巴拉、智吉祥猛然扭头，一同看向黑发黑眸黑裙的少女，尽皆露出不可思议的面容。就算是智吉祥也完全没有想到，毕竟，上一次小梦对上几名暗臣的士兵，虽然赢了下来，却是连她的兵器都差点毁了。

暗臣作为十五封之一，他们的士兵怎么也无法跟罗刹大王子派来的这些摩罗战士相比，更何况“狂熊”的实力，是远远超出那些摩罗战士的。

而这一次，居然是她一刀重创了“狂熊”阿鼻隆？

在他们那震惊的目光下，黑裙的少女却是嘻嘻地笑道：“你们也不要这么崇拜我啦，是他们两人硬碰硬的时候，我趁机偷袭了一刀罢了。”

就算这样也不容易了！猛烈等人心中想着。

能够在鸠摩罗鸣龙、阿鼻隆这种高手的魔气对撞中，一刀刺入，这同样不是一般人能够做到的事。猛烈自问，如果没有那些摩罗战士的话，自己协助鸠摩罗鸣龙，绝对有把握逼退阿鼻隆。

但那最多也就是在十几招的硬拼之后，逼得阿鼻隆不得不退，想要利用鸠摩罗鸣龙与阿鼻隆之间的过招，一招击伤阿鼻隆，那根本不是自己能够做到的事，阿鼻隆也根本不会给别人这样的机会。

以他的实力，在鸠摩罗鸣龙与阿鼻隆这种高手之间，魔气的全力对撞中，根本就难以近身，只能在两人的魔气冲击过后，趁着空隙抢先出手，干扰阿鼻隆的力量回复，为鸠摩罗鸣龙制造更好的机会。正常情况下，想要在鸠摩罗鸣龙与阿鼻隆这种级别的魔气的正面冲撞中近身，那他也必须拥有同等级别的力量，才经受得住那一瞬间的魔力爆发。

猛烈、巴拉一同看着黑裙的少女，心中暗讶……这丫头到底是什么来历？

鸠摩罗鸣龙却是往黑裙少女腰上的弯刀看去，他比谁都要清楚，就力量本身来说，这个少女，与他和“狂熊”根本就不是一个层次，甚至是差得远了。

但是她居然在那混乱的一瞬间，找到了他们魔气爆发过程中，一闪即逝的空隙，弯刀脱手而出，如同会拐弯一般，刺入了阿鼻隆防御的空隙，一刀击伤阿鼻隆，紧接着便已不可思议的手法，凌空抽刀。

以兵器爆发魔气，是一件很正常的事，但是像她这般，人在远处，驭刀飞刺，这到底是什么武学？

但是不管怎样，这少女虽然是利用了他与阿鼻隆的正面交锋，进行突袭，但她那超凡的眼力、一瞬间的反应，凌虚驭刀的神奇本事，已经是让他刮目相看。

身为一名女子，明明没有办法使用魔气、并以魔气进行修炼，她却能够做到这种地步。

这丫头的确是不简单。

高处，地鼠跳了下来：“最好快走，他们正在往这个方向搜来。”

他们不敢多待，继续赶路，途中，巴拉紧紧的皱着眉头：“为什么阿鼻隆能够挡在我们面前？这是没有道理的，就算他们知道乱葬川这个大体上的位置，但不可能这么准的，猜到我们会走这条路。”忍不住抬起头来，看向身边的其他人。

其他人也尽皆警惕，看向身边的人，目光中充满了疑虑。

……

“那臭丫头！”寒冰反射着冷光，阿鼻隆捂着颈部，目光中充满了凶残的怒火。

魔血从纱布渗出，一片殷红，这一刀，差点就将他颈部的动脉割开。竟然会被一个看上去恐怕也没有发育多久的少女偷袭得手，这让他胸腔中的魔血犹如燃烧了一般，充满了无限的愤怒。

在他周围，那些摩罗战士远远的避开，不愿靠近此刻那杀气腾腾的狂熊。当时的状况，完全是超出了他们的预计，便连阿鼻隆自己，也没有想到会是这种情况。

在他与鸮摩罗鸣龙全力爆发的碰撞之下，那一刀竟然奇诡难测地破空飞来，穿过了那普通人根本不可能把握得到的空隙，明明是在空中飞行，途中居然还生出了一连串巧妙的变化。

这般诡异的刀法，纵连身经百战的狂熊，以前也从来不曾遇到过，以至于那一瞬间，居然吃了大亏，被鸮摩罗鸣龙接下来的猛攻逼得狼狈

逃窜，这对他来说，的确是奇耻大辱。

那臭丫头！

狂熊猛然握紧插在身边的、漆黑的魔枪，面容因为杀气而进一步扭曲，庞大的身躯，爆发出熊熊的魔气。

居然被那样的一个丫头伤到，无论如何，他都丢不起这个人。

一定要将那臭丫头碎尸万段……他咬牙切齿。

“侯爷！侯爷！”远处，那些摩罗战士恭敬地退了开来。

阿鼻隆看去，只见一名修罗老者手握宝珠、往自己这边走来，于是赶紧站起，跟着唤了一声：“侯爷！”

手握宝珠的老者看了他溢血的颈部一眼：“你受了伤？”

阿鼻隆道：“不但被他们发现了我们在跟踪，还没有能够留下他们，请侯爷责罚。”

手握宝珠的老者淡淡的道：“被他们逃了其实也不是什么坏事，呵呵，反正他们也逃不远。”

他那阴森的笑声在空中卷动，让这本就充满了寒气的所在，愈发的冰冷了，天寒地冻，万物萧条。

……

小梦、智吉祥与鸠摩罗鸣龙等人，一路上，小心翼翼的前行着。

“总觉得，还是有着不祥的气息，而且越来越严重了。”智吉祥低声说道。

“难道我们还没有将那些人甩开？”猛烈紧紧的皱着眉头。

地鼠冷笑道：“我也不是第一次做这种勾当了，不客气的说，以我们几个人的经验，要是这样子都还会被跟上，那就肯定有着其它原因。”

鸠摩罗鸣龙沉默不语，目光扫视着其他几人，猛烈的眉头皱得更加

的紧了。地鼠和巴拉也彼此对望。

抛开两个少女不谈，他们四人中，鸠摩罗鸣龙也不是第一次被罗刹王子的人追杀，猛烈同样也是从主界逃到这里的、犯事的“阿修罗”。地鼠和巴拉，做的也都是这种拿性命当本钱的生意，正如地鼠所说，以他们的本事，要是这么容易的就会被缀上，那他们早就死了不知道多少次了。

“你们可是在怀疑，你们中出了奸细？”一个女子的笑声，就在这个时候想起，“如果你们这样想，那你们就真正的中计了。”

女人的声音响起的那一瞬间，其他人猛然扭头，只见一个体态修长的女子慢慢的走了出来。看到她的第一眼，鸠摩罗鸣龙就猛然色变：“黑天堡！黑天妃？”

猛烈猛地握紧战锤，智吉祥下意识的退了一步。

作为一个女人，黑天妃的个头却是颇高，高挑的身材，透着高雅的气息，身上穿的是以亮黑色为主，又配有其它色彩的精美收腰裙。从小梦的角度来看，这个世界的布料，远远无法跟华夏的绸缎相提并论，但是毫无疑问，与他们这些人身上的衣料相比，这个女人身上的衣裳，绝对是最最上等。

女人的怀中，还抱着一只可爱的小兔子，虽然说是兔子，那洁白的毛发上，又散发着美丽的荧光，与神州大陆上常见的兔子，显然根本就不是一个品种，被女人抱在胸口，柔若无骨的样子。

以他们此刻的警觉，居然要到这个女人接近并开口说话以后，才能够发现她的存在，这绝对是不可思议的事情。然而不管是鸠摩罗鸣龙，还是猛烈、巴拉、地鼠、智吉祥，都没有任何的疑惑。

黑天堡的黑天妃……这个名字就已经让他们觉得理所当然。

谁也没有想到，作为魔竺域中“最高贵的鸠摩女子”，黑天妃竟然会出现在这种地方。而对于鸠摩罗鸣龙等人来说，她的出现，显然比阿鼻隆的阻截，还要更让他们震动与紧张。

黑天妃抱着她的小月兔，漫步走来：“你们之中并没有奸细，问题却是出在你们用来引路的那幅画上。”

画？智吉祥疑惑的将怀中的油画取出，仔仔细细的看去，却是什么也看不出来。

黑天妃道：“不用看了，这么简单就会被你看出来的计谋，那也就不是握珠侯的计谋了。”

鸠摩罗鸣龙脸色微变：“握珠侯？罗刹大王子身边的第一智囊？”

黑天妃道：“没错儿，就是他！”

智吉祥讶道：“可是这幅画并没有落在握珠侯的手中……”

黑天妃曼声笑道：“你确定？”

智吉祥闭上嘴，她发现自己其实并不能确定。

黑天妃道：“你可是认定，这幅画只被罗什灭明接触过，在往罗刹王子送去的途中，就被你们夺了回来？可是你难道就没有想过，这么重要的东西，这么容易就被你们夺回，这本身就有问题？”

智吉祥道：“在这之前，握珠侯应该也不能确定与幻灭宝藏有关的线索，就是藏在这幅画中。”

黑天妃道：“但事实却是，他非常的确定，因为你们‘天鹅湖’中出了内奸，你们对于这幅画的研究，握珠侯早就已经知道得一清二楚。为什么你的藏身之地会暴露？因为有内奸出卖。这幅画一落在暗臣领主罗什灭明手中，就被握珠侯检查过，握珠侯没有对它动任何的手脚，所以你们不用检查了，检查也没有用，他只是通过他精心喂养的三头犬，记住了油画上某种成分的味道，除非你将它扔了，否则就别想轻易逃过追踪。”

鸠摩罗鸣龙、猛烈、地鼠、巴拉一同往智吉祥看去……原来她是“天鹅湖”的人。

小梦心中想着……“天鹅湖”又是什么鬼？

黑天妃道：“握珠侯之所以让你把这幅画夺回，是因为他发现，他虽然能够通过这幅画确定幻灭宝藏大致上的位置，但是宝藏具体的入口，却只有你才能真正找到。当然，如果你能够带着这幅画前往‘天鹅湖’的据点，让他助大王子将你们一网打尽那是最好，其实我也很疑

惑，为什么你没有中计？”

智吉祥继续沉默，不是她没有中计，实在是“天鹅湖”的真正据点连她也不知道，她只能通过星遁前往，结果星遁过程中出了意外，她现在也没有办法联络“天鹅湖”的人。当然，现在看来，也幸好如此，否则她就是将敌人引到了家门口而不自知。

鸠摩罗鸣龙紧握着背上的魔剑，盯着黑天妃，冷声道：“你想怎么样？”

黑天妃道：“各取所需，如何？”

鸠摩罗鸣龙道：“各取所需？”

黑天妃道：“我会帮你们摆脱握珠侯的包围，助你们进入幻灭宝藏，在那之后，由你们先各取一样藏宝，剩下的，全归二王子殿下所有。”

鸠摩罗鸣龙冷笑道：“好大的胃口。”

黑天妃咪咪的笑：“胃口大么？我可一点都不觉得，现在的事实是，你们已经被握珠侯和大王子的兵马重重包围了。带着这幅油画，你们就永远摆脱不了他们，扔下这幅油画，你们将无法找到宝藏，不管什么做，你们都只能是一无所获，除了我，也没有其他人能够帮得上你们。”

继续道：“由你们先各取一样藏宝，这已经是莫大的恩惠，就算幻灭宝藏里真的藏宝无数，你们有六个人，取走六件最好的藏宝之后，剩下的，真正有价值的还能有多少？只不过身毒殿下要的，不是绝世神兵之类的东西，他要的，就是能够用来招兵买马、增强国力的大批珍宝。而这些东西，你们原本也就带不走。”

鸠摩罗鸣龙等看向智吉祥，毕竟油画在她手中，也只有她能够找到真正的入口，该如何决定，只能由她说了算。

黑天妃轻轻抚摩着怀中的小月兔，看着智吉祥冷笑道：“你最好早点做出决定，现在，握珠侯只怕已经发现我的人开始涉入这件事了，为防止夜长梦多，他必定会抢先开始下手，直接将你擒下。”

智吉祥咬了咬牙，说道：“好，我们跟你合作。”

黑天妃低笑道：“这就对了！其实我也知道你想要在幻灭宝藏里找什么，就算被你将它取了去，对我们来说，其实也没有什么坏处。只不过，那东西你们真的想要驾驭，那也不过就是痴心妄想，自取灭亡罢了。将希望寄托在那种东西上，看来你们‘天鹅湖’真的已经是走在绝路了。”

智吉祥脸色又青又白，终究还是沉默了下来。

黑天妃一挥手，有光芒在她的手腕中晃了一晃，远处传来一连串的混乱声响。黑天妃道：“走吧！”

说到这里，目光往鸠摩罗鸣龙等人身上转过，又定在那黑裙双刀的少女身上，这支小队，其他人的出身来历，她早就已经调查清楚，唯独这个丫头来历不明。

不过无所谓了，反正她也弄不出什么大的名堂……

远处陡发的混乱声，显然是黑天妃暗中安排的人手开始发动，急剧的混乱中，一声猎犬发出凄厉的叫唤，叫唤声戛然而止，四面八方，混乱却进一步蔓延，有魔气轰然的震动声，有兵革的撞击声冲起。

智吉祥道：“这个是……”

黑天妃漫不经心的道：“握珠侯那只用来追踪的三头犬，被我安排的人给宰了，不过我们还是早些离开再说，就算没有那只三头犬，你们的位置也已经暴露，握珠侯进一步确定了幻灭宝藏大致上的位置，被他找到，也是早晚的事。”

众人不敢多呆，随着黑天妃一同往前方奔去。周围虽然缠着不少罗刹王子和握珠侯的人，但在黑天妃的安排下，此刻陷入混乱之中，终是被他们成功的脱出了包围网。

在那之后，日头渐晚，黑夜之中，他们继续赶路。有时，智吉祥会取出那幅名为“向日花”的油画，与周围的山川地势进行对照，然后研究许久，直到再一次的确认方向为止。

一个晚上过去，天开始出现了灰蒙蒙的亮。天际的一隅，这种光亮如同渗入水中的色彩，往其周边弥漫，再往这个方向泼洒而来。

“这里！”

智吉祥指着一条山缝，鸠摩罗鸣龙与猛烈两人，一同合作，将堵塞在山缝里的各种毒藤清空。随后，他们就进入了山峰之中，山缝里，竟有一条密道蜿蜒而下，他们就这般走了一段，抬起头来，上方竟然是白茫茫的一片。

“我们是在冰河的底部。”黑天妃抚摩着她的小月兔。

“河面常年被冰封住，根本没有人能够下来，难怪这个地方，怎么也无法被人发现。”巴拉低声说道。

冰河的底部竟然藏了一层玄冰，他们又在玄冰之下。如此巧妙的设计，意味着他们的的确是找对了方向。此刻几人都有一些兴奋，他们就在这冰河底部，逆着上方流水的方向，往冰河的上游行去。

途中又经过了一些隐蔽的机关暗道，他们来到了冰河上游的某处，鸠摩罗鸣龙等人看向周围，只见这里幽幽绰绰，也不知道该上哪去找幻灭宝藏的入口。黑天妃看向智吉祥，智吉祥却是闭着眼睛，在油画上摸索了一阵。

谁也不知道智吉祥此刻在做什么，只看到她一边闭眼摸画，一般在这里走动。至于她到底在画上摸到了什么，除了她自己之外，恐怕也没有人能够弄得清楚。

她的步伐非常的奇怪，时而向前，时而向后，宛如七星连环，又如星罗棋布。小梦心想，可惜哥哥不在这里，哥哥要是在的话，肯定能够看出她在搞什么鬼。

忽的，智吉祥定在那里，整个人转了一圈，前方传来咔咔的转动声，地面缓缓拉开，现出一个向下的阶台，内中竟有流光闪动，五彩斑斓。

“成了！”智吉祥又惊又喜，可以看得出，其实在这门打开之前，她也并不是那般的有自信。

嘭的一声，他们的上方，却传来一声炸响，冰水乱泄，碎兵乱洒。有魔气疯狂的涌来，内中传来一声闷哼，紧接着便是血光溅洒。出了什么事？智吉祥猛然转身，眼看着那强大的魔气就要将她淹没，她整个人犹如被冻僵了般，无法动弹。

紧接着就是连闪的刀光，没有金属相撞的震响，只有玄之又玄的华美曲线，刷刷刷的光影过后，她被拉退了半步，而另一边，更有轰然的魔气碰撞，爆出死亡的气息。

直到一切都安定下来，智吉祥吃惊的看去，地鼠已经死在了他们的脚下，身首异处。本是在他们头顶的冰晶出现了断层，冰水如同瀑布一般冲下，“狂熊”阿鼻隆手持的铁枪怒视着鸠摩罗鸣龙，在他的身边还有

好几名摩罗战士，其中一名手腕上滴着血水，显然是被锋利的刀锋割破。

瀑布分开，一名手握宝珠的修罗老者慢慢的走了进来。黑天妃抱着小月兔，轻叹一声：“握珠侯，想不到你竟然还能够追到这里来……不对，你是从一开始就等在这里？”

握珠侯冷笑道：“你难道真的以为，杀了那只三头犬就能够阻止我的追踪？你也实在是妄想了。”

黑天妃道：“看来我是弄错了，我本来还以为，你是确定了幻灭宝藏在乱葬川，只是不知道它的具体位置，所以让三头犬追踪他们。但实际上，你早就知道它的具体入口，只是不知道该怎么打开这扇门，所以等着这丫头来自投罗网。故意派出三头犬追踪，纯粹是为了误导我们，我还真以为，杀了那只三头犬，摆脱了你的人，就能够暂时甩掉你的追踪，其实你一直就等在这里。”

握珠侯继续冷笑：“我这老头子却也同样弄错了，本以为这一次亲自出手，必定能够把你杀了，却没有想到，他们这几人里，居然还藏了你的一条忠犬。”

鸠摩罗鸣龙、猛烈、巴拉一同往地上地鼠的尸体看去，尽皆皱眉。

智吉祥小声道：“发生了什么事？”

小梦在她身边低声道：“刚才这老头突然出手，地鼠居然用他自己的性命挡在黑天妃面前……他是黑天妃的人。”

智吉祥睁大眼睛……地鼠居然是黑天妃的人？

小梦哼了一声：“这个女人说，我们要是怀疑自己人有内奸，就是中了这个老头子的计，结果我们不怀疑有内奸了，却是中了她的计。”

握珠侯怪笑道：“黑天堡的黑毒妃子，心狠手辣，诡计多端。她明明在你们中安排了她的人，却还亲自出现在你们面前，跟你们做交易，就是让你们无论如何想不到，她早就在你们中安插了奸细。可以想见，等找到宝藏后，她突然出手，你们早就在防备着她的出手，却无论如何不会想到，你们自己身边还有她的伏兵。呵呵，一条宁可自己丢了性

命，也要保护她的忠犬，你们防得住么？”

黑天妃道：“彼此彼此，不过侯爷不会真的觉得，这样子就胜券在握了吧？”

说话间，远远近近，猛然卷起了潮水般的喊杀声，喊杀声往四面八方冲卷，震耳的呐喊，疯狂的喊杀，即便他们没有身临其境，也能够想象得到，外头那残酷的场面。

握珠侯脸色微变，盯着黑天妃：“你做了什么？”

黑天妃冷笑道：“这还要问？身毒殿下正带着他暗藏的精锐，向大王子殿下的藏身之处发动最后的殊死之战，这一战过后，他们两人只能有一人活在魔竺域中。”

握珠侯厉喝道：“你这女人疯了？”

黑天妃娇笑道：“不是疯了，只是不得已而为之。我已经告诉身毒殿下，只要发生了计划之外的变化，就让他不顾一切的向大王子进攻。只因为，按我本身的计划，是不应该有意外的，出现了意外，那就证明我算错了，幻灭宝藏必定会落在大王子和你的手中。你们直接破冰而下，动静闹得太大，对于身毒王子来说，这就是事情出现变化的信号。”

握珠侯哼了一声：“你难道真觉得，身毒王子能够杀掉大王子殿下？”

“至少有机会！”黑天妃道，“你我双方的实力，你我两人都清楚。这里既不是大王子的国土，也不是身毒殿下的，能够带到这里的，只能是双方的精锐。在这里决一死战，一举奠定胜负，身毒殿下至少还有机会。等幻灭宝藏落在你们手中，那就连这点机会都没了，你要是身毒殿下，你会怎么做？”

这女人不但疯狂而且敢干！握珠侯紧紧的皱着眉头，忽道：“你要什么？”

“侯爷果然是聪明人！”黑天妃道，“你我都应该清楚，在这个时候一决胜负，对你我双方都没有好处。这般孤注一掷，就算胜出，也只能是惨胜。域主现在的状况，你想必也很清楚，彼此的争权固然重要，自身

实力的强大更加重要。不客气的说，幻灭宝藏之事一旦泄露，七国十五封，其它国主、领主也必定会心存贪念，谁知道他们会在暗中下什么样的黑手？与其在这种时候，拼个两败俱伤，不如你我双方共分了这里的宝藏，各自招兵买马，来日再拼个胜负？”

握珠侯沉吟不语。

黑天妃笑道：“你最好快些决定，不然可就真来不及了。顺便说下，我可以让你和大王子殿下分大头，前提是，要由我来先挑选宝藏里的一样事物。”

握珠侯冷笑道：“我知道你想要什么，说到底，你和这个丫头想要的，不过是同一样东西。”他往智吉祥看了一眼。

智吉祥沉默不语，这个女人真不愧是黑毒妃子，说什么，就算自己得到那东西她也无所谓，还说把希望寄托在那种东西身上，恰恰证明“天鹅湖”的失败，结果却是她自己想要。

握珠侯一声厉喝：“好，老夫答应你！”猛一扭头：“先杀了他们！”

智吉祥心中惊慌，鸠摩罗鸣龙紧握长剑，猛烈手战锤，目赤欲裂。这两方人，任何一方他们都无法对付，现在他们两边已经达成了交易，取得了共识，那么接下来，他们几人将死无葬身之地。

阿鼻隆长枪怒卷，如同狂潮一般往鸠摩罗鸣龙、智吉祥等人冲去，他身边的摩罗战士如狼似虎，纷纷扑上。猛烈电光闪动，提锤欲上，怒不可遏：“好，就看看你们将有多少人陪葬。”

一名摩罗战士冷笑：“就凭你？”魔气爆裂，霹雳般击来。

眼看着他们几人就要被越来越多的敌人淹没，光芒却在这个时候猛然大作，挡在了两方之间。阿鼻隆与他身边成群的摩罗战士尽皆被光芒逼住，这个是怎么？他们看去，之间那唤作巴拉的矮胖男子浑身上下的珠光宝气，爆发出一团团的能量，呼呼轰轰，将他们的魔气硬生生的阻截。

“巴拉？”智吉祥惊道。

在整个小队里看上去最不显眼，也没有什么太多能耐的巴拉，在那

不断绽放的光芒中摇摇晃晃，竟然挡住了爆开“狂熊”在内的众多强敌。

“你们先进去！”巴拉那矮胖的身躯，在五彩斑斓、漫天漫地的宝气中摇曳，这一刻，竟犹如力挡千军的天神。

趁着他挡住敌人，鸠摩罗鸣龙、猛烈、智吉祥、小梦不敢多待，转身便宝藏里冲去。在他们身后，传来握珠侯的冷笑：“这是‘天珠九戒’？你是天鹅湖的人？天鹅湖还真是连最后这点压箱底的东西都拿出来了。”

智吉祥猛地扭头，惊讶的看着巴拉的背影。握珠侯手中的宝珠冲出一条精光，精光撞在巴拉身上，巴拉退了一步，周身的宝气弱了一分，那遭受冲击的、五彩斑斓的宝光微弱了许多，变得支离破碎。

“智吉祥小姐，快走！”巴拉回头看着智吉祥。嘭的一声，又是一道精光撞了过来，宝光往四面八方崩裂，他喷出一口鲜血，却依旧摇摇晃晃的站立着，不肯倒下。那一点一点的珠光宝气散了开来，犹如九星连珠，却已经是微弱得随时都会灭去。

小梦猛地抓着智吉祥的手，不顾一切的往下奔。冲下了阶梯，冲过了拐角，冲入了那荧光流动的大殿。嘭的一声，后方高处有什么东西爆裂开来，她们仿佛能够听到鲜血泼洒在地的声音。

魔气随着浪头，紧追在他们身后。“两条路！”猛烈快速回头，朝着智吉祥，“该走哪条？”

智吉祥看着前方分叉的两条通道，一时竟是拿不定主意。

“来不及了。”鸠摩罗鸣龙当机立断，“分开走。”

“我们走右边！”小梦一握智吉祥的腰，身边同时闪过四个幻影，带着她，往右边的通道电射而去。

“走！”鸠摩罗鸣龙与猛烈往左边奔去，他们心中清楚这两条通道，恐怕只有一条是真，在这样的一个所在，走错路会有什么下场，可想而知，然而到了这一步，他们也只能听天由命了。

在他们之后，握珠侯、黑天妃等，也跟着冲了下来……

小梦带着智吉祥飞掠了一路，停了下来，智吉祥双手撑着膝盖，喘了几下。

所以说胸那么大做什么，纯属累赘。小梦看着她弯腰过程中一摇一晃的胸脯……也不分我一点。

智吉祥站了起来，回头看去：“巴拉他……”

小梦低声道：“应该是活不成了！”

智吉祥黯然道：“原来巴拉也是天鹅湖的人。”气道：“想不到握珠侯和黑天妃这般诡计多端。”

小梦说道：“也没感觉有多厉害，他们的计谋我都看得懂。”不像她哥，以天下为棋盘，总感觉他从头到尾最后也没做多少事，一场场胜战就赢了下来，到底怎么赢的她都不知道。

跟哥哥比起来，现在再看这些人的算计，总有种菜鸟互啄的感觉。

她道：“总之，那个握珠侯费了这么多工夫，其实就是想让你帮他打开这个宝藏，黑天妃暗中在我们之间安插人手，甚至亲自现身，也是贪图宝藏。但是不管怎么做，我们总是进来了，不是么？”

智吉祥恨恨的道：“居然被他们欺骗了。”

小梦心想，知足吧，至少你现在知道上当了。这要是我哥在幕后设计的话，宝藏都被他得了，你都被他给睡了，到最后都还不知道是怎么被他给算计的。哼哼，遇到我哥的话，你就会知道什么叫被人骗了还要帮人口。

智吉祥取出油画，仔细的看了一下，又回头看看周围：“糟了，我

们这一条根本不是正确的路，鸠摩罗鸣龙那一条才是。他们走对了路，但是手中没有地图，我们手上有地图，但是走错了路，而且也没有办法回头了。”

小梦道：“有什么关系？握珠侯和黑天妃他们同样不知道正确的路，这样一来，就是大家各凭本事了。”

智吉祥忧虑地道：“但那是握珠侯和黑天妃啊，他们两人联手，我们怎么可能比得上他们？”

小梦按着她的肩膀，叹了一口气：“所以说，胸长那么大做什么？把你的胸分一半到脑袋里去，就不用怕他们了？难怪别人说胸大无脑，智吉祥妹妹，像你这种就是胸大无脑。”

智吉祥咬了咬嘴唇，看了她一眼：“小梦妹妹，其实你很羡慕胸比你大的女人吧？”

小梦双手猛地一抬：“大到你这种程度跟奶牛似的谁羡慕啦？”

两人狠狠地对瞪了一眼，智吉祥的心情却也好了许多。她犹豫的道：“我们必须想办法回头，走到正确的道路上。”

小梦道：“不，我们必须往前走。”

智吉祥疑惑的看着她：“为什么？”

小梦说道：“你不用管啦，听我的就对了。”

智吉祥道：“可是，这里是错路，我们的前面肯定是机关陷阱重重。”

小梦道：“所以说，我们更要往前走。”

智吉祥不解地睁大眼睛，看着小梦，小梦的决定让她疑惑，不过看其这般信心十足的样子，她也不由得多了一些信心。她们继续前走，仅仅只是过了一会儿，在她们的周围，就已经全是烈火，火光从在她们的四面八方喷发。

智吉祥额头上全是汗水，她叫道：“我们真的走错了！”

“不，没有错！”小梦两只弯刀一前一后的甩出，下一刻，她已经搂着智吉祥，纵身跃起。

我们会落到火里的！智吉祥整个脸都吓得白了，然而紧接着，她就发现她们跳起之后，竟然没有往下落，而是就这般在空中前行，烈火在她们的脚下熊熊的燃烧，却没有能够烧到她们。

这是怎么回事？她疑惑的底下头，只见小梦的双刀，竟然在空中先后飞掠，而小梦就这般不断踏着双刀往前奔。这不可能！智吉祥整个人都看呆了。

人非鸟兽，靠着强大的瞬间爆发力纵到极高之处，这个是可行的，到了几位域主那种级别，一跃之间，翻过几座大山恐怕都不是难事。但是像这个样子，踩刀而走，她却是连想也不敢去想，这种事情完全违反了常理。

这一段极其的长，顶部大约有三人之高，小梦就这般不断踩着前飞的鸳鸯刀，两人的脑袋紧贴着石顶，踏刀而过。落在地上时，身后火焰开始消退，前方是一处断渊，渊底阴森可怖，漆黑一片，断渊的另一边，却有另外一条道路通往前方。

智吉祥喜道：“前面果然有路，我们快过去！”这一大段深渊，要是换了别人，肯定是被挡在这里的，但是以小梦妹妹的本事，一跃而过根本不曾问题。

小梦却道：“不能过去！”双刀扔出，明明已经脱手而出的双刀竟然漂浮在空中。

她搂着智吉祥踏刀而上，智吉祥的足尖轻轻点着刀背，发现停在空中的弯刀漂浮不定，却也足够支撑她们。弯刀并没有往对面飞去，反而是缓缓往渊底下落。智吉祥先是疑惑不解，紧接着却也反应过来：“是了，这一段深渊虽长，但是从理论上来说，能够通过刚才那个火坑的，也肯定能够跳过这一大段距离。我要是机关的设计者，就利用越过火坑的人，看到前方有通道就以为那是出路的心理，在深渊的对面设陷阱。”

下沉中，周围一片黑暗，就这般慢慢的下沉了许久，忽听小梦道：“就是这里了！”

智吉祥被小梦抱着，转身一跳，落在实地，鸳鸯刀也转了两个弯，自行插回了她的腰上。智吉祥回过头来，她们身处的位置，是在她们来的地方同一面的正下方，只是周围一片黑暗，如果不是小梦敏锐的发现这个入口，靠她自己，恐怕连看到无法看到。

小梦牵着她：“我们走！”她们在黑暗中摸索，七拐八弯。

除了这一段漆黑的地底石道，前方竟又有两个通道，一条向上，一条向下。小梦问道：“智吉祥妹妹，你觉得应该走哪条？”

智吉祥思考着：“这机关的设计者别出心裁，就像刚才那个深渊，以为出口是在对面，没有想到居然是在地下。那这里，恐怕也是一样的，目标是在地底，到这里的人，也会下意识的选择往下走，真正的道路肯定是……”

她指着上方一条路：“我们走这条。”

小梦摸着下颚，想了想：“我觉得应该走朝下的这条。”

智吉祥回头看她：“为什么？”

小梦抓着她的手：“不用问为什么啦，信我就好，我们走朝下这一条吧。”也不顾她的意见，就这般往下走去。

七转八弯的路口，虽然也遇到了一些机关，结果竟然是有惊无险。在她们的上方，开始传来一连串的惨叫，此起彼落。往下的道路，竟然又开始向上，前方是一条狭窄的孔道。

她们小心翼翼的往前爬去，抓着一块石板的边缘，低头看去，只见下方荧光流动的大殿中，握珠侯与黑天妃指挥着众多兵士，往右边的通道搜去。

她们竟然转了回来？两个少女在高处的黑暗中，彼此对望了一眼。

惨叫声从通道中不断的传来，显然一直有人在死去。握珠侯皱了皱眉：“从地上的痕迹来看，那两个丫头走的应该是右边这条路，但是往这条路搜索的人，没有一个人能够活着回来……”

黑天妃轻轻的抚摸着怀中的小月兔：“唔。”

智吉祥反应过来，心中忖道：“是了，右边这条路其实就是错的，它没有办法通往真正的宝库，但却有一条暗道可以绕到幻灭宝藏的入口大殿。这两个人，通过足迹看到我走的是右边这条路，他们知道我有地图，又迟迟没有等到我回头，所以以为右边这条路是对的，搜捕的主要精力全都在右边这条路，却没有想到，右边这条路，除了这一条绕回来的路之外，其它全是绝路，他们派出的人，没有一个能活着回来。”

不由得扭头看了小梦一眼，这一路上，全靠着小梦的选择她们才成功通过，反而绕到了这两个人身后，如果走错一步，她们也会像握珠侯派出的摩罗战士一样，死无葬身之地。

想不到小梦妹妹这般厉害？智吉祥心服口服。

小梦却是紧贴着她，在她的耳边悄悄的问：“现在应该怎么做？”

智吉祥小声道：“这个……他们在底下，还、还是再等等。”

嘭的一声，小梦搂着她的肩，刹那间直接往下跳。

握珠侯与黑天妃的注意力，此刻都放在了右边的通道上，忽如其来的声响，让他们下意识的回头看去，四道幻身闪了一闪，四身合一，下一瞬间，随着霹雳般的震响，小梦已经如同电光般往左边的通道冲入。

两个人同时往黑裙双刀少女的背影冲去，紧接着便又都顿了一顿，就是这么一个迟疑，小梦已经带着智吉祥，以极快的速度消失不见。握珠侯猛一回头，喝道：“还不快追？”

那些摩罗战士赶紧追去。

握珠侯与黑天妃彼此对望了一眼，其实以他们的本事，刚才那一刻，都有机会拦阻那两名丫头，只是他们两人之间原本就各怀鬼胎，此刻为了避免两败俱伤之局，暂且合作，但根本就没有信任可言。那一刹那，他们同时出手，快速接近之际，还没有拦下黑裙少女，相互之间就已经彼此戒备起来。

就是这么一个耽搁，那少女竟然就这样硬生生的，从他们面前冲过。

这大殿之中的摩罗战士，单纯从力量而言，相对于神州大陆，都可

以算是宗师级的。小梦若是真的陷入他们之间，绝对是难逃一死，更何况握珠侯与黑天妃也都各藏绝学，只是力量归力量，单纯从速度而言，小梦的“飞步五星”，如果不能在她发动的初始进行拦截，发动之后，就算是宗圣级高手也难以跟上。

而他们的彼此戒备，让他们错过了那唯一的机会。

小梦风驰电掣，通道中虽然也有一些摩罗战士，但她这一刻的速度实在太快，而这些人又没想到她竟然会从后头冲来。再加上这些摩罗战士在神州大陆上，虽然都算是宗师级，但小梦却已经算是宗师级的巅峰，在松散而又出其不意的情况下，他们根本无法将她拦住。

冲入了通道的尽头，电光石火般一个转弯，原本应该是一段向下的阶梯，小梦竟然直接往下跳去，人还在空中，双刀自行出鞘，各自画了一条曲线，飞到她的脚下，载着她们下降。

此时的智吉祥，已经被她的突然发动惊得呆了，明知道握珠侯、黑天妃，以及那么多的摩罗战士在那里，她竟然就这样冲过来？她疯了，她真的疯了！

更疯的是，这样都被她成功了？

双刀斜斜的往前下方飞去，飞过了一段幽暗的空间。小梦落在地上，收回双刀，拉着智吉祥不断的往前奔去。前方又有两条岔道，小梦急急地问道：“走哪条？”

智吉祥道：“走……等一下，不管我说什么你都没听，你还问我做什么？”现在回想一下，这一路过来，全都是小梦妹妹在拿主意啊？她的建议从来都没有起到作用。

小梦停了下来，扭头看她，嘻嘻的道：“我听了啊，不管智吉祥妹妹你说什么，我都认真听了，所以我们才能够成功闯过来啊？”

智吉祥瞪着她：“你哪里听了？这一路不都是你说了算吗？刚才也是，我说再等一下，你立马就往下跳。”

小梦道：“这就对了啊，我就是参考了你的意见啊！”

智吉祥继续瞪她：“哪里参考了？”

小梦道：“全都参考了啊！因为智吉祥妹妹你胸大无脑嘛，所以在那个通道里，你说要后退，我就带你向前，你说要跳过去，那就肯定不能跳过去，你说向上的地方，一定要向下，你说向下的地方，一定要向上。刚才在那里，既然你说要等一等，那就肯定不能等。因为智吉祥妹妹你胸大无脑，所以只要跟你对着干，那就肯定是非常非常有脑的，你看，我们果然成功了吧？这一切都是靠了智吉祥妹妹你啊！”

智吉祥猛地一转身，背对着黑裙双刀的少女，使劲握着拳头……
小、梦、妹、妹！

虽然成功的来到了这里，虽然按照小梦妹妹的说法，她确实是“参考”了自己的意见，不过这个时候的智吉祥，更多的是想要揍人的感觉。

小梦再问：“我们现在走哪条？”

智吉祥恶狠狠的瞪着她。

小梦嘻嘻地笑道：“快点想，不然就来不及了。”

智吉祥不理她，拿出油画，对着周围的情景，仔仔细细的看着。这幅油画画得含糊不清，她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过了一会，她说道：“右边！”

小梦道：“我们走左边吧？！”

“右边是正确的路！”智吉祥使劲晃着地图，胸前的一对负荷也因此抖了两抖，然而不容拒绝地抓着小梦的手就往右边走去。

小梦也只好跟着她了，毕竟这一次是按着地图来的，即便是胸大无脑的智吉祥妹妹，想来也不会选错。

后方高处，握珠侯与黑天妃一同立在高处，居高临下的看着下方的幽暗。在他们周围，那些摩罗战士沿着阶梯不断的往下赶去，很快，有人来报：“侯爷，妃子，下方有岔路，不知道那两个丫头走的是哪条。”

握珠侯道：“妃子再这般藏着掖着，不露上一手，你想要的东西，恐怕就要被那两个丫头拿走了。我们虽然是从这条路进来，但可不敢保证，出去的路也只有这一条。”

黑天妃道：“彼此彼此，地图在那个丫头手中，说不定底下藏了什

么能够毁掉整个宝藏的枢纽，到那时，这两个丫头来个鱼死网破，毁了整个宝库，那侯爷可就白忙一场。”

握珠侯道：“既然合则两利，分则两伤，那你我何不就精诚合作一次？妃子你有什么本事，我这老头儿可是很清楚的，只要你肯出手，要擒住这两个丫头，也不是什么难事。”

黑天妃抱着怀中的小月兔，轻轻抚摩：“那也需要侯爷的帮忙才行，侯爷若肯全力以赴，这沿途的所谓机关陷阱，不过都是笑话罢了。”

握珠侯道：“没有妃子的帮助，我却也无能为力。”

黑天妃道：“既如此，我们就一同出手？”

握珠侯道：“也好！”

只见黑天妃将小月兔抱到肩头，双手一挥，两颗黑色的菱形晶石出现在她的手心上，双手上翻，菱形晶石被她虚虚地托在掌心的略上方。她的眼眸透出诡秘的黑色气息，仿佛有神秘的光彩在内中流转。

菱形晶石透出黑色冷光，冷光照入她的手心，沿着她的手臂涌入她的体内，轰轰两声，两颗晶石一同碎去，她低低的叱了一声，双手挥动，划出让人无法看透的符文，一道道冷光，随着这诡秘的符文往斜下方卷去，空气犹如水波一般起了皱褶，层层叠叠。

就像是蝙蝠发出的叫声，在各种物体的碰撞中交错、重叠、反射。唤作“黑天回旋波”的神秘秘法，让这座地宫里充满了无形的气旋，她看到了那一条条原本无法看到的秘道，看到了其他人根本无法看到的各种细节，看到了在其中一条道路上奔跑的两名少女，她的嘴角微微的颤动着。

握珠侯微微的额了额首，左手握着宝珠，右手抬起，掌心对着宝珠慢慢的，却像是用尽了力气一般向珠光推动。“啊~”他的声音低沉而又充满了穿透感，宝珠中犹如黑色的湖泊急剧晃动，一条条怪物般的黑影在他的催动下，从宝珠中飞出，往斜下方轰去，呼呼轰轰，一道道光影炸裂开来。

地道中奔跑的两个少女，身穿黑裙的猛地一拉同伴，趴了一下，蛇

状的黑影从她们上方呼啸而过，往前方飞去，撞上了顶部的什么东西，砰然一声炸响，有金光爆发。

在她们的周围四面八方，宝库在不断的摇动，这样的爆炸，此起彼落，不绝于耳。诡异的、波浪般的气旋波动后，紧随而来的疯狂的爆裂，带着令人不安的气息。

智吉祥道：“这是握珠侯的断魔术！”

断魔术？小梦已经是来不及追问这又是什么东西。

智吉祥回过头来：“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还要你说？智不祥妹妹！”小梦猛然一抓她，爬起就跑。

“断魔术下，所有没有主人的附魔之物都会被破坏，一般来说，只有修炼魔气的战士手中的兵器是例外，因为这些附魔兵器注入了它们主人的精神力，对这种断魔术有一定的抵抗力。这里的机关陷阱全都是用附魔之物造出，肯定已经被毁得差不多了。”智吉祥一边奔跑一边说道。

嘭，又是一条蛇状黑影飞出，在她们的侧面某处撞入，紧接着就是金光炸开。

“那老头子有透视眼？要不然他怎么能够这么准的找到用来造机关的附魔之物？还是说这种怪物会自己找？”小梦问道。

“这个……没听说他会透视眼！”智吉祥叫道。

后方传来急剧的震动声，不用再担心机关陷阱的摩罗战士，靠着人多，如同潮水般追来。

两个少女没命的飞奔，前方一片婆娑珠光往她们的眼中涌来。她们没有时间多想，闯入了珠光之中，紧接着就猛然停了下来。这里是一个金碧辉煌的黄金宝殿，周围放置的大量的宝箱，还有各种珠宝堆积在地，只看得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

幻灭宝藏，她们终于找到了它，结果却是在最危险的处境下。耳听着后方急促的脚步声越来越近，智吉祥的目光往一堆珠宝扫去，又惊又喜地叫道：“翠光石、火琉璃、天黄孔雀石？”

快速冲过去，从那堆珠宝中捡出三颗宝石，这三颗宝石，一颗青翠如玉，一颗艳红似火，一颗橙黄剔透。

“它们很值钱？”小梦叫道。智吉祥妹妹竟然也是一个财迷，自己真是看错她了。

“不是！”智吉祥猛然转身，对着来的方向，在那里，一批摩罗战士已经出现，“我只是要让你知道，其实我也是很厉害的。”

双手一挥，三颗宝石从她的手中抛起，她的手指不断的变化着，三颗宝石砰然碎裂，三种颜色的气流入入她的体内：“密术土印！”轰然间，土石凭空而现，层层叠叠的往那些摩罗战士堆去，堵塞了通道，封闭了出口。

小梦睁大眼睛，心中想着这又是什么？难道这是修罗界中人人都会的东西？如果真的是这样的话，那将来神州大陆与修罗魔界之间的大战，就真的非常非常的麻烦了。可是，至少那个时候，大宗邪和他带领的万名蒙皇铁骑，好像没听说有谁会这种玩意啊？

话又说回来，小方好像也用过类似的法术，虽然没有使用什么珠宝……这种奇术在修罗界中，不会真的是类似于神州大陆上的武学一般泛滥的东西吧？

“哼，现在知道我的厉害了吧？”智吉祥哼了一声。轰！封闭的土石就在这个时候，往她们这个方向炸了回来，握珠侯与黑天妃现出身形，一步一步走来。

“快跑！”智吉祥转身就逃。

“智不祥妹妹，你好厉害呦！”小梦无力吐槽。

握珠侯、黑天妃走入了到处都是珠宝的黄金宝殿，看着周围那一个个的黄金柱，已经宝气婆婆的满地珠宝，亦是动容，单是这些珍宝，就已经是价值连城，富可敌国。

在他们身边，那些摩罗战士亦是看花了眼，各种色彩的珠宝，散出的宝光彼此交错，织出一圈圈让人瞠目结舌的光泽。其中一名摩罗战士忍不住，朝着一堆珠宝伸出了手，想拿起几样来看一看，一只手却冷冷的拦住了他。

“以幻灭之主的阴险狡诈，他留下来的东西，在没有弄清楚之前，还是不要乱动的好。”握珠侯冷冷的看了他一眼，紧接着看向身边众人，“放心，这种东西运出去后，自也少不了你们一份，先逮住那两个丫头再说。”

他心知，贪念是谁都难以避免的，是以先行警告，再允以好处。在他的警告之下，那名摩罗战士赶紧将手收回，不敢再妄动。

另一边，小梦与智吉祥继续往深处奔跑，穿过一段壁上镶着珠宝的通道，紧接着便是向下的阶梯，出了阶梯，前方是阴森森的宽阔空间，地面上暗红的土石，露出一只只白骨，看得她们触目惊心。这些骸骨，犹如从泥潭中挣扎而出时，又被陡然硬化的土石所冻结，伸出的手臂，呐喊的头骨，密密麻麻，难以计数。

“这里是……智不祥、智吉祥妹妹，你怎么了？”

小梦急急扶住身边摇摇晃晃的同伴，智吉祥在她的搀扶下，紧捂着额头：“我、我的头……我的头好晕，那……那些珠宝……”

小梦猛一抬头，只见她们的前方，有两个身影正在往她们走来，没有想到前方有人，她立时吓了一跳，再一看，紧接着便赶紧道：“是你们？你们小心，那些人在后边追我们，智吉祥妹妹的样子也、也……喂，你们怎么了？”

原本想说智吉祥的样子不对劲，然而再行看出，此时此刻，杀气腾腾的往她们走来的鸬摩罗鸣龙和猛烈两人，才是真正的不对劲。

虽然鸬摩罗鸣龙与猛烈两人，一开始是走在正确的路上，但这一路上，岔路同样也有不少，他们两人竟然真的能够比她们先一步进入宝藏深处，让小梦颇有一些意外，只是相比起意外，更多的是心中的警惕。

只因为他们浑身上下，都透着强烈的尸气，他们两人还没有死，这一点可以肯定，然而从他们身上散发出来的尸气却是异常的深浓，这股尸气的来源，并非他们自身，而是他们手中的武器。

鸬摩罗鸣龙手中拿着长剑，猛烈手中握着战锤。但是小梦却看出，他们两人此刻手中拿着的武器，根本不是他们原先所用的，这一点，绝对是异乎寻常的。

只因为，在修罗魔界，武器对于武者来说，可以说是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在神州大陆上，宗师级又或是宗圣级的用剑高手，手中换一只剑，基本上没有任何的影响。但是在这里，武者所用的“附魔玄兵”，可以说就是他们生命的一部分。

就像蒙皇铁骑中的士兵，每一个，在神州大陆上，都可以说是宗师级的实力，但是这种强大，有相当一部分也是源于他们所用的武器，换了一把，哪怕是一模一样的造型，实力也会减弱许多。换句话说，哪怕这个宝藏里，有更好更上等的兵器，像鸠摩罗鸣龙和猛烈这种武者，也不可能随随便便更换武器。

但是现在，他们用的却不是他们原本的武器。小梦能够看到，他们此刻所持的长剑和战锤上，魔气沉沉，尸气深浓，强大的气息从它们往使用者身上覆盖，与其说是两人在使用它们，还不如说是，它们在“使用”着两人。

眼看着往自己和智吉祥杀气逼人地接近的两人，看着他们宛如黑洞一般，没有任何光彩的眼眸，感受着他们山一般压来的尸气和杀气，小梦咬牙背起智吉祥。

这两个人已经不再是她的同伴，他们或许还活着，但这个时候，已经跟死了没有什么区别。

身后急促的脚步同样在快速逼近，没有多余的时间去想。小梦厉叱一声，冲向鸠摩罗鸣龙与猛烈，两人同时提起他们的新武器，发出兽吼般的嘶声，往她冲来。下一刻，少女身影一幻，留下一道残影迎接着他们的砍杀，人却背着智吉祥回头冲向身后追来的阿鼻隆等人。

“我的同伴到了，你们去死吧！”少女再一声喊，阿鼻隆只看到她提着双刀往自己冲来，立时毫不犹豫的持枪倒迎而上，刹那间过后，眼中的少女凭空消失，尸气和魔气如同潮水般逼近，轰轰轰轰轰，激烈的魔气碰撞中，壁摇地动。

两方人的厮杀中，黑裙的少女背着智吉祥，拔身而起，在她的脚下，兵刃快速交击爆发出来的魔气大碰撞，差一点就将她们卷入其中。于通道出口上方的石壁上轻轻一点，又是一道残影留下，她的身体在空中一个回旋，悄无声息的往厮杀中的鸠摩罗鸣龙、猛烈的头顶上飞过。

——璇玑剑舞之“凋翔飞燕巢双鸠”！

几乎是与高处的石顶平行，在空中旋转着身体，黑裙弯刀的少女脑袋下沉的那一瞬间凌空翻身，平平稳稳的落在地上，快速回头，鸠摩罗鸣龙与猛烈已经跟阿鼻隆和那些摩罗战士战在了一起。

鸠摩罗鸣龙、猛烈用的根本不是他们惯用的招式，但却悍不畏死，完全不理睬自己的性命，因此反而更加的大。阿鼻隆那一边人数虽多，但被堵在了通道口，无法围攻，一时间，却是无法突破。

小梦抹了一把冷汗……真是好险。

继续往前奔去，穿过这满地尸骸的可怖所在，周围阴森森的感觉愈发的深浓，让人忍不住的就起鸡皮疙瘩。来到了更底下一层，只见这里，到处都插着兵器，足有万把之多，这些兵器，每一把都散发着强大的力量，魔气深浓，同时也尸气深浓。

小梦将智吉祥放下，推了推她：“智吉祥妹妹？”

智吉祥猛然睁开眼睛，她的突然睁眼，反而让整个气氛更加的可怖。双手陡然向小梦伸出，就要将她的咽喉扼住。小梦向后退去。在她的眼中，白裙胸大的少女摇摇晃晃的站起：“还……我……命……来……”

这一刻的智吉祥，眼眸如同刚才的鸠摩罗鸣龙、猛烈一般，毫无光彩，唯有阴冷的尸气不断的溢出。

“还我命来！”智吉祥凄厉的尖叫一声，猛然抓起身边的一把魔剑，使劲的往身边的活物扫去。嗡嗡嗡嗡，周围的附魔兵器全都在颤动，仿佛无数的恶灵在随之咆哮、吼叫，进而发出疯狂的厉笑。

小梦不断闪避，这一刻的智吉祥，仿佛爆发出了无穷的力量，身周尸气滚滚，让她一时间，也拿她没有什么办法。上一层中，传来猛烈的

轰炸声，石顶摇动，尘土簌簌的落下，大批的摩罗战士随之冲了下来。

小梦身子一闪，试图将智吉祥敲晕带走，一道枪影已经挟着强大的魔力，霹雳般袭来。

锵！一声震响。

双刀快速一架，小梦被震得向后退出许多步，再看双刀，已经是裂缝交错，支离破碎，随时都要散架。眼看着那些摩罗战士包围了智吉祥，智吉祥依旧在疯笑着拿剑乱舞，而更多的敌人已经由上方涌下。

小梦无法，猛一转身，身周散过四道幻身。嗤的一声，魔枪击破了黑裙少女的身体，身体碎散。四道幻身，其中一道闪了一闪，快速的冲向了宝藏的更深处，连阿鼻隆也追之不及。

靠着“飞步五星”，小梦冲入了更下层，这个地方却要小上许多，四方方的大殿，正中央有一个血池，血池的中央，又有一个神女石像，周围同样插着武器，却只有百柄左右，但无一不是真正的精品，除此之外，几乎看不到也什么其它的东西。

少女茫然的看向周围，心知这一趟真的糟了，这里根本没有可以藏身的地方。想要回头战斗，低头看向双刀，更是绝望，双刀与“狂熊”阿鼻隆的魔枪相撞，不要说战斗，多挥几下，怕是都会整个碎开。

就是在这个时候，双刀的内中，仿佛有什么在轻轻的颤动着。

小梦心生疑惑，身体散出剑气，与双刀生出感应。小梦之所以能够“驭剑”，主因在于她修炼神魄时，神魄散出的剑气与天陨流光练成了一体，换句话说，她能够驭剑的主因，除了自身的修炼之外，天陨流光也是内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这也是她在失去了原本的那一只宝剑之后，只能选择使用这对双刀的原因，因为内中含有天陨流光的兵器，在神州大陆上实在是有限。

但是现在，她却感应到刀中的天陨流光，仿佛被什么东西吸引一般，正在蠢蠢欲动。发生了什么事情？她心中疑惑，随着注入刀中的神识的延伸，她猛然抬头，看向了血池中央的神女石像。

石像所雕的神女她并不认得，双鬟的、高耸的发髻，不像是她这些日子所看到的修罗族女子的发型，倒有点像是神州大陆上也唯有仕女才会梳的飞天之髻，石像的做工其实并不精致，甚至显得有些粗糙，显然不是什么工匠名家所雕，也正因此，她初始时也没有怎么注意。

但是此刻，她却分明感应到，自己刀中的天陨流光正在被它吸引。她跳入池中，落在石像坐落的石台上，伸出手来，以自身的剑气，感应着石像的内部。石像的内部藏了一些什么，这个是她所能够确定的，但到底是什么？

在这样的疑惑中，石像开始生出变化……

仅仅是在一忽儿之后，“狂熊”阿鼻隆就带着成批的摩罗战士冲了下来。

又过了一会，握珠侯与黑天妃也跟了下来，他们一同查看着周围。握珠侯手握宝珠，紧紧的皱了皱眉：“没有找到最后那个丫头？”

阿鼻隆道：“是，每一个角落都搜过了，就是没有办法将她找出！”

黑天妃来到池边，往池中的血水看去：“这底下呢？”

旁边一名摩罗战士道：“全都找了一遍，她并没有藏在池底。”

握珠侯冷哼一声：“她肯定藏在了哪个角落里，就有劳妃子将她找出来了。”

黑天妃嘀咕一声：“又浪费我两颗玄珠！”将怀中的小月兔放到肩上，双手一挥，两颗菱形晶石出现在她的手心，双手慢慢的托起。

她的眸中散出冷光，呼呼两声，菱形晶石碎裂，内中的气流被她的手心吸收。“呀~~”随着她的声音，两条手臂如同蛇身一般挥动，一波波气旋发散而出，她整个人也开始转动。

秘术：黑天回旋波！

就这般转了一大圈后，她也不由得蹙了蹙眉：“奇怪，什么也没有发现！”

握珠侯道：“没有秘门？”

黑天妃道：“没有秘门，也没有发现这里还有什么暗藏的附魔之物。”

石像之中，暗藏的少女这个时候，才多多少少放下了一些心。在黑天妃施术的时候，她整个人都是提心吊胆的，生怕被她发现自己就在她的身边，幸好黑天妃转了一大圈后，最终还是一无所获。

她却不知，黑天妃的这一秘术虽然了得，但本质上，却是如同蝙蝠发出的声波一般，通过空气的震动、反弹来进行搜索，在这种秘术之下，哪怕是最微小的缝隙她也能够发现，而暗藏的附魔之物，也能够通过声波反射的差异而被她所掌握。

然而此刻，她藏在石像之中，石像本身并没有任何的空隙，铸造它的材质，也超出了黑天妃的理解，是她所把握不了的，对黑天妃这一秘术的担心纯属多余。

对于自己竟然会被这座神女石像“吸入”，小梦自己也完全没有想到。然而现在，她置身其中，才发现，石像的内部，有神秘的、液体般的光芒缓缓的流动着，这些光芒，竟然全都是天陨流光，又或者说，它们全是“天瑶神光”。

为什么这里会有这般多的天瑶神光？小梦不知道，但是不管怎样，此时此刻，却是这些天瑶神光自发的保护了她。

血池的旁边，握珠侯再哼一声：“这黑裙的丫头一进入这里，没过几下，我们的人就追了过来，如此短的时间里，她根本没有时间搜索、查看。所以，她所藏身的地方必定是极容易被发现的。既然连她这种丫头，在这么短的工夫里就能找到，我们两人没有理由找不到，最多也就是多费一些时间罢了。”

黑天妃抚摸着她的小月兔，得意地笑道：“说的也是！”她对自己的才智，还是非常的有自信的。正如握珠侯所说，连那个丫头都能够找到的秘门又或暗道，他们两人没有理由找不到。

然而接下来，不管他们如何搜索，用尽了多少手段，也还是一无所获。最终，自诩老谋深算的两人彼此对望，尽皆困惑……那丫头到底是怎么藏的？

搜捕过后，无计可施，黑天妃冷笑道：“这宝库深处，必定还藏着

神秘隐秘，我想要找的东西也还没有找到，多半是与那丫头的藏身之处有关。既然她这般会藏……侯爷！”她扭头看向握珠侯，面色阴冷。

握珠侯喝道：“把那三人带来。”

石像中，小梦看去，只见鸠摩罗鸣龙、猛烈、智吉祥被几名摩罗战士五花大绑的押了进来，被硬逼着跪倒在地。握珠侯抬起头来，放眼看向周围，阴毒的冷笑着：“丫头，你最好自己出来，老夫答应放过你们。你要是不出来，老夫十声杀一人，三十声过后，他们三人就全都要因你而死，你自己找好看办。”

两名摩罗战士拖着猛烈来到池边，将他的脑袋硬生生按在围着血池的石栏上，阿鼻隆拿了一柄大刀，对准了猛烈的后颈。

握珠侯厉声道：“一、二、三、四……”十声过后，阿鼻隆一刀斩下。

小梦眼睁睁看着猛烈的断颈喷出滚热的血水，脑袋掉入了血池中，溅起血花，她脑袋发懵，整个人也随着被砍断的首级砸入血水的轰鸣而颤了一颤。“丫头，你已经害死一个人了，这个人就是因为你才死掉的，他原本还有活命的希望，就因为你的自私，他才会死在这里。”黑天妃那充满讥刺的笑声，在整个大殿中传荡，“丫头，你藏啊？你想要害死多少人你才甘心？”

“把他推过来！”握珠侯回头一指。

其他人将鸠摩罗鸣龙往这边拖来，同样将他的脑袋按在了池边石上，沉默的高个男子一声不吭，全家被杀，大仇未报，此刻却已经死到临头。硬朗的做派让他临到死时，依旧不发一言。

握珠侯继续开始数数，黑天妃的笑声如同奏乐般伴随：“丫头，你还不出来，难道是想要多害死一人？你放心，只要你出来，我们一定会放过你们，难道你就为了这点财宝，硬生生的害死同伴？你就算藏着，又能够藏得了多久？最终不也是一个死字？你出来，至少还有活命的机会，不但你自己能够活命，还能够救下他们。”

小梦如何会相信他们？然而这一刻，眼睁睁的看着握珠侯再一次数到十声，看着阿鼻隆炫耀一般，高高的举着大刀，一刀斩下，鸠摩罗鸣龙的脑袋带着鲜血，滚落到血池中，她的心中不由得一阵揪痛。

也许自己出去的话，真的能够救下他们？良心上的不安，让她即便知道不是自己的错，这一刻也不由得深深地自责着。

“丫头啊丫头，你为什么就这么狠心？”黑天妃的笑声愈发的响亮，“你看你，他们两个人就这样子被你给害死了，你怎么就这么恶毒，这么残忍？他们难道不是你的同伴？你就为了你自己能够像乌龟一样，多藏这么一下，活生生的把他们给害死？你怎么就这么自私？天底下怎么会有你这么恶毒的丫头？”

那些摩罗战士也跟着哄笑起来，笑声中，最后的智吉祥也被拖了过来，反剪的双手，颤抖的躯体，脸颊把死死的按在了沾血的石面上，那还没有开始变冷的鲜血，在她的鼻息下蔓延。

随着握珠侯最后一次数数，黑天妃的声音不但充满了讥刺，也充满了神秘的诱惑力：“丫头，这可是你最后一次机会了，这一伙人里，她不是你最好的朋友么？你难道也要这样子看着她死？你看，你看，马上就要数完数了，她的脑袋马上就要掉下来了，为什么不给她一个机会？为什么不给你的良心一个机会？你放心，姐姐向你保证，我们肯定会放了你们的，你在担心什么？”

智吉祥的嘴唇微微的颤动着，被压迫的眼睛流出泪水。不要出来，无论如何都不要出来！她在心中呐喊。

“……七、八、九、十！”握珠侯冷冷的、几乎是没有任何停顿的将数念完。

“看来是不会出来了！”黑天妃转身笑道，“把这个丫头杀了吧！”

阿鼻隆一刀狠狠的斩下！嘭的一声，池中的石像就在这个时候爆开，凌厉的光芒呈弧形闪过，一颗脑袋随着喷起的血柱冲上了高处……

小梦其实并没有听到握珠侯最后的数数。

眼看着猛烈与鸠摩罗鸣龙的先后被杀，她的心中充满了愤怒，也充满了自责。即便知道自己就算真的出去，实际上也只会跟着他们一起被杀，然而黑天妃那犀利的言语，仍然犹如毒刀一般狠狠地挖在她的心头。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她突然感受到了某种神秘的骚动，随着两颗人头带着热血在血池中的翻搅而被激起。这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感觉，就好像自己的下方，有什么东西“活”了过来。

与此同时，仿佛有风一般的言语，似乎在接触着她，想要与她交流、言谈，到底是什么声音？是谁想要跟她说话？

她让自己冷静下来，剑心通明，无欲无求，然后便惊讶的发现，想要与她交流的，竟然是此时此刻，包拢着她，保护着她的这些天瑶神光。

这些中神识的接触，普通人是感应不到，理解不了的，然而小梦却是唯一的例外。却原来，小梦的修炼，从一开始就与其他人不同，不但与神州大陆的武者不同，与修罗魔界的众多魔功也是不同。

从一开始，她就是踏在近乎于仙道的阶梯上，内修神魄，外练剑术，先是金魄，后是火魂，紧接着却是以火生金，自给自足，侵克天地。她的剑气，乃是以自身神魄之修为辐射而出，不因外在天地玄气之强而强，也不因外在天地玄气的弱而弱。

只是，她的剑气虽然与众不同，但神州大陆上，却没有多少适合发挥她剑侠之道的兵器，唯有添加了天陨流光的兵刃，多少能够实现她“驭剑”的本事，其余宝剑，哪怕再怎么锋利，终究也只是凡铁。也正因此，到后来，她在剑术上的修炼，可以说，完全是以控制兵器中的天

陨流光为主。

此刻，身周有着超出她预计的天陨流光……或者说是天瑶神光，而她带入石像中的双刀，内中的天瑶神光竟也渗入其中，和其它的天瑶神光合成了一体。拥有天瑶神光的兵器，才是适合她驭剑之术的兵器，但是天瑶神光本身并非武器，自也无法使用。

但是现在，她神魄辐射出来的剑气，因为同伴被杀愤怒发散而出，却是被这些天瑶神光所吸收，与此同时，她竟然发现，在这些天瑶神光中，竟然还附有其他人的神识。藉着剑气与天瑶神光之间的互相渗透，她的神魄也与隐藏在石像中的神识、有了不可思议的接触。

她闭目沉思，将神识附入剑心之中，剑心离体。立时间，她整个神魄都像是被拽了下去，她没有抗拒，因为她知道，不管这些天瑶神光中隐藏着什么，那都是在保护她，若非如此，她根本就无法进入石像。

轰然间，周围的空间，犹如翻了个面，她置身在一处浩大的空间里，在她的对面，出现了一个美丽的女子。那个女子，身穿彩衣，头上梳着飞天之髻，彩光在她的身后铺开，犹如开屏之孔雀。

“你是谁？”小梦问道。她心知，此时此刻，她与这个女子进行的，只是神识上的交流，时间和空间，在这里并没有任何的意义，她看到的，只是这个女人让她看到的。

“我是瑶光神女！”孔雀般的女子，双袖挽在腰间，一只手轻盈地从袖中生出，“你不是修罗魔界的人！”

“瑶光神女？”小梦惊讶的道，“你就是他们所说的，天竺孔雀王朝最后一位圣女——瑶光神女？你为什么会在这一？”

彩衣的女子道：“我是瑶光神女，却也不是瑶光神女。我的肉身，在许久以前就已经死去，属于圣女独有的大明王孔雀宝座崩溃后，天瑶神光四散，我的肉身亦毁，神魄附在了其中最大的一块天瑶神光上，被此地祭月族的族民找到，出于对生前的我的崇拜，他们以天瑶神光造出了这座神像，我的神魄与天瑶神光融合，神识也因此而得到了留存。”

纤纤手指往小梦指来：“你不是修罗魔族，你也不是天竺的子民。你是天生的女子，曾经，天竺的子民也如同你这般，天生就有男女之别，如今，时隔两三千年之久，早就已经不存在纯正血统的天竺子民，

如今的魔竺域，其发育已经跟修罗魔族没有什么区别。但你并非如此，你是……从我曾经到过的另外一个世界来的。”

小梦道：“你曾经去过另外一个世界？”

瑶光神女道：“在修罗入侵的最后关头，我曾经试图穿过星盘前往天界，寻求天人的保护，结果到的却只是另外一个、处于蛮荒中的世界。我遇到了一个唤作大禹的人，帮助他治理水患，留下了一本天书。只有能够学全整本天书的人，才能够打开被我封闭的、连通两个世界的黑洞。那个时候，在那个世界里还没有人拥有那样的能耐，那么，现在你会来到这里，是有人学全了整本天书了么？”

小梦摇头道：“原来你就是曾经建造了女几山的‘天女’？很可惜，那本天书到现在都还没有人完全学会，真正打开那个黑洞的，是昆仑山上的朱雀，它利用了你留下的女几山。聚集三千童男童女召唤出它的力量打开黑洞的人，以为那是通往天界的天之眼，却没有想到进入的竟然是如今的魔竺域，这也让我们所在的神州大陆，在一千年前就被修罗魔帝发现，如今域门眼看着就要打开。”

“是吗？”瑶光神女垂眼黯然，“实际上，就算学全了那整本天书，也对付不了强大的修罗魔帝，但它的确是记载了通往天界昆仑山的手段，只是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在过程中会出现差错，反而到了你们所在的世界。虽然它是昆仑山三大奇书之一，但修罗魔帝之强大，就算是天界，真正能够消灭他的恐怕也唯有寥寥几名天将。修罗魔帝是不死之躯，要想消灭他，除非聚起三本天书，或有可能。”

小梦惊道：“修罗魔帝？不死之躯？”这比天书有三部还要更让她震惊。

毕竟，整个神州大陆，早晚是要直面修罗魔帝的，而即便是哥哥，对修罗魔帝的了解也是少得可怜，只知道他很厉害，非常非常的厉害，即便是大宗邪那种在神州大陆上可以说是空前绝后，史无前例的要靠两名宗圣级绝顶高手才能辛苦取胜的魔将，也不过是修罗魔帝的手下的手下，差了许多等级。

而如此强大的修罗魔帝，竟然还是“不死之躯”？

那一本天书分成七术，搅动了战国风云、大秦生灭，拥有它的天竺孔雀王朝，却连抵抗修罗魔族的入侵都无法做到。

瑶光神女轻叹一声，无奈的道：“如果你是为了寻找与修罗魔族抗衡的办法而来的话，那还是回去吧。你们对付不了修罗魔帝的，你们甚至连他手下的任何一名域主都无法应付。在修罗魔族入侵之后，不要抵抗，或许能够活下一些人，虽然是为奴为婢的阿修罗，终究也比全部被杀好些。”

小梦毅然道：“如果是以前，我也相信是不可能的，但是如今的神州大陆上下一心，众志成城，每一天都跟以往不同，我不相信有什么事情是我们无法做到的。不管是什么样的敌人，什么样的魔头，我们一定能够抵抗。”

瑶光神女定睛看着她，沉吟一阵，道：“就算聚集起三本天书，不能对抗修罗魔帝，也很难说，但是另有一个法子，或许能够成功。”

小梦道：“你说的法子是……”

瑶光神女道：“你随我来！”

两人本是意识交流，虽然谈了许多，实际上度过的时间却是极短。小梦的神识随着她的带领而下沉，她看到，在血池的下方，竟然还有一个锥形的空间，无数的尸气如同黑色的莲花，往这里吸扯而来，在她们下方，无数尸气的包裹中，有一片灵光闪动。

小梦问：“那是什么？”

瑶光神女道：“花瓣！”

小梦讶道：“花瓣？”

瑶光神女道：“似这种花瓣，一共有六片，每一片都拥有着神秘的力量，传闻中，若是能够六片合一，就能够拥有六片合一，就能够复原天界昆仑山西王母当年的力量，这恐怕已经是当前唯一能够与修罗魔帝抗衡的力量。这片花瓣本为祭月族所藏，阿育皇杀尽祭月族子民，就是为了得到它和天瑶神光。埋葬在乱葬川下的无数亡魂的尸气，被吸扯而来，通过了上一层的上万兵器，又经过了血池周边，被吸扯到这里。阿育皇想要用尸莲大阵污染这一片碧落奇花和天瑶神光，同时利用这大量尸气淬炼那上万兵器，为他的将士所用。”

“所以这里其实不是幻灭之主兵败前埋宝的地方，而是他气势正盛

时，想要追求更大力量的所在？”

“单是这一片碧落花瓣的力量，并不足以被阿育皇看上，他想要的是整个碧落之花完整的、传闻中能够与修罗魔帝抗衡的力量，以及能够进一步改造他的魔兵的天瑶神光。但是在他死后，这里的尸莲大阵，运转得已经是极为缓慢，直到刚才有新的鲜血注入血池，它才被重新激活。如果你真的意志坚定，什么都能做到，那就在这重重的尸气中取得这片花瓣吧。这一整个尸莲大阵是以它为中心，如果你能够据有它，在我的帮助下，你就能够对付外面的那些人。”

小梦猛一回头，聆听着外界的动静，握珠侯的最后一次数数已经接近尾声，黑天妃充满讥刺的声音也在伴随。没有思考的时间，她神魄一扎，猛然间就往下方那被滚滚尸气所包围的莲心接近。

方一冲入尸莲大阵的中心，无数恶灵的嘶吼就在她的耳边震荡。仿佛有无数的尸手，要将她的神魄扯得破碎，让她加入它们的队伍。千年不灭的怨念如同潮水般将她淹没，她就像是恶之大海上的一片落叶，挣扎中，努力着，随时都要就此沉沦。

即便知道不能退却，无论如何不能在这里退却，她的心中，这一刻依旧不免为之惊恐，数万无辜的死者，那冲霄的怨气汇集而成的是地狱般的残酷。然而一想着智吉祥在上边的等待，她就不得不强迫自己坚定剑心，以往总是被哥哥好好的保护着的她，这一刻却有人需要她的保护。

不能在这里失败，不只是为了上方那些死去的人，还有活着的人，也是为了现在必定还在寻找着她的哥哥。哥哥的寻找是永远也不会结束的，如果她就这样子死在这里，她无法去想象、哥哥在那以后的日子。

周围所有的一切，仿佛都在褪去，在重重尸气与无穷恶灵的包围中，她往下方那一片灵光，伸出了手。

“看来是不会出来了！”等着握珠侯把最后一次数数完的黑天妃，嘲弄的笑着，紧接着便一指被押在血池边的智吉祥，“把这丫头杀了吧！”

阿鼻隆提着大刀，毫不犹豫的，往少女的后颈直斩而下。被反剪双手的少女流着泪，小梦妹妹，一定要平安无事，就算只剩你一人，也一定要平平安安的离开这里。

风声疾响，大刀在她的脑袋上斩落。嘭，石像就在这个时候猛然间爆裂开来，一道凌厉的、弧形的光芒一闪而过，断去的脑袋冲天而起，带着血水在高处翻滚。石块噼噼啪啪的击打着血水，“臭丫头！”黑天妃的厉叱随之响起。

咣咣当当，有什么东西，在血池的周围颤动。啪的一声，砸落的物体在血池中再一次的震起血花，智吉祥睁大眼睛，看着沉入血水然后浮起的物体，它竟然是阿鼻隆的脑袋。

“挡住她！”随之而来的是握珠侯的咆哮。

光芒快速的闪过，智吉祥被一股气流托着走，发懵的脑袋想要弄清发生了什么事，看到的却只有漫眼的剑光。“丫头，你真以为你们逃得了么？”黑天妃愤怒的嘶声传来。

“逃？”少女的声音犹如龙吟凤啸，“没错，你们现在可以逃了，因为.....我要杀人了！”

剑气漫空，万兵催动，尸气憧憧，鬼神皆惶.....

第十九章 诛罗刹！灭身毒！

追着夺走智吉祥的黑裙少女冲出底层石室的握珠侯、黑天妃，以及他们身边的那些摩罗战士，尽皆抬头，震惊地看着眼前的场景。

眼看着阿鼻隆就要将智吉祥斩杀，从石像中突然间爆发的剑气，竟然反过来斩杀了阿鼻隆。他们勃然大怒，想要将少女擒下，血池周边那百柄干戈竟然同时颤动、飞卷，他们在躲避的过程中，少女带着智吉祥，挟兵冲出，他们紧追不舍。

原本以为少女是要逃，没有想到，出来之后，看到的却是惊人的一幕。

被剑气包裹着的黑裙丫头，带着被她救下的白裙少女腾空而起，原本插在这灰暗土地上的上万支兵器，竟随之腾起，在她的身周，围着她不断飞旋。周围弥漫着无处不在的尸气，仿佛有亿万恶灵在尸气中凄厉的尖叫，浩大的空间里飞腾着漫天漫地的剑影，它们在少女的身边卷舞。

飞沙走石，震惊霹雳，玄兵乱舞，杀气婆娑。上万只兵器以壮观至不可思议的场面，围着腾空的少女，龙卷风般转动，它们的寒光彼此呼应，它们的杀气互相喧嚣。它们的锋刃在悲吼，在呐喊，那锵然的声响彼此共鸣，沿着同一个方向绕圈，飞舞。

握珠侯、黑天妃抬起头，惶惶后退，如同龙卷风般的万兵齐飞，震撼人心，于这尸气充沛的地底，交织出令人头皮发麻的死亡回响。剑风刮起了他们身周的空气，整个宝库都在摇动，整个天地都在颤动。

——“没错，你们现在可以逃了，因为我要杀人了！”

猎人和猎物的瞬间置换，完全缺乏了真实的感觉，然而少女那愤怒蕴藏的清脆声音、与透入骨髓的杀气却是清清楚楚的向他们宣示着，不管他们接不接受，死亡都将来临。幻想破灭，希望破灭，原本是他们给

予在猎物身上的绝望，突然就这般回到了他们身上。

逃，能够往哪里逃？剑气犹如狂风暴雨，掀起了漫天的海啸，剑光犹如愤怒的雷霆，在万千兵刃中闪耀。长枪、魔戟、重剑、宝刀……各式各样的玄兵，在剑气与剑光的驱动下发泄着它们的怒气，每一柄都像是深藏着可怕的怨灵，每一支都发散着嗜血的渴望。

高处的黑裙少女居高临下地睥视全场，陡然间的飞旋，带动了漫空的剑光，也带起了死亡的天舞，美丽，但却愤怒，随着她的旋飞，密密麻麻的兵刃星河倒悬，怒冲而下。

“拦住她！拦住她！”

握珠侯惊慌地吼着，他身边的那些摩罗战士却全在后退，怎么可能拦得住？怎么可能活得了？

握珠侯一声大吼，手中的宝珠轰然破碎，内中的能量滚滚涌入自身体内。双手划动，魔力催动，全身的魔功提聚到了所能够到达的最极致，一层层屏障在他的前方出现、集结。

黑天妃一咬牙，也没有空再去隐藏自身的实力，身上的晶石全都飞出，在她的双手之间粉碎，“呀~~”双手高抬，一波波土石聚起，形成了灰黑色的盾牌。原来这个女人隐藏了这么多？如果是在以前，那些摩罗战士必定会为之惊异，然而现在，他们却已经知道——

终归是死亡！

密密麻麻的寒光狂风骤雨轰下，击碎了沿途阻挡的一切，不管是魔力形成的屏障与盾牌，还是那一闪即逝的希望。握珠侯与黑天妃那压箱底的本事，以最快的速度化作了对他们自身的嘲讽，一层层的破碎，一层层的幻灭。

道道血光冲腾，颗颗脑袋飞起，密密麻麻的血孔，支离破碎的身体。难以计数的兵刃水银泻地，击穿了每一个人，灌入了下一层的石室，疯狂地卷荡了一波后又咆哮中回转。

黑天妃与握珠侯的首级在空中翻滚，他们的眼睛依旧在怒睁，死不瞑目，头骨却在疯龙般重回的风暴中粉碎，化作了无数的齑粉。兵雨似滚滚长河，冲泻而出，那无垠尸气中的无数恶灵，并没有因为死掉的这

些生命而满足，杀戮，它们要的是更多的杀戮。

智吉祥在迷迷糊糊中睁开了眼睛，她看到自己被小梦搂着，在炽白剑光的保护下，几乎是贴地而飞，在她们的前后左右，全都是兵刃，她仿佛听到了这些兵刃中怨灵的呐喊和咆哮。

犹如终于找到了突破口的洪流，喷发，狂泄，谁也无法阻挡，谁也无法制止。

在它们的前方，一个个摩罗战士在奔逃中被追上，然后脑袋飞起，千疮百孔，支离破碎。每一支兵刃都想要沾上更多的血，你追我逐，血锋的振动是它们的吼叫，沿途的收割是它们的报复，但是还不够，还不够.....

地面上，罗刹大王子与身毒二王子各自率着几百人，彼此对峙。

罗刹大王子咬牙切齿：“王弟，这一次被你占到便宜，可惜绝对不会有下次。”

身毒王子笑道：“王兄这话说的，这偌大一个宝库，我也不过就是小小的分上一些，王兄还是占了大头，何必这般记仇？”

两人互相怒视，两个人都想要独吞宝藏，然而这个时候，除非抱着你死我亡的态度拼得两败俱伤，否则也只能暂时妥协。翻脸为敌的亲兄弟，往往有着更深的仇恨，如果不是他们身边各自的智囊都认为现在不是决死的时候，恐怕早就已经战了起来。

就是在这个时候，大地却在震动，宛如地龙翻身，冰川崩裂。

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在摇晃中看向身周，轰，万千寒兵犹如瞬间爆发的火山，击穿冰原，从宝库中怒冲而出，大地层层地塌落，将冰川下的一切埋葬。那到底是什么？看着在寒冷的高空中、密密麻麻的折射而来的刃光，他们震动，心惊。

他们隐约看到了光河中的两个少女，但已经没有空去想她们到底是谁，呼呼轰轰，魔气爆发。他们的前方，那些魔将奋力抵挡着冲来的无数兵刃，两位王子所带领的这些护卫，无一不是精锐，但是很可惜的是，他们此刻所面临的，是被尸魔大阵封印了上千年的数万恶灵和被它们反复淬炼的众多附魔玄兵。

血水，一团团的爆开，生命，一片片的收割。

死亡，是这片冰川上最后的绝唱。

一波波魔气爆裂，粉碎着寒铁，杀灭着怨灵。两位王子身边的这些修罗战将，实力要胜出被握珠侯、黑天妃带到下方去的那些摩罗战士，他们各出绝招，力量的碰撞震动着本就已经不稳的冰川，再加上尸魔大阵本身已经开始瓦解，远远近近，大地崩塌。

这些修罗战将虽强，但是面对的寒兵实在太多，犹如漫天飞掠的千军万马。天空是黑压压的一片，连日光都无法透下，犹如天塌，冲击而下，神挡杀神，魔挡杀魔，折了一批又一批，魔气的喷发过后往往就是热血的激溅。

罗刹大王子一声大吼，宝刀上手。身毒王子沉声低叱，魔剑拔出。

罗刹刀、身毒剑！这本是他们的父亲金魔王曾经所用之兵器，金魔王罗睺天攻练的是吞天魔功，刀剑双流，吞日蚀月。在两个儿子分别成年后，他一个传予罗刹刀，一个传予身毒剑，并以刀剑之名作为他们的封国之名。

罗刹国与身毒国，便是魔竺域七国十五封中最大的两个封国，两个王子所用之罗刹刀、身毒剑为国中至高无上之荣耀和象征。

此刻，罗刹大王子罗刹刀在手，舞出一圈圈的魔光，冲击而来的兵刃纷纷崩裂。身毒王子身毒剑出鞘，魔气爆发，剑光纵横，一柄柄寒光断裂飞出。两人的实力实在太强，随着身边的战将越来越少，被他们毁去的寒兵亦有近半。然而即便如此，他们的眸中亦是恐慌。

实力再强，终究难以持久，魔功再胜，终究需要回气。他们的身上开始出现越来越多的伤口，每一道伤口都像是有怨灵钻入，血流不止，无法愈合。他们逐渐虚弱，筋疲力尽，宝藏，就在他们的脚下，性命却已经不在他们的手中。

身毒王子发出濒死的怒吼，不顾自己的伤口，冲向兵器后方的两个少女。其中那黑裙的少女剑光四射，眼神凌厉。就是这丫头，只要能够杀掉这丫头，就能够阻止这一切。身毒剑爆出惊人的魔气，他冲向黑裙的少女，双臂已酸，魔血已冷。

少女往他看了一眼，将手一指，一道光芒呈弧形散过，下一刻，天地就已经在他的眼中打转。他看到了自己的身体，断颈喷出血柱的身体摇了一摇，随着崩塌的冰层往下掉去，他愤怒，恐惧，但已经什么也无法再做。

在弟弟冲向那两个少女的时候，罗刹大王子却是猛然转身，纵身便逃。他希望愚蠢的弟弟能够多帮他挡住一会敌人，他成功了，身毒王子的确是帮他挡住了一会……但是远远不够。

刷刷刷刷！兵刃冲击着他已经是魔气枯竭的身体，一支支的贯穿，一支支的刺透，他低着头，步步往前拖着步子，魔血一波波的洒在冰上，倒映着他狰狞的面孔，愤怒，而又绝望，他为宝藏而来，失去的却是最大的宝藏。从小就拥有着荣华富贵，长大后拥有一国的财宝和权利，但是不够，始终不够，他想要更多，一直就想要更多。

而现在，他终于觉得够了，他觉得……受够了！

扑的一声，那残破的身体倒在了血泊中，脑袋却是冲天而起，在空中翻腾。

他真的……受够了！

杀掉了罗刹大王子，搂着同伴的黑裙少女，同样是擦了擦冷汗，有神秘的光点，从千兵万刃中回流。在她们的身边如同星河般回旋的美丽荧光，托着在重重光点中如梦似幻的她们，往远处飞去……

嘭！

一声爆响，魔劲随着地魔骨的膨胀与逆天筋的爆发，朝着前方怒冲而出。

一块大石轰然破裂、碎散。场外的众位摩罗武师看着场中的男孩，再一次的动容，魔气化作实体般的经历，在瞬间隔空发出……魔爆！

被送到这里后，原本还只是凝成魔根的孩子，一边慢慢的发育，一边却以最快的速度完成了魔血沸腾、地魔骨、逆天筋这三个阶段的修

炼，并在这一刻，成功的练成了魔爆。

新兵营中，新兵的训练虽然是以最后的“玄兵附魔”来结束，但是新兵修炼实际上就是到“魔爆”，最后的一步，不过是帮他锻造趁手的附魔玄兵，举办入军仪式，然后成为一名正式的摩罗战士。

远处，新兵营营长立在高处，看着场中一团团魔劲击出的男孩。在他身边，一名摩罗战士说道：“长官，可以给他锻铸附魔玄兵了！”

新兵营营长道：“不……不急！”

那摩罗战士道：“可是他已经完成了新兵训练！”

新兵营营长道：“我们以前出过这么小的摩罗战士么？”

那摩罗战士摇了摇头！会被送来的新兵，都已经拥有了魔根，就算还没有成为真正的男子汉，苞种也即将开始发育。而从这里出去的战士，基本上都已经发育成真正的男人。

像这个孩子，在刚刚开始发育的阶段就已经完成了完整的新兵修炼的孩子，至少在他们这里，以前还从来没有遇到过。

一般来说，只有那种拥有秘藏的魔功秘笈的、名门里出来的孩子，才有可能出现这种情况。至于摩罗军营里的修炼方式，虽然也经过了千锤百炼和各种总结，但说到底也只是大路货，跟那些真正上等的秘藏魔功完全无法相比。

但是这个孩子，却做到了这般不可思议的事情。这么短的时间里，从魔血沸腾一路修到魔爆，这简直可以用奇迹来形容。

摩罗战士道：“长官，你的意思是……”

新兵营营长看着远处场中的瘦小身影：“这个孩子，留在我们这里太浪费了……真的太浪费了！”

摩罗战士想了一想，也不由得跟着点头。确实，不管再这么有天赋，在这种地方，他只能修炼最大路的魔功，拥有最普通的附魔玄兵，然后靠着长年累月的战场厮杀，来积累战功，伤痕累累的往上爬。就算最终成功了，年纪也大了，伤痕也多了，靠着老资格在军中拥有一定的地位，但也很难再往上升。

摩罗战士低声道：“长官，想做什么？”

新兵营营长继续看着前方：“把他送走吧……他应该有更好的前程！”

场中打拳的男孩，靠着他那敏锐的感应力，其实已经感应到了远处，新兵营营长与他身边的武师对他的指指点点。

对于自己是不是应该表现得这般高调，他其实，一开始也拿不太准。过于低调而不为人所注意，他就得一直在这个新兵营里、浪费时间，太高调了，或许又会导致别人对他的来历进行调查，进而生出怀疑。

但是在暗中打探了这一座新兵营营长的出身来历和性格时，他认为，高调一点也没有什么关系。

新兵营营长同样也是“杂种”出身，从小就拥有相当不错的天分，但因为出身的关系，无法得到真正有效培养，也接触不到真正上等的魔功，虽然如今靠着 he 自身的才干，在摩罗军团，也已成为了一名官长，但他的心中始终认为，如果从小就给他更多的机会，他的成就绝对不止于此。

或许就是因为这样的介怀，让新兵营营长更加愿意，给那些“杂种”出身的孩子以更多的机会，而他也是拥有一些普通的摩罗战士所接触不到的门路。

在弄清这一点后，男孩决定，在这个新兵营营长面前高调一些，并不是什么坏事。鉴于营长自身的性格和过往经历，如果自己表现出足够的资质的话，因为同样是“杂种”出身的缘故，按新兵营营长的性格，会有极大的可能性，为自己寻找更好的门路。

而这就是男孩目前所需要的。他需要有一个合理的身份，只要从这个新兵营走出去，他的来历就能够变得合情合理，就算以后有人想要调查他，他是在这里开始“发育”进而完成最基础的修炼的，只要有这样的底，就已经足够，再之前，他还只是一名“魔竺域杂种孩子”的事，相信

不会有人在意。

新兵营营长的推荐，能够让他在得到一个合理身份的同时，拥有一个更高的“踏脚石”，而哪怕那个“踏脚石”不够理想，在离开这里之后，他也拥有更多的“为所欲为”的空间。

当然，是不是能够真的成功，其实他也说不准。从智者的角度来分析，许多事情，其实都是一个概率的问题，他极大的提高了出现某一种结果的概率，剩下的，就得看运气了。

练完拳后，他独自一人往远处走去。过于优秀的表现，让他在这个新兵营里引得众人关注的同时，也让他在其他新兵中显得格格不入，在这里几乎没有任何的同伴。

装作闲逛一般，来到了营门般的木牌上，抬头看去，对妹妹的通缉令依旧张贴在着，发布的悬赏依旧是五个金币，这让他放心一些。

通缉令还在，说明人还没有被抓住，人要是被抓住的话，通缉令自然会被摘下，以免浪费搜捕她的资源。而通缉的金额始终是五枚金币……金币与银币是整个修罗魔界的通用货币，这也表示，在这期间，她也没有犯下什么新的案子。

五枚金币其实也不能算少，在魔竺域中，平民老百姓能够接触到金币的机会是不多的，更低层的“杂种”自然就更不用说了，他们自身都是属于他们主人的私人物品。

只是五枚金币虽不算少，但是这样的悬赏金额，也就表示被通缉的犯人算得上是一个“大贼”，然而更小的小贼的通缉令，甚至连发到摩罗军营的资格都没有。不客气的说，就张贴到这木板上的所有通缉令的悬赏金额来说，五枚金币已经是最低的了。

男孩一阵欣慰：“看来妹妹藏得还是比较好的，既没有被抓住，也没有再犯事。唔，妹妹，就保持这种低调的状态吧，这里毕竟不是华夏，低调一些总是好的。”

男孩满意的转过身去，准备离开，走了一大段后，远处忽有修罗兵策马飞奔而来。

这里本是摩罗战士的军团，修罗兵的出现，通常代表的都是本军团

之外的事物，一时间，也引来了周边其他人的好奇。男孩回头看去，只见那修罗兵从发布通缉令的木板上一跃而下，从木板上撕下了什么，张贴了新的号令上去，紧接着，周围聚集而去的摩罗战士便是一阵轰然。

骚动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周围的战士汇聚而来，议论纷纷。男孩心中疑惑，在他来到这里的这段时间里，这般的热闹他还没有见到过。他奔了过去，试图弄清发生了什么事。

“两百万金币？抓住这个人就能够得到两百万金币？”“至少在魔竺域里，这是史上最高的悬赏金额了吧？”“没错，以前从来没有出现这么高的悬赏金额，不要说两百万了，十万以上的都没有见过几次。”“这人到底犯了什么事？”“喂喂，前面的，说一说，这人犯了什么事？悬赏怎么这么高？”“说是罗刹、身毒两位王子都被她刺杀了，这是域主震怒，亲自发布的最高级通缉令！”

有人杀了金魔王罗睺天攻的两个儿子？居然还有人这么大胆？

男孩心中想着，在魔竺域中同时刺杀金魔王的两个儿子，这人真的是不要命了，呵呵，算了，跟我也没有什么关系，看看是谁，以后说不定有机会拿下，赚这两百万金币……魔竺域史上最高悬赏金额啊！

他从人群的缝隙中钻出，抬头一看，唔，新的通缉令居然是贴在妹妹的旧通缉令上，这个人是……这不还是妹妹吗？

他瞬间僵化！

目光再往下方移去，心中想着，弄错了，这肯定是弄错了。你看，悬赏金额只有……两百……万……金币……

我靠，妹妹啊妹妹，你到底是怎么从军中最低悬赏金额的五枚金币，在这么短的时间里火箭般上窜，一下子升成魔竺域史上最高两百万金币的？你还能不能再夸张点？

周围那些摩罗战士热情高涨，纷纷喊着要组队前去搜捕。却原来，像这种发布到军营中的通缉令，其悬赏对于军营也同样有效的，只不过，由军中派出的追捕团拿获犯人之后，所得的金额是由其归属的军营和追捕团双方平分。

对于低价值的通缉，一般不会特意派出追捕团，但是那些高悬赏金

额的通缉令，有的时候，各自的军团也会针对性的派出团队进行搜捕、追杀，又或者是允许底下的战士自告奋勇前去参加搜捕，派遣者赚取外快，军营坐享分成。

甚至，在许多军营中，还有一种专门培养的、以追捕罪犯赚取悬赏金为唯一目的的战士，实际上就是军中专属的杀手和猎人。

两百万金币的悬赏额，这意味着就算与军营平分，也能够得到一百万的赏金，想要不让人心动，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虽然意识到，其他军营恐怕也已经蠢蠢欲动，但是每一个人还是兴奋地臆想着幸运能够落在自己身上。

整个军营像沸腾了般，有人奔走，有人赶来，唯有那男孩始终瞠目结舌的站在木板下抬头看着，直到天色渐黑，周围的人全都散去，军中派遣的追捕战士也以最快的速度整装待发，他才叹一口气，负手转身。

唉，我家的妹妹啊，什么都好，就只有一点不好……太！低！调！了！

我会不会太高调了？

同一时间，藏在深山中的黑裙少女，也是一阵叹气，那个时候，尸魔大阵因为碧落奇花的那片花瓣被她取得而崩溃，一方面，那数万恶灵想要发泄，如果不将它们放出杀人，它们就会反噬到她的身上，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她自己就原本就不打算放过那些凶徒。

其结果就是，金魔王两个儿子被她杀了，更糟糕的是，现在看来，当时在现场的人并没有完全杀干净。

捉拿、搜捕她的人从四面八方涌来，如果不是靠着她自身的速度，恐怕早就已经被围上了。

恐怕哥哥现在也已经在为她担心了吧？事情闹得这么大，哥哥原本的计划恐怕也会因此受到影响，更糟糕的是，下一步该怎么走，自己心中完全没数。

罢了，先不管那些了，还是先把已经进入自己体内的那一片花瓣，按着瑶光神女教给她的方式炼化再说吧。

她正襟危坐，以臀压腿，以手触膝，屏息凝神，闭目沉思。

在她的身边，同样也是劳累不堪的智吉祥睡了一会后，睁开眼睛，只见小梦身周散着神秘的气流，无形的剑气发散，又有密密麻麻的光点在她的身周、如同星河一般流动。

神魄发光，侵克天地，这一刻的小梦，一边继续炼化体内的碧落花瓣，一边与这些天瑶神光形成共鸣。就这般过了许久，她慢慢的睁开了眼睛，眸中金光闪动，虚室生电，她心知自己此时此刻，体内的神魄已经靠着炼化的碧落花瓣，修到了“火魂”的极致，就算是离“灵神”，也仅仅只有一步之遥。

虽然她已经是天分过人，然而，想要修到火魂的极致，原本依旧不是这么简单的一件事，那一片碧落花瓣对她的帮助可想而知。而它的力量还不止于此，它流淌在她的血液之中，平缓而又神秘，她清楚的知道，哪怕自己只是一个不会武功的普通人，单是靠着这种已经融进她血液中的神秘力量，也已经胜过了许多人。

而这也让她的心中微微的动了一动，不知道为什么，这种现象，竟让她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

此刻的小梦已经知道，在修罗魔界，天地间充斥着“魔气”，依靠魔气进行修炼，是这个世界男性的常态，哪怕是一名最普通的战士，也能够因此而变得强大，再普通的兵器，也能够通过魔气进行“附魔”。

然而魔气只有男性才能够进行修炼，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谁也无法弄清，但是女性是无法感应魔气的，这一点却是显而易见，也有一些孩子，在小的时候能够感应到微弱的魔气，但是一旦发育成“女”，体内的那点魔气也会马上消失，根本无法留存。

如果是哥哥的话，或许能够弄清这背后的原因，但小梦自然没有这样的本事。

无法修炼天地间无处不在的魔气，单是这一点，就使得这个世界的女人，天然的就要比男人卑微。不像神州大陆，玄气大盛，那“玄气”是不论男女都能够以之修炼的，儒家的传统文化固然是重男轻女，但江湖

上，女中豪杰却也有不少。

虽然如此，但在这里，女性其实也并非完全无法修炼。单纯的、不借助任何外力的修炼自身气血是一条路子，但是这条路显然事倍功半，成效极低，大体上就类似于玄气大盛前的神州大陆，辛辛苦苦的练了一辈子，连“宗师”级的实力也未必能够练到，而即便是好不容易练到那种程度，在修罗魔界中，随随便便一名士兵，差不多就是那种水准。

另外一种，就是利用魔气之外的其它力量。

据智吉祥说，许久以前的修罗界，除了魔气，并没有其它可供修炼的力量，但是在两千多年前，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天空中砸下了不知多少的流星雨，这种现象，几乎到处都在发生。而这些砸落的陨石，带着各种不同于魔气的神秘力量，有传闻说，那是天界崩溃后砸落到修罗魔界中的遗骸。

这些拥有神秘力量的陨石，提供了另外一种修炼的途径，找到这些随着陨石砸落的力量，进而汲取、修炼，是一条可行的路线，此外，找到这些冲天而降的原石，制造成玄晶，通过它们来使用“秘术”，也是一种办法。

握珠侯与黑天妃，也包括了智吉祥，都是属于这种通过玄晶来施展“秘术”的秘术使，那个时候，巴拉在宝库门口强行挡住握珠侯与黑天妃等人的“天珠九戒”也是一种秘术。只不过，这种利用玄晶使用秘术的方式，需要的是极大的财力和物力，可以说每一次使用，烧的都是钱。

所以那个时候，握珠侯看到巴拉用出“天珠九戒”，才会说天鹅湖为了这一次的行动，连箱底都翻了出来，像这样的秘术，跟用钱砸人没有什么区别，越是强大的秘术，需要消耗的玄晶往往就越贵。

也正因此，每一个秘术使可以说、基本上都是有钱人，之所以不把话完全说死是因为……呢，像智吉祥这种例外也是有的！

起身的那一瞬间，小梦看向周围，剑气侵克天地，她已经能够清晰的把握住了身周方圆数十丈内的一点一滴。

火魂修炼到极致，让她的感觉益发的敏锐。在她的身周，那星河般的光点快速汇集，一部分流入了她的体内，另一部分凝聚成剑形，被她背在背上。

这些就是她从幻灭宝藏中得来的天瑶神光，它们已经跟她的精神连系在一起，通过剑气形成共鸣。只是，单一的天瑶神光实际上并无法作为武器来用，她必须要找到可以帮她锻铸宝剑的、真正了得的铸剑师。

感应到远处有人接近，她一搂智吉祥：“走！”天瑶神光溢出，包裹着她们，在林中飞掠而去。

她的双脚与地面没有任何的接触，几乎是御空而走。如果说，在此之前，她踩刀而飞，在智吉祥看来已经算是不可思议的武学，那现在直接御光疾掠，简直可以算是奇迹了。

她们东躲西藏，藏了好几天。那一天夜里，智吉祥低声说道：“糟了，搜捕圈越来越大了。”

小梦说道：“我们要去哪里？”

智吉祥取出一份地图：“这里是我们的位置，至少要跨越一个封国，在这里，才有我们天鹅湖的人接应。现在这种情况，他们就算想帮我们也帮不了。”

小梦点了点头，智吉祥的同伴要是能够这么简单的找到她们，那她们也早就被军队和那些追杀者找到了。

小梦对于魔竺域完全不熟，在这一方面只能依靠智吉祥，只可惜智

吉祥妹妹胸大无脑，实际上也没有太多的主意。两人走一步看一步，靠着小梦自身的敏锐，以及她靠着天瑶神光和自身武学，见山翻山，见河过河的本事，飞遁千里，幸运的一直处在搜捕圈之外。

只是这样子下去，肯定不是办法。

“现在怎么办？”智吉祥一阵头疼。

“放心吧，很快就会有新的情况出现的！”小梦嘻嘻的道。

“新的情况？”智吉祥睁眼看她，“我们在这里孤立无援，在这里，根本没有人能够帮得上我们，会有什么新的情况？”

小梦拍了拍她的肩：“总之，放心啦，岂不闻‘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总会有办法的！”

智吉祥眼睛发亮：“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这么有哲理的诗句，为什么我以前从来没有听过？小梦妹妹，这是你自己写的吗？”

呃——

看着智吉祥那晶晶亮的眼睛，小梦心想，一不小心把哥哥在神州大陆上写的诗给搬来了。

双手按着智吉祥的双肩，她甜甜的笑道：“是啊，现在是不是很崇拜我了，智吉祥妹妹？”心中想着，这就是哥哥说过的“装逼”吗？

智吉祥道：“很崇拜呦，小梦妹妹！”

“要叫我姐姐！”

“你在说什么啊，小梦妹妹？”

两人忍不住又对瞪了一阵。

休息了一会后，两人继续赶路，原本以为这附近，搜捕与追杀她们的人会越来越多，意外的是，不知道为什么，她们开始发现，不但这一带追杀她们的人没有增加，反而一下子少了许多。

那一日，两人藏身在茂盛的草丛间，只见一伙本来是在她们前方的猎杀者匆匆折回。这伙猎杀者显然极为擅长追踪，几次三番的，差点追上她们，都被小梦敏锐的感应力提前察觉，将他们避开。

这几人从她们藏身的坡下走过，其中一人道：“从沿途的线索来看，那两个丫头明明是往这个方向逃的，现在说那个杀了罗刹王子、身毒王子的丫头出现在了虎踞山一带，这怎么可能？”

另一人道：“应该是我们弄错了，听说那丫头在那一边，为了逃跑已经杀了好几个人。不只是长得相同，就连刀法，也跟她在暗臣抢劫罗什灭明上供给大王子的贡品时，杀人的手法完全相同，根本不可能是冒充的。倒是我们这边，有可能是被人故意误导了，否则的话，为什么我们总觉得自己接近了，却始终没能找到？”

最先说话之人恨恨的道：“可恶，现在大家都在往那边赶，看来我们是没有什么机会了。”

另一人道：“不管怎么样，先过去再说，听说那丫头机警得很，几次被人发现，竟然都成功的逃了，说不定我们还有拿赏金的机会。”

眼看着这伙人急急忙忙的去，智吉祥趴在小梦身边，小声说道：“虎踞山？虎踞山离我们这里好远，为什么他们会说我们在那里出现？”

小梦说道：“你把地图拿给我看看！”

智吉祥将地图取出：“我们是在这个位置，虎踞山可是在这里。”

小梦说道：“虎踞山附近是不是有一个军营？”

智吉祥说道：“对，离虎踞山二十几里远的地方，的确是有一支摩罗军团驻扎在那里。”扭头往小梦看来，刹那间反应过来：“是了，小梦，我差点忘了你是扶桑公主的人，难道说扶桑公主在魔竺域里也有人？是你们的人在帮我们引开追兵？”

智吉祥心知，出手的绝不可能是天鹅湖的人，如今的天鹅湖已经是有心无力，更何况，就算天鹅湖的人想帮她，也很难冒充得了小梦。且不说天鹅湖的其他人并没有见过小梦，小梦的刀法非常的独特，也不是其他人能够轻易模仿得了的。

既然不是天鹅湖的人，却又会帮她们，那就只能是小梦那一边的人了。

小梦含含糊糊的应了一声，她当然知道，这跟什么“扶桑公主”没有关系，这是哥哥在暗中帮她引开追兵。小梦心知，在当前这种情况下，就算是哥哥，也难以一下子将她找到，但是以哥哥的本事，不为人知的帮她一下，却是肯定能够做到的。

结果还是给哥哥添麻烦了！她在心中想着。

不管怎么样，大量的追杀者被她出现在虎踞山周边的消息引去，她们这一边的压力一下子减轻了许多，当下，昼伏夜出，小心翼翼的继续赶路，她们逐渐靠近天鹅湖暗藏的一处据点。

.....

摩罗军营及其周边，已经完全沸腾了起来。

二十里外的虎踞山附近，发现被域主亲自通缉的“砍头魔女”的消息，此时此刻已经人尽皆知，不但军营中，不时有战马结队奔出，也有不知多少人，为了那两百万金币的赏金赶来。

魔竺域中，前所未有的通缉赏金，让不知多少人心动，而从各种线索来看，被追杀者，显然也远未到域主级别的实力，之所以能够杀掉相当于军中将军级的两位王子，更多的是依靠乱葬川中残留的魔阵。

如果是相当于各大域主级别的高手，那就算是两百万金币，恐怕也没有人敢轻易加入追捕的行列。然而从各种线索来看，那丫头不要说是域主哪一级别，离军中大将的即便都还差些。

此刻，人们已经知道了更多的，关于乱葬川中的事。那个丫头，曾经被握珠侯与黑天妃带着摩罗战士逼得狼狈而逃，她的实力也就可想而知，之所以能够在当时的情况下成功反杀，是因为曾经匹敌金魔王罗睺天攻的幻灭之主遗留下来的尸魔大阵。

这丫头之所以值这么多钱，不是因为她自身的强大实力，而是因为

她杀害的人是域主的两个儿子。所需要冒的风险与巨大的金钱诱惑不成正比，自然是令得，不知多少战士、猎人、杀手趋之若鹜。

离得远也就算了，既然那砍头魔女已经在附近区域出现、杀人，整个军营自然也为之调动，各个要道加派人手，然后便是漫山遍野的搜索。近水楼台先得月，在这种情况下，谁有机会获得这笔赏金的，毫无疑问就是驻扎在此的摩罗军团，以及本地的地方军队。

而这个时候，安静的一隅，引起了这一连串的热闹的孩子，却是独自一人闷头大睡。天色慢慢的黑了，周围鸦雀无声，军营之中，非必要的大声喧哗原本就是被禁止的，此刻众人都被派出，自然更是宁静。

也不知过了多久，一个少女的身影，仿佛从躺在床上的躯体中浮出，飘了一飘，便要穿窗而出。

“你去哪里？”紧接着便是一个男孩阴森的，犹如从无间地狱溢出般的声音。

“当然是要去帮助妹妹引开那些人的注意力！”少女的身影在墙面摇动。

“你已经出现过太多次了，现在每一个人都以为妹妹在这附近，你现在再出现，完全就是画蛇添足，说不定反会给自己引来麻烦。”男孩的身影同样在墙面摇动着。

“为了妹妹，我什么事都可以做，不像你，只对妹妹存有非分之想，明知道妹妹有危险，却还想着会给自己带来麻烦。蝙蝠公子，我真的是看错你了。”少女的声音充满了鄙夷和愤怒。

“什么事都肯为妹妹做的人是我！”男孩的声音带着愤怒，“我说了，现在大家都认定妹妹在附近，你再出现毫无必要。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只是扮妹妹扮上瘾了，你扮成妹妹后自己摸自己的丑态，你以为我就没看到么？”

“胡说！”少女的身影在墙面上摇曳，“我对妹妹是纯洁的，我不像你，你只是我心中的恶念，你早就应该消失！”

“应该消失的人是你，明天我们就要被送走了，离开这里才好进行下一步，不要在这个时候做多余的事情。”

“为了帮妹妹引开敌人，怎么会是多余的？”

“都说了，现在已经没有必要了，快点给我消失！”

“凭什么是我消失？我知道了，你是羡慕我能够扮成妹妹，你却没有办法做到对不对？嘻嘻！”

“不要学小梦说话，你这个变态！”男孩的身影在墙面上膨胀，犹如毒龙。

“你才是变态，我不过就是学一下妹妹的声音，你竟然就有反应了！”少女冷冷的哼了一声。

“那个，两位，现在不是争吵的时候！”又有一个身影从墙面上冒出，挥动着拂尘，“合则皆利，分则皆败，你我本是一体，怎能随随便便生出争执？其实我也赞成蝙蝠公子的话，能够做的已经做完，暂且不宜妄动……”

男孩与少女同时一惊：“你谁啊？”

那新来的身影再挥拂尘：“道德经有云：上德如谷，大白如辱！贫道不才，不敢以大白自居，唯号……”

男孩与少女猛然一指：“滚回去！！！”

……

这一边，对砍头魔女的搜捕越来越密集，几乎是掘地三尺，然而谁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明明在这里多次杀人逃窜的砍头魔女，竟然像是凭空消失一般，再也没有出现。

相信她在这种五步一哨的包围圈中，绝不可能逃得太远，拉网式的搜索进一步展开，同时也有更多的人赶来，希望能够捡到便宜。而这个时候，远方的某处，真正的砍头魔女已经换了装束，靠着她御光飞行的手段，翻山越岭，离得更加远了。

前段时间才被送到军中，如今就已经修炼到“魔爆”的男孩，也带着新兵营营长开出的介绍信离开了这里，虽然是营中不可多得的奇才，但是这个时候，人们的目光都已经被砍头魔女和两百万金币的赏金所吸引，自然也没有人关注这样一个刚刚才成为“摩罗”的新兵。

大范围的搜捕失败，年岁已老却只有两个儿子的金魔王大发雷霆，魔竺域内部的形势也因此而变得错综复杂。在底层的“杂种”之间，一点希望的星火，却在这个时候悄悄的蔓延开来，但却没有人能够真正的注意到。

“小梦不会有事吧？”某个封国里，张贴通缉令的木板下，另有一名来历不明的“孩子”抬起头来，看着画像，暗中担忧。

虽然是名孩子，但却没有人知道，与这个世界的其他孩子不同，其实她是一名“女孩”。

在她身边，一名奴隶低声道：“公主，我教在魔竺域中的头目都已经聚集，静候公主，等着公主指示下一步的行动。”

女孩转身道：“走吧！”背对着木板，往远处行去。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在这一个丑陋的世界里，她将再一次点起革命的火种。

绮梦，等我，终有一天，我会真正的，让你回到我的身边……

在荒山野岭中连着赶了许多天的路，小梦随着智吉祥进入了一处隐蔽的山峡，方自从山峡间穿过，一个老人就转了出来，出现在风尘仆仆的两人面前。

“爷爷？”智吉祥讶道，“你怎么会到这里？”

那老人看着智吉祥，道：“我猜想，你要回到我们之间，唯有这一条路可走，现在形势险恶，让其他人等在这里我也不放心，倒不如亲自在这里守着，没有想到你竟然真的能够回到这里。智吉祥，辛苦你了。”

智吉祥转身道：“小梦妹妹，他是我爷爷，也是天鹅湖中唯一的巫者，自从我们天鹅湖的统领‘蓝翼’去年在修罗魔军的围杀下战死之后，就是爷爷在领导着大家。”

老巫者往黑裙的少女看来：“你就是砍头魔女吧？现在外头到处都在搜捕你们，也难为你们真的能够一路迢迢来到这里。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我们先离开这里再说。”

小梦已经从智吉祥那知晓，“天鹅湖”乃是魔竺域中为数不多的，还在反抗金魔王统治的力量。实际上，这样的反抗并不曾真正间断过，只是大多数时候，起得快灭得也快。残酷的等级制度，使得反抗的爆发从来就不缺乏土壤，但是修罗魔军的强大，也让这样的反抗，犹如螳臂当车，卷不起大的波澜。

而现在，种姓制度在魔竺域甚至已开始成为理所当然，连那些“杂种”也开始默认了自己一出生就是贱民、乃是上天注定的事情。只不过，在整个以分封为主的修罗魔界中，势力交错，暗斗不断，才能够找到斗争的空隙。

毕竟，在整个修罗魔界，唯有魔帝才是真正至高无上的，在魔帝之

下，即便是各大域主，也免不了出现各种争权夺利。

对于小梦来说，智吉祥的爷爷也跟这里的那些男子一样，长得奇形怪状，丑陋无比，话又说回来，这般一想，智吉祥小的时候，也曾出现过“不男不女”的阶段啊。

哼，你现在胸大有什么用？小时候还不是不男不女？

他们穿过一片荒林，小梦敏锐的感应到，在他们周围，隐藏着一批高手，在他们穿林而过后，这些高手也在悄然的后撤。

他们来到了一处满是黄土的空地，老巫者取出一根短杖，短杖里有隐藏的气流流入他的体内，随着秘术的施展，狂风卷过，黄土扫开，露出了一块圆形石台，石上有着星辰一般的图案。

老巫者脚踩神秘步伐，圆形石台光芒一闪，有气流带着他们飞天而去，上冲星盘，在星辰与星辰之间穿梭而去。

这就是“星遁”？小梦看向远远近近的星辰。

那个时候，在星盘之中撞到智吉祥，事后她心中还一阵疑惑。要知道，就算是学了哥哥传授的“金光星纵法”，她能够以自身为星，靠着星辰与星辰之间的磁力进行飞跃，但要是没有小刀飞天遁地的能力，她连进入星盘都无法做到。

目前，金光星纵法的施展，要么是以圆峤、岱舆两星为起点，要么就是靠着小刀身为“飞天猫”的能力飞入星盘，单是依靠自身的力量进入星盘，就算是哥哥的化身“蝙蝠公子”也无法做到。智吉祥的本事，比她和哥哥差多了，为什么智吉祥能够在星辰中飞，她那个时候百思不得其解。

但是现在，她已经明白了，智吉祥依靠的是阵法的力量，这是当年孔雀王朝遗留下来的秘藏术法之一。实际上，目前神州大陆上的各种道术、阵法，其根源在于鬼谷七术，鬼谷七术和孔雀王朝遗留下来的秘藏术法的根源，又都在那一本天书。

既然哥哥和星落老人、尸老两位前辈能够从他们所得的那几术中，推导出“金光星纵之法”，那曾经拥有完整的天书的孔雀王朝，秘藏着这种星遁之阵，也就不是什么奇怪的事了。

既然进入了星盘，理论上，小梦已经能够靠着她的星纵之法回到圆峤星，可惜，她对天文地理了解有限，那个时候也是按着两位老前辈设计好的路线进行星纵，圆峤和岱舆两星的具体位置，她一无所知，也不敢向老巫者和智吉祥询问。

即便再怎么信任，这种事情，她也是不敢随便透露的，那可是在拿整个神州大陆的存亡来冒险。

他们一路穿星而过，又途径了几处用来中转的法阵，直至落到一处山谷。可想而知，这山谷在魔竺域中的具体位置，即便是连智吉祥也不知道，就算是自己人，也只能通过星遁到达，作为天鹅湖的主要根据地，若非如此谨慎，恐怕早就已经被金魔王的手下发现。

山谷间隐藏着一个村落，这里的确是住了不少人。自从与智吉祥相撞，从星盘中掉下，大多数时候都是在东躲西藏，小梦还是第一次到达这般人多的地方，现在看向周围，只觉风格粗糙，建筑简陋，目前这一路看来，她总觉得，至少在建筑上，魔竺域是无法与华夏相提并论的。

许多天鹅湖的战士在周围警戒，老巫者带着她们，进入山谷深处。在这里，小梦见到了两名壮汉，这两人身材高大，伟岸如山，小梦一眼就能判断出，要是在神州大陆上，这两个人，至少都是“宗圣”级的实力。

虽然在神州大陆上，靠着大盛的玄气和九阴真经的出现，于消灭了蒙皇铁骑之后的几个月里，如“天密”刘玄游、“甘霖剑”周公贵、“算空并刀”秋水荐等几个原本就是巅峰级宗师的高手，也纷纷突破，拥有了宗圣级的实力，但是魔竺域不过就是修罗魔界的一隅，而天鹅湖却是在魔竺域中几乎难以再混下去的反抗组织。

两个世界当前在武学上的实力，也由此可知。

在智吉祥的介绍下，小梦得知，这两人一个唤作难陀刚，一个唤作陀罗烈。“难陀”与“陀罗”都是孔雀王朝还在时的大姓氏，在孔雀王朝覆灭后，除了属于鸠摩的四大姓氏之外，其他所有天竺子民都被打成“杂种”，而“杂种”是不允许有姓氏的，这两人依旧保留着先祖留下的姓氏，本身就代表了他们对修罗魔族的反抗。

山谷深处，老巫者开始问起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智吉祥开始一一提及。

没有想到，竟然会发生这么大的变化，老巫者、难陀刚、陀罗烈俱是动容，他们一同看向砍头魔女。

老巫者道：“小姐真的见到了瑶光神女？”

小梦心知，要是在神州大陆上，稍微有些家世背景的姑娘家被人称作“小姐”，那是要骂人的，但在这里，似乎对已经开始“发育”，却还没有出嫁的姑娘家，都是这般称呼。

她道：“我没有必要骗你们，这是瑶光神女留给我的天瑶神光！”她抬手一晃，背在背上的天瑶神光，化作星点溢出，在她的手心凝聚成晶莹的球体。

难陀刚、陀罗烈一同盯着她手中的光球，其实他们也不曾真正见过天瑶神光，但是作为以光复孔雀王朝为己任的战士，他们还是很清楚的知道，在这一点上，这位小梦姑娘并没有欺骗他们。

小梦继续说道：“瑶光神女还说，修罗魔帝是不死之躯，她所知道的，唯一有可能对付修罗魔帝的办法，就是聚集起碧落奇花，恢复当年天界昆仑山西山母遗留下来的神秘力量，但是幻灭宝藏里所藏着的，只是碧落花的其中一片花瓣。”

老巫者叹道：“魔帝拥有不死之躯的事，虽然无从证实，在民间却也早就有所传闻，想不到竟然是事实。如果不能对付修罗魔帝，光复孔雀王朝，解救天竺子民，就只能是空谈。既然瑶光神女向小梦小姐展示了她最后的神迹，那小梦小姐里或许就是被神女选中的天定之人，我们一定会尽全力协助小姐，寻找碧落花的其它花瓣。”

又看向小梦，道：“只是老夫也有一件颇为不解的事，智吉祥是在星遁途中与小梦小姐您撞上的，小姐你为何会出现在星盘之中？难道你也会星遁？”

小梦闭嘴不言……这一点她完全不知道该如何解释。

老巫者、难陀刚、陀罗烈不由得露出不豫之色，出于对她的信任，他们甚至将她带到了天鹅湖的重地，她却显然对他们有所保留。

智吉祥赶紧道：“爷爷，小梦是从东华域更东方来的，有些事她不能说。”

东华域更东方？老巫者、难陀刚、陀罗烈尽皆一惊，然后果然再不询问这事。

小梦心想，他们肯定又是把她当成那什么“扶桑公主”的人了。

老巫者道：“难怪小姐能够得到天瑶神光，难怪小姐能够被神女选中。不知道小梦小姐可有什么需要我们帮助的地方？”

小梦心想，看来他们真把我当成“被神女选中的天定之人”了。

从小待在哥哥身边的小梦，自然不相信什么“天命”之类的东西，瑶光神女那个时候可也没算到自己会进入幻灭宝藏。但是不管怎么样，小梦肯定是不揭穿这事的。

她道：“首先，我想要找到一名铸剑师，帮我用天瑶神光锻造宝剑，另外，按瑶光神女最后消失前所说，她知道有一片花瓣，落在了五雷域的雷神山中，呃……我以前都是生活在东华域中，也就是这一次才来到魔竺域，对什么五雷域不熟……”她其实连东华域也没有去过。

那三人对望一眼，陀罗烈低声说道：“现在已经没有什么五雷域了，五雷界原本就不大，自从被修罗魔军侵入、占领之后，域门消失，如今已经完全成为了修罗界主界的一部分。不过五雷域虽然已经消失，连周围的地貌都已经改变，但是雷神山还是存在的。”

老巫者道：“既如此，我们首先需要将小梦小姐送出魔竺域，好在我们天鹅湖原本就有一条隐秘的通道，可以利用暗中准备的星路离开。另外，关于铸剑一事，能够使用天瑶神光锻铸宝剑的人，并不太多，不过魔竺域域门东北面有一座剡山，剡山上有一名活了千年之久的前辈高人，他乃是一名阿修罗，去请他帮忙，或许可行！”

难陀刚道：“老师说的是剡山古忘师？他虽然跟我们一样都是阿修罗，但是脾气古怪，想要在剡山上找到他恐怕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老巫者叹道：“事到如今，也只能先去寻他，不成的话再想其它办法了。真正有本事的铸师，大多为修罗所用，拥有高超的铸炼术而又是阿修罗的铸师，原本就不多，剡山古忘师至少是一个机会。”

难陀刚、陀罗烈沉吟一阵，也不由得点头，的确，剡山古忘师或许古怪，但是除了他，当前也确实是没有其他人可选。

这一路长途跋涉，时时防备着追杀，到了这里，终于安心了许多。当下，小梦便先跟着智吉祥在这里休息，同时也等待着天鹅湖做出将她们送出的准备。

在这个过程中，她也以自己对付修罗魔界的主界不够了解为名，进一步询问主界内中的情况，就凭着她杀了金魔王两个儿子这一点，天鹅湖的人对她就已经没有任何的怀疑，更何况她还是“扶桑公主那一边的人”，自然是有问必答。

只是，在那一天夜里，两个少女躺在床上并肩而卧，远处忽的传来喊杀声，紧接着便腾起熊熊的火光。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她们匆匆穿衣而起，方自出屋，就已经有人飞奔而来：“智吉祥小姐，小梦小姐，你们快走，金魔王的人杀过来了。”

智吉祥惊道：“他们怎么会找到这里的？”

那人急道：“不知道，但来的是金魔王手下的第一战将地尧光，我们的人挡不住他，巫者大人让你们先走！”

一听到金魔王手下第一战将地尧光之名，智吉祥的脸蛋立时就白了，金魔王竟然连这个人都派了出来？

山谷的入口处，一名身穿白色铠甲的青年魔将，双手负后，手中横握着一柄方天宝戟。

头盔上的红缨艳红如血，皮肤带着一种诡异的白，在他的身后一左一右，跟着两名副将，两名副将的身后，又各自着四人。一共不过就是十一人，让深沉的压力，就已经让所有人都透不过气来。

“地尧光！”难陀刚紧握着魔杵，与陀罗烈两人，带着身后的数十名天鹅湖战士，挡在这十一名修罗高手面前。

白色铠甲的青年魔将不屑的道：“不过就是些见不得光的过街鼠辈，以前懒得理会你们，才让你们残喘到现在，竟然不知死活，胆敢窝藏杀害两位王子的重犯，真是嫌活得不耐烦了！”

左手伸出，朝着难陀刚、陀罗烈两人勾了勾：“你们就是号称天鹅湖两大战力的刚烈双雄吧，两个一起上吧！”

被小瞧的愤怒，让难陀刚与陀罗烈怒容满面，然而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之名，更是让他们不敢小瞧。而这个时候，地尧光身后的两名副将已经带着那几名修罗战士从他们两侧杀去。

心知整个山谷，除了自己，其他人都不可能是这两名副将和他们带领的修罗精锐的对手，难陀刚、陀罗烈两人想要阻截，排山倒海般的魔气，却在瞬间压迫而来，澎湃如海，倾倒如山。

两人同时一声吼，各自用出最强功力，魔杵狂劲，磨刀猛烈，击碎虚空，爆裂大地。嘭的一声，魔杵与魔刀同时撞上了冲击而来的方天宝戟，两人同时被震退数步，口喷鲜血。

地尧光单手抓住方天宝戟，随手一个回旋，背对着他们，猛然回首，鄙夷地冷笑着：“你们还有空去管别人么？天鹅湖最强的两大高

手，就是这样的实力？也难为你们能够撑到现在。”

远处奔跑中的小梦快速回头，她看到两团凶猛的魔气如龙似虎地爆裂开来，杀气腾腾，直渗虚空，显然都有神州大陆上宗圣级的实力，然而紧接着便是剧烈的震动声，两团魔气同时被震散，另一股力量铺天盖地的涌，不但自己压制了那两团魔气，且如同无形的大海一般，往这个方向狂冲而来，惊得风云色变，人人惊慌。

紧接着便是往这个方向不断接近的厮杀声，刀光剑影，血肉横飞，不用看也知道，谷中的战士根本就挡不住那其实为数不多的入侵者，屠杀和被屠杀的命运，在这个地方被找上的那一刻，其实就已经被决定。

“爷爷！”智吉祥朝前方叫道。

两人跑到老巫者身边，老巫者道：“你们快走！智吉祥，按着设计好的路线，尽快离开魔竺域！”手中石杖猛然扔出，石杖破碎，内中的能量涌入她的体内，再随着他在法阵中的步伐冲入地下石台。

法阵发动，气流包裹着两个少女，朝着星盘冲去。智吉祥急道：“爷爷，那你呢？”

老巫者道：“不用问了，快走。”

远处，地尧光挥动方天宝戟，庞大的魔劲横扫而过，不但天鹅湖两大高手再次负伤震退，空间也犹如崩裂了一般，一座座房屋轰然倒塌，到处都是哀嚎与惨叫。地尧光猛一抬头，只见一股气流冲霄而起，欲往远处飞起，他冷叱一声：“想逃？”

方天宝戟轰然一闪，魔气爆裂，地面裂开深邃的巨口，原本就伤痕累累的难陀刚、陀罗烈两人的身躯同时爆裂开来，血水乱飞。斩出的魔劲如同月牙，竟然撕天裂地，朝那上冲的气流狂卷而去，眼看着就要将两名飞入星盘中的少女强行截下。

“啊~~”地面上，老巫者在石台上脚步一错，石台崩碎，内中的能量反涌而回。他随之电光般冲起。

“爷爷……”眼看着飞了起来，挡在那月牙状的魔劲前方，紧接着就被撕成了两半的老人，智吉祥发出撕心裂肺的惨叫声。

就是这么一个耽搁，气流裹着二女，穿过了隔绝星盘与大地的罡风，化作一颗流星，消失不见。地尧光怒哼一声，宝戟回旋，横于身后：“留几个活口，其他全都杀了！”

血花一朵朵的飞起，无法阻挡，无法遏止……

小梦紧搂着哭泣中的智吉祥，在星辰与星辰之间穿梭，心中亦悲愤交加。

老人是为了替她们挡住那一击而死的，然而她却什么也无法做到，那修罗战将的实力实在太强，强得根本不是现在的她所能够应付，但是她却不想忘记这一刻的愤怒。

魔竺域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地尧光！

她不会忘掉这个名字，因为她终究要让他，为这一刻的牺牲付出代价。

神秘的气流包裹着她们，往远处飞去，数十里之外，一处山头猛然震了一震，尘土飞扬，露出另外一座石台。两个少女落在石台上，智吉祥回头看去泪流满面：“爷爷……”

小梦低声道：“智吉祥，对不起，是因为我杀了金魔王的两个儿子，才把敌人惹来的。”

智吉祥哭泣中摇头，寻找幻灭宝藏，原本就是天鹅湖身处绝境下做出的决定，小梦也只是无意中被她连累进来。

她猛地一擦泪水：“我们一定要，一定要找到其它碧落花瓣，一定要杀掉魔帝……”说着说着，忍不住又哭了。

小梦将她抱住：“嗯，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虽然心中难过，但是到了这一步，实际上也无法可想。好在，在休息的这两天里，智吉祥准备了足够的玄晶，而通过星遁离开魔竺域的路线，也是早就已经设计好的。

当下，她取出一颗玄晶，利用它内中的能量发动法阵，很快，她们就化作星辰飞入星盘，朝着另外一个方向飞空而去，途中经过了几个用来中转的石台，这些石台，大多设置在无人知晓的荒山野岭，途中也没

有人能够发现得了她们。

两天之后，魔竺域北方，那长达近百里的域门之外，某处无人的山峰上，一道星光从天而降，落在了峰顶。

小梦立于山顶上，往远处看去，在那里，是延伸开来的城墙，城墙上旌旗招展，城墙的上方，有乌云交织，形成了一段诡异的奇景。那里就是魔竺域的域门？她在心中想着。

天鹅湖暗中修建的，用于星遁的法阵，最多也就只能把她们送到这里，接下来，只能靠她们自己。她们此刻所所处的高山，常年受到风沙侵蚀，周围也没有人烟。望山跑死马，魔竺域的域门在山头虽然能够远眺，其实却是相隔极远。

她们找路下山，小梦问道：“智吉祥妹妹，其实我一直想问，你的父母呢？”

智吉祥黯然道：“在我还很小的时候，他们就已经被修罗魔军杀害了。”

紧接着又恨恨的道：“修罗魔族到处征伐，每找到一个世界，就一定要想办法与其相连，然后打开域门，被他们侵入的、原世界的子民就算能够在反复地屠杀过后残活下来，也会过得很惨。原天竺子民在魔竺域的种姓制度下，永远都是被奴役的命运。听说现在，魔帝又即将在陷空沙漠打开一个新的域门，那个即将被侵入的世界，听说比魔竺域都要大上许多，到时候，又不知道有多少人要像我们旧天竺子民一样遭殃。”

一个即将打开的，比魔竺域还要大的世界？

小梦心中微动，她问道：“陷空沙漠在什么地方？”

智吉祥转过身去，指了一指：“就在魔竺域域门西面一千里之外的地方，域门打开的时候，两边的世界都会有大量的水土流失，所以选择的都是这种荒无人烟的沙漠戈壁。”

小梦心知，修罗魔界里的“里”，和华夏的算法并不统一，但是不管怎么样，如果她的猜测真的没有错的话，那个叫做陷空沙漠的地方，很可能就是即将与神州大陆上的万里银川相接的“域门”的具体位置。

一定要尽快弄到修罗魔界的整个地图，还有陷空沙漠周边的地图，然后给神州大陆那一边的人送回去。

她在心中想着。

按照原本的计划，这些本来是应该由哥哥来查探的，而自己的任务，是与小刀一起，利用金光星纵之法充当哥哥与圆峤、岱舆两星之间传递情报，消息来往的信使，却没有想到因为与智吉祥在星盘之间的相撞而出现差错。

一方面，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回到圆峤星上去，想要去找哥哥，却又处在被整个魔竺域通缉的状态，好不容易逃出了魔竺域，不可能再回头，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如果聚集起完整的碧落花瓣的力量，真的是将来对付拥有不死之躯的修罗魔帝的唯一办法，那自己就必须承担起这个任务。

哥哥，对不起，就让我任性这么一次，就算是为了保护我而牺牲掉的那些天鹅湖战士，我也一定要完成寻找碧落奇花的使命……

“陷空沙漠……基本上可以确定，那就是将来通往我们所处在的世界的域门打开的位置。它位于魔竺域域门最西侧，西方的千里之外，魔竺域里，也有大量的奴隶被强行派去陷空沙漠修建工事，为此死了不少人！只是两个世界到底是用怎么办法连接的，域门出现的原理，还是没有办法弄清楚，也不知道有没有办法破坏……”

“按照大宗邪所说，断界壁一旦出现，是没有办法逆转的，也许有，但就算有，那也表示连大宗邪这种军中大将也不知道，想要阻止域门的出现恐怕只是妄想，还是要让华夏一方做好应战的准备。”

“嗯……你真的确定小梦没事？”

“放心吧，因为某些原因，我对小梦还是很有信心的，她要是真的出了事，我一定会知道。另外，军中的通缉令并没有撤回，这也从侧面证明了她还没有出事。只是她现在到底在哪里，我也无法知晓。”

“我会尽可能的利用拜火教在魔竺域底层的影响，帮忙打探她的下

落。”女孩的声音再一次响起。

“抱歉，你和我这两条线，原本应该分开来各自进行的，但是现在小梦不在，也没有其他人能够练成金光星纵法，我现在只能通过你这一边来与圆峤星、岱舆星联系。”

“你我之间，又何必说这么多？只希望小梦平安无事就好！”

隐秘的山林中，两个“孩子”悄悄的交换着彼此之间的信息，比男孩早了两三个月进入魔竺域的女孩，在看到小梦的通缉令的那一刻，就知道男孩这一边肯定是出了什么意外，然后小心翼翼的，找到了与男孩独自相处的机会。

“与小梦在一起的，应该是天鹅湖的人，天鹅湖是魔竺域中的一股反抗势力。有消息称，金魔王已经派出了他座下的第一战将地尧光，前去剿灭天鹅湖，追杀小梦。这地尧光实力强悍，与大宗邪恐怕是同级别的高手，竟然连他都派出去，看来金魔王真的是怒了。”女孩低声说道。

在魔竺域中，“杂种”的地位极其低下，但因为无处不在，一旦利用好来，自然也能够打探到许多难以得到的消息。而拜火教在魔竺域中潜伏已久，在女尊已死、恶女神不在的这段时间里，女孩利用了“善女神”这样的身份，经过了几个月，悄然整合起群龙无首的拜火教徒，甚至是无声无息的替换了教中的某些信仰。

对于那些被洗脑的信徒来说，他们需要的是心灵上的寄托，和犹如浮萍般的希望，至于那希望叫作圣凰还是叫作其它，其实从来就不是他们真正关心的。

“小梦那一边，我自然有其它办法，你不需要太过在意。我恐怕很快就会离开魔竺域，既然将来通往神州大陆的域门，与魔竺域的域门挨得这么近，那你这一边的任务就更加的重要，自己小心！”

“嗯……你也小心！”女孩嘱咐了一句，也不敢耽搁太久，就这般飘然而去。

在她走后，男孩缓缓踏出山林，抬了抬头，看向那遥远的天空。对于自己的下一步，他得好好的布局一下了。

繁华的市集中，身穿花花绿绿的两个少女穿行而过。

此刻的小梦，脸上遮着面巾，修罗魔界之中，女性的地位要远远的低于男性，真正有身份的女性，是不在人前抛头露面的，但是为了生活，总有一些身处底层的女子需要出现在人前，这个时候，面巾就成为了一种必须。

衣裳可以穿得鲜艳甚至是暴露，脸却是绝不能被人随随便便看到的，这也算是修罗魔界中，女性的一种常态。

虽然这样子的装束，有利于隐藏自己，但小梦其实是很不满的。在华夏，已经算是男尊女卑了，但也没有到这样的地步。女性在闹市中闲逛，算是非常正常的一件事，虽然也有一些有地位的女子习惯带着面纱，但面纱大多轻薄。

不像这里，稍有一点身份的女人，都无法出现在人前，面巾也是厚厚实实。女性走在街上，自动给男性让路，连说话都得小声小气。

在神州大陆上，生活于万里银川中的蛮族，女性的地位也是非常低下的，基本上就等同于男性的货物，小梦心想，所以野蛮人就是野蛮人。

当然，在华夏，也存在着“贱籍”，身处贱籍之中的女人，同样也与货物无异，但绝大多数女人，都是在贱籍之外。而行走江湖的女子，也全都是自由身，天然的就排除在儒教“男尊女卑”的体系之外。但在这里，可以说绝大多数女性都算是“贱籍”，能够例外的恐怕少之又少。

鲜艳的衣裳，严严实实的面巾，让其他人就算拿着通缉令，也很难将她认出。更何况这里已经不是魔竺域，修罗魔界的底层，虽然也非常的乱，但小梦的武学和智吉祥的秘术，还是足以让她们保护自己。

就这般，花了许多天，她们终于一路来到的剡山脚下。

抬起头来，整个剡山，犹如一座高耸的火柱，在日头下散着诡秘的火光。如果是其他人，或许会为此山的风貌所惊异，但是如今的小梦，也算是走惯了江湖，知道这只是一种名为“丹霞”的现象，在神州大陆上，越岭与西南方的一些山区，也不算少见。

她们进入了山中，越是向前，不知为何，就愈发的炎热，仿佛有滚滚热气扑面而来，就好像这一整个剡山，都是一个大火炉般。小梦随着扯下面巾，抬头看去，此时此刻，她们竟然来到了一面高耸的山壁前，山壁陡峭，也找不到可供前进的道路。

智吉祥抬起头来，大声喊道：“古忘师老先生在吗？”

山头之上，有苍老的声音冷然传来：“谁找我？”

小梦心中暗惊，这剡山古忘师分明远在山头之上，声音却能够直透而下，其功力非同小可。

要知道，此时此刻，她们身处于三面绝路的山谷之中，智吉祥的呐喊有回音的加成，被山头的人听到并不如何奇怪，但是山头四面空荡，声音要想传下来，那绝对是宗圣级的水准，甚至有可能达到了楚霸王那一级别。

智吉祥再次喊道：“古忘师老先生，我们想请你帮我们打造一支兵器……”

峰顶上的老者冷哼一声：“不帮！”

智吉祥急道：“老先生……”

峰顶上的老者冷笑道：“不过是两个女娃儿，就想请老夫打造兵器？你们也实在是太看不起老夫了，滚！”

智吉祥叫道：“老先生？老先生？”山顶上却已经再无回答。

智吉祥急道：“这可如何是好？”

小梦低哼一声，道：“什么如何是好？不帮就不帮，自己也不过是个阿修罗，就看不起女人？”

峰顶上的老人猛然喝道：“你说什么？”

却原来，小梦虽然只是在智吉祥身边低声说话，声音却如同剑气一般刺向峰头，没有依靠任何的回音，也不需要任何的呐喊，就像是两个少女之间的喁喁细语一般，峰顶上的老人却是听得清清楚楚。

小梦抬起头来，随口道：“不过是个阿修罗，来请你打造兵器就是看不起你？原来你这么小看自己啊？”声音不大，却近乎笔直的冲向山头。

峰顶上的老人冷哼一声：“你这女娃儿，倒是有些本事，不过这样子就想请我打造兵器？哼，有本事，你就靠着自己的本事到这山顶来，我或许会考虑一二。”

智吉祥抬头看着高耸入云的峰顶，一阵忧虑，这一片断壁，根本就找不到登山的路径，她们怎么能够上去？虽说小梦的“飞步五星”也有一剑百步之效，但这断壁何止百步？何况平移跟攀爬完全不是一回事。

小梦却是笑道：“就这么简单么？”左手捏一个剑诀，右手一挥，双指作剑，直刺苍穹。身周剑气发泄，侵克天地，神秘的光芒随之冲出，包裹着两人，竟带着她们，飞天而起。

智吉祥吃惊的看着面前不断下移的山壁，她们上升的速度并不快，但因其不快，实际上反而益发的难，聚光成气，聚气成雾，这种犹如腾云驾雾的感觉，犹如梦境一般。

山峰高耸，她们竟然就这般直上峰头，峰头之上，一个长发的老者猛然抬头，又惊又疑的看着御光冲腾的两个少女，紧接着便是动容：“这个是……天瑶神光？”

其中一个少女剑诀一收，牵着身边的同伴，平平稳稳的落在峰头，周围云气缭绕，老人的身后火光冲腾。那少女看了老人一眼：“你就是剡山古忘师？”

双手一拱：“告辞！”牵了同伴转身要走。

剡山古忘师踏前一步，猛然喝道：“且慢！”

那少女回过头来：“老先生有何话说？”

剡山古忘师再喝：“你就这样离开么？”

少女讶道：“还有什么事吗？”

剡山古忘师猛然指去：“你、你……”

少女身边，智吉祥也是睁大眼睛，完全搞不清此刻的状况。我们上山来不是为了请古忘师老先生铸剑的么？既然上来了，就应该好好哀求，为什么小梦炫完宝就走？

感觉思路跟小梦完全就不在一个频道上。

剡山古忘师又惊又疑地看着眼前的这个少女，竟然能够找到如此多的天瑶神光，这少女不简单。更不简单的是，她刚才表演的这一手御光飞行。

古忘师看得出来，这丫头的实力还谈不上有多厉害，但就算如此，作为一个无法修炼魔气的女子，能够达到这一步也已经很了不起了，普通的修罗兵又或者摩罗战士，根本不是她的对手，一般的魔将，恐怕也能够一战。

但这并不是最主要的，在这个世界，男性之所以强大，更多的是源于天地间无处不在的魔气，提供给了他们力量的来源。但是这个少女，以古忘师的眼力，竟也无法看出她修炼的到底是什么样的功法。

唯一能够肯定的是，这绝不是依靠玄晶施展出来的秘术，而是源于少女自身的实力，当然其中也加上了天瑶神光本身的特性。这少女练的是剑，这一点毫无疑问，剑气御光，带着一人拔身到这般高的峰头，这少女真的很不寻常。

他哼了一声，道：“你是想要以这天瑶神光铸剑？”

小梦吐了吐舌头：“我为什么要告诉你？”拉着智吉祥再次转身：“走吧！”

古忘师袖子一甩，怒道：“你们难道忘了自己是做什么来的？”

小梦嘻嘻的道：“你是古忘——师，我又不是健忘——女！”想了一想，扭头看向智吉祥：“我们是做什么来的？”

智吉祥道：“这个、这个……”一下子想不起来了。

古忘师喝道：“你们两个！！！”

智吉祥猛然反应过来，赶紧转身：“老先生，是这样的，我们想请您替这位小梦妹妹，用天瑶神光铸剑……”

小梦扭身看她：“智吉祥妹妹，还是算了，我看这老头也没什么能耐，浪费了我们的时间没有关系，浪费了天瑶神光那就不好了，我们还是去找其他人吧？”

古忘师冷笑道：“你莫要再用激将法，就看在你竟然能够藏有天瑶神光，又能够带着一人拔身而上来到山头的本事，我就为你铸剑，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哼，找别人？能够以天瑶神光打造兵器的匠师，整个修罗魔界寥寥无几……”

小梦不太放心：“老先生你是其中之一吗？”好担心。

剡山古忘师猛然一指：“你、你……”袖子一甩，转身踏步：“哼！”

智吉祥扭过头来吃惊的看着小梦，心想这样也能行？小梦吐了吐舌头，嘻嘻的道：“这位老先生不是说活了一千岁了么？本事怎么样不知道，脾气倒是不小。”

“够了啦！”生怕她再得罪好不容易答应帮她们铸剑的老先生，智吉祥赶紧拉着她，让她不要再说。

三天之后，剡山峰头，智吉祥端着一个盘子，从远处的木屋里出来，走了一段，来到铸剑之处。

剡山深处竟是熔岩滚滚，峰顶下陷的环形缺口，玄铁为炉，炉中滚烫出沸腾的气泡，那一片暗红，热气冲霄。此时此刻，在这金汤溶液的上方，竟有一对双剑悬空而动。

这对双剑显然还未定型，一团团能量冲腾，气冲斗牛。另一边的木台上，小梦正襟危坐，闭目凝神，在这三天里，基本上就不曾动过。

剡山古忘师立于环形缺口的外围，抬头看着悬空的雌雄双剑，剑中宝气惊人，实已用了他所珍藏的最上好的铸材，剑还未成，在这原本空气稀薄的高峰之上，却也无形气压重重而下，仿佛有鬼神要阻止宝剑的铸成。

智吉祥来到剡山古忘师身后，剡山古忘师身穿长袍，袍袖在风中猎猎。山顶风大，熔炉上空，那无形的气场却连风也无法透入，木台上少女身上散出的剑气，与悬空的双剑形成神秘的、谁也无法理解的共鸣。

智吉祥道：“老先生，这样子真的能够成吗？”她从未听说过铸剑时间这么短，而且除了头两天之外，后面铸剑师什么都不用做，全靠剑主自己来完成的事。

仿佛知道她在想什么，剡山古忘师冷哼一声：“这对双剑，与我以前铸造的所有武器尽皆不同，恐怕也与整个修罗魔界的兵器也都不同。以天瑶神光锻铸兵器，原本就是古之未有之事，我虽然已经用了诸多上等铸材，但剑身的硬度，依旧取决于天瑶神光本身的密度。而天瑶神光无法锻铸，若纯以浇铸之法，硬度不够，撞上真正强韧的兵器，锋口怕是一触即崩。”

继续道：“这些天瑶神光，与她自身剑气已经融成一体，他人既然无法锻铸，自是只能依靠她自身往内中注入剑心，她心有多坚，剑便有多强，她心有多柔，剑便有多韧。她有情，剑亦有情，她无情，剑亦无情。剑分雌雄，是她自身的意愿，剑身通明，是她剑心之剔透。老夫只是给了她一个铸剑的场所，真正在铸剑的，是她的剑心。她所用的，是不曾见过的武学，她所铸的，也将是前所未有之宝剑。”

智吉祥听得似懂非懂。

剡山古忘师再哼一声，张了张口，想要再说些什么，却很快又闭上。身为一名铸炼师，他只问来人有没有请他铸兵的本事，而从来不去管来人的身份背景，当然，这也是因为，不管是什么样的人，来到他的面前，往往都会被他一眼看穿其武学来历，魔功修为。

却唯有这个丫头，来历不明，剑气古怪，竟连他也无法看透。对这丫头的背景，竟连他也感到好奇，只是骄傲的性情再加上不问世事的习惯，让他终究没有再多问半句，只是再冷笑了一声：“这双剑，是她自身剑心所铸，剑能铸成，是她的本事，剑若铸不成，那也是她自己的

事，与我无关。”

智吉祥心想，怎么能这个样子？就是在这个时候，忽有雷霆般的声响，从山下霹雳般传来：“本将魔竺域金魔王座下地尧光，前来拜会剡山古忘师！”

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竟然这么快就追到这里来？听着山下的声音，智吉祥猛然一惊。

紧接着，山壁的那一边就传来了嘭、嘭的震动声，山摇地动，显然是地尧光正在不请自来。

剡山古忘师哼了一声，正襟危坐的少女则依旧在台上动也不动，仿佛对身外的事一无所知，又或者说是置若罔闻。

智吉祥猛然回头，只见一股魔气如同龙卷风一般冲云而起，头戴红缨头盔，身穿白色铠甲的青年魔将怒拔而起，嘭的一声，落在地上，整个山顶再次一震，飞扬的尘土间，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负着双手，方天宝剑横于身后，往他们这边踏步而来，随着他的每一步，整个剡山都在震动。

“不告而来也就算了，能不能安静一些？”剡山古忘师猛一转身，脚步一踏，气势直压而下，摇晃的山峰稳了下来。

“这丫头，乃是杀害我主两位公子的重犯，我主命我前来捉拿，还请老先生不要插手！”方天宝戟一卷，魔气澎湃如山，凶猛如海，往烘炉对面的少女狂轰而去。

轰的一声，气浪上升，两股气浪冲霄而起，互纠的魔气一波波，在罡风层下爆裂开来。地尧光再踏前一步：“老先生是要包庇重犯么？”

魔气的狂潮之中，剡山古忘师哼了一声：“她既是请我铸剑而来，剑成之前，绝不允许任何人打扰。”

“你以为你挡得住么？”地尧光冷笑声中，杀气冲霄，再往前踏。

“你以为这里是什么地方？”剡山古忘师右袖一拂，魔气下沉。

智吉祥在如同虾米一般弓着身子，向后疾飞，剡山古忘师出手之前，便已先拍了她一掌，一股气流托着她，往小梦的方向飞起。她看到轰然周围的地面仿佛在瞬间加热，高温腾腾，直看得人惊心动魄，头皮发麻，仿佛整个剡山随时都会爆开一般。

地尧光看向周围，继而冷笑道：“原来老先生还藏了这一手，但这峰头真要爆了，也未必杀得了本将，这两个丫头却是死定了。”

剡山古忘师负手转身：“杀不杀得了你，你可以试一试，我无所谓。反正老夫只是一个阿修罗，她们两人也不过是两名女子，与阁下千金之躯交换，也亏不到哪去。”

地尧光方天宝戟一旋，往地面一顿：“你能够保护得了她们多久？”

“老夫只管铸剑，我说过，剑成之前，绝不允许任何人打扰，至于剑成之后，那是你与她们之间的事，与老夫无关。哼哼，还是说，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竟也怕这丫头剑成之后，双剑在手，令你无法将她留下？”剡山古忘师冷然道，“原来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也不过就是这点本事，只敢对手中无剑的小丫头动手。”

地尧光冷喝道：“笑话！”抬起头来，只见那对悬空的双剑剑形已经稳定，剑气正在收拢，剑成也不过是一会儿的事。

他心知这剡山古忘师虽是阿修罗，但是脾气古怪，性情暴烈，逼得太甚，或许真会做出玉石俱焚之事，反正这丫头不可能逃得出自己的手掌心，犯不着去冒这个险。

于是冷然道：“剑成之后，老先生真的不管？”

剡山古忘师哼了一声，也不看他：“我说了，我只管铸剑，剑成之后，你要能够留下她，那是你的本事，她要是被你杀了捉了，那是她自己无能，全都与我无关。”

说话间，四方乌云涌动而来，层层叠叠的往悬空的双剑压迫而去，剑光被魔云包裹，遮蔽，仿佛有无数的鬼怪想要将双剑吞噬、破坏。地尧光抬头看着这诡异的景象，心中亦是压抑，剑还未成，天地间的魔气便犹如被惊醒一般，自发的压迫而去，想要阻止宝剑的铸成。

这种事情，闻所未闻，见所未见，仿佛这对双剑根本不容于这片魔气长存的天地。眼看着，越来越多的魔气，往剑光疯狂的压迫与侵蚀，烘炉中的火焰也愈发的炽热，一波波热浪冲腾而起，地动天惊，万物哀嚎。

地尧光心中鄙夷，心想：“看来这对宝剑根本就别想铸成，剑还未成，就已经为此界所不容，如此奇事，倒也未曾听闻。哼，妄想与天地为敌，此人此剑，皆是自取灭亡。”

思绪未完，却听一声炸响，那憧憧魔影轰然间炸裂开来，山摇地动，天地皆惊，万千暗云犹如崩裂开来的积木，往四面八方抛飞。轰，两道霹雳从虚空中击落，轰在了光芒大盛的双剑之上，噼噼啪啪，奔雷走电，剑身未碎，反侵克天地，沿着霹雳击下的轨迹上冲斗府。

轰，天空传来一声炸响。

这到底是什么剑？地尧光抬头心惊，却见双剑冲腾，龙吟凤舞，往对面呼啸而去。他大吼一声，如虎似豹，方天宝戟猛然劈下，地裂天开。只见剑光一闪，砰然的一声震响过后，剑光闪过，裹着两个少女如同流星般破空而去。

地尧光魔气暴涨，再往前冲，犹如山崩海啸，势不可挡，只是方自冲到悬崖边缘，却见那剑光竟然毫无阻滞的掠空而走，犹如剑虹，自往天际。这不可能！他脑中轰然一震。

驭空之剑？如此闻所未闻之奇事，令他内心为之震动。他猛然回首，怒指古忘师：“你……”难怪这老家伙不怕他留下那两个丫头，飞剑……那竟然是一对飞剑！

剡山古忘师甩袖冷哼：“我说过，剑成之后，你要是能够留下她，那是你的本事。怎么，自己没有本事留下她，恼羞成怒了，想要迁怒在老夫身上？我无所谓！”地底的炽热进一步膨胀。

“哼！”地尧光宝戟一旋，负于身后，魔气如同霹雳一般震响，往山下破空而去。

在他身后，剡山古忘师冷笑：“可莫要怪老夫没有警告你，你最好不要再去追她，否则，下一次，死的将会是你！”

山下远处，传来魔将的怒哼声：“可笑！”砰然一声，大地震动，显然是魔将落地，怒追而去。

……

利剑向前，狂风往身后不断的倒卷而去，智吉祥在剑光中睁大眼睛，她原本还担心，她们不可能从地尧光的手中逃脱，却没有想到，剑成的那一瞬间，小梦妹妹竟然直接带着她御剑而飞。

此时此刻，她们整个人都被剑光包裹着，在天空中破空飞掠，往下方看去，山川河流，在她们脚下不断的后退，苍翠的，枯黄的，一层层色彩不断的交错。智吉祥吃惊的睁大眼睛，虽然靠着法阵施展术法，一遁数百里的事情，偶尔也是有的，但是像小梦这种，直接靠着两支剑飞

行，她却是连听也不曾听过。

如果说，那个时候，小梦踩着双刀踏空而走，已经是让她极为惊讶，那现在这种御剑飞行的事情，在她看来，简直就是神迹了，这种事情，就算是域主级别的超强高手，也不可能做到的吧？

就是因为，完全没有想到会出现这种状况，地尧光才会措手不及，被她们就这般甩在后方远处。

剑光一闪，她们落在了一处山林之间，小梦陡然回首，看向后方天际，那高耸入云的剡山。望山跑死马，此刻的她们，已经不是地尧光能够轻易的追上。

智吉祥道：“小梦妹妹？”

小梦那纤细苗条的娇躯轻轻的一转，雌雄双剑倒握着手中，一剑在前，一剑在后。小梦咬了咬牙，看向智吉祥，毅然道：“智吉祥，抱歉，现在的我还不是那个魔将的对手，但是下一次，下一次再遇到他，我一定能够杀掉他，为你爷爷报仇，为天鹅湖里那些死掉的人报仇！”

智吉祥不由得流出泪来，使劲点头：“嗯！”

在男性天然强大的修罗魔界这种地方，作为一名少女……作为一名才十几岁的少女，竟然放眼要杀掉金魔王座下的第一战将，这种事情，单是说出去，就已经让人认定大言不惭，觉得不过是一个无知少女的白日梦话。要怎样的愚昧，怎样的无知，一名无法修炼长存于天地间的魔气的少女，才能够说出这般傻话？

但是这一刻，智吉祥却是相信小梦真的能够做到，而且无论如何都会做到。

她猛地一抹泪水：“嗯……一定的！”

小梦紧紧的握住她的手，目光从远处的剡山移开，却又往西方更远处眺望而去。唔，说起来，那个时候，在藏地的血渊深处，哥哥在他自己的替身人偶破碎之后，曾经以他的神魂、使用过她的身体。

这个时候，她才发现，哥哥好像在她的身体里面，留下了什么东西……

“什么？你曾经在妹妹的身体里留下东西？什么东西？”远方的某处，少女的声音，在昏暗无人的角落里陡然响起。

“嘿嘿嘿嘿，当然是那种东西，”一个男孩的声音，带着恶魔般的阴险，“你们忘了么？在血渊里，大破藏地密宗的时候，我曾经进入过妹妹的体内，没错，我进去了，我让妹妹得到了满足，然后留下了那种东西，很快，妹妹就会怀有我的孩子，那是我们爱情的结晶……”

“胡言乱语！”一名道者的身影显现在墙壁上，挥动拂尘，道，“那个时候，我们的身体根本不在血渊之中，你的替身人偶自爆，也还未修成灵神，进入妹妹体内的，不过就是魂魄罢了，哪里来的‘那种东西’？更不可能出现孩子。”

“哼，我只是随便说说，你们那么激动做什么？不过那个时候，我的确是在妹妹身体里留下了一部分灵魂印记，在必要的时候，能够通过灵魂印记与灵魂之间的共鸣，以玄气进行联系。它原本的目的是为了预防妹妹在与我们分开时出事，不过你们知道的，这里到处都是魔气，与我们那个世界的玄气完全不同，”男孩的声音响起，“不过我已经再一次的感应到那一小部分灵魂印记的存在，如果我猜的没错，应该是小梦自己发现了它，成功的将它激活了。”

少女的身影摇曳着：“难怪那个时候，你装神弄鬼的对桃霏说，妹妹要是死了，你一定会知道，哪怕天涯海角你也一定会知道，原来你早就在妹妹身体里做了手脚。只是为什么这种事情，我们竟然会不知道？”

男孩道：“哼哼，你们以为你们什么都会知道么？你们以为我什么都会告诉你们么？别痴心妄想了！”

道者再挥拂尘：“你我本就是一体，理当同进共退，不该彼此隐瞒……”

“说什么同进共退，小白道人，你也好不了多少！”少女愤怒的道，“你惹出来的麻烦比蝙蝠公子还多，为什么不带着妹妹隐居山林？只要有妹妹在身边，什么都好，华夏是死是活，关我们什么事？天下人怎么样，又和我们有什么关系？而且就是你拈花惹草，有了妹妹还不够，招惹了一个又一个。”

“大德如谷，大爱无疆，今生我们能够找回妹妹，已经很幸福了，

为什么不能把我们的爱分一点给别人？宝桐、红蝶、小鹭，她们都是可爱的女孩，她们就像是我们的妹妹，我们怎么能罔顾她们的爱意，让她们失望？对她们雨露均沾，这难道不是大爱？”道人叹气，“再说，华夏是我们的家园，我们理当为自己的家人尽力，神州是我们的故土，我们……”

“狗屁，只要有妹妹就够了！”少女怒不可遏，“就是为了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才害得妹妹出现意外，妹妹要是出了事，我唯你是问。”

光芒一闪，少女的身影消失不见。

道者的影子在墙面晃动：“唉，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也是我们的天下，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明白？既然在重生的时候，受了世界的恩情，我们就应该回报这个世界，这哪里不对了？做人应该博爱，妹妹我们要关心，笺丽、宝桐、红蝶、小鹭她们也都是好姑娘，不过就是奉献一下我们的身体，就能够让她们满足，这不就是大爱无疆吗？爱天下之美女犹如吾妹，救天下之万民如救家人，这么简单的道理，为什么你们就是不能明白？”

拂尘挥动，架在手臂上：“无奈呀！”身影一缩，也跟着消失不见。

空荡荡的屋子里，只剩下了毒龙般的男孩一人，男孩单手捂着额头，狰狞的冷笑着：“没错，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也是我们的天下，但终归到底，它将是我的天下。妹妹是我的妹妹，也是你们的妹妹，但到最后，她只会是我的妹妹。你们可以争，你们可以吵，但是最终，所有的一切都会是我的，华夏的女皇将是我的女人，修罗的魔帝会是我踏过的尸体，所有的生灵都将成为被我踩在脚下的臣子和奴隶，这一切都只是开端，我将成为唯一的神，我将成为唯一的帝，呵呵呵呵，哈哈哈哈！”

黑影疯狂的膨胀，在屋内旋转：“五方逆杀疫病起，南斗主煞北注生；天纲崩坏三元尽，顺我者昌逆我亡！哈哈哈哈……”

第二十六章 雷神山：逆反魔源！

屋子里，躺在木板上的孩子猛然坐起，捧着脑袋，头疼不已。

糟了，情况好像越来越严重了，这样下去，恐怕他自己都无法控制。

他叹了一口气，心中想着，短期内，绝对不可以再用凝气化形、凝神化体的身外化身之术，这样子下去，情况只会越来越糟糕。又在心中忖道：“当初留在妹妹身体里的那一点灵魂印记，已经被妹妹激活了，这一点我能够清晰的感应得到，不过想要与妹妹联系，还需要妹妹那一边配合才行。不管怎么样，妹妹平安无事，这一点是可以确定了，现在先解决眼前的问题才说。”

小江站了起来，此时的他，单从外形来看，身形又高了一些，额上的一对肉包愈发的隆起，表明了他已经开始进一步的出现“发育”的迹象，这个时候的他，已经很难再说是“孩子”，在修罗魔界中，已经算是一个小少年了。

“轮到你上场了！”有人在外头使劲敲了一下门。

“知道了！”小江慢慢的踱了出去。

圆形的广场中间，是另外一名块头巨大、早就已经发育结束的青年，一看就知道身强体壮，暴喝一声，身周魔气闪现，虽然还只是最基础的“魔爆”，但是已经展示出了他强悍的基础。做好了充分准备的他，已经在等待着对手的到来，紧接着便是错愕的看着对面走来的小个子。

一个刚开始发育的孩子，竟然也会出现在这里？他是不是走错场地了？

场外还有其他青少年，也不由得跟着议论纷纷：“有没搞错？这样的小孩子，谁举荐过来的？”“举荐他的人是不是有毛病？这样的孩子，

吹口气就能掀翻吧？”“看他的样子，魔根都没有凝成多久吧？这也被送了过来？送他来的人真的是眼睛瞎了！”

另一边的高台之上，两名修罗青年并肩而立，其中一名也不由得皱了皱眉头：“三师兄，这样的孩子怎么也会被送过来？”

另一名青年翻了翻册子：“唔，这孩子好像叫作小江，在魔竺域中好像是杂种出身？”

那青年不屑的道：“原来是个小杂种！”

“虽然是杂种出身，但现在也已经是正式的摩罗了！”

“一个刚刚成为摩罗的小杂种罢了！”那青年鄙夷的道，“就算我们灭度魔阁不拘一格选拔人才，给了那些人举荐的权利，也不要什么货色都往我们这边送来，浪费我们的时间。”

那“三师兄”漫不经心的道：“看看再说吧，虽然是不拘一格选拔人才，但历来被选上，有资格跟着我们离开魔竺域，前往灭度魔阁的，最多也就一两个，不是真正出类拔萃的，根本没有资格加入灭度魔阁，所以送来的是渣子还是其它，其实也没有什么区别。”

两个人漫不经心的交谈着，那额上有着微微隆起的肉包的孩子，已经走到了他那明显高大魁梧的对手面前。他的对手冷哼一声，居高临下的看着他，这样的小豆芽，到底是怎么被举荐过来的？他鄙夷的道：“你最好自己认输退场，要是被一拳打残，不要说被送去灭度魔宗，哼，以后连摩罗兵都别想当成！”

那孩子抬起头来，略有所思：“唔，原来可以把人打残的么？那你还是早点滚吧，残了可就不好了。”

“臭小子！”被激怒的一声大喝，随之而来的是爆发的魔劲，魔劲随着砂砾大的拳头，狠狠冲向面前的孩子。场外，其他人纷纷摇头，这孩子看来真的是死定了，也是他自己嘴贱，这种情况还敢激怒对手，真是不知死活。

在众人的摇头中，却见那孩子快速踏步，几乎没有任何的准备，只是军中最简单明了的冲拳。两股魔气在瞬间相撞，嘭的一声，其中那块头大上许多的身影立时便在惨哼声中抛飞。

高台上看着的，两名灭度魔宗的弟子尽皆动容。其中一人道：“这孩子……”

另一人道：“明明只是摩罗军中最基础的训练，魔劲竟然就能够达到这种强度？”

两人彼此对望，看来这一次的确是捡到宝了。

一拳轰飞对手，那孩子低着头，就这般往场外走去，周围其他参加选拔的青少年却是面面相觑，原本还觉得，这样一个刚发育的孩子竟然也会被送来，真是莫名其妙，却没有想到，这孩子竟然会是他们中间最强的一个。那一拳击出，被粉碎的绝不仅仅是他的对手的骨骼，更是他们对自己能够被挑拣进灭度魔宗的信心。

那孩子自然没有去管那些往这边聚焦而来的目光，对他来说，真正需要的，是成功融入修罗魔界的踏脚石，灭度魔宗也只是其中之一。该高调的时候必须要高调，这样才能够以最快的速度进入修罗魔界的中枢。

重新回到屋子，他抬头看了看天花板。就凭着刚才那一拳，成功离开魔竺域，进入灭度魔宗基本上已成定居，但是在这之前，还有一件重要的事情必须要解决。

沉思中，他扭头往角落看去，一只小黑猫悄无声息的窜了出来，跳入他的怀中。他抱起小黑猫，将一个锦囊挂在它的脖子上：“小刀，这封信你必须要尽快往圆峤星送去，告诉他们，这个问题必须要尽快想办法解决，否则华夏一方根本没有办法与修罗魔族为敌。”

小黑猫点了点头，身影一窜，消失不见。在它离去后，男孩抬起头来，以气机模拟“魔根”的运作方式，让他开始成功的修炼这个世界的魔功，却没有想到，至阳至浊的魔气，居然还存在着另一方面的影响。他自己的麻烦，自然只能自己解决，但是“魔气”的这一作用，很可能是修罗魔界能够侵入各个世界、进而战无不胜的关键因素，如果神州大陆一方没有能够提前防备，其结果，极有可能就是战事刚一爆发，神州大陆一方就以最快的速度崩溃。

星落前辈、尸老，这个只能依靠你们了。

小黑猫昼夜不停，以它飞天遁地的本事，几乎是以直线翻山越岭，

昼夜赶路，直至成功的被桃霏接应，回到了圆峤星。

锦囊被送到了两位老人的手中，星落老人从锦囊中取出情报，快速的扫了一眼，紧接着便是脸色微变。在他身边，尸衍尸老沉声道：“出了什么事？”

星落老人抬起头来，说出了四个字：“逆反魔源！”

仅仅是在半个时辰后，正一教天师张韶、天师夫人伍韵梅、墨门焦僬老道等就汇集而来，在看到了来自魔竺域的、新的情报之后，天师张韶放下信：“居然还有这样的事？”

尸衍拂须道：“虽说目前还只是猜测，但不得不说，如果魔气真的是世间至阳至浊之气，那这种可能性是相当大的，考虑到修罗魔族对魔气的研究、运用已经长达至少数千年，与其寄希望于修罗魔族没有想到利用魔气的这种作用，还不如提前设法做出防范。”

星落老人苍老的道：“神州大陆上的玄气颇为复杂，尤其是这一次的玄气大盛，至少有三种玄气无由而生。而修罗魔界，除了单一的、至阳至浊的魔气并无其它。我们这一边的玄气，与弥漫在修罗魔界中的魔气本身应该不会互相侵蚀，但是魔气至浊的特性，的确是很有可能会被入侵我们的修罗魔军加以利用。只看修罗界中，有魔气而无玄气，想要使用类似于玄气的秘术，就只能找到特定的玄晶，就可以推出这一点。”

又道：“幸好我们还有时间对这一方面进行研究，关于这一方面的防备手段，就交给我来设法吧。”

张韶道：“老前辈……”虽说在这些方面，的确是无人能够比得星落老人，但是谁都能够看得出，星落老人现在的身体状况很不好，再给他增加这般繁复的任务，只怕他难以承受。

星落老人一挥手：“无妨，这一问题事关重大，就算是死，老夫也会将它解决掉再死。”

听他这般说，张韶、伍韵梅、桃霏等人尽皆无法。尸衍看着桃霏，道：“如果魔军真的有这方面的运用，那在那名为陷空沙漠的所在，必定有相应的设计，这一点，还是需要劳烦令师进一步打探。”

桃霏点头道：“老前辈放心，家师必定心中有数！”说到这里，她扭头往远处的星盘看去。

对她来说，真正担心的自然不是师父，而是到现在都还没有找回来的小梦，如果小梦师叔真的出了事，恐怕师父也会受到影响，失去了师父，那华夏这一边就真的完了……

“知道了知道了……是啦是啦，哥哥你放心好了，我知道该怎么做的……嗯嗯，哥哥你还真是啰嗦……逆反你个头啊……”

昏暗的山林里，少女闭目凝神，一根手指轻轻地点着自己的额头，眉心处，隐隐的有黑色的气息一闪一闪，除了她，周围明明空无一人，谁也不知道她到底在和谁说话。

过了一会，少女放下手指，往林子的更深处走去。这一带荒无人烟，如果不是靠着少女御剑的本事，她们恐怕也很难进入这样的崇山峻岭之间，不过也惟其如此，在这样的地方，她们也不用担心会被人追上，毕竟，像这样的御剑飞行，不是谁都可以做到的。

林子深处，瀑布下方，智吉祥已经泡在了水中。小梦也跟着脱了衣裳下水，往智吉祥看去，只见她那饱满的胸脯在水面上一晃一晃，有若山峰，又低头看了看自己……哼。

“小梦妹妹，你刚才去了哪里？”智吉祥问道。

“当然是练功去啦，哪里像智吉祥妹妹你，除了胸大，就没有一样可以依靠的。”少女嘻嘻的道。

智吉祥咬了咬嘴唇，骄傲地挺起胸脯，就是胸大怎么的？气死你！

两人在瀑布下打闹了一阵，然后纷纷穿衣，此刻的小梦，穿上的自然也是这个世界的里衣，小的仿佛就是用两块三角形布料连在一起的奇怪胸兜，以及轻薄的小裤裤，与华夏截然不同，也不知道是不是这个世界的布料太贵了，总感觉衣裳里能省就省。

外头的长裙色彩鲜艳，这一点与华夏倒是有些相似，但是除了那鲜

艳的色彩，在小梦看来就是一无是处，既没有华夏传统“三重衣”的唯美视角效果，质地也根本比不上华夏的丝绸。

穿好衣裳后，双剑合拢背在背后，小梦抬头看看天色：“我们现在离雷神山还有多远？”

智吉祥取出地图看了一会，道：“应该已经很近了，不过到了雷神山，还是需要注意一些。”

小梦道：“怎的了？”

智吉祥道：“雷神山在许久以前，是五雷界的中心，听说，许久以前五雷的人，都会一种神秘的五雷法术，但是后来，域门打开，五雷界成为了五雷域，旧有的五雷界子民基本上全都被杀光了。原本五雷界中天地间弥漫的五雷之气，也消失殆尽，但是在雷神山及其周边的地底，还藏有许多与五雷之气相关的玄晶，也正因此，虽然如今，五雷域已经完全成为了修罗主界的一部分，但是雷神山附近，还是聚集了许多挖掘玄晶、修炼秘术的人。你知道，秘术使是非常消耗玄晶的，就算自己不修炼秘术，挖到玄晶也能够卖上好价钱。另外，现今的雷神山，是属于无絜城的领地，无絜城城主我虽然了解不多，但听说是一个非常暴戾的修罗，很不好惹。”

小梦道：“没啥啦，我们连金魔王两个儿子都杀了，还怕一个无絜城城主？”反正死猪不怕开水烫。

智吉祥道：“那不一样，金魔王罗睺天攻虽然是四大域主之一，实力强大，但无絜城一带毕竟不是他的地盘，在无絜城，得罪了无絜城主可是比得罪了金魔王更可怕。”

小梦倒也知道，在修罗魔界，有着某种跟华夏完全不同的地方，那就是“手下的手下未必是自己的手下”。比如在华夏，太守之下有知府，知府之下有县令，对于县令手下的官吏来说，县令是官，知府是比县令还大的官。县令的话要听，知府的府更要听，而一旦太守发话，那对于这些小吏来说，就和圣旨没有什么区别了。

但是在修罗魔界，各个城主就相当于一方诸侯，他们固然听命于他们上头的大领主、域主，但是他们的手下却是完全听命于他们自己，绕开他们，就算是大领主、域主也没有办法直接下令。小梦读书不多，并不知道这种“分封”的制度，其实在华夏的春秋战国时期，也是非常普遍

的，听命于各国国君的文臣武将，往往也都拥有完全属于他们自己的封邑。

这里与当前的华夏，在许多地方并不相同，这一点她还是清楚的。

她道：“知道啦知道啦，放心啦，我总不会又把无絮城城主的儿子给杀了吧？”

拉着智吉祥，剑光一闪，跃空而去……

第二十七章 雷神山：一剑砍头！

峰峦雄伟的群峰，彼此相连，犹如聚合在一起的多根天柱，天空中，乌云常年无法散去，遮天蔽日，时不时的有电闪雷鸣。山势古怪，重峦叠嶂，其中一处山脚下，大量被役使，被鞭打的奴隶，挖掘着土石，搬运着石块，偶尔……但是也无法避免的、会有人倒下，然后被旁边说笑的监工，毫不在意的让人拖去掩埋。

一处斜伸的石峰处，剑光如流星一般破空而来，现出两个少女的身影。这两个少女，一个身材娇小苗条，一个虽然只是略高一些，胸脯却要大上很多。身材苗条的少女背上斜斜的插着剑鞘，剑鞘上竟有重叠的双柄，竟是一鞘双剑的雌雄宝剑。

雌雄宝剑虽然没有出鞘，却散出剑光，两人落下的那一瞬间，剑光也瞬间收回了剑鞘之内，玄之又玄，颇为神奇。背剑的少女御剑而落的那一瞬间，她身边的同伴胸脯也跟着抖了一抖，仿佛在说你有双剑，我有双峰，大家实力相当、各有傲人之处。

两人的脸上都蒙着面巾，虽然这是此界中女子抛头露面的常态，却也帮她们掩饰了容貌。苗条少女脚踏在崖边，往下方看去，只见那些被奴役的阿修罗，衣不蔽体，食不果腹，动作稍微慢上一些，就是一阵鞭打，让人气愤不平。

以前在华夏的土地上，苗条少女还觉得，那些佃民名为“民”，实为“奴”，毕竟他们在土地上生产出来的作物，绝大多数都要被地主和官府搜刮，但是至少在大周王朝的律法上，“佃奴”是不存在的，因为没有土地，只能租用地主的田，于是不得不听命于地主，但在律法上，佃民毕竟还是自由之身，对田地上的佃民进行买卖，实际上是存在的，但却不被官府承认，因此纵然有买卖佃奴之事，地方乡绅也不敢公然的立下字据。

即便是那样的不平等，少女也并不如何看得惯，然而在这里，却是

彻彻底底的，将大量的子民当成奴隶了。当然，这其中有很大一部分原因，恐怕也在于修罗魔界在个人力量上的差距，在华夏，激起民变是一件非常大条的事，就算最终朝廷都会采用残酷的镇压手段，但在郡县制以及口口声声皆是大义的儒家文化影响下，当地官员实际上也是难逃罪责。

但在这里，就算有反抗的奴隶，也就是屠杀了事。在华夏，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皆是王臣，天下是皇帝的天下，地方官员都是替皇帝治理一方之土的臣子，而这些臣子又都是读着儒家的圣贤书长大的，虽然最终依旧不免腐朽，但即便是腐朽的官员，表面上也必须摆出一副忧国忧民、以天下苍生为念的高姿态。

以前，小梦只是觉得那些官绅虚伪，但是看着这修罗魔界中的惨状，她开始觉得，就算那些儒官再怎么虚伪，但只要维持他们必须“虚伪”的、名为礼法的基石还在，总比这种赤裸裸的、没有任何顾忌的压迫要好。

她们两人一同转身，往远处看去，雷神山是由五座峰头组成，山峰与山峰之间，在积压的乌云下充斥着躁动不安的气息。太阳所在的位置，仅有那微微的光亮透下。没有听到雷声，却有一道电光，滋滋拉拉的从乌云间刺下。

“这么大的雷神山，到底要怎样去找碧落花瓣？”

“唔，瑶光神女消失前，也就是说了，五雷域的雷神山这一边有一片花瓣，但是到底在雷神山的哪个位置，我看她也并不清楚，甚至连五雷域已经不存在了这样的事情，她也都不知晓呢。不过我猜想，碧落花的花瓣之间，或许会有一些感应又或者是某方面的联系，我体内原本就有一片碧落花瓣，如果以它的力量，搜捕整座雷神山，或许能够找到第二片碧落花瓣。”

这些日子里，小梦基本上已经将从幻灭宝藏里得到的那片花瓣炼化，融进了自身气血，碧落花瓣之神奇，的确是与任何的玄气不同，它是一种至纯之气，与这个世界的魔气格格不入，但她本是女子，无法修炼魔气，对碧落花瓣自然也不排斥。而随着炼化碧落花瓣后，自身力量的增长，她的神魄修炼，与灵神也仅仅只有一线之隔。

虽然如此，在持有凤妙显华、龙曜星光这一对雌雄双剑之后，实际

上，她的实力在神州大陆上，也已经进入了宗圣级的层次，但是在修罗魔界，个人实力强大者颇多，她依旧还是不敢大意。

智吉祥道：“但是从各种迹象来看，无紫城城主这一年里，突然派出大量高手封闭雷神山，禁止无关之人入山，又强迫底下子民、同时买进大量的奴隶入山挖矿，应该也是有什么企图的吧？幻灭宝藏藏了那么久，却在这个时候开启，碧落花瓣现世，总感觉在以后的日子里，还会有许许多多的事情发生！”

小梦笑道：“那又怎样？他们可挡不住我！”

搂着智吉祥，背在背上的凤妙显华、龙耀星光闪了一闪，她破空而去。

御空的剑光本身太过显眼，她几乎是贴着峰壁飞行，好隐藏住自己。正如她所说，虽然周围兵将封山，实力与她相当的高手也有不少，但御剑飞行之术，在华夏大陆上的各类传奇志怪中，时不时的还会出现，在实力更强的修罗魔界，却反而闻所未闻，自也没有人能够注意到。

只是御剑飞行，毕竟还是太过消耗剑气，就算炼化了一片碧落花瓣，小梦终究也还不是以内力和韧性见长，进入了雷神山五峰深处，她便落了下来。

抬头看去，周围乱石穿空，奇峰狰狞，不管从那个角度看，这雷神山都与修罗魔界的其它地方不同，更不用说与神州大陆相比。

她们就在这山中，尽量避开山中巡逻的兵将，搜寻了大半天，结果却是什么也没有发现。两人悄然的藏在暗处，智吉祥道：“这样子也不是办法，我想来，既然瑶光神女说了，这片碧落花瓣在雷神山，那应该不会有错，但如果在山体表面就能够轻易找到的话，那这么多年来，它也早就被人得去了，我们来这里，也就没有任何的意义。”

小梦不得不承认，即便是胸大无脑的智吉祥妹妹，这一句话也是在理的。她道：“唔，要是黑天妃的那种秘术就好了。”

智吉祥却道：“我却有个主意，既然无紫城主派了那么多人，在这里挖去矿石，那就必定藏有矿坑的图纸，我们找到这些图纸，或许能够通过矿坑，进入雷神山深处。”

小梦惊道：“智吉祥妹妹，你变聪明了耶！”

智吉祥气道：“我本来就不笨好不好？”

当晚，两人趁着夜黑风高，挑选了一处建筑，悄无声息的潜入内中。只是，方自想要开始寻找图纸，忽然之间，周围光芒大盛，十多名兵将冲出，将她们包围，一名修罗男子踏了出来，冷笑道：“师尊早就发现有来历不明的小贼闯入山中鬼鬼祟祟，你们真以为你们进来，没人知道么？”

再一看，那修罗男子忍不住失笑道：“想不到竟然会是两个小女贼？刚好我带入山中的那几个玩得腻了，换换口味……把她们拿下！”

小梦心知不好，她以为自己足够小心，想不到早就已经被人发现。因为摸不透这些人的具体来历，她也不敢多呆，剑光一闪，带着智吉祥陡然冲出包围。那些人实力不弱，但她的速度实在太快，他们竟是扑了个空。“给我抓住她们！”那修罗男子再次大喊。

小梦嘭的一声，破开屋门冲入内中，想要穿屋而过，只见这里竟是一片惨状，有几名貌美的年轻女子，或是被伤痕累累的捆绑，或是一丝不挂的在地上抽搐。更有一女子躺在桌上，颈部被勒，竟是方死未久。显然就在刚才，那男子还在这屋子里玩了某种“游戏”。

小梦心中暗怒，却不敢耽搁，破窗而出，来到露天之处，娇躯一纵，就要飞空而起。高处的山峰，却有一身穿黑色大袍的修罗老者手一翻，轰然之间，强大的魔劲和着电光，排山倒海般直压而下，直让人透不过气来。

高手！小梦无法御空飞走，身边却已经是人影闪动，嘭的一声，一名敌人被她的凤妙显华强行跳开。“小梦妹妹，你不要管我，自己走！”眼看着落入陷阱，智吉祥慌忙叫道。

另一边，那修罗男子得意地笑道：“还想逃？把她们绑了，送到我的屋中，我要好好审问……”嘭的一声，剑光爆散，明明他带来的护卫不少，自己也跟那两个少女保持着相当的距离，谁知电光石火之间，四个倩影一闪而灭，紧接着便是霹雳般劈来的剑光，他的颈部立时一凉。

“少城主？少城主？”他看到更多的人往自己赶来，听到高处师父愤怒的一声怒喝，魔气带着惊人的雷光破空而下，紧接着便是无限涌来的

黑暗。

扑的一声，男子倒在地上，头颅滚落，断颈血水滚出。小梦却带着智吉祥，其势不停，反从原路穿屋而回。在她们身后，高处的老人挟着怒涛般的魔劲疾扑而下，然而小梦固然不是他的对手，却也在一瞬间脱出他魔劲覆下的范围，剑光闪了一闪，便带着同伴破空而去……

小梦与智吉祥一同走在昏暗崎岖的山岭间。

智吉祥心有余悸：“刚才实在是太险了……”

小梦嘻嘻地笑道：“哪里险了？”

智吉祥虽然来自魔竺域的反抗势力“天鹅湖”，但比起真正的江湖经验，其实差了小梦许多。对小梦来说，刚才看似危机，实际上完全就是有惊无险。

其实刚才那个被她砍头的男子，也是修炼有上乘魔功的，但是在看到她们是女人的那一瞬间，他和他身边的那些人，天然的就小瞧了她们的。毕竟按照修罗魔界的常识，女人最多也就是修炼一些秘术，其中即便有一些深不可测的，但在真正的近身战斗中，也都没有什么太大的用处。

而高处的那个老人，只怕同样也是这般想的。他看出这两个潜入的少女，拥有遁空的本事，但也只以为是某种秘术，他在上方以魔劲压着，那男子带人将她们包围，不管怎么想都是万无一失。

却没有想到，小梦的遁空完全是她自身的武学，而她的“飞步五星”，根本就不怕同等级别对手的包围，除非那老人直接在近身拦阻，否则那些人根本拦不住她。

而即便如此，小梦依旧胆大心细，强行往里闯的同时，就已经蓄势待发，随时准备反身倒冲，那些人果然被她虚虚实实的战术骗过，那个修罗男子更是直接被砍了个措手不及，一身上乘魔功连用出的机会都无，脑袋就没了。

其实小梦原本也不想随便杀人，只是看到那几个被虐待甚至是虐杀的女子，心中愤怒，侠干风云，顺手就替天行道了。

智吉祥忧虑的道：“也不知道，刚才那个是什么人？”

小梦嘻嘻的道：“放心啦，反正也不是什么好人，杀了就杀了，那样的恶棍难道也要留着？”

智吉祥道：“那屋子里的姐妹也是被他拿获的犯人吗？他好像是在审问她们？看她们的样子挺可怜的！”

审问？小梦扭头看向智吉祥，心想：“智吉祥妹妹好纯洁，看来她根本没意识到那个人对她们做的是什​​么。”紧接着又抬了抬头……唔，还是我在哥哥身边悄悄看到的，哥哥对笏丽、宝桐、红蝶她们做的坏事太多了，这般纯洁的我也被他们带坏了？

远处传来充满的脚步声，她们赶紧藏了起来。只见一批修罗兵将匆匆而过，对面有人叫道：“发生了什​​么事？”修罗兵将中，有人急道：“少城主被人杀了，快派人去通知城主……”

一片慌乱之中，混乱进一步扩大，更多的兵马被连夜调动而来。暗处，智吉祥扭头看向小梦。

沉默一阵，小梦叫道：“我怎么知道他会是无繁城城主的儿子啊？”掀桌！

第二十八章 雷神山：劫而后还！

无紫城城主府，无紫城主猛然踏步，怒容满面，脸上的肌肉进一步扭曲，额头上的青筋膨胀，仿佛要爆裂开来。

“一个不知道从哪里来的丫头杀了我儿？你们这些蠢货到底是怎么办事的？”愤怒的吼声，令得整个城主府都在震动。他的长子竟然被人杀了，竟然莫名其妙的，就那样被人杀了？

“城主息怒，这全都是老夫的错！”身穿大袍的老者道，“少城主拜老夫为师，老夫原本应该保护好他来才是，只是那用剑的丫头竟然有在包围中一剑击杀少城主的实力，的确是令人意想不到，连老夫也一时大意，害得少城主平白惨死。”

这老者，号称雷魔焰灭，修的是混杂有雷气的魔功，是以收下无紫城少城主为徒，传少城主魔功的同时，也利用雷神山地底的雷气，来加强自身魔功的威力。这一次，徒弟在自己的视线中，眼睁睁的、被一个十几岁的丫头杀害，令得他也倍无面子。

雷魔焰灭袍袖一挥，道：“不过那丫头也的确是有些古怪，我知道有人从空中潜入山中，本以为她用的是、依靠玄晶才能施展的秘术，却没有想到她竟然能够驭着剑光飞行，且剑术古怪，闻所未闻。女子无法修炼长存于天地的魔气，像她这样的本事，必定是在特殊的场地，以特殊的手段进行修炼，只是老夫虽然也算见多识广，一时之间，却也摸不透她的来历。”

无紫城城主让自己的儿子拜雷魔焰灭为师，就是因为知道雷魔焰灭本领了得，至少是军中大将一级的实力，一方面让自己的儿子能够跟着他修炼魔功，另一方面也是引以为援。

眼看着以雷魔焰灭的见识，竟然都看不出那杀害自己儿子的奇怪丫头的来历，不由得皱了皱眉，心中纳闷，一个女人……而且据他们说还

是十多岁的少女，竟然能够不靠秘术，在那么多人的包围中，杀掉自己实力也不算弱的儿子？

那丫头到底是什么来历？

雷魔焰灭道：“城主放心，我看那两个丫头进入雷神山，似乎是在寻找什么东西，无论如何，下一次再看到她们，老夫绝不会放过她们。”

两人在这边讨论着，一定要拿下那个用剑的丫头，为他们的儿子和徒弟报仇雪恨，同一时间，城主府的后府，却也有一个女人在暗中得意地说道：“虽然不知道是从哪里来的丫头，但这一次真的是要感谢她，呵呵，这样一来，只要我的孩子将来长大，发育成男性，少城主的位置就是我儿的了。”

女人抱着一个方自出生没有多久的婴儿，原本还担心，虽然自己为城主生了一个孩子，但是将来新城主的位置，终是不免落在病死的前任城主夫人的大儿子身上，没有想到竟然有天上掉下来的大馅饼，城主的大儿子说死就死了。

满府都处在哀伤之中，她在人前自然不敢露出高兴的样子，掉了几滴眼泪，现在回到后院，终于还是免不了得意起来，就是在这个时候，仿佛有霹雳一声震响，一道光芒直落而下。

女人的尖叫声从后府传来，雷魔焰灭刹那间意识到不妙，嘭的一声，破墙而出，立时便看到一个身影抱着一名婴儿飞天而起。“臭丫头！”雷魔焰灭怒吼一声，猛抓身后魔铲，魔劲滚滚，便要向那飞空的少女怒劈而去。

“那是我孩子！”无紫城主急忙叫道。

雷魔焰灭滞了一滞，且不提那少女已经飞起，自己这一铲之威，就算能够劈到她面前，想必也追不上她，就算劈得中，总不能将她跟城主幼子一同劈死？赶紧急收魔功，嘭的一声，终身追起。

他这一纵，地面裂出深坑，他整个人竟是在众目睽睽之下，破空飞起，至数十步之高，其魔功之深厚可见一斑。狂劲的风声如同猛虎般怒扑，少女却是在空中御着剑光轻灵的避开，娇笑道：“想要这个孩子，那就等着，我会告诉你们用什么来交换！”

笑声中，少女御剑飞起。雷魔焰灭嘭的一声落在地上，尘土飞扬，抬起头来，气得面红耳赤，方自向无絮城主保证，绝不会放过杀害他大儿子的凶徒，转眼之间，竟然又眼睁睁的看着城主的小儿子被抓，直让他面目无光，却又偏偏拿那能够御空飞行的少女毫无办法。

城主府中，那女子跪地嚎哭，无絮城主亦是火冒三丈，竟然敢在这样的光天化日之下，不客气的入府劫人，简直是不把他放在眼中。然而，即便是无絮城里三层外三层，防备森严，这神秘的少女跃空而来，破空而去，的确是防不胜防。

那到底是什么功法？他在心中亦是惊异莫名。

小梦抱着婴儿，在空中得意，刚才那个老魔的确厉害，结果还不是拿她没有办法？

无絮城虽然城高池深，但在她的御剑之下，城墙再高，也没有什么意义。她直接飞出了无絮城，飞入了山中，落了下来。智吉祥从林中奔出：“小梦，你还真把无絮城主的另一个孩子劫了过来？”

小梦嘻嘻的道：“我想过了，反正都已经杀了他一个儿子，该得罪的也得罪了，倒不如把他这一个孩子也抢过来，直接逼他拿雷神山内部的矿坑图来换，然后让他把雷神山周围的兵马撤了。哼哼，我看他能够怎么办？”

说话之间，却听一声啼哭，却是那婴儿醒了。两人立时手忙脚乱。

无絮城城主府中，怒气冲霄，却也是愁云惨雾，眼看着天色渐黑，无絮城主在主厅中来回踱着步子，耳边嚎哭依旧，他猛然一挥，吼道：“哭什么哭？有什么好哭的？”

女人吓得一个哆嗦，果然不敢再恸哭，只得小声哽咽。无絮城主喝道：“把她送后头去。”

那些奴仆赶紧把夫人扶到后院，无絮城主看着雷魔焰灭：“我只有这两个孩子，既然大的已死，小的这个，无论如何都要保全。只是那丫头杀我一个儿子，又来抢我另一个，实在是太过分了，我要是让她得

逞，以后还怎么混？”

雷魔焰灭道：“城主安心，我看那丫头的本事，其实也不能说真的有多厉害，只是她的功法特别，飞剑特殊，若不是有这种空中来、空中去的本事，虽然比普通兵将要厉害，实力却也有限。以老夫这两次观察的结果来看，只要能够让老夫靠近她二十步之内，她便逃无可逃。”

无絮城主道：“但就是这一点，已经是让人头疼，即便是众位城主，也不曾听说有人能够这般飞来飞去的，以她的本事，就算比不得雷老你，却也不能算弱，雷老你想要近她身而不被她提前逃走，恐怕困难，除了雷老你，城中的其他将领，就算单打独斗能够胜她，以她的速度，一旦她起心要逃，恐怕也拦不住她。”

雷魔焰灭低声道：“对付她这种本事，还是需要秘术。我看她虽然能够御空飞行，但在空中终究不是脚踏实地，难以战斗。城主放心，我已经请了一位精通秘术的同伴，连夜赶来。我看那丫头的目的，也是为了与城主做交易，雷神山中必定有她想要的事物。竟然这样，等她前来提完条件后，我们在与她交易时，一等小公子安全，等她飞走时，在暗处以秘术偷袭，只要将她压制在地面上，她也不过就是网里头的鱼。”

无絮城主这才真正放下心来，能够被雷魔焰灭专门请来相助的秘术师，肯定不是普通人。雷魔焰灭必然是知道那人对付那丫头御剑飞行的本事的办法，方才将他请来。

当下，两人就在这里，一边继续派人出城搜索，一边等待着那丫头前来提出条件。天黑之后，却听府外一团混乱，他们立时知道那丫头又出现了，赶紧带人冲出，谁知冲到府外巷子，只见一名巡逻的兵士抱着啼哭不止的小公子，目瞪口呆的抬着头，远处的天空中，一道剑光正在远去。

那丫头竟然又将孩子还回来了？雷魔焰灭与无絮城主一时间也是摸不着头来。无絮城主在确认孩子平安无事后，赶紧将孩子送回后府，用重兵重重保护，然后与雷魔焰灭继续商量，只是那丫头竟然已经成功的将孩子劫走，为什么一言不发的就送回？

以他们两人的智慧，竟是完全摸不着头脑……

深山之中，小梦却是御着剑光落在地上，双手撑着膝盖，弯腰喘气：“好累，想不到带一个孩子竟然这么累，我宁愿现在就去跟地尧光拼个你死我活，也不再带这种爱哭的小孩子了。”

早就已经等在这里的智吉祥叫道：“所以你一开始把那孩子劫过来做什么啊？辛辛苦苦的哄了一个傍晚后又迫不及待的送回去。”

小梦挺直腰板：“明明就是智吉祥你的错，那孩子分明就是饿了想喝奶，你说你胸这么大怎么就没奶呢？”

“凭什么胸大就得有奶啊？”智吉祥气道。而且说到底这关她什么事？想着反正都把无紫城主的大儿子杀了，干脆抢了他的另一个儿子去交换雷神山内部矿坑地图的是小梦，把孩子成功抢回来的是小梦，实在受不了孩子哭闹送回去的也是小梦，自己平白跟着她，手忙脚乱的带了一个傍晚的孩子。

其实两人现在也是又饥又饿，只是实在是累慌了，一时也懒得再去折腾，一同躺在草地上，看着慢慢升起的星空，感觉骨头都要散架一般。

小梦叹气：“带孩子这么麻烦，以后绝对不去生孩子。”

智吉祥道：“这个还能选择的吗？以后要是有了丈夫，不就什么都得听丈夫的？难道还能自己选择？”

小梦扭头看她：“为什么什么都要听男人的？”

智吉祥被她问得懵懵的，一时间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女人嫁人后，就等于是男人的附属品，男人说什么就只能做什么，这个不是常识吗？

小梦猛然坐起，抓着脑袋：“现在应该怎么办？就算知道雷神山里藏了一片碧落花瓣，但是这个样子，完全没有办法去找嘛。不聚齐碧落花，怎么去杀魔帝？”

智吉祥也跟着坐起，眼睛睁的大大的……她还真的以杀死魔帝作为目标啊？那可是魔帝，天下无敌的魔帝啊！不要说魔帝自身的强大了，单是他身边的七常侍，圣剑过处，天下伏首，六合八荒，莫不称臣。虽然被逼得走投无路，被迫反抗的，千百年来，数不胜数，但真正能够威

胁得到魔帝的，到现在都还没有出现。

眼见小梦妹妹竟是真的打算在将来设法杀死魔帝，她的心中自也为之震动，却听“咕”的一声过后，小梦妹妹摸了摸小腹：“唔……先填饱肚子再说。”

智吉祥：“……”

杀魔帝事小，饿肚子事大，当下，两人就在这里，弄了些野味，一通忙碌之后，终于成功的填饱肚子，又在半夜里，再一次潜近雷神山，雷神山上，依旧是乌云压顶，单是那里的气候，就显得与其它地方截然不同。小梦咬了咬牙，毅然决然的道：“不管怎么样，我一定要想办法找到碧落花瓣。”

智吉祥使劲点头：“嗯！”

两个少女再这里立下誓言，而另一边的远处，无繁城的城门，却在这深夜之中陡然打开，一批队伍连夜驻入了无繁城。城主府中，无繁城主急急出府，率着自己的手下在府外相迎。那一晚，来到城主府前的队伍其实并不算多，但是这里的所有人，却连大气都不敢喘上一喘。

无繁城主立在街头，只见一名白发苍苍却是阴森威严的老者，骑着神兽，犹如山岳一般来到他的面前，静静地看着他。无繁城主赶紧道：“域主亲临，我等没能提前迎接，请域主勿怪！”

来者竟然是四大域主之一……金魔王罗睺天攻！

整个修罗魔界，一共有十三位域主，而其中又有四位，号称“四大域主”，所统治的域疆要远大于其它域。

这四大域主，分别是魔竺域域主金魔王、空桑域域主夏魔侯、东华域域主清魔帅、西鬼域域主辽魔将。虽然同样是域主，但这四位，不管是惊人的实力还是其统治的域界，都不是其它九位域主可比，是以又被称作“四大域主”。其中“四”表示数量，“大域主”表示他们超出其它域主的实力与地位。

作为修罗魔界四大域主之一的金魔王，罗睺天攻竟然会亲身来到这种地方，令无絜城主与他的手下大吃一惊，无絜城自然是不归金魔王统属，无絜城主也并非金魔王的手下。然而每个人都很清楚，就凭罗睺天攻和他带来的这十来个人，就足以覆灭整个无絜城。

单单凭着这一点，在金魔王罗睺天攻面前，他们就大气都不敢喘上一喘。

作为四大域主中年纪最大的统帅，此刻的金魔王虽然白发苍苍，无形的气势却已经死死的桎梏着整个无絜城。不知道金魔王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的无絜城众人，慌忙将金魔王及他的手下迎入府中。

金魔王身披金色披风，踏步入内，猛然转身，看着无絜城主：“听说，你的儿子被人杀了？”一挥手：“是不是这丫头杀的？”

旁边有人呈上画像，无絜城主立时咬牙切齿：“正是这丫头！”金魔王身边的人竟然会有这画像，他立时知晓，金魔王会出现在这种地方，必定是为了这个丫头，若非如此，自己的这一个小无絜城，恐怕也引不来四大域主。

旁边一名战将哼了一声，道：“这女犯在魔竺域杀害了我主的两位王子殿下，想不到竟然逃到了这里。”

这丫头杀了金魔王的两名儿子？无絮城主恍然大悟，难怪以罗睺天攻之身份，竟然会亲自带人来到这里。原本以为那丫头竟然敢杀自己的儿子，真的是胆大妄为，现在才知道，杀自己的儿子对她来说，还真是小儿科。

无絮城主忙将发生的事禀告金魔王，旁边有人不满的道：“地尧光那厮到底是怎么做事的？连这样一个丫头都拿不下。”

那丫头竟然是在罗睺天攻座下第一战将地尧光的追杀下，从魔竺域逃到这里？无絮城主更是惊讶，他道：“城主，那丫头的实力在女子中虽然少见，但远不及地尧光这等大将，她真正令人防不胜防的，是一手御剑飞行的本事，当真是听也不曾听过，她杀了我的大儿子，竟然还敢自己闯入我的后府，来抢我刚出生没多久的幼子，实在是欺人太甚。偏偏我们眼睁睁的看着她，却无法将她留下。”

金魔王冷冷的道：“无妨，她会到雷神山来惹事，必定是有什么企图，本王必定要将她拿下，将她千刀万剐、碎尸万段。”

无絮城主大喜，有金魔王和他带来的这些高手相助，那丫头这一次必死无疑。当下，金魔王便带着身边高手，在暗中布下重重罗网，只等那可恶的丫头一露面，就让她逃无可逃。

只是他们不知道，在他们布下天罗地网，等着要将那丫头擒拿的时候，那丫头已经带着她的同伴远离了无絮城……

智吉祥被小梦用剑光载着，往远离无絮城、雷神山的方向飞去，在她身边，双剑只是背在小梦的背上，散出的剑光，却像是一团柔和的气流，托着她们绕山过河，没有任何的停留。

日头慢慢的升了起来，修罗魔界主界的太阳，也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异常的模糊而又浑浊，散出来的光芒却也异常的炎热，在她们所过之处，大地犹如蒸笼，腾起炎炎的热气。剑光中，智吉祥扭头道：“小梦妹妹，不是说好的，不管怎样都要找到雷神山里的碧落花瓣吗？”

小梦挠了挠头，嘻嘻的笑着：“对啊，但是又没说是现在！”

却原来，虽然想要尽快取得雷神山中的碧落花瓣，但小梦想来想去，竟是始终想不到该如何去做。仔细的想一想，就算昨天劫了无紫城主的孩子，换来了雷神山内部的矿坑图，但进入矿坑，自己御剑飞行的本领就等于是没用了，到时无紫城主各个出口，派高手一封闭，那就真的是瓮中捉鳖。

不去换矿坑图，直接让无紫城主帮她们找碧落花瓣，那更不可行，那等于就是暴露了碧落花瓣的位置和自己的目的，十有八九会惹来更多的麻烦。

如果是哥哥在身边，小梦自然是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一切按着哥哥的交待来做就好。哪怕在自己身边作伴的是笺丽，那也好得多，偏偏跟自己合作的是胸大无脑的智吉祥妹妹，小梦虽然夸下一定要找到碧落花瓣的海口，却是心中打鼓，完全没有信心，最后毅然而然的做出了一个决定……既然实在是想不到办法，那就先不管它了，以后再来吧。

于是她就这样，带着智吉祥离开了，而这个时候，金魔王罗睺天攻却是带着魔竺域中的一批最强高手，悄然入驻无紫城，在无紫城中等着她，这一等就是许多天……

小梦与智吉祥远离了无紫城的领地，一时间，倒是没有什么事做，干脆四处游玩了一番。一方面，像她们这种女子在市集中行走，原本就是要带着面巾的，另一方面，虽然金魔王的两个儿子被杀的事，已经开始通传天下，但是修罗界实行的原本就不是郡县制，分封制的特性使得在魔竺域之外，就算是金魔王也没有多少实权，而且各领地之间的消息，也没有那般流通。

虽然就凭着那两百万的赏金，就不知道有多少人想要抓住这位“砍头魔女”，但以修罗界之大，加上小梦直接以御剑之术翻山越岭的手段，其他人想要锁定她出现的范围都难，何况那些追捕者现在都还在往无紫城赶。

这一日，两人又在一处集市里逛了一圈。此时的小梦，虽然觉得修罗界中的确是有许多新奇之处，而且高手如云，但是在生活上还真是不如华夏，既没有柔软的丝绸，各种食物也非常的单调，倒是各城的城墙往往极高极坚，虽然设计得都不怎样，但都是靠着大量的人力堆成。

在各地，被役使的奴隶苦不堪言，各个城主之间，有时也会掀起战

火，这种现象小梦并不是很能理解，就像她无法理解在大一统的局势下，铜州的官兵和会州的官兵时不时的会打上一战般，如果出现了这种情况，那肯定是有人造反了，但是在这里，两个彼此为敌，相互厮杀的城主，很可能又是效力于同一位大领主，让她感觉莫名其妙。

毕竟身上挂着大量的赏金，到了晚上，两人宁愿出城，住在荒郊野外，同样依赖于小梦的御剑，总是能够找到没有人烟的好地方。那一傍晚，天气炎热，她们在一处山涧里一同洗澡，智吉祥多泡了一会，看天色黑了，才从水中起来，擦干身体，换上白天从市集上买得新衣。

往林中走去，只听到远处搭好的帐篷里，传来小梦的声音：“知道啦知道啦……我这不是很小心了吗……是啦是啦……哥哥你真是越来越啰嗦了……翅膀硬你个头啊……”

智吉祥睁大眼睛……小梦在跟谁说话？

她疑惑的往前走去，似乎是觉察到她的靠近，帐篷里的声音停了下来，很快，小梦钻出。智吉祥小声问道：“小梦妹妹，你刚才在跟谁说话？”

小梦道：“有吗？没有啊！刚才我没有跟人说话啊？”

智吉祥疑惑的往帐篷里看去，里头果然空无一人，这一刻，她只觉得寒毛倒竖，难道说小梦妹妹是在自己跟自己说话？她这是……精、神、分、裂？

她猛地抓住小梦的手：“小梦妹妹，我们赶紧去找医师吧？”

小梦道：“啊？”紧接着反应过来，知道刚才说话被智吉祥听到了，赶紧举起一只手，手掌前后的摇摆着：“什么呀，智吉祥你不会是以为我疯了，自己跟自己说话吧？不是的啦，自己跟自己说话，那不是疯子吗？不但是疯子，还是脑壳有问题，脑袋坏掉，精神错乱，心理疾病，这样的人还去看什么医师？直接拿脑袋去撞墙算了……我才没有呢。”

智吉祥不解的问：“那小梦妹妹你刚才是……”

小梦道：“我刚才……我刚才是在作诗啦，好久没有作诗了，刚才诗兴大发，想到了一句啦。”

智吉祥道：“我听到什么小心啦、翅膀啦……”

“对啊，这是我新作的诗啦！”小梦抬头看着星空，缓缓吟道，“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智吉祥以崇拜的眼神看着小梦……小梦妹妹果然是文武双全，能诗会剑，天底下竟然有她这般的奇女子！！

当天晚上，两个少女就在帐篷里相拥着睡了一晚，第二天一早，小梦问道：“智吉祥，灭度魔宗是在什么地方？”

智吉祥讶道：“灭度魔宗？它的具体位置是在泉丽城和魔扈城之间，泉丽城与魔扈城也都隶属于灭度魔宗，为灭度魔宗之双翼。灭度魔宗在修罗主界不属于任何势力，但是培养出来的高手，有许多又在军中拥有重要地位，许多国君、领主也常在灭度魔宗招揽灭魔宗出来的弟子，所以，对于许多人来说，只要进入了灭度魔宗，往往就代表着前途无量，但是女人是不能进灭度魔宗的，小梦妹妹你问这个做什么？”

小梦笑道：“我在那里有一个熟人，所以想过去见一见。”看来灭度魔宗就是这个世界里的“名门大派”，在华夏的土地上，也有一些名门大派，从那些名门大派中出来，本身就代表着某种实力。

只是现在开始实行变法，连小学、中学里都开始传授武学知识，再加上九阴真经的出现，名门大派的作用开始减弱罢了。让每一个孩子都有机会习文练武的“义务教育”虽然还只是开始，但在华夏的土地上，这一理念已经开始深入人心了。

她起身道：“走吧，我们先到灭度魔宗附近去一趟。”

智吉祥道：“雷神山那边我们真的不管了么？”

小梦道：“反正现在，我们拿雷神山也没有什么办法，先不管它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嘛！”

智吉祥轻轻的念道：“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抬起头来，钦佩的看着小梦……小梦随便说的一句话都这么有哲理啊。

小梦心想，这个世界连“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句话都没有

么？这个世界的文化水平还真是低啊，想不到连我都可以“装逼”！

当下，让智吉祥指出灭度魔宗所在的方向，剑光一闪，她带着智吉祥御剑飞去。这一路上，自然是没有什么太多的耽搁，途中，小梦又以某种神秘的方式，在暗中与哥哥联络过几次。眼看着，便要接近魔扈城，那一日中午，她带着智吉祥，忽往另一个方向飞去。

智吉祥道：“小梦妹妹，我们去哪里？”

小梦说道：“先去见几个人！”

她们落在一处山沟，往前方的林中走了一段，暗处，有人低声唤道：“星星之火！”小梦跟着念出哥哥告诉她的接头暗号：“可以燎原！”

那人钻了出来，道：“两位请随我们来！”

智吉祥一阵疑惑，想着小梦妹妹要见的到底是什么人？就在这时，昏暗中忽的窜出一个黑影，吓了她一跳，小梦却已伸出双手将那黑影一把抓住，兴奋的转着圈子：“小刀！”

那黑影轻轻的发出一声叫声：“喵！”

智吉祥仔细看去，被小梦抱着的，却是一只她以前从来没有见过的，有着一对毛茸茸的尖尖耳朵的黑色小动物。

她在心中想着，这又是什么？

智吉祥疑惑的看着被小梦妹妹抱在怀里的、她根本不曾见过的小动物，她自然不知道，这是一只猫，毕竟，在修罗主界及其周边的各大域，并没有这样一种小动物。

当然，她更不知道，这一只小黑猫，乃是就算在猫类中也非常稀有非常少见，独一无二的飞天猫。

而就是在这个时候，暗处又有几名男子走了出来，内中一人低声道：“智吉祥……”

“邹叔叔？”智吉祥惊讶的道。

向她说话的，竟然是她的熟人，此人唤作婆罗邹，和他身边的这些人，都是天鹅湖的一份子，智吉祥虽然知道，在地尧光带人屠杀天鹅湖的主基地时，婆罗邹和这一小部分人，幸运的不在谷中，但在金魔王震怒，全力搜捕和屠杀天鹅湖残党的时候，她真的无法想象他们竟然还能够保全下来。

与这几名天鹅湖的旧识相见，智吉祥又惊又喜，又想到爷爷的遇害，不由得流下泪来。问起他们，是怎么躲过魔军的追杀，婆罗邹道：“多亏了星火会和善公主的帮助，我们才能够躲过屠杀，现在已经没有天鹅湖了，我们全都加入了星火会，现在在善公主的领导下，随时准备着为革命而牺牲。”

其他人右手握拳摆在胸口：“没错，我们的口号是：星星之火，可以燎原，革命火种，无产光辉！”

智吉祥的眼睛睁得老大……这都什么鬼？

魔扈城，作为灭度魔宗统治下的两座坚城之一，城坚池深，同时扼守着魔竺、西鬼两大域交通之要道，亦是各种附魔兵器、玄晶买卖的重

要集市，来来往往的修罗数不胜数，同时也有许多在其它地方不被容纳的阿修罗，藏身其中，这一类的阿修罗，与那些被役使的大量奴隶不同，往往都有着一技之长。

魔扈城的四角，各竖立着一座极高的箭塔，守在箭塔上的，乃是灭度魔宗的弟子。除了有身份的修罗，常常将他们那些刚发育的男孩送到灭度魔宗修炼魔功之外，灭度魔宗自身，也会四处搜罗拥有才华但却没有好的家世背景的年轻人，带到魔宗加以培养，这些人魔功有成之后，便会留下来，成为灭度魔宗的有生力量。

在东南方的箭塔之外，翻过两座山头，有一处小湖，此时此刻，一名“孩子”正从林中穿过，往那小湖接近。

这个“孩子”，其实是一个女孩。当然，在修罗魔界中，孩子就是孩子，原本是没有男孩与女孩的区别的，所有孩子全都一样，脱光了衣服也是一样。但是这一个，却是实实在在的女孩，虽然在这种地方，并没有多少人能够真正意识到这一点。

幽幽绰绰的光影中，女孩来到了池边，在她的前方，一个小少年背对着她，坐在石上钓鱼。

所谓的“小少年”，是以这个世界的常识来看，头上长着两个肉包，肌肉也开始出现一定程度的变形。在神州大陆上的人看来，这个世界的男性，一个个的都长得稀奇古怪，而这个小少年，则明显处在已经开始发育，但还没有发育完全的过渡阶段。

女孩疑惑的道：“你这是在做什么？”

以前是华夏皇室的长公主，如今成为了星火会的善公主，这一路过来，鸾梅也走过了许多，见过了许多，但这世上，依旧有一个人，她深深地信赖着，但却是无论如何都无法将他看透。那个人就是她的情郎，也就是眼前的这个、通过缩骨术强行变成这个样子的“小少年”。

小少年继续盯着湖水，背对着她，道：“我只是在打发一下这无聊的时间，真的是……好无聊！”

鸾梅不解的道：“无聊？”进入修罗魔界后，她只觉得，各种事情根本就忙不过来，他竟然会觉得无聊？

小少年头也不回，叹了一口气：“嗯，真的很无聊，修罗魔界……哈，我本来还想着它到底是什么样子，没想到竟然是这样子的一个鬼样，你知道我现在是什么心情吗？浪费了这么多的时间，白花了这么多的心思，原本以为要攀上的是珠穆朗玛峰……呃，是普通人根本攀不上的天下第一峰，没有想到却是这样子的一座矮山，真是浪费我的感情。”

鸾梅一阵错愕，自从进入修罗魔界以来，她忧心忡忡，整天都在想着，如此强大的敌人，华夏将来怎么抵挡得住？在这里，宗圣级的高手几乎到处都是，大宗邪那种堪比整个华夏有史以来的最强宗圣的高手，也并不少见，何况在其之上还有更加强大的众域主，以及传闻中拥有不死之躯，所向披靡的修罗魔帝。

要知道，魔帝身边的七常侍，实力也不过就是大宗邪那种级别，拿着魔帝赐下的、拥有其力量的圣剑，就连域主都不敢抵抗，单是由此，就可以知道修罗魔帝的强大。

这样的强敌，即将杀入神州大陆，肆虐华夏，单是想一想就觉得可怕。

而这个家伙，这才进入修罗魔界没多久，竟然就开始抱怨对手太弱了，让他觉得很无聊？

鸾梅道：“你可千万不要大意……”

小少年叹气：“我就是太小心了，我花了这么多时间，用了这么多心思，是因为我以为修罗魔界之所以强大，是因为它先进，我以为这是一个比华夏更加先进，更加发达的世界，是以我每一步都走得小心谨慎，生怕出现一点差错，结果我弄错了，修罗魔界之所以强大，并不是因为它先进，仅仅只是因为它运气好罢了。”

鸾梅睁大眼睛：“先进？运气好？”她发现有点听不懂。

小少年左手持竿，右手挥了挥：“打一个比方，两群鱼，住在虽然位置不同但却资源一样的大湖里，第一个湖里养出来的不过是草鱼、鲤鱼一类的弱小鱼种，另一个湖原本也是这一类的鱼种，慢慢的，却开始化鲲化鹏，甚至化蛟化龙。那么，这第二个湖里的鱼，那是真的比第一个湖里的鱼更厉害、更先进。

“但如果，一边出现的是草鱼鲤鱼，另一边出现的是鲨鱼鲸鱼的原因仅仅只是因为，这一边是养在湖里，那一边是活在海中，那即便鲨鱼与鲸鱼更加强大，说实话，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因为这样的差距，并不是因为哪一方更智慧，更先进，仅仅只是因为资源和环境的不同罢了。如果双方、从它们最初的先祖就开始调换位置，那就算是草鱼和鲤鱼，在数千甚至是上万年的优胜劣汰中，在丰富的资源下也同样会变得强大，而鲨鱼和鲸鱼这一边，如果从它们的先祖开始就是活在湖水里，那它们除非发展出真正先进的社会体系，否则也只能维持弱小……这样子解释你明白么？”

鸾梅略有所思，过了一会，道：“我知道你的意思了，修罗魔界之所以比神州大陆强大，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充斥在整个天地间的强大魔气，提供了生活在这里的人修炼强大魔功的基石，此外还有两千年前出现的，那场流星雨，听说那场流星雨，带给了修罗魔界各种神秘的矿物，再加上大量玄气被魔气分解后沉入地底，几乎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魔军用来锻铸附魔兵器的玄铁、玄土等等，全都是由此而来。如果把这些因素全部剔除，修罗魔界，比起我们神州大陆恐怕也强不到哪去。”

小少年叹气：“应该说，拥有这么好的资源，修罗魔界也就是发展到这种地步，生活在这里的人，果然跟以前的大周王朝一般，都是废物啊。”

鸾梅红了红脸，毕竟是大周王朝皇室的长公主，他这话，把她的列祖列宗也都骂在里头了。当然她也无法反驳就是，在大周朝近千年的统治下，华夏的各种发展，还不如蛮族入侵后的这短短几年。

她忧虑地道：“就算如此，修罗魔界现在比我们强大，总是事实，虽然神州大陆现在也开始玄气大盛，再加上那一本九阴真经，但毕竟时间太多，短短的几年里，也很难培养出多少宗圣级的高手。更何况，这个世界用来锻铸附魔玄兵的玄铁和各种资源，也是我们的世界里根本不存在的，就算我们暗中送一些回去，但数量稀少，也只能装备少数几个高手，修罗魔军里可是人手一件的。”

小少年摆了摆手：“没啥，这些事情都很好解决。”

鸾梅睁大眼睛……很好解决？她苦思冥想了好久，始终没有想到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他直接就来上一句“很好解决”？

小少年继续叹气：“说真的，我进入修罗魔界后，这一路上这么小心谨慎，生怕踏错雷池，被人发现破绽，就是因为担心，修罗魔界的强大是因为它更先进，更发达，结果白白浪费了我这么多的时间。在这之前，我想的是，无论如何要帮助华夏抵挡住修罗魔界，现在不得不改变目标了。”

抬了抬头，略有所思：“鸾梅，我们来帮华夏一统魔界，让整个修罗主界和各大域都变成我们华夏的殖民地，让宝桐不只做华夏的女皇，也成为修罗界的魔帝吧？”

鸾梅道：“这……”完全不知道该怎么说了。

就好像一座湖泊眼看着就要跟大海连在一起，在即将到来的狂风巨浪中，湖中弱小的鱼种面临着生存的危机，和马上就要出现在它们面前的鲨鱼等强大鱼种的吞噬，身为湖中的一条小鲤鱼，她忧心忡忡却是无计可施，就是在这个时候，她的一名同伴……另外一条鲤鱼对她说，我们来把那些鲸鱼、鲨鱼全都吃掉，称霸整个海洋吧？！

她赶紧道：“还是一步一步的来吧，先以守住华夏为目标……”

小少年用右手捂着额头，头疼的道：“问题是这个目标实在是太小了，我现在一点兴趣都没有，你没看我都无聊到在这里钓了半天的鱼？守住华夏这么简单的事情，根本就没有办法让我集中注意力，说真的，我已经想甩手不干了，不客气的说，我已经为华夏打下了新的基石，如果这样子他们还挡不住修罗魔军几年后的进攻，那他们简直比修罗魔界的这些废物还废物，这样的废物还是让他们被灭了算了。”

女孩道：“这、这……好吧，那就……就以称霸整个修罗魔界为目标……”她是真怕他甩手不干。

又道：“对了，这些日子里让我暗中帮你搜集的，关于灭度魔宗的资料，你都看过了？”

小少年道：“嗯，全都看完了，也发现了一些有趣的事情。”

女孩道：“灭度魔宗近来最大的事件，是即将在半个月后进行的度魔大典，可惜你才刚刚进入灭度魔宗，参加不了。”

小少年笑了笑：“度魔大典啊……唉，真是一场无聊的小把戏！”

女孩道：“无聊的小把戏？”

小少年站了起来：“对了，灭度魔宗的事情，你们不用再管了，他们马上就要出大事情了，你们离远点，免得误伤。”

女孩睁大眼睛……大事情？你都还没开始真正进入灭度魔宗，就知道灭度魔宗要出大事情？

喂喂，你打算做什么？她有一种不好的预感。她开始怀疑，他要是去灭度魔宗，灭度魔宗肯定没什么大事，灭度魔宗将出大事的唯一原因，就是他要到了。

小少年转身离开他坐着的石头，来到她身边，顺手把鱼竿递给她：“唔，我先回去了，想钓鱼吗？给你吧！”

鸾梅接了过来，紧接着便瞪着鱼竿上的线：“这上面……没有鱼钩？”这根鱼竿竟然是没有勾的，就一条细绳飘在那里。

小少年抬头看天：“我就是想试试，不用鱼钩也不用鱼饵，不用任何的功法和术法，就这样一动不动的坐在那里，会不会有鱼自己被我钓上来，结果我在这里坐了半天，一条鱼也没有钓到啊！”

负手往前踏步而去：“哈，原来这世上还有一些我做不到的事，感觉真好！”

风吹草动，炎气逼人，鸾梅转过头来，她的情郎已经就这般踏入林中，消失而去……

第三十一章 度魔大典：灭度魔宗！

魔扈城的一隅，一名修罗青年不耐烦的往远处看去，只见一个额上有两个肉包，刚刚处在发育阶段的小少年往这个方向走来，他哼了一声：“还真是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

这修罗青年，身背附魔玄兵，腰上挂着黑色的、刻有魔兽标志的铁牌，在这里，这样的标志，代表的正是灭度魔宗。整个魔扈城都在灭度魔宗的统治下，周围虽有许多修罗来来往往，却也没有谁敢来招惹。

在他身后，还有许多青少年，这些都是从各处挑选而来的、即将加入灭度魔宗的新人。那个往他们面前走来的小少年来自魔竺域，是他们中年纪最小，看上去也最为瘦弱的一个。

他甚至连修罗都不是！其他新人鄙夷的看了他一眼。

一个从魔竺域来的，成为摩罗新兵才没多久的小杂种，为什么这样的小家伙，也会跟他们一起，被选中入灭度魔宗？

“跑哪里去了？”修罗青年瞪了小少年一眼，然后就没有再管他。过了一会，有马车前来接他们，修罗青年带着这些新弟子一同上了马车，马车出了魔扈城，驶了二十多里，下车时，只见一整个庞大的建筑群出现在他们面前，建筑群的正中央是一座大山，山上堡垒分明。

这里就是灭度魔宗？那些新来的弟子兴奋莫名。他们中，大多数都是家世良好，这也是当然的事情，虽然对于新人的选拔，也算是公正，但是穷人家的孩子既没有接收过良好的教育，也找不到帮忙“举荐”他们的人，实际上，连灭度魔宗派出的挑选者的面都看不到。

这种情况下的“公正”，本身就是有限度的。

而在种姓制度分明的魔竺域中，“杂种”根本就没有参加选拔的机会，那个小少年如果不是刚好幸运的，成为了一名摩罗，就凭着他杂种

的出身，再有天分也会被直接拒之门外。

尽管如此，这些新来的弟子中，除了他之外，其他也全都是修罗。其实历年来，灭度魔宗给摩罗军团的那一点推荐名额，原本也就是做做形式，毕竟摩罗军，虽然地位要远低于修罗军，但不管怎么说，名义上总是为魔帝效力的战士。却没想到，这一次，竟然真的会有一名摩罗新兵被选入。

领队的修罗青年往摩罗小少年看了一眼，心想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在当时的那一大批被举荐的人中，这个孩子的表现实在是太过抢眼，远远胜出了其他人，不管怎么说，灭度魔宗的选拔，明面上的公正总是需要的，在这个孩子明显胜过其他人的突出表现下，将他选进来，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修罗青年带着他们进入魔宗一角，在一个屋子里，一名修罗将这些新来的一一登记在册。但那个个头最小的、刚发育的男孩送到自己面前时，他怔了一怔，不满的看向旁边：“这小家伙又是走谁家的关系进来的？我说你们也差不多得了。”

那修罗青年耸了耸肩：“不，他只是魔竺域的一名摩罗新兵，没什么关系，纯粹是被选上来的。”

那人道：“摩罗？”

修罗青年道：“刚成为摩罗没多久，在那之前，在魔竺域中属于没有姓氏的哪一种……你知道的！”

“杂种？”那人皱了皱眉，看了看眼前的小少年……看来还真不是走关系进来的。谁也不会用自己的面子和金钱，去帮一个杂种走关系。

想了一想，他还是把这个孩子登记了上去。

在他身边，那修罗青年道：“听说这一次的度魔大典马上很快就要开始了，不知道四位长老推荐的都是什么人？”

那人道：“原来你还不知道？人选都已经定下来了，阳长老推荐的是飞狐泉师兄，藏长老推荐的是猎剑殇师兄，姜长老推荐的是皇幻师兄，荒长老推荐的是龙牙灵师兄。”

修罗青年惊讶的道：“猎剑殇师兄、皇幻师兄、龙牙灵师兄都是我们这一辈不世出的人才，也都各自闯下了他们自己的名号，修炼日月幽本也都有一段时间，他们会被藏、姜、荒三位长老推举也是大家都猜得到的事，只是没想到阳长老推荐的竟然是飞狐泉师兄？他一直不都在重点培养魂阳师兄的么？”

那人低声道：“你这是刚回来，还不知道，就在前几天，魂阳师兄在外头突然遭到不明身份的杀手围攻，虽然侥幸逃脱，但是也断了一只手，度魔大典不允许推荐肢体残缺者，这个你是知道的！”

修罗青年道：“魂阳师兄竟然会在这个时候出事，这分明是……”

那人道：“嘘，不关我们的事，不要乱说。”

修罗青年赶紧噤声。

登记完毕，小江等跟另外一批新入门的弟子汇集，被带往教新来者灭度魔宗基础魔功的偏殿。路上，众人悄悄议论：“你们听到了么？度魔大典啊！”“唉，可惜不管怎么样，我们都是没有机会了。”“可惜，只有年轻一辈中最杰出的，才有机会成为度魔大典中被推荐的魔宗种子，而且就算这样，最后能不能被宗主选中，还是要看他的运气。”

这些新来的弟子中，也有不少人“对度魔大典”并不了解，只是看此刻整个魔宗里的氛围，知道这肯定是整个宗门的大事，于是小声询问，然后就会被那些知道内情的修罗青少年嘲笑，连这种事情都不懂，真不知是怎么被选进来的？

进入了偏殿之后，那名修罗青年就这样离去，剩下的事也都跟他无关了。在这里，有专门的魔师来教这些入门者。这些青少年聚在一起，其中也有一些家世不错而又话多的，其中一名少年的身边，就不自觉地形成了小团伙。

那少年一边得意的像其他人解释着和度魔大典有关的事情，一边看向周围，只见除了那个头最小的家伙，其他人都围了过来，于是鄙夷的看了一眼，低声道：“魔竺域的小杂种。”其他人也不由得哄笑起来。

“想不到我们竟然会跟这样的小杂种做师兄弟！”“推荐他的人真的是疯掉了。”“他好像是从摩罗军里来的。”“摩罗啊……”有人嗤笑着。

摩罗战士虽然算是魔帝统治下的军队之一，但在整个军中也只是最底层的杂牌，其地位根本无法与正规的修罗军相提并论，更何况那还只是一个刚刚才成为摩罗的“杂种”。这样的身份，让那孩子从一开始就与他们这些人，显得格格不入，尤其是那孩子居然还一副自行其是，仿佛觉得他自己才是真正了不起的态度。

虽然因为跟这样的一个，连姓氏都没有的小杂种成为了同门，实在是一件让人气恼的事，但这个时候，众人更关心的，显然是约三百年才会出现一次的度魔大典，很快，除了那个孩子，所有人都在兴致勃勃讨论着与度魔大典相关的事。

至于那个孩子不参加讨论，也没有什么关系，反正度魔大典这种事，跟他八辈子都扯不到一块……

灭度魔宗正中心的大山，唤作灭度山，灭度魔宗最初便是以山为名。

在山腰处的一个宝殿里，玄铁铸城的大门往两侧敞开，两边的墙面是精致的花纹，大门上方的铁匾书写着“泰阁”二字。殿顶呈人字形，左右延伸开来，后方更有各种建筑错落起伏，虽然谈不上有多少格调，却显威严。

一个白须的修罗老者坐在大椅上，怒容满面的朝着一名弟子说话：“你大师兄的伤，分明就是另外三阁的人搞的鬼，对于他们来说，少一个竞争者，就多一分希望，也是我大意了，不管怎么说也是同门，我怎么也没有想到他们竟然会出这种暗招。”

说话之人，正是灭度魔宗四大阁之首——泰阁阁主阳长老，数百年魔功的修炼，让他的身躯犹如钢铁一般坚硬，脸上的肌肉也扭成了一块，说话之间，眼睛曝出黑色的魔光，由此可见他心中的愤怒。

在他面前的，是这一次的度魔大典中，即将赴会的四名弟子之一，唤作飞狐泉，额头偏窄，一张嘴显得极大，颈部的骨头仿佛往皮外崩出，在磨骨这一块上的修炼，显然是出类拔萃。

飞狐泉道：“师尊放心，弟子也已将日月幽本全都练成，就算没有

大师兄，弟子也必定能够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振兴泰阁。”

阳长老叹道：“对于这一次的度魔大典，我虽然一向是属意于你大师兄，一开始便将日月幽本交由他来修炼，但那并不代表我对你不够看重，虽然在外头，许多人都认为你比起你大师兄和器阁的猎剑殇、兵阁的皇幻、卷阁的龙牙灵多少有些差距，但我却一向认为，你其实并不输于他们。只是度魔大典，每阁都只能推选一名弟子，而你毕竟是师弟……”

飞狐泉躬身道：“弟子知道师尊的苦心，也一向明白师尊对弟子的栽培，弟子必定全力以赴。”

阳长老点了点头，然后便让他下去。等飞狐泉退下后，阳长老猛一拍桌，铁桌砰然一响，震了一震，坚硬的桌面留下了一道掌印。

刚才虽然替自己的这个二弟子打气，说他并不输于他师兄，但阳长老自己知道，那不过是为了给他信心罢了。自己的大弟子在最后关头断了一臂，眼看着度魔大典在即，除了让飞狐泉紧紧上阵，还能怎么做？

一想到这一次的度魔大典，泰阁这一边派出的人多半是没有希望了，他咬牙切齿，却也毫无办法。

这是，一名管事走了进来：“阁主，这一次外出选拔新门人的弟子已经回来了，这是他们在各地挑选出来的名单……”

阳长老喝道：“这点小事，该怎么做你们自己不知道么？用得着什么来问我么？你们到底是怎么做事的？几个新来的，难道还需要我去招待他们？”

那管事心中咯噔，以往的阳长老什么事情都要管，事无巨细，全要插手，他过来禀报也是惯例，要是真不过来禀报，日后恐怕也还是要被一顿怒骂。只是现在长老显然是怒在心头无处发泄，刚好逮着他来骂，他自也不敢吭声。

“随便先找个人，去教那些人基础功法，有什么事情以后再说！”阳长老不耐烦的摆了摆手。以前他凡事全都插手，不过是因为四阁内斗严重，魔宗里的大小事物，他全都想控制在自己手中。现在，还有什么事情能够比即将影响整个魔宗的度魔大典更重要？

几个新入门的小辈弟子，这点事情，跟度魔大典比起来，简直就是微不足道的尘埃，此刻他也懒得去管。

那管事赶紧带着名单退了出去，这一刻的阳长老，也完全没有再将这事放在心上，尽管在那之后的许多个日子里，他不知多少次的，为自己这一次的大意而后悔。

那管事的，带着名单前往另外一处建筑，反正新来的这些弟子都已经登记完毕，整了流程都是定好的，给阳长老过目不过是惯例罢了。当下，找上了将要教导那些新门人灭度魔宗基础魔功的武师，将名单交给他。

那武师随便看了一眼，紧接着道：“小江？为什么这新来的还用小名？”灭度魔宗只收男弟子，因此进入这里的，必定都是已经发育了的。一般来说，像这样的小名只会在发育前使用，在发育后，他的家人必定会帮他取个真正用来使用的新名。

管事地笑道：“这孩子是他们中年龄最小的，没有家人，原本只是魔竺域一处摩罗军团里的新兵，在魔竺域中好像连鸠摩都不是，只是贱民出身，大概确实是天分不错，才刚刚开始发育没多久，就在摩罗军里，通过了新兵训练，完成了新兵营中最基础的魔根凝成、魔血沸腾、地魔骨、逆天筋、魔爆，然后就被送去参加我们在魔竺域中新门人的选拔，最后整个魔竺域，除了他一个，其他人全都被淘汰。”

那修罗武师皱了皱眉：“魔竺域中的贱民？难怪连一个姓都没有。”又道：“算了，这些新来的就先交给我吧，最近大家都在忙着度魔大典的事，阳长老也在为此心烦，这点小事，就不要再去打扰长老了。”

.....

第三十二章 度魔大典：灭度四阁！

飞狐泉走在路上，残阳的光线，从那一座座高大但却灰暗的建筑间透下，在他的前方，形成光影交错的、一节节石路。

虽然刚才师尊不断为他打气，表明了对他的看重，甚至仿佛从一开始，师尊原本就是属意让他参加度魔大典，获得修炼灭度大魔功的机会，但是飞狐泉心知肚明，实情当然不是如此。

为了这一次的度魔大典，师尊在魂阳大师兄身上投入的资源是相当大的，可以说，是将整个泰阁的未来赌在了魂阳大师兄身上。只是魂阳大师兄在外头无端受到攻击，被砍断一臂，无法再参加度魔大典，让师尊不得不把最后一点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

飞狐泉当然知道，自己离魂阳大师兄还差得太远，虽然他对此多少有些不太服气。如果从一开始，就将投入在魂阳大师兄身上的资源，也投入在自己身上，他相信自己也一定能够达到大师兄那种地步。

但是现在，他显然没有那么多的时间。

“这不是飞狐泉老弟么？”

在他的前方，忽的传来一声冷笑，飞狐泉猛一抬头，只见器阁的猎剑殇带着一批人挡在他面前。虽然都是灭度魔宗的人，但在灭度魔宗内部，只有同一阁里出来的，才算是师兄弟。在灭度魔宗刚刚开始创建时，泰、器、兵、卷四阁的创立，不过是同一魔宗里不同职责的分工，如今却早就演变成彼此明争暗斗的内部四大派系。

猎剑殇，身躯魁伟，孔武有力，双目犹如牛睛一般巨大，修罗中的男子，魔功修炼得越高，往往便长得越是古怪，这个自是正常的。眼看着猎剑殇突然挡在自己面前，飞狐泉猛然握住自己的附魔玄兵。

猎剑殇脸上的肉块舒展开来，笑道：“老弟不用这么紧张，只是听

说老弟将会代替魂阳老哥参加这一次的大典，所以前来恭喜你罢了。”

猎剑殇身后，那些人也不管飞狐泉就在面前，自说自话的笑着：“你们说，魂阳到底是被谁偷袭的？”“这还用问？谁得到的好处最多，一般就是谁干的。”“这么说来，魂阳老兄出事，顶替他参加度魔大典的人……”“喂喂，你们不要乱猜，猜错了不好，猜对了更不好。”……

那些人哄笑起来，飞狐泉心中怒起，紧握着武器的手臂绷起了青筋。

猎剑殇冷笑道：“老弟这般杀气腾腾，是被人说中了什么心事，恼羞成怒了么？还是说，老弟想要在这里与我动手，在度魔大典前就分个胜负？”

飞狐泉终是知道，自己的实力与猎剑殇相比还是有一些差距，虽然暗怒，却不得不强行隐忍下来，咬牙切齿的让开了来。在他面前，猎剑殇带着身边的器阁弟子，大笑而去……

“听说昨晚猎剑殇带人去羞辱了一下飞狐泉，飞狐泉隐忍了下来？”兵阁之中，一支玄铁铸就的魔剑插在大殿殿门右侧，比整个殿宇都还要高上一些。

兵阁姜长老号称“屠风战雷狂”，如今的脾气，已经比当年好了许多，毕竟到了阁主这个位置，许多利益并不是靠着脾气大就能够争取来的，明里的相争，暗里的算计，都不可少，再火爆的脾气，在这个位置坐久了之后，都会慢慢变得沉稳而又精于算计。

虽然如此，提到昨晚泰阁和器阁的那场冲突，他依旧显得不屑。这要是他，那是无论如何也隐忍不下来的，当然，年轻时的他实力强悍，在同辈之间就已经无人敢轻易招惹，招惹他的，也都没有好下场。

姜长老身边，兵阁年轻一辈的佼佼者皇幻低声笑道：“不忍的话，飞狐泉又能怎样？难道真的跟猎剑殇动手？比起猎剑殇，他可是还差了一些。不过猎剑殇也就是敢去招惹他，要是敢来招惹我的话，我必定让他好看。”

姜长老满意的点了点头，作为他重点培养的徒弟，皇幻就如同他当年一般的自信，而且还有他绝对自信的本钱。他道：“这一次的度魔大典，还是不可大意，历来的大典，考校的并不只有魔功的强弱，更重要的是修炼日月幽本的进度。日月幽本是灭度大魔功的基础，只有被选定参加度魔大典的弟子才可以修炼，灭魔洞中，宗主除了考校魔功修炼和其它之外，更多的，是依据对日月幽本的修炼，来判断他的体质是否适合修炼灭度大魔功。灭度大魔功是我魔宗最顶尖最霸道的功法，唯有宗主才能够修炼，你如果能够传承灭度大魔功，就是理算当然的少宗主。”

皇幻道：“师尊放心，弟子对日月幽本的修炼也不曾有一刻松懈，必定不会辜负了师尊的期待。”

度魔大典的日子，一天一天的接近，对这个即将决定下一任宗主和灭度大魔功之传承的重要日子，除了灭度魔宗本身，周边的其他城主、领主自然也免不了投入极大关注。灭度魔宗出师的众多弟子中，也有许多已经成为军中的将领、又或者是各地的城主，此刻，有许多也找借口回到宗门，想要知道这场大典的结果。

灭度四阁本身的内斗，也让暗中的冲突，在这一刻不断爆发，生出了许多事端。如果自己阁中的弟子能够成为少宗主，在几年后接掌整个魔宗，那自然是最好的事，而即便是魔宗之外的人，对于这种大事，自己也忍不住各种猜测，进而旁敲侧击，又或是提前讨好被认为最后可能承继灭度大魔功的人选。

.....

“灭度大魔功，是灭度魔宗最顶尖的魔功，历代宗主，单是靠着修炼到灭度大魔功第七层，就能够达到域主级别的实力。”遥远的某处，一个女孩解释着灭度魔宗里，与度魔大典有关的情报，“这般说吧，在修罗魔界，抛开至尊无上，无人能敌的魔帝不谈，域主级，就相当于我们世界所存在的宗圣，属于实力最强的一批。当然，这里指的是地位，实际上，单论实力，每一位域主都要比我们那个世界，被称作史上最强宗圣的楚霸王厉害得多。”

“这个我是知道的啦，大宗邪那样的可怕实力，在这里，也只能算是大将级的，恐怕还不是战力最强的那一批。”另一个少女说道。

“灭度大魔功的存在，能够保证每一位宗主都修炼到等同于域主级的实力，这在修罗魔界里，实际上也是非常了不起的事情。你可以想象一下，在玄气大盛和九阴真经出现前的神州大陆里，有一种功法，能够保证修炼它的人一定能够达到宗圣级的实力，那会是怎样的令人震惊？”

“如果是我哥的话，一定会把它抄下来，人手一份。”

“那是你哥，其他人可没有那么善心。以前的华夏大陆，各种武学秘籍可也都是传内不传外，传媳不传女，一直到失传为止的。”女孩说道，“不过呢，灭度大魔功虽然强大，却也极为霸道，听说一旦开始修炼它，就无法停下来，不在一定的时间里，突破到下一层，修炼者就会爆体而亡。数代宗主，修炼到第七层，就已经达到了域主级别的实力，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修炼到第八层。”

继续道：“最早传下灭度大魔功的，乃是灭度魔宗的第三代宗主烈焱狂魔，也是在他之后，灭度魔宗立下了度魔大典的规矩。历代宗主，往往都是还没到三百岁，就已经修炼到了灭度大魔功的第七层，如果不在接下来的三四十年里突破，他们就会爆体而亡。在死劫将近时，历代宗主都会在灭魔洞闭关修炼，确定突破无望后，就会定下度魔大典的时间。灭度四阁，各推出一名他们认为最优秀的弟子进入灭魔洞，死劫将近的宗主会挑选其中一人，为他灌入灭度大魔功的根基和秘法，那个得传灭度大魔功的根基和秘法的，就是灭度魔宗的宗主。接下来，宗主会继续在灭魔洞里做死关，抛开一切力求突破，三年之后，他要是没能出关，那就是已经死去，到那时，得传灭度大魔功的少宗主将成为灭度魔宗的宗主。”

女孩身边，少女抬了抬头：“唔……好奇怪的做法。不过这跟哥哥有什么关系？按这样说，度魔大典马上就要开始了，不管怎么样，那四阁也不可能推荐哥哥去参加度魔大典吧？”

女孩道：“对啊，完全没有关系。问题是，你哥让我把能够搜集到的，与灭度魔宗有关的线索全都交给他，研究了一段时间后，他说什么，度魔大典不过是一场‘无聊的把戏’，然后让我把小刀带来，接着就说灭度魔宗要出大事了。我看看去，也没看出会出什么情况，总不可

能刚进灭度魔宗，纯粹是个新人的你哥会变成少宗主吧？”

“唔……”

对于灭度魔宗有可能会发生的状况，身为星火会的善公主，此刻的鸾梅怎么也摸不着头脑。虽然如此，她还是按着某人的交待，远离了灭度山和魔扈城、泉丽城。

她道：“对于星火会的发展，你哥哥给了我一些建议，他说修罗魔界不同于华夏，武力相差实在太太大，尤其是到了域主级别，一名域主带着几名手下，灭掉一整个城池都不在话下，单单只是在底层的奴隶间发展，就是建立起了有生力量，最多也只能起到骚扰作用，真正有实力的，还是游离在外头的那些，拥有一定实力却又不融于体制的阿修罗，就比如剡山古忘师这一类人。另外还有一点，就是商业，修罗魔界就像以前的华夏一样，完全不重视商业，而这也是我们可以利用和操作的空間，不过这只能在暗中一步一步的来，钱可以做很多事，但是没有实力支撑的财富，只会沦为强大者的口中肉、盘中餐，这也是修罗魔界本身的体制决定的。但不管怎样，修罗魔界这种各封国互不统属的制度，就意味着有太多的空子可以钻，小梦，这就是我需要你帮忙的地方……”

星火会的一处据点，女孩与少女的交谈还在进行。与此同时，灭度魔宗的一隅，对新来的那些门人的训练已经开始。

在这几天里，那个原本并不为众人所关注的、来自魔竺域的摩罗小子，突然间就引起了周边其他人的关注。明明修炼的只是摩罗军团里的大路货，年纪最小，个子最矮，爆发出来的魔劲却是所有新弟子里最强的一个。

嘭，魔劲与魔劲对撞，一个高大的身影跌跌撞撞的后退，扑的一声，向后坐倒在地，直喘着气。在他的前方，那个额上站着一对肉包，看看去瘦瘦小小的小少年，淡淡的收起了踏前的步子，漫不经心的转身下场。

场外，修罗武师看了看手中的名册，这名唤作小江的摩罗小子，的确是大大出乎他的意料，那名最为高大的新人“看不惯他的嚣张”，刻意找他麻烦，结果几招过后，就被这小江用最普通的军中杀拳打得没有反手之力。

这摩罗小子，明明也就是刚开始发育没多久的样子，甚至成为“摩

罗”也不过就是最近的事。

其实也不怪其他人和他作对，其他新人全都已经发育结束，就他一个刚发育的小个子，出身最为低微，又不懂得讨好其他人，偏偏实力最强，对于其他人来说，自然是怎么看怎么刺眼。其实他也没有做什么，其他新人就已经不自觉的，联合起来针对他。

虽然如此，这摩罗小子的天分，却是真的不错，以后重点培养的话，说不定能够成为灭度魔宗内部不错的战力。至于现在，终究只是一个新人罢了。

那武师抬了抬头，往远处看了一眼，度魔大典马上就要开始了，对于这些新入门的弟子的训练，他自然也没怎么放在心上，所有的事情，都等度魔大典结束后再说吧。毕竟，相比起即将决定灭度四阁未来发展的度魔大典，教这些新来的小家伙本宗基础魔功的事，实在是微不足道，呵呵，度魔大典这么重要的事，反正也与他们无关……

炎热的夜里，连空气都显得凝滞而又粘稠，没有风，月光也暗淡到极点。周围建筑倒下的阴影已经跟夜色完全融合在了一起，远处，有灯火晃动，从窗口若隐若现地透出。

名为小江的小少年，独自坐在他的屋子里，分配给他的这间屋，空闲狭小，也没有什么有用的东西，但至少不用像在摩罗军营时一般，和其他人住在同一个屋子里。

在这无人的深夜，他的目光，仿佛有光芒诡异地闪动，心如明镜，反映着周边的一切。自从进入修罗魔界以来，他的心灵就像是一台机器，无时无刻不在收集着周边的一切信息，进入灭度魔宗后，更是如此。

看似什么都不在意，一切漫不经心的他，实际上却是什么信息都不放过。但他从集市上穿过的时候，周边每一个人说过的每一句话，都被他所记忆，夜深人静的时候，再一点一点的过滤、分析。这样的方式，所得到的东西，远远超出许多人的想象，只是要做到这一点，其实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这几日里，在灭度魔宗里暗中收集到的各种线索，让他进一步确信，自己的猜测是没有错的，只不过，为了保证自己的计划不至于出错，还是需要进行最后一步确认。

暗处，一只小黑猫窜了出来，跳入他的怀中，蓝色的瞳孔散发着美丽的幽光。小少年轻轻的抚摸着它柔顺的毛发，仿佛很享受这样的抚摩，小黑猫趴在他的腿上，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

“小刀，走吧，我们去做点事。”

过了一会，小少年便已在床上睡着，却有一个诡秘的暗影，与小黑猫一同穿墙而出，闪了一闪后，就这般凭空消失。

接下来的几天里，灭度山周边的氛围依旧在延续着，四阁之间的暗斗层出不穷，相互之间彼此不服，却也因为最终的决策权是在、于灭魔洞中闭关的宗主手中，明争暗斗除了激发矛盾，并没有什么太多的作用，泰、器、兵、卷四阁长老相互之间，总算还维持着斗而不破的局面，小矛盾虽然不断，却也没有到真正翻脸的地步。

此时，这些刚加入的新弟子，自然还不算是灭度四阁中任何一阁的成员，灭度四阁，乃是灭度魔宗中四个彼此制衡的权力中枢，绝大多数弟子，都属于被这四阁所统治的底层。高层的权力纷争，底下的人大多也就只能看看，不是每一名弟子都有资格进入四阁的。

泰阁的某处，偶尔会传来愤怒的吼声，因为失去手臂而被排除在这一场即将开始的大典之外的修罗男子，从万众瞩目的焦点变成了再无人关注的盲点，愤怒，不甘，却也什么都无法改变。他的师弟，名为飞狐泉的青年却也承受着极大的压力，辛苦的修炼着日月幽本，还要时不时的经受着冷嘲热讽。

灭度山山城之外、东南方十里的密林里，却有两人在悄悄的会面。

“多谢域主出手，帮吾弟子提前排除了一个竞争对手。”一名老者的声音，在林中谦卑地响起。

“皇幻也算是我东华域出来的修罗英杰，帮他一下，也算不得什么。”一个声音在林中淡淡的道。这声音并不响亮，也听不出多少情绪波动，但却带着一种于无形中摄人心神的穿透感。

“域主放心，不管皇幻有否继承灭度大魔功，这一份恩情，我阁必定不会忘记。”老者道。

“嗯！”那人随口应了一声，转身飞出，很快就不见了踪影。

没过多久，那老者就回到了灭度山兵阁之中，另有一名修罗来到他面前：“师尊。”

老者道：“皇幻，度魔大典在即，你准备得如何？”

“师尊放心！”那人信心十足，“这一趟，弟子必定能够成功继承灭度大魔功，令我兵阁为四阁之首，不负师尊所望。”

“阳魂前些日子受的伤，多半与兵阁有关。”另一边的卷阁之中，卷阁的荒长老来回踱着步子，“器阁的猎剑殇虽然魔功了得，但一向有勇无谋，听说日月幽本修炼得也不是非常顺畅，你又善于隐藏实力，被姜长老和皇幻看清，姜长老显然是认为，只要提前排除掉泰阁的阳魂，皇幻被宗主选中、继承灭度大魔功就十拿九稳了。哼，度魔大典在即，阳长老和阳魂原本就已经足够小心，结果还是受了暗算，能够在这种情况下砍掉阳魂一条手臂，令他无法再参加度魔大典，兵阁那一边，必定是串通了灭度山之外的外敌。为了争权夺利，竟然做到这种地步。”

在他面前，正是此次器阁推选出来，参加度魔大典的弟子龙牙灵。作为一名常年修炼魔功的修罗，龙牙灵整个人却显得瘦瘦长长，给人一种阴阳怪气的感觉。

龙牙灵的嘴角流露着嘲弄的冷笑：“长老放心，我一向隐藏了自己修炼日月幽本的进度，不让自己被姜长老和皇幻注意。这一次的度魔大典，我一定会让他们大吃一惊。”

荒长老点了点头，这一次的度魔大典，牵系的并不只是四个弟子由谁继承灭度大魔功的问题，同时也是灭度四阁这些年里彼此暗斗的一个了结。继承了灭度大魔功的人，就是灭度魔宗未来的宗主，如果自己阁中培养出来的弟子能够成为宗主，整个卷阁的地位也会跟着水涨船高。

对于龙牙灵，他还是比较放心的，名义上，龙牙灵并非他的徒弟，而是他的师侄，但他在龙牙灵身上灌注的心血却是不少。而相比起已经被排除出这场大典的阳魂，以及有勇无谋的猎剑殇、过度自信的皇幻，龙牙灵一向都更懂得隐藏自己。

虽然不知道兵阁那一边是找了谁来，暗算了阳魂，但这也等于是替器阁这一边排除了一个竞争者，接下来，就看龙牙灵自己的本事了，他相信，到那时，龙牙灵必定会让其他人大吃一惊。

度魔大典开始的那一天，或许只是单纯的巧合，恰恰到了天气最为炎热的时刻，即便是山中修炼魔功已久的高手，都有一种，热气黏在身

上挥之不去，走个几步都让人不耐烦的感觉。

山里山外，也随之而变得异常的沉默。不管事前多少算计，多少自信，到了这一刻，在最后的结果出现之前，终是不免提心吊胆。

后山的灭魔洞前，阳、藏、姜、荒四大长老并肩而立，在他们身后，灭度魔宗内部的众多高手，按着各自在宗门里的地位整整齐齐的排列着。灭魔洞的外围，那些没有资格出现在这后山重地的门人，亦是时不时的，往这个方向看来。

“看什么看，和你们有什么关系？”魔宗之内，灭度山山脚的某处，修罗武师吼了一声，那些新入山门的弟子赶紧收拢心思，继续练着武师教他们的拳法，内中，那年纪最小的少年，则从一开始就是心无旁骛，没有受到外界的一丝影响。

一拳轰出，魔劲爆发，地面上的石块为之裂开口子。修罗武师点了点头，这些新来的弟子中，果然还是这个摩罗小子最有天分。

远处传来一声震响，有魔焰冲天而起，显然是度魔大典已经正式开始。即便修罗武师已经训斥了一番，那些新弟子的注意力，依旧不免被远处的动静所吸引。

其实那修罗武师自己也是如此，到底谁会成为灭度大魔功的继承人？到底谁会成为下一任的宗主？

灭魔洞外，即将进入洞中的飞狐泉、猎剑殇、皇幻、龙牙灵四位缓缓上场。四大长老之外，一名掌管司仪的魔师先是对他们勉励了一番，然后开始讲解：“灭魔洞中，设置了许多重的考验，你们各自进入洞中，宗主在十三重难关之内闭关修炼，他会观察你们入洞之后的表现。历来，进入灭魔洞的新人，还没有能够通过第四重的，三天之后，你们在灭魔洞中所到达的位置和途中展示出来的功力，尤其是对日月幽本的领悟，都将会成为你们能否被宗主看重，继承灭度大魔功的关键因素。能够被宗主选中的，只会有一个，你们好自为之。”

规矩其实是大家都知道的事，由这名魔师再一次说出，却依旧显得庄严而又凝重。飞狐泉忐忑不安，猎剑殇凶相十足，皇幻霸气满满，龙牙灵低头冷笑。

每一个人都有着各自的心思，也都有着不同的算盘，但是不管怎么

样，能够修炼灭度大魔功的，只有一人，也必然会他们其中一人。

灭魔洞缓缓的打开，洞口内，旋转着黑色的涡流。那名魔师喝道：“进入灭魔洞中，生死自负，能够活到三日之后，但却没能被宗主选中的，届时自出。唯有被宗主选中者，才能够在洞中再留三日，得传灭度大魔功，你们进去吧。”

在众目睽睽之下，四阁英杰各自踏入洞中，一同消失不见。

场外，四位长老都是面无表情，到了这一步，全看这四名英杰各自的表现，他们也无法帮得了什么。他们身后，灭度魔宗的其他人也都是鸦雀无声，虽然最终的结果要到三日之后才会知晓，但从这四名英杰进入灭魔洞开始，度过的每一刻都是那般难捱。

时间一点一点的度过，第一日里，什么事都没有发生，整个灭度魔宗，就在这空前平静的一天里度过，四名长老都没有离开后山，以他们的修为，这样的等待自然是算不了什么，然而，即便如他们，心中亦是显得紧张。

到了第二日上午，却听洞中传来一声惨叫，紧接着便有上下两截尸体抛出。众人慌忙看去，只见抛出的，却是泰阁的飞狐泉。泰阁阳长老哼了一声，转身就走，竟也懒得去为自己的徒弟收尸，而最终能够得传灭度大魔功的是谁，此刻的他也已不想知晓。

泰阁的其他人赶紧去将飞狐泉尸体收敛，他们俱知阳长老此刻心情必定不好，也不敢前去打扰。至于藏、姜、荒三位长老，内心则全无波动，甚至有些想笑。而他们身后的三阁高手，更是抱着看热闹的心态，虽说大家都是灭度魔宗的一份子，但飞狐泉死在灭魔洞中，就意味着他们这一边的人，少了一个竞争对手。

第二日的夜里，依旧没有什么事情发生，这让姜长老紧紧的皱了一下眉，按他原本的猜想，接下来被淘汰的，必定是卷阁的龙牙灵，虽说龙牙灵的实力，要比因为阳魂的退场而临阵磨枪、紧急上场的飞狐泉高上一线，但从以往表现出来的实力来看，应该要比皇幻和猎剑殇弱上一点，却没有想到他竟然也能够坚持到现在。

扭头看去，却见身边的荒长老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姜长老心知不妙，以往自己只注意到阳魂和猎剑殇，对于实力弱上一线的龙牙灵投入的关注并不太多，现在看来，搞不好龙牙灵一直都在隐藏实力。

到了第三日，灭度山里里外外，益发的沉静，同时也愈加的紧张。与此同时，在灭度山的山脚下，则发生了一件此刻根本无人关心的小事，“那小子跑哪去了？”随着修罗武师的一声怒哼，一些人被派去寻找。

“那臭小子，到处乱跑，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时候？”修罗武师愤恨的道，“等他回来，我敲断他的腿。”

这样的小事，在现在这种，即将决定整个灭度魔宗权力分配的重要大典里，自然是微不足道的，甚至连一丝水花也无法溅起。时间一点一点的度过，灭度山及其周边的气氛也更加凝重，即将笑到最后的人到底是谁？每一个人都在猜测。

眼看着，又度过了一晚，最后的时刻即将到来，还在灭魔洞中闯阵的猎剑殇、皇幻、龙牙灵这三位英杰，到底谁能够真正继承灭度魔宗的最高武典？此时此刻，魔扈城与泉丽城甚至为此开起了一个个赌盘，而结果，却是超出了所有人的预计……

第三十四章 少宗主登场！

“时间到了！”灭魔洞的洞口外，司仪的魔师抬起头来，看了看天色。

空气益发的压抑，除了已经愤而离去的阳长老，每个人都在等待着最后的结果。泰阁的其他高手也在盘算着，等少宗主的人选确定下来后，泰阁应该怎么做最好？是以最快的速度投向少宗主和支持他的那一阁，还是与其他阁联手制衡？

藏、姜、荒三位长老的脸色，则俱是凝重。除了飞狐泉之外，其他三名英杰，看来都在灭魔洞中支撑到了最后关头，他们在内中走了多远，各自又表现得如何？到底谁能够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

如此沉重的气氛中，众人连大气都不敢喘上一喘。就是在这个时候，灭魔洞中首先有一个人影，失魂落魄地走了出来。每个人的目光，都在这一刻，交织在那人身上，其中，藏长老的脸色变得无比难看，姜、荒两位长老则在暗中松了一口气。

走出来的是器阁的猎剑殇，这个时候出洞，就意味着他没有被宗主选中。但凡在洞中坚持到第三天结束，而又没被选中的，就会被内中的机关强制驱离。

又少了一个，姜、荒两位长老心中一同想着。而紧接着，随着另一个人影的出现，姜长老的脸色一下子变得更藏长老一样难看，而荒长老和他身后卷阁的众多高手，则是欣喜若狂。

然而，紧接着，所有人的表情都凝滞了，沉默，困惑，无法明白。

只因为，洞中又跟着走出了另外一人。

不只是洞外的那些人，先后沮丧地走出灭魔洞的三名英杰，也是彼此对望，面面相觑。虽然在进入灭魔洞中，彼此之间无法照面，但飞狐

泉在洞中发出惨叫，死在闯关的过程中的事，他们是知道的。原本以为自己已经没有机会，得传灭度大魔功的必定是另外两人之一，却没有想到，出洞之后，剩下的三人全都站在这里。

沉默的气息一下子蔓延开来，紧接着却是沸腾了。后山、前山，灭度山周边，喧闹四起，人人都是议论纷纷。消息很快传到了魔扈城和泉丽城，每一个关心着这一大典的人，尽皆错愕。进入灭魔洞的四名修罗英杰全都淘汰，这还是历次灭度大典里，从来没有过的事。

原本早早回到了泰阁深处的阳长老，很快也得知了这个消息，震惊之余，其实也不免暗喜。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其他三人竟也跟着被淘汰，这是否意味着泰阁其实还有机会。

四名长老急急地会面，虽然以往彼此明争暗斗，但是到这一刻，他们更想知道的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宗主到底是什么想法？传下灭度大魔功，是历代宗主的首要责任，宗主死关在即，却违反了第三代宗主烈焱狂魔当年定下的规矩，他的意图到底是什么？

四名长老全都摸不着头脑，于是一同来到洞口，想要询问宗主。灭魔洞洞口却已经封闭，淘汰者离开之后，洞门封闭，宗主在灭魔洞中为被选中者灌功，传授灭度大魔功，这本是以往的惯例，然而这个时候，进入灭魔洞里的四名英杰，一死三淘汰，宗主紧跟着就封闭洞门，他这到底是什么意思？

灭魔洞，即便是他们这几位长老也无法随便进入，此时此刻，虽然无法理解当前的情况，却也只能等待。而这样的混乱，也随之引发了灭度魔宗各派系的混乱，宗门规矩，一向是维持内部各派系斗而不破的关键，度魔大典又是整个灭度魔宗最大、同时也是最重要的规矩，它关系的是魔宗最强宝典灭度大魔功的传承，而现在，这一重要规矩发生意外，每一个人都是手足无措。

这样的混乱，持续了两日，那天夜里，灭魔洞内部猛然传来一声震响。四大长老带着人匆匆赶到洞门外，整个灭度山都在摇晃，但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却始终无人知晓，就这般，过了许久，一直到天色渐亮，第一道阳光穿透难以散去的热气，照了下来，落在灭魔洞的洞口，洞口陡然打了开来，一个瘦小的人影迎着阳光踏步而出，犹如被朝阳迎接般，出现在众人的面前。

四大长老、四阁高手，以及他们身后的众多弟子，全都在看着此刻从灭魔洞中走出的小少年，瞠目结舌……这个人是谁？

负手踏步而出的小少年，额头上长着一对肉包，个子并不算高，虽然已经算是少年，但明显才刚刚发育没有多久。他的身后，背着一口巨大的、漆黑的魔刀，刀身散发着惊人的魔气。

“弑天刑？”“他背的是宗主的附魔玄兵弑天刑？”“没错，那的确是弑天刑……这小子到底是谁？”“他是什么时候进去的？”这样的议论，在众人间悄悄的进行着。

度魔大典中，赴会的四阁英杰全都淘汰，洞门关闭后，又过三天，山摇地动，洞门再开，走出的却是一个谁也不认得的小子，这个人背的是宗主所用的魔刀，这样的状况，让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如坠梦中，惊愕，诧异，难以明白，无法置信，这到底是什么情况？这他妈到底是什么情况？

阳长老猛然踏步，沉声喝道：“你是什么人？”

在所有人那困惑的目光中，那少年身背魔刀“弑天刑”，负手扭头：“我叫小江，是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的人，没错，我现在、是你们的少宗主。”轰然一闪，滚滚魔劲散了开来，噬嗑万律，干弑天刑。

四大长老与众人俱是一惊……灭、度、大、魔、功？？？！！

山脚的一隅，修罗魔师再一次向那些新入门的弟子讲解着本宗基础魔功的修炼，途中，他往队伍中看了一眼，又一次的皱起了眉头。

休息的时候，那些新弟子也在幸灾乐祸的小声议论：“那小子还没有找到？”“在这种地方平白无故的失踪这么多天，这是被谁砍死在那个阴沟里了吧？”“哈哈，活该，不过就是一个魔竺域的小杂种，还真以为自己了不起了？”“呵呵，从小杂种变成了摩罗新兵，又跟我们一样进入了灭度魔宗，还真以为自己能够上天？”“就是，不过就是有点狗屎运，就真以为他自己了不起了？也不看看这里是什么地方？有人想要他的命，他连骨头都没了。”

对于那些新来的，对那失踪的摩罗小子的冷嘲热讽，修罗魔师自然也是心中有数，但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看来那小子，真的得罪了什么人，被人暗中解决掉了。虽说宗门里，对私斗是禁止的，但不过是一个新入门的，没有任何家世背景的小子，真有四阁中人出手，神不知鬼不觉的被人处理掉，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没有人会为他出头，也没有人会在意他的死活。

可惜了！他在心中想着，那小子，天分倒是真的不错，如果能够活下去，假以时日，说不定能够成为魔宗里的佼佼者。

那武师摇了摇头，正准备喝令，让这些人继续练功。忽的，有一群人疾奔而来，内中有人呼唤着他的名号。

他赶紧道：“出了什么事？”

那人道：“我问你，你这里本来是不是有一个叫作小江的小子，来自魔竺域的……”

见奔来的那些人全都死死的盯着自己，修罗武师心中一个咯噔，那小子难道不是死了，而是惹出了什么麻烦？又或者他根本就是外头哪一方派来的奸细，现在被抓了？

忙道：“的确是有一个，但是前几天失踪了，也不知跑到了哪里，我也让人到处找，怎么也没有找到，将他带入山门的是其他人，我只是受命教这些新来的基础魔功，他做了什么我一点不知。”意思是将他选为新入门弟子的不是我，我也不知道他做了什么，他犯了什么大错，一概和我无关。

那些新门人一听，那小子果然是出问题了。一方面是为了讨好武师，另一方面是为了落井下石，纷纷道：“不错不错，我们跟那小杂种没有任何关系。”“我早就说了，那小杂种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东西。”“你们看他平常那自以为了不起的样子，好像这世上少了他就不行似的，哈哈，果然出事了吧？”“没错没错，那小子跟我们没有关系，一点关系都没有。”“不要再让我看到他，再让我看到他，我肯定要踹过去，在他脸上狠狠踩上两脚。”

这些刚入门的新人急于跟那个摩罗小子划清界线，群情激愤，那些奔来问话的，一时间却说不出话来。那武师挥手道：“安静，安静。”

等门人安静下来，武师朝那些人道：“那小子到底出了什么事？不管出了什么事，跟我们肯定没有什么关系……”

“我知道，我知道，跟你们肯定是没有关系的。”他面前那人道，“那小子、那小子刚刚走出了灭魔洞，他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现在是我们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这跟你们肯定是没什么关系的。”

修罗武师整个身躯都僵在那里，那些新门人张口结舌、目瞪口呆，迟迟说不出话来……

灭度山山头的正殿，黑铁铸就的殿宇，散发着庄严的气息，前方的广场，地面是由一块块铁板铺成。两侧有从地底深处引来的水流，将黑铁铺开的地面积下的热气引走，也使得这炎热的天气，对这里并没有带来太多的影响。

广场的一角，阳长老面无表情的听着赶到的武师的报告，他猛然一声大喝：“你是说，四天前他在山门内突然失踪？新来的弟子，在魔宗里失踪四天，如此大事，你竟敢不向我汇报？”

那武师心中无奈，现在怪他没有报告，但是那个时候，所有人的注意力全都聚焦在灭魔洞，谁敢拿一个新来的弟子不见了这样的小事，在当时那种氛围中，去打搅几位长老？

更何况，那时候，谁都知道阳长老心情不好，他的大弟子——被他寄以厚望的阳魂因为断臂之事，没能参加度魔大典，接替阳魂进入灭魔洞的飞狐泉闯关途中暴死，直接出局，阳长老在灭魔洞前直接甩手就走。

在那种情况下，因为一个刚入门的弟子的事情跑去打扰，不被他一掌劈出来都是幸运。

虽然心中这般抱怨着，那武师却也不敢辩解，赶紧自承错误，请长老降罪。阳长老骂了两句，心中却也是又惊又疑，这般说来，那小江真的是我宗刚入门的弟子？

把武师轰走，阳长老来到正殿的殿门前，往内中看去。此刻，那小

少年独自一人，沉默的坐在椅上，黑色的头发，黑色的眼眸，额头上有一对对称的凸起，是他发育的征兆。魔兵“弑天刑”靠在椅边，仿佛已经跟他融成了一体。

殿门处，其他三位长老也走了过来。在听到这个从灭魔洞中走出来的小少年，自承是刚入山门的新弟子之后，他们立时着手调查，很快就确认了他的身份。

刚入山门十多天的新人，来自于魔竺域的摩罗新兵，原本是一个没有姓氏的“杂种”……他甚至连修罗都不是。

发生的事太不寻常，此刻，四名长老也没有心情彼此争斗，他们对望一眼，一同进入殿中。小少年依旧坐在那里，沉默，而又带着一丝令人不满的傲慢。

阳长老长咳一声：“你再把你是如何见到宗主，如何进入灭魔洞的事说说？”

小少年缓缓的道：“四天前的那个深夜，一个男子出现在我的屋中，他对我说，这一次度魔大典里，四阁推荐的四名候选，没有一个是值得培养、有资格修炼灭度大魔功的，他说，他看我资质过人，希望我能够跟他进入灭魔洞，继承灭度大魔功。我不肯，我说我不想被特殊对待，我希望跟其他弟子一样，凭着自己的本事，一步一步的成就武道，灭度大魔功，我不想要，但是他使劲求我，我没有办法……”

很是无奈的轻轻拨了拨额前的短发：“只好答应了！”

小少年的话，让四名长老彼此对望，面面相觑。在他们身后，有男子猛然喝道：“胡说，四天前宗主还在灭魔洞里，几位长老全都在灭魔洞洞口等着，根本没人看到宗主出关，他怎么可能会去找你？再说了，你这小子有什么本事？不过就是刚刚进入魔宗，怎么可能就被宗主看上？”

说话的，正是器阁的猎剑殇，他的脾气本就火爆，自己在度魔大典中进入灭魔洞，空手而回，连宗主的面都没能见到，这小子根本就没有资格参加度魔大典，竟然会被宗主求着，带去灭魔洞，传授灭度大魔功，这种事他怎么可能会信？

小少年却是坐在那里，淡淡的道：“你也说了，几位长老和众人一直都守在灭魔洞洞口，如果不是宗主带我进入，我又怎么能够从灭魔洞中出来？这柄‘弑天刑’，一向跟在宗主身边，如果不是宗主亲手交给我，它现在又怎么会在我这里？灭度大魔功在魔宗里，一向只传一人，如果不是宗主亲自灌功，传授灭度大典，我又怎么会用灭度大魔功？”

猎剑殇滞了一滞……这些他的确是无法解释。

连四位长老也全都不知如何解答，现在看来，四天之前，这孩子都还在山脚，跟着其他新弟子一同修炼基础魔功，这个也是许多人都可以证实的事，度魔大典开始后，他们一直守在灭魔洞口，这孩子想要瞒着他们进入灭魔洞，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就算他真的能够进去，他又是怎么能够闯过内中的一十三道难关，见到宗主？

唯一的解释，就是他真的是被宗主带进去的。如果灭魔洞真的还有其他暗藏的，不为人知的出入口，那也只有宗主一人知晓，而且正如宗主所说，如果宗主不是选中了他来继承灭度大魔功，为什么要将“弑天刑”给他？

但是，不过就是一个出身于魔竺域的，连姓氏都没有的、刚发育的少年，进入魔宗才十几天，为什么宗主竟然会选择他，让他继承灭度大魔功？难道这个小子的天分，真的就高到连在洞中闭关多年的宗主都为之震动、出关求他的地步？

怎么可能会有这样的事？

各种疑问，各种困惑。荒长老道：“宗主在哪里？我们想要见他？”

小少年面无表情的道：“宗主已经开始坐死关，我说的都是事实，弑天刑在这里，灭度大魔功我也已继承了，你们也都看到了我从灭魔洞中出来，要是这样你们都还不信，我也没有什么办法。这世上总有许多蠢人，有些人是真的愚蠢，有些人是故作愚蠢，我也不知道你们是哪一种。”

姜长老猛然喝道：“你……”用手指着这嚣张的小子，一时间却是说不出话来。

宗主不在，只能由这小子自说自话，但是这小子在众目睽睽之下，带着宗主之附魔玄兵从灭魔洞中走出，这也是事实。

这种完全出乎意料的情况，让几位长老全都不知如何是好。

而这个时候，度魔大典的最终结果也风一般的传遍了魔扈城、泉丽城。“小江？”“一个摩罗新兵？”“他连修罗都不是？”“魔竺域来的，没有姓氏的人……在魔竺域里，那不就是‘杂种’吗？”“为什么他会成为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不知道？没有人知道……他妈的这种事情没有人知道？”

魔扈城与泉丽城，一向是由魔宗统治、管辖，驻守在这两城的，也都是灭度魔宗的弟子，此刻，如此震撼的消息，令得这两层的人们议论纷纷，与此同时，也引发了周边其它地方的关注。

灭度魔宗的少宗主，竟然是一个“摩罗”，而且还是一个刚刚被选入山门的新弟子？

遥远的某处，一个女孩很快也得到了这个消息，深山之中，她叹一口气：“真不愧是你哥，这种事他到底是怎么做到的？他明明刚刚才进入灭度魔宗。”

在她身边，一个苗条的少女以指点颊，抬起头来：“唔，我原本还以为他会弄一个被他睡过的女人在灭度魔宗里做女宗主呢。”

女孩笑道：“这怎么可能做到？灭度魔宗是不收女弟子的。”

苗条的少女道：“华夏以前还没有女皇帝呢，他还不是弄了个他睡过的女人在那里当皇帝？”

女孩道：“这……”她竟然无言以对。

“没有这样的规矩，度魔大典从第三任宗主开始定下，灭度大魔功的继承人，一向是从四阁推选出的弟子中选出，就算是宗主，又怎么能够随便破坏？”议事的秘阁之中，年轻时号称“屠风战雷狂”的姜长老厉声喝道。

藏长老与荒长老也不由得一同点头。阳长老却是慢慢的道：“度魔大典这种事，既然第三代宗主可以定，那现在的宗主自然也可以改。更何况，这小江也的确是我魔宗的弟子，宗主既是在魔宗内部挑选继承灭度大魔功的少宗主，那也谈不上破坏规矩。”

姜长老怒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想的是什么？不就是因为飞狐泉从一开始就被淘汰，反正这少宗主的位置，怎么也轮不到你们泰阁的人……”

阳长老猛地一拍桌子，铁桌轰然一震，留下了一个巨大的掌印，他雷霆般喝道：“如果不是有人暗算了我不徒弟阳魂，害他断了一条手臂，少宗主的位置轮得到你们么？”

卷阁荒长老冷笑道：“这话说的，就算上场的是阳魂，我看也没有什么不同。”

阳长老怒道：“阳魂的事到底是谁弄的鬼，你们自己心知肚明，既然要将事情做绝，那干脆就大家撕破脸。哼，你们也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们在想什么，宗主既然已经选定了那小子做少宗主，除非四阁长老一同反对，才能够推翻这个决议。我就挑明了说吧，既然我们泰阁的人做不了少宗主，你们的人也不用想，想要我跟着你们一同反对这一次的结

果？做梦吧你们！”

转身大踏步的就走。

姜长老指着他的背影：“老家伙，这老家伙……”

藏长老在一旁无奈的道：“阳长老因为阳魂断臂的事，原本就积下了一肚子的怒火，呵呵，其实他说的也对，阳魂的事，大家心知肚明，既然有人一开始就将事情做绝，这个时候还来谈合作，那不是做梦是什么？”

姜长老冷冷的道：“你是在暗示什么么？阳魂被人暗算断臂，凶手到现在还没确定，谁知道是不是他自己在外头招惹了什么阴毒的敌人，和我等有什么关系？”

藏长老道：“不管怎样，有一点老阳说的没错，就算那小江才刚刚进入魔宗，他也已经是我魔宗弟子，不是宗门外的人。既然宗主挑选的是魔宗内部的弟子，那就谈不上破坏规矩。想要反对宗主的决定，那就只有四阁共议，其中只要有一名长老支持宗主，决定就无法推翻。现在这种情况，想要老阳站在我们这一边？换作是你们，培养多年的弟子还没开始参加度魔大典就被人砍了一条手，你们忍得下这口气么？”

起身道：“所以这种事，不提也罢！”负手而出。

灭度山山头，小江背着魔刀“弑天刑”，在一处宝阁里翻看着阁中的藏书。

他当然知道，那四个老家伙这个时候，正在讨论该如何处置他这个横刀杀出的“少宗主”的事，但他对此并不在乎。想要推翻他少宗主的身份，要么找到已经开始“坐死关”的宗主，他们要是能够找到才怪，要么，就是四阁长老一同反对。

但是在这种情况下，这四阁长老根本不可能团结一心，推翻了他，终究还是要选出新的少宗主，那么问题来了，随着阳魂断壁、飞狐泉惨死，已经出局的泰阁，凭什么要跟其他三阁合作？

就算是其他三阁，又怎么保证推翻了他，就能够让自己阁中的英杰被真正选上去？如果最终，成为少宗主，继承灭度大魔功的人不是自己的弟子，那不就是平白为他人做了嫁衣裳？

这样的内斗，让这四阁长老从一开始、就拿他没有什么办法。

对于灭度魔宗的内斗，他其实并不关心，反正这“灭度魔宗少宗主”，也不过是他将来称霸修罗魔界的一个小小踏脚石罢了。进入修罗魔界后的这段时间，他已经看穿了这个世界强大实力背后的落后体制，自也从一开始的谨小慎微，变成现在的放开手脚。

真正让他有些兴趣的，无非是灭度魔宗里所珍藏的这些经典，不管怎么说，也是修罗魔界里、主界的一个大宗派，它内部所藏的这些书籍，能够让他对修罗魔界的历史发展、以及各种魔功和派系拥有更多的了解。

对于外界的事情一概不过问，他就在这里，一连翻了几天的藏书。虽然那些重要的魔功宝典在这里是看不到的，但他对那些原本也就并不在乎。

在这段时间里，时不时的，有人在外头悄悄的往他看来。背着魔刀的黑发小少年，魔竺域出来的贱民，摩罗军团里走出的摩罗新兵，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这几个身份交织在一起，想要让人对他不好奇都难。

而在这几天中，与小少年的身后，四阁之间的争吵从来就没有停止过。在以往，每一个继承了灭度大魔功的少宗主，因为来自四阁之一，是以天然的就拥有一个强大的靠山，再拉拢一下其它三阁中的任何一阁，另外两个也就不敢再与其相抗，魔宗内部的争斗，自也会简单的稳定下来。

但是现在，这小少年虽然算是魔宗的一份子，却与四阁中的任何一阁都没有关系，这样的情况，既让他显得很好对付，又让四阁长老、高手互相牵制，让整个灭度魔宗变得更加混乱，而这个引发了混乱的小少年，反而像是置身事外。

没错，他现在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但是他那副“其实我并不在乎，如果你们求我当，我可以当，如果你们不想，我也无所谓”的态度，也实在是让人拿他无法，更不知他到底是哪来的底气？

是的，不知道他是哪来的底气，正如没有人知道他为什么会被宗主选中，继承了弑天刑和灭度大魔功一样。

当然，除非彻底打算分裂魔宗，杀个你死我活，徒然消耗魔宗自身的实力，并让外人看笑话，否则的话，四阁长老在各种冲突和矛盾之后，终究还是会有一个妥协的过程。

那一日，一大早，四位长老便派人将他请去。铁石铺成的广场，黑铁铸就的殿宇，众多弟子人山人海地看着，小少年身背弑天刑，于众目睽睽之下，踏步穿过广场，负手进入正殿。

正殿中，四位长老同时往他看了过来，说实话，即便这少年已经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但他那个样子却也实在是让他们看了不爽，说到底不过就是一个魔竺域来的小杂种，连成为摩罗新兵都只不过是前不久的事情，有什么可嚣张的？

等小少年坐好，首先开口的是兵阁的姜长老。姜长老道：“少宗主此次能够被宗主选中，继承灭度大魔功，那是少宗主之幸。宗主的选择，我们无法质疑。只是，我们商量多日，俱是觉得，虽然我们四人全力支持少宗主，但是少宗主毕竟刚入魔宗没有多久，底下的众多门人、弟子难免会有许多心中不服之人，我们也难以压制大家的意见。”

小少年淡淡的道：“你们的意思是……”

阳长老缓缓的道：“少宗主可知道，近来在东华域我国有一盛事，清魔帅的侄女章莪夫人，即将举办华诞，许多知名修罗都会前去赴会。另外，章莪夫人有一义女，便是青华山的扶桑公主。听闻这一次，章莪夫人广邀天下英杰，便是打算为扶桑公主寻找得意夫婿。少宗主若是能够亲往东华域之我国，趁着为章莪夫人贺喜之际，将扶桑公主娶来，令我们灭度魔宗同时与我国、青华山交好，立下大功，那我魔宗上下，自是对少宗主心服口服，三年后宗主若是无法出死关，少宗主自然便是我宗新任宗主。”

“东华域我国？章莪夫人？”小江冷笑一声，“呵呵，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当年我国国君的死，就与我们的宗主有关吧？虽然是众目睽睽之下的公平比武，但是说到底，我们跟章莪夫人，那也是杀夫之仇吧？”

几位长老的脸色一下子变得难看起来……想不到他连这种事都知道？

那已经是几十年前的事了，这小子明明进入魔宗没有多久，想不到连这件事也会知道。

阳长老轻咳一声，道：“正是因为我宗与我国之间，有着难解的仇恨，才更需要少宗主做使者，化解这段冤仇，若非此等大功，也难以让众门人心服。”

“众人的心里服不服，我是无所谓，”小少年站了起来，轻轻的拨了一下额前短发，“你们想让我做少宗主，我就做，不想让我做，我离开就是，说真的，这什么少宗主之位，我也不是那么的看得上。不过看在已经坐死关的宗主的面子上，罢了，我就走这一趟。我宗与章莪夫人之间的过节，我自然会化解，至于扶桑公主……呵呵。”

姜长老沉声道：“怎么样？”

小少年负手踏步而去：“我先去看看她漂不漂亮再说。”

姜长老猛地站起：“我们的话还没说完。”

小少年身背魔刀，负手而立：“有什么可说的？无非就是我要是能够完成与我国交好、娶回扶桑公主的任务，你们就承认我在魔宗里的地位，我要是做不到，就交出度魔大典和弑天刑罢了。你们放心，赌约我接受了，我也说了，与东华域我国交好的事，看在宗主的面子上，我一定会完成。娶不娶扶桑公主，就要看她漂不漂亮了，她要是长得不够绝

色，又或者是品德配不上我，哈，那就算你们赢了，说真的，这什么少宗主，我也不是那么看得上。”说完后，就这般离去。

等他走后，姜长老指着消失的背影：“这小子，这小子……”他年轻时都没这么狂。

阳长老冷笑道：“对这小子的考验，是你们提出来的，出了什么事，你们自己承担。”

荒长老淡淡的道：“能出什么事？就凭他只是一个摩罗，以及我们跟章莪夫人的旧怨，他能不能见到章莪夫人都不好说，至于扶桑公主，难道他还真娶得回来？就算扶桑公主真的看得上他，青华山扶桑树在东华域中是什么情况，你们难道不知？娶了扶桑公主，他还想离开东华域？完成这两项任务，就凭他？”

其他三人一同想着，确实，这的确是没有可能……

四位长老与少宗主之间的约定，很快就传了开来，魔宗内部，众人悄悄议论。有人道：“几位长老这根本就是刻意刁难吧？”也有人道：“那又怎样？你不会真的想让这摩罗小子成为我们未来的宗主吧？他甚至连修罗都不是。”“但他确实是被宗主选定的。”“宗主已经坐死关，谁知道灭魔洞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也许宗主修炼魔功出了问题，脑袋坏掉了？”“喂喂，你这样子说宗主真的好吗？”……

某个屋子里，一个断去左臂的修罗男子沉着脸，躺在床上。

在他身边，另有一名青年缓缓道：“阳魂老兄，依我想来，宗主没道理会在四阁推选的人之外，突然挑选一个刚刚进入山门的小子，让他继承灭度大魔功，如果说有什么理由的话，那就是，原本宗主看中的人是你，结果你却为人暗算。宗主失望之下，才舍弃我们三人，另外选了其他人，若非如此，我也想不出会有其它可能。”

说到这里，那青年长长的叹一口气：“唉，如果阳魂兄你能够参加的话，肯定是能够成为少宗主，继承灭度大魔功的，那样小弟也能够心服口服。结果，阳魂兄你出了事，无法参加，平白无故被那臭小子捞取了好处。可惜，可惜，继承灭度大魔功的人，明明应该是阳魂老兄你

啊。”

名为龙牙灵的青年，无可奈何的摇了摇头，在他面前，那男子脸上绷起了青筋，拳头紧紧地握着。

另一边的小江，在灭度山山中无聊的走着，几位长老正在准备着将为章莪夫人贺寿的寿礼，他们相互之间达成了一定程度的妥协，这是能够轻易推算出来的事。但是这表明的妥协之下，暗地里也必然是各怀鬼胎、各自机关算尽，这也是可以相见的事。

他来到了山脚下，那些新入门的弟子练武的场地，负手看着那些原本跟着他一同进入山门的、正在练武的他同伴。那些人被这位少宗主看得直冒冷汗，打出来的拳路一个比一个怪异。修罗武师大声吆喝着，你们这些人是怎么回事？给我认真起来，全都给我认真起来。

在他们身边，小江无奈的摇了摇头，这些人果然是没有天分啊。感受到他那充满同情……甚至是怜悯的目光，那些人咬牙切齿，却也是无可奈何。其实他们的资质也都是不错的，否则不可能被选入，成为灭度魔宗的新弟子。然而凡事就怕对比，相比起这个刚入山门才十几天就成为少宗主的小子，他们的“天分”的确是太可悲了。

小江摇了摇头，背着弑天刑，转身往远处闲逛而去。

马上就要离开灭度山，前往东华域，此刻还悄悄藏在灭魔洞中的小刀，今晚也要把她带出来了。另外还有，他所拟定的某一个，将会改变华夏所欠缺的资源的计划，到时也要让鸾梅送回去，如果那个计划能够成功，将来华夏与修罗魔界之间的对抗，胜算也会一下子增大很多。

他到处转了一圈，忽的顿了一顿，心中冷笑，漫不经心的转了一个大圈，来到无人之处站定：“出来吧！”

只见一名断去左臂的修罗男子，摇摇晃晃的出现在他的面前，目光中充满了愤怒的血丝：“灭度大魔功是我的，它应该是我的，把它交出来，给我把它交出来。”

这一个就是原本应该代表泰阁参加度魔大典，却被人暗算，因为断了一条手臂而失去机会的阳魂了？小江不屑的道：“灭度大魔功是你的？凭什么？”

阳魂猛然一拔长剑，怒喝道：“它原本就应该是我的，你把它交出来。”魔劲爆发，怒潮滚滚。

小江淡淡的道：“也罢，听说你也算是泰阁中的佼佼者，你只要能够击败我，我就把灭度大魔功传给你，由你来做少宗主。”

阳魂喝道：“这可是你说的。”魔气如同烈日的辐射一般，进一步膨胀。他虽然失去一臂，但用的原本就是单手武器，根基犹在，实力自然没有受到影响。因为遭遇暗算而失去机会的愤怒，以及此刻小少年那不屑的表情，让他犹如丧失理智的疯虎，气势反而更加的惊人。

明面上，这里乃是无人之处，但是暗地里，许多藏在难以发现的角落里，始终在观望着他们。原本是打算看看这位“少宗主”会怎么解决眼前的危机，却没有想到，他一开口竟然就是这般让人瞠目结舌的赌注。

他要跟阳魂以灭度大魔功和少宗主的地位一决胜负？凭什么？就算他习得了灭度大魔功，这才短短几天，他能够练到什么程度？阳魂可是年轻一辈中的佼佼者，是整个泰阁这一代中，屈指可数的英杰。如果不是他的实力实在太强，竞争力太大，也不会有人在度魔大典到来之前，就用阴谋诡计害他，让他断去一臂。

这小子竟然真的敢与阳魂交手？这小子真的是疯了？

失去理智的修罗青年，大吼一声，灭度大魔功是我的，它就应该是我的。如果我参加了度魔大典的话，根本就不会发生这样的事。说到底，这小子不过就是因为他不在而捡了一个便宜。把我应得的东西还给我。

吼声中，阳魂狂冲而去，魔劲震动着坚硬的地面，地面裂口一条条口子，轰轰轰轰，周围的墙壁都在破碎，魔血沸腾，大爆发的魔劲随着他的剑势卷起滔天的巨浪，如同猛虎下山，势不可挡。暗处潜藏的人亦是惊惧，原来阳魂的实力已经到了这般地步？难怪会被人看成眼中钉，被人提前解决。

狂乱的魔劲下，刀光就在这一刻，突然爆起，噬嗑万律，干试天刑。刀光从下而上，穿透重重的魔劲，那狂潮一般的魔劲随之分开，轻而易举的就被剖成了两半，两道魔劲在刀锋的两侧，卷起诡秘的涡流，劈天碎地，怒斩虚空。

扑，血水泼起，往两侧纷洒，一个身影向后抛飞，砸落在地，抽搐了几下，再也无法动弹。暗处的每一个人都在震惊，一刀，仅仅只是一刀，这小子竟然就斩杀了四阁年青一辈中，堪称最强的英杰？

在他们那无法相信的目光下，小少年魔刀插回后背鞘内，就这般踏着血水，负手踏步而去。

片刻之后，四位长老匆匆赶来，阳长老看着倒在地上的大徒弟，脸色一阵难看。刀痕从下往上，开膛破肚，划开了咽喉，分开了脸骨，血水泼洒在尸体的两侧，分开的皮肉是一种诡异到难以理解的扭曲，就好像在剖开的那一瞬间，就自行卷了起来。

“罪不赦……至少要修炼到灭度大魔功第四重才能施展出的、灭度大典至秘杀招‘罪不赦’！”荒长老长长地叹息一声，“他果然是得到了宗主灌功，灭度真传。”

藏长老、姜长老尽皆沉默，阳长老死死握紧的拳头，最终也只能慢慢放下。且不说原本就是阳魂先出的手，就凭杀掉阳魂的这一招“罪不赦”，就已经没有人能为阳魂出头。死在灭度大魔功真传秘法“罪不赦”之下的任何门人，全是罪有应得、死罪不赦……

阳魂被少宗主以灭度大魔功秘藏杀招“罪不赦”所斩杀的事，很快就传遍了整个灭度魔宗，所有人尽皆沉默。明明只是一个刚刚发育没多久的小少年，明明只是一个杂种出身、前一段时间才摆脱了贱民身份的摩罗新兵，就算得到了宗主灌功，知晓了灭度大典，这也不过几天，竟然就已经强到了能够以“罪不赦”，直接斩杀阳魂的地步？

那可是泰阁中年轻一辈的佼佼者，是原本被认为最有希望获传灭度大魔功的英杰。

器阁深处，藏长老踱着步子：“这小子……不简单啊！”

在他身旁，猎剑殇沉默着，那小子竟然莫名其妙的脱颖而出，超越他们成为少宗主，他的心中原本是无论如何不服气的。但是现在，他不得不承认，那小子确实是有不同寻常的地方，明明只是一个刚入门的新人，这么短的时间里，就能够将灭度大魔功练到了能够一刀斩杀阳魂的

地步？

猎剑殇自认为，他与阳魂最多也就是势均力敌，那小子能够轻轻松松斩杀阳魂，自然也就能够轻轻松松斩杀他。幸好当时挡在那小子面前的不是自己……他在心中想着。

藏长老道：“东华域我国这一趟，你就跟少宗主走一趟吧。”

猎剑殇道：“师尊……”

藏长老道：“根据我事后的调查，阳魂这一次挡住少宗主之前，龙牙灵曾去过阳魂屋里，和阳魂聊过一场。龙牙灵这家伙，我以前也小看了他，以往只是觉得他行事谨慎，现在看来，他也是深藏不露啊。另外，我国这一趟，最初的提议者是姜长老。阳魂断臂的事，表明了，兵阁和卷阁两方肯定有一方在勾结外人。那小子杀了阳魂，等于是与泰阁决裂，兵阁勾结外敌的可能性极大。至于卷阁，只要我们把阳魂之所以挑事、很可能是出自龙牙灵主使的事透露出去，少宗主与卷阁之间，就已经难免裂痕。既然如此，如果我们靠向少宗主，及时示好，说不定能有意外收获。”

猎剑殇皱眉道：“难道他真能与章莪夫人化解冤仇，娶回扶桑公主？这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

藏长老道：“我也觉得这不可能，就像我觉得他不可能被宗主选中，得传灭度大魔功，不可能一刀杀掉阳魂一样。不可能……这绝对是不可能的！但搞不好……这小子还真就是个奇迹！”

灭度山的山门前。

天气依旧炎热得，让人仅仅只是站着都能流出汗来。前方的灭度山，犹如处在蒸笼上，随着热气晃动。

猎剑殇带着车队，车队上装着的是即将带往莪国、献给章莪夫人的贺礼。他的后腰上插着魔枪，脑海中出现的，却是师尊对他说过的话。

——“搞不好，那小子还真就是一个奇迹。”

这样的话让他不解，那小子再怎么厉害，按理说也不可能做到这一次分派给他的任务。奇迹？这世上哪有那么多的奇迹？

但是不可否认的是，那小子能够成为灭度山的少宗主，得传灭度大魔功，就已经算是奇迹，在此之前，可是无论如何都没有人能想到，会发生这样的事。

等待中，他看到那小少年，穿着黑衣，背着魔刀，慢慢的踱出了山门，负着双手，沉沉稳稳的来到车队旁，抬头往车上的宝箱看了一眼，紧接着便是一声冷笑。他的黑发，黑眸，在烈日下散发着异样的光彩，炎热的天气下，带给他人的，却是一种淡然到甚至有些阴冷的感觉。

猎剑殇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感觉，是因为师尊的那番话，还是因为这小子真的有着什么不同寻常的地方？又或者是因为，连阳魂都一招败亡在这小子的手中，让猎剑殇深知自己也绝不可能是他的对手，而下意识的不敢再轻视于他？

明明比自己的个头小上许多，此刻的猎剑殇，各种难以明白的思绪交织在一起，让他对这个甚至还只是刚刚发育没多久的小少年，多了许多尊重。他道：“少宗主，这些都是送给章莪夫人的贺礼。”

看着这几辆马车，小少年往他扫了一眼：“你在魔宗里的人缘肯定不好。”

猎剑殇滞了一滞，紧接着便想着……反正好比你。

小少年道：“我问你，附近几个城里，最大的市集在哪里？”

猎剑殇道：“周边诸城中，最大的市集自然是泉丽城的南区，怎么了？”

小少年负手踏步：“走吧，我们去把这些东西卖了。”

猎剑殇道：“卖、卖……卖了？”

傍晚的时候，他们从泉丽城城门出来。此时此刻，猎剑殇和他所带着的那些灭度魔宗弟子除了咋舌，就是一头雾水。他们的少宗主真的把那几车的贺礼里全都卖了，就他这样的卖法，这一天下来，根本就卖不了什么好价钱。

猎剑殇道：“少宗主，这几车的贺礼都是山里精心准备的，你就这样子便宜卖掉，现在几位长老恐怕都已经知道了……”

小江淡淡的道：“当然都知道了，泉丽城原本就是我宗的地盘，这一路上我们都被人盯着，他们要是不知道才怪。不过你放心，他们没人敢说什么，呵呵，把你当白痴也就算了，不要把我也当白痴。”

猎剑殇轻咳一声：“那个、少宗主……”

小江背着满包的金币，看他一眼：“要给章莪夫人送礼，直接带着钱，想要什么到了东华域再去备好了，更何况，价值高而又占地小的礼品应有尽有，需要弄出这么多车的东西？单是从阳魂断臂的事就已经知晓，灭度四阁中，必定有人勾结外敌。我们这次去的是东华域，据我所知，兵阁的皇幻在东华域中也是有大背景的，而最初提议，去与章莪夫人交好的就是皇幻的师父姜长老。如果勾结外敌的是姜长老，那被他勾结的，就极有可能是东华域的人，那我们进入东华域后，很可能就是羊入虎口……”

猎剑殇道：“但真要这样的话，我师父和其他两位长老，就绝不会让姜长老得逞……”

小江道：“嗯，所以他们中，很可能有人根本不给我进入东华域的机会。呵呵，带着这一整个车队，到东华域域门的这一路上，我真是遁别想遁，逃别想逃。在灭度山中，我是宗主亲自挑选的、灭度大魔功传承者，没有人敢轻易冒着大不韪向我动手，但是出了灭度魔宗的地盘……呵呵，你说会不会有人出手把我劫了，严刑拷打，逼问灭度大典？比如说，某个长老把自己的徒弟安排在送礼的车队里，车队在途中出事，某个少宗主失踪，那长老的徒弟也被杀了……哈，这样就不会有人想到是那个长老干的。”

猎剑殇怒道：“你莫血口喷人……”

小江淡淡的道：“我只是随便说说，也许你师父不会，也许阳长老不会，也许荒长老不会。三位长老中，谁都有可能不会这样做……”顿了一顿，紧接着继续冷笑：“但要说他们三人没有一个起这样的心，呵呵，你自己是白痴，不要把我拉到跟你一个水平线上。”

猎剑殇整个人都呆在那里……确实，就算他相信自己的师尊，其他几个长老也信得过么？姜长老提出了这一趟东华域之行，包括他师父在内，其他三位长老最后都同意了，这难道不可能是因为……他们根本打算让少宗主进入东华域？

被小少年这般一说，他的心中也开始隐隐的意识到不对劲的地方。他和少宗主两人，带着一批实力普通的弟子，保护着这么显眼的一支车队前往东华域，这根本就是在邀请“劫匪”来劫吧？以灭度魔宗的实力，为了安全起见，随随便便派出十几名高手不是难事，但是现在真正算是战力的，就只要少宗主和他两人。

小江回头，看着其他弟子：“刚才我说的话你们也听到了？你们全都给我回山里去，尽可以把我说的话，一字不漏的告诉派你们来跟着我的人，然后告诉他，任务我自然会完成，至于怎么完成了，呵呵，就不关他们的事了。”

其中一人急道：“你不能赶我们走，我是……”

刷，刀光一闪，魔刀在这一瞬间爆起，血光喷洒，说话之人往远处抛飞，开膛破肚，惨死当场。

灭度大魔功——罪不赦！

其他人都没有想到，他竟然说杀人就杀人，一个个的汗如雨下，浑身战栗。在他们面前，少宗主看了看手中带血的魔刀，略有所思：“唔……其实你们不回去也好，这一路上，肯定是有什麼劫匪想要图谋不轨的，哈，本少宗主无能，没有办法保护好你们，每一个都是被人开膛破肚，死在路上……”

那些人吓得掉头就跑，少宗主这话的意思分明就是，要么他们马上回山，要么少宗主在路上把他们杀了，他们自己选……这还用选？

猎剑殇却是怔怔的看着地上的尸体，分开的皮肉，往两侧诡秘的卷动着，虽然血水满地泼洒，但是肠子等内脏并没有溢出，而是被卷起的皮肉封住，扭曲成了一团。在灭度魔宗，门人之间的无故杀戮是不允许的，但是死在唯有历代宗主才会使用的秘藏杀招“罪不赦”下的，全都是白死。

若是在以往，就算是宗主，也不会随随便便杀害自己宗门里的人，但是这个小小少年却是说杀就杀，而其他人却也拿他无法。一言不合就杀人，这家伙、这家伙……

小江漫不经心的往他看了一眼：“你可以回山里去，也可以跟我走。”

猎剑殇脱口道：“你不怕我也跟这些人一样，被派来图谋不轨？”

小江冷笑道：“你不是，因为你太蠢。你不是派来害我的，你是派来送死的，如果是其他阁的人出手，他们一定会杀你，如果是器阁的人出手，他们更要杀你，以示我所遭遇的横祸跟器阁绝对没有关系。你可以回山，这样安全，你也可以跟着我，这是你的机会，你自己看。”说完之后，魔刀弑天刑往背上一插，不再说任何多余的话，往远处踏步就走。

在他身后，猎剑殇一咬牙，握了握插在后腰的铁枪，犹豫了一下后，毅然跟在了少宗主的身后。在少宗主说出刚才那一番话后，他发现自己已经没得选择。如果师父把他派来，真的是让他辅佐少宗主，以此让器阁在将来和少宗主保持合作的空间，那他现在回去，就是对不起师父，如果师父把他派来的目的，其实是让他跟少宗主一起死，那他还回去做什么？

烈日狂阳，魔气纵横，两人一前一后，背对着灭度山，就这般远离而去……

而这个时候，数十公里外的某处，幽静的林子里，一个少女的声音响起：“不知道智吉祥那边进行得怎么样了？”

紧接着便是女孩的声音：“放心，星火会全都安排好了，到时候，她会跟我们的人，从另一条路前往东华域，到时我们再去跟她会合。”

少女道：“为什么我们现在不去？”

女孩的声音继续响起：“我们要在这里等小刀，你哥说了，他有一样重要的东西，到时会让我们的设法送回女几山去。”

少女道：“重要的东西？”

女孩道：“关系到神州大陆上匮乏的资源，他说他已经想好了解决的办法，不过需要用些时间进行思考，等他在灭度山那一边的事处理完后，就会让小刀把他想到的方法送过来。”

两人在这里说着，过了一会，远处传来一声喵叫。少女惊喜的道：“小刀，你怎么才来？”

说话的两人，自然是小梦和鸾梅。朝着从树上飞跳而下的小黑猫伸出手臂，小梦将它搂进了怀中，转了一圈。

鸾梅道：“小刀，你哥哥有没有让你送什么东西过来？”

小黑猫跳到地上，变成女孩模样，将挂在她脖子上的锦囊交给了鸾梅。鸾梅取出锦囊中的一叠字，见上面画满了星图，同时还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小字。她仔细看去，紧接着便震了一震。

小梦道：“怎么了？”

鸾梅放下那一叠纸，轻轻的道：“你哥哥……真的是我以前从来无法去想象的天才。如果这法子真的能成，几年后与修罗魔军的冲突，守住华夏是绝对没有问题的。”又看向小梦：“这一份图纸非常的重要，无法假他人的手来传递，小梦，恐怕需要用你的金光星纵法来将它送回圆峤星了。一定要将它送回去，然后再回来与智吉祥他们会合。”

小梦知道这必定是非常重要的事，也不敢多呆，便带着小刀，以重新设计好的星路，在星盘之中不断跳跃，一路赶往圆峤星。此刻，她体内已经炼化了一片碧落花瓣，又得了凤妙显华、龙耀星光双剑，实已等同于华夏大陆上宗圣级的实力，再加上他人无法做到的御剑之术，以及小刀飞天遁地的本事，这一路上，自然是平平安安。

那一日，留守在圆峤星上的道士、墨者，只见忽有剑光如同流星一般飞来，刹那间落下，他们先是大吃一惊，待看清是失踪已久的小梦姑娘后，方才放心，紧接着，桃罪也匆匆赶来。小梦与桃罪穿过圆峤，来到岱舆，见到了尸衍。

此刻，星落老人已经带着一批人，专门研究与“逆反魔源”相关之事，尸衍与张韶、伍韵梅依然留守在这里。看到小梦平安无事的归来，他们方才放心，紧接着，便打开了小梦送回来的设计图纸。

尸老一张张的看着那份图纸，先是惊讶，紧接着便将图纸递给张韶与伍韵梅，自己一声长叹：“移星换斗、移星换斗……想不到竟然还有这种办法。”

张韶与伍韵梅接过图纸，仔细看去，很快便也俱是动容。伍韵梅道：“虽然要耗费不少的人力物力，但要是真的能够做到的话，就可以解决修罗魔界拥有的各种矿物、我们神州大陆没有的问题。”

张韶道：“想不到，他竟然能够想出这种匪夷所思的办法，移星换斗，虽然工程量巨大，但以华夏现在的条件，的确是能够做到的事，宁大元帅真奇才啊！”

尸老拂须长叹：“老夫已经自诩聪慧，如今才知竟真的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幸好宁贤侄是我们这一边的人，他要是我们的敌人，我们除了等死，恐怕真是什么都不用做了。天不生此人，万古如长夜啊！”

桃霏也将图纸仔仔细细的看了一遍，她轻叹一声：“玄武枪之所以无法普及，很大一部分原因，还是受限于各种材质的精度，虽然按着当前的进度，继续研究个十几二十年，枪炮的大规模应用是必然的事，但我们终究没有那么多时间。一旦这‘移星换斗’完成，修罗魔界的各种、我们这个世界所没有的玄铁就可以应用到火枪等器材上，甚至连师父曾经提到过了坦克、火车，都不是不可能做到。再等星落老前辈研究出来应对修罗魔界逆反魔源的‘天地聚玄炮’完成，至少，守住华夏是绝对没有问题的。”

虽然华夏的各个学府已经在对材料学加紧研究，以提升当前各种材料的精度，但是如果能够将修罗魔界的玄铁、玄晶直接拿来使用，无疑会极大的加快各种新武器的研究进度。

就像玄武枪一般，其实原理早就已经掌握，但是各种小零件，以目前的锻铸工艺还无法进行大规模的量产，只能通过添加天陨流光来达到它们所需要的精度，但是如果能够以修罗魔界所拥有的各种神秘矿物，来配合当前华夏雨后春笋般涌现的“科学”、“玄学”，那无疑会极大的加快各种新武器的设计和制造。

只要这移星换斗的计划能够成功……桃霏甚至已经开始相信，修罗魔军杀入神州大陆，十万支玄武枪对着他们、排队枪毙的场面。

她娇笑道：“不知道为什么，以前总觉得修罗魔军很强大、很可怕，现在却是觉得，只要师父在我们这一边，那些敌人也没有什么可怕的。”

尸老道：“‘移星换斗’和‘天地聚玄炮’一旦完成，对付修罗魔军当无问题，但是域主级别的高手，都有单人灭城的实力，何况还有更加强大的修罗魔帝，就算能够挡住敌方大军，我们顶尖高手远不如对方，也是一件头疼的事！”

伍韵梅忧虑地道：“确实，敌方大将级的高手倒还好办。按戴霸戴大侠事后所说，抛开兵器本身的差异不谈，大宗邪的个人实力，其实与梅剑先生、戴大侠相差不大，只是他手中的附魔玄兵硬生生将他拉到了更高的层次，以至于梅剑先生和戴大侠要两人联手、拼却性命才能击败他。我们已经在加紧研究敌方附魔玄兵的制造工艺，配合我们的各种玄技和‘移星换斗’之后带来的玄铁、玄晶，将来对付敌方的大将应该不成问题。但是敌方域主级别的高手和修罗魔帝……”

尸老道：“现在看来，修罗界中之所以会出现域主那种强大实力的高手，主要还是因为魔气充沛的原因。天地间长存的魔气，让他们修炼魔功事半功倍，修罗魔族本身比我们的寿命更长，修炼到大将即便又会带来更长得多的寿命，用宁贤侄曾经说过的话就是，量变带来质变，出现更加强大的域主级高手，也不是什么很难想象的事。给我们几十年的时间，在大盛的玄气和兴盛的武道之下，同样也能拥有那种级别的高手，问题是我们没有时间。”

小梦道：“据我所知，修罗魔帝拥有不死之躯，并不是寻常武道可以对付得了的事。杀修罗魔帝的事，将来就交给我来办好了。”

其他人吃惊的往她看来，在她说出修罗魔帝拥有“不死之躯”这样的可怕真相时，他们心中俱是震动，只因为这样一来，那不是强得无法对付？谁知道接下来一句，她却是说交给她来杀。

小梦身背双剑，负手转身：“哥哥说过，人无志不立，我决定了，先定下一个小目标……杀修罗魔帝！”踏步而去。

众人：“哦……”这个目标好小啊……该说她不愧是宁大元帅的妹妹吗？！

送完信，小梦便带着小刀，从星盘之路沿路返回，一路回到星火会隐藏的根据地，再一次见到鸾梅。

鸾梅道：“智吉祥那一边已经出发了，你也去跟她回合吧。另外，你哥也已经离开了灭度山，在前往东华域我国的路上，不出意外的话，你们应该能够在我国在东华域里与他遇上。智吉祥那一边，主要的任务，是按着你哥那个时候提倡的‘借壳上市’的手段，以鸣鹿集商会的名

义，进行我们星火会的商业发展。另外，希望能够借着这个机会，接触到青华山扶桑树的扶桑公主。”

小梦道：“这扶桑公主的名号我听过好多次，她到底是什么人？”

鸾梅道：“提到扶桑公主，首先必须要提到扶桑世界的过往。”

小梦道：“扶桑世界？”

鸾梅道：“扶桑世界，其实就是东华域的前身，就像天竺界是魔竺域的前身一般。在许久以前，扶桑世界就已经被修罗界入侵，扶桑子民尽皆成为修罗魔军的奴隶。但是，那个时候的扶桑帝，有一个妻子，他那妻子据说乃是修罗魔帝的姑母。为了扶桑子民，扶桑帝的妻子对修罗魔帝苦苦哀求，最后换得了一个承诺：扶桑帝必须死，但只要扶桑树还在，修罗魔军就绝不侵犯青华山一片土地。于是，扶桑帝在扶桑树下拔剑自刎，血溅扶桑树，扶桑树越长越高，其后，扶桑帝的妻子也郁郁而死。”

继续道：“在那之后，扶桑世界的大片土地，被赏赐给了魔帝座下的大将元魔将，后来元魔将反叛魔帝，举族覆灭，元魔将自己只能带着一些残兵败将逃亡，不知所踪，现在看来，他们应该是在圣凰和拜火教善、恶女神的帮助下，逃到了我们所在的世界。其后，清魔帅代替元魔皇，成为了四大域主之一，扶桑域改名为东华域，而青华山则因为魔帝当年的那个承诺，成为了旧扶桑子民的栖身之地。”

小梦道：“魔帝真的有那么讲信用？”

鸾梅道：“很难说，可能是他真的在乎他当年对他姑母的那句承诺，更有可能，是因为修罗界内部的制衡。东华域乃是清魔帅的封地，被统治的底层子民，心向青华山，在他们的心目中，扶桑树犹如圣地一般，这对清魔帅来说，也是一件如鲠在喉的事情。但是只要扶桑树还在，他就不敢剿灭青华山，魔帝很可能根本不在乎生活在青华山和扶桑树中的扶桑子民，他自己立下的誓，他自己也未必放在心上……”

小梦道：“但是他自己可以不在乎，清魔帅却不敢将魔帝说过的话当放屁？”

鸾梅道：“对！扶桑子民是死是活无所谓，但要是清魔帅公然违抗魔帝的命令，那就是另外一回事，元魔将当年的族灭，可是历历在目

的。清魔帅之所以能够顶替元魔将成为四大域主之一，就是因为他当年围攻元魔将时的突出表现，他自不敢重蹈元魔将的覆辙。虽然如此，青华山一日未收复，东华域的疆土就一日不完整，再加上底层的百姓始终心向扶桑树，这对清魔帅来说也是非常麻烦的一件事。而扶桑树在存活了几千年后，原本也已经开始逐渐枯萎，眼看着，扶桑树就要枯死，整个青华山都将成为清魔帅的疆土，可惜对他来说，事情又发生了变化……”

小梦道：“什么变化？”

鸾梅道：“听闻那位扶桑公主，曾经悄悄离开青华山，寻找医治扶桑树的办法，也不知她到底去了哪里，在外头转了一圈后，回到山中，眼看着就要死绝的扶桑树，竟然枯木逢春，重新长出新枝新芽，这事令得清魔帅极为震怒，却也没有什么太多的办法。东华域内部的一些情况，错综复杂，我们也无法完全弄清，不过可以想见的是，这一次章莪夫人以‘义母’的名义，强行遍邀各域英杰，要为扶桑公主招婿，其目的很可能就是为了将扶桑公主，以婚嫁的名义强行赶出东华域，令她再也无法回归扶桑树。”

小梦哼哼的道：“这些人也实在太可恨了。”

鸾梅道：“青华山如今的处境很不好过，扶桑树的枯木逢春，让扶桑公主在底层百姓中的声望如日中天，但是她的声望越高，以后的日子就越不好过。另外，因为青华山本身的特殊，山中也收容了不少与清魔帅作对的阿修罗，可以说，一直都是清魔帅的肉中刺。基于这一点，我们与扶桑公主那一方，应当有不少合作的空间。对了，你哥到我国的其中一件事，就是他与灭度四阁定下了赌约，他要是能够娶到扶桑公主，灭度四阁就认他为少宗主，否则的话，他就必须交出灭度大魔功和魔刀弑天刑。”

小梦以指点颊，抬起头来：“唔……不知道扶桑公主漂不漂亮？”

鸾梅扭头看她：“小梦，你的重点是不是弄错了？”

小梦同样扭头，回应鸾梅的目光：“重点没错啊！如果她不漂亮，那她就完蛋了，我哥绝不会去帮她。如果她很漂亮，那她也完蛋了，她逃不出我哥的手掌心了。”

鸾梅：“……”到底是小梦看问题的角度与众不同，还是她对她哥实

在太了解了？

她道：“扶桑公主的事，暂时放在一边，明明应该要枯死的扶桑树竟然能够再发生机，这之中应该有什么别的内幕，只是我们并不了解，目前也无从掌握。当前还有一个重要的事情，我们的人发现，在魔竺域潜藏着一个来历不明的势力，不但在暗中与我们星火会作对，而且也在找你。这一股势力，应该与金魔王无关，却又神秘莫测，也不知与你有什么过节？”

小梦同样讶道：“居然还有这样的事？确定与金魔王无关？”

鸾梅道：“这一点基本上可以肯定，他们与我们一般，潜藏在暗处，都怕被金魔王发现，内中更有许多杀人越货的重犯。如果不是我们在底层扩张的同时，与他们的势力出现了不少重合、乃至冲突的地方，恐怕还难以发现他们的存在。从我们目前暗中所得到的情报，这股势力当前的首要目标似乎是追杀你，但是动机不明。”

小梦道：“哼，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就看看那些人想要做什么。”

鸾梅道：“总之，那些人来路不明、意图不明，还是需要小心一些。”

小梦道：“我知道了。”

那日夜里，小梦独自一人坐在床头，以手指点着额头，发动体内的某个神秘印记，过了一会儿，就与远处的某人取得了联系。她将发生的事告诉了远处的某人，那人沉吟一阵，通过神魄之间的共鸣与她交流：“一股潜藏着的，来历不明的势力？唔，敌暗我明乃是兵法上的大忌，既然已经知道有这样一股敌对势力，就必须提早把他们引出。小梦，天亮后，你告诉鸾梅，让她这般这般……”

“哥哥，你是在拿我当诱饵啊？”

另一边笑道：“放心，你脱离了星火会的保护，那些人才敢出现‘围杀’你，但是到那个时候，我会在你的附近。这样做的目的，只是为了将那些人引出来。”

小梦道：“嗯，我知道了。还有，哥哥，你知道扶桑公主的事吗？”

远处那人通过意念回答：“既然要去东华域，对于东华域的情况，我自然也下了一些心血进行研究。鸾梅的想法是对的，扶桑树那一边，与星火会有很大的合作空间，不过这并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从各种线索来看，扶桑树那一边，必然还隐藏着更多的、不为人知的秘密，不过这件事，我们到了东华域，见面再谈，不出意外的话……哈，扶桑公主……”

既然哥哥说见面再谈，小梦自然也就不再说这个，毕竟这种远距离的意识交流，维持的时间本就有限，难以详谈。她嘻嘻的道：“哥哥，这一次我回到圆峤星去，你知道尸老前辈他们是怎么说哥哥你的？他们说，天不生哥哥，万古如长夜！”

另一边震惊的道：“什么？他们竟然这样说我？”

小梦道：“嘻嘻，哥哥你是不是很得意？他们简直把你当圣人了……”

远方道：“不，我只是很意外！”

小梦道：“意外？”

“对，意外！这么明显的事情，他们竟然现在才发现？我有必要重新评估一下华夏这些人的智商，天不生宁江，万古如长夜……你说这么明显的事情他们怎么会现在才知道？太弱智了！”

第三十九章 地若无小梦.....

修罗界主界的气候，与华夏有着显著的不同，天气一旦热起来，酷暑似乎就极难消下去。到处都是炎炎的热气，那一座座山岭，如置蒸笼。

小梦一路兼程，赶去与智吉祥回合，此时，智吉祥在星火会的帮助下，进入了鸣鹿集商会，这是一个来往于各封国、各领地之间的商业组织，由于修罗界内各封国互不统属的原因，在这里，经商固然能够带来许多暴利，却也是极其危险的一件事。

对于宁江帮助策划的“借壳上市”以及随之而来的各种商业规划，星火会在鸾梅的领导下，正在逐步进行，鸣鹿集商会就是其中的一部分。只是在与智吉祥会合之后，因为另外一件事，两人便又脱离了商会，并肩上路，并在“不经意间”，让她们被暗处潜藏的另外一股势力发现。

她们一路向东，逐渐接近了东华域的域门。那一日，她们走在山岭之间，天空中有暗云不断袭来。智吉祥猛一抬头：“这个是.....”

小梦跟着抬头：“哼，看来有人在使用秘术，这是为了阻止我们自己御剑飞走。”她背上的雌雄宝剑犹如生出感应，隐隐的颤动着。四面八方，有许多阴影正快速往她们接近。

“出来吧！”小梦直接叱道，“不要在那里装神弄鬼的，你们到底想要什么？”

紧接着便是一声冷哼，一个身穿白裳的女子飘然而出，与此同时，一个个人影窜出，手持兵器，将她们团团围住。那白衣女子冷笑道：“交出碧落花瓣。”

小梦笑道：“碧落花瓣？那是什么？我怎么听也不曾听过？你又是谁人？”紧接着便冷笑道：“我知道了，你们跟黑天妃是什么关系？”

那白裳女子继续冷笑：“我是黑天妃的师姐白天妃，到了这一步，你又何必再说假话？我师妹本就是被你所杀，如果不是得了碧落花瓣，你的实力怎么会长进得这般快，御剑飞行的本事，恐怕也是碧落花瓣带给你的吧？哼，这里已经被秘术封死，就算你有飞天的本事，也别想逃脱。”

小梦心知，她御剑的本事跟碧落花瓣没有什么关系，纯粹是她自身的功法，以及天瑶神光的效用，但这女人自然并不知情，她只知道，自己在进入幻灭宝藏之前，并没有这本事，进入之后，方才出现，自然不免往藏在幻灭宝藏里的碧落花瓣去想。

小梦与智吉祥对望一眼……想不到黑天妃竟然还有一个师姐？

现在看来，黑天妃的背后，本身就隐藏着某个不为人知的组织，接近身毒王子，成为他的军师，恐怕也是出于这个组织的安排。碧落花瓣更是这个组织的目标，只是那个时候，意外发生得太过突然，原本以为胜券在握的黑天妃，竟会因为小梦的突然爆发而惨死，这显然是所有人都意料不到的事。

她一握肩后双剑，回应着白天妃的冷笑：“想要碧落花瓣？那就来啊，我看看你有什么本事。”

智吉祥也在手中，紧紧握着两颗玄晶，心中却是不免担忧，白天妃和这些人，竟然敢出现，那必定是已经做好了万全的准备，而她们这一边，为了引蛇出洞，星火会的人已经远远的离开了她们。显然，就是因为知道她们已经没有帮手，白天妃和这些人才会出现。

引蛇出洞，如果把蛇引了出来，她们自己却葬身蛇腹，那就完全没有意义了。

白天妃杀气腾腾：“既然你们自己非要找死，那就……”

刷！远处的天空，忽有刀光破空飞来，击破了积压在空中的暗云。仿佛有砰的一声轻响，暗云一波波的碎散。那记刀光犹如霹雳飞空，击碎苍穹，在炎热的天气下，带来森然的寒意。山头覆下的阴影，在这一刻被撕出了锐利的光芒，那是一种鬼神辟易，千军难挡的气势。

咣！飞来的刀光击碎了一块巨石，巨石往周围崩裂，大地也随之震了一震。一刀之威，震慑全场。白天妃脸色微变，她已经非常肯定，这

附近没有与这两个丫头有关的人，为什么却在这个时候，突然有人横空杀出？

她看着那插在地面上的魔刀，长而宽的刀背，锐利而又弧度完美的刀锋，刀身上的黑色刻痕，以及那仿佛要冲破苍穹的惊天魔气。她脸色再变：“弑天刑？”

竟然是灭度魔宗著名的附魔玄兵——魔刀“弑天刑”？

“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以秘术挡在本少宗主的前方？”一个冷漠的声音响了起来，有人负手踏步而入。

众人一同看去，只见来的，竟然是一个额上长着一对肉包，看上去还在发育中的小少年，在他身后，还跟着一名修罗青年，背后斜插一支黑铁铸就的魔枪。

看着这突然出现，阴冷无情的小少年，看着陡然飞空而来，击破巨石的魔刀，白天妃一下子便猜到了这个小少年的来历……他就是灭度魔宗突然出现的那个“少宗主”？

灭度魔宗好歹也是修罗主界中有名的宗派，靠着灭度大魔功，历代宗主，都能够修炼到域主级别，单是这一点，就确定了灭度魔宗强大的地位。度魔大典是灭度魔宗里，最重要的盛典，关系到的是灭度大魔功的传承和未来宗主的人选，即便是魔宗之外的人，也免不了会多加关注。

然而这一次，继承灭度魔宗的却不是灭度四阁里的人，而是一个刚入山门的、连修罗都不是的摩罗少年，这样的奇事，自然引起了外界众人的议论，白天妃也有所听闻，只是，她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在这种荒郊野外，遇到这个灭度魔宗新出现的少宗主，更被他一刀击破她辛苦设置的秘术。

在小少年身后，那修罗青年却也同样是心中震惊。刚才少宗主那脱手一刀，刀光如雷，震惊霹雳，至少已经到了灭度大魔功五重的功力。不过就是这么短短的一段时间，少宗主的实力就精进如斯？这就是宗主宁可违反历代度魔大典的传统，也要选他来继承灭度大魔功的原因？

没有想到灭度魔宗的这个少宗主竟然会突然插手，甚至一刀击碎了她安排在这两个丫头顶上，用来压制了身背双剑的“砍头魔女”御剑之术

的秘术，白天妃心中暗惊，因为这意味着，他们这一边哪怕人数再多，也已经无法将这两个丫头留住。

无奈之下，她只能愤怒地瞪了那小少年一眼。那小少年冷笑道：“你这般看我，是想找死么？”

白天妃终究不愿平白无故与灭度魔宗结仇，没有回答，带着身边那些人，掉转头匆匆离去。

等她离去之后，身边雌雄双剑的少女看向拨回魔刀的小少年，嘻嘻地笑道：“多谢小英雄出手相救，如果不是有小英雄帮忙，我们就完蛋了。”

小少年把魔刀弑天刑插回背上，笑道：“客气了，是他们无缘无故，刚好挡在我们面前，我还以为他们是冲着我来，所以给他们来了个下马威。我看就算我不出手，他们也拦不住姐姐你。”

少女道：“话不能怎么说，如果不是小英雄帮助，我们也是非常危险的。小英雄英俊潇洒，玉树临风，英雄盖世，气度不凡，小女子多谢了。”

小少年道：“姑娘花容月貌，丽质天成，人见人爱，花见花开，我才是有礼了。”

少女道：“哪比得小英雄威风凛凛，风度翩翩。”

小少年道：“还是姑娘闭月羞花，沉鱼落雁。”

少女道：“小英雄神功盖世，天不生小英雄你，万古如长夜。”

小少年道：“姐姐你才貌无双，地若无姐姐，宇内无颜色。”

少女道：“还是小英雄厉害。”

小少年道：“还是姑娘你了得。”

不要脸的兄妹两人互相吹捧，你来我往，在他们身边，猎剑殇、智吉祥两人听得目瞪口呆……这两个人是怎么回事？

深夜之中，山岭间的一处寨子里，白天妃猛然一拍桌子，气不打一处来。

好不容易设下了埋伏，逮到了那两个丫头，眼看着她们已经是逃无可逃，遁无可遁，却没有想到，人算不如天算，那个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莫名其妙的路过，害得他们功亏一篑。

作为一个隐蔽的神秘组织，黑天妃在明，白天妃在暗，以黑天堡为主要根据地，同时利用身毒王子的影响力，暗中发展自己的势力，却没有想到，就因为那么一个砍头魔女，夺取幻灭宝藏里所藏的那一片碧落花瓣、进而寻找其它花瓣的计划，就这样硬生生的失败，反而让黑天妃平白无故的折了进去。

白天妃深信，那个砍头魔女一定已经得到了与其它碧落花瓣相关的线索，只是，那丫头显然与近日突然崛起的、一个名为星火会的地下势力有所勾结，这让白天妃始终找不到抓她的机会，现在好不容易机会来了，竟然就这样被迫中断，这让她对那个莫名其妙插手的灭度魔宗少宗主，恨之入骨。

然而，这个时候的她，却不知道，在寨子外头那深浓的夜色之中，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已经跟她的目标悄然的会合在了一起。

幽幽暗暗的林中，两条身影从两个方向一同掠来，身背双剑的少女，身背魔刀的小少年，几乎是在面对面的那一瞬间同时顿住。炎热的空气在林中滞结，远处有虫鸣的声音。

少女嘻嘻地笑道：“小江弟弟……”

小少年没好气的道：“要叫哥哥！”虽然现在的他看起来比较小，但那也只是缩骨术的关系。

小梦道：“小江弟弟，来，再叫一声姐姐。”

高处的枝头，传来一声喵叫，小黑猫落在地上，变成了可爱的女孩儿模样：“姐姐！”又看了看身边的小少年，紧跟着就学着姐姐的样子，嘻嘻地叫道：“弟弟！”

“我说你跟着叫什么弟弟啊？”小江捏着小猫娘的脸，“我再怎么看也比你大。”

鸾梅带着星火会的人远离，故意给潜藏在暗处的敌人制造机会，“刚好路过”的小江破坏敌人的布局……实际上只要破坏掉敌人用来压制小梦御剑之术的秘术就够了，那些人自然便拿小梦没有办法。

小刀则藏在暗中，跟踪那些撤退的敌人。

这就是他们的计划，虽然很简单，但显然很有效。

小江道：“小梦，白天跟你在一起的那个就是你提到过的智吉祥？”那少女胸好大。

小梦低头往自己胸口看了一眼，忽道：“哥哥，为什么我这两三年，感觉就好像没长一样？”

小江跟着往妹妹的胸口看去：“还可以啊！”

小梦气道：“肯定是跟我修炼的功法有关。”

小江道：“青春永驻还不好，别的女人想要都没有。”

小梦道：“果然是哥哥你害的。”不满的抿了抿嘴儿：“其它就算了，至少要让人这个地方发育起来啊？连宝桐和红蝶都快超过我了。”

小江道：“自己多揉揉不就好了？”

小梦生气的道：“哥哥你来帮我揉，因为都是哥哥你害的。”

小江摆了摆手：“知道了知道了，以后会天天帮你揉的，先把眼前的事做完再说。”

他们带着小猫娘一同往寨子潜去，只见寨子周围防备森严。小梦低声道：“哥哥，把他们全部杀光就可以了吗？”

小江道：“嗯，不用担心有什么后遗症。”忍不住吐槽道：“反正你一到修罗魔界就杀了金魔王两个儿子，两百万金币的赏金还挂在那里，就算有后遗症也不会比那更糟。”

小梦嘻嘻的道：“那全都是意外啊意外。”

小江道：“分我一把剑！”

小梦抽出龙耀星光交给哥哥，小江手握宝剑，只见剑身宝光萦绕，煞气逼人，竟是意外的合手。本来像这样的玄兵，换一个人，就算能够使用，效果也必定会差上许多。而他之所以能够使用“弑天刑”，也是因为他通过体内气机，完美地模拟出了“灭度大魔功”，否则的话，就算弑天刑是有名的魔刀，在他手中也难以发挥威力。

但是这支剑交在他的手中，内中剑心就自自然然的为他所用，没有任何的排斥，仿佛从一开始就是为了能够让兄妹两人一同使用而设计的。他抬头往寨子两端指了指：“小梦，你从这边杀起，我从那边杀起，一个都不放过……”

“谁杀掉的人更多谁就赢！”小梦话一说完，身子一窜，带着凤妙显华霹雳般击起，紧接着，远处就已经有人头和血花冲起……

眼看着妹妹一说完就出手，小江心想，妹妹也开始变得滑头了，当下二话不说，龙耀星光带着他的身体，整个人呈一条直线，往另一个方向贯去。

他的神魄虽然早就已经达到灵神，肉身修炼的，却是通过气机强行模拟出的灭度大魔功，雷霆般的光芒，霸道异常。一支附魔玄兵迎面击来，嘭的一声，对面的男子喷血后退。龙耀星光一转，那男子的脑袋已经冲天而起。

用的虽然是灭度大魔功，杀人的那一瞬间，模拟的却是妹妹的剑路，快而凌厉。身影一闪，刷，在他魔功的驱动下，宝剑如同长虹贯入了两人的颈部，剑光爆开。

愤怒的吼声，刺耳的尖叫声，在山寨的两端响起，却无法阻止噩梦般的屠杀。寨中的人往两侧阻截、围杀，死亡的阴影却带着强大的压迫感难以阻止的，同时漫了过来。剑光在夜色间此起彼落，血水一波波的冲腾，扑下的尸体，以及在恶魔般杀入的两人身后滚落的人头。

寨子中间，白天妃惊疑不定的看着前方，期间又猛然转头，往后方看去。她想要去支援，却不知道该怎么去支援哪方。两个方向，两股惊人的杀气，都在往她的这个方向一步一步的接近，月光被惊得远去，这般炎热的夏夜里，从两端淹没而来的，却是渗入骨髓的寒气。

“拦住他们，拦住他们。”她不知道有多少人，也不知道来的到底是什么人，但是她已经感受到了绝望。她开始明了，自己就是这两股卷来的杀气的最终目标，明明已经足够小心，自己到底是怎么暴露的？她不知道，但是那无法摆脱，无法挣扎的杀气，却已经束缚得她喘不过气来。

轰，一面石墙在剑光下崩裂，剑气呈波形漫开，紧接着就化作了漫

天的剑雨，冲上去的几人同时向后抛飞。少女从残破的石墙间踏过，宁静的面容，带着神秘的平和。两名高手各自发出一声暴喝，魔劲汹涌地夹击而去，誓要将她压得粉身碎骨。

下一刻，剑光爆开，如同星河倒挂，铺天盖地，犹如大地回春，姹紫嫣红。那玄之又玄的剑光，耀花了他们的眼，那一刻，他们只觉得自己一向恃以为强的杀招，竟然是满身的破绽。剑花水银泻地般冲击而来，魔劲被分解，被消弥，他们想退，却已经来不及了，几乎是在同一时间，两人同时看到自己的咽喉前有剑光一线而过。

他们的脑袋也跟着同时冲起，脑袋的下方，血水如喷泉，艳红如火。而少女已经轻灵地从他们自己穿过，就好像一抹美丽的幻影，他们看到了那一闪即逝的靓丽，随之而来的，却是永无止境的黑暗。

这一边，快速而又凌厉的剑光扫过之前，却是山崩地裂般疯狂压来的庞大气势。明明看上去只是一个还在发育中的孩子，强大的气势，却让人从第一眼就感受到绝望，各种杀招，各种战术，在他的面前仿佛都只是一个用来逗他笑的笑话，总是轻而易举的被看破，总是轻而易举的被压制、反击。

一名阿修罗男子不甘心的卷起了手中的魔杖，杖头在地面扫过，魔劲轰轰的，带动着沿途的一切，爆裂，爆炸，大地都随之发出震耳的轰鸣。在他的面前，小少年却是一步一步的走来，没有躲，没有避，甚至也没有当作一回事。魔劲翻腾，就这般霸道的反冲而来，一切都在碎散，一切都在崩裂。

看不到光明，仿佛从一开始，存在于天地间的就只有最深沉的绝望。心灵陡然间破碎，徒留下最无奈的恐惧。魔杖击飞，剑锋抹过，平平直直，没有任何的花巧，头颅断裂，热血已洒。

更多的敌人涌来，随之而来的不过是更多的死亡。尔其为人，先圣无光；尔其为魔，仙神何用？杀戮并非他的目的，却是他最直接的手段，他并不渴求鲜血，但他也不在乎。惟其如此，他所带来的是更加刻骨的冷意，身后一地的尸体、一路的血水，从一开始就没有被他在意，杀戮过后也没有留下一丝的波动。

“你到底是……”有人想要问，但是问话毫无意义，从一开始就没有打算留下任何活口的两人，犹如两尊卷舞着杀气的死神。寨子的正中

心，白天妃脸色越来越难看，心中也越来越惊惶。只有两个人，她现在已经是清清楚楚的知道，来的人只有两个。

喧嚣已经开始逐渐趋向于平静，在她与她身边的那几人的前后，少女与小少年踏着步伐，一步一步的走来，明明轻灵得、没有带出任何的脚步声，天地却像是在随着他们的每一步而震动、摇晃。彼此辉映的剑光，滴落着一串串的血水，明明只有两个人，这样子的两个人，杀气却已经将他们完完全全的包围。

问话，哀求……等等的一切都没有意义，白天妃和她身边的这几人，清清楚楚的知道，只有完全的死亡，才能够让这两个人满意。无法摆脱的桎梏，后悔不该去招惹他们的恐惧，在这一刻全都是多余的念头，因为结局已经无法改变。

战斗几乎是没有任何停歇的展开，留在这里的，实力尽皆不弱，然而战局依旧从一开始，就呈现出一边倒的战况。随着一声不甘心的厉叱，最中心的女人抛出了她所珍藏的所有玄晶，试图用出她最强的秘法。剑气纵横，剑光交错，完美到极致的配合，带来的是根本无法反抗的死亡，当身边的人全都倒下，女人的一切也都在崩溃。

崩溃的天地、崩溃的世界，随着那收起的、惊艳的两道剑光，她的世界已经消失……

杀光了整个寨子里所有的人，少女宝剑回鞘，高举双手：“耶，我杀的人更多，我赢了！”

小少年没好气的道：“赢你个头，你根本就没有数。”

“哥哥，你怎么知道？”

“废话，我是你哥！”

“可你现在只是‘小江弟弟’。”

“没差！”小江手中宝剑一抛，龙耀星光飞上空中，竟自行绕了一圈，飞回了小梦的剑鞘之中，与凤妙显华叠在一起。以天瑶神光为主材

质打造的飞剑果然神奇，纵连小江也不由得暗自点头。

在他们的周围，到处都是尸体和被砍掉的脑袋，刺鼻的血腥味弥漫至整个寨子。月光在杀气消弥之后，方才穿透而下，却与血气彼此交融，让整个充满死亡的山寨更显阴森。

兄妹两人却没有在这里多待，一同并肩往外头飘去。出了寨子，随着一声空灵的喵叫，小黑猫跳入了小梦的怀中。抱着小黑猫，小梦身背双剑，英姿飒爽，她道：“哥哥，你上次说，和扶桑公主有关的事见面后再谈，你想说什么？”

小江道：“小梦，你有没有想过，他们说的扶桑公主极有可能会是……”夜风吹过，他在风中小声地说了几句。

小梦睁大眼睛：“真的会这么巧？”

小江笑道：“这不是巧，而是理所当然。其实只要把许多细节结合在一起，一同推敲，有许多东西都是不言自明的。如果是笈丽在这里，早就已经往这方面去想了，小梦，在这一方面你还是有些不足啊！”

小梦用袖子抹泪：“以前哥哥总是在身边，不管发生什么事情，只要听哥哥的就好了。现在哥哥到处乱跑，一会儿勾引这个女孩，一会儿诱拐那个姑娘，都没有空来陪我，我这可怜的妹妹，现在只能依靠自己，说到底这全都是哥哥的错。”

呃……

小黑猫道：“喵！”

你喵什么喵啊？

小江转移话题：“目前还不宜让人把砍头魔女和灭度魔宗少宗主连系在一起，这也是我刚才用你的剑杀这些人的原因。进入东华域后，你先一步，设法去见那扶桑公主……”

“我知道，我知道的。”

“啊？你知道什么了？”

“因为哥哥你有公主收集癖嘛，什么长公主啦，宝桐公主啦，红蝶

公主啦，鹭小公主啦。虽然我没有想到扶桑公主有可能是我们认识的人，但我一听，扶桑……公主……我就知道她完蛋了啦！”

“呃！”一段时间不见，妹妹真的是变得伶牙俐齿了。

两人在这里聊了一阵，然后便分开了。小江抬头，看着妹妹御着剑光往远处飞去，自从有着这对雌雄宝剑之后，妹妹的剑术真的是突飞猛进啊。

小梦回到深山中的一处溪流边，帐篷里，智吉祥钻了出来：“小梦，你去了哪里？”

小梦抱着小黑猫，笑道：“没什么啦，去做了一些事，杀了一些人。”

智吉祥睁大眼睛：“你把白天对我们设伏的那些人杀了？你是怎么找到他们的？”

小梦道：“我自然也有我的办法啊！”当下，小梦就在溪边梳洗了一番，此时已经到了下半夜后，随便梳弄了一下，就钻入帐篷，与智吉祥一同喁喁细语，小黑猫也睡在她们旁边。

智吉祥笑着说道：“我还以为你是跑去见白天里的那个灭度魔宗少宗主去了，看你那个时候的模样，简直就是一见钟情，恨不得以身相许的样子。”

小梦嘻嘻的道：“有吗？”

智吉祥道：“听说那个少宗主，也是魔竺域出来的，在成为摩罗之前，他甚至还只是一个没有姓氏的孩子，想不到现在竟然能够成为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感觉好神奇。”

小梦道：“可惜啊可惜，可惜智吉祥你不是什么公主，你的机会不是很大啦。”

智吉祥道：“啊？”

第二日的山野间，下了一场暴雨，暴雨之中，一名老妇领了一批人，来到那满地尸骸的山寨中，看着地上那一具具身首异处的尸体，发出愤怒的吼声。暴雨倾盆，洗涤着地上的血水，老妇在阵雨中，手持着

一支玄晶宝杖，怒容满面。砍头魔女、砍头魔女……无论如何，她都要将那丫头碎尸万段。

接下来的几日里，在两个少女的周围，杀戮并没有停止，反而愈演愈烈。白天妃被杀，她所在的组织虽然受到了严重打击，但显然并没有就此瓦解，而是展开了疯狂的报复。然而这个时候，星火会的高手也已经在鸾梅的带领下，反杀而回，两股不为人知的地下势力，在无人关注的角落里，拼得你死我活。

那日傍晚，鸾梅与小梦、智吉祥会面，她道：“现在已经查明，黑天妃、白天妃所在的组织唤作天魔教，起源于西鬼域，却是在魔竺域得到真正的发展。原本，黑天妃以黑天堡为据点，利用她身为身毒王子身边谋士的机会，与白天妃一同暗中发展天鬼教的势力，结果，就因为黑天妃的死，让天魔教在魔竺域多年的发展，受到了毁灭性的打击，就连暗地里的势力也在被我们吞噬。白天妃一死，天魔教可以说，已经难以再有所作为，现在领导天魔教的，乃是她们的师父老天妃，原本早就已经退居幕后，因为黑天妃和白天妃的死，不得不重新站出来，她现在最大的目的就是为她的两个徒弟报仇，你们千万小心。”

小梦道：“杀了黑的来白的，杀了白的来老的？她们这有完没完啊？”

鸾梅平静地道：“其实也不用太过担心，这老天妃急于报仇，步调全乱，现在几乎是被我们压着打。天魔教的瓦解，基本上已经是避免不了，需要注意的，是她狗急跳墙，拼着自己的死，临死也要拉几个垫背的，我看她恐怕很有这个意图。”

小梦道：“既然如此，我给她这个机会，就让她来杀我好了。事情办完，我也好安心的前往我国。”

鸾梅沉吟道：“也好，我们就这般这般……”

计议完后，对那老天妃的伏杀计划也就此展开。

而这个时候，作为灭度魔宗少宗主的小江，也已经走在了前往东华域域门的路上，在他的身边，猎剑殇紧紧的皱着眉：“少宗主，你真的有信心将扶桑公主娶到手中？”

小少年耸了耸肩：“我现在最担心的只有一件事。”

猎剑殇道：“什么事？”

小少年道：“万一那扶桑公主不够漂亮，我不想要她，她却死皮赖脸的缠着我怎么办？”无奈地用手轻轻拨了一下额前的短发，叹气：“头疼！”

第四十一章 没完没了？

少宗主的担忧点，让猎剑殇无言以对。说到底，你还只是一个摩罗，甚至连修罗都不是，扶桑公主的面能不能见到都很成问题，现在就开始担心被对方死缠烂打怎么办，你担心得会不会太早了？

那是谁？那是扶桑公主啊！虽然是一个少女，但却是东华域底层百姓中拥有崇高声望的扶桑公主，是整个青华山实质上的统治者，同时还拥有一整个扶桑树做嫁妆，还是章莪夫人的义女。

那几个老家伙定下这样的赌约，分明就是有意刁难，一个摩罗想要娶扶桑公主，这根本就是不可能做到的事吧？你是不是应该从自己有没有机会见到她开始担心起？不客气的说，以扶桑公主的身份，真的是你想见就能见的吗？你以为你谁啊？

现在就开始担心别人爱上你你却不想要她，你担心的角度是不是错了？

猎剑殇感觉有些无语。

平心而论，这一路上，他也开始觉察到，少宗主的确是有许多非同寻常的地方，不只是在灭度大魔功的修炼上，突飞猛进，而且在武道上天分过人。自己修炼的功法和杀招，往往被少宗主看上两眼，就能够被指出许多问题，许多怕是连自己的师尊都没有想到的。

这让猎剑殇开始怀疑，难道这小子说的，关于宗主求他继承灭度大魔功的事，竟然是真的？历代宗主，都只能将灭度大魔功修炼到第八重，到目前，还没有人能够突破到第九重，难道宗主真的认为这小子能够做到，是以无论如何都要将灭度大魔功传授于他？

但是不管怎样，至少到目前为止，这小子都还只是一个摩罗，虽然意外的成为了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但是身份低微，名不见经传，没有他自己的领地和封国，就这样子的一个“杂种”出身的小子，真的有可能会

被不知多少王侯之子想要娶回去的扶桑公主看上？

他无奈的道：“少宗主，你千万不可大意。立下那样子的赌约，如果你不能够娶到扶桑公主，是要交出灭度大魔功，让出少宗主的位置的。据我所知，兵阁的皇幻也已经回到了东华域。皇幻不只是灭度魔宗里这一代的杰出英杰，同时在东华域，也是有他自己的封地和邑城的。他的父亲在东华域中，虽然属国远不及我国，却也是位列王侯，皇幻是最正统的继承人。他这一次回到东华域，必定也是前赴章莪夫人的诞辰，要是被他娶到了扶桑公主，你的少宗主之位，多半会被他得去。”

小少年抬起头来，色变道：“不错，我也想到了一个，会让那扶桑公主看上皇幻又或者是其他人，而没看有看上我的可能性。”

想不到这小子居然也开始丧失信心？猎剑殇有一种暗爽的感觉，赶紧问道：“你说的可能性是？”

小少年负手看天：“那就是……她的眼睛瞎掉了。”

猎剑殇：“……”

远方的某处，这个时候，星火会与老天妃所率领的天魔教的战斗，实际上已经开始接近尾声。

连番受到重创的天魔教，展开了疯狂而又毫无理性的报复行动，虽然给星火会造成了一定的麻烦，但也仅仅是麻烦，在鸾梅进行的设计和操控下，老天妃所率领的天魔教势力，正在不断的被分割，然而被消灭。

那一日，惊雷过后，大地暴雨倾盆，洗刷着地面，因为双方都是以底层的阿修罗为战力，这一场战斗，自也处在荒郊野外。阵雨中不断倒下的人影，很快被冲干的血迹，让一整个杀戮来得快去得也快。

老天妃在愤怒中，不断的冒雨赶路，由于某个无法知晓的原因，她暗中安排的，另外一支援兵没有到来，此时此刻，她身边的人正在被赶尽杀绝。对于天魔教来说，这一连串的挫折，从一开始就是无法测度的无妄之灾，黑天妃死得莫名其妙，白天妃死得无声无息，短短的几个月

里，好不容易积下的根基，就这般不断的瓦解。

刷，剑光破空而来，阻截在她的前方，一个少女从剑光后轻灵地转了出来：“老太婆，你还想往哪逃？”

“砍头魔女？”老婆子发出怒不可遏的嘶声，玄晶宝杖一祭，内中传来一声脆响，强大的能量往她的身躯涌来。轰，随着她的秘术，两股气浪喷薄而出，一股深蓝，一股赤红。

红与蓝的能量，如同蛟龙，扭曲，交错，撕裂着雨幕，震动着大地。两侧的树木受到波及，纷纷倒下，地面上的污泥不断地溅起，砰然间，相撞的能量爆了开来，呈环形席卷着周边的一切。少女的身影却在爆发的气浪中冲天而起，剑气上冲斗牛，奔雷走电，再怒刷而下。

排山倒海的气浪摧枯拉朽，森林现出土石翻飞的大坑。少女在坑的边缘双剑齐舞，老太妃手中的宝杖发出一连串的响声，犹如连续震碎的珠玉，玄气包围着她老迈的身体，疯狂的爆发出能量。两人的身影不断的晃动，光影交错间，雨水在剑气和能量的爆发下，震出一波波的水浪。

不经意间，两个身影就已经战到了半里开外。

一道剑光呈弧形飞出，两棵树木倒下，空间犹如被切割开来，天地都为之暗了一暗，内中有血光闪现。那苍老的身影却没有任何的停滞，怒吼声中，土石如同火药砰然爆炸，玄晶宝杖也随之断了半截。那强大的气浪，差点要将少女卷入内中。转圈，飞舞，少女的身影如梦似幻，难以捉摸。

阵雨在这一瞬间，犹如凝滞了，时间都像是停了下来，紧接着又在瞬间加快。少女后退，急速地后退，退到了百步之外，双剑倒持在身后，随着她亮丽的身影一个回旋，紧接着便如同长虹一般贯去。而这个时候，那老婆子剩下的半截宝杖也已经碎去，所有的气流涌入了她的全身，她整个人如同燃烧生命的流星，朝着长虹倒迎而去。

剑光与火光快速接近，轰然一声炸响，整个林子都在震动。少女在天翻地覆般的气浪中飞起，于雨中回旋，看着下方爆碎的血肉，轻轻的喘了几口气……这老婆子，还真是有些难缠，更要命的是她奋不顾身的打法，分明就是自己不要命，还想把她一同拖下水。

她轻轻的哼了一声，与天魔教的这一场仇怨，从一开始就结得莫名

其妙，说到底，原本就是那黑天妃在设计暗算她和智吉祥，自作自受，又关她什么事了？

但是不管怎样，到了这一步，也算是结束了吧？

娇躯一纵，带起一道剑光，她往远处飞去。

远处，鸾梅也与星火会的其他人，在扫荡着天魔教的残党，这一场战斗，比想象中的还要顺利一些，原本以为对方还隐藏着另外一支援军，结果不知道自己高估了对方的实力，还是那老太婆子的安排出了差错，预想中的敌方援军并没有出现。

剑光一闪，小梦在雨中落在鸾梅身边，鸾梅道：“那老太婆呢？”

小梦道：“已经死了，虽然想过要留活口，但实在是太麻烦了，那死老太婆根本就不要命一样，看来她真的是想为她的那两个弟子报仇。”

鸾梅道：“有没有活口其实也无关紧要，黑天妃、白天妃、老天妃……这天魔教的高层应该也死得差不多了，这一战过后，应该已卷不起什么波澜。”

小梦道：“接下来，我打算与智吉祥，一同往我国去。”

鸾梅点了点头，又道：“鸣鹿集商会的上层，大部分都已经是我们的，有什么事，通过他们联系。到了东华域，还是要小心一些。”

小梦道：“我知道的。”说完之后，便纵身而起，整个人犹如化作剑光，往远处飞遁而去。

对于小梦这传说中剑仙一般、御空飞行的本事，鸾梅其实也是暗自羡慕的。这世间，实力比小梦强的，自然也有不少，但是像她这般，能够飞天遁地的，却是少之又少、甚至可以说闻所未闻，这是连四大域主都难以做到的事，难怪连被她杀了两个儿子的金魔王罗睺天攻，也拿她没有什么办法。

小梦离去后，鸾梅便打扫着战场，然后便带着星火会的阿修罗，也在雨中离去。天地复归于平静，尸体已经全被掩埋，血水也被冲刷干净，除了那依旧喧嚣的阵雨，笼罩着模糊的山林，就好像什么也不曾发

生过。

小梦御着剑光一路飞去，与智吉祥回合，洗浴完后，换了一身干衣，方才继续启程。她们来到了东华域的域门，只见城墙延绵，关卡重重。只是这些关卡，对于小梦来说，形同于无，寻了一段防守稍松的城墙，剑光一闪，她带着智吉祥直接从城墙的上方飞过。

进入了东华域后，她们也放松了许多，这里毕竟不是金魔王的地盘，大域主与大域主之间，往往敌意更重，就算是金魔王，也不敢直接让自己的手下在东华域搜捕捉人。

东华域的风俗，与魔竺域有着显著的不同，虽然底层的百姓依旧困苦潦倒，上下层之间阶级分明，但魔竺域的种姓制度，并未能影响到这里。

在某种程度上，东华域境内，给小梦的感觉更类似于以前的华夏，当然，这里的男子依旧长得奇形怪状，女人依旧没有什么地位，对于那些大家闺秀来说，甚至连在人前抛头露面，都是一件羞耻之事。

但是在另一方面，这里也存在着一些比较深浓的文化气息，有时竟然还能够看到一些，看上去彬彬有礼、咬文嚼字的修罗，虽然长得那般丑陋不堪，说一些文绉绉的东西，给小梦的感觉实在是怪异无比，简直就是沐猴而冠，但不管怎么样，与魔竺域的不同，却也是显而易见的。

两人依旧戴着面纱，小梦也将她的双剑包好。对于智吉祥来说，她也是第一次来到东华域，对于与魔竺域截然不同的风土人情，颇为好奇。她们走走停停，一路上倒也小心。

这一日，两人来到一处小镇，就在镇子边的一个亭子里坐下休息。修罗魔界中并无茶叶，不管是修罗主界还是魔竺域、东华域都是如此，虽有一些糕点，但是花样不多，绝大多数时，都仅限于能够填饱肚子，像这种乡村小镇，自然更是如此。

两人在这里坐了一会，忽见远处有一辆马车，马车前后簇拥着一伙人，那马车颇为豪华，停下来后，有奴仆在车前一段一段地铺着地毯，这地毯一路铺来，竟然是铺到了她们的桌前。只见，一个显然刚发育没有多久的小少女……虽然已经拥有了性别，不能再算是“孩子”，但岁数却也并不太大的女孩，踏着铺地的毯子，往她们这边走来。

那女孩，身上穿的是金丝缕成的衣裳，手上还戴着金环，粉颈上戴着金项链，给人一种暴发富的感觉。地毯的边缘也缀着金丝，虽无法比得华夏的各种丝绸锦缎，但在这里，显然也是颇为昂贵的。

小梦与智吉祥一同盯着那个往她们走来的小少女，显然，这丫头是冲着她们来的，她身后的那伙人，亦是凶神恶煞，内中不乏高手。只见那小少女漫步来到她们面前，冷笑道：“找到你们了！”

居然会有人在这种地方，来找她们？而且看起来来意不善的样子。小梦瞪着她：“你是什么人？找我们什么事？”

小少女道：“哼，我自然是你们的敌人。我是天魔教的新首领，白天妃和黑天妃是我的师姐，老天妃是我的师父，他们都叫我小天妃。”

小梦、智吉祥：“……”

打完黑的来白的，白的灭掉来老的，老的杀了，居然还有小的冒出来？

小梦紧紧的抓着桌子：“我、说、你、们……”一声大吼：“还没完没了了？”

掀桌！！！！

桌子猛然翻了起来，小天妃赶紧后退：“等等等等，我不是来找麻烦的！”

方自掀起的桌子，随着边缘一对玉手快速的反切、一按，刹那间又压了下去，动作快得不可思议。小梦按着桌子，被布抱着的双剑，在剑鞘中嗡嗡作响，随时都会破帛而出。

小天妃笑道：“我是来和谈的，仇我不报了，以后有你出现的地方我都会有多远跑多远，所以你也不要来找我麻烦，嗯嗯，就是这样，我就是来说这个的。”

小梦盯着她，露出灿烂的笑容：“哦，原来是这样啊……我还以为你是来找死的呢！”

小天妃战栗了一下，哈哈的道：“怎、怎么会呢？其实我应该感激你才是，如果不是你把我师父师姐她们全都杀了，我现在还做不了天魔教的首领呢，所以我是来感激你的，啊啊，就是这样，以后有什么需要用到我们的地方，尽管说，嗯嗯，尽管说。”说完之后，也不敢多待，就这般匆匆告辞离去。

不一会儿，地毯收起，马车远去，到了远离镇子的无人之处，小天妃从马车里钻出，心有余悸：“不愧是砍头魔女，她刚才的样子好可怕。”

旁边一名天魔教教徒道：“妃子，我们就这样放过她？这样的话，老天妃她们岂不是死不瞑目……”

啪的一声，一个耳光狠狠的摔在这人脸上，小天妃气不打一处来：“你想要我怎么做？跟她打？黑天妃死完白天妃死，白天妃死完老天妃死，老天妃死了，你现在是嫌我这个小天妃没死干净？说，你是不是想抢我的位置，怂恿我去送死？”

那人道：“我、我……”

小天妃抬起头来，若有所思：“不过你说的也没有错，她一连杀掉了我教三个天妃，不报仇的话，会被人说闲话的！”往他一指：“我决定了，就派你去报仇，杀不了她，你就给我……”

那人慌乱道：“其实……其实不报仇也好，冤冤相报何时了，杀来杀去的，多不好！我们要爱好和平，爱好和平啊。”

小天妃看向其他人：“你们说呢？”

那些人赶紧道：“没错没错，我们要爱好和平！”“对对，我们要以德报怨，化解恩仇，和平好，和平好。”“没错，要以德报怨，啊，我们实在是太伟大了！”

远处的小镇边，小梦抬起头来，若有所思：“那丫头，她到底是来做什么的？”

智吉祥想了想：“我觉得，她就是来说一声，她怕了我们了，让我们不要再找她麻烦！”

小梦道：“哦……”扭过头去，看着智吉祥：“智吉祥，你说，要是把小天妃杀了，会不会还有小小天妃跑出来？”

……

前往莪国的路上的一段小插曲，就这样结束，在那之后，小天妃和天魔教的人，果然也没有敢再出现在砍头魔女的面前。而这个时候，身为兵阁长老弟子的皇幻，也已经回到了他的属国，备齐了厚礼，正准备前往莪国都城，参加章莪夫人的诞辰。

“小侯爷，你说的那个小子，已经从域门正式进入了东华域。”一名修罗在他的面前低声道。

“他还真来了？”皇幻冷笑道，“呵呵，本来还以为其它三阁必定会阻止他进入东华域，现在看来，不知道是他这一路上太过机警，没有被那三阁派出的杀手发现，还是那三阁改变了主意，竟然让他到了东华域。

不过这样也好，呵呵，娶扶桑公主？就凭他？也不看看他自己是什么东西。”

那修罗男子道：“那小子与灭度四阁定下的赌约，是成功娶到扶桑公主，如果他赌约失败，扶桑公主却被小侯爷你娶得，等那小子被迫交出灭度大魔功和弑天刑，灭度魔宗少宗主的位置，必定会落在小侯爷你的手中。”

皇幻身穿豪华大衣，对着铜镜照来照去，满意地点了点头，又道：“最好的办法，就是让那小子连章莪夫人和扶桑公主的面都无法见到，让他自己失败而归，明白他自己到底是什么货色。”

修罗男子道：“这也简单得很，灭度魔宗与章莪夫人之间，原本就有杀夫之仇，只要抓住这一点做文章，他就别想有好下场。”

皇幻冷冷的哼了一声，道：“就这般办。”

两人开始暗中设计，却没有想到，还没有等他们做出太多的动作，有关灭度魔宗新少宗主将入莪国，欲代表灭度魔宗与章莪夫人修好，并迎娶扶桑公主的事，很快就传得沸沸扬扬，甚至使得人人都在谈论此事。

“莪国国君可是死在灭度魔宗宗主的弑天刑之下，虽然是公平较量，但毕竟是结下了深仇大恨，那小子跑到这里来，这是来送死的么？”“想要娶扶桑公主？他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听说他只不过是个人摩罗，呵呵，真不知道是从哪里跑出来的小贱种？”

这样的消息，出人意料的，愈演愈烈，以至于莪国之中，人人都在谈论。

莪国的边缘，一处摩罗军营里，消息的主人公——某个小少年却在与一名摩罗将领说着什么。那小少年接连道了几声谢，长相怪异的摩罗将领客气的说了一些什么，不管是出于人情，还是同为摩罗的互助，以及小少年送来的礼物，都让他无法拒绝对小少年的帮助。

更何况，这也算是一种投资，如果将来，这小少年真的能够成为灭度魔宗的宗主，这一份情面卖出，对他来说也是有好处的。

小少年离开后，与猎剑殇会合，开始正式进入莪国。这一路上，猎

剑殇亲眼看到他利用将那些大礼卖掉后获得的金币，认识了一些人，做了一些事，其中一些，他算是看懂了，还有一些，他却是怎么都不明白。

他问：“你让那些底层的帮会帮你宣扬，以灭度魔宗和我国的仇恨来不断贬损你，这到底是在做什么？”

小少年呵呵地笑道：“欲擒故纵，物极必反……唉，虽然是一个很简单的道理，但是说了你也不懂啊。”

各方面的消息，以诡异的方式，交错在一起，最终也惊动了我国都城的章莪夫人。

那一日，章莪夫人坐在皮制的大椅上，看着座下的几名臣子，怒容满面：“灭度魔宗欺人太甚，明知道我们与灭度魔宗有仇，却将他们的少宗主派过来，名为贺喜，实为羞辱，你们怎么看？”

众臣子义愤填膺，大骂灭度魔宗，却也有一人道：“夫人，以我看来，这纯属灭度魔宗的借刀杀人之计，他们这是把夫人您当傻瓜了。”

章莪夫人皱了皱眉：“怎么说？”

那臣子道：“小臣暗中也调查过这件事，得知，灭度魔宗这一次选出的少宗主，并非出自灭度四阁中的任何一阁，而是一个刚刚进入灭度魔宗的新弟子，甚至还只是一个摩罗。灭度魔宗的四个长老，根本无意让他将来接掌魔宗，偏偏那小子又继承了灭度魔宗最秘藏的功法——灭度大魔功。灭度魔宗的四个老家伙，明知道我们与灭度魔宗有仇，却还把他们的少宗主派来，然后在暗中大肆宣扬两方的仇恨，分明就是想要借夫人您的手，来刁难、陷害他们的少宗主。他们自己怕人说闲话，不好对付他们那新来的少宗主，一方面把那小子送入火坑，一方面定下那小子根本不可能完成的赌约，让夫人您来帮他们对付那小子，这不是把夫人您当傻瓜不成？”

章莪夫人猛然醒悟过来，心中忖道：“是了，那几个老狐狸果然阴险，差点就被他们耍了。”

其他人亦是彼此对望，把各种细节推敲之后，他们不得不承认，真相果然如此，灭度魔宗的几个老狐狸，分明是在借刀杀人，让我国来帮他们对付那不属于灭度魔宗任何一阁的新任少宗主。

看向那臣子，章莪夫人道：“你的话倒也有理，你认为我们该如何做？”

那臣子心中盘算着暗中受到的礼物，脸上却是笑道：“夫人，国君的死，虽然与灭度魔宗有关，但说到底，那也是几十年前的事了，何况还是当众约斗，原本就无法拿出来说事。现在，灭度魔宗的宗主开始坐死关，灭度魔宗还没有能够从死关活下来的，国君的仇也算了结了。就算没了结，说到底，当年的事，真要算，也不该算在那少宗主头上，灭度四阁的那四个老家伙都还活得好好的，我们何必去遂他们的意？”

继续道：“他们的少宗主，不管怎么样，也是来贺礼的，我们去刁难他，只会让人说我们没肚量。再说了，让他平平安安的回到灭度魔宗去，对灭度魔宗的那几个老狐狸来说才是最大的麻烦。我们不把灭度魔宗的麻烦留着，反而帮他们把麻烦解决了，事后那几个老狐狸是会感激夫人呢？还是会笑夫人傻呢？”

章莪夫人哼了一声，没有说话。

那臣子道：“依我看，既然那少宗主贺喜而来，那我们也就善待于他，左右不过就是多一张椅子。要是他将来真的当上了灭度魔宗的宗主，既恶心了那四个想要利用夫人您的老家伙，我们也算是给了灭度魔宗新宗主一个人情。灭度魔宗在各个封国，影响还是比较大的。”

章莪夫人笑道：“听说那少宗主跟灭度四阁的那四个老家伙立下了赌约，要是不能娶到我那义女，就交出灭度大魔功，退出少宗主之位。善待他是没问题，扶桑公主是绝对不可能嫁给一个摩罗的，不管怎么说，那也是我的义女，要嫁的人，至少也得是公侯之子，以免他人说闲话。”

其他人纷纷点头。实际上，大家都已明白夫人的意思。夫人与扶桑公主之间“义母”与“义女”的关系，根本就是做做样子。这一次，借着这一次喜宴的机会，章莪夫人是铁了心，为扶桑公主挑选夫婿，将她嫁出，让她再也无法回到扶桑树去。

扶桑公主虽然明白她的用意，实际上也毫无办法。然而，考虑到扶桑公主在民间的声望，以及为了不让外人诟病，章莪夫人为扶桑公主挑选的夫婿，势必也得是出身背景、武功人品，尽皆无错可挑的年青英才，同时还得看扶桑公主自己的意愿，若是她真的不想嫁的人，强行将

她嫁出，万一她在路上寻个短见，惹出来的麻烦也是相当大的。

毕竟，真要算起来，扶桑公主的先先先先……人，跟魔帝也是拥有一点儿血缘关系的，虽然魔帝恐怕根本不在意这点关系，但是魔帝可以不在意，他们却不能不在乎，有些东西，没事的时候什么都无所谓，有事的时候被人抓着不放，谁也不知道会惹出多大的麻烦来。

将扶桑公主下嫁给一名摩罗，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哪怕他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都是一样。更何况那小子，少宗主的位置能够坐多久都很成问题。

有关于那少宗主的安排的事，就此定下调来，实际上，也没有什么人真正在意此事。章莪夫人的芳诞进一步临近，各国各城的青年才俊，也纷纷前来祝贺，谁都知道，扶桑公主已经发育成了一个美人儿，将她娶入手中，更有一份章莪夫人送上的陪嫁。

前来莪国都城的青年修罗，并不局限于东华域，亦还有其它各域的豪门子弟，无一不是家世显赫，甚至年纪轻轻，就拥有属于他个人的食邑。而这个时候，那个连修罗都不是的摩罗小子，也开始进入了莪国都城，虽然引起了一些话题，但很快就无人关注，偶然有人提起，最多也就是当成一件趣事。

呵呵，一个魔竺域“杂种”出身的小子，一个连修罗都不是的摩罗，居然想要娶到国色天香的扶桑公主？扶桑公主要是能看上他，那真的是瞎了眼了。呵呵，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

……

莪国的都城，城不算坚，池不算深。

就凭着章莪夫人乃是域主清魔帅的侄女，就已经无人敢轻易前来招惹。

虽然城不坚、池不深，占地却是异常的广，内中又建有许多豪华之建筑，城中的宫殿，更是用许多底层百姓的人命修建而成，装潢得颇为华美，虽然在某个小少年眼中，单以华丽而论，根本无法与华夏的各种宫殿相提并论，但是在修罗魔界中，却已经是颇为奢侈，同时又用上了华夏所不曾有的各种玄晶，玄矿。

莪国的国君，早就已经死去，章莪夫人并未为国君生下子女，按照传统，原本应该由国君的一名侄儿继承国君之位，然章莪夫人以那孩子当时还小为名，摄政当权，说等那孩子长大后，再举办国君的继位典礼。

如今，那孩子早已长大，由他继国君位之事，章莪夫人却是始终未提，其他人也不敢吭声。虽然在修罗界中，正常情况下，女性并没有什么地位，但凡事都有例外，莪国如今的土地，原本就有一半是在章莪夫人嫁过来时，作为她的“嫁妆”依附而来，有域主做她的后盾，其他人又如何敢招惹她？

那个原本应该继承国君之位的修罗男子，亦是始终唯唯诺诺，生怕踏错一步，到如今，已经没有人将他当作一回事。

此时，因为章莪夫人的芳诞，各方前来赴会，就连准备工作，亦是一团热闹，同时大兴土木，极尽奢华。莪国国土上的各城主，也借着这个名义，进一步搜刮底层百姓，为章莪夫人备上大礼。

进入都城的灭度魔宗少宗主，虽然也被以礼相待，但来自各国各城的、有身份的人实在太多。灭度魔宗虽然也是一个大宗派，但他本身不

过就是一个摩罗，同时也未成为宗主，甚至这个少宗主的位置还能够当上多久，都很成问题，自然也没有人关注他，很快就犹如被遗忘了一般。

甚至连章莪夫人，除了那小少年刚入莪国土地时，与其他人一同讨论了一阵，此时也没有再将他当作一回事。如果来的是灭度魔宗四阁的长老之一，她或许还会看重一些，至于那少年，如今却是无权无势，虽然是少宗主，却也仅仅只是少宗主，想要被人认真对待，至少等他真正成为了灭度魔宗的宗主再说。

东华域中，各方知名的修罗汇集而来，东华域中，风气总体上要比魔竺域好上一些，私下武斗的事虽然也有，但并不如何盛行。众修罗来往，彼此拜访，其中，名为皇幻的修罗青年，自然也不例外。

虽然领土不大，但皇幻的家族，在名义上却是实实在在的侯国，而就个人武力来说，皇幻自身也是灭度魔宗里的年轻英俊，是被灭度四阁中的兵阁选出，能够参加度魔大典，差点成为少宗主的人才。

不管是身份还是实力，皆是数一数二，这也让他成为了扶桑公主之夫婿的重要候选，他自己对此也颇为得意，并立誓一定要将扶桑公主娶到手中，并借此真正成为灭度魔宗之少宗主。

在这几天里，皇幻在我国都城四处拜访，原本想要设法刁难一下那个叫小江的小子，然而也不知是出了何事，章莪夫人对那小子竟是不闻不问，虽然没有重视起来，底下人却也维持着正常的礼仪，并没有因为那小子是代表灭度魔宗来的，而与其他人区别对待。

皇幻虽然对此有些不满，但在这里，他毕竟做不了主。就这般，终于到了章莪夫人庆祝章莪夫人芳诞的好日子，宫殿之前，金毯铺地，有许多奴仆在大路两侧跪伏，以示对客人的尊重。

皇幻立在宫殿门边，看见远处，那小江与猎剑殇一同往这边走了过来。他心中不由得哼了一声，这小子很真的好意思赴会？心中虽然不屑，脸上却还是带着笑容，迎了上去：“原来少宗主也来了，这几日我到城中用来招待贵宾的天华、宝鸟等几处贵宾馆打探，都没有找到你们，还以为你们没来呢。”

猎剑殇心中暗怒，那几处贵宾馆，都是用来招待家世显赫的贵公子的，皇幻这是明知道他们住不进去，故意说出来挖苦他们。

只是，虽然知道皇幻的用心，他却也没有什么办法。就我国和灭度魔宗以往的关系来说，章莪夫人没有把他们轰出城去，已经算是不错的了。再加上少宗主的出身的确不好，想要被人重点礼待，原本也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皇幻继续笑道：“盛宴在即，想必少宗主也被邀请进了宝香阁？不过这也是当然的事，身为我们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要是没有被邀请进入宝香阁，那岂不也太难看了？”

在他的面前，小少年不置可否，猎剑殇的脸色却是更加难看。皇幻显然是早就已经知道，他们根本不可能被邀请进宝香阁，所以才故意等在这里挖苦他们。

却原来，虽然四方英杰蜂拥而来，但只有被章莪夫人邀请进入宝香阁的，才是重中之重，或者说，才有可能成为扶桑公主的夫婿。没有能够进入宝香阁的，可以说，一点机会都无。

就连皇幻，虽然是小侯爷的身份，却也是向章莪夫人献上了大礼，方才成功拥有进入宝香阁的机会。不客气的说，没能够进入宝香阁的，哪怕家世再好，连见到扶桑公主的机会都别想拥有，更不用说被扶桑公主看中了。

虽然小江依旧是那副让人生厌的淡定的表情，但是看到猎剑殇的样子，皇幻立时知道，他们果然没有机会进入宝香阁，不由得发出得意的笑声。还说什么要将扶桑公主娶回去，临到头来，他们连见扶桑公主一面都难。他心中想着：“果然是一个不知道天高地厚的小杂种，一个运气，成为了魔宗的少宗主，就真以为自己能够飞上天？哼，如果不是挂了一个灭度魔宗少宗主的名头，他连参加这次宴会的机会都别想有，最多也就是跪在路边迎接客人的命。竟然敢夸下海口，一定能够娶到扶桑公主，不成功就让出少宗主的位置，现在果然是连扶桑公主的面都不用想见到。”

眼看着皇幻那不屑的样子，猎剑殇则是既恨得牙痒痒，却又毫无办法。谁都知道，章莪夫人既好名又贪财，这场大宴，分明就是挂着芳诞的名义来敛财，他们若是将从宗门带来的重礼献给章莪夫人，或许还有一丝进入宝香阁的机会。

然而现在，他心知肚明，少宗主早就已经将那些原本应该献给章莪

夫人的贺礼换得的金币、挥霍得一干二净，其中有相当一部分，被用来，在暗中向夫人身边的那些家臣行贿。现在，他们已经是一穷二白，换来的不过是那些人“有机会会帮你们说上几句”的承诺。

但是现在，他们连送给章莪夫人的大礼都无法筹备，如果不能让夫人满意，那就算收买了夫人身边的那些家臣，又有什么用？在猎剑殇看来，这纯属轻重不分，但是事到如今，说这个也已无用。

眼看着皇幻脸上带笑，发出的笑声却是猖狂而又鄙夷，猎剑殇气不打一处来，如果不是前来赴宴不许携带兵器，他真是恨不得拔出他的魔枪，狠狠的教训一下这个家伙。

两人身边，小江却是依旧淡定，全不在意的样子。就是在这个时候，宫殿里有一人走了过来，来到他们面前，恭声道：“这位可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宝香阁已经备好席位，还请少宗主前往入座。”

皇幻的笑声戛然而止，疑惑的看着小江，心中想着：“他竟然会被邀请进宝香阁？”

猎剑殇却也是一头雾水的看着少宗主，完全不明白少宗主暗中又做了什么，竟然能够让章莪夫人在宝香阁中，为他留出位置？

传话之人去了，皇幻本是前来嘲笑，现在意外得知，这小子竟然也被邀请进了宝香阁，虽然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却也多少有些难堪和不满，哼了一声，随便说了几句，告辞离去，先一步进入宫殿。

猎剑殇看着皇幻的背影，笑道：“看他刚才的样子，估计原本是认定少宗主进不了宝香阁，现在知道少宗主竟然也能够进去，心中气恼。”

小江毫不在意的耸了耸肩：“没事，他等一下会更气的。”

猎剑殇疑惑的道：“更气？”

小江抬了抬头，然后便道：“五、四、三、二、一！”

数刚数完，却见皇幻猛然冲了出来，魔气爆发，怒指小少年，魔躯发颤：“你、你……”

小江淡淡的道：“我怎的了？”

皇幻怒火中烧：“你竟敢、你竟敢……”

小江冷笑道：“你想怎的？在这里动手揍我？有本事你就动手啊！”

周围，那些守护着宫殿的兵将已经在往这边看来，皇幻虽然气得魔脸煞白，连手指都在抖，却终究没敢闹事，怒哼一声，甩袖离去，走时背影依旧在颤动不止，显然在压抑内心的愤怒。

猎剑殇喃喃的道：“到底出了什么事？”

小江道：“你还是不要知道的好！”

两人一同并肩往前走去，走了一段，猎剑殇终究是无法忍住：“我要是知道了会怎样？”

小江叹气：“你会比他更想揍我的！”

猎剑殇闭嘴……他现在是真的不想知道了！

同一时间，王宫深处，一片忙碌，一个少女无奈的坐在窗前，任由身后的侍女为她梳弄着秀发，自己抬头看着窗外高空中的云彩。

少女的年龄并不大，实际上，也就是这一两年才刚刚发育完成。女性一旦开始发育，其过程要比男性快上许多，此刻的她，看上去桃腮杏脸，樱桃小口，翠金色的连体衣裳，粉颈上挂着月牙状的翠石，肌肤粉光若腻，锁骨精巧纤细。

虽然所有人都在谈论着她的婚事，然则，如果按着某人记忆中的另一个世界的角度来看，其实也不过就是刚刚进入初中的年纪，即便是在这个世界，在她这个年龄，许多少女也还是没有开始嫁人。

只是，人生在世，总有许多事情是由不得她自己的，从她发育成一个女性的时候，许多事情已经决定，她也无可奈何。

“公主！”在她身后，常年服侍在她的身边，在她还只是一个“孩子”时就看着她长大的侍女舜英低声道，“我们想办法离开吧？夫人是铁定了要把公主你在这里嫁出去，不让你回扶桑树。他们肯定是已经知

道，扶桑树能够枯木逢春，全都是因为公主你，你只要能够回到青华山去，他们就拿你没有什么办法。”

扶桑公主的目光如同星辰，眺望远处的眼眸中，透着晶莹：“怎么可能没有办法？他们这还只是明着算计，直接把我赶出青华山，甚至是赶出东华域，我要是不从了他们，那就是逼他们来暗的，那就更是防不胜防，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不要以为他们做不到，眼看着等了这么多年，扶桑树就要枯死，青华山就要落在他们手中，突然一下子，扶桑树又生长了，现在的他们已经没有耐心，什么都做得出来的。”

舜英脸色苍白：“可是公主，难道你真的就遂他们的意，在这里嫁人不成？当初认章莪夫人为义母，原本也就是没有办法，她现在利用这一点，强行为公主挑选夫婿，要是让她得逞的话，公主你的一生不就这样子被他毁了？况且，若是公主你真的再也无法回去，那扶桑树怎么办？青华山怎么办？住在那里的子民怎么办？”

“是啊，怎么办才好？”扶桑公主那美丽的嘴角，流露出一丝无奈，“其实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既然她要我在这里挑选夫婿，那我就挑选好了，逃避是最愚蠢的办法，你看，天就快要亮了，冰雪消融，大地将要回春了，一切都要变得不同了。”

舜英往窗外看去，只见下午还没有过去，盛夏的天气依旧炎热，不由得一阵担忧……公主这是愁得神经错乱了吗？

一个精美的、长长的盒子里，放置着一柄宝刀，宝刀用大红的花朵和编织好的金丝，装饰得漂漂亮亮。一只保养得相当不错的、女子的手，轻轻的抚摩着刀鞘，又将盒子里的信取出，念了一遍。

章莪夫人展开笑颜：“这信的文采倒还真是不错，就不知道是他自己写的，还是特意请了人来帮他写？”

在她身边，一名家臣道：“灭度魔宗的那几个老家伙，这一次是想要借刀杀人不成，把他们的老本都赔了。”

谁也不会想到，就为了能够进入宝香阁，灭度魔宗的那个少宗主，竟然将他的魔刀“弑天刑”当作了贺礼，送给了章莪夫人。

对于章莪夫人，所谓的“杀夫之仇”实在是算不了什么，人生三大快事，升官发财死老公，东华域中，女子地位颇低，只要国君还在，她这个夫人也只能被养在深宫之中，什么也做不了。

她的丈夫.....莪国的国君，原本就是一个颇为霸道的人，若非如此，当初也不至于跟灭度魔宗的宗主生出冲突，在他死后，章莪夫人才有机会实际掌控莪国的权势。在某种程度上，她对灭度魔宗那已经坐死关的宗主还是蛮感激的。

当然，心中可以那样想，但是嘴上却是绝对不能说出来的。而这么多年，她始终不曾交出手中的权力，重立国君，莪国里，暗地里的意见也是相当大的，偏偏她摄政的这些年来，除了挥霍无度，也没有为莪国立下什么功绩。她自己心中清楚，如果她不是有一个好伯父，早就已经不知道死了多少次了。

但是现在，杀掉了国君的这柄“弑天刑”成为了献给她的礼物，这本身就是一种功绩，更不用说，这魔刀还是灭度魔宗里、天下闻名的传宗宝刀，在知道那小子竟然把这把宝刀当成送给她的礼物时，连她也被吓

了一跳。

一想到灭度四阁的那四个老家伙在听到这个消息后，将会出现的表情，她肚子里就乐开了花，那四个老不死的，竟然想利用她？现在他们后悔都已经来不及了。

“把它拿到后方去，好好的收起来！”她心满意足。

章莪夫人很清楚，最终，灭度四阁的那四个老不死是不可能放着落到她手中的“弑天刑”不管的，但是“弑天刑”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送给她做贺礼的，她得来的名正言顺，那四个老家伙又能够拿她怎样？最终，那四个老不死只能付出足够的代价来把它求回去，一想到这一点，她就笑得肚子疼。

慵懒地伸伸懒腰，章莪夫人在身边人的前呼后拥下，往宝香阁走去。远处，盛宴已经开始，到处一团热闹，这一刻的都城，到处都是灯火。章莪夫人的发髻上，金制的头冠，摇动着金色的坠子，价值不菲断玄晶竖在精美的圆形石柱上，发出通明的光亮。

“公主那一边，准备得怎么样了？”她随口问道。

在她身边，一名女子禀道：“已经在为公主打扮了。”

章莪夫人慈祥地道：“女儿大了，最重要的，就是找一个好人家，找一个疼她怜她的好夫婿，这也是我们这些女人的命。她还年轻，不像我，国君死得早，守着寡，辛辛苦苦的维持着这点家业到现在，虽然想要早点立下新的国君，自己退下去，过些悠闲的日子，偏偏各种事情去了又来，怎么也退不下去，唉，抛头露面不是我等女人的本分，我也就是命不好，才不得不整日操劳，为她挑一个好夫婿，也是希望她不要像我，女儿家啊，就安安稳稳的，在家中相夫教子，什么事都不劳心，这就是幸福。”

那女子道：“夫人是为了公主好，想来公主心中也是知道的。”

章莪夫人抹着眼角：“这就好，这就好，我就怕她不知道我对她的好。唉，就因为国君死得早，我膝下无子无女，虽然名分上只是义女，我实也是真正的将她当成了自己的女儿。就算她这一下子还不能理解，总有一天，她也能够明白我的苦心，我可全都是为了她好。”

说话间，章莪夫人进入了宝香阁。

宝香阁中，众多年青英杰已经入座，他们分作两排，饮着美酒，欣赏着场中的歌舞。章莪夫人登上主座，歌女退下，众多年青英杰纷纷起身贺喜，章莪夫人含笑点头。

左侧的最下端，唤作小江的小少年看去，见年纪其实已经不小的章莪夫人，保养得却是颇为不错，当然这其中显然也存在着秘术的缘故，以章莪夫人的身家和奢华，施展秘术所需要的玄晶，对她来说显然不在话下。

在座的众多年轻修罗，以他的能力，都能够看到他们身上散发出的魔气，显然都修炼有普通人接触不到的上乘魔功。他们衣料华贵，傲慢自若，举手投足间，都显示出他们良好的家世背景，与相当不错的武学根基。

虽然成功的进入了宝香阁，但从头到尾，就没有人多看小江一眼，仿佛同他待在同一个屋檐下都是侮辱了自己的身份。这些人中，自然也包括了皇幻。

得知小江竟然将灭度魔宗的传宗之宝“弑天刑”当成贺礼送给了章莪夫人，皇幻气得浑身发抖，在他眼中，这小子少宗主的位置根本做不了多久，早晚是要交出弑天刑和灭度大魔功的，而最终，真正能够继承弑天刑和灭度大魔功的必定是皇幻自己。

却没有想到，这小子竟然做得如此之绝，敢把弑天刑送给章莪夫人。如果这里是灭度魔宗，这小子恐怕早就已经遭受着全宗的愤怒批斗，但很可惜，这里不是，皇幻却也不敢去向章莪夫人讨要已经送给她的“贺礼”，只得忍气吞声，心中想的是，早晚要让这个小子好看。

章莪夫人让大家坐定，众人齐齐的恭贺夫人，一团热闹，就这般来来往往的，过了好一阵，章莪夫人放下酒樽，柔声道：“我今日举办这一次宴席，其实并非只是为了自己的诞辰，另有一事，才是真正的重中之重。想必大家也都知道，扶桑树之公主乃是我的义女，她的父母在几年前就已经双亡。我身为她的义母，自然得为她的婚事操劳。在座的各位，都是年少英豪，我将你们聚在这里，也是为了让你们与她见上一见，虽说儿女的婚事，多事取决于父母之命，但也要她自身喜欢才好，如果有人能够与她一面投缘，岂非也是一件幸事？”

看向一旁，道：“将公主请来吧？”

场上众人俱知正戏开场，俱是精神一振，安静下来。过了一会，便见一名美丽的少女，身穿翠色的曳地长裳，虽然年少初熟，却是美丽无暇，天生丽质，闭月羞花，双手挽在腰前，沉默着从侧门走出。众人虽早已听闻公主年轻貌美，玉洁冰清，此刻真正见到，竟觉见面更甚闻名。

粉光若腻的肌肤，楚楚动人的容颜，胸脯含苞，体态纤巧，虽是不言不语，却是美不胜收。众青年屏住呼吸，少女那天外飞来，出尘脱俗的感觉，让他们连大气都不敢喘上一喘，仿佛一不小心就会将她惊得飞走。

少女在章莪夫人身边轻轻的坐下。章莪夫人笑道：“女儿，在座的，莫不是家世显赫的贵公子、身手不凡的青年英豪。”又道：“这一位，乃是西鬼域森罗城的森罗王子，森罗城可是西鬼域宝印十二大城之一，王子能够独占一城，可说是实力了得，前途无量。”

在她们右下方，排在第一位的青年修罗，皮肤黝黑，双目如电，贪婪地看着扶桑公主，豪声笑道：“夫人过奖了，森罗域什么都好，就是少了一位女主人，要是公主能够光临，森罗城必定更添光彩。”

竟然是西鬼域十二王子之一？其他人不由得，都往那森罗王子看去，谁都知道，西鬼域中，除了辽魔将所统治的阎罗岛之外，最庄严的，就是环绕这阎罗岛的宝印十二城。西鬼域在被修罗魔族统治之前，唤作庄严世界，如今的宝印十二城，在那时，乃是庄严世界里的十二圣城，虽然如今，庄严界中原有的庄严圣气尽皆摧毁，与其它各域一般，俱是魔气弥漫，但是这宝印十二城，在西鬼域中，依旧拥有着一一定的地位。

对于西鬼域，其实东华域中的人，了解得并不太多，但是不管怎样，能够在西鬼域中占据宝印十二城之一，这位森罗王子可以说是来历不凡。另外，西鬼域内的体制与其它地方不同，“宝印十二王子”皆拜“阎罗王”为义父，而西鬼域中的“阎罗王”实际上便是阎罗岛的太子，也就是辽魔将之长子，这个也是外界人尽皆知的事。

身为西鬼域宝印十二王子之一的森罗王子，竟然会跑到东华域来，想要迎娶东华域最东方的扶桑公主，这的确是出人意料的一件事。

介绍完森罗王子后，章莪夫人又指向左手边的另一名青年修罗：“这位，乃是东方御台御东魔使蟠魔师之孙——蟠猛公子，蟠猛公子从小修炼家传无上魔功，在年轻修罗中少有人敌。”

介绍完森罗王子和蟠猛后，又随便说了说其他人，谁都看得出，章莪夫人对森罗王子和蟠猛可以说是重点介绍，对比之下，对其他人的介绍就有一些敷衍了事，但是谁都无话可说。一个是西鬼域宝印十二王子之一，一个是七常侍之一东方御东魔师的孙子，被隆重介绍，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只因为，虽然在座的众位都是家世背景颇为不错的贵公子，但以扶桑公主的身份，嫁给其他人都还只能说是“下嫁”，嫁入森罗城又或东方御台蟠家，却只能说是“高攀”了，显然章莪夫人也希望扶桑公主最终选择的，会是他们两人之一。

听着章莪夫人的介绍，扶桑公主却只是静静的坐在那里，不言不语，眼睑低垂，仿佛不愿多说一句。章莪夫人心中冷笑，她当然知道，这丫头其实并不想在这个时候嫁人，但是那又怎样？事到如今，还能够由得她选择？她是嫁也得嫁，不嫁也得嫁。

其实章莪夫人更希望的是，将自己的这个“义女”嫁到西鬼域去，毕竟西鬼域与东华域天南地北相隔极远，再加上西鬼域与外部隔绝得最为厉害，这一嫁，她基本上是再也不用想回来了。只是蟠猛的祖父毕竟是七常侍之一——东方御台御东魔师，她是无论如何不愿得罪，是以她也不得不将蟠猛与森罗王子一同“隆重介绍”。

介绍完毕，在场的众位青年英杰纷纷敬酒，同时向扶桑公主献着殷勤。虽然扶桑公主总是不说话，但是女人嘛，最关键的一点是漂亮，她是怎么想的，其他人也并不是那般关心，又或者，其实一点也不重要。谁都知道，章莪夫人是铁了心要将公主嫁出，接下来，无非就是嫁给谁的问题。

章莪夫人心知，自己这义女的心中，根本就不情愿，想要让她在此刻当场挑选夫婿，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这一次的目的，原本就是让她出来和大家见见面，她相信，以自己这个义女的美丽，这些贵公子想要不动心都难。接下来的几天，她便可以放手为内中被她看上的几人制造机会，让他们能够与自己这义女独处，接下来，谁能被她选中，就看他们自己的本事了。

她在心中冷笑着：“如果她实在是一个都不想选，那也无妨，实在不行，就将她强行灌醉，让森罗王子直接上她的床，将她睡了，看她接下来还能怎样？”

同一时间，蟠猛却是知道，章莪夫人未必会真心愿意将扶桑公主嫁给自己，章莪夫人的目的，自是将扶桑公主嫁得越远越好，让她无法再对东华域底层的百姓施加影响，而自己的祖父却是七常侍之一，是东方御台的御东魔使——对于魔帝座下的魔使，外界都是以“魔师”称呼。

将扶桑公主嫁入东方御台蟠家，章莪夫人未必那般放心，那森罗王子恐怕才是她的首选，只是碍于自己的身份，她不得不让自己进入宝香阁，与公主见面罢了，今日过后，章莪夫人绝无可能会再给自己制造机会。想到这一点，蟠猛抓紧机会，趁着自己的位置与公主离得极近，大献殷勤，时不时的说着趣话，恨不得将公主逗笑。

森罗王子自然看穿他的用意，自也不甘其后。两人全力表现，只可惜美丽的少女却是始终低着眼睑，沉默不语。章莪夫人自知，想要在今晚决定下来，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虽然想要赶紧将义女嫁出，却也终究怕逼得太紧，生出不好的事来。于是微笑道：“不知在座的这些青年英豪，可有女儿你喜欢的？要是有的话，只管告诉娘亲。”

她心知，义女必定不会在这个时候做出决定，却又不敢得罪自己，最多只能含糊了事，这样一来，自己就可以先让这丫头退场，明日再为森罗王子等人制造机会，若是最终还是没有结果，那就只能按着计划，助森罗王子对这丫头施暴，让她不嫁也得嫁了。

心中这般想着，章莪夫人带着慈祥的微笑，看向身边的“女儿”，只等她一推脱，就先让她离开。然而，连她也没有想到的是，事情就在这个时候，生出了让她做梦也不曾想到的变化……

在章莪夫人的询问下，众人往扶桑公主看去。

镶在四壁上的晶珠发出照亮了整个宝阁的光芒，那晶莹的光芒，仿佛集中在扶桑公主一人身上，让她美玉无瑕般的清纯，愈发的动人。只见，她微微的抬了抬眼睫，往众人快速的瞧了一眼，那星一般的眸光，在这一刻比晶珠还要明亮。眼睑很快又垂了下去，她的声音轻柔得犹如春风，醉人心弦：“母亲的好意，女儿是知道的，既然母亲说了，在座的每一位都是年少英豪，女儿自也希望，自己的夫婿是在座诸位中的一员。女儿愿在今晚的这场宴席中，于这里定下夫婿……”

没有想到自己的义女竟然会这般的如自己所愿，章莪夫人也颇为诧异，再一看去，只见这丫头依旧静静地坐在那里，双手轻轻的合拢在膝上，两袖微垂，仿佛已经认命了一般。

章莪夫人心中想着：“本来还以为她会抵触、挣扎，没有想到她竟然这般识相，这样也好，早点将事情解决，省得麻烦。更何况，现在这话是她自己当众说的，既然说了出来，她自己也别想反悔。”

那些青年修罗，自也纷纷叫好，尤其是螭猛，更是想着，公主必定是已经对我一见钟情，她知道这一日过后，就很难有机会再见到我，所以急急与我定下婚事，心中不由得得意起来。

而内中，也有一些知道今晚过后，自己就机会不大，甚至连再见公主一面都难的，也趁机起哄。

章莪夫人忖道：“难道这丫头真的看中森罗王子与螭猛两人中的一个？希望她选中的是森罗王子，实在不行，选中螭猛，那也未尝不可。”在她看来，森罗王子与螭猛与她的义女离得最近，虽然她一直没有开口，但也唯有他们两个，能够一直在她面前表现，至于其他人，见缝插针的说上一两句，她有没有听清都很成问题，至于最远端的那几个

席位上坐着的，义女连他们的模样有没有看清都很成问题。

座位原本就是经过事先安排的，离她们“母女”二人最近的，自然是身份地位最高，又或是章莪夫人最希望自己的义女嫁过去的，现在看来，多半是这几人中，已经有被自己的这个义女看上的。想想也是，不管她自己愿不愿意，这次最终也必定是要嫁出去的，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干脆认命，就在这里直接挑选？至少她还有得选，世界不知多少姑娘家，对自己的夫婿可是连选都没得选的。

当下，她微笑问道：“女儿啊，不知你看上的是哪一位？”

扶桑公主端坐在那里，继续低垂眼睑：“女儿对诸位并不了解，虽愿在今晚，于众位青年英豪中定下夫婿，却也希望能够多一些了解诸位的机会，因此有一题目……”

章莪夫人暗道不好，以她对自己这个义女的了解，今晚这丫头实在是安静得有些过分，难道她打算在这个时候作怪？只是还没有等章莪夫人说话，座中的青年修罗已经是纷纷叫好。章莪夫人无法，于是问道：“不知道女儿打算出什么题目？”心中想的是，如果她出什么稀奇古怪的题目，自己马上阻止。

扶桑公主安静地坐在那里，低声道：“只愿让他们每一位，都对女儿说一句话，每一句不得超过十字，等他们尽皆说完之后，女儿便于他们之间，挑选自己夫婿。”

章莪夫人心中思忖：“这好像也没什么。”于是看向众位青年英豪：“公主的话，你们都听到了？”

众人自是纷纷应承，森罗王子率先站起，踏了两步，转身正对着扶桑公主，沉声道：“吾必一生一世对公主好！”竟是刚好十字。

螭猛暗道不妙，这森罗王子果然也是急才，在这个女子地位极其低下的世界里，这一句话，已足够让许多女子为之感动。森罗王子率先说出，其他人哪怕说出类似的承诺，也难以再打动公主。心念快速转动，他也跟着站起，踏前面对公主，认真的道：“你是我见过最美的女子！”

森罗王子直接许下承诺，他再这般做，那等于是跟着森罗王子有样学样，于是干脆改为对公主进行赞美。

等他们两人说完，其他青年修罗绞尽脑汁，只觉所有能够说的，等于是都已被他们两人说完，一共就是一句话，还限定了十字，能够说的，无非就是赞美公主，又或者是许下承诺，除了这两样，他们也想不出其它的，虽然一个个的站起，大多却也无法再说出新鲜的东西。

皇幻的位置处于中间，眼看着前面一个个的站起说完，脑海中努力地想着，轮到他时，终究也想不出什么新奇的，能够打动公主芳心的句子，只得站起，跟着对公主说了一句：“我愿一生，奉公主为明珠！”虽然更文雅了些，却也没有脱出森罗王子的话意。

在他之后，其他人也纷纷开口，大多都无新意，无非就是夸赞又或承诺。不知不觉中，到了最后，席位的尽头处，一个声音慢悠悠的响起：“你若选我，我会考虑娶你！”

众人猛然往那说话之人看去，只见说话的，正是那从头到尾就没有多少人关注的灭度魔宗少宗主，刚刚发育没多久的身材，瘦瘦小小，不起眼的样子。其他人全都站起，正正经经的与公主说话，唯独他一人，坐在那里，满不在乎的喝着酒，说出来的话更是傲慢到极致，直让人心中恼火。

“这小子真是欠揍！”“还真以为自己了不起了？”“不过就是一个摩罗罢了。”“他以为自己是什麼人了？”

众人心中不屑地想着。

其他人无一不是全力的向公主许下承诺，或是大力称赞公主，希望能够以此来打动公主芳心，唯独这小子，傲慢的一句“你要是选我的话，我会考虑一下”的姿态，虽然显得引人注目，却也令人分外的恼火。

皇幻心中冷哼，就凭他这种自以为是的态度，公主要会看上他那真是瞎了眼。只是话又说回来，这小子似乎一直都是这个样子，皇幻也不得不承认，与其说他是故作傲慢，还不如说他是天生欠揍，他到底以为他谁啊？

众人不由得对那小子怒目而视，章莪夫人亦是摇头，虽然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但毕竟连修罗都不是，果然还是有些不知好歹，如果不是看在他竟让将弑天刑当作礼物送来的份上，自己根本不会让他进入宝香阁。话又说回来，恐怕这小子也的确是因为没什么见识，才会不知道，

将弑天刑送出对于灭度魔宗是一件如何严重的事，这小子看来是不用再想回灭度魔宗了。

反正自己的义女怎么也不可能看上这个出身低微偏偏还自命不凡的小子，自己平白赚到了“弑天刑”，章莪夫人心中暗自得意。

又往自己的义女看去，见她嘴角流露出一丝不满，果然那小子的态度也让她觉得厌恶了吧？

懒得去理会远处的那个小少年，章莪夫人慈祥地、微笑着对扶桑公主说道：“你的心中可已有人选？”

扶桑公主环视一圈，沉吟一阵，略略的额了额首。章莪夫人眯眼笑着，这般看来，她心目中的人选不是森罗王子，就是蟠猛了。能够看上森罗王子自然是最好，万一选的是蟠猛，那固然存在着日后蟠家藉着这孩子的名义，将魔掌伸向东华域的可能性，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自己也等于是跟御东魔师结成了亲家，这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于是笑道：“既然如此，女儿何不去向你的意中人敬一杯酒，好让大家知道是谁家男儿，拥有这般的福气？”

一时间，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章莪夫人这话的意思显然是，能够被扶桑公主敬酒的，就是她的未来女婿。

扶桑公主眼睑微微的垂了一垂，那美丽得毫无瑕疵的容颜，配上她梦幻般的神情，直看得人一阵心跳。沉吟了一阵，只见她端起杯中的金色酒樽，缓缓地站了起来。

森罗王子、蟠猛尽皆挺起胸膛，不管怎么想，公主挑选的人，都只会是他们两人中的一个，到底是谁？此刻的他们，相互之间，也存有较劲的目的，每一个人都想要抱得美人归，但谁才是最后的胜利者？

此刻，阁中一片安静，静得连一根针落在地上，都能够听见。在众目睽睽之下，只见少女端着酒樽，一步一步的走出，翠色的长裙拖曳在身后，让这一刻的她，犹如美丽的孔雀。

一步……又一步……

她就这般从森罗王子与蟠猛之间走过。

森罗王子与蟠猛的脸色尽皆变得难看，皇幻等人却是大喜过望。没有去选森罗王子和蟠猛，这就意味着他们还有机会。到底谁才真正有幸，将这美丽的小公主娶入屋中？

章莪夫人在义女的身后，也不由得睁大了眼睛。晶珠上耀出的光辉，仿佛也随着众人的目光，洒落在纤细小巧的公主身上。她就这般看着小公主一步一步的往前走去，在她两侧，那一张张面容从兴奋变得失望，然后便随着小公主的前行，沦为了无关紧要的背景。

章莪夫人也开始有些坐立不安，她的心中涌起了不太妙的感觉，她希望不会发生什么自己意想不到的事情，然而这份不妥的预感，却逐渐的，一点一点的成为现实。远处的尽头，其他人也全都变得暗淡无关，唯有某一个淡定的饮着酒水的小少年，在小公主眸光的照耀下，骤然间，变得异乎寻常的显眼。

犹如皎月找到了她心目中的太阳，日月交辉，闪亮着整个世界，并使得其它的一切都变得不再重要。每一个人，在这一刻都变得惊讶，而又沉默，无法相信，进而也无法理解。

然而这一刻，美丽的扶桑公主，竟也变得更加的诱人。脸蛋随着她自己的每一步，而泛起了绯红，娇羞万方，青涩不安。初熟的胸脯随着她的呼吸，急促地起伏着，粉妆玉琢，娇媚欲滴，犹如冰雪过后开出的花蕾，欲拒还迎，美不胜收。

所有人，就这般看着她一步一步的，拖着曳地的裙裳，来到了那欠揍的小少年面前，羞涩地屈下膝来，呈上了酒樽。

错愕，惊诧，仿佛有雷电在众人的脑海中轰然间穿过，震得人无法思考。竟然会是他？为什么竟然会是他？这不可能，这不合理。

每一个人都在心中呐喊着，就连章莪夫人这一刻也完完全全的懵住了。这几乎是她所预计的，最不可能出现的结果，但是这一刻，它却变成了现实。有什么地方脱出了她的控制……也许从一开始，事情就已经变得诡异，只是她始终没能明白过来。

羞涩的、美丽的小公主在那摩罗小少年的面前，青涩而又害羞地跪倒，呈上了她的金樽，同时也呈上了她未来一生的幸福。小少年却只是淡淡的点了点头，仿佛觉得这只是理所当然，既没有激动的表情，也没有惊喜的笑容，就像是没有出现这样的结果，才是一件难以理解的事

情。

他的点头，带着一些赞许的意味，仿佛在说：你的眼睛总算没瞎！

时间在这一刻就像是停滞了下来，就算是过去和未来，在这个时候，形成了无法理解的悖论，以至于让此时此刻的“现时”，也跟着硬生生的打了一个结，让这一刻怎么也无法跳过。

在所有人那惊讶的目光的交错中，小少年慢慢的端起了酒樽，理所当然的一饮而尽。在他将酒喝尽之后，美丽的公主憋红着脸，羞涩而又仓皇地转身逃了。每一个人的目光先是追随着她惊鸿而去的情影，待她消失后，又不约而同的，齐齐的扭头看向那淡定挟菜的小少年。

完全没有在意周围的目光，小少年淡然自若地享受着身前的美酒佳肴。这般正常的一件事，他实在是不知道这些人有什么好吃惊的？

外厅的角落里，猎剑殇很无奈，独自饮着闷酒。

自己果然从一开始，就不应该跟着少宗主来到这种地方，扶桑公主都还没有娶到手……或者说，从目前的形势开来，根本就没有娶到的可能，少宗主就先一步把弑天刑给送掉了。

竟然敢把弑天刑作为贺礼送人，回到魔宗之后，这可如何交代？不要说少宗主没法交代，跟着少宗主一同来到这里的自己，恐怕也同样无法交代吧？

猎剑殇苦笑着，这一次真的是完蛋了。

他在心中计划着：“实在不行，我干脆直接走人，提前回魔宗告状，跟少宗主划清界限，就说我一直都在阻止他将弑天刑送出，只是他是少宗主，我也无可奈何。唉，少宗主啊少宗主，你不莫要怪我，事到如今，我还能怎么做？反正你无法娶扶桑公主回去，少宗主的位置就别想做成，我总不能被你拖下水……”

还在思索间，却看到远处忽然起了波动，紧接着便是一团喧闹，出了什么事？他一阵疑惑，然而根本不需要他去询问，很快的，消息就已经无人不知，整个宫殿都为之而震动，每个人都是议论纷纷。

小江……

灭度魔宗的少宗主……

他连修罗都不是……

他只是一个摩罗……

他甚至还只是魔竺域最低贱的“杂种”出身……

此时此刻，每个人都在谈论着某个小少年，而猎剑殇却已经是目瞪口呆。扶桑公主在宝香阁当众选婿……她选中的人竟然是少宗主？这怎么可能？

实际上，每一个人原本都认为，公主的夫婿不可能这么快就决定，谁也没有想到，不但这么快就决定了，被定下的人选，居然还是这般的“另类”。如果说，仅仅只是灭度魔宗少宗主这样的名头，还是能够让人接受，但那小子虽然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却是一个摩罗，甚至是一个杂种出身的摩罗。

乍闻这个消息，每一个人都有一种疯了的感觉。

猎剑殇同样也觉得这个世界疯了，少宗主还真的即将娶到扶桑公主？不知道为什么，从内心深处，他其实是很希望少宗主失败的，不是为了其它，而仅仅只是想看看少宗主那张失望的脸……这一路上，他真不知少宗主是哪来的，那么多莫名其妙的自信？

而现在，少宗主居然真的成功了？

猎剑殇瞠目结舌，而不知道为什么，此时此刻，在他脑海中浮现出的，竟是少宗主那张无比淡定的脸，整个宫殿都在震惊、诧异，但是那小子……那小子恐怕是早就认定结果必然是这个样子？

没能看到少宗主那张原本应该出现的、沮丧的脸，猎剑殇有一种微妙的失落感。

深宫之中，章莪夫人也是来回走着，虽然这一次的目的，原本就是要将自己的义女嫁出，但是她当众挑选的，竟然是那样的一个小子，还是超出了她的意料。此时此刻的她，已经开始后悔，从一开始，她就不应该收下“弑天刑”，把那个摩罗小子放进来。

但是谁又能够想到，那小子竟然真的会被扶桑公主给看上？这原本是无论如何，都不可能出现的事。想起刚才森罗王子、蟠猛公子愤怒中甩袖而去的样子，她不由得一阵头疼。

败给其他人也就算了，败给的竟然是一个摩罗，而且还是一个杂种出身的摩罗，这对森罗王子和蟠猛公子来说，自然是不管怎样都难以接受的羞辱，这般一来，自己等于是同时得罪了西鬼域宝印十二城，以及东方御台的蟠家。更重要的是，居然将扶桑公主嫁给一个摩罗，其他人

会怎么想？

一群贵妇纷纷赶来，在她面前拜倒：“夫人，听说夫人要将公主下嫁给那个叫做小江的小子？”“听说他只是一个摩罗，夫人，万万不可啊！”“夫人……”

“我知道我知道！”章莪夫人没好气的道，“问题是，公主当着那么多人的面，当众选中了那个小江，我又能够做得了什么？”

她既没有想到自己的这个义女，会在今晚直接选婿，更没有想到的是，她好死不死的，竟然选中了灭度魔宗的那个少宗主。

“夫人，一定要让公主打消这个念头！”“不错，夫人，我们一同去劝一劝公主，说不定能够让她改变主意。”“夫人，既然是公主选的，那在成亲之前，公主自己改变主意，谁也无话可说。”

章莪夫人沉吟道：“说的也是！”

当下，她们一同进入了公主所住的楼中，只见公主正坐在梳妆台前。她们赶紧上前，一同劝说：“公主可要想清楚，那个小江只是一个摩罗，根本配不上公主。”“就是，公主您什么身份？怎能嫁给一个摩罗？他连一座邑城都没有，公主嫁给他，日后又能住到哪去？”“公主，你可要三思啊！”……

众位贵妇人的劝说中，扶桑公主犹豫了一下：“其实我原也不知道他是什么人，我只是出了一道试题，只有他一人合格……”

章莪夫人移了上来：“女儿啊，你只是让他们每个人都说一句不到十字的话，这能够考核什么？况且那小江的回答，最为狂妄，最为无礼，他那样子要是能够算作合格，那还讲不讲道理了？”

扶桑公主道：“但我出这题目的目的，就是看他们诚不诚实啊？比如那些人，总说会一辈子对我好，他们不过就是在今日见了我一面，就说会一辈子对我好，这不是说谎又是什么？一开始对我就这般的不诚实，这样子的人我又如何能够嫁他？又比如那蟠猛公子，说我是他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

有人忍不住问：“这句话哪里不诚实了？”

扶桑公主道：“但是那个时候，母亲可是在我身边的，要说漂亮美丽，我如何比得母亲？他竟然说我比母亲还要漂亮，这分明就是睁着眼睛说瞎话儿，这样的人我如何敢嫁？”

众位贵妇哑口无言，今天是夫人的芳诞，她们总不能当着章莪夫人的面，说章莪夫人没有她的义女漂亮，耳听着扶桑公主这般回答，她们心中个个想着：“这说谎的孩子！”偏偏却是无法出声。

听到义女说自己比她美丽漂亮，章莪夫人自然是受用无比，只是这般一来，事情却又变得难以解决。旁边有人道：“公主，就算这样，也不能说那小江就诚实了……”

扶桑公主低着头，小声道：“其他人明明只见了我这一面，就夸口说要一辈子对我好，你们也是女人，他们的这些话，换做你们又会信不成？至于那些夸我容貌的，那就更嫁不得了，每个人都有年老色衰的时候，嫁给那样的人，将来我老了，丑了，他们岂不是会去找那些更年轻更漂亮的？这样的人如何敢嫁？唯有那个小江，他说我要是选他，他会考虑一下……其他人全都是在睁着眼睛说瞎话，就他说了一句大实话，岂非就只有他一人合格了？”

众人：“……”

居然……好有道理。

眼看着不但没有将自己的义女说动，身边的人反而要被她说服了，章莪夫人也顾不得了，直接喊起了义女的小名：“小芳，你一定要再考虑考虑，我看那个小江，你还是不要嫁他的好，重新挑过……”

小芳双手往梳妆台上一搭，陡然哽咽：“其实我根本不想嫁人，是你们非要逼着我挑一个人来嫁，现在我挑好了，你们又说他嫁不得。你们让我选，我又怎么选？那么多人在那里，我一眼看去，就只有那个小江，虽然性格恶劣，偏偏却像是天上最耀眼的那颗星，闪闪发光，我想不到他都不难。其他人跟他一比，简直就是靠近一点儿都让人觉得臭的屎，你们叫我挑，我能怎么挑？”

脑袋往叠起的手臂一蒙，恸哭：“我也很绝望啊！”

第四十七章
赔了女儿又折兵？

王宫远方的某处，一个简陋的屋子里。

微弱的烛光，在角落里摇曳着，屋角一张桌子，两张椅子，还有一张并不如何宽大的木床。一个胸脯饱满的少女，走到床前，推开窗子，往远处王宫的方向看了看，在那里灯火通明，一片热闹。

在她身后，另一个少女钻出脑袋，同样看了一眼：“智吉祥，你在看什么？”

名为智吉祥的少女转身道：“小梦，你和扶桑公主到底是什么关系？”

那身背雌雄宝剑的纤细少女嘻嘻的道：“为什么这样问？”

智吉祥瞪着她：“那个时候，你说你是从青华山扶桑树来的，所以我一直以为你是扶桑公主的人，但是后来才知道，你是骗我的，你根本就没有去过青华山，没有去过扶桑树，你甚至连东华域都是第一次来。但是现在……原来你真的认识扶桑公主？”

小梦笑道：“小方嘛……哦，对了，她说她现在的名字叫小芳。小方、小芳……有什么区别吗？”紧接着又笑道：“我也没有骗你啊，我从来就没有说我是扶桑公主的人，那个时候我根本不知道小芳就是扶桑公主，是你自己在那里瞎猜，我问你，我什么时候承认过我是扶桑公主派来的了？”

智吉祥疑惑的看着她：“那，你和扶桑公主的关系是……”

小梦举起一只手，前后摆来摆去：“没啥没啥，她从蛋里生出来的时候，我刚好在附近罢了。”

从蛋里生出来？智吉祥的眼睛瞪得更大了……扶桑公主竟然是从蛋

里生出来的？她感觉自己知道了什么了不得的真相。

扶桑公主是从蛋里生出来的……她怎么会是从蛋里生出来的？

小梦抬起头来看看，话说回来，那个时候，还真是没想到小方竟然是修罗界东华域的什么公主。当然，现在因为被她哥哥睡过的公主实在太多，感觉上“公主”也没有什么稀奇了……就连皇帝，哥哥也都睡过。

胸脯饱满的少女转回身子，继续看着外头，忧虑地道：“章莪夫人要逼着扶桑公主嫁人，不知道这事儿到最后会怎么解决？”

小梦笑道：“没什么大不了的，我猜这个时候，小芳应该也看到我……我弟弟了，我弟弟就像是天上独一无二的那颗天狼星，小芳一定会挑中他的。”本来想说“我哥”的，忽然想到不对，哥哥现在看起来可是比她小。

智吉祥吃惊的扭头看向她：“你弟弟？你还有弟弟？他也在章莪夫人的王宫里？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什么样的人？小梦抬头想了想，跳到床边，拿起一把扇子，又跳了回来，左手负后，右手拿着扇子，低头叹气：“唉，你们这些弱智，这么简单的事情，为什么你们就是不明白？”

表演完后，扭头看向智吉祥：“智吉祥，你觉得这样子的人，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智吉祥道：“感、感觉上……是一个非常欠揍的人。”

小梦放下扇子，陡然转身，双手死死的按着智吉祥的肩膀。智吉祥道：“怎、怎么了？”小梦认认真真的盯着她：“智吉祥妹妹，你找到真相了！”

……

宫门的外头，走在离开的道路上的小少年猛然打了一个喷嚏，然后搓了搓鼻梁，抬了抬头……感觉有人在说自己坏话的样子。

宝香阁里的盛宴草草的就结束了，外厅虽然还是一团热闹，但所有人的焦点，全都在宝香阁中发生的那场让人措手不及的“意外”中，而这个时候，觉得无聊的他，就这般告辞，直接离开了王宫。

在他身边，猎剑殇时不时的扭头看他，终是忍不住问道：“少宗主，你在宝香阁里做了什么？”

小江道：“做了什么？我什么也没做啊！”

猎剑殇不相信：“那为什么扶桑公主会选你……”

小江道：“废话，整个宝香阁里，其他人就像一坨屎一样，不选我还能选谁？她眼睛又没瞎！”

猎剑殇一时无语，宝香阁里，既有西鬼域宝印十二城之一的森罗王子，又有四方御台之御东魔师的孙子，他竟然说那些人跟一坨屎一样？但是不管怎样，扶桑公主的确是选中了少宗主，这让他实在是无话可说。

真不知道扶桑公主到底是眼睛没瞎，还是眼睛瞎了？她到底是怎么选的？

想了想，他低声道：“但是少宗主，无论如何，你也不该将弑天刑送出去，没有了弑天刑，我们怎么回魔宗？几位长老必然会抓住这一点不放，毕竟那可是我们魔宗的传宗之宝。”

小江左手负后，叹气：“能不能用你那愚蠢的脑袋想一想？没错，我的确是把弑天刑送出去了，但是送出去了又怎样？用不了几天，章莪夫人就会把它完好无损的还回来，这么简单的事情，难道还需要我来解释？”

猎剑殇再次闭嘴。

另一边，章莪夫人苦劝义女不成，无奈之下，只好在宴席结束之后，将几名国中重要的臣子召集起来，与他们一同商量。

“早知道，一开始就不应该为了那口宝刀，把那小江放入宝香阁。”章莪夫人头疼的道，“但我却也怎么都没想到，那么多人里，公主偏偏就是看上了他，你们说，现在该怎么办？”

那些臣子彼此对望，其中一人本就在暗中收了灭度魔宗那位少宗主送来的礼物，上前答道：“夫人，事到如今，且不说公主自己不愿意重新挑过，就算真的重新再挑，出尔反尔，也不免让人说闲话。反正这一次的目的，原本也就是为了将公主嫁出，让她无法再回扶桑树，目的总是完成了，至于是嫁到西鬼域，嫁到东方御台，还是嫁到灭度魔宗，实际上也没有太多区别。”

章莪夫人道：“话是如此，但你们也知道，那小江只是一个摩罗。公主在民间声望甚高，扶桑树在东华域中如同圣地，这个你们也是知道的。我把声势弄得这么大，临到最后，帮她挑选出的夫婿却是一个出身低微的摩罗，知道的说是她自己选的，不知道的，必然说是我这个做义母的，强迫她下嫁，害她终生幸福，想要不被人说闲话，恐怕是不太可能。”

那些臣子也知道这一点的确是让人头疼，于是相互计议。过了一会，另一名臣子禀道：“夫人，摩罗虽然位于修罗之下，但不管怎么说，名义上也是为魔帝效力的战士，私底下，别人要说也是无法，但是公开里，谁要是敢以此说事，夫人大可直接怒斥过去。况且那小江年纪还小，本领也算不凡，以后未必没有为魔帝建功立业，成为修罗的可能。”

继续道：“至于他出身问题，这个我们不管，只要咬死他，说他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就成。其它不论，单就‘灭度魔宗少宗主’这个身份，还是有资格娶公主的。唯一的问题是，他这个少宗主的位置，似乎也不太稳当，但我们也没有别的办法，事到如今，也只能全力扶持他。灭度魔宗有一规矩，如果坐死关的宗主三年未出关，那么继承了灭度大魔功和弑天刑的少宗主，就能直接升任宗主。只要他在三年后成为了灭度魔宗的宗主，谁还能有话说？”

章莪夫人道：“但是弑天刑……他已经献给了本夫人……”

那臣子道：“这也不算什么，夫人嫁女，原本也就是要为公主筹备嫁妆，到时将弑天刑当作嫁妆还给灭度魔宗的这位少宗主就是。这也是没有办法，没有了弑天刑，回到灭度魔宗，他这个少宗主的位置必然是不用再想当了。现在我们尽可对外宣称，我们将公主嫁给了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这样说出去也不难听，要是他连这个少宗主的身份都没了，那才是真的麻烦。”

章裁夫人：“……”也就是说，那小子用他的宝刀换得了进入宝香阁的机会，等他从宝香阁出去后，我不但得把女儿嫁给他，还得把宝刀还给他？

第四十八章 丧魂台：挑拨！

众臣子中，有许多原本就是事先收了那位灭度魔宗少宗主好处的，虽然那个时候答应的是“有机会帮忙说两句”，但是机会居然这么快就来了，这个却是他们怎么也没有想到的事。

但是不管怎样，拿人钱财，帮人说话，原本就是天经地义的事，何况他们也不损失什么，说到底还是扶桑公主嫁人，又不是他们嫁人……于是纷纷向章莪夫人进言。

章莪夫人却总有一种不甘心的感觉，搞了半天，我收了一柄宝刀，惹出了这般麻烦，到最后，我还得把宝刀还给他？

她揉着太阳穴，头疼的道：“我再想想、我再想想！”

扶桑公主挑选夫婿，原本就是众人当前最为关注的事，那一晚，消息如同狂风一般，传遍了整个都城，同时也往外发散而去。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小江？只是一个摩罗？这样的话语，在各个角落里，被不知道多少人反复提及。

有人不甘，有人疑惑，有人愤怒，自也有人事不关己的站在一边看笑话。由于扶桑树在东华域底层百姓心目中的地位，以及原本应该枯死的扶桑树竟然枯木逢春、再发生机的奇事，扶桑公主在民间的声望自然也是水涨船高，此时此刻，关于她的未来夫婿是一个摩罗的事，引发的波动交错，反复，如同各种乱流因为同一个口子而打开，怎么也无法停歇。

而这个时候，引发这一连串波动的摩罗小少年，却已经心安理得的沉沉睡去，仿佛所有的一切全都与他无关一般。

远处的一座豪华的府邸里，临时住在那里的皇幻，却迎来了一个他意想不到的客人。

早上的时候下了一点儿小雨，清晨的水气在阳光下，以极快的速度散去，东华域的东方……那扶桑树的方向，太阳慢慢的升起。

“兄弟是什么时候到东华域来的？”皇幻盯着来人。

“少宗主与四阁定下那样子的赌约，我师尊自然是不太放心，派我过来看看情况。”来人道，“听说章莪夫人，真的挑中了那小子成为扶桑公主的未来夫婿？昨晚皇幻兄也在宝香阁里吧？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突然来到这里见皇幻的，正是卷阁荒长老的弟子龙牙灵，他看着皇幻，颇有一些疑惑的样子，显然当前发生的情况，让他也有一些不解。

灭度四阁之中，不同阁的弟子，虽然是同门，却并不以师兄弟相称，皇幻与龙牙灵，因为同为度魔大典中的被推选者，以往的立场自然是彼此敌对居多。但这个时候，两人都是度魔大典的失败者，多少有些惺惺相惜。

听到龙牙灵的询问，皇幻皱眉道：“当时的情况，有些奇怪，我也说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他将当时在宝香阁里的情况说出。

龙牙灵道：“我真为皇幻兄你不值，不管是家世背景还是其它，那小子都远远比不上皇幻兄你，度魔大典的时候，明明就是皇幻兄你最有机会，结果却被他得到了灭度大魔功。这一次也是，明明皇幻兄你在这场，却会被他拔得头筹，真是让人替皇幻兄你委屈。”

皇幻坐在那里，手握石桌边缘，手掌下意识的抓紧，石桌现出石痕，显然是被龙牙灵勾起心中怒火。他强压心头怒气：“那是公主自己选的，谁也无法……”

龙牙灵低声道：“皇幻兄难道就没有想到过，这中间其实有鬼？”

皇幻道：“能有什么鬼？那小子与公主也是第一次见面……”

龙牙灵道：“皇幻兄你就是太老实，太容易受骗。皇幻兄，你难道就没有想过一件事？那小子为什么要将弑天刑当作礼物送给章莪夫人？”

皇幻道：“这个……”

龙牙灵道：“皇幻兄你想，不管几位长老对那小子怎样不满，这一

趟，那小子是以灭度魔宗派出的使者的名义，前来这里，为章莪夫人贺喜的。我魔宗何等气派，怎么可能会在贺礼上小气？当时备好了几车的贺礼，皇幻兄难道不知？就算那小子把贺礼全都卖了，亏了一些，换得的金币却也绝对不少，那些金币哪里去了？那小子怎就逼到了，非得将弑天刑当作贺礼送去的地步？”

皇幻心念微动，不得不承认这的确是一大问题，就像龙牙灵说的，不管几位长老本意如何，既然是要为章莪夫人贺喜，备下的贺礼绝不可能少，在这一方面，魔宗从来就不曾吝啬。那几大车的贺礼，就算打折卖了，也不是一个小数目，那小子挥霍到什么地方去了？

他道：“你的意思是……”

龙牙灵低声道：“皇幻兄，你可知道，这小子进入都城时，曾进入过驻扎在附近的摩罗军营，然后搭上了线，到处送礼？原本应该送给夫人的人的大礼，全都被他送给了夫人身边的那些臣子。夫人为什么会不追究我国与我魔宗的过节，容许他进入都城？就是因为夫人身边有人收了他的好处，拿人钱财，帮人说话。我虽然不知道公主身边是不是也有人被他收买了，但是，皇幻兄你想，公主问了一句话，大家都只答了一句，公主这样子就看上了他，这种事可能吗？我看在这之前，早就有许多人拿了她的钱，帮他替公主灌了许多迷糊汤，又或者他早就通过行贿探得公主的喜好，知道公主喜欢特立独行的人，所以在席上故发特立独行之言，以此吸引公主。”

皇幻怒容满面：“这、这小子作弊……”

龙牙灵叹气：“他作弊恐怕也不是这么一次了，现在外头都在猜，说不定他根本就是宗主在外头的野种，要不宗主怎么可能会将灭度大魔功传给他？甚至有可能，那小子早就已经在练灭度大魔功了，当日从灭魔洞里走出，只不过是做做样子。唉，我真替皇幻兄你难过，如果是皇幻兄你娶得公主，成为少宗主，继承灭度大魔功，大家也都心服口服，无话可说，小弟就算输了也甘心。偏偏是这小子，也不知仗着他和宗主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关系，私相授受，现在更是暗中行贿作弊，如果不是这杂种事先收买了公主身边的人，公主天真无邪，被人蒙骗，现在她恐怕已经是皇幻兄你的床头人了，灭度大魔功、弑天刑、还有将来宗主的位置都是你的，说到底，都是因为这小子无耻，皇幻兄你又太老实。其实像这种无耻杂种，一刀杀了他，他又能够怎样？他也就是欺负皇幻兄你不敢动手……”

皇幻猛然站起，就要往外头踏去，忽的皱了皱眉，转回身来，冷笑道：“兄弟你那个时候，对阳魂也是这么说的吧？”

龙牙灵正气凛然道：“皇幻兄，你怎的这样说？”

皇幻冷笑道：“不要以为我不知道，在灭度山中，阳魂找上那小子之前，你曾经去见过阳魂，你自己不动手，却想要鼓动我跟阳魂一样，帮你去动手杀他？你想得实在是太好了。那个时候，阳魂都杀不了他，这个时候你却想让我去送死？”

龙牙灵无奈的道：“皇幻兄你想多了，阳魂的事，跟小弟有什么关系？再说了，那个时候，那小子手持弑天刑，弑天刑配合灭度大魔功，实力倍增，这个时候，他弑天刑不在手上，以他最多不过就是四重的灭度大魔功，怎可能会是皇幻兄你的对手？不过我也觉得，皇幻兄你还是不要去找他麻烦的好，在灭魔洞的时候，你争不过他，在宝香阁时，你还是争不过他，我也知道皇幻兄你是怕了他了……”

皇幻继续冷笑：“怕不怕他那是我的事情，但是不要把我当成可以随便被你利用的傻瓜，你给我滚出去。”

龙牙灵低声道：“皇幻兄你误会小弟了，我只是想劝你能忍则忍，那小子虽然猖狂，但毕竟是少宗主，缩头乌龟一般忍一忍，其实也就过去了。既然皇幻兄自己也是这般想法，那小弟就放心了，小弟这就告辞。”说完之后，踏步离去。

出了府子，龙牙灵回过头来，只见后方全无动静，于是哼了一声，上了一辆豪华马车。马车边，一名老者道：“少爷，您现在要去哪儿？”

龙牙灵目光闪动，紧接着便道：“备好厚礼，我们去拜访一下西鬼域的森罗王子。”

上午的时候，小江并没有出门，只是独自一人躺在床上看书。

整个修罗魔界，武道极盛，文道却并不怎么受人关注，只有东华域，稍微好些，因此也能够买到一些其他地方买不到的书籍。

修罗界中，虽然也有类似于“纸”的存在，但这里的纸极为粗糙，拿来写写信，练练字虽然可以，但是根本无法长期保存，自也无法用作书本的制造。这里的书，用的主要是一种神州大陆上没有的兽皮，另外因为在印刷术方面，也可以说是一无是处，书籍主要靠的还是手抄，进而每一本书，都颇为昂贵。

曾经的华夏，极端的重文轻武，自然免不了出现许多问题，儒道一崩溃，面对着蛮夷的入侵，几乎没有还手之力。但是在修罗界中，由于个人武力上的极端悬殊，以及分封制的特点，过渡的重武轻文，在某种程度上，实际上也如同神州大陆中的蛮族一般，虽然武力强大，但在文明和文化上，却是极其落后的。

只是天地间，文明并不总是能够战胜野蛮，就如同某个世界历史上的蒙古灭宋、满清入关，暴力带来了胜利，中断的却是文明的进程。而这也说明了另外一个问题，无法让自己的国家和民族变得强大的“文明”，本身就存在着极大的问题，因为它以各种方式约束住了自己，却没有办法约束住敌人。

毕竟，我们无法去指望敌人的怜悯，保护自身文明的前提，就是要让自己比所有野蛮的敌人都更加强大。

修罗界中没有记史的习惯，这让小江无法单靠史书，来对这个世界及其所属的各大域，进行系统性的研究。虽然如此，从许多记载又或者是故事传说中，仍然能够看出其发展的蛛丝马迹，当然，要从中提纯出历史的真相，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不过修罗魔族本身较长的寿命，再加上魔帝强力镇压下、相对平缓的历史发展，使得各类记载并没有出现太多的“断层”，通过分析归纳的科学方式，来进行研究也就成为了可能。

虽然妹妹这个时候，也已经到了我国都城，然而身处于众人关注之焦点的小江，并不打算在这个时候去与她接触。他就这般，闲来无事的，翻看着买来的各类书籍，一直到了下午，忽的，他合拢兽皮制成的书本，发出一声冷笑……看来有麻烦找上门了。

初入修罗界时，因为对这个世界并不了解，那个时候的他，实际上是谨小慎微的，他或许是一个狂妄的人，但是狂妄的前提，原本就是强大的自信。而他更是深知，自信的基础，在于对自身的了解，以及对敌人的掌握，如果不能做到知己知彼，那就不是真正的自信，而纯属愚昧

的自大。

他敢于狂妄，是因为他已经看清了这个看似强大的世界，所隐藏的落后与无知，它的强大，并非源于它的先进，而是因为它的野蛮，这样的强大，在原本就是穿越者的他的眼中，可以说是漏洞百出。

“你们想要做什么？”外头传来猎剑殇的厉叱。

紧接着就是砰然的一声震响，魔劲爆发，连地面都跟着震了一震。“把那小杂种叫出来！”一声充满癫狂与愤怒的吼声，随着爆发的魔劲，响荡开来，令周围的大街小巷，尽皆晃动。

小少年的嘴角，溢着一丝嘲弄，这个是西鬼域宝印十二王子之一、森罗王子的声音。

负着双手，卷起的兽皮书卷握于腰后，小少年踏步而出。不找死的话就不会死……这些人为什么就是不明白？

第四十九章 丧魂台：生死决！

街上，不知多少人赶来，里三层外三层的围着，看向场中喊着“小杂种”的青年修罗。

那青年修罗皮肤黝黑，块头巨大，腰间插着一柄战锤，战锤的表面发散着深浓的戾气。显然是酒后愤怒而出，那醉醺醺的样子，配上怒不可遏的凶狠模样，使得没有人敢于在这个时候，轻易靠近。

他的身边，是四名来自西鬼域的战士，他的前方，另一名青年修罗手持等身的铁枪，退了几步，又惊又怒地看着前来惹事的家伙。

“那个就是西鬼域宝印十二城城主之一、‘阎罗王’十二子中的森罗王子？”有人心惊问道，“他来这里做什么？”

“你难道不知道？那院子里住的，就是灭度魔宗的那个摩罗小子。”

“原来森罗王子是来找他麻烦的？”

“看来那小子要倒霉了，他怎么可能会是森罗王子的对手？”

“但这里是我国都城，他们都是夫人的客人，夫人不可能不管吧？”

“这倒也是！”

众人悄悄的议论着，越来越多的、凑热闹的人往这边赶来，谁都知道，森罗王子和那位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他会来找这摩罗少宗主麻烦，自然是因为对昨晚这摩罗少宗主被扶桑公主选中的事不服。

围观的众人中，虽然大多都是事不关己，前来看个热闹，却也有许多人暗地里幸灾乐祸。扶桑公主选夫婿的事，闹得这般大，最后有幸将她娶到手中的却是一个贱民出身的摩罗。大家自然不愿意去归罪美丽天

真的公主，于是各种不满，也就不免集中在这个横刀杀出的摩罗小子身上。

尤其是那些原本觉得自己有望抱得公主鬼的青年英豪，仿佛没有了这个小子，自己就一定能够将扶桑公主娶到手，之所以没有能够达成愿望，全都是因为这个小子坏事。此时此刻，眼见着森罗王子前来找那小子麻烦，他们心中自然也是一阵暗爽。

“小杂种，出来！”森罗王子一声怒吼，魔气爆发，杀气往四面八方冲开，周围的人们生怕被他的怒火波及，不由得退了几步。

一个小少年，却在这个时候，迎着冲面而来的杀气，负着双手，漫步而出。比起森罗王子那高塔一般，怪异但却魁梧的身材，他从外表看去，不过就是一个瘦弱的孩子，额头上长着一对凸起的肉块，表明了他已经开始出现发育的迹象，负着的双手轻轻的握着书卷，一副悠闲的样子。

杀气随着魔劲爆发所形成的狂风，呼呼的刮卷，让他的衣衫猎猎，却没有影响到他写意迈出的步伐。满不在乎的抬了抬头，看着远比他高大魁伟的森罗王子，更多的像是在看一个死人：“有什么事么？”

“臭小子，马上给我滚出城去！”森罗王子脸上的肉块青筋涌动，腰间的战锤发散的戾气与他自身的魔气，进一步膨胀，怒不可遏。

小江冷笑道：“哦？莫非这个地方改名了，改成了森罗城？难道这片土地已经不是东华域，而是变成了西鬼域？否则怎的变成了你说了算？”

森罗王子暴喝道：“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在背后做了什么，你这无耻小人……”

小江继续冷笑：“看来是有人在这蠢货背后挑拨了，不过无所谓，你想要做什么，直接划下道来就是，我没有兴趣去向你这样的蠢货解释你到底有多蠢。”

森罗王子一握战锤：“要么滚回去，要么就给我死在这里。”

“我知道了！”小江轻轻的拨了拨额前短发，“总之，就是你我两个人之中，有一个人要死就对了，说那么多的废话没意思！”

侧着身子，随手指了一指：“找个地方吧，这个地方实在是太狭小了些，不足以让更多的人看到你死前的蠢样。”

小少年的嚣张，让森罗王子气得浑身都在发颤：“好……好……”

小江道：“对吧？你也想让自己死得更威风，更瞩目一些吧？”

森罗王子暴喝道：“我就看你能够狂妄到什么时候。”

周围的人们，原本都以为至少会有一番言语上的争论，却没有想到，几句话过后，就已经订下了势不两立的决斗。这摩罗小子怎么敢怎么猖狂？他到底知不知道他的对手是谁？与此同时，也有人暗中猜测，这摩罗小子这般张狂，恐怕并不是因为他真的认定自己能够应付得了森罗王子的武力，而是他知道，章莪夫人那一边不可能坐视不管。

反正一定会有人阻止，输人不输阵，狂妄一些又能怎样？

“夫人……夫人……”一匹马急速的冲进了王宫，仅仅只是过了一会

“森罗王子和灭度魔宗的那个摩罗少宗主，定下了丧魂台上的生死斗？”章莪夫人惊讶的道。

“夫人，不管怎么说，他们两人都是我们的宾客，还请夫人赶去阻止他们。”一名臣子忙道。

章莪夫人道：“我知……”心念却是微微一动，话语陡然停了一停，问道：“你们觉得……他们两人谁的本事更厉害些？”

数名臣子尽皆错愕，其中一人道：“西鬼域的一个传统，就是‘阎罗王’从杰出的年轻人挑选强者，收作义子。森罗王子能够成为宝印十二城城主之一，靠的就是他的实力。那小江虽然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但说到底，继承灭度大魔功也没有多久，更何况，他的弑天刑目前并不在手中，没有了弑天刑，他的灭度大魔功能够发挥出几层功力都不好说，怎可能会是森罗王子的对手？他这根本就是一点机会都无。”

章莪夫人再一沉吟，紧接着便淡淡的道：“那小江果然滑头得紧，

他这分明就是知道，我们不可能坐看他们在我们的都城决斗，所以才敢答应森罗王子的挑战，哼，他虽狡猾，本夫人却偏不如他的意。”

那些臣子彼此对望，确实，那摩罗小子敢与森罗王子决斗，必定是因为知道我国不可能不阻止。就算是手中有弑天刑的情况下，他十有八九也不是森罗王子的对手，更何况，弑天刑还没有还给他。

章莪夫人道：“既然是他们自己决定下来的事，那由得他们自己去处理……也没有什么不好。万一那小江一不小心死在森罗王子的皇铜锤下……唉，可怜啊，其实我真觉得这小江也挺不错的，与小芳真的也挺般配的，可惜的是命太短。万一他死在了丧魂台上，还得想办法跟灭度魔宗交待，这也是一件麻烦的事，不过想当年，国君就是与灭度魔宗宗主的决斗中战死，刀剑无眼，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那些臣子立时知道，章莪夫人并不打算过问此事。话说回来，对于章莪夫人来说，那小江死在公平的决斗中，某种程度上，其实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这样一来，扶桑公主就不需要嫁给他，弑天刑也不用还给他。至于说，向灭度魔宗交待的事……想来灭度魔宗背后的那四个老家伙，暗地里只会高兴，其实就算他们不高兴，又能拿我国怎么样？又不是我国的人杀了他。

其中一名臣子低声道：“可是夫人，于情于理，我们都没有理由不阻止……”

章莪夫人流波一转：“我一大早就已经出城去了，此刻根本不在宫中，你们得知他们决斗的事，四处找我，偏偏一时间无法找到，想要把弑天刑给他送去，却又不知我将弑天刑放在了哪里，等我回到宫中得知消息，赶去的时候，悲剧已经发生……这样就行了。”

众臣子见她心意已决，亦是无奈。任由两名前来贺喜的宾客在自己的城中决斗，导致悲剧发生，这肯定是不好听的，但是另一方面，把公主下嫁给一名摩罗，这事也同样不太好听。

反正不管怎么样，我国的声名都已经注定受损，就让那小江死在森罗王子手中，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章莪夫人转身离去，唉，小江啊小江，你也不要怪我，谁叫你只是

一个贱民出身的摩罗？这世间，有许多事情，真的是从一出生就决定下来的，你卑贱的出身，早就已经决定了你不可能有真正光明的前途，这就是命……

猎剑殇跟随着小江，一同走在前往丧魂台的路上，下午的阳光覆在周围犬牙交错的建筑上，倒下的光影不断的被他们前进的路线所切割。人们簇拥着他们，眼看着丧魂台已经出现在他们的前方，猎剑殇焦虑地回头张望。

小江淡淡的道：“你这一路上都在往王宫的方向看，难道是在等章莪夫人前来阻止？”

猎剑殇色变道：“难道你不是知道我国那一边肯定会阻止，所以才答应跟扶桑王子决斗？”

小江道：“阻止？她为什么要阻止？我要是死在扶桑王子的锤下，她既不用把扶桑公主嫁给我，也可以保留弑天刑，灭度魔宗那一边又几无为我出头跟她为敌的可能，你说她为什么要阻止？”

猎剑殇再次色变，也就是说，章莪夫人根本不会来？

他竟是在明知道章莪夫人不会来阻止，手中又没有弑天刑的情况下，答应与扶桑王子的决斗？

“你疯了？”这一次，他再也忍不住了。灭度大魔功中的“罪不赦”对本魔宗的功法，原本就有克制作用，少宗主能够一刀杀死阳魂，虽然已经令人目瞪口呆，但某种程度上也不是无法理解。

但要说，刚刚开始出灭魔洞、最多将灭度大魔功修炼到第四重的少宗主，会是宝印十二城之一森罗王子的对手，那根本就是不可能的事。更何况，他的弑天刑还没在手上，章莪夫人既然不打算插手，显然也不会在这个紧要关头，派人将弑天刑送来。

少宗主竟然要在没有弑天刑的情况下，对上拥有皇铜锤的森罗王子？疯了，他绝对是疯了。

想要阻止这一场战斗，但是显然已经无能为力，而这个时候，整个都城的人都被惊动。昨天才被公主选中，眼看着将要娶上扶桑公主的灭度魔宗少宗主，今天就要与西鬼域宝印十二城中的森罗王子决生死战，不死不休？一个摩罗小子，一个甚至还没有完全发育、刚刚开始修炼灭度魔功没有多久的摩罗小子，竟然敢对上森罗王子？

他真的是不要命了？

丧魂台，位于都城的北部，是一座巨大的圆形石台，石台的边缘有一条环形的石坑，石坑之外，是一层层向上的阶梯。这里在以前，乃是用来观赏武斗士厮杀搏斗的地方。数百年前，那个时候还称作扶桑域的东华域，处在元魔将的统治之下，蓄养奴隶一般的武斗士，当众厮杀，以令贵族观赏赌胜，乃是颇为流行之事，这处丧魂台也是在那个时候建成。

后来清魔帅取代了元魔将，成为了四大域主之一，虽然整个修罗魔界重武而轻文，但清魔帅统治下的东华域，算是文化气息相对较浓的一域，那种血腥之事，虽未禁止，慢慢的却也不怎么流行，丧魂台也就渐渐空了下来。

藉着一处搭好的木板，小江负着双手，慢慢的踱入了场中的巨大石台。他的对面，森罗王子身边的四名从西鬼域跟随而来的武将，其中一人低声说道：“王子，小心一些，那小子有点古怪。”

这人自然也不相信，对面那个摩罗小子会是自家王子的对手，不过看到那小子气定神闲的模样，也不知 he 到底是盲目自大还是真有自信，是以忍不住提醒自家王子一句。森罗王子却是冷笑道：“放心，这臭小子，我几拳就灭了他。”同样看着越过石坑，进入了丧魂台中。

周围人山人海，内中又有两名带着面纱的少女，其中一名胸脯饱满的少女讶道：“那位是……上次我们遇到的那个灭度魔宗少宗主？”

在她身边，另一名体量苗条的少女低声道：“智吉祥，事到如今，我也不瞒你了。那个小江……其实他是我的亲弟弟。”

智吉祥道：“什、什……什么？”也就是说，那个时候，逼走了天魔教的白天妃之后，你们两人的互相吹捧……我说你们姐弟两人要不要脸啊？

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实际上是小梦的弟弟？这样的消息，令智吉祥有些发呆，也就是说，那个时候，她们与那个小江的“偶遇”，实际上也都是设计好的？

此外，小梦与扶桑公主是认识的，那位少宗主又是小梦的弟弟，然后，在昨晚的宝香阁中，扶桑公主选中了小江……智吉祥突然觉得这个世界好黑暗，黑幕实在是太多了。

但是不管怎么样，既然那小江是小梦的弟弟，那也就意味着，他其实是她们的“自己人”。

眼看着那小少年与西鬼域的森罗王子一同进入了丧魂台，在森罗王子那高大魁伟的身躯下，小少年瘦弱得仿佛风吹就倒的野草，智吉祥心中暗暗为他担心。

场外的高处，蟠猛、皇幻等许多人，也都在看着即将爆发的生死斗。陡然听闻到这样的消息，他们自然是忍不住赶了过来，原本都以为章莪夫人必然会出现、阻止，却没有想到章莪夫人到现在都还没有到来，而从目前的消息来看，章莪夫人似乎一大早就出城去了。

蟠猛心中自是冷笑，由得森罗王子杀了那个狂妄的摩罗小子，也不是什么坏事。

这摩罗小子一死，扶桑公主自然就得重新挑选夫婿，自己也就同样还有机会。就算没有机会，反正他原本就已经看这小子不爽，只要能够看着他死就好。

皇幻却在心中暗自忖道：“森罗王子和这小子，以前应该是有仇怨的，森罗王子会在这个时候找他麻烦，自然是因为昨晚公主在宝香阁中，没有选中森罗王子，而是选中这小子的事。就是不知道，到底是森罗王子自己输不起，还是龙牙灵那家伙跑去向他挑拨？”

想到这里，不由得四处张望，果然看到高台的另一边，龙牙灵立在那里，阴毒的冷笑着。皇幻立时心中有数，知道龙牙灵这是在借刀杀人了。

他皱了皱眉头，虽然对这摩罗小子，他实在是没有多少好感，但是龙牙灵如此阴毒的心机，却也让他暗自警惕。这家伙以前一向行事低调，想不到却是这般的深藏不露……皇幻心中忖道。

森罗王子盯着眼前这嚣张的小少年，怒容满面。现在他也已经想通了细节，这小子必定是知道，身为此城主人的章莪夫人，必定会设法阻止这场决斗，是以才敢这般张扬。

然而现在，森罗王子已经知道，章莪夫人一大早就出城去了，根本不在城中，这小子自以为是的伎俩，全成了找死的笑话，现在就让他知道死字是怎么写。他冷冷的盯着眼前这个头小了他许多的摩罗小子：“你的兵器呢？”

小少年漫不经心的负着双手：“对付你还需要兵器？你太把自己当回事了。”

“猖狂！”森罗王子猛然踏前一步，毫不客气的一拳轰出。体内的戾气呈洪流一般膨胀，随着魔劲如同海啸般爆发，随着那致命的一拳，层层叠叠的冲击向眼前的小少年。

不想与他说太多的废话，只想一拳将他碾压，以证明其弱小但却自大的可笑。拳风犹如化作了实体，鳌掷鲸吞，不可一世。名为“森罗黑霸”的魔功，让他的魔劲也具现出黑色的气流，排山倒海，势不可挡。

丧魂台外，众人看得俱是心惊，不愧是西鬼域宝印十二城十二王子之一，这一拳，就已经展示了其强大的魔功。一拳之外，令得身边的无形气浪也随之翻涌。那惊人的黑，如同要将周边的一切，连带着他们一同扯入其中。

轰的一声，气劲就在这个时候，随之炸裂。出了什么事？爆散的狂风中，只见森罗王子那海啸般的气劲，竟随之凝滞，黑色的浪潮之下，小少年踏步抬手，手肘强行架住了冲击而来的、砂砾大的拳头。没有任何的躲闪，没有任何的回避。

惊人的气浪随之而上，在他们的周围形成气旋，在坚硬的石地上刮

出吱拉拉的噪音，狂风也随之往高处冲起，场外众人一时间纷纷睁大了眼睛，这小少年，竟然在最为纯粹的力量上，与不知道比他多修炼了多少年的森罗王子，拼了个势均力敌？他的根基，竟已丝毫不弱于森罗王子？

远处的小梦，也惊讶于哥哥竟然是单凭力量本身，挡住了森罗王子全力出击的一拳。要知道，修罗魔族的寿命，即便不考虑日后的修炼，也远比神州大陆上的人长了许多，是以三十多岁的修罗，也依旧只能算是“青年”，森罗王子就是如此。

而在神州大陆上，修炼到宗师的武者，身强体壮，一般都能够活到八九十岁，但是普通的老百姓，大多数也都是四十多岁的寿命，活到六十岁，在村里就已经算是人瑞了。也正因此，虽然是“青年”，但是森罗王子，至少也已经修炼了二十年的上乘魔功。

至于哥哥，虽然体内强大，已经修炼到了“灵神”，但就身体本身来说，却是进入魔竺域之后，才开始修炼的。修罗一个个长得奇形怪状的主要原因，还是因为至阳至浊的魔气的影响，但是魔气也带给了他们强大的力量。这一点，就像是神州大陆上的蛮族修炼的“恶气”，但是这个世界的魔气，显然要比蛮族所修炼的恶气，强大了不知多少。

小梦对哥哥并不担心，因为她知道哥哥从来不打没有把握的仗，她只是没有想到，在这么短短的时间里，哥哥竟然将魔功修炼到这般地步，竟能够纯粹凭着力量本身，对抗比他多修炼了二十年上乘魔功的森罗王子？

在众人惊讶的注视之中，小少年一肘架住森罗王子的魔拳，淡淡的道：“你还是直接把你的皇铜锤拿出来用吧，我不想欺负你。”

他竟然是真的想要以空手来对付使用皇铜锤的森罗王子？众人心中愈发的震惊。森罗王子暴喝一声，却不甘心，对付一个远比自己小上许多的、刚发育的摩罗，自己已经多少有些以大欺小，在他空手的情况下，自己却去使用武器，单是想一想，就是一件丢人的事。

随着这一喝，他开始抡臂，魔劲如同狂风，随着他前进的步伐，狂风的卷向眼前的小少年，摧枯拉朽，势不可挡。他的每一次挥拳，都充满了强大的力道，前进，不断的向前，犹如无可匹敌的野兽，任何胆敢挡在他面前的生物，都要面对他凶残的撕咬。

嘭、嘭、嘭、嘭……

小少年却是在后退中绕着圈子，格挡、拆解、拐臂、卸力，两人的魔劲不断的碰撞，空气一波波的震动，爆裂着气劲，爆散着气旋。没有多余的花巧，朴实无华的军中杀拳，却是让人挑不出任何的毛病，所有的动作，全都是那般的直接有效，他的手臂、身体，永远处在它们最正确的位置上，你明明不觉得他的招式有多了不起，偏偏就是拿他一点办法都无。

另一边的远处，一名高大的武将，暗自点头。这武将也是一名摩罗，虽然摩罗的地位不如修罗，但却是直隶于魔帝、域主的战士，摩罗军在各国、各封地中，拥有相对超然的地位，并不归各国各君直接调度，一方面，协助各国君镇压反抗的底层百姓，另一方面，其实也有监视各国国君不轨动向的职责在内。

扶桑公主挑选的夫婿竟然会是一名摩罗，驻扎在城外的摩罗军，也不由得为之轰动。几乎没有哪个修罗，愿意将自己的女儿嫁给摩罗，更何况，那还是在东华域的民间拥有崇高声望的扶桑公主。在听闻了那即将娶到公主的摩罗小子，与西鬼域森罗王子的生死斗后，这名摩罗将领，也不由得赶来观看。

此时此刻，场上的摩罗小少年，面对着森罗王子最上层的修罗武学，使用的却只是从摩罗军中学来的招数。虽然不够华丽，不够花巧，但是从战场上千锤百炼、反复提炼而出的军中杀拳，在这个摩罗小少年手中发挥出的，却是不容许任何人忽视的强大威力，直看得那摩罗将领血脉贲张。

这就是摩罗，也许并不高贵，也许并不华丽，但却是天生的战士，是战场上血与汗铸就而成的军歌，是不容许任何对手忽视的强大力量。

森罗王子狂暴，愤怒，眼前的小子，用的明明不是什么上乘的武学，自己却拿他没有一点办法。魔劲回旋，森罗黑霸之力在华丽的招式下爆发出惊人的杀气，一道黑影如同刀刃般扩散开来，斩裂虚空，刺穿万物。明明手中没有兵刃，却靠着招数强行提升了自身的力量，森罗王子的修为，令围观的众人大感赞叹。

但是没有用，在众人的眼中，摩罗小少年军中杀拳变得快速，令人看不清的拳脚变化中，几下子就瓦解了森罗王子强行提升威力的攻击，

没有什么花巧，不过是最为单纯的以快破力。“把你的皇铜锤拿出来吧，不要浪费我们的时间。”淡淡的聲音，在狂勁的魔勁對撞中響起。

明显被小瞧的愤怒，让森罗王子愈发的愤怒，他再吼一声，双拳开拔，抡起狂风骤雨般的浪潮，朝着小少年劈头盖脸的冲击而下。小少年却是不耐烦的一声冷笑，不退反进，一个掌刀刹那间劈入压来的怒潮，立时便犹如刺穿黑压乌云的雷电，宛如有一记冷光拨云见日，以不可思议的霹雳手段，照向了森罗王子的脸面。

森罗王子惊退，但已经措手不及，他那暴风雨般的攻击在瞬间瓦解，一连串的反击随之而来。噼噼啪啪，眼花缭乱，却每一记都是实招，犹如在黑夜中陡然间暴开的昙花，他看不清，进而也无法阻挡，轰出的拳头被拨开，抡起的手臂被反折，后腿的步伐被反勾。

周围的人们全都睁大了眼睛，他们看到森罗王子用出了最强劲的魔劲，击出了最凶猛的拳头，紧接着便是不断的挨揍，快如疾风的巴掌，挥打着他的脸，凌厉而又精炼的拳路，击打着他的胸膛。那高大的身躯往后倒下，短短的一个过程，就已经不知道挨了多少巴掌，被轰中了多少拳。

在那身躯倒地的那一瞬间，一只脚飞出，嘭的一声，身躯沿着坚硬的石地飞出，滑走。在所有人无法置信的目光中，小少年无聊的负着双手：“说了……不要浪费我的时间。”

森罗王子滚出了二十多步，手掌往地面猛地一扣，石地开裂。强行制止住自己被踢飞的魔躯，他抬头看着远处傲然而立的小少年，又惊又怒，场外，其他人也尽皆鸦雀无声。谁都能够看出，就在刚才那一刻，摩罗小少年如果真要杀人，森罗王子此刻已经变成了尸体。

原来刚才的拳腿交锋……真的只是在浪费他的时间。

抽在脸上的巴掌，并没有用出魔劲，森罗王子却觉得脸上异常的火辣。每一记击实的耳光，一旦用上魔劲，都能够让他脑袋开裂，然而那小少年却只是想抽他，只是想抽醒他，让他不要浪费大家的时间。从来没有过的屈辱，从来没有过的挫折，让森罗王子连血液都在颤动。

轰！他一咬牙，猛然抽出皇铜锤，附魔玄兵魔力爆发，与他自身的魔功形成强大的共鸣，身周的石地一块块的龟裂，森罗黑霸之力透过皇铜锤发泄而出，直惊得风云变色，天地无光。气浪以森罗王子为中心，

呈环形扩散，周围的人们，都感受到了那逼面而来的压力，暗自心惊。

这就是能够成为宝印十二城城主之一的、森罗王子的真正实力？森罗黑霸功与皇铜锤的结合，这个手中没有武器的摩罗小少年，真的能够匹敌？

一时间，所有人都往那小少年看去。尽管他们依旧不信，但却已经不敢轻视。这个小少年不简单.....这已经是他们此刻，所无法摆脱的印象。

面对着攀出皇铜锤的森罗王子攀升至极点的杀意，小少年却只是侧着身，左手负后，右手轻轻的拨弄了一下额前的短发，顺手往怒不可遏的森罗王子指去：“这才有点挑战性，希望你.....不要让我太失望！”

场外人山人海，在这一刻都变得安静，环形圆坑外那一层层的平台，全都挤满了人。智吉祥戴着面纱，睁大眼睛，看着场中的小少年，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明明有机会轻松的胜出，他却这么简单的放过机会？

这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傲慢？

猎剑殇紧握着插在背后的魔枪，却是觉得热血沸腾，这是一种其他人难以明白的，身为武者的强大自信，他或许无法做到，却是能够体会。

远处的蟠猛、皇幻尽皆沉默，对于那个摩罗小子，他们依旧看不顺眼，却已经是不得不生出难以言喻的敬重。仅仅是为了挑战，就放过原本已经决出胜负的机会，空手去面对拔出了皇铜锤的森罗王子，这是他们无论如何都做不到……也没有胆量去做的事。

森罗王子一步一步的踏去，魔气将他与皇铜锤练成了一体，让他的气势不断的攀升。奔雷走电，气焰冲霄。以皇铜锤去对付空手的、贱民出身的摩罗小子，这让他觉得羞耻，然而更羞耻的，是有可能出现的败亡。如果这样子，都不能从这一场决斗中胜出，那的确是不如死了算了。

这样的觉悟，让森罗王子拼却了性命，体内魔血的温度不断的升高，仿佛有蒸汽从他的黝黑皮肤溢出。他的每一步，魔气都在脚下翻滚，皇铜锤催发出来的强大魔力，随着气势的膨胀，卷成了黑色的涡流。陡然间，便是怒目凸起的暴喝声，轰然的一声炸响，石地在一瞬间碎裂。

面对着此刻的森罗王子，小少年的表情方才显得凝重与认真了许多。体内的气机以极快的速度，在无人知晓的情况下运转，灭度大魔功

随之发动，天绡激戾，干试天刑。龟裂的地面如同水流往他蔓延，噼啪啪的，劈开一条条口子。脚尖猛然一顿，龟裂在他的脚前停顿。

刺破苍穹的，充满霸气的怒吼，就在这个时候，带来了黑色浪潮般的死亡。皇铜锤卷起了千层浪，天塌地陷，排山倒海，朝他直压而下。兔起鹘落，龙蛇飞动，两人疯狂的战在了一起，变动着风云，惊动着天地。

场外的每一名修罗，都在心惊魄动的看着丧魂台中的战斗。森罗王子的皇铜锤挥舞出一连串的杀招，魔劲疯狂的滚动，然而他的面前，那个小少年这一刻，竟然是一步不退，拳脚带出气劲，魔劲挥洒，他并不与皇铜锤以硬碰硬，但是却总是能够击中森罗王子杀招最为薄弱的地方。

森罗王子退，后退的那一瞬间，魔躯反冲，皇铜锤击出一道弧形的森冷黑光，森罗黑霸之杀招，在这一刻，发挥得淋漓尽致。魔劲化作实体的黑墙，犹如崩塌的山岭，轰然间压下。魔劲的狂潮之下，小少年犹如中流之砥柱，目光闪动着犹如能够看穿一切的，诡异的光芒。

刹那间击出了六拳，庞大的魔劲在他的手中分解，紧接着又是一记手刀，击入了绵绵密密的黑风，一掌切在了皇铜锤上，竟是正好切在皇铜锤威力盛机方泄的那一瞬间。

猎剑殇难以置信的看着远方场中交错的身影，在这样的情况下，少宗主不但一步不让，甚至还能够反击？嘭的一声，锤与拳再次相撞，两人各退了几步。他能够看到森罗王子此刻的惊诧，这是一种诡异的感觉，不管森罗王子的杀招多么的惊人，最终杀到少宗主面前时，再强大的杀招都会被瓦解得威力大减。

这和力量、功法无关，这根本就是境界上的差距，森罗王子森罗黑霸的上乘魔功，总是能够被少宗主轻易的看穿那铺天盖地的强大浪潮下，所隐藏的薄弱之处，这些地方甚至连森罗王子自己也不知晓。

另一边的皇幻，同样也是震惊到极致。他现在开始暗暗庆幸，庆幸前来找少宗主麻烦的不是自己，如果自己被龙牙灵激得前来找少宗主麻烦，如果自己真的以为，手中没有弑天刑的少宗主，绝不会是自己对手……他想一想就觉得后怕。

嘭的一声，战锤带下的魔劲击中了石地，石地呈环形往外开裂，进

而朝天空爆出万千碎片。灵活的身影在空中飞舞，头下脚上的转了一个大圈，便已落在了挥锤者的身后。背对着敌手的小少年，轻轻的拨了拨自己额前的短发，虽然处于势均力敌的状况，但他不得不承认，面对着涌出皇铜锤的森罗王子，他还没有能够找到取胜的手段。

这种附魔玄兵，的确是极大的增加了修罗魔族魔功的威力，连他也多少感到头疼。但也惟其如此，这才有挑战的意义，否则对他来说，这日子也未免太过无聊。

高大的魔躯开始转身，整个丧魂台都似被他带动，在天地间旋转。黑锤爆发，魔焰熏天，遮天蔽日，壮气吞牛。两人的身影如同旋风一般交错，不断的交错……

同一时间，王宫的方向，一辆豪华的马车飞驰而出，马上的女子叱道：“快点，给我快点。”

这一刻的章莪夫人，多少有些心惊，有些气急败坏。丧魂台方向传来的战况，让她无法相信，甚至是难以理解。

她坐在用金丝缀图的华丽毯子包制的轿中大椅上，心神不宁，在她的身边，放着灭度魔宗的传宗宝刀“弑天刑”。

——“森罗王子，有可能不是灭度魔宗少宗主的对手！”

拥有皇铜锤的森罗王子，面对着手中没有弑天刑的灭度魔宗少宗主，竟然有可能会输？这样的禀报，让章莪夫人觉得真是疯了。她开始发现自己只考虑到那个小江被森罗王子所杀的情况，根本没有去想，万一森罗王子在她的地盘上，被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所杀，那又会是一种什么情况？

她没有想过，是因为她以为这种情况根本就不会出现。

前方传来武将的吆喝声，大街上人仰马翻，一片混乱。豪华马车飞速而去，几乎是以最快的速度，赶往丧魂台的方向。“夫人，前方人实在太多！”滚滚的车轮声中，外头有人说道。

“赶开，全都给我赶开！”章莪夫人气急败坏地叫道。

他们的前方，混乱进一步扩大，许多人被宫廷的侍卫强行驱赶开来，但是与此同时，却也实在太过安静，安静得令人心慌。“夫人，丧魂台到了！”声音再次想起。

章莪夫人出了马车，抬头看去，虽然被驱赶开来的人群，透露着不满的情绪，但是周边的人们，却没有几个人往他们这般看来，所有人的焦点，仿佛都已经放在了丧魂台中。在她的都城，这是她第一次当众出现，却没有引发关注。

这般的安静，实在是太过反常，心中的不安益发的强烈。她在周围侍卫的簇拥下，来到了高台的边缘，往前下方台上看去，在那里，森罗王子伟岸而立，在其前方，小少年双手插在口袋中，同样也是一动不动。

是打完了么？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章莪夫人疑惑的看向周围，想要弄清状况，然而没有人理会她，没有人在意她。她无法弄清丧魂台周边里里外外的这些人，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疑惑，震惊……又或者是兼而有之。

但是不管怎样，她已经赶到了，而场上的两人，看上去似乎都没有事。这让她多少松了口气，她伸出手：“去、去阻止他们，请他们入宫做客……”

她的声音戛然而止，只因为在这个时候，那个名为小江的小少年忽的动了。

此刻的丧魂台，地面已经崩裂出纵横交错的口子，最初的设计，原本就是作为武斗场来使用，然而用来建造它的坚硬大石，依旧无法阻止魔气的冲击。碎石散落在周围，一片狼藉。长坑的外围，里三层外三层的人们，一片安静。

在所有的注视中，小少年慢慢的踱到了森罗王子的身侧，他的声音并不大，只是充满了嘲讽：“你知不知道你输在了哪里？输在了小看我不？不是！是输在你的愚蠢上。是不是有人去找你聊天，告诉你，我能够在宝香阁胜出是因为我在背后作弊？是不是有人对你说，我在背后嘲笑你，中伤你，让你愤怒？是不是有人向你暗示，只要杀了我，你就能

够取代我，娶到公主？在这之前，你真的了解我吗？如此简单的就被人挑拨，前来挑衅一个你根本不了解的对手，你说你是不是有够愚蠢？有人自己不好动手，把你当成刀子，你还真的就来了？”

在他的身边，森罗王子一动不动，唯有胸膛在不断的起伏着，仿佛在努力压制着什么。

“其实我也可以向你解释，让你知道你是怎样的愚蠢，怎样的被人利用，让你自己醒悟、退走！”小少年负着双手，继续道，“我没有这样做，是因为我不介意让你就这样蠢死。不过你也不用太沮丧，至少你在死前，已经知道了自己蠢在哪里，不是每个人都能够在死前看清自己的愚蠢，没错，你是蠢死的，但是，至少你蠢死得很威风……”

小少年转身离去：“这就够了！”在他身后，森罗王子发出一声无力的悲吼，手中的皇铜锤砸落在地，胸膛陡然破开，爆出血花，血花如同喷泉般激荡，溅洒在残破的石块上。

四名西鬼域的武将匆匆赶来，周围的人们却依旧鸦雀无声。章莪夫人与她身边的臣子，一个个的，呆若木鸡，完全说不出话来。他们就只能这般，眼睁睁的看着森罗王子倒下，倒在他带来的那几名森罗城武将怀中。有人愤怒的，想要冲向那小少年，有摩罗武将跳出，不屑的阻挡、怒斥。

安静并没有持续多久，混乱却在急剧地扩大，然而一切都已经全无意义……

整个都城，都处在沸腾般的喧嚣中，出人意料的战况，出人意料的的结果，使得不同立场的人们，以不同的立场进行讨论，但是不管怎样，那无法改变的结果，已经如同势不可挡的洪流，改变着所有的一切。

龙牙灵低着脑袋走在路上，与所有人一般，心中亦是为之震动，事先他怎么也没有想到，竟然会是这样的结果。尤其是在结束之后，那小子竟然还回过头来，对森罗王子的那四名武将说了一句话：“这一场跟夫人无关，想要报仇，只管冲着我们灭度魔宗来，宝印十二城？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我们灭度魔宗接了！”

那小子根本就是故意的，就是这么一句话，战火彻底引向了灭度魔宗，偏偏灭度魔宗想不接都不成，谁让杀死森罗王子的，的的确确就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

想不到那小子竟然在空手的情况下，击杀拥有皇铜锤的森罗王子，龙牙灵心中暗恨，却也为之心惊，此时此刻，他已经看出，少宗主至少已经练到了第六重的灭度大魔功……但是这才过了多久？

或许，他真的是一个举世罕见的天才。

或许，真的是宗主求他继承灭度大魔功，只因为看中了他举世无双的才华。

龙牙灵死死的咬着牙，越是这样，他就越不能够让这小子活着，否则，等这个小子真正的当上了灭度魔宗的宗主，他将再无出头之日。

另一边的远处，蟠猛却是骑在马上，沉默的行进在街道上。在他身边，一名家将道：“公子，你现在要去哪里？”

蟠猛抬起头来，忽的长叹一声：“走吧，收拾一下，趁着城门还没有关……出城离开吧！”

那家将讶道：“可是公子，你这一次来的目的……”

蟠猛无奈的道：“灭度魔宗那位少宗主，既然能够空手击杀手持皇铜锤的森罗王子，那我也绝对不是他的对手……昨晚宝香阁中的每一个人，没有一个是他对手。那个时候，扶桑公主竟然会选上他，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不服的，但是现在看来……不服不成啊！他就是比我们了得……扶桑公主真的是好眼光！”

……

以往一向自命不凡的公子，竟然也被迫承认自己不如那个贱民出身的摩罗，甚至不得不沮丧地退走，这让他身边的那些人，尽皆哑口无言。一个摩罗，一个贱民出身的摩罗，竟然能够做到这样的地步？

王宫之中，章莪夫人却是来回踱着步子，结果实在是太过出人意料，在命人协助那四人将森罗王子的尸体收敛入棺中后，她回到宫中，一时也不知道该如何做。那小子……那小子竟然真的在手中没有弑天刑的情况下，杀掉了宝印十二王子之一的森罗王子？

他居然会有这样的本事？

在她的焦虑不安中，一名摩罗武将踏步而入：“夫人！”

章莪夫人道：“听说灭度魔宗少宗主与森罗王子交手时，将军也在场，不知将军如何看待这一战？”

那摩罗武将道：“森罗王子实力不凡，作为一名青年武者，实力能够到他那种地步，已不简单，能够被西鬼域的‘阎罗王’收作义子，成为宝印十二城主之一，并非侥幸。单论力量本身，灭度魔宗少宗主与他相当……”

章莪夫人忍不住道：“与他相当？可是那小江空手杀了持有皇铜锤的他！”

摩罗武将道：“战场上的生死决胜，并不完全取决于修为所带来的力量。那小江显然已经修炼到了灭度大魔功的第六重，以他的年纪，能够达到这种地步，在灭度魔宗，恐怕也是前所未有之事，但是单靠第六重的灭度大魔功，并不足以击杀森罗王子，对战技的运用，才是胜负的关键。那小江用的虽然只是军中最常见的杀拳，但是这样的杀拳，在他的手中，却堪比最上乘的杀招，化腐朽为神奇，尤其是他最后击杀森罗王子的那一招，连我也看不明白。那小子是天生的武者，假以时日，说

不定哪一天，他真的能够突破灭度大魔功第八重，达到历代灭度宗主都无法达到的高度。”

章莪夫人迟疑了一下，道：“那小子……那、那小江公子……我也很看好他的，所以才会邀他进入宝香阁，甚至不顾世俗的眼光，准备将扶桑公主许配给他。这一次，我本当尽力阻止他与森罗王子的决斗，只是当时我并不在城中……是以、是以晚了一步。幸好他平安无事，我心甚慰，只是森罗王子毕竟是死在我我国都城……”

那摩罗武将道：“森罗王子乃是自己登门挑事，自己定下生死斗，与他人无关。此事我也会通过军中呈报上去，以作证明，请夫人放心。况且，就算有仇，那也是森罗城与灭度魔宗之间的仇怨，与莪国无关，西鬼域那一边就算找上门来，我们也有的是说辞。”

章莪夫人本就是希望这武将能够做个证明，对于西鬼域那一边，她自然并不惧怕，且不说西鬼域与东华域相隔极远，就算森罗王子是西鬼域“阎罗王”的义子，她却也是东华域域主的侄女，想来西鬼域那一边怎么也不至于跑到这一边来兴师问罪。

她怕的只是他人的闲话，毕竟是为了庆贺她的芳诞而来的贵宾，死在她的城中，说出去总是不好听。

等摩罗武将退出后，她又来回走了两步，方才唤来一名家臣：“去将小江公子请来，就说本夫人设下夜宴，请他做客。”

那臣子应了一声，匆忙去了。等周围空无一人，章莪夫人方才无奈的揉了揉太阳穴，看来不将小芳嫁给他也是不成了。

小江踏着步伐，再一次进入了王宫。

夕阳的光线，从天际洒下，令得周围错落无序的建筑，笼罩在流光摇动的黄晕之中。宫门之前，红毯铺卷，两侧奴仆跪伏，展示出的是最为高贵的礼仪。

与昨晚的宾客满堂不同，这一次，邀请的显然只有他一人，自然是安静了许多，但规格却是一丝不减。

被迎入了殿后的花园，首先看到的，自然便是章莪夫人，小江上前问礼，两人彼此客套了一番。此刻的章莪夫人，展现出的，是一种母亲般的慈祥，嘘寒问暖，无微不至，小江对此自然并不奇怪，不管她原本是什么样的想法，事到如今，她想不“认命”也不成了。

“你与森罗王子的那场冲突，我本应该是阻止的，”章莪夫人无奈叹息，“可惜当时我不在城中，赶回来时，悲剧已经发生，在我的都城里，竟然发生这样的事情，还请贤婿包含。”

好吧，“贤婿”都开始用上了。

小江笑了一笑，道：“只是一场游戏罢了，没有想到闹得这么大，让夫人为难了。”

章莪夫人一拍掌，一名臣子碰上了一个金盘，盘上放着宝刀。章莪夫人道：“这柄宝刀，原本就是贤婿所有，如今你我一家，我也没有什么做见面礼的，就将它送还贤婿，日后有什么冲突，贤婿也可恃以防身。”

小江呵呵的拿起宝刀“弑天刑”：“这怎么好？这怎么好？”将宝刀背在身后。

章莪夫人气得牙痒痒，偏偏却已是拿他无法，事情闹得这么大，现在再来对昨晚的“选婿”进行反悔，原本就已经迟了。更何况，就凭着这小子空手击杀手持皇铜锤的森罗王子的实力，由他去娶自己的义女，其实也是说得过去的。家世背景固然重要，但是个人实力，有时候才能决定一切，再说，反正“摩罗”原本就是为魔帝效力的战士，也不能算是“阿修罗”。

心中纵有不甘，到这个时候，章莪夫人也已无法，倒不如早点与这位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拉好关系，也算是对他的前景提前投资，不管怎么说，他现在也算是她的“准女婿”，如果他将来真的能够当上灭度魔宗的宗主，甚至是拥有更辉煌的前景，那她也备有面子。

在归还了弑天刑之后，章莪夫人又说了许多好言好语，其后，章莪夫人便先行离开了。

在章莪夫人离去前的指引下，小江穿过了一片花园，这些花也不知道是什么花，一朵朵艳红而又硕大，在逐渐昏暗的光线中，开得灿烂。

穿过了花圃，是几根雕刻精美的石柱，这里的各种布局，不管是高雅还是格调，自然都远远及不上神州大陆江南水乡的园林，但是金碧辉煌，也能够看出其不同于宫外的奢华和贵气。

前方的一棵树，树叶如同伞篷一般铺开，虽然与华夏的品种略有不同，但这毫无疑问是一棵松树。树下，立着一个身穿金丝裙裳的小少女，小少女背对着他行来的方向，秀发如同瀑布一般披在脑后，发间饰着弯弯的、金色的发箍。听到身后的脚步声，小少女转过身来，睁大眼睛看向笑着往她走来的小少年。

小少年笑道：“小芳，好久不见！”

小芳轻轻的咬了咬嘴唇，金丝织成的衣襟内，还在发育中的胸儿急促地起伏了几下。就是这个人，导致她“发育”成了女性，虽然他此刻的模样，看上去有些不同，但是就凭着这一份异样的感觉，她就已经非常的确定，他就是那个人。

小芳小心的往周围看去。

“放心，周围没有人！”能够理解她的谨慎的小江耸了耸肩。

他问道：“你已经见到小梦了？”

“嗯，小梦姐那个时候，突然从天上落下来，将我吓了一跳！”小芳道，“你们还真的敢跑到这种地方来啊？”

虽然那个时候，他承诺过，一定会来修罗界的东方找她，但在内心深处，她其实并没有什么指望。不管怎么说，那也是两个不同的世界，再加上神州大陆之血渊，与修罗界无间地狱之间暗藏的那条通道也已经崩溃，想要来往于两个世界，简直就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却没有想到，这也没过多久，他们竟然真的出现在了东华域。尤其是那一天，小梦的突然出现，让她感觉就像是做梦一般。

宁江笑道：“不来也不行，你也知道，陷空沙漠那一边的域门正在打开，两个世界很快就会连通在一起，大战是无法避免的，不提早过来查探，到时候，我们恐怕会被杀个措手不及。”

小芳忧虑的道：“陷空沙漠那一边即将打开的域门，连通的果然是

你们的世界？你们……你们怎么赢得了？”毕竟在那个世界待过一段时间，两个世界武力上的差距，她是看得清清楚楚的。

宁江自然知道，小方在的时候，神州大陆上蛮夷入侵，民不聊生，再加上九阴真经虽然已经出现，但是玄气微弱，宗圣级的高手也未出现，玄武枪和火炮也都还没有开始在军中运用。在她的眼中，那样的神州大陆，自然是不足以挡住修罗魔军。

但是今时不同于往日，神州大陆上，玄气大盛，宗圣级的高手已经开始接连出现，科技、玄技的运用如同雨后春笋，层出不穷，而修罗魔界这一边根本没有意识到这一次，他们即将面对的，会是一个和以往不同的对手，战争的天平，已经不再是往修罗魔界这一边倾斜。

他道：“放心，想要侵略我们的家园，不是那么简单的一件事。倒是你，你自己恐怕也知道，你的处境才是真正的危险。”

小少女低下头去：“嗯，我知道。其实我也不想在这个时候嫁人，但我要是老老实实的，听从他们的安排，嫁人之后离开扶桑树，他们或许还会放过我。否则的话，就算哪一天突然暴毙而亡，也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抬起头来，悄悄的看了他一眼，有些脸红：“虽、虽然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但、但如果是你的话……”

宁江背着弑天刑，道：“我说过了，就算你选我，我也还是需要考虑一下。”

小少女忍不住跳脚：“考虑什么？”

宁江叹气：“想要嫁我的漂亮女孩太多，你……可能需要排队！”

“你弟弟真的很厉害！”城中僻静的某处，响起一个少女的声音。

“嘻嘻，不管怎么说，也是我的弟弟嘛！”另一个少女的声音随着响起。

下午时看到的场面，让智吉祥颇为兴奋，因为那个灭度魔宗少宗主，是小梦的弟弟，是以从一开始，她就站在了他那一边。

此时此刻，两个少女在暗处闲聊，谈到当时的战斗，智吉祥依旧感到热血沸腾。她问：“你弟弟难道也是星火会的人？”她这样猜，当然也是有道理的，现在她已经知晓，小江出身于魔竺域，而星火会正好是从魔竺域的底层，发展而出。

小梦抬起头来：“唔，怎么说呢，不算吧？只不过星火会的善公主是我弟弟的女人啦。”

智吉祥吃惊地睁大眼睛，且不说，善公主可是星火会的领袖，就算那小江，也不过就是刚刚发育的样子吧？他居然就有女人了？

想了一想，她低声说道：“这般一来，扶桑公主嫁给你弟弟，应该就是注定的事了。”

小梦道：“你就这么关心这件事？”

智吉祥兴奋的道：“你不知道，扶桑公主在我们这些想要反抗修罗压迫的人的心目中，声望是非常高的。扶桑树可以说是底层百姓心目中的圣地，这些年，眼看着扶桑树就要枯萎，对大家的打击也是非常大的。现在扶桑树重新焕发生机，大家都说，这全都是靠了扶桑公主的功劳。虽然她最终成长成了女性，但大家还是希望她能够拥有一个好归宿。”

小梦笑道：“我刚认识小芳的时候，她还只是不男不女……啊不是，她还只是一个孩子，我也没有想到再见到她的时候，她就变成女人了，感觉还真是好奇妙。不过，想要嫁给我弟弟，就算是小芳，恐怕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啦。”

智吉祥吃惊的道：“为什么？难道是因为……是因为善公主？”

“不是不是！”小梦抬起一只手，手掌前后摇来摇去，“主要是因为，想要嫁给我弟弟的公主实在是太多了……她可能需要排队！”

排队？智吉祥瞪大眼睛看着小梦。据她所知，虽然她的那个弟弟，现在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但说到底，在这之前，他也只是魔竺域里最底层的“贱民”吧？

很多的公主抢着嫁给他……居然还排队？

排队？宫中的小少女，也使劲的瞪着眼前这该死的“小少年”，微微的抿了抿嘴唇儿……这可恶的家伙。

宁江踏前一步，摸了摸她的脑袋，笑道：“慢慢来，你有机会的。”

“我就非得嫁给你么？”小芳跳脚。紧接着又狠狠的瞪着他：“对了，你得帮我改名字！”

宁江道：“小芳这个名字不好么？”

“哪里好了？”小芳气道，“你能不能不要这么草率？有你这样子帮人取名字的么？小方、小芳……这哪里有区别了？”

宁江道：“区别大了，一个有草，一个没草！”

小芳歪了歪脑袋……还是没感觉到有区别。

宁江继续摸她脑袋：“因为你以前是孩子，女孩子长大了就有草了，所以小方就变成了小芳，这是一个很简单的道理，以后你就知道了。”

小芳继续瞪他……总感觉他是在敷衍。

不管了！她取出一张纸卷：“这是我这些日子里想好的名字，你必须给我从里面选一个。”

宁江接过来看了看：“这都什么鬼？紫尘、召舞、香香、美舞……这些还不如小芳呢。”

小芳叫道：“至少这些名字看起来就像是主角，小芳小芳……听起来就是配角！”

“你以为是演戏啊？”宁江转身就走，“没空理你……”

话未说完，腰上陡然一紧，却是小芳死死的抱着他的腰，被他拖在地上。他叫道：“做什么做什么？”

“我不管，你必须要给我换个名字。”小少女抱着他的腰不放。

“我说你这个样子像是公主吗？你昨天在宝香阁里那副文静的样子完全是装出来的吗？”小江拖着她继续走。

“你不能走，你不能就这样走，其实、其实我已经有了你的孩子……”

“我说，”宁江没好气的道，“我还没跟你睡，你的孩子是从哪来的？”

“那我们现在开始吧！”小芳往他身上爬，“我要插队，我们先把生米煮成熟饭。”

“不，小芳，你得明白，生米煮成熟饭的已经太多了，就算你被我煮熟了……也还是得排队！”

小芳挂在他身上，僵了一僵。过了一会，她小声的道：“可是，我是公主啊……”

“那里都还有一个女皇帝、一个长公主在排队，你一个公主算啥？”

“我说你怎么能这样？”小芳叫道。

“人帅……没办法！”小少年叹气。

“那、那你先帮我改名字，至少得改个好听点的。”

“我说，为什么非得让我来改？”小江看了看她。

小少女脸一红，扭过脑袋：“因为、因为……”

其实宁江大体上也已明白发生了什么事，这些日子，他对东华域里的一些传统习惯，也有了相当的了解。与此同时，对于这个世界的人们与神州大陆上那有所不同的生理构造，他也有了研究。

现在看来，那个时候，他抱着小方，将她送出无间地狱时……抱出了问题。

小芳应该就是在那个时候开始发育的。

他继续笑道：“其实小芳这个名字挺好的……真的！”把像树鼠一样挂在自己身上的她往下按。

“我不管，我就是不管，反正你的……”小少女继续缠着他。

就是在这个时候，远处传来脚步声，同时还有章莪夫人的呼唤：“小芳？贤婿？”

小江扭头看去，见章莪夫人从花圃间转出。章莪夫人看着他们，慈祥地微笑着：“天色也不早了，贤婿也该回去了，日后成了亲，你们有的是时间聊。”

在小江身后，小少女轻轻淡淡、温柔文静的声音传来：“嗯。”

小江一回头，小少女已经安安静静地立在他十步开外，仿佛从来没有靠近他一样，只见她双手揉着衣角，静若清荷，淡如菊花，面无表情，不苟言笑……变得好快！

两人毕竟还没有成亲，小江自然不能留宿在宫中，章莪夫人让人将他送出。在他身后，小少女静静地立在那里，没有喜悦，也没有哀怨，仿佛只是认命一般，什么也没有说，什么也没有做。

章莪夫人眯着眼睛，慈祥地微笑着：“小芳，这小江公子……其实也还是不错的，虽然只是摩罗，但不管怎么说，也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年纪不大，本事却还是非常了得的。我们东华域的女子，一向都是

出了名的贤惠，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你以后跟了他，恐怕也没什么机会再回东华域了，以后要听丈夫的话，小时候的一些顽皮事，也不能再做了，你是一个好女孩……”滔滔不绝的说着一大堆。

小少女微垂目光，娇如新月，清冷若雪，微风吹过，卷动着她的裙裳，一边聆听着义母的教诲，一边将双手悄悄的放在臀后，无聊地玩着手指……

天色渐黑，夜深人静。小芳安静地坐在窗前，舜英立在她的身后，为她梳弄着秀发。

今晚的月色分外的柔和，远处花圃的一条条鲜花，在月光下绽放。奢侈却谈不上有多高雅的布局，在月光的覆盖下，竟也显得如同镜画，带着如梦似幻的美感。

微微地扭过头来，看着窗外枝头上的弯月，小芳轻轻的哼着歌儿。舜英笑道：“这两日，公主的心情似乎挺不错？”

小芳道：“是吗？”

舜英道：“我原本以为，公主是无论如何都不想嫁人的……莫非那位灭度魔宗的少宗主，真有这般大的魅力？”

魅力他个头！小芳心中想着。

那个家伙，那个时候在神州大陆的血渊和修罗界的无间地狱之间，可是做过用她的血来施展法阵的事，那个时候，她都怀疑那家伙是不是想要把她关起来，每天采血？至于现在，虽然再次相见，但那家伙，给人的感觉却是比那个时候还更加的可恶。

我可是公主，不知道多少人想要娶入家门的扶桑公主啊……送给他我还要排队？

小芳微微的抿了抿嘴儿，觉得有点不开心。

然后便继续哼着歌儿。等舜英将她的发丝梳完之后，她笑了一笑：“舜英，你也跟了我很久了吧？”

舜英道：“前前后后，也有三四年了，除了那段时间，公主说要修炼秘术，连我也没能看到公主，等公主再次出现时，已不再是孩子，其它时候，我可都是跟在公主身边的。”

小芳道：“是啊，知人知面不知心啊！”

舜英僵了一僵。

小芳道：“啊，不对，我用错词语了，应该是日久见人心啊，还是你对我最忠心，最好。”

舜英牵强地笑了一笑：“公主可是我们青华山的希望，是扶桑树的救星，照顾公主，原本就是我应该做的。”

小芳拿起一面铜镜，对着镜子照了照，道：“嗯，可以了，这样就很好了，你也去休息吧。”

过了一会儿，一个人影从屋内出来，往自己的房间走去，在门口呆了一会，回过头来，只见后头窗口的烛光熄灭，内中的人影也已上床睡去。又等了一等，那人没有进入自己的房间，反往远处走去，一直来到了某个殿中，朝着等着她的女人恭敬的道：“夫人！”

章莪夫人的声音响起：“小芳今天可有什么异常的地方？”

那女人道：“并没有什么奇特之处，与灭度魔宗那位少宗主独处过后，心情似乎不错，但也没有怎么提起他。”

章莪夫人道：“唔，这小方，自从发育长大之后，倒真的是变了许多，也不像小时那般喜欢惹是生非。原本以为，在这个节骨眼上，她必定会惹出事端，倒是没想到她竟然这般安静。这样也好，虽然这一次的选婿，过程有些出乎意料，但只要她不作怪就好。”

欣慰的道：“现在想想，那小江竟然能够空手击败拥有皇铜锤的森罗王子，的确是出人意料，但这样一来，也堵了许多人的闲言闲语，不至于让人觉得我是随便找个人，将就自己的义女打发了。这两天，你再辛苦一些，将小芳盯紧来，等我为她操办了婚事，将她嫁往灭度魔宗，这事儿也就结了。”

“遵命，夫人！”那女子应了一声，匆匆的走了，回到住处，她蹑手

蹑脚的来到公主窗前，见里头安安静静，于是也悄悄回到了自己房间。

就这般，进入了下半夜，那女子已经睡去，床上的小少女却是陡然坐起，快速的穿起衣裳，来到窗前，往那侍女的屋子看了一眼，紧接着快速的在自己的屋内，找寻了一番，然后就悄然的，撑着窗台跳了出去，动作轻灵。

借着逐渐微弱的月光，来到了花圃间，小少女陡然咬破自己的手指，在一棵树的树根处画了些什么，神秘的光芒一闪而过，她往光芒中一跳，竟就这般消失不见……

漆黑的屋子，一片安静，幽暗之中，一双眼睛突然亮了起来。

此刻的宁江，趁着夜半无人之时，暂时放松了自己，没有再使用缩骨术，而是将自己的身体彻底的舒展开来。

保持着“小江”的样子，实际上是一件非常折磨人的事，如果不是实在没有办法，他还真是不想那样做。然而在修罗魔界，“男人”一个个都长得奇形怪状，他真正的样子，在这里，与其说是男人，倒更像是“没有胸的女人”了。

原本是盘膝坐在床上，突然之间，生出某种感应，他飘上了高处，整个人以一种诡异的方式，紧贴在屋檐下。黑暗的屋子里，先是透入一丝微弱的光芒，紧接着，窗户无声无息的打了开来，一颗小脑袋从窗外探入，想要看清内头的状况。

然而里头实在是太黑，她什么也无法看清，于是悄然的爬了进去，做贼一般，靠近床头，再一看，发现床上没人，赶紧转身时，一个声音已经响起：“你这是做什么？夜袭？”

小芳猛然扭头，一个青年不知何时，已经立在墙角，手中多了一支燃烧的蜡烛。烛光是什么时候点燃的，她也弄不清楚，赶紧在她扭头看他之前，它还不曾点燃，看到他的那一瞬间，烛火就已经在燃烧，如此奇诡的画面，简直令人难以理解。

宁江将蜡烛端到床边的桌上，置入烛盘中，烛光耀红了小少女的

脸。小少女定睛看着他，似乎是想要看清，这个时候的他，和傍晚时出现在她面前的小少年，有着什么样的不同，不过很快，她也弄清了，这的确就是同一个人。

宁江往她看去，此刻的小芳，穿着的不过是一件单薄的金丝连衣裙，秀发简单的披在身后，个头不大，胸脯微耸，红嫩的嘴唇微微的抿着，想要抱怨什么的样子，却又带着一丝神秘的恶趣味。

宁江笑道：“看你这样子，似是从章莪夫人的宫里逃出来的？她把你看这么严，你竟然还跑得出来？”

小少女轻轻地哼了一声：“反正她也挡不住我的五行遁术，当然，她根本就不知道我会这种东西！”

宁江道：“五行遁术？”虽然他早就已经从小梦和笈丽那里，得知这小丫头精通某种神秘的遁术，但他原本以为，那遁术在修罗魔界中乃是常见的术法。如今他却已经知晓，虽然修罗魔界中，的确是存在着一些通过玄晶来施展的秘术，但这一类的秘术，其本质，与神州大陆上的巫术，还真是没有太多的区别。

只不过在这里，受到大量至阳至浊的魔气的影响，玄气本身并不存在于虚空之中，必须要通过从地底挖掘出的各种带着玄气的矿石，制造玄晶，方才能够使用这种以玄气为主的“秘术”罢了。

但是，此刻立在他眼前的这个小少女，她的术法明显与修罗界中的任何的都不相同。他也不曾在这里发现，有谁的血液天然带着能够用来施展术法的神秘力量。在这些日子，他也曾研究东华域过往的历史，扶桑树的先人，显然也没有这个本事。

也就是说，这是小芳所独有的，不为人知的神奇本事，而其原理，连他目前也无法想透。

在他的面前，小少女低着头，显得有些紧张：“我、我可以相信你吗？”

宁江叹一口气，摸了摸她的脑袋：“除了相信我，你已经没有其它出路了，对不？这才是你今晚来找我的原因？虽然这样的保证，其实也没有什么用处，但我还是要对你说……你可以相信我！”

小少女低着头，看着她自己的脚：“你……有没有听说过三卷天书？”

此刻的宁江，因为解除了缩骨术，恢复成了原来的样子，个头只是要比小芳高上许多。

床头的烛火，光影摇曳，让两人的影子跟着在屋内晃动，窗口处虽有月光照入，却也是游移不定。

已经到了下半夜，万籁俱静。白日里引起的轰动，在这一刻，仿佛也已被人遗忘。整个天地，仿佛只剩下了他们两人。

低头看着不安的小少女，宁江知道，对她来说，当她决定说出她不为人知的秘密的时候，便已等于是完完全全的将她自己交付给了他。然而在事实上，她对他又没有太多的了解，她的发育，固然有他当时那一抱的因素在内，但他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其实从头到尾，她就一无所知。

是以，她不安，甚至也多少有些绝望，因为她已经没有其它的选择，她已经没有办法再孤军奋战。

宁江却道：“三卷天书啊，其实我也知道一些。”他将关于其中一卷天书，曾经被天竺世界的瑶光神女带到神州大陆，后来一共分作七术，如今已经找回了四术，却还有三术没能找到的事说出。

小少女睁大了眼睛，宁江说的这些，却是她所不知道的。那个时候，小梦虽然抽空与她呆了一会，但当时，她周围的人太多，两人并没有怎么详谈。

原来这三卷天书，其中一卷已流落在神州大陆上？这个是她怎么也没有想到的事。

本以为，要向他解释三卷天书的来由，却不知，他所了解的，比她想象中要多的多。她继续低着头：“那，你知不知道，这三卷天书到底

是哪三卷？”

宁江道：“这个却是不了解的。”

小少女抬头看了他一眼：“这三卷天书，分别是天道卷、地道卷、人道卷。人道卷中，记载的是行兵战胜之法，也就是流落到你们所在的那个世界的那本，讲的是人定胜天，故而涉及了许多的天文术数、奇门兵阵。地道篇，讲的是混黄之道，具体来说，就是五行大遁，世界万物，统归五行，得五行者得天下。至于天道篇，我也了解不多，传闻中，它记载了寿与天齐之秘，曾经是天人自幼就人人修炼的秘术，天人的寿命，人人都在万年以上，每一个都能够御气飞天，游走太虚，就是因此。”

宁江道：“天道卷，地道卷，人道卷？”感觉开始变得有趣了。

想了想，又道：“你会的当然不是什么御气飞天、游走太虚的本事，和神州大陆上的鬼谷七术也有着天然的不同，鬼谷七术本身并不能算作是什么法术，而是利用的日月星辰与山川河流之间的联系，来布下阵法，发挥制敌的作用，想来人道卷也是这个样子。那么，你会的应该是地道卷？”

小少女低下头来：“其实，整个地道卷都在我的身体里。”

宁江道：“在你的身体里？”

小少女说道：“我曾进入了昆仑山，找到了地道卷，它被记入了我的身体之中，但是在记忆里，它是不存在的。我被那只大火鸟抓住，大火鸟想要从我这里逼问出地道卷，但是我根本说不出来……我不知道该怎么解释，我能够在必要的时候，一个个的想起地道卷里记载的五行遁法，但我并没有办法将它完整的说出。”

宁江点了点头，这种情况其实并不少见，就像学会了骑自行车的人，并没有办法很清楚的告诉别人自己是怎么骑的，世间的确是会有这样的事，与地道卷有关的内容，已经融入了她的基因深处、血脉之中，她可以自自然然的用出来，却很难告诉别人自己是怎么用的。

小少女道：“甚至，整本地道卷的力量都藏在了我的血液之中，地道卷跟人道卷并不相同，人道卷用的是身体之外，天文地理之间所暗藏的神秘术数，地道卷却是以自身来驱动五行。你可以认为，我就是地道

卷，地道卷就是我……”她低下头来，惴惴不安。

将这个最大的秘密说出来，这意味着什么，也是可想而知的。

宁江心中沉吟，原来小芳真的进入过昆仑山？那个时候，因为拜火教对她的捉拿，他原本就多少有些往这方面猜测，如今真的证实，多少还是显得有些诧异。

往窗外看了一眼，他道：“天快亮了，你还是先回宫里去吧，再待下去，很可能有人发现你不在宫里。”

小芳抬头看了看他：“你就这样子让我离开？你难道没有听清，地道卷就在我的身体里，我的血液中，隐藏着地道卷的力量，你不是要帮你们的世界对抗即将杀过去的修罗魔军吗？把我掳走，将我带回去，能够让你们的胜算增多很多。”

宁江忍不住笑道：“你不用再试探了，想要你帮忙，根本不需要那样做，神州大陆要是能够击败修罗魔帝，对你们青华山也是有好处的。你担心的，不过就是我把你抓去，为了我个人的强大，逼迫你交出地道卷，甚至是想办法把你抓去炼丹炼药，既然你就是三卷天书之一，说不定拿你去炼丹，真的能够练出什么灵药来……啊，我突然有些动心了，也许我真的应该这么做。”

小芳瞪着他好半晌，忽的展颜一笑：“其实你还有更好的办法，让我变成你的女人，这样你就等于是得到了地道卷……”

宁江道：“排队！”

小少女气道：“为什么还得排队？”

宁江道：“从你使用术法的水平，看不出这地道卷有多厉害，或者说有多了不起，这点能耐还不足以让你插队。”

小少女死死的抿着嘴。我说你到底自以为有多了不起啊？像我这么漂亮的女儿家想要嫁给你，你居然还推三阻四的？你到底以为你是谁啊？

宁江笑道：“看来你是不想回去了，说吧，你的计划是什么？”这丫头这个时间点跑出来，磨磨蹭蹭的，眼看着天都要亮了还在这里说话，

显然是另有计划。

小少女抓住他的胳膊：“我们私奔吧！”

宁江错愕：“私奔？”

小少女的脸蛋展露出可爱的笑容：“没错，私奔！”

我国都城，王宫之中，一片祥和。早早就起床了的章莪夫人，在众多侍女的服侍下，安心的梳弄着。

虽然有些地方不符合心意，但总体上，并没有离开自己的计划太多。小芳眼看着，就要成功的嫁出去，虽然嫁的是一个摩罗，但就凭那小江昨日当众展示出来的本事，别人也说不了什么闲话。

森罗王子死在自己的都城里，虽然有些头疼，但是说到底，原本就是森罗王子自己主动挑事，找那小江麻烦，公平较量中被杀，宝印十二城那一边又能够说些什么？

君不见，当年她的丈夫死在灭度魔宗宗主的刀下，她也只能默默的接收他的国土、财产、权力，有泪无处流？人生最惨三大事，升官发财死丈夫，她可都没说什么。

她道：“吩咐下去，等等再去将那小江少宗主请来，他与小芳的婚事，也该及早操办，早点办完……”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有人慌慌张张的闯入，紧紧过了一会，章莪夫人手中的金钗嘭的一声，猛然拍在了桌子上。很快，整个王宫都一团慌乱，众人四处寻找。

“她能够跑去哪里？大家全都是死人么？整个王宫里三层外三层，这么多人保护着，她能够跑去哪里？”章莪夫人对着惶惶跪倒在她面前的众人破口大骂，众人尽皆不安，却也俱是无法。

整个王宫都已被搜遍，直至确定要找的人真的不在宫中，章莪夫人胸脯起伏，喘了几口气。旁边一名老臣禀道：“夫人，这可如何是好……”

章莪夫人猛然骂道：“如何是好？你问我如何是好？什么事都要我来想，要你们这些蠢货做什么？”

那老臣头疼的道：“所有人全都在等着看这场婚事，此事恐怕难以善了。还有那灭度魔宗少宗主，事情早已闹大，公主就这般不知去向，也无法向他交待……”

就在这时，一人急急而入：“夫人，灭度魔宗猎剑殇前来求见……”

章莪夫人喝道：“没看到这里一团乱么？见什么见？不见。”

那人慌忙出去，过了一会，又跑了回来：“那猎剑殇说，事关扶桑公主下落，还请夫人千万不要拒之门外。”

章莪夫人和她身边的那些臣子尽皆错愕，彼此对望。章莪夫人道：“那就……将他请入。”

一名侍女的带路下，猎剑殇走在豪华的大道上，一阵头疼……这下子，还真是不好交代啊。

那可恶的小子，还真是嫌事情不够乱？他这是没完没了了，真是什么都干得出来啊！

两侧，每一个人的目光都聚焦在他的身上，如此的受人关注，若是在以往，他必定极是得意，但是现在，他却是犹如芒刺在背，恨不得立即掉头，扔下这个重担。可惜这也只能是随便想想，想要做，却是真的做不出来。

背上冒着冷汗，他来到金碧辉煌的大殿之间。莪国不过是东华域众国里的其中一国，这一座殿宇，就盖得如此豪华，也不知浪费了多少财力？他在心中想着。

眼看着章莪夫人立在前方，冷冷的看着他，他感觉自己背上的汗又多了许多。

章莪夫人面容虽冷，心中却也在犯着嘀咕，小芳失踪不见，整个宫里都无法找到，这人却跑来说，有关于小芳的下落要谈……他到底要说什么？

在章莪夫人针一般的眼光下，猎剑殇无奈地捧起一封书信：“夫

人，扶桑公主……公主她……”

章莪夫人皱眉：“她怎的了？”

猎剑殇道：“她跟我们魔宗的少宗主一同……私奔了！”

众人尽皆哑然！

扶桑公主跟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一同私奔的消息，如同暴风雨一般，迅速地传遍了全城，并向外急剧地扩散着，极短的时间里，人尽皆知，每个人都在谈论着这事。

扶桑公主私奔了！

她是跟灭度魔宗的少宗主一同私奔的！

等一下……她不是马上就要嫁给那位少宗主么？

王宫之中，章莪夫人恨得牙痒痒，她早该知道，那丫头不可能这么听话，原本还以为，发育长大后的她，会跟小时候有什么不同，结果她只是比小时候更能忍了么？亏她忍了这么久。

故意跟一个原本就要嫁的男子私奔，除了存心让她难堪，章莪夫人还真是想不出能有什么用处。那死丫头会为了让她难堪这样的一点小事，做出这般令人无语的事来么……她还真会！

不知多少人跑来向章莪夫人打听情况，章莪夫人也只能忍着怒气，无奈应付，此外又将同为灭度魔宗弟子的皇幻和猎剑殇叫来，大骂一通，赶出城去。纯属无辜的皇幻一时也为之无语，眼看着过两天就能被那小子娶到手中的公主，那小子居然带她私奔……那小子居然带着本来就要嫁给他的公主私奔？

城外，皇幻与猎剑殇彼此对望，以往水火不容的两人，这一刻也没有时间再相互较劲了，总之，那小子来了一趟莪国，杀了森罗王子，招惹了西鬼域的宝印十二城，又拐走了扶桑公主，同时得罪了东华域的章莪夫人和其背后的东华域域主清魔帅。

而灭度魔宗还不得不背这口锅……谁让那小子的的确确是他们的少宗主？

只是事情已经发生，他们也做不了什么，只得匆匆忙忙赶回魔宗，准备向几位长老汇报。

同一时间，另外也有两名少女悄然的离开我朝都城。“小梦，你弟弟真的拐走了扶桑公主？眼看着就要成亲了，他居然在这个时候拐走公主？”其中一个胸脯很大的少女问道。

另一个少女答道：“这有什么问题吗？智吉祥妹妹！”

智吉祥道：“这不合常理，小梦妹妹！这种做法，完全让人看不懂嘛。”

那少女道：“让人看不懂，这就对了啊！要是连胸大无脑的智吉祥妹妹你都能想通，那还是我弟弟吗？”

“小、梦、妹、妹……”咬牙切齿的声音。

耳听着小梦的话语，智吉祥气得咬牙，只是她眼珠子一转：“既然如此，那小梦你说说，你弟弟这样做的背后，有什么特别的用意？”

“这个……这个……”

“小梦你看，你胸不大，这不也无脑么？”

“智、吉、祥！”

两个少女彼此对瞪。

远处的天空中，开始积累起乌云，这里的山岭间，却还是风和日丽。野草在微风的吹拂下，形成了一波又一波的弧线，弯弯的线条往远处荡去。乌云正在往这个方向移动，使得本是凉爽的风，也慢慢的大了。

此刻的宁江，还没有利用缩骨术变回“小江”。在他身边，小芳咬破左手食指，在右手的手掌上快速的划了几下，猛然对准远处的一头麋鹿，娇喝了一声：“定！”

那麋鹿瞬间被定在那里，一只脚抬起，看上去犹如石化了一般。宁江仔细看去，道：“虽然唤作定身术，实际上却是以地气强行束缚住活物，颇为有趣的术法。”

小芳得意的道：“很厉害吧？”

宁江毫不客气的批评道：“对付普通人或者是低手，可以收到出其不意的效果，对付真正的高手，一点用处都没有。这般说吧，准备动作太多，动作幅度太大太明显，别人就算不知道你想要做什么，单是看到你的动作，就已经开始生出戒备。操控地气这种事，虽然玄气神秘，单是对于高手来说，地气的变化并不是不能感知到。况且，如果力量足

够，你这种所谓的定身术，也不是不能强行突破。”

又道：“你不在人前使用它是对的，以你现在的水平，使用这种术法，对付低手毫无意义，高手你又对付不了，还不如藏拙，不让人知道你懂术法，这样，至少你的遁术，在必要的时候起到一些作用。”

小芳抿了抿嘴儿，她当然也是知道这个道理的。

清脆的声音在风中响起：“我虽然知道，但是也没有办法啊，我身边有我那个义母的奸细，我又不能赶她走。她在我身边，我至少还知道她是奸细，把她赶走，谁知道那女人会不会想办法安插又或者是收买其他人？整天被人监视着，我也没有办法练习地道卷里的五行遁法，结果到现在为止，来来去去，会的也就是这些。”

宁江继续说道：“就算练习也没有什么用处，按你自己的说法，地道卷存在于你的体内，却不存在于你的记忆，那最好的办法，就是通过反复的实战，将它们一个个的发挥出来。从现在开始，我会亲自训练你，应该承认的是，你如果真的能够将地道卷里的五行大遁完美发挥，以后实力不可小觑。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在于这种五行大遁，你会，其他人不会，不但不会，甚至还不了解，这就是你的优势。但是你现在还差得太远。”

又道：“对了，你知不知道碧落奇花？”

小少女睁大眼睛：“碧落奇花？你竟然也知道这个？”

宁江也不瞒她：“是瑶光神女告诉小梦的。”他将大致上的情况说出。

小少女道：“原来是这个样子？据我所知，天竺世界的瑶光神女，与我的先人也存在着一定的关系，曾经的扶桑世界，有一位王后，算起来，她也不知道是我多少代之前的曾祖母，与此同时，她还是魔帝的姑姑。天竺世界的耀光神女，似乎与她有一些关系，也不知道是我那位曾曾曾祖母的弟子，还是有什么远亲关系，总之，瑶光神女所拥有的那一卷天书……也就是‘人道卷’，就是从她那里得去的。但是那本人道卷，并没有在扶桑树流传下来，具体原因，我也不知道，倒是在扶桑树中，藏着‘地道卷’在昆仑山中的具体位置。至于你说的碧落奇花，在扶桑树的传承中，也有一些记载。”

继续道：“据说，那朵原本种于天界昆仑山的碧落奇花，原本是一朵世界之花。”

宁江道：“世界之花。”

小少女道：“如果它一直生长下去，在几千几万年之后，有可能成长成一个世界，所以说，它是一朵世界之花，但是因为它已经被人摘下，也就无法再生长。虽然如此，它本身依旧拥着开创世界的神秘力量，它的每一片花瓣，都是构建世界的基础，六片花瓣，分别包含着天、地、水、火、风、雷这六种神秘力量！”

紧接着便低声道：“事实上，我也知道其中一片花瓣的位置，只是那个地方，在西鬼域的阎罗岛上，那可是‘阎罗王’坐镇的地方。”

宁江再一次沉吟……世界之花？天、地、水、火、风、雷……六种开创世界的神秘力量？

看来这片宇宙，所隐藏的秘密还真是不少。

他道：“总之，我们先跟小梦会合再说，我已经跟她联系好了，用不了多久，她就会赶来。”

小少女惊讶的道：“你跟小梦姐姐联系好了？可是你一直没有离开我啊！”

宁江笑道：“我自然有我的办法。”

对小芳的五行遁法，以及碧落奇花讨论了一番后，远处的乌云，也正好往这个方向疯狂的涌来。天空一下子，就变得黑压压的一片，雷云越压越低，空气变得粘稠与闷热。两人找了一个山洞，躲了进去，在他们进去后，轰的一声，大地震了一震，暴雨如同瀑布一般，冲刷而下。

暴雨方自下起的这一刻，外头那灰暗的天地间，一条条光芒如同蛇一般从上到下扭动，“轰隆隆隆——”震耳的声音随着照满天空的霹雳，沉闷的响荡。啪的一声，远处的山岭，有树木腾起火光，倒了下去。

“这样的阵雨，小梦恐怕没这么快赶来了！”宁江说道。小梦的御剑之术，并不适合在这样的雷雨中赶路。

扭头看向小芳，见她立在自己身边，抬头看着自己，脸蛋绯红，于

是问道：“虽然我们现在是孤男寡女共处一室，但你不要指望太多，我不会对你做的。”

“谁指望了？”小少女跳脚，“好像别人就非得对你投怀送抱似的。”

自从发育成少女，实际上还是第一次真正和男人这般独处，此刻的小少女，有一点点害羞，有一点点期待，他要是来掀我裙子怎么办？他要是像野兽一般将我扑倒怎么办？

结果他不做也就算了，还叫她不要期待？

混蛋，搞得人家真的很期待一样？！

外头的电闪雷鸣还在持续着，山洞中，宁江开始变身……啊不是，是开始缩骨。随着缩骨功的运转，身体里，骨骼发出咔咔的响，小少女在一旁睁大眼睛，感觉看着都很疼。

缩骨完后，重新变成发育中的“小少年”模样的宁江喘了一口气，此刻的他，看上去稍微高了一些，额上的肉块也大了一些。真不是人干的事，浑身是汗的他在心中想着。

缩完骨后，刚才穿的衣服自然是不能穿了，脱下衣服，走了出来，小少女的眼睛瞪得更大了，认认真真的看着他的某处。以前是个“孩子”，现在是个“少女”，虽然大体上也知道男人和女人的不同，但还是第一次真真正正的看到，只觉得分外的好奇。

小江也没去管她，这一场阵雨虽然下得很大，但雷云一直都在移动，出了山洞，雷云竟然带着阵雨，往另一个方向去了。想起刚才看到山后有一处瀑布，他便直接往另一边走去。

瀑布之下，流水哗啦，他走入瀑布之中，任由水流冲去身上的汗水，然后又在瀑布下的水中哼着歌儿，洗着澡。过了一会，却看到小少女竟然跟了过来，咬了咬嘴唇，开始脱衣服，很快就脱得一丝不挂，憋红着脸，夹紧美妙的大腿，就这般一步一步的走入河中，在他的身边泡着。

小江错愕的看着她，小少女哼了一声，扭过脸去，已经初熟的胸儿微微的一挺，配合着她翘起的嘴儿：“看什么看？虽然我们现在孤男寡女共处一池，但你不要指望太多，我不会让你做的。”

小江忍不住笑了起来……这小丫头还真是小心眼。

她这般胆大，反而让他有些心痒，仔细一想，自己进入修罗魔界也有好一段日子了，在这段时间里，还真是没有碰过女人。再说，这种小时候不男不女，长大发育后变成“少女”的奇怪生物，也不知跟神州大陆上的女人做起来，滋味是不是一样？

他嘿嘿一笑，开始往小少女逼近。小少女一下子就意识到他要做什么，脸蛋瞬间憋红……你不是说不会对我做的么？

眼看着水中的两人，就要发生一些不可告人的事情，就在这个时候，河边剑光一闪，两个人随着剑光落下。小江和小少女同时扭头看去，只见来的竟然是小梦和智吉祥。

“弟弟？小芳？”小梦叫道。却原来，刚才雷阵雨虽大，她却是带着智吉祥，沿着雷阵雨的边缘往这个方向赶来，是以来得比宁江意料的更快许多。

在她身边，智吉祥看着水中几乎要拥在一起的两个人，睁大了眼睛……他们两个这是要做什么？

“你们两个在洗澡吗？”小梦却是没管那么多，低头看了看自己，发现自己和智吉祥虽然已经尽可能的避开了阵雨，身上的衣裳却也还是湿了，于是嘻嘻地笑道：“我们也一起洗吧。”

说完就开始脱衣赏。智吉祥吃惊的道：“小梦……”小梦道：“智吉祥也一起！”

智吉祥叫道：“等一下等一下……别脱别脱……别、别……”

很快，四个人就一同泡在了水中。水中，智吉祥抱着饱满的胸脯，羞得整个人都沉入了水中，只留下一颗脑袋，该死的小梦，你弟弟也在这里啊，虽然他还小，但、但他毕竟是个男人……而且、而且姐姐和弟弟一起洗澡真的没问题吗？

不过显然那两个人……或者说是除她之外的三个人，都不觉得有什么问题，三人一般泡着，一般说说笑笑。

“小江弟弟！”小梦在小少年身边，摸着他的脑袋。小少年没好气的

翻个白眼，这丫头，还真是拿她没有办法。

“小梦姐姐！”小芳扑倒小梦怀中。

小梦道：“小芳，我看看你……唔，虽然你以前是个不男不女，但是现在看看，和我们那边的女孩子也没有什么不同嘛。”

小芳叫道：“什么叫不男不女？那个时候我还是孩子啊孩子，像你们那个地方的人，一出生就是男人和女人才奇怪吧？”

小梦端详着她：“那个时候仓促见了一面，没怎么细看，现在认真看下，小芳你还真是长大了许多啊。”

小芳道：“小梦姐姐你还真是没什么变啊……”

少女的声音陡然发急：“谁说我没什么变了？我也大了不少好不好？而且像智吉祥那样子长得那么大跟奶牛似的有什么好？”

小芳叫道：“小梦姐姐我说的不是这个！”

智吉祥睁大眼睛，小江在旁边撑着脸蛋……妹妹对这种事果然很在意啊，看来以后得经常帮她揉揉。

小芳道：“小春姐姐呢？小春姐姐没有跟你们一起过来吗？”

小梦道：“没，她还在那一边，跟她娘在一起。”

两个人继续聊着，又提到了许多以前的事情。在她们的身边，智吉祥的眼睛却是越睁越大，终于忍不住问道：“小梦，你们……根本不是这个世界的人？”

小芳扭头看了她，紧接着又看向小梦：“小梦姐姐，你还没有告诉她吗？”

小梦笑道：“早就想要说的，只是一直没有机会。”朝向智吉祥，道：“智吉祥妹妹，对不起啦，其实我一直想要跟你说，但因为事关重大，在没有得到我哥……我弟弟同意之前，我也不敢随便告诉别人。”

她看着智吉祥，认认真真的道：“我们的确不是修罗界的人，也不属于修罗界附属的任何一域，我们来的地方，叫作神州世界，在修罗主

界陷空沙漠那儿，即将打开的域门，通往的……就是我们的世界。”

.....

小梦和她弟弟竟然不是修罗界的人？这让智吉祥大吃一惊。

虽然她在此之前，也有点疑惑，小梦的武学跟这个世界完全不同，而且似乎也缺乏一些必要的常识，虽然她总是以她以前不曾真正在外头行走为借口，但是从她的一些随机应变和临场反应来看，她又不像是真正很少在外头行走的人。

却没有想到，原来她竟然是来自于另外一个世界？

虽然小梦竟瞒了她这么大的事，但她却也并非不能理解，因为这种事，实在是事关重大。她甚至是有些感激，因为小梦竟然肯将这么重要的事告诉她。

“也就是说，修罗魔军，即将入侵的是你们的世界，但是你们却提前知道了修罗界的存在，甚至有其它通道来到这里？”她惊讶的睁大眼睛。

小梦回答道：“其实，在许久以前，瑶光神女去过我们那个世界。在修罗大军进入天竺时，她曾试图进入天界寻找帮手，但是却意外的，到了神州大陆。但是那个时候，我们的世界实在是太落后，根本帮不上她的忙，于是，她留下了一本天书，回到了天竺，而我们现在通过的，就是她当年进入神州大陆的那个通道。”

智吉祥不可思议的看向小芳：“也就是说，公主殿下也去过神州大陆，你们是在那里认识的？”

小芳在宁江面前仰着身体游来游去：“对啊，我到过残破的天界一次，被一只大火鸟抓住，又趁它不注意的时候，利用地遁的术法躲进了一个很大很大的大石头里，它把那大石头往神州大陆砸，我就跟着被砸下去了。”

智吉祥瞪大眼睛……居然还有这般神奇的事？

远方的某处——

瘴气覆满了山岭，从高处看去，整个山野变得模糊而又扭曲。呼啦啦，成群的鸟儿被惊动着，飞了起来，紧接着便是冲天的火光。

火焰燃烧得极快，不经意间，红光就照亮了山野，随着一股玄气的推动，热气不断扩散，搅动着空气，天地在人眼的视线中，进一步的扭动着，灼人的浪潮往远处不断的推动。

有人冲入了两座山岭形成的山谷，紧接着就是刀光剑影的冲突。战斗爆发的突然，却也在极短的时间里就冲至巅峰，显然战斗的双方都已经做好了充足的准备。

轰的一声，有人影向后抛飞，跌入了火中，在尖叫中熊熊的燃烧着。

出拳的是一名肌肉虬结的阿修罗，他的附魔武器就是他的拳套。拳风击出的瞬间，拳套随之爆发出惊人的魔气，震动着虚空，搅动着风云。

阿修罗的名字唤作烈焰霄，以前还是孩子的时候，他本是魔竺域中的贱民。

贱民虽然位于最底层，但毕竟经历了千年的岁月，千百年来，在这个充满魔气、玄晶的世界里，也会有一些贱民，意外的得到奇遇，虽然无法摆脱自己因出身而来的低贱身份，成为“修罗”，却也不是普通修罗所能够奴役，他们游走于生存的边缘，只为自己而活，只为自己而战。

烈焰霄就是这样的一个阿修罗……直到他开始加入星火会。

一切人类，天生就应该是平等的，如果存在着不平等，那就说明它错了。这样的信念，让一向身处于社会最底层的烈焰霄，从为之惊异，到为之战斗，途中也经历了许多的内心挣扎。他心中知道，这是一个难以实现的，近乎虚无的愿景，付出一生，很可能什么也无法得到。

但他最终还是决定，为之而奋斗。

这样的觉悟，让他变得更加的强大，不计自身利益，为了真正美好的理念而奋不顾身。虽然他自身，还没有能够做到斩断一切强敌的地步，但是，当与他拥有共同信念的人们聚合在一起，一同奋斗，他们所形成的力量，却是任何人也无法忽视的。

后方的高处，一个女孩孤寂地立在那里，她的怀中抱着一只小黑猫。她始终保持着沉默，观察着远处的战斗。将这些阿修罗招揽在一起，并不是一件太困难的事，有压迫的地方，就必然会有反抗。只是有的人，将他们的反抗藏在心中，却不敢付诸于行动，有些人，却是动了起来。

她只是让他们跟着她，开始行动罢了。

远处，有一名女子带着一伙人冲了过来，女子的手中持着一颗玄晶，发出充满神圣感的咿呀声。女孩飞起，一只宝剑持在手中，斜指苍穹。进入这个世界后，专门为自己的帝女七剑打造出来的帝女剑，随着她不断提升的功力，散发出了强大的剑气。

剑二——女魃！

剑气猛然下沉，随着地气的一个转化，呼的一声，化作炎炎火焰汹涌而起，吞噬着冲来的这些人。火光只是剑气以无形化有形、幻化出来的形态，铺天盖地的剑意，才是真正的势不可挡。冷静却又蕴藏着疯狂的剑之怒意中，人影在剑火中挣扎。

女孩退了一步，帝女剑刷刷刷的，朝着沿地升腾的火焰划了三个华丽的剑圈，一只凤凰犹如浴火重生，怒飞而出，让本该衰竭的剑意眨眼之间获得新生，冲向前方。轰，凤凰与玄气在空中对撞，爆裂，炸出一团团绚丽的色彩。

远处手持玄晶的女人，在震撼中后退，原本是想要趁其他人冲前围杀的机会，自己从后方施展秘术，却没有想到那高贵而又神秘的女孩，剑气竟然是如同潮水，一波过后紧跟着就是另一波，让她完全找不到空隙。

玄气如同不堪一击的雨幕破了开来，在她的眼中，杀气腾腾的凤凰不断的幻大，陡然间，就是血肉横飞的炸裂。

小黑猫也在这个时候，不断的跳跃，以它的九阴白骨爪捡漏，击杀了剩下的几人，然后跳回了女孩的怀中。远处有烟火冲天而起。没有再管地上这些残破的尸体，女孩抱着小黑猫，优雅地翩然而去，只留下一道惊鸿般的余光。

前方，星火会一方已经是势如破竹，或者说，但保护此处的毒瘴被秘术破除的那一刻，胜负实际上早就已经决定，剩下的，不过是敌人的负隅顽抗。

虽然如此，善公主的脸上并没有任何的欣喜。这些人，是拜火教在魔竺域中的余孽，但是他们却藏得太深，而在此之前，对星火会的建立和整合，也让她没有时间对这一边投入太多的关注，直到她注意到了一些不同寻常的举动，才不得不将手中的一切全都放开，全力对这些人进行搜捕、围杀，其间，自己这一方也付出了不小的代价。

“公主。”在她的前方，众多阿修罗为她让出路来。此刻，他们已经杀入了深山之中，周围阴风惨雾，魅影憧憧。烈焰霄低声道：“公主，情况有些不对！”

善公主抱着小黑猫飘上前，只见他们的前方，九名拜火教妖女围着熊熊燃烧的火柱，疯狂的笑着，她们的笑声交叠在一起，阴森诡异，直令人头皮发麻。他们的对面，一个老人胸膛溢血，摇摇晃晃，指着他们：“你们挡不住的，你们永远也挡不住圣火对生灵万物的洗涤，恶女神降临了，终有一天，她会将圣凰大人带到这个世界，所有的一切都会被焚烧，恶的，丑的，污浊的，卑贱的，你们谁也逃不掉，你们谁也别想逃掉。”

疯癫的笑声中，老人倒了下去，身体抽动了几下。嘭的一声，火柱散开，将那九名拜火教妖女全都卷入，她们浑身是火，却依旧在笑着，歌着，她们在火中舞出美丽的身影，却看得人触目惊心。

鸾梅抱着小黑猫，看着空空荡荡的、火柱的中心，沉默不语……

夕阳在远处的天空，斜斜的洒下黄色的光芒。两处高山之间的一处断崖，随着袅袅的轻烟，烤肉的香味悄然溢出。过了一会，小少年将加上各种香料的烤肉切开，妹妹、小芳、智吉祥各分了一份。

智吉祥盯着眼前香气扑鼻的腿肉，只觉得口水都要流出来了。小芳咬了几口，笑道：“果然还是你们那边的人弄出来的东西好吃。”

小江失笑道：“这已经算是随便弄弄了，只能说是你们这边在这方面实在是太差了。”

智吉祥三口两口的，吃了好多，忍不住道：“可是小梦根本就不会弄这些，她不还是姐姐吗？”

小江再次翻白眼……她是妹妹好不好？

小梦道：“这个、这个……每个人都有自己擅长的东西啦。”以前行走江湖，有哥哥在的时候，都是交给哥哥，哥哥不在的时候，也都有笈丽在她身边包办这些，她自己哪里弄得来？

她看向小少年：“弟弟，接下来我们应该怎么做？”有哥哥在身边，她就懒得自己动脑筋了。

小江说道：“目前已经知道，六片碧落花瓣，小梦你……”

小梦道：“要叫小梦姐姐……”

小江也懒得跟她争：“小梦姐你吸收了一片，雷神山中有一片，西鬼域的阎罗岛中有一片。神州大陆那一边，我猜，‘移星换斗’的计划应该正在展开阶段，这个计划最终是要小梦姐你帮忙的，小梦姐你的实力越强，对这个计划的帮助就越大，不过这个计划需要做的前置工作太多，所以也不急在一时，当前还是以你和小芳的修炼为主。”

继续道：“所以，第一步，先获得雷神山中的那片碧落花瓣，然后以此为基础，你们两人开始修炼。小梦，在得到第二片碧落花瓣后，你要修炼到能够杀掉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地尧光的地步……”

智吉祥吃惊的道：“杀地尧光？既然已经知道了第三片碧落花瓣的存在，不是应该先想办法得到它，再去杀地尧光，这样长保险么？”

小江淡淡的道：“以我姐的修为进度，就算没有碧落花瓣，修炼个三五年，也应该能够达到与地尧光相当的实力，如果她在得到了两片碧落花瓣后，依旧杀不了地尧光，那这碧落花瓣的价值，就需要重新评估一番了，需不需要花大量时间和精力去寻找剩下的碧落花瓣，也需要考

虑一下。”

就算没有碧落花瓣，修炼个三五年，小梦也应该达到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那种级别的实力？那可是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啊，一个女人，而且还只是一个十多岁的少女，能够修炼到他那种实力？智吉祥颇有一些吃惊。

小芳也忍不住道：“你们真的有信心挡住修罗魔军的入侵？虽然我对神州大陆的了解其实也不够深，但我感觉，在我离开的时候，神州大陆上，不要说地尧光这种级别的高手，哪怕是军中随便走出的摩罗武将，都不是神州大陆上任何一个人能够对付得了的。宗圣……那是神州大陆上最强武者的称号吧？我记得我离开的时候，神州大陆上连一个宗圣都没有，更何况就连你们那个世界以前曾经出现过的宗圣，真要到了这里，实力也强得有限。”

小江不屑的道：“今时不同往日，现在的神州大陆，跟你离开时早就已经变得不同。”

小梦道：“有一句话说的好，人无志不立，做人，就得先定下一个小目标，然后将它达成。”

小芳、智吉祥对望一眼，先定下一个小目标，然后将它完成？两人都有一些兴奋，小芳道：“好，我的小目标就是尽快练好五行大遁。”智吉祥使劲点头：“我也要努力练好秘术。”

说到这里，智吉祥看向小梦：“等我们完成了小梦杀地尧光的小目标……”

小梦抬起手来，前后摇摆：“不不不，杀地尧光不是我的小目标，只是我完成小目标前的踏脚石啦。”

智吉祥疑惑的问：“那你的小目标是……”

小梦道：“杀死修罗魔帝。”

小芳与智吉祥一同瞪大眼睛。迟疑了一下，智吉祥看向小江：“那、你的小目标呢？”

小少年头也不抬：“等小梦杀掉修罗魔帝后，从我的女人中挑一个

做新的魔帝。”

小芳、智吉祥：“……”

你们的目标好小啊……

东华域东面数十里之外，穿着漂亮的金丝连衣裙的小少女，咬破了自己的手指头，手指头朝着下方的土地，血水滴落。

滴落的血珠，触发了她画在脚下的字符，所有的字符都开始发光，这些光芒，如同蛇一般扭动着，神秘的晕彩在她的周围一圈圈的闪动。

下一刻，她就已经在原地消失不见，以肉眼无法看清的速度朝前冲去。犹如某个世界里的悬浮列车，小少女的身体便被这沿地飞奔的光晕托着，整个身体与地面平行，炮弹般向前。

光晕前进的方向并非是一条直线，它以一种奇妙、但却与大自然无比贴合的轨迹，蜿蜒向前。周围温度的变化，并不能影响到被光晕包拢的小少女，在她的眼中，昏暗的树木、山川的倒影，犹如扭曲了一般，诡异地向后退。

小少女的上方，是一个身背双剑的、苗条的少女，上衣下裙的分体式衣裳，打着花结的胸襟，剑未出鞘，剑光便已溢出，带着她，犹如流星，紧紧地追在沿着地面飞速向前的小少女身后。

这就是“地遁”？宁小梦的心中暗自惊异，即便是在她的眼中，此刻的小芳，那飞动的轨迹，也让她难以捕捉和看清。地刑龙蛇走，三卷天书地道卷果然是拥有着神秘与非同寻常的地方。

宁小梦背着双剑，同样也是与地面平行，双手轻轻的叠在臀后，略略的抬着头，追着前方的小少女。

即便是她直接翻山越岭的御剑之术，这一刻，也逐渐被小少女拉开了距离。

宁小梦的后方远处，奔驰着一匹骏马，骏马的鬃发是乌黑的，奔驰在充满绿意的原野上，强劲而又有力，显然是一匹千里马。马上的小少

年双手持着缰绳，抬头看着前方高处少女御空飞行的倩影，在他的身后，则坐着胸脯饱满的智吉祥。抬头的过程中，小少年的脑袋时不时的，会向后触及她鼓胀的双峰，这个却是当前的姿势所无法避免的。

此刻的智吉祥，脸蛋自然是憋红的。虽然这小江是小梦的弟弟，而且也还在发育中的样子，但是他不管怎么说也已经是个“男人”了，而且、而且从那个时候在河里一同洗澡的情景来看，他……他其实发育得很好，根本不像是他从外表展示出来的年纪。

那该死的小梦……

竟然抓着自己，跟她弟弟一起洗澡，也不知道她到底是怎么想的。还是说，他们那个世界的人，在这方面根本就是无所谓的？

心中这般想着，智吉祥多少安下了一些心，是了，也许在他们所说的神州大陆，在一起洗澡这样的事根本不算什么。

小少年觉察到身后胸脯饱满的少女的放松，从上马之后，她就很紧张，看来此刻，她已经找到了让她自己安下心来的理由。

每一个人，最擅长欺骗的人就是自己，只有自己最容易欺骗自己，同时也只有自己最容易骗住自己，这是从古至今，亘古不移的道理。

妹妹在前方快速飞行，从空气动力学的角度来看，她的姿势，显然还有许多改善的空间。不过这也是很正常的事，毕竟像这样的御剑飞行，以前实际上是不曾真正出现过的，自然也就没有什么可以参考的过往经验。

看来得重新帮妹妹摆摆姿势了！他在心中想着。

骏马虽然奔跑得飞快，但在速度上，及不上小芳的地遁，同时又无法像小梦一般呈直线距离，直接从山头越过，自然很快的就被落在了后头。

整个修罗界，其气候总体上要比神州大陆热，夏天的持续时间要长得得多。虽然如此，此刻也开始出现凉意，秋风拂面，从他的脸庞刮过。到了傍晚，温度下降了许多，骏马奔在一处山脚下，小少年和胸脯饱满的少女一同抬起头来，宁小梦和小芳已经在山腰上向他们招手。

那天夜里，小江开始向妹妹……其实这个时候更像是姐姐，讲解飞行的时候应该注意的姿势，同时也帮她揉了揉胸。在那之后，他便开始帮小芳加强训练，让她进一步发挥出自身体内的地道卷。

他所想出来的各种训练办法，稀奇古怪，直让小芳与智吉祥目瞪口呆，大开眼界。对于小江来说，这却不是什么稀奇的事，虽然他也是第一次开始真正接触“地道卷”，但宇宙洪荒，有许多东西原本就是彼此相通的，正如他在接触了摩罗军中的修练方式之后，对灭度大魔功，一看即明。

即便在其他人眼中，它们可能千差万别，但在他看来，在这些魔功的背后，秉承的原理，并没有什么区别。

东华域的域门，城池相连，小芳的地遁也无法越过。但是对于宁小梦来说，这样的城墙，几同于无。以御剑之术，将他们带出了东华域，没过多久，他们就藉着鸣鹿集商会，与星火会进行接触，两天之后，小刀带着鸾梅的一封信，前来与他们会合。

“恶女神……又出现了！”小江看完信后，抬了抬头，淡淡的说了一句。

某种程度上，这也算是预料之中的事，留在残破天界的朱雀，它的目的就是进入尘世，眼看着神州大陆与修罗界大战在即，它不可能放过搅风搅雨的机会。

虽然如此，小江并不担心恶女神会在这个时候，做出什么对神州大陆不利的事。从表面来看，神州大陆比起修罗界实在是弱得太多，单从纸面上的力量对比，简直可以说是不堪一击，他相信，圣凰与恶女神也是这般认知的。

她们想要浑水摸鱼，有利可图，就必然不会在这个时候，拖神州大陆的后腿，甚至有可能在暗中拉神州大陆一把，就算无法让两边杀个两败俱伤，至少也让修罗魔界在占领整个神州大陆的过程中，受到一些创伤。

想到这里，小江的嘴角溢着一丝冷笑，不管是圣凰还是恶女神，她们早晚会明白，没有反过来帮看似强大无匹的摩罗魔军，提前消灭掉神州大陆，将是她们最大的错误。

接下来，他们就带上了小刀，一同前往雷神山，寻找第二片碧落花瓣。

雷神山依旧被无絮城城主的兵马，重重的包围着，自从长子被“砍头魔女”所杀之后，无絮城城主与金魔王守株待兔，却始终没有能够守到他们的杀子仇人。金魔王终究不可能一直待在无絮城中，最后，还是不得不会魔竺域去。

无絮城主，则猜想那砍头魔女的目标正是雷神山，因此其兵马，对于雷神山始终是重点防御。

然而这样的防御，对于小梦的御剑之术，根本谈不上任何作用。而相比上一次，宁小梦与智吉祥两人，这一次，则又多了小江、拥有飞天遁地之神通的小刀、初步掌握三卷天书之地道卷的小芳。

几乎是神不知鬼不觉的，他们就进入了雷神山深处。

雷神山深处，因为盛产玄晶，到处都是矿坑，内部错综复杂。

他们走在一段昏暗的矿道中，宁小梦道：“弟弟，我们现在该怎么寻找碧落花瓣？”

小江走在前方，双手叠在脑后：“实际上并不难找，这座雷神山的气象，不同于其他地方，雷云极多，这根本不是自然形成，而是受到了一些玄气的影响。此外，雷神山周边盛产玄晶，外围玄晶的分布较为稀松，山中分布较广，我可以认为，雷神山的地底深处，必定拥有类似于磁场的存在。这种磁场，对于玄气有着非同寻常的吸引与扭曲效果。”

转过身来，查看了一下石壁。被开垦过的石壁，纹路朝同一个方向延伸。他摇了摇头：“这个世界，空有大量玄晶，却没有科学的使用手段，当然对于神州那一边来说，也幸好如此。”

用手指敲了敲壁石，然后把耳朵贴上去，侧耳倾听。

小芳问：“你这是在做什么？”

小江答道：“既然这一带玄晶众多，而且有许多不同的晶矿，那便是它的地质并不单一。众多不同的地质彼此虬结，内中必定有着大量的空隙，而这又存在着两种可能，那就是，因为地理变化而天然形成，

又或者是因为某些外界原因造成。听说雷神山，在许久以前，乃是五雷域的中心，五雷域在被修罗大军入侵之前，自成一个世界，在做出各种推敲之后，基本上就可以判断出，作为五雷域中心的雷神山，内部必然有着以前五雷世界的人，遗留下来的某些神秘建筑。”

他就这般，一段一段的敲了过去，忽的露出笑容：“找到了！”

伸出手来：“小刀！”

小黑猫跳到他的手臂上，小少年用右手轻轻抚摩着它的猫背，忽的，小黑猫往前一跳，消失不见，而他也就这般定在哪里，一动不动。

智吉祥睁大眼睛：“他在做什么？小刀呢？”

宁小梦心知，哥哥的神魄必定是已经带着小刀前去查探了，她笑道：“我弟弟最喜欢装神弄鬼的，不用管他。”

说话间，却听吱拉拉的，土石传来震动声，然后便不断的撕裂，在她们的前方，竟然多出了一条石缝。直到这石缝大得足可让人进入，小少年方才苏醒过来，睁开眼睛：“我们进去吧！”

智吉祥拈出一颗玄晶，玄晶耀出光芒。他们鱼贯而入，石缝的另一端，一双蓝宝石般的眼睛在那里闪动着，那自然便是先一步进入的小黑猫。

穿过了石缝，前方豁然开朗，竟然是一个无人的地下空间，周围是一座座竖起的黑色石柱，黑色的石柱上，隐隐有电光如同小蛇一般来回窜动，同时也带给了这里一些光明。

这些石柱足有上百根之多，它们的中央，是一座黑色的洞府。来到洞府的前方，抬起头来，犹如冰晶的匾额上，写着一些如同天书般的字符。小少年点了点头：“原来如此。”

负手踏步而入。

抱着小黑猫的宁小梦，与小芳、智吉祥彼此对望……什么原来如此？

他是不是看出了什么？

赶紧追在小少年身后。

进入洞府，内中又分成了一座座石室，他们一个个的进去，在其中一个屋子里，竟然看到大量的菱形晶体。这些晶体一共分作五种颜色，智吉祥惊喜的道：“这些是五雷天晶，五种颜色代表的是五种不同的雷属性，听说在许久以前，五雷域中，人人都会使用五雷术法，但是后来，五雷域中的五雷之气逐渐瓦解，消失，想要使用雷法，就只能通过玄晶，但是像这种拥有强大雷属的五雷天晶，却是极其少见，想不到在这里，竟然会藏了这么多。”

小少年淡淡的道：“魔气至阳至浊，在强势之下，各种玄气都会被它分解，五雷之气自然也不例外。”

宁小梦道：“那以后域门打开，我们神州大陆上的玄气，难道也会分解？”

小少年道：“有极大的可能，却也并非绝对。不过我猜，魔军对这方面必定有更多的研究。不过也不需要太过担心，这种可能性，已经传了回去，相信星落前辈和尸老必定会设法做出应对。”来到一旁，只见壁上龙飞凤舞的刻着许多神秘的字符，他一边看一遍点头：“原来如此。”

三女更加的好奇，他到底看出了什么？虽然知道，以他的本事，必定能够比她们看出更多秘密，偏偏他有什么都不直说，神神秘秘的，让她们心痒痒。

他到底从这些文字上看出了什么？五雷世界的过往，五雷域的秘密，他到底已经了解了多少？有什么快说出来啊，不要一直在这里故弄玄虚啊混蛋。

他们离开了这装满了五雷天晶的宝室，又转了一大圈，来到了另外一处所在，只见这里，竖着一座座石碑，碑上同样画着许多神秘莫测的文字，奇形怪状，犹如天书。小少年一个个的看去：“唔，原来如此，果然如此……”

这一下，连小梦都忍不住了：“弟弟，这些写的到底是什么啊？是五雷域过往的历史，还是这个神秘地方的来历，或者是雷法的奥秘？你说清楚啊？”

小江看着这些石碑，长叹一声：“原来如此，这里的文字……我果然是一个都不认得！”

三女：“……”

“既然不认得你装什么逼啊？”小梦抓狂。

小少年扭过头来：“我有说过我认得它们吗？”

宁小梦、小芳、智吉祥一同瞪他……虽然你没说，但你摆出的样子就好像什么都知道似的。

“喵！”小黑猫跟着叫了一声。

他们继续在这洞府中探索，又在洞府的后端，轮番破掉了一连串的机关，直至来到深处的一座密室，只见这里，一颗神秘的花瓣飘浮在圆盘状的晶石上方。毫无疑问，这就是他们在找的第二片碧落花瓣。

与宁小梦在幻灭宝藏里看到的那一片不同，那一片碧落花瓣，是青色的，轻灵得犹如风一般。而这一片，却是紫色的，流光溢彩，隐带雷电。小芳道：“如果记载真的无误的话，碧落奇花的六片花瓣，分别带着天、地、水、火、风、雷这六种开创世界的力量，那么，幻灭宝藏里的那一朵是‘风’，这一朵应该是‘雷’。”

宁江点了点头：“你说的很有道理。”看向周围：“这里应该是以前五雷域的原住民所建，看这情形，他们也不知道这一片碧落花瓣有什么用处，只是看它神奇，所以当成无价之宝供了起来，而这里，应当是以前五雷界王族或者是权势者最后的藏宝之处了。”

又道：“这个地方也算隐秘，整个雷神山又处在封山之中，外头的人暂时无法挖到这里。既然如此，你们就先在这里闭关修炼吧。”

三女自然没有什么意见，当下，他们便在这里住了下来。因为没有其他人，宁江便干脆解除了缩骨术的功效，智吉祥看到他变得那般高，一时间也吓得呆了，原来他的外表根本就是假的？而在看到小黑猫变成了小女孩后，她更是惊呆了眼球。

神州大陆到底是个什么样子？那个地方的男人，为什么跟女人长得这么像？她的心中颇为好奇。

在这些日子里，宁江便一边与妹妹一同研究御剑之术，并且每日帮她做答应了要做的事，一边训练小芳，同时更以此地深藏的大量五雷天晶为基础，帮智吉祥开发、练习与雷法相关秘术。

对他来说，这些显然都不是什么困难的事，而雷神山的外头，此时自然也是风卷云涌，围绕着修罗世界陷空沙漠与神州世界万里银川之间、即将打开的域门，一切都在忙碌着，汹涌的战火即将引爆，而这个时候，许多人依旧以为他们能够置身事外。

然而也有不少人，深深的知晓此刻的危机，又或是即将带来的权势与富贵，各种暗潮此起彼伏，没完没了的互相纠葛……

灭度山山头。

前几日，接连下了几场阵雨，炎热的天气终于就此结束，此时此刻，会聚一堂的灭度魔宗四大长老，心情也好许多。

一块块方形铁板拼成的广场，散发着略带冰冷的凉意，黑铁铸就而成的大殿，威严而又庄重。四大长老呈半圆之势，一同端坐。

泰阁的阳长老，慢慢的敲了敲面前的铁桌：“那小子前往东华域莪国，已经有一些日子了，也不知现在情况如何。”

器阁的藏长老淡淡的道：“还能怎么？给他安排一个根本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不就是为了让他丢人，懂得自己是个什么东西？赌约已经立下，他要是无法娶回扶桑公主，那也是他的事。只是在那之后……”

其他三位长老彼此对视，相互之间，多多少少都有些敌意……在那之后，又当如何？宗主的宝座，终究只有一个，少宗主的位置，终究要有人来接任，等那小江失败而回，交出弑天刑和灭度大魔功，四阁相互之间的明争暗斗，不但避免不了，而且只会愈演愈烈。

最初设下度魔大典的目的，原本就是立下一个大家共同遵守的规矩，避免内部撕裂，只可惜那个叫小江的摩罗小子，若是真被他当上了新一代的宗主，却是四阁谁都不能接受的。

“此事暂且抛开不管，”卷阁的荒长老话语一转，“陷空沙漠的域门，打开在即，我已得到消息，即将进入的，是一个堪比四大域的全新世界。”

阳长老、藏长老、姜长老俱是精神一振，每一次域门的打开，都是各宗建立军功、裂土封疆的大好机会，不管灭度魔宗内部如何争权，这个却是整个灭度魔宗的大好机会，他们自然也不能错过。

姜长老道：“我宗在军中一向颇有影响力，门下弟子中，也有许多从军中新兵里挑选而出的英杰。为魔帝效力，横扫宇内，原本就是我等分内之事。”

其他长老纷纷点头，历代宗主，靠着灭度大魔功，都能够修到域主那一级别的实力，但是说到底，也还不是域主。如果能够借着这次新域门打开的机会，建立战功，提高整个灭度魔宗的地位，那将来的宗主未尝没有机会受封为域主，他们也都有机会成为一国国君。

即便是竞争者太多，无法做到这一步，新的世界开启，随之而来的就是大量的土地和全新的资源，先到先得。

数千年来，被修罗族并吞的世界，已不知多少，有许多，早就已经成为了主界的一部分，战无不胜的修罗大军，不管攻入的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最终的结果都全无例外。群狼逐鹿，比拼的不外乎是，看谁能够在麋鹿的身上咬下更多的肉。而这一次，显然也不会例外。

姜长老淡淡的道：“宗主在这个时候坐死关，出关的可能性……你们也是知道的。一等那小子交出弑天刑和少宗主的位置……呵呵，我想要说的是，不管接下来谁做少宗主，一时间，总会有不服之人。但是不管怎样，新域门的开启，是我们不容错过的好机会，门下的众弟子，也都在等着这个机会，没有土地的，想要成为城主，已经成为城主的，想要当上领主、国君。我们几个，也都老了，就算自己放过这个机会，也得为底下的年轻人多想想，如果因为宗门的内斗而放过了这个大好机会……”

说到这里，他顿了一顿。

阳长老心中暗恨，这老姜分明就是认定，等那小江失败而归，他的弟子皇幻最有机会接任少宗主的位置，是以先行警告。而泰阁这一边，飞狐泉与阳魂先后惨死，可以说已经是完全失去了竞争力。

只是，心中虽恨，他却也没有什么办法。正如姜长老所说，每一次新域门的打开，都是裂土封疆的大好良机，不过那新出现的世界是什么样子，都不可能战胜已经并吞了众多世界、宇内无敌的修罗大军。放过这一个建立功勋的机会，下一个域门，也不知什么时候才会出现。

宗门之中，不知多少年轻人磨拳霍霍，都在等着趁此良机建功立业，在这种情况下，魔宗内部的确是不宜发生任何影响到整体决策的内斗。

他冷笑道：“等那小子回来再说……”

说话间，有弟子急急奔入殿中，进行禀告：“皇幻与猎剑殇两位师兄回山了。”

藏长老错愕道：“猎剑殇回来了？那小江……少宗主呢？”

那弟子道：“只有他们两人回山，没有看到少宗主。”

猎剑殇本是与小江一同前往东华域我国，如今却和皇幻一同归来，这样的消息，令得几位长老彼此对望。姜长老冷笑道：“多半是那小子无法完成任务，带着弑天刑中途逃了。”

荒长老跟着冷笑：“看他能够逃到哪里？”

阳长老喝道：“将他们两人唤进来。”

过了一会，只见皇幻与猎剑殇两人一同并肩而入。看到四阁长老聚于一堂，两人知晓，必定是在商讨要事，皇幻立在姜长老面前，道：“师尊。”

姜长老淡淡的道：“你们两个一同回来，可是那小江未能完成约定，中途逃了？”

皇幻与猎剑殇一同对望，都有些无法解释。皇幻道：“逃……的确是逃了……”

姜长老冷笑道：“果然不出所料，那小子，当时那般嚣张猖狂，呵呵，也不想想自己是什么出身，还真以为扶桑公主能够看上他？”

其他三位长老也俱是冷哼，那小子无法完成任务，这也是预料中的

事。

皇幻却道：“师尊，扶桑公主……的确是选中了少宗主做她的未来夫婿。”

四位长老一个错愕，藏长老看向自己的徒弟：“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猎剑殇无奈，将事情一一说出。刚听到那小子竟然将魔刀弑天刑当作贺礼献给章莪夫人时，四位长老俱是怒容满面，及至听到扶桑公主竟然真的当众挑他为婿时，又个个惊疑。再后来，听到那小子与西鬼域宝印十二城的森罗王子约战，一时间，全都错愕、震动……

阳长老道：“你是说，那小子……你是说，少宗主在手中没有弑天刑的情况下，与宝印十二城的森罗王子当众决斗，轻松取胜？据我所知，森罗王子持有皇铜锤，这同样也是一件有名的附魔玄兵，难道他当时没有动用？”

猎剑殇低声道：“森罗王子是在手持皇铜锤，用出最强杀招的情况下，被少宗主空手击杀的。”

嘭，铁桌震了一震，却是荒长老怒战而起：“这如何可能？那小子怎可能有这番能耐？”

姜长老看向皇幻，皇幻沉声道：“弟子也是亲眼所见，以我看来，少宗主至少已经修炼到了灭度大魔功的第六重。他以灭度大魔功为根基，用的是军中杀拳，森罗王子虽然持有皇铜锤，森罗黑霸功练得精湛，却依旧不是少宗主敌手。那一战过后，章莪夫人为之震动，当晚，便将少宗主请入宫中，将弑天刑奉还，答应将公主嫁予他。”

四大长老彼此对望，尽皆惊疑，那小子，这般短的时间里，竟然就将灭度大魔功修炼到这种地步？这种事如何可能？难道、难道他的天分就真的高到了这种、连宗主也要求他继承灭度大魔功的地步？

即便是灭度大魔功，但以那小子此刻的年龄，按理说，想要修炼到第六重，那也是绝对不可能的事，然而皇幻与猎剑殇言之凿凿，按他们所说，当时更有不知多少人都在看着，他们想不信都不行。

四位长老心中尽皆沉吟，如果那小子真的在这种年纪下，就有空手

击杀手持皇铜锤的森罗王子的实力，那么、那么就任他担任灭度魔宗少宗主……也未尝不可。

实力，永远是最有说服力的东西，相比起其他一切，那小江空手击杀森罗王子，所展示出来的，远远超出同辈的实力，才是真正的让人无话可说。

阳长老皱眉道：“按这般说，他不但完成了与我国消解旧怨的任务，同时也娶到了扶桑公主，那他如今在那里？莫非是让你们先回来禀告，他与扶桑公主即将到了？”

皇幻与猎剑殇再次迟疑，蠕蠕着，不知该如何开口。姜长老性急，喝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皇幻无奈，低声禀告：“就在当天晚上，少宗主拐走扶桑公主，带着她……私奔了。”

四大长老张口结舌……私、私奔了？

即便是四阁长老有心将这件事弹压下去，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它却依旧在以极快的速度扩散开来，人尽皆知。不只是魔宗内部，周围的几座城池，也是人人都在谈论此事。

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拐跑了东华域青华山的扶桑公主。那个明明只是一个新入门的弟子，却继承了灭度大魔功的摩罗小子，空手击杀了宝印十二城之一的森罗王子，紧接着就带着扶桑公主私奔了。

每个人都在惊讶，错愕，尤其是在我国章莪夫人原本就已经打算将扶桑公主下嫁给他的情况下，他竟然将扶桑公主拐跑、私奔，这种近乎胡闹的做法，更是让人目瞪口呆。

“他这样子，算是完成了任务，还是没有完成？”魔宗内部，有人这样问道。然后大家各种争论，在这其中，认为那摩罗小子有资格担任少宗主的人，竟也越来越多。

大时代的浪潮，即将汹涌而来，灭度魔宗的插曲，其实也不过就是其中的一道小小浪花，这个时候，华夏那一边，也在展开着一场轰轰烈烈的变革……

神州大陆，江南，会稽山。

天气已经开始愈发的趋向寒冷，眼看着寒冬就要到来，会稽山上的树叶，已经开始变黄，秋风吹过，满山的金黄婆娑乱舞，带着一种独特的，成熟的美感。

山中的果树，散发出一阵阵的果香，腊梅却只在枝头结起一粒粒凸点，也不知什么时候才会真正的绽放。在群花凋落的季节里，属于它的美丽，却还在筹备之中，等待着更加寒冷的冰雪。

南方的冰雪总来得迟些，这个时候的神州大陆，却是依旧热火朝天，并没有受到北方大雪的多少影响。不可避免战争，如同上紧了发条的弦，紧张地调动着每一片土地上的人们，这是两个世界的生存之战，要么有尊严地活着，要么卑微地死去，在战争机器的宣传之下，每一个人都已经有所觉悟。

发条的转动，让怀表发出轻微的、但却持续不断的滴答声，春笺丽一身艳红，红得犹如雪中娇艳的梅花，曾经的幼稚褪去，带来的是充满青春气息的成熟风韵，襦裙红裳，宛然是金色满地的会稽山中，最美的风景。

精致的怀表，指针指的是辰时的位置，对于宝桐……或者说是宋墨派人送来的这样新奇事物，她也是倍感好奇，有的时候，很想将它拆开来，看看内中的构造。不过据说，里头紧密的零件不少，其中也动用了一些异世界的玄铁，一旦拆开，以她的能力，恐怕是没有办法重新装好，她也只好按捺下心中的好奇。

“小春，虽然如今世道太平得多，但路上还是要小心一些……”在她的面前，悔雪散人念念叨叨着。

春笺丽好笑的道：“娘，你只管放心就是，且不说路上自然有不少

人照应，就凭你女儿的本事，又怕得谁来？”

悔雪散人笑道：“终究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现在江湖上，也多了不少宗圣级的高手，你的实力终究是还没有到达那种境界……”

春笺丽道：“我知道啦知道啦。”

悔雪散人心想，女儿现在是真的长大了，翅膀也开始硬了。

闭关修炼了一年，此刻的悔雪散人，已经完全康复，春笺丽也已经将她的三元流珠心法，修炼到了宗师级的巅峰，玄天离火三大杀招、火舞术等，也已练得纯熟。

终究是放心不下去了修罗界的宁江……主要是怕他招惹了太多美女，再加上，北方有消息传来，连小梦都进入了修罗界，此刻的她，终于决定前往女几山天女宫……现在的名字叫做坤皇宫！

悔雪散人道：“这一路上，不要太多耽搁，我知道你担心他，但是他如今事多……”说着说着，自己不由得先红起了脸。在那个人最后离开她们之前，为了助她疗伤，设计了一套奇妙的功法，母女两人被迫在他面前做了一些不堪的事情，最后还被他一同给睡了，如今想起，依旧是一件羞耻的事情。

春笺丽的脸也跟着红了一红，自从那个青年离开后，这些日子，她都不好意思在母亲面前提到他。然而事情毕竟已经发生了，想要装作不存在也不可能，那该死的宁江……那个时候，他分明就是故意的。

明知道他是一个混蛋，更气人的是，我还偏偏想要去找他。

向母亲告辞后，红裳的少女背着包裹，包裹中斜插着一柄宝剑，下了山，回过头来，娘亲依旧在山腰处注视着她，上午的阳光，在还没有完全消散的雾气中，透出晕黄的光彩，与满山的黄叶融成了一体，立在山腰处的娘亲，在她的眼中，就像是传说中乘船来到会稽山的神女，美丽而又慈祥。

少女向娘亲挥了挥手，远离了会稽山，开始北上。

方自来到一座县城，只见，水泥铺成的道路平平整整，几辆机械车在水泥路上行进着。这种机械车，以提纯过后的猛火油为能源，车头上

蒸汽喷薄，在它的带动下，拉着众多货物的大车，车轮滚滚的前进着。

在玄工厂大量出现，猛火油的应用也大规模普及之后，这种最初由宁大元帅画了个简单的原理图后就扔着不管的新型车辆，也很快的就由龙虎山一方设计出来，并通过流水作业的方式，大规模的生产。

这一带，毕竟离越岭较近，近水楼台先得月，这种蒸汽机械车的运用，连这样的小县城里都能看到。

如今的神州大陆，各种科技、玄技日新月异，据少女所知，像这样的蒸汽机车，甚至已经用在了最初出现于巴蜀收复战的轨道上，以精铁铺设铁轨，一个蒸汽机车，就可以拉着好几辆装满大量铁矿的车厢快速前进。

要知，虽然大周王朝早就有开凿运河的打算，但在过往朝廷的各种争执之下，始终没有能够做到。而像这种铁轨的铺设，虽然也需要大量的人力，但终究是比开凿运河简单。贯通南北的铁轨，哪怕就只出现一条，起到的作用也是不容忽视的。

更何况，蒸汽机的运用，绝不仅仅只是用在造车上，它几乎是方方面面的改变了每一个人的生活，而且影响还在不断的扩大。虽然目前也出现了不少运用玄气的玄机械，但玄机械毕竟不是每一个普通人都能操作，在运用上，不如蒸汽机这般普及。

虽然蒸汽机车已经开始用于驿站与驿站之间的交通，但是少女依旧还是买了一匹马，骑在马上，继续前行。水泥铺就的道路上，两侧是广阔的麦田，收割过后的麦杆，如同一座座小山，到处堆积。远处的村落，有孩童奔走，大型的水车咕噜噜的转动着。

接连赶了几天的路，来到了铜州城。如今的铜州城，已不能再算是别京，女帝住上了女儿山，在百姓的心目中如同登上了天宫，朝堂也移回了昊京。虽然如此，在南方，它依旧拥有着重要的地位。

如今的朝堂，颇为看重商业，尤其是南北之间的物流。商人的地位急剧提高，纯粹的儒生，反而变得不怎么受人重视，虽然也有许多人大喊着人心不古，但是它所带来的各种变化，还是每一个人都能够看得到的。各州各府，通过玄工厂制造出来的物品彼此交易，水泥路的到处铺设，也深入了许多以往拥有大量资源却无法与外界流通的村镇。

到处都是农家与墨家的弟子，向百姓推广着各种新型农具，以及更科学的耕种方式，各种木甲、机械的出现，和大量精铁的运用，也让农田水利的开垦、修建变得更加的容易。

大乱之后必有大治，自西南大乱，蛮夷入侵，短短几年的时间里，给百姓带来了大量的创伤，如今人心思定，朝廷的各种利民决策，原本也就容易推行。再加上儒道的崩溃，旧的思想体系已经瓦解，新鲜事物也容易为人所接受，时来天地皆同力，此时的华夏，所展现出来的就是这种万物生发的蓬勃气象。

春笺丽牵着马，在街道上行走，远处的巷尾有一座小学，许多穷人家的孩子汇集在一起，在教书先生的带领，发出琅琅的读书声。

如今，朝廷已经强制收回盐矿，过程中自然也杀了不少人，然而占有盐矿的，乃是已经被时代逐渐边缘化的旧有官绅，这些人，不管是在朝廷还是在军中，都已经失去了发言权，在民间更是被底层的佃民所厌弃，自然也卷不起什么浪花，甚至有许多人乐于见到他们的破败。

盐业的官营、商业的兴旺以及商税体系的成功建立，都让朝廷增加了大量的财源，各处小学的新建，则是开支的一部分，学府里的教书先生，由官府聘用，发放薪水，即便是穷苦人家的孩子也能够免费入学，这也是当前变法的一部分。

春笺丽对这些其实并不太懂，虽然她心中明白，这一整个变化，都跟那个欺负了她和她娘的坏蛋有关……嗯嗯，不管怎么想，那个时候他绝绝对对是故意的。那个可恶的家伙，设计了这一整个改变华夏的蓝图，然后就放手不管了，任由甘玉书、百子晋等人去做。

表面上的议会制，实际上构建的是一个，以至高无上之象征的女帝、举世无双之声望的宁大元帅为首，甘玉书与百子晋为执行人，向下辐射的牢固联盟，议员们拥有着发言的权力，然而在即将面临的大战，以及威远军、红巾军、鲲鹏军为表率，其他弱小义军不得不被迫跟随的军队国家化之下，事实上，权力却是空前的集中。

“民主”与“集中”，这是一个很好的议题……记得当时那家伙，就是这样说的。

春笺丽对这些东西并没有多少了解，其实她真正在意和自豪的东西，是这天翻地覆的变化，却源于她所喜欢的那个男人，是他带给了华

夏不同以往的巨大飞腾。

然而那个家伙自己到底有多在意这些？少女抿了抿嘴，心中明白，当所有人都以最尊崇的目光看向那个人时，唯独那个可恶的家伙，对这一切最不在意。

他到底在乎一些什么？对此，她其实也并不知道，甚至是想不明白，即便是如此的亲近，有许多时候，她也看不懂他。现在想来，除了小梦，对于他身边的其他人，他既在意，其实……恐怕也没有那般的在意。

就好像他的体内，隐藏着不同的人一般，永永远远都让人看不透。

但她偏偏就是喜欢他！

她偏偏就是想要去找他，去见他！

科技和玄技所带来的、对生活的巨大变化，在铜州城，可以说是一个相当有利的缩影，街头武器铺里随随便便一柄武器，其质地都堪比以前的百炼钢，城头上架着火炮，来回巡视的士兵们背着火枪。

虽然因为玄武水晶整体数量的不足，和天陨流光的消耗，已没有办法再造玄武枪，但是随着玄式炸药的开发，以及因蒸汽机的出现而带来的精加工，火枪在军中仍然快速的铺展开来，威力虽然不如玄武枪，却也已能够在战斗中实际使用，与此同时，火炮、炸药的威力，也进一步增强。

一切都是以即将开启的，与异世界的战斗为目标，对未知的异世界恐惧和不安，令得战争机器轰隆隆的转动着，随之而来的各种武器，也是日新月异，飞速发展。

人们将以前所使用的刀枪剑戟唤作是冷兵器，然后将现在大量出现的，以使用玄式炸药为主的火枪、火炮等，唤作热兵器。

这样的分法虽然简单粗暴，却也为大部分人所认同。不管怎么样，时代不一样了……这是短短的一两年里，每一个人都能够深切体会到的事实。

前往星盘之中、女几山坤皇宫的天阶，位于旧孔庙建筑群，离开铜

州后，春笈丽便继续北上。而就在她北上的过程中，女几山上，同样也是一团忙碌。

地面上的八十一座地宫，空中的二十七座阶台，云端的九座云台，再加上星盘中的蓬莱、方丈、瀛洲三座仙山，被三星托起的女几山，形成了一个金字塔般层层向上的巨大阶梯，在这一年中，嵯峨老道又带着众多的机关师，建起了上下来回的缆车。

其中消耗的资源，自然是巨大的，好在随着仙山和“天宫”的出现，女帝在众人的心目中，已经拥有了至高无上的地位，就如同以前的藏地，百姓省吃俭用、宁可饿着肚子也要往寺院捐钱，为的就是那神圣的信仰。即便，如今的华夏已经开始尝试着全民教育，在这一方面的迷信也没有办法一下子消除。

而现在，缆车上下，更有大量的物资往天空运去，不知多少的军民被调动起来，一个堪比阿房宫的巨大工程，正在如火如荼的展开。

女几山中，皇甫鹭拿着望眼镜，看着下方蓬莱岛上的大规模工程：“这些人到底是在做什么？”

在她身边，红蝶跟着拿起望眼镜：“听说是要建造大规模法阵，把黑洞另一边的大量星星，转移到我们的这边来。好像这个计划，还是宁哥哥想出来的，他们将它唤作……移星换斗！”

华夏北部，那冰天雪地的银川大地。

“双枪将”卢云飞骑着战马，披挂着厚重的披风，领着两名副将，数十名骑兵，眺望着远处的断界壁。

断界壁继续在往南方推进，那巨大的阴影，直压得人喘不过气来。随着它的推进，大量的土地正在流失，整个银川大地的东西两侧，地祸不断，土地仿佛被吸扯般，往断界壁的中心扭曲，地陷与地震络绎不绝。

未知，有的时候才是最大的恐惧，不知道断界壁的另一边到底是什么样子，以至于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不做好最坏的打算。战斗前的准备，永远是最紧张的时刻，有的时候，卢云飞甚至会希望，战斗早一点打响，只因为，这种压抑人心的紧迫感，许多时候，比血淋淋的厮杀还要令人难以忍受。

这些日子，有的时候，卢云飞会做梦，梦到自己被丑陋的、强大的魔物不断的追逐，不管用尽什么样的手段，他就是无法将它摆脱。

他知道自己累了，但是他无法休息，整个华夏都被名为战争的，巨大的发条所绷紧，在这个时候松懈下来，过往的努力还有什么意义？

“走！”他勒动马首，带着身边的兵将，背对着那黑得压抑的断界壁，往南方驶去。

几天后，他们回到了贺兰山脉，在这里，大量的土木工程正在建造，被驱赶和役使的，是大量因为银川大陆水土流失，而被迫南逃的蛮族，攻打中原的惨败，以及华夏不断强大的实力，让他们被迫以劳力来换取生存的空间。

许多偃师、墨者，也制造出各种器械，加入了这里的大规模建造，

这是一场堪比修筑长城的巨大工程，然而面对着即将入侵的异世界的“妖魔”，从上到下，只能选择万众一心的努力，要么生存，要么灭亡。战争机器对敌人的强大和邪恶的宣传，使得每一个人都放弃了和平的指望，强大的动员力，也因此而展现了出来。

“卢帅！”远处，有人往他唤到。

卢云飞扭头看去，只见从一辆蒸汽机车上跳下的，竟然是红娘子，以及正一教执法真人张据池，以及墨门的嵯峨老道。令他意外的是，红娘子的发髻上戴着孝花，分明是亲人死后才会出现的装饰。

他赶紧策马迎了上去，跳下马来：“红姐，出了什么事？”

红娘子低声道：“子晋的师父星落老前辈去世了。”

卢云飞动容。

如今的华夏，无人不知鬼军师的师父“星落老人”其实就是先秦时兵家的名人齐孙子，千年前的人物活到现在，堪称奇迹，然而如今的华夏真可谓无奇不有。既然连“世界”都不只一个，那不管是什么奇事，也都不是不能接受。

红娘子道：“这是老前辈死前最后设计出来的法阵，必须要在修罗入侵之前完成，你看看。”她将一幅图交给卢云飞。

卢云飞摊开来，仔细看去：“我对阵法这种东西不了解，但是就这图上的工程，想要赶在修罗入侵前完成，必须继续增添大量蛮人，强行压迫奴役，现在的工程量已经极大了，再这样下去，途中不知道要死多少人，搞不好会激起这些蛮胡的反抗。”

张据池冷冷的道：“已经有一万枝新的火枪在往这边运来，足够你用来镇压他们。直接告诉他们，女帝已经下旨，完成之后，等修罗入侵，他们将被视作华夏的一部分，跟华夏子民一同保护起来，否则，不用等修罗杀到，我们就可以让他们先死。”

红娘子道：“这个法阵的建造至关重要，至于既定的防御工事，可以先让一让，以完成这个法阵为优先。嵯峨前辈会在这里协助你，有什么需要，只管向后方开口，总之，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完成这个法阵。”

卢云飞再一次的看向图纸，图纸的右侧，写着一行篆文，很显然，那是星落老人最后的遗笔：

——“天地聚玄炮！”

“那个就是断界壁？”修罗界中，陷空沙漠。

起伏延绵的沙丘，在鸾梅的眼中铺展开来，此刻的她，立在一座高耸的石峰上。风沙常年腐蚀着她脚下的这座山丘，该磨平的地方早就已经磨平，千疮百孔。

架在她面前的，经过精心设计的长筒状望远镜，极远处那神奇的景象，通过镜中的凹凸镜片，落在她的眼中。神州大陆上的断界壁，她并没有真正见到，但是听说，在那一面，是异乎寻常的黑。

然而在修罗界的这一边，看到的却是一种诡异的乳白色，一条条白光如同线条般的交织，略略的有些刺眼，却也不是无法用眼睛去睹视。

石峰前方的远处，往两侧展开的，还有一座座军营，这也使得她不敢真正的靠近断界壁，只能通过特质的望远筒，远远的观察。

在她的身边，桃霏穿着这个世界女子的衣裳，虽然色彩艳丽，但布料却是粗糙，穿在身上，根本没有丝绸那种特有的滑腻感。她的肩上，扛着一柄花伞，遮挡着头上那惨白色的太阳。

虽然在修罗界，酷暑也已开始过去，但这里毕竟是沙漠，她们又立在高处，自是颇为炎热。纤细的手指，轻轻地转动着，花伞在高挑青年女子的手中微妙地旋转，带出一缕清风。

大批的修罗魔军，在沙漠上带起烟尘，鸾梅将望远筒轻轻的移了移，往另一端看去。在那里，地面如同盆状陷了下去，有一座巨大的，无法理解的神秘建筑构架而起，那建筑之大，几同于山岳，即便她们隔得这般之远，也无法不因其巨大而震动。

有环形的，如同圆镜一般的東西，构架在那神秘的建筑上，同样高大，闪闪发光，犹如昊日。鸾梅低声道：“听说这东西，在陷空沙漠，

前前后后建造了几十年之久。”

桃霏道：“师父说过，如果魔军中真的存在着‘逆反魔源’，那在陷空沙漠上必定有与它相关的工事，难道就是这东西？”

鸾梅说道：“我也研究了魔军侵略其它世界时，发生的一些现象，基本上可以认定，你师父的猜测并没有错。像这种武器，修罗军恐怕在上千年前，就已经开始动用……也不知道华夏那一边做得怎么样？”

桃霏花伞转动，笑道：“不知道有这回事，也就算了，既然知道，我想，星落前辈和尸老那一边肯定是有办法的。”

远处的修罗军中，大批的奴隶被役使着，昼夜不停，时不时的有人倒下，然后被抬走。域门成型的日子，已经是越来越近了，对于修罗军上上下下，这意味着大量的财富，大把的战功，魔心振奋，热血就如同这片寒冬临近的沙漠，纵连逐渐逼来的寒冬也无法阻挡住他们胸腔中的壮志豪情。

杀戮、占有、攻伐……在那不远的日子，死亡的阴影将随着如同潮水般的锋刃涌去，战无不胜的修罗魔军，将再一次的，将他们血染的旗帜插遍异世界的大地，无数的弱者，正等着他们前去奴役……

修罗魔界中，主界寒冷的日子并不长，但是一旦变冷，便是分外的刺骨。

雷神山地底深处的神秘洞府，则又要比外界寒冷了许多。这种寒冷，大抵是因为地底的潮湿。

宁江睁开眼睛，在他身边，与他盖着同一层厚重被子的，是还在熟睡中的小刀。他悄然的起身，披衣出室，远处的两根铜柱之间，风卷雷动，剑光四射。

在那里练剑的，自然是小梦。此时的小梦，无惧于周围的寒冷，剑气散发，侵克天地，她整个人犹如被剑光笼罩一般，滴水不漏，却又有风与雷的气象，随着她的剑光涌现。

以她自身的剑术为根基，同时又吸收了风、雷两片碧落花瓣，此刻的小梦，其剑术堂堂正正，却又与所有人都不相同，摯电飞云，二气氤氲，神风浩渺，振惊霹雳。

宁江负着双手，长裳飘飘，就这般看着妹妹将几乎是她自己新创出的一整套剑法舞了出来。

唯有自己悟出来的，才是最适合自己的，这个道理，宁江自然比谁都要了解。更何况，如今的妹妹，也历经了一连串行走江湖的经验，宁江希望，剑侠之道，不会是她的终点，而仅仅只是她通向未来仙道的一个台阶，但是他总无法什么都替她去做。

人，毕竟是会思考的智慧生物，而不管怎样，他总是无法去代她思考。

如果真的做到了那样子的地步，那这个世上，有没有宁小梦，又有什么区别？

刷，一道剑光斜斜的冲起，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感觉，仿佛天地在这一瞬间分成了两半。宁江暗自点头，单是这一份气冲斗府的气势，在剑道上，小梦也已经是真正的脱胎换骨。

另一边，小芳和智吉祥也先后走出了她们休息的石室。石柱之间专心舞剑的少女，远处身穿长袍负手观看的哥哥，形成了这地底深处所独有的风景，宁静而又安详，让人有一种不忍心打扰的奇妙感觉。

外界所有的一切，都在按着既定的轨迹运作着，时与空的大碰撞的前夕，压抑与疯狂，沉着与热血，互相隔阂，却又快速接近。没有人能够看得清的未来，或许才是一件有趣的事，然而这个世界有的时候，各种线头疯狂交错，彼此纠缠，涌向的却是早就已经既定的终点，就好像命运一般。

然而，就算真的有命运的存在，命运洪流中的个人，也未必能够真正找到属于他自己的归宿。更何况看似注定的命运，本身就是那般的缥缈莫测，努力未必有回报，然而不去做的事情，却是不会有真正的结果。看不清，看不透，其实每一样东西，又都清清楚楚的摆在了所有人的眼前。

冰雪覆盖了修罗界的万里河山，地底的种子却在积蓄着生机。

修罗主界的寒冬虽然凛冽，但是维持的时间并不长，仅仅只是过了一个月多些，天气就已经开始逐步转暖。而这个时候，一个令人感到意外的消息，在不经意间，便开始四处扩散。消息的最初来源，已经是无法知晓，甚至连是真是假，都有些让人琢磨不透，尽管如此，它依旧在众多的修罗与阿修罗之间，引发了不小的波澜。

——砍头魔女约战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地尧光！

“砍头魔女”这个名号，对于许多人来说，依旧是有些陌生，但是对于魔竺域里的修罗来说，却也已算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杀了金魔王两位王子，还能够成功逃出魔竺域的神秘少女，没有人知道她来自何处，没有人知道她练的是什么功法。

一个女子，一个传闻中只有十多岁的少女……这是一个刚发育没有多久的年龄。

竟然敢挑战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

这是一个故弄玄虚的伎俩，还是那丫头真的这般不知死活？每一个人都都在猜测着。

约战的地点，乃是不灭城西面的飞霞峰，飞霞峰在不灭城周边，也算是一个奇特的所在，犹如一根天柱，别具一格，紧靠着作为不灭城著名名胜的尸胡山，却又并不相连。对于寻常人来说，连登上飞霞峰都是一件困难的事，但是对于地尧光这种级别的战将来说，自然是不在话下。

这个消息散发得极快，即便是魔竺域外，一些不知道“砍头魔女”的人，也开始听闻她的名号，并为之而感到好奇。这丫头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来历？她怎就敢杀害金魔王的两个儿子？她是否真的会出现在飞霞峰，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又是否会出现？

这样的疑问，在不知多少人心头闪过。但是不管怎么样，没有人会相信，一个十几岁的少女，能够击败年纪已经过百的、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甚至有人怀疑这只是一个捉弄人的玩笑。而没有人知道的是，在这个时候，在东华域，另外一场算计，也在悄无声息的，往那“砍头魔女”逼迫而来，一大波找死的人正在靠近……

东华域，万星殒鼓城。

纵然扶桑树在普通老百姓的心中，拥有着至高无上的声望，然而在东华域，真正位于权力巅峰的，依旧是万星殒鼓，以及住在万星殒鼓城的东华域域主……清魔帅。

作为四大域主中最为年轻的一位，事实上也有近千岁的清魔帅，远比其他修罗，看上去要“儒雅”许多。即便整个修罗界极其附属的各大域重武而轻文，清魔帅自己也是靠着武功站上如此高位，但他本人却也有着相当不错的文采，这也使得，在他的统治下，东华域相比起其它各域，拥有更多的文化气息。

此刻的清魔帅，却是悠闲地坐在他的宝座之上，居高临下，目光稍稍的有些诧异：“三卷天书？地道卷？”

在他的阶下，跪伏着一位女子，这女子拥有着不错的容颜，整个人却显得阴气森森，她穿的是青色的衣裳，那毫无瑕疵的肌肤，也同样泛着这种淡淡的青，这让她看上去，就像是无间地狱中走出来的女鬼。

“正是！”青衣的女子，盈盈地拜倒，“奴家查得，扶桑公主之所以能够让扶桑树枯木逢春，是因为她曾前往昆仑山，取得了传说中西王母三卷天书中的地道卷。”

清魔帅的面容，没有太多的变化，脸上幼时因为大病留下的麻子，甚至慢慢的舒展了一些，唯独他的目光，却是闪动着惊讶而又贪婪的光芒：“天界应该已经完全崩坏，怎还有一座昆仑山？她又是怎样进入的？”

“天界虽然崩溃，但依旧留下了不少残骸。”青衣的女子谨慎地跪伏在地，“这昆仑山，传说中乃是远古之前，天界西王母所住。域主可曾听说过，天界当年崩溃的原因？”

清魔帅缓缓地道：“你说的是，天人的‘三清天’计划？此事，我曾经听至尊提到过一次，天界的毁灭，是因为他们看似尊贵，却是贪而无度，人人都试图得到真正的、与天地长存的长生秘术，甚至为此而实施那愚蠢的‘三清天’计划，妄图寿与天齐，最终引得天界崩溃。”

青衣的女子道：“正是如此。但是当年，天界也并非人人都认同三清天计划，西王母正是反对这一计划的天人之一。她到底是怎样在崩溃的天界中保护住了昆仑山，奴家也不得而知，不过现在看来，昆仑山应当还残留在天界之中。而那小芳……那扶桑公主在她发育之前……进入过昆仑山。”

清魔帅背靠宝座，闭上眼睛，缓缓地呼吸了一下：“这件事……有必要上告至尊……”

青年女子低声道：“域主对至尊的忠心，天地皆知。”话语轻轻一转：“只是大帅，那小芳目前已经离开了东华域，昆仑山与地道卷的秘密，她是肯定不敢告诉任何人的。奴家可以向域主保证，我们‘三阴冽印’，也没有向任何人透露，魔帅要上禀至尊……何不等将那小芳擒回之后……再说？”

“唔……”清魔帅慢慢的睁开眼睛，“此事终究是要上禀至尊，不过你说的也没有错，先将小芳擒回，逼问清楚后，再行禀报，总比事情不清不白的，就打扰至尊要好。只是那小芳，竟已跟人私奔，也不知逃到了哪里？”

青年女子道：“拐走她的人，乃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除非他永世不回灭度山，否则又能逃到哪去？另外，域主可曾听说过砍头魔女？”

清魔帅儒雅的笑了一笑，脸上的疙瘩和麻子进一步展开：“那个杀了罗睺大兄两位公子的魔女？一个女子，竟然有这般本事，也不容易了。”

青年女子道：“大帅竟然听过这个丫头，那可知道……这丫头是扶桑公主的人？”

清魔帅的目光，陡然间变得凌厉，过了一会，慢慢地笑道：“那小芳……我还真是太小看她了。早知如此，在她小的时候，就应该将她杀了。”

青年女子微笑道：“若是早一点杀了她，昆仑山的线索，地道卷的原本，岂非也都没了？域主……现在才是时候。”又道：“域主，听闻那砍头魔女，即将约战地尧光，奴家猜想，小芳届时有极大的可能藏身附近，可要我们的人出马？”

清魔帅淡淡的道：“这个就不用了，你们的人，继续在暗中看着就好。抓小芳的事，就让‘邪血鸦’与‘灭毒勾’两边的人去办吧。找得到小芳，就带她回来，找不到她……就把那什么砍头魔女先抓回来。”目光往阶下看去：“还有何事？”

青年女子道：“据奴家所知，那砍头魔女前段时间曾暗中进入过东华域，魔竺域天魔教的小天妃，跟她有所接触过。虽然不知道这天魔教和扶桑公主是否也有联系，但既然有这一条线索，自然不可放过。据奴家所知，这天魔教因为某些原因，在魔竺域已经混不下去，如今残党藏身在东华域中，也不知在图谋什么。既然域主打算派出邪血鸦与灭毒勾两方人马，去擒拿扶桑公主与砍头魔女，我等无事，愿为域主效力，查查这个小天妃，只是我们虽知她藏身在东华域中，具体的位置不明，愿域主能够命各国国君协助调查。”

……

“你真的让小梦去跟地尧光单挑决斗？”女孩的声音轻轻的想起，带着一丝不解，一丝诧异。

“放心吧，没有什么可担心的，哪怕敌不过那地尧光，自保也是没有问题的。”紧接着便是小江的声音。

土屋的一角，燃烧的柴火，在壁炉里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火光闪了一闪。小江坐在左边，此刻的他，依旧是摩罗少少年的模样，只是看上去又高了一些。在他的手边，放着魔刀弑天刑，窗外的远处，是小梦与小芳、小刀、智吉祥嬉戏与追赶的笑声。

鸾梅道：“你千万不可大意，地尧光能够成为金魔王身边第一战将，他的实力非同小可，几乎就相当于大宗那那一级别。那个时候，梅剑先生与戴霸大侠可是两人一同联手，才艰难取胜的。”

小江笑道：“今时不同于往日，地尧光再厉害，也不过就是大将这一级别，与域主甚至是四大域主还差得有点远。如果连他都无法取胜，那以后的战争中，我也只能先将小梦送回华夏去，让她待在后方。毕竟像地尧光这种级别的大将，在修罗界中其实也不能算少。”

鸾梅低声道：“不能这样看。就算在整个修罗界及周边各大域中，数量不能算少，但是在魔竺域里，除了实力更强的金魔王之外，像地尧光这种实力的大将，实际上也是不太多的。在以往的华夏，这就是楚霸王的实力，是神州大陆上空前绝后的高手。”

小江沉吟了一阵，道：“实际上……我也不是百分百的信心，刀剑无眼，我也只能判断，概率上小梦有胜的可能，但也仅此而已。”

鸾梅吃惊的道：“那你还敢让她上阵？她可是你妹妹。”

小江道：“就因为她是，我才不能不考虑更多。潜力是逼出来的，对于武者来说更是如此。温室中的花朵，终究无法成长成苍天大树，人的寿命是有限的，而仙道却是渺茫的，越早突破自己，就有越多的时间，踏入渺茫的仙道，从而追求更高的境界。”

鸾梅张了张口，一时间不知道该说什么。仙道？他对妹妹的期望，竟然已经达到了这样子的地步？

小江问道：“你会到这里来找我，应该也不只是为了这一件事吧？难道是与恶女神有关的事情？你们找到了与恶女神有关的线索？”

鸾梅点了点头：“多亏了前来帮忙的桃霏，我才注意到了一些以前没有注意到的细节。”紧接着便笑了一笑：“桃霏真不愧是你的徒弟，学到了许多与你相似的思维方式，她说，越是细小的、容易被人忽略的地方，往往越是隐藏着真相。在她的帮助下，我们通过一些以往没有注意到的细节，查到了一些与新降世的恶女神有关的事情，只是许多东西还不够具体。”

小江道：“也已经很不容易了，这里不是华夏，你们既要小心翼翼，避免惹起修罗高层的注意，又要悄悄发展，在这样的处境下，还能做到这种地步，鸾梅，你也成长了很多。”又问：“你们查到了什么？”

鸾梅低声道：“目前查到的事，新出现的恶女神，与东华域内某个神秘莫测的组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那个组织似乎唤作‘三阴冽’

印’。”

小江道：“你稍等，我把小芳叫进来问问。”来到窗前，向外头唤了唤，过了一会，小芳奔了进来，小江向她问起。

小芳疑惑的道：“三阴冽印？好奇怪的名字，我却也从来没有听说过。”

鸾梅轻叹一声：“果然如此，根据我们的调查，这个组织神秘莫测，在明面上根本不存在，但却似乎又与东华域域主清魔帅有着某种关联。”

小芳道：“其实在修罗界中，像这样的组织颇有不少。和你们华夏不同，修罗界内特有的体制，就注定了各域主、各封国之间，哪怕表面上没有战争，暗地里也存在着各种争斗，再加上就算是域主，对自己域中的大片土地，也不见得就拥有实际的控制权，明里暗里的各种组织，难以计数。清魔帅自己，可都是靠着元魔将倒台才占有东华域的，在他的底下，也不知有多少国君、领主等着他倒台。其实东华域还算好的了，魔竺域更甚，谁都知道罗睺天攻活不了多久了。至于魔帝，他恐怕是乐于见到这种情形的，当年元魔将就是因为实力太强，才被他硬生生的逼反，相比起各域之间的暗斗，他更不愿意看到的是各域之间的合作。”

继续道：“你们说的三阴冽印，我以前从来没有听说过，但在东华域中，存在着这样子的一个组织，我是一点都不会意外。只是在修罗界中，以阳为尊，一个组织的名字里带着‘阴’字，总感觉怪怪的。”

鸾梅无奈的道：“看来，对这个三阴冽印，还是需要更多的调查，只是它这般隐秘，想要调查恐怕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小芳低声道：“这一方面，我也可以写信让青华山那一边帮着查查，既然是东华域的组织，由青华山来查，能够查到的，总比你们这些外来者更多。”

鸾梅道：“多谢。”又道：“小芳，听说你登上过昆仑山……”

小芳摆了摆手：“我知道你要问的是是什么，但是没有用的，那个时候，我是通过先人留下来的秘法，从扶桑树的最高层进入昆仑山的，但是那条路在我穿过之后，就已经关闭了，当时我也是抱着不找到地道

卷、就死在天界的觉悟的，后来被那只大火鸟扔到你们的世界，纯粹就是意外。”

鸾梅垂下目光，一阵黯然。小江摸了摸她的脑袋，笑了一笑，道：“不用担心，总会有办法的。”

鸾梅无奈的道：“看来也只有先由青华山那一边协助，调查三阴冽印是一个什么样的组织，以及他们接下来的行动，希望能够弄清楚现在的恶女神暗中所隐藏的具体身份。”又抬头看向宁江：“桃霏已将陷空沙漠周边大致上的地形图，往华夏那一边送了回去，做完这件事后，她就会回来与你们会合。”

宁江道：“先让她跟着你吧，你这一边也需要一个像她这般的帮手，桃霏以前长时间待在拜火教中，不管是江湖经验还是对恶女神的了解，都比你多些。”

鸾梅轻轻的“嗯”了一声。

等小芳出去后，鸾梅略略的抬起头，看向宁江：“你这个‘灭度魔宗少宗主’与小梦这个‘砍头魔女’，近来的声名是越来越大了，这样子真的好吗？这般惹事下去，会被许多人特别注意的。”

宁江笑道：“无妨，正如刚才小芳说的，修罗界各大域中，势力彼此交错，错综复杂，就算有人怀疑，也没有人敢肯定我们是哪一方势力的人。这一方面，我其实早就已经想得透彻，风险肯定是有的，但处于风暴的中心，才能够更加的了解风暴。修罗界的历史，必定还隐藏着许多不为人知的秘密，我也打算好好的研究一番。”

趁着无事，将鸾梅搂了过来，仔细研究……

时间如同东逝的流水，过得极快，不知不觉中，许多天就这般过去。

那一日的尸胡山，到处都是人影。站在尸胡山的北崖，往更北方看去，一座直峰矗立在那，那便是飞霞峰。

犹如天外飞来的一座奇峰，看不到有登峰的路径，犹如擎天之柱，与地面形成垂直。许多人站在尸胡山这一端看去，虽然天气已经出现转暖的迹象，但飞霞峰的峰头，依旧被皑皑的白雪所覆盖。

“你们说，地尧光真的会出现？”有人悄悄的问道。

“恐怕他不出现都不行吧？”旁边一人低声回答，“听说地尧光奉了金魔王的命令，追捕捉拿那砍头魔女，那砍头魔女却是能逃得紧，到现在他都还没有抓到她。现在，既然那丫头这般大张旗鼓的约战，我猜，地尧光非出现不可。”

“来了，来了！”忽的有人这般叫道。

众人往山下看去，只见一名身穿白色铠甲的战将，双手负在身后，掌心握着方天宝戟。方天宝戟横着，与他本人形成了“十”字。如同长枪一般笔直的身型，每一步，都带着震动大地的气势，来到峰下，陡然抬头，紧接着便拔身而起。

尸胡山上的人们，就这般看着白色的身影一飞冲天，几乎是没有任何借力的，冲向飞霞峰的峰头，随着他那点在飞霞峰峰头的双足，轰的一声，整个飞霞峰都震了一震，积雪碎散，往峰下滚落，犹如漫天洒下的冰雹。滚滚的魔气随着杀气渗透虚空，往四面八方弥漫，惊得风云色变。

这就是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许多人以往只听闻了地尧光的名头，

如今真正见到，只觉见面更甚闻名。

“地尧光出现了，那丫头的会来？”

“恐怕只是一个陷阱吧？我是真不相信一个女人，拥有挑战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的本事和胆量，说不定只是一个引蛇出洞的陷阱……”

“那飞霞峰上根本无法藏人，我们这边又有这么多双眼睛看着，她怎么设陷阱？”有人不屑地说道。

“这个……也许只是一个诈术，那丫头把地尧光骗来，不过就是想把他甩得团团转，逗大家玩。反正我是绝对不相信那丫头的敢出现。”那名修罗同样露出鄙夷的神情，“一个女的！”

就在这个时候，有人叫道：“来了！”

众人齐齐的往下看：“在哪里？”“根本没人啊？”“我说你眼睛是不是瞎了？没事乱叫！”“我都说了，那丫头根本不可能敢出现，你们偏不信！”……

“在那里！”所有人都在往山下看去的时候，说话的人却是怔怔的抬起头，手臂指向斜上方。

随着他手指的方向，众人猛一抬头，只见一道剑光，从远方的天际破空飞来，犹如长虹贯日，掣电飞云。

那个少女……在飞？这样的景象，令得所有人尽皆错愕。如果说，地尧光一步登峰，展现出来的是超凡的实力，那远处犹如驾着剑光飞来的少女，简直是令人闻所未闻。如此神奇的剑术，如此诡秘的功法，这丫头到底是什么人？

飞霞峰的峰头，地尧光负手握戟，面上古井无波。在他的眼中，少女那闪亮的剑光，以初升的太阳为背景，朝着他急速飞来。没有任何的陷阱，也没有任何的诈术，那是一往无前的气势，是不成功便成仁的杀意。

他的心中无喜无忧，涌现出来的仅仅只是对战斗的崇敬与渴望，既没有因为对方的年纪而鄙夷，也没有因为对方的性别而轻视。她约战了，她出现了，那么在这一刻，她就是他最强的对手，唯有全力以赴的

杀死她，才是对她所展现出来的勇气、最高贵与最妥善的回报。

积雪震碎，往周围滚落，日光涌现，覆盖而来，紧接着，日光又诡异地退却，侵克而来的剑光眨眼之间刷下，背着雌雄双剑的少女轻灵地一个旋身，白色的衣裳，散出的光芒犹如重新覆上了峰头的雪，惊艳，美丽，紧接着便是双剑出鞘，天齐地并，风雷交合，二气氤氲，烈宿光辉。

“她就是砍头魔女？”远处的尸胡山，有人下意识的低声说道，“想不到这么漂亮，我本来还以为她身高八尺，腰围也八尺。”

“确实……比想象中的还要幼小，她真的有可能打得过地尧光？”

砍头魔女竟然真的出现，令相当一部分人感到意外，更让人意外的，是她那年轻娇弱的外表。女人天生就不适合武道，这是每个人内心深处的认知与常识，通过玄晶，用用秘术也就算了，武道这种事，跟女人几乎就是天然隔绝的，就算辛苦修炼，也很难练出什么名堂来。

但是这个少女……一个怎么看都不过就是十多岁的小丫头，竟然要在众目睽睽之下，挑战魔竺域知名战将，这种事情，不管怎么想都让人觉得离谱。

然而她偏偏就这样出现了。

分开的宝剑，握在白裙少女晶莹的玉手，于阳光下闪耀着宝光，剑气上冲云霄，隐隐然有一种逼退日月的气魄。俏丽精致的面容，认真而又专注。轰，方天宝剑在这个时候，旋转中砸落，整个飞霞峰仿佛从内部开始轰鸣。地尧光踏前一步，汹涌的魔气随着他的这一步，如同海啸般澎湃。

在每一个人的眼中，这一刻的地尧光，都变得比山岳还要高大，单是立在他的身前，那白裙的少女就如同蝼蚁一般渺小。即便站在他前方的不是自己，许多人就已经生出一种无法抑制的绝望感，他们无法想象自己去面对这位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的情形。

如果是换做自己的话，恐怕双腿已经开始发软了吧？

然而少女却并没有被这排山倒海般的杀气所吓倒，剑光在她的身周，散成了完美的圈，仿佛是一个自给自足、不假于外物的小世界，浑

然天成，唯有那双剑的流光，在她的身旁如同双翼一般展开着。

原本以为，双方都会说些什么，然而峰头上的双方，显然都认为没有说话的必要。魔气与剑气，在飞霞峰的顶端形成了清浊分明的对峙，天地间的气流，刹那间就凝固了起来。

尸胡山上的人们，有一种无法喘息的感觉，不管他们事先如何对这一战出现的可能性保持怀疑，对那丫头与地尧光单挑的实力与勇气产生疑问，到了这个时候，他们唯一能够感受到的就只有那紧张的气息。

只有交手的双方势均力敌，胜败难料，才能够让人产生这般强烈的窒息感，毫无疑问，在地尧光惊人杀气的席卷下，依旧让人无法忽视她的存在感的白裙少女，拥有与地尧光匹敌的实力。

整个天地犹如扭曲了一下，轰然间，便是一声巨响。劈天斩地的方天宝戟，撞上了交错的双剑。魔气轰然间爆发，剑气却如同蛟龙，刷刷刷的舞了两圈。令人无法看清的寒光刃影，在远处的峰头如同车轮一般转动，压顶的魔劲下，风雷二气不断的冲腾。

人们睁大了他们的眼睛，不敢眨上一眼，就算如此，许多细节他们依旧无法看清。一道刃影呈弧形往外头划过，空间仿佛被劈开裂痕，黑色的缝隙一闪，嘭的一声，万物为之炸响。气浪如同爆发的熔岩，往四周滚动，咣咣当当，密集的交击声在短短的一瞬间，犹如无数闪电叠加在一起、同时爆发出来的轰鸣。

更远处的一座矮山，立着一名身穿黑衣的小少年，在他的身后，还有一个娇小的小少女，与一名胸脯饱满的姑娘。小少年抬起头来，看着远处峰头上的光芒震动，听着隐隐传来的兵刃交击。从这个位置，实际上是看不见峰头交手的两人的，然而他却看得如此专注。

“战况怎么样？”胸脯饱满的姑娘紧张地问道。

“有些麻烦！”小少年缓缓的道，“倒是没有想到，这地尧光除了他的力量之外，战技竟也如此了得。我本以为，在这个魔气充沛的世界，这些武者都会以力量为主，想不到却也会有他这种专注于磨砺战技的另类。”

小少女扭头看他：“你是说，小梦姐会有危险？”

小江摇头：“不是！不过要想取胜，恐怕是非常困难。”紧接着却是回头，皱了皱眉。

小芳跟着回头：“出了什么事？”

小江冷笑道：“玄气波动……有人在对我们施展秘术。”

玄气波动？小芳、智吉祥下意识的彼此对望。小江却是一声冷笑，在修罗魔界中，微弱的玄气被魔气强行分解，正常情况下是感受不到的，能够感应到玄气，那就意味着，有人在暗处使用玄晶。

轰！！

飞霞峰的峰头，又一声炸响，魔劲随着方天宝戟的劈落而轰然炸裂，冲击着虚空，震动着苍穹。滔天的魔劲中，白裙的少女冲天而起，宛如展翅的白鹤，如此惊艳的身姿，却只是一个幻影，同一时间，远处的崖边，少女呈弓形往前一踏，名为“百步飞虹”的杀招，瞬间发动。

笔直的一条直线，却像是分割了天地，高处的幻身还没有消失，山头的惊鸿却是亮丽夺目。让人不知该看向哪里的错位感，给人予一种头皮发麻的感觉。尸胡山上，一个人猛然吐出鲜血，单单只是看着，就已经让他气血翻腾，震出内伤。

咻，方天宝戟在转出风轮般的大圆后开始横架，发散的魔劲反涌而来，竟刚好凝聚在破空飞来的那一点。剑尖与宝戟的碰撞，清脆得犹如琉璃破碎。宝戟开始推进，犹如势不可挡的洪流，双剑在退却间不断闪出此起彼落的光影，兵器的每一次碰撞，少女都会被震出一个幻影，同时也消解了一分强劲的力道。

这到底是什么身法？这到底是什么剑法？山头的众多修罗、阿修罗，没有人能够看懂。

“这丫头……果然非同寻常！”内中，一个老人在心中缓缓地想着。看着自己亲手铸出的一对双剑，在这个少女的手中发挥出如此玄妙的威力，老人的心中是一种莫名的欣慰。对于一名铸剑师来说，最欣喜的事，莫过于自己亲手铸出的玄兵得遇其主，毫无疑问，这少女，就是那对雌雄宝剑天然的主人。

风妙显华、龙耀星光，双剑犹如阴阳，绽出神秘的光华，少女向后

飞起，一剑招风，一剑引雷，风雷交加，引动天地奇象。风轮空灵，雷电威罩，振惊霹雳，丹霞赫冲。

斜下方的白甲战将本无表情的面容，这一刻也变得凝重，方天宝戟猛然前伸，被他握住戟尾，随着他脚步的一带，宝戟搅动了虚空，山倾木陷，百谷沸腾，四明破骸，永劫迷尘。以他整个魔躯为中心，空间仿佛都在翻卷，正虚逆反，万像崩裂。

“破骸戟！白龙破骸崩？”“他竟然连这样的杀招都用了出来？”“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的秘藏绝学，这丫头竟然连他的这一招都逼了出来？”

众人的惊讶中，时间仿佛在这一刻放慢，连带着整个空间都在拉长，空中冲下的少女，带出击破苍穹的风雷，倒迎而上的宝戟，震出虚空破碎的狂力。

风雷与魔劲不断的接近，每一个细节，在这一刻都被人看得清清楚楚，然而看清的不过是气象，却总有什么神秘的、无法理解的东西存在于谁也看不明白的方寸之间。

杀气冲击，狂风凛冽，吞魔食仙，鳌掷龙惊。杀招与杀招的对撞，峰头崩塌，乱石飞滚，山摇地动，人人色变。然而伴随着这一切惊人景象的，却是难以言喻的安静，静得连呼吸在这一刻都会被人听到。没有人去想这一刻，到底出了什么事，无法理解，却也不敢闭目，仿佛错过一丝都会造成终身的遗憾。

交错而过的身影，在彼此背对之后，声音方才如同延迟了一般……爆发！

白龙破骸崩VS风雷斩碧霄！

奔跑的脚步，晃动的身影，群鸟飞起，远处的雾气在不断赶来的敌人的搅动下，快速消散。

小少年的嘴角带着一丝冷笑，在他身边，小芳与智吉祥却是显得有些紧张。刷，奔跑中的小江陡然出刀，弑天刑以极快的速度斩出光华，刀锋明明是由上斩下，刀光却是逆着刀锋的方向往上撩起。

树枝断去，有人从枝上掉下，上身与下身分作了两截，在地上抽搐。斩下的刀锋没有任何的停歇，斜斜的划出一个简单而又华丽的圆，远处树木倒下，有人跳起，有人冲来。

轰！

随着智吉祥扔出的五雷天晶，雷光响荡在虚空，雷声如同有形的潮水。远处有人晃了一晃，倒了下去。一个魁梧的身影在幽幽绰绰的树木间，抓起一根断木飞掷而来。断木带着惊人的魔气扫荡着沿途的一切，噼噼啪啪，枝断木折。

小江猛然搂住了小芳与智吉祥的腰，往前一跳，地面龟裂，尘土呈圆形散开。断木在他们的脚下横飞而过，撞上了另一棵大树，与它一同化作齑粉。如同炮弹般冲起的三人，在空中划出弧形，嘭的一声，落入了远处的树林。鸟兽惊慌地奔逃，混乱进一步扩大。

“不要让他们逃了！”“追！”这样的呼声，此起彼伏。

追逐与逃亡，在这里，上演的是群狼逐豹的一幕，然而谁是追逐者，谁是被追逐者？老天显然跟这些自以为胜券在握的人，开了一个小小的玩笑……

风雷斩碧霄与白龙破骸崩的碰撞，令得整个飞霞峰的峰头都为之崩裂。战斗中的两人却没有一刻停歇，咄咄当当，精光不断腾飞，白裙少女的双剑，开始变得诡秘，时而脱手飞出，时而以气机牵引。

少女成长的速度，令地尧光在心中为之惊异，明明前两次，她都只能一望即逃，根本不敢与他交手。然而天大地大，原本也就无奇不有。没有受到情绪的丝毫影响，破骸戟横扫、斜劈、圈斩、疾刺。原本就占有优势的力量，配上无错可挑的战技，即便以少女出神入化的剑术，也未能突破他的防御。

意识到这般下去，自己必然会先一步气空力尽的白裙少女，剑意再起。双剑在手，散出剑光的却是她自身，剑光以她本人为中心，绵绵密密，内中隐然有风雷交错。杀招之后再跟杀招，凤妙显华与龙耀星光双剑合璧、风雷合流，龙吟凤相随之而出。

嘭！破骸戟猛然砸地，地面跟着震了一震，地尧光双手脱戟，戟中魔气却全都涌向了他的体内，一手负后，一手抬起，蛇蟠龙跃，四龙破骸。气势上涨，不断的上涨。

远处尸胡山的山头，众皆心惊，看着已呈崩裂之像的飞霞峰上的两人。那丫头竟然能够跟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战到这种地步？惊讶，震撼，然而还没有结束的战斗，却又让他们将所有的念头全都压在心底，而不得不继续看着。

白甲战将暴涨的气势，令他身周仿佛有四龙隐现。这位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的先人中，有空桑域龙族的血统，这个在修罗界也是人尽皆知的事，但是他所使用的这一招，以前却是谁也不曾真正见过。此刻龙力与魔力混合在一起，吸风纳雷，天猷灭类，看得人头皮发麻。

尸胡山上的老人，暗自心惊，那丫头如今的本事如此了得，让他惊异，然而这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以往竟然也隐藏着真正的实力？这地尧光，比他过往所想象的更不简单，表面的傲气之下，竟然是如此的沉稳有力，使得老人对他亦是不得不刮目相看。

飞云走雾，噉雷发声，轰然间，杀招与杀招再一次的碰撞。龙耀星光带动惊人的剑光，以点破面，撕裂，天地与魔气仿佛都在撕裂，万象昏暗，唯有那一点光芒凌厉异常，砰然的炸裂中，凤妙显华紧随其后，犹如满天星河，婆娑起舞，银川倒泻，狂流乱起。

犹如宇宙大爆发的轰炸过后，峰头往两侧塌落，两个人影冲天而起，又缓缓飘落。出了什么事？尸胡山上，所有人都震惊的看去，两人的绝招他们都无法看懂，是以也无法知道最后的胜负。在他们的眼中，白色的战将慢慢飘落，方天宝戟不知何时，已经横于身后，右肩却是已被划破，鲜血直溢。

地尧光受伤了？这样的结果，令众人震惊，甚至是难以置信，那丫头……一个十来岁的丫头，竟然能够伤到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这是不知多少人，事先都未曾想到的事。

地尧光负着双手，横握宝戟，低头看了看自己右肩的伤口，又冷冷抬头，看向了对面。短了一截的飞霞峰，残石满地，远处崖边的少女，倒持双剑，死死的盯着他，胸脯起伏，适才的那一剑，对她来说，消耗显然也是颇为厉害。

地尧光冷哼一声，扭过头去，目光却是眺望向远处的山林，他的脸庞露出一丝冷笑，目光缓缓移向少女，略带着一丝不屑，却也含着几分认真：“这一战，是我败了！”缓缓转身：“以后我会讨回！”

纵身而起，直落而下，轰然一声炸响，坚毅的魔躯落在地上，他负手而去。

尸胡山上观战的众人尽皆哄然，地尧光败了，金魔王座下第一战将，竟然败在了一个以往名不见经传的少女剑下？那只是一个女性，而且是一个如此年轻的女性。

人们以震撼的、无法相信的目光，看向依旧留在峰头的白裙少女身上。白裙的少女，却也微微露出气馁的神情，轻轻地抿了抿嘴儿，蓦然转身，剑光一闪，就已跃空飞向了远处……

一群杀手往三人逃亡的方向追捕而去，这些人，每一个长得都是丑陋怪异，“呱”的一声，有乌鸦的声音响起，他们散了开来。高大的树木一棵接着一棵，光影不断的被分割。

一名修罗男子立在婆娑树叶的倒影下，脸上阴沉：“找不到？明明一直都在跟着，怎么可能找不到？”

在他面前，一名杀手低声道：“不知道为什么……”

“啊——”的一声，另一个方向，传来一声惨叫，这惨叫声是如此的凄厉。那修罗男子脸色一变，嗖的一声，整个人穿林而过，速度快得惊人。落地再看，一名手下倒在了地上，开膛破肚，却兀自挣扎着。

其他杀手赶了过来，不用他吩咐，就已经开始四处搜索，那小子刚杀了人，肯定还在这附近……肯定还在。

然而不管他们如何找，却是怎么也无法找到。人在他们中间被杀，杀人者全像是失踪了一般。

修罗男子鹰钩鼻，宽额头，他的目光锐利地扫视着周围，仿佛能够看透虚空，但却什么也没有发现，这种情况，让他紧紧的皱了皱眉头。然而远处，却跟着传来了另外一声惨叫，同样的凄厉，同样地出人意料，当众人纷纷赶去时，看到的也是同样被开膛破肚的同伴。

然后同样无法找到杀人者！

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杀人无算的杀手，以前不知有多少人死在他们的手中，但是这一次，他们却是彼此对望，头皮发麻，只因为这是没有道理的。然而不管他们是否能够理解，不管他们是否相信，那无法看到的杀人者，依旧在他们的周围屠杀，每一个落单者都成为了他狩猎的对象。

他们被迫聚在了一起，彼此守护，但是这个时候，火光却冲了起来，从他们的上风处汹涌而下，他们的反应，早就已经在暗处的屠杀者意料之中。鹰钩鼻的修罗男子一声怒哼，魔气疯狂的卷动，往涌来的火海压去。火势起得极快，也不知道到底是怎么烧起的。

空气中弥漫着硝烟的味道，魔气的压制，只能起到一时之效，黑烟滚滚，惨叫声就在这滚滚的黑烟中持续不断。

鹰钩鼻的修罗男子又惊又疑，以他的本事，这一刻，都有一种如同弱小的麋鹿被恶狼狩猎的无助感。但这是没有道理的，以往只有他能狩猎别人，从来就只有他能狩猎别人。

下一声惨叫来得极近，事实上，想要杀人，有不知道多少种办法可以让人叫不出声，然而在这里，每个被杀者在死去都处于无法压制的剧

痛之中，这显然是杀人者有意为之。到底是什么样的刀法，可以令得他所带来的这些、悍不畏死的杀手也无法抑制最后的哀呼？

鹰钩鼻的男子猛然冲去，依稀中，他看到一个小小的身影在烟雾中一闪而过，他的脚下，是抽搐的垂死者，嘶声干哑，面目扭曲。他试图朝着那身影追去，然而这一次，惨叫声却在他的身后传来，他茫然回头，一时间竟是不知如何是好。

压抑人心的死亡，因为无形而令人惧怕，太阳已经升起，阴影却令人绝望。鹰钩鼻的男子开始意识到自己错了，也许从一开始就错了。也许从一开始，就不是他们在追逐猎物，而是他们成为了自投罗网的猎物，惶恐，彷徨，悲吼，惨叫……有人正在欣赏着他们垂死的挣扎。

“走！”他一声大吼，魔劲爆发，朝着侧面狂轰而去，其他人也已意识到此刻的不对劲，朝他汇集而来，朝着同一个方向冲去。他们意图快速脱离，却听轰的一声炸响，有人踩到了什么东西，紧接着便发生了完全在他们意料之外的爆炸，沙走石飞，肢残体断。

一个小少年背着宝刀，慢慢的往他们踱来，桃霏带来的玄式炸药，威力果然非同小可。踱到那鹰钩鼻的修罗男子身边，此刻的修罗男子，一条腿已经断去，半身残破，却还未死。

小少年淡淡的看了他一眼：“你们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冲着我们来？”

鹰钩鼻的男子猛然一声吼，便要以毒药自尽，诡异的事就在这个时候发生了。就在他看向小少年的最后一眼，小少年的眼眸，如同不见底的深渊，摄魂夺魄。他的意识不断的下沉，下沉，他意识到自己已经死去，肉身销亡，魂魄犹在。原来死后是这个样子的？他在心中想着。

有巨大的声音出现在他的面前，伟岸如山，堂皇喝道：“新死者，报上名来！”

林中，火光未尽，黑烟滚滚，背着宝刀的小少年低头看着断腿的修罗男子，目光闪动着神秘的幽光。修罗男子双目失神，嚅嚅地说着什么，小少年问一句便答一句，全无反抗。

受命于清魔帅的杀手组织“邪血鸦”？小少年在心中忖道。他倒是没有想到，这些人竟然会是清魔帅派来的，清魔帅派人来，要将小芳夺回

去？以清魔帅的位置，应该是乐于见到小芳“私奔”，离开东华域才对。他会突然派出杀手擒拿小芳，难道是因为.....

小少年心中若有所思。在他沉思的过程中，那修罗男子却也猛然惊醒过来：“你.....”

小少年冷笑道：“该说的你都已经说了，现在寻死也都迟了。”

“你、你不要得意！”鹰钩鼻的修罗男子惨笑着，“百变冥和黑邪禁两位大人也都来了，你们逃不了的，你们逃不了的，还有那个丫头，那个砍头魔女，她也逃不掉的，你们不要得意，你们都逃不了的.....”

“百变冥？黑邪禁？”小少年嘲弄的道，“你又多交待了一些。”

鹰钩鼻的男子猛地喷出了一口鲜血，不甘心的抽动了几下，再也无法动弹。小少年却是扭过头，淡淡的笑了一笑：“那么，你是他所说的百变冥，还是黑邪禁？”

“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果然了得！”一个瘦小怪异的老者，从阴暗处一步一步的踏出，“虽然我们已经尽可能的把你往高处估计，却没有想到，临到头来，却依旧还是小瞧了。”

紧接着便冷笑道：“不过，你在这里对付他们的时候，那个砍头魔女，恐怕也已经落在我们的人手中。她虽有飞天的本事，但与地尧光交手过后，气力必然消耗极大，我们又安排了专门对付她飞天之术的秘术师，她已经是难逃魔网，这个时候.....呵，你还有时间与我说么？”

小少年的嘴角，进一步露出嘲弄的笑容.....

第六十四章

煮一煮就可以吃了

小梦御着剑光，在空中飞着，陡然间，有强大的气流层层叠叠的压了下来，原本是风和日丽的天气，虽然清晨时浓雾弥漫，这个时候也开始消散，莫名的气流干扰，立时让她知道，这是有人在释放术法。

虽然心中知晓，但是与地尧光那一战过后，此刻的她，也已有些筋疲力尽，犹如断线的风筝，被迫往下落去。落在地上，前方是一座低矮的山岭，脚下杂草丛生，周围有许多还没有长出新芽的树木，一根根古藤垂落。

许多来历不明者，悄悄的往她围来。她双剑在手，哼了一声：“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这些人中，领头者乃是“邪血鸦”中的百变冥，百变冥怪笑道：“丫头，你的本事不错嘛，竟然能够击败地尧光那厮，可惜，可惜，你现在已经无路可逃，乖乖的束手就擒，跟我们走，免得自找苦吃。”

高处，空气粘稠，无形的玄气不断的扩散开来，封堵住少女御空的路径。白衣的少女却是右手单持双剑，不屑地道：“想要拦下我，就凭你们？”

百变冥喝道：“给我上……”

砰的一声，远处传来一道震响，锐气划过空气的急促声过后，后方有什么东西倒了下去，发出浑浊的声音，覆盖在空中的玄气中断。百变冥心道不好，率众往白裙的少女疾扑而去，少女却已经娇笑一声，飞空而起：“我就不奉陪了。”

百变冥抬头看去，眼见这丫头就这般飞走，怒容满面，紧接着便匆匆赶回去，后方林中，一具尸体倒在地上，正是他们带来的那名秘术师。这秘术师额头上多了一个血洞，已经死去。百变冥猛然喝道：“谁杀了他？”

在他周围，其他人面面相觑，没有人能够回答。

另一边，小梦翻过两个山头，借着山岭的掩护，又悄无声息的往回绕，过了一会，便落在一处林中。“小梦师叔！”一个高挑的青年女子背着玄武枪，从暗处转了出来。

小梦道：“桃霏，这样子动用玄武枪真的好吗？”

桃霏笑道：“师叔只管放心就是。”她将手一翻，一颗冰晶般的弹头出现在她的手心：“这种弹头，是利用这个世界的一种玄冰特制的，初时坚硬如铁，但是与其它液体接触后，很快就会融化，他们就算把那人的脑袋剖开，也查不出什么来，不得不说，以这种玄冰配上玄武枪，端的是杀人于无形的利器。”

小梦道：“刚才那些，到底是什么人？”

桃霏道：“莫非是地尧光暗中带来的人……”

小梦摇头道：“我与那地尧光虽然接触不多，但那家伙高傲得紧，刚才在峰上，我虽然砍了他一剑，但其实也只是轻伤，他要是不管不顾的强行出手，我能不能离开都成问题，他却自视甚高，直接认输退走。像他这样的人，是不屑于做这种背后算计的事的。”

桃霏沉吟道：“不是地尧光的人……难道是天魔教？又或者是无紫城那一边请来的杀手？”

小梦道：“这个……”

桃霏笑道：“小梦师叔，这进入修罗界这一趟，还真是惹出了不少麻烦，看来想要对付你的人实在太多，你也不知道他们是哪方人了。”

小梦道：“哈、哈哈……其、其实也没做什么啦……”

桃霏道：“不过刚才那些，绝对不是一般人，小梦师叔你还是小心一些。”

小梦道：“我知道的。”又问：“哥哥呢？”

满地都是残肢断体，远处的火焰往这个方向卷来，又被无形的魔气压制，呼呼呼的，诡异地退了回去。

背着魔刀的小少年，看着远处瘦小怪异的老者，淡淡地嘲弄着：“且不说你们是否真的能够留下那砍头魔女，就算留得下来，她是死是活，和我又有什么关系？”

瘦小怪异的男子死死的盯着他，想要看清他这句话到底有几句是真，几句是假，然而小少年的神情，却是那般的悠闲而又自在，看来他真的不担心那个砍头魔女，或者说根本就不将她的生死放在心上。

小少年却是看了看他：“让我猜猜，这家伙刚才说了两个名字，你.....应该就是其中的黑邪禁吧？”

瘦小怪异的男子脸色微微的变了一变。

小少年叹气：“看来我是猜中了，想不想知道我是怎么知道的？”

黑邪禁冷笑道：“二选一，原本就是一半的机会，猜不着大不了重新猜过，猜中了继续装神弄鬼，怎么简单的伎俩，你以为我会上当么？”

小少年笑道：“看来你是一个聪明人。”语气转冷：“可惜命不长。”

黑邪禁怒道：“狂妄！”轰然间，三叉戟就已经出现在他的手中，不可挡的光芒，疾刺小少年的咽喉。

小少年出刀，弑天刑斩出的那一瞬间，神鬼辟易，砰的一声震响过后，黑邪禁的手臂竟是麻了一麻。这小子在力量上竟然还胜过自己？黑邪禁心中诧异。两人战在了一起，光影摇晃，着火的树木往四面八方不断的倾倒，扑，一根断木飞起，在空中旋转，紧接着便四分五裂。

“还算是可以看。”小少年淡淡的道，弑天刑再次出手，天绺激戾，干试天刑，刀锋以简单的曲线转了一转，紧接着爆发的却是无可匹敌的魔劲，魔劲以那一线刀锋为基点，快速喷发，排山倒海。

这小子不简单！黑邪禁心中暗震，三叉戟横扫竖劈，惊人的力量呈十字形爆散，虚空中传来一声震响，黑邪禁竟是喷血后退。这灭度魔宗少宗主的实力，竟然已经达到了如此地步？

黑邪禁一声怒斥，手中一颗黑色的玄晶飞出，砰然的震响过后，玄晶碎散，气流涌入他的三叉戟中。

竟然是秘术与魔功兼修的么？第一次遇到这种战法的小少年，饶有兴趣的看着他。三叉戟祭起，轰然一声，魔气与玄气同时倒灌入使用者的手臂，手臂快速胀大，横扫之势，犹如千军万马所向披靡，魔劲未至，玄气就已经朝着目标狂卷而去，于无形中纠缠、束缚。

小江目中光芒一闪，虚室生电，明明没有任何的动作，狂卷而来的玄气就已经被逼退。紧接着便是不客气的凌空一斩，纵起后跳下的身影，带动着魔刀不可一世的杀意。嘭的一声，刀峰硬生生的披在了三叉戟上，黑邪禁再喷鲜血，仓皇后退，扭身就逃。

刷，小江一道刀光紧随其后，黑邪禁闷哼一声，右臂分开，血水乱溅，他整个人带着一地的血花，扑飞而去。

小江漫不经心地收回宝刀，远方的高处，小芳与智吉祥两人趴在草丛中，用小江给她们的望远镜观看着下方的战况，眼看着战事结束，她们对望一眼，纷纷起身，赶去与小江会合。

小芳道：“真的让他逃了？”

小江笑了一笑：“原本就是故意让他逃走的，如果真的想要杀他，他以为只是断掉一条手臂这么简单么？不过是看看，和他在一起的还有什么人，小刀已经追去了。”

“小刀？”小芳与智吉祥错愕，她们刚才并没有看到小刀，原来小刀一直就藏在暗处？

小江道：“我们先去与小梦、桃霏会合……”

小芳惊讶的道：“桃霏？就是以前追着我和小春姐姐跑的那个女变态？”

小江道：“呃……她现在是我的徒弟。”

小芳拿眼睛斜他……大变态！

桃霏身穿桃红长裳，背上背着玄武枪，手中拿着一柄杜鹃花伞，杜鹃花伞轻轻的转动着，转出悠闲的清风。

她的眼睛，朝着小芳咪咪的笑，就好像看到了猎物的饿狼，想不到这个“孩子”，如今也成长得这般漂亮，就好像白白嫩嫩的兔儿，煮一煮就可以吃了。

小芳被她看得双腿紧崩，臀儿发僵，感觉身上的每一寸肌肤都要被煮熟了。

她可清清楚楚的记得，这是一个“喜欢女人的女人”。

小江却是往自己女弟子的后臀看了一眼，说起来，自从进入修罗界后，都没有真正的跟女人做过，就连那次对鸾梅，都只是浅尝辄止……总感觉体内有什么东西需要释放一下。

桃霏也开始觉得身体发僵。

小梦却是拉着智吉祥的手，黯然道：“智吉祥，可惜我还是没有本事杀掉地尧光，为你爷爷和天鹅湖那些死掉的人报仇。”

智吉祥低声说道：“已经很不容易了。”不管怎么说，那也是金魔王座下的第一战将啊。

小少年身背魔刀，负着双手，看了过去：“对那地尧光的实力，你有什么想法？”

宁小梦抬起头来，想了一想，道：“唔，我有一种感觉，就算我那个时候给了他一剑，事实上，也还是没有逼出他真正的实力，他比我原本想象中的，还要更加厉害。”

小江点了点头：“看来这地尧光的确是不简单，你能够刺他一剑，估计主要还是因为你的剑术，对他来说闻所未闻，见所未见，但是以他的战斗经验，下一次再战，你的剑术和战法估计也基本上被他摸透得差不多了，那个时候，就是真正的凶多吉少。我原本以为，他最多就是与大宗邪相当的实力，现在看来，还是低估了。”

继续道：“不过听你这般说，那家伙傲气得很，既然当众败了，短期内绝不会再来找你麻烦，现在先把这一边的事弄清再说。”看向小

芳：“很显然这个叫‘邪血鸦’的组织，是冲着你来的，派他们出东华域擒你的人，就是清魔帅。”

小芳疑惑的道：“如果清魔帅不打算让我离开东华域，那一开始就不应该让我义母多事，想方设法让我嫁人。”

桃罪分析道：“这就表示，变数是在芳妹妹你离开东华域之后的事，必定是在那之后，清魔帅查到了什么，也许是跟扶桑树有关……”悄悄的离芳妹妹近一些。

小芳道：“清魔帅绝不敢公然冲着扶桑树去，不是因为扶桑树有多强大，而是因为碍于魔帝当年的承诺。”悄悄地离女变态远一些。

小江目光闪动：“其实线索，倒是很容易串在一起，碍于魔帝和扶桑树先人的关系，清魔帅没理由公然对付你，你离开东华域，对他来说本是只有好处的事。既然他会突然改变主意，那就必然是出现了更大的诱惑，这诱惑连他也为之心动。而小芳身上最大的诱惑是……”

“屁股很翘。”桃罪在小芳身后咪咪笑的说。

小芳整个娇躯绷得笔直……你、你到底在看哪里？

小江翻了个白眼，自顾自的继续说下去：“对于清魔帅来说，小芳身上所隐藏的最大的，他原本不知道、一旦知道后就不可能不心动的秘密，自然就是三卷天书和天界昆仑山的存在……不管怎么说，小芳也是千年来，唯一登上过天界的人。”

小芳惊道：“但是他怎么会知道？”

小江淡淡的道：“三阴浏印、恶女神……恶女神虽然再次降世，但鸾梅动作够快，在她降世之前就已经将魔竺域拜火教的根基连根拔起，在这种情况下，恶女神和拜火教残党转投向清魔帅，也不是什么很奇怪的事。更何况，恶女神很可能直接就利用了被她附体的处女的身份。”

小梦问道：“我们现在该做什么？”

小江还未说话，不知何时已经牵起了小芳的手的桃罪，展露出甜蜜的笑容：“天气好热，我们先去洗澡吧，来，芳妹妹，我们去洗澡儿……”

这天哪里热了？而且大上午的洗什么澡？还有你这色狼一样的“芳妹妹”是怎么回事？小芳想要挣脱她的手，却是怎么也无法做到，一时可怜兮兮的看着小江，等着大变态来管女变态。

小江轻咳一声：“桃霏……”

桃霏曼声笑道：“等我和芳妹妹洗完澡后，晚上我再来侍奉师父……师父要我怎么侍奉都可以的呦。”

我说你这是行贿啊行贿！小江翻个白眼。就是在这个时候，远处传来一声喵叫，他扭头看了一眼：“走吧，先去做正事！”

小芳喜道：“什么正事？”

小少年耸了耸肩：“洗澡！”

小梦、小芳、智吉祥：“……”

“开玩笑的！”小江笑了一笑，“先去杀人吧！”

阴暗的山脚下，百变冥与黑邪禁会合在一起。在他们身边，古树参天，树叶如同伞盖般铺开，方才过去的寒冬，对这棵树显然没有造成太多的影响。

远处是一片泥沼，有乌鸦飞起，发出呱呱呱的叫声。黑邪禁坐在石上，一名手下替他包扎着断臂，血水浸湿了布条，殷红一片。

百变冥动容：“那小子竟然有这般厉害，连你都留了一条手臂给他？”

黑邪禁愤恨的咬了咬牙：“我也没有想到，那小子竟然如此了得。”抬头看向百变冥：“你这边也失了手？那丫头刚刚跟地尧光拼了一场，你们竟然没有围住她？”

百变冥道：“原本已经用秘术把她压了下来，没有想到有人在暗处帮她，看来，他们早就已经提前做好了防备。”

黑邪禁咬牙切齿：“这一次的下场，我早晚要还给他们，总有一天，我要那小子不得好死……”

话才刚刚说完，地面如同毛毯一般卷起，土石滚滚的朝他们卷来。“敌袭！”“小心！”“有人使用术法！”这样的叫声，快速响起。轰的一响，高处有雷电劈落，惨叫声中，焦味腾起。

一名秘术师发出古怪的“呀——”的叫声，几颗色彩不同的晶石抛起，他双手一张，玄气倒流。砰，远处有火光闪过，一道光芒呈笔直的

一条线，在天地间闪了一闪，从他的眉间贯入，血花从血洞陡然打开的位置，向外喷出，那人拖曳的噪音还未结束，人已经向后倒去。

百变冥的眸中现出恐惧，这一趟，没有达成他们的目标，反而这么快的就被敌人反攻，这种从来没有过的事，让他心中暗震。“退！”黑邪禁跳起，顾不得断臂上的伤，左手两颗玄晶抛出，碎裂过后，寒冷的雾气涌出，弥漫着四走，在雾气的掩护下，他们带着身边的人仓皇撤退。

“师父，没有办法看到他们了！”一棵大树粗壮的树枝上，歪着脑袋、半蹲在那的桃霏摆直了头，玄武枪依旧架在她的膝盖上。

树下，小江不屑地道：“他们想要雾气阻挡住我们的视线，却不知，这同样也阻挡住了他们！”身影一闪，以霹雳般的速度前倾冲去，其后便消失不见。深浓的雾气中，血光不断的冲腾，偶合还传出几声喵叫。

刷，弧形的利光闪了一闪，名为九阴白骨爪的杀招，直接抓开了一个人的脑袋。浓雾中，有杀手舞着大刀朝着这个方向劈来，魔气爆裂，斩杀掉的却只是同伴已经开始倒下的尸体。

那杀手无法找到敌人，拖刀要走，后颈一凉，脑袋就已经冲起。

耳听着身边不断传来的闷哼，和身体倒在泥泞间的扑腾声，百变冥与黑邪禁尽皆色变。这样的雾障中，对方到底是怎么看清他们的？咻，邪血鸦中的一名高手成功挡住了暗袭他的杀招，百变冥与黑邪禁疾扑而起，看到的却是那高手左右分开的尸体，虽然挡住了一刀，却死在了紧跟而来的第二刀。

“不错！”小少年从深浓的雾气中赞许的声音传出，对这个能够挡下他一刀的杀手，多少给予了一些赞赏。

黑邪禁再喝一声，玄晶掷出，风卷云动。想要挡住敌人的雾障反而被敌人利用，始料未及的变化令他不得不尽快驱散冰雾。冰雾方自散开的那一瞬间，砰地一声，额头爆出血光，眸中的画面就已经中断。

树上，桃霏单手抓着玄武枪，另一只手开始换弹。另一边的远处，小芳咬破手指，在自己的手掌上书写着什么，符光闪动，土石滚滚。在其身边，智吉祥掷出五雷天晶，滚动的土石间电闪雷鸣。

土石开始吞没、倾轧。许多人就这样葬送掉他们的性命，百变冥却没有时间去管他们，包裹五指的拳套轰出强劲的、充满爆炸感的魔劲，魔拳带动着他魁梧的魔躯，冲向一步一步走来的少年。少年踏步，出刀，简简单单的一击，没有任何的花巧，魔劲犹如撞上了铁壁的雪球，反弹，碎散，无序地漫开。

不甘心的百变冥暴喝一声，气势冲高，冥皇百变，仿佛有万千恶鬼随着他冲向前方那瘦小的强敌。“不错！”小少年赞许的声音再一次传来，“招式不错，问题是……能不能先回头看看？”

脑后疾风暴起，百变冥猛一回头，锐利的猫爪已经朝着他的脸猛抓而下……九阴白骨爪！

猫爪直接抓在了脸上，原本就虬结的脸硬生生被撕开了三道血痕，九阴白骨爪本身自带毒功，血水很快就开始泛黑。惨叫声中的百变冥捂着脸，摇摇晃晃的走了几步，砰地一声，子弹带出一线光芒，从他的右腿腿弯穿过，魔躯往侧面倒下……

这些人的藏身之处本就隐秘，自也没有引起外界的关注，尸体被扔进了沼泽，唯有重伤的百变冥暂时活了下来，被拖去审问。

傍晚时，黄昏的光线从交错的树枝间透下，桃霏开始为大家准备着食物。抛开她本身那带着变态性质的取向不谈，她的每一个动作，都是那般的优雅而又完美，带着令智吉祥和小方羡慕的女人味，不是刻意的诱惑，却自自然然的散发着自身所有的魅力。

这是一个完美到极致的大姐姐的形象……如果不考虑她的爱好的话。

远处树边的小梦正在打坐，柔光照在她的脸上，插在身边的双剑散出晶莹的宝光，小刀化成了女孩儿形貌，在她身边奔跑着。另一边的山洞里，小江正在审问百变冥，虽然百变冥的嘴极硬，根本就是悍不畏死，但是桃霏并不担心，落在师父手中的人，最终的结果就只能是交代出一切然后求死。

果然，没过多久，就看到小江负手踱出。桃霏在于火上转动的兽肉上涂着香料：“师父，问得怎样？”

小江道：“基本上问清楚了，他们确实是清魔帅派出来的杀手，而

且还只是第一批，后边还有邪血鸦的顶尖高手和另外一批唤作‘灭毒勾’的组织。他们接到的命令，就是将小芳和小梦带回东华域去，看来清魔帅那一边，已经认定了小梦这砍头魔女是小芳的手下。”

继续道：“另外，看来并没有错，果然是三阴冽印的人向清魔帅透露了些什么，另外，三阴冽印的人似乎还在追捕一个叫作小天妃的，说那小天妃与小芳、小梦有极大的可能也是一伙的。”

小芳道：“小天妃？这是什么？”可以吃吗？

远处的小梦牵着小刀走了过来，看上去就像是除了年龄不同其他就是一模一样的姐妹两人。小梦道：“小天妃？天魔教的小天妃？她跟我们怎么也扯不上关系吧？”

宁江说道：“不管怎样，这件事必须通知鸾梅和日月会那一边，总感觉这件事有些不简单。”

晚餐弄好，几人一边说话一边分着吃完。吃完后，小江抬了抬头，看看天色：“走吧，去洗澡吧！”

二十多里外，一名身穿白色铠甲的战将，走在斜阳渐落的山间，他的步伐并不快，但却是异常的沉稳有力。横在身后的方天宝戟，与他身上的白色战甲在柔和的金黄光线下交相辉映，傲然的身姿，如同苍松一般挺拔。

远处忽有一伙人策马奔来，随着马蹄敲击地面带来的塔塔声，他们越来越近。为首的修罗跳下马来，笑道：“这不是地尧光兄弟么？”

地尧光抬了抬头，来的是与他同在金魔王罗睺天攻座下的战将炙乌妖。过高的额头，粗壮的手臂，微微有些歪斜的口鼻，让炙乌妖看上去分外的阴狠。跃马而下，嘭的一声，地面都跟着震了一震。

炙乌妖叹气：“兄弟迟迟未能抓回了杀害两位王子的丫头，主上等不及了，让我们跟来看一看，没想到到了这里，却得到了兄弟败在那丫头剑下的消息。兄弟放心，既然我们到了，兄弟大可以放心的去养伤，那丫头交给我们就好。”

看似安慰的话语，却是充满了挖苦与讥刺的语气，甚至带着几分“原来你也不过如此”的鄙夷。随他而来的那些修罗战士也尽皆轰然起来。

地尧光傲然地冷笑一声，宝戟横于身后，从他身边走过。

在他错肩而过的那一瞬间，炙乌妖也未看他，直接道：“主上说了，那丫头的事，你可以不用再管，基本上可以证实，她本是扶桑公主的人，如今扶桑公主已经被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拐走，主上让你直接上灭度山问罪去。”

紧接着便道：“唉，竟然败在这样一个小丫头手中，连我们也忍不住为兄弟你难过。兄弟放心，我一定会抓住那丫头，剥了她的皮，来为兄弟你报仇。”

地尧光不屑地道：“就凭你们？你们最好离她远点，只因为……你们谁也不是她的对手！”负手踏步而去。

在他身后，炙乌妖等人尽皆暗怒，眼看着他就这般远去，炙乌妖语气森然：“什么东西？不过是靠着主上看重罢了，还真以为他自己是什

么第一战将？”

旁边一人跟着道：“竟然当众败在一个小丫头剑下，自己还不嫌丢人，他不丢人，我们跟着他一起丢人，也不知道域主怎么会看重他这样一个家伙。”

“不用管他！”炙乌妖转身道，“我们去拿那丫头，就让大家看看，谁才是真正的第一战将。”

风沙走石，魔焰猖狂……

昏暗的屋子里，双手叠在墙上，向后翘起身体的青年女子，一边用她那控制得完美的肌体，令师父满足，一边悄然的禀告着华夏那一边的情况。过了一会，小少年穿起衣服，青年女子也回身整理。

她道：“师父，我也随长公主到陷空沙漠那般看过，依弟子推算，

华夏与修罗决战的时间，恐怕比原本想象的还要早。”

小少年点了点头：“我也看得出来。我们原本就是按着大宗邪的估计来推算，但是大宗邪离开修罗界也有好几百年，这几百年里，修罗魔族对于‘断界壁’的发展，也不可能一成不变。不过无妨，我们低估了双方交战的时间，以往却也高估了修罗魔族的实力……”

桃罪道：“依弟子看来，对修罗魔族的实力，我们并没有高估，他们确是非常的强大，只是如今的华夏发展也是极快，与他们未尝没有一战的可能。”又道：“只是，要完成移星换斗的计划，需要小梦师叔帮忙，过一段时间，小梦师叔恐怕就得赶回去了。”

小江道：“无妨，那是一个大工程，非小梦不可的，其实就是最后一步。倒是鸾梅那一边，我估计还是会有许多新的变故，恶女神既然已经出现，绝不可能不掀起风雨，尤其是我们对她所隐藏的身份，还没有能够真正探清。你们先留在星火会，与鸾梅会合后，利用星火会的途径回圆峤，小芳被我‘拐’走了一整个寒冬，我差不多该带她去灭度山了……呵呵，看来灭度山少不得又是一团热闹。”

桃罪道：“我这一次进入修罗界前，小春师娘也上了女几山……”

小江道：“你没有对她怎样吧？”

桃罪向后捂着痛楚的部位，娇笑道：“我哪敢啊？不管什么说，她现在也是我的师娘嘛。”

小江道：“修罗界现在，各域都在准备着对神州的入侵，对他们来说，这是一场劫掠，是一场几乎没有任何风险的大分赃。这些日子，我也都在试图研究清楚修罗界的历史，对于修罗来说，他们真正困难的是最初的开拓时期，对空桑界龙族的镇压和屠杀，是他们曾经遇到的最大阻碍，后来的魔竺域、东华域相对来说，则要简单得多。再后来，四大域已成，资源无数，势力更大，每一个新打开的域门，对他们来说基本上就是单方面的屠杀和奴役，基本上可以说是宇内无敌。”

桃罪道：“若是被他们早几年进入我们的世界，恐怕我们的世界，跟那些过往被他们入侵的世界也是一样的结果。”

小江道：“就算是现在，也只能说是，拥有了反抗的可能性，不能真正胜利，还要继续看下去。但是不管怎样，不会拖得太久……”慢

慢的踱到窗口，看向窗外的夜空：“我已经开始闻到了，血雨腥风的味道！”

接下来的一段日子里，天气开始逐渐回暖，春花四处盛开。

桃霏、小梦、智吉祥按着事先的计划，准备去与鸾梅会合，小江则带着小芳，往灭度山去了。

从他將小芳“拐”走，到现在再次出现，也已过了三个多月，在这三个多月的时间里，在宁江的帮助下，对于地道卷，小芳也有了相当大的提升。当然，在人前，她并不会主动用出，身为扶桑公主，精通神秘术法的事，自然是越少人知道越好。

很快，他们就光明正大的进入了魔扈城，魔扈城原本就是南来北往的汇聚之处，各阶层的修罗、阿修罗，形成了一座座市集。由于阶级的存在，不同的区域，从表面看上去也截然不同，修罗聚集的场所，往往更加贵气，阿修罗聚集之处，则类似于华夏江湖上的“下九流”，各种见不得光的买卖，又或者是在修罗眼中最为“卑贱”的职业，在这里应有尽有。

魔扈城原本就归灭度魔宗统治，少宗主的归来，自然是引起了极大的轰动，在他身边，那抱着一只大家都不认识的奇怪小动物的小少女，则分明就是东华域扶桑公主。立时间，消息往四面八方传递。

集市里，小芳抱着怀中的小黑猫，身穿金丝连衣裙，安静地跟在小少年的身后，看上去亭亭玉立，柔弱得仿佛谁都可以欺负的样子。眼看着不知多少人在远处悄悄观察、打量着他们，她小声问道：“这么明目张胆的，真的好吗？金魔王认定杀他两个儿子的‘砍头魔女’是我的人，清魔帅想要把我抓回去……”

小江漫不经心的道：“就是因为这样，越是光明正大的出现，就越没事。更何况，不管怎么说，名义上我也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这里，全城都在灭度魔宗的控制之下，他们想动手也没法动手。”

小芳道：“那为什么我们不先去灭度山呢？”

小江笑了笑：“给大家一点时间，让大家全都知道我们来了。”笑容灿烂：“给他们一点赶来的时间。”

反手牵住小芳，悠闲地四处走动。

单从外表看去，两个人的年纪基本上是相当的，都是刚发育完没多久的样子，甚至小江看上去可能还会小些。

远处的人们，悄悄的打量着，身背灭度魔宗著名魔刀“弑天刑”的小少年，明知道所有人都在关注着他，却是傲然自若，全不将围观群众那交集的目光当作一回事。他身边的小美女，穿着华美的连衣裙，单手抱着可爱的神秘黑色小动物，一看就是温柔文静的小姑娘。

两个人手牵着手，到处乱逛，时而看看这个，时而买买那个，犹如鸳鸯游湖，令人好生羡慕。

“少宗主！”远处有人踏步而来，正是那个时候被他放了鸽子的猎剑殇。

猎剑殇提着齐身的玄铁枪，往他们快速接近：“少宗主，这些日子你去了哪里？”又往他身边的小美人看去，心中想着：“扶桑公主的模样还真是不错，难怪少宗主会拐走她。”

小少年耸了耸肩：“没什么，带公主四处走了走。”

猎剑殇低声道：“少宗主，你赶紧回灭度山去，西鬼域的鬼王子带着一批人来问罪了。”

“鬼王子？”

见他似乎没听说过“鬼王子”的名头，猎剑殇小声解释：“鬼王子可是西鬼域阎罗王底下宝印十二王子之首，是森罗王子的义兄，听说他的实力，要远远超出其他十一王子，这一次是因为森罗王子的死前来兴师问罪。”紧接着便低声说道：“如果只是向我灭度魔宗问罪的话，根本不需要等到这个时候，他这分明就是直接冲着少宗主你来的。”

小江道：“我猜，来的恐怕并不只有他？”

猎剑殇道：“你还真是猜中了，魔竺域金魔王座下地尧光、东华域清魔帅座下夜访生也都到了。”

小芳在一旁惊道：“夜访生？‘血算子’夜访生？竟然把他也派了出来？”

猎剑殇苦着脸：“他也是前来问罪的……因为少宗主将公主连夜拐走的事前来问罪。”看了小少年一眼。

灭度山山头。

此时的灭度山，颇为紧张，山脚下，一批人马身穿黑色丧服，骑在战马上，铁戈战旗，杀气腾腾。灭度山中，众弟子亦是紧张戒备。山中，四阁长老尽心招待着几位访客，众皆沉默，并没有人说太多的话。

坐在左侧第一位的，便是金魔王罗睺天攻座下战将地尧光，即便只是简简单单的坐在那里，也可以看到他一身的傲气。在他身边不远处，则坐着一名身穿黑衣的修罗男子，脸色阴沉，面目狰狞，正是宝印十二城之首的鬼王子。

鬼王子身后还侍立着两名修罗，则是宝印十二城中的万象城万象王子白幽功，与尖锋城尖锋王子影游寒。

另一边又有一位，虽然身为修罗，却是一身长衫，双目圆得有些吓人，几同牛睛。此人却是清魔帅派出的东华域有名的秘术师夜访生。

山脚下，忽的响起一连串的喧哗声，有弟子急奔而入：“几位长老，少宗主回来了。”

听闻少宗主出现，四阁长老表情不一，阳长老面无表情，藏长老眉头紧皱，姜长老沉吟不言，荒长老冷笑连连。过了一会，只见一名小少年牵着一名身穿金丝连衣裙的少女，缓缓踏步而入。

夜访生、鬼王子、地尧光等一同往那小少年看去，只见他身背魔刀，额头上有一对凸起，头发颇黑，略有一些瘦小。这小子就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虽然在此之前，他们就已经知道灭度魔宗的少宗主年纪不

大，却依旧没有想到，竟然是这样的一个小子。

四阁长老看向的，却是与少宗主一同走入的小美人，文静而又优雅的神情，冰清玉洁，丽质天成，宛如天边夜空中可望而不可即的新月。这样的一个小美人儿，竟然会被他们的少宗主给拐走？

眼看着两人一同进入，夜访生踏前一步，踱到小芳身前：“公主到了，那就好办了。公主那晚突然失踪，夫人担心得紧。婚事未办，公主就这样离开，终究是不妥当，大家也都会说闲话，希望公主能够跟臣回去。”

“且慢！”地尧光陡然站起，“本将奉了我主之命，要将扶桑公主带回魔竺域。”

地尧光来到这里后，始终没有怎么说话，其他人都不知道他究竟是因为什么而来。此刻他突然开口，大家才知道原来竟是为扶桑公主而来。夜访生皱了皱眉：“这是为何？”

地尧光冷然道：“听闻杀害我主两位殿下的凶手，乃是公主派出的人，还请公主将她交出。”

竟然还有这样的事？所有人一同看向扶桑公主，在他们眼中，柔柔弱弱的小美女，有些害怕的藏在小少年身后：“我……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也不知道你说的是谁。”

地尧光淡淡的道：“既然公主不愿意将砍头魔女交出，那就请跟本将走一趟，如果事后发现真的是冤枉了公主，自然会将公主放回。”

“小芳，你不用怕！”在所有人面前，小少年身背魔刀，缓缓地道，“我会跟你一起去，绝不会让任何人伤害到你。”

“这却不行！”夜访生冷笑道，“公主必须回东华域去，既未成亲也未婚娶，两人就这般私奔数月，成何体统？”

小少年道：“唔，也成，我就先陪小芳回东华域……”

另一边，鬼王子森然的道：“杀我弟兄，想就这样一走了之么？”

小少年道：“你想怎样？”

鬼王子杀气腾腾：“随我入西鬼域，在我父王面前请罪，愿不愿意放过你，就看大家心情。”

小少年道：“好吧，一人做事一人当，我随你一同去西鬼域。”

在她身后，小美女小声地道：“你去哪里，我也去哪里，我、我跟你一起去。”

小少年温柔的回头看她：“嗯，我们一起去西鬼域……”

夜访生、地尧光同时喝道：“不行！”

小少年捂着额头，叹一口气：“这就有些难办了……我们到底应该去哪里？”

夜访生、地尧光、鬼王子彼此冷漠对视。这小子这般配合，大出他们意料，问题是他现在配合了，他们三人之间却是无法妥协，三人各自奉命而来，绝不可能让其他人将他们带走。

小芳终于明白，宁江为什么那般光明正大的进入魔扈城，然后又拖延进入灭度山的时间。她藏在小少年身后，犹如受惊的小兔子一般，胆战心惊的、不安的样子，眼睛却开始往那三人瞄……要不你们先打一架吧？谁赢了，我们再考虑跟谁走？

四阁长老相互对望，三大域同时前来要人，其中地尧光与夜访生背后可是两大域主，派鬼王子前来的西鬼域“阎罗王”也是辽魔将之子，在西鬼域中拥有相当大的权势与地位。以他们各自的地位，都没有想让其他人的可能，那么问题来了……总不能真的让他们在灭度山上打一架？

小江却道：“不管跟谁走，有一件事，我却必须先处理一下。”目光往右侧扫去，看向四阁长老，一步一步的走了过去，同时解开背在背上的魔刀。

他想做什么？四阁长老一同盯着他。

小江道：“弑天刑在此！”他将弑天刑放在桌上，朗声道：“一人做事一人当，宝印十二城森罗王子是我杀的，扶桑公主是我从东华域带走的，要问罪，要抓人，全都冲着我来就是，我绝不连累灭度山。”

转过身来，大声道：“从现在开始，我不再是灭度山的少宗主，我

跟你们走就是，也请你们不要再为难灭度魔宗，我个人的事，与魔宗无关。”

声音传荡，响遍了整个灭度山。

四阁长老暗道不好，这小子竟然玩这一手？果然，山里山外群情激奋，众弟子纷纷议论：“森罗王子虽然是少宗主杀的，但那不是公平决斗么？”“不只是公平决斗，还是森罗王子先挑的事，少宗主空手对上手持皇铜锤的森罗王子，就这样森罗王子还输了，森罗王子自己主动挑事还技不如人，凭什么怪在少宗主头上？”“要少宗主去娶扶桑公主的是几位长老，现在少宗主把公主带回来了，按道理，几位长老就应该遵守事前约定，现在是翻脸不认人了么？”“他们来要人，凭什么他们要我们就得交？我们灭度魔宗什么时候变得这般任人宰割？”

对于这位少宗主，宗门之中自然有许多人是不服的，然而自己不服是一回事，外头的人随随便便就能前来要人，那是另一回事。

不管怎么说，这位少宗主也是堂堂正正的走出灭魔洞，得宗主赠予传宗宝刀“弑天刑”，继承了灭度大魔功的人。如果说，刚开始时，因为他那卑微的出身背景，许多人心中不服，那么现在，一刀斩阳魂，空手败森罗，其所拥有的天分和实力已经足以让宗门中的许多人心服口服。

至于在那么多的名门公子之中，扶桑公主没有选中他人，选中的偏偏是他们的少宗主，虽然令得众人颇为惊讶，其实心里头也是与有荣焉的。

而现在，少宗主并没有犯下什么过错，与森罗王子的决斗，更是森罗王子自己主动挑事，公平较量之下，生死各安天命。现在这些人来要人，几位长老就这样子交出？灭度魔宗的颜面何在？

众弟子纷纷赶到山头，聚集于门外。皇幻与猎剑殇一同走入：“师尊！”

姜长老喝道：“贵客在此，我等未召唤你们，你们进来做什么？”

皇幻毅然道：“师尊……”

姜长老喝道：“出去！”

两人无法，只得先行退出。四阁长老俱知，到了这一步，他们无论如何也不能就这样将少宗主和扶桑公主就这样交出，否则，他们这几个老家伙的老脸以后也没处搁了。

器阁的阳长老缓缓的道：“少宗主且将宝刀收回！少宗主只管放心，我们绝不会让任何人，就这般带走少宗主与公主。我们灭度魔宗，也不是随便任人欺负的！”声音悠扬，向外扩散。

话都被他先说了！其他三位长老暗恨，却也无法……

第六十七章
魔戾：雌虎猖狂！

“三位小姐，善公主得到了一些消息，有急事赶往东华域域门，说是很快就会回来。”鸣鹿集商会的一家商铺里，一名阿修罗低声说道。

名义上是商会，实际上早就已经被星火会控制。此时此刻，与哥哥分开的小梦，与桃霏、智吉祥来到这里，原本是打算与鸾梅会合，再通过星火会，穿过魔竺域，前往圆峤，回到华夏。

却未料到，原本应该在这里与她们会合的鸾梅竟然不在，她去得这般匆匆，看来是有什么意外发生。

哥哥带着小芳，往灭度山去了，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不过小梦对哥哥并不担心，哥哥从来不做没有把握的事，在她的印象里，哥哥真正出手的时间并不多，除了在华夏与蛮族最后的决战中，让华夏两位宗圣对付大宗邪，他自己亲自出手对付萧菩萨哥之外，其他时候，要么就是任由别人在前线打打杀杀，他自己在后方装逼泡妞，要么就是出手欺负小朋友。

“既然善公主不在，我们先到下下一个据点去，到那里，再与善公主会合，以免浪费时间。”桃霏说道。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鸾梅在这个时候离开，自然是有她要忙的事。当下，给星火会的人留了话后，小梦、桃霏、智吉祥三人先行赶往下一站，那一日，三人路过一处山岭，恰好在山中遇到温泉，当下，她们便在这里稍作休息，小梦先去练剑，桃霏与智吉祥便先泡入泉中。

从地底冒出的温泉，略带着一些硫磺的味道。这个时候，气候虽然已经开始回春，但春寒时节，因为空气潮湿，反而更觉刺骨。因为不想撞上敌人，三人这几日里，也没有进入市集，无法洗个安心澡，现在泡在温度适宜的水中，自然是分外舒适。

桃霏看去，见智吉祥泡在水中，饱满的胸脯在水面下晃动，人却是

离她远远的，见她看了过去，更是身躯发僵的样子，不由得笑道：“智吉祥妹妹，小梦师叔和小芳可是对你说了什么？不管她们说了什么……”

智吉祥心想，莫非她们说的都是假的不成？想想也是，怎么可能真的会有喜欢女人的女人？这种事情根本就不存在嘛。身躯缓和下来。

桃霏娇笑道：“……那都是真的！”

智吉祥立时再次僵硬……想不到她竟然就这般承认了？

桃霏曼声笑道：“我的确是喜欢漂亮的、可爱的女孩子，这有什么好奇怪的？你看你们这里，男人一个个的，都长得丑恶古怪，女人的地位低得一塌糊涂，一点尊严都无。既然如此，为什么还非得依赖男人？女人喜欢女人，怎么就不可以了？只要是对自己好的，喜欢她怎么不可以了，你说对不？”

智吉祥睁大眼睛，一时间回答不出。确实，许多男人根本就不把女人当人看，对于他们来说，女人跟货物简直没有什么区别。如果真遇到对自己好的人，那就算是女人，又有什么关系？

桃霏继续说道：“女人是水做的，男人是泥做的。男人自身肮脏，自然想要用水来将他洗干净，女人本就是纯洁干净的，为什么就非得用泥来将自己弄脏不可？有时迫于形势，对男人虚与委蛇，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如果将此当作天经地义，那岂非是作践了自己？男人自然是希望全天下的女人，都自甘卑微，自居下贱，从父从夫，毫无自己的主见，女人若是自己也这般想，真以为少了男人就不成，岂非是自甘下贱？更有一些女人，自甘下贱而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编出妇德妇言来为难其他女人，你说这种女人活着何益……”

桃霏滔滔不绝地说着，智吉祥从未想过，居然还能够这般看，一时间，竟是听得目瞪口呆，仿佛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

过了一会儿，小梦练剑结束，回到这里，只见两个人靠得极近，桃霏像学宫里的教授一般，说个没完没了，智吉祥以崇拜的目光看着她，一副虚心求学的样子。

喂喂，你们两个在做什么？赶紧上去把智吉祥妹妹拉开，免得她被桃霏教坏。

洗浴完后，她们继续连夜赶路，又过了一日，那天夜里，她们来到了星火会的一处据点。远处的山峦，被夜色所笼罩，令人看不真切，她们的右侧，是成排的灌木。早春的花香传来，并不如何浓郁，天空中，星辰刚刚升起一些，若隐若现。

桃霏与小梦对望一眼，虽然这里的一切，看上去是那般的安详而又平静，但她们都有一种不妥当的感觉。

看到她们此刻的表情，智吉祥也开始紧张起来。她低声道：“桃霏姐？小梦妹妹？”

小梦心想：“这辈分有点不对！”双剑在鞘内嗡嗡的颤动，她道：“我先进去看看！”身形一窜，身躯几乎是沿着地面飞速前进。

眼看着她进入前方村落，桃霏与小梦并没有等上太久，砰的一声，兵刃的交击声就已经传来。绵绵密密的交击声，犹如珠玉落盘，显然小梦遭遇到的敌人还不少。智吉祥急道：“我们去帮忙……”

桃霏道：“不！以小梦师叔的本事，她一个人更有利于脱出包围，我们跟着闯入埋伏，反而会拖累了她。”说到这里，看向周围：“而且我们自己也有麻烦了！”

先是有玄气层层叠叠的压迫而来，嘭的一声，桃霏自身内力发动，打开的花伞如同转动的花盘。周围人影绰绰，桃霏心知遇伏，不敢恋战，低声说道：“走！”

一个魔影却在这个时候，如同狂风一般压来，魔劲爆发。如同风与风的对撞，魔劲在不断旋转的花伞下，往四面八方散去。那修罗杀手低低的“咦”了一声，显然是没有想到，这桃红衣裳的高挑女子，竟然能够纯凭自身能力，挡住他狂暴的魔劲。

修罗杀手猛然大喝，爆散的魔气收拢而回，朝桃红衣裳的女子排山倒海般涌去。女子踏步，扭腰，动作轻盈得犹如月舞，不管如何狂烈的魔劲，都在她的花伞之下消解、卸力。修罗杀手从来没有遇到这般战法，一时间竟是拿她无法。

然而另一边的智吉祥却已经遇袭，轰的一声，玄晶破碎，五雷秘法击倒一人，当然身为秘术使的弱点，就是一旦被人靠近，基本上就只能束手待毙，而周围的敌人又多了一些，桃霏也抽不出空来掩护她。

“呀”的一声，她竟被一名杀手缚了就走，全无反抗之力。

桃霏虽知不妙，这个时候却也无法，身形连闪，犹如白马过隙，从几名杀手之间穿过。其中一人魔刀砍来，魔劲划过长长的轨迹，几乎是贴着她的衣裳斩过，偏偏却是无法触及她一丝一毫。

刷刷刷刷，远处四道剑光冲起，振惊霹雳，紧随着便是冲起的血光与人头。“啊”的一声尖叫，空间震动，气流反涌。嗤的一声，剑虹疾落而下，在桃霏身边连斩两人。

杜鹃花伞转动，犹如刀锋一般切割，又有两人被割破喉咙，倒了下去。“智吉祥呢？”一声疾问。

“被抓走了！”桃红色的身影闪了一闪，一只手快速指去，紧接着便是闪电般急追而去的剑光，带出一道美丽的身影。

小梦心急如焚，掣电飞云，前方的空气犹如凝固了般，变得粘稠，犹如无形的河流，不断的往她压来。她将手一指，刷，剑光一划，笔直般的一线光芒闪了一闪，远处的树上，有物体砸了下来。

周围的树木在她的身边倒退，有锋刃从两侧往她的腰部斩来，当当的几声震响过后，有血柱飞起，有人头滚落。前方的远处有马蹄声传来，小梦飞高，追逐，马蹄声越奔越疾，她也越飞越快。明月升高，月色弥漫，杀气暗藏，危机潜伏。

墓地，前方柳暗花明，一个圆形的矿坑边，聚集了十来人。其中一名修罗，有着高高的额头，粗壮的手臂，口鼻有些歪斜，丑陋而又阴狠。眼看着驭剑飞来的白裙少女，他一声大笑：“你就是砍头魔女？”

他的笑声饱含魔劲，令得山川为之震动。在他身边，一名战士抓着一被捆绑的智吉祥，往矿坑扔去。

“你们是什么人？”小梦狠狠的瞪去。

“我乃金魔王座下炙乌妖！”口鼻歪斜的修罗嘲弄的道，“竟然能够打败地尧光那厮，也算你有些本事，可惜我可不是地尧光那蠢货，你最好自己束手就擒，我们还可以将你完好的送去给主上处置，否则，丢胳膊少腿的，可就怪不得我们……”

说话之间，小梦人明明未动，一道剑光却已经闪电一般，朝着前方斜刺而去。“凋翔飞燕巢双鸠”在炙乌妖话还没说完的瞬间发动，一个幻影吸引了所有敌人的目光，真身却已经朝着擒住智吉祥的家伙闪电般刺去。

炙乌妖却也不愧是金魔王座下的战将，反应极快，大喝一声，拔刀就斩。嗤，白裙的少女人在半途，龙耀星光就已经脱手而出，瞬间击杀目标，凤妙显华绕了一个弯，想要将智吉祥接回。咻，炙乌妖的战刀狠狠砸在凤妙显华的剑身上，凤妙显华歪了一歪，智吉祥却已经在这个时候，往坑里落去。

“不要管我！”智吉祥心知是自己拖累小梦，这些人抓她的目的，就是为了让小梦无法御剑逃走，是以急切叫道。眼看着她就这般往坑下掉去，小梦却是如何能够不管？身影一闪，双剑飞回，如其双翼，整个娇躯如同长虹，从这些人头顶疾投而过，往坑下追去。

在她们上方，传来炙乌妖等计谋得逞的大笑声。小梦却已是顾不得那么多了，朝下方疾飞而去，猛然伸手，抓住了翻翻滚滚中的智吉祥。“小梦！”智吉祥惊慌叫道。

剑光带着智吉祥，小梦疾飞而去。呼，一块大石朝她们压了下来，小梦动作却也灵活，白影一闪，瞬间避开了巨石。巨石几乎是与她们擦身而过，玉足在石上一点，白裙飘飘，进一步腾起，紧接着就是如同泰山压下来的火光。

心知有人在使用秘术，小梦不闪不避，这个世界的所谓秘术，论其效果其实和神州大陆上的一些招式没有什么区别。不过是因为神州大陆上玄气充斥，这里只能通过玄晶来使用玄气罢了。

剑光侵克，自成天地，冲来的火光竟然自自然然的，就从她的身周窜过。

智吉祥被小梦背在背上，心惊胆战，自己再一次的连累到了小梦，这让她深感于自己的无用之外，也令她因为小梦不顾一切的扑下来救她而感动。明明她就不用这般冒险，明明她就可以不用管自己，自顾自的离去，这些人也拿她没有什么办法。

而现在，她却与自己一同，困在了这样的险境之中。

咣咣当当，周围一片震响，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间伴着小梦的一声闷哼。小梦受伤了？智吉祥的内心益发的揪痛。就在这个时候，却听呼的一声，仿佛是琉璃破碎的声音，气流在她的身周急剧的下降。嘭，莫名的又是一声震响。

“这丫头……”

炙乌妖的震怒声中，透着难以置信的震惊。

智吉祥抬起头来，睁开眼睛，放眼过去，看到的只有剑光，不断闪耀的剑光。“你们的本事，与地尧光也差得太远了！”少女略带冰冷的语气中，蕴含着不屑。

“猖狂！”被激怒的炙乌妖战刀挥舞。

到底是怎么回到地面的，智吉祥弄不清楚，难以看清的刀光剑影中，她只看到，有血花乱溅，有人头飞起。呼呼嘭嘭，魔气如同倾倒的天柱压了下来，紧接着就被星河倒挂般的剑花分解。

她看到了炙乌妖惊讶与无法相信的脸庞，在这样的震惊中，他那本是歪斜的口鼻，反倒正了许多。“你到底是什么人？”魔劲爆裂，不断后退中的炙乌妖，已经开始出现惊恐。

“要你管？”愠怒的小梦却如同战车一般，不断的推进，即便是背着一个人，她的剑术也没有受到任何的影响，剑光缭绕，漫天星河，风雷并济，列宿光辉。

这一刻的她，化身成了愤怒的女战神，阻挡在她面前的敌人……唯有死！

第六十八章
魔戾：罗睺天攻！

月亮洒下的光芒，照在圆形的矿坑上，矿坑内侧的一部分被月光照亮，剩下的却是隐藏在黑色的阴影中。

矿坑边，倒着一具具无首的尸体，扑扑扑……人头一颗颗的掉落，溅出的血水犹如不断开裂的、艳红的花朵。

眼看着一波波铺卷而来的剑花，炙乌妖震动，惊惧。这不可能，这种事是不可能的，不过就是一个十多岁的丫头，一个女人，一个根本不能修炼魔功的女人……她到底是怎么练到这样子的地步？

这一刻的他，仿佛再一次的看到了地尧光那个时候的、鄙夷的表情，听到了地尧光不屑的声音：“就凭你？”

原本以为是一件手到擒来的事，却没有想到，定下了这样的计谋，最终反而是自己被逼到了绝路。眼花缭乱的剑光，看不清，摸不透，双剑如蛟，奔雷走电，风卷云涌，气象万千。

他想要用出杀招，然而白裙少女的剑术实在是快，快得他连蓄势的机会都无。那个时候，他因为地尧光用出绝招却没有能够解决掉这个丫头，而对地尧光的真正实力生出质疑和鄙夷，却原来，换做自己，连用出绝招的机会都无？

心知这般退下去，自己只会越来越失去获胜的可能性，他大吼一声，竟是强行提升魔气，战刀猛然一举，煞气澎湃。那一线光芒，就在这一瞬间由远而近，划开了他的咽喉，斩断了他的筋骨，他的首级开始飞起，而那高举的战刀，则依旧处在将发未发之际，再也无法劈下。

砍掉了炙乌妖的脑袋，小梦方才将背上胸脯饱满的少女放下：“智吉祥，你没事吧？”

智吉祥在夜风中颤抖着身躯：“小梦，你、你……你怎么样？”

小梦拭了拭嘴角的血丝，笑道：“我没事！”

智吉祥心知，刚才从矿坑中冲出来时，小梦肯定还是受了伤的。这些人原本就不是小梦的对手，她却为了救她而受伤，想到这一点，智吉祥心中，一时间竟是暖暖的。

小梦却是猛然一抬头，脸色微微的变了一变：“智吉祥，你先走！”

智吉祥跟着回头：“出了什么事？”

小梦快速推她：“别管了，快跑！”剑光一闪，双剑在手。

以小梦飞来飞去的御剑之术，这一刻，竟然让自己先逃。智吉祥回头看去，只见远处，有无垠的黑暗如同潮水般往这个方向压来。她心知，这必定是连御剑之术也无法逃掉的敌人，想要留在这里帮小梦，却又知道自己只会拖后腿，唯有逃得远远的，才是真正的帮到小梦。

她拔腿就逃，却又情不自禁的流出泪来。她有危险的时候，小梦为了救她，这般冒险，小梦有危险时，她却只能抛下小梦自己先逃，这让她的眼中，有一种揪痛的感觉。一次又一次的，自己只会拖她的后腿。

小梦却是双剑在手，挺拔着娇躯，目不转睛的看着涌来的黑色狂潮。在那一片黑暗之中，她感受到了汹涌的怒气，天昏地暗，日月无光，翻江倒海，凶魔灭道。

她心知道自己已经逃不掉，那惊人的、可怕的气势，紧紧地桎梏着她的体与魂，那人还未出手，就已经如同泰山压顶。

这是一个她从来没有遭遇过的，可怕到极致的敌人，这个人，甚至比地尧光都不知道要强上多少。

“哥哥！”她在心中悄悄的唤着，“这一次真的是完蛋了啦。”

黑色的狂潮，如同天幕一般分开，现出的庞大魔躯，是一个苍老的修罗，满头的白发，魁梧的身形，澎湃的魔气，愤怒的杀意。小梦不曾见过真正的神，但是这一刻，她感受到的，却是人与神之间的差距。

这就是大域主级别的实力？

金魔王——罗睺天攻！

前所未有的压迫感，前所未有的危机，尘世间，总有许多算不到的事情，但是这一次，她却算到了自己的死亡……它已经不远了。

“小梦！”远处有两道光影快速飞掠而来，同时顿住，却是桃霏与鸾梅。

“罗睺天攻？！”看到杀气腾腾地往小梦接近的修罗老者，鸾梅脸色亦是变了一变。

罗睺天攻固然是冲着小梦来的，但是她们却也无法弃她不管。桃霏向后退了一步，鸾梅却是陡然飞起，帝女剑指着夜空，剑气以她那娇小玲珑的身躯为中心，呈圆形向外扩散，再刷刷刷的，在她的身后织成炽白的双翼。气势不断的上涨，犹如踏足尘世的九天玄女。

小梦双手一分，左手龙耀星光，右手凤妙显华，一手引风，一手招雷，二气氤氲，丹霞赫冲。轰，龙蟠凤跃，奔雷走电，以势不可挡的威势，朝着罗睺天攻狂轰而去……风雷斩碧霄！

与此同时，鸾梅一剑击出，天为之开，地为之裂，日月星辰为之色变。天女化身，吞魔食鬼，紫气乘空，拔地倚天，正是帝女七剑之“玄鸟”。剑光呈螺旋状，犹如带动了天地万物，卷水四溟，相荡九宫。

罗睺天攻一手刀，一手剑，刹那间，天地再一次的暗了下来，感觉上去，就像是整个时空都被他冻结。日蚀刀，月食剑，吞天魔功一出，天穹激戾，神鬼惶惶。螺旋状的剑光，在离日蚀刀还有半丈之处，就犹如撞上了铁壁，剑身带动了空气的涡流，呼呼的刮卷，天地也像是随之打转，却无法再突破半寸。

风雷二气随着雌雄双剑，一前一后，轮番突袭，时而锐利得犹如一点疾光，时而澎湃得犹如漫天星河，却像是遇上了无尽的黑洞，连剑光都被吞噬。

砰，子弹却在这个时候，随着枪口爆发出的火光，喷发而出。扣动的扳机，敲击的锤头，内部燃烧、爆裂的玄式炸药，脱膛而出的一点精光。子弹划过空气，以极快的速度射向修罗老者的胸膛，日蚀刀抽出，斩下，子弹撞上了那一线刀锋，呼啦啦的转了半圈，便被砍裂，抛飞。

即便连玄武枪，也没有能够对这四大域主之一的绝世高手造成威胁，这让桃霏暗自心惊。虽然如此，这在时间点上把握得恰到好处的一

枪，依旧为鸾梅和小梦争得了一些机会。帝女剑剑气下沉，转化为火，瞬间爆发，无形的剑气化作了有形的剑光，犹如一只火凤凰。

小梦跟着往前推动，双剑交辉，掷电冲风，她的速度越来越快，到处都是她四闪的身影，瞻之在前，忽焉在后，瞻之在左，忽焉在右。只见剑光难见人影，风轮掷影奔走雷电。

嗖，桃霏也跟着冲入了战团。她心知，靠着不为这个世界所熟悉的玄武枪，取得的这点优势如果不能把握住，她们就真无活下去的机会。她的花伞，原本就是以这个世界的玄晶重新打造，脚踏九宫，龙蛇飞动，一招一式犹如羚羊挂角，妙不可言。

此时的三女都已经今非昔比，在华夏时就已经是宗师级的高手，又时常得到宁江的点拨，武功大进，进入修罗界后，如同这个世界的战将一般，打造了属于她们自己的玄兵，实力进一步提升。然而她们这一刻所面对的，却也是她们以往无法想象的强敌，即将是三人联手，又靠着玄武枪占得优势，竟也无法拿下。

金魔王却也同样是心中讶异，在他看来，这三个女子年纪都不大，作为女性，能够修炼到她们这种程度，也是闻所未闻的事。像这样的女性，出现一个就已经是异数，怎的一下子会出现三个之多？

她们的来历绝不单纯。

虽然如此，金魔王却也是毫不畏惧，日蚀刀、月食剑吞天蚀地，魔焰猖狂，山呼海啸，九宫沸腾。嘭的一声，大地震动，龟裂出一道道纵横交错的口子，魔劲收缩，膨胀，犹如诡异的心脏，天地山川也似在随之收缩和放大，诡异莫名，震慑无穷。

若从高处看去，便能看到那魁伟的老修罗刀剑齐舞，空间随着他的每一击，不断的崩裂开来。如同走马灯般围着他急转不休的三个倩影，小心避开他的刀光剑影的同时，试图全力迫近，却被那无形的气势，逼得越来越散，越来越远。收缩的魔劲，膨胀的杀气，使得再玄妙的身法，在这压倒性的力量面前，都没有太多的意义。

“三个贱人，技止于此么？”金魔王一声暴喝，嘭的一声，空间犹如爆裂开来，黑色的劲风轰然间往外扩散。

桃霏与鸾梅各自发出一声闷哼，被劲风逼得向后飘退，眼看着金魔

王已经向小梦强压而去，她们心中俱知不好，却已经是无能为力。三人联手都无法占得优势，此刻两人被强行逼退，只留下了气势开始衰歇的小梦，这一刻的小梦，已经没有活下去的可能。

而论起个人实力，此刻的小梦，甚至已经可以说是她们中实力最强，小梦一死，她们也别想有好下场。

头皮发麻的两人，心中惊惧，却无法控制自己飘退的身躯。金魔王的杀气却进一步膨胀，犹如倾倒的泰山，压向了山脚下小雀一般的白裙少女。白裙少女剑气已衰，剑光已弱，除了束手待毙，其它什么也来不及做。

唯一来得及的，就是说出两个字：“哥哥！”

陡然间，金魔王庞大魔躯的后方传来了一声喵叫，刷，虚空犹如打开了神秘的大门，一道刀光破空斩下……“魔刀”弑天刑！

当白裙少女喊出“哥哥”两个字的时候，罗睺天攻就已经有一种不对劲的感觉。日蚀刀、月食剑带着狂风暴雨般的怒气朝着斜下方的少女碾压而去，要将这个杀了他两个儿子的丫头击个粉碎，濒死的少女却是微微的抿了抿嘴，一种诡计得逞的感觉。

后上方的杀气来得突然，久经沙场的罗睺天攻反应却也是极快，刀剑上的魔劲瞬间倒流回魔躯，朝后背压去。刷的一声，黑色的刀峰裂开了虚空，劈天盖地般斩下，斩出狂裂的血花。

罗睺天攻受伤了？完全没有想到会有这种变化的鸾梅与桃霏，心头一喜。虚空开裂现出来的一线裂缝，突然劈出的魔刀，伴随着那先声夺人的喵叫，犹如漆黑的闪电，诡秘得难以言喻。

斜斜斩下的刀光，庞大魁伟的魔躯，以及魔躯背后爆出的大波魔血，让画面犹如定格。裂开的血肉，以奇诡的方式向内卷起，这是弑天刑与灭度大魔功所造成的、特有的伤口，然而反涌的魔气，也开始往伤口逼迫而去，试图化解魔刀的暗劲。

劈下的刀光来得突然，去得也极快。意识到绝不能让罗睺天攻有回气机会的鸾梅，冲天而起，剑气犹如美丽的织锦，绵绵密密，就像是美丽的梦境颠反着丑恶的尘世，强大无匹的剑意侵克现世，乾坤逆转，五行乖离，帝女七剑第七剑……绮梦！

剑光织入微毫，无孔不入，山岳在这一刻为之反转。嘭的一声，日蚀刀斩出狂劲的光芒，魔气如同龙卷风般暴涨，杀招对冲，鸾梅口呕朱红，向后飘退，罗睺天攻却也向后退了两步。而这个时候，不知何时已经退到远处、重整旗鼓的小梦已经蓄势完毕，猛然间往前一踏，双剑在身前交错出弧形的光屏，如同流星般往前贯去。

“百步飞虹”叠加上了两片碧落花瓣的神秘力量，风雷大作，星月无光，奔雷走电，侠干风云。说时迟，那时快，咣的一声，雌雄双剑撞上了日蚀刀、月食剑，少女硬生生的被阻住，剑光碎散，气血翻腾，罗睺天攻背上那长长的伤口，却也在这个时候进一步迸裂，向后震出令人心惊的血水，滚热的魔血泼洒在石上，腾起热气。

紧随而来的，就是一声枪响。

快速上好的子弹，随着桃红衣裳女子摆好的姿势，扣动的扳机，捶头击打着子弹的末端，火药在内中爆裂，推动着弹头，弹头在铁膛中旋转，伴着枪口进出的火光，飞冲而出，于空中带动螺旋状的圈，冲向了金魔王的胸膛……

砰地一声过后，魔躯绽出了血花，罗睺天攻却也在这极短的时间里移了一移，避开了要害。虽然如此，胸膛与身后尽皆受创，也让原本就已经变得年迈的他，血空力竭。

三女却是得势不饶人，以车轮战术轮番攻击。被弑天刑劈中的伤口，原本就难以愈合，无法回气的金魔王在兵刃的不断交击中，一波波鲜血洒出。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一生戎马，名震各域，竟然会送命在这种地方，罗睺天攻既怒且狂，不顾肺腑伤势，魔血沸腾，热气冲霄。

轰，强行激发的吞天魔功，以其为中心，向周边扩散，天翻地覆，大地崩塌。远处的矿坑，土石往坑洞疯狂的塌落，裂缝如蛇一般往两端扩展开来，大地为之裂出深渊，空间同样在一层层地坍塌着，三女犹如失控风筝般，尽皆抛飞。

即便身负重伤，年岁老迈，此刻的罗睺天攻依旧是强悍无匹。沸腾的魔血搅动着风云，天地变色，日月无光，方圆十里，鸟兽皆逃。开裂的大地，深渊幽暗。犹如受伤的雄狮，罗睺天攻怒吼一声，拖着日蚀刀、月食剑朝着白裙少女冲去，竟是死也要拖着这丫头一同去死。啪的一声，一道雷光却在这个时候，从天而落，令得他脚步一个踉跄。

百步之外，一名胸脯饱满的少女，周围玄晶碎散，一手抬起，五指张开，正是智吉祥。连自己也没有想到，居然有胆量向四大域主之一的金魔王出手的她，这一刻双腿发软，脸色煞白，身为从小在魔竺域长大的阿修罗，金魔王的名号，对他们来说就像是噩梦般的存在，是无论如何都无法反抗的强大力量。

而现在，她居然向金魔王出手了，向这个、从她的祖祖辈辈起就统治了整个魔竺域不知多少年的魔王出手了。

踉跄过后的金魔王一刀斩杀，白裙的少女却已经趁着他这一瞬间的

延误，留下了一道幻影。魔刀斩空，金魔王猛喷鲜血，车轮般的剑光便在这时，一浪接着一浪，疯狂的涌来。

此刻的灭度山，万籁俱静。后山深处，灭魔洞前，月光皎洁的照下，盘膝而坐的小少年犹如木雕，动也不动。在他的身边，从虚空中窜出的小黑猫，不安的睁大着深蓝色的瞳孔，发出轻轻的喵叫声。

魔刀“弑天刑”就这般插在了小少年的身前，刀锋之上，魔血艳红，于月色下发散出森然的冷光。

慢慢的睁开了眼睛，小少年摸了摸黑猫的头：“放心好了，小梦没事，大家都没事。”以灵神强行催动弑天刑，利用了小刀的神通、破虚一斩过后，这一刻的他，也是满头汗水，抬起头来，看了看宁静的月色，对于修罗魔界来说，今晚的月色，分外的祥和。

小梦双剑支地，半跪在地，不断的喘着气。另一边的鸾梅与桃霏，自然也不好受。

此刻的金魔王，已经被她们强行分尸，脑袋一块，四肢乱撒，身体破碎，而就算这样，她们兀自不放心，左扔一块，右抛一块，总感觉放在一起他就会复活一般。

远处的矿坑已被坍塌的土石完全填满，在她们身边，裂开的大地却是触目惊心。周围地势改变，一片狼藉。被弑天刑重创，又被玄武枪击穿的金魔王，竟然依旧强悍如此，令她们到现在还之后怕。

想不到，她们竟然真的能够杀掉四大域主之一、威名赫赫的金魔王罗睺天攻，这种险死还生的感觉，让她们如在梦中。鸾梅道：“小梦，刚才那一刀……”

小梦道：“嗯，是哥哥在帮我们，他还在灭度山，在金魔王出现的时候，我就通知了哥哥！”

——“哥哥！这一次真的是完蛋了啦。”

两人相隔如此之远，小梦竟然也能够与她哥哥联系，心灵相通的兄

妹两人，的确是让人艳羡。然而更令人感到惊讶和不可思议的，是相隔如此之远，宁江居然也能够千里驰援，一刀重创金魔王，若不是有这跨越空间的致命一刀，她们根本无法杀掉金魔王。

“鸾梅，你怎么样？”小梦看向身边的女孩。

女孩拭去嘴角的血丝，低声道：“我没事！”又道：“想不到金魔王竟会亲身赶到这种地方，还好大家没事，我们先离开这里再说。”

她们不敢在这里多待，当晚便连夜离去。因为几次都是第一个发动攻击，为小梦和桃霏争取抢攻的机会，鸾梅自也伤得最重，由智吉祥背着她，直至与星火会的人会合为止。

到了白日，伪装成商会的车队，在路上缓缓前行，此时已经到了春寒的末尾，虽然天气还是有些冷，远处的山林却已充满了绿意。中午时，小梦前去探望鸾梅，车厢中，鸾梅裹着被子，低声道：“我没事的，已经好了许多。”

小梦道：“还好鸾梅你及时赶到，如果只有我和桃霏，就算有哥哥的那一刀，恐怕也还是难以应付。我们三人现在，每一个在华夏也都堪比宗圣级的高手，想不到联手对上他，竟是一点胜算都没有，全靠了哥哥那出其不意的一刀。”

鸾梅笑道：“你哥哥才是厉害，他远在灭度山，想不到在这种情况下，竟然还能跨越千里，一刀劈敌。也是那罗睺天攻实在厉害，换了其他人，哪怕是地尧光那般厉害的高手，被这种谁也算不到的一刀劈中，恐怕也是立毙当场。”

小梦道：“这其中也有小刀的帮忙啦。”又问：“鸾梅，你原本是去了哪里？”

鸾梅低声道：“我探到那名为三阴冽印的组织在追杀天魔教的小天妃，虽然不知道他们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却还是紧急派人去支援，所以未能先一步与你们会合。”

小梦有些困惑：“天魔教的小天妃，好像也没什么本事啊？黑天妃、白天妃、老天妃都被我杀了，天魔教也在星火会的攻击下，死伤惨重，被迫退出了魔竺域，三阴冽印冲着那小天妃去做什么？”

鸾梅抬起头来，低声道：“我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小梦道：“你的意思是……”

鸾梅低声道：“小天妃自身有没有本事并不重要，你可记得，那个时候在神州大陆，京城里的拜火教徒冲着我来时的时候，我可也一点武功不会。”

小梦陡然一惊，大约明白了鸾梅的担心。既然恶女神已经出现，那么……善女神在哪里？

马车的后端，智吉祥却是与桃霏在一个车厢里。最没有起到作用的智吉祥，受到的惊吓却是最重，从一开始被抓，到后来硬逼着自己回头，强忍着心中的害怕向金魔王出手，心中的恐惧从来就没有停止过。

此刻，休息了大半天后，精神倒是好了很多。桃霏笑道：“你们天鹅湖以前好歹也是魔竺域中的反抗势力，你怎的就这般容易被吓到？”

智吉祥看向窗外，心有余悸的样子：“像我们这些人，自然是从一开始就做好了死的准备，只是那个时候，一想到自己差点拖累了小梦和你们，心里就慌得紧。”

桃霏摊手道：“所以说啦，要男人做什么？在你落难的时候，哪个男人会拼却性命的来救你？没有，只有小梦毫不犹豫地赶去救你。在你被推下坑里的时候，有哪个男人跟着你一起跳下去？没有，只有小梦不顾一切的跟你一起跳下去。在有可怕的魔王出现的时候，有哪个男人拼死挡着他，让你快跑？没有，只有小梦这样做了。既然这样，你说女人为什么就非得有男人不可？辛辛苦苦的找一个男人，为他生儿育女，花一辈子的时间，伺候皇帝一般的伺候他，他还觉得天经地义，觉得你活该做牛做马，你说这不是自作孽是什么？”

智吉祥小声地道：“桃霏姐，女人……真的也可以喜欢女人？”

桃霏笑道：“不是女人也可以喜欢女人，而是女人更应该喜欢女人。真正美丽的，是女人，真正温柔的，是女人，真正付出而不求回报的，还是女人。为什么非得认定自己应该找一个粗鄙不堪的男人嫁了才是理所当然？依我说，这根本就是没有道理的嘛。可惜的是，这个世界的规矩都是男人定下的，所以他们才会用各种手段给女人洗脑，经年累月之下，才使得天底下的女人，都觉得男尊女卑理所当然，都觉得自己

少不了男人，而完全没有真正的去思考这背后的道理。”

智吉祥抬起头来，心中想着：“原来是这个样子？是啊，要说威风，有几个男人比小梦更威风？要说可以依靠，又有谁比她更值得依靠？为什么女人就非得给男人做牛做马，而不能去找一个真正值得依靠的人……哪怕那是一个女人？”

那天晚上，车队在一处繁华的石城里歇息，他们找了一个旅馆住了进去。天色渐黑，洗浴过后，小梦与智吉祥一同往分派给她们的房间走去。路上，小梦嘻嘻地笑道：“幸好昨晚你突然给金魔王来了一记雷法，要不然，我可就有危险了，智吉祥妹妹。”

胸脯饱满的少女在她身后揉着衣角：“全、全都是靠了小梦姐姐我才能够活下来。”

小梦一个踉跄……她、她居然叫我姐姐了？以往两人都是互不服气，总要说自己比对方年龄大，然后互相喊“妹妹”，这一刻，她突然将自己唤作姐姐，小梦竟然感到不适应了。回过头来，看了智吉祥一样，智吉祥却是低着脑袋，继续揉衣角。

进了屋子，脱衣上床。这些日子，两人睡在一起原本就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此刻也如同以往，盖好被子，互相聊天。小梦嘻嘻的道：“智吉祥你莫不是良心发现，知道自己应该做妹妹了？”

智吉祥怯生生的抓着被头：“我什么都比不上小梦姐你，昨晚要不是小梦姐你不顾一切的跳下坑去救我，我就真的死在那里了。”

听她这般说，小梦也有些不好意思了：“其实智吉祥你也有很厉害的地方啦，就比如……你胸大啊！”

智吉祥脸红红的：“小梦姐要、要是喜欢的话，我的胸就让你摸好了。”枕在小梦姐的肩头，把她的手臂弯过来，让她的手从侧面压着自己饱满的胸脯，她自己却是紧紧地搂着小梦姐的腰，如同依人的小鸟，幸福地道：“我整个人都是小梦姐的。”

小梦躺在床上，搂着智吉祥妹妹的躯体，看着顶上的天花板，有点傻眼……总、总感觉今晚有什么地方不太对劲？

接下来的日子里，在星火会的协助下，小梦与智吉祥被送到了圆

峤、岱舆，鸾梅则继续调查与三阴冽印有关的线索。灭度山上，随着金魔王令天下人震惊的死讯传来，地尧光匆匆赶回了魔竺域，整个魔竺域却已经是一片大乱。

魔竺域中，七国十五封互相不服，随着金魔王的死，一场席卷了整个魔竺域的大战，由此而爆发。一方面，魔帝始终未确定魔竺域新任域主的人选，连带着七常侍对魔竺域的内乱也坐视不管，另一方面，底层的星火会却在暗中推波助澜，魔竺域的战火越烧越旺，诸侯混战，民不聊生。

陷空沙漠，更多的兵马聚居而去，沙漠中心的庞大建筑，魔气聚集。而无人注意的是，在那一个乌云密布，星月无光的晚上，星盘之上，出现了一场大量的流星雨，不知多少的流星，往魔竺域的南端破空而去，消失于无形之中，没有人注意到它们的失踪，也没有人对此有多少关心。

日月运合，天地混沌，五炁交结，分变无穷。地面上乱军涌现，夜空中群星失序，然而整个修罗界的注意力，不在那混乱的魔竺域，而在那眼看着即将打开的域门。每个人都知道，那是一个庞大的世界，等待着他们的，将是无尽的屠杀、不知多少的奴隶与资源，以及更多的战绩与功勋。

修罗魔界从上到下，热血沸腾。那一天的夜里，一个小少年却是负手走出屋子，看着那乌云密布的夜空，世界与世界的大碰撞……越来越近了！

（本卷完）



端午前后，神州大陆上的天气，犹如蒸笼一般，忙碌着的人们，同样也是热火朝天。修罗魔族入侵的时间，比原本想象中的还要接近，虽然如此，朝廷的高层，其实也早就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

贺兰山脉，防御工事暂时放在了一边，以日月星辰为天盘，以山川河流为地盘的巨大法阵，正在建造之中。这是星落老人……也就是先秦著名兵家大贤齐孙子，用尽生命中最后时光，呕心沥血研究出的最后杰作。

为了建造这巨型法阵，杀了不少蛮族，更多的，却是被奴役而死。虽然，一旦修罗界入侵，连蛮族也别想逃脱悲惨的命运，不管从哪个角度来看，这同样也是为了蛮族自己。然而真正督促着蛮人的，依旧是火枪和马蹄、鞭子。

期间，自然也发生了一些局部的暴动，但是很快的就被镇压了下去。甚至于还没有等到华夏这一边动手，神册宗倍那一头安排的人，就已经先行开杀。

所谓的“蛮族”，本身就是由各个不同的部落组合而成，此刻已经被昊京授予了官职的神册宗倍，与他的那些手下，成为了督促蛮族劳役的监工。一如当初蛮夷大举入侵时，对底层的华夏百姓最狠的，不是蛮夷，而是投靠了蛮夷的天孝军，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在蛮族全线溃败后的现在，对成为劳役的蛮人最狠的，同样也是蛮人。

到处建立的玄工厂，不知多少的物资往贺兰山方向堆积而来，与“妖魔”的战争是避免不了的，如果不能取得胜利，所有的孩子都会被妖魔煮来吃掉，所有的女人都会被妖魔撕开身体，男人也全都会妖魔屠杀，即便有侥幸没死的，也将成为可悲的奴隶，还有不少妖魔，甚至连男人也想要……好吧，对“修罗”的宣传，已经变得怪异了起来。

这就是传说中的“妖魔化”么？

正因为没有多少人见过真正的修罗魔族，对修罗魔族的各种怪异想象堆积起来，才使得每一个人都心生恐惧，从而在高层的诱导下，展开了堪称最绝望的，同时也是最努力的反击准备。正如神州四处不断出现的玄工厂，整个华夏也犹如一台机器，轰隆隆的运转着。

即便是整个华夏所有人都在忙碌着，却也有人闲得发慌。而其中最闲的，似乎正是神州华夏地位最高最尊崇的人……某一个至尊无上的美少女。

虽然是华夏的女帝，但实在是闲得，整日在坤皇宫里无聊地打滚。需要她做的事实是在有限，偏偏碍于身份，又不能随便外出，偶尔巡狩，也是大批的人马保护和跟随，比以前当公主时更不自由。即便是红蝶与小鹭，心血来潮时，也还可以到处乱跑，她每一次离宫出巡，哪怕仅仅只是去昊京转转，都必定是劳民伤财的大动作，感觉上去就像是在给大家添乱。

春天时那一场绚丽到极致的流星雨，带来了不知多少的星辰，星盘仿佛也因此明亮了许多。这些飞入星盘的星辰，带来了许多神州所未有的矿石和物质。在那期间，回到了女几山的小梦姐，忙碌不停，几乎连她的人影也都无法看到。

宋罍并不知道小梦姐和大家到底在做什么，只知道那是一场关系到华夏与修罗大战的大事。再后来，那些星星砸落到了早就已经崩溃的泰山及其周边，紧接着，不知多少人被动员了起来，大批的研究人员，大队的墨者、偃师、铸炼师赶往泰山，分析、试验、归纳、总结……被称作“科学”的手段，应用在了这些天外飞来的“星星”上。

然后就是更多更多的玄工厂的出现。

那一日里，小梦与春笺丽一同来到了坤皇宫，宋罍向她们问起，自己能够帮些什么忙？

小梦抬起手来，手掌习惯性地前后摇摆：“没什么啦没什么啦，宝桐你只要安安心心的待在皇宫里就好了。”

“免得越帮越忙，拖大家后腿！”红蝶在一旁追加伤害。

“你可是皇帝，只要好好的在这里，就已经帮了我们的大忙了。”春笺丽安慰宋墨。

“就像一个好看的花瓶，大家看看就好，千万不要乱动，免得打破了，连这么一点点点点的价值都没了。”红蝶继续追加伤害。

“混蛋。”宋墨追着红蝶跑。

“宁哥哥在修罗界有没有勾引其他女孩子？”皇甫鹭在一旁问道。

“目前看来是没有！”春笺丽斜眼看去，“倒是小梦勾引了一个。”

“小梦姐姐！”某个胸脯饱满的少女往这边奔来，小梦娇躯发僵……

虽然是酷暑时节，贺兰山周边的气候，却要比炎热的南方好上许多。大批的军队正在这里集结，漫山遍野，旌旗招展。

从南方延伸而来的铁轨上，蒸汽车头带着七节车厢，往南方驶去，车上装载的，全都是猛火油车。铁道边，有人看着这些猛火油车，心中想着，看来它们已经完全退场了。

实际上也没有出现多少年，在威远军与蛮军的恶战中最先崭露头角的猛火油车，于火炮和火枪在军中迅速装备的现在，几乎是以最快的速度被淘汰，如今，就连这最后一批猛火油车也被运走，显然是军中装备的更新换代，已大体上完成。在可以预期的、不久的将来，猛火油车唯一的作用，估计也就是成为这个时代大变革的见证，放在某个展览馆里供人参观。

轰！山的另一边却响起了一声爆炸，爆炸点土石飞溅。卢云飞抬头看了看远处的土坑：“声势倒是不错，但是威力看起来却也有限得紧。”

“这种手雷，实际的杀伤力其实是不怎么样的，但胜在携带方便，对战马也有相当大的惊扰效果，据我们所知，骑兵依旧是修罗那一边的主力。敌人太靠近时，来不及举枪，先扔一颗手雷过去，应该能够起到不小的作用。”张据池拂了拂须，“又想携带方便又想声势惊人还想拥有宗圣级大招的效果？天下哪有这样的好事？你们想得太多了。”

卢云飞握了握手中椭圆形的物体，刚好被一掌握住的手雷，显然从设计上就是为了方便扔出。实际上它的威力已经不算小了，尤其是它的体积本身就不大，玄式炸药的开发，的确是极大的提升了各种热武器的质量和威力。

张据池继续道：“龙虎山那一边，设计了标准的投掷姿势，让底下的兵士多练练。另外，后方还运来了一批火箭炮……一种以玄式炸药为基础，可以移动的小型火炮。威力当然比不上大型炮车，但胜在可以快速移动。在战场上的具体运用，还需要你这边多研究，多演练……”

紧跟着便低声道：“从修罗界那一边传来的消息，恐怕今年冬天一过，与修罗界相通的域门就会被打开，到时候，修罗魔族就会大举入侵。”

卢云飞抬起头来，往北方看去，面色凝重。大战的日子，比想象中来得还要更快。

张据池道：“关于天地聚玄炮……”

卢云飞毅然道：“放心，我一定会赶在开战之前建好。”

张据池点了点头：“大元帅已经确定了，域门那一边的确是存在着与天地聚玄炮相类似的大型建筑，到时候，大元帅在那一边也会有所动作，虽然如此，我们这一边也要加紧，需要什么，只管说。”

卢云飞没有说话，只是继续注视着北方，空间断层造成的阴影正往这个方向不断的压来，随着每一天，每一时的度过，让人透不过气来的压力，也越来越重。无论如何，这一战一定要赢，为了自己，为了家人，为了华夏，为了神州。

这是一场失败不起的大战。

贺兰山脉，热火朝天，昊京皇城，这些日子，却也始终没有停歇下来。

自女帝搬上了星盘中的女几山，皇城成为了总理和众大臣处理国家大事的中心。各类文书，如同雪片一般飞了进来，又如同雪片一般飞了出去。外头的议员，有时也会吵吵嚷嚷，然而在实质上分外集中的权力，令得整个国家机器运转得非常迅速。

而在民间，日新月异的科技、玄技也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压在整个华夏头上达千年之久的儒道崩溃后，随着那一篇《求是论》的出现，思想得到了空前的解放。天下无万世不易之法，格物致知，实事求是……变革成为了整个华夏的常态，每日里都会出现的新思想、新潮流、新事物，铸就了全新的华夏。

江湖上，突破至宗圣的高手，也已经达到了十几位，虽然与修罗魔界依旧无法相提并论，但却是华夏武道前所未有之空前盛事。其后，随着春天的那一场流星雨，以及大量砸落在泰山及其周边的天外陨石的出现，军中的高手，开始大规模的更换玄兵……自带玄气的兵器。

酷暑慢慢的过去，进入了六月、七月，天气开始逐渐转凉，寒冬不远了……这是每一个人心中的念头。

无论如何，不能败……这同样也是所有华夏人心中的觉悟！

断界壁的另一边，修罗界的陷空沙漠，在这个时节点，同样也是炎热到极致。

统领着各域、各领主派遣而来的大军的，乃是七常侍之一——“魔蓬灭日”贯白虹。

至尊座下七常侍中，又分作“三灭主”、“四御使”。其中的“三灭主”，分别是“大虬无穷”铍召雷、“黑白魔王”羲皇肇、“魔蓬灭日”贯白虹三魔。这三灭四御，唯听命于至尊魔帝，身负至尊令剑，令剑一出，四方诸魔，莫敢不从。

“魔蓬灭日”贯白虹，此番受至尊魔帝之命，以至尊令剑节制从各方应命而来的魔头、魔将，建造绝世魔器“混沌钟”。如今，“混沌钟”已经建造完毕，域门打开的日子，也是越来越接近。

作为七常侍之一，贯白虹身躯瘦长，面相凶残，随身携带的至尊令剑，金光闪动，霸气席天，令人望之生畏。前方台下，战马奔腾，漫空飞沙，无边魔焰，薰天赫地。随着不约而同的一声吼，两匹披着玄铁软甲的战马快速接近，马上的魔将一持大刀，一持长枪，随着战马的交错而过，轰的一声，大地震动，风云变色。

远处的兵将纷纷喝彩，贯白虹笑道：“不愧是西鬼域与空桑域两位大将，果然实力了得。”

在他身后，又有三名将领，各自哼了一声，这三名将领，分别是主界里统领大军的三位大将，灭主当众夸耀西鬼域、空桑域派遣而来的两名战将，自是让他们心中不服。

贯白虹自然听到他们不满的声音，却只是微微一笑。大军集结，虽然全都听命于持有至尊令剑的他，内部却是互不统属，矛盾重重。而从他的角度来看，各军之中的矛盾，实际上也有利于他的节制和威望。

反正，随着域门的打开，即将到来的，也不过就是一场征服和屠杀。没有人能够抵挡住修罗大军的铁骑，每一次域门的打开，每一个新世界的并吞，最麻烦的不是对敌人的杀灭，而是内部抢夺地盘、争夺战功所引起的争权夺利。

“这次估计也是一样。”他在心中想着，“从各种迹象来看，那个即将打开的世界，弱小得犹如蝼蚁，根本没必要派遣这般多的兵将。正如至尊所说，让大家一起沾沾好处，对维持整个修罗界的安定，是有好处的。如果不让大家一起去从猎物身上咬下肉来，他们就会从自己人的身上咬肉，偶尔咬咬，问题不大，闹大了却也麻烦得紧。等这个域门打开，大量的土地，大批的奴隶，分光了，这些人也就能够安静一些日子。”

“灭主！”一名修罗兵踏步上台，“灭度魔宗组建灭度兵团，由灭度少宗主亲率，前来听命于灭主。”

“魔蓬灭日”贯白虹沉吟道：“灭度魔宗少宗主，就是那灭焰摩罗？”

他身后的那三名大将也彼此对望，灭度魔宗少宗主，那被人称作是“灭焰摩罗”的少年，无疑是近来在修罗主界风头最近的人物之一，虽然只是一名摩罗，虽然只是一个修炼时间还不长的少年，在这近一年的时间里，却是声名鹊起。

空手击杀森罗王子，带着扶桑公主私奔。回到灭度山后，四处挑战，屡战屡胜，传闻中，他的灭度大魔功已经修炼到了第七重，以他的岁数，这可以说是了不起的成就。要知道，灭度魔宗历代宗主，最高也只修炼到第八重罢了。

在他面前太过嚣张的人，往往都会倒霉，这也是“灭焰摩罗”这个名号的来由。

即便是身为七常侍之一的贯白虹，这些日子也听闻过这个少年的名号，单是由此，便已可以想见这少年在这些日子里的声名之盛。虽然如此，他也并未太过放在心上，眼看着域门打开在即，他身为主帅，四方来投，也是理算当然的事。

少年策着马，在一个巨大的圆坑外围抬起头来，心中想着：“这就是混沌钟？”

以不知道多少玄铁、玄冰，以及各种各样的玄晶制造而成的巨型建筑，宛然是一个扣在地上的大钟，其高大、壮观几同于泰山，也就难怪，为了建造它，修罗魔军前前后后，花了上百年的时间。

虽然华夏那一边，各种科技、玄技已经开始运用，设计天地聚玄炮

的，又是精通大半部天书人道卷的星落老人，是他呕心沥血的最后遗作，但建造的时间毕竟太短，域门那一端的天地聚玄炮到底能不能与这一边的混沌钟相抗衡？少年的心中也没有数。

一定要想办法摧毁混沌钟！

此刻的小少年，身材看上去比去年又高了许多，面目如同其它练武的修罗一般，显得狰狞而又戾气十足。额头上一对尖角，看上去颇为对称。他的背上，背着魔刀弑天刑，炽热的阳光从他的身后照下，将他的影倒入前方的圆坑之中。

战马的后方，还跟着数百名武者，其中也包括了皇幻、猎剑殇、龙牙灵，以及众多的武者。建功立业，封王封侯是天下武者共同的梦想，每一个域门的开启，都意味着大量的战功，众人自是趋之若鹜。

绕着混沌钟，往另一边驶去，看向远方的天际，是光影扭曲的炽白，整个断界壁，犹如一个霸占了天地的光屏，光屏的前方，千军万马来回奔驰，战马呼啸，气势惊人，军营座座，干戈耀锋。

领着几名武师，从队伍中脱出，前去拜见了此间主帅“魔蓬灭日”贯白虹，照惯例，贯白虹嘉奖了他们一番，在军中授予职位，编入军伍。

从主帅的帐营出来，生出感应，往左侧方看去。

在那里，正有人往他看了过来。

“那厮就是灭焰摩罗？”一名骑在高大黑马上的大将，冷冷的道。

“没有错，就是他！”在他身边，又有两名青年。这两名青年，正是曾经随着宝印十二王子之首的鬼王子，登上灭度山“问罪”的万象城万象王子白幽功，以及尖峰城尖峰王子影游寒。

说话的，乃是西鬼域大将暴虎疾，奉西鬼域域主辽魔将之名，前来听命于“魔蓬灭日”。暴虎疾本身实力了得，魔招“虎突”之下，死者无数，被那灭度魔宗少宗主击杀的森罗王子，也曾经得到过他的指点。

眼看着那灭度魔宗少宗主率队前来，暴虎疾的目光杀气凛然。对这种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不给他一些教训，他恐怕还真自以为有多了不起。

“少宗主，那边是西鬼域的人马！”同样觉察到那一边的敌意的猎剑殇低声说道。

“嗯，不用管他们！”少年淡淡的应了一声。修罗界分封制的特性，使得这里的千军万马中，除了贯白虹从八极天都带出的本部兵马之外，其他各路应召而来的将领，虽然共同受贯白虹节制……其实是受贯白虹带出的“至尊令剑”的节制，对他们自己带来的兵马，则拥有绝对的统治权。

相比起西鬼域那一边的数千兵马，他们这一边的几百人，显然是弱势得多。不过灭度魔宗本身并非一方诸侯，而是一个武学宗派，不少队伍里，都有曾经在灭度魔宗里修炼过的武者，这些人，拥有自己的名位、封地，与灭度魔宗却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也正因此，灭度魔宗自身带出的队伍人数虽然不多，隐藏的能量却也不可小觑。而这里毕竟是军中，因为私仇而杀人，显然是违反军纪的事，贯白虹也不会放任这种事不管。不客气的说，前来听其号令的各方诸侯，彼此之间有过节、矛盾的不在少数，他要是不以至尊令剑进行压制的话，整个大军早就崩了。

明目张胆的挑事，少年猜想，那一边显然是不会做的，能够做的，最多也就是阴谋诡计了。

呵呵，想要跟他玩阴谋诡计的话……

时间慢慢的进入了九月，贺兰山脉已经开始飘起了雪，好在大量的资源，都在往这个方向堆积。

高峰的山头上，卢云飞穿着棉袄，披着风衣，看着北方那黑得令人心惊的断界壁。万里银川的大片土地，基本上都已经被吞噬殆尽，连贺兰山缺都能够如此清楚的看到断界壁。虽说望山跑死马，但它的不断接近，也是显而易见的事。

在他的身边，是曾在与断界壁的战斗中失去一臂的梅剑先生，最初败于蝙蝠公子，其后与“霸刀”双战大宗邪，断臂险胜，如今的梅剑先生，闭关再出，没有人知晓现在的他，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实力。

到底是受到断去一臂的影响而实力减弱，还是在这两年多的时间里，实力大增？作为整个华夏的武林盟主，这两年多，不曾再与他人交过手的他，让人暗中猜测。

而曾经震动天下的蝙蝠公子，如今也如同消失了一般，谁也不知道他去了哪里，有人说，他也与天下兵马大元帅宁江一般，去了修罗界，但到底是真是假，却也无人知晓。

梅剑先生此刻系在腰中的，乃是新近打造成功的一柄宝剑，这是一支附玄宝剑，是在那一夜里，发生在崩裂的泰山及其周边的天降乱星之后，由墨、道两门共同打造而出的附玄宝剑。

附玄神兵……这个在以前的华夏，不曾出现过的名词，如今也开始悄悄的流行了起来。

贺兰山周边，随着来春必然爆发战事的消息，整个华夏的力量，都在往这个方向汇集而来。与此同时，神册宗倍、幽篁王、金嫫姥姥也分别组建了听命于朝廷的蛮夷军队，附庸而来。

“鬼军师”这些年里，所组建的兵阵，也历经了不知道多少次的改进，星落老人的逝去，对于百子晋来说，自然是一件无限悲痛的事，然而际此非常时期，他自然也无暇悲伤，全力练兵，只是在这两年多里，神州大陆上并没有发生大的战事，成果如何，也是一件不为人知的事。

“戴霸戴大侠、刘玄游、周公贵等人，如今都在加紧与专为他们铸造的附玄神兵磨合，一等战事开启，他们必定都会前来参战！”梅剑先生道，“武林盟的人，有一些被总军师调去，排练兵阵去了，另有不少侠士，都会先后赶来，听任将军调遣。对于行兵打仗，我们这些人不是太懂，该做些什么，不该做些什么，将军只管吩咐。”

卢云飞道：“前辈客气了！”

说话间，后方有人飞奔上山：“将军！”那人速度飞快，踏山林如平底：“将军，有新的情报送到。”

卢云飞赶紧接了过来，打开细看。梅剑先生告辞道：“我就不打搅将军了。”

卢云飞道：“前辈无需避嫌，这是断界壁那一边，修罗大军大体上

的行兵布阵。”他将情报交与梅剑先生。

梅剑先生叹道：“居然能够做到这种地步，大元帅果然了得。”

虽然宁江在名义上，已经不再当今天下兵马大元帅，但如今天下人都以“大元帅”相称。宁江已经打入了修罗界，梅剑先生、卢云飞这种高层，自然是清楚的，只是连断界壁那一边的军情都能够拿到手，实在是让他们不得不说……真不愧是宁大元帅。

卢云飞低声道：“大元帅是如何做到的，我也不知晓，只是总军师说过，修罗界那一边的消息绕一大圈送到这里，往往有一两个月的延迟，这过程中，那一端是否有新的变化，也不得而知。但是有一件事，已经是确定无疑的，这也是届时必须依赖前辈和戴大侠的重要原因。目前已知，对面的主帅乃是七常侍中之一，唤作‘魔蓬灭日’贯白虹，此魔的实力，根据情报，大约属于大将级，也就是大宗邪那一层次，但是他持有修罗至尊赐下的至尊令剑，一剑在手，就连修罗界的众域主也不敢招惹，只因为，令剑之中，带有修罗魔帝的力量……”

到了九月底，连南方也开始下起了雪。

水泥铺就的道路，和以蒸汽为动力的机车，对于缓解以往一到难道就冰川塞路的情况，起到了不小的作用，铁轨也没有受到太多的影响。

到了十月初，贺兰山缺举行了一场“军事演习”。

对于“军演”这样的东西，许多人已经开始变得不再陌生。

随着各种新出现的热武器的装备，军中进行了大量的培训和演练，最早是由宁大元帅提出的定期“军演”，不知不觉，在军中也成了常态。只是，在以往，没有一场，像这一次这般盛大。

至尊无上的女帝，也离开了女几山坤皇宫，参观了这一次的军演，总理与总军师、众大臣跟着出现，带给了底下兵将空前的士气。这一场战争，是对即将出现的、修罗入侵的预演，各大军区的兵马全都调动了起来。

其中一处高台上，身为女帝的宋墨拿着望远镜，观看着远方炮火轰鸣中疯狂腾起的硝烟，使劲点头：“嗯！嗯！不错，不错！”

春笺丽扭头看她：“你看得懂？”

宋翌放下望远镜：“虽然看不懂，但是感觉好厉害的样子啊！”

“那是什么？”一旁的皇甫鹭指着远处飞起的一道道火光，数十道火光飞过山头，紧接着就是一道道炸裂的光影。

“那是新研制的火箭弹！”春笺丽低声说道，“其实许多东西，宁江在离开前就画出了雏形，写出了简单的设计理念，结果基本上都成功了，听说在龙虎山那一边，还出现了一种叫做玄式算盘的东西，能够帮助大家进行人力难以完成的大量计算，许多东西的出现，全都是靠了它。”

“那个呢？”皇甫鹭往远处指去。只见在那个方向，一个如同野兽般的庞然大物，摇摇晃晃的往战场中心走动，从它的口中嘭出一团团焰光，突突突突突，子弹如同火龙一般，飞射而出。

春笺丽也有一些兴奋：“这是墨门那一边新研制的机关兽，它可是拥有着大量的高科技……”

轰的一声，那块头大得犹如一座小山的机关兽，往侧面一歪，倒了下去，旁边的人纷纷逃窜，紧接着便震起飞扬的尘土。

春笺丽道：“就……就是还不稳定！”

宋翌、皇甫鹭：“哦……”看得出来……好高的科技啊。

皇甫鹭抬起手来，点着自己的脸颊，看向天空：“唔……奇怪，小梦姐姐和智吉祥姐姐、红蝶姐跑到哪里去了？这两天都没看到她们的人影，今天更是从一大早就没见到她们。”

另一边的远处，华夏总军师百子晋同样拿着望远镜，看着远处倒下的巨大机关兽：“什么鬼？谁让这种东西进来的？”

在他旁边，身为总理的甘玉书叹一口气：“没办法，有人硬是提出要让它试一试的，那些人我得罪不起，只好划出一片区域，让它出场试试。”

百子晋错愕：“连你都得罪不起的？那是什么人？”

甘玉书负着手，继续叹气：“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妹妹，皇室的公主

兼天下兵马大元帅的女人，墨门古副门主的儿子，龙虎山天师夫人的妹妹，天下兵马大元帅的某个女人的弟弟……”

百子晋：“……”全都是关系户啊！

“起来，赶紧起来！”巨大木甲机关兽中，红蝶发出叫声。

“梅小路，你不是说它很稳，绝对没有问题的么？”宁小梦跟着发出生气的质问声。

机关兽的内部，颇为空旷，除了在后头看着的宁小梦与红蝶之外，又有一个与她们岁数差不多大的少女，念着咒言，掷出玄气，玄气沿着一条条管道游走，试图激活机关兽内部的法阵。

在她们的前方，坐着一名青年，那青年抬起手来，把架在自己鼻梁上的，名为“眼镜”的新鲜事物往上推了推，双手噼噼啪啪的敲击着摆在他面前的一个盒子，盒子里电光闪动，一条条字符在前端玄晶制成的光屏里飞窜。

所谓的“玄式算盘”，整个构造异常的巨大，虽然摆在他面前的，似乎只有一个光屏和一个盒子，后头却连着不知多少的木甲机关。大量的能量从各种玄晶中汲取而来，推动着光屏。

使用符篆的少女，唤作伍韵桃，乃是龙虎山天师夫人伍韵梅的妹妹，那个戴眼镜的青年，却是墨门古山尘的儿子古丘，仗着两人在道、墨两门中所拥有的资源，这巨大的机关兽，最初便是由他们设计而出。

同一时间，智吉祥与梅小路四处跑着，查看机关兽内部玄晶与法阵的运作情况。作为道家贯斗忠孝门的门主……实际上整个贯斗忠孝门目前也只有他这“门主”一人，因为有春笺丽这样一个义姐，以及秦川五义这些伯伯姑姑的关系，梅小路在道门中，也算是无法无天，在发现伍韵桃与古丘竟然在研究这样一个东西后，很快便强行加入。

如今的华夏，百家复兴，各种奇奇怪怪的研究数不胜数。对于这种集玄技、木甲于一体的机关兽的研究，道墨两门虽然并不看好，却也没有太多的干涉。反正他们要玩，自己到一边玩去，不要打扰别人就好。

然而，要完成这样一种巨大的新奇“战兽”，单靠华夏自身的材料，显然是不够的，可惜的是，虽然春天的时候，泰山那一边大量的“流星雨”，为神州带来了各种奇特矿石，玄铁、玄木以及各种各样的玄晶数不胜数，但它们全都被军方控制着，再由军方按需分配给道家、墨门以及各类研究机构和工厂。

而他们的“战兽”，因为根本不被看好，是以也无法得到这些资源的分配。无奈之下，梅小路虽不敢去找她的义姐帮忙，却偷偷找上了小梦姐姐，小梦对这种机关战兽倍感好奇，竟也瞒着春笺丽，悄悄加入了他们的队伍。

原本就是宁大元帅的妹妹，同时又是春天那场“移星换斗”的重要参与者，小梦发话了，高层自然也就只好拨些资源过来，这巨型机关战兽，也得以真正建造起来。只是，没有想到的是，原本想要在这一场军演中大展身手，结果一出场就出了问题。

“快起来快起来。”能够参加这样的军演，其实主要还是靠了小梦的功劳，眼看着出场吃瘪，小梦也忍不住大声叫道。

古丘再次推了推架在鼻梁上的眼镜，双手在玄式算盘上噼噼啪啪的敲着，伍韵桃与梅小路拼命为他喊着加油……然后机关战兽摔得更重了！

相比起断界壁这一边的紧张，断界壁的另一面，则要悠闲许多，大块吃肉，大碗喝酒，许多军营里面，夜夜笙歌。

灭度兵团的内部，却开始逐渐的积累起不满，只因为，在其他军队都开始尽可能的往前推进，以求“先登”之功时，他们却开始逐渐的退到了后方。

“那小子在搞什么？”一名武师发出愤怒的吼声。

“少宗主的想法，也不是不能理解的！”龙牙灵在一旁道，“战争嘛，千军万马之中，总是容易让人胆怯的。不管怎么说……少宗主的年纪也不大，没有见过这种场面，心里会有些害怕，也是很正常的事，这也是为了大家的安全嘛。”

“要是像这样子，一直躲在后方，所有的功劳都被其他人抢走，那我们还来做什么？”那武师怒火中烧。在任何一场战争中，“先登”都是最大的功绩，这几百年来，好不容易再打开了一个新的域门，这样的机会，如果不能及时把握住，下一次有没有都还很难说。

建功立业，封公封侯，他们的富贵可全都在此一举。

“体谅，体谅！”龙牙灵继续为少宗主说话，“不管怎么说……那也是为大家好嘛。安全第一，安全第一。其实少宗主的做法，也不是不能理解的，乌龟缩头，能活万年。少宗主的年纪毕竟不大，为了大家着想，做一做缩头乌龟……也是很正常的，至于什么富贵荣华……以后总是会有，几百年，几千年……总是等得到的，我们等不到，我们的子孙后代，也是有机会等到的。安全第一，安全才是第一……”

龙牙灵在这里安慰着灭度兵团内部的人马。

远处，皇幻骑着战马率着一批人，押运着后方的物资。

“皇幻师兄，我们真的就在这里做这些？”在他身后，一名魔宗弟子不满的问道。

皇幻皱了皱眉，没有说话，远处，有战马飞驰而来，从他们前方冲过，卷起的尘土四处弥漫，压得他们透不过气来。有人回头笑道：“这不是灭度魔宗的龟群么？”

其他人也轰然笑了出来，皇幻等人面红耳赤，虽然心中恼火，却也无法。

他们来到陷空沙漠，加入军中，目的就是建功立业，谁知道到了这里后，带领他们的少宗主却是不思进取，兵团不但无法进入第一线，且逐渐沦为后方打杂的。皇幻自己不单是兵阁的大弟子，且在东华域中，原本就是正统的侯国继承人，即便国土不大，那也是真真正正的小侯爷。

前来战场的目的，原本就是为了裂土封王，若非如此，谁还跑到这里来受罪？变成这个样子，他的心中自然也有颇多不满。

只是，那小子……少宗主真的是这般能够隐忍的人么？皇幻紧皱眉头。

故意率队从他们前方冲过的，正是西鬼域万象王子白幽功，眼看着灭度魔宗这些人吃瘪，他发出豪迈的笑声。

原本还以为那“灭焰摩罗”能够有多少嚣张，现在看来，也不过就是一个怕事的小子，被人进逼、威胁了几次后，别人都还没有怎么对付他，他自己就怕了，有名不敢争，有位不敢抢。灭度魔宗好歹是主界的一个大宗门，他却带着整个灭度兵团，沦为了后方打杂的。

森罗王子那厮，竟然败在了这样一个无能而又怕死的小子手中？

原本想要为弟兄出头的白幽功，如今倒是觉得灭度魔宗的这些人可怜了，竟然摊上了这样子的一个少宗主。将熊熊一窝，眼看着灭度魔宗的这些人，眼睁睁的看着自己带人从他们面前冲过，一个个敢怒不敢言的样子，他心中痛快至极。

狗屁的灭焰摩罗，狗屁的灭度魔宗！

不过是一群无能的缩头乌龟罢了！

眼看着这些人飞扬跋扈的冲过，皇幻等人满身尘土，也只能垂头丧气的继续押运物资，做着根本不属于战将该做的事……

“少宗主，龙牙灵又安慰那些心存不满的魔宗武师和众弟子去了。”

“哦，那我还真是应该谢谢他了！”身背魔刀的少年抬了抬头，看向前方巨型的建筑。

不管从哪个角度看，“混沌钟”都大得犹如擎天之柱，太阳往它的后方转去，阴影慢慢的覆了过来，让周围的炎热消散了许多。

仔细想想，现在在华夏，应该已经是开始降雪的十月了，这里的气候却还是让人觉得炎热啊，而且总感觉大家火气都很大的样子，果然还是因为气候的问题吗？

“少宗主，这样子终究不是办法！”猎剑殇道，“不管口号喊得有多响亮，大家来这里的目的，少宗主您应该也是清楚的，这样子下去，恐怕大家都会被龙牙灵煽动……”

“唉！”少年道，“我也是为了大家的性命着想，再大的战功，再重的权势，那也得有命拿才行，对不？谁知道域门打开后，那一边会跑出什么来？以往我修罗大军从来没有败过，但以往是以往，说不定这一次出问题了昵？先在后头看看，先在后头看看。”

猎剑殇心想：“能有什么事？自天界崩溃后，修罗大军前前后后，都灭了几十个世界，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堪称宇内无敌。各种迹象也表明，断界壁的那一边，不过就是一个弱小种族，这根本就是送给大家的荣华富贵，你不抢，别人就去抢。”

虽然在别人眼中，猎剑殇称得上是最忠实的“少宗主派”，但这个时候，就连他的心中也是存有怨言的。机会难得，一旦错过，以后未必还能够有更好的机会。虽然安全第一，跟着大部队在后头捡点骨头，喝喝汤水，也同样是有利可图的，但那根本不是他们此趟来的目的。

猎剑殇继续道：“而且，宝印十二城的白幽功、影游寒他们明显是在打压我们，他们在前线占据重要位置，夺取军功，我们的弟兄全都被安排到了后方，成为打杂运粮的了，这分明就是他们在背后搞鬼……”

“蛮好的，这样子蛮好的！”少年耸肩，“我正愁，万一被安排在前线，敌人杀过来怎么办？想要找关系弄到后方，结果他们就帮我办了，蛮好的，我还真是应该谢谢他们了！”

猎剑殇无语，难道这真的就是传说中的“吃亏就是占便宜”？你以前的嚣张哪去了？你以前的张狂哪去了？这还是我认识的那个一刀杀阳魂、翻掌破森罗的灭焰摩罗吗？

几位长老之所以会让少宗主带队前来，就是因为，认定他够狂够狠，有利于在战场上杀人争功，谁也想不到，少宗主到了陷空沙漠后，竟然大改作风。

虽然少宗主做派明显和以前不同，但有一点，却又跟以往一样，就是他想要做的事，那是谁也劝不动的。猎剑殇劝了几句，终究也是拿这小子毫无办法，最后只能跟着自我安慰……没错，躲在后方至少安全。

名为小江的、灭度魔宗少宗主，显然也不打算去管其他人怎么想，继续到处逛着。大军之中，各部互不统属，自不免争权夺利，他自从来到这里后，什么都不跟人争，除了内部积累了相当大的不满，外头的人缘倒是好了起来。

尤其是在各部的摩罗军团中，更是如此，论起军中的地位，摩罗本就是在修罗之下，有功劳修罗先占，有苦役摩罗来做，或许是因为，少年自身也只是一名摩罗，与摩罗军团中的众多将领，倒是分外投缘。

那一晚，他便带着酒，与几名摩罗将领聚在一起，一同说话聊天。旁边是坚硬的石壁，石壁呈环形，往远处延伸而去。回过头来，“混沌钟”更是高得犹如直插天际。少年笑道：“喂喂，在这里喝真的好么？按道理，这里我是不能来的吧？”

“有什么大不了的？”一名醉醺醺的摩罗将领与他勾肩搭背，“俺们兄弟，谁跟谁？来，喝！”

其他人也跟着起哄，大家一同举杯，一同痛饮，一同咒骂，骂那些修罗一个个的没啥本事，靠着出身背景天然的就爬在他们头上，骂那些世子侯爷什么事也不用做，靠着血统就能身居高位。这样的抱怨，任何时候都是免不了的，而且大家一同抱怨，感觉上去，分外的知心，分外的亲密。

“兄弟，我真是为你不平，”一名将领愤恨的道，“你好歹也是灭度魔宗的少宗主，本事不比别人差，就因为跟我们一样是摩罗，就被发配到后方来，那些人的心思，我还不懂得？到时候，功劳全是他们的，苦差全是我们的，明明什么事都是我们在做，等论功行赏，大封功臣，什么都是他们的。”

少年喝了一杯，笑道：“后方好，其实后方蛮好的，安全！”

时光如同逝去的流水，即便每一时每一分，都让人清晰无比的感受到它的流逝，但却是怎么也无法让它回头。

陷空沙漠的气候，也慢慢变得凉爽了许多，战争.....或者说是侵略的时间，正在快速的接近。断界壁不再是一片炽白，而是开始交杂着一条条黑丝。

这种变化，于神州一方也在发生，那极致的黑，正在掺入一条条的白光，就好像那扭曲但却是连成一体的黑壁，正在出现裂缝。这种裂缝，初始时并不大，但因为色彩的反转是如此的强烈，因此也分外的显眼。

在那之后，就像是堤岸一旦开始决堤，就必定会引发更大的洪流般，黑壁上出现的炽白越来越多，也越来越粗。

断界壁已经开始转化成域门.....这是每一个人都清楚的事。

在这个过程中，一座高山上，身背雌雄双剑的少女，白日里都会朝正在变得黑白交错的断界壁看去，只见她，手指头点着眉间，凝神静气，仿佛是在等待着什么、倾听着什么。

这样的姿势，每次都只维持两刻钟，但是日复一日，从不间断。

知道有一日，那黑白交错的断界壁，隐隐的出现了一条从上到下的光芒。

“哥哥，”少女低声说着，“我听到了.....”

心灵的感觉，在两个不同的世界之间，悄无声息的彼此连接，而这样的消息，也马上传回了军中。

“也就是说，两个世界，实际上已经开始了连通？”军营之中，华夏总军师低声说道。

“小梦姑娘是这般说的，她说，至少意念已经能够在两个世界之间传递。”卢云飞答道。

意念传递，如此玄之又玄，即便是玄技已经开始大发展的现在，这种事情也无法去想象。

但是那兄妹两人竟然做到了，而由于其中一人，乃是某个影响了整个华夏……或者说是整个神州的家伙，对于这种单是听听就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的事，竟没有一人觉得奇怪。

或者说，不管那个人做出什么样的事，他们都已经不会觉得奇怪了。

.....

“与小梦联系上了！”修罗魔界一方，某个阴暗的角落里，一个声音缓缓响起。

“师父，这意味着什么？”紧随而来的，是一个青年女子的声音。

“至少意念已经能够传递！”少年说道，“意念能够传递，就表示两个世界已经不再隔绝，从我这些日子的研究来看，断界壁已经转化成了域门，而且正在打开。不出所料的话，最多一两个月，域门就会彻底开启，然后就是神州和修罗界的大战。”

“想不到会这么的快！”身穿桃红衣裳，手持杜鹃花伞的青年女子轻轻的叹息一声，又道：“师父，魔竺域那一边，星火会发展得很顺利，只是三阴冽印的势力也在壮大。正如师父说的，恶女神并没有在这个时候干扰我们，她恐怕根本就不相信，我们能够挡得住修罗大军。”

“我要是她，我也不信！”少年淡淡的道，“在这短短几年里，华夏一方的变化，根本不是她所能想象的。所谓的圣凰，再怎么强大，毕竟也不是真正无所不知的神。就让她先在一旁看着好了。”

.....

神州与修罗界决战在即的消息，以某个神秘的渠道，快速地传向了魔竺域。

魔竺域中，此刻正陷入诸侯混战的乱象之中。失去了强势域主的镇压，诸国、诸封地一团乱象，每一个人都想要抢夺更多的领地，整个魔竺域，面临着洗牌的局面。

有的诸侯将兴起，有的则将没落.....原本应该是这个样子的。底层的百姓不过是会走路的牛羊，最终的结果，不过是看由谁来统治他们。

但却没有人注意到，在上层的乱战之中，一种神秘的思想，正在大量流离失所的流民间，快速的传播。王侯争权夺利，底下民不聊生。既然大家都活不下去了，为什么不反抗，为什么不革命？

在魔竺域中持续了千年之久的种姓制度，正在以高层的公侯根本没有意识到的速度瓦解，他们的末日正在到来，星星之火，即将燎原。共产光辉与种姓制度的较量，即将决定着整个魔竺域所有人的命运。

“一个月内，域门大开！”

星火会的善公主，打开了远方送来的消息。

枪杆子里出政权，革命的星火已经种下，起义的力量已经积累.....实际上，积累革命力量这一点，并不是什么太难的事。原本就已经凄苦无比的百姓，因为上层纯粹为了扩展领地而引发的战乱，而变得颠沛流离，到处都是流民。怨气早就已经积压到极点，只是习惯了逆来顺受的日子，没有人敢抗争，没有人敢反抗。

宁做安安饿殍，不作奋臂螳螂.....深入人心的种姓制度，犹如宗教一般，让悲苦的人们，把所有的苦难都归结于命运。然而活不下去就是活不下去，一旦有人带头，怒气必然如同火山一般喷发而出，尤其是当大家发现，强大的修罗魔军，其实也并非不可战胜的时候.....

虽然一切都已经准备妥当，但是，时机必须把握好。魔竺域公侯内

部的战乱，是以至尊魔帝为首的八极天都所乐于见到的，然而，共产光辉的传播，却是任何当权者也无法容忍的。修罗大军对魔竺域当前的形势之所以不干涉，是因为他们还没有意识到即将出现的、燎原的星火。

一旦星火开始燃烧，意识到不对劲的他们，必将如同虎狼一般凶狠的扑过来，消灭掉所有敢于反抗的人们。

也正因此，她必须要等，她不能容许再一次的失败……

她必须等到最恰当的时机。

而那个时机，已经不远了！

在关注着陷空沙漠那一边的变化的同时，她也派出了更多的人手，去监视三阴冽印那一方的动向。

然而，一个不妙的消息，也在这个时候传了过来。

天魔教的小天妃，落在了三阴冽印的人手中。

“我们已经尽可能的去救她，可惜那里毕竟不是我们的地盘！”一名星火会的成员向她禀报，“虽然得到了扶桑树那一边的援手，但是我们最终还是没有能够保住小天妃。”

善公主坐在林子深处，抬起头来，沉默着。

绮梦，这一次……又或发生一些什么？真的不希望……在这样的情况下见到你……

“你们做什么？你们要做什么？”深山之中，地穴深处。

上方是一条笔直的圆形通道，能够看到环形的光圈，透着迷蒙的亮。下方是一个古老的祭坛，祭坛的周围，六名处女载歌载舞，念着古怪而又神秘的咒言。

石壁上的壁画，画着一个庞大的妖魔，这妖魔，一手持盾，一手持斧，凶神恶煞，杀气腾腾。祭坛上，堆积着木柴，有神秘的力量，随着

这些处女的歌舞，往祭坛上涌去，热气不断的冲腾。

被捆绑的小少女，发出惊慌的叫声，被推向了祭坛。她不断的挣扎，拼命地挣扎，却是一点用处都无。

这里是天魔教最隐秘的祭坛，这些人为什么会知道这里？为什么要把自己抓到这里？小少女不懂，她的心中只是害怕，因为不知道这些人到底打算对自己做什么，而生出莫名的恐惧。

黑天妃、白天妃、老天妃全都被那个砍头魔女杀了。对于她来说，这是一件很幸运的事，她一点也不想为她们报仇。几个天妃一死，天魔教隐藏的宝库、残存的势力就全都是她的了。虽然在星火会的进逼下，天魔教的势力跟以前没法比，但如果只是想安心心的做一个幸福快乐的小富婆，那显然也已经足够了。

反正，只要那几个天妃还在，这些东西都轮不到她，从这一点来说，她还要感谢那个砍头魔女。

却没有想到，避开了砍头魔女和星火会，竟然又多出了一个三阴冽印。她甚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得罪的这些人，不知道他们到底想要做什么。

莫名其妙的被追杀，紧接着就是星火会的加入，原本应该是她的敌人的星火会，竟然反过来帮她逃亡。只要逃到了扶桑树，就安全了……然而三阴冽印在东华域中的势力，超出了她和星火会的估计，最终，星火会派至东华域的人全都被杀，眼看着扶桑树在望，她却最终还是落在了这些人的手中。

天魔教最古老的圣地，传说中远古天魔死后遗骨埋葬的地方……为什么这些人要把自己抓到这里？他们到底要做什么？他们到底想做什么？

此刻的小天妃，恐惧到了极点，没命地挣扎着，被捆绑的手臂勒起了血色，尖叫的声音都变得嘶哑。但是最终，她还是被绑在了祭坛上。壁上的妖魔，流出了殷红的血液，血液沿着石壁，地面诡异地流入了祭坛，沿木而上，将她的身躯淹没。

因为惊恐而张开的口，灌入了魔血，魔血继续上涌，从瞳孔渗入。周围的歌舞越发地炽热，热气滚滚，轰然间，便燃起了熊熊的火焰，火

焰中，传来凄厉的惨叫。

远处上方，另有一名青年女子冷漠地看着……

时间继续流逝，陷空沙漠，大军集结，巨型建筑“混沌钟”开始吸收魔气。从远处看去，它的上空黑云涌动，这些黑云如同涡流一般，不断地旋转，疯狂地旋转。

单是抬头看着，就让人有一种心惊肉跳的感觉，头晕眼花，仿佛魂魄都在随之跳动。黑云之下，一支支魔骑兴奋的奔驰，彼此交错，斗志激昂。

时而有魔将对练，轰然的炸响中，劲气爆发，飞沙走石，周围的兵将纷纷叫好。每日里，身为主帅的“魔蓬灭日”贯白虹，会聚集座下大将豹黄龙、莲魔荒、逆练、暴虎疾、辉铜龙等，一同商讨军情，这几位大将，莫不是一方枭雄，虽然讨论起来，也会谈及战事无常，要小心谨慎，然而这样的话，大多也就是说说罢了。

几位大将之间，关系自然并不如何和睦。来自西鬼域的暴虎疾，与来自空桑域的辉铜龙，刚来不久就曾在战场上对练过，虽然并未分出胜负，彼此之间，却是不怎么心服的。

初始时对那灭度魔宗少宗主看不顺眼的暴虎疾，如今也几乎将那小子忘了。一个凡事只知道退缩的毛头小子，实在是不值得他放在心上。魔军之中，争权夺利在所难免，然而在长久的制度下，军功对于许多人来说，都是最主要的上升通道。四方诸侯，大多都是子子孙孙的传承，想要提升爵位，战争可以说是唯一有效的途径。

这个时候，后方的灭度魔宗少宗主，则开始遭遇带领灭度兵团以来，最严重的一次背叛。由魔宗武师与众弟子组成的兵将，因为他的不断退让，而积压起了大量的怒气。

他们来到这里的目的，可不是为了帮人打杂，眼看着域门即将打开，他们的兵团，却几乎沦落到了后方看场的地步，这是他们无论如何也无法忍受的。

某个少年，对他们的反应，却也不是不能理解。

历史往往有着惊人的相似，某一个世界的历史上，欧洲的十字军东征、唐朝时为了军功擅启战事的节度使、日本侵华时独走的步兵，大抵都是如此。过度膨胀的信心，使得许多人都只看到战争所带来的荣华富贵和伟大前程，而完全没有去思考其它的可能性。

最终，龙牙灵带着这些人，离开了灭度兵团，投向了身处前方的西鬼域大将暴虎疾。而暴虎疾之所以接纳他们，除了增强自己的实力之外，显然也是顺便给灭度魔宗少宗主一个响亮的耳光，以及增加日后对灭度魔宗的影响力。

离开前，龙牙灵看着皇幻与猎剑殇：“你们真的打算继续跟着这贪生怕死、胆小怕事的小子？这可是一个机会，跟我们一起走，错过了这个村，可就没有这个店了。”

猎剑殇面无表情，皇幻犹豫了一下，最终也还是没有跟去。龙牙灵冷笑一声：“既然如此，你们就跟着这缩头龟，等我们建功回来……呵呵！”率众策马而去……

“我本以为，你会跟他们一起去的！”龙牙灵等人走后，猎剑殇扭头看向皇幻。

皇幻看向远处飞扬的尘土，尘土滚滚，往他们这边弥漫而来。他苦笑道：“我原本就是小侯爷，拥有一个侯国，只是，名义上虽然是侯国，实际上就是一座城池，以前立国之时，虽然也有好几座城池，但是早就已经被周边的势力吞并得差不多了。如果什么时候，连最后的那一座城池也失去，家族的爵位，也就保不住了，这一次的战争，对我来说，是不容许错过的机会。”

猎剑殇道：“我知道。”想要获得爵位，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想要维持爵位，同样也不容易……尤其是对于一个已经开始走向没落的家族。实力衰弱，领土变小，领土越小，实力越弱，这几乎就是一个恶性循环。

对于猎剑殇来说，他的家族原本就没有爵位，虽然有一座城池，但将来的城主之位，是属于他兄长的，和他没有任何的关系。得到的少，压力自然也小，作为爵位继承人的皇幻所承受的压力，他虽然无法感受，却也不是不能理解。

也正因此，他本以为，皇幻肯定也会离开的。

却没有想到他竟然留了下来。

皇幻却是抬起头来，看向天空中的黑色涡流，那漆黑的涡流，在混沌钟的上方，层层叠叠的压下。他道：“少宗主……那小子真的是一个胆小怕事的人么？”

猎剑殇道：“大家现在都是这么想的。”

皇幻缓缓地道：“但我却是亲眼看到他，是怎样毫不在意的接受森

罗王子的挑战，怎样自信满满的，空手对上皇铜锤。这样的人会怕事？亲眼目睹了那一切的我，是无论如何也无法相信。”

回过头：“这样说虽然有些奇怪，但是到目前为止，那小子的确是做到了许多不可能的事情。以他的出身，没有理由继承灭度大魔功，以他的背景，没有可能被扶桑公主看上，以他的修炼时日，没有可能空手对上森罗王子和他的皇铜锤然后获胜。但是他偏偏都做到了，我虽然不愿意承认，但却不得不相信，他的确是一个奇迹。”

猎剑殇道：“所以……”

皇幻道：“所以，这一次……我打算相信他。”

猎剑殇笑了一笑，是的，怎么想都是毫无道理的事，但是不管怎样，这一次……他们决定相信他！

断界壁的黑白两色彼此渗透，形成了一层浊色的灰。从上到下的一条光芒，在往两侧慢慢的拉开。域门正在打开，所有的一切，都已经准备完毕。

后方兵营里的少年，闭上眼睛，域门另一边、妹妹的声音正通过意念传递到他的脑海中。两个世界之间，兄妹两人的彼此交流，悄无声息，而又即将影响着宇内。

于情报再一次的送出后，少年抬头看向那高大的混沌钟，虽然没有进入混沌钟的深处，但通过这些日子的观察，其大体上的构造，运作的原理，内部的情况，都已经在他的心中勾勒。

修罗大军开始往前方推进，从高处看去，犹如滔天的洪流。混沌钟汲取而来的魔气，转化成了排山倒海般的黑色狂潮，令大军的气势进一步升腾，云屯雾拥，震撼天地，遮天蔽日，气吞寰宇。

滚滚的沙尘，漫天飞扬，汹涌的杀气，惊动了山川。日月无光，星辰移位。这是能够吞噬一切的黑暗狂潮，魔焰滔天，气卷山河。沸腾的热血，强大的自信，汇聚成谁也无法阻挡的杀阵，毁灭、死亡，这是他们即将带到新世界去的烈焰，征服一切，席卷一切。

犹如三个三角形形成的、箭一般的阵势，一个处在正前方，两个位于侧翼，同时保持着进攻的姿态。这就是修罗魔军的战法，从一开始就

是大举进攻的架势，简单而又有效。域门，慢慢的开启，对于另一个世界来说，犹如地狱里冲出的无数恶鬼，即将摧毁着所能够摧毁的万事万物。

终于，域门彻底的打开了，犹如两块拼图陡然间相接在一起，前方的极光，豁然开朗，天与天交接，地与地相连。随之而去的，就是势不可挡的、千军万马的狂潮。

轰的一声，这个时候，大军后方的某处，却突然响起了爆炸，爆炸的位置，位于巨大圆坑内，混沌钟的一处入口。没有人知道爆炸的原因，它来得突然，炸得猛烈。守在入口处的修罗兵将，往四面八方抛飞，残肢断体，到处乱洒。

有什么东西冲入了内中，紧随而来的便是往深处快速卷去的杀戮。有敌人闯入，这是那些驻守在混沌钟内部的兵将下意识的反应，围追堵截，四处混乱。

“来的到底是什么人？”一名魔将发出怒吼，“他们到底是怎么进来的？”

“一、一共有三个……不知道是怎么进来的。”一名修罗兵擦着冷汗。

“抓住他们，无论如何抓住他们！”魔将愤怒地叫道。这是没有道理的，到底是谁，能够抓准这样的时机，并且如此简单的就突破外围的兵马，杀入这里？还是说……从一开始就有人潜伏在大军之中？

绝不能够让混沌钟被破坏！魔将带着身边的亲兵，朝着闯入者突破的方向追去。两侧的铁壁不断的后退，他看到了一个女人和一个孩子，从前方冲过。毫无疑问，他们就是闯入者，只因为，大军之中，根本不可能有女人和孩子。

魔将冲去，前方却慢慢的转出一人：“且慢！”

众魔看去，阻挡在他们面前的，竟是一个很难分出男女的青年，头上挽着他们从来不曾见过的发髻，身上穿着在他们眼中极其古怪的长衫，手中提着彗丝垂落的道具，虽然挡在他们面前，却是仪态悠闲。

“你是什么人？”魔将喝道。

“上德如谷，大白如辱，人心惟危，道心惟微！贫道不才，不敢以大白自居，惟号……小白！”那人慧丝挥动，“贫道是一个爱好和平的人，大家不如……和平相处吧！”

魔劲疯狂的涌起，不想与这人纠缠的魔将和他身边的修罗战士，尽皆出手，不知多少的魔劲，难以计数的杀招。没有人能够在这样的攻击下活下来……本来应该是这个样子的。

然而，魔劲与魔劲相撞，杀招与杀招对冲，无法理解的事情，在他们面前诡异地发生了。没有人能够明白出了什么事，轰然的炸裂，喧嚣的浪潮，那人就在这排山倒海般的狂潮中，挥动着慧丝，转动着脚步。所有冲向他的兵刃、气劲，全都莫名地拐了弯。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魔将与众魔兵震动，却无法停止攻击，一定要闯过这家伙的防线。他们用出绝招，气旋，气爆，到处一片狼藉。

任由后方的小白道长阻截着追击的敌人，少女与黑衣的男孩朝着心中早就已经计算好的道路，以不可思议的速度飞掠。少女的背上，背着一个方形的包袱，没有人知道那里面装的是什么。

他们冲入了一个空旷的所在，众多的敌人往他们从来。黑衣的男孩如同蝙蝠般飞起，有众多神秘的符篆飞出，形成光圈将所有的敌人全都卷入。“天地烘炉！水煮乾坤！”随着他阴冷的、充满了扭曲感的低叱，地狱之火如同莲花般轰然盛开，化作了沸腾的天水。

嘶喊，惨叫，皮肉开始剥落，骸骨在水中翻滚。魂魄依附在森白的骨头上，发出无力的叫声。没有人能够知晓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术法，它是那般的令人绝望，绝望到即便是死也无法摆脱折磨和恐惧。黑衣男孩的眼睛，犹如毒龙睁开的双目，残忍的狞笑，扭曲的笑意。

轰！烘炉炸裂，沸水滚滚，到处都在摇晃。

背着方形包裹的少女，带着面无表情的冷漠，没有理会男孩和被沸水卷入的魔兵，就这般一闪而过。如同箭一般的前冲，带动着倒卷的疾风。

“小刀！”她一声冷叱，诡异的小黑猫从她的胸脯钻出，眸光深蓝，一声喵叫过后，冷漠的少女便与她一同消失不见，仿佛冲入了前方阻隔的铁壁。

在修罗大军随着开启的域门，冲向新世界的时候，混沌钟的高处，形成了圆形的黑色光环。高密度的魔源在内中聚集，压缩，天昏地暗，神鬼惶惶。惊人的气象，仿佛要击碎整个世界的力量，对准了域门的方向。轰——

爆发的，却不是那强大无匹的魔源，而是混沌钟的内部。这一声炸，来得莫名，圆坑的外头，众多兵将纷纷回头看去。

那巨型的建筑，从下方形成了裂口，如同蛇一般往上方冲去，轰然间，整个混沌钟开始往两侧炸裂，崩塌。发生了什么事？他们震惊，他们不解，而这个时候，更令人惊讶的事发生了……

西鬼域大将暴虎疾，紧紧的握着他的虎突魔枪，骑着黑色的高战马，带着大军往前冲杀。在他的身后，众多的战将之中，还包括了龙牙灵和跟着他一同前来的众多灭度兵团兵将。

能够抱上了暴虎疾这条大腿，龙牙灵心中是满意的。前来参战的灭度魔宗众人，对那小子早就已经积下了深深的不满，如果他们再立下足以让众人羡慕的战功，那么，那小子少宗主的位置，就再也无法坐稳，一想到这一点，龙牙灵的心中就有些想笑。

“那是什么？”

就是在这个时候，一名修罗武将猛然叫道。

龙牙灵跟随着众人，一同抬起头来，在他们前方的山川之上，仿佛有一团烈日升起。它是那般的耀眼，那般的夺目，就好像整个天地的光芒都被它夺取，它绚烂到极致，而又璀璨到炽热。那到底是什么东西？

在他们身后，混沌钟聚集而成的黑色涡流，正在疯狂的压缩，压缩成惊人的黑色球体。逆反魔源，吞噬万气，天地无极，日月无光。而前方那烈日般的神秘气团，则与他们后方的魔源，形成了鲜明的对峙。天地聚玄，大气磅礴，万物生发，烈阳高照。

陡然间，他们后方的魔源开始崩溃，四散，而那烈日般的惊人气象，却在这时，如同炮弹一般轰来。漫眼的白光，刺入了所有人的眼

睛，众修罗，众摩罗，能够看到的唯有炽白，惊人的炽白。

席卷了整个天地的白光，疯狂的从他们身周冲过，漫过了天空，卷过了大地，飞沙走石，振惊霹雳，鳌掷鲸吞，薰天赫地。它从千军万马的上方冲过，从巨大的混沌钟上冲过。崩裂的混沌钟，进一步四散，原本就已经不成形的黑色魔源，在瓦解，在消失。

席卷了整个陷空沙漠，兀自不停，犹如滔天的海浪，强大的玄气以真正排山倒海的气势，朝着整个修罗主界冲击而去。太玄之初，有物混成，为天地先。它们冲刷着魔气，天变地化，相荡九宫，四方游行，气吞山岳。威南御凶，威北銜锋，五行沸腾，锐不可当。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龙牙灵心中震惊，战无不胜的魔军铁骑，在这一刻到底遭遇到了什么？强烈的白光冲入了他的魔睛，瞳孔都要爆炸般的感觉，让他完全无法睁开眼睛。紧随而来的，却是漫天涌来的破空声，以及无处不在的炸响。

大地都在震动，无法理解的爆炸声，在他的身周此起彼落。嘶吼，惨叫，这是同伴的声音。敌人杀来了？敌人在哪里？敌人到底在哪里？

轰、轰、轰、轰……

不知多少的炮弹，一阵阵划空而来，炸裂，疯狂的炸裂。爆开的血肉，残破的肢体，通过玄气炸药改良后的火炮，发挥出了远胜于北复中原时的威力，又因为天地聚玄炮所引发的玄气大冲撞，而进一步提升玄气爆炸的能量。

战马嘶鸣，血肉横飞，天摇地动，群魔辟易。一颗炮弹落在地上，轰然的爆炸中，气浪滚滚，内中众多的铁珠随之往四面八方崩裂，扑的一声，其中几颗贯入了龙牙灵的脑袋。

倒下的那一瞬间，龙牙灵的脑海中最后响起的，却是某个少年微笑的话语……安全第一！

这般有道理的话……他却是再也无法听到了！

仗着魔功强悍，身先士卒的暴虎疾，同样看到了铺天盖地席卷而来的炽热焰光，只是相比起其他人，他魔功了得，硬生生抗住了这夺目光芒对眼睛的伤害。

有些迷茫的回过头去，后方的混沌钟在崩溃，在毁灭，惊人的白光扫荡着天地间的魔气，往他们的后方滚滚冲去。天地白茫茫的一片，什么也无法看清。

紧随而来的，便是从远处山头不断破空飞来的焰光，他身后的战马，成片的倒下。然而敌人，敌人在那里？战无不胜的修罗魔军，这一刻遭遇到的，到底是什么？术法？武功？看起来全都不像。

斜上方有急促的破空声呼啸而来，暴虎疾一提缰绳，刹那间往前冲去。轰的一声，身后传来爆炸，飞溅的土石，横飞的血肉，他一声大喝，魔劲护身，迷茫的白光中，一股股气浪不断的冲击着他。他身后的大军一片混乱，阵不成阵，势不成势。

“冲！向前冲！”他愤怒地喊着。

不管敌人用的是什么样的武器，只要杀过去，终究能够将他们击溃，这样的战况下，后退只会造成更大的混乱。在他的命令之下，一波魔骑汇聚而来，随着他往前冲杀，刺眼的白光中，他们无法看清敌人，却依旧强悍无匹，决不退缩。

铁骑震动着大地，形成了箭一般的冲锋。向前，不断的向前。隐约中，他看到了前方晃动的人影。杀过来了，他的心中一喜，魔气涌入了魔瞳，一切都变得清晰，他看到前方是延伸开来的，整整齐齐的队列，最前方的两排，一排下蹲，一排站立，同时举起了什么，黑压压的管口，往他们这边指来。

没有时间去猜测这是什么东西，紧跟着看到的，就是不断喷发的火

光，密密麻麻的，呼啸的弹头，在同一时间冲刷而来，溅起的血花，倒下的战马。魔影一片片的倒下，就像是不停坍塌的土块。

暴虎疾跃起，于空中挥舞着他的虎突魔枪，魔劲爆发，形成强大的力量，往前方推去。轰的一声，前方有人拔出了长剑，剑气与魔劲在空中对撞，两团浪潮在冲击之后，彼此反弹。

这不可能！

这是力量与力量的撞击，被震退的暴虎疾心中暗惊，这个世界的人，竟然也有这般强悍的战力？

落地的那一瞬间，虎突魔枪狂旋，旋出惊人的光影。弹头撞击着旋转的枪身，震出一连串的精光。震退两步之后，他魔劲再涨，魔枪前冲，犹如猛虎出柙。前方的人影爆出剑光，剑与枪在极短的时间里不断交击，交击出密密麻麻的声音。极短的时间里，就已经过了数十招，暴虎疾实力强悍，他的对手竟也一步不退。

这个世界的人也有附魔玄兵？暴虎疾为之惊异，却已经没有时间思考，两方的交手，声势惊人，劲气上冲，卷荡着虚空。轰的一声，人影与魔影再一次相互震退，密密麻麻的枪口，密密麻麻地朝着魔影，喷发出蛇一般的焰光，魔影颤动，不停地颤动，然后就这般血肉模糊地倒了下去。

“修罗界的大将果然了得！”与其对峙的华夏高手，收起附玄神兵，随着剑势的收敛，犹如甘霖齐霁，天地晴朗。在他身边，兵阵开始推进，在他们的脚下，倒着一具具残破的尸体。

同一时间，以豹黄龙、莲魔荒为侧翼的两路兵马，其中一路莫名的闯入和复杂的地形之中，找不到敌人，却也无法回到原处。到处都是雾气，白光混入，四处迷茫。另一路，则与暴虎疾所率领的主力一同遭遇到了炮火的轰炸，紧接着就被割裂，到处都是敌人，时不时的，有炮火轰来，有枪阵冲杀，然后就是大批淹来的敌人。

连人影都还没有看到，就先遭遇到炮火的袭击，朝着炮弹飞来的轨迹冲去，阻挡在他们前方的就是枪林弹雨。前所未见的兵阵，前所未见的武器，炮弹在他们之间轰炸，炸得人仰马翻，炸得硝烟四卷。魔军中，固然也有能够勉强躲开枪林弹雨的超强高手，但总是无法成功的杀入敌方的防线当中。

密集的火炮，让魔军的阵型完全溃散，刺目的白光又剥夺了大量修罗兵将的视力。魔气溃散，玄气密集，战争的天平，从一开始就已经在倾斜。

后方，“魔蓬灭日”贯白虹带领着人马，绕着崩裂的混沌钟，又惊又怒，他的手臂绷起了青筋，他的额头扭曲出愤怒的虬结。

混沌钟的出事，意味着他们的内部闯入了敌人，到底是谁做的？他们却是怎么也找不到线索。

根本不属于修罗界所有的玄气，铺天盖地，冲过了整个陷空沙漠，让每一个修罗、摩罗都有一种在水中窒息的不舒适感。然而更让贯白虹心惊的是，前方的战事显然遭遇到了最不利的情况，而他却偏偏无法把握状况。派出的探子没有归来，后退的逃兵带回的只是前方不断被击溃的消息。

怎么可能会有这样的事？怎么可能会有比修罗魔军更加强大的军队？又或者……这里的一切早就已经被那个世界的人，掌握得一清二楚？

前方的战事，持续了一天，最终传回了暴虎疾战败被杀的消息，三路大军，两路溃败，最后的豹黄龙一路正在被敌军包围。

“有多少敌人？”贯白虹朝着报信的修罗兵厉吼。

“很多很多……到处都是……”那修罗兵冷汗直流，“豹黄龙将军……遇伏了！”

这是不可能的，贯白虹的魔脸紧紧的扭曲着。域门一打开，紧跟着就是三路并进，敌人能够设伏的唯一理由，就只有这一边的布置早就已经被泄露。可是，在域门打开之前，对面怎么可能能够掌握到这一边的状况？这根本就是不可能的。

“灭主，再不支援，连豹黄龙大将那一边也要完了！”修罗魔兵脸色苍白。

贯白虹冷然道：“让逆练与辉铜龙两位大将军，一同推进、支援。”

命令下得的确是非常的及时，然而效果显然不如预期。逆练与辉铜

龙两路兵马开始推进，但却推进得极其缓慢，前方出了问题，这是他们已经知道的，但是出了什么问题，他们却一无所知。修罗魔军，内部原本就各部统属，他们率领的是他们自己的本部兵马，谁也不愿意在没有弄清情况的处境下，为了救其他人，将自己的人马送入险境。

贯白虹发怒，催促，逆练与辉铜龙两路却始终进度缓慢，而这个时候，整个大军已经弥漫在了战败的恐慌当中……

后方督运军资的兵营里，同样也受到了前线各种复杂消息的影响，前方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况，没有人知晓，只知道暴虎疾将军战败身亡，连大将暴虎疾都战败身亡，他们遭遇到的，到底是什么样的敌人？他们打开的，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世界？

听闻前方不断传来的消息，皇幻和猎剑殇，以及剩下的灭度魔宗弟子，都有一些发懵。前线的战况还无法弄清，但是大败却是已经确定的事，连大将暴虎疾的死讯都已经传过来。

龙牙灵他们，可是跟着暴虎疾冲在最前线的！

连实力强悍的暴虎疾大将都无法幸免，龙牙灵他们能够活下来的希望有多少？这根本就是可想而知的事。

原本还对冲杀在最前方的猎剑殇等人颇为羡慕，此时此刻，他们却开始感到幸运。生命宝贵，安全第一……这么简单的道理，为什么他们现在才开始觉得它是正确的？

他们赶到少宗主那儿，将从前方得到的消息，告知少宗主。在他们面前，少年沉吟了一下，道：“逆练与辉铜龙两位大将已经带队出发了？”

皇幻道：“不错！”

少年道：“让大家准备一下吧……”

猎剑殇道：“准备支援前方？”

少年道：“不，准备撤退，安全第一！”

皇幻讶道：“情况有这么糟？”

少年道：“情况原本未必有这么糟，可惜的事，灭主做出的却是最糟糕的决定。”

皇幻与猎剑殇等人对望一眼，皇幻道：“怎么说？”

少年分析道：“从消息来看，中路已经彻底败亡，连暴虎疾大将都战死，右路恐怕也好不了多少，甚至可能已经被击溃。但是豹黄龙大将率领的左路，目前还只是被困，显然敌人就是设下了埋伏，也没有同时歼灭三路的实力。灭主先救出左路，再整合另外两路的溃兵，稳住阵脚，反攻敌人，是最正确的选择……”

猎剑殇道：“既然是最正确的选择，为什么却又是糟糕的决定！”

少年道：“糟糕在灭主不敢赌，不敢亲自领兵杀上前去，只派出了逆练与辉铜龙两军。但是没有灭主亲自督阵，逆练与辉铜龙两军在完全弄清敌方底细的情况下，怎可能为了救援豹黄龙大将，把自己的兵将不顾一切的投入战场？他们必定会在路上拖延，想要看清情况再说。但是救援的机会是稍纵即逝的，一等另外两路完全溃败，他们就算想救援豹黄龙大将也来不及了。”

他叹了一口气：“要么就是灭主亲自领军压上，挽救局势，有他督阵，其他人不敢乱来。要么就干脆不要派出逆练与辉铜龙两军，全力坚守，只派出探子不断刺探敌情，等待敌人杀来。像现在这样，灭主既想救援左军，挽救前线的危局，自己又因为前线敌情不清不楚，而不肯率兵压上，徒然分割了自己的兵力，其结果就是派出救援的两军，既想保存实力不敢上，又碍于他的命令不敢退，缩头缩尾，坐失良机，等意识到情况不妙时，退就已经来不及了。”

皇幻与猎剑殇心中震动，他们不得不承认，少宗主的分析极有道理。

少年叹气：“这就是我军天然的弱点吧，说到底，上下无法齐心，逆练与辉铜龙两位将军虽然听命于灭主，但他们的人马又不是灭主的人马。同样的，前方的溃败，对于两位将军来说根本谈不上伤筋动骨，他们更担心的是自己人马的损失。但是战场之上，各军无法配合，优势的时候，大家为了争功，个个奋勇当先，还没有问题，形势不妙时，调度失灵，问题就大了。这般简单的道理，灭主既然没有预见到，他的指挥

水平可想而知，我们还是早点准备好跑路吧，安全第一。”

连他们这些在后方督运军资的，都需要准备跑路，在少宗主的判断中，形势到底恶劣到了怎样的地步？虽然有些无法相信，但是此刻，他们对少宗主已经多少有些心服，事实证明，他们留在后方果然是正确的。

当下，他们开始收拾，准备着，一旦情况不妙马上撤退。这种心态，又影响了周边的其它兵营。被留在后方的，原本就是在军中没有什么地位、又或者是被排斥的底层人马，虽然做着预防万一的准备，但自然没有人傻到将这种准备往上报。

而这个时候，“魔蓬灭日”贯白虹也开始意识到情况有些不妙，前方战事紧，派出支援的两路兵马又在路上拖拖拉拉。他心中大骂，一时间却也毫无办法。时间不断的流逝，又过了一日，豹黄龙率领的左路被全歼的消息，终于随着前线的溃败而传了过来，派出支援的两路兵马，开始后撤，却受到了各路溃兵的影响，在敌方的大举掩杀中，跟着溃败。

此刻的贯白虹，终于开始展现出他身为三灭主之一的实力，收拢败兵，稳住阵脚，试图振奋全军低落的士气。然而前方的敌人，也在击溃、歼灭了三路大军之后，井井有条的压了上来。此时，整个陷空沙漠都被天地聚玄炮所轰出的先天玄气所弥漫，修罗一方的逆反魔源则完全没有起到作用。

天地聚玄炮大幅度的改造着陷空沙漠及其外围的魔气，到处都是充沛的玄气。先天玄气，随着继续运作的天地聚玄炮，继续往修罗界深处轰去。陷空沙漠上的地势，则早就已经被神州一方探得清清楚楚，火炮推进，枪阵压上。虽然个人实力远不及修罗一方，但论起武者的数量，华夏并不在少数，而热兵器的运用，使得就算是普通人，也能够经过训练之后走上战场，面对魔功高强的敌人。

随着修罗一方三路大军的大溃败，华夏上下一心的全线推进，放眼过去，漫山遍野，旌旗招展……

随着两个世界的相接，绵延千里的域门，彻底的打开了。虽然都是冬季，但神州大陆上的贺兰山脉，本是冰雪漫天，陷空沙漠位于修罗界西南方，较为炎热。两处在大量的水土流失后，因为断界壁的转化而相接，本该是寒热对流。

然而，在天地聚玄炮的影响下，却是贺兰山方向的冰风，朝着陷空沙漠这一边单方面疯狂刮卷，陷空沙漠一方，气温下降迅速。

贯白虹背着至尊令剑，立在坚硬的石墙上，狂风呼呼的往他的脸刮卷而来。他看着远处满山遍野的部队，紧紧地皱着眉头……他们到底打开了一个什么样的世界？

随着这些日子，各种情报的传来，目前他大体上已经知晓，新打开的域门，相对于修罗魔族来说，人种瘦小，他们的战士看上去，简直就跟修罗界中的女人没有什么区别。如果面对面的交手，对面的兵将，虽然也有一些武艺高强的，但是大部分实力明显偏弱，在修罗魔界中，根本无法想象一名士兵，竟然能够弱到那种和普通人没有什么区别的地步。

但是此刻，看着城外，不断拔高的建筑，不断推出的黑色的管口往这边朝来的神秘战车。魔气注入魔睛，他看到对面的每一名士兵都背着黑管般的兵器，就是这样的兵器，让他这边人人都拥有附魔玄兵的将士难以靠近。对面的兵将很弱，但是聚集在一起，却又无比的强大。

更不可思议的，是相比起己方的各自为阵，对面却是众志成城，每一次调兵遣将，都是那般的井然有序，令行禁止，兵团与兵团之间的配合，达到了他们这一边根本无法想象的地步。

这是一个，跟以前打开的域门，完全不同的世界……

修罗魔界已经是许久没有遇到敌人，随着天界的崩溃，修罗魔军堪

称宇内无敌。曾经遇到过的最强大的敌人，乃是空桑界中的龙族，那也已经是几千年的事了。而且空桑界之所以难征服，也不过是因为那里大片海洋，而海洋是龙族的天地。时至今日，龙族已经被杀得所剩无几，比龙族更强大的敌人，他们还没有遇到。

但是现在，这个全新的世界，他们的人种远远不及龙族，但是在某种意义上，他们或许比龙族更加强大。

最先是兵士靠着人力强行推出的战车，后来便看到大量的蒸汽，在远处起伏的地势间喷发，仅仅是几天过后，就有一辆辆新型的战车，不需要人力的推动，喷发着蒸汽，沿着被推平、填埋的地面驶出，战车以铁皮包裹，从外头看不到人，下方是滚动的车轮和链条，前端有炮管伸出，一眼看去，犹如一只只黑色的野兽。

“灭主，这样子，根本守不住！”一名魔将在贯白虹身边低声说道。

这种不同寻常的武器，使得他们目前所处的阵地，对于敌人来说全无意义。但是贯白虹无法退，他奉命攻打域门那一边的世界，结果不但无法攻入，反而失了己方的大本营。他很清楚，就这般回到八极天都的话，自己会是什么样的后果。没错，他是七常侍之一，但是七常侍的威权，原本就是靠着至尊的赐予，没有至尊的恩赐，他们什么都不是。

必须要找到对方全军的首领！他猛然握紧背后的至尊令剑……

“没有人能够挡得住至尊令剑的全力一击，这是大元帅那一边的判断，即便是前辈与戴大侠两人联手，也无法挡下，从已知的线索来看，至尊令剑的一击之威，必定已经超越了域主的实力，因此才能震慑四方，带着至尊令剑的七常侍，是连域主也无法匹敌的最强战力！”

华夏总军师百子晋抬起头来，看了看梅剑先生与身边的几人：“各兵团保持适当距离，协同作战，就是为了避免被至尊令剑的威力一锅端，我们以往虽然不曾亲眼见到至尊令剑的威力，但估计一击破城，一击毁山，都是能够做到的。虽然如此，我们也不需要太过担心，至尊令剑的能量是有限的，敌方的主帅也不敢轻易动用。”

梅剑先生叹道：“赐下的令剑就已经强到了这种地步，修罗魔帝到

底是怎样的一种修为？”

百子晋在面前的地图上比划：“红姐从侧面推进，这里是卢将军的位置，赵横将军、岳青将军、弓岳将军、赵斐然将军等各率一部，我们在后方跟进。普通的号令由快马传递，紧急时由小梦姑娘以驭剑的本事直接下令。任何一支兵团，都有可能被至尊令剑一招摧毁，我们必须准备好这样的牺牲，同时准备好，让任何一支兵团的毁灭，都不至于影响到全局。”

居然要随时做好上万甚至是更多人，被敌人一招击破的准备，这样的战争，令得所有人都笑不出来。但是谁也没有话说，毕竟，连总军师自己的妻子都处在这样的危险之中。靠着新生产的大量热武器，提升普通战士的威力，形成人海战术的效应，再利用知己知彼的情报优势，他们成功的击破了大量的修罗魔军，然而或许，接下来才是真正的决战，而更多的困难还在后头。

“还有我们也是一样！”百子晋淡淡的道，“我已经通知了各方将领，一旦我们被至尊令剑击杀，将由后方的居志荣居帅，直接接替我担任总军师一职，虽然这只是预案，对方未必有机会确定我们的位置，但我们依旧必须要做好这样的准备。”

说到这里，抬起头来：“当然，总体上的优势还是在我们这边，敌人的过度自信，造成了他们在防守工事上的极度欠缺，我们必须要以最快的速度，对士气低落的敌人展开大规模攻势，让对方来不及做出任何的应对……”

“将军，您还是到后边去吧，这里很危险！”一名兵士的声音，在卢云飞的耳边低低的响起。

冷风从贺兰山缺的方向吹来，玄气在体内涌动。冰花飘来，却谈不上有多少寒冷。

卢云飞蹲在“战兽”边，用工具检查着齿轮，他身上的破旧棉袄沾满了油渍，一样看去，完全没有将领的模样。在他身边，那名兵士有些紧张的往远方的墙头看去。

“放轻松，没事的！”把齿轮紧了紧，卢云飞站了起来，跟着看了过去。在那里，一名铠甲鲜明的魔将，背上背着夺目的黄金宝剑，居高临下，往阵地外扫视着。在他周围，簇拥着不知多少的修罗。

那个就是什么“三灭主”之一的贯白虹吧？上头说，他背上的那一只剑，就可以灭了我們这里上万人，真希望总军师他们是在开玩笑。

一招破城，这种想都不敢去想的事，但却是现实。如果那家伙现在拔剑，朝着自己这边放大招，自己这一整个兵团算是完了，但总军师那一边一定会笑开了花。像这样的大招，最可怕的不是它的威力，而是在它用出之前，你根本不知道会用在哪儿。

没有去管城墙上往这边看来的魔将，卢云飞继续检查着这辆“战兽”。

秋季时的那一场军事演习，梅小路等人的巨型机关战兽以最威风的架势出场之后，就以最尴尬的场面倒了下去，然后再也站不起来，堪称军演史上最大笑料。事后百子晋去看了一番，认为机关战兽虽然不成功，思路还是可以参考的，于是召集众多的墨者、偃师进行了借鉴。

一开始，梅小路、古丘、伍韵桃等人大是兴奋，他们的付出终于得到了回报。结果“借鉴”后的成果让他们大失所望，威武的兽首改成了简单的炮管，巨大的兽脚变成了底部的滚轮，内部的大型玄式算盘变成了简单的表盘，重量急剧缩减。

这还是机关战兽吗？这是他们想要的机关战兽吗？梅小路等人大是不满。这不就成了人可以躲在里面的，结合了蒸汽机车和火炮的铁皮战车？他们想要的可是那种巨大的，看上去就威风凛凛的机关猛兽啊！

一种名为战兽，实际上等同于这个世界的原始坦克的兵器，就这样出炉了，正如梅小路等人所抱怨的，这实际上就是蒸汽机车与火炮的组合，再通过最简单的表盘进行操控，虽然没有他们的巨型机关猛兽威风，但对于百子晋等人来说，的确是一个相当不错的思路。

在给予了梅小路、古丘、伍韵桃等人一些奖励后，就让他们有多远离多远去。其后，春笈丽在发现梅小路居然跑来掺和军演这种事，把他狠狠的揍了一顿，连带着知情不报的小梦都被埋怨了一大堆。但是不管怎样，装甲“战兽”也因此得以走上战场。

对于这种装甲战兽的前景，卢云飞还是很看好的。内部的小型法阵，能够自动转化玄气作为能源，虽然目前的设计，在玄气较弱的地方还难以使用，但现在配上天地聚玄炮，却是分外的有用，以后使用玄晶又或者是猛火油作为替代能源，也未尝不可。

包裹着驾驶者的钢铁，起到了极大的防护作用，不需要人推，玄式算盘的简单利用，也让内部操作成为了可能。虽然梅小路等人好高骛远，但不可否认的是，他们的思路本身还是有价值的。目前，这种“战兽”的数量还不太多，不过就是一百多辆，但因为解决了旧有火炮在战场上随时移动的难题，因此也马上就派上了用场，当然，因为是新鲜事物，一些小问题还是避免不了的。

石墙上，贯白虹带着身边魔将，居高临下，扫视着城外那些奇奇怪怪的战车，其中一辆钢铁铸就的战车，显然是出了一些问题，有人绕着它修来整去。

对那个一看就知道是杂务兵的、身穿破旧棉袄的家伙，贯白虹并没有投入什么关注，他的目光，主要还是在那种战车上。他试图从漫山遍野的旗帜，分辨出敌方主帅的位置，但却是怎么也无法辨别，这让他紧紧的皱着眉头。前所未见的阵型，前所未见的武器，军营分散，却又彼此配合。

他紧紧地握着背在背上的至尊令剑，感到有些棘手。

擒贼先擒王固然是最好的战略，在大多数时候也都是有效的，然而各兵团的推进，让贯白虹始终找不到敌方首脑的位置。这显然是不合常理的，没有帅旗的军团，用什么来聚拢军心？

帅旗的存在，更多的作用，是为了让大军有一个主心骨，攻击时知道自己应该听从哪一方向的令旗，败退时能够明白自己往什么地方聚集。没有帅旗……或者是类似的主心骨的军团是无法想象的，但贯白虹无法找到。

如此井然有序，令行禁止的大军，居然找不到主帅的位置，他们到底是怎么发号施令的？无法理解这样的体系，让贯白虹空有一击擒王的实力，却是不敢妄动。而仅仅是一天之后，阵地之外的各兵团开始推进，火炮齐鸣，轰炸，不断的轰炸。

对于飞落军中的炮弹，将军级的高手，或许有避开的实力，普通的

修罗、摩罗兵将却显然是无法做到，更重要的是，它们造成的声势，以及对各类防御工事的破坏，几可比得将军级别高手的绝招，却又始终没有停顿。

“不要慌！”贯白虹带队来回巡视。敌方的战车的确了得，然而说到底，最终想要攻下阵地，还是需要大规模的步兵上阵，一旦短兵相接，终究还是他们这一边实力更强。

贯白虹的想法并没有错，然而军中的人心，在这个时候，却已经不是他所能控制。贯白虹不能退，退出陷空沙漠，回到八极天都，他的下场唯有死，但对于其他修罗来说，情形却并非如此。他们为争抢军功、土地、奴隶而来，却没有为了守住一个陷空沙漠而拼死的意志，眼看着对面声势如此之强，人心浮动根本就是难以避免。

贯白虹其实也明白这一点，但他更是清楚，只要至尊令剑在他的手中，他下的任何命令，这些人就不敢违抗。是以，他不在乎这些人是怎么想的，这个阵地，他必然是能够守住。

单是靠着那些战车，对方虽然占据优势，但终究不可能在短时间里取得全面胜利，这一点他非常清楚。是的，他的想法并没有错，他唯一没有想到的是……他们中间出了一个叛徒！

炮弹在夜里发出呼啸的颤音，一道道光亮划向阵地，不停的崩裂，不断的炸响。

远处的山岭上有什么东西响起，紧接着便有一个个黑影弹射而出，带着呼声，在魔军的上空透下一个个方形的包裹，然后便是爆炸，不断的爆炸。因为前线三路大败，原本就已经士气低落的修罗魔军，乱成一团。

夜战！敌人竟然是选择在夜里发动总攻，这是贯白虹等人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的事。夜战，在任何一支军队里，都是极其麻烦的事，上令难以下达，兵与兵之间往往会乱成一团，还没有冲到敌人面前，自己就乱了。

正常情况下，要想采用夜战，只能使用精兵猛将，将领对底下的兵士拥有绝对的威望，人马不能太多，五六千人已经是极限，力量必须集中，趁着夜色，来去如风。

但是这一次，神州一方却是从四面八方发动总攻。炮弹如同不要钱般发射，大幅度的压制阵地，同时照亮了天空。不知多少的士兵，分成众多的连队，蚁附一般压上。“现代化”的军制，让每一个连队的连长都拥有随机应变的绝对权力，上头交待了任务，怎样完成任务，就是他们的事了。

军令如山，任务无法完成，是一件无法接受的事。但是在这一个过程中，底层有拥有相当大的主动权。每一个连队里，都设有指导员，这些指导员大多都是读书人，统一思想，分析形势，帮助士兵。以前的军制，主帅的军令从来不需要向底层解释，现在，每一场战斗前，都恨不得让底下的每一个士兵都清楚他们的位置，明白他们的作用，从上往下，一层层的反复解释，反复强调。

这样的军制，让主帅不再需要站在显眼的位置以安定军心，也使得修罗魔军始终无法以强大的单兵实力进行斩首战术，他们甚至连神州一方主帅的大致位置都无法找到。

而现在，神州一方，却开始打算对敌人实施“斩首”了。

石墙被炮火轰开，特制的木甲机关随着拽动的铁链压上，一伙人在炮火的掩护下冲上前去，朝着对方冲来的敌人扔出手雷，有肢体飞起。紧跟着便是成排的枪击，连队中的高手还是以配合，对躲过这一连串攻击的修罗魔兵进行斩杀，一名修罗挥动着附魔玄兵，嘭嘭嘭的几招过后，旁边有人往这里补了一枪，他立时脑袋开花，倒了下去。

呸！他的对手……一名手持大刀的武者，吐了一口痰，自从玄气大盛，以及九阴真经出现后，军中的宗师级高手也如同雨后春笋，越来越多，有些是军校中培养出来的，也有许多是投军的武林中人。

这些武林中人，以往一向都被朝廷视作不稳定因素，重文轻武，是大周王朝近千年的传统，如今却也都被打破。天下是天下人的天下，皇帝、总理，也不管是华夏的一份子，民为重，君为轻……九阴真经中的理念，这个时候，已经开始深入天下武者之心，天人感应、理学等原本就和这些武者没有什么关系，在武林中人人都读九阴真经的大环境中，武林想要不受到影响，其实也是不可能的事。

他们前来投军，不是为了皇帝，不是为了总理，甚至不是为了大周，而是为了整个华夏和华夏子民。皇帝可以换，总理可以换，甚至王朝也可以换，但是华夏和华夏血脉不能换……这是他们必须前来的原因。

手持大刀的大汉唤作蒙洪，以前在江湖上行走时，唤作蒙大洪，进入军伍后，觉得自己的名字匪气太重，让人帮他改名，那人就帮他去掉一个“大”字，改名蒙洪。

不管热兵器在战场上，拥有着如何强大的压制力，最后，短兵相接也还是无法避免。实力高强的武者，依旧是军中不可或缺的，热兵器的出现，让众多没有什么练武、又或者是武力低微的普通兵士，也可以在战场上发挥作用，大量热武器的装备，使得华夏一方在整体武力不如修罗界的情况下，保证了人数上的绝对优势。

然而对阵地的攻坚，终究还是需要依靠武者。

遇到敌人先扔手雷，然后便是成排的枪击，武者开始上，持枪者在后方补枪。反反复复地训练了不知道多少次，几乎已经形成了条件反射的战术，简单而又有效，但是在这种建筑繁多的阵地里，其实并不是那般好使。敌我双方互相切割，犬牙交错，一片混乱。

然而身为队长的蒙洪，却始终清楚自己的任务，他不需要去管其他分队，他只需要完成他们的任务。成功的突破，没有等两侧敌人杀来，便直接往前突袭。轰、轰……炮弹在他们的侧面炸响，冲入了一个计划中必须占领的建筑物，放出信号，后方援兵跟着冲来，以此为据点，彻底切断一条主干道，紧接着，另外一支分队已经开始出发，前往夺取下一个据点。

有序的切割，让原本就已经占据人数优势的华夏军，即便是在敌人的地盘上，也不断的在局部形成以多打少的包围战，许多修罗魔兵莫名其妙的，就陷入了包围之中。当然，这样的战法能够执行的基础，在于对地方内部的地形和兵力的安排，早就已经了如指掌。

敌人中间出了一个奸细。

原本已经损失了三路兵马，数万大军，魔心不稳，在敌人有序的切割和包围中，魔军开始混乱，许多后方的兵团甚至不敢往前方投入战斗，一些敢于上去的，也往往被据点与据点之间交叉的火力强行阻隔，原本应该是短兵相接的巷战，却随着华夏兵马不断的夺取据点，形成枪林弹雨的网络，而变成了魔军的单方面被蚕食。

这样的战术，修罗魔军一方从来没有遇到过，此刻也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应对，而这个时候，对敌方首脑的“斩首”，也已经在展开……

到处都是弥漫的硝烟，四处战火，整个战场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情形，此刻的贯白虹，竟是完全无法弄清。

他所身处的位置，遭遇到了火炮的集中轰炸，初始时，炮弹还只是从阵地外的一个方向传来，到后来，仿佛四面八方都是敌人，天空中，更是有让他无法看清的影子呼啸而过，扔下来一个个方形的东西，然后就是爆炸。

毫无疑问，他和他身边的人，成为了敌方重点攻击的目标，没有找到敌方主帅的位置，自己却是如此的显眼。初始时，还能听到后方的喊杀声，也不知道到底敌人是怎么做到的，其它各方的战斗，竟是离自己这边越来越远。

贯白虹不得不带着亲兵，往后方冲去，试图与其他兵马会合。他这一波人，实力强悍，沿途无人能挡。轰，随着至尊令剑的挥出，一辆闯入的装甲战兽，炮管才刚刚往他这边移动，就已经被至尊魔剑蕴藏的能量轰成了碎片，坚硬的钢铁，在如此强大的力量下，显得不堪一击，直看得人瞠目结舌。

嘭，高处扔下的炸药包却已经在他的后方炸响，人仰马翻。

越来越多的人往他这边杀来，明明想要与己方的人马会合，结果放眼过去，却都是敌人。贯白虹愤怒中一声怒吼，黄金宝剑挥动，至尊魔气滚滚爆发，竟将一整条街的人和物全都吞噬，其中包括了三辆装甲战兽，和几十名华夏兵士，其中不乏宗师级别的武者。

远处的蒙洪占据着一处建筑，战士从窗口生出枪管，与另一边的据点形成交叉的火力。从另一个窗口看去，呼啸的炮弹下，一整条街疯狂的腾起尘土，土石乱飞，场面惊人。

“这是什么，我方的秘密武器？”有人这样问道。

“不，这是敌人干的。”蒙洪说道，“上头说了，敌人的大头目有一柄剑，全力放出的话，能把一整座山都轰了，上头让我们小心。”

“怎么小心？”

“呃，这个上头没说！”

“我觉得上头不说的意思是，小心也没用。”旁边一人插嘴。

“放心，上头还说，那魔头也就是这一柄剑厉害，剑里的能量也完了，他也就废了。”蒙洪说道。

如此强大的威力，在任何时候，都应该造成强大的震慑力，但因为敌人有这种本事的事情，早就已经传达了下来，所以亲眼看到敌方如此强悍的一剑之威，也就没有那般的震撼。

这就是战场，真要撞上了敌人最强的魔锋，也只能自认倒霉……大家都是抱着这样的觉悟而来，自然也就无所畏惧。

阵地外，红娘子、卢云飞、赵横、岳青、赵斐然等将领，分别站在不同位置的高处，以望远镜监视着战场。但那一剑之威，通过他们自己的眼睛，又或是各种消息传达到他们脑海中时，他们不约而同的下达了同样的命令……朝着目标集火。

虽然知晓敌方魔帅所在的大致区域，但毕竟难以知晓确切的位置，敌帅的这一击，威力惊人，却也将他彻底的暴露。

一边尽可能的减少牺牲，一边以最大的幅度，消耗掉他至尊魔剑的能量，这是他们这一战，最首要的目标。

除了火炮、战兽的转移之外，各兵团更是派出冲锋队，带着火箭炮尽可能的接近地方主帅，以相隔一两百丈的距离进行发射。炮火轰鸣，魔剑爆发出的威力如同不断冲腾的熔岩，竟将所有的攻击全都挡了下来，上百枚炮弹的密集轰炸竟然完全起不到效果，如此强大的力量，在整个神州都没可能有人做到。

然而为了这一战，整个华夏，数年飞腾，举国之力，再加上扫平蛮夷后再无战事，炮弹早就已经准备充足，虽然依旧在尽可能的避免过大消耗，但朝着小部分区域的狂轰乱炸，却是完全没有问题。

不断轰下的炮弹，不断冲腾的魔劲，让远处的蒙洪等人看得目瞪口呆，土石翻飞，建筑倾倒。虽然还是没有能够将敌方的首脑解决，但是显然已经成功的封锁住了他突围的脚步。

提着火箭炮的冲锋队，从他们的外头冲去。“我们做什么？”有人问道。

在最开始的艰难攻坚之后，此刻的他们，竟是意外的无所事事，外头的街面倒下一群尸体后，竟没有人再敢往这个方向冲来。炮弹和强大魔劲大范围冲撞的区域，敌我双方都没能敢靠近，阵地的北面，也不知道情况到底怎样，只知道混乱的战斗声越来越远。

而这个时候，北面的夜色中，有人正在低声询问：“少宗主，我们就这样撤了？”

“安全第一！”一个少年回答，“安全第一！”

最初还没有人敢就这样撤退，后方被缺割的队伍，在一批精兵猛将试图穿过敌方据点的封锁而不成功之后，形成了一定的僵持，大量的修罗兵将既不敢进，又不敢退。而这个时候，某个兵团的突然撤退，带动了周边的其他人，魔军内部，雪崩似的溃败已经开始出现。

灭主正在被敌人包围……那又怎样？人家是带着至尊赐下的至尊令剑的，我们去救他，他没啥事，搞不好我们就死定了。

失败的情绪最容易相互感染，尤其是在完全弄不清整个战场的战况的情形下。每一个人，都不知道自己的位置，都不明白自己要做什么，从各自为阵到纷纷逃亡，实际上，初始时的战况未必有那么糟糕，然则一旦逃亡开始出现，溃散就已经无法避免。

“不要慌，敌人太过强大，连暴虎疾、豹黄龙等诸位大将都惨败被杀，我们守不住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还有灭主，他带着至尊魔剑，实力强悍，我们留着，灭主大人为了保护我们反而不利于安全撤退，我们要为灭主着想，不给灭主拖后腿，只有退到后方，才能够稳住阵脚，卷土重来，这也是为了大局。”某个少年轻而易举的为大家的临阵先逃寻找借口。

其他人越听越有道理……

陷空沙漠上的整个修罗魔军都处在崩溃之中，后方已经是雪崩式的溃败，端着火枪的华夏战士不断的追杀，在他们的脚下，倒下一具具尸体，这些尸体，从华夏人的角度来看，无一不是丑陋怪异。原来这些“妖魔”也不难对付……这样的认知，让底层的兵将士气大涨。

方圆数里已经残破到片瓦不全的区域里，黄金宝剑兀自耀出一波波的寒光，砰砰轰轰，不知多少的炮弹，被喧嚣的魔劲所挡，始终无法穿透。

剑光保护下的修罗主帅，此刻却已经是心胆皆寒，至尊令剑能够保护住他自己，却保护不住他身边的其他兵马。明明还应该有大队兵马，也不知道发生何事，远远近近的战斗声越来越弱，往他轰来的枪林弹雨却是越来越密集。对方再强，也不可能将整个修罗魔军一夜之间灭尽，唯一的解释，就是他底下的人马已经溃逃了。

毫无疑问，自己是对方的首要目标，对方的目的，就是要消耗黄金宝剑中的至尊魔气。轰的一声，魔帅裹着魔气冲破了一处残破的建筑，建筑四分五裂，一路疾走。前方一辆战兽塔拉拉的转出，嘭，炮弹往他轰来。

炮弹在空中炸裂，挥动的黄金宝剑，魔气怒放。剑锋轰出，装甲战兽爆了开来，嗤嗤嗤嗤，另一边火箭炮射出的炮弹，却如同阵雨一般砸落。土石一片片的翻腾，烟尘滚滚，一块大石飞起，紧接着便被另一发炮弹击穿。

魁梧的身躯在爆炸的光影中摇晃，试图找准一个能够一击致胜的方向，然而并不存在。以往，再强大的敌人，也禁不起至尊令剑的一剑之威，然而现在是战场，已经被包围的他，只能不断的挨打。

“这厮到底强到了怎样的地步？”远处的卢云飞，站在装甲战兽上，

用望远镜看着那不断冲腾的烟尘。

大量炮弹的消耗，感觉上就像是完全没有起到作用。这就是能够一人灭团的战力？如此的惊人，这般的可怕。

“将军，这家伙莫不是打不败的？”旁边一名副将不安地说道。

“不！”卢云飞却是冷冷的道，“他已经开始变弱了！”

那厮终于开始变弱了！同一时间，立在战场各方的红娘子、赵横、岳青、赵斐然等将领，也在心中做出了评断，这让他们多多少少松了口气。不管如何强悍，那厮终究不是不可战胜。

虽然如此，仅仅只是为了对付他一人，就消耗了如此多的炮弹，单是想一想，就令人难以置信。

远方的山头，一道烟花忽的窜上了夜空，烟花呈环形般绽开。几名将领同时下令，很快，炮火齐暗，各兵团的战士纷纷撤回，火炮、装甲战兽尽皆后撤。

贯白虹提着至尊魔剑，喘着气，看向周围，整个战场突然间安静了下来，没有爆炸，人影，压力却是层层叠叠，从四面八方不停的涌来。他看到，一个个白影掠出，这些在他看来，和女人没有多少区别的青年剑手，以古怪的排列将他围住，这些人，神情凝重，剑气却是练成了一片。

弥漫在天地间的玄气，随着这些青年剑手的阵势汇聚而来，如同山岳一般，将魔帅死死的压住，竟让他不敢妄动。这又是什么？贯白虹为之动容。

“前辈，戴大侠，你们怎么看？”远处的山头上，华夏总军师放下了手中的望远镜，轻声问道。

在他身边，武林盟主梅剑先生缓缓地道：“在他剑中的至尊魔气消耗之前，就算我和戴霸两人联手对上他，也是必死无疑。”戴霸跟着点了点头。

身为神州最顶尖的两大高手，在与大宗邪一战后，继续闭关苦练，如今附玄神兵在手，每一个人自忖，再与大宗邪交手，就算单打独斗也

有稳胜的把握。然而，此刻被困在剑阵之中的那个家伙，按照情报，也不过就是大宗那一个级别的实力，根本没有到域主级别，仅仅只是靠着修罗魔帝赐下的一口宝剑，就让如今的他们，确定自己就算两人联手也必死无疑。

百子晋叹道：“果然……修罗魔帝才是我们最可怕的敌人！”

继续道：“这一场，我们算是大获全胜，但是说到底，这一次的胜利，全靠着宁兄带来的大量情报，知己知彼，百战百胜，我方对敌人了解通透，敌人对我们一无所知，这就是我们能够获胜的主因。但是接下来，修罗魔族也会开始研究我们，以后才是真正的困难。”

戴霸沉声道：“但至少已经证明了，修罗魔军也不是不可战胜的。”

梅剑先生道：“天地之大，我们不了解的东西实在太多，但也正因天地之大，可供我们进步的地方也数不胜数，修罗魔界固然强大，但我相信，我们的实力也还远远没有到达极限，关键是华夏内部的团结，远比其他的一切更加重要。只要我们自己上下一心，就没有什么不能做到。”

.....

贺兰山脉华夏军的大胜，如同风一般传遍了整个神州大陆，原本人人都在担心凶残的妖魔，将怎样屠杀神州子民，没有想到，第一战的结果，竟然是那些妖魔的前线溃败。

如此令人吃惊的战果，令得整个华夏尽皆振奋，全民沉浸在胜利的狂喜当中。

此时此刻，随着大军的北移，从女儿山“下界”，坐镇昊京的女帝宋墨，也接到了前线传回来的魔帅的首领，一个华丽的木盒里，装着面目狰狞的魔物脑袋，坐在皇城龙椅上的女皇帝朝下看了一眼，赶紧让人把它拿开。

紧接着便是下令犒赏三军，原本还要大赦天下，却被内阁所阻止，说如今的华夏，讲究的是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大赦天下这种事不宜再

做。

皇宫大殿，内阁成员齐聚，宋罍身穿华美的龙袍，负着手走了几步，回过头来：“这样看来，那些妖魔好像也没有什么厉害的嘛？”她之所以来到昊京，是因为大家都在做着最坏的准备，万一贺兰山缺的防线被攻破，她便以女帝之名，号令天下，全民抗战，甚至不排除亲身前往督阵的可能。

原本紧张到极点的心情，随着前方大胜的消息，一下子放松下来。

甘玉书却道：“这一场胜利不能代表什么，敌方轻敌大意，我方谨小慎微，敌方对我们了解不多，我方却靠着宁兄和善公主的潜入，抢先一步了解对方。从一开始，敌方的三路大军就自行进入了我方炮火的包围点，想不败都不成。但是从目前来看，我方是全民以待，敌方不过是聚集了一隅之力，敌方各大域和八极天都的真正主力都还在后头，想要真正进入与敌人相持的局面，至少还需要再胜一场。”

方自信心满满的宋罍，又开始有些不安。

那天夜里，皇宫深处，宋罍与皇甫鹭开始下棋。皇甫鹭一手搭在桌边，半跪在大椅上，抬起头来：“宝桐姐，再打一场胜仗，宁哥哥和小姨是不是就能够回到我们身边？”

宋罍道：“应该是吧？不过我其实也不懂，听说真正厉害的，还不是修罗魔军，而是他们的魔帝，那是真正的天下无敌。当年天下英雄十面埋伏，围攻楚霸王，不知死了多少人才能够将他杀了。现在，就算天下英雄一起上，能不能杀掉他们的魔帝都难说得很。”

皇甫鹭咋舌，楚霸王的时代，宗圣级的高手可是绝无仅有，如今，单是梅剑先生和戴霸，恐怕就已经胜于当年的楚霸王，更何况还有十来位的宗圣，与不知多少的宗师，就这样，很可能还杀不了一个修罗魔帝？

她小声道：“我们能不能做一个超级超级大的炸弹，直接把他炸了？或者……就像那个巨大机关兽，我们做一个超级超级厉害的机关战兽……”

宋罍没好气的道：“要是一下子做得出，那还要你来讲？早就已经做了，不就是一下子做不出么？”

皇甫鹭很是遗憾：“这样啊……”

对于修罗魔界来说，陷空沙漠的大溃败，犹如前所未有的大地震，引发了一连串的震动。

只因为，这是所有修罗，原本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的事。原本打算占领整个新世界的大军，竟然遭遇到两千年来不曾有过的惨败，七常侍之一的“魔蓬灭日”被斩首，大将级的高手死了好几位，近十万兵将丧命于战场，剩下的更是风声鹤唳、草木皆兵，一路逃亡。

随着这一场令人难以想象的大败，魔竺域一方，也开始燃起燎原的战火，共产光辉普照大地，不知多少的阿修罗投身其中，与底层的“贱民”一同奋起反抗。金魔王死后，本就是一片混乱的魔竺域，掀起了革命的高潮。

反正都已经活不下去了，为什么不爆发，为什么不反抗？

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死亡！

修罗大军于陷空沙漠的大溃败，让底层的阿修罗和无数的“贱民”，开始知道修罗魔族也不是不可战胜的，一切骑在人民头上的牛鬼蛇神，都应当被打倒。

积压许久的愤怒，一旦被引发，所产生的力量是难以想象的。信奉同一理念的贱民们卷起了滔天的巨浪，不知多少修罗为之而颤抖。

和其它所有反抗不同的是，全新的信念，让底层的阿修罗和百姓连成了一片，这是一种不分国界、不分民族，只以反抗压迫和暴政为目的的战斗，打土豪，分田地，劳动人民辛苦付出的血和汗，应该由劳动人民来获得收获。

这样的信念，让高层变得惶恐而不安，以至于不得不全力镇压。然而这一次，魔竺域的惨状本就是七国十五封各国君、领主之间的争权夺势所引发，不顾百姓死活所引起的战乱，制造了无数的流民，这些如同蝗虫般被不断驱赶的、失去活路的“贱民”，一旦找到了共同战斗的理由，所形成的力量分外的强大。

而这个时候，魔竺域之外，人们关注的焦点，依旧不在魔竺域中。

陷空沙漠的溃败，使得新打开的世界，数十万大军开始往以万裘城、四蛇堡、百僵城三处往中心的摩辽区域进军，自称华夏军的大军，各种修罗界不曾出过的武器，令得各地的魔军一路败退，眼看着，不但没有能够攻入新世界，反而己方眼看着便要失去大片土地。

就是在这个时候，灭度魔宗少宗主，人称“灭焰摩罗”的少年英豪，开始横空杀出，他收拢残兵败将，救援各处，一次次的逼退大举进犯的华夏军，深得万裘城、四蛇堡、百僵城三地领主信赖，并终于等到了八极天都重新集结大军。

此次奉魔帝之命，率大军出征，阻挡华夏军进犯，意图夺回陷空沙漠和新世界域门的，乃是“黑白魔王”羲皇肇，同样领了魔帝至尊令剑的羲皇肇，集结四方军队，进入摩辽，迫使华夏大军不得不龟缩退回陷空沙漠。

虽然逼退了华夏大军，羲皇肇却也并未冒进，而是以至尊之名，令各域派兵参战。于是，西鬼域派出宝印十二城之首的鬼王子，领十二城精兵出征。东华域派出大将初柳真鲜，领肃慎铁骑前来参战。

空桑域同样派出大军，但毕竟相隔太远，短时间里难以赶到。

此时，因天地聚玄炮轰出的先天玄气之影响，大量魔气转化成玄气，摩辽区域自也不免受到严重影响。而天地聚玄炮还在继续运作，玄气开始渗透入修罗主界。魔气固然至阳至浊，能够分解玄气，但那也是在玄气本身处于弱势的情况下。

如今，大量玄气的渗入，以及两个世界的相接，更重要的是，因为当初神州因青龙、白虎、玄武三种能量的涌出而玄气大盛，对修罗魔界的魔气并不处于弱势。加上天地聚玄炮的影响，此消彼长，玄气与魔气的相互渗透中，玄气竟然隐隐的处于压倒性的优势。

万裘城中，羲皇肇开始召集各路将领一同议事。灭度魔宗少宗主“灭焰摩罗”自然也在召集之列，就是他，随机应变，保住了溃败后的大量败军，就是他，屡次识破华夏大军的计谋，替万裘、四蛇、百僵三地领主守住了摩辽，深得摩辽众修罗的信任。

如此奇才，在贯白虹帐下时，因为他人的忌才妒能而屡屡被排斥，

始终无法受到重用。

现在，他的武功、才干终于得到了赏识，毫无疑问，这是修罗魔界之幸，是此刻聚集在摩辽的浩荡魔军之幸！

西鬼域，阎罗岛外围，环形血海。

阎罗岛占地极其宽广，阎罗岛上，生活着一种奇特族群，唤作夜叉。夜叉族整体矮小，女人看上去会其他族群的女人并没有太多区别，但同样是以瘦小者居多，男人则大多长得怪异丑陋，皮肤黝黑。

夜叉族能生会养，他们本是阎罗岛上的原住民，当年修罗魔军一统阎罗岛时，虽然被修罗杀了不知道多少夜叉，但依旧无法改变夜叉族在广阔的阎罗岛上，总体数量上的绝对优势。

虽然如此，所有的夜叉，也都处在被统治、被奴役的位置，他们无力反抗，进而也只能听天由命。

围绕着整个阎罗岛的环形血海，据说是当年被屠杀的夜叉的鲜血染红，实情当然并非如此。环形血海中的红，主要还是源于海底的某种其它地方所没有的大量矿物，这种矿物能够溶解于水，染红了阎罗岛外围的整个海洋。

环形血海之外，分布着十二座高大城墙，也就是“宝印十二城”。

西鬼域在被修罗统治以前，唤作庄严世界，宝印十二城在那个时候，乃是庄严世界的十二圣城，建造得华丽无边，如今虽然年代久远，却也能够看到当年的繁华景象。

血海海岸的一隅，刷的一声，剑光一闪，现出两个少女。

其中一个少女，穿的是白色的襦裙，没有什么华丽的衣饰，简简单单的打扮，简简单单的发髻，背上背着一对雌雄宝剑，随着她的落下，剑光缓缓收敛，回归于鞘内。

在她身边的，则是一个年纪比她还要小上一些的小少女，金色的连

衣裙，向后披散的发丝，年纪虽然不大，却已经是颇为秀美。

“跨过这片海域，就是阎罗岛么？”白裙的少女往前方眺望。红色的海面，一波波的翻滚，看上去就像是触目惊心的血水。

“是的！”在她身边，金色连衣裙的小少女说道。

她们两人，自然就是宁小梦和小芳。此刻，宝印十二城的兵马，大多都被鬼王子带往摩罗，阎罗岛外围相对空虚，她们也趁机潜入，准备进入阎罗岛，寻找第三片碧落花瓣。

小芳扭头看去：“小梦姐，智吉祥姐姐为什么没有跟来？”

宁小梦道：“这个、这个……”

小芳道：“难道是怀孕了？”

宁小梦抓狂：“怎么也不会怀孕吧？我又不是男人，怎么也不会让她怀孕吧？我们虽然一起睡过，但又没有做过，她怎么也不会怀孕吧……”

小芳赶紧道：“小梦姐你不用解释，真的不用解释！”

“你的意思是解释也没用么？”小梦继续抓狂。

“小梦姐你想多了啦！”小芳笑道。

小梦哼哼了两声，最终还是带着小芳，以她那神奇的剑遁之术，越过了前方的血海，进入了阎罗岛境内。阎罗岛虽然称作是岛，但其占地，几同于江南，只是这里的土地，大多都是焦黑色的，唤作沃焦土。

传闻在许久以前，这里还属于庄严世界的时候，就已经是如此。那个时候的庄严世界，夜叉族的地位同样也不甚高，庄严世界的贵族，乃是洁净无垢的僧侣，到如今，那些僧侣也早就已经被修罗杀尽杀绝，反而是地位低下的夜叉族延绵至今。

她们一路小心，尽可能的不出现在人前，靠着宁小梦的御剑与小芳的地遁，一路上倒也没有遭遇什么意外。就这般她们终于来到了藏着第三片碧落花瓣的大清静山。

虽然唤作大清静山，看上去，却已经是荒芜一片，万里无人烟，毒虫猛兽难以计数。却原来，这大清静山在当年的庄严世界虽然乃是“清静圣土”，自带庄严圣气，但被修罗魔军统治后，庄严圣气快速消散，到如今，外表看去，早就已经和寻常的荒山野岭没有什么区别。

剑光一闪，宁小梦带着小芳飞天而起，从山林的上方飞过，途中，小芳拿着那个叫望远镜的奇怪东西，看着下方。裸露的、焦黑的土石从她们的下方向后倒退，奇形怪状的树木彼此交错。有一些动物，连小芳也不曾见过，也不知唤作什么名字。

“应该是那个地方！”小芳往远处指去。

顺着她手指的方向，宁小梦御剑飞行。剑光裹着她们的身体，犹如一颗拖曳着彗尾的流星。远处的高山，惨白色的日头孤零零地悬挂着，倒下的阴影，犹如往内陷去的黑坑。

在两个山岭之间，有一条山缝，这道山缝并不宽，长也不过就是数里左右，周围也不知道有多少年没有人来过，枯枝败叶，杂草丛生，如果不是飞在高空，她们根本难以发现。

身体里藏着天书之“地道卷”的小芳，能够觉察到从那渊口隐隐透出的神秘气流，这是一种不同于魔气的无形玄气，小芳猜想，这恐怕就是曾经出现的“清静圣气”，上千年前的大清静山，恐怕到处都弥漫着这种玄气，如今，它却微弱得像是流入东海里的些许盐水，即便是体内拥有地道卷的她，也差点将其错过。

宁小梦带着小芳，往渊口落了下去。剑光发散，照亮着周边的岩壁。岩壁意外的平整，从高处看去是焦黑色的沃焦土，从这里看去，那平整的断层却带着一条条犹如美妙图案的花纹，也不知它到底是如何形成。

到达了底部，前方竟然是一条铺展开来的地穴，她们往前行去，一根根石柱、石峰，散发着血红色的光，这种红，就如同环形血海深处散发出来的、血色的红光。忽的，宁小梦将小芳拉住。小芳扭头往她看来：“小梦姐姐，怎么了？”

宁小梦道：“这里有人！”

有人？小芳陡然看向周围。似乎是意识到已经被她们识破，因此也

就懒得再隐藏，一个个身穿黑衣的魔影，杀气腾腾地走出。这些人显然不是夜叉族，而是从外地来的杀手，而且一看便知，他们根本就是在她们这里等着她们。

五丈开外，有一个三角形的石峰，石峰的后头，阴冷的转出一人。那是一个身穿黑衣的、年纪不大的小少女，如果是在神州大陆，恐怕只能算是女孩，但是在修罗界及其周边各域，是没有“女孩”这样的存在的，发育过后，就已经不能再称作孩子，即便她的年纪其实依旧不大。

“原来是你！”小梦有些不屑，“你果然还是决定，跟着其他几个天妃一同去死了么？就不知道你死了之后，是不是还有其他的天妃？”

出现在她们面前的，竟然是天魔教的小天妃。

阴冷得像是夜色一般的黑色连衣裙，虽然像黑宝石般透着光亮，但却充满了阴森杀气的眸光，没有小梦上一次在东华域看到她时的活泼，如果不是长得一模一样，小梦甚至怀疑根本就是变了一个人。

对于这个天魔教的小天妃，宁小梦自然并不在意，反正，天魔教的黑天妃被她杀了，白天妃被她杀了，老天妃被她杀了，再杀一个小天妃，对她来说也实在是算不了什么。

只是，她的表情也慢慢的变得凝重起来。此时此刻，在她的前方，小天妃身上透着一股强大的魔气，但这是没有道理的，女人并不能修炼魔功，这可以说是这个世界的真理。但是此刻的小天妃，身上竟是魔气腾腾。

“小心！”小芳低声说道，“这个人很怪……”

嘭的一声，整个地穴就在这个时候陡然震响，尘土弥漫，碎石飞扬。双剑交错，快如闪电。意识到她们两人已经在交手的小芳，竟连眼睛也无法睁开，说动手就动手，而且还是如此的全无征兆。

宁小梦同样也是暗自惊讶，此刻的小天妃，双手的手腕上套着铁钩，动作快得不可思议。强大的力量，惊人的速度，双勾与双剑在极短的时间里，密集地交错了数十下，黑影飘飞，白裙跟着飘飞，咣咣当当，精光四溅。

这丫头既然有这样的实力，在东华域的时候，哪里还需要向自己示

弱？宁小梦的心中分外的不解，此刻，小天妃的速度快得几乎连她也无法跟上，更重要的是，这根本不是什么武学，而纯属小天妃自身天生的能力。

这丫头是原本就有这样的实力，还是在这些日子里，在她的身上发生了什么事？

刷的一声，小天妃开始后退，碎散在地的石块却飘了起来，密密麻麻，紧跟着就如同石块一般冲击而来。一条条平行的轨迹在空中闪动，仿佛紧紧只是意念的操控。

“善女神？！”宁小梦脸色一变，喝道，“小芳趴下！”

小芳往地上一趴，紧跟着就是不断闪耀的剑光。

剑光如同横飞的瀑布，冲刷着周边的一切，所有飞来的石块全都被击打着改变了方向。石柱崩塌，石峰倒下，原本往小芳围来的黑衣人猝不及防，纷纷溅血倒下。

双剑与双勾在混乱中交错，华丽无匹，狠辣至极，两道交叉的光影窜过，轰的一声，远处的石壁多了一道十字的裂口，内中的血红，仿佛有鲜血流出。

嗖的一声，白色的身影飘退，飞剑如同箭一般往前刺出，黑色的影则在这个时候到处乱晃，几乎是在眨眼之间就改变了十多次位置。裙脚飘起，一脚踏出，后方的地面跟着开裂。刷，剑光简直如同瞬移一般，刹那间就切割在了十步之前。

时间像是在这一刻慢了下来，后仰的面容，冷漠的眸光。宝剑在眸光的上方闪耀，将空间割出黑色的光芒。下一刻，便是一声震响。左旋的白裙，右旋的黑裙，双剑与双勾在这一刻交击，整个地穴都震了一震。

小芳趴在地上，吃惊的抬头看着，这到底是什么样的实力？不敢于地下深处使用杀招的两人，斗起来却是分外的狠辣与凶险。难以想象的速度，眼花缭乱的攻击。作为从小在修罗界东华域长大的人，她根本无法想象这样的武道，竟然会出现在两个女子身上。

那个跟她差不多大的少女到底是谁？她怎会有这样的本事？神秘的

魔气，却是如此的阴冷，冷得像是雪，仿佛仅仅只是靠近她，就会连血液也一同冻结。咣咣当当，地穴如同心脏一般鼓动，剑与勾的交错，让双方在死亡的边缘不断的游走，光影晃动，位置不断的变幻。

如果有的选择，真不想跟她们中的任何一人成为敌人。

这是小芳这一刻，唯一的感觉。

宁小梦的心中却也是颇为惊骇，显然，论起武学，小天妃依旧比不上她，然而那惊人的速度与力量，让她的各种手段完全起不到作用。虽然身上散发着魔气，但是使用的并不是魔功。这种力量与速度，就像是鸟会飞、鱼会走一般自然，是与身体完全融合的能力。

原本想要靠着自身的内力，来消耗小天妃的体力，谁知小天妃竟像是完全不知道疲惫的机器。这小丫头到底是怎么回事？她刚才明显使用了善女神的能力，刚才的那一招，宁小梦以前在墨门的基地，见到“善公主”使用过。不是现在的鸾梅，而是绮梦还在时的“善公主”。

铛铛两声，双剑与双勾再一次交响，宁小梦不再缠斗，瞬间退到小芳的身边，盯着远处的小天妃。黑裙的少女垂下双勾，神情依旧冷漠，眸光阴森诡异，冰冷到极致的魔气，让地面都在结霜。

“既然善女神已经到了，那么恶女神还会远么？”宁小梦抬头冷笑，“出来吧！”

“砍头魔女宁小梦，倒是比想象中的还要聪明和难以对付！”随着一声冷笑，土石飞溅，一个身影翩然落下，却是一个青年女子。

小芳的脸色微微一变：“飞雨丹？是你？”

宁小梦扭头看她：“什么飞雨丹？”

小芳低声说道：“她是东华域碎花城城主的女儿，以前在东华域，我和她见过好几面。”抬起头来，道：“看来真正的飞雨丹已经被他们害了，现在的她，实际上就是那只三头鸟……也就是恶女神！”

“无所谓！”宁小梦持剑冷笑，看着前方的恶、善女神，“反正也不过就是多杀两人！”

一剑招风，一剑引雷，风雷大作，二气氤氲。

以宁小梦为中心，仿佛形成了一个呈环形的小世界，风与雷的流动，形成了强大的风暴，奔雷走电，啸风鞭霆。

小芳叫道：“喂喂，不要在这里放大招，不要在这里放大招啊！”

宁小梦头也不回：“你不是会地遁么？”

小芳叫道：“地遁也是要在地脉的地方才可以用的啊，这个地方没有地脉都不知道，而且……”

宁小梦道：“我不管了！”双剑一挥，风雷二气进一步暴涨：“大家一起埋掉，再看谁能活下来。”

恶女神冷笑道：“你们不过就是来取这里的碧落花瓣罢了，你放心，这种东西，我们还不稀罕。”手一挥，地面红光涌来，节节开花，一片碧落花瓣包裹在神秘的冷光中，浮现而出。

恶女神继续冷笑：“给你就是！”嘭的一声，她们的上方裂开口子，善、恶女神急而出：“顺便告诉你们，另有一片花瓣，在影神河的源头，想要的话就去拿吧！”

土石开始崩塌，剑光一闪，飘起的碧落花瓣消失不见。

大清静山的山脚下，小梦带着小芳落了下来，龙耀星光轻轻一声，碧落花瓣在剑尖处轻轻的旋转，冷光晶莹，极其剔透。

小芳歪着腰身，侧着脑袋仔仔细细的看着：“碧落花瓣一共分作天、地、水、火、风、雷六片，这一片看来就是其中的‘天’。但是，她们真的就这么简单的把它送给我们，还告诉我们另一片碧落花瓣的下

落？她们不会是有有什么阴谋吧？”

小梦也同样有些生疑，她以剑光裹住这一片碧落花瓣，回剑入鞘，宝剑露出一截。她道：“我问问哥哥！”

找了一个地方，手点眉间，凝神静思。小芳在一旁看着她，过了一会，宁小梦放下手指：“哥哥说，没事，这一次只管相信她们就是。”

小芳睁大眼睛：“宁哥哥知道她们的用意？”

小梦道：“哥哥说，就算远在千里之外，他也闻到了恶女神那愚蠢的气息，他让我们只管放心好了，恶女神绝不会阻止我们收集碧落花瓣，甚至还会帮助我们。她们那愚蠢到让人无语的小脑袋，让他不用想都知道她们想要做什么，无非是为了杀掉一条她们对付不了的狼，去培养一条她们对付不了的虎，然后自以为能够渔翁得利，让狼和虎两败俱伤甚至是同归于尽。所以，需要担心的不是她们在碧落花瓣这件事上设阻碍，而是她们后期的计划。”

小芳抬起头来：“是了，她们对付不了至尊魔帝，所以想让小梦姐你来对付他。对她们来说，最好的结果是你和至尊魔帝同归于尽，可是既然这样，她们为什么要出现在我们面前呢？”

小梦道：“她们要确定，我真的能够吸收和控制这六片碧落花瓣，哥哥说，这也从侧面证明了，完整的六片碧落花瓣所蕴藏的力量，或许真的能够对付修罗魔帝，至少，连善、恶女神和她们背后的圣凰也是这样认为。”

往天际看出：“善女神又出来了，不知道为什么，刚才看到她，总觉得她怪怪的样子。不知道让鸾梅看到她……会变成什么样子？”

不管怎么样，毕竟是又得到了一片碧落花瓣，同时也知道了第四片碧落花瓣的下落。当下，她们便设法离开了阎罗岛，路上时，宁小梦继续修炼，花了半个月的时间，终于成功的将这一片碧落花瓣吸收，功力大进。

出了西鬼域的域门，走在路上时，却看到到处都是乱兵，丢盔弃甲的修罗魔军不断北撤。乱兵烧杀抢掠，途中，小梦被迫杀了几十个意图对她们不轨的乱兵，并且很快知道，摩辽的修罗大军败了，而且与陷空沙漠一般，同样是大败亏输。

这一次，魔军大败的关键点，是在两军对决，“黑白魔王”羲皇肇手持至尊令剑率精锐出战，准备直袭华夏军要害的重要关头，被灭度魔宗少宗主“灭焰摩罗”背后一刀，硬生生砍下了脑袋。

直到这个时候，那些修罗才知道，灭度魔宗的少宗主竟然是新打开的神州大陆一方，提前派入修罗界的奸细。

主帅的被杀，导致摩辽的整个魔军一团混乱，尤其是，当时原本就处在双方决战的最重要关头，因此引发的连锁反应自然也就可想而知，修罗魔军溃败，在华夏军的大举进攻下，宝印十二城之首的鬼王子被斩杀，东华域大将初柳真鲜率领的肃慎铁骑因为灭焰摩罗的出卖，被华夏军提前知晓攻击路线，被设伏的装甲战兽和火炮打得溃不成军，初柳真鲜不得不丢弃手下，只身逃脱。

华夏军乘胜追杀，修罗魔军至少有三名大将被斩杀，战死六万不止，万裘城、四蛇堡、百僵城三座大城纷纷被华夏军攻陷，继陷空沙漠之后，整个摩辽落在了华夏军的控制之中。

这样的战果，令得小梦和小芳又惊又喜。小芳道：“只是这样一来，宁哥哥卧底的身份，不就彻底暴露了么？”

宁小梦笑道：“原本也就卧不下去了吧？陷空沙漠那一战太过突然，修罗魔军那一边还没有反应过来，要是摩辽再败一场后，还不知道内部有内奸，八极天都的修罗就全都是猪了。”

小芳一想也对。

当下，两人便继续赶路……

“大元帅！大元帅！大元帅！大元帅……”

陷空沙漠，蒸汽机车、装甲战兽，以及它们后方的战马，如同长蛇一般从千军万马中穿过。成排的兵将举枪齐呼，声势震天，震耳欲聋。远处的山野，旌旗招展，漫眼过处，军势雄伟。

“也不用这般热闹吧？”此刻，已经解除了缩骨术，变回了原本模样

的宁江笑了一笑，笑声爽朗，在浩荡呼声中飞扬。他道：“你们不能搞个人崇拜，这样子不好！”

在他身边，华夏总军师百子晋跟着笑道：“事实就是，没有你我根本无法取得这样的大胜，甚至从一开始就不可能走到这一步。况且，将士、军心、民心，有一个主心骨，也有利于整个华夏的团结和稳定。际此非常时期，不管是精神上还是实质上，都需要一个领袖，除了你，又有谁能够担当？”

宁江放眼看去，几乎看不到头的阵列，却是如此的齐整，单是以此，就已经能够看出这些年百子晋练兵的成功。从最初的蛮夷入侵，华夏无人能挡，到现在的神州一统、大破修罗，士气、军威、一连串的胜仗，形成了锐不可当的良性循环。尤其是这一场大胜，意味着华夏在与修罗的战斗中，真正的稳住了脚跟，这些年的压迫与努力，终于换来了此刻的扬眉吐气。

在他回归的这一刻，全军的气势犹如沸腾了一般，千军万马的齐呼，浩浩荡荡，壮气吞牛，震撼了天地山川。

当然傍晚，主帐之中，南海梅剑、后方的居志荣、以及华夏军中众多的将领，全都赶来与宁江相会，一团热闹自是难免。此刻，华夏军已经完全控制了摩辽地界，整个陷空沙漠和连通两界的域门，全都在神州一方的控制之下，后方的物资，正在源源不断的往前线补充。

狂欢结束后，到了傍晚，几名重要人物开始讨论起今后的战略。两个世界不同的阳光，在域门附近形成交错的光影，但却并不如何刺眼，外头的将士，又开始变得忙碌起来，不时有轰隆隆的声音响起，也不知是什么机器正在运作。

“总理那一边，已经开始安排使团，前往修罗的八极天都求和！”居志荣坐在凳上，看向宁江与百子晋，“总理认为，从目前的局势来看，修罗魔帝会接受和谈的可能性近乎于零，虽然如此，我们依旧要派出使团。一方面，适当示弱，表示我们对占领修罗界毫无兴趣，也完全没有这样的信心，我们的目的仅仅只是为了守住神州。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争取时间，虽然是两场大胜，但将士依旧需要休整的时间，陷空沙漠的各种防御工事也需要进行。”

宁江点了点头，道：“混沌钟的残骸，你们可有派人前去研究？”

百子晋笑道：“这个是必然的事，嵯峨前辈和道、墨两门的精英都已经进入了混沌钟的内部，不过混沌钟被破坏的颇为严重，一些具体的运作方式，恐怕还是要花时间来弄清。”

宁江道：“我对混沌钟的运作原理，已经有了一些大致上的了解和推测，但是内部的具体结构，还是需要研究，明天我会过去和嵯峨前辈他们谈谈。根据我的了解，混沌钟的建造，重要靠的是八极天都那一边派出来的人，实际上的运转方式，连贯白虹这种级别的魔帅也不是很清楚，我当时也仅仅是炸掉了内部与能源相关的那一块。混沌钟的内部构造，修罗魔帝显然并不打算让太多的人知道，反过来，我们如果能够逆向研究，弄清它的具体构造，日后对攻打八极天都可能会有帮助。”

其他人彼此对望，百子晋低声道：“我们与八极天都那一边，真的没有和平共处的可能。”

宁江道：“从我对修罗界数千年来的历史的了解，我不得不说，从一开始，就必须彻底打消和平的念头。抛开其他不谈，修罗界主界及其周边各大域的统一，靠的就是修罗魔帝和修罗大军的强大威望和力量，允许神州自成疆域，这就意味着魔帝不再是天下无敌，哪怕仅仅是精神上的质疑，这对于魔帝来说都是不能容忍的，同时也意味着他将再也压不住修罗主界和各大域积压了上千年之久的矛盾。”

百子晋沉吟道：“宁兄对修罗界的了解远胜于我们，不知道你对接下来的发展，有什么建议？”

宁江道：“修罗界本身的制度注定了，虽然没有人敢反抗修罗魔帝的权威，但是底下并非铁板一块，且极易被渗透和分割，首先，最应该做的就是打开与修罗界各域、各国之间的贸易，和谈是一个好主意。借着和谈的名义派出使团，带着大量的丝绸、茶叶、玻璃，以这些东西去向修罗高层行贿，借此打开与此相关的贸易。在这一方面，善公主和星火会也能够帮上我们的忙，她控制下的商会，以及魔竺域本身的战乱，都是我们可供利用的资源。大量的矿物和玄晶，都是我们所需要的……”

居志荣插口道：“八极天都那一边有没可能禁绝双方的贸易……”

宁江笑道：“禁绝不了的！整个修罗界实行的，并非我们华夏的郡县制，就算有人能够看出双方贸易对修罗界的危害，但短视的领主、城

主应有尽有，而且只要陷空沙漠和摩辽在我们手中，就算明面上禁止了，底下的走私也是禁止不了的。可以想见，一旦那些享受惯了荣华富贵的权贵、发现了丝绸和玻璃这样的好东西，就算不以矿产来交易，他们也会用修罗界通用的钱币来购买，我们再用这些钱币去购买其它领主的矿产资源，来来往往，一旦形成了商贸上的规模，大家都捞取到好处，就谁也阻止不了。更何况，陷空沙漠离魔竺域的域门足够近，我们为星火会提供枪炮和火药，星火会为我们提供玄铁和各种矿产，各取所需，这对双方都是有利的。甚至圆峤、岱舆那一边也没有必要再隐瞒，协助善公主和星火会对魔竺域的最终控制，也是整体战略的一部分，能够有效的分割修罗魔军的兵力。”

百子晋迟疑了一下，有什么东西想说，一时间却又难以开口的样子。

宁江道：“我知道你想说什么，鸾梅和星火会的口号和目标，一旦真正发展开来，就算对华夏这一边，也是会有各种不利影响的，他们的理念太过超前，根本不适合目前的华夏。但是有一点，对于在魔竺域里根深蒂固的种姓制度，也只有他们那极端的理念，才能够造成真正的动荡。这也是我和鸾梅说好的，魔竺域是星火会和共产光辉的试验田，不会波及到华夏。其实这一点，你们只管放心就是，不管怎么说，鸾梅自身可也是华夏的长公主，华夏的皇帝可是她的亲侄女。依我看来，共产光辉的理念在魔竺域彻底取代种姓制度，这个是必然的，但是它最终的成功……很难，就算星火会在魔竺域取得了全面的胜利，其结果也必然是形成一个以鸾梅和她身边的星火会高层为首领的、全新的统治阶层。而由于鸾梅本身身为华夏皇室成员的身份……”

他顿了一顿，没有再说下去，百子晋却已经是了如指掌。不管星火会的理念有多么美好，想要这样的大乱中实现它，依靠的只能是威权，而一旦形成了以善公主为中心的威权……华夏的女皇帝和星火会的善公主是姑侄，她们又都是某个家伙的女人……

总感觉最后的结果会变得有些微妙！

宁江却又看向百子晋和居志荣，道：“我猜，你们应该还有杀手铜没有暴露出来？”

两人对望一眼，百子晋笑道：“为什么这样说？”

宁江道：“很简单，一个真正出色的将领，绝不会随便将自己的底牌暴露。这两场仗，神州一方知己知彼，原本就没有必要把所有的杀手铜全都暴露出来。况且，春天的那一场移星换斗，将大量魔竺域的星盘中的矿石转移到了神州，虽然跟整个修罗界的玄矿相比，依旧是九牛一毛，但整体数量也不能算少。然而我这一路看来，除了给一些将领和军中高手装备附玄神兵之外，并没有看到这些玄矿的大量运用。”

他笑了一笑：“这说明，你们把那些玄矿派在了其它地方……一些更重要的地方。”

居志荣道：“果然是瞒不过宁大元帅。”

百子晋笑道：“关于这个，就先让我们卖个关子，等宁兄到了后方，见到了甘兄，自然知晓。”

接下来的两天里，宁江前往那个时候被他以三个身外化身破坏掉的“混沌钟”，与嵯峨道人等人一同研究了一番，其后，又穿过域门，离开贺兰山缺，回到了华夏的土地上。他的回归，自然是造成了全民的轰动，天子宋罍更是带着群臣离京迎接。

毫不意外的，在见到天子的那天晚上，他便将她睡了……

摩辽一战，令得整个修罗界再次受到不小的震动，也让修罗高层彻

底明白了他们连着两次惨败的主因。这一次，他们的对手早就通过其它路线进入了修罗界，甚至潜入了修罗军中。己方的部署早就已经被对方摸透，而对方的一些武器，修罗魔界上下却从未见过。

在这样的局面下，初始的遭遇战想要不败都难。

虽然如此，占领了摩辽的华夏军，却也不敢再冒进，而是派出了前往八极天都向魔帝求和的使团。

神州一方派出的使者，唤作神册宗倍，是一个看上去很苍老的、驼着背的老人，走在路上，像是风吹就会倒的样子。竟然连这样子的一个老家伙也派了出来，给人的感觉，真的是神州无人。

出使八极天都的使团，带着豪华的车队，同时向沿途的领主、城主送上了不少的礼物。唤作丝绸的布料，名为玻璃的制品，令得不知多少修罗贵族大感好奇。那滑嫩的丝绸，单是摸在手上，感觉就像是女人的肌肤一样美妙，令得不知多少贵妇为之羡慕，那一颗颗弹珠，更是令得许多人为之新奇。

除了丝绸和玻璃，还有茶叶以及神州大陆上才有的各种香料，虽然神册宗倍沿途一路行贿，但除了城主以上的贵族，普通的修罗自然是无法到手，已是也有人向使团悄悄打听，这些东西要如何才能买到。

而这个时候，一个唤作鹿鸣集的商会，已经开始与华夏一方进行交易，大量的华夏商品，正在快速流入修罗界。

两军交战，不斩来使，不管在什么样的世界都可以算是通则。再加上神州一方的两场大胜，已经令得修罗上下不敢小看，前往八极天都的使团，沿途倒也没有受到什么刁难。

他们一路北上，进入了南方御台。身为七常侍之一的南方御台御魔使接待了他们，并派人将他们护送进八极天都。

从远处看去，八极天都犹如一座四方形的金城，八道光芒上冲云霄。上千年来，为了表示它的尊贵与威严，不知道消耗了多少的人力和物力。作为整个修罗魔界权柄最重之处，那令人难以想象的奢侈与气派，连神册宗倍也不免为之咋舌。

八极天都里，又分作四层，犹如金字一般，层层往上的构造。进入

八极天都，这里的一砖一瓦，莫不是玄铁制成，与八极天都之外的其它地方相比，感觉就像是两个世界。

住进八极天都的，无一不是权贵，又或者是权贵的族亲。这些人也同样在打量着这个来自名为神州的新世界的使团。跟他们这个世界的女人看上去差不多的男人，老迈而又驼背的使臣，就是这样的一个小民族，居然两次击溃了修罗大军？

“说到底，不过是因为他们提前派出了间谍罢了。”有修罗这样说道。

修罗大军根本不可能败，这一次之所以遭到挫折，实在是非战之罪。如今已经知晓，潜入修罗界，帮神州一方刺探情报的灭焰摩罗，竟然是神州的什么大元帅，就是因为有他在军中弄鬼，才使得“魔蓬灭日”与“黑白魔王”两路大军溃败。

就算如此，神州一方，也没有再战的胆量，只能卑躬屈膝的前来献表求和。

骨子里的骄傲，让他们无法接受这种一看便让人觉得瘦弱不堪、和女人一样的弱小民族比修罗更加强大的可能性，说到底，能够被他们占到一些便宜，不过是因为战场外的阴谋诡计罢了。修罗铁骑才是真正的宇内无敌，曾经是，以后也是。

神册宗倍心知，示敌以弱，是他这一次前来的主要目的，于是，一路上各种卑躬屈膝，对遇到的每一名修罗官员，都全力讨好，丝绸与玻璃制品、茶叶犹如不要钱般的到处乱送……当然也免不了大力夸赞它们的好处，以此进行宣传。

在八极天都的底城休息了一天，然后进入了中层、上层，直至被人领到了至尊宫。

让他无法看透的神秘光芒所笼罩的至尊宫，从外头看去，有一种虚虚实实的感觉，进入内部，却只觉进入了太阳的内部。可怕的压迫感如同黑色的狂阳一般倾来，以至于连神册宗倍这等人物，都感到魄动心惊。

没有机会去认认真真打量着至尊宫的结构，前方是笔直的一条线，他被人领着，往前行去。明明没有人想要杀他，空气间却弥漫着随时都

会让他粉身碎骨的惊人压力。

铺在脚下的石块是黑色的，这是一种闪亮到极致的黑。一路前行，被人带着，匍匐在阶台下，斜上方传来冷冷淡淡的声音：“你在神州那一边，是什么官职？”

即便在神州大陆上，被人们看做是老狐狸般难缠，这一刻的神册宗倍，却是感觉到每一个细胞都在战栗着。不需要什么解释，仅仅只是对强大力量的恐惧，他甚至不敢抬头去看这位统治着整个修罗界的帝王。

“老臣在神州昊京，位居太子太傅！”神册宗倍低声应道。虽然是为了出使，临时安置的官职，此刻的他，倒的确是这个职位。

“太子太傅？”阶上的声音缓缓传来。

“太子太傅，在我神州乃是从一品的官职，为太子三公之一，为太子之师。太子为皇帝子嗣，太子太傅乃是为教导与辅佐未来皇帝的大臣。”

“听说，你们的皇帝是一个十几岁的女子，还未成亲，就有了子嗣？”

“天子未有子嗣，封臣为太子太傅，乃是一种恩宠。”神册宗倍想要抬头看一看这位传说中的修罗之主，却连头也无法抬起。

“一个女子，如何做得皇帝？”阶台上的声音，带着一丝讽刺，两侧的修罗也跟着哄笑起来。居然奉女子……而且还只是一个十多岁的少女为主，这种事情，单单只是想一想便让人觉得可笑，难怪那神州大陆上的男人长得跟女人一样，心甘情愿的被女人统治，这样的民族简直一无是处。

阶台上的修罗之主淡淡的道：“莫非她有着非凡的武功，无敌于你们神州？”

驼背的老人压低着脑袋：“我主并无武功，手不能提，肩不能挑。”

阶台上的修罗之主继续问：“听说尔神州擅长诗词歌赋，莫非她文采天下无双？”

驼背的老人继续道：“我主文采普通，未曾作过什么出色诗词。”

阶台上传来笑声：“既然如此，你们为何以她为主？”

驼背的老人道：“只因我神州之主天生圣明，出生之时，凤凰鸣丘，百鸟来朝，十里闻香，百花皆放。其后，神州纷乱，战火四起，民不聊生，百姓皆苦，届时我主还是公主之躯，上能任用贤臣，下能善待子民，故军民齐心，将士用命，一统四海，再定乾坤，又有地开八十一金宫、天现三大仙山、坤皇帝宫，为其祥瑞，神州子民无不心悦诚服。”

“百花齐放，百鸟来朝，地开金宫，天现仙山？”阶台上的修罗之主冷笑道，“只有无能者，才需要用种种祥瑞，来论证她的权威与统治万民的合法性，需要的祥瑞越多，越是证明了她的无能。真正强大的帝王，不需要任何祥瑞、任何异相来证明其至高无上的地位，因为他的存在，本身就是最强大的证明，无人敢拂逆他的威严，无人敢质疑他的权柄，一切权位皆因他而起，没有他，其他高位者什么都不是。这样的人，才有资格做寰宇之主、万民之王。”

“所以尊上为修罗之帝，我主为神州之君！”老人道，“我神州先贤有云，民为重，君为轻，社稷次之。我主为君，非因其力量足以统治天下，只因其德行深受万民爱戴，先天下之忧而忧。如今，为天下苍生计，我主陛下命老臣前来，愿与尊上和谈，我华夏大军退出域门，华夏与修罗永不相犯。”

“和谈？”充满嘲讽的声音从阶上传来，“你抬起头来！”

驼背的老人慢慢的抬起头来，紧接着脑袋便是轰然一震。在他的斜上方，坐着一个高大的魔影。他看不清那魔的模样，只看到他手中虚握着的，如同太阳一般的黑色火球，强大的能量蕴藏其中，直看得人浑身都在战栗。那是足以将整个昊京和昊京里的数十万人一招摧毁的可怕能量，是天下无人能挡的，至高无上的力量。

“想要和谈，就凭你们？”

魔威宣泄，整个八极天都的所有修罗尽皆颤抖，无人能灭，无人能敌，这就是至尊魔帝的力量，是谁也无法抵抗的、引动乾坤的威严：“回去告诉你们的女皇帝，看在你们能够击溃我两路魔军的份上，我允许你们跪拜在本座的脚下。让她带着所有的臣子，前来八极天都向本座乞怜，所有的华夏人，都要成为本座的奴隶，只要有一人反抗，本

座将杀尽你们所有的人！”

.....

湟河北面的一处天子行宫里，夜已深沉。

原本应该是寒冬干过的春寒时节，北部贺兰山脉域门的打开，引发了气候的变化，寒流驱散，暖流来得分外的早。

作为天子身边带刀侍卫的孙紫萝与赵庭珍两人，带队在行宫的周围巡视着，两人在深宫前交错而过，又不约而同的，往深处看去。

虽然只是匆匆的见了他一眼，但不管怎么说，他总是平平安安的回来了，一想到这一点，她们的心中就宽慰了许多。不管怎么样，只要他能够平平安安就好。

行宫深处的一处殿里，油火在壁炉里烧着，玻璃镶制的窗户反射着火光，将殿内华美的装饰照亮。豪华的紫檀龙床上，两个少女却是一同并排着向前趴跪，前后摇动着身体，床边的柜子上，还叠着一套精美的龙袍。

“宁哥哥.....宁哥哥.....”两个少女轮流地叫着。

春宵过后，两人与欺负她们的青年大被同眠，青年左拥右抱，笑道：“红蝶怎么没有跟你们在一起？”

皇甫鹭枕着他的左肩，搂住他的腰来：“她自己最近练武没有什么进展，却硬说是跟我们一起学懒掉了，前些日子跑去跟伍柳仙宗宗主的小女儿、龙虎山天师夫人的妹妹伍韵桃一起研究什么机关战兽，现在好像是在武道上又有领悟，应该和她娘一起在会稽山，闭关练剑了吧？”

宋墨枕着他的右肩，一只玉手轻轻的按在他的胸膛上：“笺丽姐姐以为你就算回来，也是从女儿山那条路回来，结果一直在那里等你，朕.....我、我已经派人去通知她了，她应该也在赶来的路上。”

青年笑道：“这样啊！”久旱逢甘霖，继续欺负她们.....

两根平行的铁轨，往北方延伸而去，几节车厢挂在一起，如同长蛇，它们的最前方，是喷出气体的车头。

轰隆隆的声音，随着厢底车轮与铁轨之间的摩擦而响起，周边的土地跟着震动。远处的麦田，跑来跑去的孩童停止了他们的嬉戏，一同往前驶的铁龙车看了过来……是的，铁龙车，这就是人们赋予它的名字，最初是由谁叫出来的，如今已经没人能够知晓，现在却已经约定俗成，每个人都是这般唤它。

所有的车厢里，装载的都是往北方运去的货物，然则在最后一节车厢里，却也有一个身穿红衣的少女，安静的坐在车窗看，看着外头的风景。随着铁龙车的快速前行，风从窗户灌入，吹拂着少女红润的脸蛋。

那可恶的家伙回来了……这样的消息让她激动，可惜的是，她却没有在第一时间前去迎接他。

这一路北上，连转了好几趟车，眼看着，马上就要见到他了，此刻的心情竟然颇有一些激动，感觉就像是小别胜新婚。

一个时辰后，铁龙车停了下来，红衣的少女下了车。水泥与石块砌成的站台往两侧延伸，站台的外头，有马车正在等待。上了马车，一队禁兵护送着她前往行宫。

来到了行宫，她看到两个少女往她奔来，正是宋罍与皇甫鹭。“笺丽姐姐！”皇甫鹭兴奋地向她挥着手。

三人会在一起，春笺丽问道：“宁江呢……”

宋罍道：“笺丽姐你来迟了，一大早，甘总理就来找他，然后他就离开了，也不知道去了哪里。”

“来迟了吗？”红衣的少女有些抓狂。

同一时间，远方的某处，以玄气为动力的机车，在水泥铺就的道路上前行。由于需要设置法阵，玄气机车在神州大陆上的运用依旧是少之又少，真正开始普及的，还是以猛火油为能源的蒸汽机车。

玄气机车造价昂贵，目前还无法规模化生产，也正因此，乘坐它的，可以说都是达官贵人，这一辆亦是如此。

车辆的后方，又跟着两名女子，一名年纪在二十岁左右，相貌普通，普通到即便是看过多少次，也会将她的相貌轻易忘却，另外一名则是一名侏儒女，表面上只是一个女孩，却有着颇为有致的胸脯。

她们的后方，则是一批带着玄武枪的精锐部队。虽然火枪已经开始在军中普及，但使用玄武水晶的玄武枪，整体数量依旧只有几千支，单是以此，就可以知道这支队伍的特殊。

车厢中，作为华夏当前实质上权力最高之总理的甘玉书盘膝而坐，亲手倒了一杯茶，笑道：“宁江兄，你可知晓，我们现在打算去什么地方？”

与他隔案而坐的青年笑了一笑：“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我们应当是去泰山！”

甘玉书怔了一怔，紧接着笑道：“原来子晋前都跟你说了……”

青年继续笑道：“不，他没有跟我说，不过是我自己推敲的！”

甘玉书讶道：“我虽然知道你才智过人，却真不相信你就到了这般神鬼莫测的地步，你且说说，我们去泰山做什么？”

青年端着茶，慢慢的饮了一口：“始皇陵！人道卷！”

甘玉书一震过后，苦笑道：“果然什么都瞒不了你，我现在真的很想知道，你到底是怎么猜到的？这没有道理……”

“唉，这么简单的事情，哪里需要多想？”青年笑道，“我们与修罗之战事关民族存亡，子晋、居志荣在前线，宝桐和你在后方，这都是理所当然的事。但是尸衍尸老，这一路过来我却没有看到他，这就不合理了。尤其是对混沌钟遗骸的研究，以及天地聚玄炮的运作，尸老居然没

有参与，如今神州与修罗的大战，主要集中在域门附近和陷空沙漠、摩辽，尸老没有道理继续留在岱舆和圆峤二星，那一条路通往魔竺域，魔竺域有鸾梅和桃霏坐镇，对我们已经构不成威胁，在这样的局势下，以尸老的能力，大有派上用场的地方，他怎么会没有出现？唯一的可能，就是有比研究混沌钟更重要的事情拖住了他，而能够拖住他的事，想来想去，最大的可能，就是三卷天书之人道卷已经出现。”

继续道：“人道卷当初分作了七术，其中四术，原本就已经找到，失踪的三术，最大的可能就是随着秦始皇一同陪葬，想要找到它们，就只能找到秦始皇嬴政真正的葬身之处。但是我们虽然找到了通往星盘蓬莱、方丈、瀛洲三星的八十一座地宫，却始终没有能够找到真正的始皇陵，在我离开神州，前往修罗界之前，虽然发动了天下英雄，却也全无线索，按道理，现在一切都该以对付修罗魔界为主，在没有更多线索的情况下，你们也没有时间和人力继续寻找始皇陵。如果失踪的那三术真的随着始皇陵一同出现，那就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那完全是一个意外。”

甘玉书又为他斟了一杯：“你继续说！”

宁江失笑道：“还有什么好说的？始皇陵的出现对你们来说完全是意外，但这意外是怎么发生的？按理说，如此隐秘的始皇陵，根本不可能在‘无意’之中被找到，最大的可能，就是你们刚好在它所隐藏的位置上进行大动作。也就是说，在进行移星换斗的时候，从魔竺域转来的大量星辰砸落在泰山，无巧不巧的将它暴露了出来。”

耸了耸肩：“现在想来，真正的始皇陵其实就是在泰山底下，当年化身‘无名老人’和董天舒的苏秦必然也清楚得很。独尊儒术，泰山封禅，董天舒以儒道的名义在泰山建造了用来祭天、祭地、祭圣的大量建筑，始皇陵真正的入口，恐怕就是在这些建筑下方。就像是通往星盘‘三大仙山’的阶梯，必须由孔庙建筑群的地底打开一样，苏秦巧妙的将它们隐藏后，以他自己的死后遗骸代替‘孔圣’接受天下人祭拜，以图千年后死而复活，到那时，始皇陵也好，女几山也好，全都为他所有，可惜的是他计划虽妙，最终却因为拜火教女尊萧菩萨哥的干扰，金身毁灭，儒道崩溃。

“泰山崩裂时，当年大秦倾天下财力建造的始皇陵，虽然受到影响，却没有暴露出来，直到去年春天时的那一场移星换斗，大量来自魔竺域的星辰再一次从泰山砸落，连着两次地祸天灾，就算是始皇陵也禁

受不住，也因此而暴露了出来。始皇陵里的大部分机关，想必也因为这两场震动而毁去，再加上已经拥有鬼谷七术之四术的尸老，我猜你们已经成功的进入了始皇陵，找到了嬴政的葬身之处，同时也找到了鬼谷七术的最后三术？”

甘玉书叹气：“明明是这般复杂的事，巧合得连我们也感觉难以置信，现在听你这么一分析，却像是简单至极……”紧接着猛然一震，看向宁江：“难道你早就想过，始皇陵有可能在泰山之下？移星换斗这一个计划，最初可是你设计的。”

青年笑道：“不，我现在能够这么简单的推敲出来，其实也只是马后炮罢了。移星换斗最后过程中，星辰砸落的位置之所以选择泰山，主要是因为那一带的苍穹原本就存有裂口，倒不是因为始皇陵有可能在那里。始皇陵的线索藏得太好，嬴政原本就不可能留下多少线索，哪怕就算留下了一些线索，又被苏秦掩盖，如果不是泰山崩裂后再遭遇陨石乱坠，除非苏秦复生，恐怕真的是永远也没有人能够找到。”

甘玉书看着他，动容道：“这般隐秘的事情，你却只凭着尸衍尸老没有出现这一点，就将他推敲出来，你的才智果然是天下无双，无人能及。”

青年错愕的看了他一眼。

甘玉书道：“怎么了？”

青年握扇叹气：“看你如此动容的样子，难道是我天下无双的才智还没有让你习惯？”

甘玉书笑道：“你这家伙！”

又道：“这一次幸好有你，想不到如此简单的，就接连取得了两场大胜，现在天下震动，群情激昂，我们的事情也好做了许多。哈，你可知道你现在在民间的声望有多高？其它不说，单是想要向你投怀送抱的闺中少女，把她们拿去填黄河，都可以从黄河头填满到黄河尾还有剩。”

宁江道：“但是真正的大战还在后头，华夏与修罗之间的和谈是绝对不可能成功的，这一点你们必须心中有数。尤其是修罗界的魔帝，如果不能将他打倒，就根本不能算是胜利。”

队伍继续往泰山方向驶去。此时，各州之间的主要干道都已经铺上了水泥路，由于去年春天的那场流星雨，大量的玄矿落在泰山及其周边，与泰山之间的交通路线更是不断修建，更有铁龙车在泰山与贺兰山脉之间来往。

两天过后，他们就进入了泰山周边，此时，这一带已经被列为军事要地，重点封锁。队伍穿过了两处军营，长驱直入。这一晚，春雷乍响，下起了倾盆的阵雨。他们穿上了雨披，下了车。后方的秦无颜撑着伞过来为公子遮雨，宁江摆了摆手，让她不用照顾他。

神州的大元帅和两人一同披着雨披往前走，在他们的周围，高低起伏的军事建筑上，一个个手持玄武枪的战士监视着周围。崩裂后的泰山和砸落的陨石，在方圆上千里形成了大量的石丘，这一座占地极广的军事基地，本身就被这些石丘所隐藏着。

阵雨打在广场的石地，溅起无数的水花，远处有一队玄式机车往外头驶去，雨篷被从天而降的水珠打得蓬蓬作响。远处的山岭，电光闪动，沉闷的雷声随后传来。

“总理！大元帅！”一名背着玄武枪的战士在大门前站得笔直，声音响亮。随着链条的转动声，大门打了开来，两人一同沿着朝向的阶梯走去。将脱下的雨披交给了身后的秦无颜，宁江笑道：“这些战士都是子晋训练出来的？”

甘玉书叹气：“怎么看也不像是我训练出来的吧？子晋说，他用的是你以前跟他提到过的军事化管理，文武结合，层层负责，事实证明是有效的。现在，这一整套的军事化在军中已经形成了体系，就算还有一些不足的地方，也已经远胜从前。陷空沙漠时的各兵团作战你也看到了？那根本不是以前的队伍所能够做到的。”

踏过最后一层阶梯，前方光亮用来，一座座光屏闪动，许多年轻人坐在光屏前敲打着面前象征着术数的字符。宁江道：“这就是你们研究出来的玄式算盘？”

“现在叫玄式计算器！”前方，一名头发苍白的老人踏步而来，“刚开始时，原本只是打算用来取代算盘的计算量，现在看来，这种东西，才是真正划时代的变革，虽然现在，每一台计算器都需要用到大量的玄晶和玄气，但是总有一天，它们将改变这一整个世界。”

宁江迎了上去，笑道：“尸老，好久不见！”

老人与青年的手紧紧的握在了一起，青年看去，此刻的尸衍，竟比他刚刚从女几山的冰封中解脱出来时，看上去精神了不知多少，感觉就像是获得了新生一般。两人聊了一会，老人取出一本书卷：“这是我师父鬼谷子当年所得到的、完整的天书，老夫已经通过新找回的三术，将它们完全复原……”

宁江道：“不急，先让我看看你们的秘密武器！”

尸老与甘玉书对望一眼。宁江笑道：“要给我看天书，你们派人送去就好，想向我介绍玄式计算器，也不用特意把我请到这里。子晋在前线带兵作战，你们在后方当然也不可能闲着，还是直接让我看看你们的秘密武器吧，我看看，你们到底研究出了什么好东西？”

甘玉书忍不住笑道：“果然是什么都瞒不过你，你跟我们来。”

两人带着他，继续往前方走去，直至来到一面玻璃墙前。甘玉书道：“你看！”

宁江负手踏前，看向外头，终于变得有些惊讶：“这真是……好家伙！”感觉自己走错了片场，置身在科幻电影的场面里。

他们的外头，是一个开阔的广场，一座座如同山丘般的巨大人型装甲，排列整齐，蔚为壮观的往远处铺去……

前方是一个巨大的石坑，其坑之大，几同于一座城池。地面是平整的石块，周围有法阵流转，如果从天空看去，只能看到断丘残峰，但在这里，却能看到阵雨不断的打下，法阵的作用，显然是为了用幻术将这里的一切全都隐蔽。

巨大的人形装甲，全都是半蹲的姿势坐落，身上背着巨型枪械，同时还配有各种近战的冷兵器，身体是黝黑的玄铁，脸部用光芒照出，穿透雨幕。

雨幕的后方，宁江与甘玉书一同抬起头来，看着这些威武的人型装甲。宁江道：“听说在前一次的军演，墨门古副门主的儿子、龙虎山天师夫人的妹妹、梅小路等人整出了一个装甲战兽，刚进场就倒下了，后来你们按着他们的设计整出了一个小型战兽用在战场上，对他们的大型战兽却没理会。却原来，你们在暗地里早就在研究这种东西？”

甘玉书道：“小型战兽在战场上对付普通敌人当然好用，但是修罗军中，大将和将军级别的高手颇有不少，每一个都相当于华夏的宗圣，火炮火枪的运用能够弥补底层战士的不足，然而中层战力的欠缺却是短期内难以弥补的。如今的华夏，宗师级的高手已经是满地走，宗圣级的却还是偏少，通过玄技来弥补中端战力，可以说是最初的构想。”

继续道：“之所以没有暴露出来，一直隐藏着，甚至不让太多自己人知道，是因为，考虑到神州内部仍然有可能隐藏着没有肃清的拜火教徒，再加上前两场仗有你隐藏在敌方大军之中，我方知己知彼，原本优势就很大，没必要一下子将所有底牌暴露出来。但是可以想见的是，接下来，修罗一方必定会倾尽全力针对我们，这个时候再隐藏战力就很不智了，现在正是它们派上关键用场的时候。”

宁江笑道：“我更好奇的是它们的内部构造，它们的躯体显然是用大量的玄铁和各种玄矿制成，内部应该是有人控制的吧？”

“这个还是由尸老前辈来解释吧，”甘玉书跟着笑道，“说实在的，这些技术性的东西我也不是太懂，不过据说是参考了‘蝙蝠公子’的原理，宁兄你也不用瞒了，如今我们都已经知晓，其实你就是蝙蝠公子。嵯峨前辈已经交代了，最初就是他帮你做的替身人偶，而这些人形装甲，在本质上，用的也是类似的技术。”

只见他挥了挥手，那些人形战甲齐齐的站了起来，同声喝道：“大元帅好！总理好！”声音通过某种装置扩散出来，震天动地。

尸老在他们身后拿了一幅图上前：“它们的驾驶者，全都是从各大门派的青年精英中挑选而出。相比起普通的江湖人，这些青年更加的能文能武。我们要保证，每一个驾驶者都修炼至‘火魂’，同时也懂得较基础的术数运用。进入装甲后，他们的身体会被梵天甘露保护起来……”

“梵天甘露？”宁江讶道，“你们去过藏地，见到了妙善公主？”

甘玉书道：“还真的是什么都瞒不过你，藏地同样也是神州的一部分，现在也在华夏的统治之中，藏地传说中的妙善公主，我们原本以为那是虚构的传说，想不到竟然是真的……”顿了一顿，狐疑的看着他：“一提到梵天甘露，你就知道是来自藏地传说中的妙善公主，你不要告诉我们……她跟你也有一腿？”

宁江负手道：“目前还没有。”

尸老、甘玉书：“……”意思是以后会有吗？

尸老轻咳一声，继续道：“他们的身体被保护起来，火魂在法阵的作用下离体，整个人形装甲，就相当于是他们的‘替身人偶’。此外，内部还安装有玄式计算器，用来帮他们观察环境，锁定敌人，再加上体型够大，也能够装备大量的炮弹和弹药，尤其是弹药，在内部足够的空间和复杂的装置下，已经能够实现大量子弹的连发，而这是普通火枪目前所无法做到的。”

宁江点了点头，又问道：“墨门的木甲机关，加上道家的法阵，以及各种玄矿和天书人道卷的运用，你们将这种大家伙研究出来，也算是正常的事。但是能源这一块怎么解决？”

尸老道：“能源这一块，用的是我师兄运用在天地聚玄炮上的‘聚玄’原理，内部设有聚玄池，能够将玄气吸纳后，先行转化成被储存的

先天玄气，再以这些先天玄气，为整个装甲提供能量。唯一的问题是，只有在玄气充足的地方它们才能够长时间战斗，在玄气薄弱的地方，很可能会出现先天玄气存储不足，充上一整天却只能动上一两个时辰的情况。”

“原来如此，因为天地聚玄炮的成功，至少，在修罗界的摩辽和陷空沙漠已经大量充斥着先天玄气。”宁江一边翻看着尸老递给他的设计图纸，一边道，“另外，嵯峨前辈等人已经在研究修罗一方的混沌钟，如果‘逆反魔源’的原理也同样能够运用上来，或许在修罗界深处，也可以不用再担心能量的问题。”

甘玉书在一旁道：“除此之外，墨门也成功研发出了能够在空中飞翔的木甲机关，他们将它唤作飞机，除了能够从空中抛射手雷、炸药之外，也能够安装火箭炮，从空中发射炮弹。目前在战场上，也还没有真正开始运用，只是让简单的滑翔机出现在战场，目的也是为了在更重要的时刻，发挥出其不意的作用。而且因为它们都是以猛火油作为燃料，不会受到玄气稀薄的影响……”

华夏总理在那里解说着即将投入战场的各种秘密武器，在他们的前方，阵雨中，黑铁铸就的人形装甲一排排地矗立着，威武霸气。阵雨愈发的磅礴，空中奔雷走电，闪耀的电光一波波的延伸开来，不经意间，地动山摇……

空桑域域门西南方六百里之外，有一座雪山，这里地形奇特，常年积雪，雪水融化，形成河道，那条河，便是影神河。

皑皑的白雪覆盖着雪山，山岭与山岭之间延绵铺开，阳光在雪上反射，将苍白的天空与大地连成了一片。轰的一声，一处山坡，突然往下陷去，积雪往山脚塌去，引发了雪崩。下陷的土坡却有一道剑光飞出。远处的雪林，一个身穿金丝连衣裙的小少女等在那儿，剑光如同流星一般贯来，她就这般被剑光载着，消失不见。

“小梦姐姐，找到了吗？”

清脆的声音在往远方遁去的剑光中响起，流星似的剑光中，一只玉手伸出，上面飘着一片晶莹剔透的花瓣。

第四片碧落花瓣终于成功的找到了，这让小芳心中欣喜。如此一来，世界之花所化的六片碧落花瓣，就只剩了地、火两片。可是，最后的两片碧落花瓣又该到哪里去找？此刻的她们，却是一点线索也无。

那天晚上，两人在深山中休息，半夜醒来时，帐篷外火光熊熊。小芳从帐中探出头去，只见篝火旁，小梦姐姐正轻盈地跪坐在那里，抬起手来，一根手指轻点着她自己的眉间：“嗯、嗯……阴神？阴神和灵神，又有什么区别？嗯嗯……月亮？嗯嗯……哥哥，我知道啦……我会小心的……”

早就知道小梦姐姐和宁哥哥能够通过意念千里传音的小芳，并没有为这一幕感到惊讶。寰宇之中，有太多神奇的事情，总有一些东西，是其他人难以理解的。

过了一会，篝火边的小梦姐姐便安静下来，只见她正襟危坐，抬起头来，看着夜空中的月亮，什么也没有说。小芳不知道她在做什么，觉得无聊，很快便缩回了帐篷，继续睡去了。

第二天一早，小芳伸着懒腰，从帐篷里钻了出来，出来时脸红红的，刚才竟然梦到了宁哥哥，宁哥哥在对她做很不好很不好的事情。

太阳从远处的雪山上升起，云彩被旭日染得嫣红，她的脸也像是被染过了一般。往远处看去，一道道剑光在林中闪耀，清晨飞起的鸟雀却没有被惊动，兀自自由自在的做着它们自己的事情。舞剑的少女，仿佛已经成为了天地的一部分，甚至给人予一种，天地在绕着她转的神奇感觉。

小芳说不清楚这种奇妙的感觉是怎么回事，她所知道的是，此刻的小梦姐姐，于魂魄上，已经修炼到了“灵神”，于武道上，在华夏算是宗圣，在修罗里，也早已是堪比地尧光这等大将的实力。

什么是灵神？她对此一无所知，那是她目前还无法企及的境界。虽然不懂，感觉上却觉得好厉害。

练完剑后的小梦姐姐，飘回了她的身边，在她踏过的地方，雪地没有留下一丝的足迹，周围的山川，也没有受到一点惊扰。一只雏鹰从她的身边飞过，又扑腾着飞起，落起之间，一头小动物在它的爪下挣扎。

“小梦姐姐，我们现在去哪里？”小芳问道，“剩下两片碧落花瓣，也

不知道在什么地方。”

小梦说道：“反正没什么事，我们先到处转转吧！”

“到处转转？”小芳睁大眼睛看着小梦姐姐，“这种时候？”

华夏与修罗的战争，虽然以华夏的连续两场大捷，暂时稳住了局势，但毫无疑问，接下来还会有规模更大的恶战。宁江卧底的身份已经暴露，修罗魔帝依旧无人能敌。

这个时候，小梦姐姐却是反正没什么事，先到处转转？

原本以为小梦姐姐只是随便说说，谁知接下来的日子里，小梦竟然真的是带着她，一同到处游山玩水。

此刻，修罗与华夏的对峙主要集中在摩辽区域，魔竺域内更是一团混乱，修罗主界的北方则要上好许多。她们四处乱逛，途中，小梦真的是什么也没有做，甚至连剑都很少出鞘。反而是小芳，在不断的修炼着她的术法，一刻也不敢松懈。

那一日，小梦竟然提出要到空桑域去游玩。小芳虽然看似活泼好动，实际上对整个局势却是异常的担心，尤其是对华夏与修罗之大战日后对青华山的影响，更是放心不下。只是事到如今，她自己也难以做些什么。

如果小梦姐不能获得六片碧落花瓣，得到完整的世界之花的力量，至尊魔帝就无人能敌。虽然她不知道为什么在这种关键时刻，小梦姐看上去这般的悠闲，但她还是与小梦姐，一同离开了修罗主界，靠着她的术法，越过了空桑域的域门。

穿过空桑域的域门，走了两百多里，就到达了海边。碧色的大海万里无边，海面上各种船来来往往。空桑域虽然大海多、陆地上，但到处都有岛屿散乱。两人便花钱登完了一艘商船，谁知离开陆地后，船主欺负她们两个只是少女，意图不轨，结果自然是被她们打得落花流水，最后连船底都戳了，小梦直接以御剑之术，带着小芳往下一座岛飞去。

因为海洋的关系，空桑域诸岛之间除了商船来往，相对封闭，各岛之间民风不同。小梦就这般逛着，有时也会在无人的海边，抬头看着月色，也不知为什么，不管那晚夜色如何，当她坐在海边看着夜空的时候

候，月亮总会变得明亮，月光柔和地洒落在她的身周。

小芳心知，这其中必有缘故，在这种时候，也都不敢去打扰她。

虽然与摩辽相隔极远，此时，修罗与新打开的世界的战况，也已经传到了空桑域，修罗大军连着两阵，被杀得丢盔弃甲，这种以往根本无法想象的事，自是不免在民间引起轰动。人们也都猜着，至尊魔帝必定不肯罢休，那个名为神州的世界的毁灭，几乎已经是注定的事。

两个少女结伴游玩，在这种地方，想要不惹出事端，几乎就是不可能的事。这一路上，自也杀了一些人，惹了一些事，进而也有人猜到了小梦“砍头魔女”的身份，毕竟，敢杀掉金魔王两个儿子，令魔竺域一战将地尧光战败认输，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甚至有人说，连金魔王的被杀都与她有关。

虽然因为砍头魔女的出现，这里的修罗魔军也被惊动，但凭着小梦飞来飞去的本事，魔军自然也拿她没有什么办法。

只是，小梦姐到底是在做什么？小芳却是始终无法猜透。

直到那一天，神奇的事发生了……

那是一座孤悬于海面上的荒岛，只有一座椭圆形的山丘，周围杂草丛生。

今晚的月特别的圆，空桑域的月，与修罗主界的月有着明显的不同，到了夜里，月色分外的蓝，迷蒙的光晕一圈圈的散出，连带着海水都染成了深蓝。深蓝色的波浪在荒岛的周围一阵阵的袭来，浪尖泛起白光。

小芳抬起头，看着高处的小梦姐姐，这一刻的小梦姐姐，静得犹如天外飞来的仙女，纤尘不染的衣裳，洁白如雪，背在背上的宝剑，彩穗飘飘。静静地立在那里，看向天上的明月，海风迎面吹来，将她的白裙往身后勾勒，纤细的体态亭亭若莲，美丽的容颜出尘脱俗。

她说不清小梦姐已经在那里站了多久，感觉只是一会，又像是过了上千年，小梦姐已经变成了石化的天女。

这是一种很奇妙的感觉，无法解释，难以诉说，仿佛这座孤岛已经完全与小梦姐姐融成了一体，自成一个世界。月光袭来，落在小梦姐姐的身上，美丽无暇。

四面八方，有战船正在往这座孤岛靠近，这是空桑域修罗海军的战船，巨大的床弩安置在船上，朝她们这般对准。然而岩上的少女，却对它们看也不看，泰玄之英，天齐地并，四气交结，分变无穷。战船越靠近，让小芳暗自担心。

刷的一声，岩上少女的眉间，却像是有一道光芒上冲斗府，破入虚空。远处战船上的修罗纷纷惊愕看去，在他们眼中，那气冲云霄的光芒，刹那间冲向了天上的圆月，这一刻，整个圆月都在随之震动。

海水受到引力的影响，产生了剧烈的波动，船上的修罗站立不稳，惊恐的抓着所能够抓住的一切。往岛上看去，时间却像是在这一刻凝滞

了，岛上的画面，也随之定格。昂首看天的白裙少女，身背雌雄双剑，裙袂随之飘飘，眉间冲出的剑光仿佛与圆月搭成了神秘的桥梁。

然后，一切就这般静了下来，虚空中，狂风暴起，雷电奔走，惊涛骇浪，列宿光辉。在谁也看不见的寰宇深处，少女的魂魄直入月华，天地混浊，明月震动，在那时空停顿的神秘一瞬间，仿佛发生了一切，又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

但那一瞬终于跳过，轰的一声，虚空传来炸响，大海随之起伏。船上的修罗战士挣扎中，向少女发射弩箭，他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那种强大的危机感，却让他们知道，必须要阻止那个白裙的少女。

天动地摇，鬼神皆妒！

轰！又是一声震响传来，少女陡然消失，再出现时，强大的剑气喷薄而出，以她为中心向周围扩散，射向它的大型弩箭全都粉碎。下一刻，少女睁眼，身形如箭。

小芳甚至来不及眨眼，就看到她笔直的朝岛外飞出，在她的前方，那坚固的战船轰然间爆开，炸得四分五裂。白裙的少女其势不停，直接飞往了下一座战船，小芳却是看得瞠目结舌。一座座战船，称霸空桑，无人能挡的战船，在小芳的眼中，犹如玩具一般在大海上粉碎。

这是域主级的力量，翻江倒海，魔胆丧倾，有战船想逃，却又如何能够逃掉？几十艘战船，随着那电光石火间飞舞的声音，尽皆炸裂，无人能挡，无人能敌。

刷，剑光如同霹雳一般飞来，下一刻，小芳就已经被剑光载着，往高处飞起。她们穿过了足以将任何凡人的身体撕裂的罡风层，进入和星盘。周围星辰流转，浩瀚如海，她们竟然就这般在星与星之间穿梭。

“这就是‘阴神’吗？”小芳心中震动。她问：“小梦姐姐，我们现在去哪里？”

小梦目光如电，群星在她的身后不断的后退：“我感应到了最后两片碧落花瓣的位置！”

体内四气澎湃，神魄遁地飞天，潮鸣电掣，风行雷厉，无形间，她们成为了整个星盘最耀目的星辰……

小梦的魂魄已经修炼到了“阴神”了！

远处的宁江，于始皇帝陵深处，慢慢的睁开了眼睛。

对于这一点，他自然并不如何奇怪。一套强大的功法，创出它的人，可能需要耗尽一生的时间，而修炼它的后人，可能只需要几年。他上一世在一片黑暗中摸索，金魄、火魂、灵神、阴神、阳神，一步一步的找到出路，终于成就地仙，这一世，经过他亲手调教的小梦，自然不需要再那么麻烦，只需要按着他曾经走过的脚步，一层一层的修炼，自然能够水到渠成。

当然，碧落花瓣的存在，极大地加快了小梦修炼的速度，此刻的小梦，于魂魄的修炼上虽然只到达阴神，但是在力量本身上，除了做不到他当年集天地之力于泰山之巅发出的那一剑之威，实际上已经不输于他。而那一剑之威，对于他来说，也是倾尽了一生的心血，是无法再回头的绝路，要么成功，要么死亡，而最后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也只是幸运罢了。

“公子？”在他身后，床上裸着的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一同披衣起身，来到他的身后。青年笑道：“你们自己睡去，不用管我！”慢慢的踱到桌边，看着桌上已经完成设计的三张图纸。

第二天，他将图纸带去给尸老看，此刻，正一教天师张韶与天师夫人伍韵梅也已经来到了始皇陵，他们一同研究着这三张图纸。

来到这里，见到了那大量的人形装甲之后，那天晚上，宁江用一个晚上翻看了天书人道卷，便已将它完全弄清，第二天，便就着天书中的内容与尸老讨论起来，一些观点，连已经研究了一年的尸老也未曾想到，令尸老为之咋舌。

其后，宁江便用了三天时间，设计出这三张图纸。尸老将这三份设计图一张张的看过去，动容道：“如此设计，的确是大出老夫意料。我们在制造出那些大秦金人之后，原本就有打算进一步升级它们的功能，要按着这三张设计图，将其造出也不是不可能的事。只是……”

伍韵梅道：“只是，这三样就算制造成功，恐怕也没有谁能够操

作……”

宁江笑道：“你们只管造出，其它事我来就好。”又道：“这三种战兽，分别唤作青龙、白虎、玄武，只要你们能够造出，我自然能够以之对付修罗的至尊魔帝。”

尸衍、张韶、伍韵梅彼此对望。对于华夏来说，最强大最可怕的，依旧是修罗的至尊魔帝，那恐怕是再多的“大秦金人”与枪炮也对付不了的。如果造出这青龙、白虎、玄武三大战兽，就有办法对付他的话，那就算集中整个华夏之力，也是在所不惜的。

此刻，在他们的外头，成排的大秦金人，正形成队列，离开泰山，前往前线。

“大秦金人”这个名字，还是宁江取的。虽然早就制造了出来，但直到宁江来到之后，才开始为它们取名。宁江原本打算叫它们变形金刚或者高达，后来想想，终究还是不应景，因它们是从大秦始皇陵踏出，于是干脆叫他们大秦金人。

大秦金人的离去，浩浩荡荡，震得大地都在颤动。伍韵梅道：“青龙、白虎、玄武……为什么是这样的三头战兽？”

宁江道：“因为它们真正的目标并不是至尊魔帝。”负手道：“实际上，有一件事情，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注意到？”

其他人彼此对望。张韶道：“大元帅的表情这般严肃，看来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了？大元帅请说！”

宁江抬头看向天空：“虽然我们找到了始皇陵，完成了天书人道卷的复原，但是有一样事物……天相印，到现在也还没有能够找到，如果我猜的没错，这一点，有可能成为我们神州之患。”

尸衍脸色微变：“这个担心，极有道理。当年苏秦、张仪就是以天相印集六国之气运，方才成功的让大秦气势如虹，最终横扫六国。苏秦化名董天舒创建儒道，儒道之所以能够转化文气，靠的也是天相印，可以说，天相印是整个儒道的基础，没有它就没有后面的儒道天下。但是直到现在，我们也没有能够找到天相印。”

跟着宁江一起，抬起头来：“我们的敌人，并不仅仅只有修罗界的

至尊魔帝。”

张韶看着三张设计图纸，咬牙道：“大元帅放心，不管怎么样，我们一定会将它们成功制造出来，华夏是我们的华夏，我们绝不会任何魔物或者妖物毁了它。”

另一边，这几天里在外头忙于将各种新武器运往前线的甘玉书走了过来，看向他们：“你们在做什么？”

虽然更加猛烈的战斗即将爆发，华夏的一切却也都在有条不紊的进行，虽然回到了华夏，但对于更多的事物，宁江并不打算去插手。对他来说，真正重要的永远是大势，是由他所带来的，滚滚的大势，至于大势之下的努力和挣扎，他并不想去过多的干涉，什么都靠他，那还要别人做什么？

也正因此，在设计完那三张“战兽”图纸后，他便离开了始皇陵，往南方去了。忙碌了这么久，是时候让自己放松放松了。此外，自己不在神州的这些日子里，华夏的变化到底有多大，他也很想看一看。至于前方的战事，就交给百子晋和居志荣他们去操劳好了……总不能怎么都靠着他来？

连通南北的铁轨早已建成，他一路南下，观察着沿途的风采。一支支军队，依旧在往前线运送，到处都是热火朝天的景象。征兵的口号从保家卫国变成了拓土开疆，各处的玄工厂也在加班加点的忙碌着，没有人能够想象，这就是曾经被蛮族的铁骑轻易践踏的土地。

虽然人人都在谈论着他，但真正见过他的人毕竟不多。整个华夏，处于轰轰烈烈的大建设之中，每天都有新鲜的事物出现，各种发展日新月异。田野里，来来往往的农机喷薄着蒸汽，城市中，钢筋和水泥搭建的建筑拔地而起。学院里，兴起的各家学说彼此争论，进而掀起各式各样的论战。

那一天，乘坐着以玄气为动力的机车的宁江，来到了会稽山脚下，收起手中的报纸，他踏步上前。此刻，会稽山脚依旧被天地会的人保护着，看到公子归来，这些人自然是激动无比。

带着秦无颜与秦小丫儿上了山，却没有看到原本应该在山上的红蝶，问起守在山中的几名侠女，才知红蝶到山外逛市集去了。这些隶属于天地会的侠女大多都是新人，看到传说中的偶像，俱是兴奋莫名。对

于宁江来说，这种场面早就已经习惯，在山中转了一转，又让她们帮他下山去买这一两年发行的报纸。

到了傍晚，没有什么事，他干脆进入禹穴泡起了温泉。舒舒服服的泡在热气腾腾的水中，通过意念与遥远的妹妹联系，得知她已经成功的找到了第五片碧落花瓣。“我现在比哥哥更厉害了！”远方的妹妹兴奋地说道。“是！是！”他这样回答。

妹妹的神魄已经修炼到了“阴神”，虽然这过程中，也靠了碧落花瓣的作用，但其天分之高，依旧令宁江为之欣慰。当然，宁江自己在神魄的修炼上是出现了一些问题的，精神上的分裂，让他无法再进行下一步的修炼，不过他对此也全不在意，打打杀杀这种事情，交给其他人就好，上一世累了一辈子，这一世实际上也没有多少停歇，也差不多应该放松一下，逍遥一下了。

与妹妹的意念连接结束之后，他便在温泉之中洗着澡儿，雾气弥漫，水花溅起。在水中靠在一块岩石上，正要闭目养神，忽的抬起头来，只见一个优雅的身影从外头走入，声音温柔：“红蝶，你怎的先到了？”

罗裳轻解，美体毕露……

靠着岩石的青年错愕抬头，就这般看着对面的一丝不挂的美女踏入水中，往自己游来：“红……”

刹那间，女子吃惊的看着他，美丽的脸蛋憋得通红，湿润的肌肤也跟着被热气染红，妙不可言的酥房在水面上颤动。

她竟然是红蝶的娘亲珍妃！

珍妃也完全没有想到他竟然会在这里，当然这也不能怪她，会稽山上，在某种程度上，已等同某人的后宫禁地，山下虽然有人守护，但即便连秦泽与秦坎也不会进入山中。以前宁江不在时，都是秦无颜与小丫儿，带着天地会中的侠女管理这里，可以说，除了宁江，根本没有男子敢来到这儿，而宁江也已离开了一年多。

怎么也没有想到他竟然会在这里的珍妃，刹那间红起了脸，整个人泡在水中，想要赶紧起身，偏偏他还兴致勃勃的打量着自己。

青年笑道：“好久不见！”

珍妃道：“好、好久不见……”此刻的她，已经是连粉颈都红了起来。

就在这个时候，外头传来红蝶的呼唤声，珍妃吓得往水里一钻。没过几下，红蝶就掠了进来，她原本就是天人体质，这些年在武道上也有不小的进展，虽然温泉的热气溢满了洞穴，她却一眼就看到水中的青年，又惊又喜：“宁哥哥？”

却原来，红蝶已经在外头看到秦无颜，得知宁江归来，因此高兴的寻来，此刻看到情郎独自一人在这里泡在温泉，只觉得激动万分。宁江却是看着前方晃动的水面，喂喂，你这一钻不就什么都说不清了？

再一抬头，红蝶已经又羞又喜的开始脱衣裳，想要与情郎共浴，反正对她来说，什么姿势没有被情郎看过？只见她踏入水中，开心的往情郎游去，前方的青年却猛然叫道：“不好！”

水花陡然乱溅，青年快速伏身，抱起了什么。一阵扑腾过后，一个赤身的女子如同八爪鱼般趴在他身上，气喘不止……差、差点淹死了。

温泉中的少女却是目瞪口呆的看着紧紧相拥的两人：“娘？你、你们在做什么？”

青年搂着怀中的女子，帮她稳住心神，同时看向前方的少女，这一下子真的是解释不清了。算了，既然解释不清……那就不解释了！

夜已深沉，宁静的山脚下，肩后背着包袱的红衣少女，与守在这里的几名天地会成员说了几句话后，便沿着山路，往山上走去。

周围鸟语花香，江南的春天，原本就比北方来得早，此刻也已经逐渐进入了阳春时节。作为江南名山之一的会稽山，在这个时候，已是满山的姹紫嫣红。柔和的月光洒在她脚下的山路上，空气中弥漫着沁人的花香。

原本，离开会稽山，就是为了能够早一点见到他，却没有想到，转了一大圈，他却先回到了这里。好在他还有些良心，知道派人给她送一封信，没有让她到处乱找。

少女咬了咬嘴唇，心中其实还是有些气恼的，每一次都是自己去找他，他却从来不会想到来找自己，那可恶的家伙。

进入山中，前方有人捧着夜里洗好的衣裳走过，抬头看到她：“姑娘？”

红衣的少女道：“小丫儿，你家老爷呢？”

秦小丫儿道：“他在、他在……”

红衣少女道：“算了，你忙你的去吧，我自己去找他！”继续往里走。

秦小丫儿心中一个咯噔，想着不好，赶紧放下手中的衣盆，转身追了上来：“那个，老爷他、他现在在忙着……姑娘还是先别去打扰他……”

春笺丽笑道：“我和他是什么关系，他再怎么忙，总不会连我都不见？”

秦小丫儿道：“可是、可是……”

春笺丽杏目一瞪：“他莫不是带了别的女人回来？”

秦小丫儿道：“这倒没有！”不是外头的女人。

春笺丽狐疑的看了侏儒女一眼，她这个样子肯定有问题，那家伙，去了修罗界一趟，也不知拐了多少姑娘家回来，说不定在做什么坏事。哼了一声，她身影一闪，小丫儿如何拦得住她？直接被她闪了进去。

小丫儿在她身后追：“姑娘、笺丽姑娘……”

春笺丽穿过园门，往前方屋子掠去，月色下，屋门打了开来，某个青年一边系着腰带一边匆忙走出。“笺丽……”青年看着他笑了一笑，想要设法转移她的注意力。

红衣的少女却是狠狠的瞪着他：“屋子里有谁？”

青年道：“这个……”

春笺丽心想：“肯定是带了外头的女人！”身影一闪，硬生生从他身边穿过，进入屋中，只见屋里红烛闪动，却是红蝶母女在急急忙忙的穿衣裳。原来他真的没有从外头带女人……

少女扭过头来，恶狠狠的盯着青年……你竟然还真的朝她们两个一起下手了？

青年轻咳一声，转移话题：“笺丽，好些日子不见了。对了，你娘呢？怎么没有看到她？”

少女瞪得更厉害了……

会稽山上的插曲，很快就这般过去，这个时候，修罗界摩辽一带的

局势也开始变得紧张起来。

出使八极天都的使团终于回到了陷空沙漠，带回了其实大家早就已经猜到了的回复。同时，修罗开始再次组建大军，这一次，领军的乃是“四御使”，也就是东方御台御东魔师螭狮吼、南方御台御南魔师元阳毒、西方御台御西魔师战龙武、北方御台御北魔师巨鲨玄，其中，三路大军齐齐压向摩辽，东方御台御东魔师螭狮吼独自领军逼近魔竺域门。

七常侍中的四御使全都派出，单是以此，便可以想见八极天都势在必得、无论如何都要并吞华夏的野心。

华夏一方，一边全力筹备接下来的大战，一边按着既定的战略，暗中与星火会进行各种贸易。修罗大军贯白虹与羲皇肇的两场大败，原本就已经为华夏一方挣得了大量的时间，各兵团也开始对摩辽周边进行着扫荡。战线前移，各种新型的武器也跟着前移，与此同时，在摩辽三大主城中，也开始建起了小型的聚玄法阵，将天地聚玄炮轰出的先天玄气进一步扩散，渗入整个修罗魔界。

宋望带领群臣来到域门，犒赏三军，虽然如今已经开始试着实行全民教育，但旧有的思想并没有那般容易消除，“天人感应”之说在整个华夏，依旧余毒无穷。女帝登基以来，各种异象接连出现，整个华夏万象俱新，不但神州一统，现在更是连着两场大战大破修罗，这也使得女帝的声望堆高到极致，她的出现，令全军将士士气更胜。

与此同时，后方还有更多秘密武器运来的消息，也在军中流传。虽然上头始终没有说透，但在如今的华夏，新鲜事物层出不穷，已经没有人会对此怀疑。

出乎修罗一方意料的是，趁着修罗三路大军未到之际，华夏一方竟然抢先发动了总攻，一场闪电战就此爆发，装甲战兽侵略如火，华夏的各兵团彼此穿插，奋勇向前。钢山尾、不灭城、尸胡城等等，尽皆被华夏军攻陷，各城魔军纷纷败逃，溃不成军。华夏军一路追杀，掠地千里，在眼看着就要与元阳毒、战龙武、巨鲨玄统帅的三路大军相遇后，却又快速收缩，一边后撤，一边使用炸药包毁路毁桥，被攻陷的各城，也只是将内中的物资全都搬空，然后炸毁主要干道。

尸胡城城中，随着轰的一声巨响，一座箭塔倒了下去。街头的另一

边，装甲战兽底盘的履带在车轮的带动下滚动，装甲战兽转了一个弯，往街道的另一边驶去。

远处的城墙，染红了鲜血，但这些血迹和华夏军并没有什么关系。在“黑白魔王”羲皇肇的大军惨败溃散时，一股乱军试图攻入尸胡城烧杀抢掠，与城中的军队厮杀了一场。而这一次，华夏军到来前，城中的修罗贵族和魔军早就已经逃了个一干二净。

远方残破的屋子里，一双双眼睛木然的看着在街上驶来驶去的装甲战车，那些是尸胡城中底层的贱民。原本也就是一无所有，虽然战争爆发，异世界的军队杀来，但这些异界军队的表现，也不比以往根本不将他们当人看的修罗贵族更残暴，甚至没有来掠夺他们的口粮和女人，这在他们看来，简直就是不可思议的事。

为了争夺领地而爆发的战争，实际上，在远离八极天都的各处从来没有停止过，土地和奴隶般的百姓，一向是那些贵族争夺的目标，不管哪一方胜了，哪一方败了，反正对于他们来说，都没有好日子过。胜利的一方奴役他们，失败的一方屠杀他们，猪狗不如的活着，这就是他们的一生。

领主逃了，逃亡前，把他自己府上的大量财宝带走了，有传闻说，他在逃亡的过程中被这些异世界的军队追杀，头被砍了，大量的财宝也被夺了。

原本以为，这些占领了尸胡城的人，也会将他们掳走，让他们成为异世界的奴隶，但是现在看来，这些人似乎并不打算这样做，既没有拆毁他们破旧的屋子，也没有屠杀和掠夺他们，甚至有人觉得他们实在太可怜，给他们发了一些粮食。

这就是异世界的军队？他们沉默着，也只能继续沉默，不知道自己该做什么。

摧毁了城墙，轰掉了所有的箭塔、桥梁，这支异世界的军队就这样退走了，连带着他们那怪兽般的战车也这般离开了。他们茫然地活着，过了几日，有魔军到了，他们被驱赶出自己的屋子，聚集在了一起。一名修罗站在了台上，大声地说着什么，然后有更多的士兵涌了上来，用锁链锁住他们，将他们连成一片，发放给他们凡铁制成的简单武器，然后开始鞭打他们。

他们就这样成为了战争的一部分，开始涌向战场，为魔军效力，为魔帝效力。有贵族在他们的后方高喊着口号，告诉他们这是无比荣耀的事，因为他们是伟大的民族，他们正在为伟大的至尊而战。

这样的事情，发生在周边的许多个城市，越来越多的士兵，开始往摩辽聚集，同时也有大量的百姓、奴隶被驱赶而来，修建着被毁去的道路、桥梁，一个大坑里，不知多少的奴隶的尸体被扔了进去，然后被填埋，土石压上，路就这样平了。

辽阔的土地上，零零碎碎的战斗开始打响，舍弃了以夺取城市为主的战法，华夏军开始以山林为纵深，展开了各种令人防不胜防的攻击，他们会在修罗军队必经的道路上，埋下名为“地雷”的新型爆炸物，他们会抢占高地，靠着枪炮对修罗军进行压制，形势不妙便立刻撤退。

以山地和森林为战场的小兵团作战，是修罗一方所无法想象的，军事体制的不同，让修罗一方就算想要施展同样的战术，其结果也是各个队伍之间无法协调，队伍一旦分散，就根本不存在彼此配合的可能性，然而不加以应对的话，结果就是在进军摩辽的过程中不断的被骚扰。

四御使也试图组建以高手为主的精锐，对敌方以游击与骚扰为主的小部队进行反击，然而诡异的是，派出的精锐要么根本找不到敌人，空手而回，要么就是莫名其妙的整个被歼灭。

虽然如此，三支大军，依旧以潮水之势，缓慢但却无法阻挡地逼近摩辽，一场事关全局的大战一触即发。

而这个时候，魔竺域中，星火会的势力同样也是愈演愈烈，无法活下去的流民、贱民被善公主和星火会的成员，以强大的动员力煽动起来，打土豪，分田地，同时，越来越多的阿修罗受到星火会令人憧憬的伟大理念的影响，纷纷奔赴魔竺域，投身星火会，枪杆子里出政权，魔竺域中的改天换地之势，已经无法阻止。

与此同时，遥远的某处，小梦却已经找到了最后一瓣碧落花瓣……

魔竺域，飞蝎国国都北面的高山上，星火会的善公主抱着怀中的小黑猫，看着远处杀来的大队修罗骑兵。

以底层没有姓氏的贱民，和大量的阿修罗武者为群众基础，星火会的势力扩展得极其快速，甚至连底层的“鸠摩”之中，都有许多人心向星火会，悄悄站在了星火会一边。

自相残杀中的修罗与鸠摩贵族，终于意识到强大的危机即将来临，开始联起手来，大规模的反扑，底层的百姓死伤惨重。然而他们越是残酷镇压，底层被激起怒火的贱民的反抗就愈是强烈，火山口未喷发时，一片安静，悄然无声，然而一旦开始爆发，却是谁也无法轻易堵塞的。

在她身后，身背玄武枪的桃霏轻盈地走来，在她身边，一同看着外头涌来的敌人：“打完这一战，魔竺域中的底层百姓将会有更大的信心，这些贵族的势力也会开始瓦解。”

在她们身后，装备着火枪的大量阿修罗青年，在山林间悄然潜藏。各种枪炮，早就已经通过圆峤星那一边大量运来，并在无人关注之处，进行了各种训练，现在，是这些热武器在魔竺域真正投入战场的时候。

鸾梅抬起头来：“有消息说，四御使之一的东方御使蟠狮吼正率领修罗大军，往魔竺域进发，我们必须在那支修罗军真正进入魔竺域前，结束这里的战斗。”

“这并不是什么难事！”桃霏笑了一笑，她这一笑，春风拂面，犹如在阳光下绽开的桃花。

鸾梅继续看着远处，沉默着，其实还有一个消息她没有说出来，那就是……绮梦出现了！

同一时间，东华域的一处深山，外部，众多的修罗魔军往山中汇聚

而来，山中地底，一座古朴的地下建筑之中，一名正少女缓缓地朝着前方飘起的一朵花瓣伸出了手。

她的后方，名为小芳的少女，目不转睛地看着。最后一朵碧落花瓣居然会是在东华域中，这个却是连她也没有想到的事。

这里，是扶桑古国的一处遗址，周围的土地透着一种纯净的、橙黄的光芒，前方的尽头，有一座神像，那到底是什么神，即便连从小生活在东华域的小芳也不知晓。

神像的前方，飘浮着的花瓣，同样带着神秘的黄光，朝着它伸出手的小梦，这一刻的神情，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凝重。

此刻的她，体内已经聚集起了天、水、火、风、雷的力量，六片碧落花瓣，仅仅只是缺少了这最后一片。

手指还没有接触到这片橙黄光芒的花瓣，体内的五种力量已经是蠢蠢欲动。她的指尖，电闪雷鸣，水火并济。那片碧落花瓣仿佛也在随着她的心跳一同轰鸣，大地在震动，疯狂地震动。

山外，飞鸟惊起，群兽奔走。围山的修罗魔军彼此对望，俱都有些惶惶不安。他们想要弄清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后方，一道魔躯瞬间跃过几座山头，飞空而来，落在一座石峰上。

连城主都到了？那些修罗魔军既惊且訝。

来着正是四大域主之一的清魔帅，丑陋的脸庞上，麻子紧紧地挤压在一块，表明了他此刻的严肃。

原本只是得到了扶桑公主出现在这里的消息，为了她所藏的天书而来，结果发现，这里有什么东西不太对劲，苍穹震动，大地轰然，五行错乱，鬼神皆妒。这是一种非同一般的异象，有什么事情即将发生。

轰！大地突然裂开了巨口，旭日和皎月同时升起。全新的日与全新的月，莫名的出现在天空，天齐地并，日月交辉，日月之光侵克现世，一个白衣的少女从地底飞出，笔直地往上冲起，以她为中心，虚空颤动，空气呈圆形滚滚地向外波动，改造着天地。

清魔帅猛然拔出一剑，刷，剑光刺破虚空，往白裙的少女疾斩而

去。他不知道这个少女的来历，但却感受到了一种令他心惊的战栗，这种不安，这种恐惧，以往只有在面对至尊的时候才会出现。

域主出手了！周围的将士尽皆欢呼，他们已经许久不曾看到域主亲自出手。四大域主，是整个修罗界及其所属各大域中，仅次于至尊的最强战力，能够有机会看到域主出手，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白裙的少女悬停在空中，陡然回首，惊艳的光影，震撼了天地。她的周围，水火风雷在虚空中不断旋转，涌入她的体内，再轰然间炸开。拔剑，一斩，轰的一声炸响，周围的山岭一层层的往外头崩塌，如同无数碎散的骨牌。成千上万的魔军被翻起的大地卷入，死于非命。

剑光如同烈日一般扩散，狂烈的剑气中，清魔帅被震的向后倒退。翻滚的土石间，一名修罗大将滚爬着钻了出来，只觉脑袋轰然一响，那丫头的一剑之威，竟然连他们的域主也跟着震退？世间怎可能会有这样的事？

这一剑的劈出，犹如日月星辰的转换，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剖分阴阳，再造乾坤。世界之中世界深藏，两股剑气冲霄而起，在少女的上方日月并行，自成天地。

清魔帅的心中同样是震动着的，这种事，即便是见多识广的他，以往也从来没有遇到过。脚步猛然往后一踏，轰的一声，一座山岳向后倒塌。魔剑耀锋，虚空在他的剑锋处一股股地崩裂。斩天灭地的一剑，随着他怒而前冲的身躯，爆发出无穷的能量。

轰轰轰，紧接着便是三道炸开的黑光，所有的一切都在摇动，星盘之中，众多流星砸落，在破碎的虚空中燃烧。一连串碰撞的火花，在炸裂后的那一瞬间卷荡着大地。乌云滚滚而来，雷电子弹指间的刹那齐鸣。

清魔帅的魔剑，在不断上涌的气势中变得闪耀无匹，周围所有的一切全都失了颜色。足以排山倒海的力量，将一座座崩裂的山岳进一步压成粉碎。轰，碎石飞起，又在强大的气压下往四面八方卷去，战斗中的两人，在空中极快的交换着身影。

双剑与魔剑陡然间撞在一起，庞大的魔躯摇了一摇，向后方震退了数十里。空间如同纸一般折叠，虽然后退，魔威不减。少女却是双剑交错，白裙在空中旋动，日月并行，四气相纠，轰的一声，剑气从灵魂深

处爆发。

她整个人带着彗尾，流星一般贯去，途中魔气一波波的炸裂，苍穹摇动，不断的摇动。庞大的魔躯退至一处高峰，魔剑参天，数以千计的闪电从天而降，在他的剑身与魔躯周边汇集，游走。

远处的土石间，小芳钻了出来，震惊地看着退至遥远的清魔帅，这就是大域主级别真正的实力？虽然上一次，也曾亲眼见证了金魔王的死亡，但不可否认的是，垂垂老矣的金魔王已经连巅峰时期半数的实力都已发挥不出。

而现在，小梦姐面对的却是四大域主中最为年轻，依旧强悍的清魔帅。万千电光无由而至，从虚空中劈出，清魔帅整个人被包裹在惊人的白光中，薰天赫地，雄伟壮观，雷霆号令，大震霹雳。

轰！

剑光若流星，贯向了雷电交织的清魔帅，高峰往两侧崩裂，那庞大的魔躯在惊人的剑压下往下方溃去。本是高耸入云的山峰，从上到下裂出巨口，崩塌的大石犹如积木。清魔帅下落的身躯越来越快，无法停止，无法反击。他的力量固然惊人，但此刻他所面对的，却是世界之花赋予少女的、开创世界的力量。

方圆数百里的大地，在这一刻同时震动，尘土滚滚，昆仑撼动。遥远的方向，原本在往这个方向赶来的修罗兵将尽皆后退，他们弄不清前方的状况，是天灾？是地祸？不管是什么，那都是他们所无法掺和的强大力量。

大地在这个时候，如同爆破一般炸裂，强大的气浪冲天而起。退到远方的小芳在飞扬的尘土间艰难地抬头看去，那一片浑浊之中，浴血的魔躯爆发出可怕的力量，却始终无法突破如同蛟龙般围着他的剑光。

一声大喝，魔血沸腾，群星乱坠，电闪雷鸣。清魔帅的魔躯变得庞大，顶天立地般的庞大，魔气化作了千军万马，冲向了白裙的少女。肃慎千军杀？小芳心中震动，这一时刻的清魔帅，终于用出了他传说中的绝技，那是他数百年前独力面对叛乱的元魔将时的至强杀招。

魔气具现，万马千军，汹涌如海，势不可挡。少女飘退，双剑舞空，仿佛有日起月落，星河流转，璇玑乱空，侵克天地。远方的魔军尽

皆抬头，难以置信地看着这震撼的场面，千军万马犹如冲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被分解，被毁灭，浩大无匹的场面，令得他们所有人，尽皆头皮发麻。

那是他们的域主，东华域至强的存在，就算在整个修罗魔界，四大域主也不过就是仅次于至尊的、高高在上的强权，但是现在，他竟然用出了压箱底的杀招，依旧无法撼动他所面对的敌手，而那不过是一个十几岁的少女。

万马千军的冲击，千军万马的毁灭。浴血的魔帅震骇，脸上的麻子进一步纠结，丑陋万分。杀招未能奏效，他开始向后飞退。少女却是冲天而起，凤妙显华、龙耀星光双剑合璧，定位风霆，流行山川，噉雷发声，卷水四溟。

四气冲击，浑然一体，经天纬地，相荡九宫。开辟世界的力量，开辟世界的一斩。空间支离破碎，如同琉璃一般片片剥落，放眼过处，一切都变成了灰色魔躯被卷入了地辟天开的神迹之中，双剑呈十字斩下，用尽全身魔劲，暴喝冲腾的魔帅，这一刻竟如同泰山之下的蝼蚁。

交错的剑光，撕裂着一切，沸腾的魔血爆裂开来，滚滚的力量在强大的剑压下，随着粉身碎骨的躯体一同消弥于无形。

远处的魔军，眼睁睁的看着天空中、他们那爆开躯体后如同瘴气一般被一扫而光的域主，尽皆震动，无法说出话来……

东华域大域主、名震天下的四大域主之一清魔帅被杀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如同暴风一般传遍了天下，造成的震动，远远高于金魔王的死。

毕竟，金魔王年岁过老，实力大不如前，是所有人都知道的事，而且他并非是在自己统治的魔竺域被杀，到底是怎么死的，其实大家也了解不多。

然而清魔帅，却是在东华域中，当着众多魔军的面，惨败于一个十多岁的少女手中。

砍头魔女，这样一个原本就已经在修罗界打响的名号，进一步震惊天下。

对于修罗界的众多修罗、阿修罗来说，“砍头魔女”这个名号，许多人还不了解。

但是对整个华夏来说，她的声名却是早就已经人人知晓。“砍头魔女”、“眉妩女侠”，这可是宁大元帅身边的两名侠女，而现在，华夏之中，人人都已经知晓她就是宁大元帅的亲妹妹。

对于华夏军来说，这自然是大振士气的事。随着陷空沙漠与摩辽的两场重大胜利，对于修罗界的魔军，华夏一方已经不再是那般惧怕，你有魔功，我有枪炮，装甲战兽与从高空投掷炸药包的轰炸飞机也已经开始投入战场。

但是对于修罗军中的高端战力，依旧是一个无解的难题。

而现在，小梦姑娘成功击杀修罗界四大域主之一的清魔帅，这意味着，真正巅峰级的高手也已经正在弥补，小梦姑娘的个人实力，已经超越了敌方至尊魔帝之下的四大域主，直追修罗魔帝。

对于如今真正进军的四御使来说，听到这个消息的那一瞬间，他们的心中同样是震惊的。金魔王被杀，魔竺域一片混乱，现在，继神州一方连着两次大破修罗之后，连四大域主之一的清魔帅，竟也当众战败被杀？这种事情如何可能？

砍头魔女，这样一个名号，已经开始令得修罗军中，尽皆心慌。

然而对他们来说，现在显然不是关心这个时候。

以摩辽和陷空沙漠为阵地，后方的一整个神州大陆为支援的华夏大军，靠着人人都可以装备的枪炮，以人海战术，对修罗魔军发动了全面的攻击……

【回答几位读者的问题：上一章章节名“威北銜锋”，出自道教天蓬神咒，原句是“天丁力士，威南御凶。天绉激戾，威北銜锋。三十万

兵，卫我九重。”书里面，与修罗界相通的域门打开后，华夏位于南，修罗位于北，那一章里华夏开始发动攻势，所以章节名用“威北銜锋”。另外说一个不相干的题外话，听说某省出版局开始禁止使用“五胡乱华”这个历史名词，改为“少数民族南下”，我有一句话不知当讲不当讲……】

山林之间，大批的修罗百姓，正在被驱赶着，修补前方炸毁的桥梁与道路。

瘦弱的身躯，苍白的面孔，时不时的有长鞭挥过，然后就是倒下的人影。

带领着这一支队伍的魔将唤作天雷蝎，带领着自己统治下各城的兵将，一路上，又搜集与驱赶着沿途强行征来的新兵与底层贱民，供自己的军队使唤。

东面，远方的东华域大域主清魔帅被杀的消息，也传到了天雷蝎的耳中，让他暗自心惊。

杀掉了清魔帅的少女，那个砍头魔女，自从击败了魔竺域第一战将地尧光以后，就已经是声名鹊起，如今，更是展示出了一举超越四大域主的实力。而关于她其实来自神州大陆的消息，也开始传出，想想也是，修罗界中的女子，从来没有人能够修炼到那种地步……她根本不是这个世界的人。

到底有多少敌人，早就已经混入了修罗界？

那个名为神州的世界，又到底有多少她这样的高手？

如果是以前，天雷蝎根本不会关心这些，不管是什么样的世界，只要域门一打开，马上就会被修罗大军的铁骑踏遍，从来没有任何的意外。异界的高手？军队？在修罗大军势不可挡的浪潮下，全都不值一提。

但是现在，他突然开始意识到，他们对那个名为“神州”的世界，的确是了解得太少太少。他们的军队到底有多少人？他们的土地到底有多辽阔？像那个砍头魔女一般的高手，在神州大陆上又到底有多少？

以前他们不关心，是因为他们觉得根本不需要去了解。而现在，这种未知却造成了难以言喻的恐惧，前两场大败，他们找到了安慰自己的理由，他们之所以会失败，不是因为敌人有多强，而仅仅只是因为，自己这一边混入了敌方的奸细。

现在，他们开始发现，情况并非只是如此。

集结起自己的军队，天雷蝎开始推进，这一路上，每一次的推进都让他胆战心惊。跟以往的攻城拔寨不同，这一次的战争，感觉上，四面八方都是敌人，山上，林中，夜晚，黎明，无法弄清他们什么时候会出现，许多时候，甚至连敌人的影子都无法看到，就已经开始遇伏。

轰……这一次，显然也发生了意外……或者说早就已经不算意外。

前方的人马踩上了地雷，后方的修罗兵用长枪驱赶着前方的奴隶、贱民和新兵。“继续前进！继续前进！”这样的大喊，在军中各处响起，紧接着便是如同阵雨般砸下的炮弹，军中开始变得混乱。

天雷蝎开始怒吼，一批兵将朝着炮弹飞来的方向冲去，跟着就是爆炸的地雷。修罗兵不敢上前，于是便继续驱赶抓来的贱民，紧接着却是更大的混乱。天雷蝎开始意识到，这一次跟前几日里骚扰为主的敌袭不同，他们成为了敌方真正想要剿杀的目标。

为什么会选择我们？天雷蝎想要弄明白，却已经没有时间！空中有喷吐着黑烟的飞行机器飞过，炸药包疯狂的扔下，炸裂的炸药包，迸射出密密麻麻的弹珠，人仰马翻，血水横流。修罗军中，固然也有不少高手，然而面对着这种远程的、又或是来自天上的攻击，几乎没有任何的办法。

新兵在恐惧中想要后退逃跑，被执法的修罗杀掉了一批。朝着敌方阵地的冲杀，在混乱中成功的展开，然而早就已经占据了高地的华夏兵，射出的是成排的子弹。修罗军开始溃散，成排的装甲战兽就在这个时候，卸去了它们的伪装，一边吐着炮弹，一边滚滚前进。

大批的华夏兵随着装甲战兽一同推进，枪林炮雨，摧毁了敌军最后的意志，然后就是肆无忌惮的追杀……

两个时辰后，华夏军开始打扫战场。这一战，领兵的乃是弓岳。出生于滹河北岸的梅川弓岳，曾经是神州大陆上反蛮的义军首领之一，在

各路兵马反攻吴京的战场上，因为连续亲手斩杀七名蛮军猛将而声名大盛。

如今的弓岳，已不再像以前那般，动辄身先士卒，并非他失去了当年的勇武，而是总军师已经明令禁止军中主将冲杀在最前线的行为。枪炮的运用和军事化的管理，使得这种依靠个人武力来激发士气的传统变得毫无必要，反而有可能因为将领冲得太靠前，引发危险，带来不必要的隐患。

快速的清点了一下战果，弓岳往远处被集中监视的大量俘虏看去。

虽然是俘虏，但实际上，这些被抓的，都是些最底层的民众，其中不少，脚下甚至锁着锁链，这些锁链不是将他们抓住的华夏军做的，而是将他们抓上战场的修罗兵弄的。

虽然被俘虏，然而此时此刻，这些“敌兵”的脸上，更多的是麻木和无助的神情，没有人说话，也没有人反抗。战斗时，他们被迫冲在最前线，撤退时，他们毫无意外的被抛弃，而他们显然也习惯了这样的卑贱。

“将军，这些俘虏怎么办？”一名士兵背着火枪奔了过来。

“对受伤的进行包扎救治，把我们的粮食分给他们一些，告诉他们，我们不想杀他们，让他们离开后不要再上战场了。”弓岳往那些衣衫褴褛，连战场上最起码的盔甲都没有的“敌兵”看去，缓缓说道。

“可是，”那士兵同样看了过去，“让他们这样离开……他们还是会被抓回来吧？”

那就是总军师想要的！弓岳心中想着。他道：“我们总不能带着他们转移？看他们自己的命吧！”

于是，那些华夏兵开始对伤者进行救治，为那些人斩去脚镣，好声好气的跟他们说话，让他们不要再上战场。

“你说你们图个什么？”一名带着眼镜的华夏兵，用手指往上顶了顶鼻梁上的眼镜，耐心地替一名修罗族男子包扎着腿部的伤口，“仗打输了，死的是你们这些人，你们留在后方的妻儿继续给人做奴隶，仗打赢了，你们什么东西也捞不到，土地、财产，全都被那些贵族抢去，你们

还是一无所有，你们来打这个仗，真是何苦呢？”

那男子张了张口，想要说些什么，却是什么也说不出。

于是，那看上去颇为瘦弱，根本不像是个战士的华夏兵继续说道：“带着这点粮食，离开吧，离战场远远的，其实我们也根本不想跟你们打，我们根本不想要战争，实在是你们要来打我们，我们不战也不行。战场上，活下来……不容易，离开吧，别再来了。”

那华夏兵语重心长地说完后，就离开了，那名男子坐在地上，看着自己被斩开的脚镣，看着被包扎的伤口，看着远处血肉模糊的同伴，沉默了。

华夏的军队，就这般快速转移了。留下来这些俘虏，他们彼此对望，没有被屠杀，也没有被抓走，甚至那些人还给衣衫褴褛的他们分派了口粮。这样的结果，让他们每一个人都无法适应。

“走吧！”有人低声说道。于是，大家艰难的起身，逃散，腿部受伤的男子也跟着逃了，但是，仅仅在半天过后，他们就被驱赶，被集中，用刀枪驱赶他们的不是“敌人”，而是后方赶来的修罗兵。一名魔将怒斥着他们，大骂着他们。那些敌人分派给他们的口粮被抢夺，同样的，没有人敢反抗，大家全都沉默着。

男子想要说些什么，心中的恐惧，却让他什么也无法说出。他想起那个为他包扎伤口的华夏兵说的话，他说“别再来了”，他说“我们根本不想要战争”。

他的咽喉开始发堵，他颤着身子，踏前一步，想要说些什么。“我们……想回家！”在他的身边，另外一人却在这时哭了出来，说出了这里每个人都想说的话。然后，那人就被拖了出去，鞭打，使劲的鞭打，鲜血淋漓，体无完肤。

在他们的前方，挥舞勾鞭的修罗兵大声笑着，每一个修罗兵都在哄笑，他们的笑声压制住了嚎哭的惨叫声，直到被抽打的血肉再也无法动弹，成了血肉模糊的烂肉，然后，那魔将继续高喊着口号，高喊着荣耀。

他们再一次的被编排，男子那受伤的腿，又一次的上起了脚镣，他们重新被推向前线，推向那等待他们的地雷和炮弹……

——“带着这点粮食，离开吧，离战场远远的，其实我们也根本不想跟你们打，我们根本不要战争，实在是你们要来打我们……”

远方的某处，带着眼镜的华夏兵拿出裤袋里的纸条，重新念了一遍，为自己刚才的表现感到满意。类似的话，这些日子，他已经说了很多遍，不只是他，几乎每一支连队里，都有几名他这样的“思想工作”者，他们不停地做着敌人的“思想工作”。

翻来覆去的话语，一遍又一遍的重复，现在是“哀其不幸”，到时再“怒其不争”。

“我们是为了和平而来！”

“我们用枪炮为那些受苦的修罗界贱民、奴隶带来和平……嗯嗯，这一点很重要，一定要让他们知道！”

华夏总军师的话语犹在耳边，目前看来，这样的“思想工作”虽然在反反复复的进行，但还没有什么成效。希望不会是在做无用功……戴眼镜的华夏兵举起手，抬了抬他鼻梁上的眼镜。

战争开始呈现胶着的状态，针对修罗一方的军制，华夏一方以多至五六千人，小至一两千甚至数百人的兵团作战，缺割，埋伏，热武器对冷兵器的优势，因这种战术而发挥得淋漓尽致。修罗一方派出的探子，往往会被快速剿灭，大阵上前，因为不断的被小规模兵团骚扰而疲惫不堪，分散作战，却又因为内部的配合不佳，而被华夏一方不断地分割蚕食。

为什么对面能够做到这种地步？那一日，南方御台御南魔使元阳毒，与西方御台御西魔使战龙武会面，彼此商谈。

“这样子根本不是办法！”元阳毒道，“这般下去，还没有进入摩辽，我军就会疲惫不堪。”

战龙武紧紧皱着眉头：“神州那一边到底有多少兵马？为什么明明是在我们的地盘上，却感觉到到处都是他们的人？”

元阳毒咬牙切齿：“根据调查，底下有许多穷人，为了几块金币、一点粮食，就去为对面做探子，把我们这边的情况全都透露了出去，这样的奸人还不少……”

战龙武怒道：“一群叛徒，这些贱民，果然是一如既往的下贱不堪。”想要再说些什么，却又发现他们对这种情况基本上没有太多的办法，即便是一批一批的抓，恐怕也难以抓完，于是道：“既然如此，我们干脆也想办法打入对面……”

元阳毒道：“怎么打入？我们这边的人，跟他们那边的人，就算女人长得差不多，男人却是一看就知道不一样。”

战龙武阴险地道：“他们不是在暗处跟我们这一边的那些奸商贸易走私么？派出几个商人，想办法收买他们那一边的人……”

元阳毒很郁闷地看了他一眼。

战龙武道：“怎么了？”

元阳毒道：“试过了，目前看来，想要收买他们那一边的人有点困难……全都是我们这一边的人被收买！”

战龙武哑然。现在他们已经知晓，神州那一边的制度，跟他们这一边完全不同。他们这里，各国、各领、各城互相独立，他们手下的不少将领，都拥有其自己的城邑、领土，最起码的忠诚都难以保证。而对面似乎是从上到下的垂直管理，各州各府全都是由名为“朝廷”的权力机构直接任命，想要进行收买渗透，的确是相当困难的一件事。

元阳毒迟疑了一下：“这种情况下，我们难以保证胜算，最好的办法，我觉得还是要暂时后退一阵，稳住形势……”

战龙武冷冷的道：“退兵？至尊派我们来收复摩辽、陷空沙漠、域门，现在还在接近摩辽的过程中，寸土未复就先退兵，回头怎么去向至尊交代？怎么去想跟着我们的底下人交代？”

元阳毒也不由得沉默了。这是一支他们前所未见的敌人，此刻他们已经是深深的感受到了这一点，然而过往的荣耀，却是不允许他们退，无论如何……只能是硬着头皮上了……

辽磁山及其周边，连着下了几日的雨，满地的泥泞，被拖拽的树木扫平。

修罗兵驱赶着百姓，上山伐木，一根根树木倒下。疲惫不堪的男子，在雨水中赤裸着上身，拉着捆绑滚木的长绳，污泥抹过了被鞭打的伤口，脚下的草鞋被石头刮破，血水一道道的流出，与黄色的污水混杂在一起，又被下一场雨冲刷。

每十来人为一批，他们的腰都被同一根绳索绑着，这是为了防止有人逃亡。到了傍晚，天黑后，每个人都分了一碗稀粥，同时也有一些尸体被搬走，将它们搬开的人，很快的又被赶了回来。

远处的篝火，传来女子的惨叫声，以及修罗兵的哄笑。被积聚在一起的人们，在困乏中却无法睡去，慢慢的，有人低声说话，说起战争，说起对面的“敌人”，说起那些华夏兵分给他们，但却被抢走的粮食，说起因为拿了华夏人的干粮而被怀疑是奸细，被活生生抽死的同伴。

有修罗兵过来，喝骂着他们，让他们安静。

远处篝火边，女子的惨叫声也硬生生的中断了，血水在火中飞舞，修罗兵们笑得更欢。

战争似乎没完没了，且无处不在，谁也不知道它们会在哪里爆发，到处都是 一团混乱。被驱赶，被追杀，被喝骂，被俘虏，被释放，然后继续被驱赶……麻木不仁的生活，麻木不仁的轮回着。

翻过一座座大山，翻过三大城池，翻过那开裂的、巨大的建筑，以及众多研究它的墨者和偃师、道士，在那新修起的大寨中，华夏的总军师，正在向一名南方新来的青年，讲解着他的战略，挂在高墙上的大幅地图，代表着华夏各兵团的箭头，如同扇形一般射出，其中大部分，在划出曲线后，箭头又指向了同一个点。

一场真正的大战即将爆发……

主界东方的域门，更东方的东华域，这些日子里，也同样掀起了波澜。清魔帅的死，让整个东华域变得一片混乱，而这个时候，青华山的人们却纷纷涌出，迎接着他们回归的公主。

青华山占地宽广，说是山，其地之大，则有若华夏的一个州府，在这里，聚集着众多的扶桑后裔，以及为了活命而出外头前来依附的阿修罗，他们一向都被清魔帅统领下的修罗视作是眼中钉，而现在，随着清魔帅的死以及公主的回归，整个东华域也在一片混乱之中，即将引爆滔天的巨浪。

将扶桑公主送回了青华山的白裙少女，背着雌雄双剑，往远方看去，在那里，一棵几同于泰山一般巨大、犹如擎天之柱的巨树，直插苍穹。

那就是传说中的扶桑树？怎么也没有想到它竟然是这般的高大，白裙的少女颇有一些意外。

虽然扶桑公主想要请她留下，但白裙的少女却还是很快的就离开了。她御着剑光，如同划开天空的彗星，横跨了整个东华域，飞出了域门，飞向了摩辽。

魔竺域中，以飞蝎国为主战场的大战也已经结束，整个魔竺域，却已经被革命的烈火所点燃。

众多修罗、鸠摩贵族组成的军队，与星火会领导下的人民群众之间的大碰撞，其结果竟然是贵族们的惨败，但那些经受了多年的奴役、践踏的人们，当那些已经开始活不下去的流民、贱民，开始发现所有的贵族都是纸老虎，他们的力量开始变得无穷大。

鲜血染红的旗帜迎风招展，插满了魔竺域的无数个角落，华夏一方的资源，又源源不断的往星火会补充而来，枪炮，炸药，飞机，战兽，武力的悬殊，是修罗统治的基础，当那些不曾修炼魔功的底层人民，开始用武器装备自己后，胜利的天平，很快就往代表了人民的一方倾斜。

不分种族，不分贵贱的共产光辉，在魔竺域中熊熊地燃烧着。

对于这样的情形，鸾梅并没有太多的惊喜，甚至是变得有些恐惧。当“善公主”的名号，响遍了整个魔竺域，当星火会的势力不断的壮大，越来越多的阿修罗武者加入了星火会，她的权力越来越大，但是，她总感觉什么地方已经开始失控，她推动了浪潮，浪潮也推动了她。

许许多多的地方，都变得不一样了，共产光辉成为了理想，更成为了口号，许多人高喊着它，争夺着权力，抢夺着地盘。

“我们该怎么做？”她看向桃罪。

“肃反！”鸾梅告诉她，“将那些仅仅只是为了个人野心加入星火会的人，全都驱逐出去，不吝于杀人，不管是敌人还是自己人。拉起队伍不容易，保持队伍更不容易，肃反，所有跟自己理念不合的……杀！”

“这怎么可以？”鸾梅惊道，“这样子做，我们和拜火教有什么不同？”

“当然不同，他们是为了圣凰，我们的最终目标是为了让百姓过得更好。只要目标不同，就算手段相同也没有什么关系！理想是伟大的，但是过程必然是血腥的，不管是对敌人还是对自己人。”

“但是……他们终究是我们的战友，是我们并肩作战的同伴……”鸾梅迟疑着。

“如果是以前带领墨门的那个善公主，她是一定会做的……”

“你是说……绮梦……但我终究不是她……”

无法对自己人狠下心来的鸾梅，最终只能看着他们的队伍不断壮大，如同怪兽一般，开始吞噬着周边的一切。

桃罪劝了她几次后，终于也没有对这个问题继续劝说。不管鸾梅的理想有多伟大，她和师父最终的目的，却只是将鸾梅推上魔竺域女皇的宝座，正如师父说的，理想如果不能与现实结合在一起，那最终会有一样被粉碎，而现实是不可能被粉碎的……

那一个阴云密布的白日里，飞机从空中飞过，投下了炸药包和燃烧的炮弹。轰，南方的高空中，先天玄气轰炸而来，魔气瓦解，玄气涌动。炮火从四面八方轰炸而来，不断的炸响，修罗的军营中着起了火。

被驱赶的新兵和百姓，随着内中几人突发的，歇斯底里的呐喊，从一开始就成为了混乱的根源。他们没有冲向他们的敌人——华夏军，反而在愤怒中转身冲向了他们后方的自己人。混乱扩大，不断的扩大。

身为北方御台御北魔使的巨鲨玄从主帐中钻出，看向了周围，天空中，飞过的敌方飞机透下的炸弹，在修罗兵中爆炸，到处进射的铁钉、碎片，制造出的强大的杀伤。感觉上，到处都是敌人。

原本以为，华夏一方各种骚扰的目的是为了延缓他们进入摩辽的时间，此刻巨鲨玄才知道自己错了，从一开始就弄错了敌人的目的。疲惫修罗一方的兵马，然后对他这一支军队发动总攻。

此时此刻的他，竟然在自己的土地上，被敌方的大军包围，而他竟然没有能够提前觉察。看着周围往他这边愤怒冲杀的贱民、百姓，他感觉自己就像是在敌人的家园里打仗。

轰的一声，一包炸弹在他的身边炸响，大地都跟着震动，四处是燃烧的火焰。愤怒的魔帅拔出了他的至尊令剑，强大的能量破空而上，一座于空中掠过的飞机崩裂、瓦解，化作碎片纷纷撒落。

但是周围的华夏兵已经开始发动了总攻，一座座高大的、黑铁铸就的巨人杀入了混乱的修罗军中，大秦金人，这是它们第一次真真正正的走上战场，扫射的机枪，发射的炮弹，强大的震慑力，让他们轻而易举的，就对那些已经惶惶不安的修罗兵制造出了恐慌。

这到底是什么？一批修罗兵端着手中的附魔玄兵，抬起头来，一边后退一边看着眼前的巨大铁人。铁人的手臂开始组合，火光从臂上的管口不断的喷发，吐出的火舌，撕裂着前方的一切，飞溅的血水，震动然而碎散的尸体。

一名修罗军中的将领，怒吼声中冲了上去，强大的杀招爆发而出，轰的一声，那是堪比华夏宗圣级的威力。大秦金人退了几步，机枪开始转向了他，长蛇般的子弹飞射而出，追踪着试图逃窜的修罗武将。修罗的魔功虽然以惊人的力量见长，但终究没有飞来飞去的轻功，蛇一般的子弹追上，噼噼啪啪的，灌入了强大的魔躯，魔躯颤动，血水乱溅。

巨大的黑铁巨人里，被梵天甘露保护着的身体沉睡着，那是一名青年，他的下方是一个神秘的法阵，法阵的驱动下，火魂离体，整个大秦金人成为了他的“替身人偶”。控制着巨大钢铁身躯的青年，往身体破碎后倒下的魔将看了一眼，转过身躯。

内部的玄式计算器开始运算，整个战场的地形图，以术数的方式闪现。轰、轰、轰，三颗炮弹从他组装变化的肩头轰出。

另一边，成排的装甲战兽开始推进，履带滚滚，压碎了一大块碎石和骨头，不断发射的炮弹，在他们的前方轰炸开来，众多步兵手持着火枪紧随其后，从炮火洗涤过后的阵地、一波波的压上。

“去求援！”巨鲨玄抓着一名骑兵，“往御南魔师和御西魔师那一边去，让他们赶过来。”

那骑兵心知紧急，策马急冲，闯出了包围圈，紧接着，一颗子弹从他的额头贯了进去，身躯倒下，一只脚依旧被马踏缠着，整个身体在地上拖动。

随着一声炸响，挥动的至尊令剑，轰出强大的能量，一名大秦金人竟然硬生生爆裂开来。即便是玄铁铸就的钢铁之躯，依旧无法挡住至尊令剑的强大威力。魔威轰碎了黑色的巨大躯体，滚滚而去，扫荡着一切，又将两辆战兽、众多的华夏兵卷了进去。

更多的炮弹却在往他这个方向轰炸而来，消耗着至尊魔剑中的能量，消减着他的威力。同一时间，一个由八百名青年剑手组成的兵阵开始推进，滚滚的玄气汇聚而来，随着他们的推进，浪潮般往巨鲨玄卷起。

兵阵之中，四名华夏最巅峰的高手，挟着兵阵造出的惊人气势，往手持至尊魔剑的巨鲨玄快速接近。

而那些大秦金人与装甲战兽，在完成火力的压制后，便散了开来，对溃散的修罗兵进行追杀……

当元阳毒与战龙武得知巨鲨玄那一边遭遇到华夏大军的包围时，他

们整个脑子都是懵的，他们很想知道，那些华夏兵到底是怎么做到的，但是现在显然不是关心这个的时候。

该不该去救援？这样的讨论，很快就变成了争执。“巨鲨玄那一边被包围？怎么可能？”战龙武喝道，“再说了，他那一边根本没有派人来求救，谁知道是怎么回事？说不定这是一个计谋，真正要对付的不是巨鲨玄那一路，而是我们这边，用假消息迷惑我们，然后在我们赶去支援的路上设法，那些华夏人狡诈得紧，我们万万不能中计。”

这样的担心，自然不是没有道理的，连带着元阳毒也跟着有些迟疑，于是继续派出探子。只是等巨鲨玄的确是在被围攻的消息真正确定之后，另一边的形势已经变得无法挽回。

虽然如此，元阳毒与战龙武的两路大军却依旧开始往战场前进，就算没有能够救下巨鲨玄，也要趁着这个时候，进攻大战后的华夏军。然而很快，探子回报，通往战场的道路已经被敌人的两处阵地交叉封锁。

“没用的东西！”元阳毒骂了一声，与战龙武一同来到阵前，只见前方两座山头，安置着敌方的阵地。这些日子的战斗经验，已经让他们知晓，一旦被这些华夏兵利用枪炮占据高处，想要靠着底下的兵将进行抢攻和突破，就是一件颇为困难的事。

两名魔师对望一眼，冷笑一声，同时挚出了至尊魔剑。魔威赫赫，震地惊天，同时轰出的能量，席卷着沿途所能够摧毁的一切，地裂天开，鬼神惶惶。眼看着两处阵地，就要就此被摧毁，就在这个时候，一道剑光却从天际破空而来……

两道冲往前方山头阵地的能量，席卷土石，震动大地，所过之处，山崩石裂。这是足以毁城破山的力量，是至尊魔帝所赋予的，无上的威能。

一道剑光却在这个时候，从天外破空而来，双剑交错，呈十字形的剑气轰然截下，这一刻，人们仿佛看到升腾的日月，流转的星河，这是一种难以理解的神秘场面，他们的目光仿佛看透了虚空，开天辟地般的剑气，与两道魔威撞在了一起。

紧接着便是轰然冲起的大爆炸。

元阳毒与战龙武的脑中尽皆轰然，至尊令剑斩出的无上魔气被截住了……但这怎么可能？

冲腾的能量爆炸，令得整个苍穹都在摇动，两位魔师身后的修罗兵将，尽皆头皮发麻，所有人都抬起头来，云端之上，一个白裙的少女倒持着双剑，缓缓飘落。

在她身后，两处山头，阵地中的华夏兵尽皆呐喊欢呼。

在她前方，元阳毒与战龙武各自手持至尊令剑，却已是惶惶不敢上前。

这一日，砍头魔女以雌雄双剑，剑挡两大魔师的至尊令剑，再一次的震动天下。

这一日，御北魔师巨鲨玄及其率领的修罗大军溃败，巨鲨玄虽有至尊魔剑在手，但华夏一方，派出了八百名青年剑手组建成的伏魔大阵，对至尊令剑的魔威进行压制，其后，梅剑先生、戴霸、刘玄游、周公贵四大宗圣同时出手，巨鲨玄虽有至尊令剑附身，最终依旧魔威耗尽，惨死当场。

这一战，近千名大秦金人，第一次加入战场，横扫修罗魔军，震动天下，巨鲨玄座下的修罗兵将不堪一击，前前后后，战死七万修罗，伤者无数。元阳毒与战龙武两路修罗魔军被迫退却，其后，华夏一方不断的扩大疆土，先后攻下城池六十三座，横扫修罗界，修罗魔军不断溃败。

西鬼域，辽魔将之子阎罗王亲领西鬼大军，出域门，战华夏，于凶禅原一带与王克远、岳青率领的十五万大军形成对峙，阎罗王座下虽有精兵猛将无数，却是不敢冒进。

东华域，在扶桑公主的号召下，百姓纷纷响应青华山，起兵反抗修罗的压迫，修罗主界却已没有兵力前往东华域镇压。

逼近魔竺域的御东魔师蟠狮吼，因为巨鲨玄的覆没与另外两路大军的败退，孤立无援，进退失据，不得不跟着退兵。星火会势力进一步壮大，旗帜插遍各国各领，却因为内部的混乱，开始出现了内讧，许多充满野心的阿修罗易帜加入星火会，扩大土地，试图成为魔竺域新的霸主。

人人皆奉善公主为旗帜，善公主在民间的威望越来越崇高，却也越来越被架空。

而这个时候，名震修罗、神州两界的砍头魔女，已经回到了哥哥的身边，继续修炼。

华夏军各路进攻，不断的攻城略地，对于底层的百姓，他们秋毫无犯，甚至将夺来的土地分发给失去土地的贱民和奴隶，只定下四成的粮税。其实四成粮税不能说不重，却已经足以让众多的底层贱民、奴隶感激涕零，许多修罗界中的百姓，甚至自发的组织起来，加入华夏军的队伍，其目的仅仅只是为了阻止魔军的反扑，不让分发到他们手中的土地再被夺回。

渐渐地，甚至有阿修罗武者以雇佣兵的名义，加入了华夏的队伍，而华夏一方也允许他们以此建功立业，获得财产与封地……当然，这些封地原本就是从修罗手中夺得。

由于对神州大陆的不了解，使得修罗一方，从初始时对华夏的过度轻视，到现在对华夏实力的过度恐惧，能够击杀清魔帅的砍头魔女，在神州大陆上到底是哪一种层次？像她这样的强手，华夏一方到底有多

少？大秦金人这样的秘密武器，神州大陆上是否还有，又或者是，是不是还会出现更强大的？

由于砍头魔女的出现，使得至尊魔帝的强大威慑力在相当程度上被抵消，华夏军一连串的大胜，也让神州大陆总体上的实力，显得深不见底，引得修罗界各国人心惶惶。此外，两个世界之间的贸易，进一步扩大，神州大陆上的玻璃、丝绸、茶叶等大举进入修罗界，以此同时，修罗界中的玄矿、玄晶也大举流入了神州。

虽然八极天都一方，开始下令禁止与华夏一方的贸易，但是在贸易带来的巨大利润驱动下，这样的禁令根本无法执行。就像当年蛮族占据中原强势之时，南方声望削弱到极点的临安朝廷无法阻止奸商与北方的交易一般，同样的情形在修罗的土地上重演，只不过这一次，大势在华夏一方。

在这过程中，在总理与众大臣的提议下，华夏女帝封红蝶公主为镇北御魔长公主，北上督阵，大量的修罗土地，就此纳入了华夏的地盘。其后，魔竺域中，势力强大的星火会内部，也爆发了大规模的内战，血腥的战争，并没有因为那些贵族的崩盘而停止，反而愈演愈烈……

圆峤星与岱舆星之间，已经建起了数十座依靠磁力推动的玉台，玉台在两星之间来去，大量的物资，也由此在华夏与魔竺域之间交换。

梳着飞仙髻的女孩，站在其中一座浮空的玉台上，玉台往前方缓缓移动，她抬起头，沉默着。

华夏一方与修罗之间的战场，通过摩辽向外辐射，至于这里，则基本上完全成了华夏与星火会之间的通道。大量支援她的物资从这里进入魔竺域，同时也有许多玄矿，从这里直接运往女儿山。

踏上了前方的石台，进入了岱舆星中，往前走去，周围已经种起了茂盛的植被，前方的林中，一个青年手持折扇，负着左手，立在那里，静静地看着她。

转了一大圈，忙碌了这么久，最终还是只能回过头来，继续依靠他。女孩感到鼻子有些酸酸的，想要流出泪来，主要是因为自己的没

用，一次又一次的，拖着后腿，最终也没有派上什么真正的用场。

“鸾梅！”青年低头看着走到自己面前的她，叹息一声，伸出手来，在她的额头上摸了一摸。

牵着女孩，两人穿过黑洞，回到了女儿山。他们在坤皇宫中慢慢地走着，此刻，宋盟、红蝶、皇甫鹭都已不在这里，宋盟坐镇昊京，红蝶以镇北长公主的名义，代表皇室北上，进入了修罗主界，皇甫鹭则是与宋盟待在了一起。

坤皇宫八殿之一，周围假山错落，流水蜿蜒，一座八角石亭中，青年坐在石椅上，将鸾梅搂在怀中。鸾梅偎在他的怀中，失落地道：“我是不是没有用？如果是你和绮梦的话……”

“也是一样的！”青年道，“有一些事情，就算是我也无法做到，所谓的共产光辉，原本就是那个时候，我为了摧毁绮梦的拜火信念编织出来的，它的确是非常的美好，但就因为它太过美好，所以根本没有实现的可能……至少现在是这样。”

“可是我不明白，”鸾梅流着泪，看着他，“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明明一开始，每一个人都是那般的努力，大家全都拥有着共同的理想，但是现在、现在……”

青年道：“因为它将每一个人都想象得太过美好，它用最高标准的道德去要求每一个人。然而弱肉强食是所有生灵的天性，不是因为罪恶，而是因为要在大自然中存活，唯有如此。没有权势的人渴望权势，拥有权势的人想要更多的权势。大家一起贫穷，虽然可以消弥内部的争斗，但久而久之，缺少了内部的竞争，就难以发展，难以变得更加强大，也就无法与外部的敌人进行争斗。更何况，做到大家一起安于贫困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就像现在的星火会，许多人原本就是为了个人的野心而加入，如果理想变成了口号，变成了用来打倒神主牌，那它和过往那些举着孔圣人的名义打倒政敌的儒官，和举着圣凰的名义说要重建世界的拜火教徒，又有什么区别？理论，终究是要与实际联系在一起，否则就只是纯粹的空谈，看起来很美好，做起来很无奈……甚至是很丑陋。”

“难道……就真的没有办法？”

“办法是有的！”青年笑道，“让大家知道有这样的一种理想，然后用

数百年甚至是上千年的时间，一点一点的去接近它。大力发展科技、玄技，用更多的、更丰厚的物资，让人们再也不用去为贫困和寒冷担忧。大力发展教育，让下一代、更下一代的人们，明白更多的道理，了解更多的知识，保证内部的平稳，保证对外的强大竞争力，稳定有序的向上发展，这样才有希望，在将来达成美好的理想。重要的，不是理想有多远，而是每一刻都要保持着现实社会中的进步。其实各种学说，它们的目标都很美好，天下大同、天人合一……但它们最终都无法给人们带来进步，不是因为它们不够美好，而是因为它们不肯放下身段，与现实紧密的连系在一起。一切美好的理想，都应当基于现实的因素，一点一点的改革，这才是进步的基石……”

坤皇宫中一片安静，唯有青年的细语，缓缓的响起。外头的宫女也没有前来打扰他们。

就这般过了许久，略有所思的女孩轻轻的道：“可是……我该怎么做？魔竺域已经变得一团乱，我摧毁了它过去的腐朽制度，却没有给它带来新的秩序，反而造成了更大的灾难……”

青年笑了一笑，摸着她柔软娇小的躯体：“要我说的话，其实很简单。当前魔竺域最大的问题，就是民智未开，在一个民智未开的世界里去描绘崇高的理想，最终的结果，这个理想只能变成空泛的口号，和被野心家利用的工具。想要让魔竺域安定下来，首先就必须结束战乱，结束战乱依靠的，除了民心之外，更需要强大的武力。乱世之中，人不如狗，先结束战乱，再来谈远大理想，这才是你应该做的，或者说，在魔竺域，‘进步’的第一步，就是结束战乱。其实乱世中的人们，根本不在乎你有没有给他们带来伟大的理想，只在乎你有没有给他们带来安定的生活，有没有结束他们饥寒交迫、人不如狗的生活，谁能够做到这个，他们就支持谁。”

在他怀中，女孩呆了好半晌，过了好一会，才咬了咬嘴唇：“我知道了！”

青年低头看她：“知道什么了？”

飞仙髻的女孩咬牙道：“你说的没错，我把理想想得太遥远，太空泛，魔竺域的战乱一定要结束，与其让那些野心勃勃的家伙来做，不如我自己来。既然我无法给魔竺域的子民带来千年万年的理想世界，那么，至少我要在我活着的时间里，为他们带来安定的生活……我来做魔

竺域的女皇帝！”

“这样就对了！”青年笑着摸了摸她的头，“许多事情都是需要有人来做的，与其想着遥远的、现在无法做到的理想，不如实际行动起来，为那样的理想打下一个基础，哪怕这个基础是如此的简陋，只要是建在实地上，它就是一种进步。有一些人追求强大的权力，是为了个人野心，有一些人想要登上高位，那是当仁不让。既然想做，那就去做吧，反正，我都会支持你的。”

鸾梅瞅了他一眼，忽的有些气馁……总感觉还是中了他的计，魔竺域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恐怕早就在他的预料之中吧？

青年将她抱起，放在亭中的石桌上，一件一件的解开她的衣裳，露出初熟的胸脯和晶莹的肌肤，然后分开她的腿儿：“鸾梅……可以吗？”

意识到他要对自己做些什么的善公主，脸蛋憋红，双手抓着两侧的桌沿，被迫分开双腿，扭过脸去：“……嗯！”

然后就是一夜无话了……

坤皇宫外的一条山路上，身穿绯红长裳的桃霏轻盈地走着，在她的肩头，趴着一只小黑猫。

女几山下，蓬莱、瀛洲、方丈三星，因为大型幻术的作用，形成了三座仙山，又被海洋连成了一片，灰色的幻境，古朴而又威严，带着神话传说般的神秘。

女几山中，奇花异草铺陈开来，一棵大树盘旋而上。

来到了崖边，桃霏立在那儿，往幻境外的星盘看去。在那里，群星环绕，竟有一个少女漂浮在星盘之中，只见她，身背双剑，正襟危坐，双剑溢出剑光，形成了一个神秘的圆，众多的星辰，犹如河流一般，以她为中心，慢慢的旋转着。

这些星河，呈环形一圈圈的散开，浩大而又壮观，被星河围绕的少女，剑光发散，引动了星河。

同一时间，地面上的人们，也抬起了头，看着夜空中的奇景。浩瀚的星河，在夜空中形成了璀璨的、梦幻般的画面，整个夜空仿佛都在为之颤动。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无法了解，只是那美丽的奇景，单单只是看着，就已经让人有一种，见到天地开创、万物生发般的感动。

这样的奇景，在昊京也同样能够看到。

宁静的月色中，御花园里，身为华夏女帝的宋罍，正与她的小伙伴一同用双手撑着白玉桌面，如同花儿一般，抬头看着夜空中那不可思议的景象。听说，那是小梦姐在修炼，然而到底是怎样强大的功法，才能够造成如此玄妙的异象？

此时，已经到了夏季，北面域门之外，与修罗之间的战争，依旧在如火如荼地展开着。胜利的消息不断的传来，神州的土地上，群情激

奋，越来越多的人加入了军队，北上抗魔，实际上也存了在战场上建功立业、博得青史流芳之万载声名的雄心。

时来天地皆同力……现在的华夏，给人的感觉便是如此，虽然因为继承帝位的乃是宋翌的缘故，国号未变，然而实际上，却已经是一个全新的、不同以往的王朝。

“不知道宁哥哥在做什么？”皇甫鹭歪了歪脑袋，脸蛋枕在交叠的手臂上，轻轻的问道。

“是啊……在做什么呢？”宋翌的脸蛋往另一边歪去，“总感觉大家都很忙的样子，也不知道战争什么时候才能够真正结束？”

远处，身为女帝身边带刀护卫的孙紫萝、赵庭珍一同往她们看去，心中想着，不是别人太忙，实在是你们两个太闲了。

此时此刻，最为忙碌的，依旧是泰山地底的始皇陵，众多的墨者、偃师不断的赶工，除了继续送往前线的大秦金人之外，还有三座不为外界所知的巨型神秘战兽，正在全力的赶工之中。

其中一处所在，龙虎山天师张韶带着一批道者抬起头来，看着前方高大的战兽，搭起的脚手架上，人来人往，内部时不时的传来敲打声。几个月的忙碌，让这一只名为“白虎”的战兽，终于有了雏形，另外两处的“青龙”、“玄武”，也在不断的赶工之中。

“天师，这东西造出来，真的有人能操作吗？”在他的身边，一名道士不太相信的低声问道。

张韶道：“既然大元帅说行，那就肯定行了。”

那人恍然大悟：“原来是大元帅要的？难怪！”原本还在想着，这种东西就算制造出来，又有谁能够操纵得了？现在一听说是大元帅让大家制造的，虽然依旧不知道造出来有什么用处，但心底却一下子就释然了。

总之，听大元帅的，没有错……这样的想法，已经成为了整个华夏从上到下的共同认知。

而他们的大元帅，那个正在女几山坤皇宫中的青年，这一刻也没有

闲着，对着石桌上被他扳开腿儿的长公主，做着运动……

接下来的日子里，修罗界也跟着华夏一同，进入了最为炎热的时节。战事并没有因此而消减，反而愈演愈烈。在华夏一方“全宇内的阿修罗联起手来”的不断宣传下，华夏军在修罗界中，真正站住了脚跟，底层因为华夏军的到来，不但没有被屠杀反而获得了土地的流民，开始站在了华夏的一边。

到了七月，红娘子率军，再一次的大破御西魔师战龙武，战龙武战死，红娘子所率兵团连下十三城，兵近凶禅原，与王克远、岳青部两面夹击，大破阎罗王领兵的西鬼军，西鬼军死伤惨重，被迫退回西鬼域。

进入八月，回归魔竺域的善公主凭借着强大的个人声望和华夏一方的强力后援，自称光辉女皇，一路攻城拔寨，开始了统一魔竺域的进程，进而，随着魔竺域第一战将地尧光的加入，其势力不断壮大，并改魔竺为天竺，在其治下彻底取消种姓制度，大力宣扬华夏文化。

相比之下，东华域扶桑公主统一东华域的路程，则一开始就顺利得多，扶桑树在东华域中，原本就有着近乎于神话般的地位，令扶桑树枯木逢春的扶桑公主，在百姓心中地位崇高，如同天女，再加上青华山在这上千年的岁月里，原本就具有相当的独立性，暗中积累了不少的实力。

随着清魔帅的死，东华域各国陷入混乱，其后，被华夏释放的大宗邪进入东华域，解救了因当年元魔将反抗至尊魔帝而被打成阿修罗，成为奴隶的族人，响应了扶桑公主的号召，加入了扶桑的队伍。在那之后，扶桑公主宣布改东华域为“扶桑”，在事实上，开始脱离了修罗的统治。

凭借着丰富的资源，华夏一方在占领的修罗界土地上，大量修建工事，尤其是天地聚玄法阵的不断建造，将天地聚玄炮的威力扩大至了大半个修罗界，玄气开始大面积的压制魔气，两个世界武者的实力，也因此而逐渐被拉平。

修罗一方，至尊魔帝的强大实力虽然依旧具有强大的威慑力，然而华夏一方的砍头魔女，已经在实际上与他形成了对峙和牵制，而华夏大军采用了当年对楚霸王“十面埋伏”的战略方针，避开八极天都，四处攻略。如同当年楚霸王战无不胜，地盘却越打越小，敌人越打越多，修罗

魔帝个人实力的强大，终究无法填平修罗界与华夏一方，在军事与武器上的实质差距。

到了九月，华夏一方已经开始进入秋天，或许是因为大量玄气的影响，以往这个时候，依旧还是酷暑的修罗界，秋意也随着华夏季节的转变而提前到来。在这过程中，赵横率领的兵团杀入了八极天都南部的南方御台，终于惹怒魔帝，魔帝亲自出手，强大的杀招，瞬间吞噬了上百万华夏兵，华夏一方遭遇到进入修罗界以来的首次惨败，赵横战死，其带领的六万兵将，几乎无人逃回。

迫于魔帝的威慑，华夏一方不得不收缩战线，稳固已经夺取的地盘。而这个时候，嵯峨道人带领的道、墨两家精英，终于成功的解析了“混沌钟”的构造原理，其后，宁江、尸老、小芳、嵯峨道人等利用地道卷与人道卷，一同设计出了逆魔法阵，大秦金人开始装备上逆魔盾牌，同时，逆魔法阵也开始大规模的应用在了各种战车、战兽上。

修罗与华夏之间在军事上的天平，进一步倾斜……

“父亲，至尊为什么还不动？”西鬼域中，阎罗王皮肤黝黑，身如精钢，抬起头来，看着面前的修罗老者，脸上的肌肉因为愤怒而不断的鼓动。

在他的前方，四大域主之一的辽魔将，看着地图，这是一幅修罗主界的地图，代表了华夏军的旗帜，已经插满了修罗主界的大片土地。他缓缓的道：“以至尊的本事，还需要你来教么？”

阎罗王道：“可是，这样下去……”

辽魔将道：“初始时，不只是大家小看了华夏，连至尊也没有将华夏那一方放在眼中，初始时的两场大败，对于八极天都来说，恐怕还是乐于见到的。八极天都统治着修罗主界和各域，但是在至尊的眼中，底下的那些人，早就已经变得不像话了。给那些人一些教训，让他们明白，没有至尊，他们什么也不是……这就是至尊想要的。但是现在……”

阎罗王道：“现在怎样了？”

辽魔将道：“情形变得有些不对劲了，以前总说魔军强大，犹如怪兽，现在看来，华夏那一边，才是真正的如同怪兽一般，不但实力深不见底，而且还在不断膨胀。你看看他们的布局，各个兵团各自出击，却像是一张大网，即便是连至尊，也开始顾忌起来。更重要的是，这么多年下来，修罗的统治，靠的全都是至尊的个人威权，但是私底下，到底有多少人乐于见到至尊的消亡？在这一点上，华夏那一边抓得很准，他们硬生生的，将整个形势，从两个世界之间的交锋，变成了修罗与其它所有民族之间的对立，到现在，几乎所有的阿修罗和底层的子民，都有意无意的站在了华夏那一边，东华与魔竺两大域，也已经在事实上依附华夏……”

阎罗王道：“但是还有我们与空桑域，只要至尊主动出击，我们跟着呼应……”

辽魔将淡淡的道：“就算我们全力响应至尊，你以为至尊就相信我们么？”

阎罗王哑然。

辽魔将缓缓道：“你可知道，北方的空桑域那一边为什么始终没有动静？就算华夏攻下了八极天都，对于空桑域那一边，最终也不过就是依附华夏还是依附八极天都的区别。华夏想要统治修罗界及其周边各大域，最终也只能实行分封，然后大量的依赖原住民。东华域、魔竺域皆是如此，空桑域那一边自然也想看看形势。这些年里，至尊实在是太强，强得所有人都怕他，所有人都不敢违逆他，同时也强得所有人都在问……他为什么还不死？”

阎罗王沉默着，在这个问题上，他只能沉默，因为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对于至尊的恐惧，几乎是所有人都避免不了的问题，这一点，即便是对于修罗内部也是一样。

所有人都记得，当年统治扶桑域的元魔将，是怎么硬生生被至尊迫害、逼反的。

辽魔将继续道：“但是现在，恐怕不动不行了，对于华夏那一边，我们还是看得太轻了。原本以为，哪怕华夏一方胜出，也不可能真正的，彻底统治修罗界，现在看来，我们依旧小瞧了他们。他们依靠的并不只是武力的入侵，更是文化上的并吞，华夏的文化，已经开始方方面

面的影响到了整个修罗界，而他们的武器，还在层出不穷的出现，不得不承认，在许多方面，我们远远的落后于他们。”

目光逐渐变得凌厉：“但是没有用，只要至尊还在，这世间所有的一切，终究无法摆脱至尊的控制和掌握。华夏一方的好运……也该到头了！”

富丽堂皇，神武壮观的八极天都，在望远镜中显现。远方的山头，以望远筒悄悄查看八极天都动向的，乃是两名女子。

模样仿佛的两名女子，让人一看都知道是姐妹，然而没有多少人真正知道的是，其中的“妹妹”，虽然长得很可爱，其实却是一个少年。

这两人，就是华夏江南略有一些名气的“腻水双花”胡蔓、胡霜姐弟两人。

他们是来刺探敌情的。

虽然靠着大规模的贸易，华夏一方的情报网，已经成功的渗透进了修罗界，许多阿修罗也开始为华夏一方所用。但是有些事，终究还是要依靠自己人。而由于在男性的相貌上，两个世界的人实在是相差太多，华夏一方能够派来的探子，只能是女性。

好在与修罗界不同，华夏一方，行走江湖的侠女着实不在少数。

胡蔓与胡霜姐弟两人，就是华夏一方派出来的“燕子”。

胡霜虽是少年，以往在华夏行走江湖，却也是惯用少女打扮的，也正因此，才与他姐姐一同获得“腻水双花”之名号。两人进入修罗界后的身份，都是经过了严密的设计，虽然如此，此刻接近八极天都，却也一丝一毫不敢大意。

毕竟，就是前些日子，赵横与他率领的兵团，全军上下六万多人，方才葬送在靠近八极天都的南方御台。要知，虽然是华夏军的众兵团之一，赵横所带领的那一支，可是由当年于抗蛮中立下众多战功的吞鹏军改建而成，军中的战士，全都是久经沙场的老兵。

原本就只是试探性的攻击，结果六万人，就只有几人能够逃回，那

凡人之所以能够活着，恐怕还是修罗魔帝故意将他们放过，只为了让他们回去，告诉整个华夏修罗界至尊魔帝的强大与不可战胜。

小心翼翼地潜伏在这里的姐弟两人，身上穿的都是修罗界中寻常女子的装扮，只是这个时候，两人的脸色都有一些惊讶。

在望远镜呈现出来的画面之中，八极天都正在慢慢的浮起，犹如金字形巨大城市般的建筑，就这般，凭空拔地而起，在它的周围，是密密麻麻、齐声欢呼的修罗魔军，场面壮观而又浩大。

眼看着整个八极天都就这般升到空中，姐弟两人都有一些吃惊，自域门大开之后，修罗与神州两界开始大范围接触，在华夏一方的认知中，修罗魔族虽然拥有更为强大的个人武力，但在其它各方面，却是远远落后于华夏的。

尤其是，现在的华夏，科技、玄技的发展突飞猛进，已经不是修罗一方可以比拟。

但是现在，整个八极天都就这般浮了起来，这种感觉，就像是在华夏，整个昊京飞了起来一般，令人那般的难以置信，修罗一方，竟然有如此强大的、不可思议的黑玄技？

八极天都凭空拔起，带着大军往华夏域门推进的消息，以极快的速度传遍了天下。

抛弃了华夏军的各路兵团，悬空的八极天都，直接杀向了华夏一方的心脏，此时此刻，代表皇室坐镇域门的御北镇魔长公主红蝶，以及随她而来的众多文臣武将，都有一种窒息的感觉。

如果杀不了修罗魔帝，应付不了八极天都，那过往的胜仗全都没有意义。

该怎么办？他们到处寻找着天下兵马大元帅和华夏军总军师，想要从他们的口中，得到令人心安的消息。

而这个时候，宁江与百子晋、尸老、嵯峨老道等人，已经在研究着

八极天都的动向，与他们在一起的，还有前些日子从扶桑域急急赶到这里的小芳。

华夏一方如果最终亡于修罗魔帝之手，那扶桑域中的扶桑子民，依旧难逃被奴役的命运，她的心中自然也不可能不急。

“整个八极天都悬空飞起！”百子晋紧紧的皱着眉头，“修罗一方到底是怎么做到的？有这样的玄技水平，为什么修罗军中也没看到使用？”

宁江淡淡的道：“其实早就已经在用了，只是没有普及开来。”

其他人略一沉吟，也不由得跟着点头。尸老道：“域门的打开，和混沌钟的建造，都远远超出了修罗界自身的玄技发展，这说明修罗魔帝，的确是拥有不为外界所知的神秘玄技，只是这些技术，以往并没有在军中普及。”

百子晋道：“没有普及的原因，倒是一想便知，无非是修罗魔帝想要独占罢了。就像以前华夏各门各派敝帚自珍的秘籍，宁可失传也不外传，又或者，就像是流落到华夏的天书人道卷，存在了上千年也没有普及开来，无非是因为……”

尸老叹道：“无非是因为，每一个得到它的人，都把其当成传家的宝贝，生怕被外人得了去。”他自己以往也是这个样子，此刻自是深感唏嘘。当年天竺的瑶光神女将人道卷带到神州大陆，结果两千多年过去了，人道卷并没有给神州大陆带来多少帮助，反而引起了一连串的纷争，令的他的几位师兄弟，自相残杀，斗得你死我活。

宁江继续道：“从目前的现象来看，域门打开的原理，混沌钟内部的真正运作方式，下方的修罗兵将其实都是不知晓的，真正懂得的，唯有修罗魔帝。不过我更相信，修罗魔帝也不是靠着他自己研究出来，而是因为某些原因，意外得到……”

小芳忽道：“天道卷！”

其他人一同往她看来。

金丝连衣裙的少女抬起头来，目光清澈：“天道卷……必定是在魔帝手中。”

百子晋低声道：“你说的是三卷天书中的那本天道卷？这般想来，倒是很有可能，域门、混沌钟、八极天都……这三样明显超越修罗界整体发展水平的玄技，只能是来源于外在因素，三卷天书中的天道卷……看来这个就是真相了。”

金丝连衣裙的少女道：“根据我们扶桑树遗留下来的神话传说，三卷天书，是当年天界的天人用来发展和修炼的三条路线，但是到最后，几乎所有天人都摒弃了地道卷和人道卷，专门修炼天道卷。人道卷发展的，是对宇宙术数的研究和利用，地道卷修炼的是，通过自身修炼达成的，对外在世界的控制，这两卷天书就算练到极致，对于整体寿命的延长，都没有太大的帮助。唯有天道卷，修炼的是至纯至净，毫无瑕疵的清气。就是靠着对清气的修炼和以及血统改变后的代代传承，每一个在天界出生的天人，都能够做到御气飞行，寿命长达万年之久……”

百子晋道：“也就是说？”

金丝连衣裙的少女道：“最早的天人，和神州大陆上的人其实是差不多的，或者说，根本就是一样的，就是因为修炼天道卷，他们才慢慢的演变成了‘天人’。你们也知道，正常的情况下，每一个世界都是有清气、有浊气的，清气上升，化作日月星辰，浊气下沉，化作山川河流。但就算这样，清与浊依旧是不可分的，日月星辰与山川河流，都是清中有浊，浊中有清，区别无非是比重的的问题。”

继续道：“天人以天道卷为根本，不断的追求最完美的‘清’，他们占据了所有的名山胜水，利用大规模的术法，来汲取清气、排斥浊气。这些名山胜水如同日月星辰一般升起，从它们原本所在的世界剥离，自成一界，也就是天界，各个世界的玄矿也都被他们带走。而被他们留下大量浊气的、丑陋不堪的陆地，就是修罗界……”

百子晋沉吟道：“原来如此，这就是修罗界中的魔气，如此充沛的原因？”

金丝连衣裙的少女道：“虽然所有的天人都在修炼清气，并已经形成了代代相传的血统传承，每一个孩子，从一出生就完美无瑕，身体轻盈如水，能够自由自在的漂浮、飞翔，不会生病，寿命万年，但有的时候，也会有些孩子，生下来后与正常的天人孩子不同，带着凡人天生的缺陷，这些孩子就会被送到污浊肮脏的下界，称作修罗，也就是‘不完美的人’。如果这些孩子送到的是一个正常的世界，或许和天人的先祖

也不会有什么区别，但是那个时候，所谓的下界，浊气密布，清气稀少到极点，于是这些孩子长大后，就变得越来越丑陋，但尽管如此，他们依旧是找到了延续的办法，在被天人舍弃的土地上，不断的繁殖，越来越多，成为了一个全新的族群。”

尸老拂须道：“可是要这般说，被天人送到修罗土地上的孩子，长大后全都会变得丑陋不堪，差不多就是修罗男性的样子，那现在修罗界中，男人和女人的区别又是怎么回事？在这演变的过程中，发生了些什么？”

金丝连衣裙的少女张了张口，低下头去，最终没有说出话来。

其他人立时知晓，在修罗这一整个种族形成的最初过程，必定也发生了一些肮脏的、不足为外人道的事情。而随着修罗界对其他世界的不断入侵，其他世界也开始受到魔气和修罗血统的影响，最明显的例子就是天竺，在被入侵之前，天竺子民是和华夏人一般，从一出生就注定了男女之别的，现在却也如同修罗一般，到了发育的过程中，才会分出男女。

小芳原本就是一个女孩子，其他人自然不好就这个问题进行追问。

嵯峨老道问：“那后来，天界的崩溃又是怎么回事？”

小芳说道：“据说，虽然拥有上万年的寿命，但是天人还是不足，天人还是会死，而且死前还会遭遇头发萎落、身体臭秽、腋下汗流等诸多丑态，他们认为，这是因为即便是华美的天界，也多少带着一些浊气的缘故。只有打造出真正纯净无垢，没有一丝浊气的天界，生活在天界中的他们，才能够真正的寿与天齐、长生不老，这就是‘三清天’计划，但是很显然，三清天计划的实施并没有给他们带来真正的长生，反而引发了天界的崩溃和天人族的灭亡，因为天界原本就是高居于修罗界之上，当年天人从各界带着的玄矿，也全都掉落进了修罗界，造成了修罗魔族的强大。不过现在看来，天界也没有完全崩溃，至少还留了一座昆仑山，那只大火鸟，也就是‘圣凰’，就是因为幸运的留在昆仑山中，才没有跟着天界的毁灭而灭亡。”

百子晋看着地图，沉声道：“现在最重要的，已经不是那些古老的历史，而是现在该怎么做？八极天都带着大军直接往我们这边推进，只要有魔帝坐镇，我们就没有办法！”

所有人的目光，都往一直没有说话的宁江看去。在他们眼中，宁江负着手，淡淡的道：“既然他们要决战，那就与他们决战好了，反正迟早也是要走这一步的。”

决战？其他人彼此对望，虽然都有一些缺乏信心，然而到了这一步，显然也已经不能退缩。

同一时间，华夏夜空的星盘之中，那一圈又一圈的星河，依旧在缓缓地流动着。

璀璨，而又迷人，那不可思议的景象，是如此的华丽而又壮观，震撼着大地，震动着苍穹。圈圈星河中的少女，悬空虚坐，双剑飞出，如同日月，剑光发散，自成天地。

遥远的某处，神秘莫测的声音传入了她的心头：“小梦，时间到了，准备好了么？”

轰然间，犹如沉睡的烛龙被激活了一般，少女整个人散出光芒，犹如金乌浩瀚，强烈的光，以她为中心，照向了周边的星河，在那灿烂多彩的光芒的照耀下，周围的往前星辰，反射着神秘的光点。

那一日，天空中仿佛多出了一个新生的太阳，它就那般悬挂在天空，照耀着整个华夏大地。泰玄之英，天齐地并，日月交合，列宿光辉。修成了阳神的少女，真正激活了世界之花的力量，犹如创世的天神，自给自足，无所不有。

驻扎在域门周边的华夏大军开始推进，域门后方，贺兰山缺的新援

也开始源源不断的补充。作为华夏总军师的百子晋亲自领军，作为皇室代表、被封作镇北御魔长公主的红蝶在后军督阵，跟着北上。

南下的八极天都，与北上的华夏大军，在不断的接近当中，整个寰宇的目光，都在往这边投来。谁都知道，这是最关键的一战，是决定了两个世界，谁能够真正笑到最后的、决定性的战役，而真正的胜利，并不取决于双方的兵力。

周边的战争全都为之停止，修罗、阿修罗尽皆沉默。剡山之上，锻铁的老人放下了手中的铁锤，往远方眺望而去。魔竺域中，策马的武将整顿住兵马，每一刻都在打探着新的消息。

华夏主力北上了？西鬼域中，辽魔将紧紧地皱着他的眉头，面对着至尊魔帝锐不可当的魔威，华夏主力竟然大军逼近？他们到底哪里来的胆量？

此时此刻，红娘子、岳青、赵斐然等华夏兵团也各自率兵，驻扎不动，目光往两界主力彼此接近的方向看去。

育蛇城周边，百姓四处逃亡，很快就空无一人，两天过后，阴影覆盖了整个大城，空中，雄伟壮观的八极天都，以压顶之势，滚滚推进，周围大地震动，那是修罗骑兵卷动的铁蹄。

鲜城，华夏的大军停止了他们的北上，齐齐整整的排列开来，装备了逆魔盾的大秦金人一字排开，钢铁之躯连成一片，它们的后方，是浩浩荡荡的大军。它们的对面，远方的原野，金碧辉煌的八极天都领着修罗主力缓缓压来。

“那就是八极天都？”华夏军的后方，一座高台之上，手持望远镜的少女不安地说道。

作为这一次随军北上的、皇室的代表，这一刻的红蝶，强烈地感受到了那恐怖的压力。明明八极天都还在远处，这种可怕的压力，就已经如同潮水般涌来，只感觉身体的每一个细胞都在战栗。

她放下望远镜，扭过头来，往身边的青年看去，青年毫不在意的翻着书，这让她的心里安心了许多。

这一战如果失败，华夏大军将全力退守域门，拼尽一切力量，绝不

让修罗魔帝踏入神州一步……她知道，这就是包括甘玉书、百子晋在内的华夏领导层的战术与觉悟。

但是她已经看出来了，“战败”这样的结果，根本就没有被她的宁哥哥考虑在内，他绝不允许，也无法容忍这样的失败。

在她身边，坐在木椅上的青年，缓缓地抬起头来，看向远处金字形的空中大城。

八极天都中，魁伟的魔帝在这一瞬间，觉察到了平原的另一头，大军后方往他看来的目光。

那是一种锐利的光芒，即便相隔千军万马，却依旧如同箭一般的，射到了他的面前。那是一个不同寻常的敌手，看来，华夏一方的确是拥有一些非凡的人物，这才是他们能够快速飞腾，飞跃发展的根本。

虽然远处就是所向披靡的华夏大军，然而修罗魔帝的目光，仅仅只是往其后方看了一眼，回应了一下箭一般射来的目光。

紧接着，他便抬起了头，看向了南方的天际。

对面的千军万马，从一开始就没有放在他的心上，而他也非常的清楚，华夏的那些人，显然也没有打算用那千军万马来对付他。

他真正的手，即将出现！

这是两个人之间的战争。

一场胜负，决定着整个寰宇的命运！

同一时间，整个华夏，那辽阔的大地上，所有人都抬头看着天空。此时此刻，乃是白昼，然而虽然是白天，但那浩瀚的星河，却是那般的显明，如同花瓣一般，漫天星河一圈又一圈的绽开着。

浩瀚银河中的少女，猛然睁开了眼睛，如同电光一般，往北飞去。星河被她搅动，如同彗尾般拖曳在她的身后。

昊京，华夏的女帝在空中抬起头来，看着箭一般往北方射去的星河，天地放光，万物回春，山河轰鸣，挚电飞云。那是犹如梦幻一般，不可思议的景象，那是江南、越岭、巴蜀、藏地人人都可看到的神奇画

面。

此刻的藏地，自从几年那一场甘霖天降之后，处处青山绿水，一名手持琉璃瓶的白衣女子，在画一般的山水间飘过，抬起头来，看着浩荡天空中的异象，她的右手轻捏着杨柳枝，沉吟不语。

会稽山中，红衣的少女抬起头来，与她的母亲一同展望着北方，风云卷荡，气象万千，这一刻的壮丽，将永远存留在每一个人的记忆之中。

星盘中飞行的少女，双剑如同螺旋一般，在她的身周旋绕，震动了日月，带动了星河。她以极快的速度，飞过万里山河，飞过了贺兰山缺。轰然一声震响，两个世界的星盘随着她的突破，彼此交错，又被她带动着，往北方卷起星海汇聚的波涛。

华夏大军中，每一个人都都在抬头看着，这是一幅不可思议的壮观场面。强大的浪潮，从他们的后方席卷而来，修罗界的太阳犹如被推开一般，往北方移位。星河汇聚的狂潮在他们的上空，从云端怒卷而下，朝着北方的修罗大军，如同暴风雨般冲刷而去。

轰然的炸响声中，大地震动，不断的震动。空中的八极天都爆出强烈的魔气，犹如透明的屏障，砸在上方的星辰碎散出绚丽多彩的光芒，呼呼轰轰，雷鸣般的轰然声不绝于耳。

地面上，修罗大军无法挡住这场狂星乱坠的轰炸，人仰马翻，烟尘冲腾。

浩瀚的星河中，两道剑光朝着八极天都斜斜的刺下，八极天都中，一道强力的劲气轰出。轰然间，空间出现了一道闪电般的裂痕，裂痕在剑光与魔劲之间闪现，那一瞬间，整个世界仿佛都要崩塌，直让人胆战心惊。

星辰开始碎裂，漫天齏粉洒下。八极天都也往北方震退，后退中，坐在宝座上的至尊魔帝抬着头，上千年来，他终于遭遇到了真正强劲的对手。呼呼轰轰，虚空中疯狂的爆炸，气浪如同汹涌的海啸，滚滚而过。

狂风激戾，漫天乌云，刷的一声，刚才还是晴朗的天空，瞬间暴雨倾盆。一声娇叱，一声暴喝，在几乎没有几人能够看清的层面里，电光

石火般，便已交手了上百次，刷，不知何时，至尊魔帝的手中就已经握上了一柄战戟，戟光与剑光明明依旧相隔数十里，快速的闪耀间，却已经是天崩地裂般的碰撞。

这到底是什么？远处的人们，头皮发麻的看着，在战斗的中心，仿佛是一次次天地的开辟与世界的毁灭，暴起的能量，湮灭的光芒，斩开的空间，撕裂的大地。黑色的魔劲呈环形翻翻滚滚，要将周边的一切全都吞噬，两道剑光照下，轰然的一声炸响，黑墙般的魔劲就已经崩裂。

“丫头，你的表现不错！”冷漠的声音，如同刀锋刮在琉璃上的噪音，刺得每一个人耳朵发疼，“以你的本事，何必要去帮那些卑微的贱民？跟着我，我来带你一同称霸这一整个宇宙。”

“就凭你？”少女的冷笑，犹如这世界最锐利的箭，嘭的一声，空间如同爆裂的玻璃，诡异地碎裂开来，放眼过处，是什么也无法看透的灰。五行破碎，九宫激荡，万类悲歌，永劫尘迷。

战斗虽然只局限在一处，却沸腾了一整个世界……

远方的山头，立着一个青年女子，与一个冷漠的少女，少女的年纪并不大，刚刚发育一两年的样子，清清冷冷的脸蛋，清清冷冷的容颜。

两人一同看着前方战斗的场面，神秘的灰色形成了扣在大地上的半圆，能量碰撞形成的惊人气流在内中疯狂地旋转。一波波的爆响中，不时有电闪雷鸣，引发了大地的震动。

犹如隔绝了一整个天地的灰色浪潮中，小梦悬于空中，双剑合璧，剑气犹如不需要任何种子便自行从无到有，不断盛开的花朵，轰然间便已往斜下方的宝座冲击而去。宝座上的修罗魔帝战戟挥出，先是一道道猛烈的光芒闪动，其后才是雷鸣般的轰响。

八极天都上的建筑，开始土崩瓦解，强大的魔威却在这时，随着魔帝的冷笑声从天而降，崩裂、爆开的土石在瞬间又被强行压制了下去，天地间形成人绵绵密密的，由上往下冲刷的黑色丝线，它们无形无相，却又无处不在，明明处于斜下方的魔帝，仿佛与苍穹融成了一体，他就是天，他就是天威。

泰山一般强大的气压，压得少女如同风筝，难以自控地往下落去。双剑中的天瑶神光溢出，紧紧托住她的躯体，只要一个松懈，便是粉身碎骨。

世界之花的力量便在这时，化作六股玄气冲出，在她的身周转了一转，紧接着便快速回缩，再次展开时，已经合成了一个天地自成、日起月落、星移斗转的世界。冲刺，反击，魔帝的宝座碎裂开来，冲起的魔劲，闪动的剑光。

建筑如同骨牌一般不断的倒下，八极天都上的每一座建筑，每一条道路，都是以世界上最昂贵的玄矿铸成，以彰显至尊的高贵，就算在炮火的轰炸中也难以损坏，这个时候，却像是面粉堆积而成般，一座座瞬间

粉碎。

咣咣当当，魔影和人影如同电光般，四处闪动，时而在东，时而在西，两道霹雳般的震响过后，八极天都开始出现裂痕。

地面上，万千修罗不断的后退，他们抬头看着出现一条条裂口的八极天都，尽皆心惊。在此之前，他们就已经知晓，华夏一方出了一位实力在四大域主之上的砍头魔女，然后如今亲眼看着，她竟然能够与他们的至尊战得不落下风，他们依旧是头皮发麻。

那可是他们至高无上的魔帝，是数千年来，令整个寰宇谈之色变的暴君，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不要说与其交手，单单只是在他面前站着，就足以让每一个人冷汗直流，最终不得不拜服在他的脚下。

而现在，那砍头魔女，竟挟着漫天流星而来，与他们的魔帝交手？

轰，一团团的震响，一团团的爆裂。八极天都的一角撕裂开来，往侧面塌下，轰的一声，砸落在大地上，尘土往四面八方飞扬。紧接着，便是更多的石块坠落。

八极天都中，人影拉长，战戟闪过，两座宫殿里的所有事物，瞬间压在了一起，朝着少女轰去。凤妙显华，龙耀星光，两道剑光交错而过，滚滚而来的黑影四分五裂。

“魔帝，你的本事也不过如此？！”少女陡然踏前，一步千里，砰，双剑的剑锋与战戟撞在了一起。魔帝持戟后退，怒容满面，以他的实力，这一刻竟然也被压制，这是他无论如何不能忍受的事。

战戟猛然往脚下一顿，轰然间，黑色的魔威冲霄而起，不管从修罗界的那一个所在看去，都能够看到那一道冲云而上，逼开日月的魔气，魔风浩渺，魔毒无尽，无人可敌的威势，令得无数生灵尽皆惶惶。

少女却在空中旋转，随着她的旋转，日月星辰在她的周边无由而生，暴风雨般的剑气中，仿佛有一幅春夏秋冬、山川河流应有尽有、变化无穷的美丽奇景。两股力量开始接近，猛然间的爆发，八极天都开始崩裂，碎散，远远近近的人们，只感觉整个世界都在往毁灭无限靠近。

魔威与倩影冲天而起，直入星盘。咣咣当当，战斗的声响从星盘一阵阵的传来，不时有流星带着火焰坠下，崩裂的八极天坠落在地面，曾

经的繁华与威严毁于一旦。

同一时间，远方某处的青年女子，手中却持着一样神秘的事物，虚空中，塌落的八极天都内部，仿佛有不可知的气流，往她手中流去，被吸收，被夺取。在她身边，冷漠的少女依旧面无表情，黑裙飘动。

星盘中，群星失序，往四面八方滚动，白裙的少女双剑交错，玉足往其中一颗星辰一踩，整个人弹射而出。在她的前方，愤怒的魔帝持戟杀来。上千招的交手，几乎是在一瞬间便已结束，两个身影拉开了距离，交手后的余波方才出现，在他们的中心，一团团能量爆发。

苍穹震动，群星乱坠。他们的脚下，被击穿的罡风层现出巨大的涡流。

“再来！”少女一声怒斥，剑光一照，上千星辰纠集而来，往修罗魔帝冲去。没有想到她竟然还有这一手，修罗魔帝战戟挥动，一道道魔劲挥洒，往他冲击的星辰尽皆粉碎。

震散后的星辰，却在这个时候，呈环形陡然散开，剑光凌厉地穿入，咣的一声，战戟竟被震开。随着群星杀到的少女雌剑一闪，瞬间砍在了修罗魔帝的颈部。轰，剑气与魔劲在碰撞中爆散，碎裂后的万千星河形成了神秘的光带。

地面上，人们抬头看着那一波波闪动的光芒，那窒息的感觉，直让人喘不过气来。震开的罡风层中，修罗帝的魔躯正在往下掉落，白裙的少女，宝剑死死的压在他的颈部，惊人的剑气不断的砸下。

魔帝败了？远处的人们，有人狂喜，有人心惊。

轰，从天而降的人与魔，砸落在了一处山岭，山岭四分五裂，碎石往四面八方滚落。

嗖，一道剑光冲起，白裙飘飘，少女倒持双剑，居高临下地看着下方。

胜了？远处的华夏大军方要发出胜利的狂呼，阴沉的冷笑声，再一次的响荡在天地：“丫头，你果然是有些本事！”

修罗魔帝还没有死？每一个人尽皆震动。

明明被砍头魔女用宝剑砍中了脑袋，一路从天空砍向地面，结果竟然还能活着？

他果然是传说中的……不死之躯！

轰，崩裂的山岭，朝着四面八方推动，魔威浩荡，陡然变得平整的地面上，修罗魔帝魔威千重，黑气犹如叠起的云障、堆积的黑塔，大地上乌云密布，黑压压的，席卷了天地。

白裙的少女脚踏虚空，飘在空中，她的后方，远处的华夏大军，此刻亦是鸦雀无声。如此凌厉的一剑，居然也不能杀掉修罗魔帝？难道他真的是杀不死的？

“哥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要怎样才能杀掉他？”小梦的心中，通过神秘的精神联系，快速的问道。

紧跟着，一个声音便在她的心头响起：“小梦，这是你的对手，你必须要赢。我没有亲手跟他交过手，也无法知晓到底是怎么样的情况，但是小梦，这世间，没有什么东西是真正无法毁去的。刚硬的事物因韧性不足反易碎裂，柔软的东西韧性有余却失坚固。所有的东西，都是有两面性的，所谓的不死之躯，绝不可能是真正的不死。你能够砍中他一次，就必然能够砍中他第二次，相信自己，全力找到他真正的弱点。小梦，这一刻的你，比哥哥更厉害，你能行的。”

轰，上冲的魔气，随着举起的战戟疯狂的旋动。至尊魔帝的怒气，亦如同这排山倒海的狂潮。这一剑，虽然没有能够真正的伤到他分毫，却当着如此多双眼睛，将他从天空砍落到地面，对于他来说，这已经是数千年不曾有过的奇耻大辱。

呈黑塔状的魔气朝着战戟回卷，遮蔽了一整个天空的乌云间，电闪雷鸣，轰的一声，所有的闪电凝聚成一束，排山倒海的魔劲，便在这个时候往白裙的少女海啸般的冲去。

这一刻的少女，不敢有丝毫的大意，双剑上举，一剑指日，一剑指月。日与月在这一刻，竟然同时出现在天空，神秘的花朵在她的身前绽

放，风轮左转，火轮右旋，奔雷走电，卷水四溟。汹涌的魔气冲击着宛若世界初辟的花朵，能量与能量的冲击下，灰色再一次席卷。

“宁哥哥，怎么办？”后方大军中的红蝶，拿着望远镜，心惊胆战地透过它看向远处弥漫的灰，“魔帝难道真的是杀不死的？”

在她身边，青年负手，淡淡的道：“不可能有杀不死的生命，不管他是人是魔，还是其它。更何况，神州世界上的人类与所谓修罗、天人原本也就是同根同源，他们并不是什么超越人类的存在。”

“可是，宁哥哥，我们为什么要在这里？”红蝶回过头来，看向青年，“就因为我们在，小梦姐姐就不能逃，不能退……”

“如果她抱着可以逃可以退的想法去跟修罗魔帝战斗，那她一定败，会死！”青年的目光仿佛能够穿透远处那重重的灰，看穿内中生死中游走的恶战，“修罗魔帝绝不可能给她退走的机会，反过来，她也要抱着在这里成功击杀修罗魔帝的觉悟。过往的战斗，她太过依赖我了，但是这一次，她必须要突破她自己！”

轰，交战的两人之间，大地裂出深渊，咣咣当当，双剑与魔戟在战斗中不断的碰撞，交错。少女与魔帝时而冲上天空，时而直落而下，星河般的剑气，如同漫天星火，冲击着魔帝的庞大身躯，却没有起到一点作用。少女的玉足在撕开的壁面上一踩，那一瞬间，到处都是她的身影。

斩过的戟光，撕开了数里的虚空，黑色的电光在内中噼啪交错。四面八方的白影一扫而空，剑气却在魔帝的后上方，再一次的卷起漫空星河，急袭而来。剑气与魔躯的碰撞，犹如锋利的刀锋冲击着黑铁铸就的金石，铿锵之声不绝于耳，冰冷的剑气，犹如满天飞雪，无处不在，却依旧不曾起到作用。

这样子都不行？此刻的少女有一些心慌，魔帝却也是狂躁的，轰，魔劲扫荡着一切。

他必定是有弱点的，他的弱点到底在哪里？强行压制住心慌，不让自己动摇的少女，双目如电，开创世界的力量与至尊无上的魔劲在天地间的一点撞击，轰然的震响，星盘移位。忽的，少女向后上方飘退，日月交辉，双剑合璧，龙形凤相引动了群星，往前流星排山倒海地冲下。

“没有别的伎俩了么？”久战不胜，使得一向自诩天下无敌的魔帝感受到了深深的不耐烦，轰然间倒迎而上，黑色的环形浪潮在他的脚下滚动。魔戟卷起滔天的能量，冲击而来的星辰尽皆粉碎。

“魔帝看剑！”上方却传来一声娇叱。至尊魔帝猛一抬头，双剑与日月形成共鸣的少女叱声过后，强烈的光芒铺天盖地地冲击而来。这些光芒与日光、月光混杂在一起，无孔不入。

怒吼声中的至尊魔帝拖动黑色的气流，在天空划过惊人的轨迹，忽的往下方栽去，轰的一声，撞上了一座山岭，山岭崩裂。嘭，戟光划动，石碎山崩，至尊魔帝摇摇晃晃的拖戟而出，喷出一口鲜血。

在惊惶中退到远处的修罗兵将尽皆震动，魔帝受伤了？他们那战无不胜的魔帝，居然受伤了？可是，那到底是怎么回事？喊着要出剑的白裙少女，明明就没有出剑，为什么他们至尊无上、天下无敌的魔帝竟然会受创？

“宁哥哥，发生了什么事？”远处的红蝶拿着望远镜，其实什么也无法看清，虽然如此，小梦姐在同时出现在天空中的日月之间凌空而立，明明冲向她的修罗魔帝突然往下栽去，这个却是能够看得清楚的。

“小梦找到了对付修罗魔帝的办法！”在她身边，青年负着双手，缓缓说道。场外的所有人中，唯有他最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在喊出“魔帝看剑”的那一瞬间，小梦就已经出了剑，她的声音就是她的剑，天瑶神光就是她的剑。

从雌雄双剑中溢出的天瑶神光，在她强大剑气的催动下，混合着日月精华，冲击向至尊魔帝。魔帝听到了她的声音，是以也中了她的剑，此刻，大量的天瑶神光已经随着剑气，侵入了魔帝的肺腑，魔帝金刚不坏的不死之躯，终究还只是皮肉上的，他终究不是怎么杀都杀不死的齐天大圣。

小梦的身影在空中拉出一条长长的直线，风云雷电聚合在她的身周。轰，一声震响，山川轰鸣，修罗魔帝战戟横架，向后抛退。无法压抑自己战败的羞辱，体内传来轰然一声炸响，大量的魔气随之而来，卷入他的体内。

修罗界各处，风卷云动，惊惶的女人抱着孩子，前行的军队停止了脚步，狂风往同一个地方刮卷，给人予一种整个世界随时都有崩坏的恐

惧。

砰的一声震响，无形的气浪从虚空深处，向四面八方卷荡，小梦贴着山川快速飞掠，滚滚的魔劲在她的身后汹涌。双剑交错，日月合璧，泰玄之英，天齐地并。陡然回身的那一瞬间，双剑击出了美丽的芳华，花开顷刻，电闪雷鸣。

咣咣当当的交击声，包含着强大的剑气，每一剑都引发了渗入魔帝体内的天瑶神光，天瑶神光剑气暗藏，肆虐，卷荡。魔帝口鼻溢血，踉跄中战戟前劈，前方的一座山头碎裂开来，大量的巨石往一个方向迸发。

此刻的小梦，虽然心知胜券在握，却依旧不敢有丝毫的大意，身躯划过一道让人无法看清的电光，快速的散开了魔帝疯狂的攻击。双剑一个碰撞，发出清楚的交响，击碎山岭后的魔帝，气力处于极其短暂的一个空缺，双剑发出的交击声也恰恰处于这一闪即逝的、难以捉摸的断层之中。

魔帝再喷一口鲜血，体内的剑气摧残着他的肺腑，并不断的壮大，水火风雷随之而生，他那金刚不坏的皮肉，竟然从内部开始崩裂，现出一道道血口。不甘心最后的死亡，战戟从后拖起，往前斩杀，轰然间就是数十里的深渊。少女却已经提前跃上了空中，再一次的，剑气如同漫天的星河，疯狂的涌向了魔帝。

虽然是故技重施，但这一次，皮肤已经裂开口子的魔帝，瞬间被一道道剑影贯穿。仰天一声大吼，魔血往四面八方爆裂，强大的能量随着血肉的崩溃，往四面八方宣泄。

意识到他是要拖着自己一起死，白裙的少女双剑交错，剑光护住身周，自成天地。从远处看去，仿佛有一只不断膨胀的巨兽，试图吞噬一切，一个内中日月隐现的神秘球体，虽然被推向了远处，却也在不断阻挡着它的扩散。

而就在这个时候，百里之外的某处，一个立在山头的青年女子，发出一声冷笑，她的手中持有一物，随着神秘的咒言，刷的一声，崩碎的魔帝体内，黑色的狂潮朝着她这个方向涌来，疯狂的涌入她手中的宝物之中。

那是一个方形的宝物……天相印！

同一时间，一道剑光却从暗处，如同破开海面的青鸟，往青年女子直袭而来。

帝女七剑第一剑——精卫！

一声震响，精光在宝剑与双勾之间绽开。

手持天相印的青年女子的半丈之外，两个年纪看上去差不多的小少女，武器死死的撞在一起。

从暗中突然杀出的，正是鸾梅，原本想要对拿着天相印的恶女神进行突袭，然而跟在她身边的小天妃，动作也实在太快，虽然未能提前发现到她的出手，却也以极快的速度将她截住。

“绮梦！让开！”鸾梅双手持着宝剑，斩在面前黑裙小少女的双勾上，死死的瞪着她。虽然模样已经改变，但是她清清楚楚地知道，在这个“小天妃”的身体里，寄居的正是绮梦的神魄。

她能够看进小天妃的眼眸，看进那黑色的瞳孔中，犹如被大海淹没般的努力和挣扎。她是绮梦，但是很显然，有什么东西在控制着她，束缚着她，让她无法摆脱，无法自由。

但是现在，最重要的不是怎么让绮梦得到自由，而是那一边手持天相印的恶女神。远处的战斗已经结束，但是从魔帝那爆开的躯体里，有什么东西，正在被恶女神手中的天相印强行汲取而来。

天相印！

苏秦任六国之相时，正是以它强行夺取六国之气运，进而与张仪合作，助秦国并吞六国。

其后，也正是靠着天相印，苏秦化身的“董天舒”，才得以将他自身的时候遗骸伪装成孔圣金身，与天相印一同取代紫微星，转化气运，成为了整个儒道的基础。而现在，恶女神却在用它来汲取至尊魔帝爆体后的魔源，她到底想要做什么？

鸾梅心中涌起不祥的预感，然而，此刻挡在她面前的小天妃戾气滚滚，周身散布着一种充满血腥味的魔气，竟让这些日子里，实力也不断突飞猛进的她，怎么也无法闯过去。

这些日子里，鸾梅始终没有放弃对天魔教的调查，此刻的她，已经知晓，天魔教所祭拜的“天魔”，实际上是在至尊魔帝一统修罗界之前，于修罗界中称霸的一个魔头，后来惨败于修罗魔帝之手，死后遗骸被天魔教所祭拜。毫无疑问，恶女神之所以选择小天妃做“善女神”浴火重生后的身体，就是为了能够利用那魔头遗留下来的魔气。

这股魔气，让绮梦变得强大，同时也束缚住了她。而现在，两人终于见面，她却挡在了自己面前。

虽然不知道恶女神想要做什么，但一定要阻止她！抱着这样的决心，鸾梅玲珑的身躯一退，便要使出帝女七剑中的杀招。却只见小天妃后方的恶女神忽的发出凄厉的鸟啸声，整个甚至也从上到下，裂成了两半。血水带着神秘的力量从肉体中脱出，化作了三头六足的模样。

啪的一声，神魄带着血水扑在了天相印之上，天相印被血水染红，带着汲取的魔源，往南方破空而去。

这是什么？鸾梅心中暗惊，恶女神竟然放弃了她在世界上的，新的肉身，以死前的所有力量催动天相印？天相印被她这最后的力量，到底送去了哪里？

满地的碎肉，形成了触目惊心的诡秘图案，带着魔源破空而去的天相印，只在天际留下了一道血色的残影。

“绮梦，住手！”鸾梅试图用剑光压制住小天妃的魔气，双勾却往她凌厉地划来。咣咣当当，两人之间的交击声不绝于耳。鸾梅飞起，剑气在身后化作飞翔的羽翼，正是帝女七剑之“玄鸟”，轰，魔气在这个时候，化作熊熊的火焰铺卷而来。

犹如九天玄女般高贵的身影，带着惊人的剑气压下，与魔火轰在了一起。山头被滚滚的魔火瞬间烧焦，剑气与魔气在彼此的碰撞间相互抵消，勾爪一闪，刺入了带翼扑下的少女的肩头。少女竟是不顾自身的性命，猛然抱紧她的对手，在压倒她的瞬间，眉间与眉间抵在了一处。

两人的眉心祖窍彼此相连，仿佛有轰然一声炸响，在彼此连接的印

堂中轰鸣。黑裙少女的体内，那滚滚的魔气间，微弱的、被束缚的魂魄于挣扎中，往上方抬起头来，一道光芒破开，有人影钻入，朝她伸出了手：“绮梦！”

“鸾梅……”魔血沸腾，发出愤怒而张狂的咆哮，滚滚的魔气，犹如无尽的汪洋，将两个神魄一同淹没，却无法阻止她们的接近。两个握在一起的手，让彼此变得强大。魔血咆哮，却已经无法割断她们之间的连系。

山头上，两个少女彼此压叠在一起，额头相抵，魔血从黑裙少女的眼睛，犹如泪水一般溢出。

“鸾梅？！”她紧紧地抱着将她压住的少女。

“嗯！”两个人就这般紧紧的相拥着。

过了一会，绮梦猛然想起一事：“不好了……”

鸾梅坐了起来，将她拉起：“绮梦，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绮梦快速扭头，看向南方那逐渐消失的一抹血色：“圣凰……圣凰要降世了！”

天相印在划开本就破碎的星盘，虚空中旋转，带着艳红的血水，往南方飞旋而去，它冲过域门，冲出贺兰山缺，直上苍穹。它的后方，拖曳着滚滚的气旋，它的前方，苍穹之顶，是一道谁也无法抹去的，深深的剑痕。

天相印飞入了那道剑痕之中，带着强大的魔源，轰然间炸裂开来，轰，苍穹崩裂，万千陨石砸向大地。华夏的土地上，人们心惊胆战地抬头看着，又发生了什么事？

无数的火石，如同阵雨一般，从破碎的苍穹砸落，山林破碎，河水干枯，烧毁的稻田，滚滚的烈火中哭喊嚎叫的人们。天空的高处，传来猖狂的啸声，随着万千火石一同下落的，还有那带着火焰一同降落的巨大火鸟。那毁天灭地的力量，挟着惊人的神威，以不可匹敌的怨恨和愤怒，展示在世人面前。

双翼一展，掷火冲风，雷火霹雳，震撼五岳。天空中仿佛多了一个

太阳，炎炎的热气，席卷着华夏大地。

那就是圣凰？始皇陵中，尸衍、嵯峨老道、张韶、伍韵梅等人一同奔出，看着从天而降的火鸟，头皮发麻，他们终究还是无法阻止它的降临。会稽山上，悔雪散人抱着胳膊，浑身发颤，圣凰……圣凰来了。

挟着惊人威势的圣凰，朝着大地划出艳红的轨迹，轰，一座城池崩裂开来，数万百姓在烈火中摇动、惨叫。眨眼之间，便已毁去不知多少生灵的火鸟，双翼一展，烈火滚滚，带着死亡的气息与疯狂的笑音，一路毁山灭林，烧去了无数的村镇、城池，朝着昊京冲杀而去……

昊京，皇宫，紧急拉出的队伍，护送着女帝往城北而去。以玄能为动力的机车车厢中，宋墨掀开车帘，急切的道：“朕不能走，我怎么能在这个时候离开昊京？”

车厢旁，孙紫萝道：“陛下，你的安全比其它一切更加重要！”

宋墨道：“可是……”

说话之间，机车已经开始在夜色间驶出。虽然已经是深夜，在他们的后方远处，半个天空仿佛都在燃烧。轰、轰、轰……呼啸的炮弹开始发射，伴随着阵阵枪声。紧接着便是一声炸响，从外城那高大的城墙处传来土崩石裂的炸裂声，滚滚的火焰推动而来，哭喊，惨叫，火势从昊京的一隅，还是往城中扩散。

宫中禁卫保护着女帝急急忙忙的撤离，巨大的火鸟却已经在城中肆虐。冒着炙人的热气冲上前去的火枪队，方自朝着火鸟抬起了他们的手臂，火焰便带着高温席卷而来，将他们全都卷入其中。扇动的羽翼，将一整条街，以及街上的装甲战兽、冲上前的骑兵，以及众多试图撤走的百姓卷入了火海。

装甲战兽在火中翻倒，火焰往同一个方向刮卷，一座座建筑在火中歪斜，坍塌，成片成片的倒下。

轰，南区的太庙，围山的帷幔燃起了熊熊的火焰，犹如一个燃烧的巨大火把，到处一片慌乱。火焰从河面上卷过，红色的河水滚起气泡，柳树一棵棵的拔起，如同跌撞的火人，往远处滚动。孩童哭泣，抱着孩童的母亲没命地奔跑，有武者冲上前来，带着他们提劲飞奔，两侧房屋一波波的倒下。

装甲战兽转过街角，朝着巨大的火鸟射出炮弹，炮弹冲入了火焰，却是什么也没有发生。轰的一声，火焰轰过，装甲战兽翻起，爆裂。更

多的武者冲上前去，被吞噬，被焚烧。东面的城门处，士兵维持着持续，百姓不断的撤离。一名高大的蛮族女子提着大刀，逆着人群进入城中，看着远处冲腾的熊熊火焰，和在火海中展翅乱舞的大鸟。

“阿彩姑娘！”如此高大的女人实在不多，一名武将一眼将她认出，急忙唤道。

“陛下在哪里？”名为阿彩的蛮族女子扭头问道。

那武将擦着汗水，答不出话来。阿彩往城中奔去，一道火海朝着人群冲来，轰的一声，地气爆发，堆起的土块强行将火焰阻截。

即便是华夏的帝都，此刻却也无法挡住圣凰疯狂的屠杀，所有的大秦金人和真正先进的武器，早就运往了北方，而即便留在了昊京，又是否真的能够挡得住这惊人的神威？喷吐，燃烧，随着兴奋的鸟啸声不断倒下的房屋，以及在烈火中挣扎的人们。

在巨鸟的前行中，火海从南向北开始推进，内城的景龙门连同着周边的城墙轰然倒下，冲向巨鸟的上千兵将瞬间卷入了烈火之中。内城九坊中，南边的三坊最先成为了火海，紧接着便是皇城。

高大的蛮族女子抬起头来，圣凰冲天而起，掉头冲下，喷吐出猛烈的火柱，火柱的中心，是高温汇聚的紫色。轰在大地上的火柱，排山倒海般往四面八方扩散，卷荡着一切。

昊京之外，山岭间，随着震动地面的声音，一只小山般的装甲战兽从阴影中踏出，摇摇晃晃的，往京城走去。一个人影冲了出来，在装甲战兽的前方张开手臂，抬起头来：“你们给我停住！”

“庭珍姐，你让开！”巨型的装甲战兽里，发出充满怒火的声音，“我们要去对付那只大火鸟！”

“不要闹了，你们给我出来！”赵庭珍大声叫道。

装甲战兽里的，正是梅小路、墨门副门主古山岩之子古丘、龙虎山天师夫人伍韵梅的妹妹伍韵桃等人。那一次的军演，他们带着他们的装甲战兽出场，结果却是闹了一个大笑话，后来才知道，原来军方早就已经在研究类似的秘密武器。

大秦金人的出现，让梅小路等人极其兴奋，他们硬说军方是参考了他们的这只战兽，方才设计出来的。只是，虽然想要前往军方的秘密基地，弄清大秦金人的生产过程，但那种地方，怎可能随便让人进入？即便他们一个个的，身份特殊，也是无用。

于是他们只能继续研究他们自己的这只巨兽，不过因为他们的确都是“关系户”，确实是可以拿到其他人拿不到的各种资源，而对于那些大人来说，只要他们不添乱，就懒得去理会他们，其间，春笺丽虽然也曾想要将梅小路硬抓回江南去，让他安心进学院上学读书，却总是被他跑了出来，到后来，春笺丽也拿他没有什么办法。

不过因为他们毕竟是道、墨两门领袖的亲属，加上其中还有春笺丽这个身份特殊的奇女子的义弟，不管是朝廷还是军方，在放着他们不管的同时，毕竟也还是得看着来，于是赵庭珍这个女帝身边的“带刀侍卫”，就被派来看他们，一边是为了保护，另一边，也是避免他们到处惹是生非。

圣凰从天而降，一路上，不知毁了多少村镇，如今正在肆虐京城。华夏京城，乃是人口最密集之处，三十多万军民，也不知有多少人能够逃出生天。梅小路等愤怒之下，要驾驶着他们这只大型战兽，前去对付那只大火鸟，赵庭珍却哪里敢让他们就这样上阵？

“你们给我出来！”赵庭珍大声叫道。

“庭珍姐，你不要管我们，我们一定要去杀掉那只大火鸟！”梅小路在战兽里大声叫道。他虽然年纪不大，其实也知道这只装甲战兽，恐怕也对付不了那只大火鸟，但是他们必须要上。这个时候，所有的大秦金人和宗圣级高手，几乎都在北方对抗强大的修罗魔帝和可恶的修罗魔军，再这样下去，不知道会被那只大火鸟杀掉多少人。

不管怎么说，他的姐姐可是眉妩女侠，他的未来姐夫可是华夏的天下兵马大元帅，是改变了整个华夏甚至是整个天下的人。前方的人还在与修罗魔帝和强大的魔军作战，就算想掉头也来不及了。

面对着这场巨大的危机，面对着被焚烧的京城和成片成片失去的百姓，他怎么能够退缩？

不顾赵庭珍的拦截，装甲战兽朝着燃烧的昊京，猛然跳起，庞大的黑影在赵庭珍的上空越过，奋不顾身的冲向京城……

.....

第二十八章 烈火焚星、剑耀华夏

“你们回来！”赵庭珍心惊回头，只听嘭的一声，整只装甲战兽扑倒在地，摇摇晃晃的，却怎么也无法站起。

战兽内，梅小路使劲地拍打着面前的按钮：“起来，给我起来！”装甲战兽内部传来一声咔响，紧接着便再也无法动弹。

远处的京城，火光冲天，仿佛连夜空也一同燃烧。凄惨的嚎叫、悲哭声混杂在一起，犹如出现在人世间的炼狱。兴奋而扭曲的鸟啸，在火中起舞的巨兽，杀戮，焚烧，即便相隔如此之远也能够闻到的肉香，却使人的心如同被刀割过，鲜血淋漓。

终究还是什么也做不了，古丘与伍韵桃彼此对望，尽皆黯然，梅小路一拳打在铁壁上，失声痛哭。

接下来的几天里，巨大的火鸟始终在京城肆虐，二十多万军民死于浩劫，逃出京城的，不足十万之数。火势延绵不止，烧完了京城，火鸟冲向了其它的城镇，陵州城毁，军民死伤四万不止，蔡州城毁，军民死伤高达七万，更多的郡城、县城无法计算。

那一日，毁去了一整座坚城的圣凰，冲向了前方结阵的华夏军，这只华夏军，却是由各个武校、学院里的青年临时组建而成，此刻，北方的战线已经传回了修罗魔帝战败身亡的消息，然而大军的回转，显然不是一日两日的事。

面对着冲来的圣凰，这些青年火炮成排，结阵以待，这样的阵势，根本挡不住这只来自天地之外的妖鸟，这是他们每一个人心中都清楚的事，但是他们不能退，每一刻都有人在死去，这短短的几日里，这只妖鸟已经给华夏带来了蛮夷平定以来，最大的重创，而它依旧在四处烧城，数十万人死于非命，无数人流离失所，人心惶惶，华夏大乱。

左翅一展，炎炎烈风，右翅一展，漫空火云。妖鸟发出震慑大地的

厉啸，神威赫赫，朝着这些头皮发麻的青年兵将冲下，在它的口中，是高温汇聚而成的紫色火球，眼看，便要化作熊熊的火柱，朝着斜下方的阵势冲去。就是在这个时候，天际传来霹雳一声震响。

天地亮了一亮，剑光犹如闪电，在空中折了三折，刺向妖鸟，妖鸟猛一抬头，火焰在空中轰然炸开。

地面上，头皮发麻的青年，看着呈环形在空中绽开的火圈，尽皆心惊，这一击要是喷吐在他们的阵中，不知又要有多少人死去。

“那个是……”有人高抬着头，轻轻地说道。

“砍头魔女……小梦姑娘！”旁边一人喃喃的说。

空中，一名白裙的少女，御着神秘的剑光，从星盘中缓缓飘落，窈窕的身躯，精美的容颜，犹如下凡的天女，凛然不可侵犯。

砍头魔女……这样的名号，听起来是带着一些邪气的，然而这个时候，在华夏百姓的心中，更多的是一种尊崇和爱戴。宁大元帅的妹妹，如今已经是名副其实的，超越了梅剑先生和“霸刀”戴大侠的第一高手。刚出道时，以喜砍人头而出名，是以获得了“砍头魔女”的名号。

虽然也有人说，是否应该给她换个名号了？毕竟她可是宁大元帅的妹妹，然而一旦打响的名号，想要更换可不是那般容易的事，更何况这位小梦姑娘，自己对“砍头魔女”这个外号，似乎也挺满意的。反倒是名震天下，不管是战略还是才气都堪称天下无双的宁大元帅，连着几次为他妹妹取的漂亮名号，最终都石沉大海，溅了几个水花就被人忘了，怎么也无法取代“砍头魔女”这样一个大家都喜闻乐见的称号。

“砍头魔女”小梦姑娘的赶到，让大家松了口气的同时，却也难免担心。一方面，当今华夏……甚至是整个神州、修罗界及各大域，显然已经不可能再有比小梦姑娘更厉害的人物，连修罗界之主，可都死在了她的剑下，她已经是名副其实的天下第一高手。另一方面，这只天外飞来的妖鸟，却也根本不是凡人可比，如果连小梦姑娘都不是它的对手，那可以说，整个神州，都将处在它的淫威之下，无人能够抵抗它所带来的、毁灭世界的浩劫。

天空中，宁小梦脚踏虚空，御气而立，白裙飘飘，居高临下的看着圣凰，心中却也是暗自一凛。刚才这一剑，她并没有任何留手，然而，

剑气方自射入妖鸟身周护身的火焰，就无声无息的消弥而去，就好像扑入了熊熊火海的飞蛾，刹那之间就化作了灰烬。

这妖鸟之强大，更甚于至尊魔帝不知多少。

在她的前方，妖鸟拍着翅膀，慢慢的飞起，它的每一片羽毛都带着火焰，内中蕴藏着神秘的力量。双爪犹如钢铁，身后拖曳着四条长而华丽的尾羽，单从外形看去，它的整个身体犹如火焰形成。它飞在云端，朝着她猛然长啸，双翅一展，往两侧扑腾开来的烈焰，燃烧了大半个天空。

啸声震荡着虚空，狂风朝着白裙少女的方向，排山倒海般席卷，神威浩荡，如火如荼，云涌飚发，裂焰遮天。尖利的啸声如同神灵毁灭天地前的怪笑，震动着苍穹，震撼着大地，生灵奔走，鬼神皆惶，强大的神威之下，湟河为之逆流，日月为之变色。

“你就是所谓的圣凰？”少女却是在它的前方冷笑着，“不在崩溃的天界好好的呆着，跑到这种地方来，你就这么想让人把你的羽毛拔光么？”

被挑衅的妖鸟在愤怒中喷出紫色的火柱，火柱撕裂天空，不可一世。少女却已经抢先一步纵起身形，剑光一闪，冲入星盘。轰，破开的罡风层中，妖鸟在她的身后紧追不舍，一次又一次的喷吐出滔天的火焰。闪耀的火光中，那一抹微弱的剑光，如同蛟龙般在星与星之间游走、闪避。

明明是白天，群星却被火光照亮，在天空中闪现，地面上的人们抬头看着那不断闪耀的火光，头皮发麻，却是什么忙也无法帮上。烈火焚星，日月失威，苍穹破碎，大地沉沦。被妖鸟追逐的那一道剑光，却也始终在火光中飞舞，微弱，却让人无法忽略……

嘭的一声，星盘之中，一颗星辰轰然破碎，火柱从星辰中穿出，碎石往同一个方向爆裂开来，烈焰从四散的碎石间滚滚冲过，照亮着周围的一切，妖鸟飞出，扑向往远处遁走的剑光。

剑光中的少女，不敢与它正面交手，四处闪避。几颗星辰开始漂移、碎散，利用妖鸟扑空的那一瞬间，少女陡然回身，大量的星辰被她纠集而来，往妖鸟冲击而去。妖鸟喷出的火焰，将这些星辰全都击得粉碎，从星辰之间冲出的剑光，冲击在它的身上，却是一闪而过，没有起到一丝作用。

此刻的少女，也已经知晓，当年天界上的天人，通过神秘的方式，培养了四只守护天界的圣兽，它们的名字，分别唤作青龙、白虎、朱雀、玄武。此刻，追逐着她的这只妖鸟，就是四圣兽中，唯一仅存的“朱雀”。

那个时候，哥哥仅仅只是将另外三大神兽死后的力量引动，散布于天地之间，就造成了整个神州的玄气大盛。作为四圣兽中仅存的一只神兽，这只妖鸟的强大，自然是毋庸置疑的，即便是以她成功击杀至尊魔帝的实力，此时此刻，在它的面前都显得弱小和不堪一击。

连至尊魔帝也要所惧怕的杀招，却对这只妖鸟起不到多少作用，小梦不敢耽搁，利用她的剑遁和金光星纵法，脱身就走，圣凰却是在她的身后紧追不舍。

朱雀发出震天动地的咆哮，作为天界崩溃之后，宇内最为强大的存在，在它原本的计划之中，只要能够成功的进入这个世界，展示它的威能，自然便能够成为神一般，被世人膜拜的对象，然而如今的华夏，却已经跟它过往的认知不同。短短的几年里，许多东西都已经被改变。

在它的强大神威之下，那些蝼蚁般的人们，看着它的不是对神灵的

崇拜的眼神，而是看到怪物般的恐惧和厌恶，这是它无论如何不能允许的。它要立威，就必须杀掉这个胆敢挑衅它的强大威能的丫头，如果不能如同神灵一般，得到万民的膜拜，那就干脆变成灭世的恶魔，让所有人战栗、害怕，心惊胆战地跪拜在它的脚下。

在星盘中旋转的星辰，猛然间爆裂开来，妖鸟以太阳为背景，射出万千火焰，一道道火龙在天地间喷发，往飞遁的少女交错着、不断追击。泰玄之英，天齐地并，少女双剑如日月，自成天地，如同小小的光球，在火龙与火龙之间穿梭、飞掠，她自然也明白这只大火鸟的用心，只要成功的杀掉她，杀掉她这个连修罗魔帝都惨死在她的剑下的人，神州也好、修罗界也好，将无人敢再与它作对……这只大火鸡想必就是这样想的。

作为名副其实、众望所归的华夏武林第一人，甚至是斩杀了修罗魔帝之后的天下第一高手，只要没有杀掉她，不管它毁掉多少城，烧了多少人，对于华夏子民来说，他们依旧是有希望、有寄托的。它要灭掉他们的希望，毁掉他们的寄托，她就必然是其首要目标。

轰！

双剑舞出花状的剑圈，火柱喷射在剑圈上，紫色的高温迸裂出漫空的火花。少女被震得后退，一道道火龙在她的身周冲过，星辰一串串爆裂。翻滚中的少女，踩在了一块往下方落去的流星上，身影一闪，分作了四个方向逃脱。妖鸟一声尖啸，从它身上脱落的一片羽毛飘了起来。

强大的冲击力，带着这片羽毛，化作了汹涌的火海，火海铺天盖地的卷过，三个幻身一闪而灭，只剩下了一个丽影往下方的罡风层冲去。一声呼啸，妖鸟于星盘中翻滚，巨大的双翅卷出了一圈圈的螺旋状的纹痕，朝着少女怒冲而去。

这大火鸟比想象中还要麻烦！小梦在剑光的保护下，一头扎入罡风层，快速穿过，大量的流星随之而落。下方电闪雷鸣，乌云滚滚，随着她娇躯划过的华美曲线，轰，一道猛烈的火柱从她的脚下冲过，击穿了涌动的雷云，雷云四散，下方的地面上，山岭崩裂，火焰往四面八方溅去，森林被快速点燃。

少女回身一剑，天地一亮，剑光如同霹雳，刺向妖鸟的脑袋，妖鸟不闪不避，剑光刺入了它血红色的瞳孔，如同落入火海中的纸片，消融

于无形。没有空去思考这又是什么神通，少女的身影向后翻腾，脚尖在一片即将碎散的乌云上一点，一跃百里。

地面上，火海从森林的方向涌来，村庄里，背对火光奔跑的人们哭喊尖叫，带火的陨石砸落在麦田上，大地龟裂。刚才还是即将降下阵雨的乌云密布，此刻整个天空却像是被神火点燃，到处都是滚滚的火焰，一颗陨石砸入村庄，景象开始扭曲，滚动的热气中，地皮连带着上方崩碎的所有物体，都在掀飞中卷曲。

意识到在地面战斗，必然会连累到大地上的生灵，少女避开席卷而来的火海，冲霄而起，妖鸟紧随着她，划过弯弯的曲线。本就破碎的罡风层还没来得及补上，便再一次的被撕裂。重回星盘，少女旋身，面朝妖鸟的同时向后飞退，凤妙显华指日，龙耀星光指月，日月交替，二气并行。

轰的一声炸响，剑气交错成密密麻麻的剑网，却又在瞬间被烈火撕破。少女脚下玄气爆炸，她整个人借着这股气流，飞速避开了巨鸟的凌厉一抓，电光石火般往天际冲去。一次又一次的被这丫头避过，让朱雀愈发的愤怒，双翅再展，飞过之处，万千星辰被火焰点燃。

少女不敢再战，一路逃亡，仗着剑遁飞快，险之又险的，又逃了大半日，原本就是与修罗魔帝大战之后，赶回华夏，体内纵然存有完整的世界之花的力量，恶战连连，此刻也终于开始力不从心，剑气慢慢弱去。眼看她速度变慢，朱雀一喜，火光爆裂，刹那间从原处消失，紧接着便以烈日为背景凶狠扑下。

嘭的一声，少女回身，双剑一挡，惨哼声中，娇躯冲破了罡风层，直往地面落去。妖鸟展翅，跟着直落而下，厉啸中低头看去，只见下方是山崩石裂后的残骸，方圆千里，一片狼藉，一道猫影从空中闪过，更有三处土丘陡然破开。

中计！朱雀双翅疾拍，怒腾而起……

从高空坠下的少女，翻翻滚滚，一只猫影带着弧线，从远处破空而来，两者接触的那一瞬间，光芒一闪，少女与猫一同消失不见。

带着烈焰冲下的巨大妖鸟，双翅疾拍，试图逆转它冲下的轨迹。那到处都是断峰与巨石的大地，三处土丘快速破开，冲出三只玄铁、玄晶等铸造而成的装甲战兽。

这三只战兽，一只是青色的，身躯如龙，一节节的排开，刹那间便绕上了妖鸟的左翅。一只是白色的，狞恶如虎，轰然间冲向了妖鸟的颈部。最后一只，如同龟状，身躯却有铁蛇缠绕，卷向了妖鸟的右翅。

轰，双翅被锁的妖鸟，颈部绽出猛烈的火光，庞大的身躯向后仰翻，愤怒的嘶声中，身躯压垮了一座断峰，断峰崩裂，碎石往四面八方碎散。带着火光砸下的身躯，又将更多的石块压得粉碎。中央冲出的白色虎形装甲战兽，咬着一柄闪亮的金刀，刀身狠狠的往妖鸟的喉部切割，凌厉的金光闪过，血光飞洒。

轰，火光如同熔岩般爆开，白色虎形装甲战兽被震得向后抛飞，抛飞中扭头，虎睛中闪动着凶狠的白光。战兽内中，操控着它的蝙蝠公子却也在心中暗自诧异，这样子的精心计算，竟然也无法杀掉这只妖鸟？这大火鸟的确比想象中的更加难缠。

虽然只是被割开了一些皮肉，圣凰却是益发的愤怒。轰，火焰带着高温，朝四面八方爆裂开来，汹涌如海。

远处的峰头，白裙的少女抱着怀中的小黑猫现出身来，看着战场。滚滚的火焰中，三只装甲战兽与圣凰的缠斗，凶残而又激烈。

这三种装甲战兽，以天地间的三种玄气为能量，从一开始，其实就是为了对付这只大火鸟而设计的，逆魔的纹痕，防火的法阵，通过对天书人道卷的研究而设计出的、调动天地术数的能力，都让它们变得极其

强大，远非那些大秦金人可以相比。

除了哥哥“一身三化”，化成璇玑天女、小白道长、蝙蝠公子三个身外化身，其他人根本无法操控这三只巨大的装甲战兽。然而现在，他们虽然成功的设下陷阱，也成功的完成了致命的一击，只可惜这大火鸟比他们想象中的还要强，这样的一击，也仅仅只是将它割破了一点皮。

战兽白虎里，蝙蝠公子神魄具现，以这只虎形装甲为“替身”，虽然一击不曾，却死死地扼住了朱雀的鸟颈。对于圣兽朱雀，他的了解毕竟还是有限的，唯一能够确定的，就是它擅长用火，是以三头战兽，都做好了充足的防火准备。之所以以白虎主攻，是因为按着术数推论，白虎主杀，“蝙蝠公子”同样也是他三个身外化身中，攻击力最强的，两者配合，能够将这致命一击的威力发挥到最强。

可惜他依旧低估了这只大火鸟强大的防御力，这强力的一击，成功的突破了它护身的火焰，造成的杀伤却是差得太远太远。

圣凰试图甩开两翼的战兽青龙与战兽玄武，战兽白虎从中间大力撞去，轰声中，两座山峰相继倒下。飞扬的尘土往远处滚动，圣凰大力拍动着翅膀，硬生生甩开了战兽玄武，却眼前被如同长蛇般的青龙缠绕着，怎么也无法甩来。

轰——

扭头间，圣凰朝着再次冲来的战兽玄武与战兽白虎喷出熊熊的烈焰，紫色的火焰汇聚成汹涌的火柱，再朝着两侧如扇形拉开。天地间的玄气疯狂的涌入两只战兽体内，再形成神秘的护盾。嘭的一声，战兽玄武立住不动，战兽白虎却是往远处滚动。

战兽玄武中的小白道人扭头往被冲得极远，外部的铁壳都开始变形的战兽白虎看去。三只装甲战兽都是以相同的工艺造出，只不过是使用的天地玄气不同，白虎本身就具有更加强大的攻击力，操控白虎的蝙蝠公子在战斗这一方面有明显比他更强，结果最先支持不住的，竟然会是白虎？

他心中快速动念，神州大陆玄气大盛的原因，自然是因为朱雀之外的三圣兽死后遗留下来的力量，被他引发，充斥于天地。如今，三只战兽分别动用了这三种玄气，在本身工艺相同，内部的法阵、逆魔纹痕等也相差不大的情况下，会出现这样的差别，那唯一的解释，就是三兽各

自汲取的玄气，造成的影响。

天界四圣兽之间，是存在着相克关系的？小白道长心中忖道：“这种情况还真是大有可能，天界的那些天人，培养出这样的四种神兽，目的应该就是为了守护天界，以及防止下界修罗作乱。但是这样子的四大神兽，天人不可能不设法加以约束，四圣兽之间的彼此相克，恐怕也是天人克制的手段之一。”

说时迟，那时快，玄武之力滚滚而来，随着战兽内部的法阵，形成冰气，往朱雀冲击而去。轰，朱雀护身的火焰破了开来，一声怒哼过后，便是皮肤的溅血。

“这样子不行！”战兽青龙体内，璇玑天女的声音通过意念快速传来。轰的一声，借着战兽玄武的这一撞，青龙回首，朱雀的身体往远处的山林甩去，山林火起，朱雀的烈焰随着它愈发的暴怒，而疯狂的起舞。

战兽玄武在小白道长的控制下，仗着玄气的克制，强行冲上前，压制朱雀。

战兽青龙游走闪避，战兽白虎却是连靠近都无法靠近，前方虽然靠着埋伏与突袭给了朱雀一下，但事实证明，朱雀的火焰对它的金气，可以说是完全的克制。原本，它们就只能靠着战兽内部的法阵来借用天地间的三兽之力，这样的间接使用，力量本身就不完整，再加上玄气的被克制，原本攻击力最强的它，位置一下子变得鸡肋了起来。

而战兽玄武虽然对朱雀有克制作用，偏偏攻击力却不够强，对朱雀造成的杀伤力，和白虎初始时的那一击没有什么区别，有效果……但对朱雀造成的却完全属于皮外伤。

一身三化，三大战兽体内的三个化身藉着这一连串的快速战斗，马上做出了判断：三大战兽加在一起，对上这只大火鸟，最终也是必败无疑……

“该怎么办？”青龙体内的璇玑天女通过意念，快速问道。

“有一个办法！”紧跟着响起的，是小白道人的声音。

远处的山头，小梦抱着怀中的小黑猫，担心地看着与朱雀战在一起的三头战兽，以她如今的实力，自然已经看出，即便是哥哥的三个身外化身操控着三头战兽，也无法对付得了朱雀，哪怕加上她也是无用，她的双剑对这只大火鸟根本就不破防，连它的护身火焰都无法突破。

这可怎么是好？这般战斗下去，三头战兽早晚会被朱雀毁去，她也没有办法挡住朱雀对华夏大陆的攻击，在其烈焰之下，动辄便是数以万计的牺牲者。在与修罗魔界的战争，眼看着大局已定的情况下，这只大火鸟，却要将整个华夏置于烘炉炼狱之中。

心中方自焦急中，一个声音便已在她的心头响起。她心中一喜：“哥哥？！”

“小梦，去做一件事，再带两个人过来……”哥哥的声音，通过兄妹两人精神上的连系，快速的在她的脑海中闪过。

剑光一闪，伴随着一声喵叫，抱着小黑猫的白裙少女，已经消失不见。

秦岭南部，原本的孔庙建筑群。作为独尊儒术后，华夏儒教的圣地之一，孔庙建筑群在相当一段时间里，可以说是整个华夏的最高学府，以及儒道的象征。当然，如今人们已经知晓，当年开创儒道的“董仲舒”，之所以在这里建造大量的孔圣学府，目的就是为了掩盖藏于其地底的地宫，这里可是通往星盘蓬莱、瀛洲、方丈三座仙山，和更在三山之上的女几山的中枢。

此刻，这一带，在秦泽的带领下，大批军队和墨者、道者、偃师、

工匠等，正在建造着各种工事。原本的计划中，这里军事基地的修建，只是为了预防万一，如果小梦姑娘无法挡住修罗魔帝，那么，北方的域门和贺兰山缺必定是守不住的，黄河以北的大片土地，也必然将落入修罗魔帝和魔军铁骑的控制。

在那种情况下，昊京想不弃守都不成，虽然昊京城坚池深，但那样的坚城，对于修罗魔帝这种强大的魔头来说，全无意义。如果是那样的话，全军退守至秦岭以南，背靠女几山和江南，与修罗大军再次决战，也就成了无奈之举。

当然，幸运的是，这种后备计划虽然也在进行之中，然而前线却已经传来了修罗界至尊魔帝不敌小梦姑娘，战败被杀的消息。这也就意味着，他们这一边的努力和大量工事的建造，算是白费了。只是虽然白费，但修罗魔帝的战死，也就意味着修罗魔军一方已不足虑。

只是没有想到，虽然小梦姑娘成功的除掉了修罗魔帝这一大患，后方，拜火教所祭拜的“圣凰”，竟也从天而降，整个昊京和不知多少城池，被圣凰摧毁，整个华夏一团大乱，前方，虽然传来了女帝平安逃出昊京的消息，然而人心惶惶，却也是免不了的。

也幸好这几年里，华夏的确是变化极大，若是以前，单凭那圣凰从天而降，展示出来的强大威力，恐怕华夏的千万子民，就已经吓得跪伏在地，奉其为至尊无上的神明。而现在，不管魔帝也好，圣凰也好，在华夏长久的宣传下，它们的存在，也不过就是实力更加强大的“妖魔”罢了。

一座座炮塔、建筑间，一匹千里马从军队之间冲过，马上的，是一个身穿红衣的女子，美丽的容颜，惹火的身材，犹如清晨的朝霞从大军之中卷过，在马勒住的那一瞬间，马上的少女矫健地跳了下来，风一般卷入了前方的大殿。大殿中，主事的乃是秦陌、秦泽、秦坎兄弟三人，在红衣少女冲入的那一瞬间，他们同时扭头看去。

“笺丽姑娘！”秦泽最先叫道。

“情况到底怎样？”春笺丽握着手中的马鞭。圣凰竟然真的降世了，心知不妙的她，从南方急急忙忙的赶到这里，也不知现在到底是怎样的一种状况。

秦泽答道：“目前已经知道，除了昊京之外，至少还有陵州、蔡州

两座州城被毁，其他的郡城、县城难以计算。陛下目前应当无事，有消息传来，小梦姑娘赶了回来，正在与那圣凰作战……”

春笺丽脸色苍白：“小梦从北方对付完修罗魔帝，又一路赶回来对付圣凰？那现在到底怎样？”

秦陌、秦泽、秦坎三人彼此对望一眼，一同摇头……他们现在也很想知道。

“那宁江呢？你们公子呢？”春笺丽急道，“他总会有办法……”

秦泽低声道：“笺丽姑娘，冷静一点！小梦姑娘与魔帝决战时，公子同样去了北方，小梦姑娘有剑遁，来去飞快，先一步回到中原，消息的传递则是靠了各城之间接力的马上飞递，至于公子，这一刻有没有过贺兰山都还成问题。倒是泰山始皇陵那一边，尸老前辈他们不知道有没有什么办法？”

春笺丽咬了咬牙，心知的确是急也无用，于是道：“我赶去泰山看看，你们先想办法接应宝桐……接应陛下往江南……”话还未说完，猛一扭头，看向殿外。

轰的一声，尘土飞扬，有剑光从天而降，呈环形绕了一圈。周围的兵将不知发生何时，纷纷冲了过来，紧接着便有人叫道：“是小梦姑娘！”“小梦姑娘来了！”“是小梦姑娘来了！”

这样的欢呼快速的往周围传荡，春笺丽也同样带着秦川三义冲了出去，又惊又喜：“小梦？你没事吧？圣凰呢？你杀了它？”

“还没有！”小梦抱着怀中的小黑猫，话语极快，“哥哥还在设法缠着它，需要你们的帮忙！”

几乎是迫不及待的，将要这边做的事告知他们，剑光一闪，她飞往天际：“我还要去藏地，这边就拜托你们了。”飞天遁地，刹那间没了身影。

小梦来得匆忙去得极快，显然是事态紧迫，秦川三义也不敢有任何的耽搁，立刻按着她的交待吩咐下去，整个大军和所有能够调动的人手，全部都调动了起来。

春笈丽抬起头来，往高处看着，心中想着：“竟然已经到了这样的地步？”

划过天空的剑虹，在云端上拉出长长的轨迹，并随着一声神秘的喵叫，闪了一闪，消失无踪。

星盘中，群星失序，乱星飞舞，那道剑虹出现在混乱的星辰间，即便是坠落的流星，也及不上其速度。它飞过了长河的上游，飞过了巴蜀，进入了西岭。

自从藏地的风水被几年前的那一场、遍及整个藏地的甘霖改变之后，连带着西岭也受到了大幅影响。

虽然依旧山岭连绵，到处都是毒虫猛兽，原本弥漫在山中的毒瘴，已经少了许多，如同越岭一般，修起了许多连通巴蜀与藏地的山路、桥梁。这几年里，藏地年年丰收，不时有商队来来往往，连带着原本多少也有些算作化外之地的巴蜀和西岭，也跟着繁华了起来。

此时，藏地也早已经并入了大周的领土。原本统治藏地的密宗三大圣地，都已经崩溃，整个密宗分崩离析，收复中原后的华夏如日中天，在得到西岭的主动依附后，华夏军进入藏地，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事，并没有遭遇到多少抵抗。进入藏地后，一方面，华夏军秋毫无犯，反带来了大量的物资，另一方面，也开始在这里宣传儒家慈学。

对华夏文化的向往，以及这几年里，越来越好过的日子，再对比起以往密宗高层统治的残酷，使得底层的百姓，对华夏军几乎没有任何的抵触，毕竟，在华夏人的统治下，他们还能够拥有自己的土地，还能够算是“民”，在以往，他们只不过是奴隶罢了，所有的土地、和土地上的收成，全都属于密宗的那些喇嘛，恩赐给他们的，不过是勉强存活的一点口粮。

如今的藏地，虽然远无法与日新月异的中原、江南相提并论，却也人人安居乐业，一些不满于丧失大片土地和奴隶、以及过往高高在上的

权力的喇嘛，也曾试图引发内乱，然而这些人，自己没有抛头颅洒热血的胆量，只敢躲在背后怂恿底层的百姓，自然也就集结不起真正有效的反抗，闹了几次过后，就被扫进了历史的垃圾堆里。

除了被华夏刻意引进的儒家慈学之外，与以往之密宗全然不同的大乘佛法，也开始在藏地流行开来。

人人皆可成佛与“普度众生”的全新理念，跟以往靠着轮回说来恐吓百姓的藏传佛学，实际上已经是完全不同，某种程度上，跟当前在华夏其实也不太流行的儒家慈学，倒是有些相像。

于是，在不知不觉中，儒家慈学和新出现的大乘佛法开始彼此影响。

另一方面，西岭的巫鬼教为了与华夏拉近关系，改称道教巫鬼宗，而因为巫鬼教与西天师教、龙虎山之间的确有着千丝万缕的连系，甚至巫鬼教的巫术，最初的起源也是来自龙虎山老祖天师的徒弟张修……虽然是叛徒，巫鬼教的改名，虽然本质上是因为华夏势大而不得不为的趋炎附势，却也勉强算是有些根源。

仗着地理上的优势，巫鬼宗以道教旁支的名义，开始向藏地渗入，与儒家慈学、大乘佛法争夺信徒。如今的藏地，某种程度上，也算是儒、道、佛三教合流，虽然这里的“三教”全都是变异体。

受到儒家慈学影响的大乘佛教，开始奉弥勒佛为“慈佛”，又称“慈氏弥勒佛”。此外，民间的百姓已经开始深信，华夏的天下兵马大元帅宁大人，就是慈佛转世，慈佛出世，就是为了帮助全天下悲苦的人们，对抗北方即将入侵的妖魔，拯救众生。除此之外，还有一种传言，就是藏民最崇敬的妙善公主，也是在慈佛的点化下，习得大乘佛法，悲宏愿大，成就菩萨，世称观世音菩萨。

而小梦，现在就是在找这位“观世音菩萨”。

剑光在藏地的上空一掠千里，瞬息之间，就已经飞跃了无数山河。远方的某处，一名手持玉瓶，身穿白衣的修长女子，右手捏着柳枝，回过头来，看向那道破空而来的剑光……

“宁哥哥到底在做什么啊？居然在这个时候睡觉？”贺兰山缺，一支军队正在往南行进。

被兵马和众多高手重点保卫的一抬豪华大轿中，一个青年躺在榻上，一动不动，在他的身边，围着几名少女，发出叫声的，正是被派往修罗界督阵的“镇北御魔长公主”红蝶。

与她在一起的，还有“善公主”鸾梅、“小天妃”绮梦、以及扶桑公主小芳。

圣凰降世，肆虐华夏的消息已经传来，虽然因为至尊魔帝的战败惨死，修罗魔族震动，但是华夏大军却已是不得不撤退，小梦赶往中原对付圣凰去了，这个时候，宁江居然说他要睡睡，然后竟然真的就这样一睡不起。

“宝桐没事吧？”红蝶一脸担忧。

另一边的绮梦，抱着双腿坐在那里，浑身发抖，他们怎么可能对付得了圣凰？最终，所有人都会被杀，一切都没有意义，因为那是他们根本对付不了的、可怕的敌人。

常年生活在朱雀淫威下的她，深深的知道朱雀的强大，就算是能够杀掉修罗魔帝的小梦，也绝对不是朱雀的对手。

为什么自己没有能够早点清醒过来？她深深的自责着，被恶女神强行附身在小天妃身上的她，原本是有机会阻止让圣凰降世的计划的，却因为体内天魔血魔气的影响，而被恶女神控制，成为了圣凰毁灭世界的帮凶，无法原谅自己，她怎么也无法原谅自己。

在她的身边，鸾梅紧紧的抓着她的手：“绮梦，这不是你的错……”

“可是，我们怎么可能赢得了？”绮梦的额头碰撞着膝盖，失声痛哭，“我明明可以阻止这一切的……我们怎么可能赢得了？大家都会死，它会把所有人全都杀了，我们怎么可能赢得了？”

红蝶心惊肉跳：“那大火鸟真的那么厉害？比魔帝还厉害？”

“嗯！”小芳在一旁抬起头来，叹气，“魔帝和那只大火鸟的实力差距，差不多就像是宗师和宗圣的区别，她说的没错……我们赢不了那只

大火鸟的！小梦姐已经是我们中间最厉害的人了，但是，恐怕连那只大火鸟的一片羽毛都伤不到。”

红蝶脸色苍白：“你不要吓我！”

嘭！外头就在这个时候，传来一声天摇地动的炸响……

天空陡然传来一声炸响，令得车中的几名少女尽皆心惊，鸾梅赶紧穿窗而出，只见前方，梅剑先生和戴霸两位随军的宗圣缓缓飘落，梅剑先生道：“原来是小梦姑娘！”

一抬头，高处小梦破空而下：“抱歉抱歉，我来带人！”

风狂劲的刮过，车帘快速掀飞，冲入车中的剑光，几乎没有任何的停顿就一闪而出，伴随着另一名少女的惊呼：“做什么做什么？”然后就是一声猫叫，嗖的一声，往天际飞遁的剑光便已消失无踪。

红蝶与绮梦一同从车窗中钻出脑袋，红蝶道：“这是怎么了？小梦姐说来就来，说走就走！”

梅剑先生脚踏在地：“小梦姑娘果然了得，你我两人联手，竟也无法将她截住，若不是她留手，刚才那一击，你我只怕已经受创。”

戴霸道：“难怪能够成功击杀魔帝，的确是实力非凡。”

眼看着小梦姑娘来去匆匆，带了扶桑公主就走，虽然不知道她将扶桑公主带去做什么，但想来，南边与圣凰的恶战恐怕还没有结束。一方面，如果圣凰不除，终究是难逃浩劫，另一方面，北方残存的修罗势力，也已经在西鬼域辽魔将的带领下，想着趁着华夏后方的这一场动荡展开反击。

梅剑先生与戴霸不敢大意，作为当前军中的最强武力，守护着大轿，缓缓南下……

轰的一声，城墙倒塌，滚动的白色虎形战兽，压碎了成排的房屋，

紧接着便是喷发的火焰。玄气在龟蛇状战兽的体内涌动，化作寒冰喷洒而出，抵消了部分烈火，不断倒塌的建筑，往城中扩散，尘土飞扬，很快便是一片狼藉。

奔跑与逃亡的人们，惊慌中尖叫，城中的守兵紧急疏散着人群，扭打着的巨大火鸟与三只战兽，却是以极快的速度从城中冲过，整个县城被它们移动的轨迹，硬生生的分成了两半，从高处看去，触目惊心。

此刻的朱雀，也同样是愤怒的。这三头战兽明明不是他的对手，却以诡异的战法死死的缠住它，让它无法脱身。轰，通过蛇身缠绕在她左翼的玄武，被它狠狠的摔向了山岭，山岭崩碎，玄武的蛇身拉长，却依旧死死的缠着它的左翅，青龙踏着玄气布成的云团，从高处时不时的扑下。

竟然与三个这样的家伙打斗这么久，这让圣凰感到无限的屈辱，偏偏这三头战兽全都是玄铁铸成，不怕受伤，不会劳累，虽然杀不了它，却实实在在的恶心了它。

不知不觉间，又斗了数百里，圣凰朝着天空中升起的太阳一声尖叫，轰，旭日间，有惊人的火光朝着它们冲来。战兽青龙飞起，龙身盘旋，移花接玉，直射而来的烈焰呈锐角往另一个方向反弹，瞬间击垮了远处的高山。山峰从腰部折断，往侧面压下，砸出漫天的尘土。

这又是什么术法？圣凰暗自心惊，虽然这只战兽，用的是天界四圣兽中青龙的形象，玄气的来源也与青龙有关，但使用的一些秘术，它却也闻所未闻，见所未见，一时间甚至是看不透到底是怎么做到的。

三头战兽却也不敢有丝毫的大意，虽然它们已经渐渐摸清了这只大火鸟的手段，但只要不能击破它的防御，就无法真正的给它造成重创，这般下去，它们的败北也就是早晚的事。

纠缠，扭打，深山中，四处火起，群兽奔走，玄气一波波的爆发，天摇地动，日月无光。不断倒塌的山峰、多少被焚烧的森林、被战场卷过的城池、疯狂逃散的人们，交错成一幅幅地狱般的场景。它们杀入了秦岭，巨大的火鸟冲起，双翅在空中卷动，挂在它翅上的龟蛇始终不放。

轰的一声，火鸟如烈日，火光熊熊，青色的龙影却冲入了大圆火光中的那一点玄冰，紧接着便是愤怒的嘶声。漫天的火光中，什么也无法

看清，只听到大地的一声震响，冲入战团的白虎，带着滚滚的肃杀之气，天地烘炉，水煮乾坤……然而大招仅仅只是到了半途，熔岩便在内中爆裂开来，朱雀杀出，不可一世。

疯狂的战斗，惊天动地，所过之处，触目心惊。在它们战斗过的轨迹上，华夏大地犹如被撕裂开来，形成了惨不忍睹的破碎画面。它们从大河上滚过，河水蒸发，一夜之间干涸，它们从群山间冲过，没有一座山岭能够保持完整。毁掉的城镇、山村更是数不胜数。

熔岩从地面卷过，龟裂的大地处处焦黑，方圆百里尽是青烟，一处深渊被能量冲入，往两侧鼓荡，渊口疯狂的拉开，形成了大规模的地震，烈火中的森林、山涧等等，在扭曲中破碎，泥石冲泻，地貌变形。有石灰山粉碎开来，漫天的粉尘往远处铺卷，在狂风的吹送下，弥漫至千里之外。

朱雀在愤怒中带着挂在他身上不放的战兽玄武冲天而起，口中衔刀的白色虎形战兽在空中划出一道光芒，金刀破碎，朱雀的庞大躯体被撞得往远处冲去，火雨往四面八方喷洒，轰然一声震响，又是一座高峰倒塌。

没完没了的厮杀中，三只战兽都开始出现裂痕，其中犹以死死挂在朱雀身上的战兽玄武最为严重，这般下去。纠缠着朱雀不断翻滚，怒展的双翅总是在第一时间被它打断。眼看着，再这般下去，它便要支离破碎，妹妹的声音终于在这个时候，通过神秘的方式传了过来：“哥哥，准备好了！”

嘭，玄武的龟身紧紧地抓住了一座断峰，龟身上的长蛇使命咬住朱雀的左翅，以身体为支点，往南方使命甩去，蛇身进一步离开。朱雀的身体在空中翻飞，嘭的一声，战兽玄武的蛇颈终于在爆裂的火光中粉碎，然而这个时候，战兽玄武也狠狠的撞了过来。

玄武的身体出现了崩裂的迹象，朱雀却被再一次撞向了南方，虽然如此，它的心中却也是一阵狂喜，折腾了这么久，这三个家伙终于撑不下去了。

而这个时候，战兽青龙的身躯却也如同风一般，不顾一切的冲向朱雀。这一刹那的朱雀，心中念头陡然一闪：为什么它们要把自己往南撞？

意识到恐怕又是一个陷阱的它，试图闪开青龙的撞击，轰的一声，

青龙龙首开裂，它却再一次的，于失控中往南抛飞。

紧接着便是一连串的爆炸声，整个大地都在震动.....

空中，巨大的火鸟从山的那一面，抛飞中冲来。西方的一处山岭，在此之前，已经先一步冲起了烟花，烟花呈交错的环形，炸了开来。到处传来轰隆隆的炸响，其中一个所在里，战马奔走，拿着火把的战士，在轰鸣中往远处策马飞奔。

一座座高坛倒塌，这些高坛合起来，竟有八十一座之多，通向天空的铁索上，以墨家机关术制造的缆车，随着地面的炸响而摇动，到处都是桃榔的响声，八十一条铁索，随着地面八十一处爆炸，如同螺旋般转动，圣凰那庞大的身躯，就在这个时候，往这些铁索中抛飞。

冲入了铁索中的圣凰，与它们搅在了一起。这些铁索自然不可能挡得住它，只是这个时候，随着地面玄式炸药的不断爆炸，空中，一块块玉台崩裂，万千的云彩，如同涡流一般的旋转，在铁索中挣扎的朱雀还没有能够回过神来，三个巨大的阴影，已经同时往它砸了下来。

远处的山腰，一个红衣的少女，手掌向下喷出火焰，悬停在空中，看着往巨大火鸟砸落的三座仙山。崩裂的云台，搅动的风云，一个铁索断裂，挂在铁索上的缆车随之往远处甩去。地面上，兵将如同热锅上的蚂蚁，往外围飞奔，轰轰轰的震响中，星辰化作的三座大山，往巨大的火鸟身上镇落。

破碎的大地进一步震动，旧有的孔庙建筑群的遗址，先是卷荡起熊熊的烈焰，然后这些烈焰，又被镇下的三座大山一同覆盖，而在三山之上，更有一座华美的仙山直落而下，那是原本悬于星盘之中的女几山。

另一边的山坡上，秦泽等人率领着众将，惊心动魄的看着那巨大的火鸟。三座仙山镇下，紧跟着的是滚滚而来的尘土，大地都在震动，然而他们依旧无法避开他们的目光，想要试图看清状况。

这是一个巨大的陷阱，然而这个陷阱本身的目的，都很难说是为了

这只“圣凰”。原本的策划中，如果小梦姑娘在修罗界，无法挡住修罗魔帝，那么最终，华夏军只能一路退守，一直退到女几山，以女帝为核心，全民抗魔。

修罗一方，最强大的战力就是修罗魔帝，为了占领华夏，修罗魔帝势必亲征，而这一个巨大的陷阱，就是希望能够在必要时，以女帝和总理等人为诱饵，将修罗魔帝彻底埋葬。只要能够除掉魔帝，即便遭遇再大的损失，华夏一方依旧有崛起的希望。

如今，这个后备计划自然已不需要用在已经被小梦姑娘诛除的修罗魔帝身上，然而圣凰在这个时间点的降世，也是众人无法预料的，于是，在小梦姑娘的抢先通告下，这个后备计划被启动，如今，女几山上的宫女和蓬莱、瀛洲、方丈三山上的人们，早就已经通过与魔竺域之间的黑洞，转移到了圆峤和岱舆两星，靠着公子与小梦姑娘两人之间的神秘感应，在陷阱发动的那一瞬间，“圣凰”也被成功的撞了进去。

轰的一声巨响，巨大的女几山从天而降，镇在了蓬莱、瀛洲、方丈三山之上。下方，土地破碎，传来愤怒到极致的鸟啸。滚滚的尘土，往四面八方卷动，许多来不及逃开的士兵被卷了进去。

高空中，随着女几山和三星的砸落，更多的流星随之而下，地面上，玄式炸药造成的余劲，依旧在空气中响荡。

可恶的大火鸟就这样被压死了吗？许多人拿着火枪，在漫眼的尘土间惶惶后退，也不知这个时候，自己还能做些什么。然而沉闷的鸟啸声，并没有就此停止，显然恶鸟未死，众兵将头皮发麻，进也不是，退也不是。

同一时间，另一边的远处，有三人同样在看着女几山与三大仙山镇下的方向。

这三人全都是女子，一个身背双剑，娇媚可人，一个一袭白衣，手托玉瓶，还有一个看上去则要小上些许，方自发育未久。

她们三人，自然就是宁小梦、妙善公主、以及小芳。

她们当然知道，与恶鸟的战斗并没有这么容易结束，否则也就不需要她们三人在此。就在那只大火鸟被镇下的那一刻，她们看到，有三个人影正在朝她们飞来，飞来的三人，一个是身穿黑袍的男孩，一个是手

持拂尘的道士，还有一个竟与小梦长得一模一样。

飞来的是三人，落在她们面前时，却又成了一人。

“哥哥！”小梦叫道。

妙善公主与小芳一同看去，明明飞来的只是宁江，也不知她们刚才是怎么看成三人的。只是，很快的，小芳又想到，宁哥哥的身体不是还在北方撤退的那支大军中躺着么？

其中，妙善公主却是颇有一些激动，期待了这么多年，她终于再一次的见到了他。

回想起那个时候，他将她从黑暗的、宛如无底的深渊中救出，不止是带给了她光明，也带给了藏地苦难的子民予全新的生活，原本以为，能够再见到他的希望是渺茫的，却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也能够有帮上他的时候。

“宁哥哥，我们应该怎么做？”小芳抢先问道。

对于她来说，这一战是无论如何不能失败的，好不容易，能够结束掉至尊魔帝的暴政，让扶桑子民不再遭受修罗的欺凌和奴役，如果因为这只大火鸟而遭遇更大的浩劫，这是她无论如何不能接受的。

妙善公主也同样殷切的看着站在她面前的青年，她自然也知道，这是一场拯救整个世界的战斗，不只是事关中原，同时也关系到巴蜀、藏地，以及世界上所有的生灵。然而对她来说，这一刻的她，更渴望的是，自己能够为他做些什么，大乘佛法的教义是普度众生，而自己的内心深处，却藏着这一点私心，或许，自己已经是注定了无法成佛。

然而即便如此，她依旧为之欣喜，只因为，对于这个人来说，她并不仅仅只是曾经被他顺手救下的路人，她也能够帮助到他，这已经足够让她满足。

回应着她们期盼的目光，青年道：“你们只要相信我就可以了……把你们的身心交给我！”

远处，女几山下，传来一阵阵轰然的震响，显然压在女几山和三座仙山下的朱雀，正在挣扎着想要脱出。尘土弥漫，四处飞扬，天空被粉尘遮蔽，灰蒙蒙的一片。

地上，并肩躺着的妙善公主与小芳两人，一同放开了她们的身心，没有抵触，甚至有些期待。

青年的神魄覆了上去，先是小芳，会阴处传来温热的感觉，然后便是轰然一声，一种神秘的力量，在她的体内炸响，青年男子的神魄，进入了她的身心，通过真阴连通魂魄。

身体的每一个细胞仿佛都在战栗，这是一种难以置信的感觉。仿佛有一点光芒从她的真阴深处，蔓延开来，侵犯了她的一切，血液如同沸腾了一般，愉悦，愉悦至难以置信，攀升上过往无法想象的高峰，然后才如同虚脱了一般，在疲惫无力间沉沉的睡去。

青年的神魄，带着扶桑公主体内天书地道卷的力量，进入了妙善公主的体内。妙善公主的身体，本身就是死后灵体、通过玄武之力所化的梵天甘露凝聚而成，又按着当年宁江毁灭血渊和密宗三大圣地后、离开藏地前教给她的秘术进行修炼。

虽然是灵体修炼而成的肉身，然而在青年神魄进入的那一刻，感受到的，却是一股强大至不可思议的喜悦，她的身体也开始慢慢的飘起，就好像成了佛一般，达到了无法言传的大欢喜境界，感觉上，自己就像是与世界融成了一体，难道说，这个就是大乘佛法的最高境界？

在这个过程中，天地间，一丝丝玄气，随着这种融合了世界般的感受，抽离而来，凝集成一点，这神秘的一点，清凉而又剔透，在她的真阴深处，被青年的神魄抚弄与亵玩着，随着它的剥离，与青年的退出，她也慢慢的飘落在地，沉睡过去。

同一时间，小梦站在山头，看着前方的女几山。女几山开始震动，震动得越来越厉害。

在她的身后，哥哥的声音传来：“小梦——”

小梦握紧手中的双剑：“哥哥，我们上吧！”不需要任何的解释，心灵相通的她，已经明白了哥哥的用意。哥哥的神魄，如同清澈的水流一般，漫过她的全身，进入她的体内，两人神魄合一，彼此都不分。

地道卷的力量，扯回了充斥在天地间的所有玄武之力，交叠在一起的雌雄双剑，冰花闪过，在双剑的剑尖处，汇聚成一滴晶莹的水滴。它是那般的沉重，以至于要兄妹两人合力才能够将它举起。

另一边的坡头，靠着火舞术飞了上来的春笈丽往这边看来，这个时候，小芳和妙善公主都已经倒在地上，沉睡未醒，唯有小梦一人立在那儿，单手握紧雌雄双剑，斜斜地往往外指去的雌雄双剑，剑尖处的那一点寒光，仿佛凝聚着世界的力量，冰冷到极致，锐利到极致。

轰！整个女几山崩裂开来，三大仙山尽皆崩碎，舞着双翅的圣凰旋转中飞舞而起，发出愤怒而又猖狂的厉啸。地面上，万千兵将头皮发麻，抬头看着带着熊熊火焰直冲云霄的妖鸟，心如死灰，即便是这样，也无法压死这只妖鸟？到底谁能够杀掉它？到底谁能够拯救这个世界？

他们完了，华夏完了，神州完了，这一整个世界，都无法逃过它所带来的浩劫。辛苦了这么多年，努力了这么多年，到最后，还是将以失败而告终？所有人的努力，所有人的付出，就这般烟消云散？

在往四面八方崩裂的土石间一飞冲天的妖鸟，散发着毒辣的火焰，刚才还是灰蒙蒙的天空，瞬间就被烈火点燃了般，艳红疯狂的往天际蔓延。而就是这个时候，一个靓丽的身影，从远处的山头划出了美妙的轨迹，带着一道神秘的剑光，撕开了空间，往怒嘶中飞舞的圣凰破空而上。

那是……小梦姑娘？

每一个人都在抬头看着，威霸天地，无人可挡的焰光中，唯有那一点光芒，不顾一切的冲向了烈焰的中心。娇媚的容颜，美丽的身姿，剑光凌厉，没有任何的犹豫。剑尖上，一点冷光，如同划开懂懂黑夜的流星，微弱，但却是闪亮。

剑尖刺进了火焰，直划而入，烈焰在少女的身周排山倒海般的卷过。在众人的眼中，仰天长啸的妖鸟，身周散发出紫色的焰光，向两侧展开的火翅，妖艳而可怖。长长的剑虹，如同箭矢，轰，紫色的火焰呈环形，往外炸开，小梦姑娘的身影也那般消失不见。

犹如被强大而无形的力量推动着，圣凰开始向远处抛飞。睁大眼睛看着的春笺丽，手心冒着冷汗，从她这个方向，依旧能够看到呈环形炸开的、高温的紫色焰光中，那凌厉的剑光。要么成功，要么死亡，然而这却是一场无论如何不能容许失败的战斗，所有人的希望，全都寄托在这一剑之中。

整个世界的玄武之力，凝聚于剑尖的那一点，又被地道卷和世界之花的力量所驱动。剑光如同螺旋一般旋转，少女的身影也开始旋转，紫色的火焰往周围翻滚，最终轰然一声破开。在妖鸟的惨嘶中，艳红的血光向外爆裂，又化作了更加狂烈的火焰。

剑虹没有任何的停顿，击穿了护身的火焰，剖开了妖鸟的皮肉，直入深处。血与火在周围卷动，狰狞而跳动的血管，波涛滚滚的熔岩，强大的力量，能够烧毁万事万物的高温，往少女与其内中合体的魂魄压迫而来。

死亡的气息，散布于虚空，“啊——”的一声嘶叫，妖鸟的内部睁开了愤怒的眼睛，血红中带着一点蓝光的眼睛，在狂怒与惊恐中，看着冲入它体内的那道剑光。一道道蓝色的火焰朝着少女冲去，试图将她冲垮，试图将她撕碎，天昏地暗，万类惶惶，日月失序，宇内无光。

仿佛是在回应它的嘶叫，少女跟着发出呐喊，剑尖的那点寒光，在妖鸟的体内，朝着周围泼洒出汹涌的玄水。妖鸟的厉嘶变得痛苦，变得嘶哑，充满着无法相信的愤怒和犹如宇宙最深处散发出来的恐惧，神魔皆嚎，万类悲歌……

玄水呈半圆状，以剑尖的那一点水珠为中心，急速旋转中向周围泼洒，森森的寒气四处冲撞。四圣兽中，朱雀属火，玄武属水，寒水在妖鸟的体内疯狂的上涨，被剑光破开的肺腑，随着玄水的冲刷而千疮百孔，一股股血液爆开，化作烈火，紧接着又被激荡的寒水熄灭。

艳红的妖鸟冲上天空，鸟颈笔直地向上伸着，发出惊天动地的嘶声，这嘶声却是那般的嘶哑，充满了痛苦，充满了无力的愤怒。地面上，举着火枪的士兵一边后退，一边抬头看着，在他们目光的叫着中，血色的妖鸟在空中挣扎，扭曲。

带着火焰的双翅毫无节奏的，不断扑腾，然而那紫色的焰光却在不断的碎散。冲天而起的妖鸟渐趋无力，嘭的一声，砸落在大地上，大地再一次震动，天空重新回归成灰白，时不时的，一点火光喷吐而出，拍动的翅膀，仰天长啸的鸟首。

水流一圈圈的，如同大海中的涡流，急促地涌动，犹如身处在狂风暴雨中的少女，持剑而立，秀发飞舞。寒水如同缠绕中不断膨胀的长蛇，冲断了血肠，冲毁了一个个已经千疮百孔的器官，漫过了少女，漫过了妖鸟的心脏，还在不停的往上涨。

少女的脚下，神秘的花瓣绽了开来，世界之花与天书地道卷的力量，进一步的加强着克制妖鸟的玄武之力。火焰被熄灭，冰花一处处的结起，那血红色的心脏，先是出现一点血片状的白色花纹，然后，这一点花纹如同竹花，一节节的漫开。

惨嘶中的妖鸟，用尽最后的力量扑腾着翅膀，无力的想要往星盘飞起，想要外天外飞去。原本以为是强大而无敌的，如同神灵般的存在，结果，没有能够给这个世界卑贱的蝼蚁带来末日的浩劫，自己却已经踏入了死亡的大门。为什么要来到这里？高高在上的它，为什么要踏足在这个卑贱而肮脏的尘世？

华美的翅膀已无法再洒出火焰，寒冷的气息从它的内部不断的往外扩散，连带着天地都开始变得寒冷了许多，水气疯狂的集结，轰的一声，电闪雷鸣，竟然在这个时候下起了阵雨，阵雨冲刷着铺天盖地的尘土，雨中的人们，依旧在看着那越飞越慢的妖鸟，毁天灭地的气焰，短短几天里带走数十万人性命的猖狂，在这一刻，留下的只是无力而又凄凉的晚景。

嘭的一声，那庞大的躯体，在空中爆裂，无数的冰肉在阵雨中漫天洒下。一大块被冻结的血肉，带着曲线抛飞到远处山头红衣少女的身前，滚了两滚。

红衣的少女，静静地看着它，这就是圣凰大人，这就是那曾经带给她和母亲无限恐惧的、可怖的神灵，而现在，它就这般在自己的面前破碎，原来“神灵”也是可以杀死的么？

所有人都抬起头来，崩碎的众多冰肉间，背着雌雄双剑的少女，踩着一朵神秘的花瓣，静静地立在那里，天生丽质，美丽无暇，秀发随风飘动，宛如拂过大地的春风。

轰然间，所有的兵将齐齐地举枪欢呼，声势震天……

虽然失去了女儿山和星盘中的蓬莱、方丈、瀛洲三星，但终于除掉了为祸神州的妖鸟，方圆百里，所有人如同沸腾了一般，兴奋难止，胜仗的消息，也如同风一般，往四面八方传去。

一处营帐里，小芳悠悠的醒了过来，搓搓眼睛，猛然坐起，看向周围。外头是欢腾的歌声，还有肉香传来。看向周围，却是妙善公主和她许久不曾见面的春笺丽在那里说着话儿，火光从外头溢了进来，伴随着所有人的热情。

她问道：“出了什么事？那只大火鸟呢？”

春笺丽回过头来，笑道：“已经被杀掉了！”

终于成功的杀掉了那只大火鸟？小芳一下子也兴奋了起来，那只大火鸟的死亡，意味着世间最大的隐患终于被诛除。她问道：“宁哥哥

呢？小梦姐姐呢？”

春笺丽道：“小梦累坏了，还在隔壁睡着，至于宁江，他来到这里的原本就是神魄具现成的身外化身，现在也暂时回去了，应该跟红蝶、鸾梅她们在一起吧？”

也就是说……真的已经结束了？依旧感觉在做梦般的小芳，起身走出了帐篷，此刻已经入夜，挂在夜空中的圆月却分外的明亮，月光如洗，洒向了大地。

到处都是燃起的篝火，战士们在篝火边欢唱，明明是一团热闹，也不知为什么，给人的感觉却是难以言喻的安详。

远离大军的各条通道上，一匹匹快马正在往四面八方奔跑，马上飞递，这是华夏最紧要的情报才能使用的通信网络，然而现在，他们所传递的，却是胜利的消息。一个驿站，马上的骑手身手矫捷地一跃而下，驿站中的人们涌了出去，向他问话，紧跟着就是欢呼声，然后更多的快马分散而出。

短短的几天里，消息就飞快的传遍了神州大陆。“终于赢了！”一个石城里，身为华夏总理的甘玉书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又道，“快去通知陛下！”

“已经派人去了！”报信的禁卫说道。

“嗯！”总理慢慢的踱到窗前，看向外头的天空，一连串的恶战过后，华夏终于成功的撑到了最后关头，回首看去，有许多事情，简直是无法想象的。

说到底，全都是靠了那兄妹两人啊！没有他们，恐怕也就没有这整个全新的华夏！

被重兵保护着的女帝在听到消息的那一刻，连鞋子都来不及穿就跑出了屋子，兴奋地转着圈，赢了，终于赢了，他们终于不用再担惊受怕，神州的浩劫，结束了。

胜利的信息不断传递，江南，越岭，岭海，巴蜀，西南各路，湟河以北……各家报纸以最重要的版面宣传着这一重大消息，虽然在它们印发之前就已经人尽皆知。

肆虐神州的妖鸟被成功除去的消息，自然也以最快的速度传递到了泰山的始皇陵，始皇陵中，尸老、张韶、伍韵梅等自然也是彻底松了一口气，等待最后结果的日子很不好过，仿佛每一刻都是最深沉的噩梦，好在黑暗的时刻已经过去，他们一同走出帝陵，看着远方，因为他们知道，浩瀚的历史长河，在他们的时代里，终于成功的揭开了新的一页。

而这个时候，北方那缓缓南下的军队里，则发生了一件不为人知的事儿.....

【某点再一次的大规模封书中，这几天听说已经被封了两三千本了，今天下午，某鸟上一次被封了一年多才放出来的旧书《我的女友是仙子》再一次被屏蔽。唔，这本《儒道之天下霸主》应该来得及赶在被封之前完本吧？希望赶得上.....T_T】

缓缓南下的军队里，一抬大轿之中，青年左拥右抱，仪态悠闲。

在她的左侧，鸾梅咬了咬嘴唇，抬头瞅了他一眼……这该死的家伙。

此刻，这一支军队的整体兵力，已经减少了大半，原本是因为朱雀祸乱神州，后方出事，攻入修罗界的大军也不得不全线撤退。就算在修罗界中攻下了再多的土地，后方失去家园又有何用？

但是现在，大患已经被除去，梅剑先生与戴霸便领着半数以上的军队重新北上，返回陷空沙漠，与退至摩辽的华夏总军师百子晋和众将会合，谋划接下来对修罗界的整体战略。

清风刮卷着车帘，车帘晃动，车内光影摇曳。

“朱雀除去，魔帝也死了！”偎在青年怀中，鸾梅道，“我本也应该回天竺域去的。”

青年抚着她和绮梦的身体，笑道：“放心，天竺那一边不会有什么大的变化的，魔帝都被华夏这一边杀了，天竺那一边就算还有人有异心，也绝不敢再自寻死路，或者说，那些人要真敢在这个时候跳出来，反而是一件好事，隐患提早消除，总比变成后患好。”

继续道：“再说了，要回天竺，从华夏回去就好。女几山虽然毁了，但连通天竺圆峤、岱舆二星的通道还在，小梦随时能够将你们送回去。”

低下头来，见“小天妃”绮梦也在他的怀中，扭头往他看来，于是恶狠狠的道：“明说吧，你们两个是不是准备抛下我私奔？”

再除掉那只大火鸟后，他的神魄回到了自己的体内，结果醒来，一

眼就看到她们两个人在他的旁边滚床单，那一刻，他感觉自己头上绿油油的。

两个少女也不由得红起了脸，尤其是鸾梅，因为原本就是她主动的。

那个时候，朱雀降世，常年活在朱雀淫威之下绮梦恐惧到了极点，甚至给人一种无法再活下去的感觉，整个人都是冰凉的。为了让她安心，给她温暖，让她知道自己会一直陪着她，于是就搂住了她，然后……然后就情不自禁了。

第一次其实还只是浅尝禁果，第二次就变成了干柴烈火，结果，他竟然刚好在那个时候醒了过来，醒过了也就算了，他……他竟然强行加入。

绮梦忧虑地道：“可是，我真正的身体还留在昆仑山上，被朱雀禁锢着，朱雀虽然死了，但我自己却没有办法出来。”

鸾梅抓着她的手：“你放心，我们一定能够登上昆仑山，将你放出来。”

两人彼此对望，目不转睛。青年绷着脸：“你们两个想吻就吻吧，不用管我！”然后两个少女便又红起了脸。

青年开始有些不甘心了，于是继续欺负她们……

这一支军队继续南下，队伍前方的州城里，先一步进城的红蝶，则已经与她的母亲珍妃会合在了一起。

虽说作为皇室的公主，在身为女帝的宋墨无法亲身前往修罗界督阵的情况下，红蝶代表皇室北上，也是没有办法的事。非常之时期，原本就需要许多人的共同努力，皇室成员的押阵，也是为了让底下的将士们安心。然而毕竟是自己的女儿，从小娇生惯养的女儿，一下子承担那般大的责任，再加上深入的又是北方妖魔的地盘，珍妃自然不可能不担心。

如今终于看到女儿归来，珍妃方才放心下来。

母女两人一同聊天，红蝶笑着说道：“其实也不是什么妖魔，那些

修罗魔族，真要说起来，其实跟我们一样也是人类，只是那里的男人和我们这里的男人长得不同罢了。而且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说是北上督阵，其实一直都在后方被保护得好好的，连那些修罗军的面，都难得见着。”

对于红蝶来说，她更高兴的，自然是自己也能够为华夏做些什么，虽然到最后，感觉好像什么也没做，就是到修罗界中转了一大圈就回来了，辛辛苦苦练的剑术完全没有派上用场，连一个修罗兵都没能亲手杀掉。

她心有余悸地说道：“那个时候，小梦姐刚刚杀掉修罗魔帝，原本以为大局已定，没有想到后方就传来大火鸟出现，整个昊京都被它烧了的消息，感觉还真是多灾多难，还好娘亲你没事，宝桐和小鹭她们也都没事吧？”

珍妃轻轻地说道：“实际上我也没有看到她们，不过应该是没有什么事儿，真要有事的话，早就已经传遍天下了。现在，那只妖鸟已经除掉了，只是不知道宝桐她们的凤驾会往那边走？也许是去临安，也许是北上来这里会合？”

看向女儿：“你们呢？现在你们打算去哪里？”

红蝶抬起头来：“其实女儿也不太清楚，那个时候是急匆匆的撤兵，现在那只大火鸟既然已经死了，我猜，对修罗魔兵的战事应该还是会继续打下去吧？不知道宁哥哥他们会怎么安排。”

珍妃笑道：“反正你什么都是听他的，他说什么你就做什么，连娘也不要了。”

红蝶嘻嘻的道：“娘你不还是一样么？我们现在不是一起的吗？”

珍妃一下子红起了脸……女儿果然是学坏了。

那天晚上，她们便在这州城里住了下来，接下来到底是继续南还是转身北上，不管是红蝶还是保护她的那些将领，一时间都不知晓。紧接着，后军也跟着入了城，当晚半夜，一个青年进入了她们的屋中，果然如红蝶所言，她们就一起了……

接下来的几天里，这支军队并没有任何的动静，鸾梅与绮梦、红蝶

与珍妃，时不时的被欺负着。几日过后，又有其他军队往这个方向汇聚而来，整个州城慢慢的变得热闹了起来。又过了两日，红蝶得到消息，说是小鹭带着圣旨到了。

小鹭是作为女帝的“使者”来的，红蝶自然也就领着众将前去迎接，摆了香案，皇甫鹭当众宣读了圣旨，却也没有什么重要的事，无非就是嘉奖一众有功之臣，犒赏三军。那天傍晚，红蝶等人与小鹭私下会面，才知道，皇甫鹭真正带来的其实是另外一份旨意……

第三十八章 天下大同、同于华夏

小鹭所带着的另外一份没有宣读的圣旨，是要让红蝶继承帝位的。却原来，那个时候，朱雀火烧帝都，宋罍虽然成功的逃出了帝都，却也不知那妖鸟什么时候会追上她，于是便与小鹭分开了来，宋罍南下，小鹭北上。

那一份隐藏的圣旨，就是为了预防万一，如果宋罍被妖鸟害死，就让红蝶继承帝位，虽然如今的华夏帝位，在具体的事务上需要做的事已经不多，但在名分上，依旧是华夏的核心，是避免华夏分裂的，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如今，妖鸟已经死了，这一份圣旨自然也就派不上真正的用场，小鹭按着路线继续北上，不过是因为知道她的宁哥哥和红蝶姐都在这里，于是借着宣读圣旨的名义前来与他们相会罢了，只是她也没有想到，鸾梅小姨和红蝶姐的娘亲也在这里，然后、然后……有一些地方好奇怪啊！

那一日里，城中多了许多人，后来人们才知道，是原本在修罗界中的华夏军总军师和南方的华夏总理，各自来到这里，商量接下来的总体战略，在那个决定着整个天下接下来的大方向的重要会议上，如今已经在大体上控制着天竺域的善公主，和作为皇室代表的御北镇魔长公主也出了场。

然而某个在此之前，一直都在影响着整个神州命运的青年，却没有参与这场重要的会议。

“喂喂，那家伙跑哪里去了？”华夏总理甘玉书无奈地看着红蝶长公主。

“他说这些鸡毛蒜皮的事就不用找他了，他昨晚修了一个晚上的仙，现在在睡觉。”红蝶弱弱的回答。

“修仙？”百子晋疑惑的问。

然后鸾梅和红蝶就红起了脸……修了一个晚上的仙。

虽然是决定着天下格局的重要会议，但这个时候，与会众人的心情其实都是轻松的。虽然战事还没有结束，但是现在，华夏一方不但占据着军事上的巨大优势，同时还背靠着天下无敌的小梦姑娘，而修罗一方，至尊魔帝的惨败实际上已经注定了修罗魔军的全线溃败。

修罗界的四大域中，天竺与扶桑两域，当前与华夏处于合作关系，而且这两域中声望最高的两人——善公主与扶桑公主，与华夏的某人有着表面说不清其实大家都知道的暧昧关系。虽然因为妖鸟祸乱神州，大军被迫全线撤退，修罗魔军依旧统治着大部分的修罗界，四大域中的西鬼和空桑两域，也保留着相当的实力。

但是随着修罗魔帝的死，修罗魔军内部的分裂，其实也是必然的事。

“以整个华夏当前的实力，占领修罗主界，应该只是时间问题！”百子晋摊开地图，这一方地图并不如何详细，却将整个神州、修罗主界、各大域全都画了进去，“问题是占领容易，统治困难，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要让主界的原住民融合进华夏，成为华夏的一部分，需要千百年的时间来慢慢演化。目前的华夏，不管是实力上还是文化上，都要优越于修罗，形成以华夏为主的向心力，应该不成问题，但要让所有的修罗、阿修罗全都心甘情愿地接受华夏人的统治，这个却需要大量的时间来融合。”

善公主张了张口儿，想要说些什么，不过很快又沉默了，此刻的她也逐渐开始意识到，自己的一些理想太过超前，根本不适合当前的实际情况，通过阶级斗争来消除民族隔阂，应该是能够做到的，但是所带来的后续问题，未必比民族隔阂更容易处理。

甘玉书道：“其实这个问题，我也想过，短期来看，杀是最好的手段，一边善待底层的阿修罗，一边毫不客气的杀掉那些反抗者，修罗主界要杀，将来西鬼域和空桑域也要杀，就算是那些有心投降我们的修罗高层，最终也是要杀的……”

其中一名将领疑惑的道：“这是为什么？”

甘玉书道：“以我们当前的实力，表面上的一统其实是非常简单的，然而如果被这样的一统所诱惑，只会带来将来的祸患。四方称臣，天下太平，看上去很美好，其实后患无穷。至少在修罗主界，占领之后，郡县制必须要彻底的推行下去，要推行郡县制，那些城主、领主的利益就必然受创，就算他们现在投降了我们，最终也必定会因为利益被剥夺而反叛，既然如此，倒不如一鼓作气的消灭干净，避免把麻烦留给我们的子孙后代。当然，大战略如此，具体的战术上，可以采用拉一批打一批，不断的分解敌人，最后全都秋后算账的做法，只要保证底层阿修罗和奴隶的民心，那些修罗界过往的统治阶层，最终能杀就杀，或者说，能够杀光最好。”

鸾梅沉吟一阵，道：“但就算这样，其实也只是有利于今后的统治，并不足以解决真正的问题……”

甘玉书笑道：“只以仁慈拉拢，必然后患无穷，纯以武力镇压，则必然人心不服。就像是魔帝的统治，看似强大，其实随时都处在分崩离析的边缘。但是不管怎样，当前，华夏强大，修罗势危，华夏安定，修罗分裂，华夏文化强大，修罗长期重武轻文。既然我们当前所处的优势如此强大，各种各样的问题，就应当在我们这一代来完成。想要天下安定，则必须天下大同，而天下大同，则必须同于华夏，绝不能同于异族，这一点，想必在场的众位都没有意见？”

鸾梅想了一想，低声道：“天竺那一边，旧有的种姓制度已经崩溃，原本就需要建立新制度，那些所谓的高等种姓，在天竺中原本也就被消灭得差不多了。底层的百姓，大多没有读过什么书，进行全民教育，宣传华夏文化，并没有什么问题，我也一定会这样去做……问题是扶桑那一边怎么办？”

她现在终于明白，为什么这一场重要会议，一定要让她参加，却又将小芳排斥在外。

要想天下安定，必须天下大同，而天下大同，必须要同于华夏……这几乎是这里所有人的共识，而以她对宁江的了解，在这一点上，他也绝对不会有异议，甚至可以说，这原本就是他在《九阴真经》中所宣传的理念。

不管她本身的理想是什么，她都是大周王朝皇室的长公主，天竺子民接受她的统治，就等于是在接受华夏人的统治，但是小芳可不是华夏

人。

如果小芳不肯在扶桑域推行华夏文化，就算华夏军现在看在同盟……或者说是看在宁江的面子上，不为难扶桑域，最终却也必然留下后患……不管是对华夏还是对扶桑。

甘玉书笑了一笑：“关于这个问题，其实也不是没有解决之道，扶桑公主自己不是华夏人没有关系，她将来生下的孩子……未来的扶桑之王是华夏人就可以了！”

【好吧，昨天《我的女友是仙子》被屏蔽，今天《遁界》被屏蔽……不知道明天会怎样？】

那一场碰头会虽然意义非凡，极大的影响着往后天下的格局，但却并没有对外宣传，是以也没有多少人知晓。

接下来的日子南方，创伤过后的华夏，依旧忙碌着，域门之外，对修罗军的作战再一次展开。很快，趁着朱雀降世所引发的混乱，统合修罗军队对撤退的华夏军发动进攻的三灭主之一“大虬无穷”铨召雷，就因为华夏军大规模的反扑而兵败，华夏大军开始继续往北推进。

域门之类，对逃难百姓的救济，也正在快速展开。朱雀的乱世，虽然整体持续的时间不长，但数十万人的死伤，以及大规模的逃难，所带来的灾难却是相当的大，虽然整体规模还无法与几年前的蛮夷入侵相比，但在那几天里，的确是给人类，整个世界都要毁灭的感觉。

残破的昊京，残存的人们回归自己的家园，努力地进行重建。那一日里，忽的，人声鼎沸，却是他们的陛下也带着军队回来了。

虽然也有大臣建议，既然昊京已毁，那不如另选其他坚城作为新的帝都，但是最终，宋墨还是带着原本应该保护她南下的军队，回到了这里。昊京需要重建，这里的人们，已经是伤痕累累，而她虽然做不了什么，但只要回到这里，对于昊京那些失去亲人的百姓，就已经是一种安慰。

“哥哥——”

那一日，宁江带着鸾梅和绮梦，策着马奔驰在原野上，听到了高处的呼唤声，抬起头来，然后就看到了在终南山上，向他挥着手的小梦。

从山下看去，此刻的小梦，秋香色精美齐胸襦裙，腰间系着七彩的

腰缘，已经开始进一步发育的胸脯，看上去显眼了许多，裙袂在风中飘动，亭亭玉立，婀娜可人。在她身边的，还有幻化成人形的小刀，看上去，是与她一般的装束，除了小上许多，又带着一对猫耳之外，简直没有太多的区别。

宛如姐妹两人的少女与小猫娘，一同往这个方向挥手，大约是听到了她的叫声，在她的身后，又出现了几个丽影，却是春笺丽和妙善公主、小芳，以及秦无颜和秦小丫儿。

进入山中，众女迎了过来。宁江看去，春笺丽依旧是一身红裳，艳红如火，妙善公主则是手托玉瓶，一袭白衣。小芳的性子活泼，金丝绣成的连衣裙在野草间摇动，让她整个人如同一朵金色的山间野花。

那日下午，太阳移过中天，往西边缓缓落下，终南山的风洞中，相比往常热闹了许多。

到了傍晚，宁江与妙善公主一同在林中散步。夕阳那淡黄色的光泽，从西边的山岭斜斜的射来，鸟儿开始归巢，到处一片祥和与宁静。

宁江往妙善公主看去，笑道：“这一次多亏有姑娘前来帮忙，方才能够成功的解决掉那只妖鸟。”

妙善公主温柔施礼：“如果不是公子的相助，我早已魂飞魄散，藏地的人们也无法过上今天这般的好日子。能够帮得上公子的忙，才是我的福气。”看着面前的青年，那美丽的脸庞，不知不觉间便洋溢着幸福的微笑。

说话间，春笺丽从远处过来，妙善公主不打扰他们，便先行告辞离开。春笺丽看着她离去的背影，拿眼睛斜身边的青年：“又勾引了一个！”

青年摇扇笑道：“好说好说！”其实这个一直就是碗里的。

他们继续往前走去，春笺丽道：“我想起来了，我们上一次来终南山，已经是几年前的事了，那个时候，我刚刚背叛拜火教，原本以为会就此瘫痪。”往身边青年瞅去：“然后就一直被你骗……”

宁江再次笑道：“怎么能算是被我骗？”

少女抬起头来，轻声说道：“只是连我也没有想到，不过就是这么几年的时间，天下间的变化，竟然会如此的大。那个时候，感觉就像是天上的神灵一样的圣凰，最后竟然也成功的被我们杀了，虽然现在看起来，好像一切都是理所当然，但再想想，却又觉得像是做梦一样。”

在她的身边，挠了挠她的头，宁江道：“原本这世界，就没有什么事是无法做到的，许许多多的东西，看上去很复杂，很困难，但只要找到了正确的道路，脚踏实地的走上前，回过头来，会发现实际上也没有那么的困难。这个世上，最大的恐惧其实就是未知，不了解的东西才是最可怕最难以对付的，只要了解了，其实也就是那么一回事。”

“可是我从来就不了解你！”少女偎在他的胸膛，声音如同风一般，并没有多少的遗憾，反而带着一丝幸福。

“没事！”青年搂着她，“你以后有的是时间！”

“真的？”红衣的少女抬起头来，眼睫微动。

“自然是真的！”宁江笑了一笑。

接下来的几天里，终南山上的日子，开始变得古怪而又荒唐，比如学会了观音坐莲的白衣女子，教会了善公主和小天妃新姿势的侏儒女，为了生孩子而奋斗的扶桑域中人人敬仰的某公主，以及经常羞羞的从暗处跑出的小猫娘。再后来，华夏的女帝和她的两个从小玩到大的同伴，以及其中一个同伴的娘亲也来到了终南山，然后荒唐就更近一步了。

那一日的清晨，终南山东面的山崖，搂着鸾梅和绮梦的青年，看向天际那慢慢升起的日出。朦胧而又灰暗的天际，拉出了一条玫丽的缝线，然后巨大的火球一点一点的钻出，夜色被华美的色彩侵蚀，并慢慢翻转成红色的霞光，玫瑰色的黎明，打开了新的一天里全新的风采。

紧偎在他的胸膛上的鸾梅，悄然的看着他那安静的、平和的脸庞，低声问道：“你在想什么？”绮梦也同样抬起头来，看着那若有所思的、深邃的黑色眼眸。

青年搂着近乎赤裸的两个少女，凝视着初升的旭日：“这些年里，总感觉自己已经思考了许多，得到了许多，现在想想，却又觉得，其实许多东西都是没有意义的，目标总是在满足以后就变得无趣，理想总是在达成之后，变得无聊，原来这个世界……也不是那么的有趣啊！”

两个少女：“——哦！”他已经进入了贤者模式。

第四十章 统治世界的全新方式？

“从扶桑树登上昆仑山？”那一日下午，鸾梅、绮梦等人围成一圈，看着小芳画出来的图纸。

“嗯，其实我那一次，就是从扶桑树进入昆仑山，找到天书地道卷的！”小芳抬了抬头，扎在脑袋上的蝴蝶结辫子轻轻晃动，“只是在我进入天界后，通道就已经完全关闭。那只大火鸟把我抓住，它不知道我到底是什么进入天界的，想要逼问我，我当然不肯说，它不知道地道卷已经在我的身体里，以为我只是一个普通凡人，对我防备不够，最后被我成功逃了！”

继续道：“虽然那条路已经被封闭，但是以小梦姐姐现在的实力，是有办法将那条路重新击穿的，只要那条路重新打开，我们就能够进入天界，到达昆仑山！”

鸾梅与绮梦又惊又喜，她们一同往宁江看去。

宁江笑道：“其实，以小梦的本事，继续修炼一段时间，从朱雀破空而下的天空裂缝中，也是能够离开这个世界，飞往昆仑山的。不过这样做的话，有相当大的可能，在找到昆仑山之前便在宇宙中迷路，小芳的办法才是最稳妥的，扶桑树的那条通天之路，是小芳的先人留下来的，只要将它打开，便可以直通天界。”

说到这里，看向鸾梅：“只是在此之前，天竺域那一边，虽然有桃霏看着，但你也还是先回去看看吧，先等局势稳定下来。此外，我也需要到修罗界看看，天书天道卷，应该是在修罗界中，我虽然已经让子晋去找了，但不知道成果如何。”

小梦看向鸾梅和绮梦：“我用剑遁送你们去吧，走圆峤那条路会快一些。”

一旁的宋罍、红蝶、皇甫鹭齐声道：“那我们呢？”

宁江朝宋罍道：“虽然终南山离吴京不算太远，但你毕竟还是私自离京的，你先回京城去吧，过两天我就会和小芳一同到京城去。这个时候，大家都在忙着，你也别太偷懒！”

宋罍嘀咕：“总感觉我这个皇帝好像什么都可以不用做，有我没我都一样的样子。”

红蝶嘻嘻的道：“不管怎么说，你也是整个华夏最大……不是，现在是整个天下最大的花瓶，所以就好好的做一个摆在那里好看的花瓶吧。”

宋罍道：“我已经准备好了退位诏书，红蝶，皇帝的位置就让给你了。”

红蝶惊道：“我才不当这个什么事都不用做还哪里都去不了的鬼皇帝。”

其他人笑了起来。

皇甫鹭用手指点着腮帮，抬起头来：“唔……不知道西鬼域和空桑域有没有什么漂亮的公主？”

妙善公主在一旁道：“怎么了？”

小梦插嘴道：“我知道小鹭想要说什么，华夏这一边就不用说了，红蝶现在成了派遣到修罗主界的镇北御魔长公主，藏地有一位妙善公主，天竺域有善公主，扶桑域有扶桑公主，她们全都是在各自的地盘上声望最高的人，又全都是哥哥的女人。等华夏军攻下了西鬼域和空桑域后，从那里也找两位公主来嫁给哥哥，这样整个天下就被哥哥的女人控制着啦，而哥哥只要睡服了她们，就统治了整个世界。”

众女睁大眼睛……还有这种操作？

这么一想还真是！

一起拿眼睛斜某人，你是不是故意的？

青年没好气的翻个白眼，你们真是想多了。

当夜夜里又是一夜荒唐，第二日一早，一道剑光从山头破空飞出，

直入星盘。

被剑光保护着的鸾梅和绮梦，一同抬起头来，小梦与朱雀在星盘战斗时造成的群星失序，让星盘中的万千星辰一片混乱。好在，所有的星辰都是以清气化成，只要有足够的时间，自然就会慢慢恢复。往更高处看去，能够看到那一道漆黑的裂口。

绮梦道：“神州大陆的苍穹，原本就有一道剑痕，这一道剑痕是几年前突然出现的，也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按理说，就算苍穹出现了裂口，也是会慢慢的自行修补的，但是那道剑痕，却始终在那里，如果不是因为它，朱雀也无法进入神州。”

鸾梅道：“总感觉宇宙间，还有许许多多我们无法了解的奥秘，绮梦，等所有的一切都结束后，我们一起去探索这些奥秘吧？”

“嗯！”绮梦伸出手来。剑光中，两个少女手握着手，彼此相倚。

小梦心想：“她们好像有点问题……”

剑光飞快，她们一路飞过秦岭，来到了崩裂的女几山上。往下方看去，女几山与蓬莱、方丈、瀛洲三山遗留下来的无数段峰，形成了花瓣状的环形山脉，周围还有众多的兵将在忙碌着。神秘的清气，以女几山为中心，往四方散开，可以想见，在不远的将来，这些清气必然对这一带的风水造成影响。

带着鸾梅和绮梦，小梦往上方飞起，剑光在星盘中划过华丽的弧形，从一个隐秘的黑色涡流间穿过。就这般，她们进入了天竺域，落在了岱舆星上。

整个岱舆山，都已经被建得犹如巨大的园林，轻灵的水气四处弥漫。“小梦！”远处有一个少女往她们奔来，胸前一对重物摇来摇去。

“智吉祥！”小梦呵呵的笑着。

智吉祥拉着她，一阵埋怨，怪她把自己扔下不管。远处，桃霏也往她们这边走了过来。鸾梅向她问起天竺域中当前的动向，得知，当前的天竺域中，旧有的势力又一次的发动了攻势。

却原来，华夏因为妖鸟的降临而一片大乱的消息，已经传到了天竺

域中，天竺域高种姓的残留势力消息闭塞，不知道妖鸟已经被诛杀，主界的修罗军也再一次的溃败，反以为这是一个反攻的大好机会。桃霏原本也就在设计着，让这些人自己跳出来，好一网打尽，此时此刻，又一场战争在即，但说到底，已经是旧势力最后的狗急跳墙，卷不起什么大的浪花。

在小梦送鸾梅和绮梦回天竺的过程中，宁江也带着妙善公主和小芳、秦无颜、小丫儿离开了终南山，前往重建中的昊京。在昊京中，宋璽以华夏女帝的名义，当众与小芳结拜姐妹，并册封小芳为东方青华扶桑公主，小芳也欣然接受了华夏的册封，扶桑对华夏的依附关系，便就此缔结……

第四十一章 反正不关我的事！

修罗主界内，战争也在轰轰烈烈的展开着，至尊魔帝的身亡，带给了所有修罗以极大的震撼。虽然妖鸟降世所导致的华夏军全面撤退，让修罗军看到了一丝希望，但这点希望也很快就破灭了。

岳青、王克远一军重新攻下了钢山尾、尸胡城，几乎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并再一次的进驻了凶禅原，西鬼域的魔军甚至不敢踏出域门，与他们交战。

华夏各路军团分成几条战线共同推进，后方的兵力和资源也在源源不断的补充而来。“大虬无穷”铍召雷于魔军溃败后，在红娘子所率大军的追杀下，只身逃亡，然而没有了至尊魔帝，他所持的至尊令剑与普通的附魔玄兵也没有什么区别，最终，他还是被红娘子率精兵追上，惨死当场。

扶桑域中，扶桑公主正式接受华夏册封的消息传了开来。东方御台御东魔师蟠狮吼所率魔军不断败退，另一边，卢云飞则成功的攻入了南方御台，华夏军的战线，如同势不可挡的洪流，疯狂的往北方推进。空桑域的夏魔侯自知无法抵挡华夏兵威，派出使团前往华夏，向华夏女帝求和。

天竺域中，在歼灭了旧势力最后一股反抗，并平定了星火会的内乱之后，华夏封王的诏书来到，鸾梅在万众瞩目间，正式登基，为天竺女王。虽然这样的展开，并非鸾梅本身的意愿，但将天竺纳入整个华夏的大圈子，也的确是势在必行之事。以华夏文化为基础，进行全民教育，消灭战乱，改变底层百姓的生活，原比空泛的谈论理想要好得多。

在定下一整套的规章制度后，天竺的具体事物，便暂时交给了忠于她的臣子，她则与绮梦一同，前往扶桑域的域门，与宁江等人会合。

那一日，宁江带着春笺丽、小梦、鸾梅、绮梦、桃霏、红蝶六人，

一同进入了扶桑域。

相比起其它地方的混乱，扶桑域中，最是波澜不惊。小芳本身在民间的威望，再加上青华山多年来暗中积蓄的实力，以及回归扶桑域的大宗邪对扶桑树的公开效忠，和扶桑树与华夏众人皆知的同盟，随着清魔帅的死，小芳几乎是顺理成章的，就接管了扶桑域，唯一让她担心的修罗魔帝，也死在了小梦剑下。

相比起天竺、西鬼等域，扶桑域的文化气息要浓厚许多，在大规模的商贸之下，华夏的各类书籍，也以极快的速度进入扶桑域，甚至走在路上，都能够看到摇头晃脑的吟诗人。

虽然已经有大量的华夏商人进入扶桑域，但像他们这般，一个华夏青年带着六个千娇百媚的少女的奇怪团队，依旧不免惹人注目。尤其是，虽然统治扶桑域的虽然是扶桑公主，但在整体上，依旧是男尊女卑的格局，扶桑公主在民间的声望完全是特例。

也正因此，在这里的百姓看来，像他们这般，几名美丽的少女不戴面纱就走在路上，而且看她们的衣裳，用的都是华夏最上好的丝绸，这本身就是一件奇怪的事。虽然如此，却也没有人敢前去招惹，如今世道混乱，扶桑域虽然相对安定得多，但外头却是乱成一团，谁也不知道这几个人到底是什么来历。

而且听说，华夏人修炼的“内功”与众不同，很可能一个看上去手无缚鸡之力的年轻人，实际上却是修炼内功，实力了得的高手，甚至在华夏，连女人也是可以修炼内功的，就比如那个杀了魔帝的砍头魔女，听说，单从外表看去，那就是一个娇娇媚媚的小姑娘……

他们往那几个游山玩水的华夏男女看去，心中想着……说不定就在这里面！

桃霏身穿妃红长裳，手中撑着一柄用来遮阳的杜鹃花伞，体态修长，她道：“师父，当年秦始皇横扫六国之后，都知道为了整个大秦的长治久安，要车同轨、书同文，为何修罗魔帝统治了修罗界和各大域这么久，却始终不思变化？”

宁江笑道：“因为对于魔帝来说，这才是最有利于他统治的方式。嬴政强行推行郡县制，是因为他也只是普通人，只有数十年的寿命，他考虑更多的，是大秦和他后代子孙的统治，车同轨、书同文、焚书坑儒

的目的，都是为了实行更高度的统合，让六国子民不再抗拒大秦的统治，只可惜他手段太过，虽然畏威而不怀德是人心常态，但一味依靠威压，单纯的残酷镇压，终究还是无法收复人心。镇压六国贵族的同时，应该设法收取底层百姓的民心。然而大秦在镇压六国贵族的同时，本身又是贵族的代表，最终，先是底层穷苦百姓的大规模暴动，然后是六国贵族的趁机反攻，嬴政一死，秦朝想不分崩离析都难，虽然如此，车同轨书同文，毕竟是为后来的大一统奠定了强大的基础。”

继续道：“但是魔帝靠的是个人的强大武力，再加上他自身寿命漫长。对于他来说，更不愿看到的是底层所有人的联合，也正因此，分割与制衡，才是他最正确的手段。他就像是秦末的楚霸王，个人实力远超前于同时代的其他人，如果不是牺牲了不知多少英雄的天下围攻，最终导致了楚霸王身陷十面埋伏，楚霸王岂非也是无敌于天下。同理，对于魔帝来说，他并不担心治下某一域某一国的强大，他担心的是天下英雄的大串联，分疆划地，刻意制造各大域的对立，才是他的目的，虽然到最后，整个修罗魔族可以说也是因此而败。但是华夏一方的突然强大，也的确不是他所能预料的。”

桃罪轻轻的点了点头：“确实，不管怎么说，他也靠着这种手段统治了修罗和各大域两三千年的之久，虽然在这漫长的时间里，修罗魔族发展缓慢，但从他的立场来看，这才是真正适合他统治的手段。就像以前的大周，那些儒官靠着天人感应说和各种所谓圣人之言，来强行固化他们的统治，事实证明的确是有效的，至于整个民族的发展和不断积累的隐患，却不关他们的事了。”

青年持扇叹气：“这原本也就是很难避免的事，想要大幅向前发展，不断改革原本就是必须的，然而真正的掌权者更希望的是固化，固化他们高高在上的地位，固化他们手中的权力。此外，真正有勇气的变革者，总是让人敬佩的，因为发展原本就是在不断犯错的过程中找到正确的路，谁也不知道前景如何的情况下，变革的途中就必然会犯错，不变就不会犯错。就像是登山的过程，踏出的每一步，都有可能是错误的，然而不踏出去，就永远只能在山脚下徘徊，无法进步，无法踏上真正的高峰……你在做什么。”扭头看向桃罪。

桃罪拿出纸笔：“我要把师父的话记下来，集结成书，这样等师父以后成了圣人，我就是宁圣门徒了。”

红蝶嘻嘻的道：“如果千百年后，宁哥哥成为了孔圣人之后的宁圣

人，会变成什么样子？”

宁江继续叹气：“如果发生这样的事，那一定是我说过的这些话全都白说了……唉，算了，那也不关我的事！”

宁江带着六女，一路往扶桑域的东方行去，那一日，他们靠近了青华山，抬起头来，远处旗帜漫空招展，显然是存在着一些阵法布置。很快，他们就看到小芳在山腰处向他们招手。

与小芳会合，进入了青华山，远处山岭连绵，风景秀美，又有大批军队来去。北方那遥远的天际，能够看到一棵直插天际的参天大树，扶桑树之大，几不下于崩裂前的泰山，让人啧啧称奇。

在这过程中，小芳将一名老人介绍给他们：“这是我外祖父，人称‘君皇镜’，青华山中的许多事情全都是靠着他的。”

宁江早就知道，青华山中必然另有能人异士，才能够整合起大量投入青华山的阿修罗，形成一股强大的战斗力。而那人也必定是小芳最为信任之人，她才敢整天在外头跑来跑去，而不担心青华山和扶桑树脱出她的控制。

此刻看去，只见这位老人虽然年岁苍老，却是体型魁梧，一看便知是扶桑域中数一数二的高手。与此同时，这位“君皇镜”也在打量着他，显然也很想知道，这位能够娶到他外孙女的、华夏之天下兵马大元帅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在这里呆了一晚后，他们便在小芳的带领下，往扶桑树进发。来到扶桑树下，如同擎天之柱一般的扶桑树，有好几条通往上方的道路。一条条斜斜伸出的树枝上，还修建着许多屋子。扶桑树的内部，那一条条树缝间，竟也建有许多隐蔽的房间，以及各种各样的场所。

他们登上了一个平台，这里的每一样事物都是精雕而成，人们蜂拥而出，争先恐后的看着宁江，嬉嬉笑笑。

再往上，一个幽若树中之城的所在，周围蔓藤缠绕，每一个蔓藤都比得外头的万年古树。这里却是小芳从小长大的地方，他们在这里住了

一晚，同时也去欣赏了小芳的闺房，发生了一些不可告人的事情。

然后，他们继续进发，通过扶桑树，一直来到云端之上，这里青气环绕，云朵散落在四周，风呼呼的刮过。太阳仿佛就在他们的身边，阳光穿过青气照下，却也并不让人觉得炎热。从云端之上往下看，整个青华山建筑起落，军队来去，人群聚集的地方，则犹如众多的蝼蚁汇集在一起。

“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啊！”宁江持扇说道。

春笺丽瞅了他一眼……已经有好一段时间没有听他念诗了。

小芳说道：“其实这里除了青木之气外，原本还是肃杀金气保护着的，寻常人根本很难来到这里。再找到先人留下来的，通往天界的办法之前，我也不敢轻易靠近这上头，那是非常危险的一件事。后来也是因为扶桑树眼看着就要枯死，不做不行。现在，这里的肃杀金气虽然被解除了，但是前方与天界相通的道路也被隔绝了。当然，某种程度上也可以说，幸好如此，要不然，那只大火鸟就是从这里降世了。”

一直登上了扶桑树的最高处，抬起头来，涡流一般的气旋，阻挡着他们前进的方向。早有准备的小梦擎出双剑，随着凌厉的一斩，呈花朵状的剑花轰然间冲出，气旋朝着相反的方向卷荡，下方的青气，如同洪流一般贯入了前方打开的空间。

“走！”剑光一闪，神秘的花瓣在所有人脚下绽开，托着他们，顺着青气的长河直跃九霄。

过了许久，刷的一声，青气往四方炸开，剑气如同竹花般节节绽放，他们直飞而出，看向周围，只见到处都是紫电闪动，一座座残破的玉石在空中飘飞，霹雳如同蛇一般，在天地间闪动。怪异的景象，丑陋的氤氲，他们落在一处悬空的石块上，石块如同棉花般往下陷了一陷，但又很快稳住。

“这里就是天界？”小梦大失所望，“感觉也没比以前去过的血渊好多少。”

春笺丽、桃霏、鸾梅、红蝶也一同看去，一望无际的天界，给人的感觉却是无限的苍凉，轰，一道紫雷炸中了远处悬空的玉石，玉石轰然粉碎，化作众多的颗粒在丑陋的氤氲间漂浮，漫眼过处，到处都是让人

绝望的气息。

绮梦说道：“天界中的一切，原本都是用大量的清气凝聚而成，用天人的话来说，唤作凝云虚构，但是自从三清天计划失败后，整个天界就变成了这个样子，天人也死尽死绝，只有昆仑山勉强保全了下来。”

小芳伸手指去：“往那里走！”

小梦以世界之花的力量，带着他们，在一块块玉石间跳跃。在小芳的指引下，嗖的一声，他们从一团黑色的气流间跳过，落在了昆仑山中。整个昆仑山都显得斑斑驳驳，有些地方，长着各种前所未有的奇花异草，置身其中，犹如身处在传说中的仙境，却也有许多地方，是焦黑一片的死寂。

就像是美丽的女子穿上了破旧的衣裳，连容颜也染上了疾病的痕迹，这残留在崩溃的天界中的昆仑山，给人的感觉就是如此。绝色与丑陋交错，完美与污浊并存。

绮梦低声说道：“天界崩溃之前，昆仑山其实就已经在慢慢的变成这个样子，就像是寿命将尽，天人五衰中的天人，谁都以为它撑不下去了，却没有想到，天界崩溃后，却只有它还存留了下来。”

宁江道：“天人的追求原本就有极大的问题，万事万物，本就是清中有浊，浊中有清。他们的三清天计划想要排除所有的浊气，然而水至清则无鱼，这样的结果，其实也是理所当然。至于这昆仑山，感染了大量的浊气，反而是它保留下来的关键。”

鸾梅问道：“既然西王母能够让昆仑山在天界的崩溃中保留下来，那为什么她自己却无法活下来？”

绮梦黯然道：“对三清天计划，她始终是反对的，但是那个时候，她自己也是寿命将尽，已经出现了五衰的迹象，其他天人根本就不听她的。天界崩溃的过程中，到处都是爆炸，能量四处冲撞，她最终也没有能够在那样的末日中活下来。”

红蝶嘀咕道：“明明那些天人都拥有上万年的寿命了，怎的还不知足？”

桃霏花伞转动，笑道：“知足常乐这种事说起来容易，但又有几个

人能够真正做到？穷苦的时候，想着有个百两纹银的家产都是好的，真的有了百两纹银，又想要腰缠万贯、连阡累陌，等这些都有了之后，又想要地位，想要权势，想要子孙后代全都跟着享福，即便是当了皇帝，犹自不满足，君不见，连始皇帝那般的尊荣，也要派人出海，去为他求取长生不老之方？”

说话间，他们随着带路的绮梦一路进入昆仑山深处，虽然如今也是一片残破景象，但是单单只是看着景象雄奇的山川，便能想见它当年的华丽与完美。他们奔到了一棵勉强还保留着一些生机的古树之下，这树与下界的扶桑树显然是同一物种。

树下，一只形样如鹤，有着红色花纹与青色羽翅的美丽鸟儿睡在骨头制成的牢笼间。在他们身边，绮梦在红蝶和桃霏的搀扶下倒了下去，红纹青翅的美丽鸟儿慢慢的睁开眼睛，展翅而起，虽然高大远远无法与朱雀相比，却也足足有两个人高。

“小梦！”宁江叫了一声。

“知道！”小梦立在骨笼，深吸一口气，双剑陡然一斩，霹雳般的震响过后，骨笼碎散开来。

“绮梦？”鸾梅站在它的面前，抬起头来。

红纹青翅的鸟儿，却只有一只翠竹般的脚，它是一只毕方。毕方低下头来，用脑袋轻轻的摩擦着鸾梅的脸。

桃霏将昏睡中的小天妃背起，笑道：“不是还有一只鸟么？”

毕方的声音犹如黄鹂般清脆：“在这里！”双翅一展，散出红色的彩光，往另一边飞去。他们跟在它的身后，来到了另外一座骨笼前。骨笼间，是一只青色的、孔雀般的大鸟，看到他们到来，吓得整个身体都往里缩，眼眸中充满了惊慌和恐惧。

“它就是‘恶女神’了？”红蝶嘻嘻的道，“绮梦姐，你是一只毕方，那它呢？它是什么鸟？”

毕方声音轻灵：“它是一只青鸟，又叫青鸾，原本是来去于昆仑山和天界其它所在的、为西王母送信的鸟儿，因为体内拥有三个魂魄，所以，在必要时能够变成三颗脑袋，又或者是分成三个分身，是以也

叫‘三青鸟’。”

宁江笑道：“难怪那个时候，她能够做到一体三化，弄出三个恶女神来，原来这是它的神通。”看向身边的毕方：“你打算怎么处置它？”

笼中的青鸟用哀求的目光看向毕方。毕方轻轻的道：“可以的话，也将它放了吧？它和我一样，都是被朱雀迫害的，天界崩溃之后，整个天界就只有我们和朱雀活着，朱雀觉得，没有了天人的它已经无敌于宇宙内了，是以强迫我们帮它做事，想要统治下界，不只是它，其实……其实我也帮朱雀做了许许多多的坏事。”

宁江道：“罢了，小梦，先将它放出来吧，它要敢再打什么主意，就一剑杀了它。”

小梦嘻嘻的道：“知道了！”一剑劈去，轰的一声，在她的剑下，骨笼竟轻而易举的粉碎。

击碎了骨笼，他们也没有再管这只青鸟，自顾自在昆仑山中逛着。青鸟战战兢兢，低着头，老老实实的跟着他们。连四圣兽之一的朱雀都能够杀掉的他们，想要杀它，自然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

他们来到了一处崖上，从这里低头看去，只见下方那透明的屏障之外，有一颗颗巨大的球体，在宇宙间神秘的飘动着，它们自成一体，却又时不时的交错而过。那是一个个不同的世界，浩瀚，壮观，原来宇宙间，还有更多更多的世界？

靠着世界之花带来的力量，小梦能够看到的，又比其他人要多上许多，隐约间，她看到其中一个世界的上方，有一道深邃的剑痕，毫无疑问，那里就是“神州”。意识居高临下的穿梭而过，她感应到了，神州大陆上与她相连的意念。

“我找到小刀了！”她欣喜地说道。

神州大陆的一座高山上，白衣的女子，抱着怀中的小黑猫。小黑猫从她的怀中跳下，变成一个小女孩，小女孩抬起头来，蓝色的瞳孔散发着洞彻苍穹般的幽光。“姐姐！哥哥！”她轻轻的呼唤着。

小梦身边，青年负手立在崖边，低头看去，然后笑道：“果然，天界位于一个更高的位面，从这里去看神州大陆，要比从神州找到这里容

易得多。以后等玄技进一步发展，就可以利用那个缺口搭起真正的通天阶，把天界和身周连系在一起。”

小梦往其它悬浮于宇宙间的球体看去：“好想到其它世界看看，不知道它们一个个的，都是什么样子？”

青年笑道：“会有机会的。”

“是啊！”小梦开心地笑道，“我记得以前哥哥你说过，你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然后让我做天下第一高手，那个时候，还以为哥哥你是在说笑呢，没有想到真的完成了。”

春笈丽问道：“那是什么时候的事？”

小梦嘻嘻的道：“那个时候，哥哥可是连秀才都不是，我还连一点武功都不会！”

春笈丽讶道：“连秀才都还不是的时候，就想要做天下兵马大元帅？明明都还不会武功，就想着去当天下第一高手？”

小梦笑着说：“嗯，当时我也觉得哥哥是在说梦话呢，不过现在看来……当时立下的目标好小啊！”

桃霏也不由得笑道：“真不愧是师父！”

孤悬于天界的昆仑山雄伟壮观，一道道紫色的霹雳在它的外围闪耀，时不时的，照亮了那深邃的混沌。浩瀚的宇宙间，一个个不同的世界交错而过，森罗万象，各具洞天。身边的情人们在那说说笑笑，青年却是低头看着名为神州的世界，不知不觉间，重生到现在，也过了许多年，回忆着上一世里空洞的内心，这一世里，不知不觉间，便拥有了许多。

一个美满的结果，踏过的，却是上一世里无数的血泪，没有人知道他曾经遭遇过的苦难，也没有人知道他曾经饱受过的折磨。但最终，这才是他所要的，只要能够带给妹妹，带给他身边的这些人一个美好的未来，那曾经的苦难，那过往的云烟，就留在自己过去的记忆里，然后慢慢的忘却吧。

“说起来！”春笈丽疑惑的道，“劈开神州世界苍穹的那一剑，到底是

谁劈出来的？难道就真的没有人知道了？”

众女议论纷纷，因为找不到一点线索，自也得不出任何的结果。唯有那个青年，微微的笑了一笑.....

全书完

奇特的世界尽在挑书 

[↑点击查看已排版↑](#)

◎请关注微信公众号：挑书，享受更多精美排版体验。